恋爱吧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 1
- Chapter 2
- Chapter 3
- Chapter 4
- Chapter 5
- Chapter 6
- Chapter 7
- Chapter 8
- Chapter 9
- Chapter 10
- Chapter 11
- Chapter 12
- Chapter 13
- Chapter 14
- Chapter 15
- Chapter 16
- Chapter 17
- Chapter 18
- Chapter 19
- Chapter 20
- Chapter 21
- Chapter 22
- Chapter 23
- Chapter 24
- Chapter 25
- Chapter 26
- Chapter 27
- Chapter 28
- Chapter 29
- Chapter 30

- Chapter 31
- Chapter 32
- Chapter 33
- Chapter 34
- Chapter 35
- Chapter 36
- Chapter 37
- Chapter 38
- Chapter 39
- Chapter 40
- Chapter 41
- Chapter 42
- Chapter 43
- Chapter 44
- Chapter 45
- Chapter 46
- Chapter 47

Chapter_1

本文由派派txt小说论坛提供下载，更多好书请访问 http://www.paipaitxt.com/
严禁附件中包含其他网站的广告

八夫临门 作者：张廉

书籍介绍:

穿过去，坐拥七个帅老公，最小的还只有六岁，是谁那么没人性？！

慢着……这七个男人还都碰不得，那要来干嘛？统统休掉，休掉！

啥？还要娶？好不容易把家里那几条白吃白喝的米虫解决又要来一个？那岂不是正好两桌麻将？不要，不要！

嘿嘿，当腹黑男女遇到一个超级无赖腹黑女，统统郁闷地完蛋！把你们统统派发出去，免得看着挠心。

当全部休完成全之后，暮然回首，自己一个都米剩……

本书不求内涵，但求快乐。在看了别人虐文心堵之后，就来看这本吧。不欺女主，只虐男主男配。吐血正常，偶尔重伤。O(∩_∩)O哈哈~

这是一本异世版地《爱情左灯右行》，八大型男，统统拐回家。

关键字： 八夫，三夫四侍， 张廉 非女尊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一章 替别人死

从空中坠落是怎样的感觉?

现在，我可以告诉你，那是一种很恶心的感觉。五脏六腑都要从肚子里翻了出来。

我就这样在空中飘着，自己也惊讶于自己的平静和坦然，在坠落的过程中，我想起了很多很多，过去发生的事情，往事就像放电影一样浮现在我的眼前，很平淡，平淡地让我觉得自己存不存在这个世界

并无重要，对地球的公转自转更无影响，以及全球气候变暖，时下的金融危机，原油问题，呃……扯远了，扯远了。

反正，我就是一个及其普通的人，每一日，每一日单调地飞来飞去，重复着一样的工作，重复地几乎忘记了时间，忘记了空间，忘记了自我存在的价值，甚至对这个世界充满了怀疑，自己到底是不是这个世界的一员？

想来想去，今年做的最为水到渠成的事情，就是男朋友跟自己的小姐妹跑。

但请不要误会这是我坠落的原因，虽然我很废柴，但是我更怕死，关于坠落的原因，正在考虑是不是要庆祝一番？因为我是与一个X国国家要员一起坠机。

只不过，那个要员被直接炸死了，我狗血地被炸飞出来，毫发无伤，这年头谁能像我这么运气？例如在空中顺手打个的？

看！飞机！

可惜，它很远。

在我的正下方，是一片瓦蓝瓦蓝的海水，曾经很多次，我都想象着自己怎么坠机，害怕过，担心过，结果真的到来的时候，反而变得坦然，或许我掉下去不会死呢？

呵……这几乎貌似小于等于零。

可是，没想到就有奇迹，我想，我是有幸运女神眷顾的。我掉落在水里的时候，听见了清脆地“啪”的落水声，可是，我却没有感觉到一丝痛，相反，一阵阵暖流灌入了我的身体，我惊讶地睁开了眼睛，却是模糊浑浊的水。

奇怪，这里方才明明是海水，怎么就变成了温泉？

那热热的温度，和那乳白色的水质，分明就是温泉。

而且，我还活着！

听！

扑通！扑通！那是我心跳的声音。

呼吸。

一口水，热热的，味道还不错，有点甜。

做梦！这绝对是做梦！从爆炸开始，就是做梦！我一定是在机舱里睡着了，呵呵，一定是的！

晕死，有没有人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狗屁事情！

忽然，一个黑影滑过我的面前，是个人！绝对是个人！心里带出了希望，我不想承认那个穿什么的东西，真的，这绝对不可能发生在我的身上，或许真是我掉下来没死呢?

那个人朝我游来，阳光透射到水里，带出了他朦胧的黑色的身影，他一定是救生员，一定是的！看，他把手伸了出来，救生员！我爱你！

救生员游到了过来，他的手与我的手错过，他掐住了我的脖子，并且用上了力，这是什么状况！！！

他会不会是怕我拖他后腿？在救生的时候，溺水的人常常不老实，总是张牙舞爪，于是，救生员就狠狠给他一拳，直接敲晕。

可是我不会不老实，救生员，你别掐我脖子啊，我不能屏气了，不行，氧气不够了，不行了……

忽的，救生员的手伸到了我的怀里，天哪！这又是怎么回事？！！！

somebodycantoldmewhathappen?（中国式英语，外国人看不懂的统称中国式英语。）

身体里多出了一只到处肆虐的手，我挣扎着，你***到底什么救生员呐！就算你是打劫的也不会在水里劫色吧，你氧气就够吗？！

什么东西飘过我的脸，痒痒的，是头发！面前的男人有着一头长发！天哪，难道是水鬼？！！做梦，一定是做梦。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快消失，快消失，没听见我的心经嘛！

恩？又有什么东西在挠我的手背？我下意识抓住它，是一根穗子，我立刻扯了它，好像是个玉坠子，男人正忙着非礼我，显然没有发觉，我就算死也要记住你！

就在这时，男人的手停下了，奏效了！真的奏效了！呃。。。。他怎么好像是在找东西？他从我的怀里拿出了什么，或许是因为惊喜，他放开了我的脖子，双手捧着那东西一遍又一遍地摸着，到底是什么东西我没有功夫去看，谁想跟这个变态在一起。

所以我溜了，而且是用足所有的力气逃命！

从飞机爆炸出来毫发无伤已经是个奇迹，从空中掉入水里毫发无伤就又是一个奇迹，我舒清雅才不会让自己这个奇迹死在面前这个流氓变态手里！

感谢我的游泳教练，哦，那好像还是个挺帅的小伙子，可惜我那时只有八岁，不然准泡他！

我游！我游游游！

突然，有什么东西打中了我的后心，那股巨大的推力一下子将我推出了温泉。

“噗！”我喷出了一口水，后心火辣辣的疼！

好疼。像火焰灼烧着全身。

“咳咳咳！”每一声咳嗽都让我痛得晕眩，奇怪，我面前的水怎么是红色的？慢着，这好像是……我喷出来的！

丫的！居然打地我吐血！

“无耻之徒！快交出玲珑宝鉴！”

“快交出来！”

什么？我晕晕乎乎地看向声音的来源，在视线可及范围内，是一片雪一样的白，一样的白衣飘飘，一样的黑发扬扬，谁？神仙？

“快交出来！我们等你多时了！”

等谁？我？

勉强看清了面前那些白衣人，不由得惊叹，好美！

是女人?

还是男人?

或是人妖?

不管是什么，他们都美得不像人！

“快交出玲珑宝鉴！”

我听出来了，这个是女人。

“交出来就放你一条生路！”

这个是男人的声音。

我不知道为什么一时间我无法分清他们是男是女，或许，因为他们都实在太美了，让我一下子眼花缭乱。

难道还在做梦？为什么这些白衣人都穿着古装？貌似像是道服的感觉。他们说的那个什么玲珑宝鉴难道就是刚才那个男人抢走的东西?

后心的一阵痛，让我的视线再次模糊，费力地爬上岸，胸口一阵窒闷，又是一口血：“我，我，我……那，那，那东西被人，被人劫走了。”我看见了自己撑在地上的手，心跳立刻加速！

这不是自己的手！

短短的手指，圆鼓鼓的手掌，我原来是纤长的，不是短手指，天哪！我好像缩水了！我的空姐身材！我的空姐身高！我怎么？怎么……诶？我怎么穿着夜行衣?

“快交出玲珑宝鉴！”一把剑突然横在了我的胸口，我怔愣着，不会吧，难道？真的是！

“啊————————”

我的尖叫回荡在山谷之间，难道我真的穿越了？天哪！我不要穿过来就死啊——这是什么狗屁身体？怎么有这么多人追杀她，外加还没有发育完全，老天爷，你莫不是摆我一道？话说我今年的香火钱也没少给呐，你怎么让我不一下子死绝还要到这里接着死?

想哭，哭不出，边上的人也很奇怪，原本围着我的人纷纷退到一米之外，盘腿坐在地上，闭目养神。

他们在做什么？不管做什么，此时不溜更待何时？

溜！

“混账！居然不是狮吼功！”有人生气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我这还没走远呢。

“可恶至极！”又一个。

完了完了，胸口发闷，双腿无力，浑身虚汗，这是气虚的……不对不对，怎么想到XX营养品的广告词去了。

“敬酒不吃吃罚酒！”一个人的声音近在咫尺，我回头，就看见一只手掌朝我拍来。

“啪！”

“嘎巴！”

糟了，好像虾米东西断了。

我愣愣地站着，鲜血从嘴里不断涌出，这算什么事？看来今年做的水到渠成的事又多一样：替别人死。

“交出来！”那个打我的男人揪住了我的衣领，我努力保持清醒认清他的脸，该死，怎么都长得差不多！

“搜身！”那个男人将我推了一把，我趔趄地跌倒在地，一个应该是女人的人走了上来，将我浑身上下摸了一遍，又从下到上摸了一遍：“奇怪？不可能啊？”

“不可能你个头！”我几乎是用最后的力气喊出来的，“跟你们说被抢走了！”

“说谎！”

“把她带回去审问！”

“是！”

很混乱，感觉有人架起了我。

“谁放暗器！”忽然，有人惊呼起来。

“谁？”

“出来！”

“啊！”是身边女人的尖叫声，她倒了下去，我还没有倒下，她却往前倒去。

“秋玥，先带夫人走！”有人这么轻声在我耳边喊着。

“好！楚翊，后弦，你们小心。”另一个男人压低嗓音这么说着，很浑的声音，很模糊的景象，眼前开始发黑，感觉有人抱起了我，是谁?

好痛……肩膀……真的好痛……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章 三夫四侍一女宠（上）

一阵又一阵疼痛让我如同置身火焰，在现实与幻觉之间徘徊挣扎之后，我渐渐从昏迷中醒来，左边的肩膀火辣辣地疼，朦胧的视线里，出现了一个男人，然后，耳边是一声脆响“撕拉！”他正撕扯着我的衣衫，我立时惊醒，举起了手向那男人挥去，可是那手却是如此无力。

男人轻松地扣住了我的手，很温柔，很轻：“夫人，你打我可以，但是你的伤口若再不处理，就会关及性命！”他的语气是不容人反抗的威严，我勉强看清了面前的男子，他的神情认真而执着，估计我不同意他也照做。

另外的，我的脑中浮现出了这样一个奇怪的想法：终于看见正常人了。眼前的男子，长得让人可以过目就忘。

我无力地撇过脸，由他去了。

我想，我多半是穿越了，不然肩膀的伤不会痛得如此刻骨铭心。目光扫过四周，却是一间破庙，很简陋，挂满蛛网的破庙。

视线垂落，却看见了一张人皮面具，那面具的嘴角，挂着血渍，难道……

“嘶！”肩膀就像被人活生生地扯开，眼前冒出了金星，从未有过这么严重的外伤，让我的呼吸都无法正常，那钻心的疼痛几乎让我窒

息。

混蛋！如果让我舒清雅活下来，我一定要找那个混蛋报仇！

“夫人请忍忍，骨头断了，我要给你接上，深呼吸，会好点。”

男人的声音在我面前想起，那温柔的声音让我觉得暖心。

我看向他，他的神色很凝重，已经满头大汗，好像受伤的是他而不是我。

这个男人每一处五官都很普通，拆开来扔在人堆里，几乎是找不到，是一个素－人。可是这样普通的五官合在一起，却很好看，说不上哪里好看，却是给人一种如沐春风的温暖的感觉，这应该算是一种天生的亲和力吧，他给人一种值得信赖的感觉，至少他给我就是这样的感觉，让我很安心，消除了到这个陌生世界的恐慌。

“夫人，说点什么，这样可以减轻你的痛苦。”

“说点什么……好……”只觉得喉咙发干，很难受，“你为什么叫我夫人？难道……你是我的……”这里是古代吧，古代老公叫……对了，“夫君？”

男人错愕地撇回脸看着我，眼里带出了疑惑：“夫人，难道你连我都不认识了吗？”

我看着他，看地很仔细，不浓不淡的眉，简单的眼睛，有着双眼皮，挺直的鼻梁，不厚不薄的唇，很干净，很清爽的一张脸，让我很舒服：“这里是哪儿？你是谁？我又是谁？玲珑宝鉴又是什么？这一切……我好像……都想不起来了……”失忆吧，王牌！

“夫人！你当真不记得了？你是当朝的护国夫人呐。”

“护国……夫人……？”我的轻喃让面前的男子皱起了眉，他的眼底带起了深深的忧虑：“我是南宫秋玥啊。”

“南宫……秋玥……？”

“那……楚翊呢？”

我缓缓摇头。

“后弦呢？”

后弦？这首歌我倒是听过，人不认识。

“怎么会这样？”南宫秋玥大声惊呼，“夫人！您怎么会失忆了！”

我忍不住问：“你们……到底是谁？”

“我们是你的夫啊！”南宫秋玥近乎焦急地大喊了一声，我愕然！如同被晴空霹雳击中一般浑身僵硬地无法动弹，不知是因为疼痛还是激动，我的嘴唇开始颤抖：“你，你，你们？！三个，是我的夫？！”我几乎感觉到自己的声音都变成了怪腔。

南宫秋玥认真地点点头：“没错！我南宫秋玥，还有现在在庙外守卫的楚翊和后弦都是您的夫！”

“三个！三个！！天哪，我怎么有三个丈夫！”

“不，夫人，您有三夫四侍，一共是七个夫郎！”

“七个！七个！！七个！！！”眼前一黑，我彻底晕了过去，这刺激，对于我来说实在太大了！！！

“夫人到底怎样？”

朦胧中，我听到了另一个男人的声音，很是沉稳的声音。

“夫人失忆了。”是南宫秋玥。我想睁开眼睛，可是眼皮如同被粘合在了一起无法睁开。

“失忆？怎么可能？后弦，你要去哪儿？”那声音变冷，他叫的是后弦，那他应该就是另一个男子，应该是叫楚翊吧，我听见南宫秋玥是这么说的。

“哼，既然她失忆了，契约就无效，我该走了。”好冷，好冷的声音，宛如那人没有感情，只有死亡陪他作伴。

“后弦，你这样未免太不厚道，别忘了，你是为了躲避谁才进护国府的，寒冰的宫主最近可是来了京城。”

接着，便是一片沉寂，什么护国府……什么寒冰宫……头好痛，好热，好像发烧了……

途中，醒来过几次，好像是在马车里，一路上就这么昏昏沉沉，时睡时醒，身边，一直有一个人，我知道，那是南宫秋玥。

渐渐接受了这个世界，接受了穿越的事实，接受了这一妻多夫的体制，人，也慢慢坦然。

这一晚，我做了一个梦，梦里，我是白雪公主，身边是七个小矮人，七个小矮人为我辛勤地挖着钻石，嘴里唱着快乐的歌谣。然后，他们停下来，将挖到的钻石双手奉到我的面前，那就像馒头一般大的钻石，看得我双眼冒狼光。

他们朝我走了过来，嘴里大喊着："夫人……夫人……"他们机械的，僵硬的动作就像是僵尸，我吓坏了，开始后退，他们却扑了过来，露出了奸邪的笑容："夫人！让我们一起群XXOO吧。"

于是，我被吓醒了，额头上，都是汗。

"夫人——"一声女人的尖叫之后，就有一个人扑了过来，沉重的身体落在我虚弱的身上，我当即没了气息，好不容易醒来，却被这个人再次压昏过去。

然后就听见女人的啜泣声："夫人，您这样了，小若可怎么办呐，五……您可千万不能有事啊……"

我开始纳闷，在勉强接受了那七个老公之后，我开始怀疑这个世界是不是流行养女宠？非一般的世界，要用非一般的思维去思考，否则我只会再次昏迷。

我抬了抬手，却发现浑身没有一点力气，费力地舔了舔唇，唇开裂着，好渴，喉咙似是火烧，被人打中一掌的肩膀还是火烧一般地痛，我费力地用喉咙发出嘶喊："水……"这声音就像埃及木乃伊从棺材里爬出来，发出的那个声音，自己都觉得慎人。

"夫人！"那小丫头惊喜地转过身，这次，她没有扑上来，而是欣喜地看着我，"您要什么？您到底要什么？"

我看清了面前这个小丫头，长得倒是不错，天姿国色，清新可人，水汪汪的大眼睛经过泪水清洗显得尤为的明亮，怎么说呢？感觉就像我以前养的一只小白兔，很可爱，有种想蹂躏她的感觉。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三章 三夫四侍一女宠（中）

“水……”

“什么？夫人，您不说小若怎么知道您要什么？夫人，您说话呀……”小若哭得更加厉害，你这个圈圈叉叉的，耳背吗，就算猜也猜到我要水了？！

还擦！还擦！！你丫的只顾着擦眼泪怎么看我的口型？！

小若慌乱地擦了擦眼泪：“这样，夫人，小若问，您眨眼睛，如果正确，您就眨一下眼睛好吗？”

我眨了一下眼睛。

小若视线四处瞟着，似乎不知道该问什么，

“夫人您是不是要账本？”

账本？这时候要什么账本！我瞪圆了眼睛，希望能用自己的眼神杀死她。

“那是不是要穿衣服？”

穿你个头！现在半点力气都没有，只想躺着。

“那……是不是要水？”

对了对了，就是水，可是……我忽然发现……因为睁地太久而无法合上。

我欲哭无泪。

“呀！差点忘了，大官人交代，夫人醒了就给夫人喝药的。”小若端来了药，我感激地落泪，虽然是苦水，也算是水了。

喝了药之后，力气有所恢复，小若又忙着喂我喝粥。

就在我喝了一半的时候，忽然，从窗外跃进了一个黑影，然后就站在我的床前，我惊讶地看着他，这男人不是南宫秋玥吗？他不是我的夫吗？为什么要爬窗？

“夫人可好些？”他问的是小若，小若擦着眼泪：“好了，正喝粥呢。”

“好，禀夫人，远尘公子今日没有动静，淳于公子已经去了皇上那儿，后弦公子又去了忘忧轩，重九小公子病已经好了……”

我怔怔地听着，这怎么像在汇报？恩……这个身体的主人究竟是什么身份？这样的南宫秋玥立时没有了初见时的亲切，而是疏离，原来那时的关切不过是因为他职责所在？

“二官人。”小若出言打断了南宫秋玥的汇报，南宫秋玥抬起脸，神情很淡：“小若何事？”

哦？怎么感觉小若的身份也不简单。这，这，这到底是什么地方，我到底继承了一个怎样的身份？

小若清了清嗓子，一改之前的“白痴”，请允许我用这两个字形容她，因为此刻的她与先前已经判若两人，她的眸子里闪烁着深沉的光芒，有着不可小觑的城府：“夫人刚醒，这些事就稍候汇报吧。”

“可是皇后那里……”

“二官人，夫人已经失忆了，您这一下子说起来，她也未必清楚。”

南宫秋玥的眸子闪烁了一下，似是有所考虑，他再次看来，眼里带着敬畏，让我很心寒。

“夫人好好休息，秋玥告退。”

倏地，南宫秋玥就已经消失在了我的房间。看着他消失的方向，我怅然若失。

我想，我是喜欢这个名叫南宫秋玥的男人的，他是我到了这个世界，第一个看得最清楚的男人，也是我无论印象，还是感觉都最好的男人，他一路上无微不至的照顾，让我动心，而今，我却有种被人背叛的感觉，那是一种情感的背叛，原来他对我的一切，只是责任所在。

这份感情还没有开始，就已经结束，从今往后，我与他的关系，应该就是主仆了。

很憋气，有点不爽。

而他们，似乎都不简单。

包括身边这个装傻充愣的小若，这个小若似乎并不像表面那么简单，她……莫非之前她是在戏耍我？否则她为何要打断南宫秋玥的汇报？

依照小若的神情不难判断之前南宫秋玥向这具身体汇报消息的时候，她都在场，那么，现在，她的主子失忆了，她就更应该听取汇报，并且帮助她的主子恢复记忆。

莫非……

“夫人。”

“啊。”我立刻回过神扬起了微笑，结果因为唇太干涩，扯出了一丝痛。

小若又是满脸甜笑地看着我：“夫人没事真是太好了。”

“小若……”我哑着嗓子，盯着她手里的粥，她仿佛终于回过了神，匆匆端到我的面前，继续喂着我。

小丫头如此谨慎，莫不是已经知道我不是她的主人？

“小若，我想知道自己的名字。”对于一个失忆的人，这个要求不算过分吧，我还满面恳求地看着她，小若换上了一副愁容：“夫人名叫风清雅。”

风清雅，竟然跟我同名。这个风清雅到底是个怎样的女人？怎么可以娶这么多老公，那这里……又是什么地方？

“小若……咳咳，刚才那个好像是南宫秋玥吧。”

“啊！夫人，您记起来了？您真的记起来了？”小若兴奋的笑容又恢复了先前白痴的样子，心里有点郁闷，我开始拍打自己的脑袋：“是秋玥在路上告诉我的，哎呀呀，我什么都不记得了，怎么会这样，小若，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我又是谁？为什么可以娶七个老公？”

小若眨巴着眼睛，秋水一般的眸子睁地又大又圆，仿佛在掩饰什么。

“小若。”

“什么？”

“你眼睛里有什么东西吗？”

“呃……没有。”

“那你眨什么？”

“呃……恩……小若在想怎么回答。”

“这些问题有这么难吗？可是如果我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谁，将来怎么在这个家里立足？”我也开始朝她眨眼睛，如果你已经知道我并非你原来的主子，看你是选择配合，还是隐瞒。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四章 三夫四侍一女宠（下）

小若垂了垂眼睑，估计正在选择，然后她扬起了那傻乎乎的笑容：“这里啊，就是夫人的府邸：护国府，夫人呐，就是当朝最最厉害的护国夫人！夫人这么厉害，当然可以娶很多夫郎啦，夫人有三夫四侍呢。”

“咳咳咳咳咳！”口水咽进了气管，“三，三，三夫四侍？！”好家伙，还有名头，像三妻四妾似的。隐隐记得南宫秋玥也跟我说过，当时就记得七个老公了。

“那，那当今皇帝是男是女？”

“男的啊，夫人，夫人，您没事吧。”小若紧张地拍着我的背，我顺了顺气：“我是什么国家的护国夫人？”

“轩辕王朝！”小若说得异常自豪。

轩辕……感觉很厉害。

“夫人，有什么问题明日再问吧，您刚喝了粥应该好好歇息。”小若准备打发我，也好，我也的确很累。

小若扶着我躺下：“小若就在边上，夫人有事就叫小若。”小若端着粥碗吹熄了房里所有的灯。

“小若。”

“夫人，何事？”

“你……该不是我的女宠吧。”

啪！清脆的，碎裂的声音，在这个寂静黝黑的房间里响起。

“小若，你没事吧。”

“没，没事，是小若手滑，将碗打碎了。”

“那掌灯再捡吧，免得伤了手。”

“没事没事，小若自会小心。”

昏暗的房间里，是小若慌乱的身影。我看着她，唇角不自主地上扬：“小若，你还没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不是！”小若就像一只受惊的猫，突然蹿起，在黑暗里慌乱地摆着手，“虽，虽，虽然轩辕王朝养，养女宠的也很多，但，但夫人没有这个爱好，真的没有！小若没有说谎，小若可以发誓。”

“哦，别紧张，我只是想我那几个夫郎没来看我，反而是你如此悉心地照顾，就顺口问问，我也不希望因为失忆，而亏待了一些人。”

“没有没有！小若很感激夫人能想着小若，小若去准备些热水，那，那夫人半夜醒了就可以喝了，小若告退。”

咻！小若逃得无影无踪。

呵呵，有趣，原来这个世界还允许女人养女宠。起先还以为是女儿国，却没想到是男人执政，那么，这个年代就是男权和女权并存的年代，只要有能力，男的就可以三妻四妾，女的就能三夫四侍。

虽然南宫秋玥的汇报被小若打断，但也只字不漏地记入我的脑中，来到这个世界，任何的讯息我都不能放过，我要适应这个身体，适应她的身份，然后占有她，活出自己！

从南宫秋玥的只字片语可以判断出这个风清雅对她的几个老公看管地非常严，而他们也对风清雅似乎并不在意。

一个没动静，那这个远尘为什么不来看望风清雅?

一个跑去皇上那里，南宫秋玥为何要特地汇报？莫不是这个名叫淳于的跟皇上有一腿？那这个风清雅岂不是戴上了绿帽子?
呃。。。。女人算什么？红帽子？还是因为皇上不能养男宠，而让风清雅帮忙养着?

一个去忘忧轩，那里又是什么地方？这个叫后弦的似乎跟这个风清雅定了什么契约，否则那晚他就不会趁着风清雅失忆，而来个拍拍屁股走人。

一个病刚刚痊愈，那这个重九之前生什么病？

好奇怪的家庭，但是，似乎很好玩。

有意思，真的很有意思。

****

昏昏沉沉睡了几天后，再次醒来床上却坐了一个小孩。

面前的小屁孩五六岁的年纪，有着一张巨可爱的包子脸，黑黑的眼睛又大又亮，眉心一点朱砂，肥肥地脸蛋红扑扑，看着就想咬一口。

乌黑乌黑的长发齐眉挑出一束盘在头顶，用一个小小的金色玳瑁扣住，两边各自挑出两束编成了小辫，用红绳相互缠绕，身上也是红色的小袍衫，腰间一根小小的腰带，腰带上还别着一个精巧的香囊，太可爱了，就像个娃娃。

谁？莫非是风清雅的儿子？他真的好可爱，管他呢，先抱过来玩玩。

“儿啊——”我将这小孩一把抱在怀里就开始蹭他的脸蛋。好软，好软，就像我以前的那只趴趴熊。

“你，你给我住手！”小屁孩的声音是完美的童声，不过却带着寒意，“住手！”小屁孩太不乖了，在我怀里扭来扭去，还打我的脸，真是不乖，不过看在你这么可爱的份上就原谅你。

“好了，好了，乖啦，告诉娘亲，你是娘亲跟……呃……哪一个生的？”这女人真牛X，居然娶那么多老公，可是，这样生出来的东西不就搞不清原产地？难道就靠分辨眉眼？

****

如果亲们有卓越网的账号，请给小莲子的《神厨太子妃》发个评语，小莲子将万分感谢。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五章 六岁小侍郎

我重新拉出小屁孩，想从他的眉眼间找出点蛛丝马迹。小屁孩眉脚直抽，闭着眼睛不说话，似乎很生气。

“诶？宝贝，你怎么不开心了？”

“你！这个！白痴！”忽然，小屁孩甩手点向我的鼻尖就是一声历喝。

我愕然，被他这种完全不属于六岁小孩的气势所威慑。

“我是你的四侍重九天！”

“重九天？”我放开他，一时还是没有反应过来，“四侍？”

“没错，最小的侍郎！”

“这么小！”我惊呼，“这么没人性的事情也做得出！”

“你说谁没人性！”意外的，小九小朋友生气了，包子脸涨得通红。他似乎忍了又忍，忍了再忍，才恢复了一点冷静，但依旧是一副我欠了他钱的表情，“你！”他又指着我的鼻尖，“到底是谁？！”

“诶？”有意思，别人都以为我失忆，除了小若对我略有怀疑，但这小子却是直接质疑我的身份，我挑了挑眉，邪邪而笑：“我是风清雅！”

“撒谎！”小屁孩站了起来，踩在我的锦被上，小屁孩走了过来，揪住我的衣领，“说！你到底是谁？！怎么进入风清雅的身体！到底什么目的！说！”

我眼睛眯了又眯，这小屁孩不简单啊，他又到底是谁？为何能表现出一个成年人的成熟，听说在我回家之前，他正躺在床上生病，而我一回来，他就醒了，他……难道……

我笑了，笑得有点无赖：“我不是风清雅难道你才是风清雅！”

一道诧异的目光滑过他的眼底，很快，不易察觉，但还是被我捕捉到了。

“哎呀！头痛啊头痛！”我捂住了脑袋，直摆手，“不行了不行了，我头好痛，我先睡一会，你自便。”

躺下，闭眼，睡觉！

“你！”小屁孩的声音可谓是怒不可遏，“你给我起来说清楚！你到底说不说！”

“呼……呼……”

“你！你！好！很好！”

“呼……呼……”

“哼！来日方长！咱们走着瞧！”

“呼……呼……”

这一晚，我睡得特别香，因为某个小屁孩主动当了我的抱枕，嘿嘿，的确来日方长，等我吃够了你的嫩豆腐，再慢慢逗。

半夜的时候，我醒了，我突然睁开眼睛，坐了起来，然后冷冷地看着站在床边的男人，他立刻道：“夫人，您身体好些了吗？秋玥是否可以汇报了。”

我无语……我说怎么睡着感觉有双眼睛盯得我直发怵，原来是南宫同志，同志啊同志，你也未免太尽责了吧。

“恩……”一声带着抱怨的呢喃从重九的嘴里发出，黑暗中，南宫秋玥的眸子里立刻闪过一道凛冽的光，他当即飞身离去。

我侧脸看向身边的小九，南宫秋玥汇报不能有他人在场，所以，当小九发出这声呢喃后，他走了，小九，你是故意的吗？看来事情真是越来越有意思了

接下去的几天，我一直都躺在床上装病，而这几天，风清雅的七个老公依然没有一人前来探望，甚至是端茶送水，当然，除了南宫秋玥和小九小朋友。

我很奇怪，至少也该有一个男人和她比较好啊。不然这怎么做夫妻呢？

小九小朋友自那晚后也不再离开，与我同吃同睡，于是，南宫秋玥便再也未踏入这个房间，小九，更像是在监视我。

估计是我不动，他不动，既然他不动，自然我就不动，看我们谁先动。

终于，到了第十天，我忍不住了，因为我躺在床上快发霉了。

“小若。”我大声喊着。

“何事，夫人？”小若的脸上永远挂着那看似白痴的笑容。

我看向小九小朋友，他低眉敛眸，冷冷地看着我，我笑了笑：“今日本夫人想洗澡。”

“是！”

小若麻利地交代了一下门外的丫鬟，然后来给我着衣。

“着什么衣，反正洗澡要脱的。”

小若叹了口气，又换上了极度悲伤的表情：“夫人是真的不记得了，夫人沐浴都要去青莲池的，夫人……您这样让小若可怎么办哪……”

自小到大，我从没有过想打人的念头，但今天，绝对有了。

小若一边落着泪一边给我穿衣服，我的头发已经全部粘在了一起，再不洗就可以成为跳蚤养殖场，看来装病也不是那么简单。

我穿完对着小九努努嘴：“要不要一起？”这小子也有十天没洗了，作为监视者，他做得绝对称职。

小九脸臭臭的，不理我，好，我走人，在走到门口的时候，我来了一个突然转身，哈哈，小子正在挠屁股，见我突然回头，手还放在屁股上来不及收回。

“唰！”小朋友的脸一下子就红了，我憋着笑转身：“走吧，一起洗，顺便我们好好交流一下感情。”

听着身后细细索索的脚步声，我得意洋洋的笑着，小子，跟我斗，你还嫩。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六章 倒霉的风清雅

屋外阳光明媚，蓝天白云，鸟语花香，哎，我真是笨，躲在房间里装什么病呢？结果一废柴就错过了这么多天的明媚春光。

这十天，我坦然地应对着身周的一切，也坦然地适应这个有着七个老公的身体，你说她是怎么用呢？一天一个还是翻牌子？那我……呃。。。不不不，我跟他们米感情，而且还是别人用过的男人，我来穿什么破鞋。

不要不要，通通不要，反正这个世界休夫也正常，全部休了再娶。哇哈哈哈，好得意啊。

“夫人~~~”突然，一声娇滴滴的呼喊从右前方而来，桃红柳绿之间，正跑来一个同样桃红柳绿的人，那人越来越近，越来越清晰，在尚未看清他的容貌前，我先看见了他那双丹凤眼，那双和李X基一模一样妖媚的眼睛。

“恩？还有这样的货色？”我轻喃，衣袍被人扯住，我低头一看，原来是小九，他的眼里带出了戒备。

为何是戒备？莫不是那妖男有问题？能出现在这府里的，而且表现还这么亲昵夸张的，定是那六夫之一了。

身体忽然被人拥紧，我闻到了一阵艳香，桃红柳绿的男人就在眼前，正紧紧地抱着我。哇，帅哥，我可十天没洗澡了，你这样抱着我，你好有勇气的说。你先前一天都不来看我，可别以为今日你这么激动的拥抱我，我就会以为你爱这个女人有多深。

“夫人~~~你终于好了，珊珊再次来迟，没有及时来看望夫人呐。”

“珊珊？”我挑眉，男人已经迅速放开了我，在离开的那一刹那，我捕捉到了他脸上的一丝嫌恶，我笑了，“哦~~~珊珊啊。”

妖男点了点头，眼里含着热泪，我立刻道：“不认识，你谁啊。”

妖男张大了嘴，一脸的震惊。

“他是你的三侍：淳于珊珊。”小九沉沉地解释着，春光明媚之下，我看见淳于珊珊的脸色变得悲伤，一种做作的悲伤：“原来夫人，夫人真的忘记珊珊了。”

我故作心疼地摸着他的头，像摸小猫小狗一样摸着他的头：“现在我不是又知道你是珊珊了？不过，你一个大男人取这么女气的名字做

什么？是因为你长得像女孩吗？”

淳于仰起脸，眼角还挂着泪，好一副梨花带泪。

“呃。。。我现在要去洗澡，要不要一起培养一下感情？”

淳于珊珊大愕，立刻用袍袖轻拭眼泪：“夫人康复的好消息，大家都不知道，珊珊这就去通知众人，为夫人的康复庆祝一番。”

“去吧去吧。”我也不留他。

“珊珊告退。”

看着淳于的背影，我若有所思，这个院子的男人还真是有趣，今后的日子只怕不会寂寞。

“你最好离他远点。”小九冷冷地说着，视线牢牢锁在那个妖男的身上，我挑挑眉，发现小九说话并不忌讳小若在场，难道小若可以信任？

我笑了，笑地暧昧而狡猾：“莫不是小九喜欢珊珊？”

“咳咳咳咳咳！”不知是被我的话气到，还是口水咽到，小九立刻咳嗽起来，就在这时，我发现小若的神情变得紧张，似乎想上前却被小九一个眼神止住。

原来如此……似乎谜底就快揭开了。

“哎呀呀，咳地让人心疼啊。”我抱起了小九给他顺气，但我手上的力度可没有怜香惜玉，“走走走，还是洗澡去，若是我可爱的小九病了，我可要心疼的，来来来，亲一个，么……”

“咳咳咳咳咳！”这回，小九小朋友咳地更加厉害了，包子脸变成了猴屁股。

水汽缭绕，花香扑鼻，我脱了衣服就直扑水池，温热的水扩张着我每一次肌肤，真是！舒服啊……

小九缓缓下水，圆圆的脸，圆圆的身体，胳膊上的肉肉一圈又一圈，肥嘟嘟地像猪蹄，我又不老实了，靠近他的身边，他撩起水中的花瓣，动作优雅而沉静。

于是，我随口道：“风清雅，你在这小屁孩的身体里不闷地慌吗？”

顿时，身边的小屁孩变得僵硬。

我继续道：“哎，其实我也不想要你的身体，七个老公，伤身啊。”

“你！”水声四起，小九掐住了我的脖子，可惜她小小的身体怎能制住我？我促狭地看着她，然后用手一下子就推开了她的身体：“就凭你还想杀我？”

“哼！”小九冷笑，“我是不能，但她可以！”

我一愣，脖子上就赫赫然出现了一把匕首，好快！我立刻双手高举满脸堆笑：“喂喂喂，我不过是开个玩笑，别动刀动枪的，伤和气，也危险。”小若果然是风清雅的人。

“说！你到底是谁！”

脖子上的匕首一紧，我立刻道：“我不过是路人灵魂甲，你到了这个小孩的身体里，我就这么巧地到了你的身体里，呃。。能不能把匕首拿开点。”我小心翼翼地挪着小若手里的匕首，“风清雅，这也是你的身体，难道你不希望回到这个身体里？”

小九双目一凛，脖子上的匕首就撤了回去，我长舒了一口气，转着脖子：“呼……其实我们现在是一条船上的人，何必这么生分呢。”我亲昵地去跟小九勾肩搭背，她愤然拍开我的手，冷冷地看着我：“听着！在我没想到怎么回来之前，你不准做出任何出轨的行为！”

“呃……请问，您指的出轨行为是什么？你放心，我绝对不会碰你的老公。”

“他们？他们本来就碰不得！”小九的眼神里滑过一丝黯淡和无奈，“他们本就不属于我，呵，或许换个身体也好，我原来不过也是个傀儡。”她苦笑着，面容凄楚地让人心疼。

“你……什么意思？这些男人跟你莫不是假夫妻？”

“恩。”

“你是为别人养这几个男人？谁？”

小九立时恢复了先前的冷漠：“你无须知道，记住，你只是负责看管我的身体！”

好拽！不愧是女权也张扬的社会。我换上了谄笑：“那我也要大致知道些情况吧，你不告诉我原因，万一我忍不住，你也知道，你的老公个个都那么俊美，万一我把持不住……”

“你！”小九瞪着我气结，我无赖的笑容让她长长叹了口气：“罢了，的确要告诉你，但是你只要泄露半个字，就算你穿着我的身体，也照杀！”

我立刻捂住嘴，死命摇头。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七章 三夫四侍的背景

小九垂下眼睑：“大夫楚翊其实是我姐姐的师兄。”

“你姐姐？谁？”

“当今皇后！”

四个字，让我惊愕。

“楚翊是姐姐安插在我身边的探子，也是通讯员，我其实一直为姐姐收集她需要的情报，而这个提供情报的人就是二夫南宫秋玥，他们是我们风家养的影族，每一任首领都必须派一个人嫁入我们风家，以便及时提供情报，男的就娶女，女的就娶男。我现在还不能暴露，所以你必须替我接收和传递情报。”

我静静地听着，由此看来，这个风家的势力和体系比我想象中还要庞大。

“三夫远尘不是他的本名，但你用不着知道他真实的身份，总之，你只要知道他在风家只是作为一个人质，他原本已经剃度出家，远尘是他法号。”

“和尚你都娶！你实在太没人性了！”

“你住口！你以为这是我想的吗？要不是……”小九立刻收住了口，我嘿嘿笑着：“要不是什么？”

小九的眼神里带出了戒备：“你好像不像你表面看上去那么白痴，或许你真的可以……”小九又一次顿住，我郁闷地看着她：“可以什么？你这人怎么说话总是说半句。”

“没什么。”她侧过脸，做了一个深呼吸，热腾腾的水汽将她浑身蒸了个通红，然后，她再一次转回脸，“大侍离歌，是这个世界最美的男人，所以，这个你绝对不能碰！”

“为什么？”

“碰他你就死！”

我眨巴着眼睛，小九的警告不像玩笑，她对我是说一半藏一半，这不能碰自有不能碰的道理，于是，我眯眼笑了：“看看总可以吧。”

小九听罢直摇头：“色迷心窍，无可救药！”

“食色性也嘛。”

“哎，随你，总之你不能碰。二侍后弦，这个你要尽量避开，现在你没了武功，如果招惹他，很有可能被他倒吃！”

“倒吃！”我摸着下巴沉思，看看小九紧张的脸，“是你要面子吧。”

小九脸一红，侧过眼眸：“就算是之前，我娶他也是有别的原因，所以我不喜欢他，他也不喜欢我，我们井水不犯河水。”

“原来如此，那我不会惹他，那剩下的呢？”

“三侍就是你刚才看到的淳于珊珊，这个人你务必小心，他是姐夫安插在我们身边的人。”

“姐夫？慢着，你姐姐是皇后，那么姐夫就是……”我睁圆了眼睛，倒抽着冷气，难怪那天南宫说淳于进了皇宫。

“没错，就是他，当今圣上轩辕逸飞！”

“轩辕逸飞！”我惊呼。

“怎么了？”

“哦，没什么！”感觉像游戏人名，《轩辕剑》我很喜欢的说。

“最后一个，就是这个重九天，他是藩王重九厉最小的儿子，这次婚娶只是政治联姻，所以你不必在意，而且，现在重九天也不存在了，往后，你无论去哪里，都要带上我，明白吗！”

“明白！明白！那……”我转了转眼珠，“那个……玲珑宝鉴又是怎么回事？”

“玲珑宝鉴！”小九眯起了眼睛，“你现在失忆了，那事情就到此为止！”小九说完，就不再说话，小若开始给小九梳洗，我一个人就被这对主仆晾在了一边。

真过分啊，现在应该是她有求于我吧，凭什么表现地她比我拽？

一个风清雅，被迫接受七个老公，七个老公各有来头，还都是只能看不能吃。

效忠于皇后的楚翊，提供情报的南宫秋玥，神秘的修行人远尘，天下第一美男离歌，和与风清雅似乎有什么交易的后弦，以及皇帝派来的粽子淳于珊珊，对了，忘记了政治联姻的重九天。

真是BH的人生，BH的风清雅，这一屋子男人她就管得住？

哼哼，可惜现在我才是风清雅，不好好闹闹不符合我的风格。

“喂，你还没说你是谁？”小九终于再次想起了我，我人畜无害地笑着：“我？嘿嘿，我就一小人物，路人甲，你完全可以忽略我，等找到换魂的方法，我就可以BL一把。”

“BL？”

“呃。。。你们这里男人和男人之间的感情叫什么？”

“男人和男人？男宠？”小九立时瞪大了眼睛，“你居然有这种恶心的爱好？”

“呃。。。”恶心？顶多变态吧，这是每一个同人女都喜欢的事情啊，怎么到这里就让女人这么难以接受呢。

“你这个变态的女人，我严重警告你，不能做出不雅和出轨的行为，否则休怪我家法伺候！”小九铁青着脸，我可以理解她的感受。

现在，她的身体在我的手上，如果还是个老实的女人也就罢了，偏敢我让她觉得恶心又变态，她自然害怕我会损害了她的名声。哼，风清雅啊风清雅，你又怎么管得住我?

在古代，其实很好打发日子，和小九泡了一个上午的澡，然后吃了饭就开始和小九一起躺在石塌上晒头发，石塌在颈部的地方磨光，正好可以支撑脖子，然后头发被平铺在石塌后面的一个平台上。

春意融融，催人入睡。

“宝贝，你热不热啊？”我殷勤地问着，看着小九的眉脚直抽：“别叫我宝贝！”

“宝贝，你这样可不行啊，一点都不像六岁的小孩，小心别人看穿哦。”

“。。。。。。。”

“我是没关系啦，反正失忆了，谁也不会怀疑，所以还是你要注意哦。”

“。。。。。。。”

“哦，对了。”我凑到小九的耳边，“今后我们说话也得小声点，以免隔墙有耳。”

小九倏地看向我，我已经退回原位数着天上的白云：“宝贝，你看，那朵云像不像鸡腿啊，哇——你看那朵，好像美女啊——”

于是，一个下午就这么过去。

*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八章 无休止的汇报

在养病期间，我看了一些放在书房里的书，大致是了解一下这个世界的情况。这个世界只能说男女平等地过分，只要有能力，男的可以娶三妻四妾，女的就可以娶三夫四侍。历史上女皇还不少，不过，还是男的占多数。

我还发现了一本很有趣的册子，那是相对于《妇训》的《夫训》，相当于《七出》。

《夫训》与《妇训》只对嫁的一方起作用。

《夫训》基本就是这个世界可以休夫的条例了。

第一条不敬夫人者可休之。这条足以显示女权极度地膨胀。

第二条不敬父母者休之。这里的父母指夫人的父母。

第三条淫者休之。

第四条妒者休止。

第五条口多言者休止

第六条无子可休之。这条我有点纳闷，你说像风清雅这样的情况怎么判断？难道先跟一个男人三四个月然后禁欲六个月看看有没有怀孕？

第七条不守礼法者休止。

当我看到这第七条的时候，从门外走进了一个人，起先我也没注意，余光里是一双黑色的靴子，我想，应该是南宫秋玥，我心中的痛啊。

“夫人，身体好些了吗？”一个很沉稳的声音，不是南宫秋玥，我从《夫训》中抬眼，却看到了一副耀眼的画面。

来人站立在阳光之下，明亮刺眼的阳光在他的身周描绘了一圈金色的轮廓，我眯了眯眼，他上前一步，我才看清他的样貌，不禁让我惊叹。

来人面如冠玉，唇红齿白，一双星眸炯炯有神，眉宇间透着一股侠气，一个玉冠将所有的乌丝扣起，一丝不落。身穿暗红的开领长衫，腰别一根白蛇软鞭。他双手垂落在身边，皮肤似乎很好，因为阳光照在他的手上，竟然带出了一种透明的感觉。

从上到下我最喜欢他头顶那个玉簪，晶莹剔透，好像是上好的翡翠。

没办法，这里的美男都碰不得，我只有转移注意力。

来人对着我露出安心的笑容，他匆匆上前：“为夫这几日忙于政务，未能来看望夫人，夫人没事，为夫也就放心了。”

我挑着眉，看着他，这声音好像在哪儿听过。

他似乎察觉我的冷淡，皱了皱眉，探过身，将他那白玉一样的手背贴在了我的额头，我依然淡淡地看着他，心想他又是哪个？他放心地笑着：“看来是没事了。”

随即，他的手朝我的左肩探来，我立刻闪开，虽然本人思想开放，但并不喜欢陌生男人碰自己。

“夫人……”男子收回了手，叹了口气，我随口问道：“你谁？”

男子的眼里划过一丝失落，坐在了我身边，与我隔着矮几：“为夫楚翊。”

“哦~~~”我放松了表情，“我想起来了，救我的三人里有你。难怪我听你的声音那么耳熟。”正好趁着小九不在，探探口风。

楚翊看着我的目光变得柔和，我看出了他对我的关切，既然他是皇后的师兄，那自然跟风清雅的交情也不错，从他的表情看，多半是兄妹。

“原来楚翊你还要上班？”

“上班？”

“呃，是上朝。。”一点也不喜欢古代，用语都要小心点。

楚翊叹了口气：“正是，原本想照顾夫人，却被公务缠身，夫人，幸好你现在没事，否则楚翊心中有愧。”

“没事没事，男儿应以事业为重。”

“那夫人的左肩可好些了？”楚翊的表情也轻松起来，脸上带着暖暖的笑意，我点点头：“好些了，就是多动还是会痛。”

“这断骨并非小事，没百日是好不了的。”楚翊拧紧了眉，“这天机宫的君临鹤出手如此之重，定要找个机会除掉他为夫人报仇！”

阵阵杀气从楚翊的身上而来，其实我想说不是那只什么鹤做的，但一时又不敢贸然说出实情，护国府七个男人各个都有来头，而且各个都带着无奈和不甘，谁知道是不是内奸。

“夫人，你怎么在看《夫训》?”楚翊指着我手里的《夫训》，我立刻将《夫训》随手抛到身后：“没什么，随便看看，为什么《夫训》比《妇训》少一条？看来对女人还是有偏见。”

“呵……毕竟像夫人这般强的女人很少。”

“是吗……”

正说着，从门外又匆匆走来一人，这时，我看清了，是南宫秋玥。

南宫秋玥踏进书房看见楚翊时先是一愣，他的眼神闪烁了一下，坐到了堂中右边的客椅上，他依旧是一件灰黑色的袍衫，简单而朴素的打扮。

南宫秋玥正要开口，我就抢先道：“秋玥，护国府没给你月钱吗？”

南宫秋玥愣了愣，眼中透出了不解。身边的楚翊不疾不徐道：“护国府每月都会分发月钱，夫为五十两，侍为三十两。”

我点点头，继续看着南宫秋玥那张普通的脸：“既然给了你月钱何以穿的如此寒酸？你夫人我还没死，别穿得像个奔丧似的，本夫人看着闹心。”

身边传来楚翊轻轻地笑声：“秋玥，现在是白日，你的确不必穿成如此。”

言下之意，楚翊是知道南宫秋玥的“用途”的。

南宫秋玥的脸上青白交加，看着他头上那根束发的黑发带就来气，家里死人才用黑发带。

“秋玥白日不常出门，今后少出现便是。”南宫秋玥还真生气了，我笑了，换了一个坐姿：“那你今日来做什么？”

“汇报。”南宫秋玥简简单单两个字，就开始了汇报，“贾明开始在暗处卖官，笑王爷出游归来见了宋书翰，东莱国最近频频派人前往大唐边境，恐有探子……”

呃。。。。这个汇报怎么跟以前的不一样？怎么都是国家大事？而且……一句听不懂。。。。

这南宫秋玥也是憋久了，一直因为我身边有小九而不敢贸然汇报，如今，是滔滔不绝，连绵不断，听得我是云里雾里，雾里云里。

“恩，知道了。”到最后，却是楚翊说了话，弄了半天，是在说给楚翊听，也就是皇后。楚翊随即起身：“为夫先告退了。”

“呃……哦。”我基本还没从那窜连珠炮里回神。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九章 带发修行的美男

楚翊对着南宫秋玥点头示意，南宫秋玥淡淡地看着他离去。随后，他再次回头：“夫人，秋玥现在晚上可以前来吗？”

我一个激灵，立刻摇头：“秋玥，你为何要半夜前来？”晚上像个鬼似的站着，谁不怕？

南宫秋玥露出理所应当的表情：“夫人失忆了，之前就是如此。”

变态啊，半夜被吓醒，迟早要得神经衰弱。

“而且，夫人之前都是子时入眠。”

强银啊！

我当即正色道：“以后作息改为朝九晚五！”

“朝九晚五？”

看着南宫秋玥疑惑的眼神，我才想起现在是古代，掰着手指头算子丑寅卯：“就是早上卯时三刻起，晚上酉时三刻睡。”

“这……秋玥又该几时汇报？”南宫秋玥的脸上泛出了难色，我想了想：“就我睡的时候吧，你汇报完，本夫人正好睡觉。”舒服地又换了个坐姿，有点得意洋洋，既然现在我是风清雅，就是我说了算。

南宫秋玥似是无奈地叹了口气：“是，秋玥知道了。”

“对了，秋玥，你能不能教本夫人几招防身？”

南宫秋玥一脸愕然：“夫人你……”

“哎，失忆了嘛，招式都忘了。”看，多么冠冕堂皇的理由。

“原来如此。”南宫秋玥拧了拧眉，“夫人伤势尚未痊愈，待痊愈了，不如找后弦。”

“他？”眼珠转了转，那好像是护国府里的高手吧。

就在这时，门外走入了小若，自然还有小九，我当即遣走南宫秋玥：“这件事以后再说，现在本夫人要陪宝贝。”我飞速跑到小九的身边，抱起她，若是让她知道我想学武，肯定会有不少麻烦。

“宝贝~~么，么，么……”小九的脸直抽筋，南宫秋月满脸黑线，立刻告辞：“秋玥告退。”

这南宫秋玥刚走，小若就将小九从我的怀里救出，小九冷着脸：“刚才他们都说什么了？”

“什么？没说什么。小九，你好像不开心，不如我唱只歌给你听啊。”我开始扭了起来，“海盗船长，嘿咻！嘿咻！粉红娘娘，哎哟~哎哟~”

立刻，屋内的空气寒到了极点。

呃……有谁可以告诉我面前的长着山羊须的老头是谁?

“钱庄老徐想问是不是要加利钱，最近金多多钱庄推出了一个加利的方案对我们冲击很大，还有煤矿那里自从出了事后工人要求加薪，航运方面因为受到暴风雨的影响延误了航期，这个月的丝绸的产量倒是比往年多了一倍，蚕种养殖情况很好……”

撑着脸，敲击着桌面，我满脸黑线地看着面前的老头，当我唱得正哈皮的时候，就出现了这个老头，他的脸上面无表情，只说要跟我汇报风家家业运作的状况。

小九在一旁装睡，估计装小孩太难，她索性装睡。

这风家不得了啊，又是钱庄，又是煤矿，行行都涉及国家主要经济命脉，难道皇族就能容忍着风家的存在?

“啊~~~~”我打了个哈欠，这些我可不关心，既然风家那么有钱……

“小若……”我轻声问小若，“这个谁？”

小若附到我的耳边：“林总管，主家的。”

明白，我当即道：“老林，你把账本留下，我想去府库看看。”

“夫人稍安勿躁，这就快完了。”

“呃。。。念给她听，小若，把宝贝叫起来！”

小若眨巴着眼睛，一脸的迷茫。

“叫醒她，宝贝记性好，让她全部背下来，晚上背给我听，如果出错，就打屁股！”

“夫人……”小若不解着，我瞪了她一眼，她才扭扭捏捏地走到小九身边：“醒醒，四侍郎。”

小九恩恩啊啊了半天，佯装醒了过来，然后在老林看不到的角度用充满杀气的眼神瞪着我，我呵呵直乐。

“老林，你念给她听就可以了。”

“夫人，这……”

“本夫人要去清点库银！”我得意地满面红光，大摇大摆地在小九充满怨愤的目光中走了出去。不过，我走出门后又灰溜溜地回来了，“那个……府库的钥匙在谁的手上？”

立时，小九的脸上挂满黑线，看向小若，小若立刻从书桌的抽屉里取出了一把金光闪闪的钥匙：“夫人，拿好，别丢了！”小若最后三个字说得可谓咬牙切齿。

我嘿嘿地笑着，老林看着我摇头叹气：“还是再请个大夫来看看吧。”

金钥匙上面有个穗子，我拎着穗子甩着金钥匙。

“夫人好。”

“夫人好。”

“夫人好。”路上的丫鬟仆人都纷纷向我弯腰行礼。

“恩，好，好。”很爽，真是爽，顺便觅一个小丫鬟，小若现在跟着小九，我反而没了贴身丫鬟。

慢着，我是要去府库的，这是哪里？

不知何时，身边已经没有人迹，面前是一片清幽的竹林，竹林深处，传来淡淡的。。。。木鱼声！

“哒哒哒哒！”

木鱼啊，这护国府里也只有那个远尘是可能是敲木鱼的了，因为小九说过，他之前是个和尚。而远尘亦不是他本名，详情又被小九刻意隐瞒了，真是不爽，那这个远尘究竟是谁？去看看。

带着好奇，我走向了竹林深处，夏日炎炎，竹叶正绿，带着竹子特有的清香的风拂过我的面庞如同受了一场大自然的洗礼，立时扫去了我心中所有的烦恼，听着那淡淡的木鱼声，整个人进入了一种空灵之境。

情不自禁地撑开双臂，闭目感受着那竹叶带起的海浪的声音：“沙……沙……”

细细的发丝飞舞在脸庞，很净，是干净的净，净地不想离开，净地只想与竹为伴。

“远尘拜见护国夫人。”沙沙的浪声中带出了一个温润的声音，我睁开眼，侧目望去，绿影之间，是一抹出尘的白，清而淡的眉，似是竹叶，清明的眼睛无欲无求透着佛的慈悲，眼眸微敛，谦和而有礼。

一身白袍似是亚麻，在竹林中透出了淡淡的绿。一头长发似是刚留不久，一把束起垂在右肩，发梢仅到心口，右手的手腕上，是一窜沉香木做成佛珠，透着淡淡的紫色，素洁的手指清瘦露骨。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章 美男搬金

“远尘？”我试探地问。

“是。”他淡淡得答。

竹林风吹过，将几片竹叶卷过我们彼此之间。

“哦，原来你就是远尘……你刚才在修佛？”

远尘微微颔首，左鬓零散的发丝垂落在苍白的脸庞，黑白分明。他双手合十：“正是。”

“那……念的是什么经？”

“金刚经。”

“金刚经？哦，好，好。”我淡淡地说着，远尘扬起了脸，看向我，清明的目光如同高山流水。

我摸了摸下巴：“参佛好，参佛可以让你来生投个好人家，免得出了家还要被人拉出来嫁人，啧啧，太惨了。”我叹息着，“好好礼佛，如果想施粥施馒头什么尽管开口，我看你也比较空，就多做做善事，光是礼佛没有行动也是枉然。”

我说完，看向远尘，他的目光里已经带上了疑惑，虽然是一种看待陌生人的目光，但也少了一开始的冷漠。

“对了，府库怎么走？”

远尘回过神，指向我的身后：“出了竹林往左。”

“往左？我刚才就是从那儿来的。”

远尘面部表情凝固了一瞬，随即却是笑了，那淡淡的笑容却因为那双清明闪亮的眼睛而灿灿生辉。

“就让远尘为夫人带路吧。”

“啊！那最好，你也知道，我现在失忆了嘛，什么都不记得，就你们这几个我还都认不周全。”

远尘淡笑不语。

远尘在前面翩翩缓行，我在他身旁紧紧跟随，一阵春风拂来，带来了一阵檀香，我看向远尘，这檀香无疑是从他的身上而来，沉静的远尘，带着一种淡淡的哀伤。

“到了。”远尘手肘轻抬，浅色的袍袖掠过我的眼前，我看到了一间被重兵把守的庭院。

说是重兵，夸张了一点，也就三五个侍卫吧。

他们见我到来，齐刷刷弯腰行礼：“拜见护国夫人。”

“免礼！”半个多月下来，这两个字已经极为顺口。

我大步走进去，远尘却站在了远处，我回头看他，他微微颔首便要离去，我想了想，嘴角扬起：“远尘，能不能帮我把那个……哦，叫

淳于珊珊的叫来？”

远尘的眸光中滑过一丝错愕，然后点头离去。

“来人！开府库！”

“是！”

估计连风清雅也想不到我要做什么，然而我接下去要做的事情绝对又要让她爱恨交加，气掉下巴。

当打开府库的门的那一刹那，我就觉得金光扑面而来，金灿灿的金子，亮闪闪的珍珠，还有无数奇珍异宝，直扎人的眼球，我当时就笑地合不拢嘴，直搓手心。

“啊哈哈哈哈……哇哈哈哈哈……”我插着腰在府库门口发狂的笑着，就像那个QQ表情里的洋葱头，那套洋葱头可是我的最爱呐。老天真是待我不薄，知道我在原来的世界活得无味，让我到这个世界爽上一把，风清雅啊风清雅，你男人我碰不得，这金子我还碰不得？

哼哼，淳于姗姗，叫你做作？叫你盯梢我？！今天就累死你！让你没力气去跟小皇帝汇报！嘿嘿。

摸摸金子，摸摸珍珠，哎呀呀，腐败啊，这么多钱，怎么花啊……没想到有生之年，我居然会为花钱烦恼。

“夫人~~~”娇滴滴的声音响起，就带来一阵香风，我几乎可以猜到这个姗姗来迟的家伙为何喜欢这样打扮，很简单，像风清雅的性格是绝对不会喜欢这种男人滴。

转身，堆笑，上去就跟珊珊来个拥抱，把珊珊惊得浑身僵硬，我还故意再收紧双臂：“珊珊啊，好久没见你，我那颗焦灼的心啊，无法安宁。”

“咻！”不知道从哪里飘来一片落叶，贴在了他妖艳绝美的脸上，他一个哆嗦，我放开他，拂去他脸上的枯叶，他的笑容干涩而僵硬。

“夫人，珊珊也很想夫人。”一句话，九个字，似乎花了他所有的力气，说得无比僵硬。

我拍着他的肩："所以今天我才特意叫你来，乖，把里面的黄金搬出来晒晒。"

"啊？"淳于珊珊目瞪口呆。

一块黄金足足有斤余，这府库里，少说也有万两，这要是搬出来，哈哈，还不把他累趴下！

我不看已经基本石化的淳于珊珊，而是走到院子里开始用脚画出范围："搬到这里，然后盖一座金屋，嘿嘿，送给我最亲亲的宝贝。珊珊，你还愣着做什么？还不搬？"

"是！"几乎是咬牙切齿，淳于珊珊的背影好生单薄，哎，可怜的人哪。

淳于珊珊开始搬黄金，我想起了远尘，却看不到他的身影。

"远尘呢？"

"他叫了我就回竹林了。"

原来如此，远尘还真是清冷。

"夫人，你怎么看着碗里的想着锅里的？"淳于放下金砖脱去了那件花花的长袍，里面，是一身淡紫的绸衫，然后他撩起了下摆曳入了腰带，立时，除却了那惹人厌的女气，变得英姿飒爽。

此刻，侍卫已经给我搬来了椅子和茶几，丫鬟从旁伺候，我喝着茶，看着美男搬金砖，也是一大享受。

"本夫人三夫四侍，不仅仅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还有左拥右抱夜夜换人！"

"吧嗒！"淳于珊珊手里的金块掉落，砸中了他的脚。

我一抽冷气："啧啧，珊珊，你也悠着点，小心。"

淳于脸上带着笑："多谢夫人关心。"

我撇嘴："我是说，小心了我的金砖，挺好的金砖别砸出坑洼来，多难看。"

"吧嗒。"金砖再次掉落。

春风徐徐，花香幽幽。不知何时，这院子里的人越来越多，不经意间，看见了南宫秋玥，他疑惑得看着我，然后看向淳于，目光中透出了同情。

挑了挑眉，只当没看见他，指着姗姗："我说你那块金砖怎么放的？这样房子会塌啦，你是想压死我的宝贝还是怎的？"

淳于的脸色变得苍白，嘿嘿，你个小狐狸，我让你装，我让你在我身边做粽子，我最讨厌就是虚伪的人，还不如像其他几个都不来理我的好。

"不对不对，你怎么一点艺术细胞都没有。"我跑到他的身边，开始现场指挥，"这块放这里，这块放那里，恩——去弄点玛瑙来，我要把它们放这里那里！"

"咣！"一声！淳于珊珊愤然将金砖扔在我的脚下，我挑着眉看着他，他抬手就指着我的鼻尖："你自己来！"

"哇——你这是在跟我发脾气吗？"我眨巴了一下眼睛，"夫训怎么说来着？凡不听妻言，并公然犯上者，可……可怎样？"我对着他挑挑眉，那本《夫训》我可不是随便看着玩的。

淳于搐的唇角，漂亮的狐狸眼睛喷射着火焰："休之。"

"对嘛。"我笑嘻嘻地拍着淳于的脸，"夫训学的很好嘛，乖，来，我们继续。"

转身，面对小小的金屋，眼角的余光瞟向淳于姗姗，那张原本妖媚的脸上已经没有了血色，而是白纸一样的苍白，额头上，满是冷汗，在春日下闪烁着珍珠般的光辉，他自然不能让我休了他，那他就是完不成任务，很好，这个男人算是被我吃定了，今后，有你的好日子过。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一章 进宫看咱皇帝姐夫

其实说不上来有多讨厌淳于珊珊，只能怪这只狐狸男长得像我小姐妹的男朋友。那是一个绝对自私、花心、恶心的男人。

一对狐狸眼，绝对花心眼。

我还记得有一次去酒吧，这个恶心的男人居然用他的脚来摸我的腿，为什么我的小姐妹还会对他如此痴心？

这年头不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而是男人不色，女人不爱。

抬头望天，以前在天上飞来飞去，羡慕地上的生活，可是现在回到了地上，却又怀念天上飞来飞去，矛盾啊。

从来到这个世界开始，我就养成了发呆的习惯，既然那些美男都碰不得，我也不想去看，免得闹心。

而风清雅的脸，实在也没什么好看。

以前，至少我还有一张明星脸，很多乘客会把我错认为冰冰。而现在，虽然这风清雅并不难看，但也没什么特色，柳眉大眼，小鼻子小嘴，或许是因为是自恋，反正我觉得这张精巧的脸更像是那种俗套言情的封面。

我讨厌言情。

罢了，既有之，则用之，总比变成芙蓉姐姐好。

低头，恩？那金屋怎么歪七扭八。

我忍不住了，挽起袖子自己搭。

“看你长得挺好看没想到没一点艺术细胞。”我一边搭，一边数落淳于，淳于寒着脸，只当没听见，“平衡你会不会，连搭个房子都搭不好，很难想象你武功怎么学得好。”

“我的武功与搭房子没有关系！”淳于的口气里显然带着愤怒。

“怎么没关系？搭房子是一门学问，首先，底座要稳，你们练武的下盘不稳怎么练武？”

淳于被我一句话顶回，气呼呼得将金砖重重放了上去。金光闪耀，晃得人眼晕。

乖乖隆地洞，这感觉比中五百万还爽，要什么美男？这世上只有一样东西不会背叛你，那就是钱！

“夫人姐姐，你在玩什么？”

一声童音传来，我从金屋之间望了过去，是小九，他总算来了，他的脸上带着稚气的笑容，但眯起的双眼里，很明显是杀气。

我立刻跑向他，先把他抱起来然后转圈，转地他晕头转向的时候，在他的脸上狠狠么了一个，就指向金屋："宝贝，我在给你做金屋，喜不喜欢？"

小九被我晃的视线仍然有点涣散，于是，我在他不清醒的状态下，将他扔入了金屋："金屋可藏娇，今日这金屋就归你了！"

好不容易视线聚焦的小九站在金屋里愤恨地看着我，拳头捏地死紧，按照他以往的习惯，他肯定会骂我白痴，他张开了口，可是姗姗拿着玛瑙回来了。立时，小九眯起眼掩藏他的愤怒，脸上扬起稚气的笑容："喜欢喜欢，夫人姐姐对小九真好。"

"当然好啦，因为你是最小的嘛。哼哼哼哼。"我笑地很邪恶，小九脸上的笑容开始僵化，就连身边的姗姗也变得木讷。

我当即道："封顶！"

淳于姗姗僵立在边上，惊疑地结巴着："封，封顶？"

"没错啊。"我笑得理所当然，"屋子没顶怎么行？"封上顶，然后再把里面的一颗大珍珠放在最上面，等宝贝过足瘾了就麻烦你再拆了它。"

"还要拆！"这下，淳于姗姗的声音都变了。

我依旧是理所当然的表情："不拆难道放着给别人偷？财不外露嘛。"

"你这也叫财不外露？"

"怎么，有意见？"我沉下脸，淳于姗姗立刻摇头："没，没意见。"

我再次趴在金屋上："宝贝，下面淳于哥哥会陪你玩，你要乖哦。"

小九的眼睛里闪现着杀气，可见他愤怒的程度。

“夫人——夫人——”就在这时，呼喊从远处传来，我看着远远跑来的丫头，好像叫媚儿吧，护国府的丫鬟仆人我还没记清楚。

“夫人！夫人！”媚儿跑到我的面前，小若拍着她的背：“急什么，慢慢说。”

媚儿咽了口口水，可怜的丫头跑得满头大汗，她指着身后：“宫里，宫里来人了！”

“哦？”我扬起了眉，虽然知道宫里迟早会来人，但没想到会这么快。

其实，这不难推断，护国夫人重伤，又失忆，自然会引起宫里人的注意，如果这个护国夫人不重要，皇帝和皇后也不会纷纷安插自己的探子在她的身边了。

我笑了，将淳于珊珊搭建的金屋全部推倒，他痛心得身体发颤。

我抱出了小九开始转圈：“哦~要去宫里玩罗，去宫里看姐姐去罗~”我转着，晃着，反正现在小九只有六岁，随我怎么玩。

正抱着，几个太监就匆匆而来，绿树红花之间，是他们褐色的身影和白色的拂尘。

“奴才叩见护国夫人。”

我将已经被我晃得晕晕乎乎的小九扔向小若，小若吓得脸都白了，慌忙跃起接住小九。

“免了，快带本夫人进宫。”

“是——”太监的声音又细又长。

我走了几步，回头，看着正擦着汗的淳于珊珊，大喊道：“珊珊亲爱的，记得把金子再搬回去哦。”

淳于珊珊僵硬地站在那里，在风中渐渐石化。

门外已经有人准备了马车，有趣的是，很多百姓站在街边围观。

“护国夫人出来了。”

“看不出有问题啊。”

“人家说是失忆，你以为疯了。”

“嘘！小声点，不要命了你！”

我瞟了一圈百姓，整理了一下衣衫，今天我穿的是一身橘红的裙衫，金色的围边上是花瓣一样的花纹，富贵而大气，宽袖，可以放很多吃的东西，自从来到这里，我零食从不短缺。

不过这件衣服还是我好不容易翻出来的，风清雅似乎穿着很朴素，偌大的衣柜里不是褐色就是灰色，很少见鲜艳的颜色。这是我不明白的地方，风清雅看样子不喜欢打扮，或是有意低调?

太监看了一眼我身后的小若和她怀里的小九，面露迟疑：“护国夫人，皇上和皇后只想见夫人。”

“哦，你说小九啊，嘿嘿。”我从小若手里抱过小九，“我喜欢宝贝，我要带着他，进宫这么好玩的事情，当然不能落下他，那个……小若，你就别跟去了，走吧。”

我笑着跃上马车，小九闭上眼睛，收住了气息，开始在我的怀里装睡，他每次有气没处发，就装睡，这是不表露他情绪最好的方法。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二章 智者挑战赛

“红墙绿瓦，

碧池白桥，

谁在庭院深处娇笑，

是那两只黄鹂。”

我忍不住轻喃，皇宫也自是去了不少，国内的，国外的，木头的，土墙的，可依旧无法免疫这眼前的春光无限。

手里的小手紧了紧，我低头看小九，他目光向前，脸上带着戒备。忽的，他对着我伸展双臂，我蹲下将他抱起，他在我耳边轻喃：“看见水榭凉亭了没？”

我巡视过去，在荷塘的另一边是一水榭凉亭，里面坐有三人，一男两女，男的身着白色长袍，长袍上绣有一条黑龙飞天，应该是皇帝。他右手边是一穿金戴银的女子，头顶一顶小金冠，估计是皇后。

而左边是另一个女子，却是一头金发，金色的发丝在太阳下灿灿生辉，让我眼前一亮。

“男的是皇上轩辕逸飞，戴凤冠的是皇后，也就是我姐姐风雪音，金发的是塞妃，别认错了。”小九在我的耳边轻声叮嘱，我想了想，便将小九交给了身边的太监：“抱一下。“

“是。”

“宝贝~~”我捏着小九的脸蛋，小九鼓起脸以表示抗议，我继续捏着，“你要乖哦，别在皇上面前乱跑哦，若是说错话，可是要杀头的哦。”

小九的脸立刻收紧，似是害怕，但从他带着杀气的眸光中更像是警告我不要说错话。

我背着手向凉亭蹦去，系发的红色飘带随风飞扬，一蹦一跳之间，腰间的双环玉佩发出叮咚脆响。我似乎想起了另一块玉佩，就是仇人身上那块，但因为后来受伤昏迷，不知被我藏哪儿了?

怎么就不记得了?

抬眼，已是凉亭。

“拜见护国夫人。”

挑挑眉，看着满地的太监宫女，心底竟也生起一分自得，也难怪好好学习，人人向上，手握权利，别人对你低头哈腰敬畏的神情会让你上瘾。

看来护国夫人这个头衔在这个国家里可是一等一的地位。

微风带来阵阵花香，眸中先是映入了那金发美女，眯眼，笑，美女，我来了。我立刻朝那个金发美女奔了过去：“姐姐——”凄厉的喊声让所有人都出现了片刻的失神。

Chapter_2

抱住那美人，绝不撒手，先钻进她的怀里，蹭着她那肥沃的双乳：“姐姐——清雅好想你啊——”

“护，护国夫人，您叫错啦。”那金发美人尴尬地将我推开，我看清了她的样貌，金发碧眼，细腻的肌肤，美得像好莱坞明星，这世界虽然平行，可见人种依然不缺。

“哦，哦，对不起，对不起，认错了。”我背着手，看向美人身边，目光直接掠过当中的皇帝看向那皇后，然后，我又再次扑了上去：“姐姐——清雅好想你啊——”

扑在她的怀里，顺便偷瞄了身后的小九，他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只是有点苍白。他呆在太监的怀里，一动不动。

春光明媚，可凉亭里的人却是各怀心思。

“清雅，清雅。”皇后轻声唤我，温柔的声音如同母亲，我从她的怀里抬起脸，看见了风雪音眼中的心疼，“看来你真的病的不轻，皇上。”她看向身边，我也一起看过去，有点惊讶，这个皇帝，很特别。

欧美的脸型，略尖的下巴，眼窝深陷入鼻梁，使鼻梁挺似利剑，紧抿的薄唇不显任何表情，似是威严却又似是冷漠，长而密的睫毛在阳光下带着一种茶色，眼眸半敛，藏起了里面所有的心思。

看不出任何表情，甚至看不到他的视线，坐在一旁，就像只是一尊雕像。白得透明的皮肤让我想起了橱窗里的模特。

白色的紧身收腰长袍，一条金线勾勒的黑龙从他的右肩直到下摆，盘亘飞舞，异常威猛，腰间鎏金的宽腰带，袖子不宽不窄，既不是广袖，又不是窄袖，却正好可以让双手插入袍袖，不多一分，不少一寸。

黑色的长发在阳光下透出一种深紫，只用一个紫金乌龙冠扣起，两条金丝缠绕的黑色缎带从紫金冠垂落在耳边，耳垂上，嵌着一枚小小的钻石耳钉。

到东欧了？我愣着，这装扮像魔幻小说里那些魔主。

“皇后说得是，护国夫人的确病的不轻，当初她不会看朕一眼，而今，她却是盯着朕看。”清冷的声音不带任何语气，却让人心颤。

诶？他耳朵上长眼睛吗？见他都未开眼甚至是侧脸，他怎么知道我在看他？难道是那半敛的眼皮遮住了他那其实已经看向我的视线？

“清雅，不得无礼。”风雪音轻声斥责，我回头看向风雪音，装智障：“姐姐，这个哥哥长得这么好看，为什么不能看？”

风雪音一惊，单手捂上了我的额头，就是一副关切的神情：“小雅啊小雅，你可不要吓姐姐。”

“嘿嘿。”我从袖子里拿出了一个苹果，擦了擦，塞到了皇帝轩辕逸飞面前，他那半敛的眼皮终于抬了抬，射出了一道暗光。

“哥哥吃吗？”

他的脸很阴沉，他微微侧脸，看了看我，我立刻捕捉到了他眸子的颜色，竟然是琥珀色，妖孽啊，怎么外国人做皇帝。

轩辕逸飞看向皇后：“没想到朕的护国夫人会变成痴儿，这岂不是让整个王朝笑话！”严厉的声音，让皇后当即站起跪在了皇帝的面前：“皇上，清雅变成这样已经够可怜了，难道皇上还要怪罪于她？请皇上念在清雅当初护国有功的份上，善待清雅。”

恩？风雪音似乎对自己的妹妹很照顾啊。我开始啃苹果。不过，宫里的女人不能小看，更别说在这个充满竞争世界里，能当上皇后的，定然是强人中的强人。

“哼！”轩辕逸飞一甩袍袖，起身，“护国夫人才智名满天下，三日后，萨克国的智者纨羽前来挑战，朕让谁去出赛！”奇怪的是他明明面无表情，却为何说出来的话语却让人感到惧怕？

“皇上，即便如此，您也不能怪罪清雅！”风雪音的声线下沉，带出了她作为一国之母的不屈的威严，她站起身，脸上恢复了沉静，“请皇上三思，若您要治清雅的罪，只怕会遭人非议。”

“皇后。”轩辕逸飞依然眼皮低垂，“必须要有人参赛！”

“但绝不是清雅！”风雪音迎视轩辕逸飞，似乎为自己的妹妹力争到底。

凉亭里，一时静若寒蝉，气氛陷入尴尬。塞妃似是惊恐地看着二人，眼中却深藏着笑意。

这场皇帝与皇后的战争是因风清雅而起，而且，这风清雅似乎才智过人，是轩辕王朝有名的智者，而三日后，就会有一个同样是智者的纨羽前来挑战，那么，风清雅就代表了轩辕王朝。

而今风清雅傻了，又怎能出赛？这样，就会有辱轩辕王朝的威名。他们特招风清雅而来，却是在她面前争吵，难道……是试探？

他们都在试探风清雅失忆的真假。

头好痛，宫里的事，乱。我要利用这次机会出逃。

****

感谢大家支持《八夫》多谢多谢，嘿嘿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三章 入套

两只蝴蝶翩翩而入，美丽的身姿却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紧张的气息充满了四方亭，暗流之中似又有人幸灾乐祸。

“难道……没有其他聪明人了吗？”

我小心翼翼地问，那剑拔弩张的两人神情微变，轩辕逸飞依然面无表情，清清冷冷。

风雪音忧心叹息：“妹妹，即使有，三日也来不及寻啊。”

“是吗？那就作弊吧。”我笑地天真无赖，风雪音迟疑了一下，看向轩辕逸飞，轩辕逸飞坐回龙椅：“堂堂轩辕王朝岂可做如此卑劣之事！哼！三日内，速速找到可以顶替之人，否则，就休怪朕褫夺护国夫人的封号！”

凉亭里，再次陷入沉寂，气氛变得异常紧张，轩辕逸飞和风雪音四目之间，再次燃起了电光。

哦~~我明白了，轩辕逸飞是借机削风家的权，不知小九是如何想。

“哇——”忽的，一声孩童的哭声打破了这片寂静，我匆匆跑到小九的身边，他大声地，彻底地哭着，哭得非常像个孩子。

“哦~~宝贝，宝贝。”我抱起了他，他在我耳边抽泣。

风雪音看着我拧紧了眉，眼中大有责怪之意。

“听着。”小九在我耳边忽然轻语，我继续装作哄他，“如果我完了，你就死定了！”

好阴冷的语气，心中一紧，急中生坏水，笑了：“姐姐姐姐，其实小九可以啊。”

“小九？”风雪音疑惑地看向我抱着的小九，小九立刻扯住了我的头发：“你搞什么鬼？”

我忍着痛：“小九好聪明的，经常跟我玩智力游戏呢。”

揪住我头发的手缓缓松开，我便将小九举到风雪音的面前，小九的脸上还挂着泪痕：“姐姐你看，让小九出赛如何？”

“这……妹妹，别胡闹了。”

“我没有胡闹，等等。”我放下小九，然后拿了一块糕点，放到小九面前，“乖，回答问题就有糕吃。”

小九揉着眼睛，摸着泪眼，在众人看不见的角度狠狠赏了我一个白眼。

“恩……天上有多少星星啊？”

小九看也懒得看我，就夺走了我手里的糕点：“就像你的头发一样多。”

“看。”我站直身体背手而立，风雪音眼中带出惊讶，她看向轩辕逸飞，轩辕逸飞没有出声，保持着他泥塑木雕的神情。

“皇上……您看……”风雪音试探地问。

轩辕逸飞身体缓缓向右侧倾斜，右手随意地支在脸庞，左手抬起放在龙椅的扶手上，那修长的手指有一下，没一下地敲击着金漆的扶手。

“就按皇后的意思办，这几日就请皇后好好训练重九天小公子，护国夫人。”

恩？是叫我吗？立刻颔首：“在。”

“从今日起，重九天公子就留在宫中，比试后再回护国府。”

“是。”我把头埋地更低，很好，终于甩掉风清雅了，还不回去收拾包袱走人？

“哇——”又是那熟悉的哭声，小九一下子就扑到了我的身前，抱住我的双腿哭成了小泪人，“小九不要离开夫人姐姐——不要不要——哇——”

算你狠，我心里恨得咬牙切齿。

“既然如此，护国夫人也一并留下。”

轩辕逸飞淡淡的话却重重将我退入深渊，我当时真想冲上去抱住轩辕逸飞，大喊：帅哥，不要啊——

可是，我留在皇宫就成了板上钉钉的事实，无法改变。

“妹妹，正好也让宫里的御医给你诊治。”

抬手，谢礼：“多谢姐夫，姐姐关心……”心里却在痛哭，这一局，我输了。

之后，小九被人带走了，而我，竟然成了闲人，风雪音没有找我，轩辕逸飞亦没有找我，宛若我不过是叫来看了一场争吵。

背着手，在皇后给我安排的院子里徘徊，很烦，非常烦，忍辱负重了这么多天，好不容易获得一个机会，却被风清雅阴了。

好吧，我现在不得不承认，我小看了风清雅！三日，我要在皇宫整整呆上三日！

折下一支桃枝，在手里慢慢把玩，若要自由，恐怕还得花上点功夫，更别说现在还完全不了解自己的敌人。

也罢，现在她还需要我，不如就做我的米虫，来一个败家，舒舒服服地享受一下护国夫人的生活。

“风清雅！”忽的，一声清脆的呼喊从身后传来，转身之间，因为背光，只看见一个粉红的身影站在我的面前，一时分不清是人，还是桃花。

“风清雅！真是你！”来人似乎很兴奋，朝我跑来就一把抱住了我，“好久不见，听说你失忆了，是不是真的？”这女人身上淡淡的花香和那凹凸有致的身材让我一时失神。

她放开我，我看清了她的样貌，竟然与那轩辕逸飞有点相似，也是尖尖的下巴，长长的眼睛，但她的脸蛋微胖，所以下巴尖地也就不怎么明显。

一身粉红的紧身短裙，短裙及膝，红色的大翻领，露出里面一抹深紫的抹胸，抹胸里是一道深不见底的乳沟，裙下是深紫的紧身的长裤，乍一看像我们那个世界的袜裤，下面一双黑靴，黑靴上缠着黑色的丝带，但丝带的尾端却连着好看的小穗子。这里的时装到时挺时尚。

她鼓着脸，挑着眉，疑惑地戳着我的脸：“真的失忆了啊，居然连我都不认识？”

我眨巴着眼睛，木讷地摇摇头。

“哎……”她大叹一口气，勾住了我的脖子，用她那满头小辫里的一绺挠着我的脸蛋，“记住啊，我只说一次，记不住我可揍你！”

愣了愣，这里的女人似乎各个都不好惹，原本还以为都是宫斗的主，却没想到还有泼辣的。

“我是冷月瑶，月瑶郡主殿下！你曾经的好友，记住了没有！”

我立刻点头，你说过，记不住你打我。

“真是乖，对了，亲爱的。”冷月瑶扬起了有点羞涩的笑容，“你家那个姗姗，最近怎样？”

我愣了愣，这位郡主殿下怎么一下子转变了态度？姗姗？哦~~我立刻扬起了笑容：“你说姗姗啊，挺好，越来越妖了。嘻嘻。”

“讨厌~~”她撞了我一下，“明明知道人家心里痒痒，还故意勾引人家。”

“呃……郡主的话清雅听不懂。”我故作疑惑，其实哪有听不懂的道理，只是这里的人都两面三刀，我也不能轻信了这冷月瑶。

果然，冷月瑶立刻沉下了脸，眼底射出了杀气：“本郡主知道，你自从娶了姗姗之后，就从未与他圆方，应该说，你跟几个夫郎都未圆房，风清雅，你这不是占着茅坑不拉屎嘛你！”

“噗！”我终于忍不住，喷笑出来，一个不小心，将口水喷在了冷月瑶的脸上，当即，冷月瑶的脸就发绿。

她抽着眉角，镇定地拿出了手绢，擦了擦，然后瞪着我：“别以为你失忆了就可以逃避一切！本郡主最后一次警告你！回去速把姗姗休了！否则这事没完！”冷月瑶狠狠推了我一把就转身离去。

****

喜欢小廉子的朋友请帮小廉子多多宣传，非常感谢大家的支持。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四章 今天开始合作

我趔趄地后退了几步，靠在了桃树上，我想，我爱这个世界，这里的女人敢爱敢恨。不过……冷月瑶一本正经地擦脸的表情实在太可爱了！

“哈哈哈……哈哈哈……”我扶着桃花枝笑得直不起腰，“哈哈哈……哈哈哈……咳咳咳……啊哈哈哈……”

“到底有什么事让你这么好笑？”低沉而威严的声音传来，我立时收住了笑容，想起身，却发现腰居然笑闪了。

。。。。主要是长期躺着不运动的缘故。

我扶着腰，皱着眉，身后的人施舍一般地伸出手扶了我一把，我才站起：“呼……”然后转身，笑脸相迎，“姐夫！这么巧！”

轩辕逸飞的眉角抽了抽，显然是一副有点郁闷的神情，他依然耷拉着眼皮，如同能正眼瞧我一眼已经对我的恩施。

他的身后没有其他人，很奇怪的皇帝，或许这个世界不流行带跟班。

既然轩辕逸飞来了，正好趁着装傻套套口风："那个姐夫，你不是问我什么事那么好笑吗？"

轩辕逸飞侧了侧脸，那眸光应该是看向我吧。

"刚才冷月瑶郡主来了，呃。。。虽然我不记得她，不过她把自己的名字报了一遍让我记住，并且，她警告我，你猜他警告我什么？"我眨巴着眼睛，看着轩辕逸飞。

"咻！"一阵风，卷过一片树叶，轩辕逸飞没有接下去的意思，呃。。。华丽丽地冷场。我只有自己续道："她警告我尽快把姗姗休了给她。"

倏地，轩辕逸飞半眯的眼眸睁了睁："你答应了没？"

"没！"我说得清晰而响亮，"小姗姗那么妖我才不会让她呢。"双手背在身后，得意地诡笑。

"哼。"轩辕逸飞鼻子里带出一声冷笑，"你现在这个样子比以前好。"

"以前？"我侧回脸看向轩辕逸飞，"以前的我是怎样的？"

轩辕逸飞用那半眯的眸子看着我，然后，他走了。

他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而是离开。这到让我陷入一种迷茫，轩辕逸飞到底是怎样的皇帝？

那渐渐远去的身影让我心底发寒。

这个男人，不好惹。

他甚至，没有爱情。

一片片桃花飘洒在轩辕逸飞那白色的清冷的身影之后，如同在富士山的背景下，飘起了樱花，奇怪的世界，奇怪的皇帝。

小九回来的时候，我正坐在院子里望天发呆。

"你是不是痛恨你现在的身份？"小九稚嫩的童音里却带着几分深沉。

我继续望天沉默，天河穿过苍穹，璀璨生辉，无边无垠。

讨厌吗？怨恨吗？穿越了，上天给了我重生，我应该感激，可心中那份烦躁又从何而来？

“从你醒来开始，你就得过且过，难得脑子清明也是想着怎么逃离护国府，摆脱我的身份。你折磨淳于姗姗，对南宫冷言冷语，从不去查探我的那些丈夫，将所有的事情推到我的身上，浪费着光阴，可见你的消极。”

心中一痛，侧眸，小九的眼里也带着痛苦，却是转瞬即逝。

“可是，你和我都要接受现在的事实，你是风清雅，我不是，如果你不振作，你又怎能改变自己的命运？过去，我活得太累，我不知道你是真的白痴还是刻意伪装，但我总是认为，或许，你可以改变我的命运……”小九的声音带着颤，暮然回首，他却已经是泪流满面。

我愕然，有所触动，从未想过小九还会有这样的想法，将一个渺茫的希望放到了我的身上。可是，我又会做什么？除了会说几国的语言，我一无是处。

夜风凉薄，小九的泪水飘飘洒洒，几分凄然几分悲伤。恍惚间，我看见了风清雅的脸，她梨花带泪，很美。

“我这是怎么了？”她颤抖地摸上自己的眼角，“我为什么会哭？”

心很沉，不知说什么去安慰这个可怜的女人。她应该比我更加恐慌。

“呵……可能受到小九心智的影响了……”

心中划过一丝惊讶：“你是说小九还在？”

她点了点头，匆匆擦去泪水，再次恢复平静，宛若之前那片刻的脆弱是我的幻觉。小九那副没有任何表情的脸让我想起了轩辕逸飞。

“你和轩辕逸飞有点像，脸上都没有任何表情。”

小九抬了抬眼皮：“表情是一个人的弱点，他自然不会表现出来。他今天的表情已经算多的了。没想到你叫他姐夫的时候他居然没有责罚你。”她爬上了石凳，盘腿而坐。

我静静得听着，翻看着自己右手的纹路，三条手纹清晰可见，事业线直插中指。

“你有没有想过，我努力了十九年依然没有逃出这个牢笼，而你只是一个月，你认为你能成功吗？”

是啊。风清雅无论才智还是心计都远远在我之上，否则她也不会成为这里的护国夫人，她无法脱离的枷锁，我又怎能成功?

“正常了？”

我侧过脸，淡淡得看她：“寄人篱下，不得不低头。现在我有内力却无武功，而你有武功却无内力，身在皇宫，说话应当小心。”

小九认真得鼓起脸点点头，单手撑脸，放心得看着天空：“不过现在你放心，他们不会监视我们，因为他们以为你还有功夫。”

“因为我是风清雅？”

“对，因为你是风清雅。所以你必须坚强，坚强了才能得到你想要的生活。”

“那你得到了吗？”我轻嘲地笑，小九拧眉敛眸，带着一点点不甘，带着一点点无奈，“看你如此坚强也没得到，所谓坚强不过是**的倒语，我们被命运**，光有坚强又有何用？”

小九愕然抬首：“你。”

“哈哈哈哈……”我大笑不已，“是不是很下流？”

“不。很贴切。”小九圆脸皱起，面颊微红。

我轻叹：“合作吧，窝里反对你我都无好处。”就像早上，结果让我与她都落入别人的圈套，很显然，轩辕逸飞和风雪音的争吵是做给风清雅看的。

小九点头：“别再耍花样，否则……”

“要我的命嘛……”我懒懒地伸了个懒腰，起身回房。

今日输了一场，心里自然还是不服气的，见小九上了床，有心戏弄她。

“其实我一直忘记告诉你一些关于我的事情。”我随意得说道。

小九的眸子里滑过一道瑞光，两束视线直直射入我的眼睛，宛如要看穿我的灵魂，我笑着，笑得自然而自得：“其实我不是女人。”

立时，小九的眼睛迅速撑圆，目光顺着我的身体往下，看着那原本属于她的胸部，脸开始发白，厌恶的神情渐渐占据了那张可爱的包子脸。

****

心情不爽，多更点，年底事多，更新不稳定，有空就多更点。郁闷死了。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五章 相互制衡

我笑着：“但你放心，我不喜欢女人。”

当即，她的脸又白了一分，她自然听得懂我在说什么，不喜欢女人，就是喜欢男人。

“所以……”我慢条斯理得宽衣，“你要看住我，不然我就难保你那几个老公的清白。”

“你敢动他们！”小九激动地揪住了我的衣领，“如果你动他们一根头发，我就跟你同归于尽！”

“你那么激动做什么？”我疑惑地看着她因为生气而又涨红的脸，“用不用得着同归于尽这么严重？大不了我找些理由全休让给你。”

“不能休！”三个字，喊得比之前更加响，心里似乎明白了什么，这些男人，紧紧联系着她们风家势力！

“好啦好啦，不休就不休。”我拉开她揪着我衣领的手，躺在了床上，“我可要睡觉了。”

“路人甲！”小九扯着我的衣服，“你听着！今后你做任何事都要经过我的同意！听见没！”

“呼……呼……”这些男人，碰不得，又休不得，冤孽……

“你这个，这个……混账男人！”

“呼……呼……”哎，这些男人都被软禁了……

“该死！为什么会是个男人！不行，我不能跟你睡在一起。”

“呼……呼……”这其中，要除去影族的南宫秋玥，皇后和皇帝派来的探子楚翊和淳于珊珊，以及跟风清雅有协议的后弦，剩下的……都是什么背景?

“你滚下面去！”

“呼……呼……”我会永远呆在风清雅这个身体里吗？看她这么抓狂，我倒是宁可跟她互换，做小孩有什么不好，而且还是男人，都不用担心吃亏。

“混蛋！睡得跟猪一样！”

这天夜里，做了个梦，梦见我成了小九，然后慢慢长大，和那些男人BL。纯洁的梦里居然没有任何少儿不宜的画面，夜半醒来的时候嘴角还挂着微笑，我也有纯洁的时候……

****

小九的训练在第二天卯时开始，那时我还在睡觉，应该是对我的不信任，小九哭着闹着要我一起，没办法，顶着红肿的眼皮，跟他一起去大学士那里报道。

“小公子准备好了吗？”老学士一撮山羊胡，恭敬地问着小九，估计昨天小九的才智已经让老学士折服。

“老先生请问。”

这里是皇家课堂，小九的桌上，是一张宣纸，还有文房四宝和一个算盘，那算盘只有普通算盘的一半大，专供孩童使用。

“请问小公子一个农夫有三个女儿，三个女儿的年龄加起来等于13，三个女儿的年龄乘起来等于农夫自己的年龄，有一个朋友已知道农夫的年龄，但仍不能确定农夫三个女儿的年龄，这时农夫说只有一个女儿的头发是黑的，然后这个那个人就知道了农夫三个女儿的年龄。请问三个女儿的年龄分别是多少？为什么？”

哇，好深凹的算数题变量啊，XYZ方程式，再加上农夫变量T，黑发就是给出了一个提示，说明另两个女儿还未成年，发色是淡色

的，也就是小于三岁，农夫已经成年，算他大于25。

我的桌子上，也有文房四宝，随手拿起毛笔，开始演算起来，X<3，Y<3……应该是2，2，9，愣了愣，我算来做什么？随手卷成团扔出了窗外，身边传来了老学士的赞美：“小公子果然天资过人哪！老夫佩服。”

好无聊啊……在强大的小九面前，我就是一废人。

阳光从窗外洒入窗户，洒在我的身上，让我不禁昏昏入睡。这样不行，感觉回到了大学的时候，老师唱着世界上最好听的催眠曲，而我和尖子生一起上课，越来越气馁。

昏昏沉沉的时候，感觉有什么东西在舔我的脸，睁眼的时候，迎入一道刺目的阳光，阳光下是小九小小的身影，他手拿毛笔坏坏得笑：“看来有人要洗脸了。”

洗脸？我随手一抹，漆黑一片。原来风清雅也有不正经的时候。

“哼！”小九笑得得意洋洋，我不理她，自顾自出了门，她要跟出来结果被夫子留住了。

我不知道她在我脸上画了什么，反正看见我的宫女太监都笑得欢。发现她以为我是男人后，反倒不客气了。

看见一个荷花池，照了照，原来是王八。风清雅当真以为我怕了她？看来不给她点教训她要骑到我的头上。

我承认，我没她聪明，但是，我也绝不会吃亏。

我站起身，不知何处吹来一阵风，我摇晃了一下身体，“砰！”摔入面前的池水里，立刻，就响起了呼救声：“啊——护国夫人掉水池里啦——”

“快来人呐——救命啊——”

嘶，水真冷。

这个水池就在小九课堂的院外，小九肯定会来。

我故意沉在水底不上去，岸上开始人影缭乱，我让自己更加往下沉了沉，水性是我的优点。

“扑通！”有人跳下了水，一个又一个跳了下来，他们七手八脚地将我抬上了岸，耳边是小九那大哭的声音：“哇——夫人姐姐——夫人姐姐——”

继续装晕，就是不醒。我要让你知道，你的身体在我手上，我不高兴随时可以同归于尽！反正又不是没死过！想让我妥协，没门！

“夫人姐姐！”小九的声音里带出了恐慌，是啊，她是要害怕，如果我死了，她就永远只能做小九，还是个男孩。

“护国夫人！护国夫人！”

“天哪，这可怎么办？”

“御医怎么还不来！”

有人拍着我的背，有人探我的鼻息，我屏住呼吸，就是吓他们。

“还有脉搏，快拍背。”

“不不不，快抠喉。”

“快解开护国夫人的衣领。”

“快掐人中！人中！”

哈，瞧这些人乱了。

“放开我——你们放开我——”凌乱的人声里传来了小九的嘶吼，还不吓死你！你整我，我也不让你安稳。我就无赖到底！破罐子破摔！

“重小公子，您就别添乱了。”

“重小公子。”

“皇上！”

就在这一声皇上之后，四周变得鸦雀无声，先前抱着我，围着我的人也纷纷跪下。有人扑到了我的身上，那小小的重量应该是小九，估计是拉住他身体的宫女也跪下了，一时没拉住他。

“夫人！夫人！风清雅！你给我醒过来！”小九拼命捶打着我的胸口，我想，我再不醒她就要打死我了，忽地，一双小手摸上了我的

唇，我一惊，立刻睁眼，小九的脸就在我的上方，她该不是想给我做人工呼吸吧！

我当即抱住她，顺便喷出了两口水，借着咳嗽在她耳边轻声道：“咳咳……哪有小孩……会度气的？”

意外的，小九哭了，她抱着我狠狠地哭了起来，这次，我感觉到她是真的害怕了，因为她的身体抖地厉害。

“吓死我了，我以为你真的死了……吓死我了……”

呃。。。。估计是担心我死了她就真的回不去了。

“咳咳咳……现在我不是没事了吗……咳咳咳……”

“你这个混帐！”这一句她说得咬牙切齿，轻地只有我们两人才能听到，然后，她就用大哭掩盖了所有的一切。

“哎……是我不好，是我不好……”这一刻，我倒是同情起这个女人来，她看管着那些男人，以她的能力和性格她又怎会如此甘心情愿？那只有一种可能，她有把柄在对方的手里，否则她不会在获得“自由”后，还如此死心塌地地呆在护国府，看住我。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六章 家中藏龙卧虎

一件毛毯披上了我的身体，宫女恭恭敬敬地扶起我，轩辕逸飞一直站着，表情很淡，淡地看不出任何表情。

“既然没事就带护国夫人下去休息。”

“是——”

轩辕逸飞交代完就离开了。他对这个风清雅没有喜欢，也没有讨厌，只有利用。

在换衣服的时候小九就在房间里不停的徘徊，沉声骂着：“有你的！真的你的！你就用我的身体来要挟我吧！哼，你这个杂种！”

骂人？原本想跟她和好，现在她骂我，心情荡然无存，躺下，睡觉。

“你又睡！又睡！你属猪的吗！”

“呼……呼……”

“你！你！你这个臭男人！”

“呼……呼……”看来把她真的逼急了，连这句话都骂出来。结果，我真睡着了。

醒来的时候，已经是下午，小九不在，身边是大夫，大致检查了我的伤口，交代我小心，伤还没痊愈，落水容易受寒，于是，又被灌了一碗姜汤。

这还是在宫里的第一天，我就觉得难熬。这接下去的两天怎么打发？算了，继续睡觉吧。

于是又是一顿猪眠。

期间好像风雪音来过，不过我也用睡觉对付了，就听见她一个人在那里低喃，什么幸好还有楚翊和南宫之类的。

不知睡了多久，反正就是昏天黑地得睡，睡到肚子饿，才爬起来，却又是下午，我有点懵懵懂懂，感觉就像是刚睡下，此番又醒了。

不好，尿急。

这五谷杂粮堆放之处出来后，我就饿了，有时做人就是麻烦。

“纨羽王子来了。”一小宫女跑过，后面跟了一窜，这是做什么？看明星？

“快去看看，快去看看。”

“听说王子可帅了。”

“真的，比皇上还帅吗？”

“去看看不就知道了？”

纨羽……好耳熟啊。睡得多了，头好痛。

闻着香味找到了御厨房，还没进去就呼啦啦跪了一片，为首的是个中年人，穿着厨师的服装，不过他服装的颜色是深褐色的，而其他人是蓝色的。

“拜见护国夫人。”

“免了免了。”我跨过他们就直冲御厨房，饿死我了，没工夫跟你们闲聊。

一看见桌子上的剩菜剩饭我眼睛就绿了，拿了就吃。

“夫人使不得！”

“什么使不使得，饭菜就是给人吃的，我又不是神仙。”我不管他们，他们在一旁记得团团转。

“淳于大人，你看，这，这怎么使得？”

淳于?

然后就看见那个被大家称为淳于大人的中年人匆匆跪下：“臣该死，让夫人吃这种东西。”

我一下子顿住了，怎么我吃个剩菜剩饭还把人吃跪下了?

“呃。。。起来，这不怪你们，我门口没宫女，又不知道找谁，就自己来了。“说来确实奇怪，我门口居然没守候的宫女，就像我是一个被遗忘的人。

“臣该死，臣这就给夫人做去！“说着，他给后面的厨师们挥手，立刻，御膳房里忙活开了。

我让这大人起来：“你姓淳于？“

“正是。臣淳于绍。”

“那个……冒昧得请教一个问题。”

“不敢不敢，夫人请问。”

“我家里那个淳于姗姗是你什么人？”

淳于绍立时扬起脸，惊讶和恐慌一起划过，赶紧再次低头：“启禀夫人，姗姗是臣的犬儿。”

“什么！”我惊呼起来，乖乖隆地洞，家里原来养了个特级厨师，不用浪费啊。

淳于老头被我吓了一跳，又扑通跪下了：“夫人大人大量，若是小儿有何不当之处，还请夫人海涵，臣那畜牲从小娇生惯养，任性蛮横，所以请夫人代臣好好管教。”

我坐在凳子上目瞪口呆，娇生惯养？任性蛮横？怎么听怎么像女孩子，我感觉我的嘴都要抽筋了。真是不问不知道，一问吓一跳。轩辕逸飞为什么派一个普通御厨的儿子到我家做粽子？

“淳于大人请起，本夫人只是因为失忆了，所以得知姗姗是大人的儿子很是惊讶。”

“多谢夫人，犬儿麻烦夫人了。”

“呃。。。这倒没有，他……还是比较乖巧的。”好奇怪的感觉，为什么我浑身竖寒毛。

淳于御厨放心得点头：“那老夫就放心了。”

“淳于大人，既然姗姗是您的儿子，为何会武功？”

淳于扬起脸疑惑了一下，随即了然道：“夫人失忆了，臣淳于家族一直统管轩辕王朝的御膳房，代代子女都是厨艺和武艺并学。”

“哦~~”

“因为历年来，到御膳房作恶的人时常有之，所以御膳房里的厨师，都会一身武艺。”

“哦~~~”

“夫人，面好了，请吃。”淳于御厨从一边的厨子手里端来了面，喷香的面吊起了我的食欲，既然淳于珊珊会做饭，回去要好好利用利用。

我可不养米虫。回去统计一下，看看那些米虫都会什么，统统利用起来。

一趟御膳房之行就又让我探得了姗姗米虫的底细，不过这些并不稀奇，相信问风清雅她也会说，只是不会一下子想到。

现在对家里那几条米虫越来越感兴趣了。风清雅说我知道得越多越危险，不知道是不是唬我的。

“护国夫人。”

“护国夫人。”

一路上，都有人对我低头哈腰。

一边走，一边活动胫骨，左手依然无法高举，表面虽然愈合，其实里面依然未合，那个混蛋，我一定要灭了他！

“夫人是去书楼吗？”

“书楼？”面前是个小宫女，她略带疑惑：“夫人不是去书楼吗？这条路是去书楼的，夫人以前常去。”

“是嘛。”我举目望去，前方不远处是一座三层小楼，笑了，“是啊，看来我的记忆正在慢慢恢复。”

宫女笑笑离去。

书楼？好主意。可以打发时间。

肩膀传来一阵刺痛，我皱紧了眉，正好也去查查玲珑宝鉴到底是什么东西，差点要了风清雅命的东西绝对是宝贝！

****

年底事多，有空就多更点，多更点，嘿嘿。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七章 边境来的王子

眼前的书楼是阁楼式建筑，门旁还有一排排书桌，书桌靠在窗边，阳光洒在书桌上，很明媚。

在右侧，是一位青年，藏青的长衫，藏青的头巾。青年见我来了，立刻起身：“见过护国夫人。”

“免礼，那个……我想问关于神话类的书籍在哪里？”既然玲珑宝鉴是那个天机派的东西，多半是什么宝物，或许在神话类的书籍里能找到蛛丝马迹。

那青年指向二楼：“二楼，第四排书架，让下官为夫人引路。”

“不用了，我自己来好了。”我还没那么白痴吧。。。

没有费多少功夫我就找到了青年说的那排书架，可是，眼前茫茫书卷让我傻了眼，随便抽出一本，上面的小楷，我愣是看不懂。书已经看不懂，更别说上面的竹简了。

“护国夫人在找什么？”清幽的声音从身旁传来，我侧脸望去，那人背着光，我只看清了他一个轮廓，一个修长的男子，一头长发在阳

光下闪亮地像一根根金色的丝线。

他往前走了一步，完全遮住了阳光，我才看清他的脸，很干净，眉眼异常清晰，每一处都能给人深刻的映象，白色的长袍带出了一丝飘逸。长发用一条长长的白色的发带缠绕着，垂挂在左侧的胸前，几屡较短的无法梳起的发丝垂落在脸侧。一个……很清远的男人。

这个男人带着善意的微笑，可是不知为何那微笑没有让我感觉到温暖，反而是战栗，仿佛他属于另一个世界，那个世界里，没有阳光，只有苍茫的白。不由得，我的目光里透出了同情，他是不是有着什么悲伤的过去。

他的目光滑过一丝疑惑，但很快又恢复了平静，又问道："护国夫人找什么？"

"哦，我想找玲珑宝鉴的书。"

"玲珑宝鉴？"他笑着摇头，只是慢慢地摇了一下，就像是幼儿园大姐姐对小朋友说不可以，"这里没有。"

"没有？怎么会？"

"看来护国夫人真的失忆了，玲珑宝鉴不是上古的神物。"

"神物？"

他指了指我的手里的书："夫人拿的是《上古神传》，而且……拿倒了。"

"哦，哦，呵呵……"我尴尬得将书放回原处，然后问他，"那是什么？难道是武功秘笈？"

"不，也不是。"他那薄薄的唇微抿，带出又一丝包容的微笑，"夫人怎么对玲珑宝鉴感兴趣？莫不是想起了什么？"

试探我，这人一定不是普通人。我笑道："我听说江湖上都在抢这东西，所以好奇呢。"

"原来如此。"男子微微敛眸，幽幽道，"它是天机宫的秘药神卷，可以炼出长生不老的仙丹。"随即，他抬眸看向我，看得很认真，似要看出我听了之后的心思。

“长生不老？”我轻呵一声，带出了我的嘲笑，“无稽之谈！”

“夫人不信？”他眯起了眼睛，唇脚依然上扬着，可是不知为何，我感觉到他因为我的嘲笑而生气了，我摇摇头，还是感激他解答我的疑惑：“谢谢你，我总算知道大家都在抢什么东西了。”

擦过他的身体，准备下楼。经过他身边的时候，闻到了一阵淡淡的药香，难道是炼药的？

“夫人。”他那好听的声音再次从身后响起，我转身看他，他很疑惑：“你当真不认识我了？”

我仔细打量了他一番，长得很好看，但显然不认得：“对不起，我失忆了。”我淡笑着搬出了理由。

他笑了，此刻的笑容倒是带着几分真：“夫人失忆反而变得特别了。”

“诶？”我不解，而他已经微笑着先行下了楼。

怎么回事？轩辕逸飞也说风清雅失忆好，而这个男子又说我失忆变得特别，那他们会不会怀疑我的身份？他们会不会想到风清雅的身体里，其实装的是舒清雅？

顺着原路往回走，心里越想越郁闷，风清雅的身上充满着谜团，而答案就在身边，却不肯告诉我，非要我绕一个圈子，又绕一个圈子去自己寻找答案。不是我去改变风清雅的生活，而是风清雅的生活影响了我。

不爽，很不爽。

问着路往回走。

经过御花园的时候，多了许多侍卫，往一边的花丛望去，那里设了一个小小的宴席，轩辕逸飞就坐在面对我这个方向的软椅上，他自然而然看见了我，我停了下来，开始考虑要不要到他那里蹭饭吃。

可以说，现在整日心惊胆战的是风清雅，而不是我，因为我头上顶着“失忆”的免死金牌。而且，日子越来越无聊，再这样下去，迟早成废柴。

轩辕逸飞的眼皮依然耷拉着，从我的角度就是他好像总是睡不醒。

他身边的侍卫向我招招手，我也不多想就走了过去，走近便看见轩辕逸飞的下垂手还坐着一个男子，男子很有特色，五官很深，就像是用浓重的笔线勾画，浓眉大眼，生硬的唇线，一头金色的短发，头上一个小小的金冠，金冠下面扣着一块白色的头巾，让我想起了阿拉伯人。不由得多看了两眼。

“护国夫人，这位就是萨克国的王子纨羽殿下。”

我一愣，有种撞在枪口上的感觉。

“纨羽王子，这位就是本王朝的护国夫人。”

“久仰久仰。”纨羽站起了身，异国特色的长袍垂落在地，金丝织绣的精美图形，如同将锦绣江山穿在了身上，一段暗红色的丝绸斜披在胸前，包住右侧的肩垂挂在背后。

我没想到智者就是王子。我也用这个国家的礼仪回礼：“久仰久仰。”然后抚住额头，“真是抱歉，本夫人的头又痛了，请恕我先行告退。”

“且慢。”轩辕逸飞叫住了我，“纨羽王子殿下刚才给朕出了一个智力题，既然护国夫人你来了，不如帮朕解决了再走。”

果然撞枪口了，还是赶紧逃吧：“可是我的头，嘶……”

“刚才听闻护国夫人因为意外而失忆，却没想到会如此严重，难怪要另换他人了。”纨羽自得地看着我，神情有点嚣张。

有点不爽，可是又不想当众出丑，若是答不上来，岂不是很没面子?

“没想到贵国连四根筷子组成一个田字这么简单的问题都答不上来，真是让人……啧啧啧……”

纨羽越发得意，那高抬的下巴就像是趾高气扬的贵宾犬，没错，虽然他很帅，但还是像贵宾。

我冷冷地看向他，走到他的面前，仰起脸瞪着他高过我的下巴，他愣了一下，眼里带出了一丝惊讶，就那样，我站在他的面前一动不动地瞪着他，一时，他也变得一动不动，仿佛不知道我究竟想做什么。

我俯下身，拿起了桌上一双筷子，然后到轩辕逸飞的桌子上拿走了那四根筷子。

“护国夫人，只能四根。”纨羽还提醒了我一声。

我不屑地瞥了他一眼，然后将六根筷子拿到他的面前：“现在我也还你一个问题，请用这六根筷子组成四个三角形。”

“啪！”我将六根筷子拍在他的桌子上，然后双手环胸地冷冷地斜睨他。

纨羽吃惊着，他看着我良久，然后又看着那筷子良久，久地四周都变得寂静，空中鸟儿的欢叫变得清晰。

****

年底事多，不能保证每天更新，有空就多更点。嘿嘿。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八章 红尘多可笑

忽的，起了风，那带着百花幽香的风吹起了纨羽头巾，一片漂亮的金色如同流水一般在我的眼前流淌。

他笑了，像是自嘲地笑着：“护国夫人果然名不虚传，这一轮，纨羽输了。”

“哼，知道就好，我只是失忆，不是痴呆！”我生气地说，“我想久了头疼，才会让小九替我出战，但你不要小看他，他尽得我的真传，更远胜于我！”

“若是如此，那纨羽拭目以待，不如我们今日打个赌如何？”纨羽狡诈地笑着，我反问：“赌什么？”

“明日若是我赢了，你休了所有的夫郎跟我回萨克，若是你赢了，你休了所有的夫郎，我嫁给你。”

“啊？怎么听着都是我吃亏？”

纨羽的脸上立时挂满了黑线，也难怪，他是个王子，自然不能嫁给我做小。

我摇摇头：“前一个我答应，后一个我不同意。”

纨羽的脸上带出了喜色：“那夫人你说个条件。”看来他也后悔自己的快嘴冲动，毕竟我已经是六个男人的女人，即使他再欣赏我，他的自尊恐怕也受不了。

想了想，走到轩辕逸飞的身边，弯下腰，他的脸阴沉着，显然对我和纨羽私自打赌不是很满意，我扯了扯他的衣袖：“姐夫，你要啥？”

轩辕逸飞的身体明显地一顿，他侧过脸，睁开了那双琥珀的眼睛，那里面滑过一丝迷茫，但很快，那丝迷茫就消失不见，他从我的眼睛里读懂了我的心思，他的唇角缓缓扬起：“朝贡三年。”

我笑了，笑得春光灿烂：“了解。”

然后，我对着纨羽大声道：“明日的比试你赢了，我休了三夫四侍做你的妃，如果小九赢了，萨克国须向我国朝贡三年，如何？”

纨羽愕了愕，轻轻地笑了：“好！击掌为誓！”

“啪啪啪！”与纨羽三击掌，却没想到在收手的时候反被他握住了，他拉过我的身体就俯到我的耳边：“没想到护国夫人如此忠君爱国。”

“那是，食君之禄，担君之忧。”我和他一起阴险得笑。

纨羽放开了我，我再次揉着太阳穴：“痛，真痛。本夫人先告退。”

开溜开溜，这笔交易，我没吃亏，既然一时找不到反攻的机会，给风清雅找点麻烦也好。而且，如果纨羽赢了，我就自由了，路上可以慢慢想法子逃。

****

“什么！你又擅作主张！”小九大呼小叫，我捂着耳朵指着门外：“小心小心，说不定现在有人监视了呢。”

“你！”小九的脸涨的通红，用他那还没棒棒糖长的食指颤抖得指着我，忽的，他一甩手，“你给我睡地上去！”

“是——”我下床，说真的，睡了一天半，我现在兴奋着呢。一是看小九那有气无处发的表情乐和，二是有了一个美好的将来。

这人一得意，就想喝酒。

叫小宫女拿来了酒，原来我这院子有宫女，只是下午都跑去看纨羽大帅哥了。

“喝不？”我举杯。

小九钻进被子就不鸟我。

“哎呀呀，对酒当歌，人生几何，哈哈哈……”自斟自饮，无比快活，浑身发热，忍不住仰天高歌：“

红尘多可笑

痴情最无聊

目空一切也好

此生未了

心却已无所扰

只想换得半世逍遥

醒时对人笑

梦中全忘掉

叹天黑得太早

来生难料

爱恨一笔勾销

对酒当歌我只愿开心到老

风再冷不想逃

花再美也不想要

任我飘摇

天越高心越小

不问因果有多少

独自醉倒

今天哭明天笑

不求有人能明了

一身骄傲

歌在唱舞在跳

长夜漫漫不觉晓将快乐寻找。”

拉起宫女一起跳，将小九跳出了房间，他呆呆得站着，眼中是难以掩藏的落寞悲伤。

将酒瓶塞到他的怀里，捏着他的脸，醉醺醺说道：“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

小九抱着酒壶呆立着，忽的，他仰头将酒全部灌入嘴中，哈哈哈哈仰天大笑，“啪！”将酒壶狠狠摔在了地上，反身回房，钻躲进了被子。

我站在门边，静静地看着那颤抖的被子，然后，更加大声唱了起来：“风再冷不想逃，花再美也不想要，任我飘摇……”

风清雅，你的苦，我不知，只是你再不对我敞开心扉，又让我如何帮得你？你究竟是什么把柄落在了轩辕逸飞或是风雪音的手里？

能让一个如此能干的风清雅甘心情愿得臣服，难道是毒药？

还是当真那份她与风雪音的姐妹之情？

到底……

会是什么……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十九章 圈叉圈叉圈圈叉

“咚！”皇城之上，响起了礼炮，就在巍峨的宫墙前，搭起了一个临时的露台，露台上三边围着黄色的幕布，一面敞开，正对着护城河上的过马桥。

露台上，正北朝南是几排椅子，正中是一张龙椅，宫女们手执华盖站在那龙椅之后。

两边，也摆着座椅，正中，面对面摆放着两张桌椅。

露台的右侧有一面铜锣，下面，围着侍卫。侍卫之外，亦是座椅。在走马桥的另一端，把守着禁军。禁军的外面，已经人头挤挤。

看到这个阵势，我有点发懵，没想到一个小小的比赛居然场面如此之大。

呃。。。对于他们来说，是关乎两国颜面的比赛。

比赛的双方是镇南王的幼子重九天和萨克国的王子。

这感觉就像是一个王子跟别人的小妾比赛，也难怪萨克国的使者脸色难看了。

两边纷纷落座，我坐在风雪音的身边，然后看着小九被人抱上了其中一张椅子，他面前的桌子上，是文房四宝和一个算盘，对方亦是如此。

此刻比赛还未开始，对岸人声鼎沸，百姓们都伸长脖子看着，有的更是爬到了房梁顶上。

这时，一个老头走了出来，是那个大学士，他手执玉牌，然后高高扬起，立时，四周变得寂静。

“今日，是我轩辕王朝与萨克国智力比赛的日子，切磋为主，不伤和气，大家来做裁判。比赛共分两个部分，为通关和斗智，每个部分三局两胜，斗智部分双方可向对方出三题，以答出最多者，胜出。下面，鸣锣——”

“哐——”铜锣就在我的身边，立时，我只觉得双耳嗡响，头脑发胀，一阵晕眩。

忽的，有人在我后脊梁吹入一口凉气，立刻浑身一个激灵，那是一种类似第六感的感觉，我傻乎乎得回头，自然什么都没有，转回脸的时候，却突然接触到了轩辕逸飞的目光，他刻意往后坐了坐，难得睁开的眼睛里是杀气，仿佛在说，如果输了，你也别去萨克了，就留下脑袋吧。

僵硬得转回脸，低头，搅手指，脑子里被轩辕逸飞吓得成了浆糊。

两名侍从从露台的左侧取来的一个绘有九宫格的屏风，因为屏风是白色的透明的绸布制成，因此无论上面画什么，位于屏风两面的人都能看到。

然后，小九和纨羽拿着画笔就来到了九宫格的面前，出于公平起见，小九够不到的时候，就由纨羽来替他落笔。

通关是一个类似于五子棋的游戏，只不过棋盘只有九个格子，第一局由纨羽开始，他在中间画了一个叉，然后我就看见小九在左下角画了一个圈。

于是，就是叉圈叉圈叉叉圈，圈叉圈叉圈圈叉，我看得目瞪口呆，脑子里一片YY父子那个啥图像。无语啊，同人女做到这份上，算不算也有所成了呢?

当然，表面上我还是一本正经的，多年的工作练就了衣冠禽兽四字神功。

很快，这第一个部分就在我无限YY中结束，最后是小九和纨羽各胜一局，和了一局，双方打和。

听见身边的风雪音松了一口气似是未输已经让她安心。我还是无法相信这个看上去温柔贤惠的女人会有很深的城府。不过，如果她不够腹黑，也就不会派楚翊到风清雅的身边做粽子，一个连自己妹妹都要防着的人，可见她有多么叵测。

果然越是厉害的女人，表面越是无害呐。

“咣——”又一次将我震晕，中场休息。

侍女将小九抱了过来。风雪音伸出双手，满是慈爱：“小九——”像逗孩子，小九双手伸向了我，显然她不想被风雪应抱。

风雪音也不以为意，收回手温柔地看着小九。

“夫人姐姐——”

我掏着耳朵，脑子里还嗡嗡作响，小九抱住了我的腿，我回神抱起他，让他坐在自己的大腿上：“宝贝接下去要加油！”

“夫人姐姐，桔子。”

我开始剥桔子，纨羽走了过来，他的唇角上扬着，我也不站起来，就这样大咧咧地坐着看着他：“第一局和了不紧张吗？可别小看小九。”

“呵，我的确轻敌了，不过这第二局我可不会再留手。”纨羽的语气很轻松，今日他换了一身衣服，但还是精美华贵，披肩换成了墨绿色，上好的丝绸在阳光下闪着银色的流光。

“哼，你尽管放马过来。”我也说得嚣张，有风清雅在，我，不，怕。

“比赛过后本王子上贵府做客如何？”

“王子如此说，本夫人还能说不吗？只是王子不要惊艳于本夫人那几个不成器的夫郎才是。”

“听护国夫人这么说，本王子倒是真的想去看看夫人的那些美夫俊郎了。”说完，他带着笑容走了。

胳膊忽然被人掐了一下，我痛得直抽气，咬紧牙关低声道：“小九，你做什么！”

小九白了我一眼：“别引狼入室！”说完，他跳下我的腿，往台中去了。

什么引狼入室？对了，小九还误会我是男人，算了，等心情好了再跟她解释。

一见边上的人要鸣锣，我赶紧捂住了耳朵。

“咣——”第二局开始。

****

本章章节名想歪的自动去面壁。嘿嘿，自己给自己扔了一块板砖，好有趣哇。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章 就是拽你小JJ

这第二局一开始，纨羽就跟身后的那批智囊团嘀咕，我不由得疑惑，问身边的风雪音：“怎么可以商量，这不是作弊吗？”

“清雅你忘了？出题是可以跟自己这方商量的，答题却只能一人。”风雪音的声音很温柔，她侧目看向轩辕逸飞，轩辕逸飞的表情始终如一，我都快忘记他的存在了。

一个皇帝表面做得完全与木头人一模一样，也是一种了不起的境界啊。

纨羽在与自己的智囊团嘀咕之后，他走了出来，却是让人取上一个画轴，画轴打开，上面空无一物。

拿着画轴的人依次向我们这边，露台的左侧以及台下展示了一番，然后，纨羽提笔沾墨，在那画纸上写上了一个“趣”字。

这是一个哑谜，只见纨羽这边放下了笔，在那个执画之人展示之后，小九就跳下了凳子，走到那画前，抬手，想拿那副画。可是，出现了一副尴尬的场面，就是小九的个子矮，够不着那画。

而那拿画的人显然有意刁难他，还特意再提高了一点，于是，就看见一个小不点伸长了手臂，就是够不到那画。

拿画的人趾高气扬，看着就那么欠扁。

可气！可恼！我差点就冲过去帮小九拿画了。

忽的，小九收回了手臂，靠近那个男人的身下，让所有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小九，伸出手，抓住了男人的下身，狠狠一扯！

“呲——”台上台下的男人无不发出一声长长的抽气，台上的那个更惨，当场就跪在了小九的面前，痛的呲牙咧嘴，脸色惨白，额头上全是汗。

“啧啧啧啧。”台上台下发出同情的啧啧声。

小九就在这一道道同情的目光中，面无表情地拖着那画走人，画纸与地面发出的“嘶嘶”声，在寂静的露台上，显得尤其地慎人。

恶寒！！！我开始后悔跟风清雅作对了。

那个被小九残废的人被侍卫拖了下去，纨羽拍了拍手，脸有点黑：“小公子厉害，请小公子继续接下题。”

“这就完了？”坐在一旁的大臣们疑惑着。

“这倒是答对还是答错啊。”

“别问了，那纨羽王子都鼓掌了，显然就是答对了，等结束了我们再问护国夫人不就得了。”

问我？心慌慌，如果我能答对就不会让小九上了。

不过这道哑谜在小九拖走那副画时，我明白了，“趣”者，取走也。

纨羽与身后的智囊团又是一番商量，然后带着笑容前来：“请问小公子，有一样东西，发明它的人不想要它，买下它的人又不需要它，需要它的人却不知道它。请问，这是什么东西？”

四周再次变得寂静，只听见帷幕和华盖在风下呼呼地鼓动。

小九站在自己的椅子上，沉思了片刻，仰起脸高声答道：“棺材！”

“好！”立时，这边的大臣和台下的百姓高呼起来。

“好！答得妙！”

“小公子真是神童呐！”

“真是好啊！”

大臣们纷纷竖起大拇指，赞许着。

“可惜镇南王来不及赶过来，他可真是生了个好儿子啊。”

“是啊是啊，可惜啦。”

小九的脸色变得凝重，那沉重的神情让我担心，是不是因为大臣们提起了镇南王所以让他担心了呢？他如此显露，对镇南王以及自己又有何影响？

不由得，看向了风雪音身边的轩辕逸飞，他依然面无表情，可忽然，我却感受到了一束目光，那目光直接穿透了风雪音朝我射来，我一惊，缩回身体，用风雪音的身体挡住了那目光。

轩辕逸飞会不会认为风清雅培养小九是有所图谋呢？例如联合镇南王来个篡夺江山？这里的人都不能低估，说不定一不小心，自己的人头就已经不在自己的脖子上。

恍然间，我开始理解风清雅何以如此处处小心，不敢松懈，可怜的风清雅。

于是，第三道题就在我的腹诽中，开始。

忽的，一道金光划过我的面前，只见一面被打磨得异常光亮的铜镜被抬了上来，铜镜约有人高，立在台上不知又要做什么。

纨羽走到铜镜前朗声道："铜镜映出来的人影都是左右相反的，那么请问小公子，怎样让它照出上下颠倒的人影？"

纨羽说罢微微自得得站在铜镜边。

小九走到铜镜面前，一本正经的脸微微皱起，他绕着铜镜走了一圈再次回到铜镜面前陷入沉思。

台上台下此刻一片寂静，没有人出一口大气。

纨羽得意得将手肘靠上铜镜。

忽然，小九抬起了脚，在大家惊讶中，狠狠踹向了铜镜。

铜镜忽然往后倒落，让原本靠在铜镜上的纨羽向铜镜的方向一个趔趄。

"咣当！"铜镜跌落在台面上，纨羽正好踏到了铜镜的镜面上，小九双手背到身后，轻风扬起了他额头的刘海，露出了那枚红色的朱砂。

"现在就是上下颠倒了。"小九挺拔得站在纨羽的面前，那咄咄逼人的气势让纨羽露出了震惊的神色。

"啊！"萨克的智囊团们立时从座位上站起，震惊的看着小九，阴晴不定的脸带出了慌乱。

我明白了！小九答对了！

"啪啪啪！"我拍起了手，寂静的广场上只有我一人的鼓掌声，随即，另一个鼓掌声从轩辕逸飞那里传来，紧接着，全场，哗然！

"太棒了！神童啊！"

"好！轩辕王朝必胜！"

"重九小公子厉害啊！"

“爽啊！”

哗——老百姓们沸腾了。

纨羽站在铜镜上也拍起了手，可脸上的笑容却显得略微僵硬，小九答出了三题，而且是毫不废吹灰之力，这已经足以打击萨克智囊团的士气。

他们一个接一个跌坐回座椅，接下去将由小九出题，若是纨羽少答一题，他们便是输了。也难怪他们此刻脸色苍白，虚汗淋漓，纨羽答题，他们就再也帮不上忙了。

“咣——”再次中场休息。

****

年底事多，更新不定时之处请多多原谅，自扔板砖中。。。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一章 我路人甲的难题

就像是拳击赛，小九再次回到我的面前，我竖着大拇指：“好样的。”

风雪音满脸微笑：“真是神童啊。”

可是，小九却是抬眼看了看我，没有理睬风雪音，然后他垂脸沉思，然后又抬眼看了看我，被他这阴一眼阳一眼得看，我觉得很奇怪，忍不住问：“你怎么这么看我？”

他再次看看我，刚想说话，那些原先坐着的大臣忽的围了过来，称赞道：

“小公子果然了得啊。”

“哈哈哈，我轩辕王朝神童辈出，那萨克又岂是我们的对手。”

“是啊是啊，这次护国夫人都未出马，若是出马，只怕一个问题就能难道他们。”

“你们说什么！”立刻，那边的人坐不住了，纷纷站起，杀气阵阵。

“什么什么！你们是技不如人嘛！”

“我们王子殿下还没回答问题，你们不要太嚣张！”

“哼！我轩辕王朝，幅员辽阔，随便拿出个题目就能让你们答不上来！”

“猪的肚子也很大，怎么不见它聪明！”

“你们！”

“你们！”

我扶住额头叹气，怎么像小孩子。

“退下！”忽的，轩辕逸飞冷冷的声音响起，立时大臣们收住了声，垂首纷纷退下，另一边，纨羽也狠狠给了智囊团眼色，他们吹着胡子瞪着眼坐回。

纨羽上前：“小公子可想好问题了？”他的脸上是胸有成足的笑容，无论如何，这气势是不能输的，可见纨羽做得很好。

小九点点头，总觉得他的神色有点凝重。

他爬回原来的位置，四周再次陷入寂静。

小九站在椅子上，负手而立，双眉紧拧，却是迟迟没有出题。

“怎么？小公子莫是怕题太难将本王子难住了而想找一个简单的？”纨羽轻松的话语却带上了激将。

小九双手撑在桌面上，一时间，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在了他的身上。

“请问纨羽殿下。”小九稚嫩的声音透出了几分沉稳，“什么东西能吞噬石头，移平山脉，腐蚀金属？”

纨羽微微一笑：“小公子，你这是有意瞧不起本王子吗？居然拿出了这么简单的题目？”

小九站直了身体，摊开右手：“那就请王子殿下回答！”

“呵，这个东西还能让人衰老，他是……”纨羽看向众人，朗声道，“时间！”

倒抽一口气，纨羽回答得居然如此干脆轻松，再看小九，他的双眉皱成了平川，纨羽是个劲敌。

“看来这纨羽果真是一个智者。”身边是风雪音淡淡的声音，语气里透出了不满。

心里开始为小九发急，他死我死一个样，我们现在就是栓在一条绳上的蚂蚱，谁也逃不了。

忽的，小九从椅子上跳了下来。

“小公子要去哪儿？”纨羽自得得看着小九，小九指向我：“我要去找夫人姐姐帮忙。”

什么？我没听错吧，我掏了掏耳朵，揉了揉眼睛，就算变成斗鸡眼小九也是毫不迟疑得朝我大步走来。

一时间，我又成了众人瞩目的对象，难道小九想用心理战术？毕竟护国夫人在他们心目中才是真正的敌人。

果不其然，我在纨羽和他的智囊团的脸上看到了一丝紧张。没错，这应该就是小九的计谋。

小九跑到我的身前，我眨巴着眼睛，他抬着下巴，我低着下巴，就这样和他大眼瞪小眼。

“你出题。”忽的，他说，我一惊，怎么不是假装跟我讨论，制造假象，让对方紧张，削弱纨羽的自信吗？

手忽的被身边的风雪音拉起：“妹妹，你也该帮帮小九了，他已经努力了，接下去的比赛对只有七岁的他来说，太勉强了，我看着都心疼。”

我呆呆得听着，不是我不想，是我笨呐。

小九扯了扯我的裙摆，然后走到一边的锣下，我跟了过去，蹲下，跟做贼似的。

小九皱眉：“请你注意一下你的仪态，你是护国夫人，不是路边的无赖。”

有点郁闷，改成单脚虚跪，沉下脸：“说吧，你什么目的。”

“路人甲。”小九的脸变得正经，“虽然我不知道你真实的身份，但是跟你这一个月的相处，我可以断定你不是轩辕王朝的人，甚至，不

是我所到过的国家的人！”

“没错，我不是这个世界的。”我没打算瞒他。

小九一惊：“不是……这个世界……”

“哼哼，怕了吧。”我笑得阴险狡猾。

小九侧过脸，看了一眼风雪音的方向，随后转回脸盯着我看了一会，然后，他又看向了纨羽那边，咬了咬下唇：“这样更好！”

“诶？”

“路人甲，纨羽此番有备而来，如果用我们这个世界的知识恐怕难不倒他，我一个人也能力有限，对方又带着谋士，所以，我怕我撑不了多久，我想一局定输赢！”

“慢着，慢着。”我点着小九，“你是想让我用我们世界的题来难他？”这也太阴险了吧。

“正是。”小九认真得看着我，“如果拉锯战，我定然会输。”

也对，小九既要回答，又要出题，文武百官也未作准备，轩辕王朝每个人都不知道揣着怎样的心思，说不定就等着小九输，然后我下嫁纨羽，削弱风家的势力，除去风雪音一条臂膀。

复杂啊……

“路人甲！你有没有在听我说话！”小九有点发急，我笑了笑：“其实……要赢他不一定要用我那里的题目。”

“什么意思？你有难题？”

看着小九闪闪发亮的眼睛，我幽幽得笑了：“嘿嘿，民间智慧更是博大精深，我下面说的题目并不难，在我们那里更是老土，可是，你们这些贵族却未必会一下子想到。”

“什么问题？”小九侧过脸。

“就是……”我附到小九的耳边……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二章 就是那三个字

我说完，小九略带疑惑得看着我，随即，便是拧眉沉思，然后，他摇摇头：“不知道。”忽的，他似乎想到了什么，再次扬脸，兴奋

说：“难道真是不知道？”

“呵呵……不是。是……”我再次附到他的耳边，他听罢惊讶得张开了小嘴，我说完拍拍他的肩：“怎样，你们不常说吧，老百姓可是常说呐。”

小九垂下眼睑，长长的睫毛微微颤动：“原来……我真的错了……百姓才是……”

“小公子，好了没！”纨羽的智囊团大喊起来，“莫不是怕了？哈哈哈。”

“鬼才怕你们呢。”我小声骂了一句，顺便华丽丽得给了他们一个白眼，不过正好被小九的脑袋挡住，他们没有接收到。

小九转身：“这就来！”他说罢大步向前。

我仰起脸正好看见纨羽，他正看着我，我得意得笑了笑，挑衅得扬扬眉，在气势上压倒他，他的脸上划过一丝忧虑，目光移向小九。

站起身，却是金星晃眼，蹲久了，又缺乏锻炼，一时脑部供血不足，身体晃了晃，被一个人稳稳扶住，一股熟悉的沉香的味道钻入鼻息：“夫人，小心！”

熟悉的声音随之而来，我立时离开他的搀扶，看着面前的南宫秋玥，他几时来了？还是一直都在？那我和小九的对话岂不是！

“南宫秋玥！”我沉下脸，南宫秋玥似乎意识到我要说重要的事，立时神情变得严肃。

“我问你，刚才我和小九的谈话你可听见？老实回答！”

南宫秋玥面露疑惑，然后认真得摇摇头：“秋玥尽守本分，并未听见。”

“靠。你是什么耳朵？还带过滤的？！想听就听，不想听就不听？”我的火立时冒了出来，“说实话！不然回去就写休书！”

南宫秋玥沉下了脸：“夫人，秋玥的确没有听见，秋玥当时还在墙下。”他手一指，指向台后十米开外的宫墙，墙下站着一排侍卫，“秋玥见夫人身子不适，这才上来。”

十米……好快的速度。也就是说他如果不刻意偷听，的确听不见我和小九的谈话。我怀疑得看着他，南宫秋玥的神情转为深沉：“夫人近来不再信任秋玥，为何？”他深深得看着我，眼神中带着一丝迫切，似有万千话语，却无法传入我的心底。

“别乱想。”我转身，背对他，“我要去看比赛，回家再说。”

南宫秋玥，不是我不信任你，实在是我不能信任你，因为，我不是风清雅。

曾经，我因为你的温柔和沉稳而心动，你却告诉我一个残酷的现实，你只是职责所在，你所做的一切，都因为是在保护和照顾自己的主人风清雅。我的自作多情让自己郁闷，这份郁闷只能发泄在你的身上，南宫秋玥，算你倒霉。

小九已经回到了座位上，扬起了唇角，朗声道：“请问王子殿下，这个世界上说得最多的是哪三个字！”

纨羽顿了顿，似是因为这个题目过于简单而奇怪。

的确，这个题目是那么简单，三个字，答案只有三个字。

可是，他的神情从奇怪渐渐转为犹豫，这个世界三个字太多了，到底是哪个？呵呵，聪明反被聪明误，他定是无法抉择了。

他看向了我，我继续得意得笑。他拧紧了眉，忽然，他笑了，他依然看着我，因为他看见我和小九讨论，定是猜到这个题目是我出的。

“这题是护国夫人您提的吧。”他负手而立，站在阳光下，俊美非凡，深陷的眼窝电波四射，就像舞台上最闪耀的明星。

我笑着点点头，调整了一下坐姿，单手支脸，与他“眉目传情。”

“那三个字应该是……”他刻意得停下，眼中闪过瑞光，“我，爱，你。”

“啊——”百姓中的女生都惊呼起来，我从微笑转为大笑，在座椅上笑得前仰后合，纨羽疑惑起来。

“哈哈哈……这三个字恐怕是纨羽殿下您说得最多的吧。”看着纨羽开始眯起的眼睛，我依旧大咧咧得坐着，“没想到王子如此处处留情啊。”

“噗！”文武百官纷纷用袍袖遮脸窃笑不已。

小九跳下了椅子：“是对不起！”他嘴里留了德，不然按照他平日的性格，定会加上白痴两个字。

纨羽因为那三个字而睁大了眼睛，他沉下了脸：“夫人这个答案过于牵强，纨羽怎么不觉这是世上说得最多的三个字，本殿下就不曾说过。”

“呵呵。”我停下了笑，“没错，对不起这三个字殿下您的确未曾说过，而说得最多的是天下百姓，他们是您的农民，您的工匠，您的士兵，您的仆人，等等等等。可是殿下，您不要忘记，王土之上，住的到底是谁？是百姓！他们遍及天下，他们无处不在！这个世界，是百姓的世界，所以，这对不起自然成了这个世界说得最多的三个字，殿下可服？”

四周，忽然变得鸦雀无声，犹如有人压住了所有的呼吸。“嗒。”纨羽倒退了一步，那清晰的脚步声越发称出了这份寂静。

我微微得笑着，清风扬起我的发丝，我沉声道：“看来胜负已分，萨克国从今天开始向我朝供奉三年！”

“咣——”一声铜锣在皇城上响起。

和小九走在回宫的路上，身边一时没有他人，我忍不住调笑：“这纨羽可真花心。”

小九疑惑得看着我：“你怎么知道？”

“呵呵，凡是王族大多不可一世，或是自诩天下，别说对不起这三个字，我爱你又岂是轻易能说出口的？这纨羽能如此轻易得说出，想必平日碰见喜欢的女子便说，这不就是个花花肠子？”

小九侧过脸，想了想，不由得也笑了：“说得有理，我得知这纨羽光是妻妾就有百人。”

“天哪！”想继续和小九谈论纨羽，轩辕逸飞和纨羽的大队人马就朝这边走来。

****

看见花花预定，这个。。。。八夫里的男人的确大多都是派送的，不过已经大部分售罄，例如大家看见的冷月瑶和那只小狐狸，这就是第二部派送的一只，第一部派送的和尚也已经被预定，所以。。。。剩下的也就没几只了，要不小九?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三章 皇后风雪音

皇城外的百姓渐渐散去，百官都跟着轩辕逸飞进入宫门。我拉着小九站在一侧，现在他们的注意力又在轩辕逸飞和纨羽的身上，我和小九一时没有做出决定，究竟是跟着他们，还是趁机回护国府?

此刻，那些百官又开始拍纨羽的马屁，纷纷说着好听的，华丽的话。

士兵也列队开始撤入皇宫，有一个人从百官中朝我们走来，却是楚翊。

楚翊今日一身官府，装扮依旧如同平日，一丝不苟。不禁看了看四周，反而不见了南宫秋玥。

“夫人。”楚翊匆匆上前，“今日若不是夫人，只怕这场比试要持续到下午。”

有点不知如何应对，我只有笑笑。

“对了，夫人，晚上便是国宴，夫人不如先到皇后那里换身衣裳。”

“换衣服？那就回府啊。”

“护国府离这里有段距离，赶来赶去不是很方便，下午夫人也要作陪纨羽王子等贵宾，楚翊也知道夫人好几天没回护国府，心里想念大家，楚翊也是，不过，还是国事要紧。”

我眨巴着眼睛，你们这群米虫也会想我?

小九忽的拉起我就走，而方向不是出宫，反而是入宫。

楚翊匆匆跟了上来，总觉得他这人来去如风。

“夫人可以放心，护国府有楚翊和秋玥，不会出事。”

“哦……”

“还有夫人，接下去您就要恢复以前的生活，早上要准备上朝。”

“什么！”我惊呼，前方队伍末梢的几个官员纷纷转过脸，疑惑得看了我一眼，然后微笑点头。

我点头回礼，压低声音：“我也要上朝？”

“是的，夫人，您可是护国夫人，自然要上朝。”

经楚翊这么一提醒，我才想起刚才围坐在露台下的百官里，有不少是女子，只是她们穿着官府，戴着官帽，一时雌雄莫辩。

“夫人，楚翊还要去准备午宴，先行告退，夫人别忘了去皇后那里。”楚翊给我的感觉就像是风清雅的秘书，打点着风清雅的一切。

午宴摆在宴会大殿，中午的比较普通，小九也在午宴的时候告诉我，应该是皇后想单独会见我，才会让楚翊通知，并且让我应对的时候多加小心。

午宴完毕后，我就被请入了风雪音的内宫，话说入宫三日，我从未进过风雪音的寝宫。

进去宾主落座，风雪音坐在那张长长的凤椅上，已经换上了便装。

凤椅可以坐下三个人，就像北方的炕头。

一个矮几放在中间，风雪音让我坐到她的对面。

然后就有宫女将小九抱了出去，我的心就开始悬起，发现自己还是有点依赖小九的，此刻他不在我的身边，不免有点忐忑。

“妹妹许久没来了，姐姐可真是想你。”风雪音起了话头，我含含糊糊得答着，少说少错。

大多数时间都是风雪音说，我听，心里有点紧张，不知道能糊弄到几时。

“妹妹昨晚唱的是什么？”忽的，风雪音握住了我的手，传递着她的温暖，我想了想：“是不是昨晚我喝醉唱的？”

“正是。”

“那是《笑红尘》”

“哦？怎么以前从未听妹妹唱过？”

我笑了：“那是我最近学的，也不知怎的，就唱了。”感觉很奇怪，跟风雪音在一起，说话带着红楼腔。

风雪音似是低眉想了想，眼中带出了淡淡的哀伤：“妹妹果然还是失忆的好，又可以做回自己。”

“诶？”

风雪音扬起了淡淡的笑容：“妹妹儿时很是活泼，只是后来……不过，现在的妹妹比之前更多了一分潇洒。”

“是吗？我还以为是得过且过呢。”

“哦，妹妹怎么这么说？”

我露出了哀怨的神情：“很多事都不记得了，也就帮不上忙，整天看楚翊忙进忙出，觉得自己很没用。这次的智力比赛也是。”

“要恢复记忆光是靠自己是不行的。”风雪音看了看两旁，侍婢退了出去，“所以你需要有个人来帮你恢复。”

“谁？”

风雪音微笑着放开我的手，“啪啪

Chapter_3

”得拍了拍手，一个人影从她内室的玄关后面走出，我愣了愣，是南宫秋玥。

“我听秋玥说了，你最近都不见他。”

我拧眉，南宫秋玥这个打小报告的，无耻。南宫秋玥微微低头，避开我怨恨的视线。

“可是，他是我们风家养的影族，是我们的眼睛，我们的鼻子，我们的耳朵，我们缺他们不可。同样，你的事也只有秋玥最清楚。”

“是吗？包括月事？”我揶揄。

南宫秋玥微微抬眼，淡淡道：“夫人每月初来月事。”

我愕然！

立时，我站了起来，大步走到他的面前，揪住他的衣领：“好！很好！都学会打小报告了！既然你什么都知道，什么都会，要我做什么？！”我对着南宫秋玥大吼，“本夫人逍遥自在，想吃就吃，想喝就喝，大事小事都由你和楚翊包办，我为什么还要来搅合！”

南宫秋玥始终低眉不语，就像是在包容一个小孩子发脾气，这就是让我恼火的地方，南宫秋玥就像一个软枕头，打他骂他都无反映，他不怒，不反抗，绝对的服从，奴性严重！

将南宫秋玥狠狠推开，他趔趄得后退了一步，脸上的神情依然无所变，他对我，只有服从，不会关心我这两天在宫里如何？发生了什么？住得好不好，吃得好不好？就像当初他救我，照顾我，只是他的责任！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四章 南宫秋玥

“清雅，你这是怎么了？秋玥职责所在，以前你一直和他相处得很好。”风雪音再次拉住我的手，似在安抚我的愤怒。

“那是以前。现在我看他不爽，半夜三更不好好让我睡觉。”我气呼呼得坐回原位。

“清雅，你任性了！”风雪音的声线开始下沉，“你以前很稳重。”

“姐姐。”我与风雪音四目相对，“你不是说我失忆做回自己很好吗？为何你总是提以前？还是你想让我做回原来的风清雅？我从南宫秋玥这里大致知道了一些情况，似乎我这个护国夫人当得并不自由，姐姐，所以我想知道姐姐你到底怎么想的。”如果风雪音来虚的，我就虚，如果她愿意就此放过我，我就能获得自由。

风雪音脸上的微笑已不在，纤长白玉的手指轻轻划过我们之间的案几的桌面，长长的指甲却是划出了一道深深的痕迹，寂静的房间里是风雪音划桌面那尖锐的声音。

尖锐的声音让人心颤，桌面上出现了明玉两个字。

“你当真不记得他了吗？”微笑再次浮现在风雪音的唇角，“你若是真的不记得了，姐姐劝你还是尽早记得的好，以免他有个三长两短，将来你恢复记忆了，追悔莫及。”

低沉的声音，不疾不徐的语调，带着某种暗示和威胁，我似乎明白了什么，可是却又转瞬即逝，我下意识看向南宫秋玥，发现自己在这一刻居然想依赖他！他双眉微拧，神情变得凝重，我立刻收回视线看着风雪音在桌面上割出的名字，风雪音的指甲到底什么做的？

还是，她会武功？

好可怕！

我似乎钻入风清雅的身份出不来了。

“秋玥。”

“在。”

风雪音缓缓起身，带出一声叹息：“你要尽快帮助清雅恢复记忆，一滴不漏。”

“秋玥明白。”

桌上的字迹深刻见木，淡黄的木屑从那裂痕里翻卷出来，让我胆寒。忽然，风雪音的手抚过了桌面，立时，那字陡然消失，桌面的中央剩下一个圆形的浅洼，圆内，是细碎的木屑。

惊骇让我起身，撞到了身后的扶手，腰间生生得疼，南宫秋玥立刻跃到我的身边，扶住我无法站立的身体，风雪音的内功深厚如此？！

“夫人。”

“我，我没事，姐姐好功夫。”

“妹妹客气了，妹妹只是忘了而已。”风雪音的语速依然不快不慢，不阴不阳，却让人从头顶寒到脚心。

“清雅自会尽快恢复记忆，继续协助姐姐。”君子识时务为俊杰。

“不说了，晚上庆功宴上，姐姐还想听《笑红尘》，妹妹唱给姐姐听好吗？”

“好……”这个好字几乎耗尽了我所有的力气，若不是南宫秋玥扶着我，只怕我已经无法站立在风雪音的面前。

她居然会武功！

她居然会这么厉害的武功！

我停下脚步，站在无人的石子甬道上拍着自己的额头，我真是笨，风清雅会武功，她老姐自然会，风家何许家族，风雪音能做上皇后相信牺牲了不少人，她的凤椅只怕已经鲜血汩汩。

“夫人。”南宫秋玥站在我的身后，我深吸一口气，说到底，对南宫秋玥这份讨厌也是因为当初那份喜欢转化而来，现在的情势，的确还是和他恢复以前的关系比较妥当。

“对了，小九呢？”我没话找话。

南宫秋玥走到我的身前，笔直得站着，认真得看着我：“夫人，到底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夫人，您知道秋玥说得是什么。”

我沉默。

“夫人！”他跨前一步，我下意识后退一步，他的神情略微凝固，然后，他退回了原来的位置，“夫人，秋玥究竟做错了什么？”

第一次和南宫秋玥单独相处，没想到他竟然是一个如此执着认真的男人，我侧过脸，视野内是满片的杜鹃花，杜鹃花开得正是红艳，风过红浪滚，带来阵阵花香。解释吧，否则心结永远无法打开。

“南宫。”我转回脸看他，他微微睁了睁眼睛，却是再次紧皱眉头，我背起双手，不能让他知道我喜欢过他，那实在有点丢脸。脸有点发烧，我背过身。

“其实……你没有错，只是因为我受伤的时候，你照顾我，而我又失忆了，所以，我真的以为……你是我的……亲人……”心跳有点加速，到最后还是无法响亮得说出，轻轻得吐出最后两个字，垂下脸看着随风飘摆的衣裙。

“哎……没想到原来不是，你照顾我只是你的职责所在，所以……”

“夫人……”

“罢了。”我扬起了手，转过身笑着，却是不敢看他，“是我自作多情了，呵……对了，小九呢？”我扯开了话题，看见南宫秋玥的脸上也带着淡淡的笑容：“他被送到国子监了。”

“国子监？”

“是的，小九公子从明日开始正式进入国子监学习。”

“读书啊……那明玉又是谁？”

“他是……”忽的，南宫秋玥在我的面前跪了下来，他单膝跪地低头道：“拜见陛下。”

陛下？轩辕逸飞？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五章 轩辕逸飞

阳光下，轩辕逸飞和丘公公以及侍卫站在我的身后，却没见纨羽他们。此处甬道狭窄，我正好挡了他们的路。

“姐夫？”脱口而出的时候我想起了小九的话，见轩辕逸飞的脸上没有表情我便笑了，他扬了扬手：“免礼。”这是对南宫秋玥说的。

南宫秋玥起身退到一边，我笑着凑到轩辕逸飞的身边，扯着他的袖子：“姐夫，赏。”

他侧过脸，眼皮依然耷拉着，倒是丘公公露出有点惊讶的表情，好像我是在摸老虎屁股。

我就像一个小孩子向大人讨红包：“讨赏，讨赏。”我厚着脸皮伸着手，一脸的阳光灿烂。

似乎所有人都变得惶惶不安，他们小心得观察着轩辕逸飞的脸色，四周陷入了寂静，轩辕逸飞就像一座木雕站在我的面前，盯着我的笑脸。

“夫人。”就在南宫秋玥小声唤我的时候，轩辕逸飞笑了，虽然那笑容就跟没笑一样，但他的嘴角还是浮上了一个角度：“好。”他的语气依然很平淡，平淡的就像理所应当，“黄金万两？”

黄金万两！心跳受到刺激开始加速，轩辕逸飞用的是反问，仿佛我可以提任何要求，我立刻变得趾高气扬，一时间，周围的人纷纷松了口气，紧张的气氛在春风中随之消散。

我笑了笑：“黄金？不要不要，家里太多，姐夫有没有宝库啥的，让清雅自己挑挑？”我的雄心豹子胆让大家再次陷入紧张起来，可是，今天轩辕逸飞心情真的非常好。

他继续看了我一会：“好。”又是一个好字。说罢，他先走了起来，我眨巴着眼睛，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眼前的人是轩辕逸飞吗？他不是与风清雅不和吗？不过，什么都不管了，宝贝可是不要白不要，其他的事就让小九去心烦。

“还不走？”轩辕逸飞停在了前面转身叫我，我赶紧跟了上去。

“夫人。”听见南宫秋玥唤我，我转身挥着手：“我去去就来。”发现南宫的神情有点凝重，看来轩辕逸飞赏我让他担心。

哎！关系很复杂，宝贝先到手。

“姐夫姐夫，你会送我啥？”

“清雅想要什么就拿什么。”

“哇——姐夫你太好了。”我搓着手，双眼放金光。恩？轩辕逸飞是叫我清雅而不是护国夫人，嘿嘿，看来关系又近了。

偷瞄轩辕逸飞，他的脸上虽然没有任何表情，但他柔和的线条说明他今天很愉快，那是，我帮他弄到了萨克三年朝贡，跟他要点赏不算过分。

当然，也顺便试探一下他的底线，只要摸透了皇帝的底线，我就能像小宝一样活得如鱼得水。如果我对轩辕逸飞没有另外的认识，那么，我只会是风清雅，一个延续，一个傀儡而已。

****

“选吧。”

当轩辕逸飞对着我说出这两个字的时候，我的嘴就慢慢张大，到处，到处都是金光闪闪的宝贝，珍珠，水晶，翡翠，宝石，金银器，精美的瓷器，还有好多好多不认识的宝贝，闪亮闪亮的宝贝，真的好闪亮闪亮。

虽然风清雅的府库也有这些东西，但自然是越多越好，我现在的精神支柱可只剩下钱了。

“去吧。”轩辕逸飞拍了拍我的头，我一下子就冲进去了，冲进了这个金银岛，来到这个世界，今天是最开心的一天。

当然，我还是很清醒的，轩辕逸飞再大方，我也不能无法无天。

一眼就看中了一个翡翠葫芦，不大不小，正好可以做水壶，我拿起来，对着身后的轩辕逸飞晃了晃，他虽然没有表情，但是他点了点头，我立刻就抱着不放了：“还能拿吗？”

“恩！”

皇帝一恩准，我还不放眼四周？扫了一圈，我看到了一个单独的小间，那是有别于这个宝库的小间，我好奇地走上前，站在门口我停下了脚步。

在小间里是一个单独的供桌，供桌上只放了一个红木的雕花架子，但是在那个非常普通的架子上，却是一颗如同西瓜般大的浅蓝色

的圆球，而此刻小间光线黑暗，那颗圆球发散着柔和的绿色的光芒。

“夜明珠！”我吃惊地走到桌前，曾经在陕西一家博物馆见过一颗，直径有1.6米，也是经过加工的，否则形状是不规则的。而在这个古代，能有这么大的一颗圆润的夜明珠，那定是国宝！哇塞，都可以当占卜球了。

几乎是颤抖地触摸着这颗好大好大的夜明珠，愕然发现我竟然拿不动她，好沉。夜明珠，不，应该算是夜明球，圆圆的，滑滑的，好有手感，摸了又摸，在上面蹭了又蹭，好喜欢，好冰凉，好舒服。然后，我恋恋不舍地放开她，万身万分失落地走回门口。

“怎么不拿？”轩辕逸飞微微睁开了眼睑，那双琥珀的眸子比夜明珠还要迷人。我垮着脸，浑身都变得没力气：“那东西肯定是国宝，我虽然贪财，但有分寸，我摸过，亲过就够了，满足了。”说到最后我几乎都要哭了。

轩辕逸飞盯了我一眼，那双常年插在自己袍袖里的手抽了出来，那纤长的手指在我面前带出了一道白色的玉光。

他走了进去，抽开了摆放夜明珠案桌边的一个小抽屉，在里面翻了翻：“清雅。”

“恩？”

“拿去玩吧。”他将一颗东西扔了过来，我赶紧接住，也是一颗夜明珠，比那颗自然小了许多，正好一手捏住。

呐呐地看着轩辕逸飞，他走回我的面前，扬起手，又拍了拍我的头，依然面无表情，然后就将那双白玉一样的手插回了袍袖，“走吧。”

“啊？哦。”我已经说不出任何话语，他虽然没有把那颗大夜明珠给我，但也给了我一颗小号的，也是价值不菲，而且只说了四个字：拿去玩吧。轩辕逸飞还不是普通的大方。我一定要抱着他的大腿，多弄点宝贝。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六章 玄明玉

下午的春游因为我肩膀风寒入侵犯了疼就没参加。毕竟伤还没痊愈，不可多吹风，若变成风湿就麻烦了。

晚上的御宴就跟年底请领导吃饭，无法避免。

宴会上，我成了大家敬酒的对象，乖乖隆地冬，咱也当了一把领导。

以生病为借口，能少喝就少喝。

御宴上的酒味道很奇怪，白酒不像白酒，黄酒不像黄酒，主要还是因为生前不怎么喝国产酒，古代的那些琼浆玉露在国内也没有很好得发展起来，酒席上多为红酒，啤酒和白酒。

而酒吧里又都是搀了饮料的洋酒。

手里的酒入口相当清爽，甚至感觉不到一丝酒味，可是入喉后，如冰雪一般慢慢化快，紧跟着就是火一般烧了上来，却不像二锅头烧地那么猛，很温暖。

然后，风雪音就提出是要我唱《笑红尘》，原本带着六分醉意唱起来的确意境十足，可惜在看到风雪音的那一瞬间，全吓没了，就只剩下胆寒。

而纨羽和其他官员也一起起哄。

“听闻护国夫人弹一手好琴，今日夫人定要弹上一曲助兴。”

完了，晕了，晕了……

“海盗船长，嘿咻嘿咻！”

我一愣，呆呆得看着身边的小九，他站了起来，然后开始在我身边扭：“粉红娘娘，哎哟哎哟~~”

“哈哈哈哈……”文武百官全笑开了，小九继续扭着，就像醉了：“海盗船长，嘿咻嘿咻，夫人姐姐，一起啊。”

囧。。。。。不过，是个好主意。

“粉红娘娘，哎哟哎哟~~~”小九翘了个兰花指，学足了骚娘们，我更囧。。。。

“妹妹，重小公子这是……”

我呵呵笑着：“那个……晚上余兴节目，余兴节目，呵呵……看来小九醉了，我得先带他下去，免得丢人现眼。”不知百官会怎么看我，定是酒色夫人了。

“夫人姐姐，夫人姐姐，你怎么不一起了？”小九醉悠悠得拉扯着我的衣服，我佯装怒道：“你什么时候偷喝酒的？”

“什么酒啊……小九可喜欢喝那个水了……”小九和我还是相当滴有默契滴。

我给轩辕逸飞和风雪音行了个大礼：“失礼！失礼！告退，告退。”

抱着小九迅速开溜。

跑到门口风一吹，后劲上来，人有点不稳，撞到了来人，一头扎进他怀里，一阵特殊的药香钻入我的鼻息，我和他彼此都撞地后退。

“护国夫人？”

很是熟悉的声音，我样起脸看清了来人，是那天书楼里遇到的人。

“明玉……”忽的，小九在我的怀里轻唤了一声，他的声音很小，没有被面前的男子发现。

“明玉？”我无意识地跟着小九重复，面前的男子脸上带出了笑容：“夫人终于记起我了？”

倏地，怀里的小九身体收紧趴到了我的肩上，不再面对面前的男子。

原来他就是明玉……

身体不自主地晃了晃，明玉伸出手，却被另一个人从身旁扶住：“夫人，秋玥送你回府。”

“秋玥？”

身边的秋玥从我的怀里抱出了小九，扶着我的胳膊，关切得问：“夫人还能走吗？”

“恩。”做了一个大大的深呼吸，清醒了许多，再次看向明玉，“这位明玉公子，那日非常感谢，改日再续。秋玥，走。”说罢便再也不看他一眼。

原来这个娘娘腔就是明玉啊，风雪音为何要提起他？对了，下午问南宫问了一半，过会就问他。

出宫门，遇上了丘公公，原来轩辕逸飞给我们安排了马车，或许我跟轩辕逸飞将来会相处地不错。

“南宫。”在车厢里我忍不住问坐在身边的南宫秋玥，他的身上是让人舒服的沉香，这里的男人似乎有带香囊的好习惯。

“夫人何事？”

“明玉到底是谁？”

南宫秋玥原本没有表情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犹豫：“他是……夫人最爱的男人。”他说罢用那双星辰一般的眸子看着我，坐在我和他之间的小九抱住了我的腰，将脸埋在我的身前：“夫人姐姐，抱。”

“哦。”我抱住了小九，他的身体在微微颤抖，我似乎明白了风雪音提起明玉的原因，也明白了风清雅的弱点，哎，女人的弱点还能有什么。如果风清雅能像风雪音那般做到绝情绝意，只怕现在做皇后的不是风雪音，而是风清雅。

头有点沉，胸口有搓火苗，又是一个痴情的女人，丫的，我们女人就只能为男人而活吗？

“明玉公子姓玄，玄氏是练丹一族。”

“炼丹？玲珑宝鉴！长生不老丹！”我一声高过一声，小九抱住我的手又紧了一分，看来风清雅偷玲珑宝鉴多半是为了玄明玉。

“夫人想起来了？”南宫秋玥的语气里带出了几分欣喜，我摇摇头，看着窗外：“只是推测，既然你说我爱这个男子，而玲珑宝鉴又是长生不老仙丹的配方，那我那次多半是为了他……”

“可是……秋玥不曾跟夫人提过玲珑宝鉴的事情。”

“是玄明玉告诉我的，昨天我在书楼遇到他，偶然讲起玲珑宝鉴。真是不值，为了那样一个男人牺牲自己的生命值得吗？”后半句我是说给小九听的。

“但是夫人爱明玉公子……”

“那他喜欢我吗？”我转回脸反问，让小九好好清醒清醒，南宫秋玥似乎因为我突然反问而愣住了神，我冷笑：“只怕是不喜欢吧，那个玄明玉看我的眼神哪有感情，以前的风清雅不过是单恋，还要受制，吾！”忽的，南宫秋玥捂住了我的嘴：“夫人，隔墙有耳，轻一点。”他压低了声音，瞟了瞟马车外面。

马车是轩辕逸飞的。

我叹了口气，南宫秋玥放开手，随手还摸了摸小九的头：“看来小九真的累了。”

他转移了话题，我胸口依然堵得慌，回去再好好教育风清雅男人为衣的理念，虽然我自己也做不到。

“反正我现在不喜欢他。”我嘟囔了一句甩脸看向车外，“最讨厌就是长得像女人的男人，一看就觉得像男宠。”

“男宠？”南宫秋玥失声而笑，转回脸看他，他立刻将脸撇向一边继续笑，我用胳膊顶他：“笑什么啊你。”

“秋玥是想护国府的那些公子，岂不是都成了男宠？”

“是吗……讲起来其他人长什么样子都没看过。”

“夫人应该去看看，这样有助于夫人恢复记忆。”

我歪着脑袋看南宫秋玥，他怎么像老爸一样啰嗦，他的脸上带着笑容，眼里透着认真，就像是在看一个不听话的孩子。

转脸继续看向窗外：“知道了。”

“夫人想通了就好。”一只手滑过眼角，不知为何心里紧张了一下，那手却是再次摸了摸我怀里小九的头：“小九已经睡着了，今后只怕他也没多少快乐清闲的日子了，国子监的课程十分紧凑，不知道小九会不会太勉强……”

听着南宫秋玥的感叹，周围的气氛让我感觉怪异，就像是一家三口在谈论儿子的未来。

脸红了红，应该是酒的关系，才让我的脑子又变得混乱。

第一集 护国夫人和她的三夫四侍 第二十七章 痴情最无聊

回到护国府，门口已经掌灯，大门一开，先是淳于珊珊迎了出来：“夫人，您可算回来了。”

“恩。”

随意应了一声，此刻没心思跟淳于闹，玄明玉的事让我耿耿于怀。

抬眸间，竟看见院子里站了一排人，只觉得一阵眼晕，难道就是风清雅的三夫四侍？眼里就看见远尘，其他的都没看仔细，因为他们都穿着灰黑的衣服，就像是家里死了人。慢着，在尾端怎么还有个坐轮椅的？

靠之，这算是做善事还是没人性？

叹口气，揉着太阳穴就走。

“夫人。”楚翊迎了上来，没想到他先回护国府了，难怪刚才在御宴上没见他，“大家都很担心你，您跟大家说点什么吧。”

担心？我心里不由得冷笑，我躺在床上的时候，也没见他们来过，估计是看我死没死。我摆摆手：“大家散了吧，散了吧，平日也没见过几次，就不牢大家担心了。”

“夫人。”

“夫人。”

楚翊的声音越来越远，烦，看见他就让我想起风雪音，烦透了。

怎么南宫还在？对了，他抱着小九。

我看着南宫秋玥，他虽然跟在我的身旁却不知在想什么而出了神，一直跟我进房间还不自知。

小若立刻点上了灯火，从南宫秋玥手里抱过小九的时候，南宫秋玥才回过神，看见在我的房间，不免愣了一下。

“怎么醉成这样。夫人您也是，怎么不看着小公子。”小若抱怨着，将小九放在床上，去准备洗脸水。

南宫秋玥依然站在房间里，看着床上的小九，似乎在想什么。

“南宫，你今晚莫不是想睡这儿？”我不阴不阳地说了一声，南宫秋玥立刻将目光从小九身上移开，然后对我行礼：“秋玥不打扰夫人休息，秋玥告退。”

看着南宫秋玥快速离开的身影我看向小九，一个男人连一个女人的月事都那么清楚，真的仅仅是职责所在？还是……

烛光中，小九爬了起来，冷冷地看着我：“你今天为什么问明玉的事情。”

“哼，没想到你喜欢那样娘娘腔的男人。”

“不许你侮辱明玉！”小九生气地涨红了脸，我耸肩，坐在身边的圆凳上，给自己倒了杯清茶，先清清火，以免跟小九开战。

“今天你姐姐可是警告我了，说如果再不配合南宫，就要拿明玉开刀……”

“她真这么说！”小九激动得抓住了床单，紧紧得揪着，十指掐入床单，似乎要将床单撕破，“路人甲，你一定要听我姐姐的话，明玉，明玉不能有事……不能有事……”小九的情绪似乎又受到了重九天心智的影响，变得失控。

“喂，床单要破了。”看来风清雅很爱那个男人，原本的怒火却在看到她痛苦的神情后消散，我无法去骂一个痴情的女人。

“你……这是何苦……”

“不，不，你不懂……”

“我看不是我不懂，而是你的心不够狠。哎，那个男人都不爱你。”

“不是不爱，是不可以……”小九垂下了脸，似乎有什么正从他的眼角滑落，“玄氏一族为了保证血统的纯正，娶的都是同族人，他的未婚妻就是他的妹妹。”

“近亲结婚！”一道天雷砸下，我心焦矣。

“我是不能做他的妾，他亦不可能做我的侍郎……”

“你不要告诉我你们爱地有多苦，我可是一点都没感觉到他有多爱你。”

“他说过他爱我的！”小九失控地跳下床，冲到我的面前，“像你这种花心的男人懂什么！”

不知为何，我有一种不祥的感觉，风清雅说的并非是事实，她很有可能像我的某个小姐妹被男人利用了感情。

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爱是无法永久掩藏的，如果那个玄明玉真的爱风清雅，怎会在再次相遇后，毫无关切之情?

心情有点沉重，不知道此话应不应该说出来。

“小九……其实我是……”

“夫人！”

忽的，小若踹门而入，推开我就护住小九，我又一次没将我是女人的话说完。

“夫人！是不是她欺负你！”

小若如临大敌得瞪着我，那一刻，我有种想将小若尽快嫁掉的想法。

小九看向我，面无表情：“小若，拿酒来！”

“拿酒？”我不解。

小九擦了擦眼泪：“今朝有酒今朝醉。”

“哈哈，明日愁来明日愁。”我接。风清雅可能已经感觉到了，是啊，她是那么得聪明。只是，她选择了自欺欺人和逃避。

“没错，我去拿琴！”

小若莫名其妙得看着我们，小九催她：“还不快去！”

月光之下，小九拿着一把月琴，可惜他身材矮小，月琴竖在地上就像是大提琴，她弹了起来，却是《笑红尘》。我不禁佩服：“你真厉害，听一遍便会弹了。”

“那你还不唱！”

我拿起酒壶，给小九满上了一杯，小若战战兢兢得看着我们，目光里透着陌生，似乎从来没见过两个耍酒疯的女人。

她弹我唱，只为这一夜逍遥，哪管明朝烦恼。

琴声悠扬，歌声悠扬，直到她手指发抖我声颤，然后抱作一团，躺在地上看漫天的繁星。

“路人甲，明玉是我最爱的男人，即使他不爱我……”

“知道知道……”

“你要帮我保住他，他救过我……”

“知道知道……”

“他住在皇宫，姐姐要杀他易如反掌……”

“明白明白……”

“还有……你不可以看上他……”

“放心……我不喜欢小受……”

“小受……是什么……”

“就是……男人……下面……那个……”

“那你是什么？难道……喂！你醒醒……算了……痴情最无聊……痴情……最……无聊……”

****

【护国夫人四侍重九天天资聪颖，小时了了，前途不可限量，特封为第一神童，入国子监。

护国夫人伤势未愈，可在护国府继续修养不必早朝。】

听到后面这条时我感激涕零，轩辕逸飞真是个大善人呐。

从此，小九就进入国子监学习。

起先，我并不明白小九为何会遵从圣旨去国子监，毕竟他入宫对我们双方都没有好处，后来才明白，玄明玉在国子监里教术数，痴情的风清雅只为天天能看见玄明玉，而将我，抛弃了。

《八夫》的女主并不BH，她很普通，贪小便宜，可是该掏钱的时候又毫不含糊。适度得好色，但男人真的靠近的时候又会脸红心跳。偶尔自私，难得清明，还会见义勇为打抱不平。可是在得罪权贵后也会龟缩夹着尾巴做人，就是这样一个小女人，却有着大难不死的运气和无法抵挡的财运桃花运，可谓羡煞旁人。

（第一集完）

下集预告。

漂亮的狐狸淳于珊珊和痴情的郡主冷月瑶遭受XX陷害通奸，而被关入大牢，可是这仅仅只是个开始，陷害他们的人究竟是为了得到什么？请收看《八夫》第二集之案中案系列。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一章 南宫心里的那个人

在那一夜放纵之后，我感冒了。

小九倒是活蹦乱跳去上学，还唱着我讥讽他用的歌：小呀嘛小二郎，背着那书包上学堂。看他精神奕奕的样子，心里就有气，重色轻友。何必呢？单恋多辛苦。

看，我就没心没肺忘得快，调整心态跟南宫秋玥做朋友。

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就是他对我放心了，放心的让我做这个护国夫人。

“阿嚏！”喉咙哑，头很痛，一夜放纵果然对身体不易，这不，左肩的伤痛了几天。

“哎呀呀，小若，轻点。”坐在房间里，小若给我涂着活血的膏药，香肩半露，性感啊性感。

“活该！有伤在身，还躺在地上睡觉！要不是南宫官人来，我都挪不动你。”

“你说什么？”我穿好衣服，“你是说那天是南宫把我抱进来的？”

“是啊。”小若端起一杯热水给我，精致的脸蛋拧在了一起，“这样迟早会被南宫看出端倪，他太了解夫人了，还是尽快跟夫人商量一下，究竟要不要瞒着南宫官人？”

“小若，南宫以前跟夫人究竟什么关系？”如果说没关系，我打死都不信，“他怎么这么了解你家夫人？”

小若抖开了一件紫色的外袍：“他是夫人的心腹，就跟我一样，楚翊虽然是夫人的师兄，与夫人情同兄妹，待夫人也很好，但是夫人始终要防着他，因为他是皇后的人，所以相对来说，夫人跟南宫官人的关系更好，就像，恩——那种知己吧。他对夫人绝对得忠诚。”

“知己？你确定？”

小若将外袍放到我的手中，瞟了瞟四周，然后小心得低下头与我四目相对：“其实……我怀疑南宫官人喜欢夫人。”

我眨巴了一下眼睛，心里有点酸，后遗症犯了，迅速调整心态，笑了：“其实我也是这么觉得。”

小若挑挑眉，站直了身体：“你察觉到了？”

“恩。”

“那你就离南宫官人远点，免得利用南宫官人对夫人的感情套近乎。”

“啊？”

“啊什么？”无人的时候，小若完全不把我当夫人，“南宫官人是夫人的，不是你的，你不能用夫人的身体去欺骗南宫官人。”

我汗颜，翻个白眼：“你当我饥不择食啊。”

“谁知道你会不会，夫人交代过要我好好看住你，小心你勾搭护国府里的官人和侍郎们。”

“靠。”我再也懒得理小若，套上了外袍，“听着，我早晚会离开这里，我才不要穿风清雅的破鞋呢！”

“你！你果然像个无赖！”

“哼，你现在才知道？你家夫人都拿我这个无赖没办法，小心我哪天阴你让你跟这里的男人有一腿！”

“你，你！”小若捂住了发红的脸，“你不要脸！”

我白了她一眼，拿上了钱袋出门。

“你去哪儿？”小若有点紧张。

我笑着伸伸懒腰：“轩辕逸飞又赏我这么多钱，不用掉对不起钱，所以本人决定去shopping。”

“那是赏给重九天公子的！”小若咬着牙大声申明。

我撇撇嘴：“他的不就是我的？切。”

“你，你。”

“我什么我？夫人没说我不能逛街吧，我不出去逛逛怕耐不住寂寞，兽欲沸腾去找那个谁谁谁……”

“早点回来！”小若鼓起了脸。

我嘿嘿一笑：“拜拜。”然后听见某人愤怒的摔衣服声和大骂声：“无赖！无赖！”

嘿嘿嘿嘿，把小若气得抓狂。

果然不出我的所料，南宫秋玥对风清雅有情，究竟是不是爱还只是我和小若的猜测。旁观者清，多半差不了。

南宫秋玥默默得跟随着风清雅，站在她的身后，帮助着风清雅，这种情感让我敬重，可是他为何不追求风清雅？难道是因为玄明玉？

只要自己心爱的女人快乐，即使只是在她身后看着她的背影，也会幸福。可惜，风清雅并不快乐，想必南宫秋玥心里也很难受吧。

心里很感动，这样一个可敬的男子我的确不能用风清雅的身体给错暗示，不能欺骗他的感情。还是和他保持距离，成为朋友比较好。

阳光异常得明媚，今天果然是一个购物的好日子。

不管女人有多懒，但那份shopping的心情都是热烈的，或许有的女人天天销，或许有的女人一年销一次，但销起来，绝对是热血沸腾，无人能挡。

就在我得意洋洋准备去大肆花银银的时候，管家从九曲桥的另一端跑了过来。

“夫人——夫人——”他跑的气喘吁吁，“冷郡主来了——冷郡主来了——”

“冷月瑶？”不过是冷月瑶，管家用不用得着喊得跟杀猪一样，好像有人要杀来似的。

“知道了，呃。。。你休息一下。”看着管家跑得脸都白了，我真是于心不忍。惭愧，其实到现在我连这位老伯伯的名字都不知道。。

一溜小跑，就看见冷月瑶一脸不满地站在前院里，她双手叉腰，右脚尖不耐烦地点着地面。

她今天穿的。。。比较保守。一件白底红碎花的长裙，金鱼尾的裙摆，一层又一层皱褶从腰迹展开，一条黑色的皮带束紧了她的纤腰，前面偏短的裙摆下是一双黑色马靴。

两条大大的马尾垂在胸前，脸臭臭的，就像是我约会迟到。

“你这是待客之道吗？”果然，冷月瑶开始指责，我坏坏地笑了笑：“亲爱的，我现在要去逛街，顺便戴上姗姗，你看怎样？”

唰！唰！

冷月瑶的眸子里闪出了金光：“看来我来得正好，你逛街怎能不叫上我，就你那些衣服，太土了。”

“是啊是啊，幸亏你来了。”瞟眼间，看见了南宫：“南宫，去叫一下姗姗。”

南宫停下脚步，依然是一身青衣蓝衫，朴素地毫无特色，他看着我的时候愣了愣。

“夫人要出去？”他问，神情依然认真。

“恩。”我点头，“逛街，买衣服，对了，你也一起。”我笑着，南宫秋玥看了我一会，笑了：“好。”

于是，一行四人上了街。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章 第一次约会

南宫秋玥把淳于叫来的时候很不放心地看着淳于，而淳于倒是拉上南宫，仿佛怕我又要整他。

淳于那副惴惴不安的神情让冷月瑶起了疑。

“我说你该不是欺负姗姗了吧。”冷月瑶挽着我的胳膊瞟着身后轻声说，她表现得和我倒是亲热，心却留在了后头。

其实她与淳于的关系我已经从小若那里得知一二，两人是青梅竹马的好朋友，而冷月瑶的性格原本就很大大咧咧，几乎和一些要好的异性朋友都开着无伤大雅的玩笑，就像个假小子。

至于他们之间到底有没有友情之外的因素，也只有他们彼此知道了。

我四处看着，这还是我康复以来第一次出来逛街，没想到轩辕王朝的京都很具规模。有山有水，有桥有楼，宽阔的管道可行车，小小的河流可走舟。

原本以为会呈现拥挤得空前景象，我可是护国夫人，结果走在大街上米人回头，倒是淳于和冷月瑶吸引了不少回头率。

感情这护国夫人低调成这样，都没人认识，想必那天比赛也因为距离较远，所以大多数百姓都没看清护国夫人啥样。

“喂！跟你说话呢！”冷月瑶撞了我一下，我一个趔趄，差点撞人，有人立刻扶住我，是南宫秋玥，他将我与身边的行人隔离。

“没，我疼他都来不及。”我往身后一看，淳于立刻撇开脸当没看见我。

“说谎！”

我愣了愣，还没回神，冷月瑶就跑后面去了：“淳于，我们很久没见了。”冷月瑶的神情很自然，就像是多年没见的好友，淳于也将乱瞟的目光收回，眼中带出了一丝落寞：“是啊，很久没见了。”

我转回脸笑着，很少见到淳于这么清新自然的表情。虽然冷月瑶总是嘴上开这要追淳于的玩笑，但其实她心里很清楚，那是不可能的，故而才嘴上说说发泄心里的郁闷吧。

“淳于跟冷郡主原本就是旧识。”南宫的声音不轻不重地从一边传来，我看看他，他的表情永远很认真。他一边护着我向前，一边继续

说，“淳于的父亲和冷王爷是好友，淳于在进入护国府前，也经常去冷王爷家教冷郡主做菜。”

“做菜？”没想到他们之前关系会是如此，轩辕逸飞真是棒打鸳鸯散呐。

“夫人，请不要多想，淳于和冷郡主之间的感情是清澈的。”

我笑了，看向南宫，他在为淳于说话，明明二人站的立场不同，南宫秋玥看来应该是一个很客观和理性的人。

“南宫，我从来没有怀疑过他们。”

“夫人。”南宫秋玥扬起了微笑，眼里透着安心。

宽阔的街道上人头拥挤，叫卖声不绝于耳，到底是天子脚下，繁华喧闹。

人流开始变得拥挤，南宫秋玥越加小心地保护我。每次买完东西我都会扔给淳于，他的那张脸就会拉长，仿佛在说我就知道你叫我出去没好事。

然后，冷月瑶就会在一边窃笑，还把自己买的东西也扔给淳于，原来冷月瑶一点也不心疼这位青梅竹马的伙伴。

进了一家酒楼，回头找冷月瑶，却没想到她和淳于聊着，淳于的脸上洋溢着开心的笑容，我从没看见淳于在护国府这般轻松地笑过，他那双狐狸眼始终保持着一条线。他抱着我买的东西，冷月瑶也帮他提着，二人没有注意我已经进了旁边的酒楼。人流涌过，将我的身影淹没。

南宫想叫他们，我拉住了他，然后躲在门边，对着他摆摆手，看着冷月瑶和淳于从门口边说边笑地走过。

“夫人。”南宫握住了我的胳膊，皱起了眉，“避嫌。”

“呵……就让淳于开心一天吧。”我感叹着，感觉握住我的手微微收紧。我拂开南宫秋玥的手，对他笑笑：“点完菜再叫也不迟。”

南宫秋玥认真的神情终于带出了一丝柔和，微微地笑了，那笑容很明亮，让他整张脸都充满了阳光，我看着他的笑容失了会神，匆匆

撇开目光看向店内。

酒楼内已经人满为患，闻着空气里那佳肴的香味，我的肚子便叫了起来，还真饿了。

伙计们都忙进忙出，仿佛没人管我们。就在这时，从楼上下来了一个女人，三十上下，衣着虽是素色，但那双眼睛却可勾魂。

她一眼就看见了南宫秋玥，双眼睁了睁就笑着迎了上来："哟~~这不是南宫大人，您可好久没来照顾小店生意了……"她说了一半，看见了我，眼珠转了转，露出了惊讶，"这，这，这难道是护国夫人？！"

一旁的南宫秋玥并不回答，只是淡淡说道："花掌柜，一间包间。"

面前的女人立刻神色微变，竟也变得正经，微微颔首："是，二位楼上请。"说着，便亲自将我们迎上了楼。

没想到南宫秋玥在外面也混得很熟，我还以为他真的见光死。

"夫人，大人，里面请，小妇人立刻为二位上菜。"没有过多的话语，花掌柜就消失在楼道的尽头，她给我们安排的包厢很是偏僻。

包间很雅致，带着淡淡的幽香，我走到窗边，开窗而望，无意间，瞟见了冷月瑶，她和淳于似乎正在找人，定是在找我们，该叫他们上来了。

"夫人。"南宫秋玥站到我的身边，我随手指向淳于："去叫他们吧。"

南宫秋玥静静得站了一会，淡淡得笑了笑："是"

在南宫离开后，我依然站在窗口，然后我看见南宫叫上了他们，他们仰头望来，我笑着跟他们打招呼，冷月瑶鼓起了脸，似乎对我们故意躲藏而生气。然后，他们就先后进了酒楼。

就在他们前脚进入酒楼，我准备关窗的时候，却看见人群中，一辆马车停在了淳于他们原来站的位子，车后的横杠上坐着两个彪形大汉，马车所停的地方是一个杂货摊，忽的，彪形大汉跃下马车，抱起正在杂货摊边上买东西的一个小姑娘就扔进了马车。

“啊——救命！”小姑娘的呼喊在被扔进马车后噶然消失，周围的百姓惊讶过后也只是声声叹息。

居然当街掳人，怎么没人管?

“驾——”马夫立刻扬鞭而去。

这算什么事？！

奇怪了！怎么可以这样！我当即跑出门。

一出门，就撞见南宫秋玥领着冷月瑶和淳于而来。

“夫人！您要去哪儿？”南宫秋玥迎了上来，我却是一刻也不想耽误，怕追不上那辆马车。

“救人！”我匆匆说了一声就绕过他跑下楼。

跑到门口的时候，马车已经去远，心里有点急，两条腿怎么追的上，就在这时，正好看见一人牵着匹花马在酒楼门口跟酒楼的伙计交代什么。那人头戴帏帽，风尘仆仆。

我当即上前抢过了他手中的马绳：“朝廷征用！”

没等那人回神，我就跃上马：“驾！”直追前方马车而去。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章 多管闲事的夫人

“夫人——”

身后传来南宫秋玥的呼喊，因为是闹市，如果分神容易撞到行人，于是我扬起手随意挥了挥，算是给南宫秋玥一个回应。

曾经有一年，只飞英国单线，那时，结实了一个死党的英国情人，那男人还是个贵族，没事喜欢骑马，于是，每次到英国，都会去跟他虚心求教。

现在想想，我那死党不比男人花心，为啥我就不厌恶我那死党?呵呵，或许就是因为都是女人的关系。

跟着那马车就出了城门，当时只是心系那姑娘，没有想过自己从未踏出过护国府，就这样出了城，容易迷路。

马车在一片密林停下，我跃下马就跑去，大汉发现我前来阻拦，可看清我后却是恭敬地让开：“护国夫人！”

恩？原来他们认识我。该不是撞到熟人了吧。这下可囧了。算了，人生最囧的一次是撞到BOSS和他亲爱的开房，那次可是囧到家了。

从那次以后，没有任何一件事会让我囧了。。。

“吾……吾……”马车里传来一声声短促的挣扎声，我疾步走到马车前，马夫惊讶地立刻下车跪地。

伸手，撩帘，全身的血液立刻冲上脸。

“你，你，你们在做什么！”

车厢里，一华服男子正压在那姑娘的身上，那姑娘已经衣衫袒露，只剩一件肚兜勉强遮住那呼之欲出的春光。

“救命！”那姑娘大喊，却被身上的男子按回地板捂住了嘴。

“***！谁扫了爷的兴！”那男子大骂着回头，忽的，他愣住了，而我也看清了他的样貌。一双细长的桃花眼。

俗话说，一双桃花眼，绝对色狼眼。

他笑了起来，依旧坐在那姑娘的身上，让那姑娘无法挣脱。

“原来是表姐。”

“表姐？”我惊呼，但很快清醒过来，感情不是熟人，是亲戚，丫的，该不是狗仗我这个护国夫人的势欺凌弱女吧。

慢着，老子是是来救人的，不是看春光的，立刻骂道，“混蛋！你给我把那姑娘放了！”

“哟！表姐，表弟我抢人也不是一次两次了，怎么这次你反而管了？”他懒懒地从那姑娘身上移开，姑娘立刻裹紧自己的衣服缩到了一边，恐慌地看着我们。

听这混蛋的话感情我之前还睁一眼闭一眼？丫的风清雅，下次再也不同情她！

“你丫的！谁是你表姐！”我怒喝，靠之，风清雅养了个什么表弟？

“怎么，装失忆？”那男子忽然扣住了我撩帘的手腕，我本能地反手握住他的手腕，腰力一转，就将那男人扔出了车厢。

我并不是不会武功，而是不会那些飞天遁地的，防狼术还是会几招的。

“碰！”男人被我甩到了地上，我扣住他的虎口，反过他的身体，膝盖顶在他的后背，呼，好连贯，没想到竟然成了本能。

“你个欠X的！老娘失忆了，管你是哪根葱哪颗蒜的，你抢女人就是不对！”

“呵！我说表姐，你该不是吃醋了吧。”这个所谓的表弟语气还是那样轻佻。

“吃醋？”我疑惑，难道风清雅跟这个混账东西有一腿？oh！卖糕点的。

“表姐，不然你何以这次就管了？”

“我不记得了！我……”

“啊——救命啊——吾！”

怎么回事？我回头，原来那小丫头不知何时跑出了马车，结果却被那两个彪形大汉揪住了。这一分神间，身下的人突然翻转，反手握住我的手臂就将我往下拉去，这色狼是会武功的，估计刚才能让我得逞是因为对我没有防备。

惨了，我是来救人的，如果没救成，反被擒住，那岂不是很丢人？

重心不稳而扑向面前的人，他手上的力往一边带，我便随着他的翻身而后背着地，来不及多想，就抬起了腿，一脚正踹在他的上腹，他立刻放开我退开，我也得空站起。

“风清雅！你什么意思！”他怒目相对，好像反而是我不对，我掳起衣袖：“当街抢人，侮辱民女，你急火攻心了怎么的？要不要姐姐我给你做两碗龟苓膏吃！”

“哼！爷乐意，谁让这贱货不识相！”他一脸鄙夷，让我相当滴不爽，我冲到他的面前，他得意扬扬地笑：“别人怕你我可不怕，我父亲可是你舅……”

“啪！”他话还没说完，我就狠狠甩了他一个耳光，将他未说完的话打回肚子：“我还是你大爷呢！”反手我还想给他一拳，却被他扣住了，他血红着眼睛，大吼：“你敢打我！别以为我不会打你！”说着，他扬起了拳头，完了完了，我打不过他的，怎么办？风清雅的内力怎么用？是往上？还是往下？呃。。。往下MS就变成猪猪乾坤屁了。

只感觉到拳风逼近，我立刻用手挡脸，不能毁容。

可是，拳头没有在预料中落下，反而扣住我的手也松开了。然后，就听见了他的痛呼：“哎哟哟哟。”

我睁眼，乐了，是南宫秋玥。

“南宫！你敢管我！”这个风清雅的表弟气焰相当嚣张，南宫秋玥面带微笑：“贾少，您要打的是南宫的夫人，南宫为何不能管？”

“啊！”似乎是南宫秋玥手上力度加重，这个贾少的脸都皱在了一起。有了南宫秋玥做靠山，我的尾巴就翘上了天，扬手华丽丽得再次赏了这个表弟一个耳巴子：“臭小子居然敢野战，老大我今天就替你老子教训你！”

“风清雅！你有种！”

“哼，我是女人，我没种。”

“你！”

“我警告你！”我指着面色惨白的贾少，“你如果还敢抢，我见一次打一次！”

“你敢！”

贾少瞪圆了眼睛，臭小子居然还那么嚣张，我也怒了，随眼看见南宫腰间的剑，就抽了出来，南宫想阻止的时候，我已经将明晃晃的剑割过也少的腰间。剑可真是好剑，吹毛断发，立时，他的袍子，连带裤子就掉在了地上，赤裸的双腿在风中打颤。

“信不信我废了你！”我指向他白色亵裤的当中。

“哇——哇——”乌鸦响亮的叫声划过天空，整个树林一下子恢复了无人时的宁静，只剩下风吹树叶的“沙沙”声。

狠狠将剑插入土中，剑光划过贾同志的雪白雪白大腿，他的表情定格着，表情变成了死灰。

“有种你来找我！哼！”别激我，我性子冲动，就吃激将法！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章 咱就以大欺小

贾少的桃花眼充满了惊惧，树林里只有“沙沙”的树叶声，荒郊野外，杀了他的心都有。

狠狠将他推开，他往后趔趄了一步，被自己脱落的裤子绊到，跌坐在地上。雪花花的腿在风中颤抖。

侧脸看南宫，他正发着愣。在接触到我的目光后似乎从某种失神中回神，他立刻收起了剑：“夫人，没受伤吧。”

“恩。”心情依旧不爽，瞟向那两个打手，打手当即放开了姑娘，站得毕恭毕敬。

姑娘有点发愣，还没回神。

搓了搓脸，放柔表情，对着小丫头扬起笑脸：“那个……你可以走了。”

小丫头惊颤地点点头，扭身就跑，消失在林中。

冷冷地再次瞟了一眼地上贾少，一阵山风带出了满林子的欢唱，我高声道：“听说最近宫里正好缺个太监总管，你有兴趣我可以举荐。”贾少依旧神情呆滞。

忍着笑，翻身上马，见南宫秋玥也带来一匹马，稍稍安心，总算不用两人共乘一匹。

南宫秋玥骑在马上，低眸看着地上的贾少，双眉微拧，似是忧虑，但更多的却是同情。

“南宫，走吧。”我扬起了鞭，南宫秋玥便随之跟上。

“夫人，饭菜已经准备好了。”南宫秋玥在一边说道，我放慢了马速：“恩，正好去还马。”两匹马似乎说好了一半开始不紧不慢而行。

“夫人，只怕贾大人不会善罢甘休。”南宫走在我的身侧，脸上带着先前的忧虑，原来他方才的担心是怕贾少老子找我算账。

可是，有句话叫做有权不用，过期作废。我既然是护国夫人，为什么不做一些以前想做而做不到的事？就像今天，没人敢管的事我就能管。

真是爽，胃口都好。

阳光透过树林斑斑驳驳地洒落在他的身上，深蓝色的长衫带出了一种特殊的忧郁。

我盯着南宫秋玥的侧脸，发现他穿深蓝的衣服其实很称，严谨而庄重。他对风清雅的忠心和关心让我不禁有点感动：“对了，秋玥，那混蛋怎么是我表弟？”

南宫秋玥侧过脸，略带惊讶地看着我。

“怎么了？”南宫秋玥为何会忽然露出那样的表情？可是那份惊讶很快被微笑代替：“今天的夫人与以前不同。”

我赶紧将脸侧向另一边，完了，被发现了，心里一阵腹诽后，转脸淡笑，我想风清雅那么内敛，应该要沉稳一点：“秋玥何以这么说？本夫人怎么觉得反而是又回到了以前的以前呢？”我略有所指地看着南宫秋玥，他的身体随着马的行走而左右微动。

他认真地看了我一会，露出一抹笑：“或许吧。”然后，他看向前方。

心里再次纠结，我如果继续做以前的风清雅，南宫秋玥一定会对我越陷越深。如果他喜欢那样的，那我就该反其道而行之。

对啊，我只要做我自己就可以了，那样我就是在做好事，让这么一个好男人单恋太浪费资源了，应该放开他，让他去爱能爱的人，可是，他是我的夫啊，风家的鹰犬，就算爱上别人也摆脱不了风家……

“夫人在想什么？”

“哦，没什么。”我看向南宫秋玥，他的目光依旧认真而深沉，“我在想你说的贾大人，你还没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是啊，秋玥忘记了。”他自嘲得笑了笑，我有点生气：“我刚问的你就忘记，你怎么可以这么心不在焉？究竟在想哪个小姑娘。”

“在想夫人。”

吃了一惊，沉下脸。南宫秋玥眯眼淡笑，长长的睫毛在阳光下轻颤，正要发作，南宫秋玥恰到好处得开始说道：“夫人失忆了，加家是风家的远亲，关系很复杂。”说着说着，南宫秋玥皱起了他清爽的眉，“贾少华是贾铭凯的儿子，也就是刚才那个贾少，而贾铭凯的妻子是风家二当家风无敌的妻子的妹妹的女儿。”

#￥￥%￥……@@……糊涂了。

“虽然不是本家，但也属风家的势力。按辈分，他的确是您的远方舅舅。”

“好复杂。。。。什么官？”先搞清楚官阶，如果比我大，我就让风清雅善后。。。。感觉风清雅就是给我擦屁股的。

“吏部尚书，正二品。”

“正二品！很大啊，那我几品？”这个问题相当滴重要啊。我紧张得看着南宫秋玥，他略微顿了顿：“夫人为皇上钦定的护国名号，相当于郡王爷，可算从一品。”

“从一品！乖乖隆地冬，就是老子比他大，哈哈哈哈……”我在马上得意地大笑，一时竟是收不住，直到笑得咽住了口水：“咳咳咳……”

南宫秋玥伸出手轻拍我的后背，偷偷一瞄，他眉峰紧拧，脸上挂着黑线。

我赶紧喘了口气，推开他的手：“我没事了，谢谢，那就是我在他之上，这官谁大谁说了算，我不用怕他。”典型的欺软怕硬，以大欺小派。

“可是夫人，他是风家人，只怕本家那里……”

“有谁规定本家的人就不能动？”我冷笑，“在风家，我是本家，他是旁系，也是我大！有种他就来找我，谁怕谁！”不过这件事还是别让风清雅知道，否则定又是一顿啰嗦。

“夫人……”

“什么？”

南宫秋玥将手往我这里伸来，自作多情得心跳加速，结果人家是去拉我的缰绳，他无奈地摇摇头：“您走错方向了。”

囧，脸红。。。

“秋玥。”

“是，夫人。”

“这件事回家不许提。”

“……是……”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章 冷菜冻饭。。

朋友总是说我性格冲动，喜欢乱出头，今天的事就刚好证明。若是南宫秋玥没有及时赶到，我肯定会被揍得开花。

南宫秋玥，真是好兄弟。

回到酒楼的时候我将马拖小伙计还给那位客人，幸好听说那客人是住店的，没走。柜台上站着那个花掌柜，我忍不住多看了两眼，因为她正在向南宫秋玥抛媚眼。

酒楼里人来人往，一个媚眼很好认，实在有点想不通，论“姿色”怎么也是淳于狐狸好看，可就没见花掌柜抛媚眼。

这前脚还没上楼，身后就传来一阵喧闹，我好奇回头，结果楼上的人却蜂拥而下。

“夫人小心。”南宫秋玥将我拉下楼梯，一帮男人涌向门口，很是壮观。

“怎么了？”

南宫秋玥站上台阶张望了一下，唇角含笑：“是花了了上街。”

“花了了？”（无良剧组经费短缺，演员不够，某人只有一人演两个了。。。。）

“百花宫的花魁。”

“花魁？”我立刻站上台阶，但由于个子小只有再上一阶扒着南宫秋玥的肩膀张望，只见四个魁梧的浑身横肉的大汉肩抬亭轿，亭轿轻纱飘舞，里面美人若隐若现，美人身下是精美艳丽的软垫，软垫上还趴着一只雪白雪白的波斯猫，不知这里管这种猫叫啥。

“好大的排场。”下意识看向花掌柜，你说同样姓花，差别咋就那么大捏？

“京城各大妓院有时为了招揽生意，都会在一个特定的日子将他们的花魁抬出巡游京城。”

“哦~~”这让我想起了周星驰版的《济公》里的张曼玉扮演的那个九世妓女，不由得脱口而出，“如果换成床效果更好。”

明显感觉到手下的肩膀一收，我立刻缩手，多嘴了，赶紧转身走人。身后是南宫不紧不慢的脚步声。

走着走着我想了起来，刚才我明明没有问南宫，可是他却解释了，按道理他应该会说夫人你忘记了？或是夫人你失忆了，可是没有，他就好像知道我一定不知道一般解释着，难道真的瞒不过南宫秋玥还是我多想了？

“夫人，走过头了。”

“哦。哦……”汗，只顾着开小差。

南宫秋玥一推门，门口就站着冷月瑶，她双手叉腰，冷眼怒视：“说！去哪儿了！”

我挑起一根眉，扬起一抹坏笑：“本夫人去逍遥快活怎能带上你这个灯……不，是蜡烛？”

“蜡烛？”冷月瑶显然听不懂我在说什么，我附到她耳边：“你有看见做那种事点灯的吗？”

立刻，冷月瑶的小脸涨了个通红，她看看我，又看向南宫秋玥，南宫秋玥莫名其妙得看向我，我淡然笑之，悠然得坐到原来的位置上，发现对面正好坐着淳于，视线相对，淳于竟在我的目光下一哆嗦，就像被我电了一般。

“你！”冷月瑶这才回神，我立刻道：“快快快，我都饿了，月瑶，你傻站着做什么，快坐下一起吃！”

“你！”冷月瑶红着脸恁是吐不出半个字，要论YD，我可是宫主级别。

“你胡说！”憋了半天，冷月瑶才蹦出这三个字，“我才不会相信！说，到底去哪儿鬼混了！”

“冷郡主，夫人去哪儿不必向您汇报。”南宫在一旁说了话，我拿起筷子开动，有南宫这个发言人，我就得空吃东西。

“哦？南宫，你不过也是风清雅的夫吧，可别忘了，这里还有一个。”冷月瑶将筷子指向淳于珊珊，话说他此刻也正吃得欢，冷月瑶这一指可谓带着冰冻系的魔法，硬把淳于珊珊给指僵硬了。

淳于珊珊之前好不容易夹起的一颗花生吧嗒一声，又掉回盘子里，被我捡来下肚，顺便还打了一下淳于珊珊的筷子：“闪开，别挡路。”

淳于这才回神，讪讪收回手，脸色变得难看，宛如完全没了吃饭的心情。

而罪魁祸首还不自知得继续跟南宫秋玥拌嘴。

“别以为风清雅今天带你出来你就得宠了，她只是拿你当仆人使唤。”

“即为夫，自为仆。”（感动啊，天下好男人的楷模），“我与淳于共同服侍夫人，护夫人周全，守自己本分。倒是郡主，今日似乎与淳于走得过于亲近，恐惹人话柄。”南宫秋玥说到这里微微一顿，看向一旁的淳于珊珊，淳于双眉微皱，视线落在面前的碗碟。

“南宫！你这话什么意思！”冷月瑶只差没有拍案而起。

南宫秋玥依然唇角含笑：“南宫从不怀疑淳于对夫人会有异心，夫人亦不会怀疑，只是怕外人说是郡主招惹淳于，那就是对郡主的不利了。”

“你！”冷月瑶欲起身，我立刻拉住她：“月瑶跟淳于本是旧识，老朋友遇到多聊几句也未尝不可，本夫人也是如此啊，秋玥你想得也太多了，吃饭，再不吃可就凉了。”

“是。”南宫秋玥起筷，冷月瑶也恨恨得拿起筷子。

两个人的筷子同时落在了我面前的白斩鸡上，南宫秋玥微皱双眉，眼中带出了一丝不屑，宛如把面前的挑衅当作儿戏。

然后……就是僵持。

只见南宫秋玥的手腕只是轻轻一抖，“啪！”一声，冷月瑶的筷子就被弹开，一根筷子擦着我的脸飞向了我的身后，我抽了抽眉脚继续吃饭。

“夫人，请。”南宫秋玥将“胜利”果实放到我的碗里，他神情自然优雅，仿佛刚才没有发生任何冲突。

“南宫秋玥！你有种！”冷月瑶一仰脖，“小二！再拿双筷子！”

“好咧——”

在小二这一声回应之后，整个包间温度降至零点，冷月瑶坐在我的右边双手环胸，瞪着坐在我左边的南宫秋玥，而我对面的淳于珊珊只是望盆，估计那只盆子都快被他望穿了。

南宫秋玥看冷月瑶小孩子，我看他们都是小孩子，整桌菜只有我一人吃的津津有味，可谓不受任何冷空气影响。

“哦！这菜好吃啊！”我将整盘菜都端到自己面前，“既然你们不吃我就不客气了。嘿嘿，乖乖隆地冬，龙虾啊，浪费多可耻，有人还吃不上呢。”

“客官——筷子——”小二推门而入，然后感觉到这里风头不对，立刻闪人。

“哎哎哎，你往哪儿走呢，这里岂是你这种人能乱闯的。”还是那个小二的声音，似乎在赶什么人，会是谁?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六章 一起做爱做的事

第六章一起做爱做的事

“啪”一声。

我从外面的吵闹回神，却见淳于姗姗站了起来，刚才那是他摔筷子的声音，他的脸色黑灰：“姗姗身体不适，先行告退。”说罢，他并没等我是否答应便甩袖走人。狐狸是有脾气的，只是不要触及他的底线。

“淳于。”冷月瑶轻唤，淳于在门前微作停顿，此刻外面的吵闹声依旧。

“小二哥，行行好，我们只是想……”是一个老叟的声音。

“想什么想，知道这里边是谁吗？走走走，找抽你是不？”

淳于在此刻开了门，他的背影略微一怔。

“大人。”似是门外的老头喊了一声，然后就看见淳于珊珊匆匆弯腰：“这位老伯，快快请起。”

然后，我们就看见门外跪着两个人，是一老一少，少的是一个小姑娘。

当看清那小姑娘时，我不禁吃惊：“是你！”匆匆起身，南宫秋玥也紧随其后。到了门前那老头和小姑娘就朝我磕头：“小老儿叩谢护国夫人！”

“哎哟！别别别！快起来快起来！”我赶紧扶老人家起来，可老人家还是不停地给我弯腰，心里越加惭愧。

“要不是夫人，小芸的清白只怕……”

“别说了，这不是好好的吗？总之，今后只要有我夫人在京城一日，就绝不会让那个贾……”

“贾少华。”

“呃……谢谢秋玥。”南宫秋玥无奈得摇摇头，“不会让贾少华再强抢民女！”我说得铿锵有力，过了一把正义侠客的瘾。

“夫人！！”老头儿神情变得激动，拉过边上的小芸，“还不给夫人磕头！”

“谢谢夫人！”小芸双眼含水，轻灵可人，不知如果我是男人，她是否会以身相许？嘿嘿，怎么又YY到百合去了。

“来！小芸，给夫人和几位大人唱首曲！”老头居然带着二胡，小芸羞红着脸不敢抬首，只是点点头，娇娇柔柔地说了一声：“是。”

“夫人，请上座。”

“那你们……”

“小老儿和丫头在门口即可。”

“这……不好吧……”

“不不不，这样小老儿已经足矣……”

“可是……”

于是，我和这老头在门口“讨价还价。”最后还是南宫秋玥做出了决定，将我拉回，顺便也拽回一只在旁边认真观瞧的淳于珊珊，让花老板取来两张椅子放在包间外的走廊，老头儿和小芸就弹唱起来。

心里暖暖的，之后的事不去想，反正我现在感觉挺爽！在那个世界里可没机会这么拉风过！

不过，饿肚子倒是真的。毕竟老人家和小芸是在感激我，我要尊重他们的表演，不能边吃边听，于是，就一直忍着直到他们离去。

这包间的门一关上，我立刻举筷子，可是，却被身边的冷月瑶扣住了手腕：“怎么回事？”

冷月瑶难缠，不答她只怕今天这饭别吃了，而对面淳于珊珊也难得露出认真严肃的表情，于是索性放下筷子将救人的事说了一遍。

“行啊你！居然做了这么一件大好事！”冷月瑶双眼发亮，就好像她自己做了一般。

“夫人打了贾少？！”淳于的目光里带出了惊疑，这使他的狐狸眼变得反而不再明显。

“真没想到，你居然会打贾铭凯的儿子！”冷月瑶宛如听了什么不可思议的大事惊讶得瞪着我，“你也会亲自出面管这事？你这不是跟贾尚书叫板？虽然他很可恶，利用职权干了不少事，可是……他似乎是你们风家的人吧……”冷月瑶说着说着，语气里就带出了深意。

“那又怎样！”我拍案而起，虽然心底也发虚，担心那个贾铭凯去风家打小报告，但我没做错，“我不管！反正我打也打了，管也管了，怎样？若是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会打得更狠！我这辈子最看不起的就是**犯！若是被那小子做实，就算我被风家赶出我也要教训那个混账东西！”

铿锵的声音在寂静的包厢里回响，冷月瑶、淳于都吃惊得仰视着我，南宫秋玥在一旁摇头轻笑，我有点生气，狠狠一掌拍在他的后背：“你又在偷笑什么？”

“咳咳。”南宫一边咳嗽一边拉我坐下，神情变得认真，“夫人这次没有做错，不过还需考虑后果。”

“什么后果？”

“就是贾尚书那边如何交代。”说罢，他看了看冷月瑶和淳于，再看看我，“此事还是回去再议。”

回去再议……此刻有冷月瑶和淳于在场，的确不妥，估计我打家少华可能牵扯到风家什么黑幕，刚才听冷月瑶说贾尚书利用职权干了不少事，似乎想起来了，记得那次南宫给我回报的时候有提到一个姓贾的卖官，难道……是在为风家卖官？

糟了，捅篓子了。

“真有你的风清雅，你比以前有意思多了！”冷不丁的，冷月瑶也拍了我一掌，“我稀罕你，嘿嘿嘿嘿。”

我有点惊讶，冷月瑶的笑容真诚而清澈，水灵灵的眼睛闪闪发光，让我想起了水晶。

“下次一定要叫上我知道吗！来，敬你！”

“好！”拿起酒杯，喝酒。

“我们年轻人就要一起做爱做的事情！”

“噗——”我一口酒从嘴里喷出，华丽丽得洒满了整桌子菜，坐在我对面的淳于珊珊立刻傻眼。

在片刻的沉寂之后，冷月瑶狠狠拧了我一下胳膊：“你什么意思啊！不让我们吃也不用这样吧，太恶心了！”

“咳咳，夫人，这家酒楼的菜我们护国府还是吃得起的，您如果喜欢这些菜，秋玥可以再叫一份。”我僵硬得转脸，南宫秋玥眯着双眼笑着，这个严肃认真的人也会幽默?

“真是恶心！”冷月瑶在一旁抗议，我起身，汗颜：“那个……你们再叫一遍吧，我……去茅房。”

匆匆逃出包厢，这是我的错吗？是吗？不是吗？冷月瑶说一起做爱做的事情，不是NP吗？对了，这里是古代，这里的人都好纯洁……

貌似。。。是我太不纯洁了。。。。。

万恶的发明这句话的人，害我被鄙视了。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七章 来客人了。。

今天又学会一件事，就是来到这个世界要学会纯洁。不然我每天上演喷泉。

下楼，没想到迎面走来那个帽子男，你说这古代也是，都整神秘。我赶紧上前道谢：“这位……大虾，真是谢谢你的马。”

帽子男扬起脸，我在楼梯上，他在楼梯下，黑色的罩纱遮住他的脸，我依然看不清他的样貌。他拱手：“姑娘不客气，救人要紧。”

姑娘？看来他不是本地人，不知道我是护国夫人，对了，我也没盘头，的确像个小姑娘。奇怪，怎么觉得他的声音有点耳熟?

我笑笑，侧身让路，没想到他也侧身让路，一时两个人陷入小小的尴尬。

“呵……谢谢。”我提裙而下，走到他身边的时候闻到了和玄明玉类似的那种丹药的香味。

“姑娘。”忽的，他叫住了我，我回头，他抱拳，此番他上我下：“在下冒昧，请问姑娘的芳名。”

“呃……萍水相逢，不足挂齿。”我笑着离去，总觉得这声音很是耳熟，但不是玄明玉的。究竟是谁?

结果，一顿饭在他们鄙视的目光中结束，太郁闷了。最囧的是冷月瑶还一个劲问我为什么喷，说我当时准是想什么乐事，是乐事，NP能不乐嘛。无语。。。

回去的时候正面撞上花了了的那张豪华亭轿，那女人长得真是一个字：赞。胸是胸，屁股是屁股，那裸露在空气里的皮肤还透着光，可是南宫秋玥看到一个人之后却拧起了眉，脸上还带出了怒意。

我顺着他的目光望去，却是看见另一个男人，那个男人穿着一身黑衣，但是，黑衣上却是殷红的花纹，花纹就像是花的根茎，蜿蜒，扭曲，布满黑衣，让那件黑色的长衫变得鲜艳。

“后弦！”淳于这一声惊呼到有点让我吃惊，那个男人就是后弦?那天晚上回家虽然三夫四侍全站在院子里，但当时天黑也没看清，这次要好好看看。可是再次回眸，那里已再无后弦的身影。最后还是没有看清后弦长什么样子。

是夜，南宫秋玥饭后跟着我回了院子，这让我很紧张，因为小九现在在那院子里，如果南宫秋玥跟着我回去，若是说错，就被小九知道我今天闯了祸，那我的耳朵今天就遭殃了。

“秋玥，你有何事？”

明月之下，南宫秋玥认真地看着我，星辰一般的眼睛如同融入了夜空，看地我心跳开始变速，很紧张，他会不会问我：你是谁?

空气静谧地没有半丝风，南宫秋玥眨了一下眼睛，淡淡的笑了：“夫人今日辛苦了，早些休息吧。”

呼……松口气。

南宫秋玥太聪明，这件事瞒不了多久。举目望天，如果南宫秋玥知道我并非风清雅还会那么忠心于我吗？他是个人才，要想办法挖到我这边。

“夫人，要不要继续瞒着南宫官人？”房间里传来小若的声音，不知不觉已经走到屋前的廊檐下。

“还没到时候，她回来了没？”

“她？应该快了吧，这饭也吃完了，怎么还不见她？”

我有点奇怪，按道理小若是会武功的，怎么没有发现我回院子？

“可是夫人，小若只怕她会惹祸。”

“惹也罢，不惹也罢，这几年天下安静，风家安静，玄家安静，都不是好事，有她在，闹腾闹腾也好。”

“可是那是夫人您的身体。”

“哼，那身体穿我身上就能是我吗？”

“夫人……”

我提裙而入：“没错没错，你穿剩了给我穿。”

“啊！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小若吃惊地看向我，小九已经上了床，我笑地依旧无赖：“放心吧，我哪能给你惹祸呢？给你惹跟给我惹不一样。”是没惹祸，只是打了你小表弟。

“哼！”小九给了我一个华丽丽的白眼，“别惹祸，不然我保不住你，如果株连九族，记得先把我休了。”

嘿，这小子原来连后路都想好了。

“对了，听说……吏部尚书贾铭凯是你远方表舅？”探探口风，看看风清雅跟这个表舅关系怎样？

小九在床上站起身，穿着一套白色的小绸衫：“你问这个做什么？”

“哦，今天在外面吃饭，无意间听到一些传闻，似乎对贾大人的评价不怎样，所以担心影响我的名声。”

“哼。”小九盘腿而坐，藕臂交叉，“贾铭凯的事情不要沾，少惹事，吃你的用你的，其他的事楚翊和南宫秋玥回处理，你只要做你的护国夫人，明白吗？”

“明白。就做一米虫我还不会？护国府米虫不少，多我一条不多，嘿嘿。”

“是的，风家养的起。”小九狂妄的说，这话从一个小不丁点的正太嘴里说出来很有趣。

打风清雅表弟的事情算是瞒了过去，接下去的几天我龟缩。倒不是怕贾家，只是嫌小九烦。

等了两天贾家那边也没找上门，而小九这里似乎也没动静，显然这事没传到宫里，心里安生了，屁股又坐不住了，琢磨着出去游山玩水。

就在这一天，从外面传来消息，说是东莱国的使节为了答谢轩辕王朝帮他们度过了灾荒前来献礼。

看来又有好玩的事了。

这一空，我就想起淳于的事，什么事？就是他是御厨世家的事，那他做得菜一定好吃。

云高风清，又是一个好天气，毕竟天下太平我就耐不住，这叫满园春色关不住我这根红杏。

呃。。。。当然，我不是要去勾搭谁，只是实在不想呆在院子里繁殖蘑菇。

无意间逛到了远尘的竹林，郁郁葱葱一片，风里带着竹香。看着从土中冒出的新绿，就咂巴着嘴，这春笋又嫩又鲜，看着就好吃。

“夫人？”

熟悉的声音传来，抬眸，斑驳的阳光下站着依旧身着白衣的远尘，他总是给人遥远的感觉，我再次看向春笋：“远尘，去把姗姗叫来。”

远尘并未作答，他依旧站在原地不动，我看向他，他淡淡地看着我，眼中无风无云：“夫人想吃笋？”

“哦！远尘你看出来了？”

远尘微微点头：“方才远尘见夫人盯着春笋许久，此番又叫淳于侍郎，远尘猜想夫人想吃这笋。”

“嘿嘿，是的，这笋莫不是不能吃吧。”

远尘轻拾衣摆蹲下，轻轻抚过新笋：“今日你与夫人有缘。”

浑身一阵寒毛，感觉吃笋都变得罪孽。但是，这不会动摇我吃笋的决心。于是我笑道：“是啊，早吃早超生。”

远尘侧脸看我，眼中透出一抹异样，然后，他笑着起身：“远尘去叫淳于侍郎。”

“有劳有劳。”

只是没想到远尘离开没多久，管家又从远处跑来，老管家也是，明明知道自己年纪不小，还喜欢飞奔，他跑到我面前又跟以前一样狗喘：“呼呼呼！夫，夫人，来，来客人了！”

“哦？”回头看竹笋，想了想，“知道了，你替我交代淳于侍郎，让他在这里乖乖挖笋。”

“啊？”老管家面露同情，摇头叹气，“淳于侍郎真是可怜哪。”

呵……对不起，小狐狸，本夫人无聊，就只想着虐你，真不知是你的荣幸，还是悲哀。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八章 听……远尘的琴声

纨羽的拜访在意料之外，却是情理之中，毕竟他之前跟我打过招呼。只是没想到我到大厅的时候，楚翊已经在接待纨羽了。楚翊一般白天不在护国府，他多半是跟纨羽一起来的。

一进门，我就习惯性得伸出右手朝纨羽走去：“没想到是纨羽王子，真是让护国府蓬荜生辉啊。”手伸到纨羽的面前，他看着我有几分不解，我立刻握住他的手晃了晃，“哈哈哈，这是本夫人从一个国家学来的礼仪。”

“哦？有这种礼仪？”纨羽握着我的手使劲得晃，“本王子怎么从未见过。”

手被晃得有点麻，我抽手，他却捏得进，我使劲，他才松手，笑意盈盈：“这就完了？”

“恩，完了。”我将手藏到后背甩了甩，王八蛋以为捏鸡蛋呢，这么重，“世界之大，无奇不有。既然王子来了，不如参观参观护国府啊。”

“夫人，为夫也是如此打算。”楚翊微笑上前，“纨羽王子明日就回萨克了。”

“哦？这么快？”

“怎么？舍不得？”纨羽的脸上带着几分促狭，“纨羽邀请夫人去萨克如何？”

去萨克？不错的邀请，可惜最近身体还没好……

“多谢王子好意。”身边传来南宫秋玥的声音，不知他几时进了大厅，“夫人伤势尚未痊愈，待伤愈后自会前往萨

Chapter_4

克拜访王子殿下。”

我侧脸看了看南宫秋玥，他的脸上挂着礼节性的微笑。

“哈哈！”纨羽的笑声拉回了我的视线，“今日总算见到了夫人的三夫四侍，似乎……”他忽然俯到我的耳边，“也不过如此。”

“呵……”纨羽很得意，他有多得意，过会就会有多惊讶，也正好趁今天，好好看看风清雅的三夫四侍。

“王子殿下，请。”楚翊侧身相情，纨羽对着我微笑，我也皮笑肉不笑。

春日朗朗，心不在焉，虽然身边美男无数，我却心系春笋，那粉嫩嫩的，白花花的，小受啊……不对不对，怎么又YY去了，分明是鲜嫩的春笋来着。

鲜美的春笋带着竹叶的芬芳和露水甘甜，她们在阳光下闪耀，就像一根又一个白玉的钟乳石，那闪亮亮的，白晶晶的春笋哪……就像那悠扬的琴声，让人回味无穷。

琴声？

我从YY中回神，眼前正是远尘的竹林，此刻，一阵阵琴声从那绿竹之间传来，让纨羽不禁停下了脚步，他静静地听着，脸上露出赞许的表情。

“请问这是谁人在弹琴？”琴声停下，纨羽便问身边的楚翊，楚翊答道：“王子殿下，是夫人的远尘官人。”

“原来是夫人的官人呐。”纨羽感叹地看着我，“夫人果真好福气，能不能请这位先生再弹几曲？”

我望了一眼竹林，竹林之间，阳光斑驳，琴声再次传来，那琴声将我深深吸引：“可以，我想远尘应该不会介意。”

举步前行，眼前渐渐出现一抹白影，依然是清清冷冷，依然是沉静安宁，远尘闭目凝神，完全沉浸在自己的琴声中，那青葱的手指在

阳光下带着一层朦胧的薄衣。

淳于就靠坐在一边的绿竹下，他今日是一身如竹的绿，绿衣，绿竹，绿叶，衬得他的黑发也上了一层墨绿，他垂眸凝听，恰意地微笑。身边是一件黑色的外袍，袍上放着几株春笋，镰刀随意得搁在一旁。

几片竹叶随风飘落，滑过远尘和淳于的脸庞，他们已经完全进入那片空灵的境地。这一白一绿的身影在春日下化作一副温馨唯美的画卷。

春意阑珊，赛不过那美男俊雅。

和风清幽，却不及这琴声醉人。

可谓景美，人美，琴声更美。

纨羽的眼中略带惊讶，这是对两个美男子的惊艳，我抿唇微笑，轻轻招过侍从，作了简单得交代。

大家默契得静静得站着，谁都不想打破面前这二人的宁静。

琴声渐止，落叶只剩一片从空中摇摇摆摆而下，当远尘最后一个尾音带出之时，淳于倏地伸手，绿影掠过空气，他便夹住了那片落叶，然后，缓缓收回手，与远尘同时睁开了眼睛。

“啪啪啪！”纨羽鼓掌而笑，“好功夫！”

远尘淡淡起身，倒是淳于依旧坐在原地，眼中带着惊讶。

“这位是……”远尘看向纨羽，楚翊立刻介绍：“这位就是纨羽王子。”

远尘了然得点了点头，颔首道：“远尘见过王子殿下。”

“淳于！”楚翊低喊了一声淳于，淳于起身见礼。

就在这时，我交代的下人搬来了桌椅，我笑道：“远尘，王子殿下想听你的琴声，真是抱歉，没有经过你的同意，本夫人便自作主张得应下了，因为本夫人也想听。”

“夫人客气了，为夫人弹琴是为夫的义务。“

恩？真的？太好了，这个家里，有厨子，DJ（琴师），跳舞（暂且把舞剑算作跳舞的），保镖，若再加上唱歌和调酒的，就可以带着他们去开家酒吧。

哇——夫人和三夫四侍的酒吧，叫什么名字好呢？八个人……六个型男……还有一个小正太，怎么。。。感觉像gay吧？！

哎……

在我YY的时候，远尘正在调音，忽的，他说道："不如叫离歌公子也来吧，他吹了一手好萧。"

吹箫？很黄很邪恶！万恶的曲解这两个字的鼻祖，您可真是YY之神呐。膜拜中。。。

"好，那就去请他来。"我有点激动，果然YY无处不在，YY的人生才能让人永葆青春。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九章 琴箫合奏

华美的地毯上是仙鹤伴松，案几摆上是精美的瓜果，小若站在我的身边，左侧依次坐着纨羽，楚翊；右侧坐着南宫秋玥和淳于。

感觉单姓坐左边，复姓坐右边，小九在皇宫，后弦出街游玩。

那日之后，我终于得知后弦经常去的那个地方，原来，就是花了了的花院。风清雅说，别去惹后弦，以防被倒吃，后弦是三夫四侍中胆子最大，也最为自由的人。

不知为何，有点羡慕他。

"离歌公子来了。"小若轻呼了一声，我远远望去，一个小童推着那辆轮椅而来。原来那晚我看见的残废就是离歌：所谓的天下第一美男！

一片绿影之中，似是飘来了一朵白云，那渐变蓝色的长衫，在竹叶之间飘飘渺渺。

齐眉梳起的长发，留下两缕垂挂在鬓角边，那两缕碎发带着自然的卷，一把大大的玉梳别在他的脑后，沉静的脸庞，孤傲而清高，干

净的眉，清澈的眼睛，高挺的鼻梁，性感的薄唇，确实，在样貌上，他远甚于他人。（ORZ，最近比较萌顾惜朝。。。。）

然后，我看向身边的南宫秋玥，他正看着离歌，估计感觉到我的目光，他侧过脸，对着我露出一抹微笑。

南宫秋玥的脸上没有其他人那种很有特色的表情，例如楚翊的沉稳，远尘的温和，离歌的孤傲，淳于的谄媚，他是那么得普通，普通的喜怒哀乐，但恰恰是这份与常人一般的神情，让我觉得亲切和好感，这份好感，来自于顺眼。

“夫人怎么了？”南宫秋玥疑惑地问着我，我笑了笑：“原来他就是离歌，传闻中天下第一美男，今日见了，也不过如此。”

“啊？夫人，离歌公子确实是天下第一美男子，否则夫人当初也不会如此煞费苦心地将他娶来。”

“是吗？”我淡淡地看向离歌，离歌已经被推至远尘的身边，他清清冷冷的目光也正停留在我的脸上，我有点震惊，因为为在那束目光里，忽然划过一丝恨，可是很快，那恨意便消失在他清冷的目光中。

再次疑惑地看向南宫秋玥：“他好像恨我？为什么？”

就在南宫秋玥要回答我的时候，身边的小若忽然递上了一块苹果：“夫人，请吃苹果！”

苹果……看来，这又是一个不能说的秘密。

我抬眼看了一眼小若，小若眯眼而笑，我冷笑一声，将苹果一口咬下：“小若可真是越来越乖巧了，夫人定会给你找个好人家的。”

“夫人！”小若立时给我跪下了，“小若这辈子都不会离开夫人！”

“怎么，生是我的人，死是我的鬼？”我冷眼看着小若发间的珠钗，钗上的珍珠微微颤动。

“是。”

“没想到夫人的奴婢都如此忠心。”纨羽羡慕得看着我，我随手虚扶了一把小若，小若起身，我对着纨羽笑道，“誓死呆在你身边的未必是对你忠心。”

“哦？”

“是为了抱着你的大腿有口饭吃。”在我这句话说完后，纨羽当即大笑起来：“哈哈哈，有理，真是有理。”

说话间，远尘和离歌那边已经调音完毕。

一串剪音带出，我们便不再交谈，而是认真得看着这两位公子。

“第一曲：醉三仙。”远尘报了报曲目，然后，开始弹了起来，我觉得有点怪，究竟哪里奇怪我也说不上。

大家纷纷沉醉入远尘和离歌的琴箫合奏中，琴声如同从酒池中的佳酿，箫声如同天宫的白衣飘飘的仙官，他们手执玉壶，将那琼浆从仙池中取出，尽情品尝。

仙官们的脸上渐渐带出了醉意，他们衣袂飘扬，潇洒欢舞，醉态优雅地让人赏心悦目，最后，他们纷纷被琼浆醉倒，醉卧在了那白玉石塌之上。

琴声醉人，箫声醉人，风中似是带出了酒香，让人沉醉，好一曲醉三仙。

“第二曲：初月。”远尘温和的声音再次传来，我忽然知道是哪里奇怪，就是远尘自报曲目，这就像是在听音乐会，主持人都会报曲目，没想到这里的人也会如此。

初月，并不是初一的月亮，而是一个美人，这是这个世界的一个神话。一名名叫初月的女子与上岸游玩的龙太子邂逅，两人一见钟情，山盟海誓。可惜，仙凡有别，天庭大怒。龙太子被镇压在大山之下，由三仙看管。

而初月便日日遥望镇压龙太子的山，流下的眼泪成了大湖，也就是现在城南五百里的初月湖，湖边有一座巨石，颇像一个美女遥望，相传那就是初月。

可悲的故事，哪里都有不完美的爱情。

心中一阵苦涩，那个世界的悲剧这里继续持续，我这一生究竟懂不懂爱？爱我的人我却不爱，我爱的人却不爱我。之后，在情爱中沉

沦，即使男朋友跟自己女朋友跑，居然也觉得理所应当，这是不是一种对爱情的失望?

舒清雅，你在事业上不入流，在感情上又随意，你真是失败透顶。

那凄美的琴声勾起我所有刻意去逃避，去忘记的往事，心中的苦涩溢出了喉咙，在舌尖化开，好苦，人之苦，心自知。

“第三曲夏雨。”

夏雨在这里却是一个节日，而且是一个大节，传说天地初开之时，只有云风，没有雨这个东西，于是田地干涸，老百姓苦不堪言。天神看着百姓痛苦他也很伤心，他不知该怎么帮助百姓，于是，这种痛苦化作了眼泪，眼泪变作了雨，万物受到了润泽，获得重生。

而天神也多了一种情感，就是哭泣。这一天，是六月初二，正好是在夏天，于是，夏雨成了一个庆祝的节日，类似于傣族的泼水节，那天百姓也会拿着水盆上街向路人泼水，以表达祝愿。

对自己的学识有点自得，话说活了二十几年都没这几个月看的书多，毕竟在这个没有电视，电脑的世界，不看书人会发疯的。

夏雨这个喜庆的曲子终于让我心情恢复，便又想起了春笋，我今天非吃不可，于是我拉过身边的南宫秋玥：“秋玥，麻烦你跟珊珊说一声，就说今天让他做千笋宴。”

“千笋宴？”

“呃……为了给纨羽王子送行嘛，嘿嘿。”如果不说纨羽我都担心淳于会在菜里下巴豆。

南宫秋玥听罢点点头，对着淳于一番耳语，原本以为淳于会拒绝，却没想到他的脸上带出了喜色，那份喜悦就像是终于可以做自己想做的事，我猜是因为他身体里那份热爱厨艺的热情。

太好了！今天有口福了！

****

今天看见大家的鼓励好开心，还出现了许久没见的老朋友，真***开心死了。放心吧，小廉子永远是小廉子，写让大家开心的书。嘿嘿，就像小廉子，开开心心每一天。

记得老一辈曾经很BS小廉子，说你做人，不可能每一天开心。

但是小廉子告诉他，只要你今天过得开心，那么你回过头看的时候就是每天都开心。他说怎么可能？嘿嘿，小廉子说：一切皆有可能，只是看你怎么看待生活。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章 和谐啦……

祝楼若生日快乐！特此两更。

请各位亲们帮小廉子咬住前面的。在十五号小廉子完结手上的稿子后，就会用加更来追击，嘿嘿，如果到时再追不上，那就是小廉子本身的问题了。小廉子会自我检讨，在群里接受任何处分。

****

纨羽的到来居然让我与远尘和淳于珊珊的关系变得融洽，这是我自己也没想到的。

改变发生在纨羽离开轩辕王朝之后。

还记得那天我让淳于做了千笋宴，淳于的手艺简直是人间少有，如果他在我们那个世界，中央二台那个厨师大赛准是他第一，我立马做他经纪人。广告词我都想好了，美男秀色可餐，普通的价格，让你享受大师的盛宴。

扯远了，回到正题，和淳于关系的和谐要感谢远尘的那个做和尚时的钵，远尘的钵不是什么紫金或是陶瓷，而是石头，一块上好的石头挖成的钵，没错，就是石钵。

记得那天我又经过远尘的竹林，没想到弹的却是《笑红尘》。未曾想现在这曲子成了流行。我忍不住走了进去，远尘抚琴，淳于坐在一旁不知在雕刻着什么。

也是我发出了脚步声，远尘和淳于都停下手看向我，弄得我有点不好意思，感觉像是电灯泡。

“夫人。”两人异口同声，又要起身向我行礼，我赶紧挥手：“这里都没外人，免……”就在这时，我看见了远尘摆放在琴边的石钵，又大又圆的石钵让我想起了石锅拌饭。

其实在古代，远足的僧人的确有用石钵煮饭的习惯。

“石锅！”我拿起石钵，这个石钵被远尘用来养金鱼，里面两条红色的金鱼欢快得游啊游。

远尘微微侧脸：“这是石钵，远尘修行的时候所用，一直……不舍的扔，便带在了身边。”

“带的好啊！”我像男人一样大拍着远尘的后背，“我好久没吃石锅拌饭了！哈哈哈，借我用用，我去做饭。”

远尘：“做饭？”

淳于：“做饭！”

似乎一提到做饭两个字，淳于的情绪就会特别激昂，他挑着眉，歪着嘴，用手里的竹子指着石钵，“这能做出什么好吃的！”他竹子上刻上了渔翁垂钓图。

我得意地捧起石钵：“想知道，就跟我来！”

“夫人！”远尘忽然紧张得叫住我，“口中留鱼！”

“啊？”我愣了半天，感情远尘以为我要吃小金鱼啊，那也不好吃啊，不过远尘真是急了，脸都白了，可见这两条小鱼是他的亲人。

扫视了一圈，也只有远尘面前那个茶壶可以装鱼，于是我匆匆换了就把远尘的石钵抢为己有。而远尘就抱着茶壶不停得摸啊摸，好像摸亲闺女，orz！！！

淳于世代御厨，讲究的精工细作，色香味俱全，低俗的食物不能上桌，高品的食材才是皇家首选，所以粗糙的器皿，不入他们眼，他们也不懂得如何用他们烹饪。

升起火，我将米饭放入石钵，石锅拌饭煮起来相当简单，讲究的却是最后拌入饭里的酱料，而护国府的酱料有百种，有一个院子专门摆放着酱料，整整一个院子的大缸，练功不错。

当我将石锅拌饭放到淳于面前的时候，他惊得半天没合嘴，大叹：“奇，真奇，原来石钵也能做饭，还能这么香！”从这次以后，他没事就会来找我探讨石锅拌饭的改良。

这不，他又拿着石钵问我来了，我正给远尘哼哼《笑傲江湖》的旋律，穿越怎能没有《笑傲江湖》！

远尘在一边慢慢找着旋律，我就开始传授淳于最后一道石锅拌饭：“最后一道鱿鱼拌饭，这次的酱料会有所不同，口味是鲜，辣，甜，鱿鱼的腥味要转化为一种特殊的鲜味，记得……”

“夫人——夫人——”呼喊从远处传来，我回头一看，又是老管家。

服了他了，每次都跑这么急，像是投胎。

“来人啦——宫里来人啦——”老管家仿佛担心来不及说，老远就喊了过来，我起身遥望，果然，他身后是几个公公，而他们已经超越了老管家，急急朝我走来。

看来要给老管家买双特步，才会有飞一般感觉。（植入式广告，BS吧）

“夫人，皇上有请夫人入宫赴宴。”

“赴宴？赴什么宴？而且怎么那么急？”

远尘的琴声停下，淳于拿着石钵发着愣。

公公甩了甩拂尘：“是海鲜宴，东莱国的使者送来一批海鲜，都冰着呢，冰化了就不好吃了，所以皇上特命我等速请夫人入宫。”

“哦~~”这里条件差，冰块能坚持那么久已经很不容易了。

“海鲜？！”淳于当即扔了石钵满脸激动。

“是的，都是京城看不到的东西，新奇着呢。”公公说着，语气里很是新奇，“这次真是考验淳于大人的厨技了。”

“父亲。”淳于珊珊情不自禁地轻喃了一声，眼中带出了一分失落。

想了想，拍了拍淳于：“跟我去吧。”

淳于一下子愣住了神，指着自己：“我？”

“恩，远尘去吗？”我看向远尘，远尘却收起了琴，脸色有点难看：“远尘回去练琴，告退。”

远尘怎么好像不高兴？

不过，我并没多想，便带着淳于入宫。而南宫今天不知去了哪里，便没叫上南宫。

淳于一路上都傻愣愣的，脸上没有因为惊喜的笑容，也没有以前谄媚的表情，只是傻愣愣得看着某处，并不大的嘴微张着，似乎有什么事情想不通。

他上一次出现这个表情的时候就是在我做出石锅拌饭的时候，他用那种神情足足看了我一个时辰，我走到哪儿，他看到哪儿。

今天他又是如此。

“淳于，你又怎么了？”

淳于眨巴了一下眼睛，很好，还活着。

“夫人，为何不带上南宫而带上淳于。”

“哈哈哈……”我笑得得意洋洋，“我七个老公，总不能总是带一个，再说，南宫哪有你好看。”我不正经得挑挑眉，可是这次淳于没有厌恶或是恶寒，而是神情转为平静，认认真真得看了我一会，才开口：“谢谢。”

一句谢谢让我有点脸红，我侧过脸，马车已经入了宫。

****

今日两更，请稍等。2000收藏的时候会加更。嘿嘿，庆祝一下。现在还差300，大家加油收啊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一章 传说中的三文鱼

祝群里小若若生日快乐，特此两更。O(∩_∩)O哈哈~

请大家吃腊八粥，腊八节快乐。

用三文鱼拉票票，走过路过扔票票，谢谢谢谢。

****

这个世界有着自己的文化历史，人文地理。东莱国是整个世界东海里的一个国家，东莱与轩辕王朝最近的地方是隔着一片海峡，而听说那片海峡里海盗猖獗。

海盗也分好坏，例如轩辕王朝去东莱的商船他们就抢，而送救灾物资的船他们就不抢，一来救灾物资属于轩辕王朝的官船，他们不想惹轩辕水师，二来他们当中有不少也是东莱国居民，等着物资救急。

这些也都是平日南宫汇报的时候讲起海盗时，因为一时好奇而问来的。

也相传，东莱岛上有长生不老的秘密，每一年各国的密探都会打扮成商人去东莱附近的那些小岛查探，不过都是一无所获。

论经济，这个世界与明朝时期差不多，应该算是相当开化的时期，可是却没想到对长生不老竟是如此得执着。也就因此，两国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宫里许久未来，也就忘了路，若不是公公带着，我想我会迷路，不过，这里还有一个路熟，就是淳于。

淳于今日特别得安静，隐隐得还感觉到他有点紧张，不知是因为会见到轩辕逸飞？还是见到他的父亲淳于大人。

迎面走来几人，他们与我们在一座九曲桥的入口相遇，有男有女，都身穿官袍，为首的四十上下，只在下唇下留着一点胡须，倒也不失性感，看着他我觉得很眼熟，就是一时想不起是谁。

“这不是护国夫人嘛。”那中年男子向我一拱手，他身上是深紫的官服，经过楚翊的培训，我已经能根据官服的颜色判断官的大小。

黄色，自然是皇族直系，而旁系就穿类黄色的土黄，——！好丑，有时几个一堆，看起来像一坨。

而像我这类级别是深褐。

接下去按品阶由高到低依次是绛红，深紫，墨绿，深蓝，浅绿等等。面前的官员一身深紫，应该是二品大员。

对方见我没什么反映，便笑了起来：“哎呀呀，看老臣糊涂的，夫人失忆了，自然认不出老臣，但老臣倒是要感谢夫人。”

我疑惑：“感谢什么？”

朗朗春日下，那老臣不动，身后的官员竟是一个都不动，静静得伫立在他的身后，还微微颔首。

大员微微一笑，唇角一样，那点小胡子就一抽：“感谢夫人替老臣教训犬儿。”他说罢，笑意扬扬。

大惊：“你是贾铭凯！”难怪觉得眼熟，是那小子的老爹！

“正是老夫。”贾铭凯光洁的脸上没有半点衰老的痕迹，只有眼角几条细细的纹路，却是将他的眼睛拉长，带出了四十而不惑的魅力。

没想到他就是贾铭凯，细看他的眼睛，眼神里全是真诚，但是，他不可能会感谢我，有那样的下梁，怎会有一根正值的上梁。

那么，只能说明一件事，这贾铭凯城府深不可测。

我赶紧笑道：“真是不好意思，那天也是我冲动了。”

“哈哈哈，不说了不说了。”贾铭凯大笑着打断了我，做了一个请的姿势，“夫人还是快入宴，听说海鲜离了冰块就不鲜美，夫人请。”

不让我说，估计不想丑事外扬，我笑笑，不客气得带着淳于走在了前头。

九曲桥长，鳞波荡漾，戏水鸳鸯，群鱼徜徉。

前方一座石牌坊，牌坊上端是琉璃绿瓦，檐下是十二生肖的石雕，石雕在牌坊上，惟妙惟肖，如同守护这块风水宝地。

草坪之上，已设宴席，大家赶到之时，轩辕逸飞和风雪音已经坐在正位上，正和身边几个人聊天，看那几个人的打扮不像是轩辕王朝的人，应该就是东莱国的使者。

他们梳着高高的辫子，小衣襟，短打扮，一件宽袖的马甲套在外面，下面是黑色的灯笼裤。

而在宴席的当中是一张较大的圆桌，圆桌上摆放着几个木箱，木箱的边际都冒着一缕缕的水汽，应该就是放海鲜的箱子。

而圆桌边搭建了一个临时的灶台，此刻，三个人站在灶台后，我认了出来，是主厨淳于大人和另两个副厨。

大家都朝轩辕逸飞见礼，我也不例外，轩辕逸飞只是扬起了手，依旧没有睁开他的眼睛。大家纷纷入席，我被公公安排在风雪音下垂手的第一个位置，淳于自然而然坐到我的身边。

他激动得看向淳于大人，可是回应他的却是严厉的目光，淳于垂下了脸，表情有点失落。很奇怪，那天我见到淳于大人的时候，感觉他是一个很和蔼亲切的人，可是却没想到对自己的儿子会是如此得严厉。

轩辕逸飞侧过脸看了我和淳于一眼便收回目光，虽然看不出他的表情，但我却感觉到一阵寒意，似乎对我多带一个蹭饭的很不满意。

“那么，就请贵国的厨师为大家做海鲜盛宴。”东莱使者话语僵硬，一个字一个字像是从石头里蹦出来，我不由得再次仔细打量那几个人，他们说话就像是日本人初学中文。

轩辕逸飞点点头，东莱使者招过了自己的东莱仆人，他们走到圆桌边，打开了一个箱子，立刻，水汽就冒了出来，形成一片白雾，他们从里面拎出一样物体，银光闪过眼前，我当即心里乐开花，居然是三文鱼！

他们将鱼捧到淳于大人面前，放下，礼貌得一鞠躬：“多座！”

多座！我惊呆了，居然是小日本！

淳于大人自然听不懂他们的话，不过肢体动作是通用了，淳于大人拿起了刀，菜刀带出了我的口水，快啊，三文鱼就是要新鲜才好吃，再放一会味道就不甜了，快啊！

终于，我等到了淳于大人下刀，居然是——剃鱼鳞。难道他要做炸鱼鳞?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二章 还是三文鱼

感谢大家的意见，我今天才看到，赶紧修改。如果还有错误请大家提醒。我学的不是历史，有很多事不知，上次还有个高手指出：宋

朝没有苹果。。。。

****

刀光闪闪，银光闪闪，淳于大人开始剃鱼鳞。三文鱼的吃法有很多种，发源地在中国，具体年代我就不知了，记得是叫鱼生。吃过三文鱼的人都知道三文鱼其实生吃是最原汁原味的。

为了加快处理三文鱼的速度，厉害的厨师将剔除鱼鳞的时间省下，因为三文鱼是从内而外得将鱼肉片成薄片，并不是把鱼皮拨了，从外而内片鱼肉。所以技术高超的厨师往往最后就剩一张鱼皮，然后将连着鱼皮的鱼鳞扔进油锅一炸，那松脆的鱼鳞相当可口。

当淳于大厨剃鱼鳞的时候，我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难道轩辕王朝没有做过鱼生？果然，淳于御厨起了油锅，准备红烧三文鱼。。。。。把三文鱼当鲤鱼煮了。。。。

那边的东莱人偷乐起来，用日语叽里咕噜交谈：

“没想到轩辕王朝地大物博，居然连三文鱼都没见过。”

“他居然红烧，哈哈哈，那样做的三文鱼能好吃吗？”

“轩辕王朝的人见识真是浅薄，我们要跟轩辕大帝说吗？”

“别别别，我们就看他们的热闹，回去还可以当笑话说。”

心里有点郁闷，在自己的世界里，鱼生是由我们传向世界，这里却让这些小东莱抢了先。

原本，这话大家听不懂，而他们脸上带着虚假的笑容只当他们在聊什么乐事，可是贾铭凯却站了起来：“皇上，请淳于大人速速停手，这鱼不是那么做的。”

哦？贾铭凯难道听得懂日语？

再看轩辕逸飞，他的脸色此刻非常可怕，可以说是杀气浓浓，他沉声道：“淳于御厨，你到底会不会做这三文鱼！莫让使节笑话我们轩辕王朝连条鱼都不会做！”

两个东莱人一惊，立时不再说话，他们定是没想到轩辕逸飞听得懂他们东莱话。

淳于御厨当即跪下了：“臣知罪，可是这鱼除了蒸煮熏烤，怎还有其余的做法？”

“呵……看来淳于御厨是不知道了。”贾铭凯笑了笑，神采里带着一丝得意，“听闻护国夫人的侍郎淳于珊珊曾经做出了千笋宴，看来是长江后浪推前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想必淳于侍郎应该会做此鱼。”

淳于在我身旁微动，双手拧成了拳，他望向自己的父亲，淳于大人和另两个厨师跪在灶台后，只看见他高高的白色的厨师帽子。这事可大可小，闹不好会丢脑袋。

“夫人，老臣说得没错吧。”贾铭凯故意再问了我一句，灿灿昊日下是他同样白灿灿的牙齿，他是在为他儿子报仇。若是淳于做不出来，就是丢了轩辕王朝的脸，我定然会被牵连。

老狐狸。

淳于从我身边站起：“臣愿意一试。”

啊？淳于还自动送上门？

轩辕逸飞微微睁眼，脸色有所缓和，但杀气依然不减，很显然，做不好估计淳于家族御厨头衔不保。

“呵呵，那我们就等着淳于侍郎为我们送上真正的海鲜宴。”贾铭凯这话似是对着淳于而说，可是目光却停留在我的脸上，我扬起一抹笑，拉住了要离座的淳于：“淳于，这次我们三文鱼要换个做法。”

淳于身体一怔，我缓缓起身，捏了捏他有着肉感的手，这米虫吃得挺胖啊：“你忘记那个做法了？”

淳于似是恍然大悟：“淳于一时想不起夫人说的是哪个做法，请夫人提醒。”

“好。”我放开他，他跟着我走到圆桌边，我指着木桶，里面还有一条三文鱼：“拿出来。”

淳于利落得挽起了衣袖，这些米虫在护国府养得又白又胖。

淳于拿出三文鱼放在砧板上，望着还跪在地上的淳于大人，另两人都投来期望的目光，而淳于大人垂着脸，双眉紧拧，不知在想什

么，他怎么也不给淳于一点鼓励?

“开什么小差！”我撞了一下淳于，他匆匆拿起了菜刀，我开始在边上指手画脚：“就是这样，去内脏，恩恩……洗干净，去头，对对，动作快，这里，沿着脊背，很好，片鱼肉，厚度大概这样，喂，你们几个还跪着做什么，快去弄点冰块来，还有提龙里的纱布，一起拿来。”

“是是是！”

很快，一盘三文鱼就装上了盆，而淳于拿着盆子就要往蒸笼里放，我当即狠狠的踩了他一脚，他奇怪得看着我，我立刻从他手里夺走了盆，以免他又把三文鱼当鲫鱼给蒸了。

拿起一片三文鱼，薄如蝉翼，在阳光下闪烁着晶晶亮的色彩。张口，含入。

“夫人！”淳于在一旁惊呼，我拿起一片就扔进他嘴里，他愣了一会立刻露出了惊奇的表情：“太美味了，真是太美味了！”

没想到这时贾铭凯又站起来了：“夫人，您这是做什么？任何菜肴都理应由皇上先吃。”

“皇上先吃？”我笑，“我可是在试毒。”一句话将贾铭凯堵得哑口无言。我转而面朝东莱使者，用日语说道：“你们既然拿来了三文鱼，怎没有献上芥末？你们是想让轩辕王朝大帝吃了闹肚子吗？”

东莱使者大惊，匆匆站起道歉：“疏忽了疏忽了，来人，上芥末！”

“妹妹，这鱼就这么生吃？”

“是的，请。”

风雪音依旧未动，臣子们看着轩辕逸飞，他缓缓夹起了一片鱼，沾了沾酱，我补充道：“这个要放入嘴，含一会，会有不同的感觉。”

轩辕逸飞放入嘴中，立时，他双目圆睁，琥珀的眸子透出了惊讶，芥末不多，却也刺鼻，那是一股近似酒的冲劲，会让你有打通心肺的感觉，可是回味起来，却又是那样的奇妙。

轩辕逸飞不可思议得看着那叠放在冰块上的鱼片，感叹：“好！”

立时，所有人都动起了筷。

我趁轩辕逸飞开心的时候，赶紧道：“那个，姐夫，能让淳于大人起来了不？”

轩辕逸飞点点头，远处的淳于当即去搀扶淳于大人，淳于大人估计跪久了，起来的时候趔趄了一下，幸有淳于相扶，才没有跌倒。

淳于扶着他的父亲到一旁坐下休息。

之后，我简单得教另两个厨师做剩下的海鲜，然后走向淳于父子。

****

三夫四侍只有一个后弦没有正式出场，没有对他一个详细的特写。其余皆已出场。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三章 后弦并不是侍郎

2000收藏加更将在明天中午送上，明日为两更。

****

轩辕王朝不靠近大海，少见海鲜，即使看见也是干货，那些大臣们大惊小怪，不断发出惊呼，问着：这是什么？那又是什么？

一棵杉树之下，淳于御厨坐着，淳于珊珊半蹲在自己的父亲面前为他按摩着膝盖，嘴里关切得说着：“爹，雨季快到了，您可要小心您的风湿。”

淳于御厨脸色微沉：“今天你又逞什么能？是想谋取一官半职吗！你已经是个侍郎，永远都不会有前途！”

我一愣，不由得停下脚步。淳于父子正好侧对我，一时没有发现我的存在。

“孩儿从没那么想过。”淳于珊珊霍得起身，这里离宴席有点距离，即使争吵也不会被人听见，“父亲，为什么孩儿在您眼里，总是那么不堪！孩儿嫁作侍郎也是皇上的旨，父亲您可曾替孩儿说过半句话？孩儿丢人不就是淳于家族丢人！”

“放肆！”淳于大人当即起身扬起手，作势打淳于，我想劝阻，却没想到淳于大人的手顿在半空，始终没有落下。

“哎！”他重重叹了口气，“罢了，今日你也是救了家族了。”

“父亲，贾大人今天是有意害父亲……”

“住口！”淳于御厨厉喝，他拂袖转身，“真是……”他收住了声，因为，他看见了我，他转身的方向正对着我。

淳于御厨的眼中划过一丝惊慌，我当即笑着上前：“真是不好意思，几天前，本夫人打了贾铭凯的儿子，没想到他始终记恨于心，今日之事定是他借题发挥，连累了淳于御厨，让本夫人实在过意不去。”

“夫人……”淳于珊珊怔怔得看着我，我依旧含笑对着淳于御厨，他脸上的惊慌化去，眼中的神情变得复杂而疑惑。

“不过，淳于御厨，这天下之大，物资广博，淳于大人是否也应该提升自己的厨艺呢？这各地的烹饪都有其特色，若是下次遇到本夫人也没见过的东西，又有何人为御厨您解围？”

淳于御厨深吸了一口气：“夫人说的是，臣受教。”

看着他们父子，回想着方才的话，似乎贾铭凯是在一箭双雕啊，可惜没雕成。

一场海鲜盛宴，让轩辕王朝上下大开眼界，没想到轩辕逸飞没有留我们吃晚饭，下午赏花结束后，就将我们“赶”出了宫。

一路上，想问淳于和贾家的恩怨，但始终无法开口。

只是没想到到了护国府的时候，正撞上一个人出门，那人一身紧身的紫色长衫，腰间是淡青色的腰带，腰带里插着一七宝匕首，一把辫子刻意得梳高，将他整个人拔高，我有点惊讶，没想到护国府里，还有这么一个——矮冬瓜。

这个男人其实也并不矮，大概一米七五不到的样子，可是相对于府里其他的男人，就偏矮了，当然，残废的那个不算。

他虽然是个矮个子，可是神情却十分得拽，他遇到我们的时候，非但没有让路，反而当没看见我们，我立刻愣在原地，说实话，自从

做了护国夫人以来还从没被人这么藐视过。

“这人谁啊！这么嚣张，以后别让他再来护国府了！”

我有点生气，那矮冬瓜实在太嚣张了。

“噗！”没想到淳于珊珊乐了，“夫人，只怕你不让他来，他也非来不可。”

“为什么？”

“他就是后弦，他与夫人有着契约，夫人保他安全，他为夫人做事。”

“哦？到底怎么回事，快说快说。”我拉着淳于边走边说。

淳于珊珊似是回忆了一番：“后弦原本是江湖上天乐门的门主，武功自诩天下第一，目中无人，不过，后弦的武功在江湖上的确是数一数二的，即使在护国府，也是他最为厉害。”

暗自吃惊，后弦的武功居然这么了得！平日不用亏了，亏大了！

“后弦的自大热闹了无数江湖人士，他们纷纷向他发出挑战，而后弦就说谁若是赢他，便任那人处置，结果，就引来了更多的挑战者，最后一个是江湖上另一大门派寒冰宫的宫主寒思忆，让众人没想到的是，她竟是胜了后弦！”

“哦？那然后呢？”

“然后？哈哈，后弦自然任凭寒思忆处置，可是他万万没想到，寒思忆竟然是要后弦嫁她！堂堂七尺男儿怎受得了这口气。”说到此处，淳于的声音不由得黯淡，我当即问：“那后来呢？”

“后来？正巧夫人路过，便与后弦达成了协议，后弦替夫人做事，夫人护他周全，虽然传后弦为夫人的侍郎，但未进行任何嫁娶的仪式，在护国夫人的庇荫下，寒思忆也不好逼婚，于是，这件事便托到至今，后弦也是每日练武，只要能胜过寒思忆，便不用嫁她。”

“哦~~，我明白了，后弦还不是我的侍郎？”

“是的，无论对外还是对内，都未坐实，只是说准备迎娶后弦，并未真的迎娶。”

听完淳于的解释，我了然地点点头：“谢谢珊珊，夫人我失忆了，还有许多要麻烦珊珊提醒。”此刻，我与淳于已经站在一条三岔口，往左是回我的房间，往右，是去淳于的院子。我说完准备往左。

“夫人。”淳于忽的叫住了我，我微笑，他踌躇再三，才对我一抱拳，“今日之事，多谢。”

“原来是为了这个，大家自己人，何必道谢。”说完，我潇洒离去。淳于未免过于客气，还特地为那小事道谢。对了，他是轩辕逸飞的人，他定是觉得有愧于我。

月色渐渐覆盖我的院子，小若站在院子里迎接我的归来，她站在石桌边眨巴着眼睛，想起之前的种种，我忍不住揶揄她：“哟！今天月亮是从西边出来了，若大小姐居然亲自迎接小人，真是荣幸之至啊。”

小若瞪圆了眼睛，却不说话，有点不对劲，若是平日，她早上来揍我了，怎会那样干瞪眼？我开始笑着后退：“哎呀，我忘记了一样东西，去去就回！”

转身，撞墙，不对，这墙还有点软，带着香味，神爪，摸了摸，笑笑：“秋玥你怎么站在我后面不说声，害得我撞到了，痛啊。”

“夫人痛吗？那让秋玥给夫人揉揉。”

果然是南宫秋玥，我大退了一步，挡住南宫秋玥朝我伸来的手，然后，抬脸，看着他微笑的眼睛，指向小若：“你这是什么意思，点小若的穴做什么？！”

“秋玥既然是夫人的夫，自然也是小若的主子，她没有好好照顾夫人，为夫自是要替夫人好好教训她。”南宫秋玥在说好好两个字的时候，双眼划过一道精光，我抽了一口冷气，空气的味道似乎变得不寻常。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四章 天下粮仓

紧张，很紧张。

心脏突突地跳着，南宫秋玥淡淡的笑容透着真诚，仿佛一切都是在为我着想。他今天失踪了一天，这是从未有过的。莫不是查出了什

么？

“小若！”我立刻转身，大声道，“你又惹什么祸了！该不是又没洗衣服吧，还是把东西又打碎了？小九呢！你今天怎么没把他接回来！”

小若继续挤眉弄眼，往我后身后直瞟。

忽的，裙摆被人扯了扯：“我在这儿，笨蛋。”

转身，低头，小九今天梳两个包子，微卷的刘海，红色的包巾，像……福娃。

没看见他，只能怪小九太矮。

苍白的月色下，小九的脸色有点诡异。他沉眉不语，空气静谧地让人窒息。

“啪！”我拍了一下手，然后摊开：“知道了？”

小九点点头，走到我的身旁，抬眼看南宫秋玥，他认真而疑惑地看着我们：“为什么会这样？”

“我们怎么知道！”我和小九异口同声，彼此看了一眼，甩脸，她不想看我，我也不想看她。

“那你到底是谁？”南宫秋玥的声线瞬间下沉。心里浮上淡淡的哀伤，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友谊今日化作乌有。

“我……”

“他是路人甲。”小九替我作了回答，我看向小九，百味交杂，是啊，我的确不过是路人甲。

“路人甲？”南宫秋玥疑惑，“这算什么名字？”

“恩，而且还是个男人。”

南宫秋玥一惊：“男人！”

我一愣，赶紧辩解：“我不……”

“你最好离他远点……”

“诶？不……”

“因为他喜欢男人……”

南宫秋玥的脸瞬即画满黑线。

“呃……”好吧，我彻底被无视了。不过南宫今天的表情算是最丰富的一天了。

“清雅说得都是真的？”南宫秋玥看向我，清雅……我也叫清雅啊……有很多事也懒得解释了，我只有点点头：“是的。”

接下去，便是一片沉寂。

南宫秋玥啧啧惊叹：“太不可思议了，难怪你与夫人完全不同。”他再次认真地看向风清雅，“清雅，你接下去怎么打算？用他做掩护？”清雅，原来南宫秋玥叫风清雅为清雅，而不是夫人。

“恩。”小九眸光忽闪，“你继续保护她，毕竟，那是我的身体。”

南宫秋玥转眸看了我一眼，再次看着风清雅：“我明白了，我会去查探换魂的方法。”

“换魂？”

小九和南宫秋玥都没有听见我的惊呼，他们从我身旁擦过走向内屋，我怔怔地站着，带着如同冰霜一般寒冷的风拂过我的脸，扬起了我的发，从此，我在南宫秋玥的心里，只是路人甲。

淡淡的琴声和箫声从远处而来，化入我的悲伤，在我冰冷的血液里加上了一层霜，颓然地走出院子，回首之时，小若面带忧虑地看着我，她依旧无法动弹。

心里是淡淡的失落，我得意的日子不多了。

寻声而去，是远尘的竹林。

我从未真正进入过远尘的院子，因为它在竹林深处。

眼前是一间小小的竹屋，一排整齐的篱笆，宛如进入了护国府的世外桃源。院中，奇葩满园，风中带着淡淡的花香。

一张案几，一炉青烟，飘飘袅袅，在月光下如梦似幻。

一蓝一白，一箫一琴，却是《笑傲江湖》。

忍不住，笑了，想起穿越种种，《笑傲江湖》是必备曲目。此时听来，觉得甚是喜感。

静静地站在竹下凝神聆听，不想靠近，生怕打扰他们，难得的，脑中没有YY，来到这里，人也开始回归纯洁。

忽的，耳中带出了一个脚踩落叶的声音，我缓缓睁眼，不远处，一个青黑的人影正朝我走来。

月色虽浓，却被茂密的竹林遮挡，一片黑暗之中，仅有一束月光打入竹林，他走入了那束月光之内，对着我亲和微笑："夫人，夜凉了。"

他的声音，惊动了院中二人，琴箫之声轧止，我可惜地叹了口气，在二人惊讶的目光中对他们淡淡颔首，转身时，南宫秋玥给我披上了一件披衣。

黯然离去，带着几分落寞孤寂。

"今日夫人带着淳于入了宫？"南宫秋玥开口便是公事。

我淡淡道："是，参加海鲜宴，席间，贾铭凯有意刁难淳于御厨，淳于家族和贾铭凯是否有何过节？"既然他谈公事，那我也只谈公事。

南宫秋玥走在我的身侧，距离是如此之近，近地衣衫时不时摩擦，他那特有的沉香随时而来，强烈的存在感让我无法忽视。我刻意移开一些，才呼吸到不再有他的味道存在的空气。

"淳于姗姗的兄长淳于紫宸是青州州长。"（金融危机，大哥由龙套王格格扮演）

"狐狸还有大哥？"

南宫秋玥的脸上带过一丝无语："狐狸……是淳于吧。"

"呃……是……"气氛有点尴尬，"那个……难道是他的大哥得罪了贾铭凯？"

南宫秋玥微作停顿，似是整理思绪，他皱起了眉："确切地说是贾铭凯看中了青州这块地方。"

"哦？为什么？"

"那里……"南宫秋玥俯下脸严肃地望入我的眼睛，"是皇家粮仓。"

原来是，天下粮仓，肥肉一块。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五章 南宫VS后弦

再次感谢帮我抓bug的，我们虽然是凭兴趣写书，也不能误人子弟，没有BUG，怎么增长知识。。。

每增加250的收藏，加更一章，感谢大家的支持。O(∩_∩)O哈哈~

****

皇家粮仓，是用作盛纳青州所交租米之皇家粮仓，青州听说是轩辕王朝主要产粮的州府，保证着整个轩辕王朝的粮食供给，正因为那里风调雨顺，轩辕王朝才会有余粮去接济周边小国，例如那个因为海难而受灾的东莱。

贾铭凯难道是要青州？可是皇家粮仓归属朝廷，米价也是由朝廷制定，他又不能压价收购，高价卖给朝廷，贾铭凯要粮仓做什么？想造反？难道是风家要造反？

浑身一阵战栗，想得好像有点离谱，料他也没那个胆量，风家也不会那么狂妄。要贪便会无孔不入，如果是我，我会怎样？那个贪小便宜的舒清雅会怎么做？那就是少报点产量，然后私底下贩卖，无本生意啊。

“夫人……今日帮淳于老大人解了围？”

我立刻低头，怎么都觉得南宫秋玥像是小九派来兴师问罪的，贾铭凯是风家人，我今天得罪了贾铭凯就是得罪了风家人，无论从哪方面看，淳于家族都是风家的敌人，更别说淳于姗姗还是个粽子。

保持沉默，得想办法逃跑。

“夫人，你多虑了，风家对粮仓无意。”

被他看穿了？

“无意？”不禁仰脸看南宫，他应该有一米七八左右，风清雅的高度正好到他的下巴，他的神情一如平常，他跟风清雅到底谈了什么，他现在对我的种种又带着怎样目的？

要问清楚，不然不爽。

“夫人，秋玥脸上有什么吗？”

我看了看四周，夜，静悄悄，无人，身边是护国府的人工湖，湖边有一座凉亭。我拉起他便往凉亭而去。

衣裾随着我焦急的脚步飞扬，最近身体似乎变轻了，时常步履如飞。

南宫秋玥无声地任我拉着，他衣衫下的胳膊强健而坚硬。

“你几时看出来的？”将他放开我劈脸就问。

一只蜻蜓，从我们之间飞过，透明的翅膀在月光下透着银白的光芒，宛如精灵，美地抓人眼球。

“你走神了。”

南宫秋玥的声音拉回我随着蜻蜓而去的视线，他淡淡地看着我：“这就是你与夫人最大的不同，你很容易走神。”忽的，他扬起手，袍袖掠过眼前，那只蜻蜓就已经放到我的面前，自始至终，他的视线没有移开我的脸。

南宫秋玥双指间的蜻蜓颤动着翅膀，在寂静的夜中发出“嗤嗤”的声响，我轻轻地接过，然后放飞，看着它再次沐浴在月光之下，披上了银衣。

“即使是失忆，人的一些生活习性也不会变，你跟清雅，截然不同。她沉稳，你冲动，她挑食，你什么都吃，她喜欢素洁，你喜欢明艳，还有一点是最大的不同之处……”南宫秋玥皱起了那浓而干净的眉，眼中带出了一丝感伤。

“是什么？”我忍不住追问。

南宫秋玥的目光再次落在我的脸上：“你爱笑。”

微微一怔，我侧过身，单手背在身后，湖中的明月静若银盘，那只蜻蜓轻轻落在银盘之上，点开了阵阵涟漪。

“她只是心中苦闷，笑不出来而已。”

“看来你很了解她，但她却不了解你。”

“那当然，了解了还怎么……”立时收声，险些又说漏嘴。

“还怎么什么？”

南宫秋玥轻轻追问，带沙的声音充满磁性，诱惑你对他敞开心肺。忽的，眼前掠过一个紫色的身影，我立刻扬手：“看！后弦！”赶快转移话题。

“他怎么又不走门！”身边是南宫秋玥愠怒的声音，我偷偷瞟了他一眼，发现他的身上带出了杀气。

后弦从一边的墙上飞落，似乎没有发现我们的存在，在他准备踩踏湖中明月的时候，我很不合时机地大喊了一声：“后弦，玩地开心吗？”

于是！

“扑通！”

水花四溅。

我还记得后弦落水前看着我那惊讶的表情，他居然奇迹般地在水上定格了一下，再掉到水里。

捂着脸偷笑，这后弦无论身高还是身形都比南宫秋玥他们小了一号，也就一米七二左右。这传闻中的武林高手也有失足的时候。

“哗！”又是一声响亮水声，水花在月光下如同乍开的昙花，从花心里跃出了后玄，他高高的辫子上，顶着一条小鱼。

他落到岸边，潇洒得抬手抓住小鱼，然后华丽丽得抛出，掸了掸衣衫，丝毫没有半丝狼狈的神情。

“后弦！你又翻墙！”南宫秋玥沉声喊住准备走人的后弦，后弦转身，湿透的衣衫粘附在他的身体上，性感得映出了他的躯干，不过同时又小了一圈。

后弦双手环胸，挑着眉看了看我和南宫，嘴角一扬，鼻子里就哼出一口气：“看来今天是打扰二位花前月下了。”

“后弦，虽然夫人准你自由，你也应当有所收敛，夜夜流连在花街柳巷成何体统！”

后弦不耐烦得掏了掏耳朵：“我的事你这个小小的夫郎没资格管。”

立时，空气温度骤降，杀气阵阵，身边的南宫沉下了脸，眼睑微垂，却挡不住里面射出的锋芒。

“哼，怎么，想打架？”后弦轻闲得挽起了衣袖，轻蔑而笑，“你行吗？”

好嚣张啊。

再看南宫秋玥，他自是没动，他是不会跟后弦打架的，成熟的南宫秋玥怎么会做出这样小孩子的事情?

“正好爷最近手……”后弦这句话还没说完，一把剑鞘突然擦过他的脸飞向他的身后，咔！一声，刺入他身后不远处的松树，剑鞘没入松树，横钉在松树上。动作之快，如同闪电。

我惊愕得看着南宫秋玥，他几时出的手?

而此刻，南宫秋玥的嘴角已经扬起，保持着他惯有的微笑，他看着后弦：“我看你是皮痒。”声音不温不火，不疾不徐，淡然却充满威胁。

“很好，有点意思！看看到底谁皮痒！”后弦当即抽出怀里的匕首就冲上前来，大战即刻爆发！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六章 继续做护国夫人

感谢大家的支持，今日收藏离250只差一半，大家继续加油，到250便加更。

哪有那么早打起来，怎么也要让后弦憋两天。

****

我错了，我以为南宫秋玥不会跟后弦计较的，他，他那么成熟，又给人如山一般的安全感。而那后弦显然就是一孩子脾气，幼稚自大，可是，南宫秋玥却动气了。南宫秋玥还说我冲动，我看他才不够冷静。

眼看着后弦就要冲到南宫的面前，而南宫也正悠然得提起衣摆，准备应战。我挪了一下身体，站到了南宫身前，后弦过于嚣张，靠武力是治不了后弦这样的大孩子的。后弦在空中立时收刀落在我的身前，双手环胸，嘴角扬扬："夫人，你终于出手了？"

"夫人。"南宫的声音从身后扬起，我扬起手，南宫不再说话，我对着后弦笑道："后弦，你可以走了。"

"夫人！"南宫轻扯我的衣袖，我扯回衣袖笑看着后弦，后弦的眼睛闪闪发亮："好！就等你这句话！"他转身就抬脚。

在他的脚未落地之前，我不轻不重说道："不知你与那寒思忆大婚的时候，我该送些什么好呢？怎么说咱们也算有点交情……"

后弦的脚没有落地，他僵立在风中身体随风摇晃了一下，立刻转身，依旧一脸嚣张："我改变主意了，你这几个夫郎武功太差，如果我不在护国府，刺客必会如入无人之境。"

"呵……"南宫秋玥轻笑着走到我的身侧，"后弦你在护国府真是屈才了。"

"那是当然。"后弦冷哼一声，"若不是看在与夫人有点交情的份上。"

"不敢。"我摆手，"本夫人养不起你这样的保镖，你吃我的，穿我的，用我的，还用我的钱去孝敬姑娘，不如这样，小若长得也不比那些姑娘差，让小若陪你，你把那些钱给本夫人如何？"

"嘿。"后弦挑起了一边的眉毛，好玩得看向我，"夫人你什么时候那么小气了？"

"一直如此。"我也不客气。

"既然如此……"后弦抢上一步，伸手就探向我的下巴，立时南宫扣住了他的手腕，后弦手腕一转，便滑出南宫的钳制，一个转身就到我的身前，贴近我的脸，"夫人长得也不错，不如夫人陪我，钱给你？"

我眨巴了一下眼睛："真的？"

“夫人！”南宫秋玥将我扯离后弦的身前，后弦瞟了一眼南宫，轻哼一声：“他那么无聊，难怪夫人想着后弦，夫人，今日后弦全身湿了，先回去换身干净衣服，如果夫人想玩，后弦的房门随时为夫人而开。”说罢，他朝南宫抛了一个带着挑衅的飞眼，飘然而去。

有意思，要不我勾搭一下后弦，然后让他带我逃出护国府?

“夫人，你永远都是护国府的夫人。”手臂一疼，此刻才发现南宫并未放开我的手臂，抬眼，南宫的神情带着一丝急切，我冷笑：“放心，我不会带着夫人的身体跑。”

“秋玥不是这个意思，你呆在护国府，秋玥才能保护你。”

“谢谢你的关心。”一口凉气闷在心口，强迫自己压下，大脑一片混乱，任何话语都无法进入。

南宫秋玥放开我的手臂，长长得叹了口气：“只要你一天是夫人，秋玥就不会离开你半步。”

“知道了，那是她的意思吧。”

“夫人，你还在误会。”

“我没误会。”

“你生气了，这就是你与她最明显的区别，她从不对我耍性子。”

“我不是她。”

“你，哎……”他又叹了一口气，“其实……”南宫秋玥略微顿了顿，似是欲言又止，“以前的夫人有名无实。”

“有名无实？”我疑惑得重复，看向南宫，他抿唇点头，眉间是让人无法忽视的无奈：“因为她是风家人，有很多事，她想做却又有着太多的顾忌，你懂了吗？”南宫秋玥闪亮的眸子带出了深意。

惊讶浮上心头，原来风清雅因为顾虑太多而无法做自己想做的事。

“而你却做了护国夫人应该做的事情。”

“你是指我打贾铭凯的儿子？”

“恩，不止这些，你还敢反抗皇后，敢叫皇上姐夫，敢跟萨克王子讨价还价，敢接近远尘，你和她的敌人做朋友，将危机化作转机，就像她说的，只有你能改变她的命运，因为她现在是小九，她也不再是风家人。”

我倒抽一口冷气，冷气入脾，退了一步，怔怔得看着南宫：“难道她不怕，不怕我闯下弥天大祸，死在断头台上？！”

月光之下，风掠过湖面，波光粼粼，映在了南宫秋玥微笑的脸上：“她和你，已经都是死人了，既是死人，有何可怕？”

“不，不可能，那她还总是……”

“当初她不知你的能力。而如今，她可曾来管你？你已经成了真正的护国夫人，我会一直在你的身边，协助你，保护你，即使你们最后交换身体，你也可以继续留在护国府中，这里有吃有喝，还有你最喜欢的银子，你真的想离开这里？”

南宫秋玥的话让我哑口无言，他是一个很好的说客，我得承认，他的话已经完全打动了我。小九近来的确不再干涉我，也不管我一天究竟做了什么。一般不惹出弥天大祸，他基本对我睁一眼闭一眼。

原来他已经完全放我自由，而我却还不知。

“既然你了解她，她自是不会对你说这些话的。”

是啊，风清雅非常滴要面子，怎么可能对我说这些话。

那么这些永远陪在我的身边，协助我，保护我的话是不是南宫秋玥自己想表达的？他想让我做风清雅一直想做而没做的事情，是不是算一种寄托？那他该不会也把对于风清雅的感情转嫁到我的身上，让我完全做风清雅的替身！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七章 小九玩裸奔

哈哈，今天看见有小妞向本教主表白，为了表达本教主对此妞的淘淘爱意，决定用加更来答谢。爱本教主就加入本教主的后宫吧，哇卡卡卡。

晚上应酬，更新较晚。

****

月色惨淡，心情惨淡。我可不要做替身，决定找个护国府的男人暧昧一下，表明立场。

“对了，之前我与她交谈时，你一直想说什么？”南宫秋玥随手拢了拢我的披风，将披风的系带束紧。我有点茫然得看着他，他笑着摇摇头：“忘记说了，你记性也很差。”

眯眼，生气。

他笑道：“就是她在说你是男人之时，你一直在边上想说话，而总是被她打断的那些话。”

“哦~~~”我恍然大悟，“你说的是那些啊，哈哈哈……”我大笑起来，对着南宫秋玥勾勾手指，南宫秋玥配合得俯下身，我勾住他的脖子得意得笑道：“当初，你家夫人太嚣张，为了刺激她，我就骗她说自己是男人，哈哈哈……你真没看见她当时那样，气得脸就跟变色龙似的，哈哈哈……”

“原来如此。”

“说好了，你可别出卖我，我再耍她几天，嘿嘿。”我收回手，嘴角扬扬，狐狸尾巴摇摇。

南宫秋玥的脸上依然带着他极具亲和力的微笑：“夜已深，秋玥送夫人回去休息。”

“哦。”我拉紧了披风，夜有点凉。

南宫秋玥取回剑，走在我的身边，双手背在身后，脸色渐渐变得深沉，好像有什么心事，在心里做了一番小小的挣扎，问道：“你在烦恼什么？放心吧，我会好好做好护国夫人的。”

南宫秋玥侧过脸，深沉得看了我一会，再次看着前面的路：“秋玥担心的是贾铭凯，依秋玥对贾铭凯的了解，他不会善罢甘休，青州他势在必得，夫人还是不要趟这趟浑水的好。”

我冷笑：“我不会刻意去找贾铭凯的麻烦，但淳于的事我也不会袖手旁观，我喜欢淳于的菜，即使他是个粽子，但我也看得出他人不

错……”

“粽子？”

“就是细作，探子。”

南宫不解：“可是这与粽子又有何关系？”

“这个来自于一个笑话……”见已经到了自己院子的门口，我停下脚步，“这个笑话以后再跟你说，总之，贾铭凯如果害淳于，我就会管，即使他是风家的人，我也照灭，秋玥，如果到时你不方便出手，我也不会怪你，朋友一场，请你不要阻止我。”

“夫人，秋玥说过，只要夫人是夫人，秋玥就会站在夫人一边。”

感动得长叹：“秋玥，谢谢！”

“那……秋玥明日来听夫人这个关于粽子的笑话。”

“好，我现在去陪小九，嘿嘿。”我搓搓手，抬眼，看见南宫秋玥的目光带出一丝不安，我笑笑：“放心，我不喜欢女人，不过她这人太严肃了，不逗逗她，她都快不知道怎么笑了，晚安。”

开心得眯起眼睛，搓着手回屋，回头，南宫秋玥僵立着，一副对我非常不放心的神情，我挥挥手赶他回去，他才转身，摇摇头，消失在夜幕里。

风清雅可真厚道，把一个万能南宫给了我，怎么回去也要表达一下我的连绵不觉的感激之情，今晚好好“疼疼”她，小正太~~~大灰狼来啦~~~~~活活。

推门，恩？怎么小九光着身子站在床上，我愣住，他僵住，大眼瞪小眼，他的小JJ在烛光里吹风。夜里烛光YD，小JJ乘风凉？

转身，出门。

然后就听见小九的怒骂：“该死！你怎么不敲门就进来！”

“路人甲！”这回是小若的声音，“下次回来敲门！”

我叉叉你个叉叉的，我几时回来敲过门？谁知道你们今天这么变态在房间里玩裸奔！

慢着！我转身做什么？小九才六岁，都没发育呢！有什么不可看的？我圈圈我个圈圈的，我心虚个屁啊！发育的都见过，我有啥不好意思的！

怒！

回房！小九穿衣服穿了一半，上面白色小内单，下面一条花花裤衩，估计又是小若做的。我白了他们一眼，带上了房门。

“你这个变态！”小九这声怒骂彻底激怒了我，是不是几天没打嘴仗他浑身难受！

我当即隔着桌子指着他满是鲜花的小平角裤：“你那东西本来是我长的好不好！”反正也误会了，干脆继续误会下去，“你个女人每天嘘嘘都摸它，你才是变态呢！”

“怦！”一个枕头飞扑而来，小九脸红如红绸：“你今晚不许上床！”

“不上就不上！”我抱着枕头吹胡子瞪眼，“你最好赶快跟我换身体，到时小爷我比你多活二十年，你人老珠黄的时候，小爷我正英俊潇洒，你到时别抱着小爷求小爷我上你的床！”

“无耻！”又一个枕头华丽丽得扔来，“下流！简直，简直就是无赖！”

“打是亲骂是爱，你该不是爱上小爷我了吧，别忘了，小爷我喜欢男人！”

“你！你！”小九指着我脸都青了。

“夫人，夫人，消气，消气！”小若抱着小九拍着他的背，瞪着我怒道，“路人甲你闭嘴！”

“哼！”我斜睨着他们，“你叫我闭嘴就闭嘴？你当我你仆人啊，告诉你，我现在才是护国夫人！听见没，你们不让我睡这儿，外面有的是床让我睡！”

转身走人，忽然，面前银光划过，我本能得举起手里的枕头招架，“撕拉！”鹅毛飞扬之间，是小若的剑：“你敢！”她对着我咬牙切

齿，“今晚你哪里也别想去！”

我愕愕得看着那漫天飞扬的鹅毛，似乎有什么在变化，这些变化很小，很容易被忽视，可是还是在不知不觉中，融入了我的举手投足。

感觉自己……好像升级了……

****

呼叫赵灵儿小朋友，赵灵儿，还有众多追了廉廉两年以及每本都追的童鞋，小廉子最近一直在琢磨怎么答谢铁杆亲们，然后跟几个已知的铁杆商量了一下，决定建一个铁粉群，并在铁粉群里分批赠签名书。。。。。原谅我没有能力一下子送书。

已经送过的童鞋，将会在一轮之后重新开始赠送，争取人手一套。。。。所以灵儿，你是哪个QQ呼我一下，我不知道你QQ名。

童鞋们追了小廉子两年应该都在小廉子的群里，可以跟小廉子或者公主直接联系，每个群里都有我和公主，我们会直接将大家加入铁粉群。谢谢，谢谢追小廉子每本书的朋友。估计人不多，所以只建了个普通群，应该足够了。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八章 好色的贾少华

呃。。。。250的加更明天中午送上。。。。好快。。。下次加更在500的时候。。。250果然是个好数字。。。。

****

身体在发生变化，这些变化是我曾经的身体所没有的。

“小九！”我跑向床边，拉住了小九的双手，他依旧满脸通红，气得圆睁着眼睛。

“小九，我最近力气大了，听力好了，走路快了，反映敏捷了，到底怎么回事？”

小九圆睁的眼睛渐渐恢复正常，红潮虽然没有退去，神色也变得缓和。他拧了拧眉：“应该是我的内力，你虽然不懂运气的方法，但内力毕竟是我身体的一部分，会在你不知不觉中运行在你的经脉里，提

升了你的力量，脚力，而我的身体本就是练武的，所以听力灵敏，身体灵活，加上你本身的反映，你就会觉得反映比你以前的身体迅速。”

“原来如此。那我能将内力给你不？”

小九眼中带出了感动，他长长的睫毛在烛光下颤动了一下，失落地垂下了眼帘：“我身体还小，最起码也要到十六岁。”

“夫人原本的内力非常强大。”小若收剑站在圆桌边，鹅毛落满了她的头，“十六岁恐怕也无法完全承接那些内力。”

“啊？”放开小九，我有点郁闷得坐在他旁边，“我又用不着……”

“你用吧。”

“诶？”我有点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侧脸看向小九，他靠在了我的手臂上：“让秋玥教你行气，你也可以防身。”

摸下巴：“你不怕我练成了走人？”

小九瞟了我一眼，钻入被窝：“那你记得带我一起走。”说完，他面墙而睡。

看向小若，她也是一脸失落。耸耸肩，睡觉。

“对了，小若，麻烦你收拾一下鹅毛。”

小若鼓起脸，甩门走人，哎，我这个护国夫人在护国府内还真是没地位。

****

南宫秋玥自那晚以后就如他说的时刻陪在我的身边，可是，这并不舒服，很多时候，他都是用一种研究的眼神看着我，看得我汗毛直竖，就像是被当作外星人。

当然，有时他也有不在的时候，而且我找到了他不在的规律，每周日，他就会离开护国府一天，然后周一就带着大量情报回来。当然，他不在的时候小九又在了。。。。

不过，我忽然觉得，没南宫的日子，真好。

因为贾铭凯的事情，我又安分了几天，所谓多做多错，不做不错，矛盾和争端，尽量避免。可是，我没想到平静很快就被打破，打

破这份平静的是一张请柬。

信封里的请柬普普通通，一文钱可以买上半打纸写一堆，可是，这请柬正是贾铭凯的，而且，还是由他儿子贾少华送来的。

“贾少，请用茶。”礼数上还是要做周全。

贾少的到来，让平日不愿见我的小若也冒了泡，主要是南宫一早出去办事，她对我不放心。这两天，南宫出门变得频繁，不知在做什么。

小若站在我的身侧，充满着紧张和戒备。

贾少衣冠楚楚，潇洒风流，只是从形象上看，贾少长得还真像一个正人君子，在他的身上完全诠释了衣冠禽兽这四个字。

“表姐，那日之后，小弟回去反省许久。”贾少一脸正经，“这当街掳人确实不对，今后小弟的行为还需要表姐多多提点。”

“不敢，只要你在做事的时候多想想家族颜面。”

贾少受教得点点头：“表姐说的是，那日父亲大人也是大发雷霆，今后小弟做事定然会小心谨慎。”

“小心谨慎？”好笑，“你这是打算以后抢人用暗的？”

“表姐说笑了，小弟怎么还敢强抢民女呢？父亲大人非打断小弟的腿不可。”

看着贾少华的笑容就觉得他很有可能会那么做。

“请柬表姐也看了，明晚父亲的寿宴还会有精彩的表演。”

“知道了，我会带着贺礼而来。”白吃干嘛不去。

“还有，父亲大人已经讨得皇上口谕，请淳于侍郎担当父亲寿宴的主厨。”

“什么！”我惊得起身，“让淳于明天去做菜？”

“是啊。”贾少华也站起身，“那日淳于侍郎一席海鲜盛宴惊艳四座，所以父亲大人特请请皇上恩准，请淳于侍郎担当主厨。”

贾少说完，桃花眼满含笑容，该死，我没聋，他还把皇上搬出来两次，轩辕逸飞怎么回事？怎么会准了贾铭凯那老东西这样的请求？

“那明晚就辛苦淳于侍郎了，小弟告辞。”

“好，请。”

捏着请柬，用手指摩挲，贾少走在我的身侧，感叹着护国府的清幽环境。原本走到岔口便准备让管家送贾少，却没想到远尘的琴声又传了出来，琴声断断续续，然后箫声也随即传出，琴箫在不断的融合，从杂乱无章到合二为一。是刘若因《蝴蝶》。

“这曲子真是特别！”贾少惊叹得停下脚步，“就连花了了也弹不出那么特别的曲子。”

屁话，我教的当然特别。

“不知是哪位秀外慧中的女子能弹出那么美妙的曲子？”贾少桃花眼眯起，狼性不改。我沉下脸：“贾少，你认为护国府会有女宠吗？”

“啊！”贾少张大了嘴，“小弟失礼，原来是表姐的侍郎，小弟失礼失礼，告辞告辞。”

“不送。”我拂袖而去，正巧，淳于从远处朝我跑来，他自从那次逛街回来后，再没穿那些花枝招展的衣服，也没涂香粉。那些华袍一来做菜不方便，二来他自己也似乎不想再做伪装。

他一身浅绿的长衫，袖口挽起，白色的内底便翻在外面，清爽简洁。长发随意得用一根筷子挽起，身上还套着围裙，一看就是刚从厨房里出来的。

“夫人夫人。”淳于跑到我的面前先喘了口气，狐狸眼在阳光下带着急色，“不好了不好了，破了！”

“破了？什么破了？”

“就是那个，那个……”淳于忽然顿住了口，戒备得看向我的身旁，脸色微沉，显然是有点生气。

怎么回事？我看向身侧，贾少华居然还没走！而且还盯着淳于一脸色相。

无耻！居然色到我头上了！

“想必这位就是淳于侍郎了吧，表姐，你可真是好福气啊。”他满是羡慕得说，眼睛却始终盯着淳于不放。

我当即沉声道：“小若，送客！”

“是！”小若上前毫不客气得推了一把贾少华，贾少华也有自知之明，对我拱手一礼：“那小弟告退。”说完，再次看了一眼淳于，然后又望向琴声和箫声的方向，脸上露出沉浸和痴迷的神情，估计在想像远尘和离歌的容貌。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十九章 湿身

没想到贾少华男女通吃，我开始怀疑贾铭凯叫淳于做菜的真正动机。记得BL小说里小攻都喜欢看小受做饭，而且还让小受浑身上下只穿一件围裙，然后就在厨房……（以下省略N+1字）。Omz，男人的一些喜好果然是吾等女人无法参透地高深奥妙。

“恶心。”我拉过淳于走人，“好色不分男女，上次就应该把他废了。”

“夫人。”淳于脸上怒色稍退，“贾少华怎么来了。”

“明天他老爹生日，对了，你刚才说什么破了？”

“哦，就是石锅，怎么办，夫人？”

“啊？太可惜了，不过也没办法，石锅多煮也会破，这样，我们去问问远尘，哪里可以买。”

“好，夫人，你手上就是贾铭凯的请柬？”

“恩，他要你去给他做菜。”

“什么！我不去。”淳于牛脾气上来，十头牛也劝不动。他说完，似乎觉得失言，还小心翼翼得看向我，我冷笑：“放心，我不会让你去的，居然还搬出轩辕逸飞，有口谕我就怕了？”

“夫人！这是皇上的口谕！”淳于惊呼，我看着他惊讶的表情，险些脱口就问你难道不知道？努力忍住，我拍拍他的手臂：“放心吧，我不会给贾铭凯找茬的机会的，如果你真去了，万一吃出事情，我也会受到牵连。”

“多谢夫人。”淳于狐狸眼水光盈盈，复杂的神情夹杂着感动。

正说着，已经到了远尘的院子，春光之下，绿意盎然，竹叶沙沙作响，一排清幽景象。远尘的院子里，今日居然又多了一个人，是后弦！

后弦正在练拳，上衣是红色翻领紫色短衫，外翻的领子里面是他带着麦色的肌肤，脖子上还挂着一个牙齿的挂件，紫色短衫的衣摆只到膝盖，一根宽腰带束出他的窄腰，身下是一条玄色的绸裤，裤管收入一双黑靴之中。

每次见他不是远处就是黑夜，印象中除了他那副臭屁的神情，其余便很是模糊，今日一看，却是轮廓分外清晰的一名男子。

瓜子脸，尖下巴，龙眉凤目，神采飞扬，体型精干挺拔，动作如同龙飞凤舞。

高手出手，气劲飞扬，竹叶飘零，如同鹅毛纷飞。让我想起了昨晚的一地鹅毛，今天可把小若收拾惨了。

忽的，寒光扫下，我本能得往后退了一步，手臂被人扯住，就往一旁一带，后弦飘然落在我的面前，长长的辫子在竹叶之间飘扬。

一把短而锋利的匕首指在我的鼻尖，淳于用手弹开：“后弦，你想刺杀夫人呐。”

后弦收起匕首就凑近我的脸，一脸坏笑：“喂，你昨晚怎么没来，我可是等了你一个晚上，莫不是……被南宫那小子缠住了？”

眨巴了一下眼睛，总算想起昨晚的事，后退一步仔细打量后弦，他直起身体，腰板挺直，站如松柏，双手环胸，神情拽拽。

淳于的眼中带着探究，远处远尘和离歌各自做着自己的事情，宛如当这里是空气。

我开始绕着后弦走同心圆，来回走了一圈后，我笑着摇摇头，然后走人。

“喂！你什么意思！”后弦追了上来，我笑道：“就这意思。”

后弦不解得歪了歪脑袋：“那又是什么意思？”

“等你明白了就不会问我什么意思了。”

“你们这是在绕口令？”淳于跟在一旁忍不住发问，我笑笑：“淳于，你去砍两根竹子来。”

“竹子？”淳于不解，我停在了远尘的竹门前，看着那翠绿的竹子：“贾铭凯那样的贪官还想让我送礼给他？就送他两根竹子。”

“啊？”

“节节高不好吗？”我冷嘲，推门而入，远尘正保养着琴弦，离歌转动轮椅，背对于我，真是一个怪人，他不理我我自然也不会去理他。

今日远尘穿的是一件鹅黄的袍衫，上面有着淡淡的如同花开的纹理，很清爽，我喜欢远尘那些淡色的衣服，看着能让人心静。

“喂，护国府那么多家丁，你怎么老让淳于干粗活。”后弦的话让我一愣，转身一看，淳于还真就老实得砍竹子了，我拍着自己的额头：“糟了糟了，养成习惯了，淳于也真老实。”

“哈，我看你是有意刁难他吧。”后弦阴阳怪气得语气像是存心想跟我吵架，我笑道：“你看不惯那你去砍啊，也不知道你功夫是不是真那么好，如果真是踏雪无痕，昨晚怎么还会湿身。”

“失身！”后弦一声惊呼。就在这时，从远尘那里传来一声断音“嘣！”我看过去，这下可好，琴弦断了。而一旁的离歌显然是后背变得有点僵直。

我回头再看后弦，他张着嘴，眨着眼睛，忽的，他眸光一闪：“原来是这个湿身，哼！昨晚要不是你我会湿身吗！”

“嘣！”又是一根，看来今天远尘的琴是越保养越破了。

身边绿影一晃，淳于将两根竹子扔到我和后弦的身旁，放下他原本挽起的衣袖，撇撇嘴：“后弦，你还有身可失嘛？”

“噗！”我扑哧乐了，扶着淳于的胳膊笑地肚子痛，直竖大拇指：“高，你真高！”

“淳于！你什么意思！你明明知道她说的是我落湖的事情，你又瞎起什么哄！”后弦的脸立即涨了个通红。

淳于单手叉腰，一手随意地撩拨开眼前的刘海，桃花眼半眯：“什么？自诩天下第一的人居然昨晚掉湖里了？哎哎，该不是被姑娘哄地腿软站不住……”

嗖，一片竹叶飞过淳于的脸庞和我的头顶，额头发紧，后弦还真是个火爆的脾气。不对，空气怎么又凉了，偷眼看身边的淳于，只觉得有一团黑气紧紧将他包裹，要命，这两位不是要开架吧。

我算是明白了，估计后弦在护国府呆着浑身发痒，就想找人干架。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章 群架了。。。。

Chapter_5

呃。。。。。。又一个250还差一半。。。。

****

大战一触即发，我不喜欢打架，可能是女性反暴力的一种本能吧。本想阻止，身体就被淳于推开了。尚未来得及反应，后弦就跃了过来。只见淳于一个转身，闪过后弦的掌风，从腰间抽出了一把闪闪银剑。呀，我怎么就没发觉他的腰里藏着剑?

剑光扫过我的眼睛，如蛇一般的软剑在淳于的手中如同游龙，后弦唇角带笑，未用任何武器，显然是游刃有余，他的身形如闪电一般迅速，如狡兔一般灵巧，闪避着一道又一道银光。

“你瞧不起我！”淳于前刺，后弦一般后翻，长长的辫子在空中画弧：“没错！”

淳于疾走，剑刺向后弦落脚处，后弦在空中竟又是前翻，单手撑在淳于的肩膀就跃到了淳于的身后，落在竹竿之上。然后他狡黠一笑，在淳于转身之际，抬脚一踢，竟是将一片竹叶踢向淳于。

那竹叶快如利箭，直扑淳于面门，我紧张地不敢呼吸。但淳于显然比我镇定，他将手中的剑竖起，那锋利的剑吹毛断发，当即，那竹叶在碰到淳于的剑时便一分为二，缓缓飘落。

刹那间，一切都安静下来，后弦双手环胸依旧立在竹竿之上，淳于手执宝剑巍然不动，远处的远尘终于将琴弦接上，而离歌依旧背对着众人，拿着手中的洞箫把玩。

“呃……”

我才发出一个音节打破沉寂，后弦就再次踢了起来，这次，是数片竹叶连发，竹叶一片接着一片，扫向淳于，我叹气，这两个人玩上了。

银光立闪，扫过竹林的每一处，忽然，有什么划过我的脸庞，带出一丝凉气，紧接着，我靠着的竹子就缓缓倒落，几缕断裂的发丝从

眼角的余光飘落，我顿时呆若木鸡！原来那竹叶居然可以断竹！

随即，就看见竹叶也飞向远尘和离歌，心立时提起，而远尘则是不紧不慢地将手放在琴弦上，“噌！”葱白的手指在阳光下划过一道玉光，竹叶在他的琴前略微停顿，然后，就在空中碎裂。

于是，竹子的断裂声，琴声，竹叶飘落的婆娑声和衣摆的飘舞声，都混在了一起，生成一曲特殊的和鸣。绿意盎然之间，是竹叶在空气中飞跃，飘零，坠落，碎裂，私斗终于最后演化成群殴。。。。

我看得冷汗涔涔，我没武功啊，这若是被竹叶砍到还不分尸？正想着，就觉得有绿影飘来，我本能地将目光聚焦在了前方，那一刻，四周的声音忽然从脑海中消失，眼前只有那个绿影，它变得越来越清晰，是一片竹叶！

竹叶的速度渐渐变慢，我惊讶于它速度的变化，侧身，看着它从眼前划过，好奇地伸手，夹住，竟感觉到了一股强大的拉力！

身体里似乎有什么力量开始汇聚到手指，我顺着那拉力而去，运用外公教的太极借力使力，带着竹叶一起转身，然后，松手，那竹叶便又往来的方向飞去，胸口一阵发闷，有种想吐的感觉。

似乎明白了什么，可又不是很明白，能看清竹叶的动向多半是因为聚精会神的效果，风清雅的身体原本就是练过武的，眼力、耳力和身法自非同一般，并且已经融入血脉，化作本能。

当精神再次放松的时候，周围的声音瞬即如同倒灌一般回到脑中，是脚步声，而且是两个！

“你刚才那是什么武功！”后弦已经站到我的身前，拽着我的手臂兴奋地问，淳于赶来：“后弦，不得无理！”

“输的人靠边站，喂，你刚才到底什么武功，我怎么从没见过！”他喊我一声喂，算是给面子了。

“我那是……”忽的，一股热流逆流，我当即捂嘴，只觉得热烫的液体从我的嘴里和鼻腔涌出，指尖瞬间染满了鲜血，整个人当即傻眼。你说吐血也就罢了，怎么还流鼻血！

“夫人！”淳于疾呼，后弦立刻扣住我的手腕，把住我的脉：“你的真气怎么这么乱！”他二话不说就将我按到地上，转身坐到我的身后，掌心推在我的后心。

淳于在我面前蹲下，担忧而凝重地看着我。

感觉有一股气流将我涌上胸口的热流压下，我长长舒了口气，用袖管擦了擦鼻子和唇角，心里开始纳闷，毕竟不会武功，那些套路都不甚明白。身体稍稍舒服了一些，可四肢却是感觉冰凉。

“你内力这么深厚，不好好运行会走火入魔的，你难道这么简单的道理都不明白？”后弦转回我的身前，一手搭在我的肩膀上，我茫然地看着后弦，他此刻变得异常严肃，严肃地宛如换了一个人。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一章 飞鸽传书

我低下头想了很久，才再次看向后弦和淳于，他们的神情从未像今天这般认真，或许，真气涣散对于他们这些练武的人来说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但我不懂，所以我没有害怕的感觉，只是觉得身体很难受。

“我失忆了，我忘记我会武功了……”

“什么！”后弦挑起了眉，“武功还能忘记？世界上就没比你更笨的人了。”

“后弦！”淳于打断了后弦的取笑，叹了口气，“夫人说地也有可能，不过夫人内力还在，但如果忘记法门对夫人来说十分危险，夫人应该好好复习一下。”

“对对对！”后弦赞同地点头，他几时也关心起我了，他依旧一只手按着我的肩膀，就像好哥们一样看着我，“这样，我教你行气，你教我刚才那个武功怎样？”

靠之，我想这个臭屁后弦何时变得那么“善良”，原来是想偷师，我扬起了笑容：“不用，我现在有秋玥，小若，怕什么刺客？”我缓缓起身，头有点发晕。

“夫人，你的脸色还是很差，先回去……”

“回什么去！”后弦将淳于赶开，淳于眯起了狐狸眼，遮住里面的锋芒。后弦扶着我的身体一脸地急色：“夫人，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你是护国夫人，岂能不会一点武功，而且既然有内力不用岂不浪费，大不了这样，我教你行气，并教你一套祖传的气功怎样？”

后弦是真想学太极，他急得就差没把我的胳膊捏断，我抽回胳膊，狡黠而笑：“你真想学？”

“当然！”后弦此刻倒是很有诚意。

“那好！”我拍上他的肩膀，结果因为手上都是血，在他的肩膀上拍出了一个血印，“你每晚去花了了那里是多少钱。”

“十两，不对，我不是每晚都去的。”

“这我不管，从明天开始，我这里每堂课二十两，你看怎样？”

“二十两！”后弦惊呼，眼珠子爆了出来，“花了了的夜渡资也不过十五两，你居然要我二十两！”

“后弦！你怎么把夫人跟花了了比！”

淳于的话让后弦一惊，立刻开始在那边盘算：“对啊，她教我的是武功，花了了不过是陪我聊天喝茶，不亏，好！二十两就二十两！”

我笑了起来，眼睛眯成了缝，后弦真笨，这回我非拖他百来堂课不成。

后弦双手环胸，开始用奇怪的目光打量我：“嘿，我说你现在怎么越来越财迷了，风家家大业大，你居然还扼我这二十两，你到底还是不是那个风清雅！”

你到底还是不是风清雅！

这句话让我的笑容变得僵硬，四周瞬即陷入一种前所未有的寂静，仿佛在后弦说出那句话的同一时刻，在场的所有人都收住了呼吸。

我扬起脸，后弦正带着疑惑地看向周围：“你们都怎么了，怎么脸色都变了？”

淳于眼神闪烁了一下，用笑容掩饰着那一刹那的惊变：“说什么呢，夫人吐血自是要紧张一下。”

不经意地，感觉到了另一束目光，是远尘，我迎着那目光而去，他已经垂下脸继续修他的琴。

“无聊！”忽的，一个清清冷冷的声音打破了这一片沉闷怪异的气氛，离歌双手转动着轮椅，缓缓转过身，俊美的脸冷若冰山，“安静的地方越来越少了。”他不看我们一眼，移向竹林出口。

就在他经过我们的时候，没想到后弦跨出一步拦住了离歌的路，唇角扯出一抹冷笑：“你想安静就别离开你那个院子啊，反正花花草草都不会说话，小白兔也是哑巴，多安静啊。”

倏地，离歌双手握着轮椅轮子的手捏紧，苍白的关节暴突，就连那青蓝的血脉也变得异常清晰。

“够了！后弦！”淳于受不了地拉回后弦，离歌冷哼一声便推着轮子远去。远尘抱起了琴走向屋内，“啪”地一声关上了竹门。气氛颇为尴尬。

“呀！都跟老子发脾气？”后弦左看看，右看看，一甩袖子，“好！你们都有脾气，就我没脾气！一个个都自命不凡，有种就从这里出去！”

这回，连我也觉得后弦说地有点过了，立刻大声道：“啊！珊珊，我们来这里是做什么的！”

淳于恍然大悟地眨着眼睛：“是问石锅哪里买的，不过现在看来是问不到了。”淳于向后弦射去杀气，都他坏的事，偏偏某人这时却糊涂了。

“石锅？石锅拌饭？”后弦双眼闪亮，“拿东西好吃。”

“呵……”我笑着迈出了脚，瞬即，一片黑暗袭来，天地旋转，人影模糊。

****

阵阵熟悉的香味钻入鼻息，当我睁开眼睛的时候，我看见了几个模糊的身影。

“醒了？”是南宫秋玥，他的脸渐渐变得清晰，原来那香味是他的。他把着我的脉，点点头，扶着我坐起身，头依然有点发沉，橘黄的阳光铺在我的锦被上，已经近了黄昏。

视线渐渐清晰，我看清了另两个人，是淳于和后弦。

淳于放心地笑了笑，上前：“要吃什么吗？”

“呃……”说实话，一下子看到这么多人陪在床边还有点不习惯，南宫秋玥给我披上了一件外套，对着淳于说道：“来一碗人参粥吧。”

“知道了。”淳于转身离去。

后弦看了看淳于，再看向我：“记住，二十两，身体好了，不见不散。”他竖起两根手指，我笑着点头，他那双杏仁一般的眼睛闪出宝石般的光芒，然后对着南宫又是挑衅的一个飞眼，飘出了房间。

“什么二十两？”南宫回头问我，搬了个圆凳坐在我的床边，我望向别处：“没什么，对了。”我再次看向他，“你这几天在做什么？”

“我……”南宫秋玥锁住了眉，和他在一起大多数的时间，他都是锁着眉。忍不住伸手戳向他的眉间，以前朋友们皱眉都会这样为对方解忧，南宫秋玥微微一怔，但很快放松了身体微笑地看着我，我戳了戳他眉间：“别皱着眉，这世上还有什么事情能难住我们的南宫秋玥？”

收回手，看着他脸上淡淡的笑容，他的眸光中带着犹豫：“这件事的确难不倒我，但却难到了你。”

“我？”

“这两天我抓鸽子去了。”南宫秋玥边说边从怀里拿出了一个字条，“这鸽子是冷家的，我劫了，然后抄了信鸽飞书的内容。”

“冷家？”南宫秋玥将字条放到我的面前，“你看了就该头疼了，看还是不看取决于你。”

字条只是字条，可从南宫秋玥手中接过的时候却似乎变得沉重，到底会是什么？

冷家……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二章 一顶华丽丽的小红帽

求粉红票，谢谢谢谢。

****

我缓缓打开南宫秋玥给我的字条，上面是一排俊逸的小字，蚯蚓。。。。文。。。。

“看不懂。”我扔还给南宫秋玥，南宫秋玥笑着收回，指尖微触，他猛地捉住了我的手：“你的手怎么还是那么凉？”

“恩。”我抽回手放进被子，他叹了口气：“不如这样，我先封了你的穴，封存你大部分内力，以防你走火入魔，危及性命。”

“好，随你。对了，那字条上到底写什么？”

一抹惊疑划过南宫秋玥的脸，他盯着我的脸：“你……不是装看不懂？”

我翻了个白眼：“不是啦。字写得潦草我就看不懂。”别说古文，就算是简体，领导写的我通常也看不懂，那水准，各个都是草体大师级别的。

“呵呵呵呵。”南宫秋玥低着头笑了，我郁闷地打了他一下：“别笑，快说。”

“好。”他摊开了字条，“明日辰时见。”

我等了一会，南宫秋玥注视着我，没了下文。

“完了？”

“恩，完了。”

“这没头没尾的，什么意思？”

“夫人，这鸽子是从冷家飞到淳于院子的。”南宫秋玥的神情一如既往的平淡，眼中却带出了深意。

我立时愣住，南宫秋玥的眉头又锁了起来：“所以这件事我暂时还不知道怎么跟她说，你觉得我应该怎么说？”

深深地吸口气，将字条从南宫秋玥的手里抢了过来，扯碎，再塞回他手里：“这件事多久了？”

“从上次四人逛街回来开始。”

“得，成笔友了。什么都别说，我会去处理。”

“你怎么处理？”

“反正我自有我的方法。”

“可要我帮忙？”

“不用。”

“夫人为何不利用这件事？其实让淳于给贾铭凯做菜应该是皇后的主意。”

“借机除掉淳于？”

“恩。”南宫秋玥的神情变得严肃，“所以秋玥也觉得这是一个好机会。”

“好机会？”我看着南宫秋玥，南宫秋玥看着我，四目相对，久久对视，“我不！”我率先撇开视线，不去接收南宫秋玥强迫给我的意念。

“为什么？”

“我喜欢他。”

明显感觉到南宫秋玥的身体一怔，他平日平淡的神情变得凝固，突地，他扣住了我的胳膊：“你不可以！”

“我喜欢他的菜！”我拽回胳膊，“喜欢有很多种，我欣赏他，没他的菜我会活不下去！而且，除掉淳于珊珊，轩辕逸飞还会派人来，他只要下一道圣旨，说赐婚，指不定嫁一个张三李四呢。淳于长得也好看，菜又好吃，现在又熟悉他的个性，为何要给自己找一个不熟悉的敌人？”

南宫秋玥静静地听着，他柔和的侧脸在溅浓的傍晚的光线下描上了一层金光。

我收回目光，抱住自己的膝盖：“反正害淳于，我不同意。”

接下去，便是一片沉默，我侧过脸望着内墙，房间里是我和南宫秋玥轻轻的呼吸声。

“秋玥知道了，是秋玥太性急了。”

“性急？”我回头看他，“你急什么？”

他则已经看向了门外：“她回来了……”

“她？”

只见深沉的夕阳下，跑来一个小小的身影，他跑得很慌张，进门的时候还被半尺高的门槛绊了一下，就连小若，也没能赶上他的脚步。

“没事吧！你没事吧！”他急急跑到我的床前，爬上床，仔细地查看着我的胳膊，手，身体，还撩开我的被子检查我的腿，我无语地翻白眼，她就担心自己的身体有什么闪失。

无意间看见南宫秋玥不知何时背过了身体，他背对着我们坐着，金色的阳光包裹着他，浮游的尘埃漂浮在他的身边，让他变得朦胧。

“没事就好，就好……”小九抱住我的身体，埋入我的胸前，虽然那里不大。。。。

“我……没事，只是不小心动了你的内力，结果没有控制好，所以……”

“秋玥！”小九当即喊了一声，南宫秋玥的背影滑过一丝迟疑之后才转过身，我原本就穿地齐整。

“不是跟你说过教她行气吗！”小九指着南宫秋玥的鼻尖，南宫秋玥无奈地摇摇头：“清雅，你怎么学她越来越冲动了，你忘了，这行气不是一两年能掌握的，欲速则不达。”

“对阿，我忘了，只知道自己有内力……”小九失落地坐在我的腿上，我安慰地拍拍他的后背：“放心，秋玥说，把我的穴先封了，这样

真气就不会乱跑。”

“呼……”小九放心地笑了，“果然还是秋玥想得周全。”

“夫人……”门口传来一声鬼魅般的呼喊，大家往门口看去，原来是小若，她扶着门，喘着气，“夫人……没，没事吧……”

大家一起看向小若，都笑了，笑得小若一脸莫名其妙。

金色的夕阳渐渐收回，夜幕随即悄悄降临。

对于淳于珊珊，我是有私心的，我是真喜欢他的菜，嫁给他的心都有。当然，我是把他当作好朋友，所以当拿到南宫秋玥给我的字条的时候，我第一反映就是要瞒着风清雅。

不是不想成全淳于珊珊和冷月瑶，可是不能用这样诬陷的方法，那样淳于离开护国府就是顶着红杏……呃，不，应该是绿柳过岸的帽子，一身污迹却无处伸冤，他心不甘，又有何面子去娶冷月瑶?

即使倒过来，冷月瑶娶他，估计也只是个侍郎。

我不想看见那样的淳于姗姗，那样我会心疼。

不知不觉间，就走入了一条石子甬道。月光淡淡地洒在甬道上只照出了我一个人的身影。我没让南宫秋玥跟着，这种事情，还是少一个人在场比较好。

护国府除了远尘的院子，我没去过别人的院子，所以走在这条路上，心中竟也带着一丝紧张。

“呼……呼……”一边走一边做着深呼吸，总觉得是去拆散人家的，真是造孽。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三章 远尘和离歌

祝贺糖糖生日，春宫惯例，加更庆贺。O(∩_∩)O哈哈~

感谢帮我捉BUG的，知道亲们有时顾及小廉子面子，不说出BUG，非常感谢亲们。

****

南宫秋玥说，淳于珊珊跟冷月瑶的关系不明，仅从书信上来看，似是普通朋友，但若是被他人发现，定会生事。

南宫秋玥说，护国夫人的侍郎通奸，罪重则诛，轻者流放。因为护国夫人属于皇亲国戚，侍郎通奸有如妃子通奸。。。所以，淳于会死。

南宫秋玥说，今晚淳于定会去找轩辕逸飞，询问去贾府做菜的事情，轩辕逸飞应该会有所指示。

南宫秋玥说……他说他性急了。究竟在急什么？急着把淳于珊珊除掉？

踢起路边的石子，石头飞出丈余，打在假山上，滚落，砸到了一株花草，是牡丹。

牡丹？我抬眸，眼前竟是一个花圃，放眼望去，全是牡丹，此时牡丹尚未开花，新绿刚刚抽芽，月光洒在这片新芽上，翠荧荧的，楚楚可人，就像是一个个小小的精灵站立在叶片上。

花圃之间，是一条石子甬道，甬道的尽头，便是一扇拱门，拱门内，一个葡萄架子若隐若现。

举步缓缓向前，院子里鸦雀无声，没有半丝灯光。月光下，葡萄盘根交错，褐色的藤茎缠绕而上，绿叶初长，稀稀拉拉，遮盖不住葡萄架下的石桌藤椅。夏天这里可是个乘凉的好去处。

远处，一方井亭，亭内是口方井，井边是一个蓄水石缸，石缸有半人高，底座刻着流云飞翔，浅浅的缸内，是几朵可人的粉莲。

三间房屋一大二小，小的那间敞开着门，门口挂着一串朝天椒，竟是一间独立的厨房。

院中无人，只有风声咻咻，躺在葡萄架下的藤椅上，开始等候主人的返回。

我想，风清雅定是从未来过淳于的院子的，不然他也不会那么胆大，这么早就离去。

远远的，又是远尘的琴声，经过今天，我想我是没脸再去他的院子了。听南宫秋玥说，那竹子是远尘自己种的，从他进入护国府那

天，他就开始种竹子，造竹屋，然后从原来的院子里搬出，住进了竹林，在护国府内，搭建起了属于他的一片幽静天空。

结果。。。被我们几个。。。。给破坏了……

好丢人，怎么每次有我的地方就“热闹”。。。俗啊。。。。哎，无论到哪儿，咱还是一个俗人。

“吧嗒。”有人落在了院子里，他没有发现我，直接走向房门。

我看着他黑色的背影，他是探子，此刻穿着贴身的夜行衣，平日宽松的衣袍遮住了他近乎完美的体形，宽肩，窄腰和修长的腿。

“淳于珊珊。”我轻轻说，他顿在了门口，我移目望向上方稀疏的葡萄架：“曾经有个朋友跟我说，他和他所爱的人就像两只见不得光的小老鼠，永远躲躲藏藏，珊珊，有很多感情是见不得光的，你那么聪明，应该明白。”我沉沉地叹了口气，站起身，背对着他，“其实，我也很想帮你，可是，现在的我也是有心无力啊，或许，时候到了，自然能成了吧……”

长叹一声，埋头走人。

“夫人……”淳于珊珊幽幽的声音从风中传来，若即若离，“你……还是夫人吗？”

抬眼，眼前是那漆黑的来路，转身，笑：“当然是。”

“真的吗？”他缓缓朝我走来，扯下了脸上的面巾，俊美得带着一丝妖媚的五官在黑衣下带出了一个妖邪，轮廓在月光下变得真实，双眸晶晶闪亮，视线落在我的脸上，“若真的是夫人，淳于现在应该已经是个死人了。”

“哈，我为什么要杀你？”我走上前，拍着他的肩，“你做得菜那么好吃，本夫人怎么舍得杀你，哦，对了，晚上的人参鸡粥很好喝，看，我现在力气就全回来了，四肢也不冷了……”

“夫人……”

“还有啊，明天晚上要不你就别去了，我来想办法……”

“夫人……”

“不行不行，你不去贾铭凯会说你摆架子，真是麻烦……”

“夫人……”

“啊！我去想办法，没事了，我先回去了。”

转身，抬脚，淳于，知道你想说什么，可是此时你还是什么都不要说的好，我怕我狠不下心，此事可大可小，我不想让更多的人受到伤害。

“夫人，你该饿了吧，这么晚了，淳于记得你这个时候都会叫厨房准备夜宵。”

将抬起的脚放回地面，这里没有电脑没有电视，不吃东西还能做什么……

“让淳于为你做吧。”

感动，鼻子开始发酸，转身的时候我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情不自禁握住他的双臂，用带着哽咽的声音对他说：“谢谢，太谢谢了，我等你这句话很久了！”

幽幽的风里，带出了他轻轻的笑声。淳于，谢谢你的理解。

厨房里亮起了灯，一下子，整个院子充满了生机。

我靠在门边，拿着蒜头当球抛。

“珊珊，远尘和离哥到底什么身份？”

淳于套上围裙，拿起菜刀：“南宫没有告诉你吗？”

“那个……他说我还是忘记的好，所以，珊珊，你告诉我吧。”

刀声中，传来淳于淡淡的声音：“离哥的事情我不太清楚，我来的时候，他就已经在了，他的身份相当神秘，恐怕只有南宫，楚翊或是远尘知道真相。”

“哦……”那就说明连轩辕逸飞也不清楚离歌的身份，天下第一美男……

“至于远尘……”淳于停下了刀，侧过脸深沉地看着我，狐狸眼难得变得严肃，“他本姓轩辕。”

我立时到抽一口冷气：“姓轩辕！”

“恩，在宣德十四年，也就是太上皇准备将皇位传位给皇上的时候，当时的定北王轩辕剑意图谋反，结果事情败露，太上皇念及兄弟之情，将轩辕剑一家流放赛北，当时，轩辕剑的儿子：轩辕擎（经济危机，男演员贵，由晴萱反窜。。。）正在护国寺修行，太上皇退位前一道圣旨让轩辕擎还俗，嫁入护国府，成了人质。”淳于说完轻叹一声，继续做菜。

我陷入了沉默，远尘这个法号应该是他的愿望，远尘远尘，远离凡尘，可惜啊，凡尘无处不在，远尘终究没有远离，反而再次深陷。

“对了，远尘还有一个妹妹轩辕碧落，可惜，定北王失败后，他妹妹就下落不明。如果夫人愿意的话……我是说如果，帮远尘找到他的妹妹，远尘应该就会感激夫人的……”淳于说完，便不再说话。

家破人亡，兄妹失散，哎……

护国府里，都是可怜的娃啊……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四章 无法承诺不爱人

八夫每个男人都有戏份，只不过一下子全写就拖文了，每一集都会有侧重，南宫是女主的耳朵和眼睛，才会贯穿全文而已。这一集侧重的是珊珊和后弦。哎，舍不得啊。。。。

****

香气很快四溢，馋得我口水直流，放走淳于？怎么舍得。

搓着手，眼睛眯成线，捧着面碗，无限满足。

淳于坐在一旁静静得看着我，他已经很久没有像以前那样缠上来，然后夫人夫人娇滴滴得叫，淳于珊珊终于像个正常男人了。

“夫人。”

“什么？”我含着面含糊得答。

“你刚才说的那两个人为什么没有在一起？”

“哦，他们都是男人。”我捧起碗，呼噜噜发出响亮的喝汤声，“啊……好满足啊。”这种满足就像是冬天饿了许久吃到了一晚热

烫的阳春面，又像是渴了许久喝到了一碗凉茶，从心中溢出的满足带着温暖。

“谢谢你淳于，让我每天都能吃到这么美味的食物。”

淳于低垂着脸，并没听见我说话，我将碗推到他的面前：“那个……我碗就不洗了……”

“哦。好。”淳于从失神中醒转，看着我吃干净的碗，那低垂的双眸里闪烁着让我不解的水光。

“淳于。”

淳于抬起了眼睑，那双狐狸眼里是空洞的黑暗，我叹了口气，抚上他的脸，“每个人的心底都有一个盒子，你知道那里放什么吗？”

淳于摇摇头，光滑的皮肤在我的手心里留下让我羡慕的触感，我收回手，温柔得微笑：“是你最爱的人，放在心底。”将他的手放在心房，“你没有对不起任何人，她会感觉得到。”

淳于按住心房的手缓缓揪紧衣衫，长长的睫毛覆盖住他那激动的双眸，我起身离去，身后是淳于悠长的呼吸。

遥望星空，不知不觉已经来到这个世界三个月，空气带出了一种初夏的味道，看着手心，嘿，还占了淳于的便宜，他的皮肤怎么这么好。

真可惜，这样的男人是别人的。舒清雅啊舒清雅，不如抢过来，近水楼台先得月，淳于住在护国府里还能溜走？

哈哈哈……我心底YD的笑终于控制不住得涌了上来，我跑到一旁的大树下，抱着大树就开始傻乐。

没错，抢淳于，他跟冷月瑶肯定没戏，他没胆子，他是个识大体的男人，知道如果跟冷月瑶继续发展对淳于家，对冷家没有任何好处。

如果他们私奔，那淳于家就会陷入危机，看他那样尊敬自己的父亲，就知道他是个大孝子，这样好的男人哪里去找？还对冷月瑶这么

痴情，丫的，这简直就是老天爷赐给我的，如果放弃那就是我自虐了！

就在我笑得最张狂的时候，“咻！”一声，只觉得一股凉气灌入我脖子，浑身一个机灵，眼角的余光里赫然站着一个阴森森的黑影。

“啊！”我本能得发出一声惊叫，看清那个黑影的时候我松了一口气，是南宫秋玥。

不过，他似乎心情相当不好，黑着脸站在月光下，就像一尊夜游神。

“秋，秋玥？”

南宫秋玥的右手腕上搭着一件披风，他沉着脸，星辰一般的眸子闪烁着慎人的光。

“你，你好像……心情不好？”

“你一个人在那儿傻笑什么！”忽的，他沉沉得说出了这句话，我一愣，一直以来，南宫秋玥对着我都是温柔的语气，除了之前我跟他闹脾气的时候。南宫秋玥是有脾气的，这里的每个男人都有脾气。

我开始对手指。

“我希望你明白，即使淳于不能和冷月瑶在一起，你也不可以对他有非分之想！”他腾腾腾上前，甩开披风就盖在了我的身上。

南宫秋玥巨大的身影遮住了我身前的月光，我低着头，看着他黑黑的衣摆，忍不住嘀咕：“YY还不行啊。”

“你说什么？”

“没什么？”我从他手里抢过系带，“我自己来，又不是小孩子。”走出他的阴影，立时觉得空气都新鲜。

“我没有其他的意思……”南宫秋玥放柔了语气，“只是想提醒你，毕竟，这不是你的身体……”

“那如果一辈子换不回来呢？”我陡然转身看他，披风的尾摆在风中甩出了一个圆弧，“你让我永远都做这种假夫妻？永远都不去喜欢人？”

南宫秋玥怔怔得站在树荫下，那漆黑的树荫很好得掩饰住了他一切表情。

“南宫秋玥，我不会傻乎乎得守着自己的心，而且，心又是谁能守得住的？喜欢了就是喜欢了，难道你就从没有心动的感觉？如果没有，那就是你还没遇到你喜欢的女人。到那时，你就会发现，心，是根本不受你意识控制的，到时，你的心，只会受她控制。你应该庆幸，护国府里没有喜欢的男人，一旦有，你根本阻止不了我。”我的目光如同锐利的锋芒刺向南宫，我希望他明白，我无法对他做出不喜欢任何男人的承诺，因为那根本就不可能！

守不守得住，只是相对你有没有遇到真正所爱的人而言。

丝丝微风夹杂着虫鸣从我和他之间拂过，树叶沙沙舞动，打乱了地上的月光。

“夫人。”南宫秋玥从阴影中走出，脸上挂着他一如既往的微笑，“你在淳于那里有没有吃黄瓜？”

“黄瓜！”我惊呼，“那个，我过敏。”

“黄瓜也会过敏？”南宫秋玥不解，“淳于种的黄瓜很好吃，每一次我去他那里都会跟他要来吃。”

“啊？哦。”万恶的YY世界，害我想到其他地方去了。

南宫秋玥似在回味：“可能这一季还没长好，淳于很聪明，他有一个房间是专门种蔬菜瓜果的，所以我们总能吃到反季节的蔬菜，夫人刚才没有发现吗？”

我眨巴着眼睛，他两间房间都关着，我总不能贸然去开门，然后对他说：嘿，打开让本夫人看看。淳于准以为我想找他侍寝呢。

南宫秋玥边走边说：“夫人应该去看看，那间房间的顶棚是现在罕有的玻璃，当春日明媚的时候，阳光从玻璃射入，那个房间很美。”

切，不就是温室嘛。我在他身后白了他一眼，慢慢跟上。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五章 三年之约

送给所有在备考的亲们，考试加油哦。小廉子用加更给大家鼓励。

****

南宫秋玥的担心我明白，这是风清雅的身体，说不定还是处子，即使这里再开化，始终男女有别，只有我TX别人，不能让别人TX风清雅。

同理，我不能用风清雅的身体去搂搂抱抱，亲亲我我，更别说XXOO。Orz！！

天哪，女人是需要恋爱的。虽然不喜欢那种活塞运动，可我喜欢恋爱，恋爱能让彼此快乐，为什么不?

不过，估计是享受不到了。

忽的，南宫秋玥在前面停下，他走向路旁的禾雀花树，此刻禾雀花正是盛开之时，一朵朵禾雀花如同可爱的雀鸟悬挂在树干之上，一串又一串，风吹轻摆，如同白色的，粉色的，紫色的风铃。

南宫秋玥信手摘下一朵小白花，微笑着放入我的手中："三年。"

"三年？"

"恩，她说三年之后，若还是无法转换身体，这身体便归你。"

眼睛开始发酸，南宫秋玥用手指轻轻抚过我手心的禾雀花："女人似花，无光无水便会凋零。"

似有什么从心底涌起，酸楚苦涩。难道我就想永远呆在这个躯体中？魂穿，没人权。别人爱上我，都不知是爱这个躯壳，还是我的灵魂。

那么不真实，那么患得患失。不想有什么真正的三夫四侍，亦不想成什么女皇，只求有一亩三分地，一个身份简单诚实的老公，然后过上简简单单，平凡的日子。

"三年？"我的声音带着颤抖，泪水开始模糊视线，南宫秋玥微笑着点点头，我深深吸入那满是花香的空气，一滴泪水滑落，我扬起了笑容，捧着那朵小小的合雀花在院中欢跳。

“三年！太好了！三年！”

月色下，南宫秋玥久久地负手站立，视线相触时，他会回以一个鼓舞般的笑容，我终于等到了自由的期限，是完全自由的期限。

这天晚上，我狠狠得疼爱了小九，他红着脸，交代我要这样这样，那样那样，就像交代遗嘱一样交代我要善待他的身体。他那样凄凄艾艾艾一说，我反倒觉得自己不厚道了。

魂穿没人权，但没这次没人权的，身体的主人还在。试想，谁愿意看着自己的身体跟男人亲亲我我，再加上XXOO?

将心比心，我也会郁闷致死。

结果，到最后我和小九都沉默了，一夜无眠。这是我来到这个世界最揪心的一个晚上。

第二天，在我还在发愁怎么让淳于珊珊逃宴的时候，他却绑着绷带来了，他将右手绑成木乃伊，这样他的确不用做菜，为了避免贾铭凯怀疑，淳于晚上还是会和我一起去赴宴。

原本去白吃白喝是一件开心的事情，可是没想到出事了。

一大早，楚翊就匆匆而来，神色相当凝重，南宫秋玥正检查淳于珊珊的木夹，以防万无一失。

楚翊进门的时候先盯着南宫秋玥，南宫秋玥依旧检查着淳于珊珊的手臂，似乎没有发觉楚翊的盯视。

而我正看着这个世界的地图，想着去哪儿旅游。

楚翊一身朝服，他作为内务大臣，总是早出晚归，有时还要在宫里值班，总之就是一个月我也见不到他几次，他要获得情报就会直接找南宫，反正就是将我跳过。

“夫人。”他一撩衣摆就坐到我的对面，还没等我跟他打招呼，他就急道，“从青州运往京城的百担官粮突然失踪。“

“诶？官粮失踪？”

楚翊的脸更加下沉，看向南宫秋玥的背影：“看来有人失职，这么大的事情怎么不及时上报？”

南宫秋玥不紧不慢得转身，淳于珊珊眼神闪烁了一下，起身颔首：“淳于告退。”

“恩。”楚翊应了一声，双目依然紧紧盯着南宫秋玥。

在淳于珊珊离开后，楚翊扬起手就拍在了我身边的案几上，“啪！”一声，震得桌上茶几乱颤。

“南宫，官粮失踪，你为何不报！”

南宫秋玥轻轻掸了掸衣摆：“官粮失窃，是青州的事，是朝廷的事，与护国府何干？”

看着南宫秋玥淡淡的神情，我忽然觉得自己其实对南宫秋玥一无所知。他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原来他知道的情报并不是全部上报，那么，他认为究竟什么样的情报才是最重要的情报？

“那你就可以不报！”楚翊铁青了脸，平日柔和的线条根根绷紧，他是真的生气了，“我作为内事大臣，负责接收官粮，如今失窃，你认为与我就没关系！”一直以来，楚翊一直把南宫秋玥当作他的部下。

南宫秋玥没有汇报官粮失窃，导致楚翊后知后觉，未能及时做出应对，也难怪他会火大。

“一直以来，护国府的消息都比皇宫快，而今天！我却从皇上这里得知官粮失窃，影宫的人几时也学会隐瞒了！”楚翊气得拂袖，险些将我的茶杯拂到地上。

南宫秋玥神情依然平淡，眼皮微抬：“楚翊，影宫是为本家效力，本家离青州最近，你认为反倒是先告知你更有用？而且此事你几时知道都无区别，难道提前知晓，你就不用去追查官粮的去向？”不温不火的声音，却带着慑人的气魄。

眼角中，楚翊放在茶几上的手捏成了拳头，他腾得站起来，盯视南宫秋玥许久，南宫秋玥优雅得拿起身边的茶杯，轻轻吹开上面的茶叶。

“夫人。”楚翊忽然说道，我怔了一下，他的双眸带着怒火，“楚翊回来是跟夫人辞行，皇上派楚翊前往青州护送另一批官粮，楚翊提醒

夫人多加小心，以防一些人趁夫人失忆自作主张。楚翊告辞！”说罢，楚翊拂袖而去。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六章 被小看了。。。

南宫秋玥神情依然平淡，只是在楚翊走出议事厅的时候，看了一眼楚翊的背影。

虽说官粮失窃的确与我无关，南宫秋玥的确可以不汇报给楚翊，但为何没有与我说？撇眸间，南宫秋玥正好回头，视线相触，他锁住了眉：“夫人是不是也在怪秋玥没有及时上报？”南宫秋玥放下茶杯，担心得看着我。

“呃……不不不，你告诉我也没用，通知本家才是正确的。”

“不是的。”南宫秋玥抿唇摇头，“秋玥已经告诉了她，在看见的你的时候，便忘了。”

忘了。。。。。华丽丽得无视了我。她，应该是小九。。

“昨天……你还要替她处理淳于的事情，所以秋玥不想让你更加烦恼，毕竟你初为护国夫人，一下子事情太多，对你来说太过勉强。”

好嘛，原来是小瞧我的能力。他这些话实在让我高兴不起来。

“你……生气了？”

“不，没有。”自己也知道口是心非，我不是圣人，在对方说你能力差的时候我还能嬉皮笑脸得点头。

我起身，南宫秋玥也立时站起。我走向门口，他伸手拦阻，青蓝的衣袖在我的面前随风轻摆。

“你生气了。”

“我没有，我去看看淳于有没有去赴约。”

“我陪你。”

“不用。”我绕过他的手臂，走到门口的时候停了下来，“对于官粮失窃，影宫可查探到了什么？”

“没有。没有本家的指示，影宫不会擅自调查，以免惹祸上身。”

“哼。”我冷笑，“明哲保身，这是要看戏？”

“夫人。”南宫秋玥走到我的身前，让我正对他，他叹了口气，“此事与风家无关，朝廷自会处理。”

“知道了。”离开之时，他不再说话，风很静，就像他静静映在地上的影子。

这个人，我不懂。

外面的世界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仿佛被隔绝了。南宫秋玥告诉我的都是一些无关痛痒的消息，他或许认为重要的事情告诉小九就可以了。不过，这不正是我想要的普通人的生活吗？我还在烦恼什么？

不知不觉地，走入了护国府的桃林，坐在桃林中的石桌边，就开始发呆。我没有去淳于那里，他的事也的确让我心烦。从朋友的角度，我应该支持他私奔。从护国夫人的角度，我应该阻止。忠义两难，更别说我对他还有私心。

“喂，你在心烦什么？”

我扬脸望去，桃花树上，蹲着一身绛红的后弦，绛红的袍衫，黑色的围边，依然是大翻领，锁骨之间，还是那个牙齿的挂件。浓眉之下，是他璀璨的笑眼。

他跃了下来，从怀里拿出二十两：“我来交学费。”

我懒懒的看了银子一眼，银光闪闪。但对我毫无吸引力，只是因为无聊，才会将注意力放在钱上。

“喂，你可是说好的，想抵赖？”后弦推了我一把，我抬眼看了看他：“你去拿笔墨来。”

“笔墨？莫不是口诀？”他双眼放光。

“少废话，去拿不拿。”

“知道了。”后弦乐颠颠得飞出桃林，不一会就拿着笔墨回来。

我点点墨，后弦坐在石凳上异常认真得看着我手中的毛笔。我画出了一个不倒翁，扔给后弦：“叫人做一个半人高的出来，做完了再来找我。”

“什么？做一个大的不倒翁！”

“恩！”在后弦惊讶的时候我将银子塞入袖子继续靠在石桌上发呆。

“刷！”后弦甩着纸：“这算什么！”

“练功用的。”

“练功用木人桩，哪有用这个的！恩？我银子呢？”

我懒懒得换只手撑脸，后弦在一旁找银子。

“要学我的武功就要用不倒翁，不高兴你可以不学啊。”我懒洋洋地说，后弦已经找到地上，他听了我的话直起身体：“知道了，我去做就是了。你有没有看见我的银子？”

“银子？你不是拿回去了吗？”

“拿回去了？”后弦疑惑得拿出荷包，颠了颠，笑了，“原来我放好了，最近要学武，看来花了了那里是去不成了。”

“花了了？”我的声音依然懒洋洋，“今晚她会到贾铭凯那里助兴，你要不要一起去，可以看免费的表演。”

当我说到免费两个字的时候，发现后弦的眸光里划过一道精光，看来是同道中人。

后弦垂下眼眸，握拳咳嗽了一声：“咳，爷我有的是钱，花得起，不过今晚人多杂乱，淳于又受了伤，我就勉为其难得跟你去一趟，保护你的周全。“

“好哇——”手指敲击着石桌，懒懒得看着后弦一本正经的脸，这小子原来是一个嘴硬的主儿。

于是，晚上我就和后弦以及淳于上了马车，因为有了后弦，我便有借口不让南宫秋玥跟随。他虽然面无表情，但我知道他心里不高兴。他站在护国府的门口，目送我们离去，直到我看不见他的身影。

马车上，后弦和淳于又打上了嘴仗。后弦说淳于的伤看上去就假，非要把淳于的手弄脱臼，当然，后弦是在开玩笑，不过他这人说话的语气和神情就是那么欠扁，一来二去，结果两个人真吵上了，还差点在车子里打起来，我险些抱头跳车。

试想，好脾气的南宫都会被后弦激怒，更别说原本脾气就急躁的淳于了。

****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七章 应酬应酬，八卦八卦

“护国夫人到——”一声通报喊进去，我就让后弦扛着竹子神神气气得迈进了贾府。

话说贾府也是门楣宽阔，光是那个门槛，就有一尺高。

宽敞的院子里，右边是报道处，左边放着各式各样的礼盒，大的，小的，堆成了一座小山。

当我将竹子放到收礼的管家的面前的时候，他整张脸一阵抽搐，我笑道：“竹子，节节高，万年青，我祝贾尚书一年更比一年高，岁数一年更比一年轻。”

“呃……好，好，护国夫人送长青节节高两根——”管家喊的时候，声音都带出了怪腔。这时后弦和淳于两人不再翻脸，而是一起笑了。

“喂，真有你的。”后弦杏仁眼笑成了线，淳于珊珊也抿唇偷乐。

“冷郡王及冷郡主到——”

这一声通报响起的时候，淳于珊珊的笑容出现了片刻的凝固，匆匆道：“夫人，我们还是尽快入席吧。”说罢，他便拉着我往宴席而去，后弦挑挑眉，扫了一圈那些忙着套近乎的官员，冷哼一声，颇为不屑。

宴席是摆在中堂大厅，大厅里是主桌和两张副桌，其余的摆在中堂的东屋和西屋，屋门大开，正对院子一个舞台，此刻上面正笙歌艳舞。

门口有引路的仆人，他们一见有人入席，就匆匆上前，小心询问，然后引领入席。

我们是右边的副桌，可是没想到的是，这才坐下，冷月瑶就被人引到了我们的桌子，一时间，淳于珊珊脸色微变，眼神闪烁间，他垂

下了脸，不去看冷月瑶的接近。

“冷郡主，您的席位在这里。”冷月瑶看见我们的时候也是一怔，随即，她笑了，挤到我的身边，挤在我与后弦之间，后弦冷下脸，双手环胸：“喂，这里位子小，容不下你的……”后弦视线下落，瞬即收回。冷月瑶脸色微沉，后弦又补了一句：“淳于那边空，你干嘛非往我这里挤？莫不是对我有意？”

后弦轻挑的话激怒了冷月瑶，她脸色越加难看，可是今天她却没有还嘴，而是将后弦死命往外一推，后弦不防险些掉下凳子。冷月瑶坐在我的身边手就环了上来：“清雅，我们也有好些日子没见了。”

“恩，我懒，逛街是件累人的事。”

“我看是你呆在护国府太快活了，身边那么多个美男子，一天一个样，羡煞旁人。”

“哦？怎么，你也想？男人不要多，喜欢的一个就好。”我眯眼而笑，冷月瑶怔在那里很久没有说出话。

终于，贾铭凯入席了，主桌上是王爷，郡王等等，而我带着家眷，自是不方便坐在主桌上，于是我便坐在副桌。

贾铭凯举杯致辞，大致是感谢来宾之类的，然后大家纷纷举杯祝他福如东海，寿比南山，接着，便开席。

院子里美人唱起了曲，跳起了舞，官员们彼此敬酒。我这一桌除了冷月瑶，还有其他王爷的子女，他们看着淳于珊珊和后弦，窃笑不已。

“护国夫人，您怎么不去主桌？还怕我们对您的侍郎非礼不成？”有人打起了趣，原本风清雅的岁数就跟这批人同龄，别人尚未嫁娶，她却已经三夫四侍，自是奇特。

我笑笑：“哪里哪里，我这两个侍郎想开开眼界，这才带他们来的。”

“对了，夫人，我可听说贾大人原本是请淳于侍郎做掌勺的，我们还以为能吃到人间美味，没想到淳于侍郎受伤了，真是可惜呐。”

众人纷纷一阵惋惜。

“大家若想吃，大可来护国府，我让淳于做给大家吃。”

“真的！太好了！”

“咳！”冷月瑶清清冷冷得咳嗽了一声，“淳于世家怎能随便做菜给别人吃，他们只服侍皇亲国戚，就连贾大人请淳于侍郎，都要去讨得皇上口谕。”

大家如此一听，都朝我投来期盼的目光，没想到冷月瑶心疼淳于，瞥眼看淳于，他正埋头吃菜，哎，真是尴尬，我怎么感觉自己像小三。

“夫人~~”一个年纪更小的丫头撒娇般叫着，我心一软：“没事，淳于是我的，我让他做，他就会做。”

“好哦~~”一桌人欢呼雀跃。

感觉到一道杀气从冷月瑶那边传来，我身体一下子绷紧。

“花了了来了！”后弦一声激动的呼喊将所有人的视线引向舞台，只见一华服美人婀娜多姿地走上了舞台，怀抱一把翡翠琵琶！

好东西！我当即睁圆眼睛，那琵琶晶莹剔透，絮状云在琵琶内流转，真是宝贝！男人看花了了，我这样的财迷看琴，琴声乍起如同泉水一般清澈。

忽的，淳于撞了我一下，我疑惑得看向他。

“曹大人向你敬酒。”

“曹大人？”

“护国夫人，臣在这儿。”

循着声音，我才看见站在我身旁的曹大人，我慌忙起身：“真是抱歉，本夫人听琴听入了迷。”

“不打紧不打紧，臣祝护国夫人伤势早日痊愈，没有护国夫人的朝堂未免寂寥。”老曹同志敬酒之后，笑着离去。

朝堂？要我上朝？才不要，看来我得想想办法旷班。

身体被人拉下，我奇怪得看着身边的淳于，他侧着脸，紧紧拉着我的衣角，又一人前来敬酒，结果因为淳于拉着我的衣服，我只有坐着回礼。

盯着淳于拉住我衣摆的手，再抬眼看看他，他依旧不动，脸朝向舞台，似是看得聚精会神。

“清雅，我敬你！”

冷月瑶举起酒杯，看见冷月瑶，我恍然大悟，我此刻坐在她与淳于之间，就是一堵墙啊，囧。。。。

“呃……好。”我一饮而尽，感觉像是愧对于冷月瑶。

“淳于侍郎，我也敬你一杯。”冷月瑶举起酒杯，淳于依然看着外面，我撞了他一下，他才回头匆匆用左手拿起酒杯：“不敢不敢。”

“听说淳于侍郎嫁入护国府前经常出入冷府的。”桌上一个小公子说了起来，其他人也纷纷附和：“是啊，听说冷郡主的厨艺也是淳于侍郎教授的，是不是真的？”

气氛一下子变得尴尬，真不知道这些小姐少爷是不是故意的。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八章 茅房不见不散

本书不求内涵，但求快乐。

超级BOSS一个，笨贼一箩筐。自始至终不欺女主，只虐男主男配。吐血正常，偶尔重伤。无有不良镜头，YY时常出现。只为新年让大家过得舒心顺气。在看了别人虐文心堵之后，就来看这本吧。O(∩_∩)O哈哈~

****

淳于珊珊将杯中酒饮尽，笑道：“大家说得是，冷郡王当时是出了银子的，让淳于传授郡主厨艺，为了让郡主能成为入得厨房，出得厅堂的大家闺秀。只可惜现在淳于已是夫人的侍郎，否则在座的小姐愿意出银子，淳于也是愿意传授的。”

“哎呀，好可惜啊，夫人，不如将淳于侍郎借我们几天吧。”

“夫人好有眼光啊。”

“不行不行，护国夫人要喝酒，本来我们都可以做淳于侍郎的学生，现在不行了，这怪夫人，罚酒！”

“呃……”我举起了酒杯，“好好好。”

酒刚入口，就听见淳于在一旁道：“能嫁给夫人，是淳于这辈子的福气。”

于是，“噗——”我再一次华丽丽得喷了。

“夫人，你怎么又用这招。”淳于珊珊递上了帕巾，原本全神贯注听花了了唱歌的后弦也挑起了眉：“喂！你干什么，受什么刺激了！”

幸好这次我早有准备，全部喷在自己的碗里，不然又会被整桌人鄙视。

“哈哈哈，夫人不是受刺激，而是激动，能有这么贴心的侍郎，夫人真是好福气。”

“不不不，是夫人有眼光。”

受不了，我匆匆起身：“失礼，失礼。”

“夫人去哪儿？”淳于拉住我的衣角，我尴尬得看着淳于，他收紧了眉，“淳于陪夫人去。”

“呃……好。”淳于的脾气，我知道，我是扭不过他的。

“喂，你可要跟淳于好好学学。”有人开始打趣后弦，“你看看，你要失宠罗。”

可是他们不了解后弦的脾气，在他们说完这话想等好戏的时候，后弦只给了他们一个华丽丽的白眼和一道阴寒的杀气，一时间，这些人变得老实，不再多言。

出得厅堂，在仆人的指引下，就直奔茅房，站在茅房前，我冷冷瞪着淳于，他一路上都在走神，只是凭着感觉跟着我走。

“你不是连这里都要跟着我吧。”

淳于回神，脸瞬即一红，便转过身。

出来的时候正看见冷月瑶从远处走来，匆匆再次躲入茅房，那个郁闷啊。早知今日，何苦当初留情。

“你为什么不来赴约？”冷月瑶上前就是一句质问，淳于珊珊慌忙看了看左右，压低了声音：“夫人在里面。”

冷月瑶朝我这个方向望来，我躲在门后，不敢呼吸。

冷月瑶腾地拉起了淳于珊珊的左手：“跟我来！”

淳于珊珊犹豫再三，还是跟她而去。

这个……我该怎么办？是跟上去，还是装不知道？

身体里八卦的因子在泛滥，我一咬牙就跟了上去。

冷月瑶并没将淳于珊珊拉远，只是拽入一边较为僻静的假山。

“你为什么不来？”

“月瑶……我……”

我趴在外面偷听，不敢靠近。

“扑啦啦”有什么东西落在我的头顶，却是一只八哥，但为了不让淳于他们发现，我只有做树让八哥站着玩了。

“我们光明正大，你到底在怕什么？你只是侍郎，难道就连结交朋友的资格都没有了吗？”

“月瑶……我们还是不要见面的好。”

“为什么！是不是风清雅！”

“不关她的事。”

“那是为什么？我们是好朋友！”

“不，即使是好朋友，我们也不能见面，我是男人，你是女人，我是风清雅的侍郎，你是冷郡主，月瑶，已经跟以前不一样了。”

“不一样？哪里不一样？我只知道你还是淳于珊珊，我还是冷月瑶，我们……”

“月瑶！”淳于忽的大喝一声，“好了，三天后，老地方，我会跟你彻底说清楚，这里是贾府，不是冷家。”

接下去，一片沉寂。

小心地带着八哥挪到一边的阴暗，看着两人从假山后走出，心情怪异到了极点，简直可以用诡异来形容。

淳于珊珊和冷月瑶走回那个茅房，无语，哪有人这么久不出来的。

没想到，从茅房里走出了贾少，看见淳于珊珊和冷月瑶自是一愕，随即他扬着唇角到一旁的石坛洗手。

淳于珊珊就对冷月瑶恭敬道：“麻烦郡主进去看看，夫人怎么还没出来。”

冷月瑶面无表情得点点头，那副神情，真是黯然销魂，让人心伤。

贾少见冷月瑶走进茅房，便晃到了淳于的身边，抬手就要摸上淳于绑着夹板的手，淳于戒备得闪开，贾少脸色微变，但那双桃花眼依然色光闪闪。

“见过贾少。”

“淳于侍郎怎么这么不小心？如果是不想做饭只要跟本少爷说一声，何苦弄伤自己呢？”贾少趋步向前，淳于立刻后退，薄唇未抿，脸色因为紧张而微微泛红：“淳于不是有意弄伤，确实是昨日在给贾大人备菜时弄伤的。”

“啧啧啧，表姐可真是好福气呐，真美……”

淳于的狐狸眼中瞬即射出一道杀气，清风扬起他的发丝，扫过他无须的下巴。美人带怒，浑身透出了一股邪气，却因淳于柔媚的脸而反倒成了一股妖气。

真是美人生气也娇媚。

贾少伸手就要去摸淳于的下巴，当即，我大喊道！

“贾少！”“扑啦啦”八哥从我的头顶飞走。

“贾少华！你在做什么！”

恩？怎么还有一个声音，望去，她也正看着我，四目相对，她秀目微睁，撇开了脸。此时此刻，她又以什么身份去保护她所爱的人？

哎，可怜，可叹。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二十九章 谁TX谁？

最近严打，那个有关什么什么受，什么什么L，什么什么一女N男之类的东东不允许出现，八夫低调过年关，以免被禁书。。。

******

我缓缓上前，面带三分笑：“表弟，你刚才在做什么？”

贾少尴尬得笑了笑：“看看淳于侍郎的伤势，贾府里有上好的药材。”

“是吗！”我一把握住贾少的手，让在场的所有人都一阵僵硬，我看着贾少不明所以的脸，说道，“月瑶，麻烦你送珊珊先回去，我跟贾少有点私事要谈。”

“呃，清雅……”

我开始摸着贾少的手：“表弟啊，你表姐我呢，现在有点急。”

“急……急什么？”贾少反手摸上我的手被我一掌打开，然后摸上他的脸，媚眼一抛：“你明白的，咱们去茅房。”

贾少华双眼微睁，精光四射，他接收到了我的电波。

虎父之下是犬子，这个世界果然公平。

贾少恍然大悟一般笑了：“表姐，你醉了。”

“是啊，不醉能急吗？你也看见珊珊的手不方便，不如你……”

“好，好！那也别茅房啊。不如去我的房间？”

“别，房间不方便。”发现冷月瑶还没把淳于珊珊带走，我大声唤醒这两个石化的人，“月瑶，带珊珊回去。”

“呃！哦！”

“夫人！”淳于珊珊急着上前，被冷月瑶拦住，我笑着拖贾少：“来来来，茅房更刺激。”

贾少浑身软绵绵：“表姐说得是。这茅房小弟还真没试过。”

“今日试了你就知道。”

“夫人——”淳于珊珊真的急了，我将贾少推进茅房，就朝淳于狠狠瞪了一眼，紧跟着做个鬼脸，淳于再次僵化。

茅房里只有淡淡的烛光，贾府的茅房设计还是相当豪华的，除了茅厕，也有石台。台上放着檀香，皂糕和油灯。

我双手环胸靠在洗手台边，眯眼笑笑：“脱啊。”

贾少一喜，开始脱外袍，边脱边说：“表姐你太厉害了，没想到小弟远远不如，小弟怎么从未想到如此刺激的地方。若是突然有人前来，那可真是惊心动魄啊。”

“没错，要的就是这份刺激，你进那个茅房。”我随意指了一间，他脱到中衣：“那表姐你呢？”

“我马上来，这么亮，我不习惯。”

“哦~~~好，今日小弟就迁就一下表姐。”贾少进入一间茅房，我随手带上门，说道：“继续脱，我要看见你的底裤。”

“表姐，你好浪……”

“恩……没错……”我匆匆收起洗手台上贾少的衣服，然后象征性得脱掉了外纱，抛到空中，“快哦，你到底脱光了没有啊，我都没有看见你的底裤耶。”

“这就来~~”立时，白影一晃，我晕，这白痴学我抛衣服，我赶紧将他的衣服全部抱起，至于那个底裤。。。就直接扔到屎坑里。

“表姐，你好了没啊~~”

“好了，来了来了。”我吹熄了灯，立马开溜。

色狼，敢调戏我的人，不脱光你，我就是你生的！

走出茅房就将衣服全扔到墙外去了，估计是另一个院子，拍拍手，往回走。

这还没到前厅，就听见一个女子凄厉的惨叫：“啊——”立时，整个院子都乱了起来，护院往尖叫声的地方跑，前厅也有人出来看热闹，不过，却有三个白衣人逆流而来。

那三个白衣人，中间一人头戴白色帷帽，而他身后跟着两名白衣的女子，一人手上托着一个红色的托盘，托盘上是两个玉净瓶。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大家纷纷涌了过去，白衣人只是略作停顿，继续向前。

我靠在门边，准备随时看好戏。

白衣人迎面走来，走到我面前的时候，他停下了，挡住了我的视线，我让开路，他却抱拳：“姑娘，我们又见面了。”

我一愣，看着他白衣飘然，帷帽的白纱轻摆。

“不记得在下了？在下就是那日借马之人。”

“是你？对不起，因为你那日也戴着帷帽，所以我不知你的长相。”

白衣人沉声片刻，才又道：“这是怎么回事？贾府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我冷笑：“等着看戏吧。”

“啊——”又是几声尖叫，然后就看见护院簇拥着一个人从一个院子走到另一个院子。

“这是怎么回事！”贾铭凯也到了这个院子，立时，众人变得安静，人群中，我看见了淳于，冷月瑶和后弦，他们朝我望来，我做了一个噤声的手势，他们面带疑惑得继续观看。

贾铭凯看见了那几个想跑的护院，当即大吼：“都给我站住！”

立时，那几个站住，一动不敢动，脸色煞白。

“到底怎么回事！这么慌慌张张，你们藏着什么！”贾铭凯上前，拔开了众人，当即，贾少穿着一件护院的外袍战立在风中，外袍下，他一无所有，白皙的大腿在风中打颤。

“爹……”

“华，华儿！”贾铭凯看得目瞪口呆，估计历年生日都没今年刺激！

“你，你，你的衣服呢！”

“被表姐骗走了！”贾少华倒是实话实说。

“护国夫人？”

“怎么回事？”立时，众人议论纷纷，我躲在白衣人身后呵呵之乐。

“放肆！”贾铭凯怒极了，也是这贾少华不争气，“你表姐骗你衣服做什么！你这个不孝子，又在搞什么！”贾铭凯大声怒骂，青筋暴突。

“爹！”贾少华也急了，大声道，“她勾引我！”

瞬即，全部消声。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章 仇人是美男也照恨

250的加更不要了吗？这年头谁是250？好吧，我是。。。。大家帮着宣传，多多收藏本书啊，多多粉红票票啊，非常感谢。

****

我不慌不忙得走出人群，周围再次碎语不断。

“是护国夫人。”

“这到底怎么回事？”

“说护国夫人勾引贾少，我倒宁可相信贾少要非礼护国夫人。”

“哈哈哈，说不定就是那样，才被护国夫人教训了。”

碎语不断，贾铭凯脸色时青时白，而那个不识相的还向我叫嚣了：“你来的正好！你把我衣服扔哪儿去了！”

我莫名其妙得看着他：“表弟，这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我几时勾引你，脱了你的衣服了？”

“你，你，对了！当时淳于和冷郡主也在！”贾铭凯作孽啊，把儿子宠成二世祖了。

立刻，大家看向淳于和冷月瑶，两人一脸茫然，直摇头。我大笑：“表弟，我若是要勾引你自是找个无人之处，为何要当着冷郡主和自己侍郎的面？”

“说得是啊。”

“别说话，看好戏。”

“没想到今年会这么热闹。”

贾少华气得暴跳如雷：“爹！”

贾铭凯拂袖：“畜生！就会丢老夫的脸，还不快说实话！”

“爹！是真的！孩儿没有说谎！哦！我明白了，是你耍我！”贾少华一手甩向我，我笑：“我为何要耍你？分明就是你自己酒喝多了，醉了，脱光了，赖不得别人。”

“夫人说得是，是少爷醉了。”管家当即顺了话，贾少华还要说，管家一个眼色，护院拉住了贾少华，

“对不起，这畜生醉了，让大家看了笑话。”贾铭凯也顺着台阶而下。

“爹！”

“住口！带少爷下去换衣服！”

贾少华恨恨得看着我，我莫名其妙得回视。忽的，他挣脱了护院朝我就是一掌，我本能得伸出手握住他的手臂，一沉，一拉，脚下步子一转，然后松手，他就摔了出去，朝边上的一棵树撞去，我闭眼，“咚！”一声，好痛。

“混账东西！居然连护国夫人都敢打！”贾铭凯勃然大怒，护院赶紧上前扶起了撞得晕晕乎乎得贾少。

“不不不，表弟只是喝醉了。”我抚了抚胸口，又难受了，南宫秋玥虽然封住了风清雅大部分内力，可依然有少量真力会在我不知不觉中运行，就像现在，胸口开始发闷。

“各位，请回前院，花了了的节目将更加精彩。”管家忙着疏散众人。若是这里有报纸，今晚的事必定是明日的头版头条。

曲终人散，大家纷纷散去，冷月瑶被冷王爷拖走，她回头看向淳于珊珊，淳于珊珊侧过身，后弦匆匆走到我的身边：“喂，你没事吧。”

我抚着胸口，感觉到了嘴唇发凉。

“你坚持一下！”待人都散尽后，后弦抬掌在我后心一掌，我当即喷出一口血，怒道：“后弦，你这是给我止血还是催我吐血！”

“你气行不顺，堵在胸口不如吐出的好。”后弦轻描淡写得解释，淳于珊珊递上绸帕，我擦了擦，似乎胸口顺畅了很多。

“这样不是办法。”后弦摸着下巴，“就算你不走火入魔，也会吐血吐光而死。”

我狠狠白了他一眼，他嘿嘿得笑着，显然是玩笑话。然后，他的目光就看向前方，还眯起了他的眼睛。

回头，看见了一只白皙的手，这只手手型相当完美，修长而不露骨，细腻的肌肤如同琼脂，看大小应该是男人的手，手心是一粒丹药。

“没想到您就是大名鼎鼎的护国夫人，夫人气血不畅，运功自当小心，此药可缓解您现在的不适。”是那个白衣人。

我接过丹药，这人的语气似乎比先前生冷些，估计知道我真实身份后，有所疏离。

“谢谢。”

“不谢。”说罢，他带着那两名女子离开，看着他们白衣飘飘的背影，总觉得很熟悉，似是哪里见过。

“哼！”忽的，后弦冷哼一声，“夫人，难道你没看出来他们是谁吗？”

我含入丹药，丹药入口即化，溶入心府，瞬即，那股燥气尽除。

“他们应该是天机宫的人！”淳于珊珊在一旁说得不紧不慢。

“天机宫！”我惊呼，一股怒火由下而上，直冲脑门。能不记得天机宫嘛！我就差点死在他们手上。

就在这时，后弦凑到我的耳边：“喂，冷静，那事淳于不知道。”

冷静，冷静，我需要冷静一下。

“夫人，你怎么了？”淳于珊珊的眼中带着疑惑。

我看了一眼淳于珊珊，笑道：“回府。”

此话一出，淳于珊珊也同意地点头。

中堂大厅上，站着那天机宫三人，其中那头戴帷帽的人正向贾铭凯：“天机宫特赠归一元气丹贺尚书大人长命百岁，益寿延年。”

“好，好，多谢圣者。”

有人接过丹药，我便准备上前辞行，却没想到主桌上有人不满地站起身：“这算什么，天机宫的人怎么如此不敬，对尚书大人说话竟不以真面目视人。”

“是啊，大不敬啊，大不敬。”

“别别别，说不定是遮丑呢。”

“有道理。”

“好了好了，就不要为难这位圣者了。”

我冷冷地看着那三个白衣人的背影，三人都是长发过膝，亮泽如同上好的丝绸，衣袂飘飘，仙风道骨。

可是，杀念依旧不受控制地上冲，我只有不看他们，方能保持冷静。淡定，淡定……

“众位大人说得是，在下这就摘帽。”白衣人晴朗的声音如同山间清泉，他举起了手，将那遮住他容颜的白色的帷帽缓缓摘下……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一章 后弦爱八卦

中堂大厅灯火通明，丝竹之声在那天机宫男子摘帽之刻骤然停止，整个院落都变得鸦雀无声，而此时，一声又一声抽气声却是随即而起。

“君临鹤！”后弦说出的名字炸入我的大脑，君临鹤，那个赐我一掌的垃圾！我怔然望去，君临鹤的侧脸俊美如画，狭长的细眉，狭长的眼睛，那拉长的眼角透出女人般的抚媚。我当即就忍不住轻骂：“靠，伪女良。”

当时初来因为一眼全是白衣美人没有看清，此番一看却是在脑海中如此清晰。难怪当初听见他的声音会觉得熟悉，难怪当初见他就对他产生一种敌意，原来是敌人，是本能让我认出了敌人！

“冷静！冷静！”后弦又在我耳边轻喃，“还有，伪女良是什么？”我懒得看他，因为一时无法转移愤怒，只有拿起桌上的酒杯一饮而尽，然后再倒上一杯，连喝数杯后，见君临鹤入席，我起身：“我们走。”

“是。”

正巧贾铭凯前来敬酒：“夫人，犬儿的事是老夫教子无方，让夫人见笑了。”

“哪里哪里，贾少不过是喝醉了，哪个人喝醉不疯上一疯的。”头开始发晕，之前就被人敬了不少。

“小雅啊，现在老夫是以表舅的身份敬你，少华还需你多多教导。”

我轻笑，热血冲上脑门想也不想就道：“少华莫不是也要嫁入我护国府？”

贾铭凯脸色微变，大笑起来：“说笑，说笑，哈哈哈，小雅你可是越来越会说笑了。”

脑子又是一阵清醒，忙笑：“呵呵呵呵，是啊，说笑说笑。”

“叮。”酒杯碰撞，各怀心思。

“表舅，清雅身体不适，先行一步。”再待下去不知又会说出什么惊世骇俗的话了。

“哎呀，清雅，你还是要好好注意你的身体哪，那老夫就不远送。”

“有礼。”快快走人，可别闯祸。

此刻，京城第一美人花了了正拾裙下台，她看向我们这边，目光中便带出了欣喜。

“后弦少侠。”

后弦一顿，竟僵立在原处神情呆滞，似是不知如何应对。淳于珊珊笑着摇摇头，和我一起自顾自绕过花了了，没想到后弦红着耳根竟

是紧紧跟在了我们的后面，惹得人家美人几番呼唤：“后弦少侠，后弦少侠……”

“你怎么不理人？”我好奇地问，淳于轻笑：“这个时候倒是装上正人君子了。”

“淳于你在胡说什么？”三人边说边上了车，后弦昂着下巴，此刻他又神气了，“我这是顾及夫人的面子，谁像某人，跟那个冷郡主眉来眼去，别把边上的人当傻子。”

“你胡说什么！我跟冷郡主只是旧识，毫无关系！”

“是吗？哼，我看未必吧。”

“说事要拿证据……”

头痛，怎么又吵起来了：“都给我住口！”忍无可忍，孰不可忍，“我头痛，让我安静会儿。”刚才被灌了不少酒，现在全部上来，头裂了般疼。

“喂，我肩膀借你？”后弦凑了上来，我白了他一眼：“滚！”

然后，就听见淳于的轻笑。

后弦挑挑眉，又要说话，我当即道：“后弦，你今晚别回护国府了。”

“为什么？今晚花了了又没空。”后弦说完呆愣了片刻，眼眸里带出了一丝懊悔，淳于怎能放过这么好的机会，当即挑挑眉：“夫人待你可比待我好。”

“那是，也不看看年纪，大叔。”

“大叔？”立时，杀气四起，两人又是剑拔弩张。我高高举起双手，狠狠切断他们两个相连的视线：“我让你不是去花了了那里，是回贾铭凯那里。”

“贾铭凯？”淳于和后弦异口同声，我点头：“恩，我捉弄了他儿子，今晚他肯定会跟他儿子说我坏话，说不定还会计划什么？”

“计划……”淳于珊珊拧起了双眉，我拍拍他肩膀：“放心吧，青州会没事的，而且，听说那里盗匪多，也不一定是贾铭凯派人指使的。”

“最好不是！”淳于拧起了拳头，右手的绷带也因为他的用力而绷紧。忽的，后弦的手落在我的肩膀：“这算不算一件事？”

行进的马车里，是后弦闪闪发光的眼睛，我立时想起了风清雅和他的协议，点点头，后弦嘴角一扬：“我没那么小气，而且，这事我喜欢。”

好嘛，居然是个八卦男。

说罢，后弦就喊停车，然后跃了出去。马车再次行进，酒气渐渐包裹我的全身，我靠在马车上，闭目养神。

“夫人。”

“恩？”

“后天……你能不能陪我去个地方……”

“哪里？”

“就是……”

淳于后面的话我没有听清，因为那时我已经昏然入睡。

酒醉不知醒，醒来却是头痛欲裂，而第一件事，就是后悔。后悔什么？后悔自己酒品太好。你说醉酒多好的机会啊，酒后乱性，顺理成章，我都不用对风清雅负责，更可以提前结束我这单身生活。

可惜，啥都没发生，小若告诉我是淳于珊珊送我回房的，当时南宫秋玥就发脾气，说不该让我喝那么多酒，这脾气是替风清雅发的。

我说我没印象，小若说你自然没印象，死猪能有什么印象。满脸黑线，我这不是犯贱，讨着骂。

而更让我郁闷的就是，我发现我脸上有一个疑似小孩鞋映的东西，还能有谁有这么精致的小脚？

于是，我做出了我来到这个世界第一个决定！就是：

下次再也不醉酒！

并且！把小九灌醉踩他，狠狠得踩他！

这股子郁闷，直到后弦来，才有了发泄的地方。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二章 加油，淳于

求粉红票，大家看看是不是还有遗漏的，请给我几张可怜的粉红票票，5555.

****

春光灿烂，桃花飘飘。我却望着拱门发呆，南宫秋玥怎么又不见了。今天不是周末呐。还是又出什么事了？

上次不见他是去抓鸽子，这次不见又去抓什么？

“你怎么又在发呆？”某人大大咧咧坐在我的对面，胳膊撑在石桌上，双手如同花开放在下巴下，这后弦，简直就是一大男孩。

懒懒得换条胳膊撑脸：“怎么样了——？”我喜欢拖长音，就像领导一样。

“嘿，太有趣了。”后弦站起身，手舞足蹈，“贾铭凯怎么就生了这么一个没用的儿子，不过他说要给儿子报仇，要你好看。”

“要我好看——”再懒洋洋得换条胳膊，“有种他就来啊——”

“别说这些，你什么时候正式传我武功？”后弦搓着手，急得双眼放狼光。

“那个——道具做好没？”

“不倒翁？哪有那么快，你可以教我些心法啊，总有心法的。”

“心法？”我抬起眼皮，懒懒伸出手，摊开掌心，“恩恩。”

“恩恩？”后弦疑惑地盯着我，“恩恩算什么心法？”

我呆住，后弦的智商到底是多少？

“拿钱！”我忍不住大吼，后弦眨巴一下眼睛，匆匆掏出荷包，倒出二十两，然后还疑惑得朝荷包里张望，轻声自言自语：“奇怪，钱怎么好像少了？”

我匆匆将二十两塞入衣袖：“你听好了！”

后弦当即收起荷包坐回石凳，用十二分注意力看着我的眼睛，我郑重道：“这套功夫的心法，就是太极！”

“太极！”

“恩！太极！”

“呃……然后呢？”

“没啦。”我耸耸肩，站起身活动活动，后弦追在我的身后：“就两个字怎么能算心法！你收了我银子的！二十两！是二十两！不是两文钱！做人要厚道！”

“哎呀，要是那么简单就不是至高武学了嘛，这套功夫我也才悟出一层，你基础好，说不定能达到九层呢！”

听完我的话后弦肃然起敬，神往得望向了天空，仿佛已经在

Chapter_6

想象自己成为武林泰斗的一天。

我趁机拍拍他的脸："这太极蕴含无穷力量，心法是要自己悟出的，学成了，你能斗转星移，扭转乾坤，学不成，就是花拳绣腿，摆摆架势。像你悟性那么，准能超越我。加油！"我又趁机握了握后弦的手，精瘦精瘦，摸得我都心疼。

一番豪言壮语加上激励吹捧，后弦就在院子里怔立了一个下午，让经过院子的仆人都万分惊讶，小若更是不解，偷偷来问我怎么能让那只猴子可以不动一个下午，我嘿嘿直乐，那猴子一定在死命悟心法，非把他悟NC了不可。

后弦悟了三天三夜，悟得茶不思饭不想，下巴更是长出了胡渣，终于，他悟到了，在自己的院子狂笑不止。

当然，这也是听小若说的，我想象的。小若说后弦三天没离开院子，然后就在今天早上，在院子里狂笑，把护国府的鸟都惊飞了。我想后弦能悟出也不失为一件好事，太极能够在这里流传，更是再好不过。

而我心里却在想另一件事，就是淳于珊珊的约会，出于道德，我不应该去偷听。但我是伟大八卦神教的子民，又怎能背叛教众！

到底去不去?

院子里的花被我碎尸了一地，还是在八卦恶魔和道德女神之间无法抉择。心又痒痒的，整个人几乎快要抓狂。

可是没想到，就在这时，淳于居然来了，他的手里还拿着一只蝴蝶风筝。若是他出去，他也不会经过我的院子，难道? 他来约我一起出去?

不是吧，跟前女朋友分手，带上我这个老婆岂不是找抽?

"夫人。"

淳于今日尤为得精神，头上戴着一个翠玉玳瑁，玳瑁的绸带飘扬在他耳边，除去被玳瑁固定的头发，剩余的头发扎成了一把辫子，垂在胸前。

一身白底细花长袍，宽袖轻扬，腰间一根墨绿丝绦，丝绦上系着一块玉诀和一个香囊。整个人神清气爽，闪亮一新。

“夫人。”他再次唤了一声，我愣了半天，才回过神：“你……出去？”

淳于神情转为疑惑：“夫人您忘记了？”

我傻眼。

淳于珊珊无奈得摇摇头，然后，他走到我的身边，忽的挂到了我的身上，对于他已经N久没出现的投怀送抱，我一下子没有适应，浑身僵硬得看着他歪着的脸：“夫人怎么就忘记了呢？那天你明明答应要陪淳于去三仙山的。”

“三仙……山？”

“哎。”淳于放开我大叹一口气，“看来你那天喝醉了，还真是记性差。”

我继续眨巴眼睛，淳于瞬即抱住了我的胳膊：“既然你答应了，就得陪我去！”说罢，他拖着我就走。我呐呐得跟着，他这是真要叫我去做见证啊！不，我想应该是后盾才对。

淳于或许需要一个能给他勇气的人。

这是我第一次与淳于珊珊单独出游，可心境却不是少男少女那份踏青的心情，不知冷月瑶在看见我之后，会怎么想。

两匹马，一黑一红，并肩而行。

百花齐放的山间，是柳絮在飘扬。

心中堵得慌，就像是过年看了国足，这份郁闷只有自知。

淳于珊珊眯着狐狸眼嘴里哼哼唧唧，看似心情畅快，其实难掩他的紧张和苦闷，否则他也不会眯他的狐狸眼了。

“珊珊。”

“什么？夫人？”淳于珊珊眯着双眼，抿着唇，唇角上扬，那表情说多假就有多假。不过，这样他看上去更像只狐狸了。

我叹口气，看着眼前这大好春色：“对不起，那天我偷听了。”

“我知道。”依旧那副狐狸表情。

“那你还叫我来。”看向淳于，淳于用那表情对着我，就像是时间定格，他定格在了那个表情之上，良久，他没有说话，然后，他转回头，骑在马上脑袋晃晃，嘴里继续哼哼唧唧。

大叹一口气：“真是服了你了。”

“我……需要勇气。”淳于的脸依然向前，从他的侧脸我看到他恢复了正常。

接下去，便是一阵沉默，山风带出了花香，我看见了他手中的风筝，当即抢过，策马抢在了他的身前，回首笑道：“我等你一起放风筝。”

淳于带着沮丧的双眸变得越来越深，越来越复杂，然后，他扬起笑容，重重得点头。

策马而去，风筝在手中飞扬，淳于，我就在你身旁。虽然，我无法成全你和冷月瑶，但是，我会尽我的努力让你忘却悲伤。

加油！淳于！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三章 捉奸成双！

好吧，我是无耻的。我又折返回去了。

为了不给淳于发现，我努力保持着距离。曾经，我跟南宫探讨过武功，说有的武林高手可以听出百米以外是不是有人偷听，南宫听了就呵呵直乐，说你这是在说故事吧。

我惊奇，原来这里还有小说，却没想到南宫反问：你那里难道没有小说？然后还用看深山老林野人的目光看了我许久。

正因为如此，所以我想我这个距离是安全的。可是，这个距离……也未免太远了吧，我都快看不到淳于的身影了。

我费力得爬上一颗大柳树，至于爬树的姿势，我想大家也不会想知道。远处，是一片果林，此刻正值春末，果林繁花似锦，若不居高临下，也看不到里面的人影。

淳于珊珊一身细碎的小花，站在果林深处，可谓人中有花，花中有人。而在他的对面，就站着一身翠绿的冷月瑶，两人彼此似乎都不说话，我看见他们都静静得站着。此时此刻，我后悔没有好好学习行气，将内力运用起来，这么远，只能看，不能听，心痒，挠树。

“喵他X的。”我挠，到底说啥呀。二人始终面对面而立，可渐渐的，似乎冷月瑶的情绪又激动起来，淳于也急了，两人不免就拉拉扯扯。

吾……我可爱的小狐狸不纯洁了。不过只要他的菜好吃，管他人纯不纯洁。

忽的，“扑啦啦啦”一只鸟掠过我的头顶飞向那片果林，鸟儿黑色的身影及其眼熟，是那只八哥！

“扑通”一声心跳，我立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这世界八哥万万只，不会那么巧是贾铭凯府里遇到的那只吧。而且还只是一只八哥，我担心什么？

虽然告诉自己不应该疑神疑鬼疑八哥，但我的心却越来越忐忑起来。

就在这时，从果林的另一边，走来一行人，我大惊，因为距离太远，看不清那些人，但是从他们衣服的颜色上看，应该是官员。怎么会有官员来这里？难道是圈套！

不知为何，脑中就浮出圈套这两个字。心中一慌，抱住柳树的手就不自觉松开，结果，就从柳树上直直摔了下来。

“怦！”眼前金星四射，元宝飞扬。隐隐约约看见有人覆在我的上方，他俯下身，然后就听见了他的声音：“表姐好兴致，站那么高是为了看得更远吗？”

贾少华！立时惊醒，他的脸撑满我的视线，他似乎很高兴，扬起唇角更是下沉一分：“表姐，是气到了？”贾少华撑在我的上方，满脸的嚣张得意，“也是，看到自己最喜欢的侍郎跟老相好幽会，能不气嘛。”“扑啦啦”一只八哥落到他的肩膀，和他一起俯视我。

“到啦，到啦。”八哥扑腾一下翅膀，这只八哥，会说话！那么那天淳于和冷月瑶的对话……忽的，贾少华俯向我，我立刻侧脸，贾少华停在我的颈边，轻轻嗅闻：“表姐，你用的是什么香料，真好闻，小弟也想买些给小弟的那些侍妾们……“

贾少华在我耳边调笑，我猛地推开他，站起，贾少华单手扶腰，一手托着八哥，八哥绿豆的眼睛眯起，我竟然感觉到了一丝嘲笑。

“哈哈哈哈……”八哥大笑起来，“哈哈哈……”那笑声诡异异常。

来不及多想就朝果林跑去。

“表姐，慢点，别又摔着了。”

我不服，怎么能输在一只八哥手里？如果这是贾铭凯说得让我好看，那我死也不服！没事的，只要我去说是我约的冷月瑶，然后因为内急离开一会……这也说不通啊，哪有人内急到树上的。。。。

脑子很乱，而当跑入果林的时候，脑子不乱了，而是一下子空了。

果林里，到处都是侍卫。

这是有史以来，我见过的，场面最大的捉奸场面了。

“你这个不孝女！”一声怒骂，惊起了那些躲藏于果林的飞鸟，我心沉底，冷郡王也来了，这次可真是玩大了。

如果今天早上，我阻止淳于珊珊，如果我没有一时心软，如果我……可是一切，都为时已晚。

果林里，应该是冷郡王的侍卫，只听见他们轻声说着：

“是护国夫人，护国夫人来了。”

“大家快让开，快快快。”

“护国夫人请。”

呵，我机械得扯出一个笑，这还请?

“护国夫人！”冷郡王看见了我，我搜索着冷月瑶和淳于的身影，他们就在侍卫包围深处，冷月瑶一语不发地垂着脸，而淳于在看到我的时候，眼中带着质疑，那份质问仿佛在问我是不是我告密。

很受伤，原来淳于始终不信任我。也是，我凭什么让他信任？我是护国夫人啊。我收回目光，搜肠刮肚，却想不出解救他们的方法。

“护国夫人，是老夫教女无方。”

“呃……”我刚想说话，手才提到半空就被一人握住，是贾铭凯，他沉痛得握着我的手，那神情就像是自己看到小妾偷人：“清雅啊，表舅知道你心里难过，什么都别说了，这里表舅给你做主了！”

“啊？不……”

“清雅你尽管放心！表舅虽然只是一个尚书，但是这件事涉及皇家的颜面！冷郡王！你说这事怎么办！”

我看出来了，贾铭凯不打算让我说话。

冷郡王似也是一时没有头寸，自己女儿被人当场捉住跟护国夫人的侍郎幽会，先不说事件的严重性，光是他这张老脸，就丢尽了。忽然，他悲痛得大叹一声：“哎！交给皇上定夺！”他袍袖高扬，转身不再看任何人。

“冷郡王！”我惊呼，“这事岂能交给皇上，不如我们私……”

“清雅！”贾铭凯再次打断我，“表舅知道你现在心里肯定想杀了那个贱人，但是！他是皇上当初赐给你的，自然应当让皇上定夺。来人，先送冷郡王回府。”

立时，众人扶着冷郡王远去，我气极，贾铭凯是故意的，他明明知道我那个私字是私了。而他又不让我与冷郡王对话，分明是怕我影响冷郡王的主意！

扫视了一圈，还有着其他官员，这贾铭凯分明是将此事做实，不让我改变。好一个贾铭凯！果然是要我好看！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四章 打死不承认

那天答应鬼鬼更新，其实是八夫的加更，不是耽的美的那本。。。。现送上加更章节。

【本文不求内涵，只求快乐，终极BOSS只有一个（大家猜，这个是为了给大家练脑的）。笨贼是一箩筐（贾家就是之一，不求最笨，但求更笨），过年，涂个乐。如果职场上，情场上的对手都NC了，这个世界多和谐……（星星眼，期盼中）。】

****

在外人看来，风清雅是很幸福的，有着让人羡慕的三夫四侍。同理，在男人们之间，风清雅就作为一个风流女人看待。真正知道这些夫郎是摆设的除了风家也就几人，包括轩辕逸飞以及这个冷月瑶，估计冷月瑶知道也是淳于珊珊告知。

事发突然，情绪有点失控，当我看着冷郡王离去的背影的时候，我渐渐冷静下来。贾铭凯还握着我的手，就像是安慰："清雅啊，放心吧，这事表舅给你做主，让皇上给你个交代！"

"那就太谢谢表舅了！"我反手紧紧握住他的手，大声而清晰地说着，"那么，现在我可以跟我那个不像话的侍郎说话了吗？"

"当然！"贾铭凯终于放开我，拉着边上的官员啧啧叹息，说着冷郡王这次气得不轻之类的话。

我记得南宫秋玥说过，贾铭凯最想对付的两个家族就是冷家和淳于家。这次偷情虽然不能将两家赶出朝堂，但能让两家丢尽颜面，也是一件能让他心爽的事情。其实罪魁祸首，还是我。

如果不是我捉弄了他的儿子，让他丢了面子，他也不会用这种小儿科的把戏来让我的脸上也涂层灰。还趁机把冷郡王的脸也涂黑了。

那些官员依旧不走，就等着看我好戏。

我走得很慢，在肚子里打着腹稿，其实整件事情很不对劲，按照贾铭凯的性子不会这样小打小闹，还带一帮子官员来看热闹，他是不是还有其他目的？到底是什么？

侍卫让开了路，扬脸，先看冷月瑶，冷月瑶义正言辞：“我们是清白的！”

四目相对，她发射的是雷电，我流出的是泪水，冷月瑶当即就愣了，我握住她的手，深情款款道：“月瑶，我知道这一切是误会……”

冷月瑶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惊骇过度，而想往回抽手，我死命拉住，就连边上忙着跟官员们说奸情的贾铭凯也不再出声。

我死死握着冷月瑶的手：“其实，是我叫珊珊约你来的，有件十分重要的事，我不好意思亲自跟你说，所以想让珊珊转达。可是，现在害冷郡王误会了，也让这么多官员误会了，具体的情况，我会亲自！去跟皇上解释。”

我将皇上两个字说得响响亮亮，再加上我暧昧的神情，我想，我会让那些官员揣测我是不是看上冷郡王的儿子，也就是冷月瑶的大哥。虽然我不记得那人叫什么，反正那人好像也在北边不知西边守边防，回不来。这都无关重要，只要能让他们误会，那就可以将这场危机化解。

风清雅，既然你已经花名在外，也不介意多上一条。

“对不对，珊珊？”我将自己充满哀伤，并且夹杂着一丝深情，深情中又带着一分想念的眼神，甩向淳于珊珊，立时，我发觉他浑身一僵，就像是被天雷贯穿，他双目撑圆，只会点头。

“清雅，清雅……”贾铭凯上前拍了拍我的肩，“你到底在说什么？”

我转身，贾铭凯看着我那副表情也是一怔，我凄凄艾艾艾地说：“在说一件非常重要的事！”随即，我大声道，“各位，整件事，你们看到的淳于侍郎私会冷郡主其实是个误会！”

“误会啊——”贾铭凯故作惊讶得张大了嘴，他摊开双手，开始绕着场子走，“是误会，大家知道了？这是误会……”

贾铭凯那动作和神情都很欠扁，而且让我心中没底，我回头看向淳于珊珊，他眼神闪烁了一下却是埋下了脸，这显然是在心虚。难道

在我摔下树后还发生了什么我不知道的?

“如果是误会，他们怎么就抱一块去了呢？”贾铭凯带着上钩的音调说出了这句雷人的话，我被彻底雷倒。

我眨巴着眼睛，抱了？！

“你们抱了！”我陡然转身质问淳于珊珊，淳于珊珊眼神游移，始终不敢看我，我怒：“跟你说过多少遍了！就算再把冷郡主当妹妹喜欢，也不能过界！你们毕竟是没有血缘关系的！”

淳于珊珊怔住了身体，他和冷月瑶一同看向我，我紧皱双眉看着他们，这事的严重性他们心里自知，我这边的理由虽然牵强，但只要我护国夫人一口咬定这是个误会，打死不承认他们的奸情，耍赖到底，也有生机。

“对不起……”淳于珊珊第一个出了声，他露出了自责的神色，“夫人，谢谢你，可是其实……”听着淳于的口气，我就有中不祥的感觉，他此番却是看着我，“是淳于勾……”

“住口！”我大声打断了淳于，愤怒得指着他的鼻子，“你给我进天牢好好反省！”

“夫人！冷郡主是……”

“闭嘴！月瑶，别让他再说话了！”我再次打断淳于，就像方才贾铭凯总是打断我。看淳于的样子，就知道他想一个人承担，说自己勾引冷月瑶，保全冷月瑶、冷郡王。可是，那样谁都保不住。不如先将事态稳住，再想办法。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五章 南宫秋玥院子里的狼

“清雅，你怎么不让淳于侍郎好好说话呢？”贾铭凯在一边打着哈哈，我冷笑：“他现在还有什么资格说话？做出这样过激的行为让冷郡王和本夫人蒙羞，就算真是兄妹之情现在也说不清了。所以就请表舅将他押回大牢，让他好好反省反省。下午，我就去跟皇上解释这件事，看皇上如何定夺！”

贾铭凯皮笑肉不笑：“兄妹之情？”

我瞪眼：“当然！不然我干嘛让珊珊替我向冷月瑶讨好？”

“清雅莫不是又看上了冷家的？”

贾铭凯一句话引起轰然大笑。

“夫人果然风流无人能及啊。”

“那看来冷家和风家的好事又近了。”

“夫人的眼光果然不错，冷大公子骁勇善战，身强力壮。”

囧。。。想起健美教练了。为了淳于这只狐狸，我算是面子里子全丢尽了。魂穿的好处就是别人看着的是风清雅，不是我，所以我在这么多笑声中脸不红气不喘。

“扑啦啦”又是那只八哥，贾少华站在远处嚣张而得意得笑。

这事只要冷月瑶不承认，淳于珊珊不承认，我不承认，打死全都不承认，无赖到底，这事就会没事。外界的流言蜚语总比掉脑袋要命的好。

关上门，流言蜚语伤害不到任何人，时间可以让人淡忘。但是生命，一旦失去就再也无法挽回。

希望监禁能让淳于珊珊冷静，而不是一时冲动一人做了英雄，那淳于家可真是会被连累。青州失粮，京城又偷情，淳于家的大小公子相继出事，这淳于家只怕不保。

而淳于家的好友冷家，又是偷情事件当事人之一，只怕冷郡王的话，在朝堂上也得不到相助，力量微乎其微。

搞了半天，原来贾铭凯是这个目的。没想到这么微乎其微的事情，却能影响两家的威信。普通人家，出了偷情的事情，便会被街坊邻里嘲笑、鄙夷。

而大户人家，影响就更广，民心也会被牵动。设身处地，如果我只是个普通百姓，不知事件内情，初听这偷情事件，我定然会嗤之以鼻。这就是为什么在实行一夫一妻制后，当官的偷情都要偷偷摸摸，一旦曝光，他们的官位不保。

果然不能小看偷情，小则只是丢个脸面，大则丢官失权，若是在我们那个世界，引发网络战争，再来个人肉搜索。打颤，恐怖。

这是一件由偷情引发的全国道德理念的战争！

这是一场硬仗，我要好好准备。

去找南宫秋玥，对，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出了这么大的事，要请小九出山！

南宫秋玥——

回到护国府的时候，我的脸色铁青，管家和仆人都避而远之。小若刚想问话，就被我抬手阻止。

“南宫秋玥在哪儿？”

“他……没跟你在一起？”一直以来，我都是和颜悦色，今日浑身带火，让小若也一时不敢趋近。

“该死！我去他院子！”

“二官人的院子！”小若惊呼，她跑到我身前拦住，“你不能去。”

“为什么？”

小若站在我的面前犹豫了许久：“因为二官人有令，任何人不得进入他的院子。”

“任何人？难道小九都不可以！”我有点生气，难道我就不是风清雅？可是却没想到小若点了点头：“这是他们之间的君子协定。”

我一怔，可是事态紧急，我倒要看看今天南宫秋玥怎么不准时“上班”

“她没去过我就不能去了？闪开！”我撇开小若，就直奔南宫秋玥的院子。

心扑通扑通地跳，一半是为淳于的事着急，一半是因为紧张。南宫秋玥虽然是陪在我的身边最多时间的男人，但我对他的一切一却无所知，他保持着他的神秘，他扮演着他的身份：影宫人。

因为他的神秘而让我迟疑，连风清雅都不能进的院子，究竟是怎样的院子？原来南宫秋玥对风清雅也有着自己的保留。这两个人的关

系，真是耐人寻味。

经过仆人的指点我摸索着去南宫秋玥房间，哦，不，是院子的路。。。可是，为啥越走越偏僻呢?

好吧，远尘和淳于住的也挺偏僻，护国府都赶上中央公园了。可是远尘屋子前有竹林，淳于院子前有牡丹花圃，南宫秋玥这条路……却是越走越荒凉，若是晚上，我会以为是黄泉路。

身边的树木越来越高大，路越来越阴森，荒草越来越多，道路越来越荒芜，这里就像从未有人前来打扫，唯一的一条小路最后也被落叶掩埋，膝盖高的杂草肆虐地生长，我开始怀疑南宫秋玥到底住不住在护国府里？所以才和风清雅君子协定，风清雅不能私自进入他的院子。

终于，在跨过荆棘，跃过坑洼，报废我一条裙子之后，我找到了传说中的南宫秋玥的院子，我愣，荒屋一间！

不可能！骗人！南宫秋玥那么清爽的一个人不会喜欢住在这么一个荒凉的院子里，这里该不是护国府的冷宫吧。

可是，仆人不敢骗我，如果是小若告诉我，那有可能是耍我，可护国府其他的仆人绝对没这个胆量。

我不死心，有一半是对这个荒院的好奇，即使不是南宫秋玥的院子，以前说不定也住过人，说不定是怨死的侍妾？丫鬟？刑房？或者是男宠？不行不行，又YY去了。。囧。。。荒屋都能YY到那方面去。

“嗷——”忽然一声狼吼，打散我所有YY景象。顿时，寒风阵阵，鬼影飘飘。突然，从里面窜出一个银色的身影，就朝我扑来，我当即就吓地尖叫：“啊——”撒腿就跑，都没敢看到底扑出来是啥东西。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六章 受伤的南宫秋玥

打劫：粉红票，收藏，不给，放龙皇咬你。O(∩_∩)O哈哈~

****

“汪！汪！”

我回头一看，乖乖隆滴咚，是哈士奇！银色的，最大号的那种，跟狼似的，正追我！

“汪！汪！”它一嘴就咬住了我的裙摆，我眼泪都吓出来了，完了完了。

就在这时，那哈士奇却突然不动了，它竖起耳朵，咬着我的裙摆定定地站着，竖着耳朵，看向身后，然后，它放开我的裙子就跑回了院子，我一下子就瘫软在了地上。

吓死我了。＝＝！

哈士奇不可怕，但要咬人的哈士奇就好恐怖。平日作为宠物犬，它跟你溺着，缠着，还会打滚，讨好你，可一旦作为敌人，那绝对是跟狼一样。

“呼——”我摸着自己不安生的小心肝，这次真是吓坏了。裙子是彻底完了。

我怎么就那么怂了，以前的我可是狗见狗粘的，怎么今天是狗见狗咬了？不甘心，我要去把这只哈士奇搞到手，南宫秋玥绝对不是住在这里，这地方就是那哈士奇的窝。靠之，一条狗居然占一个院子，太奢侈了。

重新调整呼吸，跟这只死狗杠上了。

小心翼翼地走到院子前，那哈士奇蹲在门口跟门神似的。它见我靠近，立马站起来，恶狠狠地瞪着我，呲牙咧嘴，发出咕噜噜的声音。

我退了一步，开始在门口徘徊。

“我说，你应该也是我护国府的成员吧。”我蹲在远处开始跟它交谈，“你也算吃我的用我的吧。”

哈士奇不再发出咕噜噜的声音，它见我不动，也就蹲下，继续做门神。

跟狗狗接触我还是有点经验的，我继续跟它唠嗑：“我看你也挺帅的，不如跟着我吧，这破院子有什么好住的，跟着我，有肉吃，有波

斯软垫睡，还有……”忽地，我看见它的后背上红红的一片，之前没有注意，现在静下来，那片红色似是血渍，染红了它后背的皮毛。

是血！

“你受伤了？”

哈士奇依旧戒备地看着我，蓝绿色的眼珠一动不动。

我站起身，它也立刻站起。凭我的直觉，这只哈士奇绝对是训练过的，刚才它突然停止对我的攻击，现在蹲在门口分明就是守护着什么。

先前，我以为院里没人，才会误以为它只是守护它的地盘，但现在的感觉完全不对！

我知道有一种狗哨，它发出的声音人是听不见的，因为它发出的赫兹只有狗能听见。刚才它向我发出攻击，可却突然间停止，显然就是被人召回，那院子有人！

而这只哈士奇那么精神，刚才扑我的力度那么强大，完全不像受伤。难道是！

“秋玥！你是不是受伤了！”我朝着那院子大喊。院子里鸦雀无声。

糟了！我跑上前，哈士奇立刻摆出攻击的姿势，我愤怒地瞪着它：“你主人现在受伤了！你自己应该知道！我，是你主人的朋友，我要进去帮助他！你要咬就咬吧！”骂完，我就大步上前，哈士奇一直站在原地，盯着我进入院子，然后紧紧跟在我的身后。

院子里跟外面一样荒凉，而自从进了院门，路上就可见斑斑血迹，心开始悬起，南宫秋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一院一屋，满屋的灰尘我更加确认南宫不住在这里，那他平日睡哪儿?

屋子房门紧闭，我推了推，没推开，看见门上的血渍，我抬起了腿，狠狠一脚，垮察，房门大开，地上跌落一人，苍白的唇色让我心惊，正是南宫秋玥。

“啊！秋玥，你怎么在地上！”我慌忙上前扶起他，他咳嗽两声，虚弱地说：“你踹门做什么？”

我似乎明白了什么，但是怎么能承认？太丢脸了，我狡辩：“谁叫你不来开门，我急。”

“你明知道我受伤，开门自然慢。”

果然。。。。。

“不说了不说了。”我将南宫秋玥扶上床，让我惊讶的是南宫秋玥的床很是干净，再看了一下四周，屋内也是整洁清爽，与屋外截然不同，明白了，这间房间是他临时住的地方。

匆匆给南宫秋玥盖好被子，搬个圆凳坐在他的床边：“你……我……那个……”一下子不知道说什么，有点乱，脑子里很乱，看见血就脑子发胀，一片空白。江湖上的东西，我不懂，我不想越帮越忙。

想说淳于珊珊的事情，但现在显然不是时候，我不能再让南宫秋玥操心。

“我没事了。”没想到最后反是南宫秋玥来安慰我，我笑了：“那我就信你，我能为你做什么吗？”

他往门口望去，哈士奇就站在门外，忠诚地守护着。

“帮龙皇洗个澡吧，昨晚我把他弄脏了。”

弄脏了……◎＃￥＃％脑子里又一片YY景象，无语啊。。。那些书毒害了我这曾经CJ的少女。

“好，我知道了，你休息吧。”

“恩。”南宫秋玥闭上了眼睛，脸上的神情渐渐变得安详，他动了动唇，“你这么急着找我是不是有事？”

“呃……没事了，我去给龙皇洗澡。”不能说，舒清雅，现在南宫秋玥显然伤势很重，不能让他再劳心，自己闯的祸，还是自己去收拾吧。

“呼……呼……”寂静的房间里很快响起了南宫秋玥平稳的呼吸声。我替他拽好了被脚，然后轻轻退出房间，和龙皇大眼瞪小眼了一

会，往院子里撇撇嘴：“来，我给你洗澡。”

龙皇立时浑身紧绷，眼中滑过一丝恐慌。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七章 轩辕逸飞也受伤了?

呐喊，粉红票票，黑哟黑哟，粉红票票。

****

好吧，很多狗都不怎么喜欢洗澡。给龙皇洗澡也是一件极具挑战的事情，还被它狠狠咬了一口，当然，它没往死里咬，不过也可见它多么痛恨洗澡，我鄙视它，说南宫秋玥那么爱干净，而你这么脏，怎么配跟他一起。

没想到这句话起了作用，它不再乱跑了，乖乖地站着，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

好在我服侍狗有一套，囧。。。。曾经在宠物店打工，专门给狗狗洗澡。

结果，龙皇这丫就舒舒服服地躺在地上享受我的高级按摩，我哭，老子可是把它伺候爽了，从头按摩到尾巴，连屁屁都给它洗干津，狗舒服就会全身放松，小眼睛都会眯起来。

不管南宫是不是同意，我还是叫人把来这里的路打扫了一下，但因为龙皇的存在，仆人们说什么也不敢进院子打扫，最后，他们只将洗澡水放在院子外，格老子的，老子成了扫地的，给南宫秋玥打扫院子，他面子可真够大了。

这正扫着院子，龙皇舒服得晒太阳，忽然有人来报，说皇后有请。

风雪音找我，不知何事？回头看看南宫秋玥的房间，咬咬牙，没了南宫秋玥我舒清雅就不能独立面对那个风雪音！她也是个女人，脱光了还不跟我一样！

进宫对于风清雅来说，不是一次两次，但对我来说，却是第二次。

在风清雅的皇宫里，我坐立不安，今天是怎么了？什么事都发生在同一天。淳于的约会，南宫的受伤，今天肯定不是个黄道吉日。这个世界怎么了？这些男人又怎么了？从没想过会有这样一天，我因为男人太多而烦恼。

有句话叫做审美疲劳，没想到我这么快就对风清雅的三夫四侍厌烦了，我讨厌这种被隐瞒，被束缚的感觉，那样，我宁可只要一个男人。一个可以哄我开心，让我安心的男人，冬天为我暖被，夏天为我扇风的真正属于我的丈夫，只要一个就好。

这一眨眼，便又是一炷香燃尽，而风雪音却还未来，终于，我坐不住起身，却没想到风雪音来了。她挥退了宫女，威严地坐在了凤椅上："清雅，今日我就开门见山。"风雪音今天似乎也有所不同，好像有什么大事发生。

我再次坐回原位，风雪音双手交叠地放在膝盖上："楚翊护送的官粮又失窃了。"

"啊？"今天肯定是灾日，又一个男人出事了！

风雪音柳眉深锁，换了换坐姿："原本这是淳于家的事，但牵扯到了楚翊，清雅你就不得不管了。"

"我？"我指向自己，觉得浑身不舒服，"我怎么管？"

"你自己去讨旨，说要彻查官粮失窃，把楚翊救出来。"风雪音随手拿起了茶杯，细长的指甲轻轻圈画着茶杯的边缘，眼中射出一道瑞光，"这贾铭凯吃了豹子胆了，连风家的人都敢动！"

"贾铭凯？"心中一紧，青州的事果然与贾铭凯有关。

风雪音"咣"一声扔下茶杯："让楚翊去青州就是他的主意，这老东西！公报私仇！清雅，此事你也脱不了干系。"

风雪音愠怒的神情显然指明楚翊的事因我而起，我匆匆起身："清雅明白了。"

"恩。"风雪音扬手，手腕上血红的玉镯叮当作响，就像是兵器碰撞，"必要的时候，就除掉这条蛀虫。"

“是！”我从风雪音这句话里，听出了她的杀气。

除虫？怎么除？我一无风清雅的智慧，二无后弦的盖世武功，更不是柯南，现在南宫秋玥又是重伤，我怎么查？完全没有头绪。

头痛头痛。捶着头，埋头走。

“护国夫人。”

“好。”

“护国夫人。”

“好。”

好烦，现在看见谁都心烦。钻入一条小路，安静许多。

三夫四侍，一半出事，而且还是头一天，这不是添乱嘛！慢着，贾铭凯揭发淳于和冷月瑶是不是就是为了让我自乱阵脚？如果青州官粮失窃与他真的有关，那就有可能。

其实我怕什么？小九在啊，我可以带着小九！

一时间，豁然开朗。头也不痛了。可是……谁能告诉我这里是哪里？

眼前是一片石林，假山嶙峋，灌木葱郁，树中有山，山中又有树，红花绿柳，争奇斗艳。如是进入一片山树之间的花海。

这样的设计倒是少见，不留神的时候还差点走到隐藏在灌木之后的池塘里，这里就像是个迷宫。而且，我真的迷路了。放眼望去，根本找不到方向，眼中到处倒是假山灌木，找不到半条出路。

忽的，眼中映入一个身影，立时一怔！那紧闭的双眸，深刻的轮廓，他面容苍白，唇色也不如平时，长发披在身后，一阵清风抚过，那带着淡淡紫色的长发与花瓣一起飞扬。发丝轻飞之间，露出他修长的脖颈，而那繁茂的花丛遮住了他的身体，隐隐的，看见龙袍铺在花丛之间。

是他！轩辕逸飞！他怎么好像在练功？

忽然，他甩过脸，一道寒光射来，怔地我立即石化，那股阴冷的杀气，如同利剑贯穿了我的心脏，让那里全线罢工。

紧接着，他浓眉紧皱，俊美的容颜微微扭曲了一下，我骇然，这情形跟我吐血的时候如出一辙。

顾不了太多，我就疾步上前，尚未靠近，轩辕逸飞：“噗！”地一声，血溅花丛，身体微微摇晃，缓缓倒入花丛之中……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八章 越帮越忙

粉红票，呼喊粉红票的降临。ORZ！！

****

当轩辕逸飞倒下的时候，我怔立了片刻，直到一阵狂风呼啸而过，卷起那带有轩辕逸飞血迹的花瓣时，我才从震惊中回神。

“啊！”我到抽一口冷气，匆匆上前，轩辕逸飞只穿了一件内单，白色的亮泽的绸衫上是斑斑的血迹。

“姐夫！”我赶紧扶起他，他的身体变得紧绷，看着他拧起的眉，我只会抚着他的胸口，帮他顺气，“轩辕逸飞！你振作点！好点没？好点没？坚持住，轩辕逸飞！”他的身体开始放松，靠在我的肩头调整着呼吸。

“怎么样？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闯进来的，完了完了，你不会走火入魔了吧。糟了，我又不会行气，怎么办？”忽地，感觉到左手变得粘稠，我是用左手给他顺气的，当看见自己的左手时，我当即目瞪口呆，轩辕逸飞的左肩上，居然有伤！

“我去叫御医！”我赶紧起身，却被轩辕逸飞拽住，他对着我摇摇头，一直以来垂着的眼睑今日却是睁地分外明亮，琥珀的眸子里带出了警告。

我再次坐回地上，轩辕逸飞靠在我的右肩上，我看着他溢出血液的伤口，一时不知所措。

“这样不行！”我急了，“轩辕逸飞，你快告诉我怎么做？”

轩辕逸飞喘口气，好看的眉毛此刻变成了波浪形：“你不做更好。”沙哑的声音异常艰难得从他的唇中吐出。我一愣，想起自己给轩辕逸飞顺气不停抚他心口，看来那伤口多半是我弄裂的。。。。

我还真是越帮越忙。。。早上南宫秋玥被我踹到地上，现在又把轩辕逸飞的伤口弄裂了，还打扰他调息。。。。——！！

“我腰里有止血的药，你拿出来给我止血。”轩辕逸飞温热的气息吐在我的耳边，带着淡淡的血腥。

“哦哦哦。”我慌忙摸向他的腰，他皱皱眉：“是另一边。”

“哦哦哦。”

“再后面一点。”

“哪里？”

“再左边一点。”

“摸到了。”脑间闪过一道YY之光，这。。。怎么像是夫妻之间的情趣游戏？不行不行，现在轩辕逸飞受伤了，我居然还有时间YY。

轩辕逸飞在我的肩上动了动，长发铺满了我的衣衫，他深吸了一口气，却是随即一阵咳嗽：“咳咳咳咳，看来我暂时动不了，你脱吧。”

“脱什么？”我拿着药惊呼。

“我的衣服……”轩辕逸飞虚弱地长叹，“你失忆后，人也越来越笨了。”

我鼓起了脸，现在孤男寡女，又在花丛之中，还让我脱他衣服，怎能不让我的YY神经紧绷。

环着他清瘦的身体扯他的衣结，心里很不爽，就嘴把不住门：“我是笨，笨又怎么了？总比你好，一个皇帝，受伤都不敢说，怕人趁机篡位啊，真是的，明明是皇帝，身边就应该带上侍卫一百，高手一千……”

“这么多人你帮我养？”轩辕逸飞淡言淡语，吹起了我脸边的发丝。我解开了他的衣衫，伤口赫然映入眼帘，我不禁浑身颤抖。

“你抖什么？”他淡淡得说，我斜睨他，他清淡的目光透出了一丝柔软，此刻他就像卸去所有防御的黑豹，温顺地躺在我的身边。

定了定神，从小到大就没见过这么大伤口，血淋淋的，皮开肉绽，不抖才怪。我拉开了他包扎伤口的纱布，继续嘀咕，也是为了分散自己的注意力：“谁像你，一天到晚绷着脸，天塌下来你脸上的表情都不会变一个，人是有感情动物，有感情自然就有表情，真不知道你是木头做的还是石头做的。”

将伤药洒在裂开的伤口上，传来轩辕逸飞的抽气声，看他，他的脸就在我的肩膀上，此刻皱成了一团，我一乐：“总算有点表情了。”轩辕逸飞咬牙隐忍，额头布满汗珠，我俯下身，轻轻吹着伤口，轩辕逸飞的呼吸吹入了我的脖子，痒痒的。

见伤口不再渗血，放心地将纱布重新放回原位：“呼——好了，你怎么受伤了？”将敞开的衣衫给他重新穿起，却没有得到他任何答案。

有趣，南宫秋玥受伤了，轩辕逸飞也受伤了，慢着，这两个人怎么同时受伤的?

“把龙袍拿来给我盖上。”轩辕逸飞倒是不客气。

“那个……姐夫……有件事我想跟你……”

“呼……呼……”轩辕逸飞，居然睡着了！我盯着他安睡的脸不停得眨眼睛，这怎么好像是我经常用来对付小九的招？只要他一说正事，我就装睡。

可是轩辕逸飞就不是装睡了，怎么办？时间在一分一秒过去，淳于怎么办？楚翊又怎么办？哎……真是皇帝不急，急死我这个太监。

然后，我就陪着轩辕逸飞傻坐，他靠在我的身上，睡得很香，我无语，这让我怎么办?

两只蝴蝶飞过眼前，两只小鸟又飞过眼前，两只猫又蹿过我们的身前，都是成双成对，不免的，我陷入了尴尬。

现在的情形不对劲啊，这算不算小姨勾引姐夫?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三十九章 微妙的变化

今天看到对哈士奇的评论了，这个，，，那个，，，，——！！！还是第一次给狗做解释。在很久很久以前，小哈并不是宠

物犬的时候，是一种工作犬，最常见的就是拉拉雪橇了。也有被主人训练成为猎犬的。现在成了可爱的宠物犬小哈之后，那个，野性是没什么了，的确看到人也会要摇尾巴啥的（上次到宠物店，就连藏獒都温趴趴的，我感觉很悲伤的说），但是，如果是陌生人入侵，我们可爱的小哈还是会发扬他的天性攻击坏人滴，相信你的宠物，它有这种本能。

这里的龙皇是经过训练的，并且不是当宠物犬养的小哈，他察觉有陌生人入侵，自然会发挥他神圣的职责，考虑到他的本性，所以我只写了他咬女主的裙子，不然就是直接咬脖子了。。。。解释完毕，囧走。。。

再次爬回来要张粉红票，再次爬走。。。。。

****

肩膀从酸到麻，到最后彻底没了知觉。

“你是怎么骗贾少华脱光衣服的？”幽幽的风中传来轩辕逸飞已经不再虚弱的声音，他醒了？我撇撇嘴：“你不会想知道。”

“如果我想知道呢？”

我无语，看向他，他依然闭着双眼，薄唇已经恢复了血色。

“莫不是你真的勾引他。”

“差不多吧，不勾引怎么让他那么自觉脱光。”

“哼，勾引是女人天生具备的本事。”

“是——是——”我趁他闭眼狠狠白了他一眼，“凡是勾引都有目的。”

“凭你的本事不需要用这么下九流的手段。”

“我不是没功夫了嘛。”愣了愣，说漏嘴了。算了，让轩辕逸飞知道他也就对我放心了。

“哼……”轩辕逸飞轻哼了一声，缓缓坐起，我终于获得解脱，可是却怎么也动不了胳膊。

轩辕逸飞缓缓套上了龙袍，死板的脸依然没有任何表情，眼眸又是半垂，他拿出了一根玉簪，对着我：“挽发。”

对着那玉簪愣了半晌，才明白他是要我给他梳头，接过：“哦。”

他转身，我给他梳头，心想着是不是该说正事，便有点心不在焉。

“你是不是有话对我说？”他忽然问，我手一顿，结果那挽起的长发从我的指尖一下子溜走，又要重新开始，这轩辕逸飞的头发怎么这么滑。

认认真真给他梳完了头，他慢慢起身，或许是因为他受伤的缘故，今日他的动作慢而优雅。

“既然你不说，那我有话对你说。”他转身俯视我，巨大的阴影投落在我的身上，遮住了一片阳光。

“什么？”

“贾铭凯上了奏折。”

“哦？”我揉捏着自己麻木的肩膀，知觉渐渐恢复，如针扎一般的痛。

“他请旨，举荐你接手官粮失窃的案子。”

“什么？”看着轩辕逸飞那没有表情的脸，我终于清楚了贾铭凯的目的，他是想让我分神，我轻笑：“好，很好。”

“是很好，那么，护国夫人，官粮的事就由你来负责。”轩辕逸飞不疾不徐的语气里多出了一分玩味，死板的脸上难得增加了一丝狡猾。

我仰起脸，望入他眯起的眼睛，也学着他微扬唇角，不紧不慢道：“皇上，那淳于珊珊的事谁处理？”

那抹笑容立时在轩辕逸飞的脸上消逝，再次面如死水：“你何意？”

“今日！”我起身，双手背在身后，在轩辕逸飞面前来回徘徊，“贾铭凯捉到淳于珊珊与冷月瑶幽会，我相信他现在就应该侯在皇上您的

御书房里，等着您的说法，他的意思是给淳于珊珊和冷月瑶扣上一个淫，乱皇室，有辱皇族颜面的罪名，然后等着看淳于家和冷家的好戏，顺便让我无心处理青州失粮之事，皇上，您看这事怎么办？”

轩辕逸飞的脸色，比之前更加苍白，还泛出了青黑，他袍袖一甩，侧身而立：“淳于珊珊是你的侍郎，与我何干？！”

“可是当初是您赐的婚呐，您是大大的媒人，贾铭凯就爱找您这个大媒人说理。”

“哼！”忽的，一阵杀气扑面而来，轩辕逸飞怒了。贾铭凯很笨，他只知道淳于珊珊是轩辕逸飞赐的婚，却没想到淳于珊珊是轩辕逸飞的探子，这下，贾铭凯把不该得罪的全得罪了，活该他倒霉。

我不说话，小心看着轩辕逸飞的脸色，此刻他背对着我，显然还在恼火。我轻轻走上前，在他身后像奸人一样小声说道：“清雅也很喜欢珊珊，就麻烦姐夫帮清雅拖上一拖，待清雅将青州的事处理之后，再回来查办淳于。”

“你……喜欢淳于珊珊？”轩辕逸飞转身，狭长的眼睛睁得分明。

“是。”我谄笑，“珊珊人好看，菜又好吃，我们时常把臂聊天，情谊非浅，而且此事原本就是个误会，与珊珊无关。”

“情谊非浅？”轩辕逸飞挑起了一根剑眉，我继续笑着：“没错，我和珊珊相见恨晚，清雅失忆之后，才发现珊珊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更是个贴心的美人，所以清雅感激姐夫给了清雅这么一个好侍郎。清雅完全相信珊珊的人品，更相信他所说的话，他与冷月瑶之间，的确是清清白白。若皇上不信，可去问个清楚，珊珊现在就被关在天牢。”

淳于珊珊是轩辕逸飞的人，如果我表现出喜欢淳于珊珊，那轩辕逸飞就会起疑，说不定反对珊珊有好处，更说不定会放他自由，凡是皇帝都多疑。

说罢小心看向轩辕逸飞，他琥珀的眸子仿佛正在拉长，忽的，他眯起了眼睛，轻哼一声：“好！我现在就去问他”

“诶？”轩辕逸飞这句话倒是出乎我的意料，愣神之间，他已经迈步离开，我慌忙追了上去，讨好般得说着：“姐夫，你还有伤。”

“已经好了。”

“你那样算好？哇塞，吐了那么大一口啊，连花丛都染红了，姐夫，别冲动，我知道你心里有气，好心做媒，结果却做出一段奸情来。”突地，轩辕逸飞立定了，双手插在袍袖里冷冷得俯视我，我赶紧低头，哈腰，伸手：“皇上请——”

面前的龙袍在风中轻摆，龙袍上，干干净净，找不到半丝血迹。因为紧张，我不自主地憋住了气。

静默一阵子之后，轩辕逸飞再次迈步。那一段静默的时间，真是难熬，我差点就断气了。

轩辕逸飞来真的！当风雪音看见我跟在轩辕逸飞身后的时候，脸上带出了震惊。轩辕逸飞疾步如飞，我是一溜小跑，风一般地卷过风雪音这个皇后，有种完全将她无视的感觉。

风雪音脸上带出了怒，对着我直放“电”，我一边小跑，一边给她做手势，还绊了一跤，在轩辕逸飞身后摔了个狗吃屎。轩辕逸飞只是顺手捞起我就继续前行，我只有灰溜溜得继续跟着他小跑。

*****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章 炒作吧

轩辕王朝的天牢设在皇宫的西面，那里被百姓称作西天，守卫天牢的侍卫也自然成了天兵天将。也对，进去的人能有几个活着出来的。

天兵天将见轩辕逸飞满脸杀气而来，立时跪了一地，有的时候我觉得奇怪，为什么轩辕逸飞总是独来独往，总是不见他身边有成群的侍卫，还是有很多我看不见的影卫？应该也不会，如果有影卫，那我之前进入那个密林的时候就应该已经被做掉了。

天牢的构造与我想象的不同，是露天的单独的小间，一间接着一间的泥墙，由铁门将囚犯禁锢在石屋泥墙之内。因为是露天，所以采

光很好，相较于那种暗无天日的牢房，这里就显得干燥，清洁。

似是回字的结构，绕了几圈之后，天将将我们带到了关有淳于珊珊的牢房边，就在这时，轩辕逸飞停下了，他扬起手，天将退避，然后，他用那双万年不睁的眼睛盯着我，仿佛在说你也不要过来。

我抿抿嘴，不服气得站在一边看着轩辕逸飞走向那个牢房，然后，就听见淳于珊珊的惊呼："皇上！"

"哼！"轩辕逸飞先给淳于一声冷哼，隐隐听见跪地的声音，轩辕逸飞双手还是插在他的袍袖里，这也是他万年不变的动作之一。

"淳于珊珊，你这是怎么回事！"

幽静的空气里，没有半句回答。轩辕逸飞挺拔得站在牢门前，像一座尊神。

"你到底是不是男人！对自己的感情那么拖泥带水！"轩辕逸飞的厉喝完全看不出他是一个伤重之人。

我悄悄跨出一步，勉强可以看见牢门里面跪着的淳于珊珊，忽的，他一个重重的叩头："皇上，请赐臣死罪！"随即，他赫然仰起脸，坚定的目光视死如归。

轩辕逸飞巍然不动，保持着俯视淳于珊珊的姿势，宛如时间在这一刻静止。阳光从头顶那狭小的沟壑挤入这个天地，轩辕逸飞的身体将这片倾泻而下的阳光隔出一截阴影，而那段阴影里，跪着淳于珊珊。

死一样的寂静如同死神的到来，金黄的阳光却犹如天使的降临，两个俊美的男人，紧紧对视，一副生与死的画面，一个天使与恶魔相结合的轩辕逸飞。

监狱……一个多么让热YY的地方，我被眼前这副画面深深吸引，禁有一种感动得落泪的心酸。

"淳于无能，已经无法再做风清雅的侍郎，无法再报效皇上！"

淳于珊珊垂下脸，丝缎的长发从他脸侧滑落，他的脸变得若隐若现。

“是因为冷月瑶？”轩辕逸飞放低了声线，身体依然不动，他就像是一个会说话的雕像。

淳于珊珊摇摇头：“是因为夫人。”

我一惊，是因为我？看向轩辕逸飞，他还是不动，冷峻的侧脸没有任何表情。

淳于珊珊停顿了一下才继续：“夫人是个真性格的女子，淳于对夫人很是钦佩，淳于已经忠义无法两全。而月瑶……是淳于这辈子都不想伤害的女子，所以，请皇上赐臣死罪，淳于自愿承认勾引冷郡主，此事完全与冷郡主无关！”说罢，淳于一头扎下，叩首在轩辕逸飞的面前，不再起来！

好一个真性情的男人，正是因为真性情，淳于才像个人，不像轩辕逸飞，风雪音，他们根本就不是人，他们已经没有情，没有爱，他们是神！

但是，反过来说，像我们这类真性情的人，也就注定成不了大事，风清雅有情，所以被风雪音牵制。淳于珊珊多半对轩辕逸飞有义，所以会牺牲自己做风清雅的侍郎，而今，他对我也产生了同样的情谊，他无法再背叛我，又不能背叛轩辕逸飞，两难之下，只有求死。

笨！

“恩……”寂静的监狱里，传来轩辕逸飞一声长长的沉闷的呼吸声，他侧过脸，目光朝我射来，我直起身体，不明白为何轩辕逸飞要在我的面前审问淳于珊珊，那无疑是暴露他们之间的关系。

不过他这种神级别的思维岂是我们普通人能参透的？

“死不能解决问题，对不对，护国夫人？”他沉沉的声音带着一丝性感的沙哑，就在他此话一出，淳于珊珊惊骇得扬脸，顺着轩辕逸飞的目光朝我这边张望。

我缓缓走出阴影，站在阳光之下，平静得看着牢房内的淳于珊珊，他细碎花的长袍衬出了他的一分无助和柔弱，狐狸眼此刻已经撑

到了极限。多小受的男人，死了可惜。

“夫人！”淳于珊珊惊讶得起身，双手牢牢抓着面前的铁门，我只是淡淡瞥了他一眼，然后看向轩辕逸飞，他转过身，与我面对面，用他那双眯起的眸子与我对视。

“姐夫，你这是什么意思？是承认淳于珊珊是你的人？”

“不，现在他应该算是你的人。”轩辕逸飞的唇角扬起一个几乎不可见的角度，语气里多出了一分玩意，“我倒是很好奇，怎么我的人，现在会变成你的人？清雅，你勾搭的技术，真是越来越高明了。”

“客气。”我抱了抱拳，“承让，那现在你的意思是让他活，还是死？”

轩辕逸飞不再说话，只是用他那张带着纳米笑容的脸对着我。气氛陡然升温，老板我不怕，变态的我见得更多，我不担心轩辕逸飞会杀我，因为从各个角度分析，轩辕逸飞还比较“喜欢”我这个失忆的风清雅。

淳于珊珊握着铁栏，视线在我和轩辕逸飞之间转换，脸色透着紧张和忧虑，还有就是深深的不解。

轩辕逸飞插在袍袖中的双手动了动，这细微的动作没有改变他的任何姿态，他缓缓说道：“事情至此，对淳于家和冷家不利的谣言就会四起，必须有一个对两家有利的谣言抓住民心，让百姓站在淳于和冷月瑶这边。”

我一惊，迈步上前，与轩辕逸飞只有一臂之隔，当中，便是淳于珊珊。我左手背到身后，右手随意放在身前，沉思：“有利？那就是让老百姓同情和怜悯淳于珊珊与冷月瑶的这段感情，姐夫，你这是在炒作！”

“炒作？”轩辕逸飞疑惑？

“皇上，夫人，我对月瑶没有……”

“闭嘴！”我和轩辕逸飞同时打断淳于珊珊，然后，我继续看着轩辕逸飞：“利用百姓的力量来压制贾铭凯的阴谋，当所有人认为这段感

情是应该被同情的时候，那这段感情就不再是奸情，而是可歌可泣的完美爱情？！”

轩辕逸飞点了一下头，我豁然开朗：“姐夫，你神了！”我情不自禁伸拳打向轩辕逸飞的胸口，他立时抽出手扣住了我的拳头，我匆匆收回：“我明白了，可是，如果淳于珊珊和冷月瑶的感情可歌可泣，那势必我与你之间将有一个人扮演反派的角色，谁？”

我看向轩辕逸飞，轩辕逸飞微微睁开眼，琥珀的眸子射出一道寒光，我低头，白问。

****

在下一章，南宫秋玥的真正性格就会爆发，估计南宫党会日益增多。嘿嘿嘿嘿，南宫究竟是一个怎样的男人，他那平淡温和的表面下，究竟藏了怎样的真实性情，就请大家拭目以待。讨要粉红票票。大家可别忘了粉红票票。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一章 南宫眼中的淳于

粉红票，呼喊粉红票，大力地呼喊粉红票~~

****

职场上有句话：老板永远是对的，错的还是对的！

轩辕逸飞是我的老板，所以他永远是对的。

叹口气，侧脸，对着淳于珊珊瞪眼：“淳于珊珊，你记住！我是为了你才背上这种贪图美色，强娶你的黑锅的！”

淳于珊珊呆呆地站在牢门内，目光在我和轩辕逸飞之间不停得转换：“你们……”他机械得吐出这两个字，还没有机会说下去，我的注意力就被轩辕逸飞迁走，他的声音又再次响起：“我拖不了很久，所以青州的事你必须六天之内了结。”

“六天！”我伸出六这个手势。

“没错。”轩辕逸飞抽出了他那双万年不见的手，右手搭在我的左肩，“六天，三天来回，三天破案。”

我张开嘴，哭笑不得：“老大，你真幽默。”

“而我，就会散布谣言，现在，我们先对一下口供，当年，你贪图淳于珊珊的美色，便向我请旨，让我赐婚，当时，我因不知淳于珊珊与冷月瑶的感情，便准了你，其他的事等你回来再行商讨，如何？”

“呵呵……呵呵……”我拨开轩辕逸飞放在我肩膀的手，僵硬得转身，握住淳于珊珊放在铁栏上的手，他的眼睛里完全是陌生，显然无法理解我为什么会和轩辕逸飞勾搭起来。

我摸着淳于珊珊的小手，脸在笑，心在哭，痛苦了半天，才挤出一句话：“珊珊啊，在监狱里离男人都远点哈。”

“夫人？”淳于珊珊反握住我的手，“这里没其他人。”

“没人？”我看向四周，果然，牢房都是空空荡荡，嘴角有点抽搐，那不是没YY空间了，我放开淳于，对轩辕逸飞竖起大拇指：“姐夫，你这国家管得可真好，一个重囚都没有。”

轩辕逸飞眼皮抬了抬：“你查清青州失粮，这里就会住人了。记住，三天查案，你在这里多说一句，就是在浪费你自己的时间。”

我眨巴了一下眼睛，轩辕逸飞的脸微微泛着红，我抓起了他的小手，轻拍：“姐夫啊，我知道你现在想笑，想笑的时候就笑吧，别憋出内伤，清雅走了，没人逗你乐了，后会有期……”

放开他的手，看了一眼震惊的淳于珊珊，平地卷起了一阵阴冷的风，转身，大步而去，朗声而吟：“风萧萧兮易水寒，清雅一去兮不复返……”

你爷爷的轩辕逸飞，让我做恶人，你做善人！

“你有种！”走到监狱门口的时候，我对着里面大吼，把门口的天兵天将吓了一跳。

这一天，发生了太多事，让我无法消化。

这一天，所有的矛盾一下子爆发，让我措手不及。

这一天，四个男人的命运都发生了变化，让我惊讶。

这一天，我减肥。。。。

当我气喘吁吁再跑回南宫秋玥院子的时候，已经日垂西山。通往南宫秋玥的院子已经被清理干净，石子的甬道，前方通透明朗。我必须在小九回来之前和南宫秋玥商量一下，心里好有个底。

龙皇似门神一样守卫在院子的门口，它早早就立起，一副准备攻击的姿态，见是我，他才放松警惕，摇摇尾巴，走到我的跟前，一路嗅着我的脚后跟。

因为不知道南宫秋玥是不是醒来，所以我小心翼翼得推门，当时我垂着脸，很自然得推门，然后反身关门，通常这种情况都不会看清屋内的情况。

然后，转身，“唰”，眼前一片春光。屋内有一男子正衣衫半褪地站在床边，后背上一条洁白的纱带和那小麦色的肌肤对比鲜明。僵硬得转身，开门。

“你又闯祸了？”身后传来南宫秋玥的话语，和悉悉索索衣衫摩擦的声音。

我面对着房门，头很痛，事发突然，又是接二连三，就像是明天要考两门功课，今日却什么都没复习。

“是。”估计南宫秋玥已经穿好衣服，我才转身，我觉得我的行为很奇怪，南宫秋玥是男人，我是女人，他光着身子我避讳什么？到这个世界，几时成了君女了？

“过来。”南宫秋玥穿着白色的内衣和长裤方方正正得坐在床沿上，向我招招手，那个动作让我感觉自己是宠物，主人在向我招手。

他面色红润，脸上是他一如既往的微笑。看见他的微笑，让我的心渐渐恢复平静，他没事就好了。话说，他和那个轩辕逸飞恢复的速度真不是吹的，两个人睡一觉就能活蹦乱跳了。

我搬了个小凳，像小朋友一样坐在他的床边，差点就说南宫叔叔，我该怎么办？当然，我没有这么说，我仰起脸，想说话，他却先开了口：“淳于的事我已经知道了。”

我眨巴了一下眼睛，他双眉又再次深锁，我轻轻问：“淳于珊珊到底是个怎样的人？”

南宫秋玥看着我的眼睛，想了一会，视线从我脸上移开，陷入一种思考的状态：“淳于珊珊是个重情谊的男人，他的性格注定他无法绝情绝义，他活得像个人！”我听了微怔，南宫秋玥的结论和我不谋而合，只见他惋惜得摇摇头，“可惜这样的人，很少能成大事。”

我垂眸，双手交握，转动着拇指。南宫说得对，所以淳于没能坚持他这份很有前途的探子的职业。

“他对冷月瑶有着一份亏欠，如果不是嫁入护国府，相信他会娶冷月瑶。”

“娶冷月瑶？他爱她？”

“不，只是单纯的偿还情债。”南宫秋玥侧脸说道，“他那样的性格一旦喜欢上两个或是更多的女人将无法抉择，是一个博爱却又不懂拒绝的人，所以，最后，他势必会全都娶进家门。”

“啊？”

“呵，夫人是想成为其中之一，还是做他心底那个女人？”

“诶？”

南宫秋玥扬起了笑容，那笑容竟带着一丝邪恶，可是当我确认时，却又是那往日的温和的微笑，宛如方才那一瞬而过的邪恶，只是我的错觉。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二章 南宫秋玥也疯狂

本书中的每一个角色，大到主角，小到猫猫狗狗八哥蝴蝶都是由读者客串，有的是直接用读者的名字，例如龙皇。（捂嘴笑）

祈求粉红票，票票，票票，朝我飞来吧，票票。

****

南宫秋玥轻笑了一声，眸光闪烁如同日光下的水晶：“因为，你和淳于是同一类人，有情有义，活得像个人！”

南宫秋玥的话让我惊讶，他说，我和淳于珊珊是同一类人，那是不是我也注定被人利用？不，我应该比淳于珊珊更加冷情。

“轩辕逸飞知道此事如何反映？”

我一愣，南宫秋玥竟然直呼轩辕逸飞的名讳，而且口气平常，我看着他已经透出深沉的脸，淡淡道：“他跟我对好了口供，就说当初是我拆散了淳于和冷月瑶这对真心相爱的恋人，利用民众，解救淳于珊珊，挽回冷家和淳于家的名声。”

说完，我发现南宫秋玥的眼眸里透出了深深的不解，他的双眉之间，又出现了川字，他看了我半晌，才开口：“不可能，轩辕逸飞怎么可能会跟护国夫人合作，这不合……”倏地，南宫秋玥的眉结打开，唇角露出了一抹带着邪气的笑，“对了，我忘了，你已经不是之前那个护国夫人了。”说罢，他深沉得盯着我，嘴角的那抹笑容渐渐化开，竟带出了一丝霸气。

“你是个普通人，而正是你这种人，才容易让人忽略你的存在，放下对你的戒心，而你，却又是个女人，柔弱的存在，容易让男人对你轻视，这实在是奇妙！”南宫秋玥赞叹得击掌，然后，他似乎想到了什么，再次看向我，“那今天你有没有发觉轩辕逸飞有何异常？”

我挑挑眉，南宫秋玥今日的表现与之前大大不同，难道他真的去跟轩辕逸飞干架，所以兴奋到现在？视线自然而然得下移，南宫秋玥白色的丝薄的里衣隐隐可见他左肩处有一处伤口，竟和轩辕逸飞伤口的相近。

电念飞转，浮现出一副紫禁城血战的场面，两个挺拔的男子对立在飞檐之上，衣摆和发丝在月下飞扬。

轩辕逸飞：“跟着我，有大床睡！”

南宫秋玥：“想上我先问我的剑！”

轩辕逸飞：“好！”

于是两人飞近，然后，双方的剑都插入对方的胸膛。

轩辕逸飞：“又是和局！”

南宫秋玥：“那就去老实排队！”

囧。。。。。果然YY无极限……

我收回目光，试探得问：“你……昨晚该不是去刺杀轩辕逸飞吧。”

瞬即，一道利光从南宫秋玥的眼底划过，他扣住了我的右手：“你知道了什么？还是看到了什么！”

忽然之间失去温柔的南宫秋玥浑身透着让人无法忽视的戾气，这股近乎野兽一般的戾气紧紧得压迫着我的身心，一丝本能的恐惧告诉我，眼前的男人，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

“他……受伤了……”威慑于南宫秋玥这股杀气，我轻声回答，小心观察他的脸色，他紧绷的线条开始放松，可扣住我的力道却是不减：“他伤得如何？”

“那个……你先放开，我手痛。”我提议，南宫秋玥看了我一会，然后放开，脸色转柔，重新挂上了微笑：“对不起，吓到你了，这个对我很重要。”他温糯的声音透着沙，是那种任何女人都无法抵挡的温柔之沙。

我站起身，南宫秋玥的视线就随着我而起，我笑笑，开始描述：“他伤得可重了！”话音刚落，就看见南宫秋玥的脸上带出了喜色：“哈哈哈，他果然在硬撑！”那笑容充满了邪气，尤其是他的眼睛，竟然闪烁着如同野兽捕获自己猎物一般兴奋的喜悦的光芒。

“反正我看见他的时候他脸跟纸一样白。”我倒退了一步，继续眉飞色舞得描绘，“然后，他看见我就吐了好大一口血，那么大——”我双手画圈，再倒退一步。

“他的血喷地到处都是，然后我就过去啦，他就让我给他止血，他的伤口血流不止，可惨了。”

“那后来呢？”

“后来？他睡啦。”我退到了房间的中央，南宫秋玥的眼中带出了惊讶：“他居然在你在的时候睡觉？”

“是啊，你不是也在我在的时候睡着了？”南宫秋玥兴奋不在，而是换作沉思，见他的目光不在放在我的身上，我急退数步，摸到了门，“不过，他睡了一觉后就跟你一样，完全好了，太神了，好了，我说完了，你好好休息，我回头再来看你。”转身，立刻拉门。

眼前夕阳的金光渐渐朝我张开怀抱，就在我要迈出脚的时候，突然，身边刮过一阵劲风，一股巨大的力量按回了我打开的门，“啪！”一声，快速关闭的门险些夹断我的鼻子和我的脚，我一头撞在门上，懊恼万分。似乎知道了一个不该知道的秘密。

丝丝空气从门缝之间吹在我的脸上，那是一种自由的味道，我的第六感告诉我，南宫秋玥一直隐藏得很好。而他与轩辕逸飞之间，有着不可告人的秘密，这次，我死定了，他不会杀人灭口吧。

应该不会，我现在穿着风清雅的身体，香蕉个扒辣的，老子真是运气。

空气如同死了一般，没有任何声息。明明身后就是一个活人，可是却听不见他的气息，就像一个死神，紧贴在我的背后，若不是那隐隐的温度，我会觉得自己是被鬼魂压制。

眼角的余光中，左右两边都是南宫秋玥的手臂，他将我牢牢困在他的胸膛和门板之间，我成了他手中的困兽，无处可逃。

而不说话的南宫秋玥，更让我害怕，不知道风清雅是不是知道他的另一面？我慢慢收回拉门的手，垫在了额头之下，一下又一下得撞头，后悔自己没有好好练武，才会被人轻易制服。

****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三章 亦正亦邪的南宫秋玥

呼唤粉红票票~~~~~今年过节不收礼，收礼只收粉红票。

****

“这么快就想走了。”低沉的充满威胁的已经完全不属于往日那个温和的南宫秋玥的声音在身后响起，热热的气息吐在我的耳边，吹起

了我的发丝，我开始往下出溜，头顶上又传来他的声音：“你不是一直很喜欢我？”

带着几分调笑，几分嘲讽，温糯的声音，却让我心寒。原来他一直都知道，而却当我是个傻瓜！好邪恶的男人，好过分的男人！

我蹲到地上，往右面移出他的范围，然后利落得站起，转身，扬起眉，南宫秋玥收回手扬着唇角似是在等我主动承认，可惜他错了，于情于理，无论从面子还是尊严出发，我都会打死不承认！再说当初那份喜欢早因为知道没结果而被时间吹没了。

我也双手环胸，昂首而立，冷冷而笑：“没错，是喜欢，但大部分是依赖，因为我醒来第一眼就看见你，自然对你心生亲近，这是大自然的规律，刚刚出生的小狗睁眼看见的第一个活物都会当作是自己的母亲，我把你一半当爹的。”

南宫秋玥听了呵呵直乐，侧了侧脸，舔了舔唇，好玩地看着我：“那另一半呢？”

“姐妹！”我回答地干脆利落，南宫秋玥立时仰天大笑，忽然，他停止大笑俯下脸，左手撑在一边的门上，右手不知何时已经捏住了我的鼻子，他放柔了表情，恢复了往日的温和：“乖，别闹。”

“谁闹了？”我打开他的手，从小练就说谎不脸红的神功，“这是事实，顶多不是姐妹是兄弟。对了，你刺杀轩辕逸飞的事她知道吗？”

南宫秋玥身体往门倒去，斜靠在门上，还不是靠一扇门，而是两门合口之上，可好，出不去了。他扬着眉，轻飘飘的目光扫着我的脸：“你在岔开话题，但我可以告诉你，我不是刺杀轩辕逸飞，而且，他也不知道我的真实身份，我与他之间有君子协定，不探究对方身份，这件事，没有第三个活人知道。”

“咳咳咳……”没第三个活人知道，也就是知道的全死了，“可是现在你知道他是轩辕逸飞了不是吗？”

“是啊，我知道了。”南宫秋玥的语气变得慵懒，他缓缓俯向我，“那你是不是想去告诉他呢？恩？”

“不，我不会说的。哎呀，我肚子饿了。”我对着南宫秋玥眨眼睛，他离开门，也对着我眨眼睛：“我也是。”然后他朝屋内走，我松了口气开门。

温暖的阳光洒入，我宛如从地狱爬回了人间，跟这样的南宫秋玥在一起，他给我的压迫感比轩辕逸飞更强烈。

“柔中带刚。”南宫秋玥幽幽的话语从身后而来，我顿了顿，门口蹲着龙皇，他一本正经地看着我，我侧眸看向身后，南宫秋玥这话什么意思？

“知道我为什么要封住你的穴道？”

“不是为了不让体内真气外泄吗？”我转身，眼前青色的袍衫撑起，衣袂飞扬，长袖中伸出了他纤长的手指，那一刻，宛如有一道晶莹的白光滑过我的眼前。

他低眸束紧衣带，用眼角的余光飘向我，我怔了怔，南宫秋玥的眼角透着一丝妖媚，我不可思议地看着他普通的侧脸，再看那双闪现着狡黠的眼睛，整张脸因为那双眼睛，而灿灿生辉，似乎瞬间变得俊美，而且是那种透着阴柔和妖邪的美。

幻觉，绝对是幻觉。

南宫秋玥系完衣带随手拿起了挂在床边的佩剑，朝我走来，还是那张普普通通，极具亲和力的脸，只是此刻唇角带着微笑：“一是不想让风清雅的身体受到损伤，二是不想让你练成武功，到时，只怕我们都逮不到你。”说着，他勾起手指在我的鼻子上一刮，我一愣。

然后，他收回手，挺拔地站在我的身边，微微颔首：“夫人，该用晚膳了。”

南宫秋玥温和如春风，此刻，他又化作了那只温顺的小羊，在今天，我不小心知道了他的秘密，他不杀我，因为没必要。他是如来，我是悟空，我逃不出他的掌心。

“她知道你的真面目吗？”

“你想她会知道吗？”南宫秋玥和往常一样，走在我的身边，我沉闷地走着，如此下去，只怕三年后，我也不会自由。

“你怕我了？”

我不答。

他轻笑：“放心，只要你乖，我就对你一如既往，我说过的话不会反悔，我还是会一直陪在你的身边，保护你，守护你……”

“别说了。”我打断他，翻白眼，“你让我感觉自己是龙皇，是你的宠物，你高兴的时候就给我根骨头安抚安抚我，”

“你错了，龙皇不是我的宠物，而是我的伙伴，不过你……的确是。”

甩脸，不理他，不看他，反正他的表情是迷惑人用的。

“你生气了。”

继续不理。

“这次我不能陪你去青州了，带上后弦。”

“嘿！”我转过脸瞪他一眼，南宫秋玥的神情坦然而真诚，“你怎么知道地这么快。”

南宫秋玥血色红润，唇脚保持上扬：“我自有我的渠道，龙皇也带上，后弦性躁，不会十二个时辰都在你的身边，但是龙皇可以。”

“哈！我说，你把我穴解了教我武功，我就可以自保啊。”

南宫秋玥停下了脚步，眨了眨眼睛，璀璨的眸子闪烁着狡黠的光芒，不厚不薄的唇一字一顿地吐出：“不，行！”说完，擦过我的肩膀悠然地走在了我的前头，那背影要有多可恶就有多可恶。

“喂，你这个乖是指什么？”我追上去，南宫秋玥边走边慢慢说道：“乖乖做你的护国夫人，乖乖保守一些她不该知道的秘密，乖乖吃你的饭，乖乖玩你的乐子，三年之后，你就会自由，到时我若是高兴，就会带你去一些好玩的地方。”

我又愣，听南宫秋玥的语气，他怎么像是到护国府来玩的？是我的错觉，还是的确如此？

愣神间，南宫秋玥已经走远，他的脚步异常轻快，青色衣摆随着他行走的步伐而轻摆，就如振翅的蝴蝶。

南宫秋玥，真是一个奇怪的，亦正亦邪的男人。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四章 我不是故意的

为了在过年的几天发生些什么，我决定把女主换身体的事情提前。为了偶们伟大的YY事业而奋斗！！

****

鸡还没叫，月还没下，小九就把我从床上踹起。昨晚，他从回房就开始“凌虐”我的耳朵，虽然南宫秋玥事先塞给我一颗说是可以很快入眠的药丸，但是我一有睡着的趋势，就被小九连拉鼻子带拧耳朵得弄醒。

所以，我现在坐在床上，人昏昏沉沉站不起来，连衣服也是小若帮着穿的。南宫秋玥的药，效果可真是不一般。

“给我起来！”

“呼……呼……”倒回床上。

“混蛋！你惹得祸凭什么我要给你擦屁股！”

“呼……谁叫你是……护国夫人呢……啊~~~”继续睡死过去。

“该死！你怎么才弄到六天！小若，把这死猪给我抗车上去！”

“我才不要！”

“我来吧。”

“秋玥！你来得正好，后弦通知了吗？”

“恩，你放心去青州，这里一切有我。”

“辛苦你了，秋玥。”

感觉被人抱起，我闻着那个熟悉的香味，勉强睁开了一只眼睛，朦胧中，看见了南宫秋玥的脸，我笑了，伸手拍他的脸：“爹——好久不见——”

“咳！”南宫秋玥猛咳一声，传来他的低语：“看来药还是下轻了。”

听完这句话，我就又倒头睡去。直到头撞上墙壁，我才彻底醒转。

“什么什么？哎呀，好痛啊。”

我抱着头直喊，耳边传来马车颠簸的声音，“踢踢塔塔”。立时，我意识到了什么，整个人如同五雷轰顶呆滞片刻，忙掀开一边的窗帘，眼前是飞逝而过的树林。

“啊————————”我对着那树林不禁狂吼。

“啪！”后脑勺猛地被人一拍，就传来一句怒吼：“你吼什么！”

眨巴了一下眼睛，感觉像在做梦，明明记得先前是在床上听小九的唠叨，可是现在，眼前却已经是完全陌生的景象。

虽然那明媚的阳光，那新鲜的空气，还有那欢唱的鸟儿，这是我曾经所期望得到的自由。可是现在，忽然之间，我的心底竟出现了一丝恐慌。

没错，是恐慌，还有害怕。

如果我真的离开护国府，我真能得到幸福的生活吗?

在护国府，我衣食无忧，还可以调侃调侃后弦，调戏调戏淳于，没事偷偷跑去看和尚，有事向南宫秋玥求助。

就像南宫秋玥说的，我吃我的，我玩我的，日子相对而言是无忧无虑的。

可是一旦离开护国府……

眼前出现了苏乞儿乞讨的场面，我拿着破碗，跪在护国府的门口，扯着风清雅的裙摆，风清雅得意得大笑：我早就想除掉你这条只会惹事的米虫，你还有脸回来！不杀你灭口就不错了！

浑身一个哆嗦，我不要离开护国府，我不要被灭口，我知道了太多太多不该知道的秘密，风清雅的，南宫秋玥的，轩辕逸飞的，之所以活到现在，全然是因为我是风清雅，不是路人甲。

一旦我做回路人甲……

“夫人，你看她，又在发呆了。”

“哼，准没想好事，一天到晚就喜欢往那些男人的院子跑，色心不改！”

此刻，我忽然觉得小九和小若那偷鸡摸狗的轻轻的声音是那么亲切，我不要，不要离开她们！

转身，脸上哀恸的神情将小九和小若吓了一跳，小九还收紧了衣领，戒备得瞪着我。而我，却已经无法抑制内心的害怕和激动，一把拉过小九就将他紧紧抱在怀中，引来小若的惊呼：“啊！你干嘛，快放开他！”

小若扑上来就打我，我抱小九抱得死死的：“不要，我不要离开护国府，我要和你永远在一起，我不要离开你，求你，不要不要我……”其实我的意思很清楚，就是让风清雅给我一口饭吃，可是，我忘记风清雅一直以为我是个男人……于是，才有了这之后，这之后的之后的误会……

车厢里一下子变得宁静，小若瞠目结舌得看着我，我稍稍松开怀抱，小九惊讶得同样张开了他那小小的饱满的红唇。

Chapter_7

也是心中真的怕了，两滴眼泪很没出息得掉了下来，我是无赖，但我觉得既然有机会做米虫，为何要去尝试很有可能会挨饿的拼搏。即使全天下的人都鄙视我的无赖和无能，我也不要离开护国府变成流浪汉。

我没有经商的头脑，能像那些穿越女活得财源广进；更没有强大的魅力，能像那些穿越女活得人见人爱。更何况到最后，还不知道是不是风清雅的身体。

即使是风清雅的身体，我想像我这种人也多半不是被人贩子拐卖，就是被人娶回家蹂躏。只有运气十分好的情况下，会嫁入一个好人家。

我不敢做这样的尝试，独身在一个完全不熟悉的世界，离开那个我已经活得如鱼得水的小小的护国府，我甚至怀疑自己能不能活下去。

忽然，有人撩开了车帘，却是后弦："你们吵什……"后弦说到一半，看清我们几个后，神情一怔，嘴角明显得**了一下，僵硬道："没想到你喜欢娈童……可是，小九未免也太小了吧……"说完，他打了一个寒战放下了车帘。

眨巴了一下眼睛，再眨巴了一下眼睛，我赶紧放开小九，直拜："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不是的，不是的……"

这样的道歉，也只有车厢内的三人明白。

小九猛然回神，就往小若的怀里爬去，抱住她的身体神情复杂得看着我，然后喊了一句："以后你离我远点！"

"是是是，好好好。"其实，我真的不是故意的。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五章 有间山寨

小年夜快乐，晚上吃小年夜饭饭，所以字数多更点，嘿嘿嘿嘿。

****

很多时候我在想，我原本是个好人，但在进入护国府后，我变坏了。虽然我不想离开护国府锦衣玉食的生活，但其实，我还是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以防万一。

在风清雅不知道的情况下，我藏了许多银票，宝石，首饰，利用任何出去的机会将他们藏起来，例如上次和淳于出去。我在一颗树下挖个坑，然后埋起来。行为像老鼠，但我没的选择。

我想起来了，当初那块从仇人身上抢来的玉佩并没扔掉，而是被我藏在那个破庙里了，没想到藏东西已经成了我的本能。

马车颠簸了一天一夜，谁也没有说话，小九始终用戒备的眼神看着我，这让我很奇怪。而让我更奇怪的事情还在后头，就是马车停在了一条官道上。

掀开车帘，一片树林，一轮明月皎洁地悬挂在高空。

“到了！”后弦跃下马车，“真不明白南宫叫我停在这里做什么？你们等等，我去生火。”

“我去帮忙。”小若跟了过去。

“我们只有三天时间。”小九轻声说道，“事情从哪里开始，就从哪里结束，这里就是丢粮的地方。”

我跳下了车，龙皇随即跟下，开始到处嗅。小九站在马车上继续说着：“现在楚翊和淳于紫尘受到牵连，尚是带罪之身，剩下那批官员只会坐等我们前往，哼，都是些明哲保身的老东西。”

“所以我们不去青州，而是直接从这里入手？”原来是犯罪现场。我伸出手去抱小九，小九却紧张地后退一步，从另一边自己跳下了马车：“这，这里有一群山贼，但是，我认为他们作案的可能性不大。”小九从马肚子下面走了出来。

“为什么？”

“因为……他们从不抢官粮，不过，前前后后两百担官粮，不是说搬就能搬走的，要搬走它们，势必会被人看到，这是官道，无论白天

还是晚上，都会有人经过。而至今没有发现，除非，是这批山贼所为，或是这两批官粮，还在这里。”

“被藏起来了？”我环顾四周，漆黑的树林到处都充满着神秘。

篝火升起，灿灿的火光趋散了这片树林的阴郁。

“无论是楚翊还是淳于紫尘，他们在这里休息时，都陷入沉睡，所以不是山贼，就是内贼。”

小九的分析缜密而全面，他那张凝重的脸让我自然而然地想起了柯南。不期然地，小九的目光与我相撞，我对着他微微一笑，他却匆匆撇开了脸：“我们分开行动，你去山寨，我和小若在附近察探。”

“啊？我去山寨？

“恩，你现在去说不定还能混顿饭吃。”小九的语气里带出了嘲讽，他邪睨着我，“蹭吃蹭喝不是你的强项？“

我眯起眼，小九黑而亮的眸子如同黑色的珍珠。可以猜测，小九在不久的将来，也是一个风流美少年。

“夫人，晚饭好了。”小若的喊声打断了我与小九的锋利对视。我收回目光，往前走的时候，小腿被人踹了一下，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如果他再打我一下，我绝对会揍他！

“还不走！你都睡了一天了，也该活动活动，我可不要一具猪的身体。”

我回头狠狠瞪他一眼，他冷着脸，从我身下大步而过。

嘿，凭什么？算了，看在他是“小孩”的份上，懒得跟他计较。

“喂，你也得告诉我那个什么破山寨在哪儿吧。”

“山寨？”后弦拿着米饼突然站了起来，眼中闪着精光，“你是不是要去那个山寨？”

“哪个山寨？”

“嗨！还能有哪个。”后弦麻布一样的短衫在火光中跳跃，那个牙型的饰物随着他的动作微摆，“我带你去，一入江湖，就是我的地盘，

蒙老大跟我有点交情。”然后他看看月色，眉一扬，“这时候应该是他们做饭的时间，半个时辰的路程，哈……”

我满脸黑：“后弦，你该不是想去蹭饭吧。”

火光中，是小若和小九的笑脸，后弦抽了抽眉角：“谁说的，我是去看老朋友，走，咱们启程。”

无语。。。后弦还真是跟我一路货色。话说南宫叫我带上后弦难道还有这目的?

“龙皇～～”我懒懒地喊了一声，龙皇紧紧跟在我的身旁。

青州失粮，小九将人力分成了三支，一支是影宫，到青州继续打探，一支就是我，前往那个什么山寨调查，剩下就是他自己，在失粮的附近找线索。他认为，要运走几百担粮食不可能神不知鬼不觉，所以粮食不是被熟悉路况的山贼搬上山，就是还藏在附近。

可是，他怎么没有派一支人盯着贾铭凯？如果贾铭凯与这整件事有关，那如果盯着他或许会有意想不到的线索。

“快点啦。”后弦因为我的缘故不得不走走停停，我白他一眼：“你那脚力我怎么赶得上，肚子饿，走不动。”

“喂。”后弦指着前面的龙皇，“连狗都比你走的快。”

居然把我跟狗比，我生气了，一肚子火，索性坐下不走了：“你自己先去啊，走那么快不就想吃白食？我不希罕，我走不动。不走了！”

后弦腾腾走到我的面前，我坐在地上正好看到他的布靴，白色的袜子外绑着一圈又一圈的褐色的护腿绳。

“啧，麻烦！”忽地，后弦在我面前蹲下，指指后背，“上来，不然我们赶不上吃饭了。”

在怀疑一秒钟后，我立刻就跳上他的背，以免他后悔，高傲自大的后弦也有关心人的时候。

龙皇站在前面回头看我们，见后弦背起我便再次向前。

后弦虽然小小的个子，但轻功非凡，他背着我还有力气说话：“喂！我可是从来没有背过女人，看我对你这么好，你能不能少收

我学费，我都快没银子去花了了那里了。”

“哈哈哈，等你和那个不倒翁玩出心得后再来找我。”

“你那武功可真是不得了，这是我学过最难的武功了。”

“不难不难，悟出了就通了，只要记住，阴阳相生相克，柔亦能克刚。”

“柔能克刚……”后弦轻声重复了一声，“柔能克刚……到了！”

他停了下来，将我放下，面前是一座灯火通明的山寨，木栅栏，木门，木碉堡，债门上两个大字：山寨！

很好，很强大。果然省事！

山寨紧闭的门上，贴着一张大大的白纸，白纸上有一排大字。龙皇到门边仔细地嗅着，莫不是有什么发现？我一阵激动。忽地，他扬起了后腿。。。。。。

“哈，果然还是老样子。”后弦乐呵呵上前，念着白纸上的字，“青州失良，与乌拉……天……关？什么意思？”

我对着字条反反复复地读了几遍，豁然开朗：“应该是青州失粮，与我们无关。”

“对阿！乌拉是这里的土话，也就是我们。”后弦摸着下巴，“错字连篇，果然是蒙老大的风格。”说完，他朝上面大喊，“蒙老大，开门！”

网上望去，木头碉堡里，是大活人。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六章 黑皮衣的女寨主

新年快乐！！！

女主并没被当作蠢蠢笨笨的人，虽然一开始，风清雅等人把女主不放眼中，因为他们都很自负。可现在，就不是了。风清雅此刻骂女主白痴笨蛋吃白食纯粹是口头上不服输，她心中是郁闷得，因为她总是拿女主没辙，女主无赖嘛，嘿嘿。有时，我们就是喜欢跟比自己强的人斗嘴，这就是一种逞强。

证据就是南宫秋玥死活不肯教女主武功。风清雅将护国府完全交给女主。

****

在后弦大喊之后，山寨大门“吱呀呀”得打开，然后一个个火把从大开得大门里涌出，一下子亮如白昼。我一惊，这些高举火把的清一色都是女人！

有的娇小玲珑，有的健壮魁梧，有的秀丽娇媚，有的如花芙蓉。

“哈！”女人们在门口排成两排，手中的火把高举，交叉，大喊，“过火海！”

我一怔，站到后弦的身后，后弦呵呵直笑：“蒙老大，姐妹们可是越来越漂亮了阿！”

在后弦高喊的时候，只见龙皇已经从门边的一个狗门里钻了进去，靠，这世道做狗还真是方便。

山风吹得那些火把呼呼作响。后弦昂首挺胸得走在那火海之下，我猫着腰，走在后弦身后，火把上烧下来得灰烬从空中飘落，还带着火星，我避之不及。

走过火海，里面却又是两排，竟是光着膀子的男人，那些男人的身材也是良莠不齐，有的扁得像被压路机压过，有得胖的像是猪八戒亲戚，有得瘦的像竹竿，有得矮得像板凳。

少见好看的，身上还挂着某些诡异得痕迹。

囧。。。。

男人们亮出里钢刀，在我们头顶交错。

“哈！”这次是男人们大喊，“过刀山！”

“哈哈哈！”后弦又是仰天大笑，这小矮个子在我面前也像是一座伟岸的墙，“蒙老大，你寨里的男人质素可比以前好多了。”听他这话，看来以前还要不咋样。

说罢，后弦大步挺进。感觉两边的视线暧昧不明，我又靠近后弦一分。一不小心还看见一个看着后弦吞口水的，浑身一个哆嗦，扭

头，却看见一个大胡子正朝我抛媚眼，胸部那两块健硕的胸肌猛颤。

“呕！”

“弦弦——”忽的，一声气势恢宏得女中音从前面而来，我扬脸望去，只见刀山的出口正站着一个身穿黑色皮风衣的大胸窄腰女子。

制服诱惑！

当即，我眼睛拉直，那女人和后弦一样，也是一把辫子高束，只是她得头发更长，所以垂落得辫子她绕在了自己的脖子上，紧身的皮衣恰到好处地挤出她胸前那条深沟，爆出的部分白白嫩嫩，像是可爱而充满诱惑的小兔。而那盘在脖子上的长发又将那对白兔遮掩得若隐若现。

我下意识看看自己，高领的蓝色花边裙衫，深蓝的长裤，外面还套着一件渔网，感觉就像是老太婆，或是包裹得严严实实的粽子。

“蒙老大——”后弦张开怀抱朝那女人走去，那女人也张开怀抱而来：“弦弦——”

我眨巴着眼睛，后弦口中的蒙老大居然是眼前这个长相娇艳动人，身材更是魔鬼的女人！

两人张着怀抱，在靠近的时候并没有拥抱，反而是狠狠用胸膛撞了彼此一下，立时，那蒙老大被撞得后退，后弦双手环胸，唇角扬扬：“蒙老大，你不行啊，功夫有所退步。”

那皮衣女人一乐，而这一乐却是百媚纵声，尤其那双乌龙珠一样大得眼睛，更是夺目迷人。

乖乖隆地冬，后弦认识的美女挺多啊。

“不是我退步，是你小子又进步了，哟！这漂亮的女娃儿是谁？”这位蒙老大看见了我，后弦顺手将我推了出来：“这就是护国夫人风清雅。”

“哎呀！”蒙老大惊呼一声就张开怀抱，“有眼不识泰山呐，要抱一下，来！”说着就朝我撞来，后弦推了我一把，我就撞上这位大姐的

胸，这一撞，娘里个西撇得，波波ing，我一下子被弹开，眼前金星直冒，胸口就像压了巨石喘不上气。后弦赶紧扶住我的身体。

蒙老大一阵疑惑："我可是听说护国夫人功夫了得啊。"

后弦扬手勾在我脖子上，摊着左手，一副恨铁不成钢的神情："嗨，这女人最近失忆了，连功夫都忘光，所以就不行了。"

"这可不行，那你怎么搞定这小子？"蒙老大将我从后弦手下拉出，勾住我的脖子，我视线自然而然往下，正好望入她的深沟，"我听说这小子是到你那儿躲寒思忆的，既然他在你那儿，所谓近水楼台先得月，那个……"

"蒙唏语！"后弦大吼一声，"你是不是找死！"立时杀气四起。

蒙唏语……多美妙的名字，真是……

蒙唏语当即放开我，后弦双颊泛红，眉脚直抽，"我问你，青州失粮跟你有没有关系。"

"没有！"蒙唏语摇头，"你不识字吗？我可是写得清清楚楚了。"

"那就没事了。"后弦的嘴再次咧开，"蒙老大，现在是不是吃饭的时候？"

蒙唏语沉下脸："你小子每次都这个时候来。来人！摆宴！护国夫人，请！"蒙唏语拉住我的手，边走边问："你怎么还不搞定那小子，你不难受吗，看得着，吃不到，哎呀，说起来，这可也是我的一块心病啊，痒痒啊，你说他如果有主也就罢了，偏偏到现在还是个自由身，大家都是女人，你应该了解我这颗焦灼难耐的心呐……"

寒毛一阵，接着一阵往上直竖，我瞥眼看后弦，他整张脸是白里透红，高傲自大的表情已经不在，相反，透出一分懊悔。

看得出蒙唏语是真得放不下后弦，喝了点酒，她一兴奋就又开始了："护国夫人，我跟你说呐，后弦在我们江湖里也是一棵名草，我知道，你府里美男无数，还有一个什么天下第一美男，但他们哪及后弦啊，你看咱弦弦，那眼神性感的，那嘴薄的，身体更是龙精虎猛啊……"

“吃你的菜！”后弦忍不住将鸡腿塞进蒙唏语的嘴里，我汗颜，忍不住拍向后弦的肩膀，忽的，他浑身紧绷起来，这小子今晚变得特别敏感，我只有叹口气，轻声道：“看来我是不敢留你了，你这风流债，我挡不住。”

“喂！”没想到后弦一竖眉，“我们先前可是说好的，你休想赶我走！”他涨红着脸，对蒙唏语热切痴迷的目光视而不见。

“可是我护国府挡不住啊。”我几乎向他哀求。后弦一甩脸，给了我一个华丽丽得“哼！”

而蒙唏雨继续在一边唠着：“咱家弦弦不就是矮点，矮有什么不好，小巧玲珑，多可爱哪……”

而另一边，后弦也开始说了起来：“看来上次揍轻了，喂，我这可是为了你牺牲色相。”

这也算牺牲色相？明显就是我在牺牲自己耳朵。左耳听蒙唏语的，右耳听后弦的。乱啊，真乱。

“我跟你说，大妹子。当年我要不是输给小弦弦，小弦弦那就是我大官人，不，我做他老婆也甘愿！所以我可警告你，如果你不能给小弦弦一个好名份，你就别碰他！保持他在我们心中那个纯洁如玉的形象，他可是我们江湖女心目中的大众情人。“

“就他还纯洁？”我插嘴，后弦就开始说了：“你别害花了了。”

“花了了？”蒙唏雨拽住了我的衣襟，大大的眼珠子直转，“听上去像个女人的名字。”

“呃……”我似乎明白后弦的意思，如果这些女人知道后弦总是去找花了了，估计非毁了那女人的容不可，我笑笑，“没什么，一个名妓，不过是男的，我常去。”

“啊！”蒙唏雨大惊退开，竟是崇拜地看向我，“果然夫不如侍，侍不如偷，偷不如妓啊，夫人果然是风流潇洒啊……难怪看不上咱家的弦弦，他还是只童子鸡，懂什么……”

“蒙唏语！你想找死吗！”

童子鸡？我不可思议得扭头看后弦，他慌忙埋头吃菜，不过从他通红的耳朵可以猜出他此刻有多么羞窘。

没想到啊，真是没想到……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七章 小处后弦

大家新年快乐，祝大家牛年牛势！！！

****

蒙唏语爆出了一条惊人的八卦，就是后弦小老弟至今还是小处。

“呃……那个大妹子，吃菜吃菜。”蒙唏雨转移了话题，我心底暗笑，难道后弦去花了了那里纯粹是作给那个逼婚的人看的？抑或是证明自己是个男人！

算了，后弦是不是童子鸡与我无关，还是正事要紧。

“蒙老大，青州失粮后有没有看到可疑的人？”

“可疑？”蒙唏语想了想，“没有，自从青州失粮为了不受牵连，我命令全寨的兄弟姐妹都不得出寨一步，抱歉，看来是帮不上护国夫人了。”

“呃……没事……”这个蒙唏语还真是会明哲保身，这么聪明的女人做山大王可惜了。虽然写了一手错别字，但相当精明。

“来来来，我们划拳。老娘我刚学了个新的，可有趣了，我划给你看啊：海盗船长，嘿咻嘿咻。”

“粉红娘娘，哎哟哎哟……”我脱口就接了下去，蒙唏语瞪大了眼睛：“大妹子，你行啊。”

“那就是她发明的好不好，土包子。”后弦吊吊得戳了一句过来，立时，蒙唏语用无比崇拜的眼睛看着我：“大妹子真乃风流场上之能人也，受唏语一拜。”

囧。。。戴什么帽子不好，扣上了一个风流的花名，哎，我本不色啊。

酒宴过后，自然而然地留在山寨过夜，想想露天的小九他们，还真是有点不放心。

“夫人，这边请。”酒后，蒙唏语醉地走不了路，现在给我引路的是她的喽啰。

“山寨房间简陋，还请夫人海涵。”

“没事。”我淡淡得说，关于吃穿住行，我并不很在意。夜间空气凉薄却很清新，不见许久的龙皇也再次出现，它就跟南宫秋玥一样飘忽不定。

喽啰推开房门，里面一片明亮，白光乍起，我看地目瞪口呆。

屋内，并排站着四名身穿微微透明的绸衫的男子，高低错落，形色各异，除了纤瘦的阴柔美男，纯洁天真的少年，那个先前的猥琐大汉，还多了一个黑人。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夸张的大笑将我从震惊中拉回，我看看身边，那个领路的丫鬟已经不知所踪，而发出那恐怖大笑的就是靠在门边的后弦，他笑得直不起腰。

“小人们奉寨主之命服侍夫人！”屋里四个男人齐刷刷跪下，我倒退数步，那个猥琐大汉站起身：“夫人是留我还是留下全部？”

还全部！！！

“出去！”我忍无可忍厉喝，四个男人有的露出轻松的表情，也有的不甘，那个猥琐大汉还匆匆上前，我疾呼：“龙皇！”

“汪！”龙皇护在我的身前，我再次甩手指向院外：“出去！”

四人匆匆出门，我赶紧进门反手就关门，可是关到一半却卡住了，与此同时，响起一个人的痛呼：“啊！你夹住我了！”

是后弦？夹住了。。。。脑子里又是一片YY。

我打开门，后弦一瘸一拐走了进来，然后眼珠左右动了动反手就关门。

我冷冷看着他那副鬼鬼祟祟的样子，他转身的时候还松了口气，然后在接触到我鄙视的目光时，他眼神闪烁了一下就抬起下巴，眼睛上吊：“别误会，我受南宫秋玥之托保护你。”他说的时候耳根绯红。

“哼。”我冷哼一身走到床边，坐下，开始脱鞋子，“你少来，分明就是怕寨子里的女人对你不轨。”

“谁，谁说的。”后弦见窗边有卧榻，就跃上去躺下，侧过身对着我，“我跟南宫秋玥是好兄弟，为了兄弟，自然两肋插刀，我答应他就要做到。”

我讥笑：“这里没别人，你就直说了吧，童！子！鸡！”

“谁说我是童子鸡！”后弦腾一下坐起来，红着脸，瞪着他那双乌黑的眼睛，“那是蒙唏语胡说。”

我继续笑，顺道吹熄了灯。

“啊！你干什么！”后弦一声惊呼都变了调，我直摇头，这后弦有趣，逗逗他：“我不吹灯你看我脱衣服？”

房间里一下子没了声，仅有的窗户因为后弦睡在下面而关上，整个房间只看见后弦那双闪闪亮的眼睛。

“呼……”龙皇发出一声呼气跃到我的身旁，更像是在笑后弦。

“喂！”后弦又出声了，“你跟南宫有一腿吧。”

“胡说什么？”懒得理他。

“没一腿他会把龙皇给你？龙皇除了他，谁都不理。没一腿他会特地嘱咐我保护你？”

“嘿，后弦，我怎么听着你像南宫的第二只龙皇？”还有一腿，就南宫那人，有半腿都觉得危险。别到最后把自己心搭进去了，人家只不过是跟你玩玩。

“……”

后弦那边没了声音，估计是在憋气，终于可以睡觉了。

刚合眼，忽然，龙皇从身边站起，吼了一声：“汪！”

我惊得睁眼，床边站着一个人影，我火大地坐起：“我说，你还让不让人睡了！”

“有趣！南宫说你这人危险，让我离你远点，我看分明是怕你被我吸引。”后弦自傲地说，我给了他一盆冷水：“算了吧，就你这童子

鸡，我看不上。都那帮女人把你捧的，都不知天高地厚了，小伙子，别自恋过头，小心以后自己喜欢的女孩子不喜欢你，到时有你苦吃。”

说完，看后弦，静静的房间里他意外地没有顶嘴。

“呀，难得啊，居然不还嘴。”他不说话我还真觉得没意思。

“其实……”后弦终于说话了，“我很羡慕淳于，虽然我不清楚他和那个冷月瑶到底什么关系，但是他有一个可以说得上话的女孩子真好。”

“你没有吗？这么多女孩子都喜欢你啊。”

“她们……看见我就说要嫁啊娶的，好恐怖，我一开始以为女人都是这样的，就觉得很奇怪，怎么会有人喜欢女人？”

恩？后弦有那个倾向啊。许多小G就是从讨厌女人开始的。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八章 史上最烦人的男人

过年过年，抱歉抱歉，走亲拜年，速度有所减慢，在这里向大家鞠躬道歉。一鞠躬——二鞠躬——三……就免了吧，哈哈哈。

现在轩辕党占取了绝对性的优势，看来我们的女主要归轩辕党啦。

粉红票，粉红票，用力呼喊粉红票。

****

后弦的话其实让我忧心，虽然无论从外表还是内心，我都是同人女，但是，我们很多同人女在看见帅哥美男之时，虽然YY他们那个什么什么，可是，我们并不希望他们真的成为那个什么什么。还是希望他们能够毫无保留地爱上我们女人～～星星眼，这也属于YY。

所以，我要拯救后弦，不能让他走上这条后庭之路。好吧，我承认，在我心目中，后弦也就是下面那个。

隐隐可见后弦双手环胸，摇着头，我立刻道：“后弦，她们会这样是因为喜欢你。”

“谁要她们喜欢？！”后弦不屑地说，身体一动，龙皇又立时站起，戒备地挡在我的身前，我将龙皇抱开，手指后弦：“你知不知道，

这世上还有多少光棍？还有多少自己喜欢别人却得不到对方回应的可怜男人？而你，却在这里说风凉话！你根本就不懂感情，因为你从没喜欢过人。”

“谁说我没有！”

我很生气：“你太自恋，我懒得跟你说。”

“我真有啊，花姐姐我就很喜欢啊。”

“是那种朝思暮想的喜欢吗？”

黑暗中，后弦慢慢地挠了挠后脑勺，摇摇头：“那倒没，不过我真挺喜欢她，花姐姐就跟那些女孩不一样，她告诉我许多关于女生的事情，我喜欢去跟她聊天，她是个不错的女人。”

“那就是红颜知己。只要你不喜欢男人喜欢谁都好。”

“谁说的，我觉得男人比女人好多了，你看，男人不会整天追着你说要嫁给你，或是娶你，男人更不会缠着你，我们男人之间的交情不会像女人那样拖泥带水，即使长久不见面，但需要帮助的时候绝对会肝胆相照。”

“呼……”松口气，原来是义气，“恭喜你有讲义气的朋友，有理解你的红颜知己，你要想躲桃花，建议你易容，装丑点，我保证没人再追你。”说完，我准备睡觉，结果后弦又说话了：“那怎么行？我娘告诉我，把我生地这么帅就是为了让人看的。”

“靠之，你烦不烦！我要睡觉！”

“别，我从没这么早睡过，你就陪我聊聊。难得我们单独在一起，之前，我们从没这样聊过，要不这样，你教我两招你那个武功，我自己琢磨就不会吵你了。”

黑黑的房间里，是他金光闪闪的眼睛，我算是明白了，他不让我睡觉就是为了这个！

我怒了，最恨别人不让我睡觉！

“好！”我跃下床，龙皇跟着跃下，“你说的，你跟我出来！”

“那个……”后弦扯住了我的衣袖，“收钱不？”

天哪！这世上怎么有比我还扣门的男人！

“不收钱！”烦死了，谁能把这个鸡婆男抢走！我给钱都行！

站在月下，我回头瞪后弦一眼：“看好了，我现在只传授二十四式！”后弦对着我直点头，兴奋地像得了糖的孩子。

起式，静心，缓缓挥开了双臂，发力之刻震袖踏尘，太极该柔则柔，该刚则刚，柔中带刚，至柔则刚。

裙摆在转身时画弧，在提腿时飞扬，绸裤风中飘逸，衣袖月下飘舞。

吸气，收势。凉薄的空气在心肺丹田之间游走一圈，再从唇中缓缓吐出，静立片刻，从静湖里返回尘世。

“真美……”身后传来后弦惊叹的声音，转身时，对上了他痴迷的目光，心头一热，看，把小男孩迷住了吧，咱还是有魅力的，hiahiahiahia。

“夫人，你这套功夫真漂亮！”后弦激动地朝我走来，而我的心却拔凉拔凉，这次自作多情还真是做到西伯利亚去了。人家是说太极漂亮。

一起一落，心中怒火顿起，脸一沉：“你自己琢磨吧，这只是拳路。”

“还有别的？”后弦更兴奋了。

“当然！”郁闷让我的嗓门变大，“还有剑棍刀枪，太极之力无处不在！”

“可是，功夫一字为快，夫人你这套怎么慢悠悠的。”后弦疑惑地挑起眉，我狡辩：“你懂什么！这套功夫精髓就在此处，就看你悟不悟得出了！”

后弦神情立刻变得认真，自己开始忘我地低喃：“原来如此……太奇妙了，这难道就是大师所说的动中有静，静中有动？”

翻个白眼，我跨进门，反手关门，接过又卡住了，又传来后弦的痛呼：“啊！你怎么又夹我？！”

夹你，我还真想好好夹他，是找个夹子夹住他的嘴巴，吵死了。

“我说。”我转身瞪他，“你不是去琢磨了吗？”

“那也要进屋琢磨啊。”后弦一瘸一拐地回到卧榻上，然后盘腿，揉了揉那条被我夹了两次的腿，开始双手挥舞，复习我的手势。

见他安静，我也终于安心躺下。龙皇躺到我的床尾，瞧瞧人家龙皇，多安静。

“喂！”

又来了！我想挠床。抄起枕头就扔他：“再吵我灭了你！”

“不吵就不吵。”后弦嘟囔了一句，“我是想看看你睡着没，我可警告你，你别半夜偷袭我啊。”

自恋也该有个限度，我猛翻白眼，就他这小受样，脱光了我都没兴趣。我冷声道：“龙皇，他要是再说一句，你就咬他！”

“汪！”

因为有了这句话，后弦终于安静。我也获得安宁，脑子里不断转着青州失粮的事，必须要找到对方的漏洞。

可是，狡猾的狐狸现在都高度紧张，怎么可能会露出尾巴？看来，要找个背黑锅的，这样，才能让敌人松懈，就是不知道蒙唏语答不答应了。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四十九章 都有收获

年初四快乐哦，这段日子整日拜年，都没更新，真是抱歉。我这里规矩多，不知道大家那边是不是这样。

****

我是和衣而睡，所以起来的时候，不用更衣。后弦斜躺在卧榻上尚未醒来。一米阳光透过他上方窗户的缝隙挤入，不偏不倚得投落在他胸口的那枚牙齿上，以牙齿做饰物，至少在城里，比较少见。

轻轻下床，还是惊动了后弦，他们这些练武之人，听觉似乎异常灵敏。

“你起得这么早？”后弦伸了伸懒腰，我不理他，这人要是搭理他，估计会比唐僧还烦。

开门，愣住，门口居然站着蒙唏语，她的身后，是她的那些喽啰。

我疑惑得看她，身后有人靠了上来，勾住了我的脖子：“哟！蒙老大，你起得真早。”

蒙唏语站在晨光下，黑色的皮衣晶晶闪亮，她脸上的神情很奇怪，像是感动：“夫人！”忽的，她一抱拳，“您真是正人君子，外界对您的传闻原来都是谬传！夫人哪里是什么好色花心的女子，分明是光明磊落的正直女子！”

“诶？”

“啊？”后弦从我后背离开走到蒙唏语的面前，抬手打在她脑门，“蒙老大，你酒还没醒吧。”

“不是！弦弦，我很清醒，起先唏语相信外界传闻，所以安排了四个不同类型的男子供夫人挑选，可是夫人却将他们赶走，那时我还以为夫人故作正经。后来听说弦弦进了夫人房间，我当时那颗心哪……”说到伤心之处，蒙唏语就要拉后弦的手，后弦忙退身，躲回我的身后。

只见蒙唏语继续说道：“可是我没想到弦弦和夫人居然是分床而睡……”

“哪有床！”后弦生气得嚷，“只有那个卧榻，睡得我浑身骨头痛。”

“是是是，下次我一定在每个房间放两张床。”蒙唏语的神情可爱异常。

这什么跟什么啊，我觉得这个世界越来越莫名其妙，多呆一分钟我都会被同化。

眼前又出现一副画面，我穿着富丽堂皇的衣裙斜靠在金子做的躺椅上，整个房间都是黄金做的，然后，小若拖上一个金盘子，恭恭敬

敬跪在我的面前，喊道：“请翻牌子……”

无语，虽然女王的生活YY了不止一次，但真成那样，我想我无法接受，有很多东西，只限于YY。

“夫人！”蒙唏语紧紧扣住我的手腕，她的神情很认真还带着一点激动，“就冲这一点，我蒙唏语就敬重你，只要你说一句话，我和我的兄弟姐妹们都会为你两肋插刀！”

我一听，心中一动，这是个好机会呐，原本还在发愁怎么游说蒙唏语合作，现在倒好，省了。我立刻道：“两肋插刀就不用了，帮我背个黑锅吧。”

“什么？黑锅？好！来人，把寨子里的黑锅都拿出来！”我赶紧阻止蒙唏语，这女人还真是雷厉风行。

“不是这个黑锅。”我附到她的耳边，一番耳语，蒙唏语频频点头：“恩恩，哦哦，好好。”

说完，我有点不好意思得看着蒙唏语：“这个黑锅让贵寨背上真是过意不去，待事情水落石出之后，我会为贵寨正名。”

“嗨！大妹子，客气什么！山寨不抢东西怎么做山贼？”蒙唏语咧着嘴直笑，“说实话，这黑锅一背上，乌拉这个山寨还不出名！到时乌拉山寨还不成为绿林中的魁首！我说不定还能当上黑龙之首，号令全天下的土匪了呢！”

我眨巴着眼睛，感情蒙唏语也想借着这次的机会炒作自己，让自己出名，然后去竞选那个什么什么黑龙之首呐。听着名字就像黑帮老大之类的。嘿！这世界贼娱乐，都会炒作。

既然人家都以这么高的姿态，并且强烈要求背这个黑锅，我怎好不顺他们的意？于是我握住她的手，表达我最诚挚的感激之情。

蒙唏语列队欢送我和后弦下山，后弦一路上就在问我黑锅的事情，我懒得回答，这人忒烦，答了他一个问题，他还会爆出更多的问题。

走了大约一个时辰，遇到了一老一少两个猎人，他们从我们身边经过，传来他们的对话：“小四啊，这黑雾林早上雾大，不适合打猎，要到晌午，雾散了，就能打猎了。”

“哦，知道了，爹。”

原来此处叫黑雾林。

正想着怎么跟小九说黑锅的事情，小九和小若就远远而来，彼此遇到的时候也是一惊。

“你们这么快就下来了？”小若抱着小九，在后弦面前，小九不能显露太多。其实我觉得没必要，后弦这缺心眼的，就算小九再怎么显露，后弦也认定他是个神童。

“恩。”我点点头，然后严肃得看着小若和她怀里的小九，“我有件事跟你们商量一下。”然后，我将他们拉到一边，后弦想跟来，被龙皇挡住。

随即，我将黑锅计划跟小九说了一番：“我觉得这样可以让对方松懈，如此一来，我们便由明入暗，你看怎样？”

小九的眼底划过一丝惊讶，他垂眸想了一会，抬眸之时，是一份坚定：“好，就按你说的做，可是，我们从谁入手？”

“内贼。”我舔舔唇，“你说过，如果不是山贼就是内贼。每批压粮的人员都有资料，这样就缩小了范围。”

小九赞同得点头：“不错，而且，我已经有了一个怀疑对象。”

“谁？”

小九拧了拧眉：“是宁小蝶。”

“宁小蝶？”我疑惑得挑起眉，“她是个女人。”

更深的疑惑出现在小九的脸上：“女人怎么了？轩辕王朝多的是女官呐。”

“哦——对对对。”我猛拍自己的额头，这个非一般的世界要用非一般的思考方法，“对了，你这里查得如何？”

话音刚落，小若高兴得抢道：“有进展，你看这是什么！”小若从怀中拿出了手绢，那手绢团着，似乎包着什么东西。

我怀疑得取过，打开一看，竟是一些白米！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章 兵分三路

不知不觉30号了，粉红票票，最后再互换粉红票票，嘿嘿

****

小若给我的大米里还搀着泥，我用询问的目光看向小若和小九，小若开心地解释：“这是我们在附近找到的，虽然只有这么点，但也找了我们半天，我们怀疑有一袋米漏了，不过时间隔地比较久，那些米或被鸟食用，或被树叶泥土遮住，很难找到。”

“正是，这也是无意中发现的，不过，可以确定，这米，没丢，应该还在附近。”小九一脸忧愁。

看看米，再看看愁云不散的小九，我笑了，一个响指：“啪。”龙皇就跑到我的身前，蹲下。

我将米放到龙皇的鼻子下：“兄弟，靠你了。”

“汪！”

龙皇一下子就蹿了出去，果然是条好狗。

茂密的林子一眼望不到边，阳光晒入林子也是斑斑驳驳。后弦被我们赶走去看护马车，别找着大米，丢了马车，现在世道不好，不是路不拾遗，而是顺手牵羊。

很快，龙皇就有所收获，它在一棵树下闻了许久，然后朝我们直吼：“汪！汪汪汪！”与龙皇相处久了，他吼叫也是有规律的。

例如一个长吼就是饿了，一个带着勾的长吼就是看见母狗了等等等等。

我匆匆跑到龙皇身边，然后，就看见，他的脚下，是一坨屎。

满脸黑线。就算龙皇是南宫秋玥的狗，我也照骂：“龙皇！我叫你找米不是屎，你不是刚吃过，难道又饿了！亏我那么欣赏你，你居然

找堆黄金给我！”我气得大骂，小若和小九站在一旁满脸惊讶，因为在他们的面前，乃至护国府里，我都没发过脾气。

龙皇不服得瞪着我，喉咙里发出“咕噜噜，咕噜噜。”的声音。忽然！他埋下脑袋，真把那坨屎叼开了，屎的下面，是一堆白米，这一刻，我知道我错怪了龙皇，心里非常愧疚。

龙皇瞪着我，小九和小若也瞪着我，我长时间没有说话，然后，我拍了拍龙皇的头，竖起大拇指：“你活得真有勇气！”这是我对他叼屎以证清白的佩服。

（这个情节来自于生活，有次，我去宠物店，一只哈士奇在笼子里拉了一坨屎，那屎贼有型，竖起来的，因为是竖起来，所以那东东没有从笼子的缝缝里掉下去，然后那小哈哈绕着自己的屎走了好几圈，突然，一口，就那么吃下去了。——！！我们一群狗妈看了之后都对自己的宝贝说：别学他，脏死了。。。。。。。。）

然后，龙皇头一甩，就继续往前。

小九在小若的怀里挑着一根眉毛看我，像是审视：“你认真了？”他问我，我沉着脸，点点头。

“你很少认真，为了淳于？”

“一半。”其实在护国府有吃有穿有银子花，没有值得我可以认真的事。

“还有一半呢？”小九又大又圆的眼睛牢牢盯着我，仿佛在说是不是为了护国府，为了风家。可惜，我的答案让他失望：“因为我不爽贾铭凯，凭什么坏蛋还长那么帅！可恶，我那么萌年上大叔，现在全毁了。”

这句话说完，小九和小若看了我许久许久，没有说出一句话，他们听不懂我的话，因为我和他们不是同一个星球。

林子越走越深，光线也越来越暗，龙皇又分别找到了一些埋在泥下的大米，似乎离目标越来越近了。

最后，他停在一片藤蔓前，对着那藤蔓汪汪直吼，隐隐的，可看见藤蔓之后是一个山洞。

我和小九对视一眼，拨开藤蔓就走了进去，小若吹亮了火折子，给漆黑的洞穴带来了光亮，那一刻，我们都陷入了惊讶，眼前不是米袋是什么！

“没道理！”小九质疑，“没道理，这山洞离出事地点也不算远，每次失粮他们都会在附近搜索，没道理不会发现这个山洞。”

小九说得很有道理，我思索一番道：“没有发现这个山洞可能有两个原因。”

一阵风吹了进来，吹熄了火折，我们退到有光亮处，我继续道：“一个，就是领兵到这里搜索的人可能就是内贼，他查看一番，然后说此处没有。”

“没错，有这个可能。”小九点头，小若便问道：“那另一个原因呢？”

“刚才我遇到两个猎人，说这里早晨雾大，所以此处在大雾下变得不怎么明显。”

“我明白了。”小九陷入沉思，一时间，大家都不再说话，山洞阴暗，变得宁静。

在一阵沉寂后，小九扬起脸看我：“接下去你打算怎样？”

我摸着下巴：“兵分三路，小若。”

“在。”小若回答得异常干脆，我疑惑得朝她望去，她的眼中带着兴奋，她从来没那么听话过。我缓缓道：“你先上山，通知蒙唏语下来把大米运走，我跟蒙唏语打过招呼，她会配合你。然后以护国夫人的名义去青州，就说让楚翊和淳于紫宸将功赎罪，攻下山寨取回大米。记得，跟楚翊说打慢点。”

“是！”小若这一声喊得比之前更响，转而，她马上皱起了眉：“那夫人呢？跟我一起去吗？”

我摇摇头：“恐怕不行，毕竟让小九替代护国夫人的身份恐怕不能服众。”我看向小九，他点点头，及其默契得接口道：“而且，显露过多会引起楚翊的怀疑，所以你去最好。”

小若点点头，长长得哦了一声。

“所以，小九就和我回京，麻烦小九你找出内贼，我就去跟轩辕逸飞再多争取点时间。”

“那后弦呢？”小九说起了后弦，我耸耸肩：“保护我们回京啊，小若走了，你没内力，我没武功，这节骨眼，我和你可都不能出差池。”

小九眸光中带出了赞同，笑道：“你想得真周到，我忽然想对你说句话。”

“什么？”我扬起唇角，小九注视我的双眼：“希望我们不要有对敌的一天。”

细细砸吧着小九的这句话，不知为何，竟想起了《赤壁》里周瑜对诸葛亮说的那句：天下英雄何其多，最不想招惹的是你这一个。

当时二人深情对望，惺惺相惜，只差星爷那句我两情不自禁，然后一个啵啵。

所以，当小九直视我双眼的时候，我冷不丁打了一个寒颤，如果小九的确是小九，那我倒是有那个冲动亲亲他的小嘴，可惜，那娃娃里面装着风清雅。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一章 咱也有心腹小跟班

对不起，昨晚回来太晚，没有更新，今天补上，晚上还会有一更，抱歉抱歉。

****

小九那句话让我寒了一路，我和他之间的气氛一下子变得怪异。所以在回去的路上，我就继续睡觉，尽管被他骂作猪，我还是睡觉，这一天一夜的颠簸，我可不想总是盯着小九那双惺惺相惜的眼睛。

在车上，我做了个梦，梦见我跟小九深情凝望，然后忍不住发生了一个错误的啵啵，结果，狂风四起，我和他的身体发生了互换，我

困在了小九的身体里，然后仰视轩辕逸飞，跟他撒娇，希望能从他那里骗取金银财宝，可是他根本不理我。

结果，我被龙皇叼回，我在龙皇的嘴里又踢又骂，因为他叼过屎。然后龙皇把我扔回南宫秋玥的屋子里，南宫秋玥对着我邪邪得笑，说你永远别想逃出我的五指山，我吓得狂奔，南宫秋玥就在我后面紧追，他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大，然后，我撞上了山，痛醒。

眼前是后弦和小九的脸。

“啊！”我惊呼了一声，心脏扑通扑通跳得飞快。

“夫人，到家了。”后弦盯着我惊魂不定的脸，疑惑，“你做噩梦？怎么你也会做噩梦？”

我擦着额头的汗，小九懒懒得爬起身体准备走出马车，我对着后弦道：“奇怪了，我为什么就不能做噩梦？”

后弦皱起脸，挠挠头：“我那艳丽无双，美绝人间的老娘说，漂亮女孩是不会做噩梦的。”

“啊？”我张大了嘴，连小九也停下奇怪得看着后弦。后弦这是不是在夸我，不，应该是风清雅长得好看？

“难道老娘错了？”后弦满脸疑惑，可是很快他变得确定，“我娘是不会错的，因为她说，正因为漂亮女孩太漂亮，所以梦神舍不得让她们做噩梦，而是充满美男子的美梦。”后弦说完便满脸不满，“这也太不公平了，梦神准是个男的。”

我从梦中苏醒，为什么现在看着后弦的时候感觉还在做梦。

“为什么？”小九发出一问，后弦怒道：“不然我长那么好看怎么还是会做噩梦？所以梦神是男的，重女轻男。”

看着后弦那可爱的表情，我忽然觉得我好爱他口中的老娘，她教育出了一个多么纯真的美少年，难怪人见人爱，蝶见蝶追。

小九捂嘴偷笑，转身下了马车，后弦伸出手，扶我下车，却见已是深夜，漆黑的街道上没有半个人影。龙皇跐溜一下，从护国府边上的一个狗洞钻了进去，而我们还要等人开门。

老管家如同鬼魅得忽然出现在门口，小九打着哈气，说休息一晚再作安排，想了想也是，这一去一回，总共花去三天半，路上没有半点休息，风餐露宿，对于小九那个小娃娃的身体来说，确实辛苦。

因为没去青州，时间上多出了两天半，现在大家休息一晚，还有两天。

没有小若的时候，我有晴儿，晴儿全名叫晴萱，是我在护国府里培养起来的自己的丫头，毕竟在小若跟随小九之后，我身边就没了一个贴身的丫鬟。虽然我没有奴役别人的思想，但有个小跟班多拉风，就算满足一下虚荣心也好。

晴儿和小若最大的不同就是比小若简单。小若是风家培训出来的，文武皆能。晴儿是我培养出来的，嘴馋好动，果然什么样的主人养什么样的仆人。。。。。

小九沾床就睡，而我却一时睡不着，晴儿就给我准备洗澡水，零食，和水果，看，多了解我，多贴心。

为了不吵着小九，晴儿将浴桶放到隔壁的房间，放上屏风隔出一方浴室。

“夫人，你没在这两天，护国府没什么变化。”晴儿帮我解开衣衫，渔网的衣衫满是尘土，她闻了闻，就皱眉，“怎么有狗屎味？”

狗屎？我立刻拿过衣服闻了闻，良里个西撇，准是龙皇趁我没注意报复我，用那张叼过屎的嘴舔我裙子。

可恨！

可恼！

什么人养什么狗！从龙皇的性格不难推测南宫秋玥也喜欢玩阴的！

“夫人，怎么生气了？别生气，让晴儿给你按摩按摩，你就不生气了。”晴儿将我扶进浴桶，然后开始给我按摩肩膀。

水汽湿热，花香阵阵。晴儿十指虽短，却异常柔软，按压的力度恰到好处。

我吃着苹果，问晴儿：“我不在的时候，那帮男人在做什么？”

“恩——”晴儿想了想，“也没做什么，和以前差不多，远尘官人，离歌官人还是整天弹琴吹箫。”

果然没奇迹，这样下去，护国府的日子就变得有点沉闷了。

“南宫官人一直在院子里，只让我们送送饭。”

让晴儿观察这几位老大，有几个好处。

一是晴儿不会武功，背景简单，原先就是护国府的丫鬟，走来走去也不会惹人怀疑。反正那几个家伙一有动静，南宫秋玥会及时汇报。

二是小九他们料准我不会培植自己的势利，所以对晴儿比较放心，一个不会武功的小丫头，又能帮我做什么？所以培养晴儿是最安全，最可靠的。

“还有夫人，现在外面关于淳于侍郎和冷郡主的流言传得沸沸扬扬。”

“哦？都有些什么？”含入一枚蜜饯，闭眼放松全身。

晴儿揉捏我的手臂：“说是两情相悦，情比金坚，还有说是夫人横刀夺爱，强抢民男。说夫人本就好色，全国的女人就夫人娶得夫郎最多，说夫人利用权势满足自己的色欲，坑蒙拐骗各色美男子，连和尚小孩都不放过，说得可难听了。晴儿听着好气，要不是夫人交代，我肯定跟他们骂上了。”

“好……好……”

“夫人~~”晴儿加重了语气，“您怎么可以这样毁坏自己的名声？！反过来，您为淳于侍郎那么做值得吗？！他喜欢的是冷月瑶，又不是你……”晴儿愤愤得嘟囔，似是为我不值。

我笑了：“晴儿，这是名声重要，还是生命重要？”

晴儿不再说话，但我知道她在闷闷不乐。

就在这时，门外传来轻轻得叩门声。

“谁？”晴儿问。

“我。”一听这声音，我差点将蜜饯吞到气管里，没想到他这么快就来了，真是连休息的时间都不给我。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二章 深夜的警告

“是南宫官人！”晴儿还特地提醒我一声，我匆匆爬起来：“快快快，快把衣服给我。”晴儿迅速将干净的衣衫给我套上，我开始发愣，怕南宫秋玥做什么？我这个反映怎么像是自己偷懒正好被老板逮到。

糊涂了糊涂了，在这护国府，我才是主子！

想到此，我反而不急了，悠哉悠哉地跟南宫秋玥隔门对话：“秋玥啊，你这么晚找我何事？”

“秋玥想问夫人下一步有何计划。”门外是南宫秋玥一如往常温和的声音，中规中矩，就像听话时的龙皇。

我套上了衣衫，晴儿要去开门，我立刻拽住她，让她噤声，她心领神会得站到了一边。

“此事明日再议，本夫人和小九都累了。”

“那好，秋玥明日再来。”

望着那已经没有人影的门，我得意得扬眉，南宫秋玥，你有你的张良计，我有我的过桥梯，我就不信我制不了你！

“夫人。”晴儿眨巴着眼睛，似有不解，“南宫官人性情温和，又为夫人解忧，为何夫人不喜欢他？”

我将刚才那个差点卡死我的蜜饯核吐出，随手拿起一块糖糕躺在房间里的卧榻上：“他这人，太假。”

“假？”晴儿在那里兀自想了很久，然后摇头，“晴儿不明白，晴儿还是去倒洗澡水吧。”

“恩，倒完你也去休息吧。”

“谢夫人。”

在晴儿离开后，我含着糕点盘腿而坐，闭眸沉思。

假设风清雅不知道南宫秋玥的真实面目，那么，南宫秋玥在风清雅的身边又是什么目的？很显然，他虽然是风家的影族，可见并不完

全忠于风家，没想到原先最值得信赖的人，现在却成了最危险的人。

还有，他跟轩辕逸飞又是怎么回事？这里的男人之间总是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不爱与人打交道的离歌却和远尘是好友。顶着一张冰山脸的轩辕逸飞却跟南宫秋玥扯上了关系。

现在最简单的男人却是后弦。

接下去要了结青州的案子，还要解救牢里的淳于，头痛，真是头痛。

眉间突然出现一丝冰凉，我慢慢睁开眼睛，南宫秋玥温和的脸映入我的眼中，他眉眼含笑："在我发愁的时候，有人对我这么做，很管用。"他用食指一下又一下得按压我的眉心，直到我愁眉舒展。

"你是非要我汇报了才准我睡觉？"我冷笑。南宫秋玥坐到一旁，面朝外不看我，说道："不敢，你是夫人，秋玥应该向你汇报。"

"客气。"我翻个白眼，"你的任务小九明天会安排。"

"那你呢？"他侧眸，亲和的面容诱惑你放松警惕，我撇开脸，懒懒道："去勾搭轩辕逸飞，争取再多弄点时间。"

"你了解轩辕逸飞吗？"南宫秋玥的声音里透出了寒意，"别以为他给了你大东珠，又把翡翠宝壶给你就是宠你，其实，他是在试探你。"

"试探？"我侧脸看南宫秋玥，他此刻的脸明明很是阴沉，可他的唇角却挂着一丝笑，那抹笑容异常阴邪狂傲。

"轩辕家族总共有十一位皇子，而现在，却只有轩辕逸飞坐上皇位，你认为，他会是那么善良的人吗？"

吸入一口气凉气，凉气有如冰霜，让我由内而外地发冷。

南宫秋玥的眸子里闪过一道征服的寒光，随即，他的表情又恢复温和，对着我说道："你性情的突然转变引起了所有人的注意。

轩辕逸飞，风雪音，还有这里的所有男人，看似表面无所变化，其实他们已经都开始关注你。哼，这倒有趣，之前的风清雅无人问

津，现在倒是受人瞩目，即使那把风清雅只当作利用工具的玄明玉，也在你每次入宫的时候，隐在远处观察你。”

不由得，浑身起了层鸡皮，怎么万众瞩目的感觉这么阴森？感觉像要把我分尸。

“别怕，有我在，没人能动你。”南宫秋玥拍了拍我的肩膀，我低下头不理他，半夜三更来就是为了提醒我，离开他，我就会陷入危险。

靠之，我不会做南宫秋玥羽翼下的小鸡的。我要做踩在他头上的凤凰，而且还是火凤凰！

第二天，我一早整装入宫。我才不管轩辕逸飞是不是冷血怪物，更不管他是不是阴狠恶魔，反正他表面上对我好，我就照常去跟他耍耍无赖，撒撒娇。至于其他的什么背后的目的让风清雅和南宫秋玥去烦。

有句话叫冤家路窄，就在宫门口，我遇到了贾铭凯，他作为一位中年大叔，可谓风度翩翩，就跟郑少秋似的。他正跟一些官员聊天，我故意从他眼前晃过，果不其然得，贾铭凯叫住了我：“这不是清雅吗！这么快就从青州回来了！有消息没？”

“是啊，听闻夫人接手了青州失粮大案，现在入宫莫不是有了结果？”官员们围了上来，也不知他们是真的关心，还是趁机嘲讽两句。

我停下脚步，宫门边桃红绿柳，暖风徐徐。

扬起笑，狂妄而得意：“我出马怎么可能破不了案？”

“这是有结果啦？”官员们好奇望来，贾铭凯也面带骄傲道：“不愧是清雅啊，只用了四天，便查出了结果，这罪犯究竟是谁？”

“那批山贼呗，我连藏米的地方都找到了。”我说得得意，贾铭凯听着直乐：“果然是他们，我就说是他们嘛。”

“对对对。”官员一片附和。

我匆匆道：“我得跟皇上报告去，失陪，失陪。”

“好啊，清雅又立奇功啊。”贾铭凯在我身后说着，然后就听见官员们赞许之声。

现在风声是放出去了，就等着狐狸露尾巴，这是一个需要等待的过程，只怕轩辕逸飞也不会给我太多的时日，看来还是得再想一个让对方快点把尾巴露出来的方法。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三章 报复玄明玉

皇宫里，植物郁郁葱葱，油绿油绿的叶子在阳光下亮晶晶。算算日子，未曾想来到这个世界已有三月，不知不觉中，夏季已经悄悄来临。

摸了摸额头的汗，仰望空中那轮刺眼的骄阳，这么大热的天轩辕逸飞不老老实实呆在御书房里，赏什么花?

“夫人好。”

“好，那个皇上在哪儿赏花？”

“在御花园。”好，去御花园。

“夫人好。”

“好，皇上在哪儿赏花？”

“御花园。”

“呃……我刚从那儿过来。”

“啊？”小宫女比我还迷茫。

“夫人好。”

“好！皇上***到底在哪儿赏花！”

“……”小宫女看着我一副快哭的神情。

淡定，淡定。我需要冷静一会。因为我已经被宫女那晚一步的指引弄的晕头转向，每一次都与轩辕逸飞恰巧地擦肩而过，而郁闷的竟是我一次都未在路上遇到他。

他不是受伤吗？到处乱跑什么?

真是郁结。可是，我今天必须要见他。

迎面走来一个人，却是许久未见的玄明玉。他的长发还是用白色的绸带松垮垮地束成一束垂挂在胸前，过腰的长发远远而看，雌雄莫辩。

“护国夫人？”玄明玉看见我的时候显然有点吃惊，“你不是去青州了吗？”

果然如南宫秋玥所说，这里每一个人都在关注我的动向，我懒懒地抬起眼皮，一半是真累了，然后细细打量玄明玉。

当初不知道他是风清雅心中那人，故没怎么关注，今日仔细一看，这玄明玉没有轩辕逸飞高，没有淳于珊珊媚，没有南宫秋玥邪，没有后玄可爱，没有远尘温和，没有离歌艳丽，没有楚翊实用，更没有龙皇听话，看，这么一比，玄明玉也不咋滴。奇怪，风清雅到底喜欢他什么？

我挑起一根眉，走到玄明玉的近前，他微笑地看着我，轻柔的话语随即飘出：“夫人莫不是想起我了？”

想起你个鬼！

当然我没说。我绕着他开始绕圈，玄明玉则说道：“夫人，怎么了？明玉今日莫非穿得不得体？”

我一会拉拉他挂在胸前的辫子，一会拾起他腰间的玉佩，一会拍拍他的后背，一会儿打开他的双手。玄明玉倒是很配合，没有露出什么厌恶的表情，似乎对我碰触并不排斥。

最后，我凑近他的身体，闻了闻，是亦香亦涩的丹药味。然后，我用我最奇怪的目光将他上下打量一番，轻哼一声，便绕过他而去。

“夫人！”在我走出十步之后，玄明玉出声唤我，我转头，他及其疑惑地问我：“夫人你到底何意？”

何意？就是要让你心里痒痒的，充满问号。之前你利用风清雅的感情，现在我要让你为她夜夜难眠，即使做梦，也全部是风清雅的身影。

我扬起笑容耸耸肩，然后转身，故意摇头，发出一声重重地叹气后，才再次前行。

“夫人！夫人！”此番无论玄明玉怎样呼唤，我也不再停留，更是越走越快。玄明玉追了几步，便不再跟来，估计今天我这番神情和肢体语言足够他牵肠挂肚，夜夜猜测了。

风清雅啊风清雅，我也算是为你小小地报复他一下，够义气了吧。

终于，我找到了轩辕逸飞，只是没想到，风雪音竟然也在，他们正在花园深处的亭中对弈。这实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将我原先想好的无赖撒娇的招术全部打破。一切得重新安排。

硬着头皮步入花园，蝴蝶凑热闹地在我面前飞来飞去，我皱着眉驱赶，偏偏越来越多，当我站在庭外的时候，还有一只停到了我的头上。

“清雅！”风雪音对我的出现表现出和玄明玉一样的惊讶，“你是还没去青州，还是已经回来？”

我偷偷看了一眼轩辕逸飞，他端坐在那里无惊无喜，从棋盘上收回手插入袍袖，接着，便形如木雕，一动不动。若不是他长得好看，我想我不会选择跟他合作。整天跟一尊石像在一起，有啥意思？

“是回来。”风雪音让我稍稍紧张，想到她那次将桌子挖出一个洞，我就直起鸡皮。

风雪音立刻挥退了厅里的宫女，招手示意让我入亭落座。

她握住了我的手：“这才几天，你是不是查到什么？”

“是。”我老实地点头，“是那批山贼干的，所以回来想请皇上再宽限几天，那群山贼地形优势，易守难攻，现在正派人试着去招安，若不行，便强行攻取。”

“那就是有结果了！”风雪音的声音里透出了欣喜，拍着我的手，“好好好，这就好，那官粮呢？”

“也找到了。”自始至终，都是风雪音问话，轩辕逸飞从我看见他开始就没有发生任何变化，无论表情，动作，都未变动。太牛X了，他如何做到这样一动不动的。

风雪音放开了我的手，端起茶杯，斜睨轩辕逸飞，得意扬扬：“皇上，本宫没有说错吧，清雅出马，立时水落石出。”

就在这时，轩辕逸飞动了，太神奇了，他动了！

他从袍袖中抽出双手，拿起了棋盘边的茶杯，喝了一口，然后放下，双手放回衣袖，接着，便又恢复成原先的姿势，一动不动。

Orz！！！轩辕逸飞根本不用说冷笑话，他本身就是史上最强的冷笑话。

“咯咯咯咯……”风雪音欢笑不止，然后，将一个茶碗放到我的面前，一边给我倒上茶一边说道，“放心吧，皇上是让你七天破案，而你现在有了结果就是破了案，之后的事你不用特地来讨旨宽限期限，尽管去做便是，皇上他不会算你延时，是不是，皇上？”风雪音放下茶壶，瞟向轩辕逸飞。

我紧紧盯着轩辕逸飞，终于，他点点头，让我一阵激动，一半是因为取得了时间，一半是又找到一件好玩的事，就是让轩辕逸飞动。

轩辕逸飞让我想起了儿时那个木头人的游戏。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四章 休淳于

入宫的目的已经达到，我也不想久留，正准备抽身离去，却未想风雪音又握住了我的手：“清雅，既然青州之事已了，那淳于珊珊之事你打算如何？”

“淳于？”风雪音忽然提起淳于让我措手不及，说实话，我并未想好如何处理淳于，只打算等青州之事彻底解决之后，再与风清雅商议。

“你呀你，就知道你忙起国事就会忘了家事。”风雪音把我说得好伟大，她放开我的手从怀里摸出了一个信封，“所以姐姐已和皇上商

议，替你想好了办法。”说着，她将信封放到桌上，推到我的面前，信封上，是大大的休书两个字。

“休书！”

“不错，休书。”风雪音的声音里透着轻快，“你刚回来，还不知道，外面有很多流言蜚语都对你很是不利，你只有休掉淳于珊珊，并且成全他和冷郡主的婚事，方能挽回名声，清雅，风家是有头有脸的家族，更别说你是轩辕王朝的护国夫人！

一个侍郎是小，失面子是大。风家不能丢脸，护国夫人更不能丢脸，皇家就愈加不能丢脸！所以在你休了淳于珊珊之后，还要写一封罪己书（古代皇族的检讨书叫什么？罪己诏是帝王专用，那王爷之类的呢？）昭告天下，但这罪己书不好写，万万不能丢了风家，护国府和皇家的颜面！”风雪音的声音不轻不重，我却觉得字字如锤。

罪己书，就是检讨书，还不能丢脸，也就是说这份检讨书不能让人觉得我有罪，而是当初一时迷糊，或是不知情，也就是最后，要让大家明白，我也是受害人之一。这样的检讨书，也只有那个真正的风清雅才写得出了。

“清雅知道了。”我将休书收入衣袖，“那清雅这就去天牢，将淳于释放。”

“恩，对了，听说冷郡主被冷王爷带回后一直软禁在房间里，整件事，你也要去跟冷王爷解释一下，大家都是亲戚，别伤了和气。”

“清雅明白。”我起身，对轩辕逸飞一礼，他点点头，算是同意我离开。

浪费一天，就换回一封休书，天哪，我好心痛啊，我不想休淳于啊。可是，不休也是风清雅的，凭什么？

出于恶毒的嫉妒心理，休淳于，我双手赞成。顺便跟他搞好关系，说不定将来万一老子换身体，还能继续跟淳于那个……嘿嘿嘿嘿，好邪恶，好YD，不想了，不想了，口水都掉下来了，淳于的菜可真是好吃呐。

脑子里飞快地盘算，必须要想个办法，即使在换魂之后，我还能拥有这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友情，到底应该如何呢?

前脚刚出宫门，给我赶车的车夫就朝我跑来，还没有教养地大喊：“夫人——别出来——夫人——别出来——”

什么意思？看着他越来越近的身体，我忽然发现仆人土黄色的衣服现在变成了五颜六色，而他的头上，更顶着一颗白菜，顿觉不妙，往后退了一步，站在宫门之间。

车夫气喘吁吁地跑到我的面前，我捡起他头顶的白菜，下面居然还有一个破散的鸡蛋：“你……怎么变成这样了？”

“不，不好了，夫人。”车夫咽了口口水，“老百姓都疯了，他们说你拆散淳于公子和冷郡主的大好姻缘，猪狗，不不不，是什么什么不如，我们是早上出来，所以看见的人少，现在正好是晌午，人多了，你看，小人就被扔成这样。”

车夫的身上可谓白菜俱全，红的是西红柿，绿的是菜叶，黄的是鸡蛋，紫的是葡萄，我捞起一点鸡蛋，闻了闻，叹道：“京城果然富裕，连扔的鸡蛋都是好鸡蛋，对了，咱们的车呢？”

车夫皱紧了眉，他脸一动，头顶的淡黄就滑了下来，他顺便一口吞入：“夫人，咱们的车被扔满了，你没办法坐了。”

“好哇！你赶紧拉回去，可以省一个月菜钱。”

“那夫人你呢？”

我四处看了看，小声问：“有没有人跟着你？”

车夫老实的回身一指：“诺，那里，都躲着呢，反正这条路，夫人你走不得。”

我倒抽一口冷气：“那我去化化妆先。”立刻，我扭头就跑。身后传来车夫的喊声：“夫人小心——”靠之，我才不要洗菜浴呢。

埋伏在假山后，看见一个和自己身形差不多的小太监就将他拖入假山，恶狠狠道：“打劫！”

“护，护国夫，夫人？！”小太监吓得不清，我推了他一把：“打劫听见没！”

“是是是。”小太监哆哆嗦嗦地掏出了银子。

我靠之：“劫色啦！不过你既然有钱，那就顺便劫个财。”不客气地将银子从小太监手上抢走，小太监脸吓得苍白：“夫，夫人，奴才不能服侍夫人呐。”

“说什么废话！快脱！”我大吼，小太监当即开始脱衣服。他脱完太监服就准备脱内衣，我打断他，这小子还脱上瘾了：“可以了，滚滚滚。”

小太监有点不信地对着我眨眼睛：“夫人，奴才真的可以走了？”

“对，留下衣服，滚！”

“是！”小太监跑得飞快。我就开始穿衣服，哎呀，古装穿起来就是麻烦，都是系带，丫的，他们难道不知道纽扣这个东西吗！

“风清雅，你胆子越来越大了，敢打劫到宫里？”阴冷的声音忽然从头顶传来，我抬头仰望，立时，阳光刺眼，我下意识眯起双眼，只见那刺目的阳光中站着一个身影，在那个身影周围，是如同针芒的霞光，犹如天神下凡。

我向他招手：“姐夫啊，你不是陪姐姐赏花吗？”

那身影跃出金光，落在我的面前，我揉了揉双眼，渐渐适应，才看清面前一身寒气的轩辕逸飞，白色的龙袍上换做一条红色的飞龙，他依然双眸低垂，双手藏于袍袖之中。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五章 九五二七

好开心啊，一个稿子终于完结啦，明天和大家一起庆祝啊，我会爆发的啊——

****

我系好衣带，愁眉苦脸：“这不是外面重重埋伏出不去，进来换身打扮，不然连宫门都出不去。”

轩辕逸飞不笑，更不说话，他这个样子也属正常。

我随即一礼：“如果姐夫没事，那清雅就先告退。”

“你的头。”

“诶？”我扬起脸，却见轩辕逸飞不知何时伸手指向我的头，好快，我都没看见他伸手的过程。我下意识摸向头，恍然大悟，我还梳着一个女子的发型。

“多谢姐夫提醒。”随即，我匆匆将发饰拔出，放入衣袖，一头长发散落，随风轻扬。

找出一根发带，准备束发，忽的，轩辕逸飞走到我的面前，向我伸出手：“给我。”

“诶？”我疑惑地看向轩辕逸飞，他的眼皮依然耷拉着，不过这样，他长长的睫毛就变得明显。不明白轩辕逸飞何意，一时间呆立，我明白，轩辕逸飞是不会开金口解释要什么？

轩辕逸飞见我不动，便从我手上拿走了发带，我立时道：“姐夫，这发带我要用的，你喜欢我下次进宫给你带一打好了。”就在我说话间，轩辕逸飞已经走到我的身后，忽然，有手指贯穿我的长发，瞬间，我陷入怔愣，轩辕逸飞居然给我梳头发？

那一下又一下轻柔的梳理让人无法忽视，微凉的指尖顺着我的发迹而落，似是冰棱擦过我的脸庞，不由得，我感觉到自己的心跳有些异常。

“你心跳很快。”轩辕逸飞的声音没有任何情绪，他的感觉好灵敏，“不要误会，我不喜欢欠人情。”

他是在解释吗？我有点惊讶，金口难开的轩辕逸飞，也会跟我解释他此时此刻这种亲密的举动。

我忍不住想笑。

“别动！”

他说了一句，我便一动不动，心跳也恢复正常。那天我为他梳发，今日他还我，轩辕逸飞倒是个恩怨分明的人。

感觉到他的后退，我转过身：“多谢。”

轩辕逸飞没有说话，显然这句感谢他不客气地收下。可是，他没有想到，之后，我便是得寸进尺地讨回那日我施予的恩情。

我双手背到身后，眯眼而笑：“既然你是一个恩怨分明，又不愿欠别人人情的男人，那是不是可以清一下之前我对你的照顾之情呢？”

立刻，我感觉到从轩辕逸飞眸光中射出的寒光，原本我以为他要杀我灭口，却没想到他只是淡淡地吐出了一句话：“你不是风清雅。”

浑身一怔，拧起双眉，眸中带出戒备，随时准备逃跑。

“但你没有戴人皮面具，奇。”轩辕逸飞微微睁开了那双眼睛，琥珀的眼睛在烈日下闪现着好奇的光芒，“这世上真有长得如此相像之人？”他直直地看着我，似是不放过我脸上任何表情。

原来他刚才给我梳发是检查我有没有戴人皮面具！果然阴险。害我中了美男计。算了，看在他漂亮的份上，不计较。

轩辕逸飞锐利的视线朝我射来，我毫不畏惧的迎视，于是，便与轩辕逸飞进行了长久地对视，好久……好久，久到腿酸，我率先撇开视线，动了动脚，我忘记了，轩辕逸飞是木头做的，和他比定格，输的准是我。

“我就是风清雅！”我再次扬脸，“只是失忆了！”堂而皇之地再次将这个理由搬出，“信不信由你！”说完，我就走人。

“慢着。”他扬起手，挡住了我的路，“你还没说你想要什么，我不会欠风家的情。”

我冷冷地瞥了他一眼：“没心情了！”

“把刚才的事忘记，我没问过，你也没听到。”轩辕逸飞再次眯起双眼，双手放回袍袖，“说，要什么？”

第一次知道，皇帝说的话还能收回的。我再次晃回轩辕逸飞的身前，冷着脸说道：“如果将来有一个女人对你说9527，你就尽量满足他一个要求。”

立时，轩辕逸飞睁开双眼，琥珀的眸子紧紧盯着我，眼中透出了他帝王的冷冽。我明白，这个条件他无法答应，若是要他江山，他也

给？

我只有道：“你放心，她不贪心，也就要个银子什么的。”立时，轩辕逸飞身上的煞气锐减，双眸也再次眯起。

仔细想了想还是觉得不稳妥：“也有可能是男人，或是老头？小孩？反正如果有人对你说9527，你就给他钱什么的，不不不，万一你碰到一个动物对你连叫四声，你记得也要对它好点。”想想真是心酸，魂穿没人权，指不定下次醒来我跟龙皇对调了身体。

轩辕逸飞静静的站着，用他那双眯起的眼睛对着我，我叹了口气：“我知道这个要求比较荒谬，也不要问我为什么，我没办法回答，但对我真的很重要，如果你在我走出假山都不说话，我就当你默认。”

然后，我就紧张地迈开脚步，一步，两步，三步：“我走了。”没有回答。

一大步，两大步，三大步，“我真的走了啊。”还是没有回答。

一跨，两跨，三跨，好耶，轩辕逸飞答应了。可是，他答应有个屁用啊。到时还指不定能不能遇到他呢。哎，防范于未然，我变成他的宫女也有可能啊。

不管如何，我算是安了一部分心。9527是一个不错的数字，在我们南方，它是：“狗污（屎的意思）你吃”的谐音。嘿嘿，间接地骂了皇帝，谁能有我拽？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六章 放手任君飞

站在天牢的门前，我拆了那封休书，越看心越酸，越看心越痛，淳于就这么没了，只怕以后想吃他的菜是难上加难了。

“恭喜啊，淳于公子。”

“多谢几位大哥这几日照顾。”

“别这么说，牢里没人我们太闲。”

“呵呵……”

听见淳于的声音，我立刻将休书放回信封。

淳于珊珊出现在我的身侧，他仰起脸，和许多出牢狱的人一样，仰起脸，深深吸了一口自由的空气，然后，他大步向前，走向那美好的阳光。哎呀！他居然没看见我。

淳于珊珊走了几步停下，左右看了看，仿佛在找人，我靠在天牢门口那只石狮上，无语地盯着他的后背，他猛然转身，终于看见了我，长满胡渣的脸吓了我一跳。

“夫人！”淳于珊珊当即朝我走来，我慌忙看了看四周，没人，心里松口气。

“夫人，你，你怎么穿成小太监？”

“嘘！”把休书偷偷摸摸塞给他，“拿好了。”

“什么！”淳于珊珊的神情变得紧张，还以为是公函，我继续塞：“总之你收好了，我还要去冷府。”今天可好，把所有的事全都办了。

“休，休书？谁的？”淳于朝我眨眼，我翻了个白眼：“不是你还能是谁的，走了走了。”我低着头前行。

“夫人！”

“嘘！”我压低声音，“别叫我夫人，会害死我的。”

淳于一脸迷惑，盯着我的太监装不解。

“啧，麻烦。”我拉过他的身体，边走边小声说，“我这次可被你害惨了，出门就是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过会别乱喊，不然我再把你娶回来！”我阴冷地恐吓，淳于一脸复杂的神情。

“别看了，瞧你连胡子都长出来了，丑死了，过会你就自己回家，或者跟着我去冷家。”

淳于看着我，就是不说话。

“算了，随你。”

也不知谁认识淳于珊珊，淳于这一上街，就跟明星驾到似的，乌拉一下，就被围得水泄不通，还有人扯脖子喊：

“快来呀，淳于公子出狱啦——”

“真的？哪个？哪个？”

“诺，就被围在中央，身边还有个小太监的那个……”

乖乖隆地冬，群众真是热血啊，我还是溜之大吉吧。

“这真是老天有眼呐……”我晕，淳于不过就关几天，用得着像千年难遇的冤狱吗！

“人间美好的爱情就要努力捍卫！”怎么？这位仁兄还要整诗咋滴！

“淳于公子，我们坚决地站在你这边。”干嘛干嘛，以为我没人啊！

“淳于哥哥，奴家想嫁给你。”靠之！我的男人你们也想抢！——！！！忘了，刚写了休书。

哎，还是闪人吧。我钻，我钻，我再钻，钻不出去，哇！迎面还冲来一个要签名的，有没有那么夸张啊。

再次发觉，这个世界无法用正常的思维去思考。

“借过——”我低着头喊。

“诶？这位公公，我怎么看着你那么眼熟？”

“呵呵。”干笑，“怎么可能，你认识我还不得也是公公。”

“哎——这位公公，我也看着你眼熟啊。”

“认错了认错了。”左躲，右闪。

“啊！你不就是护

Chapter_8

国夫人嘛！”

“我是个太监。对不起对不起，我还要回宫。”

“不对，你就是护国夫人！”

“大家看——护国夫人就在这里——”

我滴家慈啊，跑哦！我用力推开面前的人就撒腿跑，用上了百米冲刺的速度，我一口气跑出街道，后面一帮子人追：“大家追——”

有没有搞错，你们不是迷淳于嘛，追我做什么？如果追着要嫁我也就罢了，这是要打我啊。

跑到拐角的时候，忽然有人从边上的小巷拽住我的手臂，往边上一拉，然后揽住我的腰一提，我就跟着他上了房梁。

我和他蹲在房梁上，看着那群人嗡地从房子下面跑过。我瘫软在房梁上，喘气：“看，看见没，所以叫你别叫我夫人。”

“夫人。”淳于珊珊一脸的愧疚。

“好啦好啦，我没怪你。”

淳于珊珊依旧那副纠结的表情，看着我反而内疚起来。忽的，他摸了摸袖子，从里面拿出了一封已经皱巴巴的信封：“夫人，这到底怎么回事？”

“放你自由啊。”我偷偷看了看下面，发现没什么行人，“淳于，我去冷府了。”

“撕拉。”什么声音，我立刻回头，淳于正在撕休书，我大惊：“淳于，你在干什么！”

淳于将撕碎的休书抛向天空，碎裂的休书如同雪花翩翩飘落。

“这不是夫人的笔迹，夫人要休淳于，就请夫人自己写！”

“淳于，你是不是在牢里关傻了？字迹有那么重要吗？你要我照抄一份给你就是，你现在……哎，我哪会写什么休书啊！”我有古人那文言文的水平早做专栏作家去了。

淳于走到我的面前，忽然，他拉起我的胳膊飞落屋檐，拖着我在小巷里穿越：“我在监狱里想得很清楚，你不是风清雅。”

“怎么你们都怀疑我不是？我失忆了嘛。”

“失忆不可能连字都不会写！”忽然，他停了下来，是一条黑洞洞的小巷，他认真地看着我：“在你第一次入宫的时候，有一次老学士出题，其实你当时也答了一份，只不过被你扔了。”

我陷入漫长回忆，好像是有那么一回事。

“而那纸团便被皇上捡到，上面的字迹和一些奇怪的符号绝非出自风清雅之手。所以，他才开始怀疑你不是风清雅。并让我在府中作近一步证实，可是你在护国府里，却是一个字都未写过！”

那是，怎么能写？那么难看的字，我自己写着都丢人。

“其实，那休书是皇上所写，夫人难道看不出休书里的指令吗？”

我眨巴着眼睛，难怪淳于要撕休书，原来那字里行间有着秘密指令。

“这次离开护国府，我与你或许没有机会再相见，我敬你重情重义，如果将来你有难处，我也定会帮你。但我无法认出你的样貌，所以需要你的笔迹，将来如果对的上，我便还你今日之情。”

恍然大悟，我久久地看着淳于珊珊，然后，将9527再次搬出。

****

明天将做小结，之后便会上架，今天粉红票票已经出来，请大家将票票投给八夫，多谢多谢。

第二集 案中案之天下粮仓 第五十七章 淳于情不再

谁说多情不好？种了情还是有情果收的。相对于轩辕逸飞，显然淳于珊珊更方便找，轩辕逸飞是皇上，淳于珊珊将来顶多就是个大官，我只要到时在他家门口大喊：9527，他还不出来？

得了两个男人的承诺，我的心更宽一分。最近总是会无缘无故地心慌，认为自己醒来会变成阿猫阿狗之类。

和淳于珊珊一起到了冷府，冷郡王比先前看上去苍老了许多，他看见淳于的时候，脸色很难看，而我直接说明了来意，就是见见冷月瑶。

估计轩辕逸飞跟冷郡王打过招呼，冷郡王虽然冷脸对淳于珊珊，但见他形容憔悴，便也命仆人带淳于下去梳洗。

冷月瑶被冷郡王关在自己的房间，门外是一把大大的锁。

从仆人手中拿过钥匙，我打开了房门，阳光铺进房间，出现了冷月瑶蜷缩在床沿的身影。

她抱着双膝，原先埋在双膝的脸在我打开门时缓缓抬起，眼中带出了惊讶。

侧眸，桌上是一桌子美食。我咽了口口水，肚子立刻不争气地叫了起来，冲进房间先吃饭。

冷月瑶惊讶地从床上走下，走到我的身边："风清雅？"

"恩恩。"我忙着吃饭，没功夫理她。

"你，你怎么在这儿？"

我随手点点边上的凳子，她愣愣地坐下："你……对了，珊珊怎样？"

"出来了。"我喘了口气，舒服了，"我警告你，到外面不准乱说，一切按留言来办。"

"留言？可是我们……"

"可是什么可是！现在你们两个就是天定的姻缘，这婚不结也得结！"

"可是珊珊他对我……"

"对你怎样？不管他怎样，现在已经这样，就不要变，变来变去你们烦不烦，黑锅我都帮你们背了，你们还想怎样，别得寸进尺！"

"风清雅！你这不是在逼婚吗！"

"那又怎样？"

“我不同意！”冷月瑶豁然起身，“淳于大哥只当我是妹妹，我不要他那份兄妹之情。”

“感情慢慢培养就有了啊，你要求不要那么高嘛，事态已经发展成这样，你们的婚事不办也得办。”

“没错，月瑶。”忽然，淳于珊珊跨进了门，梳洗干净的脸上光洁如初，一身翠绿的长袍清清爽爽，完全没有了出狱时的狼狈，看得真是舒心。

冷月瑶震惊得张大了唇。

我站在他们二人之间：“我时间有限，上面交代我把你们的事情尽快处理，所以你们不要让我为难，不过，月瑶，我对你只有一个要求，就是你嫁给淳于，而不是娶他。”

冷月瑶怔怔得看着我，忽的，她神情变得复杂，咬牙切齿道：“风清雅，有没有人告诉你，你很欠抽。”

“我知道。”我笑，“要不是我是护国夫人，只怕早被人围殴了。”我侧脸看淳于，淳于心虚闪避。

想打我的岂止冷月瑶一个?

风清雅是最想揍我的人，要不是我穿着她的身体她下不了手。

小若，我每次都能让她气结；

南宫，我知道了他的秘密；

远尘，我弄乱了他的竹林；

离歌，不用原因，看他的眼神就知道他想扁我很久了；

淳于，之前我让他总干体力活；

轩辕逸飞，我不知死活地在他面前跳来跳去；

风雪音，我的胳膊总是往轩辕逸飞拐；

玄明玉，那天我的做法一定让他惦念到现在。

贾铭凯，贾少华，冷月瑶等等等等，他们不打我，就是因为我是风清雅，是护国夫人。头一次活得那么嚣张，那么自以为是。

“月瑶，我只娶你一人为妻，不会再为其她女子心动。”淳于珊珊忽然说出的誓言让我也不禁心动，往后退了一步，却被淳于扣住了手臂，“夫人，你是我们的月老，不愿为我们做见证吗？”

金色的光芒洒落在淳于的身上，他艳美的容貌和那双迷人的狐狸眼在夕阳下更显柔美，心酸啊，淳于，别娶冷月瑶了，跟我私奔吧。

忽的，另一只手被冷月瑶拉住，冰凉的手将我的YY打碎。

“我怎么相信你不会再喜欢别的女人？”

“月瑶，皇上跟我说过一句话，就是：珍惜眼前人……”淳于珊珊凝视冷月瑶，含情脉脉，“是天牢，让我开始慢慢清醒，月瑶，请相信我。”

淳于珊珊和冷月瑶久久凝望，我彻彻底底地变成了空气。侧眸之间，房外站着泪湿眼眶的冷郡王，他的神采，在夕阳中渐渐变得鲜亮。

我会把冷月瑶记在心底，因为她抢走了我的珊珊，害我从此就吃不到人间美味，少了一个养眼的美男，哎，今后护国府的日子恐怕更加难熬罗。

她和淳于珊珊送我到门口，让我惊讶的是竟然在门口停着护国府的马车，南宫秋玥面带微笑地侯在马车边。

他们见到南宫秋玥彼此点头微笑。然后，淳于珊珊将我请到一边，用只有我们两人的声音说道：“在皇上说珍惜眼前人之前，还对淳于说过一句话。”

“什么？”

淳于神情变得温柔，俯到了我的耳边：“有的梦你永远不要做，有的人你永远不会得到……”他说完拉开与我的距离，我不解得看着他，他笑了：“淳于不想做夫人那么多夫郎中的一个，而是想做夫人心里那特殊的友人。”

这句话，很耳熟，记得南宫秋玥说淳于博爱，问我是想做他众多妻妾中的一人，还是那心底的一个？

那一刻，我恍然明白，淳于对我有情。可是当我想喊住已经迈入冷府大院的淳于的时候，却被南宫秋玥拉上了马车。

这段情，因为我的迟钝而逝去。

这场朦胧的感情，还没开始，便已结束。

成为我来到这个异世第二段心酸的记忆……

（本章作为第一卷的小结，也是女主第二段被她错过的感情。）

八夫的含义：最后被休的八个老公又机缘巧合地和女主因缘际会在了一起，还同住一屋檐，大家一起开始无忧无虑的快乐生活。

正文 第二集 第五十八章 误亲

马车内

“如果你真的舍不得，就娶他的哥哥：淳于紫宸，他的厨艺远远胜于淳于珊珊。”

“我不要……”

“哼……你想哭就哭吧，我不会笑你。”

“谁说我要哭了，我撮合了冷月瑶和淳于珊珊，别提多开心，我还要唱歌呢！

人生本来就是一出戏，

恩恩怨怨又何必太在意，

名和利啊，什么东西，

生不带来死不带去，

世事难料人间的悲喜，

今生无缘来生再聚，

爱与恨啊，什么玩意，

船到桥头自然行，

且挥挥袖莫回头，

饮酒作乐是时候，

那千金虽好快乐难找，

我潇洒走过条条大道，

我得意的笑又得意的笑，

笑看红尘人不老，

我得意的笑又得意的笑，求得一生乐逍遥

我得意的笑又得意的笑

把酒当歌趁今朝

我得意的笑又得意的笑，求得一生乐逍遥……”

在以前的世界，如何让自己忘记失恋带来的伤痛？当然是更加疯狂地投入工作。尽管这次并不算失恋，但还是让我很是郁结。

一切如若初见，我与淳于相见于那片桃林中，他穿着艳丽的衣衫，满身扑着刺鼻的香粉。然后被我罚去搬金砖，累得咬牙切齿，所有关于淳于珊珊地回忆却在他离开时变得清晰。

久久地，站在那片与他初遇的桃林中，现在桃林依旧。人却已不在。

花落随风去，

新桃绿中生。

曾有多情狐，

今却归冷府。

我真是个笨蛋！

可是，即使与淳于珊珊相恋，结局又会如何？风清雅不会干涉吗？南宫秋不会干涉吗？只怕就连轩辕逸飞也会干涉，到时说不定会给淳于珊珊带来杀机。

正因为如此，这颗心，一直不敢随意放飞。无论放到护国府哪一个男人身上，我都没有胜算。此时此刻，我反倒希望第二天醒来是阿猫阿狗，只要不是风清雅。

但是，我这个护国夫人做得不好吗？就连南宫秋也说我这个护国夫人做得像个护国夫人，我可以用这个身份为百姓，为这个天下做许多事情，只是，要慎重自己的感情。

“你怎么了？从回来到现在就闷闷不乐？难道我姐姐为难了你？”小九走到我的身边，他的身旁是南宫秋。

“没什么？”

“那就好。宁小蝶地事情你打算怎么处理？”

“宁小蝶？”我双手背到身后，宁小蝶又是怎么回事？

小九的眸光划过不解，看向南宫秋：“秋，你还没告诉她？”

疑惑地看向南宫秋。他拧了拧眉，又是那副凝重的神情，他的确没机会告诉我，我唱了一路。

“虽然还没找到证据证明宁小蝶是内贼，但是，她已经启程回京，而且还是偷偷回京。”

“回京？回京作什么？”

“找贾少华。”

南宫秋的话我依然不解：“你们没有任何证据，何以怀疑这个宁小蝶？”

月光下。小九和和南宫秋互看了一眼，小九道：“这个宁小蝶是贾少华的情人，现在你明白了吗？”

原来如此！

“而且还是关系非一般的情人，宁小蝶一心嫁入贾府。”南宫秋补充。

空气中带出一丝暧昧的味道。

“你打算怎样？”小九有点迫不及待，“如果找证据可能要花上时日，到时有间山寨只怕已经被攻破。一旦定罪。要翻案又要经过许多复杂程序，太耗费人力物力。”

“你地意思是最好在这两天？”我问。

小九点点头。眸光闪亮如同此刻夜间的繁星：“对付无赖只有无赖，你鬼点子多，看能不能这两日弄到证据。”

无赖？虽然心里有点不服气，不过看小九和南宫秋难得尊重我的份上，我决定好好想个馊主意。

一只蚱蜢跃上了我面前的桃枝，而它的背上有着另一只蚱蜢，真是春夏忙交配，秋冬生子忙。

“宁小蝶对贾少华的感情如何？”

南宫秋走到我的身边：“一个字：痴。”

“那贾少华对宁小蝶呢？”

“哼，可有可无。”

“宁小蝶的脾气又如何？”

“还是一个字：燥。”

“若是她见到贾少华与别的女子调情会如何？”

“妒。”

“明白了。”

“明白了？”小九问。

我笑：“恩，有了。”

小九惊讶：“这就有了？”

我点头：“是，有了，不过需要一个女人帮忙。”

看看小九，看看南宫秋，月光迷人，花香四溢。

南宫秋忽然捉住我的手臂：“这次你不可亲自出马，太危险。”

“我不会让他占便宜。”

“那也不行！”看来小九也已知道我想怎样，“这是我地身体！”

“那好，我们找别人就是。”见他二人如此激动，我席地而坐，月光皎洁，给桃枝铺上了一层银霜。微风过处，轻轻抚动那绿油油的桃叶，露出那满枝的可爱的绿桃。

大家一起坐下，开始想找哪个女人去勾搭贾少华。

“你这次用地是反间计？”小九靠在我的右侧，我顺势靠在南宫秋的身侧，夜风阵阵，温暖轻柔。

“这个女人必须要漂亮。”

“可是，我们没有信得过的女人。”南宫秋右腿曲起，右手随意地放在膝盖上。

“不知道小若赶回来来不来得及。”小九出卖小若，我为小若悲哀。

“不一定要自己人，贾少华对一个女人总是念念不忘。”南宫秋的唇角勾起了笑。

“谁？”我仰脸问他，他的身上有着好闻的清香，他俯下脸，眼中带出一丝狡黠：“花了了。”

“花了了？！她不是个妓女吗？”

“不，她是艺妓，卖艺不卖身，秋，我知道你的想法了。”小九地脸上浮出和南宫秋一样的笑，我左看看，右看看，自己又成了多余的那个。

这次我绝对没有会错意，南宫秋对风清雅准有意思。起身，靠在我身上的小九顺势向南宫秋倒去，南宫秋扶住小九起身：“可是花了了很有个性，她不愿的事情哪怕是万两黄金摆在她的面前，她也不会多看你一眼，所以贾少华才对她垂涎至今。”

南宫秋和小九地神情渐渐忧虑，我笑了笑：“我知道谁能帮我们？”

“谁？”南宫秋和小九异口同声。

缓缓望向后弦地院子：“反正那宁小蝶还未到京，此事不急。我先去睡觉，哎呀我恢复我无赖的样子，伸着懒腰，“今天跑了一天，累死我了，对了，小九，给我写封休书啊，给淳于地。”

“什么？休书？”小九和南宫秋还不知道我拿到休书的事情。

我抛了个媚眼给小九：“我可是帮你解决了一个轩辕逸飞的密探，你是不是该有所表达？”

小九沉下脸，双手背在身后，昂起下巴不理我。

不鸟我？逗逗他。我迅速抱起小九，以闪电之势亲向他圆嘟嘟的小脸蛋，嘿嘿，吃吃嫩豆腐，弥补我失去珊珊的创伤。

恩？怎么亲上去硬硬的？收回我的嘴，啊！南宫秋的手居然挡在小九的脸上，我居然亲了南宫秋的手背！

呕！当即扔下小九漱口去

正文 第二集 第五十九章 TX小弦弦

亲错了，亲错了。

怨念啊。

“那个……对不起……眼睛没瞅准……”自打逃回来后，我和小九两个人就保持沉默状态。

又是一阵静默，偷偷瞟小九的脸，比我还红。。。。也是，我一不下小心用风清雅的身体给了南宫秋一个华丽丽的手背亲吻礼。

“哎……算了。”小九长长地叹了口气，“我跟秋也是十几年的老朋友了。”

“十几年？”

“秋从小就在风家……哎，不说了，睡觉吧……”

青梅竹马？算了，反正与我无关。

“那个……你放心，我对南宫秋没非分之想……”这句话，总觉得越描越黑。

今夜，气氛有点诡异。

有一下没一下地掀着杯盖，寂静的书房里只有我茶杯撞击茶盅的声音，如果一时找不到证据，就从内部分化敌人，挑拨他们的关系，此谓：离间计。

面前放着一本《谋》，敲了一会儿茶杯，放下，拿起毛笔，跟着那本书的字开始临摹。我不能到了这里变成文盲。

不就是我看不懂的小篆吗？多看就识。不就是用毛笔写字不习惯吗？多练就行。只是，没有耐性的我最后不是在练字，而是涂鸦。

“夫人，这字不是这么写的。”南宫秋好心情地站在书桌边，他今天心情不错，我感觉得到。就连衣服也不再是青黑色而是明丽的湖蓝。称地他那张普通的脸也神采飞扬。他拿起毛笔，落笔，一个永字写得苍劲有力，如山间寒松。

“谁说我写字，我这是在画画。”我拿出我地涂鸦。小鸡啄米图。南宫秋温和的笑容带着他的包容：“这画也不是这么画的。”然后，他轻拾袍袖，开始在我小鸡啄米图上挥毫。只见我那只小病鸡溶入假山之间，小米更是被草淹没，可恶，他这是在向我炫耀他的全能吗！

就在这时，后弦出现在了书房门外，他看了一眼正在聚精会神作画地南宫秋。然后朝我眨眨眼，撇撇嘴，我立刻站起。

“去哪儿？”温和的声音在身边响起，南宫秋在假山上勾出一方凉亭。我光明正当道：“去花了了那里。”

“等等。”他的声音依然轻柔，“我马上就画完了，我陪你去。”

“不用，有后弦还担心什么？你就安心画画吧。”飞快走人，就像离开笼子的小兔，脱缰的野马，跑得毫不留恋。

后弦用他特有的笑容迎接我的到来。当我拉住他手臂的时候，他地眼神往我身后瞟去：“南宫身上有杀气。”

“别管杀不杀气了，我问你，花了了那里谈妥了吗？”我们边走边说。

后弦帅气地甩脸。将遮住他眼睛的刘海甩向一边，然后神气道：“看在我的面子上，花姐姐才同意配合你行动。”

“是嘛！”我“崇拜”地看向后弦，这小子果然开心地咧开嘴，一脸得意洋洋。反正真相等见到花了了自然揭晓，现在没必要去拆穿后弦。

“喂，后弦，你说我待你怎样？”

灿烂的阳光下。后弦脸上的笑容有点凝固。此时正好四周无人，我放慢了脚步。

后弦跟着我也减慢了速度，脸皱了皱：“说实话，你如果不收我学费，就更好了！”

“你令堂的，好成那样我不成你娘了！”

“没错！自从你失忆后。你跟我那风华绝代举世无双倾国倾城一笑千军倒的老娘越来越像了。”

“……为什么你每次说到你娘亲的时候都要加上这些前缀？”

“因为这是我那风华绝代举世无双倾国倾城一笑千军倒的老娘！”后弦喘口气。“交代的。呼……”

满脸黑线，他地老娘还真是可爱。

“对了。我忘了告诉你，我悟到了！”后弦兴奋地跳到我的身前，我疑惑：“什么悟到了？”

“就是那个啊！”后弦说罢双手在空中画圆，我恍然：“你悟到了！”

“恩，只不过……还有点不是很明白，力度掌控不好。”后弦挠了挠头，求救地看我，这下我可拽了，昂起头：“等花了了的事成了，我再提点你。“

“啊？那万一……不成呢？”

看后弦那副小心翼翼的神情就知道他没搞定花了了，我笑道：“那你最好不要用那套武功，以免走火入魔，哈哈哈……”仰天长笑，大步而行。后弦紧紧跟了上来：“夫人，好夫人，世上最美地夫人，我说实话，花姐姐是个很有个性的女人，她一听说要她勾引贾少华她就把我踢出来了，只答应见你一面。”

“我早就知道。”

“你早知道？难怪你说如果花姐姐不同意就约你跟她见面，可是，花姐姐很固执的。”

“我比她更固执！如果不成功就让你男扮女装去勾引贾少华！”

“啊！”后弦吓得呆立。

趁机摸上后弦此刻红红的小脸，他这小巧的个子正好在我触手可及的范围之内：“你还欠我一件事，再加上你想学我那套功夫，所以，你做是不做啊？”手上放柔几分力道，看着那双水光盈盈的小凤眼，和那因为惊讶半张的红唇，我忽然有种调戏他地冲动。好S啊，不能把这小子吓跑了，吓跑了谁陪我玩：“做不做啊……”

“做……”后弦傻傻地吐出了这个字，我立刻一掌拍在他肩膀上：“乖！所以你现在就要配合我说服花了了，不然就是你做那件事！”

后弦如同猛然惊醒一样跳开，双手紧握恐惧地看着我：“你，你，你，你诱惑我！”

“我有吗？”清冷地负手而立，我有吗？有吗？有那么YD吗？诱惑这么可爱的小弟弟？有吗？

“太可怕了！你跟我那个老娘越来越像了，你们到底什么关系！”

看后弦那小红脸，几分羞涩，几分恼怒，几分害怕，几分紧张的神情，我就在想后弦该不是因为被他老娘调戏而离家出走的吧。

“噗！神经。再不走我就不去找花了了直接让你做了啊。”

后弦鼓起了脸，万分委屈得瞪着我，忽的，他睁圆了眼睛：“远尘！”

远尘？我顺着他的目光回头，竟是多日不见地远尘。远尘一身素袍怔愣地站在树荫之下，阳光在他地素袍上头上了斑斑驳驳的光点，让远尘看上去如梦似幻。

“远尘！”后弦跑到远尘地面前，压低了声音，“你什么都没看见，什么都没听见吧。”

远尘的神情恢复了平静，温和地点点头：“是的，我什么都没看见，都没听见。”

“呼……”后弦长吁一口气，一手搭在远尘高过他脖子的肩膀上，另一只手抚着远尘的左胸：“那就好，嘿嘿，不然太丢脸了。哈哈哈……”

后弦摸远尘！！！心脏瞬即膨胀，我许久未活跃的YY因子开始沸腾，脱啊！

----！！想得有点远。

不知是不是我YY因子过于激烈，似乎被远尘有所发觉，他轻咳一声推开后弦缓缓向我一礼。永远动作都是那么优雅，那么沉静。

“夫人，远尘今日上山礼佛。”

礼佛？我想了起来，小九说过，每个月初一十五，远尘都会上护国寺礼佛。

“那不如跟我们一起吧，我们顺路。”后弦盛情邀请。

顺路吗？这护国寺和青楼怎么会顺路？

正文 第二集 第六十章 优生优育计划

事实证明，是顺路的。只不过百花宫在京城内，护国寺在城外。

淳于珊珊被释放后，上街就不再被围殴。但是，当我出门的时候还是小心谨慎得看看左右，然后溜一下钻上了马车。和后弦远尘他们面对面而坐。

后弦见我偷偷摸摸的样子，立刻取笑：“喂，你昨天那身太监服可真是合适。”

我飞了他一个冷眼：“如果你觉得好看我不介意借你穿两天。”

“那怎么行！我那风华绝代……”

“举世无双倾国倾城一笑千军倒的伯母嘛，我说，你这气大概就是靠这个练出来的吧。”

后弦一脸惊讶：“你怎么知道？”

噗----心里吐了一堆血，后弦这个小白。

远尘在一边轻悠悠地笑，发现这马车里多了他一个和尚气氛一点也没变得尴尬，可能是我跟后弦两个人比较和谐。

“反正我娘说了，把我生的这么好看是为了进化下一代，所以我不能变太监，我有重要的责任。”

“噗！”我终于忍不住由内喷改为外喷，“我说你个小童子鸡还肩负着种马的重任？”

后弦的脸腾一下就红了：“你，你，你，你说什么呢，什么种马……”

“不是你说的要进化下一代，你母亲是不是要你努力造人，我看我做做好事，让你母亲的这个愿望早点达成。”

“你。你，你，你……”后弦指着我开始结巴，水灵灵的大眼睛变成了两个大大地杏仁。

“放心，不是我亲力亲为。我呢。帮你办一个扔绣球的大赛，然后，你相中哪个就扔哪个，抱着就入洞房，第二天我再送你个大红包，之后每天你就换一个漂亮女孩，培育优良品种，到了开年。这整个京城都是你的孩子，多开心。”

“你----”后弦一副快要心肌梗死的样子。

“我还没说完呢，你努力一下，连生他三年，不能一天太多，这样对你身体也不好，对后代更不好，所以算你一天一次，一年就是三百六十五次，也就是三百六十五个孩子。三年就是一千零九十五个孩子，再除去一些意外，夭折之类的，去掉个零头就是一千个孩子。后弦，那二十年后，全京城就都是你地孩子了！夺了这个天下都没问题，轩辕王朝就姓后啦，哈哈哈……”我笑得前仰后合，后弦的脸已经由红变黑，然后，他猛抽了一口气。朝身边的远尘倒去。

远尘紧皱着眉，手中捻着佛珠，脸色有些泛白，就连后弦倒在他的身上，他也不知。

等我笑得差点喘不上气的时候，后弦才缓过劲。甩了甩头发又重新振作。双手抱胸，眼角上吊：“就算我是种马也比。你，好！没人要的老姑婆！”

我一怔，猛地指向他身后的窗户：“哇！那不是寒思忆嘛！”

后弦上吊的眼睛立刻撑圆，几乎没有犹豫他就卧倒，抱着头问我：“她走了没，走了没？”

回答他地当然是我的大笑。

“哎……”远尘似乎终于忍耐不了我们的胡闹，深深叹了口气，拍了拍趴在他腿上的后弦，“夫人骗你呢。”

“你！”后弦又气冲冲指向我，憋红着脸瞪了我半天，还是说不出一个字，反而是越来越奇怪，到最后，他一手摸着下巴，挑着眉毛打量我：“喂！你怎么不生气？你到底是不是夫人？”

“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你可以问问远尘啊，到底何谓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后弦听话得看向远尘，远尘淡淡蹙眉，沉静的眸光中也卷起了一片深沉。

我笑道：“是与不是，都不重要，只要知道现在在你面前的就是护国夫人：风清雅。这就够了。哈！百花宫到了，这大白天嫖妓不知道能不能白嫖。”说完，我看了依旧不解的后弦，和若有所思的远尘一眼后，便笑着下车。

“老李，你今日就跟着远尘官人吧。”

“是，夫人。“啊？那我们怎么办？”后弦跳下车。我转身仰望百花宫：“咱们今天就住百花宫。”

“什么？夫人，这百花宫不接女客。”

“切，只要是开门做生意的就不会跟银子过不去。”

后弦难得露出沉思的表情：“也对，女人接待女人，还不吃亏。”

此时还早，就连贵公都没上班。后弦不愧是百花宫常客，不用龟公引路就一路畅通无阻，直奔花了了地院子。

“笃笃笃。”我敲响了这个院子里一间紧闭的房门，院中阵阵花香。

当打开门的刹那间，后弦到抽一口气就僵硬着脖子转身，我笑嘻嘻地看着面前这个比我高出一个头的女人，她浑身散发着几分慵懒，几分抚媚地妖气。如墨的长发随意披散，妖冶的细长的眼睛在刘海下半遮半掩，眸光几分随意，几分迷离，几分轻蔑和几分不屑。

她只穿着抹裙，外面只套着一件薄薄的轻纱，嫩白嫩白的胸脯立时吸引了我的视线。

“嘘”我忍不住吹出了一声口哨。立刻引来她的不满，她搓了搓脸：“哪来地骚货老清早叫老娘的门？”

“咳！花姐姐，不早了，下午了。”

“弦弦？”花了了立刻将散乱在眼前的刘海顺开，立时，一双大眼闪现在我的眼前，又大又长的眼睛，妖媚地如同埃及女皇。

“花了了，我……”我还没说完，花了了就直接推开我将靠在门边的后弦揪出，兴奋地抱住他，“弦弦，这么早就想姐姐我了？”

“花姐姐，花姐姐，冷静点。”后弦推开花了了地怀抱，红着脸躲到我地身后，“花姐姐，这位就是护国夫人。”

“我认得----”花了了慵懒地伸了个拦腰，脸色骤变，婀娜转身，“你们都进来吧。”

花了了的房间还带着一股女人特有地香味，后弦的脸一直烧到现在。花了了放下了外间和里间的纱帐，然后，微微透明的纱帐就映出了她曼妙的换衣服的身影。后弦立即转身，我笑着摇头。

“我上次在贾铭凯的寿诞上见过你，真是伤心，弦弦有了你连看我都不看一眼，原来他喜欢你这种闷闷的。”

她收起了纱帘，挽着长发走向窗边：“哎……谁叫我们是风尘女子呢。”她推开了窗，从外面不仅仅带入了阳光和空气，也带进了姑娘们嘈杂的声音。

在她转身的时候，我拿出了一张一百两的银票，花了了只是眯了眯眼，便轻蔑地发出一声轻笑：“嗤！有钱就了不起吗？”

“不，是打赌。”

“打赌？”

花了了腰肢摆了摆，露出了感兴趣的表情，柔软的手指滑过自己的唇，舔了舔，醉人的声音吐出：“我喜欢打赌。”

“哎哟这不是后弦公子吗，今天这么早就来了？”门外走进一个尚未上妆的中年妇女，她进来没有看任何人，只看着我手中的银票。

“哎哟，姑娘，我们这里可不接女客”

“她是连妈妈。”后弦在我耳边小声介绍。我提高了手，连妈妈的踮高了脚尖：“当然，凡事都有例外。”

我将银票放入怀中，拿出十两的银锭，下一刻，银子就在连妈妈手中。

“来人，给两位贵客准备茶果点心。”

花了了飘到我的面前，软绵绵地细语：“你们先坐会，我梳洗过后再来跟你打赌。”

“好。”这女人我喜欢，她扭到门口，回身一个媚眼：“别在我不在的时候，调戏小弦弦。”

后弦在我身边一个哆嗦，抱紧了我的胳膊。

正文 第二集 第六十一章 赌注是小弦

丫鬟将瓜果茶水送入了房间后，退出了厢房。

“嘿！后弦，喜欢你的女人挺多啊。”待房间里只剩我和后弦之后，我开始在花了了的房间里晃悠。

“那当然，我那风华……老娘说了，生我出来就是祸害男人女人的。可是夫人，我不明白这跟男人有什么关系？”

“呃……因为女人都喜欢你了，那些男人怎么办？”我不能像后弦他老娘一样腐化自己的儿子，后弦那么可爱，被男人抢去我会郁闷致死。

“喂，你这样在别人房间里乱翻不好吧。”后弦啃着苹果跟在我的身后，像个跟屁虫。

“别乱说，我这是在欣赏。”我随手拿起花了了梳妆台上的脂粉盒，真香，忍不住感叹，“女人还是香的好。”

“喂，你怎么说话像个男人，好色。”后弦奇怪地白了我两眼，还和我保持一定距离。

粉红的帐幔上是小小的镂空的花纹：“我喜欢这套床帐，回去我也要去买。”

“嗤，你们女人就是麻烦，一个床帐都要这么好看，奢侈。”

“你懂什么，一年四季都不换衣服的人。”

“谁说的，我有啊。”后弦还不服气。

“哼。你总共就五套衣服，今天你穿的这身五天前刚刚穿过，你风华绝代的老娘没告诉你要多换衣服吗？”我走到窗边，窗外是繁花似锦，开始入夏了。

“哈。你果然跟我娘越来越像了，可是……这不是买衣服的钱都到你那儿去了嘛。”他轻轻地撞了我一下，撒娇般的声音，讨好地脸，“好夫人。收我便宜点，好不？”他轻捻着我的袖摆，晃啊晃，“好不好，好不好？”

我冷哼：“哼，就算不给我你也是拿来看你的花姐姐啊。”

“我发誓，你不收我钱，我就再也不来了。”后弦站得笔直。右手还成宣誓状。

“这么快就喜新厌旧了？”花了了娇柔柔的声音从身后而来，我回身望去，她一步又一步如猫咪一般走来，慵懒地坐在桌边，翘着兰花指捻住了一颗酸梅，缓缓放入她那艳丽的红唇中。

我忍不住笑了，撞了撞后弦：“好酸呐。”后弦鼓起脸：“花姐姐，别闹了，夫人姐姐误会了会加我钱地。”

“咯咯咯……护国夫人，你用什么招能把这野小子管得服服帖帖？”她坐在圆桌边就像没有骨头的美女蛇。

我坐在她的对面。抓了把瓜子：“这个要对症下药，说正事，我跟你打赌，一件衣服十两银。也就是你能在自己不吃亏的情况下，让贾少华脱一件我就输你十两银，怎样？跟护国夫人打赌，刺不刺激？”

“搞什么啊，原来还是那事，恩……不过换个玩法确实有趣。”

“那好，如果骗他叫一声床，就再十两金。”

“叫床！哈。这可真是有难度。”花了了娇中带着哽的声音稣酥软软，媚波转到一边，扬起抚媚的笑，“不过这件事是不是不应该当着小孩子的面说比较好？”

“小孩子？”我顺着目光看到身边的后弦，他涨红着脸，闷头喝茶。我从怀里拿出十两银子。“后弦，去找姐姐玩去。”

“噗！咳咳咳！”后弦擦擦嘴。瞪着我，“你当我小孩子啊，你们有什么我听不得地，我偏不走！”

“咯咯咯咯，弦弦还是那么可爱。那好，十两金，这个赌局我赌，不过金银我看不上。”

“那你说，赌什么？”

“赌他。”兰花指指向后弦。

“他？”

花了了卷起一缕发滑过自己的唇：“我赢了你就让弦弦上台跳舞。”

“噗！”这次轮到我喷，我侧过脸，后弦紧张地撑圆眼睛，眼里是极度地不愿意。回头，“好！”

“喂！你怎么可以出卖我！”后弦生气地推我，我笑道：“反正你也欠我一件事，这又不是杀人放火的事，到时好好表演，别丢我的脸。”我鼓励地拍拍后弦的肩，他痛苦地抱住了自己的头，纠结了好一阵，才扬起脸，变回一本正经：“你还是把钱给我，我去找姐姐玩。”

“哈哈哈……”我和花了了同时大笑出声，我们都忍不住去摸后弦的头，将他的辫子彻底捣乱。

“你们，你们！哼！”后弦生气地走到花了了的梳妆台前，拆去了被我们弄乱的辫子，我和花了了继续谈我们地正事。

“这事我准赢，不如今晚你就让弦弦上台表演怎样？”花了了抚媚的视线飘向此刻长发飘飘的后弦，我笑笑：“如果你做不到呢？那我岂不是亏了。”

“输了你就找全京城最恶心的男人来上我，怎样？”

竖起大拇指：“既然你发这么毒地誓，我就信你！后弦，晚上准备上台！”

“风清雅！我记住你！”后弦右手拿梳，恶狠狠地指向我，小巧的瓜子脸在那一头散乱的长发下几乎不可见。一个婀娜的身影晃到后弦的身边，后弦当即将梳子指向花了了：“花姐姐，你，你，你做什么？”

“当然是给你打扮打扮啦，你皮肤这么黑，不处理一下怎么行？”

“啊----那不行啊，那是我风华绝代老娘说的男人味啊---

“男人味你个头，你家夫人都说今晚你归我，你就乖乖的吧”

“风清雅----啊--------”

呵呵，喝茶，喝茶，看好戏。虽然前面的过程有点惨不忍睹外加惨叫连连。

当小九他们还在为青州失粮紧张忧心地时候，我却在百花宫和花了了一起看后弦表演。

百花宫的前宫就是普通青楼的大堂，只不过规模更大。至于后宫，嘿嘿，我就不用解释了。

此刻已是月上柳稍，正是酒足饭饱思淫----欲的时候。一卷珠帘垂挂门前，由内而外可看清当中的舞台。

“看，贾少华来了。”花了了指向帘外，只见一个熟悉的身影走过门前，我用团扇遮脸：“完了，若是看见后弦地表演，他不该真地会对后弦动心吧。”

“他敢！”花了了团扇轻摇，白眼横飞，“这里是我的地盘，他敢乱来，切了他。”

“喂喂喂，你可别，我破案还要用他呢，再说后弦本就是个男人，有何贞操可言？”

“这你就大错特错了，这要看男人地，王孙贵族自然没贞操观，告诉你哪家王孙贵族不是在我们这里破的处？但像小弦弦这种大条男，说不定你不主动他都不知道怎么做呢咯咯咯咯……”

“也对。”

“你瞧他那样，就知道某根男人的弦还没被人动过。”

“不如这样，如果你输了，你就给他开窍怎样？”团扇指到花了了的胸口，花了了有点愣神。忽地，她醒转过来，用团扇将我的团扇打开：“死相谁说护国夫人刻板的，瞧你坏的那不是便宜我了？你舍得？”花了了软在我的身上，芳香阵阵。

我面带三分笑，要是我碰后弦，死的就是我了，别说小九要宰我，那个什么寒思忆也不会放过我。

关于小弦弦，小廉子只想写作可爱的小跟班，没事TXTX，有事就关门放后弦，暧昧暧昧，保持一种干干净净的知己关系。

正文 第六十二章 后弦的克星：寒思忆

百花宫里人来人往，笑声不断。和花了了正说着，外面忽然静了下来。花了了纳闷：“怎么突然静了。”

“恩？灯都熄了。”确切的说是外面的灯都熄了，如此一来，包间的灯光就从包间里涌出，给外面蒙上一层朦胧的淡黄的面纱。

“这是我安排的，你家小弦弦上场了。”

“是吗？”大家一起伸脖子看，从舞台的角落里，缩手缩脚地走上一个白袍男子，白色的长袍带着微微的透明，步履如风，绸衫随步飘摆，称出让人浮想联翩的曲线。

长发全部垂落身后，以发束发，全身上下没有半丝杂色。

“这就是小弦弦给我的感觉，一个干干净净的男孩，真是让人羡慕的干净，他的眼睛是没有被红尘污染的清澈。”

我想吐：“得了吧，他可是爱才如命。”

“那是节俭。”

抚额头，情人眼里出西施，缺点都是优点。

外面沉寂了好一阵子，后弦呆呆得拿着剑站在台心中央，看似不安而紧张。黑白分明的眼睛四处寻找，似在找什么人。

“这可不行。”花了了不开心地撅起小嘴，“客人不叫好可不算。”

“你还真麻烦。”

“那当然，跟护国夫人打赌，要求自然要高。”

我指向琴：“弹支曲啊。”

花了了媚眼瞟了瞟：“好，听你的。”

我撩开帘子，琴声一起。后弦的目光就朝这里而来，我举起团扇，做出了一个太极剑地动作，立刻，他舞动起来。剑光如雪。身影如风，风雪之间，是后弦傲然的风骨。

嘿，咱家小弦弦就是好看。

忽然，从空中又落下一个女子，花了了疑惑：“奇怪，那女人是谁？”

正奇怪之间，台上的两人竟在琴声中舞出了鸳鸯剑。只不过……这鸳鸯剑里没有情爱，而是杀气，两人居然对打起来，但是招式融入舞姿，让从未在百花宫看过此等表演的人们纷纷站起身，伸长脖子惊艳不已。

灯火再次点燃，整个大堂立时亮如白昼。

忽然，后弦飞身朝我跃来，紧跟着，那女人追击而来。后弦躲到我的身后：“夫人救我！”

“救你？！”眼中那女子地剑已经到了眼前，来不及多想就举起了手中的团扇，因为过于紧张，体内有股热流直冲胸口。顺着手臂挡住那由上而下的冲力，团扇向下，将那股力量化解，那力量并不强，我可以感觉到，所以在一个转身之后，我伸出左手下意识扣住了那拿剑的手，一切动作如同流水般顺畅。一气呵成。

“谁！”一个冷冷的字，唤醒了发楞的我，我放开她的手，看清她的样貌，异常清冷地面容，站在我的面前平静的表情如同一座冰山。乌黑的眼睛。分外清晰的眼白，黑白分明清澈如山泉。

“寒思忆。寒思忆。”后弦趴在我的耳边，我抱拳：“原来是寒姑娘，请问何故追击后弦？”

“听见没听见没，那美人是护国夫人的三侍。”两边传来轻轻的交谈声。

“我说那美人怎么有几分眼熟。”

“护国夫人还真是有情趣，叫侍郎来百花宫跳舞。”

“你不知道？全国也就护国夫人风清雅最懂风花雪月，你看她，刚休了淳于珊珊，就宠爱另一个了，这个好像还没娶进门吧。”

“我看快了，瞧那小美人躲在她后面，看着就知道护国夫人又俘获一颗小美男的心呐。”

“真是厉害。”

忽然，寒思忆一剑劈向一边，立刻，远在一丈外的某个男人地衣服就“嘶啦”一下，分裂：“再多说一句，死！”

当即，方才还出来看表演的男人们，立刻缩回自己的包间，花了了一看这情形，立刻大喊：“起乐啊，还愣着做什么？”

乐声立时而起，一排妖艳的舞娘匆匆上了台音吓过，我不怕了！

寒思忆冷冷地目光中带着一丝怒：“既然你收了后弦，就该好好待他，他是堂堂武林少盟主，岂能被你如此玩弄，戏耍！”

玩弄？戏耍！

“进去说，进去说。”花了了将我们推进了房间，后弦揪着我的衣袖：“怎么办？我还打不过她。”

“别揪着我！”我扯回衣袖，瞪了他一眼，面对寒思忆而笑，“寒姑娘，我们第一次见面，希望给彼此留个好印象。”

“哼！女人中的败类，弦，跟我走！她不会给你幸福。”寒思忆说得异常严厉。

后弦又开始在我身后揪我衣袖，揪地我很火大，当即转身：“你不要像个孩子一样躲在我后面叫我替你解决这些事情，你应该像个男人一样，站到我的身前，站到寒思忆的面前，大声地告诉她！我不喜欢你！”

“不好吧。”后弦皱起了脸，“我那风华绝代的老娘说绝对不能让女孩子伤心的。”

“我靠你令堂的，把你娘扔一边，去！自己说！不然我不再教你太极！”

后弦愁眉苦脸地看着我，我瞪眼，后弦才迅速站到寒思忆地面前，昂首挺胸，双手叉腰：“寒思忆，虽然我现在打不过你，但是，夫人教了我一套盖世武功，你等着！你想娶我也得等夫人先休我！”

愣！我几时娶他了。这小子显然想拖我下水，寒思忆打起来让我帮着他一起打。我算明白了，这小子不懂得回绝，只会用拳头把追他的女生打跑，这什么破方法。

“弦，你在说谎，护国夫人根本就没娶你！”寒思忆居然一针见血，她似乎很了解后弦。

“没，没，没娶？这，这有什么，夫人说过要娶的，夫人，明天我们就……”

“滚！娶了还要休，你烦不烦啊。”我终于看不下去了，如果我会武功，现在绝对抽他，不就一女人，居然搞不定，以后怎么风流江湖，颠倒众生呐。真是不会做男人。

懒得理他，甩袖就走人。

“夫人！”后弦又揪住我袖子，寒思忆拧眉：“弦！你宁可跟着这个败类也不愿随我！”

败类？又叫我败类！怒了！

“够了！寒思忆，你好歹也是个宫主！我好歹也是个护国夫人，你不觉得在这里抢一个神经大条，只知练武不知情爱，还死抠死抠的男人有意思吗！你将他强娶回去又有什么意思？整天对着一个不是扎马就是练剑的人很有意思吗？

至少我觉得没意思，我跟他之间的契约已经完成，你爱怎样就怎样。对了，你还不知道吧，并不是我看上他那副破皮相才收他进护国府地，而是他答应为我做三件事，我才勉为其难地将他收进护国府，你看，他怕你怕成这样，这到底有他妈地什么意思！”

寒思忆听得一愣一愣，素净的脸上淡眉微蹙，眼中透出一抹哀伤。一丝罪恶感浮上心头，我伤害了寒思忆，我不该如此。哎，真是祸从口出，只怪自己太冲动了。

正文 第二集 第六十三章 人家的家事

寒思忆骂我败类在先，我打击她在后，罪魁祸首，就是后弦，真是蓝颜祸水！

寒思忆大受打击地看向后弦：“你真当宁可为这个败类做事，也不愿与我一起。”

又是败类，我到底哪里败类了！

“寒思忆！我不许你再说夫人是败类！”忽的，后弦怒吼出声，平日柔顺的面部线条现在紧绷，没想到他生气了，他挽起了那丝滑的白色的衣袖，露出小麦色的手臂，肌肉紧绷，“夫人是天底下最好的夫人，你们根本不了解夫人到底是怎样的人，就没资格那么说！我告诉你，一年之后，我绝对会用夫人这套武功打败你！哼！懒得跟你这个冰人解释，夫人，我们走！”

不用后弦说，我早就想走了。正经严肃就了不起？我这种就是败类？太可气了！

“弦，你会后悔的！”在我们走出几步后，传来寒思忆痛心的怒喝。

“喜欢你我才后悔呢！”后弦嘀咕了一句，推着我继续走。

“我姨怎么教出这么个女人来，一点也不可爱。”后弦在我身后嘀咕，我吃了一惊，立刻停下转身，结果后弦这个笨蛋就撞到我的身上，我被撞个趔趄，他一把抱住我，差点两个人一起摔倒。

“寒思忆跟你还有亲戚关系？”我站在他怀里问，后弦眨巴了一下眼睛，放开我开始仰起脸数星星：“啊，夫人。今晚月色不错，不如我们一起逛逛。”

“月你个头，这里是楼道，该死，原来是你自己的家事。今晚你不用回府了，我跟你的帐就此了结。”说罢，我转身就走，管什么都不能管别人地家事，那就是多管闲事。。。

“不行，夫人，那个你等等我。”他又扯住我的衣袖，“其实是我那风华绝代的老娘啦。”

“你娘给你指腹为婚？”

“不是啦。是我娘抢了我姨的师兄。。也就是我爹。。。我姨一直耿耿于怀，就教出了这么个女人，说一定要娶我老娘的儿子，也就是我。。

真是冤孽呐，哎。

“这样夫人我也保不住你。”

“所以夫人，你就把那套武功完完全全交给我，我就不会再来烦你，好不好？好不好？”后弦又开始晃我地胳膊，受不了，这家伙顶会撒娇。

我无奈摇摇头：“知道了。”

“你果然是天下顶顶好的夫人。”他一把抱住我就开始蹭。感觉我是他娘。

“放开啦，大门口的拜托你庄重一点。”站在百花宫的大门口，身上挂着一个身穿白袍，还是质地轻薄地能映出体型的长袍。怎么看，怎么像我来找鸭。

“哦，呵呵，夫人跟我娘真像，所以我就忍不住……”后弦放开我挠后脑勺，我翻白眼，真不知道该为自己像他老娘高兴还是悲哀：“那你以后叫我干娘。”

“干娘太老，干姐姐……我们年纪又差不多。对了，就叫美人师傅。美人师傅----”后弦喊着就要往我身上扑，我从容不迫得举起了我的右手，啪，按在后弦的胸口，才阻止他那激动亢奋的拥抱。

“表姐贾少华？！他来得好突然。

当即。我按住后弦胸口地手势改为抓姿。狠狠一拽，后弦就扑了上来。我迅速跟后弦眨了眨眼，后弦心领神会地挽住了我的胳膊，说实话，此时此刻我感觉到自己真的很有一种娘的感觉。

同样是挽胳膊，后弦挽着我就是没有那种小侍郎撒娇的感觉，而是实实在在的，母子一起逛街。。。。

贾少华扇着扇子一步三晃地到了我的面前，带着三分醉意，他凑到我的身前，后弦立刻迈前一步隔在我和贾少华之间：“离远点！”

后弦的威胁对流氓没用。流氓其实是世界上最大胆的物种，他们一旦急色起来，老虎屁股都敢摸。就像贾少华，此刻已经抬起折扇挑上后弦地下巴，谁让咱家小弦弦个子矮呢。

“找死！”后弦正要扁贾少华，我赶紧将后弦扯到身后，笑道：“表弟，上次跟你玩的那个游戏还想继续吗？”

“好啊。”贾少华扬起了手，立时，四五个护卫忽然站在了贾少华的身后，贾少华桃花眼一眯，色光闪闪，“其实表姐上次玩的那个游戏真地很刺激。”

“是啊，很刺激。”扬起唇角，一手紧紧拉着后弦，一手背在身后，“只要你不打我的人的主意，我还是很喜欢跟少华你玩一些只有两个人才玩的游戏。”

“哦弟明白了，夫人上次是在吃醋。”某人恍然大悟。

“是啊，少华，你现在才明白？你动我的人，若不给你点教训，你让我护国夫人的脸往哪儿放？”

“小弟明白了，那今晚……”贾少华向我迈进一步，我提起后弦的小手：“今晚不行，弦弦会生气的，你也看见了，他生起气来，我可吃不消。过几天，我便来约你如何？”

贾少华看看后弦，眼中已无色光而是惧色，点点头，恭敬地对我一礼：“那表弟就静候表姐佳音。”

“好。”转身，后弦还给贾少华做了个鬼脸，然后挽住我地胳膊，母子回府。

真是巧，今天会遇到贾少华，还顺便勾搭成功，下一步就等那个宁小蝶入京，到时就看宁小蝶大闹百花宫的好戏。

“师父，有杀气。”在走出没几步后，后弦忽然拉住我轻声说，嘿，这小子叫师父还叫地真快，估计他这身了不得的功夫跟他嘴甜有很大的关系。

杀气？

后弦紧绷着身体四处观望，忽的，他定格在一个方向：“南宫？”

顺着他的目光望去，不远处，是一辆眼熟地马车，而马车边，正挺拔地站着一身浅蓝地南宫秋，他面带温和的微笑，然而正如后弦说地，他的眼睛却是射出了阵阵杀气。当然，这无形的杀气也只有后弦这种高手方能感觉到。

而我，则是因为已经了解南宫秋的脾气，所以不由自主的，浑身打了一个寒战。

“师父，你冷？”

“呃……是……”

说话间，南宫秋已经走到我们的面前，他那脸上永远是充满包容，充满慈祥，充满对世人的爱意的微笑：“远尘回来告诉我，你们今晚打算住百花宫，这可不好。不过现在看来，我来的正是时候。”

“太好了，不用走回去了。”后弦这个没大肠的看见谁都这么热情。他拉着我便走，“师……不，夫人，走。”

擦过南宫秋的身体，从他那温和的目光中，我仿佛感觉到他在说：回去再跟你算账。

夜风阵阵，吹地车帘摇摆。里面一片漆黑，我感觉像是进入狼穴。

后弦跃上马车，笑嘻嘻地将我拉上马车，然后利落地将车帘放下，黑色的车厢里，他一身白衣尤为扎眼。

他坐在我的身边开始手舞足蹈：“夫人夫人，这招是不是这样的？”

“恩……”垂下脸，不敢看对面的南宫秋，奇怪，我为什么要怕他？我又没做亏心事，更没用风清雅的身体去轻薄小弦弦，只是让他上台舞了场剑。

“我明白了！”后弦忽然大喝一声，转身扣住我的双肩，“原来是以柔克刚对不对！对不对？”

“呃……”

“可是好像还差一点。”后弦放开我托着下巴沉思，也只有在钻研武学的时候，他才会露出这样的神情，“夫人后弦又开始抱住我的胳膊晃啊晃，“告诉我，到底差什么？差什么？”下巴放到我的肩上，乌黑乌黑的大眼睛像小狗一样满是祈求的目光。

“哎……是借力打力。”被他打败了，女人心最软。

后弦瞪大了眼睛，半晌没有变换动作，就那样抱着我的胳膊，靠在我的肩头，怔怔地看着我，眸中万千变化，波澜澎湃。

“原来如此！”终于，他发出了这句感叹，眨巴着眼睛，半张着唇，就像机器人正在升级。

不知不觉之间，马车已然停下，忽然，手臂被人扣紧，就被人突然拉起，后弦从我身上滑落，继续保持着他升级的状态。

正文 第六十四章 南宫秋玥的酷刑

南宫秋将我拖下马车，月光照出了他脸上的青色，但他的唇角却依然挂着微笑，月色将他的身影拉长，那诡异的笑容让我害怕退缩：“那，那个，我想回房睡觉了……”我拽自己手臂，可是却被他更加捏紧：“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必须现在就告诉夫人。”

“呵呵，是吗，那去我房间啊，怎么去你房间呢？”面前阴森诡异的小路分明就是通往南宫秋院子的路。后弦呢！算了，那小子现在肯定进化去了！

“因为龙皇想见你。”这算什么狗屁理由！

南宫秋走得飞快，我被他拖着一绊一绊。

远远的就看见龙皇泛着诡异光芒的眼珠子，他眯起了眼睛，见我被南宫秋拖着，嘴居然咧开了一个幅度。他在笑！在笑我！天哪，这狗成精了！

“你敢乱来！这是风清雅的身体！”被南宫秋一把推进房间我就大喊。

南宫秋的脸上依然是温和的笑容，只是他温和的眼睛慢慢眯了起来，薄薄的唇线开始拉长，竟是浮现出了一个与龙皇相同的笑容。他缓缓关上了门，然后靠在了门上，双手交叉在胸前，从那张薄薄的唇里吐出了话：“你的确要感谢老天给了你风清雅的身体，不然我一旦乱来，你会生不如死！”

咕咚，咽口口水，君子不齿眼前亏，谄笑上前：“那个南宫大爷，不不不。南宫大侠，有话好好说嘛，关什么门呢？瓜田李下的，孤男

寡女的，被风清雅知道也不好啊。是不是，嘻嘻嘻嘻。”

“你这招对我没用。”南宫秋离开了门，坐到一边地椅子上，翘起二郎腿，悠闲地欣赏自己那双完美无瑕的手，“你要是能从这儿出去，我就不会再抓你，但是出不去。今晚你就必须接受我审问！”寒光四射，我僵直了身体。审问？我有隐瞒过他什么吗？难道是9527计划？！

“走啊。”南宫秋好心地提醒我逃跑，我猛吸两口气，抬起脚，“嗖！”一道寒光滑过我的脸，“当！”一声，钉在门框上。

呆了一秒，立刻坐到圆凳上，给正在抛飞镖的南宫秋倒上一杯茶：“请喝茶。”

“哼。”南宫秋得意而笑，用眼角的余光施舍地看着我。“乖。”

“呃……家父从小就教育小女子要讲礼数。”良里个西撇，别给我逮到机会，不然下毒下死你。

南宫秋放下茶杯：“你是谁？”

“风清雅。”眼观鼻，鼻观心。低头垂眸，不看南宫秋。

“你在玩我吗？”某人声线开始降低。

“不敢。”哪敢？连半点摸地意思都没，更没玩了。

“哼，很好。”他忽然起身，浅蓝的带着淡淡花纹的长衫在烛光下晃过一抹流光。他缓缓走到我的身边，我开始绷紧身体，他俯下身，双手穿过我身体的两旁。撑在圆桌上：“你知道我在问什么。”热热的气息吐在我的耳边，沙而低压的声音诱惑你开口。

“说，你到底是谁？”

“路人甲。”

“别用糊弄风清雅地方法应付我。”他的唇贴到了我的耳朵上，一怔，捂住耳朵：“问就问嘛，学龙皇做什么！”

“哼！”

“啪！”右边的手拍响了桌子。完了。野狼发怒了。

忽然，腰间被人揽紧。一阵天旋地转，我就被南宫秋夹在腰间，头脚悬空看着自己向床靠近。

“我真是路人甲！我没说谎！”我吓得大吼，南宫秋来真的。

“你当我和你一样蠢嘛！”他用力将我往床上一扔，我摔了个狗吃屎，还来不及爬起来就被人坐上了后背，将我压回床，他提起我的右脚就脱了我的鞋袜。

我吓坏了，可是我现在趴在床上，南宫秋又坐在我的身上，我根本无力翻身。

右脚一凉，他扣住了我的脚腕，我奋力挣扎，床被我拍地“啪啪”只响：“我真是路人甲，路人甲，哈哈哈哈……别，别挠，别，我说……我说啦……哈哈哈……”

“说我想要听的答案。”

“路……路……哈哈哈……南宫！我恨你----啊----不要，不要----”无法忍耐地奇痒从脚心蔓延至全身，这是最最厉害的酷刑，防线在这酷刑之下彻底崩溃，不行了，不行了，眼泪模糊的了视线，整个人在痛苦和喜悦中挣扎，被冰火双重折磨。

在南宫秋的酷刑下，我全线瓦解，我大声喊出自己地名字：“舒清雅----舒清雅……”我趴在了床上，竟有了一种耻辱感。被一个男人如此羞辱，我却无可奈何。南宫秋，我发誓，只要我有机会一定让你加倍奉还！

搔挠我脚心的东西终于消失，我将前方的枕头拖到脸上，将自己的脸埋进去，南宫秋怎么可以这样，怎么可以！他是个混蛋！他这个无耻缺德的男人！居然对我用这种卑鄙的，无良的，让我充满痛苦，又充满喜悦的刑法逼供。卑鄙！卑鄙！卑鄙！

“你……叫舒清雅？”

“恩……”我要把泪水和鼻涕全部擦在南宫秋地枕头上，现在杀不死他也要恶心死他！

“什么身份？”

“没有身份……”

“我可不喜欢不乖的孩子哦。”他提起我的脚，我吓得从枕头里扬起脸大喊：“是真的啦----我没骗你，我来自另一个世界，到了这里无论什么身份还是姓名还有什么用？呜……风清雅都相信……你怎么就不信……呜……”

“来自另一个世界？上面还是下面？”

“你丫的有完没完，玩我很有趣吗！有种你躺下给我玩！”我拍床，怎么没人来救我！

“哼，想让我躺下还要看你的本事，你有那个本事吗？”忽然，小腿滑过一窜电流，我紧张地撑起前半身，擦了擦眼泪：“你在干嘛？！”

“你还没回答完我地问题哦。”又是一窜电流，立时抽空了我全身地力气，再次趴回床，咬牙切齿：“你敢摸我！这是风清雅的身体！”

“哼，这天下有哪个女人是我摸不得地！只要你功夫在我之上，我就给你摸！”

“鬼才要摸你！”

“哦？这么说你是来自下面？生前是什么？”

“是你姥姥！”脚踝猛地被收紧，熟悉的骚痒再次袭来，“别……啊！不要！说了说了，别挠了！”

“说！”

“乞丐。”

“哼，看来给你吃的苦头还不够。你这么鬼灵精的人会是乞丐？快说！”

“你这个混蛋！有没有同情心啊！我现在算是个死人呐，是死人！”

“同情心？你乖我就会好好疼爱你。可是，你太花心。”

“谁要你疼爱！我又不是你女儿！”

“恩？不需要？你不是喜欢我吗？如果你乖乖的，我会接受你这份喜欢。”冰凉的手指又滑过我的小腿，就像一注冰水顺着脚踝而下，流过小腿内侧的每一寸肌肤。恨地我咬牙切齿！

“南宫秋！我告诉你！自从我知道你是风家养的狗我就不再喜欢你，我喜欢龙皇都不会喜欢你！”背对着南宫秋我看不到他的神情，但隐隐而来的寒气冻结了周围的空气。寂静开始从这张床上蔓延，明明应该成为YY的场所，现在却是残酷的刑场。

“舒清雅，本宫现在告诉你，从现在开始，你的心里只能是本宫！”

本宫？他到底是谁？不管他是谁，对我也不重要！

“南宫秋，本人也告诉你！从现在开始，我心里有淳于珊珊，有后弦，有轩辕逸飞，有远尘，有谁都不会有你南宫秋！我不会做你第二只龙皇！”

“你再说一遍！”捏住我脚踝的手越来越紧，我咬紧下唇，这次说什么都不屈服：“我的心里有谁都不会有你！南！宫！秋！！”

正文 第二集 第六十五章 让你记住我！

寂静！

如同死一般的寂静！

赫然间，骚痒再次而来，我咬紧下唇，床单被我揪紧，这次我不屈服，我绝对不！死也不能让南宫秋得逞。

“说！说你心里只有我！”

不说，痒死也不说，眼泪染满枕巾，无法控制的呜咽从喉咙中滚出，咬碎枕头上的绸布，努力压制那无法克制的笑，南宫秋，我恨你！

忽然，他放开我的脚踝，身上的重量瞬间消失，第一刻，我撑起身体就跑，可是，腰间的酸痛让我无法一下子爬起，被他坐了那么久，腰如同消失一般。而与此同时，有人扣住了我的手臂，将我从床上拎起，连带着被我咬住的枕头也一下子离开床面。

被南宫秋坐地酸痛而失去其他知觉的腰被他环住，我便与他一起面对面地跪在床上，他愤怒的双眼中先是出现了片刻地呆愣，接着，他收紧环住我腰间的手让我贴上他的胸膛。

“哈哈哈……看看你现在的样子，和龙皇一样。”他眼中的愤怒顿逝，抬手拿被我叼起的枕头，我愤恨地瞪着他，咬住枕头不放。

“放开！”南宫秋的嗓音温柔如春风。我狠命推他的胸膛，示意他放我才放。

“乖，放开。”他轻轻扣住了我的下巴，那姿势就像是挠狗狗的下巴，我用力推了他一把，他松开了锁在我腰上的手，反倒是我自己往后退去。

我吐掉枕头指着他就怒吼：“走着瞧！我不离开这具身体我就不信舒！”

温柔的笑容瞬即逝去。南宫秋深沉地黑眸中滑过一道火光：“你敢！”

我后退下床，赤裸的那只脚接触到地面，冰凉刺骨：“有何不敢！是老天爷让我进来，自然也是他让我离开，没有人能阻止！你南宫秋还能赢过天！到时我进入别人的身体。在街上就算看见你也不会认你这个变态！”

“你敢不认本宫！”南宫秋忽然伸出手臂揪住我的衣领。

咬紧红唇，宁死不屈，对着发怒的狼王冷笑：“哼！有本事你认我啊！”

“你！”他将我拉近，愤怒地眼中是灼灼的火焰，近在咫尺的薄唇对着我的面门喷吐灼人的热气，雪白的牙齿咬紧，“真是欠调教！”

“你放心，我不会恨你。你不值得我恨，所以南宫秋这个名字会在我的心底彻底消失，永远地，消失，忘记。”冷冷的笑挂在唇边，你还能控制我地灵魂?

南宫秋曾经亲和的脸蒙上了一层阴冷的冰霜，而那双眼睛却喷吐着炽热的怒火，他要将我吞没，让我融化在他的那片岩浆火海之中，

溶入他的心骨。让我的灵魂永远囚困在他的血肉之中。

那张总是扬着温柔微笑的唇忽地上扬，出现了一个诡异的幅度，掺杂着杀气地邪气陡然间在他的身上膨胀："要让你记住我，有很多方法。现在，我就要让你好！好！记住我是怎么疼爱你！"

他想做什么？他为什么在好好那两个字上加重语气，此刻的南宫秋让我害怕，我恐慌地往后退了一步，可是衣领却在他的手中，忽然，一股强大地拽力将我拉到他的面前，赫然间。热烫的唇就覆到了我的唇上。

之前因为惊讶而张开的唇更像是盛情邀请他的进入，滚烫的吻，娴熟的舌，疯狂地占有和侵略。一切地一切让我轰然崩溃。到底发生了什么！

这种带着轻蔑和羞辱的吻让我愤怒地全身颤抖，而那狂野霸道的索取更让我无力反抗。他半眯的眼睛里充满嘲笑，他在嘲笑我！他在鄙视我！他在向我标榜。炫耀他的胜利：哼。女人，只要你是女人。就会臣服在我的身下。

我闭上了眼睛，愤怒让我气急，我想离开！我想离开风清雅地身体！让他地计划落空，让他从胜利的高峰跌倒最深地谷底，我要让他尝到最最彻底的失败，让他也感受到人无法与天抗衡的无奈！

最重要的！就是在我与夫婿一家三口幸福美满地生活时，他却在夜深人静之时苦苦痛恨舒清雅这个女人！

当我消失的时候，就是我进入你南宫秋心底的时候！我要在那里用世界上最锋利的剑，刻上我舒清雅的名字，让你在想到这个名字之时，那里就不断地流血！

揪紧南宫秋心口上的衣衫，那里随着南宫秋吻的加深而加快，我扯开了他的衣襟，用自己冰凉的手握住一把无形的匕首，刺上他热烫的胸膛，我要在这里刻上我最深的诅咒，南宫秋，你的心，我要了！

赫然间，狂风猛然吹开了房门，卷入一阵夜的冰凉，瞬间，我的身体有种被狂风卷起的感觉，下一刻醒来，却是站在南宫秋的床前，

他正拥抱着风清雅，狠狠地吻着。

这……唇间依然残留着丝丝的热烫，和南宫秋的热度，还有属于他的味道。犹如站在电视机前，看男女主人公的**热吻，而我却已经置身事外。

“舒清雅？”

身边传来声音，我侧眸，一个长满胡渣的大叔，身穿无袖黑白条纹的长袍，带着一个像圣诞老人帽子款式的白貌，帽檐是一圈黑色的花纹。这打扮。。。像睡醒的囚犯。

“哗啦啦，哗啦啦。”他正翻着手里的蓝本子，“抱歉，让你在上面逗留了那么久，走吧，下面有空位了。”“诶？”

“长话短说。”大叔收起蓝本子，“界膜质量不好，老出现破洞，你就是从洞里漏过来的，但是我们这里还没做好接收你的准备，所以把你先在凡人身上放一下，也就是现在那个被南宫秋亲的火热的风清雅。”

“呃……”好尴尬，以后如果跟爱人XXOO门口要放尊佛像。

大叔拉着我开始往外走：“现在下面已经做好了安排，所以今天来带你回去。”

“回家！”我兴奋地跳脚，“终于可以回家了----”接着，我转身看着屋内那副热血沸腾的景象，满身邪气的南宫秋依然霸道地吻着怀中的风清雅，他是不是会发觉怀中的风清雅已经不是我了？

不由得，唇角扬起了笑，那是从心底泛出的胜利的得意之笑，是对南宫秋这个自负男人的嘲讽之笑，是对一切想要控制我的人的鄙夷之笑。

“别看了，你后悔也回不去了。”大叔在一旁催促。

转回身，笑容越来越大：“走吧。我想回家。”

四周的景物如同风化一般从我身边逝去，老子去也，不陪你们玩了！

正文 第三集 重生讨债 第一章 重生宣言

最近在青岛，不能随时上网，所以大家的反馈不能及时答复，对不起。

下面的空气还不错，如果我能感觉得到的话。仰头，一片混沌，颜色各异的灵魂飘来飘去。

看，灵魂飞机。喂，等等，让我打个飞机。。。。这个词好像很有歧义，还好没喊出来。

今有腐女舒清雅，YY天上到地下。

我决定了，我要做史上最Y的腐女之神。

“你算是运气了，正好有个机会可以回去，有的就只能呆在这里，比如像我啦……哎，不过看在能混个鬼差的份上也就算了……排队排队。”穿的像囚衣的鬼差大叔带着我降落在一条长长的队伍后面，等候投胎。

茫然望去，一条长龙，大家飘飘忽忽得在半空，左左右右，上上下下这样的长龙不少，我这条还算短。

“好长啊。”我感叹。

“这算短了，要是赶上天灾人祸的，这里黑压压的，全是人头。你慢慢等。”囚衣大叔将慢慢两个字加了重音，难道会很慢。

我前面是一个胖妞，她时不时蹦一下，然后，我的脚，就在她又一次蹦跳中，被踩扁。

“嘶！”

“对，对不起。”胖妞转身，诚恳道歉。

我揉着脚：“排队啊。”

“恩，你激不激动。”胖妞双眼晶晶亮，看着亲切。

良里个西撇。死人有什么好激动的。

“呵呵，看样子你好像不怎么激动啊，不过我好开心啊，终于可以重新投胎了。”

我疑惑：“你……难道活着不开心?

胖妞撅撅嘴：“是啊，被卖到妓院啊。。。有什么开心的。”

“呃……恕我直言，就姐姐你这胖样……应该相对比较安全吧。”

“是啊，我也这么想地啊，可是那个什么连嬷嬷偏说我是美人胚子，硬是要我减肥。你知道吗？她不给我吃饭！太残忍了！还说，我减肥了还可以给她们百花宫省粮食呢！”

百花宫？连嬷嬷！拔会吧，这个世界真是小，碰来碰去都熟人。

“那……你不逃跑？”

“跑？”胖妞翻个白眼。“怎么跑？你知道吗，跟我一起被卖到百花宫的一共有五个姑娘，当时除了我之外都想跑。

其中一个被打断腿拉回，到现在脚还是跛的；一个想自杀被喂春药，当晚就被开苞，生不如死；还有一个说自己认识什么什么大官，连嬷嬷大笑三声说自己是皇上她老娘，直接扔到大堂接客；再一个会武功的，对，她还算比较厉害。可惜，被百花宫四大高手追回，又是一顿毒打。

最后一个就是我啊，我原本以为我乖乖的连嬷嬷就不会对我施加毒手。我也就做个杂工什么地，结果，不知她哪知眼睛看出我是个美人，要我减肥。

天哪，不让我吃饭对我来说简直是生不如死，我最后饿得就躺在床上，只有一个叫月月的丫鬟可怜我，时常给我带点馒头来吃。平日就是被喂水还有那个该死的大夫开的什么减肥汤。小壁小落还常常忘记喂我。

到昨天，我足足饿了三个月呐，就在昨晚，小璧小落忙着去看什么热闹，听说是护国夫人的一个侍郎在前面表演。她们又忘记喂我喝水，结果。我一口气没力气吸上来。就这么挂了。小碧小落估计还不知道，我还要感谢那个护国夫人。终于解脱啦----”

“……”一时不知道该不该承认自己就是间接“谋杀”她的恩人。抬眼间，看见一个鬼魂从我们眼前晃过直接插到前面，我指着那个鬼影转移话题：“插，插，插队！凭什么！”

“算了啦，我都习惯了，一天下来，插队的不断，他们有这个。”胖妞手指捏了捏，我惊愕：“他们怎么可能会带着钱下来？”看就知道你是枉死的，一般正经入葬地，哪家不烧买路钱。”

“买路钱原来是这么用的！”

“是啊，我也是下来才知道的，不过这种事情没有第二次了，慢慢等吧，还好做鬼不怎么饿，咱们聊聊天就可以打发时间啦？”

说话间，又一个鬼从我们面前超过，天哪，这样时不时插一个，只觉得自己基本没有前进，太过分了。

“胖妞！胖妞！”有个鬼差往这里找了过来，胖妞体形庞大，他很快就找到了胖妞，他拿出一本蓝本本，胖妞满心欢喜：“难道她们发现我死了给我烧了买路钱？我终于可以插队啦！”胖妞握住我的双手蹦蹦跳。

鬼差和囚衣大叔穿的衣服一样，他砸吧了一下嘴，将蓝本本放在肚子前，平淡地看着兴奋的胖妞：“胖妞，你阳寿未尽，现在要带你回去。即刻启程。”

胖妞欢喜的表情瞬间定格，紧接着，她就抱住我的身体开始下滑：“不要啊----我不要回去啊----我死也不要回去啊----”

“你这个胖妞有没有搞错！别人想还阳都没机会，现在给你免费还阳还不要！不行不行！走！”鬼差拉住了胖妞的裤腰带，胖妞从抱我的腰改为抱我地腿：“我不要回去啊----生不如死啊----姐姐救我----救我啊-

“这个……我也死了……爱莫能助啊……”

“你也死了，对阿，姐姐，你还阳吧，我跟你交换啊！”

“啊？”

“鬼差帅哥，可不可以？”胖妞从地上爬起来，勾住鬼差的脖子，我怎么觉得无论胖妞的语气和动作都跟我有点像。

鬼差挑挑眉，耷拉的眼角瞟了瞟胖妞，点点头：“如果双方没有异议，可以。”

立刻，排在我们周围地鬼魂都沸腾起来。
“我愿意！”
不会吧，猥琐男？那不是B了。
“我也愿意”
不会吧，大婶，你难道还没尝过男人的味道？妓女都想做？
“我愿意！”
“我也愿意！”
没想到这世界有这么多人喜欢做妓的。
“姐姐”胖妞

Chapter_9

开始抱着我撒娇，“求你了，换换嘛我不难看的啊，连嬷嬷说我是美人来着，只不过胖了点，真的，饿了个把月应该瘦了，反正我下来的时候感觉自己的手臂轻地像棉花，放心吧，质量绝对有保证！”

不是质不质量的问题，是身份地问题。

“舒清雅，你这么聪明，一个小小的百花宫困不住你。”接我来的囚衣大叔说得比我还要轻巧，“你看看，你即没钱，又没门路，最起码要排上一年，你就让胖妞排吧，反正你回到自己的世界也是重新投胎。”

“不是重生？”

“哪有那么多现成的可挑的？你原来地身体也摔烂了，现在不知道进了哪条鱼肚子。所以你是重入轮回，还要喝孟婆汤，你考虑一下，在这里，这胖妞还有六十年寿命，到那里，你就是真正地重新开始。”

“重新开始？！算了，我喜欢有记忆地。”既然同样是重新投胎，我为什么不先享受这六十年再死。这个世界还是满精彩的，最起码大部分人比我们那里要淳朴地多，而且我还有952计划，别浪费上面那些良好资源。

“那你们双方是否都是自愿地？”

我和胖妞对视一眼，同时点头：“是！”

“那请问胖妞姑娘，在未来漫长的等待中，你会不会后悔今日之决定，会不会向我们的领导提出上诉要求改变今日之决定，会不会不断骚扰我们的工作，会不会无理取闹，会不会歇斯底里，会不会借故撒泼等等非正常人类之行为。”

“不会！”

“那请问舒清雅小姐，在未来的六十年中，你会不会因为不满凡间生活选择自杀，会不会烧钱贿赂我们的上司反悔今日之决定，会不会拖着几位武林高手一起死向我们施展报复，会不会在死后成为我们的

上司将我们撤职，当然，最后一条可能性几乎为零，但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不会！”

“很好，大家哪来回哪去，送----行--------”

“咣！”某人狠狠踹了我一脚，怎么没人通知我是这么送的啊！！！

“记得上去给我烧点买路钱----”胖妞的声音一直送我到阳间。

正文 第三集 第二章 为不做万人压而奋斗

“昨天太热闹了。”

什么热闹？头好昏，醒不过来。

“哈哈哈，你们看见没？贾少的那玩意都差点被那个女的切了。”

贾少？

“你们说是不是护国夫人故意的。”

护国夫人？我？

“听说是护国夫人叫花姑娘做的，花姑娘到现在什么都不肯说，坏死了。”

“哎，你又不是不知道花姑娘的性格，她不想说的事，用金子都不能让她开口。”

“准是贾少又想调戏后弦公子，你们没看见前些天后弦公子在台上舞剑的时候，贾少口水都差不多流出来了。”

前些天……那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原来是这样！那他就是活该！夫人做的好！”

“对！居然想调戏后弦公子。”

“喂----你们别说了，又有新消息了，大家快来啊----”

劈劈啪啪一阵脚步声。

“喂，死了没！”朦胧中，我感觉有人踹我一脚，“没死就吭一声。”

“咳！”我咳嗽一声，为什么我感觉不到自己的四肢，全身都是软绵绵的她……”

“不行不行，大夫说了，一下子给她吃饭反而会让她消化不良，要从稀粥开始。”

“这样啊……那我们先去看热闹，反正她也饿那么久了。一下子饿不死的。”

“好好好！我也这么想，走啊！”

“好啊！”

两个脚步声。

减肥？胖妞！重生宣言！！

我猛然惊醒，这是真地！！胖妞的身体归我了！

良里个西撇啊，老子好饿啊，我要吃饭--------

“慢点吃，哎，小碧小落太过分了，又顾着去看热闹。不管你，你前几天气息好微弱，我还以为你死了呢。”

从这个月月口中，我得知从现在距离我灵魂出窍那个晚上已经有七天，下面只有一会，上面却已经七天。而这个身体之所以没变成死尸，估计胖妞灵魂出窍的时候，身体还有一口气吊着，所以鬼差才说他阳寿未尽。

记得胖妞说过，月月是个好人。常偷偷喂她吃东西。她在床边跟我说了半个时辰，这半个时辰我一直在吃，“哎……一朝入了百花宫，梦想幸福皆成空……哎……”

我继续吃。这些她不说我也知道，入了百花宫，没那么容易出现，除非被彻底榨干。抹了抹嘴，满足地打了个嗝：“劳驾，能不能拿面镜子给我。”

“胖妞，你该不是要毁容吧！”月月一脸紧张。

“毁个屁啊，我看看是不是能混个卖艺不卖身之类的。”

月月惊讶地张大嘴：“胖妞。你终于想通了！太好了，凭你这个样子，如果有才艺，应该是没有问题的。”说着，她从怀里拿出了一面梳

妆镜，往我前面一放。我立时惊叫：“啊----------这。这，这居然是我？！”

“是啊。没想到你瘦了会这么好看……”月月羡慕地在一旁说，而我激动地摸着自己地脸，没错，正是我自己，舒清雅的脸，我找回自己的身体和自己的脸！只不过有点稍稍缩水，年纪比我原来的小，这不要紧，年轻有什么不好。

没想到啊，真是没想到，原来我胖了之后是那个样子，真是不可思议啊……其实我胖胖的样子也很可爱啊。好自恋，自我鄙视一下下。

“不过，你这么漂亮在百花宫不知是忧是喜罗……”月月哀叹一声，将馒头放到我的面前，“还吃吗？”

眼中映入白白的馒头，好撑，胃部一阵翻滚，一时忍不住：“呕！”我捂着嘴就蹦下床，跑出房间扶着墙根开始吐，“呕……”

“你没事吧，要不要叫大夫。”月月急急帮我抚着背，我摆手：“没事没事，因为一下子吃多了，这样减肥，百花宫太残忍了……”回想胖妞跟我描述地一切，不禁心底发寒。要在这里生存，并且逃出去，需要花一番心思。

胖妞说过，要逃，被打断腿，连会武功的都被逮回，我就别指望了。

然后，说自己上面有人，被他们嘲笑。

毁容，我没勇气。

功夫，我没。

好吧，只有乖乖配合，然后找到后弦，只是不知道这小子现在还来不来百花宫。

“呕----咳咳咳！”吐完后，我就瘫软在墙根下喘气，这身体怎么有点接不上气，对了，饿了好几个月了，能起来就不错了。

“嘿！我没看错吧，有人竟然能走了？”耳边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模糊的视线里出现一个艳丽的身影，粉状淡抹，衣裙艳丽华美。

“连嬷嬷，胖妞刚醒。”连嬷嬷！这化妆前和化妆后，差别咋就那么大捏？这是为什么捏？

“那就是没死，让我瞅瞅。”徐娘半老的连嬷嬷扣住了我的下巴，用看牲口的眼神打量我，我用全身的力气抱住了连嬷嬷的腿：“连嬷嬷，我会听话地，只要给我吃的，我会乖的。”

“哼哼，这世上就没我连嬷嬷调教不乖的猴子，真是不错，你这些天就好好养身子，以后月月这丫头就配给你了，月月，好好服侍着。”

“是。”月月激动地扶起我，“胖妞，你出头了，只有大姑娘们，才有专人丫鬟。”

“胖妞？”连嬷嬷不满地撇撇嘴，“怎能叫这名字，让我想想，脸若瓜子，肤若雪凝，静如冷霜，动如流云，就叫喜洋洋吧，这就是你以后地艺名了。”

喜洋洋？请问，这个名字跟我的长相有虾米关系？

“对了，小碧小落呢？”

小碧小落？是不是那两个在我床边嘀咕还踹我的丫头？我立刻非常无耻地报那一脚之仇：“她们……她们……去看什么……热闹了……”我这种就叫做死也要打小报告。

“臭丫头！人不看好却跑出去玩。阿大阿二！”

“嗖嗖！”立刻，两条黑影飘落。

“把那两个丫头给我抓回来送到刑房交给猫妈妈。”

“是！”“嗖！嗖！”两条黑影又消失不见。好快，百花宫尽养高手。

“瞧这小脸白的，月月，明天去找林妈妈拿点人参，七天后，我要看到喜洋洋面若桃花地出现在我的面前！”

“是！”幸福的生活就此开始，我要为不做万人压而努力，为见到后弦而奋斗！

正文 第三集 第三章 有女人的地方就有宫斗

喜洋洋的生活其实是很喜洋洋的，每天不是人参鸡汤，就是杏仁糯米粥，这跟把猪养肥了宰是同一个道理。

而这个世界也并没有因为我的消失而发生变化。不知道南宫秋在发现我从风清雅的身体里离开后会不会抓狂？嗨，想他做什么，有点扫兴。

而从外界的传闻看，风清雅似乎回到了自己的身体，这可真是一个好消息。还有一个好消息就是宁小蝶大闹百花宫后，贾铭凯青州盗粮的事情就被揭发，当今天子轩辕逸飞立刻殿审青州失粮案，其殿审的结果是贾铭凯并不单单想陷害淳于和风家，并且已经和黑商谈妥，将这批粮食高价贩卖到邻国。

贾铭凯全家被发配充军，所有家产没收充公，可谓大快人心。如果我还是风清雅，就可以站在朝堂上亲身经历这次殿审，真是遗憾呐。

可是，没想到不仅仅遗憾，让我更加揪心的事情出现了，轩辕逸飞表彰护国夫人办案有功，赏黄金万两，良里格西撇，那黄金原本属于我！！！而更让我痛心的是轩辕逸飞将抄家的任务也交给了风清雅，天哪，轩辕逸飞，那个风清雅已经不是我了！没我那么贪心呐！

“越想越悲伤，越看越痛心，心痛得直流血，一片血淋淋……”我数着自己折的假银子哀悼我那些真银子带着一丝哀求。

“为什么？”

“现在是晚上……姑娘唱地跟鬼哭一样……”她小心翼翼地看看我。我长叹一声：“知道了，把银子烧了，给胖妞买路。”

“胖，胖妞？不就是姑娘？”

“我要跟过去胖妞说再见。”我懒懒的回答月月。

“……”月月看着那堆假银子只打颤。

人要面对现实，现在地现实就是我成了百花宫的姑娘。所以首要任务是应该想办法摆脱做妓女的命运，哀叹那些有的没的有什么用。怨天尤人，不如挺胸做人。

第二天，我站在连嬷嬷面前，百花宫外是庆祝护国夫人再破奇案地游行，这是一个热情奔放的世界，可惜从今开始，我是喜洋洋。不是风清雅。

朗朗夏日下，连嬷嬷坐在院子的石凳上，翘了翘腿，挠了挠耳朵："真是吵死了，好了，喜洋洋，你会什么？"

我想了想，含笑："这要看连嬷嬷想让我做怎样的妓。"

连嬷嬷挑挑眉："哟！没想到你这个胖妞懂得真多，恩，不错不错。"连嬷嬷站起身。开始绕着我转，"姿色也算是上乘，屁股够翘。"

"啊！"屁股被人捏了一把。

"手感也不错，曹大夫的医术不错。这该减的都减的，不该减的一点都没减。这胸……"

我立刻挡住胸口："连嬷嬷放心，绝对没减，没减。"

连嬷嬷笑着点点头："能说会道，八面玲珑，面容清冷，却因这双眼珠灵气逼人，丫头。若不是你这双眼珠子，你这副四处泛滥地过时样貌妈妈我还瞧不上，也就做个三流陪客，不过现在，看来可以做棵摇钱树。"

"妈妈英名！"喜洋洋我能伸能屈，现在我不会武功。又无银子。更少了护国夫人这个免死身份，再拽就是找抽。所以我现在只能忍辱偷生。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你无权无钱无势，你吊个屁啊！两个字：识相。

"那你会什么连嬷嬷拖着长长的尾音，懒懒地坐回石凳。

我搜肠刮肚，咧嘴一笑："会说笑话。"

"说笑话？那说一个来听听还是长长的拖音。

"有一个肉包子在路上走啊走，结果肚子饿了，然后就把自己给吃了，呵呵，好笑吧。"

"咻！"一阵冷风吹过，卷过一片树叶，连嬷嬷表情定格，我耸耸肩："这是……冷笑话，现在是夏天，给嬷嬷和客人降温。"

连嬷嬷立时一个寒颤，摸了摸手臂，调整了一下坐姿：“从明天开始，你开始学琴棋书画，一个月内学不了，就把你开苞陪客，哼，别以为嬷嬷我好糊弄，在百花宫能不能成为第二个花了了，守得住清白，还要看你自身的造化。”

“是。”虚心受教。

“恩，丫头不错。”连嬷嬷站起身，摸了摸我的脸蛋，“资质很好，也很聪明，好好调教能成个角色。”

为什么每个人都想调教我？当然，我没反抗，依旧低眸哈腰：“喜洋洋就是欠调教。”好贱，想抽自己。

“马屁精。”连嬷嬷狠狠抽了我一下屁股，“可惜命不好，被卖到这里，不然说不定能做个大官。好了，过几天去花了了那里报道吧。”

“是，连嬷嬷走好。”连嬷嬷懒懒地挥挥手，我退出了她精美的院子，回头偷看她的时候，她正在偷笑，就像捡到宝的偷笑。

有人认为我这类人是圆滑，有人鄙视我这类人是贪生怕死，有人觉得我是见风使舵，有人反感我是没有尊严的小人。这一切，都因为现在我所从事地这个职业，应该说是老天给我的职业，一名可能会成为艺妓的女人，还有大部分可能是直接扔到男人床上让他们饱餐。

在还没有看到更遥远的幸福未来时，我选择乖乖听话，混吃混喝并且混过考试，运气好遇到后弦让他帮我脱身。

糟了！我忘记跟后弦说952计划了，哎，到时怎么相认呢，他会不会相信换魂重生这么匪夷所思地事呢？就他那单弦的脑袋，有点担心。

天空里漂浮着大朵大朵的白云，而空气里，却是那庆祝风清雅又破奇案的锣鼓声。民众很容易去恨一个人，也很容易去爱一个人。

当淳于珊珊的传言出来的时候，风清雅还是人人喊打。而当事实的真像渐渐浮出水面之时，风清雅又人人喊好了。区别就在于我在她身体里的时候被喊打，而今，她却是风风光光地接受大家无尽地爱意。

人和人之间，差别咋就那么大捏？这是为什么捏？

“看看看，你们瞧她那样，装作很向往自由似的，做作死了。”

“就是，人家那个聪明呐，拍连嬷嬷马屁，有的吃有的穿，再看看和她一起来的那几个，不是瘸了就是做了三流野花。”

“哟，好酸呐，谁大清早就洒醋？”

“真不知道嬷嬷看中了她什么，竟然想培养她做第二朵花魁。”

哎，女人。

懒懒的从她们之间走过，有人伸出脚绊了我一下，我往前冲了一步，然后转身耷拉着眼皮懒懒地看着她们咯咯咯地笑脸。

没有愤怒，没有鄙夷，没有冷笑，什么都没有，更不是平静，而是一种懒到极点近乎于无精打采地死气眼神。结果，因为我这副“死相”，华丽丽的冷场。笑声渐渐消失，平地卷起了一阵阴风，她们僵着脸一个哆嗦。

说实话，我实在没什么性质跟她们吵架或是理论，抑或是说教，因为我刚刚重生，浑身都没力气，我不应该叫喜洋洋，而是懒洋洋。

“你这算什么眼神！”她们当中终于有一个人忍不住发问。

我懒懒地提起自己软绵绵地手，伸出两个手指，指向自己的眼睛，依旧那副无精打采的死相面对她们：“你们看我的眼神……”

她们看向我的眼睛，我依然耷拉着眼皮，一副灰蒙蒙的死气，然后，她们一个哆嗦，香帕甩起。

“神经病啊你。”

“有毛病。”

“失心疯。”

“走走走。”这几个女人脸色难看地簇拥而去，还时不时回头，眼中带出一丝小小的恐慌。

“哎，女人。”叹口气，拔出腰间的团扇，自己真是越来越不像样了。

记得以前的姐妹说过，当我懒洋洋的时候，那副样子就像是趴在地上的沙皮狗，足够冷场，无论是吵架还是玩乐都会被我冷场，有时倒是帮了忙，可有时就是扫兴。

比如她们正high的时候，我那样死气沉沉地趴着，再high也冷了。不过这个时候，她们通常会对我说：去那儿趴着。我就会乖乖地跑到吧台趴，要冷也是冷吧台里的美男。呵呵。

正文 第三集 第四章 琴棋书画也YY

第四章琴棋书画也YY

感谢为我抓虫，上网不便，今天才改。

吃吃喝喝的日子很快就被打破，按照连嬷嬷的计划开始进入强制性学习。

这天一大早除了来给我量身做衣服的人，还来了两个老头，一个教我琴棋，一个教我书画。从此，我每天的时间就被安排地满满登登。

换算为二十四小时就是五点起床练气，此气是唱歌跳舞以及书法之根本。所以每天早晨，就会听见我“咦的声音，练气为一小时，由一个叫美（魅）嬷嬷负责监督，她同时也是我今后的歌舞老师。

六点到六点半，为早餐时间，六点半到七点为梳妆时间。

七点拉开我所有课程的序幕。早上为书画，下午为琴棋。

说是琴，其实是代称，因为琴棋书画总是一起说。连嬷嬷让我自己挑乐器，我一看古筝有好多根弦就放弃，别到了一个月还分不清哪个音在哪儿。

然后连嬷嬷就拿出古琴，弦少点，可是我嫌弹着痛，所有带弦的都被我淘汰，最后，我拿了玉箫，就那几个孔，以前小学好歹也有点基础，掌握起来快。结果就被连嬷嬷取笑，说我果然天生就是做女伶的料，爱吹箫。

@#@￥#@%%话说，我忘记吹箫这个词形成悠久，有着深厚地历史和文化底蕴。。。。

两个老师异常严格。练字时，力度不够，打；长短不够，打；粗细不够，打；形状不美。照打！好YD，这是练书法还是在玩那个什么什么。。。。。。当然，写成错别字，更要打。无知！伦家写的明明是简体好不好，白痴！

画画时，毛笔太干，打；太湿，打；湿度适中用在不合适的地方。。。还是打！太浓打，太淡打，颜色不正还是打！一不小心，又YY到咸湿情节去了。果然YY无处不在。但不YY，我想我根本坚持不下去。如果两个老师是美男，我想我会学地更快。

吹箫时就更别说了，但因为手指经过一个上午已经被打肿，根本无法准确对齐那几个孔，所以吹出来地音早不知飘到何方，好在老头知道是因为我手指的关系。才没有打我，而是教我一些音律的常识。

下棋是所有课程中最简单的部分。老师说，你不能不会下，但是你不能赢客人。难得赢两局是为了吸引客人，但是如果常赢，就会得罪客人，所以别人下棋是消遣，我们下棋就是艺术，就算输你也不能让对方发觉。这个我喜欢，发现琴棋书画里，这棋是我唯一感兴趣的东西。这人对某样东西有了兴趣，学起来就特别地快。

每到晚上，月月就流着眼泪给我红肿地手上药，我一点也不在意，人都说十指连心，可能是痛地麻木了。我没什么感觉。就是卖相差点，像咸猪手。

挨打的日子也就开始的几天。我学东西快，七八天后，基本就没怎么打了，而新的课程也随之而来，就是在晚上跟着美嬷嬷学习歌舞。

美嬷嬷说，唱歌是一门艺术。我说我知道，她就鄙视我，说你知道个屁，这唱歌只是你吸引客人的方式，而真正能留住客人的是晚上的床上之歌，我惊得目瞪口呆，我可没做在床上乱叫的准备。

美嬷嬷又说，叫地太响，假；叫地太轻，不够味；叫地声嘶力竭，会让客人反感；叫地柔柔弱弱，会让客人会产生是不是自己不行的想法，从而严重地打击到他们的自信和自尊，这是大忌。

叫就要叫的如同得到了最大的满足，叫就要叫的如同痛苦中带着极度的快乐，叫就要叫的专业，这才是一个职业女伶的操守！然后，美嬷嬷就对着我叫了一个晚上，听得我浑身燥热，差点变百合。

对于跳舞，美嬷嬷又说了，这也是门面功夫，主要作用，就是保持身体的柔韧性，以便于摆出各种客人需要地姿势，我听了又惊得目瞪口呆。美嬷嬷并没有吹牛，她一个晚上就给我摆出了五十个姿势，还只是她会的三分之一，太牛X了。我喜欢这个课程，每晚看不同的姿势很好玩。这可真是一门了不起的学问！

而睡前，我必须要看一本书，别误会，不是什么诗词歌赋，而是淫书，然后，在第二天练气地时候必须跟美嬷嬷汇报读书心得，我XXOO的，我又不是什么都不知情事的小姑娘，生前也是快结婚的人，只不过未婚夫跟自己小姐妹跑了。现在想起来，很大的原因是整天天上跑，没有满足对方的生理需求。

天气越来越热，练字久了就满头大汗，幸好有月月为我扇风。

长发披肩，就像给脖子和后被盖上了一层厚厚的毛毯，淡色的群衫上是同样淡淡地花纹，感谢连嬷嬷没有因为我叫喜洋洋而让我穿地红红火火。

“恩，这字算是像个样了，现在开始练画。”教我书画的老头姓霍（惑），教我琴棋的老头姓张。

“是。”

月月为我重新铺上宣纸。

“丫头，这几日我发现你临摹不错，让你自己创作却是不行，今日你就临摹一副让老夫看看。”

“是。”随手拿起一本书《嫂子上错床》，别问我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书，我的房间里只有这种书，还是图文并茂。

老头也是气定神闲，显然已经身经百战。翻开一页，正好是春宫图，月月的脸瞬即涨红，我从容淡定地开始临摹，不像之处将宣纸放

到书本上，重新勾勒，体会手感，对于我这种初学者，老头并不反对我这么做。

勉勉强强地将画临摹完毕，老头看了看，点点头："恩，丫头，你学了十日便有此造诣，确实不简单，老夫在第一天教你时，发现你书法不佳，绘画却有形，儿时是不是学过？"

"是，小时也学过些，但大了便忘了。"

"孺子可教，只是可惜流落烟花地。"

正说着，教我琴棋地张老头来了，见到霍老头就拉住他："走走走，看热闹去。"

"哦？发生何事？"

"今日护国夫人奉旨查抄贾尚书地家，那贾尚书的家底可真多，去看看，对了，丫头，一起去看看，别老闷在屋子里。"说罢，也叫上了我。

心中又是一丝痛，抄家，肥差啊。看了怕自己心脏受不了，不看心又痒痒，最后，还是带上月月一起去看热闹。

炒家！多肥地差事，一定是轩辕逸飞特地安排给我的，他知道我这人最贪了。百花宫门口是官兵必经之路，姑娘们也纷纷涌到了门口，因为我还在监视期，所以不能出门，只有倚在二楼的凭栏往下俯视。

远远的，有铜锣开道，然后，就看见风清雅威风八面地骑在高头大马上。这是第一次，我从旁观者的视角去欣赏这位护国夫人。

那份从容淡定是我所没有的，仅仅换了个灵魂，就由内而外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她威严地骑在高头大马上，而她的眼神中却透出的一分忧郁，那份忧郁扯痛了我的心，她又变回了那个有翅却无法展开的风清雅。

她会想念我吗？不，当她是风清雅的时候，以前那些小九能容忍的，她就不会再容忍了，因为她是风清雅。一旦她发现我，只会将我

软禁，甚至是灭口。一阵哀伤让我怅然若失，曾经，我们是朋友，而现在，或许就是敌人。

不出意外的，在风清雅的身后是楚翼，这个男人，我对他几乎没什么印象，他总是行色匆匆，他效忠的人是皇后风雪音。一个男人，何故如此效忠另一个女人，甚至愿意嫁风清雅为夫，只有一个可能，就是他深爱那个女人。

自古痴情最无聊。如果说玄明玉利用风清雅的感情，那风雪音何尝又不是在利用楚翊的感情？恍然间发觉，再次重生有些事反而看地更加通透了。

而楚翼的身边却是一个与淳于珊珊长得极为相似的男人，注意他，是因为他也在看我，然而，从他的身上我没有找到珊珊那分活泼和调皮，而是严肃和刻板。而那双和珊珊一样的狐狸眼中不是玩意而是冷漠，现在看我之时又多了一分疑惑。

哎……心中叹了口气，他始终不是珊珊，珊珊做到了，他让我记住了他，让我即使再次重生依旧为他而心伤。原来得不到的，真的永远是最好的。

正文 第三集 第五章 去护国府

我想，这个男人应该就是淳于紫宸，和淳于珊珊长得相像的男人也只有他的大哥：淳于紫宸。哎，想念姗姗挂在我身上故作撒娇的神情，那时真的很想说：妖精。

可惜，现在没机会了。

淳于紫宸疑惑的目光中带出了一份怜惜，这份怜惜让我皱眉。没错，我的现状的确很糟糕，还成了风尘女子，但我并不觉得自己可怜。相反，我学会了琴棋书画，歌舞曲艺，更有机会做得花魁，有机会遇上后弦，然后，让他带我离开这里。

如果后弦不来，我也已经定好了计划，就是先获得相对的自由，然后去找珊珊，开启9527计划，并到那些我埋银子的地方，将银子挖出，自己给自己赎身，丝毫不担心自己会在百花宫老死。

假设我的运气差到极点，不但找不到珊珊，银子还被别人误打误撞挖走，我就自杀，找那几个鬼差胡闹去，看他们给不给解决，我耍无赖也是一流。嘻嘻，当然，万不得已不会用这招。

抬眸再看向后面的箱子，我痛心地揪紧胸口的衣衫，当每一只箱子经过我的眼前时就有一只手在我的心上狠狠一扯，郁闷啊……我不贪心，一箱就好……

“姑娘，回去吧，日头越来越大了，晒伤了不好。”月月扶着我“孱弱”的身躯。

晒伤？我难道是雪糕吗？哎，不过算了，反正越看越心痛。自从接管了这个身体。的确感觉到体力，灵敏度以及各个方面都不如风清雅那具身体了。

唉声叹气地往回走，院子里夏意浓浓，四处都是一片浓绿，茂密的杜鹃之间。是一条白色地甬道。

“花姐姐看，那就是喜洋洋，来了来了。”

几个女人挡住了我的去路，我抬手遮阳，她们之间是花了了，她柔若无骨的身姿即使站着也让人觉得是一条立起的美女蛇，妖娆迷人。

她狭长的凤目在我身上打量，我依然用自己那副死气沉沉地脸对着她们。

“花姐姐。就是她，大言不惭说要超过你。”

“没错没错，还要抢你的花魁呢。”

无聊，这挑拨的水准还真是差。不过女人的心机跟她们的学识也成正比，宫里的就显然差别巨大。相对于宫斗，我更喜欢这种看得见的。

“花姐姐，教训教训她，别让她太得意，让她知道谁才是百花宫真正的主人。”

花了了婀娜地走到了我身前，我伸了个懒腰。打起了精神，扬起唇角，神情从懒散转为认真，花了了地眸光中划过一丝狡黠。似乎在

说你终于露出真面目了。“要在百花宫立足，只是会那些琴棋书画是没用的。”花了了懒懒地说，“那几个也都会。”她手中的团扇指向身后那几个女人，那些女人各个都神气十足，说着没错没错。

“所以还不是沦为陪夜的低级妓女。”花了了尖酸刻薄的话一出口，那些女人的脸色就变得尴尬，我心中暗笑，她们找花了了。根本就是自取其辱。

花了了团扇放到我下巴下，狭长的美眸眯起：“我喜欢有野心的女人，有什么本事拿出来，让我看看你到底有没有资格成为我的对手。”她收回团扇，站在我的面前慢慢扇风。

月月在我地身后拉了拉衣袖，轻声说：“要不要去叫嬷嬷。”我扬起手。淡淡道：“不用。”然后我笑道：“我会说笑话。”

“哦？说个来听听。”花了了语气很随意。我也随意地说了起来：“以前有四只母鸡，认为学会了琴棋书画就可以变凤凰。结果，还是母鸡。”我说完耸耸肩，摊摊手，花了了当即咯咯咯咯笑起来，后面那四个女人脸色变得煞白。

“你到底什么意思！”她们冲上来，花了了缓缓舒展出一条手臂挡住她们，斜睨她们：“她说得一点没错，而且这四只母鸡自己变不了凤凰就希望别人都变不了凤凰。”

“花了了！哼，你别得意！你没几天可以嚣张了！”

“没错，到时看你怎么哭！”

哎，这些人就是如此，见不得别人好，拉不拢就诅咒。

“你，不错，有空找我聊天，你应该知道，这里很无聊。”花了了抬手，长长的指甲划过我的下巴，这就是感觉，花了了既然能喜欢作为护国夫人的我，自然对现在地我不会有什么反感，这就是那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

只是没想到我很快就再见到了花了了。晚上连嬷嬷通知我跟花了了一起去护国府，因为贾铭凯的案子了结，护国府摆了一席庆功宴，犒劳那些在青州失粮中的有功之人。

连嬷嬷的意思是让我跟着花了了去见识一下，身份只是花了了的下手，不用上台做任何表演，本来就我那半吊子技术，上了台也是给百花宫丢脸。

这无疑是一次机会。进护国府，一定会遇到后弦，到时怎么跟他接头，而且还不能让南宫秋看出破绽，得好好想想。

月朗星稀，夜空异常晴朗，凉风习习，初夏此刻正是好气侯。

抱着那把曾经垂涎的花了了的玉琵琶，感觉很好，这琵琶并不属于花了了，属于百花宫地财产，不然，花了了就可以跟杜十娘一样给自己赎身。

“好闷热哪，喜洋洋，说个笑话听听。”这辆马车可以坐下八个人，除了我和花了了，还有百花宫四个当红的舞娘，其余的人分坐在后面几辆马车里。

舞娘也用好奇的眼光看着我，充满期待，可惜，她们不知道我是冷场王，于是，我笑道：“从前有一块棉花糖，她走着走着就腿软了，她说，哎呀，我怎么腿软了，呵呵，好笑吧。”

咻，一阵风，整车人哆嗦了一下，花了了抚着胳膊满意道：“好了，凉快了。”花了了笑看四个舞娘，她们似乎明白了花了了让我说笑话的目的，也掩唇轻笑。

其实，生存法则在百花宫就是很好地体现，在百花宫，你没有一技之长，就会沦落为等级最低地妓女，像这些舞娘，她们就无须陪客。

马车得得得地到了护国府，这一次，我的心境已然不同。曾经，我大摇大摆地从大门进进出出，而这次，我必须跟着花了了才能进护国府，而且还是边门，仆人看我地目光不再是敬畏，而是轻鄙，巨大的反差让我一时无法将心态调整，心头有点涩，有点失落，说不出的难受。

熟悉的景色，熟悉的人，熟悉的楼道。这里，我曾躺着睡觉，那里，我曾坐着打盹，还有那边，我抱着小九一起睡觉，怎么。。回忆

中都是睡觉。呵，在护国府里，不吃就是睡，无所事事，比猪都安逸。

猪还要担心会被宰杀，但我却不用，外面的事有南宫秋，里面的事也有南宫秋，对啊，是南宫秋给了我这么一个安逸的笼子，相对的自由，只要不离开他的视线，脱离他的掌控就可以。

宴席摆在护国府的夏园，护国府一共有春夏秋冬四个花园，可谓四季花香不断。

夏园中除了夏季盛开的花木，还有一池荷塘，大块大块的圆石在荷塘中，通往靠近岸边的一个木质露台，此时荷叶茂盛，花苞初现，几乎贴近水面的露台在荷花丛中若隐若现。

荷塘边摆放着桌椅，主座上是风清雅，她的身后依然是小若，她们的脸上是平淡的笑容，却让人没有感觉到胜利的喜悦。

风清雅的左手边，是淳于兄弟和冷月瑶，是珊珊！虽然心中激动，但我不能过多表露，所以我立刻收回目光，看向别处。

只见风清雅的右手边依次是楚翊，远尘和小九。奇怪，南宫秋和后弦怎么不在？离歌不在我不会感到意外，他那样的心性只怕叫他也不会前来，可是南宫秋和后弦就不同了，总觉得今晚的护国府与我在的时候大大的不同了。

正文 第三集 第六章 去私会后弦

当大家到达露台的时候，曾经那个神出鬼没的管家就通知我们开始。

我将玉琵琶递给花了了，便退到一边席地而坐，透过荷叶张望前方的宴席。

风清雅不知是不是心不在焉，总觉得她有些没精打采，她单手撑脸，不知在想些什么？眉宇间透出了淡淡的哀伤。

一曲《荷风飘香》拉开了晚宴的序幕，众人彼此之间也无对话，只有楚翊时不时跟风清雅说话，距离太远，也不知说些什么，但从风清雅的表情上看，应该也是些无关紧要的话。

“看，那就是护国夫人。”舞娘轻声说着。

“听说她前段时间失忆了。”

“最近好像又恢复记忆了，我听何大人这么说的。”

“恩，李大人也说了，说护国夫人又跟以前一样了。”

“那真是可喜可贺啊。”

的确可喜可贺，扬起淡淡的笑，为风清雅回到自己的身体而高兴，她终于不用在小九身体里憋屈了。希望她能时常怀念一下我这个舒清雅。

转眼看小九，他正坐在椅子上吃水果，晴儿成了他的丫鬟，忙着喂他，小九开心地拍手，小九又成了可爱的小九，恢复天真的小九展现着一个正常七岁孩童应有的快乐。

“快看快看，那边就是前段时间闹得沸沸扬扬的淳于公子和冷郡主。”舞娘们又好奇地看向另一边。

“哪个哪个？是不是坐在冷郡主身边那个美公子？”

“恩，就是他，坐在他身边那个和他很像的是他地大哥。真好看，两个淳于公子都是美男子。”

“呀，大淳于公子正往我们这边看呢。”

“得了吧，他看的是花姐姐，我们坐在荷叶后面。谁看得到？”

“是啊，咯咯咯咯。”

听着舞娘的话，我下意识看向淳于紫宸，当我接触到他视线的时候，我微微一怔，他似乎看的……是我，可是，这是为什么？他地目光跟那日一样。除了怜惜，更多出了一分探究。

这种探究的眼神我很熟悉，当我扮演风清雅的时候，轩辕逸飞偶尔睁眼时，他的目光中就带着这种探究的目光。还有南宫秋，他的目光更加明显。

奇怪？我究竟做了什么，让淳于紫宸对我有了好奇心？收回目光，细细回忆，依旧没有结果。

就在这时，花了了结束了第一场表演。她退到我们身边休息，其他乐师开始接着演奏，然后舞娘们开始献舞。

“瞧你这样就知道没见过什么大场面。”花了了软绵绵倒在我身旁，她以为我四处张望是好奇。我抿唇淡笑，却遭来花了了的白眼，“别装清纯了，连老妈子当初怎么教我的，现在就怎么教导你，晚上淫书没少看吧。”

我一惊：“是啊，最近那本《亲亲小爹》你看了没？”

“当然啦，千暮雪地书我可是一本不落。不过，这次她写的那个小爹我感觉很像一个人。”

“谁？”说实话，我还没来得及翻那本书。

“你不认识，是护国夫人的侍郎后弦，不过今天怎么没见他。”花了了伸长脖子四处张望。

听她提到后弦，我立刻想到应该去勾搭他。便说道：“那个……我想方便。”

花了了白了我一眼：“懒人屎尿多。从后面走。”

“哎。”花了了说的后面，其实是露台的东边。宴席摆在露台正南，在东边有一排栈桥，通往花园深处，从那里走不会被太多人注意，毕竟从来路回去，就是走向宴席，太过瞩目了。

猫着腰钻入密林，后弦怎么没来？按照他那性子绝对不会缺席。更别说还有花了了前来。

后弦难道离开护国府了？后弦虽然单纯，但并不笨，他应该能察觉到风清雅的转变，毕竟我与风清雅实在太不一样了。

当初我是风清雅时，他就已经做完了三件事，随时可以离去。不离开我只是因为要跟着我学太极，而今，风清雅已经不是我，以他的性格不会留在护国府。

眼前熟悉的景色让我心头百感交集，竟还生出一丝家的温暖。忽然发觉当一只鸟儿被关久了，竟对笼子也产生了感情。

游走在熟悉的道路间，我开始变得漫无目标，我该不该去找后弦？见到他又该怎么说？这里到处都是风清雅和南宫秋地眼线，若是露出破绽又该怎么办？至少此刻，我可以说自己迷了路。

然而，当我脚步停下的时候，却已经站在了后弦院子的入

记得远尘的院子种满了绿竹，姗姗地院子种满了牡丹，南宫秋的院子是野草丛生，而后弦的院子却是在一片梧桐之后，大大的梧桐树挡住了前往后弦院子的路，茂密的梧桐林，让我一时变得茫然。见到后弦我该怎么解释？

我得好好想想，蹲下身体随手拔了根草摆弄。跟后弦不能说得太久，被南宫秋发现就糟了。

根据我的观察，后弦的武功可能不及南宫秋，到时被抓回去会被南宫秋……后背一阵发毛，万一南宫秋禽兽起来，说不定我会沦为虐文地女主，被他XXOO再XXOO，直到扭曲成不**形为止！

不要不要，坚决不要！

“夫人呢！你把夫人弄哪儿去了！”忽然，寂静的树林中，隐隐传来一个声音。我瞬间神经紧绷，是后弦！后弦原来还在！

“你怎么不说话？自从那天夫人跟着你离开后，第二天夫人就变了，说！你们到底在玩什么把戏！”

后弦究竟在跟谁说话？似乎对方在保持沉默，依旧没有回答后弦。一时又不敢乱动，深怕暴露自己。

“南宫秋！你别把我当傻子！听着，我不管你们风家有什么乱七八糟的阴谋，夫人是我朋友，我要知道她去了哪儿！是不是你们把她利用完灭了口！你们风家一直以来都是翻脸不认人，杀人不眨眼！”

心中一惊，果然不回护国府和风清雅相认是明智的选择。沉住气，南宫秋说过，什么听呼吸辨别附近有人只是小说写写，通常五十米以外，只要不动，就无法察觉到你的存在。

“怦！”似是有人一拳砸在树上，寂静的空气中带出树叶乱颤地声响。

“南宫秋，你这是要急死我！夫人是我朋友，你也是我朋友，为什么你们就不能做朋友，现在我该怎么办？”

“当啷。”好像是有人扔剑：“杀了我，我把她找回来！”一个异常深沉，决绝地声音。是南宫秋！

“你，你，你有毛病啊！杀了你有什么用！”“我不甘心！不甘心！！真的，很不甘心……”说到最后，南宫秋地声音里带出了沙，化作无力而无助的哽咽，“为什么，为什么会这样！她说地对，我无力与天抗衡。呵，原来我只是个凡人，我们都只是凡人！什么轩辕族，风族，玄族，离族，商族统统都是凡人！”

“喂，南宫秋，你在发什么疯，五大家族的祖先那都是神话，我那风华绝代的老娘说过，五大家族全都是凡人。”

“不，哼，他们都自诩为神族后人，自以为是神，可以掌控一切，但他们都错了，全都错了，我们只是凡人，而真正主宰我们命运的，是老天！”

“南宫秋，你别吓我，我只是想知道那个夫人去哪儿了，没打算把你逼疯，如果你真的不方便说，我可以自己去查，别勉强。”

“我们只是凡人，什么长生不老，什么天下之主，都是老天定的，都是老天定的……”南宫秋喃喃的话语越来越轻，随着他脚步声渐渐远去。

南宫秋……他……似乎真的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他难道曾经有过什么巨大的抱负或是理想，而因为我的消失，让他深深感觉到自己无法与命运抗衡？无力改变上天的决定？他最后会怎样？对了，后弦！

“南宫秋----等等我，别这样，我知道你有你的无奈，哎……”随着后弦声音的远去，我郁闷只咬牙，南宫秋怎么看都不像这么脆弱的人，要你后弦那么积极地去劝慰做什么！哎呀呀，怎么办？

对了，刨坑，我记得我在茅厕那里有藏过银票。刨坑，刨坑。

正文 第三集 第七章 茅厕也能赚钱

匆匆赶到茅厕，还真内急，走入一间，发现没有手纸，便到另外一间。可就在我进去不久后，隔壁就有人进去。那间没手纸呃。。

出于友爱互助的精神，我将手纸从木门上方递了过去：“给。”

隔壁久久没有出声，只是迅速地接过了手纸。然后，很是巧合的，我与她一起出了门，我随意地看向隔壁邻居，她正整理衣衫，这一看，我立刻收回目光，拔会吧，居然是皇后风雪音！她怎么来了？这我肯定不能表现出我认识她啊，可是，我该怎么打招呼？

侧过脸，她对我颔首一笑，我也回以一个笑容，她便去洗手台，没想到我杞人忧天。

出门，门口果不其然地站着她的女侍卫，我表现出惊讶，呆立在一旁，一直都是高人一等的护国夫人，现在做了人下人，反而一时不知该如何反映，只有用不动来掩饰所有可能会出现的破绽。

“你叫什么？”风雪音淡笑地问，我低下头：“我，不不不，奴，奴婢是百花宫的姑娘，叫喜洋洋。”

“哦？”她似乎看了我一会，“恩，赏。”话音刚落，女侍卫就赏了我一锭银子，我立刻接过，低头哈腰：“多谢大人赏赐，多谢大人赏赐。”

一直等风雪音走远，我才慢慢直起腰，看了银子一会，嘿，我财运不减啊，以前讨轩辕逸飞喜欢，现在讨风雪音喜欢。这尚未开门做生意，就已经赚进纹银十两。

对了，我的银子。我赶紧绕到茅厕后面，找到自己埋银地点，开始刨坑。

“夫人。你慢点，你慢点。”是小若的声音，我立刻停下动作，今天还真是热闹。

“我做不来，我做不来！小若，我根本就做不来！”风清雅似乎很激动，她做不来什么？

“夫人……小若也才明白，原来要做另一个人。真地好难……我们跟路人甲一起这么久，却无法像她这般圆滑，若是夫人能像她，夫人

或许也已经脱离一切了。”

“路人甲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她到底到底怎么做的！为什么她就能在轩辕逸飞面前嬉皮笑脸，我却如何也笑不出来。为什么她能对着任何人无赖，而我却连低声下气都做不到！”

她们想做我这样的人？有点奇怪，之前不是总是对我不屑吗？呵呵，现在知道做我这样的人地好处了吧。

“你就是你！”忽然，南宫秋的声音再次出现，却不像与后弦说话时。而是又与往日一样温柔如风。我一动不动，真的好想看看他们到底什么表情。

“秋？你这几日有路人甲的消息了没？”原来这几天南宫都去找我去了。

“没有……清雅，既然她走了，你就是你。不必刻意去学她。”

“可是明玉喜欢，秋，明玉以前从未对我真心笑过，但是这些天，他的笑容都是真的，他追着我问那天的叹气到底是为何？可是我根本不知道，我根本不知道明玉是的那天是哪天？

那天她到底怎么会遇到明玉，跟他说过什么。。又做过什么。为什么她能那么轻易地抓住了明玉地心？秋，她到底是怎么做到的！为什么所有人都会提到她，都会关注她，都会喜欢她，仿佛整个世界都在围着她旋转，她。她。她到底是谁！”

“清雅，冷静。冷静。”南宫秋温和的声音让人心动，他用属于他特有的温柔安抚着风清雅激动的情绪，“如果我知道她在哪儿，就好了……”

“秋，你那天到底对她做了什么！为什么我醒来是在你的房间？而她却已经不在，如果你找到换魂的方法为什么不提前通知我，我们还需要她。”

“这是个意外，我们无法掌控天意……”南宫秋的语气里，又带出了无奈。

唇角扬起，南宫秋，你是不是已经彻底无法忘记我？这是对你自大的惩罚！你不是能操控每个人命运的神，你，只是个凡人！“秋，你回影宫，一定要找到她地下落，她的存在，对我们究竟是不是威胁，你一定要查清楚！”风清雅的声音转为深沉，似是已经冷静。

“是！”

“还有，通知你们宫主，让他派其他人来这里接替你的工作，你只要给我找出她即可！即使一个月，一年，十年，无论死活一定要给我一个结果！”

“是！”

恩？我记得那晚南宫秋自称为本宫，难道他是影宫地宫主？可是从风清雅的对话中，似乎南宫秋并不是宫主，还是，风清雅根本不知道南宫秋是宫主？

南宫秋到底是什么样的身份？很好奇，但我不会去寻求答案，南宫秋就像是妖艳的曼陀罗，充满神秘，但一旦靠近，就会万劫不复。

“既然你今天回来，就去前面看看吧，姐姐也来了。”

“皇后？那皇上呢？”

“他没有，他应该已经发现我不是那个路人甲，我现在担心的是他又给我赐婚，那真是……”风清雅的语气变得苦恼。

“我明白。”

“小若，去请离歌公子吧。”

“是……”

请离歌？离歌会来吗？

当风清雅和南宫秋彻底远去的时候，我整个人瘫软下来，蹲地实在是久，双腿已经麻木。虽然坐在地上，我的手没停，奇怪？怎么挖不到了？慢着，这是什么！

黑乎乎地泥中忽然出现了一截白白的骨头，我当即吓得尖叫：“啊！”赶紧捂嘴，整个人彻底懵了，怎么我的银子变成了人骨！难道是风清雅做了谁，埋这了？

我惊慌地起身，腿一下子发软，再次跪倒，身体前倾，手撑到那根骨头，吓得浑身瘫软，又不敢喊出来，眼泪一下子就跑出眼眶。

等等，这骨头……怎么只有一段？我随手拿了出来，愣地目瞪口呆，今晚这一惊一乍可把我耍地不清，手中的那是人骨头，又粗又大，一看就是猪骨。

猪骨！龙皇！

龙皇那家伙偷了我的银子埋骨头！

骨头从手中掉落，嘴角开始抽筋，这玩笑开得也未免太大了。仰头望天，南宫秋，你这狗都成精了！

失魂落魄往回走，月光洒在我的身上，我感觉像是披上一层银霜，从心底泛着寒，南宫秋，你这是在绝我地后路啊！朦朦胧胧中传来琴声，是花了了。原来已经回到荷塘东边地密林中。

举目望去，花了了再次弹起了琴，而没有想到，远尘也正在弹琴，两人相辅相成，如同惊涛骇浪。

主席上，此刻又多了风雪音，她闭眸倾听，南宫秋坐在楚翊的身旁，此刻，后弦也坐在了席位上，而在席位地末端，正是离歌。他果真来了，这似乎有点不寻常。

大家都静静地欣赏花了了和远尘的琴音。远尘忘我的弹奏创造出了让人身临其境的意境，宛如一个又一个巨大的海浪朝人们席卷而来，而花了了的琴音就如那拍打在沙滩上的海浪，再次慢慢退回大海。

隐隐的，有一个素衣的身影矗立在悬崖峭壁之上，迎风遥望，虽有狂风，却在靠近他时消散，掀不起他半分衣袍，吹不乱他半丝华发。

即使海浪在他的下方叫嚣，黑云在他的头顶环绕，他依旧静静地站立，宛如与世隔绝，在他的身周形成了另一个空间，在这个空间里，无风，无浪，甚至无声。

“真是动中有静，静中有动，合地妙啊。”忍不住轻喃，视线无法从远尘的身上移开。

琴声渐止，掌声随即而来，我垂首从小桥回到露台，坐回老地方。

正文 第三集 第八章 咱就是那块引玉的破砖

感谢大家为小莲子包月，待小莲子结束青岛的工作，就多多加更。

隐隐的，似还有琴声在空气中回绕。

“妙，真妙。”

风雪音面带微笑，风清雅含笑点头：“若姐姐喜欢，今后可常来护国府听远尘弹琴。”

“花姑娘的琴艺也很是让本宫惊艳，竟能与远尘公子的琴技一较高下，实在不易。”风雪音带着几分赞赏。

花了了八面玲珑：“皇后真是过奖，奴婢哪及远尘公子。”

“琴技无关乎身份。”远尘在一旁淡笑轻语，“姑娘琴艺确属一流。”

“是啊，花姐姐，你就别谦虚了。”后弦也凑上一句。

那边冷月瑶和淳于珊珊也频频点头，淳于紫宸还说道：“不愧是百花宫头牌，琴艺超群。”

“奴婢真是惶恐。”花了了声音娇柔软糯，男子听了骨头都要酥上三分。

风雪音微笑点头，转而看向风清雅：“本宫记得离歌公子的箫也是一绝，不如再让花姑娘与离公子和上一曲？”

风清雅唇角含笑：“好，离歌，可曾听见皇后娘娘的吩咐？速速与花了了和上一曲。”

众人皆看向离歌，离歌神情冷淡，坐在他身旁的远尘双眉微蹙，眼中划过一丝忧虑，他微微侧身：“离歌，为皇后吹上一曲。”

离歌额前的卷发微微动了动。他今日一身粗布灰衣，但却依旧掩盖不住他那独特的气质，和俊美地容颜，他横眉冷看远尘：“你不介意那烟花女子的身份，我介意。我岂能与一妓女同台！”

“离歌……”远尘拧紧的双眉中多了一分无奈。

立时，方才融洽的气氛被蒙上了一层冰霜，这离歌比我还会冷场。

此刻，就足见花了了的机警。她立刻道：“没错没错，奴婢怎配与天下第一美男同台，更何况奴婢不会吹箫，皇后娘娘，请恕奴婢不能与离歌公子合曲了。”

风雪音微微换了换坐姿。面色微变，却是多了一分柔和，她温柔地看向离歌，我一愣，还从未见风雪音露出过这样如水般地眼神，不夸张的说，这才是一个温婉女子应该有的眼神。

“那就请离歌公子为本宫吹上一曲。”

众人再次看向离歌，离歌却是依然不动，甚至不看风雪音一眼，这可是极为不敬的行为。皇后与你说话，你却摆上了脸色，按常理，定然是拖出去砍头。忽的。我似乎想到了什么，可是那念头却很快在离歌那身寒气中消失，离歌居然不理风雪音。

于是，再次冷场。众人皆十分尴尬。唯一不变的就是风清雅和南宫秋。而楚翊的态度也很奇怪，他没有焦急地催促离歌，而是低眉饮茶，似乎在等什么好戏。

在离歌身边的远尘倒是神态从平日地沉静转为焦急，似是为离歌捏了把汗。毕竟是好友一场，难免不替离歌担心。

花了了感觉气氛不对，忽然拍起了自己额头：“哎呀呀，我怎么忘了，喜洋洋。”

诶？怎么叫我，我疑惑地朝花了了望去。她朝我挤眉弄眼。轻声道：“还不来抛砖引玉？”

哦领会了花了了的意思，是让我这块破砖先来救救场。如果离歌痴爱箫乐肯定忍受不了我的噪音，然后技痒就来上一段。这方法说不

定能行，说实话，对岸的人几乎都是我看着不爽的人，我就用噪音来虐待你们。

我从乐师手里接过箫匆匆上前。花了了在一旁笑道：“这是我们百花宫新来的姑娘喜洋洋，正在学习吹箫。喜洋洋，京城第一箫手就是那位离歌公子，还不吹上一曲，让人家指教指教？”

“是。”有点紧张，这份紧张是因为来自所有人的视线，风雪音的，风清雅的，南宫秋的，后弦和远尘地，淳于紫宸和淳于珊珊的，还有冷月瑶的，若是能让我希望认出我的人认出我，那该有多好。

跪坐在露台上，花了了与我一起，算是给我壮胆。我面朝风雪音，将长箫放到唇下转身向离歌一鞠躬，神情是虚心求教，“请离歌公子指教。”

离歌依然冷眼，我转回身兀自吹了起来，吹地是最近一直在练的《春色满园》。喜庆的音乐我故意吹得断断续续，就像是女子呜呜咽咽，鬼魂哀哀凄凄，还有一个音吹长了，变成了狼嚎，瞬间，温度骤降，所有人都皱起了眉。笑差点溢出，极力控制却妨碍了气。

罢了罢了，这样是不行滴，会笑场滴。偷眼看离歌，离歌满脸漆黑，甚至还多了一分气恼，仿佛在说胡闹，简直就是胡闹。身上的杀气好像是要把我碎尸万段，踩在脚下，就你这样还吹什么箫！别用你那笨拙的技艺糟蹋这些美妙的曲子了！

忽然，花了了撞了我一下：“你找死啊！你想死我还不想死呢！好好吹！”

笑眸转回，便从一个音开始转接，改为《军港之夜》。虽然我与离歌接触不多，但我知道他对音乐的痴爱，只要是他没有听到过的，并且是优美地曲子，都会引起他的兴趣。就像当初我在护国府教远尘弹《笑傲江湖》，他就是被《笑傲江湖》吸引而来。

吹《军港之夜》的好处就是这曲子柔美，宁静，曲调也带着古老唯美的曲风，很容易被认为是某地的地方曲，不会引起他人的关注。

果然，在他人地神情转为欣赏时，离歌朝我望来，他地眸中出现一丝郁闷，似是郁闷这么好的曲子却被我吹得有气无力，像是要断气地安魂曲。

他缓缓拿出自己的银箫，和着我的曲子轻悠悠地吹了起来，我停下，笑看他，他只需听一遍，便能将曲子吹出。《军港之夜》在他的吹奏下让人心平气和，正好与远尘他们的惊涛骇浪形成强烈对比。

轻柔的海风，轻柔的海浪，淡淡的月光，漫天的星辰，那坐在轮椅上的身影，静静地望着天边，海水在他的轮椅下轻轻起伏，那微卷的刘海在那一阵又一阵轻柔的海风中轻轻颤动，他缓缓闭上了大而明亮的眼睛，神情变得安详，薄薄的唇扬起一抹淡淡的笑，宛如进入了甜美的梦乡。

箫声渐止，风雪音的声音随即传来："离歌公子的箫声是本宫听到的最美妙的声音……"

离歌缓缓睁开眼睛，大而明亮的黑眸中是我的身影，他没有感激风雪音的赞美，而是平平地问我："这曲子叫什么？"

"回公子的话，叫《海湾夜月》。"

离歌点点头。一旁的远尘轻轻提醒："离歌，皇后在与你说话。"立时，离歌身上的寒气再现，冷冷说道："我困了。"说完，他就推着轮椅转身。

偷眼看风雪音，却没想到她的脸上丝毫没有生气的表情，反而多出一分关切："既然如此，清雅，就让人送离歌公子回房吧。"

"好。小若，送离歌公子回房。"

奇怪，很奇怪，总觉得哪里不对劲，却不知道究竟是哪里不对劲。

"你这首曲子不错。"花了了软软地靠在我的身上，"还有没有更好听的，改日教教我。"

挑挑眉："要付学费哦。"

“死相花了了轻轻掐了我一下。老管家忽然走了上来，手里拖着一个盘子，上面是白花花的银子，花了了一见，就接过，拉着我就弯腰：“谢皇后赏，谢夫人赏。”

风雪音站起身：“天色也晚了，本宫也该回去了。”

所有人都立刻起立，我和花了了一直弯着腰。

“恭送皇后娘娘回宫，千岁千岁千千岁。”

风雪音大摇大摆地离去。

老管家对我们挥挥袖：“你们也都回吧。”

“是！”花了了开开心心地起身，此时对岸大家纷纷告辞。

淳于紫宸，淳于珊珊：“护国夫人，告辞。”

冷月瑶：“清雅，有空来冷府玩，我很闷。”

风清雅：“好。”

淳于一家离去。有人推了我一把：“快看，淳于大公子在看你。”

我回眸，淳于紫宸微微一怔，立时收回目光，边上的淳于珊珊朝我瞟了一眼，唇角带出一丝坏笑，似是跟淳于紫宸说了什么，淳于紫宸神情转为正经，不知又与淳于珊珊说了什么，淳于珊珊脸上的调笑也开始消失，而是疑惑地朝我望来。他们是怎么了？

正文 第三集 第九章 花了了之死

“看来淳于大公子对你有意思。”舞娘们一边收拾东西一边打趣。

我莫名其妙地抱起那把玉琵琶，却没想到后弦跑来了：“花姐姐，花姐姐。”

花了了白了后弦一眼：“哟，今天你哪来的胆，敢在护国夫人面前找我？”

后弦得意地双手环胸：“我与这个护国夫人已经没关系了，我来是与你告别的。”

“告别！”

告别！后弦要走！

花了了变得正经："你要去哪儿？可别不回来，你想无聊死我啊。"

后弦呵呵一乐："不会忘记你花姐姐的，我只是想去找个人，找到就和她一起来找花姐姐你玩。"

花了了挑眉："女人？"

后弦嘿嘿地挠了挠头。

"哟！小子开窍了。"

后弦脸瞬即一红："花姐姐，不是你想的那样，反正一时半会也讲不清楚，等找到她你就知道了。"

我心里这个急啊，我就在这儿，后弦，我在这儿！在这儿！可是很明显，后弦连看我都不看一眼就屁颠屁颠跑开了，我恨他！怎么说我也长得如花似玉，居然引不起他老人家的关注。真是欲哭无泪，虽然这是他良好品质的体现，可是现在！

心情可谓差到极点，愁地无法入眠，人晕晕乎乎，怪梦不断。睡到半夜的时候，忽然觉得凉风嗖嗖，起身。房间内静地不寻常。眼角瞟到两个身影，吓一跳，这种感觉很熟悉，就像之前在护国府里南宫秋总是半夜三更站在床边，像鬼一样俯视我。难道是他！

鼓起勇气往床边看去。反倒是松了口气，是阴间的那两个鬼差。他们伸了伸手："哟，好久不见，想不想我们？"

立时满脸黑线，谁想你们。

"我们今天来是通知你胖妞已经上路了。"囚衣大叔盘腿飘在空中，另一个站在他身侧，一不小心，又开始YY年上年下地问题。毕竟另一个比鬼叔年轻地多，鬼叔很帅，年轻的很漂亮。

"今天才上路？之前我不是烧了很多钱给胖妞吗？"难道是这两个家伙贪污了！

"没错，说起来你们两个之间可真讲义气，胖妞拿出一半给我们两个，说不能让你真的做了青楼女子，怎么说这个也是她的身体，所以她叫我们想想办法。"

我眨了眨眼：“难道你们又给我选了个什么身体？”

“那倒没，借尸还阳这种事不是随随便便就能有的，哪有那么多地机缘。不过我们可以给你点内力防身。”

“内力？为什么不是法力？”既然都是给，给点法力不是更好？

“小丫头，你还真贪心。法力不是随便给的，还有。我们鬼差法力属阴，不是你想象中的仙力，鬼力对凡人的身体有害。所以像内力这种东西，我们还是可以给你点的，怎样，开不开心？”

耷拉着眼皮，打个哈欠：“哦，那你们给吧。我继续睡。”

“嘿！丫头你还不满意了！你可要知道，我们鬼差不是随便能上来的，也就是上面死人，才能拿到通关令上来，而且还有区域限制，像别的地方死人我们就不能提。你知道我们有多不容易上来一趟吗？”

“……哦。”难不成还要我以身相许啊。人鬼殊途，要感激也只有多烧点纸钱给你们了。

“少阳。把内力给她。”囚衣大叔叫了一声差点睡着的那个鬼差。

那叫少阳地鬼差愣了愣：“哦。”他抬起手，我睁圆了眼睛，就看见他做了一个扔球的动作，我看了好久，都没看见什么东西。

“好了。大致用法跟以前你在风清雅的身体里一样，力量也差不多，按照你的悟性，没有意外也就一两个月吧，不过要小心走火入魔。”

下巴脱臼，您老这是在帮我还是害我？

“丫头，我们也算有缘，我把我生前的魔术之手传给你，你有一项技能傍身，也不会活得太艰苦。”

继续下巴脱臼，教我魔术？还不如魔法呢！谁不知道魔术要借用很多道具，到时老子逃命难不成还去先做道具？

囚衣大叔飘到我的面前，伸出右手，笑得有点阴险，“嘣！”他弹了我一下脑门。立时，眼前一黑，我猛然睁眼，发现自己竟是躺在床上，耳边传来风声，树叶摩擦声，偶尔还有猫叫声，难道刚才是梦？

我茫然起身，看了看自己的手，握了握拳头，以前就不会控制内力，现在自然依旧不会，所以我没有感觉到任何力量的存在，可是……似乎身体的确和以前有所不同，例如听力……

我闭上了眼睛，周围的声音变得异常清晰，这种感觉是那样地熟悉，是当初在风清雅身体里地感觉。

“啪！”那是什么？有人跃过了我的房顶。

“啪啪啪！”是急促的脚步声，是谁?

匆匆下床，这梁上君子并不寻常！

房外月光如霜，谁会三更半夜逛百花宫?

武林高手？不会吧，哪有武林高手半夜闯青楼的，难道因为没钱想吃霸王餐?

采花贼？不可能，采花贼还看不上百花宫地姑娘。

小偷？说不定，去看看。

可是当我追到花了了的院子时，就再也听不到半个脚步声，原本为了不让对方发现，我就没有近跟，别反倒被对方发现，杀人灭口。

忽然，从花了了的房间里发出一声闷响：“怦！”我惊了惊，怎么回事？然后，就看见花了了从房内冲了出来，她单薄的裙衫上，是斑斑血迹。

披头散发的花了了站在银白的月光下，唇角挂着黑色的血丝，恐怖地如同厉鬼。

“花姐姐！”我惊得上前，花了了看见我就扑入我的怀中，狠狠抓紧我地手臂，手上的血染红了我的衣袖，我浑身发怵，腿软地无法站立。

“花，花，花姐姐……”

“噗----”一口血，直接喷在了我的裙衫上，恶寒从脚底爬升，如同有人对我施了魔咒，从脚心冰封到头顶，她喷完之后，就倒落在我的肩膀上。

“把琴，交给，交给黄，黄……”声音渐渐消失，她缓缓从我身上滑落。鼻尖全是那浓浓的血腥味，让我浑身颤抖，好久，才从喉咙里发出一声尖叫：“啊----------”

“太恐怖了，花姑娘怎么死那么惨，看着好吓人呐，都要做好几天噩梦了。”

“是啊，最惨地还是喜洋洋，肯定被吓坏了，泡了一天地澡都没能从池子里爬出来。”

“若是我，也被吓死了。对了，仵作怎么说的？”

“说是中毒，连嬷嬷头都大了，给了仵作好多钱，不让他传出去。”

“报官了没？”

“还报官？连嬷嬷只怕传出去影响百花宫地生意，当晚就让人把花姑娘的尸体处理了，还说要是我们说一句，就掌嘴。”

“哎，只能怪我们命贱了……”

只是在片刻之间，花了了就在我面前死去，还喷了我一身鲜血。对于我这种已经死了两次，还跟鬼差接触的人，应该不会吓破胆。可是我实实在在感觉到了什么叫做胆寒。那种凉意，是从身体深处由内而外地遍及了我的全身。

现在回想起来，还是有点怕，怪来怪去还是花了了死相太壮观了，圆睁着眼睛，脸色泛着青黑，全身上下都是斑斑血迹，我实在无法想象平日那么妖艳，那么娇媚的花了了却在死的时候，变得如此恐怖。

“姑娘，好些了吗？”月月将热水淋在我的身上，我整个人泡在池子里，都觉得寒冷。难道鬼叔来接的魂就是花了了？对了，花了了还对我说了句遗言，说将琴交给黄什么，到底黄什么啊，世界上那么多姓黄的，就算龙皇还带着一个皇字呢。

当时她那个样子，说不定是王呢？哎哟，花了了啊花了了，你就不能说全称吗，那口气也不至于这么短吧。

“喜儿！喜儿！”是连嬷嬷的声音，我回头，她扭着腰匆匆进来，绸帕擦着汗，将月月赶到一边就蹲下，“你现在没事了吧。”

我呆呆地点点头。

“那就好，了了死了，你就得提前替她。”

“啊？可是我还什么都不会呢，我是说，我不能给百花宫丢脸是不是……”

“哎呀，你听嬷嬷我把话说完！”连嬷嬷擦了擦汗，“你说这事出的，真是晦气到家了。嬷嬷就想让你顶一下，放心，不会让你吃亏的，你今日就搬进了了的阁楼，若是来客人，你就陪他们下棋，能不能把客人留下，就看你的本事了。

这几日丢客人就丢客人吧，嬷嬷我本就不指望喜欢了了的客人会喜欢你，你和了了本就是完全不同的气质，原本想着你们冷热美人正是最好的招牌，结果就出了这事，哎……”

干眨眼，连嬷嬷这套理论还真是人性化啊。

“所以你今晚就准备准备，如果客人对你不轨，就喊，知道吗？”

“哦……”没想到接客的日子会来地这么快，而且还是花了了死的第二天。恐怖啊，我就要住进花了了的阁楼了，鬼屋啊……

正文 第三集 第十章 抱住后弦

花了了的阁楼是百花宫花魁的象征，其地位就是皇宫中皇后的宫殿。然而，我住在里面就觉得阴风阵阵，浑身上下没一处舒服。

没有什么仪式，也没有什么介绍，更没什么盛典，我这个新一任花魁就住在花了了的阁楼里，一切连嬷嬷会打理妥当。因为姑娘上牌也是要找一个良辰吉日的，这几天就相当于花魁实习。

夜幕渐渐降临，阵阵花香飘入了这个房间，虽然我叫喜洋洋，可是连嬷嬷给我准备的新衣服却都是些清新素雅的服饰，用月月的话就是我穿上这些衣服清丽脱俗。

清丽脱俗？大姐我可是通常都是坐没坐姿，站没站姿的人。

猛然间，想起了花了了的琴。在花了了房间的窗下，放着她的古琴，玄墨的琴面，带着淡淡的清香。难道就是这把?

我好奇地拿起，还挺沉，左看右看，上看下看，也看不出端倪。就在此刻，我听见了急急的脚步声。

“姑娘，姑娘，嬷嬷领着客人来了，好像是后弦公子！”

后弦！太好了，这次一定要抱住他！

我当即将琴放好，站到门边。门外渐渐传来后弦的声音。

“嬷嬷，我说过了，我只要花姐姐，你再这样，我对你不客气了！”

“哎呀后弦公子，你只要看一眼，嬷嬷就算是求你，只一眼。若是不满意，嬷嬷便不留你！”

“我不要！”

不好，依照后弦的性格没有人能强迫他做任何事，弄不好他还会揍连嬷嬷。可是反过来一想，就让他揍连嬷嬷又有何方？连嬷嬷本来就欠揍。

“哎哟这是要打我这老婆子啊。老婆子我建立这百花宫容易吗我，现在我只是让你看一眼新的姑娘，难道非要嬷嬷我跪下来求你嘛

很好，很强大，比我还会耍无赖。

我想了想：“月月。”

“姑娘何事？”

“过会后弦公子一进来，你就把门关上知道吗？”

月月听完目瞪口呆。

我冷笑：“这次绝对不能让你跑了！”

“咕咚。”月月咽了口口水，小心翼翼地说，“姑。姑娘，你，你小心，后弦公子会武功地。”

“知道，你只管关门就是了。”

我走入里屋，别让后弦一下子看见我，不然他拔腿就走，拦都拦不住。

“后弦公子请。”

“我可告诉你，我只看一眼，马上走。”

“是是是。请。”

“人呢？”

“姑娘在里面。”月月说了一句。然后就听见后弦进来的声音以及月月关门的声音。

脚步声越来越近。我就坐在正对玄关的地方，他迈了几步，便和我打了个照面。

“是你？！”他扬扬眉，撇撇嘴。帅气的脸一脸不屑，“没兴趣。”说着转身就要走。我立刻冷声道：“后弦，站住！”

后弦一顿，抬起地脚又落回原地，转回身，笑看我：“嘿，我还没见过对我这么凶的姑娘。”

我沉下脸：“你昨天不是跟花了了告别了吗，今日又来做什么！”

后弦愣了愣。神情转为木讷：“我没钱，想来借钱。”说到最后，后弦面露疑惑，“不对啊，我怎么说实话了？”忽然，他看向我。漂亮的小凤眼一眯：“你是谁？”

我不说话。只是冷冷看着他，他慢慢上前。停在桌子对面：“你不像是烟花女子，说，你是谁？！花姐姐到底去哪儿了！”

“你丫的！连我都认不出了吗！”我厉喝。后弦瞬即懵了，张大嘴瞪着我好半天。

“夫，夫，夫人！”他匆匆走到我身边，开始摸我的脸，“这到底是什么易容技术，怎么连声音都不一样。”

“滚开！”我推开他，臭小子占我便宜，“昨晚我给你抛了那么多媚眼，你都没搭理我，想着就窝火！”“对不起对不起。”后弦拖个小圆凳坐到我身边，“谁叫你变……变成这样，又是百花宫的姑娘，谁认得出啊。”后弦委屈地挠头，小麦色的脸起了一层粉红。

“气死我了，老子还等你救命呢！”

“呃……消消气，消消气。”后弦赶紧倒了杯茶，端到我的面前。

“这还差不多。”

后弦开始仔细打量我，疑云密布：“可是夫人，你到底是什么易容技术，怎么好像连身材……”后弦看向我胸部，我冷声：“看哪儿呢！臭小子！”

“呃……对不起，可是我还是想不通啊。”

“哎，这个解释起来很复杂。”我转着茶杯，“简单地说就是我借尸还魂吧。”

“啊？！”后弦惊得呆若木鸡，脸上粉红退去，蒙上了青黑。

“当初我进了风清雅的身体，现在我进了这个喜洋洋的身体，反正就是这么回事，所以你得救我出去。”

“好！这没问题！”后弦说着起身就开窗，“夫人，我带你离开！”

窗外月光明媚，空气清新，可是当凉风灌入房间的时候，我却迟疑了。我不能那么不厚道，不管花了了。她将遗物交给我，我必须得把这东西交到那个姓黄的人手上。

“后弦，花了了被谋杀了。”最后，我决定将这个事实告诉后弦。

“什么？！”后弦惊讶地看向我，立刻回身关了窗户疾步到我的面前，“夫人你说什么？花姐姐被杀了？谁干的！”

看后弦有点激动的神情我拧紧了眉：“就在昨晚，死因是中毒，尸体已经被嬷嬷处理，但是在这之前我察觉有人夜闯百花宫，所以我估计，花了了应该是被杀。”

“花姐姐……不行！夫人，花姐姐是我最喜欢的姐姐，我不能让她死得莫名其妙，我要抓出凶手，查个明白！”

后弦果然如我所料要为花了了报仇。他再次看向我：“那夫人就先在百花宫委屈几天，我先去找个房子，好安顿夫人……”说到最后他的声音开始变得心虚。这小子还来问花了了借钱，哪来地钱租房子。

“不用。”我打断他，他略显奇怪，我继续道，“这里住的好，吃的好，睡地好，还有人服侍，你不是没钱吗，怎么可能租到好房子？”

后弦的脸瞬即一红，开始纠结自己地手指。

“放心，你没钱，我有。”

后弦立刻抬头，眼冒金光，我补充：“暂时借你的。”后弦乐了，愁容顿散。

扬起笑，指向文房四宝：“去，把笔墨拿来。”

“好！”后弦此刻又充满了干劲。

鬼魂我见过，所以我可不想被花了了缠上一辈子，但是花了了的死很蹊跷，总觉得隐含着什么阴谋。还是将东西交到对方手上，速速离开的好。

写上所有藏银子的地点交给后弦：“这是我藏银子的地方，你全部挖出来，留点给你自己，剩下的全给我，我想赎身时自会去赎。”

“哦来夫人想在这里吃白食。”

“吃你个头，你不是想查你花姐姐怎么死的吗？肯定得从她地客人入手，我就在这里看看有什么可疑的人。”

“对啊！那夫人你自己小心。对了，还可以找南宫……”

“不许找他！”我厉喝，把后弦吓一跳，见他神情迷惑，我淡淡道，“你找他也可以，但是别暴露我，懂了没？”

后弦机械地点点头：“哦……你跟他……”

“水火不容！”当我说完这四个字的时候，一阵阴风猛然进入房间，吹得后弦一个哆嗦。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一章 上街巡游

收回阴冷的表情，起身，拍拍手：“好了，现在没事了，你可以走了。”伸个懒腰，准备睡觉，“知道门在哪儿吧，我就不送了。”转身开始铺床。

“那个……夫人……我今晚没地方睡……”

顿住，扭头，后弦又开始纠结自己的手指。我翻个白眼，从荷包里拿出十两银子，就是风雪音给我的那十两，扔给后弦，后弦脸上带出了笑。

“拿去，足够你找个好地方睡了，明天去挖了银子再说。”

“谢夫人。”后弦对着我一个大大的鞠躬，然后凑到我身边，“我为什么不能睡在这儿？还能省钱。”

“想得美！”我一扬眉，得意洋洋，“你夫人我现在可是百花宫只卖艺的花魁，你睡我这儿，岂不是掉我身价。”

后弦的脸一阵青黑，瞟了我几眼，小声嘀咕：“你少来，你想做百花宫的花魁，我后弦立马倒过来嫁给你。”

后弦说出这句话之后，我就挑着眉瞪着他看，他似乎察觉到了我想说什么话，立刻后退，然后转身就跑，还朝我挥着手：“明天再来看你，走了！”

算他跑得快，不然逗得他脸红。

第二天，后弦就带着银子回来，而之后的日子我就等于用自己的银子包自己，真是郁闷啊，开张没赚钱反而赔钱，还要养着后弦，良里个西撇的。包了个小白脸还不是自己小情人。现在跟他相处的越久，就越没YY地心思，看着他就跟看着亲弟弟似的。

“后弦，你知不知道花了了的客人有没有姓黄或是姓王的人？”又开始和后弦开秘密会议。

后弦耸耸肩，摇摇头：“夫人。花姐姐怎么会没事跟我说她的客人呢。连嬷嬷应该知道，你有没有问过她？”

讲

Chapter_10

起来就头痛，连嬷嬷报了一堆。随手拨了个橘子给后弦，他吃得津津有味，含着橘子说道：“夫人，我都不知道你叫什么，我总不能老是叫夫人吧，你这是在占我便宜。”

鄙视地看他一眼：“那就叫大姐吧。我原来地名字跟风清雅差不多，我得好好想个名字，对了，明天巡游之后我再在百花宫待一阵子，若是真的等不到那个姓黄或是姓王的人，我就赎身离开百花宫。”

“夫人，你不能这么不厚道啊。而且，你怎么知道那个姓黄或姓王的人会来呢？说不定整件事没有你想的那么复杂，如果只是花姐姐的情郎，花姐姐想把遗物留给他呢？”后弦算是很有良心的剩了一片橘子给我。

拿着橘子我开始给后弦小朋友分析：“后弦。我问你，花了了是谁？”“百花宫的花魁啊。”

“那就是烟花女子，你说谁会想杀一个小小地烟花女子，而且还用上了厉害的武林高手？”

后弦眨巴眨巴眼睛。小小的丹凤里充满了惊疑：“说得有理啊，我那风华绝代的娘说过，一旦出现杀鸡用牛刀的现象，准是隐含着什么重大的阴谋。”

“没错！所以如果花了了真的很重要，那姓黄的或是姓王的人自然会前来。所以明天我决定带着花了了的古筝去巡游。”

“哇----夫人也要巡游啊，这么威风。”后弦双眼拉直，不可置信。

我狠狠打了他一下脑袋：“你当我喜欢啊，坐在花车里让这么多人看。要不是怕花了了地鬼魂上来烦我，我早离开这里了，还要养你这小子。”

后弦忽的走到我身后，开始捶我的肩：“夫人最好了，我风华绝代的娘说，若是遇上一个对我好地女子。就一定要对她更好。所以夫人

的好后弦记着，等你离开百花宫。我就带夫人回天萌山，像菩萨一样供着你，养起来。”

“滚，你那风华绝代的娘就教了你一张拍马屁的甜嘴。”

“嘿嘿，那夫人自己小心，我去查查花了了的底细。可惜现在护国府的南宫秋是另一个人，不然就能叫南宫帮忙了。他走了，夫人也就不必担心他找来，这世上恐怕没人会知道夫人成了百花宫的花魁。”

“恩。”南宫秋离开护国府的事那晚在护国府就已经知道，万万没想到护国府南宫秋这个身份是公用身份，凡是进护国府地影宫的人必定易容成南宫秋这个样貌，用南宫秋这个名字。到最后，原来我连南宫秋真正的名字和样貌，都不知晓。

不过他也不知道我的，打平。

我与南宫秋算是真的了断，之后我走我的阳关道，他过他地独木桥。

每一任花魁都会时不时巡游，就像那次我跟淳于珊珊逛街看到花了了威风八面地巡游一样。所以连嬷嬷在我上牌前一日，准备了我地巡游，花名也因此改变，取名为花飘飘，感情花魁都得姓花。好土，不过比喜洋洋好。

在这次上牌之前，我的名气便已经在京城慢慢传开，传开地原因是因为后弦的夜夜前来。人都是好奇的，他们自然会对一个每夜都被后弦包起的预备头牌产生兴趣，又因为每晚和后弦在一起，我也深居简出，所以见过我的人，自然就不多。

所以我这个预备花魁还是比较让那些风流文士和王孙贵族期待的。

连嬷嬷重新定做的花车宽敞地可以坐下两人，上好的金蝉丝织成的纱帘挂在花车的四周，车上铺上了软软的羊毛毯，又因为天热，就在羊毛毯上铺上了上好的竹席，坐在上面不失柔软，又不至于闷热。

绕着花车走了一圈，仔细打量花车每一处，可谓是精工细作，就连车轴上都雕刻着仙女飞天的花纹，我偶尔想起了披帛，便叫月月去

取来。一身白衣飘飘若仙，再陪上蓝色的披帛总算是为这身白衣增添了一抹颜色。否则我会以为是给花了了出丧。

花了了啊花了了，我今日如此牺牲将来就算没有将你的筝交给那个黄某人，我也问心无愧。

“飘飘，过会巡游一定会有其他妓院的嬷嬷派人来闹场，所以我这次特派百花宫的吵架王本嬷嬷和林嬷嬷给你助阵，你只要展现你的与众不同便可，这吵架吵地越热闹，人就越多，你明白嬷嬷的意思了没？”

哦是炒作啊，话说自打我到了这个世界，各种各样的炒作方法都遇到了。

月月扶着我上车，前有鸣锣开道，后有舞娘跟随，两侧撒花童子，这辈子都没这么风光过，感觉怎么有点像左青龙，右白虎的。

精美的花车，气派的场面，我这个飘飘仙子就是个点缀。裙衫铺满花车，披帛盘绕在身边，眉间一粒冰蓝水晶，双眉微拧，寒气逼人，真是受不了那群流口水的，实在倒胃口。

将琴竖在身边，左腿曲起，右手耷拉在琴上，左手耷拉在曲起的膝盖上，怎么看怎么不像千娇百媚的花魁，更像是东方不败威风出游。姓黄的，你可看仔细了，花了了的筝在我手上。

当初后弦也担心过，说你这样不是把敌人也给引来了？我说如果敌人知道这琴的秘密，只怕在花了了死的那天晚上就把筝带走，怎会留下？

眼中划过几个熟悉的身影，我居然在人群中看见了君临鹤，当然，他自是不会注意什么花魁巡游，他行色匆匆，一闪而过。

而让我更惊讶的是，我居然看见了纨羽，他正坐在一家茶楼的二楼，这小子怎么又来了，他还真是轩辕王朝的常客。见他朝这边望来，我立时收回目光，低头。

忽的，花车在巡游到富贵街的小广场处停了下来，这是一个四岔路口，要穿过整个京城，富贵小广场是必经之路，说是广场，其实也

就百平左右。只见小广场的当中，站着四个婀娜多姿的女人，呃……看错了，是中年妇女。

所谓干哪行，身上就像贴了哪行的标签，一眼就能看出，这四个中年妇女显然就是和连嬷嬷一样，开青楼的，在她们身后，各自站了一排女人。

哇，好壮观啊，全城的头牌今天都到齐了，这队形，舞狮不错。

“来了！”本嬷嬷呸一口吐掉了嘴里的鱿鱼，她之前一直在活动面部肌肉，那东西嚼劲足。

“没想到这次比花了了那次还多。”林嬷嬷陷入了前所未有的紧张。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二章 给踢场的人讲笑话

音乐声骤停，四个街口涌出了人，富贵广场的四角分别是京城最豪华的两家酒楼和两家茶楼，这里面的人都是有身份，有地位的主。

“哟哟哟，这是奔丧呢，白花花的一片啊。”终于，有人拉开了战幕。

我就说这身白衣像奔丧。

“也对，我可听说了，花了了根本不是从良了，而是死了。”又一个。

“哎呀，晦气死了。”

“所以才随便拖出一只来填数。”

良里个西撇的，我是一只一只的。

冷冷地看着她们，我讨厌吵架，虽然连嬷嬷希望吵得越厉害越好，但我并不准备做花魁，而且女人吵架听着就头痛。

“当初那花了了可是琴棋书画无所不能，培养了一年才上牌，这次这个，我可听说才培训了一个多月，能会什么？”

“就是就是。”

“会什么呀，哈哈哈……”

“说不定连男人都不会伺候呢……”

本嬷嬷开始冷笑，拍了拍脸给林嬷嬷一个眼色，就准备上。

就在她们要动身的时候，我站起身，伸了个懒腰："两位师傅，让我来吧。"

本嬷嬷和林嬷嬷一愣。

"姑娘，你不能吵架，会掉身价的。"本嬷嬷阻拦我。"是啊，男人最不喜欢骂街的女人了，俗气。"林嬷嬷也提醒道。

我打了个哈欠："放心。我只是去给她们讲个笑话。"然后，阴冷一笑，立刻，本嬷嬷和林嬷嬷满脸黑线，她们自然领教过我的笑话。

一步。一步，缓步下车，可是，没有想到裙摆太长，脚下一绊，吧唧，就摔下了车，立刻。引来哄然大笑。

"哈哈哈……哟，这是在给我们拜年呐。"

"哈哈哈哈……"

林嬷嬷和本嬷嬷将我从地上扶起来，脸更黑了。她们拍了拍我裙子上地灰，我则是回身抱出了古筝，这样够招眼了吧。

然后踩着裙子一磕一绊得走到那群大笑的女人面前，她们笑得前仰后合，无比夸张。

我也不急，就让她们去笑吧，先将古筝立在身边，然后耷拉着眼皮用我死气沉沉的眼神看着她们。渐渐的，笑声开始停止，咻，一阵阴风从我裙下而过。扬起了我飘逸的白色地裙衫和那条天蓝的披帛。

"咳！"我清了清嗓子，"你们无非也就是想看我会什么，那我就来给你们讲个笑话。"

"笑话？"几个嬷嬷眉毛直挑，眼中带刺，"好！如果你说的笑话不好听，今儿个你就休想从这里过去，也休想让我们京城四大青楼承认你！"

"好。"我依然是懒洋洋的语气，懒洋洋的姿态。一切都是懒洋洋的，让她们也渐渐懒得跟我废话。

"什么，好？"其中一个不解。另一个推推她，大家抱在一起小声嘀咕，殊不知我听力极佳，一句不漏。

“你们看她那副焉了吧唧的样。就不像有本事的。别跟她废话，让她快说。然后自取其辱。”

“恩恩，没错没错，让她们百花宫自砸招牌，到时我们四大青楼就客似云来了。”

“咯咯咯咯，终于一雪前耻了。”

“是啊是啊。”

然后，她们又站回原处，看向我。

“你快说啊。”

“好说以前有一群山鸡，听说天上地神鸟白孔雀会经过她们这里，于是都好奇上街观看，结果当白孔雀出现的时候，她们都吓坏了，说：哎哟妈呀，哪里来的怪鸟，长得咋就这么丑捏，怎么能让她做神鸟，老天真是瞎了眼了……”说完，看着她们，一群女人都目瞪口呆，场面及其壮观。

忍不住，又补了一句：“呀!当时那群山鸡看见白孔雀的神情就是这样的，你们学地好像啊，真厉害！”

“噗！”一声喷笑从身后而来，是本嬷嬷的，紧接着，哗，全笑了，周围的百姓和四个街口酒楼茶楼看热闹的人全笑了。

哈哈哈的笑声连绵不断，久久不去。笑得面前这数十号女人脸上黑白交加，五颜六色。

“臭丫头，你好样的！居然拐着弯骂我们！”面前这几个曾经风华绝代，以及她们身后正在风华绝代地美人们，都怒气冲天。

我把身体往古筝上一挂，懒懒道：“是你们自己叫我说笑话的啊。”

“你！你！姑娘们！扁她！”

“谁敢！”立刻本嬷嬷和林嬷嬷挽着袖子就上来了，瞬间，她们身边出现了四个大汉，古铜的肌肤，油光锃亮的胸膛，难道他们就是传说中地百花宫的四大金刚?

一时间，大家对峙僵立。

我左看看，右看看，前看看，后看看，发现自己站在两方的正中，这可不妙，我开始往后挪，这次我挪地很小心，以免又踩到裙子来个四脚朝天。

当我退回到四大金刚之间的时候，我立刻变得趾高气扬，狐假虎威，回想起来，这事我倒是常干。

再看周围的百姓，他们可都是眸光闪闪，充满期待，气氛瞬间变得紧张。

忽的，两翼的百姓发生了骚动，他们渐渐从后面散开，两队官兵从散开的百姓之间涌入，站到我们之间，一队面向对方，一队面向我们。一匹高头大马随即而来，马上坐着地人竟是淳于紫宸。

他沉着脸扫了一眼我们所有人："真是越来越离谱了！简直就是闹剧！统统给我带回去！"

本嬷嬷和林嬷嬷一惊，给四大金刚一个眼色，四大金刚立刻消失，准是回去送信让连嬷嬷来保释我们。

哈！有趣，这次巡游果然意外连连，够刺激，我喜欢。

"姑娘，你怎么还乐？"月月紧紧跟在我的身边，我笑道："好玩。"

"啊？"月月用极度不解的目光看着我，反正自从她跟了我，就总是这副表情。

最后我嫌裙子太长，走起来麻烦，索性撕了，少了那长长的尾摆，果然轻松许多。不过本嬷嬷和林嬷嬷就心疼地啧啧叹息

一干人等被推入牢房，是天牢耶，我上次来过，好兴奋。似乎淳于紫宸回到京城，天牢里的人就越来越多了。我们一路过来，可是"夹道欢迎"啊。口哨声，叹息声，赞美声，声声入耳。

大家的罪名是扰民和影响公共治安，处罚是做社会服务令，但有一个时辰地保释时间，所以大家都等在牢房里等保释。

做社会服务令耶，试想，一大群妓女扫大街，那是何等地景象，何其地壮观。或许大家会觉得我有毛病，说你都入了天牢，还要扫

街，多丢人呐。

可是大家别忘了，我是百花宫的花魁，连嬷嬷自然会来保释我，所以我这是在幸灾乐祸。

不一会，就有狱卒前来，没有意外地走向我地牢房，然后咣当打开，脸上还带着笑："飘飘姑娘受惊了，这边请。"

"谢谢。"对着小狱卒甜美一笑，小子，我上次来的时候有见过你。

狱卒被我的笑电地发呆，我好心提醒："别忘了关门。"

小狱卒回神，立刻锁门，就像百花宫的龟公送客人一样，将我送出牢房。

天牢有两条路，一条被天兵天将叫做生死路，就是直接放你出去或是押赴刑场的那条路。另一条叫做命运之路，就是通往府衙的路。因为我是保释，所以还要先去府衙办一些手续。

一开门，我一愣，看见的不是淳于紫宸而是楚翊。连嬷嬷迎向我，将我拉入屋子，身后的门关起，便和楚翊隔桌而坐。连嬷嬷站到楚翊身侧。

"飘飘，这是护国夫人府的楚大官人。"连嬷嬷一反常态，没有笑容而是愁容。

"楚大官人好。"虽然心中满是狐疑，但我没有表露在举止之中。

楚翊微笑点头，看了一眼连嬷嬷，连嬷嬷立刻道："飘飘啊，你有福气了，护国夫人打算将你买下送入皇宫服侍皇上。"

轰！五雷轰顶。

这也太不符合逻辑了吧，哪有人买个青楼女子送给皇帝的？哦，对了，有这种情况，只不过都是以东西的形式送入宫，然后就一辈子无名无份的，得宠的也顶多做个妃，生出的孩子还是没地位的那种。风清雅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三章 开溜失败，乖乖入宫

我垂下眸，想了想，抬眸对楚翊道：“楚大官人，多谢护国夫人的好意，只是飘飘乃一风尘女子，实在不配……”就在这时，我看见连嬷嬷在楚翊身后朝我连连摆手，目光中透出了哀求，我一时有点发懵，这不选我也可选别人，若是一定要清官，百花宫多得是。

“飘飘姑娘不必在意身份。”楚翊说话了，面带微笑，“本官已经从连嬷嬷处知道飘飘姑娘尚是清官，并且蕙质兰心，上次飘飘姑娘来护国府虽然并未献艺，却深得皇后娘娘欢喜，所以此次也是皇后娘娘的意思，想让飘飘姑娘入宫，一则服侍皇上，二来陪皇后娘娘说说话，解解闷。”

嘎！虽然我面无表情，但心底已经是下巴脱臼，说了半天还是风雪音的主意，那整件事就不寻常。皇后给皇帝送女人，什么玩意？讨好？安插亲信？还是谋害天子？虽然历史上少有但也不是没有。任何事到了这个世界都不能用正常思维去思考。

我怎么就没想到，风清雅跟风雪音是一条裙子的，而楚翊又是听命于风雪音。难道是风雪音在轩辕逸飞身边没有探子，所以打算培养一个？而我毫无背景，可谓干干净净犹如一张白纸，自然可以任由风雪音的摆布。

若是从一个正常青楼女子出发，她被风雪音选中入宫，还不高兴地飞起来！更会感激风雪音将她救出水深火热而对风雪音马首是瞻呢。

可问题是，我不是普通的青楼女子。不过看楚翊那锐利的眼神，这件事我乐意也得乐意。不乐意也得乐意。再看连嬷嬷那副像是丢了嫁妆地表情，定是之前楚翊有所威胁了。

立刻，起身，大礼：“多谢皇后娘娘救命之恩，贱妾定当好好服侍皇上。让皇后娘娘满意。”

“恩，那现在就接姑娘去护国府。”

“可是……贱妾想回百花宫收拾一下。”

“收拾？姑娘需要什么尽管说，护国府样样齐全。”

“不不不，楚大官人误会了，贱妾有一些私人物品还在百花宫，而且贱妾与百花宫的姐姐们也有了感情，想回去跟她们做个道别。”

“原来如此，那你去吧。”

“多谢楚大官人成全。”跑哦！

楚翊走到我身边。对着我点点头：“入了宫要听皇后娘娘的教诲。”

“贱妾明白。”

“恩，你果然很聪明……”楚翊的语气出现了片刻迟疑，眼中滑过一丝忧虑，但很快消失，似是不放心的对我轻声道，“别耍花样，记住你地身份，你始终只是个青楼女子，记住是谁让你飞上了枝头楚翊的威胁回荡在耳边，难道他怕我太聪明不好掌控?

“呼----”当楚翊离开后。连嬷嬷一下子瘫软在了椅子上，“飘飘啊，你----”连嬷嬷尚未说完就住了嘴，她张着嘴看向门外。我回头，却是看见了淳于紫宸。一身官服的淳于紫宸比姗姗多了一分沉稳，可是如此，是否就比姗姗少了那份真性情呢?

他此刻并没有戴官帽，斜开的刘海自然帖服在额头，两鬓的长发齐眉梳起，很简单的发型，却显出他的潇洒和英俊。

淳于紫宸看了一眼连嬷嬷。那眼神谁都明白是让连嬷嬷回避。连嬷嬷低头哈腰地就走了出去，然后淳于紫宸就坐到了原先楚翊坐的位置上。

“飘飘姑娘。”清朗地声音而来，也与珊珊有几分相似，今日是第一次与这淳于紫宸交谈，之前他看着我总是略带疑惑，想必现在是来解疑的。

“淳于大人。”我微微一礼。然后直视他的眼睛。我喜欢那双眼睛，因为很漂亮。也让我想起珊珊。

同样的狐狸眼却没有珊珊的柔媚，反是显得锐利锋芒，无法形容这种感觉，只能说他是狐狸中的斗士，而珊珊就是狐狸中的弄臣。再YY点说，他是狐狸中的攻，珊珊是狐狸中的受。脑中开始浮现一副华

丽的场景，仙气缭绕地湖边，紫宸和珊珊依偎在一起，姗姗娇媚地躺在紫宸的怀中，哀哀哭泣，紫宸痛苦地拧紧双眉，几乎是用将珊珊揉进身体的力量将他抱住。

珊珊："我们是兄弟……"

紫宸："我知道……"

珊珊："这是禁忌之恋，族里不容……"

紫宸："我不管，我只知道我爱的人是你！飘飘姑娘……飘飘姑娘……"

恩？怎么这么虐心地场景里会出现一个女人？飘飘？哦，对，是我。我将因为遐想而涣散的视线聚焦在淳于紫宸的身上，他微皱双眉，显然对我的走神略有不满。

"对不起，小女子走神了。"

"看来飘飘姑娘似乎心神不定。"淳于紫宸汇聚目光，更加仔细地盯着我的眼睛。

心神不定？我那是YY好不好。我淡笑："淳于大人支开了连嬷嬷是否有话要问飘飘？"

"飘飘姑娘果然聪明伶俐，难怪被护国夫人选中。本官的确有些问题希望姑娘能够解谜。"

"哦？淳于大人有什么谜题需要飘飘来解？"

淳于紫宸淡笑："记得上月本官查抄贾铭凯的家宅，在运送查抄的物资时，偶然看见姑娘心怀痛惜，所以想问飘飘姑娘与贾家是否有什么渊源？""诶？"

淳于紫宸唇角带笑，一副诱惑我说实话地模样："在下记得当时姑娘凭栏而立，眼中是一种复杂的神情，似乎与贾家相识。莫不是姑娘也是贾家人？"

"啊？"原来如此，定是我当时心疼银子时流露出了痛惜和不甘的表情，地确容易让人误会，难怪淳于紫宸会在那时就关注我，这小子还想赶尽杀绝不成？

“不。小女子并不认识贾家人。”

“那何以姑娘当时露出那样的神情？”淳于紫宸目光转柔，少了一分犀利。

“哎……我是心疼那银子。”我重重叹了口气。

淳于紫宸微愣，我继续叹道：“小女子视钱如命，试问大人，当一个贪钱之人看着一箱又一箱银子从自己面前经过，而且不属于自己，您认为那人会有怎样的表情？小女子想，多半就是小女子那样地表情吧。哎……”

在之后地很长一段时间，淳于紫宸都不再说话，漂亮地狐狸眼里是哭笑不得地表情。

“呵……”他笑着摇头，“没想到答案会是如此，看来是淳于多想了。既然如此，飘飘姑娘可以请回。”

“多谢。”

“对了，恭喜飘飘姑娘飞上枝头。”淳于紫宸笑着道喜，那双狐狸眼中却似乎在说果然是为了钱才入宫不免苦笑，这是喜事吗？

当和连嬷嬷彻底离开天牢的时候，我抱着古筝就开始骂：“你也太不厚道了吧。这样就把我卖了！”

连嬷嬷挑起了那道画上去的眉，显然无法相信我也会有发怒的时候：“哟哟哟，臭丫头，你这还没入宫就开始摆谱了！”

“真是佛也会发火。我是在为你不值，你花钱让我减肥，花钱把我养地娇艳如花，又花钱培养我，打扮我，你不就是为了种一棵摇钱树嘛，说，你把我卖了多少钱。”

当我说完这段话的时候连嬷嬷的神情开始出现片刻呆滞。紧接着，她就在府衙门口捶胸顿足：“哎哟我的心哦，哎哟我地肝哦，心疼啊心疼，我今年到底走的什么运哟，哎呀的飘飘啊----”她抱住我嚎啕大哭。我顿时无语。

拍拍她：“别哭了。在府衙门口哭太难看了。”

“也是……”连嬷嬷擦擦眼泪，“哎……”

一路唉声叹气地回了百花宫。我立刻钻进自己的房间连月月也不给进，用自己最快的速度将银票收起，然后对着花了了的古筝磕头。

“花了了啊花了了，不是我不帮你，只是我现在自身也难保了，你若在天有灵，就让别人帮你完成这个任务吧，那个……拜拜！”开窗，爬窗户，一条腿刚跨出去，就看见楼下站着百花宫所有成员，为首的是连嬷嬷，她的身边是左右护法，本嬷嬷和林嬷嬷，之后，就是四大金刚。

“呃……我检查窗户牢不牢固……”我骑坐在窗台上检查窗户。

“飘飘，我就想不通了，人家是求神拜佛想入宫做凤凰，你怎么就想做山鸡呢？”连嬷嬷吼了上来，我插腰横眉：“谁要去做凤凰，男人都要跟别的女人分，我在这里虽然是山鸡，但有许多男人捧着，疼着，多好！”

“飘飘，山鸡终究是山鸡，就算那些男人疼你，捧你，你在他们心里也还是山鸡，要想成为他们心里的凤凰，你就做护国夫人去！”

护国夫人又不是没当过！我真想大声说出这句话，但是不行。

“飘飘啊，这次不是普通人想买你，你要是跑了，可是会连累我们整个百花宫地，你看看，你看看，这么百来号人你忍心让大家流离失所！”

“呜--------”不知哪个混蛋拉起了二胡，凄凉的音乐回荡在上空。

青筋开始暴突，抓着窗楞真恨不得自己有盖世武功！也不至于处处受制于人！一口气堵在心口，几乎憋出内伤。

“好！我去----”

正文 第三集 第十四章 咱就是什么都不会

硬伤啊硬伤，我的硬伤就是心太软。看见连嬷嬷她们那一张张苦巴巴的脸，我就无法那么不厚道地丢下她们扯路。

唐僧伯伯告诉我们，做人要厚道，我是一个好娃，结果就是害了自己。

花了了的筝放在了百花宫，交代嬷嬷保管好，我会来取，连嬷嬷不解，我说这是花了了送我的遗物，她便再无话说。

至于后弦那边也不用担心，我入宫那么大的事，他回来一问便知。当然，我也有我的计划，我不会那么乖乖地做风雪音的棋子。而且，我绝对相信轩辕逸飞的智商，他不会将我留在身边。

不过他如果把我留下让风雪音安心也未尝不会。反正将我扔在一边，对他也没什么影响。最重要还是看轩辕逸飞的态度了。

像轩辕逸飞这样的木头，对中规中矩的女人应该没兴趣吧……到时我再跑应该不会影响到百花宫了吧。

可是怎么跑呢?

惹怒风雪音？死路一条。

惹怒轩辕逸飞？也是死路一条。

不过我有9527计划，可是非到关键时刻我不想用。轩辕逸飞何等聪明，一定会知道我的身份，到时反过来被他利用，还不是棋子一枚?

头好痛啊。

这一痛就痛到晚上。进了护国府才明白今晚是轩辕逸飞给纨羽办的小型欢迎会，因为纨羽是轩辕王朝的常客，也就没怎么隆重了。

逃吧。怎么逃？护国府到处都是高手。良里格西撇地，当初呆在护国府优哉游哉，现在怎么成了天罗地网?

护国府，还真是N个男人围绕一个女人的地方，这种感觉。就像蜂巢。要不我色诱风清雅？龟孙子的，什么烂主意，自己给自己一个嘴巴子。跟风清雅，明显我就是P，她就是T（偏男性化）啊。不行不行，想到自己被风清雅拥在怀里，浑身立马汗毛竖起。

无语。。。。。YY到女人身上了，哎。又进化了。

“呀！你怎么还没梳妆打扮？”小若的声音忽然而来，夕阳将她的身影拖到我地脚前。

“我……”算了，还是别说的好，护国府里都是人精。

“真是的，难道还要我来给你穿戴？罢了罢了，看你这个样子也还能见人，就这样吧。”小若不耐烦地对我挥着手，“还不跟我走？！”

“是……”

先不管PT拉拉了，还是担心一下XO的问题吧，不过……轩辕逸飞长得不错。这个一夜情……似乎不吃亏啊。

该死该死，我在想什么，太猥琐了，一夜情这种东西。也仅限于YY，我可不好这口。我这类人，只喜欢揩油摸个小手什么的，属于女人中的有色心，没色胆。

“过会你要引起皇上的注意。”风清雅冷眉淡眼地说着，她又穿回了以前那些暗沉的衣服，我低头骂她风家祖宗，轩辕逸飞那种木头。脱光了都不会引起他地注意。

“你打算表演什么？本夫人先去给你跟乐师打个招呼。”

“呃……回禀夫人，小女子什么都不会。”

“什么？”终于，之前冷冷淡淡，平平静静的风清雅有了些许反映，“你……”

“夫人，小女子上次在护国府您也应该知道小女子什么都不会了。”

“本夫人以为你只是不会吹箫。却没想到……”

“是的。小女子什么都不会。”

风清雅一下子说不出话来，惊疑地看着我的脸。我垂眸皱眉，显示自己的恐慌和害怕。

“你当真一点都不会？例如跳舞？”

摇头。

“弹琴？”

继续摇头。

“那你之前带着古筝巡游做什么？”

“那古筝是花姐姐留给小女子唯一的遗物，小女子想带着会给小女子带来好运……”“……”风清雅露出了那副我熟悉的表情----无语。

“那唱曲呢？唱曲总会吧。”

我要承认吗？当然不，所以我决然摇头。

风清雅立时拧紧了眉，闭上了眼，右手握拳开始捶打自己的额头，片刻后，她忽然对车夫喊道：“快！我要尽快入宫。”

“是！”

嘿嘿，看来是想跟风雪音想对策。想用我做棋子，我就先让你们陷入被动。

当风雪音知道我什么都不会的时候，我从她眼中看到了一丝懊悔，她定是以为那日我抛砖引玉是计策，却不知我的确样样不会。

“飘飘，既然你什么都不会怎能做百花宫地头牌？”风雪音疑惑地问。

我垂首道：“嬷嬷是让飘飘先与客人下棋，其它的慢慢学。”

风雪音和风清雅对视一眼，风清雅摇摇头，似乎在说就算现学也来不及。但是风家姐妹不愧是风家姐妹，她们决定让我在舞姬即将结束舞蹈之时，华丽丽地出场，给轩辕逸飞敬酒。

整个套路在许多宫廷剧中都有，便是将我打扮地惊为天人，然后轻纱飘过，我便出现。

决定了这个计策之后，风雪音便派人将我好好装扮了一番，准备上贡。

自然，我也有我的想法，根据常理，在敬完酒后，若是轩辕逸飞满意定是将我送入他的房间，然后等候皇帝来拆礼物。到时，我就借这个时差，哼哼哼哼……

宴席摆在一个大殿里，觥筹交错，丝竹幽幽，前面基本没我啥事。而且我跟舞姬都是候在偏殿里，也看不到大殿地情景。直到舞姬上场，我才被两个宫女扶着，似乎随时准备将我推出去。

“飘飘姑娘，该你了。”宫女轻声提醒，并将放有酒杯的托盘放到我的手中，心慌慌，感觉像是敬毒酒。

此刻外面的舞姬已经站成两排，红袖甩起，眼花缭乱，我就站在红袖深处，紧接着，她们一个接着一个散开，我就从她们分开的道路里走上大殿。

红影之间，我看见了那个熟悉的身影：轩辕逸飞。他正襟危坐在大殿的中央，俊美冷然，依旧面无表情，依旧双手插在袍袖深处。

感觉到一束目光，是轩辕逸飞身边的风雪音，我当即垂首继续前行，最后，站在了轩辕逸飞和风雪音身前地长桌之前，眼中是那香气四溢的美食。低头挑眉，好吃的！

“皇上，你看清雅多有心，为了感激你的赏赐，她特地找到了这个美人，进献皇上。”风雪音声音柔柔糯糯，丝毫不做作，也不娇媚。

音乐声渐渐停止，大殿安静下来，耳边传来两旁官员啧啧叹声还有窃窃私语之声。

“这个……不是花飘飘吗？”

“护国夫人倒是有心，这花飘飘确实是京城少有的美人。”

“王大人言过其实吧，我怎么觉得没有花了了好看呢。”

“你懂什么，美人自有美人的不同……”

“对对对……”

垂首低眸，高举托盘，轻声道：“皇上请带出一个娇声，越想越觉得这杯像毒酒。

轩辕逸飞并没取酒，但我感觉到他在看这杯酒。

“护国夫人有心了。”他说了一句，语气平淡。

眼角中，风清雅微微颔首。

“既然纨羽王子是客，这杯酒不如敬给纨羽王子。”

轩辕逸飞好阴险啊，死也是死纨羽。

“哈哈哈……纨羽正有此意。”纨羽倒是挺高兴。对了，早上他看见我巡游，以他这么好色地性格，说不定早对我“心怀不轨。”

“哦？纨羽王子莫不是认识这殿前美人？”轩辕逸飞拉开了话题。

“何止认识，而且还是久仰大名。”

“是吗。美人，你可听见纨羽王子地话？”轩辕逸飞问我，我点头：“贱妾多谢纨羽王子欣赏，请纨羽王子用酒。”我移动脚步，身朝纨羽，纨羽因为与轩辕逸飞的席位有高低落差，所以我便跪坐在他地桌前。

“要本王子喝这酒也可以，不过本王子想听飘飘姑娘讲笑话，若是笑话讲得本王子开心，本王子就会喝下这杯酒。”

啊？喝酒就喝酒，还讲什么笑话，每次就数这个纨羽多事。他这是在刁难我，如果他不喝这酒，我肯定不能退下。你令堂的。

大殿里安静下来，我这次肯定不能说冷笑话，不然多奇怪，冷轩辕逸飞的场，我有点不敢想象。

今天又受到出版社老师表扬了，心里很开心。并还就V婶事件向我道歉，他们人真好。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五章 欠冻的纨羽

小纨羽要听笑话，就将给他听呗。

想了想，随便说道：“从前有个卖糕的，叫卖叫地有气无力，喉咙嘶哑，好心人就问他，你怎么有气无力的，卖糕的就说，我饿啊。好心人就奇怪了，你饿就不能吃糕吗？卖糕的就悄悄说，这糕是馊的，吃不得。”

大殿传来轻悠悠的笑声，纨羽笑道：“呵……卖糕之人不吃糕，是因为他将馊的糕拿出来卖，真是奸商。可是，飘飘姑娘，这个笑话没你上午的精彩，飘飘姑娘有所隐藏，这酒……本王子不喝。”

“……”真有你的。

我也不再举着托盘，而是将托盘放到了他的桌上，抬眸，纨羽的眼中划过一道促狭，他挑起了眉，淡金色的长发在烛光下闪现着迷人的流光。

我眨了一下眼睛，开始慢慢说道：“从前有只熊很无聊，最后……他无聊死了。”面无表情，神情冷淡。纨羽愣了，确切地说，整个大殿的人都愣住了，华丽丽地冷场，整个大殿只有冷风阵阵。

有人开始小声说话：“这……就没了？”

“这算哪门子笑话？”

“不不不，我觉得这笑话有意思。”

“嘿！经你这么一说，这笑话还真有那么点意思。”

“你们有没有觉得有点冷？”“好像……的确没刚才那么热了。”

纨羽拿起了酒杯，轻抿了一口，放下。唇角一扬：“不够。”

你个无敌M的（M：**中被虐待地一方代称），就这么欠冻？好，老子今天就满足你！

“这只熊无聊死的故事很快就被传开，一直传到极寒之地的雪熊（北极熊，这个世界叫雪熊）那里。雪熊也很无聊，但是他想，我不能无聊死啊，太丢脸了，于是他开始数自己的毛，他拔一根，数一根，数一根。拔一根，它把全身的毛都拔光，北风吹来，他打了个哆嗦，说：好冷，最后，他就被冻死了。。。”继续面无表情，大殿里持续冷场。

“噗！”一个人喷笑而出。

“冻死了，哈哈哈……”

“这熊可真是蠢，哈哈哈……”

“不不不。我感觉越来越冷了。”

“我也是。”

纨羽笑着又喝了一口，勾魂地眼睛电力四射，通通被我的寒气逼回，要说冷笑话。本身就要够冷。

“你若是还能接着这只熊说，本王子就将酒全部饮下。”

“纨羽王子，您跟这熊有仇还是被熊袭击过？这都死了两只了，您还不死心？”

“你说呢？”纨羽挑挑眉，对我眨眼，居然勾引我。我闭上了眼睛，覆又睁开：“雪熊的死也很快传了开来，和第一只熊一样。成为熊类的笑柄。但是，丛林里的熊也很无聊。

熊甲就对熊乙说：我们不能这么无聊，会无聊死的！熊乙听了也很怕死，然后说：可是我们也不能拔毛，到冬天会冻死的。胸甲和熊乙就开始动脑筋，很快。熊乙想到了个方法。说：我们讲笑话吧，熊甲说：好。

然后。熊乙开始讲笑话，结果越讲越冷，越讲越冷，最后，它把熊甲给冻死了。原来熊乙讲的，是冷笑话……”

“哈哈哈……没错没错，这才是本王子想听地笑话。。”说罢，他仰头喝光杯中酒，这家伙是犯贱受？非得骂他才爽。

紧接着，整个大殿也笑了起来。

“嘶，这笑话有意思啊。”

“不对不对，我觉得这笑话精彩就精彩在最后一段，你们忘了，方才我们在听的时候，就觉得有点冷……”

“哦！方大人这话可真是点醒梦中人呐。”

“轩辕国主！”忽然，纨羽朝轩辕逸飞一礼，“这美人可能赐予本王子？本王子愿用三个美人交换。”

恩？一天卖两次！怎么感觉像是那个好友买卖的游戏，身价越卖越高。

我立刻转身向风雪音的方向，继续垂首，眼观鼻，鼻观心，卖给谁都无所谓，反正不会妨碍我逃跑的计划，只希望快点结束，好让我开溜。

“皇上不可。”听风雪音的语气轩辕逸飞还真想把我送给纨羽？也对，风雪音送的，他哪里敢要。

“哦？为何不可，这美人是护国夫人送于朕，便是朕的东西，朕愿意送给何人便是何人，更何况纨羽王子是轩辕王朝的贵客。”

“皇上，这是清雅的一番好意，您怎能……这恐怕不妥。而且皇上自登基以来，一直后宫虚空，仅紫妃和陌妃，即使玩乐也颇觉冷清。”

轩辕逸飞不再说话，他本就是一个不怎么喜欢说话地人。风雪音的意思很明显，不想把我送给纨羽。

“皇后，你这是让朕为难，纨羽王子开口向朕要人，朕怎能如此小气？”

“纨羽王子。”风雪音开始向纨羽进攻。

“皇后娘娘。”

“飘飘姑娘深得本宫喜欢，本宫实在不舍少了这么个说笑话的人，不如本宫送王子六位美人作为补偿如何？”

嘿！先是三个换一个，再是六个换一个，老子身价倍长啊。不过奇怪的是风雪音当着轩辕逸飞地面说欢喜我，那岂不是就承认了我与她的奸情？整件事我是越来越不明白了。这……既然皇后娘娘喜欢，本王子也不好强求了，但本王子要求飘飘姑娘继续顺着先前的笑话说下去，若是还能说出一个与之前相连的故事，本王子便放弃，如何？”

我说……这纨羽该不是被熊XXOO过吧？死了这么多还不甘

“飘飘，还不说。”风雪音的声音总是很温柔。

“是。”我再次转向纨羽，抬眸，纨羽朝我抛了个媚眼，愣了一下，还真被电到了：“自从熊乙被熊甲冻死后……冻死后……”

“冻死后怎样？”

“冻死后它就再也不说冷笑话，很快就到了夏天，丛林里所有的熊都觉得很热，想叫熊乙说些冷笑话来降温，但熊乙怕把所有的熊都说死，就独自离开了丛林，坐在河边唉声叹气。

然后，有一个猎夫经过，看见熊乙唉声叹气就问他怎么了？熊乙就把所有的事说了一遍，并说现在大家都很热，却不知道该怎么办？猎夫就说：这个简单，只要把熊皮脱了，就凉快了，然后到冬天就再穿上，就不怕被冻死。

熊乙觉得这个办法非常好，于是就带着猎夫去丛林。最后，这个林子地熊全都死了。。。。”这下你满意了吧，一林子熊全死光光。

“哈哈哈……哎哎，真是可惜啊。”纨羽又笑又叹气，“可惜本王子与飘飘姑娘无缘啊……”

“多谢纨羽王子垂青……”我再次恢复先前乖顺的模样。

“飘飘，可以了，你先下去吧。”

“是……”起身，走人。

这些人真是犯贱，被冻一次不够要多冻几次。

先前的宫女立刻走到我的身边：“姑娘这边请……”

她们将我引出了宫殿，然后到了一个浴池，我呆愣片刻，便知道她们要做什么。

半柱香后，我就被裹成毛毛虫扔到了一张床上。看装饰，好像不是轩辕逸飞的寝宫，比较简单朴素。也对，皇帝的寝宫哪是随便可以睡地，更别说我还是个烟花女子。

等人全部**，我一个骨碌就爬了起来，披着被单先在房间里翻了翻，丫地，一件衣服都没有，连剪刀等利器都没有。幸好现在是夏天，我扯了床单就把自己裹了裹，裹出了一个希腊女神的样式，然后在大腿部开了个叉，跑起来方便。

将枕头塞进被子，放下帐幔，轻轻打开窗，看看四下无人就蹦了出去，跑哦！

光着脚小心翼翼避开侍卫，左看右看找到了一处假山，这地方还真没来过，毕竟轩辕逸飞住地是皇宫，我当初也不是每个角落都走遍的。

躲在假山后绞尽脑汁，这身上没有值钱的东西怎么诱惑小太监过来打劫他衣服?

绕了三圈半，想出一个馊主意，声诱太监。

《八夫临门》所有人物形象都由林肯公主帮忙打造，非常感谢公主。人物形象发在她的《春宫乱漫画版》中，《八夫》下有直通车，欢迎大家去逛逛。

正文 第三集 第十六章 冤枉啊，咱对太监没邪念啊

看到读者大大提意见，嘿嘿，那就不说冷笑话了，勾搭小太监去。

话说，我挑的地方不怎么好，似乎在皇宫里比较偏僻，半天没人，偶尔经过，也是三三两两结伴的太监，很少有落单的，正发愁之间，就看见一个小太监从远处而来，一看，有点眼熟，这不是当初被我打劫衣服的那个小太监吗?

嘿，天下巧合还真多。

在小太监走近之时，拿好木棍，我开始不重不轻说道："哇！这里怎么埋了这么多银子？哦！我得小声点，别给别人听见，嘻嘻嘻嘻，发财了发财了。"

脚步声开始接近，他走得很轻，很小心，我的声音也开始变轻："谁呀，把银子藏在这儿，结果便宜了我。"

然后，就看见一个脑袋探了进来，我立刻举起的木棍，在他朝我这边望来的同时，我一棍子砸下，对不住了小太监，你就牺牲一下吧。

"你……"他只吐出了一个字，便白眼一翻，晕眩过去，我立刻接住他的身体将他拖了进来。

"小太监啊小太监，咱俩也算有缘了。"我说完开始脱他衣服，然后套上，月光铺满的地上，是我忙碌的身影，嘿嘿，还算顺利。

可就在我穿到一半的时候，耳边传来脚步声，我当即停下所有的动作，收住自己的呼吸。有人来了。

"皇上，臣已查过，这花飘飘没有任何背景，想必这就是被皇后选中地原因。"是淳于紫宸的声音，他和轩辕逸飞在这儿单独约会？扬起脸看了看天。自己逃跑时没有察觉，原来已是月上中天，想必宴席已经结束。

"恩。"

"那风清雅还要查吗？"

"不用了，她已经是原来的风清雅。"

"皇上，紫宸离开京城时风清雅便是风清雅，回到京城是风清雅还是风清雅，几时又多出了一个风清雅？而且还让皇上和臣弟如此在

意？”

“她……很不同。对了，珊珊那里可有消息。”

原来轩辕逸飞也在找我。他找我是想做什么？

“没有丝毫消息。”

“恩……这世上怎会有此神奇的易容之术？”

“还有。臣去了花了了的房间，依然找不到地图。”

“恩……”

地图？花了了地房间？皇上！难道花了了说的是皇上，而不是什么姓黄的人！天哪！我怎么老是跟这群东东扯上关系！

“恩……”忽然，被我先前打晕的小太监发出了一声轻喃，我立时一惊，以最快的速度压倒他要起来的身体，用手捂住了他的唇！“谁！”

果然，还是晚了！

轩辕逸飞，和淳于紫宸，已经站在了我的面前。

同样华美地衣摆在月下飘扬。他们的身上传来阵阵杀气。

我惊愕地扬起脸，轩辕紫宸的脸瞬即一红，将目光从我身上移开，只有轩辕逸飞依然神情不动地看着我。以及……我身下的小太监。

。。。。。。其无比。。。。。

因为情急我坐骑在小太监的身上，衣衫本就没有来得及穿好，此刻又因为动作幅度过大而敞开，一边已经滑落肩膀，露出我里面一身神女裹胸布的造型。

白皙的大腿在太监袍下若隐若现，长发散乱地披散在赤裸的肩头，右手捂着小太监的小嘴，左手高举拳头。

空气。瞬即冻结，我僵硬地无法动弹。

“呃……我……他……那个……”

“呜！”小太监立刻推开我，我趔趄倒地。小太监跪爬到轩辕逸飞的脚下：“皇上明鉴，皇上明鉴，是她将奴才打晕，企图不轨。奴才刚

刚醒来。什么都不知道，皇上请相信奴才。奴才真地什么都不知道啊！！！”

企图不轨？！我嘴角直抽抽，他那语气怎么好像在说我要强X他，你令堂的，我就算再饥渴也不会看上你个小太监吧。

轩辕逸飞微微侧脸，看了一眼脚下的小太监，冷冷说了句：“你走吧。”

“谢皇上，谢皇上。”小太监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剩下我面对轩辕逸飞和淳于紫宸。他们身上的寒气显然带着杀气。

完了完了，如果我说什么都没听到明显就是在撒谎。身上有点冷，对了，不管如何，得先把衣服穿好。我一边将衣服收拢，系好，一边开始想对策。

“皇上，她……”淳于紫宸恭敬地问。

“干净点，毕竟是风雪音地人。”轩辕逸飞连看都没看我一眼。

“是！”

这是要杀我！在轩辕逸飞身体微转的时候，我当即说道：“我知道你们要的东西在哪

立时，轩辕逸飞停下转身，他身旁淳于紫宸一惊：“你知道！”

“恩！我知道，当时花了了死的时候，我在场，她嘱咐我把她的琴交给黄，结果她没说完就死了，现在我知道她说的人原来是皇上，那琴就在百花宫连嬷嬷那里，我这就去给你们取来。”

“皇上！”淳于紫宸立刻看向轩辕逸飞，轩辕逸飞的脸终于朝向我，但那双眼睛依然没有睁开，他看了我许久，开口道：“你想逃？”

睁了睁眼，拧了拧眉，别指望在轩辕逸飞面前耍小聪明，他实在聪明。

脸一垮，开始哭：“皇上说的是，这皇宫有吃地，有穿的，还有花不完的银子，怎么都比外面做青楼女子好，可是我情郎在外面啊……”

“后弦？”

呀！没想到他查的那么清楚，后弦，对不起，只有牺牲你了。

“果然任何事都瞒不住皇上您啊，就是他。”

“哼！逢场作戏。”轩辕逸飞竟是冷哼一声，“紫宸，你去拿琴。”

“是！”淳于紫宸干净利落地走出了假山，我眨了眨眼：“这个……皇上，淳于大人一个人去嬷嬷不给的，还是让小女子去吧。”

良久，轩辕逸飞没说话，清清冷冷的风扬起了他披着银霜地发丝。他微微抬起了眼睛，露出他那双琥珀晶亮地眼眸，从那眼底的深处，刮起了寒风。

垂脸，挠了挠头：“知道了，小女子知道了不该知道地秘密，皇上不杀小女子已是宽宏大量，小女子这就从哪儿逃出来，再从哪儿回去……”对着轩辕逸飞一拜，贴着假山的石壁从他的身旁走过。

轻轻的，传来他一声笑。那声笑笑得很突然，很奇怪，仿佛带着一种喜悦，一种心情舒畅。

灰溜溜地从那个窗户再爬回去，愁地差点扯断头把长发。虽然现在不用担心轩辕逸飞会找我一起做些爱做的事，可是反过来说，我自由也就没了，没想到重生几个月后，在酷暑来临的时候，我又进入了一个鸟笼，这次是轩辕逸飞和风雪音的。

脚很痛，都是血，方才都是光脚逃跑，因为注意力集中在开溜上，也就没留意脚底的伤，现在安静下来，痛得如同火烧。

将自己随意地扔在床上，蜷缩在墙边，下面只有等后弦来救了。

朦胧中，到了一处花海，绚烂的鲜花在昏黄的夕阳下绽放，夕阳很温暖，花香很迷人。当风卷过这片花海的时候，带起了一片花瓣飘扬，很美……很美的感觉，美得让人彻底忘却了烦恼，美得让人舍不得从梦中离开。

我缓缓睁开了眼睛，鼻尖的花香依然不散，朦胧的视线中，先是出现了一件绣有大朵大朵蓝色花的衣衫。愣了愣，好漂亮的衣服，但绝对不是我的！

是谁？他身上那隐隐的花香让我心跳开始加速，视线顺着那件华美的睡袍而上，看见了一本书，眼中白光滑过，那执书的白皙而修长

的手指瞬间映入我的眼帘。

轩，轩辕逸飞！

预定粉红票票，学大神，票票达到一百的时候加更一章，200的时候加更两章，300的时候，三章。以上粉红票票加更放在包月区。250收藏的加更将在我回家后，开始以番外的形式放在公众区。共欠四章，大家请记住，我怕时间久了我自己忘了，大家时不时在讨论区提醒我一下，谢谢。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七章 脱光，脱光！

当我醒来的那一刹那，我看见了轩辕逸飞的手指，那白皙的，修长的，就像那天生就是用来弹琴的手指，在他右手的无名指上，是一个宝蓝石的戒指，蓝色的宝石，花的形状，就和他的睡袍一样的花纹。

第一次那么近的，细致地看着他的手指，原来轩辕逸飞，戴有戒指。

慢着！轩辕逸飞在我的身边，他在我的床上！

“啊！”我终于清醒过来，惊跳起身，往身上看了看，小太监衣服还在，才放下了心。糟了，我又把轩辕逸飞忘了，他可是皇上。

偷偷向他看去，他依然看着自己手中的书，在我看向他的时候，他悠然地翻了一页，眼皮始终没有抬起。

“朕不喜欢打呼噜和睡相差的女人。”他淡淡地说着，始终没有看我一眼，“你没有这两个习惯，所以朕今后会每天来这里。”

我慢慢地张开了嘴，惊讶地看着他那书后若隐若现的脸。

“好让你跟皇后有个交代。”他放下书，半垂着眼睑看着我，我再慢慢合上嘴，垂首跪坐在墙边，这次有点骑虎难下了。

“你脚上的伤最好别让人看到。”

“是……”

“以后朕没睡，你也不能睡。”

“是……啊？”我扬起脸惊愕，他这跟折磨我有什么区别？

一束阴冷的目光从书后而来，我瞬即低头：“是……”也对，他是皇上。哪有皇上不睡，妃子先睡的。除非这妃子是皇帝心爱之人，言情书都这么

妃子睡着后，然后批阅奏折到一半地皇帝就会过来，怜惜地摸摸她的脸。。。亲亲她的嘴，再回去办公，可怜的皇帝。可是轩辕逸飞不是，他是在看书啊！凭什么也要我陪着熬夜？早知道刚才就别醒了。

寂静的房间里是轩辕逸飞时不时翻书地声音，我便盘腿坐在床脚打瞌睡，一下没一下地点头，轩辕逸飞太强了，当初我以为他是木头变的。现在他绝对是铁变的，怎能不睡觉？难怪白天总是耷拉着眼皮，原来是在打瞌睡。

迷迷糊糊之间，我进入了一个白雾迷蒙的世界，白茫茫的空气里弥漫着淡淡的花香。飘渺的雾气之间有一个身影。

“喂----你能不能带我离开这里----”我朝他喊，他没有理睬我，我朝他跑去，云雾在我身边散开。隐藏在云雾后面的人变得清晰，原来是个身穿白衣地男子，他正背对着我。

玄墨的长发披在他的身后。沾染着淡淡的露珠。

“请问……怎么从这里出去？”我问他，他缓缓转过身，我吓了一跳，面前的男子没脸。他没有眼睛。没有鼻子，也没有嘴，没有五官的脸就像是尚未完成的画。他朝我走来，低下头，用那张没有五官的脸注视我良久，然后轻轻执起我的手放到他的脸上。

茫然间，我用食指描绘出他地眼睛，然后是细眉。再是鼻子，最后是嘴唇，当我画完的时候，我愕然发现，自己居然画的是南宫秋。

“呵……我们只是凡人……”南宫秋苦苦地扯起嘴角，“只是……凡人……”

心中百感交集。没想到当初那因愤怒而化的诅咒却让南宫秋一蹶不振。。他失去了往日地温柔。失去了面对我时的邪恶，是我将有棱

有角的南宫秋变成了一块什么都不是的圆石。将邪恶霸道的野狼变成了家狗。

“对不起……”我摸上他的脸，然后将那五官擦去，面前的男子再次变成了无脸男。

我再次重新塑造他的五官，这次出现在面前地却是轩辕逸飞，他睁着那双琥珀晶亮的眼睛看着我，我满意地淡笑，还是与自己没有关系的轩辕逸飞好，相对于南宫秋，轩辕逸飞无疑还是陌生的。

应了那句话：距离产生美感，所以对轩辕逸飞我一直存有好感。

“你刚在说什么？”他忽然问。

我笑了，果然是轩辕逸飞，在梦里都要审问我。我扬起唇角，不回答。

他侧了侧脸，挑起了一边的细眉：“风清雅想用你来引开我的视线，可惜他没想到现在你成了我地人。”语气里带出轩辕逸飞地得意，我开始不解，怎么梦里的轩辕逸飞也知道这么多，智商超乎常人。

“你……说什么？什么转移视线？”

“哼……”他轻哼了一声，缓缓走到我地面前，俯下身，张开了唇，我呆呆地看着他那张俊美的脸靠近，当那透着淡紫的光华的长发滑过我的眼前的时候，他吻上了我的唇，我僵立着，在梦里我无法反映，这是梦……

一个没有任何情愫的吻，很淡，淡的我没有感觉，那仅仅是一个男人对一个女人的吻，我皱了皱眉，这样让我觉得自己像个玩物，我推他，他离开我的唇，然后用他那双总是耷拉的眼皮看着我。

他抬起了手，扯开了我的衣带，我怔怔地立着，直到他将我的衣衫全部褪去，一只冰凉的手从我的颈项开始，慢慢往下，他说了一声：“不错。”

他将我当做了物品，我拍开他的手，空中出现了一块大大的被单，扯下被单盖在自己的身上，瞪着他：“讨厌！”

倏地，轩辕逸飞便在我眼前消失，整个世界再次只剩我一人。

云雾渐渐散开，耀眼的阳光从云端而落，刺中了我的眼睛，下一刻，我就从这个朦胧的梦境中醒来。

眼中映入了那古色古香的陈设，是我的房间。

枕边，空无一人，轩辕逸飞走了?

太好了，他终于离开了。我将被单裹紧继续睡觉。

慢着，怎么有种怪怪的感觉，身上……猛然惊醒，我摸了摸自己的身体，这里，那里，没有，什么都没有，小太监衣没了，缠在身上的被单也没了。

轰----一声惊雷。

我立时跳起，在床上翻看，干净，非常干净。

呼----应该是轩辕逸飞不想让人看见我穿着太监装，引起别人的怀疑。晕死，难道那个梦境是半真半假?

黑线，瞬即从上面垂下，一团黑气开始在我的头顶像毛线团一样缠绕。郁闷啊，每次都在自己迷迷糊糊的时候被陌生男人看光光。

第一次是南宫秋，他要给我接骨也就罢了。

第二次是轩辕逸飞，他脱得比南宫秋还要干净。

眉角开始抽搐，我怎么就这么倒霉。不行，找个机会要把他们通通看回来!

当新的妃子入宫和皇上洞房之夜后，第二天都要去给皇后娘娘请安。但因为我什么都不是，所以便连请安的资格都没有，这在别人看来是一件无比凄楚的事情，但对我而言，无疑是好事，不用早起。

舒舒服服睡到下午，四个小宫女进来给我洗漱，拿来了衣服，首饰等等物件，原本空荡荡的衣柜，梳妆台被填满。

无意间，我看见了一盒药膏，打开，乳白的药膏让我想到了某种东西，那种给男宠专门准备的东西。

“这个……是做什么用的? ”

小宫女奇怪地看了我一眼：“飘飘美人出身百花宫会不知道? 这是凝霜膏，可以让伤口快速愈合，并有修复细嫩皮肤的作用。”

“伤口？”还是想不通，我又不是受受，哪里来的伤口？忽的，我想了起来，女人初夜有的也会伤地很厉害，原来如此……正好拿它来擦脚。

“飘飘美人如果没什么事，翠荷出去了。”

“哦。”

看翠荷离开，我迅速将这个什么凝霜膏涂抹在脚上，立刻，如同冰霜沁染脚心，舒服啊。

可是很快，我发现我在这个皇宫是没地位的，就连宫女，都看不起我，甚至连午饭都没给我送来。

肚子饿，脚又痛，没人服侍，没人关心，想出房门的时候都听见不远处宫女们窃窃私语，说自己居然成了一个青楼女子的丫鬟。

到了这个时候，我再不怒那我真是犯贱了。

正文 第三集 第十八章 魔术师之手

“你们少说两句，人家怎么说也是护国夫人送给皇上的。”

“那又怎样，宫里美人多了，只不过能成角的少。皇上很少在美人院中过夜，昨晚到这儿已经是给护国夫人很----大的面子了。”

“说得也是，虽然她不会受宠，但入了宫吃喝不愁，怎么也比她做妓女的时候强。”

“对啊对啊。”

真是可恶透顶！我愤怒地推开房门，“哐当”一声，房门撞在木板上又弹回，然后无力地停下。

夕阳下，小宫女们一脸惊讶地朝我望来。

我一甩手，指向墙外：“滚！”

小宫女们回过了神，有的惊慌，有点不屑，有点着急，有点轻鄙。

“哟，不过是个低等美人，还是个没名每份的美人，叫你美人是给你面子，你现在，级别可是都没我们高，凭什么对我们呼呼喝喝的。”

“就是妹们，别理她，我们来服侍她还是她的造化。”

“翠荷，春兰，别说了，她好歹也是个主子。”

两个小宫女翻着眼白看我，很好，我腾腾腾走到她们面前，扬起手，毫不客气地落下。

“啊！”叫翠荷的吓得捂住脸，我冷笑：“我没打你。”

“没？没。”翠荷摸着脸，身旁的春兰惊讶地睁圆了眼睛。

我双手环胸，冷冷而笑：“不管我之前是什么出身，但现在。就是你们的主子，你们就必须服侍我，你们不愿意，可以请离，说实话。我看你们还不顺眼，一个个都是大家闺秀的出身，跑进宫来做丫头，还整天幻想着被天子看中，一朝飞上枝头。。”

小宫女皆为一惊，脸上青白交加。

我甩手指向翠荷地头顶：“你头上是什么？”

“啊？”翠荷怔了一下，大家朝翠荷头上看去，立刻脸色骤变。

“翠荷！皇后娘娘赏给飘飘美人的发簪怎么在你头上。”

“翠荷。你不要命了！主子的东西你也敢偷！”

“快拿下来。”宫女们七手八脚地拿下那支发簪，我唇角微扬地站着。

“飘飘，飘飘主子。”翠荷战战兢兢地将发簪高举到我面前，我取回，悠闲地在手中把玩：“你的手不干净，不准再踏入凝香院。”

“冤，冤枉啊！奴婢没偷！没偷！”

“那怎么到了你的头上？”

“奴婢，奴婢……”翠荷急红了脸，焦急地看向她人，其她地宫女自是明哲保身。纷纷垂下脸。

“哼。”我冷哼一声转身。

“飘飘主子，奴婢真的没有！真的没有，若是让嬷嬷知道奴婢偷皇后娘娘的东西，奴婢肯定会死的。会死的……”她扑通一声跪在我的身后，我微微侧脸，俯视她：“我不会说你偷东西，你走吧，还有你们，都走吧，我不需要。”说完，不再看她们。直到她们惴惴离开。

反反复复地翻看自己的手，原来这就是魔术之手，灵活地关节，熟练的手法，快速的动作以及迷惑人的小动作。在神不知鬼不觉之间，便将那发簪已经插入翠荷的发间。我究竟还能用这双手做什么?

魔术师之手……我能不能做到刘谦做的一切？也能让魔幻在自己的手上发生?

眼中映入了石桌上的茶杯。随意挑出三只，白瓷的茶杯上有着青蓝的花纹。有所不同，正好是记号。

摘下自己地耳环，放入其中一只杯子，手便已经在杯子上做出了相应的可以迷惑人的动作，我一惊，整个人怔地瞠目结舌，我，我，我居然成了魔术师！别说手，就连大脑也会自动告诉我接下去如何做。

激动，太激动了！我成了魔术师！不行，我不能让他们知道我还有这绝活，必要时，我还要靠这个救命。

耳边忽然传来轻轻的脚步声，我赶紧将杯子收拾好，戴上耳环，发现自己地手指上空空如也，我必须要多戴些可以反光的戒指，镯子，那可是魔术师必要的道具。

有人匆匆走到我的身边，将一个餐篮放下，我抬眼看了看她，是那四个宫女中的小桃，她没有走，而且还给我带来了晚饭。

“奴婢给飘飘主子拿晚膳来了。”她麻利地取出饭菜，我看着她：“你为什么不走？”

小桃的手顿了顿，继续道：“不瞒飘飘主子，奴婢是皇后娘娘派来照顾主子的。”

“哦来如此。”

“皇后娘娘有新的交代，皇后娘娘希望主子能讨皇上欢心。”小桃恭敬地站在我地对面，我挑挑眉：“为什么？”

小桃眨了眨眼睛，神情有些为难。

我笑了：“如果你不说清楚原因，我又怎知如何去迎合皇上，讨他欢心？皇上并非好色之徒，只怕飘飘无能为力。”

小桃想了想，道：“小桃明白了，因为之前，皇上对护国夫人过于留意，那时皇后娘娘很是担心，然后就遇到了飘飘姑娘，觉得姑娘十分机警，所以皇后娘娘让小桃告诉飘飘姑娘不必紧张，只要讨皇上欢心，让他尽快从护国夫人身上转移注意力即可。”

“哦？”原来皇后是用我来转移轩辕逸飞对风清雅的注意。呵，轩辕逸飞注意风清雅也是因为我。

“知道了。”没想到我们都把事情想复杂了，我和轩辕逸飞，都入了误区，我们都以为风雪音是想在轩辕逸飞身边安插亲信，结果最后是最简单的目的，引开轩辕逸飞对风清雅的注意力。

“皇，皇上！”小桃几乎是不可思议地喊了出来，她赶紧跪下，我赶紧起身，肩膀却被人摁住，声音也随之而来：“看来朕来的正是时候。”

轩辕逸飞从我身边擦过，带来他身上那幽幽地清香。

“你下去吧。”轩辕逸飞遣退了小桃，然后双手插入袍袖坐在我地对面，一下子，我感觉凉风阵阵，就连热腾腾的饭菜也没了热气，也好，天热，热菜热饭吃不了。

轩辕逸飞一语不发地坐在我地对面，一动不动，如此近的距离，却觉得他很遥远。

“琴拿到了吗？”我打破了这可怕的宁静，轩辕逸飞点点头，我放下了心，然后说道，“皇后只是想让飘飘吸引皇上在护国夫人过多的注意力，所以飘飘并非皇后的亲信，呵，若真是亲信只怕不会那么堂而皇之了。”

“恩？你好像知道地很多。”

心中咯噔一下，赶紧垂下脸，由此，周围再次陷入寂静。

“哼……”轩辕逸飞又发出了一声笑声，和那晚的笑声一样，透着一丝捉摸不透的喜悦。

“皇上很开心？”我问。

轩辕逸飞微微睁开那双总是耷拉的眼睛，扫了一眼桌上的四菜一汤：“服侍朕吃饭。”

“诶？”眨巴眼睛，轩辕逸飞该不是要我喂他吃饭吧。

若按照我以往的脾气，是绝对不肯的，这轩辕逸飞有手有脚的，还要我来喂饭！不过，算了，寄人篱下。

端着饭碗坐到轩辕逸飞的侧面，眼中蓝光一闪，映入那只宝石的戒指，这戒指好哇，绝对反光。

“喜欢这戒指？”有人问，我当即点头：“喜欢喜欢。”

“拿去。”某人摘下拿到我的面前，我当即扔下饭碗接在手中，开始对着夕阳翻看，好东西啊好东西，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蓝宝石？这雕工，神了，这世界能有这样的切割加工技术？

“果然是你。”

“啊？”

“还不来服侍朕吃饭？！”

“哦，对对对，多谢皇上赏。”我开开心心戴上戒指，别说让我喂饭，就是洗澡都肯啊。恩？我几时那么贱了？不过轩辕逸飞可不同，人好看，皮肤又好，若是给他洗澡，摸着那光溜溜白嫩嫩的皮肤……好色啊，好色啊，真是色女最无敌啊，哈哈哈。

正文 第三集 第十九章 阿姘来了

今天看见亲亲们提意见，让女主少说脏话，嘿嘿，仅记。

朦胧的夕阳，朦胧的美人：轩辕逸飞。

他给我的感觉就像是藏在古老金字塔中的神秘法老。

“你往哪儿喂呢！”某人发出了抗议，我立刻往他看去，他正抽着眉角，由于本人色迷心窍，看着他那双琥珀眼睛好看，就不知不觉地。。。将米饭。。。。喂到了他的眼睛里。。。。

“对，对不起。”我开始认认真真地喂他吃饭，心里开心地直想唱歌。

“过几天……”轩辕逸飞刚说话，我就塞了筷青菜进去，轩辕逸飞没说成，只有吃。

“你给我去……”我又塞了筷兔肉进去。

“住手！”在我又要送饭的时候，眼前白光闪过，轩辕逸飞抓住了我的手，将我手里的碗和筷子取走，放在桌上，双目牢牢盯着我的脸，“过几天你随我去游湖。”

“游湖？”我挑起了眉。

轩辕逸飞放开我的手，重新恢复那副垂眸，双手藏起的万年不变的姿态：“你知道花了了的琴里是什么地图吗？”

“我怎么知道？”

“哼，但这张地图与一个人有关。”轩辕逸飞说到此，便不再说下去。

“谁？”我忍不住追问。

“到时你就会知道。”轩辕逸飞那几乎没有弧度的笑容让我感觉到了一丝阴险。

好讨厌，说话说一半，最讨厌的就是天机不可泄露。时候到了你自会知晓这类地话。装神秘。恩？他怎么不说朕了？

“你怎么不吃？”某人想到了我，拜托，小桃只给我带来了我的饭菜，饭给你吃了，难道让我吃老大你的剩饭？

正想着。某人居然将剩饭推到我的面前，我当即黑线满脸，他。。。果然将剩饭给我吃。。。虽然，在这里，皇帝的剩饭比金饭都值钱，但我可没有想做黄金狗地准备。

轩辕逸飞奇怪地看我，我赶紧拿起筷子，吃菜。虽然那筷子轩辕逸飞用过，但也比吃轩辕逸飞的剩饭好。

“我，我不喜欢吃饭。”我说了一个超级烂的理由搪塞，轩辕逸飞就侧着脸看我吃菜。

冷啊，好冷，轩辕逸飞就坐在身边盯着我的脸，一动不动地看我吃菜，试想一下，有一个人，没有表情。没有声音地坐在你身边，看

着你吃饭，你这顿饭吃得能不有压力吗?

在这个时候，我有种冲动。就是很想问轩辕逸飞闷不闷？他总是如此，不说话，没有任何表情，更没有多余的动作，他难道这样做一尊石雕很开心吗?

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是一个男人。对啊，他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男人，想起早上被他扒光光，就相当不爽！很想揍他。

就在这时。一排小太监匆匆而来，我有点傻眼，他们有的拿着饭菜，有地捧着奏折，有的拿着文房四宝，还有的抬着柜子。一长溜的小太监望不到头。

“皇上万岁。”他们齐刷刷在我面前跪下。然后起身，一个接着一个走入我的房间。拿着饭菜的就将饭菜放到我面前的石桌上。

“这，这是……”我看着进进出出的小太监，呆呆地起身。

“坐下，吃饭。”

我再呆呆地坐回，轩辕逸飞说真的。一直以为昨晚他是随便说说，却没想到会成为事实。

然后是衣柜！我说，轩辕逸飞搬家还是怎的?

喧闹只在片刻之间，很快，院子就像从未有人来过一样再次剩下我与轩辕逸飞二人。

“你这里很好，静。”轩辕逸飞惜字如金，他起身走向屋内，我紧紧跟了上去，房间里已经面目全非，除了那些笨重地家具没有改变，玄关处的纱帘，桌上的桌布都换上了新的，整个房间充满着华贵地气息。

原先空空荡荡的角落都摆上了花架，上面摆放着艳丽的花盆。墙上挂上了书画，墙角放上了香炉，床侧多了一张卧榻，上面铺着柔软的丝绒毯。书桌靠近窗户，上面是文房四宝，边上多了一个书柜和衣柜。

只是片刻，房间就已经焕然一新，华贵而唐璜，让人感觉到，这就是帝王的房间。

“你睡这里。”轩辕逸飞指了指卧榻，然后坐到书桌后，端起小太监泡好的新茶。

我愣愣地看卧榻，说实话，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想到睡觉那一层，但轩辕逸飞显然想到了，然且非常无情地将我驱逐出那张漂亮的床，给了我一个卧榻打发。

垂头，哭。轩辕逸飞还怕我占他便宜不成？不过，这很反常。按道理，我是他的女人，没有背景，没有地位，更没有威胁，无论从哪方面想，他睡我都不用客气，可是他却将我赶下了床，回想起昨天……他也是没有碰我……

轩辕逸飞难道不喜欢女人！一个惊雷一样地想法让我浑身犹如电击！那他喜欢什么？不喜欢女人只有喜欢男人！难道他喜欢南宫秋！想想他们之间那暧昧不明的关系就觉得可疑。

“你在发什么愣？”轩辕逸飞的声音从身后而来，他走到我的身边，和我一起俯视那铺有白色丝绒的卧榻，“不喜欢？”

“不不不，喜欢。”

“既然无事就给我扇风。”轩辕逸飞不知从何处拿出了一把孔雀扇，我大张着嘴看他，他是不是故意不带宫女来，就为了使唤我？

轩辕逸飞面无表情地坐回椅子，开始看奏折，我拿着孔雀扇心里大大叹了口气，诡异，太诡异了。事态的发展跟任何一部言情小说和穿越小说都不同。

扇着风，开始进入YY，此时不YY，我会跟那熊一样，无聊死。

你说按照小说套路，女主应该是被帝王碰在手心，含在嘴里，好好疼爱，夜夜欢爱，还会送女主一大堆漂亮地首饰，衣服，将女主像宝贝一样供在自己地寝宫里。

现在看轩辕逸飞，他到底在想什么？难道是做出夜夜宠信我的假象，掩盖他喜欢男人地事实？可是，这个世界小gay之恋是开放的，轩

辕逸飞喜欢男人完全可以光明正大地纳男宠，不用多此一举。

就算我即不是风雪音的亲信，也不是风清雅的探子，按照轩辕逸飞那么多疑的性格，没道理完全如此放心地在我这里办公。

哎呀，好烦呀，他到底在做什么呀！烦死了，轩辕逸飞的心思怎么这么难猜！

忽的，轩辕逸飞扬起了脸，看向上方，我惊了惊，也看向上方。轩辕逸飞在看了一会后，双眉微微一皱，眯起的眼睛忽然睁开，眼中射出了一道杀气。

他霍地起身，大步走出门外，我紧紧跟了出去，他已经站在院中，在我无限YY之间，月色已铺满园。

轩辕逸飞一身白龙袍地伫立在月光之下，迷人的月光给他笼罩了一层白霜，我一下子被迷住了眼睛。

“出来！”忽的，他冷喝一声，我立刻站到他身边往上望去。

一个黑色的身影在房檐上缓缓站起，一枚牙齿形状的吊坠在月光下划过一道不显眼的暗光，我惊得抽嘴角，是后弦！

“不愧是轩辕王朝的君王，居然能发觉我后弦！”后弦高高在上地站在房檐上，拽拽地挑着眉。

“哼，千暮雪没有教你要敬重君王吗！”忽然，轩辕逸飞的目光射向后弦，后弦立时一惊，别说后弦，我也很吃惊，千暮雪！轩辕逸飞刚才提到的千暮雪难道就是我们无数青楼女子心目中的女淫神！

“你，你，你，你居然认识我风华绝代的娘？”后弦惊讶地跃下房檐，一下子就比轩辕逸飞矮了一个头，他歪着眉，惊疑地看着轩辕逸飞。

娘？我晕死，难怪千暮雪那篇《亲亲小爹》里的小爹性格会那么像后弦！

“赶快在朕面前消失，不然将你交给千暮雪！”轩辕逸飞的语气已经近乎命令。

“切！我是来接夫，飘飘姐姐的！”后弦看向我，我开心地差点跳脚，当即跑向后弦，抱住他：“姘头啊，你可算来救我了----”

后弦身体猛地一哆嗦，不过还是很配合地将我揽到一边，对着轩辕逸飞酷酷说道：“我后弦的女人就算是天王老子，也不能抢！”后弦得意地扬着眉，“看在你是皇帝的份上，我就不打你了，人我带走了，后会无期！”

成功了，成功了！果然跟着后弦，没有错。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章 后弦靠不住

当还是一个小女孩的时候，都会梦想出现一位王子殿下，将自己带走。虽然后弦这位王子不太专业，但也是我的希望。所以他的到来，让我很是感动。

“哼！”突然，一声冷哼从轩辕逸飞那里而来，他的双手从袍袖中抽出，白皙的右手指向后弦，没有说出任何一句废话，但让人确确实实感觉到了从轩辕逸飞身上而来的杀气和挑衅。

“嘿！真想打！”后弦将我推到一边，“飘飘，你躲远点，万一伤到你就不好了。”

“好好，你小心点。”再想想好像觉得不提醒轩辕逸飞有点不厚道，于是又补了一句，“皇上，你也小心。”

轩辕逸飞侧过脸看了我一眼，慢悠悠地脱下了龙袍，然后朝我扔来，我赶紧伸出手去接龙袍，当龙袍如同白云朝我落下的时候，视线也随之被龙袍遮住，而当我接下龙袍，再次扬起视线朝轩辕逸飞看去的时候，轩辕逸飞原先站立的地方已经没有半个人影，他消失了！

好快的身手！

耳边传来肢体碰撞的声音，我寻声望去，圆月之下，是一黑一白的两个身影，白色的身影被月光埋没，黑色的身影在月光中宛如一屡飘飘渺渺的黑烟。

突然，黑影在我的面前越来越近，越来越大，后弦表情惊讶地朝我这个方向扑来，然后，“怦！”一声摔在我的面前，华丽丽的狗吃

屎。我惊得目瞪口呆。后弦被打败了！还输地这么难看。

“呸呸呸！”后弦吐出泥沙从地上爬起，揉着自己地后腰，不服气地再次瞪向圆月之中，那里，渐渐出现轩辕逸飞的身影。他高高地立在房檐之上，与月光同色的衣袍在风中飞扬。

“不可能！我怎么会输！怎么可能？还这么快！”

轩辕逸飞从房檐上飘飘而落，走到后弦的面前：“哼，花拳绣腿。”

“我花拳绣腿！你！你别狂！再来！”后弦摆起了架势。

“再来？你确定你还能爬起来？”轩辕逸飞斜睨后弦。

“小看我！信不信下次你趴下！”

“哼！这可能性显然不大。”

……话说，这段对话怎么有点让我想往某个方向去YY呢？

“告诉你，刚才我看在你是皇帝的份上才让着你，这次我不会手软了！”说着就再次跃向轩辕逸飞。

轩辕逸飞扬着淡淡地笑似是将后弦看作一个孩子。

几招之后，后弦没有

Chapter_11

成功地让轩辕逸飞趴下。而是被轩辕逸飞压在了膝盖下，将后弦制的服服帖帖。

后弦趴在地上摸着下巴：“怎么回事？难道我退步了？”

轩辕逸飞放开后弦，掸着衣衫上的灰尘，抬起半耷拉的眼皮看着后弦再次从地上爬起，还是伤在他的后腰。那位置……

后弦扶着后腰，脸上透着不解。

“奇怪，真是奇怪。没想到你这么强，看来我后弦又多了一个目标。”后弦双眼放光，那是他对武学的痴狂。我有一种相当不祥的预感，

“喂！轩辕逸飞。你怎么不说话，你能成为我后弦的目标应该高兴！”后弦双手抱胸，又开始得意洋洋。

我无语地看着后弦，他是不是已经把正经事忘了。

轩辕逸飞只是淡淡地看了后弦一眼。。。转身：“朕很忙。”三个字，像打发小孩子。

“知道你忙，所以我后弦不会每晚来找你，我先去养伤，好了再来挑战你！哼！”

我下巴脱臼，后弦你想挑战轩辕逸飞也先带我走啊，还每晚！

“随你！”轩辕逸飞冷冷地说了一声，走向房间。

“你等着。我一定能打败你！”后弦说完就气哼哼地跃上房梁，消失在月中，自始至终，没有想到我，这个白痴居然把来皇宫地目的忘了！！！

果然嘴上无毛，办事不牢！！！

“后弦你这个渣----”我怒吼。

“飘飘。对不住----我打不过他。带不走你----保重----”

我，我！我气得咬碎轩辕逸飞的龙袍！

“还不进来！”某人的命令从风中而来。我垂头丧气地走进屋，轩辕逸飞将孔雀扇又塞到我的手中，自己回到书桌后。

可怜呐。谁来救救我---

“还不死心？”轩辕逸飞翻看着奏折。

我不说话，用大拇指摸着自己右手上的那个大蓝宝石的戒指。

“过段时间，你去护国府。”

“诶？”我停下扇动，轩辕逸飞单手撑着自己俊美的脸，懒洋洋地做着批注。

“跟远尘和离歌好好学学音律。”

我开始眨巴眼睛，轩辕逸飞怎么像老爸一样计划着才女养成计划？

“白天去，晚上回，有任何异动，都要向我汇报。”

“啊！”我无法理解轩辕逸飞对我说的这些话，他到底在说什么？他好像在给我安排任务，可是，为什么？

呆呆地看着他的侧脸，他依然只是看着他地奏折，环顾四周，是那些多出来的家具，和那张给我睡的卧榻，这是……难道？

“你……把我当谁？”我走到轩辕逸飞的面前。

“还能是谁？”轩辕逸飞没有看我一眼，也没有停下手中地动作。

“那到底是谁？”我追问。

“你就是你。”

“我不是。”

“真的？”轩辕逸飞放下了奏折，朝我望来，唇角扬了扬，瞥向屋内的大床，“既然你不是，那就侍寝吧。”

啊！什么？！侍寝？！！

“她是我的朋友……”轩辕逸飞慢慢站起身，走到我的身边，挑起了我的下巴，“既然你不是她，那就是朕的女人！”忽然，轩辕逸飞就抱起了我，我从呆愣中回神：“不不不，皇上，这，这，我，我我。”

“因为她是朕的朋友，所以朕会替她考虑，既然你不是她，那朕做地这些也是多余。”轩辕逸飞将我往床上轻轻一放，琥珀的眸子已经完全睁开，直直望入我的眼睛，那一刻，我竟然有一种感动。

热热的暖流从心底而起，我忍不住环住了轩辕逸飞的脖子，眼泪不知不觉地从眼角滑落，我对轩辕逸飞说出了感激的话语：“轩辕逸飞，你对我真好……”

轩辕逸飞地身体在我地双手下微怔，他拉开了我环在他脖子的手，将我拉起，我转而就抱住了他开始哭泣，在这个世界，我遇到了第一个对我好地人，他不带目的，不带意图，用朋友的身份，关心我，保护我。

久久的，轩辕逸飞没有说任何一句话，只是任由我抱着，放任我在他的肩头哭泣，染湿他的衣襟。最后，他拍拍我的后背：“不早了，你先睡吧。”

“恩。”我点点头，准备下床，轩辕逸飞却按住了我的身体，我不解地看他，他抬手擦去了我眼角的眼泪，然后将我轻轻按在了床上，给我盖上了锦被，静静地看了我一会，唇角竟是露出一抹淡淡的微笑。

然后，他离开床，继续他的工作。

我揪紧了被单，轩辕逸飞是一个不会用语言表达自己情感的男人，但是，我能实实在在感觉到他的关心。

“轩辕逸飞，你不问为什么吗？”我趴在床上探出脑袋看轩辕逸飞。他抬眼朝我看了看，皱了皱眉：“为什么？”

。。。。。

“恩……这个解释起来很复杂，等你空了我再跟你说好吗？”

轩辕逸飞看了我一会，点点头：“好。”

再。。。。

“轩辕逸飞，你介意我叫你轩辕逸飞吗？”

轩辕逸飞这次没有抬头，就给了我答案：“如果介意，你还能活着吗？”

“那倒是，可是既然你说我是你的朋友，又为什么要利用我？叫我去护国府卧底？”

“不是卧底……”轩辕逸飞停下了手，双眉再次拧在了一起，“是希望你能去改变远尘，哎……我不想看到轩辕家族又少一位成员，自相残杀只会被人趁虚而

第一看到轩辕逸飞如此伤神，第一次从他的口中听到如此沉重的话语。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一章 和皇帝同居

当我第一次重生成风清雅的时候，他们希望我好好做护国夫人，坚持到他们找到可以让风清雅回到自己身体的方法。他们要求我什么都不要做，可是我却让这些人一个个头痛不已。而当他们开始筹划怎么好好利用我这颗看似不错的棋子时，我死了。

死得干净利落，死得毫不留恋，然后，重生成了胖妞，一个百花宫的花魁，再次沦为别人的棋子入了宫，见到了轩辕逸飞，而他，却希望我能去改变别人。

同样是利用，为何我这次会心动，还产生了一种近似心甘情愿地乐意感，想帮助轩辕逸飞？好吧，如果轩辕逸飞是在用怀柔之计，想收买我的心，他成功了。

“远尘……要造反？”我小心翼翼地问轩辕逸飞。轩辕逸飞没有做出任何动作，只是用他深沉的叹息回答了我的问题。

“你……为什么信任我？”这是我最无法理解的事，毕竟我一直与风清雅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轩辕逸飞放下朱笔，视线朝我而来：“因为你不属于任何人，其实，我也没有把握你是否会听命于我。”

“我……”起身，双手环胸，盘坐在床，轩辕逸飞说的对，我不属于任何人。

“我查过，你不是风清雅的人，也不是天机宫的人，你突然出现，然后突然消失，让风清雅和所有人都猝不及防，也让我因为你的神秘而陷入被动……”轩辕逸飞的声音陷入迷惘。

他们每一个人都因为我地神秘而被我吸引。可是，我并不喜欢这样的感觉。因为对我的好奇，而对我产生了所谓的兴趣，这不会让我高兴。

我慢慢走到轩辕逸飞的面前，他依然因为疑惑而失神。我抿了抿唇，伸手在他面前晃了晃，他反射地突然朝我劈掌，我吓了一跳，愣神间，他已经劈到了我地眼前，猛然间，他及时停下了攻击。。

“你没事吧！”他收回手睁开双眼。琥珀的眼中带着责备。

我笑着耸耸肩：“看，我是个普通人，一点也不神秘，只是因为运气好，重生了两次。”

“重生？”轩辕逸飞有些惊讶，可是他并未表现出强烈的震惊，这就是帝王？不会因为泰山压顶而惊诧。

“恩，重生，复活，随便什么。所以你看到的风清雅，就是风清雅，现在站在你面前的这个飘飘，也是飘飘。没有易容，什么都没有，不信你摸摸。”我将脸凑到轩辕逸飞的面前，他迟疑地伸出双手，抚上了我的脸。

可是，他并未检查我的发迹，而是捧着我地脸细细观瞧。忽的，他的唇角扬起一抹笑。那抹看似平淡的笑容却让他俊美的脸变得鲜活。

“昨晚我已经知道你没易容。”

“什么！”我立刻缩回自己的脑袋，有点生气，“你怎么可以，可以！”

“我当时只是想确定，因为你昨晚的表现并不是完全像以前的你。”

“那我小太监衣服是不是你，你……”

“没错。是我。”

“你。你就没心腹吗！”

“只有淳于兄弟，可是珊珊不在。难道你让我叫紫宸取走你身上的太监服？”

张嘴，无语。是谁都不好，不过珊珊可以勉强考虑。

“懒得跟你说！”我气呼呼地将自己扔回床，想起来还没洗漱，就匆匆随便打发了一下，然后给自己的脚上药。

“看在你对我这么好地份上，我决定帮你。”抬眼，轩辕逸飞已经走到面前，他看着我的脚，皱起了眉：“我来。”

“不不不，我自己来。”这药这么YD怎么好给轩辕逸飞，“对了，帮你可以，不过我要知道始末，还有事成之后我要黄金万两。”亲兄弟，明算账，给皇帝打工，肯定得狠狠赚一票。

“你不愿留在我身边？”轩辕逸飞忽然说出了这句话，虽然我明白他说的是做他的亲信，可还是难免会心头一热，往别地地方想。

片刻的心动不会冲散我的理智，所以我决然地摇头：“好不容易离开护国府获得自由，我不会再选择这样的生活，我要去后弦家的山脚下开一个客栈，然后接待八方武林来客，听各种各样的新奇故事，赚赚银子，聊聊闲事，过逍遥快活的日子。对了，我给你留个皇家套房，只接待你，怎样？够意思吧。”

抬眸看向轩辕逸飞，他双手插在袍袖之中，眯着的眼睛里看不到他任何想法。良久，他露出微笑：“好，那你睡吧。”

“呃……好。”总觉得轩辕逸飞地态度跟之前有些不同。不过，帝王的心思深沉似海，猜不如不猜，和帝王相处要保持一定距离，以免受到不必要的伤害。

从未想过有一天，我会跟皇帝过上同居的生活。

轩辕逸飞晚上都会准时而来，和我一起吃饭，但他从不会跟我睡在一起，有时真的很不好意思，我睡床，他睡榻。我不是那么不厚道的人，而且让一个美男睡卧榻也不像话。

所以我就会先占据卧榻，可是每天早晨醒来地时候，自己总是在床上。

轩辕逸飞，你不要对我这么好，我会心动，最后会沦陷在你地好中，无法离开你的身边。

舒清雅啊舒清雅，你千万不能，不能喜欢轩辕逸飞，喜欢上他，你就是飞蛾扑火，就是热带鱼去北极，就是北极熊拔毛，就是离家出走----找死！

不过，如果让轩辕逸飞爱上本姑娘呢？脑中开始浮现出一副白雪飘飘地场面。

本姑娘，也就是我，傲然地立于风雪之中，白色的貂皮斗篷在风中飞扬。

轩辕逸飞："不要走----求你----"他抱住本姑娘的腿，匍匐在本姑娘的脚下。

本姑娘："不行，宫里有什么好住的，房子虽然大但总是迷路，菜虽然多但难以选择，我最讨厌的就是选择，难道你不知道老娘有选择恐惧症吗！"

轩辕逸飞："好！我给你准备专门的轿夫，每天也只做四菜一汤！"

本姑娘："那还有什么风雪音，什么东妃西妃呢！本姑娘有洁癖，不喜欢跟别人公用一个男人。"

轩辕逸飞："这个没问题，我可以全部休了，只要你一个！"

本姑娘："可是宫里只有你一个美男怎么行，会审美疲劳的。"

轩辕逸飞一咬牙："好！我给你选美，我每年都给你举办一次选美，就叫超级男色，怎样？"

本姑娘开始进入考虑状态。

轩辕逸飞继续恳求："让你每晚都可以跟不同的美男在一起，随便几P，我都不会在意，只求你偶尔想到我，赏我一夜，我便心满意足。"

“哇卡卡卡，乖，真乖。”我大笑着抚摸着轩辕逸飞的头，柔软的发丝，手感不错。

恩？哪来的脑袋？！

我从YY中回神，猛然发现身边蹲着一个物体，而我，正摸着他的头。

“啊！什么东西！”我惊跳起身，怎么我在院子里YY还会Y出孩子来。

“不是东西，是我。”那玩意扬起脸，我一惊，是后弦！而且，还是一个穿着太监服的后弦！

“夫人，你在想什么啊，笑得这么淫荡。”

“后，后弦！你还有脸来见我！”我扬起手就打，后弦捂着脑袋招架：“夫人别打，别打。”

“你现在才来救我，晚了！我已经决定留下来做轩辕逸飞的亲信。”我双手环胸，威风凛凛。

后弦挠着头起身，拍了拍太监服：“夫人你误会了，我入宫不是来救你，是为了轩辕逸

黑线，瞬即挂满脸，一阵狂风刮过，心拔凉拔凉的。后弦，我看错你了，泪奔in

“夫人，你也看见了，轩辕逸飞可真是个少见的高手，我一定要打败他，不然怎能成为真正的天下第一，所以！我决定进宫做太监，好好观察轩辕逸飞，找出他的弱点，然后，嘿嘿，打到他趴下！”后弦双眼唰唰冒金光，说得唾沫飞溅，就算他再美型，现在也没型了。

如果，他是为了救我而做太监，我肯定会感激地痛哭流涕，但是，他是为轩辕逸飞！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二章 小老婆和小白脸

忍无可忍，无需再忍，再忍就会憋出内出血！我当即做出了平身最英明的决断，抬起我那修长美丽的金华瘦火腿，华丽丽地踹向后弦。

“夫人！”后弦挡住了我的脚，我愤怒地伸出手就打他，后弦赶紧招架，一来二去，竟是成了招式。

“夫人！”后弦扣住了我的手，挑挑眉，“功夫有进步啊。”

“功你个头，你都太监了，还想做攻！”手腕一转，立时，手从后弦手中脱出，后弦惊讶地眨了一下眼睛：“难道这就是那套功夫的精髓！”说完，他开心地笑了起来，“夫人，我来真的罗。”说完，他就朝我打来。

丫的，不好好受打居然还打我，怒火让我全身热血沸腾，抓住他的胳膊腰力一转，借力使力，就将他扔了出去，后弦顺势一个漂亮的侧翻稳稳落地，惊喜地看着自己的身体：“我明白了！明白了！原来是这样！”

我挽起衣袖，还想揍他，忽然，看见轩辕逸飞从门外匆匆而来。

在我还没迎上去之前，后弦就飞扑上去，表现地不亚于那些痴迷轩辕逸飞的妃子。我郁闷地直想买块豆腐撞死，我怎么认识了后弦？现在好后悔。

“轩辕逸飞，看招。”后弦挥手就是一掌，忽然。有人从轩辕逸飞身边飞出，接住了后弦的招，后弦收招，“淳于紫宸。”

“后弦，要不是看在盟主的份上。皇上早将你压入天牢！皇上日理万机，哪有功夫陪你玩！”淳于紫宸剑眉收紧，漂亮地狐狸眼频频射出锋芒。

“玩？本少爷像在玩吗？玩也不会做太监了。”后弦拽拽地甩了甩额前的刘海，鼻孔朝天。

“你那是真太监吗！别以为套个太监服就是太监了！”淳于紫宸真的生气了，脸都红了。

哎，真是够乱的。

我此刻手里正玩着铜板，也算是一种练习。

“飘飘。”忽的，轩辕逸飞叫了我一声。

“什么？”

“把你地宠物管好。”

“宠物？哦！是。”我当即把后弦从淳于紫宸面前扯回。“后弦，你是想做真太监还是怎的？”

后弦耸耸肩，摊摊手，撇撇嘴，白白眼，不再说话。

“飘飘姑娘。”淳于紫宸出于礼貌唤了我一声，我也含笑点头。

轩辕逸飞倒也不介意后弦的存在，他看了一眼淳于紫宸，淳于紫宸立刻从怀里拿出一卷绸布，在我面前摊开。什么玩意。我看向绸布。后弦也凑过脑袋。

轩辕逸飞微眯的眼睛睁了睁，刺向后弦，显然看他不顺眼，为了后弦那个命根子考虑。我还是决定用身体挡住后弦，好在他个子小，容易遮挡。然后对轩辕逸飞微笑，轩辕逸飞也收回目光只看石桌上的绸布。上面什么都没有，只有七个红点。

“夫人，你挡着我做什么？”后弦这个不识相的，没发觉轩辕逸飞看你刺眼嘛。真担心你变真太监。

“飘飘，你看看。”轩辕逸飞指着桌上的绸布。我不解地看看轩辕逸飞。再看看淳于紫宸，他开了口：“这就是花了了留下的地图。”

“啊？”我拿起绸布，左看右看也只有分散在布面上地七个红点，连成线也不像是地图。

手上的白绸是再普通不过的白绸，红点也是普通的用胭脂点上的红点，还带着胭脂的香味。轩辕逸飞白天从不找我。而今天特地带淳于紫宸而来。应该就是为了这地图。

“这个先放你这儿。”轩辕逸飞见我一时找不出这地图的秘密便起身。

淳于紫宸看了一眼后弦：“飘飘姑娘，现在你是皇上的人。后弦公子即使以前跟你有……关系，只怕现在呆在你的身边也不妥。”

淳于紫宸说地很婉转，我看向轩辕逸飞，只怕这也是他的想法，他们一定以为那“姘头”是真地。

“我跟夫人没关系！”后弦忽然喊道，我满脸黑线，这小子为了留下连我都出卖，他还撞了我一下，“夫人，是不是？”

我黑着脸，鄙视地斜睨后弦，然后问轩辕逸飞：“皇上，现在宫里太监缺不缺？”

“缺。”轩辕逸飞这次回答倒是干脆利落。

然后大家的目光都落到了后弦身上，后弦睁大了他那双漂亮的小丹凤，开始一步步后退，因为他知道，他现在还不是轩辕逸飞的对手，轩辕逸飞要是来真地，他就真的会被抬上阉割台，然后光荣地成为一名太监。估计轩辕逸飞还会看在他父母的面子上，让他做个太监总管之类的。

这之后，后弦就变得老实了，轩辕逸飞也默许这个假太监，我的宠物：后弦，留在皇宫。

游湖的时候后弦易了容，今后他就一直是这个普普通通的小太监样了。后弦留下一是为了轩辕逸飞，二是为了我，还有就是因为好玩。在这一点上，我跟后弦很像，贪玩，而且是不怕死地贪玩。

在宫里闷久了，一出皇宫我就变得兴奋，还遇到了许久没见的纨羽，这次游湖也是陪他。护国夫人，远尘也来了，远尘地到来是因为纨羽喜欢他的琴曲。

记得我还是护国夫人时，纨羽有一次来护国府参观，便被远尘的琴声而迷。他们两个惺惺相惜，弹琴人遇到知音人的那份愉悦，我至今还记忆犹新。真是异国的情缘呐。呃。。。怎么又想到某方面去了。

今日夏日炎炎，热风习习，说实话，已经入了夏，并不是游玩的好时节。不过入了初月湖之后，湖风却是凉爽宜人，四周便是三仙山，真当是湖光山色，景色迷人。

三座大山。。。。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新三座大山。。。学费、医疗费和住房。。。喂呀！本大小姐在原来地世界刚买了房子！亏了，亏了！

“飘飘，恭喜你。”耳边传来风清雅地声音，她今日心情很好，特地将我单独约到了船头的右翼。前方，是轩辕逸飞，纨羽，淳于紫宸等人，从船舱里，传来悠悠地琴声，自然不是远尘的，不然也太不尊重他了。

“是护国夫人给了飘飘服侍皇上的机会。”咱也客气客气。

“听说你最近很受宠，就是还没有名分，不如让本夫人替你说说话。”

“不不不，多谢夫人，飘飘还是没名没份的好。”有名有份怎么离开？不过，这样的风清雅我不喜欢，还是喜欢以前跟我斗嘴的那个风清雅，那个才是真正的她，而现在这个不是。

“飘飘，怎么了？莫不是本夫人脸上有什么？”

“哦，没有，只是觉得夫人很美。”

瞬即，风清雅出现了片刻的呆滞，我微笑颔首，走入船舱。

远尘正在舱内品茗，他今日依旧是一身素袍，只是几个月不见，他当初只到胸口的头发现在已经及腰，依然如从前松松散散地扎成一束垂挂在身前，辫梢系着一截麻黄色的丝绦。

在他的身上只有他的红唇，没有第二处鲜亮的颜色。或许，也正是他的素洁，才称出了他唇的艳丽。

他轻轻地擦拭着琴弦，举手投足间都透着一种禅，所以，我不明白，一个知禅，懂禅的人为何会反叛？为何会执着于那个皇位？

和远尘在一起，会有一种静和空的感觉，所以当初，我喜欢去他的竹林，听他弹琴，可以排除心中所有的杂念，天地之间只剩下自己一人。

“飘飘姑娘喜欢琴？”远尘淡淡地问，我点点头，因为我不敢看他的人太久，所以只有看着他的琴：“就是弹不好。”

“夫人已经交代远尘，教姑娘学琴。”飘飘笨拙，今后就请远尘公子多多指教。”一个皇帝的妾跟一个夫人的侍郎学琴，很奇怪的关系，很滑稽的感觉。

我是轩辕逸飞的小老婆，他是风清雅的小白脸，这难道就是传说中的小老婆跟小白脸的终极

南宫很快就会出现，那在他出现之前我是不是该安排小飞和小舒的H了呢？？？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三章 香艳的试探

当远尘调完音的时候，轩辕逸飞他们走入了船舱，此刻，湖面就如同一面硕大的镜子，反射着从天空而落的阳光，时不时有湖光滑入船舱，晃过人的眼前。

纨羽落座之后，目光便朝我而来："飘飘姑娘，几日不见，越发美丽动人了。"

"谢谢纨羽王子夸奖。"我颔首，大方得体。

风清雅看向我，我微笑，她的目光无意间落到了我左手的那枚蓝宝石的戒指上，眼底划过一丝惊讶，柳眉微蹙，陷入沉思。

远尘的琴声悠悠而来，给酷暑带来了一丝凉意。待他一曲弹罢，纨羽朝我看来。

"远尘公子为我们献曲，那飘飘姑娘又给我们带来什么惊喜？还是那种叫冷笑话的笑话？"纨羽似乎并未将我当做轩辕逸飞的女人，明目张胆地对我电光四射。

我三分微笑，纨羽这只金毛还没完没了了。

"飘飘，你尚未学成，别给朕丢脸。"轩辕逸飞救场，我依旧三分微笑，想我当初做过不少服务性行业，这微笑，绝对专业。

"那……"纨羽刚想说话，船却靠了岸，船体略微震颤了一下，淳于紫宸笑道："到三仙山了，请纨羽王子上山游玩。"

"哎呀，又是三仙山，初月湖，轩辕国主啊，难道你们这里就没别的可玩的了？"纨羽唧唧歪歪地抱怨。

三仙山，初月湖？好耳熟啊。我想了起来，当初纨羽来护国府听远尘弹曲的时候。远尘弹的就是醉三仙，初月，当时还觉得奇怪，怎么报了曲，现在到了三仙山和初月湖。应该是巧合吧。

正想着，众人已经下了船。

“夫人！”后弦小声提醒，我立刻紧紧跟上。

按照级别，走在最前面地是轩辕逸飞和纨羽，风清雅和淳于紫宸跟在后，风清雅稍稍在前，然后是远尘和我，后弦跟在我的身后。

虽然一直住在京城。可这三仙山和初月湖还真没来过，回想当时远尘弹的三首曲子，越来越觉得不对劲，记得远尘最后弹的是夏雨，三仙山，初月湖，夏雨，我顿下脚步往下遥望，初月湖在三仙山包裹之中，宛如一块宝玉。

难道是时间和地点?

“这初月湖很美。”远尘轻轻地感叹。

“是啊。宛如一块宝玉。”不知不觉，我跟远尘在后面边走边谈起来。

“飘飘姑娘与之前有了很大地不同。”

“皇宫不比百花宫，不容飘飘撒野。”

“哎，可惜啊可惜……”远尘轻轻叹息了一声。我看向他，他的眼底透出了一分苦涩和无奈。我当即笑道：“即为笼中鸟，不如安心栖，三千烦恼丝，怎能数地清？不如全部抛，吃好又睡好。”说完顺手拍了拍远尘的胸，这是习惯性的动作，等发觉的时候。远尘已经在发呆。

我忙道歉：“真是抱歉，飘飘出身百花宫，举止还有些不雅，请远尘公子见谅。”

远尘继续发呆。

“夫人。皇上正看着呢。”后弦又在我耳边嘀咕，我斜眼望去，果然。轩辕逸飞正面朝这个方向。赶紧低头，跟上去。

都怪自己不好。又随便对别的男人动手动脚，这个习惯必须得改掉。

轩辕逸飞带我游湖的目的是让护国夫人他们知道我很受宠，方便我之后进护国府。不过我有了另一个答案，根据我的细致观察，发现远尘和纨羽时常“眉目传情”，有问题，肯定有问题。

回来地时候拗不过纨羽，我给他们表演了几个小魔术，看的纨羽双眼冒金光，只想把我从轩辕逸飞赶紧用美人换回去，可惜，他永远都不会有这个机会。

“要不要做官？”摇曳的灯光下，忽然，轩辕逸飞问我。

我站在轩辕逸飞的对面，眨巴了半天眼睛。

“你想好再来答我，去沐浴吧。”轩辕逸飞开始批阅他的奏折。

我愣愣地由小宫女陪着去沐浴，轩辕逸飞问我要不要做官？他问我要不要做官？！做官！

要做吗？不要做吗？到底做不做？做还是不做？有这么难吗？----！！！怎么感觉不是在纠结做不做官，而是在犹豫做不做那个。

做了，就没了自由，轩辕逸飞是在变相地将我留在他的手中。

不做，就失去了钱途，是的，是钱！途！我从没想过自己要做一个好官，贪，我照贪，但我只贪贪官的，不贪百姓的。做了官，我就能继续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毕竟，查办贾铭凯地时候，我心底是非常爽的。

到底做不做？

轩辕逸飞好讨厌，给了我这么一个痛苦的，充满诱惑的选择。他问地不是要不要做他的妃子，而是官。他明白，如果是前者，他根本不用问，但是后者，就会让我像现在那么痛苦，那么挣扎，那么纠结。

“姑娘请。”小宫女褪下了我所有的衣服将我送进了浴池，温暖的池水润湿了我的皮肤，除去了那份因为汗水而带来的粘腻感。

花瓣从头上飘落，华丽丽的沐浴，从现在开始。

我是一个面对享受就完全忘记烦恼的人，做不做官洗完澡再说。

可是，就在我舒舒服服地洗澡地时候，忽然，从浴池对面的门走出了两个男子，现在不是冬天，所以没有水汽，我看得分分明明，是两个身穿白色浴袍的男子，而且，还是美少年！

白嫩嫩的脸，亮晶晶的眼睛，长长的睫毛，艳丽地红唇，他们长发飘飘，衣摆扬扬，从那微微开合地浴袍下，是他们若隐若现的白皙地大腿。

“啊！”我当即惊得目瞪口呆，热血开始上涌，没有涌出鼻孔，而是涌上了脸。

美少年走到浴池边，二话不说，就脱下了浴袍，一下子，我大脑充血，被天雷轰顶，无法动弹，这，这，这到底是虾米回事？！

事发突然，我甚至来不及看清他们是男人还是太监，他们就下了池，朝我走来，立时，我反射性地大喊：“住脚！不不不，给我站住！”我原本就是躺在池中，再加上身边都是花瓣，完全遮住了水下的身体。

我反手摸到了池边的浴袍，扯下来就在浴池里慌忙穿上。

“夫人，小人是来服侍您沐浴的。”

“服侍？”我回头看，他们静静地立在池中，温热的水熏红了他们嫩白的脸。

“滚！滚开！不然我揍你们！”我扬起了拳头，两个美少年面面相觑了一会，向我再次迈进。

“你们别过来！”我全身的力气都集中在了双手，紧闭双眼惊慌地朝他们推去，猛然间，有两股神奇的力量从掌心而出。

“啊----”

“噗噗！”

耳边传来奇怪的声音，我眯开眼看去，立时惊跳起身，两个白嫩嫩的美少年不知怎的撞在了对面的池壁上，口吐鲜血，血染浴池，壮观，太壮观了。不过，好恶心！

猛然惊醒，赶紧从浴池里爬出，拔腿就跑。

“飘飘姑娘----飘飘姑娘---”小宫女一路追着我，我只想尽快告诉轩辕逸飞，让他帮我处理浴室惨案。

小宫女跟着我到了院子便不再前进，轩辕逸飞交代过，任何人不得靠近我的院子。

“轩辕逸飞，轩辕逸飞。”我跑着进了房间，轩辕逸飞依然和我方才离开时一样，在看奏折。

“轩辕逸飞，轩辕逸飞，咳咳……”我跑到他书桌前，还是湿淋淋的手撑在他的那堆奏折上，水滴顺着浴袍在桌上淌了一片。

他皱了皱眉，从奏折里抬起了脸，在看到我的那一刹那，他那双眯起的眼睛立时圆睁，琥珀的眸子里闪过一道火光。

“不，不好了，不好了，死人了，死人了。”我慌乱地说着。

“死人？！”他立时站起，身后的椅子在房内发出一声长长的拖地声。

“我，我，我不是故意的，我在洗澡，忽然，就有两个美少年闯进来，我吓坏了，就把他们给……杀了。”越说越小声，越说越不好意思。

“你……杀了他们？”轩辕逸飞的语气里带出了质疑。

“对了，会不会是有人故意安排的？糟了，我不会暴露吧，这可怎么办？会不会是风雪音安排的，可是她为什么怀疑我？为什么……”

“飘飘，是我。”

“到底是谁……什么？你！”我惊得哑口无言。

这是为什么！

哎呀，呼声和反对声一样，小廉子该怎么办捏。先回答男主的问题吧，本文发生H的并不一定是男主，还要看小飞的表现了。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四章 我喜欢的男人们

静静的夜，静静的房间。双眉微拧的轩辕逸飞的对面站着目瞪口呆的我。

夜风里带来淡淡的属于轩辕逸飞的幽香，他走到我的面前，执起了我撑在书桌上的双手，皱了皱眉：“换衣服吧，湿衣服会受凉。”

“可是，为什么？”我不管自己的浴袍是否湿透，不管现在是否会风寒入侵，我只想知道为什么，他为什么要试探我？这让我有了一种不被信任的感觉。并不是因为这香艳的遭遇而生气，而是因为被自己的好朋友质疑而生气。

轩辕逸飞将目光从我的身上移开，负手而立：“你此次去护国府，远尘和离歌都是美男子，我怕……”

“怕我好色而对你有异心？”我忽然觉得轩辕逸飞的想法很好笑，不过在这个变态的世界男人会有这种想法也属自然，试想在我们的世界只有女人会怀疑男人因为好色而把持不住，哪有男人会反过来怀疑女人的？这个，及其变态的世界！

“轩辕逸飞，要是我对远尘和离歌真有想法，也不会等到今天了，当时我是护国夫人，我完全可以光明正大！”

“飘飘。”轩辕逸飞再次看向我，我生气地走向衣柜：“没错，当时我被风清雅威胁，就算有色心。也没色胆，但是，我对远尘和离歌，从未有过像你想的这么龌龊的想法，是。我好色，我贪财，我是小人，我是人渣，但是！”

我扯出了自己地衣衫，怒瞪轩辕逸飞，“我有分寸，我有理智。我还有选择！不是所有美男我都喜欢！在我眼里，他们就只是一幅画，我看着他们用的是欣赏的目光，而不是你们男人看着美人那种下流的，充满欲望的目光！”

“飘飘……”轩辕逸飞看着我欲言又止，我沉下脸，扬起手：“算了，你们皇帝说不出对不起三个字，你用这么纠结地眼神看我，我已经知道你的想法了。。。我希望今后不要再跟我开这样的玩笑，我不喜欢跟男人一起洗澡，包括在我不知的状态下，脱光我的衣服！”

不再看轩辕逸飞。走向门外。

“你去哪儿？”轩辕逸飞的语气里透着淡淡的焦急。

“我不习惯在男人面前换衣服。”依旧不看轩辕逸飞，今晚的事让我很郁闷。

身后是轻轻地脚步声，他走到我的身边顿了顿，然后走出了房间，背对我而立，我郁闷地看着轩辕逸飞的背影，为何明明他做错了事，可那英挺的身姿还是如此迷人？

“你……打死了他们？”他问得有些迟疑。

“没。应该是重伤，别问我怎么打的，今天我不想回答。”血染浴池，想想就恶心，而且，现在冷静下来还有一点点后悔。毕竟是两个美少年。可惜了。

一直认为轩辕逸飞是信任我的，可是他不测试我是否会武功。不测试我是否会谋略，而是测试我的色欲，为什么？这在我看来至少是多余的事，而且让我很生气，把我当作了什么女人？就算我是男人，我想这样的测试，也不会让我高兴。

本来我正舒舒服服的洗澡，突然在我完全没有思想准备地时候蹦进两个精光溜溜的男子，能不让我吃惊吗？我本来就不喜欢跟别人共浴，更别说男人，这件事确实吓到了我，连那两个美少年是不是真男人都没看清，只觉得眼前白花花一片，好像……还有看见胸口的小赤豆。

哎，现在赤不赤豆不重要，重要的是轩辕逸飞这个做法真地很奇怪，很多余。

钻进被窝，扯下帐幔，今晚不把床让给轩辕逸飞了。

轻轻的风吹入了床，带来了一阵淡淡的熟悉的清香，我翻身，背对他。

“我……只想知道你喜欢什么。”

喜欢什么？不就是钱吗？难道他以为我喜欢美少年？听他的语气美少年在他眼中是和钱一样的东西。对啊，他是皇帝，美少年对他来说可不就是东西吗？

“在这里，你可以养宠物，但是入了护国府，就不可对远尘和离哥动手动脚。”

好吧，我承认我对美男会忍不住“动手动脚”，我争取改掉这个色色的毛病。可是轩辕逸飞说的宠物是虾米东西，难道是后弦?

脚步声再次离开，我翻个身仰躺，渐渐变得平静，发现自己也不对。轩辕逸飞毕竟是皇帝。可他却允许我直呼他地名字，允许我养着后弦，呃。。。那只他以为宠物的东西，允许我这样，允许我那样，其实除了今天晚上的事我从没做过超出他忍耐范围的事情。

他……毕竟是个皇帝。

缓缓起身，偷偷掀开帐幔的一角，轩辕逸飞依然在披阅他的奏折，每一晚，他都会工作地很晚，至少我从来不知道他是几时睡地。他是那么用心，那么努力地做好自己的皇帝。他是一个好皇帝，只是，不轻易表达自己地想法。这不怪他，因为他是个皇帝。

忍不住地，我起身跑到他的身边，他停下了手，却没看我。我蹲下身，伏在了他的腿上，扬起脸看他：“轩辕逸飞，你是个好皇帝。”

他俯下脸，睁开那双琥珀的眼睛看着我，黑色的瞳仁如同被琥珀保留了千年的松石。

“我知道你不轻易说出自己的想法，下次不方便说你就写吧，只要是你问我，我一定会全部告诉你。”我说得很认真，我喜欢这个木头，理由很简单，他对我好。

“真的？”轩辕逸飞抚上了我的脸，我在他的掌心点头：“我答应的事都会做到，所以不要试探我了，你看到的，并不是真的，后弦不是你想的那样，他不是我的男宠，是我的朋友，我的亲人，我的徒弟，请你也难得尊重一下他，好吗？”

“好。”难得的，从轩辕逸飞的唇角露出了一抹微笑，“那你喜欢谁？我是指那三夫四侍里。”

“恩----南宫秋。”

“恩？”

看着轩辕逸飞不解的目光我笑了：“是不是很奇怪？他是三夫四侍里长相最普通的人，可是，他却是我来到这个世界第一个看到的，照

顾我的人，我喜欢对我好的人，不过也仅仅是喜欢。”

“仅仅……是喜欢。”

“恩，之后，我觉得珊珊不错，因为他做的菜好吃，可惜现在入宫就吃不到了。”

“有淳于御厨。”

“不一样，每个人做的菜都不一样，就算是出自一个家族，也不一样。”

“也仅仅是喜欢？”

“恩，然后就是后弦，他就有点不一样了，所以第二次重生我还找他，他就像我弟弟，跟我亲，也听我话，不过最近你把他抢走了，真是郁闷。”我慢慢闭上了眼睛，轩辕逸飞的大腿真舒服，软硬适中，他只说让我别对远尘和离哥动手动脚，那我就在他这里抚慰一下我那颗色色的小心肝吧，嘿嘿。

“当然，我也喜欢远尘，他很可怜，整日整日看着天空发呆，对了，你也常常对着天空发呆，你们两个，呵呵，果然是兄弟。”我睁开眼往上看去，灯光将轩辕逸飞的脸打出了阴影，似乎……只有我一个人说话了。

“至于离哥，我不喜欢，他好像跟风清雅有仇，我曾经探过南宫秋的口风，可是，他的嘴很紧，没有告诉我……”

“因为离哥的腿筋是风清雅挑断的。”轩辕逸飞突然的回答让我吃惊，他叹了口气，放在我脸上的手动了动，开始轻轻抚摸我脑后半干的长发。

“原来……如此……可是，为什么？”

“因为风雪音。”

“风雪音？”我到抽一口冷气，“我明白了，她得不到的别人也休想得到！”

“自己得不到，别人也别想得到。”

“好自私，我不喜欢这种人，所以我讨厌风雪音，我只喜欢对我好的人，谁对我好，我就对谁好，我知道你对我好，所以，我也会对你好。”我站起身，在轩辕逸飞停留在我脸上的目光中将他的奏折收起。

“今晚别做了，早点休息，来。”我微笑着拉起他，他依然静静地看着我，不知我想做什么。

看见南宫党暴动了，我这个冷汗啊，刷拉拉地流。。。面包会有滴，H也会有滴，不过这样是吃不消滴。。。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五章 又入护国府

抱歉，最近雷到大家了，可能是因为拉了三天肚子，脑子里有点稀里哗啦。改正改正。

“哪有皇帝睡卧榻？你这样让我真的很不好意思，以后你就睡床，我睡榻，不许再把床让给我。”我这次说得很认真，轩辕逸飞是个君子，我不能再欺他，占他便宜，别误会，这里说的是金银珠宝。

虽然我贪财，但仅仅是眼贪，心，并不贪。

轩辕逸飞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只是将目光停驻在我的身上，有一丝淡淡的惊讶，也有一丝浅浅的笑容。

我顺手将洗脸的布巾拧干，放到轩辕逸飞的面前，他不动，只是看着我，带着一种询问，我笑了，决定伺候他洗脸。

将布巾放上他的脸，他微微一动，估计才明白我拿布巾给他是让他洗脸，然后，我便用力地隔着布巾尽情“欺负”他的脸，其实我一直很好奇，他睡觉的时候是不是自己洗漱的？毕竟他睡的时候，我早不知去周公那里几回了。

“我今天是第一次说这些话，之前我从未对任何人说过，包括后弦，那小子嘴快，不可靠，而且是南宫秋的朋友，告诉他，就等于告诉南宫秋，所以不能让他知道。”我一边搓洗布巾一边慢慢地说。“为什么？”

“他是风清雅的人。”

“恩，他也是影宫的人，影宫若是效命朝廷。就好了……”

“你想要南宫秋？”我转身看轩辕逸飞，他已经侧躺于床，单手支脸，一副慵懒疲惫地模样。

一丝如同丝绸的风卷过轩辕逸飞冷漠的脸，扬起了他一缕细细的发丝。随着风的消失，那缕透着淡淡地紫的青丝再缓缓飘落。

“我要的是影宫。”片刻之后，他说出了这句话，同时，他合上了眼睑，遮住那片刻间透出的锋芒。

轩辕逸飞，要的是影宫……呵，如果你能得到南宫秋。就等于得到了影宫。我看了他许久，然后躺上了卧榻，这句话我不能说，我的心告诉我，这个秘密不能说。

就像当初我承诺了南宫秋，为他保密一样，那个秘密就是轩辕逸飞并不知道跟他比武的，其实就是南宫秋。

南宫秋……想起他，心头又是一阵愧疚，这份愧疚随着日子的过去反而没有减淡。反倒是越来越深。

第二日，我便进入了护国府，这是我第三次踏入护国府。

第一次，我是护国夫人风清雅。

第二次我是百花宫地喜洋洋。

而这次。是轩辕逸飞的宠姬飘飘。风清雅并没亲自接待我，而是让小若引领着我前往后院，那里是静心亭。人工开凿的池塘边，立着四角凉亭，视野开阔，环境优雅，大家也都看得清晰，避人闲话。

后弦一路跟着我低头哈腰。他最近演太监演上了瘾，没事就学着太监翘兰花指，这不，在远尘和离歌尚未到来，小若离开之时，他又玩上了。

“夫人。咱今天是不是就在这儿耗着？”他掐着嗓子细声细气。我耷拉着眼皮满脸黑线。

“夫人还是去玩吧。”立刻，我一身鸡皮。

“好好说话！”我终于忍不住阻止后弦制造凉气。

“夫人咳咳咳。我说夫人，在这里弹琴吹箫多无聊，我们出去玩吧。”后弦终于恢复常态，坐到我身边拽我的袖子。

我皱皱眉：“我有任务啊，你如果觉得无聊就自己去玩吧。”

“那……多不厚道，这样，学半天，玩半天，顺便我们再过几招。”

“跟你？算了吧，我又不是不傻，没事挨打。”

“夫人又说谎，你明明会武功的，不然昨晚那两个小子怎么会吐血吐成那样！”

“那是……”正说着，就看见远尘缓步而来，赶紧收住口，和后弦相视一眼，各就各位。轩辕逸飞交给我的任务是调查远尘，找出地图的秘密，最好还能劝服远尘投降。从轩辕逸飞那里得知他其实并不确定远尘是否要造反，但是他的探子，也就是花了了的的确确给他带来地消息，就是远尘有异动，并且这次帮助远尘的不是别人，正是纨羽。

造反分两种，民间和官方。民间的通常都是劳动人民为了XXXX而OOOO，这套理论大家都懂，不作详解。

官方造反呢通常会利用周边的国家，许一些好处，借一些兵力，然后里应外合，谋朝篡位。这是往简单了说，复杂了就不是一天两天，十章百章能说清了。

“飘飘姑娘。”远尘微微一礼，我即刻起身，尊卑上，远尘为尊，礼数还是要做得周全。

“飘飘见过远尘公子。”

“那我们开始吧……”

“是……”简单地对话，便拉开了学琴的序幕。

于是，我开始了在护国府学琴的日子，这段日子，可以说是我来到这个世界最安静，最悠闲的日子。

白日去护国府练琴，晚上便回宫。轩辕逸飞也从不问我当日发生了什么，我也没什么可汇报。一切都趋于平静，但我知道，轩辕逸飞的心却并不平静，而且应该很急。

花了了那副所谓的地图，我天天看，日日研究，可是那七个红点实在过于高深，即使是轩辕逸飞也望布生叹。

这段日子，我还顺便将太极所有我知道的招式教全了后弦，后弦也教我练气行气，久而久之，虽然我不会飞檐走壁，跳个墙壁也是勉强可以。

唯一的异常就是离歌始终没有出现，他终究不愿来教我吹箫，他可真是个可怜又可悲地男人。蓝颜祸水，只因被风雪音喜欢，便被困在了护国府。风雪音可真是狠毒，自己无法得到离歌便做出如此阴毒的事情，不仅让离歌失去行动的自由，更将他软禁。

难怪风清雅那时对我说，动离歌，就是死，原来他是风雪音要的人。假设风雪音的野心不仅仅是一国之母，而是皇位，那么当她坐上皇位之后，想必第一件事，就是迎娶离歌入宫，那么她现在软禁离歌，倒也不是多余的做法。可是她为何又要挑断离歌地腿筋?

当一个人折去鸟儿地翅膀是为了什么？是为了不让他飞翔。难道……离歌的功夫高于风家姐妹？这才要断其腿筋，以防他逃跑？好狠地做法，让人不寒而栗。

罢罢罢，这次目的在远尘，而非离歌。

“飘飘姑娘这几日进步神速。”远尘满意地点头，我已经跟他学了七日，这七日他一日未出门，他不出门又怎与外界联系？所以轩辕逸飞那边也稍稍安心。

我淡笑：“是远尘公子教的好。”

“那今日就到此吧。”

“好……”起身行礼。

跟远尘之间，只有琴，没有过多的话语，我不能直接问他，喂，你是不是想造反？我们之间，缺少一个话题。

“夫人，远尘的房里有张地图。”在远尘走远后，后弦忽然说道，我一惊，他看了看左右，“我最近才想起来的。”

“你……怎么不早想起来？”

后弦皱皱脸：“以前到远尘屋里玩，谁会去留意那副地图，也是你们最近说什么地图地图的，我才想起来，而且，也不一定有用啊，那图每天都那样挂着，而且这地图三文钱哪里都能买到。”

“原来是普通的地图……好，我们现在去买地图。”我起身就走。后弦一脸不解：“那真的是普通的地图，我只是随便说说的。”

“呵，越是普通，越是到处都有的东西，才说不定越是最重要的线索。”

后弦眨巴了一下眼睛，摇摇头：“不明白你说什么。”然后将双手背在了身后，开始大呼：“哎呀好无聊呀，一点也不好玩，明天我不来了。”

“别说这么大声，我们还在护国府。”我小声提醒，后弦赶紧放下手，又做回了小太监的模样。

感谢大家的监督，其实小廉子写文是天马行空的，所以就靠大家来指正了，例如脏话过度啦，YY过度啦，大家一说，小廉子就会改正，我每天写两章，所以没什么感觉，大家通篇看，就有这样的感觉了，感谢群众们的监督。党教育我们，群众的监督……（滚下去，烦死了！）抱头，逃。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六章 龙皇偷包子

大街上，一如平日的热闹，天子脚下永远是这个世界最繁华的地方。到了街市，马车便无法通过，就像上海的步行街，只看见一颗颗人头，连自行车都无法挤入。

所以一到街市，我们便下了马车，后弦护在我的身边，皱着眉：“夫人，我买不就得了，太挤了。”

“因为我也想出来逛逛，很久没上街了。”

“哈，你果然忍不住了吧。”

“恩，闷。去买地图吧。”

人来人往之间，我看到了许多天机宫的人，因为他们很好认，白衣飘飘，装腔作势地戴个白纱的帷帽。

“后弦，最近怎么这么多天机宫的人？”

后弦没有回答，先是嘿嘿一乐：“夫人，你还记不记得玲珑宝鉴？”

“玲珑宝鉴？我记得。”

“那时你不是去偷嘛，没偷成，可是后来天机宫表面上对外宣称玲珑宝鉴失踪，但找得并不积极，其实玲珑宝鉴还在他们手上。”

“原来如此，不过这都是过去的事了，最近他们又怎么了？”

“嘿嘿，玲珑宝鉴这次真丢了！”

“啊？”不由得，我乐了，我从没想过自己会这么幸灾乐祸，“丢地好，这东西留着也害人。”

“那倒是，夫人，这儿！”后弦为我开出一条道，是书店。瞟眼看到千暮雪专柜，心念一动。便对后弦道：“你去买地图，记住要跟远尘房里那副一模一样的，我去光顾你老娘……”

“夫人，你怎么骂人！”后弦鄙视我，我无语：“我还没说完呢。是你老娘的书！”

“哦”后弦恍然大悟，转而皱脸，“夫人，少看我娘地书，会教坏你的。”

再次无语，实在无法相信后弦会是我们心目中伟大女淫神千暮雪的儿子，他纯洁地犹如一张白纸。

宫里日子很无聊，买些淫书解寂寥。我挑。我挑，我挑挑。

“姑娘，姑娘，行行好。”

我回头，是一个披头散发的老妇人，她拿着一只破碗，里面有几个铜板，我看向她，她嬉皮笑脸得将碗伸到我的面前。我随手翻了翻衣袋，拿出几个铜板。放向她碗中地时候，她却突然轻声道：“那琴交给皇上了吗……”

当即，我瞠目结舌。她朝我招招手，然后走向一边的拐角。我没有多想就跟了上去。

小巷子里没有太多人留意，我和老婆婆一前一后走了进去，忽地，她停下，佝偻的腰直起就转过身，斜靠在墙边："行啊你，居然成了皇上的宠姬。"

这娇糯糯的声音，我当即惊呼："花了了！"（本书不死人。）

"恩。是我！"

"你丫玩诈死！"我大步跨到她面前揪住她那破破烂烂的衣领，"你玩我啊！吓得我到现在都睡不好！还只给我留下半句遗言，你既然假死好歹你说完整句啊！"

"哎药力控制不住啊。你后来怎么知道我说的是皇上。"

"哼，这你管不着。"我推开她，这女人让我很火大。

"我也是万不得已才要麻烦你，两边的人都要杀我。我能不死吗？"

"你玩双面间谍？"

"哟哟哟。你知道地还挺多，反正我是不能活了。快。"花了了向我伸出手。

我不解："快什么？"

"钱哪！哎呀，长了一张挺聪明地脸怎么那么笨呢，我自己来。"花了了说完就不客气地往我怀里摸。

"好了，喂！哎呀！不对拉！喂喂喂，你全拿去了，我拿什么买书！"

花了了白了我一眼："人命重要还是书重要。好了，不说了，扯路了，咱们后会……无期，祝你年年都受宠。"

整个过程，我都几乎呆若木鸡，完全被花了了一个人牵着鼻子走。嘿！我说，这怪事还真是年年有啊，难得下一次马车，上一次街，钱没了。这向来都是我打劫别人，今天却被花了了给打劫了。

钱！对了，赶紧摸荷包，瘪的，倒倒，空的，这花了了还真一分银子不给我剩啊！算你狠！诈死不说，还留了一堆破事给我。

忽然，巷子外面变得嘈杂，我探出头去，只见一个人正跑得飞快，看似是一个伙计，他拿着菜刀大吼：“死狗----偷包子！给我站住----”

狗偷包子？呵，我看是多半拿包子打狗，一去无回。

大家都闪到一边给这一人一狗让路，我扒着人的肩头望去，只见一只灰不溜秋的狗跑得飞快，那个伙计在后面紧追。

“你给我站住----站住---

目光好奇地往那狗而去，却是心中一动，那狗偷的不是一个包子，而是一篮包子，好厉害！可是这狗……好眼熟。一种强烈的不安浮上心头，竟是不知不觉地追那狗而去。

“你给我站住！”

伙计追了许久，将那条黑漆漆的狗逼入了小巷，我站在伙计身后，人追狗并没引起太多人的注意，大家并不留意这条人狗陷入对峙的小巷。真是赶狗入穷巷。

“呼呼呼呼！老子今儿个就跟你杠上了！”伙计挽起了衣袖，拿起了手里地菜刀。

“咕噜噜，咕噜噜。”狗狗放下篮子，呲牙咧嘴。

那锋利的牙齿，那双有着特殊颜色的眼睛，还有那狼一样的体型和那股凶狠地气势，难道真是！

小哈在这里并不多见，听后弦说过，南宫秋他最羡慕的地方就是有龙皇，这狗在轩辕王朝少见。

而现在，一只哈士奇出现在京城里，又如此训练有素，最重要的是它给我的感觉告诉我，它就是龙皇！

“汪！”龙皇大吼一声，那份熟悉感更加强烈。

龙皇一吼，伙计还真哆嗦了一下。我上前拍了一下那伙计的后背，伙计此刻似乎高度紧张，那根紧绷的弦被我这一拍，吓得就转身，手里的菜刀还朝我挥来，我赶紧一退，乖乖，这要是砍上，可不是毁容那么简单了。

“啊----”伙计倒是尖叫起来，看清是我，反而气急败坏地大骂起来，“你找死啊！”

我懒得跟他废话，随意取下头上一根珠钗，放到伙计面前：“那些包子，我买了。”

伙计的脸立刻变了，从呲牙咧嘴转为谄笑：“姑娘可真是个好人。”他要来取我地珠钗，我冷笑，从珠钗上咬下一颗最小的珍珠抛到他的手里，“滚！”

伙计虽然有些不满，但那一颗小小的珍珠也足够买他上百个包子了，所以，他还是笑嘻嘻地走人。

面前的龙皇依然虎视眈眈地瞪着我，但显然没有之前那么紧张，那时它是备战，现在只是戒备。

“龙皇？”我试探地喊了一声，狗狗对能喊出自己名字的人会少一些敌意。

龙皇那双立起地眼睛恢复成平静地状态，不愧是受过训练的龙皇，若是宠物狗，早就扑上来对你摇尾巴。

龙皇叼起了菜篮，走到我地面前，放下，用鼻子闻了闻我的裙摆，目光中透出一丝疑惑，然后，它走到的巷子口。

“喂，你的包子。”龙皇居然忘记了包子。可是，我错了，龙皇不是忘记，而是让我提。它蹲在巷子口，冷冷的眼神就跟南宫秋一样带着某种高高在上的威严。

靠之，果然什么人养什么狗，龙皇都这么拽，使唤我。

犹豫了一下，还是提起了菜篮，如果龙皇出来偷包子，那一定说明南宫秋行动不便，他难道受伤了？

心一下子扑腾扑腾跳了起来，为什么？为什么我还是会担心南宫秋那个混蛋？真是冤孽！

龙皇真的很脏，他身上没有一处是他原来的毛色，不是黑泥就是灰土，怎么每次看到龙皇都是如此狼狈？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七章 伤重的南宫秋玥

渐渐的，离开了闹市，来到一条小巷，巷子里，到处都是乞丐，他们看见我有的窃窃私语，有的来扯我的裙摆。

“姑娘----行行好----”

“汪！”龙皇将他们逼退，我才得以前行。南宫秋那么喜爱干净的人，会住在这里？

“汪！”龙皇停在了一间门户前。两边还是有不少乞丐，可是较之先前看到的，显然年轻地多，而且精神地多

“汪！汪！”龙皇又叫了两声。

吱呀，门开了一条缝，出现一只眼睛。

“汪！汪汪！”

门立时大开，出现了一个老乞丐，他将我上上下下打量一番：“喂，你怎么带了个女人回来！你主人要的是药……”龙皇没有理这个老乞丐，昂首挺胸地跨进了门，老乞丐满脸黑线，虽然他本身已经很黑了。

“老刘，现在连狗都看不起你罗。”门边的乞丐纷纷取笑老头，我有种奇怪的感觉，难道我来到了传说中丐帮的地方？

“汪！”龙皇又叫了一声，我看过去，他站在院里等我，我也跟那老乞丐一样。满脸黑线，这年头，人听狗的。。。。。

“老刘，你没认出来？那狗带回来的可是一财神爷，这狗精着呢。”

“财神……爷？”

“那不就是飘飘姑娘吗。”

“哟！还真是财神爷……”

这是一个四合院。龙皇将我带进正北地大屋，屋内左右两边的房门都紧闭着，正屋里坐着一个衣着干净却是落着补丁的老者，他先是看见了我，立时惊起：“什么人！”

老者白须飘然，这一声厉喝，立时杀气四起。

“汪！汪！”龙皇站到我的面前，老者杀气锐减。看了龙皇一会，再上上下下将我打量一番，忽地，一个小乞丐在老者耳边嘀咕了一番，老者看着我的目光由打量转为惊讶。

“没想到你是……老夫明白了。”他看向龙皇，“你找她来是帮忙？”

龙皇看了老者一会，掉转头走到左边紧闭地门前，后腿曲起，端坐在门前。难道那门后是……

“飘飘姑娘。”老者的声音唤回了我的视线，他伸出手。“姑娘是皇上的爱姬，身份不俗，请上坐。”

愣了愣，老者的笑容很慈祥。

“哦。谢谢。”随手将菜篮放于方桌，拾裙而坐。

“恕老夫直言，那狗儿怎会认识姑娘？”老者举手投足都颇具长者之风。

“老人家误会了，是那狗儿偷人家包子，我见可怜，便替它付了包子钱，它便带我而来。”现在情况未明，还是不要承认认识龙皇的好。

老者点点头：“姑娘真是善人。不瞒姑娘说，这狗儿的主人身受重伤，我家帮主和各位长老……”

“帮主？长老？”果然是丐帮。**

“这……”老者脸上一阵青白，似是说漏了嘴，赶紧小声道，“不瞒姑娘说。我们正是江湖第一大帮丐帮。这里，便是京城分舵。还请姑娘严加保密。”

我点头，这老头没什么心机，太实诚。

“这狗儿的主人受地不是一般的伤，需要上好的药材浸泡和上乘的内力不间断地输送，哎，帮主和三位长老已经为他疗伤整整三日三夜了。”

心中一惊，南宫秋这次怎么伤那么重？他为什么不好好过他的日子，非要把自己折腾地半死不活呢！

不行，我要看看他伤得到底怎样。心跳怦怦加速，却在起身之时犹豫，看了又如何？我又帮不上忙，反倒暴露自己，南宫若是知道我就在他的面前，他还能安心养伤吗？现在既然有他们的帮主和长老，我应该放心才是。然后做自己能做的，才是真正地帮了南宫啊。

“这狗儿也是真性情的狗，听说我等将银子用完便出去为我们偷食，仅管我等屡次阻止，可这狗儿性格固执，便由得它去了，今日它将姑娘带来，定是希望问姑娘借钱，以治愈它的主人。”老者看向龙皇，面露赞叹。

然后，他看向我：“姑娘请放心，我丐帮是守信大帮，这狗儿地主人也是守信之人，将来定会将银子归还姑娘！”

原来如此，奇怪，南宫秋为何不回护国府？难道这次受伤又不想让风清雅知道？

“老人家，我知道了。”我抬手摘珠钗，“不行，首饰缺了皇上会起疑，老人家，我带这狗儿去取钱。”

“那老夫就替这狗儿的主人多谢姑娘了，还有，还是请姑娘保密哪。”

“请老人家放心，今日之事我不会与任何人提起。”老头安下了心，我起身看向龙皇，“喂，走了！”

龙皇扭过头，冷冷看着我，显然对我叫他喂很不满。

“姑娘，这狗儿只听它主人的命令，只怕……”老者面露担忧，“不如让老夫派两个小乞丐……”

“没关系，老人家，这狗儿懂人话。”整件事我希望接触的人越少越好，也希望今天结束之后，便将此事彻底了解。

再次看了一眼那扇紧闭到底房门，抑制住自己那份担忧和急躁，其实自己明白，是害怕看见受伤地南宫，想起他性命垂危的模样，只怕从此心中难安，好不容易得到的平静生活，也会就此打破。南宫秋，不是我不关心你，实在是对你有点感冒，不敢招惹你啊。

有时候，我会想，如果只有南宫秋和轩辕逸飞两个男人摆在我的面前，我会选谁？我想，我会选轩辕逸飞。因为南宫秋亦正亦邪，时而是温柔的天使，时而是邪恶的魔鬼，让我恐慌。

女人要的是什么？其实还是一个能给自己安全感的男人，尤其是我到了这个完全陌生地异世界。不恐慌，不害怕，不寂寞是不可能的，只有自己明白自己是在硬撑，是在学会忘记，努力重新回到简单，简单地去看每一个对自己好的人，不然又像南宫秋，让我心伤。

南宫秋他只想控制我，因为我对于这个世界来说是个异类，是个稀有品种，他就像收集一件上古的古玩一样，将我绑在他的身边，乖乖地供他玩赏。可惜我不是一个喜欢做摆设的女人，所以我跟南宫秋，永远是“敌人”。

龙皇老老实实地跟在我地身后，这让那老头很惊讶。老头跟我要了五位数，因为很多药材都很稀少。看来南宫这次伤地很重。

“我带你去见后弦。”出了那条弄堂，我才跟龙皇说，龙皇扬起脑袋，那双不怎么精神地眼睛里闪出了锐光，它认识后弦，看它的样子，似乎还很熟。

穿街过巷，就看见了自己地马车，走近时，便见后弦悠哉游哉地靠在车边看小说，真是让人寒心，我不见了他也不找找我，还有心情看书！

“小弦子！”

后弦一惊，放下书一眼看到了我，立刻笑迎上前：“夫人，你终于舍得回来了！”

“你难道不担心我被绑架？”

“谁敢绑架您老人家啊。”后弦嬉皮笑脸，“我看不到你就想你肯定是去玩了，你不厚道，不带上我一起，肯定嫌弃我是太监……”后弦倒是怪起我来了，真是赤裸裸的污蔑。

“恩？什么东西？”后弦面露疑惑朝下望去，看见了龙皇，“龙，龙皇！”龙皇正用脸蹭着后弦的裤腿。

“夫，夫人，你，你怎么跟龙皇一起？”

“嘘！”我立刻看看左右，都是行人，人越多的地方，反而越安全，我上了马车，后弦赶紧跟上，龙皇也跃了进来，躺在后弦的身边，脑袋无精打采地靠在后弦的身上，喉咙里发出呜呜的声音，那是伤心的声音。走个过场，----！！！因为今后她不再出现，所以无厘头些，嘿嘿。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八章 最不厚道的人是我

“到底怎么了？龙皇怎么这么脏？”

后弦心疼却无处下手，龙皇身上实在是脏。

我叹口气：“南宫秋好像受了重伤，正在丐帮疗伤。”

“什么！我要去看他！”

“慢着！”我叫住要起身的后弦，“你要去看他也得先把太监服脱了，还有，别暴露我，如果南宫秋知道你在我身边做太监，会怀疑我的身份。”

“夫人，我真是不明白，你跟南宫就不能和好吗？你们以前一直很合拍……”

“那叫合拍？”我打断了后弦，南宫秋那控制我的欲望，让我如同身缚枷锁，“他，他……哎……算了，你把钱带去，他需要钱。”

“钱？我哪来的钱……”后弦奇怪地看我，我无语地翻了个白眼：“我那些，不都在你这儿嘛。”后弦是我的移动银行，钱放在他那里，即安全，又安

“全部？”

“恩，全部给他，不够你再来拿，我到时在轩辕逸飞这边想办法。”攒钱是为了用在关键的地方，现在是时候了。

后弦易了容的脸神情开始纠结：“夫人……你还说你不想见南宫，明明这么关心他……”“后弦，你不明白，关心是一回事。可是南宫秋他，他想的是如何控制我，有谁想做别人的扯线木偶？”

后弦立时一惊，纳纳道：“南宫还有这老毛病？反正夫人放心，夫人不让告诉后弦就不告诉！”

“谢谢。你去吧。我自己回宫。”

“恩，那夫人这几天保重，我可能会有几天不回宫了。”

“你放心地去吧，你不来宫里，轩辕逸飞地心情也会好很多。”每次轩辕逸飞看到后弦在我院子里练剑就皱眉，虽然出于我的面子他一直没驱赶后弦，但也清楚地感觉到轩辕逸飞那极度地不满。

后弦的神情又是及其复杂地纠结了一会，转身带着龙皇跳车。

不知不觉目光随后弦和龙皇而去。直到他们消失在茫茫人海，直到自己恍然发觉已近黄昏，今天，迟了。

南宫秋不知伤势到底如何……记得他第一次受伤的时候，龙皇也是一身狼狈，那一次，是他和轩辕逸飞对决，轩辕逸飞也伤得不清，这次，他又跟谁打架去了？他到底什么身份。为何总是伤痕累累。

浑身起了一阵战栗，心慌意乱，他对我的影响，还是如此之深。宛如初恋。哎，还是无法放下他呵。

今晚回宫有些晚，守在院子口地宫女很焦急，其中还有皇后派来服侍我的那个小宫女小桃，当然，晚上她和别的宫女一样，不能进入院子，听说这是轩辕逸飞向来的习惯。他认为女人嘴碎，据说即使他到了风雪音那里，风雪音的随行宫女也一律不得入院。

“飘飘主子！”忽地，一声大喝唤回我的思绪，我看向一边，是小桃。她担忧焦急地看着我。“主子别心不在焉了，皇后娘娘来了。等主子等了很久了，还不快去啊！”

皇后！风雪音！

赶紧进院，我可没有笨到恃宠而骄，更别说还不是真宠，我……不想给轩辕逸飞找麻烦。究竟从什么时候开始，我竟然依恋轩辕逸飞，不想让他讨厌我……

风雪音正坐在院中的石桌边品茶，她在我进入的那一刻端起了茶杯，虽然看似悠闲，可那杯满满地茶显然在之前一口未动。

“飘飘该死！不知皇后娘娘驾到。”我准备下跪，风雪音却扬起了手。

“免了免了，来来来，让本宫好好看看。”风雪音温柔招了招手，我立刻上前，她拉住我的双手，将我上上下下仔仔细细端详，“恩，不错不错，也难怪皇上在此流连忘返了。”

“飘飘该死，魅惑皇上。”

“你这丫头。”风雪音笑逐颜开，真不明白她在高兴什么，“半个月算什么？当初陌妃新进，皇上可是一月未出齐兰院呐。”

“一个月……”不知为何，心口一滞，有了一种窒息感，我忘记了，在这段与轩辕逸飞快乐相处的日子里，我完全忘记了他，轩辕逸飞，是皇帝。

忽然间，我强烈地意识到轩辕逸飞是皇帝的事实！他有自己的女人。可是，他已经在我这里近乎半个月，岂不等同于禁……

“飘飘啊，顺其自然。”风雪音轻轻地拍着我的手，“本宫看得出，皇上很喜欢你，很快就会给你个名份，否则皇上也不会拜托清雅的远尘侍郎和离歌侍郎来教导你了，你要明白皇上的苦心。”

“飘飘……有负圣宠，有负皇后娘娘的栽培……”有些失落，也不知在失落什么，只是……很失落……

“呵呵呵……你呀，就是胆小，对了，你去护国府，离歌公子行动不便，你要为他多多考虑。”

离歌……原来这才是风雪音的目地，我皱起了眉：“离歌公子不愿教导飘飘……只怕飘飘学不会洞箫了。”

幽幽的空中带出一声风雪音轻轻的叹息：“离歌生性孤僻，既然如此，也不好强求。”她慢慢起身，再次拍了拍我的手，“好好服侍皇上。”

“是……”现在，我有了一种感觉，就是风雪音不仅仅是用我来引开轩辕逸飞在风清雅身上地注意力，可能还有别的。美人计！

脑子里很乱，南宫秋的伤，和轩辕逸飞的女人绞在了一起。对于南宫秋，我很清楚，是在担心他的伤。可是轩辕逸飞，我觉得自己烦地没有理由。

是的，是烦躁，还有一种失落感，这种失落感就像是最好的异性朋友明天就要结婚，从此，他将不会再出来与我们“鬼混”，也无法再做我们的“蓝颜知己”，因为他被他老婆打上了标签，我们也应该自觉远离。

没错，就是这种失落感，轩辕逸飞是别人地，是这个轩辕王朝的，他不可能永远做我的朋友，永远像现在这样和我一起睡觉，然后听我说一大堆的废话，他，是别人的……

该死，我居然在烦男人，我应该赶快去找一个男人嫁了，然后可以安心得依靠他，赖着他，让他为我做任何事，只宠爱我一个，只听我的话，对了，工作，工作可以忘记这份没有男人地孤独和寂寞。

轩辕逸飞问我要不要做官，我现在地决定就是要，而且最好是尽快，马上，赶紧离开轩辕逸飞，否则我只会越来越失落，越来越寂寞！

我摊开了后弦买的地图，忽然想起了一件很重要地事情，我真是太！太！太笨了！看见花了了那女人居然忘记了问她怎么看地图！

天哪！都是她抢钱抢的，我看过《抢钱夫妇》，看过《抢钱袋鼠》，这次，我看到了“抢钱美女蛇。”有机会回去，绝对要写本电影。

地图是京城的地图，很详细，上面标注着主要的街道，商铺，王孙贵族的宅邸，当然，皇宫标注地还是比较含糊，相信没有一个地图商敢把皇宫画详细的，那就成了皇宫一日游的游览导图。

玄机在哪儿?

我拿起地图上上下下，左左右右仔细看，这样自然看不出。然后，我再拿出花了了留下的那块透明的绸布，和这副地图一起平放在桌上，再左看看，右看看，看不出所以然。

夜风渐渐透出了凉，今晚轩辕逸飞回来地很晚哪……他在做什么？会不会是去了别人那里？例如紫妃，陌妃。那种强烈的寂寞感和失落感再次而来，这是一种心的空荡。

例如你有一只猫，它不闹你，不吵你，它就在你的身边，你有时甚至会忽略它，因为它就是那样安静的存在。可是，一旦某天，它忽然失踪，你就会担心，你就会焦急，你会无时无刻地想念它，因为你已经将他视作了家人。

那轩辕逸飞是不是就是那只猫？我又把他当作了什么？

当我无依无靠，害怕恐慌急于逃命的时候，他给予了我想要的安定和温暖，抚平了我的不安和慌张，给了我这个家一样的院子，给了我衣服，给了我食物，还有金钱，让我终于不用为吃穿住行发愁，可以和后弦一起玩耍，一起练武。

可是，我凭什么得到他这样的照顾？他不仅在养我，甚至还为了我养着后弦，我，我……原来最不厚道的人是我！

这次H不是伪推。

正文 第三集 第二十九章 半梦半醒迷离间

我……不厚道。。。可是……好不想承认自己的错误啊。。。。

头又开始胀痛，烦躁地将桌上的两幅地图揉成了一团，当我看见混合在一团的两块破布的时候，我一怔，说不定……

对！

匆匆将地图铺在了桌上，然后将那块绸布铺在了地图上，近乎透明的绸布映出了下面的地图，而那七个红点，赫赫然地成了七个地点的标记！我有些吃惊。

虽然还不知道这个方法是否正确，我先按照这七个红点的位置将那几个地点圈出。除了城外的三仙山，还有奇怪的民宅，寺庙，和商铺，而让我惊讶的，还有护国府，和皇宫！

似乎三仙山，护国府，皇宫比较靠谱。

趴在桌上盯着那七处地点，眼睛快成了斗鸡眼，其他地方又代表了什么？难道那里有远尘的人？那为何要分散？

好奇怪……

头越来越沉，模糊的视线里，是摇曳的烛光，似乎……真的很晚了……我居然打瞌睡了呢……

朦胧中，有人抽走了我手臂下的地图，我皱了皱眉，转了个方向。模糊的视线中，是熟悉的白色的龙袍，我闭上了眼睛。再次陷入沉睡。

“这是……”

“地图……”我艰难地睁开眼睛，昏昏欲睡让我浑身没有半丝力气，从唇里吐出地声音，也是飘渺而空洞，伏在桌面上。半开的视线里只有那垂落在面前的地图。

“飘飘……”有人抚上我的发，那一下又一下温柔的，似有若无地触碰犹如儿时母亲的轻拍，将我一步一步推向大脑的深处，那里，我看到了一片昏黄的阳光，阳光很刺眼，我想睁眼。却是如何也睁不开。

一个黑影挡住了那片昏黄的阳光，他站到我的身前，我想看清他的容貌，却是如何也看不清，但是，我知道，我认识他，因为他的味道，很熟悉。

他慢慢俯下身，我依然想努力看清他地样貌。一个吻，就那样来临，轻轻的，如同羽毛。又如同飘雪，落在了我的面颊上，我不再努力睁眼，而是呆呆地站立，感觉着那个停落在自己冰凉的面颊上的吻。

吻，很烫，可那份热烫却又带着一种特殊的温柔，这份温柔的热度慢慢地在我的面颊上化开。半边面，开始变得熨烫，很有趣，一半冷，一半热，热到已经忽略了那个吻的存在。它在催开了我半面花开的同时。也消失在那片热火中。

我抚上了自己热烫地半边脸，笑了。是谁给了我这个半面红妆？

夜风清新，吹散烦愁，吹醒了我这半梦半醒人，慢慢睁开了眼，那片昏黄的阳光变成了摇曳的烛光，渐渐清晰的视线里，是一缕缕乌黑地青丝。

那片青丝占据了我全部的视线，如同一块泛着淡淡的紫的绸帕遮盖住了我的眼睛，鼻尖是那熟悉的如同幽谷米兰的清香。

是轩辕逸飞……

面颊上有什么在离去，那一处被夜风沁染，泛出了一丝凉，是什么？

青丝微动，轩辕逸飞的脸渐渐从视野地边缘浮现，他慢慢地，慢慢地落下，如同日食，直到完完全全占据了我的视线，和我面对面，近在咫尺。

“醒了？”他问。声音是那么地轻，可却为何震动了我的心？我呐呐地看着他琥珀的双眸，里面温柔如水。

“今后困了不必等我。”他再次抚上我的面颊，那份轻柔如同在抚摸一副心爱的画卷，他用手背，轻轻地，慢慢地刮过，来到我地耳根，皱了皱眉，“怎么没耳洞？”他轻轻地揉捏着我的耳垂。

心跳开始不知不觉加速，从半梦中方离，无法及时清醒便堕入轩辕逸飞这温柔地似是无意的触碰。

“难怪你从不戴耳环，你戴上会很好看。”他身形微动，我呆呆地再次看着他离开我的视线，茫茫然的大脑渐渐恢复运作，难道刚才的不是梦？

忽然，那个熟悉的热烫的吻出现在了我的耳根，瞬间，我跳离了桌面，惶然看向站在身边的轩辕逸飞，他身体微弯，手依然贴附在我的颈项，似乎没有料到我的躲避。

“我……”一时间，我不知将视线落在何处，只觉得自己左边的面颊和耳根很烫，烫得心烦意乱。颈侧的血脉也在那只并不热烫的掌心下，开始燃烧。

静静的空气里，他缓缓站直了身体，可是，那只手掌却始终未曾离开，似乎在说：我不想离开。

他，没有说话，是不是在等我开口？可是，我又该说什么？

“逸飞……我……”

“你叫我什么？”他迫切地打断了我的话语，慌张中，我不敢仰面看他的神情：“对，对不起，皇，皇上。”

Chapter_12

“不是，是逸飞。”

他在高兴，他竟是在为这个昵称高兴，心，跳得越来越快，有些事情不敢去想，纷乱的大脑里，变成了一团乱麻。

“你心跳地很快，为什么？”

他察觉到了我的心跳，是啊，他的手就在我颈边，可他，却在装蒜。心里有点气，猛吸一口气后，努力回归平静，拍开了他的手，顺手理了理耳边的发丝：“我决定了，我愿意做你的官。”我慢慢地，侧过脸，看向轩辕逸飞，视线相触，他却猛然俯下了身。

他那张赫然出现在眼前的脸，让我下意识地收住了呼吸，他仔细地，认真地看着我的眼睛，脸上是他从来未曾出现的焦急，那双琥珀的眸子里，卷起了飓风，那旋转的飓风吸住了我的视线，让我无法逃离。

“晚了。”他的话语化作热气拂过我的唇，鼻尖相触的距离，让我无法忽略从他身上而来的一种强烈的压迫感，“现在，我不会再放你走了。”

“诶？”当我惊讶地吐出这个字时，吻瞬间而来，它堵住了我的唇，也堵住了我的话，堵住了我的思路，堵住了一切我还来不及去思考的东西，那些纷乱的，在脑中四处乱窜的电念被这个吻全部堵在了那个狭小的空间，让我昏昏沉沉，仿佛又回到了半梦半醒的迷离中。

温柔的吻，如同温柔的海浪，拍打着你唇中的每一处，可是，它瞬间又化作了凶猛的龙卷风，将你用力地卷入它的身体，让你离开地面，无力的你只能任由它欺负，任由它肆虐。直到他卷走了你的呼吸，吸光了你的空气，它才慢慢地消散，又化作了日光下轻柔的海风，一点，一点地撩拨你的心意。

不知何时，我已经蜷缩在了椅子上，喘息地看着轩辕逸飞慢慢离开我的唇，让我获得足够的空气，他轻轻地吻着我的面颊，我的额

头，我的鼻尖，轻柔的吻如同调皮的蜻蜓，时而停落在此处，停落在那处。

“飘飘。”最后，他将我揉进他的身体，重重地按着我的后脑，让我听他那急速而有力的心跳。

世界，是那样地安静，静地只有我一人抱腿蜷缩，静的只有我一个人渐渐恢复平静的呼吸，静得只有那“砰砰砰砰”为我而跳的心跳。

“留在这里，做我的妃。”他说。可是，这句话却被他那如同擂鼓的心跳覆盖，变得轻飘而无力，他这颗跳动的心又在说什么？

“因为我很特别？”我问。

“是，你很特别。”他答。

“哼。”我冷笑，拥住我的力量瞬间放松，他扣住了我的肩，抬起了我的下巴，不解地看我：“你笑什么？”

“你们都一样，都一样……”我撇开脸，缓缓从椅子上离开，颓然离去，他们都一样，都一样，只是因为我特别，是啊，我多么特别，能重生，呵呵，多么特别，国宝都没我特别！

“飘飘！”他猛然扯住我的胳膊，“你在说什么，什么你们都一样？”

我回首，涣散的视线里渐渐出现了南宫秋：“你们都一样，只是因为我的特别，而想拥有我，控制我，只是因为我的特别……”无限落寞从心底涌起，被众星捧月谁不想？可我不想是因为我的这份特别，而让他们看不到真正的我，最后他们喜爱的是特别这两个字，而非我！

“飘飘，你在胡说什么！”轩辕逸飞有些焦急地将我扯回他的怀抱，“对不起，是我吓到你了，之前，我一直克制自己，因为你很倔强，你不像别的女人，你要的是尊重和平等。可是，当我看到你为我解开地图之谜彻夜不眠的时候，我，我……呼……从未有一女人如此对我，我明明知道你不喜欢，可是我还是忍不住这么做了，对不起……”

静静的，站在他的怀中，他今晚，这个一直惜字如金的轩辕逸飞，说了好多……

抱歉，要铺垫一下，感情是不能一下子升温滴，那叫做一夜情而非两情相悦里。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章 长谈解惑（上）

第一次发现，原来轩辕逸飞……会说话……

“飘飘……如果你不喜欢特别二字，那我就说喜欢你的魔术，喜欢你的冷笑话，喜欢你在看到金子开心的样子，喜欢你抱着被子睡觉的笑容，还喜欢后弦不在你的身边……”

愣愣地听他说话，难道这才是轩辕逸飞那颗心想说的话？呵……倒是真心话，后弦不在，他一定很舒心。

“呼……”轩辕逸飞长长地舒了口气，他那厚实的胸膛也随之大大起伏了一下，“飘飘，我……”他拖了一个长长的尾音，没有继续说下去，只是拥抱我的力量，越来越紧。

“你……不是因为我会重生而觉得我特别？”好无聊，问了一个明明不想知道答案的问题，但是，却也是我最在乎的问题。

“重生？呵，对，忘记你还有这个能力，对了。”忽的，他将我拉开，异常认真地盯着我的眼睛，从他那双清澈的琥珀地眸子里，我感受到了一份真挚的感情。没有强迫，没有目的，干净的，清澈的情。

“你……干嘛？！”

“你地眼睛不会变。”轩辕逸飞笑了，那个灿烂明媚的笑容让他那双几乎不怎么笑的眼睛变成了半月。我几近陷入惊讶，他笑了。

“那次在假山看到你的时候，我还没有认出你，那时你掩藏地很好，直到你求生时透出的眼神，才让我感觉到那可能是你，可是，我依然不能确定。。”轩辕逸飞皱起了眉。“我以为只是遇到了一个和你相似的女人，直到我发现你看着我水蓝宝戒那副专注的神情才真正确定是你，呵，我还是第一次为你贪财而高兴，因为你的贪财而让我认出了你。”

“……”一脸地黑线，下次一定要注意，“其实我不是贪财，我只是喜欢稀罕的东西。”

“是啊，每个人都喜欢稀罕的东西。”轩辕逸飞俯下脸，轻轻抬起了我的下巴。“所以为什么你会讨厌特别这个词？这个词你很适合。”

拧了拧眉，撇开脸，离开了轩辕逸飞的怀抱，坐在了一旁的椅子上。回想：“因为曾经有一个人，觉得我能重生很特别，他就想把我栓在身边，就像一件稀罕的宝物一样收藏起来。”

“谁？”一丝杀气从轩辕逸飞的话语中浮现，我笑了：“他已经以为我死了，我们……再也遇不到了。”

“飘飘。”轩辕逸飞忽的扣住了我的双肩，让我侧身面对他，他认真而严肃得看着我。“以后我会保护你。”

以后我会保护你……保护你……这句话撞入了我地心，在我的胸口回荡，轩辕逸飞自始至终没有对我说我爱你，或是你是我的唯一那样甜腻的话，可他说地每句话，都让我感动。

他说他喜欢我的魔术。喜欢我的冷笑话。喜欢我看着金子开心的样子，喜欢我抱着被子睡觉的笑容。

轩辕逸飞。偷看我睡觉……

这些朴实的话，却带着属于轩辕逸飞独特的真。没有马锦涛那激昂的连青筋都爆出地神情，也没有苏有朋那深情的眼神，可是，却让我感动。很久，没有人对我说过这些了。在听惯了我爱你三个字后，却为这些一点都不浪漫的话动心。

情动之处，我扑向他，抱住了他的腰，剩女之间流行着一句话，看见一个不错的男人赶紧抱大腿，看见一个很不错的男人赶紧抱他腰，看见一个相当不错地男人赶紧变身八爪鱼，缠住他不放，面包是会有滴，感情是可以慢慢培养滴，过了这村可就没这店哩。

所以我紧紧地抱住他：“轩辕逸飞，我，我……我会努力赶上你。现在……我还不能……

“赶不上了……”他轻轻地抚摸着我地长发，我在他身前扬起脸：“为什么？”

他那双晶莹的眼中满含笑意：“难道你感觉不出来吗？在你是护国夫人地时候，我就已经有将你绑入宫的想法了。”

“诶？可是……那……不对……”原来他在那时就已经喜欢我了。

“有何不对？”轩辕逸飞捏了捏我的脸蛋，“当初我很欣赏风清雅，她的能力很强，只可惜我们是敌人。所以当你出现的时候，我以为你才是真正的风清雅，因为风家不会容忍你如此乱来，可是，风家却无动静，那么真相就是你才是真正的风清雅。

所以，我想拉拢你，我们之间的合作很愉快，也很默契，既然愉快默契为何不把你收入宫成为我真正的女人？宫中的妃子也是可以替朝廷出去办事的。”

“啊？好奇怪。”原来轩辕逸飞当初也只是欣赏我而想娶我，不过这也合乎情理。

记得有一个小姐妹，她有一个蓝颜知己，他们很默契，很合拍，两人相约，若是到了30岁两人还是没有找到合适的，就结婚。或许很多人会觉得奇怪，可是，身边真的有很多这类人。因为他们彼此熟悉，彼此了解，深厚的友情和平淡的爱情相差的只是一步而已。

那句话叫什么？深深的喜欢就是淡淡的爱。我喜欢轩辕逸飞，至少现在，我的心中，他是第一位，而今天之后，我想这份喜欢会加深。

“奇怪？有何奇怪？”轩辕逸飞的胸膛在我的脸庞下随着他说话而起伏，隔着那层层的衣衫，我可以清晰地听见他的心跳，从那一声声心跳里我仿佛感觉到了轩辕逸飞的愉悦。

“不过，我很快发现你是一个喜欢自由的人，在这点上，我又与你相同，所以我才打消了招你入宫的念头，心想既然你是护国夫人，那你就会一直在我身边，若是想你，看你便可。那时我便明白，你在我心里是不同的，因为我介意你对我的看法。我是个皇帝，要什么只需

一道圣旨，但我却在你这里不敢下这道圣旨，我知道，这只会让你讨厌我。”

“可是，我并不是护国夫人。”

“这才是让我真正高兴的地方，当时我打消念头的另一个原因就是你的身份，你是护国夫人，是风雪音的妹妹，我在冷静之后开始怀疑你是不是为了接近我而故意吸引我的注意。”

“你怀疑我？好吧，怀疑我这点就算了，你身为轩辕王朝的皇帝怀疑我这个风家护国夫人也是在情理之中，可是！你给我说说清楚！我哪里有勾引你了？”哪里？我几时有意勾引轩辕逸飞了？这家伙一直都是那副千年不变的脸，天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

扬起脸，“怒”瞪轩辕逸飞，我当时躲他还来不及，还有功夫勾引他？

“你有。”轩辕逸飞铁板一样的脸像是在控诉我条条罪证，“你跟我撒娇，跟我调皮，跟我耍无赖，虽然以上举动都是为了从我这里得到相应的好处，但是，这些举动实实在在是在勾引我！”

“这个……”这些好像是……有点……不对……至少别人不敢对轩辕逸飞那么做，而我却做了所有人不会做的事情，能不突出吗？

“呵……”幽幽的笑声从轩辕逸飞薄薄的唇中吐出，他笑眯眯的眼中充满着欢喜和宠溺，“真是没良心的东西，若不是喜欢你，我怎会如此宠你，由着你对我胡来。”

“对你胡来！我没有！”我立刻放开轩辕逸飞，以证明我对他没有非分之想。

“好了好了，不逗你了。”轩辕逸飞伸手再次将我扯回他的身前，“对你真正动心，是在那次受伤的时候，你当时看到我的眼神，我至今没有忘记。”

“眼神？什么眼神？”难道我在不知不觉之中已经练就了勾魂夺魄大法？久久的，轩辕逸飞没有说话，他的胸膛大大地起伏了一下，弯下了腰，将脸埋入了我的颈项，传来了他轻轻的话语：“关心和焦急的

眼神，是真正的，清澈的，没有目的地在为我担心，很久……没有一个人为我如此啊……”

那一刻，我怔住了，仅仅是一次关心和担忧，让我彻彻底底地闯入轩辕逸飞的心。不由得，心开始发沉，不知是该同情轩辕逸飞，还是为他感到悲哀。

他一个高高在上的帝王，四周却没有真情，寂寞和孤独如影随形，是这些让他渐渐冰封了自己的心冰封了自己的表情，冰封了自己的快乐和一切幸福。

废话一句：冰封了那么久，这一爆发自然是爱如潮水，小飞飞这话也多了，人也像活人了，不过也仅仅是在女主面前。是不是能打动小舒舒还要继续努力啊。切记，不要逼小舒舒，她爆发起来很有可能会不管三七二十一倒扑之。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一章 长谈解惑（下）

这两章是用来阐述小飞感情历程的，因为是第一人称，小飞以前都是闷葫芦，所以这两章就来解惑。

那个半梦半醒的吻就是因为在半梦半醒之间，所以按常理是没感觉的，梦幻的效果。还有就是这本书下来吻戏后面越来越多，还要各种各样。。。所以大家请别急。。。。

一丝冰凉的夜风吸入心肺，那里如同被冰霜侵染，为轩辕逸飞而心痛，为他而悲凉。其实我知道他的寂寞，了解他的孤独，才会有意无意的逗弄他，让他开心，他那副万年不动的神情真的让我很不爽。

静静地，让他拥抱，静静地，将自己的温暖传递给他，这个拥抱如同欠了他六个月，他在我耳边深深地呼吸，在我的身上获得他想要的温暖。只是这么简单，我就得到了一颗帝王的心，老天待我不薄。

我付出的，仅仅是我的关心，我的温柔，和我的快乐，而他给我的却远远比我多得多。

“逸飞，你这样太便宜我了。”我说，为轩辕逸飞不值。

“便宜？”他放开我，疑惑地看我。

我笑得有点坏：“我对身边的男人可都这样，你就因为这喜欢我，岂不是亏了？”

“不。”他反倒变得认真，“正因为你对别人一样如此，我才喜欢你，我喜欢的是你的重情重义。若你只对我一人如此，那我真地要怀疑，你对我是不是有目的。”

“啊？哈哈哈……”捂唇而笑，心里美滋滋的，怎么今晚他说的这些话都这么动听。

“开心吗？”

“恩恩！”我捂着唇笑点头。这轩辕逸飞说大实话的时候真可爱。

“那你可以为我留下吗？”他轻轻拿下了我捂在唇上地手。忽然间，周围的空气似乎变得暧昧，有什么异样的气息在我与他半尺不到的距离之间流转。

不知不觉间，我被那双漂亮的，如同黄水晶一般的眼睛吸引，我该答应吗？可是，我还没有准备好……

“飘飘，我并不是要将你捆在身边。你还是可以四处去游历，而且，我现在信任的人只有你，所以有很多事，我会让你去处理，你将会成为这个轩辕王朝的另一个当家人！”

惊讶，让我张开了唇，轩辕逸飞在说什么？是在许我半臂江山？

“你出去地时候，我允许你带上后弦，对了。后弦今天怎么没有送你回来？”

轩辕逸飞终于想到了后弦，我回过了神，可是脑子还在为半壁江山而发热：“他的朋友来了京。”

“原来如此，他朋友来的真是时候。飘飘，你起来一下。”

“哦。”我听话地起身，然后看着轩辕逸飞占据了我的椅子，我眨巴着眼睛，轩辕逸飞坐得还真是堂而皇之，连表情都不变，这，这。这也太……

忽的，他拉住了我的手，非常自然地将我圈入怀中，让我坐在了他的身上，神情依然不变，而且继续说道：“这小子没钱。所以你才把

钱都借给了他。”

提到钱。我立刻回过神，完全不再去在意自己是不是坐在轩辕逸飞的身上。也不在意他的手正牢牢地圈着我的腰身，我拧起了拳头：“没错！不过逸飞，我是看在他那个风华绝代地老娘的面子上才倾囊相借的，我是千暮雪的书迷。所以，逸飞，那个……你先借我点，我出去没钱怎么行……”一种罪恶感油然而生，我为了南宫秋而欺骗了轩辕逸飞。

“呵呵，飘飘，你知道后弦与我是什么关系？”

“什么关系？”有点紧张，轩辕逸飞居然跟后弦有关系，哎呀你个圈圈叉叉地，难道是双性！靠之，老子要跟双性的保持距离。不对，小飞要是双性也不会吃后弦的醋了。总不可能是父子吧。

￥#%￥……想远了。虽然我脑子里一堆YY，但我的脸依然是一本正经，这就叫做人面兽轩辕逸飞没有发觉我已经在开始YY他和后弦的床戏，而是依旧认真地看着我：“我的母后，也姓千。”

“你，你，你们……”

“我们是表亲。”

“啊，啊……”我惊得哑口无言。

轩辕逸飞唇角一扬：“所以雪姨有放钱在我这里，因为雪姨知道后弦这小子花钱没谱。”

“那，那，那后弦知道吗？”

“不，他不知道，他性格如此骄傲，知道了还了得！”

脑中浮现后弦拽拽的神情，是啊，这小子只是武功高强就整天拽地跟个爷似的，若让他知道自己还是皇亲国戚，那不骑到轩辕逸飞头上去了。

“飘飘，不要再想那个小子，想我地问题。”

“什么问题？”

“做我的妃。”

好直接。我低下脸，看向自己手指上那个大大的蓝宝石戒指：“太快了。”

“我……明白了，那等远尘的事结束再说吧。”

“远尘……”讲起远尘，我再次陷入烦忧，“抱歉，我好像跟他……说不上话……”

一只手轻轻地在我的手臂上来回摩挲，似在鼓舞我：“这件事急不来，我也在努力找碧落皇妹。”

“碧落？远尘的妹妹？”俯视轩辕逸飞，我坐在他地身上，高过了他地头。

他点点头，手肘支在椅子扶手上，撑起自己的侧脸，陷入和我一样地烦忧：“是啊，若是能找到碧落皇妹，或许就能说动远尘。”

“可是，我感觉远尘不像是那种要夺江山的人。”

“远尘是无心，可是，有时是身不由己。”

“什么意思？还有人胁迫远尘不成？”

轩辕逸飞双眉拧地越发紧：“不错，是皇叔的老部下，他们不能算是夺江山，而是复仇，而当年父皇将远尘塞入护国府，也点燃了远尘的怒火，虽说这个世界能者居之，无论男女，但男嫁女，终是心有不甘。”

“所以远尘被那些老部下一挑拨，就决定反了？”

“恩。”

“那你找轩辕碧落远尘知道吗？”

轩辕逸飞抬起眼睑，望入我的眼睛：“你认为就算我说了，远尘会信吗？”

我一怔，是啊，远尘会信吗？不会吧。

面颊上出现一只温热的手，他轻轻地来回抚摸，很小心，小心地怕惊动我。

“飘飘，你是我的勇气和信心，当我察觉查抄贾府的风清雅不再是你的时候，我第一次六神无主，夜夜难安。”

怦！心猛地撞击了一下胸口，那根刚刚恢复平静的心弦，再次被轩辕逸飞拨动。埋下脸，用垂落的长发遮起了烧红的脸，我居然对轩辕逸飞的实话无法免疫。

“飘飘，今晚我还能留下吗？”

捂脸，轩辕逸飞这个白痴为什么总是问这种直接而让人难以回答的问题，搓了搓脸，抬起头，长长吸了口气。佛说：要把握当下。

当下，一个全心全意爱我的男人，一个我还挺喜欢的男人，一个活生生的，而且长得像男人的男人，我为什么要推拒?

给他一个机会，也是给我一个机会。

我在他身上转身，咬着下唇瞪着他，浑身的煞气如同熊熊的火焰让轩辕逸飞一下子怔愣。

“下次不许在我睡觉的时候偷亲我！”我郑重警告，他吻的那么投入，我却没感觉，到底是谁亏了?

“我……”轩辕逸飞垂下了眼睑，长长的睫毛遮盖住了他那双晶晶亮的眼睛，“我当时看你为我研究地图而不眠，一时情不自禁……”

“不许情不自禁，我都不知道！”我捧住了轩辕逸飞的脸，在他的唇上“吧唧”。就是一口，“这样才公平！”我跳下轩辕逸飞的大腿，红着脸，咧着嘴，开心地像个孩子偷了糖。

因为轩辕逸飞被我亲地彻彻底底变成了木头人。

这晚，小飞再次回归卧榻，可是睡大床的我却是如何也无法入眠，轩辕逸飞这个存在因为他的告白而变得明显，就连空气也仿佛变得稀薄，不够呼吸。

“看来明天要派别人送你去护国府。”黑漆漆的房间里传来轩辕逸飞的声音，他还在想着我的事。

“我不喜欢陌生人。”翻个身，面朝墙壁。

“那紫宸如何？”

“淳于紫宸？他不会嫌麻烦吧。”

“不会……”某人的声音带出了困意。

静静的夜晚，是轩辕逸飞静静的呼吸，我缓缓睁开眼睛，轻轻转身，借着淡淡的月光偷偷看向卧榻上他的睡脸，那样沉静，那样安详，轩辕逸飞，这位轩辕王朝的帝王，这个曾经被我视作冰山，石雕的人，而今，却将那颗炽热热的心给了我。

谢谢你爱我，轩辕逸飞。

别高兴，今晚无事，明日还要遇到小南小朋友。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二章 勾搭勾搭老朋友们

PS废话一句：虐小飞的方法很直接，虐身。伟大的狼女们已经发觉，大大们真牛叉。不过这仅仅是开始。

因为昨晚没睡好，所以淳于紫宸送我去护国府的时候还有点昏昏沉沉。今天又是个阴天，昏暗的天气，总觉得自己好像还在做梦。

那轩辕逸飞睡好了吗？他昨晚被我这一亲，居然亲呆了，比点穴还管用。因为尊重我而不会强迫我，他可真是一个难得的君子。

忽的，脑中划过一个笑话，笑话说男女朋友睡一个房间,女的画了条线说:“过线的是禽兽。”醒来发现男的真的没过线,女的狠狠的打了男的一巴掌“你连禽兽都不如。”（本笑话由小呆呆提醒）。

“哈哈哈哈……”一个没有忍住，在车厢里大笑出声。

车帘掀开，出现了淳于紫宸，他脸上带着疑惑：“飘飘姑娘……笑什么？”

“哦，没什么。”这怎么能跟他说？他比轩辕逸飞还要正经，看见淳于紫宸，我自然而然想到了珊珊，现在，轩辕逸飞应该算是我的男朋友，那么，我为何还要对珊珊隐瞒自己的身份？

轩辕逸飞对我如此无微不至，我作为他的女朋友应该为他分担才是，就算不是女朋友。我也该为他做些什么，否则真是不厚道了。

淳于紫宸笑了笑准备转身，我立刻叫住他：“淳于紫宸。”

“飘飘姑娘何事？”

“能不能帮我给令弟传个话？”

淳于紫宸一愣，我笑道：“就说9527回来了，今晚想吃凤尾虾。”之前没有靠山。没有保护的屏障，更担心被轩辕逸飞或是风清雅利用，所以事事小心，处处夹着尾巴做人。可是现在不同了，轩辕逸飞不会利用我，而是爱护我，宠溺我，这让我有了安全感。

淳于紫宸愣愣地张着嘴。显然无法理解我这句话地含义。

“谢谢你带话，令弟自会明白。”我笑得有几分神秘。

“好……”淳于紫宸不解地看了我许久，显然不明白我几时跟他弟弟“勾搭”上了。我朝他眨眨眼睛，他一怔，似乎察觉自己的失态，耳根微微一红，迅速转身放下了车帘。

淳于紫宸比珊珊严谨，所以更注重君臣礼仪和形式，这样的人，逗起来会脸红。不像珊珊，你抛个媚眼过去，他会还你一个飞吻。当初珊珊因为我与轩辕逸飞是“敌人”而为难，可是现在我跟轩辕逸飞一条裤子。呃。。。不不不，是一个房间，他一定会很高兴。

不过，再次申明，我没有勾搭珊珊的意思，实在是想他的菜想得紧。冷月瑶啊冷月瑶，既然你跟珊珊还没什么进展，就别怪我横插一脚。凑个热闹，说不定还会催化你们地关系，到时你还会谢谢我呢。

也不知是因为轩辕逸飞的表白，还是马上就能吃到珊珊的菜，或是想到冷月瑶吃醋的表情，这一路我的嘴就没合拢。一个人神经兮兮地在车厢里憋笑。真是三喜临门，不笑不行。弄得淳于紫宸总是动不动偷瞟我两眼。估计他要是敢说话，准说我发神经。

所以今天进护国府，心情也好了，整个人步履轻快，宛如回家。

来到老地方，远尘已经摆上了琴，我这刚坐下，天居然下起了雨，起先只是淅淅沥沥的鹅毛细雨，可当我调音结束的时候，却是怕啦啦啦的大雨。

“这是到雨季了。”远尘透过雨幕凝望阴暗地天空。

雨水打在亭子上，檐水化成了瀑布将我们与外面的世界隔离，自从来到这个世界，我还没见过这么大的雨，老天爷他令堂好像积聚了千百年的眼泪，在今天一股脑儿得哭了出来，也不知是在哭什么。

“这雨下的好。”我笑了，我的声音拉回了远尘的视线，我继续道，“人要洗澡，这人间也要洗澡，灰尘太多，脏兮兮的，

“呵，飘飘姑娘这句话倒有几分意思，可是这肮脏的人间岂是一场雨就能洗净的。”远尘地眼中透出了一分无奈和哀叹，应是想到自己的事了。

我淡笑道：“飘飘今天心情好，看出来的世界干净清新，不过远尘老师今日好像心情堪忧哦。”

远尘微微一怔，手放在了琴上，轻轻地拨出了一个音：“看来飘飘姑娘今日的心情确实阳光灿烂。”

“恩，没错，所以飘飘今日为远尘老师弹唱一曲，为老师解忧。”

“哦？好啊。”远尘淡淡而笑，半弯地眉眼里是对我这个徒儿的欢喜。我的悟性和进度一直受到这位老师的赞赏。

“咳咳。”清清嗓子，雨幕之外，看到了两个熟悉的身影，她们在雨幕中变得朦胧，带着一种淡淡的孤寂。

“护国夫人。”

远尘也顺着我的视线而望，经过这里的风清雅听见我这声呼喊，便朝这里望来。第一次，我发觉风清雅是如此清丽，她伫立在雨中，那总是没有笑意地脸让人心疼。

她略有迟疑，还是朝这里而来，她渐渐走出雨帘，进入方亭，小若收起伞轻轻地甩了甩，放在亭边。

“夫人。”远尘起身，风清雅淡淡地点了点头。随即，她便坐在亭子的廊椅上。

“护国夫人，飘飘也有多日未见夫人。”虽是同在护国府，却少见风清雅，以她的个性自不会关注我这个来学琴的宠姬。

“是啊，本夫人似乎没有尽到地主之谊。”

“不敢不敢，飘飘身份卑微。夫人，怎么您看上去也心情不佳？”

风清雅双眉微蹙，神情只是及其细微地变动了一下，再次恢复原样，她和轩辕逸飞很相像，没什么笑容，也没什么表情的变化。

“呵……飘飘真是愚笨，夫人定是为国事烦恼，那就让飘飘为夫人和远尘老师唱一曲，给大家解闷，不过，还需要一样道具。”我笑看风清雅和远尘，两人并不看彼此，就如毫不相识的观众，各自将注意力放在我地身上。

我一笑，伸手到颈后，然后，“唰”以极快地速度，抽出了一朵白月季，那是我之前在花园里采的，汗颜汗颜，本人心情达到至高点时，喜欢采花。。

“就是这个。”

风清雅和远尘一惊，他们之前也有见过我地魔术，不过没有今天这么震撼，因为魔术给人带来的力量也会跟着环境，地点和观众当时的心情而变。“好神奇。”小若发出一声惊呼，因为她从未见我表演过魔术。

我笑着将白月季放到了琴上，然后琴声随即而出，和着那噼噼啪啪的雨声，穿透了雨帘，飞入空中。

“拈朵微笑的花

想一番人世变换

到头来输赢有何妨

日与月互消长

富与贵难久长

今早的容颜老于昨晚

眉间放一字宽

看一段人间风光

谁不是把悲喜在尝

海连天走不完

恩怨难计算

昨日非今日该忘

浪滔滔人渺渺青春鸟飞去了

纵然是千古风流浪里摇

风潇潇人渺渺快意刀山中草

爱恨的百般滋味随风摇……”

余音绕梁，是我的歌声，琴声在指尖停下，白色的月季花瓣震碎，抬手，水蓝的袍袖扫过琴弦，也扫过了白色的月季花，花瓣随风而起，飞过远尘和风清雅的眼前，“啪！”瞬间变出了两朵白色的月季花和那些花瓣一起落下。

远尘和风清雅茫然伸手，接住了各自面前那朵白色的月季花，神情因为这白色的花而变换。

“花开花谢，日出日落，今日容颜老于昨晚，昨日是非今日该忘。”我轻抚琴弦，淡笑而说，“呀，天晴了。”

雨不知何时停了，一束阳光从青云之间打落，打在亭外那片开满荷花的人工湖中，那大朵大朵的粉色的荷花经过雨水的洗礼更加娇艳，阳光一落，让那荷叶和花瓣上残留的雨滴闪亮如同珍珠。

开始进入勾三搭四期。。。。。。。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三章 小飞火从何来

有人提意见，晚上加点字数，加了。。。。

雨过天晴，一挂彩虹浮现在了荷塘之上。

忽然，远尘站起身，脸色微微透着白，垂落的眼睑看不清他的神情，可是从他那紧拧的双眉中，可以感觉出他正纠结在什么苦痛中，素洁的袍袖扬起，遮住了他那略显紧绷的俊美的脸。

“远尘身体不适，现行告退。”他……走了。

刚刚天晴的世界还带着水墨画一般的朦胧，远尘那白色的，泛着旧黄的身影渐渐消失在了这个朦胧的世界中，是不是我今日说多了？

微微皱眉，难道是我性急了？

可是，远尘未必会一下子知我所言，应是我的话打破了他心底某处的平静，才会如此吧。

转眸看向风清雅，她正拈花微笑：“佛说拈花微笑，却未想我等都不如一个风尘女子快活，呵……”风清雅起身，看向我，“飘飘姑娘，

谢谢你。”

我故作惊讶：“夫人言重了，飘飘受夫人之恩，见夫人总是愁眉不展，飘飘也很是为夫人担心。”

“是吗……送你入宫，真是送错了……”不知怎地，风清雅说出了这样一句感叹，转身之时，她的衣摆轻轻摆动。

“小若，走，天晴了，许久没逛街了。”风清雅面朝阳光大大地伸了个懒腰，径自往前大步而去。

“夫人！”小若匆匆拿起雨伞，对我一礼。“谢谢你飘飘姑娘，夫人很久没那么开心了。”

“呃……”我话还没说完，小若就已跑远。哎，我想说逛街带上我啊，真是没良心的东西。

远尘走了。风清雅走了，最后只剩我一个。呵。

指尖微动，带出一个音，忽的，一只狗头出现在了琴案地对面，我惊了惊，左右环顾了一下，才将目光再次回到面前这只狗头上。是龙皇！

“你怎么来了，太危险。”

龙皇前爪搭在石桌上，张开了嘴，咕噜噜，一个纸团从它的嘴里滚出，然后，它离开石桌走到我的身边，昂首蹲立。

龙皇一本正经地蹲着，那双蓝绿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我的脸，气氛变得诡异。

看了看那团从龙皇嘴里吐出来地东西。话说。。。。还带着龙皇的。。。味道。

黑线，挂满脸。自然知道那是什么，除了字条我猜不出别的，总不可能是情书。这字条多半是后弦叫龙皇拿来的。因为龙皇的主人，不可能给我传字条。

“喔。”龙皇压低声音低吼了一声，提醒我看字条，我抚额：“知道了知道了，我在等它干，上面都是你的口水。”我黑着脸看龙皇，它眨了一下眼睛，撇开脸。不好意思还不承认，跟他主人一样死要面子。

用拇指和食指的指甲，将那团东西提到面前，小心翼翼得打开，幸好是牛皮纸，字迹没有因为龙皇的口水而模糊。估计前面龙皇也是一直叼着。到了这里才含到嘴里。

字条上是一排粗狂地字。说粗狂是给后弦面子，这小子个子小偏要学人家写大字。结果四不像，比我的字还丑。

人参告急，救命啊----

黑线，再次挂满脸，抚额，越来越后悔认识后弦，他不仅仅当我是提款机，现在还当我是药铺了！不过既然后弦说人参告急，显然京城里的人参已经都被他们买去。

人参……固本培元……

“后弦怎么不来？”我问完有点后悔，就算龙皇知道，它也说不出啊。

可是没想到，龙皇竟然站起身体，两只前爪搭在我的腿上，然后推了推，接着，它倒落下去，吐着舌头，呼哧呼哧一副快死的模样。

而我，就看得下巴脱臼，全身石化。

在我还没反映过来的时候，龙皇已经恢复原样，对着我：“喔！”

一个机灵，这龙皇真成精了，龙皇应该是在说后弦为了给南宫秋疗伤，而累得爬不起来。良里格西撇的，南宫秋到底受的是什么伤，居然能让为他疗伤的人都爬不起来?

难道！

南宫秋吸干了他们的精气！

一不小心，脑子又往异端文学偏移，在无数武侠！言情！耽美！等等等等小说中，都会出现以下情节！！！

男主练了OOXX功，受伤后必须与某人XXOO后才能复原，此为攻在上之绝对复原重生大法。

然而，在YY界为了不与前人雷同，但又要达到与此效果相同地目的，又出现了受在下之绝对补气采阳吸精大法。

南宫秋是攻还是受?

呃。。。现在人命关天，还是别YY的好，正经！正经！

“知道了，下午给你送去。”

龙皇眨了一下眼睛，起身，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蹿入道边的花圃，消失不见。好快！

人参……只有回宫了。

夏风微热，阵雨过后却是火辣辣地炎日，仰首看向那骄阳，没想到竟已到酷暑，这里没有空调可怎么熬？而现在要回宫，自是比平常早了半日，也就不会有淳于紫宸来接了。此时此刻，倒是有点想念远尘的竹林了。

忽的，一阵清幽的箫声从空中而来，那清晰的箫声似是就在近前，是我方才的《两两相忘》，离歌学得真快。

离歌……

这箫声很近，就在对面的百花深处，我走上前。便已见这位天下第一美男的背影，他坐于雨后地百花之间，同样开满百花的袍衫与周围的鲜花融为一体，让人分不清究竟是他用玉箫催开了百花，还是百花造就了这花一样的美男。

俊美的侧脸下是一管翠绿地玉箫。这是一副艳丽与清雅地完美结合地画卷，让任何人在看到他的第一眼，都无法移开视线。

可是，我不是第一眼看到这位美男子了。而且，现在后弦还等着我救命，我不能重色轻友。站在花圃前看了一会，我便转身离去。那箫声在我轻扬地裙衫后，渐渐消失。

回宫取人参。这样奇怪的事只怕轩辕逸飞晚上会问，我也不打算瞒他，我跟后弦的“奸情”他也不是第一天知道，所以我没有先去见轩辕逸飞，而是直接去了御医院。

进门的时候正好一个小太监端着一盅炖品出来，我往旁边微让，就听见里面有人喊道：“皇上地凉茶好了没----”

“还没----再等会儿----”

“那你可快点。”

“知道了----”

是一些在院子里煮药的小药童，满园的药香。“老梁啊，皇上最近虚火很旺，便秘已久。会不会与这暑气有关？”说话的是站在院子里的老御医。

“不像啊，皇上往年从未中暑，执事太监对皇上的起居也有记录，很是正常。看不出端倪，皇上这火是进了凝香院起的，怕是那美人的八字与皇上不合？”

“哟！那可得让国师看看，若此美人八字与皇上相克，还是让皇上远之的好。”

虚火旺？便秘？

噗！我差点喷笑，是啊，的确八字不合。说不定轩辕逸飞是木命，我是火命。我这把火把他给烧地干干净净，连渣都不剩。

这样不行，为了轩辕逸飞地身体考虑，今晚还是别让他睡我房间了，他若是有个好歹，我可担不起。

“请问这位……”身前出现了一个小药童。他疑惑得看着我。不知怎么称呼我，因为我穿的并不是宫女的服饰。

“我是凝香院的飘飘美人。想来要些人参。”

“你就是飘飘美人？”小药童歪着脑袋眨巴眼睛，然后挠挠头，“哦，我进去禀报一下，你等等。”

小药童一步三回头地看我，我则是进入院子四处打量。院子里忙着煮药地小药童都好奇地朝我看来，我微笑颔首，他们笑地更加开心，他们一个个还都只是孩子。

然后，我看向屋内，小药童正在给两个老御医通报，小药童一手指向我，老御医朝我看来，惊了惊便打小药童的头，好像骂了几句，他们匆匆迎了出来。

“请飘飘美人恕罪，那小童儿不懂礼数，怠慢了主子。”老御医显然比那些小药童知人情世故，不过我并不在乎这些形式上的东西。

“老御医没关系，飘飘想来要些人参。”

“人参呐……”两位老御医为难地看了看彼此。

“怎么？不可以吗？”

“这倒不是，飘飘美人有所不知，这药材的拿取都要经过药事房的备案的，方便管理，没有药事房的单子，是不能随便领取的。”

“哦，那药事房在哪儿？”

“药事房归内务府，这种事飘飘美人只需吩咐下人即可。”

我一边听，一边点头，好像很麻烦。

“还有，这人参属于珍贵药材，审批只怕很是麻烦，飘飘美人若是想领，不如通过皇上……”老御医很会察言观色，知道我最近正当宠。

“皇上啊……”不想找轩辕逸飞就是不想麻烦他，没想到最后还是要靠他，我微笑感谢：“多谢老御医，飘飘告辞。”

“飘飘美人且等等，最近皇上一直在香凝院用晚膳，是否有偏食地现象。”老御医问得很小心，我想起了他们先前的谈话，笑道：“我会劝皇上多吃蔬菜的。”

“那就劳烦飘飘美人了。”老御医露出放心的笑容。

吃蔬菜？O()O哈哈也是治标不治本呐。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四章 再钓玄明玉

在21世纪，种人参就如种萝卜，当然不包括那些真正的野山参。

通常店里看到的，一般是移山参，它们前半生住在山上，后半生就被移栽到了下面。可是这个世界，人参还是很珍贵，还没有这种大片种植人参的技术。

所以后弦告急的时候，我还是有点担心宫里的人参不知够不够。

到药事房的时候，执事的太监正忙着清点药材。他懒懒地看了我一眼，问：“哪个院的？”他拖了一个太监常有的长长的尾音，我淡淡道：“凝香院的。”

“凝香院！”太监立刻变了一张脸，多出一分讨好，再次仔仔细细得打量我一番，当即下跪，“小人见过主子！”

皇宫里的人都跟猴精似的，只是在这片刻间，他就判断出了我的身份。

“免了，我要取些人参，就按正常的手续吧。”

“人参？”太监起身，有点为难，“主子，这人参是贵重药品，一般没有……”他小心地看了我一眼，随即谄媚道，“不过主子与其她的主子怎么相同，但小人也不好多给，就请主子体谅小人。”

“好……”我点点头，小太监开始填写一张表格，在事由上，他写上了补身。然后就走向里屋。我便留在屋外。

可是没想到，我在等的过程中会遇到一个人。当他走进来的时候，我一愣，是他。

白色的道袍上是淡淡地方形格子图纹。长过膝的青丝用一条同样细长的发带由发根自下绑起，一条银蓝的缎带绑在了额头，几缕刘海垂落在那条银蓝的缎带前。

忙收回目光垂首，竟是玄明玉。

玄明玉深居简出，据说非必要他不出他地天机阁。毕竟这里是皇宫。住着皇帝的老婆们，除了皇帝，就再也没有一个健全的男人。

可是玄明玉的身份不同，他是国师，是道家的真人，是天机宫的代表，是推算国运的国师，所以他是健全的。是完整地。他在宫里的地位更是仅次于轩辕逸飞。

之前，我只跟玄明玉见过两三次，并且是以护国夫人的身份，他究竟是怎样的性格，我并不清楚。不过今天，我可以确定他不喜与人打交道，因为他从进来到经过我的身边，都未曾看我一眼。

这玄明玉很是高傲呐。至少没有把我放在眼里。

当他走到药事房柜台前的时候，我才仰起脸开始打量他，当然。只有他的后背。

“叮----”他敲响了柜台上的一只小铜钟。

“哎哟子您别催啊……”太监从里屋跑了出来，当看见是玄明玉站在柜台前的时候，当即脸色骤变，这份变化完全不是看见我时的那种

谄媚。而是惶恐，当即，他就放下手中地人参，绕出柜台跪趴在了玄明玉的脚下。

“小人拜见国师……”

现在终于明白玄明玉为何会如此目中无人，他的身份和地位让他完全有资格将任何人不放在他的眼中。

“去取些雪莲来。”玄明玉温和地声音却透着寒意，与我之前是护国夫人时见到的判若两人。对啊……他要利用风清雅，自然对她温柔。

心中几分感叹，看见了人参。

在小太监匆匆站起的时候。我站在玄明玉的身后开始检查人参，虽没有上品，但也有十余只。

小太监绕进了柜台，玄明玉随着他的身形转过了身，终于，他看到了我的存在。然而。我并不看他，一直以来。对玄明玉的印象比楚翊还差。

看见我拿人参，小太监拍了拍自己的额头，小声而快速地说：“主子，就这些了，您可别嫌差。”

“不会，谢谢你。”我淡笑，小太监愣了愣，赶紧拿出一块绸布：“主子您真是太客气了，还跟我们奴才说谢，那就麻烦您自个儿包了。”

“好……”我兀自包人参，当身边地玄明玉不存在，然后拿起包好的人参，转身走人。

“且慢！”忽的，玄明玉叫住了我，我转身含笑：“国师何事？”

玄明玉面无表情地看了我一会，沉声而问：“你是何人？为何本国师从未见过？”

我静静地看了他一会，原来他并不知道我是飘飘，也好，懒得跟这种人说话。转身走人，边走边扬起了手：“国师不认识的人繁多，多我一个又何妨---”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已经走出药事房。玄明玉，虽然我今日方知你多一点，但是你的弱点，我却深知。

学道修仙之人中，很多都有一个自以为是地毛病。他们自认为能掌握先机，推算国运，懂了点日月星辰就自诩为真人。哼，若他玄明玉真地料事如神，又何许问我是谁？掐指一算，便知我是重生。

可惜，当初我是风清雅时他没有算出，现在我是飘飘时，他更没有料到，他啊，不过是个练练丹，看看星星的牛鼻子老道。

对付这种人，就是比他更玄机。就像那次我做护国夫人时将他周身看了一遍，然后一个哀叹，看，就把他给勾引住了，哎，玄明玉啊玄明玉，枉你自认为聪明，却败于我地手中。估计他肯定会去问那太监我的身份。哼，我真是料事如神。

带着人参穿街过巷，再次敲响了那扇由乞丐守护的门，门开了还是那个老头，我犹豫了一下还是没有进去，只留下了人参，便转身离开。

关门的时候龙皇溜了出来，我看了它一眼便走，可是它却咬住了我的裙摆。我皱皱眉，叹道："为何要留我？我已经尽力了……"

龙皇咬着我地裙摆看了我一会，蓝绿色的眼睛里满是挽留，可是，我留下又能做什么？既不会气功疗伤。又不会扎针点穴。但是我在皇宫，却能给他们物质上的帮助。

龙皇似是看懂了我的意思，放开了我的裙摆，蹲坐在门前，朝着我："喔！喔！"好像在说再见。

我笑了："有需要地时候，你知道在哪儿能找到我。"

"喔！"

走出很远，依然能听见龙皇的送行，它真是一只通人性的狗。

在大街上闲逛了一会。顺便买了些千暮雪的淫书，然后准备回护国府，因为淳于紫宸并不知道我有回过皇宫，所以他还会准时来接我，还有，我猜今天会见到那个我可谓朝思暮想的人。

只是没想到还没回护国府的时候，就遇到了逛街的风清雅和小若，她们手中大包小包，风清雅第一次有了女人味。她们看见我也是一愣："你……"

“我也逛街啊。”我笑道，“当时夫人您走得太快。飘飘没有跟上。”

“哈哈哈……是本夫人不好，是本夫人不好啊。”风清雅竟是大笑起来，那双晶莹的眸子在阳光下灿灿生辉，很美。

不由得。再次想到了玄明玉，为何一件珍宝放在他地面前，却不珍惜。

“怎么了？”风清雅问我。

“哦，飘飘逛得有些累了。”

“这样啊……对了，我们正准备回护国府，飘飘一起吧，回去给你准备个房间休息。”

“不不不，飘飘到时在夏园小憩便可。屋里太闷。”

风清雅看了我一会，含笑点头：“也是，这天越来越热了。”

大家开始一起往回走，我从她们手中拿过一些东西，边走边聊。

“飘飘你买了什么？”风清雅对我手里的一包东西产生了好奇，我咳嗽了两声：“那个……淫书……”

“淫……书？”风清雅脸上一阵红黑。也跟着我一起咳嗽。看得小若咯咯之乐。

“曾经……也有一个朋友……喜欢看淫书。”忽的，似是感叹的话语从风清雅的唇中飘出。我侧脸看向她，她的眼中一片孤寂和落寞，“当时我还取笑她，看不起她，呵……可她却说不看淫书不知天下事，不看淫书不知天下情。她把淫书奉为爱情宝典，情爱秘籍。”

“呵……”我笑了，她说的是我，“她说得一点都没错，我们百花宫的姑娘要讨好男人，全靠这些淫书了，因为这里面记录了男人最底层的欲望，你若是清楚了他们想要什么，还不把他们玩弄于手中？”

“哈哈哈！”风清雅大声而笑，却更像是苦笑，“玩弄于手中……是啊，她做地很好，可惜……我不及她……”

“夫人……”小若担忧地看向风清雅，不知不觉间，已经回到了护国府的门口。而让我高兴地是，淳于紫宸已经等候在门外，看见我便

匆匆迎了上来。

“紫宸见过护国夫人。”出于礼礼数，淳于紫宸先是跟风清雅打招呼。

“恩，来接飘飘美人回去？”

“是。”淳于紫宸对答简洁。

“飘飘，明日见。”风清雅在这一刻，露出了微笑，这抹微笑，让淳于紫宸的眼底划过一道惊讶。

“好。”风清雅开始走向护国府，而淳于紫宸便要来提我手中的包袱，我赶紧抱住：“不用麻烦，我自己来。”被淳于紫宸看见淫书有点变扭。

跳上马车，一撩车帘，我一惊，车厢内坐有一花衣美男，狐狸的眼，桃红地唇，花一样的衣衫，满是菜香，还能是谁？正是淳于珊珊。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五章 狼盯上了羊

米想到400了。。。。加更将在明天，后天，周一，周二中午放出。感谢大家的支持。^^。

他真的来了，我可爱的淳于珊珊。

此刻，他那双勾魂夺魄的狐狸眼中，水光闪烁，美波流动，似是激动，又是惶恐，更有兴奋，又有不安，这份患得患失，惊喜与紧张相纠结的感情，让淳于珊珊的神情变得复杂。

我笑着进入，当放下车帘的时候，无意间看到了风清雅正朝这里望来，她的脸上，带出了惊讶，她难道看到珊珊了？

马车一动，车帘飘摆，风清雅久久立于护国府门前，没有回转。

“糟了，给风清雅看到了。”我笑语，然后看向珊珊，“万一她跟皇上说我跟你有私情，怎么办？”笑眼眯起，一脸的坏笑。

“夫！夫！夫人！”淳于珊珊终于认出了我，认出我的同时，他就朝我扑来，我抬脚就踹开：“别激动！别激动！淡定，淡定。”

淳于珊珊自然不是真扑，我与他之间一直都是暧昧不清，奸情不明。

退回原位的淳于珊珊眯着一只狐狸眼，摸着下巴，满脸的不可致信。他扬起手，朝我脸摸来："你用什么易容术。"

"啪"，我打开他的手，朝他招招手，他凑到了我身前，我和他脑袋顶在一起，窃窃私语。

"我找你有事。"我说。

"哎……凄凉啊。有事才想起我。"淳于珊珊哀叹连连。

"真有事。"

"知道了，菜嘛……"淳于珊珊拿过了菜篮，忽地，他抱住菜篮，"不过你要告诉我到底怎么回事。你到底是谁，皇上知道吗？你现在究竟是谁的人？"

眨巴眨巴眼睛，淳于珊珊问了一长窜问题。

就在这时，车帘外传来阵阵咳嗽声："咳咳咳咳……"

淳于珊珊退开了身体，然后就看见淳于紫宸探入了脑袋，板着脸，皱着眉："咳咳，你们两个现在去哪儿……"淳于紫宸说话像做贼。好像我跟珊珊真的是偷情，让他这个大哥很为难。

"哥，你尴尬什么，我跟飘飘姑娘说正经事，你瞎想什么。"

"你，哎！那我现在是回皇宫还是等会！"淳于紫宸有点生气了，估计因为我们对他有所隐瞒而生气。

"去哪儿？"淳于珊珊问我，我看了一眼餐篮："当然回宫，和逸飞一起吃。"

"逸，逸飞？咳咳咳咳……"淳于珊珊惊地一口气吸错地方。就猛烈咳嗽起来。

"哎！随你们！"淳于紫宸闷闷说完就放下了车帘，继续赶马车。

我拍着淳于珊珊地后背："别这么惊讶嘛，现在你应该知道我是谁的人了，我不是什么易容。而是借尸还魂"说借尸还魂的时候，我的语

气转为阴森。淳于珊珊脸一下子就白了：“借，借尸还魂……？”淳于珊珊抱紧了自己的身体，恐惧地瞟我。

完全无视淳于珊珊那副怕怕地神情，我继续道：“我呢，知道你跟逸飞，咳咳，也就是皇上关系非浅。所以想问问你他喜欢什么？”一只手慢慢摸上我的下巴，我眉脚抽了抽，他捏了捏：“有下巴……”（地方传闻：鬼没下巴）

“我不是鬼啦！”

淳于珊珊收回手，再次摸自己下巴，挑起一根眉：“夫人，你耍我。你是不是一开始就是皇上的人？”

看来淳于珊珊认定我借尸还魂是说谎。是逗他玩。

“算了，这么匪夷所思的事情以你的智商无法理解我也可以勉强接受。好了，你还是回答我的问题，皇上喜欢什么？”

“你……要讨好皇上？”淳于珊珊漂亮的狐狸眼微微圆睁，眼中带出一丝感慨，“你还是第一次要去讨好一个男人呐。”

“不行吗？”我对着淳于珊珊眨眼睛，淳于珊珊眼睑垂落，轻笑着点头：“可以，当然可以……”“对了，你最近空吗？能不能出京？”我语气转为认真。

淳于珊珊似是感觉到什么，扬起脸：“何事？”

我皱了皱眉：“当初护国夫人去偷玲珑宝鉴那一次你有没有跟踪？”

“这……”淳于珊珊陷入久远的回忆，脸色微变点了点头。

“在南宫秋他们救我地时候途经一间破庙，他们在那里给我……疗伤。”那是第一次见到南宫秋，这个稳重的男人抚平了我来到这个世界的恐慌。

“夫人？”淳于珊珊唤了我一声，我回神：“哦，走神了，就是在那个庙里，我藏有一块玉佩，你能不能帮我取回？”

“玉佩？”淳于珊珊有些惊讶，“你，你让我去取？”淳于珊珊似乎因为我托他取玉佩而欣喜。

“是的，这件事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我朋友不多，总不能让逸飞去吧。”我笑了，想起逸飞，心里很开心，这份开心是他给我的。

就在此时，从淳于珊珊那双漂亮的狐狸眼中露出了一分羡慕，他难得正经的脸让我有点不适应。

“别发呆了。”我拍了他一下，“带上月瑶一起去，顺便游山玩水。”

“对啊，这是个好主意。”淳于珊珊“啪”地打了个响指。

“咳咳咳咳……”外面又是一阵咳嗽，淳于珊珊叹了一声：“我这个大哥啊，一点也不像我，我和他怎么就是一个娘生的。”

“哥，又怎么啦。”淳于珊珊喊了出去。马车已经停下，外面传来淳于紫宸闷闷的声音：“到皇宫了。”

“哦。”淳于珊珊将餐篮放到我手中，却没有在第一时刻收回手，而是认真地看了一眼：“皇上最喜欢地就是你，所以别离开他。”

我怔了怔。他放开餐篮：“放心，我会把玉佩拿回来。”

“呃……好……”淳于珊珊地话让我心跳加速，轩辕逸飞当真喜欢我很久，很久了。

今天回来地有些晚，到香凝院时轩辕逸飞已经坐在一桌子菜边等我，心里有些许感动，一个男人，一个皇帝。在等我回家吃饭。

他眼眸半垂，双手放入袍袖，俊美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但我却能感觉到他的焦急，看他那微皱的双眉就知道他心急了。

“逸飞。”我唤他，立时，他在我这声呼唤中张开了眼，朝我看来，眼中滑过一丝安心，先前板起地面容也变得柔和。

“你在担心我？”我将餐篮以及书放到桌上。他看着我，眼中透着担忧：“你晚了。”

“恩，下午给后弦送了点人参，然后跟风清雅逛了逛街。所以玩的有些晚。”

轩辕逸飞微微拧眉，看向桌子：“那吃饭吧。”

“你生气了？”我笑着凑到他面前，他拿起了饭碗放到我的身前，回避我的问题。

坏意从心底冒出，我咬了咬唇，继续凑到他面前：“还是你在吃醋？”

“咳，飘飘，你该饿了。”轩辕逸飞白皙的脸上爬上了一层红。并给我夹了一筷子菜。

吃饭？现在当然是逗轩辕逸飞要紧。轩辕逸飞将菜放入我的碗中准备收回的时候，我眼明手快地捉住他的手，他微微一惊，目光深沉地望着我地笑脸。

我将他的手放到脸边，轻轻道：“我不喜欢后弦，若是对他有意。也不会与他做姐弟了。我来到这个世界。没有亲人，可是我希望能有兄弟姐妹。朋友，和爱自己的人，现在我都有了，我很满足，谢谢你，逸

抬眸看向轩辕逸飞，他微睁的眸中是惊喜。

我放开他的手起身拿过餐篮：“知道你这人不喜欢说话，所以你只要听我说就是了，我不会瞒你任何事。后弦的朋友伤重需要人参，我不想麻烦你就自己去拿了，不过你别问我他朋友是谁，因为我也不知道，嘿嘿。

还有，这是珊珊给我做地菜，我已经和他相认，不过你也别误会，我真地只是喜欢他的菜，还有就是想问他你都喜欢什么，你们是好朋友……”

“飘飘。”忽地，他猛然抱住了我地腰，几乎是撞上来一般地力度，让我手中的菜险些掉落，他紧紧环抱着我的身体，脸靠在我的胸前，瞬间，我地心跳开始加速，隔着衣衫，我能感觉到他深深的呼吸。

全身的血液开始上涌，涨到了头顶，不用看也知道自己有多脸红，轩辕逸飞正靠在我的胸前，过于亲密的接触怎能让我平静？是推开他？还是让他继续这样占我的便宜？

“逸，逸飞。”一双手无处可放，犹豫了良久，才小心翼翼地摸上了轩辕逸飞背后的长发，那纤细顺滑的手感让我爱不释手。

“我不该这样。”良久，他才放开我。不知道他说地不该这样是指不该乱吃我的飞醋，还是那样占我便宜。

深吸了几口气，我才恢复平静，刚才的事情实在有点突然。匆匆坐下，用吃饭掩饰自己的慌乱：“我，我饿了。”

“是啊，我也饿了。”暗哑的声音从身边而来，轩辕逸飞抬手抚摸着我的青丝，心跳继续加速，怎么感觉他这句话像是对我说地，我有了一种小羊被大灰狼盯上地感觉。，告，告……看完明天的章节尔等莫要吐血，血，血……已经准备好了脸盆，保护自己脑袋。。。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六章 乖，打个洞

谢谢大家的支持。

腐女的最高境界是什么我不知道，但是我在腐女这个物种中也已经到达了一定的高度。受到轩辕逸飞含情脉脉的视线影响，我紧张地直戳饭碗，结果戳着戳着就开始怀念麦当劳那个画着M的大号可乐杯，上面有一个裂开的小洞，长长的吸管一插，插，插。。。。。以下省略YY过程。

结果最后也忘记提醒轩辕逸飞多吃些蔬菜。

之后他看奏折，我就躺在卧榻上看淫书。

当轩辕逸飞拿起细长的毛笔时，我再次想起我们一帮腐女用吸管搅地M杯里的冰块哗啦啦地响，大家一起在那儿神经病地傻乐，眼里淫光四射。看地周围的人都频频朝我们投来奇怪的目光。

现在没有麦当劳，没有大号的M杯，也没有吸管，还真少了YY的乐趣。稀里哗啦翻开千暮雪的书时，看了没几页，我就陷入高度兴奋，千暮雪也有写耽美，可是这次的两个主角也未免太像某人和某人了吧。

记得在《亲亲小爹》里写了一个女儿倒追养父的故事，女儿为主动，那个以后弦为原形的可爱小爹为被动。

可是在这本《看你往哪儿跑》里，小后弦摇身一变成了可爱热情，性格单纯的小受，那个年纪比他大，成为他追击目标的人，性格冷漠，不爱言辞。面无表情，腹黑，身份不俗。。。。

偷眼瞟向轩辕逸飞，他正全神贯注在他的奏折上。乖乖隆滴咚，千暮雪连他都不放过。看着看着。就把书中地人自然而然替代成了后弦和轩辕逸飞。

这一晚，很静，轩辕逸飞正在调息，忽然，他睁开了那双琥珀的眼睛，唇角一勾，便是一抹邪气的笑，这小子真是吃了豹子胆。。。连他的剑楼也敢闯，不过，可见这小子功夫不弱。

“轩辕逸飞，所谓欠债还钱，别以为你是银月宫宫主我就会怕你……”外面传来后弦的叫嚣，轩辕逸飞冷哼一声，便飞身出门，以下省略打斗过程

后弦被轩辕逸飞压在了身下。。。偷瞟轩辕逸飞一眼，再看书，轩辕逸飞将后弦扔上了床。。。。偷瞟小飞飞一眼。看书，一个狂猛地吻。。。偷瞟，看书，轩辕逸飞啃咬着后弦胸口的。。。捂住鼻子。邪恶，真是太邪恶了。

千暮雪如此牺牲她自己的儿子，我对她的佩服和敬仰之情真是有如滔滔江山，连绵不绝。

“飘飘，暮雪姨妈的书少看。”忽地，在我又一次瞟轩辕逸飞时，他说出了这句话，他依旧披阅他的奏折。眼眸未抬。

我合上书，小跑到轩辕逸飞的身边，将书放到他面前：“要不……你看看？”

轩辕逸飞放下朱笔，往椅背上靠去，侧过脸看向我，我很正经地点点头。他再次看向我给他的书。皱眉：“我……从来不看这种书。”

“哎难得看一眼有什么关系，又不是真地春宫书。看一眼不会伤身的，还可以降火哦”因为已经把轩辕逸飞当作自己人，所以说地也是顺口，没有经过大脑，完全忘记某人最近正在禁欲。

“咳。”轩辕逸飞忽地咳嗽了一下，我从他那声咳嗽里察觉到一丝异常，心跳猛地漏了一拍，匆匆将书翻开，引开轩辕逸飞的注意。

他瞟向书页，怔了怔，因为这一页正好是他的特写，上面无论相貌的描写还是性格、举止的描写都与他无二。

“呃……还有这里。”我再翻到后弦那里。当即，轩辕逸飞猛烈咳嗽起来：“咳咳咳咳……”

我赶紧抚他胸口给他顺气：“息怒息怒，千暮雪大婶把你写为男主角也是因为喜欢你。”

“咳咳咳咳……”轩辕逸飞咳地越发厉害，他拿起书就要撕，我赶紧去抢：“别撕！”他迅速将书拿到另一个方向，我扑了过去。他起身高举过头顶，我再扑，拉他的手臂，可是他的手臂哪有那么容易被我拉下，结果只扯下了他的衣袖，露出他那如藕的雪臂。

腰间忽然一紧，我贴上了他地前胸，恍然间，我忽然明白他在戏弄我，而当我清醒之时，我已经被他牢牢圈在怀中，单薄的衣衫让我完完全全感受着他胸膛的起伏。

“给我。”我鼓起脸，紧紧盯着他依然高举的书，强迫自己地注意力从这亲密无间的接触转移。

“想要？”他问。

我推他，可是他却揽地更紧。看看显然够不到的高度，我抱住了轩辕逸飞的腰，用脑袋顶他的胸口，开始用撒娇战术：“给我嘛长夜漫漫很无聊的。”

“不给。”

“恩”继续撒娇，继续用脑袋顶他。

“别动。”

忽然，轩辕逸飞说出了这两个字，当即，我如同中了魔咒一般僵硬。

别动！这两个字的韵味可是极深哪，无论任何言情小说中都会用到这两个字，当女主无意间挑起男主的欲望时，都会出现这两个字，

然后就会紧跟男主一句台词：让我冷静一下。

难道！

“我要给你一个礼物。”

“礼物！”呼……想歪了，嘿嘿。全身瞬间放松，连书都不要了。

轩辕逸飞先是皱皱眉，随手扔掉了书，他脸上地神情才变得愉悦。然后他解下了他右耳上的耳丁，是啊，轩辕逸飞带着钻石耳丁。那精致的耳垂上戴着小巧的钻石耳钉，总是会吸引我的目光。

他将耳钉放到我的面前：“这副耳丁世上只有此一对，从此你我一人一个。”

“情，情侣耳丁？”

“恩，只给你，我地飘飘。”他温柔而深情地注视着我，我在这浓情蜜意地注视中心跳开始加速。

“可是，可是我还没耳洞啊。”

“所以，我要给你打一个。”轩辕逸飞说得面不改色，气不喘，自然地就像早已计划了一般。他开始掏袖子，似在找东西。

“打，打洞？”打耳洞！不要啊！这里不是21世纪，没有无痛穿耳，会很痛的！！！听说如果打地不好还会烂地，好了也会影响美形，不要，我不要。

“别怕，我会小心。”轩辕逸飞好像还嫌我不够害怕这么补充了一句。

我开始后退：“那个……逸飞……耳环我收下，这个洞嘛……就免了。”

轩辕逸飞的神情微变，琥珀的眼中滑过一丝黯然：“你……不愿意？”

“不，不是，我怕痛。”当听了我的回答，轩辕逸飞脸上的黯然被温柔代替，他笑道：“不会痛，我会温柔的。”

￥￥这算什么对白！可是，怕痛的本能让我在轩辕逸飞靠近的时候拔腿就跑，轩辕逸飞一把就扯住了我，非常坚定地将我圈入怀中，

我大力挣扎：“逸飞，我真的很怕，要不明天……”

忽然，他俯下身就含住了我左侧的耳垂，瞬即，我怔住了身体，只听见“嗡”的一声，便陷入了一片虚无的世界，耳垂被一条湿湿的小蛇缠绕，温柔的吮吸抽空了我全身的力气，好坏，好死相，这样不是一下子就被他知道我的弱点?

“我说过不会让你痛的。”暗哑而轻柔的声音在那一下又一下的**中而来，我无力地伏在他的身前，说不出一句话语。

忽然间，右耳猛地传来一下刺痛。

“啊！”痛呼出口，轩辕逸飞声东击西，那刺痛唤醒了我全身所有方才被轩辕逸飞催眠的痛觉，可是很快，那痛觉就再次消失在轩辕逸飞的唇中，他含住了被他穿刺的部位，轻轻地**，用他的舌安抚着我的耳垂。

身体再次变得无力，我用仅存意志求他：“一个，一个就够了，我只戴一个……”温柔的**忽然变成了凶猛的啃咬，一阵又一阵热流随着他越来越贪婪的吮吸而蹿遍了全身。“好……”猛地，他收紧了手臂，让我完全贴紧他的前身，热流透过彼此轻薄的衣衫相互传递，交汇……

晚上继续。。。。。。小飞飞是有目的有计划的靠近女主，先是摸摸小手，再是亲亲小嘴，再是#@￥#%让女主一点点适应他的碰触，对他渐渐失去戒心。。。。。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七章 燃情之夜

夜风因为**而燃烧，偶尔出现的犹豫也在那排山倒海的热浪中淹没。当我在欲望和理智之间得不到最终的结果之后，就得出这样一个答案，就是：良里个西撇的，豁出去了。要当自己上皇帝，这还有什么可犹豫的！

紧紧揪住轩辕逸飞那总是带有淡淡的清香的衣襟，依靠这仅有的支点来支撑自己的身体，他用力地将我揉进他的身体，那紧促的心跳

透过他的胸口震动着我的心口，过于紧密的贴近，让我的呼吸也变得困难。

“呼！呼！”耳朵不仅仅被轩辕逸飞凌虐，更注满了他那急促的呼吸。猛烈的心跳，急促的呼吸，他们包裹着我，挑逗着我，瓦解我的理智，呼唤我最深处的本能。

灯火在暧昧地跳跃，淡粉的帐幔在一起一落地煽情，主动反攻？还是被动被压？大脑已经从做与不做的犹豫转变为主动和被动的挣扎。

“飘飘……”

“恩……？”轩辕逸飞终于放开了我的耳垂，那被他折磨地已经彻底沦陷的耳垂在他离开之后，却空虚地发凉，那悠悠的凉意是也是因为轩辕逸飞的离开，被夜风侵袭所起。望入轩辕逸飞琥珀的眼眸，不出意外的，那里是让我呼吸困难的火焰。那双充满欲望地眼眸迷人地如同灿烂的黄水晶，他会不会继续吻我？视线不由自主地往下来到了他的唇，他的唇……好艳丽。

是我的血液染红了他地唇？还是他的唇在他**下彻底绽放出原本应有的光彩？鲜艳的唇在开合，在呼吸，寂静的空气里我可以听见从那唇里吐出的声音：“呼……呼……”

“飘飘……我给你戴上……”

戴上？戴上什么？眼中只有那红艳艳的唇。就在不久之前，这对红艳艳的唇吸走了我地血，他吸走了我的血……

有人摸上我的耳垂，轻轻地给我戴上了什么，可是我的眼里，心里，世界里，只有那吸过我血的唇。那是什么味道？我的血，这对薄唇，是什么味道？忍不住抚上这对唇，它们动了，它们缓缓张开，我轻轻抚过它们，很烫手，可是柔软的触感让我上瘾。

踮起脚，吻上他，舌尖化作指腹。描绘出他的唇形，软糖一般的柔软，还有着淡淡的血腥味。

“飘飘。”忽然，他压上了我地唇。我立刻后退，离开了他的唇，静静地与他鼻尖相对，呼吸相溶。

呼……吸……呼……吸……

指腹扫过他细而长的眉，被他轻轻捉住，包裹在那热烫的手心，他将我地手缓缓拿下，按在了我的心口。隔着我的手，抚上我左边的胸口：“飘飘，你这里……到底有没有我……”

看着他眼中渐渐生起的疑虑和一分几乎不可见的恐慌，我笑了：“你还在怀疑？”

“因为你至今没有说出真名。”轩辕逸飞发了急，压下了额头，想要咬住我就在他眼前的唇。我低下头。闪过他的进攻，贴上他地胸膛。听着里面那快地和我一般的心跳：“我原名舒清雅，那你在叫清雅时不便扭吗？”

“呵……”他的胸膛大大起伏了一下，抚上了我的后背，“是啊，那样倒是降火了。”

“你！”小飞飞说话还真是一语惊人，抱着他不想看他，男人都是假正经。小飞飞终究是个男人啊。

“舒儿，舒儿可好？”他问。

我扬起脸点点头，他笑了，那是一个异常灿烂炫目的笑容，甚至那对唇都在灯光下闪现着迷人的珠光，终于，我经不住美色地诱惑，吻上了那如同艳丽地玫瑰花瓣上带着清澈露珠的唇，瞬间，就点燃了滔天地火焰，点燃了轩辕逸飞隐忍许久的欲望。

咬住那两瓣唇，在我尚未来得及侵袭的时候，一条狡猾的蛇就抢先闯入了我的唇，卷起我的舌纠缠，欢舞，搅动我唇内的一切，含入我唇，吸取我的蜜液和空气，就连我的舌也不放过地吸入他的唇中，宛如要将我彻底吸入他的身体。

他就像饥饿已久的吸血鬼，吸食着我，要将我吸干，吞下，成为他身体的一部分，我只剩下无力的低吟。

“恩……恩……逸飞……”

“舒儿。”

胸口忽然被抓紧，原来他那只手一直没有离开，他将我的手赶离，不再是我的心，而是心口上方的那一片柔软，他倏的捏紧，疯狂的力量让我呻吟：“恩……痛……”

他瞬间放柔了力道，可那轻柔的揉捏更让我无力站立，气死我了，我就任由他搓圆捏扁？不服气，好不服气。我咬住了他的舌，他随即发出一声闷哼：“恩！”睁开眼看我，我抓住了他在我胸口肆虐的手坏笑。

忽地，他眸子里闪过一道火光，猛地按紧我的腰，瞬间，我被他按近了下身，“嗡！”全身的血液一下子就涌到了下面那瞬间而来的坚硬的触感，我瞪大了眼睛，他却闭上了眼眸继续亲吻我的唇：“乖……”从他的唇中，他仅仅吐出了这一个字，却让我听话地一动不动。

身体忽然悬空，我揪住了他的衣衫，太坏了，威胁我，他的唇移到了我的颈项，轻舔在我的后背碰到床的那一刻化作了吮咬，那一下下的刺痛让我又气又心痒。

气的是自己竟然在他的挑弄下竟无半点反抗的能力。痒的是我全身的欲望正在被轩辕逸飞点燃，而我却一下子不知道是该主动还是慢慢等待。如果主动会不会让轩辕逸飞以为我很淫荡？

好讨厌，我讨厌这种新的纠结和挣扎，毕竟他是我在这里第一个男人，我很在乎他对我的看法，可是！不扑倒小飞飞有失我们狼女风范！所以在下一刻，欲望战胜了羞耻，我再一次豁出去了！

当轩辕逸飞抚上我胸口的时候，我扯开了他的衣襟，然后，我这双小巧的手异常灵活地就滑入他的身体，摸上了他那滑溜溜的肌肤，热烫的肌肤此刻紧绷着，异常充满诱惑力和手感。

“舒儿，你在做什么？”自我享受之间，轩辕逸飞撑起了身体，他衣衫大敞，眼前是一片赤裸裸的胸膛，哇塞！我动作好快。

我喘着气，话说现在大脑因为舒服而停摆，哪有功夫去思考和说话？所以我用行动回答他的提问。我的手顺着他的锁骨而下，抚上他的胸膛，莹白的肌肤是我喜欢的暖玉色，迷人的肌理是男人都羡慕的极品身材。

“舒儿……”沙哑的声音显示出了主人的舒适，他在我的抚摸中安静，在我的抚摸中渐渐失去了力量，我轻轻擦过他的胸口，他迅速捉住我不安分的手按在他的胸前，火焰从他的双目喷射到了我全身：“你太调皮了，我不想伤害你，懂吗？”

“恩……”茫然地抬眼，迷离的视线聚焦在他的脸上，他的眼中除了那分火焰还有一分隐忍，“我……怕下次没勇气了。”我轻轻地吐出，小手不安分地在他胸口轻轻抓挠。

猛然间，他那双琥珀的眸子迅速收缩了一下，很美，就像是狮子的眼睛，他放开了我的手，顺着我的脸侧而下，抚过我的颈项，手臂，腰线，停在了我的腰侧。

“舒儿……”当这一声唤出的时候，他猛然抽开了我的腰带，扯开了我的衣衫，吻上了我的锁骨，焦急的吻停落在不同的地方，他扯去了我的抹胸，我也不示弱地开始扯他的衣衫，可是，他却在那时**我胸口的敏感。（最近扫黄，具体是什么请自己幻象，YY无极限，随便想。）

“恩……逸飞……不，那里不行……”身体瞬间瘫软，融化成了一滩春水，就连扯他衣服的手也在那一刻摔落床沿，太讨厌了，又被他发现了弱点。

“舒儿，继续，我要你为我脱衣服。”他富有质感的嗓音经过欲望的熏染，更加充满磁性，这是一种可以催眠任何人的磁性。

为了让我重新恢复力气，他的吻移到了我的肩膀，我重新抬起手臂，开始扯他的衣衫……

在写本断H的时候，小莲子的LG在一边看恐怖片。。。无语中。。。边上是血淋淋的屠杀，肠子内脏满天飞，我居然还能写那么

多。。。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八章 半夜狼在嚎

38的章节要三八。。。。前情提要：小舒终于决定扑到小飞飞，化为主动。

“唏唏嗦嗦。”寂静的屋内是衣衫脱落的声音，这细微的声音却在这燃情之夜化成了催情的鼓点。

扯掉轩辕逸飞最后的内衣，热量如同挣脱了束缚瞬即包裹了我的全身，而我仿佛成了他降温的冰块，他紧紧拥抱着我，亲吻着，抚摸着我那些冰凉的地方。那些地方因为他近乎野蛮的抚摸而开始发烫。

可是，我体内的温度也并不比轩辕逸飞低。我开始向他的裤带进攻，一扯，没有扯松，摸了摸，。。。扯错了，被我扯成了死结。

“小笨笨。”他吻了吻我的耳垂，起身，拉起了我，瞬间，我感觉到了一丝凉意，此时此刻，我才发现自己也已经是完全赤裸。他动作也不慢啊。

轩辕逸飞将我拉到身前，拖住了我的腰身，让我紧紧贴在他的身前，那热烫的肌肤很快就将那凉意吸走，再次将我带回火山。

那双滚烫的手掌游移在我的后背，他一点一点地吮吻着我的身体，我在强烈的欲望和极度的空虚之间徘徊，我恨他这骚痒一般的挑逗，气自己竟然无力反击。

他的吮吻时而温柔，时而疯狂，时疾时徐的吮吻让我无法自拔，手臂缠上了轩辕逸飞赤裸的肩，那丝滑的皮肤和让我地手臂瞬间就滑入他的后背，插入他铺在背后的长发。此时此刻，只有他的发丝，透着丝丝凉意，我揪扯而上，紧紧地抱住了他的头。

“逸飞……”我忘情地轻唤换来他更激烈的挑逗。他的唇舌缠绕在我胸口的禁区，**带出了他野蛮的低吼：“哼！哼！”那是他在吮吻我时忘情的嘶吼，那也是他野兽欲望的发泄，那更是对我的一种威胁，证明此刻地他，是多么的狂野和危险。（再次提醒，扫黄期间，生理构造自行遐想）。。

迷蒙的视线中是满地凌乱的衣衫。和朦胧的月光。烛火不知几时已经熄灭，狭小的空间内是情爱散发的特殊的迷香。

“舒儿，给我。”又是一句充满蛊惑的话。

“恩……”我给，所以正在努力跟死结奋斗。

“你真是个小笨蛋……”他低笑着枕上了我赤裸的肩膀。

“谁说地！”我生气了，一把将轩辕逸飞推开，就俯下身，他身体一怔，我对着他的裤带就咬去，

Chapter_13

大不了明天赔他一根，火大了。我什么都做地出！

可是，我发觉就在我埋脸咬他裤带的时候，他那双抚在我的后背地手猛然抓紧了我的肌肤，我愣了愣。这是男人的一种信号，这种信号通常是欲望的上升，或是达到了某种程度的快点。

忽然，我意识到了，我在咬小飞飞的裤带，而他的裤子下面就是。。。。。

“嗷”忽然，我听到一声狼嚎，我咬着轩辕逸飞的裤带侧脸。难道是我心底地狼念而产生了幻听?

“嗷”这一声异常地清晰，天哪，看看我现在的样子。。。。真是应景。

“主子！”忽然，房外传来一声低呼，我一愣，放开了轩辕逸飞的裤带。扬起脸看他。他的眼中冒出了寒光。

“主子！”外面又是一声。

轩辕逸飞将我揽入怀中，冷冷看向床外。仅管这之间是不知几时飘落的床幔，可他那锐利的视线依然射穿了这道单薄地屏障：“有事明天再说。”轩辕逸飞地声音寒冷到了极点，就连在他怀中的我，也不禁一阵战栗。

“主子，纨羽有异动。”外面地人不怕死地继续说。

我抱紧了小飞飞的身体，好郁闷，点了火想走，无论身上还是嘴里，都是小飞飞的味道，他已经成了我的一部分，我无法忘记他给我带来的**。

“舒儿，对不起。”他抱紧了我，“让我再抱一会。”

我不说话，他这句等同于：请让我降降温。

然后，他毅然放开我，离开了床，那一刻，我忽然意识到，他是一个皇帝，轻轻扯起被单，盖上了自己微凉的身体，我好像选择了一个事业型的男人。

“我很快回来。”他忽然闯入帐幔锁住了我的唇，在一个缠绵而长久的吻后，他转身离去，清凉的夜风吹尽了房内的余温，轩辕逸飞你这个XXOO的---有种别回来！

“嗷”又是那个熟悉的狼嚎。

我气得下床，胡乱地穿上衣服。我，为了轩辕逸飞而不去理会那个狼嚎，没错，我早就听出那是龙皇，也明明知道龙皇的出现一定是有急事。可是，我选择了轩辕逸飞而不是龙皇，而轩辕逸飞他。

算了，毕竟是国家大事，而且一定是非常重要，因为他一开始是说明天再说，而后，才决定现在解决。不过这口气，不出会憋出内伤。

怒气冲冲推开门，门口是一双绿莹莹的眼睛，我此刻心情极度不爽，身上热潮未退，郁闷啊，挠墙，哪有那么快消火？当然，我脸上还是一本正经，这就叫假正经。我总不能在龙皇面前发骚吧。

“什么事！”我冷冷地瞪着龙皇，他张开嘴，又是一个纸团，我郁闷地捡起，打开，还是后弦那几个破烂字：“快来！救命”

丫里个爹妈祖宗的，后弦还找我救命？回头看看屋子，静悄悄的房间只有帐幔在飘摇，看着那张空荡荡床就郁闷，关门，懒得看。用一根发带将凌乱的长发在一半的位置扎起，便飞身上了房檐。

“门口见。”我对龙皇说完，就飞跃在房檐之上。

我的轻功并不强，但不会有人管我，因为我在房檐上蹦也不是一次两次了，以前是跟着后弦练习，后来是好玩，估计是轩辕逸飞有所交代，才一直没人拦阻我。

出了皇宫，龙皇已经等在一棵大树旁，然后，它跑了起来，我紧跟其后。

“要是没急事我拿你做狗肉吃！”我将郁闷发泄在了龙皇身上，它自然不会理我，因为它不怕我。

淡蓝的裙衫在月光下飞舞，过腰的长发在飞跃中飘扬，夜风灌入我的领口，我有点后悔，因为刚才很热。。。。。。那样能不热吗？

所以穿地比较少，现在凉了。

“阿----嚏！”在落地的同时，我打出了一个及其响亮的喷嚏，打地我都闭上了眼，弯下了腰，然后才直起身体，猛然发觉面前站着一个人，他怔怔地站着，圆睁着眼睛，呀，是那天那个老前辈，不过。。。他脸上怎么有水珠?

呃。。。貌似。。大概。。。可能。。

我不好意思地用袖子擦了擦老前辈的脸：“抱歉，抱歉。”

“咳！”老前辈回过了神，“没事没事，姑娘不必介意，对于老夫来说，姑娘这个已经是相当干净了。”

再。。。。

“真是没想到姑娘竟有如此身手，让老夫刮目相看……”老前辈发出感慨，侃侃而言，而龙皇已经绕过他直接走向屋内，然后转过脸，对着我：“喔！”

“哎，长江后浪推前浪……”老前辈还在忘我地继续，“想当年……”我在他目光遥望月亮的时候也绕过他直接走向屋内。

“恩？人呢？”身后传来一声疑问，然后老前辈立刻跟上我。提裙入屋，我看向那扇依然紧闭的房门：“我来找后弦。”

老前辈当即走到那扇房门前，目光中充满了怀疑：“没想到后弦少盟主请来的高人居然就是姑娘！”

少盟主应该就是他们对后弦的尊称了。

“高人？”我哪里高？身高？呵，这后弦到底在玩什么？！

“果然是高人，姑娘居然能如此气定神闲。”老前辈居然从疑惑转为赞赏，我吐血，我又不是没见过市面，皇帝的床都上过，还怕什么？原来有的时候假正经外加心情不爽还是能唬到人的。

老前辈迅速打开了门，豁然间，人参的浓香迎面而来，由于过于浓郁，让我一下子不适应地捂住了鼻。可是心跳，却不知为何开始加速，胸口犹如被压上了巨石，很沉，沉地无法呼吸。

“姑娘请。”

这三个字却让我犹豫，望入屋内，却是看不到半个人影，因为我的视线被一个人高的屏风遮挡，而那屏风上正有一直虎视眈眈的白虎。

“喔！”龙皇顶了顶我的后腿，我转身看龙皇，很纠结，很挣扎，一旦进去，或许之前的回避就前功尽弃，一种藕断丝连的感觉让我的情绪开始烦乱。忽然，龙皇站起了身，一下子就朝我扑来。

“啊！”我惊呼地被他推入房间，没有站稳，摔落在地上，瞬间，老头在我摔落的同时关上了房门。

“怦！”我开始发楞，什么玩意？这是在搞虾米东西！

好了，我已经准备好脸盆了，来吧，蔬菜水果鸡蛋来得猛烈些吧，哦也，扔我呀，扔我呀。。

正文 第三集 第三十九章 浴桶一个，美男三只

最近金融危机，感谢大家的瓜果蔬菜和板砖，烂是烂点，总比没有的好。解决了这周，为下周考虑就把一些事延后了，这样南宫党还会再扔一次，笑纳，笑纳。

没有被人扑倒，倒是被龙皇扑倒了，摔的位置不好，很痛。

“谁？！”屏风后忽然传来一声厉喝，听得出不是后弦，也不是南宫秋，可是，却是一个年轻人的声音，但似乎是近似无力的嘶吼。

“夫人！是不是夫人？！”这时，才是后弦的，可是他的声音也有些无力。然后，就听见了一个有些趔趄的脚步声，紧跟着，后弦就出现在了那人高的屏风边，当我看到后弦时，我惊地忘记从地上起身。

后弦的皮肤是健康的小麦色，可是这样的肤色一旦失去了光彩就会变成蜡黄，而他那原先朱红的唇也泛着白，他扶着屏风而立，宛如若是没有屏风，他几乎连走的力气都会没有。这才几日未见，他竟如此憔悴，就像是被人吸干了血的干尸。

“夫人，你终于来了。”他朝我扑来，深凹的眼圈让他那颗乌黑的眼珠更加巨大，大地就像两个窟窿，看地我心疼。

“后，后弦，你究竟在做什么？”我接住他的身体，他抱住我就虚弱地喘息：“救命啊。“好，好，可是怎么救？”

“你先扶我进去？”他的语气此刻已经近乎游丝。我立刻扶起他，绕过了白虎屏风，瞬间，四个靠坐在墙边的老者映入我地眼帘，他们的脸色都如死灰一般苍白。个个都是眼窝深陷，颧骨突出，就像是从坟墓里爬出来的老干尸。他们闭目盘腿，似乎正在调息。

“这几位是丐帮四大长老。”

四位长老听见了后弦的说话声缓缓睁开眼睛，当他们看见我时都惊愕地睁圆了双眸。

“少盟主，现在不是开玩笑的时候！”一位长老开口就是不客气地厉喝。

“是啊，少盟主，人命关天。我们需要的是高人，不是姑娘，莫非是我们口齿不清？”

“定是你口齿不清，高人，姑娘，有点像。”

“咳咳咳，像什么，胡闹！真是胡闹！”

四个老前辈都咳嗽起来，他们立刻先稳了稳气息。

“你们可别小看夫人，夫人体内足足有你们四个人的内力！”后弦突然的话语让我一惊。他自是了解我的身体状况，因为他常常帮我调理内力，协助我尽快掌握它们，但他从未告诉我内力有多么深厚。今日这一听，让我吃惊不小，没有想到鬼叔会给我那么多。

“胡说！”长老们直接否定了后弦的话，后弦白了他们一眼，对我说道：“夫人，别理他们，你扶着我转一下身。”

“哦。”我开始震惊于自己深厚的内力，大脑有点发懵。不知是好是坏。当初风清雅的内力就让我总是吐血，现在比风清雅还要多，会不会喷血？

转身，眼中映入一只大大地浴桶，浴桶里两个湿漉漉的美男，这。这。这也太刺激我小小的心肝了，前一刻。看的是形如枯木的老

僵尸，下一刻，就是两个性感的面对面坐在浴桶里的面色潮红的美男！他们的性感是来自于他们那被水浸湿的袍衫。

而其中一个更是只穿了白色地绸制的里衣，被水彻底湿透的里衣完全映出了隐藏在里衣下的暖玉肌肤，而那个粉色地，突出衣服的是虾米?

“噗！”真喷血了。。

“夫人！别生气，不值得为那几个老迂腐的话生气。”

后弦以为我在因为被小看而生气，其实我是因为受不了这中突然的反差造成的给我的强烈刺激，还有就是第一次用轻功走了这么远，气息尚未平稳。当然，后者是根本，前者更是诱因。

“这，这，这……”

“夫人，你好好看看，他是谁？”后弦指向那个只穿里衣的男人，真是惭愧，刚才一看到两个人“共浴”就只往下面看去了，，，没看清两人的样貌。

为了让自己不再受刺激，我决定先看另一个穿地齐整地。因为后弦指的人长发已经散落，几乎遮住了他全部的容貌，一时也看不清。

男人对面的男子是一身素衣长衫，长衫外是渔网，这渔网与后弦平日穿的有所不同，明显他的空隙更大，编织地绳子也更粗，不是后弦那种黑色，而是朴素地米色，给人一种侠士和浪人的随性。

往上，一张异常正气地脸，清晰的浓眉此刻正紧拧在一起，紧闭的双眸让我看不清他的眼形，但可以看出他的眼角微微上斜。挺直的鼻梁下是紧抿的唇，下巴上还有着稀稀拉拉的胡渣，浑身上下，透着一股侠气。

攻！一个字，蹦出脑袋，抚了抚胸口，终于顺了气，这个攻我喜欢，好看。转眸再看向他的对面，被水湿润的长发遮住了此人大半张容颜，但我肯定他不是南宫秋，因为仅仅那细长的眼角，就不是南宫秋所有。

南宫秋的五官是普通的，普通的眉，普通的眼睛和普通的唇，可是就是这些普通地不能再普通的五官却组成了一张极具亲和力的脸。

而这个人，有着长长的眉，长长的眼角。不再去细看，我便问后弦：“你找我来做什么？”

“夫人，你认不出？”后弦惊讶地说，“我还以为你这么躲他是因为你看到了他真的样子。”后弦说得很轻，声音只汇聚在我的耳边。

“这……”我从后弦的眼中似乎知道了什么，猛然间，我惊地目瞪口呆，“你说他是……”

后弦点头如捣蒜泥，我当即猛地吸入一口气，结果空气中浓郁的人参味让我咳嗽：“咳咳咳……”

“夫人，夫人，哎，算了，还是救人要紧。”后弦似乎恢复了一点力气，将我往那两个“共浴”的男人那边拖，不要啊，我不玩3P的----

“他经脉竟损，内力尽失，大家轮流用真气给他修复经脉，恢复真力，现在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可是帮主和长老，还有我都已经耗尽了真力，我实在来不及找别人，所以只有找夫人帮忙。”

“你丫的，好事怎么总不想到我。”我往后拽自己，后弦一手抱住了桶沿，就是不撒手，嘶哑的话从他牙缝挤出：“夫人----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浮你个屁屠----让我走---”我和后弦开始陷入僵持。

“少盟主！”忽地，传来了一声厉喝，我认出了这个声音，是我进门时那个不善的声音，我往一边望去，正是那个我觉得很正很颓废的大侠。后弦有说到帮主，难道他就是丐帮的帮主?

他此时依旧紧闭双眸，似是即将进入最关键的时刻：“你能不能安静会儿！找不到高人就不要胡闹！”

“我胡闹！白欧仑你再这样下去，救活他死了你又有什么意义！”怒喝在房内回响，我怔怔地看着发怒的后弦，这还是我第一次看到他生气，仅管此时此刻气氛异常紧绷，可是，在浴桶前，在这三个形色不同的美男间，为何我那颗腐化的心总是不自觉地往歪处飘捏?

“闪开，让夫人来！”后弦这命令的语气我一点也不觉得奇怪，他一直如此目中无人。

“别闹……”原本是厉喝却因为真力的耗竭而变成了轻咛。

“都快挂了还死撑！”后弦气愤地竟是用力抓紧了我的手腕，他忽地转回脸看我，紧拧的眉下是坚定的眼睛：“夫人，只有对不起你了！”

“你，你，你……”

忽然，他将我往他的方向用力一扯，猛地抱起我，下一刻就将我扔向浴桶。

“后弦！”

“怦！”我一下子被扔到了两个男人之间，浓郁的中药和人参味的洗澡水涌入了我的嘴，我说过我不玩混浴的，也不知道摸到了谁，开始扒着他的身体往上爬。对不起，对不起，我真的不是故意的……们说舒飞恋，无良就会想起苏菲。。。无良卫生巾的牌子。。。。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章 妖孽啊妖孽

今天看见亲们说南宫不好看就pia飞。。。。。有压力。。。南宫也不容易的说。。。。

摸的是某人的大腿，然后抓住了网兜，是那个白欧仑，他穿着渔网。然后我一口气浮出水面，就骂：“后弦！你找死！”看见的是白欧仑，他拧紧的双眉正在颤抖，应是怒极。

“夫人！”白欧仑的身后出现了后弦的脑袋，他环住白欧仑的身体开始往外拖，“夫人，七级浮屠你看不上，十四级总行了吧，你这是在救两个人，看看这家伙，都不要命了。

夫人，你那内力闲着也是闲着，今晚用完了休息两天就回来了，而且经常这样还有助于提升，快快快，你快接上，他会自己吸你的内力，不用你做任何事。”后弦使劲拽白欧仑的手臂，两只对接的手掌在我面前玩拔河。

“吸，吸我内力？”

“夫人快！不然他就有生命危险了。”

“你丫的，完了我再跟你算帐。”再生气也知道人命关天，不是计较的时候。

我立刻转回身，赶紧在那个白欧仑离开对方的手的时候接了上去，瞬间，正如后弦所说的，我就被对方的手心牢牢吸住，可是，我并未感觉到有什么从身体里流失，或许，只是因为刚刚开始。

但是，掌心相对而产生的吸力，却让我惊讶。

“长老他们用了三天三夜才修复了他的经脉。”后弦趴在桶沿开始给我解释。“他现在就像是一个空壳，只要感觉到内力，他就会自动吸取补充他地真元，应该是他原来就练过什么类似吸功大法的魔功，才会这样自发地吸。不过因为经脉刚刚恢复，所以流失也很厉害。

吸光了我和白欧仑的也只是垫了个底，但是此刻一旦断了真力，就会功亏一篑连原来的都会溃散，所以必须有内力深厚的人为他巩固真元，填补真力。”

“所以你就打我地主意？”咬牙切齿，此时此刻，我开始感觉到力量在渐渐流失。

“夫人。你难道不知道你身体里有多少年的内力吗！说出来真是太不可思议了！若不是我教你行气，你只怕早就因为第一次使用而被内力震破经脉而死了。”

“靠你令堂的，我还要感激你不成！”

“夫人，你居然还有力气骂我！果然内力不凡哪！”后弦裂开苍白的嘴，露出一口黄灿灿的牙，小子几天没洗牙了，口气不小。

怒气涌上心口，却在下一刻流向手臂，我讶然地顺着那股力量望去，从方才到现在。我一直忘记去看他的相貌，他真的……是南宫秋？

视线不由得锁在他那张被长发遮起的脸上。他此刻正垂着脸，看不清，透过那缕缕被热气染成半湿地刘海。我看到了一个饱满的额头，忽的，一道珠光从眼前滑落，接着，又是一滴，捕捉它们的源

头，竟是那长长的睫毛，心中一惊。眸子在自己的眼中因为思索而漂移。

记忆中，南宫秋的睫毛也很长，他不像轩辕逸飞带着卷，也不像后弦那么浓密，直直的睫毛一根根异常清晰，每一根的间距就像是天神经过精心地计量。当他微笑时。睫毛便会掩盖住那双清澈的眼眸，只让人看到他地笑容。而不会去留意他的眼睛里是何神色。

他用他的睫毛掩藏住了所有的心思，所以我才会被他这亲和地笑容所迷，一段时间无法自拔。

一颗颗细小的水珠凝聚在他的睫毛上，它们紧紧抓住这根救命稻草，不让自己掉落，可是纤细精巧的睫毛怎能承受它们的重量？终于，它们还是从那长而软的睫毛上滑落，睫毛轻轻地弹了弹，再次迎接下一滴水珠。

“我一开始也没认出他。”后弦恢复了些许力气，语气不再无力。我侧眸看向他，他正看着南宫秋，惊讶的脸上神情复杂，还有着一丝淡淡的红，“不做头牌太可惜了……”

眉角抽了抽，还以为他会做出怎样地结论，却没想到会是这个。

我怀疑地再次看向南宫秋，他的长发因为他额头的低垂而汇拢在他的面前，只留下一指的间隙。

在那一道缝隙之间，是他挺直的鼻梁，那一气呵成地线条是如此完美，当中没有任何突起或是阻隔，有地男人的鼻子虽挺，可是从眉心到鼻头地线条并不完美，有些还会猛地突起一块，当然，不去细看，也不会发觉。

可是，他的就很完美，完美地以至于汗珠划过留下的痕迹，也是直直的线条，完美的鼻形精巧而秀美，让我想到一个用来形容女人鼻子的词：秀挺。

随着又一滴汗珠的滴落，将我的视线吸引到了他鼻下的唇。唇在发丝后若隐若现，脑袋的幅度过低，我只能看到他那一瓣上唇，而且也是并不完全。

隐藏的很好的唇，却吸引了我的视线，因为是少有的橘红，这是一种漫画美型常用的颜色，偏于肉色深，但比朱色淡，珠光琉璃，却充满诱惑力，那是一种极具魅力的唇色，让人忍不住想小心呵护。

心里咯噔一下，我猛地收回目光，这不是南宫秋，绝对不是！忽然间，感觉到一丝凉意，体内的温度似乎也在我不经意间流失。后弦……我……怎么好像有点冷？你窗都关上了吗？”我问后弦，他正趴着桶沿细看南宫秋，那颗脑袋几乎快钻到南宫秋头发下面去了。

看着他那副傻样就生气：“后弦！咳咳咳咳……”

“夫人！”后弦立刻收回脑袋，担忧而抱歉地站到我身边，“真力被吸，是会冷的，所以这桶水里都是活血的药材，不过要放的恰到好处，若过多，容易走火入魔，太少，起不到作用，夫人你忍忍，我刚才观察了一下南宫，他好像稳定了，应该快好了。”

“你……那是观察？咳咳咳，分明就是色迷迷地盯着他。”

“我哪有！”后弦委屈地鼓起脸，蜡黄蜡黄的脸上浮出了红晕，很奇怪的脸色，很丑。。

“我知道了，夫人你看不清，我让你看看清楚，你就会惊讶了。”说着，后弦就扶着桶沿走到了南宫秋的身后，双手插过那垂落的发丝，捧住了南宫秋的下巴，然后往他身前轻轻一拉，那半湿的长发瞬间散开，竟是滑过一道道绿莹莹的流光，南宫秋的头发竟是带着墨绿色。

那墨绿的霞光是如此耀眼，摇曳的烛火下产生了一种不寻常的妖艳的气息。我望入那发丝后的真颜，瞬间，时间如同静止一般不再流淌。

呼吸在这一刻彻底停滞，我呆呆地看着面前的南宫秋，一切的一切都超乎了我的想象，一切的一切都让我无法与之前的南宫秋有任何联想。方才看到的所有的那些小小的画面在这一刻完全融合在了一起，组成了这个让我惊得目瞪口呆的南宫秋。

“妖孽！”我惊呼出口！可是这两字喊出的是那样无力，因为我的真力也开始慢慢耗尽。

细细长长的眉带着犀利的锋芒，就像是狼毫的毛笔从他的眉心一鼓作气地横扫向鬓角，纤细却是有力。

眉下合起的双眼由睫毛绘成了狭长的眼型，眼角的尾端微微上吊，形成了一种妖媚的弧度，宛如那双眼睛只要一张开，就会春色满园。

还有那先前看到的精美的鼻梁和那橘红色的唇，那有着好看唇色的唇现在终于看清了他的唇形。薄却不失饱满，狭长的人中拉翘了他的上唇，弯弯的唇角展开了一个近乎邪恶的笑容。是他的笑，我认出了他的笑！他居然昏迷了都还在笑！

潮红的面颊添出了他的一分妖艳，明明是一张极其阴柔妖媚的脸，却因那个邪气的笑容而让人不敢靠近，这是一只危险的动物，每个人都会这样告诉自己。

忽然，就在这时，他的唇微微开合了一下，我一惊，手心的吸力正在渐渐消失，然后，他双手离开了我的掌心，慢慢舒展，画圆，万物归宗般将内力开始汇聚，抱园的手停落在了他那已经被水润湿地透明的衣衫前。

“这是要醒了，我去拿衣服。”后弦放开南宫秋的下巴，南宫秋的脸此刻不再下垂，而是平正地面对我，顾不得多想，闭上双眼，立刻用后弦以前教的方法将有些紊乱的内力归入丹田，还好，还有力气回去。

开始准备迎接南宫党的瓜果蔬菜。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一章 起早运动防感冒

。。。中午设定时间出了错，到3月底去了。。。话说这一花眼。。。花的有点离谱。。。

“呼……”长长地吐出一口气，凉薄的肩上披上了一件披衣，我缓缓睁开眼睛，赫然间，一双充满危险的眼睛出现在眼前，那是一双我

多么熟悉的眼睛！明明清澈如水的眼睛却充满了狂野和邪恶。

他正在看我，用探究的，疑惑的，陌生的目光看我。很久以前，当他第一次看见我时便用这种目光看我，像是要把我撕开，解剖，好好研究，彻底翻查。看得我心跳开始加速，看得我忘记了呼吸

不知是出于害怕还是心慌，我当即扬起拳头就扎扎实实朝他挥去，“怦！”，这一拳狠狠打在了他的脸上，他被我打中了，估计是因为刚醒，他也有些糊里糊涂。

反正，结果就是他被我打中了，然后倒落在我的身上，从我的肩头缓缓滑落，没入水中，最后，水面上，只剩下他那带着墨绿色的长发。

我呆呆地看着自己的拳头，我居然打了南宫秋，为什么？算了，反正打也打了，我都没看清他睁开眼后那张脸又是什么样子，因为他离地实在太近，近的我只看见了他的眼睛。

“夫，夫人！你打南宫？”后弦似乎很紧张，提着一件干净的白色披风站在桶边。

我咬咬牙：“我想揍他很久了。”方才一定是我内心真实的想法，就算是妖孽得掉渣也照打。

后弦惊叹地睁圆眼睛：“夫人，你真狠。那张脸你也打得下去。”

“你令堂地，你夫人我哪像你那么好色！”我从浴桶里爬出来，后弦迅速提高了披衣举过头顶，仿佛是在给我遮挡什么春光。

奇怪，老子穿的齐整。遮什么？对了，我现在全湿了，身上衣裙又单薄，往身上一看，果然成了紧身衣，丝绸的裙衫紧紧帖服在皮肤上，上好的材质虽然不至于妨碍我的行动，但却是完完全全勾勒出了我地曲线。。

我拿过披衣将自己裹了个严实。后弦扒着桶檐看南宫秋，他还没浮起来。我瞥了一眼，拧了拧眉，心扯出了一丝痛，转头，不再看他一眼，我不能心软，南宫秋对我的不是爱，而仅仅是好奇，是占有。

明明知道如此。我不能飞蛾扑火，即使他比轩辕逸飞更吸引人，更充满诱惑。逸飞……对了，得赶快回去。

想到了轩辕逸飞。心头的烦躁被一股暖意代替，他给了我安心和快乐。

“好好照顾他。”留下这句话，我准备离开。

“夫人，不留下？”后弦扯住了我的披衣，我淡笑摇头：“若是留下，轩辕逸飞该找来了。”

“对啊，万一被逸飞哥哥发现就糟了。”后弦放开了手，“可是也让我恢复一下力气好送你。”

“不用。”我摇摇头。环顾四周，四位长老正惊愕地看着我，他们的身前，躺着渐渐恢复元气的白欧仑，他微睁着双眸，苍白的脸上是惊奇。

淡笑颔首。毫不留恋地离去。南宫秋，你吸了我七成的内力。我对你也算仁至义尽了。

夜半清风寒凉，灌入披衣，残留在身上地药水骤凉，带起我一身鸡皮。

“阿嚏！”一个喷嚏让我停下脚步，站在自己房檐上开始大打喷嚏，“阿嚏！阿嚏！”

“舒儿！”熟悉而担忧的声音从下而来，立时勾起我满怀哀愁，复杂的情愫在纠结，它们最后化作了郁闷的火焰，有对轩辕逸飞的，对后弦的，还有对南宫秋的，一堆怒火烧红了我的脸。

热血由下而上冲上了脑门，晕眩随即而来，我若飘零的枯叶从房檐上摔落。

“舒儿！”温暖的怀抱和熟悉地清香，他们来得正是时候。我往轩辕逸飞的怀里缩了缩，我也要面子，所以我也在后弦他们面前硬撑，直到回家，回到轩辕逸飞的身边，我才敢表现出自己的虚弱，虚弱地只想躺在铺满羽毛地柔软的大床上，狠狠睡上三天三夜。

“你怎么全湿了！”轩辕逸飞焦急地抵上我的额头，虚弱的我此刻都无力睁开眼睛：“逸飞，答应我一件事。”

“舒儿你说。”

“看见后弦，揍他。”

“好，这个我一定做到。如果你还不解气，我可以阉了他。”

“谢谢……”黑暗瞬即袭来，我靠在了轩辕逸飞的肩头，再也无法睁开眼睛。

“舒儿，你这样怎么能睡。”轩辕逸飞一直抱着我，用他的体温温暖我的身体，“洗了澡再睡，乖！”轩辕逸飞拍我的脸，口气像是命令，不让我睡觉，可是我怎么肯?

“恩太累了，手都太不起来还洗澡?

昏昏沉沉地感觉被人抱着走，然后被放入热烫的水中，身上的药香似乎也在淡去。很快，我就彻底陷入沉睡。

好软好软的床，好暖好暖的被子，被子抱起来像狗熊，好舒服……好舒服……

“舒儿……舒儿……”

“恩吵……”

“舒儿，放开……”有人拽我的手臂，想抢我地被子。

“讨厌抢我被子……”我紧紧抱住被子不撒手。“你，你把我当被子！”

忽然，有什么东西堵上了我地唇，软软的，湿湿地，烫烫的，像happy的舌头。

“happy别闹了……”

“海皮？还海蜇皮呢！真是不乖！”

谁？谁在说话？海蜇皮？好想吃。我舔了舔唇，忽然，happy又扑了上来，这次他的身体也压到了我的身上，我不舒服地想推开他，可是，屡屡被梦神拉回双手，苍白的视线里，是一个人影，他压在我的身上，我的唇在被什么啃咬。

春梦？那就看看对象是谁？

奇怪，怎么看也看不清？算了，不看了，万一看见龙皇那就倒胃口了。

“恩……”我发出不满，他好重，真的好重，“走开……”

“舒儿，你到底醒着还是睡着？”

“恩……谁……走开……”

“舒儿，你真是磨人……”身上变轻，舒服了许多。

“恩子……”我开始找被子，被子失踪了。

“舒儿……”又是吻，吻落在了我的唇上，我扭头，吻落在了我的颈上，好痒，我打。

“走开……走开……”奇怪，怎么手没了？

身上变轻了，可是为什么越来越热了？我费力地想睁开眼睛，可是却依然无法清醒，这种在半梦半醒之间的挣扎，很费劲。

“舒儿，我的爱……”

谁？谁在说那么肉麻的话？猛然间，我彻底清醒，是这句爱语将我震醒。瞬间地清醒让我很难受，心跳砰砰砰砰跳得让我喘不上气，就像是之前停止的心跳猛然间恢复。

“呼……呼……”是谁的喘息，我的？不，好像是别人的。

视线渐渐清晰，我赫然看见了轩辕逸飞潮红的脸，他撑在我的上方，双目如火如荼。

“你，醒了？”他问，声音暗哑地近乎干枯。

“呃，是。”我木呐地点头，好闪，好闪亮的眼睛，那双眼睛因为火焰的燃烧而晶晶闪亮，一滴汗，正在轩辕逸飞眉间汇聚，带着他的热量，带着他的欲望，慢慢地被他拧紧的双眉吸

“那……我上朝去了。”他要走，我一把拽住了他，看向帐外，天色依然暗沉。

“上朝？这么早？”

“呃……我……”轩辕逸飞竟然陷入了无言，他垂下了脸，目光从我的身上移开，随意地落在某处，说，“早起练剑。”

“噗！”我笑，他最后居然憋出这么一个破烂的理由，轩辕逸飞还是没有看我，想要抽身，我没有放手，拉扯着他洁白的里衣，他的神情开始动容，撑在我的上方久久保持着那个侧脸不看我的姿势。

寂静在我和他之间流淌，偶尔的，欢跃的鸟鸣从外而入，宣布黎明即将来临。

“逸飞……”我轻轻扯了扯他的衣衫，“你……闻鸡起舞？”

忽然，他转回了脸，扣住了我的肩膀，焦躁的眸中是越来越浓烈的情欲。

“舒儿，身体有没有不舒服？”他快速地问。

“没有！”我快速地答。

“好！”他俯下身，我抱紧了他，他迅速扯走了我的衣衫，我十指陷入了他厚实的后背，孔子说：多运动，防感冒。

孔子：我们家隔壁姓孔的儿子也。

准备大盆，南宫党的水果蔬菜鸡蛋快来吧。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二章 燃情之晨

星火一旦点燃，便是无法控制的迅猛火势。未退的**一触即发，松松垮垮的衣衫一扯即退，随意丢弃在一边，随之而来的就是比昨晚远远激烈的亲吻。

粗鲁的吻伴随着轩辕逸飞如同野兽般的低吼落在我的全身，急切的抚摸和揉捏让我深切感受到了他的狂野，十指揉进过他的身体，那紧绷的没有一丝赘肉身体让我欲罢不能，他光滑的肌肤上因为爬上了汗而变得粘腻，和我掌心的汗水融为一体。

紧致的腰有力地挺直，属于男人特有的腰线诱惑你的抚摸。

他的吻，他的味道将我完全包裹，沉沦在轩辕逸飞的**和欲望中，他就像非洲草原上雄狮，在我的身上发出忘情的低吼。

“呼！呼！”急促沉重的呼吸在耳边回荡，他火热的躯体将我融化。情欲带来的快乐冲垮了一切理智，朦朦胧胧的世界里只有轩辕逸飞，只有他的喘息，他的触摸，他的吻和他的重量。

“舒儿，本来我想到晚上。”他在我耳边近乎低哑地说，喘息中，他将我的手引领到了他的裤结。

“解开。”

“恩“对不起，我忍够了。”他猛地大口咬住了我的耳朵，就像要把她吞入。“我真想把你吃下去。”

耳部的刺痛让我缓缓睁开了眼睛，几乎涣散地视线开始慢慢汇聚在上方，轩辕逸飞的长发铺满了我的全身，和我身下的发丝纠缠，融合。已经分不清究竟哪些是他的，哪些是我地。

我抓起了身边的长发，一扯，轩辕逸飞被我扯到了面前，自己也感觉到一丝痛，原来那些头发里还有自己的。

“舒儿……”他神情专注地看着我，我吻上他的唇，我咬他。狠狠咬他的唇：“我也把你吃下去。”我撑起身体一口一口地咬下去，咬他那修长的脖颈，咬他那颇富有肉感的肩膀，咬他的锁骨，咬他地心口。

“呃，舒儿！”他发出一声属于男人的带着哽咽的隐忍的低吼猛地揪扯住我的长发，用他的重量将我重新摁回床，扣住我的双手拉高我的头顶，不让我的手再在他身上肆虐。

“舒儿！你是第一次，我不能失控！”明明欲火已经焚身。他依旧努力保持他的理智，不想伤害我地身体。

“呼……呼……”我喘息着，混沌的大脑里编排不出一个字，良久。我吐出一个字，“哦……”

“舒儿……”他拧了拧眉，放开我的手重新环抱我的身体，明明之前是如此激烈，却在此刻，他放缓了动作。

我不舒服地扭动了一下身体，无意间碰到了他饱胀地欲望，如同触碰到了地雷。轩辕逸飞怔住了身体，他眉峰紧拧地注视着我，我粗

重的喘息声在这寂静的房内赫然变得清晰，挑动着他那根脆弱的神经。

他缓缓俯下身，双手插入我的身后，锁住了我的肩膀。让彼此赤裸的躯体紧紧地贴合。

“舒儿。”伴随着他这声轻唤他含住了我的唇。肌肤地摩擦带热了全身，我开始游离在意识的空间。

“恩！”猛然间。身体被入侵，我下意识往上退缩，而他之前纠缠住我的手臂其实是锁住了我的身体，不让我逃跑。

“舒儿，忍忍。”他不断吮吸着我的唇，我的耳垂，让我再次放松来迎接他，包容他，融合他。忽然，那一刻在我还在云雾之间突然而来，强烈地裂痛让我瞬间掉落云端，我十指深深刺入他地后背，抬头狠狠咬住了他的肩膀。

“舒儿，放松。”他用他地唇安抚我的耳垂，**我身上一切敏感之处，缓解那侵入给我带来的疼痛。

“呼……呼……出去……”为什么这么痛？这具身体不是和我原来的一样吗？为什么今天会这么清晰？对了，原来的世界那次我喝酒了，麻醉了。。。

“好……”他退了退，立时带出一窜痛，我慌忙抱住他：“别动。”

“舒儿……”他的身体出现了僵硬，“你这是在折磨我。”

“呼……呼……”我开始调整呼吸，攀在他后背的手摸到了湿湿的汗，他似乎比我更紧张，“好，好了。”

“舒儿！”他抱紧了我的身体，用他的吻堵住我的唇，仿佛不让我再叫出让他心痛的话，他缓缓地在我的身上移动，我努力忽略那因为律动而带来的疼痛，让自己沉浸在他的吻中，渐渐的，火焰重新从小腹而来，一波接着一波的熟悉的快感遍及全身。

他放开我的唇，彻底失控地在我体内发泄他长久的隐忍，一声又一声低吼从他的口中吐出，盖过了从我唇中而出的低吟，长发随着他身体的前后摆动而在我面前波动。

我摸向他被快感熏红的面颊，用力地揉捏他那只戴着钻石耳钉的耳朵，揪扯住他的长发，他捉住我的手就送入他的唇中吮吻。

“恩！舒儿，舒儿，呃！舒儿。”他的嘶吼，他的呼唤，都是最好的催情剂，催生我全身的欲望因子，让我找到这具身体快乐的源泉，再次开启那最神秘，最原始的禁区，幸福从痛苦中溢出，这是苦与乐的复杂的纠缠。

只有我们彼此的世界里是我和他的喘息声，和此起彼伏的低吟声。

“皇上……该起了……”

我侧过脸：“恩……恩……逸，逸飞……林……林公公……”

轩辕逸飞停了停，睁开了那双因为享受巅峰快感的眼眸，杀气掠过，他的脸瞬间变得阴沉。

“滚！”一个字，外面再无声响。

他俯下身，吻住了我的唇，体内的欲望竟是又膨胀一分，他继续动了起来，就像他的舌，不停地在我口中搅动，封住了我喉咙的声音，只剩下那算不上呻吟的呻吟。

“恩……恩……逸……

“舒儿……”

猛然间，全身的血液如同海啸之前海水爆退一般从我大脑中抽离，瞬间的空白让我陷入片刻的断点，紧接着，海啸狂猛地奔涌而来，冲入我每一根血管，撞击那血管的顶端。朦胧间，是轩辕逸飞的身体倒落，他伏在我的身上绵长地呼吸，手脚并用的将我缠绕。

“呼……”他长长地在我耳边吐出一口呼吸，用他纤长的腿挤入我的腿间，似乎全身都要和我来个亲密无间。

“逸飞……该上朝了……”我在他身上急促地喘息，尚未从那巅峰的快乐中回归。

“真没良心，做完就赶我走我笑了笑：“我不能做妖精。”

“你已经是了。”他撑起身体，用削尖的下巴磨蹭我的头顶，他一手摩挲我的头顶，在我的上方发出一声感叹：“怎么办，离不开你了。”

心头一热，抱住了他窄窄的腰身：“你这是在跟我撒娇吗？”

“恩。”他俯下脸，又是一个冗长的吻。我回应地卷起他的舌，与他在唇间嬉戏，忽的，尚未退出身体的某物又出现了抬头的趋势。我一僵，退回，他的唇因为我的吻而变得艳丽红肿。

“晚上补。”

“呃……好。”我侧过脸，。。。

他不舍地再抱了我一会，直到他慢慢冷静，然后他起身穿衣：“今天不用去护国府，也不要到处乱跑，乖乖休息。”

从他不悦的语气里，我听出了别的意味，心里偷笑：“是……老公大人。”

“你说什么？”轩辕逸飞猛地转身，尚未系好的衣衫再次敞开，露出里面那紧致的肌肤，此刻那肌肤因为被情欲的滋润而染上了一层淡淡的薄红，胸口那些青青紫紫的斑痕变得越加鲜亮。

我拉好被单，单手撑起额头，笑：“老，公，大，人。喜不喜欢？”

“舒儿！”轩辕逸飞忽然将我从床上横抱起来就转了个圈。

“啊！放我下来！”

“是！”他将我轻轻放下，抱拳在口，“咳！那……我上朝了。”

“恩恩。”目送小飞飞离去，疲惫瞬即袭来，许久没有运动，这一次简直要了我的老命。这玩意就跟跑步一样，还是要经常“练习”的好。

昨晚在狼女群问大家，如果我这H就像昨天那样结束会不会被揍死？她们全都给了我一个字：死！所以今天补上以上的完待续，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三章 小弦弦失落了

在轩辕逸飞上朝之后，我便再次陷入沉睡，直到小宫女给我拿来了洗澡水，才醒转，浑身上下酸痛不已。这份酸痛不是轩辕逸飞给我带来的，而是南宫秋，他吸干了我的内力，让我风寒入侵经脉，引起的穴位的酸痛。我坐在浴桶里调息，迫使自己发汗，这才好了些。

然后，在宫女们收拾了床褥之后，我再回床休息。小桃给我打开了全部的门窗，还问我需不需要喝当归汤。我起先听不懂她的意思，后来想到是床上的血迹让小桃误以为我来月事，然后我又是精神萎靡，脸色微白的样子，她便认为我月经不调了。

。。。既然误会了，就让这个误会继续下去吧。

晌午过后，轩辕逸飞就回来了，院子里的脚步声很杂，很多，似乎不只轩辕逸飞，还有别人。

他推开房门的时候，我正盘腿坐在卧榻上调息。他匆匆走到我的身边，握住了我泛着凉的手，担忧地皱紧了眉："舒儿，你何苦为我如此？"

"我……"

"下次没我的允许，不准为别人疗伤。"他一副心痛地快要死了的样子。

"好……这次是意外。"我皱了皱眉，"应该不会有下次了。"我靠在了轩辕逸飞的肩膀，他握紧了我的手："那个人到底是谁？"

"不知道。不认识……哎……你知道了？"我缓缓起身，看着轩辕逸飞凝重地脸，他点点头，沉声道："还不进来！"

门外，被推进了一个人。他被五花大绑，嘴里塞了布条，是后弦！我还是第一次看到如此狼狈的后弦，后弦看见我就朝我奔来，用塞着布条的嘴对着我急喊："唔！唔！唔！"

"爬墙时抓住的！功夫真是越来越差，连墙都不会爬了！"轩辕逸飞抬手拿走了后弦嘴里的布条，后弦气得跳脚："我现在内力还没恢复，不然怎能被你地楼楼轻易拿住。好你个轩辕逸飞，亏我逸飞大哥，逸飞大哥地叫你，敬你功夫比我厉害！你居然这样对我！"

“哼！”轩辕逸飞对后弦只有一声冷哼，然后看向我，“交给你了。”

“好。”我点点头，后弦立刻跑到我的身前，焦急地说：“夫人，夫人，快给我解开绳子。让我好好教训轩辕逸

“后弦，你又来宫里做什么？”

“看夫人啊，夫人昨晚累着了，我担心呢。”后弦乌黑乌黑的大眼睛里透着忧虑。他没有说谎，昨晚蜡黄的脸今日也恢复了血色，整个人已经精神焕发。

“你还会担心我？”

“当然！”

“我看是想回宫吃好吃的！”说完，我盯着后弦，果然，他眼神闪烁了一下就往我身边挪，立刻，轩辕逸飞拉住了绑他的绳子将后弦拉到他的身边。后弦一愣，看看轩辕逸飞，再看看我，我和轩辕逸飞肩并肩地坐在卧榻上，我微微靠在轩辕逸飞的怀中。

“你们，你们什么时候这么好了？”

心中一。偷偷瞟了轩辕逸飞一眼。他地脸色也是黑中透红。

“哼，欠管教！”轩辕逸飞沉沉地说。然后一扯绳子，立刻，绳子在轩辕逸飞的手中断裂，后弦获得了自由。

“这还差不多。”后弦先是活动了一下身体，揉着手腕朝我又屁颠屁颠而来，突然，他后腰的衣服被轩辕逸飞拽住，他就像一个总是要跑到我身前的孩子，却总被轩辕逸飞提回。

“你干什么！为什么总是拉着我！”后弦不满地朝轩辕逸飞大吼，轩辕逸飞眉脚抽了抽，立刻杀气逼人：“不要逼我让你变成真太监！”

这句话显然起到了作用，后弦一怔，眼珠转了转，知道他此刻完全不是轩辕逸飞的对手，立刻放低了身段，可是那副样却不改，他甩起刘海，拍拍轩辕逸飞拉住他后腰衣带的手：“那你先放开，我不过去就是了。”

轩辕逸飞放开后弦，双手并没插入袍袖，而是将我揽在身边，似是搀扶，又似是拥抱。他的动作让后弦不由得瞪大了眼，惊讶在他的黑眸中越来越盛，他扬起手指向我们：“你们，你们，轩辕逸飞！别乱碰夫人！”

抽抽眉脚，后弦这个时候倒生气了，昨晚是谁把我扔到两个男人的浴桶里的?

“哼。”轩辕逸飞懒得搭理后弦，继续保持那个拥有我地姿态，一半是让我有一个依靠的地方。

“夫人！夫人，快离开这个大色狼！”后弦说着就要来拉我，轩辕逸飞当即扣住了后弦的手就是一扯，后弦被轩辕逸飞扯下，单膝跪在轩辕逸飞的膝前，一手下意识地扶在轩辕逸飞地膝盖上，仰起脸气愤地瞪轩辕逸

轩辕逸飞拉高了正在挣扎的后弦的胳膊，怒道：“你擅自取走飘飘的内力，害她险些虚脱受伤，这笔帐朕还没跟你算！是不是要朕修书武林盟主，好让他把你这个顽劣的儿子带回去！”

后弦大张着嘴，竟是怔得呆若木鸡。

我侧眸看这两个人，轩辕逸飞身体微倾，后弦后脑后仰，红唇开合，一脸的震惊，还有一丝恐慌。轩辕逸飞眯起了那双充满杀气的眼睛，扔开了后弦的手臂，后弦慢慢从地上站起，低垂地脑袋像只挫败的公鸡。

“夫人……你几时和他有一腿了？”后弦忽的侧脸哀伤而失落地看我，我心中一惊，后弦几曾露出这样的表情？一直以来，他都是开开心心，大大咧咧，整日整日咧着嘴，夫人长，夫人短，而现在，他一手指着轩辕逸飞，眼圈竟是开始泛红。

“以前一直都是跟我有一腿的……”

满脸黑线，后弦到现在都弄不明白这一腿的深意。平日我们都是开玩笑只取一腿比较“纯洁”地寒意----“狼狈为奸”。我看他地意思是以前一直和他做朋友，现在却和轩辕逸飞做朋友了。

“夫人喜新厌旧！”最后，后弦将手指狠狠甩向我，他那高高的辫子在这一甩中扬起，在阳光下划过。

再。。看轩辕逸飞，他眯着眼睛，皱着眉头，显然比我更无语。

“来人！”终于，轩辕逸飞受不了了，“把后弦公子带走！”

“是！”立刻，门外跃入两个侍卫，后弦当即摆起了架势：“夫人你真花心！不要我也就罢了，还要人打我！”后弦地声音带出了哽，似是要哭了出来，我头痛地抚额。

“怎么了？”轩辕逸飞立刻摸上我的额头，他总是怕我发烧感冒，我摇摇头：“把后弦交给我吧，他只是个孩子，没开窍。”

轩辕逸飞垂眸思索了一番，站起身：“好，我就在外面。”

“谢谢。”

轩辕逸飞再次眯起了眼睛，双手插入袍袖，冷冷的盯视一会脸气得鼓鼓的后弦，然后出了房间。

后弦紧跟着就对着他的背影做了个鬼脸，然后匆匆跑回我的身边坐下，又恢复了得意：“我就知道夫人还是跟我在一起。”

“后弦，我跟逸飞是夫妻。”我直接进入主题，后弦不是孩子，他只是有根经没通。

“什么？”后弦惊愕地直眨巴眼睛，“夫，夫妻？你，你们不是假的吗？”

“现在是真的了，我喜欢逸飞，逸飞也喜欢我，我们是夫妻了。”

“你，你，你们，这么快！”后弦僵硬地转动身体，正对窗口，视线锁在了窗外院子里，正在与某人谈话的轩辕逸飞的身上，“那，那，那夫人就不再是我的了？”

“什么你的，我一直都不是你的，你把我当什么了？”

“可是……可是我们明明那么合拍……”后弦垂着脸，慢慢地搅动手指，轻喃出声，“我还想带你回家见我风华绝代的老娘，她一定会喜欢你，然后我再娶你做老婆，我们三个在一起每天都开开心心

的……”“后弦，你那是喜欢吗？如果喜欢我为什么我跟逸飞同住一个屋檐你不生气？”

“为什么要生气？你们又不会真的有一腿，可是！”后弦扬起了脸，沮丧地挠了挠头，再次垂落，“你们现在真的有一腿了……”

“如果你对我的喜欢真的和逸飞一样，你就不会允许我跟逸飞同住一个屋檐，更不会把我，把我……”偷瞟了一眼窗外，只有压低声音，“把我扔到两个大男人的浴桶里了！”

“为什么不可以？”后弦侧过脸满脸的问号，“当时两个人都性命攸关，能救他们的只有夫人啊。”

“所以啊，你对我不是男女之爱，是朋友之谊，你有没有觉得对我，和对他们有什么不同？”

后弦眨了眨眼睛，陷入认真地思索，然后，他眸光一闪：“有！我想娶夫人，但是不想娶他们！”

天哪，谁来救救后弦，让他开开窍！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四章 离歌

突破中……

“除了这点……就没区别了。”后弦双手放在自己的大腿上，搓啊搓，还在努力地思考我提出的这个问题。

“那好，我现在告诉你，除了我不能嫁给你这点外，其他都不会改变，你心里是不是好受了？”

“真的！”看来这个问题他连思考都不用，后弦当即挽住了我的胳膊：“夫人，你是说我还能这样挽住夫人的胳膊？”

“可以，只要别在逸飞面前。”

“那我……还可以回宫和夫人一起吃饭吗？”

“可以……”看吧，就知道他回宫是惦记吃的。

“那我还可以跟夫人一起练功？”

“可以……”

“那我还可以用夫人的钱？”

“#￥#%￥可以！”

“那跟以前有什么两样嘛，真是的，大不了以后我再娶别人回去呗。”后弦放开我站起身，整个人一下子来了精神。先前那份失落已然不在。

“也就是以前夫人是我一个的，现在多了个那小子，好吧，看在他是皇帝的面子上，分他一点。”后弦说得很不情愿，双手环胸，视线斜睨出窗口，正好轩辕逸飞回头，瞬即，后弦赶紧转回脸，对着我就是一个及其灿烂的笑容。

我无语，这分明就是恋母情结！

“对了，我今天来除了吃饭还有一件事。”

“什么？”见后弦忽然压低声音。就觉得没好事。

“那个……想见你。”

“不见。”闭眸，眼中却浮现出了那双狭长的，对我充满好奇的眼睛，危险地目光却异常妖媚。

“你怕什么，他又不知道你是谁。只是不想欠你人情，所以要报答你。”

“不用！这个报答给你好了。”

“真的！”后弦舔唇搓手，“那就谢谢夫人了。”我邪睨他那副开心的样子怎么就觉得他对南宫秋有不良企图呢？

他似乎感觉到了我奇怪的视线，慌忙收住笑容，紧张道：“夫人，你别误会，我对他没那个意思。”

挑挑眉，决定逗逗后弦：“没什么意思？”

“夫人。夫人……”后弦笑容开始变得僵硬，“别乱想，我后弦是正常男人，是要继承武林盟主，娶老婆生孩子的，不是，不是夫人你想地那样，呵呵……”

“那你笑地那么心虚？”

“我哪有？我，我，我！”后弦涨红了脸。说不出话，他眼珠胡乱扫了扫，忽然说道，“哎呀太热了。我要出去凉快一下。”说完就溜。

有趣，后弦也学会转移话题了。再次闭眸调息，四周变得寂静，外面的声音就变得清晰。

“姓轩辕的，喂！叫你呢。”

眉脚抽了抽，这后弦还真是不怕死。

“夫人我就分你一点，只是一点，如果让我知道你欺负夫人。我后弦一定照样教训你！”

“后弦！”原来淳于紫宸也在，“你别得寸进尺！”

“哼，要不是我现在内力没有恢……哎呀，你要干嘛！啊---夫人救我----”再次抽了抽眉脚，起身，走到门口。抬眸的时候。轩辕逸飞竟是将后弦揽在身边，拍着他的头。一副爱护有佳的样子。

无语，刚才轩辕逸飞不知怎么折磨后弦呢。

后弦此刻倒也老实，乖乖站在轩辕逸飞的身边任由他“爱抚”他的头，话说。。。我怎么看着这么便扭呢?

明媚地夏日下，轩辕逸飞揽着后弦的肩，身形纤弱的后弦依靠在轩辕逸飞的身边……不对不对，甩甩头，再次看向他们，轩辕逸飞架着后弦一条胳膊转身对我淡笑：“后弦要走了，跟你告别。”

“呃……好……”

后弦干笑着扬起手：“夫人……再见……”

“呃……再见……”

轩辕逸飞放开了后弦，后弦一边退一边对我挥手，最后消失在了红墙绿瓦之间。“逸飞，你对他做了什么？”我倚在房门上，轻声问，轩辕逸飞唇角依然挂着淡笑，他身边的淳于紫宸垂首而立，目不斜视。

轩辕逸飞朝我走来，将我扶回了屋：“你需要休息。”轩辕逸飞的笑容总让我觉得充满了阴谋，他定是威胁后弦什么了。

之后，他依然在外面和淳于紫宸商议着什么，在调息之间，我可以清晰地听见他们的对话。

“查清楚了？”

“是，查清楚了，地图上的几个地方除了皇宫和护国府，都兴过土木。”

“恩……”空气中带出了轩辕逸飞沉吟，那深沉的声音可见他此刻正陷入烦恼。

“会不会是地道？”

“也有可能。”

“不如跟影宫买消息。”

“影宫是风家的眼线，若是从前风家听命于朝廷此事好办，可是现在风雪音野心庞大，只怕……”

“怕影宫有所隐瞒？”

“恩，先试试吧。”

“是。”

“紫宸，朕听说珊珊离了京？”

“是，带着月瑶公主游玩去了。”

“是吗……”

接着，便是一阵沉默，不知不觉间，知了声竟是如同爆炸一般蔓延开来，心中不觉多了几分感慨，时间真是弹指一挥间哪。“珊珊不在，飘飘爱吃地菜，就没人做了……”轩辕逸飞似是叹息的话语从那些嘈杂的知了声中而来，我的唇角慢慢扬起，珊珊上路了。

和逸飞在一起地日子如同蜜月，当我“病愈”准备再去护国府的时候，正好是入宫一个月，谁都没有想到，我打破了那个陌妃的记录，并且宠爱的热度只升不减。

“舒儿，你现在可以不去护国府的，不过，风雪音那边只怕会起疑，而且，你应该知道她让你去护国府的意图，就是让你接近离哥，至少至今为止，你是第一个离哥愿意说上一两句话的人，而且，离哥这个人很关键，如果有机会，你就好好观察他……”

耳边依然回响着轩辕逸飞的话，他让我去护国府是接近远尘，找机会说服远尘放弃叛国地计划。而风雪音是让我接近离哥，她是希望

我能化作她的眼睛，帮她看看离哥，和离哥说说话，顺便给离哥解解闷。

可惜，离哥这位大美男看不上我，不愿教我吹箫。。。为什么离歌喜欢吹箫呢？就不能是笛子吗？

小飞飞叫我学吹箫，小飞飞坏坏。

所以说，人在无聊的时候，外星人也能YY。我的YY是在远尘和离歌出现后结束的，我疑惑地看着他们朝湖心亭而来，远尘推着离歌的轮椅，离歌静静地望向我这个方向，轻风扬起了远尘已经及腰地发丝，和离歌那带着卷地刘海。

依然是一声素袍的远尘唇角带着温和地笑容，而他身下的离歌则是一件绣有蓝色云纹的长袍，深蓝的衣摆在夏风中是不是掀起，露出那袍衫下米色的稠裤。

离歌的目光中没有之前对护国夫人的那分敌意，却也没什么喜悦的表情，清清冷冷的离歌和远尘形成了一种强烈的对比，可是正因为这种反差反倒让这幅画面变得生动和谐。仿佛告诉我们：啊，这两个人就应该站在一起。

小廉子写到现在尚不认为女主对小飞飞的是刻骨铭心的爱情，也从没打算让她呆在宫里宫斗，小廉子觉得要斗也要是天下之斗，宫里的这段日子是对小舒的一种历练，打击才能成长，成长才能以更高的姿态站在小飞和小南的面前。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五章 认出了？

抱歉。。。去看电影了。。晚了。。。

沉静的远尘，和那形如冰山的离歌，当和煦的夏风吹过他们身前的时候，带来了杏花的花瓣，粉的，白的，纷纷扰扰，飘过他们的面前，那一刻，我却有一种心酸的感觉，这份心酸，来自于两个男人的凄凉身世。

不由得，手指拨动琴弦，弹出了《高雅》（《源氏物语》中的插曲），唯美的琴声给这副唯美的画添上了一分回忆的悲伤。

远尘温和的神情因为这曲声而凝固，他那双总是淡看一切的眸中透出了浓浓的哀伤，他静静地站住了脚步，和离歌一起站在亭外，那渐渐迷茫的视线随着我的琴声而飘向远方，就像那纷飞的花瓣。

不知不觉间，风，停了。花瓣缓缓飘落，落入离歌的膝间，他轻轻地，捡起一片苍白的花瓣，额前微卷的刘海在他的眨眼之间，轻轻颤动了一下，他将花瓣放入掌心，风随即再次而来，将那花瓣卷入空中，离歌的视线随花瓣而去，总是平平的唇角，轻轻上扬。

他们究竟回忆起了什么？一个哀伤，一个却是微笑。

双手放上了琴弦，琴声在手下渐止，我起身相迎："飘飘见过远尘老师，离歌公子。""飘飘快要出师了。"远尘推着离歌而入，坐在他一直以来的位置上，离歌手中。是那日我看到的玉箫。

"老师高看飘飘了，飘飘远远不及老师。"

"飘飘不必自谦，你弹出地曲子，一首比一首让人惊艳。"

"飘飘只是有感而发。"

"有感而发……为何？"远尘温和而问，他清爽的脸就如他这个人。素雅而出尘。

我皱了皱眉，淡淡道："这首《高雅》原本是为宫廷而作，宫中之人行为举止都端庄大方，让众人为之倾慕，可是他们的心却向往更高更广的地方……"

"呵，一入宫门深似海呐……"远尘以为我是因为住进了皇宫而无聊，"听说飘飘前几日病了。"

"是的，多谢老师关

"那日离歌公子准备教你吹箫。你却离去，之后，便传出你病了地消息。"

"那日……"我自然而然地看向离歌，离歌微垂双眸，远尘的话语再次将我视线拉回："之前离歌公子觉得我和他一同传授未必合适，因此一开始他才没有教你。"

"原来如此。"

“现在你琴有所成，从今日开始你便跟着离歌公子学箫吧。”离歌肯教我，这有点不寻常。

我立刻起身对离歌一礼：“飘飘拜见老师。”

离歌微微抬首，清清冷冷地看着我：“箫带来了吗？”

糟了，一直都是学琴。箫从来不带。

“看来你无诚意学箫。”冷冷的声音带出了离歌的怒意，他正要转身，却被远尘拦住：“离歌，飘飘一直与我学琴。箫未带也是正常。”

离歌侧脸冷冷地瞥了一眼远尘，便道：“今日她无箫，明日再学。”说罢，他转身而去，远尘起身看向远尘，带出一声叹息：“哎……”

其实我对学箫兴趣不大，而且离歌那样的脾气我也有点感冒，同情归同情。相处归相处，这个人，第六感告诉我，很麻烦。

“那日我说服离歌前来教你，而你却是不理睬他。”远尘含笑转身，我笑道：“那日要出去逛街。所以……”

“呵。这倒是其次，离歌那日与我说。你是第一个不会在他身上过分关注的女人，让他终于有了一种不是花瓶而是人的感觉。”

恩？怎么听上去像离歌很犯贱，我不理他，他倒是把我放在了眼里，这性子，跟玄明玉到有几分想象。

远尘拾袍而坐：“接下去我将要去寺庙斋戒，所以离歌便会教导你，你陪他说说话也好，他需要一个人陪。”

“可是离歌公子性格孤僻冷漠，飘飘只怕……”

“这种性格也非他所愿，其实……他还是希望有人陪陪他的……”远尘地目光飘向了远方，我与他对面而坐，自然而然看到的是他背后的景物，视野中，出现了风清雅和小若，她们朝此处而来，远尘目光收起，微微垂落：“没想到夫人今天也来了。”他转身出迎，风清雅当即扬手：“不必了，远尘。”

没想到风清雅今天又来了。

“远尘，今天本夫人想跟飘飘下棋，一起吗？”风清雅的笑容今日很迷人。

远尘微微颔首：“既是如此，那远尘先告退。”

“好。”

“老师……”我看向远尘，他回首一笑，那儒雅的笑容回答了一切，他还是走了，素洁的袍衫最后消失在了耀眼的阳光下。

风清雅今日一身暗色的长裙，她的服饰一直都是深色系，但是自从我离开她的身体后，她地穿着也有所改变，今日这件裙衫虽然依旧是暗色，但上面有着暗紫的花纹，看上去华贵又不会太过隆重。

“飘飘，身体好些了吗？”她关切地问。

“多谢夫人关心，已经无碍了。”

正说着，小若匆匆走出了凉亭，挥了挥手，紧接着，一个又一个丫鬟朝凉亭而来，带来棋盘和瓜果，一下子，整个凉亭就失去了往日的宁静，而变得热闹。

“那日，在马车里的是淳于珊珊吧。”风清雅一边落子一边看似无意地提起，唇角带着淡淡地笑，眼眸却是垂落不让你猜到她此刻的心思。

“夫人眼可真尖。”

“呵，没想到飘飘与淳于兄弟会如此亲密，之前莫不就是认识的？”

“夫人这是在审问飘飘？”我手拿白子，她不看我，我也不看她，两人都看着棋盘，说的却是各自的话。

“看来这次姐姐似乎选了一个不该选的人。”

“那皇后到底该选谁呢？”

“不是你。”“啪！”她将我团团围住。

“为何不可是我？”我突破重围。

“你会反将别人的军！”

唇角扬起：“轩辕王朝的将军不是夫人吗？”

“曾经有个人对我说，你这个夫人做得不快活，不如给她做。”

“哦？谁那么大地口气？”

“她不仅口气大，本事更大。”突然，她将一枚字落在了一个起死回生的位置，“看来起死回生了！”

“夫人高明，飘飘甘拜下风。”我对着风清雅抱拳便是一礼，她伸手挡住了我的礼，神情复杂地看向我：“你……”

“我？”我眼角带笑。她似是受到了什么惊吓，猛地抽回手，眼神闪烁中她侧过脸，陷入沉思。

“夫人，还下吗？”我问。

风清雅再次看向我，脸上已经风平浪静，可是那双眼睛在看到我的时候，却出现了片刻的失神，更多了一分恐慌：“不了，这棋不下了……”她拧了拧眉，“现在棋子已变成下棋的人，这棋局……只怕非我所能控制了。”

我不明白风清雅这丝害怕从何而来，记忆中，她从未怕过任何人，对了，她怕我，怕我对她动手又动脚，每当那个时候，她地眼中都会出现一丝恐慌。难道，她真地认出了我？既是认出我又何许害怕？

当初她怕我是因为我攥着她的性命，我曾威胁她，敢动我就毁了她地容，而今，我已是飘飘，一具与她毫不相干的身体，她甚至可以轻松地毁了我，那她又在为何恐慌？

“夫人这话……飘飘不懂。”在任何事情未曾明了前，还是装蒜比较好。

“你真不懂？”她忽然靠近我的鼻尖，一双眼睛对着我的眼睛，“不，你懂，而且，很懂！”

她此刻靠得如此之近，若是小九，我定会又调戏她一番，但她不是小九了，所以我笑道：“飘飘真不懂。”

“哼。”风清雅轻哼一声后，拉开了与我的距离，起身，“放心吧，今日之事不会传到我姐姐那里，你还是花飘飘。”

听风清雅的口气似是站在我这边，我随即起身：“我不是花飘飘还能是谁？”

“逛街不？”忽的，风清雅陡然转移了话题。

“诶？”

“走，逛街去。”说罢，风清雅就拉起了我的手，扑入灼人的烈日之下。

我没有从风清雅那里得到任何答案，而她也没有在我这里获得任何结果，我与她，似乎都默契地不再去碰触那个话题，只是一起单纯地……逛街。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六章 南宫秋玥驾到

大家好性急啊，如果真的是舒飞，那小廉子就已经可以结尾了，哪里还要写上一个多月？这才刚刚开始。感情不乱不好看，女主也是要偶尔虐一下滴。不虐不成长滴……

风清雅对我态度的突然改变，让我一时陷入了迷雾。如果不是立场未明，我想，我喜欢风清雅，想跟她做朋友。来到这个世界，异性朋友不少，女性却都成了敌人。

我必须当作敌人的风雪音，被迫视为对手的风清雅，对我设防的冷月瑶和厌恶我透顶的寒思忆，似乎……我没什么女人缘。

躺在轩辕逸飞的大腿上，他看奏折，我看书，房里那张太师椅已经换作了华丽丽的长椅，我可以横躺在上面。

“呃……你现在空吗？”我从下而上看他，只能看到他那个尖尖的下巴。

“有心事？”他手里依然拿着朱笔。

“今天离歌居然要教我吹箫，这……不寻常。”

他的手顿了顿，身体后倾靠在了靠背上，俯下了脸，带着紫色的发丝随即从他的脸侧垂落：“我对离歌这个人并不熟悉，你怎么觉得不寻常？”

“离歌生性冷漠孤傲，而且你又说是风清雅挑了他的腿筋，所以他之前看我的眼神都是带着刀子的。”“呵……带着刀子。”

“恩。”我起身，坐在他身旁，他的目光也随我而动。“而且，那次花园会风雪音来到护国府，离歌都不理她，风雪音是皇后啊，再大的仇恨他也该忍一下。他居然就是不搭理风雪音，风雪音也真能忍。”这个世界地人都犯贱的？越是不理越是喜欢。

轩辕逸飞微微侧脸：“女人的爱是包容的。”

我一愣，这种富有感情和哲理的话从冷硬刻板地轩辕逸飞的嘴里说出来，很奇怪。他深情而温柔地凝视着我：“舒儿，你也会包容我，是吗？”

这句奇怪的问话让我一时陷入呆愣，他仿佛在说，如果我哪天做了对不起你的事情。你也会原谅我。

“你……做了对不起我的事情？”我心虚地问。

“呵……”他抿唇而笑，随即，他收住了笑容，“离歌和玄明玉是结拜兄弟你可知？”

“诶？”我大惊，他们两个还有这样一层关系！

轩辕逸飞拧紧了眉：“这件事也是最近而知，看来这宫里又多出了一股势力。”

“难怪他们的性格这么像。”

“舒儿，下个月我将搬出你的凝香院。”

“真的！你给我准备了什么大房子？”印象中，皇帝总会将自己最宠爱地妃子带入他的寝宫，或是独立的大院子，所谓金屋藏娇。

轩辕逸飞神色微变。视线从我脸上移开。似乎有什么不好的预感，难道！他有了新欢！谁？灭了她！

“我……什么人！”忽然，轩辕逸飞豁然起身，就望向窗外。强烈的杀气逼退了我身上的热气，一股从脚下而来的寒冷席卷了全身，他是皇帝，是一个独当一面的皇帝。

记得当初我在逃跑时误听见他和淳于紫宸的谈话，他只是轻飘飘地说了一句：处理她。望着轩辕逸飞布满戾气的背影，我开始陷入了迷茫，包容地爱，又是什么……

“怎么？几日不见就不认识我了！”是后弦的声音。我立刻站起望出窗外，后弦倒挂在房梁上，双手环胸拽拽地望着轩辕逸飞，那根长长的辫子因为他倒挂而垂落地笔直。

轩辕逸飞没有说话，他提起了朱笔就甩了出去，“嗖！”射向后弦。后弦迅速侧脸闪过。转回头时，嘴里含着那支朱笔。

“呸！”他吐掉了笔。“上次我内力没有恢复，才会被你占了上风，这次我一定要好好教训你！”

说罢，他从房梁上翻身而下，拍着手乐悠悠，“对了，你那些喽啊，实在太差劲了，被我三两下就摆平了，我说，这样的菜鸟怎么保护你？说不定哪天你挂了他们还在上面打瞌睡呢。夫人，别跟着他了，不安全。”

“真是欠揍！”轩辕逸飞捏紧了拳头，大步流星地走向门口，我跟上去，他袍袖扬起挡住了我，“你还要护着他嘛！”沉到极点地语气让我立时怔愣在原地，原来轩辕逸飞不发威，我一直当他哈喽猫。。。。

“我看你这个皇帝怎么做？今天好在是我，若是别人，早摘了你的脑袋当球踢。”后弦越说越过分，还有功夫朝我抛媚眼，“夫人，为了你的安全，还是跟我回家吧。”

“住口！”轩辕逸飞飞身就跃向后弦，后弦给了轩辕逸飞一个大大的鬼脸：“要打就别在夫人面前打！”说完就跃上房檐。

“哼。”轩辕逸飞冷笑，“是怕丢脸？”

“切，是怕你丢脸。”

轩辕逸飞眉脚一抽，就跃上了房檐，这两个人真是要人命了！我跑出屋子的时候，房檐上已经空空如也。

“哎！这叫什么事！”我气得跺脚，这后弦不是找抽嘛！就算他是轩辕逸飞的亲戚，轩辕逸飞翻起脸来，只怕也是六亲不认。

六亲不认？是啊，刚才的他，杀气好强，就连我都无法近他的身，我究竟是在跟谁同床共枕？那是一只老虎啊。

怅然袭上心头，慢慢走回房间，他要搬出去了……为什么……

“哼，见到真正地他，是不是怕了？”忽然，从房内传来了我异常熟悉的声音，那是我这辈子都不会忘记的声音，这个声音在我初来这个世界的时候，给了我许多安慰，也在后来，时常蛊惑我的心，让我听命于他。

我怔怔地扬起脸，朝那个声源望去，瞬间，我有了一种被命运的漩涡卷入地感觉。我看到了那个和我纠缠不清地男人：南宫秋。

在那长长的，华丽地躺椅上，他懒散地侧坐在长椅上，右手随意地搭在雕花镶玉的椅背上，右腿曲起踩在上好的软垫上，就如将整个天下都踩在他的脚下。

没有易容的脸清晰地展现在我的眼前，先前那死气沉沉的脸在他那双透着妖邪之气的眼睛衬托下，瞬间活了过来，宛如先前他是沉睡的吸血僵尸，而现在，这位吸血鬼王子已然苏醒。

从他的额迹开始，是一块大大的绣着诡异图纹的艳丽的头巾，头巾将他所有的长发都遮盖起来，只留下鬓角的两束，那两束长发异常直挺地垂挂在他的脸侧，隐隐的，两个大大的耳环在那两束长发后在风中轻摇，闪现着属于青铜的古老的暗光。

他勾着唇角，用一种带着慵懒的目光看着我，直直地盯着我的脸，我就像是在跟一个海贼王对话，不，他不仅仅是海贼王，更是历险的王子，而且还是海里的美人鱼王子。

“怎么？不认识？”他问，唇角的笑意更甚，我忽然明白他们在玩调虎离山。

“既然你不肯见我，只有我来找你。”他慵懒地放下腿，转身正对我，双手交叠在下巴下，用他那种参杂着好奇的目光上下打量我的身

体。

“我不爱欠人情，所以今日来还你这个人情。”

我垂眸，想了想，再次看向他：“好，你想怎么还？”

“一件事，或是三个问题。”

他的回答打动了我，他可以回答我三个问题，而且，他是影宫的人，就算不是宫主，也是上层。

“怎么，问题太多了？”他眼眸一转，眼角带出了一缕妖媚的春色，今天他的心情很好，我的感觉这么告诉我，因为他的语气很好，没有用上命令的口吻。

我再想了想，便问：“远尘的妹妹轩辕碧落在何方？”

“恩？”他挑起了一根眉，脸色微沉，眼角的春光不在，多出了一分煞气，他缓缓靠向后，双手平伸搭在了椅背上，用一种俯视的目光看向我，开始了，这人果然迟早会露出那副高高在上的本性。侧过脸，不看他。

“是为了轩辕逸飞？”他冷下了声音，我不看他，摇摇头，又点点头：“还有为了远尘。”

“哼，你倒是挺多情，还想着远尘，好吧，既然是你的问题，就告诉你，轩辕碧落在东莱。”

“东莱？”我惊呼，“她怎么去了那里？”

他勾起了唇角：“这算第二个问题吗？”

“不不不。”我立刻摆手，不能这么浪费问题，我得好好想想。

故事才刚刚开始。轩辕逸飞是女主的前男友。。。。。。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七章 飞&月？

想了很久，想起了那天轩辕逸飞和淳于紫宸的对话，他们说想向影宫买消息，便问道：“远尘是在挖地道吗？”

南宫秋纤长的手指有意无意地滑过他的下唇，砸吧了一下：“没想到你第二个问题还是为了轩辕逸飞。”

我侧过脸，逃避他的目光。

“没错，是地道，而且有七个出入口，一年前，远尘进入护国府就开始了，他们挖出来的土就种上了竹林，那片竹林就是他的掩护。皇宫的出入口就在西宫那片假山里。”

“你知道为何不汇报？”我奇怪地看向他，他不是风家的人吗？

他架起了腿，深沉的目光朝我逼来：“我为何要说？你认识我？知道我的身份？”

心中一惊，不再多言。

“看来我们……不认识。”他的话语里再次透出了慵懒，我点点头：“是的，我们不认识。”

天气越来越闷热，空气变得越来越稀薄，一种无形的压力从南宫秋的身上慢慢形成，朝我扑来。我们彼此都陷入了沉默，他不再说话。我也不知该说什么，怕言多有失。

“你还有最后一个问题。”长久的静默后，他提醒我。

我透过微垂的眼睑望向书桌后地南宫秋，心里很乱，不知在乱什么。我闭上眼睛深吸一口气。问出了那个潜藏在心底已久的问题：“你为什么……会受伤？”我没有勇气去面对他，所以没有胆量抬起自己的眼睑，去看他一眼。只有这样垂着脸，轻声问。

只是没想到，当我问完后，又是一阵静默。

空气里没有任何声音，即使是风的声音，都没有。昆虫宛如都躲藏了起来，一切的一切，都静得让人心慌。

忽地，他站了起来，不知为何，尽管离他有五步之远，我还是后退了一步。

他朝我缓缓走来，我在后退一步之后告诉自己要冷静，要镇定。直到他走到我的面前，我的视野里全是他黑色的袍衫。我的鼻息里全是从他身上而来的淡淡的中药的味道，我地心跳，还是加速了。

“你关心我？”他清幽的声音从上而来。我摇头：“不是，我是好奇。”

“好奇？我知道。你是在关心我。”“真是见鬼，我真的是好奇！”我受不了他给我造成的压迫感而后退，突然，他伸手就拽住了我的手臂：“是你！”

“谁？”

“我知道是你！”

“你到底在说什么！”

“没有一个女人在看到我真面目后会打我，只有你！”

“那次我吓到了，对不起！”

“我不要你跟说对不起，我要你承认！”

“你到底在说什么？”

“看着我！”他大吼，我立刻抬头。他紧紧盯着我，我看着他愤怒的容颜。他用另一只手扣住了我的下巴，唇角勾出他充满邪气的笑容：“就是你，你喜欢我。”

“不！我没有！”为什么我要跟这种男人纠缠不清？

“你喜欢我！所以你才会救我！”

Chapter_14

“不！我不喜欢你！我喜欢的是轩辕逸飞！”

“他只会伤害你！”他生气了，他愤怒地大声说，“你知道他为什么要搬出去吗？”

“为什么？”我急切地从他的眼中寻找答案。难道轩辕逸飞真地要背叛我？南宫秋半合的眼睑里是愤怒的火焰。他抓住我胳膊的手紧了紧，忽然。他地唇角扯出一抹嘲笑，是对我所谓的痴情的嘲笑：“因为他不能有弱点！”

“弱点……”瞬间，我大脑被抽空，只有南宫秋带着嘲笑的话语在我空洞的大脑里回荡。

“他是轩辕王朝的君主，他不能有任何弱点，若是今日我拿你的性命做要挟，他该如何？”

讨厌！这个问题就像是老婆和老娘一起掉到河里，你先救哪个？所以我选择了学游泳，而且水性特别好。

“轩辕逸飞如果宠你，那就是并不爱你，只是拿你当作障眼法。但是，他真的爱你，所以注定他不能太靠近你，哈哈哈哈，轩辕逸飞啊轩辕逸飞，真是可怜，连个女人都不能好好去爱。”

我将会成为轩辕逸飞地弱点？我不想看到轩辕逸飞为我而妥协，虽然那是一个爱自己的男人应该做的，但绝对不是一个帝王应该做的！轩辕逸飞为了我而妥协，我实在无法想象，我会厌恶自己，我会痛恨自己！

“月！”忽的，身后传来一声轩辕逸飞的惊呼，他叫南宫秋什么？月？他竟然叫他为月！我立刻转身看轩辕逸飞，他地目光中带着惊讶，确切地说，是诧异。

而他的手中，提着后弦，后弦衣衫凌乱，他被轩辕逸飞提在手中，脖领被扯开，露出了那纤巧地锁骨和半边香肩。

“嗨！那个……我失败了。”后弦对着南宫秋挠挠头，然后看看身边怔愣的轩辕逸飞，“看来……你们两个认识。”

南宫秋勾起了唇角：“飞，好久不见。”

飞？我立刻再回头看南宫秋，他脸上的笑容发生了变化，竟是几分得意，他猛然将我扯到身前，目光看向轩辕逸飞：“飞，你抢我的东西是不是为了引起我的注意？”

啊？不要，不要！我不要Y自己男朋友，可是！可是他们的对话，他们的神情，他们的动作，怎么都像是老情人！

“原来你早就知道我的身份！”轩辕逸飞眯起了那双琥珀的眼睛，杀气开始渐渐形成，慢慢推开了后弦，后弦眼珠转了转，瞬即退出房间，下一刻，就出现在了窗口偷看。

南宫秋笑了笑：“不想知道也难，我伟大的轩辕陛下。”

“既然知道还不放开她！”

“放开？”南宫秋手腕一转，转力将我转入他的怀中，他俯身到我的耳边，将他的话语吹入我的耳朵，“看见没，你就是他的弱点。”

然后，他站直身体对着轩辕逸飞冷笑：“飞，我想你搞错了，她是我的东西，今晚我要带走！”

可恶！我恨得咬牙，他还是他，这个自大的，目中无人的南宫秋，在他的眼里，我永远是东西！而不是人！他抢我永远都是为了多一件收藏品！

“月！你是不是想将一年之约提前！我乐意奉陪！”杀气陡然从轩辕逸飞脚下而生，我惊讶于他们之间的对话，轩辕逸飞原来认识的是南宫秋的真面目，而他们之间有着一个一年之约，估计就是那次我撞上的决斗，他们，他们到底是什么关系？

“哈哈哈，既然如此就提前吧，不过，你确定你现在还能赢我？”猛然间，南宫秋卡住了我的脖子，轩辕逸飞当即上前抢了一步，我第一次看到惊慌的轩辕逸飞，南宫秋说的对，我现在已经成了轩辕逸飞的弱点。

今日幸好是南宫秋，他日若是敌人……我这是在害逸飞！

今天看见评论区爆炸我就剧透一下，女主在这次感情历练后明白自己不能再懒散下去，而是要变强，要跟小飞飞在一起就要不能成为小飞飞的弱点。后面嘛，咳咳，她一不小心把又爱又恨的南宫给。。。。所以她就对小飞飞有愧，才会导致她彻底离开京城打算重新开始。巧遇风家当家，一不小心就成了咳咳。。。未完待续，未完待续。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八章 解释就是掩饰

无良的剧透向来无良，了解无良的人知道无良的剧透通常可信度一半都不到。奸笑中！

“放开她！”轩辕逸飞急了，他从未急过，一直以来，他都有着一份泰山压顶心不慌的镇定，而今天，却因为我而慌乱。

“哼。”南宫秋放开了我，走到轩辕逸飞身前，轩辕逸飞的目光不离他半分，就像捕捉猎物一般牢牢将他捉住。

南宫秋懒懒地斜靠在了他的门边，一手放上了轩辕逸飞的肩膀，轩辕逸飞眯起了双眼，侧脸看他，南宫秋靠近他的脸，勾起了唇角：“飞，你我一直都没有弱点，而今，你有了，你确定你这个位置还能坐得稳?

风雪音，玄明玉，他们都是聪明人，他们迟早会发现你这个弱点，我不想看见你死在别人手上。”南宫秋狭长的眼中露出了对轩辕逸飞的嘲笑，而那嘲笑因为他妖媚的脸而邪气丛生。

轩辕逸飞当即甩脸不看南宫秋：“这与你无关！”

“你不怕我是他们的人？”

“若是，你还会手下留情？”轩辕逸飞转回脸，盯视南宫秋，南宫秋与轩辕逸飞对视了一会，猛然间，他仰天大笑：“哈哈哈……有意思，很有意思。一年之约时间不变，但你这个弱点我要带走！”说完，他就朝我而来，陡然间。眼前白影划过，轩辕逸飞就站在我的面前，挡住了一身黑衣的南宫秋：“谢谢你地好意，我会好好保护这个弱

点！”轩辕逸飞声音下沉，“你叫后弦调我离开。看来你就是那个吸了舒儿内力的人，你费那么大周折要带舒儿走，莫不是想以身相许？”

我一愣，轩辕逸飞也会拿人打趣？

“舒儿？”轩辕逸飞的对面传来南宫秋深沉的声音，我偷偷从轩辕逸飞的身后看去，他地双拳开始紧拧，“舒儿！很好！真的很好！女人，你最后一个问题我可以回答你！我是为了一个没良心的女人受的伤。飞。这世上寡情薄幸的女人很多，希望你的舒儿不是其中一个！后弦！我们走！”

说完，黑影掠过门口，南宫秋瞬间就消失在房中，后弦朝我挥挥手，也随南宫秋而去。

我怔怔地站着，他是为了我而受伤？为什么？可是，我却在他离开的那一刻，整颗心都安了，南宫秋不该与我总是纠缠不清。他是自由的，他是随性地，他也是野的，不应该被我束缚。那样我只是在糟蹋一匹野马。

那轩辕逸飞呢？

轩辕逸飞转身。半眯的眼眸中有着一分关心，但我也感觉到了一分怀疑。

“你们认识？”我看着轩辕逸飞，这个我想依靠的人，而今，我们似乎成为了彼此的弱点，就连关系，也发生了微秒的变化，这个变化是因为南宫秋的出现。

看了许久。我问他：“应该是我问你们认识？”

轩辕逸飞长长的呼了一口气，我举起双手：“好了，就当大家都没问这个问题。”

“好。”他陷入了沉默，许久，他只是站在我的面前看着我，欲言又止。

“有话吗？”

“有。他无论说什么你都别信。”

“我没听。你不说我还以为你们是老情人。”

轩辕逸飞瞬间睁圆了眼睛：“舒儿，不要误会。我跟他……”

“我知道。”如果有什么南宫秋早灭了我了，这个世界也滑稽，当男人听到自己女友说他和另一个男人是情人时居然没有惊奇地骂你脑袋有毛病，而是解释他们没什么？这说明什么？说明轩辕逸飞说不定会选择男人。Orz！！！双性吗?

“我搬出去是为了保护你。”轩辕逸飞似是担心我多想又补充了一句，而我则是钻进了他和南宫秋的无限YY地深渊。

我盯着轩辕逸飞属于漫画美形的脸，尖尖的下巴，小小的唇，细细地眉，长长的眼睛，冷俊的脸上总是布满寒霜，他就像挺立在冬雪中的白梅。

而南宫秋，同样的脸型但却有着一个圆滑的下巴，整个线条都那么柔和细腻，像是一件精美艳丽的艺术品，尤其那分红梅一般的冷艳，让任何看到他地人都无法移开目光。

妖媚的眼睛里满是邪气，唇角一勾，舌尖舔过那性感的唇，极具诱惑力，让男女都会痴迷于他的眼神，他的挑逗中。

这两个人放到了一起……天

“为什么你不喜欢那个月？”我脱口就问。

轩辕逸飞惊地目瞪口呆：“舒儿！你到底在想什么！”很好，这才是一个正常男人的反映，我继续：“难道不是吗？那家伙这么漂亮。”我们因为南宫秋而沉默，又因为南宫秋而拉开话题。

“舒儿，够了！”

“我实在是想不通，这是为什么呢？这么漂亮地一个人。”

“舒儿，我跟他根本不认识，你下次见到他最好不要说他漂亮，不然他会对你下杀手。”

“为什么？”

“没有为什么，他恨别人那么说他，当年，我就是误把他当女人，才有了这每年地比武。”

“那你追他啊。”

“舒儿！”轩辕逸飞似乎有些失控了，他第一次朝我大吼出声，我怔住了身体，从某种失控状态中开始清醒，我抱住了自己的头：“对不起，我，我失控了。”

“舒儿，回答我，你跟他有什么关系，你是不是知道他地身份？”轩辕逸飞扣住了我的身体，我捂住自己的脑袋：“我现在很乱，我去冷静一下。”我推开了轩辕逸飞，跑出了房门。

“舒儿！”轩辕逸飞在我身后大喝，我跃上了房梁，连翻几个跳跃，坐下，身后是大大的圆月，下面是无人居住的西宫。

良里个西撇的，我居然在重新见到南宫秋之后失去了控制，这个妖孽，总是扰乱我平静的生活，他到底想怎样？！

不，应该是我到底要怎样！

南宫秋说得不对，我不是轩辕逸飞的弱点，我可以保护自己，我不会成为别人要挟轩辕逸飞的武器，难道就因为此我就要离开轩辕逸飞？

一定是南宫秋的计谋，没错，他要我离开轩辕逸飞，然后他就可以捉住我，因为现在我是轩辕逸飞的人，所以他无法靠近我。

可是也不对啊，南宫秋今晚在离开的时候显然是对我已经彻底放弃，他没必要这么做。难道他真的喜欢轩辕逸飞，才不想让我成为轩辕逸飞的弱点？

￥￥……完了，完了，我又绕回去了，南宫秋不会喜欢轩辕逸飞的，轩辕逸飞也不喜欢南宫秋，他们之间没关系，没关系……才怪。

我彻底放弃了，越想冷静，越想理清思路，结果越是往BL这条不归路而去，最后，我成了第三者，BL剧中最让人厌恶的那个女炮灰。

腐女的最高级别，就是当两个男人在你面前的时候，她会直接想到BL的**，我很庆幸自己还没到那样的高度，我只想到了小飞飞被小月月压在身下，小月月这个妖媚伪娘腹黑功，邪邪地欺压小飞飞这个冷漠还有点性冷淡的便扭受。或者……倒过来，这两个人攻受可以互换。。

无语----我居然在YY一个和我每天同床共枕，并且一周三次嘿咻的男人，我怎能如此？！！可是，问题是我自从看见他和南宫秋站在一起，我就彻底走火入魔，菩萨，救救我吧……

“我跟他……相识在八年前的一个冬……”轩辕逸飞透着无奈的声音随着夜风飘入我的耳朵，他妥协了，他为了我而决定说出他与南宫秋之间的秘密。

白色的衣袍出现在我的身边，他缓缓坐下，揽住了我的肩膀：“那时我把他当作了女孩，因为当时他正在温泉里沐浴……”

温泉……水汽缭绕……晶莹的胴体……妖艳的绝色容颜，和春情荡漾的眉眼……

今天评论区那么多的****怎么回事？恩？乃们居然敢来污染本无良的评论区？无量教你们，写奸情呢，要当中隔开，或是加个符号，明白了没？YD地笑着飘着未完待续，

正文 第三集 第四十九章 YY到走火入魔

八年前的冬季，轩辕逸飞几岁？南宫又多大？他们为何会在温泉相遇，而小飞居然偷看小月洗澡？

“那时我把他当作女孩子，因为当时他在水里……你也看见他的样子，很难让人把他当男孩……”轩辕逸飞的脸上带过一层薄红，可见这件事让他入心底。

“然后呢？”我追问，努力不让自己的双眼冒金星，吓坏轩辕逸飞。当时他们都是美少年，会发生什么？

“咳……”轩辕逸飞清了清嗓子，“那时我说我会负责，结果得到的回答却是一把剑……”

果然！看吧！我就说南宫秋那种妖孽是男人和女人都无法拒绝的。小飞飞当时一定脸红到了极点，水盈盈的眼睛都能滴出水来。

“我险些败在他手中，后来才知道他痛恨别人把他当作女孩，他也痛恨自己那张绝色倾城的脸。那一战，我和他成了朋友。”

好朋友？任何感情都是从朋友开始的！！！

“我们彼此都不问对方的身份，因为我们想做……”

想做什么？

“做……单纯的朋友，舒儿，你应该理解，我的身份，注定我身边没有单纯的朋友。没想到他其实知道我的身份……”

听出轩辕逸飞口气里地担心和沮丧，我下意识说道：“你放心，他一直没把你放眼里。”说完就后悔了。这不是在承认自己认识南宫秋吗？呃。。。我怎么好像在撮合他们？

“你们！”

“啊！对了，他说地道的出口在这儿。”我赶紧转移话题，跃下房檐。

“出口？”轩辕逸飞跃了下来，我指着那片假山：“他说出口就在这里，地图上七个地点都是出入口。”

“你怎么知道？不。他怎么知道？”轩辕逸飞冷下了脸，深沉地问。

我知道他此刻急于知道真相，作为一名帝王，他一直都有知道一切真相的权利。在真相的执着上，他跟南宫秋是相同的。他们都以掌控所有真相为自负，正因为这个自负才让他们从来不会去平等地对待身边地人。

我埋下脸：“如果我不告诉你，你是不是从此不再信任我？”

“舒儿！”轩辕逸飞忽然将我扯入怀中，“不。只有你，没关系，只有你。”

“是吗。”我环住了轩辕逸飞的腰，慢慢收紧，将那宽大的袍衫一下子收紧，直到圈住他窄窄的腰，我很享受这个过程。忽的，眼前划过那双妖邪的眼睛，我不由得放开了轩辕逸飞：“我不会成为你的弱点，我不会成为任何人的弱点。”

“舒儿！别信他！他在胡说！”

“他没有！”神情转为严肃。告诉轩辕逸飞我是认真地，“他其他的话我都不信，但我相信他这句，逸飞。皇宫不如平常人家，我错了，

是我错了。”我缓缓后退，迷茫占据了大脑，我究竟该如何？然而，我却知道，我今晚无法再与轩辕逸飞同眠，“今晚……我想一个人睡……”

“为什么！”他追问。

“因为我看到你。就想起他……”

“舒儿！你跟他到底什么关系！”

“是冤孽，我因他而死，他因我而生，逸飞，我只想冷静一下……”我需要冷静，让那根Y的神经冷静。让自己寻求依靠的强烈的愿望冷静。

我为什么会喜欢轩辕逸飞？我明白。我清楚自己只是深深的喜欢轩辕逸飞，那是一种淡淡的爱。他在我最需要的时候出现。给了我温柔，安抚和爱情，他又符合任何一个女人的择偶标准，我没有理由拒绝他，那就反而是做作，为什么要去拒绝一个深爱自己的好男人？

更何况我地心里没有任何人。不，有，可是那个男人根本不爱我，我对他也是又爱又怕，他就像美丽的曼陀罗，沾上他犹如飞蛾扑火。我不能做飞蛾。痛苦地去爱别人，不如享受别人的爱。

我不能沾染那朵毒花，我跟他清了，在我救他，将五十年的内力给他地时候，就清了，我为什么要去痴缠一个根本不爱我的男人？

可是现在……我又该如何？

点击，登陆周公OL。。

周公大叔出现在云雾中，样子很像鬼叔：“丫头，要选择什么职业？”

“腐女吧。”我说。

周公：“腐女舒清雅，性别，女，YY值：5；YD值：3；腐化值：9，严重腐化；正常思维，0。下去吧。”周公将我踹落云端，吧唧，落在一个人身上，黑黑的袍衫，妖颜绝色的脸，他的唇角勾起，扣住了我的下巴。

“你果然还是喜欢我。”他很得意。

“是的，我喜欢你。”我老实地说。

“你半夜落到我的床上难道是想侍寝？”他扯了扯我地头发，将我扯到他的面前，我像小狗一样在他身上爬，然后对着他的脸：“是的，我想攻你。”

“攻我？哈哈哈……我还想攻轩辕逸飞呢！”他口气猛然转冷，“飞的心被你拿了去，我今天就要你的心！”他伸手就抓向我地胸口，我竟然没有惊慌。

“住手！”忽然，轩辕逸飞地声音出现，他冲了进来，扯开我，将我拽下床，就扑倒了南宫秋：“不许动我的女人！”

好了，我开始站在边上看。

轩辕逸飞揪扯着南宫秋地衣领，后者还很享受地眯起了双眼，一脸春情洋溢，仿佛在说：“啊……不要怜惜我是娇花，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

再看轩辕逸飞，一张爱恨纠葛的虐心脸：“你这个妖孽！为什么到现在还不放过我！为了忘记你，摆脱你，我逼迫自己去爱一个女人！现在，我终于发觉自己原来可以正常地去爱一个女人，你为什么又要出现！”轩辕逸飞朝南宫秋狂吼，其纠结的痛苦让人心酸。

“为什么……为什么你还要出现……为什么……我好不容易直了……”小飞飞开始扑倒在南宫秋的怀里哭泣，我的心很纠结，纠结得想吐血。转身，想走，却有东西缠住了我的腰，是一根裤腰带，我转身，热血沸腾，鼻血差点喷出。

小飞飞衣衫不知何时已经退落，南宫秋左手扯着他的一缕长发，他乖顺地伏在南宫秋裸露的胸膛前，南宫秋正斜着眼睛向我投来勾魂夺魄的邀请，他的右手中缠绕着裤腰带，而腰带的另一端就是我。

“喂，要不要一起？”

三，三，三……“啊----”我彻底崩溃！

“舒儿！舒儿！”

我猛然惊醒，眼前是担忧的轩辕逸飞，他抚上我的面颊，心疼地皱眉。

“腐女中有句名言……”我陷入自言自语地轻喃。

“舒儿，你在说什么？”

“男人不弯，我们郁闷……”

“舒儿！不要吓我！”

“可是全世界男人都弯了，我们更郁闷……”（感谢狼女群提供，亲大家）

“舒儿！醒醒！快醒醒！”轩辕逸飞有点失措地拍打我的脸，我握住了他的手：“逸飞，我不要3P，你不能弯，你答应我，你不能喜欢那个妖孽，绝对不能喜欢他！”

“舒儿……”轩辕逸飞似乎安心地长舒了一口气，他将我揽到怀中，抚平我的恐慌，“你要答应我，无论发生什么，都不要离开我……”

“我要工作。”我只有用工作才能阻止这个梦魇，阻止自己YY下去，“我要去护国府，去监视离歌，我一定要去，我必须要冷静下来。”

“舒儿。”轩辕逸飞将我拉出怀抱，担心地看了我一会，“好吧，你就当散心吧，但是，一旦有危险，马上回来。”他几乎用上了命令的口气，我使劲点头。

“对了，远尘今天开始斋戒，他斋戒的那个寺庙好像就在地图上，逸飞，你要注意他的动向，可能快开始了。”

“恩。呃……舒儿，是什么？”

。。。偷眼看轩辕逸飞，他的神情居然还是异常认真，一副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模样。

“这个……3P嘛……就是……咳……就是……三丕，一个很有名的讲述男男相爱的故事……”

“够了，舒儿！”轩辕逸飞立刻打断了我的话，脸色很黑，出现了倒胃口的神情，他离开了床，走了几步，却又折回，严肃而凝重地看着我，“千暮雪的书你不能再看了。”

我下巴脱臼地看着他的背影，陷入无语中。经过本无良的死缠烂但和以死相逼，公主终于答应尽快画小飞和小南的暧昧图，大家尽请关注，插图将会放在她的《墨染红尘》中。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章 与离歌亲近的是何人?

离歌上场，一个两面人。

清幽的箫声伴随着带有荷香的夏风飘入空中，绿影飘摇，是那河塘垂柳，条风卷起如眉的柳叶，宛如绿色的精灵掠过我的面前，飞向远方。离歌的院子里，种满了杨柳。

当我成为护国夫人的时候，只去过三人的院子，而他们的院子便是各有特色。隐居于翠竹深处的远尘，住在牡丹之间的淳于珊珊和荒草鬼屋中的南宫秋。

而今天，却是离歌的飘柳院，满眼满眼的绿柳，柔中带着刚，坚韧的柳条，抽在身上却是生生地疼。

离歌不爱出院，我便被带到了此处，和离歌坐在绿柳之下，河塘之边。他坐在轮椅上，身上穿着一件湖绿的长袍，袍衫上是小小的碎花，离歌虽然性格冷傲淡漠，但他的穿着却不清冷，从第一次看到他的那件渐变蓝的袍衫，到现在的湖绿碎花，都是明丽鲜艳的衣衫。

他静静地看着河塘中绿柳的倒影，鹅蛋的脸型，柔美而充满韧性。

我席地坐在他的身边，擦着手中的竹箫。自从来到这里，他一直没有说话，他允许我坐在他身边，却不允许那个送我而来的仆人踏进他的院门。

现在我的感觉……可能形容不当，但很真实，就是我是一只十年的老金毛，懒懒散散地陪在自己的主人身边，也就是离歌。他想他的。我想我地。

我们坐了很久，呆了很久，看了很久，我数飘落在河塘水面上的柳叶很久，时间在静谧中流失。却不觉得无聊，和离歌在一起，便是享受宁静带来的舒适感。

他白皙骨感的手中，是一片掉落在他湖绿色的袍衫上地柳叶。他时不时翻转着竹叶，在手中轻轻把玩。

“闷吗？”忽地，离歌轻轻问，他的目光依然停落在平静的池面，如镜的水面映出了离歌没有表情的脸。

“不……离歌老师。我知道你并不喜欢我，既然如此，我就再问一个让你讨厌的问题吧。”我扬起下巴，他俯下脸，眼中带着一丝好奇。

“离歌老师，你讨厌过你的脸吗？”我无意的问题让离歌微怔，我叹了口气，随意捡起一颗石子扔进河塘，看着那一圈圈涟漪荡碎了离歌那帅气非凡地脸。

“曾经我不讨厌自己的脸，还很自豪。长得漂亮有什么不好？可是，当我成了百花宫的姑娘之后，我就开始为这张脸烦恼。

在青楼这种地方，漂亮能给你带来什么？很多姐妹为了不成为千人枕而自毁容貌或是逃跑。可是那是自己的脸啊，是父母给的最宝贵的东西，难道就没有其他解决方法了？我一直认为任何事情都是有一线希望的，一定还有别的路可走。

所以我努力学习，做花魁，因为百花宫的花魁可以卖艺不卖身。只是最后没有想到会被皇后选入宫，最后却成了皇上的宠姬，让我感觉我地脸。决定了自己的命运。离歌老师你是第一美男，会不会也有这样的感觉？”我一半有感而发，一半意有所指地问离歌。

离歌眨了眨眼睛，紧抿的唇没有说任何话语，没有表情地脸上也看不出他此刻的心思。

“哈哈哈哈哈……”忽的，从寂静中传来一个孩子的笑声。

“小九公子。快下来。”

外界的声音忽然闯入了这个独立的天地。我往那声音望去，却是小九爬上了墙头。。。对了，他的院子就在离歌的隔壁。许久未见小

九，还真想他。

天气已经入夏，小九身上只穿了一件黑色地小褂，光着膀子，头上梳着一把辫子。

“小九公子，快下来！”

“就不下！”小九对着下面做鬼脸，然后朝向离歌，“离歌哥哥，你们在玩什么？”

就在这时，我发现离歌的目光中带出了一丝柔，他温柔地看向小九：“小心，小九。”

就在墙边，是一棵大大的杨柳树，而对面，却正好是一枝红杏出墙，绿柳红杏过墙，天意吗？注定风雪音最后还是得不到离歌的心？那离歌又会爱上谁？呵，想远了，这些都与我无关。

出于母爱，我上前迎接小九爬树，虽然现在的小九有着正常六岁小孩的天真和顽皮，可是不知为何，还是喜欢先前那个装着舒清雅灵魂地小九，那种少年老成地感觉很萌。

“你是谁？”小九坐在大大的枝丫上俯视我，“谁要你抱，离歌哥哥好看，离歌哥哥抱。”

满脸黑线，这个小九不可爱。

不知不觉间，离歌就已经到了我地身边，他朝我笑了一下，然后向小九伸出了双手：“乖，下来。”我立刻一怔，这是离歌吗？是那个整天冷冰冰，一副天下人都欠了他钱的离歌？他居然笑了，那温暖和煦的笑容充满了包容和宠溺，让我怀疑自己的眼睛是不是出了问题。

“离歌哥哥。”小九一跃而下，扑入了离歌的怀抱，离歌将他抱坐在身上，然后轻拭小九额头上的细汗，柔声道：“今天又调皮了？”

“小九不调皮，小九只是讨厌背诗，背背背，背死了。到了这里他们就不敢抓我了，离歌哥哥，小九永远都住在你这里好不好？”小九侧坐在离歌的身上，左手环住离歌的脖颈，右手手舞足蹈。

我怔怔地看着，因这副“父慈子孝”的画面而震惊。原来离歌还有这么一个不为人知的一面，他的温柔只在小九面前而露吗？对了，现

在又多了我一个。

“不行哦，只有好好读书将来才能离开这里哦。”离歌轻轻点着小九的鼻尖，小九皱起了眉：“离歌哥哥说的小九都懂，可是真的很无聊啊。”

“那就来玩会，小九今天想玩什么？”自从小九的出现，离歌身上的冰霜立刻消散，换上了暖人的光芒。

小九瞟眼：“你们在玩什么？小九也要玩。”

“好。”离歌拿出了箫，“我们在玩吹箫，小九要一起吗？”

￥#%￥……orz！！！这是什么世道！到处都有YY！！

“啊来是吹箫啊，不好玩。”小九拿着箫开始乱舞。

“那让这个姐姐变戏法怎样？”离歌竟然还知道我会变戏法。他这个提议立刻让小九兴奋地拍手：“好好，变戏法，姐姐快变。”

我陷入迷惘，我是来跟离歌学箫的，最后为什么会变成哄小九开心的小丑？可是，当看见离歌看着我微笑的时候，我便妥协在他那可以溶化一切冰山的笑容中。这是为什么呢？明明是一个如此冰冷的人，却能绽放出那样暖心的笑容。人，果然都是有两面的，只是面对的人不同，他们选择不同的脸。

几个戏法之后，小九咯咯直乐，我没有想到离歌的院子里居然还有小白兔，可爱的小白兔放入小九的怀里，小九兴奋地满脸通红，就像一个大大的苹果，可爱的模样让我怀念那段时常将他抱在怀中的日子。

“姐姐你真厉害，小九要谢谢姐姐。”小九霸占着离歌的大腿，完全将那里作为了自己的宝座。

“怎么谢？”我对着他调皮地眨眼睛，小九对着我招手，我靠上前，但因为小九身后就是离歌，所以我不能太上前，这样不礼貌。

“太远了太远了，姐姐再近点。”小九坐在离歌腿上手舞足蹈，我看向离歌，离歌微笑点头，算是允许我的靠近，于是，我贴近了小

九，没想到闻到的却是从离歌身上而来的一种特殊的香味。侧过脸，避免与离歌面对面的尴尬。

忽的，小九抱住我的头，在我的脸上“吧唧”就是一口，我怔了怔，心情在这一吻之下，豁然开朗，我开心地直起身，从一旁波光粼粼的水面中看到了自己最为灿烂的笑脸，我有多久没有这样开怀地欢笑了？

“姐姐明天还会来吗？”小九跃下了离歌的膝盖，拉住了我的手，我点点头，却没想到离歌替我回答了小九的问题：“姐姐以后会天天来给小九变戏法。”

“真的！”小九黑珍珠一样的大眼睛灿灿生辉。

忽的，一阵狂风扬起了岸边的杨柳，柳条掠过离歌身周，离歌沉下了脸，方才的笑容陡然消失，那个冰冷的离歌再次出现。

视线中，渐渐出现一个熟悉的身影，那张普通平凡的脸，那个温和而亲善的笑容，是南宫秋，是住在这个护国府的南宫秋。他从杨柳之间缓缓走来……

YY到走火入魔之后该冷静了。大家淡定，淡定。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一章 纠缠不清的感情

依旧是一身青衣蓝衫，依旧是那个普普通通的南宫秋，绿柳飘摇之间，是他淡淡的身影。这个南宫秋又是谁？他站在了离歌的身后，微笑地看着小九：“小九，该回去了。”

“啊！是秋哥哥！”小九躲到了我的身后，生气地鼓起脸，“真坏，居然叫秋哥哥来抓我！”

我怔怔地站着，为何连声音都如此之像？那时，南宫秋离开了护国府，让一个人替代了他，或许，之前是他替代了前一个南宫秋，南宫秋只是一个代号，就像007。一模一样的南宫秋可以说是易容，可是一模一样的声音，又是为何？

“小九，别让我说第二遍。”笑容依然是笑容，然而那背后的意味却已经改变，声音透着冷，宛如一位严父正在警告自己的孩子，若是

再不听话，他就要采取非常手段。

小九从我身后一步一拖地走出，然后看向离歌，离歌恢复了笑容，这个笑容南宫秋自然不会看到，因为他是站在离歌的身后。

然后，小九撅着小嘴不情愿地将手放到了南宫秋的手中，

“离歌，夫人准许你在自己的飘柳院教导飘飘美人，但请自知身份，莫要惹人闲话。”南宫秋始终盯着离歌的后脑勺，仿佛能够看穿离歌的内心，离歌斜睨身后。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冷哼。

南宫秋轻笑了一声，便带着小九离去，自始至终，他都未曾看我一眼，他或许并不是我认识地南宫秋吧。他的严厉让我也不敢随意出声。

“不必理他，我们继续。”离歌忽的说了这么一句，然后，他拿起了手中的箫，开始吹奏起来。

望着南宫秋的背影，心中变得坦然，如果那真是他，是否说明我已不再是他心中所执着地收藏品？真好。终于不用被彼此所累了。

只是我没想到来通知我离开的，也是南宫秋，应该是只有他敢进离歌的院子吧。

“飘飘姑娘，淳于大人来了。”他依然站在离歌身后不远处，微笑地看着我，我看了他一会，起身：“离歌老师，飘飘告辞了。”

离歌没有说话，他大而明亮的眼睛闪烁了一下，眼底的水纹发生了一丝波动。那厚薄适中的富有质感的唇动了动，却是看着我未曾说话，他想说什么？我下意识抬眸看向南宫秋，他微微沉下了脸：“离歌。请记住你的身份。”

南宫秋总是在提醒离歌注意自己地身份，因为他是护国夫人的侍郎，而更重要的他是皇后的人。当我是护国夫人的时候，风清雅便说，碰离歌就是死。

他们并不担心我对离歌有心，因为他们认为我没这个胆量。然而，他们却担心离歌对我有意，因为我是第一个离歌愿意见的人。而且，还是个女人。

“飘飘姑娘。”忽地，离歌说话了，他邪睨着身后，眸光中充满了厌恶和仇恨，“我不讨厌你。”他说。却是依旧看着身后。他是被南宫秋刺激了才说出了这句话?

不管什么原因，我也从这个南宫秋的眸中察觉到了一丝杀气。他紧紧盯着离歌的背影。两人之间就如同感受到彼此的杀气一般，形成了一种无形的对峙。

从南宫秋身上而来地煞气，和从离歌身上而来的寒气，在这个院子里碰撞，激起了路边的垂柳。柳条狂乱地舞动，在两人之间舞出了炫丽而妖艳的舞蹈。

离歌地身上也带着一种妖气，那是自然界植物的清新的妖气，就像是吸收天地精华而成的柳树精，妖艳中透着清纯。

“看来台风要来了。”南宫秋忽地说了这么一句前言不对后语的话，慢慢收起了杀气，转为温和的笑容，而离歌竟然也收起了寒气，目光投向渐渐阴翳的天空：“是啊，要下雨了。”

这两个人在打什么哑谜？不行，我也要插一句，于是我道：“我讨厌下雨。”说完，我便离去，忽略离歌而来的目光，忽略南宫秋地轻笑，兀自而行。我讨厌刚才那种被他们完全无视的感觉，这两个人，都不会尊重人，不把别人放在眼里。

和这个南宫秋走在一起，我宛如又回到了在护国府的那段时光，因为他依然是走在我身旁微微靠后的位置。

曾经，我问他，为何要走在我身后？他说，作为一个护卫，要观察主人身边所有的方位，而且，如果有人从身后袭击，护卫也可以立刻为主人挡住暗器，保护主人。那时，我很感动，不仅仅是对南宫秋，而是对天下所有的护卫。

猛地，一阵狂风席卷而来，扬起了我鹅黄地裙衫和长发，微凉地空气里带出了雨的味道。忽地，胳膊猛地被人扯住，一条手臂环住我地脖子就捂住了我的唇，心，顿时空了，真是他……

他将我拽入一边的假山，放开我就怒道：“离歌不是你能碰的人！”

我怔怔地看着他，他到底在说什么？

带着怒火的眼中出现了别的火焰，南宫秋的黑眸里瞬间卷起了汹涌的波澜，冲散了我所有的理智，猛然间，他扣住了我的下巴，就压上了我的唇，重重的碰撞使我后退，他锁住了我的后背让我撞在他的手上，身后是硬冷的假山。

心跳立时加速，眼睛因为惊讶而越睁越圆，他在做什么？

凶猛的吻不同于逸飞的温柔，充满了他的霸道和蛮横，他趁我怔愣的时候完全占有了我的唇，丝毫没有阻拦地在我的唇中肆虐，他意图与我共舞，我猛然惊醒，一口气到了胸口，化入双臂，便狠狠将他推开。

他往后退了一步，右手擦过自己殷红的唇，随即勾出一抹蔑笑：“你的味道跟别的女人没什么区别……”

“啪！”我用我的手和愤怒打断了他的话，响亮的巴掌声迅速被猛烈的风吞没，宛如假山后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静谧在我与南宫秋二人之间形成，这死一般的，让人窒息的静谧，吞没了我和南宫秋。

我气得浑身发抖，明明不冷的风却吹痛了我的全身，就像一把又一把尖刀，割裂我的身体：“你，你到底有什么资格说我！你只把我当作玩具，只想把我作为你的一件收藏品！你从来就没把我放在眼里！”

“那是因为我把你放在心里！你这个没良心的花心的女人！”一句怒吼从他唇中而来，我怔愣地后退了一步，靠在了硬冷的假山上，他跨到我身前，那双深沉如同没有星光的黑夜的眼睛里是愤恨、痛苦、懊恼和我看不懂的纠结。

忽地，他压了下来，将我压在假山上，再次吻住了我的唇。

“你没良心……没良心……”他用力地啃咬我的唇，甚至毫不温柔地蹂躏她们，吮痛了我的同时，我也感觉到了他的痛苦，“你没良

心……”他的呼吸越来越急促，那单薄的衣衫下是他充满火焰的身体，它们侵入我的衣裙，妄图燃烧我的肌肤。

大脑里是深深的不解和茫然，他说我没良心？说我没良

他的吻从我的唇一点点移向我右侧的耳垂，突然，他停下了，他离开了我的身体，捏住我右侧的耳垂：“轩！辕！逸！飞！”他咬牙切齿地说出了这四个字，用力地扣住我的身体，“你为什么不来找我！你知道我可以给你一切！”

“你可以给我一切？呵……那请问，你到底什么身份？”我冷视他微变的脸，风吹散了他身上的火焰，一丝苍白浮上他的脸，他近乎失焦地看着我，我继续笑，“是！我喜欢你，但是你到底是谁？至少我知道轩辕逸飞是皇帝！我知道他的身份，但是你，我不敢。

你从没公平的对我，你让我听你的命令，不允许我做你不允许的事情，你说你把我放在心里，好，那我就当作你是真的爱我，可是你这种霸道的，高高在上的爱让我充满压力，让我喘不过气！让我感觉自己不是在被爱，而是在被管教！南宫秋，你是要做我的爹吗！”

我狠狠地一拳砸在他的身上，就像梦中的小飞对小南痛苦的纠结：“为什么在我想去好好爱轩辕逸飞的时候，你要出现……”

这两个人要好好虐虐，太过纠结，不虐不成长。

要看小飞飞和小南南的小小暧昧图请到《墨染红尘》，书号：1148455。八夫的书下就有连接，点一下就进哦，很方便。嘿嘿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二章 统统给我滚远之

检讨中，总是写绕，上次把家母写作令堂。。。。。感谢大家帮我捉虫。非常感谢。^^

没有人，发现假山后的争吵。越来越猛烈的风中是南宫秋鼓动的袍衫，那原本梳理整齐的长发与我的在空中纠缠不清。

“呀呀你个呸的呸的！”我对着南宫秋的胸口歇斯底里地大吼，只有这样，我才不会让自己脆弱的眼泪流出，“你那是喜欢我吗！是真的

喜欢我吗！你根本连尊重都没有给我，你以为给我吃，给我穿，保护我周全就是喜欢！

那我跟龙皇有什么区别！我跟你的宠物又有什么区别！是不是我也要抱着你的大腿对你讨好？！”我扬起脸，揪紧他的衣衫，将他压在他身后的假山上，直视他风云骤变的黑眸冷笑，“哼，你根本不懂爱，根本不懂尊重别人。轩辕逸飞尊重我，他爱护我，他宠我，他甚至不逼问我跟你的关系，你能吗？”

南宫秋眸光闪烁，红唇半张显示着他的惊讶。忽的，他扣住了我揪住他衣衫的手，咄咄逼人：“你不是要安逸的生活！你呆在他的身边又如何安逸？你真的以为轩辕逸飞那么简单！他想知道我的身份可以有很多渠道！他不逼你是不想破坏他在你心中的形象！

你这个笨女人！到现在你难道还不明白谁才是对你真正好的人！你呆在轩辕逸飞地身边，只会被他伤害！他身边的敌人：风雪音，玄明玉。

远尘，他们迟早会伤害你！即使没有他们，新的敌人也会再次出现！跟我走！舒儿！跟我走！”

“跟你走？哈哈哈……”我大笑，“你在我们那里就是黑帮老大，你这个永远生活在暗黑世界的见光死的人。就能给我安逸地生活？”南宫秋握住我的手猛然收紧，他的身体因为我的话而僵硬，那张痛苦的脸也因此而侧向一边，不敢对视我的眼睛。

我嗤笑：“我甚至连你是谁都不知道。呵，不过你放心，你点醒了我，我不能做逸飞的弱点，更不能因他而伤。这样，我们只会拖累彼此……”

“不行！你必须跟我走！”他打断了我的话，扯高了我地手臂，我轻轻摇头，一声声轻笑从心底而出：“看，这就是你的喜欢，你永远都是命令我，你高高在上，视我为东西，对不起。即使我不留在逸飞的身边，我也不会选择你。”我抽回手，自嘲地转身离去。

“呼----”狂风迎面而来，吹乱我的华发。也将一切烦乱吹出心房，此刻的我，比以往更加清晰。舒！清！雅！”又是那样咬牙切齿，又是那样愤恨的高喊，我停下脚步，背对他：“紫宸等地够久了。。”

“好！很好！你走！你走！！我南宫秋从今天起，再不管你！但是！我还是要提醒你，离歌并非善类。不要碰他！”

“哼，你当我是色狼吗？看见好看男人就动手动脚。”

“我不是这个意思。”南宫秋疾步走到我的身前，愤怒的脸上多出了一分焦急，“他是用毒高手，连我都不敢靠近他三尺之内！你现在是跟一条毒蛇打交道！他忽然愿意教你定有他的目的，记住。舒儿！不要碰他地身体。更不要碰他给你的任何东西！明白了？”

怔怔地看着南宫秋，他说……离歌是条毒蛇。这个护国府里到底都住着什么极品男人！

震惊让我整个人变得迷茫。离歌是如此表面无害，却是身带剧毒，那他和善的面容下又藏了一颗怎样的心？

轻舞袍袖，随风而去，飘零地风中，是拳头砸在假山上的声音。南宫秋，我心似风，你如野马，彼此都不愿被对方束缚，如此脱缰一般的爱情，只会惹来一身伤。直到最后，他说的也是不再管我，呵，多么像领导的话。南宫秋的出现，注定我无法再全心全意面对轩辕逸飞，那样对他不公平。或许，我只是想为自己寻求平静而找的借口……

落叶狂舞，吹乱我满心的惆怅，淳于紫宸那张刻板地脸却让我获得了片刻的宁静。待珊珊找到那块玉佩，我便离开，若要跟轩辕逸飞长久，必须能独当一面，而不是像现在躲在他的羽翼下，让他为我遮风挡雨。

我们并不是言情剧中总是受委屈的那个楚楚可怜的小媳妇，更不是虐心剧里那个总是要男人搭救的柔弱小姐，我们是21世纪地独立女性，我们自强不息，我们甚至可以为男人撑起整个天空。所以我不能丢她们地脸，靠逸飞也就罢了，还要拖累他，那就不该。

忽的，空中传来了隐隐地雷声，夏雷沉闷地在我的头顶滚动，也滚入我的心，若是离开轩辕逸飞，我又该去何处?

“嚓！”猛地一道惊雷在我头顶炸响，我下意识掀开遮盖车窗的布帘，看见的却不是回去的路，而是树林，这是皇城附近的树林，鲜有人迹。这是怎么回事?

忽然，一道闪电划破暗沉的天空，惊得马儿嘶鸣，马车停下，我戒备地看向车帘，一只苍白的手抓住了车帘，然后，在一道闪电中，淳于紫宸撩帘而入，银白的光亮中映出了他严肃的脸。

“你……”

淳于紫宸跪坐在我的面前，一抱拳：“飘飘美人，请恕紫宸唐突，但是，美人跟舍弟的事实在让在下寝食难安。还请飘飘美人勿要再骚扰舍弟。”

我怔怔地看着淳于紫宸，他微拧的双眉中是深深的担忧：“飘飘美人，皇上已经起疑……紫宸今日不妨直说，皇上……并非是飘飘美人所知的皇上……”他收住了声，陷入了沉默，欲言又止地看着我，最后，是一口长长的叹息。

皇上……并非是我所知的皇上……呵……就像离歌吗?

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难道只有南宫秋才是真正的南宫秋？每一个人，都在我的面前隐藏了他们的另一面？轩辕逸飞的另一面又是怎样的？冷血？严酷？还是决绝？是啊，这就是帝

记得以前在护国府的时候，南宫秋说过轩辕家族十一子，最后只有轩辕逸飞登上王位，你真当轩辕逸飞简单善良?

我轻笑起来，笑自己傻，笑自己陷入了轩辕逸飞制造的温柔中，更笑自己不愿去面对现实。

“所以，请飘飘美人放过舍弟。”

“我跟珊珊……相识在护国府……”我陷入了那段美妙的回忆，那段饮酒弄花的日子，“当时，我是护国夫人风清雅……”淡淡抬眸，眼中映入了淳于紫宸惊讶的脸庞。

“我就是轩辕逸飞要找的那个护国夫人，也是你的弟弟：淳于珊珊想找的那个夫人，所以，你不必担心了，我已与轩辕逸飞说过珊珊只是我的朋友，他若是对珊珊离京产生怀疑，你也不必担心，我会与他解释。”

“这，这到底怎么回事！”淳于紫宸震惊地目瞪口呆，我幽幽地轻笑：“这个世界，有很多事都无法说清，就当我非人类吧。现在，倒是你，将我带到此处，只怕轩辕逸飞知道会对你不利吧。”

淳于紫宸的神情瞬间绷紧，他有些失措地退出了车厢，马车再次而动。“哗！”是雨打在车顶的声音。与轩辕逸飞在一起，就是与虎同眠，可是若跟南宫秋离开，就是与狼共舞。为何我会招惹了他们?

当初，风清雅说动离歌则死。而今，我呢? 呵，凡是与我接触的男人都会被两个男人虎视眈眈，原本珊珊是轩辕逸飞的心腹，而今，却因我而被怀疑，我究竟成了什么?

被男人哄抢是每个女人隐藏在心底深处最黑暗的欲望，但是，理智告诉我们，这并不是我们真正想要的，虚荣一旦触发危险，那我们将会舍弃一切，而追寻那片属于我们自己的自由天空。

我们不会受制于任何人，无论是高高在上的帝王，抑或是统治黑暗世界的君主。

看见兔兔的评，让女主爱自由--有一种爱叫做放手！可惜小飞和小南暂时还不懂这个道理，所以我们的小舒就要洒脱一点，天下不是只有这两棵树，她新的历险即将开始。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三章 书是无辜的

在雨中，我反思了许久，甚至没有察觉软底的绣花鞋已经被雨水浸透，裙摆沾上了污泥，湿湿的裤腿贴附在小腿上，因为我找到了另一个让我离开他们的理由，就是每次看到他们，都会想起那个温泉相遇。

腐女就像发毒瘾，每天不high一下，整个人都会失去活力。让我戒掉YY，回到正常的生活? 我想我做不到。毒瘾可以通过药物，人为

来强制性戒除，可是当戒毒的人再次看到毒品时，很多还是会飞蛾扑火。

就像YY，我身边到处都是Y的源头，让我戒？那就得先让这些美男毁容，谁会对着一张血腥的脸YY？当然，除了那批更高级别的，她们会认为那是**的结果。

Orz。。。我要去跟远尘修佛。

空气中出现了焦味，我心中猛然一惊，望向自己的院子，一缕缕黑烟正从我院子里升起，着火了！我的书！

我顾不得下雨，冲出了雨伞保护的范围，惊得小宫女急追："飘飘美人！等等！飘飘美人！等等！"

院子里，是一个大大的火炉，确切的说是那种祭天用地铜鼎。而现在，它却立在我的院子里，还有一把大大的油纸伞为它挡雨，而小宫女往里面扔的，正是千暮雪的书！

舒儿。千暮雪地书你不能再看了！耳边回响轩辕逸飞早上离开时的话，他居然做地那么绝！为什么要烧我的书？书是无辜的！我早在看这些书之前便已腐化，烧书又能如何？

"啊----------"撕心裂肺的尖叫在院子里响起，盖过了噼里啪啦的雨声，我跪在了自己的院门口，双手无力地垂落。

宫中多寂寥，不是哭泣就是哀号，我懒若米虫。无书怎么熬？难道？真要我与风雪音宫斗，将紫陌二妃赶跑？当我独享轩辕逸飞后，我岂不成了第二个风雪音？他那时又会爱我多少？

"飘飘美人……"小桃为我撑起一片天晴，我抱住了她的腿，将积蓄已久地挣扎和痛苦彻底释放，对着铜鼎嚎啕大哭。

我是一个凡人，只想要一个安逸舒适的生活。在忙忙碌碌的人群中，谁不想轻轻松松地过日子？我有错吗？

来到这个陌生的世界，举目无亲，处处都充满杀机。谁不害怕？轩辕逸飞给我爱，给我安全，为我筑起坚固的城墙，给我创造一片看

似安逸的天空。我落进去，沉下去，开开心心地去让自己爱他，又有何错?

可是，南宫秋为什么要出现？为什么要把这份安逸的假象撕破，让我面对现实，让我看到所有人都用另一张面孔对我！更可恨的，他为什么要让我知道他爱我！这简直就是世上最残酷的刑罚。折磨我的心！

明知我喜欢他，却又诱惑我靠近他。让我看着挠心，想着揪心，忘记更是痛心，我不想被这么沉重地感情束缚，为他担惊受怕一生。他动不动受伤。动不动半死。这样的日子怎么过?

钱，我的钱！

我匆匆擦去眼泪。奔进房间，将藏在床底的钱统统挖了出来，我可以用这笔钱买一个小酒楼，做一个老板娘，然后重新开始，哪怕这辈子没有别地男人爱，没有老公嫁，我也足了。我紧紧地抱住钱，被雨水淋湿的双手染湿了银票。

“飘飘美人，皇后……”

皇后？我猛地转身，通报的小宫女被我狼狈疯癫的样子吓得失语：“有……有请。”风雪音找我，肯定是为了离歌，我慌忙将银子和银票放好：“知道了，我换换衣服就来。”

“是……”

看，这就是皇宫。就像南宫秋说的，我迟早会有一天会与风雪音对敌，然后跟她斗个你死我活，变成第二个她。我不想成为风雪音那样的人，因为我不想失去我唯一那么一点良好的品质：重情重义。

一旦与她对敌，我势必会利用手中一切资源：后弦，珊珊，小桃，甚至是轩辕逸飞以及身边所有看似无关的人，我讨厌被人利用，所以我也不想利用别人。

将自己拾掇干净，只有那半湿地长发没办法一下子弄干。在小桃的引领下，匆匆前往风雪音的寝宫。当我还是护国夫人的时候，倒是常去那里。

当我到达的时候，没有想到楚翼会在那里，他看见我前来，便行礼告退：“下官告退。”风雪音点点头，戴满宝石戒指的手挥退了楚翼。

收回停留在楚翼身上地目光，我垂首站在风雪音地身前。

“今天你跟离歌公子学箫了？”风雪音开门见山，薄唇含笑，拉出了一个细长漂亮的弧度，“没想到他那样性格冷淡地人也会愿意教你啊。”

“是远尘老师说的情。”先解释一下，让风雪音放心，离歌不是对我有意思。

“远尘哪，他们二人感情一向很好。”

我看着风雪音唇角的微笑，她的爱带着伤害，她爱离歌，却因为一己私欲而伤害离歌。而她，却同时也伤害着自己的妹妹风清雅。她明知风清雅深爱玄明玉，却以玄明玉作为对风清雅的要挟，让风清雅完全效忠于她。她怎能冷血至此?

“吹一个我听听。”在风雪音面前，我选择以静制动，在没有完全了解这个女人之前就发动战争，并不明智。

于是，我随便吹了一曲，风雪音听罢点头微笑：“有进步了，果然名师出高徒。”

“是的，离歌老师很厉害。”

“那今天还有其他有趣的事吗？说来听听。”

现在我应该装作并不知道风雪音喜欢离歌的事实，那么，我就要说一些无关的话：“有，重九小公子缠着离歌老师跟他玩。”

“重九这孩子真是顽皮，我也好久没见这孩子了，怪想他的。”

“重九小公子很可爱，离歌公子也十分喜欢，飘飘记得离歌公子不苟言笑，可是今天在与重九小公子玩闹时，飘飘有幸见到了离歌公子的笑容。”

“离歌公子笑了？是啊，他好久没笑了……”风雪音淡淡的语气中带出一分怅然，原来她见过离歌的笑容。她与离歌之间又有着怎样的

渊源?

“飘飘。”

“是。皇后有何吩咐? ”

“好好跟离歌公子学箫，他原本就是名家。”

“飘飘知道。”

“对了，听说皇上把你的书烧了? ”风雪音关心地看着我，我垂下眼睑，故作伤心姿态，抿唇不语，一副被领导教训敢怒不敢言的模样。

“飘飘，这里毕竟是皇宫，百花宫的一些陋习你必须戒除，才能超越后宫嫔妃? ”风雪音开始对我进行教条主义，命题的是关于如何提高后宫团队素质的教育。

“皇后的教导，飘飘谨记。”我是个好孩子。

忽的，小桃疾步入内：“启禀皇后娘娘，皇上来了。”

“哦? 这才分开多久就想念了? ”风雪音意有所指，目光朝我而来，我依然垂首不语，却没想到风雪音似是无意地对着我轻喃了一句，“让皇上挂心的，你是第一人，飘飘，可要好好抓住皇上的心呐。”

听风雪音这意思是让我迷惑轩辕逸飞，让他彻底为我痴狂。这样她就能通过我来摆布轩辕逸飞。这些人的阴谋都是持久的，他们的心并不急，他们一点一点地展开，然后在最后一网打尽。

我想，轩辕逸飞一定也开始布局，要反将这位老谋深算的皇后了吧。这对夫妻……真是造孽！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四章 离歌离歌离别之歌

小舒开始进入自我检讨中……小舒正在成长。。

耳边传来不疾不徐的脚步声，轩辕逸飞的白色龙袍先出现在我的眼中，他走到我的身边，先是一声轻哼，然后坐在了风雪音的身边，双手插入袍袖：“皇后，朕有要事与你商谈。飘飘，你先下去。”

“是……”转身走人。

“慢着。”风雪音叫住了我，笑吟吟地对轩辕逸飞说道，“皇上，飘飘已经入宫有些时日了，您不该给人家一个名分吗？”

风雪音好坏坏，表一套，里一套，但作为皇后，她做地很好。她的表现完全适合做企业的中上层，一方面对下级恩威并施，一方面也会为下属在领导面前讨赏，最最关键的是当着你的面给你讨赏，让你以后对她都会死忠死忠。

轩辕逸飞的目光落在我的额头，我撇开目光不表态，一副随便的姿态。

他看了我一会，收回目光，面对风雪音：“此事就由皇后你看着办。”

“那本宫就替皇上代劳，飘飘，还不谢赏？”

“谢皇上，谢皇后，飘飘告退。”在我离开的时候，隐隐听到风雪音和轩辕逸飞的对话。

风雪音：“看来飘飘对此并不高兴，定是因为皇上您烧了她的书。轩辕逸飞：“皇后下次若再选人，请管教好了再送。”

心中一酸，虽然明知轩辕逸飞这话是有意责备风雪音。但听在耳朵里还是浑身不舒服。人是犯贱的，这样一比，就显出了南宫秋的好，他就从来不管我看什么书，只要我喜欢。他就会给我及时更新。无语，他作为一个饲主，确实不错。。

当然，后弦也一样，他虽然反对我看他风华绝代地老娘的书，但出于某种利益考虑，他还是会叫我多买些。

对了，后弦呢？大概还跟着南宫秋吧。后弦说过，他崇拜强者，所以他喜欢南宫秋，这小子现在不在身边，总觉得好像缺了什么。

感觉自己似乎在渐渐被架空，后弦不见了，淳于珊珊虽然为我离京，但只怕回来也不会与我太过亲近。身边似乎有一张无形的屏障，在我不知不觉间将我与这些男人隔离，让我的视野中。只剩下一个男人，就是：轩辕逸飞。

雨一直下到了晚上，依然没有停止的趋势。轩辕逸飞坐在窗边，透过烛光。是外面檐水形成地瀑布，噼噼啪啪。

我懒懒地拨弄琴弦，轩辕逸飞的唇角保持着一个笑容，似乎在说这才是一个淑女应该做的事情。

“后弦怎么不入宫了？”我随意地问起，轩辕逸飞埋首于公案：“他回灵境山庄了。”

“灵境山庄？”

“怎么，他没告诉你他的家叫灵境山庄？”

“哦，我以为武林盟主住的地方都是什么松岚山庄之类的。”再次拨动琴弦，后弦一定是他整回去的。小心眼，“那……你什么时候搬出去？”

“后天。”他停下了笔，抬起了眼睑，琥珀的眸子拉长如同细针，“怎么，想我早点离开可以买你那些书？”

我愣了愣。可以这么说。但是我有别地计划。

“舒儿。”轩辕逸飞的语气变得语重心长，“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会把我和月联想在一起。但是，我只喜欢女人，至于他，哼。”轩辕逸飞的神情变得冷嘲热讽，“不排除他喜欢男人的可能性，所以你离他远点。”

恩？这是在互相贬低吗？南宫秋说轩辕逸飞虚伪，而轩辕逸飞说南宫秋喜欢男人，这两个人在面对我的时候到反而变得有点像正常人了。

“是吗……那我还要去离歌那里吗？”

“这随你。”轩辕逸飞微笑地看了我一会，“听说你跟小九玩地很开心，舒儿也喜欢孩子？”

他也知道我今天跟小九玩了？当留心的时候，才发觉自己的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到处都有漏洞，都有蛛丝马迹表明我的身边，都是探子。。。

我笑着点头：“小九很好玩，当初我在护国府的时候就喜欢这孩子。”

“想要吗？”

“诶？难道小九可以给我？”

“是地，只要你想要。”

我眨巴着眼睛：“那我要大美男你给不？”

“舒儿。”轩辕逸飞沉下了脸，我无赖地呲牙咧嘴，他无奈地笑了笑，站起身，“只要你想，就给你！”他撑开双手，一副主动献身的模样，我连连摆手：“别别别，你呀，还是处理你的国家大事吧，其他的事就交给我。”

“交给你？”轩辕逸飞收起了玩闹地神情，“舒儿，我只要你平安，你不用做任何事。”

“是吗……”心中一阵失落，但脸上依旧保持笑容，“那我就偷懒睡觉罗。”轩辕逸飞从未把我当作伙伴呐……

第二天，我还是去了护国府。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去，明明知道南宫秋就在护国府，可是，我的心还是叫我去了，或许只为看他一眼，或许只为让自己安心，看到南宫秋的时候告诉自己：南宫秋，他今天活着……

很努力地去忘记一个人，却让自己越陷越深。一直认为得不到的是最好的，例如珊珊，我的心里总是会想起他，想到他和冷月瑶在一起也会吃醋发酸。

可是如今，是不敢去碰触的才是最好的，仅仅看到南宫秋地背影，我这一天，都会安心。正如他所说的，他不再管我，而只是将小九送到离歌的院子，再将小九接回，之间，我们从未说过半句话。

我花心吗？我真的很花心啊。我为我的花心检讨，可是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更别说这鱼和熊掌彼此不对眼，无法兼容，就像电脑遇到了无法兼容的硬件，整台电脑都会时不时出问题，不和谐。

或许是风雪音听了我地话，知道小九能让离歌开心，于是，小九不用再爬墙头，每天，他都有一个时辰时间，到离歌地院子和我们一起玩耍，这一刻，我们大家都很开心。

轩辕逸飞最近也变得不正常，可能是我来月事，无法满足他的生理需求，所以他地大脑开始秀逗，动不动就说："小九很可爱。"动不动就说："这宫里以前很热闹，因为孩子多。"

这些意味分明的讯息整天围绕着我，听他的意思就是我不用管别的事，而是给他生个孩子比较重要。我恩恩啊啊地随意应和他，然后就是兀自睡觉，这个时侯，他就会坐在我的床边，单手放在我的肩膀上叹息："舒儿，你的心里，到底有没有我。"每次听完他这句话，我都会揪心地无法安睡，我欠轩辕逸飞太多，太多……

轩辕逸飞在第三天便搬出了院子，那时我的月事依然未好，自从南宫秋出现，我跟轩辕逸飞便再无亲密接触，他定是有所感觉吧，不知他是否会因此而怨恨南宫秋？他们之前，是朋友……

凝望着阴翳的天空，雨季漫长无休止。我垂下脸，看着手里的箫，离歌从我手中抽走了箫，轻轻道："你的箫音有点不准。"他从轮椅一侧的袋子里拿出了小刀，对着竹箫的孔，剃了起来。

我静静地看着他骨干的手指，灵巧地休整着我的竹箫，他的手忽的停了下来，然后拿出了他的玉箫递向我："你先用我的吧，你这个要费些功夫。"

慢慢接过离歌的玉箫，他却没有放手，动作里透出了他的疑惑："飘飘，你今天……不开

我点点头，离歌放开了玉箫，我拿在手中，有感而发地轻喃：

"离歌离歌，离别之歌。天留人，人却走，乃离歌；那年把酒言欢，今却形同路人，乃离歌；默然相视无言以对，只留背影在心间，乃离歌。"将箫放于唇下，《离歌》的曲调悠悠飘出，浓浓的哀伤和惆怅化入风雨之中。

话说这样的进度，感觉这周就能攻小南了，好无良啊，我只是预计，预计。大家不要又为了这个而苦苦等待一个星期啊。。。。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五章 喜怒无偿的离歌

500加更第五更送到。。

话说才一个月吧，怀不上也很正常。。。怀孕这个东西很诡异，有时想要就是没有，有时一次就中标，说不清，说不清。

点击，登陆，周公OL。

长得像鬼叔的周公：“丫头，你又来了。”

“恩，我想换个职业。”

“好，腐女，腐男。”

“。。。。。。算了，还是腐女吧。”

周公大叔直接将我踹下，吧唧，又掉到一个人身上，起身，揉揉眼睛，身下的人是离歌。

“抱歉，掉错了。”抬头，“周公大叔，能换一下着陆地点吗？”

“等等----”一个黑乎乎的东西掉下来，掉到我的怀里，是小九。

“小九？”离歌起身，将小九从我怀里抱走，冷冷地瞪着我，“你还要骑到什么时候！”

“对不起，对不起。”我爬开，跪在一边，离歌抱着小九喜欢的亲亲，我无语，小九朝我伸手：“姐姐，救我！”

“好。”

“想救他？哼，我想要的人谁也不能抢走！”忽然，离歌的身体开始从下而上变形，就像白娘子喝了雄黄酒现了原型，先是一条长长的翠绿色的蛇尾，但在腰间以上，依然保持着人身。

离歌的上身不知几时赤裸，绿莹莹的皮肤上是诡异地黑色图纹。手臂上，脖子上到处都是金光闪闪的金环。

他长发披落。眼睛上不知何时画上了绿色的眼影，他抱着小九，越升越高，他俯下了身，眼角含笑。墨绿的唇咧出了一个妖异的笑容，然后，他吐出了长长地芯子，舔过了我的脸。

“啊！”我惊醒，面颊上还残留着那条芯子留下的冰凉，奇怪，我怎么睡着了？朦朦胧胧的视线渐渐清晰，眼中映入了离歌那件翠绿的袍衫。愣了愣，我竟是伏在离歌的膝盖上。

“醒了？”骨干的手背轻轻划过我的面颊，是那熟悉地冰凉，我惊地立刻离开离歌的膝盖，有些失措地不知该把目光放在哪里：“对，对不起，我，我怎么睡着了。”

“你在怕什么？”离歌俯下身，眼角含笑，这张面容与我梦中那张蛇妖的脸相融合。吓得心跳漏了一拍，赶紧垂下脸，避开那双透着关切的眼神：“对，对不起。离歌公子是天下第一美男子，又是护国夫人的侍郎，飘飘不该轻薄，哦，不不不，是唐突，不不不，是……是……哎……”

这是个什么破世界。我又不是故意占离歌便宜的，他也没有叫醒我，他是不是故意的？难道，他想利用我来刺激风雪音？头好痛，人心隔肚皮，每个人的笑容都不可靠。离歌的心思更加难猜。

“没想到你也是如此！”离歌声音骤冷。他倒是先生气了，他转过轮椅。对着我就是一拂袖，“走！你也给我走！我离歌不需要有人陪！不需要什么朋友！”

“离歌……”

“哼，远尘还说你与众不同，可当一友，却没想到你也如此世俗，你若是怕离歌连累你，你走！从今往后莫再踏入我离歌的院子！”

我怔怔地起身，不对啊，是他摸我来着，明明是他占我便宜，我为什么要跟他道歉，搞得是我占了他地便宜？都是这个世界把我给混乱的，礼义廉耻全都倒了过来。在我们那个世界，男人的油值个啥！就算攻了他，我都不用负责！

美男就了不起？美男就可以随便生气？我还美女呢！我也发脾气！

“离歌，你太任性了！”我站在离歌的身后沉沉地说，“虽然我很感谢你把我当朋友，但是，飘飘不觉有错，你我身份特殊，地确不该过

于亲近，飘飘告辞！”

走就走，谁怕谁！

忽然，有什么东西掉到了我的脖子里，凉凉的，还会动，当即，我一身鸡皮从脚底爬起。

“别动！”离歌猛地呼喊，我当即一动不动。那东西缠绕在脖子上，细细的，滑滑的，冰凉冰凉的，慢慢地绕行，然后，我的面前就升起了一个绿绿的，还吐着芯子地脑袋，一双赤豆一样的眼睛映出了我的倒影。瞬即石化，wh来告诉我离歌的院子里怎么会有竹叶青?

“千万别动！”离歌缓缓朝我靠近，我僵硬着脖子一动不敢动，竹叶青对着我吐着芯子，“咝咝”地观察我，我和它大眼瞪小眼，“眉目传情”。。。

竹叶青帅哥，别咬我。

竹叶青冷笑：咬的就是你，看你这小嘴红的，你不知道我最讨厌地就是红色嘛！

#@￥#%就这时候，我还有时间YY。

“飘飘，坚持住。”

我坚持，坚持，斗鸡眼了。

离歌在我面前双手撑在了扶手上，对了，他坐着够不到我地脖子，他慢慢撑起了自己的身体，那么吃力，那么勉强，他放开一只手，用另一手完全支撑他地身体，然后，他用那只手朝我伸来。

飞速地抓住了竹叶青就是一甩，与此同时，他朝我扑来，我和他一同落地。

“怦！”后背疼地几乎裂开，我甚至听见了骨骼摩擦的脆响。离歌完完全全地压在了我的身上，我只觉得身体里的空气被完全挤压出来，侧脸拧眉，调整呼吸，有什么落在了我的脖颈，软软的，痒痒的，浑身的血液瞬间沸腾，脸炸得温度升高，好像……是……离歌的唇……

“我……是不是很重？”从他口中而来的热气吹入我的颈项，抽了抽眉脚，到底谁占谁的便宜？知道他重为什么不撑一下？他是腿不能动，又不是手不能动。

我点点头，他不动我动，我费力地双手撑起他，他的发丝滑过我的脸庞，似是刻意撩拨，带出一片轻痒：“离歌，麻烦你撑起来。”

他皱了皱眉，抿了抿唇，脸不红气不喘，神情很平静：“我好像被蛇咬了。”

“什么？哪里？”这可不是开玩笑，竹叶青啊！

他缓缓提上了刚才抓蛇的手臂，果然他的手指上出现了一个细小的血口，顾不得多想，我收回双手，他往我再次扑来，这次，他用左手撑住了自己的身体。我则是赶紧拿过他的手就狠狠咬了一口，他吃痛地抽气。

我掐住了他的手腕，然后开始挤压被我咬得更大的血口，鲜红的血液从他的指尖流出，顺着他长长的指甲落到了地上，我仔细看他的手，竹叶青的毒很慢，可是也不能忽视。

离歌看着自己的手，手掌翻了翻，低喃：“好像……清理干净了……”

“是吗……”忽的，电念划过脑间，南宫秋的话浮现在耳边，离歌，用毒高手……我想，我明白为什么他这里会有竹叶青了，而他既然说清了，就是清了……

离歌从我的身上离开，平躺在了我的身边：“从未有人敢对我不敬，你是第一人。”

是啊，你是风雪音看中的人，就连风雪音都包容你对她的冷漠态度，谁还敢得罪你。我斜睨他，他有目的，这竹叶青定是他放的，他为何要放蛇咬我？难道是因为我对他不敬，所以他气急败坏像个孩子一样放蛇捉弄我？离歌这种喜怒无偿的人有可能。

“为何救我？”忽的，他侧过脸，我一时来不及撤回自己的目光，只有眯起眼睛，藏起自己的情绪，淡淡道：“救人还需要理由？”然后

我坐起身，我的腰啊，美男豆腐没有吃到，还是整了个腰酸背痛。

“你不怕死？”

“要是想那么多你早就死了，怎么现在还有力气说话？”我揉腰，“看，现在我们两个不都好好的。”起身，拉离歌，离歌平躺着望天走神。他躺在我的面前，摆着一个大字，无神的双眼中是那阴翳的天空。

“曾经……我救人也没有目的……”他的目光缓缓落到了我的脸上，“远尘说你特别，或许就是因为你还保留着那份单纯。”

“我单不单纯不知道，我只知道你这样仰天躺在湿漉漉的草地上会着凉。”我向离歌伸出了手，离歌的手朝我而来，和我的握在了一起。

忽的，后背一阵温暖，一束阳光落在了我的周围，而我正好被这束阳光包裹，很暖，我惊讶于这束阳光，转脸望向天空，阴云之间是一道裂缝，那束阳光就是冲破了这条裂缝，洒落人间，很美，我笑了：“天晴了，真好。”再次转回脸看向离歌，“你不觉得这阳光像希望？”

离歌怔怔地看着我，和我身后的那一米阳光。

昨天公主给WS廉看了南宫的画，WS廉只觉得被雷了一下，好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六章 痴狂的南宫秋玥

无常是个大虫子。但是VIP章节标题无法修改，WS廉只能顶着这么大个虫子了，泪飚

不虐不成魔哦。

“喂！”我对着离歌挥挥手，他回过了神，另一只手也握住了我，我一鼓作气拉起了他，还来不及调整姿势，离歌就朝我扑来，于是，我便将离歌抱了个满怀，沉重的身体让我后退了几步，才站稳。

“你们在做什么！”忽然，一声厉喝从远处而来，是南宫秋，这……

我抱着离歌，离歌显然无法站立，这情形……岂是一个字？

一时无法放手，我从离歌的肩膀上看见了已经有发火苗头的，心渐渐平静下来，我淡淡地看着南宫：“离歌公子摔倒了，麻烦南宫官人送离歌回到轮椅好吗？”

南宫秋直直地看着我，我也直直地看着他，然后，他慢慢走到离歌的身后，伸手架走了离歌，将他打横抱起，离歌在南宫秋的怀里，依然看着我，目光里是深深的不解，还有……一丝懊悔，他在懊悔什么？南宫秋将离歌放回了轮椅，然后退到离歌三尺之外。

“飘飘美人，夫人有请。”南宫秋沉沉地说，我点点头，经过离歌身边之时，他伸手拦住了我，我不解地看他，他拿出了他的玉箫：“你的箫今天还无法完成，先用我的吧。”他说话时，并没看我。我怔怔地看着他手中地玉箫，他到底在想什么？

“飘飘美人，请不要让夫人久等。”南宫秋冷声提醒，我回过神，拂开离歌的玉箫：“不必了。这玉箫乃离歌老师的随身之物，更是一件罕见的宝物，飘飘还不配使用。”

离歌侧过脸，冷漠的视线落在我地脸上：“你不后悔？”他淡淡的说。心中透过一丝迷茫，后悔什么？

“你走吧。”他转身，背对我，孤傲的身影变得陌生，离歌真是一个迷一样的男人。

今天离歌的举动很反常。从他让我枕在他的膝盖上安睡开始，一切的对话，动作，神情，都透着反常两个字。对了，我为何会睡着？记得前一刻我还在吹奏《离歌》，怎么下一刻醒来就在离歌的膝盖上？

无论离歌给你什么，都不要碰！耳边回响起南宫秋地话，这一切都是从离歌给了我他的玉箫开始……难道……那箫上有毒？

可是这毒为何是让我熟睡？睡给谁看？当时难道有风雪音的人？好奇怪，如果离歌报仇没道理用这种让风雪音吃醋的方式。这种方法通常都是用在自己喜欢的人身上，比如离歌喜欢风雪音，但风雪音不搭理他，他就利用我来刺激风雪音。

这错了。完全错了，而且错地离谱。

忽然，胳膊再次被人拽住，我看向南宫秋，他拧紧了眉，只说了三个字："跟我来！"便将我拽往一旁远尘的竹林，远尘上山"礼佛"，他的院子便空着。

"我警告过你。你为什么还要跟离歌接触！"南宫秋将我拽入竹林，就开始对我咆哮，"我就知道不能不管你！你只会闯祸！"

面对忧急的南宫秋，我真的很想告诉他我不能就这样离开轩辕逸飞，我要为他做些什么，还有就是我想见他南宫秋。可是。他那粗暴的语气和动作让我生气，所以我选择沉默。怕一出口就是违心地话，那样对他，对我，都不好。

"你怎么不说话！你如此为轩辕逸飞不值得！"南宫秋发急地怒吼，"不行！我今天就带你走！而且就是现在！"他拽起了我的手臂，我压低声音怒喊："你疯了！你在护国府带走我，你这是在连累风清雅！"

南宫秋猛然回头，眼中是惊喜："原来你是想跟我走的！"

"我……"我拧了拧眉。

我的迟疑让南宫秋地眼中出现了狂喜，他猛地将我扯入怀中，搂紧："你爱的人果然还是我，是我！不是他，我要带你走，就在护国府带走你，让他更加憎恨风家，加快对付风家的速度，哼，我们将会看到一场百年一遇的好戏！"阴冷带笑的话语寒透了我的心，轩辕逸飞说，他们，是朋友……

"没想到离歌他们也想趁着远尘谋反坐享其成，所以我必须带你走，这次利用远尘谋反的不仅仅是离歌和玄明玉，还有风雪音，真是热闹！所以我要马上带你离开这是非之地，太危险。"

"你们……是朋友……"我慢慢推开他的身体，失望地看着他，"而你，却要利用他……"这些人，都让我寒心，他们在相互利用。

"朋友？没错，我们是朋友！"南宫秋地唇角带出一抹冷笑，"但是，从我知道他是轩辕逸飞开始，我就当他是对手，普天之下，只有

他能做我的对手！”

“所以你打算这次袖手旁观？”

“你认为他会失败？哈哈哈……”南宫秋仰天大笑，“你放心，远尘的人里他早已安排了内应，风雪音身边的小桃就是他亲自训练出来的高手，而玄明玉那里，你以为会没有他的眼线？”

小桃……原来是轩辕逸飞地人……

“只不过他获得消息地速度还是不及我，他最近才知道离歌和玄明玉关系非浅，但他却不知道离歌乃是用毒高手，这次，或许会给他一个惊喜。”南宫秋说罢，神情有几分得意。这就是他，真正的南宫秋，他地自大，他的狂傲和他的嚣张得意。他曾经因为我的死而失落，可是，他却很快振作找寻我的下落，这是真正的男人，可是为何我就是不敢靠近？

“你不是说风清雅要见我吗？”

“呵，如果我不这么说，你会跟我走？”他伸出了手，纤长的手指挑起了我的下巴，那普通的容颜因为他眉目中流出的邪气而变得魅惑：“我曾经不断告诉自己要忘记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身边明明那么多女人投怀送抱却偏偏对你痴狂，为你偷取玲珑宝鉴，想长生不老地找你。”

“玲珑宝鉴是你偷的？”

“没错……为了你，我真的越来越不像自己，还做起了小偷。可是，你真的很特别，特别地让我……”他缓缓俯下了身，灼灼的目光中是我的倒影，声音渐渐转为暗哑，上瘾……”他吻了下来，我侧过了脸，一个热烫的吻落在了我冰凉的面颊上。

心因为他的话而揪紧，他为了我盗取玲珑宝鉴，而伤重地功力尽失，他完全不把自己的性命放在眼里：“你是个疯子！”

“我是疯，是为你而疯。”一双有力的手揽紧了我的腰，我撞上了他厚实的胸膛，瞬间，属于南宫秋的味道，体温将我完全包裹。

双手抵住他的胸膛，从那衣衫下而来的高温灼烫了我的手。

“你说我不尊重你，可是如果不尊重你，我怎么允许你跟他在一起？若不是怕你再赌气重生，我早就将

Chapter_15

你抢回，更不会容忍他碰你！

可是，他现在根本没照顾好你，所以我要收回你，不管你愿不愿意。我有了玲珑宝鉴，找到长生之谜，无论你重生多少次，我都会再找到你。”沙哑的，带着磁性的声音浮现在耳边，带着他的热度，吹入我的内心，在我的心湖投下了一颗细小的石子，激起了层层涟漪。

他偷玲珑宝鉴是为了长生不老，有足够的时间来找我……他竟然也相信了玲珑宝鉴那样的神话。

“舒儿，把你给我。”

“什么？”我惊愕地转回脸看他，那深黑的瞳子竟是充满了熊熊火焰，那火焰朝我扑来，要将我由内而外地燃烧，我惊得后退，他的手却瞬间锁住了我的腰，那张亲和的脸绽放出了邪笑：“你爱的是我，为什么我不能碰你！”

我怔怔地看着他，接受着他焦灼的视线的烘烤，和从他身上而来的逼人的气势，忽然，他扣住了我的后脑，就攫取了我的唇，凶猛的，滚热的情在他的吻中爆发，他沉重的体重压上了我的身体，丝毫不顾及这里是竹林而肆虐地折磨我的唇舌。下午在群里纠结到底要不要推，纠结啊，纠结。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七章 与狼独处

感谢支持小廉子其他正版书的亲们，非常感谢。

还有就是小廉子加更那么频繁，终于可以休息一会会啦，O()O哈哈

“沙……沙……”竹林在微风中轻轻地，演奏出了浪漫的篇章。

他的味道，带着某种异香的味道侵占了我的鼻息，南宫秋的吻，是他充满欲望和**的吻，撞击着我唇内的一切，卷起我的丁香，滑过唇内每一寸地方，他咬住我的唇，深深地吸入他的唇内，用舌尖轻轻挑弄。

他的吻，正在冲击我的理智，防线被一点点冲垮，我的眼里，心里，都是南宫秋！我爱他，从一开始，就爱上了这个面貌普通，笑容亲和的男人。

我一直都喜欢他，想跟他在一起，曾今幻想救出他，然后和他一起离开护国府，远走他乡，过上无忧无虑种田的生活。心中隐忍已久的感情在南宫秋的吻下彻底被点燃，一切的一切，开始失去控制。

回应他的吻，缠上他的脖颈，将自己贴近他那宽阔的胸膛，拥紧他，亲吻他，占有他！一只手爬上了我的胸，闯入了我的衣衫，在我的心前肆虐，揉捏，挑逗着我身上每一处敏感的细胞，他们如同地雷，那只手所到之处都纷纷被点燃。

我扑倒在他的身上，他撞在了身后的竹子上，竹竿被撞得摇颤。竹叶纷纷飘落，飘入我和他地缝隙之间，从我们忘情的吻中划过，落入他微开的衣领，他抱着我缓缓滑落。靠坐在了粗壮的竹子下，将**燃放。

他的吻转为激烈，从我地唇开始往下，近乎疯狂的吮吸带出了一阵阵刺痛，他在我的身上留下属于他的印记，迷离的视线里闯入了这片竹林，翠绿的竹林在朦胧的阳光中摇摆，他们在我的眼中相互纠缠在一起。又随风分开。分分合合，将阳光戏弄在竹叶之间。

“秋……”我忘情地喊出了他地名字，闭上眼睛之时，却从眼角滑落了一滴泪，我紧紧地，紧紧地抱住了他，将自己的脸埋入他的发间，哽咽，“对不起……我现在还做不到……”

热烫的手抚上了我后背的肌肤，那么分明的触摸。那么真实的感觉，只差一步，这片竹林或许就会成为我们终身难忘的地方。

“你的心里还有他。”他拥紧了我，放冷了声音。“放心，你很快就会忘记他。”

抱歉，我还是过不了自己心中的那道槛，我更不能再让这两个男人为我疯狂下去，轩辕逸飞不再是轩辕逸飞，南宫秋不再是南宫秋，我也不再是我。这场感情原本就是错误地开始，它让我们三人都开始

失去自我。而他们必须做回自己。因为他们的身上，背负着太多人的命运。

至于我……我是让他们失控的罪魁祸首，我是在糟蹋这两个真男人，让他们因为我而变得失常。我不能再存在下去，更不能属于他们任何一个人。我实在无法想象，当他们对敌地时候。这个世界会变成怎样?

“跟我来！”他忽的起身。带起了一阵风，那阵风溜进了我的衣领。我瞬间发现自己的衣衫已经被扯松，一边的肩膀几乎暴露在空气中。慌忙收紧了衣领，南宫秋蹲下对着我却是一笑：“遮什么，你一切都是我的。”

轰，全身炸红。南宫秋总是说得这么直接。

忽的，一阵天旋地转，他将我一下子拦腰抱起，我拉紧了衣衫呆呆地看着他的发际，这张普通地脸下却藏着那样邪魅的容颜。

“看在你的面子上，我会去跟那小子说清楚，以免他出兵搜查护国府。”他说地如此轻描淡写，宛如任何事在他眼里都是弹指一挥的尘埃小事。然后，他勾起了唇角，“他这次说不定会想杀人，很好，认真起来才有趣。”

从南宫秋身上而来的邪气钻入我的身体，让我发寒，忽然感觉，他是一个不要命地人。这次他似乎来真地，我若是反抗很可能会被他绑起来，这人什么都做的出。

“今晚你就乖乖留在我房里，不然别怪我惩罚你！”他半是命令，半是威吓，灼灼地目光充满威胁。

南宫秋真的把我软禁在了他那间鬼屋里，鬼屋很干净，似是一直有人居住，龙皇对我的到来并不惊讶，更是在南宫秋给我去取晚饭的时候看管我。

走到门口，看着几日未见的夕阳，淳于紫宸该来接我了，南宫秋会怎么打发他？我跨出了脚步，裙摆被人扯住，我往下看，是龙皇，他不允许我踏出房门一步。

收回脚，龙皇便放开了嘴，蹲坐在门边，我走到左边，他的脑袋就转到左边，我走到右边，他的脑袋就转到右边。怎么办？南宫秋这么自大的性格，绝对会去刺激轩辕逸飞，说不定今天晚上他们就会干一架。

太阳穴发紧，我后悔自己没有跟后弦好好练武，这次离开，我一定要好好习武！

徘徊之时，龙皇站起了身，望向院外，就看见南宫秋缓缓而来，手中提着餐篮，时不时闻闻，然后露出满意的笑容。

这小子回来了，好女不吃眼前亏，先顺从他，再想办法离开。退回房间，静候南宫秋，这个时候，轩辕逸飞应该已经在皇宫等我回来，往常这个时间，他会等我一起吃饭，自从他搬出后，便不在我院子里用餐了，可是，小桃还是会服侍我。他那里该着急了。

“在想什么？”南宫秋的语气很快活，他拿出一盘盘菜，“这是你的。”我扫了一眼，都是我爱吃的，他当然知道我爱吃什么，他和我曾经朝夕相对三个月。然后，他拿出一叠，“这是龙皇的。”

。。。。。。。。我跟龙皇到底有没有区别。

龙皇跃上了凳子，坐在南宫秋的左边，我坐在南宫秋的右边，好吧，我并不介意跟龙皇同桌吃饭，我以前也跟happy一起同桌吃饭。

可是，龙皇为什么盯着我？

“他……怎么不吃？”

南宫秋慵懒地撑起自己的面颊，笑眼中是浓浓的毫不遮掩的欢喜：“因为你没吃，你是我的女人，自然就是他的主人，主人没吃，他怎能吃？”

“呃……”再。。。。我拿起了筷，吃了一口，然后，龙皇才将嘴伸进盆子里吭哧吭哧吃了起来。

“过去是我不好。”南宫秋撑着脸在我一旁说，我咬着筷子挑着眉看他，他这是在跟我道歉吗？

“太性急了。因为我从没遇到你这样的女人，居然喜欢我这张普通的脸却对离歌那样的美男子无动于衷。你为什么喜欢我？”他眯起了眼睛，得意地等着我的回答。

没胃口了，感觉像被审问。

“你怎么不吃了？”他开始用筷子给我夹菜，“都是你爱吃的。”他不停得给我夹，直到我的饭碗里全是菜。

“你怎么打发淳于紫宸的？”我一边吃饭，一边用很随便的口气问他。

“说你买书去了。”

果然了解我，能编出这么合情合理的理由。

“那你又为什么喜欢我？我当时什么都不是，你有那么多女人。”继续边吃边问，问地很随意，心里却发闷，每次听他说什么什么女人对他投怀送抱心里就不舒服。小飞只有三个，看风雪音的样子也不像喜欢跟小飞上床的，那么其实就只有两个，而这小子的口气，好像有一堆。

“她们都不及你有趣。”他用手指开始骚扰我的脸，戳啊戳的。

“她们？”好多……

“恩，虽然她们有的擅长计谋，有的精通奇门遁甲，有的善解人意，有的可以弹琴给我解闷，有的……”

心越听越郁闷，越听越气结。“啪！”我扔下了筷子，打开了他戳我脸蛋的手。

“喔！”忽地，龙皇吼了一声，南宫秋停止说话，靠近我的耳朵：“吃醋了？”

“没有，只是听了你的话，还是觉得你是把我当作收藏品。”

“收藏有什么不对？”他拉开与我的距离，依然单手撑脸地看我，“我之前怎么对你，今后还会怎么对你，并且会更好，你是独一无二的。”

“是！我能重生，你那些女人不能！”

“那倒是，她们七个都不及一个。”他的口气中充满自豪。

“七个……呵，加上我正好两桌麻将吧。”我转过脸冷笑，他笑眯了眼，狭长的眼角媚眼儿飘：“你不是喜欢热闹？我知道你想什么，放心，今后我只……”他忽地靠近，附到我的耳边，“要你……对了，在宫里，这叫宠幸。”

恶毒！太恶毒了！我怎么就喜欢南宫秋这么恶毒的男人。眉脚直抽，抬眼看到了龙皇，他眨巴了一下眼睛，南宫秋忽地侧过脸，向龙皇射去一道寒光，龙皇立刻跃下凳子跑到门边，然后用头将房门拱起来关上。

晕，龙皇走了，岂不是真的跟这条狼独处？

小南的图图在林肯公主的《墨染红尘》中，书号：1148455。这张图相信大家看到的时候会雷一下，我就有这种感觉。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八章 继续与狼独处

可能是小廉子个人认为，在一个女人陷入感情的时候是会白痴的，而且现在还两个，小舒的设定不是情场高手，而且还有弱，不然就不会被自己小姐妹挖墙脚了。再加上要趁机虐小舒，可能就没之前那么得意洋洋了。反正离开之后她又会恢复到情形状态了。

脑袋涨的嗡嗡作响，他有七个女人，七个！做彩虹吗！之前我也有七个，可是我一个都没碰，为什么我偏偏就喜欢他！

“还在吃醋？”南宫秋的手环住了我的腰，唇角勾勾地坏笑，“笨蛋，这你都信，她们若真是我南宫秋的女人，岂不都守了活寡？哈哈哈……”他又开始捏我的脸蛋。

逗我玩？但是，也说明他的身边的的确确存在着七个红颜，好大的情敌军团。

“走开。”我打他的手，算了，反正我也不是真的跟他走，随便他几个女人，他还在捏，真是讨厌，“别碰我！我又不是玩具。”

“你就是。”他开始用我的头发搔我的脸蛋，我感觉像被蚊子盯上一样浑身难受，终于，我忍无可忍地怒了：“够了！”

南宫秋眯眼而笑，挑着我的下巴：“看，这才像你，飞真是不擅长养宠物，把你的野性磨灭，你的利爪剪去，你跟风雪音那个女人有什么区别？一样无趣，死气沉沉，看着就不爽。”

我怔了怔。我也感觉到了，现在跟南宫秋在一起，我会发脾气了。我感觉就像……活了。不是之前重生的复活，而是真正地活了！之前重生于妓院，那样的身份实在让我高兴不起来。整日都懒洋洋，一副萎靡地状态。

后来，入了宫，为了能配得上轩辕逸飞，或是不想给他丢脸，我努力向宫中女人看齐，食不言，寝不语。目不斜视。即使入了护国府，也是真心跟远尘学琴，我在做什么呀。我居然在为轩辕逸飞改变自己。Orz，这个结论真是让人沮丧。

不要，我不要再这样下去，我要奋发图强。对了，小弦子。

“对了，后弦真的回去了？”这个问题还是问南宫秋比较可靠。

南宫秋皱了皱眉：“恩，我们不能不管他，这小子在家里会憋坏。而且有他在你身边。我会比较放心。”

是啊，当初我去青州，南宫秋就是派后弦保护我。不过，我很快又想到了另一个问题。在问这个问题前，我先要观察一下南宫秋的脸色。我偷偷瞟了他一眼，他眯眼含笑，心情很好，再瞟一眼，他挑起了眉。再瞟……

“舒儿，你这样勾引我我会把持不住。”

噗----刚刚鼓足的勇气又被南宫秋这句话全部喷没了，为什么跟他在一起就是正经不起来？好吧。我妥协，直接问：“我想问你一个问题……”话还没说完，南宫秋的脸猛地到了我地脸边，我下意识一退，他收紧了怀抱，贴近我的脸。低声问：“想问什么？”

“呃……”

“嘘。”他的食指堵住了我的唇。声音变得醉人，“让我猜猜。是不是想问我有几个女人？放心。她们在我心里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我只会爱你一个。。。”

“呃……不是。”虽然曾经很想问。

“那……是想问我是不是真心爱你？”

“呃……也不是。”虽然这也是我曾经想问的。

“那是什么？”南宫秋吊起了一边的眉，“女人喜欢问的不就是这些？”

他对女人好了解啊，肯定是之前有不少女人问过。这个妖孽，准喜欢用甜言蜜语逗女人。这只风骚的受，我眯起了眼睛：“我想问……你到底喜欢男人还是女人？”

当我这句话出口地时候，南宫秋眯起的眼睛也睁开了，一直坏笑的嘴也张开了，整张脸处于极度震惊状态。

正好，我开始摸他的发迹，我仔细地找他人皮面具的切合点。找到了，然后，我一点一点地揭了下来，南宫秋那张妖艳的容颜渐渐浮现在我的面前，脸上，依旧保持着他的惊讶。

我小心翼翼地戳他的脸，描绘着那不属于男人的妖媚地眼角。

“舒儿，你当我是女人。”某人的声音开始下沉，“我倒是很乐意告诉你我究竟喜欢男人还是女人！”忽然，他捉住了我还在描绘他媚眼的手，扯开了自己的衣襟，将我地手放到了他的胸膛上。

“我是男人！”他生气地说。我感觉他留情了，因为轩辕逸飞说他痛恨别人说他像女人。可是，我还是不怕死地说道：“男人也是可以喜欢男人的。。。”

“那那个男人也是你！”他的眼底透出了深情。

我一怔，感觉到南宫秋的心跳正在加速，手下的肌肤细腻而富有弹性。自己的心跳也开始随着那心跳而加速，好像房间的温度在升高。

“那个……我晚上想出去一趟。”我收回了手，手上残留着南宫秋地余温。

他细细的眉儿一挑，单手再次懒洋洋地撑起了他那张绝色倾城的脸，眼角瞟出一道寒光：“看来你还是不老实，幸好我准备了绳子。”

他果然……准备了绳子……立刻解释：“我不是回宫，是想去看一个人。“谁？”

“女人。”

“她？”

“呃……是。”撇开目光，否则南宫秋胸前那一片肆无忌惮的春光会让我头脑发热。

“姓舒的，你到底喜欢男人还是女人？”他地唇到了我地耳边，将那个问题还给了我。有什么开始复苏。是我地坏水，我坏笑道：“如果你是女人，我会更喜欢？”

“恩----？”他捏住了我的下巴，拖着长长地尾音，带着他特有地寒气朝我逼来。我开始四处瞟：“呃……这个……那个……我说着玩的……”忽地，他脸一侧，目光中出现了一抹杀气，这次是真的杀气，而不是先前跟我玩闹的那种。

他抬起了手，捏住了轩辕逸飞给我戴上的耳丁：“飞星？这个你不能留。”

飞星？原来那个耳丁还有名字。可是，我舍不得，好吧。我贪财。

我捂住了自己的耳丁：“为什么，留着不行吗？”

他眯起了眼睛，在隐藏他的怒意：“因为这是他的标记。”说罢，他就要摘，我立刻护住：“我不戴就是了。”我在他咄咄地注视中匆匆取下，藏起，这可是我来到这个世界攻下皇帝的信物，要留作纪念，万一那天揭不开锅了，呃……希望不要有那天。

“你还是喜欢珠宝。”他说出了我的喜好。“戴上这个。”忽地，他摊开的手心里出现了一颗黑紫色的宝石。

“这是……”

“夜，开凿他的人给他取的名字。你以后就是我南宫秋的女人，必须与众不同。包括身上的饰品。”好吧，我真的找了个喜欢包办地爹。

他走到我的身后给我戴上，然后双手按住了我的肩膀，在我戴有他的耳丁地耳垂上落下一吻，“这样才像我的女人。”轻柔的声音飘飘渺渺地进入我的耳朵。

“只有跟着我才能释放你的野性，你看看你现在，都快成了一只家猫。你的张扬呢，你的任性呢。你以前那么张狂，那么顽皮，总是让**心，不是吗……”热烫的唇开始爱抚我地耳廓，忽然，他含入了我的耳垂。轻轻吞吐。“你在失去你的特色……”

是的，我在失去自我……曾经我多么嚣张。多么跋扈，因为我是护国夫人，谁敢忤逆我！这辈子都没这么风光，自然要好好把握，即使被人讨厌，我也想狂妄一把。

那时，无论我做什么，南宫秋都只是站在一旁安静的，温和地看着我，任由我上窜下跳。对了，即使我跟轩辕逸飞撒娇，捉弄珊珊，调戏后弦，接近护国府的男人们，他也是那副温温和和地样子，原本以为他是因为对我没意思才会无动于衷，现在才明白那是溺爱。

他是吃准我对这些男人没兴趣，心里只有他才会这样放任我？他和轩辕逸飞，真是两个极端，一个严格地要求我，一个却是完全放纵我，若是两个人中和一下，该有多好。

南宫秋的唇开始从我地耳唇下移，游移在我的颈项，两条如同小蛇的手臂环住了我的脖子，一只热烫的手开始滑入我的衣领，眼前滑过下午的那条竹叶青，猛然惊醒，握住了他不老实的手：“你让我想起了那条蛇。”

“蛇？”他没有停止他的吻，不老实的手也急于摆脱我的钳制，“什么蛇？”

“就是下午在离歌院子里遇到的竹叶青，那蛇会不会是离歌放的？”

“什么！它咬伤你没？”南宫秋终于停下了所有动作，立刻坐到我身边，神情紧张地握着我的双手。

呼……终于转移他的注意力了，看着他转为清明的眼睛，摇摇头。

“下午到底发生了什么，你要详细地告诉我！”他的口气变成了命令。

为了不让他再往某方面发展，我开始慢慢讲述下午和离歌发生的事，他双眉渐渐拧起，终于变回我熟悉的那个成熟，稳重的南宫秋，是啊，我喜欢的是他的另一面，没想到我喜欢的却是他用来伪装自己的那张脸。

觉得这两天推太快了，而且说好让小舒推倒南宫的。公主带头的YD派要求推地WS点。推完就走人。。。好不负责啊。。。

正文 第三集 第五十九章 离歌&玄明玉的故事。。。。

听完我的叙述，南宫秋拧眉想了很久，那副不正经的样子被严肃和困惑取代，他那张妖艳的脸才变得有了些许男人的成熟味道。他看向我：“不对，离歌没道理这么做。”从他深思的目光中我猜他想的或许跟我一样。

“他利用你只有一个可能，就是激化风雪音和飞的矛盾。下午他放蛇攻击你，或许就是因为你违抗他，离歌的性格很偏激。曾经，有一个仆人对他不敬，第二天，仆人就全身溃烂而死。

没人知道他的死因，当然，风清雅，我和远尘除外。当时淳于还没入府，所以这件事他也不知。”

“你是说，是离歌下的毒？”我惊讶地捂住了唇，然后，就看到南宫秋凝重地点了点头，“为什么？”

“因为恨。”南宫秋做了一个深沉的呼吸，皱了皱眉，眼神中带出一抹感伤，“离歌和玄明玉是好友，当年，他们在山中一个炼丹，一个练毒，原本他们二人都是性格单纯的男子。

那年，风雪音和风清雅入京途经他们的山岭，遭遇刺杀，结果，二人双双在树林中迷路，等我找到她们时，她们就是被离歌和玄明玉所救。”

原来风雪音和风清雅是被玄明玉和离歌所救。难怪离歌说，他曾经救人也没有目的。

“但是当风雪音被封为太子妃的第一天，就对风清雅下了一个命令。这个命令就是将离歌囚入护国府。”

“什么！”风雪音动作真快！南宫秋叹了口气，似是对玄明玉和离歌两个人命运地同情。

“离歌是风清雅亲自去请的，当时玄明玉已经收到天机宫的委派，前往皇宫受封国师。离歌生性单纯，当风清雅邀请他时。他便应邀入京，他原本是想正好入宫见玄明玉这个好兄弟。可是，他没有想到当他一入护国府，便再也无法离开。另一方面，风雪音利用玄明玉对离歌的兄弟之情，要挟玄明玉在宫中研制长生不老仙丹。”

我全身开始发寒，屋中明明闷热无比，可是寒意还是从身体里源源不断地涌了出来。风雪音太狠了。

“离歌擅长使毒，风雪音担心风清雅关不住离歌，便命令风清雅挑断离歌的腿筋，风清雅起先不肯，但风雪音用玄明玉地性命作为要挟，风清雅只有奉命，用风家独门秘药：迷仙将离歌迷晕，当时她无法下手，所以，是我挑了离歌的腿筋。”

“你！”我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离歌的腿筋竟是南宫秋挑断的。为什么会是他，好残忍，温和的南宫秋是不会那么做的，不是他。不会是他。

南宫秋沉了沉眉，痛心地抚上我的面颊，我下意识躲了躲，他叹了口气：“你还是怕我啊……当时我听命于风家，是风清雅地心腹和朋友，她做不到的事情，只有我替她做。她毕竟是个女人，如此残忍的事。不能让她去做。我和她一起长大，看着她从天真少女变成整日不苟言笑的护国夫人，我的心里，也替她悲哀。”

“可是，可是也不用你亲自动手啊。”我抓住了南宫秋的手臂，“你可以叫别人。谁都可以。只要不是你……”

“舒儿！”南宫秋打断了我，神情变得尤为的凝重。“我不想瞒你，无论是我还是飞，我们的手上，都沾满了鲜血，我不想让你活在自己的幻想中，认为我和飞，都是善良的圣人，我们不是，我们身上背负了太多太多，你以为这是我们愿意地吗！”南宫秋看着自己的双手陷入了激动，似是痛恨，又仿佛回想起了什么痛苦的往事，他的双手竟是颤抖起来。

我不知如何宽慰，只有将他地手包裹在自己的手中，抚上他苍白的面颊：“我知道，我知道了……没事了，没事了……”

“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南宫秋在是深吸一口气后，说出了这句话，“所以，我才会和飞成为了朋友，我们有着类似的经历，亲眼看着身边的亲人在杀戮中死去，到处，到处都是鲜血，最后，只有你一个人，这种孤独和恐惧，如同置身地域……”

“秋……”我将他拥入了怀中，轻抚他的后背，他微颤的身体渐渐平复，传来他轻轻的笑声：“或许，这就是我和他都会爱上你地原因，我们，太相似了。除了他，无论你喜欢上谁，我都会把你抢过来……”

我放开他，他的神情已经变得平静，温柔的双眸中多了一分霸道。究竟是怎样的往事，造就了这些反复无常的男人，那些往事，一定很惨烈。

“你放心，我并未完全挑断离歌的腿筋，他还有康复地机会。”南宫秋露出了微笑，这不带有任何邪气地微笑，让他整张脸由原本的妖媚转为阴柔，亲和地感觉再次而生，双眼微眯，陷入回忆。

“当时他是如此单纯，甚至在昏迷的前一刻，都不知道自己接下去的日子将会与轮椅相伴。面对这样干净无尘的人，我下不了手……”

心中稍微好受了一点，我的秋并非如此冷血绝情。

“不过这件事，就连风清雅也不知道，按照我的计算，他现在应该已经可以站立，只是无力行走。”

“可是，他下午没有站起来。”下午离歌确实没有站起来，而且还扑倒在了我的身上。

“那么，只有两种可能，一是他不愿站起来，二是他有意隐瞒，今天下午的事看来有人要暴露了。舒儿，离歌可能看上你了。”

“啊？！”

“恩，一定是！”南宫秋的唇角露出了得意的笑，眸光灼灼闪亮，“离歌的性格是在知道真相后发生了突变，他曾经选择自杀，但是，最后他还是选择了复仇。他变得孤僻，多疑，残忍和喜怒无常。因为深知风雪音对他的感情，他便随意杀人，拿服侍自己的仆人做毒物试验。”

我听了寒毛直竖。好吧。。我想用变态这个词形容更恰当。

“他知道当年我手中留了情，所以对我有几分感激。因此，只有我才能进入他的院子，与他说上几句话。至于远尘，他觉得同是天涯沦落人，所以没有排斥。而远尘的琴音也算是他的知音，才与远尘成了曲友。”

“原来如此……”深深地感叹这护国府里每个男人，他们都有着让人心酸和沉重的往事。

每一个BT的背后必有一段B的往事。因为本书不以虐为主，所以这些BT的往事就以叙述的形式，哪天空了写这些BT的番外。O()O哈哈觉自己好BT。

还有就是小南是一个不把自己性命当回事的男人，他的多重性格也是由BT的往事造成，要让小南渐渐恢复人性还需要努力。如果小南变得温柔体贴，或许大家就没这么爱了。他可是个X的让大家又爱又恨的坏男人哦。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章 请不要舍弃我

南宫秋点了点我的鼻子：“离歌除了风雪音姐妹，就再没接触过其他女人。你应该是他这一生真正接触的第三个女人。”

“为什么？难道在风雪音之前他都没见过女人？”

“有可能。因为起先都是派丫鬟照顾他，结果他对丫鬟表示了强烈的反感，不是放蛇咬，就是要毁容，如果他之前见过女人，不会表现

地如此痛恨女人。

所以只有一个可能，就是风雪音姐妹是他第一次接触的女人，结果却害他身残，从而，他便偏激地认为女人都是歹毒如蛇蝎。直到你的出现……”

“我？我也是女人啊。”

“不，你是一个青楼女子，凡是弱者都会引起别人的同情，离歌就算再不知事故，也知道你是一个悲惨的女人，所以一开始，他并没表现出太讨厌你，但也绝对不会喜欢。”

慢慢陷入回忆，回想起那天跟花了了来到护国府时的情景，离歌面无表情，直到我吹了一首曲子，他才略微表现出了感兴趣，但也只是对曲子。

“而你后来跟远尘学曲，弹出的曲子京城里从未有流传，因此，引起了离歌的兴趣。再加上远尘的推荐，离歌便打算尝试跟你相处。我估计远尘地目的也是想让你改变离歌对女人的看法，降低他对女人的仇恨。”

原来远尘也是如此心思细腻，为他人着想，他这个男人不错啊。在深陷自己的仇恨之中地时候却不忘渡人，或许自知仇恨的痛苦，才不希望离歌也被仇恨所累。远尘真的很好……慢着，我在想什么？

“你的乖巧听话让他满意，而你的灵气和悟性让他欢喜，他在教你的同时也会有一种成就感，呵，我忘记了。这就是你的能力，能轻松进入我们的心，你就是这样一点一点进入我地心，让我为你着迷。”南宫秋激动起来，将我紧紧拥入怀中。

“你充满了魔力，你只是静静地坐着就充满了神秘，离歌一定跟我和飞一样，对你产生了好奇，才会一点一点被你吸引。”

什么吸引力，分明就是我懒得搭理你们。你们都是高高在上，从来没有遇到一个不怎么把你们放在眼里的女人，当然就好奇了。两个字：犯贱。男女相处之道：保持一定距离。

我明白了，和离歌在一起的时候。很多时候都是在静坐。我从不主动搭讪，一般都在想自己的事。离歌不开口，我便不出声。他从未遇到我这种不怕他，又不讨好他的女人。哎，还是那两个字：犯贱。

“离歌一定是有了想靠近你的想法，结果你却排斥他，这让他恼怒，便放蛇攻击你。结果。他却又心软了，而让他更没有想到的是，你还去救他，这种没有目的，完全是发自内心的搭救让他动了心，舒儿！你真棒！”南宫秋不仅仅了解女人。还了解男人。

“哈哈哈……你居然让离歌为你动心。我南宫秋爱的女人果然天下无双！我真后悔，应该在发现你地第一刻就把你藏起来。那现在这些男人都不会有幸遇到你，你只会是我南宫秋的女人。我真的后悔，我错了，真的错了。”

南宫秋紧紧地抱着我，我伏在他地胸前奇怪地往上看他，他兴奋地不停地亲吻我的头顶，他是个奇怪的男人，但站在他的角度一想，这样才符合他的性格，高傲，自恋，颇有以我为荣的感觉。

但是，我并不觉得离歌会看上我，但他对离歌的分析我觉得合理。离歌因为我的反抗而恼怒，之前一个大声对他说话地仆人都被他灭了，那他放条蛇教训我还算是客气的。

然后因为长期的相处毕竟会有些许师徒情谊，于是，又有点后悔，就是我看到他眼中的那丝悔意，然后，他决定收回蛇，但又不能让我知道那蛇是他放的，所以就那么费劲地在我面前演戏，结果被蛇所伤。

而我情急的救他地举动感动了他，让他想起了当年单纯地他，而有所触动。可是，他最后说的不后悔又是什么意思?

“我地舒儿，我的宝贝，请不要舍弃我……”南宫秋将我拥入怀中，如同在渴求地在我耳边轻语。

他说……不要舍弃他……他总是在说动听的话。

“对了，你要看玲珑宝鉴吗？”他放开我又恢复了兴奋的状态，我眨巴着眼睛，在还没说话的时候，他就已经走到床边，翻腾了一下，

拿出一个卷轴，在手里掂了掂，朝我扔来。所有人都争抢的东西，到了他的手里反而不当一回事。

将玲珑宝鉴接在手中，这是一个古卷轴，柚木的轴子，然后应该是羊皮。

“我看过，看不懂，现在找到你，这东西我也不再需要，改日去还给天机宫，那帮人现在急红了眼，四处抓人。”南宫秋在一旁说着，我缓缓打开，在看到羊皮卷上的字母的第一眼，我就惊讶地将它立刻合上。

“怎么了？舒儿？”南宫秋站到了我的身后。

我再次打开，看了一遍，迅速合上，扔给南宫秋：“拿走，这东西根本就练不出长生不老丹，还给天机宫，就让他们为这个荒唐的东西继续守下去吧。”

“舒儿，你看懂了？”南宫秋的手背滑过我的面颊，言语中带着某种试探。

“啪啪。”窗户忽地在风中碰撞了一下，卷入一阵带着夜来香的夜风。

“恩？已经这么晚了。”南宫秋推开了窗，望向夜空中的那轮明月，唇角勾起一抹笑，“该去见飞了，不然他一定会派人搜查护国府，这对你我可不利。”他回头对我挑起了眉，“你是想留下看好戏？还是明天就离开？”

我不语，因为他一走，我就会离开。忽地，面前一下子出现了他的脸，他勾起我的下巴就飞快地吻上了我唇：“你慢慢考虑，这一晚，很漫长，我的宝贝……”

浑身立时竖起了寒毛。然后，他像摸龙皇一样摸了摸我的脑袋，开心而去。

他今天真的很开心。是因为得到了我？他说，叫我不要舍弃他。不行不行，我不能心软，他都是在花言巧语，他有那么多女人，我走了，那些女人一定会让他很快忘记我。

下定决心，我就开始翻他衣柜，不过，只有一件事比较遗憾，就是没有推倒他……这家伙长得实在诱人，只怕我今后都不会遇到了。可惜了。。

翻到了一件黑色的斗篷，披上，将自己包裹在黑暗之中，在离开之前，我要去见她最后一面。

走到门口，龙皇果然守着。

“那个……我想去如厕。”我对着龙皇眨巴眨巴眼睛，龙皇扭过脸不看我。><美人计失败。（感谢深闺的表情符号，真好用，哇卡卡卡）

“好吧，我想去……”我附到龙皇耳边说出了自己要去的地方，龙皇看了我一会，我充满期盼地看着他，然后，他让开了路，对着我：“喔！喔！”

“安啦，我会早点回来的。”我对着龙皇挥手，回来才怪。然后，我穿梭在护国府的黑夜之中。

用我那个还不怎么纯熟的轻功在护国府里四处躲藏，好在我清楚路线，知道护卫经过的时间，所以总算一路安全，最后，我来到了那个我曾经住过几个月的院子，心中百感交集。

“夫人，我去给你还水。”是小若。

“恩。”

小若走出了那个我睡了几个月的房间，我迅速掩入黑暗，看着她渐渐离开。深吸一口气，我飘入了院子，站在了风清雅的窗外，嵌纱的窗户上映出了她婀娜的凹凸有致的身影。

“谁？”

“我。风清雅，路人甲来看你了……

从周五开始无良廉去雁荡山YD去了。之后的章节都是系统自动发布，如果有虫子无良廉只有在周一回来的时候修改了。（**）感谢大家对八夫的支持，谢谢大家的粉红票票，所以下周小舒将会把小南推倒。哦也四月咱们推谁呢?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一章 夜访风清雅

静静的夜里，是那此起彼伏的虫鸣。

“是你？！”风清雅的声音中带出了欣喜。

我叹了口气，反正要走了，豁出去了：“是我。”

“你既然走了，为什么还回来？”她声线下沉，又如以往，还带着一丝生气。

“那个……你我毕竟姐妹一场，我不想看到你为情消沉。”

“已经晚了……”她沉下了身体，里面传来轻轻的水声，“我好像……又喜欢上了另一个……”

我喜道：“这是好事。”不，不能算好事，比如我，三心二意的。

“是谁？”我八卦了一下。

“你认识。”

我认识？谁？

“可是他心中也无我，呵……为何我喜爱之人心中都无我……”她幽幽感叹，难道是南宫秋？应该不是，算了，这些都不重要了。我笑了笑：“那就踹了他们，三条腿的蛤蟆不好找，两条腿的男人满大街都是。”

“是嘛……呵，你还是那么乐观洒脱。对了，你这样出来，那个人不管？”

“他……呃……我已经决定离开这里。”

“什么！你要离开！”

“所以今夜特来跟你辞行，你要好好保重，不然……我会心疼……”心中一直放不下的女人就是风清雅。。她实在可怜。可惜，我现在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更别说解放她的自由了。只怪我能力有限啊……

“我……能见你最后一面吗？”

我开始犹豫，其实这都要走了。见一面也无妨。

“小若不会这么快回来。”

咬了咬唇，推门而入，屏风后，是袅袅地水汽。

我绕过屏风，站在了风清雅的面前，看着躺在浴桶中那个曾经属于我的身体，那琼脂般的肌肤在热水的渲染中爬上了一层薄红，那曾经属于我地身材此刻完全裸露在我的面前。多少有点奇怪。

我移开了在她身上的目光，放到她的脸上，她忧伤地注视着我帽檐下的容颜，被水汽蕴染的水眸中是蠢蠢的波动。

缓缓拿下帽檐，露出我真正的面容："对不起……现在才来看你。"

她一下子站了起来，"哗！"地从水中猛然站起，水流从她地脖颈缓缓而下，无数的水流在她身上流淌，在双乳之间汇聚，下落。她扬起了手，拉住了我的衣领："路人甲！路人甲！"

她一声高过一声地呼唤我的名字，声音颤抖而充满一种特殊的怨恨，我垂下脸。自知以前没少欺负她，她今天就算揍我，我也不会还手。

"你为什么不说话？你平时话不是很多的吗？"

"我……不敢来找你，怕你杀我灭口。"

"那你现在怎么又敢来了！"

"感觉你不会出卖我。"

"你没良心！"为什么都说我没良心。

风清雅揪住了我的衣领，垂下了脸："我不能怪你，是我太不可靠了。"

"。。。。。是的，以前你老骂我。。。。。威胁我。。。。而且。。。你还是风雪音的人。。。。。"

"我们真是太可笑了，我们是最可笑的人。明明我已经死过一次，为什么还是看不开。"她开始哽咽起来，我深深叹了口气，拥住了她颤抖地身体："想哭就哭吧，没人逼你做女强人……"

"恩……"风清雅依旧在隐忍，我轻轻拍打着她赤裸的后背。她湿淋淋的身体染湿了我的裙衫。转眼看见屏风上地浴袍，我伸手取下。

披在了她的身上，当浴袍沾上她身体的那一刻，她号啕大哭：“为什么我们要换回来，为什么……”这个问题不是我能解释的。

“我不想做风清雅，不想……你告诉我，我该怎么办……该怎么办……”

“休掉三夫四侍，离开这里，重新开始。”

“休掉他们……谈何容易……”风清雅垂下了眼睑，慢慢走出了浴桶，穿好了浴袍。我故作轻松地跟在她身后：“有何难？一纸休书罢了。”

“一纸休书，看似容易，只有几个字，却关联多少人的利益。”她靠坐在了床沿，松散的浴袍露出她半抹香肩。

我坐到她身边，虽然我这人没什么大智慧，但是馊主意还是有的：“你看，我现在被两个男人弄得越来越不像自己了，所以才明白为何你当初会因玄明玉而改变，你想要活得自由，就必须抛开玄明玉，就像我现在决定抛开他们两个，我们不能因为男人而改变自己……”

“两个……男人？”风清雅打断了我的话，侧过脸看我，我开始垂头丧气，她却轻笑起来，“对啊，你一直备受关注，总是会吸引他们地目光……只是我不懂，明玉是心中无我，但我看得出皇上痴情于你，你为何还要离开？”

“这个……比较复杂。”我带开话题，继续回到休夫上，“我做护国夫人的时候，已经帮你解决了淳于珊珊和后弦，接下去还剩楚翊，远尘，离歌和小九……”“慢着，还有秋。”

“秋啊……”心中慌了一下，慢着，听她的语气她喜欢的不是南宫秋，那会是谁？罢了，这里的一切都将成为回忆，“这个……他是你朋友，休不休都一样，这个好办，先说说那几个难办的。”

风清雅点点头：“也对，秋毕竟是自己人，随时可以休他。”

好！休得好！不然我算什么？我嫁给风清雅地老公，这关系离谱地让人无语。幸好现在决定忍痛割爱，离开这两个纠结我地男人。

“这次远尘的事你不要告诉我你不知道。”我转为认真，风清雅也点头默认。

“所以，远尘东窗事发后，你就可以休了他。”

“这倒是个好消息，那其他人呢？”

“离歌和楚翊都是与风雪音有关地人，清雅，有句话叫做无欲则刚，当你不再痴情玄明玉，当你不再在乎自己风家的身份，那么，你为何还要受制于风雪音？”

风清雅双目微眯，艳丽的红唇中吐出了我说的四个字：“无欲则刚……”

“当初，我为什么可以为所欲为？就是因为我不是真正的风清雅，玄明玉对于我来说，是一个陌生人，他是生是死与我何干？”我淡笑，“但是你不同，你对他有爱，所以你才受制于人。”

“哼，以后不会了。”风清雅忽地冷笑起来，那冷笑中多出了一分自嘲。然后她看向我，“我知道怎么做了，谢谢，我要送你一件礼物。”

“礼物！”我兴奋地一把抱住她，就像当初抱还是小九的她，“你对我真是太好了，顺便再给我点钱吧。”

“呼！”她翻了个白眼，开始不耐烦，“你又来了，不过，算了，这才是你，无赖的骗子，说实话，你演飘飘演地很好，我一时不敢确定是你。”

“是吗？觉得我做飘飘做得怎样？”

“恩……怎么说呢？感觉越来越像我了，好像被什么束缚着。”

心中酸涩了一下，风清雅说得没错，不想再去想过去，而是收拾心情往前看，或是，往钱看，钱啊钱，星星眼。

风清雅拍拍我的手：“放开。”

“哦。”赶紧放开，风清雅起身，走到书橱边，我知道，这里有宝库。继续星星眼。

她转动机关，书架移开，随手拿起烛台，走了进去，我噌噌噌跟上。宝物宝物，风清雅会送我啥？好期待啊……

风清雅就不推倒了。。。。O()O哈哈啥章推就保佑《八夫》出版吧八夫》出版版么感觉像怨念。哇卡卡卡，出，版社毛势利，点击不上去就不会出，版，就像《孤月》，势利啊势利。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二章 离开他们，舍弃他们

感谢大家的支持，谢谢大家的粉红票票，无良廉无耻地预定下个月的票票，谢谢谢谢。

“你真的舍得？”宝库里，风清雅继续问我。

“真舍得。”

“如果能舍得，那怎么又是爱情？”

“哎，人生又不是只有爱情，还有自己的梦想，曾经爱过，就值了，反过来想想，我把皇帝上了，谁能像我这样？上了他再甩了他？”

“哼，自我安慰。”

“拜托，洒脱一点好不好，我继续呆在那里早晚我跟你会成为敌人。”

“那倒是，我不想杀你。”

“我也是。”我与她相视而笑。

“最好以后都别让我再见到你这副讨人厌的嘴脸。”风清雅停在了一排摆放武器的架子前，我咧嘴亮出我的白牙：“这个绝对没问题。”

她横白了我一眼，从架子上取出一根银质的短笛，很短，只有半尺长，顶端还有一颗红宝石。

“这个给你。”她拿到我面前，我看着眨巴眼睛半天：“呃……我永远都不会出现在你面前了，你能不能给我点值钱的。”

风清雅的脸色开始泛青，又是那副想发彪又憋住的表情，她拿起银笛：“你看好！”她按了一下银笛，忽然，“噌！”一声，从银笛的尾端出现了一根长约半尺的银刺。

我拉直了眼睛。原来是件武器。

“你这种无赖只配用用这种。”她又一按，银刺缩了回去，扔向我，我慌忙小心翼翼地接下，深怕一不小心按到某处。扎了自己。

“用这个保命吧。”风清雅说地很是轻蔑。我们再次回到了从前地状态，她总是用一种看不起的目光看我。

我露出勉为其难的表情：“既然你硬要给我，我就勉强收下。”忽地，心中一阵揪痛，痛得就像一把利剑刺中了我的心，揪住了自己的衣襟，我皱紧了眉。

“你怎么了？”风清雅见我不对劲，紧张地问。

“我……”忽地。那阵疼痛又消失了，就像从未有过，一切又恢复了正常，我站直身体，有点茫然，“没事了，可能有点累。”

“是啊，已经很晚了，说不定小若要急着找我了。”

是啊，小若对风清雅是绝对地忠心。

出了宝库。我一直看着风清雅，她抽了抽眉脚：“你怎么还不滚。”

“呃……我那大东珠……”自己也感觉自己无耻了。风清雅瞬即满脸黑线，她一脸愤怒地走到衣柜边，从里面取出一个包袱就扔到我怀里：“给你！都在这儿！”

我挑挑眉。风清雅都帮我收着，果然够厚道。翻开看看，大东珠，翡翠葫芦，还有银票，太好了！

“你可以滚了！”

“是！”我跳出了窗户，这感觉……倍儿奇怪，像偷情地。回头看目送我的风清雅，她还是有点气乎乎的，其实心里明白她舍不得我。

不行，我不能就这么走了，于是，我做出了一件让风清雅这辈子都没想到的事情。就是我吻了她。当然，只是面颊。可是，还是让她石化了，明明先前她是小九的时候我常亲来着。

“你……你……”她指着我说不出话，俏脸涨了个通红，“你滚！”

“嘿嘿！”我立刻走人，风清雅不说我也跑了，不然等南宫秋回来，我就跑不了了。至于轩辕逸飞那里我不担心。按照我对南宫秋的

了解，他一旦发现我不见了，肯定首先会怀疑轩辕逸飞，找他要人，两人经过对峙，便会发现真相，到时说不定两人还会联手找我。

他们能够和好，是我最希望的事情。

忽的，眼前出现一人，是小若。

略作思考，我还是停下了脚步，小若很明显是在有意等我，她静静地站在月光之下，然后慢慢转身，带出了她轻轻地话语："我们……都很想念你。"

想我？心中泛出了感动，她们如我家人，若不是立场不同，我们会相处地很开心。。

"夫人对你态度不好，是因为嫉妒你，嫉妒你总是那么随性。"

随性？呵，自从入宫开始，我就忘记随性这两个字了，没人陪着玩，后来后弦也被赶回了家，最后，书也全烧了。

"可是，她还是很想做你这样的人，可以引起玄明玉对她的关注，她因你而钻了牛角尖……"

"其实只要做她自己就好。"

"夫人也在改变，是你改变了她，谢谢。"

这句话让我暖心，想了想还是问："这次远尘的事清雅会卷入吗？"

"夫人能脱身吗？"小若反问。是啊，她即使有摆脱护国夫人之心，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对于风清雅，我更多的是痛惜："对了，你知道远尘几时动手？"

"应该是在五天后，那天是皇后的生日。"

"明白了，谢谢。"

"你要做什么？"

我笑："我们现在是敌人吧。还有，小心离歌。"

"离歌？"

"恩，总之小心就是。"我转身，斗篷在夜中飞扬。

"你去哪儿？"

“还不知道……”抬起脚步。

“等等，你……到底是男是女？”

顿下身体，小若为何如此问？对了，我之前一直捉弄风清雅说自己是男人，呵……没想到这个问题困惑她们至今。

“夫人……一直以为你是男人……”小若幽幽的声音从身后而来。

我笑了笑：“那就是吧。”让这个误会继续下去，也不错。

用上所有的力量，我平地而起，飞出了护国府。回头遥望南宫秋的院子，对不起，南宫秋，我还是舍弃了你，因为你比轩辕逸飞更加危险。

夜，静得让人害怕。黑暗中，总会出现一双双阴森怪异地眼睛。

在如家客栈的门前，出现了一个黑衣人，她的身上，带着浓浓的酒味。她敲响了如家客栈地门，当客栈门板打开的时候，一束橘黄的灯光投射在了她的身上，她只说了两个字：“住店。”

小儿看着她许久，因为她将自己埋入斗篷的深处，看不清她的样貌，并且，她的身上，是浓浓的酒味。

脱去沾满黄酒地斗篷，我躺在了床上，为了摆脱龙皇，我只有用护国府里的酒，将自己的气味掩盖，以免它追踪而来，它没有南宫秋在身边，应该不会聪明到能看穿我的把戏。

这里，是远尘地道地图上的一个出入口，我有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可以说比较理想主义，但隐隐觉得，会成功。

还有五天的时间，一切都来得及。不过，先睡上一觉。

这一晚，是我再次重生后，不，应该说是来到这个世界，最安心，最舒适地一晚。没有南宫秋，没有轩辕逸飞，没有什么护国府地三夫四侍，没有皇宫的一后二妃，什么都没有，只有我自己。

就像回到了自己地世界，躺在自己的大床上，闻着床头柜上那淡淡的薰衣草的熏香，抱着温暖的古牧happy安然入睡。

无梦到天明，醒来的时候，阳光已经洒满了人间，新的一天，又将开始。

接下去的几天我没闲着。

我将银票统统兑换成了成箱的银子，抬回客栈，当然，别人并不知道那里面是银子。我整日都穿着斗篷，戴着斗笠，身上的衣服都带着浓浓的脂粉香。

关于远尘，我做护国夫人时有所了解，他的反叛，是因为仇恨，残余部下也并不多，不然他也不会挖地道了。至于纨羽，应该是他夺宫后，扶持他上位的力量，纨羽不会派兵助他，顶多是出钱给他打造兵器。远尘软禁于护国府，原先的家宅也全部被查抄，何来军资?

很多乱党，为首的只有那么几人，跟随的兵士，其实是盲目跟从，如果我这个馊主意能成功，那将会彻底瓦解远尘的叛乱。其实，这个方法，《水浒》里也用到，而且效果很好。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三章 采珊珊的花去

在客栈的几天，我几乎足不出户，因为要找那个出入口，既然是远尘他们设的密道，一定会有蛛丝马迹，比如客栈里的伙计总是眉目闪烁，神情可疑，若不是猜到这些伙计可能是乱党，我会以为自己住进了黑店。

有一晚，跟着几个伙计到了柴房，结果，他们就再没从柴房里出来，那时我就明白，如家的出入口，就在柴房之中。

本想深入，心痛却再次发生，而且比之前更加长久，不过在稍加休息之后，痛楚便会消失，我想，这具身体可能有心疾，当过于疲劳的时候，心疾便会发生。于是，我放弃了深探，回到了房间，在房间里把后弦教给我的调息法，勤加练习。

至于外面发生了什么，也只是从客栈里客人的谈话略知一二，就是皇后生日快到了，各地的贵族都纷纷入京。

有一次，我去武器铺取定制的飞镖的时候还看到了纨羽，他被女人围着，笑地如同花开。

在客栈里度过了平静的三天，南宫秋如何？轩辕逸飞如何？他们的谈判又如何？都与我无关，忽然发现没有他们的日子，我一样可以

活得很好，还可以继续看千暮雪的书，对着客栈里进进出出的美男子YY。这似乎才是我要地日子。

从这一刻起，我萌生了一个想法。就是要开一家客栈，就像我现在住的这家，规模不大，但却温馨。

直到……我看见了淳于珊珊，平静。再次被打破。珊珊终于回来了。

有件事，我一直放不下，就是那个当初在温泉里打我一掌的男人，虽然知道他应该是为了夺回玲珑宝鉴，可是那时他表现出的强烈的杀意让我无法忘却，他是真地想杀了风清雅，想杀了我。所以心中，多少对这个人怀有仇恨。

是夜……

银白的月亮让我忽然有种想狼嚎的感觉。这样深沉的夜，这样苍白的月光，不发生些什么，实在有点对不起这样阴森的氛围。

很不幸的是，我在珊珊家的房顶上，迷路了。。。这可真是一个让人沮丧地结论。

哎，像我这种人怎么采花？连目标物的房间都找不到。但这也是有原因的，毕竟我从没来过珊珊的家。

我小心翼翼落到一个都是牡丹的院子里，因为珊珊喜欢牡丹，就像护国府里那一片绚烂的牡丹。所以，我想这应该是珊珊的院子。

夏天天气闷热，很多人家都窗门大开，我跃进窗户。来到床边，白色的帐幔里，漆黑一片。

“珊珊，珊珊。”我偷偷摸摸地喊，帐幔随着夜风轻轻起伏，隐隐有一个人影。

眉脚抽了抽，拉开了面前的蚊帐，先是看见一片白晶晶。赤裸裸的背，。。。裸睡。幸好我是21世纪现代女性，对裸男相对免疫。

他面朝内，长发盘绕在赤裸地背上，薄薄的被单盖在他的腰线以下。

“珊珊，珊珊！”我戳他后背。“快醒醒。快醒醒。”

“恩”他不满地将手往后拂了拂，丫的。当我是蚊子，还“恩”就知道这家伙天生放荡受。脑子里某根神经瞬即兴奋，一副画面迅速浮出。

珊珊：“恩哥，这里不可以

紫宸：“珊，可是……我忍了很久，给我……”

珊珊：“恩

><现在什么情况，我居然又犯病YY这对兄弟了。

“起来！”我加重了力道，将他翻了过来，长发遮住了他地容颜，黑暗中，是珊珊的脸，居然还没醒，“珊珊，起来！”我拍他的脸，他用手臂掸了掸，我终于忍不住，开始捏他的脸蛋，“给我醒来！”

“谁！”他当即跳坐起来，长发散落，他坐在了明亮的月光之下，当看清他脸的那一刻，我当即扑了上去，捂住了他的唇，顺便卡住他的喉咙，郁闷，爬错床了。

“别出声，不然灭了你！”自己也知道不会锁喉，但现在至少能起到威吓地作用。。

“吾！”他睁圆了眼睛，和珊珊一样漂亮的狐狸眼充满了惊讶。他认出我了，淳于紫宸。

“呃……抱歉，爬错窗户了。”我满脸黑线，“那个……我是来跟珊珊要东西的……”他的手动了动，我往下看去，他正往上拉扯自己的被单，遮住自己那两点。----！！！他当我要做什么？

“别误会，我不是来跟珊珊偷情的，我拿完东西就走，你就当没看见我，这样，你们全家都不会受到牵连，好吗？”

淳于紫宸点点头，目光变得暗沉。

我放开了他，他板着一张红透地脸：“那你现在可以下去了吗？”

下去？看了看，有点脸红。原来刚才因为情急，我爬到了淳于紫宸地身上，慌忙下床：“对不起，对不起，那个……珊珊哪个房间？”

“隔壁。”

“哦，谢谢。”

淳于紫宸张了张嘴，似乎有什么话要对我说，他拧着眉，目光停落在某处，其实，这一切都很正常，关键，他提着被单那个动作让我很无语。“你……是不是有话要对我说？”

淳于紫宸眼神闪烁了一下，忽地，他躺了下去，被单在空中飞扬，落下，盖在了他的身上：“去吧，他一直在等你。”他背对着我，闷闷地说，想来他也郁闷吧，那么一个“守身如玉”地男人却有一个风流的弟弟。

幸好半夜来找他弟弟的也只有我一个，如果多几个像我这样走错门，爬错床的，淳于紫宸会不会崩溃呢？^^啊宸好可爱啊。

轻轻退出房间，蹦到隔壁的院子，再从窗户跳进去，这样下去，我爬窗户的技术渐长。这次找对了房间，就直奔珊珊的床，拉开蚊帐就扑了上去。

“珊珊----”

“噗----”珊珊喷着口水就醒了。那是当然，我整个人都坐到了他的胃上，他不醒才怪。

他一下子弹坐起来，我拉住了他白色的衣领，没想到这只贱狐狸倒是穿衣服睡觉，而那个刻板的淳于紫宸却是裸睡。

“珊珊，东西。”我晃着他。

“夫……夫人……”淳于珊珊被我折磨地只剩一口气，他总是被我折磨。

“快，我不能久留，把东西给我。”

“这……这里。”他翻着白眼从枕头下摸出了一块玉佩，我当即放开他从他手中抢过，淳于珊珊也随即倒落在了床上，发出一声“怦！”地闷响。

真的找到了！我拿起玉佩仔细观瞧，就在我还没看清楚的时候，有一只毛手爬上了我的腿。眉脚抽了抽，冷声道：“珊珊，把手拿开。”

“别，夫人，皇上到处在找你，你冒着重重危险来找我真是让珊珊感动，珊珊决定今晚以身相许。”他撑起了身体，狐狸眼迷成了线。我只给了他一个字：“滚！”就从他身上离开，蹲在床沿，继续确认玉佩，摸了摸，应该是。跳下床，准备走人。

“夫人，你不想知道这玉佩的主人是谁？”

我顿住脚步，一屁股坐回他身边：“你还知道这玉佩的主人？”

“那是当然。”一只手就环上了我的肩，眉脚再抽抽：“珊珊，虽然你风骚可人，但是我不想破坏你清白之躯，以免被冷家追杀。”

“哈哈哈，夫人果然还是夫人。”淳于珊珊收回手撑在床上大笑，长长的发丝在夜风中随着笑声震颤。

“少说废话，快说，我真的不能久留，到底是谁的？”

淳于珊珊侧下脸抿唇微笑，狐狸的眉眼向上吊起，一阵夜风抚过，几缕青丝滑过他线条偏于淡薄的唇。他没有回答，只是眯着眼睛笑，这让我感觉到有点不正常。一种不祥的预感，随即而来……

“这个问题我可以回答。”忽然，熟悉的声音在这个房间里响起，我猛然回头，月光洒落的窗边，站着身穿白衣的他。

他，他来了！

在推倒小南前，小舒还是再被小飞教训一下吧。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四章 扑倒小飞飞

噔噔噔噔，小飞飞再次上场。

他来了，轩辕逸飞。

身穿白色的长袍，银线绘成的图纹，月光洒落在他的身上，那些如同祥云的图纹闪现着缕缕银光，就像从月中而来的修真者，浑身散发着与冷月一般的寒气。

他双手插入袍袖，半眯的眼眸遮住了他一切眼神。

我立刻回头，怒视淳于珊珊：“你出卖我！”

淳于珊珊耸耸肩：“没办法，我吃的是皇粮。”

危险的气息开始靠近，我回头看着轩辕逸飞走出月光，化作一尊夜间的神明，缓缓朝我走来，一种无形的压迫感也随之而来。

一道寒光扫过身边，淳于珊珊当即下了床，对着轩辕逸飞恭敬的一礼，就走出了房间。他从头到尾，都没有露出抱歉的神情，让我失望。

“那个……我可以解释……”我迎向轩辕逸飞，忽然，一抹白影扫过眼前，右手便已经在他的手中，他拉高了我手执玉佩的手臂，冷俊的脸朝我逼近：“你跟这个玉佩的主人是什么关系！”

“诶？”

“你不会不知道凤凰重生吧！没想到你竟是火凤一族。”

“啊？”

“为什么，为什么要离开我！”

“呃……”

“舒儿……”忽的，轩辕逸飞将我扯向他的身前，用他强有力地双臂将我紧紧圈入。“我绝不允许你再离开我！”

“我……”

“我要带你回宫！”他忽然将我拦腰抱起，我想挣扎，身体却不知几时不能动了，他点了我的穴。

“逸飞……”怎么回事？为什么我的声音，也不见了？长叹一口气。只有等回宫解释了，可是，怎么解释？

门外，站着淳于兄弟，淳于紫宸穿着便衣站在珊珊的边上，具有相似面貌的两人，都垂首静立在一旁。

轩辕逸飞微微侧脸看了他们一眼，便收回目光。平地而起，跃上了房檐，我狠狠地瞪向淳于珊珊，他和淳于紫宸一样，一直一副敬畏轩辕逸飞地姿态。我看错人了，不该相信淳于珊珊这只狐狸！

落在了已经被“清理”干净的一个宫苑，院子里，都站着他的人，他们纷纷下跪，迎接轩辕逸飞的到来。

他们为他迅速打开了房门。轩辕逸飞将我抱入房间，房门便在我们的身后紧闭，我和他一起陷入房间的黑暗，只有他耳垂上的那颗飞星。在淡淡的月光中闪亮。

“怦！”他将我扔在了床上，随之而来就是他地身体：“为什么！”他脱口就问，我张了张嘴，还来不及说话，他就扣住我的下巴抢住了我的唇，我下意识挣扎，我居然又能动了。

可是，很快被他摁住了手腕按在枕边。凶猛的吻让我害怕，他就像发怒的黑豹，用力地啃咬着自己的食物。

“唔！唔！”我在他粗鲁的吻中发出呻吟，可是，却没想到点燃了他的火焰，他开始撕扯我的衣衫。我惊得身体僵硬。

“夜！”他粗哑的嗓子里恼怒地吐出了这个字。下一刻，他就在我耳垂上狠狠一咬。我痛呼：“别！飞星还在！”

他松开了牙关，摁住我双手地手猛然收紧，如同捏碎我骨头的力量让我痛地皱眉。

“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

又说我没良心……我到底哪里没良心了！我开始挣扎，骂他：“轩辕逸飞，你快放开我！就算你爱我，你也不能限制我的自由！”

“我何时限制你地自由！”

“你，你……我……”是的，他没限制我的自由，只是修剪了我的棱角，让我变成了一盆他满意的盆景。他渐渐眯起了那双带着怒火的眼睛，忽然，他用一只手锁住我的双手就开始撕扯我的衣领。我慌了：“不要，别，不可以！”

“不要？”他抓住了我单薄地衣衫，冷笑，“哼，你已经是我的女人，今天居然跟我说不要！”他猛然扬手，伴随着一声撕裂声，划破了房间内的静谧。衣衫的碎片在他的手中飘扬，胸前灌入一阵凉气，寒毛瞬间竖起。

我呆呆地看着上方的轩辕逸飞，他从未强迫过我，可今天地他是那么地可怕，可怕地让我颤抖。

他猛然俯下脸，压住了我地唇，另一只手开始在我的身上四处撒野。

“是不是他地吻更让你喜欢！”轻佻的话从他的吻中吐出，“还是他的技巧比我更加高超！”

“不是……”我用力摇头，可是他的吻却让我无法说出任何话语，他野蛮地搜刮，用力的撕咬，粗暴的抚摸，怒火开始从心底点燃，却引发了那熟悉的心痛。我努力喘息，从他的唇内夺取氧气，他停下了吻，瞬间，房间里只有我一个人粗重的喘息声：“呼，呼，呼，呼。”

“恩？原来你喜欢粗暴，看来之前对你太温柔了。”

“不，不是，不是……”心痛慢慢消散，我再次陷入迷茫，这心痛伴随我至今，而且越来越持久，已经不再是心疾那么简单。

“痛。”我皱紧了眉，轩辕逸飞松开了对我的钳制，他以为是他粗鲁的行为，弄痛了我的手腕。

我仰面躺在床上，茫然地望着上方，这心痛，是从最后一次见离歌开始……他还是利用了我……他自始至终，都没忘记他的仇恨，从他愿意教我吹箫，他就有了这个复仇计划。利用我，让轩辕逸飞和风雪音完全敌对，因为我身上的毒，只有可能是风雪音所下。

轩辕逸飞并没放开手，而是居高临下地俯视我，长发散落在他的脸庞，很好地挡住了月光，让他的面容和神情变得朦胧。

“你这个妖精！”轩辕逸飞忽然吐出了这句话，我缓缓看向他：“是不是他跟你说了什么？”

轩辕逸飞侧过脸不看我，我轻笑：“以他的性格应该会说我已经是他的女人了吧。”

“是。”轩辕逸飞转回脸。

“但不是。”我认真地看着他，当我明白心痛是中毒开始，我就有了一个决定，我深沉地注视他长发下的眼睛，“放开我。”

他微微一怔，似是被我的目光所刺，他放开了我，我圈上他的脖颈，用他的力量拉起了自己，然后，吻上了他的唇：“没有，他什么都

没得到。”

“舒儿……”他激动地想来夺取我的唇，我往后微微一退，将彼此的距离保持在一道空气之间，用自己最为蛊惑的声音勾引轩辕逸飞的心智：“那玉佩是我在仇人身上拿的，什么火凤一族，你能告诉我吗……”

“火凤离族是传说中的家族……”他的双手爬上了我赤裸的背，与我耳鬓厮磨，“这个家族的人，如果是圣婴，便可重生……可是，从未有圣婴降临……”

“是吗……那……这一族还有谁？”我含住了他的耳垂，他的身体在我的怀抱中瞬间挺直。

“不知道……他们就跟玄氏一族一样神秘……”他加重了他的吻，“舒儿，我的妖精……”

“恩……我是你的妖精……”我回到他的面前，与他四目相对，那一刻，火焰在我们之间燃烧，逸飞，就让我拥有你最后一夜……

吻上他的唇，用力的，将他一切吃下。

拉扯他的衣衫，他飞快扯掉彼此的屏障，我用力将他按倒，让他平躺在我的身下。

他沐浴在月光之中，一身白皙紧致的肌肤散发迷人的光彩，原本冷峻的容颜染上了酒红，就连线条也因为他眼中的春情而变得柔和，是我将这只高傲的狮子完全拿捏在手中，是我将他冷漠的外表彻底撕碎，在我的爱抚下，化作一滩春泥。

我埋了下去，希望这最后一夜成为他这一生的难忘，希望这一夜给我和他之间，画上圆满的句号，逸飞，如果我的毒无法解，这次，我真的不能重生，我的消失，或许对你，和，是最好的结局。

好，再扑倒小。好邪恶啊。不要以为扑倒就是结局，话说在扑倒两只之后，我忽然发觉，NP也不是那么难，再扑倒一个也没关系，只要顺理成章。O()O哈哈未完待续，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五章 狐狸珊现身

华仔有两个儿子：安逗和黑仔，他们的声音和表演还有形象都非常可爱，一下子就爱上了他们，于是便将他们双双买回家。

公仔可以拥有两个，可是男人，却不可以，即使是在这个可以拥有N夫的世界，我也无法逾越心中那道看不到的屏障，所以只有双双舍弃。这便是我之前的想法。

“他不会再骚扰你……”轩辕逸飞的指尖插入我的发丝，轻轻梳理。

“是吗……”我疲惫地合上了眼睛，不仅仅是心痛，体力也在不知不觉间流失……

“在他说了你跟他走的第二天，他就又来找我，反而是要人，呵……月是为了你而变得越来越冲动。”他捧起了我的发，轻轻落下一吻。

“恩……他一直如此……”

“然后，我们发现你真的离开，不，应该是舍弃了我们……”他的声音带出了一声颤，将我紧紧拥入怀中，“我们开始一起寻找你。可是，我骗了他，因为我知道你跟淳于珊珊之间有个约定，你一定会去找他。所以，我一直在珊珊那里等你……”

“呵……你抓到我了……”

“是的。所以这次，我不会再放你走，更不会让他知道你的存在……”

“独占吗……”

“对付你这花心地女人，只能如此……”

“明天让我去劝服远尘吧……”我费力地睁开眼睛，希望看到他点头。然而，却是一阵沉默，他翻了个身，仰面看着上方：“这件事你不要插手，现在不能让月发现你，远尘的事后，我就会让月对你彻底死

再次闭上眼睛，轩辕逸飞。你的这种保护只会让我越来越柔弱。

眼前一片白雾，我疲惫地随风飘摇，就像一片树叶在薄雾中飘来飘去，然后慢慢落下。忽然，狂风乍起，吹散了薄雾，扬起了我的发

丝，风云变色，天昏地暗。

只见一黑一白两条飞龙正在空中交尾，哦。不不不，是在战斗，看错了，因为看到白龙骑到黑龙身上。就误会了，结果白龙是去咬黑龙的脖子。

两条龙在空中盘旋缠绕，锋利地龙爪狠狠抓向对方。有什么湿湿的东西从上方飘落下来，如同细雨，滴落在我的脸上，竟是带着热热的温度，我奇怪地摸了摸，放到眼前。是红色的！难道，是龙血！

忽地，有一道红光滑过二龙之间，停在了空中，是一只火凤，火凤愤怒地嗷叫一声。黑白二龙瞬间停止了战斗。他们看向火凤，停顿了片刻竟是从空中直直掉落下来。朝我砸来。

乖乖，别怪我不厚道，这样两个巨兽我也接不住，所以我做了很多人都会做的事情，拔腿就跑。只听见“怦！”“怦！”两声，地动山摇。瞬间掀起了一阵大风，从我身后将我的衣裙扬起。

我抱着头，慢慢转身。气流消失，长发垂落，一片混乱。

“呼！呼！”很沉重的喘息从二龙喉中而来，他们趔趄地站起，对着彼此咬了咬牙，再次无力地倒落。

火凤缓缓降落，火焰形成地翅膀如同一轮红日趋散天地之间的黑暗。火凤停留在二龙之间，啸叫着，似乎很生气，二龙完全安静了下来，就连脑袋都帖服在地面，可是，他们的喘息声却越来越轻，轻的让人担心。他们是要死了吗?

他们慢慢闭上了眼睛，鲜血从他们身上的伤口，从他们的嘴中汩汩地流淌出来，向四周蔓延，朝我脚下而来，我吓坏了，不停地后退，可是，那血液就如奔腾的溪水一般，迅速淹没了我脚下的地面，一阵战栗，全身无法控制地颤抖。“嗷”忽然，火凤仰天叫了一声，她开始慢慢化作人形，由于站得太远，我看不清她的样貌，但知道她是一个女人，她由火焰而成的裙衫在空中飞扬，那耀眼地火焰忽然慢慢变成了如同蓝天一般的纯蓝色。那蓝色的火焰开始洒落下来，洒落在二龙的身上，就像生命慢慢注入。

渐渐地，他们的伤口在这些如同萤火虫的火光中消失了，他们的身体又开始有了明显的起伏，他们在呼吸……

再次看向火凤，火凤竟然在消失，从脚开始，随着那些火焰的洒落而慢慢消失，她就像风化一般，在我的眼前慢慢消散。最后，只剩下一颗蓝色的心型地宝石，它停留在空中闪耀着神奇的火光，忽然，它猛地朝我飞来，我惊地目瞪口呆。

心口瞬间有一种被穿透的感觉，我乍然惊起，胸口那熟悉的痛让我急促地喘息："呼，呼，呼，呼！"

昏黑的视野里是那闪亮闪亮的星星，伴随着岑岑如同啸音地耳鸣，我必须要去找离歌，他到底给我下了什么？

此刻已是临近晌午，我似乎睡了很久。

"来人！"我想，轩辕逸飞总会留下一个人伺候我。

果然，一人推开了房门，是小桃，小桃面露微笑："主子，起了？"

"恩，饿了。"

"是，主子请稍等。"小桃转瞬就给我拿来了食物，然后再次退出房间，从一旁望出去，门外有两名黑衣侍卫。小桃也是候在门外，可谓门禁森严。

洗漱整装后，一边吃饭开始一边开始盘算怎么离开。

"小桃。"我又唤了一声，小桃匆匆走入："何事，主子。"

"我闷地慌。你把其他人叫进来一起陪我解解闷。"

小桃想了想，笑着点头："是。"

很快，门外地侍卫也走了进来，他们必恭必敬地站着，我将一些首饰放在了桌上，然后拿出三个茶杯："今天是不是皇后的生日？"

小桃地神情里带出一丝戒备，隔了一会才回答："是。"

"别紧张，我只是确认一下。"我笑了。笑得比任何人都轻松，"如果是真的那就说明皇上会很晚回来，所以你们可就得准备陪我玩久一点。而且现在皇上又把我书烧了，没东西打发时间呐。"

小桃和两个侍卫脸上的戒备纷纷放松下来，我再问了一句：“你们应该没其他事吧。”

“没有没有，只要主子开心，让奴婢做什么都可以。”

“好。”我活动了一下十根手指，“现在你们看好，这里有三个茶杯。”于是，我开始变魔术。时间很快在我的指尖流逝。魔术一个接着一个，让小桃和两个警卫惊叹不已。他们此刻都已经趴到了桌面，非常认真地盯着我的手。

“你们看，我要把戒指吃下去。再从脖子后面拿出来。”（本书不是魔术教材，详细流程请看刘谦或是百度:-

“主子，不可！”小桃第一个惊叫起来，紧接着就是两个侍卫：“主子！”

“呵呵，这是魔术，别慌。”

“哦……”众人将信将疑地继续看。

当我表演完地时候，小桃等人惊奇地：“哇----”了一声，确切地说。整个下午，他们哇了不少。

“好了，这个比较简单，想不想学？”

众人一阵点头。

然后……又过去了很久很久，他们学了许多小魔术，日头已经渐渐向西。在完全将他们吸引后。好戏开始……

“你们看！”这次是逃脱术，小桃用拿来的绳子将我绑地严严实实。我扭我扭，噔噔噔噔，绳子在我手中分开，我成功地逃脱，“怎样？这个比较实用，你们要不要学？”大家圆睁着眼睛点点头。

然后，他们各自取了一根绳子。

“好，看好我的手型。”为了不让他们怀疑，我跟他们一起玩，由小桃将我和另两个警卫绑住，小桃还很不情愿地说：“下一个轮到我。”

我对她笑笑，然后背对另外二人说道：“看见没，这样，这样，那样，那样，看！”我恢复了自由，然后另两个还傻愣愣地被绑着，我

怒：“你们怎么这么笨，再来！”我走到他们身后，问小桃：“小桃，你看懂了没？”

小桃摇摇头，我很失望：“这样，你跟他们一起学，来，我绑上你。”

“好。”

小桃被我绑起，我还是站在他们的身后：“好了，我现在一个个教，我会拿着你们的手一点点教你们怎么离开绳子的束缚，小桃，你悟性高，我先教你。”

“好哇！”小桃因为我的夸赞而有点得意。

“好，你闭上眼睛，仔细感觉。”

“好！”小桃闭上了眼睛，此刻我还是站在两个警卫的身后，就在他们好奇地想转身地时候，我当即举起刀掌，狠狠劈落。

“啪！”很轻微的打中他们的声音，小桃疑惑地闭着眼侧过脸：“怎么了？”

“我活动一下！”我努力地拉着两个警卫，他们好重啊。然后匆匆将他们轻轻放倒在地上。

嘿嘿，小桃，该你了。正准备偷袭小桃的时候，忽然，有一个黑影从外面飘落，当即，小桃警觉地睁开眼睛：“什么人！”

我无语，这人来的真不是时候，赶紧趁小桃将注意力集中到黑衣人的时候，狠狠劈下刀掌。

“啪！”小桃无声倒落。

窗口的黑衣人怔怔地看着躺在地上的三人，动作僵硬地扯下面罩，露出他目瞪口呆的面容，竟然是，死狐狸珊！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六章 用钱砸乱党

今天看见什么年度风云之类的榜单，非常感谢大家的支持，让小廉子获得第十，太感谢了！亲大家，为了感谢大家，本书将继续轻松下去。O()O哈哈

淳于珊珊傻愣愣地站在窗前：“看来……我来也是白来……”

“你还好意思来！”我挽起衣袖，淳于珊珊当即摆手：“夫人，夫人，皇上整天在我家蹲着，你让我怎么办？”

我挑起右边的眉，他说地有点道理。

“还不如先假意效忠他，然后再来营救夫人……”某人的手

Chapter_16

臂勾向我的脖子，我往一旁跨了一步，某人落空。

“月瑶在外面拖住侍卫，夫人，快跑吧。”淳于珊珊搓着手，那眯眼的样子……很贱。

“好吧，你陪我去搬金子。”

“啊？”淳于珊珊张大了嘴，“你怎么总是叫我做体力活。”

“别废话！走！”

我拉着他左右看了看，果然，院外隐隐传来冷月瑶的声音。

“夫人，这边。”淳于珊珊带路，估计那条路他探过，也对，他是轩辕逸飞的心腹，宫中的路自是比我熟悉。

站在房檐上，淳于珊珊从怀里掏出一只鸽子，我无语，怎么感觉他更像是变戏法的。他将鸽子一抛，鸽子扑棱棱飞向天空。

“我们在跑路，你放什么鸽子？”感觉很怪异。

“给月瑶报信。”

原来如此。

淳于珊珊带着我穿梭在密林小道之间。到处都是忙忙碌碌的侍女和太监，天色渐渐暗沉，心里也开始发急。

最后，我们跃出了墙，是一片小树林。

“你们终于出来了！”一声脆铃般的说话声。让淳于珊珊脸色微变。

视线随那声音而去，只见冷月瑶一身红裙昂首挺立在斑斑驳驳地夕阳下，如同一只骄傲的火鸡。

金黄的抹胸从那开领的衣裙中显露，胸前是一朵绚丽的牡丹。牡丹？不正是淳于珊珊喜欢地花种吗？

而身穿殷红裙衫的冷月瑶的右肩上，停落着一只如雪的白鸽，白鸽红宝石的眸子和冷月瑶的裙衫相互辉映，带出了一种特有的灵气。

“你这么大声做什么！”淳于珊珊走上前，责怪冷月瑶。“我好不容易救夫人出来，你想害死我们啊。”

“哼！”冷月瑶一甩脸，不理淳于珊珊，而是直接大步走到我的面前：“我不管你是易容还是还魂，总之，你现在可以滚了！”

“诶？”

“诶什么诶？最好永远都不要回来，出现在我地面前“啊？”这句话好耳熟，似乎风清雅也对我说过，原来我真的很没女人缘。。。

“月瑶！”淳于珊珊上前拉扯冷月瑶，冷月瑶生气地甩开：“气死我了。今天就把话说清楚，你心里到底是我还是她！之前，我一直忍着，想你和我相处久了。自然就会忘记她，可是，可是！”

“月瑶！”淳于珊珊急了，“现在不是说这些的时候！”冷月瑶大眼一瞪，淳于珊珊就妥协地叹气。

哎，女人吃醋发脾气，十桶水都熄不灭啊。

我也跟淳于珊珊一起叹气：“月瑶，是谁说要一起做……爱做的事？”

冷月瑶鼓了鼓脸：“我！”

“那就是了。珊珊跟我就是这种关系，一起做……爱做的事，我们就像搭档，现在我有难，他如果不出手，那他还算是我搭档吗！这样不讲义气的男人你也要！”

冷月瑶怔了怔。火红的夕阳在她的身上慢慢消退。那由阳光照在她火红衣裙上而反射出出的火光渐渐消失：“原来你们……是玩伴？是搭档？”

“没错，你想。当初我在护国府有多无聊，你的珊珊又那么地……呃……”我俯首到她地耳边，淳于珊珊神情紧张地盯着我，我小声说道，“那么贱，感觉很好欺负的样子，我不捉弄他捉弄谁？”

冷月瑶使劲点点头，表示同意我的观点，然后，我站到她的面前：“那我现在要去阻止远尘，你要不要来？”我诚意邀请。

冷月瑶秀丽地眼珠转了转，吸了口气，那高耸的胸脯随即大大地起伏了一下：“好不好玩？”

“你说呢？”

“恩，应该不错。”冷月瑶勾起了唇角，扬手拍上我的肩，“没错，就让我们一起做-爱做的事！”

是啊，就让我们一起华丽丽地做这件事吧！

回到客栈的时候，天已经暗沉。我从床底推出了一箱又一箱金银，抹了抹汗。

冷月瑶和淳于珊珊奇怪地看着箱子，淳于珊珊小心翼翼说道：“夫人，银票……各地都可以兑换，你不用担心……”

淳于珊珊以为我不知道银票可以兑换，而直接抬现银，我横白了他一眼，他变得疑惑。

我抱住了箱子，舍不得地摸啊摸：“哎呀……我的宝贝，今晚就靠你们啦……”

“喂，还魂的，你到底玩什么！”冷月瑶一直叫我还魂的。

我重新站起身：“搬吧。”

“啊？搬哪儿？”淳于珊珊问。

我走到门口，观望了一下，今天风雪音生日，街上也有相应地庆祝活动，所以此刻客栈内鸦雀无声，全都出去看表演，猜灯谜去了。

院子里，只有几个鬼鬼祟祟的伙计。

我向淳于珊珊招招手，他搬出了一个箱子，冷月瑶和我们一起朝后院柴房而去。

“慢着！”还没出门口，就有人拦住我们，是两个伙计：“后院重地，外人不得入内！”

我冷冷白了他们一眼，给冷月瑶一个眼色，冷月瑶就上前一掌一个。

“你们……”伙计根本来不及还手，就被冷月瑶打晕，冷月瑶点点头，就守在了原先伙计站的地方。

我带着淳于珊珊入内。

“夫人，远尘将在戌时动手，那时应该是晚宴最高潮的时候，皇上也会同时派人堵截各个出入口，夫人，你打算怎么做？”

“我们就在这里等远尘的大部队。”

“可是这里呢？远尘的一部分人将混在游客中，然后在这里集合，不过现在看来，他们还没赶到。”

“我已经给他们准备了一箱子黄金了。”

“啊？”淳于珊珊震惊地看向我。

我笑着推开柴房地门：“这世界，没有钱办不到地事，就看他们是否对远尘忠心。”

“夫人，原来……你想收买他们。”

“哼，到时你就知道了。”移开放杂物的厨，一条通道便出现在眼前，黑暗地通道里，吹来一阵凉凉的风。

“走！”不知为何，我竟是有点兴奋。

“是！”淳于珊珊抱着箱子说，我听出他的语气中，也带着兴奋。

我们一同走下了台阶，我随手点亮了壁灯，通道在我眼前变得明亮。

台阶只有一段，我们很快来到了下面，是一个连接处，呈圆形，左右各有一个通道，看准了方位，我就面朝右边的通道：“就放这儿！”

“好咧！”

“怦！”沉重的箱子放在地上，震起了尘土，我微拾衣裙，就坐在了箱子之上，一脚抬起踩在箱子上，形如山贼。

“珊珊，去把其他的箱子搬来！”

“得令！”淳于珊珊唇角扬扬，一副好玩的神情。他转身飘上了台阶，消失在了入口。

远尘，我就用我的金子，砸你的乱党！就看他们经不经得住诱惑！这是一场诱惑的战争，一场心念的比拼。

一念成魔，一念成佛，看你的同党究竟成魔还是成佛。让我们就来赌一把，一念定输赢！

八夫第三集将接近尾声，之后，小飞和小南将会消失，也是因为审美疲劳，所以，将会有新的二男参演，包括比较有开发性的离歌。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七章 是收买，还是拯救?

当淳于珊珊将最后一箱银子搬入的时候，冷月瑶也随即跟了进来。看见我那一副山寨老大的样子挑起了眉，歪着唇上上下下打量我。

“看什么看！没见过你风华绝代的石榴姐，哦，不对，是飘飘大美女啊。”其实我此刻心里比谁都紧张，心扑通扑通跳地像小兔，也难怪把《唐伯虎》里的台词没经过改编就从嘴里一下子咕噜出来了。

冷月瑶撇撇嘴：“看你好玩。”

“好玩？”因为紧张，我发觉自己说话的语速都有点过快。

“这里的人好像还没集合，你动作太快了。”冷月瑶跳上了一只箱子，蹲在上面，像猴子。

淳于珊珊看着我和冷月瑶都是坐没坐相的样子，额头抵在土壁上长吁短叹。

冷月瑶拍了拍我屁股下的箱子：“没想到你有那么多私房钱。”

说到钱，我又是一阵心痛，钱啊，但是，我是要面子的，所以我装作满不在乎的样子：“什么钱不钱的，俗不俗……”

“嘘！”忽然，淳于珊珊让我们噤声，他贴在了土壁上，很认真地倾听：“有人来了，而且，很多人。只见远处昏暗的密道里，出现了星星点点的火光。因为此处是连接处，呈圆形。淳于珊珊贴在凹进去地土壁处，所以没有看见。

冷月瑶挑挑眉，揶揄淳于珊珊：“还用得着你说，我们都看见了。”

“恩？”淳于珊珊往后折弯自己的身体，在折到四十五度的时候。他看见了那越来越明亮的火光。

“来了。”冷月瑶跃下了箱子，开始把一只只箱子打开，瞬间，由金银折射出来的光芒迸射开来。

而我们边上地通道也有了声响，然后，就看见一个人走了下来，紧接着，是一个接着一个。他们都穿着平民的服装。腰间挂着锋利的刀刃。

第一个下来的人没走几步就看见了我，确切的说，他是看见了满箱满箱的金银，然后就怔地瞠目结舌，僵立在入口处，直接造成了后面的交通堵塞。

“王成，你干嘛呢！快走啊！”

“我，我，我看见了金子……”

“你见鬼吧，金子。哪里的金……”然后，又一个人看到了我箱子里地金银。

“还有……美女……”

后面瞬间骚动起来。

“喂！前面怎么不走了！别堵道啊！”

“快滚开，小王爷就快来了！”

我对着堵在最前面的几位微微一笑：“你们的小王爷就要来了，你们怎么不动？”

那几人瞬间回神。惊疑地看着我让开了路，结果凡是到了路口的都会发生僵硬，被身后的人推开，结果推开他们的人又开始僵立。

前方火光渐渐明晰，土壁上出现了缭乱的身影，不久之后，就看见一个身穿轻便银甲的男子从密道的尽头急急而来，他的身后。紧跟着两个也身穿轻甲地男子，之后，就是奔跑着的头裹红巾的兵士。

红巾军?

“啪啪啪啪！”密道里回响着他们整齐的脚步声。

那银色轻甲地男子越来越近，他的额头同样绑着一根红色的布条，与他往日完全不同的装扮，英气勃发。他一直垂挂在胸前的长发。此刻却是高高梳起。

在离我二十米处，他猛然停下。双手平举，瞬间，脚步声便在这条地道里消失。

他朝我望来，眼中充满诧异。

紧接着，就是死一般的寂静，我和这位年轻的王爷进入了一种特殊的对峙，他眉目紧拧，眼中瞬息万变，似乎在思考我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而我，唇带微笑，左右分别是淳于珊珊和冷月瑶两大护法！

“什么人！”终于，有人打破了这份紧张地寂静，是远尘身边的一名将领。

“是淳于珊珊和冷月瑶！”另一个指向我们，顿时，神色大变，“是轩辕逸飞的人！”噌！一声，宝剑立刻出鞘，寒光划过密道，落到我们的脚下。

“什么，是轩辕逸飞的人。”顿时，从客栈下来的人开始向我们逼近，“噌噌噌！”他们纷纷呢都拔出了腰间地刀刃，立刻，淳于珊珊和冷月瑶也宝剑出鞘，气氛瞬间紧张，紧绷地弦一旦触碰，就会兵戎相见！

从客栈下来的人慢慢形成了包围地状态，扫了一圈，大约是一支小分队的数量，十来个人。

我身形微动，瞬间，这十来个人个个精神紧绷。

我笑了笑，俯身拿起了一锭金灿灿的金子，缓缓说道：“我是来送钱的，你们觉得轩辕逸飞会给你们送钱吗？”

包围我们的十几个人露出了疑惑的神情，我开始掂手中的金子，他们的目光便随着那金子一上一下移动。

“好久不见，远尘……老师。”我将金子扔入箱子，金子滚了滚，和整箱的金子融为一体。我不疾不徐地起身，站在箱子前，对着兵士身后那位银甲王爷便是一拜，起身时，是自若的微笑。

兵士们不敢放松对我的警惕，依然用兵刃对着我。透过兵士之间的缝隙，我迎视远尘的目光。远尘走上前，他身边两人立刻提醒：“小

王爷，小心！”

“无碍。”他扬了扬手，缓缓朝我而来，面前的兵士闪退到了两边。疑惑地看着我和他们的小王爷。

远尘只是看了一眼我身后金银，便将目光放回我的身上：“你这是什么意思？”

“让你退兵。”我神情转为认真，“前面，你去不得！”

远尘眸光瞬间收缩了一下，看了看四周，扬起手：“退下！”

包围我们的兵士看了看彼此，迅速退到远尘的身后，和他的部队汇合。

“为何去不得？”远尘问。

我锁住了眉：“必死！”

“你这是在威胁我！”远尘的声音开始转冷，今天，我面对的不再是那个温文尔雅的修佛者，而是一个带着仇恨，带着满身杀气的远尘。

“远尘，你修佛究竟是为了什么？难道就是为了报仇！”

“不要说了！”远尘忽然扬起手，打断了我的话，白色的衣袖滑过我的面前，“你根本什么都不知道！”

“我是不知道！”我也很生气，没有一个人告诉究竟是怎么回事，“但是，我只知道不能看着你们送死！拿上钱，离开这里，永远都不要回来！”

远尘双眼瞬间圆睁，宛如受到了极大的侮辱。他忽然捏住了腰间的宝剑，立时，淳于珊珊就将我用力扯回，和远尘保持安全的距离！

忽然，远尘身边的两个将士冲了过来，其中一个怒道：“你这是在侮辱我们！拿上你的臭钱，滚！”

我忽然意识到是自己说错了话，让他们产生了误会，真是没有开个好头。我沉下气，努力让自己冷静下来，这次谈判还得从那些跟随远尘的小兵下手。

“我没有收买你们，如果收买可以成功，轩辕逸飞早就用了！我是在帮助你们。你们有没有想过，既然我都知道地道的存在，难道轩辕逸飞就不知道！”

暗黄的灯光下，远尘等人的脸上骤然变色，瞬间，他身后的兵士面露惧色，纷纷窃窃私语。

八夫的漫画版开始更了，依旧是恶搞的Q版，会画的很随意很yy喜欢公主恶搞风格的请快快去收藏。书号：1157375《八夫临门漫画版》，我的书下也有直通车。O()O哈哈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八章 咱没有口才但有一颗真诚的心

再次感谢大家的支持，让无良成了“谁主风流”YD流的第一。。。。这个名次真是。。。。。----

我并没有很好的口才，但是我有一个好习惯，就是说大实话。姐妹们都说大实话有时比口吐莲花更让人信服。

面对远尘，和他的兵士们，其实我很沉重，这份沉重是来自于那些兵士年轻稚嫩的脸，他们当中有些似乎只有十六七岁。如此花样的年纪，却要面临死亡，我是如何也无法袖手旁观。

我来自于21世纪，那个时代放飞的是和平鸽，唱的是《我和你》，只有和平才能让世界和谐。。。。好像有点夸张了。脑子里浮现自己身披白色床单手拿笤帚，戴上大胡子，站在高山之巅，一副耶稣救世主的模样。好吧，偶尔也会YY自己一下。

在兵士们闪烁的眸光中，我扬手指向身后，铿锵有力地说：“这些钱，是给你们准备的！你们可以拿着这些钱回家买地，做生意，娶媳妇，什么都可以！过上从此安稳的日子！

但是！在这条地道的尽头，等着你们的将是轩辕逸飞的兵。而你们的身后，也将有兵士堵截而来，你们最后什么都不会得到！等待你们的，只有死！”

“死！”兵士们开始骚动起来。

“是生还是死，由你们自己选择！”我在士兵们出现摇摆的时候，再次喊道。

远尘身边的那个将士气得咬牙切齿。。猛地，他转回身：“别听她胡说！她说不定就是轩辕逸飞派来扰乱军心地！”

“扰乱军心？哼！”我冷笑，“那你们这次谋反又是为了什么？！”我看向远尘身后那百来号的小兵。他们紧张而迷茫地看着彼此。

“你们盲从于他们。”我甩手指向远尘，远尘，对不起。此刻，我们是敌人，“你们听命于他们，跟着他们一起谋反，你们究竟为了什么？”

小兵们看看彼此，再次看向我的时候是一张张朴实的脸。有人站了出来，义气凛然：“我们听小王爷和郭将军的！”

郭将军？顺着他们地目光，我看到正是远尘身边那个怒发冲冠的男子。

又有人站了出来：“是你听吧。我们都想回家好好生活。”

“对，我们想回家。”

“你们！”立时，兵士内部产生分歧，形成了两派。

“你们这些贪生怕死之徒！”

“我们贪生怕死又怎么了！我上有老，下有小，要不是军队里有饭吃，有军饷，谁高兴整天打仗！”

“就是……我都不知道丫儿长什么样了……”

“还有我媳妇……”

说着说着，那方要回家的有些竟是呜呜哭了起来。另一方中也有人开始动摇。

“你们不要再动摇军心！”

忽然，“噌噌噌！”效忠远尘的一方竟是拔出了腰间的刀刃。立时，另一方也不甘示弱，也“噌噌噌！”拔了出来，大喊道：“与其在这

里被人堵死。不如跟那姑娘走！我们的命不是自己的，是父母妻儿的！”

一时间，狭窄地地道里剑拔弩张。

我看向远尘，他紧拧的双眸里是深深的痛心，他看到了背叛，而他那颗仁爱之心又无法让他残忍地让这些人跟着他一起送死。那个郭将军见远尘神情有变，当即拔出了佩刀，声嘶力竭地大喊：“谁敢临阵退缩。我立刻正法！”

他这句话竟起到了作用，想离开的人手中的刀刃竟是有些发软。

想了想，我重重地发出一声冷哼：“哼，你们看见了没，这就是你们要效忠的人？你们不陪着他送死，他就要杀死你们。这算哪门子道理？”

“住口！你这个臭女人！”郭将军发了急。长剑愤怒指向我的鼻尖，淳于珊珊和冷月瑶立刻进入戒备状态。

我摊着双手。继续冷言冷语，“住口？呵，我不妨告诉你们，轩辕逸飞此刻说不定已经派兵开始堵截其他出入口，到时他根本就不用费一兵一卒，就能把你们统统像灭蟑螂一样灭在这条通道里。你们信不信？”

“信口雌黄！”远尘身边的人愤怒地青筋暴突。

“哈哈哈……”我仰天大笑，“我信口雌黄？你们不要忘了你们现在就呆在这条地道里，只要轩辕逸飞往地道里放烟，你们会怎样？”

瞬即，兵士们露出了慌乱的神情，就连远尘和他身边的将士也是神色凝重。

想走地那方忽然有一个举起了手中的刀刃：“我要离开，我要回家。”立时，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在他的身上，整个地道瞬间变得鸦雀无声，仿佛他们地命运都会因为这个人的去留而发生改变。

他胆怯而犹豫地看向众人，忽的，他低头轻声说了句：“对不起，我从没好好孝顺过母亲，我必须活着回去。”

“当啷！”他扔下了手中的刀，这一声，在静谧的地道里尤为地刺耳。他低着头朝我匆匆走来。所有人的目光跟随着他，他，就是这场战争的转机。

就在他即将走到我面前的时候，忽然，眼前寒光一闪，那个郭将军竟是举起了手中地剑朝那士兵刺去，我惊得立刻起身，没有考虑的时间就推倒了那个小兵，身后寒气逼来，我心死地闭上眼睛。

“当！”刀剑碰撞的声音在耳边不断地鸣响，心跳快速地几乎让我窒息，发生了什么？我缓缓睁开了眼睛，身上没有什么伤痛，身下，是那个还只有十六七岁的小兵，他大睁着眼睛，双目中充满了惊骇。

眼角中，是那件银色的铠甲，我侧眸望去，远尘就站在我的身边，是他替我挡住了那一剑，救下了我地性命。

“小王爷！你这是在做什么！”郭将军用极为不解地语气质问远尘，远尘拧了拧眉，收回剑：“让他走！”

“小王爷！”郭将军。

远尘转过身，不再言语。我将小兵扶起来，微笑道：“没事了，回家吧。”

“啊……”小兵仍有余悸地紧紧走在我的身旁，然后被淳于珊珊接了过去。

我转身愤怒地瞪向那个同样也瞪着我地郭将军：“你身为将军，居然斩杀自己的士兵。”

“逃兵者，斩！这是军纪！”他一副恨不得将我生吞活剥的样子。

我冷笑：“军纪？军纪是用在保家卫国，上阵杀敌的！你们现在是什么！是为了天下百姓幸福安康的生活？还是为了抵抗外来的侵略者！

你们是为了自己！为了自己的私欲，为了自己可以封官封地！最后这些为你们拼杀的孩子最后又得到什么！哼，应该说你们还会想到他们吗！”

“你，你！”郭将军怒不可言。

“没错，她说得对！”立时，兵士再次骚动起来。

“他们是拉着我们一起死。”

“没想到郭将军居然要杀石头，反而是那个姑娘救了石头，哼！既然这样，我们为什么还要为他们卖命！走！”

“好！走！”

立时，地道里响起一声声刀刃落地的声音。

“当啷。”“当啷！”

他们纷纷朝我走走来，其余的兵士都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一时间，整个地道又静地出奇。犹豫的，挣扎的神情开始出现在原先那些原先决定跟随的兵士脸上，忽然，一个人匆匆扔下刀，就跟在了队伍之后。

“二嘎！你！”

“对，对不起，我真的想回家过安稳日子了，对不起，对不起……”他一边走，一边对着另一方兄弟拜，那边有的感到痛心，有的开始哭泣。

“哭什么哭！想滚就滚！”有人愤怒地大喊。

随即，那些呜呜哭泣的也纷纷扔下刀跟在了后头，我知道，这对于部分人来说，就是背叛，说不定今日之后，有些人就学会了背叛，可是，我也别无选择。

看着一些少年因为无法承受这种痛苦的抉择而哭泣，我的心也开始抽痛。再次看向远尘，他背对所有人而立，相信他此刻的心情也一定很不好受。对不起，远尘，只因你我立场不同，只因我不想看到屠戮。

紧跟着小舒地二男就是毁容男和NC男，所以就不是小飞和小南，^^，而且，毁容男也是大家几乎快遗忘的人，所以不会让大家难受滴。。。。

某男抗议：就因为我是配角你就可以毁我的容吗？！

无良：你作孽也不少了，离歌腿残你也参与了，算是报应吧。大家猜到他是谁了吗?

正文 第三集 第六十九章 飞刀飞菊花

狭窄的密道里，大部分兵士已经走向我这边，心里虽然对不住远尘，但也别无选择。人生有太多东西都难以抉择。

一个看似领头的走到我的面前："你真的会给我们钱。"

"没错。"我认真地说，"拿着钱快走，混入人群永远不要回来，这些钱足够你们买地盖屋娶媳妇。"

"谢谢你，姑娘。"他们匆匆走到我的身后。

"月瑶，分银子。"

"好。"冷月瑶开始分银子，一边分一边交代，"客栈还算安全，你们就从这里出去，分散了走。"

"哎，好。"

"小王爷！"郭将军愤而疾呼，远尘脸侧向一边，郭将军一跺脚，"你太让我失望了！"远尘不说话，他此刻一定心痛已死。对不起，远尘，我让你濒临绝望。这是我逼你的，但是在这场战斗中，我不能心软，怪只怪你的心，比我更软。

那郭将军再次朝我瞪来，眼睛都怒红了："都是你这个臭女人！我要杀了你！"说着，他就朝我冲来，瞬间，跟随他的士兵都朝我冲来。

我惊地后退。可是，让我没想到的是那些领了银子还没走地人却纷纷站到了我的面前，吼道："你们怎么还跟着他！他是在送我们去死！"

"是你们没良心！没义气！"另一方也吼了起来。

没良心。。。不正是我的风格?

"你们都忘记当年王爷是怎么待我们的！"

"王爷待我们再好也是叛贼！"一边比一边喊地响。

"那是冤枉的！是有人陷害地！"

"谁知道！这是你们上面的事！"

“你们！你们！兄弟们！上！宰了这群没良心的兔崽子！”

真没想到好不容易缓和下来的双方，居然又要打起来！我也急了，看着他们冲过来。我抄起箱子里的元宝就扔了出去。

“都给我住手----”我声嘶力竭地大吼，元宝随着我的喊叫落在了双方之间，咕噜噜地转了转，闪出一道银光。

看着安静下来的双方，我站到金银堆上，痛心疾首：“是！都是我不好！挑拨你们，好！你们去！你们想死我不拦着！你们跟我什么关系！你们是反贼，我是个连名分都没有的小妾。我跟你们到底有什么关系！”

他们都怔怔地看着我，远尘缓缓转身，苍白地脸上透出了他的彷徨。

“但是！大家都一样，是个普通人。我是个普通的女人，我想好好活着，有一块自己的地，有一座自己的房子，跟一个丈夫，过本本分分的日子。你们这里，哪个不是普通人？你们问问自己。有没有好好孝顺过自己的父母，有没有想过要娶个老婆生个儿子？

现在，天下太平，我说轩辕逸飞到底哪里做得不好？这是上一代的事。为什么要延续到你们的身上，凭什么要你们去牺牲生命为这个人报仇！”我残忍地指向远尘，心里狠狠地揪痛，如果牺牲一个人，可以拯救这里所有的人，我会牺牲他。

他们看向远尘，远尘银甲下地胸膛强烈地起伏着，忽然。他扬起了手：“走！”他苍白的唇内颤抖地吐出了这个字，“都给我走！”他猛然大吼起来，抽出了宝剑，指向我，“有你一个就够了！”

我拧紧了眉，从远尘愤怒和绝决的双眸里。我看到了他的目地。他想挟持我，要挟轩辕逸飞！

“滚！全给我滚！愿意留下的。把他们围起来！”郭将军大吼一声。

立时，有二十来人冲了过来，立刻我面前的兵士都举起了拳头，他们的刀刃刚才都扔在了远处。

“你们走！”我对着愿意帮助我的兵士大喊，他们都疑惑地转身看我，我指向出口，“快走！不然没机会了，放心，我不会有事！”

他们挣扎地看了看彼此，咬了咬牙，都对着我一抱拳：“姑娘保重！”

他们退向出口，接着，那二十来人就将我，珊珊和月瑶团团围住。

珊珊和月瑶跃上箱子和我背靠背站在一起，防御着四周。

我紧紧盯着远尘，确切地说，我们的视线，从未移开过。

“现在，该我们谈谈了。”我沉下气说。

“我们还有什么可谈的！”远尘用剑斩断了我们的视线，拒绝与我谈判。

我愤怒：“你是我地师傅，我不能看着你送死！”

远尘闭上了眼，扬起手：“把他们抓起来！”

立时，兵士围了上来，他们冲了上来，珊珊和月瑶开始与他们进入对峙。

“远尘！”我急得大喊，“难道就没有其他解决的方法！你到底是在复仇还是想借轩辕逸飞的手让自己彻底解脱！”

瞬时，一抹晦暗滑过远尘的双眸，那双一直以来都清澈明亮的眼睛出现了片刻的失神。

“杀那个女人！那个女人会蛊惑人心，一定会妖术！”郭将军大吼起来，立刻，在远尘身边地另一个将领就朝我跃来，当即，珊珊跃了出去，和他战在了一处，立时，密道里响起了兵刃碰撞地声音。

而月瑶忙着将逼近的士兵击退。我陷入了十面埋伏地境地，在进入这条密道的时候，我就做好了失败的心里准备，但我并不想连累珊珊和月瑶。

情急之下，我掏出了飞刀，我准备了很多飞刀，然后我对准了那个什么郭将军的肚子，我发现这个家伙是个祸害，好吧，肚子上中一刀，不会死。然后，我扔了出去！

但是，我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的飞刀竟然大大地偏离了角度，这把飞刀引起了郭将军和远尘的注意，他们看着那飞刀的方向一时不知道该提醒谁小心，只是各自防备地盯着那飞刀。

飞刀飞向一边的土壁，于是，大家都移开了目光，继续看这边的对战，可是，巧合发生了，因为只有我注意那飞刀，飞刀刀把撞在了土壁上，然后，就弹飞出去，然后……

“啊！”一声惨叫在密道里响起，瞬间，所有的战斗瞬间停止。

我捂住了脸，岔开手指看向那个郭将军，真惨，不知道有没有被菊爆。

“啊！啊！”郭将军痛得跳脚，隐隐可见他右边的屁屁上插着飞刀。

当众人都陷入震惊的时候，我立刻再拿出一把飞刀，昂着脖子，神气扬扬：“看见没，我手下留了情，但下一把我就不留情了，与其你们被轩辕逸飞抓住受刑罚之苦，最后生不如死，倒不如让我现在就解脱你们！”

当生死没有放在你的眼前的时候，或许，你会大胆地说我视死如归。但是，当你真正面临死亡的时候，那从心底深处而来的恐惧，将会让你陷入摇摆。

如果那把飞刀不是插在郭将军的屁股上，而是喉咙口，那他现在就不会在这里痛得咬牙切齿，而是躺在地上翻白眼。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郭将军在这群人里似乎地位比远尘更高。这并不奇怪，士兵忠心于自己的将军，将军忠心于皇上。关键，他应该还武功高强，现在却被我插中了，呃。。是飞中了，那在那些不知实情的人的眼里，定是认为我的功夫高于那个郭将军。

“你！”我用飞刀指向方才说什么冤枉的人，立时，他往后缩了缩，恐慌地看着我手里的飞

“你说，什么冤枉，给我说全了！”刚才他的话一直让我挂心，难道这次的复仇还另有隐情?

众人都看向他，淳于珊珊和冷月瑶纷纷退回了我的身边，淳于珊珊惊奇地盯着我的侧脸，冷月瑶凑近我，嘴不动地说：“你怎么射中的。”

我也嘴不动地回答：“我神呗。”

“切，信你才怪。”

我盯视着那脸色开始苍白的小兵，说不定整件事会有新的转机。

求四月粉红票票，老规矩，100加更，200加更，300加更。。。。行行好，可怜可怜八夫剧组，经济危机啊。。。。

正文 第三集 第七十章小月来清场

衬出我是亲妈的后妈口木走了，以后就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后妈虐男配了，她那个剧透其实我很喜欢的说。。。口木，我们等你回来。

小兵在我的逼视下，惊慌地看了看左右，涨红了脸大声说道：“当年我家王爷替老皇帝平定内乱，结果功高盖主，最后，就被老皇帝诬陷谋反，给抄了家。我，我也是听郭将军他们说的。”

我扫了一眼正在拔飞刀的郭将军，然后看向远尘：“他说的是真的！”

远尘苦笑，愤慨地望着我：“你现在知道了！我不是复仇，而是雪耻！”

“那当年为何你不伸冤？”

“怎么伸冤！”远尘大声怒吼，“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他是有意要除我父亲，又将我软禁护国府，就是不给我把这件事调查清楚地机会！”

“那轩辕逸飞呢！他不同！”

“哈哈哈，他不同？你是他的女人当然说他不同！”远尘提起了剑，“在我看来他跟他老子没什么不同！”

“不！不同，他在为你找寻轩辕碧落的下落！”我相信自己的心，轩辕逸飞定然不想除掉远尘。

立时，远尘怔住了，我急急跳下箱子跑向远尘，围在前面的兵士慢慢散开。

跑到远尘的面前，我努力解释着：“相信我，他不想跟你对敌。我不知道当年你们究竟发生了什么，但是他总是说轩辕家族不能再自相残杀了，所以他为你找妹妹，希望能说服你，而且。我们已经有了轩辕碧落的下落。”

“碧落……她在哪儿！在哪儿！”远尘忽然激动地扣住我地肩膀，猛烈地摇晃。

“在东莱，在东莱！”

远尘的双手，从我的肩膀滑落，双目失焦地望着前方：“碧落……”

“你看，你去找妹妹，我让轩辕逸飞为你翻案，怎样？”

远尘的目光由上而下地渐渐落到了我的身上。我轻轻拉住他地衣袖：“能翻案的，一定可以地！相信我！”

“住口----你这个鬼话连篇的女人----”忽然，那个郭将军举剑朝我劈来，视野内全部是那寒光闪闪的利剑，耳边，是珊珊和月瑶的惊呼。

“夫人----”

“小心！”

电光火石之间，眼前出现了一片银光，是远尘！他再次为我挡剑，可是，他却没有举起手中的剑阻挡。他在做什么！难道他觉得对不起为他举事的兄弟而想以死谢众人？

“不！”我大喊。

“啊----”忽然，惨叫声起，远尘却是往前扑去：“德怀！”

远尘扑跪下去，挡住我视线的银甲骤然消失。视野中，立刻闯入了另一个人。他手提一把黑色地长剑，邪气凛然地站在那里，有什么液体从那黑色的剑身上缓缓滑落，“吧嗒”，滴落在地面上，形成了一片鲜红的血水。

“哼！找死！”他冷冷地看着地上，手中的剑划过身边的空气。发出一声奇特的剑鸣，立时，墙上，就是一窜血珠。

远尘似乎抱着郭将军，从他身后看去，我只看到了两条直挺挺的腿。一滩血水正在远尘的脚下蔓延。我惊地后退，死人了。真的死人了！

“德怀！德怀！”远尘一声高过一声的呼喊在密道里回响，原先那些还大义凛然地兵士们，立时面露恐慌，纷纷朝我装有银子的箱子靠近。之前，我只是恐吓，但是此刻，那个郭将军真的死了！

而杀死他的人，正在朝我走来，他一身紫黑地开领袍衫，一条宽边的黑色腰带束紧他的腰身，他没有戴人皮面具，那张绝世妖艳的脸此刻却因为愤怒而变得邪恶，他就像地狱而来的邪神，欲夺走这里所有人的生命。

我感到恐慌，我感到害怕，我定定地站着，双腿因为看到那暗红地血水而发软。

他走到我的面前，挡住了我所有地视线，也挡住了那片血水。

他目光灼灼地盯着我，猛然将我扯入怀中，将我的脸按在他地胸前：“原来你在这儿。”他厚重的声音带着一丝颤抖，似是害怕彻底失去我的踪影，万万没想到会在这里遇到南宫秋，我和他之间难道真的有红线相连?

他深吸了一口气，“好了，别看。”他用他黑色的袍衫挡住了我所有的视线，然后，我听到从他胸腔里传来闷闷地一个字：“杀！”

杀……什么？我想离开他地身前，可是他将我按地更紧。转瞬，耳边就传来刀剑碰撞声和此起彼伏的惨叫声。

“啊----”

“啊----”一声又一声地惨叫声回荡在耳边。

我抓住他按住我脑袋的手：“你在做什么。”

他没有回答，回答的只有那声声惨叫。

“你给我住手！给我住手---”我用力向他推去，他的身体被我狠狠推开，瞬间，视野里是红色的头巾和黑色的身影，他们在打斗，红方，黑方，他们在厮杀。甚至珊珊和月瑶也被黑衣人围杀！

为什么？为什么连珊珊和月瑶都不放过！

“舒儿！”他再次朝我而来，当他要拥住我的时候，我拔出了短笛，瞬间将短刺抵在他的胸口，大喊：“都给我住手！不然我杀了他！”

立时，黑衣人停止了攻击，珊珊和月瑶靠在了一起，担心地看向我，我缓缓换了个角度，避开南宫秋急切和挣扎的目光，移步到他身边，拽住他的胳膊，把尖刺移向他的喉头。

“远尘，快带你的人走！”

远尘的银甲上沾满了斑驳的血迹，他看向南宫秋，手中的剑越捏越紧：“不！我要讨回公道！为德怀报仇！”

众人都朝南宫秋望来，瞬间，那些散在四处的黑衣人都跃到了一起，形成整齐的队列站在我和南宫秋的两边，仿佛随时等候南宫秋的命令伺机解救他们的主人。

南宫秋的手臂略动，被我紧紧按住，他微微侧脸，看了我一眼，眼中的焦急和不解被温和取代。

然后，他收回温柔换上冷冽，将这冷淡凛冽的目光投向远尘，唇角一勾，带出他轻飘飘的话语：“轩辕逸飞的兵已经来了，现在对你来说应该是个离开地机会，再不走你就算不死在我的手上，也是死在轩辕逸飞的手上。”

远尘愤怒地咬紧了下唇，真是一个死脑筋！我看向淳于珊珊：“珊珊，带远尘走！”

“可是夫人你！”

“我不会有事，快带他走！”

淳于珊珊转目看向南宫秋，忧急地拧紧双眉，忽然，冷月瑶闪到了远尘的身后，拉住远尘就走：“快走，不然你连夫人都对不起！”

“夫人……”远尘被冷月瑶托拽，疑惑地看向我。

紧接着，淳于珊珊也陡然转身，对那些小兵大喊：“走！带上银子快走！”

于是，那些兵士，以及负伤的都飞快地拿去了一些金银飞速退出密道，淳于珊珊回头朝我看来，我对着他点点头，他拧了拧眉，那双担忧的狐狸眼深深地映在我的心中。他的目光移向我右边地南宫秋，眸光里划过一抹惊艳，然后，他抽身离去。

见所有人退出密道，我才放心地松了口气。可是，空气里弥漫地血腥味让我只想作呕。

忽然，握着短笛的手腕被南宫秋扣住，我警觉地朝他望去，他温和的脸上是那充满亲和和宠溺的笑容：“乖，别闹。”

恩？？？这句台词……为虾米这么耳熟？他顺着我的手握住了短笛，我立刻恢复紧绷：“你别想追杀他们！”

“我不会。”他按了一下短笛的尾端，银刺“噌”地收回，整个人在那一刻松软下去，随即竟是颤抖起来。天知道刚才我有多紧张。

“主子，尸体不够，无法交代。”毫无语气的话语拉回我的心神，瞬间，那刺鼻的血腥味再次变得明显。

我惊觉他们怎能说得如此平淡？那是人命啊！是人命！他们怎能说得像是猪肉。目光正要往地上扫去，忽然，一只大手捂住了我的眼睛，便将我拉入了一个温暖的怀抱，从他身上而来的特殊的清香取代了那血腥味，将我从那个恐怖的世界带出。

“轩辕掣临时取消了计划，未曾来到密道，又怎会有尸体？”南宫秋沉沉的话语从上方而来，他……在帮我？

“把这里清理干净！”

“是！”

随即，我听见了细微的脚步声，拖拽声，扫尘的声音，一切的声音都是那么急速，显示着这些人风一般的清理速度。

正文 第三集 第七十一章扑到小玥玥

加更将在明天中午送到，感谢大家地支持，谢谢谢谢。有粉红票票地请给无良吧，不然我虐人啦……

脑海中，是无法挥去的血影和郭将军那两条直挺挺的腿。如果可以选择，我宁可自己什么都没看到，什么都没听到。

“好了，这里就交给他们。”南宫秋附到我的耳边轻轻地说着，“过会淳于紫宸要来了，我可不能让他看见你，别睁眼，我带你走。”

淳于紫宸要来了？忽的，双脚离地，是南宫秋抱起了我，我静静地躺在他的怀中，紧闭着双眼。他杀了人，虽然没有在我的面前，但是，他确确实实地杀了人，就像他说的，他和轩辕逸飞的双手上，沾满了别人的鲜血。

身体不自主地瑟缩了一下，我小心翼翼地扒上他的肩膀，眼睛眯开了一条缝隙，睫毛之间，是一双直挺挺的腿，我立刻闭上眼睛，缩回南宫秋的胸前，鼻子酸胀起来，身体跟随着心脏，一起颤抖。

“叫你别看了……哎……”一个温暖的吻落在我的眉心，吻开我收紧的眉，可是，眼泪却在这个吻中，滑落面颊。他好狠，不仅仅杀远尘，连珊珊他们都不放过，好狠！可是，我却爱他！一种前所未有地痛苦纠结着我地心。在爱与恨之间挣扎。

他的胸膛大大地起伏了一下，伴随而出的是他深而长地呼吸：“舒儿，别怕我。好吗？”

我还是颤抖了一下，让我别怕刚刚杀了人的他，至少现在不行。

“哎……好吧，我告诉你，我是来救远尘的。”

“啊？”我睁开泪眼。迷蒙的视线里，是南宫秋略微凝重的脸。

“救远尘飞是无法出面地。而风雪音又准备在远尘夺宫时暗杀飞，所以，飞还要顾及风雪音那边。

我们影宫听命于风家，风家当初也参与了陷害远尘一家，所以，为了风家地利益，远尘必除。谁叫他不安安分分呆在护国府。但是，我是飞的朋友，所以在诛杀远尘的时候，我会留情。”南宫秋说到飞的时候，总是表现地很不自在。

“必须要让所有人认为远尘已死，这样飞才能保护他，不过现在有了你，倒是救了他们，这样飞的心里也会更好受些。”

“那你还要杀珊珊和月瑶？”

“怎么会杀他们？有了他们就可以见证远尘的死，不过现在。他们应该会保守今天的秘密。因为我刚才说飞要杀远尘，所以，现在远尘有他们保护，也好。”南宫秋露出了一个放心地微笑。很少看到他有如此正经的时候。

“呼……这下我安心了。”我放松了身体。靠在南宫秋地胸前。

“舒儿，你想不想给远尘翻案？”忽的，南宫秋认真地问。

我眨了一下眼睛。

“整件事，飞不能出面，我更不能，但是你就可以，我这里有证据。。。”

“啊？你……”

“只要你想，我就给。”南宫秋唇角扬起。眼中带出一丝兴奋，“但是，我不能白给，你要有所表示。”他停下脚步，双目灼灼地盯着我的眼睛，把自己地脸凑到我地面前。似乎在说请君品尝。心跳开始加速。无法抵抗他深情的目光，可是却因为那血淋淋的场面而退缩。

忽然。他的脸一沉，压在了我的唇上，他满意地笑了：“这次我不会再放你走。”

好熟悉的台词。

“飞还在找你，但我不会让他知道这个秘密，还会让他对你彻底死心。”

又是一句熟悉的台词，同样的话，现在从两个男人嘴里说出来，心，忽然痛了起来，那一阵又一阵地痛让我开始恐慌，开始害怕，我要离开秋了，我要彻底地，永远地离开他了！心中的那份不舍和眷恋让我疼痛加深。

我猛地抓住他垂落在胸前的长发，将他惊讶的脸扯下，然后，就撞上他地唇，我就要失去他了，永远地，失去他了……

火星在撞击中爆烈，他的唇就像柔软的软糖，让我上瘾，我们如同两只饥渴已久的猛兽，在看见水域的时候，冲上去，疯狂地食用。

埋藏在心中的火苗被彻底触发，我完全释放自己对南宫秋的爱，深深而急切地吻他，品尝他，像吸血鬼一样吸干他。。。从他口中而来轻轻的低吟显示着他地陶醉，他抱住我的手在不断捏紧，陷入我的身体，捏痛了那里的肌肤。

忽的，他原先放在我膝盖下的手一松，我就从他怀抱里掉落，他瞬即转身，将我压在了墙壁上，吻铺天盖地而来，死一般寂静地密道里却是两个人急促地喘息，这一声声喘息回荡在密道中，变得越发明显，让人无法忽视。

一切的一切开始失去控制，我们完全陷入彼此地**，忘记这里是密道。

忽然，他眼神瞟向右侧，喘息着："看来他们来了。呼，呼，上去再继续。"他含住我的唇，不舍地戏谑了一番，再次将我抱起，"今晚你是我的。"

不，是你是我的，我不能留下遗憾，我不随便，可是是命运捉弄了我，让我先后爱上了两个男人，这两个性格完全迥异地男人，买断了我一生地爱，从此以后，我再也不会爱上别人，因为他们是如此地让我刻骨铭心。

在我们地附近便是通往护国府地出口，只是没想到当离开密道的下一刻，南宫秋就吻住了我地唇。

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让我不知道身处何地，但是黑暗却滋生了我的欲望。黑暗可以遮住你的一切罪行，可以触发人心底最隐藏的一面，此刻，黑暗很好成为我神情的屏障，我可以完全释放自己，疯了般地去回应南宫秋地吻。

身后的墙面凹凸不平，但是，我无暇去顾及这里是何处，开始拉扯南宫秋的衣带来散发从他身上透来的灼人地热量。

他不停地吻着，一刻没有离开我的唇，仿佛不想浪费一滴时间，他的吻疯狂而热烈，他急切的吻着我的面颊，我的眼睛，我的耳垂，我的脖颈。

体温在这些吻的撩拨中迅速拔升，一双手扯开了我的衣领，吻就顺着锁骨而下。力量在随着汗水蒸发，我挂在他修长的脖子上，急促地喘息。

“呼，呼，呼，呼！”

我和他的喘息声在空气里融合，我似乎闻到了一丝庙香的味道，睁开迷蒙地双眼，依然看不清这里是何处，但是隐隐约约似乎看见了桌椅。

忽的，身体被架高，我双手下意识贴向身后，掌下一片清凉，是竹子，是竹屋……是远尘地房间……

（最近扫黄，且，为了一部分无法接受NP地和小孩子考虑，此段H朦胧化处理，不再详写，和小南的终极版H将在未来娶进门后进行。）

竹叶的海浪声轻轻地将我从熟睡中唤醒，似乎，我醒的比秋早呢。我偷偷描绘着他那让男人和女人都会犯罪的五官，昨晚，我什么都没看清，没看清小在获得快乐的时候究竟是什么表情，好遗憾哪。

轻轻地，在他的唇上徘徊，他的唇在我的身上，留下了他的烙印，粗暴的吻，却让人留恋。

忽的，那柔软的唇在我的指腹下张开，含住了我的手指，那双狭长地斜飞的眼睛慢慢睁开，闪亮的黑眸在他长而直的睫毛下若隐若现着情欲。

有什么滑过我的手指，濡湿的，柔软的，是他唇中的那狡猾的蛇，他似是有意地戏弄我的手指，用他的舌轻轻**。

“放开，脏。”我想抽回手指，他却不放：“我不觉得，你的一切都那么美味。”

心跳猛地加速，体温不受控制地升高，跟南宫秋在一起，时时都会被他的话，他的动作撩拨心弦，让你为他沉醉，无法自拔。

忽的，他狠狠咬我的手指，我吃痛地轻呼：“你做什么？”

“你没良心，而且没记性，我要让你长记性。”他眯起了细长的眼睛，遮起里面的火光。

“你……”忽的，心猛然抽痛起来，这次比以往更为激烈，冷汗瞬间就钻出了每一个毛孔，南宫秋惊然起身。

“舒儿！舒儿！”他匆匆抱起我，忧急入焚地看着我。

我紧咬下唇，疼痛又如先前一样，来得快，去得快：“看来我要去见个人。”

“谁？”

望向竹屋的门口，这里果然是远尘的房间哪。

“离歌……”

正文 第三集 第七十二章 离歌的终极变态

竹屋内弥漫着淡淡的能让人凝神的清香，可是，当我说出离歌这个名字的时候，南宫秋神情骤变：“离歌！”他迅速把上我的心脉，瞬间陷入了片刻地呆滞，下一刻，他就对着我大声咆哮：“你中毒为什么不说！”

“我……”

“你！你！”他气得说不出话一般扣紧我的手臂，仿佛又怕自己控制不住的怒火吓到我，他强忍了下去，转为柔声，“还是你不知道？”

我低下头，不语。

“你知道……？你知道！那你昨晚还！”南宫秋真的生气了，他愤怒而焦躁地将十指插入自己的发根，忽然，他扬起手，黑色的袍衫划过我的眼睛，他跃过我的身前，在空中玉臂穿过衣袖，衣袍在我面前飞扬。

下一刻，他就提起了那把黑色的佩剑，浑身燃烧着黑色的火焰。

“秋！”

“呆着，我去拿解药！”他的声音深沉到了极点。他微微向我侧脸，我看见了他冰冷的眼神。左手纤长的手指穿过脖颈，将被衣衫包裹入内的长发挑出，长发垂落，带出一抹细亮的流光。**

他迅速用一根发带自额前围至脑后，便杀气阵阵地推门而出，一片阳光从门外挤入。却又在下一刻消失，那一闪之间，是南宫秋阴沉的背影。

猛然回神，我匆匆起身，这里是护国府。以秋的脾气，说不定会灭了离歌，那之后带来地隐患，都将由秋承担，不行，我不能在临走前，还给秋留下一堆烂摊子。

整装后，再次环顾这间精美的竹屋。这里的每一张桌子，每一个凳子都是由远尘亲手制作而来，他是否就是用这些，来打发护国府的时间？在这间竹屋里，我看到的是一个细腻地远尘，一个渴望自由的男人。远尘，我答应你的事一定会做到，你可别冲动行事啊。

拉开竹门，阳光瞬间刺入我的眼睛，温暖的阳光。明亮如同希望。忽的，喉咙口一阵腥热，紧接着，有什么从口中抢出。

“噗！”竟是一口鲜血。红色的液体在阳光中瓦解，破碎，化作一颗颗细小的血珠，慢慢滴落，滴落在面前地走廊上，已经开始渐渐发黄的竹子上是我斑斑的血迹。

很奇怪，心中却很平静，我还想到了湘妃竹。唇角不知不觉拉出了一个微笑。。。心境坦然，自然而然地，想到了死，如果无法远离他们，那还是回到原来世界的好，这里。只是一场童话。一个美梦。

飞速离开，穿梭在护国府中。随即跃上离歌院子的墙头，却并没看见离歌，但是，从他房间里却传来一声怒喝：“解药！”是秋。

轻轻落下，慢慢靠近，离歌的房间，从未进过。

从大开的门内，看到了秋黑色的身影，他就像死神一样站在离歌的床边。离歌似乎是被秋叫醒的，身上只穿了一件白色绸制地内单，金黄的阳光洒落在他的身上，反射着一种近乎神圣的光芒。很讽刺，仿佛天使与魔鬼在这一刻对调了。

如墨地长发披散着，淡漠的脸上没有丝毫表情，离歌就像一个只是靠坐在床上的人偶。

“你是谁？”离歌淡淡地抬眼，冷冷地注视，秋没有戴人皮面具，鲜活妖艳的脸与离歌的苍白冷漠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就像秋是活的，而离歌却是死的。

“我是谁不重要，快把你下在飘飘身上地毒的解药给我！”

忽的，离歌神情微动，一抹惊讶从他眼底划过，他这次是扬起了下巴，认真地朝南宫秋看去，细细打量一番后，他眼中又多了一分惊艳，可是，离歌毕竟是离歌，很快，这些神情都被一个轻鄙的笑代替：“妓女就是妓女，只会四处勾搭男人！”

心中立时因为离歌这句话而愤怒，我差点冲进去狠狠扇他一个耳光。

“噌！”忽然，冷光划过，黑色的剑尖在离歌修长而完美的脖颈上留下了一道血口，速度之快，无人看清，南宫秋高扬着佩剑，杀气包裹了他地全身：“你要为你说出地这句话付出代价！”

“地煞！你到底是谁！”离歌并没在意脖颈的伤口，而是紧盯南宫秋手中那把黑剑。

南宫秋冷冷收回宝剑，傲然俯视离歌：“哼，你没资格知道！”

似是受到了打击，离歌黑色地瞳仁猛地收缩了一下，神情再次转为木然：“是啊，我没资格，呵……一个身残的男宠，有什么知道地煞主人的名讳！哈哈哈……没想到轩辕逸飞苦苦寻找的爱姬居然在你的手里！这顶绿帽子戴的真是好！”

终于，我忍无可忍冲进屋子，对着离歌那张倾国倾城的脸，就是狠狠一拳。

拳头砸在了他右侧的脸上，他顺势倒落床内，青丝飞扬间，是他惊讶的眼睛，最后，他那副有点像活人的神情被那片青丝覆盖。

“舒儿！”南宫秋扣住了我的手，我气得浑身发抖，南宫秋看了我一会，立刻伸手将离歌从床上提起，青丝垂落，再次露出离歌那张形

同纸人的脸，一抹诡异的笑容挂在他带有血渍的唇边，那抹笑容让人毛骨悚然。“解药！”

“解药？”离歌垂落眼角，瞟向我，唇角那个诡异的幅度越来越大，“女人果然都是好色的，原来你有如此倾城美郎，难怪连轩辕逸飞这个皇帝都不要了。这就是对你的惩罚！”忽然，离歌俊美的脸露出狰狞之色，他的神态开始扭曲，用极度怨恨的目光盯着我，“心灵不纯净的女人都要用自己的血来洗净身体的污秽，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疯了，离歌彻底疯了。他是个变态，对于非正常人类，你用人类的语言，根本无法与他沟通。

“住口！”南宫秋怒喝，离歌的目光始终没有离开我的身体，那深陷仇恨的目光化作咒怨缠绕着我，我不禁后退一步，轻喃：“你把我当作风雪音！”

离歌的笑容陡然收住，讶然地瞪着我：“你怎么知道我的事！！”

我痛惜地看着离歌，恨他吗？当然，他给我下毒我还不恨他？我又不是圣人。更可恨的是他将对风雪音的恨嫁接在了我的身上。

“因为我是女人，你就恨我？就因我是轩辕逸飞的女人，你就利用我？呵……是啊，一旦我中毒，轩辕逸飞首先怀疑的便是风雪音，到时你再将毒药放入风雪音的房内，对了，你行动不便，可是宫里，谁会是你的内应？”我笑，“啊，是那个玄明玉吧。”立时，离歌神情中划过一抹恐慌，视线开始涣散地落在某处。

“离歌，你们太自作聪明了！你们！”忽然，胸口一阵闷堵，下一刻，血就从我的口中喷出，“噗！咳咳咳！”

“舒儿！”南宫秋立即放开离歌扶住我摇摇欲坠的身体，很累，力气就像被那口血完全瓦解。

离歌涣散的视线立时汇聚在我吐出的血上，猛然间，他大笑起来：“哈哈哈哈……哈哈哈……你知道又如何？你就快死了，快死了！这种毒没解药！哈哈哈哈！我离歌得不到的东西，别人也休想得到！”

离歌突然朝我吼出了这样一句话，我震惊地看向离歌，他的笑容透着恨，透着自私，透着悲凉。他得不到的东西别人也休想得到……

看见大家问计划，这本书没有以外应该是在五月结束，根据上次的投票，下一本填的将是《暧昧满屋》，我们可爱的兔姐将会登场。

正文 第三集 第七十三章 魂飞飞兮

是谁让离歌最终变态？不知为何，此刻看到离歌那扭曲的笑容时我的心里不是害怕，而是可悲。

“你果然对飘飘有意！”南宫秋咬牙切齿，仿佛下一刻就要把离歌生吞活剥。

离歌唇角扯了扯，看向我的时候眼中出现了不舍：“飘飘，我给了你机会了……”他的话语轻柔地如同天上的浮云，可是，很快，他的眼神又再次凶狠起来，他瞪向南宫秋，“可是你嫌弃我选择了别人！你就该死！该死！！”

“机会？”我捂着胸口，茫然地靠在南宫秋的胸前。

“是的，机会。”离歌温柔而怜惜地看着我，“我将我最重要的洞天给了你，你为何不接受？我第一次将这么重要的东西给她人，洞天是多么地宝贵……”

洞天……给我？难道是那管玉箫？靠之，那东西又不值钱，而且你这种毒人送的东西，谁敢要。

“你辜负了我，我对你很失望……”离歌垂下了眼睑，遮起那一片落寞和哀伤，“一直以来，你都不会对我露出那种讨厌的，花痴的目光，你的眼神是清澈的，纯净的，可是，为什么连风雪音都喜欢我，而你却对我不屑一顾？原来，是他！”离歌双目猛地射出杀气，忽然，空气里响起了“嘶嘶！”的声音。

南宫秋立时将我护在怀中，戒备地看向四周，他说过。离歌奴蛇技术高超，就连他，也不敢贸然靠近离歌。

忽然！一道黑影朝我们飞来，我不知怎的，就摸出了腰间的飞刀扔了出去。

然而。。飞刀依旧偏离了方向，竟是朝离歌而去，离歌一怔，那飞刀划过他地面庞，带出一道细细的血丝，几缕黑发随即断落，离歌怔怔地坐在床上。

与此同时，黑蛇扑到我们近前。南宫秋剑光划过，黑蛇分成了两段，黑色的液体在空中洒落，南宫秋立刻用手挡住了我的脸，立时，我闻到了一股腐臭的味道。感觉到南宫秋身体一紧，我匆匆拿下他地手，他手背上，竟是如同被腐蚀了般血肉模糊。

“离歌！”我愤怒地拔出短笛冲到他的床前，短刺随即冲出刺向他的脸。

银刺在他的鼻尖上颤抖。我强忍着杀了他的冲动，这种人，不值得。

“我一直认为人活着，不是为了复仇。”我收回短笛撇开脸。觉得看他一眼都会烂了自己的眼睛，“但是，杀了你反而合了你的意，你就继续痛苦地苟延残喘吧，这是对你这种人最好的惩罚！”我转身回到秋地身边，捧着他的手，心痛地落泪：“不会有事吧。”

“恩，这是腐毒。舒儿。你说得对，像他这种人活着比死了更痛苦！我们走！”南宫秋抱起了我，头也不回地离去。身后是死一般的寂静，宛如那里根本就没有那个会使毒的美男子：离歌。只有一个没有感情，只有怨恨的活死人。

有一种痛苦，叫作生不如死。离歌。你就好好地活着。饱尝这种痛苦吧。

今天，天气很好……

南宫秋抱着我静静地坐在远尘的竹林里。。。微凉的脸庞轻轻地贴在我的额头：“你在护国府，最喜欢的就是远尘的竹林……放心吧，我带你去太翁那里，一切都会好地……”

望着在风中摇摆的竹叶，斑驳的阳光像星星一般闪耀，不知不觉便露出了满足的微笑：“能带我去逸飞那里吗？”

“恩。”他没有犹豫，便带着我飞离。

翠绿地竹叶在身边飘零，都说，绿色是生命的颜色，为何我眼中却看到了黄叶？是啊，快入秋了吧。

来到这个世界，掐指一算，也有半年，可是，为何却感觉活了好长好长呢？回忆这短暂的半年，似乎好事没干，就糟蹋了两个爱我的男人。如果不是因为离歌的毒，我最终都无法去接受秋，我只会将心留给他，便不会有昨晚一夜。

我爱的是秋，在来到这个世界的第一天，我看见的，只有他。他照顾我，关心我，无微不至地安排我地起居，准备我的饮食。然而，当这一切成为他的任务和职责的时候，我只有默默地，收回自己那颗差点动摇的

他的高傲和自大，我地固执和自尊，造成了我们之间地误会，让这一切在我离开风清雅的身体后画上了句号。

第二次重生后，从未想过会与他相遇，这段感情就像初中女孩地暗恋，埋藏心底。而这时，轩辕逸飞出现了，他是真实的，向我施与他的温柔，他并不急于表达他的爱，而是一点一点地温暖我的心，抚慰我身处异世的不安，让我对他产生了深深地依赖。

那一刻，他说，他爱我，许我一生的幸福。爱他吗？爱，我说不清这份爱的成份，因为爱情一直是复杂的化合物。

我没有对不起南宫秋，因为当时我一直认为他不爱我，所以我选择了轩辕逸飞。他的出现扰乱了我平静的生活，他的爱彻底冲垮了我的防线，让我在痛苦中挣扎，因为我是真的觉得对不起轩辕逸飞，既然接受了轩辕逸飞，又怎能再去接受南宫秋？

到最后，成全了我，却给他们留下了伤……

“舒儿……舒儿……”朦胧中，传来逸飞的声音，我缓缓睁开眼睛，发现自己躺在花丛中，七彩斑斓的花朵美丽地如同彩虹，这里，似乎是他的秘密花园。

左手，和右手被人紧紧包裹着，很温暖，他们就像天使和魔鬼，陪伴在我的两侧，我笑了：“这次……是真的不能重生了……”

“离歌！”逸飞愤怒地要离去，白色的身影尚未起来便被秋拉住：“飞，我们现在……应该陪舒儿……”

秋拿起我的手贴上他的脸庞，冰凉的脸庞上，有着一丝温暖。

“舒儿……”逸飞轻轻地唤了我一声，我慢慢朝他看去，他还是那么温柔，他柔柔地拂开我的刘海，“没事的，别怕，有我们……”

“逸飞……”

“什么？”

“飞星在我怀里……能帮我戴在另一只耳朵上吗？”

轩辕逸飞侧了侧脸，似乎要隐藏什么不想让我看见的表情，等再次面向我的时候，已经是他暖人的微笑：“好……”

“我来……”南宫秋出现在我的面前，他摘下了夜，轩辕逸飞为我戴上了飞星，另一边的耳垂传来一阵刺痛，秋为我戴上了夜。我拧了拧眉，这刺痛并不算什么，因为此刻我的心更痛。

“月，轻点。”逸飞的声音带出了哽。

“好了，舒儿，我们永远都陪着你……”秋将我的手放到唇边，轻柔地落下一吻，他的左手上，缠绕着纱布，好心疼啊，那么漂亮的手，不要留下伤疤才好。

逸飞轻轻地捧住了我的脸，好看的，细长的眉拧在了一起，“是我们不好，都是我们不好，是我们太自私了……逼地你那么痛苦……我该放手的，该放手的……”轩辕逸飞的眼角竟然滑落了泪水，滴落在我冰凉的手背上，带出一片温暖。

秋没有做声，只是那握着我的手却越来越紧。

“逸飞，答应我，给远尘翻案……”

轩辕逸飞扬起了脸，点了点头。

安心地凝望上方碧蓝的天空，没有一丝云彩，很美，很纯净……

我握着他们的手，他们的手很温暖，很舒服。心却越来越痛，是离歌让我知道心真正痛的滋味，如刀绞，如剑刺，如破碎。

“是我太贪心了……呵……可是，我真的很爱你们……可惜啊……你们不是普通人……不然就能都娶回家啦……呵呵……”

泪水还是模糊了我的视线，天……好像黑了呢……

“舒儿！舒儿！”

是他们在呼唤我吗？我只听见自己的说话声：“一三五是月……二四六是飞……呵……或者一三五是飞？二四六是月……那星期天……星期天是谁……

好冷……

冷……

几天后，轩辕逸飞便为原为护国夫人二夫的远尘，也就是轩辕掣翻了案，归还家产和封号，远尘以定安王爷的身份搬出护国府，结束了那段屈辱的日子。

陷害轩辕掣的一干人等被处斩，这其中，便有风家之人，风家在朝廷的势力，在青州案之后，再一次被削弱……

不死不升级^^，3穿后，女主基本就无敌了。一次又一次地死亡，其实小廉子只想告诉大家生命很脆弱，小说可以重生，现实却不可以。让我们一起快快乐乐地活下去。

《有神》

简介：一个神仙下凡的故事，天上乱成一锅粥，地下煮了一锅粥，

蟠桃园守园小官桑眉领导天上二等公民仙宠，举行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游行示威活动，其结果，当然是被贬下凡，天帝的儿子天君白止不凑巧的处理这种突发其来的事件，既然要人背这个祸事，天君白止虽然为下一代天帝，也不能躲过，只有下凡历劫。

两人在天上，一为正牌政府领导人，一为在野党领导人，斗得不亦乐乎。

到了地下，情况会怎么样？

拭目以待……

正文 第四集 囍娶八夫 第一章 遭遇雷神

没有最雷，只有更雷，本书如果从头到尾都没有让亲们有雷一下的感觉，那无良算是失败了。感谢大家的支持，加更将在明天和后天送出。

天很亮，无云，无风，也无日，可是，很亮。我看到了自己再熟悉不过的灵魂飞机，我招招手。

“嗨，打个飞机。”

灵魂飞机还是没有理我。

我不知道这次为什么鬼叔没来接我，也不知道这次为什么不会飞，可能要有鬼叔的相伴才会飞吧。

我在地面上走了很久，两边是大如房子的奇怪的吸尘器，当然，不是真的吸尘器，但是形状很像，一根粗大的管子朝着天，咕咕地吞着黑气，不知道那是什么气体，反正是黑色的，很丑。

然后，我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他正带着一个东西飘着。

“嗨！鬼叔！”我喊。

他扬了扬手，也都不看我，就这么敷衍我的飘过。可是，他很快刹车，然后僵硬地转身，找了一圈。

“在下面。”

他望了下来，看见我的时候，愣住了。他左右看看，将身边那个鬼狠狠一踹，那个东西“啊----”地就飞向高处。

下一刻，他就出现在我眼前，上上下下，前前后后将我看了个遍，摸了摸下巴：“你怎么又下来了！”

“呃……这次我真不是自愿的。”

“不对啊，你应该还有六十年阳寿。”鬼叔百思不得其解，摸着下巴。陷入自言自语，“而且你桃花不会断，该不是风流过头，运动做地太多，休克了。年轻人。要懂得节制。”鬼叔语重心长。

----！！！满脸黑线，鬼叔到底在想什么。

“你到底怎么回事啊，死上瘾了啊，你这不是害我们吗。”鬼叔生气了，脸拉地比驴脸还长。

“你以为我真想死啊，奇怪了。”我鄙夷地看向鬼叔：“你不是会算吗？算算不就知道了。”

鬼叔恍然大悟般开始掐算，一挑眉，随即叹了口气“哎……看来桃花多了也不好。离歌的偏激也是被逼出来地。罢了，既然这是命运的安排，就走吧。”

鬼叔拉住我，飘了上去，果然要跟着鬼叔才能飞。

“鬼叔，那些是什么？”我指向吸尘器。

“那是怨气回收器，死鬼身上都带着怨气，积多了就把这里弄得乌烟瘴气，所以定期要净化一下。”

“就像我上次来。”那次来这里的天空就是灰蒙蒙的。

“恩，嘿。你小丫现在把这里当后院啊。”鬼叔似乎也觉得新鲜，我就像在窜门子。。

“鬼叔，呃……这次我也不想，你想想办法。看看能不能让我……啊……恩？”我飞快地挑着眉，意味明显。话说重新投胎，从小baby做起还没有记忆，太累了。这样多轻松啊，穿上身体就能玩了。

鬼叔为难地皱起了脸，嘴里嘟囔：“尸体哪有那么容易找，你以为什么尸体都能用，要带着一口气的那种。不然你上去就是尸变，尸身会烂地。”

黑线一堆，尸变。。。还会烂。。。

“恩鬼叔”我抱着他手臂开始撒娇，忽地，我看见一个很眼熟的鬼，“鬼叔。那是谁？”

鬼叔瞟了我一眼：“那不就是被你害死的王大人。”

“被我害死的？”我挑眉。我有这么缺德？

“你要为轩辕掣翻案，风家自然要交一个人出来背黑锅。诺，就是他，哎，哪里都有背黑锅的。”

“……”政治很黑很复杂。俺不懂的说。

“我也想帮你，怎么说我们也是老朋友了……”鬼叔边说边往下心不在焉地看，“可是……”忽地，他停了下来，不可思议地摸了摸长满胡渣的下巴，“你真运气，跟我来，带你去看个美人。”“恩？美人？”鬼叔果然深知我心。他拉着我往下飞去，远远看去，是一片白茫茫的大海。。。

白色地海，白色的天空，黑色的圆石，黑色的树林，梦幻的景色，虚无的感觉。

黑白之间，是一个黑白的美人，杏儿眼，剑儿眉，秀挺的鼻儿，质感的唇儿，雌雄莫辩，哀哀叹息。

鬼叔将我拉入树林，躲在树后。

“这是雷神。”

“雷神！”我惊呼，鬼叔慌忙捂住我的嘴：“嘘！小声点。”

我点头，鬼叔放开我，脖子伸地好长……好长……

“可是……鬼叔，雷神不是很丑地吗？”我戳着鬼叔的脊梁骨。

鬼叔收回脖子，转会身：“就是因为原来很丑，所以他将修炼都集中在外貌上，结果……”

“结果怎样？”

“就是你看到的这样，哎，妖颜祸水，搞得上面争风吃醋，只有下来转世投胎，寻求安静。”

“……”神仙也好色。但是，还是没有这副艳绝天下的容貌给我带来地震撼大。

就在这时，一金袍美男子匆匆而来，当然，他在雷神面前，只是普普通通的货色啦。金袍美男的手刚刚搭上雷神的肩膀，突然，雷神那副梨花带雨的神态陡然变地凶神恶煞，转身就是一掌，金袍美男立刻后退，站稳之后就骂：“你有病啊，以为谁都对你有意思！”

雷神发现是金发美男，惊慌地捂住了那张小嘴儿，水汪汪的杏眸中溢出了眼泪，看地我目瞪口呆，只觉得天雷灌顶，浑身焦透，果然是雷神，好强的功力啊。

“对不起，对不起。”雷神匆匆上前，带哽的声音竟是柔柔地男声，金袍男子谢绝他的好意：“离我远点，你这个死人妖。”

“噗！”我忍不住喷了，鬼叔脸一黑，叹口气：“真是作孽，整容整地走火入魔，**妖了，所以才艳绝天庭。”

“……”整容能整**妖的，雷神可谓天下第一人。

雷神关切而焦急地靠近金袍美男，娇滴滴的神态我见尤怜：“魅，现在我只有你一个朋友了，你不能舍弃我啊。”雷神扑了上去，我看地眼冒金星，人妖版的BL？

金袍美男迅速闪开，可还是慢了一步，被雷神抱住了大腿，金袍美男直抽眉脚：“滚滚滚，你给我赶快投胎去，好好一个男人弄得男不男，女不女，还不如你原来做兽呢！”

“兽？不，我不要！”雷神神经质地开始陷入疯狂，“我不要做兽，要被人骑的！”

“你现在不一样！”

“噗！”我再次喷了，神仙果然有看头。

雷神哭倒在地上，整个一被人抛弃状，他不断抽泣：“可是……至少……现在我也享受其中啊……”

“噗----”这次不是我，是那个金袍美男，他完全崩溃地仰天大喊，“这是为什么----”然后他低下头，狠狠将雷神踹开，“滚！快去投你地胎，别在这里污染我眼睛！”

“好嘛好嘛，走就走。”雷神地神情可谓瞬息万变，前一刻哭得稀里哗啦，下一刻就一脸愤懑，从地上爬起来，掸了掸自己白色的袍衫，横白了金袍男子一眼，“那我下辈子是男还是女啊。”

“随便！”金袍美男像是已经受不了雷神，只望他赶紧离开。

“随便？”雷神食指放在唇边，一脸小白，“随便到底是男是女呢？”他轻喃着这个问题缓缓离开，在走到我和鬼叔前方地时候，忽地，他停住了身形，一侧脸，就朝我们抛来了一个媚眼，瞬间，我和鬼叔都被雷地嘴角抽搐。

那一瞬间，我不再觉得雷神小白，而是相当滴腹黑。

“你们还不滚出来！”一声咆哮震地我和鬼叔耳膜嗡鸣。

鬼叔一边掏着耳朵一边把我拉出了林子。我低着头，不敢乱看，跟雷神有一腿的肯定不是普通鬼。这世道，果然雷雷健康，这一雷，把我那份与小飞和小生死离别的哀伤，都彻底雷没了。

正文 第四集 囍娶八夫 第二章 咱是地府不受欢迎之鬼

想起那雷神千娇百媚，我不禁想问：这是为什么呢？追求美丽是每个人的权利，当初，雷神成为半人兽也情非所愿（雷震子的故事请参考《封神榜》，话说我一直想不通为啥吃了那果子就变成鸟样了，他可以说他是历史上最早的鸟人）而今，却美过了头。。。

这让我想起网络美女，一个个卸装之后，轰！你就会有天雷灌顶的感觉，想感受什么是雷的感觉，就看网络美女化妆前后比照，或是PS前后比照。。。

“你怎么回事！”金袍美男对着鬼叔就是一顿狗血临头地骂，“怎么能带着一个鬼魂乱跑，你也是老员工了，怎么还会犯这种错误！这，这就算是个女孩子你也不可以乱来，你当这里是花园，还带着她游山玩水怎么的。这些都是要投胎的，这叫保持上下生态平衡！这么深奥的道理我看你也不懂！”

听得出，这家伙是在拿鬼叔撒气。

鬼叔猛点头：“是是是，我马上把她带走。”

我鼓着嘴，有点生气，怎么说鬼叔跟我有交情，他够仗义，还很厚道，是我兄弟，所以看着他被别人这样骂，心里自然很不舒服。我抬起下巴斜眼瞪那个家伙，用我犀利的视线杀死他。

那个家伙骂着骂着感觉到了我的瞪视，随意地扫了我一眼。瞬即，他就像被人点穴一样一动不动，他盯着我地脸陷入怔愣。

鬼叔有些奇怪，轻声唤：“魅王？魅王？”

那男子瞬间回过神就指向我：“你怎么回来了！”

“回来？我来了很久了。”

男子目露疑惑，他忽然抓住我的衣领就要扯开。鬼叔惊地慌忙阻止：“魅主子，这里不方便！”

良里个西撇的，还以为鬼叔会救我，感情是提醒对方换地方，鬼叔！我看错你了！

“对，这里不是地方。”金袍男子从扯的状态改为拽，“去林子！”

虾米！去林子！这实在太不和谐了！

“呀呀你个呸的！”我当即开骂，“你几千年没有XXOO啊。有必要那么急吗？而且，雷神那么漂亮你不享用，你是不是年纪大了，白内障啊！”

金袍美男愣了愣，挑起了眉：“果然是你！不对！我还要确认一下！”他拖着我就往林子走。

“确，确认？”我气得跳脚，“鬼叔！鬼叔----”鬼叔转身，当没看见。啊----信错人啦----

“哎呀！”我被扔在地上，立刻，他蹲下又要来扯我地衣领。我咬他！他抽了抽眉脚：“还是那么野，我要看你的封印。。”

“封你个头，什么？封印？”我愣住了神，他的手放到我左心口上方。闭上眼睛，忽然，他睁开了眼睛，眼中滑过一抹深沉：“你不能留在这里！老鬼！老鬼----进来！”

“呃……不方便吧。”外面传来鬼叔犹犹豫豫的声音。

Chapter_17

“不方便个屁，你给我滚进来！”金袍美男说完拉起了我。

鬼叔这才走了进来，还是倒着走，金袍男子一看就怒了：“我说你什么毛病，我问你。这东西什么时候来的！”

东西！我不是东西！！---！！！好吧，我是东西。。

鬼叔贼头贼脑地回头瞟了一眼，看我和金袍美男都衣衫完整地站着，才转过身：“回禀魅王，是六个月前，当时因为是从异世来的。所以就直接安排魂穿了。”

“什么！你这么大的事你怎么没汇报！”

“这个……每次不都这么处理嘛。而且，雷神当时不是……那个……正好跟魅王你……”正好跟他怎样？别八卦说一般啊。

“停！”金袍美男子满脸憋气地打住鬼叔的话。黑黑地脸一副往事不堪回首的样子。他掐指算了算，双目圆睁，“天意，真是天意。哎，你们两个啊……”金袍男子头痛地看向我，“都是祸害，我这里不能留你，准备准备还阳吧。”

“还阳？”我惊呼，“老大，我也想啊，可是我那个身体中了剧毒已经挂了，现在又是夏天，说不定都已经开始臭了，你让我还阳？是叫我诈尸还是做僵尸啊？”

金袍美男一脸黑线：“放心，你那个谁，对了，什么的有一颗冰魄神珠，放在你嘴里保你的尸体一月不腐。”

恩？秋给我放了防腐剂？

“还有你那个飞，派玄明玉护送你的尸体去天露寒潭保存，至少百年烂不了，不过，你要还阳还需要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很紧张，很兴奋，我居然能还阳！

金袍美男皱皱眉：“就是一口生气，也就是人气。”

“人气？”我开始眨巴眼睛，“请问您的这个人气是不是指要让一个活人对着我那具尸体的嘴吹口气儿？”

“是！”金袍男子点点头，一脸不耐烦。

噗----我心里吐血，谁会去无端端对尸体吹气儿?

“走走走，快带她走。这里不能留她。”金袍美男像赶蚊子苍蝇一样挥袖，鬼叔立刻拉起我就走。

我很郁闷，在离那个人很远之后，我才开始发泄郁闷：“这算什么事，谁那么无聊对着尸体吹气。”

“丫头，nthnisimposble，什么事都可能会发生，这个世界处处充满奇迹……”鬼叔像朗诵一样挥舞着手臂，我用我鄙视的目光瞪着他。说这么多废话，再好的防腐剂也过效了，要是我顶着一个满身尸斑的尸体复活，我发誓我绝对灭了他。

天露寒潭就在京城以北五百里处地天露山上。天露山由群山环绕，山顶直插云霄，常年云雾缭绕，没人到过山顶，因为在山腰左右便全为峭壁，无路可上，是此处一大奇观。而在山腰附近，温度便开始骤降，更有千年溶洞。

溶洞里有一个深不见底的寒潭，潭水冰寒刺骨，传说人在水中待不上半刻，因为只要触水，就会被活活冻死。

但是寒潭再寒，对于我和鬼叔还是毫无作用。我们从水中慢慢浮了上来，只露出两个脑袋瓜子。

“这寒潭通往阴间。”鬼叔掏着鼻孔，瓮声瓮气地解释，“回收的怨气就放入这寒潭，慢慢净化，所以这寒潭的温度会这么低，大概零下十度吧，可以用来保存尸体。”

“……那零度不是更好，零度保鲜。”来到这个世界，我最怀念家里那个大冰箱，大热天，吃上一个冰镇西瓜，那感觉，倍儿爽边上地鬼叔，我们此刻都是只在水面冒个头，水面静如镜，身边挖鼻孔的鬼叔就像一个放在玻璃桌子上的西瓜。

“我说……我怎么感觉你想吃我。”鬼叔随意将鼻屎弹飞，转脸看我，我心虚了一下，他笑着摸摸我的头，“等活了，记得再给我烧些钱，最近物价越来越高，钱不够用啊。”

“……怎么你们那里也金融危机。”

“当然，这叫连锁效应，哟！来了！”鬼叔拉着我开始上浮，我们从水中缓缓玻璃，站在镜一般的水面上。

“嘀哒，嘀哒。”钟乳石上的岩水滴入水中，发出清脆动听的响声，荡出阵阵涟漪，那些美妙地“嘀哒”声，形成了一曲空灵之乐。

“恩----故人归去兮，魂安在……魂歌入云兮，天门开……”

“什么毛病？”我不解，怎么没见人先听见歌声，那带着鼻音的唱法如同空谷回音，飘飘渺渺。

鬼叔随意看了一眼：“那是送魂歌。”

送魂歌？

只见一个白色地人影从黑洞洞的入口而来，那一身飘逸的道袍在他缓慢的步伐中，随着他那私有若无的歌声轻轻飘扬。

他带着一个高高的帽子，白底黑纹，花纹精美中透出诡异。他手执一支满是铃当地禅杖，一举一放之间，便是那悠扬地“岑----”

是玄明玉哪，他地歌声……让我安宁……

好好写书，天天重生。

正文 第四集 囍娶八夫 第三章 孤独的离歌

要娶八夫，风清雅那里就先要休七夫，小舒在穿穿的同时，也帮风清雅解决了不少夫郎。

玄明玉就像那亡魂的领路人，一步一顿地走在前方，他过膝的长发整齐地扣在他的法冠里，细长的眉间是用黑色勾画出的一道如同火焰的花纹。道袍长长的尾摆后，有四个白衣童子抬着一个水晶棺材。他们随着玄明玉的歌声一步一停地走着，形如阴间而来的鬼魅。

“他们……怎么比我们更像鬼？”我忍不住说，鬼叔却瞪我：“严肃点，他们在为你引路。”

“。。。。。”还需要引吗？

“这是一种很神圣的仪式，虽然没什么作用，但具有很强的艺术欣赏价值。你待遇不错，还用皇家仪式。”鬼叔的话更像是在揶揄我。

这种感觉很奇怪，我看着自己的安葬仪式，而主持这个仪式的，是我最看不惯的玄明玉，人生哪，处处充满惊喜。

“岑----岑----”

“请----神----引----路---”伴随着玄明玉这声长长的吟诵，四名童子轻轻地将水晶棺材放到深潭边，整齐地倒退着由原路而回。

玄明玉微合双眸，刻意画上的眼线让他的眼睛更加细长，如同羽翼飞扬。国师在祈福或是祭祀时都会上妆，玄明玉上妆之后应该变得神圣，就像不食烟火的仙子，可惜。他心中的仇恨让他这神圣地妆容里带出了一分魔性。

四个童子离开了溶洞，溶洞再次恢复了宁静，可玄明玉的歌声却是似有若无地回荡在钟乳之间，很轻，轻的只有鬼魂方能听见。

“这玄明玉还是有些道行的。能将送魂歌唱入三界之间的虚无世界。”鬼叔赞赏着玄明玉，我迷惑：“三界之间地虚无世界？”

“是连接凡界和三界之间的过渡世界。可惜他贪念未除，怎能成仙？”惋惜的话语可见鬼叔很是欣赏这个玄明玉。

玄明玉缓缓睁开了那双画着眼线的眼睛，沉静的眼眸有过片刻的清澈，那份清澈就如初生的婴儿，心无半点尘垢。可是，忽然在那块纯净之地里涌起了遮天蔽日的乌云，他深沉地注视着水晶棺材。然后慢慢走到棺材边，看着。

“走吧。”鬼叔拉着我飘到棺材边，我讶然地看着水晶棺材里地人，她鲜活地如同只是安睡。白嫩的双颊还透着淡淡的粉红，如同梦到了白马王子，唇角是淡淡的微笑。

我不禁摸摸自己的脸，良里格的，什么防腐剂啊，还能美容？真的无法想象，此刻躺在自己面前的就是自己的尸体。她是那样栩栩如生，白色的衣裙上是鲜花地花瓣，一个小小的白色的由茉莉花编制而成的花环扣在她如墨地长发上，将她装扮地就像百花仙子。

右耳的飞星。左耳的夜都在溶洞中灿灿生辉。

我们会一直陪着你……秋和逸飞的话再次回荡在耳边，鼻子不禁一酸，竟是落下了一滴泪。。。

泪水从眼角滑落，“嘀嗒”滴落在水晶棺材上，发出了一声脆响，它竟成了真，它滴落在玄明玉的面前，在水晶的表面溅出一朵小小的莲花。

“谁？！”忽然。玄明玉厉喝一声，望向四处，我惊了惊：“鬼叔，我的眼泪怎么会变成真地！我是鬼啊！”

鬼叔神情变得沧桑：“真情之泪自然真，故而，鬼泣感动天人……”

原来如此……我再次看向自己那张生动的脸。她殷红的唇中似乎含着什么东西而微微开合。从那开合的唇中，隐隐可见一道冰蓝色的暗光。

“谁！”玄明玉再次厉喝。我有点心虚，暗想他应该看不见我，于是我大着胆子朝他做鬼脸，他自然看不见。就在这时，一抹红影闯入我的眼帘，原来真地有人。那人一身鲜红地袍衫，如同是一团火焰在溶洞中燃烧。

一抹同样是红色的丝绸遮住了他地容颜，只留下一双阴冷无神的眼睛，黯淡漠然的黑眸如同游荡在人间的孤魂。

玄明玉感觉到身后之人，陡然转身，我匆匆跑到他身前，看他的神情，忽然间，他从戒备转为惊讶：“小离，你怎么在这里！”

小离？我转头看向那个红衣男子，他缓缓而来：“你要的冰魄神珠，我要的是人！”

我瞬间怔住了身体，是离歌，那清冷的声音分明是离歌。

“你要她干什么？她已经死了，这个飘飘对我们已经没有任何价值。”

好无耻，感情我活着就是给你们利用的！

“不，我是来净化她的。”离歌瘦削苍白的手勾开耳边的红巾，面巾垂落，现出他那倾国倾城的容颜。

“净化……”玄明玉仔细地看着离歌，眼神陡然犀利，“小离，你跟这个女人之间是不是发生了什么！”

离歌站立在水晶棺材前，柔情而专注地凝视着棺中之人：“她很纯净，就像天宫瑶池边的仙子，可惜，她被凡尘侵染了。”杀气立时从离歌的黑眸中射出，他扬起手就打向水晶棺材，当棺盖飞过我眼前的时候，我怔地瞠目结舌。

“啪！”棺盖飞入水中，缓缓地被暗沉的潭水吞没，消失在溶洞之中。

离歌慢慢收回手，木然的脸上浮出了一丝微笑：“飘飘，让我来洗净你身上的污秽，还你纯净的灵魂……”他痴痴地笑着，无神的眼中是死一般的灰色。

“小离！”玄明玉似乎也感觉到离歌的不对劲，匆匆上前抱住了离歌，“小离，别这样！你到底发生了什么！别吓我，你这个样子哥哥我很害怕，就像当初风雪音断你双足的那个样子，小离，醒醒！看我，看看我，我是明玉！”

离歌依然形同失去灵魂的躯壳一般，一动不动地站着，唇角挂着凄然地笑：“明玉……我真的累了……飘飘为什么没杀我，为什么……如果那样，我就解脱了，死在她的手上，我会变得幸福……可是，她为什么没有成全我？为什么！”离歌忽然大吼起来，前一刻晦暗的眸子里却涌出了泪水。

“小离，究竟发生了什么，发生了什么！”玄明玉急切地大声问，离歌如同没有听见般看着水晶棺材里的尸体泪如雨下。如同珍珠的泪水溅落在那白色的衣裙上，留下一个个深深的印记。

“明玉……她说她杀我不值得，她说人活着不是为了复仇，她说我这种人就应该活着饱尝生不如死的痛苦，她说……她说那是对我最好的惩罚，明玉，我受不了了，我真的受不了了！我要报仇！我要杀了风家姐妹！而且是马上！我要杀了她们，杀了她们----”离歌失控地嘶吼着，血红的双眼里是深如海的仇恨。

“哎……”鬼叔在我身边忽然哀叹一声，我看向他，他看着离歌叹了一句，“真是红颜多薄命呐……”

OO晕，还以为他会做出怎样高深的评价呢。

“好！好！我们去杀了她们！”玄明玉心痛地抱紧离歌，抚摸着他的后背，安抚他激动的情绪，“让风雪音死，让风清雅死，让整个风家都为他们对我们做出的一切陪葬。”玄明玉侧眸看向棺材里，眼中是深深的迷茫，显然他不解我与离歌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

可是，以离歌现在不稳的情绪，玄明玉不会选择再去刺激他。

“小离，他们还不知道你的腿已经好了，这就是机会，有人将玲珑宝鉴又送了回来，等我研究出长生不老之药，我们就进行我们的计划。”

“恩……”离歌枕在玄明玉的肩膀上点了点头。玄明玉皱了皱眉，眼中带出了恨：“好了，让我把冰魄神珠取出。”

“不！”离歌猛地从玄明玉的怀里离开，扑到了水晶棺材边，“不，飘飘的身体谁都不能碰！不能再被男人玷污，不能！”

我满脸黑线，离歌那变态的，连我的尸体都不放过。

玄明玉陷入沉默，他站在离歌身旁，看着离歌痴痴的脸，再看看水晶棺材里的我，似是明白了什么，轻轻地拍上离歌的肩：“小离，那就由你帮我取出吧，取出后，别忘了将她放入天露寒潭，这样，她的尸体就会百年不腐。”

离歌扶着棺材的边缘，点点头，却是没看玄明玉。

玄明玉从离歌的肩膀上收回了手，再次看了一会，哀叹地摇首离去。孤寂苍凉的背影消失在了溶洞之中。

抱歉，因为不能虐飞飞和，只有虐虐小离了，如果大家疼他，想早点结束，就请多多投粉红票票吧。偷地快，更得快，大家自然会觉得虐的短，哇卡卡卡，我好无良啊。^^

正文 第四集 囍娶八夫 第四章 就差你这口生气

当玄明玉离开的时候，我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离歌此刻跪坐在我的水晶棺材边，凄然地注视着里面那具尸体，不知为何，我浑身起了一层鸡皮，嘿，奇怪了，鬼也哆嗦。

“我说，鬼叔，这该不是离歌给我那口气吧。”越想越寒颤。

鬼叔又开始掏耳朵，他今天怎么了？不是挖耳朵就是掏鼻屎：“这就叫因果，是他让你死的，就由他助你重生。”

“啊？那我不活了，其实下面挺好，要不你给我谋个差事，比如引引路，打扫打扫飞机，对了，我以前是空姐，你那些灵魂飞机上应该需要空姐吧。”我一脸谄笑。

鬼叔白了我一眼：“不管离歌是人还是变态，他那口气就是生气，生气是不分贵贱，不分人品的。”

“。。。。。那他如果吃了大蒜，或是口臭，或是牙龈溃烂会不会影响这口生气的质量啊。”

“你丫的屁话怎么那么多，不活就做僵尸！”鬼叔猛地推了我一把，我朝水晶棺材扑去，跪坐在地上，与离歌隔尸相对，他脸上悲伤的表情瞬间撑满我整个视野，那死灰一般的气息让人的心都为之揪痛。生不如死……离歌果真是生不如死呐。如果将与他的恩怨抛开，其实，离歌是个可怜人。他之前那么快乐地生活在山间。无忧无虑，白日与蝶为伍，夜晚与星相伴，恰意而简单。发自善心，他救下了风家姐妹。可是，却因这份善心，招来身残之祸。

屈辱地活在护国府中，苟延残喘，只为复仇，他的灵魂已经堕入阴间，留在阳间地不过是一个由仇恨支撑的躯壳。

离歌，大家该用什么拯救你已经死亡的那颗心？我可以重生。而你，是否也能重生？

离歌慢慢抬起了手，望入我的唇，他无神的眼中出现了迟疑，他看向自己地手，苍白的手没有半丝血色，就连指甲下，也是泛着青的白。

“太脏了……”离歌望着自己的双手轻喃，“都是血，太脏了……”他的手明明如同失血的苍白。而他，却说都是血。他那涣散的视线从手上移开，再次移回水晶棺材里的那张微笑地脸上。

“为什么你那么开心？”离歌轻轻地问，“你总是在微笑。对着阳光你会笑，看见蝴蝶追逐你会笑，遇到蜻蜓点水你会笑，见到云的变化你也会笑，就算现在你死了，却还在笑。你在笑什么？你不是也没有自由，没有身份，屈辱而柔弱？你为什么能笑？”离歌垂下了眼睑。陷入了迷茫，“我以前好像也这么开心，可是，为什么现在却笑不出来了？”

离歌痴痴地轻喃着，他再次抬起眼睑，看着我的脸：“其实你是苦中作乐吧。我知道你一定也活得很痛苦。一个青楼女子，被风雪音利用。作为礼物献给轩辕逸飞，即使现在是宠姬，将来也会很快被他遗忘，常年与寂寞为伴。你跟我一样都痛恨风雪音吧，放心，我会为你报仇，现在我帮你解脱了，我很快就会来陪你，不会让你寂寞的，我会一直陪着你……”

他慢慢俯下脸：“飘飘，把冰魄神珠给我……”

啊----我要抓狂了！离歌把我当作他，杀了我还当是帮我解脱，这个混蛋啊----我不要他亲啊----

“机会来了！记住，吸了生气你就能复活！”鬼叔话音未落，就狠狠推了我一把，我扑向自己的身体，瞬间一股强大的吸力将我拽入，睁眼之时，就看见跟死人一样苍白的离歌的脸。

我滴god再漂亮的脸变得死一样地白，也让人害怕。脑子里浮现一大堆乱七八糟的问题，例如我吸了这钻牛角尖地气会不会也跟他一样变态？不不不，说他变态其实有点严重，毕竟他的变态不是他自愿的，现在他应该算是仇恨和抑郁造成的轻度人格分裂，这是我猜地。这种情况其实只要给他足够的关怀和温暖他应该会很快恢复。慢着慢着，我怎么还想着怎么拯救离歌？我应该关心现在这种变态的状况。

喂喂喂，离歌，我不嫌你的手脏，你确定你的嘴是干净的？你那么喜欢蛇，有没有经常跟蛇玩啵啵啊，好恶心啊，那滑溜溜的东西啵啵好玩吗？

算了，闭眼，就当被僵尸咬了一口。

“你在做什么！”忽然，一声厉喝拯救了我，熟悉的声音让我惊讶，好像是远尘。

睁眼，鬼叔站在棺材右侧抚额：“来得真不是时候，不知还有谁会亲尸体了。”

。。。。。。说得也是，离歌神经质了也好。><!!!我到底该感谢远尘及时阻止，还是该怨恨他多管闲事？

面前地离歌眼神闪烁了一下，随手戴起红色的面巾，慢慢起身站在我水晶棺材的左侧。

“你到底是谁？！”远尘的声音更近了一分，离歌依然没有转身，我忽然在他的双眸中看到一抹杀气，他难道想杀远尘灭口？远尘可是他在护国府唯一的朋友啊。

我想起身，却发现起不来！就像有一块强力地口香糖，将我粘在自己地尸体里，无法活动：“怎么回事？动不了了！喂！鬼叔！”

“你就不能安分点。”鬼叔已经满脸不耐烦，“真没见过你这么好动的，你小时候得小儿多动症还是怎地？别吵，你一天不还魂我一天不能回去，***，老子不能搓麻了。”

鄙视他！强烈地鄙视他！！

“是你？难道是你？”远尘的语气变得缓和，“那天我以为你是敌人，却没想到……多谢兄台相助，远尘才能为家族雪耻。对了，你是来看飘飘的吧。”远尘似乎把离歌认作了南宫秋，他慢慢走到我的身旁，离歌转过身依然背对远尘。

身穿一身锦袍，头戴紫金冠的远尘让我一时没有认出，虽然那锦袍的底色依然是白色，衣衫上的花纹也是清新淡雅，可是与那整日素

袍，长发不梳的远尘有了很大的反差，今日的远尘身上带着一种贵气。

“我原本以为玄明玉他们下山，飘飘就已经入潭，还在惋惜没能见到飘飘最后一面。幸好你在啊，你是来给飘飘送行的吧。对了，是飘飘让你帮我的吧……我欠她一生的人情，却在她死的时候什么都做不了……”

远尘哀伤地望着我，眼中有一丝歉疚：“她曾借花劝化我，我却依旧深陷仇恨，人之痛苦来自贪嗔痴，如果他也能解脱就好了……”他？难道远尘说的是离歌？看向离歌，只看到他孤寂的背影。

“兄台你也莫要太过悲伤，你看，飘飘在微笑，她助人远离苦海，定然功德无量，不落轮回之苦……”远尘看向离歌，忽地，他眸光中滑过一丝迷惑，随即，带出了戒备。

远尘向我弯下了腰，眼角盯着离歌：“如果你不舍将她放入寒潭，就让我来代劳，也算是为她做点事情……”远尘将手伸向我，忽然，离歌猛然转身就是一掌，远尘迅速抱起我便退到潭边，眼神变得锐利，神情转为深沉：“你到底是谁？！你怎么会有离歌的洞天！”

原来离歌的洞天露出了衣衫。那样一根玉箫别在腰间，当然容易发现，而且还是与红衣完全相反的翠绿。

离歌双手渐渐握紧，双眸牢牢盯着我，眼中杀气顿起：“别碰她！”他的声音作了改变。远尘带着疑惑看了我一眼，再看向离歌，不敢有所懈怠：“你是来偷冰魄神珠的！”

离歌没有回答，而是依旧盯着我：“别碰她！”他近乎嘶吼起来，远尘有些惊讶，转而，他就怒视离歌：“我不会让你得逞的！冰魄神珠对飘飘很重要！”说完，他就猛然转身将我抛入深潭。

完了完了！我掉到潭里谁还来给我人气？“啪！”我掉入水中，冰凉的潭水对我来说没有任何感觉，我只看见自己的长发和衣裙在水中飞扬，忽然，透过清澈的水面，我看到一个红色的身影出现在尚未转身的远尘身后，抬手就是一掌，他当真要杀远尘呐！

正文 第四集 第五章 灭我两次的离歌

春天到了，雷一下防感冒啊，哇卡卡卡卡。至于雷神嘛，嘿嘿嘿嘿。还有这个小萝莉究竟是谁的孩子嘛，还是由大家投票决定，到时两党派人士可要加油啊，O()O哈哈

万万没有想到，离歌真的袭击远尘！

远尘没有防备的扑向深潭，我很失望，也很心痛，心中那一份最后的同情也因他这一推而消失。离歌最终还是对远尘出了手。

可就在远尘即将摔入深潭，甚至他的脸已经触及水面的刹那间，从波澜起伏的水中，我忽然看见离歌的脸上出现了惊慌，他瞬间挥出一条红色的绸带，缠住了已经贴近水面的远尘的腰，我看地是那样的清晰，离歌没有失去他的本性，他知道远尘是他的朋友！那一刻，我高兴地想哭，离歌还有得救。

远尘的脸已经埋入水中，就在我的上方，他的脸上也是惊讶，惊讶身后的人想害他，却又在最后一刻救了他。同时，他也因为与我面对面而陷入了片刻的惊骇，毕竟与死人几乎零距离的接触还是相当滴恐怖滴。

“还不去！”忽地，背后产生一股推力，我就贴上了近在咫尺的远尘的唇，立时，灵魂瞬间和肉体融为一体，我感觉到了唇间的温暖，同时，对空气的渴望让我立刻疯了一般吸取生气的来源。咕咚，好像有虾米东西吞下去了。

忽然，黑暗的世界一阵天旋地转后眼前瞬间变得明亮。出现了一个白色地虚无的世界，一个人就站在我面前的，正是远尘。

远尘还在茫然四顾，然后，他看见了我。陷入震惊：“飘飘！”

我笑了：“你欠我的情今天还清了。”

远尘惊讶的神情变得释然，露出了他那温和地微笑，淡定的目光中，除了感激，多一分钦佩：“谢谢。”

“不谢，缘份。”

“呵……”

我与远尘在这虚无的世界相视而笑，宛如知己知心。

忽的，虚无的世界迅速在我们身周旋转。他慢慢闭上了眼睛，含笑而去。我慢慢睁开眼睛，捧住远尘的脸，他的视线在迷茫和混沌中慢慢消失在他的眼睑下，鬼叔没有告诉我当我吸了别人地生气，对方会昏迷，不过，远尘不知道我复活也好。

离歌依旧用红绸拉着远尘的身体，由此判断，我与远尘在虚无世界相会在现实世界中。其实只是在弹指之间。我吸取了远尘的生气，漂浮在远尘的身体下看着岸上的离歌，他在最后一刻恢复了理智，救了远尘。

慢着。我嘴里怎么没东西了？恩？那颗冰魄神珠呢？orz！！！吞下去了。。

“丫头！你怎么把冰魄吞下去了！你必须要吐出来，不然……”

不然怎样？喂！鬼叔！我张了张嘴，却是一窜气泡，是啊，我活了，又怎能再跟鬼叔交流？只有等他托梦了。那东西怎么说也是防腐剂，吃了防腐剂还能有什么好处？不过，或许是因为我刚刚复活。竟不觉潭水冰冷。

我抱住了远尘的身体，将所有的内力往下一推，立刻，我破水而出！

“哗！”清澈的潭水随着我而破空，在我的身下形成一幕水帘，我从水中跃起。冷冷地俯视震惊的离歌。让你看我重生，是你地福气！随手拉住缠在远尘腰间的红绸。就借力飞回岸边。

兴许是用了内力，所以抱着远尘犹如抱着一个普通的娃娃般轻松。

缓缓飘落，侧脸，红绸在离歌的手中，我冷视离歌：“如果敢把我复活地事情说出去，我灭了你！”

不知是我死而复生吓到了离歌还是别的原因，他竟是后退了几步，先前那张痴癫的脸终于有了普通人的惊骇！

我开始解远尘身上的红绸，打算带远尘离开，不能留下他一个人。红绸在远尘的腰间缓缓滑落，飘落在了潮湿阴冷的地上，离歌呆滞地拿着红绸的另一端，目不转睛地看着我。

扶着远尘准备离去，忽然，身后划过一阵微风，有人从后握住了我地手臂："您……"

我冷冷回头，抓住我手臂的手迅速收回，我讶然发现离歌的脸上竟是出现了恭敬，他在我瞪他的刹那间，低下了头，仿佛不敢正视我。。

"您，您，您！"离歌的呼吸开始变得不稳，似是激动，但却没有说出一个整句，而是不断地重复着"您"字。

我懒得理他，原本打算就此离去，却发现远尘的身体竟是发抖起来。心一惊，匆匆看去，远尘整张脸都变得纸一般地苍白，而那双唇更是成了酱紫色。不好，远尘地样子像是冻僵了。

"远尘！"我着急不已，握上他地手，却是冰一般地凉，我吓坏了，不能我活了，却死了远尘。

"他似乎寒气入侵，必须赶快用真气给他暖身。"离歌忽的在一旁说道，语速冷静。

真气暖身？问题是……我不会。我看向离歌："远尘怎么说也是你地朋友，你快救他！"心中的那份忧急和对离歌的讨厌让我语气不善，竟是用上了命令的口吻。却没想到离歌二话不说便从我身边扶过远尘，然后盘腿而坐。

似是不放心，我又补充了一句："我知你会使毒，不许害他！还有……别让他醒过来，我不想让他看见我。"

"是！"离歌，竟是听话地点头。

心中的慌乱让我没有注意离歌态度的转变，直到远尘在离歌内力的调理下渐渐恢复了血色，我才发觉离歌好像变得听话了。

远尘的呼吸变得平稳，离歌变了变手势，我当即戒备地问："你做什么？！"

一抹落寞滑过离歌的双眸，他垂下了眼睑，轻轻地在远尘的后颈一点："点他的睡穴。"他低低地说着，慢慢取下了面巾。

缓缓扶远尘躺下，他微微抬了抬眼睑，却是不敢看我："您……冷吗？"

冷？我感觉了一下，好像体温正常。不过确实奇怪，我全身上下都已湿透，竟是感觉不到一丝寒冷，知道离歌是在关心我，可是因为依旧对他杀害自己的事实还是介怀，所以我冷冷道："我是死人，哪有什么感觉。"

离歌微微一怔，跪坐的身体朝我的方向转了转，忽然，他伏在了我的面前："火凤离族离歌，拜见火凤圣灵！"

火凤……离族！！！当听见这四个字的时候，我陡然起身！他，他，他竟然就是火凤离族！

"你，你，你是火凤一族！"我只觉得浑身颤抖，是极度的愤怒让我颤抖。

离歌依然伏在我的面前："正是。"

"你，你，你们族里除了你还有谁！"

"火凤一族仅存离歌一人。"

"你----"只觉得一阵晕眩，简直怒不可遏。玉佩！我匆匆摸自己的身体，飞他们应该不会把那玉佩拿去，摸了摸，摸到了短笛。摸了摸，摸到了大东珠。再摸了摸，摸到了翡翠葫芦，郁闷啊，怎么那个最重要的东西没有陪葬！

我郁闷地捶胸，忽的，胸口被一块硬物搁到，我匆匆挖入自己胸口，反正离歌也是面朝地面，也顾不得形象，直接把玉佩就从胸口里挖了出来，取下脖子就扔到离歌的面前。好的玉，摔摔没事。

"说！这是不是你的！"

离歌的脸这才微微离地，但也不过一尺，他应是看到那块血红的玉佩，瞬间，他整个身体僵硬如石。

"原来圣灵也有此玉佩。"他惊呼。

“有你个头！玛丽隔壁啊---”我气得冲到离歌面前想揍他，但最后还是放弃了，离歌依然那样伏在我的面前，顺滑的长发垂落在潮湿的地上，盘亘如同两条细细的黑蛇。

“我，我，我真是要气死了！”我气得只有自己抓狂，“离歌！我跟你到底有什么仇，你一而再，再而三地杀我！”

“离歌不敢！”离歌的声音里透出了惶恐。

“你不敢？！你胆子简直比老天爷都大了！”

他不敢？说出来鬼才信！雷神啊，我第一次求你劈人，你把他劈死吧。

请不要觉得小舒有点歇斯底里，换做任何人面对杀自己两次的凶手都会愤怒地想杀人吧，而偏偏小舒的善良告诉小舒离歌是个值得同情的人，仇恨与宽恕的纠结让小舒就这么抓狂了。

正文 第四集 第六章 无法舍弃的人

没想到离歌人气开始上升，真是难办哪。。。。感谢大家的支持，300的加更将在明天送上，感谢特地为我包月的亲们，群亲之。

极度的愤怒让我几乎失控，可是我那仅存的理智告诉我，第一次的谋杀与离歌无关，因为当时他将我当做了风清雅。头痛欲裂，只看见一个黑衣的小正太和白衣的小P孩吵架。

黑衣小正太：“揍他！他居然杀了你两次，你剁了他都可以。”

白衣小P孩：“不要人歌那时又不知道是你，他巨可怜的……”

巨？小孩，你哪地儿的。

烦，真烦！挥手将两个光屁股小子打开，我恼怒地瞪着离歌，那份郁闷，那份愤怒，那份挣扎和纠结，在我胸口忽上忽下，最终，我还是将它用尽所有的力气，咽了下去。

我气恼得伸手拽住离歌的衣领，将他拽到自己的面前，离歌惊讶的神情更像是一只惊慌失措的小鹿，漆黑的双眸闪烁不定。我捡起玉佩，放到他面前：“你还记不记得！六个月前，那个什么破天机宫的温泉里！”

骤然间，离歌的瞳孔猛然收缩，失焦的视线落在我的脸上：“那，那，那不是风清雅吗？”

“果然是你！”我气得咬牙切齿，“你肯定以为自己的玉佩是掉在温泉里了，告诉你，是老子拿了！”气死我了。。。气得我都爆粗口了，“老子好不容易重生，居然遇到你这个，这个，这个BT的。我不拿点你身上地东西，将来怎么报仇！”

“你……”离歌陷入了极度地混乱，死一般的灰色卷土重来，掩埋了离歌那双闪亮的双眸。

“我竟然杀了你，我竟然杀了圣灵两次……”他颤抖地抓住了自己的脑袋，苍白瘦削如同骷髅的十指深深陷入了自己地长发，“不！不会的！不可能！”

“你丫的！谁说人重生要在一个身体里的！离歌啊离歌，我到底什么地方得罪你了！挑断你腿筋的人不是我。软禁你的人也不是我，安排你这个命运的人更不是我！我跟你完全毫无关系，却被你害了两次，你！你！你滚！我不想再看见你！”我扬起了另一只手，真的很想揍他。

“不！不----”他发疯一般地大吼起来，混身颤抖不已。忽然，他睁大眼睛双手匆匆朝我伸来，我惊得放开他后退，立刻，他地身体往前冲了冲。趴在了地上，他再次直起身体跪在我的面前双手在空气中摸索着，苍白的脸上竟是恐惧和无助。

我惊了惊，偷偷伸手在他的面前晃了晃。他那双无神的双眼没有丝毫反应。

“圣灵！圣灵！”他焦急而恐慌地呼喊，“飘飘，飘飘，不要，不要舍弃我，不要，我只有你了！只有你了！”

他慌张地起身，却因踩到衣摆而往前扑去。我竟然没有去搀扶，而是看着他往前倒去，他红色的身影在我的眼前划过一抹如同车尾灯的霓虹，他摔倒在了地上，继续摸索：“飘飘！飘飘！不要，不要放弃

我。求你。不要放弃我……”他伏在地上痛苦地呜咽起来，哽咽的声音回荡在这寂静无声的溶洞中。

“嘀嗒。嘀嗒。”从钟乳石上落下地岩水带着一份寂寞的哀伤，就如神灵落泪。

我慢慢走到离歌的面前，他似乎听见了我的脚步声，他扬起了脸，小心翼翼地伸出手，触碰到了我地脚，瞬间，他抱住了我的小腿，贴在我的裙衫上，声音带着颤：“太好了，你没走，没走……”

“你……怎么瞎了？”我慢慢蹲下身，离歌那张倾城但却了无血色的脸上是淡淡的泪痕。

此刻，他却在微笑，淡淡的微笑显示出一分安心：“没事的，没事的，过会就好了，就好了……”他地手放开我的腿，摸到了我的手臂，紧紧抱住，深怕我下一刻便会在空气里消失。

离歌……难道是间歇性失明？还是……突发性失明？我不是医生，不清楚离歌到底怎么了。但是我听说有时大脑受强烈刺激，濒临崩溃的时候就会导致突然的失明，这类失明好像叫做癔症性失明。

“离歌，你对我的不是爱……”因为离歌地突然失明，同情和哀痛让我渐渐平静下来。

离歌无神地双眼出现了一丝淡淡的波纹，他地目光开始汇聚在我的脸上，他灰黑的眸底是我的面容。

“你对我只是占有，是风雪音教会了你占有，离歌，摆脱风雪音，你这样下去，只会是另一个悲剧。”

离歌的双眸里是不解和迷茫，忽的，他的瞳仁猛烈地收缩了一下，瞬间，他放开了我，又趴伏在我的面前：“离歌不该冒犯圣灵。”他好像又能看见了。

看着他那副依然没有平静的神情，我只有发出一声哀叹，这声哀叹是为离歌而发，是为他悲惨的命运而叹。

忽的，我感觉到有人入洞，当即，我看了看左右，找到一个隐蔽的洞穴，拉起了离歌：“有人来了，你跟我来！”

离歌还是有点迷惑，我拉起他，他今天受的刺激太多，平日那份冷傲和漠然已经不在，剩下的只有如同迷路的小鹿的那份惊慌和害怕。

拉住离歌的手，他惶恐地缩了缩，我皱皱眉，他敬我如神，先不管那个什么圣灵的事情，还是先避开来溶洞的人再说。

带着离歌，飞向石壁，钻入那天然而成的小溶洞，与离歌面对面而坐："嘘！"

离歌依然用茫然和困惑的眼神看着我，我不再管他，爱看就看吧。

从溶洞的入口处，进来一黑一白两人，我匆匆缩回溶洞，将自己隐藏在黑暗中，心跳不受控制地加快，大脑陷入重生后的第一次混乱，他们来了！他们怎么来了！

我不能看他们，不能！我跟他们已经没关系了，从今往后，他们走他们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我将脸埋入膝盖之间，深怕看他们一眼就会动摇自己的决心。

忽的，有人抱住了我，从他身上而来的淡淡的药香中带着一丝妖艳，是离歌，他抱着我只是怕我离开他，他不懂，他不懂何为爱，因为他分不清。在他尚不知人间情爱的时候，就被风雪音霸道地关入了风清雅的护国府。

于是，离歌便痛恨这所谓的爱情，是的，他恨爱，所以，他只会占有，因为这是风雪音教他的。

而玄明玉又教会了他什么？哼，利用。玄明玉利用风清雅对他的爱而利用她。这就是离歌所知道的情爱，这种扭曲，残忍，丑陋的爱。

他相依相伴的只有玄明玉，别无亲人。当我出现的时候就像孤独寂寞的孩子忽然得到了一个布娃娃，布娃娃不会说话，但永远不会离开他。布娃娃会陪伴他，和他一起度过每一个难熬的白天黑夜。而我，就是那个布娃娃。得不到，宁可毁之，因为我只是个布娃娃。

而刺激离歌真正的原因，是他将我当做了圣灵，并且谋害了圣灵两次，从他的反应看，应该是极度严重的罪行。这圣灵估计就是逸飞跟我说的能重生的圣婴，逸飞……

“远尘！”他们发现了昏迷的远尘，我侧过脸，在我与离歌的缝隙之间，我看见了他们，这两个似乎已经合好的男人，没有我，世界果然和谐，呵呵。

希望你们能如从前，亲如兄弟，秋，逸飞。

开心写书，开心做人，开心玩开心，大家一起去偷菜，哇卡卡卡。

正文 第四集 第七章 先拐走离歌

命运似乎为了给我一个完美的结局，在重生的第一天，让我见到了“上辈子”那两个最爱我的男人，南宫秋和轩辕逸飞。只是不知命运这样的安排是为了结束？还是重新又制造一个开始。

当他们发现平躺在地上的远尘的时候，他们立刻戒备起来，而与此同时，离歌也抱着我不敢发出半点声息，他似乎知道自己并不是下面两个人的对手。

“月！”轩辕逸飞看向正在查看周围的南宫秋，南宫秋回到远尘身边，神情凝重：“不对劲！”

“恩，远尘被人点了睡穴，你看……”轩辕逸飞扫视四周。

“定是远尘看见了什么。”南宫秋看向水晶棺，双眉立时愤怒地竖起，“准是偷冰魄，混蛋！多半是玄明玉！”

“恩。”轩辕逸飞陷入沉吟，他扶起了远尘，“我带他回去，让他看见你，不方便。”

“知道！”南宫秋转身走到深潭边，恼怒地扬起手将水晶棺材打入潭内，“哗----”水渐飞四处，水晶棺慢慢地被潭水吞没。

“等他醒了就会知道一切。”南宫秋深沉地看着远尘，然后转眸看轩辕逸飞，“飞。你到时不会有所隐瞒吧。”

立时，轩辕逸飞眸光变得锋利：“隐瞒？你何意？难道你以为是舒儿再次复活将远尘点穴？舒儿好像还不会点穴吧。”

心里堵了一下，这句话让我有点不爽，有种被小看的感觉。

接着，这一黑一白的两人进入了对视。他们聚精会神地看着彼此，如果不是他们身上散发出来地寒气，还会以为他们在传递彼此的爱意。

ORZ！这两个人怎么一提到我就掐架。为了世界的和平，我果然还是别出现的好，或者，他们两个相爱更好？><!!!又开始YY了。

他们“含情脉脉”地对视了一刻后，纷纷撇开了自己的视线，神情中划过一丝惭愧。

“舒儿不会喜欢我们这样。”南宫秋转身。背对轩辕逸飞。

“是啊……”轩辕逸飞扶着远尘转身，背对南宫秋而去，阴暗地溶洞里，是两个孤傲却带着苍凉的男子，他们背道而行，不再看彼此。忽然，南宫秋转身，轩辕逸飞也停下了脚步，南宫秋扬了扬手，皱了皱眉。转而，慢慢上前，走到了轩辕逸飞的身后。

“走吧。”南宫秋走到轩辕逸飞的身后轻轻吐出这两个字后便走在了轩辕逸飞的前头，轩辕逸飞扶着远尘看了一会南宫秋的背影。轻笑地摇了摇头，似是自嘲。然后，他抱起了远尘，缓步而去。

我慢慢转回脸，淡淡地说：“你可以放开了，我不会去见他们……”

身上的手立时放开，离歌又退回我的对面，抱膝而坐。那双闪亮地双眸却没有离开我，他不再卑微，而是守着自己的宝物那般牢牢地盯着我，甚至不奇怪我为何没有去跟那两个男人团聚。

我看向他们消失的方向轻喃：“那两个男人中穿黑衣服的是我这辈子最爱的人……”移回目光，从离歌的脸上看到了一丝仇视，“但我不会和他在一起……”离歌眼中的仇恨瞬间被疑惑取代。我轻笑。“你以为爱一个人就是要得到吗？不，并不是。这个道理你恐怕不会明白……因为……风雪音不明白……”

离歌簇了簇眉，不语地看着我。望入他那双稍稍有了些神采的眼睛，我感到了一丝欣慰，仅管这丝神采来自于对南宫秋这个威胁的戒备，但也比之前那个活死人强。

忽然，我产生了一个带走他的念头，是地，带走离歌，拐走他，不能将离歌继续留在护国府，不能看着离歌继续被仇恨摧残，不能看着他继续变态。可是，离歌是个大活人啊，有胳膊有腿还有蛇，怎么骗他走？不过，看他这副呆呆的样子应该很好骗，他又视我为那个什么圣灵，说不定……

我正了正神色，尽量让自己看上去神圣一点，圣人嘛。

“你原本想杀远尘，但在最后一刻却救了他，可见你本性未泯……”圣人应该是这样说话吧，离歌神情淡漠，似是只要我不离开他的视线，周围无论再发生什么都与他无关。因为他又找回了自己那个心爱的娃娃。

“离歌，你应该清楚，我是……圣灵！”

忽然，离歌呆滞地神情滑过恐慌，他垂下头，不敢看我。

“所以吾，吾要离开此处！”

离歌瞬时抬起脸，却在看了我一眼后咬着下唇再次低了下去，仿佛很是不甘。

“现在给你个机会跟随吾，做吾的仆从。”

离歌身体一怔，微垂的脸上浮现出欣喜的笑容。我与离歌面对面而坐，再加之比他矮，他只是微微垂脸，所以他脸上的神情变化我可以看地很清楚。

“但是，你……不是，是汝必须忘记复仇，将与风家的恩仇完全抛开，可从否？”我还故意拖了尾音，说了一堆，自己都竖寒毛，好啊。

离歌的脸上出现了犹豫，我立刻起身就走，不跟着我走更好，我那也是刹那间的怜悯，偶然间地善心爆发，才那么冲动地产生了“拯救”这个可怜男人的想法，但是，真要带上这个恐怖的神经质，还真是心慌慌。

“别……”他慌忙拉住了我的手，我回头看他，他却又立刻放开，垂下了眼睑，我扔下了话：“跟着我，可以解脱。”离歌身体微怔，低眸不语。

回到深潭的岸边，我先往入口张望了一下，外面阳光刺眼，不适应地回头，吓了一跳，身后红衣白脸一离歌，还是那副活死人的样子。

“哎……你决定了吗？”我再问，离歌低着头点了点，心底有了一丝喜，却也有一分害怕。离歌不再说话，他身上地寒气将他再次包裹，跟在我地身后犹如一缕孤魂。这感觉比自己做鬼的时候还慎人。

当跨出溶洞地刹那间，我闻到了空气的味道，清新的空气，明亮的阳光，还有缥缈的从下方树林中而来的水汽，都那么真实。

我大口大口吸入那湿湿的水汽，嘿，又活了，那句话怎么说来着？我舒清雅又屁颠屁颠回来了，这回我回来干些啥呢？这次是真的自由了，既不是护国夫人风清雅，又不是百花宫的花飘飘。身上没有半点银子，我怎么活啊！

此时此刻，我恍然意识到，我！没钱！

不错，我身上有的是宝贝，可是都不能当，那些都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宝贝，无论我当了哪个，都会引起别人的注意，甚至，会惊动那两位。

该死，你说你葬我干嘛戴花环啊，首饰多戴点会浪费老百姓的钱吗？

离歌！

“离歌！有钱吗？”我转身问跟在身后像鬼一样的离歌，离歌愣了愣，低着下巴摇摇头。

无语，我就知道不能指望他：“你是不是真的决定跟我走了？”

离歌依然看着下方，点了点头。

“这样……就不报仇了。”

离歌这次没有点头，他静静地站在溶洞的洞口，在他的身后，是一片混沌的黑暗。忽地，起了风，风吹入溶洞，扬起了离歌红色的衣衫和他的长发，丝丝缕缕的发丝掠过他的凉薄的唇，他忽地抬起头：“不能让我报了仇再走吗？”

我有点生气：“你还是执迷不悟！”

“不，不要走！”离歌见我生气慌张地跑出溶洞，抓住了我的胳膊，和我一起站在了阳光之下，明亮的日光将他那身红衣照地更加显眼。我皱皱眉：“要离开得先换衣服呐。”

离歌听完，双眸中露出了一丝疑惑。

小舒每一次重生都会给风清雅解决几个夫郎，第一次是珊珊和后弦，第二次是远尘，其实南宫也差不多，这次又是离歌，嘿嘿，只剩下楚翊和小九了哦。快了快了。^^

正文 第四集 第八章 五华乱世

抱歉，今天一章晚了，偷菜偷的忘记时间了，大家BS我吧……抱头……

天露山还是京城的范围，因这天露山常年有云雾缭绕，所以被求仙之人视作仙山之一，山腰处就有供修真者静修的天元宫。听说天元宫也属于天机宫，简单地说就是现在以修仙为尊，道为先，所以天机宫在这个世界有很高的地位。

离歌总是保持一定距离地在我身后飘着，其实，我很好奇自己现在在他心中的位置。之前，是一个只属于他的娃娃，但现在，这个娃娃却成了他们火凤一族的圣灵，地位应该类似于神吧，那他现在，又是如何看待我？

敬畏我？听命于我？还是只要我不离开他的视线，他就不会发疯？他跟在我的身后依然冷漠，但却很平静，隐隐的，我还感觉到他似乎安心了，就像找到了什么精神寄托，再也不用为没有活下去的目标而迷茫。

我们似乎又回到了护国府的那种宁静的关系，他不说话，我也不语，我往前走，他轻轻跟在身后，这种关系，很奇特，却很微妙。

渐渐的，我们到了天元宫的上方。俯视而望，天元宫的布局尽收眼底，高低错落地如同镶嵌在崖壁上。有房子的地方就有人，有人的地方有什么？当然就是钱。

别说我俗，可是没钱怎么混？

“我饿了。你饿不饿？”我问离歌，离歌站在我身后点点头，然后，他仰起脸，看我身上的衣服：“您……冷吗？”

冷？扯了扯衣服。已经半干。可是，我却看见离歌长长地睫毛上沾染了细小的水汽，可见这里的温度并不高，奇怪，我怎么就不觉得冷？

“不用说您不您的，从今开始你就叫我……小舒好了，也不要把我当圣灵，就当做普通人。”

离歌看了我一眼。再次垂下了眼睑：“是。”

不习惯，很不习惯，只有慢慢适应自己这种“圣人”一般的身份了。

继续观察下面地天元宫，看见了一个院子里是道袍飘飘，似乎是洗衣房。

“那里就是厨房，我们可以去那里拿吃的。”离歌指向西南的一个院子，果然，那里炊烟袅袅，我原本以为离歌是根据这炊烟判断出了天元宫的厨房，却没想到他接下去说道：“那里是客房。您可以换衣服。”他说得很慢，很轻，也很认真。

心中不免惊讶，看向离歌：“你怎么对这里这么熟悉？”

离歌收回红色的衣袖。淡淡地看着下方：“负责建造天元宫的人，是明玉。”

这天元宫竟是玄明玉负责建造？对啊，他是国师，而这天元宫也是皇族上天露山中间休息的地方。

“现在明玉应该在天元宫，他在等我。”离歌说完垂下脸，神情变得黯然。

他是不是想去跟玄明玉告别？玄明玉是他唯一的亲人，现在，他就要跟我走了。而且是退出了复仇计划，心里定然觉得对不住玄明玉吧。

想起他这样大模大样地离开护国府，就不免好奇：“离歌，你现在出来不会被护国府怀疑吗？”

离歌摇摇头：“我有替身。”

“就像上次你去天机宫杀风清雅？”

离歌忽地扬脸，双眸浮现出深深的懊悔和惶恐：“离歌错了！离歌不知那时是圣灵！”

见他情绪又变得激动，我匆匆安抚他：“没事了没事了。我不怪你了。不怪你了。”

离歌脸上的懊悔并未消失，只是渐渐趋于平静。他咬了咬下唇：“可是离歌无法原谅自己。圣灵！”忽的，他神情异常肃然地跪在我的面前，“离歌愿为圣灵而死！”

汗，这些人怎么动不动就说死。。。。

“呃……如果你死了谁来服侍我？”我努力绽放自己慈祥的微笑，也不知道这个笑容是不是很僵硬。离歌的面色再次变得暗淡：“离歌不配……”

“那你想怎样？”我终于撑不住笑容了，“难道你想把你的身体给我，让我以后重生在你的身上？”

离歌愕然抬首，我自己都忍不住笑了，抬手放上离歌纤瘦的肩膀：“别想那么多了，还是先给我弄点吃地，我可是真的很饿了。”死了好几天，今天一下子活过来，能撑到现在已是不易。

离歌眨了一下眼睛，长长的睫毛因为浓浓的水汽而粘连在了一起。

由离歌带路，进入天元宫地客房，离歌说，这里不常有人来，而且客房里也有干净的道袍供前来静修的人更换。

不过一路行来确实人迹罕见，有时我们不用躲藏，直接光明正大地走在小道上。

“这里是天机宫的真人来京住的地方，明玉也喜欢住在这里，宫里气浊。”离歌取出了干净的道袍，天机宫的道袍很漂亮，不像电视里那种牛鼻子老道穿的那种。

飘逸地道袍称的穿衣者仙风道骨。

我朝离歌眨眨眼睛，离歌淡淡的神情露出一丝疑惑。我无奈地叹了口气：“离歌，我要换衣服，就算你不转身，你也该闭眼吧。”

离歌恍然大悟地睁圆了眼睛，他慌乱地一时不知所措，在匆匆转身后，他垂下了头。我再次无奈地叹气：“你总是明玉不离口，你和他难道从小一起长大？”为了缓解尴尬，我起了话头。

“不是，明玉是后来来的回魂谷，那时我只有十岁。”离歌背对着我慢慢述说，或许是对我这个圣灵的绝对服从，他甚至没有半分犹豫便讲出了他与玄明玉的过往，“那时我跟爷爷在一起，明玉地爷爷死前让明玉来找我爷爷，那时明玉十三岁。”

讲得好详细啊，十三岁地孤儿玄明玉和十岁的小离歌……脑子里又开始进入非常理宇宙。

“明玉是玄氏一族，玄氏一族也仅存他一人，就跟我一样……后来，爷爷死了，明玉就离开山谷说要去加入天机宫，我不愿离开山谷，因为山谷里有爷爷，还有小蛇……”

小蛇……离歌地爱好果然与众不同。我束紧了腰带：“离歌，你也把衣服换了，然后我们明天离开。”

离歌的头微微扬起，轻轻吐出了一个：“好……”他慢慢拿起了桌上白色的道袍，失神了片刻后，他转身，看见我的时候，眼神慌乱了一下，拿着道袍似乎陷入某种犹豫。

他苍白的脸渐渐浮上了一片红云，我忽然意识到了什么，转身，背对他：“你换吧。”

然后，听见了轻轻的，拉扯衣带的声音。无语，他一个男人换衣服也要我回避?

淡淡的阳光从窗外透入，将离歌的身影拉长在我的身边，垂落的视线里，是离歌在褪衣的身影，他的动作是如此缓慢，透着一种十分的认真，气氛莫名其妙地变得暧昧，我只有再找话题：“对了，你说什么玄氏一族，火凤一族，到底是什么？”

离歌的动作微微顿了顿：“圣灵不知？”

“呃……重生的次数太多了，记不得了。”

“如果我也能忘记就好了……”离歌双手慢慢褪下衣衫，“这是一个传说，曾经，我一直认为那个传说是假的！”

“什么传说。”

“五神兽传说。”

“五神兽？”向来只听说四神兽。

“东方木也，其兽苍龙；南方火也，其兽朱鸟；中央土地，其兽黄龙；西方金也，其兽为白虎；北方水也，其兽玄武，此为守护五方的五神兽。”

原来是这么回事。

“世界大陆，便由五神兽的后裔统治天下，分为五大家族，便是轩辕族，风族，玄族，离族，商族。”

这话怎么那么耳熟？对了，南宫秋曾经说过，在我以喜洋洋的身份跟花了了进护国府的那次，他失魂落魄地说这些家族自诩为神，到最后，却是凡人。

“而我们离族传说有一位圣灵，可以火凤重生，离族便以此为傲，想占有天下……”

原来离歌的占有欲还是遗传来的。

“最后，导致了五华乱战，战争延续了上百年，最后，由轩辕一族一统天下，直到如今。”

五华乱世？好纷乱的年代，我怎么没去那个时代，很萌啊。￥#%……@我怎么又YY了。

正文 第四集 第九章 让人怀疑的幽会

记得历史上有五胡乱华，所以，我很奇怪这里为何叫五华乱世？而不是五族乱世。于是，我不耻下问：“五华是什么意思？”

地上的影子开始穿衣，离歌原本清瘦的身体被夕阳拉得更加细长：“当时大陆称之为华，而五族分处五地，称为华东，华南，华西，华北和华中，故称五华乱世。”

我微微点头，看着地上的身影缓缓靠近，他站在我的身后，轻轻道：“关于圣灵，离歌一直认为只是传说，火凤离族百年来一直找寻圣灵，然后在圣灵的领导下复兴火凤一族，可是，一直都没有圣灵的下落，而今，圣灵降临，定然能兴盛本族。”

“兴盛了又如何？”我转身，微笑地看着穿戴整齐的离歌，“复仇？还是再一次五华乱世？”

“可是这天下原本就属于火凤一族！”离歌不解而焦急地争辩。

我笑：“天下是老百姓的，大道理我不会说，但是，我之前跟你说过，活着不是为了复仇。如果你一心还想找风雪音报仇，就不要跟着我。”我侧过身，不看离歌，双手环胸，表现出我的愤怒。

其实，心里明白让离歌不报仇是在为难他，风雪音对他做了那么过分的事，让他一时间完全放弃。论谁都做不到。可是，我不能因为他而再次陷入宫廷，像风雪音这样的人，老天会收拾她，何需我们自己动手？

离歌在一旁默不作声。他是因为报仇这个信念而苟延残喘至今，我似乎让他陷入了一个近乎生死地抉择。

罢了，再逼他他真的会疯的，我叹了口气，回身看他：“不是不让你报仇，只是现在不是时候，你明白了吗？”

“那什么是时候？”离歌眸光立刻晶亮起来，可见现在报仇在他心里还是占了一大部分。我想了想：“至少要等我这边的事淡下去。我刚重生，不易露面。”

“离歌明白了。”淡淡的笑容浮现，离歌那苍白地脸多了一分生气。没想到他会因为能报仇而开心地微笑，看见他笑，我很开心，可是基于那个笑容背后的目的，我却又为他深深担忧。

“离歌，你去跟玄明玉告别吧，不过，别把我的事告诉他。”

“圣……小舒……”感激溢出离歌的双眸。被他这感恩般看着我也不舒服。转身打发他：“先去给我拿吃的。”

“是。”离歌轻轻退出了房间，在房门关上的那一刹那，我看见了离歌唇角的笑容，其实。他笑起来真地很好看，也难怪当初风雪音听见他笑的时候，会那般激动。

说实话，我很想知道离歌和风雪音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好吧，我好八卦，但是谁不好奇？离歌定然是隐居的，为什么风家姐妹会去那么隐蔽的地方。又那么巧合地被离歌和玄明玉所救？而之后，玄明玉就成了国师，这一切，如同是一个人的精心布局。会是谁？

可是，现在离歌不能受到任何刺激，问起风雪音无疑是揭开他的伤疤。还记得方才他那声轻喃：如果我也能忘记就好了……是啊。如果人能够选择忘记自己想忘记的痛苦，就好了。

或许。正因为如此，他才会希望不要看见这个世界，因为他厌恶这个世界，说不定，他厌恶每天的日出，因为那代表又一天开始了，对他而言，就是又是一整天的痛苦。所以，他才会突发性失明。他恨命运，恨世界，恨风雪音，更恨自己还活着。

离歌……让人心疼……

眼睛一眨，一闭，时间就过去了。大部分的时候，我都坐在桌边发呆，想着接下去该如何。看着桌上地飞星和夜，这一切都过去了，而它们便是那段混乱的感情的留念。而之后，我将会跟离歌在一起，甚至都没想好究竟跟他怎么过？

是带着他归隐？他MS应该有很强的独立生活能力吧，比如种菜，打猎，养鸡鸭鹅地。眼前开始浮现他种地来我偷菜，他打猎来我烧烤的景象，似乎……这样也不错。

我要不要去开家酒馆？可是没有本钱。这钱果然是个问题。离歌这人又不机灵，不然还能用他的脸去坑蒙拐骗。

等离歌将食物取来的时候，我还是没有任何计划。匆匆将飞星和夜包起来，和离歌一起吃饭。

他坐在旁边看着我，那恭敬的态度让我想起了龙皇，那时也是我不吃，龙皇不敢吃。最后，他也是只吃了一点，感觉像在喂猫。

之后，他一直靠在窗边，凝望着蓝天，起先，我以为他是在眷恋或是回忆，可是当他看见月亮时微笑的时候，我恍然明白他在等夜晚的降临，因为他便可以去跟玄明玉告别。

他匆匆离开了房间，急急离去。不由得，我开始怀疑他和玄明玉的关系。这不能怪我往歪处想，我接受地便是腐女的教育，自然而然会将他们两个……于是，我很无耻地跟了上去。

跟踪离歌，一是因为想看那个什么什么，二是确实对离歌还并不信任，他跟玄明玉的感情让我不得不提防，一旦他出卖我，我立马跑路。暮色笼罩的天露山，阴森而诡异，光怪陆离的山峰在深沉的夜空中形成了皮影戏一般地假象，感觉魔幻而不真实。

更奇特地是，白日不见的修真者们从各自地房间里陆陆续续地出来，聚集在了一起，然后沿着山路往上，前往位于天元宫最上方的登仙台，登仙台造在崖壁上一块单独的凸出的岩石上，岩石很大，就像是被神仙插入整块崖壁。

人虽然不多，但那些白色的身影也形成了一条细细的白线，他们蜿蜒而上，然后盘腿坐在登仙台上，采集日月精华。

其实，从我这个现代人的眼中，会觉得他们的行为很幽默，可是对于他们来说，这是件神圣庄严的事情，而且，还不是普通人都能做的。

在那行人里我还看见了君临鹤，他纤长的身形就像是画出来的一个美人，他犹如全部用细长的线条绘制而成。细长的眉，细长的眼睛，纤长的鼻梁，细细的唇线，还有细长的颈线和腰线，给人的感觉就像是一缕轻烟在你面前飘着，又像一只仙鹤飞翔。

新奇地看了一会热闹，想起了正事，往那唯一一间明亮的房间而去。

屋内，玄明玉正与离歌对视，他对离歌的到来并不惊讶，就像离歌说的，玄明玉在等他。他们在天露山溶洞告别，玄明玉便在天元宫等他。

离歌淡淡地笑着，唇角上扬，而玄明玉双眉微蹙，眼中是掩藏不住的担忧，忽的，他上前拥住了离歌："下来了就好，我正担心你是不是被轩辕逸飞他们发现了。"

"没有，他们没看见我。"离歌轻轻地说。

玄明玉放心地放开离歌，拍了拍他的双肩，感叹："我们力量微弱，断不能被他们察觉啊。"

一抹犹豫划过离歌的双眸，他似是有所动摇。

"对了，和轩辕逸飞一起的那个男人是谁？还有，我看见远尘昏迷，是不是你做的？"玄明玉焦急地问离歌，离歌抿抿唇，陷入沉默。

玄明玉更加着急："小离，究竟怎么回事，你别不说话。还有，你跟那个飘飘究竟发生了什么？你喜欢她？"

离歌倏地仰起脸，清澈的眼眸中波光粼粼，他眼神闪烁了一下，再次垂落："跟轩辕逸飞一起的男人我之前见过一次，不知道他的身份。远尘是我打晕的，当时他来的时候看见我，不过并不知道我是谁。"

听完离歌的叙述玄明玉眼神变得深沉，他静静地站立在离歌的面前，看着离歌微垂的脸许久，忽然说道："小离，你有事瞒着我。"

玄明玉果然了解离歌，不过离歌那副神情，谁都看出有隐情了。离歌平日用冷漠包裹自己，保护自己，让别人看不出他的心思。可他

在自己的好友兼兄弟的玄明玉面前，却是透明的。离歌，你会不会出卖我呢?

正文 第四集 第十章 再次上路

好几天没雷了，我得弄点雷的情节出来雷雷，大家请静心等待天雷降临。

如果离歌一出卖我，我就闪。不过，也要先去每个房间光顾一圈，偷了银子再走。惭愧，没想到重生后第一份职业是偷偷耶。让我想起开心网的日子，时刻为偷菜而准备，为了成功不惜时间。

“小离，你从来不会瞒我。”玄明玉清朗的声音里带出一丝哀伤，离歌缓缓扬起脸：“我很后悔杀了飘飘。”

玄明玉一怔：“你果然喜欢那个女人？小离，天下女人何其多，那个飘飘不过是个青楼女子，而且还是轩辕逸飞的宠姬，你怎么会喜欢那样不洁的女人？”玄明玉仿佛无法理解离歌为何对一个青楼女子有情。

郁闷，居然说我不洁，恼火啊不是考虑自己可能打不过玄明玉，我肯定冲下去把他先奸后杀，再奸再杀。

离歌摇摇头：“她不是你想的那样，我很喜欢她，而我……”离歌缓缓抬起苍白的双手，呆滞地看着自己的手心，“我却杀了她，可是！我是为她好，她那么纯净，不应该被那些男人玷污，不能……”离歌又开始陷入错乱状态，玄明玉看在眼里，心痛得上前再次将离歌拥入怀中。

“是我不好，小离，都是我不好。”玄明玉痛心地仰起脸，苦涩的泪水溢出了眼角，“如果我能早点拯救你。你就不会变成这样，是我不好，小离，不要急，我们马上就要成功了。到时，你就会认识更多更好的姑娘，远比这个飘飘好，你会很快忘记这个女人……”

“不……明玉，我要走了。”离歌轻轻推开了玄明玉，玄明玉似是没有听清地拉开与离歌地距离：“小离，你说什么？”

“我要走了。”离歌低下了头，然后再次扬起。“我会很快回来的。”

“你要走？”玄明玉诧异地退了一步，随即猛然抓住离歌的手臂，“你要去哪儿？！什么时候回来！”

离歌摇了摇头。

“你不知道？小离，你是不是要去散心？”玄明玉神情转为安心，“也是该回鬼哭谷看看爷爷了。”玄明玉的唇角带出了微笑，面容温和如同一个亲善的大哥哥。

离歌看了看玄明玉，淡淡道：“我明天能跟着君临鹤离开吗？”

玄明玉微笑地点了点头，抬手轻轻拂开离歌额前散乱地刘海，温柔的目光里是深深的怜惜：“去吧，也替我给爷爷上柱香。”

“恩。”离歌颔首。没有表情的脸上出现了半丝犹豫，他再次抬起眼睑：“明玉，你相信我们火凤族的圣灵吗？”

心里咯噔一下，挑起一边的眉。离歌果然不可靠吗？

“圣灵？哼。”身下传来玄明玉近乎轻蔑的嘲笑，他歪着嘴角，完全失去他的仙风道骨，完全一副世俗地流气，“你见过吗？如果你们火凤一族有圣灵，也不会就只剩你一个了！圣灵，呵，那只不过是一个传说。。一个骗骗小孩子的故事。”

“可是明玉，你相信有长生不老之药，为何不能相信圣灵？”离歌因玄明玉的嘲笑而着急。

“那怎么一样！”玄明玉一改往日的温和，竟是大声咆哮起来，“我有玲珑宝鉴，玲珑宝鉴能解开长生之谜。可是圣灵呢！有谁见过。谁能证明这世上真有无限重生之人！”

“圣灵她！”离歌瞬间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慌忙收住了声。低下头，“明日我还要带上一位朋友。”

“朋友？”玄明玉微微侧脸看离歌，“小离，你常年在护国府，怎会突然多了个朋友？”玄明玉声线下沉，温柔的目光猛然透出了寒。

离歌拧了拧眉，低声道：“为什么我就不能有朋友！”语气里是满满的怒意。

玄明玉见离歌瞬间冷漠的脸，神态转柔：“对不起，是明玉哥哥不够关心你，你是该有个朋友，那样对你有好处，你此番离京也是为了他？”

为什么玄明玉这话在我听来像是在套离歌的话?

离歌在迟疑片刻后点了点头，却又马上摇了摇头，然后后退了一步看向玄明玉：“明玉哥，小离就此告别，今后你多多保重。”说完，离歌转身便飘然而去，清冷的身姿没有半分留恋。

离歌走得很干脆，也很决绝，他……是否真的能放下玄明玉？回头看玄明玉，他急急走到门边，单手扶住门框，右手高扬，却是没有叫住离歌。。空空地右手落寞地缓缓垂落，他柔和的面容渐渐收紧，寒光划过他深黑的眸底，带出了一句轻语：“究竟是谁……改变了你，小离……”

谁？那个伟大的圣人，就，是，我！不免得意地摇头晃脑，造心工程可是人世间最伟大地工程。

改变离歌让我美得屁颠屁颠的，身后的狐狸尾巴翘上了天，很久没有这感觉了，第一次有这种感觉的时候还是在护国府做风清雅的时候，那时总是捉弄风清雅，整的她敢怒不敢言，别提多有成就感。

跳回自己的房间，想了想，决定先蹲在外面看看离歌找不到我的反应，心里很激动，这种躲猫猫带来地兴奋让我血脉沸腾。

远远的，离歌疾步而来，倏地，他在院子中央停住了脚步，眼中出现了害怕的惶恐，他匆匆奔进空荡荡的房间，却就此呆立在了房间内。这时，我有了一丝后悔，这种游戏，玩的不是时候。

苍白的月光洒落在离歌纤瘦地身上，那身白色地道袍在月光下散发着淡淡的银光，越发称出了离歌皮肤地白。一缕带着山间寒气的风吹入了房间，扬起了他丝丝缕缕的发，细长的发丝刮过他没有任何表情的脸，那让我熟悉的绝望又从他的眸中而出。

心一阵揪痛，我错了，我不该这样戏耍他，而且是在他情绪尚未稳定的情况下。带着歉疚，我轻轻飘落屋檐，站在门外，轻轻地唤："离歌……"

陡然间，离歌转过身，圆睁的双眸中，是我同样白色的站在月光下的身影，他欣喜地朝我跑来，却在我一步之外停下，低下了头，开心地说："小舒，你快休息吧，明天我们跟君临鹤出京。"

静静的空气里，是从他身上而来的淡淡的药香，忍不住的，我抚上了离歌那张苍白的脸，他微微一怔，冰凉的脸庞在我的手心中开始慢慢发热。

"离歌，以后没有你的明玉哥哥，有我小舒，我会陪着你。"

他诧异地扬起脸，闪烁的眸光中是惊喜，我微笑着，这微笑是发自内心的，没有同情，没有杂念，而是对朋友绽放的微笑。

"我们是朋友。"我说，离歌眼神闪烁了一下，有分疑惑，有分懵懂，还有分后悔。

或许，离歌真的不懂情，但是，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会告诉他何为亲情，这是我能给他的，如同亲人一般的关怀。或许，在这异世，在我寂寞无所依靠的时候，我将这个可怜的离歌，当做了自己的亲人。

经过我的建议，离歌拿来了人皮面具，所以当我和离歌站在玄明玉面前的时候，玄明玉没有认出我是何人。他的双目中透着深深的不解，看得出，他很想从离歌那里得到关于我的答案，可是碍于君临鹤众人的存在，便收回停留在我身上过久的目光。

从君临鹤对玄明玉的态度不难看出玄明玉的地位或是辈分高于君临鹤，所以玄明玉让君临鹤带走我和离歌的时候，他没有问任何原因。

阳光从那飘渺的山峰之间而来，照亮了整个天元宫，从此处俯视下去，似乎还有一段很长，很崎岖的山路，或许山下，就是我新的天地，也是我又一次人生。

鬼叔消失后，再没有出现，他最后那句话还是没有说完，心里始终因为冰魄的存在而忐忑不安，可是见自己身强力壮，便也试着忘记它的存在。

“小离。”远远地跟在君临鹤的身后，我轻声问离歌，“你知道人吃了冰魄会如何？”

离歌在帏帽下摇了摇头，我轻叹：“连你也不知道啊……”

“不过，小舒的身体没有以前暖和了。”离歌淡淡的话语飘入了我的耳朵，这句话歧义非浅呐，如果这话不是从离歌嘴里吐出，而是轩辕逸飞或是南宫秋的话，那就完全是另一个意思了。

我在白纱下皱脸，离歌的意思是说我体温下降，可是我自己却毫无感觉，不管了，反正那玩意是宝物，吞了应该不会死。

回头再次遥望隐藏在云雾之后的天露溶洞，静静地，看了许久，然后，我深吸一口气，浑身轻松地笑着再次上路。

那天心情好地在群里放雷的照片，哇卡卡卡，雷倒一片，哪天再放本教主雷照片。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一章 远尘和狐狸

京城依如往日的繁闹，灼灼的骄阳晒黑了人的皮肤，酷暑接近尾声，天气就变得更加燥热。摩肩接踵间，总是时不时闻到各种各样的汗臭，狐臭，让人作呕。

好在这个世界信道，所以老百姓对天机宫的人颇为敬畏，君临鹤走在前面，身边的人自然而然会尽量避让。

看着君临鹤身后的两个女真人，我无限遐想，一个男人，带着两个女人。天机宫里男女混居啊。

太不纯洁了，鄙视一下自己。对这些清心寡欲，一心求仙的人应该敬重。然而，在我严肃不到五秒钟后，我又忍不住往男女同居一宫的方向去YY了。哎，本人中毒已深，已无药可解。

今天很奇怪，比以往更热闹。到了晌午，君临鹤带着我们去茶楼小憩。

小儿上了茶，我就把帏帽取下，君临鹤白纱下的脸侧了侧，我奇怪地看他和他的女师妹，他们都不摘帽。对了，第一次见他的时候，他也是头戴帏帽的，直到贾铭凯的寿宴，他才算是给贾铭凯面子露了一下庐山真面目，当即，倾倒全场。

君临鹤莫不做声地再次转回脸，估计由我去了，毕竟我不是真的天机宫的人。可是，他们这样戴着帽子吃饭不麻烦吗？好好奇哦。

离歌也取下了帽子，我和离歌都戴着人皮面具。长相算是一般，就是扔到人堆里认不出的那种。

看着离歌，我便忍不住将他和君临鹤比较。说离歌是天下第一美男，我并不同意。因为论美，南宫秋更甚一筹。但他们的美也是各有千秋，只是我偏好南宫那一口。

或许，当初那个隐居在鬼哭谷，不沾半点红尘地那个离歌会吸引我，清净纯善的气质出尘脱俗，相信风雪音也是因此而着迷。

君临鹤的美是雌雄莫辩，这也是我在上面看见过的唯一一个“不男不女”的男人，当然。论样貌是远远不及下面那个雷神了，可在凡间，君临鹤也属极品。收集美男自然是按特色而收，否则再美，也会容易被人忘记。

例如南宫秋地妖孽，轩辕逸飞的双面，后弦的可爱，珊珊的浪荡，紫宸的刻板，远尘的淡定。离歌的冷傲，玄明玉的阴暗还有这君临鹤地“雌雄”合体，都让人印象深刻。

“咣----咣----”忽然，楼下传来鸣锣开道的声音。我好奇地往下张望，确切的说，这一桌人，只有我一个好奇往下张望。只见一顶花轿远远而来，瞬间，我忍不住笑了，咬着筷子乐滋滋地看，

这世界果然缺了谁都不会停。看。百花宫新的花魁出炉了，不是别人，正是当初照顾我的月月。每一个花魁游街都会有一块花牌走在队列的最前面，那块红色的花牌上，用金箔贴了三个大字：花月月。

嘿，连妈妈果然懒。所有花魁都姓花。哪天再来一个花叉叉。

“走吧。”

走？在我回头的时候。君临鹤他们已经起身，不会吧。我都没吃饱呢，他们也太雷厉风行了吧。再加上这批人都是修真者，荤腥不沾，今天可以说是我来到这个世界以来吃地最朴素的一顿。不是说道士可以吃荤的吗？真是地。算了，既然吃别人的就忍了。

离歌将桌上的馒头包了包，放在了行囊中。然后将糕点小心地放在绸帕上，托在手中："小舒，给。"离歌手托糕点，他知道我光顾着看热闹没怎么吃饭。

"谢谢。"我拿了一块，离歌就将糕点包好，小心地拿着，似乎准备随时喂我。

就在这时，楼道口上来了两人，一人身穿银灰长袍，身背墨绿色行囊，长发一把束起放在右侧的胸前，手提长剑，神态淡漠地走在前头。

他身后地男子身穿花袍，白色的底，彩色的小碎花。漆黑闪亮的长发垂挂双肩，齐眉束起一束，额前刘海三七，整理地一丝不苟地贴附在额上。手提宝剑和一蓝色行囊，在前者身后有说有笑。

离歌淡淡地看了他们一眼，将帏帽慢慢戴上，然后也将帏帽扣上我的脑袋，遮住了我的视线。

挑挑眉，远尘和淳于珊珊怎么在一起？

"小王爷，你别这样，怎么说我们也是老朋友了。"淳于珊珊笑嘻嘻地拉住远尘的胳膊，远尘淡淡地皱起了眉，拂开淳于珊珊捉他的手，环顾了一下，正巧只有我们这张桌子空了，他走到我面前，和善地询问："请问二位是否就要离去？"

"这……"我迟疑了一下，看见两个老朋友，难免心里有点激动。

"走吧。"离歌在我身边淡淡地说了一声，声音稍有所变，可他身上地寒气在慢慢回升。

远尘的目光便往离歌而去，风掠过离歌的帏帽，白纱下的容颜若隐若现，远尘似有所疑惑，却被突然而来的淳于珊珊打断。

淳于珊珊挂上了远尘的后背，笑道：“这位子不错，哟，那不是新地花魁？”淳于珊珊睁大了狐狸双眼往下望去，然而，却在看到那支队伍地时候，脸上带出了哀伤。

离歌轻轻拖着我与他们擦身而过，远尘和淳于珊珊的目光便跟随着我们而转，然后，淳于珊珊嘀咕了一句：“天机宫地人都喜欢神神秘秘的。”

“这位兄台，我们之前是否见过？”忽的，远尘在我们身后问，我看向离歌，离歌没有回头，继续走。

突然，身后出现一股劲风，离歌将我拉到身边转身举起手臂，挡住了远尘急速而来的手，瞬间，离歌手中的糕点便洒落一地。

事情发生地突然，二楼瞬间陷入寂静，吃饭的人都慌乱地往楼下跑，一下子，二楼人去楼空。尚未走远的君临鹤停在了楼道边，朝我们望来。

“小王爷！”淳于珊珊也惊讶上前，瞅着我们，挑眉看远尘，“他们……是谁？”

远尘不答，只是看着离歌：“这位兄台，能否让在下看看真面目。”

感觉到离歌身上的杀气，我看向君临鹤，想让他解围，谁知他只是看了一会，便带着师妹们走了。什么人呐！太不厚道了！

想了想，我抬手就掀掉了离歌的帽子，瞬间，所有人都因我这个动作而惊讶。离歌怔住了身体，他疑惑地看向我，我也拿下帽子，笑道：“他们要看就看呗。”我压低了声音，稍稍变了变声。现在不是跟别人起争执的时候。

杀气从离歌身上而退，他收回手，远尘随之也退回原位，离歌垂下脸生气地看着地上的糕点。我在一旁对远尘笑道：“

Chapter_18

师兄不喜与人多言，请阁下见谅，只是，阁下为何定要看师兄的样貌？”

远尘抱歉道：“对不起，是在下认错人了。”

“那……没事了吧？”我问。远尘拱手：“抱歉。”

笑了笑，看向离歌：“走吧。”

离歌可惜地看着那满地的糕点，他蹲了下去，然后将未摔碎的糕点捡起，远尘淡淡地看了一会，竟也蹲了下去帮离歌捡糕点，淳于珊珊见远尘捡糕点，不解地挑眉：“陪他们一份就是了，小王爷，别捡了。”

远尘微微蹙眉，温和的脸上浮出一丝愠怒，不搭理淳于珊珊，兀自将完好的糕点放入离歌的手中：“对不起。”

“没关系。”离歌淡淡起身，包起糕点，戴上帏帽，重新拉起我，“走了。”

我回头对远尘和淳于珊珊微微颔首，却没想到与他们最后的告别只是在这一点头之间。

这个冰魄的副作用呢，暂时还没写到，不过好处呢，到时不少，例如冬天就不怕冷啦，挖卡卡卡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二章 一不小心救了人

呼呼，这一集会很长……很长……，就像亲们说的，没有足够的情节，突然就娶八夫，算啥？^^

今天这件事后，我就决定鄙视天机宫，他们算啥？简直就是无情无义的纸人，就他们这觉悟还想成仙？虽然我不是神仙，但我也是下去两次的人，见过的神仙虽然不多，但也有发言权。

什么神仙没有七情六欲，简直胡扯。没有七情六欲那雷神会逃下来？没有七情六欲那什么魅王会骂鬼叔？

所以，神仙也不靠谱。

“噼里啪啦”，篝火在我们面前跳跃。这几天我就跟着君临鹤他们，他们也没问我们几时离开，只当是还没到分别的地方，毕竟一路走来，都是山路。

啃着馒头，看君临鹤和他的师妹们，他们甚至睡觉都不摘帽，太奇怪了。

而吃饭的时候，他们就将馒头放入面纱下，然后再看见他们的手的时候，就是空空荡荡的手，这种感觉，说不出的诡异。

就在这时，君临鹤扬起了脸，从那随风飘摇的白纱下，我可以感觉他的目光。

“你们去哪儿？”终于，从白纱下传来他清清冷冷的声音，他还是忍不住了。

我勾起唇角，忽然很想逗逗这些天机宫的人：“听说拜入天机宫门下能成仙，不知君真人觉得我二人怎样？”

“哼，就你们？”君临鹤左边的师妹忽的发出了冷笑。呃……其实我一直想知道，她们算不算道姑呢？那女道姑从白纱下冷哼，“别给我们添乱就不错了。”

“添乱？”我看向那女子，“呵，我们有事地时候。你们不是跑得比兔子还快？”

“什么叫我们跑得比兔子还快？”另一个女道姑竟是生气了，“是你们自己惹是非，你们赶快把仙袍换了，免得被人误会我们天机宫的人没有教养。”

“嘿？我说你们天机宫真就这么了不起？你们说说，你们天机宫谁成仙了。”

“说就说。”女道姑不服气地昂了昂脖子，可是，接下去却是一片寂静，篝火噼里啪啦地爆着。静静的空气是猫头鹰：“唔……唔……”的取笑声。

“哈哈哈……”我立刻大笑起来，说不出的无耻样，“说不出了？哼。”我冷笑，“修真之人却不知为何修真，怎能成仙？”

“谁说我们不知道！”女道姑估计修真不久，也就是两毛丫头，说两句就被激怒了。

唇角扬起，看向君临鹤：“修真之人最忌气躁，看看你们地师兄吧，你们真该跟他好好学学。”

两个小丫头看了看君临鹤。再看向我，帏帽的白纱在她们脑袋转动间飘摇。

“师兄是懒得与你这种俗人计较。”

“俗人？”我挑起眉，也是实在无聊才会与这两个小丫头争辩，静静的空气里忽然起了一阵阴风。身边的离歌挑了挑篝火，篝火燃烧地越发明亮，我笑了笑：“没错，我们确实都是俗人。”看看君临鹤安静的样子，估计的确是多半不想搭理我们。

随手从包袱里拿出短笛，它不仅仅是武器，还是一件乐器。

离歌见我拿短笛，似是想到了自己的玉箫。竟也拿了出来。

我笑了笑，放到唇边。

“喂！我们要静修了，别吵我们。”

我轻笑，谁理她们啊。放到唇边，就是一个爆破音，刺耳的笛音让两个小丫头捂住了耳朵。我心里那个乐。感觉自己真地很无聊，跟小丫头计较。

离歌也是一怔。拿着玉箫发呆，不知道怎么附和我，我笑了笑，在百花宫的学习在此处就显出了好处。

气息一转，手指一动，那声爆破音便化作了一匹独角兽的嘶鸣，独角兽从月宫而下，浑身散发着迷人的月光，温柔的双眸是溶化冰山的力量。仙气缭绕间，独角兽轻轻的踩踏着清澈的溪涧。忽的，一只银蓝的蝴蝶翩翩而来，围绕在独角兽地身边。

这只蝴蝶是由离歌所化，曲由心生，银蓝的蝴蝶孤独寂寞，依恋在独角兽的身边，他是如此地弱小，如此地清瘦，他很害怕，也很彷徨，他就是离歌的化身，冷漠地离歌其实有着一颗脆弱的心。

忽然，在我的笛声与离歌的箫声之中，出现了一声及其短促的口哨声。若是没有内力的人是断不会听出这声微乎其微的口哨，这声口哨里，带着杀气！我猛地睁眼，停止吹奏，离歌的余音未停，他缓缓睁开眼睛，疑惑地看我："怎么了？"

"你没听见？"我问离歌，离歌淡淡地摇摇头："听见什么？"

"不对劲！"我收起短笛问君临鹤，他应该比离歌内力深厚："君临鹤，你听见没？"

君临鹤地帏帽维扬，尚未开口，边上的小姑娘倒是又说话了："你怎么可以直呼师兄名讳！"

我不理那两个小姑娘，因为我觉得那声口哨及其蹊跷，所以我很认真地看君临鹤，微微透明的白纱下传来君临鹤不疾不徐的话语："只怕要出事。"

"果然！"我立刻起身，离歌也随之而起："小舒。"

"我要去看热闹。"跟着这几个闷人把我闷坏了，现在有热闹不看白不看，而且万一是山贼欺负百姓，说不定我还能做一次侠女！太棒了！我一定要想个华丽丽的出场姿势！

离歌还略有迟疑，不过如果我去他是断不会离开我的。

"有人借你们地曲声隐藏杀气。"君临鹤依然说得不紧不慢。我看向君临鹤："要不要一起。"

君临鹤不做声。

我轻笑："不惹麻烦，哼，你们就是这样修真地？别忘了，这里可有山贼出没，你们真能见死不救？"

"天有天道，人自有人道。"

"道什么道，我只知道人不以善小而不为！没有功德还想成仙？离歌，我们走！"拉着离歌就走人。鄙视天机宫。

深厚的内力让我听力提升，由此看来离歌地内力应该在我之下，如此一来，万一他哪天不正常，我也能制住他，可是，他会用毒啊。若是我能百毒不侵……

“小舒，我们不该多管闲事。”离歌在我身边轻轻地说着，我侧脸微笑：“离歌，我希望你能变回原来的你。”

离歌原先没有神情的脸浮上了一丝晦涩，似乎我又让他想起了不好的往事。

没有多久，便听见了刀剑碰撞的声音，但尚未见到人，我欲向前，却被离歌拉住：“小舒，看看就好，我们……不宜现身。”

离歌的意思我明白，我是飘飘重生，他是离歌，不方便多管闲事，给自己惹来不必要的麻烦。

我点点头：“我知道。”但还是继续往前，离歌只有跟在我的身后。

慢慢靠近，明朗的月光照出了前方的打斗，竟是黑压压的一片，数个黑衣人围攻着两个人，由于黑衣人太多，打斗很混乱，以致于看不清被围攻的人。

“以多欺少，我们不能不管。”身体里的某处开始沸腾，脑子里出现了一个侠女闪亮亮的形象。上辈子，上上辈子，都被人好好保护着，一身内力都无处发挥，太怂了。唯一用到的那次就是被南宫当做了内力提取机，便宜他了！

“小舒，别。”离歌漠然地说着，“我们不认识他们。”

离歌话音刚落，一个身影就跃出了重围，飞至半空，那银灰的身影在皎洁的月光下闪现出一抹银蓝的光彩。

我怔住了，完全没有当初的兴奋，而是愣愣地眨了眨眼睛，道：“现在你还认为不认识他们吗……”

离歌微微蹙起了眉，慢慢将洞天藏起，折断了身边的一根树枝。这次，是真的不能不管了。

公主，小桃，晴儿，还有贴吧所有的亲们，我们写书是为了开心啊，什么文学内涵咱都不要，怎么开心怎么写。不赚钱不要紧，小廉子有职称，有技术，有手有脚，饿不死，大不了干老本行。吵架丢人，咱无视就是了，大家开心，就是对付他们最好的武器。^^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三章 只救该救之人

无良那么辛苦地通知亲们玩开心001，目的是啥？就是为了多几家菜偷，哇卡卡卡卡，好无耻啊。前两天是痛经，更新不正常。没好意思说，所以才会给我发了个痛经药房。。。。。。我说乃跟我QQ说了就成了。。

那日看见远尘和淳于珊珊，他们便是出行的装扮。只是没想到会在这里再次遇上，而且，还是这种情况。

到处都是刀光剑影，到处都是血痕，就连空气里弥漫的也是浓浓的血腥。远尘银灰的袍衫上也是丝丝血痕，那触目惊心的血迹让我惊心，他紧拧双眉，满面愤怒。这还是我认识的远尘吗？还是那个春日下温和淡定的远尘，那个静静地端坐于竹林抚琴的远尘吗？

他为何不在自己的王府安心做他的小王爷，四处乱跑？难道……是为了寻找轩辕碧落？是啊，这是他另一个心愿……然后，轩辕逸飞便派淳于珊珊随行保护。

远尘未能冲出重围，再次落下，地上，是几具横躺的尸体。此时此刻，我为自己的平静而奇怪，当初第一次看到南宫秋杀人，恐惧和害怕从心底窜起，让我颤抖。而现在，我却异常平静，或许，是因为真的下面去多了吧，总是觉得他们还会投胎，重新做人，死亡，不过是一个过程。

“是她，一定是她！”离歌咬紧了下唇，那让我熟悉的黑暗正从他的眸底涌出。。。浑身地杀气让人发寒，“她不肯放过远尘，肯定是这样！”

远尘对于离歌来说，是护国府患难的伙伴，也是他唯一的朋友。他不会坐视不理。而且，他们有着一个共同的敌人：风雪音。

见离歌换了武器，想起自己的短笛远尘和淳于珊珊见过，如果被他们看见虽然不会想到是我重生，也会误解我们是盗墓地。就像远尘那日拦住离歌，他或许就是因为觉得离歌的背影像那个红衣人。远尘向来有着敏锐的观察力。

我也找武器，但在我还没找到的时候，却没想到离歌先是跃了出去。我有点惊讶，匆匆随手捡起石子就丢，可是……又偏了，而且，偏地很离谱，反正就是消失在了某处，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扔哪儿去了。

离歌的突然出现让那些刺客很惊讶，苍白的月光之下，映出了一双双惊讶的眼睛，可是这份惊讶很快就消失在他们眼内的冷酷中。立刻，他们迅速分出二人迎战离歌，围攻远尘和淳于珊珊地刺客减少，我看到了被围困在深处的远尘和淳于珊珊。他们似乎都伤地不清。

太无耻了，十几个打两个。

寒光滑过周围漆黑的树干，离歌手中的树枝自然不是刺客们刀剑的对手。没多久，离歌手里的树枝就被砍柴一样削断。忽然，离歌右手一扬，立刻，有什么东西飞入空中，它们在月光中隐现。。瞬间消失。

“啊----”立时，惨叫划破长空，一刺客甩脱了手中的剑，瞬间，离歌接住那把剑反身一剑，就劈开了另一个的胸口。鲜血在月下飞溅。离歌神情淡漠如同孤魂。

离歌使毒！

被离歌放毒的刺客恼怒地朝离歌冲去，可是。他忽然停了下来，痛苦地看向自己的手，忽然，恐怖地事情发生了，他的手没了，是的，那原先被捂着的手消失了，只剩下一团血肉模糊，而且，还滋滋冒着白眼，还在继续腐烂，就连白骨都抵抗不住这恐怖地侵蚀，而溶成血水。

“呕！”好恶心。可是，我还是继续看，就当看恐怖片。

恐惧瞬间覆盖了刺客的眼睛，他扯下自己的面罩惊恐地大叫：“啊----啊----”一声接着一声的惨叫让人心惊胆颤，也让所有的刺客都停下了任务。

就在这时，一个刺客手起刀落，果断地将那人的手臂齐肩砍断，然后扶住了他，给剩下的五人一个眼色，就飞身而逃。远尘和珊珊体

力不支地用剑支撑自己的身体，看向离歌。

惊讶滑过二人地目光，他们尚未来得及说话，离歌竟是追那些刺客而去，怎么回事?

我这才从黑暗中跃出，到最后，我啥也没干。看向满身血痕的远尘和淳于珊珊："你们带了伤药没？"

远尘吃力地点头，我拧眉看向离歌的背影，难道是要灭口！糟了！

"我很快回来！"说完我紧追离歌而去。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腐臭，心中作恶，在一棵折断的树后，看见了离歌静立的身影。茂密的树林因为这棵树地断裂而出现了一个缺口，皎洁地月光便从那缺口洒落。

他静静地站在这束月光之下，苍白的袍衫上反射着让人心寒地冷光。我一步，一步地靠近他，闭上了眼睛："你告诉我，你有没有杀他们。"

"没有。"他垂下了脸，染上了月光的长发从他的耳侧散落，"我知道，那样做，你会不开心。"

"那我们回去吧。"我睁开了眼睛，笑了，将右手伸入那片月光之内。

离歌慢慢转过了身，唇角是淡淡的微笑，他握住了我的手，却皱起了眉："你的手，很冷……"

"是吗？"我笑了，"女生的手都是偏冷的，走吧，远尘他们需要你。"

"恩。"离歌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他的全身，都笼罩着那月牙色的光芒，俊美地如同我笛声中的那只白色的独角兽。

多纯善的小受啊……糟了，人一轻松，就忍不住YY了。哎，没有爱情，还有YY陪伴我。不然……我会心伤。话说，这棵断树是咋米回事？刚才差点绊倒。

回到原处，远尘和淳于珊珊正靠着彼此，见我们回来，远尘眸中滑过一丝欣喜，而淳于珊珊却是多了一分戒备。然后，他们的目光都聚焦在了我和离歌牵连的手上。

“谢谢。”远尘再次看向我们，皱了皱眉，似乎说话也会牵动他的伤口。

离歌淡淡地看着他们，我看向尸体，从离歌手中抽出手走到尸体边，合上他们的眼，叹道：“下辈子有的选就别做刺客了。”

“他们需要包扎，失血严重。”空气里是离歌淡淡的声音，我看了看四周，挑了挑眉：“走，我们去有间山寨。”

“有间山寨？”离歌问。

“恩。”我站起身，“这里有间山寨，而且，还有一个身材爆好的寨主！”

“男人？”

“男人？”我立刻转身，离歌的目光很淡，但却非常笃定，还带着一丝嫉妒。离歌……把我到底当作了什么？处处留情的浪荡公子……呃，是女子。

满脸黑线，有些生气：“女人啦。”

离歌眨了一下眼睛，便是一脸与他无关的神情，然后他看向远尘和淳于珊珊：“你们还能走吗？”

远尘淡淡地簇了簇眉，担忧地看着靠在自己身上的淳于珊珊，淳于珊珊吃力地喘息着，情况不容乐观，那件小碎花的袍衫现在盛开了大朵大朵的牡丹。

心中扯出一丝痛，刚才就不该拦着离歌，让他灭了那帮刺客。

离歌扶起了远尘，我扶起了珊珊，看看满地的尸体，真是一场血战呐。

回到营地的时候，我愣住了，哪里还有君临鹤？哪里还有那两个小师妹。

举目看去，只剩篝火。

“太过分了！他们怎么可以这样！”忽然间，我发现连我和离歌的行囊都没了，火当即窜上脑门，“啊！世界上怎么还有比我更无耻的人！自己走也就算了，居然把我们的行礼都偷了，垃圾！”

“不。”忽地，离歌打断了我，“他们被袭击了。”

“袭击？”我疑惑地看向离歌，他身旁的远尘也慢慢看着四周，吃力道：“这里的脚印很乱，不过没有打斗的痕迹。”

“脚印？”我看向地面，果然，有很多脚印，杂乱无彰。哈！难道被劫了！报应啊！

感谢大家的支持，非常感谢。谁还要粉红票票，请捐献给小廉子，万分感谢in

正文 第四集 第十四章 压寨夫婿？救？还是不救？

谁有粉红票票，嘿嘿，这次不打错了，有票票的请施舍给无良廉。彼女亲亲，你也看见了，这么多亲亲都想虐离歌，无良是救不了他了。

杂乱无彰的脚印，却没打斗的痕迹，行囊尽失，这里又是山贼出没的地方，不是被劫还是什么？只是君临鹤他们怎么那么容易被劫了？

“有迷药。”离歌看向篝火，眸光中滑过一丝轻鄙，“修真人却无法抵抗这么普通的迷香，真是讽刺。”

原来是迷药，哼，自以为是的修真人！

“迷香……咳咳，那多半是山贼吧……”远尘的脸上带出了担忧，他还是那么善良。而我也是依然恶劣，轻笑一声：“活该，我们走！”

“走？”离歌神态中多了一分疑惑，“你……不救他们？”他一直把我当作蚂蚁都不会踩死的圣人。

“为什么要救他们？”我笑，“他们不是说天有天道，人有人道？今天他们被人袭击也是他们的命----是命运安排的，是劫难。我只救该救之人，先救这两个，到时我们再去找回自己的行礼，他们那么厉害，就让他们自己脱困。”

君临鹤毕竟是天机宫的人，相信对方一时半会也不敢乱来，就让他们去尝尝苦头。但是远尘和淳于珊珊的伤却是半刻也拖不得。

离歌怔了怔，似乎还是不相信我也有见死不救的时候：“你……”

“走。”率先扶着淳于珊珊走人。对方捉君临鹤多半求财，天机宫有的是钱。而且，现在君临鹤被抓也是件十分丢脸地事，相信天机宫知道后也是拿钱消灾。

月朗星希，狭窄的山道上是我和离歌匆匆赶路的身影，淳于珊珊的呼吸越来越微弱。这个时候我才感觉到自己的无能。如果我懂得更多，或许就能帮上更多地忙。也不会只在边上扔扔石子，结果还扔不中。

“好冷……”微弱的呻吟从淳于珊珊的唇中吐出，我的心慌了一下：“坚持一下，就到了。”

“等等。”忽地，离歌走在我身前，看了看我身上的淳于珊珊，“换一下。”他扶过远尘。要跟我交换，远尘也疑惑地看向离歌。

“你的身上，很冷。”离歌简短的话语道出了原因。是啊，这一路上，离歌总是会问我冷不冷，因为我的体温非常寒凉。

顾不得多想，我就将淳于珊珊和远尘交换，离歌背起了已经陷入昏迷地淳于珊珊，我扶住了远尘，远尘微惊：“姑娘你的身体……”

“她体寒。”离歌淡淡地回答了远尘的提问。然后转身，“走吧。”

“恩。”我扶着远尘再次上路。远尘的伤势没有淳于珊珊严重，他回头看着离歌，眼中那份探究很是明显。我怕他再看下去会认出离歌。便打断他：“你看什么？”

“我……没什么，谢谢二位相救。”

“恩。”我也不客气。可是，让我真正在意的是自己体温的降低，虽然我自身没有察觉，但离歌却告诉我，我的体温会随着时间的变化而改变，白天体温比常人略低，而一到晚上。我的体温会在子时降至最低点，冷若冰霜。难道……这就是鬼叔让我吐出冰魄的原因？

这样下去，我怎么嫁人？orz！！！第一天洞房，第二天起来，老公被自己活活冻死了。

原本打算忘记轩辕逸飞和南宫秋重新开始，现在。成泡影了。这算什么事?

远远地，看见两座塔楼。塔楼上是明亮的灯火，到了。来到门口，大大的木门上竟又是一张白纸，上书："给钱放人

不错啊，这次一个错别字都没有，而且字体娟秀，慢着，给钱放人？难道……是蒙唏雨劫了君临鹤？可是蒙唏雨从来不劫人啊，而且劫的还是天机宫地人，这事可真是蹊跷。

想劫君临鹤这样的高手不易，莫非……我们一进他们的地盘就被他们瞄上了，这次绑架可谓计划缜密，这让我想起了《西游记》，里面的唐僧总是被妖精盯上，我们也正好是五个人。

切，君临鹤与我何干。所以我完全无视那张白纸，用力拍门。

"开门！快开门！"

"咳咳咳咳……"远尘气喘地咳嗽，我侧脸看了看，远尘脸色苍白，我的裙衫上已满是血迹。。

"开门！蒙唏雨！快开门！"我干脆直呼其名。

这招似乎很管用，里面传来劈劈啪啪地跑步声，我拍红了掌心："蒙唏雨！快出来！你给我出来！"

门忽地打开了，由于太快，我的手还没来得及收回，于是，啪！我一掌拍在开门的人脸上。

"呃……对不起。"面前是个小喽，脸上一个鲜红鲜红的手印，他张了张嘴："噗！"居然溢出了一口血，还掉了两颗牙。。。。。。

我下巴脱灸地看他，难道……是我打地?

"闪开！"小喽身后传来一声厉喝，立刻，小喽闪到一边，我的视野里便映入一对巨乳，看见这对熟悉的咪咪和那身紧身的黑色皮衣，我就知道是蒙唏雨，所以我不用看她的脸就往里冲："蒙唏雨，快，这两个是护国夫人的朋友，你得救救他们！"搬出风清雅地名头，是因为

当初我还是风清雅地时候，就跟这蒙唏雨做了好友，所以我相信，她是断不会见死不救的。

“护国夫人！”蒙唏雨一惊，立刻扬手，“快！快救人。”

随即，上来四个喽，从我和离歌地身上扶走了远尘和淳于珊珊，他们满身的血迹让蒙唏雨吃惊的睁圆了她杏仁的眼睛：“快，快带下去让老刘头医治。”

“是！”喽们匆匆扶着远尘和淳于珊珊远去。

我松了口气，笑脸走向蒙唏雨，忽然，她挑起眉，伸出食指指向我：“你虽然救了护国夫人的朋友，但是，你还是天机宫的人，亲兄弟明算帐，拿钱，赎人。”

“拿钱？那几个人与我们无关。”我双手环胸，当即撇清关系。蒙唏雨挑了挑眉，满脸疑惑：“与你们……无关？”

“当然，他们是……”

“怎么可能无关？”忽然，一个懒洋洋的娇媚的女声打断了我的话语，我一愣，这声音……

只见尚未离开的小喽们让开了一条路，一个身穿鹅黄轻纱的女人挺胸而来，胸前那朵娇艳的芙蓉称出她胸口那一片乳白肌肤，花了了！

花了了妖妖娆娆地走到我的面前，她比蒙唏雨略高，她慵懒地撑在蒙唏雨的肩膀上，挑起那一根画地又细又长的柳眉：“唏雨，她骗你呢，怎么可能会没关系？你呀，就是单纯，你看他们身上穿的就是天机宫的仙袍。”

蒙唏雨疑惑地再次看我和离歌，我赶紧解释：“这衣服啊，我可以脱的，我们跟他们真没关系，就是利用他们逃出京城。”

“逃出京城？”花了了挑了挑眉，懒懒地从蒙唏雨身边离开，然后扭着腰走到我的面前，绕着我走了一圈，“最近没听说京城有什么大案啊……啧啧啧，你怎么身上都是血迹，杀人啊。”花了了猛地贴近我的脸，小声质问。

我转了转眼珠：“你没看见刚才送进去的两个人？”

“刚才？什么送进去人？”花了了看向蒙唏雨，蒙唏雨解释道：“她说是风清雅的朋友，受了很重的伤。”

“风清雅的朋友？风清雅也会有朋友？谁？”看来花了了对风清雅也很是了解。

我凑近花了了耳边：“轩辕掣和淳于珊珊，你该认识吧。”

当即，花了了妖媚的双眸一眯，低声便问：“你是谁？”

唇角扬扬：“后弦的朋友。”

“咝！”花了了立刻拉开与我的距离，眯起的媚眼中波光闪闪，“看来，要放人了。”

“放人？”我奇怪，“放什么人？”

花了了笑了起来，柔夷掠过我的下巴：“那几个人啊，原本是抢来给唏雨做压债夫婿的，可惜啊，唏雨看不上，这抢都抢了，就这么放了多没面子

“所以你们就想出要我们拿钱赎人，好下台阶？”

花了了和蒙唏雨彼此看了一眼，然后对着我，点点头。

发完，偷菜。明天见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五章 三个女人一台戏

蒙唏雨叹口气，对我抱拳道：“花军师太乱来了，真是不好意思。”

花军师？原来花了了成了这里的军师，那门口的字也该是她写的了，难怪眼熟。

我笑了：“不，别不好意思，他们真的与我们无关，你们也看见了，我们救人的时候，他们都不帮忙，你们就关着他们吧。”

“啊----？”蒙唏雨和花了了都吃惊地下巴脱灸。

我笑得贼兮兮，这么好的机会怎能错过？趁这次好好收拾他们。我对蒙唏雨和花了了抛抛媚眼：“我们能不能在你寨子里休息一下，你看我们……”我指着自己和离歌的满是血迹的衣衫。

蒙唏雨立刻爽快地大笑起来：“当然可以。欢迎欢迎！请！”蒙唏雨肉嘟嘟的玉臂一挥，便将我们请入有间山寨。

花了了走在我左侧，挑着眉看我，蒙唏雨隔着花了了也对我也是深感好奇。离歌依然默不作声地跟在我的右侧。

“喂，你到底惹什么事了？”花了了终于忍不住要八卦我，我扬了扬眉：“秘密。对了，蒙唏雨，刚才因为情急才说那两人是风清雅的朋友，其实。他们应该算是敌人。”蒙唏雨已经知道她救的是远尘和淳于珊珊。

“这个我懂。”蒙唏雨一脸坦然，“朝廷地事我们不懂，但我喜欢的是风清雅的性格，她一定是有自己的苦衷，有句话叫各为……各为……”

“各为其主。身不由己”花了了撇着嘴提醒，“叫你好好读书，一个大寨主，老写错别字，多难看。”

“知道啦----”蒙唏雨撇开脸，还有点不服气。我就好奇地问：“蒙老大，你为什么看不上君临鹤？”

“就是”花了了横白蒙唏雨，“那么好的货色居然看不上。什么眼光。”

“喂！是你们眼光有问题吧，那是男人吗？分明就是女人！老娘对女人没兴趣！”蒙唏雨昂首，轻鄙地用眼角地余光看我和花了了。

花了了冷笑：“那你要怎样的？满身都是毛的人猿哪。”

“当然不是，我冬天不缺毛毯。我蒙唏雨要嘛不娶，要娶就娶天下第一美男，如果是他，我倒贴也行”蒙唏雨憧憬地望向夜空，满眼冒桃星。

“离歌？！”我轻声惊呼，然后偷眼看身边的离歌，离歌的眸光横飞别处。脸上出现了鄙夷之色。“没错，就是他。”蒙唏雨继续星星眼，“听说他冷傲如冬梅，任何女人都入不了他的眼。他看你一眼是施舍，若是对你说上一句话就是恩赐，他……”

“你犯贱啊！”花了了一语中的，“看你那花痴样，真是欠虐，先别说他是风清雅的侍郎，就算他能跟你在一起，能做那事吗？他可是个残废。哦呵呵呵呵”

“你！你除了那事就是那事，爱情是纯洁地！”蒙唏雨一张俏脸涨了个通红，啊。。。她们完全当离歌不存在啊。。就算她们不知道我身边就是离歌，但也是个男人啊，哪有一群女人在一个陌生男人面前那事长那事短的。。。

瞟眼看离歌，他倒是没有愤然离去。而是红透了一张脸垂眸跟在我的身边。这人皮面具质量真是不错。对了。南宫秋的人皮面具也如真人。

“纯洁？哈！我花了了长那么大就没见过纯洁的爱情……”

“咳咳！”我重重地打断了花了了，两个女人朝我看来。我使了使眼色，“那个……离歌的事能不能以后再说……”

“哦哦哦！”蒙唏雨终于看到了我身边的男人，脸红了红，有些不自在起来。

花了了掩唇娇笑，眸光暧昧地看向我和离歌：“是给你们准备一间房啊还是两间？”

“两间！”忽然，我跟离歌异口同声，当即，花了了笑地花枝乱颤，似是有意地嘲道，“哼，纯洁的爱情。”

呃……这我和离歌可是连爱都没有，我们之间是真正的纯洁的情啊。

花了了和蒙唏雨将我们安排在一个偏院里便离去，木屋临崖而建，院子一边是山坡，用篱笆圈起。一眼望去，夜晚地树林幽深而黑暗。

静静的离歌垂首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关上了房门，屋内亮起了暖暖的烛光，离歌身影随风摇曳，让我想起了形单影只这个成语。

耸耸肩，回房。很快，小喽给我和离歌送来了热水，从打开地房门处看见小喽也给离歌送去了热水，心中也稍稍安

正等着自己的行囊送回，花了了却来了，她的手中除了我和离歌的包袱还有一件崭新的粉红裙衫。

“给你的。”她暧昧地笑着，我打开了裙衫，皱眉。女人，就没正常点的裙子吗？不是我保守，实在不习惯穿成只有抹胸罩衫，总觉得抹胸要往下掉。

“我说……没其他衣服了？我还是等我的包袱吧。”

“呵呵呵你这丫头还挑剔了。”花了了笑，“这是给你机会，我看一眼就知道你那个男人太呆板，但是这种男人最经不住诱惑，别纯洁了，直接办事吧。”花了了软软地身体往我身上一靠，双眉就乱挑，“还是……你想穿成唏雨那样？”

我狂汗，拿着衣服的手冷汗层层，蒙唏雨那种制伏诱惑类还是免了。

“哟，你身上怎么那么冷，像死人一样。”花了了从我身上惊跳着离开，用古怪的目光看我。立刻，我阴着脸低吼：“因为----我就是鬼-----”

“啊！死相”花了了抚着胸口怕怕地看我，我咬着下唇嘿嘿直笑：“你觉得我奇怪我还觉得你奇怪呢，你不是死了吗？”虽然我早已知道花了了未死，但那只是喜洋洋与花了了之间的秘密，所以我说话还是要小

花了了立刻捂住我的嘴，小心地看了看门外：“不许说出去啊，这是秘密，你就当没看见我。”然后，她收回手甩着香帕，“原以为躲在这儿不会有人知道，没想到还是遇上了你这个认识我的人。

啊，不知道为什么，我看见你地第一眼就挺顺眼，就觉得你是一个可以信任地人。真是奇怪。不过，我相信我的直觉。哎看来我要去画画妆，对了，不能让远尘他们看见我，我得去易容。”她提着裙子匆匆跑向房门，到了门口地时候突然回头：“嘘！秘密啊。不然杀你灭口！”

花了了朝我抛了个媚眼，电的我一颤，她这也算是威胁？花了了加入了有间山寨，命运果然奇妙，处处都是惊喜。

看了看包袱，花了了她们是真的劫色啊。包袱没有翻过的痕迹，飞星和夜依然静静地躺在一个小小的锦盒，曾经想把它们扔入深潭，可最后，还是舍不得。

这次重生可谓毫无准备，也是身无分文，包袱里只有轩辕逸飞他们给我穿的那件白衣，就再也没其他衣物了。到了下一个小镇，要添置一些衣服。糟了，小离有没有钱啊？

拿起离歌的包袱来到他的门前，屋内很静，只有轻轻的水声："小离，我们的行礼送来了。"

门上的人影渐渐变得清晰，他打开了房门，欣长的身形挡住了烛光，整个人变得阴暗，长发披散，身上血迹斑斑，脸色苍白，形如厉鬼，我竟是吓地心跳加速。

离歌从我手中取过包袱，垂眸低语："小舒你说一声便可，我自己会来取，不敢劳烦……"

又来了，我翻了个白眼打断他："小离，跟你说过多少次了，别把我当圣灵，当做家人即可，我们是亲人，是朋友，我们将会生活在一起很长一段日子，你这样我会不习惯的。"

"不习惯？"离歌微抬的双眸里是一分焦急，"那你会离开吗？"

"离开……这个我还没想好。"我陷入沉思，关于这个问题我确实还没结果。

"不，你不能离开！"忽然，离歌拉住了我的胳膊，我一惊，回神看他，笑了："你放心吧，既然是我把你带出来的，我就会负责到底，等你变回原来的离歌，找到了心仪的女孩，我才会离开。"

"变回原来的离歌？"离歌垂下了脸，披散的长发遮住了他的脸庞，因为他此刻背光，我无法看清他隐藏在长发下的表情。

"究竟……什么才是真正的爱……"轻如微风的话语从那长发间而来，夜风拂过我们的身边，扬起了他缕缕发丝，现出了那双清澈水灵

的双眸。

是啊，究竟什么才是真正的爱，面前是散发着落寞的离歌，我不禁疑惑，他为何会忽然有此一问?

林肯公主新版南宫秋已经上传至《八夫临门漫画版》，接受大家拍砖。^^，不用给我面子，我不认识她。（奸笑，好无耻啊

正文 第四集 第十六章 雅夫人

离歌的问题，我无法回答，因为我自己也把自己的爱情弄得乱七八糟，叹口气："谁知道呢，爱的表现方式太多了，风雪音对你的，也是真爱，只是太过极端……"

"不！她不是爱，是占有！"离歌忽然激动起来，他扣紧了我的手臂，双眼充满仇恨，"是你说的！是占有！是占有！！"

我怔住了身体，我几时说过风雪音对他的不是爱?

"我用她的方式对你，你说那不是爱，是占有……"离歌的声音渐渐转弱，双眸变得黯淡，"我恨风雪音，所以你恨我，究竟什么才是真正的爱?你说你爱那个男人，可是，你还是离开了他，究竟怎么做才能让你留下来……"他放开了我的胳膊，慢慢转身，陷入了沉默。

我怔怔地站着，是不是我提起了风雪音又让离歌混乱了?

"小舒，对不起，我骗了你。"忽的，夜风中再次带来离歌轻轻的话语。

"诶?"

离歌依然背对我，轻轻的夜风卷起了他顺直的青丝："我没有打算放过那批人，只是，我没有药了，他们活下来是个隐患。"门，缓缓关起，离歌阴暗的背影渐渐消失在了我的眼前。

离歌……骗了我……

离歌的话让我困惑了许久，他地欺骗似乎在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他是一个看不懂的人。是那些沉痛的经历让他被层层的铜墙铁壁包裹，你永远都无法窥测到他真正的内心深处。至少现在，我还做不到。

不知不觉地回到房间。离歌现在究竟是一个什么样地人?

“喂！在发什么呆！”清脆的，熟悉的声音传来，转眸望去。门外出现了漂亮迷人的蒙唏雨，她的自信和豪爽，便是她美丽的根源。

“吃的。”她提了提手中的竹篮，笑眯眯地走了进来，寨主给我亲自送夜宵，很荣幸地说。

“你怎么还没换衣服。”蒙唏雨看着我的血衣皱皱眉，我见她来，就忍不住问起君临鹤的事情。

“你们是怎么活捉君临鹤的？”整个有间山寨里。没有一个是高手。他们又是如何活捉了君临鹤?

“哎----”蒙唏雨在说话前先是长叹，“这件事他们也是先斩后奏，一切都是了了的主意……”

时间逆流到我和离歌离开之后……君临鹤和他的师妹们正在调息，忽然，闯入了一个村女，少女楚楚可怜，脸上，身上都是污迹，就像是在山林间迷路了许久。

“救命，救命！”少女跑向君临鹤等人。身后跟着几个山贼，山贼一看人多，又都带着剑，就不敢靠近。

然后。在那两个小师妹的呼喝下，山贼跑了，村女得到了救助，再然后……村女将迷药放入了篝火，于是乎……

果然像西游记啊……越是自以为聪明的人，越是容易被假象所蒙骗，只能怪他们江湖经验不足造成。抑或……是真的笨呢？唐僧就是这样，被妖精骗了一次第二次还是照样被骗。开始怀疑小唐同志是不是故意被那些女妖精捉的，然后@#@￥，结果，该死地悟空来了。

“天机宫的人太好骗，不知道该说他们蠢还是单纯。”蒙唏雨在说完后，还发了一统感叹。

“哼。他们自恃清高。自认为将来都会成仙，不屑与凡人接触。你说他们的心眼能多到哪儿去？”我努努嘴，轻声嘀咕，“神仙比他们心眼可多得多了。”

“啊？你说什么？”蒙唏雨没有听清我后半句，追问。

“没什么。”我笑了笑，“大寨主亲自送夜宵一定有其他事，说吧。”

“恩。”蒙唏雨点点头，“轩辕掣和淳于珊珊的伤势稳定了，不过暂时还不能行动，可能要在这里住上一段时间。”

“哦，稳定就好。”“还有……”蒙唏雨地神情变得认真，“你们既然犯了事，要不要留在我寨子里避避风头？我看你挺顺眼。”

我挑眉，留在有间山寨不是没有想过，可是，这样一来势必会跟远尘和淳于珊珊有所接触。可是，如果离开，又能去哪儿？于是道：“我考虑考虑吧，倒是君临鹤那几个人，你打算怎么办？”

“哎----”蒙唏雨又是一声长叹，一副头痛的模样，“如果放了他们，我岂不是很没面子？将来兄弟们在同行里也会抬不起头，都以为咱们寨子怕了天机宫。可是不放……又会惹麻烦，这下真是骑虎难下了。”

蒙唏雨说得不错，眼珠儿一转，坏水自来：“我有个主意。”

“哦？说来听听。”蒙唏雨瞪大了杏眸。

我挑挑眉：“由我去救他们，这样你就不用担心丢脸了，而且天机宫的人都要面子，他们肯定不会把自己被活捉的事情说出去，你们也别承认自己知道他们是天机宫的人，只当是以为路人抓了，这样，不就两全其美了？”

“对啊。可是，你不是看他们不顺眼吗？”蒙唏雨满脸狐疑。

我狡猾地咧开嘴：“他们现在被关了怎么知道外面的情形？所以就请蒙老大饿他们一天，我明晚再救他们，顺便让这群自命不凡的家伙欠我一个人情。”

“哦”蒙唏雨指着我的脸坏笑，“你真够无耻地。”

“嘿嘿嘿嘿，还有还有，干脆再捉弄捉弄他们。”我附到蒙唏雨的耳边小声低嘀咕，蒙唏雨笑得直捂嘴。

“对了，说了那么久，还不知道怎么称呼你。”蒙唏雨问道。

是啊，我叫什么，总不能总是叫小舒，这次重生，我舍弃了原有的身份，舍弃了爱情，舍弃了许多许多，可谓输得清光光。

呵，不由得自嘲而笑：“姓舒名雅，字清清，可叫我清清或是……雅夫人。”

“雅夫人……”蒙唏雨轻喃，“这叫法不错。”

雅夫人，好像很耳熟，不过，确实不错，好，我以后就叫雅夫人。

第二天一早，我想找离歌吃早饭，却没想到他房门开着，人却不见，也不知他去了哪儿，离歌还是保持着他的那份冷淡和神秘。

寨子里的人都变得忙忙碌碌，挂灯笼的挂灯笼，拉红绸地拉红绸，打猎地打猎，一个大大的字贴在了大堂地神龛上方的墙面上，整个山寨都喜气洋洋。

我换上小喽的衣服开始在寨子里找离歌，他是个很危险的人物，深怕他因为昨晚花了了和蒙唏雨的对话而记恨在心，下毒毒杀她们。

可是，却没想到绕来绕去，竟是绕到远尘他们的院子了。院子里围坐着几个喽，正在聊天，他们是蒙唏雨派来照顾远尘和淳于珊珊的。

不远处的一块悬突的岩石上，站着远尘，他身上也穿着山寨喽的衣衫，然而，他那种特殊的淡定的气质并没受到这凡夫俗子的衣物的影响。

他负手而立，遥望远处云海，目光高远而豁然。

见他无碍，我便准备转身离开，忽的，他慢慢转过了身，刹那间，我与他眸光相触，竟是一起怔住了。

熟悉的感觉将我带回了重生之前，与远尘对立在虚无世界之内。有什么在我和远尘之间形成，那似有若无的线，将我和他拉近。

他淡淡地微笑：“既然来了，就一起看会云海吧。”

我微微垂眸：“好。”

我和他一起站在那块突石之上，遥望被阳光染成淡金色的云海，心境豁然开阔，前尘往事皆如浮云飘散。

谢谢大家的支持，万分感谢。若有粉红票票的亲们请丢给小廉子几张，小廉子不甚感激。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七章 花了了大婚

山间空气清新，这是一种带着淡淡的甘甜的清新，那是自然最纯净的味道。远尘的略显苍白的脸带着淡淡的微笑，明亮的眸底是那片无边无垠的云海。

“我虽信佛，却不信转世之说，是不是很可笑？”远尘看向我，我眨了眨眼睛：“呃……我也不信，呵呵。”

远尘淡笑地看着我，清明的眼睛一如我初见他那样沉静，而今，更少了当初那份无奈和哀伤。他看了我一会，然后再次遥望云海：“参佛之人却不信佛，我真是不配做佛门弟子……”

我静静地站着，细细聆听。脸上是装傻充愣。

“其实，我只是借佛逃避，逃避苦海，结果却深陷苦海之中，到最后，却是一个完全不相干的人将我从苦海中救出，告诉了我一个最简单的道理：只要相信，就有希望。”

淡淡的笑容扬起，心中有了一分自得，那一世唯一没有白活的就是解救了远尘，如果可以，我希望能救出护国府里所有的人，包括……风清雅。

“昨晚的曲子很美，让我想起了几个故人……”远尘侧下脸，淡笑着注视我，我扭头看向房间：“那位……公子伤势还好吧。”

“已经无碍，但只怕要在这里住上几日。姑娘你要去看看他吗？”

看珊珊？我陷入片刻的沉思，随即笑道：“不了。没事就好。”

远尘不说话，只是点了点头，清凌凌的黑眸里是不知名地感慨。良久，他叹了一声：“能放下，真好……”远尘的话很奇怪。我听不懂。

云雾随风而来，远尘的身影竟是片刻地模糊了，再次清晰时，他的目光越过我望向我的身后，我转身看去，是离歌。他手中提着一只竹篮，篮子里是草药。他阴沉地站在那里，冷冷地看了我一会。转身离去。

满脸黑线，离歌那样子，应该是生气吧。

“抱歉，我要走了，你们没事我就放心了。”我匆匆告辞。远尘淡笑点头。就在我没走多远地时候，忽然传来远尘清朗的喊声：“她带着任务而来，将自由送入护国府……”

心头一怔，脚步却是加快了，远尘那双清明的眼睛看到了什么？真相？

我为什么要去哄离歌？这个问题一直到回到院子，我还是没有得到答案。当我看见离歌在院子里整理草药的时候。我便偷偷摸摸地挨了上去。

“小离？”我走到他身边，他双手顿了顿，然后就继续整理药材，不理我。很好。这才是离歌。

蹲下，也不管他是不是会听，就说道：“蒙老大捉了君临鹤这只烫手的山芋不知道怎么处理，昨晚和我商量了一下，决定由我们今晚将君临鹤救出，到时她会配合我们，然后，我们就带着君临鹤下山。”

“下山？”离歌终于开了口。“那远尘呢？”

“他们继续留在山上啊，他们的伤需要好好休息。”

“你……不留下？”离歌垂着脸问我，我笑笑：“为什么要留下？对了，昨晚我想我们不如去鬼哭谷吧。”

倏的，离歌扬起了脸，双眸竟是闪现出了从未有过的光彩。我继续道：“鬼哭谷不是你家吗？现在我没地方去。去你家可好？”先安顿，再立业。

离歌呆呆地看着我。似是不知该说些什么。

“对了，鬼哭谷该不是到处都是毒虫毒草吧，那我可不去了……”

“不，那里很美。”离歌匆忙解释，忽地发现讲起鬼哭谷，他的话便多了，“而且，就在天机山附近，你可以去天机山游玩，天机山如同仙境，还有各种各样的温泉……”离歌倏的收住了口，歉疚地垂下了眼睑，“那次……”

提到温泉，我的脸就开始下沉。

“算了，过去了就别提了。”我随意地伸向药材，想帮离歌整理，顺便偷师。

忽的，手被离歌扣住，他皱了皱眉：“有毒，不能碰。”

“啊？”

“我要准备一些路上用。”

离歌在做毒药？此番再看地上那一堆可爱的漂亮的奇花异草却是浑身直竖汗毛：“小离，你能不能别做那么……毒辣的毒药，我是说让人昏迷昏迷就可以了，别像那晚把人给化了。”

离歌淡淡地抬起眼睑，看了我一眼，再次垂落：“他们，该死。”

我不再说话，离歌还是没变，只不过对我好一点而已，这份好，更多的是敬畏，因为我是圣灵。

他再次抬起下巴，黑眸里是我沮丧而难过地脸。

“知道了，我下次不用蚀骨就是了。”说完，他再次垂脸整理草药。我笑了，就用离歌这份听话来试着慢慢改变他吧。于是，我趁胜追击：“以后没我的允许，你不许再乱杀人。”

“对了，还有，不许对有间山寨实施报复，别人对你有非分之想也属正常，谁叫你是天下第一美男。”

“还有还有，虽然我看不惯君临鹤，但你也不能趁我不注意把他灭了，反正我不想看见你手上再沾血污。”

忽的，离歌扬起了脸，眼神闪烁了一番撇开了目光，戴着人皮面具的侧脸透出了复杂地神情。

陪着离歌一直到了晚上，当红灯高挂的时候，花了了来了，她懒洋洋地撑着腰，就像个孕妇。她翻了翻白眼：“那个死脑筋不肯娶君临

鹤，只有我上了。”

“啊？”我惊疑，“那不过是演戏，她都不肯？”

花了了一副服了的神情，“我反正是服了她了，说什么拜了天地就是真正的夫妻，要负责什么的，她这种性格怎么能做山大王？我真是想不通。”

“呃……她是讲原则吧……”

“原则个屁，所以到现在都单身。算了，反正我也挺喜欢那君临鹤的，丫头，我能洞房后再让你救不？”花了了对着我直眨眼。

我无语：“你干脆说等你生了孩子我再来救呢！”

花了了一扭腰：“我倒是想，只怕别人寻死觅活说了，我去准备准备。按照你的吩咐，君临鹤那三人滴水未近，整整饿了两天，哦呵呵呵花了了笑着就走了，那神情说不出地欠扁。

然后，我和离歌就分头行动。我去土牢演戏，离歌去准备行装，到时就由我救君临鹤，离歌救君临鹤的两个小师妹。

土牢早就做了安排，除了门口地两个小喽，里面就再无看管的人。我手托大红喜袍衫，屁颠屁颠往里面走去，快接近的时候，我深吸一口气，把幸灾乐祸的笑强行压了下去，换上一副紧张的神情，然后，才继续往前。

君临鹤被吊绑在十字的木架上，而他地小师妹就被禁锢在两边。花了了对君临鹤这批天机宫地人很了解，尽管下了化功散，还是用上了铁链。

土牢只有一扇窗，银白色的月光就从那里挤入，正好投射在一身白衣地君临鹤身上，给他镀上了一层近乎圣洁的银光。

此时此刻，面对如此奇特的美景，我……又开始YY了。。。至于YY了什么，有些不好意思，反正我第一次脸红了。虽然产生了一丝愧疚，但是，君临鹤，我还是照样要耍你，把你这层修真者清高的样子，彻底摧毁。

。。。。我自己没包月，还要亲们截图给我的说。已作修改，真是惭愧。

YY内容请自行想象。

正文 第四集 第十八章 TX君临鹤

十七章重复的段落已经删除，。。。。还好不是单订，不然就要被骂骂了，感谢亲们的提醒。。。。

此刻被吊绑的君临鹤说句实话，很美，很神圣。雌雄莫辨的容颜，自然垂落的如同瀑布的长发，他低垂着脸，长发因此而遮住了他部分的容颜，无力的神情让人有一种忍不住想折磨他的邪恶欲望。

另两个小丫头也好不到哪儿，或许因为饿了两天，她们相互依靠着坐在角落里，哪里还有修真者的傲气？果然饿她们两顿是正确的。

我笑嘻嘻上前，这三人竟是都不看我，似是保持着他们最后的尊严。晃上前，伸手轻触君临鹤的长发，立时，他扬起脸，愤怒不已。然而，当他看清是我时，脸上的愤怒瞬间被惊讶代替。

我笑眯眯地挑起他一束长发，泛着光泽的长发慢慢从手中如同流水般滑落，笑道："君临鹤，你果然俊美不凡，难怪他们要抢你上山。"

"是你！"君临鹤如泉水般清澈的双眸透出不解，他迅速看向门外，我立刻道："没人，你安心吧。"

君临鹤的脸上露出了放心的神态。而他的师妹也因为听见我们的谈话而朝我望来，立时，她们惊呼："你！你果然不是好人！"她们愤怒起身，身上的锁链随之而叮当作响。

"没错，我就不是好人。"我吓唬她们，邪邪地笑着站在君临鹤的身前。用眼角的余光瞥那两个小丫头："再乱动把你们扔给寨子里地男人们！他们可是很久没碰女人了哦我阴冷的话语吓坏了小丫头的如花容颜，心里乐得慌，吓唬吓唬小萝利，感觉也挺爽。

"下流！无耻！"小萝莉恨地咬牙切齿，而她们的眼中却带出了恐慌。她们看了看自己的师兄君临鹤，似是从他地身上获得了勇气，当

以凛然地梗起脖子：“我们，我们宁死不从！”

“死？哼。”我挑眉，“到时下了药看你们从不从？”

“卑鄙！”愤怒的鄙夷声响起，是君临鹤。我收回阴邪，朝君临鹤笑眯眯地眨眨眼睛，立时。君临鹤出现了片刻地怔愣。我笑道：“我好不容易混进来，你们也得配合点。”

“你……”君临鹤似乎明白了什么，雌雄莫辩的脸上终于少了一分厌恶。两个小萝莉怒容顿释，安静地站在一边。

我继续道：“说实话，我并不想救你们，我们每次有难你们都事不关己。不过，看在玄明玉的面子上，就来一趟吧。”

君临鹤神色微变，两人滴水未进让他憔悴了几分，柔美的下巴上似乎都长出了青葱的胡渣。总算有了几分男人的味道。他愁容惨淡，又夹杂了一丝愧疚：“我们……被化功散化去了功力。”

“啊？那不是救你们更麻烦了？”我故作泄气，“我们只有两个人怎么对付整个山寨，看来我还是走吧。”

“站住。你怎么能见死不救？！”两只小萝利激动地跳起来，我冷声揶揄：“哟，见死不救不是你们天机宫良好传统？喂，现在是我救你们耶，你们还这么神气？你们不是修真吗，有本事自个儿逃啊，要我这个凡人救你们做什么？”

“你，你。。我们，我们……”没有口才的小萝利怎是我这个活了三辈子地老无赖的对手。

“请……姑娘救我们。”忽地，君临鹤轻声而言，他妥协了。

我也不是那种报复起来没完没了的人，君临鹤这样低声下气地跟我说话，已是他的极限。得饶人处且饶人。我笑道：“不敢当不敢当。只要君真人过会配合小女子。小女子便能将众人救出。山寨的人并不知道你们是天机宫的人，所以逃出后相信这件事也不会传开。”

君临鹤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空气中忽地飘来一阵香味。我立刻故作紧张道：“不好，有人来了。你们都当不认识我。尤其是你们两

个，少往我身上看。”我瞪着眼睛，紧告小萝利，小萝利此番老实地只剩下点头。

我手托大红喜袍，故意大声道：“请债主夫郎更衣。”

君临鹤一下子愣住了，对着我直瞅，似乎完全搞不清状况，我立刻挤眉弄眼，小声道：“过会什么都别说。”

君临鹤点点头，然后，他拧眉看向入口，身后传来环佩叮当的声音。

“哎呀怎么还没换衣服啊”花了了娇柔柔，懒洋洋的声音随即而来，我立刻低头哈腰，高举大红喜袍退到一边。

花了了已经易了容，而这张容颜也是娇艳迷人，谁说易容一定要往丑里扮？追求美丽是人类天生的本性，尤其像花了了这样的女人。

她懒懒地横飞了我一眼，冷哼：“真是办事不利。”

“是是是。”我连连点头。

花了了摆着柳腰上前，神态慵懒却分外迷人。她半眯着狭长地眼眸细看君临鹤：“哎真想不通大寨主怎么就看不上你”花了了扬起手，抚向君临鹤的脸，君临鹤立刻厌恶地撇开脸，小萝莉当即惊叫起来：“别用你的脏手碰我们的师兄！”

“肮脏？”花了了挑起了眉，转眸白向那两个丫头，“小丫头骗子落到老娘手上还敢跟放肆？信不信老娘叫人轮奸了你们！”

噗！不愧是花了了，我就说不出口。。。

“你敢！”忽地，君临鹤厉喝！

花了了腰身一软，就靠上了君临鹤地身，君临鹤被绑着，无法闪避。啧啧啧，整个一蝎子精撩拨唐僧。

花了了在君临鹤耳边嗲嗲地轻语：“讨厌凶人家寨主虽然不喜欢，我这个二寨主喜欢，今后，你可不许那样凶人家”

噗----心口吐了一地血，不吐我怕忍不住笑，花了了调戏君临鹤，太有看头了。洁身自好的君临鹤，以及天机宫的人，他们认为被异性

碰触是及其肮脏的事情，现在还是被一个风骚二寨主，这简直是亵渎神圣啊。

瞧君临鹤那窘迫的样子，简直是生不如死。嘿！这世界真有不好女色的男人。也是，如果从小就被教育授受不清或是肌肤相亲是要下地狱，影响修仙的思想，他们自然而然就会惧怕异性的碰触，这就称之为洗脑。

那么，他们真地就没有情欲？难道……BL！花了了的话语声越来越模糊，眼前，是云雾缭绕的四角凉亭。凉亭中，是玄明玉仙风道骨的身影，青丝飞舞，衣带飘扬。

君临鹤久久凝视着玄明玉的身影，漆黑的双眸中是那份隐忍地痛苦。

玄明玉："鹤，欲念是最后一关。"

君临鹤："师弟明白……"

玄明玉："恩……师兄即将升仙，希望你也能早登仙位。"

君临鹤："师弟……已无资格成仙。"

玄明玉："为何！"

君临鹤："我……我已不是完人……"

玄明玉："为什么！"

君临鹤："我无法克制自己对师兄地欲念，所以，所以就自断欲根！"

玄明玉怔怔地看着君临鹤，良久，良久……直到两人都化作了石头，伫立在那群山之上，成了未来一处奇妙的景观……

Orz！！！貌似我YY地境界又上一层。

"无耻！"

谁？谁骂我？我扬起脸，君临鹤正愤怒地瞪着花了了，心虚了。。。他骂的是花了了，花了了正捧着君临鹤的脸想亲亲。

花了了这个举止我是理解滴毕竟君临鹤过会就要下山哩，相信小君同志不仅是童子鸡，而且还保存着他那软绵绵，青涩涩滴初吻，这

里女狼当道，小君君这个初吻是保不住哩。出于本人的报复心理，就选择从旁观赏。

“不要不好意思花了了可谓连哄带骗，“今晚你就是我的人了，还假正经什么男人不就喜欢这个？”花了了抬手抚上小君君的胸胸，然后开始慢慢地画圈圈，袭胸啊。看地我都不好意思了。

小君君满脸通红，满腔的愤怒因手脚被绑无法发泄，好可怜的说。于是我大声说道：“启禀副寨主，这位公子两天没洗漱了……”

花了了略带愠怒的目光朝我投来，我装没看见，两天没洗漱的男人，你花了了要是喜欢口味重的，我也不拦着。

花了了眼波流转，回到君临鹤的身上：“你穿上大红喜袍一定很好看，乖穿上，过会我再帮你脱，我们一起洗鸳鸯花了了对君临鹤上下其手了一番，才放过了君临鹤，看地边上两个小萝利都红透了脸，眼中是又羞又恼。

“伺候未来寨主夫郎更衣。”花了了对着我冷冷扔下一句话就飘出了土牢，再次留下我一人。

心里有点后悔，就不该一念之仁，救了君临鹤的初吻，像君临鹤这种男人说不定就是闷骚型的。

一直在纠结要不要给小君下春药，这种人一旦发现欲念无法克制，修真的理念被彻底推翻，会不会崩溃呢？^^，太XE了

正文 第四集 第十九章 可塑造的美男子

待花了了一走，我屁颠屁颠蹦到君临鹤面前，高高举起大红喜袍：“更衣吧，寨主夫郎。”

“你！”君临鹤脸上被花了了TX（调戏）出来的红霞未退，雌雄莫辩的脸娇艳迷人。

“你不换怎么让他们放松警惕？放心，保证在洞房前救你们出去。”我恶意将洞房两个字说得响响亮亮。君临鹤撇过脸开始陷入挣扎。

“喂，不说话就当你愿意哦。”我看着君临鹤，他用他丝滑的长发遮住了那娇美的容颜，应该是再次妥协了。嘿嘿，碰上我这个无赖，再硬我也能让你软了。慢着，这句话很有歧义啊。。。。

解开君临鹤的锁链，将大红喜袍扔给他：“换上，过会再来救你两个师妹。”

君临鹤拿着大红喜袍一张虐心的脸：“有化功散的解药吗？”

“解药？来不及找，多半在那个什么副寨主房间里。”我走到土牢门口，“山寨里人多眼杂，我行动不方便，等拜堂后应该是送你进洞房，到时你就在那个房间里找找吧。“原来如此。”君临鹤拧紧了眉，拿着大红喜袍尴尬地看着我，“姑娘……能不能转身？”

“转身？”靠！我翻个白眼转身，这什么世界。。男人换衣服要女人回避。转过身正好对着两个小萝利，她们红着脸紧闭双眼，看着她们我终于想起当我第一次来到这个世界对着我叫骂的那个女人，当初打伤我除了这个君临鹤，她也有份。

“君临鹤。你是不是有一个师妹长得挺漂亮，年纪大概是十八左右，瓜子脸，核桃眼，长睫毛，樱桃嘴，对了，她的头发好像很长。接近后腰……”

“你能不能说得更详细一点？我很多师妹都是这般模样。”

郁闷，也对，当时乍一看，整个一孪生军团。

“你说地会不会是……紫芸师姐？”小萝利闭着眼睛轻轻地问。

“紫芸？我不清楚，不过她功夫很高，而且用的剑也好像跟别人不一样，语气也很拽，辈分似乎挺高。”

“那应该是紫芸师姐了，君师兄下来便是她。”小萝利们的语气变得肯定。

“姑娘，你认识芸师妹？”君临鹤在我身后问。我勾起唇角：“如果我想教训那个紫芸你会不会插手？”

“芸师妹不问世事，不可能与你结怨。。”君临鹤语气笃定，似乎相当相信自己那个师妹的人品。

我笑：“呵呵，是吗？世事难料。你君临鹤可曾想到会有今日这一劫？”

身后没了动静。灯光摇曳的土牢里一下子没了声响。

“成仙必先历劫，无劫可历就说明上边成仙名录里根本就没你，你也不用修仙了，所以，今日之劫对你，和你两个师妹未尝不是件好事。”

“姑娘，你似乎对修真很了解。”

“那是，我是神仙嘛。哈哈哈哈……”我仰天大笑。

“姑娘。成仙不是儿戏，莫当玩笑。”君临鹤地语气变得严肃。

“切，那么请问君临鹤真人，你们不把成仙当儿戏的人中又有几人见过神仙，得到过指点？你们是否也会怀疑这世上到底有没有神仙？”

土牢再次陷入一片沉寂，说不定这次劫难对君临鹤还的修仙之路的有所改变。

“君临鹤。你换好了没。”我等地有点不耐烦。一个大男人换衣服怎么磨磨蹭蹭的。

“恩。”君临鹤只是轻轻地应了一声。

“那我们……”我开始转身，可就在我看到君临鹤的时候瞬时惊地目瞪口呆。君临鹤这身喜袍好漂亮！

V字的开口从锁骨相交处往下足足有十公分。除了露出那一片晶莹的玉肤外，更是显出了君临鹤胸口淡淡地机理。贴身的剪裁完全展现出君临鹤欣长的身材，轻薄的红色的丝绸微微透明，红色的喜袍上是金线绣成的花纹，大气而华丽。一根同样红色的金丝围边的腰带束出了君临鹤窄窄的腰身，使这位翩翩美男性感非凡。

“行啊，这衣服做得不错啊。”我赞叹不已。

“姑娘。”君临鹤又是微微侧脸，窘迫地手足无措。

我摸着下巴问身后地萝利：“你们觉得怎样？估计你们这辈子都没见过君临鹤穿喜袍。”

“恩……”小萝利们估计惊讶地已经说不出话了。

“等等。”看着君临鹤披散的长发就皱眉，“你这是去做寨主夫婿又不是寨主夫人，快把头发束起来。”

束发的红色方巾和金色的丝带就在君临鹤地手中，而他，却是满脸的踌躇，我挑眉：“你该不是不会吧？”

君临鹤皱眉不语。

“师兄就是因为不会……才从来不梳头……”小萝利们在一旁轻轻地说，语气中还多了一分顽皮。

我挑挑眉，回身看两个小姑娘，正偷着乐，小丫头就是小丫头，虽然她们看我不顺眼，却也不放过揶揄自己师兄的机会。估计君临鹤也和善，所以她们才敢这么说。

“麻烦。给我。”我从君临鹤手里拿过方巾，“蹲下，我给你梳。”

君临鹤撇开目光，慢慢地在我面前单膝跪下，缓慢的动作，和他渐渐下跪的身形让我愣了片刻，一种不知名的感觉涌上了心头。

匆匆收回心神，走到他的身后，五指没入他的发根，冰凉地手指触及他温暖的头皮，他身体微微一怔。丝滑的长发从我指尖溜走，根本握不住，我便用上了力：“抱歉啊，如果疼你说一声。”

君临鹤不吭声，我就不客气了，一把长发用力拉起，缠到他的头顶，迅速用方巾裹住就用丝带束紧，完工，第一次梳头梳地这么累。

“好了。”

君临鹤起身，我绕到前面一看，还是有一束长发被我遗漏了，单束的长发就那样垂挂在右边的鬓角，太不和谐了。君临鹤被我看着很不自在，侧过脸回避我地目光。

“别动。”我抬手从他左侧挑出了一束，这下和谐了。我满意地笑了笑，回头问小萝莉，“怎样？像男人了吧。”

小萝莉眨巴着眼睛，红着脸，失声轻喃：“君师兄……真好看。”

底子好啊。君临鹤多一分沧桑则阳刚，多一分哀愁则阴柔，是一个可塑性很强地百变美男子。

“走了。”我推了一把君临鹤，君临鹤满脸灰黑地走在了前面，不知他此刻的心情如何，但从他地神态看，更像是上刑场。

一出土牢，就听到了鼓乐的声音，门口面对面站着两排身披红绸的小喽，就连他们手中的钢刀刀把上都系着红绸。

“恭迎大官人！”

“噌噌噌。”小喽就架上了刀山，这阵势，也真够气派了。

“请。”我低头哈腰，相请君临鹤，君临鹤深锁双眉走在刀山之下。往前方明晃晃的火光而去,而他那副神情，却似前面是地域泥沼，躲之不及。

小君太可怜了，乃们太XE了，明知道小舒是不会救小君的，还要下药。。。。。想让小君从此不举啊。。。。太XE了，太XE了。

不过，没有最WS，只有更WS。奸笑，先不下药，先用别的，挖卡卡卡。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章 破戒

感谢大家的粉红票票，这是亲们给无良发的奖金，虽然改革后也不知道有多少钱，哇是无良还是好开心啊。叩拜in，有票票的就再给点吧

由小喽高举的刀山阵的尽头是一张红木长桌，长桌上香烛供品，还有一个大大的猪头，这哪像娶亲？更像是结拜。

花了了一身金丝围边的红裙坠地，露出的抹胸上是一朵巨大的金色的牡丹，金钗入云鬓，分外雍容华贵。她身边站着蒙唏雨，她的胸口戴着一朵小红花，估计她是主婚人。

君临鹤走到尽头的时候顿下了脚步，双手捏了捏，才继续往前，我低头往前：“大官人带到。”

“恩花了了懒洋洋地挥挥手，我退到一侧，君临鹤被另两个丫鬟领到花了了的面前。花了了上前去拉君临鹤的手，君临鹤将手背到身后，昂首挺胸地面朝供桌而立，不看花了了。花了了唇角一勾，便与君临鹤同朝供桌。

“今晚----副寨主大婚---”蒙唏雨高喊，“在这良辰吉日----那个……那个……哎，烦死了，反正我们都是粗人，就不说那些文绉绉的话了，大家反正吃好！喝好！大醉三天！”

“好----”喊声震天。

蒙唏雨扬起手，示意大家安静：“好，仪式开始----一拜天地----”

花了了随即弯腰行礼，君临鹤侧脸不拜。两个小丫鬟立刻去摁他的脑袋，花了了站直身体的时候眼中划过一丝落寞。虽是演戏，但哪个女人不希望自己能有一天穿上嫁衣，和自己心爱地人共结连理?

“你们干什么呢！”蒙唏雨喝止那两个摁君临鹤的丫鬟，丫鬟满脸委屈：“寨主。这家伙不老实。”

“不老实！”蒙唏雨怒喊，“那就直接拖到洞房去！”

“是！”当即，上来几个喽，就把君临鹤直接压入洞房，我下巴脱臼地看着，果然像蒙唏雨的风格，雷厉风行，连拜堂都省了。

十几桌的酒席就摆在夜幕之下。蒙唏雨见君临鹤被拖远，先是松了口气，转回脸的时候正撞上花了了憋闷地视线，我偷笑，这两人放在一起很逗。蒙唏雨尴尬地转身，大喊：“开宴----”

“好哦！”喽们立刻争先恐后地入席。就在这时，花了了忽的一甩红袖，往洞房的方向去了，我看向蒙唏雨，蒙唏雨耸耸肩。然后偷偷给我一个眼神，我立刻跟了上去。只是没想到在幽静之处，花了了叉着蛇腰正在等我。

“哟，我洞房你也跟。想学啊花了了一脸不正经。

汗，从额头刷拉拉地流下：“不是，怕你玩地过火逼死人家。”

“哦呵呵呵男人能被这事逼死，那可真是母猪会上树了，放心，我只是去跟他玩玩，要不要一起？”花了了挑眉，我狂汗。

“想看就跟来。”花了了的话里充满诱惑。好吧。我无耻，我跟去了。

花了了推开房门，我躲在窗外，真是无耻啊，再次面壁检讨。只见君临鹤低头拧眉坐在桌前，边上是手拿钢刀的女兵。。。这个非正

常的世界。果然什么都不正常。

“出去出去。”花了了挥退房里看管君临鹤的丫鬟。扭着腰走到桌边，君临鹤立时站起。浑身陷入戒备。

花了了轻笑，给自己和君临鹤都倒上了酒：“想反抗是没用的，你现在没有功力，我杀你易如反掌。”

“那你就杀了我！”君临鹤视死如归。

“哟，我哪儿舍得啊花了了往君临鹤靠去，君临鹤立刻闪身，花了了没有扑中，就拿起了酒杯：“来，我们来喝合卺酒。”

“哼！”君临鹤冷哼，花了了上前，君临鹤就退后，花了了再上前，君临鹤就再次退后，这一进一退之间，竟是将君临鹤逼近喜床。

“来嘛君了，奴家还不知道夫君名讳呢花了了再一进。

君临鹤冷目相对：“姑娘请自重！”

“自什么重！”花了了骤然阴沉了脸，“你这种男人老娘见多了，什么坐怀不乱，什么不近女色，老娘我呸！一个个都是闷骚，都是假正经！老娘看上你是你地服气，别敬酒不吃吃罚酒！”

君临鹤冷然相对，袍袖一拂：“不知羞耻！”

“你！”花了了往前一迈，忽的，她踩中了自己拖地的裙衫，“哎哟一声就往君临鹤扑去，瞬间，两人便双双倒入红鸾喜被之中，这绝对是故意的，花了了真阴险。

“讨厌做的裙子，绊脚。。。”花了了怒嗔。

“快放开！”然后就传来君临鹤的怒喝。

放开？我想花了了是肯定不放的，伸长脖子，使劲看。哟！花了了借着摔倒把君临鹤的衣领都扯开了，露出雪花花的香肩。君临鹤那件大开领的袍衫只要随便一拉就……嘿嘿嘿嘿，太色了，检讨，检讨in。

“你真坏衣服都脱了花了了紧紧贴在君临鹤地身上，用手指撩拨君临鹤赤裸的肩膀。

噗----这口血是我替君临鹤喷的。

“你！你！你这个不知羞耻的女人！”君临鹤气急。他此刻身上贴着那温香软玉，不知他会有什么感觉？这天机宫地人估计这辈子都没如此亲近女人吧。

“既然夫君这么猴急，那我……”花了了伸向君临鹤的腰带，我当即跑到门口大喊：“副寨主----副寨主----寨主叫你到前面罚酒去！”房门本就没关。里面一派春色尽收眼底。

花了了停下了手，扭头朝我就是狠狠一瞪：“扫兴！”

“副寨主，你再不去，那真是扫了大家的兴了。”我一语双关，笑得很是狗腿。

“知道了花了了懒懒起身。君临鹤竟是躺在床上不动了，花了了整了整衣衫，回头瞟君临鹤，“亲爱地，你可别那么快就忘记我哦然后含笑朝我而来，飘过我的身边，大声道，“好好看着大官人。”

“是！”我低头哈腰。恭送花了了。

就在花了了走后，房里立刻传来动静，君临鹤竟是一跃而起，顾不上整理衣衫就在房间里翻。

“喂，你翻什么呢。”

“解药。”君临鹤急切地翻找着，找了一会，他停了下来，低着头，右肩的领子还是滑落着，他浑身透着深深的怨气。他似乎遭受了很大的打击。

心中升起一股小小地负罪感，轻轻上前，伸向他滑落的领

他忽的扬起脸盯着我，我停下手。指着他的衣领，目光移向别处：“呃……你衣服还没穿好……”他揪心地闭上了双眼，痛苦地侧过脸，见他不动，我只有替他拉好了衣衫。花了了不过是调戏了他，他有那么挣扎吗？

“到底在哪儿！在哪儿！”忽然，他焦躁起来，猛地转身。双拳重重砸在桌上，震得碗碟直响，也吓到了我，一时不敢言语，只有静静地看着气郁中的君临鹤。

“我君临鹤竟被如此羞辱，如何还有颜面站在同门之前！”他猛然抬头。目光锁住了酒壶。“我已破了色戒，多一样不多！”忽然。我恍然意识到花了了的勾引和调情在我们地眼中并不算什么，但对于君临鹤来说，就是毁了他地名节，让他破了戒。

对于君临鹤这类人来说，名节比生命更为重要。这让我想起了《天龙八部》里虚竹破戒地最初，也是痛不欲生。似乎，我好像真地玩过头了。

君临鹤忽然将酒壶抢入手中，转向我，我下意识道：“放心，我不会说出去！”

“我问你，这东西是不是能让人忘记所有的事情！”竟没想到君临鹤会有此一问。

“呃……至少可以暂时忘记……”

君临鹤捏紧了手中的酒，猛地就往嘴里灌，我当即上前抢走他手里的酒：“你疯了！现在逃跑要紧，你喝什么酒！”

“咳咳咳……”君临鹤被酒辣地直呛，“咳咳咳……哈哈哈……我，我君临鹤今日要将清规戒律一概破之。”

“破你个头，副寨主不过是调戏了你，哪有破色戒那么严重，别吵了，再吵把人都引来了！”我拉起他就走。

“戒焦，戒躁，戒贪，戒酒，戒女色，戒杀生……”君临鹤在我身后轻喃，却是不动。回头一看，他满面桃红，眼神陷入迷醉，拔会吧，这么关键的时刻，他玩酒醉！

“君临鹤！你不会吧，就那么几口就醉了。”我拍他的脸，脸烫地像发烧，我彻底无语了。

君临鹤晃晃悠悠地看向我，笑了：“姑娘，多谢你救我……”

完了，真醉了，还会笑了！没办法，只有把君临鹤往后背一背，良里格西撇的，百来斤的男人，若不是有内力，我早趴下了。这小子也真是死脑筋，不过是被女人压了压，啥事都米做，就这么想不开借

酒消愁，把清规戒律全都破了，若是真让花了了继续下去，这君临鹤准自杀不可。

他也单纯，花了了的酒都敢喝，谁知道里面会不会被放春药。

无良手机已买，。。。。自被偷起已经有两个月了。。。这个月才有稿费地说，请有无良电话的速速给无良发消息，写上姓名，谢谢。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一章 乖，叫姐姐

“师傅……徒儿让您失望了……”

君临鹤在我耳边轻喃，淡淡的酒香钻入我的鼻息，哎，这个世界不是非正常的吗？看来守节的人还是很多，例如这个君临鹤。

跃出山寨，顺着山路直下，小离应该已经在山脚下等我。

“师傅……徒儿不是有意破色戒的……师傅……徒儿知道错了……好清凉……舒服……”某人的热脸开始往我脸上贴，喂喂喂，老大，你别把我当冰块啊。

脖子被君临鹤的双手圈起，而且越来越紧，不行了，太紧了，他几乎整个人的力量都挂在我脖子上，我快不能呼吸了！

“真舒服……”他倒好，越来越舒服了。我当即松开双手，君临鹤整个人就从我后背滑下，圈住我脖子的双手也顺势向后一带，差点勒断我脖子。

“君临鹤----”我用力拉开他的双手，终于获得喘息的机会，“呼，呼，咳咳咳……丫的，自己找罪受。”

“姑……娘……”君临鹤似乎清醒了，估计是我的体温让他清醒，我立刻甩开他：“清醒了！就自己走！”“你……”他晃着身体，视线迷离，我无奈地叹口气：“看来是走不了了。”他的身材我如果公主抱也不方便。而且，形象会很吧，一个穿着大红喜袍的大男人被我公主抱。。。还是背吧。

我再次拉起他地双手，背上他。

“姑娘……不可……”他含糊地说着，努力保持自己的清醒。

“别嗦。你以为我高兴啊，我可警告你，不许再勒我，给我清醒点！”

君临鹤双手在我身前垂落，我背起他就跑，神力啊，自己都佩服

Chapter_19

自己，当然。还是要感谢鬼叔，若不是他，我也没这么深厚的内力，MS重生后又增强了。

一张温热的脸渐渐垂落在我的肩膀上，耳边是君临鹤呼出地热烫的气息："对不起……我不该喝酒……"

"放心吧，我不会说的，如果你师妹们问，你就说是权益之计。"

君临鹤陷入了沉默，山间的清风吹散了我耳边的热气。

"难道……师叔说得是真的……"

"什么？"

"他说大有之后方能大无……"

"什么乱七八糟的，我听不懂。"眼中闪过一道火光。我停了下来，在山脚下不远处，出现了篝火，一定是离歌！

"姑娘……你……身上为何如此冰凉……"君临鹤轻声而迟疑地问。

我微微侧脸。对着近在咫尺的君临鹤地脸扬起了一个神秘的笑："我说过，我是神仙。"君临鹤双眼迷蒙的，怔怔地注视着我。

起身跃起，清凉的山风扬起了我的发丝，我带着一身红衣的君临鹤朝那火光飞去。

"谁？！"君临鹤的师妹抽出了宝剑，此刻她们倒是变得机警。

我背着君临鹤还在半空中，寒光忽然晃过眼，分了心神。脚落地的时候竟是没站稳，于是，"扑！"我扑倒在了他们面前，抬脸，是离歌的脚。

"快，快把君临鹤扶开！"我对离歌的脚说。瞬间。身上就轻了，我狼狈地从地上爬起来。脚踝传来一阵刺痛，无法站立，身体下落，被人扶住，从他地身上飘来淡淡的药香："小

"小离，我脚好像扭到了。"我抓着离歌的胳膊，火光中离歌面色阴沉。

“师兄怎么了？”小丫头们很焦急，君临鹤躺在一边双眉紧皱，脸色潮红。

“醉了。”我说。

“啊！我们不能喝酒的！”小丫头们有点不知所措。

“过来。”离歌扶着我坐下。

“哎呀，好痛。”一接触地面，那只脚就痛如断骨，根本无法落地。

“别动，我看看。”离歌轻轻抬起我地脚，脱去了鞋袜。白皙的手指摸上我的脚踝，双眉皱起，“还没肿，这不是好现象。”他仔细地检查着我的脚踝，我见那边小丫头还在急，就说道：“你们师兄是为了让副寨主放松警惕，迫不得已，他也是为了你们，你们可不能出卖他！”

“我们不会的！”小丫头们急急表态，担忧地看着君临鹤，忽的，君临鹤一下子坐了起来，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前方，小丫头们被君临鹤这突然的举动吓得有些惊慌，小心地问：“师兄，你要做什么？”

“梳头。”君临鹤阴沉沉的说着，就像被鬼魂附身，他呆呆地抽开了头顶地丝带，一阵清风扬起，掀起了他那方红色头巾，飞向空中。长发如一块黑色的绸布随风飘扬。发丝遮住了他半边容颜，跳跃的火光里映出一张形如鬼魅的脸。

一抹红影掠过眼前，那方绸巾竟是飘落在我的手中。

“嗞！”一丝针扎的痛从脚踝而来，“小离，轻点。”

“怕痛就不要背个男人乱跑。”离歌低着头，声音有点沉闷，我甩着方巾：“你以为我想啊，谁知道这家伙是一杯倒。”

忽然，两个小丫头往我这里靠了过来，确切地说，她们都挨到我身边，这是以前从未有过地现象，之前她们巴不得跟我保持距离。

“你们干嘛？”我对她们态度依然不佳。她们怯怯地伸出手，指向君临鹤：“师兄……好可怕……”

我顺着她们地手望去，立时也是一身寒毛。

只见身穿红衣的君临鹤正用手慢慢地扒梳着自己地长发，目光呆滞，面无表情，就像一个女鬼在怀念死前出嫁之时。

惊悚啊……

“肿起来了。”离歌的声音拉回我的视线，果然脚踝肿地像个馒头，他双眉紧簇，“这伤不能拖，我去采药。”

“小离！”我拉住起身要走的离歌，“那个……你能不能别走啊。”我心慌慌地看向君临鹤，离歌淡淡撇了一眼君临鹤，然后冷冷看向君临鹤的两个小师妹：“别让君临鹤靠近小舒，不然毁了你们的脸！”离歌浑身的寒气骤然爆发，让两个小姑娘也是一愣。

“小舒……？”在离歌走后，两个小丫头疑惑地看着我，是啊，他们从来不关心我们是谁，自然也不知道我们的名字。

“舒雅舒清清，你们嘛可以叫我清清姐姐或是雅夫人。”我很是自得，欺小是我“良好”的品质。

两个小丫头有些不服地看我：“你占我们便宜，我们不会叫你姐姐的。”“不叫就不叫，我还不想有你们这么笨的妹妹。”

“你！你，你怎么，怎么这么无，无……”小丫头们咬着唇，气红了脸，依然骂不出口。

“无赖？还是无耻啊。哈哈哈……”看她们那个样子让我不由得想起了风清雅，记得当初她也是被我气地脸通红，却不知道该用什么词来骂我。

“对，就是无赖，无耻，讨厌！”一个小丫头红着脸说，另一个立刻慌张道：“晓珏，我们不可以骂人的。”

“可是，可是，可是她……”叫晓珏的小丫头气红了脸，我笑了起来：“你叫晓珏，那她呢？”

“干嘛要告诉你！”晓珏下巴一抬，另一个却是小声说道：“我叫晓慧……”

“晓慧！”晓珏对晓慧的自报家门很不高兴，然后瞪着一双大眼睛，“虽然你救了我们，我们欠你一个人情，将来定当奉还，相信你自

后也与我们不同路，大家各走各路……”

“谁----说我跟你们不同路了？”我嘴角扬扬，自己都觉得跟韦小宝有的一拼，晓慧和晓珏立时睁圆了双眼：“你，你，你……”

“呵呵，我们真是有缘，以后就请两位妹妹多多关照。”

“谁是你妹妹！”晓珏脾气比那晓慧犟，“你才不配做我们的姐姐呢！我们天机宫的女孩都是纯善的好孩子，哪有像你这么坏的，你……”

“晓珏，晓珏。”晓慧拉晓珏的袖子，面露惊恐之色，晓珏厌烦地推开晓慧，“别吵，我要跟这个坏女人好好讲讲道理，告诉她女孩子到底应该是怎样的。”

“晓珏！”忽地，晓慧大喊一声，就将晓珏扯开，晓珏也怒了，朝晓慧转去，瞬间，她脸上也出现了慌张之色，两人的目光都朝我身旁望去，怎么回事?

只觉得身边阴风阵阵，眼角的余光中出现了红色的身影，之前一直注意两个小丫头，所以没有戒备四周。

此时此刻，晓珏和晓慧害怕地紧挨在一起，惊恐地盯着我的身侧，心里咯噔一下，立刻朝原先坐着君临鹤的地方看去，那里，空空如也。

某人尸变了。。。。

共宅的亲们，今晚七点---九点将进行第二次大会，欢迎大家一起参加商讨八夫的去向，^^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二章 酒后失魂

乃们，乃们。。。。。ORZ。。。偶无语了，不要见一个爱一个好不好，留一个纯洁的吧。小君我是打算保全他的处子之身的。。

有人喝醉了乱唱乱跳，有人喝醉了吐地及其壮观，有人喝醉了一动不动，例如君临鹤，还有，别信那些借酒乱性的，他们反而清醒着呢。

“还我。”阴冷冷的声音从身旁而来，我费力地转身看向这个直挺挺站在我身边的君临鹤，他双目依然呆滞，脸上没有丝毫表情，一头长发散落，在风中轻扬。

“还我。”他伸出了苍白的手，长长的透明的指甲在红袍下映出一片血红。

“你……要什么？”我小心地问，君临鹤此刻巨恐怖。

君临鹤神情没有丝毫变化，只是看着我：“还我。”还是那两个字。到底还什么啊。阴森森的风吹得篝火乱颤，君临鹤阴沉沉的面容变得诡异。

“快还师兄。”晓珏和晓慧在我身后轻声说，我转头，压低声音：“到底还什么？”

“头巾……”两个人发急。

头巾？我朝手上看去，是那块红色的方巾，我立刻回身放到君临鹤的手中：“给。”君临鹤呆滞的目光缓缓而下，看了头巾一会，忽的，伸到我的面前：“给我梳头。”

虾米！！！那请问Mr君你刚才拆下来做什么？

君临鹤兀自坐到我的身前，将一头长发对着我，阴风阵阵。长发飘飘，鲜红的衣服，白花花地脖子，立刻，一个哆嗦。

有了第一次的经验。我很快就把君临鹤的头梳地一丝不苟，全都包在那一方头巾里，能不快吗？谁高兴长时间对着这么一个阴森森的人。

“好了。”我说，晓珏和晓慧都躲在我的身后。

一双惨白地手摸上了自己的头，黑乎乎的长发，红艳艳的头巾，细长的泛着白光的手，立刻。我和两个小丫头一起哆嗦。

“我要学。”他慢慢转身，用那呆滞的失魂一样的目光看着我，我咽了口口水：“呃……没人做练习对象……”

“有。”君临鹤缓缓抬起下巴，把呆滞地目光从我上移开移到我的身后，立刻，晓慧晓珏一个哆嗦，君临鹤指向她们，“她们不是人

吗？”

老兄，问题是我们现在觉得你不像人啊……

“过来。”君临鹤下了命令，晓珏晓慧的脸比哭还难看。她们怯怯地走到我的面前，君临鹤跪坐到我的身边：“好了。开始。”太诡异了，从没见过酒醉后喜欢给别人梳头的。

晓珏和晓慧继续扭捏着：“你给师兄梳。”

“不行，还是你吧。”

“师兄不是外人。”

“可是师兄也是男人啊。”

“梳个头不算什么。我不会说的。”

“那你去，我也不会说的。”

“你们还不过来！”君临鹤忽然发出一声厉喝，吓得两个小丫头也不管是谁就往我们面前一坐，不敢再次出声。

晓慧坐在我面前，很担心地看身边的晓珏，晓珏红着脸，垂着脑袋，咬着红唇。

她们的发型很简单。头上地发饰也很少，朴素淡雅，应该是天机宫的一种着装要求吧。轻轻拆下晓慧的发饰，君临鹤看着我的手，也拆下了晓珏地发饰，长发在他指尖散落。晓珏身体微颤。呼吸似是因此而紊乱，君临鹤面无表情地坐等我。

温柔地用手指扒梳晓慧的长发。君临鹤也照做。

“咝！”晓珏皱起了脸，晓慧同情地看她，我立刻对君临鹤说：“轻点。”也不知君临鹤是否能听见，可是结果表明，此刻的君临鹤完全处于某种失魂状态，他依然那样梳着，可怜的晓珏痛得直抽气。

为了减轻晓珏的痛苦，我决定梳一个简单的发型，将长发齐眉挑出两束，用丝带绑起。再看君临鹤，他学得很认真，他细心地将丝带缠住了那束长发，然后，盯着晓珏的后脑勺看了一会，唇角竟是扬起了一个幅度极小的微笑。

然后，他慢慢闭上了眼睛，身体朝我侧倒下来，就像附在他身上地鬼魂离去，他终于安静了。我立刻伸手接住他的身体，可不能让他倒在我腿上，岂不便宜了他。

空气里是从他身上而来的淡淡的酒香，我抱着他放也不是，不放也不是。

“快，快扶走你们的师兄。”

晓慧听见我的声音立刻转身，而晓珏还陷入某种呆愣中，她红透地侧脸上是一种难以言喻地少女怀春的表情。

“师兄他。”晓慧手忙脚乱地扶起君临鹤放到一边，“他没事吧。”

“没事，应该是睡了。”我继续看晓珏，君临鹤即俊美又地位崇高，崇拜和爱慕君临鹤地女孩应该不少。记得天机宫并非完全绝情，似乎两情相悦也是可以下山成婚，不会遭到同门唾弃，转为俗家弟子，就像武侠小说里的峨眉武当，只是修仙之路便从此断送而已。

眼眸中映入了青色的袍衫，是离歌回来了，他又是那样阴沉沉地站在暗处看我，他看着我的眼睛，似是在纠结什么，又似是在回避什么。然后，他垂下了眼睑走到我的面前，将草药放到一边，似是无意地瞟了一眼君临鹤：“他怎么在这儿？”

“说来有趣，他一定要学怎么梳头，喏，晓珏的头就是他梳的。”我指向晓珏，那傻丫头还愣着。

离歌淡淡看了一眼，身上的寒气便慢慢退去。

“恩……”忽地，君临鹤发出了一声酒醉后的呻吟，他烧红的脸难受地皱起。

“喂，你们应该照顾君临鹤。”见两个傻丫头一个发呆，一个无措，我就忍不住提醒，“就像照顾发烧病人一样照顾他就可以。”

“哦。”晓慧立刻行动起来，她推了推晓珏，晓珏才回神，晓珏留下，晓慧走到一旁的溪边取水。

“恩……”君临鹤难受地翻身，离歌见他往我靠近，便将我抱起，我忍不住笑了。

“笑什么？”离歌抱着我问，我自嘲道：“我成了冰块，今后夏天到是舒服了。”

离歌垂眸，似是想了想，唇角竟是向上扬起，似是发现了什么好事：“以后我的药材能放你房间里吗？”

“啊？不要！”当我的房间是冰库啊。转过脸，拒绝他，正好看见晓珏和晓慧，她们脸红红的，偷偷往我这边瞟，我拍拍离歌，“你还是快把我放下，不然天机宫又要说我们有伤风化了。”

离歌露出了不解的神情：“你背君临鹤不算有伤风华，为什么我抱你就是了？”我看着离歌半天没说话，是啊，背和抱有区别吗？同样是肢体的接触，为何意义却大大地不同？

离歌轻轻把我放下：“你的脚是那君临鹤害的。”离歌的眸子里滑过一道杀气，我沉声：“小离，这是意外，别又想着杀人。”

“你多虑了，他是明玉的人，我不会动他。”离歌说得很淡，但是我听着很奇怪。

“小离，你看晓慧和晓珏，你猜她们谁喜欢君临鹤？”在离歌给我包扎的时候，我一直在观察那两个丫头，虽然她们高傲地目中无人，但也正是她们这个年纪所拥有的轻狂，真让我羡慕，尤其是她们少女初怀春的样子，更让我想起了美好的高中时光。

离歌转头看了一眼：“晓珏。”说完便继续给我包扎。

“你怎么知道？”

“她一直看着君临鹤……”离歌再次检查了一下我的脚踝，然后坐到我身边，靠在了身后的树上，“你这几天都不能下地。”

“那我怎么走？”

“我背你。”离歌闭上了眼睛，脸慢慢朝一旁侧去，他累了吧。

篝火的对面，是君临鹤和晓慧，晓珏，就像每次夜宿一样我们和他们隔火相望，而今天，却与以往不同，君临鹤醉了。晓慧支撑不住地睡去，而晓珏依然守护在君临鹤的身边，有很多感情在平时并不容易发现，而当你发现的时候，其实那份情已深。

“小离？小离？”我戳离歌，离歌微微皱眉，长长的睫毛颤动了一下，没有睁开，似是睡得深沉。

既然如此，我就不客气了，往他身上一倒，嘻嘻，借个大腿用用。

求粉红票票，有票票的尽管砸给小廉子，小廉子会牺牲各大男配的美色，满足大家的要求滴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三章 纠结于失节的小君

一梳梳到底,二梳白发齐眉三梳儿孙满堂……梳头……给我梳头……

我猛然惊醒，心跳砰砰砰直响，做噩梦了，都是君临鹤害的。

清晨林间的空气清新，晨光将水汽染成了浪漫的淡金色。视野中，是令人舒适的亮绿。

“做噩梦了？”离歌轻轻扶住了我的肩。

“对不起，吵醒你了。”此刻似乎还早，四周很静，只有雀鸟的欢叫和溪涧潺潺的声音。篝火似乎熄灭不久，还残留着缕缕青烟，青烟之中，依偎着晓慧和晓珏，却不见君临鹤。

“想喝水吗？”离歌轻轻地问，我点点头，总要洗漱吧。

离歌起身，要来抱我，我扶住他的手：“我只是扭伤了，不是残废。”离歌垂下了眼睑，遮起了里面的神情，糟糕，离歌以前是残废……

“我……好像又说错话了，我嘴真笨。”

“没关系。”离歌弯下腰，还是将我抱起，我想说放下，离歌却说在了我的前头：“请让我抱你，在你不能走的时候，我希望能成为你的双脚。”离歌柔和的目光中带着一分期望，心里百味交杂，说不清，道不明。很感动，但却不知该如何表达。

离歌太敏感，心伤又未痊愈，我怕自己会给他带来更多的伤害。既然他这么说，那就由着他吧。反正我也不吃亏，离歌身上的味道还是不错滴，可以安神。

“小舒，我们是不是可以跟君临鹤他们分开了？”离歌将我放到溪涧边，随口问。

我用水简单地洗漱了一下，说道：“那你身上有银子吗？”

离歌微微张了张嘴，然后垂下了头：“下次出来我会记得带钱。”

“这不怪你。”我笑了，拍了拍他地肩。“毕竟是我半路拐走你，小离，你可曾恨过我？”

离歌看向我，眼神闪烁不定，他转过身，用溪水洗了洗脸，起身：“我去采药。”

啊？又采，这明显就是在逃避我的问题。

离歌的背影消失在眼中，四周便陷入最初的宁静，偶有山间的鸟儿从眼前划过。落在身边，好奇地朝我张望，小心地向我跳进。摸了摸身上，摸到一个干瘪地馒头。MS有两天了。话说，这个世界的馒头质量巨好，两天不坏。

掰成碎末轻轻放在一臂之外，然后退后一点看鸟儿啄食，我果然无聊。

忽的，眼角的视线里漂过一抹红影，我愣了愣，竟是君临鹤那件大红喜袍。它漂浮在溪涧里。下意识伸手截住了红袍，往溪涧的上游望去，圆石重叠，望不到人影。难道？莫非？某人在洗澡？还是，换衣服？！

哎呀！我现在动不了！！。。。第一反应居然是想去偷看。。。。

可惜了，多好的袍子啊。我拿着大红喜袍舍不得丢。君临鹤定是痛恨昨晚的一切。才会将这件袍子丢弃，袍子是无辜的。他不要，我留着，下次改改骗离歌穿，他穿着一定也很好看。

既然如此，就洗了它，于是，我很无聊地洗这件袍子。但是，目光还是控制不住地往上游瞟，君临鹤换衣服耶，我并不色，可是我对不男不女，不不不，是雌雄莫辩地君临鹤很好奇。记得小说里对这类美男的描写都非常的唯美。

金色的晨光洒在那一身暖玉般的肌肤上，沐浴在充满圣洁的光芒中的君临鹤会是怎样的画面?

慢着? 怎么离歌冒出来了? 恩? 他怎么跟君临鹤一起? 难道……眼前立时浮现了一幅画面……

还是那朦胧的晨光，翠绿的树影，清丽出尘地身影，及膝的长发如同瀑布，顺着那完美的曲线而下，遮起那一身晶莹的身躯。离歌怔立在圆石边，久久不能回神，这林间地精灵是谁?

好萌啊……

“小舒。”离歌的那张易容的脸乍然出现在我的面前，打破我脑海中唯美的画面。

“呃……你怎么跟君临鹤一起回来? ”我看向一边的君临鹤，长发依然披散，他看见了我手中的红袍，怒容立时浮现。

离歌将草药放到一边：“碰巧。”

碰巧的啊……其实我很想问离歌撞上君临鹤地时候小君在做啥?

“这是。”离歌看见了我手中的袍衫，我将红袍拎起，看向脸色阴沉的君临鹤：“应该是君临鹤你的吧，我觉得可惜，就……”捡字还没出口，立时寒光划过眼前，手中的红袍就化作了片片花瓣，飘落在水中，随着溪水远去。

“你，你，你也太浪费了吧。”我手里只剩两块破布，“你知不知道这袍子料子多好，就算你看不顺眼给我又怎么了? 还可以当几个钱。”

“昨夜之事，不堪回首！”君临鹤气红了双颊，手提青葱剑怒不可遏。

有必要吗? 别的男人花钱都得不到花了了地投怀送抱，他真是不知足? 看他长发飘飘地样子我就问：“那你还要不要梳头啊。”

“梳头? ”君临鹤拿起了自己散落的长发，清凌凌地眸子瞬间收缩，似是想起了什么，立时朝我望来，我笑得唇角扬扬。

“我，昨晚，我！”惊慌浮上他的脸，脚步竟是有些不稳，他抚住自己的额头忽的笑了起来，“呵呵，哈哈哈----”他仰天长笑，笑声回荡

在树林之间，惊醒了篝火边的晓慧晓珏。

离歌淡淡地瞥了一眼那发了疯般大笑的君临鹤，然后拿起我的脚轻轻揉捏：“痛不痛。”他问着，无视身周一切。我摇摇头，继续看君临鹤和跑来的晓珏晓慧。

“师兄！”晓慧晓珏赶紧上前，“师兄你怎么了！”

“你们昨晚为何不阻止我！”君临鹤怒喝。晓慧晓珏立时目瞪口呆，怔立在原地：“阻，阻止什么？师兄？”晓珏小心地问。

“师兄……是指梳头？”晓慧躲在晓珏身后。

“哎！你们啊！”君临鹤沉重地叹了一声，懊悔地摇头，“师兄我还有何颜面站在你们面前。”

“师兄，没关系，我们不会说出去的。”晓珏大着胆子迈前一步，晓慧紧跟着点头：“是的，师兄，你也是为了我们才陪女寨主喝酒的，我们如果说出去天打雷劈！”

君临鹤立时扬起脸，我震惊，这也太夸张了吧，喝个酒就天打雷劈了？

“可是，可是，晓珏师妹，我，我昨晚……”君临鹤咬紧了下唇，似是难以启齿，他撇开双眸，如同无法面对晓珏。

“没，没关系的，师兄……”晓珏也是满面通红，我彻底无语，这是我所处的那个世界吗？我怎么感觉一下子进入另一个讲究男女授受不亲的世界。

“喂！”我终于忍不住了，“君临鹤，不过是梳个头而已，你愧疚什么？这样的话，我昨晚背你下山岂不是要对你负责了！”

君临鹤的脸瞬间又红一分，长发下精巧的耳朵已如红玉。他垂下脸，似是不敢看我：“姑娘，我……”

“修仙不就是为了摆脱红尘？什么男男女女，身份地位，都对你们来说是一种无的状态，大家一起修仙就是兄弟姐妹，自家亲人计较什么？”我不会说“道”理，只会说大白话。

君临鹤愕然地看向我，薄唇微张，清澈的眸底是震荡的波纹。

“对啊，清清姐姐说地没错，我们都是兄弟姐妹，拘泥于小节做什么？”晓慧红扑扑的脸纯真可爱，嘿，小丫头终于肯叫我姐姐了？“

“清清……”君临鹤看着我轻喃。

“清清？”离歌疑惑地问，我笑着对他眨眨眼，他似乎明白了什么，唇角带出一个微笑，开始给我换药。

“啊，师兄你还不知道吧，这位姐姐叫舒雅舒清清。”晓慧跑到我身边，“清清姐姐，你的脚好点没“你的脚……”君临鹤随着晓慧的目光看向了我的脚，再次陷入回忆。

晓珏垂着脸走到他身边：“师兄，清清姐姐昨晚背你的时候把脚扭了。”

君临鹤从回忆中骤然回神，神情复杂地盯着我红肿的脚踝，那张脸简直比虐心还要虐心，有感激，有懊悔，有矛盾，有忧虑还有许多读不懂的复杂。

忽的，他走到离歌身边：“让我来。”

离歌微微侧身，挡在他身前：“不用。”

“可是，可是我……”君临鹤半跪在离歌身后，撇开脸一时不知所言。

“你什么都不用做。”离歌冷冷地说，麻利地包起了我的脚踝，“离小舒远点，以免再伤到她。”

君临鹤的胸口剧烈的起伏着，深深的呼吸声溶入空气。

抱歉，晚了，商场大减价。无良廉省钱去了。。。看，无良其实跟大家一样，爱贪小便宜in。。。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四章 我的保姆，我的离歌

“喂，君临鹤。”我叫了一声还在纠结的君临鹤，君临鹤朝我看了一眼却又匆匆撇开脸，那副窘迫的神情很逗，于是我说道，“要不要梳头？”

君临鹤身体一怔，竟是僵直了。

我笑了：“小离，你帮君临鹤梳头吧。”

离歌抬眸看向我，眼中的寒气表明他不愿意，我撇撇嘴：“难道要我？”

“我来。”离歌立刻移到君临鹤的身后，君临鹤微微垂脸，一动不动。他侧对着我，在他身前的溪水里映出了他放松了的脸。

“谁有发簪？”离歌问，立刻，晓珏从头上拔下了一根男女都可用的木簪放到离歌面前。离歌拾起君临鹤坠地的长发，迅速爬梳了一下，细如蚕丝的长发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在离歌纤长的指尖流淌。

离歌面无表情地将君临鹤的长发全数挽起，就如同在做一件任务，这让我有点失望。让离歌给君临鹤梳头可以说是我的处心积虑，结果到最后，什么萌点都没看到，一个面无表情，一个浑身放松。丫的，一点YY的余地都没有。

然后，君临鹤就速速戴上帏帽，大家在他的带领下，再次上路，一路皆是无言。很是沉闷。

有人背着很好，不用走路，可是，人是要吃喝拉撒的。例如，我现在想嘘嘘了。。。怎么办？啊。。。。原先是几个女人约好一起，女人是群体动物，就连上WC也喜欢一起，所以便不觉得尴尬，而现在，我怎么说？

“小离。”我伏在离歌耳边轻轻地说，“我想下来。”

离歌微微侧脸，我立刻往后退了退。差点亲到他。

“我不累。”他说了一声。满脸黑线，我也不累，可我憋地慌。离歌说完就继续背着我走，君临鹤他们还是走在我们前面，依然带着他们地帷帽，可是脚步明显比以前慢了。

忽地，晓珏和晓慧停了下来：“师兄，等我们一下。”她们手拉着手，这是一种暗号，君临鹤停了下来。转回身的时候，我感觉到了他的目光，他这一路走来，时常注意我和离歌。他也学会关心人了。

“好，我们休息一下。”他就地坐下。

晓珏晓慧朝我而来：“姐姐要不要方便一下？”

好人啊……当然，我没有表现出极想去方便的欲望，这就是女人，在男人面前总要注意点形象，尤其是两个美男子面前。“恩……也好。小离，放我下来吧。”离歌轻轻放下我，晓慧晓珏立刻上前搀扶。离歌冷冷地看着她们：“小

“知道了。”晓慧笑得很是灿烂，自从那一劫后，两个小丫头对我们的态度有了明显地改变，虽然她们在君临鹤的面前依然不敢多言，但在我这里却是活泼地像小鹿。

然后，三个女人丛林共蹲。我更惨。几乎是单脚，这让我想起了龙皇。啊。。。。。最后是晓慧给我系的腰带，自从摈弃前嫌，晓慧对我是越来越亲。

“清清姐姐，那个哥哥是不是你……情郎？”晓慧好奇地问，她和晓珏一人扶我一边。我斜睨晓慧：“你们是要做仙女的，人间情爱应该与你们无关吧。”

“恩……”晓慧鼓起了脸，“他对姐姐真好……”

“怎么？羡慕？”我又忍不住调侃她们，“羡慕就也去找一个啊。”

“我们不可以……”晓慧撅起了嘴。这场关于情爱的讨论在两个丫头的沉默中告终，这应该是她们第一次和一个外人讨论这个话题。

傍晚时分，我们便到了一个小镇，在走到一家客栈前的时候，君临鹤停下了脚步，看向我和离歌：“我们从今天开始就住在这里，等清清姑娘的脚痊愈后再上路。”

心中滑过一丝惊讶，君临鹤是想尽快还我人情吗？

“师兄，这样会耽误行程。”晓珏在帷帽下提醒。

君临鹤朝向晓珏：“就这么决定。”说完，就率先进了客栈。

离歌看了看周围，视线停在某处：“小舒，这里有布店，要不要添些衣服？”

“好啊，明天就去。”

“可是……我们没钱。”

“君临鹤有就行了。”我小声地在离歌地耳边说，离歌的身体僵直了片刻，竟是扬起了唇角，露出了一个我从未见过的微笑，心中有了小小的成就感，我让离歌笑了。可是，这个微笑很快消失，他再次变得面无表情，背着我进了客栈。

“哟！是天机宫的真人，您几位这是……”小儿立刻迎了上来。

“住店。”君临鹤傲然而立，“五间上房。”

“呀，真人，您来得真是不巧，只剩三间上房了，就连其他下等的房间也没了。”

“怎么会？”君临鹤不解。

小儿陪笑：“真人，您忘了，就快天机宫的仙丹大会，这不是许多贵客都往您天机山赶，本镇就小店一家客栈，所以便客满了，这三间空房还是前三位客人刚走空下的。”君临鹤转身朝向我们，白纱遮住了他的神情：“这位公子，如不嫌弃……”

“我跟清清一间。”离歌冷冷地说完便看向小儿，“带路。”

“是。”小儿立刻走在了前头，君临鹤怔怔地立着，晓慧晓珏帷帽动了动，跟上了我和离歌。

“仙丹大会是什么？”我问晓慧晓珏。

晓慧拿下了帷帽，满脸自豪：“就是炼制仙丹的大会，很多修真炼丹地前辈都会拿着自己修炼一年的丹药前来比赛，除了我们天机宫，还会有别的道观仙宫，反正年年都是我们天机宫赢。”

原来就是磕药大会。。。。----！！反正我就是这么理解的。。

“两位客官，请。”小儿打开了一间房地房门，进屋后，离歌冷冷地瞥了一眼好奇地看着我们的晓慧晓珏，立时，两个丫头赶紧跟着小儿离开我们的门前。

离歌关上了房门，渐渐关闭的房门间，出现了君临鹤的身影，他身形微微一顿，低垂的帷帽里，是他不可见的神情。然后，他再次往前而去。

“小离，你也该想个名字，现在我们跟君临鹤一起，难免会提及姓名。”

离歌将我放在了床上，柔软的床铺让我全身瞬间放松下来。“他们不认识离歌。”离歌走到桌边，给我倒了一杯水。

“啊？他们不知道你？可是你之前跟玄明玉同住鬼哭谷。”我接过水不解。

离歌拾袍坐在床边，面朝外侧，淡漠地脸上依然没有什么表情：“明玉自从进入天机宫便很少回鬼哭谷，而我不喜与外人接触，所以都是明玉前来。鬼哭谷常年被毒雾环绕，因此天机宫的人不敢进入，那里对他们来说是禁地。”

“原来如此……那……你们又是怎么救了……风雪音？”我小心翼翼地问，离歌神情略有所动，眼睑微抬，双眉开始慢慢簇起。

“对不起，小离，你不想回忆就不要想了。”我握住了他的手臂，想分散他的注意力。一直以来，我想帮助他走出那个阴影，逃避没有任何作用，只有勇敢地去面对，才能获得解脱。

忽地，离歌的左手覆上了我握住他右臂的手，然后握紧：“如果可以时间倒流，我绝不会救她。”

“我知道，我知道。”

“不！你什么都不知道！”忽地，离歌朝向我，原先淡漠地眼中被仇恨覆盖，“你永远不会知道那个女人对我做了什么！”

“离歌，你地腿已经没事了。”

“不仅仅是腿……不仅仅是腿！”离歌忽然愤怒地嘶吼了一声，他扬起脸深深地吸了口气，喉结上下颤动，然后，他缓缓俯下身，伏在了我的小腹上，我一惊，却是不忍心推开他。

他慢慢闭上了眼睛，抱住了我地身体：“小舒，对不起，我没有一天不想报仇……”

“我知道……”缓缓抬起手，迟疑地放在了他的发间，丝丝长发，透着冰凉。

“你会不会讨厌我……”

“不会。只是，现在不是时候。”

“我要杀了她，杀了她……”离歌低哑地重复着那三个字。

离歌……我该怎么帮你……

乃们真没人性，捂脸哭in，小君那么纯洁，无良都舍不得TX的说。。。。

PS，本书到最后，真的是没几个小处了，小君真的不忍心下手啊。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五章 休息，休息一下

哎……难道真的要牺牲小君？可怜的小君……

抱着我的离歌在微微颤抖，是恨？是愤怒？还是痛苦？

风雪音对我来说还是很陌生，然而她却与我身边的人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仿佛在我的生活中，都离不开她的影子。

她是风清雅的姐姐，是轩辕逸飞的妻子，是南宫秋的主子，是离歌的仇人，还有，还有许多，许多……

即使轩辕逸飞心中未把她当妻，南宫秋未把她当主人，可是他们之间，却因为各种利益和冲突，彼此束缚着。

风雪音，究竟是怎样的女人？

“杀了她，真能让你忘记仇恨吗？”我轻抚离歌的长发，丝丝长发如同离歌的痛苦和哀伤。

“至少……在杀她的时候，我会开心。”离歌闭上了眼睛，深沉的呼吸声在这寂静的房间里回响，他伏在我的身上，是那么安静，可是那明显的呼吸却带出他心中的不平。

我好奇于离歌的过去，可是此时此刻，不是提及的时候，我所能做的，也只有这样静静地陪伴他。

离歌说，风雪音对他的伤害，不仅仅是腿，那还有什么？风雪音那么爱离歌，却为何要如此伤害他？难道……是恨？风雪音恨离歌，

只有一个原因，就是因爱而恨。心中是说不出的疼惜，想抚上离歌的脸，但想到他不喜别人地碰触。便依旧放在他那泛着凉意的长发上。

可是，我不是别人啊，是他心中的圣灵。慢着……圣灵M不会做出这种WS，不！我是关心他，心疼他。。。才想用抚摸的方式安抚他。Orz！！！讲不清了。。。

“笃笃笃。”忽地，有人敲响了房门，终于结束了我这想摸又不能摸的纠结。

离歌狭长地微微上吊的眼睛慢慢睁开，眼底滑过一抹寒光。他慢慢起身，走向房外，他的身上还穿着有间山寨小喽的衣服。

从我这个角度看不到房门，之间有拐角和屏风。

在离歌走出去没多久，便听见开门的声音。然后，却是一阵沉寂，怎么回事?

“这个对清清姑娘的脚伤有……”原来是君临鹤。

“不用。”离歌竟是打断了君临鹤，然后就关上了房门。哎，离歌还是这样不近人情。人家好心送药就收下嘛。像君临鹤这种人一天不为我做些什么，良心是一天不会安滴。

“是君临鹤？”我问。

“恩。”离歌淡淡地应了一声，“过会热水就会送来，我去把晓珏晓慧叫来。”

“叫晓珏晓慧？”我疑惑，送热水和她们有什么关系。

离歌沉静的目光停落在我的脸上：“你一个人沐浴我不放

瞬时，我居然脸红了。只因听见了这句话。我那长城一般地厚脸皮发起了烧，没想到离歌居然会如此细心。似乎，我开始接触到了真正的离歌，那个并不冷漠敏感。而是细腻热心的离歌。

“小舒？”离歌见我盯着他看，眼神闪烁了一下问，“怎么了？”

我笑了，转而认真地看着他：“离歌，等他们……淡忘我，我就陪你去找风雪音。。。”

“小舒你。”离歌有些惊讶，我难得地变得深沉：“不仅仅是为你。”

“还有他们？”离歌的声线变冷，脸上的欣喜不在。还多出了一分自卑。

“不，他们不需要我，只是，我对风雪音越来越感兴趣了。”心中莫名其妙地出现了一分斗志，是为了离歌，为了秋。为了逸飞。为了风清雅和更多更多的朋友们。他们对付风雪音或许不需要我，但是。我却真的想去跟风雪音较量一下，别浪费了我这总是重生的命。

老师说，我们要做有为青年。^^

离歌站立在我的床边，凝重地看着我，许久都没有说话。奇怪，我说陪他回去对付风雪音，他怎么反倒不开心了。

晓珏晓慧来的时候还给我带来了换洗地衣服，还是她们天机宫的“宫服”。然后离歌就守在门外。

“清清姐，你的朋友真奇怪，为什么不接受我们的药膏？”晓慧满脸奇怪。

我笑了笑，没说话。晓珏晓慧只是帮助我沐浴，但不是服侍我，所以她们两人就坐在浴桶边和我说话。

“清清姐，你们，你们到底什么人？”晓慧这丫头对我和离歌越来越好奇，而晓珏，却是在旁边不语。

我懒得解释，但又不能乱说，所以我决定引开话题：“你们有钱吗？”

“啊？”晓慧眨巴着眼睛。。

“借我点，我到家还你们。”

“姐姐要做什么？”

“买衣服，我总不能总是穿你们天机宫地衣服。”

“姐姐好奇怪，出门都不带衣服。给。”晓慧大大方方地拿出了荷包。

“还有这药膏我收下了，免得君临鹤睡不安稳。”

“哈哈，清清姐对我们师兄真了解，师兄欠了姐姐人情，如果不还上，一定会一辈子不安心。我们天机宫的人都是有恩必报的，姐姐要我们做什么，我们一定会做。”晓慧推了推晓珏，“是不是？”

“恩……是。”晓珏点点头。晓慧疑惑地看她：“晓珏，你怎么回事，这两天总是一个人发呆。”

怎么回事？嘿嘿，怀春呗。于是我刻意说道：“哎呀，你们的君师兄人品好，相貌好，性格又好，修仙太可惜了。”

“啊？清清姐怎么说师兄修仙可惜呢？修仙可是师兄最大的梦想啊。”

“当然可惜。”我坏笑地看向晓珏，“这么好的男人应该是留下做夫君，而不是做神仙。”

瞬间，晓珏的脸立刻布满红霞。

逗弄小丫头是本人一大恶趣。而我更无耻地将她们银子骗到手后，就将她们遣回，我怎么可能会还钱？也只有这样的小丫头信了我地话。

小丫头们走后，离歌又坐回床边。他轻轻拾起我的脚踝，眼中是满满的疑惑：“你好地很快。”

“会不会是因为我吞了冰魄？”我一直祈祷那东西要像武侠小说里写的：是好东西。

离歌摇摇头：“不确定，冰魄是玄氏圣物，一直只知道它寒气逼人，不知它具体有何作用。二十年前，冰魄便不知所踪，明玉这次若不是为你送葬，也不会知道冰魄竟在轩辕皇族手中。”

其实不是轩辕逸飞，而是南宫秋，难道是他偷了玄氏一族的冰魄？他向来有这个毛病，喜欢偷人家东西，例如玲珑宝鉴。

“所以玄明玉想取回冰魄？”

“恩。”离歌的指腹在我脚踝附近轻轻按压，“没想到肿也退了，这样再过两日便能下地了。”

“那就用这个吧。”我拿出了君临鹤地药膏，离歌地眸中滑过一抹吃惊，唇角竟是上扬：“其实这个对你没什么作用，我才没收。”

“啊？我还以为你是因为这东西是君临鹤的才不收。”

离歌取走药膏，将被脚盖回我地双脚：“我不会拿你的伤势开玩笑。”他的语气依然平淡，却透着少有的认真。

小二又送来了热水，倒入浴桶，我还没来得及寻找原因，忽然，帐幔垂落，传来离歌淡淡的声音：“你早些休息。”

我睁圆了眼睛，难道？莫非？！离歌要洗澡！

是啊，从我重生到现在，一直走的是山路，离歌又从来没离开我半步，他如此喜爱干净的人，自然会在下榻的第一时刻：洗澡！

他叫我休息？可素！他在我房间里洗澡，不，现在是我们的房间，这实在太让人挠心了。

男人偷看美女洗澡是出于色，血液全部往下冲，看的是女人的上面；女人偷窥美男洗澡是出于萌，血液全部往上冲，看的还是上面，对下面基本是不感兴趣滴。

而我们腐女想偷窥美男洗澡，那就是出于对攻受的鉴定，就是一只洗是无法满足我们滴，最起码要两只，口味比较大的喜欢三只。

在外面水声响起的时候，我立时就把离歌和君临鹤放到一块去了。

水汽氤氲的屏风后，君临鹤与离歌依偎在水中，柔媚的君临鹤长发微遮容颜，那及膝长发描绘出两人肌肤相亲之处。

面部虽然冷漠，但眼神却是灼热的离歌，拾起了那漂浮在水中的长发，然后，猛地一扯，便将君临鹤扯起，那娇艳的红唇发出一声轻轻的呻吟：“恩……”

萌了萌了，心脏开始剧烈地跳动.

离歌说，他和玄明玉是青梅竹马……

离歌说，他只有玄明玉……

离歌说，他从不出谷，只有明玉前来看他……

他，和玄明玉……

于是，,一句话便不经大脑地脱口而出：

“离歌，你喜欢玄明玉吗？”

还是虐小离吧，小君的人气太高了。。。。。。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六章 地上凉，一起睡

先牺牲小离求粉红票票，下次再牺牲小君。好无良啊。^^橘子说过，脱衣三张。

记得第一次见到玄明玉的时候，他给我的感觉很随和，当然，在知道他利用风清雅后，我才开始讨厌这个表里完全不一的男人，长着一张圣人的脸，却有着一颗恶魔的心。

可是，他对离歌的爱护，却是明眼人都看得出的。他会因为离歌的说谎而伤心，会因为离歌的痛苦而痛苦，他对离歌似乎有着很强的负罪感和内疚。毕竟当初离歌上京，是为了看望他这个大哥。

“离歌，你喜欢玄明玉吗？”我问完这句话的时候有点后悔，可是，却听见了离歌清幽的声音：“恩，喜欢，他是我唯一的亲人。”

果然，离歌说的喜欢和我说的不一样。

“亲人……”

“我们可以为彼此而死。”

怎么又是死不死的。人能活着为什么要死？听着就来气。

“我不喜欢他。”

帐幔外一阵巨大的水声响起，房间里变得沉寂。

“如果我是玄明玉，就不会看着你被囚禁在护国府里，我会救你出逃，然后独自去面对风雪音，为你，为自己报仇，而不是留下你一起痛苦。”“不，不是的！”忽然，帐幔被人掀起，白色的丝光滑过眼前。　离歌清瘦地身影就出现在床边，他只穿着白色的内单，左手扬起掀开帐幔，右手紧握在身边。他垂落的长发遮起了他低垂的脸，虽然看不清他的神情。但我感受到了从他身上而来地气愤。

“好吧，他是你兄弟，我不该多言。”

“明玉已经为我做了很多，若不是他，我的腿不会好得那么快。”离歌将帐幔收起坐在我的身边，再次面朝外，从他身上传来淡淡的清香，那是一种冷香。“我们是兄弟，应该共同进退。我的事明玉已经很懊悔，这一切不能怪明玉，而是那个无耻的女人！”

“离歌，离歌，不要想了，过去的不要想了。”我赶紧安抚，他如此敏感，万一失控发疯，我现在腿脚不方便。制不住他。

“我明白你为何不喜欢明玉，你一定也不喜欢我。”

“没有，我觉得你很好。”自抽中，对着离歌哀伤的后背说那么明显地谎话。

“你说谎！”离歌陡然转身。丝滑的绸衫在烛光下滑过一道暖玉般的光滑。

我撇开目光，不敢看离歌。

“我知道你不喜欢我。”离歌握住了我随意放在身边的手，“从你进入护国府的时候我就知道。”

继续看墙角，说什么？还是什么都不要说？那是不是要抽手？ORZ！！为什么我不是心理医生。wh能告诉我怎么开解离歌，解开他的心结。

“只有你，对我不屑一顾。”离歌紧紧地包裹着我的手，阵阵搏动从他的手心透过了我的手背，震荡着我的心。

“我不明白。为何你与我一样，却可保持那份干净。你被风雪音当作礼物送给轩辕逸飞，就如同我被囚于护国府，你成了轩辕逸飞地宠妃，而我也像一个男宠般屈辱地活着，可是为什么。你的眼睛为什么没有恨。没有私欲，干净地没有任何尘埃。小舒……我嫉妒你……”离歌缓缓提起了我的手。将自己的脸埋入我地手心，长发瞬间触及了我的肌肤，那丝丝轻痒让我无法忽视，离歌说，他嫉妒我……

“我嫉妒你的这份干净，因为那是我失去的，我要从你身上找回它，但是，我却发现自己在你每次离去的时候会心烦意乱，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只知道想要把你留在身边，永远地只属于我一个人……”

我缓缓转回脸，离歌原来是在我的身上找到了从前的影子，我的身上有着离歌所说地那份干净。那应该是住在鬼哭谷与毒药为伴的离歌吧，不入凡尘，清纯脱俗。又有多少人在进入尘世后，依旧能保持心中那份纯净的天空?

“对不起，小舒，我真的不想害你，但是你的冷漠让我心伤……”

“离歌，不要说了，后面的事我都明白……”我有些担心离歌，风雪音那种独占地爱对他地影响很大，“你也早些休息吧，明天我们出去玩。”我试图转移离歌的注意力。

离歌慢慢放下了我地手，呼吸渐渐变得平稳：“小舒……”

“什么？”

寂静的房间里是不语的离歌，但我能察觉到他的情绪正在波动，他似在下什么决定。慢着，此刻烛光迷蒙，房内暧昧，离歌和我皆为单衣，他又那么纠结地握着我的手，不会是想用侍寝来讨我欢心！

蹦！蹦！心跳随着离歌深沉的呼吸而加快。

“小舒，你喜欢君临鹤吗？”忽地，离歌垂着眼睑低哑地问，我立时松了口气，女尊书看多了，YY过了头，笑道：“还行，这人逗着有趣。”

“知道了。”离歌侧过脸，放开了我的手：“你早点休息吧。”

离歌有点不对劲，他为什么问我喜不喜欢君临鹤？难道？他想除掉所有我喜欢的人？然后跟风雪音学独占我?

糟了，我应该说不喜欢的，离歌现在还处于极端状态，根本无法分清喜欢与爱。双目不离离歌的身形，他不会趁我睡着了就跑去灭君临鹤吧。不行！

“小离。”

正从橱柜里抱铺盖的离歌转过身。

我拍拍身边：“一起吧。”

离歌猛然睁圆了眼睛。

我尽量让自己的微笑自然："在山林我们也是一起，你不要把这当床就是了，地上凉。"其实睡我身边更凉，不过显然离歌不会想到我让他睡我旁边是为了更好得监视他。

离歌神情恍惚了一下，然后垂着眼睑朝我走来，我往床内侧挪，床足够睡两个，然后将枕头放在当中："不许过界。"

微笑着看着离歌，他垂着脸抱着被褥站在床边，不知是不是我的错觉，竟发觉他的身体在颤抖。怎么回事?

我担忧地伸向他的手腕，他竟是立时抽走了双手，立时，被褥从他的手臂间滑落，掉落在冰凉的地上，他猛然扬起脸，错愕而惊慌地看了我一眼，匆匆弯下腰捡地上的被褥。

他在害怕，为什么？若是换做轩辕逸飞或是南宫秋，他们根本不用我相邀，也会占据我的床。即使是普通男人，也顶多是害羞，为何离歌会害怕?

"小离，你……还是睡地上吧。"算了，他那个样子好像怕我吃了他一样，如果这样哆嗦一个晚上我是别睡了。

"不！"离歌却是不愿，我愣了愣，他抓紧了自己的被褥，那副神情真得很让人担心。

"那……随你……"我不再管离歌，估计我看着他也会让他紧张。

在烛火熄灭的时候，我感觉到床尾有动静，恩？原来他睡床尾，哎，不管他睡哪儿，只要我能碰到他就可以，万一他晚上有什么举动，我也可以及时阻止，不能再让他随意杀人。

我闭着眼睛，精神却是高度集中在离歌身上，此番有了床却是睡地比野外更加不安稳。忽的，一双手抱住了我的脚，我瞬间紧绷，离歌睡着了?

静静地等了许久，没有别的举动，平稳的呼吸声，和那起伏有序的胸膛，我终于松了口气，他确实睡着了，希望我是庸人自扰。

本想抽回脚，离歌却抱得紧，这种梦中下意识的行为也显示了离歌的孤独和没有安全感。离歌，抱歉，我给不了你想要的，因为我对

你的只有同情。

迷蒙中，我来到了一片宁静的草坪上，天很蓝，世界很静，从地平线处，出现了一黑一白两个身影，他们微笑着朝我走来，然后坐到了我的身边，和我一起享受这片安宁的天地。逸飞，秋，如果我不是在同一个时空遇到你们，该有多好……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七章 舍不得发簪，套不着钱

“离歌，离歌！”清晨阳光灿烂，是一个上街的好天气。

离歌的上半身几乎都趴在我的腿上，幸好是另一条，不然我的伤只怕好不了。离歌自己的被子已经被可怜地抛弃到了床下，而他身上盖的，却是我的被子。

Orz！！！我也迟钝，被一个男人钻进被子都不自知，还说要监视离歌。哎，应该是这几天赶路太累了。

“快醒醒。”我轻唤离歌，“离歌，醒醒。”

“恩……”熟睡中的离歌发出一声梦呓，将我的腿抱得更紧，从我的角度看去，只看见他黑乎乎的后脑勺。

我开始扯被子，渐渐露出了他铺满后背的长发，他整张脸都埋藏到了青丝之下，我雪白的裤腿上，游弋着他那一缕缕形同小蛇的发丝。

额头发紧，眉脚抽搐，戳离歌的后背：“离歌，离歌，醒醒。”奇怪，平时他都早醒，怎么今天却睡得如此深沉?

“离歌，离歌。”他抱着我的腿，而他的腿也就在我的身边，我推了推，离歌依旧不醒，难道……好吧，我伸出拇指和食指，在离歌那富有肉感的大腿上一拧。

“啊！”离歌立时坐起，尚未清醒的双眸与我相对，我怔怔地看着这双眸子，此时此刻。它们是那么清澈琉璃，一望见底的干净。

忽地，那双眸子瞬间收缩了一下，那熟悉的离歌随即而来，他惊慌地后退。。却因为手滑出床沿而往外倒落。

“小心！”我慌忙拉住随手可拉地属于离歌身上的东西，于是，我拉住了他的衣衫，他也伸手拉住了我的胳膊。结果，这人是没掉下去，他的衣服被我基本完全拉开。

白花花地胸脯在那头黑发的映衬下又白了一分，牛奶一般的白带着暖玉的光泽，凝脂一般的紧密肌肤几乎看不到半点瑕疵。

“对。对不起。”我慌忙放开他的衣衫，他的身上泛起了薄薄的粉红。他匆匆拉好衣衫下了床：“对不起，我起晚了。”他垂首背对着我，双手应该是揪扯着自己地衣襟。

“那我们出去玩吧。”我转移话题。

离歌点点头，不再说话。

小镇虽小，却是五脏据全，我拿着晓慧的银子不到一个上午就花光光，首先给自己买了两身衣裳，然后，给离歌买了两身。便所剩无几。

离歌背着我吸引了不少目光，有疑惑的，有羡慕的，有感动的。路人都误会我们是夫妻，一个爱妻的丈夫背着腿脚不便的妻子。

当路过一个首饰小摊的时候，我让离歌停下。摊主是个中年老头。

离歌细心地挑出了一根珠钗，插入我的发髻。而我，则是从摊位上挑出了一根男子用的发簪，银质地簪体，末端刻着绽放的冬梅，整根发簪清冷桀骜。恩，挺适合君临鹤。

“多少钱？”我问摊主，摊主满脸堆笑：“看你们夫妻恩爱，就一两银子吧。”

离歌淡笑着，看来他今天心情不错。

我掏出了碎银子，然后将珠钗还给老板：“就这个吧。”

摊主的神情变得感动：“很少有像夫人这般为了给丈夫买东西而自己不买的。哎。我家老婆子若是像夫人我就有福罗。这些银子买这根银簪原本是不够地，但看在夫人深情一片就拿去吧。”

“谢谢。”我笑着。“小离，我们走。”离歌看着那支珠钗，然后看看我手中的银簪，略显失落地背起我，一路沉默寡言。

“小离，怎么不说话？”

离歌没有回答我，只是走着。我偷偷凑近离歌的脸，他脸上一片淡漠，心思不知何处。

“小离，送我去君临鹤那里。”离歌身形微微一怔，便继续往前。

君临鹤的房间就在晓珏晓慧的旁边，我们三人的房间挨在一起。进入走廊的时候，正看见晓慧晓珏，她们手牵着手正准备出游。君临鹤没有跟她们一起。也是，两个小丫头逛街，君临鹤是不会参加的。

来到君临鹤门口地时候，离歌将我放了下来，我踮着一只脚站在门边，离歌扶着我敲响了房门。

“君临鹤，开门。。。”离歌的声音冷冷淡淡。

“是你们。”君临鹤在开门的时候，有些许惊讶，他的长发依然披散在身后，不过有些凌乱，估计这才是他不出门的原因，自己搞不定。他立刻看向我的脚，关切地问：“清清姑娘地脚好了吗？”

“恩，没什么事，明天就能走路，耽误了你地行程，真是不好意思。”

君临鹤神情略显窘迫，白嫩的双颊泛出了一层薄红：“是我不好意思才是，让姑娘你……”

“我先走了。”忽地，离歌在一旁淡淡说道，我疑惑地朝他看去，他拿起了手中地物件，“我想换身衣服。”他的身上还是那小楼罗的衣服。

“好。”

离歌转身而去，没有跟君临鹤说任何话。

“他……”君临鹤略显疑惑。我看了一会离歌的背影，便看向君临鹤，还是正事要紧：“君临鹤，你该不是还是不会梳头吧。君临鹤窘迫地看向别处，我笑了：“要不要帮忙？”

君临鹤不说话，却是伸手前来扶我，我瞥了一眼他的手便瘸着脚自己往里走，才不要让君临鹤扶，这家伙若是碰到我的身体指不定又会脸红成啥样。

傻傻的君临鹤呆呆地在门口站了一会，匆匆将门关上，但是，他又再次将门打开，似是在怕什么，可是最后，他还是关上了门，然后朝我走来："清清姑娘，还是让君某扶你吧。"

"不用不用。"我已经走到了桌边，坐在了凳子上，"去把梳子拿来。"

君临鹤有些紧张，他匆匆拿来了角梳，却是迟迟没有给我，站在我身前似是有话难言。

"那簪子……君某还给师妹了……"

"啊？哈哈哈……"我忍不住笑了，笑得君临鹤更加拘谨，"果然是你的性格，不过是根簪子，又介意什么，女孩子戴过你这君真人就不能戴了？"

"不是，清清姑娘。"君临鹤的神情转为认真，"那是师妹的簪子，恐惹非议，君某到没有什么，若是影响晓珏，很是不妥。"

"我明白了，毕竟是天机宫，清规戒律严明，不像我们江湖儿女如此随性。"

君临鹤放松了表情，雌雄莫辩的脸上多了一分笑容。

"幸好我有准备。"我笑着掏出了银簪，在君临鹤的眼前晃了晃。

"这……"

"给你的。"我欣赏着发簪上的傲梅，"很适合你，来，我给你梳头。"

我看向君临鹤，可是君临鹤却突然转身，然后将梳子往后向我递来，这人真是的，有这么不好意思吗？

"君临鹤，你有这么便扭吗？觉得便扭就赶紧学会。"我梳着他那好长……好长的头发。

君临鹤浑身上下都跟弦一样绷紧："我……我……"

“你把我当男的不就成了？”我用谈话来让君临鹤放松，“反正我也从没把你当男的看。”

“姑娘你什么意思？”君临鹤身体不再紧绷，我坏坏道：“哪有一个男人留这么长头发的？这是你们天机宫的习惯吗？”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怎能随便割弃。”君临鹤的语气里带出了他原有的傲气，看来他是放松了。

“可是，还有一句话：聪明脑袋不长毛，你头发长那么长，难怪悟性那么差，连发髻都不会梳。”

“我。”君临鹤被我戳到要害，变得语塞。

“我开玩笑呢，你们这种修真人追求仙风道骨，身心灵魂不受凡尘所束，寻求一种空灵自由的状态，所以才不束发。”我用银簪挽起了君临鹤的长发，君临鹤默不作声，似有所思。

“好了。”我满意地看着自己挽起的发髻，一束长长的发丝自然而然地从发髻中垂落，不乏飘逸之姿。

将这束青丝垂放到君临鹤肩膀上，那束长发便如一尾慵懒黑猫的尾巴，挂落在君临鹤右侧的胸前。

君临鹤微微侧脸，看着那束发丝失了神。

见时机成熟，我立刻说道：“君临鹤，你银子呢？”这就叫舍不得银簪，套不着钱。

今天无良就要现声，哼哼，看看谁攻谁受。

《八夫临门漫画版》开始Y八夫bl，欢迎大家前去捧场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八章 楚翊来了

今天评论区大清洗？帖子都没了。

如果你要从对方手里得到好处，那就先要给他甜头。像君临鹤这么“纯纯（蠢蠢）”的男人，不不不，看他年纪也就二十刚出头，又是真人的身份，应该还是男生，只要随便哄哄就不知东南西北了。

“君临鹤，把你的银子拿出来。”

“啊？哦。”君临鹤转过身，疑惑的脸在对上我的眼睛时立刻爬上了红，他匆匆撇开目光，与我对坐，“清清姑娘何意？”

“给我。”我伸手。

君临鹤愣了愣，从怀里掏出了荷包，我立时抢过：“借我用点你没意见吧。”

“姑娘请用。”君临鹤还是侧着脸不敢看我。

“那就谢谢啦。”我一脸贼笑，君临鹤此刻只要看我一眼，就会知道我笑地有多自得。

瘸着脚起身便走：“那我就不打扰君真人休息了。”得了钱，屁颠屁颠走人，不对，今天屁颠不起来了，是一瘸一拐走人。

“清清姑娘。”忽地，君临鹤叫住了我，心里有点发虚，难道他清醒了？赶紧将银子揣入袖子，给了我就休想再取回。笑着转身：“什么事？”

君临鹤清晰的面容上是淡淡的粉红，他抿了抿唇，拧了拧眉，一身傲气依然，却在我的面前低头犯愁：“君某不能总是让姑娘梳头。”

“呃……所以呢？”

“所以君某想请姑娘教君某。”

“啊是这个啊，没问题。”只要不是跟我要钱，别说梳头。帮你洗澡都行，灭嘿嘿嘿，当然，我的脸上没有表露出我这WS（猥琐）地奸笑，而是一本正经。“好，你去把铜镜拿来。”我再次坐下。

“多谢姑娘。”君临鹤似是松了口气，虽然依旧脸红，却已不再像当初那么拘谨。

他拿来铜镜，有些无措。

“坐下。”

君临鹤听话地坐下，却是面对着我，但是他的目光还是落在地上。

“转身。”

君临鹤乖乖转身。

“把铜镜举起来。”

君临鹤现在就像一个扯线木偶，我叫他做什么就做什么。他举起铜镜。对着自己。我无语地翻了个白眼，终于忍不住亲自出手。伸手握住了君临鹤的手臂，立刻，他又是全身紧绷，这早在我意料之内，心里无语地叹了口长气。

将铜镜对着君临鹤的侧脸，可见我给他梳头的动作：“好了，就这样，不要动。”

“恩。”君临鹤眼睛看着地，声音轻地像蚊蝇。

“喂。你看着地怎么学？看镜子。。。”

这个角度我也能看到君临鹤地表情，他慢慢抬起眼睑，在镜子里与我的目光相触，便陷入了呆愣。

我摇摇头：“你不要用这种新奇的目光看我。看我的手。”我在镜子里动了动手指，君临鹤眼神闪烁了一下看向我的手。

我一边放下发髻，一边梳理：“君临鹤，那个什么仙丹大会像我这种人能去不？”

“不可以，必须是受邀之人。”铜镜里是他认真的脸。

“这样啊……”我看向镜中的君临鹤，他正在看我，我便道，“你看我们跟玄明玉有交情。能进去不？”

“那要明玉师兄的邀请函。”君临鹤谈到天机宫地事情便显得很严肃。

我挑挑眉，开始寻思让离歌去玄明玉那里搞邀请函。

“清清姑娘想参加仙丹会？”

“恩，很好奇。”我随口答着，当然，我还有其他目的。这么多的丹药，说不定能有恢复我正常体温的药。光明正大地要是绝不可能到手的。所以……

“明玉师兄这两天应该已经在来天机宫的路上。姑娘等他到了天机宫即可。”

“真的！我知道了。好了，你学会了没？”铜镜里的君临鹤怔了怔。一脸的茫然，哎，看来是只顾着说话，没学会。

“我再梳一遍，你好好学着。”

君临鹤在铜镜里点点头，异常认真地注视着我的手。

那一晚教君临鹤地时候，他是处于失魂状态，而那种发式对于他来说确实不适合，因为他的头发实在太长。没想到一个下午，就全泡在君临鹤这里了。

让我奇怪的是离歌居然始终没有出现，难道……生气了？离歌太敏感，哎呀呀，我忘记了，应该跟他解释一下送君临鹤银簪的意图。

到晚饭地时候，离歌还是没出现，君临鹤虚扶着我下楼，他还是戴着帏帽，就像晓慧晓珏出游，也是戴着帏帽。我纳闷地四处搜寻离歌的身影，这小子不在房里会去哪儿？

不多久，晓珏晓慧也回来了，还是不见离歌。

心里有点不安，离歌是我带出来的，我不希望看到他出事。端起茶杯四处环顾，离歌应该不会走远。

就在这时，店内进来两个人，是一男一女，头戴帏帽，只不过是青蓝色的帏帽。他们一进入客栈，就朝我们这边明显转了下头，然后再看向柜台。

小儿立刻迎了上去：“两位客官是用餐还是住店？”

那女的不说话，傲然地站在一旁。男的上前：“住店。”

“咳咳咳……咳咳咳……”我一口水吸入了气管，咳嗽起来，这个声音，不会错，是他：楚翊。虽然我与他接触不深，但他的声音我绝对无法忘记的。你能忘记一个隔三差五就来跟你汇报地人的声音吗？难道那女的是风清雅？

“清清姐姐，你慢点喝。”晓慧抚拍我的后背，我拿起茶杯偷偷往那一男一女瞥去。

小儿脸上犯了难：“两位客官，真是不巧，最近天机宫仙丹大会，这房间都满了。”

正说着，一人背着行囊走了出来，高喊：“掌柜的，结房钱。”

小儿一乐，对那一男一女道：“两位客官运气真好，不知一间房可够？”

男子点点头。我收回目光，心里有些许激动，没想到会在这里见到风清雅。可是，那个女人身上的傲气却又比风清雅多了一分冷酷，但与楚翊一起地，只能是风清雅。

“清清姐姐，你那位小李公子怎么没来吃饭？”她们听我总是叫小离，便以为离歌姓李，毕竟离不是常姓，一般人一时想不到。

“是啊，可能去哪里玩了忘记时间了吧。”虽然挂念离歌，但目光还是不知不觉随楚翊和那女子而去。

“怎么可能？小李公子是绝对不会忘记清清姐姐地，对不对，晓珏？”两个丫头现在胆子越来越大，调侃起我和离歌来了。

“是啊。看！那不是小李公子吗？”

我立刻从楚翊身边的女人身上收回视线，望向门口，果然，离歌回来了。他看见了我们，可是，却很快撇开目光阴沉着脸朝楼上走去。难道还在生气？

“小……”我却不敢叫出口，心虚地看向那一男一女，他们在小儿地带领下走在了离歌的前头。

命运就是如此玄妙，楚翊与离歌仅仅是一步之隔，他们却不知彼此。这种心悬一线的紧张，让我心跳加速。

“李公子又怎么了？”晓慧问。

“李公子向来如此，总是爱理不理的。”几日相处，两个小丫头也了解了离歌的脾气。

“可是他清清姐姐是肯定理的啊。”

“咳咳。”君临鹤咳嗽起来，帏帽的白纱轻轻飘动，静静的身形不怒而威，立时，晓慧晓珏不再说话。

紧张地看着离歌与楚翊他们擦肩而过，如果离歌知道对方的身份，定然会失控，这可不妙，我自身的能力还不知，若是离歌与楚翊

和风清雅打起来，恐怕不是对手。

而君临鹤他们，是肯定不会帮忙的。看来这件事还是天知，地知，我知，决不可让离歌知晓。

为了粉红票票，只有牺牲小君了，小君，勇敢地脱衣吧，哇卡卡卡……O()O哈哈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二十九章 离歌古怪的爱情逻辑

夜幕渐渐降临，大堂里的客人纷纷回房，而楚翊和那个女人自从进入客房后就再没出现，多半是在客房用餐。

带上给离歌准备的饭菜往客房而去。方才退房的客人昨天见过，就住在我和离歌的对面，果然是nthnisimposs。居然会跟楚翊他们相对。

晓慧扶着我，晓珏拿着饭菜，我想了想，双脚站定："不用扶我，我好多了。"君临鹤走在我们的前方，我笑道："你们帮我把饭菜拿给小李公子吧，我想去一个地方。"

"姐姐去哪儿？我陪你。"晓慧很积极。

我皱皱眉："不方便，你们不用管我了。"说完我就转身走人，为了不让他们担心，我还努力保持正常的走姿。身后传来君临鹤与晓珏晓慧的谈话。

"我送去给李公子，你们两个女孩子出入男子的房间不方便。"

"谢谢师兄。"

君临鹤给离歌送饭不知道会不会碰壁，哎，离歌，都是我不好，忘记跟他解释了，只怪我这人粗心大意。

走到拐角我就马上靠在墙边揉脚踝，虽然离歌说已经不用上药，但走多了还是会钻心地疼。不知道为什么对楚翊身边的女人如此在意，我从来不会对任何人产生如此强烈的好奇，尤其是熟人。。我都会避之不及。可是这次说是女人地直觉也好，是神鬼的驱使也好，我非常想知道跟着楚翊的那个女人到底是不是风清雅?

脑中电念飞转，匆匆跳着下了楼来到柜台：“掌柜的，给我一壶酒。”

“好。那请问姑娘要什么酒？”

“随便，最便宜的。”

掌柜地立刻从身后拿出一壶，接过就走人。

走到楼道口的时候，正看见小儿端着一个放满酒菜的盘子朝楼道而去，直觉告诉我，他去的说不定就是楚翊房间。

拔开酒坛的塞子往身上洒了点酒，然后再喝了一口：“咳咳咳咳……丫的，白干。咳咳咳……”呛地我脸通红，赶紧跟上了那个小儿。

“客官，酒菜给您送来了。”嘿，果然是给楚翊送的。

脚步开始变得漂浮，往那个小儿靠近，就在房门打开的刹那间，我就扑开了房门：“李大哥，你不要不理我带着浓浓地醉意就扑向那个开门的青蓝色的身影，他迅速闪开，我扑了个空。便趔趄地冲入房间，正看见坐在桌边的女人。

一下子，我怔住了。

不是风清雅！女人一身墨绿裙衫，穿着简朴。一张普通的脸，看不出任何特别。就像普通的江湖儿女。

“这是怎么回事！”身后传来楚翊的厉喝，那坐在桌边的女人冷冷地瞥了我一眼，便移开目光，威严端坐，煞气四射。

“女，女，女人！”我用惊叫掩饰自己的惊讶。当即就怒指那女人，“李，李，李大哥，我们的房间里怎么会有另一个女人！”

“姑娘！你是不是走错房间了！”身边人影浮现，我用自己迷蒙地双眼看去。楚翊亦不是楚翊。易容！

“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我慌张地看着四处，身形晃动。撞到身边的桌椅，楚翊伸手扣住我的手臂，以免我乱撞。

小儿匆匆进来将饭菜放下，偷眼看我。

我晃着酒壶，惊慌失措：“这里是哪里？是哪里？”

就在这时，那威严的女人看向小儿：“小儿，你店里可有天机宫地客人？我来时看见这位姑娘是与天机宫的人在一起。”深沉的女中音，拔会吧，是她！

小儿立时想起了什么：“小人想起来了，这位姑娘的房间是在对面。”

“恩，那就麻烦你将这位姑娘送回。”她扬起了淡淡的微笑，可那个微笑却给人一种异常威严的感觉，那小二立时因这微笑而变得恭敬起来。

“是，小人这就带走这位姑娘。”小二弓着腰从楚翊的手里扶过我，我依然睁着迷茫的眼睛：“不要不理我……不要不理我……”

“姑娘，您走错房间了。”小二扶着我走到对面，楚翊随即就关上了房门。

“客官！客官！”小二敲着门，我慢慢眯起眼睛回头看向对面地房门，怎么可能？这是赤裸裸的奸情啊！难道轩辕逸飞就不知道？她出宫了！她离开京城了！她：风雪音！

风雪音现在还与楚翊一个房间，这是一顶巨大的绿帽子啊！慢着。。MS（貌似）我也给轩辕逸飞……戴了一顶……轩辕逸飞这绿帽子都戴到胳肢窝了。

“什么事！”离歌的声音传来，我立刻就扑倒在离歌的身上：“小离……小离……”

离歌被我扑地后退了一步，便揽住了我的腰，小二在一旁解释：“这位姑娘喝醉了，走错房间打扰了对面地两位客官，公子你可要看好她啊。”

“恩。”离歌没等小二说完就关上了门，我立刻站直身体，从离歌地怀中离开，回身就贴在门缝上往对面猛瞧，真希望自己的眼睛能钻进他们地房间，看看他们究竟会做什么？好WS啊。楚翊也是个大大的美男啊。

脑中浮现第一次见到楚翊的场景，那双在阳光下显得透明的手让我印象深刻，还有那个翠玉的戴帽。。。其他。。。。呃。。。记不起来了。

“小舒，你怎么喝酒了？”身后是离歌带着关切的声音，我转身就匆匆进里屋：“小离，这里我们不能久留，明天就走，正好君临鹤……的钱……恩？”我愣住了，只见房内的床上帐幔垂落，而床沿下，是一双男人的布鞋，绣着云纹的布鞋，是天机宫的款式。

随手放下酒壶，走到床边，伸手，猛然掀帐，眸中立刻映入君临鹤的脸，从颈下是衣衫微敞，呼吸瞬间停滞，立刻甩下帐幔，呆愣了片刻，转身就走。

忽然，手臂被人扣住，淡淡的药香盖过了我身上的酒气：“小舒，你去哪儿？”

“对，对不起，我，我不知道，原来你，你，你喜欢……”脑子里嗡嗡作响，一直以来，我都以YY为生存的动力，可是当我真正面对的时候，我却无法瞬间适应。

“小舒……”

“我，我，我出去玩一会，你们……自便。”我想离开，我说离歌怎么跟我睡会怕成那样，感情他是个小gay啊，心里好兴奋啊，终于不用担心会给离歌带来伤害，他不喜欢女人啊，哇哈哈哈。

可是，离歌却牢牢抓住我，不让我走：“小舒，你去哪儿？什么我们自便？这，这，这是为你准备的。”

“虾米！”震惊转身，而当我看向离歌的时候，他却撇开脸不敢面对我。我对着离歌的侧脸眼睛眨巴了一下又一下，完全不理解离歌的意思。

“只要是你喜欢的，我都会为你得到，只求你不要遗弃我。”带着浓浓的哀伤的无奈的话语从他的唇里传来，他痛苦地放开了我，然后缓缓走开。

难怪他昨天那么痛苦地问我是不是喜欢君临鹤，离歌这次又是跟谁学的？当初他因为得不到我而要毁了我，这是风雪音教他的。那么这次，他又是跟谁学的？

回神的时候，离歌已经走到门口，他垂着脸毅然地去拉门。

“别走！”我立刻扑了上去，抱住离歌的腰就往回拽，“你开什么玩笑，我送君临鹤发簪是为了骗钱呢。”

离歌身形一怔，我放开他，他转过身不解地看着我，我捂脸哀叹：“你这都是跟谁学的啊……哎……你把我当做什么样的女人了。”我抬起脸，郁闷之极。

离歌无措地看着我：“我，我不想跟小舒分开，为了小舒，我什么都愿意。”

“谁说要跟你分开了。”我将离歌拉回房间坐下，“来来来，我要好好给你上上课。你先告诉我，里面是怎么回事？”我指向那张床。

离歌避开了我的视线，陷入了沉默。

嘿嘿，小离穷途末路，狗急跳墙，跟楚翊学了，可怜的小离啊，啥时候学会正确的爱情观泥？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章 小离的过去

话说小离把小君绑来，洗干净放床上，不知大家是否能作怀不乱呢？嘿嘿嘿嘿……

离歌的行为让我想起了韦小宝的双儿，那是每个男人都梦想的妻子，只要是小宝看上的，双儿都会协助小宝搞定，这是一种宠溺过渡的爱。

当然，这个世界也可以三夫四侍，可是动不动就绑个裸男在我床上，我心脏受不了，在男女关系上，我有洁癖，对没有感情基础的男人不来电，这或许就是女人跟男人最大的区别。

“离歌，你要从别人那里得到好处，自然是要先给他点甜头，我要拿君临鹤的钱，当然是先要送点礼物给他，看，这就是他的钱。”我将

君临鹤的荷包放在了桌面上，离歌转回了目光，晦涩的神情多了一分生气。

“还有，你当我什么女人？就算我喜欢那个男人，也不可能用生米煮熟饭的方法来得到。感情是相互的，离歌，这点你应该比我更清楚。可是，我实在想不通你怎么会这么做？居然把君临鹤脱光了放到我床上！

呼……离歌，你现在究竟是怎么想的，能不能告诉我？你说过，你现在只有我，我希望能了解你，走进你的心，告诉我，让我帮你，我们是亲人。。”根据我对离歌的了解，没有前人的先例，是不会有离歌今日的行为难道……偷眼看离歌，他紧咬着下唇，身体又开始微微颤抖。是强烈的恨让离歌控制不住地颤抖，他拧紧了拳头，全身都变得紧绷。

“难道？！”我立刻起身轻抚离歌绷紧的后背，“深呼吸，深呼吸。没事了，没事了，别想了，不要再想了，我不问了，是我不好，是我不好……”

“小舒。”忽地，身体被离歌紧紧抱住。那如同揉碎我的力道让我感觉到了离歌深深的痛苦，他的脸深深埋入我的衣衫，仿佛那里是他躲避现实最好地地方。

“离歌……”张开双臂迟疑了一会，

Chapter_20

决定将他抱紧，“没事了，没事了，我在，你的小舒在……”

“那年，她做了皇后，我以为一切都结束了。我和她，都结束了！”离歌愤恨的声音透过我的衣衫，字字落入我的心，平静的心湖被一颗紧接着一颗的石头砸出了阵阵波浪。

“可是。却没想到楚翊是她的人，他来请我出谷，说明玉想见我，将我接入护国府，我真地不知道楚翊和她的关系，真的……不知道……我把他当做朋友，可是他却！

如果可以，我宁可忘记那个晚上。简直是噩梦！她为什么又出现在我的身边，怎么可能，怎么可以！她是皇后，是一国之母，怎么可以！

她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一章 瞒不住了。。

听从我的吩咐离歌将君临鹤放在桌边，并将饭菜弄地有些凌乱。

我打开窗，往外张望了一下，离歌站在我的身边，神态依然有些尴尬，还带着自卑：“我……比不上轩辕逸飞和……那个男人……”

“他们已经是过去了。”窗外就是小道，山里小镇，没有像样的街道，而不远处就是溪涧，“而且……我跟他们也没有未来……”举目望向空中那弯半月，我跟他们在一起，只会彼此束缚。

还有，就算这个世界可以三夫四侍，轩辕逸飞和南宫秋怎么娶啊，身份都摆在那儿呢。

“恩……”身后传来一声轻喃，我和离歌立刻转身，只见君临鹤抚着额头慢慢醒转，先是迷离的双眼渐渐恢复清澈，转瞬间，就带出了戒备，在他开口之前，我就欣喜上前：“君临鹤，你醒了，太好了！”

离歌跟在我的身旁，他依然面无表情，君临鹤疑惑地看着我，我转为紧张道：“君临鹤，你这次出来是不是带了什么贵重物件？”

君临鹤神情微变。我紧跟着道：“刚才我进来看见你们二人都昏迷在桌边，而有一个黑衣人正在搜你的身。”

“什么？！”君临鹤吃惊地站起身，“那黑衣人呢！”

“跑了。”我指向窗口，“你和小离都陷入昏迷。。。我不敢追，怕中了调虎离山之计，所以只有在这里等你们醒来。”离歌在一边一直看着我，定是被我精湛的演技折服了，挖卡卡卡。

君临鹤匆匆到窗口查探一番：“不好！”回身对我们一礼。“君某告辞！”

“请便！”

立刻，君临鹤拉开房门就冲了出去，连帏帽都没拿。就在这时，对面地门也开了，楚翊在看到君临鹤的那一刻眼中划过一抹吃惊，紧接着，就是一缕杀气。

杀气？在楚翊收回视线的时候我迅速关上了房门，缝隙中。是他望来的眼神。

“小舒。”

“嘘。”我拉着离歌走到屋内，“小离，对面房间里的人很可疑，你要小心。”

离歌神色略显凝重，视线透过雕花地窗棱望向外面深沉的月色：“只要不是他们……”寒气渐渐从离歌身上形成，融入了这渐渐静谧的夜晚。

“看来君临鹤身上多半有玲珑宝鉴。”我的话拉回了离歌的视线，我咬着下唇坏笑，微露犬齿，离歌看着我发愣，我疑惑：“怎么了？”

“没什么。”离歌撇开了目光。眼角挂落，右手随意搭在窗棱上，月光从窗外而入，洒在了离歌淡绿色的身上。这才发觉离歌已经换上了新衣服，虽然做工普通，但颜色鲜艳。是啊，离歌一直喜欢穿颜色鲜艳的衣服。

“君临鹤怎么这么轻易信了你的话？”离歌视线依然落在别处，淡淡地问。

我转身懒懒地靠在窗台上：“我说了，那家伙多半有玲珑宝鉴，因为那东西在我死前就已经还给了玄明玉，玄明玉目标太大。他便让君临鹤带回来。”

“原来是小舒你偷了玲珑宝鉴？”离歌显然很惊讶，他跟玄明玉是一条裤腿地。

“不是。有个笨蛋以为长生不老就能抓住我。”心中已经释然，他们两人将成为我美好的回忆，不过，我可从不认为不会与他们相遇，所以在遇到他们之前。我必须有所成长。

“你说的是不是那个黑衣美男子？”离歌问得有些迟疑。可他那双清亮的眸子却已经说明他看到了真相。

“恩。”我点点头，身后月光越来越明亮。

离歌微微垂眸转身对着窗外：“没想到他竟为你如此。入天机宫可谓九死一生……”他静静地遥望远处山脉，灿烂的夜空吸引了离歌的视线，他陷入了沉思。那……他找到长生之法了没？”

“哈！那东西？小离，我不想刺激你和你的明玉哥哥，但是玲珑宝鉴真的不能给你们带来长生，所以我让他还给你明玉哥哥了。”

“小舒，你。”离歌目光里充满了惊奇，我对他眨眨眼睛：“你忘了，我能重生，自然见过很多东西。”

“是啊，小舒是圣灵。”离歌再次看向窗外，不知又在思考什么。

“小离，如果……我是说如果，风雪音和楚翊现在就在你的眼前，你会如何？”我侧脸看他，没有迟疑的，他握紧了拳头：“杀了他们！”

“可是，小离你不是他们两个地对手啊。”

“那就同归于尽！”坚定的话语让我一时无言，余光中，是离歌紧紧抓住窗台的手，想了想，将自己的手覆了上去，纤瘦地手在我的手下微动，我没有看离歌，而是说道：“如果你死了，谁来照顾我？”

“我。”

“睡了，好困啊……”收回手懒懒地伸个懒腰，“明天又要上路，之后就都是山路，烦死了，哎……好讨厌啊……”身后跟着小离同志，心

里有点发虚，以前一直以为小离不懂……咳咳，纯纯的小离只是性格不好，却没想到……这样睡在一起就好危险的说。

心慌慌，夜难眠，美男在身边，不摸有点亏。我发誓，我是纯洁的，纯粹是因为嫉妒，是的，我嫉妒离歌，小样皮肤这么好。

忽地，屋内烛火骤暗，我奇怪地看向身后，离歌正站在桌边，双目紧盯窗外："有人。"

"人？小离，外面就是溪涧，有人也很正常。"

"不，会功夫。"离歌关上了窗，显得很冷静，"我们现在还是要小心。"

"他的目标会不会是君临鹤？"楚翊看见了君临鹤，他们的目标难道真地是玲珑宝鉴？不，应该还有别的，不然风雪音不会亲自出马。

离歌神情冷淡地径直走到床边开始铺床："他与我们无关。"然后，站在床边像个侍从一样等着我。

"好吧。不管他们。"我扬了扬手，闻到了身上的酒气，昏暗中离歌递给我湿湿的布巾，我擦了擦扔还给他，然后钻进床，"不行，我不放心。"刚要起身，离歌突然扣住了我的身体："小舒，他们与我们无关。"昏暗中是离歌闪亮的双眸，他很认真，认真里透着固执。

"你脚伤虽好，但不宜多动。"离歌放开我将干净地衣衫放在我面前，"换上吧，你身上都是酒味。"离歌放下了帐幔，将我隔绝在这四四方方，昏暗地空间里。

"离歌，我不是担心君临鹤，只是……"我一边脱衣服一边解释，考虑是不是要告诉离歌真相。

"如果你不放心，我去看看。"接着就传来离歌的脚步声。

"别！"我衣服正脱了一半，探出脑袋地时候，离歌已经打开窗跃了出去，该死，他动作也太快了！我匆匆换好衣服就跟了出去。离歌又误会了，我不是担心君临鹤，而是在意楚翊和风雪音。好吧，我还有点担心君临鹤。

跳出窗户，窗下是一片廊檐，落地的时候脚踝处出现了一抹痛，忍了忍，开始找寻离歌的身影。山间小镇未到戌时便已万籁俱寂，潺潺的水声中偶尔传来猫狗的叫声。

转眸间，便是离歌的身影，他站在君临鹤的窗前凝住呼吸，他握紧了双拳，身形有些紧绷。月光在他淡绿的身上抹上了一层闪亮的银霜，仿佛离歌整个人闪耀着淡淡的星光。

我慢慢向他走去，握住了他捏紧的手。

“白蛇鞭，楚翊！”离歌咬牙切齿，骤然看向我，愤怒的火焰隐忍在那漆黑的眸中，“你早知道？”

“我……”

“你是谁派来的！”忽然，从房里传来君临鹤的厉喝。

“哼！一个快死的人无需知道。”是楚翊，他们果然觊觎玲珑宝鉴。

“楚翊！”离歌愤怒地低吼，浑身因为极度的恨而颤抖。我拉住他的手不想让他插手，而他却用力甩开我就要往房里冲。

突然，有人却忽然跃了出来，是君临鹤，他手中提着长剑，白衣滑过长空，留下一道银白的残影。他看见我们的时候有些惊讶，然而，随后就又跃出了一个黑衣人。

“想跑！”那个黑衣人紧跟着跃了出来，与此同时，离歌飞身对着那黑衣人便是一掌。

这下真的瞒不住了。

乃们这么快就忘记小飞和小月了，他们好可怜。还有童鞋要挟我小月他们不出来不给粉红票票，哭，他们现在出来，那可真是乱成一锅粥了。。。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二章 对战风雪音

呼唤粉红票票，感谢享乐帮我一起呼唤票票。票票，飞来吧，来吧

黑衣人在空中立刻转身避开了离歌的攻击，落在了我们的对面，面罩上的双眼透出了惊讶，随即，变得深沉：“是你们！”

君临鹤随即落在我们的身边，手中长剑直指黑衣人：“你究竟是什么人！”

“楚翊！”忽然，离歌怒吼出声，立时，黑衣人惊讶地看向离歌，离歌当即就跃了上去，手掌直劈楚翊。

“楚翊？”君临鹤疑惑。

离歌与楚翊一同跃下了房檐，跳落在溪涧边，我和君临鹤立刻追了上去。

寒光四起，楚翊和离歌打入溪涧，在溪涧中缠斗，溪涧里水花四渐，染湿了他们的衣衫。

“你到底是谁？”楚翊在蒙着的面巾下追问。离歌掌刀不断：“一个想取你性命很久的人！”离歌似是有意将楚翊逼入树林，远离客栈。

“楚翊不是护国夫人的大官人吗？”君临鹤不解地问。

“这件事你还是不要知道的好。”忽然，面前寒光滑过，君临鹤立刻拉住了我的手臂就往身后一扯：“小心！”

“当！”一声，一只飞镖牢牢钉在了我们身旁的树上，随即，另一个黑衣人便飘然而下，看身形，是个女人。

女人冷冷地站在我们的身前，转眸看了一眼远去的楚翊和离歌。杀气便朝我们而来：“哼，多管闲事。”冷漠而轻蔑地眼神，低沉而威严的声音，没错，就是她：风雪音。

“君临鹤。交出玲珑宝鉴，就饶你们一命，不然，他们都要陪你死。”风雪音说得异常平淡，却寒冷地让人战栗。

“玲珑宝鉴不在我这里。”君临鹤傲然地立于我的身前，将我护在身后，“玲珑宝鉴早已失窃。”

忽然，平地掀起一阵飓风。转瞬间，风雪音竟已在君临鹤的身前，君临鹤大惊，我慌忙抱住君临鹤的腰，脚尖点地往后疾退。一切

都在瞬息之间，当自己落地地时候，才恍然意识到自己的速度竟不差于风雪音。

脚踝传来刺痛，我没有站稳便带着君临鹤一起摔倒，君临鹤立刻扶住我：“清清姑娘，你没事吧。”

“恩？是个高手。”风雪音不知何时已经提出了宝剑。黑色面巾上方的双眼滑过森森寒光。

脚踝传来剧烈的刺痛，我废力地起身，扬起了笑容：“你要的玲珑宝鉴真的不在君临鹤这里。”风雪音双眼立时眯起：“你以为我会相信！”

“清清……”君临鹤拉住我手臂，我拂开他的手一瘸一拐上前：“因为。玲珑宝鉴在我手上。”

“什么？”风雪音陡然睁眼，夜风抚过，扬起了我的发丝，我依然得意地笑着：“不然我跟着他们做什么？他们天机宫地人笨地很，很好骗，东西被我掉包了都不知道。你放他走，我和你共享玲珑宝鉴。”

“是吗。”风雪音的眼中滑过一丝笑意，忽然。她身形一动，就提剑朝君临鹤刺去，君临鹤立刻将我推开就提剑上前。

“既然如此，就更没必要留他。”银光立闪，风雪音的剑就和君临鹤碰撞在了一起。

君临鹤对着我喊：“快走！”

靠之，我立刻道：“君临鹤。我是看你好看才希望她手下留情。”

“哈哈哈。看来他不仅被你骗走了玲珑宝鉴，还被你骗走了心。”风雪音冷笑。“你们两个演够了没有，当我是小孩子吗！”风雪音的剑滑过夜空，强烈的杀气瞬间形成。

君临鹤提剑迎上，与风雪音战在了一起。

笨蛋君临鹤，差点就成功了，他只要不管我，配合我就可以离开，现在，谁都走不了。

此时此刻，感觉到了自己的无能，在君临鹤和风雪音对战的时候，我完全帮不上忙。月光之下，风雪音黑色的身影与君临鹤白色的

身形纠缠在了一起，四处都是利剑带出的寒光。忽然，风雪音一掌正中君临鹤地胸口，君临鹤当即一口血喷出，往后震

“噗！”鲜血在月光中化作一道血光，风雪音紧跟着君临鹤震飞的身形，利剑直逼君临鹤的胸口。

顾不得多想，我飞身朝君临鹤扑去，在半空中，再次将君临鹤从风雪音的剑下推离，我能做地，只有这些。发现飞扑的技术是越来越好。

风雪音翩然而落，提剑冷笑地看着我们：“你动作倒是很快！”

“过奖，小女子最擅长的就是逃命。”我扶着重伤的君临鹤，他雪白的衣衫上是斑斑血迹。

风雪音犀利的目光落在虚弱的君临鹤的身上：“这一掌，是替我妹妹还你地！”

我一怔，这一掌……难道是风雪音在为“我”报仇？当初我重生在风清雅的身上，就被君临鹤打成重伤。一种古怪的情绪开始在胸口纠结，这算虾米事？

“你妹妹……”君临鹤说话间又是一口血。乖乖隆地冬，这样吐血还不挂？兄弟，你可要坚持住啊，哎呀，怎么点穴止血啊。看电视剧里很简单的说。

“交出玲珑宝鉴，饶你不死！”风雪音收回了剑，显然是不把我们放在眼里。

想了想，放开君临鹤笑着一瘸一拐上前：“我们交出来只怕也是个死吧。”

风雪音眸光映出了夜空中的明月，笑眼半弯：“你很聪明。”

“好。”我转身，“君临鹤，我本就不是你们天机宫的人，所以你别怪我无情。”君临鹤双眸渐渐圆睁，失望在他地脸上慢慢浮现，我继续道，“所谓好死不如赖活着，来年清明，我定会给你烧上纸钱，供奉酒水，如果你有需要，我还会给你烧个房子啊，美女啊什么地。”

“你！你！”君临鹤恼怒地用剑指着我，我立刻转身扬起无赖的笑：“侠女，我跟他们无关，你看我也是个瘸子，可否放我一条贱命？”我慢慢退远，风雪音也不来追，只是瞥了我一眼：“滚！”完全不把我这种小人物放在眼中。

君临鹤趔趄地举剑指向风雪音：“我不会把玲珑宝鉴交给你！”

“哈哈哈……”风雪音仰天而笑，“我从没打算让你交给我，更没打算放过你。”说着，就要上前，我当即大喊道：“喂，你确定真地要杀君临鹤？”

我的一声喊让风雪音停下了动作，她转身朝我看来，眼中出现了狐疑，估计在想我这个家伙怎么还没走。

我站在远处双手环胸：“我知道你是谁，知道那个跟你同行的男人是谁！”我勾着唇角直视风雪音的双眼，她微微眯眼，眼中神情莫名。

“只要你杀君临鹤，我就跑。君临鹤！”我看向君临鹤，“放心，你不会白死，我会帮你取回玲珑宝鉴，再帮你报仇！”

君临鹤错愕地看着我，雌雄莫辩的脸上布满了疑云。

我再次看向风雪音：“怎么？你不信我的话？皇----夫人。”

立时，风雪音眼中寒光骤起。

“怎样？是追我？还是杀君临鹤？”我，君临鹤与风雪音，成三角之形

杀气从风雪音的身上骤然四射，这是完全不同于方才的气场，风雪音认真了。忽然，青云遮住月光，陡然间，一道寒光立时射出，我惊了，风雪音用暗器。

“哼！我一个都不会放过！”飞镖带着她的话音而来，我行的，我一定行，当初在远尘的院子里，我就可以躲避飞来的竹子，这次一定行！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三章 风雪音的爱

飞镖在空气中慢慢减速，我微微侧身，它就在我的眼前爬行，我伸出双指，一夹，竟是夹住了它，狂风刮过山林，卷起了满地的树

叶，带动了树影乱颤，青云散开，月光再次洒落，我手拿飞镖笑意融融，对远处惊讶的风雪音，扬起了唇角：“我说过，我速度很快。”

反手甩出飞镖，反正我也射不准，就闭着眼睛乱射，多潇洒啊。

“啊！”忽然，传来一声惊呼，睁眼间，风雪音竟是捂着左手臂。虾米！！！射中了，这年头，认真的时候射不中，瞎射反而中！

得意，相当滴得意！只觉得身后狐狸尾巴翘了起来，我对另一边的君临鹤眨眨眼，君临鹤一怔，扬起了开心的笑容，他从未笑过，那笑容在月光下就如昙花乍现一般美丽，迷住了我的心神。不行不行，现在不是被美色所迷的时候。

咳咳，我再次转向风雪音叉腰大笑：“哈哈哈，怎样？是杀君临鹤，还是来追我？”

风雪音收回捂着伤臂的手，左边的手臂的袖子被划破了一道口子，伤势应该不深，不见血。她恼怒地看向我，立刻朝我冲来，这在意料之内，相对于君临鹤，我更应该先被除掉，先杀我。再追受伤的君临鹤也不迟。

与此同时，一把剑朝我飞来，我下意识接住，君临鹤正凝视着我，我握住剑。。笑了笑，转身撒开腿就跑，内力运至双脚，跑得比嫦娥的兔子还快。君临鹤也立刻抽身离开，对对对，快撤，别做我地累赘。

风雪音紧跟其后，还不断放出飞镖。良里格西瞥的，我再厉害，也还没到在空中躲避飞镖自如的地步。

“啊！”左脚传来撕裂地痛，我当即从空中掉落，卑鄙，攻我的伤脚。

“你是谁！”随着话音风雪音的剑就已经到了我地心口，我举剑就挡，咧着嘴笑看她：“怎么，也有你怕的时候？”咱就算是劣势，也不能输了气势。

风雪音眯了眯双眼。剑推进一分，我奋力抵挡，全身的受力点都集中在两只脚上，此刻。受伤的脚痛入骨，痛地我咬紧了唇，只觉得

小腿的裤管帖服在了腿上，一定流血了。

“贱人，跟我斗！”风雪音刻意用力压制我，心知我脚伤不清，她真狠！

“说！你到底是谁！”

“我……”

忽然，一声诡异的箫声划破长空。惊起山林飞鸟。立时，风雪音的身体怔住了，面罩颤动，带出了她的轻喃：“离歌……”

怎么可能？只凭这一声箫音，风雪音就认出了离歌？

“离歌！”欣喜地光芒在风雪音的双眸中闪烁，突然。她转眸盯了我一会。就收回剑，反手扯起我的衣领便带着我穿梭在山林之间。。。

“喂！你带着我跑累。不如放了我啊。”

“闭嘴！你休想跑！”

“干嘛，想带我回去严刑拷问啊，我很费粮食的。”

“闭嘴！”风雪音不再鸟我，带着我就上了山，离歌打地还真够远的。

寂静深沉的山林里回荡着离歌那诡异的箫声，如同一尾尾黑色的毒蛇正在朝一个地方聚集，它们游走在草丛间，盘绕在树枝间，它们潜伏在黑暗中，朝同一个方向前进。前方渐渐开阔起来，竟是一片浅滩，哗哗的水声如同暴雨，附近似有瀑布。

“果然是他！”风雪音激动地停下，目光直直地盯视前方。

月光将浅滩照得异常明亮，但是，那明亮的溪水之间，却是一条条昂首吐芯地蛇。我似乎明白为何离歌要将楚翊引入山林，这样才能驱使山蛇，而控制这些山蛇的便是离歌的箫声。

离歌站立在浅滩中的一块圆石上，手执玉箫，清冷孤傲地身形，在月光下散发着淡淡的荧光，犹如山中精灵。可是，那摄人的杀气却将这位丛林的精灵全身包裹，立时，一分妖气由内而外地散发出来，那些妖气汇聚在一起扑向他对面的男子。

大的，小的，粗的，细地，黑色的，白色，五彩斑斓的蛇都汇聚在离歌的脚下，蓄势代发。它们虎视眈眈地盯着那名已经面巾扯去的男子，随时准备攻击。是楚翊。

而楚翊的脚下已经有无数被利剑砍断地山蛇，血水沁入溪水，染湿了楚翊地衣摆。他脸色泛白，额头泌出汗珠，似是已经筋疲力尽。

忽然，山风抚过水面扬起了离歌的长发和衣袍，一曲高音刺破了空气，直逼楚翊，离歌脚下地蛇立时朝楚翊蹿去。

“离歌！”风雪音忘情地唤了一声就扯着我冲了出去。

靠之，你激动我可不激动，哎呀呀，风雪音怎么朝那些蛇扑去啊。

忽然，只觉得一股被甩脱的力量，我就被扔了出去，转瞬间，风雪音就飞驰在我的身边，剑横扫我的身边，剑气四射，立时，血光四起，让人作呕的腥味就弥漫在空气之中。

一条条断蛇从空中而落，它们就在我的眼前，和我一起掉落，下一刻，我就落到了楚翊的身边，那些断蛇便躺在了我的脚下。

“呕！”那些细细的，曲曲的素不素肠子啊。太恶心了，为虾米离歌杀人总是没有美感，每次都弄得这么血淋淋的。

“看住她！”风雪音看着前方，命令传向楚翊，立刻，手臂就被楚翊扣住。与此同时，那乖张的箫声瞬间静谧在空气中，一束目光朝我而来，离歌充满杀气的双眸中立时布满忧急。

身边是楚翊吃力的喘息，我撇眸看去，发现他的指甲泛着淡淡的青，难道?

“离歌，是你吗！你的腿！”风雪音欣喜的声音吸引了我的视线，她朝离歌走去，离歌的目光瞬间投向风雪音，惊愕和愤恨再一次浮上他的脸，这一次，更多了一分恐慌，他认出来了，认出人皮面具下的风雪音！

“离歌，为什么？你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风雪音停下脚步惊喜地打量着离歌，“而且腿也好了，只是……”她的目光回到离歌的

脸，“快把人皮面具拿下来，让我好好看看你。”她温柔地水眸中是漫溢的爱意。

离歌往后退了一步，玉箫直指风雪音：“你别过来！”

“洞天，是洞天啊，离歌，你能动了为什么不告诉我？”风雪音再次前进，离歌咬住了下唇就将玉箫放到唇边。

忽然，寒光划破黑夜，一支飞镖就朝离歌而去，离歌慌忙一个侧翻躲过了那飞镖。风雪音扯下了面罩微笑着：“离歌，你知道你不是我的对手，我不想伤害你。”

“住口！”离歌愤怒地玉箫划过身前，“你对我的伤害还不够多吗！我要杀了你！即使同归于尽！”

“咳！”身边的楚翊忽地喀出了一口血，我朝他看去，眼角的余光瞥见了瀑布，原来我们的身后，就是瀑布，瀑布并不大，两旁又是参天大树，才不易发现，估计离歌就想把楚翊打落瀑布。

“离歌，跟我回去，你知道，我的心里，只有你一个。”风雪音微笑向前，离歌手中的玉箫却在颤抖，可见他愤怒至极。

离歌不是风雪音的对手，我也不是，看了看楚翊，我立刻对风雪音喊道：“喂，你情郎快不行了，你也不管吗？”

风雪音侧脸看了看楚翊，关心地问：“你还能坚持吗？”

“能。”楚翊点着头，风雪音扬起了微笑：“那我就放心了。”

“你做你想做的，不用管我。”楚翊的话让我彻底无语，男人爱女人爱到这份上，简直是韦小宝的双儿投胎转世。楚翊绝对是敬业的小三哪。

“离歌，那女人你认识吗？”风雪音将白花花的剑指向我，她柔美的微笑只为离歌绽放，可是为何我看着却心底发寒，总觉得那是美女蛇的微笑，充满了诱惑，却置人于死地。

离歌没有看我，而是盯着风雪音：“不认识！”

“好。”风雪音淡淡地笑着，“楚翊，杀了她。”

“是！”

虾米！下一刻，楚翊就扣住了我的脖子，当即，离歌就焦急地喊道：“住手！”

一瞬间，所有的声音都仿佛被黑暗吞噬，周围变得鸦雀无声。离歌啊离歌，不管你说认不认识我，风雪音都会杀我，而你一旦承认我们的关系，我想我会死得更快。

继续虐小离，继续吃他豆腐。眯眼笑。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四章 不用为我暖身啦。。。

当离歌忧急的视线朝我而来的时候，整个世界因为风雪音的杀气而变得鸦雀无声。

在这静谧的世界里，我听到了自己的声音：

为什么我总是成为别人的弱点?

为什么我总是成为要挟别人工具?

我不要，我可以改变现在的自己，难道连一个伤重的楚翊都无法解决?

“离歌，你太让我伤心了。”风雪音的声音依然平缓，没有愤怒，没有悲伤，而是异常的平静，就像她脸上那个没有任何情愫的淡笑。

“你隐瞒了你的腿，而今，你逃出护国府只为了这个长相平庸，武功平平的女人？离歌，你是天下第一的美男子，只有天下第一的美人才配得上你，而你，却选了这么一个女人。你是怎么认识她的?
呵……这部重要，但是我不能让她的存在影响你的名声。”

“名声？哼。”离歌凄楚地笑着，“什么名声？护国府的男宠？”

“不！是风家王朝的国主！我会得到这个天下，然后让你做国主可好？到时你想要怎样的美人，我都可以帮你寻来。”风雪音的语气终于发生了变化，她向离歌伸出了双手。“离歌，跟我走。”

“跟你走？”离歌看向我，我被楚翊挟持着，心里地愤懑无处发泄。忽然，离歌皱紧双眉咬了咬下唇。“好！你放了她我就跟你走！”

风雪音笑了，扬起了手：“楚翊，放开她。”

楚翊略有迟疑，但依然放开了我，我同情地瞥向楚翊，他咳嗽着瘫软下去，他已经到了极限。

可悲啊可悲！

风雪音只是在稳住离歌，她才不会让我活呢。我慢慢走向离歌。离歌缓缓走向风雪音。他看着我，一直看着我，眼中露出了安心的笑，我在心底骂他白痴，像风雪音这种极端的女人怎么可能让我存活在世上?

我一瘸一拐地经过风雪音的身边，她正对着我微笑，那是一个充满关怀的微笑，而这个微笑地背后，却是死亡。

而离歌也正慢慢朝这里走来，就在这时。身后陡然出现了杀气，我当即转身就看见风雪音的剑正朝我刺来，就知道，还好我有准备！

立刻。我举剑就挡住了她的攻击，风雪音知道我的弱点，力量全部集中在了一侧，压得我的脚踝如同碎裂一般疼痛！“风雪音！”离歌疾呼，风雪音对着我冷笑：“没想到你还有两下子，我小看你了。”

“客气，大婶你眼神不好，还是多吃吃决明子补补眼力吧。小离。快走！她本来就不打算放过我！”估计她想一剑把我毕命，让离歌亲眼目睹我的死亡，知道没有人可以逃出她的掌心。可惜她错了。

“小舒！”当即，离歌飞身而来，与此同时，楚翊竟是落在了离歌的身前。良里格啊。楚翊你小强啊！！！

“小离？小舒！”风雪音地杀气陡然增强。郁闷啊，这不是激怒风雪音吗。“我如此爱他，他却从未如此亲密地叫我，你到底是谁？！”

“你管我！大婶！”我瞪眼，咬牙忍着痛。

“哼！反正一切都不重要了，我要让你们阴阳两隔！”说完，风雪音收剑就一掌朝我劈来，我也豁出去了，扔了剑就掌心相对！

“啪！”我和她的手掌紧紧贴在了一起，立时，强大的推力在掌心间流窜，我这次是拼了老命了，什么运气法门全不顾，把所有的力量都冲到了手掌上，风雪音当即大惊。

我笑地呲牙咧嘴：“你个大婶，年纪大就不要出来混了！”所有的力量向风雪音推出，风雪音竟是被我震飞，朝那瀑布的悬壁落去。

“雪音！”楚翊紧跟着就飞了上去，抱住风雪音，一起往下掉落。风雪音圆睁着双眼，在空中震惊地瞪着我，我昂首挺胸而立，含着嘴里的血腥直到她和楚翊都消失在了那悬壁之下。

“噗！”一口血立刻从嘴里喷出，这是不是就叫做死要面子活受罪？全身的力气在同一刻被抽空，我软软地倒了下去，落入了一个带着淡淡地草药香的怀抱。

“小舒。”离歌忧急如焚地将我揽在怀中，我用最后的力气打向他地脸：“看……这就是你冲动的下场，咳咳咳……我说过还不是时候，等我练好武功，再找风雪音报仇也不迟，总比现在两败俱伤好，咳咳咳……”

视线中的离歌渐渐模糊：“混蛋，好好照顾我！”深深的疲倦立刻将我拖入了那无尽地黑暗。黑暗中，是离歌焦急的呼唤：“小舒！小舒！”

别叫了，好累……

又是那片平静而美丽的草地，小草都抽出了新芽，嫩绿中带着一点点黄，很可爱。一阵清风杨过，带着熟悉的淡淡的药香。

我懒洋洋地趴在这软软的地上，将那细细的带着凉意的草儿卷入手指，慢慢扯出，草儿就像是顺滑地短发，在我的指尖逃窜。

忽然间，那些草儿竟是长长了，长长的草儿化作了一片玄黑，泛着珍珠般的光泽，多么迷人的光彩，布满了我的视野，我缓缓睁开了眼睛，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

有什么因为我地呼气而轻轻飘起，竟是那细细地，乌黑的发丝。指尖那柔软地触感依然存在，我茫然看去，是头发，真的是头发。

抓起了那指下的长发在指腹间轻捻，这……是怎么回事？眼眸内，闯入一片晶莹的白，钻石一般的光辉在阳光下闪耀。

抬额，头顶上方竟是一束阳光，金灿灿的阳光内是尘埃在飞舞。我撑起身体，长发垂落脸庞，丝丝缕缕的发丝之间，是一个昏暗的世界，似是一个洞窟，空旷地可以听见水滴的回音。

“嘀哒。嘀哒。”

渐渐清晰的视野里，是一汪碧绿的泉水，水滴从上而下，滴落在水面上，击出阵阵涟漪，这里是哪儿?

想起身，却发现被什么束缚着，低头一看，浑身的血液瞬即涌上了脸，身边，是离歌……而且，是上身赤裸的离歌！苍白的肌肤上是纷乱的长发，就像一条条青蓝的血管从皮肤下面浮现。

呼吸瞬间停止，脑中嗡嗡作响，怎么回事? 我怎么什么都记不起来? 我难道昏迷后对离歌……不会的，我力气都没了，怎么可能把他扑倒?

大脑一片空白，赶紧往自己身上看，我的身上……还穿着内衣，呼……还好，松了口气。不然，我是不是要对离歌负责呢? 他明明如此惧怕靠近女人。

Orz。。。。我似乎明白了什么。摸了摸离歌的身体，一片冰凉。这个白痴，他不是知道我身体会发凉吗? 难道他以为我昏迷了就跟以往不同? 想用体温来温暖我，助我康复?

这个事实真是让人很难兴奋，因为离歌冻晕了。小腿缠着布条，好像是离歌把自己的内衣给撕了，左边从小腿到脚，绑成了木乃伊。

匆匆离开离歌的身体，将阳光完全让给了离歌，然后静静地坐在他的身边，等他苏醒。

哎……离歌啊离歌，你怎么还是这么白? 我将所有的衣衫盖在了离歌那赤裸的身上，轻轻拂开了遮住他脸庞的青丝。其实我没有内力耗尽，或是重伤在身，我吐血，是因为没有正确使用内力。

而今，我全然无事，你却被我寒气所伤，你若是体寒，我又该如何给你温暖? 离歌，你跟我在一起，要好好保重身体啊。不然，我到哪里再去找一个天下第一美男做保姆?

洞窟很空旷，却很温暖，那一束阳光洒在离歌的脸上，他依然面无表情，我轻轻揭下了他那张人皮面具，看着他俊美，但却带着一分清冷的脸。

微微泛着青的唇色在阳光下渐渐恢复了原有的色彩，泛着晶晶亮的烛光，如同抹上了唇彩。他昨晚冻坏了，或许，我昨晚的体温比以往更低吧，才会让离歌担心。

“不要！”离歌忽然梦呓出口，“滚开！滚……我要杀了你！杀了你！”他突然坐起，纤瘦的身体包裹在浓浓的杀气之中，这也是我所担心的，离歌还未走出阴影。

话说，我这里推地热闹，公主那边的推倒图好像还只有一张吧，她不出第二张，我就不推小离。我太坏了。死也要拉个垫背的。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五章 man养成计划

抱头，曾经有那么一丝希望离歌梦里喊的是我的名字，至少那比仇恨好。如果可以用我来替代离歌心中那忘却不了的恨，我愿意。

其实，离歌有什么不好?

神经质？米事米事，偶可以让他康复滴。

惧怕女人？米事米事，那偶就把他掰歪了，小离还是有做受受的潜质滴。

除却以上两点，小离卖相好，而且不是一般地好；听话，生活技能属性强，跟着他至少饿不死。呃……怎么像网游?

“小舒！”离歌在片刻的茫然后，终于想起了我，可见在他的心里，报仇还是第一位。他焦急地转身，看见了坐在他身边的我，他眼中闪现着欣喜，下一刻，他就将我拥紧：“小舒，你没事了，太好了！”

“离歌，放开啦……”我有气无力地在离歌的肩膀翻着白眼，离歌似乎意识到了什么赶紧放开我，垂下了脸：“昨晚，我……”

“不用解释了。”我扬起手，散落的长发随着手一起起伏，离歌无措地扬起脸，脸上是浅浅的红，我叹口气，“离歌。你知不知道你自己

差点死了？”

离歌一怔，双眉在卷曲的刘海下簇起。

“我昨晚没有走火入魔，也没有真气耗尽，我只是用力不当才吐血昏迷，或许你认为我地体温比平时更低而担心。但是，我根本没事。”

“可是，可是我……”离歌忙于解释，我再次扬手：“以后你别用这个方法了，你自己差点冻死，如果你冻死了，我会离开这里，再次重新开始。”

离歌听罢垂下脸。默不作声，浑身包裹在一种哀伤的气氛中。我和他面对面坐着，静谧的洞窟里是那变得清晰的滴水声。

“嘀哒……嘀哒……”

“所以，如果你真的想这辈子跟我在一起，最好保住你自己地命，因为我健忘，会很快忘记你。”

“小舒……”离歌欲言又止，似是感激却又不知如何说。眼珠儿一不小心就落到了离歌那白溜溜的身上，我偷笑了一下朝他身上靠去，离歌立刻全身紧绷。我的脸就在他赤裸裸的肩膀上，他却依旧不敢看我。

想要医治他这个恐惧女性近距离接触恐惧综合症，简称惧女症还要花上一段时间，否则就真的只能沦为小受受的下场了。话说我还是很希望看到离歌man的一面。“小离我撒娇，“我饿了我还故意抬高了自己受伤的脚，在离歌面前晃啊晃。

“知道了。”很平淡地语气，却带上了一分宠溺，不错不错，孺子可教，学会疼人了。

离歌立刻将我扶正，披上了一旁的衣衫。我趁机一把抓住了他的长发，他立时一动不动，如同被我点了死穴，神情有些紧张，脸上带着淡淡的粉红。

用发带给他束起了发：“小离，这地方你是怎么找到的？”

“昨晚天色昏暗。我……迷路了。无意中便发现了这里。”

“迷路？”一丝窘迫划过离歌的脸庞，我笑了。“也好，我们不能回客栈，会撞上风雪音。”

离歌杀气忽起，可是，他却渐渐将这股杀气压制了下去：“可是我们的东西……”

“放心，君临鹤会帮我们收着的。”我随手拿起君临鹤给我的剑，此刻才发现这把剑剑身上雕刻着冬梅的花纹，而剑柄竟是水晶地，纯净如同君临鹤的眼睛，心中滑过一丝贪念，但还是坚决地递给离歌，“给，正好用来打猎。”

离歌接过剑却是陷入了沉思：“天机宫剑山产灵剑，登上六重天的道徒方可入剑山选剑，与剑同修。这把名为清剑，似水清澈，君临鹤视其如命，他却给了你，便是将自己的命交给了你，他已经完全信任你，视你为挚友。”

“是嘛？不过是把剑而已，小离你别多想。”离歌不这么说，我说不定还会把它当了换几个钱。

离歌提着剑垂落地眸中带出他一丝哀伤：“呵……他真是可怜。”

“啊？”还没理解离歌的话，他已飞身而去，淡绿的身影轻轻落在那一汪清泉上，黑色的步履踩出了一圈涟漪，双臂展开如同振翅，飞向深泉的对岸，在我的心底留下了一个孤寂苍凉的水墨画般的剪影。

第一次重生地时候，我对容貌普通，却细心沉稳的南宫秋一见钟情；第二次重生之时，我对表面冷淡，心却似火的轩辕逸飞产生了深深的依赖和眷恋。而今，是第三次重生，是否应该抛弃过往，重新开始……

“怕听见寒风扰乱了叶落，在寂寞阴暗章句中的巷弄，怕听见孤单在隐忍的夜晚，是被爱刺痛戳记着地胸膛……

我是心门上了锁地一扇窗，任寒风来来去去关不上，这些年无法修补的风霜，看来格外地凄凉……

风来时撩过过往的忧伤，像整个季节廉价的狂欢，让我们重头来吧如梦如幻……”（《关不上的窗》）

离歌手提溪鱼静静地站在我的身旁，和我一起注视着那束从洞窟顶方的裂口而来的如梦如幻的阳光。

“小离些衣服都是血，去洗啦

泉水边，是小离洗衣服的身影。

“小离坐地太久腰痛啦

身后，离歌大美男给我捶腰。

“小离的脚什么时候好啦

离歌拿起我的脚就开始揉啊揉。

“小离了啦

离歌静静坐下把那弹性十足的大腿奉献。我当然不能睡他身边，以免冻死他。嘿嘿嘿嘿。

“小离闷啦

“那我们下山。”

“小离走路好累啊

“我背你。”

于是，我们离开了那个安静的，神奇的洞窟，结束了隐世一般的日子。背着君临鹤的剑，揣着君临鹤的银子，前往鬼哭

我与风雪音的第一次交锋，以两败俱伤而告终。离歌想回镇子趁风雪音重伤报仇，然而，那里早无风雪音的踪迹。

离歌对报仇还是一如既往地执着，只是现在，他会考虑我。改变一个人的想法不是朝夕的事情。

跟着离歌，才知道人皮面具是有时间性的。一定时间要拿下来清洗，风干，而且人总是戴着人皮面具对皮肤也不好。我问离歌像我们用的这么好的人皮面具是怎么做的？离歌考虑了很久才说：“这是真正的人皮。”

于是，我不再戴人皮面具。离歌给我的脸不知涂了什么，肤色变得暗黄，一时也认不出我就是那个叱咤风云的风飘飘，嘿嘿，叱咤风云是我自我虚荣

“小舒，你怎么又偷衣服？我们不是有钱吗？”

“要省着点啊，能偷就偷。”

“小舒，那你买砧板做什么？”

“练飞镖啊。”

于是，离歌身后除了那把长长的清剑，又背上了一块大大的砧板，远远看去，就像是忍者龟。小离，你会走出阴影，成为真正的男人吧。很man的离歌会是什么样子？

洞窟之中，清泉之上，是离歌冷酷的脸庞，他停落在平静的水面之上，宛如魔界的魔星。

就在那束光晕之中，囚禁着白衣飘然的君临鹤，长发在他身后飞扬，雌雄莫辨的脸上是一分倔强，他咬紧红唇，宁死不屈。

“离歌！就算你囚禁我千万年，我的心依旧不属于你！”

“那不重要。”离歌淡漠地注视着那张绝美的容颜，慢慢靠近，伸手，挑起了君临鹤的下巴，“你的身体属于我就够了。”

哇萌啊。一定要让离歌man起来，要做攻！

前方的离歌，背着砧板哆嗦了一下，茫然四顾，发出一声感叹：“天凉了。”

小离：无良要拉粉红票，小君，你牺牲一下吧。

小君紧紧护住衣衫：童子尿对炼丹很重要！

小离冷冷瞥一眼，扬手，粉末洒出，小君立刻晕倒：老子最恨的就是处男！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六章 小君，偶来还剑啦

风雪音是八夫里女人中功夫最高的女人，设定地这么高，才能最后体现出小舒的厉害。她们之间的交锋这次仅仅是开始。

“呼……呼……好累……”手臂酸地快断了。

“小舒，你姿势不对是做不好的。”

“这个还讲姿势？随便啦。”

“而且你呼吸不对，所以会觉得累。”

“啊？练飞镖跟呼吸有什么关系？”（想歪的童鞋自觉面壁）

朗日之下，砧板挂在一棵野橘树上，上面没有一支飞镖，树下倒是一堆橘子。

“调整呼吸。”离歌从我手中拿过飞镖，站在我身边轻轻地说，“心跳会让身体微微颤动，用你的呼吸去控制心跳。”

“呼吸控制心跳？”好高

“我使毒，多用暗器。”说完，他甩手出刀，飞镖在阳光中跟出一道漂亮的光尾，“啪！”一声，正中靶心。离歌挺拔地站在我身侧，在出镖的那一刻他就像换了一个人，手拿飞镖的他，神采飞扬，藏青的身影散发着一种特殊的冷酷的魅力。

“怎么了？”他俯下脸，神情依然淡漠。

“哦，没什么，只是看见小离飞镖很神气。”

“是嘛，飞镖时要心平气和。”他从砧板上取回飞镖，“你心躁，以后传你一套天机宫的心法。对你有好处。”

离歌静静地看了我一会，转身走远，他身上的立领藏青长袍也是我偷来地，朴素的衣衫，黑鞋白袜。简单束起的长发，和普通的脸，他的穿着越来越简洁了。朦胧间，离歌冷然淡漠地背影和记忆中的他，慢慢重叠……

心渐渐变得平静，远处的砧板在眼中变得越来越巨大，轻轻地，将飞镖扔出。它平稳地飞在空中，然后，“啪”钉在了砧板上，虽然离中心还很遥远。

然后，离歌就一路背着砧板，我便在他身后扔飞镖，于是，离歌又从忍者龟变成了忍者刺猬。^^

十天后，我和离歌就到了天机山山下的朱雀城。离歌说，很久很久以前。天机山被青龙，白虎，朱雀和玄武四神兽护佑，四神兽的信徒便造了四座城池。天机山便在这四城当中。

站在朱雀城的门口遥望，天机山伫立在远方，被云雾缭绕，那山顶更如悬浮在高空中，霞光四射。

城门口人来人往，很是热闹，行人中，多为穿着道袍的道人。从城门望进去，旌旗飘飘。也是什么卖丹药，丹炉的店，感觉像是到了一个修真胜地。

我身穿立领褐色短衣长裤，身前是一排黑色盘扣，身背用青蓝色布包起地君临鹤的长剑。头发和离歌一样随意地齐眉束起。像是走江湖的少年，雌雄莫辨。

“仙丹大会到了。”

“怎么都是道士。。。好奇怪啊。”

“神兽四城一般不住凡人百姓。”

“啊？那住谁？”

离歌望了望远处的天机山：“住的是天机宫的低级别的道徒以及道友。还有就是朝中达官贵族的行宫和别院。”

“哦……没想到天机宫有这么多门徒。”难怪进进出出的人都是道袍飘飘。

“可是能上天机山却寥寥无几，百中挑一。”

“好严格啊。”

“恩。”

就在这时，一队白衣道子从我们面前而过，他们都是头戴帷帽，衣不染尘，如同仙人下凡。

“是明玉的护丹童子。”离歌目光随那行人而去，“看来明玉到了。”

“护丹童子？你怎么看得出？”明明都一样，跟君临鹤差不多。

“他们腰间有玉牌，在天机宫内，师叔级以上地真人便配有护丹童子，这些童子会有一块玉牌，每位师叔的玉牌形状各异。因为明玉被封为国师，因此他也可拥有自己的护丹童子，玉牌除了身份的识别，也是通关地令牌。”

目光随那些童子而去，他们的腰间挂着一块椭圆型的玉牌。

“没想到玄明玉比我们反而早到，早知道就跟着他了。。”

“明玉是国师，他身边有轩辕逸飞的人。”说罢，离歌的目光朝我而来，淡漠的神情里多出了一分落寞，“你有没有后悔离开他？”

“没有。”我撇开脸。

许久，离歌没有说话，待那行童子走远，离歌拉起了我的手：“我想去看明玉。”

“看玄明玉？我不去。”不知为什么，我依旧无法喜欢玄明玉。想起了君临鹤的清剑，便道，“那我去还剑好了。”

离歌淡淡地看了我一会，阳光中地脸多了一分寂寥：“我知道了。”说罢，便带着我入城，一路却是无语。

待我们出了朱雀城，我才知何为可望不可即，明明看着那天机山就在眼前，却是如何也走不到。

“天机宫根据九重天来建造宫殿，自下而上共有九座宫殿。”离歌遥指天机山，云雾之间，隐隐可见殿阁，偶滴神哪，他们怎么跟圣斗士十二宫一样。

“君临鹤属上三重的弟子，因此住在第七重天。”顺着离歌的手臂，根本看不见离歌所说的第七座宫殿，开始打退堂鼓，这山，比泰山更高一分，更别说还没缆车。。。。

“小舒，天机宫擅闯者死，他们不接待普通百姓，你要小心。”

靠之，虾米玩意，老子雷神都见过，他们见过没？拽个屁！

“那你呢？玄明玉是国师，不是住得更高？”离歌，宠我吧，爱我吧，把我背上山，反正你顺路。

一抹及其淡的笑容浮现在离歌的唇角：“明玉是国师，所以拥有自己单独地殿阁。天机宫不触及任何凡尘，故明玉地殿阁不在天机山上，而是在天机山边的四神山上。”离歌转身一指，只见与天机山相连接地边上有一座单独的小山，比天机山矮了一分。而在那座山的山腰处，就可见一殿阁伫立在云雾之中，飞檐廊桥清晰可见。

“鬼哭谷就在四神山后，我会在明玉那里等你。”离歌的意思是不送我也不接我，估计想跟玄明玉单独相处。在我还来不及无赖的时

候，离歌就飘然而去。回头望一眼那直入云霄三千尺的天机山，好吧，自力更生。

其实我是来还剑的，我干嘛要偷偷摸摸？所以我就这样大模大样地顺着山路而上，不是说第一重天就有人守护，那我把剑直接交给他们不就行了？何必爬上去？又不是非要见君临鹤。可素。。。。这第一重。。。也好远。。

刚开始爬山的某人："太阳出来罗嘿，喜洋洋活嘿……"

半个时辰（一个小时后）的某人："良里格西撇么还没到……"

一个时辰后的某人："呼……呼……"

"大胆狂徒，胆敢擅闯齐云宫。"忽然有人厉喝。

齐云宫？我仰望面前的建筑，门楣上是齐云宫三个大字，而在更高处隐隐可见更多的宫殿。万岁！终于爬到了第一重！终于看见人了！！

人还不少，有十来个，从他们的衣着判断，应该是辈分较低的天机宫弟子了，只见他们穿的都是短褂长裤，统一的发髻佩戴着一个黑色的小道冠，不像君临鹤那般仙风道骨。

不过这群人还是拽地要死，这是为什么呢什么他们就一副高人一等的姿态呢？

我喘了喘气，直起身，道明来意："我不是擅闯，我是君临鹤的朋友。"

"君师叔！"众道子惊呼！

君师叔？哇噻，辈分很高啊，不过这种修真修仙的辈分确实不是我这种简单的脑子能分辨的。

守门的道童们面面相觑，然后看向同一个人，看来他在他们之中辈分略高。那道子上前一步："休要胡说，君师叔怎么会有你这种凡夫俗子的朋友。"

"凡夫俗子？你们是说我其貌不扬？"此刻我风尘仆仆，面色暗黄，就像个跑江湖的，"嘿，你们这群小P孩居然还以貌取人了。"他们

看上去只有十六七岁。

“污言秽语，定非善类！”

哈！又变成恶类了。再这样下去，要成为攻打天机宫的邪魔外道了。

打滚，要看推倒图，米推倒图米动力，米灵感，推倒也是要翻新滴，花样，地点，上下……等等等等……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七章 命运再次交集

当一个人认定你是坏人的时候，你即使做上一堆好事，你在他们的心里还是一个坏人。就像读书时老师认定你是坏学生，你就是不入流的坏学生，他们从不会来正确引导你，因为那是在浪费他们去培养尖子生的时间。

先入为主的印象让我成了擅闯天机宫的不良人士，被人轻鄙地看着脾气再好的人也生气。

调整呼吸，正准备跟他们打嘴仗，忽的，从云层中传来磬钟的声音。

“贵客下山。”一人望向上方道，立刻，他转身指向我：“速速下山，否则休怪我等对你不客气！”

贵客？什么贵客？

几个道子上前驱赶我，其余的都紧张地往山上望去。转而，又是一阵磬钟的响声。

“汀----汀----”此番好像近了一分。

“快走快走。”几个道子将我逼到路旁，我也生气：“既然你们认为君临鹤没有我这样的朋友，那你们帮我把剑还了。”说罢，我解下了背后的剑。立时，几个道子纷纷抽出了佩剑，一副如临大敌的神情：“你想做什么！”

我无语：“你们紧张什么。。这是君临鹤的剑，我来还剑，又不是要攻打你们天机宫。”将剑往空中一抛，抽走了那裹住清剑地长布，绸

布飞扬。清剑翻滚而出，飞入半空，银光闪过几个道子，他们立时目瞪口呆。

刻有傲梅的长剑落入手中就横在他们的面前："给！你们去还他！"

"汀----汀----"第三声磬钟声，又是近了一分，似是每经过一个宫殿便会响起这磬钟声，如同在提醒下一级的道徒迎送。

"拿去！"我手拿清剑上前一步，那几个道子竟是一退。看着清剑惊呼："清，清剑！"

恩？原来他们都认识："既然你们认识更好，拿去还给君临鹤，顺便替我说声谢谢。"

"真，真的是清剑！"几个道子站在一起竟是不敢拿剑，神情崇敬而慌张，如同他们不能碰触此剑一般。

"你们还在磨磨蹭蹭做什么！"那个看似辈分稍高地道徒对着我面前几个道子厉喝，几个道子挡住了他和其他人的视线，没有看到我手中的清剑。

当即，几个道子慌忙转身就说道："张。张师兄，她手中有清剑，真的是君师叔的朋友！"

"什么！清剑！"那张道子立刻上前，其余的道子也好奇而来。。

"跟你们说了。我是来还剑的！"我生气地将剑横在他们面前，水晶的剑柄在阳光下闪烁着朦胧地霞光，竟是无人敢接。

张道子惊呼："清！清剑！"

"难怪君师叔最近只有剑鞘……"其余人一阵唏嘘，"原来您真是君师叔的朋友！"

哈！改成尊称了。势利啊势利，到底谁才是俗人？

"这位小公子，清剑不是我们这些低级弟子可碰触的，所以我等不能替小公子归还清剑。"

小公子？哦，对了。我现在穿得很中性，头发也是跟离歌一个发型。难怪他们以为我是男的。不对啊，我有胸啊，难道他们看不到

吗？奇怪地瞄向自己的胸，沮丧，偷来的衣服太大。本人又不习惯肚兜。所以总是把抹胸绑紧，不然晃来晃去的说。。。。。。。结果。。。。

当然。如果这件衣服收紧，小女子滴的曲线还素很明显滴。。。脸红中。。

张道子匆匆回头看了一眼山上，只见一队华丽的队伍正朝此处而来，他立刻道："现在有贵客下山，请这位小公子稍候，待贵客下山，小道带小公子上山。"

"上山？呃……其实……"我话还没说完，张道子就开始吩咐边上的道子："你，你，陪着这位小公子，其他人，都跟我列队迎送。"

"是！"

两名小道子将我请到道路一旁地一座的石兽雕边，然后，其余人就列队站在道路两旁，正好挡住了我们的身形。

什么贵客，要这么隆重？

"汀----汀----"响亮的磬钟声响起，一顶明黄地大伞映入我的眼帘，心中一惊，立刻往石兽雕像后躲了躲，会是他吗？

当白色的，庄重的龙袍出现的时候，我感觉到了命运的奇妙，它再次将我和他们联系在了一起，无形的蛛网以我为中心，散开，而末端，便是他们。

轩辕逸飞双手插入袍袖，冷酷的神情，挺拔地身姿唤醒了我所有的记忆，埋藏在心底的盒子被彻底打开，百味涌上心头，苦涩堵住了呼吸，竟是让我窒息。一抹异光划过眼前，是轩辕逸飞左耳上的飞星，他还戴着，在他的心底，我也如这飞星，不可替代吗？

忽的，我看见了风雪音。怎么可能？风雪音不是……此刻看她神情淡定，面色红润，根本不像受了重伤之人。即使她痊愈地飞快，可是，她又怎么可能跟轩辕逸飞一起？她必定是从京城与轩辕逸飞一同前来，这在时间逻辑上说不通。

除非……跟着轩辕逸飞出京地不是真正地风雪音，甚至现在跟在轩辕逸飞身旁的也不是她！风雪音有自己地替身？她究竟在谋划着什么？

一路行来，为了避开风雪音，我跟着离歌走的是山间小路，不然，或许会在路上与轩辕逸飞相遇。离歌……会不会知道轩辕逸飞也会前来？因为他是玄明玉的兄弟，他既然知道玄明玉会回天机山参加仙丹大会，自然也会知道轩辕逸飞也会前来。

他总是问我后不后悔离开轩辕逸飞，是在试探什么吗……

忽然，风清雅出现在我的视野中，而她的身后，是楚翊和南宫秋！楚翊……他的脸色有些苍白，难道……现在的风雪音真是本人？估计在半路又换回了身份。

目光很快落在了南宫秋的身上，那张亲和简单的脸，秋……是我的秋吗？不，他已经不是我的秋。心如同针扎般疼痛，另一个隐藏在心底的盒子被打开，纷乱的回忆瞬间与逸飞的混在了一起，耳边是嗡嗡的鸣响，头竟是胀痛起来。

如同做梦一般不真实，恍恍惚惚，浑浑噩噩。

“这位小公子，请随我来。”

我恍然回神，面前的场地上，已无那华丽的队伍，宛如方才的一切皆是海市蜃楼。忽然间，我有了一种平行线的感觉，他们与我擦肩而过，却不知我就在他们眼前。

我虽死，他们的生活依旧。阴谋依然在进行，他们亦不知对方的身份。有些许失落，却是我所希望的。难道要让他们因为的死殉情不成？苦笑，地球果然缺了谁都不会停下。

“多谢。”我提着清剑，毅然转身。与他们背道而驰，我也该重新寻找自己的道路，找到新的自我。

阳光洒落云雾之间，带着好闻的香的气味从上方而来，那飘渺的和煦的微风让那山间的树叶沙沙作响，也扬起了我的丝丝长发，这风

将我的过去从心中拂去，这风将我的烦恼从发间带走。剩下的，就是那片清新的平静的天地。

为什么不能叫君临鹤下来？那几个小道子一句又一句不敢越级的话语，害得我只有跟着他们上山。

只是没想到，刚到第二座殿阁的时候，就从那殿阁的上方，忽然飞下了数名白衣人，在最前面的是一个长者，留着白花花的胡子。紧跟着就是一个女人响彻天地的声音：“天机宫众道子听令，速速拦住无邪师公！”这女子的声音从空中而下，带着回音，如同千里传音。

双休日，睡晚了，惭愧，惭愧，更晚了，自拍板砖中。这一集主要讲风雪音算计小舒的孩子，这是一场孩子保卫战。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八章 袭胸

又是38，好熟悉啊。袭胸啊袭胸，^^

看着白衣飘然而下，我有了一种错觉，像是来到了某个摄影基地，而他们正拍着天山派之类的武侠片。

而下一刻，眼前就是一堆白胡子，那老头竟是不知在何时已在我的面前。忽然，他扣住我的身体，反手就卡住了我的脖子，事发突然，连跟我一起的小道子也惊得目瞪口呆。

“别再过来啊，否则我要了这小子的命！”苍老的声音却带着一分顽皮。

所有人都怔在了原地，为首的是一个女子，大眼睛，樱桃小口，瓜子脸，精巧绝美的面容，但却凶巴巴，好熟悉，啊！是她！那个搜我身摸我的女人，对了，她叫紫芸。

身旁的老头虽然拿我做人质，但那紫芸却面不改色，还用责备的语气道：“无邪师公，请您别闹了，速速跟我们回去。”

“回去？好不容易那些小子下了山，我不赶紧溜等着他们回来抓我啊。”这位无邪师公打着哈哈，拉着我开始后退。

“摆阵！守住出口！”

“是！”紫芸一声令下，立时，七个男女道子飘落在我们的身后，哈？难道就是传说中的北斗七星阵？

“啊----你们耍赖！”无邪老师公烦躁地挠头，“欺负我这个老头，好。既然如此，我就杀了他。”无邪师公手上加了力道，那紫芸依然无视我的存在，她扬起了手，准备下令。忽的。原先跟我一起地小道子匆匆上前：“师叔，那小公子是君师叔的朋友，你看他手中的剑。”

紫芸听罢微惊，目光终于落到了我的手上，一怔：“清剑！”

“清剑？”老头也不禁看向我的剑，“哟！真是清剑，哈哈，难怪最近那小子只有剑鞘。”

“你手上怎么会有清剑！”紫芸厉声而问。目光咄咄逼人。

虽然我被无邪老师公挟持，但我知这老头不会害我，于是我双手环胸，你拽，我更拽：“君临鹤借我地。”

“胡说！”紫芸立刻否定，“君师兄清剑从不离身，视剑如命，怎会借给他人！”

“哈？你们怎么不问他？不是看见他只有剑鞘吗？”

紫芸一愕，双眉微拧：“此乃君师兄的私事，怎可多问。”

“那你……”忽的。胸部多出了一只爪子，呱唧，胸部就被人一捏……><!!!哪个不要命的敢袭老娘的胸？！

“啊--------”内力猛然爆发，那色老头就被我震飞。我紧跟着就提剑追了上去，在老头从空中掉下的同时，我的剑尖就指向他的眉心，“你丫地！别以为你年纪大我就不打你！”

瞬间，四周陷入死一般的静谧，所有人，都目瞪口呆。

他们不知在惊讶什么，惊诧的目光在鸦雀无声的世界里。汇聚在我的身上。*

无邪老师公眨巴着他那老鼠一样的小眼睛：“哟，原来你是个闺女。”

绝望啊，被个老头摸了。怒火从脚底开始爆发，举剑就朝老头刺去：“你个老色狼，把你废了做大叔受！不，是大爷受！”

老头身形飞快。我是怒火攻心。被美男摸也就摸了，居然是个老头。orz！！！有种想吐的感觉。眼里只有老头，没有招术，只知道要砍他。老头面带坏笑：“丫头，功夫不错，怎么就是有点乱？是不是你师傅调教的不好？”

额头三根青筋爆出：“死，老，头。我今天一定把你卖到青楼去！”

“哦！哦！好哇！”老头两眼放狼光。我立刻坏笑扬起：“做男伶。”

老头小眼一眯，忽然露出一副哭丧的表情：“你怎么不早四十年出现。”

“噗----”当即，一口血喷出，我很久没喷血了，自从跟着离歌学习练气开始。鲜亮亮的血从口中如同喷泉，华丽丽喷向老头，老头立刻闪身，瞬间消失在我地眼前，虾米？人呢？

眨眼间，眼前再次出现老头，而且是咫尺之内：“看来闺女你还无法控制你的内力！”说完，就是一掌，我慌忙用剑挡住，强大的内力将我震飞，我气得差点又要吐血。

身体在空中飞扬，那死老头还张开怀抱追来了：“丫头，我来接你一脸淫笑。

不甘心啊----气死我啦--

身体落入了一个怀抱，大吼就脱口而出：“放开我----你这个老淫虫----”

“清清？”

一怔，抬脸看，那雌雄莫辨的脸庞，那刻着冬梅地银簪：“君临鹤！”

君临鹤有些迷茫地盯着我的脸：“你的脸……”

“哦，走江湖嘛，自然要多备几张脸。”

“原来如此。”君临鹤笑了，“你没事我就放心了……我……”

“小鹤，这闺女是你相好的？”忽然，那老头的声音打断了君临鹤的话，君临鹤立时察觉自己还抱着我，慌忙松开了双手，脸上一片烧红，目光瞥向别处：“对不起。”他匆匆说完便看向那声音的源头：“无邪师公，请速回天机宫。”

无邪老师公满脸堆笑，除了他，其余人此刻都已将疑惑的目光投向君临鹤，他们猜疑地视线在我和君临鹤之间交错，眼中透着深深的不解。

“小鹤，你也开窍啦，知道山上清修寂寥，什么时候认识了这么一个有趣的丫头，还把自己的剑交给她？”无邪老师公对着我们眉毛一阵乱挑。

君临鹤窘迫地一时无措：“师公，不要乱说，有损清清姑娘的清誉。”

“啊哈哈哈----”无邪老师公开怀大笑，“小鹤啊小鹤，你也会为别人考虑啦，有关系，你们一定有关系！”

“师公……”君临鹤竟是有些发急，但始终不敢看我。

他们误会君临鹤我不管，但这个色老头摸我胸的事一定要算。我将剑扔还给君临鹤，君临鹤接在手中，终于看向我，我随口道：“小离说你们天机宫地人视剑如命，本来我还想把它当了换钱地，现在把这命还你。”

“清清……你……”君临鹤拿着剑欲言又止，我立刻打断他，“我送完剑便走。”那晚的事也属机密，他此刻自是不便谈起。他垂下了眼眸，不再说话。

“在走之前，我要教训这个老头！”我回身就对着无邪老师公阴笑。那老头挑了挑眉：“丫头，你都吐血了。”

“吐血是为了顺气，现在我浑身舒畅，就是手痒痒！”

“哦？手痒痒？不如让我来给你挠挠啊？”无邪老头眯起眼，双手抓了抓空气，呱唧，呱唧，我当即就忍不住举着拳头冲上去。“清清不可！”忽然，君临鹤扣住我地手臂，我怒道：“君临鹤，你放开！”

“清清姑娘，您要打的是在下的师公！”君临鹤的脸竟是一下子严肃了，“他究竟做了何事，触怒了姑娘？若君某可以替师公谢罪，君某愿意。”

“什么？你愿意为你这个色老头谢罪？”

“恩，无邪师公是天机宫的长者，定不会做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是不是误会了？”君临鹤放开了手，认真地看着我。

“你想知道为何不问你的师弟师妹们？”

君临鹤扫视四周，紫芸红着脸拧紧双眉：“师兄，紫芸劝你此事莫管。”

疑惑在君临鹤的脸庞浮现，他望向众人，众人皆是一阵面红耳赤，他最后看向无邪老师公，无邪老师公笑得只剩眉毛：“小鹤啊，我可是天机宫的面子，怎能让一个小丫头打？很丢脸的。”

立刻，一堆黑线从上空挂落，出现在每个人的脸上。

“所以，你就给她打两下，让她消消气。”

君临鹤依旧没有得到任何答案，只有叹口气：“清清姑娘，就让君某替无邪师公受过。”

“好！”我也不客气，“既然你这么有诚意，我就满足你，我也不打你，就把你无邪师公对我做的还你。”

立时，四周一片唏嘘。

“好哇，丫头，我喜欢你。”无邪老师公开心地就像他摸似得。

鬼才要你喜欢。我横白老头一眼，再看向依旧满脸迷茫的君临鹤：“开始罗。”然后，伸手，往君临鹤平坦的胸上一放，立时，掌心下的心跳开始加速。一抓，君临鹤脸红到了耳根。

“这就是你无邪师公对我做的。”我收回手回头瞪无邪老师公，“你有种别下山，老娘我最近就住山下，如果被我看见，废了你卖到青楼做老龟公！哼！君临鹤，告辞！”带着一腔愤懑，提袍走人，衣衫飘过君临鹤绯红的面颊，就算摸了他也不解我的郁闷。

下次再摸没穿衣服的

正文 第四集 第三十九章 菊花满头

“丫头跟你一起下山话到人到，我郁闷了，这老家伙还缠上我了是怎的?

“无邪师公！”身后是一群人的呼喊，他们在我和无邪老师公离开五十米后才反映过来。

“丫头无邪老师公气定神闲地跟在我身边，我恼怒：“滚！”

“别嘛，我喜欢你。”无邪老师公拉住了我的小手，我反手一扯就在空中把无邪老师公给扔出去了，但是，这老头***的是口香糖做的，在半空就弹了回来，直接扑过来抱住了我的腰，“丫头，你好厉害，为什么四十年前没认识你。”

“那你变年轻了再来找我！”我想抽身，却如何也抽不了，举目间，却看到了轩辕逸飞的队伍和他们的身影，心中波澜起伏，是啊，我不能这样下山，会遇上他们。

“无邪师公！”紫芸的声音随即而来。

无邪忽然捞起了我的身体：“丫头，这条路下山会撞上那帮老小子，我带你走近路！”说罢，他提着我就飞了，我怔怔地被他提着，就像他只是提着一只小鸡。

“无邪师公----”紫芸等人发急地追赶而来，而最前面的，是手提清剑的君临鹤。

无邪老师公走的是小路，他身形非常快，不久。便见不到紫芸地身影，但君临鹤却依然跟随。

“小鹤追得可真紧，丫头，你们还说你们没关系？”

“老乌龟，你带着我跑居然还有力气说话？果然适合做小倌。”

“恩？我为什么要带着你跑？”无邪老师公装失忆。

“你说你喜欢我。到底年纪大了健忘。”我白眼。

“那我现在不喜欢你了，你哪位？”

“你！”忽然，无邪老师公雪白雪白胡子下的唇角扬起一抹坏笑，不详的预感立刻划过心头，环在腰间的手松开了……

在那刹那间的停顿地时候，我看见了无邪老师公吐出的舌头和做出的鬼脸，然后，我从高空坠下。

死老头----我跟你没完---

一抹熟悉的清香而来。有人接住了我的身体，我们一起从空中掉落，长发飘扬之间，他被我扑倒在了地上。“啪……”金黄的落叶被我们渐起，在空中，飘落。

“君临鹤！”我揪住了君临鹤的衣领咬牙切齿，“那老头是谁！”

君临鹤怔怔地躺在地上，黑色的长发和雪白地衣衫铺满了身下金黄色的枯叶：“无，无邪师公。”

“该死！”我扭头看向无邪老头消失的方向，郁闷之火憋满了胸口。回头再次看身下的君临鹤：“你们天机宫怎么会出这样的品种！”

“无邪师公原先并不是如此，也是潜心修炼，后来不知发生了何事，才会变得如此……”君临鹤侧过脸。视线落在一边的枯叶，雌雄莫辩的脸泛着淡淡的红，羞涩的神情让他那双细长的眼睛里水纹四起。

怎么回事？君临鹤地羞涩让我意识到了现在的姿势，我坐骑在他的身上，又扯着他的衣领，而他此刻这副羞怯难言地神情就像我要XXOO他，而他是欲拒还迎。

眉角抽了抽，坏水冒了出来。君临鹤这么好玩，不逗逗他怎么行？于是，我压着他继续问：“你们天机宫不是很讲面子吗，怎会放这老头下山四处调戏良家妇女？”

君临鹤倏地转回脸，神情严肃，充满歉意：“对不起。师公平日不是如此。不知今日怎么就……就……”君临鹤的脸又红了一分，视线闪过任何一个角落。就是不敢停落在我的身上，“平日师父和师叔们都在山上，所以无邪师公无法下山，今日师父和师叔送贵客下山，所以……”

“哈！你们这群人里居然没有一个能抓住他！君临鹤，看来你的功夫不过如此，难怪上次还要我来救你。”我伸手拍着他的脸，原本以为

他会害羞地更加脸红，却没想到他忽的抬眼担忧地望着我，又是满脸的歉意。

一身汗毛在他这关切而歉疚的目光中竖起，抓住他衣领地手也松开了，他缓缓坐起，与我四目相对："你没事就好了，对不起，当时我身上有玲珑宝鉴，必须带回天机宫，所以只有将剑给你，帮你战胜强敌。"他内疚地侧下脸，情动的双眸中是深深的自责，"如果你因我而死，我便一死谢罪。"

"啊？没那么严重啦……"这些人怎么动不动就说死。

"不！"君临鹤猛地回头，"姑娘是为保护我和玲珑宝鉴而陷入危险，而我，却借着姑娘脱身，我欠了姑娘一个人情，天机宫欠了姑娘一个人情！"

"呃……那你家师公不也借着我脱身……"我嘀咕，君临鹤的脸色瞬即一黑，颇为尴尬："师公轻薄了姑娘，君某有愧。"

"你干嘛老把责任往自己身上揽？"

"我……"

"算了，说了那么多你不是对不起，就是有愧，无非是想还我人情，那好。"我扬起狡猾的笑，慢慢靠近君临鹤，轻声细语，"那你……想怎么报答我呢？"带着几分醉人的低哽，贴近君临鹤那张雌雄莫辩，阴柔绝美地脸庞。

不出意外地，熟悉的红瞬间爬上君临鹤地双颊，水眸开始盈动，他竟是全身僵硬了，是啊，他陷入自责忘记我还坐在他的身上，如此亲密的举止一定会让他大脑空白。

"你看这夕阳西下……"我一手放上他的肩，"可谓良辰美景，此处又是山野密林，人迹罕至，不如……"

"姑娘不可！"忽然，君临鹤猛地一把推开我就站起，无措地转身，"姑娘请自重……"

"我叫你背我下山呢，这跟自不自重有什么关系。"我起身一边拍着身上的落叶，一边佯装无辜地说。

“什么？背下山？”君临鹤转身，脸上红潮未退。

“你以为什么？”我一脸莫名地看着君临鹤，君临鹤怔了一会，长长的眼睛眨了眨，颇为窘迫：“没，没什么。”水光退去，是一眼见底的清澈。

“既然你不肯背我，那带我下山总可以了吧。”我佯装生气地指向四周，“你家师公把我扔在这里，太阳快下山了，又是山野密林，人迹罕见，你不带路谁带路？快点，我还要赶着去跟小离会合吃晚饭呢。”

君临鹤眸光闪烁，怔愣了片刻，匆匆埋下头：“君某这就带姑娘下山。”说完便走在了我的前头，仿佛在掩藏自己的羞窘。我在他身后偷笑：“对了，我们的行李呢？”

君临鹤微微侧脸，依然不敢看我：“君某已经交给明玉师兄了。”

“哦，给玄明玉了，那正好，就带我去他那里，小离也在他那儿。”

“知道了。”君临鹤匆匆回过头便开始前行，我看着他的背影直乐，有意思，君临鹤也会想歪了。

一路是踩在落叶上的“沙沙”声，山间早知秋，深深的绿色中透出了斑斑驳驳的黄色，如同阳光星星点点地残留在绿林。

山间野菊芬芳，小小的菊花饱满地像个小球，甚是可爱，信手一路采来，便是一把的菊花，在君临鹤的身后玩着变菊，一朵，两朵，三朵，从指尖出现，然后在消失在手中，藏入袍袖。反反复复，来来回回，一个人也玩得不亦乐乎。

“清清姑娘那日如何脱身？”君临鹤在长久的静默后，转身相问。正巧，一把菊花的花瓣从双手之间不断飞出，我愣了愣，匆匆将残余的花瓣甩出，山风乍起，鲜黄的菊花花瓣朝面带惊异的君临鹤涌去，沾染在君临鹤那随风而起的长发上。

“哈哈哈……哈哈哈……”笑当即从口中喷出，我对着陷入呆愣的君临鹤的那一头菊花花瓣笑了很久，很久……君临鹤，被菊花淋满头。

“清清姑娘笑什么？”君临鹤在我的笑声中回神，我笑弯了腰，笑地喘不上气，谁叫菊花这么有喜感呢？君临鹤慢慢清理着自己的发丝，捡下那片片菊瓣，神态优雅，带着淡淡的疑惑：“清清姑娘是如何做到的？”君临鹤很是认真地问，他一直是一个严肃认真的人。

我顺了顺气，蹦到君临鹤的面前：“你不是问我怎么逃脱吗？因为……”我朝君临鹤眨眨眼睛，“我是神仙。”说罢，我双手伸到他的面前，他一怔，紧接着，空空的双手中就出现了一朵菊花，顺手放到他的手中，大笑而去。

君临鹤啊君临鹤，你一定懵了吧，你这受样，和菊花最配，哈哈哈……

好，准备动手，活活，磨刀霍霍向小离。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章 谷内洞府神奇

大家的期望这么迫切，公主也将推倒图献出，不过是BL版的。。。。那我就。。。。。这周动小离，不过我要铺垫一下，大家没意见吧。^^

君临鹤或许这辈子都不会明白菊花的含义，我一直走在君临鹤的身后，看着他那挺拔修长的背影，还有那随着他的步履飘摇的道袍，无限YY在脑中。

远远的，可见玄明玉的殿阁，我便道：“君临鹤，就到这里吧。”

“是嘛。”他停下了脚步，低眉敛眸。

“不过，你可别以为你替无邪老头谢罪我就会放过那色老头。”

“还请姑娘手下留情。”君临鹤长长地叹息飘散在了风中，宛如他也不想再给无邪老头收拾烂摊子。

我笑了笑，用很是江湖的语气：“改日见。”

“改日？”君临鹤终于把目光放在了我的身上，他的身后是火红的夕阳，一片山间五彩绚丽的小花铺满了整个山坡，他白色的衣衫在山风中轻轻飘扬。

“怎么？我不能来看看你这个朋友吗？”

一抹喜悦划过君临鹤闪亮的眼睛，当山风再次扬起的时候，我顺着风儿和缤纷的花瓣一起飘向远方。君临鹤，原来你也孤独……

当夕阳的光芒渐渐转为暗黄的时候，我在山麓之间，遇到了离歌。他站在一个三叉路口，四处张望，淡漠的脸庞却双眉微蹙，那双深沉晦暗地眸子里，是分分忧急。还有一丝……落寞和迷茫。

就在我的身影倒映在他那黑曜

Chapter_21

石般的眸子里的时候，他那份深深的忧虑才渐渐化开，细细地唇线微微上扬。

“小舒！”他急急向我走来，却在我一步之外停下，“你终于回来了。”他的神情里竟有几分激动，宛如担心我不会再回到他的身边。

“小离，你怎么了？”

“我以为……”他顿住了声，垂眸的时候多了一声轻笑。“没什么，我们回鬼哭谷吧。”

离歌……有点奇怪。是不是玄明玉跟他说了什么。看见他身后的包袱，明白玄明玉已将行李交还。

“小离我被人摸了。”我没话找话，再准备套话。

“摸，摸了！”离歌那双细长的眼睛倏的睁圆，“谁！”

“那个天机宫的无邪老师公，色老头，郁闷死了，我要洗澡，浑身不舒服。”我开始抓痒。

一抹红霞浮出离歌地脸庞。竟是比那晚霞更加娇媚：“好……谷里也有温泉。”

“谷里也有温泉？！”我有些惊讶，离歌淡淡地点点头：“天机山上的温泉不给普通百姓使用。”

“是嘛。真小气。对了，你跟你的明玉哥哥说了些什么？”我往前走去，离歌却是不动。

“小舒。轩辕逸飞来了。”

“恩？那又怎样？”我转身问。渐渐暗沉的天幕下是离歌带着几分紧张的脸庞：“你……不跟他走？”

“哦来你是担心我不回来心，我不会跟他走，更不会与他相认。”

淡淡的安心的笑开始在离歌的唇角浮现：“是嘛……”

“快啦，我饿死了。”

“那……小舒你可知他们这次来参加仙丹大会的目的？”

“目地？关我屁事。”我继续往前走。

“是为了求子。”

有什么绊住了我的脚步，为了……求子……

“那个女人……有身孕了……”

“怎么可能！”我当即转身，“不可能！绝不可能！是谁的？”我抬眼看向离歌，哀伤立刻从离歌眼底溢出，似被我深深刺伤。我慌忙低头：“对，对不起，我不是指你，对不起……”

“我明白……”离歌淡淡的话语显得那样落寞，我心里很乱，一直认为可以洒脱地忘记过去。却在听见风雪音怀孕地时候。陷入了混乱。

“离歌，虽然……我不会回到轩辕逸飞的身边。但是，依旧视他为友，那晚的激战，你认为风雪音是一个像有身孕的人吗？”我努力让自己平静，无论如何，我都不允许风雪音伤害轩辕逸飞。

“所以……明玉认为这是一个偷天换日的计划。”离歌侧身遥望玄明玉的殿阁，几分感慨，几分落寞，“小舒……我忽然觉得楚翊很可怜……”

“是啊……”一个甘愿为风雪音奉献一切，却始终得不到风雪音的爱的男人，很可怜……

“那次我将君临鹤放在你地床上，其实最想的是……”离歌垂落眼睑，略作停顿，“杀了他。”

杀了他啊……其实我更想你XXOO他。

“现在，我反而不恨楚翊了，因为他比我，更可怜。”离歌的话让我欣喜，他已经开始不再恨别人了。这，或许是一个很好的开始。

夜幕渐渐覆盖了这片山林，离歌淡漠的身影在黑夜中显得有些许模糊，可是，却不再孤寂，那淡淡的身影带出一分轻松，一分潇洒。

不知不觉间，我随着离歌来到鬼哭谷地入口，是两座直入云天地峭壁，如同一扇天门在我们的面前打开，一条溪涧在天门之间，潺潺

流淌，如同银河从这里流到了人间。站在这扇天门之前，感觉到了自己地渺小。

“明玉说，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既然那个女人知道我已离开护国府，便认为我不会回鬼哭谷。”离歌很信任玄明玉，也很听他的话，不过这次，玄明玉的想法的确和我一样。

“现在风雪音就在山外，你是否还想去报仇？”我问离歌，认真地问着他。他摇了摇头：“明玉有其他计划。”

“其他计划……什么？”

离歌不再说话，而是拉起了我的手，看着我：“不后悔？”

这个问题是那么熟悉，不后悔，三个字，却包含了太多的东西。不后悔什么？不后悔跟他一起？还是不后悔离开轩辕逸飞和南宫秋？

我笑了，淡淡道：“不后悔。”

他注视着我的眼睛，深深地，看了许久，然后，从他薄唇中吐出了两个字：“走吧。”他那淡淡的语气仿佛进了山谷就不再出来。

“呃……小离，我没打算隐居山林。”

“我知道。”

“不是你想的那样，我是想在天机山下开个小小的酒馆，还有就是想帮着你对付风雪音……”

“我明白……”

“你不要多想，不要以为我会离开你哦。”

“那……我们……”

“我们怎样？”“……没什么，这里常年毒雾，吃了它，就不会被毒雾所伤。”

“哦……”

离歌到底明不明白我的话？

原本以为鬼哭谷也是毒花满地，毒藤缠绕，却没想到在经过毒雾林之后，眼前却是一片异常开阔的山谷，一挂瀑布隆隆作响，之前的溪涧便是这瀑布而来，而在那瀑布下，是一个隐蔽的石洞----水帘洞！

跟随离歌进入水帘洞，石桥映入眼帘，立刻，有了一种别有洞天的感觉，这是一个规模巨大的洞府。

“百年前，这里是天机宫修炼用的洞府，自从毒雾形成后，这里便被遗忘，后来被爷爷发现，自此我们便住在这里。”离歌一边走，一边解释，我惊讶地观赏着四处，亭台水榭一应俱全。

除了用石头而雕成的凭栏，还有木头的建筑，例如石室的房门皆为木门，上面还有着欠纱，可见当初天机宫的修真人是多么考究。

“小舒，这间给你。”离歌推开了一间房门，我立时一惊，若不是事先知道这是洞府，根本不会想到这房间是在山体之下。

屋内桌椅一应俱全，而且做工和材料都相当讲究，房屋内弥漫着天然的木香，而南边还有一扇窗，窗外，便是那片广袤的天地，繁花似锦，如梦似幻。

太神奇了，简直鬼斧神工！

“小舒，这里是药房……”

“恩！恩！”

“小舒，这里是暗室……”

“哇----”

“这里是菜园……”

“啊----黄瓜！菊花！那个是萝卜吗！还有那个那个，是不是茄子……”

“小舒，这个就是用来炼丹的……”

“哦----好大----”

“小舒，那里是茅房……”

“呃----”茅房也很重要嘛。

“小舒，这个是天缸，用来装天落水。”

“哦是雨水，那我刚才在菜园附近也看到一个，是装什么？”

“那个……叫地缸，就是装……米水之尸。”

“米水之尸？那是什么？”

“就是……是……茅房的污物。”

这两天是纠结让小舒知道有孩子跟小离XXOO呢，还是不知道XXOO，纠结啊纠结。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一章 你不是替身

夜晚，瀑布边，石桌上小酒一壶，小菜两碟，离歌保姆亲自下厨。

月上中天，相对而坐。

我拿起一个酒杯：“离歌，我给你变戏法怎样？”

离歌眼中是淡淡的喜：“小舒你真厉害。”他已经拿去人皮面具，狭长却是匀称的眼睛带着一丝清冷，他的眼睛没有上吊，亦没有斜飞入云鬓，更没有透着妖媚，但是，却是那样漂亮，是一种冷峻之美。

“如果我变不出酒，我就罚酒。”我变了起来，离歌也看得认真，“我变！”依然空酒杯一只，笑，“哎呀，看来我今天法力不足。”给自己满上一杯，饮进，酒入愁肠愁更愁，那清凉的酒竟带着一丝苦涩。

“离歌，你这什么酒？怎么有点苦。”

却没想到在我这句话后，离歌的眼中泛出了忧虑和伤感：“这酒为忘忧，本是无味，小舒，你不开心。”

“我不开心？胡说。”我再次拿起空酒杯，“我这次一定变出来给你看。我变！”依旧空酒杯一只，有点生气，“哎呀呀，我的法力呢？罚酒罚酒。”再次满上，离歌却是扣住了我的手腕：“小舒，这酒不能多喝。”

“这才两杯。怎么，你舍不得？”我挨近离歌的身体，他侧过脸看向瀑布，却是依旧不放手。我笑了笑，换手取杯。一饮而下，这酒竟是又苦了一分。

离歌转回脸地时候，神情有些无奈。

“我再给你变一次啊，这次保证有酒。”

“小舒！”离歌有些生气地将酒杯从我手中夺走，“这酒真的不能再喝。”

“那你拿出来做什么？”我从离歌的眼皮底下偷走了酒壶，离歌的眼中出现一丝懊悔：“我，我只是想给你尝尝，因为忘忧是我亲手所酿。”

“哈哈。既是离歌你亲手所酿，不喝光岂不对不起你。”酒入口中，那苦涩遍布唇舌后，便往心底深处而去。离歌伸手来抢，我转身便从他手中逃脱，站起时，头痛欲裂，为什么？为什么这酒会上头？

“头好痛……”身体摇摇欲坠。

有人搀扶着我的手臂，淡淡地声音从风中而来：“忧有多深，酒有多苦。哀有几分，痛便几分……小舒，离开他们真的不后悔？”

“他们？谁？”视线开始模糊，离歌的脸在月光下重影层层。“你是说轩辕逸飞？哈哈哈！当然不后悔，我为什么要后悔？他是皇帝，想娶什么样的女人不行？你说，如果你是皇帝是不是也会娶一堆？”

“小舒……”

“不用你扶！”我甩开离歌的手，“他都有孩子了！这个混蛋跟那个女人有孩子了！为什么！他不是说爱我吗？那他为什么又跟那个他讨厌的女人有孩子！那说明什么？说明他也上过风雪音的床，为什么？一个男人怎么会上一个自己讨厌的女人地床？”

“或许……他也被灌醉了……”

“别给他找借口！”我揪住离歌的衣领，离歌心痛的眼神如同银针刺入我的心，“他可以有许多女人。。。他也可以，为什么我就要守着他们？”我用力将离歌摁坐在石凳上，方便我居高临下地俯视他，“你说是不是！是不是！”

朦胧的视线里是那张模糊不清的脸，那双眼睛不是冷酷的吗？不是淡漠的吗？为何今日却带着深深的忧伤？那清澈见底的眼睛里是谁？是我？

呵，你们都说爱我。却都似梦幻地泡沫。无法得到，无法触及。他们有着自己的生活。甚至还生儿育女，我凭什么要依然活在他们的阴影中！

面前忽然出现了轩辕逸飞的脸，我愣住了，转而，又是南宫秋，他？还是他？他们重叠着，呼唤着："舒儿……舒

不许叫我！不许再叫我！你们地呼唤只会再次打乱我的宁静，只会再次夺去我平静的生活，让我的命运再次混乱不堪。

我堵上了那个声音，一切变得那么安静，静得只有自己的心跳和呼吸。

什么东西被我压在唇下？软软的，竟是带着一丝甘甜，还有那熟悉的清香，我贪婪地汲取那片清甜，冲淡我唇中和心底的苦涩。。柔软地如同质量极好地软糖，如何啃咬都带着那最初的弹性，这份特殊的弹性让我眷恋，让我欲罢不能。

忽的，我感觉到了一丝颤抖，是什么？

视线渐渐清晰，映入了一双惊慌的眼睛，他们的脸最后变成了离歌地脸，他是那样苍白，那样恐慌，唇下地触感……是离歌的唇！

我在做什么？在做什么！

慌忙离开离歌地唇，他是如此惊慌，原先清澈明亮的眸子变得黯淡晦涩，有什么黑色的东西正从那底处一点点地渗透上来。

"你为什么不阻止我！"我抓住了离歌的衣领，他的神情变得有些呆滞，"你难道不知道我在发泄吗！你到底是怎么想的！如果我酒醉下去你是不是就由着我继续！"

离歌无神的视线慢慢落到我的脸上，然后，点了点头。

我惊了，惊得目瞪口呆，心中却是不停地抽痛，一股莫名的怒火油然而生："你把我当作什么！"满腔的愤懑让我的声音也开始发抖，"你把我当作风雪音那样的女人吗！你既然真的爱我，就要爱得有尊严！否则对谁都不公平，对我更是不尊重！你难道真的想做别人的替身吗！"

离歌茫然无神的双眸中瞬间出现了一丝不甘和愤怒。深深地吸入一口气，慢慢将离歌推开："对不起，我醉了，让你想起了那个女人，那段不美好的过去……"转身，走入瀑布后的黑暗。

离歌是个白痴。是个笨蛋。我不是风雪音，我不会把离歌当作轩辕逸飞或是南宫秋的替身！当作一个用来填补心灵空虚的玩物！我想对他好，是真正意义上的好。

可是，今天的酒后发泄差点就断送了我这纯洁的初衷，若不是我及时清醒，后果会是如何？不敢想，也不想去想。我告诉自己，不能伤害离歌，可是没想到今天，还是伤害了他……

也好……

将自己扔在了床上，希望今日后，离歌能明白怎样是平等的爱情，不会再学楚翊那般甘愿为自己的爱人牺牲一切，爱得没有半丝尊严，只有痛苦。

呵，他刚才也是在害怕吧，一份建筑在害怕基础上的性爱会是如何？恐怕会给双方都带来永久的阴影吧……幸好我及时清醒啊……

伴随着头痛入睡，南宫秋和轩辕逸飞的身影在眼前不断地交替着，然后，风雪音出现了，她对着我狞笑，说你抢走了我的离歌，我就抢走你的男人。我冷笑，说你得到的不过是身体，而他们的心全在我这儿！

风雪音怒极，提剑就朝我刺来，我一掌打去，却满眼都是血，风雪音的下身鲜红一片，她的脸因为仇恨和痛苦而扭曲，那扭曲的笑容恐怖之极，她从身下拽出了一个血淋淋的肉球，放到我的面前："还我孩儿----还我孩儿----"

"啊！！"我乍然惊醒，冷汗涔涔。是啊，如果那日激战她真的已经身怀有孕，我会不会失手打落了她的孩子？惊惧让我全身战栗，我望向自己的双手，忽然，它们变成了一片血红！

我抱住了自己的头，陷入恐惧。

过了许久，呼吸才慢慢平稳，抬眸望出窗外，已是子夜。

浑浑噩噩地起身，走向洞府深处的温泉，头还是很痛，第一次，我感觉到了有点冷，冰凉的身体，纷乱的心，我开始对自己帮助离歌走出阴影的方法产生了怀疑。给予离歌关心和爱护就够了吗?

波光粼粼的温泉沐浴在月光之下，天机宫的修真者们很会享受，在这温泉的上方，竟是开凿了一扇天窗，也是这上方的石壁本就单薄，不然无法做出这样的开口。

而温泉里，也有着不少可以供人依靠的圆石或是石榻，可见当初这里有不少人泡温泉。清澈见底的泉水与我第一次重生的那个温泉完全不同。慢慢褪去衣衫，走入温热的泉水便趴在了其中一个圆石上，深深地叹息了一声，浑身的细胞便彻底舒张，似乎……清醒了许多。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二章 小离开窍了

小舒的每一段恋情都是认真滴，很多人最后结婚的与所爱的人，都不是同一个人，男人的心中永远藏着一份初恋，而在女人心底的却是孩子，这就是男人和女人滴区别。

哎……

某人沮丧中……

其实，小离不错，可是，心中的那份感情刚刚结束，哪有心情跟其他男人重新开始。

哎……

我太善良，不忍心对离歌下手。

其实，小离太受样了，不合我胃口……总不能让我老做女王攻吧，这种事情偶尔两次可以，可是长久以往……好累啊……>

哎……

我还是比较喜欢强势一点的男人的说。羞……

趴在圆石上长吁短叹，既有后悔又有懊悔，还有心烦和郁闷。怪只怪喝酒误事，我现在只想帮助离歌走出阴影，尚无其他念想。

呃----圆石的对面怎么有一摊黑乎乎的东西？好像……是头发，我的头发能飘到那里？方才那里没有月光，故而是漆黑一片，而现在，

淡淡的月光洒落在那片水面上，丝丝黑发如同水草。

疑惑地伸手抓去，指尖碰触到了那平静的水面，忽然，水声乍起，一个人从那乌发之间浮出水面，银白的水流沾染着月的光辉顺着那乌发缓缓而下，一片隐隐带着墨绿的光泽吸引着你的目光。

“咳咳咳咳！”一窜气喘在这静谧地温泉里响起，那浓密的长发下是离歌涨红的脸。看似他在水下闭气已久。

“离，离歌？！”

“咳咳咳咳！”离歌扶着我面前的圆石咳嗽，月华此刻洒落在他的身上，给他披上了一件银白地薄纱。他侧身而立，长发因为温水帖服在他肌肤之上。将那身莹白的肌肤遮盖地若隐若现。

“对，对不起，咳咳咳！你来的时候，我，我来不及躲。”他沉下身体背靠在我面前的圆石，长发再次从他的身上离开，飘荡在清澈的泛着月光的水中，丝丝发缕间是他赤裸裸的圆润地双肩。

心跳加速。将目光从离歌身上移开，水中竟是映出了那轮即将圆满的明月。

“我……来的时候你就在了？”

静静的温泉开始泛出了淡淡的水汽。

“恩。”他点了点头。

。。。我望向四处，果然在对岸看见了一叠折叠整齐的衣衫。捂住脸，转身，太糊涂了。

“我，我这就走。”离歌的语气依然淡漠里带着卑微，这份没来由的自卑带出了我心底那莫明的气愤。

“离歌。”我陡然转身，叫住他即将离去的身体，“你说你喜欢我。”

离歌那被长发遮盖地后背滑过一丝僵硬。

“可是，你连看我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你又怎么有勇气拥抱我，亲吻我，拥有我！”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那么说，但是。我不想看到这样的离歌，总是一副敬畏于我的神情，“你当初有得不到我就要毁掉我

地占有欲，为何现在却如此自卑，为什么？还是……因为风雪音的事情让你害怕女人？”

我平静地看着冷冷淡淡的离歌的后脑，他说他爱我，却没有勇气和胆量面对我，他虽然没有了那份变态的占有欲。但也失去了男人本该有的霸道，是我没有调教好？我检讨……

“因为，你是圣灵。”离歌转过了身，清澈见底的眼中是一份挣扎和痛苦，在看见我的那一刻，他垂下了眼睑。“离歌配不上。”

配不上啊……配不上！

“你觉得你配不上我。那谁配得上我？”我直直地盯着离歌地脸，“说啊。看着我，难道看我一眼你会做噩梦？”

“不！”离歌脸红地急急抬眼，却在碰触到我的视线的时候又慌忙撇开，我嗤笑：“是轩辕逸飞？还是你看到的那个男人？离歌，感情只要真诚，便是干净的，即使出淤泥，依然不染。”

离歌撇开脸，将所有的神情都藏在那如瀑地长发下：“至少，是个干净地男人。”

“干净？哈哈哈……”我仰天而笑，“那你是指君临鹤？”

离歌瞬间一怔，神情变得呆滞。

“离歌，你确定你对我的感情是爱吗？我希望你能看清自己地感情。”我有了一种挫败感，落寞地转身，准备离去。

“不要！”忽地，水声骤起，顷刻间，一双手从我的腰间伸出便将我从身后紧紧拥入怀中，一张微凉的脸贴上了我的脖颈，瞬间湿滑的肌肤相触让我体温当即升高，大脑陷入了停摆，离歌怎么会那么做？他甚至都不敢私自碰触我的手。。。

“不要放弃我……”低哑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带着那温热的气息，但是那哀求的语气，却让我无法开怀，我不想自己对离歌的感情，只是出于同情，那样是在伤害离歌。而更让我感觉到无奈的事情，就是即使离歌如此抱着我，我依旧没有从他的身上感觉到任何情欲。

Orz！！！我是被一个圣人抱着吗？老兄，我跟你可都是赤果果啊，而且还在这么容易发生什么什么的温泉里，你对我居然米有半点邪念？不知是我失败，还是你不行。黑线一下子就充满了我的世界，整个人的体温都开始下降。

“不离开，放心吧。”我视线落在水面，那里映出了离歌带着一丝恐慌的脸，我忽然感觉到自己在离歌的心里是什么了！就是一妈！

崩溃了。。。。

既然如此，那我也要做一下亲妈的本分，我好言安慰：“我还要帮你报仇呢，不是吗？下次一定打败风雪音。”

忽地，离歌却放开了我，轻轻的水声响起，倒影里，竟是转身离去的身影。

“你的心里没有我，你现在是在为自己复仇。”他淡淡的声音在空气中回荡，他生气了，可是，为何我却有一丝开心？

离歌真的生气了，他自此不再主动与我说话，又回到了护国府那副冷冷淡淡的样子，如同我欠了他几辈子的钱。但是，他饭饭还是照做滴，只要他记得喂我，我就不在意他不理我。

可是，我却开心着，也不知在开心什么。所以，这份良好的心情让我又想起了那个无邪老头，还没找他算账呢。

我也是个爱惹事的，有仇不报向来不是我的性格，而“报仇”也要看我的心情，比如这两天我心情就相当好，仅管离歌不怎么理我。

一个人屁颠屁颠跑到丹房，看着那一排排丹药眯起了眼睛，用什么药整那个老头呢？

让他不能人事？嗨，就那破老头，只怕早就不行了。那变成人妖？只怕没这样的毒药。

“你在找什么？”是离歌。目光瞟向地面，是离歌欣长的身影，也不转身，只是继续看药瓶：“你有没有那种让人痒地不停地挠啊挠的毒药？”

穿着碎花长袍的人儿走到了我的身后，贴着我的后背，从架子上取下一个红色的药瓶放到我的面前：“心痒难耐。”

“心痒难耐？”依旧不转身看他，即使他靠地如此相近，敏感的体温感受到从背后隐隐而来的温热。

“恩，会让人痒到心口，最后抓破心脏全身而死。”

一阵恶寒，离歌说这些的时候语气都是那么平淡，仿佛看着别人痛苦而死是家常便饭。我不敢接他手里的瓶子：“那个……有没有只是痒痒的？我只是想教训一下无邪老头，不用死人那么严重。”

身后是一阵静默，他平缓的呼吸吹开了我耳边的发丝：“可是，我没有这么普通的毒药。”

“啊？”我这才转身，面对这个几日都未曾与我说话的冷艳男子，他的脸上带着三分歉意，我对着他只有眨巴眼睛，无言以对。

“不过……”离歌淡淡抬眼，在我头顶上方扫视了一圈，然后伸长手臂，他的胸膛挨近了我的脸庞，我微微后退，靠在了那一排木架上。

“这个，应该可以。”离歌将一个白色的药瓶放到我的眼前，“这是心痒难耐的原料：痒痒粉。接触后可以让人痒如蚁咬，但是只要用水清洗，便可去除。”

“哦！这个好！”我拿在手中，“那我去教训他去！”

“小舒。”离歌轻握我的手臂，“今晚是中秋。”

“中秋？”没想到居然是中秋了。

“所以，你出去顺便带些月饼回来。”

“哦。”

“今晚，我们一起赏

“好啊。”我迫不及待往外跑，整死那老头。

“等等，你还没上妆。”

“对啊，易容。”我笑了，离歌轻轻抬起我的下巴，将那黄色的膏药涂抹在我的脸上，他认真地涂抹着，不放过我面部的每一寸地方，

在他那双清亮明澈的眼底，只有我这张渐渐暗黄的，脸。

无良H剧组准备一下，明天要开拍了，什么蝴蝶啊，猫啊，狗啊，道具啊，场景啊，被单肚兜的快点报名。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三章 剑山

PS：如果此刻小月月出来，大家认为小离还会有戏咩？所以pia飞之

今天很奇怪，虽说我出谷时已是下午，但街上却空空荡荡，许多店里的伙计都驻足在自家店门口往天机山张望。

这一打听，才知道今天就是仙丹大会，而有很多仙丹在解封的时候都要讲时辰，听说不少是在子夜开封，所以这仙丹会要持续到子夜。那轩辕逸飞他们也上山了呢？

买了月饼糕点就探听无邪老头的情况，这老头如果下山，准引起骚动。果然，酒馆的小儿就告诉我那老头下山喝酒，没多久就被天机宫的人逮回去了。还说经常如此，准又被请进思过崖面壁去了。

思过崖，可是怎么去呢？更别说我还不知道思过崖在哪儿。

“哎呀，你快点，我们要迟到了。”忽的，熟悉的声音从旁边而来，我一听就乐了。

“知道了知道了，这不是来了吗。”又是一个，她们两个还真是形影不离。

只见她们就在隔壁买零嘴，一副慌慌张张的样子。依然头戴帏帽，看不清面容，就在她们出来的时候，我便迎了上去：“晓慧。晓珏。”

两人一怔，我笑着挑挑眉：“怎么？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了？”

“清清姐姐！”晓慧兴奋地跳了起来，握住我地手就不肯放了，“那日听说有个女孩来还剑，我们猜就是你。可惜我们自从回了天机山就跟君师兄分开，不便去问。”

“啊？”

“清清姐姐，我们本是下三重弟子，上三重弟子出行，我们只是跟从，回到天机宫便等级分明，不可随意相见。”晓珏的意思是说君临鹤是上三重弟子，回来后。她们就没有资格随便去找君临鹤，真是严格的清规。

“姐姐的脸可真多，我们都认不出来。”晓慧拉着我边走边说。

“走江湖，必备的。”

“那姐姐是想去找君师兄？”忽然晓珏发问，语气有些局促。

“不，我想去思过崖，你们能告诉我怎么走吗？”

“思过崖？姐姐去那儿做什么？”晓慧带着好奇。

“你们地无邪师公摸了我，我要去教训他！”

两个小姑娘皆是一怔，突然，她们同时握住了我的手：“姐姐！这事我们一定帮你！无邪师公太讨厌了。”

“你们……”看着她们如此义愤填膺。莫非……

“他老是，老是，欺负我们……”晓慧的语气里带着羞涩，得。这老头没少摸宫里的女弟子。他平日造孽不少，活该今天他倒霉。

晓珏晓慧自然不敢报复，估计其她被摸的也不敢吱声，所以当我说我想去教训的时候，两个小丫头当即把去思过崖的小路指给我，还是条天机宫人不会出现的捷径，当然，她们二人没有陪我一起上山。因为她们要赶着回自己地那重宫殿报到。

嘿嘿，无邪老色狼，我来也，怎么感觉像是去TX（调戏）他的。

曾经，我也幻想过无邪老头是个美男子，不然我那被无邪老头摸的地方总是不自在。就是那种N月没洗澡的感觉。

思过崖也是武侠小说里出现的最多的地方。凡是在山上的门派，都会有思过崖。顺着晓珏晓慧说的捷径一路上行。果然不见人迹，很快，自己的身形就被天机山的云雾覆盖，隐隐地，听见那钟磬的响声，从未停止。

思过崖未在山顶，大概是在天机宫所谓的七重天的地方，而绝地是，思过崖居然与天机山隔着一条十米宽的峡谷，是独立的一座山

峰，如同一把利剑直插云霄，与我所站的地方只有一根绳索相连。

偶滴神哪，高空走钢丝啊。往下一望，万丈深渊。这是有意不让普通人靠近。怎么办？我才不走钢丝呢。只有十米，我对自己的轻功有信心。

提气，我飞，得意洋洋，在钢丝上轻轻一点，再次飞起，人生臭屁有几回？自得之处莫虚伪。

稳稳落地，面前一个石洞，看，天机宫那帮家伙对自己的“囚牢”也很得意，连个看门的都没有，我便这样大模大样地走了进去。

在我还没得意地淫笑的时候，里面倒是先传来声音了：“这是谁啊，今天会来看我？”

“还能有谁？”眼中映入了无邪老头被铁链拴住地情景，石洞里空空荡荡，无食无水，只有这个白眉毛白胡子的老头。

老头见是我，乐了：“原来是小鹤的相好啊，哈哈，一定是今天小鹤太忙了，没功夫陪你。”

“老头，你现在被栓着可是哪儿也去不了，还有心思胡言乱语？”双手环胸，洋洋得意。

无邪老头无聊地挥挥手，就地躺下，链条丁当作响，他单手支脸，一个罗汉卧的姿势：“丫头，你明明不是天机宫的人，怎么也这么无趣。”

“正因为我不是，所以我来教训你。”我拿出了手中的糕点。

那老头一下子就蹿了起来，链条又是一阵乱响，鼻子嗅着：“好香，月饼！”说着就要来拿，我挑眉：“老头，我给地东西你也敢吃？不怕下毒？”

“我都活了一百二了，神仙也没做成，再活下去就被人当老妖怪了。”老头抢过月饼就吃，不知为何，他地那句话让我感觉到了一丝心酸。

“成仙对你们真的那么重要？”

无邪老头抹了抹嘴："就因为发现不重要才后悔，可是，后悔已经来不及了，这人也老了，身体也不行了，小姑娘也看不上了。"无邪老头用眼睛直瞟我，开始向我靠近，"丫头，你跟小鹤真地没关系？"

"恩！"

无邪老头啧啧摇头："可惜了，那小子没福气，他在新辈中是悟性最高的，可惜，这么漂亮的一娃也要糟蹋了。好痒啊。"无邪老头开始挠嘴，"丫头，你下了什么毒，怎么这么痒。"

"痒痒粉。"我咧嘴笑眯眯，两个人的对答宛如平常的问候。

"咝----真痒，不行了，不行了，好痒。"无邪老头是越抓越痒，看得我也痒痒了。

"谁叫你乱摸女生。"

"丫头，老头我都快进棺材了，这两年不多摸点怎么弥补我年轻时的损失啊。哎呀，痒死了，痒啊，丫头，这毒怎么解啊。"无邪老头靠着石壁蹭啊蹭，蹭地我后背也好像痒痒。

"用水洗洗就没事了。"

"那你快放了我。"

放了他？也好，天机宫的人我看不惯，虽然这老头色，可是合我的眼缘，但是一看那粗粗的铁链，就傻眼："我没带工具啊。"

无邪老头开始抓屁股："后面，就是剑山，你去随便挑一把，就能把这铁链砍断。"

"剑山？那个出灵剑的剑山？"我惊呼。

"什么灵不灵剑的，都是什么神仙留下的破铜烂铁。"无邪老头一脸的不屑，"哪有神仙，神仙都下来做凡人了。"无邪老头一边抓一边嘀咕。

真是没想到自己就站在剑山上，顺着无邪老头指引的方向，果然看到了一扇石门，石门上是复杂的图案，正想问石门怎么开，忽然，一只鞋子就飞过我的面前，砸在了边上的石壁上。一朵汗，鞋子还真是一种随身可带的暗器。接着，便传来齿轮滚动的笨重的声音。

再看无邪老师公，正在抓脚。没想到整人还整出剑山了。

当我刚刚跨进石门的时候，我惊呆了，眼前一片空旷，如同有人将这座山体内部彻底挖空。俯视，下方是一个极大的阴阳太极图案，瞬间，让我想起了漫画中所画的剑山。

在那阴阳之中，插着无数银针，不，那不是银针，而是宝剑。

“那些破铜烂铁有灵性，谁对着你叫，就认你做主人----哎呀----痒啊----”

剑还会叫？这老头真滑稽，以为剑是狗呢。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四章 玄明玉知道了。。

扶着悬梯而下，赫然发现不仅仅是在下面，还有石壁上，山顶，到处都是剑，长的，短的，亮的，暗的，都像一根根刺扎在石壁里。

“岑----”忽的，一声特殊的鸣响在耳边响起，我看向左侧的石壁，是一把乌黑乌黑的看似剑的东西，因为……它上面还长了蘑菇。。。不理，继续往前，到了剑山，还不弄把回去换钱。

“岑----”又是一声，好吧，我回头：“如果你真有灵性，并且认我为主人，我就带你走。”

“岑----”此番那东西竟是颤了颤，难道真是宝贝！

好列！我握住了看似剑柄的部位，然后开始往外拔。好紧，真难拔，良里格的，哪个攻把这东西插那么深？@！#@￥%

抬起脚，撑在石壁上，我拔----

“岑----”那东西被我拔出，可是同时，我因为用力过猛而往后摔去，悬梯本就狭窄，当即，我翻出了悬梯，往下掉去。

心中发慌，拿起手里的东西就往石壁里一插，竟是轻松插入石壁，就像小刀插入萝卜那么简单，好剑啊！

跃回悬梯，看着手中的剑，原先插入石壁的部分泛着青紫的暗光，剑身也是青中带着红，而在石壁外的部分，依旧被黑泥包裹。黑泥坚硬成石，上面还长着蘑菇，黑色的蘑菇细细一看，竟是一朵小小地灵芝。

灵光一现，便将这把种着灵芝的剑带出剑山。轰然间，满山的利剑竟是发出了那“岑岑”的剑鸣，宛如告别。

“丫头！你把什么拔了，剑叫得这么厉害！”无邪老头的惊吼从外而来。

“你管不着。”我提着剑吊儿郎当地晃了出来，无邪老头地神情难得地变得严肃，紧紧地盯着我手中的剑。

我举剑砍断他的铁链，他的脸上带着紧张，却依然在抓痒。看上去很滑稽：“当年地煞离山，剑山万剑齐鸣，今日又是如此，剑山只有三把仙剑，便是天绝、地煞、和合，即天地人三剑！”

“那又怎样？”我举着手里的剑一会儿往左，一会儿往右，无邪老师公的视线就追着那剑，嘴里还在说着：“三剑藏于万剑之中，几百年来未有人寻得。只当是传说，但是，直到五年前地煞离山，众人才相信剑山内。藏有这三把神剑。”

“地煞？”难道是南宫秋的那把。那小子怎么总喜欢在天机宫偷东西。

“你的剑上长有灵芝，定然剑带仙灵之气，不是天绝，便是和合，只能在剑清洗后才能分辨，所以…“无邪老师公，你不痒吗？”真是地，说这么多做什么？反正我也不关心这把剑的来历。无邪老师公顿了顿。似乎想起了痒痒，又开始抓了起来。

看了看日头，该下山了：“我走啦，老师公你洗个澡就没事了。”便往外走，谁知无邪老师公竟是跟了上来：“丫头，你不明白。灵剑不能用普通的水清洗……”

“哦……”飞回山崖。

“要到阴阳五行池清洗。”

“哦……”开始下山。

“五行池就在这里附近。丫头，花不了你多少时间。”

挑眉。表示怀疑，无邪老师公一脸讨好的笑，眯起眼：“老师公，你就说实话吧，你想知道这是哪把剑吧。”

无邪老师公一阵点头，我唇角一扬：“就不让你知道，让你心痒痒。哼！”抽身，将忙着抓痒的无邪老师公远远抛在了身后。

“喂----丫头----”身后还隐隐传来无邪师公的呼唤，今天是中秋，早点回去陪小离。

落日的光辉再一次洒落在这个鲜花遍布的山谷，浪漫梦幻如同仙境，想当年，天机宫的先辈们就在此处采纳日月精华，自然灵力。

当我提着宝剑哼着小曲回到鬼哭谷的时候，却在那花田之间，看见了一副绚丽地画面。只见两个身高相差无几的男子站立在一棵大枣树下，是身穿碎花长袍的离歌和白衣飘然的玄明玉。

山风扬起地时候，细碎的花瓣从他们身旁打着圈儿滑过，与他们轻扬的发丝飘向同一个方向。

下意识地，我闪入一旁的果林，玄明玉怎么来了?

玄明玉右手撑在枣树上，逼视着身前的离歌：“你说你不回护国府！”若不是他隐忍着愤怒的语气，这幅和谐的唯美的画面也不会被破坏。

离歌撇开脸，转身欲走，玄明玉忽然伸出左手揪住了离歌地衣领，将他摁在了树干上：“小离，你我亲如兄弟，无话不谈，你难道就为了那个女人而要放弃我们这么多年的复仇计划！”

“我没有！”离歌猛然扬脸，与玄明玉的视线相撞，玄明玉被离歌眼中的寒气所怔，冷淡却坚定的话语从离歌的口中传出：“我只是不要再回护国府！”

“小离……那个替身坚持不了多久，你应该明白。。”

“我明白！但是，我绝不会回护国府！”

“就为了那个女人！”玄明玉地怒吼回荡在山谷之中，离歌没有点头，却也没有摇头，而是垂眸沉默。玄明玉松开了手焦躁地在离歌面前来回几步，突然向离歌伸出手：“冰魄呢！”

离歌淡淡地看向玄明玉：“在深潭里。”

“你撒谎！”玄明玉大步跨到离歌地面前，“我看过你们的包袱，里面都是那个宠妃地陪葬品。冰魄是不是在那个女人手里！”

离歌讶然抬眸：“你居然翻我们的行李！”

“小离，我不想你认识一些身份不明的人！那女人是不是小偷？是不是？”

失望在离歌的脸上浮现，他慢慢地摇着头：“明玉，你让我失望。”

“小离。”玄明玉做了一个无奈而痛心的深呼吸，“你要知道。冰魄对我很重要。”

“重要？”离歌冷笑，“哼，不就为了炼丹。”

“只有炼出仙丹才能成为天机宫地掌门人，才能号令天机宫，才能与风家抗衡！小离！”玄明玉情急地扣住了离歌的双肩，“你应该知道，我们力量单薄，没有自己的力量又如何报仇！如何杀风雪音!”

“风雪音……”离歌的眸中出现了那熟悉的黑暗。

“没错。风雪音！我明白了，我明白了。”玄明玉仿佛想通了什么，脸上竟是出现了喜色，“你说风雪音被那个女人逼退，你留下是不是想拴住那个女人的心，然后利用她对付风雪音？”

倏地，离歌扬起了脸，眸光中的黑暗瞬间化作了一团黑色的火焰，燃烧着。“嗡！”鸣响从大脑深处响起，离歌……也想利用我?

斜阳渐渐西沉。当最后一抹金光扫过离歌地脸庞的时候，他眼中的火焰却是渐渐熄灭：“她报仇，不是为了我。”

“她是谁？到底是什么人！”玄明玉急切地追问，“冰魄是不是在她手上？如果你无法取回。我们一起……”

“明玉！”离歌忽然厉声打断了玄明玉，玄明玉立时一惊，眸光中浮出了一丝陌生。

离歌慢慢闭上了眼睛，侧身，伸手：“请回。”

静默在玄明玉和离歌之间蔓延。玄明玉脸上的浮躁渐渐淡去，变得平静，变得失望，还有几分落寞和哀伤：“小离。我一直以为我们是

兄弟，是共同进退的战友，而今，我错了，你已经不再是我熟识的那个小离了。”

离歌缓缓睁开了双眼，却是看向那山峰处最后的余晖。清冷的身形显示了他不留玄明玉。

“呵。”玄明玉摇头轻笑。“其实。我已猜出那女人的身份，只是希望这个答案小离你能亲口相告。因为我无法接受小离的谎言。”

离歌一惊，转身目视玄明玉：“你知道什么。”

玄明玉唇角挂着一抹冷笑：“你情系那个花飘飘，却在当天便专情另一个女人，这不合常理，起初我以为你们只是普通朋友，但你却将她带回了鬼哭

除非是你心中重要地人，你不会带她来此。而她的身上又带着花飘飘所有的遗物，那只有一个可能，就是花飘飘复活了！

小离，你让一个人死，然后再复活，是何容易？小离，我真没想到，你居然敢抢轩辕逸飞的女人！”

狂风乍起，扬起了花瓣无数，也吹得离歌和玄明玉地衣袍鼓鼓作响，淡笑的玄明玉和怔愣的离歌相对而立！

余晖撤去，空中浮出了一轮淡淡的满月。日月交辉的景象，在天空中神奇地出现，那轮几乎不可见的满月被夕阳的残辉掩盖住了光芒，然而，待到夕阳落去，夜晚便是它来称霸！

那轮满月……为何变得越来越近？越来越明亮？朦胧中，我看见了玄明玉离去的身影，手中地剑竟是如同看见食物一般兴奋地震颤，眼前忽的黑暗袭来，在倒地的那片刻间，我看见了离歌渐渐远去的背影。

离歌……呼吸在消失，心跳在减速，想呼唤他的名字，却是无力，越来越远的背影，越来越黑地世界……

离歌……

救我……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五章 满月下的妖精

眼前是一片虚无的白，很静，没有任何声音，自己的呼吸，心跳，都被这个虚无的世界吞没，有什么在动？是雾，是雾造出了这个无边无垠的世界。它们形如薄纱，动如鬼魅，伸手之间，它们又化作白色的丝带，从我的指尖溜走。

“妖孽……”谁在说话？

茫然四顾，迷雾之间，有身影隐现。

朝前迈去，脚下竟是一片温热，俯看，薄雾之间有一人影，心生惊讶。

俯下身，拂开那层云纱，现出一白色人影，一阵乖张的风猛然而来，吹散了所有的水雾，扬起了水中人的白色裙衫。

风，静了。

她的裙衫缓缓垂落，她的长发似被白纱遮起，好奇俯身，她也朝我而来，白纱垂落，竟是那丝丝缕缕的长发，她的头发……一片银白……

闪现着特殊的月牙光芒，在她身后是那轮苍白的满月。

举目，明月当空，那银白的月光异常刺眼。

“把仙丹交出来！”

有人在身后厉喝，起身，耳边响起剑破长空之声，转身，剑尖在面前停止，眸中映入了一张熟悉的脸庞：“君临鹤……”

“你是……”他的眼中透着惊讶。神情变得怔愣，他在惊讶什么？又在怔愣什么？可是，却有香甜地气味从他的唇中而来，是什么？

他怔怔地站着，如同点穴。红唇微张，皓齿可见。

缓缓上前，他毫无反应，依然举着那把对我已经没有任何威胁的剑，抬手，指腹滑过他朱润的唇：“给我。”

清亮的眸子瞬间圆睁，缓缓吻上他地唇，在他惊讶的眸子里。看到了那个白发的女人，她有一双好看的银灰的眸子，她又是谁？

君临鹤清澈的眸子渐渐变得黯淡，他缓缓滑落在我的身前，我茫茫然地怔立着，直到山风将我吹醒，脚下，静静地躺着君临鹤。

这到底怎么回事！

我猛然惊醒，摸上了自己的唇，怔立许久。久地自己快成了化石。

“岑----”空中猛然响起磬钟地声音，抬首，山顶光辉四射，仙丹开封？举步。却被什么绊住，软软的身体，君临鹤！

慌忙俯身检查君临鹤，他呼吸平稳，似乎没有什么不妥，这熟悉的情形让我想起了远尘被我吸走生气后的昏迷，难道！可是，为什么我……

看向四处。景物处处带着熟悉，身边的温泉是淡淡的乳白色，竟是我第一次重生的温泉。愕然起身，手中的剑透着一丝温热，望去，那剑竟不知何时已经清洗干净。暗紫的剑身隐隐透着血光！最奇特的是剑柄上一颗深蓝地宝石。石内液体流动，如同云天被纳入石中。

于是。再次怔立，这之前的记忆，竟是全无……石化……

“岑----”磬钟声将我浑身的化石打落，我混乱的大脑里只有了一个答案，就是我“尸变”啦----orz！！！完全崩溃倒地。

恩？白光划过眼前，是头发！是白发！再次，陷入石化。回头看君临鹤，我吸了他……石化。。。。。

忽地，我闻到了人气。。。。为什么会是用闻的。。。

“在这儿！”瞬间，白衣飘落眼前，多么熟悉的场景，就像当初我从温泉里爬出，面对这些白衣“仙子。”

“君师兄！”为首的正是紫芸，她焦急而愤怒地举剑从朝我而来，“妖孽！今日我就要替天行道！”

虾米？妖孽？转眼间，就是一群白衣人朝我而来，命运再次轮回旋转，我又被天机仙子追杀。

“你们在说什么？”我起身后退，一剑扫去，竟是剑气四射，阻止了追杀的众人，“为何要追杀我！”

“妖孽！你在装失忆吗！”边上的道子大喝起来，此刻，天机山的磬钟声一声接着一声，似是发生了什么大事。

“你大闹仙丹会，抢走仙丹灵药，盗取天绝剑，还欲刺杀皇后娘娘，却在此时装无辜！”

“啊----？我大闹仙丹会？抢走仙丹灵药？盗取天绝剑？刺杀风雪音？”瞬间，脑中轰响，真是我做的吗？

“现在还杀了君师兄！”紫芸又给我加了一条罪。

“慢着！”我扬手，立时，众人一愣，匆匆举剑进入防御地姿态，我挠了挠头，之前的记忆完全落空，但既然我现在变成这个样子，那多半是我干的。既然如此……还不跑！我当即转身就跑！

“可恶，追！”众人紧追而来，可是，不久之后，他们就被我甩脱。我愣愣地站在一棵树上遥望那在黑夜闪耀着火光的山顶，我真的做了那些事？

不知不觉竟是回到了鬼哭谷，右手提着剑，左手提着一个包袱，当我发现包袱里都是丹药的时候，我明白我确实大闹了仙丹会，可是，却丝毫不记得，宛如那些记忆被彻底抹去一般。

站在花海里，我无法举步，现在变成这个鬼样，哪敢出现在小离地面前，他会不会被吓死？月光似银霜，如同我这满头华发，和那双银灰地瞳仁。我怎么变成这个样子，还吸人生气，真成妖怪了。

沮丧……

“沙，沙。”身后有脚步声，立时转身，一个身影从空中猛然朝我扑来，提剑的那一刻忘忧地酒味扑向我的面门，我放下剑怔怔地看着离歌从天而降。他飘逸的碎花袍衫在风中鼓动，遮起了那轮夜幕中的满月。

浓浓的杀气包裹了他的全身，他在空中拔下了发间的银簪，瞬间长发在风中飞扬，遮住了他倾城的面容。

“怦！”后背深深的痛。

“谁！”银簪抵在脖子，离歌压在了我的身上。

他的身体在夜下微摇，身上带着浓浓的忘忧的味道，被风扬起的发丝掠过他的脸庞，那双带着酒醉的双眸闪烁着寒光。

“我……”正想着怎么解释，忽的，一双手抚上了我的脸庞，我一怔，看向离歌，他在我的身上随风轻晃，而那双手却是仔细地，轻柔地抚过我脸上的每一寸肌肤，就像他之前每天做的上妆。

“小舒？”离歌的声音里带着浓浓的醉意。

心中划过一丝欣喜：“小离，你认得出我？没想到你醉成这样也能认出我，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你不要怕，我不是妖……”忽然，一只手握住了我的右胸，当即，我倒抽一口气，所有的话语被那只手塞回了喉咙。

怔怔地躺在地上，看着上方的离歌，那微闭的眼睛里是跟黑夜一般深沉，他在做什么？是不是失手按错了地方？

我慢慢地抬手扣住了那只放在我胸前的手：“小离……你醉了……唔！”忽然，一个吻，堵住了我的唇，那熟悉的触感，那不久之前尝过的唇，今天却带着忘忧的味道。

他静静地停落在我的唇上，心跳开始在这柔软的唇下加速，离歌在做什么？借酒壮胆？我一动不动地躺在他的身下，就连呼吸，也不敢大声，他醉了，他不会做什么的，我这么告诉自己，因为他只是停落在我的唇上，什么都不做，或许，过会他就会离开。

静谧的夜空下是静静的离歌，紧密的缝隙里钻入了百花淡淡的清香，我轻轻地在他的唇下呼吸，然后小心地望向他的眼睛，然而，那长长的带着卷的刘海却将那双眼睛隐藏地不可见。

此时此刻，宛如风都停止不动，宁静的四周除了那幽幽的虫鸣还有我自己的心跳，我看向四周，视野几乎被离歌遮掩，只能隐隐看到天空那轮渐渐被阴云覆盖的满月。

“小……”开口间，却立刻滑入了一条小蛇，全身血气登时上涌，来不及阻止，那小蛇就在唇中辗转勾挑，忘忧的味道只在顷刻间就侵染了一切，缓慢而细腻的吻，灵活而温柔的舌，渴望着我的回应。他细致地抚过我唇内每一片区域，就像他给我上妆一般认真仔细，他轻

轻地舔吻我的唇，宛如想温暖那里，将自己的温度完全传递给我，我怔愣地躺着，接受着离歌这个带着忘忧的吻，脑间竟是一片空白。

直到他的吻开始下移，我才恍然惊醒，猛地推开了离歌，坐起了身。

夜风终于灌入了我和离歌之间，带着那百花的清香。离歌垂脸坐在我的面前，身形依然随风摇曳，那垂坠的发丝遮盖住了他的脸庞，让我无法看清他的神情。

最美好的东西当然要留给四月的最后一天。耶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六章 四月激情终章，五一快乐

这场推戏提前祝大家五一快乐！本来想晚上发，不过想着那些上班的想看不能看，无良就好爽，所以提前发。大家自行对号入座，^^！床和床单的那几位，乃们就当草地和小草吧。

寂静依旧包裹着我和离歌，我看了他许久，他依旧那样沉寂地坐着，如果不是那身碎花的袍衫，几乎是彻底掩入黑暗。幽幽的夜风时不时拂起他那件碎花的长袍和他细如丝线的发丝。

忘忧的香味弥漫在空气里，和那百花的芬芳在风中融合。

“小离，你醉了。”我站起身，前方银川下的石桌上，烛光照出了一桌的菜肴，心中也有些过意不去，是因为我回来晚了，他才忧伤吗？小离，我回来了，只是没想到会变身。

静静的风里，没有传来离歌任何话语，当两只白色的蝴蝶颤颤地飞过他的面前的时候，他才缓缓起身，身形晃了晃，站在我的面前。

他的身后是一棵百年的垂柳，垂柳上挂着一盏红色的走马笼，绿色的柳，红色的灯，灯光随着走马灯的转动，闪烁不定，空气里透出了一丝诡异。

记得他的院子里，也满是垂柳，那柔中却带着刚的特质，在离歌的身上体现，而离歌，也带着柳的妖艳。此刻，他站在垂柳下，夜风扬起柳枝的同时，也扬起了他的发丝，他在摇曳的灯光中。溶入了那棵百年地柳树，如同他原本就是这棵垂柳的精魂。

怔怔地看着他，久到我感觉到了一丝疲惫，很累，就像全身每一个细胞都想马上休息。。。疲惫没有原因。我也懒得去寻找原因，就像我变成了这副妖精一样的模样。我俯身去捡地上的包袱，忽然间，有人压上了我的后背，一手还过我地腰便将我提起，然后完全压在身下。

“小离！唔！”一只手从后而来捂住了我的唇，沉重的身体压得我无法动弹，忽然。静谧的世界里传来一声脆响：“撕拉”，凉气便瞬间灌入我的后背，整个人立时陷入僵硬，离歌……撕开了我衣领。紧接着，热烫的吻如同暴雨落在了我的后肩。

这是怎么回事？大脑陷入空白的同时，我本能地挣扎：“唔！”，捂住我地手终于松开，却转为扣住我的手腕，离歌将我的双臂压在花丛之间，他用自身的力量压制我。只有双脚可以乱踹。

“离歌！你疯了！”我大吼，“快放开我，你究竟在做什么！”

没有得到任何回答，只有更加狂暴的吻。热烫的唇印在我的后颈，用力地吮咬，疯狂的舔弄，举目间，却是自己银白的长发，月色黯淡，我宛如被离歌彻底包裹，宁静的世界里。只有他越来越粗重地喘息。

他连同我的发丝一起将我的耳朵完全含入，轻咬着，他用一只手扣住了我的手腕，然后就开始将我地衣服往下撕扯，那一声又一声衣物破碎的声音颤动着我的心，一丝恐慌竟是从心底而起。喝醉了的离歌。完全变了一个人。

他狂暴，他冷酷。他不对我说任何话，宛如那是在浪费他亲吻我的时间，他粗暴地撕扯我的衣衫，直到后背完全赤裸，可以让他的吻畅通无阻地往下而去。。。他疯了，他狂了，难道是酒精在作怪？

“离歌……”我想用内力将他震开，却发现全身的内力如同被抽空一般半点不存，脑中陷入迷茫，为何我此刻会如此虚弱？

“喵呜一声诡异地猫叫拉回我的心神，让我清晰地感觉到离歌的疯狂，他不停地，急切地用他吻啃咬着我的身体，宛如我身上的每一处

都散发着诱人的香甜，让他来不及选择，丝丝刺痛是他地激情所化，然而却因为看不到他地神情而让我心底害怕。

“不要，离歌，不要，会冻死你的……”我想用这个理由阻止此刻这个让我有些害怕地离歌。

他的吻，停住了……我似乎松了口气，可是，却没想到身体因为这突然的停顿而开始慢慢发热，一丝丝久违的情欲正从身体的最深处慢慢上升，搔挠着你某一根神经。

忽然，一只热烫的手出现在了我的后背上，那似火的温度轻轻抚过我后背的肌肤，他慢慢地，一寸一寸地抚摸着，指腹缓缓画过我的脊椎，立时，一窜电流从身体里蹿过，全身的血气猛然涌上了我的大脑，撞击着脑中那根底线。

“我很热。”良久，传来离歌淡淡的话语，一如往常的冰冷，却是带上了情欲的暗哑，“我也很清醒。”

“你确定？”

“确定。”随着这两个字，一条腰带缠上了我的双手，是他的，我被这举动所惊，“离歌，你干嘛要绑我！”他一圈一圈缓慢地缠绕着，那缓慢而细致的动作让我的心开始颤抖，离歌的病又发了？不要啊，我不要做M啊。。（M：SM的M方）

“离歌，不要绑……”又一条布条绑住了我的唇，是我自己衣衫的碎片，我无法言语，只剩下唔咽，“唔……唔……”我会配合的，只要你放开我。

“这样……我才有勇气。”他的唇落在我的耳边，勇气？这样才有勇气？把我绑起来不让我碰他他才有勇气？什么原理？

一段布条慢慢遮起了我的眼睛，黑暗覆盖了我整个世界，为什么？可是，在我还没想明白的时候，这个黑暗的，鸦雀无声的世界里便传来离歌那衣服脱落的声音。

“悉悉索索，悉悉索索。”这些声音是如此明显，甚至他那缓慢的优雅的动作都浮现在我的眼前，比用目视时更加清晰，更加让人心

动。当热烫的气息包裹了我的后背的时候，我似乎明白，有些事情已经无法避免。

他伏在我的后背上，用他热烫的胸膛熨烫着我的身体："你冷地让我心痛。"他低哑的话语在我耳边浮现，带着他深深的痛心。

"唔……"小离开我会好好待你。

"小舒……你真美……"他的双手顺着我的手臂爬上了我被他绑起的双手，然后轻轻包裹，随后，便静静地伏在我的身上，在我耳边深深呼吸："呼……呼……"

没有光明的世界里，每一个吻，每一下碰触都变得异常刻骨铭心，他赤裸的腿就在我的腿间，那肌肤间的厮磨让我感觉到他腿上的肌肤是如何地细腻紧绷。修长莹白的腿在眼前浮现，却是比亲眼所见还要动魄。

身下是带着离歌身上特有的药香的衣袍，丝滑的触感却不如离歌肌肤的滑腻，他的手插入我与袍衫之间，将我最后的破碎的衣衫扯出，开始尽情地揉捏我的身体。

"小舒……"他的吻碎碎地落在我的后背，环住我的手带出了他的欲望，他用力地将我摁进他的身体，宛如怕我在下一刻离他而去，"对不起……"随着他这三个字，他扣住了我的腰，我在黑暗的世界中撑圆了眼睛，他要……

"吾！"我用绑住的双手捶打着地面，离歌！我不要被压！你好歹放开我，我会好好配合你，我不要这样！我都没摸到他……

当身体被彻底贯穿的时候，我揪紧了指尖的雏菊，为什么！为什么最后会变成这样！为什么！为什么会是菊花！

"对不起。"还是那三个字，却是在他的挺进中带出，我不明白自己为何会没有了内力，不明白最后为何会变成被压的局面，许多许多不明白，在离歌掀起的一阵又一阵波浪中被冲散，最后只剩下自己的呻吟和离歌的喘息。

他是如此细腻，这份认真和细腻在他的情爱中也被带入，他循序渐进的步骤和不疾不徐的动作完全控制了我的感觉，他细心地体会我的反映，他所做的一切，都只为了我，将我和他，一起推入最后的天堂。

从没想过会有一天和离歌躺在花丛之间，合而为一，将原本单纯的关系推进到了我没有想到过的境界，什么东西在他的律动下变了质，升了华。忽然间，我明白来到这个世界，不是为了找轩辕逸飞，也不是为了找南宫秋，而是……离歌。第一次重生见到的第一个男人其实并不是南宫秋，而是……离歌。就像至尊宝回到五百年前，找的并不是白晶晶，而是紫霞仙子……

这个晚上，离歌在歉疚中开始疯狂，当第一次细心呵护之后，之后却变得粗暴。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他从最初在我耳边说着对不起，到最后只剩下他的粗喘，“呼……呼……”从最初的情爱，到最后的发泄。

他在发泄他的痛苦，他的隐忍，他的自责，和他的自我折磨，他在发泄着他在护国府里的一切苦闷和屈辱。

最后……我因疲惫而彻底陷入了昏迷……

离歌……你的痛苦带入了我的身体，就让它们彻底从你的心里离开，下一次，让我来疼你，好吗?

所有谜团将在五月解开，明天别忘了把粉红票票扔给小廉子，小廉子就让小萝利出生地顺畅点。这张推倒图应该够有画面感了吧，公主，hiahiahiaha这次乃没有借口了吧。记得把那群人全画上昂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七章 激动的鬼叔

隐隐约约地，出现了火光，迷迷瞪瞪间，身边斗转星移。眨眼间，竟是立在一只铜鼎之上，手提一个包袱，俯视下方所有道人，嘲

笑浮上唇角，举剑横扫：“你们这些蠢人，这也算是仙丹？哈哈哈哈……太可笑了！”

“何方妖孽在我天机山放肆！”

“妖孽？”我冷笑，傲然举剑，“看清楚！我是天绝的主人！”

“天绝！”一声声惊呼此起彼伏。

“妖和神都分不清，真是一代不如一代！”

“妖孽！你居然偷取了天绝神剑。”

“偷取？哈哈哈……这剑本就是我留下的！”赫然间，我从铜鼎跃下，“这些丹药只会害人，我要将它们全部毁灭！”

“抓住它！”

忽然，我看见了风雪音，立刻提剑而去。

“护驾！护驾！”人影缭乱，一团混乱。

剑气横扫，传来衣衫被割裂的声音，转眼，我就到了轩辕逸飞的面前，唇角勾起，正要上前调戏，忽然。风雪音就护在了轩辕逸飞的身前，我一挑眉：“别以为你保护小飞我就不杀你！”

立时，轩辕逸飞的目光就从风雪音地身后而来，我在风雪音面前得意地笑：“我说过，我的速度很快！”

风雪音的双眸立时撑圆。出现了从未有过的惊恐，心中大喜，举剑就刺。

忽然，一个人影出现在剑前，是风清雅，我立刻收剑，拧住双眉：“让我杀了这个祸害，解救天下人！还大家自由天空！”

“你！”风清雅立时一怔。可是瞬间，杀气就从旁边而来，是南宫秋，我挑起一边的眉：“你是哪个秋？”南宫秋一怔，手中地剑被我随手削断，不屑地看了一眼，“不是地煞。”

“摆阵！替天行道！”

“哈哈哈……”我在轩辕逸飞，南宫秋，风雪音和风清雅惊疑的目光中狂笑，“替天你个圈圈叉叉的行道。一帮子单细胞动物，连玲珑宝鉴都看不懂，还妄想长生不老？不如让我把你们全杀了，重新轮回！”

一剑插入地面。陡然间，尘土飞扬，灯火在一阵乱颤后全数熄灭，只剩那铜鼎之下的火焰，我拔剑迎向满月，笑声回荡在山间：“一场修仙终成空……哈哈哈……”

呃……这个女人是我？不可能吧，我哪有她那么BH（彪悍），这么XE(邪恶)？

“别看了。就是你。”忽然，阴风扫过身边，我立刻转身，整个世界再次扭曲，消失，化作了一片虚无的黑暗。面前。站着鬼叔，他正挖着耳屎。一副吊儿郎当的样子。

“哇！”鬼叔在看见我的刹那间，先是夸张地惊叫着往后一跳，我满脸黑线，有种想扁他的冲动。不过，现在还不能揍他，因为知道真相地只有他一人。

“丫头，没想到你会变成这样，跟雪狐仙子有得一拼。”鬼叔凑近我看，伸手拾起我一束长发，雪一般的白如同月光浸染。

“我说……这到底怎么回事？”我对着鬼叔眨巴眼睛，慢着，为什么鬼叔出现了？我看了看四周，一片黑暗，好吧，估计在梦境。

“哎呀……真是迷人啊……”鬼叔看着我的眼睛色眯眯地就差没流口水，“银灰色啊，极品啊。”

“你这个猥琐大叔----”一脚把鬼叔踹开，鬼叔灵活地像只猴子：“美人，这是好事。”

“你说这是好事？”一团火开始从体内燃烧，“良里格的，老子变成白发女妖了，还吸了君临鹤的生气，你居然说这是好事！”

“非也非也，丫头，你冷静一下，听我解释，这真不是坏事。”鬼叔往后退了一步，与我保持安全的距离。

“如果你不给我一个合理的解释，我把你也给吞了！”

鬼叔立时一个寒战，擦了擦额头的汗：“是这样的，主要是冰魄的原因。”

“冰魄？我就说那东西有问题，可是我拉不出啊。”我摊手，我真地很努力地拉过了。

鬼叔一脸黑线："当然拉不出，早化在你体内了。你听我慢慢说，冰魄不是普通的东西，而是玄武神兽炼制的一颗内丹，不过在凡人的手中，就是一颗只是拥有极强寒气地珠子，即使如此，也是件宝物了。"

"然后呢！"

"然后，我们曾经不是给过你内力吗？虽然是凡人的内力，但毕竟经过我们的手，所以带上了一定的鬼气，鬼气本就是阴气，而这冰魄也属阴，所以你吞下去后，开启了冰魄的神力。"

"哈，你是说我会变成那只大龟？"完了完了，以前发誓都说什么什么变乌龟，真变了。

"丫头你乱想什么，玄武是神！"鬼叔给了我一个鄙视的眼神，"按道理，如果他的内丹真的被你融合，你现在或是成仙，或是因为承受不了冰魄地神力而死。可是，现在奇怪的就是你即没成仙，又没死，而是在满月之时，全身寒气达到至高，发生了现在这样的异变。"

"异变，很好，你是说我是人妖罗！"

"不，人妖是雷神。"

"雷神……"

"你应该算是人。鬼，仙的综合体，这个突变太奇怪，你的身体里好像有另一股神力压制了冰魄，所以你才会变成这样。其实，你只是每逢月圆异变，这跟你们女人那几天是一样地，习惯就好。"

"……"得，成狼人了。

"还有，子夜一过，你就会非常虚弱，如果想上男人就要赶在子夜以前。不然就像这次，被那个小子压在下面。"

"……"我无语地看着鬼叔，"也就是我每个满月都会变形，然后到处吸人气？"

"满月之夜是每月最阴之时，丫头，你也别因为吸了君临鹤地生气而内疚，其实你对生气地渴求来自于那部分鬼气，只要生人不靠近你十米之内，你还是可以控制的，而且。只要吸一个人就够了。"

“可是为什么我之前对着那么多人都不吸，翩翩吸那个落单地？”

“这个……”鬼叔摸着下巴，“你当时砸人家场子砸地那么兴奋，哪里想到要吸人气。还有一点就是当时人气混乱，你这次重生地时候吸的是远尘的那口气，而远尘是处子，所以……”

“……”我下巴脱臼。

“这跟吸血鬼那批人的嗜好是相同的，丫头，你好福气啊，哈哈哈……”

“@#￥……”开始石化。

“不过……你确定你身体里只有你一个灵魂？”鬼叔凑到我的身前，仔细打量。“不然你怎么不记得先前做的事情？”

“是啊，这是为什么呢道……我人格分裂

“恩……可能第一次异变激发了你心底的黑暗面，看看你那个样子多邪恶，简直就是魔君再世。”

“……”我也这么觉得，心虚地冒汗，可能是腐女那面彻底爆发了。

“还有。君临鹤被你吸了生气那是他地福气。因为你还给他的可以说是仙气，虽然很少。但也可以达到强身健体，美容养颜，祛斑祛痘……”

“我说你还来劲了是不？”鬼叔在那里说得滔滔不绝，双眼放光，我看着真想狠狠揍他，“你是不是现在很羡慕我啊。”

“咳咳！丫头，若我有这般能力，必然尝遍天下美女的滋味，要知道，你现在非神，非仙，非鬼，非妖，非魔，谁都管不着你，而人类又不是你对手，丫头，你可谓是在三界之外，不在五行之中啊，这是每个鬼神妖魔都羡慕的事情……”

“滚！滚回你的地域去，别让我再看见你！滚！”

鬼叔惋惜地看着我：“哎，只可惜你只有在满月升起到落地之时如此，若是能天天如此，你还不称霸人间，做上一代魔君！”

“滚！滚！滚！”我只给鬼叔三个字。鬼叔又是摇头又是叹气，身体开始慢慢下沉，最后只剩一个脑袋的时候，他说道：“别浪费这个能力啊，丫头，例如那个君临鹤，现在妖精都自成一界，谁喜欢出来被修真人抓积累功德。上面还要裁员，他这辈子都不可能成仙了，但如果你吸他七七四十九次，他就直接升作地仙，你这是在积德啊！”

“滚----”我跳上去，狠狠踩下去，鬼叔立刻缩回脑袋，我气得直跺脚，“鬼话！真是鬼话连篇！六十年后看我下去怎么收拾你！”

“还有。”鬼叔又从我后面冒出来，“你放心，等你生了孩子，孩子会吸收冰魄的神力，到时你还不会不会变我不清楚，至少体温可能可以恢复正常。”

孩子？脸一下子红了起来，那不是要跟小离……努力……造人？

45以后看不懂滴孩子们就别研究了，那种东西多研究不好，CJ滴孩子们还是乖乖滴继续CJ吧。一男作诡异地来问偶菊花是不是代表女主被菊爆了，说我开了先河，他对我的景仰之情有如滔滔江水……orz！！！小离的路子没有走错啦。。。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八章 落叶归根

谢谢大家滴粉红票票唤票票ing看了南京南京，所以更晚了，抱歉抱歉。

本书非种田，所以后面的情节将会加快。

好舒服，浑身的血脉都舒畅了，缓缓睁开眼睛，是晃眼的水光，是温泉。

清醒的片刻，脚下一滑，沉入水下，赶紧扒着圆石爬出水面，再次趴在了那个圆石上，好舒服啊，最喜欢就是这样趴着。

身上暖洋洋，日光从头顶而下。

“醒了？”忽的，清冷的声音从在温泉里响起，却是带着深深的关切，我抱着圆石全身紧绷，视野里映入青青紫紫的斑痕，大脑立时陷入了前所未有的混乱。

满月，变身，离歌，忘忧，腰带，呻吟，喘息，和被我彻底扯碎的菊花……一切，都那么混乱，画面一个接一个撞击着我的大脑。

嫣红的身影落在我的面前，轻地如同羽毛，我不敢抬头，却赫然发现自己的头发，恢复了黑色。我……又恢复了原样。

“对不起，是我太贪心。”一双手抚摸着我的长发，顺着我的发丝抚上了我的脊背，他侧躺在这圆石上，一身红艳艳的袍衫却依旧化不去他从内而外的冷酷。

我一动不动地伏在圆石上，尚未从混乱中苏醒。我现在和离歌究竟什么关系？一切发生地太快，让我反倒瞬间无法适应。以后，我又该以什么身份和离歌生活在一起？

“你昏睡了一天。我想应该是你变身的原因。”

“昏睡了一天？”我下意识抬眸，看见了唇红齿白的离歌，他居然变得比两日前更加鲜亮。就连肌肤在那淡淡地阳光下也散发着钻石般的光辉。刹那间，思路变得清晰了，一切混乱皆因为离歌唇角带着的宠溺的微笑而消散。

“恩。为什么？”他缓缓躺下，伏在我的面前，那如瀑地发丝从圆石上垂挂入清澈的温泉，“还大闹了仙丹会。”

“冰魄的原因，大闹仙丹会的事情我自己也忘了。”我转身，离歌那不再冷酷的神情让我有些心猿意马，“以后每到月圆你不能让别人靠近我十米之内。”

“恩？”

“我会吸他的生气，我不想亲别的男人。”

“知道了。我不会让别人靠近你。”

随即，便是静默，只有离歌那纤长白净的手不停地轻抚我地面颊。

“那晚……我以为你回来了。”

“我回来了，还看见了玄明玉。”

“你……看见了。”

“恩，听得很清楚。”

接着，便又是一阵沉寂。

“小舒。”他缓缓地靠上我赤裸的肩膀，可是，他却在这声呼唤后，没有再说任何话语。终于，我忍不住问：“什么？”

金灿灿的阳光里飞舞着细小的精灵。当晶莹的波光晃过我眼前的时候，耳边响起了离歌炽热的话语：“我们成亲吧……”

瞬间，我怔住了身体。

成亲，这两个字。是那么遥远，那就意味着，这辈子，我便是离歌的妻。可是，一个字却已经脱口而出：“好……”

终于……扎根了……

“小离，下次不许绑我。”但是我可以绑你。

“我……打不过你。”

“……”BS霸王硬上弓。

“我更不敢面对你。”

“……”那你就用后背啊。

“怕听见你说不要就无法继续。”

“……”你说清楚，我绝不会喊停。

“不想让你看见我……的模样。”

“……”没事，我禽兽起来更不是人。

“小舒。我不想吓到你。”

“……”混蛋，你那样做才叫吓到我，为什么不色诱呢？我抵抗诱惑的能力向来很差。

“小舒？你生气了？”

“不是啦，我浑身都痛啦，小离快给我摁摁啦。”

“我……昨天已经给你按了一天了，还是痛吗？”

“恩！恩！还有。。。我饿了啦”

“知道了。”愧疚地美男开始喂饭。按摩中。

之后的几天，我和离歌忙于我们的婚礼中。每次出谷听到的都是关于狐妖地传闻，但那些传闻与我们丝毫无关，我们忙着制备婚礼用品。我砸了翡翠葫芦分批当，整个儿卖容易被轩辕逸飞发现，他们还没离开，我可不想好不容易获得的平静生活再次被那两个男人打破。

青龙城买了对戒，朱雀城买了上好的布匹，白虎城买了最好的龙凤碗筷，玄武城买了上等的毛毯喜被。

提着大包小包在酒楼休息，满足地直冒泡。离歌轻拭薄汗："小舒，热不热？"

我嘻嘻一笑："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从来不热。"

离歌淡淡地笑了，握住了我的手："借我凉快一下。"

"诶？"小离也会使坏？

"咳咳！"忽地，两声咳嗽从旁而来，我们往一边看去，竟是一个糟老头，那糟老头还不客气地坐到我边上，邋遢的胡子遮住了他的脸。

"丫头，好久不见。"

我一惊："无……"

"嘘！"老头急急打断我，"我没出卖你，你也别出卖我。"对了，无邪老师公知道是我取走了天绝。

"这是……"离歌看向老头，我小声道："是无邪老师公。"

"哦，老前辈请喝茶。"离歌给无邪老师公倒上了一杯茶，离歌变了，虽然他依旧清清冷冷，不愿搭理他人，但是对老者和幼儿，他却颇为主动。就像当初在护国府，他只喜欢小九。

"我很老吗？"无邪老师公有点不高兴，但依旧接过离歌递来地茶，"丫头，你们这大包小包的做什么？"

我开心道："成亲啊。"

"成亲！"无邪老师公一副倍受打击的样子，"完罗完罗，我是彻底没希望罗。"

“呵……”离歌轻笑，引起了无邪老师公的注意，他将离歌上下一番打量：“就是他？哪里有小鹤好看。”

立时，寒气滑过离歌的双眸，他拉着我起身：“小舒，该回去了。”

无邪老头提谁不好，就喜欢提君临鹤。

“喂喂喂，等等，丫头，你不能不管我啊。”无邪老师公无赖地要来拉我的手，离歌将我拉到身后，站在无邪老师公地面前：“前辈，在下和娘子还有许多要事要办。”

娘子！心里一阵喜悦，这还是离歌第一次这么叫我耶，虽然听着有点便扭，以后教他叫我老婆大人。“我不管，你们就是不能不管我。”无邪老头开始耍无赖，“我现在无处可去，又几天没吃东西，我就要跟着丫头你。”

“前辈……”

“小离，就让他来我们家吧。”

离歌有些疑惑，眸中带着警戒，我补充道：“我们也需要一个长辈做证婚人。”

离歌静静地看了我一会，淡淡地扬起唇角：“好，如果你想。”

“哟！听丫头地，这点不错。”无邪老师公满意地点头，好像离歌是他女婿。于是，我们便带着无邪老师公回谷。他将是唯一见证我和离歌婚礼的人，也是我们地婚礼唯一的客人。

街道上到处张贴着狐妖的画像和收妖告示，无邪老师公看着直乐，他也是个怪人，明明就是他们天机宫的事，他却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

这几天从附近还调来了官兵，说定要捉住那只意欲行刺皇后的狐妖，离歌开始有些担心，我反倒无所谓，反而，有另一件事让我在意，就是自我重生开始，就再也没来月事。

正文 第四集 第四十九章 婚礼上的访客

一个又一个大红灯笼挂满了鬼哭谷的每一棵垂柳，红绸缠绕在那些大树上，如同搭出了一个喜庆的红色帐篷。

有一个问题我

Chapter_22

一直没问离歌，但是，也不打算提起，就是玄明玉。离歌从求婚的那天开始，到今天婚礼的举行，他，都没有去通知玄明玉，为什么?

虽然我不喜欢玄明玉，但玄明玉却是离歌唯一的亲人。于情于理，他都应在受邀人之列?

出于私心，我没有问，问了岂不就是提醒?

于是，无邪老师公，便成了我们唯一的客人。

细细的金线在那殷红的丝绸上勾出了牡丹的轮廓，简洁的花纹却让整件喜服华贵高雅。暗金的腰带束出了我的腰身，套上大红的罩纱，刹那间，感受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兴奋和激动，就连心跳，也变得不规则。

“小舒，好了……”离歌在进门的刹那间，他的双目便再未从我的身上离开，而我，也痴痴地看着面前身穿喜袍的离歌。

从内而外的喜红称出了离歌那莹白的肤色，鲜红的长袍带着金色的围边，紫金色的丝线在那件喜袍上绘出了大方的图纹，那些隐隐透着紫的花纹在这红色地张扬里，带出了一分神秘和冷傲。

“真美……”离歌情不自禁地感叹。我表达地更为直接，就是抱住了他的腰：“你更帅……”

“呵……”离歌的轻笑里带出一分宠溺，“挽发吧。”

“好。我先来。”将离歌按坐在了凳子上，拿起了牛角梳。没有长辈仆人为我们梳妆，我们便相互挽发。

仔细地从离歌的发根缓缓而下。顺滑的长发，牛角梳一梳到底，用红色地方巾将这如墨的长发盘在离歌的头顶，有了一种有别于平时的幸福感，那份感觉就如心口涂了蜂蜜，丝丝甜腻慢慢渗入心底。

“小舒，你会觉得我闷吗？”

铜镜里，是离歌带着一缕歉意的脸。我笑了：“那你觉得我烦人吗？”

离歌性感的薄唇在铜镜里淡淡地扬起，抚上了我给他梳发的手：“小舒，你真的要成为我地妻子了吗？”他的神情宛如沉浸在梦境。

“当然。好看吗？”发现自己挽发的技术越来越好。

离歌并没有看铜镜里的自己此刻有多么英俊，而是拉着我坐下，自己起身，从我的手中取走牛角梳，轻抚着我的长发：“该我了。”

今天，我们没有婚庆公司，没有专用的化妆师，没有亲朋好友。也没有豪华的酒宴，我们什么都没有，却感觉是那样的幸福，就像阳光撑满了心房。不知不觉间。眼泪竟是滑落面颊。微微垂脸，泪水如同珍珠掉落手心。

“小舒，我……小舒！你怎么了？”

哎呀，还是被发现了。

离歌焦急地蹲在我的身边，抚上我地眼角，心疼地将那些泪水抹去。

“我开心……我终于……结婚了……小离，谢谢……”泪水竟是控制不住地落下，离歌深深地注视着我。然后捧起我的脸轻轻吻去那些眼泪：“应该我说谢谢才对，如果没有你，我不会知道除了仇恨以外，还有幸福。”

离歌的话让我感动，情不自禁地，向他的唇靠去。

“喂！你们两个好了没啊。”无邪老头不耐烦地声音从外而来。我和离歌。都笑了。离歌拉住了我的手：“小舒，我没能给你一个隆重的婚礼。对不起。”

我破涕为笑：“小离，我也没能给你一个全能的妻子，以后就要麻烦你洗衣做饭罗。”

当两只手交握在一起的时候，那一刻，温暖和幸福在我们贴近的掌心里传递到了彼此的心

“对了。”离歌似是想起了什么，从怀里取出了一个镯子，那是一个很古老的镯子，暗金地镯子上镶满了已经暗沉无光的各色宝石，“这是火凤一族的圣物之一，先祖遗训，在找到圣灵后，要还给圣灵。”

“可是……我……”

“小舒。”离歌打断了我，将镯子扣在了我的手腕上，“即使你不觉得自己是圣灵，你也是我的妻子，我没有像样的礼物，只有这镯子，以后它就属于你。”

冰凉地手镯扣在了手腕上，那些宝石竟是如同得了人气鲜亮起来，在烛火下闪烁着耀眼地霞光。不知为何，这古老的手镯让我有一种亲切感，或许这就是眼缘。

“你说这是圣物之一，那还有呢？”

“失踪了，就像玄氏一族地冰魄，应该也是一颗珠子吧。”一丝惆怅溶入了空气，一个氏族的落寞，几分悲凉。

当我们携手出现在无邪老师公面前的时候，他惊呆了，他张口结舌地看着我们，被我们真实的容貌所惊艳。

“没，没想到你们，你们。哈哈哈……果然是郎才女貌，不不不，简直是神仙倦侣。”无邪老师公羡慕地大笑起来。

“老前辈取笑了。”离歌拉着我站在无邪老师公的面前，“就请老前辈为我和小舒主持婚礼。”

“好！好！！”无邪老师公情绪也变得激动，“一拜天地----”他高昂的声音回荡在寂静的山谷。

我和离歌对月相拜，相视而笑。

“二拜高堂----”

转向离歌请出的牌位，便是一拜。

“爷爷，孙儿很幸福，娶到了世上独一无二的女孩做妻子。”

心头一热，遥望苍穹，不好意思说出口，在心中默念：老爸老妈，哥哥妹妹，你们这个不怎么争气的女儿终于嫁人了，而且还是这里第一美男子哦。

“夫妻交拜----”

和离歌相对三拜，久久对视，含情的眼神，让人心暖。

“吾----吾----”忽地，身边传来一阵阵唔咽声，我和离歌转身，疑惑地看向无邪老师公，离歌关心地相问：“无邪老前辈，你……”

离歌尊老爱幼，我就不一样了：“喂，臭老头，我大喜日子你哭什么！”

无邪老师公啜泣抬脸：“我激动啊，没想到在我有生之年还能主持这么幸福的婚礼……吾……”

“老前辈……”离歌求助地看向我，我想了想：“小离，无邪老师公既是我们的证婚人，又是我们唯一的客人，不如我们给他表演节目吧。”

离歌赞同地点点头，一抹喜色滑过他的双眸：“对了，洞府里有琴。”

“琴？太好了。”于是，离歌便去取琴，而我就继续哄无邪老师公：“老师公，别哭了，过会我和小离表演节目给你看。”

“真的？”无邪老师公像孩子一样狐疑地反问。

“今晚你有福气啦，小离的箫声可是天下第一哦。”

正说着，离歌便取出了古琴：“小舒，开始吧。”

“好。”

提裙端坐，离歌站在我的身旁，红衣飘然，月光之下，我和离歌，宛如世外桃源的神仙眷侣，飞逸的裙衫和轻扬的发丝，以及我与离歌眉目之间的丝丝情意，化作琴声和箫声随风飘扬。

红烛夜照相携手，

琴箫之音银川流，

风起发丝绕双眸，

倾国倾城永相守。

“雨过白鹭州，留恋铜雀楼，斜阳染幽草，几度飞红，摇曳了江上远帆；回望灯如花，未语人先羞，心事轻梳弄，浅握双手，任发丝缠

绕双眸……

所以鲜花满天幸福在流传，流传往日悲欢眷恋，所以倾国倾城不变的容颜，容颜瞬间已成永远，此刻醉花满天幸福在身边，身边两侧万水千山，此刻倾国倾城相守着永远，永远静夜如歌般委婉……”

歌声随着那悠扬的琴箫飘入夜风，随着银河之水慢慢飘远。离歌缓缓俯首，双眸中的深情在飘扬的发丝间若隐若现。忽的，那双闪亮的眸子里映出了另一个白色的倒影，他的瞳仁在片刻间收缩，双眉蹙起，一片沉重。

是他吧……玄明玉。

劳动节，玩过头了，玩过头了。。。检讨，检讨。。。还有，小君是无论多少票票也不推的。但是其他人就不一定了。为答谢大家的票票，将会献上小舒推小离的小片段，嘿嘿，本来是不安排滴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章 满身血债的玄明玉

玄明玉的到来在意料之外，却也在情理之中。

转身看去，玄明玉白色的身影孤立在垂柳红绸之下，痛心和哀伤在那双明亮的眼中流露。他单手扶在垂柳上，精致的发冠上的系带在夜风中轻轻飘扬。他脸上的神情复杂地变换着，既有惊讶，又有失望。

仿佛他今日为找小离而来，却看到了我与小离成亲，那份重重的失落感，无法形容。

“玄明玉这小子居然追到这里！”无邪老师公说着钻到了我的身后，从我肩膀上探出脑袋，小声说：“你们不是说鬼哭谷有毒雾保护，外人进不来，怎么他来了！”

担忧地看向离歌，离歌微微侧脸，淡簇的双眉心有所思。

玄明玉的手慢慢从柳树干上滑落，目光朝我而来，他的身影随着他的靠近而变得清晰，那心伤的表情在他走到我们面前时，被他藏入了心底。

“恭喜。”两个字，却是带着颤。

离歌慢慢抬起脸，目光停落在玄明玉深沉的双眸：“谢谢。”

“不请我喝杯喜酒？”

“请。”

玄明玉看了我一眼，眼中滑过了一抹寒光，我撇开脸。离歌是你兄弟，又不是你妻子，你恨我做什么。

“无邪师公。”玄明玉站定身体，泛着寒气的背影对着我和无邪老师公，“如果你不将我来此地事说出去。我今日便当没看见你。”

“哦？”无邪老师公的语气里带着童真，可他那双小小的眼睛却是笑着眯起，“我这就消失。”说着，拉起我一起往洞府跑，我莫名其妙：“老师公，我跑什么！”

“没看见人家身上带着杀气嘛。”无邪老师公拉着我擦过玄明玉的身体，故意放亮了声音：“这大喜的日子还是别见血光地好。”

“无邪师公……”

“走，丫头。男人说话，女人还是不要在场比较好。”

最后，我看向离歌，离歌对着我点点头，好吧，离歌也想跟玄明玉单独交谈，我对着他淡淡一笑，便随无邪老师公进入洞府。

下一刻，无邪老师公就把我拉进给他准备的房间，然后。站到窗边，微开的窗口完全可见外面的情景。

“无邪师公你……”

“笨蛋，你在场他们怎么说实话。”无邪老师公一下子凑到我的面前，月光下的脸笑得贼兮兮。“丫头，你可真招男人喜欢，没想到玄明玉那小子也会拜倒在你的裙下，也难怪君临鹤那根木头会因你动心，都不好好跟紫芸那丫头好好双修……”

“双修！”我好像听到一个非常色色的词语。

“恩，就是阴阳双修。”无邪老头抿着唇，捋着雪白雪白地胡须，“这可是高级道子才有资格接触的高级修炼秘术。”

“那……怎么修？”阴阳双修啊！太让人YY了。

“就是……嘿！丫头你套我老头的话。就不告诉你。”无邪老师公一甩脸，看向窗外，“我说……这两个人的气氛怎么有些不对劲啊。”老师公，你现在才感觉到啊。

只见月下两人无言对酌，玄明玉一杯接着一杯地喝酒，沉默不语。离歌在一旁静静地垂眸而坐。对酒深思。

“是忘忧啊……小离，许久没有喝到你酿的忘忧了。”

“因为一直没有回谷。”离歌冷冷淡淡地说着。

“你怪我？”

“没有。”

四周的一切仿佛都感觉到两人身上散发的凉气而变得宁静。

“忘忧忘忧，忧有多深，酒有多苦，小离，这酒很苦，你喝着不苦吗？”离歌没有回答，夜风陷入沉寂，迷离的月光下，玄明玉望着离歌的目光渐渐变得朦胧：“小离。”忽地，玄明玉扣住了离歌随意放在石桌上的手腕，雪一样白地袍袖和离歌血一样红的衣衫在石桌上相互交叠。

“小离，你真的要离我而去！”

“我的王母娘娘！原来玄明玉不是为你而来，而是……”无邪老师公眼中闪烁着特殊地光芒，而这份光芒我太熟悉了，那就是，就是！

“没想到啊，玄明玉居然喜欢男人啊……”

果然……

“晕了，晕了，丫头，还是你自己慢慢看吧，老头子我年纪大了，心脏受不了。”无邪老师公竟是离开了房间，走到门口的时候，无邪老师公哀叹了一声，“有些秘密还是不要知道的好啊……”无邪老师公如同一语双关，他摇了摇头，叹了口气才讪讪离去。

心里很酸，玄明玉你个渣不会真的对我家小离有非分之想！

“明玉，对不起。”透着哀伤的夜风里传来离歌轻轻的道歉，玄明玉沉痛地垂下了脸，慢慢放开了离歌的手腕。

“小离，你我一起长大，不是亲人却胜似亲人，而今，你却为一个女人，而放弃我们准备已久的复仇大计，你让我太失望了。”玄明玉仰脖，酒便入

离歌没有像那晚阻止我一样阻止玄明玉，而是静静地看着。但脸上那份愧疚，我何等熟悉。

“一个女人啊，哈哈，一个女人！”玄明玉嗤笑连连，“一个轩辕逸飞要用冰魄保住身体地女人，小离你确定她会与你厮守到老！”玄明玉的话里带出了嘲讽，“风雪音真蠢，送了一个如此厉害的女人给轩辕逸飞，最后，还栽在这个女人的手里，哈哈哈……哈哈哈……”

玄明玉醉了，他在石桌上笑得前仰后合，但是那笑容却带着忘忧的苦：“这个女人不但瞒过风雪音的眼睛，还瞒过了轩辕逸飞地眼睛，她化解了远尘和轩辕逸飞地仇恨，破坏了风雪音的计划，小离，她也让我们功亏一篑！呵……难怪你不怪她，因为你地心！也给她偷走了！”

“明玉，你醉了。”

“我没醉！我再清楚不过！小离，这个女人的身份你到底清不清楚！小心反被人利用！”玄明玉愤然起身，带着醉意的身体在风中摇晃。

幽静的空气里，离歌没有看玄明玉，而是慢慢起身，扶住了玄明玉摇曳的身体：“明玉，我扶你去休息。”

“不用！”玄明玉猛然推开了离歌，自己一个趔趄，倒落在了满地碎花的草地上，他那纯然的衣袍铺在了花草之间：“你已经不是我的兄弟，就算没有你！我也能报仇！”“明玉……”离歌缓缓蹲下，面对玄明玉无言以对。

“是！你的腿好了，你又找到这么娇美厉害的妻子，你满足了，你幸福了，只要那个女人在你身边，你过去的一切都可以忘记，但是我不能！我的家族，那几百条人命，那整条子母河的血水，我必须要讨

回！必须讨回……”哽咽颤抖的声音回荡开来，撞入了我的心，玄明玉的身上，竟是背着如此血海深仇。

“小离……我只有你了……”玄明玉的身体在悲凉的夜风中往后缓缓倒落，一挂清澈琉璃的泪水在那银白的月光下，滑落了玄明玉的眼角，“如果你也离开我……我真的不知道自己还有没有勇气继续下去……”

“明玉……”离歌欲言又止，“明玉，你可还记得我们火凤离族的圣灵传说？”

幽幽的空气里，只有离歌淡淡的声音，我心中一阵忧急，却在离歌那痛苦的表情中，慢慢释怀，离歌，如果你说了能减轻你对玄明玉欺瞒的痛苦，那你就说吧。

“为了我们的计划，我的确杀死了飘飘，这个让我动心的女人……”

玄明玉的神情在月光下慢慢变化，多出了一分惊讶和歉疚：“小离……对不起，我没想到你那时对这个女人的感情是认真的……”

“所以，我很后悔。”离歌垂下了眼睑，鲜红的衣衫却在晦涩的夜下多出了一分血光，“我打算在复仇后便以死谢罪。”

又是死……

“然而，飘飘复活了。”离歌认真地看着玄明玉，“不是我用药物让她死，然后复活，而是重生，是凤凰重生！”

瞬间，玄明玉震惊起身：“你说什么！凤凰重生！”

似乎，在今晚，有些秘密，将不再是秘密……

BT的BOSS背后必然有着黑暗的过去，所以风雪音的过去，也是相当滴悲惨滴。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一章 洞房花烛谁先来

夜风悲凉，吹乱柳枝，飞花如蝶，盘旋在离歌和玄明玉的身旁。细碎的花瓣缓缓停落，铺满了玄明玉那洁白的衣衫。

“火凤……重生……”那些铺在玄明玉身上的花瓣因为他的惊动而掉落，他的身体微晃，被离歌扶住，他靠在了离歌的肩头，那片带着沧桑的白溶入了离歌玫瑰的艳红。

“不可能，不可能……这世上没有神，什么都没有，怎么可能会有重生……”吃惊过后的玄明玉陷入了醉酒后的混乱，“你骗我，骗我……”

“明玉，对不起，即使飘飘不是圣灵，她的重生也是上天给我离歌的又一次机会。上天曾经将她送到我的面前，我却没有看见，而第二次我更是亲手将她摧毁，这一次，我不会再为任何事情离开她，这世上，已经没有比守护她更重要了……”离歌慢慢地拥住了玄明玉，埋入他的颈项，他不能再助玄明玉复仇，只因为他要守护我。

静静的夜风里，我感觉到了离歌近似于背叛的痛苦，很沉重，也很痛。我迟疑地走出房间，然后走到他们的面前，花草在我的脚下发出了“沙沙”的声响。

“不可能……你骗我……老天骗我……怎么会有圣灵……怎么会有神仙……为什么她不早点出现……为什么他们不救救我的族人……为什么……”一声声痛苦的哽咽在离歌地怀中轻轻传来，天……竟是下雨了……

那细细的雨丝更像是秋霜，打落在艳红的裙衫上。。。有点凉。

“明玉全族人被神秘人一晚诛杀……”离歌轻轻地扶起了玄明玉，脸上挂着淡淡的哀伤。

“为什么？”

“冰魄。”

心中一颤，沉重地无法呼吸。

“或许我的族人也是因此而被诛杀。如今冰魄已经找到，不知那件圣物流落何方。”

“对不起，冰魄我无法取出。”

“只要明玉想通了就好。”离歌侧眸注视着靠在他肩头地玄明玉。他的脸上是艳丽的酒红，“在族人被诛杀的时候，他就不再信奉自己的神灵，所以，他也不相信火凤圣灵的存在。”

喉咙口有点苦涩，无言以对。

玄明玉的故事让我出乎意料。也因此而对他改观。一直以来，我都认为他是一个炼丹炼地走火入魔的人。自以为国师，便目中无人。

可是。如果玄明玉误会冰魄是轩辕逸飞地家族所夺，那岂不就会与轩辕逸飞为敌？但如果我说是南宫秋，后果也还是一样。为什么他们之间要有仇恨？

离歌在扶玄明玉安睡后，回到了我们的房间，我坐在床上默不作声，喜庆的日子因玄明玉的故事多少带上了一点伤感。

“小离，那冰魄不是轩辕逸飞的。”思虑再三，还是觉得这件血案不能放到轩辕逸飞的肩上，至于人选嘛，哼哼。

离歌正给我拿来洗脚水。他有些惊讶：“那是谁的？”

“是……那个，那个男人的。”我开始脱鞋袜，“那个人是影宫的人，他为了我偷过玲珑宝鉴。自然也会为了我偷冰魄，更不用说冰魄就在影宫。”

“风，风家！”离歌一时怔住了身体。

那个什么风家，对不起了，反正你家风雪音造孽也挺多了，多一条不算多。算算时间，那时秋还没出生，这件惨绝人寰的血案自然就与他无关。一下子。心里就舒坦了许多。心情一开怀，就要……嘿嘿嘿嘿……

“小离，别想了，等我练好了功夫，去帮你们把风雪音做了，不就什么仇都报了？”我轻轻地摸离歌地脸蛋。滑嫩嫩。闪亮亮的皮肤啊，今晚是洞房耶。说报仇的事情多煞风景。来来来，春宵一刻值千金，那晚我都没好好享受的说。脸红in

离歌那双清澈地眸子里瞬间划过一道奇特的光彩，竟是躲开我的手蹲到我的身边。干嘛？

他慢慢拿起了我的脚放入温热的水中，神情恢复以往的淡漠，但眼神却似水般柔和：“小舒，我不报仇了。”

“为什么？”当初要死要活想报仇的人可是你啊。

“没有为什么，就是……不想了。”他开始轻轻地在水中抚摸着我地脚，离歌在给我洗脚！

“小离，洗脚这种事还是我自己来好了。”我想要收回，却被他握住，“让我来，你忘了，自从你脚踝受伤都是我给你清洗。”

“可是……那时是受伤啊……”离歌这样的大美男给我洗脚，多不好意思啊。

“我还记得是这里受伤……”伴随着抚摸带来的轻痒让我心跳加速，从他指腹间传来的特殊的感觉就像一根鹅毛搔弄着我的心，双眸里，只有离歌那泛着丝光地被红巾包裹起地长发。

纤长的手指化作温柔地水将我的双脚包裹，温热的水形成一股异样的暖流自脚心而来，随着离歌的手指渗入我的肌肤，由下而上地涌遍全身，即使我那冰凉的身体，也察觉到了这股特殊的热流。

情不自禁地，扯去了离歌的发带，红巾飘落，一头长发如同流水般倾泻，在我的眼前滑过绚丽的带着一抹靛蓝的光彩，就像天绝上的那块蓝宝石。离歌微微一惊，却是不动了。

“离歌，你的头发让我想起了哈皮。”我抚摸着那一头丝滑的长发，下面的人似乎有些不开心。

“哈皮是谁？”声音泛着冷，离歌将我的双脚取出热水，轻轻擦拭。

“是我以前的狗啊。”偷偷看去，离歌居然没有生气，那副柔和的神情仿佛在说：还好是只狗。看他那副呆呆的表情，坏水就冒了上来，轻轻抬起被他放在膝上的脚，然后戳向他的胸膛：“小离？小离，睡觉了啦。”

一丝紧张划过离歌的脸庞，他抓住了我那双不安分的脚，深深凝视：“还是那么冷。”他心疼地用自己温热的手心温暖我的双脚，“让人

心疼。”

“没事啦，有神仙告诉我，生了孩子就会恢复正常……”

忽的，脚背上落下了一个滚烫柔软的吻，浑身立刻如同被闪电击中，无法动弹。

离歌扯着我的脚踝，慢慢靠近我的脸庞，怎么办？他吻了我的脚耶，我如果亲他的嘴不就是亲了自己的脚？没事没事，自己的脚嘛，不脏不脏。可是……orz！！！好矛盾啊。

那张殷红的薄唇就在面前，散发着诱人的可口的清香，管***的脚，当然离歌的小嘴比较重要。慢慢地，凑上前，忽然，离歌竟是撇过脸，藏在长发后的侧脸竟是陷入纠结：“我，我做不到。”

靠啊……你的意思是看着我不行？那怎么办？来强的？那会让可爱的小离想起从前。此时此刻，就觉得烛光好刺眼。灭了！

甩手间，烛光泯灭，我也变得尴尬：“咳，那个……这样可以了吧……”

寂静中，离歌依然坐在床侧沉静不语。天哪，这是为什么呢道还是要靠酒精刺激昂

沮丧。靠近离歌，既然他不动，那就只要自己来了。整个房间静地就像停尸房。。。好吧，我不该如此比喻，可是，离歌的呼吸原本就沉稳，不易听见，此刻他似乎又因为紧张，而压低了呼吸，这种人为的死寂让我很是郁闷。

慢慢伸手，摸到了离歌的腰带，他的身体一颤，我立时缩手，“啪！”沉寂的房间里出现一声脆响，是他扣住了我的手腕。

我一动不动，他也一动不动，可是那掌心的温度却显示着他的欲望。

“小离……如果勉强……”忽然，视线被离歌的身形覆盖，他将我压在了身下，温热的气息拂过我的脸庞，房间里，终于响起了属于他的不规则的呼吸。

“小舒……我……”他轻轻地压着我，依然不动，他还在纠结？难道真的看着我就不行？我太悲惨了。

离歌不想报仇的最大原因就是减少小舒的出镜率，以免被别人抢走ing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二章 决定上下的时刻到了

再次感谢大家的粉红票票，用小舒小离的洞房来答谢，最合适了。嘿嘿。不要太兴奋，只是小片段。

不能再用酒来刺激离歌，那是治标不治本，而且，喝了酒的他……我怕怕的说。

慢慢起身，离歌随我而起，适应了房间的黑暗，月光便变得明亮，大红的喜被，绚烂的喜帐，还有那个我自己做的柔软的双人枕头，这一切难道要浪费？当然不行。

伸手，开始给离歌宽衣，抽走了他的腰带，无视他的紧张，无视他的颤抖，一阵夜风而来，手中的腰带随风轻扬。（演腰带的那位，你爽了）

然后，坚决地蒙上了离歌的眼睛：“好了，你看不见我了。”

离歌身体一怔，抬手摸向蒙住自己眼睛的腰带，身体开始慢慢放松，然后，他伸手摸向黑暗：“小舒……”

“我在这儿。”我挨近了他的手心，他却是一瞬间将我拥进怀中，贴上了他那敞开的衣衫下的滚热的胸膛，一声声有力的心跳，撞入我的心房。

“咚！咚！咚！咚！”他还是很紧张，紧张地就如初夜，是啊，今晚本就是我们的洞房之夜，我也有些紧张。离歌那特殊的清香包裹了我整个世界的空气，而视野里，正是他那凝脂一般的肌肤…“恩……”

“小舒。”

“我在……”

“娘子。”

“恩……”

“我真的不是做梦？”

我狠狠掐了他一把，他将我拥地更紧：“小舒……”

别叫了，名字以后你要叫上一辈子。洞房可只有今天。于是，我鼓足勇气，攀上他的肩膀，吻上了他地唇，他有些惊慌。两片薄薄的唇在风中轻轻颤抖。

“是不是我的唇……太冷？”

我离开了离歌的唇，他红润的唇微微开合，月色朦胧，却依然照出了那唇上地珠光水色。

“不，我……”离歌摸上了我的发簪，慢慢抽出，由他挽起的发丝再由他放下，他被蒙住双眼的脸上。浮现出了一种淡淡的满足。

十指化作梳子，轻轻地梳着我的长发，无意间，他触碰到了我被长发遮盖住的耳朵，手停落在耳边，慢慢地揉捏着我的耳垂，如同那是一件诱人地玩物，让他欲罢不能。

“离歌……”我再次吻上他的唇，他的手深深陷入我的发根，我抚上他脑后的结。却被离歌扣住了手：“不要……”他沙哑地声音里透着一丝祈求，放下手，与他的唇舌继续缠绵。

顺着他圆滑的肩膀，褪落他的衣衫。缓缓倒下，竟是他在我的身下。姿势……似乎错了。可是，做大事者不拘小节，又计较什么上下？既然当初风雪音在他的心理留下了如此沉重地阴影，就让我来抹去。

离歌……我可是个倍懒的人，尤其是在这件事情上，更是懒得讨好男人，而今天。为了你，我愿意破一次例，如果哪日你负我，我就把你阉了。

“小舒……不要……”

“为什么……”

“那里……不行……那个，那个女人……”

“我跟她不一样……”

“小舒……你……真的叫小舒？”

“……我叫舒清雅……这很重要吗？”

“重要……呃……不行，小舒……”

“小离……我只想让你快乐……”小离。今晚就让我来疼你。请你为我绽放你最幸福的颜色。

薄红染满了离歌地全身，忽然间。我有了一种成就感，心里，忽的，冒出了另一个人，那个银发飘然的女人，她在我的眼前邪邪地笑着。

为什么……

想成为她那样的女人……

一个亦正亦邪，随性而为的女人……

“小舒……明玉，明玉在隔壁……”离歌咬着下唇，不让自己发出那些破碎的，属于男人的呻吟，蒙住眼睛地脸似有一朵牡丹绚丽绽放，红色的腰带和那艳丽的双颊，还有那铺满了红床凌乱的发丝，都牢牢地吸引着我的视线。

这一切，美得让人窒息，宛如林肯公主（一个插画师）的B插图，天哪，为什么在这一刻我想做男人狠狠地在离歌地身体里驰骋。。orz。。。。没救了。。。。

“小舒，小舒，我……”他已经忍耐到了极限。

“没关系地小离。。。。男人。。。。叫也正常……”上帝啊，原谅我吧，我真的变身成攻了，居然想听离歌在夜间，在我地身下娇吟。。。。这是什么世界啊，明明这种台词是男人对女人说的。

“可是……可是，明玉……”

“不要管他。”以前住的高楼上上下下，左左右右都是人，就不要嘿咻嘿咻啦。而且这里是洞府耶，石壁有三尺厚，玄明玉又喝醉了，听得见个屁。

“呼……我，呃……小舒……”

“啊……你捏痛我了……”

“我，我，呼，呼，小舒，小舒----”在他这声低哑的嘶吼后，我伏在离歌的身上急促的喘息，直到我们彼此的呼吸都慢慢变得深长，我才扯去了他脸上的腰带，然后枕在他的肩上，闭上眼睛。“小舒，谢谢。”他的声音里依然带着嘶哑。

“傻瓜，我们是夫妻。”

“可是……应该是我取悦你。”他转身将我抱紧，我轻笑：“下次啊，换你，不，以后都是你，好累啊。”

“小舒……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

“想对你好就好了呗，问什么原因。”就像那次他问我为何要救他，世界上的事哪有那么多的原因。

“小舒，让我看看你。”他将我的脸从被单里挖出，好害羞啊，第一次那么努力地取悦一个男人，虽然当时我是攻，可现在……好啊。。。咬着下唇，直想继续躲在他的胸口。

“小舒……”忽然，他吻住了我的唇，火热的，像是要把我整个吞下的吻，翻身间，他便已经压在了我的身上。

“恩……”我在他略带粗暴的吻下呻吟。身体的纠缠，肌肤的摩擦，每一次碰触都带着火星，很快，点燃了火焰，腿间渐渐多出了另一样东西，火热的，滚烫的，离歌完全走出了阴影吗?

我终于成功了，那是不是意味着美好的幸福生活就此开始?

“小离，我们去开一家小酒馆如何？”

“恩，只要小舒想。”

“我还剩很多翡翠葫芦的碎片，足够本钱了。就卖你的忘忧。”

“好，我还会酿别的。”

“真的，太好了！”

“小舒，你生了孩子体温就会恢复？”

“恩，是啊。”

“那……”

“小离你，不行不行，我累了。”

“小舒……我冷……”

“嘿嘿，我准备了两床被子。”

四周陷入最初的宁静，即使准备了两床被子，离歌还是隔着被子抱住了我，腿架在我的身上，完全紧贴。

没想到离歌冷冷淡淡的性格下却藏着一颗火热霸道的心，果然腹黑，看着斯斯文文，不言不语，却急着和我造人，好让他近我的身，真坏。

又是那片宁静的草地，可是这次草地上多了星星点点，五彩缤纷的雏菊。一朵一朵饱满绽放，尤其可爱。

轻轻地靠近，却在地平线上，看见了几个人影，熟悉的银发在风中飞扬，我好奇靠近，她手执天绝，一脸邪魅丛生，银灰的眸子里是不可一世的轻蔑。

“跟我们回去！”有人大喊，我看去，竟是南宫秋，而他的身边，正是轩辕逸飞。可是，又好像不是他们，那精美的战袍，他们，更像是神将。

“哼，笑话，五神地位平等，凭什么我就要听你们的！”

“你！”南宫秋的双眸燃烧着一种征服的火焰。

“哈哈哈……有本事就来抓我！”那女子转身间，便消失在这片草地上，只留下了愤怒的南宫秋，和一脸深沉的轩辕逸

好奇怪的梦……还是……我依旧无法放下他们……

共宅的朋友们看到今天的通知注意了，回去看群邮件，第一场广播剧选角开始，本次角色采用竞争制，音色其次，主要是感觉，具体是哪一本小说，哪一场请看群邮件。

正文 第四集 番外之飞玥的温泉之夜

因为时间顺序的关系，无良廉觉得这篇番外插入小舒洞房之夜最能体现小飞和小月的凄凉。

从上空俯视，天机宫有一处温泉呈现一个太极的图案，一边为乳白色，而另一边因为清澈见底而成玄黑色。一抹银钩倒映在那清澈的

泉水里，如同夜空掉落在山间。离仙丹会已过去七天。

此刻，轩辕逸飞便泡在那个乳白色的温泉里闭目养神，朦胧的月色和淡淡的水汽恰到好处地遮住了他赤裸在水面上的身体，只有那两颗红豆在水雾中，若隐若现。高高挽起的长发现出了他那修长的颈线，微微凸显的锁骨显示着他最近的消瘦。

“你来了。”他睁开了那双琥珀的眸子，淡淡地说着。

寂静的夜里，传来了轻轻的脚步声，一个与夜一般深沉的人影出现在了温泉边。

妖艳上吊的眼角，高人一分的傲气让他总是微抬下巴。绝世妖艳，却带着一种致命的威胁的面容让人第一眼看见，便会觉得他是一个不可随意触碰的妖魔。是南宫秋。

南宫秋瞟了一眼温泉里的轩辕逸飞，便开始解下腰带，黑色的袍衫在腰带解开的那一刹那敞开，露出了他精干的肌理分明的身体。

“你约我来这里，就是叫我跟你一起泡温泉？”轩辕逸飞懒懒地看向正在脱衣的南宫秋，一直以来。他都记着舒儿的那个问题：你为什么不喜欢月？

喜欢？轩辕逸飞始终不明白舒儿为何那么问，直到看到了她看地那些书，疑问迎刃而解。只因为漂亮就喜欢上对方，舒儿将他看作了什么男人？不过有一点他赞同，就是月。确实是他这一生看到的，最漂亮的人，他的美让他嫉妒，而他那份独特的野性，更让他羡慕。

月就像一匹原野上可以四处奔跑地野马，它浑身黑色的皮毛在阳光下散发着迷人的张扬的油亮，而自己呢？呵……一匹被豢养在宫廷的白马而已。这或许就是舒儿爱他的原因，爱他的美。爱他的狂野。因为舒儿与月一样，热爱自由。

黑色地衣衫从南宫秋的身上脱落，被南宫秋随手甩起，衣衫在夜空扬起，缓缓落在温泉边的圆石上，然后他走入温泉，靠在轩辕逸飞的身旁，轻笑一声：“不行吗，飞？想当年我们就是在这里第一次相遇。”

轩辕逸飞撇开脸，一副懒得看南宫秋的表情。温热的水汽将轩辕逸飞的脸熏出了一片薄红。

“舒儿……也是从这里而来……”南宫秋落寞地垂下眼睑，望向那乳白色的泉水，轩辕逸飞黯淡的目光也落在了泉水上，四周陷入一片沉重的寂静。

南宫秋捧起了那乳白地泉水。将自己的脸埋入：“这里……有舒儿的味道。”

“她已经死了。”轩辕逸飞心中充满了嫉妒，嫉妒月似乎知道舒儿的一切，可是，他是如何熟悉舒儿地一切？舒儿之前重生在风清雅的身上，那么，只有一个可能，就是月就在护国府中。

眯起了双眼，轩辕逸飞藏起自己的心思。他与月，是朋友，却也是敌人，多么矛盾地关系。

“飞，你真的以为她死了？”南宫秋扬起了脸，望向漫天的星辰。“你有没有觉得那天的狐妖与舒儿有关？”撇眸看向身边的轩辕逸飞。这个男人总是喜欢闭着眼睛，只因为不会隐藏自己的心情。才会用眼皮来遮挡。

“哼，别装了，你肯定跟我有同样地感觉。”南宫秋扬起唇角，拳头轻轻落在轩辕逸飞俊美的侧脸。

轩辕逸飞被“打”偏了脸：“那时你又在？月，你该小心，不然就会被我知道你的真正身份。”

“知道就知道。看在舒儿的面子上，我不会动你的龙椅。”

“你有那个能力吗？”眼眸半开，一道锐光射出，被南宫秋的不屑挡回：“我还不希罕呢。”

轩辕逸飞有了一种郁闷地感觉，很想揍面前地人，不过会导致两败俱伤，反正一年一次，明年一定要狠狠揍他。

“月，如果那个狐妖真是舒儿，只怕是不会来找我们了……”

“是啊……”一向充满自信的南宫秋也难得地浮起忧虑，“如果那是她，她若想着我们，便已经来找我们了。”

“她……”

“没良心。”两个男人竟是异口同声，相视了一眼，却是带着对彼此地嫉妒撇开了脸。

“你那算什么目光。”轩辕逸飞邪睨南宫秋。

同样的，南宫秋用眼角的余光看轩辕逸飞：“嫉妒舒儿的第一次给了你！”

“但是她心里爱的是你！”

两人再次对视，电闪雷鸣。

“看来舒儿不见我们也是为了我们好。”轩辕逸飞低沉的声音让南宫秋出现了一抹孩子气的表情，他横飞一眼轩辕逸飞，这一个白眼竟是带出了一分妖媚：“你真是个多余的人！”

“彼此。”

两人又是撇开脸，不看对方。

“算了，说正事。”南宫秋满脸阴沉，“离歌离开护国府了。”

“什么？”轩辕逸飞侧脸看向南宫秋，有些惊讶。

“恩，起先我也不知道，但我的人看到了离歌用毒逼退了风家的刺客，救了轩辕掣和淳于珊珊。”

“你确定？世上使毒之人不止离歌。”

“但用毒之狠的只有他，蚀骨是离歌独门毒药。”

轩辕逸飞陷入了沉思：“可是，他为什么要救掣和珊珊。

南宫秋不语，也是陷入沉思，离歌这个举动让他也是百思不得其解。无论从哪个角度看，离歌和他们应该都是敌对的。

“你为什么要告诉我。”轩辕逸飞打破了沉寂。

“因为，离歌的身边还有一个高手，但绝对不是玄明玉。所以我需要你从玄明玉这边下手。”

“高手？”

“恩，我的人向来小心，但那高手却发现了他的存在，只用一颗石子便打断他所藏的大树，能用一颗普通石子打断一棵大树，其内力可

见一斑。我的人连那人的面都未见，便匆匆撤退。”

“世上竟有如此高人！”

一时间，轩辕逸飞和南宫秋的神色都变得凝重。

南宫秋拧起了双眉：“这世上还有你我不知的高人存在，而且，这个高人还是离歌的帮手，这对你我，都非常不利，所以这便是我约你的原因，看来我们要合作了。”

“哼，知道了。”轩辕逸从半垂的眼眸下睨了南宫秋一眼，便闭目养神。

南宫秋见轩辕逸飞不语便忽然问道：“你的人有那狐妖的消息了没？”

“你都没有，我怎么会有。”轩辕逸飞没有睁眼，语气里带着嘲讽。

挑了挑眉，南宫秋勾起自得的笑：“我的确没有，但舒儿迟早会来找我。”他清朗的声音划破长空，如同泉水一般动听。见轩辕逸飞脸上神情开始紧绷，南宫秋继续道，“以舒儿的性格怎么会来找你这个有妻有儿的男人？”

刹那间，轩辕逸飞深沉地睁开了双眼，琥珀的眸子里暗光涌动，忽的，他哈哈哈大笑起来：“月，只怕舒儿也不会来找你吧，若是她想，也就不会在第二次重生时和我一起。”

瞬间，气氛在两人争锋的对视中变得紧张。

忽然，空气里隐隐传来了琴声，那琴声飘飘渺渺，若隐若现，似有箫声相伴，却在你注意时，再次消散。

两人皆是一惊，用心倾听，却是还有淡淡的歌声。

“舒儿？！”

“哗！”两人同时在水中起身，却因歌声的飘渺而不敢再乱动，深怕自己造成的声音将那歌声覆盖。

他们努力平稳自己心跳和呼吸，那歌声是那样地微弱，甚至会被他们的心跳和呼吸声淹没。是她吗？他们不敢确定，因为歌声实在太

飘渺，而会唱歌的女人更是比比皆是。可是那种感觉，就像他们那晚看到那银发女子的感觉，是如此地相同。这种强烈的，熟悉的感觉告诉他们，那就是舒儿，是他们深爱的舒儿。

“她一定就在天机山！”南宫秋立刻上岸，紧跟着，轩辕逸飞也披上了衣袍：“可能我们不走，她便不会现身。”

“你的意思……”穿衣中的南宫秋明白了轩辕逸飞的想法，当二人的目光相接触时，一种默契便油然而生。

“明白了。”南宫秋扬起了笑，“这样，谁先找到舒儿就把她藏好，不能出现在另一个人的眼前，如何？”

“成交！”

“啪！”两只手，在夜空下重重地击掌，一个承诺便在这一晚，悄然订下。

自后便没有番外咧，想着总要交代一下这两个人，哎呀呀，好凄凉啊。那里小舒忙着推小离，这边两个人只有看着彼此相互怀念。啧啧未完待续，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三章 偶遇

努力写文，活活离继续虐，活活有喜欢月月的们，当月月出现，也就是意味着结局的到来月，月月华丽登场

“小舒，太远了。”

“远？我觉得不远，距离正好。”

朗日下，一身粉红的离歌和一身粉绿的我正在百花间晨练，可谓红男绿女，艳压群芳。他手执洞天，我则拿着银笛跟着他练武，箫与笛，多么般配的武器。可是，离歌这个时候变得好严厉哦。

“你这么远如何刺到敌人。”离歌站在我的身旁，丈量着我手中笛子到树干的距离。

“不远啊，你看。”我按动机关，银刺便从银笛的口中突刺，立刻，刺破树干表皮。

“小舒，你太善良。”说着，离歌从我手中拿过银笛，将刺收回，然后直接抵在树干上，“此时你若是触动机关。”说着，离歌按下机关，瞬即，只听“噗！”一声，树干被银刺直接刺穿。

“敌人这时便已没命。”说罢，离歌面无表情地将银刺从树干里抽出放回我的手中，“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

“真的吗？”我眨巴着眼睛，然后靠在他的胸前，用脑袋撞他结实但不失柔软的胸膛，“我们之前不也是敌人，我对你不也很仁慈？我这叫给别人留一线生机。”然后，我仰起脸，不出意料地捕捉到他脸上的绯红。

离歌尴尬地撇开脸。清澈的双眸里水光盈盈，早上醒来地时候，这家伙不知何时钻进我的被子，小坏坏，肯定是等着我体温回暖的时候就赶紧占我便宜。

“咳。我去看看明玉。”离歌找了个借口，匆匆离去，我就继续练习突刺，等玄明玉离开，我和离歌也会离开，听离歌说，出了神兽四城便是普通小镇，适合居住。而且离鬼哭谷也近，在那里开一间小小的酒馆，不会引人注意。

谷里的阳光总是比外界晚些而来，当我将清粥端出之时，玄明玉在离歌地陪同之下，捂着额头从洞府内走出。看见我的时候，目光竟是闪避开去。

“无邪老师公呢？”我问，离歌摇了摇头，不知老师公又跑到哪儿去玩了。

三个人同坐，却是异常的沉闷。

“明玉。”离歌淡淡的声音打破了沉寂。玄明玉微微侧脸，眸光却是依旧落在清粥之间。

“我和小舒这两日便会离开山谷。”

似是早就想到，玄明玉并未表现太大的惊讶，而是轻轻地问：“去哪儿？”

“临镇。”

玄明玉微微点头。我看向离歌，离歌与我对视一眼再看向玄明玉：“明玉，你永远都是我的亲人。”

“呵……”似是自嘲，又似是苦笑，“是啊……亲人，既是亲人，我可能来看二位？”终于，玄明玉的眼中。是我和离歌二人。

离歌有些高兴，紧抿的唇角浮出了宽心地微笑：“自然，有忘忧的地方，便有我离歌。”

“好……”

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与玄明玉。同桌吃饭。

之后。我和离歌便忙着准备行装。无邪老师公回来的时候，我们正忙着搬酒。为此。我和离歌还去买了辆牛车，这老牛可是吃了解药才入的谷。

无邪老师公听说我们要去临镇开个小酒馆，立刻兴奋地说着要与我们同往，于是，他便成了我们的爷爷，一家三口在一个雾蒙蒙的清晨，离开了鬼哭谷，前往临镇玉清镇。

这天，玄明玉没来送行。离歌久久地站在鬼哭谷的入口，遥望着玄明玉殿阁的方向，若他不是我的丈夫，会让人以为玄明玉，才是他心中所爱之人。

是啊，他自然放不下他……

“走吧。”离歌淡淡的声音如同晨雾一般飘渺，牛车缓缓而行，唯一地行装便是那谷里的忘忧。

“阿妹哎。。。无邪老师公不知为啥这么兴奋，一路上都唱情歌。

“哥哥今日去天山，为妹采来莲花香，妹妹莫要再生气，俏脸会变老姑娘，哟嘿嘿

噪音刺耳，一路唱来，行人都投来奇怪的目光，幸好已经出城，不然老师公那疯癫样再如何化妆，也还是会被天机宫认出。。

终于忍不住拿出离歌给我做的竹笛决定压住这个噪音。

轻快地节奏扬起，连老牛的速度都快上一分。

这人穿越了，还是要去青楼走一趟啊，看，如今这十八般乐器都是手到擒来，但却始终不及离歌一分。

“铃----铃----”牛儿铃铛响叮当，无限逍遥快活。

前方出现了一个车队，却是黄绸遮盖的马车，豪华的车队正在路边小息。

看着士兵手中的旌旗心跳微变，是皇族。

牛车微停，但在下一刻再次行进，离歌目视前方，左手却是握住了我的手，放下竹笛，身后躺在酒坛间的老师公发出了不满：“孙媳妇，怎么不吹了。”

“停下。”官兵拦住了我们的去路，绕着我们转了转，无邪老师公正叼着狗尾草，见了官兵有些奇怪：“哟，这是怎么回事？”

官兵看了看我们，对着边上地林子挥挥手：“没看见皇家车队嘛，绕道，绕道。”

牛车便转向一边。

“慢着。”忽的，熟悉的声音而来，离歌握紧了我的右手，他显得有些紧张，是啊，这声音是如何熟悉，不是风清雅是谁?

“护国夫人。”官兵匆匆行礼，瞪了我们一眼，“还不快下来见礼！”

离歌不动，我匆匆拉着离歌下车行礼：“大人。”

“免了。”风清雅往车里一望，无邪老师公闭着眼睛叼着狗尾草正哼哼。

“老头！快下来！”官兵有些着急。

无邪老头脸一甩：“哼！”

我忙道：“大人，真是对不起，爷爷年纪大了，脑子有些不好使，一直当自己只有六岁。”

“不碍事。”风清雅并不介意无邪老师公的傲慢无礼，而是看着那些酒坛，“你们是卖酒的？”

“是。”

“什么酒？”

“呃……”

“当然是好酒！”忽地，无邪老师公坐了起来，一脸得意，“不信你闻闻。”无邪老师公揭了封，立时，忘忧清淡地酒香飘入空气，风清雅微惊：“好清澈的香味。”

“哈哈哈……”无邪老师公自吹自擂一般沾了一点酒放在口中，“这酒名为忘忧。”

我担忧地看向离歌，风清雅可曾喝过他地忘忧？但看离歌神情冷淡，并无惊慌，心中也安心几分。

“忘忧？”风清雅望入酒坛，眸中带着好奇。

就在这时，一人从远处而来，温和的神情带着不易让人发现的戒备，是他……南宫秋。

今日，人齐了。

“小心。”南宫秋扣住了风清雅欲伸到酒中的手。无邪老师公立刻不满：“小娃子你做什么！还怕我老头子毒了你们不成。”

小娃子，哈哈，南宫秋一定气冒烟了。

“秋，没事。”风清雅沾酒放入唇中，立时一皱眉，“这酒……真苦。”

“呵……丫头，忧有多深，酒有多苦，喝多了忘忧，心还会痛哦。这坛酒，就当我们一家送你的。”说罢，无邪老师公将酒放入风清雅的怀中，便招呼我们：“孙子孙媳，赶路，不然来不及到家。”

“哎。”离歌应了一声，颇有老实农夫的感觉。

匆匆上车，扬鞭间，牛车转入边上小道。

回眸，风清雅抱着酒坛，神思不知飘向了何方，南宫秋从她手中接过忘忧凑在鼻尖轻闻，忧伤滑过脸庞。远处，轩辕逸飞正站在马车边疑惑地……遥望……

对不起，逸飞，秋，是我负了你们……所以……你们只当我死了吧……

共宅入群方法已在评论区置顶，大家可以去看看，^^。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四章 再变

二十天后……

“小，小离，我，我拔不出来……”

“用力。”

“可是会痛啊……”手心都磨红了。

“哎，我来。”

“嘣！”离歌将瓶塞轻松拔出，一身短衣的离歌散发着与村夫别样的气质，清冷依然。

“小舒，你的力气可比我大。”

离歌的话让我有些。。有说自己媳妇比自己力气大的嘛。自然，我还是要狡辩一下：“我是怕用力过度把酒坛捏碎了。”

淡淡的笑容带着宠溺，离歌轻轻抚上我的面颊。

自从到了这玉清小镇，我们便买下一家现成的小饭馆开了这家名叫忘忧的酒栈。原有的一名老厨师依然留下，还有后院的一亩三分地，离歌种上了自己喜爱的花草，而我，就种上了……菊花和黄瓜，好有爱的蔬菜啊。

对了，还有旺财，是无邪老师公的猎犬，一条老土狗，无邪老师公现在完全成了老顽童，成天和镇上光屁股小孩混在一起。

一旦正式务农，才知道果林并不浪漫，那些春天桃花翩翩的景象，其实带着粪臭，因为这里是果林，大粪浇出了鲜美的果实，比如此刻隔壁的庄大爷，现在就挑着大粪出去准备浇他的梨园。

所以别在果园玩波水这么有情趣的事情，如果养成互泼地习惯。万一哪天手里拿着的是大粪，于是就……

生活很平静，小镇人稀少，酒栈大多晚上有客人，而客人也都由无邪老师公招呼。他热衷于此，因为还能蹭酒喝。

大多数时候，我都和离歌在后院习武，练气，然后就是琴箫合鸣。

“小离。”我凑近正在洗米的离歌，他开始准备酿制凝雪香，说是要被雪堆埋才好喝。

“什么？”离歌修长的手指在白米间搅动着，一时分不清是米白。还是他的手更白。

咬了咬下唇，有些不好意思，月事这个月又没来，可是这种妇科病让离歌看……真是难以开口。

“小舒？”离歌放下米篓，擦干了手，放下挽起地蓝布衣袖，“怎么了？”

“那个……又快月圆了。”还是不好意思说出口，可能我体寒，影响了我的月事，最主要我没有什么怀孕的症状。所以还是再等等吧。

离歌张开怀抱拥住了我：“别怕，有我陪你。”

“这个……小离，我不是担心你不陪我，我担心的是。变身后的那个我会乱来，到时只怕你管不住。”

“小舒，你……”离歌的神情透着疑惑。

我有些不知如何解释：“总之……我变身后会变成另一个人，我也不记得她做些什么……”

“会这么奇怪？”离歌的怀抱，很温暖，良久，他才说，“我相信小舒不会乱来。即使变成另一个人。”

“为什么？”他为何那么肯定？那次我可是闹了仙丹大会。

“我知道。”他轻轻地将下巴放在我的头顶，淡淡地清香从花园飘来，幸好小离用的肥料不是大粪。><!!!

“小离，隔壁庄大伯用大粪做肥料，你呢？为什么你不用大粪，花草依然那么娇艳？”我很好奇。尤其我的菊花。细小饱满的花瓣，在阳光下还闪烁着隐隐的珠光。

“你想知道？”离歌放开我。神情很平静，一如往日的淡漠。可是，我却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开始后悔自己问的问题。

离歌转身指向远方：“那里有一处坟地，我用的是……”

“尸体？！”浑身汗毛竖起，离歌用的东西果然不同寻常。

“小舒，我不挖坟。”离歌簇起细眉，“我只是用了坟头土，这里地人很少用棺材。”

言下之意，就是用吸收了尸体养料的土。。。。不知道我的理解对不对。。。转眸间，花园里的各色菊花都变成了灰白色，有什么黑黑地气体包裹在菊花上。一个哆嗦，果然有很多事还是不知道的好。

厨子大叔也是镇上的，晚上他就会回自己家。近一个月下来，镇子里的人都认识了，本就是小镇，总共也不过五十来户人家，相当于一个小高层的住户。

每每看着无邪老师公和孩子们在溪涧边玩耍的时候，心里就会生出一种特殊的感觉，这种感觉从未有过，但却很温暖，偶尔还会想：如果我的孩子也那么可爱就好了。

有时，这种感觉会过眼即忘，但有时，会持续到夜晚，于是，嘿嘿嘿嘿……

同样地，如果看见离歌对着孩子们流露出温柔的目光的时候，那么晚上就……嘿嘿嘿嘿……

我和离歌的孩子，一定……很美……

转眼便是十五，天气越来越凉，离歌已经换上了厚实的布衫，整个小镇被一层灿烂的金黄覆盖，溪涧边，火红地枫树开始展现它们夺目地身姿。

“小离……”我有些焦虑，原先不知变身的时间，现在看着那渐渐西沉地落日，有了一种临考的紧张。

“我们现在就打烊吧。”离歌握住我微凉的手，心疼地包裹。

“好！”

门板开始一块接着一块放上，当离歌放到最后一块时，门口来了一个身穿黑色斗篷的男子，长长的帽檐遮住了他的容貌，他停在酒栈门前，身影在金色的夕阳下拉长。

“对不起，我们打烊了。”离歌拿起门板。门外的人却是上前一步：“不接待我吗？”熟悉的声音飘入空气，离歌的动作，停下了。

心中也因为这个声音而浮出一丝喜色，他的到来，小离也会高兴吧。

黑衣人走进了酒栈，最后一块门板隔断了那寸寸夕阳。离歌转过身的同时，黑衣人也摘下了帽檐，温和清俊的脸庞浮现在我和离歌的面前，是玄明玉。

黑色的斗篷下隐现着玄明玉白色的袍衫，他那长长的发丝依然只用一根白色的绸带缠绕，垂挂在胸前，清雅俊逸的身姿，仙风道骨。

“明玉。”离歌有些激动。玄明玉双眸含笑：“看来你们躲得并不远。”

有忘忧的地方，就有离歌，玄明玉找来了，而且是乔装而来。

“我去给你们拿酒来。”我转身离去，就让他们好好聚聚吧。

离歌将玄明玉请入了后院，淡淡菊香和幽幽的秋露，弥漫在夜的凉风中。

“弟妹……不一起？”出乎意料的，玄明玉邀请我一起入座，我看向离歌，离歌举目望月，然后道：“今日明玉难得前来，还是让内子回避吧。”

“慢用。”我淡淡一笑，在离歌略显忧虑的目光中，转身离去。身后是他们二人轻轻的谈话。

“明玉今日怎会来此？”

“天机宫四处搜寻狐妖，我借机找你，见此处有家忘忧，便知是你，所以乔装而来。”

“原来如此……”

他们还在找狐妖？呵，天机山出现狐妖，并且大闹了仙丹会，真是一件极其丢脸的事。

正走回房间，面前一蹦一跳走来无邪老师公，老师公手里甩着酒葫芦，很是自得。

“我说丫头，今天怎么这么早就打了烊？”

“爷爷，玄明玉来了。”我用玄明玉做幌子。

“哟！”无邪老师公老鼠眼睛睁圆，“那我可要回房。对了，丫头，你不吃醋？你应该去看着，以免……”

怎么了？为何无邪老师公的面容竟是模糊了，还有声音……

“丫头！丫头！”

身体又如上次一般瘫软下去，耳边，只有无邪老头的疾呼。

一片白光，占据了所有的视线，那莹白的，善良的，没有任何瑕疵的白光，让人心生崇敬。看清之时，却是空中那轮圆月。

这次……似乎比上次醒地早些。

看了看四周，竟是斜躺在崖壁的一块突石上，手中提着无邪老师公的酒壶，空气中，弥漫着离歌的秋露之香。

身边没有任何人，只有光秃秃的石壁和从石壁的缝隙中生长出的岩松。

“狐妖！”忽的，一声惊呼从下方而来，懒懒地侧眸，眼中映入了玄明玉的身影，他怔立在下方的溪涧边，手中的长剑，寒光闪耀。

正文 第四集 第五十五章 我们的孩子

看见亲们说太XE了，嘿嘿，最近雷级太高，适度降低，雷地太重也不好，哇卡卡卡周生孩子，大家的票票就给贫穷的小舒做尿布钱。^^着我，一丝恐慌浮出他的脸庞，他在害怕，在害怕我这只狐妖。

“狐妖？”我笑，“你哪只眼睛看出我属狐狸？是这白发，还是这银瞳？”我从突石跃下，直逼玄明玉，玄明玉提剑急退，忽地，人影晃过眼前，他站在了玄明玉的面前。

“不可以。”竟是离歌。他的双眸异常清澈，忧虑的目光望入我的眼睛。

“小离！小心，她是狐妖！”玄明玉近乎焦急地想拉开离歌。

离歌没有移开一寸，依然用视线牢牢抓住我的眼睛。

“呵……你怕我会吸他？”唇角勾出一抹邪气，我就像不听话的孩子。

“乖，回家。”离歌的语气很是严厉。

“小离。”玄明玉不可思议地看着离歌，那份专注的视线让我很不爽。

我走向离歌。

“小心！”玄明玉拉住了离歌的手，这个举动，更让我不爽，我的离歌岂是别人能碰的?

离歌拂开玄明玉的手，上前一步，神情淡漠却固执：“跟我回家。”他伸出了右手，目光中也闪过一丝不自信。

我看了看他的手，没有握住。而是上前，贴在了离歌的胸口：“我累了，抱我回家。”双手环上离歌地脖颈，柔弱地靠在他的胸前，离歌是我的。谁也不能碰。

“好。”离歌没有犹豫地将我抱起。目光瞟向一边的玄明玉，他的神情变幻莫测，有惊讶，有秀窘，更多地，是疑惑。

闭上了双眸，静静闻着离歌身上淡淡的酒香，似乎。想起了什么，想起了抢走无邪老师公的酒葫芦，想起了将老师公撇在身后，一定是他通知了离歌，让他前来找我。

“找到了，找到了？”耳边传来无邪老师公焦急的话语，“哎哟我的妈呀，虽然知道你这个丫头会变，不过亲眼看见可把我老头子吓坏了。”

懒懒地对着无邪老师公一笑，再次贴回离歌的脖颈。慵懒和安逸。似乎真的有了狐狸的特性。

离歌将我轻轻放在床上，拂开了遮住我眼睛地刘海，宠溺地看着我：“好好休息。”

“恩……”

离歌起身离去，紧接着。就传来玄明玉的惊呼：“小离！这到底怎么回事！她是狐妖，你不能跟妖精在一起。”

“明玉，她是圣灵。”离歌的声音一如往常的平静，静地让我可以安心休息。

“圣灵……”

“所以会这样。”

“真的是……圣灵……”

他们的声音越来越遥远，黑暗慢慢袭来，我……究竟是什么？

眼中，忽然出现了一张雌雄莫辩，妖媚异常的脸。我一惊，是雷神。

雷神笑眯眯地说：“好久不见，美人。”他的声音糯中透着娇，听在耳中无论男人女人，都会被他迷醉。

“雷，雷神？！”

“恩……让我看看……”雷神绕着我开始转圈。忽地。他再次凑到我的面前，“你究竟是谁？”

“我……”

“算了。”他扬手打断我。“这不重要，冰魄的力量将会属于我。”

“属于你……难道……”

“没错”雷神软软地倒在我地怀中，“我美丽的娘亲。”

“啊！”我瞬间惊醒，满头的冷汗。

“小舒。”耳边传来离歌的疾呼，他环住了我因为剧烈呼吸而起伏地肩膀，“做恶梦了？”

“我，我……”下意识抚上小腹，良里个的，那个梦不会是真的吧，那不是要雷死我！如果雷神那样的妖孽降世，满脸黑线，惨绝人寰啊！！

“恩，呕！”忽地，离歌捂住了嘴，脸色有些苍白。

诶----？离歌怎么想吐，脑子里立刻浮出一副画面：

纤弱的离歌虚弱地倒在溪涧边，一头银发在月光下散发着另人窒息的光华。

“呕！”手背轻放唇边，唇角挂着苦笑。

波光粼粼的水面上，渐渐浮出另一张俊美无比的脸。。是玄明玉。

离歌：“明玉……”

水中地玄明玉：“哼，你以为我真的爱你吗！我不过是吸取你的仙气助我成神！”

两行清泪滑落离歌的面颊：“人妖……果然是……没前途的……可是……我已经有了你的孩子……”

￥……怎么会这样……ORZ！！！离歌，对不起，有我这样地妻子，是你地悲哀。

“小舒？小舒！”离歌轻摇我。

我立刻回神：“小离，你怎么吐了？”

“那晚喝多了。心里又担心你，便一天没吃东西，方才一时反胃。”

“小离你！”我有点生气，慢着，一天没吃东西……

“我又昏睡了一天？”

“恩，现在你醒了我就放心了。”离歌环住了我的身体，害怕地轻语从身后传来，“我真的好怕，哪天你不会醒来。”

“胡说什么？快去吃饭啦。对了，玄明玉呢？”

“已经走了。”离歌为我披上了衣衫，“放心吧，他不会说的，而且，老师公担心他不遵守诺言，也跟着他回天机山了。”

“老师公……真好……”无邪师公萍水相逢，却处处帮我，也是种缘分。腹中一阵鸣响，惹来离歌轻笑。

“对了，小离，你快给我把脉。”

“把脉？”离歌担忧地看着我，“小舒，你哪里不舒服？”

“不是啦……我……”我不好意思地将手往离歌怀里送，“帮我把把嘛”

离歌似是明白了我的意思，脸上滑过一抹薄红，眼睑垂落，遮住那也是带着期望的目光。他执起了我的手，细细地把着脉。

“怎么样？有吗有吗？”

阳光透射的房中，是离歌渐渐黯淡的神情，他的神情告诉了我结果，我沮丧地叹了口气。

离歌抬起眼睑的时候，却是露出一抹微笑：“或许有吧，才一个月，是把不出的。”

“对啊，才一个月呢，嘿嘿，那我们吃饭去。”希望又充满了全身，蹦下了床，可是，离歌却看着某处正在发呆，不知在想什么。会不会在想什么生子秘方?

一个月后，月事还是没有来，但是人却胖了，因为人无聊就吃东西，而离歌又宠我，由得我吃，结果越来越胖。

又一个月后…“怎么样？有了没？有了没啊。”我紧张地看着给我把脉的离歌，他的目光，却在我的小腹上，里面透着淡淡的疑惑。忽地，他扬起脸，开心地笑着。

“有了？”心简直快要跳出身体，离歌那幸福开心的笑容是说我有了吗?

“小舒！”离歌拥住了我，亲吻我的耳垂，“以后，你要辛苦了。”离歌就是如此，即使将要为父，却依旧保持着一分镇定。

“太好了，小离！”我沉浸在幸福和兴奋之中，被甜蜜的海洋，慢慢淹没。

不知不觉过了秋，转眼就是初冬，离歌因为我怀孕，又请了一个妈子照顾我。

我每天单手叉腰，挺着其实还只有四个月的肚子，在离歌面前得意地晃来晃去：“小离，你看我的肚子大不大？”

“小舒，不要把枕头放进去。”

“恩人家很快就这么大了。而且放个枕头，万一摔了也不会摔到肚子。”

“小舒！快呸！”离歌有些生气。

“哦……呸呸呸。”心里很甜蜜（呸：就是把不好的话吐掉，以免变成真的事情）

“主要是小离的孩子，一定会很漂亮，我一定要好好保护。”我还是没听离歌的话，把枕头拿掉。

当听完我的话后，离歌的脸上露出了感动的微笑。

然后，我们相拥在淡淡的冬日下，迎接着春天的来临……

以免大家看不懂，我事先解释一下。离歌在两个月前就把出了小舒的喜脉，但发现小舒自己没有感觉，出于一点私心，他希望小舒以为肚子里的孩子是自己的，所以他想推迟一个月再告诉小舒。

然而，让他疑惑的是，小舒四个月依然不见肚子，当然，他很快想到，小舒是圣灵，可能不一样，所以他便告诉小舒怀孕，让她开心。那么，在八个月后，小舒生产，离歌就说是早产。可是，他没想到，小舒的产期，会素十二个月><!!!没有最雷，只有更雷。

第四集 番外 雪夜下的阴谋

番外雪夜下的阴谋

篇番外是为后面的情节做铺垫，也是小舒和小离从幸福转为悲惨的过渡……

仰头，玄明玉上方的天空一片昏暗，星星点点的雪花落在玄明玉的面颊上，透出了丝丝凉意，那些雪花忽的化作了一滴又一滴血水，染满了他的脸和他洁白的衣衫。

玄明玉闭上了眼睛，深吸一口气，极凉的空气瞬间沁染了他的心脾，那一天的雪，比今天的更大。

纯净洁白的雪可以盖住黑色的大地，可以掩埋一切污秽，可是那天，就连雪也被染成了鲜红，盖不住了，那样残忍的行径，就连天，也不想遮盖。

缓缓睁开双眼，远处那间小小的酒栈点起了淡淡的灯火，悬挂在酒栈廊檐下的灯笼在风雪中微微摇曳，雪，不知何时，变大了。

一身穿青衣的面容普通的男子正在上门板，身边，是他手执油纸伞的妻子，一副雪夜恩爱的画面。

是呵，今夜又是十五吧。他们自然早早打烊。玄明玉的目光落在了那妻子的身上，却是一惊，未想四个月没来，那妻子竟是有身孕了。眼中划过一抹犹疑，那是……离歌的孩子……

面前传来轻轻的脚步声，玄明玉回神，斗篷的帽檐巧妙地遮起了他眼中的戾气，来人正是那酒栈的男子，男子手执油伞。眼中带着一丝欣喜。是离歌。

“不进来坐坐？”离歌轻声问。

玄明玉轻笑摇头：“被你认出来了。”

“雪夜访客，又驻足不去，自然是你，明玉。”

玄明玉轻笑，两人并肩而行。身后，留下一串长长的脚印。

抬眸时，玄明玉看到了站在远处屋内地妻子。火凤离族传说中地圣灵，今夜，她是不是又会变成那银发女子?

一直以来，玄明玉以为那女子叫花飘飘，但他听见小离称那女子为小舒，玄明玉心想，原来那女子姓舒。

忽然，小舒扶着门竟是滑了下去。

“小舒！”离歌疾呼上前，将小舒抱在怀中。就急急进了屋。“明玉，关门。”

玄明玉被这突来的情况也弄地有些不知所措，他匆匆关上门，脚步却是控制不住地紧跟离歌进入了后院，他的心狂跳着，激动着，兴奋着，又在害怕着，他至今无法接受小舒是圣灵的事实。他宁可相信妖狐的传说。

他用天绝剑了断了天机山对妖狐地追杀。天机宫宫主之位，已是非他莫属。

只是片刻的出神。离歌的肩膀上，就懒懒地浮出了一个银白色地脑袋，她那双银灰的眸子正透过离歌的长发，直勾勾地看着他玄明玉，立时，玄明玉有了一种被看穿的感觉，那双冰冷的，甚至比在护国府时的离歌更加冰冷的眸子，宛如看穿了他所有的阴谋。

“放我下来。”幽幽的声音从银发小舒地口中而来。离歌轻轻放下了她，却未想，她竟是直接朝玄明玉而去，离歌心中一紧，怕又是要吸人气。

想阻止，可她已经站在玄明玉地面前，挑了挑眉，竟是轻蔑地笑了：“小离，你放心，玄明玉身上有邪气，我不会吸的。”说罢，她转身，在雪中转了个圈，“天气真好。”

天气好？玄明玉仰望天空，这熟悉的雪，熟悉的夜，如果面前的人真是圣灵，那为何她没有在那晚出现，拯救他的族人。

“我不是圣灵。”忽的，轻快的声音而来，玄明玉的目光再次落到了她地身上，她正看着离歌，口气与平日地小舒有了几分相似，“真不是。”

她不是……那她究竟是什么？

第二天一早，玄明玉便离开了玉清镇，离歌夫妇隐世的生活，让他玄明玉嫉妒。

走到一溪涧桥头地时候，小小的石桥上，站有一高一矮两人，黑色的斗笠遮盖着他们的容颜。玄明玉脚步略顿，然后慢慢走了上去，与他们共站拱桥之上。一夜的雪，将这小小的拱桥覆盖成了白色，溶于那一片银白之间，三人如同漂浮在这片虚无之上。

“怎样？”其中一人问，是男子。

玄明玉撇眸看向别处：“还不是时候。”

“还不是时候？玄明玉，你想反悔！”

“我说不是时候，就不是时候！”玄明玉的声线也立时下沉，全然不将对方放在眼中。

“你！”

“师兄。”忽的，另一个声音阻止了那男子，竟是个女音。

那女子从密封的斗篷下伸出了一只纤纤玉手，拾起了桥栏上的积雪，在手中细细摩挲：“疑人不用，用人不疑，既然明玉说不是时候，便不是时候。”

女子的话，让玄明玉脸上的不满渐渐淡去，眸光放远之时，他长长叹了口气：“他们有孩子了，所以……是否能在孩子降生之后动手？”

“呵……原来如此。”一柱细细的清流从女子手心里流出，淋在了桥栏的积雪上，那水竟是带着热度，化开了一片积雪，“玄明玉你也会仁慈了。不过，我也想看到小离看见自己孩子降生时，幸福的摸样，他笑起来，最美……可是，我已经很久没看见他的笑容了。”

“放心，以后他的笑容都只属于你。”玄明玉斜睨那女子，眼中带着憎恨。

“有趣，你分明恨我，却要与我合作。”

“因为我更恨风家。”

黑色的斗笠微动，女子伸手撑在那片被她化开的桥栏上：“我也是！”

“小音……”站在那女子身边的男子，语气里透出心疼。

女子忽的站直身体，宛如拒绝任何人给予她的同情和疼惜：“既然如此，我们的合作有变。”

“恩？”玄明玉的眸中闪现着寒光。

“妖狐依然归你，但孩子我要。你要用那妖狐炼丹，但孩子应该没作用，我想要那孩子。”

玄明玉想了想，点头。

“小离的孩子……一定很美……”女子的语气变得温柔，“而且……有孩子陪伴小离，他一定会高兴的……还有！”忽的，女子转向玄明玉：“我要一颗妖狐的丹药，吃了一定能变成她那样的美人，小离一定会喜欢。”

笑容在玄明玉的脸上浮现，他优雅地颔首：“如您所愿。”

女子满意地点头，和那男子转身离去，黑色的身影渐渐消失在了白茫茫的天际。玄明玉脸上的笑容转为深沉，唇角却是勾出了一抹嘲弄的笑，谁会想到那根本不是妖狐，而是圣灵？圣灵炼制的丹药将会有怎样神奇的效用！

玄明玉全身的血也为此兴奋，他即将成神！

他要复仇！

他要雪恨！

他要……他要更多更多！

这章番外之后，如果没有无法交代的情节，一般是没有番外了。玄明玉对离歌的恨，最早是来自于嫉妒。

第四集 第五十六章 骤变

度过了一段安逸的生活，如果没有惊变，这两个人都会菜下去了^^。抱歉，小舒必须要强大啊。就一章虐，乃们就受不了，哭去

N月后的某个傍晚……

“小离----不行啦----啊-

“小舒，坚持住。”

“啊----”

产房里一片混乱，稳婆在一声尖叫后，晕在了我的床边，谁都不会想到，生产会在月圆之日来临，更没想到，会在落日之前来临，结果，就把稳婆给吓晕了。

“怎，怎么办？”这一次，我出奇地没有被另一个意识吞没

离歌也被这突然提前的变身而陷入怔愣。

“小离……”我满头大汗地躺在床上，这一生，都未曾这么痛过，痛得几乎昏厥。心跳还跟得上我的呼吸吗？为什么，为什么我只觉得氧气都不够了呢？

“小舒！”

右手被人紧紧握在手中，平日冷静的小离也紧张了吗，他的手，正在颤抖。

“小舒！坚持住！小舒，相信我，一切会好的，一切会好的，相信我！”

那只温暖的手离我而去，他要去哪儿？不要，不要离开我！

“小离，不要走……”

“我不会离开，我把稳婆带出去，然后去拿热水，小舒，你一定要坚持住，深呼吸。对了。深呼吸。”

对，深呼吸，电视剧里都这么放，产妇要深呼吸。

“呼……吸……呼……吸……”身体似乎恢复了些许力气，我撑起了身体。我都挂了两次，还怕什么？不就是生孩子嘛！别人能生出来，我就不能了！

这是本能。是本能！

我告诉自己，生孩子是女人的本能，深呼吸，力气全部往下，可是，万一胎儿胎位不正？万一他的脑袋在上，脚朝下，万一，万一呢……

切腹之痛让我剖腹的心都有了。已经湿透的床单弥漫着奇怪地味道。小离，快回来，没有你在身边，我好怕自己被疼痛击败。

“小离----小离----”我痛苦地一声声大呼，只有这呼喊才能给我增加力量，带来勇气。

直到小离拿着剪刀和热水走进房间，我才松了口气，可是，在看到剪刀地那一刹那。我又害怕不已。明晃晃的剪刀，让我立时忘记了疼痛。

剪刀。剪刀，是用来剪脐带的吗？

“小舒，怎么样？”离歌拿着剪刀就走到我的身边，一下子，剧痛再次袭来，我立刻抓住离歌的胳膊：“小离----随便吧，随便怎样，只要快点生出来----”

“小舒，镇定，急不来。”“镇定个屁啊，痛死我了……”我痛得咬牙切齿，满头银发凌乱地贴满了汗湿地脸。

平日冷静淡漠的离歌也是满头大汗，他匆匆扶起我的双腿：“小舒，我们一起，深呼吸。”

“好，深呼吸，呼，呼，呼，啊----”我随手抄起枕头就咬在嘴里，“唔----”死

Chapter_23

离歌，我这辈子绝对恨你！还有雷神，你谁不好投胎，非投我这里，一定是因为你，我才生地那么辛苦。

“唔----”不行了，氧气不够了。

“小舒，太好了，胎儿位置正确。”

“唔----”胎位正最好，不然脑袋卡住，一尸两命啊！

“小舒，用力！”

“唔----”

“头出来了。”

“呼----”松口气。

“小舒！你不能松气！”

“唔----”TMD，离歌我恨你----

“小舒，手，手出来了。”

“唔----”下次重生我不要再做女人了----

“小舒！出来了，出来了！”

深吸一口气：“唔-------”痛，已经彻底麻木，下身，在胀痛消失地同时，完全失去了感觉，神经在那一刻彻底松了下来，我缓缓倒落，将之后所有的事情，都交给了我的丈夫：离歌。

“咔嚓。”寒光划过眼前，离歌的眼中出现了泪水，他心疼地拥住了我的身体，身体在阵阵颤抖。

“孩子……孩子……怎么不哭？”我讨厌这份寂静，孩子为什么不哭？

“差点忘了。”离歌匆匆将孩子抱起，迷离的视线里是他慌乱的身影，他在拨胎盘：“是女孩！”他惊喜着，“小舒，是个女孩！”

他忙着将婴儿放入他取来的热水中，伴随着那轻轻的水声，我听见了笑声，是婴儿地笑声！

“小舒，孩子在笑，真是个奇特地孩子！”

是啊……雷神投胎，自然奇特，呵……

“小舒，你看，孩子身上有块胎记。”摇曳的烛光中，离歌将女儿抱到我的面前，立时，我一下子被那皱着的通红的皮肤给雷到了。这一雷，却将我雷地精神起来。

只见女儿的心口，有一道闪电的青紫的标记。Orz！！！哈里……波特……

“好……好……”仅存的力气让我只能说出这个字，嘴角似乎在抽筋。

简单地清洗后，离歌抱起了我，取走了被污水浸湿地床单，换上了干净的床单，再将我放回，盖上了被子，现在只有他一人，又是个男人，做所有产后清理地事，难免有些勉强。

“我去换热水。”离歌不舍地想将女儿放到我的身边，我摇摇头：“这里太脏了，味道也难闻，你放得远些。

“呵……哪有母亲把自己的女儿放在远处的。”离歌摇头轻笑。

我费力地抬手：“我是说放到你做的小床里……”

“对啊，我差点忘了！”离歌真的很兴奋哪，自己明明做了一个月的小床，却在此刻被遗忘了。这家伙，在两个月前就做好了床，说等着孩子降临，真是的，哪有人期望自己的孩子早产的。

离歌的身上也沾染了我的污水，他满怀着幸福将女儿放到了那张小床里，然后端着清洗女儿的污水打开了房门。

忽的，他怔住了身体，随后，他笑了起来：“明玉！”

“小离，恭喜！看来我来得正是时候。”玄明玉的声音飘入房间，“不知我能不能看看孩子？”

“这，明玉，现在不太方便，你能不能稍等一下。”

“好，我就站在这里，就当是为你守护妻儿。”

“明玉，呵……”

“说笑说笑，快去快回，看你狼狈的。”

“好。”离歌的脚步声渐渐远去，不知为何，心里却有些忐忑。睁开沉重的眼皮，却看见玄明玉进了屋，他走向了小床，然后，伸出了双手。

“哇----”女儿竟是大哭起来，那震耳欲聋的哭声撕碎了我的心，我吃力地撑起了身体，玄明玉正抱着我和离歌的女儿。

“你现在……应该是最虚弱的时候，不是吗？”玄明玉看着怀里的婴儿，唇角挂着奇怪的笑容，那抹笑容，让我进入了戒备。

“子夜过后，你会更虚弱，就要……子夜了……”

“玄明玉，放下我的女

“哼……”他阴暗的脸扯出一抹笑，忽然，他拎起了我的孩子，“给！你们要的孩子！”

谁？谁要的孩子？谁？究竟是谁？

“哇----哇----”女儿大声地痛哭着，离歌呢？他为什么还没回来？离歌？！

门口，赫然出现了一个黑色的身影，他的头上戴着斗笠。

“你不会认为我这个时候来，会是巧合吧。”玄明玉将我的女儿交给了来人，转身对着我的时候脸上是阴冷的笑，“现在，你归我了！”

“玄明玉！”我愤怒地起身，却因为无力地摔下了床，看着那个黑衣男人抱走了女儿，用斗篷遮起，谁？究竟是谁？

“这里就交给你了。”黑衣男子，说话了，随着那一个字，一个字进入我的耳朵，我的浑身都因为愤怒而颤抖，是他！楚翊！

不好！离歌！

“风雪音----我一定会夺回女儿和离歌----”我用最后的力气，喊出了自己的誓言，我舒清雅发誓，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在，我一定会夺回孩子！救回离歌！

离歌，你一定要等我！

相信我！

我一定会来救你，和孩子。

在意识完全消失之前，视线里，是慢慢靠近的玄明玉，他的脸上，是兴奋的笑容……

第一次写生孩子，比较纠结，仿佛有了第一次写H的心境，迟迟不知如何落笔。呼……

第四集 第五十七章 梦中魅王相约

4月月票700加更第五更送到鱼反翻身罗

很刺眼，是什么？

是光……

睁开眼，身边盘腿坐着一个人，他正撑着自己的下巴，等着我醒来。

是他……

是他！

下一刻，我就扑上去，掐住了他的脖子："良里格西撇，你们利用我！"

"别……别……"他被我掐地喘不上气，他叫什么？对了，鬼叔叫他魅王。

"雷神降世为毛从我这里走！害得我又挂了！我不管！这次我要复活！我要救离歌----"我死命掐，掐的他翻白眼，"你给不给我复活怨念让我失去了理智，就连声音都变得阴沉。

"我要复活

"我要复活

魅王最后，窒息，晕了。

"晕了？晕了你也得给我醒过来！"我开始扯着他的衣领用力晃他，"你醒不醒！你醒不醒继续晃，晃到他睁眼。

可怜的魅王，被我折腾地衣衫凌乱，衣领大开，他晃着晕乎乎的脑袋，视线困难地在我脸上聚焦："你……你没死。"

"什么！我都看见你了还没死！"

"梦……梦啊……"魅王气若游丝。

听了他的话，我松了口气，覆又抓住他的衣襟：“说！我老公孩子怎样了！”

“没，没事……”

“他们去哪儿了？”

“天机……不可泄露……”

“不可泄露个屁！你说不说！你说不说！”我掐他。

“说了说了……去，去京城了。”

京城……我真笨。这个问题根本不用问……

“呼……”魅王终于缓过了劲。“我这次来主要就是告诉你，这一劫是雷神的。”

“雷神的？那我为什么要一起承受！”我再掐他。

“不要！”魅王几乎是求饶地大喊，“所以，所以我想来告诉你，你可以选择不救他。他死不了地。”

可以……选择不救他……

可是，他现在是我和离歌地女儿啊，她身上的血。肉，皮肤，都是我和离歌的精华，怎能因为她害得我们夫离女散就不救她……

“雷神这东西好事基本没干，所以这一世注定多灾多难，你干脆就把她扔给风雪音，报复仇人最好的方法，就是生一个祸害出来，然后祸害她全家。你看。我的建议怎样？”

双目一瞪：“你去死！”不管她将来是不是妖孽，是不是祸害，既然她是我地孩子，我就会跟她一起去承受，没有任何原因，只因为……我们是母女。

话说……刚生出来的时候……我还担心是个蛋>力，自身都难保，还想着救他，真是伟大。”

是啊……我现在还不知道是什么情况呢……

“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魅王有些神神秘秘。他靠近了我的脸，我厌恶地把他推开：“说话就说话。靠那么近干嘛，这里又没人，还怕别人偷听。”

“喂喂喂，现在可是你坐在我地身上啊。”魅王挑挑眉，指着自己的腿。

是吗？往下一看，呃……好像是这么回事，从刚才扑倒他到现在都没离开。挪位，闪人：“好了，说，什么事？”

“冰魄神力虽然被雷神吸收，但还是有些残留的，所以，至少保你身体安康，百毒不侵。”

“百毒不侵？”这果然是个好消息。

“哈哈哈，好自为之吧……”魅王的笑声在这个空间里回荡，回神时，那鬼男人已经消失无踪。

这些神仙说话从来都有目的，他告诉我百毒不侵是不是在暗示什么？

我没死，那他们，就完了！

一丝清新的药香，从鼻尖滑过，心中一喜，莫不是离歌？可是，离歌已经被风雪音抓回，那这药香从何而来？

忽的，黑暗瞬间吞没了这个光明的世界，睁眼的时候，却是玄明玉地脸！

玄明玉！

为什么？为什么我发不出声音？

全身虚弱地没有半丝力气，只有眼铮铮看着玄明玉地靠近，将一碗不知什么玩意的汤药灌进我的嘴里。

“你现在产后虚弱，需要调理。”玄明玉说得悲天悯人，还认真地把着我的心脉，仿佛他不是那个害我和离歌的恶魔，而是拯救我的天使。

是的，玄明玉是真正的天使脸庞，撒旦心肠。以往，这句话都带着褒义，可是今天，用在玄明玉的身上，再恰当不过。

就像此刻地他，脸上挂着仁慈地笑容，就连双眼都是无尘的清澈，可是，在这副模样地背后，谁知道他的心里，究竟藏着怎样的邪恶。

他轻轻让我躺下，给我盖上了薄被，视野中，是一个石室，石室的中央，是一个大大的丹炉。

“这里是蹬仙顶的炼丹室，没有我的允许，不会有外人进来。”玄明玉优雅地起身，长及膝盖的辫子便垂挂在他的身前，“这之后一个月，我们都将在一起。”

我撇过脸，用沉默表示自己的愤怒。

“不用担心，我要的不是你，而是另一个，所以，我会等你变身。”那就是有一个月时间，太好了，有机会恢复体力了。一丝丝痛，从身下而来，疼痛让我再次陷入沉睡。

“好好睡吧，我需要你……”耳边，是玄明玉轻轻的话语。

记得老妈说过，多生孩子的女人，身体会变得非常健壮。她们以前插队落户，隔壁那农村大妈，第一天生完孩子，第二天就下地干活，哪里像现在城里姑娘，生完孩子不能吹风，不能下地，还要空调打着，营养汤喝着，就这样，还落个贫血，产后抑郁。

老妈的碎碎念不停回荡在耳边，当时觉得好烦，现在却是怀念了，妈，女儿生了女儿后，才觉得，您老真不容易。

“我要洗澡！”我对着站在丹炉边的玄明玉喊。七天下来，我竟是被玄明玉护理着，心中很愤懑，也很郁闷，想杀他报仇，没力气，只有瞪他，刁难他，不给他好脸色。

玄明玉从炉子里取出一颗丹药，飘然地走到我面前，温和地笑着：“吃了这个，就去洗吧。”

我白了他一眼：“这是什么！不说清楚我不吃！”

“是化功散。”玄明玉回答的时候竟如平常对话，“以免你跑了。”

再白他一眼：“是不是平日我的鸡汤里都有这个？”

“没错。”红唇挂笑，一副害你害得理所应当。

拿过，吃下！

“难怪我内力不见恢复。”我下床，双脚落地，地面冰凉，“我要衣服和鞋子！”

“好。你先去吧，那里就是温泉，东西我会给你取来。”玄明玉抬手一指，石室有三个出口，他指的是其中一个。

我哼一声，朝他所指的方向而去。然后，玄明玉便从以往他出入的出口离开，可见那个出口是通往山下的。那另一个呢？不免有些好奇地看向第三个出口，那里……会不会是捷径？

先不管了，洗澡去。

出洞口的时候，险些踏了个空，冰凉的空气让我打了个寒战，是啊，我体温恢复正常了。难怪……会觉得冷……

眼前是一片水汽，脚下根本没有落脚之处，玄明玉说的温泉在哪儿？我往下看去，依然是一片薄雾，下面好似万丈深渊，脚下是悬石，根本没有向下的台阶。

慢着，脚下的石头，很温暖，难道？我伸出脚，往下探去，触及的空气越来越温暖，直到，我碰到了水面，原来在这

难怪玄明玉这么放心地让我泡温泉，原来这里根本没有别的出路。

他说了，这里是蹬仙顶，也就是天机山的山顶。抬首，云山雾海，沿着温泉的边际摸了一圈，下面是万丈深渊，这里就像是王母娘娘放在山顶的脸盆，根本没有可下之处。

虽然百毒不侵，可是内力在这七日内也尚未恢复，更别说我还身体虚弱，难道，真的还要等？

离歌……女儿……

等不及啊……

第四集 第五十八章 一群疯子

大家就把玄明玉当那群捣乱的男人，咱们虐了他。^^

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舒清雅报仇，十天不晚，等老子把身体养好了，哼哼！

离歌那里我不担心，风雪音把他当宝似的，可是，离歌的清白……啊----一想到风雪音这个欧巴桑对着离歌猥琐，我就愤怒地抓

狂。

真的等不及了，等不及！

“小舒，我把衣服放这儿了。”浓浓的水汽里是玄明玉的声音。

我怒：“不许你叫我小舒！你没资格！”

“呵……小舒，看来你恢复地很好！”

“我说了！不许你叫我小舒！咳咳咳……”

“好，我不叫就是了。”水汽中的声音竟是变得妥协，玄明玉对我妥协，是啊，他想见那个女人，可是，我现在已无冰魄神力，一旦他知道我不会变身，他定会灭我?

看来，我必须在下一个十五之前，想办法离开这里。

沉寂的空气里，再也没有任何声音，可是，我依旧能感觉到玄明玉的存在，他就站在那里，那块悬石上，透过这浓浓的水汽，盯着我。

“玄明玉，你还在不在？”

“在。”果然。

我压下全身的愤怒，转为冷笑：“玄明玉，你究竟想从我身上得到什么？”

“如何成神？”

“哈哈哈……你成神？笑话，我看你是成魔！”

“是嘛，那也好……”

也好？玄明玉疯了，我当初对他的看法没有错。他就是一个修仙修地走火入魔的疯子！

“你！你就为了这个出卖离歌？出卖我！”我恨得咬牙切齿。真恨不得现在恢复体力，把他从这山顶扔下去，助他成“仙”。

一片沉寂后，传来他清幽的话语：“不，还有我的仇人。现在我家仇已报，待成神后，我自会救出小离。他为我所做地牺牲，我铭记于心。”

“他为你做地牺牲！”我失声大吼，“分明就是你出卖他！你这个疯子！玄明玉你这个疯子----”

玄明玉走了，他转身离开，只有我的怒喊回荡在上方的天空。你无法理解一个疯子的思维，因为，他是疯子。

每一天，我吃喝不误，凡是玄明玉给我的。我都吃。我只有一个目地，就是尽快好起来。

很多时候，玄明玉都对着我说话，当然，我不会理他，最后，只剩下他一个人的声音，在石室里回荡。

“那一天，也是下着雪。风家姐妹被刺客追入山谷。然后……我和小离救了她们，没想到最后。风雪音却爱上了小离，小离确实是一个惹人爱的男人，他很善良，他地眼睛里，没有任何污垢。”

寒毛，一阵一阵竖起，是我过于敏感吗？为什么我觉得今天这一切，都是因为玄明玉爱上了离歌？

“所以……我嫉妒他。”淡淡地说出这句话，玄明玉又开始捣他的药材。

玄明玉嫉妒离歌？他到底嫉妒什么！

“你！”正想质问原因，玄明玉却放下药材转身看我：“想看看我的仇人吗？”

“随便！”

玄明玉那语气就好像有什么好东西要跟我分享。双拳握了握，内力恢复了五六成，过几天就走！

玄明玉走向了我一直好奇的第三个出入口，我跟着他走了进去，里面是一道石门，玄明玉摸向一边的机关：“这里是锁妖台，现在，就用来锁他。”

说话间，玄明玉已经转动机关，石门在我的面前缓缓打开，立时，一股浓浓的血腥味从里面冲出，直扑我的面门。

与此同时，一个人形渐渐在我面前出现。

“啊！”我当即捂住脸转身，心跳因为恐惧而加快，我根本没看清那个人，因为入眼都是刀伤，入眼都是皮开肉绽，一片血肉模糊，如果那还能算是个人的话。

玄明玉缓缓走了进去，步履轻盈似仙：“风当家，我来看你了。“嘶----嘶----”那个人，发出了如同风穿过门缝地嘶嘶声。好可怕，像恶鬼在夜间地嘶吼。

“呵……风大当家想感谢我吗？感谢我没有让你死？”

疯子！这样还不如死了！

“嘶----嘶----”

“三百七十，整整三百七十条人命。”玄明玉平静地出奇的声音，回荡在这个充满了血腥的洞穴里，“每一条人命。就是一刀，不长不短，正好三寸，横着三寸，入内三寸，不伤心脉，只是流血，呵，对了，为了你我还牺牲了自己最好的朋友，看来又多了一条。”

“嘶------”那人发出一声极度痛苦的嘶吼，我贴在洞口感觉自己的双腿，都在打颤。深吸了一口气，用眼角的余光看着玄明玉的背影，他是个魔鬼！

“怎么？想死？”玄明玉拿出了伤药，“我不会让你这么容易死的。我要把这些伤治好，然后，十天后，再重新划开，一刀……一刀……一共是三百七十

“嘶----嘶----”

“哈哈哈……哈哈哈……”玄明玉地大笑让我耳膜发震，他是个变态！是个魔鬼！

“我要天绝！”我大喊，打断玄明玉那让我战栗地笑声。

“天绝？”他慢慢转身，手中是上好的伤药。

我努力平复自己地心跳，转身看他，他的身形，正好挡住了他身后的人。

“没错，天绝！天绝里有成仙的秘密！”要出去，得先弄把武器。

玄明玉双眸含笑：“你怎么知道？”

“不管怎样，那个女人就是我，我记得我说过一句话，就是天绝本就是我留下的！”我神气凌然地昂首挺立，这句话玄明玉应该知道。

玄明玉微怔，唇角带出了微笑：“好，我去取来。”

“如果你不放心，天绝就由你来保管。”

“那是自然。”玄明玉转身，在那一刹那，我看到了被玄明玉划得已经没有完整皮肤的胸膛，可是，即使如此，玄明玉却保存了那人的脸，一张瘦削，憔悴，胡渣满布的脸，以及一双绝望的，愤怒的，仇恨的，眼睛。

“小舒，这就是风家大当家。”玄明玉解下了那人手上的镣铐，立刻，那人便瘫软在了地上，“你看，他现在跟条死狗没有分别。”

“够了！”闭上眼，转身，“我对你的恶趣没兴趣！”

“他为了自己的私心，而诛杀了我的族人！”

“在我眼里，你跟他没什么两样！”

“你是说……我和他一样？”玄明玉的声音开始变得颤抖，“我怎么可能跟他一样！”

“你跟他一样残忍！一样自私！你为了复仇，而出卖自己的兄弟，你们根本就是同类人！”

“呵呵呵呵……”石洞里，传来一阵如同鸭子的哑笑，是风家当家，他在笑，在笑玄明玉！

“疯子！都是疯子！”我捂住双耳逃离，再待片刻，我都会精神崩溃！

玄明玉很小心，他每次出去，都会封上唯一的出口，唯一他没有料到的，就是我已经百毒不侵。

很多次，我都鼓足勇气想去打开那扇关有风家当家的石门，然后给他一掌，结束他生不如死的日子，因为每当玄明玉给他送饭时他发出的嘶吼，简直就是我的噩梦。

可是，当我到了门前的时候，却再次放弃，杀人，我做不到。

看着自己的双手，催眠自己，就是给他一掌，运足内力到手心，然后打在他的天灵盖上，一切，就都结束了。他的脑子会被震成一碗豆腐脑，在没有任何痛苦中，结束了他的痛苦。

此时此刻才知道，杀人……也需要勇气。

虐吗？虐吗？哪里虐了？一点都不虐嘛，哇卡卡卡卡

第四集 第五十九章 下山

四月月票700加更第六更送到大家，最近两章YY不起来，对着玄明玉YY那女主真的变态了。^^算了算，下周还有六篇加更，嘿嘿，来得及，来得及。

“哗！”

我在石壁上画上了一横，和玄明玉这个变态已经相处了十五天，这十五天，简直就是噩梦。

没有一天不想离开，没有一天不想把玄明玉踹下山顶，没有一天不想给里面的那个嘴里塞一颗毒药，让他彻底了结。

够了！

真的够了！

再呆下去，我迟早也会被逼成疯子。

我躲在石门边，双拳握紧，一遍又一遍在心底演练。

他一进来，就先给他一掌，然后，用我飞快的魔术师之手，夺去挂在他腰间的天绝，天绝就在他左侧的腰间，一根红绳系着，然后，就踹他一脚，再然后……还没想好。

“呼啦。”他来了。

我深吸一口气，按照在心里的无数次演练，对着玄明玉就是一掌，玄明玉一惊，转瞬间，他腰间的天绝就在我的手中。

“你！”

糟糕，他身形太快，来不及踹。

我执剑手中，与惊讶的玄明玉对视。

“你……百毒不侵？”玄明玉找到了原因，他很聪明，可惜他入了魔道。

“没错！我今天就灭了你这个魔鬼！”提剑就挥，玄明玉当即闪身，我用我蹩脚的招式跟玄明玉这个高手对战。若不是身形敏捷。说不定早就被他抓住。

“！”

“！”

石室里，闪烁着剑光，天绝所到之处，无不碎末横飞，天绝真是把削铁如泥的好剑。即使石室中的丹炉，都被拦腰砍断。

尽管我的招式漏洞百出，但玄明玉却也一时无法近我地身。倒是我，越战越顺，渐渐从僵硬地状态转为灵活，终于，我得到一个机会，一个转身就来到玄明玉的身后，抬手就是一掌。

“噗！”一声，玄明玉往前扑倒在了石壁上，他的前方。正好是锁妖台的石门。

“呵……呵呵……”玄明玉吃力地转身。苍白的唇角挂着血丝，无神地眼睛依旧带着让我惊悚的笑意，“大意了，大意了……咳咳咳，应该把你锁在锁妖台。一念之仁，满盘皆输……”

“我良里格的，你还好意思说你一念之仁？你哪里仁了？！里面那个被你折磨地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你不就是要报仇嘛！你给他一刀不就完事了。你这样很快乐吗！真是个疯子！”

“是！我是疯子！”玄明玉大笑起来。“哈哈哈……我是疯子，疯子是最快乐地……哈哈哈……”

懒得跟疯子说话。我打开石门，玄明玉这变态的，把那人的伤口治好就为了重新划开，老天爷啊，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残忍的人，简直就是撒旦降临。

这名中年男子的伤口已经完全愈合，目视之处，都是黑色的疤痕，一条条，细细的，同样长短的疤痕，形如蜈蚣，让人毛骨悚然。

“我带你离开！”我上前扶他，他却摇头，瘫软的四肢显然被人动了手脚。

“你，你被废了四肢？”

他点了点头，张了张嘴，却只发出了“嘶嘶”地声音，嘴里也是空荡荡。

“靠！那个变态！”浑身一阵寒毛，简直惨绝人寰。

“哈哈哈……”玄明玉在门口大笑，“哈哈哈……咳咳咳。你想救他？他已经中了我地毒，即使你救他出去，今夜必死。”

“你！”我恨得牙痒痒，“解药！”

“解药？哼，你以为我会给你吗？”

“玄明玉！”我愤怒起身，却没想到被那人咬住了衣摆，我再次蹲下，“放心，我一定逼他交出解药。”

他却摇了摇头，然后费力地张着嘴，似有什么话想说，他努力的用唇形重复着两个字：衣服。

衣服？我伸手摸上他的衣襟，忽的，感觉到在领口的衣襟里，似缝着什么东西。我看向他，他对我眨了眨眼睛，我便用力撕下，他扬起了淡淡的微笑，说着：谢谢。

谢谢？我看着手中作为领口围边的衣襟，沉甸甸的，不知藏了什么。

“给谁？”

他久久地注视着我，忽的，他只说了一个字：“你。”

“我？”

他点点头。真奇怪，他将他重要地遗物给了我。

“你真不走？”

他摇摇头，然后将带着恨意地目光投向瘫软在石门边的玄明玉，眼中，却是流出了泪水，他闭上了双眼，仰天哭泣。

不懂，不懂他们在想什么？这两个人，我都看不懂。

起身！看着还在轻笑地玄明玉，手中的天绝握了又握，如果杀了他，我又跟他们有什么两样？而且，便宜他了！

“哼！玄明玉！我不杀你，我要让天机宫的人看看你的真面目！”

立时，玄明玉睁圆了双眼，朝我伸出双手：“杀了我！杀了我！”

“杀了你，只会弄脏我的手！”

转身，毅然离去，我要让所有天机宫的人，知道玄明玉究竟是一个怎样的魔鬼！

一路下山，山路盘旋石壁而下，右侧是高耸入云，陡峭的山壁，左侧是一望无际的悬崖峭壁，竟是没有他路。

“什么人！胆敢闯入蹬仙顶。”方下山顶，就遇到两个守关道子。

我笑：“我闯？分明就是玄明玉绑我上来的！”

“天绝剑！不好，师叔！”两个道子当即抽剑上前，我靠之，看见天绝就当我是坏人，什么人！

“当！”他们的攻击被我挡下，一时间，他们的剑被我削成了两半，他们怔怔地站在上方，而我已过出口。

两名道子眼神交错，一个道：“我们去看师叔，山下关卡重重，她逃不了。”说完，两名道子便匆匆上山，我晕，他们跑了还有官民堂皇的理由。

都什么人哪。

继续往山下跑，正如那两名道子所说，因为山路只有一条，只需守住路口，山上的人便无法下山。如果这一路打下去，我心底也是发虚。

“汀----汀----”忽然，山顶警钟大作。

怎么回事？是不是他们发现了玄明玉，而召集教众？不管如何，如果现在下面来人，看见我手提天绝，衣衫沾有血迹，估计说不清楚，那帮一根经的说不定还会诛杀我。

不能硬拼，连南宫秋都不是他们的对手，更别说我了。

来不及多想，提剑急急下山，果然，不远处，白衣飘然，不好！看两边，皆是峭壁，若是在这里被堵上……慢着，那是……

哈！是无邪老师公！

生机来了！

“什么人！”天机宫的人飞落我的面前，他们脸上带着惊讶，毕竟这里已是接近蹬仙顶，不是普通人能上来的！

我长发凌乱，刘海遮住了眼睛。提剑冷笑：“你们天机宫个个修仙，最后却修出了一个魔！”

为首的是一个中年人，羽冠白衣，似是宫主。他深沉地看着我，目光渐渐移到我手中的天绝，立时一惊。

“天绝！”他边上的人惊呼，“不好，明玉会不会出事！”

“让我看看，让我看看，谁那么大能耐，冲到蹬仙顶。”无邪老师公挤到了最前面，忽然，山风猛然扬起了我遮住面容的乱发，立时，无邪老师抽了抽他雪白雪白的眉角，小眼眯起。

老师公，我能不能下山，就靠你啦，你可别装作不认识我啊。

第四集 第六十章 小君啊小君

小离是粉丝这多，我要去买个铁锅了。。。。。

山路狭窄，仅能容纳两人并行，而且要从这么多高手的手里逃离，确实困难，万一不小心，就是滑落悬崖，粉身碎骨。

此刻，无邪老师公站在最前面，而后就是看似掌门的那些辈分崇高的道长，他们的身后，是身穿白衣的教众，看不清身形。

“师尊----快抓住那个妖女----”忽然，身后传来道子的吼声，是那两个先前上山的道子，他们急急而来，手中提着宝剑。

妖女？难道他们没有看清楚状况？

转眼间，两个道子就已经堵在我的身后。

我被这两拨人，夹在当中。

“怎么回事！”有人问。

身后一个道子立刻回答：“这妖女打伤明玉师叔，杀害了风家当家！”

虾米？我杀了风家当家？

我后悔了，我当时应该灭了玄明玉，没想到自己也是输在这一念之仁上。

玄明玉那垃圾这两天本就在给风家当家治伤，他完全可以把黑的说成白的，现在可好，风家当家的死还栽赃到我的身上，他就变得全无干系，还反过来成了那个救了风家当家的人。

“有此等事！”惊呼四起，一时间，宝剑相向。

“上！”忽的，身后两个道子提剑而来，我立刻闪身，翻飞跳跃之间，无邪老师公竟是大喊一声：“妖狐！看你往哪里跑！”

他这一声喊。倒是让准备上前的人怔住了。

“妖狐……”

“的确很像。就是头发的颜色和眼睛不对。”

“妖狐会幻化。”

那些人地脸上，都划过一抹恐惧。

就在这时，无邪老师公冲了上来，看似帮助两个道子，却是冲散了那两人。

“妖狐！果然是你！今日我老头子一定要收了你！”他冲向我。向我逼近。

我愣了愣，就迎了上去。忽地，他伸出手臂：“哎呀！妖狐你放开我。”

“……”满脸黑线。老师公，你演戏也专业点，我都没抓到你，你就喊了。罢了，我随手就抓住老师公的手臂，然后将天绝架在了他的脖子上，立时，众人紧张地不敢上前半分。

“闪开！不然我杀了他！”

“啊----救命啊----救命啊----”

“……”黑线又多了几条，无邪老师公叫得也太夸张了。

“放开师公！”一声声厉喝响起。但随着我的靠近。他们依然让开了路，就在这时，我看见了君临鹤和紫芸。视线片刻的交错，君临鹤带着微微地震惊，他那如墨的发端，正是我送他的银簪，没想到一年后，他依然用着。

我移开视线开始后退，然后提着老师公就往山下跑。

别看是我提着老师公。这老头跑得比我还快。

“丫头。快一年不见了，你怎么会突然出现在蹬仙顶。”看。他还有力气唠嗑。

“老师公，现在不是说话地时候，他们追得很紧。”

“怕什么，我带你走小路。”

说着，老师公在三重天的时候，转入山边树林。

“丫头，这一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一言难尽，等脱险了我再跟你说。”

我跟着老师公在密林里绕，最后，躲入一处隐蔽之处，看着天机宫众人从面前而过，才长长松了口气。

“这里不安全，去鬼哭谷。”老师公提议。

“可是，我没解药。”虽然我百毒不侵，但老师公不是，我可不想在毒雾林里给老师公渡气。

老师公却是得意地笑了笑：“我有。”

原来老师公自从我们离开鬼哭谷，便将鬼哭谷作为自己的秘密基地，常常去那里躲避天机宫的人，和他们玩躲猫猫。老师公一如当初顽皮。

湛蓝的天空，鲜绿的草地，还有那一挂银川，和藏于银川下的洞府。当我踏入的那一刻，我扑倒在了鬼哭谷那新生的柔软地草坪上，彻底地，溶入这片安静……和祥和……

“丫头……哎……”

无邪老师公地叹息，飘散在了轻轻的风里，和我的哀愁，一起飞向远方。

我闭上了双眼，小离，我回来了……

或许是连续十五天的精神紧绷，或许是逃跑的疲累，我趴在草坪上，便陷入了沉睡，醒来的时候，夕阳已经西下。

无邪老师公白白的眉毛紧紧皱在一起，一直以来，他都如孩童般无忧无虑。

“丫头，你现在可以告诉我一切了吧。”

“哎……”我长长地叹息，将这十五天的沉闷和淤积全部吐出，才开始慢慢叙述。

“丫头！你说的全是真地！”

无邪老师公在听完后，完全陷入了震惊，他无法相信表面纯善地玄明玉会做出如此残忍之事。

“玄明玉！我要去灭了他！”我杀气腾腾，无邪老师公拽住了我：“丫头，别冲动，下山容易，这再上山，可就难了……”

片刻的失神后，我陷入了沮丧。

无邪老师公说得没错，现在没有证据，风家当家又死了，可谓死无对证，谁会相信一个手拿天绝，长得与妖狐有几分相似地女人说的话。

“丫头，别灰心，其实云霄子对玄明玉早有戒心。”忽然，无邪师公的声音变得深沉。他从未像今日这般正经。

“云霄子？”

“就是我徒孙，那个现在管天机宫的小子。”无邪老师公得意地眉毛乱颤，“他本就看玄明玉不顺眼，更怀疑他杀死妖狐的事实，所以只要我回去跟他一人道出实情，虽然没有证据对付玄明玉，但也能让他无法下山。”

“老师公你……”

“嘿嘿，那老小子在玄明玉拿走天绝的时候就浑身不爽了。而且，丫头，你可别忘了，玄明玉可是知道我与你相熟，他又不敢动我，所以有我在天机山，玄明玉就一天不敢造次。”

无邪老师公越说越得意，可是，我还是觉得便宜玄明玉了。现在救离歌和女儿要紧，玄明玉的事，还是听以后听离歌怎么说。

“那就好，那老师公你自己要小心。”

“哎呀，烦死了烦死了，小小年纪，怎么跟老婆子一样，此处不安全，你还是速速离开！”

“恩。”

老师公的笑容，有一种让我安心的魔力，在不知不觉之中，我将这位老人，已经作为了自己真正的亲人。

“哟！这么快就来了。”忽的，老师公眯眼笑了。

我疑惑，却见老师公已经转身看向鬼哭谷的入口：“丫头，我忘记告诉你了，在那帮小子里，我最喜欢小鹤那孩子，所以……嘿嘿……”

“……”满脸黑线，这老头准把这里跟君临鹤分享了。

夕阳的余辉洒落在鬼哭谷的入口，如同给那里遮上了一层淡金色的纱帘，流光如水般流淌，迷人醉情。

有一白衣仙子，从那金雾中而来，金色片刻染满了他的衣衫，带出了一抹银光，是他墨发间的银簪。

然而，这位飘飘仙子那张雌雄莫辨的脸上，却透着让人沉重的，杀气。

“小鹤啊……”无邪老师公蹦蹦跳跳就迎了上去，对方却是拔出了清剑：“老师公，你怎么能放走妖狐！”

果然，一年了，君临鹤那木头脑袋，还是没有什么变化。

“哼！”我冷笑，“你哪只眼睛看见我属狐狸的？我哪里有狐狸尾巴了！”一肚子气闷无处发泄，被君临鹤这声妖狐，完全激发。

君临鹤手中的清剑寒光四射，那明晃晃的刀面映出了我的脸，而我手中的天绝，也发出了兴奋的鸣响。

忽的，脑子里的某根经复苏了，这天绝莫不是想攻小清？这是想见血啊。小封推终于结束，呼……

小君君再次隆重登场，果然还是要靠美男让小舒那根YY神经复活啊

第四集 第六十一章 为爱走火入魔的楚翊

四月月票700加更第七更送到近看了许多意见，好的，坏的，小廉子面壁去了。面壁的结果，就是这本写完暂时停笔，整理一下自己的不足，填填坑，学习学习^^。

当君临鹤出现的时候，无邪老师公只给了我一个字：“走。”

“走？”

“那木头一时半会说不通，别误了救小离。”

“好。”我收起天绝就走。

当君临鹤举剑向我而来的时候，无邪老师公乐呵呵地迎了上去：“小鹤，来，师公我陪你玩。”

“师公！”君临鹤发急，但无邪缠住了他，在君临鹤又气又急的时候，无邪老师公还偷了他的荷包。

“丫头！接着！”

荷包从空中而来，我感激地看了无邪老师公一眼，立刻走人。君临鹤来得正是时候，缺的就是钱。

乔装，易容，把自己弄得邋里邋遢，就像一个叫花子。不知不觉间，竟然又是初夏之时，浓浓的绿色，百花争奇斗艳，然而，这一路上，我完全没有欣赏的心情。

这一年，我沉静在幸福中，享受着离歌的贴心呵护，他给了我恬静舒适的安逸生活，这是我一直想要的生活。

我们晨起舞剑，落日和鸣，种花，酿酒，写诗，作画，当然。后两者是离歌。但是我也有学啊，离歌是一位耐心，细心的好老师。

当我的肚子大得不能练剑的时候，他就陪我下棋，打牌。甚至还和三姑六婆一起打麻将，一向清冷的离歌，为了我而改变。

可是。为什么老天就是不放过离歌？他地前生究竟又造了什么孽，让他今生，如此多灾多难？

我们只享受了一年地平静和快乐，当我在这居家小日子中，真正爱上离歌的时候，上天却将他从我身边夺走，这是对我之前三心二意的一种惩罚吗？是对我伤害了两个爱我的男人的惩罚吗？

我错了，我不该和他们开始，明明知道和他们地爱情只是一个泡影。不会有任何结果。

不能让这样的错误继续。所以这次，我一定要救回离歌，即使与风雪音同归于尽。我必须为了我的爱而战，而不是退缩，躲藏。

伸手，摸出了风家当家临终给我地物件，是一个十字型的玉坠，这个东西对风家一定很重要，风家当家一死。会不会是风雪音接管风家？如果是这样。这东西就决不能给她！

京城一如一年前般热闹，人来人往。车水马龙，踏入城门的刹那间，心中百感交集。可是，却发现对轩辕逸飞那份感情，竟是坦然了，一年了，既然自己已死，就不要再出现在他面前，去搔挠他的心，招惹他。

抱着被我用布包裹的天绝，蹲在护国府的对面，嘴里啃着馒头，心中大为惊讶，这一年，没想到会发生那么多的事。

眼前的护国府虽然在刺目的阳光之下，却已无我在之时地生气，死气沉沉地大门紧闭着，偶尔打开时，也是家仆出门买办。

护国府没落了，在这一年里，风清雅休了第一美男子离歌和小九，然后带着二夫南宫秋和贴身侍婢小若，在今年的春，出海游玩，护国府只剩下大夫楚翊看家。

真是时过境迁哪……

那楚翊会不会将离歌关入护国府？玄明玉被无邪老师公看着，应该无法通知风雪音我已经逃出天机山，这对我是很好的机会。

“吱呀开了，老管家走了出来，恭恭敬敬地垂首，然后，楚翊便走出了护国府，他看上去很憔悴，面色暗沉，给人一种心力交瘁的感觉。

他整了整衣冠，然后有些木然地站在门口，门外有人牵来了骏马，楚翊翻身上马，与老管家交代了一番，便骑马远去。

起身，拍拍手，绕到了护国府的后巷，左右无人之时，便翻墙而入，空荡荡的护国府，几分熟悉，几分陌生。没想到一年后的今天，我又会踏入这块地方。

熟悉的羊肠小道，熟悉的假山石林，熟悉地水榭凉亭，一切，都那么熟悉，却因为无人，而让我觉得陌生，好冷清哪！

我怎么也没想到，翻遍护国府每一个角落，都没找到离歌地踪影，他们把他究竟藏到了哪里，还有我的女儿。

进入以前属于离歌地院子，这里现在和南宫秋的院子一样荒芜，原先整齐的草坪杂草丛生，而离歌住过的房间里，也是灰尘布满眼帘。

方才在搜寻其他院落的时候，也是如此。远尘的竹林依旧，但竹屋却已不在，应该是被拆除了，藏在远尘竹屋里的密道入口，也被厚土掩埋。

而珊珊的牡丹已经枯死，无人照料的院落，透着几分凄凉。还有后弦，小九，他们的院子，都荒废了。整个护国府，人迹罕见，听说是风清雅将护国府的人给缩减了。

几个被休的夫郎的院子也都上了锁，从此他们的记忆，便彻底尘封。只有楚翊和南宫秋，见证他们曾经的存在。

我在离歌的床上静坐入夜，楚翊，应该回来了。

入夜后的护国府，更为寂寥。

一年半以前，这里有远尘的琴声，有离歌的箫声，有后弦的剑声，有淳于珊珊的调笑声，还有我和风清雅的吵闹声，当然，还有难得和谐的麻将声。

而今天，什么，都没有，只有静静的风声，和啾啾的虫鸣。

淡淡的烛光，在楚翊的房内轻轻闪耀，他静静地伫立在院子里，仰望着某个方向，晦涩的双眸里，茫然无神。

他就那样站着，宛如时间已经将他封冻。

我在黑夜下冷笑，楚翊，你在哀伤吗？可是，你的哀伤不值得同情。

如果说玄明玉是修仙走火入魔，你就是为爱走火入魔。你已经没有是非观念，没有自己的思想，你只是被对风清雅的爱所牵制的一个傀儡，一个没有心，没有肝的机器。

“谁？！”他从失神中转身，我阴冷地站在他的面前，天绝已经在他的心口：“还我！”

楚翊震惊地站在风中，发丝扬过他略显苍白的唇，他看向了我手中的天绝：“你还是来了……”

“哼，有句话叫做债主缠身！”

“你到底是谁……”

“哼。”我冷笑，我的脸上一片污黑，“怎么，玄明玉没有告诉你们？”

“没有……”楚翊垂下了眼睑，“好，我带你去见离歌。”

“什么？”我简直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楚翊……这么快就决定带我去见离歌？我不禁将剑刺入他的衣衫，“少耍花样！”“呵……耍花样？”苦笑从楚翊的唇中溢出，“我只想让这些折磨快点结束！”

“折磨？”

“折磨！对我的，对离歌的，对所有人的，都快点……结束……我……已经……到极限了……”声音，因为痛苦而哽咽，他丝毫不惧怕我的剑，或是他根本已经没有求生的意念。他木然地转身：“跟我走吧。”

楚翊的身形，渐渐没入了黑暗，我有些错愕，究竟是什么，改变了楚翊？究竟又是什么，将楚翊逼入了痛苦的极点？他就像一个快要崩溃的亡魂，游走在凉薄的夜风里。

抱歉，为了不拖文，就删了君君的戏，原本是想让君君陪小舒上路，不过看了最近的意见，觉得确实不妥。本月争取完结八夫。

第四集 第六十二章 一起埋葬

大家不要担心情节会遗漏，一切都会在风清雅的回忆中，慢慢揭开……

静谧的夜幕下，楚翊的身影若隐若现，四周渐渐变成了密林，我停下了脚步。

“你究竟要把我带到哪儿去？”

楚翊单手背到了身后，遥望前方：“风雪音的幽宅。”

“幽宅？”在做风清雅的时候，从未听说风雪音在京城外，有自己的私宅。却没想到……

“呵……”一声自嘲般的叹息从风中而来，楚翊继续前行。

幽暗之中，是隐隐的灯光，在密林深处，真有一间大宅，如同山间狐妖的宅府，透着诡异。

楚翊走到宅子前，略略停顿：“他们不会让我带着你进去的，来，这边。”他走向一边，我狐疑地跟在他的身后，戒备着四周，以免有人突袭。

楚翊，我不得不防。

和离歌的距离在不断地缩短，可是心里，却是越忐忑不安，为何会不安？我应该高兴才是，我终于可以见到离歌，然后救走他，与女儿一起，回到我们的家园。

“你们，你们到底把小离怎么了？！”在落入一个院子的时候，我忍不住问。

楚翊木然的双眼里划过深深的痛苦，他转身走到边上有着灯光的房间，然后轻轻推开了房门：“你为什么不自己看？”

欠纱的房门在我面前，缓缓打开，枯黄的灯光中，坐着一个多么熟悉的背影。他静静地坐着。微垂地脸庞似是看着什么。

为什么那么静？静地让我害怕，让我心惊。

为什么我地身体，会因为这份让人窒息的寂静而颤抖。

“小离……”我轻轻的呼唤，却没有得到任何回应，他依然静静地坐着。看着那里。

一步，一步，靠近那个背影。渐渐的，看见了他身下的轮椅，为什么？为什么他又坐在轮椅上，这是为什么！

“小离……”我靠地更近，可是他还是没有回头看我一眼，应我一声，为什么？我地离歌怎么了？为什么连我的呼唤都不回应?

慢慢地，走到了他的面前，他呆滞地坐着。目光却是温柔地看着怀里。在他地怀里，是我们的女儿！

女儿！女儿原来和离歌一起。

女儿安睡着，甜甜的笑容，很美……

我惊讶地抚向女儿，忽然，离歌收紧了怀抱，竟是凶狠地瞪着我，他死寂的目光里，是一片陌生。那一刻。我的大脑。一片空白……

“他现在这样，不如死了……”楚翊颓丧而痛苦地靠在门边。苍白的脸庞带着怪异的笑，“他折磨着雪音，雪音折磨着我，我们报了仇，得到了风家，达到了所有的目的，可是最后……却是在互相折磨，为什么？呵呵，我们在互相折磨……”

“你们到底把小离怎么了！”愤怒让我地身体，止不住地颤抖，手中地天绝，开始发出异样的鸣响。

“怎么了？呵……就像你看见的，他的腿，被废了。”

“你们！”胃部一阵抽搐，全身的力气因此而抽空，我跪倒在了离歌的面前，抱住了他的腿，碎心的痛，直入心骨。

“为什么……”

“为什么？哼。为了得到！为了占有！只要离歌属于她！属于她……即使她明明知道，离歌的心，属于你……

原本，离歌没有疯，是玄明玉，他最信任地兄弟告诉他你死了，还炼作了丹药，和雪音一起，在离歌地面前，吞下……

为什么，我还想问为什么！为什么小音对离歌这样执着，甚至已经完全走火入魔！陷入疯狂！！！啊----”楚翊在那声长吼吼，失声哽咽……

为什么，爱，变成了折磨……

离歌一直将我作为唯一生存下去的勇气，而风雪音却如此残忍地告诉了离歌，我地死，在他的面前吞下那颗丹药，宛如将我吃进她的嘴里。离歌当时承受着怎样巨大的痛苦？最后，那痛苦让离歌彻底崩溃。

我的离歌，我的爱……

“小离……”我抱住了离歌，他没有反抗，似乎只要不碰他怀里的女儿，他就不会失控。我紧紧地，拥抱着他，将他和女儿，一起抱入怀里，“小离，我是你的小舒，我回来了……”

怀中的离歌微微一怔，竟是发出了一声轻喃：“小舒……”

“你们走吧。”忽的，楚翊让开了路，“有多远走多远！走！走！走！”楚翊用力挥舞着手臂，如同想将这一切痛苦的根源甩脱，让大家都可以解脱。

忽然，楚翊惊愕地扬起脸，失声惊呼：“小音！”

“师兄，你要把谁赶走？”

握紧了手中的剑，风雪音！

提剑就冲了出去，却没想到楚翊扑在了我的剑前，当剑穿透楚翊身体的那一刻，我彻底……懵了……

从来，从来没有用剑杀人，今日，却是把楚翊的身体，穿透了……

殷红的血顺着天绝银亮的剑身，缓缓淌落，滴落在了他深色的衣摆上。

“你！”

楚翊唇角扯出了一抹笑：“不可以……伤害小音……”

我怔愣地后退，天绝的剑柄从颤抖的手中滑出，楚翊，他也疯了……

“没想到玄明玉也会骗人。”熟悉的声音从楚翊身后而来，丝毫没有因为楚翊的牺牲而改变半丝语气，她带着微笑的脸，缓缓走出楚翊的保护，楚翊展开双臂，她却轻轻放落，“师兄，你已重伤，又如何护我？”

带着一抹无情的冷笑，风雪音走入了房间，随手从楚翊的身上拔下天绝。

“噗！”一口血从楚翊的口中喷出，他无力地捂着伤口，靠着门框，缓缓滑落。

“天绝？”兴奋划过风雪音的双眼，她怎能这么轻巧地，从楚翊身上抽走我的剑，那样无疑就是致楚翊于死地！

“果然是好剑！”风雪音在空中划出了一个剑花，然后指向我，“现在，你的一切都是我的，最美的男人，最好的剑，下面，就是整个天下，哈哈哈哈……”

“疯子！真是个疯子！”我当即飞身上前，第一次有了杀人的念头，一掌一拳，都是离歌的招式，一踢一踹，都是离歌的绝学，我要用离歌教我的一切，教训这个女人！

“哈哈哈……原来你也不过如此！”风雪音狞笑着，我怒极：“我还没变身呢！变身了吃了你！”

“哦？是吗？今天似乎就是十五吧，你哪里变身了？”

“我！”十五了吗？竟是十五了。

风雪音一剑扫来，我翻身闪过，剑气扫向桌面，蜡烛断落一边，立刻，烛火点燃了桌布。

不好！桌布就在离歌边上。“蹦！”忽然，心脏猛烈地收缩了一下，我愕然，这种感觉，很熟悉……

我扑向离歌，将他推离了着火的桌布。

“蹦！”又是一次猛烈的收缩，全身的力气，竟在此刻抽离，我瘫软在了离歌的腿上，气恼无比。

“哈哈哈……怎么了？不行了？看来玄明玉虽然没有炼化你，但也把你的神力给吸走了，现在，你的神力都在我的身上，哈哈哈……”

“白痴！”我咬牙起身，火光越来越刺眼，“我的神力全被我女儿吸收了，玄明玉给你的那颗丹药，不过是颗面粉疙瘩！”

“什么！”火光中，风雪音的脸变得扭曲，“不可能！不可能！”

“怎么不可能！”我握紧了双拳，力量竟在慢慢恢复，“我生的女儿，当然吸收了我所有精华！就连玄明玉都被骗了！”

“你！”风雪音提剑朝我而来，忽的，她竟是不能上前，她在火光中挥剑，剑气扫开了火星，火星飞到了床幔，点燃了如纱的幔帐。

“放开！师兄你放开！”

透过火光，我看见了楚翊正抱着风雪音的双腿：“小音，就让我们的痛苦，在今天，一起埋葬吧……”

“疯子！谁要跟你一起埋葬！快放开！”风雪音在火中咆哮。

事不宜迟，我迅速抱起了离歌，跃出了火势尚未蔓延到的窗户。

“噼噼啪啪！”木头被火焰灼烧的声音打破了夜的寂静，我抱着离歌怔怔地站在房梁上，没想到最后的结局……会是如此……

他们都被同一样东西折磨着----爱。

最后又在同一种东西里埋葬----火。

俯首，看着怀中离歌清澈的笑容，他抱着女儿，很满足。

“小舒……”他看着女儿轻喃，我笑了，唇角却是尝到了自己泪水的苦涩：“我在……”

“小舒……”

泪水滑落眼角，在月光中带出一道破碎的银光，我站在朗月之下，银色的长发，在风中飞扬。

小离，我们回家……

小结局，可不要以为就这么挂了哦，也不要以为小离就这么NC了哦，^^。

第四集 第六十三章 年年有希望

本月月票100加更送到始开开心心娶八夫，^^。

一年后……

“小蕾，别出去，外面下雪呢。”

现在趴在门槛上的小丫头，就是离小蕾，大家也该猜到这个不喜欢走路，喜欢趴的家伙是谁了吧。话说，我本来想用“雷”字的。

这雷神转世，果然不同，虽然只有一岁，却已如三岁孩子般聪明，尽管小胳膊小腿还是有点不利索，但跑起来，她也绝不落在同村二岁小孩的身后。

“不要，今天君叔叔会来。”小娃儿就是趴在门槛上，不动了。

叹口气，随她：“那你别冻着。”

“雪雪都没我冷，我怎么会怕冷？”看，这孩子多聪明。

大雪弥漫，天色暗沉，轻轻抚上离歌的脸庞，雪天里带着一丝冰凉。

“小离，今天下雪了，等雪停了，我带你出去散步。”

离歌静静地靠坐在床上，淡淡的目光望出窗外，那漫天的大雪，飘飘洒洒，形如鹅毛。

今天，君临鹤该来了……

一年前，我救出离歌正陷入混乱和迷茫的时候，却遇到了赶来相助我的君临鹤。不知无邪老师公怎么跟他说的，反正这根木头就来救我们了，一路上，都是他背着离歌，照顾我们三人。

把我们安顿后，他就开始医治离歌的腿。这次离歌的腿伤得很严重，让君临鹤也很震惊，他为此看了不少医术。走访了无数名医。才慢慢地摸索出一套治愈离歌的方案，离歌的腿有了希望，然而他地神智……

曾记得自己变身地时候，鬼叔说过吹出来的气带着仙气，所以我每到十五就对着离歌……orz！！！死马当活马医……

当然。自那次救离歌之后，我也未曾变过，细想或许是当时救离歌强烈的愿望。才引发了那次变身。

而且，渐渐的，有了效果……离歌双腿恢复的速度，开始加快……

为了生计，我用离歌之前教我地酿酒技术，在这个小村子里，开了间酒馆，名为：舍得。总不能总是靠君临鹤的接济吧，呵呵。他们修真人。钱财也不多。

这一年，君临鹤在找到医治离歌的方法后，他每一个月便来一次。一来给离歌换药，二来他炼制丹药也需要时间，而且，这样也不会引起别人地注意，作为修真人，一月下山一次，游历几天也属正常。

谁也不会想到。君临鹤和我。会有关联，这也是一直都无人打扰我们的原因。不过为了安全起见。我出门还是会戴上人皮面具。

整理一下桌椅，想起离歌看见雪天淡淡的笑容，就觉得自己做的一切努力，都是值得的，他一定会好起来，我相信。

“君叔叔！”小蕾兴奋地跳了起来，我朝门外望去，君临鹤雪白的衣衫，溶入了那片雪白的世界。

“小蕾。”君临鹤入门后摘下了帏帽，上面细细的雪花随即飘落，他那张雌雄莫辨，倾国倾城的脸一如往日，岁月没有在他地脸上留下任何痕迹。

“小蕾可乖？”君临鹤捏着小蕾胖嘟嘟地脸蛋，将小蕾抱起，小蕾立刻趁机在君临鹤的脸上“吧唧！”就是一口。

。。。。。这小丫头骗子够色。

君临鹤开心地脸上起了薄红，看见我的时候，轻轻叫了一声：“小舒。”

“你可来了。”我从他手中接过帏帽，“小蕾不见你来，不肯进屋。”

“呵……”君临鹤与我独处时，还是会有些局促。

“君叔叔，君叔叔，小蕾养了只雪猫哦。”

“是吗？”

“我带你去看。”小蕾指着后院，手舞足蹈。

君临鹤雌雄莫辨的脸也因为小蕾而生气盎然，想当初，小蕾刚刚会叫人的时候，看见君临鹤，结结巴巴地叫出了“美女。”当时君临鹤的脸，对对对，还有他的眼神，他是用轻鄙的目光看着我，好像是我教坏了小蕾，天地良心啊，小蕾那绝对是“天生”的！

“不不不，君叔叔先去给爹爹治病。”小蕾急急地指向另一边，然后转头对我说，“娘！加菲该饿了，娘去喂奶。”

满脸黑线，这么快就指挥我做事情了。

“好，娘去喂加菲，你要乖乖听话，别吵君叔叔哦。”

“恩！”

君临鹤转眸朝我看来，我微微一笑，他含笑颔首，我便转身离去。

加菲，其实并不是雪猫，而是一只雪豹。

前不久村里地猎人从山上捡来地，都以为是雪猫，通体白色，有着黑色的小斑纹。小东西应该刚出生不久，听说大地死了，只留下小的，大的到死的时候，还把自己的乳头放在小的嘴边，小东西才存活了下来。

小蕾看见非常喜欢，那位大叔就送给小蕾了，我一看这斑纹像加菲，就用了加菲的名字。

我用猪奶喂小东西，小东西长得很快，而且已经能认人了，看见我来，会张开小小的手臂，让我抱抱。

小蕾也想抱，我自然不允许，她的体温，只会把小菲冻死。

抱起小菲，轻轻顺着它的后背，他越来越大，估计明年夏天，他就能长成成体，到时不知他是不是会伤人。还是将他放回自然的好。

当我抱着小菲来到离歌房前的时候，正听见小蕾的撒娇声。

“君叔叔，晚上留下来给小蕾讲故事嘛

“不行，小蕾，君叔叔还有事。”

“能有什么事啊？有比陪小蕾睡觉觉还重要的事吗？”

再，自从养了小蕾，每天都是一雷。哪有一岁的孩子像小蕾说话这么溜的，村里人问的时候，我都说小蕾两岁了，否则真怕村里人把我们母女当妖怪看。

“小蕾乖，看，你爹爹的膝盖已经基本痊愈了，再换一副药，明年就能下床了哦。”

“那爹爹什么时候说话？”

“应该……快了吧。”

“娘说小蕾多亲亲爹爹，爹爹就会说话了。”

“那你就多亲亲。”

我慢慢走到门口，正看见小蕾爬到离歌身上，对着他的嘴，就是一亲，立时，满屋子黑线，君临鹤似有所觉转过了身，灰黑的脸上，是质问的神情。

“呵呵……”我僵硬地扯了扯嘴角，幸好君临鹤不记得我亲过他……那件事……已经变得很遥远……

小孩子学东西太快，我每次亲离歌都没有避讳小蕾，是我的失职，忘记她可不是一个普通的孩子。抱着小蕾，站在门边给君临鹤送行，君临鹤手里拿着斗笠，欲言又止。

“怎么了？”

小蕾伸出胖嘟嘟的小手，抓起了一把君临鹤的发丝，开始拉扯。

“无邪师公……仙逝了……”

“什么……”我一愣，没想到……

君临鹤垂下了眼睑，遮住了哀伤的神情：“原本……无邪师公叫我不要告诉你，说是不想看见你哭，但是，我……小舒，虽然无邪师公仙逝，不过你可以依然放心，玄明玉他……疯了，就在不久之前，他坠下了山崖，应该……”

没想到这一年……

无邪师公死了，那个疯子玄明玉……也死了……

原本是充满希望的一年，却在年尾，带上了淡淡的哀伤……

对了，还有风雪音，关于外面的消息，都是君临鹤告诉我的，而他，又专心于修练，所以他知道的，也不多，只知道风雪音还活着，还在做皇后。

对于这点，我深表怀疑，或许那宫里的风雪音，根本只是一个，替身。

一场春雪，覆盖了整个村落，村里的农夫们都很开心，这瑞雪兆丰年。

这一年来，我受着村里人照顾着，这个村子比玉清镇还要小，还要偏僻，整个村子，只有二十户人家，都是朴实的人。

就在这场瑞雪开始溶化的时候，村里来了一个叫花子，他坡着脚，蓬头垢面，看不清样貌。很多时候，他都躺在村口的那棵大榕树下，成天成天睡觉。

村里人说，连做乞丐都这么懒的，真没见过。

好心人会给他留下几个馒头，孩子们则是扔他石子，反正他就像一摊烂泥，呵，记得还有人说他连牛粪都不如，至少牛粪还有贡献，可以肥田。

有一次，我抱着小蕾酬神回来经过他身边的时候，小蕾将馒头放到他的手中，他一动不动，就像死了一样。

但是，当小蕾将酒放到他面前的时候，他却突然起身，抱着酒坛就咕咚咕咚喝了起来，路过的人纷纷发出惊叹：“哟，原来是个活人啊！”

从那天后，这个叫花子，就躺在了我酒馆门边的一棵大杨柳下，让我无比郁闷。

第四集 第六十四章 嫁娶嫁娶

急转之后必是慢慢爬升，嘿嘿，小君的互动？有的是O(

“唰啦啦，唰啦啦。”春光明媚，麻将声声，腐败啊。

“小蕾，快给你爹把长城砌好。

“是！”小蕾那胖嘟嘟的小手只能抓一两张牌，她坐在离歌腿上，离歌坐在轮椅上，呆呆的看着麻将，偶尔也会眨巴两下眼睛。

“我说小蕾她娘啊，你就该让小蕾她爹和我们多多搓麻，也就这个时候，他脸上表情多点。”

“对了，小蕾她娘，你家里没个男人也不行啊。”

“东风！我碰！”我抓进东风，打出条子。今天和我一起搓麻的是王婆，六姑。

“你看你看，每次跟你说正事你就装糊涂。你再娶个男人咋的了，会死啊。”

“小鸡！我要我要。”收进一条，继续跟她们装傻。

“我啊，给你相了一个，就邻村的阿牛，身体壮，而且，他也喜欢你的酒。”

“壮有什么好的，身体硬的像石头，躺着能舒服吗，整天不是搁着这里，就是搁着那里，我看就王伯的儿子好了，小伙子模样也俊。”

“你们别说了！”小蕾撅嘴，女儿真乖，我正想表扬，却没想到女儿开始滔滔不绝，“你们说的叔叔都丑死了，连君叔叔脚趾头都比不上，更别说我爹爹了。”

“哟，小蕾，你眼光高。那君真人可是真人。是不能嫁娶的你懂吗？君真人来，是为了给你爹治病，还有，也就你啊，觉得你爹爹好看。”我给离歌戴的人皮面具。很丑。

趁她们打嘴仗的时候，我正好吃吃瓜子喝喝水。

“反正娘亲娶那些丑爹爹小蕾就是不答应，除非都是好看的爹爹。你们看着，娘早晚会娶上很多很多漂亮地爹爹！”

“噗！”一口水全喷在了桌子上，很多很多……当我风清雅，娶三夫四侍呢。

“哈哈哈……小蕾她娘，你女儿把你当护国夫人呢。”

我大笑：“就是就是，小孩子地话，童言无忌，来来来，继续继续。”

“护国夫人？那是什么？”小蕾感兴趣了。

“她啊。她创造了我们女人的奇迹。娶了七个美貌夫郎呢。”

“哇----七个漂亮爹爹啊。娘！”

“干嘛。”我听了！（听：麻将术语，快糊了）

“那娘娶上八个爹爹吧！超过那个护国夫人！”

“咳咳咳咳！”小蕾这句话立时雷地我倒地，结果把麻将给扑倒了，不好！

“不行不行，你放倒就是糊！”王婆立刻就开始看我的牌，我赶紧遮住：“不算不算。”

“怎么能不算呢？哈哈哈……小相公啊。快给钱！”

“啊！君真人来了！”我如同看见救星般，出门相迎，当即，王婆和六姑也不看牌了。我给小蕾使个颜色。立刻，小丫头就把牌洗乱了。

有个乖巧的女儿。真是我这辈子的服气啊。^^

偏远小村，少有修真人而来，所以君临鹤成了村里最欢迎地人，再加上他又会治病，有时村里若是正巧有人得病，便来相请君临鹤，久而久之，大家也就知道君临鹤来的时间。

这王婆和六姑今天来的目地，该不是为了君临鹤吧。

君临鹤依然白衣飘然，头戴帏帽，这让村里的人更加好奇。

“君叔叔----”小蕾直接就飞扑入君临鹤的怀抱，撩开他的帏帽就是呱唧一亲，在那白纱撩起的片刻，王婆和六姑都拉直了眼睛。

“好了好了，你们说的我知道了，再见再见。”呆呆愣愣的王婆和六姑被我推出了门，转身时，无意间看见了那个躺在柳树下的叫花子，他还在呼呼大睡，每日每日浑浑噩噩，自生自灭。只有小蕾给他送酒的时候，他才会有些精神。

为了培养孩子地善良，我牺牲了很多酒。。。。。

“小舒，我看到门口那人似乎有很严重地溃烂。”君临鹤在外人离开后，摘下了帏帽，他可真是一副慈悲心怀。

“我不清楚，那个人只知道睡觉，有手有脚，却做懒丐，我鄙视他。”

君临鹤展开了银针：“或许他受了什么沉重打击吧。”

打击？哼，再大也没有我大吧。我不屑地转脸，反正我从心里看不起那个人。

君临鹤开始给离歌的腿扎针，小蕾就帮我整理麻将。

“娘，你真的会娶那两个丑叔叔吗？”

“瞎说什么，娘已经嫁给你爹爹了。”

“那为什么他们说女人需要一个男人？爹爹不是男人吗？”

“……”看向离歌，离歌木讷地看着君临鹤，君临鹤落针的手正僵在半空，估计在找下针的位置。

我回头：“因为有时女人的力气没有男人大，你爹爹现在不能帮娘干活。”

“娘说谎，娘的力气就比男人大。”

“……别瞎说。”

“大就是大嘛……”小蕾撅起了嘴，“他们为什么要娘娶男人呢？娶又是什么？”

“嫁娶就像娘和爹，只有通过嫁娶的形式，娘和你爹爹才能住在一起。”

“哦----”小蕾的双眼睁得老大，我拿起了麻将盒，准备放入房间，忽地，小蕾说道，“娘，那你把君叔叔娶了吧！”

“啪啦！”手里地麻将盒掉落，麻将洒落一地，转脸看向君临鹤，君临鹤脸色灰黑里透着红，全身僵硬。

“这样君叔叔才能和我们住在一起啊。”

Orz！！！这小丫头分明就是想满足自己的需求。

我匆匆捡麻将，掩饰尴尬：“小孩子，别胡说，两个人要相互喜欢才能嫁娶。”

“相互喜欢……”小蕾拧紧了小小地眉毛，“那娘喜欢君叔叔吗？”

“……”这是一个很微妙的问题，说喜欢吧，小屁孩怎么懂这个喜欢非爱，所以，为了断了这小丫头没完没了的问题，我立刻道，“不喜欢。”说完，捡起麻将就走。

还没入屋就听见小蕾用大人的口气说：“君叔叔，小蕾喜欢你，小蕾娶你。”

“噗----”胸口鲜血喷洒。偷看君临鹤的脸，更是黑了一分。然后他又是朝我投来严厉的目光，仿佛在斥责我这个母亲的教育方法。

一抹白影忽的从房里蹿出，就抱住了我的腿，是加菲，这小家伙现在越来越机灵了。他抱着我的小腿，屁股坐在我的脚上，就不走了，我拖着他走来走去，他开心地直蹭我的腿。“小舒。”君临鹤见我回来，便是一脸严肃，“离歌的腿现在开始进入针灸期。”

真是个好消息：“那多久能下地！”

“还不清楚，还有，你能不能过来一下。”他往边上走去，小蕾正跪在离歌的身上，戳离歌的脸。

看君临鹤那副凝重的神情，难道……

我将小菲扯下扔给小蕾，小蕾开始跟加菲滚在了一起。

“小舒。”君临鹤看了一眼不远处和加菲打成团的小蕾，“我知道，我不该干涉你对孩子的教育，可是，你有时候做一些事情，说一些话的时候，是不是应该回避小蕾。”

开始眨巴眼睛，小君同志果然忍不住要批评我育儿不善啊。

“例如打麻将，那些三姑六婆的话还是避讳小蕾的好。”

我低头，开始检讨。

“小蕾现在是学辨别是非的时候，你这样，会影响小蕾，你有没有想过小蕾的将来。”

摇头。

“我想过了。”

哈？老大，你MS不是小蕾的爹吧。现在小蕾虚岁也就三岁，这么早就想未来……

今天评论区又灵异了。活活，开始娶八夫哦，大家不如猜猜谁是第一个被娶进门的吧。乞丐不是玄明玉哦。

第四集 第六十五章 善良的君临鹤

月票200加更第一更送到

明天就是五一二了……

有谁会想到，在某一个春天，我会跟君临鹤讨论女儿小蕾的未来。

君临鹤从未有今日这般认真，甚至与我对视时也无之前的局促。他异常严肃地看着我：“小蕾天资聪颖，异于常人，若是修真，将来绝对在我……”

“我不同意。”当即，我回绝君临鹤，他可以批评我教育有问题，我也承认我不是一个合格的母亲，但是，我不会让小蕾跟着君临鹤，从此在清修孤寂中度过。小孩这个年龄正是玩的年龄，学那些做什么。

“这是为小蕾好！”君临鹤第一次对我大声说话，我迎视他：“君临鹤，你清修时难道不觉得寂寞？”

君临鹤微微一怔。

“整日整日地打坐，排除心中杂念，可是，那跟门口那个叫花子有什么区别？他整日整日躺着，他的心里也无杂念，在我眼里，以前的你跟他没什么区别。”都对社会没什么贡献。

“以前的我……”君临鹤清澈的双眸陷入了回忆。

“你有没有觉得现在比以前更充实？你被这里淳朴的百姓爱戴着，感激着，你是不是应该想想自己的将来，在治愈了离歌之后，你又该做什么？”

迷茫浮现在君临鹤的脸上，我叹口气：“到时你莫不是又要去清修？如果清修能修仙，你的师傅，师傅的师傅早就成仙了，老师公都说自己浪费了一生。你应该做更多有意义的事情。例如继续给那些平民医治，这里都没好大夫，你干脆下山来这里做大夫吧。”

君临鹤静静地听着，我希望他能考虑我这个建议，这也是全村人地希望。

“你看小蕾现在多开心？你忍心让她跟着你关在房间里傻乎乎地打坐？你这不是要闷死她？”

君临鹤开始沉默。风华绝代的脸上也出现了少有的深沉。

“而且小蕾是我的女儿，我不会让她离开我半步。你喜欢小蕾，想收她为徒。我很感激，但是你只能在这里传授她一切，想把她带回天机山，免谈。再说哪有父母会让自己的孩子离开，上山修仙地。”

寂静在君临鹤的身上围绕，他微垂的脸上是淡淡地落寞，他那副神情，难道……

“你该不是……”难道君临鹤从小就被送上了山？君临鹤眼神闪烁了一下，逃避般地望向墙外的杨柳：“对了。我去看看门口那人。”他匆匆收起自己的小包。戴上帏帽出了门。

似乎……我又说错话了。没想到君临鹤却是从小便离开了家人。为了修仙，牺牲亲情，值得吗？或许我无法理解，是因为不信修仙。相信君临鹤的父母也是因为爱他，才会希望他能脱离尘世之苦，修仙九重天。

“娘，君叔叔是去给酒鬼叔叔看病吗？”小蕾和加菲在地上打闹着。

“恩。”我轻轻给离歌的双腿做着按摩。

“君叔叔真好……小菲，别咬我，好。我也咬你！”看着小蕾整天都开心地笑着。我很满足。

起先，我对小蕾的限制也很多。不许在地上玩，不许玩泥巴，不许爬高，不许这个，不许那个。

结果被邻居们一通鄙视，说他们的孩子不也大了？小孩子不自己摔跤，就不会知道走路要小心。不知道拉肚子痛，就不会知道贪吃有伤身体。他们说的话很直白，却蕴藏着一个大家都懂的道理：吃一堑，长一智。

当然，这并不是代表你就不去管她，那是不负责任，所以在小蕾地管教上，我是八个字：松紧有度，恩威并施。

离歌地目光柔柔地落在小蕾和加菲的身上，因为他们的打闹而微笑：“小舒……”

“……”老公，你的小舒在这里，哎……

“娘！爹爹笑了，娘唱歌！娘快唱歌，爹肯定会更高兴。”小蕾爬到离歌身上，离歌的目光随着她移动而移动。

这是一个好现象。

从屋内取来竹笛，就开始吹奏，小蕾用小手给我打起欢快的拍子。

“心在梦境上，梦在清晨上，晨在春柳上，柳在春道下……散流的液体在稀薄中消失起，游戏的念头在泡影中蔓延起，美好是因为挑战无私的天真，罪恶是因为克服背叛与恐惧；

道在幸福下，福在宽忍下，宽在烛泪下，泪在白绸上……沉睡地音乐在玫瑰风中打起，无声地笛声在快乐稻中苏醒，美丽是因为支流和你的全音，丑恶是因为无声梦境地失去……”

“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和小蕾边唱边跳，田园的欢乐在这春日的阳光里蔓延。

或许这就是王婆和六姑忙着给我张罗相亲的原因，小小的山村鲜有我这般会唱会跳，又会酿酒的女子。喜爱源于新奇和特别。

离歌的笑容在灿烂的阳光中，化成了绚烂的春水。忽的，笑容从他的眼中慢慢淡去，他那双清亮的眸子里映出了一个白色的身影。

我回头看去，君临鹤扶着沉睡的叫花子站在院门边，他接触到我视线的刹那，匆匆垂下了脸："这个人不是睡着，而是发烧。"

发烧？这个叫花子一直躺在那里，无人问津，主要是我在接济他。而且他整日睡着，生病也不易察觉。

君临鹤将叫花子扶靠在院子里的柳树下，离歌的目光落在叫花子的身上，转为淡然。

"酒鬼叔叔怎么了？"小蕾和加菲凑了上去，君临鹤将小蕾挡开，"不要靠近，会传染。小舒，拿点酒来，还有清水。"

"哦。"

"对了，还有盐。"

"好。"看君临鹤的神情，似乎那人真的病地很严重。

忽的，就在我经过离歌身边的时候，他抓住了我的手，欣喜瞬间犹如潮水，他动了，一直以来，他从未动过，甚至是手指。

"别走。"他轻轻地说着，目光依然凝滞地看着前方，可是这小小的转变，已经让我喜极而泣，我立时抱住了离歌："我不走，不走。"

"君临鹤！君临鹤！你看见了吗！看见了吗！"我激动地将离歌抓住我的手抬起，君临鹤怔怔地半蹲着，脸上是从未有过的欣喜。

最后是我推着离歌一起取来君临鹤要的东西，小蕾开心地又唱又跳。

"爹爹会动了！爹爹会动了！"

之后，君临鹤便医治那个叫花子，而我就一直靠在离歌的膝盖上，他握着我的手，我再握住他的，舍不得，舍不得这一刻，或许明天，他就不会有这样的反映，又或许，会更多。

直到那个叫花子从昏睡中醒来，才打破了这幸福的宁静。

那人竟是不抬头看君临鹤一眼，而是推开君临鹤晃着身体走了出去，还从柜台里拿走了一壶酒，趔趄地跌出了店门，然后爬到柳树

下，继续躺下做死狗。

“君真人，别浪费精力救这条死狗了。”有人说着，君临鹤也是固执，居然在柳树下给那人清洗，那人身上溃烂地十分严重。

“哇！”小蕾还就喜欢凑热闹，“娘，酒鬼叔叔身上原来有虫啊。”

呕！晚饭都吃不下了。

见君临鹤把虫子挑出，小蕾坏坏地怂恿加菲去吃。

“加菲，快，快把虫子吃掉，这里这里。”

加菲那只笨豹还真听话，居然真吃。

呕！明天的饭也吃不下了。

小蕾太坏了，这丫头谁生的，一肚子坏水。呃……检讨，是我。。。。

嘿嘿，大家继续猜，有人说离歌，离歌是嫁；有人说是楚翊，不----是。有人说是小君，不----是。加油，加油。还有人说其他几个男人会来到这个酒馆，不----是。

第四集 第六十六章 起来，种田去

在无良被骂之前，无良还在纠结结尾，没想到被骂之后，无良反而不纠结了，嘿嘿，六月八夫的结尾就会来临……

“君叔叔，喝水。”在君临鹤给那个叫花子清理干净后，小蕾给君临鹤送上了水。

君临鹤擦了擦额头的汗，一口气喝下，却是皱了皱眉：“这水……”

我给他拿来帏帽，到他离开的时间了。

他手拿帏帽有些尴尬地看着我：“小舒，那个人……能不能麻烦你照料一下，虽然他无药可救，但我看得出他应该是自暴自弃，而且，他还发着烧，所以……”君临鹤的视线晃动了一下，看向小蕾，“小蕾，你的水里……放了什么？”

“甘露。”

“甘露！”我惊呼，完了完了，那是我新酿的酒。

“是啊，小蕾觉得甘露好甜，就给君叔叔的水里放了点啊。”

“糟了糟了。”朝君临鹤看去，他的脸上已经慢慢出现酒红，身体摇晃了一下，我立刻扶住。

“啊！君叔叔怎么了？”

“小蕾啊，你君叔叔不能沾酒的，否则，否则会……”

“会怎样？”

就在这时，一只手忽地揽紧我的腰，热热的酒气吐在我的脸庞，我一身汗毛，心中发寒，小心翼翼地转脸，君临鹤无神的眼睛里透着寒意，他朝我俯来：“给我……梳头……”

果然啊！！！又变身为梳头狂魔了。

房间里，小蕾害怕地缩在梳妆台边，我给君临鹤梳头。小蕾捂着嘴不敢出气。我哀叹连连。

“这个不好，换。”君临鹤铜镜里的脸异常阴森，忽然，他看向小蕾，小蕾立刻一个哆嗦。君临鹤朝小蕾伸出双手，“我来给你梳头。”

在呆愣片刻后，小蕾哇一声。哭开了：“爹爹-------”她哭着跑了出去，相信她会取消娶君临鹤的念头了。

一个时辰后，我趴在梳妆台上，瞌睡连连，君临鹤迷蒙的双眼里只有梳子和头发。

谁来救救我……

忽然，头上地人不动了，我从交错地手臂里扬起脸，铜镜里看到小蕾把离歌推来了，她费力地推着。还有加菲一起帮忙。

然后。小蕾拆掉了离歌的发髻，一片墨绿的流光滑过君临鹤的眼前，君临鹤转身了。

我逃。

我迅速带着小蕾逃离，房间里，昏黄的烛光中，君临鹤开始给离歌，梳头。老公，你就牺牲一下吧。

当然，这件事君临鹤第二天还是忘记了。君临鹤这个健忘地性格真好。

在君临鹤离开后。我还是接受了他的委托。照料门口那个叫花子。当然，我没有那么伟大。只是给他在柳树下搭了个棚，再雇了一个村里人照料他，那人是个背尸的，所以照料这个叫花子，还有钱拿，他也高兴。

把叫花子倒腾干净后，才发现他是被毁容了，右脸从额头到面颊，是一块褐色地疤痕，应该是烫伤吧，不仅仅脸，还有身上，也有着大片大片的已经愈合的颜色深浅不一的疤痕，斑驳的疤痕很是可怖。

还有他的腿，君临鹤说他的腿无法医治，因为骨骼和经络已经成形，这辈子，只有瘸着了。虽然这叫花子与我无关，但听到这样的结果难免也会为他悲伤。

叫花子的改变是在春娘子节地那天，也就是村里开始新一轮播种前进行地祭祀活动，那天家家户户都把自家的好东西拿出来，围在尚未开垦的田地里，生起篝火，大家又唱又跳。

在我忙着搬酒的时候，听见门外的喧闹声。原来是孩子们又在欺

Chapter_24

负那个叫花子了。

“死狗，赖皮狗----”

“哦----疯子哦----”

“你们不要欺负酒鬼叔叔！”小蕾？我探身望去，小蕾和加菲都护在那叫花子面前，叫花子依然像摊烂泥一样躺着。

“哦----小疯子哦----”

“那疯子是你爹吧。”

“哈哈哈，村里有个大疯子，生个小蕾小疯子，天天狗屎当饭吃，夜夜猪圈当床睡。哦----”

真是气人，我家小蕾那么善良可爱，居然被这群小破孩这么说，不行，老娘要教训他们。

那群小孩捡起石子朝小蕾扔，丫的找抽。我疾步上前，却没想到那叫花子忽然坐起，将小蕾和加菲护在身下，石子噼里啪啦落便在了他的身上。

哦？叫花子还知道感恩，很好。

我掳着袖子上前：“你们的屁股痒痒是不是！敢欺负我家小蕾！”

立刻，孩子们吓得缩脖子，他们的爹可都喜欢我地酒。还有一点，他们害怕我地魔术，总怕我把他们变没了。

“今晚你们的爹喝地可都是我的酒，是不是想让我告状啊！”

“舒阿姨，我们错了。”一帮孩子迅速说完就溜去篝火会场。

我插腰站在叫花子面前，他倒到一边，怀里的小蕾和加菲都安然无恙，然后他又变回了一堆烂泥。

“酒鬼叔叔，酒鬼叔叔。”小蕾推叫花子，“我们去春娘子节啊，那里有很多好吃的。”

烂泥，开始睡觉。

此时此刻，总觉得要跟这叫花子说几句，于是我举步上前：“有时候，痛苦和沉重的回忆让人生不如死……不过现在既然活着，就忘记过去重新开始。

昨日的你已死，今日的你是重生，于其在过去里沉沦，不如开始新的明天，帮我做些活吧，就算是对我的一点报答……”

我说完转身离去，回头的时候，那叫花子依然躺在地上，只不过姿势变成了仰躺。

“娘，酒鬼叔叔会帮我们干活吗？”小蕾坐在板车上，抱着加菲问。我笑笑：“或许吧，他喝了娘这么多酒，也该报答一下了。”

“可是像汪叔叔啊，吴叔叔啊，张伯伯啊，他们帮我们干活，娘从来就不请他们喝酒的，他们喝酒娘还算钱呢，这是为什么呢？”

“小孩哪来这么多为什么，过会别玩丢了。”

“哦……”

春娘子节后，家家户户忙着春耕，我也有地，还有老黄牛，两年下来，我犁地比男人还猛，不过今年，我不想犁了，我把黄牛牵到叫花子面前：“给我犁地去！”

叫花子还在睡觉，我踹了他一脚，他睁开迷蒙的眼睛，用手挡住了光线。

“你身体应该好了，犁地去！”

他愣了愣，满是疤痕的脸抽搐了一下。

“给我犁地去，不然今天没酒喝。”

他怔怔地看着我，长发遮脸，挡住了他部分伤疤，也遮住了他的容貌。老黄牛走到他身边，对着他那张鬼脸就是一舔：“哞----”催促他早起干活。

我转身离去，等推着离歌出来的时候，老黄牛和叫花子，都已不在。看来这个人还有救。

明天五一二，无良会跟大家一起默哀……

第四集 第六十七章 不复仇，很难

春光明媚，桃红柳绿，到处都是大家忙碌的身影，犁地的犁地，播种的播种，空气里弥漫着草籽的清新，只见我那块地里，正有一人在除草，头发依然凌乱，衣衫还是褴褛，但显然人有了生气。

小蕾开心起来："是酒鬼叔叔。"

我拿出水袋："给他送去。"

"恩！"小蕾从离歌的身上跳下，还摔了一跤，还没等我去扶，她就爬起来，拍拍裤腿，朝叫花子跑去。

"小蕾她娘啊----"三姑六婆又围了上来。

"哦，王婆啊。"

"真没想到你会收留那个叫花子，不过也好，你确实需要一个人做农活。"

"呵呵……"

"是啊，看你的手细皮嫩肉的，就不像咱们。"

大家你一句我一句地说了起来。小蕾也是一步一摔地前进。我无奈，这丫头性子急："小蕾，走慢点。"

这句话就像飘在空气里，小蕾还是照样摔，叫花子看见了小蕾，迎了上去，将她扶起，小蕾把水袋给他就抱着他的腿，然后，加菲也跟小蕾学，抱住了叫花子另一条腿，叫花子就开始拖着小蕾一瘸一拐地犁地。

"小舒……"忽的，离歌轻唤，可惜，他的目光依然是看着小蕾，哎……不过小蕾比我还要不开心，说为什么爹爹看着她从来不叫小蕾，而是叫娘亲的名字呢?

"我在。"

离歌慢慢伸出手，握住了我推着轮椅的手："小舒……"

心里满是欣喜和安慰，我的离歌会回来的，一定。会回来地。

抬眸地时候。正看见叫花子看向这边，他竟是怔立着，双眸中闪现着不确定，见我看他，他匆匆低下头继续犁地。

他眼中那片刻的变化引起了我的注意。很多人看到离歌都会惊讶，然后就是同情，而他。却是惊疑，他……到底是谁。

此刻一留心，方才警觉他竟是不矮，那高挑的个头显然在一米七五以上，一直知道他是一个有过去的人，可是看到离歌会露出那样表情地人，我应该小心。

夜幕在不知不觉中降临，叫花子也牵着黄牛回转。

“酒鬼叔叔，进来一起吃饭！”小蕾跑向叫花子。拉着他破落的衣摆。叫花子低着头，停顿了片刻继续往前走。

“恩一起吃饭”小蕾抱住了叫花子的腿，小加菲也跟着抱着了上去，小蕾地举动很奇怪，她很少会喜欢长得丑的人，而这叫花子，可以说是全村最丑的人了。或许，小孩子的眼睛，真的是雪亮的。小蕾其实看的并不是容貌。而是心灵。叫花子继续拖着他们走，最后。他叹了口气，又拖着他们回来，低着头站在门口。

“小蕾，下来！”我沉下了声，小蕾应该明白这是我发火的前兆。

小蕾怏怏地从叫花子身上下来，走到了门口，加菲见小蕾离开，也跳落地面，然而，小蕾却并不进屋。

“进来，吃饭！”

“不要！”小蕾跟我闹脾气已经不是第一次。

我沉下脸：“干嘛不进来？”

“进来也是小蕾一个人吃饭，小蕾不要，娘亲每天都给爹爹喂饭，从来都不给小蕾喂饭，同村很多很多小孩都是娘亲追着喂饭的，为什么小蕾不是……呜……”小蕾说着说着，竟是哭了起来，“小蕾要娘亲疼----哇----小蕾要有人喂饭----小蕾要娘亲陪着吃饭----哇----”

酸楚从心底源源不断，同样是二岁地孩子，被娘亲抱在怀里，而小蕾，已经开始自己学习自己吃饭；同样三岁地孩子，被娘亲依然抱在怀里，而小蕾，要学着自己穿衣洗漱，洗自己简单的衣物。

照顾离歌，让我有时力不从心，是我让小蕾被迫承受着比同龄人，更加沉重的生活压力。

“对不起……”泪水还是控制不住地滴落。

“娘！”小蕾害怕起来，“小蕾不要娘亲陪了，小蕾乖乖的，娘亲不哭。”小蕾跑到我的身边，哭着抱住我的腿。

我匆匆擦干眼泪，对那叫花子扬起微笑：“请你今晚陪小蕾吃饭。”

叫花子怔愣了片刻，立时一瘸一瘸匆匆进了屋，抱起了小蕾，慌乱地给她擦眼泪，却因为手上的污迹而花了小蕾的脸，他停下手，有些不知所措：“叔叔先去洗手，再来陪小蕾吃饭。”这叫花子，竟是说话了，沙哑的声音，犹如秋叶坠地。

“娘去给爹爹喂饭吧，爹爹该饿了。”小蕾擦着眼泪，我笑了：“小蕾吃饭地时候要做什么？”

“给加菲喂饭。”

小蕾地乖巧听话，是我唯一的欣慰。我对不起小蕾地有太多太多，我的确是一个不够合格的母亲。

“小离，小蕾今天更懂事了，她比村里任何一个孩子都听话。”轻轻地将饭菜喂入离歌的唇中，他的眸中是淡淡的微笑。

“天气开始转热了，到时我就让小蕾睡你身边，呃……我是不是有点卑鄙？”离歌的眼睛里，依然只有我的影子，他在听我说话，我相信我的声音可以传递到他的心底，将他唤醒。

“君临鹤说你很快就能下床了，到时你可不许再冷脸对人家哦。”每次君临鹤来，离歌的神情就会从温和转为淡漠。还有那个叫花子，我觉得……谁？”我有所察觉地回头，却是丑脸叫花子双目圆睁地靠在门边，他惊讶得竟是站不住身体，“啪”一身，他软倒在了门边，房门在寂静中发出了“怦！”地撞响。

立时，我折断筷子飞身上前，筷子的断口抵在他的胸口：“说！你到底是谁！”

“娘……”忽的。身边传来小蕾轻轻的，害怕的惊呼，我立时看向小蕾，她的双目里，是明显的惊恐，她害怕地跑进屋，钻进了离歌的

怀里，偷偷地看着我们。

小蕾，在怕我……可是，我顾不上哄小蕾，将精神再次集中在面前这个人身上，他竟是缓缓跪倒在了我的面前："杀……杀了我……"

"你！你到底是谁？"直觉告诉我面前的人很熟悉，可是他的容貌被乱发遮掩，声音又是沙哑，不是我记忆中的任何一个人。为什么每当我以为会获得平静生活的时候，又会有人前来打扰。

"呵，呵哈哈哈……"嘶哑的笑声让人战栗，他开始苦涩的轻喃，"我原本以为自己死了，老天却让我活了下来，整日整日活在痛苦里，用自生自灭来恕罪。没想到老天爷让我活下来，是为了遇到你们，让你们来了断我的罪孽，想为离歌报仇，就杀了我！"

忽地，他扬起了脸，那痛苦挣扎的眼神，那让人熟悉的悲伤，是……是！我的身体开始颤抖："不可能，不可能！你已经死在那场大火里，你怎么可能还活着！"

"我也希望我死了！可是为什么老天爷还让我苟延残喘，被自己最爱的人废了武功，像垃圾一样扔在乱葬岗，为什么！为什么不让我死个痛快！"

"滚……滚！我不要听你在这里废话！"我怕我控制不住会杀了他。他被最爱的人抛弃，也就是说风雪音----没死！

"那你就杀了我，了断我这生不如死的日子！"他忽然抱住了我的腿，祈求着，"求你……求你……求你……"他不断重复着这两个字，就像魔咒催眠着我的心智，他是楚翊，是我和离歌最大的仇人之一。

不是他，离歌的腿不会废！

不是他，离歌不会失去心智！

不是他，我们今天不会如此！

是他！是他！我缓缓举起了手中可以刺穿人身体的筷子……

"哇----"忽然，响亮的哭声在我身后响起，她在害怕，在惊恐，她的哭声，让我恢复了理智，我在做什么？我要让这种沉重的黑暗也吞没小蕾的心吗？她还是个孩子……

我无力地垂下手：“在我的心里，楚翊已经死了，这个世上，已经没有楚翊了，你走吧……”从楚翊的双手中离开，反手关上了门，外面被寂静渐渐覆盖。

下午，无良廉将会和大家一起默哀。

第四集 第六十八章 原谅比复仇难上加难

中午的是月票200的加更第二更。。。忘记写了。

“哇----哇----”小蕾嚎啕大哭着，哭得我的心都痛了。我温柔地上前，她却不断地往离歌怀里躲，离歌的双眸里露出了哀伤，他竟是轻轻环抱住了小蕾：“小舒……不哭……”

“哇----爹爹----我是小蕾啦----呜----娘不疼小蕾，爹爹也不疼小蕾----呜----”

头很痛，命运为什么又开始折磨我们……

小蕾最后是因为哭累了，而陷入沉睡。希望她明日能忘记我今天，面对楚翊时所露出的那副，让她害怕的可憎面目。

当我打开门送小蕾回房的时候，楚翊跪在院子中央，他低着头，沉默如同泥塑。

我无视他回房睡觉。

清晨。

楚翊跪着。

晌午。

楚翊跪着。

晚上。

楚翊依然跪着。

小蕾经过昨晚，便不愿与我亲近，但她却会给楚翊偷偷塞馒头，小蕾的举动让我很生气，但是，她内心那片天地没有因为我们的仇恨而污染，这就够了。所以我没有阻止小蕾。

“酒鬼叔叔，你是不是把娘亲酿的酒给倒了啊，小蕾有一次这样，娘就生气了好久呢，不过这次，娘亲好可怕啊……”

“酒鬼叔叔，你快喝水，娘亲出去了。”

“酒鬼叔叔……”

我靠在墙边，仰望那片清澈的天空。我该怎么办?

“哗----”春雨打湿了地面。小蕾偷偷摸摸地拖着伞从我的柜台下爬过。

“小蕾，不要在地上爬，春天湿气重。”

“哦……”小蕾和加菲从我眼前一闪而过，他们真的以为我不知道他们想做什么吗?

慢慢走到后院的院门边，小蕾为楚翊。撑起了一片天空，小蕾短小地身体，撑着巨大地油纸伞。在风中摇曳。

楚翊一直跪着，一动不动地跪着，他是为了求死而来，所以小蕾送去的食物和水，他一口不动。三天三夜后，他体力不支地昏倒在了院子里，干裂的嘴唇，苍白如纸。

“娘……娘？”小蕾怯怯地拉着我的裙摆，“你不要生酒鬼叔叔的气了好不好。小蕾会比以前更乖地。”

小蕾！他是仇人！是他废了你爹的腿。害得你没爹疼，小小年纪就要承担家务，都是他！

这些话差点就脱口而出，但是，我还是咽下了肚子，仇恨，不应该在下一代身上延续。

“小蕾。”我蹲下身体与小蕾平视，“那个叔叔对你爹爹，和娘亲做了很不好的事情。犯下了很大地错误。娘亲真的……不能原谅他。”

“这是为什么呢？娘亲不是说做错了事，肯承认。肯改过，娘亲就会原谅的吗？叔叔做了错事，让他不要再做不就行了？叔叔跪在那里都四天了，小蕾觉得他一定不会再做错了……”

“小蕾，叔叔对我们做的错事……不是跪跪就能弥补的……”

“弥补是什么？也是原谅吗？”

“恩……”

“那就让他做家务吧，以前小蕾犯错，娘亲让小蕾洗袜子，娘亲就原谅小蕾了啊。如果叔叔洗袜子娘亲不能原谅，就让叔叔洗衣服，还有洗床单，洗被子，娘亲每次洗都好累好累的，让叔叔洗吧。”

“这……”

“娘亲……叔叔不是坏人，叔叔会在别人欺负小蕾的时候保护小蕾，叔叔会不会是不小心做错事的呢？娘……”

“别说了，我不会原谅他的，你乖乖呆在家里，我去叫人把他抬出去。”死也别死在我家里！

如果楚翊对我们所做地一切可以原谅，除非门口那棵柳树开花。

举步出门，一阵带着油菜花清香地春风抚过面颊，发丝贴附着我的脸庞随风飘扬，忽的，一朵小小的柳絮从眼前掠过，带来村民轻轻的惊讶。

“嘶！这老杨柳怎么开花了。”

“是啊，都种了几十年了，从未见它开花啊。奇啊……”（杨柳树属雌雄异株,造成飞絮的为雌株。）

我侧脸望去，门口的杨柳，开花了……

柳絮飞扬，如同春日白雪，老天爷，你也劝我放下仇恨，原谅楚翊吗……

慢慢转身，回到那院子的门口，小蕾正拿着碗给楚翊灌水，小蕾无法扶起楚翊，便将水就这么由上而下地往楚翊的嘴里倒，也不怕倒入气管。呵，小孩子嘛……

“叔叔叔叔，你醒了？”

楚翊地头动了动，虚弱而无力。

“小蕾……乖，就让叔叔自生自灭……”

“自生自灭是是什么？”小蕾和加菲都蹲坐在楚翊地身旁，楚翊仰望着上方的天空：“叔叔只能用死……来偿还身上地罪孽……”

“死是什么？”小蕾眨巴着水灵灵的大眼睛，“是不是和加菲的娘一样？”

楚翊沉默着，柳絮从墙外随风飘入了院内，掠过小蕾的上方，打着圈儿飞出了另一边土墙。

“如果叔叔跟小菲的娘亲一样，就是不能动了，不可以的，叔叔不可以死的，如果叔叔死了，谁来帮小蕾洗袜子，帮娘亲犁地，帮黄牛洗澡，帮小菲做饭，不要，小蕾不要叔叔死啦，叔叔快起来做事情啦……”小蕾开始拉楚翊，楚翊呆滞地望着天空，仿佛想早日投入那纯净的怀抱。

“叔叔只要做事情，娘亲就会原谅叔叔的啦……”

心里揪痛着，有太多太多的东西，不是想忘记，就能忘记的。不是想原谅，就能原谅的。

我慢慢走到小蕾的身边，小蕾立刻放开楚翊的手，心虚得看着我：“娘，小蕾没有给叔叔水喝。”

“小蕾乖。”我摸了摸小蕾的头，然后将她揽到身边，俯视着双目无神的楚翊，“你死了对我没有半点好处！就用你下半辈子做牛做马偿还你身上的罪孽吧！”

楚翊，愣住了……

他茫然空洞的瞳仁急速收缩起来，涣散的视线渐渐汇聚在了我的脸上，一切神情都开始在他的眼底复苏，最后，融汇成了一种复杂的感激。

“给我洗干净，穿整齐，别让我看到你的脸！哼！”我转身离去，脚步却因为某种原因而加快。

跑进店堂的时候，我的双手，竟然在颤抖，将自己的脸埋入双手，深深呼吸，慢慢平复自己的心情，我这么做，到底对不对。

没想到原谅一个人，比杀了他，更需要勇气。

“娘，叔叔到底做了什么错事？”小蕾终于不讨厌我了，她站在柜台下，仰着脸小心地问。

我抚摸着她两束小小的辫子，小蕾啊小蕾，只要你开开心心地长大，爹和娘就都值了：“没什么，他从娘这里，偷走了许多宝贵的东

西。”

“啊东西，真是不好，我要去打他。”说着，她立刻朝外跑去，可是她的手里，却拿着一件干净的，离歌的衣衫。

在楚翊穿戴整洁之后，他那部分没有被毁的容颜就变得清晰，果然是他。我撇开视线，冷脸相对。

他恭恭敬敬立在门前，向我便是一礼：“夫人，小人种地去了。”

我不答，他便自行离去。从此，楚翊便成了舍得酒馆里唯一的仆人。

第四集 第六十九章 一个理财专家

月票300加更第一更送到

我没有让楚翊住进酒馆，因为酒馆里没有多余的房间，那天君临鹤酒醉，我还是把自己的房间腾出来给他住。

其实，心里明白，自己还是无法把楚翊作为家庭的一员。很多时候，我都把他当作空气。

楚翊自然也不会有所要求，而是将自己的小棚用木头完善了。于是在酒馆的边上，便又多出了一间小木屋，还做了绳梯，他打算在老杨柳树上再修一间小木屋。于是，他那间小屋成了小蕾最爱去的地方。

清晨，楚翊便会赶着黄牛犁地，因为我不想看见他，所以会让王婆给他送饭，不明所以的村里人还把我当大善人，说愿意收留这样一个乞丐，不过这乞丐另半张脸还是挺英俊的。

晚上，楚翊就进酒馆帮着招呼客人，收拾碗碟，还是因为不想看见他，我就回到后院陪离歌，把酒馆完全交给他去打理。

却没想到，自从有了楚翊，反倒有更多的时间陪离歌说话了。

“小离，我还是无法原谅楚翊。”执起离歌的手，将自己的脸埋入，他温柔地看着我，手指微动。

“可是……我又不想将我们与他的仇恨强加在小蕾的身上，让小蕾这么小，就学会去憎恨一个人……”小蕾因为有了楚翊，而不再寂寞。

轻轻地伏倒在离歌的身上，听着那一声声平稳的心跳：“我相信小蕾，她的眼睛一定比我们看得更清楚，既然她觉得楚翊真心悔过。那我们就尝试着。去原谅他吧……对了，我们猜拳，你赢了我就给你亲……”

拿起离歌的手摆成布。

“石头剪子布。”我出了拳头。

“呀，你赢了，亲不亲？”我凑过脸。离歌不动，我笑了，“好。这是你自己放弃地哦，想亲我就快点好起来。”

这一个晚上，我出地一直都是拳头……

第二天，我让小蕾给楚翊带个面具去，好让他遮丑。因为楚翊的脸，总是被村里的孩子们耻笑，为此，小蕾好几次都生气地回来说要让君叔叔把楚翊的脸治好，气死那群孩子。结果。却没想到小蕾自个儿戴着面具回来了。

“娘。叔叔不要戴面具。”小蕾小小的脸蛋被面具整个儿都遮住了。

“为什么？”

“叔叔说那是他地过去，他要正视自己的过去。小蕾听不懂，娘，叔叔什么意思？”

我遥望农田的方向，楚翊接受了自己地过去，就意味着他真的想重新开始。

“不戴就不戴吧。你自己拿去玩吧。”

“好耶----可是这样叔叔还是要被狗子他们笑啊，小蕾不开

“那小蕾自己想办法啊，遮丑不一定要用面具，上次小蕾把额头摔破了。娘是怎么做的？”

“哦小蕾恍然大悟地睁圆了眼睛。“小蕾知道了。”她开开心心地往田地跑去，加菲跟在她的身边。不知不觉间，加菲也有老猫一般大了。

明年，该让小蕾上私塾了吧。

当楚翊晚上回来的时候，他那块大大的疤痕遮盖在长长的刘海下，一时间，竟是增添了几分神秘，让村里的姑娘也频频回头。

在楚翊身上，我看到了伟大劳动人民强大的动手能力。虽然我一直把他当做空气，然而这团空气却犁了地，播了种，修补了房子，做了账目，打扫了院子，还有时间陪小蕾玩，顺便还训练了加菲。

楚翊……太强了。。。

就在这晚饭后，我又开始找小蕾，这丫头总喜欢玩失踪。

大堂里楚翊正在算账，噼里啪啦地算盘珠子被他打出了一层油光，话说那算盘我之前都是摆着看地。酒馆在他的打理下，变得井井有条。

想问楚翊小蕾的下落，却一时对着他说不出话了，是啊，一直当他空气，从来不与他搭话。

忽的，算盘声停了，楚翊从账本中扬起脸："夫人放心，小姐在树屋里，她说要让你找不着着急。"楚翊已经做好了树屋，那里成了小蕾的秘密基地。

"诶？"这孩子……不由得，我笑了，好，这次我就故意不去找她，于是我看向楚翊，"楚……不，我还是叫你阿翊吧，你跟我来一下。"

楚翊微微一愣，没有被刘海遮住的眼睛，在烛光下划过一抹复杂的神情，他垂下了脸："是。"

静静的夜风里，是楚翊一跛一跛的脚步声，曾经玉树临风，潇洒风流，如今却因一个女人，而变成如此，真是几多感伤几多愁。

我将他带入了酒窖："酒都在这里，以后卖完了，从这里拿，还有，这个是酿这些酒地方法。"我将酿酒地册子交给楚翊，楚翊在昏黄的烛光下翻看，忽地，他愣住了："忘忧……"

"忘忧我从未酿过，因为它……只属于离歌。"

"你们……"楚翊惊讶地扬起脸，"原来当年赶着牛车，送清雅忘忧酒的一家三口，是你们！"

“呵……”淡如白水的笑声从我的唇中吐出，命运给我们所有人安排了一个焦点，在那一点上，轩辕逸飞，南宫秋，风清雅，风雪音，楚翊，和我们相会，结果是相见却不相识。

“这就是命运的把戏。”我笑了，“他在玩弄我们每一个人。”

深沉开始覆盖楚翊完好的半边脸：“现在我已武功尽失，若是玄明玉和雪音前来，我又该如何保护你们。”

“玄明玉已经死了。”

“什么？”楚翊竟是有些不信。

“呵，他疯了，就失足掉下了山崖。”

一丝感慨掠过楚翊的脸：“死了也好，否则他也无面目再见离歌，哎……其实当年他便与雪音合作，是他将离歌哄来京城，作为一份礼物，送给了雪音……”

一席话，让我犹如五雷轰顶，却没想到玄明玉一直都在出卖离歌，那他把离歌，究竟作为什么！是礼物，是可利用的东西，是他复仇的工具！

“我亏欠离歌的，实在太多。因为爱雪音，所以想要达成她每一个心愿。明知她的心不在我的身上，却因为她偶尔的温柔而沉迷，呵……我真傻。”苦笑从楚翊的唇里源源不断地溢出，溶入了酒窖里淡淡的酒香，这种感觉，如同忘忧。

“你……”

“其实当离歌失踪的时候，我很开心，只要时间慢慢过去，我相信雪音会爱上我，可是，我错了，雪音对离歌的占有欲，超过了任何一个男人，对女人的占有欲，即使离歌死了，离歌的尸体，也必须依然属于她……”

“为什么？”

“因为恨！”楚翊拧紧了双眉，痛苦从眼中溢出，他握紧了手中的本子，纸张在静谧的空气发出沙沙的响声，“对不起……我今天说多了，我……小人……该去招呼客人了……”

“好……”

我没有继续追问下去，这次的回忆无疑是在撕裂楚翊内心深处的伤痕，今天……他说得已经够多了。

看着楚翊一瘸一拐的背影，一丝丝惆怅，从我的呼吸中，飘入了夜风。

第四集 第七十章 向城里进军

自那一晚，我和楚翊之间的罅隙，开始慢慢消除，他渐渐地，被我接纳，成了我们的，家庭成员。

与此同时，我也发现，楚翊是一个非常厉害的理财投资专家。

他将每日的银子进行妥善分配，并且开始筹划“舍得”的未来。有时小蕾喜欢睡树屋，第二天小蕾就会告诉我，说阿翊叔叔都不睡觉，她好羡慕他，因为那样她就有更多的时间玩了。

其实楚翊就是在做计划。或许他也想用忙碌，尽快让自己振作起来。

当楚翊将他的发展计划摆到我的面前，我看得头昏脑胀直摆手。

“夫人，小人是想让夫人过地更好。”楚翊有些焦急。

“我知道，以后你这些事就自己处理，不用通过我了。”

“可是夫人……”

“阿翊，我相信你。”

楚翊一怔，我认真地看着他：“你的能力，我一直清楚。”

疑惑浮出楚翊的眼，我笑了笑，带着逗趣的心情沉沉说道：“楚翊，我曾是护国夫人，你每周的汇报，我至今都觉得头痛。”

看着目瞪口呆的楚翊，我含笑推着离歌离去。

那天之后，我没有主动去解释自己当初为何是护国夫人，而楚翊也是不问。偶尔。他看见我时会面带疑惑，但因为自己是个下人，便将疑问吞入心底。

几天后，君临鹤来了。

他疑惑地看着正在清扫院子的楚翊，一副百思不得其解的样子，毕竟楚翊没有被长发遮住地半边脸，看着清俊硬朗。

忽然，君临鹤竟是生气起来。他腾腾腾走到我的面前："小舒，我知道我不该干涉你的生活。可是，你不能因为没男人做事就随便娶一个男人回家，你这样对得起离歌吗！"

"啊？"我和小蕾几乎异口同声。与此同时，楚翊手执扫帚，站直身体。发出了一声轻笑。

"君临鹤，你在乱说什么？"

"我……"君临鹤想说不能说地急红了脸。

"君真人。"忽的，楚翊对君临鹤欠身一礼。"您难道不认识在下了？"

君临鹤脸上晕红未退，他仔细地看着楚翊，楚翊慢慢撩起遮住另外半张脸的长发。君临鹤一惊："是你！"

"是，多谢君真人的医治，在下不甚感激。夫人。"楚翊转身面对我，"既然今天君真人来了，小人想将甘露带到城里去卖。"这是他的计划，只是平日家中无男人，他不放心离开。

"去城里！"小蕾似乎听到了一个新鲜的词语，"是不是那个好大好大地地方，还有好多好多好玩的东西地地方！"

真是惭愧。自小蕾降生以来。我一直没有带她出过村庄，因为无法离开离歌。而推离歌上街，也实在不方便，更别说当中还有很长一段泥路。

"阿翊叔叔等一下。"小蕾从离歌的膝盖上跳下，小菲立刻也蹦下，"娘蕾想去城里玩她抱着我的腿开始撒娇。把小蕾交给楚翊呵……

我抬眼看向楚翊，楚翊微微皱眉便低下了头："小姐，还是下……"

"阿翊，你带小蕾去玩吧。"我说。

楚翊身体一怔，我淡笑："要是小蕾有什么闪失，你也别回来了！"

“是，夫人！”楚翊恭敬而立，笑容明媚，让我仿佛又回到了护国府的日子，只是那时他总是来去匆匆，伴随的人，是风雪音。

“哦----”小蕾一下子就扑向楚翊，和小菲又是一人抱一条腿，楚翊拖着他们走出了门。

没有了小蕾和小菲，整个院里立刻安静下来，君临鹤似乎还没有从方才地惊讶中回神，他的目光随着楚翊而去。

“是不是没想到自己救的那个乞丐也会一表人才？”

君临鹤回神，眼中带出了惋惜：“可惜容毁了，脚也瘸了。而且，我给他医治地时候，发现他的经脉也被人破坏过，应该是被废了武功。”

一种男人对男人的同情和叹息，弥漫在这个院子里。春风拂面，带来清新地空气。白云连绵万里，如同鱼鳞覆盖。

“他叫楚翊，就是捉小离，废他双脚的人。”

“什么……小舒你……”

“君临鹤，你是修真人，我们也是朋友，你看我的命运如何？”

柳眉沉下，君临鹤凝重不已：“玄也。”

“何止玄？还很妙。”

“你……真的能放开？”

“因为明天比昨天更为重要……”手，被离歌覆盖，他举目遥望，唇角在春日下，慢慢扬起：“小舒……”

久久的，君临鹤静立无言，清亮的美眸中，波澜起伏。

“小舒。”他在离歌的面前蹲下身，柳眉收起，“我要留下。”

“留下？”

“为你，离歌，还有这里的百姓们，看病。”

“那真是太好了。”

“可是……”薄红浮上了君临鹤的脸，“我……不会做饭……”

我忍不住笑了，正想说话，忽地，离歌慢慢抬起了手，放在了君临鹤地脑袋上，瞬间，我和君临鹤皆是一愣，离歌……第一次碰触我

和小蕾以外的人。

我紧张地看着离歌，他看着君临鹤地目光依旧淡漠，他看了许久，然后，说："谢谢……"

风，猛然扬起，那狂猛的春风，掀起了我们所有人的发丝，离歌垂落的袍袖在那阵风里，呼呼作响。

风停云静，离歌的手已经放回原处，只有那残留在君临鹤脸上的红，在阳光中渐渐晕开，闪耀着一种特殊的，快乐的光芒。

（在很久很久以后，君临鹤总是说离歌当年的这声谢谢，让他获得了从未有过的感觉，这种感觉填满了他的心房，后来才明白这种感觉叫：满足。）

日落西山的时候，我送走了君临鹤正好迎来了小蕾和楚翊。楚翊赶着牛车，小蕾坐在牛背上竟是穿着新衣，漂亮的粉红小裙羡煞村里的孩子。孩子们跟在楚翊的牛车边，边跑边跳。

"夫人，小人回来了。"楚翊笑容满面，牛车已空，"对了，夫人给。"楚翊从怀里掏出了一张银票，是五十两。我将银票推回楚翊，笑道："吃饭吧。"

楚翊手拿银票，僵立原地，手中的银票在风中飘向。

晚上，我告诉楚翊君临鹤将会在下月下山开医馆，让楚翊拿些钱再盖一间屋子，当然，别忘了他自己的。楚翊皱皱眉，忽然说了一句："年底可能就能搬到城里了。不过……"他又微笑起来，"村民知道君真人来定会出力造房，兴许可以省下银两。"他笑得胸有成竹。

没想到……他比我还抠门……不过，高兴的是我们这么快就可以搬家了。

第二天，我将剩下的翡翠葫芦交给楚翊，楚翊大惊，说这样半年就能搬到城里，而我的意思是既然要入城，索性在城里开一家大酒楼，将楚翊两年的计划提前，大家一起风风光光入城！

这个决定，让我们全家都为之振奋，也是为了给小蕾，一个良好的读书环境。

正如楚翊所料，村民知道君真人要来这里长住，纷纷出钱出力为君临鹤造起了小屋，兴奋地等着君临鹤地到来。

一个月后，楚翊在君临鹤到来的时候，便入了城，不是别的城，而是南方最为繁盛的青州晏城。没错，我们一直住的地方就是天下粮仓：青州。

楚翊为此准备了一个月，雇了村民给我种地，酿更多的酒。然后，他穿戴整齐进了城，自此，便七天回来一次，汇报他在城内的进展。

例如谁家谁家跟他定了全年的酒。

谁家谁家想跟他做长期伙伴。

哪天他买了地段很好的一处店铺。

说那店铺虽小，却生意极好。

最后一次回来，他是咨询君临鹤自己的脸能否治好，因为那疤影响他的亲和度。

君临鹤爱莫能助地看着楚翊，说只能淡化，无法去除。

于是，楚翊开始戴面具，也是担心自己完好的半边脸被人认出。这生意越大，便越容易接触到熟人。

每一次都会给大家惊喜。例如叫花子是楚翊，所以这第一个娶的男人，也是大家都想不到的一个家伙。

第四集 第七十一章 年夜饭（上）

月票300加更第二更送到

“小舒，你当真信了那楚翊？”君临鹤展开针包，面带忧虑。他只在我这里，露出真面目。

“恩。”我缝制着一个书包，现在咱的女红，也是一流。没办法，这都是逼来滴。

君临鹤还是很担忧，手扶离歌的膝盖，迟迟不动。

我笑了笑，放下针线：“君临鹤，你放心吧，楚翊这人我了解。”

“既然如此……好吧……”君临鹤挽起离歌的裤腿，“你的确应该与离歌多说说话，最近他恢复地很快。”

“恩。”再次拿起针线。

“小舒！”忽然，君临鹤轻声唤我，我朝他看去，立时，陷入怔愣。只见离歌不知何时取了君临鹤的针袋，从里面抽出银针，慢慢朝自己的膝盖扎去。

手中的针线滑落，双手微微颤抖，想呼喊离歌，却不敢发出任何声音，生怕打扰了他。

君临鹤震惊地看着离歌的每一次落针，

“娘小蕾从门外一蹦一跳跑入，我立刻让她噤声，她眨巴了一下眼睛，蹑手蹑脚走到我身边，小声问，“娘，怎么了？”

“你看。”我指向离歌，小蕾惊呼：“哇----爹爹怎么自己在玩？”

“不是玩，是在扎针。”

“原来爹爹也会啊。”小蕾爬上我的膝盖，张大眼睛看着离歌。

开心地将下巴放在小蕾的头顶：“娘一直忘记告诉你。你爹爹其实是一个很厉害地人……”

“哇----”

虽然我不懂针灸，但从君临鹤的表情可以看出，离歌扎的定都是正确的位置，抱着小蕾开始晃啊晃，离歌，你的一些本能，正在慢慢复苏，是吗……

有人失忆了。但依然会做算术；有人傻了，依然会之前的手艺。这是一个很奇怪的现象。我们离离歌的康复，又迈进了一大步。

只是……离歌，你何时能想起我，想起小蕾呢……

春去秋来，离歌这些本能地恢复有利有弊。例如他能自己医治自己的腿是好事，可是有事没事把蛇虫鼠蚁招来就了。。。那次把小蕾和加菲吓地，好几天都不敢近离歌的身。

原本让他吹箫。是为了他康复，现在只有作罢。

楚翊每次回来，衣着变得越来越鲜亮。渐渐有了当初楚大官人的风范，再加上疤痕淡去，长发半遮，便带出了一种欲盖弥彰的特殊味道。竟还有人来提亲了。整个村子的人都在羡慕我捡了个宝，也夸赞楚翊知恩图报。君临鹤见楚翊真地按时回来汇报，便也安了心，认真地给楚翊“美容”。

回来时，楚翊都会问我们为何不穿他给我们买回的衣服，我说穿了行动不便。那些好衣裳材质丝薄。裙摆坠地。在这乡间，不出几日便会破破烂烂了。他笑了。说年底就带我们入城。

对了，现在舍得已经成了他的酿酒作坊，每天都会有人送酒进城，异常热闹和忙碌，甚至邻村地也会到我们的酒坊找工作，直说楚大官人给他们的工钱高，而且准时。

所以楚翊打算在我们入城后，这里依然做酒坊，一来这里离城近，二来此处地水质清冽，酿酒尤为甘甜。

年底的时候，好事连连，离歌在有人搀扶的情况下，已经可以站立，只是，还不会走路，他立在那里，便是呆呆的立着，而且立不久。

君临鹤和我为此大费脑筋，究竟怎样让离歌重新想起走路。最后，我们觉得这件事急不来，还是等他能长久站立之后再说。

年三十的这天，楚翊赶回来吃年夜饭，还给小蕾带来了新衣裳。小蕾穿着红色的大花棉袄欢天喜地，当然，楚翊也不忘给左邻右舍带礼物，尤其是城里的花爆竹，让村民们新奇了好一阵子，直说今年终于也能放上城里的爆竹了。简而言之，楚翊带着这个小村子，奔小康了。

摆上一个火锅，大家围坐在一起，今年吃年夜饭的又多了两个人，就是君临鹤和楚翊。

楚翊依旧把离歌和我当作主人，他为离歌涮羊肉，然后沾好酱料喂进离歌地嘴。这个时候，楚翊总会露出欣慰地淡笑。

“老爷明年就能走了。”楚翊微笑地说着。

老爷这两个字我总是无法适应：“阿翊，下次别叫老爷，叫离公子就可以了。”

“可是……”

“你叫老爷我听着变扭，感觉小离是个老头子。”

“夫人，你……呵呵……”

“还有我，还有我。”小蕾高举双手，“阿翊叔叔叫我小蕾，不要叫小姐，好奇怪啊，不过你可以叫加菲为公子。娘，加菲为什么这么大了。”

对了，加菲已经是成体了，成为了一只将近两米的雪豹，若是将它尾巴算上，接近三米。

起先，村民都怕它，不过加菲自从有次偷鸡吃坏了肚子，就再也不碰生食。靠啊，一只豹子，居然要吃熟菜。。。。也好，反正我们吃饭它也吃饭。一只本该是山中霸王地东西，硬是被我们养成了家猫。

不过，倒是乐坏了小蕾，她现在出去都骑着加菲，那神气样，别提了。于是，她就成了这个村孩子们的女王，一群小P孩聚在一起玩上下朝，还有后宫。无语……

“真没想到离歌的医术竟是如此精湛。”君临鹤发出由衷的敬佩。楚翊淡笑：“你是不知他的祖先，他的祖先曾是大陆上的医族。”

“医族？”君临鹤一惊，“玄武氏族！”

立刻，楚翊一怔，似是察觉自己说漏了嘴，我当即道：“既然如今大家已同住一屋檐，有何秘密要隐瞒？呵呵，楚翊，你一定至今还未想通我当年为何是护国夫人？”

楚翊微微垂首：“夫人不必说。”

“没关系。若要解释，就是鬼上身。”

“鬼上身？”楚翊和君临鹤异口同声，彼此看了一眼，楚翊讶道：“原来君真人也不知。”

君临鹤淡淡垂眸：“小舒之前的事，我知之甚少。”

楚翊神情微变，善于察言观色的他淡笑：“君真人，莫要介怀，小人相信，夫人之后的事，只有君真人知晓详细。”

君临鹤神情微微一滞，便垂下眼睑。

我听了楚翊的话，开始砸吧他说这话的意味，原来君临鹤介意我不与他谈过往。也是啊，既是朋友，他自然想多了解我的过去，不然会失落。这边，楚翊已经拿起酒壶，要给君临鹤斟酒，当即，我和小蕾大叫：“别！”

楚翊疑惑侧脸，手中的酒壶顿在半空，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小蕾在座椅上站起，抢走酒壶：“君叔叔不能喝酒的，很可怕的。”

“这……”君临鹤疑惑地抬眼，然后转为惊慌，“我，我上次喝醉酒是不是，是不是做了，做了……”君临鹤失措地脸红如火烧。

“君叔叔好可怕啊，拖着娘亲一定要梳头，还要给小蕾梳头。”小蕾鼓起脸捂住自己的辫子，藏到桌沿下面只露出一双眼睛看君临鹤，一眨，又一眨。

“小蕾，多嘴。”我低声斥责，君临鹤此番连头也不抬起来了，那张俊美的脸几乎与桌面平行。

小蕾朝我吐吐舌头再次爬了上来：“君叔叔君叔叔，今年你还没给小蕾新年礼物呢。”

嘿，这小丫头，要起礼物来又不客气了。呃……这点MS。。跟某人很像。

第四集 第七十二章 年夜饭（下）

二群已开，欢迎大家入住。请不要重复加群哦，谢谢^^

屋外到处是爆竹声，孩子们的欢笑声。

楚翊用爆竹声掩盖自己的笑声，定是在笑君临鹤喝醉喜欢梳头的特殊喜好。

“君叔叔，君叔叔。”小蕾急着催促，“小蕾的新年礼物呢。”

在小蕾三催四促下，君临鹤才红着脸从袖子里拿出了一条漂亮的发带，立刻，我和楚翊又笑了，难怪君临鹤不好意思拿出来，原来又

是跟头发有关。

“哇----君叔叔果然喜欢梳头啊。”小蕾的一句话又让君临鹤抬不起头，他那头长发现在梳起，便也遮不住他那张窘迫的脸。

“好了好了，这是爹爹送给小蕾的。”我拿出书包，小蕾开心地背上：“这明明就是娘做的，为什么说是爹爹送的？”

“娘替爹爹送的啊。”

“那……娘的呢？”小蕾果然精明啊，我笑着拿出一个小猪储蓄罐，是让楚翊从城里带来的，晃了晃，里面铜钱叮当，“给，这是娘给小蕾的第一笔零花钱，要好好学会怎么用哦。”

“哇----娘----”小蕾高兴地跳下椅子，从桌子底下钻过来就扑到我怀里，“娘亲真好！真好！”

“小蕾，跟你说过多少遍了，不要钻桌子。”

“小蕾知道了。”

“乖，那小蕾今年给叔叔们什么礼物呢？”

“夫人，这，这不合规矩……”楚翊连连摆手，他始终谨守自己下人的本份。

“小蕾的礼物来了！”小蕾打断了楚翊。又从桌子底下钻回自己的位子，然后站在椅子上，给楚翊满上一杯酒。给君临鹤满上一杯茶，楚翊和君临鹤都有点疑惑地看向小蕾。

小蕾拿起自己的碗：“小蕾把自己作为礼物，送给君叔叔和阿翊叔叔做干女儿。”

当小蕾说完。不仅仅是楚翊，君临鹤，连我都愣了。这丫头主意大了。

“君叔叔，阿翊叔叔，你们怎么了？”小蕾奇怪地问楚翊和君临鹤。

“小蕾……哈哈哈哈……”我哈哈大笑，“你怎么想要认他们做干爹？”

“哼！叫狗子他们再取笑我，我现在有三个爹爹。羡慕死他们。”

“哈哈哈哈……哈哈哈……”小孩子就是小孩子啊。

“小蕾喜欢阿翊叔叔和君叔叔啊，可是娘亲又说小蕾太小不能娶他们，那小蕾就认他们做爹爹，等将来大了再娶。”

“哈哈……咳咳咳咳……”我被小蕾的话，呛住了。

“夫人……”楚翊无奈地对着我叹气。

“小蕾……”君临鹤无语中夹杂着宠溺。

“快呀快呀，君叔叔快把茶喝了，阿翊叔叔快把酒喝了。以后你们就是小蕾地干爹了。”小蕾笑得一脸狡诈，怎么看，都不像是小蕾在送礼。而且还是得了很大的便宜。

君临鹤和楚翊都看向我，我先喝口水顺顺气，准备说话，忽的，离歌握住了我地手，然后，轻轻地说出了一个字：“好。”

“哇----爹爹都说好呢。哦！小蕾有三个爹爹罗，可是，怎么叫呢？”小蕾犯愁地皱眉。我们三个大人便不管她自言自语。开始继续吃年夜饭。

“叫君爹爹？真难听……”

“阿翊爹爹还可以……”

“恩----干脆像我后宫那样叫。”

“爹爹最大，君爹爹来得晚。就叫二爹爹，阿翊爹爹是最后来的，所以就叫三爹爹，哇----小蕾还要认五个爹爹才能凑足八个……”

在小蕾自言自语的时候，她完全没有发觉我们四个大人，全部石化，呃。。。小离除外。这小丫头还真把八夫地事放心上了。

“夫人……这……不好吧……”楚翊说。

“我……也觉得……”啊。。。这绝对不是我教出来的。“小舒……你还是把……小蕾交给我吧……”君临鹤说。

“好……”离歌居然应了一声。

我们，再次石化。

“娘，你给二爹爹和三爹爹准备的礼物呢？”今晚，就属小蕾最兴奋，我们几个大人，只觉得火锅越吃越冷。

“哦，对了。”赶快缓解气氛，我取出了一支发簪，也是让楚翊在城里带的。然后放到君临鹤面前，他漂亮的眼睛眨了一下，视线便落在发簪之上。描银的发簪上是流云的图文，尾端镂空，化成朵朵祥云。

“给，你也该换换了。”我笑看他发间地簪子，都三年了，还是当年我送的那支。

君临鹤将发簪拿在手中，凝脂的肌肤浮上了淡淡的薄红。

然后，我拿出了一双鞋底有高低但隐藏地非常好的鞋子，惭愧啊，这鞋子是叫隔壁王妈做的，自己的手艺，还不行。

将鞋子放到楚翊面前，楚翊连连推手：“夫人，这不合乎规矩……”

“规什么距。”我打断他，“你先看看这鞋底。”

楚翊拿起鞋子仔细比较，微惊：“这……”

“这样你就不会瘸了，我地大管事出去怎么能一瘸一瘸的。”

“夫人……多谢。”楚翊陷入了沉默。结果，这礼物送得非但没有缓和气氛，反而让这两个男人都静默了。看看这个，对着发簪发呆，看看那个，对着碗碟沉思，正想说些什么，小蕾又跳了起来。

“娘！既然三爹爹已经是小蕾的爹爹了，你是不是应该用真脸对他呢？”

楚翊立时讶然地看向我：“真面目？”他惊疑地目光仿佛在说，原来你这张脸是人皮面具。

“小舒一直戴着人皮面具。”君临鹤替我解释，他微微侧脸，避开了我的视线。

是啊，我每日都戴着人皮面具，这个已成我的生活习惯。楚翊确实从未见过我的真面目。

想了想，便对楚翊道：“阿翊，你要做好思想准备，我……怕吓到你。”

“夫人……这……恐不妥。”深思熟虑的楚翊明白一些秘密还是不知道的好。

“小舒，你不要故意吓楚翊。”君临鹤轻语，却是依旧不看我。他又这样，哎，有什么好害臊的。都三年了……

“不，我不是故意吓他，我与他本就是旧识。”

“旧识？”此番，君临鹤却是抬了眼。

“楚翊，我们认识。”我转向楚翊，在他回忆的目光中，慢慢揭下了人皮面具，当即，楚翊愕然起身：“你！是你！怎么可能？你，你不是已经，已经死了？”

“小蕾，扶你三爹爹坐下。”果然吓到了，小脸都白了。

“哦。”小蕾扶着震惊的楚翊坐下，我淡笑道：“我不仅仅是花飘飘，也曾是护国夫人，对不起，吓到你了。”

“你们……”现在，轮到君临鹤疑惑了，他认识我地时候，我已经是第三次重生。于是我转向君临鹤：“君临鹤，其实我早就认识你，你还记不记得，曾经护国夫人和你借马救人？”看来今晚，是解谜地一晚。

君临鹤的美眸瞬即圆睁：“你，你真是狐妖？”

“呵……我不是狐妖，为何你总不信我是神仙？”我趁机故弄玄虚，唇角扬扬，神秘而笑。

当这两个男人都陷入震惊和混乱地时候，我大笑起来：“不管我先前是什么，现在只是一介草民，一个会酿酒的村妇，怎么，你们莫不是一个想叛逃，一个想捉我回山？”

楚翊和君临鹤身体微怔，同时看向我，然后，他们也低头轻笑起来。

“对，不管过去是什么，也与我们今日无关了，来，新年快乐！”楚翊举起了酒杯。

“是啊，无关了，新年快乐！”君临鹤端起茶杯。

“新年快乐----”小蕾举起饭碗大喊。

“快乐……”离歌在一旁轻喃。于是，大家一起撞杯：“新年快乐----”

“喵呜----”最后，加菲也扒着桌沿大吼“新年快乐。”

其实，我们早已相识，只是，命运让我们，彼此“错过”……这样说，是不是很暧昧呢?

有位亲说，你这两天的章节很温馨，像种田，是不是在酝酿大雷，嘿嘿，不说。

第四集 第七十三章 再入红尘

大年初一，我们整理行装，准备入城。

全村人来送行，小孩子们围在马车边，新奇地小心翼翼地摸着高头大马，穷乡僻壤，少见马车。

“王伯，作坊就交给你儿子了。”楚翊做着最后的交代。

“多谢楚爷，我那没出息的儿子也能有点作用了。”现在村子里的人都称呼楚翊为楚爷。

这个村子只有二十来户人家，现在大部分年轻人在春耕结束后，都成了作坊的工人。而且全村的谷物也已被楚翊预定，用来酿酒，他们不用再为卖米发愁。

我们几人没有什么行李，楚翊也说城里就有，所以，不一会就准备妥当。准备上车的时候，君临鹤疑惑地看向村口：“怎么来了这么多乞丐？”

忙碌中的我和楚翊顺着他目光看去，果然三五个乞丐结队走来，楚翊眸光一闪，压低声音：“是丐帮。”

“丐帮？”

楚翊的脸色转为深沉：“夫人，此番入城，夫人的生活，或许就不会像之前那般宁静了……”

“没关系。”我笑了，“我担心的只有一人，便是风雪音，只要我们小心，她便不会发现我们，而你，我相信她不会花费心思前来找你。”

“呵……是啊……”楚翊苦笑，“夫人放心，小人会小心做事，护夫人一家周全……”落寞再次从楚翊的眼中涌出。他沉默了片刻，便将小蕾抱上了马车，扬起微笑。“夫人，该启程了。”

“好。”

说话间，乞丐已经走到我们身边。此刻离歌静立在马车边，凝望着酒馆，目光中多了一分不舍。

几个乞丐看了我们两眼，便往前走去。

在他们走过马车时，楚翊又将离歌抱上了马车，加菲和小蕾在马车里已经滚作一团。然后，马夫扬起马鞭。举家入城。

“三爹爹三爹爹，城里的房子有多大。”

“呵……小蕾放心，足够你玩捉迷藏。”

“哇----那我们也会有佣人吗？”

“当然，老管家一人，厨娘一人，还有两个丫鬟，两个家丁。小蕾可够？”

“恩……那有几个院子呢？”

“东西南北四厢房，还有大堂，客厅。偏厅，厨房，柴房和酒窖。”

“哇……那住得下八个爹爹吗？”

“……”众人石化。然后，大笑飘出了马车。

“哈哈哈……哈哈哈……”

“得得得得”马车在干涸的泥路上颠簸，小蕾躺在加菲的怀里，已经安睡。

我轻声问：“楚翊，你入城一年，何来这么多钱买了如此一间大宅？”

楚翊抿唇，双手交握。下巴微垂：“这房是一个败家子所有。所以小人用了点手段。”

手段啊……

“夫人……会不会觉得小人卑鄙？”楚翊的目光里带出忧虑，我笑了笑：“无奸不商。短短一年，你就创下如此家业，中间地事我可以想象。”

楚翊伸手摸向自己脸上的伤疤：“夫人和小蕾，对小人有再造之恩，小人愿为夫人做任何事情，即使被夫人憎恶。”

“楚翊，严重了。”君临鹤坐在楚翊身边，轻轻地说了一句，楚翊侧脸看向君临鹤，君临鹤淡笑：“小舒不会讨厌任何人。”

楚翊听罢，再次垂脸，陷入沉思。

“小舒……”离歌轻轻地唤了我一声，他紧紧地握着我的手，目光低垂，“别离开我……”

“不离开，我永远和小离在一起。”轻轻将他额前地刘海顺在耳后，他的头发又长了。离歌凉薄的唇角淡淡扬起，缓缓靠在我地肩头，目光柔和地落在小蕾和加菲的身上。

回头的时候，从楚翊和君临鹤的脸上都捕捉到了一丝尴尬，脸微红，轻咳：“咳咳，对了，楚翊，影宫是不是与丐帮有合作？”撇开话题，缓解尴尬。

楚翊深吸一口气，双眉拧起：“确实有合作。影宫的消息来源除了影宫本身，还有丐帮。但是丐帮收集的消息十分杂乱，影宫要逐个剔除，才能找到想要的情报，这样会花费大量地人力和物力。

所以影宫只将力量用在刀刃上，也就是关注风家所关注的人，获取风家所需要的情报。如今风家由风雪音掌管，所观注的人事，便听由她的委派。

例如离歌失踪，风雪音就会调动大量人力查访，但是我……呵，她又怎会关注。所以夫人现在和我在一起，反倒是最为安全。而且，离歌已经可以走路，估计风雪音尚未想到。”楚翊双手交握，随意地放在身前。

“只要我们做规规矩矩的生意人，那我们就是普普通通的生意人。”这就是大隐隐于市。

“是地。或许，之后我们还会与风家有生意上的往来。到时与风家接触，就麻烦夫人了。”楚翊算是跟我事先打声招呼，我点点头。

“还有，有件事小人一直不敢问夫人。”微微抬脸，楚翊的神情里带着犹豫。

“请说。”

楚翊看了看我，再看了看君临鹤，犹豫了片刻才说道：“夫人可知风家当家真正地死因。”

一怔，一时不知该如何回答。这时，君临鹤身体微侧，对着楚翊说道：“是毒，当时我们发现风家当家时，他满身伤痕，中毒而死。”

“哦……”楚翊沉沉地叹息了一声：“当初，风雪音将风家当家交给了玄明玉，之后，就传闻是狐妖杀死了风家当家，这点对夫人很不利，如果夫人知道前因后果，也好事先筹谋，应变万

楚翊果然想得周到，他明白我们今天入城，难免将来万一被人认出。

“楚翊放心，我与风家当家可谓共患难，而且，狐妖已死，此事也算了结。可是……若是将来风雪音那里……”

“小人担心的也是这个。尤其是风雪音尚未完全掌管风家之时。”

“尚未掌管？楚翊你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还有隐情？

楚翊神色越为凝重：“雪音想得到风家，一是为了自己，二是为了夺取天下，因为风家财力雄厚。可是，风家的府库藏于极为隐秘之处。知道此处的人，除了风家当家，还有风家家臣镜氏家族。

“镜氏家族……”君临鹤神色微惊，“是不是那个深谙奇门遁甲之术的镜族？”

“恩。”

在楚翊点头后，君临鹤垂下脸，轻轻感叹：“原来这个家族真的存在。”

我觉得疑惑，难道镜氏一族很神秘？

“镜氏一族对于外界来说的确是一个神秘的存在，即使在风家，他们也受着严密的保护。因为是他们地祖先造了风家府库，除了风家当家人，便只有他们知道府库在何处。

每一任新当家即位，府库地址便由老当家告知，若是风家当家遇到意外，例如这次，便由镜氏一族告诉新任当家。也可以说，如果风家当家遭遇意外，并无遗书地时候，新当家将由镜氏挑选。

当时，雪音是拿着伪造的遗书成为新任当家，可是，镜先生却提出对遗书地质疑，始终没有告诉雪音府库的地方。我怀疑……镜先生那里可能有真的遗书，但是现在风家上下基本都是雪音的人，所以镜先生才被牵制。”

“可是……风家当家被玄明玉杀害已经三年，镜先生能撑得下去吗？”说不定风雪音早用酷刑把镜先生折磨地不成人形了，想起被玄明玉折磨的风家老当家，全身一阵恶寒。

楚翊摇摇头：“即使雪音会用卑鄙手段逼迫镜先生说出府库地址，雪音也没有进入府库的钥匙。府库设计极为巧妙，听说只要外界强行侵入，府库就会自毁，风家所有财物便一朝尽失。

所以我猜测，雪音之所以到现在都举步不前，应该是还没拿到钥匙。要夺天下，无钱寸步难行。”

在听到楚翊说到钥匙时，我心中一动，下意识摸向胸口，应该……就是这个东西吧……

这次入红尘，小舒也有准备，她就是为那风雪音而去，小舒不是圣女，所以她是有仇必报。

第四集 第七十四章 时机成熟

感谢给我送花的神秘的亲们，么一个

自从我拿到那个东西，就学风家老当家，把它藏于衣襟中，一直认为它对风家尤为重要，却没想到会成为可以压制风雪音的工具。

“那……风雪音难道没有在风家老当家身上找到钥匙？”我试探地问。

楚翊点头：“恩，风家老当家自咬口舌，誓死不说。所以，雪音才将他交给玄明玉，让玄明玉好好折磨，只是不能让他轻易死去，方便雪音再来审问，却没想到……”楚翊叹息摇头，“估计镜先生，已经惨遭毒手了，哎……”

“真没想到世事如此复杂。”静默间，君临鹤发出了这样的感叹，他怜惜地望向我，“小舒，没想到你的过去，会是如此……”

“哈哈哈哈……君临鹤，你不必为我忧心，我现在有你，还有楚翊这样的好友，足矣。而且，我曾经还是护国夫人，何等风光？”

“小舒……”

“夫人……”

一生清澈的君临鹤和有着不堪过去的楚翊，他们脸上此刻都露出了复杂的神情，一时间，两个男人皆是发出了一声声感慨万千的叹息。

马车悄然地进入了青州晏城，繁华的街道让小蕾兴奋万分，忽然，我有了一种再次堕入红尘的感觉衣着鲜亮的人群，来来往往的俊男美女，高楼飞檐，店铺林立，一时间，我竟是有些晕眩。恍然面前的事物都如梦幻。

马车在一座大宅之前停下，白墙黑瓦，朱门铜环。我跃下马车。怔怔地看着门楣上的牌匾，上面是金漆地两个大字：舒府。

舒府……这是我的家吗？！

旋转四顾，府前马道宽阔。右侧是一拱桥，正面，是一条内河，船只，画舫，在内河上摇曳。对岸，便是闹市。人来人往，络绎不绝。虽是冬日，却是那般热闹。

茫然举步，是惊喜，是惊讶，竟对眼前的一切产生地怀疑，都是真的吗？

摸上石雕的门当。抬眸看着早已迎立在朱漆大门前地家仆，这真是我的家？不再是护国府，或是轩辕逸飞的别院。是我的，是我舒清雅的房子！

“小离！”我欣然转身，小离正站在马车旁，我大喊，“我们有大房子了！”

离歌扬起淡淡的唇角，轻风拂过，扬起他带着墨绿色的黑发。清亮纯净地眸子里，是淡淡的喜悦。

楚翊已经取下轮椅，他扶住离歌。离歌却是不动。他看着轮椅眨了眨眼睛，然后慢慢转头看向我。他向我伸出了右手，缓缓地，抬起了右脚……瞬间，一切声音仿佛被人彻底抽走，世界里只剩下我与离歌，遥遥而立，我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他想靠近我的渴望。

“哇----好大的房子----”小蕾的欢叫打破这片寂静，周围的景物再次涌入我和离歌地世界，楚翊和君临鹤脸上都带着紧张和欣喜。

忽的，离歌在落脚时，往前倾身。

“小离！”我惊呼。

楚翊在第一刻扶住了离歌，扬手阻止我回到离歌身边。

“夫人，你就站在那里，这或许对离歌很重要。”

欣喜和激动让我一时不知所措，看向君临鹤，他对着我点点头，然后，离歌在楚翊和君临鹤的搀扶中，一步，一步，朝我走来。

似乎这几步路对离歌来说，已是极限，薄汗渗出了他地额头，白皙的脸也因此而变得潮红。可是，他笑着，笑得很开心，他握住了我的手，呼吸渐渐平稳：“小舒，别离开我。”

“恩！”我重重点头，紧紧地，紧紧地握住了他的双手。

金光灿灿的舒府下，我们四人，久久伫立，门内，是小蕾和加菲欢快的身影。

“夫人，热水来了。”小丫鬟只有十六岁，很巧的，名字里带着一个晴字，让我想起护国府里的晴儿，很是怀念。

“下去吧，晴儿。”

“是。”小晴带上了房门。

我扶起离歌，开始解开他的衣衫，一直以来，只有离歌地洗漱，我不会让任何人插手。就算楚翊也不行，我才不要让别人看见我亲亲

小离地身体呢。

用湿巾轻轻擦拭着他的身体，清澈地水里漂浮着清香的花瓣，将他水下的身体遮盖地若隐若现。

“小离，你现在能走了，不知道什么时候……”不由自主地开始往下瞟，“哎，我不能跟一个木头人嘿咻嘿咻啊，小离，你快点好啊……”从离歌的身后，环抱住他，窝在他修长的颈边，若是我真的养成吃素的习惯，待你好了，想吃荤，就别怪我饿着你。

“小舒，我的小舒。”静静的屋内响起轻轻的水声，他握住了我的手臂，赤裸的手臂上沾着片片花瓣，莹莹的水光在烛火下，染上了一层金黄。

“我的小舒……很冷……”他松开了手，转过身，凝望着我，“你是谁？”

很冷？对啊。我赶紧将手在空气里甩啊甩，甩冷了放在他的脸上：“我是你的小舒，我很冷。”

离歌笑了，他伸出手，摸上了我的脸：“小舒……”他靠近我，发愣的片刻间，他竟是到了我的面前，那双明亮的眼睛，那漂亮的，橘红的唇，我终于忍不住，吻了上去，轻轻的，贴上他微凉的唇。

与以往一样，没有得到任何回应，静静的离歌，静静的吻，心再次沉到了脚底，拉开与离歌的距离，他清澈明亮地看着我，让我还有了一种亵渎的罪恶感。

“小舒。”离歌忽然扣住了我退后的肩膀，“别走。”

“我没走。”

“我要……”

“诶？”

“要……”

“啊？”

忽然，离歌贴上了我的唇，我一惊，刹那之间，全身的血液都集中在了唇上，离歌苏醒了吗？还是他这个那个恢复了？那真是！太好

了！

可是，就在我闭上眼睛，想等待“狂风暴雨”的时候，离歌竟然退开了，我傻傻地等了半天，然后，只得到了一句话：“我的小舒，是冷的……”

“小离……”我都快哭了，“你难道忘记只要我生了孩子，体温就会正常吗……你不可以这样折磨我啊……”我抱住他“哀号”。而他还是那句话：“我的小舒，是冷的。”

郁闷地走出院子，亏楚翊还为我和离歌着想，早早地就把小蕾哄回自己房间，结果，二人世界还是没有享受成。

遥望星空，春天，还没来吗。

冰冷的空气中飘来一阵冷艳的酒香，一点，一点，白色的圆点飘落眼前，竟是……下雪了……这已经是来到这个世界，看到的第几场雪了？

数不清了，时间，在指缝间流逝。

夜下的假山渐渐被雪花覆盖，一座四角小亭立在假山之间。里面，一青衣男子正对雪独酌，雪夜下的容貌清清冷冷，透着几分哀伤。是楚翊。

“哪有冬天喝凝霜的。”我提裙而入，轻掸白裘上的残雪。

“夫人，你怎么出来了，外头天冷。”

“我出来乘凉，哎……”拿过凝霜，正好，顺便降火。

“乘凉？”楚翊有些茫然，我轻笑：“楚翊，如果将来遇到风雪音，你会如何？”有些事情，必然会面对。

楚翊没有说话，只是拿起酒杯一饮而尽，双手将白瓷的酒杯交握在手中：“只求夫人饶她一命。”

“饶她一命？楚翊，你在说笑吧，我只是问你万一遇到她会如何而已……”

“夫人。”楚翊轻轻打断了我，目光依旧落在他手中的白瓷酒杯，“在村子里的时候，夫人总是写时机二字。”

长长地，吸入带着雪特有的清香的空气，望入茫茫雪夜，黑夜里是点点白花。

了了，大家对乃的同人有着很高的评价，你自己看着办。

第四集 第七十五章 咱到了淳于紫宸的地头

月票400加更第一更送到

风静。

雪静。

夜静。

心静。

此时，天时，地利，人已和，剩下的，就是那个时机。这笔帐，该是结算的时候了……

“当时夫人要照顾离歌，养育小蕾，时机未到，而如今，夫人所写的时机是否即将到来？”楚翊坐直身体，转脸凝视我，“夫人之势，已不可挡，只求夫人最后，能放雪音一条活路，小人感激不尽！”

说完后，楚翊从石椅上起身，跪倒在我的面前，未曾被雪花侵染的地面，被楚翊青色的袍衫覆盖。

天落飘雪，却是无风，宁静的夜晚，只有雪花坠地的簌簌声。

久久的，我看着跪在地上的楚翊，无话可说，良久，我问：“楚翊，你可恨风雪音？”

楚翊慢慢的，摇了摇头：“呵……枕边之人，喊的却是别的男人的名字，一个男人失败，莫过于此……”

“是吗……即使这样，你也不恨她?”

“自作自受，何恨之有……”

我叹息起身，走到他的身边，凝望远方：“可是，我恨她

“夫人！”楚翊拽住了我的裙摆，“夫人放心，小人不会背叛夫人，小人想阻止雪音再错下去，可是，可是小人没有这个能力，小人……”楚翊因为焦急而语无伦次。

“楚翊。”

楚翊止住了话语，变得安静。

偷偷做了个深呼吸，眯眼而笑：“这样。若是哪天我真抓住了风雪音，就交给你，随你处置。”我挑眉。笑得几分暧昧。

裙摆在楚翊的手中慢慢松落，楚翊放心地垂下了脸，我伸手接住从空中飘落的雪花。拍了拍楚翊的肩膀：“快回房吧，外面冷。”

楚翊对风雪音的爱，真是至死不渝。

良里个的，老子应该把风雪音地男人全部抢来XXOO，再OOXX，以泄我心头之恨。风雪音有一个如此爱她的男人，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哎。楚翊真是可怜哪。

夜风冰凉，我收紧了白裘，真希望今年的春天，快点到来……

阳春三月之时，晏城里，一个舒氏家族犹如雨后春笋，乍然撅起。一夜之间，名闻大街小巷，其凶猛之势。直逼晏城四大富户。

同时，晏城新开了一家医馆，因医馆里地大夫相貌俊美，医术了得，又是天机山的下山真人，而备受全城名门望族和媒婆媒公的关注。

“娘！爹！快点快点！”小蕾在前面跑跳，我扶着离歌慢慢前行，如果不是我阻止，小蕾还会牵着加菲出来。

如果加菲上街……#@￥#￥。难以想象。

“快快快。要赶不上开张啦！”

今天是八仙居开张地日子。八仙居是小蕾取的名字，她很喜欢八仙的故事。希望有一天能跟八仙同住一屋檐。

她还给我们几个大人派了角色，我是女人，就是何仙姑。楚翊是跛子，正好就是铁拐李。离歌会吹箫，虽然跟韩湘子吹笛子有所区别，也勉强算了。然后就是君临鹤，这点是我最想不通的，因为小蕾给君临鹤安排的角色竟是张果老。

你说，君临鹤一个雌雄莫辨，倾国倾城，全晏城女人都盯着的美男子，怎么就是那个张果老呢？到底哪里像了。

今日城内许多富户都前往八仙居捧场，这些富户里不少女儿尚未出阁，楚翊刻意安排君临鹤剪彩，就是这个目的。

全晏城谁不知君临鹤和我们同住一屋檐。甚至有人以为君临鹤是舒家地门客。

君临鹤为何出门不再戴帏帽？原因如下。

某日，君临鹤戴着帏帽要出门，楚翊看见，便道：“君真人，你既已下山，为何还要谨守天机宫的清规？”

君临鹤不解。

楚翊拿去了他的帏帽：“以帽遮容，便与人有距离之感，你至今面对夫人时，依旧无法自如，应是不擅相处之道，这次开医馆，对君真人会有很大的帮助。”

我本来只是路过，不过在听到夫人两个字的时候，我就竖起了耳朵，楚翊利用我来骗君临鹤不要戴帏帽，从而增加君临鹤的人气，这对我们，自然是大大的好处。

君临鹤本就单纯，楚翊一席话对他来说如同醍醐灌顶，他地眼中竟还露出对楚翊钦佩之色：“楚兄说的是，既然君某已经下山，楚兄也不必再唤在下为真人，临鹤即可。”

楚翊微笑着，也只有我，才能从他的笑容里看到狡诈。这医馆是我们舒家产业，君临鹤每日赚取地银两，自也进入舒家的腰包。对不起，君临鹤，为了美好的将来，只有牺牲一下你的色相了。

转眼到了八仙居，人头挤挤，几乎看不清前面的人影。

忽的，前方的人开始散开，只见楚翊微提下摆从分开的道路而来。

“夫人，你可来了。”

一直以来，对外都是楚翊，现在因为家业越来越大，他一人来不及，我便帮他看帐，总不能真做米虫吧。话说……咳咳，账本里……我藏着不少千暮雪的书。。。。

最近看得比较纯洁，以免上火。。。。

“夫人？”人群开始窃窃私语。

“什么夫人？”

“你不知道啊，这才是舒家当家。”

我在众人惊疑地目光中，昂首前行，快看看，我地狐狸尾巴是不是又翘起来了，现在的我，如同当年地护国夫人。

“那楚爷呢？”

“听说是下人。”

“下人？我怎么听说是侍郎。”

听到这句话，我冷汗涔涔，谣言果然强大。在楚翊不用面具后，他就在自己完好的半边脸做了小小的易容，那块伤疤，却是依旧保留，只用刘海，微微遮掩。

男人的魅力来自于他本身，即使楚翊容貌普通，还有烧伤，却依旧吸引了不少女子的目光，这份钦慕来自于楚翊自身散发出来的沉稳和一丝神秘。

“那那个男人是谁？”

“那个？听说是当家的夫君。”

“啊？我怎么觉得他更像当家，你看他的眼神多冷。”

离歌神智虽然尚未恢复，但因他眼神清冷，看见他的人都以为他是一个难以接触的人。呵，其实他本身就是如此，冷傲漠然。

“夫人。”楚翊靠近我耳边，“淳于紫宸来了。”

“什么？”在临进门的时候，我惊而停步。在踏入晏城之时，我就做好了遭遇熟人的心理准备，只是没想到会这么快。

“他近日任职于此，小人也是才知道。”楚翊微皱的双眉里，带着几分忧虑。

“二爹爹！”小蕾一声呼喊，让我和楚翊立时恢复如常。

小蕾朝门内冲去，月牙色的身影渐渐映入眼帘，自君临鹤行医开始，他穿衣的颜色也不再局限于白色，淡雅的长衫越发称出他青莲一般的美。

一席月牙色长袍，上面淡云暗藏，一排亚麻的搭扣松松散散地连接着衣襟，隐隐露出里面莹白的长衫，和镶白玉的腰带。

同样云纹的发簪，松散地挽起那一头及膝的青丝，垂挂在后颈边，带着几分随意，透着几分……妩媚。如果可以，我的确不想将这两个字用在君临鹤的身上。

“小蕾。”君临鹤笑着抱起小蕾，那婉如夏荷沾露的笑容，使整个店堂都被一种圣洁的霞光笼罩。再看那些还在店外的女子，一双双喷火的眼睛，真恨不得自己变成小蕾，让君临鹤抱在怀中。

“开始吧。”我说。楚翊扬手，立刻鞭炮炸响，龙狮欢舞。

借着爆竹声，楚翊对我说道：“既然淳于紫宸来了，是不是该请他剪彩？”

“他人呢？”

“和他夫人在二楼雅座，与他一起的还有晏城四富等几位贵客。”“夫人？”

“呵，夫人猜淳于紫宸娶了何人为妻？”楚翊故弄玄虚。我摇摇头。

楚翊抿唇而笑：“夫人过会见了就知道了。”他双手背到身后，神秘地扬起唇角。看楚翊的样子，那女人我多半认识，会是谁?

快到吉时时，楚翊去请淳于紫宸剪彩，意料之中，淳于紫宸不会参与这类活动，可是楚翊觉得形式上还是要走一下。

剪彩后，围观的百姓一下子就涌入了店堂，尤其是女人，君临鹤就在几个小二的保护下，前往二楼雅座。

搓手，小君君被众人TX罗。

第四集 第七十六章 紫宸的妻子居然是她

活活，小君君被人TX了哦再次感谢大家的票票啊。

“真险，君临鹤，你实在太受欢迎了。”

一入包间，我就揶揄之前被前呼后拥的君临鹤，君临鹤因为躲避一些爪子而面红耳赤。

“小舒，你，你，哎。”君临鹤尴尬结语。

“娘，那些姐姐真坏，都摸到小蕾了。”

“哈哈哈……”我摸摸小蕾的头，“你给姐姐摸两下又有什么关系？你二爹爹才惨呢。”

“讨厌讨厌讨厌！”小蕾气得跳脚，“二爹爹是小蕾的！不许别人摸！二爹爹，二爹爹，你也和爹爹一样，戴假脸吧，你看爹爹就没事。”

小蕾指向离歌，离歌脸上挂着淡笑，似也在打趣君临鹤，君临鹤可谓哀叹连连。

每每想起那些找君临鹤治病的大小姐，就是为了那短暂的把脉时的“肌肤相亲”，我就忍不住笑。

“小舒……”君临鹤有些生气了，我忍住笑：“你把那些女子当男人不就得了？”

“这，这怎么一样呢。”君临鹤脸上红潮依旧不退，我给他倒杯茶：“看你脸红的，那些女孩子偷摸你也是因为喜欢你。”

此话一出，君临鹤的脸更是红了一分，端着茶杯窘迫地看着：“那……那为何还有男人？”

“啊----？”热血开始沸腾，心跳开始加速，君临鹤说什么？在那些偷偷向他伸出魔爪的人里还有男人！对啊，君临鹤本就雌雄莫辩。

哎呀呀，今年我有失水准，脑子里那滩腐水居然还没复活。真是的，春天都到了好久了。

“讨厌讨厌讨厌，小蕾不要别人摸二爹爹。只有小蕾可以！只有小蕾！”小蕾抱住君临鹤的膝盖，溜就爬上他的腿，钻进他的怀里。然后反身坐下看向我，“除了小蕾，爹爹，娘，三爹爹，别人都不可以碰二爹爹，脏死了脏死了！”小蕾是真地生气了。

我看着直乐。小蕾的占有欲可真强。

“娘！”小蕾鼓起脸瞪着我。

“恩？”

“你应该保护二爹爹的，以后娘都要在二爹爹旁边，不让别人欺负二爹爹！”

“啊？你二爹爹这么大地人还要娘保护？他自己能行啦。”

“不行不行，就是要娘看着，小蕾不要别人再乱摸二爹爹啦……”小蕾闹着闹着就要哭了，我一看这形势，赶紧哄：“好了好了。以后娘帮你看着二爹爹，保证不让半个坏人靠近他。”

“恩。”小蕾快要哭的脸再次恢复笑容。再看君临鹤，他抱着小蕾闭眼蹙眉。一副生不如死的纠结模样。

正想教君临鹤防“狼”之术，楚翊匆匆走了进来：“夫人，该去敬酒了。”他朝旁边使了个眼色，意思是淳于紫宸和四大富户地酒是不能少的。

“娘去哪儿？”小蕾在君临鹤的怀里问，我笑道：“去陪几位朋友喝酒，现在爹爹，二爹爹都由你一个人保护哦。”

“恩！娘放心！小蕾一定不会让坏姐姐们靠近！”小蕾大义凛然地从君临鹤身上站起。

楚翊不解小蕾的举动，在离开包间后好奇地问：“坏姐姐是……”

“哈，那些仰慕君临鹤的人。趁着人多借机轻薄君临鹤。有些摸到了小蕾，所以小蕾气着呢。”

“哦楚翊恍然大悟。“难怪临鹤的脸会如此通红，看来他还不熟谙男女相处之道。”楚翊摇头轻笑。

就在到了隔壁门前时，楚翊忽然扬手：“夫人，且慢。”

“怎么？”

“夫人不如先看看淳于紫宸的夫人。”说着，楚翊轻轻推开一条缝隙，从那条缝隙里，一张熟悉地脸渐渐映入眼帘：“怎么是！”

“此事稍后再说。”说罢，楚翊推门进入，立刻，里面的人便停手朝我望来。楚翊是正确的，他先让我在门外看清淳于紫宸夫人的模样，以免进入后大惊失态。

淳于紫宸的夫人不是别人，正是冷月瑶，明明是那骚狐狸的情人，现在却成了闷葫芦大哥的妻子，怎能不惊讶？

“夫人请。”楚翊垂首站立一边，与我保持半臂距离。我立刻拱手而入：“多谢各位捧场，真是八仙居地荣幸。”客套嘛，咱也会，就是多说好话，多拍马屁。

楚翊开始逐个介绍：“这位就是淳于大人……”

淳于紫宸就坐在正对门的位置，身后是明亮的窗台，他今日是一身深紫地便装，玳瑁木簪，正襟端坐，严正之气浑然而生。本是酒肉场所，却因他的存在，多了分严肃。

坐于他身边的冷月瑶似乎因为已为人妻，形容竟也显得端庄婉约。幸好之前有心理准备，否则我肯定会目瞪口呆。当年那个整天说要一起做爱做的事的冷月瑶，今日竟成了温婉大方的妇人，总觉得浑身不对劲。

尤其是她的衣服，也从当年的张扬前卫，变得保守端庄。冷月瑶……该不是有孪生姐姐吧。

“夫人来了，可不能轻易放走。”晏城四大家族派来的都是代表，虽为代表，也相当于CEO了，不可小看。

楚翊给我满上一杯酒，举杯之时，那帮子生意人不同意了。

“怎么，夫人想打圈儿？那可不行，得车轮。”

“各位高抬贵手。”楚翊帮我打圆场，“夫人……”

“诶场不分男女，夫人莫不是不赏脸？”

“哪能啊。”我笑道，“今日本夫人高兴，还怕了你们不成？”

“好，那就先从淳于大人开始。”

举杯敬向淳于紫宸，这杯确实要敬，他虽不知我身份，我依然当他是友。

“请。”他举杯饮下，也算给我面子。

“第二杯自然敬如此美貌地夫人。”在我说完这句话后，冷月瑶竟是白了我一眼，嘿，原来她没变啊，瞧她跟了淳于紫宸规矩地，一定

憋坏了。

冷月瑶拿起酒杯，却被淳于紫宸挡住，淡笑而言：“拙荆不会喝酒。”

拙荆。。。好不习惯哦。。。

“啊？是吗，小妇人以为能嫁淳于大人为妻的女子，定是出得厅堂，入得厨房，外能独当，内可持家地奇女子。”逗逗冷月瑶，这丫头脾气燥，看看四年后的她会如何。

冷月瑶倒也镇定，可见这四年，她也内敛了不少，若是当年的她，只怕现在早就叫上几坛子好酒，要跟我拼个上下。

“听这位夫人的意思，莫不是只有奇女子才配得上我的夫君？”寒气从冷月瑶身上散发，这才像她嘛，于是我也不与她做口舌之争，这样就足以。

所以我举起酒杯，扬起唇角：“小妇人嘴拙，自罚。”当我自行罚酒时，冷月瑶反倒是愣住了，仿佛在奇怪我怎么不反驳她。

一轮车轮下来，我依然不倒，让那帮子生意人赞佩不已，也不想想老娘本就是酿酒的。楚翊再寒暄了几句，我们便准备离开。

Chapter_25

“这位夫人且慢。”淳于紫宸竟是叫住了我，我淡笑看他，出于女人的第六感，我绝对肯定此刻冷月瑶吃醋中。我这么笑迷迷地看她男人，她肯定不爽。

“淳于大人有何吩咐？”继续笑，气气冷月瑶。

淳于紫宸冷厉的目光投向楚翊：“这位公子可是叫楚翊？”

心中一动，楚翊在外用什么名字？

“大人，您听错了，大家看得起小人，故称呼小人为楚爷，也有叫阿义，小人全名是楚大义。大义凛然的大义。”

淳于紫宸盯视楚翊片刻，淡笑：“那是本官误会了。”

“大人，您说的楚翊可是那位被人杀害的尚书大人？”

淳于紫宸微微点头，算是回答了众人的疑问，不免，有人笑道：“即使那大人还活着，也不会是楚爷，他们哪里想象了。哈哈哈……”笑声将微微紧张的气氛再次缓和。我身体微摇，楚翊立刻扶住我，便说道：“夫人酒醉，小人先扶夫人下去歇息，再来陪大家畅饮。”

“小妇人失态了。”快闪。

嘿嘿，搓手，TX小君君去。

第四集 第七十七章 可怜的小君

月票400加更第二更送到八夫档案并非完全正确。八夫里的男人有些被人预定，所以会根据她们的改变而改变。BS某个变心的。也好，珊珊就此留下^^。

酒醉是半真半假，再好的酒量在空腹喝酒后，也难免上头。也借机让我和楚翊脱身。

“阿翊，小心。”楚翊将我扶入账房，我再次提醒，“淳于紫宸不简单。”

“小人知道。”楚翊扶我坐在账房的太师椅上，也是双眉微蹙。

“你不必管我了，忙去吧。”

“是，夫人。对了，夫人，今日请不要离开八仙居，晚上有贵客前来。”

“哦？”贵客？能让楚翊特地嘱咐我别离开的会是何方神圣？

“小人会派人先送老爷回去。”外面人多嘴杂，楚翊隐去离歌称谓，改为老爷。

我点了点头，靠在太师椅上闭目养神，梦回的酒力如潮汐，连绵不绝，后劲凶猛。楚翊临走时还在我的身后，放入软垫，让我可以睡得安稳。

朦胧中，感觉有人靠近，这里是八仙居的账房，除了楚翊，不会有旁人进入。

“怎么醉成这样。”一双冰凉的手贴上了我的额头，我费力地睁开双眼，映入一张模糊的脸，仔细看去，看到了他带着怒气的眼睛。

“小君啊……小离回去了吗？”

“恩。”他的声音有些闷，“把醒酒汤喝了。”

有什么东西放到我唇边，抿了一口，又酸又苦，推开推开。

“这是醒酒汤。”

“恩。”推开推开。

“小舒。”某人的语气变得有些严厉。“喝下去，会舒服。”

“不要！”我将推到面前的碗用力推开，眼前一片暗黄。那醒酒汤染湿了他的衣衫，那如同白云一般洁白地衣裳，被我……弄脏了。

“我再去拿一碗。”面前的人要转身。我伸手，抓住任何触手可及的东西，冰凉沁入手心，我抓住了他地手：“小君……”

手中的手有些僵硬。

“对不起……”

“没，没关系。”

“怎么没关系……你那么洁白的衣服……被我……弄脏了……我很难受……”

“衣，衣服脏了，洗。洗洗就干净了。”

“对哦……洗干净……”我站了起来，身体摇了摇，他匆匆放下汤碗扶住我。

我放开了他地手，然后伸向他那一排亚麻的搭扣：“我帮你洗……”

“小，小舒！”他开始慌张，慌忙抓住我解搭扣的手，却又在下一刻如同触电一般放开。我扬起脸直笑：“客气什么……你都……照顾我们那么多年了……给你洗件衣服而已……”

“小舒……”他的目光在我的脸上凝滞。却马上又慌张后退，“我，我自己可以洗。”

“诶气啥。咱不是外人。”因为他的后退，我扯落了原本就松散的搭扣。

“不，不可议。”他急急后退，他地衣衫却在我的手中，拉扯之间，他似被什么绊倒往后倒去，带着我一起摔落在地。

他躺着，我压在他上面，傻傻的笑：“哈哈。小君笨笨。”

他惊慌失措的脸。红的像猴屁股，我继续跟他叨咕：“小君啊。你是个好人，既然还俗……恩……你们天机宫叫还俗吗？”

“小舒，小舒。”君临鹤不停叫我，也不知干什么，不理他，我继续：“今年呢……就给你找个好姑娘……我可要喝喜酒哦。哦？你的脸怎么又红了？哈哈哈……”伸手，掐啊掐，小君的脸蛋跟小蕾那丫头一样嫩。

“小舒……”

“你呀……就是会脸红……哈哈哈……过几天叫楚翊带你去青楼……”

“小舒！”他厉喝，吓了我一条，我无辜地看着他：“我错了吗……”

模糊中地脸撇向一边，咬住了下唇，我凑近：“小君，你咬牙做什么？”他闭上那双漂亮的长眼睛，一双手慢慢扣住了我的双肩，然后把

我推开，他得以坐起。

“呼……”他长长松了口气，在他回眸地时候，我再次好奇地凑近他的脸：“别动。”他立刻一动不动，真乖。

只有这么近，我才能看清。仔细地瞧啊瞧，他的眼睛睁地又大又圆又亮，我摸着下巴研究啊研究，每一寸肌肤，每一个五官，无一遗漏：“果然是媚受啊……”

他红唇半张，皓齿微露，红晕遮颊，眼角含春。

身体晃了晃，扶住他的肩膀：“小君……我问你一个很严肃的……问题……”

那双眼睛已经撑到极限，清冽冽的眸子里是完完全全的我，我笑了起来：“你喜欢男人……还是女人……？”

那半张的红唇一下子闭合，雌雄莫辩的脸侧向一边。逃避我？不行，我立刻捧住他地脸，立时，他地身体变得有些僵硬，坐得我有些不舒服。

“别逃……不要不好意思……嘿嘿……”重心不稳地向前，靠在他肩膀上我拍他的胸脯，“咱们……都是自己人……好兄弟……姐妹？诶管是什么……反正是好朋友了……说说这个有什么……”

只觉得他身体越来越僵硬，我用上了撒娇：“说嘛嘛君长得雌雄莫辩，男女通吃啊，哈哈哈哈……”大笑之间，我似乎感觉到了……身下……有虾米东东蠢蠢欲动，犹如春笋勃发中。

“诶？嘿嘿嘿嘿……”我坏笑，“小君君，原来你也会动情啊，我还以为你……”忽然，后颈滑过一丝冰凉，黑暗瞬即向我涌来，小君君……干嘛点我地穴……

“小舒……”在彻底堕入深渊前，我听见了他与以往都不同的呼唤，似乎，那沙沙的声音里，带着某种恐慌和挣扎……

黑暗的世界里，我一人独坐，抬手，手中浮出一个小人，是离歌，我轻轻将他放到唇边，轻吻，冰凉的吻，带着泪的苦涩……

“夫人，夫人！”

有人轻推我，睁眼之时，是楚翊。他递过来一块湿巾：“夫人酒可醒了？”

将湿巾放在脸上，梦回果然厉害。

“阿翊，我饿了。”我在湿巾下说，耳边传来碗碟与桌面碰撞的声音，一丝又一丝香味钻入鼻息。

“夫人空腹喝梦回，也难怪会醉。先把这醒酒汤喝了吧。”

“哦。”坐直身体，湿巾从脸上滑落，低眸间，身上披着一件白色的衣袍，画面闪过眼前，我拿起了身上带着黄色污渍的外袍，君临鹤果然来过呵。

淡笑扬起，注视着那块污渍：“君临鹤原本好心劝我喝醒酒汤，结果却被我打翻了，呵……”

“夫人……想起临鹤了？”

“恩，只是一点，就记得把汤洒了，后来就不记得了，他是不是生气了？”

楚翊愣了愣，扬起微笑：“没有，临鹤怎会生夫人的气。”

“那就好，君临鹤原先桀骜不与凡人为伍，现在脾气越来越好了，这样可不好，凡尘里的女子都彪悍地很，只怕君临鹤将来要成妻管严了。”

我说完的时候，却见楚翊拿着筷子呆立着，不知在想什么，忽的，他又发出一声哀叹，原来楚翊也会走神。

将衣袍放到一边，催促楚翊：“快快快，我都饿坏了。”

楚翊回神：“夫人，先喝汤。”

“不要，那东西难喝地要死。”

“夫人，临鹤调过味了，而且，也是为你身体好。空腹喝酒，伤及脾胃，若是马上吃饭，有伤……”

“知道了知道了。”楚翊越来越嗦了，赶紧拿过醒酒汤准备一口气灌下，却未想在入口时，尝到了一片甘甜，君临鹤准是加了蜂蜜了。

“夫人。”

“什么？”

楚翊欲言又止，我边吃边看他：“有什么话就说。”

他看了我两眼，显得有些迟疑，然后，他微笑地问：“夫人不想问冷月瑶的事了？”

“对哦，你快说，正好给我下饭。”

“夫人，哪有人把八卦当下饭的。”

“现在不是有了？”我笑看楚翊，楚翊一副无奈的表情，发出了一声意味深长叹息：

“楚翊现在相信夫人，的确就是当初的那个护国夫人……”

于是，我和楚翊相视而笑。

****

第四集 第七十八章 有人想吞风家

现在出现了两派，护君和吃君，抽烟，看形势，见风使舵in

“快告诉我，淳于紫宸怎么跟冷月瑶一起了？”那珊珊呢?

楚翊轻笑：“夫人是不是很意外？”

“恩，是很意外。”

“此事说来话长，小人也是最近才打探周全。”

“哦？快说快说。”感谢风家给我训练了这么一只厉害的狗仔。

楚翊双手背在身后，似是慢慢整理思绪，然后，他说道：“夫人应该知道轩辕掣离开京城，去寻找轩辕碧落的事情。”

“恩恩！”

“轩辕逸飞原本派淳于紫宸随行保护，却未料淳于珊珊主动请命。相对于淳于紫宸，淳于珊珊与轩辕掣更为撵熟，所以，淳于珊珊就随轩辕掣出京。同时，雪音便派人刺杀轩辕掣，想栽赃给风家。”

“啊？风雪音要得到风家，怎么又要栽赃风家？”风雪音行事果然非我这类小白，所能理解。

“夫人有所不知，风家当家行踪极为神秘，但如果皇族之死与风家有关，风家当家……”

“必须出面！”我接口，恍然大悟，“风雪音想把风家当家引出来，伺机下手！”

“正是。”楚翊面色微暗，谈起风雪音，他总是声色黯淡，“可是，在刺杀的时候，轩辕掣与淳于珊珊被高人所救。”

“呵呵，是我们。”我得意扬扬。

“呵。我们知道。”楚翊淡笑。

“你们知道？”

楚翊单手放回身前，双眸闪亮：“只是没有想到会有夫人。”

我挑了挑眉，楚翊续道：“刺客中的毒。是离歌独门之毒，这让我们极为疑惑。起先雪音也无法相信离歌竟是离了府，在确认护国府里已不是离歌后。雪音就放下手上所有的一切，只为追访离歌，也就放过了轩辕掣他们一命……”楚翊说到此处，声音渐渐轻薄，之后的事，对于他也是一段哀伤的回忆。

受伤……坠崖……

心口有些发沉，赶紧转移话题：“呃……这段跳过。快说冷月瑶怎么就跟淳于紫宸成了亲？”

楚翊神色恢复如常，唇角又扬起了一抹淡笑，不知是不是我地错觉，我竟是在那抹淡淡的笑容里，看到了一丝羡慕。

“其实，真正喜爱冷月瑶的，是淳于紫宸。”

“什么！那只闷骚狐狸！”

楚翊脸色一紧。握拳轻咳：“咳，夫人，淳于紫宸大人……为人严谨。行事刻板，怎会如夫人所说……”

“诶楚翊你不知道，这小子裸睡地。”我单手撑脸，忽略楚翊越来越难堪的脸：“咳，咳，夫人怎知……他裸睡……”

“还不是摸错房间了……”

屋内的温度骤然降低，眼角地余光里，看到了楚翊黑如锅底的脸，我笑地眼睛眯起：“这段也跳过。你继续。”

“是。”楚翊偷偷拭额。“在淳于珊珊离开之后，冷月瑶常去淳于府。小人想，应该是在这时候，两人情愫萌生，因为淳于珊珊一去便是两年……”

“两年啊……那只闷狐狸厉害啊，趁虚而入！”

“小人不认为是淳于紫宸趁虚而入。”楚翊站在男人的立场，他自要为那只闷骚狐狸说话，“那冷月瑶应是有所察觉淳于珊珊对这份感情的回避，才将淳于紫宸当作替身来喜爱，但知道淳于紫宸对她的痴情时，便为之感动。他们也算有情人终成眷属……”

我似乎明白楚翊那份羡慕因何而来，同样是暗恋，淳于紫宸开花结果，而他却是伤痕累累。

“那骚狐狸岂不是光棍了？”我开始摸下巴。

“夫人，你已经有离歌了……”忽地，楚翊轻声提醒，我一愣，笑了起来：“阿翊你以为我是小蕾，想娶后宫？我只是在想，珊珊的菜那么好吃，在宫里浪费了。”

“呵，也对，夫人做护国夫人的时候最爱珊珊地菜。”

“是啊……他如果进我们八仙居……”

“那定是客似云来！”

唰！我和楚翊的眼睛里都划过同样的寒光。

“对了，楚翊你说今晚有贵客，贵客来了吗？”

楚翊看了看窗外，笑了笑：“只怕已经在路上了。”

“谁？”

“晏城四大富户之首白家老爷子。”楚翊说完，双目灿灿生辉，“若是能跟白家合作……”楚翊的语气竟是有些激动。

“所以你觉得不可怠慢，要我亲自出面？”

“夫人，白家是晏城第一家族，而且这次是白老爷子主动相邀，若只是小人去实在不妥，夫人前往，方合礼数。”

看着楚翊带着期待的脸，他因为欣喜而双手交握，显然今晚的约会，很重要。

“好，我就去会会那老爷子。不过……阿翊你也未免过于激动了吧。”

“夫人有所不知。”楚翊疾步走到我的桌前，“白家在晏城地地位就相当于风家在这王朝的地位，没有他们邀人，只有我们巴结，但是这次，白老爷子却邀请夫人，这很反常。

可是，我们对于白家来说，既无威胁，又无太大的价值，这白老爷子葫芦里到底……卖了什么药？”楚翊又深锁眉头，似是百思不得其解。

楚翊向来做事谨慎小心，步步为营，这次连他都推测不出对方地目的，可见这白家确实不可小觑。既然没有线索，就去创造线索。只要应邀，一切问题便会豁然开朗。

起身伸了个懒腰：“急什么？去会面不就知道他想从我们这里得到什么。”

楚翊赞同地点了点头，神情稍稍恢复平静。他无意抬头，却是愣了一下：“夫人，你的耳环少了一只。”

“是吗？”我摸了摸，果然右耳的珍珠耳坠已经不在，“难道掉了？”我往地上找去，楚翊也埋下头。

找了一会，不见耳环，我便将耳环摘下：“算了，旧的不去，新的不来。”

楚翊不语，却是盯着君临鹤的外袍沉思。

“怎么了？”我也看向君临鹤的外袍，笑道，“你该不会以为是君临鹤拿了吧。”

“不，不。”楚翊连连摆手。

“当然不会，我只是掉了珍珠坠子，扣还在，应该是掉在哪里了。”

楚翊看了看残留的扣，笑了笑：“那……夫人请。”

总觉得楚翊今日有些奇怪，总是会看着君临鹤地外袍出神，难道……莫非！楚翊因为风雪音，而对女人彻底死心！而转了向！

不行不行，YY谁都行，怎能YY楚翊？他那感天动地地爱法，应该给他立一个真爱牌坊。

舒家的产业在楚翊地手中，渐渐扩大，涉及的行业现在虽然不多，但在楚翊的计划中，可是不少，多而稳的投资，让舒家慢慢渗入各行各业之中。

因为离歌，所以我不经常离开舒府，而小蕾，也已经上了城里最好的私塾，没有她，正好可以安静地整理账目，同时也可以陪伴离歌。

面前的老爷子神采飞扬，完全不显半点老态，相反，鹤发称出了红润的面颊和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

“您……是白老爷子？”

“怎么，夫人有何疑问？”白老爷子半眯双眸，身体微微前倾，右手随意地放到了桌上，大拇指上的玉扳指晶莹剔透。

我看了一会，笑道：“小妇人未想到老爷子会如此年轻。”

“年轻？”白老爷子挑起了一边的白眉，下一刻，哈哈大笑起来，“哈哈哈……老夫可以认为夫人这是在讨好老夫吗？”

“呵……这年轻并不是指容颜，而是精神状态，也有人说是灵魂，不管如何，小妇人看到的，是一个活力四射的年轻人。”

“哦？哈哈哈……”白老子右手微摇，笑声连连，忽的，他收起笑容，双眸似海般深沉，望向了我身侧的楚翊，“夫人真是有个好帮手。”

一挑眉：“怎么？今日老爷子到访，莫不是看上了阿翊？”老头，你想挖我的墙角？

楚翊始终站在我的身侧，低眉不语。

白老爷子的目光里又多了几分赞许，再次看向我：“这孩子忠，即使夫人愿意割爱，只怕这孩子也不会跟我。”

“……”看这话说的，怎么像在贩卖男伶。。。。

“小妇人喜欢开门见山，白老爷子还是有话直说吧。”

“爽快！”白老爷子声如洪钟，落地有声，“夫人，可知风家？”

“风家……”虽然我心中惊讶，但我依然装小白，“白老爷子说的可是那个风家？”

“没错，正是那个风家！”

“那……又何如？”

“呵……”白老爷子忽而神秘一笑，“想与夫人合作，吞了他。”

好大的口气！这老爷子今晚吃了大蒜来的吗！居然想吞风家！

小舒会不会跟老白合作，吞并风家捏？嘿嘿嘿嘿

第四集 第七十九章 风家正缺钱

月票400加更第三更送到

月上西楼，东风吹入，带起烛光轻舞。

白老爷子神态自若，眼神清明，不像发烧啊，怎么就说出如此惊人的话来？

“呲……老爷子，那可是风家。”我再次提醒。

白老爷子轻捻白须，一把年纪却依然潇洒风流：“怎么，风家就不能动了？”

听这老头的口气是胸有成竹，目光落在自己的茶盅上，里面是菊花枸杞。恩？这还是春天，怎么楚翊给我泡清火的菊花茶？不过……我稀饭。

瞧这一朵朵可爱的小菊花，还有那一颗颗红艳艳的枸杞，Y啊YD。

“夫人莫不是在笑老夫？”

恩？笑你？老大爷，您自作多情鸟，看来是我的笑容太纯洁。唇角勾起，再次看向对面：“小妇人哪敢取笑老爷子，只是在窃喜。论财力，实力，白老爷子也该选另三家合作，却为何找上我们？”

白老爷子眸光闪烁：“夫人你说呢？”

指尖滑过下巴，眼眸慢慢眯起：“小妇人愚钝，还是请老爷子点明。”

白老爷子端起茶杯，大拇指上的玉扳指在烛光中闪烁着玉光：“呵呵……夫人明明已知。”

挑挑眉，瞥向身边的楚翊，楚翊对上我的目光，便立刻对着白老爷子道：“风家实力雄厚，消息灵通，对白家也是十分了解，这对于收购来说。便已是一忌。而我们舒家相对较新，风家不是十分了解，由我们舒家出力。白老爷子后台出钱，一切事务皆由我们舒家出面。

这样，就会干扰风家的调查。风家只会查出我们舒家家底轻薄，可是财力却是雄厚，便会显得矛盾而神秘。而当他们想深入调查幕后之人时，我们舒家便会为白老爷子竖起屏障，让风家无法触及，这对白老爷子，便是大大地有利。”

正所谓商场如战场。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一旦风家无法了解自己的对手，自然而然，我们便占了上风。而白老爷子没有想到，我们这里，还有一个对风家极为了解的人。就是：楚翊。

当楚翊说完这些话后，白老爷子越加欣赏楚翊起来，眯起的眼睛里。是满满地挖角之意。

“咳！”我轻咳一声，拉回老爷子的目光，唇角扬扬，坏笑连连，“老爷子，你这么色眯眯地看着我的人，莫不是想收他。”

白老爷子愣了愣，立即大笑起来：“夫人真是幽默，哈哈哈……”

在白老爷子笑地欢快之时。我看向楚翊：“说完了？”

“恩。完了。低眸想了想，再看老爷子：“老爷子认为阿翊说得可全面？”

白老爷子慢慢收住笑容。品了一口茶，轻轻放下茶盅：“这孩子还少说了一样，不过，这件事他不知不怪他。”

“哦？是什么？”老家伙，想利用我，就让我把你地话先都套出来。

“就是风家正在集资。”

“集资？”

白老爷子双眸变得深沉："这是极为机密之事，风家似乎资金短缺，老夫已经收到风声，他们不日便会邀请各地富户，估计便是商谈集资之事。其实就是变卖风家下属的产业。"

"所以老爷子觉得这是个机会？"

"不错。不过，老夫也很是不解，庞大的风家为何会资金短缺？"老爷子白白地眉毛拧在一起，作孽啊，这么一大把年纪，还要出来讨生活。

这老爷子不知，我们却知。风家不缺钱，只是缺把钥匙。风雪音定是没了办法，只有变卖产业来筹资谋反。风家产业庞大，随随便便卖掉几个布行，米行对风家来说，没什么大的影响。

"怎样？夫人有此胆量否？"老爷子继续勾引我。所谓无奸不商，我笑道："由我们给白家做了挡箭牌，吸引风家和其余富户的注意，老爷子就可以在幕后悠闲地运筹帷幄。

那么，我们又有什么好处？这东西是我们买的，最后归属权却是老爷子，老爷子不会只想用钱打发我们吧。"对不起，我很贪心，你想让我跑腿，只有几个铜板，免谈。

"呵呵，夫人够贪心。"白老爷子语气变得低沉，意思很显然，你不过是跑腿的，还想分一般不成。

我勾着唇角，昂着下巴："我不仅贪心，还有野心。"

白老爷子一挑眉，正了正坐姿："这便是老夫找上夫人的原因。"

"哦？"这老头找上我还有隐情？

白老爷子此刻却是笑得慈眉善目："夫人不弃痴夫便是重情，送友医馆便是重义，识残马为良驹便是慧眸，夫人这双慧眼，很是让老夫佩服。

老夫活至今日，也未能从万千乞丐中，寻得如楚爷这般深谋远虑的人才，夫人得此一人，便及老夫手下十人。不出几年，相信晏城半壁，将属夫人。"

"哦？老爷子倒是调查地很详细。"最后还不忘拍我马屁。

“真是如此？”白老爷子反问，目光闪烁，几分老奸巨猾，“有些东西，不会因为隐居乡间而改变，例如人本身所散发出来地特殊气度。夫人，老夫今日便说到此，若是夫人有意，老夫随时恭候夫人。”说罢，白老爷子竟是起身走了。

他含笑而去，让我有一种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的感觉，而他就是那垂钓的老姜，我就是那鱼。

这钩，我到底要不要上呢?

送走老爷子后，夜色已深，楚翊准备马车，我便说不如走走，八仙居离家并不远。

月下春意朦胧，柳枝飘动之间，是相互依偎的迷离的身影。

我和楚翊并排而行，深思不语。

忽的，我想起了君临鹤的外袍，不由得拍打自己脑门：“糟了糟了，君临鹤地衣服忘拿了。”

“夫人不打紧，明日我会带回。”

“顺便让晴儿洗干净给君临鹤送去。”

“夫人……”楚翊停下了脚步，月色下青色的衣衫泛着淡淡的蓝光。

“怎么了？”

“夫人可曾想过，若是离歌永远如此，夫人打算如何？”

“呸呸呸！他一定会好地。”

“夫人，小人说是如果。”

“那就永远守着！”我答地干脆。

“不改嫁……或是另娶？”

“啊？”楚翊的话让我一愣，厉声道，“这怎么可以？！”

“可是，这里可以娶侍郎。”沉稳的语气，平静的面容，楚翊说出了一个我从未想过的事实，就是这里可以有三夫四侍。风从面前划过，扬起了楚翊遮盖脸庞的刘海，那淡淡的疤痕让我猛然惊醒，我居然犹豫了，我怎么可以犹豫？先鄙视自己一下，然后沉声：“我不会再

娶侍郎的。”再次举步，心开始变得烦乱，究竟因何而烦乱，自己也是不知。

“夫人，你需要一位正常的丈夫。”楚翊紧跟在我地身边，“这对夫人，和小蕾，都有好处。他可以照顾夫人，也可以照顾离歌，还有小蕾……”

双耳嗡嗡作响，我从来没想过这里可以三夫四侍，因为一直没有想到。从小地教育就是一夫一妻，即使后宫，也是男人，我们女人不可以。所以在做护国夫人的时候，我才会被雷地几天才能适应。

“夫人，你只需娶一个侍郎，他至少在夜晚，可以为夫人暖被……”

“轰！”天雷炸响，难道楚翊看出我上火，才会有此建议？难怪连茶，都是菊花茶……orz。。。被一个男人看穿，好丢脸地说。

“小离也可以暖被啊。”我装傻。

“夫人，如果你再与小人绕圈，小人就直说了，夫人是个正常的女人，需要……”

“啊！”我打断楚翊，“下午好像某人跟我说，夫人，你已经有离歌了，那意思，是不是就是叫我不要打别的男人的主意？怎么现在……阿翊，你今天怎么了？说话颠三倒四，还前后矛盾？”

楚翊语塞地看着我，夜风吹过我们之间，吹入他大张的嘴，他慢慢闭上嘴，沉默前行。

大家应该猜出楚翊是想给谁说亲。^^

第四集 第八十章 离歌，你醒了吗

最初来到这个世界，整日浑浑噩噩不知想要什么。好不容易适应三夫四侍这么让我爆血管的事，正准备克服心理障碍，彻底堕落一把的时候，风清雅却告诉我一个残酷的事实：这些男人只能看，不能摸。

从此失望到绝望，绝望到彻底遗忘。

于是，在第二次来到这个世界的时候，说什么也要找个好男人，享受享受爱情，结果，最后却伤害了两个男人。

第三次来到这个世界，与其说逃避，不如说没脸见他们，你说我跟谁？跟谁都不合适。如果我说：喂，你们都嫁给我吧。我想，我的结局一定会很惨。

最后，意料之外地和离歌成了亲，在平淡的日子里，体味着平静却又幸福的普通生活，还生下了小蕾，真是无心插柳柳成荫。现在除了让离歌康复，让小蕾快乐成长，我别无想法。

有些事，想想就可以了。

我也知楚翊是好意，可是什么侍郎的我不需要，见他依然沉默，便道："白老爷子那里，先撂着。"

谈起白家老爷子，楚翊再次精神起来："夫人，这次是个良机"夫人我还另有打算。我们，不能只做跑腿的。"我笑得狡诈，楚翊变得不解："可是夫人，以我们现在的实力……"

正说着，前面变得喧闹，有人匆匆从我们身边跑过。奔向前方。这是怎么了？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询问声从身边不时而来。他们都伸长脖子，好奇地张望。

"听说是丢了孩子了。"

"是吗？去看看去看看。"

随着我们靠近。就听到了人群里的哭声。

"有谁看见我的孩子了吗？有没有人啊？"

人太多，看不清楚，听声音。应该是个女人。

"哎，既然是要饭的，就该看好自己地孩子。"

"就是啊，一个穷要饭的，孩子丢了也没人会帮她找的。"

众人有地惋惜，有的同情。从人群的缝隙里，我看到了一名衣衫褴褛地妇女。果真是个乞丐。就像周围人说的，她的孩子多半是寻不回了。

“阿翊，给她些银子，让她报官吧。”

“是。”

晏城说大不大，说小不小，龙蛇混杂，拐卖儿童的事也是经常。

同样作为母亲。听到别人的孩子丢了，心里也不好受。急着回家看我那宝贝。

“小蕾----小蕾----”进门就喊，小蕾这孩子虽然鬼。但如果遇到强壮的肌肉男，如果遇到美男子……呃……美男子应该不会拐带小孩吧。

当看见小蕾正和加菲在院子里玩的时候，我这颗悬起地心呐，终于放下。

“娘小蕾见我回来，就扑了上来，加菲也要扑过来，被我踹开，这小子现在跳起来都高过我。

“娘，你不乖。今天这么晚回来。”

“先别管这个。小蕾，以后不许一个人出门。”

“为什么？娘！”

“最近有坏人拐带小孩。所以以后出去都带上大人。”

“那加菲呢？”小蕾双眼冒星。

沉脸，小蕾自觉地撅了撅嘴：“那爹爹总可以吧。”

“恩。”小蕾有时出去会拉着离歌，离歌清清冷冷的眼神，让人自动远离。

小离啊……不知怎的，又想起了楚翊的话。

平日，楚翊不会与我说这些，怎么今日却提起了。而且，我下午提起珊珊，根本没有娶他的意思，他却反应激烈，反而到了晚上，又劝我娶一名侍郎，真是前后矛盾。

红烛渐短，我轻轻擦干离歌的脚。

“小离啊小离，以前是你给我洗脚，现在是我给你洗脚。”我拿着脚布摇头叹气，“你要是再不好，可别怪我真的娶个侍郎回来暖床啊。”

本是玩笑话，却没想到离歌从我地手中取走了脚布。我一愣，他淡淡地笑着。

“你……要给我洗脚？”

离歌没有回答，只是下了床，然后，蹲到我的身旁。

我愣愣地坐到床上，他开始给我脱鞋。

“小离，你几时学会洗脚了？”

离歌不答，他此刻全神贯注地给我洗脚。

“天哪……”我捂住了嘴，“你，你瞒了我多久了……”

暖黄的灯光中，他扬起了淡笑地脸：“小舒……”

还是只有两个字，可是却让我欣喜地心跳加速。

“小离。”你快点好吧。我抚上他的脸，他用自己的唇贴上我的手心，完了，今晚又要出去乘凉了。。。

“小舒。”他慢慢起身，手里还拿着脚布，双手撑到我的身旁，俯身贴近我的唇，我开始后退，小离，你就别勾引我了，我会忍不住XXOO你的啦。

“我要。”

“啊？”

“亲。”

“诶？”

“小舒。”某人将我推倒，事情开始有点不对劲。

“不，不对啊，小离，你今天吃药了吗？”

“恩。”

“那针灸呢？”

“恩。”

“你知道你想要什么？”

某人脑袋歪向一边，然后笑了，放开了我。

呼，松口气，以为小离今天吃错春药了。

春药？对啊！我怎么就没想到！给小离下药啊，可素……这样会不会……也太……那个了。

“噗！”一声，离歌吹熄了灯火。

现在离歌已经会自己穿衣脱鞋，从某种角度讲，对我的诱惑度也降低了不少。

就在我解衣带的时候，一双手忽地覆上了我地手背，静静的房间里，传来离歌带着诱惑地两个字：“我来。”

太，太，太不对劲了！

他将我的衣物一件一件脱去，我一直处于完全呆愣状态，到最后，是一阵凉风将我吹醒：“阿嚏！”

“你冷？”离歌的声音里透着关切。

“不冷。”摆摆手，恩？怎么我只剩抹胸了？内衣呢？小离，你用得着把我脱那么干净吗？在我准备拉被单的时候，离歌却轻轻抱住我：“小舒，我来温暖你……”

“……”小离，你这是在折磨我。

“小舒。”

“恩？”体温开始升高。

“我要你。”……”这句话是谁教给他的。

可是，他却轻轻推倒了我，接着，就是一个吻。

瞬间，大脑一片空白，之后的事，都跟随着彼此的心。

直到第二天晌午，我都没想明白怎么回事。呆呆愣愣躺在床上，而离歌却是早早起床，做他的康复操去了。

为什么？满脑子都是这三个字。

其实我在烦恼什么？他的本能在慢慢恢复，想嘿咻嘿咻也正常。

不过，也真是巧，就在我心猿意马，YY三夫四侍的时候，他竟然，好了。虽然他还是痴痴呆呆，可是在吻我的时候，却是一个正常的爱我的男人，我能感觉到。

总之，离他的苏醒，不远了。

心里乐开了花，被子蒙上脸，在床上窃喜了整整一天。

就在第二天，楚翊拿着君临鹤的外袍进入我的书房，问我要不要亲自去还给君临鹤，当时我正对着账本傻笑，等发觉他存在的时候，他已是叹了口气，说还是他去送吧。

于是，我继续对着账本傻笑。

我的变化，逃不过心细如尘的楚翊，所以那天之后，他就再未和我说起娶侍郎的话题。

这天，我收拾了一下心情，准备找楚翊再谈谈白老爷子的事情，小蕾却是哭着跑进我的书房，身后急急跟着离歌。

“娘----娘----小伍他们都不见了----唔----”小蕾抱住我的膝盖就嚎啕大哭。

这……又是怎么了?

看向离歌，他脸色暗沉，眼中是深深地忧虑。

感谢那位。。。送长得像菊花的太阳花的童鞋。。。。无良已经把菊花。。。扣头上了。。。以此表达我对乃的滔滔谢意。。。。

第四集 第八十一章 小蕾发飙了

月票400加更第四更送到

“哇----小伍他们都不见了，哇----”小蕾哭天抢地。她口中的小伍等人，是她的小伙伴们，还有几个……是她的后宫。。。

“哦----不哭了，小蕾不哭，告诉娘到底出了什么事？”

小蕾哭得断断续续：“坏，坏人，把小伍他们，都，都给偷走了，就，就那么一会，吾---他们，他们就都不见了，小蕾告诉他们了，叫他，他们不要逃学的，哇----”

“夫人，近来晏城有不少孩子神秘失踪。”楚翊的话传来，让我为之一惊：“你怎么不早说？”

楚翊面带愧色：“一开始只是那些讨饭的孩子，所以……官府没有重视，小人也没有想到事情会像今日这般严重。”

沉默，连官府都不重视的事情，楚翊怎会去关心。

“娘……救救小伍他们……娘……”

“小蕾，乖，不哭，小伍他们官差叔叔会去找的。”

小蕾擦了擦哭红的眼睛：“警察……呃，不，是官差叔叔他们会找到小伍他们吗？”

“当然，官差叔叔可是很厉害的哦。”我擦去小蕾眼角的泪，大批小孩失踪，很可疑。想来想去还是不放心：“小蕾，明天不要去学堂了。”

“为什么呀？”小蕾红肿的眼睛让我心痛。

“以防小蕾被坏人抓去啊。”

小蕾的泪眼眨了眨：“那是不是小蕾被坏人抓去，就能遇到小伍他们了？”

我一愣，从小蕾湿润润的眼睛似乎看到了危险的火苗，立刻沉下脸：“小蕾，不许乱来！”

小蕾皱起眉头：“娘为什么凶小蕾，不是娘说要讲义气。要保护自己喜欢的人地？所以娘说娘保护小蕾和爹爹，加菲保护我们全家，小蕾也要保护小伍他们。小蕾被坏人抓去，然后娘再来找小蕾，不是就可以救出所有的小朋友了？娘总是能找到小蕾的！”

“小蕾。这次不同！”虽然我很惊讶小蕾小小年纪竟是想出了如此妙策，但作为家长，没有一对父母会让自己地孩子涉险，自然也包括我。

最后想想还是不放心，大喊晴儿：“晴儿！晴儿！”

“是，夫人。”晴儿匆匆跑入。

“从今天开始，你看住小姐。要寸步不离。”

晴儿也是一愣，随即便拉起了小蕾的手。

当即，小蕾就撒泼了：“娘是坏人----娘不肯救小伍----娘是坏人----”小蕾赖在地上又踢又踹。

皱眉，这孩子被我惯得性野了，正束手无策的时候，忽然，离歌大步走到小蕾身边。将她从地上拎起，就对着她地屁股，“啪！”就是

一下。

立刻。小蕾不哭了，整个房间瞬间被寂静吞没。

“带下去。”离歌冷冷地对正在发呆的晴儿说道，下一刻，晴儿赶紧抱着发傻的小蕾走出书房。

就在晴儿的身影消失在门口的刹那间，门外爆发出更加惊天动地的哭喊：“爹爹也是坏人---爹爹大坏蛋----”

哎……我和离歌都成坏人了。

“夫人，是不是该去看看……小蕾？”楚翊有些尴尬地站着，我看向离歌，离歌目光暗沉，浑身散发着不可凌驾的威严。

叹口气。对小蕾感觉到了一丝无奈。

离歌走到我地身旁。轻轻环住我的肩，轻轻说了一句：“去看看。”的确。小蕾现在也该冷静了。

“恩。一起吧。”我拉住了离歌，他却呆呆地看着自己打小蕾的手：“还是……算了。”随即，他拿起了桌上的账本，看向楚翊，目光转为清冷。

“教我。”沉沉的两个字，却让楚翊怔愣，因为离歌从未对楚翊说过半句话。

“是！”在说出这个字的时候，楚翊竟然显得有些激动。这份激动，是我所不能理解地。（在很久的很久以后，楚翊对我说，当年离歌主动对他说的这两个字，就证明离歌已经开始接纳他，他与离歌之间仇恨，终于因为这两个字，而慢慢化解。）

女儿是心头肉，她哭得面红耳赤，做老妈地我，又能好受到哪儿去？但是，我绝不会同意她以自己为饵，引出绑架者。这群人也实在胆大，光天化日就敢盗取小孩。

当我进入小蕾院子的时候，却看见加菲蹲在小蕾的房门口，而晴儿在门外急得跳脚。

“这是怎么回事！”

晴儿听见我的怒吼立刻转身：“夫人，您可来了！小姐把自己关在房里，不让奴婢进去。”晴儿害怕地瞟着加菲，加菲两眼放着荧光，阴森异常。

嘿！小丫头跟我耍脾气，也不想想生她的是谁！

“你下去。”

“是！奴，奴婢去准备晚膳。”晴儿跑得比兔子还快。

“加菲！你给我闪开！”

加菲眨了一下眼睛，锐气顿减。

“加菲！不准走！”小丫头的声音从房间里喊了出来。

行啊你，用加菲看门。慢着，这个感觉……怎么那么熟悉……遥远的记忆蒙着厚厚的灰尘，在那下面，藏着一个朦胧的男人，和他地狗……

“离小蕾！你给我出来！”“娘是坏蛋！娘说谎！”

“我什么时候说谎了！”

“娘明明说要小蕾多多帮助小朋友地！”

“这次不一样！你个小屁孩懂什么！”

“我懂我懂我就是懂，我不是小屁孩，我已经四岁了！”

“你才四岁你就想逞英雄了？简直就是胡闹。离小蕾，你有种别出来吃晚饭！”

“我就不出来----才不要看见爹娘呢----”

“啪！”有什么东西砸在了门上，听声音，应该是枕头。

“好，很好！现在生活好了，你也学会耍大小姐脾气了！加菲！给我看着小蕾，她要是不见了，我就扒了你的皮！”

加菲一阵哆嗦，仿佛在说你们吵架，怎么倒霉地是我。

肚子里一团气，这还是第一次跟小蕾吵地这么厉害。现在还早，离晚饭还有一个半时辰，我看她到时服不服软！

心烦地往回走，正巧看见君临鹤往书房走，素衣淡袍，墨发飘然的君临鹤，依然俊逸出尘，小蕾最喜欢他，或许他能说动小蕾。

不过，这几天一直不见他，晚饭也没回来吃，听楚翊说是因为医馆太忙。也对，他那医馆不仅仅接待病人，还要接待媒婆，能不忙吗?

正要上前打招呼，却见他一入书房似是看见了谁就要折返，立时，从里面传来楚翊的呼唤：“临鹤。”

君临鹤止步，我却靠在了院门假山之间，自己也莫名其妙，在君临鹤转身的那一刹那，为何要躲避。让他看见又如何？本就要请他去哄小蕾。

“临鹤，你找我？”楚翊匆匆走了出来，君临鹤再次转身，望了一眼屋内，楚翊眼神闪烁，伸出右手将君临鹤请至院中，他们似乎有意回避离歌。

夕阳西斜，橘色的阳光被院墙切去了大片，君临鹤和楚翊皆站在那片阴影之中，君临鹤微微侧脸，雌雄莫辩的脸上多了一丝烦恼。

“临鹤，你……是不是有决定了？”楚翊的语气谨慎而小

君临鹤点了点头。

“好吧，那……你稍等。”楚翊轻提茶色衣摆再次走入书房，随即传出他清朗的声音：“老爷，小人有事要去八仙居。”

书房里寂静无声，只有时不时的翻书的声音。不久之后，楚翊便再次出来，他不再跛的身姿如风随行。

“走吧。”楚翊对君临鹤说。君临鹤缓缓转身，单手负在身后，紧簇的双眉似还在纠结什么，楚翊一看，抿唇摇头，他忽的抓住了君临鹤的胳膊，拉起便走。

他们……去哪儿？恩……有奸情。

回头望了一眼书房，从大开的窗户里，可见离歌翻看账本认真的脸，想了想，尾随楚翊和君临鹤而去。

虽然大家都希望第一个收小君，但素，最好的就要留最后一个，不过大家放心，平时还是会拿出来TXTX滴

第四集 第八十二章 小蕾跑了

至今，无良也没描写小蕾的容貌，嘿嘿，给大家多点乐趣的说。感谢大家的票票。

晏城最繁华的街道上，此刻，正匆匆走着两名男子。

一个如风如电，茶色的袍衫，长过眉眼的刘海，透着一种神秘。

另一个白衣飘然，身上带着淡淡的药香，长发银簪，倾国之容如仙子降临。

有时，会有这样的谣言。说此二者都是那位舒夫人的男宠，说这些谣言的，多半是嫉妒他们的男人，所以女人就会跳出来反驳，维护心中白马王子的清白。

不知不觉，就跟着他们到了八仙居。站在八仙居的门口，小二积极地迎了上来："夫人，您来了！"

"恩，通知下去，不要说我来了。"

"夫人的意思就是不让楚爷知道？"小二很机灵，在见我眨眼后，立刻就把话传了下去，然后再来迎我："楚爷和君爷就在二楼账房，让小的给夫人带路。"

我满意地点点头："你很激灵，叫什么？"

"小的黄享乐。"我和这小二边走边说。

"我记下了，你刚来不久，不好升你的职，好好表现。"

"谢夫人！"

眼前闪过一抹熟悉的身影，青紫的衣衫，肃然的身姿，我立刻停下："淳于大人怎么来了？"

"回禀夫人，淳于大人似乎约了客人。"

"约了客人……那他们的菜……"

"小的会吩咐厨房尽快。"

"不，慢点。"我沉下脸，"你去吩咐厨房，别人的菜上齐了再上他们的。"

"啊？呃……是。"

在黄享乐走后。我走向淳于紫宸定的包间，然后推开门，里面地人正面窗而立。背影挺拔潇洒，他双手负在身后，右手的拇指轻叩左手。

“把茶放下可以走了。”他淡淡地说着。并不转身。

我反手带上门，这骂人嘛，总要给淳于紫宸一点面子。然后我靠在门上，双手环胸，冷冷地注视他深紫的背影。

终于，他察觉到了异样，陡然转身。我冷笑：“淳于大人好清闲呐，这外面孩子一个接着一个失踪，你却有心情在这里宴客。”

惊讶划过淳于紫宸地双眸，可是他立刻恢复镇定，面无表情地依旧站立在窗旁。

“你可别忘了，是谁在养你们！”

淳于紫宸眼眸微垂，面色黯然。挺拔的背后。是渐渐降临的夜幕。

“我们每年上税，为地是你们这些官能治一方富裕，保一方平安。可不是供你们吃喝玩乐的。淳于大人，您可是大人，请体会一下那些丢失孩子的父母的心！”

淳于紫宸沉默不语，宛如由我冷言冷语，他那副越来越凝重的神情，反倒让我不知该如何继续。或许，他今日来此就是为了查案。因为记忆中的淳于紫宸，不会疏于公务，他一直那么尽忠职守。

我……鲁莽了。赶紧找个台阶走人。

“小妇人希望淳于大人好好想想小妇人的话。尽快抓获那些绑匪。给我们这些母亲一个交代！”说完，转身。松气，准备开门。

“怦！”忽然有人从外将门猛然推开，我立刻后退，差点被那门拍到我“完美无缺”地鼻子。

“你怎么在这儿！”来人进门就瞪向我，我摸着鼻子，眨巴眼睛，拔会吧，冷月瑶？怎么她怒气冲冲的脸，像是来捉奸的。

“月瑶！”淳于紫宸匆匆上前，他惊讶的表情，仿佛他也没料到冷月瑶会来。

“你，你们！”冷月瑶指指淳于紫宸，再指指我，“你们，你们！”

“诶！我们没什么的啊！”凭女人的第六感，可以推断冷月瑶，已经在误会我们进行着人类不道德之行为：嘎姘头。

此时此刻，你不禁要佩服人类伟大的嗅觉功能，他们通常闻到八卦地味道，就会像苍蝇盯啥一样盯过来，这不，门口就站满了人，探头探脑，好奇不已。

淳于紫宸拧紧双眉：“月瑶，你怎么来了。”

“我，我！”冷月瑶一看门外围满了人，也知道不能乱说话，她瞪了我一眼便立刻转为忧虑，“家里现在全是丢了孩子的母亲，我心里很急，就来找你问问有进展没有。”

冷月瑶这话……也算是半真半假了。

“这位夫人，莫不是您的孩子也被绑架了？”冷月瑶一脸同情，双眸还带出了泪光，我只觉得有什么狠狠打了一下我地脑袋，冷月瑶越来越会演戏了。

我懵懵然地眨了眨眼，忍不住轻喃：“变得……好快啊……”然后迅速清醒，“不！我是替那些母亲来声讨的，既然淳于大人出现在八仙居，小妇人就忍不住要来说上两句，小妇人相信淳于大人的能力，也希望大人能尽快查清此案，好让晏城百姓安心。”

“对对对。”外面传来赞同之声。

“淳于大人，您可一定要想想办法呐。”

“淳于大人，一定要把那帮混蛋绳之于法！”

我借机驱赶人群：“好了好了，大家请回，今日淳于大人来此，就是等一位重要的人，大家莫要聚集于此，妨碍大人了。”

“是是是。”众人慢慢散去，我顺手带上了门，转身之时，就见冷月瑶的脸来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转变：“你怎么不出去！”

我笑：“好，我这就出去。”

“夫人且慢。”没想到淳于紫宸又叫住了我。

“何事？”转身，冷月瑶正瞪淳于紫宸。

淳于紫宸不看冷月瑶，而是认真地问我：“夫人可是离小蕾的母亲？”

“正是。”

“小伍几个孩子是至今最后失踪的，他们失踪时，听说令千金就在不远处，请问夫人，令千金回家后可说了些什么？”

“有，说小伍他们逃学，她拦不住。还有就是哭着闹着叫你们快救他们！”其实是哭着闹着要我去救。

淳于紫宸沉吟不语，冷月瑶面容也转为焦虑，看向我的时候，多了分抱歉。

就在这时，身后传来轻轻地叩门声，我顺手便打开房门，刹那间，我一怔。

只见门外站着一粗布麻衣地男子，江湖人的打扮，几分随性和散漫，头发扎束地也有些散乱，很多都凌乱地垂在脸边，英俊地脸却带着一分颓丧，有神的双眼却透着一丝不羁。他在门开的那一刹那，就推门而入。

他拱手向前：“淳于兄，白某来晚了。”白，白欧仑？

呆呆地站在门边，看着地面，原来淳于紫宸请的客人，是白欧仑？丐帮帮主！

“夫人----夫人----”晴儿的喊声忽然出现在耳边，我立刻回神，就看见晴儿在黄享乐的带领下匆匆朝这里跑来。

“夫，夫人！”晴儿跑得气喘吁吁，“不，不好了！小，小姐骑着加菲跑，跑出去了！”

“什么！你们怎么不拦住她！”

“哎哟夫人，加菲哪里拦得住啊！老爷倒是去追了。”

“臭丫头！”我气得跺脚，“她往哪儿跑了！”

“奴婢追出来的时候，就看见小姐往城西跑了。”

“真是乱来！”我当即就冲了出去。

当听见小蕾跑出府的时候，我整颗心都乱了，还有小离，小离也追了出去，如果他们真的遇到那帮绑匪，可怎么办?

顾不得多想就奔出八仙居，看见一个路人的马抢了就追。

“喂！我的马----”

“跟八仙居掌柜的结账。”

那丫头真是疯了！知不知道这有多么危险！

她只有四岁，会什么?

这孩子怎么就没离歌半点淡定。

第四集 第八十三章 楚翊提亲的目的

一路追到西城门，门口处，正围着人，一声声惊叹从人群里发出：“世上怎么会有这种动物。”

“是啊，像雪一样白，像电一样快。”

加菲！

手中马鞭用力挥下，就急速追出马上就要关闭的城门。

可是没追出多远，就又看到几个人堵在路上，本想绕过他们，却听见有人说道：“这……好像是小蕾的爹吧。”

离歌！

我立刻收住马缰，跃下马，冲进人群。

“是舒夫人。”

“舒夫人你可来了。”

众人边说边给我让开了道，人群之中，躺着一个墨绿色的人影，是离歌！

我不觉跪倒在离歌的身旁，心也因他唇角的血而提起：“这，这到底怎么回事?”我的声音开始颤抖，双手不知放在何处。

“我们也不清楚，就看见一个非常快的动物，驮着一个小孩冲出了城门，然后就看见你相公紧追。”

“是啊是啊，夫人，没想到你相公会武功啊。”

“夫人，你家相公追到这里的时候，就突然掉下来，然后吐了好大一口血，把我们都吓坏了。”

“恩，还抓着我的手，直喊，小蕾，小蕾，然后就晕过去了。”

“夫人啊，快带你家相公去君大夫那里看看吧。”

对。看病。

我慌忙扶起离歌，可是下一刻，我又想起了小蕾。怎么办？我该怎么办？前方的路，已经寂静无声，被黑暗淹没。而身后的城门也即将关起。

就在我犹豫之际，楚翊和君临鹤从城门处匆匆策马而来，他们的身后，竟是跟着淳于紫宸和白欧伦。

“夫人！”楚翊和君临鹤翻身下马走入人群，君临鹤见离歌昏迷立刻把脉，我紧张地看着离歌，握住他的手。心里慌乱。

“不好，走火入魔了。”君临鹤立刻将真气推入离歌的穴位，离歌双眉微皱，脸色骤红，顷刻间，他喷出一口血：“噗！”

“小……老……”身边就是淳于紫宸等人，我竟是一时不知该如何称呼离歌。

“小。小蕾……”离歌无力地吐出小蕾地名字，然后痛苦地皱紧双眉，“好痛。头好痛。小舒，小舒……”

“在，我在。”

“追小蕾……”他在说完这三个字后，竟是又昏了过去，我焦急地看向君临鹤，君临鹤倒不紧张：“应是长久没有使用真力，所以引起走火入魔，现在已经没事了。”

“那，那我去追小蕾。“夫人。”楚翊叫住了我。“老爷需要你。”

“可是小蕾还是个孩子！”

“我去！”说罢。君临鹤起身上马，再次叮嘱。“好好照顾他。”

马蹄声起，君临鹤白色的衣衫渐渐消失在夜幕之中。

“舒夫人，不用担心，令千金只是个孩子，她走不了多远。”冷月瑶轻声安慰，我叹气，如果是骑马的确跑不远，可这丫头骑地是加菲

呐，别说君临鹤，连我自己也没信心是不是能追到。

“夫人，带老爷先回去休息。”楚翊轻声提醒。

“好。”整个人还是有点茫然，事发突然，实在无法冷静。

楚翊扶起了离歌，将他放上马，他坐在离歌的身后，昏迷的离歌靠在楚翊地身前，脸色恢复了淡淡的红。

我回首看向君临鹤追赶的方向，这次绝对要好好教训那个丫头。

转身之时，我对淳于紫宸说道：“大人，请跟小妇人回府，小妇人有事相告。”说罢，我自行上马，淳于紫宸和白欧伦相视一眼，便看向冷月瑶，尚未开口，冷月瑶却已抢先：“我也去。”

淳于紫宸点点头，他们三人便随行在我的身后。

待楚翊将离歌抱回房回转的时候，晴儿给淳于紫宸，冷月瑶和白欧伦分别上了茶。

淳于紫宸面色沉静，但其实已将我的大堂打量仔细。白欧伦半眯着眼，看似无神，却一直盯着楚翊。

“大人。”我将淳于紫宸三人的注意力引到自己地身上，“那帮人已经离开晏城，往西而去，大人可以准备追捕了。”

淳于紫宸双眼锐光顿现：“夫人怎知？”

现在大局为重，我的隐瞒，将会拖延淳于紫宸破案的时间。

我淡淡地看了看表情各异的三人：“小女骑走的不是凡物，是山神雪豹。”雪豹在这个世界有山神之称，世间少有，故而晏城百姓看见会如此惊奇。

“什么？”三人惊呼，就连沉着的淳于紫宸也因我的话而吃惊。

“小伍他们是小女地好友，小女既然骑走了雪豹，便是用雪豹追踪小伍他们的踪迹，现在雪豹出了城……”

“就说明贼匪已经离开晏城。”淳于紫宸面色深沉，忽的，他起身，“夫人可有追踪令千金地方法。”

摇头叹息：“现在只望君临鹤能追上小女了。”

大厅陷入了沉默，发闷的空气，让大家都是巨石压心。

“既然如此，本官立刻回府安排，一旦有消息，请夫人务必通知本官。”

“好……”“夫人。”冷月瑶的声音忽然响起，“本夫人有一事不明。”

“请说。”

“夫人既然拥有神兽，为何不言？若能借我们一用，只怕早已抓获那帮贼匪。”冷月瑶咄咄逼人。

我叹气：“抱歉啊，小妇人一时没想到，那雪豹我们一直都当猫养，今日小女回来又哭着闹着要用自己为饵，心情烦乱，便彻底忘记雪豹有追踪的本领，是小妇人疏忽了……”

“当，当猫养……”

“是。”楚翊跨出我身旁，“我们一直喂的是米饭和鱼，而且，加菲是舒家一员，在府中大家都称之为公子，试问，自己的家人，谁会想到去利用？夫人一时没有想到，是因为加菲如同夫人的公子。”

冷月瑶面露惊愕，临走时，不时回头看我，拧眉深思。

我起身回房，此时此刻，担心的不仅仅是小蕾，加菲，还有君临鹤。

明知……普通的马，追不上加菲。

推门入房，房内烛光暗淡，离歌昏睡在床上，让人忧心。

“夫人，小人觉得这次地事未免是坏事。”楚翊依然站在我地身侧，始终保持一臂之遥。

我坐在床边，握住了离歌的手，他双眉开始微拧，似乎进入梦魇。

“怎么会是好事？”“夫人，临鹤和小人一直认为离歌身体痊愈，心窍却迟迟没开，应该是最近过于安逸，所以，需要有件事可以刺激离歌。”

“刺激……他？”对啊，小说里那些痴痴傻傻地人，不是一刺激都好了。

“是。因此，小人和临鹤便决定找一件可以刺激离歌的事。离歌心中最重要的人，莫过于夫人，若是夫人在离歌面前嫁于他人，说不定能刺激离歌。”

“所以，你那天要提娶侍郎的事？”我惊讶地看向楚翊，楚翊点了点头，提袍坐在离歌床边，我的对面。

“但是，既然是假意成亲，就不能找外人，所以……”

“你该不是叫君临鹤？”

“正是。”楚翊沉静地回答，让我大吃一惊，原来这两个人最近，在商量这件事。

最近网络有问题，总是断。若是我这里不行，会叫朋友代发

第四集 第八十四章 小蕾的信

八夫开始慢慢成形中……本周六，共宅一二的房客们，不要忘记参加八夫结局讨论。O(

“你们为何不告诉我？”为何现在他们行事都不与我商量？

楚翊垂下脸，看向一侧的离歌：“一来我不确定此计是否可行，二来毕竟是成婚，虽是假戏，但拜下天地既是立誓，夫人，即使临鹤愿意，但夫人真的觉得适合？”

“君临鹤是朋友啊，我们假成亲有何不可？”

“夫人!”忽的，楚翊转回脸盯视我，让我不禁一愣，“夫人若不是真心娶临鹤，那对临鹤便是一种伤害！”

“楚翊，你……”我没有想到楚翊会如此激动。

“夫人，你认为君临鹤放弃修仙是为了何人？真是听了夫人的话，为黎民百姓？修仙之人，绝尘绝世，世间人的死活皆由天定，君临鹤从小修仙，观念已经根深蒂固，他不会去怜悯什么天下百姓。”

我怔怔地坐着，不觉握紧了离歌的手。

“夫人。”楚翊的神情转为认真，“那日，小人是真真正正地，为临鹤提亲！”

“你……”

“只是没想到，离歌康复了……”楚翊复杂的目光落在离歌的身上，期盼中，又夹杂着一分惋惜，“一个男人，甘愿放弃自己的信念，甘愿为另一个女人默默地做着一切。这种感情，小人太了解了……夫人……临鹤他……”

不对，不会，不可能……

忽然，就在楚翊要说出下面的话地时候。离歌猛然坐起。手中的手抽离，就从楚翊的身后一把勒住了楚翊的脖子。瞬间收紧了手臂，楚翊双目圆睁。震惊中却目露喜悦。

“楚翊！”楚翊的名字从离歌地唇中阴冷冷地吐出，他紧挨在楚翊地背后，长发遮面，只露出了一双充满杀气的眼睛。

楚翊大睁地眼睛慢慢闭起，唇角浮出一个认命的微笑：“你醒了。就好……”

我乍然惊醒，匆匆去拉离歌勒住楚翊地手臂：“小离！”

勒住楚翊的手臂陡然放开，长发下黑眸瞬间收缩了一下，立刻，他放开了楚翊，捂住了自己的脑袋：“痛，好痛！小舒，小蕾！风雪音！杀！杀！”

“小离！”我立刻上前，楚翊让开了身形。我将离歌抱入怀中。轻声安抚：“小离，我们没事了。不要想了，求求你不要想了，一切都过去了，都过去了……”

“小舒……”怀里的人渐渐放松，可是呼吸依然急促，他紧紧抱住我，在我胸前喘息，“呼，呼，呼，呼……”

“没事了，我和小蕾都没事了……”

“呼……呼……小舒……”

“小离，你告诉我，你醒了吗？你真的醒了吗？”

“小舒……”抱住我地手慢慢松开，他放开了我，从我的怀中离开，一只冰凉的手抚上了我的面颊，如夜的黑眸望入我的眼睛，“你真的是……小舒？”

“恩，是我。”我握住了他的手，他讶然地睁圆了双眼，似又陷入回忆，当他双眉紧拧的时候，我忙道：“别想了，以后我们慢慢想，一起回忆。”

离歌打结地双眉渐渐舒展，却又焦急起来：“小蕾！小蕾她……”他痛苦地再次捂住头部，我立刻轻揉他地太阳穴：“小蕾没事，也没事。”

“不，她跑了，她骑着……一只大白猫跑了……”小离轻轻地说着，慢慢地回忆着，“我看到的，看到她……她已经这么大了……”

“是啊，你这几年可是错过了她地成长哦。”

离歌淡淡地笑了，忽的，他扬起脸看向楚翊，寒光立刻从他的眸中射出，与此同时，楚翊竟是低头跪下：“离歌，对不起，楚翊愿意受死！”

“小离，楚翊他……”

离歌撇开脸，不再看楚翊，他闭上了眼睛，久久地没有睁开。

寂静在这一刻覆盖了这个房间，楚翊低头跪着，双拳紧拧，我担忧地看着离歌，他握住我手的力道越来越大。忽的，他松开了力量，慢慢睁开了眼睛，里面已是如同以前的淡漠：“起来，楚翊从不跪人。”

我放心地松了口气：“楚翊，起来吧。”

楚翊没有说话，而是继续跪着，仿佛在等另一个人叫他起身。

我看向离歌，离歌拧起了双眉，我握了握他的手，他在深吸一口气后，说了一声：“楚翊已死，你只是阿翊。”

“谢老爷。”楚翊这才起身，恭敬道，“夫人，小人这就吩咐下人为老爷准备汤药。”

“好。”

始终，离歌都没有看楚翊一眼，他对楚翊的恨宛如昨日，即使这四年的记忆犹在，他也无法一时接受楚翊。

“小离……楚翊……走了。”我轻轻提醒，离歌瞳仁微收，望向门口，然后慢慢转回脸，眸光暗淡：“小舒，对不起，我……”

“没关系。”我笑了，“你好了比什么都重要。”

“小舒。”离歌抚上我的脸，笑容取代了怨容，有什么，在缩短我和离歌的距离，就在我们准备么么的时候，忽的，有人急急而入。

“夫人，临鹤回来了！”

靠啊，这也太让人纠结了。

离歌目光立刻朝门外而去，在我转身的时候，君临鹤的身影就出现在了楚翊的身后，两人都是匆匆而入，让人意外的是，加菲也回来了。

加菲挨着门框，一副不敢进来的模样，小心翼翼地往我们这边偷瞄。

“小舒，这是小蕾的信。”君临鹤匆匆上前，他在将信递给我的时候，愣住了，他的目光越过我，看向我的身后，应是惊讶于离歌的苏醒。

而我，也顾不上君临鹤看离歌，直接从他手中抢过了信。倒是楚翊，轻声提醒：“临鹤，离歌醒了。”

君临鹤愣了一会，方说道：“好，醒了就好……”

“临鹤，你怎么只带回了加菲？”

在我拆信时，楚翊替我询问君临鹤。离歌往我身边靠了靠，和我一起看信。

“小舒，离歌，对不起，我没有追上小蕾，只看见加菲回转，它嘴里就只有小蕾的信。”

信纸在我手中展开，离歌环住我的肩膀，拖住了我手中的信，轻喃：“女……良？”

“是娘。”我解释，立时，所有人的脸都黑了。

如果手里这封信算信的话，那真是要佩服我自己的判断能力了。

上面是这么写的：

“女良（娘）：我OO（知道）女良不会XX（同意）我X（救）小人五（小伍）也门（他们），OO（所以）我自己去XX（救）也门（他们）了，我巴（把）家飞（加菲）六舍（留给）女良，我OO（相信）女良一定会XX（找到）我，X出我们的。女良安心，我会小心的。”

“小蕾……咳咳咳咳……”离歌猛地一阵咳嗽，我匆匆放下信扶离歌靠回枕垫，楚翊随手拿起信，就皱眉：“没想到小蕾也会写这么多字了。”

“可是，我看不懂。”君临鹤看着信直皱眉，“楚翊你可懂了？”

楚翊点了点头：“小蕾平日喜欢把写的字给我看，有些字她不会就用这个圈圈叉叉，或是白字代替，这里，应该是他们，至于这些圈圈叉叉，就不容易猜了……夫人，既然加菲回转就说明小蕾已经找到贼匪，此事不宜耽搁，夫人应该即刻启程。”

“我知道，可是……”我看向离歌，离歌懊恼低语：“若是我能追上她……咳咳咳。”离歌话未说完，便又咳嗽起来，君临鹤要上前把脉，却被离歌挡开，君临鹤一时站在床前，进退不得，脸上透出几分尴尬。

“君临鹤。”离歌垂着脸，目光落在我和他交握的手上。

君临鹤微惊，立刻应声：“何事？”

“小蕾，就麻烦你了。”

“我……”

“你陪小舒去救小蕾。”

君临鹤一怔，竟是张口不语。“我现在的身体，只会成为累赘……”离歌咬了咬下唇，放开了我的手，“我有楚翊相陪，你们快去救小蕾。”

小离……

他强迫自己面对楚翊，心里，一定很痛苦吧……

“老爷！”楚翊带着几分激动的声音从我身后响起，他疾步走到床边，复杂的神情中夹杂着一分感激。

这八夫入门有先后，若是让小月做最小，他一定会跳脚。O()O哈哈

第四集 第八十五章 小白也同行

月票500加更第二更送到

楚翊这声老爷，没有得到离歌的回应，但是，楚翊却已经非常高兴。

他轻捏着自己的双手，显得激动，却仿佛又在努力让自己冷静。他在迅速地思考，他开始滔滔不绝：“临鹤，你陪夫人速速启程，这次的事绝不简单，能将二十余孩童神不知鬼不觉运出晏城，其后必有来头。

而且，我听闻其余地方都有小孩失踪事件，人数不多，也都是二十余人，所以，这件事背后，必有一个极大的组织。夫人，此行西去正好路过灵境山庄，夫人不如叫后弦下山协助夫人！”楚翊因为激动而说得飞快。

“后弦？”

“正是，此去营救不仅仅是小蕾，还有其余孩童，故，人数太少不行，我们甚至还不知道对方是否会有高手，叫上后弦，更加保险。也请夫人沿途留下标记，稍后楚翊便会通知淳于大人，然后商讨之后的事。”

“明白了。”

“既是追踪，还是人少为宜，以免打草惊蛇，伤及那些孩子性命。对了，还有，待离歌内息调理顺畅后，我们就会前来，接应夫人。”楚翊单手握拳，轻轻拍打自己的左手，似乎在思考是否还有遗漏。

我们几人都静静地看着他，就连离歌，也将目光落在他的身上。神情里，多了一分沉思。

“好了，楚翊，你已经想地够周全了。”

“不不不，世上没有万无一失的事。对了。临鹤。此刻城门已关，你是如何进来？”

“应是淳于紫宸对城门地官兵有所交代。他们见是我便开城门放行。”

“原来如此，淳于紫宸果然心思缜密。”楚翊竟是佩服起淳于紫宸来。

“既然如此……”我转身面对离歌。“小离，我走了。”

小离握了握我的手：“恩。小心。我会尽快赶来。”

“好。”起身之时，离歌慢慢看向君临鹤：“君临鹤。”

君临鹤神情微变，他没有接应离歌的目光，手中的剑却是慢慢握紧。

离歌在叫住君临鹤后。却是迟迟没有说话，忽的，他双眉一收，整个人因为闪亮地眸光而变得有神，“保护好小舒。”

离歌地托付让君临鹤为之一振，视线在空中与离歌相接，那是一种我看不懂的，男人之间地约定，但是我看出了离歌对君临鹤的信任。

“誓死保护。”君临鹤忽地将剑横在胸前。离歌却撇开了脸。眼中划过一丝淡淡的落寞：“一路小看不懂离歌为何在最后避开了君临鹤的眼神，看不懂离歌最后眸中那丝落寞。心中为离歌的变化而担忧，离歌敏感如含羞草，只要轻轻的碰触，就会迅速闭合自己地心。

哎，说什么誓死保护，有那么严重吗？而且……我需要保护吗？君临鹤根本不是我的对手，想到此，竟是有了一分得意。

从衣柜里取出收身的行装，很久，没有穿得像江湖儿女，这些衣物都被檀香深深熏染。一件黑色的斗篷披上身，少了分妇人的端庄，多了分江湖儿女的英武。

从画轴的后面取出了天绝，既是救小蕾，我便不能自私地只救自家的女儿。转念一想，让那丫头吃吃苦也好，四年来，我忙着照顾离

歌，整理账本，的确疏于对她地管教。说到底，她地鲁莽也是遗传于我。检讨中……

来不及教训加菲，我和君临鹤就连夜启程。当君临鹤看到我恢复曾经走江湖的打扮时，他竟是愣了许久。

我笑："怎么？不认识了？是不是年轻了？"

君临鹤地脸微微一红，双眉微微簇起，便是一脸的无奈。

"喂，你那算什么表情。"

"你……果然还是你。"

什么叫做我还是我？我不是我是谁？

加菲在荷花池里急急喝了口水，就开始跳跃，准备出发，心中也有点心疼，这孩子来来回回跑了几趟，连口水都没喝。

再次检查了一下行装，便和君临鹤在离歌以及楚翊的目送下，离开了家宅。寂静的街道里，响起焦急的马蹄声。

到达西城门的时候，让我们没想到的是，竟然遇到了白欧仑。

他靠在城门下，身边是守卫的士兵。凌乱的发丝和他嘴里叼着的狗尾草，在夜风里一起飞舞。他看见我们前来，就懒懒地伸个懒腰，拿走嘴里的狗尾草，走到我们面前："就知道你们会来。"

"请放行。"君临鹤对着城门的卫兵拱手，卫兵纹丝不动，却是白欧仑晃到了加菲面前，看似随意地说道："他们不会放的。"

"为何？我们要去追孩子！"我急问。

白欧仑小心翼翼地将手伸向加菲，加菲立刻呲牙咧嘴，白欧仑一惊，收回手拍了拍："好凶啊。"

然后，才慢慢看向我，"紫宸兄得知君大夫和这只雪豹回城，便料到你们会出城，怕小小的卫兵挡不住你们，所以让我来看着。这位夫人，此事不同寻常，二位还是将雪豹借给紫宸兄，让官府来营救孩子们的好。"

"交给官府？"我冷笑，"那岂不是打草惊蛇！"白欧仑凌乱的刘海下划过一道寸芒。

我继续道：“正因为此事非同寻常，所以要谨慎对待，我已派人前往通知淳于大人，他会与大人商讨之后营救之事，现在事不宜迟，加菲的嗅觉也有范围，若是让他们走远了，就麻烦了。而且，哼。”我唇角扬扬，“你以为你就能挡得住我们出城？”

白欧仑下巴微抬，我在马上俯视于他，他发出一声轻笑，散漫的视线陡然凝聚，化作锐光：“好大的口气！”

“加菲！”我一声厉喝，加菲就已经蹿到白欧仑的面前，白欧仑一吓，竟是面露一分紧张。加菲发出可怖的低吟，浑身的毛发，也因为进入战斗状态而束起，雪白的身体上那点点黑斑，就像被他撕咬后的猎物，残留在他身上的血迹，让人不寒而栗！

“孙少爷----”就在这时，呼喊从身后而来，立刻，白欧仑紧张的脸上，又多了一分厌烦。

“孙少爷----孙少爷----”有人从我们马边匆匆跑过，加菲慢慢退回我的身边。

那是一个家奴，他跑到白欧仑的面前，气喘吁吁：“孙，孙少爷，老爷说，既然，既然你回来了，就不要玩了，回，回家读书。”

噗。读书?

看白欧仑这年纪也已经二十五六，在此时此刻这么紧张的状态下，居然突然跑出一个人，说要让他回去读书，太有喜感了。

慢着，白欧仑不是丐帮帮主？怎么又成了孙少爷？孙少爷……难道，是孙子的孙？原来白欧仑竟然是……

白欧仑立时后退，比见到加菲还“害怕”。

“回去告诉那老头子，我很忙！”

“孙少爷……求你了，你都几年没回家了，老爷子可想你了。”来人又求又拜。

白欧仑遥望远方，发出一声冷笑：“哼，抓我的人快来了吧。”

“呃……没有，老爷就只叫我……”

“滚！”忽然，白欧仑转身就对城门的卫兵道，“开城门，放舒夫人出城。”

“是！”卫兵立刻开城门。看来淳于紫宸应是将一些权限交给了白欧仑。

“多谢！”我向白欧仑抱拳，谁知他忽然平地跃起，就落在了君临鹤的身后，对那家仆朗声说道：“老爷子不是想跟舒家合作？你就说我帮舒夫人找女儿去了。”

说罢，他一掌打在马屁股上，然后在马儿飞奔之时，抱紧了君临鹤的腰，君临鹤来不及反应，马儿便已经冲出城门。

而我，还愣在城门口，这白欧仑，行事也未免太随心所欲了吧。居然还抱……小君君……赶紧甩头，现在找女儿要紧，可没闲情YY。马鞭一样，和加菲追了出去，眼睛里，是前面两个紧贴的身影。

本来捏，是小白坐小舒后面滴，但是捏，为了配合了了的同人捏，哦呵呵呵

第四集 第八十六章 小蕾，乖乖做内应

小白的虽然不羁，但不风流，他有江湖人的浪荡，和小君在某种程度上是很般配滴

月黑风高，危险在黑暗中潜伏。

我和君临鹤的马都只是普通的马种，而君临鹤的马上又坐着两人，一个时辰后，就感觉到马速开始减慢。

忽的，加菲在前方一片树林和灌木下停下，原地打转。

我收住缰绳，加菲面朝西南伏在地上，往灌木丛慢慢前行了一会，然后扭头看我。

我立刻下马。赶来的君临鹤疑惑：“小舒，为何停下？”

“应该是近了……”说话时，我看到君临鹤的肩膀上，多出了一个脑袋，而那个家伙，居然睡着了。

君临鹤抽了抽眉角，推了推白欧伦，后者还抱怨地嗔了一声：“别闹

汗，立刻从额角挂落，君临鹤低眉直接下马，没有了依靠的白欧伦，就直直从马上摔落。

也不知道他是真睡，还是假寐，摔落之时，他竟是单手撑地，打了个滚，翻身站起，散乱的长发和那根麻质的发带，在月光下甩出一个漂亮的弧度，慢慢垂落在他的后背，变得帖服，还别说，这小子发质好得发亮。

“啊他打了哈气，懒洋洋地朝我看来，“到了？”“不，可能前面有情况。”

“哦？”白欧伦朝前方望了望，“这是快到盘龙河了。难道对方改水路？”

从树木之间，隐隐可见前方一片宽阔。

白欧伦跃上了一棵大树，眼睛一眯：“哦？果然有船。”

加菲匍匐在地上，依旧朝我看着，右边白白的前爪往前刨地。应该是叫我往前。

想了想。转身对君临鹤说道：“君临鹤，你们在这里等等。我去看看。”

“你一个人？”君临鹤有些担心。

“恩，人多不方便。而且你穿着白衣。惹眼。”君临鹤一身白衣在月光下，尤为扎眼。

君临鹤微微垂眸，陷入沉默。

“喂。”白欧伦忽的挡在我地身前，“这位夫人，你救女心切在下可以理解。但请你以大局为重，还是等紫宸大人前来接应为好，你要量力而行。”

量力而行？听白欧伦的意思，他以为我的武功只是平平。

我打开白欧伦挡住我的胳膊：“就因为要以大局为重，我才要去看看我女儿在不在船上。她可以为我们带路。”

“夫人你何意？”白欧伦的眼睛在夜晚格外有神。

我将头发绑到头顶，解下斗篷对白欧伦一笑：“就是叫我女儿做内应。”说完，我将斗篷扔上马背，然后从行囊里拿出了一把匕首。

“你们找个地方扎营，我去去就来。”

“好。”君临鹤轻轻地牵走了两批马。白欧伦怀疑地看着我：“你一个人行不行？”

“哼。我水性好得很。”

白欧伦皱皱脸，闪到一边。

我蹲到加菲身边：“你确定小蕾在那船上？”

加菲点点头。我拍了拍加菲地脑袋：“辛苦了，你去跟他们休息吧。”加菲慢慢从灌木里退出，我便跃出了树林。面前立刻豁然开朗。

一条宽阔地大河横在我的面前，对面，是连绵起伏地青山，夜幕下的山脉，宛如一曼妙地少女，横卧在河边。

一艘大型的帆船，在河面上逆流慢性，船上灯光摇曳，隐有人在走廊处徘徊。船侧有窗户若干，不知道会不会有关小蕾他们的船舱。

我在离船较远的地方潜入水面，然后迅速靠近。

贴近船体的时候，我冒出水面，往上看了看，船体很高，如果从水里跃上去，容易被发现。

我开始沿着船体慢行，找到了一根缆绳，然后爬了上去，在无人之时，跃上了甲板。

隐隐地，就传来了男人的对话声。我躲入一只木桶下，偷偷观瞧，只见他们靠在船栏下，抱剑而坐。

“啊想到最后我们还能白捡一个……”

“那小丫头穿地不错，啊计是大户人家的……”两个人说话都是一副疲倦的样子。

白捡，小丫头，大户人家，估计是小蕾。

“啊睡会儿

“恩……我也……睡会……”

两个人的脑袋有一下，没一下地点着，我起身望去，在他们不远处的甲板上，有一处入口，估计就是关小蕾他们的船舱。

轻轻跃到门边，两人没有反应，迅速侧身入门，里面是往下的一段楼梯，尽头，便是漆黑的船舱。

黑暗船舱里，一束银白地月光从一旁地圆窗射入，照出了一张张可爱的脸。寂静中，是小孩静静地呼吸声，孩子就是孩子，不知便是无畏，这种时候，也只有孩子能睡着。

小伍！果然在这儿。然后，我就看见躺在小伍身上的，我那个祸精：离小蕾！

迅速将她抱到一边，轻轻推醒，在她要叫出声的时候，我立刻捂住她的嘴，她在我的手掌下，眯眼笑着，仿佛在说：我就知道娘会找到我。

“嘘！”

小蕾点点头。

我放开她，压低声音：“回去再收拾你！”小蕾吐吐舌头。

“小蕾，娘现在还不能救你。”

小蕾疑惑地鼓起了脸。

“小蕾，现在不仅仅晏城，别的地方也有小孩失踪，所以，我们要找到他们的……老窝，你懂吗？”

小蕾眨了眨眼睛，也压低了声音：“小蕾懂了，就是找老鼠洞。”

呃……差不多。

“所以你自己小心，娘会一直跟着你。还有，这个拿着。防身。”我将匕首放到小蕾手中。

小蕾用力点着头。

“解脱术可还记得？”平时无聊时，就教小蕾一些简单的魔术。相信绑匪也不会用复杂的捆法，捆绑小孩，希望小蕾能自己松绑。

小蕾举起双手，十指在我面前灵活地跳动，我放心地点点头，然后在她的脸上狠狠一亲：“万事小心！”

“娘。”忽的，小蕾抓住了我的衣袖，眼泪竟是吧嗒吧嗒掉了下来，“娘也要小心。”

“乖。”我摸了摸小蕾的头，“到了他们老巢，记得留心观察，最好能给娘画张地图出来。”虽然画地图对小蕾来说有些勉强，但她只要能记清道路，对以后的营救，会有很大的帮助。

在和小蕾分开的那一刹那，我的心都痛了。

从一旁的圆窗爬下，再次轻轻潜入水下，慢慢地，离开了那只货船，离开了小蕾。

小蕾，娘就在你的身边。

当我走上岸的时候，加菲先扑了上来，我摸着他的脑袋，笑着：“没事了。”

一抹白色的身影来到我的

Chapter_26

面前，给我披上了斗篷，我扬起脸，君临鹤雌雄莫辩的脸上是放心的微笑。

你真的以为他是为了黎民百姓下山……忽的，楚翊的话在耳边响起，我撇开了脸，回避了君临鹤关切的视线。单纯的君临鹤，怎会懂情？楚翊会不会是过于敏感了？

“你居然回来了！”一声惊呼从火光中而来，白欧伦有些惊讶地看着我，他的脸在跳跃的火光中，忽明忽暗。

我笑：“不然你以为我怎样？被他们抓起来？”随手捡起包袱，拿出了干净的衣衫。

白欧伦挑挑眉，开始摸自己下巴：“你……倒是比我想象的厉害。”

“过奖。”拿着衣服看向四周，发现了一块巨石，便朝那而去。

“小舒，小蕾怎样？”身后跟来了君临鹤，我转身笑道：“放心吧，她没事。”晃了晃手里的衣服，“你……不是想跟来吧。”

君临鹤一怔，立时尴尬地转身，从长发中微露的耳尖，在火光中，变成了红色。虽说小君和小白暧昧，不过，两个人素清白滴^

第四集 第八十七章 纠结的心

月票500加更第三更到天起来先看评论，那是我YY的动力，谢谢在评论区群魔乱舞的亲们，既然我们不能成神，就跟着无良一起成魔吧！

月光如水，云如青烟。

少了一分对小蕾的忧虑，多了一丝对君临鹤的烦恼。

楚翊啊楚翊，你为何要说出来，让这份纯洁的友谊蒙上了暧昧的轻纱。

都说世间男女没有真正的友谊，曾经还以为在我和君临鹤的身上发现了奇迹。

如此清心寡欲的君临鹤，怎会动情？怎么想，都觉得不可能。

如果说他面对我时局促是因为喜欢我，那四年前他就这样了。

如果说他因为我的言语会脸红是因为喜欢我，那我们刚刚结识的时候他就是如此。

细细回忆我和他之间的点点滴滴，除了当他得知我是“狐妖”时很是惊讶，其他……都与四年前无异。

若如楚翊所说他对我有情，那只能说明他将这份情隐藏地很好。

果然怂恿他下山，是错的吗？

而且，就算是真的，我又能如何？回应他？那不是即对不起离歌又伤害了小君？

有些事，YY一下就好。

风一吹，头上湿发发凉。

干脆找个人把君临鹤推了算了，免得看着他挠心。

回来时，正看见白欧仑询问君临鹤。

“君兄。这位舒夫人叫什么？”白欧伦紧挨着君临鹤，问话的同时，却在打量君临鹤的侧容。

“你无需知道。”君临鹤地回答让白欧伦挑了挑眉。

“那她……是哪里人？”白欧伦视线往下，看君临鹤的胸脯，一脸正经。

“与你无关。”君临鹤想起身。忽的。白欧伦伸手就摸上了君临鹤的胸脯，君临鹤立时起身。宝剑出鞘，指向白欧伦：“你干什么？”

一堆汗。虽然想找个人解决小君，但绝对不是白欧伦。

白欧伦仿佛完全没有看到君临鹤的剑，而是捏了捏那只摸君临鹤地手，轻轻嘀咕：“真是男人。”

“你！”君临鹤立时双颊绯红，收回宝剑远离白欧伦。

白欧伦轻笑躺下。随手拔了一根草开始把玩：“君兄，对不起。”白欧伦看似随意地呼喊，但声音里透着诚意。

君临鹤撇开脸，胸膛起伏。

“哎……这位舒夫人好福气，居然有如此美人相伴，肝胆相照。”白欧伦地感叹飘入风中，“真是羡煞旁人呐……”

美人相伴？呵……确实是个美人，美人美得已经让我忽略了他的性别，眉骨清秀。透着仙风。纤眉如画，朱唇若点。男人中地巴掌脸，雌雄莫辩，倾国倾城。

他如水中白莲，不可亵玩。

他如雪山奇葩，清香撩人。

如此清俊高傲美人，当初可是相当滴鄙视我呐。我还记得他不屑看我一眼，不屑与我对话。

至今，他还不知当初他与花了了那场婚礼，是我精心算计。

他，笨地可以，呆地可爱。

从阴暗中慢慢走出，君临鹤听见我的脚步声，立刻朝我望来，现在，他已能直视我，想当初，他连看我一眼，都会觉得是唐突了我。

可是，他地目光很快又在我的注视中，撇开。哎，他只是稍稍有些进步而已。

“小舒，接下去……我们如何？”君临鹤看着面前的篝火问。他还是老样子，和我说话，不看着我。

我坐到加菲的身边，摸了摸加菲厚实的皮毛：“跟。”

“跟？”

“恩，跟着他们，白欧伦，这条河往西去哪儿？”

白欧伦起身，拿起树枝在地上画着：“这条河名为盘龙，是盘绕在轩辕王朝大地上地一条巨龙，它的形状因头尾相近，故名盘龙，在到灵都后，它就会转向往东南，然后入海。”入海……

“如果对方目的地为大海，那我们倒是轻松，只怕他们会沿途下船，盘龙沿途港口无数，这位夫人，你这只大猫，能否继续追踪？”

“呵，这你放心，相对于水路，陆路更容易追踪。”

白欧伦听罢点了点头，拨了拨凌乱的刘海：“也对，我有一位朋友，他有一只灵犬，可追千米以外的猎物，他也说过，陆路比水路更

容易追踪。而夫人你这只大猫应是比那灵犬更佳，好！我就信你一次。”

灵犬呵……龙皇，我们只怕快见面了吧。扫去陈旧的记忆，我继续问：“那这里离灵境山庄有多远？”

“一天。”白欧伦半眯着眼睛，“这位夫人，你上灵境山庄做什么？”

我看了看他那张发丝凌乱的脸，随口道：“请后弦下山相助。”

“你？你请的动后弦？！”白欧伦撇开脸发出几声轻笑，不羁的神情里多了一分嘲弄，“后弦连寒思忆那种大姑娘都看不上，怎会看上你这半老徐娘。”

额头青筋爆出，老娘有这么老吗？不就是用了张普通人皮面具嘛。

“白欧伦！”忽地，君临鹤发出一声厉喝，“请对夫人放尊重点。”

是啊，君临鹤总是容易被我们忽略，无论是我与离歌一起，还是与楚翊一起，他总是那么安静地站着，然后被我们忽略。

他与离歌地静完全不同，离歌虽静却让人无法忽视，而他，是真正地静如空气。可是，他却会在必要之时，及时出现。

白欧伦对君临鹤的厉喝毫不在意，唇角微扬，保持着他那一抹浪荡地嘲弄世人的笑。他再次躺下，拔了一根细草叼在唇中。然后，他将一条腿架在了另一条曲起的腿上，一派逍遥自在。

君临鹤很是不喜白欧伦，他是个简单的男人，所以他的喜怒哀乐，都会放在脸上，我笑着拍拍君临鹤：“别在意。”

“可是他……”

我对着君临鹤摇摇头，他气恼地看了一眼白欧伦，便转回脸，目光扫过我的脸，忽然停落在我的湿发上。

正想问怎么了，他就皱起双眉，伸出了双手：“你这样会受寒的，要把头发放下来吹干。”

眨眼间，他就已经到了我的近前，微微起身，双手便绕过我的耳边，放上了我的发髻。我怔住了，眼前是他带着浅浅的蓝的衣领，隐隐的回型纹在我眼中放大。鼻息间，是从君临鹤身上而来的，淡淡的幽香。

当发簪被君临鹤拔出，长发在他手中散落之时，我匆匆转身："我先睡了。"然后，我躺在了加菲的身上，心绪不宁。曾经，有多少次，我与君临鹤一起在外露营，当时我带着离歌，和小蕾，信任的人，只有他。当我们一家三口安睡之时，君临鹤，便坐在一旁守护。

他下山究竟是为了谁……楚翊的话再次回荡在耳边。

一个男人放弃了自己的信仰，默默为一个女人付出一切……

深深埋入加菲的毛发，楚翊，你这个八婆，你说出来到底什么目的！让我娶君临鹤？那怎么可能？

有人轻轻拾起了我的长发，很轻，很慢，怕是惊动我，是君临鹤。我努力保持着平稳的呼吸，静静地，任由他为我梳理湿发。

"哼。"噼噼啪啪的柴火爆烈声中，传来白欧伦的一声轻笑，然后，就是轻微的脚步声，他似是坐到了君临鹤的身边，压低了声音："君兄，站在男人的立场，我有必要提醒你一句，有些女人，是爱不得的。"

"胡言乱语！"君临鹤生气地反驳。"小舒是我的亲人。"

"亲人？"白欧伦的语气中多了一分嘲笑，"我看你的眼神分明是想上她。"

"你！"

"怦！"

我微微睁眼，看见了君临鹤将白欧伦压倒在了火堆边，他的手，正卡着白欧伦的脖子，白欧伦还是一副对君临鹤的嘲笑。

衣衫相叠，长腿交错，却无暧昧，而是杀气腾腾。

八夫的配置不能少，所以旧的不去，新的不来。^^

恭喜公主《八夫临门漫画版》上封推，终于肯好好更新了。哇卡卡卡

第四集 第八十八章 小白的弱点

好舍不得紫宸啊，55555……八夫就此少了个类型。

橘黄的火星在夜风中，如萤火虫般飞舞，树影迷离间，时不时传来特殊的虫鸣。

白色的袍衫和那粗糙的麻衣交叠在一起，君临鹤的长发遮住了他带着杀气的侧容。白欧伦躺在地上，微拧双眉，却依然挂着嘲笑。

“我有一个朋友。”不知是君临鹤卡住白欧伦的脖子关系，还是白欧伦刻意压低了嗓音，他的声音低哑带哽，“他之前对女人不屑一顾，可是，他最后也因为一个女人而彻底沦陷，他还找了这个女人足足四年，现在还在找。你说巧不巧，他找的女人也姓舒。”

找了四年吗……我是不是该跟他有个彻底的了断呢?

君临鹤一怔，手下一松，白欧伦就趁势将君临鹤反身压下，揪住了他的脖领，蔑笑：“若不是你家夫人有夫有女，又长相不对板，我早就怀疑她了。

我是为你好，免得你像我那朋友，爱上一个没良心的女人。你本就是真人，现在不好好修仙，却沉迷于一个有夫之妇，真是丢我们男人的脸，君临鹤，我看不起你！哼！”

白欧伦甩开君临鹤的衣领，起身离开。君临鹤怔怔地躺在地上，仰望着上方的天空，他咬了咬唇，忽然起身，提剑出了树林。

火大。真是火大，说我半老徐娘也就罢了，还欺负小君，真是让人愤怒。

我赫然坐起，躺在篝火对面的人一怔。翘起的腿不再摇晃。慢慢起身，懒懒地打了个哈气：“原来你没睡啊

“白欧伦！你这个垃圾！”我起身就到他地近前。他用那张散漫随意的脸对着我，仿佛对世人感情都很轻鄙。

“你懂什么？你根本什么都不知道。你更没资格这么说君临鹤！”夜风扬起了我被君临鹤梳顺的长发。邪气油然而生，我居高临下地俯视白鸥伦，“不管你以前发生过什么，你都是一个不懂真情的渣！”

白欧伦渐渐眯起了眼睛，脸上怒容隐现。但唇角却依然挂着他浪荡的笑：“这位夫人，你以为我以前发生过什么？”

“如果什么都没发生，你怎会从白家孙少爷，变成丐帮帮主！”

顷刻之间，白欧伦陡然起身，右手猛然伸出，就要扣住我肩膀，立刻，我侧过身抬手扣住了他地手腕。他地眼中划过一抹惊讶。

“你！”他吃惊地只说出了这个你字。我冷笑，笑容中带着对白欧伦的轻鄙：“你什么你？是不是在吃惊我怎么知道你地身份？

呵。是啊，淳于紫宸一直没有提及你的身份，周围地人更是不知，而我，却知道，所以白欧伦，不要以为你是丐帮帮主，掌握天下信息，又身怀高超武艺，就可以目中无人，要知道，天外有天，人……”

忽的，我发现白欧伦的脸上竟是出现了一丝惊慌，一颗颗红色的小疹子不知几时出现在了他裸露在空气中的脖子上。

“放，放开……”他地语气变得竟是有些无力，我慌忙放开他的手，他摇晃地靠在了身后的树干上，开始大口大口喘息。原本有神的双眸，也变得迷离而混沌。散乱的视线漂移四方，如同空气变得稀薄。

恍然间，我明白了什么，立刻仰天大笑：“哈哈哈……白欧伦，你居然有恐女接触症。”

白欧伦似是缓过了气息，恼怒地看着我，我双手环胸，笑得更加邪恶：“只要是女人碰你，你就会气短胸闷，还会发出红疹，难怪你那么期望君临鹤是女人。白欧伦啊白欧伦，你有此心病，注定孤老终身。”

“你，你知道这种病！”白欧伦的眸光里竟是带出了一种期望。

我冷笑：“我不仅知道，还知道怎么治？”我骗他。

“怎么治？”白鸥伦真信了。

我挑眉：“凭什么要告诉你？”

“你！快告诉我！”他竟是出掌而来，“我刚才轻敌，才会被你碰到。”

“你就算不轻敌，你还是会被我碰到！”说话间，我便闪过白鸥伦的手掌，转到他的身前，背对他的同时，手掌从自己脸侧绕过拍向身后白鸥伦地面门，在离他地脸一寸之处，停下。电光火石之间，我听见了白鸥伦一声惊讶的抽气声。

寂静地空气中，身后的白鸥伦不敢出一口大气，他伸出的手臂依然横在我的身边，我慢慢收回手，走出他的身前，转身，用他那副轻鄙的表情还给他，他那张不羁颓废的脸上布满惊疑。

“白鸥伦，不要以为天下没有功夫高过你的女人，记住，我就是一个。别让我再看见你污蔑君临鹤，不然，我会把你剥光了扔到青楼，让那些女人轮了你！我说到做到！”扬起唇角，抬手隔着他的衣服在他的心口轻轻一戳，他往后趔趄了一步，苍白的脸在凌乱的发丝下，变得呆滞。

“加菲，走。”加菲起身刻意走过白鸥伦的身前，然后扬起他那条长长的毛茸茸的尾巴，扫过白鸥伦的下巴，那双夜间发着绿光的眼睛里，带出了一抹嘲笑。

一直以来，君临鹤并不在意别人对他的看法，也是，今日之前，所有人对他都是好评，更别说那些倾慕于他的女子。

只是没想到白鸥伦的一番话，会让他有如此不同的反映，他竟是走了。他为什么会走？若是平时的他，应该是选择不去理会，从此当白鸥伦是空气。

当走出树林之时，就听见了“嗖嗖”的剑声，清剑在月下带起的银光，围绕在君临鹤白色的身影四周，飘逸的剑法，俊雅的身姿，起跳飞跃之间，衣袖如白蝶振翅，衣袍如白云飘落。

他在练剑，他也在烦恼。

拍了拍加菲：“去吧，陪陪他。”

加菲抬起毛茸茸的肉掌，缓缓朝君临鹤而去。

对不起，临鹤，现在，不是我能陪你的时候。

君临鹤慢慢收起了剑，加菲走到他身旁蹭了蹭他的腿，君临鹤俯首与加菲对视，然后，他缓缓抬起右手，丝滑的衣袖滑落手臂，露出了一段晶莹的藕臂，慢慢地，他拔下了发间的银簪，长发瞬间散落，在月光下，闪起一抹亮丽的银光，

丝丝青丝在夜风中轻扬，他深深地注视着远方一会，然后与加菲一起坐下，抱住了加菲，靠在了他的身上。

乌黑的发丝铺满了加菲白色的，带着黑斑的身体，带着一种凄凉的，孤寂的美。希望加菲，能给君临鹤带来一些安慰。

第二天，加菲嚎叫一声，我们便再次启程。

一夜过去，大家的神情已如平常，宛如昨晚，什么都没有发生。

没有发生白鸥伦取笑君临鹤，也没有发生我威胁白鸥伦。只是君临鹤没有发觉，白鸥伦与我之间的距离，比昨天更远。

大家各自整理行装，白鸥伦看着加菲咬着细草：“没想到我们现在听一只大猫的命令。”

我绑紧了被布包裹的天绝，跃上马：“加菲自有分寸，他会根据小蕾气味的强弱，来给我们安排休息的时间。”

加菲和小蕾一起长大，在加菲心中，小蕾是姐姐，是亲人，动物对自己亲人气味的敏感度，与对他人的不同。

君临鹤翻身上马，在白鸥伦要上马时，他趋马往前，白鸥伦扑了个空，显然是不打算再带着白鸥伦。

“哦？你不让我与你一起，莫非是想让我和舒夫人一起？”白鸥伦言语之间，带着几分惬意，一副非常愿意和我共乘一匹的模样。

立时，君临鹤收住马缰，既没发出邀请，也没说话，只是背对白鸥伦，白衫乌发，在和煦的春风中，轻扬。

而那马的尾巴就在白鸥伦的面前，甩啊甩。这时我就在想，要是马能放个屁，该有多好。

白鸥伦一乐，就跃到了君临鹤的身后，对我说道：“明天就能到灵都，如果对方还是走水路，我们就需要租一艘帆船。”我淡笑：“好。”任何一个人都有弱点，一旦抓住，就能治他！

小白再狂再野，也有法子治他。

第四集 第八十九章 后弦成亲

月票500加更第四更送到大家表急，话说八夫娶回家，也就是结尾的来临，大家希望结尾尽快来临吗？^^

四年来，我未曾走过别处，轩辕王朝到底有多大，有怎样的美景，我都不知，总觉得自己很忙碌。

忙于奔波，忙于逃命，安定下来后，也是忙着生孩子。当小蕾出世，以为可以和离歌走遍大江南北时，却……命运几番坎坷，清闲与我无缘。

所以到达灵都的时候，我不禁有些兴奋，这是一个与我以往所住的地方完全不同的都城。

繁荣的灵都人来人往，就像古代小说里的扬州城，一个船只商贸聚集的都城，街上，到处可以看见穿着别样的船员和异国人。

当我们走在大街上时，也吸引了不少目光，即使君临鹤以帽遮颜，但我们却无法遮住加菲。于是，我们的身后有了不少尾随之人。

忽地，我在众多停靠的船中，看见了一艘熟悉的船，立时轻声道：“往前第四艘，就是关有孩子们的船。”

君临鹤和白欧伦都停住了身形，君临鹤的视线由帷帽遮挡，不易被人察觉，他盯着那船，看着上面靠在船栏聊天的人，轻声道：“他们居然敢停下。”

“应该是补给。”白欧伦摸着马儿的鬃毛，随意四顾，“那边有个茶摊。方便观察，顺便休息一下。”

在港口的茶摊小憩，加菲趴在桌下，好奇地人们就弯下腰看加菲。

“这是什么猫啊，怎么这么大。”有人好奇地问。

“看什么看！”忽地。白欧伦单脚踩上条凳。拨开额前散乱的刘海，露出一脸凶像。立刻，那些人纷纷散去。

“谢谢。”我说。他轻哼一声。拨开的刘海再次散落。他拿起茶壶，仰脖如同喝酒。

“此去灵镜山庄还有多远？”我问。

白欧伦放下茶壶，抹了抹嘴：“往西城门出去，半个时辰。”

“好，我去找后弦。”

“慢着。你如果请不到我们就要一直等你？”白欧伦的目光里满是怀疑，“不要误了大事。”

我笑了笑：“放心，无论是否请到，下午我都会回来，你们就租好船等我吧。”

“小舒，我陪你去。”君临鹤帽檐微扬，我微笑：“不，你们看着那艘船……”

“少盟主大婚，你们帮主准备什么礼物啊？”忽地。临桌的对话引起了我地注意。少盟主……不就是后弦？

“告诉你，一对玲珑翡翠杯。保你都没见过。我说，你们门主又准备了什么？”

他们竟是在攀比送地贺礼。

“哎……可惜咱们没资格上灵镜山庄，少盟主大婚，可是武林的大事。”

“谁让咱们辈分低，只是个打杂地呢。”

白欧伦看着他们笑意融融，然后半垂着眼帘看向我：“看来你可以不用去了，后弦成亲，怎会理你？”

我笑了：“既然他成亲，我就更应该去了。怪了，怎么没请你？”

白欧伦脸上滑过一抹尴尬：“忘了。三个月前通知的，久了就忘了。”

“哼，真是忘记了？”君临鹤清朗地声音忽然响起，“我看是为了逃避彩礼。”

“哦”我恍然大悟，再看白欧伦之时，他已是转过脸不知看向何处，完全当作没听见君临鹤的话。

话说我也经常装死人，逃避礼金。不过，君临鹤揶揄小白，倒让我有些意外。

“小舒，早去早回。”君临鹤的语气里还是有些不放心。

看了看天日，笑：“恩，正好还能蹭顿午饭。”取剑，走人。

回头时，君临鹤端茶轻抿，用袍衫微微遮盖身下的加菲。而白欧伦则神态慵懒，看似散漫的视线，却是聚焦在藏有小蕾地船上。

“看，那好像是山猫。”有人惊呼着从我身边走过，有些眼熟，心中暗喜，竟是那船上的人。他们正走向白欧伦和君临鹤。

此时此刻，忽然觉得，有白欧伦跟着，也不错，至少在套话打探上，白欧伦是个高手，果然，白欧伦眼角的一抹余光，已经落到了那两人身上。

扬起一抹笑，转身朝西城们而去，这里就交给他们了。团队合作，信任最重要。

之后，便发现不用问路，因为一路上都是满载礼物的车队。山庄已经遥遥可见，靠山临崖。

喔难怪古往今来都爱整结婚，有礼收啊。现在咱舒家也是有头有脸的人了，应该跟离歌再成一次亲，那我不就也有礼物收?

诶不错耶，如果再娶一次，就又收一次礼。再娶一次，再再娶一次，瓦咔咔卡。

哎，可惜小君君现在不算朋友了，如果是朋友，大家一起玩假成亲，赚钱，反正这个世界女人也可以娶N个。谁YD啊谁YD，我Y……

“请这位夫人出示请柬。”就在我YY地心潮澎湃的时候，有人拦住了我。

恩？请柬？

我看了看身边，一个人拿出了请柬。

“哦请柬。”我伸出左手吸引对方的视线，右手就取走前者的请柬，然后放到对方的眼前，第一次，用魔术之手来偷东西。

晃进大门地时候，请柬已经塞回那个和别人聊天地人怀中。

山庄豪华气派，一条红色的地毯从广场直入大厅，红灯高挂，红绸四处皆是。惹眼地红，一派喜气洋洋，让我羡慕不已。

这后弦娶的究竟是谁？

到处都是寒暄的武林人，这边一堆和尚道士，那边一堆尼姑道姑，这边青衣飘然，那边衣领大开，各式各样的绿林人，可谓龙蛇混杂。

晃来晃去，晃到了后院，丫鬟仆人行色匆匆。

“怎么办呀，少盟主就是不肯换喜服。”

“那要不叫寒宫主？”

“那还不打起来！”

恩？寒宫主？

“两位请慢。”我拦住了两个小丫鬟，她们狐疑地看着我，我笑问：“请问今日少盟主是与寒思忆成亲吗？”

“啊？姑娘你不知道？”两位丫鬟怀疑地看着我。

姑娘？好陌生的称呼啊。四年都没人叫我姑娘了，是不是说明我还没老呢？嘻嘻，果然不盘发髻是正确的。

“我是跟朋友来的。对了，刚才听你们说你家少主不肯穿喜服，为什么？”

这次，两个丫鬟的眼里多了一分戒备，不愧是武林盟主家的丫鬟。

“不要误会，我和你们少主是旧友，说不定我能让他穿上喜服哦。”我对着两个丫鬟眨眨眼。两个丫鬟半信半疑地看我，轻声嘀咕：“说是我们少主的旧友的姑娘多了，你哪位啊。”

“债主是也。”我笑得眯眼，两个丫鬟立刻正了正神色：“那真是旧友了，少主借钱也是看人的，姑娘真是少爷的旧友？”

“信与不信，你们带我去见他即可。”

“好好好。这位姑娘，既然你是少主的债主，就麻烦你以债主的身份让少主穿喜服吧。”

“好。”

丫鬟很可爱。跟着她们就是一路疾走，都来不及欣赏后弦家是啥样？感觉就像到了影视城。

“出去出去！都给我出去！”熟悉的声音从面前的屋内而来，门外站着焦急的丫鬟，还有一位中年夫人，夫人身穿红色喜服，描金的抹胸富贵华丽，这位夫人非常艳美，眉眼之间，是与记忆中的后弦，有很大的相似之处。

“小弦，你要么快穿！要么就打出去！”

“老娘，我要是打地过，早跑了！”

“臭小子技不如人，你活该！”

这，这位美艳的夫人，莫非就是后弦那风华绝代的老娘：千暮雪！

公主已将小舒和小离的H图画出了线稿，大家快去，顺便催她上色。^^

好啦好啦，不让小白TX小君了，让小君TX小白总可以了吧。O()O哈哈

第四集 第九十章 娶后弦

嫁娶嫁娶，真真假假，谁真谁假，看官慢瞧。^^

心跳因为见到偶像而加快，在那艳美的夫人手舞之时，我冲上前激动道：“您就是千暮雪大大！”

美夫人一怔，和后弦一样的凤目扫过周围，四周立时一片鸦雀无声。

“真的是！真的是！哇---”我情不自禁地抱住这位风华绝代的夫人，她丰腴的身材又软又柔，还充满了异香，“终于看到活人了！好棒好棒！您真是我的偶像，我太崇拜你了！

呃……不对不对，现在不是崇拜偶像的时候，本来我上山是为了找后弦帮忙的，没想到今天他成亲，不过作为老友我也要来看看，没想到，没想到还能见到您。”

见到偶像的那份激动让我语无伦次，美夫人眨巴着眼睛，然后转脸瞪向屋内，立刻，传来后弦的声音：“我只跟一个人说过你是千暮雪，我不认识她，不关我的事！”

“诶？你……”

美夫人扫视四周，立刻，带我来的丫鬟一哆嗦，轻声解释：“她说她是少主的债主，还说能让少主穿上喜服，所以……”

“都下去！”美夫人一声厉喝，让我有些惊讶，难道……千暮雪是她的笔名，不易让人知道？糟了，让偶像讨厌了，五……还想要签名书的说当所有丫鬟退出院子之后，美夫人的怒容陡然换上了兴奋地笑，还握住了我的手：“真对不起。千暮雪是我的笔名，我那个死脑筋夫君，不允许我写那些，其实我真的好希望有人像你这样来找我，对我说。我好喜欢你的书啊。我真是死也瞑目了。”

呃……虚荣心嘛，可以理解。可以理解……擦汗。不过，她地转变也未免太快了吧。

“对了。小姑娘，你说你是小弦地债主？”

“恩，他欠了我很多钱。”这是事实，当年，他可是吃我的。用我地。

千暮雪转脸看向屋内：“臭小子！欠了人家多少？”

一个人影从阴暗中慢慢走出，帅气的脸，削尖地下巴，上吊的眼角，臭屁的神情。敞开的立领，露出他小麦的肌肤，几根线带连接他

胸前地V字领，使他的肌理若隐若现，显得性感异常。

他环着双手靠在千暮雪的身旁。挑着眉上下打量我一番：“喂。你哪来的乡下丫头，我四年没下山。怎么欠你钱。”

臭小子还是老样子，四年不下山，难怪IQ没进步。

我扬起下巴，挑起眉：“臭小子，四年没见，你还那么幼稚。”

后弦一怔，慢慢从千暮雪的身旁移开，千暮雪察觉了自己儿子表情的变化，美眸在我与后弦之间来回飞瞟。

“你，你……”后弦手指着我，开始绕圈，“太极共有多少式？”

“我只教了你太极拳中的二十四式，和四十八式，还有太极剑的三十六式，其实，还有很多我都没来得及教你……”

“夫，夫人！”后弦惊呼一声先是捂住了嘴，讶然地睁圆凤目定立在原地，看了我许久，才轻声说道：“你……又活了？”

我挑挑眉，勾起唇角，不答。

后弦从捂嘴改为挠头：“我就知道，就知道你死不了，当年我还为你伤心了好久，真是亏了,少吃了好几顿饭。”

“……你也会为我伤心？”

“当然，夫人是后弦最喜欢的女人了。”

立时，千暮雪那里发出了一声惊呼：“儿子，原来你也有喜欢地人！”

我翻个白眼：“你儿子说地喜欢跟那种不一样啦。”千暮雪似是明白了我的话，眼角挂落，一脸沮丧：“也是，我儿子我怎会不了解。哎……”

可怜天下父母心，自己地儿子迟迟未开窍，难免让母亲忧心，更别说是千暮雪这样风华绝代的女人了。

这边后弦激动地走到我身前，瞅着我的脸，挤眉：“夫人，这次你挑的身体可不咋样。”“你小子傻啦，我这是易容。”

后弦眨了眨眼睛，立刻下巴一抬，用臭屁的侧脸对着我：“我，我当然知道是易容啦，我这么聪明怎会不知，只是觉得你这次挑的人皮

面具太难看。”

面对与四年前没什么两样的后弦，说实话，我有些无语，不禁轻声问千暮雪：“暮雪大大，你儿子……怎么好像没什么长进啊。”

千暮雪叹口气：“整天就知道练武，不接触世事，怎能有成长，不傻就不错了。对了，姑娘，你这大大是什么意思？”

“哦，就是对偶像的尊称。”初步明白，后弦就是小宅男。

“原来如此，那请问姑娘和小儿的关系是……”

“债主啊。”我说得理所应当，后弦挠挠头，有些不好意思：“娘，她就是我跟你说的那个会重生的夫人。”

“什么！神啊！”千暮雪的一声惊呼，让我立时被雷了一下，到底谁是谁的偶像？她转身就握住我的双手：“神啊，求你抢亲吧。”

我愣愣地看着千暮雪，不停地眨巴眼睛，张口结舌了好久，我才发出一个字：“啊----？”

“娘！”后弦鼓起了脸，原本以为他会极力反对，却没想到他说出了一句让我吐血的话，“夫人不是寒思忆的对手，不如……私奔？”

噗----有其母必有其子。事实证明，宅久了对孩子的IQ不好。

千暮雪想了想，立刻推我和后弦：“也好也好，反正就是不能嫁给那个女人的徒弟，太丢脸了。”

“慢着慢着，你们到底什么意思？”我被他们彻底弄懵了。

千暮雪叹口气：“这事要从很久很久以前说起，话说当时我双十年华，艳绝天下，我……”

满脸黑线，自认为比较自恋，今天遇到个更自恋的，ORZ，我全体投地。

“娘！我来说，你又开长篇。”后弦抢了千暮雪的话，“夫人，可还记得我跟你说过寒思忆的师傅的事吧。”

“恩，还记得点，说是你娘亲的师妹，也喜欢你爹，所以为了复仇，就训练寒思忆来娶你。”

“恩！所以……我输了……”后弦黑了脸，“今天……就要嫁给她……”

“呃。。。我同情你。”我拍了拍他的肩膀。

后弦黑了的脸里透出了红，双手纠结着看我：“所以……夫人你鬼点子多，能不能帮我？”

“怎么帮？”我摊手，这事已是板上钉钉的事了。

“可以帮啊，姑娘！”千暮雪又握住了我的手，“你可以说我家小弦已经是你的人了，把他抢走，这样，我和他爹也可以有台阶下。”

虾米？！让我抢后弦？让我说后弦已经是我的人？ORZ，我都没摸过他，第二次对这对母子全体投地。

“太棒了！抢亲，想想都让人兴奋，这个题材太好了！当然，如果姑娘能打败寒丫头，那就更完美了，可以正大光明娶我家小弦了。”

转身，走人，这家子BT的。

“我说姑娘，诶？人呢？”

“夫人！”后弦的身形掠过身边，他拦住了我的去路。他的脸一垮，摆出一副可怜模样：“夫人，你一直都很讲义气的，你不会不帮我吧。”

有点无语地看着后弦和千暮雪，这事，我帮不了。

“暮雪大大，你有没有想过，今日武林各大门派的人都在，如果我今日抢婚，你儿子即使真的和我没有关系，也会变成事实，到时你儿子就真成我的人了，至少在几年内，他不能娶媳妇了。”

“没事，这孩子还没开窍，不急。”千暮雪倒是了解她儿子，“兴许跟着姑娘你还能开窍呢？”千暮雪双眼放光，脑子里准没想好事。

“对不起，千暮雪大大，我已经是有夫之妇，如果我抢了后弦，他就是小。”

“啊？”

“什么！”

千暮雪和后弦异口同声地惊呼。

后弦立刻道：“那不行，我嫁给女人已经很丢脸了，还做小，这样我以后怎么做武林盟主！”

“啪！”千暮雪竟是一掌打在后弦的头上，“武林盟主是用武功说话，你现在嫁给寒思忆，我们全家都丢脸！”

再次无语，后弦的老娘，果然“风华绝代”。

第四集 第九十一章 抢亲

依千暮雪的意思，就是只要不嫁寒思忆，后弦嫁给谁都行，同样是丢脸，就是不能让她的师妹得逞。

“娘问你。”千暮雪单手叉腰，右手戳后弦，“你是喜欢寒思忆多点，还是你口中的夫人多一点。”

“当然是夫人啦。”

靠啊，有这么比的吗？我都知道后弦有多么“憎恨”寒思忆了。

千暮雪美眸圆睁：“那不就结了，嫁生不如嫁熟，娘说得对不对？”

“呃……娘说得对。”

再靠，这什么歪理？嫁生不如嫁熟？后弦居然还同意。

“而且！”千暮雪继续戳后弦的胸膛，“你也不是第一次嫁人了，丢脸早丢尽了，当年，你嫁给护国夫人，而且还没拜堂，你可是连个名分都没有啊，虽然爹娘都知道，那次也是假的，可是外面有几人知道？”

“对啊……那次我没名份的……”后弦挠头，陷入回忆。

噗----哪有这种老娘的，居然劝说儿子做小。

“现在，你嫁给你总是念叨的，崇拜的，喜欢的夫人，有什么不好？她还可以照顾你，供你吃，供你穿，供你住，你呢，就好好跟夫人学学什么才是真正的男女之情，夫妻之爱，早日生个孙子……”

“暮雪大大。我已经有女儿了。”我冷不丁地，打断了千暮雪，立时，千暮雪目瞪口呆。

“啊？夫人你这么快连孩子都生了！”后弦大惊不已。

我狠狠白了他一眼：“你不废话！都四年了，能没孩子吗！”

“好……有孩子好！”忽的。千暮雪咬牙而言。“这样我家小弦子就不用辛苦了！”

我晕。生孩子是我辛苦好不好。这千暮雪是铁了心要把后弦塞给我吗?

“小夫人，你还是不肯？这样。我把我地绝版书都给你！”

双眼一亮。

“还有林墨画的美男图！”

“林墨！就是给您画封面画的那位画师！”

“没错！全给你，不只男女。还有男男，全给你，怎样！”

“好，好！”

“怦！”某人撞墙的声音。

“那你肯带小弦走了没？”

“好，好！我去吃饭。然后打败寒思忆，就带后弦离开。等这件事被人淡忘，我就休了他！”

“好！好！那你跟我来拿画，儿子，还不快去穿喜服，准备演戏？”

搓着手，屁颠屁颠紧跟千暮雪，身后传来某人的大喊：“娘，反正我要走。还穿什么喜服啊

“当然要穿。就算抢亲，我千暮雪地儿子也要漂漂亮亮地被抢。”

后弦挠挠头：“对。穿帅气点。”说完，他蹦啊蹦，蹦回了自己地房间。

这对母子，怎么把成亲都当儿戏。到时我不休后弦，急死他们，说不定还能再敲诈一点好处。哼哼。

林墨的画果然不是盖地，光溜溜的美男神态各异，姿态更是百般撩人，我是捂着鼻子看完地，以免血洒画卷，就不好了。

“怎样？都在这儿，你看，还有签名。”

“好，好！”赶快卷起来背上，免得千暮雪反悔。

“那……你有把握打赢寒思忆吗？”

我贼溜溜的笑：“放心，打不过就跑呗，我的速度，天下第一。对了，我得先去吃饭。还有，后弦的嫁妆，我要一半。”

千暮雪眯起美眸，寒光四射，咬牙切齿：“好！只要不嫁那丫头，我什么都答应！记住，事情淡了，休了我儿子。”

“恩！恩！”

“不许碰我儿子！”

“你儿子都没开窍呢，有什么好玩的。”

“呃……也对，没开窍地只能算小孩，吃起来没味。”

噗----天底下怎么会有这样的娘，居然在跟别人讨论吃自己子没趣。不过任何奇怪的事情，发生在千暮雪身上，都不奇怪。她是写淫书的啊，没逼后弦嫁给男人就不错了。

也难怪她对后弦如此“失望”，身为女中Y神的儿子，自然应该成为风靡天下，男女通吃的绝代情圣。结果……过了双十，居然都不开窍。

吉时到的时候，广场上响起了震天的爆竹声，我端了一盆白鸡蹲在广场边的石狮上，眺望。

当带着硫磺味地白烟消散之后，一队红色地华丽的队伍从半空翩翩而落，为首是一冰雕般地美人，眉心点落三瓣桃花，明眸红唇，可是那份冷然，让人感觉不到半丝喜色。

红色的玫瑰花瓣从天而降，洒落在她脚下的红地毯上。她长有丈余的红色裙摆，随着她缓慢的步履，扫开了满地落花。

她的身后，跟着粉衣侍女，花瓣在她们手中飞扬，山风扬起，花瓣飘落我的盘中，总觉得这场婚礼，带着几分哀怨凄凉。

从大厅内，走出一身喜服的后弦，依然是开领长袍，金色的褡裢在胸前未垂，那颗牙齿的饰物从褡裢间隐现。黑皮的腰带束紧他那窄窄的纤腰。外罩紫金的罩纱，修出了他欣长的身姿，和那空空腰部，几分性感，几分成熟。

后弦的长发没有像平日高束，而是用红帕裹起，干净利落。没有半丝长发垂落，就露出了后弦小巧的耳朵，和修长的脖颈，整个人，也自然而然拔高。

他没有看寒思忆，而是四处瞄，我一缩头，这肚子还没吃饱，怎么跑路。

“请新官人执新夫人之手---”司仪高喊。

偌大的广场立刻沸腾起来：“哦----哦----”大家开始起哄，我拿起了鸡爪，看了看，只见后弦撇开脸，下巴微抬，双手环胸，就是不去拉寒思忆的手。

寒思忆依旧是面无表情，后弦不来牵，她也不去搭理后弦。

立刻，四周开始慢慢静了下来，有人开始窃窃私语。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不知道，有好戏。”

“看来定是少盟主心中不服啊。”

“可是寒宫主的武功确实高于少盟主，那场比试我们都是看了的。”

“请新官人执新夫人之手---”司仪再喊了一声。

这次，后弦索性甩脸：“不牵，我不喜欢她。”

寒思忆瞥了后弦一眼，带着几分轻鄙：“那你喜欢谁？”

“你管不着，她今日一定会来救我。”

“哼，堂堂一个少盟主，竟是要别人来救。”

“你！”

汗，这两个还没成亲，就开始掐架，以后还不砸锅扔碗，兵刃相见呐。

“是男人就要守信，你既然败于我，就要与我成亲。”寒思忆的语气一如当年冰冷。

“如果她的武功在你之上呢？”

“那我寒思忆从此不再纠缠少盟主。”

“好！这可是你说的！”

“我寒冰宫宫主自然言而有信，不像某些人，不守信用。”

“哼！谁说我不守信用，我只是在等她来。”

“哈哈哈，她来了吗？又在何处？”寒思忆嘲笑地看着后弦，后弦隐忍着愤怒。

这世界有趣，谁强，谁说话。这样，人与人的相处，反而简单了。

颠了颠手里的鸡爪，这东西我不爱吃，就给寒思忆吧。

甩手，鸡爪直奔寒思忆而去，四年我可没闲着。

白玉般的鸡爪划破空气，阳光中竟也带出一抹银光，直逼寒思忆的面门，后弦的眼中划过一抹喜色，立刻，寒思忆抬手转身，红色的广袖在空中飞扬，停落之时，鸡爪就在她的手中，同时，也带出她的厉喝：“谁！”

“不是说要执新夫人之手吗？”我悠哉悠哉地走出人群，站在了广场之上，昂首挺胸，下巴微抬，“这只爪子可合手？”

四周，瞬间鸦雀无声。之后，小白的戏会加重，到时，大家再看看小白，和后弦，谁更可爱，适合收入八夫。

第四集 第九十二章 私聊寒思忆

完了完了，被诅咒了。。。。。。紧急改剧情中。。。。。

山风扬起，带起了我额前的刘海，卷起了地上嫣红的玫瑰花瓣，也掀起了广场上低语如潮。

“这是谁？”

“不知道啊。”

“难道是少盟主说的那个人。”

“嘘，大家看看。”

寒思忆单手拂到身后，另一手就将鸡爪甩出：“不合手，还你！”

鸡爪再次朝我而来，忽然，红影掠过半空，紫金的罩纱在白云之间飘舞，后弦翩然而落，手中拿着鸡爪：“这个我爱吃。”然后，他转

身对我扬唇一笑，“你可来了。”

“恩，来晚了。抱歉。”

“来了就好。”后弦走到我身旁，贴上我的耳侧，轻语，“夫人，加油，她的寒月剑很厉害。”

“一边吃你的鸡爪去。”

“是。”后弦蹦啊蹦，蹦到一边，丫的就像准备看好戏的。

寒思忆负手而立，昂首挺胸，倨傲冷艳，一派宫主应有的气势。

“谁？”她问。

“打酱油的。”我答。

“戏弄我？！”她怒。

“顺便来抢亲。”我笑。

“哼，那就拿出你的本事！”说罢，她拔身而来，丈余的外袍在空中脱落，缓缓飘落。如红云坠落，寒光忽然突破红云，直逼我的面门。

甩手将盘子扔出，白鸡漫天散落，银光在空中四射。那些白鸡都化成碎片。四周地人皆退开一丈。

后退间。看见了千暮雪和一个中年男子从大厅里匆匆而来，他们驻足观瞧。

剑光如影随形。红影夹杂着白光，心中也惊叹寒思忆剑法的精妙。冰山美人果然是高手中的高手。

想起来。她是我重出江湖以来遇到的第一个高手。有那么一刻，我觉得寒思忆是男人更好，这样，她就是冷峻倨傲的冰山美人攻，和后弦这个调皮笨呆。还有点二地受，正好配对。

哎，哎，腐女就是腐女，战斗间，居然还有心思YY敌人！

四年时间，我努力将内力和太极融合，原本只是花拳绣腿地太极，成了真正的功夫。因为这个世界。是强者说话，自己不强。怎么保护自己和身边地人？

此时此刻，应对寒思忆，竟也是游刃有余。左躲右闪，灵活如猕猴，快捷如狡兔，寒思忆一剑都米刺中。

“拿出你的武器！”寒思忆忽然收剑，厉声怒喝。双手在身上胡乱擦了擦：“我地剑一旦出鞘，天下宝剑皆会悲鸣。”

“你！可恶！居然瞧不起本宫主！”寒思忆的寒剑朝我而来，我徒手对她就是瞧不起她了吗？不过……MS……武林中人好像是这样滴……

忽然，寒思忆的招术陡变，完全与之前全然不同，变得怪异而急速。

“撕拉。”我一愣，衣服竟是出现了一道口子，居然有剑气！好强啊，这种看不见的剑影让我头痛，毕竟我缺乏实战经验，看来现在徒手接招果然不行。

“撕拉。”袖口破裂，带出了一抹血丝，我立刻退到一边，看着有些褴褛的衣衫，抿抿唇，向寒思忆抱怨，“打就打，割我衣服做什么！”

寒思忆提剑双眉紧拧，忽地，杀气在她身周凝聚，那件火红的喜服竟是无风轻扬：“拿出你的真本事！”她沉声而语。她知道我有所保留，之前她招招下手狠快准，若不是我闪地飞快，就不是破衣裂衫那么简单了。

我挑挑眉，眼角映入一个蹦蹦跳跳的红影，是后弦。

“跑吧，跑吧！”后弦在一边压低嗓子喊，我想了想，转身就跑。

“想跑！没那么容易，打败我再说！”寒思忆紧追而来，就在我即将拉到后弦的手的时候，一道剑气临空扫下，我和后弦双双后退，再次远离。

“夫人小心！”后弦大呼。

我立刻反手推背后的剑，举手握住从身后飞出的天绝，挡住了寒思忆发出的剑气，立刻，包裹天绝地青布就被那剑气震碎，与此同时，天绝出鞘，场上地剑都发出一阵阵悲鸣：“岑----”众人大惊。

寒光扫过寒思忆的发端，那挽发地金钗在剑气下破碎，长发散落，断发几缕落尘埃，艳容失色惊心魄。

提剑而立，剑尖指在寒思忆的面门："可认输？"

"你，你！"寒思忆怔怔地轻语，眼帘缓缓垂落，乌发散在脸庞，"只用了一招……"

我收回剑，邪邪而笑："记住你的话，从此不再纠缠后弦。"

"那是什么剑！"

"怎会如此锋利！"

"好剑！"

世人不知天绝，只有天机宫的人，才识此剑。

转身时，眼角中映入寒思忆垂落的脸，那张冷艳的脸，却出现了一抹轻松，山风扬起，将她那落地的长长的裙摆，吹向了远方。红绸飘过云端，如红鸟挣脱了囚笼，回归了自由。

"夫人！快走！"后弦拉起我的手就跑，身后，站在两边的人渐渐围拢，如同一闪门慢慢闭合，而寒思忆红色的身影，就在那扇门中，渐渐消失。出门口的时候，居然还有两匹白马，马上还有行装，千暮雪还真是什么都为我们准备好了。抢了后弦的罩纱将天绝包起，背回后背，就骑马下山。

"夫人，你那是什么剑？"后弦好奇地问。

"现在是跑路要紧，还是聊天要紧？"

"诶人，反正寒思忆也打不过你。不对，那岂不是我也打不过你了？不行不行，夫人，你要教我绝世武功。"

"滚……"

"夫人……"

忽然，马儿发出一声嘶鸣，铺满落叶的山路之间，再次出现了那熟悉的红色的身影。她依然穿着喜服，骑在俊美的白马上，傲骨清奇，虽是红衣，却依然给人一种远离尘世的洒脱。

她没有看后弦，而是看着我："思忆能否与姑娘单独谈谈？"

“夫人，别去。”后弦拉住我的胳膊，我笑了笑，推开后弦的手，看向寒思忆：“好。”

寒思忆策马走在前头，我慢慢跟在身后。

进入一旁的树林，寒思忆遥望远方：“多谢。”

“多谢？”

“恩，多谢。”寒思忆侧首，神态几分落寞，“我从出生，就一直练武，每天除了三餐就是练武，只为完成师傅的复仇。我为后弦而生，为后弦而活，最终的目标就是娶到后弦，完成师傅的心愿。”

我静静地听着，山风带起了树叶的摩擦声：“沙……沙……”

“师傅去世的时候，我原本以为可以自由了，可是师傅临死，依旧交代我要娶后弦，她的执念，在我的身上延续。的确，儿时，在我第一次见到后弦之时，我很喜欢他。

可是，如果每一秒都为他而活，每一天都被这个复仇的阴影笼罩，再多的爱也会疲惫，再多的情也会厌倦，更别说那个人，心里没有你。所以，我累了，我想为自己而活。”

“所以……你是故意输我？”

“不，如果故意输给你，就对不起师傅，现在，我输得心服口服，对师傅也有了交代，呵……我终于……可以去玩了……”寒思忆冰寒的脸上，竟是出现了一抹暖人的微笑。她转首看我，“能不能答应我一件事？”

“请说。”

“不要告诉后弦我们谈话的内容，我为他活了二十年，希望今后的日子，我能成为他的一个阴影。”

“呵……”我笑了，寒思忆的报复，很可爱。

阳光洒落在寒思忆的喜服上，那隐藏在红衫里的金线灿灿生辉，寒思忆如同冰山消融，大地回春，漫山遍野开满了绚烂的小花，春风卷起，花瓣飞扬。

她的身影，慢慢消失在我的眼帘中，那红衫的美人，俊美的白马，在灿灿的金光中，变得梦幻绚丽。

山道上，是焦急的马蹄声。

“夫人，你现在做什么？”

“做生意。”

“那我们现在去哪儿？”

“救我的女儿。”

“啊？夫人……寒思忆……跟你说了什么……”

“她说，她明年再来挑战我，然后把你娶回去。”

“啊？她还不放过我……夫人，你一定要教我盖世武功。”

“滚！”

“夫人，你可是贪了我一半彩礼啊。”

“那是你以后几年的伙食费！”

“夫人！你还是跟四年前一样贪，一样无赖。”

“哈哈哈哈，有本事你来抢啊。”

现在为八夫吵，新书里的男人更有个性，而且是一对一结局，到时可怎么办呐。。。。。

第四集 第九十三章 误会连连

一过晌午，灵都的人，反而减少起来，因为船只纷纷离港，再次启航。但即使如此，依然人头满眼，望不到边际。

牵着马路过道旁小摊，一只银簪闯入我的视线，那是一只形状清逸的簪子，飞云流雾，仙鹤翱翔。脑海中，慢慢浮现君临鹤飘逸修挺的身影，白衣胜雪，墨发如瀑，黑白的颜色，如水墨画中的仙鹤，吸引着你的视线。

“夫人，这是男人用的簪子。”后弦的声音拉回了我飘忽的心神，清醒之时，发簪已经握在手中。

“哦人莫不是买给……呃……夫人，我该怎么称呼那位？”后弦开始倒着走路。

“哪位？”将银簪放入怀中，只怕现在送他不是时候。

“就是那位啊。就是夫人的大官人啊。”

“呵……”我不由得笑了，世界真小，说出离歌的名字，只怕后弦会跳脚，他一向不喜欢离歌。于是道：“你就叫大官人呗，而且，我们没有行礼，你现在是自由身，不是我的小侍郎。”“啊？”后弦撑圆了凤目，挠了挠头，“那我岂不是又没名分？哎呀呀。刚才应该拜了堂再出来。”

“拜堂？拜堂不就真成事实？今后还要休，麻不麻烦。”

“可是夫人，今日我和你私奔，就已经是事实啦。而且，夫人为什么要休我呢？”后弦反倒是无辜地看着我。“我现在见到女人就害怕。那些女人要不就粘上来，你看你看。”后弦指向四周。原来不知何时，后弦已成了视线的焦点。除了疑惑的，还有不少冒桃心地。

“要不就像寒思忆。”后弦挠着头，“我想来想去，还是跟夫人在一起最舒服，自由自在的。比和娘在一起还舒服。”

。。。。拿我和他娘比。

“我娘也说啦，嫁生不如嫁熟，既然我跟夫人这么熟，我也不是很在乎名分那些东西，为什么不和夫人一起？”

“你那是玩。”我翻白眼，“我们是很好的玩伴，不是夫妻。”

“那夫妻缺什么？我学不就是了。”

再。。。。好想买块豆腐撞死。

“后弦，你到底几岁了？”

“二十二。”后弦答地倒是爽快。

“你都二十二了！别的男人二十二都已经懂情知爱，你呢。把我当你另一个娘。等你开窍了再说。”

后弦鼓起了脸，唇角随着他黑溜溜的眼珠歪来歪去：“怎么你们老说我不开窍。我知道喜欢啊，我就挺喜欢夫人地，夫人会很多好玩地东西，跟着夫人不闷。”

“那南宫呢？”

后弦翻着眼睛想了想：“恩，也喜欢。”

“远尘呢？”

“远尘也不错……”后弦食指放到唇下，“还有珊珊啊，我都很喜欢，啊！夫人，不如你把他们都娶回来，大家一起搓麻将啊！”我彻彻底底地了，后弦明明有着一张聪明的脸，为什么会这么

“对了，夫人，轩辕逸飞就不要了。”后弦还当真了！

“为什么？”

“因为他小气啊。”后弦一脸地不满，“当年我跟夫人好好的，这家伙跟我爹不知说了什么，我爹就把我带了回去，还不准我下山，所以夫人，像这样地人，别娶回来，有他在，大家都不舒服。”

原来当年后弦忽然回灵境山庄，真的是因为轩辕逸飞。后弦啊后弦，等你开窍之后，你就不会说出让我娶别的男人入门的话了。

哎……后弦这个二子啊。

“白大哥？！”后弦遥遥地看见了正东张西望的白欧伦，脸上带出喜色，“夫人，我看到个熟人，我去打个招呼。”

“好，我们一起。”我忍着笑，看看白欧伦看到我把后弦带下来，会有怎样地反应。

两人两马好不容易挤到茶摊前，忙着看顾船只的白欧伦和君临鹤都没发现我们的靠近。白欧伦伸手摸茶碗，目光依旧在那艘船上。然后，他拿起茶碗喝了一口，就在这时，后弦激动地叫了一声：“白大哥！”

“噗！”立时，白欧伦就喷出了嘴里的茶，惊诧地回头，与此同时，君临鹤也转身。

后弦还不知道这二人是与我同行，他下巴微抬，不满地瞪着白欧伦：“白大哥，你不来观礼是不是为了逃礼金？我说你有那么穷吗？”

白欧伦机械地抹了抹嘴角的茶水，看看后弦，再看看我，后弦见他朝我看来，顺势将手肘放到了我的肩膀上，整个人斜靠在我的身上：“这……咳咳，以后就是我的夫人了……”

立时，白欧伦和君临鹤同时惊起，君临鹤手中清剑紧握，低沉却依旧清朗的声音，从他白色地帽檐下而来：“胡言乱语！小舒，这是怎么回事！”

“啊？你们认识？”后弦歪着脑袋问，我将他推开，他不知道他很重吗？

与此同时，白欧伦也惊讶地指向我：“你，你真把他带下来了！”

一时间，身边地后弦陷入了迷惑，他奇怪地看着我们三人：“你们，你们……”

“恩，带下来了。君临鹤，他就是后弦。”我抬手指着一边的后弦，忽地，君临鹤白袖扬起，却是隔着桌脚扣住了我的手腕：“你怎么受伤了！”

帽檐转动，君临鹤看向后弦，后弦虽然呆，但是他除了情爱其他都相当敏锐，立刻，他双手环胸，下巴抬起：“你瞪着我干嘛，又不是我伤了夫人！”

“哼。”君临鹤轻哼一声将我拉到身边，我收回手臂，不以为意：“君临鹤，没关系，只是擦破了皮。”

君临鹤帽檐微沉，俯视着我的眼睛，我撇开脸，总觉得在他的注视下，胸口变得沉闷。

“我说这位夫人，你该不是把他抢下来的吧。”白欧伦摸着下巴，挑着眉，目光在后弦的大红喜服，和我破碎的衣袖间打转。

“没错。”后弦单手拂过额前的刘海，胳膊就又朝我的肩膀而来，忽的，君临鹤剑影骤起，后弦的胳膊就落到了君临鹤的清剑上，两人立刻在我两侧剑拔弩张。

眉角开始抽搐，幸好他们都不是我的侍郎，否则准是家无宁日。

“你这是做什么！”后弦收回手改为抱姿，君临鹤不看后弦，只是收回剑轻轻抚摸：“对小舒尊重点。”

“你！”后弦抢步上前，却慢慢停了下来，笑了，“哦知道了，原来你是大官人啊。”

一掌拍上脸，这误会大了。偷偷看君临鹤，他的身体已经开始僵硬，风过之时，白纱飘动，微露他那修长的颈项，淡淡的粉红正开始慢慢覆盖。

而那个笨蛋后弦还在滔滔不绝：“大官人，以后我后弦呢，就是夫人的小侍郎，你绝对放心，虽然我知道夫人比较喜欢我，但是我也不会跟你争宠……”

“后弦你在说什么！”白欧伦惊诧的话语吹起了他脸边的发丝，“你……是她的小侍郎！”

“是啊。”后弦也不觉得羞愧，眨眨眼，黑溜溜的眼睛异常闪亮，“夫人上山将我从寒思忆的魔爪下抢出，从今往后，我就是夫人的人了，夫人，是不是。”后弦还撞了我一下，我已经在风中，慢慢石化。

“所以，大官人，以后我就叫你大哥了。”后弦还走到君临鹤的身前，示好，“说起来，还是我先认识夫人，不过既然你先进门，就让你做大，以后我们……”

“小舒！”猛然间，君临鹤从僵硬中恢复，“你，你！你怎么对得起……对得起……对得起他！”说完，君临鹤愤然转身，白衣飞扬，转身走人糟了，糟了，误会大了！

新书男主一个亦正亦邪，一个腹黑但表面纯善，说得比较简单，以免设定被盗。至于剩下的个性男配，将会BL，或是死翘翘，或是分配给群内狼女。谢谢。^^。

第四集 第九十四章 狐狸珊

评论区置顶了大心的墨宝，哇卡卡卡，大家快去膜拜。

后弦不仅仅误会君临鹤是我的老公，还跟他说了那堆话，如果是离歌，只怕后弦早被他放蛇咬死了。不能让君临鹤误会，否则将来怎么跟离歌解释？好乱啊，都是后弦闹的。

瞪了一眼后弦，后弦无辜地看着我：“怎么了？我说错什么了？”

“你！”

“哈哈哈哈……”白欧伦仰天大笑，指着后弦笑岔了气，“你是大错特错！”

“白欧伦，麻烦你跟这笨蛋解释一下。”我说完就匆匆追君临鹤而去。

君临鹤在人群中疾走，他没有方向，只是一直往前，我追在他身后，大喊：“君临鹤，君临鹤！”

君临鹤脚步不停，依然往前，我也生气了，飞快上前就抓住了他洁白的衣袖：“临鹤！”

终于，君临鹤定住了身形，四周都是百姓，也不方便解释，我只有简洁地说：“临鹤，那是个误会，后弦视我为姐姐，或许……娘的成分更多点，反正，不是你想的那样，我没有做对不起小离的事情，我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

等上了船，我慢慢解释给你听。现在小蕾身陷危险，你这样离去是何意？”

“我……”君临鹤慢慢转身，轻纱飘动，华发垂落。他垂下了脸，“你和那个后弦……真的没关系？”

“没有，这是一个计策，过会说给你听。”

“那就好。”君临鹤微微抬脸，帽檐下的唇角扬起淡淡地笑容。

“夫人----夫人----”就在这时。后弦的呼喊从身后而来。他匆匆跑到君临鹤的面前，张了张嘴。再闭上，然后。他甩脸向上，从喉咙里咕隆了一声：“对不起……”

“臭小子，道歉都没有诚意！”我生气，这小子嘴巴都没把门的，相信很快。白欧伦就会知道我的身份。

白欧伦勾着唇角悠悠而来，走到后弦身后地时候，伸出手一掌打上后弦地后脑勺。“啪！”：“好好说。”

后弦低下头白了白欧伦一眼，谁叫他是最矮的，人人都能打他地头。

“咳咳，对不起啦。”后弦对君临鹤说着对不起，眼睛却是看着别处，不过这也是他的极限了。

大家都看向君临鹤，良久。君临鹤淡淡地说了一句：“没关系。以后离小舒远点。”

“凭什么！”后弦再次昂起脖子，“我是夫人地夫。和夫人一起是理所应当的事，倒是你，对了，你不是大官人，既然不是，就没资格说我。”

再次拍脸，后弦就是找抽的主。

寒气，在君临鹤身上渐渐凝聚，白欧伦见形式不妙，立刻将后弦拉到身后，后弦还奇怪：“你拉我做什么。”

“闭嘴！”白欧伦的厉喝让后弦倒是安静下来，后弦是个简单的人，他敬自己所敬之人，看来这白欧伦就是其中之一。

“舒夫人，关于船只，我有一个更好地建议。”白欧伦扯开了话题，我立刻配合：“是吗？”

“舒夫人你看，对方如果继续走水路，必是入海，而我们几人都不会做饭，这漫漫航行，只靠馒头度日也是无趣。”

对啊，我们都不会做饭，就算我会，我也不想给他们做饭呐，多累。

“所以，我们不如搭个船。”

“搭船？可是人家未必肯。而且，航行的线路也不会听我们的。”

“呵。”白欧伦轻笑一声，摸了摸下巴，“这别人不肯，但这官船必然肯。”

“啊？”

白欧伦朝边上一努嘴：“就是夫人边上这艘。”

顺着白欧伦的视线，我们朝身侧望去，碧水白云的巨型图案立时映入眼帘，云海之间，是青龙遨游，前方，是旭日东升图。

船高数丈如层楼，从下而上竟是望不见船舱，却可见炮口小窗，是皇族的海船！因为只有皇族的船，才能绘上龙纹。

“我刚才看了很久，这应该是齐乐王轩辕掣的船，如果跟他说明实情，他定会相助我们。王爷的船，就不愁吃住了。”

白欧伦地眼角挂着得意地笑，他一手撑在船体上，一手叉腰，松散的衣领因为这个站姿而偏移，露出他一侧锁骨，和半抹古铜色地胸膛。

仰头，往后退了一步，方可见船边的护栏，这船果然庞大。

就在这时，一个人靠在了船栏上，艳丽的碎花华服，在日光下流过一道道丝绸的银光，绛红的衣领裹住颈项。发丝因为他俯首而垂落，一张俊美的脸上，欠着一双透着流光的狐狸眼睛。

视线与他不期而遇，他挑挑眉，单眼轻眨，对着我便是一个电力十足的媚眼。浑身一颤，他也还是没变，依旧喜欢到处放电。

“是珊珊！”后弦高兴地朝上面这位狐狸男挥手，“夫人，是珊珊！”

在淳于珊珊朝后弦看去的同时，我狠狠踩了后弦一脚，后弦“哎哟！”一声看向我：“夫人，你踩我做什么？”

我沉脸，双目牢牢盯视他，后弦似有所觉：“呃……你……不会……”

“恩！恩！”

后弦眨着眼睛，瘪了瘪嘴：“那个……对不起。”

“算了，你没脑子不是一次两次了。”我嘀咕，后弦用眼角看我：“我怎么知道，你那么多变。”

无意间，发现白欧伦半垂的眼帘里的目光，落在我和后弦身上，这事瞒不了多久，就顺其自然吧。

“后弦----”有人大喊，我往后退到君临鹤的身边，君临鹤轻纱微动，带出了一句只有我们二人才能听见的轻语：“小舒，你已经不是护国夫人了。”

微微一怔，君临鹤此话何意?

艳丽的身影瞬即吸引了周围女子的视线。淳于珊珊的发型很是特殊，齐眉梳起却不是绑在脑后，而是右上侧，然后用一个小小的精致的玳瑁固定，远看如一耳竖起，多一分挠心的可爱。

“珊珊！”后弦迎了上去，大红的喜服扑入那个人的怀里，就像那人才是他的情郎。

“后弦，今天不是你大喜日子，怎么下山了？”淳于珊珊勾住后弦的脖子，两个人亲昵的模样，让人YY不已。

在我的眼中，他们的对话就多了别的意味。

后弦（撒娇）：“你怎么不来好想你

淳于珊珊（宠溺）：“这不是来了……”

后弦：“都四年不见了，今晚我一定要……”

淳于珊珊：“好，求之不得……”

后弦虽然矮小，但长相精干，皮肤是健康的小麦色，是阳光青年。

而淳于珊珊虽比后弦年长，个子也高出后弦，但皮肤白皙细致，那双狐狸眼眯起时，自然而然会流出一股风流，显然就偏于伪娘。

年上啊！

“夫人！夫人！”胳膊被人撞了一下，我回过神，面前是后弦和淳于珊珊，后弦假意给我介绍：“夫人，这位就是淳于珊珊淳于大人。”

“我们刚才就见过了。”淳于珊珊眯起那双狐狸眼而笑，后弦一甩脸：“淳于大哥，她可是我夫人，你怎么是女人都抛媚眼。”

淳于珊珊的表情透出一丝僵硬，眯起的狐狸眼里隐隐闪出寒光，后弦当做没看见：“刚才我都跟你说了，麻烦你跟王爷说一下，让我们搭船，夫人追踪那批人渣已经很久了。”

“这不是问题。”淳于珊珊睁开狐狸眼，表情里多了分认真，目光不再在我身上停留，而是看向白欧伦：“白兄，我们也是很久未见了。”

“正是，在下也在追踪那批人，稍候就会给令兄留下讯息。”

“好，关于此事，王爷也很是关心，一直关注他们的动向，既然你们有办法追踪出他们的总部，那是最好，请随我来。”淳于珊珊转身走在前头，白欧伦和后弦相视一笑跟在其后。

我手指放到唇边，吹了一声口哨，伏在茶摊桌下的加菲就站起身，叼起了我的行李，朝我奔来。

立刻，前面的淳于珊珊和后弦惊讶地停住脚步。

“夫人！这是什么猫！”后弦之前没有发觉加菲，我笑着拍了拍加菲的头，从它嘴里取走行囊：“要追踪他们，就要靠它。”

众人的目光聚焦在加菲的身上，加菲懒懒地扫了他们一眼，那根毛茸茸的白色的长尾扬起，抚过后弦和淳于珊珊的下巴，屁股一翘，反是走在大家的前头。

今日加菲很得意，看他的走姿就知道了，迈着正宗的骚包的猫步。

关于加菲和龙皇的问题，加菲是强受，龙皇是弱攻，汇报完毕。

第四集 第九十五章 齐乐王远尘

月票600加更第二更送到

跟着淳于珊珊上了龙船，他入内向齐乐王轩辕掣禀报，也就是：远尘。

宽广的甲板上，是侍卫和船员，他们都看向加菲，加菲成了焦点，便又开始得意洋洋。骚包地摇晃着他那条尾巴。

遥望远处，藏有小蕾的船正准备起航，肩头落下一只手，带着淡淡的药香，是君临鹤。他安抚着拍了拍我的肩：“小蕾不会有事。”

我也知道她不会有事，雷神转世，命硬着呢。可是作为母亲，怎能不担心自己的孩子？就算她是雷神，现在也只是个凡人女孩，是我的女儿。

“别乱碰夫人，请自重。”后弦打开君临鹤的手，将之前君临鹤对他说的话，还给了君临鹤。

就在此时，淳于珊珊从船舱内出来，将我们请入船室。

室内宽敞明亮，南北各有排窗，窗下是座椅和茶几。几米处，便有淡绿的纱帘挽起，可放下分割空间。

深处有一案几，案几后是一个镂空雕花的屏风，从那镂空的花纹里，隐隐可见一张古琴。左侧，又有一门，可通往内室。

“各位请坐。王爷稍候便来。”淳于珊珊这边话还没说完，后弦和白欧伦就已经入座，一个斜靠在椅子上，一个双腿交叠，都是没有坐像。像猴子的爷。

淳于珊珊挑眉，单手撑上后弦座椅的扶手，笑：“你到真不把自己当外人。”

“不就是远尘吗，又不是没见过。”后弦随手拿起一旁地糕点，“我知道远尘脾气好。不会见怪的。”

“喂喂喂。后弦，当年他是远尘。现在他可是王爷了，今时不同往日。”

在淳于珊珊和后弦聊天的时候。我和君临鹤坐在了另一边窗下，加菲伏在我的身边，形似一张地毯。与此同时，从前方那道小门里，渐渐出现了一个声音。

“远尘来了。”随着后弦的话。淳于珊珊便迎了上去。

不再是素洁地衣袍，却依然是清雅地白衫，一袭墨竹长袍称出了来人的清远儒雅，白色地腰带上挂着一方翠玉，犹如画龙点睛，为这身浅浅的墨竹增添了一分光彩，春风扬起，好似带来淡淡地竹香。

不由得，想起当年与远尘初见的场景。翠竹绿影之间。那个目光淡定透着一种禅的男人，那个喜欢弹琴静坐的。男人……

一根带着一点玉石的发带自额前绑起，穿过乌发绑在脑后，垂落地刘海将发带隐隐遮起，只留额心那枚绿松石。长发松松垮垮地绑在右耳侧，垂落在胸前，一如当年的打扮，不像王爷，却似个续发的尊者。

轩辕掣淡淡的目光扫过我们每一个人的脸，停落在后弦的身上：“少盟主，今日不是你大喜的日子？”依然温和的声音，除去了当

年的无奈和苦闷，多了分清闲和调侃。

侍卫给我们纷纷上茶，后弦捧着茶碗就道：“我怎么可能去嫁给寒思忆？”

“所以你就逃婚？”轩辕掣提袍落座，葱白地手一如当年，在春光下带着微微地透明。脑海里浮现出另一双在阳光下，也会泛出透明的手，那是楚翊地手。可惜，现在他的手，已经满是沧桑，这一年，辛苦他了。

“差不多，我跟夫人私奔。”后弦说得如同玩闹，“所以麻烦远尘帮夫人，擒获绑架夫人女儿的贼匪。”

“叫王爷！”淳于珊珊轻声提醒，后弦顿了一会，才说：“呃……是请王爷帮着擒获那帮贼匪。”

轩辕掣淡眉微蹙：“真是惭愧，本王近年一直游历四海，最近才得知此事，本王也想尽一份绵薄之力，只是，你们当真有追踪到对方总部的方法？”

“当然，我们有大猫。”后弦指向我的身边，加菲伏在地上，一时不容易被察觉。

轩辕掣顺着后弦的手指而望，在看到加菲的瞬间，那份淡定被惊讶代替：“雪豹！”他的一声惊语，反倒引来后弦的惊呼：“什么！这是豹子？怎么是这个颜色。”

“王爷游历四海，自然眼界开阔，不像某人，四年被关在山上做野人。”淳于珊珊已经站在轩辕掣的身边，揶揄之音直击后弦。

后弦的脸一黑，抬下巴，甩脸：“我那是勤于练武，想当年，某人就不是我的对手，现在，就更不是了，说不定连我一招都接不住。”

淳于珊珊挑眉，正欲反击，门外进来一侍卫。

“启禀王爷，对方启航了。”

没想到在淳于珊珊禀报后，轩辕掣连监视那船的人都已经有所安排，他当年那份缜密的心思，今日算是用在“正确”的地方。

轩辕掣收回在加菲身上的目光，执杯抬眸：“这位夫人可急？”

他问向了我，在众人或是关怀，或是同情的目光中，我垂首拧眉。

怎能不急？小蕾在那船上，然而，若跟地紧，又易被对方发现。只有轻叹一声："现在不急了。"

轩辕掣淡笑颔首。

"夫人，你怎么不急？"后弦倒是替我急了，"我听白大哥说，你女儿才四岁，这太危险了。"

"是啊，很危险。"不由得低吟："若是跟地太紧，恐对方起疑，现在不知他们绑架孩子的目的，万一打草惊蛇，怕会伤及孩子们的性命。"

"原来如此……"后弦轻喃。

"放心，现在我们有王爷相助。"君临鹤轻声安慰。我看了他一眼，再看向轩辕掣，他亲和的笑容，让我少许安心。

"喂，你怎么在王爷面前还戴着帽子？"后弦又开始招惹君临鹤，"该不是太丑不敢面人吧。"

"哼。"白欧伦却是发出一声轻哼，执杯调笑，"只怕他拿下来你会后悔。"

后弦邪睨白欧伦："白大哥你什么意思？"

白欧伦不再看后弦，而是兀自喝茶，唇角挂着他嬉戏人间的嘲笑。

后弦挑起一边的眉，凤目看向君临鹤，君临鹤自不会理睬后弦，忽地，后弦离座飞身朝君临鹤的帽子掀来，君临鹤抽身离座，白衣飘然之间，清剑已经直指后弦："不要得寸进尺！"

"岑！"寒光乍起，后弦手中不知几时也出现了锋利的匕首："嘿！天机宫的人武艺个个高深莫测！"后弦的凤目里闪现出兴奋的光芒，他老毛病又犯了，"正好小爷我四年没打人了，就拿你练手！"说罢，他就跃向君临鹤。

狭窄的舱室里，刀光剑影，君临鹤始终未出剑，身形飘逸，闪避后弦的攻击。后弦面带不满，手下更是没有留情。

淳于珊珊立即靠近轩辕掣的身侧。白欧伦端茶摇头。

一切的一切，仿佛又回到了那个春光明媚上午，竹林之间，后弦与淳于珊珊大打出手，只是今日，换成了后弦与君临鹤。

轩辕掣又如当日的远尘，只不过今天，他的神情比那日更为怡然，轻吹杯中茶叶，宛如面前没有打斗，而是云淡风清。

“王爷，后弦还是没变。”淳于珊珊看似软若无骨地，靠在轩辕掣的椅边，却是手不离剑。

轩辕掣轻抿香茶：“该变的，自然会变，只是时候未到。”

我头痛地看着那一白一红两人，君临鹤今日是怎么了？从他出城以来，就一直不对劲，因白欧伦的话而怒，又因后弦的激将而失控，君临鹤原本也是高傲之人，但从不会与他人一般见识，今日却是跟后弦斗上气了。

“我说这位夫人。”白欧伦懒懒地挂在椅子上，低哑的话拖着尾音，“身边男人多了，小心无福消受。”

愣了愣，看着白欧伦带着调笑的侧脸，心里有些不爽。

忽然，身边寒光闪过，竟是后弦坏笑着朝我刺来，似是无心之举，要伤及我这无辜。立时，君临鹤的剑鞘便横穿我的面前，挡住了后弦的匕首，紧接着，后弦唇角一勾，反手就朝君临鹤的帷帽掀去。

后弦没认出君临鹤，是因为他只见过君临鹤两次，一来不记得他的名字，这跟他臭屁的性格有关，二来他这次看到，君临鹤也带着帽子，虽然知道他是天机宫的人，但没想到会是当年那个打伤小舒的人，下一章，他就会惊讶了。

第四集 第九十六章 其实大家都认识

小君需要刺激才会有进展，四年的朝夕相处，他过于安于现状。但若是看到别的美男纷纷主动“投怀送抱”，他那颗小小的心，会如何？

君临鹤上当了，他在策略上，怎是经常“干架”的后弦的对手。对战有时不仅仅是招式上的高低，还有谋略上的分晓。

后弦利用我来分君临鹤的神，而且，他成功了

当君临鹤的帷帽被后弦成功揭落之时，那只猴子惊诧地撑圆了眼睛，所有的声音，也在那一刻陡然消失，窗外嘈杂的人声立刻涌入，越发称出了室内的寂静。

不仅仅是后弦，淳于珊珊也眯起了那双狐狸眼，轩辕掣只是在瞬间的惊讶后，目光便已经恢复了淡定。

成为众多视线的焦点，让君临鹤一时有些不自在，他撇开脸，收起了剑，寂静的船舱里，是清剑与剑鞘的摩擦声。

“呵……”白欧伦在座椅上摇头轻笑。

一个侍卫匆匆走了进来，在看见君临鹤的那一瞬间，他竟如被人点穴般定住身形。

轩辕掣扬起一抹淡笑：“他们到哪里了？”

侍卫还呆立着。

轩辕掣瞟了瞟那侍卫，然后，重重地咳嗽一声：“咳！”

立刻，凝固的空气再次流转，所有人，因为这声咳嗽。而回神。

君临鹤坐回原位，低眉不语，但阴沉的脸显示着他余怒未消。淳于珊珊收回目光，半闭的眼睛里，不知在想什么?

后弦眨巴着眼睛也坐回椅子。上上下下打量君临鹤。

“别看了。是男人。”白欧伦忽地说了这么一句，后弦收回目光和白欧伦低语：“我不是看他像女人。这人我认识。”

“哦？你认识？那告诉你他叫君临鹤地时候，你怎么没认出来？”白欧伦说到君临鹤三个字的时候。轩辕掣端茶的手略略一顿，而淳于珊珊的目光更是朝白欧伦他们而来。

记得当年花了了成亲，轩辕掣和淳于珊珊因受伤而没有在场，但事后应该知晓花了了强娶的修真人，名叫君临鹤。也难怪他们会有此表现。

后弦偷偷瞟了我一眼。轻叹：“就见过两面，谁记得他名字，而且天机宫地人都一个打扮。不过他怎么会跟夫人在一起，当初他可是……算了，不说了。”

白欧伦地神情变得疑惑，而后弦也同样用疑惑的目光看我，欲言又止。

看向君临鹤，他有些疑惑，似乎在回忆究竟几时见过后弦？如果我算地没错。后弦那两次应该是救风清雅地一次。那次他戴着人皮面具，君临鹤自然不认识他。

而第二次。就是我送竹子给贾铭凯贺寿的那一次。那次后弦看到了他，但君临鹤……呵，估计不会将他放入眼中。

当无意间撞到轩辕掣投来地目光时，心中不禁再次感叹，命运真奇妙，绕了一个大圈子，其实五百年前，大家就都认识。

“阁下是君临鹤？”轩辕掣明知却再次轻问。

君临鹤面朝轩辕掣，颔首：“在下君临鹤。”

轩辕掣缓缓放下手中茶杯，若有所思的目光却是落在了我的身上，只一瞬间，他便移开了目光，唇角的淡笑似乎表明他已经解开了谜团。

轩辕掣再次看向那个侍卫：“对方如何？”

“回禀王爷，对方已经无法目视。”侍卫干着嗓子汇报，低头的时候还偷偷瞟向君临鹤。

轩辕掣点头，手中茶杯落桌，沉声道：“起航！”

“是！”

当年，是我“救”君临鹤下山，也是救轩辕掣和淳于珊珊地人。轩辕掣那唇角的笑容，是否表明他已经猜到，我就是当年救他们的人？他那双清明高远的眼睛，总是能看透你所有的伪装。

船体摇晃了一下，便渐趋平稳。

在片刻的沉寂后，后弦坐到我另一边，凑到我的耳边，君临鹤的目光便从旁而来。

“夫人，这人以前打伤过你，你不记得了？”

“都过去了。”我垂眸，眼角看向君临鹤，他应是听见了后弦的话，脸上带出一分歉疚。

“……夫人你真善良。”后弦瘪了瘪唇，便退回原位。

船舱里，再次陷入寂静，这份莫名其妙地寂静，让气氛变得沉闷。

“掣，他难道就是当年花了了……”淳于珊珊看着君临鹤轻语，君临鹤双眉微蹙，花了了那件事，对于他来说，是心中地一根刺，不能触及。

就在这时，门外又匆匆走来一人，是一个女人，穿着素雅，脚步轻盈，而我，却在她进门之时，惊地瞠目结舌。

“师傅，你找我？”那女子开了口，声音清脆如银铃。

为什么？为什么面前的女子穿着端庄，举止大方，而我却犹如天雷灌顶，无法动弹！她，她怎么会在这儿，关键是，她怎么没有穿黑色皮风衣，没有露出她那傲人地深沟，没有……一定是孪生姐妹，我看到的，一定是蒙唏雨的双胞胎姐妹。

“蒙！蒙老大！”显然，有人跟我一样惊讶，自然是跟蒙唏雨交好的后弦。

蒙唏雨顺着声音看向后弦，双眼一亮：“后弦！你怎么在这儿？我们真是好久不见了！”

“你，你怎么变样了？”后弦丝毫不避讳地上下打量蒙唏雨。一抹红晕在蒙唏雨的脸上散开，眼中也多了一分羞怯：“这个……”

“唏雨。”轩辕掣淡淡的声音而来，“稍候叙旧不迟，先带他们入住客舱。”

“原来师傅说的客人就是后弦，还有谁？”蒙唏雨兴奋地看向四周，“小白！”

白鸥伦满脸黑线：“别叫我小白。”

“哦，是是是。”然后她再看向我和君临鹤，立时，她惊呼：“君，君真人！”

蒙唏雨的惊呼让其余人的脸上扬起一丝不解。

“呵……”轩辕掣淡笑抿茶。

“哈？蒙老大，这个不男不女你也认识？”

后弦这家伙，怎么说话呢。侧眸看君临鹤，果然脸上黑云笼罩。

“当年……”蒙唏雨在看到君临鹤眼中的寒光时，干笑着咳了两声，“这个先不提了。那这位姑娘……”蒙唏雨转向我的时候，目光却被加菲引了过去，“这，这什么山猫？好漂亮。”

蒙唏雨伸手想摸，加菲立刻竖起尾巴呲牙，它毕竟不是家禽，对生人还是有攻击性的。蒙唏雨慌忙缩手，小心地看着加菲。

Chapter_27

“加菲。”

加菲在我的轻唤下，收起了那副进攻的架势，我装端庄地淡笑，蒙唏雨对我也报以甜美一笑：“请各位随我来。”

她真是蒙唏雨？我还是不信。幸好，有个喜欢的打听的，例如：后弦。

“蒙老大，你怎么会跟远尘，不，是轩辕掣在一起？而且还穿成……这样？”

蒙唏雨边给我们引路，边回忆：“四年多前，有人刺杀王爷和淳于大人，他们被一男一女救上山，托我照顾。王爷见识广博，学识渊博，我很是佩服，就想拜他为师。

你也知道，我那时连字都不识几个。没想到王爷答应了，我就跟着他游历各国，直到现在。跟着师傅，就不能再穿地像山大王了，嘿嘿，总得有个女孩样吧。”

蒙唏雨说到此处，竟是露出了几分女儿家特有的娇羞。然而，她挠头的动作，却暴露了她未改的一些习性。

“对了，那女人说是你朋友来着。”

“朋友？”后弦翻着白眼想了半天，忽的，他脚步一滞，便望向了我，我笑着耸耸肩，后弦露出了一个调皮的笑容，仿佛在说：果然是你。

此刻蒙唏雨已经转身，没有看见我和后弦之间的眉来眼去。

第四集 第九十七章 激怒君临鹤

龙船共有六个房间，除却轩辕掣，淳于珊珊和蒙唏雨的，便只剩六间客房，侍卫之类的是睡在下一层的舱房。整艘船，便只有蒙唏雨一个女人。

三间房，四个人，便有两人会共住一间。

“这里就是剩下的三间，这位姑娘自然一间，那么你们几位……”蒙唏雨看向三个男人，在看到君临鹤时，她笑了，“我知道君真人喜清静，就这间吧，这间较小，适合一人居住。”

君临鹤报以微笑，前尘往事，有如云烟，君临鹤又怎会再记恨蒙唏雨。他们之间的过节，在君临鹤这一笑中，化作了泡沫，随风而逝。

看到了君临鹤的笑容，蒙唏雨虽是一时陷入痴迷，但很快她回神看向后弦和白欧伦：“你们两个就这间吧，比较大。”

“不。”忽的，后弦提出抗议，他挽住了我的胳膊，“我和夫人一间。”

立时，众人一怔，白欧伦挑眉撇嘴：“小子，你不是认真的吧。”

“当然，以前我就经常和夫人一起睡，顺便跟夫人好好切磋切磋。”

我就知道这小子说的是这个意思。

“小舒。”君临鹤捉住了我另一边的手肘，我没有回应君临鹤，而是斜睨后弦。冷冷道：“你跟我在一起没床睡地。”

后弦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对啊，跟夫人一起，我每次都在下面，不行不行，白大哥。我跟你一起。还能睡上面。”

满脸黑线，他就不能加上那个床字吗？幸好这里的人没有“腐化”。不然很容易被人Y的。

“那大家稍作休息，过会我们好好叙旧。”蒙唏雨此刻又有了当年那个山寨女寨主的豪气。

“好！”后弦扯着身上地喜服。“穿着真是变扭，我要换衣服。”

白欧伦跟着后弦进屋，双手放在脑后：“啊正好睡一会。”眼角挂落，却是放在我地身上，在一声莫名的轻笑后。他们进了屋。

我摇摇头，第一次，我保持了这么久地沉默。于是，我转身，看向君临鹤：“好了，该跟你解释了。”

君临鹤俯下的脸上，是有些尴尬地表情：“小舒，你……还是先休息会吧。”

“不了，进来吧。”转身进屋。没有发出第二声邀请。加菲跟在我的身旁，在屋内绕了一圈。便伏在了床边。

在一番解释后，我眨巴着眼睛看君临鹤，他微微抿唇，薄薄的唇线因这一抿而明显，红唇少了分血色，脸上多了分严肃。

“好了，这就是事实，而且，你知道我曾经是护国夫人……。”

“你已经不是护国夫人了。”君临鹤打断了我，“那些男人，也已经与你无关。”难得的，他说话时，将视线放在了我的脸上。

“可是临鹤，后弦是我地朋友，无论是护国夫人的时候，还是花飘飘的时候，他和我一直是朋友，我们没有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

君临鹤撇开脸，依旧带着愠怒：“你们怎能把成亲当儿戏。”

“这，这……这就像小蕾过家家啊。”我有些不明白君临鹤在气什么，或许在我和后弦眼里很正常的事情，让君临鹤却无法接受，比如勾肩搭背。

“更何况我们又没拜堂，我把脸拨了，谁知道我就是那个抢走后弦的人？而且，我和后弦都不在意什么名声之类的东西。”

“那之后呢？”君临鹤转回脸，认真地问。

“啊？什么之后？之后后弦就跟着我啊。”

君临鹤无奈地簇起那细长如柳的眉：“我是说怎么跟离歌解释？”

我似乎有些明白了，君临鹤都在介意的事情，离歌怎会不介意？于是摇头：“不解释，不说。就当没发生，后弦以朋友地身份跟我回家。”

“这，这怎么可以？”

“之后我会跟后弦说地，不过这小子是唯恐天下不乱的性子，他之前就喜欢挑衅离歌，只怕这次他回去，也会找离歌地茬。”

“所以小舒，后弦不能留下。我知道你重情义，但是，后弦真的不能留。”

“为什么？”

“因为他是男人，怎能进舒府！”君临鹤答的顺理成章，我不禁大笑：“哈哈哈哈……”

“你笑什么？”

“临鹤，你也是男人，还有楚翊，你们都是男人，不也和我住在一起？”

君临鹤一怔，语塞地看我，如仙鹤一般的眼睛，闪烁了一下，撇开脸：“我们与后弦不同，你有没有想过后弦和你勾肩搭背，离歌看在眼里会怎么想？”

“会怎么想？”我反问，眸中是君临鹤轻咬下唇的皓齿。心中多了一分了然，真是笨呐，到现在才看清事情的真相。君临鹤，不过是在拿离歌做借口。

“哎……”一口气从他的唇中叹出，柔美的侧脸上是满满的无奈，“小舒，你太随性了……我现在觉得，你还是不要入世的好。”

“为什么？”我追问，将君临鹤逼入绝境，他起身拂袖：“你休息吧。”

“不行！”我抓住了他的袍袖，“你到底想说什么！”

静静的房间里是君临鹤长长的呼吸声，他拽走了自己的衣袖，依然将欣长的背影对着我：“就当我没说过那句话。”

我放开他，在他举步之时，我冷冷说道：“你是不是想说我随便，不守妇道，和别的男人暧昧不清！”如果楚翊说的一切是真的，与其伤害君临鹤，不如让他讨厌。

“不，我没说。”君临鹤陡然转身，青丝的末梢因他快速的转动，而飘舞。

双手环胸，唇角勾出邪笑：“君临鹤，你当年认识我的时候，我身边只有小离，但是，你应该知道我不是善类，做护国夫人的时候，我就戏过珊珊，逗过后弦；做花飘飘的时候，更是轩辕逸飞的宠姬，我跟很多男人都有不清不楚的关系……”

君临鹤怔怔地听着，阴柔绝美的容颜因我的话，而慢慢出现了一分复杂的纠结。

“最后和离歌在一起，只是因为他是最美的男子。其实，有个秘密，我瞒了你四年，就是……”我缓缓靠近君临鹤，布满邪气的容颜在他那双清凌凌的眸中，慢慢放大。

抬首，笑：“当年那个花副寨主，其实是我的朋友，你真以为我会那么好心，救下当初的你？”

君临鹤怔然后退，我拉开与他的距离，微抬下巴：“那次婚礼，本就是我的恶作剧，教训一下你们这些自命清高，目中无人的修真人！”

“你，小舒你……”不可思议在君临鹤的脸上浮现，一丝心痛正从他眼底缓缓而来。

我决定将我美好的形象，在君临鹤的心目中彻底毁灭，话说。。。我本来就不咋样。。。

“我虽不作恶，但也决不是什么好人。现在，我已和朋友们汇合，小蕾的营救缺你一个不缺，你既然看不惯我的行径，大可离去，天上地下，我们从此不再……”

“夫人！夫人！快出来，三缺一了！”

三缺一？身上的邪气因这三个字而完全隐没，笑着搓手：“太好了，又有人送钱给我。”呃。。。我刚才说到哪里了？看了一眼呆滞的君临鹤，不敢去看他的脸，应该刺激地差不多了。不知是因为生气，还是别的，他的袍衫，在轻轻颤抖。

“君临鹤，你看见了，我以前就贪财好色，邪恶无赖；现在我还是贪财好色，邪恶无赖。离歌让你跟着我是为了保护我，而不是看管我。”

转身，心中划过一丝痛，君临鹤，你是个好男人，如果爱上我，那对你是一种伤害，这份伤害，会让我心痛，离开我吧，不要将感情，浪费在我这个没良心的女人身上了……

“夫人，你动作怎么这么慢。”开门的时候，后弦抱怨声起，他已经换上了便装，墨兰的短衫，黑色的褂子，上面有着细小的纹路，在春日下，闪出特殊的流光溢彩。头发也像从前高束，米黄色的发带随着他脑袋的晃动，而飘动。

“夫人，快，大家就等着你呢。”后弦拉起我就跑。

君临鹤为我和离歌做地实在太多了，我不希望他最后因为我而毁了自己，因为，我已经毁了很多人，这份愧疚，沉重地让我喘不上气。我希望，他能幸福快乐。

“刷拉拉，刷拉拉。”麻将声声磨去了我的烦恼，就趁此刻，小小逃避一下吧。

第四集 第九十八章 如何选择小侍郎

咱们风流不下流，多情不滥情in

“唰啦啦，唰啦啦。”

搓麻的除了我和后弦，就是淳于珊珊和蒙唏雨，听后弦说，小白已经昏睡过去鸟，估计不到饭点不会醒。

而轩辕掣……自然不会加入这种低俗的活动。。。

“舒夫人，你姓舒？”淳于珊珊问了句废话，我懒得看他一眼：“恩。”

“在下还以为是夫人的官人姓舒。”

对哦……古代人嫁夫从夫姓了。

“夫人可爱是凤尾虾。”

“恩。”抬眼，淳于珊珊狐狸眼含笑，懒懒地问，“今晚莫不是淳于大人下厨？”

“正是，南风……”

“碰，谢谢。”拿牌，淳于珊珊单手支脸，盯着我的脸，唇角扬扬。

“没想到会是一位夫人。”蒙唏雨笑了起来，“我还一直当姑娘呢。”

蒙唏雨说完，那边后弦就急着问：“蒙老大，既然你下山，那有间山寨谁在当家？”

“花夜叉花副寨主。”

果然是花了了啊。

“九条。”淳于珊珊看似随意地喊了一声，将牌放在桌上。

“五条。”一圈后，淳于珊珊又打出了一张。“二条。”

“七条。”

淳于珊珊牌前，一排条子。

“哇，都是好牌。淳于，你做大牌啊。”后弦手里一把筒子，看着那些好牌只有眨眼。而蒙唏雨虽然做条子，但偏偏是淳于珊珊的上家，也只有看着那些好牌吞口水。

我看了一眼。九五二七。正是当年暗号。

“我做什么牌管，不。着。”淳于珊珊带着媚的眼睛扫过我地脸，好听的声音带着勾。我抬了抬眼皮。只看自己的牌。

从收留楚翊开始，我就没打算再隐姓埋名下去。君子报仇，十年不晚，风雪音对我，对离歌做了如此过分的事。若我还能忍气吞声，那我真是二子了。

之所以没有急着报仇，因为时机不够成熟。我和离歌没钱，没权，没后台，我们什么都没有，甚至离歌还卧病在床，小蕾又是嗷嗷待哺，只凭我一人之力。如何与风雪音抗衡？心中的愤懑最后只化作“时机”二字。整日写在纸上。

如今，离歌已经康复。家业也在楚翊地手中蒸蒸日上，即使我去单挑风雪音，也有家产留给小蕾和离歌。但是，我不想用这种同归于尽地方法，陪风雪音死，不值得。所以，我决定继续等，等待那个成熟的时机。

既然要复仇，自然无法再隐瞒身份。不久之后，他，和他，都会出现。但是，此刻我已为人妻，为人母，他们又能如何？希望这可以彻底了断，我与他们之间纠缠不清地藕线，也算是给彼此一个交代。

哎……能都娶进门就好了，就不会有这么多烦恼了，至少对于我来说，就不会亏欠任何一个男人，也不用痛心赶小君走。可是，作为一个女人，都不希望跟别人分享一个丈夫，更别说男人了。

单手，撑脸，手里的牌转啊转。

“夫人在为何事烦恼？”对面传来淳于珊珊地话。

我懒懒地有些打不起精神：“你说……大小老公该如何同处一屋檐？”

立刻，所有人，都变得僵硬。

这是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啊。

我看向后弦，后弦一脸迷茫。

“后弦，虽说这次我和你是假私奔，但玩归玩，如果这是真的，你有没有想过，怎么跟我的大官人相处？”

“恩……做好兄弟。”后弦没开窍，问也是白问，不如问珊珊：“珊珊，你说呢？”

淳于珊珊的狐狸眼睁地走了形，过了许久，他才反应过来，抱拳轻咳了一声：“这个……在下实在是……从未想过。”“我是说如果。”

“如果……那就像当年，避而远之。”

“可是如果不是皇上赐婚，而你自己想嫁呢？”

“这个就更不可能了，我断不会与其他男人分享自己所爱地女人。”淳于珊珊看着我，做出了异常认真的回答。

“果然如此呐……”叹气，别想了，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

“我倒不觉得。”蒙唏雨单脚提上了凳子，摸起了下巴，“小花的那几个侍郎就都挺和谐的。”

“啊？花副寨主娶了很多侍郎吗？”我惊讶。不仅仅是我，淳于珊珊和后弦都好奇地看向蒙唏雨，认真听她说话。

“恩，当年君临鹤跑了，小花伤心了半年呢。”蒙唏雨说到此处顿住了，有些尴尬，“呃……这段跳过。看她不开心，大家就纷纷帮她收

罗美男子，现在，她已经有三个侍郎，唯独没有正夫，她说正夫之位只为……”蒙唏雨赶紧捂嘴，看我。

“只为君临鹤而留吧。”

“恩，是。她那三个侍郎相处如同兄弟，年长的还会照顾年幼的，小花说，娶侍郎并不是谁都能娶进门的，要娶脑子简单的，好骗地，单纯地，个性稍显弱势的……”

脑子……简单地，好骗的，单纯的，弱势的----君临鹤。“这样娶进来，才能相处融洽，千万不要把占有欲强的，善妒的，小气的，敏感的人娶近来……”

占有欲强的，善妒的，小气的，敏感的----离歌。

哎，看来这种事，我还是Y吧。

“小花的三个侍郎，一个是温润的书生，一个是命苦的男伶，一个是花季少年，这三个男人，大的温和，小的乖巧，很听小花的话，彼此之间也很是照顾。舒夫人莫不是想假戏真做，收了后弦？”蒙唏雨连连挑眉，发现轩辕掣不在的时候，她又原形毕露。

三人的目光都聚焦在后弦傻兮兮的脸上。

淳于珊珊：“脑子简单的。”

蒙唏雨：“单纯的。”

我皱眉：“就是个性不好，爱惹事。”

“夫人，我会听话的。”忽的，后弦配合地挽住我的胳膊，我立刻将他打开，“别想偷看我的牌。”

紧接着，大家都笑了，谁也不会把以上的话当真，包括我和后弦。

晚饭的时候，君临鹤没有出现，蒙唏雨问我怎么办，我纠结了很久，决定不管君临鹤，让蒙唏雨派个侍卫给君临鹤送饭，我们几人继续搓麻将。

“唰啦啦，唰啦啦。”麻将声声响，人生真颓废。

红灯初掌，灯光迷离中的花样美男们，显得朦胧而梦幻。

记得当年，和一群哥们儿去酒吧，之后遇到一老家的初中女同学，她看见我跟几个男人勾肩搭背，就频频投来鄙夷的目光。就像我不是什么好女人。

可是一年后，我在酒吧却碰到了她，她还跟我攀比谁的一夜情多。我无语，我虽然和男人们混在一起，但我们不是鬼混在一张床上。

世人，很复杂，你永远不会明白眼前的人，究竟是正经，还是闷骚。只有自己，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所以，现在的我还是没变。我喜欢跟男人做朋友，而且，是花样的美男。

如果君临鹤将我想成那样的女人，就这样吧，对彼此都有好处，有时回绝不如让对方自己放弃。

“后弦，还记不记得在护国府的日子？”淳于珊珊看向后弦，橙色的灯光打在他艳丽的华府上，使整个船室都灿灿生辉。

后弦舔舔唇：“记得，你总是监视我，那时我除了离歌，最讨厌的就是你，不过你的菜确实好吃，奇怪，你是怎么愿意给夫人做菜的？我记得你也很讨厌夫人呐。”

“因为……夫人失忆了。”淳于珊珊看向我，我喝茶打牌。

“淳于，你看哪儿呢。”后弦扔出了牌，眼珠子在我和淳于之间溜达，忽的，嘴角一扬，就是一抹坏笑，“要不……你跟着我也嫁给舒夫人？”

“噗----”一口茶，全喷在麻将上。

明天就是端午节，就用小君君的亲亲给大家作为贺礼吧。

第四集 第九十九章 琴声剑影

月票600加更第四更送到周末了吗？无良都没感觉的说。整日在家里，时间忘记鸟。

后弦非但不开窍，而且很贪玩，他当所有男人都跟他一样，喜欢跟我玩过家家？更别说狐狸珊心里还有人呢。对了，他怎么把冷月瑶

让给他哥了？改天要好好问问。

三人立刻跳离凳子，蒙唏雨先嚷了起来：“舒夫人，你不用如此表达你的激动吧。”

“夫人，你这样我们还怎么打牌？”后弦立刻检查自己的衣服，看是否被我喷到。

淳于珊珊瞅着满桌子的水光：“哎呀呀，看来夫人是有意叫我们休息休息。”

“对，对不起。”我擦嘴，走火了。。。

“呵呵……哈哈哈……”淳于珊珊撑在桌边大笑起来，异常好听的嗓音笑如轻歌。

紧接着，大家又都笑了，就如上午一样，这里没有一个人会把此事当真。

就在这时，从舱外传来一阵“岑岑”的琴声，琴声刚劲有力，如同金戈铁马。

“是师傅。”蒙唏雨脸上溢出了自豪，“走，听师傅弹琴去。”

大家都觉得蒙唏雨的提议很好。

夜色明媚，星月交辉，天地之间，宛如只有我们几人。

隐隐的，在那琴声之中，还传出了刀剑碰撞之声。

四人走到船尾之时。首先看见的是两个舞剑地身影。

同样白色的人影，剑光迷离，长发飘扬，衣袂飞舞。他们的身形与琴声相容，他们的剑影与他们的身形。相容。

起跳。飞跃，转身。出剑，这是一支男人地舞蹈。是一场剑术地比拼。他们在月下，展现着属于男人的，一种高手孤寂之美。

“这么看，君真人还是挺有男人味地。”蒙唏雨小声评价。我撇开脸，就让君临鹤去发泄吧。他也是少逢对手。

绚丽的夜幕之下，是三名同样身着白衣地男子，犹如一幅唯美的夜中黑白水墨画卷。

轩辕掣的白，带着华贵，白色的衣衫上绣有淡淡的金纹。

白欧伦地白，带着落魄沧桑，泛着旧黄的白用一根藏青的丝绦随意系着，衣领松散，衣摆还被塞入腰间。远看如同披麻戴孝。

君临鹤的白。一如平日的出尘，洁白的袍衫上是同样白色的暗纹。那是布料自带的花纹，在月光下，会泛出朦胧的，月牙色地暗光。

沉浸在琴声中地轩辕掣，双眸紧闭，眉心微皱，似是看到了战士的拼杀，飞溅地血液，弥漫的硝烟下，是一具具亡魂。这个世界，这个王朝，到底，有多少，多少人在为维护和平，而牺牲?

仿佛前尘往事，都尽数浮现在他的眼前，他的父亲，他的家族，他的部下，他们，都成了阴谋的陪葬品，政权，王权，最后不过是痛苦和鲜血的炼狱。

轩辕掣啊轩辕掣，一切都已经过去，你又在为谁悲哀和心痛?

“拼！”剑与剑的碰撞，在夜幕下击出了绚烂的火花。

白欧伦唇角依然带笑，君临鹤仍旧面无表情。

名和利，什么东西！

白欧伦那抹嘲笑，是自嘲？还是嘲笑世人?

为了名，为了利，而沉重生活，我们身上的包袱，是自愿背上，岂能怨天？到最后，我们所有人，都是在自虐。

白欧伦嘲地好，笑地好！

“岑！”轩辕掣双手忽的按住琴弦，琴声在一声啸鸣中，戛然而止，剑影划破夜空，白欧伦和君临鹤身形停落。

时间被定格，只有三人的青丝和白色的衣衫在夜风中，轻轻飘扬。

余音围绕在上空久久不去。轩辕掣缓缓松开琴弦，睁开了眼睛，清明的黑眸中，一分复杂的痛正在慢慢消散，从容淡定的笑容再次浮现在他的唇角，他长长地呼出一口气，那口如同叹息的呼吸，飘入空气，溶入那片淡然的月色中。

君临鹤清剑入鞘，转身，遥望远方，一旁的白欧伦将剑随意地插入甲板，懒散地靠在了护栏上，仰望星辰。

“岑----”淡淡的琴声再次而起，此时却已经是高山流水，一切，从刚才的动，转为现在的静。

三名男子，都静了下来，他们静静地弹琴，静静地遥望，静静地，想着各自的心事。看着君临鹤略显轻薄的背影，我撇开脸，准备离去。

“王爷今天也很高兴。”不知何时，淳于珊珊站在了我的身边，他斜靠在一旁的护栏上，印象中的他，一直都是软软的，总喜欢靠着，或是挨着什么。

“恩，听琴声就知道了。”蒙唏雨有些激动，“我也要加入。”说着，蒙唏雨走进一边的舱室，出来之时，手中是一管洞箫。

后弦见了眨眨眼：“喂喂喂，蒙老大，你吹牛还行，吹箫就免了，别糟蹋远尘的琴声，虐待我们的耳朵了。”

蒙唏雨杏眼一瞪，凶相毕露，后弦一哆嗦，不再多嘴，惹来淳于珊珊的轻笑。

“不行，我手痒。”后弦搓着手，“我一定要跟君临鹤分个高下。”说着，就冲了出去，淳于珊珊慢慢挽起了衣袖：“那就再加我一个。”

静谧的画卷忽然加入了两抹艳丽的颜色，少了一分孤寂悲凉，多了分绚烂鲜活，宛如刚才的画是寂静水乡水墨，青砖白墙，乌篷小舟轻摇。而此刻，已是红墙绿瓦，殿台楼阁之间，是绚烂的百花怒放。

“君临鹤！”后弦手中匕首直指君临鹤，君临鹤闻声转身，微垂双眸，看着比他矮了一头的后弦，双眸变得暗沉：“是你？”

“没错，早上我们还没分出胜负，现在再来！”后弦说完就飞身上前，君临鹤立刻提身飞起，单脚轻落在护拦之上，双臂撑开，如同仙鹤降临。好美。

下一刻，君临鹤在护拦上一个漂亮的回转，长发和衣袍随之旋转，剑影就将后弦隔开。后弦退至甲板中央，君临鹤白色的身形便随之而来。两人在轩辕掣悠扬婉转的琴声中，翻飞跳跃。

君临鹤与后弦的比斗，竟与轩辕掣如水般婉转的琴声毫不冲突，相反，他们剑与匕首碰撞发出的“叮！叮！”声，溶入了琴声，如同溶洞中静静的暗河，然后钟乳上的岩水，滴入河中，发出好听的“叮，叮。”

再看淳于珊珊和白欧伦，他们二人正在一边推手，这是一种技巧型的比试，太极也常如此。

蒙唏雨拿着箫在边上干着急，她无法插入轩辕掣的琴声中，手中的箫很快就成了她的玩物，旋转，抛扔，那副神情，宛如她也手痒，想上去跟某人比试。

“夫人，要不我们也比划比划？”蒙唏雨向我发出邀请，我此刻看见君临鹤，实在没什么心情，就随手拿过蒙唏雨手里的箫：“你这个借我，我想告诉女儿，我就在她身边。”

箫音能传千里，希望小蕾在船舱里，能听到我的箫声，让她知道，娘亲，离她并不远。

跃上龙船的望塔，侍卫立刻给我让出一方空位，下方是轩辕掣淡淡的琴声，和那几个纠缠的身影，他们变得渺小，一只手掌，就能将他们覆盖。

曲因心起，音随念动。一曲梁祝，飘飘渺渺，悠悠远远。为什么会吹出了梁祝？自己也不明白。只是……忽然很想吹这首曲子。

幽幽的琴声，附和着我的旋律，一抹青云渐渐遮盖了朗月，月色变得暗淡，星光也因此而失色。

执箫久立，忽然，想喝酒。

夜风忽然猛作，吹得帆布鼓鼓作响，一阵酒香随即而来。我俯首看去，甲板上的几位男子，不知何时已经结束比试，竟是执杯对饮。

不好，君临鹤不能饮酒。伸手之间，渺小的君临鹤正对酒出神，忽的，他仰头喝下，将酒杯放到白欧伦的酒壶之下。

算了，收回手。就让我为这几个各怀忧思的男人，再吹一曲吧。

今天端午节，晚上的更将会比较晚，大家可以明天早上再看。

第四集 第一百章 小君进化了

端午节快乐，献上小君君的吻。

男人们总说，女人心，海底针。他们看不懂女人。可是，女人何尝不是看不懂男人?

当这几个男人醉卧甲板的时候，我便疑惑地站在一旁，欣赏他们的醉态。

后弦抱着白欧伦的腿，喊着："再来！￥%……##夫人！#@%￥%快教我绝学#￥%￥……"

我想，这辈子都别指望后弦开窍了。

白欧伦厌烦地推开后弦起身，晃了晃身体，举步间，小腿又被后弦抱住了，白欧伦似是没有察觉，拖着后弦，就这么从我身边晃晃悠悠走过。到我身边的时候，还不忘揶揄我一句："你的……机会来了……哈哈哈……哈哈哈……"

白欧伦就那样大笑着离去，我斜睨他，他的大脑里，不知在想什么，说出来的话，很奇怪，也很欠揍。

什么叫机会来了？他以为我是什么样的女人?

"师傅！"蒙唏雨扶起了轩辕掣，轩辕掣淡笑地摆摆手："我没事，你去扶淳于。"

"是。"

可见蒙唏雨很听轩辕掣的话。

轩辕掣轻叩太阳穴，抬眸时，对我温和一笑，看着我的视线，竟是模糊了些。

"是你吗……"他问。我怔了怔，正想回答，他却缓缓摇头："这已经不重要了……"他一步一晃地离去。弄得我又是莫名其妙。

这些男人是怎么了？若说我因为女儿被绑架而忧心，他们又是为何而醉酒?

“舒夫人，帮帮忙。”那边蒙唏雨轻唤我，我看去，君临鹤伏在淳于珊珊的胸前。酒红染满了他莹白的肌肤。与淳于珊珊暗红地衣领交相辉映。他细长的睫毛，因为夜风。而轻轻颤动。

“哎……”我真是望君兴叹呐。

君临鹤，今日我允许你喝酒解忧。只希望今日之后，你能将我忘记，哪怕是讨厌也好，不要为了我再哀伤，那样。我会心痛。

将君临鹤从淳于珊珊身上扶起，他微微睁开了眼睛，我一怔，他呆滞的眸中没有任何神色，我倒是松了口气：“我们回去再梳头。”

君临鹤呆呆地看着我，点了点头。

没想到，我关心他，却似做贼，怕他知道。怕他清醒。

蒙唏雨扶起了淳于珊珊。布满酒香的甲板，再次溶入了宁静的夜色。

“小舒……”一只手不老实地抚上了我背后地长发。我扶着他进了舱室：“好了好了，马上拿梳子给你。”

舱室因为君临鹤地存在，而布满酒味嫩滑的热烫地肌肤蹭上了我的脸，浑身竖起了寒毛，摸着黑，匆匆将君临鹤扶到床上，然后找蜡烛。

“奇怪，烛台呢？”尚未适应黑暗地眼睛，没有在餐桌上找到烛台。

忽的，一阵怪风袭来，我转身就接住了朝我而来的白色物件，摸在手中之时，心跳立时漏了一拍，这丝滑的手感，这带着酒味的白色物件，是……君临鹤地外袍！

这，这，这是怎么回事?

“去洗。”忽的，白色的身影就飘到了我的身前，我浑身每一个细胞，都因为他的突然靠近，而停止了活动。

目视之处，皆是一片月牙的白色，这份出尘的白，在黑暗的房间里，尤为醒目。

纤纤十指滑过我的眼前，正伸向他自己身侧地衣结，下一刻，衣结就在食指和拇指间慢慢抽散，衣领因为衣结地消失而散开，立时，一片莹白的肌肤就闯入我地眼帘，丝质的围边下，两朵桃花，若隐若现。

有什么，驱动着我的双腿，我开始后退，君临鹤进化了，他现在喝醉不再梳头，而是脱衣服了，很好，作为一个男人，他开始变得正常了。可是，他叫我去洗又是什么意思?

“站住！”忽然，他抓住了我的手腕，不让我后退，“你说过，你要给我洗衣服的。”“呃……我几时说过？”我抬起火烧的脸，不能再将目光放在他的身上，这样，很危险。

“那天。”君临鹤一如以前酒醉，面无表情，双目无神，而他的大脑，却很清晰，曾经一度怀疑，他在酒后，会人格分裂。

“哪天？”

“那天，你把醒酒汤洒在我的身上，你说，你会洗。”

“啊天，好，我记起来了，那你放开我，我马上就去洗。”

君临鹤垂下脸，用那双空洞的眼睛看我，一直看着我，我被他盯得毛骨悚然。月光忽然透入了这间不怎么宽敞的舱室，带来一丝淡淡的光明。

“呃……临鹤？”我轻轻地，小心地唤他，他眨了一下眼睛，脸上的表情有了些许变化，无神的眼睛里，浮出一丝奇怪的欣喜。

他缓缓抬起另一只手，摸上了自己挽发的发簪，然后，拔下，瞬间，丝般的长发如同带着流水的声音，从他头顶倾泻而下，遮住了他暴露在空气中的锁骨，和下方的胸膛。及膝的长发，在月光中，染上了一层迷人的银光。

“不会……还要梳头吧。”我轻轻挣扎了一下，他却抓地更紧。

慢慢的，他举起了手中的发簪，用发簪的尖端，对准了我的面颊，我咽了口口水：“临鹤，你……想做什么？”

忽然，他猛地举起发簪，我当即抽手，却依旧无法挣脱。突然间，他扣住我的手就按在桌子上，刹那之间，他手中的发簪就将我的衣袖，牢牢地钉在了餐桌之上，一层冷汗，瞬即爬满全身。

按在桌上的手，被另一只手覆盖，如同枷锁，让我无法逃离。点穴吧，我想，可是问题是我点穴才学了一年，若是点错了，会要人命的。

“好了。”他说，长发下的面容显得有些阴森，“这样，你就再也不会逃了。”

“不不不，我不逃，我只是去帮你洗衣服。”我用力抽回被君临鹤覆盖的手，寂静的空气中，带出了一声衣衫撕裂的声音，完了，又一件衣服毁了。

“又逃了……”他呆滞地看着自己按在桌面上的手，下面已经空空荡荡，云纹的银簪依然钉在桌面上，在银簪的下面，是残留的碎布。

“为什么？”他轻轻地问，“为什么要逃？”

我轻轻转身，跑人。

“不要逃！”忽然，身后酒气袭来，一双手就环上了我的腰，“不要逃……”他收紧了双手，后背立时贴上了他火热的胸膛。

热意，透过衣衫，隐隐而来，紧贴的身体，我甚至感觉到了他的心跳。

“不要逃……”颈项里，埋了一张比后背还要热烫的脸，心跳的加速，让我陷入了一时的混乱。

“只有这个时候……”低低的话语，却带着火热的气息，包裹了我的耳侧，“你才属于我……所以，请不要逃……”

我静静地站着，闭上了眼睛，只有这一刻，我才属于他？而这一刻，也会因为他的清醒，而被遗忘。

心，莫名地揪痛起来，为君临鹤而痛。痛的原因，已经无从查询，可是，我却知道自己下面想做什么，就是在这一刻，给他想要的东西，报答他为我做的一切，报答他对我的这份情，也让自己的心，获得安宁。

“小舒……在梦里……你永远……都只属于我……一个人……”他轻轻地蹭着我的颈项，未经情事的他，不知如何宣泄自己那份火热的情感。

我在他双臂中，慢慢转身，抚上他因为酒力而变得艳丽的面颊，扬起了笑：“是的，在梦里，我是你一个人的。”

欣喜溢出了他的双眸，他俯下了脸，羞涩地咬着下唇，如鹤眸般的眼睛里，闪现着动人的水光：“我……我能不能……可不可以……”

“可以。”在回答的同时，我吻上了他的唇，艳丽的唇，带着酒香的唇，柔软轻薄的唇，那两片唇，在我的唇下，轻轻颤抖，带动着他的身体，一起颤抖。对不起，君临鹤，我只能给你一个完美的梦，却不能给你一个美好的现实。

是愧疚，是心痛，是烦恼，是忧愁，促使我加深了这个吻，探入他的深处，引导他生疏的软舌，随着吻的深入，我的心却越来越痛。

四年的恩情，真的用一个吻，就能了清吗?

我离开了君临鹤的唇，他粗重的喘息显示了他对于情事的青涩，原本呆滞的双眸中，出现了他从未有过的炽热的火焰。

他靠在了我的肩上，用越来越紧的拥抱，释放他身上那些他不知的热量，然后，慢慢陷入了沉睡。

平稳的呼吸在肩膀上响起，我轻轻将他放回了床。他握着我的手，酡红的脸是尚未消退的情欲。

“忘了我，君临鹤……”轻轻的，在他耳边留下了这句话.抽手离去之时，听见了他轻轻的梦呓：

“太晚了……忘不掉了……太晚……了……”

推是伪推，亲是真亲。华丽丽地BS我吧----自觉面壁中……

第四集 第101章 炼丹还是死士?

月票600加更第五更送到君手提床单，恐慌地看着四周，为什么总是觉得有好多好多寒光闪闪的眼睛看着他捏？乃们这群狼女啊----

这一晚，没有睡好。

第二天，更是被一阵焦急的敲门声惊醒。

心情很不爽。

披上外衣，开门时，右手却是先被拉住了，有人推开我的衣袖，翻看我的手臂，我怔怔地看着面前心急火燎的人：君临鹤。

他没有顾及地看着我光洁的手臂，这……不对吧，这对于他来说，应该属于授受不亲吧。

“没事，没有受伤。”他检查完右手，就要看我的左手，我将左手背到身后，生气地问：“君临鹤，你在做什么？”

君临鹤微微一怔，似是大梦初醒般，瞳孔收缩了一下，立时，羞窘地撇开脸，轻声问：“你……没受伤吧。”

“你到底在说什么？一大清早，拍我的房门，扯我的衣袖，你不怕别人说闲话吗？”我话中带刺，刺出他点点青白。

清晨的空气，异常冰凉。

舟行河上，风里，也带着细小的水滴，吹入我的领口，透着寒意，我收了收外衣：“如果没事，我继续睡了。”

“等等。”君临鹤出手微触我的衣袖，却在碰到我的手背时，立刻收手。他垂眸不语，双眉紧皱，在我想转身时，他从怀中取出一片碎布，碎布的颜色。和花纹。是如此眼熟。

“这是我在桌上发现地，被银簪钉着。小舒，我昨晚……”

“你想杀我。”我取回碎布。冷冷地看他，“你昨晚醉了，想杀我，让我很吃惊。”

“我……”君临鹤惊慌地拉住我的手腕，“不。我不可能会想杀你。”

“但你昨晚就是这么做的，作为朋友，我劝你以后还是不要喝酒了。”我抽回手转身，在君临鹤喊“小舒”之时，关上了房门。

深深地吸入冰凉的空气，手中的布料还带着君临鹤淡淡地体温，昨晚地一切，都如电影，在眼前回放……

再次证明。人在有心事的时候。做事都会心不在焉。

现在望塔成了我最好地躲藏之处，而且。我还有一个顺理成章的理由：望女儿。加菲很羡慕我能上来，它不行，因为这里最多只能站两个人。

在这里躲了多少天，我已算不清，只知道在不知不觉地时候，龙船已经入了海。

我们也曾停靠过港口，但是这些我都记不清了。好像后弦来叫我下船逛街，但好像最后是被珊珊拖走了听轩辕掣说，对方在前一个港口和另几艘船，会合了。他怀疑那些船里，也都是孩子。

现在，我的脑子里，除了麻将，就是小蕾，其他的，都自动过滤。

“扑啦啦。”忽的，一只白鸽落在了我的眼前，愣愣地看着白鸽，我好像有四年，没吃鸽子肉了。

我是坐在望台里地，所以白鸽就正好与我平视，赤豆一样的眼睛，在与我对视的一刹那，它哆嗦了一下。

就在此时，一只如玉的手，从我面前掠过，他抓起了白鸽，从它的脚上取下了竹简。

仰头之时，看到了轩辕掣带着一点点神情的脸，他什么时候上来的?

“想要？”他拿着白鸽，我砸吧了一下嘴：“这只你要送信的，要不你回信的时候，让对方多放几只过来。”

轩辕掣想了想，温温柔柔地笑了：“这个主意不错。”他提袍在我地身边坐下，解下披风盖在了我地身上，淡淡的温暖里，带着一丝淡淡地如同新竹般地清香。

“有心事？”他问。

“想女儿。”我答。

他淡笑抿唇，手中的竹简在指尖轻捻：“当今天子，曾经有一个宠姬。”他清淡的声音如竹叶飘零。

我抓起地上的鸽子，轻柔地抚摸它洁白的羽毛。

“四年前，这位宠姬猝死，可是，国君却执意认为她还会再次降临人间。”

“然后呢？”我问。

“找了四年，一无所获。”他笑着打开了竹简，“若是那宠姬另嫁他人，这算不算与人私奔？”

我怔了怔，的确，我的身上，还背着轩辕逸飞宠姬的身份，若是暴露，会不会给自己和离歌惹来不可预计的风波，不过，我现在也不怕了，轩辕逸飞不一定能打赢我。等风雪音的事情一结束，就和离歌再次归隐。

“即使没有行夫妻之礼，他的女人，也始终属于他……”

“就像这鸽子，飞来飞去，也还是他的鸽子。”

“所以，既然出来了，就不要回去。”轩辕掣抽出了纸条，打开，眸光轻动，“看来这次的事，与风雪音有关。”

他将字条放到我的面前，上面是熟悉的一排苍劲有力的行楷：风雪离京。

“风雪音离京？可是，与孩子失踪有何关系？”

轩辕掣撕碎了字条，白色的碎屑随风飘散，他取出一张空白的字条，和一株小笔，恬淡的神情遥望远方：“风家的影宫，你可知如何而来？”

“影宫？这种组织不就那么来的，还有什么成因？”

“并不是那么简单。”轩辕掣提笔在字条上写上：已出海。三个字。顿了顿，他又补上了四个字：急需信鸽。

然后，他一边卷字条，一边说道：“影宫之人之所以如此忠心，是因为他们是风家四处寻来的孤儿。”

“孤儿？”

“风家给了他们一个家呵……”轩辕掣将字卷放入竹简，侧首看我时露出一抹优雅的笑，“原本，我想写与舒同行。”他透彻的双眸里，是他淡定沉稳的笑容。

“给。”我将鸽子放到他的面前，阻断了他放在我脸上的视线，他笑着取过，将竹简系回白鸽的小腿，甩手，淡金色的袍袖跟着扬起。

“扑啦啦。”白鸽振翅而去，消失在那一片金色的光芒之中。

“过几天，你就有鸽子吃了。”他淡淡地说着，和我一起面对阳光。

“是啊，对了，刚才的话你还没说完，既然是风家收留孤儿，那为何又要绑架小孩，这不是很矛盾吗？”

“所以这次应该不是风家所为。绑架小孩，很有可能是效仿影宫的训练方法，训练一批死士。”

“训练死士吗……强者生存，真残酷。我宁可认为他们带走小孩，是为了炼长生不老丹。”

“哦？夫人怎么会这么想？”

深深地，皱起眉：“曾经，我看过玲珑宝鉴。”

“夫人你……”少有的，轩辕掣也会惊讶。

“玲珑宝鉴之所以无人参透，是因为上面的符号，是一种密码，这窜密码，愚弄了天机宫的人，如果有人解开第一重密码，意思就是用五百童男童女的血，可炼长生不老丹。”

“五百童男童女！”

“但是，如果解开第二重，就是四个字：白痴才信！哈哈哈……”我忍不住大笑，幸好我培训过莫尔斯密码和数字密码，不然还真看不懂那玲珑宝鉴。书写玲珑宝鉴的人真牛。”

“白痴才信？”轩辕掣呆愣了片刻，才大笑起来，“哈哈哈……世人皆愚，此人有趣。”

“所以当初他们绑架童男童女，我就以为是有人猜透了那密码，但是，当时因为绑架的人数较少，所以我没有深想，既然你说是培养死士，我觉得也有可能。”什么事，都要从娃娃抓起。

“那你有何打算？”收起笑容的轩辕掣，变得严肃认真。

我想了想：“只有继续跟，然后潜入，查出对方的目的，再商量以孩子们的安全为前提的营救方案。”

一声带着几分沉重的沉吟，从轩辕掣的喉中发出，淡定从他的脸上消逝，换上了深深的愁容。

“若是出了国界，就麻烦了……”轩辕掣深沉的目光，落在了遥远的天空。

他们，会出国界?

虐君不止，激将不停。

第四集 第102章 彻底暴露

童鞋们都要求推小君君，可素，现在米有机会啊。灌醉他，小舒变得下流。灌醉小舒，小舒不是受就是攻，不清不楚地XXOO了，大家是不会放过偶滴

与轩辕掣的望台之谈，他给了我许多讯息。

一是这次的事，很可能会与风雪音有关，我和风雪音的帐，似乎可以提前清算了。但是，总是隐隐觉得，我和风雪音之间，不会这么快了结。

还有就是轩辕掣给我敲响了警钟，既然花飘飘已死，就不要再出现，因为她的“前夫”不是普通人，而是一国之君。

我这个有夫之妇的身份，或许对南宫秋管用，但对轩辕逸飞，就未必有用了，说不定，还会给自己，给离歌，带来杀身之祸。

男人，都是有底线的。轩辕逸飞可以在我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让后弦从我身边消失，他若是知道我的行踪，我实在想象不到，他又

会如何？

劝他做小……

不知从哪里，冒出了这么一个声音，我满脸黑线。

自从知道花了了有三个和谐的小侍郎之后，我的臆想症越来越严重，动不动就有个声音在我耳边轻声说：

收了后弦吧……他脑子简单……

收了珊珊吧……他的菜好吃……

收了小君吧……他那么纯洁……

现在可好，居然动起轩辕逸飞的主意了，这可是件要命地事。就算吃了加菲的胆。我也不敢这么做。

收他？说不定最后我身边的男人会一个个，神秘消失……

不知不觉就往厨房走，忽的，瞄见了一个白色的身影，我闪身就猫在厨房边上地木桶后面。身侧。正好是微微打开地窗户，阵阵飘香。从里面而来，隐隐可见后弦。淳于珊珊，和白欧伦，他们正在做着什么？

“淳于，做凤尾虾，夫人爱吃。”后弦看着油锅流口水。淳于珊珊一身围裙，手里的勺子打向后弦：“我看是你想吃。”

“淳于大哥后弦开始讨好地向淳于珊珊摇尾，淳于珊珊一脸鄙视：“你也就这个时候会把我叫做大哥。”

“哼。”白欧伦提着酒壶轻哼，“这小子还没断奶。”

“小白，你说什么！”后弦抬起下巴，双手抱胸，“你说谁没断奶。”

白欧伦横飞后弦一眼：“你！整日跟在女人屁股后面，你就这么缺个娘吗！”

“姓白地，我知道你不喜欢夫人。我就想不明白了。你到底讨厌她哪里了？”

白欧伦只是瞥了一眼后弦，放下酒壶双手懒懒伸到身后：“贪财好色。还不够吗？”

“你说夫人贪……君大哥！”后弦发出一声惊呼。

众人的视线便落到了门口，小小地舱室因为第四个男人的来临，而显得有些拥挤。

君临鹤抬眼看了他们一眼，便轻轻地说了一声：“我来取水。”

厨房的三人对视了一番，看向后弦，后弦变得莫名其妙，当看见君临鹤取了水要走的时候，后弦喊道：“君大哥，别急着走啊，一起聊聊。”

君临鹤身形微微停顿：“不了，我……”

“别。”后弦上前将君临鹤拉回，“你最近和夫人怎么了？夫人好像都不怎么理你。”

君临鹤陷入了静默，淳于珊珊靠在炉灶边，静静地看着君临鹤。白欧伦似笑非笑地扬起唇角：“好像就是在那天醉酒后吧。”

君临鹤一怔，蹙眉撇脸。

后弦歪着脑袋想了想，恍然地睁大了双眼：“对啊，就是那天之后，到底怎么回事？”

“我……”君临鹤欲言又止。

“临鹤兄，现在都是男人，但说无妨。”淳于珊珊刻意放平了声音，让他的嗓音变得醉人，蛊惑对方说出真相。

“对啊，说说，你看，我们酒都喝了，男人之间还有什么不可说地。”这回，后弦到做足了一个大男人的样子，还拍了拍君临鹤的肩膀。

男人的友谊真简单，共醉一场，醒来就是兄弟。

“那晚……”君临鹤话语略顿，哑中带着苦涩，“我险些杀了小舒……”

“杀了夫人！”后弦又是一声惊呼，“怎么可能，你怎么会杀夫人，说小白喝醉想杀夫人我还信，哈哈哈……”

“我不知道。”君临鹤看着自己的右手，“我醒来后，什么都不记得，只看见桌子上是自己的发簪，下面钉着夫人衣袖的碎片，然后，

小舒就说我想杀他。”君临鹤沮丧地垂下了脸，带出一声轻轻地叹息，“这件事结束，我就离开……”

“这……”淳于珊珊立时站直身体，惊讶着。

后弦依旧不解地看着君临鹤。

离开吗……好啊，我终于不用为君临鹤烦恼了。

“哼。”忽的，白欧伦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冷笑，“我看是那女人骗你。”

“骗我？”君临鹤不解。

我咬牙，白欧伦你倒什么乱！

白欧伦懒散地扫了一眼众人：“那女人多半想趁你酒醉上你，结果没想到你会反抗，所以才会因好事不成，而生怒。”

噗！吐血。如果我那时有心XOOX君临鹤，他现在已经是我的人了！“小白你住口！”当君临鹤因白欧伦地话而怔愣地时候，后弦气恼地上前揪住了白欧伦的衣领：“你根本不了解夫人！你们都说我后弦不开窍，但我后弦并不傻！我知道夫人是好人，夫人根本不贪财好色！”

“你怎么知道她不贪财好色？”白欧伦被后弦揪着衣领依然轻蔑地笑着，“明明已经是有夫之妇，还跟临鹤兄不清不楚，身边更有一个死心塌地为她赚钱地男人，如果不是靠女色留人，我实在想不出，他们……”白欧伦瞟向君临鹤，君临鹤身体竟是像被拳头打中般后退了一步，白欧伦轻笑，“为何会为她如此甘心情愿地卖命。”

“你这混蛋就是胡说八道！”后弦狠狠推了白欧伦一把，“我虽然不知道你说的那些男人是谁，但是夫人就是值得我们去信任，去佩服。她比爷们还爷们！”

。。。。那我难道是攻?

“若是贪财，她就不会倾囊离间轩辕掣的乱党！”

“嗡----”一阵鸣响，两个字从空中砸落：完了！

“她如果好色，就不会放弃护国……”

“当----”银光闪过，淳于珊珊手中的汤勺砸在了后弦的后脑，后弦捂着脑袋直喊疼。

“淳于！你干嘛！”后弦瞪向淳于，淳于眯着双眼：“后弦，你今天说得够多了。“嘶----糟了！”后弦后知后觉地吸了口气，转身看向白欧伦，白欧伦的脸因为震惊，而变得呆滞。

“那么说……她果然就是……”

“别！”后弦当即打断白欧伦，“你千万别告诉那个人夫人回来了，拜托，当初如果不是他，不是轩辕逸飞，夫人也不会死，也不会失踪了四年，如果当初他们两个不出现，夫人这四年就该跟我在一起，我绝学也早学成，也不会怕寒思忆了。

所以拜托，我好不容易跟夫人团聚，可以学成绝学，你千万别通知那个人来捣乱。”高傲的后弦，竟是双手合十，朝白欧伦拜了起来。

“她果然就是那个……薄情寡性的女人吗！”厉喝从白欧伦的口中而出，他一脸义愤填膺的表情又是在为谁不平?

“你们全都被那女人灌了迷魂汤吗！居然会与那种女人为友！我看是你们脑子有问题！”

当即，寒光划过三个男人的眼睛，厨房里，立时因为淳于珊珊，后弦身上的寒气，而温度骤降。

我慢慢挽起衣袖，姓白的小子说我可以，但说我朋友就不行！现在我很生气，有人会很倒霉！

反正也暴露，我要扁人！

第四集 第103章 彼此相爱，却不能共处

今日风平浪静，碧海蓝天之间，是细细的鳞云，天气很好，适宜打人。

叉腰，站到厨房门口，昂首挺胸：“白欧伦，你是不是欠摸啊！”

一声厉喝，让舱室里的四个男人神情骤变。

“夫人……”后弦惊讶地转身，“你……什么时候来的？”

“很久了。”我只是看着白欧伦，忽略其余的目光，只有一个人，没有将视线放在我的身上，便是君临鹤，他撇下脸，看着地面。

白欧伦前一刻还轻鄙地看着他人，现在，一撮火苗瞬间在他眼睛里燃烧，他捏了捏右拳：“今天你别想得逞！”

“好啊，反正你看我不爽，想打我就来啊!”

“哼！我白欧伦从来不打女人，今天就为你破例！”说着，他就飞身而来，立刻，后弦挡在白欧伦的面前：“别惹夫人！”

“白兄，停手！”淳于珊珊也来阻止白欧伦。

“哦？”白欧伦扫看后弦和淳于珊珊，“你们怕她，我可不怕！”

我往后退了几步：“后弦，别拦他，他皮痒。”

“闪开！”白欧伦推开后弦就甩下衣袖遮住了自己的双手，原来他卷起的衣袖这么长。

开小差地时候，白欧伦的拳风就到了面前。我挡，扣住白欧伦的手腕，白欧伦得意地笑：“今天你碰不到我了！”他的手腕，藏在了衣袖之下。

说话间，他的手腕就脱离了我地手。反手成掌朝我劈来。闪避间，我绕到了他地身后。对准他的屁股，就是狠狠一踹。

谁说打斗要招式漂亮?

本人无赖。什么阴招都会用。

白欧伦往前一冲，转身就愤怒地瞪我，我双手环胸：“抱歉，从小没人教我漂亮招式，屁股面积比较大。容易打中。”

“你！无耻！”

“无齿？我牙齿都在啊。谁叫你动作慢，被我踢中。”我都没猴子偷桃呢！

白欧伦再次上前，我插他眼睛，他挡，我往下夹他鼻子，他再挡，就在这时，我抬脚就狠狠踩他一脚。

“啊！”他急退，急退地同时。我追上前就揪住他的衣领。提气之时，便将他狠狠摔在甲板之上。膝盖紧跟着顶在他地胸口让他无法起

身，整个过程，一气呵成。

“哼，我不仅仅会无赖的招，漂亮的招我也会！”

白欧伦惊诧地躺在地上，他再次被我制服，伸手时，看到了他眼中的惊慌。

勾起唇角，撇眸白欧伦，手掌在他面前翻动：“你说----我是摸你哪儿好呢？”

“你，你！”白欧伦怒不可遏。

正打算去捏他鼻子的时候，后弦忽然冲了过来：“夫人！不要！”

“不要？”我侧脸看去，除了跑出来阻止地后弦，淳于珊珊和君临鹤都僵立在舱室门口，眼中的惊疑显示了他们并不知道白欧伦的弱点。

后弦趁我分神，赶紧抓住了我的手：“夫人，你是不是知道白大哥不能被女人碰？”

我挑眉，原来小后弦知道。

“夫人，别碰，真的别碰，白大哥会挂的。”后弦紧张地看着我，他了解我，我喜欢整人，可谓“无恶不作”。

我看了后弦一会，再看向身下的白欧伦，白欧伦的脸上是一副宁死不屈的神情。

“白欧伦，再让我听见你侮辱我地朋友，我就把你打包送给有间山寨花副寨主做小！今天先给你个教训。”

伸手，盖向白欧伦地脸。他立刻屏住呼吸闭上眼睛。在离白欧伦的脸半寸处，我停下动作，坏笑掠过唇角，就屈指狠狠弹了一下白欧伦地脑门，然后放开了他。

他躺在甲板上，睁开眼，被我弹中的地方立刻红疹一片。

一只海鸥落在了他的脸庞，“昂地叫了起来，像是在嘲笑他。

忽的，身后传来急急的脚步声，转身看去，是加菲。

加菲猛地蹿起，矫健的身姿在蓝天中稍作停顿，然后落到我的身前，就开始打转。

“近了？！”

加菲停下，点点头。

“停船，停船……”激动让我不禁轻喃，最后，化作一声大喊，“停船----”

大家再次聚集在第一次进入的那个舱室里，唯一不同的，就是那个镂空的屏风上，此刻悬挂着一张海图。

轩辕掣双眉微皱：“这里附近的岛屿，周边都是暗礁，大船很难靠近。”

我眺望出窗口，一望无际的大海，入眼是水天一色的蓝。加菲的追踪，始终保持着距离，当轩辕掣听说对方停船的时候，便推测那批人应该是上了远处的岛屿。要靠近那些岛屿，还需要一天时间。

“而且海面广阔，我们靠近，只怕对方就会察觉。”淳于珊珊也是一脸深沉。蒙唏雨鼓着脸研究海图。

白欧伦揉着额头一声不吭地坐在一边，他的身旁，是静默的君临鹤。

后弦看着海图，也来出谋划策：“看来只有在这里抛锚，然后小船靠近。”

后弦是大条，但只是在感情上。

忽的，一阵猛烈的东南风吹入船舱，扬起了过道处那些挽起的纱帘，轩辕掣深沉的眼中，多了一分忧虑。

蒙唏雨望向窗外，脸上犯愁：“今晚可能会有暴风雨，我们要尽快赶到一个避风处。”

众人在听到有暴风雨后，面色都变得阴沉。

“夫人，你有什么建议？”轩辕掣忽然问。我看了一眼海图，那东西我看不懂。我摸了摸身边的加菲：“靠近了通知我，我来潜入。”

“夫人！”后弦轻呼，我一笑：“我水性好，而且和小蕾母女连心，再带上加菲，找小蕾很方便。潜入本是人越少越好，等我查探清楚，待后援来了，一起想营救的方法。”

“那我陪你去。”后弦主动请缨，他的脸上也带出一分自得，“潜入这种事，我常干。”

“不，你水性差，万一你不慎坠海，我还要救你。”

后弦挠挠头，皱皱眉：“那……夫人小心。”

一时间，舱室里变得沉闷，几个男人都凝重地看着我。

“不行！”轩辕掣摇头，“让夫人一人潜入，太危险，必须要带上一个人。”

“我去。”忽的，君临鹤起身，他没有看众人，而是低眸沉声道，“在下的功夫和水性都在各位之上，而且……在下答应了小舒的夫君，要保小舒安全。”

悄悄地，做了一个深呼吸，的确，这里最合适的人选，就是君临鹤，他和我，和加菲之间的默契，并非一日而成。

只是没想到，君临鹤在说完这番话后，便转身离去，将一份沉重，再次留给了我。不是说好不让他再为我做任何事?

以与君临鹤商讨潜入之事为由，我离开了舱室，轩辕掣和其他人，便继续研究海图，准备在后援来临之时，安排布局，因为对方，很有可能有战船。

“舒清雅，你给我站住！”忽的，身后传来白欧伦的声音，转身时，他在一个安全的距离停下脚步，额头的红疹已经淡去，却因他的揉捏，额头变得一片粉红，乍一看，像寿星公。

他依然愤怒地瞪着我，胸膛起伏，呼吸深长。

我和白欧伦就这么对视了良久，他忽然说道：“你为什么要离开他！”

怔了怔，心中万千味道化作一声自嘲的笑，从喉咙里抢出：“哼……因为我们太相像。我们彼此相爱，却无法共处……”摇头，转身离去，“一山不容二虎啊……呵……”

我不知道白欧伦是否理解，也不知道他站在那里站了多久。身后，始终没有传来他的脚步声，他就像溶入空气中，从我的世界里，

消失……

白欧伦对我的厌恶，源于我的花心。我想，他是这么想的，因为我背弃了他的好友：南宫秋。是兄弟，都会为南宫秋出头吧。

一个十全十美的男人，一个女人都会为之疯狂的男人，却被我，一个普通地不能再普通，平常地不能再平常的女人给抛弃了，这是件多么讽刺的事。

不虐不入八夫，小白侥幸逃过一劫，撒花。虐完小君，该轮到小了，嘿嘿，月月，舒服了这么久，该吐吐血了。^^

第四集 第104章 水牢中的男子

无良还是第一次月票过800，为表达对大家的谢意，无良会在下周某日三更。。。不能具体说日子。。。万一做不到就被群压了。不过保证在七天内。^^

海风带着苦涩，就像此刻的心情。

身旁忽然出现一丝气息，回神间，有人拽住了我的胳膊，就拖入了边上的舱室，那随之而来的淡淡的药香，是君临鹤吗?

离歌的身上也带着草药香，但离歌的药香是一种妖冶的冷艳之香，他制成的毒药无色无味，但那些原料，却都是刺鼻辛辣。

而君临鹤的药香，是清新淡雅，有如百合花香被完全地稀释了，那种淡淡的，幽雅的香，总是能让人心神平静。

“那晚到底发生了什么！”他扣着我的肩膀问，我有些茫然地看着面前白色的衣襟，我有什么资格被这么多男人喜欢着?

舒清雅，你究竟有哪里好?

南宫秋，轩辕逸飞，两个男人的爱，至今让我不解，如此优秀的两个男人，是不是因为鱼翅吃多了，所以对我这颗番薯产生了兴趣?

而离歌对我的爱源于依赖，我和他之间的感情，一直平淡如水，但我知道，那才是我想要的爱情，淡如水，却稳如山。

那但是，君临鹤呢?

我不懂，一个他原先讨厌的人，一个他原来连看都不看一眼的人。就这么爱上了？莫名其妙，稀奇古怪！

“小舒，是不是我那晚……我……”红晕又浮上了君临鹤地脸，看看他，如此青涩。却爱上了我这种没良心的女人。上天真是不公平。

“不是。”我抬眸，冷冷而言。“白欧伦没说谎，就是我贪恋你的俊美。想趁你酒醉要了你！现在你知道了实情，就该离我远点，你……”

“你想要我……”君临鹤的低语，他的神情让我不知不觉收住了话语。

他脸上地神情与之前完全不同，不再是窘迫。而是加了一分愤怒，是地，他愤怒地瞪着我，忽然，他猛地拉起了我的手放在他地胸前，挣扎地咬了咬红唇，低哑地吼道：“那就来要！”

身体，开始变得僵硬，他这个出乎意料的答案。让我猝不及防。第一次，我从主动。陷入了被动，而且是一动不动。

“你怎么不来要！”君临鹤紧紧地捉住我地手，雌雄莫辨的脸上，是不知原因的红，“只要你想要，我就给你！”

“君临鹤！你知道你自己在说什么吗！”我用力抽回自己的手，心痛从心底溢出，白痴君临鹤！

“我知道！我不傻！我不是什么都不懂！我有心！你知不知道，我是有心的！”忽然，他地脸在我面前放大，下一刻，我的唇就被他覆盖，他狂乱地啃咬着，如同迷路的野兽焦急地乱撞，可是他的身体，却在轻轻颤抖。

“你根本不想要我……”他在我推开他之前，放开了我的唇，失落的声音轻薄如空气。我抵在他胸口的手，也因此而凝滞。

他无力地靠上我的颈项，带着哽哑的声音透着他地痛苦和悲凉。缓缓地，他环住了我的身体，将我拥入，耳边传来他地声声轻语：“是不是楚翊告诉你了。”

我怔怔地站着，脑子里不停地回荡着他之前的那句话：我是有心的……

“小舒，我们还像从前不好吗？忘了楚翊的话，忘了之前的事，我只想生活在你的身边，看着你，就好……”他收紧了怀抱，宛如这次放开，就不会再次拥有，“如果你觉得我会打扰你的生活，我会离开，但请允许我来看你……”

久久的，我没有说话。耳边是他的呼吸，心里是他的话语，君临鹤，也有心。

“那你就离开……”心，竟然不痛了。这五个字竟是那么地，就从嘴里说出，我果然没良心呵……

风，忽然闯入了这个空间，掀起了君临鹤背后的长发，扫过我眼前的时候，一滴泪水，从他的眼角坠落。

无法忘记他最后说的那个字：好……

无法忘记他唇角自嘲的笑……

一切，都已经过去，却在心底，刻上了君临鹤的名字。

是他的泪水对我施了魔咒，让我今生都不会将他忘记，成了我这一世永远的痛。

穿上紧身的夜行衣，船体正猛烈的摇晃，这暴风雨说来就来，幸好及时进入避风港，而且离目的地也相当靠近。

轩辕掣安排我明天入岛，但是，我已不想再让君临鹤和我一起涉险。欠的越多，心越沉重，我这颗心啊，被几个男人压得已经沉入万丈深渊，再也飘不起来了。

如果问我最恨谁，那绝对是月老！给我牵的什么红线，都快成蜘蛛网了！

“加菲，准备好了吗？”

加菲摇着尾巴，身上穿着我缝制的黑衣，还有一个黑色的帽子，遮住它的脑袋。

这场暴风雨是入夜的时候来的，现在已经接近尾声，正好趁风浪还未平静但可以勉强行舟的时候，潜入轩辕掣所说的孤岛。

轩辕掣说，这片海域即不属于轩辕王朝，也不属于东面的东莱，所以如果攻打，就不会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偷偷放下小舟，和加菲跃上了船，小舟在风浪中剧烈摇曳，拿起双桨，就缓缓离开了龙舟。“哇唔。”加菲指出了方向，大雨渐止，海浪却依然翻滚，拍入了我的小舟。隐隐的闪电，照出了海浪中的暗礁。

我小心闪避，将小舟驶向加菲所指的方向。

我信任加菲，它指出的地方，必然没有人巡逻。

遥遥的，可见星星点点的火光，这岛上，真的有暗藏的堡垒。

前方出现了一个山洞，风浪渐渐变弱，小船和暗礁发生了碰撞，“怦”一声，撞出了一个小洞。

见山洞并不远，便就此弃舟。

加菲和我一起跃入水中，在邻近洞穴的时候，加菲却往崖壁那里游去。

“加菲！”我大喊，浪声将我的喊声覆盖，夜色黑暗，眼看着加菲的身影就要消失，我赶紧跟了上去。

当靠近崖壁的时候，加菲在原地扑腾着，我以为它溺水，赶紧去抱它，它却在原处又打起了转。

我不解地看它，它的脑袋埋入了海水，我也跟着埋了下去。

此时没有星月，水下漆黑一片，我顺着崖壁往下触摸，以免自己被暗流卷走，忽的，竟是摸到了一个洞。

“呼啦。”我和加菲再次浮上海面，意外的，竟是有了月光。青云不知几时散去，漫天的星星明亮如同擦拭干净的钻石。加菲，你去岸上。”加菲朝岸边游去，加菲发现的，很可能是一条暗道。就是不知道这个水道的尽头，会是哪里。

深吸一口气，顺着洞壁往里面摸索，一望无际的黑暗让我心里发虚，用心感觉着路程和肺中所剩的空气，准备随时返回。

就在我准备放弃的时候，水中传来似有若无的敲击声。

“当----当----”敲击声在水中，一波一波而来，飘飘渺渺。

声音在水中传递的距离并不远，那么，出口应该就在前方。

有了这声音的指引，我的速度比之前快了许多，声音越来越近，我越来越小心，说明敌人越来越近。

忽的，在我游出通道的时候，那敲击声，竟是停了。上方，出现了一撮淡淡的火光，我看清了那是火把，离水面很远，肺中的空气几欲耗尽，我只有选择浮出水面。

“噗，咳咳咳……”我急促地喘息，贪婪地吞咽着空气，朦胧的视线里，是昏暗的光线和……一个人影！

人！

我立刻抹净脸上的水，眼前的景象，让我吃惊。

一个头发凌乱的男人，被锁在石壁之上，他的脸被长长的湿发盖起，腰下的身体，都被浸入水中。而他的手中，正是一块小小的，石头。六月一日后的精华，无良不能都给了哦，要给150字以上的亲们，让他们成为金牌评论的候选人，活动完结之后，精华还是照常。^^

第四集 第105章 镜先生

月票700加更第一更送到到今天为止，八夫已经全部出场，正式开始娶夫。

被锁在水中的男子，青黑的长发遮面，看不清样貌，只有一双灿灿的眼睛，隐隐可见。发梢飘荡在水中，丝丝缕缕，形如小蛇。

他身上只着一件单衣，白色的内单因为水的湿润而略显透明，隐隐可见衣衫下斑驳的鞭痕。

双手的镣铐松松垮垮，半沉入水中，似是他的脚下可着地，他便是站立在那里。看了看四周，竟是一个天然而成的水牢。牢门在丈高的是壁上，没有上去的石阶，却有下来的绳梯。

往前微移，就触及到了光滑的石面，从这里到那个男子脚下，地势往上，难怪他可以在水中站立。

“当----”一声，引起了我的注意，他的手中果然拿着一块不大不小的圆石，“咚。”一声，石块落入了水中，带出淡淡的余音。

“七日内，机缘从水中而来……”他的声音透着一丝疲惫，“没想到，会是真的……”他平静的话语里透着一丝惊异，似乎连他自己也无法相信他口中的机缘。

“你是谁？你怎么知道我会来？”

“我不知道你会来，但是知道会有人从水下而来……”他的语速很平，也很慢，不知为何，虽然此人深陷水牢，却依然有着泰山压顶心不慌的悠然姿态。似乎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

“下去。”他轻轻对我说着，然后扬起脸，看向牢门。人影晃动，有人前来。

我立刻潜入水下。退回洞

“哐啷”。有人打开了牢门，身在水中。一切都听得不太真切。想起那人以石击壁，便将右耳贴上石壁。用手塞住左耳，耳中地声音，变得空洞。

“主人！”

“恩！”好像……是个女人。

“门主舟车劳顿，何不休息之后再来看在下？”是那个男子。

“我不是来看你，而是给你送个伴来的。”

话音刚落。就有人从上面被扔了下来。

“怦！”她沉入水中，借着淡淡的火光，我看清对方是个女人。那女人手上也戴着镣铐，不过他们既然没有锁住这女人，显然不知道这潭下会有暗藏的水道。

这堡垒应是因地而建，见此深潭便作水牢，估计他们也不熟悉这小岛天然而成的一些暗沟。

那女人没有发现我，而是很快浮出水面。

“你竟是连妹妹也不放过了。”男人说话依旧不疾不徐，还带着一分调侃。“哼。既然她想救你。就让她和你在一起！”

“哐啷！”门再次锁起，幸好他们说得不久。不然我准憋死。

那女人在水中往那男子游去，然后碰到了他地身体：“镜先生！”

镜先生？好熟悉啊，好像在哪儿听过。

“出来吧。”

“镜先生你在说什么？”

我慢慢从水下浮出，拂去了阻碍视线地水，站在镜先生身边的女子立刻转身，与此同时，我和她，都惊讶地瞠目结舌。

她地惊讶是因为水牢中竟然还有外人。

我的惊讶是因为她，居然是风清雅！

“谁！”她压低了声音。

“呃……打酱油地。。。。”我无语，当年在水中，我占了她的身体，今日，我们却又是在水中相遇。

“你……”她直愣愣地看着我，我狠狠打了自己一下，胡说什么呢，于是我立刻解释道：“我是来救女儿和失踪的孩子们的，无意间，发现有条密道与此相连。”

“这里竟然有密道！”

“恩，不过路程较长，我看这位镜先生伤痕累累，体质孱弱，只怕无法从水道里潜出。”

风清雅拧了拧双眉：“既然都为救人，我们也算统一战线。”

“呃……可以这么说。”

“那你可能帮我送信？”风清雅似是想与我合作。

“送信可以。如果你相信我，不日便会有人前来营救孩子，我会将你和这镜先生一并救出。”

放心的笑容在风清雅地脸上浮现：“多谢。”

“那……请问你知道孩子们被关在哪里？”

“这位夫人放心，孩子们吃住都很好，就在岛中，不过，若是强攻此岛，只怕会伤害孩子，因为岛上孩童有百余。”

“什么？百余？”这么多，确实难免会顾及不到。如果每个人又抱又背，也只能带上两三个孩子，那要多少人才能救孩子？

“夫人。”忽的，那镜先生出了声，“不必心急，他们在等天狗食日。”

天狗食日？就是日食？

“对，这位夫人，他们要拿孩子炼丹，炼丹讲究时辰，所以在天狗食日之前，他们不会伤害孩子。”风清雅的解释反而让我心更不安，果然是炼丹呐，比训练死士更糟。

“这位夫人。”一阵镣铐声起，那镜先生从身后的石壁缝隙里，取出一支竹简，“这是此岛的地图。”

“对了，我还有换防图。”风清雅也从怀里拿出一块绸布，连同镜先生的竹简一起放到我的手中，镜先生发下的双眸带笑：“清雅，你这布入水只怕会化吧。”

“镜先生，这世上只有你心思周全吗？”风清雅几分得意地浅笑，“那图可是我一针一线绣成。”

“哦？呵呵呵……清雅不愧是清雅。”

“先生过奖。”

靠。。。这都什么时候了，这两个人居然还在彼此欣赏，果然都似临危不乱的盖世豪杰。

“夫人，我地人就在外面。”风清雅轻声提醒，“帮我通知他，我失败了，他便会另想对策。快快离开，此地不宜久留！”

“诶？”搞了半天，我还没弄清楚那个镜先生是怎么知道我会来，就要被风清雅赶走

“这位夫人。”镜先生微微抬头，帖服在脸边地长发微微偏移，露出了他淡笑的，苍白地唇，“有些事，他日再问不迟。”

“什么事？”风清雅看向镜先生，镜先生微微侧脸，对着风清雅，也是讳莫如深的浅笑。

“好，告辞。”的确这里不是交谈的地方，另外，泡在水里很不舒服。

在回去的路上，我开始盘算要不要入这魔窟见小蕾，心想这样也好有个照应，若是发生突变，就先救小蕾。

摸出水道之时，天空已经万里无云地晴朗，一轮明月异常鲜亮地挂在空中，出水之时，正好身处明月在海中的倒影之中，颇有种玄妙的感觉。

“嗷！”

“哇唔！”

忽的，加菲和狼的叫声从岸上而来，透过层层叠叠的礁石，隐隐看见加菲备战的身影，它那根尾巴在空中微晃，如同银鞭就绪。

就在这时，一个银色的身影扑向加菲，加菲立刻跃起，就朝对方的喉咙咬去。对方动作非常矫健，迅速闪避就伸出利爪，朝加菲拍去。

是狼?

不对，那身形很熟悉。而且，荒岛也会有狼?

我赶紧上前，看清和加菲打斗的东西时，立时一怔，是：龙皇！

乖乖，龙皇还没死? ----

如果龙皇在这儿，那他！

不敢四顾，赶紧喝止加菲。虽然加菲属于猛兽，但毕竟四年下来，被我们养成了娇生惯养的家宠，没有实战经验，怎是龙皇的对手。

“加菲！”我厉喝，加菲当即跃回我的身边，站在我身旁，喉咙里发出“咕噜噜”不服气的低吼。

龙皇全身的短毛竖立，凶狠地灯着加菲。忽的，它提鼻子闻了闻空气，立时朝我望来，当即，它收起了凶相，昂首端坐，双目紧盯我的眼睛，蓝白的眼睛里，是一丝淡淡的疑惑。

良里格的，这小子鼻子那么灵？都四年了，还认得我？将会从伪娶到真娶，完成小舒从心理到生理的彻底转变。恶寒。。。大家的黄瓜啊，苦瓜啊，西瓜啊，榴莲啊，还是留着吃吧。。。

第四集 第106章 他还是他

本文是八夫临门，主线就是娶八夫，说得俗点，就是泡八个男人。以为会有阴谋宫斗的亲们，是不是走错门了呢？^^。

夜月明亮，照出我一身银白的水光，一人一豹和一狗，在夜下对峙。

右侧，是海浪拍打的暗礁，左侧，是加菲发现的山洞，前方是一道山壁，后面是一座参天的悬崖。

既然龙皇在这儿，那他呢！

“你养的豹子真不错。”当熟悉的声音从左侧而来的时候，我却平静了。

原以为我会慌乱，会怯懦，会不敢面对，甚至不敢出声。可此时此刻，我的心就如此刻的大海，风平浪静。

他从那山洞里而来，依然是朴素的面容，亲和的眼神，一袭紧身的夜行衣，束出他挺拔修长的身材。他慢慢走到龙皇的身边，摸了摸他的头，似是表扬。

这一刻，仿佛又回到了四年前，那个我醒来的夜晚，他用这种柔和的目光看我，平易近人的语气与我说话，真是时过境迁，人面却依旧。

“龙皇从不会在面对生人的时候，放松戒备，你……认识龙皇？”他侧眸之时，目光中已多了分探究。

我面无表情，压低了声音：“不认识，可能因为我身上有它认识的人的东西。”

“东西？谁？”

“不知道，一个女人，她说。她的人在外面，是不是你？”

他双眸开始半眯，眼线因此而慢慢拉长。

“你从哪里来？”审问的，深沉地语气。

“从青州，我女儿被他们绑了。无意中发现了一条水道。入内便是水牢。牢中有一男子，后来又有一个女人被扔到水牢里。你到底是不是那个女人的人？”

“是！”

“如何证明？”

“无需证明！”他微抬下巴，脸色变得阴沉。因我的提问而不满，仿佛在说我没有资格怀疑他。

他果然还是他，四年毫无变化，南宫秋，果然离开你。是正确的吗？

“看来她失败了……”他低低地沉吟，转而再次看向我，目光转为原先的柔和，“东西呢？”

“什么东西？”

“你所说地那个她给你地东西。”他的声线开始降低，似乎有些失去耐心。

“在这。”我拿出风清雅给我地地图，在南宫秋来拿之时，我收回手，立时一抹寒光从他眼底滑过。

“这东西我不能给你，我要把它给我的人。好救孩子们。”

南宫秋双手慢慢环起。脸上地亲和已然不在，挑眉之时。勾起了他的唇角：“女人，那可是我们的东西！”

“但是对我来说很重要！”我厉声，他一怔，我指向水道入口，“你要这东西无非就是想救那个水牢里的人，入口就在那里，你可以将他救出，所以这地图对你来说，已不再重要。请你体谅一下我们这些做母亲的心情。”

月光打出了南宫秋脸上地阴影，他怀疑的目光，瞟向我所指的方向。

“不过，水道太长，怕那个镜先生无法坚持，需要一个可以供他换气的东西。”

“镜先生，也是他告诉你的？”

“恩，聊了一会，如果你愿意等，可以等我的人救孩子的时候，你去救人。”海风拂来，吹出我一身冰凉。

“你的人？”他放下环在身前的手，开始向我走近。

我指向远方：“恩，应该说是帮我救孩子地人，说是齐乐

“轩辕掣？”他开始绕着我慢走，上下将我打量。

“你认识？”

“还可以。”

“那可好。”我放开笑容，“那就麻烦你把地图帮我交给他们。”

“你……命令我？”他绕回了我地身前，俯下身，双目捉住我的视线，上吊地眼睛里，带出一丝霸气，“你可知道我是谁？”

“我不知道你是谁。”我平静地看着他，“我只是寻求你的帮助，若是不肯，我会让我的豹子送去。”

“豹子。”他撇落视线看向我身边陷入戒备的加菲，扬了扬唇角，“那你呢？”视线如同笔锋陡转，再次滑回我的脸上。

我垂眸：“我要混进去，我想见我的女儿！”

他依然弯腰平视我的脸，他看了我许久，直到我抬眸与他对视，他才慢慢直起腰身，绽放出他亲和的笑容：“好一位英勇的母亲。”

“那你愿意帮我？”

“帮你？哼，本尊从不帮人。”

“是吗……”少许有些失望，不过这才是他。

“不过，本尊与你也算统一战线，所以本尊决定和你一起混入北城！”

“北城？”

“就是这里。”他依旧目不转睛地看我，我垂下脸：“原来这里叫北城。好，那我让加菲给王爷送地图。”

“好。”他的声音多出了一份悠然，单手扶腰站在一旁，看着我将东西绑上加菲的脖子。

我拍了拍加菲的脑袋：“快去吧。”

加菲点点头，在经过龙皇的时候，与龙皇对视，忽然，它扬起手狠狠拍了龙皇一巴掌，就飞一样地逃窜到了海里，没多久，就消失在月下。

一切的一切，发生地太突然，就连南宫秋，也没有想到。他怔立了一会，忽然，他大笑起来：“哈哈哈，这天下没有人敢打龙皇，你的加菲，是第一个。”

呵呵，是嘛……心中为加菲捏了把冷汗。

“就像从没有一个女人敢与我作对，却只有她！”他将目光放在海天之间，我看他时，他俯下身却是抚摸起龙皇挨打的脸：“你怎么任那东西打你？莫不是……看上了那只豹子？”

龙皇垂下脑袋，消沉而沮丧。一切发生地太突然，龙皇训练有素，主人不发话，它自是不会乱动。想必加菲观察它良久，才会大着胆子有此一拍。

“喂，女人，不是说要进去？”南宫秋朝山崖的后方努努嘴，我立刻回神，他走在了前头，挥着手，“跟我来。”

我紧了紧绑在背后的天绝，电念飞转，与南宫秋相认的万千结果，只指向一个，就是他会把我绑起来，然后抱回家。

沮丧……所以，我绝对不能与他相认。

“女人，这雪豹是奇物，你从何而来？”

崖壁后，是一片稀疏的树林，遥遥可见靠山而立的堡垒。

“捡的。”

“捡的？你想用

Chapter_28

这样一个答案来打发本尊？”

龙皇走在他的身旁，随时嗅着空气。“真捡的，平日不放出来，这次女儿被绑了，才迫不得已带它出来。”

“原来藏于家宅。难怪会不知奇物在民间，你可知豢养猛兽很危险！”

“知道，所以把它当猫养，现在它碰生食便会拉稀。”

“什么！当猫养？哈哈哈……”南宫秋仰天大笑，忽然，他俯首时眼中带出一抹斥责，“你这不是糟蹋它吗！”

“那你想怎样？”我反问。

“将它给我！”南宫秋发出了命令，“我要让它成为真正的王者，而不是什么家猫。”

“抱歉，它是我儿子。”我无视南宫秋眼中的欲望，冷淡回绝。他还是他，喜欢收集异类，也包括我。

“你说，多少钱。”他拦住了我的去路，月光被树林阻隔，星星点点的光斑落在南宫秋黑色的衣衫上，让我想起了加菲，所以我更加恼怒：“说过了，加菲是亲人，岂能用金钱衡量！”

久久的，我和他那双灼灼的双眸对视，气势逼人，我却丝毫不妥协。忽的，他眸光转柔，扬起了那亲和的微笑：“你生气了？”

我一怔，轻轻柔柔的话语，如同那温柔的海浪，小心翼翼地触摸着沙滩，触摸着我包裹在心房外的铜墙铁壁。喜问：这个月你完结了，如果月票加更更不完怎么办?

答：会有番外，包括各个男主以及前尘成因（五神开始），以及一个非NP式结局。

第四集 第107章 火爆的对撞

五月月票700加更第二更送到一快乐，应大家要求，今日三更。

“哗----哗----”寂静的空气里，传来海浪轻柔的拍打声，明月渐渐西垂，漫天的星光绽放着黎明前最后的光辉。

“走吧。”忽的，他对我说，依旧是轻轻柔柔的声音。他快速的转身，让我没有及时捕捉到他的表情，他到底在想些什么？我跟着他，是否正确?

“我们还是分开比较好。”迟疑了片刻后，我决定和他分开走。

他陡然转身，肃然的身体带出了一阵煞气，随夜风而来。

“你说什么？！”他厉声质问。

我平静地看着他：“我们救的人不同，各自目的不同，在一起目标大，也容易彼此连累，所以，分开比较好。”

“你想分开？”他朝我迈进一步，近乎杀气的愤怒让我不禁后退。月光洒落在他的背后，让他整个人都变得阴沉而不可见。

“你再说一遍！”他步步进逼，我步步后退，直到靠在了石壁上，后背抵上天绝，退无可退。

“你这人怎么这么奇怪？我跟着你不是连累你？”

“没错，我就是很奇怪！”一掌忽然朝我打来，我撇开脸，手掌落在我耳边的石壁上，“啪！”一声，带出了一阵劲风。

“我也觉得自己很奇怪，居然找一个没良心的女人。找了四年！你说我是不是很奇怪？”

我不看他，转身欲走，忽然，另一条手臂挡住了我的去路，我被彻底圈在了他地范围之内。

“你说的我听不懂。”我向后贴近墙壁。尽量拉开和他的距离。“我要在天亮前入北城，请不要妨碍我。”

“如果我就是要妨碍你的计划呢！”他的身体向我俯来。周围地空气因他强烈地气势而变得沉重。

不行，不能发火。会暴露的，我忍。

“恩？你怎么不说话了？”他地话语带出的呼气，抚过我地脸侧，热烫的气息可以撩拨着什么，他故意的。绝对是故意的！

“那我就揍晕你！”我咬牙瞪他，最后还是没有忍住，这个人真的很混蛋！

他地双眸立时燃起了一搓暗沉的火焰：“这个世上只有一个女人敢打我。”他俯下身，强烈的气势朝我压来。

“那我就是第二个！”

“第二个？我看分明就是同一个！”

“胡说八道！”

“你还要装到几时！”他忽然扣住我的下巴，目光灼灼地瞪着我，“你的平静早就出卖了你，舒儿……”立时，他吻向我的唇，我慌忙伸手捂住了嘴。

火光在他的眸中燃起。多出了一分强硬：“你让我找了四年。现在还不愿补偿我！”他扣住我捂住嘴的手腕，拉扯。

“南宫秋！我已经是有夫之妇了！”我挣扎。

“夫？你爱的是我。哪里来地夫！”南宫秋用力扯开我地手就摁在了潮湿的石壁上。

“谁说我爱你！”

“你敢再说一遍！”他沉沉地声音里是满满的威胁。

“都过去了，我和你都过去了，结束了！我现在只爱我的丈夫！”

“你撒谎！你爱的只有我！”他大吼，俯下脸用火热的唇在我的脸上轻咬，“果然是四年没有调教，比原来更野了……”低哑的声音充满了危险的诱惑。

“如果我没有夫，哪来的女？”为什么南宫秋就是不相信我已经嫁作人妻。

“女儿可以是领的！”他压上了我的身体，将我夹在石壁和他的身体之间，“本来……我想忍到你救出那个所谓的女儿，看你演戏演到什么时候……”他用带着沙的声音在我耳边轻语，舌尖挑过我的耳垂，“可是……我找了你四年，一刻都等不及了……”

热烫的唇立刻包裹了我的耳垂，舌尖的挑弄，牙齿的轻咬，双唇的吮吸，湿濡的声音，全身的力气在南宫秋的火焰中慢慢融化，我陷入了惊慌："不，不要……"

"不要？哼，你也会怕？"他放过我的耳朵，却一口咬住了我的颈项，就像圆月变身的狼人，"这就是你撒谎的代价。"他低哑的声音和短促的气息，都展示了他狂野的欲望。

"我没有撒谎，我真的嫁人了，还生了女儿。"

脖子上的唇慢慢离开，他上挑着眉斜睨我，忽然，他的眸中带出了杀气："说！谁？"

"你想做什么！"

"哼。"他冷笑，"即使我不杀他，你以为飞就会放过他！"

"你们，你们怎么可以这样！"我气得浑身发抖，"我只想要平静的生活，你们口口声声说爱我，却每次都在逼我，你们到底想怎样才肯放过我！"

"跟我走！"南宫秋吻住我的唇，直到我无法呼吸。

"呼，呼。"我大口大口吸入空气，"请走开，我要去救我的女儿……"我推他，自己都觉得双手变得无力，他自是不动，急速而有力的心跳在我掌心下搏动，传递着危险的讯息。我瞪他，他眸中是欲火燃烧。

"我不会跟你走的，你死心吧。"我想逃，却被他再次按回石壁，我怒喝："你到底想怎样！"

他的胸膛在剧烈起伏，他在隐忍他的愤怒，忽然，他压了下来，吻在顷刻间如同暴雨降临，他压住我的唇，凶猛地啃咬，不让我出声，牙齿的碰撞，口中出现了一丝血腥。

"恩！"我挣扎，他扣住我的双手，用身体将我压在石壁上，我居然无法反抗，我在他的面前，果然还是功夫不及吗？

"我不会放过你！"他放开我的唇暗哑地急促地说，在我要还嘴之时，他再次覆盖了我的唇，粗暴的，霸道的吻，强硬地侵占，肆虐地

掠夺，他不放过我，他真的不放过我。

他急促的呼吸榨干了我的体内的空气，起伏的胸膛紧贴我的身体，炽热的火焰从他衣下而来，燃烧我的身体。他只用一只手，扣住我的双腕，扯高摁在冰凉的石壁上。

“嘶啦。”我听到了衣衫碎裂的声音，大脑随着凉气灌入胸口而瞬间空白，热烫的手掌直取我的挺立，用力而粗暴地揉捏。

“四年居然大了……”他戏谑地含住我的耳垂，我的身体在他的吻中轻颤，怎么可以，他怎么可以？我是有夫之妇啊，他怎么可以用强的。他到底是怎样的男人！

“恩！”刺痛的吻落在了我的胸口，我皱起了双眉，痛，很痛，他在吃我，一口一口，将我扯碎，吞入。空气里，到处都是南宫秋野兽般的低吼，和那让人而红心跳的声音，忽的，他托起了我的腰，脑中一阵鸣响，我感觉自己的瞳孔，都在扩大。

当硬挺抵上我的下身的时候，我用尽全身的力气，在他身前挣扎：“南宫秋！你这个混蛋！现在喜欢玩有夫之妇了吗！好！那我就陪你！

扣住我的手，渐渐松开，他的吻开始变得缓慢而温柔，似是讨好地爱抚我身上的所有敏感之处。

“南宫秋，你还是没变，只要是你想要的，就要得到！这就是我要离开你的原因！”

吻渐渐变得冰冷，他离开了我的身体，转身：“你身上都是咸味，真是影响心情。”

我慢慢从石壁上滑落，收起被他扯开的衣领，抱住了自己的脑袋：“我只想要平静的生活……”

小舒的强硬有很大的原因是因为南宫，所以南宫是小舒从一夫一妻制走出的关键。

第四集 第108章 潜入

五月月票700加更第三更送到顾着加更，忘记含票了，粉红票，粉红票票完毕，更文重要。六一节快乐

如果回到21世纪，我就是废柴，不思上进，贪图安逸，每个月拿着不多不少的工资，就已经完全满足。

结果到了这里，我还是个渣，依旧贪图安逸，不敢挑战南宫秋的刺激生活。

“平静的生活？”沙沙的海浪声中，南宫秋轻蔑的笑，“那你今天为何来此！”

“至少我平静了四年。”

“你所谓的平静是建立在我和飞的痛苦之上！你是个自私的女人！”

“我自私？好，既然觉得我自私，觉得我没良心，你们为什么不当我死了！如果不是你们两个逼我，我怎么会用死来逃避！”我扬脸质问黑暗中的南宫秋，他不再说话。

“当初，你因为我的特殊，而想占为几有，你到现在，还是喜欢收集异类！如果哪天我变得不再新奇，你是不是也会像抛弃别的女人一样抛弃我！”

黑暗中，他的身体一怔。

“后来，我做了轩辕逸飞的宠姬，你什么都喜欢跟轩辕逸飞比个高下，你想夺取我，到底是因为不服气还是爱我！”

“你怎么可以怀疑我对你的爱！”南宫秋愤然怒吼。

“我没有怀疑，只是你给我的爱像施舍，像恩赐！你一副高高在上地姿态。认为爱上我是我的荣幸！直到现在，你对我说的话，都像主人对下属，什么你是爱我的，你怎么会有夫有女。怎么可能会爱上别人。

呵。南宫秋，我为什么不可以有夫有女？为什么不能爱上别人。你南宫秋是什么东西，我就要爱你一辈子吗！你到底有没有想过我要什么！”

“舒儿！”他大步跨到我的面前。扣住我地肩膀：“该死！我到底该怎么做才能让你相信，我爱你！”

我摇头，不要再逼我，我很烦。

“舒儿，跟我走！我跟飞有了约定。他不会再打扰我们，没有人再逼你，我会像飞一样，给你你想要地一切，甚至是飞不能给你的，我都能给你！”

他也想像轩辕逸飞一样，将我豢养吗?

“舒儿！我不介意你之前是否有别地男人，因为我知道你只是，只是被我们逼地急了。累了。所以想获得平静。”

为什么，为什么他会不介意?

“我知道你始终会回到我的身边。因为你心里爱地人，是我！”

“见鬼……”我颤抖，听见了心中的邪念。

“舒儿？”

“见鬼！”

“舒儿？”

“我他妈的真的忘不了你这个混蛋：南宫秋！”我扑了上去，“怦！”南宫秋被我扑倒在地上，我揪住了他的衣领：“但我也爱我地丈夫！你听着！既然你不介意我有别的男人，如果你想要我，就嫁给我做小！”我狠狠吻住了他的唇，发泄着心底的愤懑。

猛然间，一双手将我狠狠推开，他愤怒地瞪着我，指着我的鼻子站起身：“舒清雅，你，你居然敢说出叫我做小的话！”

“没错！既然你可以有那么多女人，为什么我就不能有几个男人！”

“你，你，你！”南宫秋愤怒地连声音都开始下沉，“你，你在发什么神经！你已经不再是我认识的舒儿，你是一个跟风雪音一样的女人！”

“和风雪音一样的女人……”我地心忽然地停了，果然不可以吗?只能他独占我，不能我独占他吗?

“一样痴心妄想！你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地女人！”他退开身形，离我丈远，“看来我爱的舒儿已死，呵，飞，你我等到地，不过是另一个风雪音。”嘲讽的笑在他的唇角扯开，化入夜风，透着丝丝凄凉。

原来我想三夫四侍就是痴心妄想。而他们就可以左拥右抱，上别的女人的时候，还可以美其名曰是因为想我。

呵……既是如此，我还逃避他们做什么？他们爱的舒儿既然已死，那我还躲躲藏藏做什么！

我就要光明正大地站在阳光之下，昂说挺胸地指着他们的鼻子：想和我在一起，可以！留下来做小！

伸手，撕去了脸上的人皮面具，隐忍的火焰在眸中燃烧，丝毫不妥协，丝毫不退缩，丝毫不差于南宫秋的气势！

“既然如此，请你别再招惹我。”我平静地起身，穿好了自己的衣衫，“你救你的风清雅和镜先生，我救我的女儿，就此分道扬镳！”

“好。”南宫秋细长的眼睛愤愤地眯起，声音从他的齿缝中挤出，下一刻，他转身便走，丝毫不为我停留。

龙皇迟疑地看了我一眼，便随南宫秋而去。

“呵……”在南宫秋走远后，我仰天轻笑，如果早知道这招有用，或许就不会让他等上四年。哼，真是笑话，他这四年又怎会为我守身？

这样，算是真的结束了吧。真是要命的男人啊……

离歌，果然只有你才愿意为我守身如玉吗？

还是……他呢……

他一直默默地在我身边四年，照顾我，服侍离歌，教育小蕾。原来只有他，才是真正地接纳我的一切，甘愿地为我，和我的男人牺牲……

我真是迟钝，原来他的情，我已经还不清，一个吻，根本无济于事，相对于他为我做的，实在差的太多，太多……

果然人是经不起比较的。

深吸一口气，黎明前的海风异常冰凉，身上还是半湿，隐隐有细沙摩擦皮肤，很干，很涩的感觉。如果是离歌，是君临鹤，他们绝不会将我丢弃在此，呵……

当清晨的第一缕光辉洒落这个小岛的时候，我伏在了一处崖壁之上，俯瞰下面整个建筑群。亭台楼阁一样不少，更有石窟洞穴，但能进入之处都有岗哨。

只有此处是峭壁，故无人看守，如果掉地快点，那些岗哨应该不易察觉。从此处下去，便是一排房屋，容易躲藏。

偶然间，我看见了白衣女婢，原来有女人。

----！！既然是暗宫，自然有女人。

紧跟着，一排小小的身影跟在了那些女侍身后，他们身上，穿着款式统一的白色童装，是孩子们。

“哪个是你女儿？”沉闷的，依然带着愠怒的声音从身后而来，我没理他。他就是这样，从来不会尊重我，高兴的时候理我两下，不高兴了，就将我丢弃一边。

“哼，果然没有本尊你进不去。”他转为得意。我依然不理他。

“女人，如果你肯求……”

没等他说完，我就直接从崖壁上跃了上去，几个跳跃，就将南宫秋和他的狗扔在了山头。他还以为我是四年前的舒清雅，那个只会爬爬墙，钻钻狗洞的舒清雅?

南宫秋，你小看我了！现在的我完完全全可以跟你平起平坐，不分上下了！

稳稳落在屋后，正好一排士兵经过，赶紧贴住了墙壁，哎，白天潜入果然危险。可是夜晚又看不清道路。方才在崖顶上这一观望，整个布局就都留在了脑中。

“你疯了！”他的声音再次从身后而来，是刻意地压低，“让你求我会死吗！你知不知道这样有多危险！”

“现在我也没死。”我冷冷地回了句，看向前方不远处晾出的女人的衣裙。他不是弃我而去吗？现在又回来做什么？是想看我的好戏？

南宫秋，我不会再在你面前摇尾乞怜，祈求你的保护了！

男人不坏女不爱，老公，为了爱，你变坏吧！

云出柚轻松小言《坏蛋是怎样炼成的》，打造坏坏老公，共谱恋爱琴曲。

第四集 第109章 一山不容二虎，无论公母

六一的三更送到嘿，大家的评论请写在150字以上，便是有效的加油贴和候选贴，谢谢大家为我加油，但是南宫照虐。

“听着，我帮你救女儿，你跟我走！”南宫秋还是没有放弃，在我准备去偷衣服的时候，他扣住我的胳膊。

“我说了，我不会跟你走。”

“这女儿真是你生的吗！”他怀疑。

“南宫秋，我是女人，我当然能生孩子！”

“谁的？！”

“我丈夫的！”

“你丈夫是谁？”

“你管不着！”

“你！”他拉高了我的手臂，我愤怒地瞪着他，同样的愤怒在他眼中燃烧，“你会改变主意的！”他忽然说了这么一句，侧身看向外面，“跟我来！”

没有等我同意，他就一阵风一般将我卷入了最近的石窟，深处有一处水潭。他扬手间，就是一件裙衫扔到了我的头上：“换上。”

换上就换上。

“你怎么还在？”我拿着裙衫瞪他。

他猛吸一口气回瞪我：“我为什么要走？”

“你在这儿我怎么换衣服？”

“你有什么我没看过！”

“你！”我语塞，撇脸。

“pu

眼前落下一件黑衣，是他的。

“海水残留在身上，对皮肤不好。”他晃到水潭前。清洗自己的身体，月光一样地白，让我眼晕，我慌忙撇开脸，却传来他的蔑笑。“你在装什么正经！”

“羞辱我你很开心吗！”我转回脸。“为什么我们非要吵架？就不能和平共处？”

“是谁想吵的！”

“因为你无理，你霸道。什么帮我救女儿，让我跟你走？”

“这已经是我的底线。你说的话更过分，居然让我做小！”

“哼，怎么，难道你想做大？”

“舒清雅！”他赫然起身，用赤裸裸地胸膛对着我。我慌忙再次撇开视线，不去看那长发下完美地身线。良里格的，我还真是TMD地对美色无法免疫！

“恩？舒清雅，你对我的身体有兴趣？”他发现了我地弱点，又开始抓着我的小辫子戏弄我，他慢慢靠近，我僵立在原地，他俯下身，在我耳边刻意用沙哑的声音轻语。“那晚很满足吧……”带着勾的尾音。醉入心骨。

“你真是个混蛋！”我几乎是仓惶后退，恨得咬牙切齿。“你出去！我要换衣服！”

然而，这个小小的要求却引来他地轻笑，透着媚的眼角流出一抹轻蔑：“你放心，我现在没心情上你！”怒，很想揍他，最恨他的嘴，无论是他的话，还是他的吻。

“哼。”他从鼻子里发出一声轻哼，转过了身。

转身，脱衣服，是，我假正经，我也有我的原则和行为准则，当着他的面脱，跟勾引他有什么区别？

然后，擦枪走火。很好，带着水潭的石窟，很刺激，很情色。在救女儿的当口，我却跟男人XXOO，那我真是垃圾中地垃圾。

忽地，一双手臂环住了我赤裸的身体，瞬间，我僵立在他地怀中，心跳开始加速，体温正在升高。

“把女儿留给他，你跟我走……”

垂脸，叹气，他还是不放弃

“秋，你为什么一定要得到我？”

“四年，四年了，我真的不甘心……”他慢慢收紧了双臂，厚实的胸膛贴上了我的后背，带着一丝丝热度，从他的肌肤下而来，直接熨烫我的身体，我抱着裙衫，头很痛，心很痛，只觉得全身，都很痛。

“你们……就当我死了吧。”咬牙，控制自己的心猿意马。

静静的，他抱着我没有说话。然后，他取走了我手中的裙衫，在我的身后，为我披上：“我是不会放弃的，你知道我的性格。”他的声音转冷，看来已经完全没有商量的余地，“如果那个男人连飞都比不上，我会把你直接带走，留一个女儿给他，已经是我的恩赐。”

我不再说话，穿好衣衫转身的时候，看着他紧绷的脸和抿起的唇线，多说无益，他和我一样，都固执地像那个什么里的石头，又臭又硬。一山不容二虎，不论公和母。

“你一晚没睡，趁现在好好休息一会。”他对我下着命令，我不言地靠在最深处，抱紧自己的身体。

他在穿上干净的衣服后坐到我的身边，自然地环住了我，在我挣扎之时，他冷冷地侧下脸：“别反抗，你知道会有什么结果。”

缩紧，不再乱动。

“四年……没想到你连女儿，都生了……”他的语气中多了分感叹，我在他怀中轻声嘀咕：“是啊，我都做妈了，某人却还没长大。”

“别惹我发火。”他收紧了怀抱，“快睡，晚上我们有很多事要做。”

“……”这话很有歧义。

该死该死该死，我怎么还有功夫YY。

想想过往，和南宫秋在一起，大多数时间，都在吵架，很累，很烦。虽然我们是如此相爱，可是，谁都不让着谁，我讨厌他用恩赐的眼神看着我，他不满我的不服从和不听话，最好我跟龙皇一样，乖巧懂事。

而和轩辕逸飞呢？表面安逸舒适，实则暗流涌动。轩辕逸飞造起了铜墙，筑起了铁壁。只为保护我，可是，同时也限制了我的自由，甚至，烧了我的书。想将我培养成他心目中最为理想地女人。剪去我的利爪，磨灭我的野性。成为属于他的家猫。

而和离歌……虽然生活清苦平淡，却享受成轻松自由的生活。我被他爱着，宠着，他放任我一切，只要知道及时回家。而我几乎不用为任何事操心，饭菜总是放在桌上。衣服总是干净地放在衣柜里。

小离……

临鹤……

睁眼地时候，面前是一个馒头，我居然，睡着了。似乎还做了一个很长很长地梦，但现在，却已经记不清了，似乎，梦里是一个仙境般的地方，很美。很美……

“孩子们被关在东面地房子里。”南宫秋面色暗沉。“真没想到他居然没死。”

“谁？”我的神经开始紧绷。抬眼间，龙皇竟然已经趴在我地身边。昂着下巴盯着石窟的入口。

“应该与你无关，是玄明玉。”

“玄明玉！”

“怎么？”他双眼眯起，藏住他的心思。

我捏紧了手中的馒头，直到扁地不能再扁：“怎会与我无关？这个变态一直想拿我炼丹，他居然没死！”

“原来你真是传说中的狐妖！”南宫秋情不自禁地抓住了我地手，“说！你这四年到底发生了什么！还有，风老当家到底是不是你所

杀！”

“风老当家？呵，果然推在我的身上吗？”我狠狠咬了口馒头，“是风雪音抓住了风老当家，然后送给玄明玉报仇！”

“果然。”南宫秋拧紧了双眉，那张普通的脸变得深沉，“那你这四年……”

“我去看女儿。”将馒头扔还南宫秋就往外走，可以逃避他的问题。

没想到此刻外面竟是夕阳西垂，我居然睡了那么久。怎么有了南宫秋在身边，就安心了呢。

甩甩头，看见了侍女，赶紧低着头跟上前。

俯视这片建筑的时候，觉得规模并不大，却没想到身在其中时，却有些混乱。

这些白衣侍婢应该是效仿天机宫的人，都不说话，只是埋头前行，然后到了一处石壁，石壁上是一扇石门，前面左右各有两个石雕。

侍女们便垂首站在石门前，正纳闷她们在等什么，就见石门开了，立时，一股药香从里面而来，白衣飘然的侍婢从里面走出，手中牵着衣衫统一的孩子。

然后，她们将第一对童男童女的手，交给了此处领头地两个侍婢，只见第一对童男童女非常可爱，白嫩地脸，黑黑的眼睛，眉心一点鲜红，只是，那小男孩看着怎么有些眼熟。

似乎孩子是按岁数排列，那第一对童男童女大约十岁上下，越是后面，便越小。随着领头地侍女朝我这里走来，她身后的侍女便每隔三四米跟上，孩童果然有百余，等我看到小蕾时，第一对童男童女已经相离甚远。

和小蕾走在一起的，是小伍，两个孩子手牵着手，大大的眼睛看着前面小孩的后脑勺。

走到小蕾的身侧，轻轻地打了打她的脑袋，她朝我看来，我已经除去了人皮面具，她眼睛立时睁大，我眨眨眼。她立刻捂住了肚子：“哎哟

嘿，臭丫头真机灵，我只是想打个招呼而已。

长长的队伍停下，前方问：“怎么回事？”

我轻轻答：“好像闹肚子。”

前方一阵骚动：“圣童不可大意，速带她去找仙师。”

“是。”我抱起了小蕾，轻声问，“往哪儿走。”

“后面……”

于是我抱着小蕾匆匆离去。

第四集 第110章 机缘已定

“娘！”小蕾抱着我的脸亲啊亲，我和她躲在茅房里母女相会，就是味道……

“好了好了，让娘看看，恩？怎么胖了？”小丫头可以说白白胖胖，滚圆滚圆。

小蕾开心地转个圈：“当然啦，这里吃地可好了，每天还喝很多滋补的汤呢。”

“……”把你们养肥了当猪宰。

“娘，可不可以晚点走啊，这里的东西好多外面都吃不到。”

满脸黑线：“你在这里就知道玩，地图有没有画。”虽然我已经有了地图，但是我还是希望小蕾知道自己究竟该做什么。

小蕾低下头，开始用脚尖画圈圈。

抚额，拍脸，这丫头就知道玩了。

“娘，他们抓我们到底做什么呀，给我们好吃的，好穿的，每天都洗澡，姐姐们可仔细了，把我们当主人似得。”

“他们要吃你们。”

“吃我们？”小蕾大眼睛瞪地溜圆，“啊蕾懂了，就像以前王伯伯养猪，给猪好吃的，养肥了就宰。”

终于，从小丫头的眼睛看到一丝惧色。

“娘不能跟你多说，好好照顾自己，许多叔叔正在赶来救你们，你可以告诉里面的孩子们，让他们到时要听话。不要乱跑。”

“小蕾知道了……”小蕾垮下了脸。

“干嘛，怕了？”

“不是……”小蕾瘪起了嘴，慢慢抱住了我，“小蕾想娘了……”

“哎，知道错了吧。看你下次还乱跑。”我戳她小脑袋。她抱着我呜呜哭泣。

在小蕾的指引下，我抱着她回到了他们住地地方。也是深入山体的石室，这里的布局。让我想起了鬼哭谷的洞府，开凿出来的石室却异常精致华丽。

每个石室里，住着二十五个孩子，共有四间，男女分开。也就是百名孩童。

经过第一间时，我又看见了那个十岁地男童，他静静地坐着，眼中是不属于十岁孩童地凝重，冰冷的表情让人心疼，他地轮廓十分熟悉，却又一时想不起来，印象中，没有见过这么深沉的孩子。

“你。跟我来一下。”

糟了。在门口站久了，正好被人抓住。

叫我地也是白衣侍婢。不过听语气，应该是个头。

低头跟在她的身后，和我一起还有几个被“抓到”的侍婢。这里的人全都低着头，也分不清谁是谁。

再次回到那个石门前，打开时，手里就被塞入一把扫帚，晕呃。。。居然来做劳工。

入门时，是一条打磨光滑的道路，道路地两边，是天然的温泉浴池。

“你去上面。”有人这么命令我。

上面？仰脸，是奇形怪状的钟乳，可是很快，我看到了一处石阶，这洞府居然别有洞天？

沿着石阶而上，却是盘旋曲折，让我惊叹开凿者的巧夺天工的手艺。

尽头又是一石门。开启时，金色的阳光陡然刺入双眸，下意识抬手遮阳，却朦朦胧胧地看见一个淡淡的身影，他在阳光中，窄如细线，让我想起了ET。

渐渐适应了光亮，眼前却是一个广阔的草坪，天然的草坪，随风掀起阵阵草浪，蓝天碧海之间，一片舒服地绿，就像……那个梦境。

远处是断崖，而在草场中，竟是一个祭台，而之前我看到地黑影，就是被绑在祭台上的一个人，单薄地白色衣衫，垂直的长发，好像……是镜先生。

怎么回事?

手拿扫帚走上祭台，一边扫着落叶，一边靠近镜先生，他垂着脸，平静的呼吸溶入空气，竟是，睡着了。

牛，这样都能睡着。。

他被吊绑的手腕深紫一片，新伤盖着旧伤，可是那一根根细长的手指，却依然如玉，在夕阳的照射下，透着明亮的肉色的粉红。

“镜先生？”我扫到他身边轻唤，“镜先生。”

见左右无人，我用扫帚扫了扫他的腿，他的脑袋动了一下，缓缓扬起，被日光晒得已经干燥的长发随之滑出脸侧，一张苍白的，却带着和煦的笑容的脸，慢慢在那片乌发中浮现。

细眉淡扫，明眸闪亮，睫毛细长疏薄，如同蝉翼般透明，秀挺的鼻梁和淡淡的唇，一张清新雅致的脸，给人一种恬静淡雅的感觉，就像身处云雾间，望眼皆是平川，仿佛看着他，心就会平静。

“是你……”淡淡的声音透着干哑，我看了看四周，无水无粮，这帮人纯粹就是虐待镜先生啊，白天日晒雨淋，晚上泡“咸菜”。

“你比那日漂亮了。”淡淡的夸赞听起来带着几分调笑。

“镜先生，你怎么还有心思玩笑，他们为何如此对你？”

“果然是佳人东来，镜某方与夫人梦中相会，夫人便来了。”

“镜先生！”这些大智若愚的人怎么都是如此。坦然自若，让我们这些太监为他们着急。

“呵……镜某此刻有夫人相伴，也已足以……”

“镜先生……”抚额，拿他没辙。

“三日后便是天狗食日。”镜先生终于开始说正事，“孩子们就会被带到此处，祭祀之人只有玄明玉一人，所以夫人只需关闭石门，打败玄明玉，即可救出所有的孩子。”

心中一惊，原来镜先生早有了良方。

“镜先生，如果今日我不来此，遇不到你，岂不是不知如何救孩子了？”

“呵呵……”悠然地笑随风而起，飘扬的发丝轻轻飞舞，“天数已经注定，若夫人不与镜某相遇，日后夫人也自会用此法救出孩子，今日不过是老天爷给镜某一个机会，与夫人独处罢了。”

噗----该说镜先生嬉戏人间好，还是不正经好。恬淡高远的镜先生，竟像个小无赖，在蓝天碧海之间，不断出言TX我。

“前尘姻缘早注定，夫人必与镜某有此一缘。”镜先生淡笑地看着我，半眯的眸子，干裂的唇，我忍不住问：“既然天机早已注定，那镜先生为何没有算出风老大家的一劫，加以化解？”

歉疚和惋惜在镜先生的脸上慢慢浮现，他轻轻叹了口气：“此劫不应，风家必亡，老当家为了风家，注定一死……”

什么歪理？为了风家就要牺牲一个人的性命？我不懂，也无法理解。因为我只是一个凡尘俗人，不明白他们这些大智慧，大报复的人的心思。

当我还想继续问的时候，便来了两人，将镜先生拖回水牢。若是按照镜先生所说，他自己是心甘情愿应此劫数？

好奇怪的人，这不是自虐吗。

不过，想到三日后可以救出孩子，心里很激动。

回到石窟的时候，南宫秋却是一脸凝重，他见我回来，只是抬了抬眼，我想了想，还是将镜先生的情况告诉他。

“镜先生被他们这样折磨，究竟是为了什么？“

南宫秋听完依然沉默不语。

“还是为了得到什么？”

“一把钥匙。”南宫秋双手背道身后，凝望深潭中的自己，“一把可以掌管风家，甚至是天下的钥匙。”

钥匙。我在南宫的背后偷偷吃惊，难道是那把钥匙?

“一定不能让那个女人得到这把钥匙！”南宫秋愤然地捏紧双拳，我不由得提议：“要不你先救出镜先生和风清雅吧。”

“不行，清雅已经被风雪音关入别处。”

“转移了？”

“恩，就在今天。还是等轩辕掣的人来，我再趁乱救出镜先生和清雅吧。”

原来今天南宫秋也没闲着。

忽然，南宫秋转身看向外面，龙皇也立刻警觉地站起，有人来了。

花了了最新同人已经上传，非常抱歉，无良把小弦弦打包抗回家鸟^

第四集 第111章 小君&小月

现在八夫已齐，剩下的任务就是将他们搓到一起，从假的搓成真的。开搓，准备好票票，推小君君鸟。那个谁谁谁，打波一票，脱衣两票，推倒可是三票，记住啊。^^。

龙皇站起身，盯着石窟入口看了一会，却再次蹲下。

“怎么，是你认识的人？”南宫秋看向龙皇，龙皇低低地吼了一声：“汪。”

就在这时，一条白色的尾巴晃过入口，我轻笑，这可不认识?

然后，黑色的身影蹿进了石窟，紧跟着，就又是一人。

来人身穿一袭夜行衣，黑色的面巾遮起他的面容，只露出一双描画般的眼睛。他手提清剑，进入之时，视线焦急地扫过洞内，却是先看到了南宫秋，他一怔，立时看向加菲，以为加菲带错了路。

“君临鹤？”

他在我的疑问中寻声望来，立时目露喜色，立刻拉下面罩朝我而来：“小舒。”

忽的，南宫秋挡住了我的视线，拦住了君临鹤。

君临鹤一愣，雌雄莫辩的脸上多了一分狐疑。倒是加菲，优哉游哉地晃到站如松的龙皇身边，用尾巴轻轻扫着龙皇的脊背。

“你是谁？”君临鹤疑惑地问，目光上下打量南宫秋，南宫秋懒懒地抬手，却是扣住了君临鹤的下巴：“君临鹤？”疑惑的声音里，透着一丝淡淡地吃惊。

“放肆！”君临鹤双目微睁。立时扫开南宫秋的手，因恼羞而薄红上脸。

汗，南宫秋还真是男女都不放过。不过，如果他们两个凑成一对……那我就自由啦！他们两个……肯定是南宫上，小君下……

洞里的气氛在我的YY中渐渐紧张。

南宫秋不语。而是转身看我。唇角扬起，笑容邪恶而轻鄙：“舒清雅。你几时喜欢女人了……”

“噌！”寒光掠过眼前，同时也打断了南宫秋的话。清剑出现在南宫秋地肩膀，“你说谁是女人！”愤怒地，低沉的声音，从君临鹤口中而出。

南宫秋丝毫不惊，君临鹤拔剑地时候。他便知晓，他依然背对君临鹤，显示他对君临鹤的轻蔑，提手轻弹肩上地清剑，清剑立时发出一声鸣响，便离开了南宫秋的肩膀，君临鹤的神情变得惊讶。

“舒清雅，如果他是你的夫君，我会马上杀了他！你可不要忘记是他打断了你两条肋骨。”

南宫秋的话让君临鹤地惊讶更多了一分。他立刻收剑抢步上前。两个等高的男子同时站在我的面前。犹如两堵大墙，形成一股无形的压力朝我压来。

“你到底是何人？！”

“我？哼。你没资格知道。”

“你！”

“够了！”我受不了地举起双手，指向二人，“南宫秋，君临鹤，君临鹤，南宫秋。好，现在你们互相认识了。”

君临鹤看向南宫秋，南宫秋之前在护国府深居简出，即使当年与我上街，也是与君临鹤屡屡擦肩而过，明明当时，大家都在一家酒楼之中。

但南宫秋无疑是认识君临鹤的，所以才在第一时刻认出了君临鹤。因此，在君临鹤打量南宫秋的时候，南宫秋下巴微微向上，脸上是一丝不屑。

忽的，君临鹤看见了南宫秋腰间挂的地煞，立时抽剑再次相向：“原来是你！”

南宫秋向来目中无人，盗得地煞对于他来说，是一项战绩，自然会将战绩挂在身上炫耀，这便是男人的一种虚荣心。

“是你盗走了《玲珑宝鉴》，伤我天机弟子数百人。”

“哼，没错！”南宫秋轻笑地同时，眼角落在我地身上，“怎么，你没告诉他我是为了谁独闯天机宫？”

垂脸，叹气，两个男人我就处理不好了，还做什么都娶进门的春秋大梦。

君临鹤紧了紧手中地清剑，挥剑而下，侧脸的同时，带出了他的低语：“天意弄人。”他的语气复杂而带着一丝感慨和认命。

当初，当他得知那个盗取《玲珑宝鉴》的人，是为了我时，便沉默了多天，当时不知他在想什么，现在，似乎明白了。

“小舒，我是来告诉你，你的夫君明日便会抵达。”君临鹤依然偏着脸，下巴微微低下，然而，声音却十分清朗，似乎是刻意说给某人听。

南宫秋眸中暗光滑过，笑容同时扬起：“来的真正好。”

“你想做什么！”君临鹤紧盯南宫秋。南宫秋撇眸看我，神态透着一分慵懒：“舒清雅，我很好奇，你是如何将敌人，都变成了情人。”带着尾音的声音，懒懒洋洋地透着一种妩媚。

“你说话放尊重点！”君临鹤因南宫秋放浪的言语而恼怒。

我不理南宫秋，这家伙本就是戴着面具的妖精，至今，我都不知道他的真名，和他在一起，没有安全感。

忽然，腰间被人揽紧，就被用力揽入一个人的怀中，立时，一个吻就突然来临，南宫秋重重地吻住我的唇，眼角却瞥向了君临鹤。

我愤怒地将他推开，他抹了抹湿润的唇角，舌尖滑过上唇，看向已经僵硬的君临鹤：“女人，看见没，想要得到想要的女人，就要像我这样，否则，只能像你这样，在一边看……”

“啪！”手掌，重重地落在南宫秋的脸上，将他的话，打回他的肚子里。

他吃惊地转回脸，寒气瞬即包裹了他的全身：“你居然打我！”

“你在侮辱我的朋友！”我大声斥责，“听着，南宫秋，你不想接受现实是你的事情，但是，我的的确确已经是有夫之妇，并且！我爱我丈夫！临鹤，我们走。”我拉起面红耳赤的君临鹤，就走出石窟。

外面已是月色凝重，淡淡的青云盖住了月华，今晚的天气并不好。

站在房屋和崖壁之间的缝隙里，我疲惫地抱膝而坐：“临鹤，对不起。”

“没关系。”君临鹤的长发全部包裹在一块黑巾之中，精巧的耳朵暴露在空气里，依然没有退红，“只是你独自前来，我很生气。”

“因为我……”

“我知道。”他垂下脸，用阴暗的环境遮住自己的表情，“虽然洞里的那个男人我很讨厌，但是有他在你身边，我现在也放心了。”

“临鹤……”复杂的情感卡在了我的喉头，让我无言以对君临鹤。

“我是来接应你的。”君临鹤蹲在我的身边，脸色恢复如常，宛如一切，都已经被他忘记。如此一来，却让我更加难受。

“离歌马上就快来了，到时我们救出小蕾一起回家。”

“好。”君临鹤的话让我感动。

黑暗中，一人带着怒气而来。君临鹤瞟向身后，细眉竖起：“王爷让我问你有什么计划。”

黑色的人影沉静地站在君临鹤的身后，他做了一个大大的深呼吸，努力让自己变得平静：“进去，外面危险。”

我看向他，他只是看了我一眼，便转身离去。

一直以来，南宫秋都深思熟虑，沉着稳健。而每一次，他都因我而失控，失去了冷静和镇定，我果然是他唯一的弱点。

匆匆写下字条，放入加菲脖子上的竹简中，加菲依然穿着我做的那身黑衣，悄然离开了要塞。

君临鹤是根据地图进入了此处，然后在加菲的带领下，找到了这个石窟。现在，他将会留下照应我。

被我打了一耳光的南宫秋也不再理睬我，我知道这样已经是他对我最大的容忍，若是别的女人，只怕早已被他一掌拍死。

三人之间，拥有了暂时的平静。

接下去，就是等待三日后的天狗食日。

咳咳，无良H剧组快做准备，自己写好报名帖，经过商讨，决定小君君采用倒推，也就是小舒攻in。

第四集 多了一个人

五月月票700加更第五更送到见亲们的报名了，届时请自己对号入座，无良就不在后面详加标注，什么嘴唇啊，口红啊，无良一个不漏。^^

这几天，最忙的就是加菲，它来来回回我与轩辕掣之间。现在它来，龙皇都懒得起身警告我们有人前来。龙皇就趴在原地，还任由加菲拍打。加菲的举止就像小猫招惹大狗，带着几分小心，几分新奇。

加菲第二天给我带来的字条上，只有两个字：安好。

可是，这两个字却让我开心地掉泪，是离歌的字，是离歌来了！而且，他和淳于紫宸的人已经与轩辕掣汇合。

我的兴奋又让南宫秋生气离开，可是没过一个时辰，他便再次回转，面无表情。他基本不与我说话。三天内，他对我说的唯一句无关营救的话，就是："好好的雪豹成了家猫，你真是暴殄天物，难怪会教育出这么一个女儿！"

于是，又开始我和他的争吵。这次争吵，是为了小蕾的教育问题。君临鹤在一旁基本无法劝架。

为了不引人发现，轩辕掣已经退出这片海域。因为他们发现有巡逻船，幸好他们藏地深远，没有被发现，但以保万一，他们还是离开了。只是这样，就苦了加菲，游的路程，又增加了。

白天。我就穿着侍婢的衣服低头到处晃，陪女儿，上祭坛打扫，顺便将天绝藏入祭坛附近。发现原来镜先生也不是每天出来"晒太阳。"自那次以后，便再没碰到。

也有想去找风雪音。但是深怕打草惊蛇。她地功夫。深不可测。

抬头看看月色，今晚轩辕掣就要启航。明日日食之时，攻打小岛。心跳因为激动。而变得快速。

"娘，小蕾已经跟几个聪明的大哥哥，大姐姐说过了。"小蕾和我又猫在茅厕里。

"聪明的？"

"恩，有的小孩可笨了，木木的。傻傻地，如果实话告诉他们，说不定又哭又闹，一定会被坏人发现地。"

"……"你就不是小孩了，一副小大人的样子。

"娘，明日是不是就能见到爹爹了。"

我紧紧抱住她：“是啊，明日爹爹会来了，而且爹爹已经清醒了哦。”

“爹爹醒了？那是不是爹爹会给小蕾讲故事？”

“没错。”我点了点小蕾地鼻子，小蕾的离开却让离歌清醒。机缘。妙不可言。

在送回小蕾，回到石窟前时。意外地听见了南宫秋和君临鹤地对话。他们平时并不多言，甚至在我离开后，也会彼此分开，各干各的。

今天，他们都回来早了。

“告诉我，舒儿的丈夫究竟是谁？”哎哎，南宫秋，你这种命令的口气，君临鹤是不会理睬你滴。

“请用请问。”果然，君临鹤的语气冷漠而平淡。

“好。”某人因为隐忍愤怒而语气不善，“请问，舒儿地夫君是谁？”

“这与你无关。”

“你！”

我赶紧发出脚步声，立时，石窟内再无声息，如果迟来一步，只怕两人又要打起来。

这一晚，我们三人都没有睡，等待着黎明的降临，然后，站在石窟门口，共同看着曙光洒落世界，太阳从崖壁上东升。

从没想过会有这么一天，我和南宫秋，还有君临鹤，一起看日出。

忽的，我有了一个奇怪的念头，就是时间就此停留，也不错。

当金色的晨光洒落在我们三人身上的时候，情不自禁地，我拉起了南宫秋的手，他俯下脸开心地看了我一会，再次面朝阳光。

然后，我再拉起了君临鹤的手，他身形微微一怔，撇开脸闪避着我的目光，不安和局促中，隐有一丝笑容浮现。

他们，都不知道我在拉着他们地手地同时，也拉着对方。或许在他们的心里，认为我只是，偷偷地拉住了他们自己地手。然而，此时此刻，我们三个人的心，其实被我的手，已经牵连在了一起。

按照计划，南宫秋先去救软禁在房间里风清雅，毕竟是姐妹，风雪音在第二天，就将风清雅提出了水牢。

虽然君临鹤长得比较像女人，但是他的身高无法装扮成女人，所以，他就混入侍卫中，随时准备为轩辕掣的人开启大门。

而我，就跟着那些侍婢，送孩子们上祭台。

据君临鹤所说，天狗食日将发生在辰时，也就是上午九点。差点忘了君临鹤也是天机宫的人，天狗食日对于他们修真人来说，是个大日子，据说好多年前，天机宫就已经在为今日做准备。

三人分头行动，但在同一时刻动手。

紧紧地拉着小蕾的手，一旦有意外，我带着她先跑。请原谅一个母亲的自私。

一对，又一对孩童被带上了祭坛，一个个小小的，白色的身影站满了那片绿色的草坪，他们按男女分立在祭坛的两边。

今日，祭坛上，多了一只巨大的人高的丹炉。

白衣侍婢站在孩子身前，垂首敬立，等天师的降临。

明媚的阳光将鲜嫩的绿草打上了一层金灿灿的油光。裙摆被一只小手偷偷捏住，心知小蕾是在害怕。

清新的空气里，带来大海的咸涩味道，如此一个美丽的上午，却要进行残忍的祭祀，难怪天要遮眼，让黑暗降临人间。

“恭迎门主，恭迎天师。”喊声从侍婢们的口中而出，紧跟着，她们便跪倒在地。

我随着她们的节奏，也跟着跪下。

与地平行的视线里，映入了两双步履，丝缎的绣花鞋和青布白底的便鞋，是一男一女，女在前，男在后。

他们走上祭坛，站立在丹炉之前，衣摆随风飘扬，白色和素雅的衣衫，犹如仙人，却要做魔鬼的事情。

“时候快到了吧。”那女子淡淡地说，没有任何语气。正是风雪音。

“是，门主。”男子身形微动，也是没有情感的语气，除了玄明玉，还能是谁？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他居然没死

“那就开始吧。”

“请门主法堂相侯。”

“让孩子们去的时候舒服点，毕竟只是孩子呐……”

“是。门主真是仁慈。”

噗----这还仁慈呢。混账东西，为了长生不来，就干出这种伤天害理的事！

风雪音说罢，缓缓离去，走到门口时，还看似心疼地摸着一个男童的脸，是那个孩子。

“你真是命苦，你父亲不要你，护国府也不要你，是我捡了你一条命，该是你报答的时候了……”

护国府……竟然是他，是小九吗！为何四年不见，昔日活泼烂漫的小九，会变得沉默寡言，冷淡孤僻？

小九依然不说话，也面无表情，深沉的眼中，是深深地怨恨。

风雪音走入石门，回头再望了一眼所有的孩子，然后，关上了石门。

静静的草坪上，是玄明玉，和白衣侍婢以及孩子。

“你们都上来取药。”

取药？

见领头的侍婢起身，接着，侍婢一个个起身。我只有起身跟随。

只见玄明玉将一只只葫芦分发给了这些白衣侍婢，当轮到我的时候，玄明玉的手，顿在半空。

“怎么少了一只葫芦？”他轻轻疑惑。

在玄明玉说出这句话时，侍婢们开始一步步后退。

“不对。”玉手朝我的下巴探来，声音带着轻笑，“应该是多了一个人。”

在他的手还没碰到我下巴时，我已经扬脸带笑：“玄明玉，好久不见。

风，从山崖处猛然而来，扬起了我额前的刘海，鼓起了我的裙衫。

“呼呼”的风声里，传来玄明玉的惊语：“是你！”

乃们真贪心，居然还要两次。XXOO的。。。。。。

第四集 第113章 悲情玄明玉

今晚将会把明日的加更提前，所以明日只有一更。大家明天中午不必刷了。

如果说这个世上还有谁和我一样，屡次不死，恐怕就是面前的玄明玉。纯净的面容，却有着一副恶魔般的心肠。

“什么人！”白衣侍婢包围在我的身周，我只是看着玄明玉：“没想到你还活着。”

玄明玉渐渐收起了惊讶地表情，温和地问：“离歌可好？”

“好，很好，只要你不在，我们都好。”

“那就好。”玄明玉的唇角浮现出淡淡的笑容，“你是圣灵，我相信你会救离歌。”

他诚恳的表情让我陷入迷惘。

身边的身影略动，面前的玄明玉却扬起了手：“住手！站在你们面前的，是火凤圣灵。”说罢，他轻轻提袍竟是缓缓下跪。

立时，身周的白衣侍婢，皆纷纷下跪，仅管她们的脸上还带着一丝迷茫。

“玄明玉拜见圣灵。”玄明玉虔诚而拜，让我大惑不解。

忽然，他伸手抓向我的脚，立刻，就传来小蕾的惊喊：“娘！小心！”

在我跳离之时，白色的身影就朝小蕾而去，糟了，他要抓的是小蕾！

“啊----娘----”小蕾被玄明玉提在了手中，立刻，孩子们都惊慌地缩到了一起，有的哇哇大哭。

白衣侍婢分散开来。将孩子们圈在一起，厉喝：“不许哭！”

哭声便转为细细的呜咽和啜泣。

“放开我！放开我！你这个大坏蛋！”

小蕾在玄明玉地手中又踢又踹，玄明玉的脸上依然带着春风一般的暖笑：“圣灵到此必然是为救女儿而来，现在，我找到了。”

“玄明玉。你这个疯子！”

“哈哈哈。我是疯子。”玄明玉的笑容透出了一分狰狞，“当年我若不是炸死。现在还被关在锁妖台，是你让我功亏一篑！”

“你已经为你的族人报仇了。你还要什么？”

“要长生不老，要成真神！”玄明玉仰天大吼，双手撑天，也提起了手中地小蕾，立时。青云盖日，飞沙走石。

“我看你是要成魔了！”我飞身上前，他却急退到丹炉边，手提宝剑，欲将小蕾宰杀扔入丹炉，我立时停步，看着他嘴角那魔性地笑容。

“今日有圣灵母女，仙丹必然可成！”他狞笑。

“慢着！”我看向小蕾，小蕾大睁双眼一声不吭。我急忙道。“其实成仙有捷径的。”

“什么？”玄明玉双眸闪亮，浓云散去。空中地骄阳竟是缺去了一角。

“匕首。”我说。

“匕首？”玄明玉疑惑。

“有把匕首，是神器，它藏有宝图。”

“宝图？”玄明玉越加迷惑。

忽然就听见有人喊：“天师小心！”

玄明玉看向我的同时，小蕾已经抽出匕首朝抓住自己衣领地手刺去。

立时，鲜血在寒光中飞溅，玄明玉“啊！”一声，松开了小蕾的衣领，在小蕾落入丹炉的同时，我飞身上前，将玄明玉逼离丹炉。

“天师！”一干白衣侍婢匆匆上前。玄明玉立时平举被小蕾所伤的右手，拦住了侍婢。鲜血染红了他洁白的衣袖，在海风中，血滴缓缓飘落。

“没事吧。”我看着玄明玉，问着丹炉里地小蕾。

“娘，没事，炉子里都是药材，我没摔痛。”

“好，别出来。”

“恩，娘小心。”

玄明玉缓缓收回左手，放到唇边，红舌舔过伤口，唇角沾染半点血腥：“不愧是圣灵的女

“娘……要不要匕首……”小蕾在丹炉里轻声地问。

“不用，你自己留着防身。”

“好，那我挖个洞出去。”

丹炉里传来轻轻割东西的声音，晕，削铁如泥的匕首居然给小蕾用来挖洞。

“噌。”空气中，带出了宝剑的鸣响，玄明玉单手拂过自己的爱剑，扬手间，就朝我而来。

“今日我定要拿你炼丹！”

“白痴，你以为吃什么就能补什么，吃了我就能长生吗！”我跃上丹炉，保护小蕾。

玄明玉亦看出我护女心切，知道我不能离开丹炉，就频频将我牵制。

“既然你是圣灵，就有用！

“我看你是成魔了！”

“哈哈哈，若能成魔，天下又有谁能阻我大业！”

“去你妈的大业！”我跟玄明玉缠斗，无法分身去取天绝。只有身形加快，准备夺取玄明玉手中之剑。

惊讶浮出玄明玉的脸，我掌掌带风，就在天地渐渐昏暗之时，我进他的身前，伸出手与他平举地剑平行，弹指打中他地虎口，剑便从他手中而落，立时握住迅速转身，利剑就架在了玄明玉的颈侧。

“天师！”白衣侍婢惊呼上前，我厉喝：“谁敢乱动！我马上宰了他！”

白衣侍婢立时不敢前进，焦急地看着被我挟持地玄明玉。

“当啷。”铜块坠地的声音，小蕾从人高的丹炉边挖了个洞爬了出来，走到我的身边：“娘！我没事了。”

“恩，去告诉小朋友，叫他们不要怕“好。”

小蕾屁颠屁颠跑向小孩。

“你为什么爱上小离？”忽的，玄明玉在我的剑下问了一句莫名其妙的话。

我看向他时，他的眼中是深深的落寞和哀伤。

告诉自己不能心软，说不定他又要耍什么花样。

可惜我不会点穴。我立刻命令那些白衣侍婢：“你们，互相点穴！”

“什么！”

“快！不然我杀了他！”

于是，白衣侍婢咬牙地看了看我，然后彼此互点，昏暗的世界里，是白衣仙子翩翩落地。

“圣灵，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玄明玉不放弃地追问，我奇怪地看着他，他苦笑起来：“你们，为什么你们都喜欢小离？为什么？你，风雪音，所有人……”

“玄明玉你少废话！”

“我到底哪里不及小离？”

“你哪里都不及他！”

“是啊……我哪里都不及他。”玄明玉垂下了脸，深色的眼角里晦涩而悲伤，“我羡慕他的单纯，为什么他就可以无忧无虑，而我却要背负那三百多条人命?

每一晚，每一晚我都因噩梦而惊醒，每一晚，我都要牢记他们的名字。大长老……二长老……吴叔叔……盛阿姨……”玄明玉的轻喃让我毛骨悚然，不知不觉间，我拿开了剑，这如同魔咒一般的叙述，让我惊悚。

“呵……风雪音也是因为他的善良和纯净而爱上他，可是，我计划中，风雪音应该爱上的是我……不过，呵呵，没关系，爱上小离也是一样的。

可是！可是小离为什么不肯帮我！他为什么不肯帮我报仇！我只是让他假意爱上风雪音，难道很难吗！”玄明玉朝我大吼，血红的眼睛里是深深的怨恨。

“所以我要毁了他！撕碎他的纯真善良，他怎么可以那么干净！怎么可以那么圣洁！这个世界上，根本不存在这样的东西！只有黑暗！只有污血！

终于！我做到了！我做到了！哈哈哈……我毁了小离的纯善，他终于和我一样，只有仇恨，和我生活在同一个世界里---”玄明玉仰天长吼，我心惊后退。他疯了，他真的疯了。

忽的，他面朝太阳痴望，嘴中发出了轻喃：“天狗食日……”

“咚！”赫然间，一声巨响地动山摇，太好了，是轩辕掣他们开始行动了。

“仙丹……长生不老……成仙……成魔……”玄明玉似是陷入了混乱，他的瞳孔中，是那轮黑日，“长老……父亲……娘……不，不要死……不----不要扔下我----不----”他对着太阳撕心裂肺地大吼，吓得远处的孩子们抱成了一团。“小离，为什么连你也舍弃我，为什么----”他伸出双手，抓向黑日，我慢慢退开，站在孩子们的身前。

玄明玉大吼着走到了悬崖边，呆呆地凝视着下方，海风扬起了他发冠上白色的飘带，凄凉渗入了空气。

我月圆变身，玄明玉日食发疯。很好，果然都是天意。

居然没推成，不行不行，说好今晚，无良非推不可，稍候还有一章，大家等着。

第四集 第114章 离歌随风去

五月月票700加更第六更送到

天狗食日准时降临，当黑暗吞没明日之时，天地也瞬即陷入了昏暗，就连风，都变得猛烈。

我没有去拽崖边的玄明玉，有那么一刻，我甚至很希望他就此跳下去，因为我下不了手，就让老天爷去收拾他。

“娘，他要跳下去吗？”小蕾小心翼翼地扯着我的衣袖，我点点头。

小蕾看了看那个崖边的身影：“娘，其实他也没那么坏，他还给我们好吃的。”

“小蕾！那是他要拿你们炼丹！”

“可是我们现在不是好好的吗？”小蕾皱起了淡淡的眉，“那个人好像很可怜的样子……”

“他的可怜是他自己造成的，没人会同情他！”

“娘，你不是说要同情可怜的人吗？”

“@￥#%……”我再次语塞了。

转脸看玄明玉，他依然那样站着，也不跳下去。让他自生自灭，还是拉他一把？！

小蕾的眼中露出了一分祈求。她什么都不知道，所以才会为玄明玉求情，就像当初的楚翊。

救，还是不救？

为什么，为什么我又要面临这么痛苦的抉择。

如果救了，这变态的在日食之后又恢复了怎么办？我岂不是自作践？

忽然，身边石门打开，我立时扬起剑。却是君临鹤走了进来，我一喜，小蕾立刻跑了上去：“二爹爹！”

“小蕾！”君临鹤立刻抱起小蕾，看向我，“他们打进来了。让孩子们再在这里躲避片刻。等下面干净了，再来接孩子们。”

“好。对了，君临鹤。麻烦你去把那个家伙的穴点了。”我指向崖边的玄明玉，君临鹤立时一惊：“明玉……师兄……”

就在这时，玄明玉张开了双臂，君临鹤立时一惊，他甚至没有片刻地犹豫。就飞身上前，点中了玄明玉的昏穴，玄明玉缓缓倒落，睡在了君临鹤的怀中。

我怔怔地站着，君临鹤在救玄明玉的时候，没有犹豫……

君临鹤将玄明玉平放在了草地上，他身后的黑日正出现了一角光明。

“明玉师兄我要带回天机宫，小舒，我知道他……”

“随你吧。”我开口打断了他。“你看着他和孩子。”我转身走向放有天绝地地方。

“小舒你去哪儿？”君临鹤急急上前。我拿出天绝握紧：“找一个女人算账！”

“小舒！”君临鹤扣住了我地手臂，雌雄莫辨的脸上忧急万分。“你有离歌，有小蕾，复仇不能解决任何问题，你不能扔下他们去犯险！”

君临鹤紧紧地拉住我，不让我离去，我明白他地忧虑，忍不住淡淡地笑了：“放心吧，如果情况不妙，我会跑的。”

“小舒！”君临鹤依然不放，我叹口气：“临鹤，即使我不去找她，她也会来找我们，这次是个机会。”

“那我陪你去！”

“那孩子们怎么办？”

君临鹤闻言看向孩子，他们一个个圆睁着眼睛都看着君临鹤，惶恐地，不知所措的眼神，让君临鹤陷入了犹豫。

“这样，我答应你，到下面叫上几个人一起。”

君临鹤的手终于放心地松开，想了想，说道：“离歌应该来了，或许你到下面能遇到他。”

是啊，小离来了。欣喜中也带上了一层忧虑，如果他遇到了风雪音……

下了祭坛，山下已成为战场，穿着兵装的士兵，和穿着黑衣的堡中人。在刀光中寻找着离歌和风雪音地身影，却是始终不见。

然而，反倒看见了南宫秋带着风清雅和镜先生，龙皇护在他的身边，而加菲……居然在帮龙皇！

靠之，加菲几时跟龙皇勾搭上了。

南宫秋一人带着两人，很是吃力，似乎风清雅也无法战斗，而是跟镜先生相互依靠着，躲在南宫秋的身后。怎么回事？难道风清雅的武功被风雪音散了？想想极有可能。

匆匆上前，南宫秋的眼中带出了惊讶。

将围困他的人打开，和他并肩而立，嬉笑从他嘴中而来：“患难见真情，你果然爱的是我！”他提剑砍倒了面前的人，鲜血飞溅上他的衣衫。

“我是来救清雅和镜先生地！”面前寒光划过，我提剑就削去了他手中地剑，那人发傻之时，我抬脚就将他踹飞。

“哼，你的仁慈会害死更多地人。”

“不用你管，杀人狂！”

就在这时，身后传来一声轻轻的惊呼：“路人……甲？”

我立刻转脸对着脸色苍白的风清雅眨眨眼：“嗨，清雅，我又活了。”

欣喜和震惊在她脸上同时浮现，南宫秋立刻背起了镜先生：“你背清雅，我们离开这

“好！”

于是，我背上了风清雅，和南宫秋一起，在刀光剑影中闪避。里面的事，就交给轩辕掣的兵了。

出得大门，就看见轩辕掣身披铠甲威风凛凛地站在海天之间，阳光从那半轮金日中洒落，照的轩辕掣的银甲灿灿生辉。

“终于结束了……”风清雅在我耳边，发出了一声轻轻感叹。

我背着她望向那轮渐渐离开黑暗的太阳，唇角也随之扬起：“是啊，结束了……”

垂首之间，面对的是几张惊讶的脸，轩辕掣，淳于珊珊，淳于紫宸，和楚翊。

“夫人！”楚翊匆匆上前，看着我的脸哑然失声。

“呵，不想躲了，就这样。”

楚翊张了张嘴，依旧没有说出任何话。他身后的人也是表情各异，陷入各自的沉思。

我将风清雅放下交给楚翊，楚翊又是一阵慌乱，今天的事让他有些措手不及。幸好他做了易容，不然不知大家又会怎样地惊讶了。

“对了，我……夫君呢？”我问楚翊，楚翊扶着风清雅有些无措，风清雅吃力地笑了笑：“没事，我可以站住脚。”

就在这时，南宫秋也出现在我的身边，扶着昏迷的镜先生朝楚翊望去，挑着眉就问：“你是舒儿的丈夫？”

无语，南宫秋现在都神经质了，看着谁都是我老公。

楚翊立时埋首，从怀中拿出一个信封：“夫人，这是老爷让我交给夫人的。”

信？

久久的，我没有将楚翊的信接过，不知为何，呼吸因为看到这个黄色的信封，而变得沉重。

普普通通的信封，上面没有一个字，却让我有了一种，不安的感觉。离歌为何没有出现，而是只有这封信。爱我的离歌，宠我的离

歌，不是应该在今天，第一时刻出现在我的面前，将我拥在怀中？我们已经四年，没有在彼此都清醒的状态下，紧紧拥抱了。

“夫人……”楚翊将信塞入我的手中，此时此刻，就连南宫秋，也静静地转身，带着风清雅和镜先生远去。

周围的声音宛如瞬间消失，整个世界只剩下我，和这封信。

拆开：熟悉的笔迹出现在眼前。

舒，与卿夫妇四年，余愿已足……什么意思？不要，我不要往下看。

与卿共度余生，虽是余之愿，但自知不配……自知不配……那我又配嫁给谁？

卿应得完璧之夫有如临鹤，方成倦侣……完璧之夫……原来小离还在介意自己与风雪音的过往……

蕾非我所出，卿胎满十二月……胎满十二月……难怪当初我以为只有八个月的时候，他会准备临产，原来已经十月。呵……小蕾不是离歌的，不是……离歌的……

舒，勿念，勿寻。离……走了吗……他最终还是走了……

“夫人，老爷上面说什么？”

信纸从手中滑落，心也随着海风飘离，离歌离歌，最终留给我的，只是一曲离歌，他怎么对得起我！

找他！一定要找他！既然加菲能找到小蕾，就能找到离歌！

“夫人？夫人！”有人急急跑到了我的面前，他的身后，还背着一个人，“夫……诶？夫人你怎么不易容了？不对不对，正事要紧，夫人，有人救走了玄明玉，重伤君大哥。”

什么？有人重伤君临鹤，难道是风雪音。

“小蕾！小蕾，孩子们呢！”涣散的视线聚焦在来人身上，原来是后弦。

“孩子们没事，对方的目标就是救走玄明玉。来人说，君大哥中了剧毒，只有夫人你能解！”

毒？只有我能解？

“中毒？”楚翊似是想到了什么，匆匆又从怀里拿出一张字条，打开，上面竟是离歌的笔迹：情殇。

“情殇！”楚翊和后弦同时发出一声惊呼后，看向了我。

情殇……是什么？

呼，终于开了个头，不然大家都以为我骗大家不推小君君呢，不过没想到铺垫居然这么大，无良脑子里想想很简单，小离下毒，小舒解，米想到，会写那么多。

第四集 第115章 情殇

本来今天想一更的，不过看见。。。大家拿出了“家伙”。。。以及感受到了紫罗兰等等童鞋的怨气，就赶紧献上以平息众怒。。。空气，嘴唇，耳朵，以下省略等等等等，一个都不会少。

楚翊拿着字条，露出了恍然大悟的神情，震惊之余，他的视线落到了远方：“他在成全……是他救走了玄明玉。为什么？”

他……离歌？可是，为什么？他为什么要毒害临鹤，救走玄明玉？他难道不知道他之所以有今天，一切都是因为玄明玉！

是啊，他不知道……

“我去找他，他一定还在岛上……”我往海天之间而去，身后是传来楚翊焦急的话语：“后弦，你先带临鹤上我的船。”

“可是，可是他中了情殇啊，他……”

“我来说服夫人……”

说服什么？

声音，为什么都静了？战斗，结束了……还是……我的心空了……

“夫人！夫人！”有人拽住了我的胳膊，将我拉回，“我知道夫人急着找离歌，可是，可是他若有心离去，又怎会让夫人轻易找到？”

“我有加菲，有加菲……”

“夫人，离歌擅毒，他同样也会用草药的气味掩藏自己的气息，他即想好离开夫人，便已经做了万全的准备。夫人，离歌可以慢慢寻。但临鹤却是命在旦夕呐！”

临鹤！

“什么意思？”心中响起了一个声音，她在呐喊：君临鹤不能死。

视线中，映入了清晰的楚翊地脸，他遮住半边脸的刘海在海风中飞扬：“情殇，只有……只有夫人可解。”

“为何？”

“我们……我们都是男人……只有夫人。是女人。情殇。是一种报复相爱之人的毒，服此毒者。没有交欢，必死。”

交欢……怎么会……

“而为其解毒者。必死。最终，注定相爱之人，阴阳两隔……”

只有爱人，才会做出如此的牺牲。

“情殇情殇，为情所殇……夫人。离歌知道你百毒不侵，才用此法来成全你和临鹤……”

“不，不，我去找离歌，他一定有解药。”

“夫人！”楚翊猛然再度拉住了我的手腕，“情殇不能等！”

“放开！”

“夫人！”楚翊地大喝就如身边地海浪，凶猛地拍打着礁石。

忽然，他大步上前就将我强行抱起：“得罪了，夫人。我不能看着临鹤死！”

“你！”正要命令楚翊。却见他的双眸转为深沉地凝视前方，我顺着他地视线而望。竟是南宫秋匆匆而来。

“放下她！”南宫秋低沉地命令，身上是摄人的杀气。

楚翊垂下脸，注视着我地眼睛：“我不会放的。”他更加抱紧了我，在他的眼中，我看到了坚定，他再次看向南宫秋：“只有夫人能救临鹤！”

“救君临鹤？哼，她是我的女人，得问我同不同意！”南宫秋抽身上前，立时，楚翊发出一声大喝：“南宫秋！”

当即，南宫秋身形一顿，目中透出了惊讶，很快，惊讶被深沉替代：“你是谁？”

“我是谁并不重要，但我要告诉你，夫人不属于任何一个男人，她想做什么，无需经过任何人的同意！”楚翊铿锵有力地话让我惊讶，也让南宫秋怔愣。

楚翊拧了拧眉，俯下脸，认真地问我：“夫人，若你不愿救临鹤，我现在就会把你放下。”

看着楚翊带着祈求的眼神，他的语气低下而透着悲凉。救，还是不救。我只知道，君临鹤不能死。

“带我走……”

楚翊感激的目光中，隐隐闪烁着水光。然后，他扬脸盯视南宫秋：“南宫秋，夫人要的是一个能够天天陪她吃饭的男人，仅仅这一点，你就已经失去了资格。”

楚翊抱着我，与南宫秋擦肩而过。一直知道楚翊善解人意，却不知他如此了解女人。伏在楚翊的肩膀，看着越来越远的南宫秋。他深沉的背影溶入那一片碧海蓝天。他懂了吗？他明白了吗？他……不会为任何人改变……

楚翊带我回到了他地船，属于舒家地船。

“你们可回来了！”后弦焦急地在一间舱室前徘徊，“君大哥情况很不妙！”

临鹤！我匆匆跳下楚翊的怀抱，在推门之时，楚翊却拉住了我地胳膊，复杂的神情在他眼中流露，他竟是一时语塞。

“夫人……”他咬了咬下唇，“希望你不要把临鹤……当作他……”

当作他……恍然失神，楚翊是希望我不要将临鹤当作离歌来发泄吗？脑中是楚翊隐含痛苦的神情，多少个夜晚，他都被人当作了离歌的替身……

这份痛，伴随他至今。

“噌！”耳边忽然传来一声剑鸣，我举目望去，原来已经进入了船舱，房间就在左侧，被屏风相隔。

“当啷。”剑落地的声音，心中一惊，匆匆向内，却看见君临鹤倒落在地上，用剑支撑自己的身体，长发已经散开，铺满了他那件黑衣和木板的地面。

唇角，衣服上，地上，到处都是血渍。他抚着胸口大口大口喘息，寂静的空气里，只有他沉重而吃力的喘息声和那淡淡的血腥。

“呼，呼，呼，呼，噗！”一口血赫然从他唇中喷出，他的视线已经开始涣散，他努力保持自己清醒，然后似是用尽最后的力气，举起了清剑，朝自己的身体刺去。

“临鹤！”当这一声喊出的时候，我的手，便已经抓住了清剑，撕裂的痛钻入掌心，鲜红的血液，从我的指缝间溢出，顺着清剑银白的剑身，缓缓而下。

“舒……舒……”君临鹤混沌的视线望向了我的脸，“走……快走……”

“临鹤！”我扑向君临鹤，心痛地抱住他，“为什么想死，为什么！”

“不……不可以……走……快走……”

“当啷。”清剑在身边坠地，他推着我的身体：“走……走……”

“临鹤。”拂开他凌乱的发丝，水润的眼睛里理智和欲望正在纠缠，醉人的红侵染了他的双颊，血丝染红了他的双唇，让隐隐可见的皓齿越发洁白。

“舒……”他空洞的视线望向上方，唇角竟是露出一抹微笑，“舒……你来了……”

“临鹤，我在这儿，我在这

他微微仰起脸，靠向身后的衣橱，他的灵魂似在飘离……

不，不可以，临鹤你不能死！

“舒……”在他伸手抓向空气时，我吻住了他的唇，临鹤，你不能走，你们都不能走，为我留下来，求你……

一个深深地吻，没有探入，而是用力地吸干了他体内的空气，将他的灵魂拽回。紧紧将他圈在身前，十指揪住了他后背的长发，直到他的目光，从漂浮中回转，回到我的脸上。

我放开了他的唇，焦急地看着他：“临鹤，临鹤？”

“舒？”他微微清醒的眼睛里，终于有了我的面容。泪水在眼中凝聚，他却急急后缩，发现身后是衣橱无法后退，便伸手拉开我和他身体的距离：“不！”

“不？我不会看着你死的！”我扣住他的双手，用力摁在他的身边，上前时他毅然撇开脸，长发随之落下，隐见他紧咬下唇：“不可以……我们不可以……”

他的身体，在轻轻的颤抖，被我摁在地上的手，在我的手心紧紧捏起。

第四集 第116章 一夜

修长青葱的十指紧紧捏成了拳头，丝丝汗水从他的手背沁出，染湿了我的手心，咸湿的汗水渗入我的伤口，带出了丝丝痛意。这份痛是君临鹤给我的，直痛入我的心骨。

药力在折磨着他的身体，欲望在折磨着他的心智，他却想用死，来成全自己，来让自己解脱。

那谁又来成全我？他的死，只会让我痛苦一生……

他，他，还有他和他，他们，都只为了成全自己。

他们都好自私，好自私……

精巧的耳朵在长发中若隐若现，那漂亮的耳廓，和圆润如贝的耳垂，我缓缓靠近，然后含入唇中，面前的身体陷入如石一般的僵硬，就连呼吸，也因为我这个动作，而停滞。

泪水，从眼角溢出，顺着君临鹤细如蚕丝的秀发滑落。

他们几时想过我的感受？一个个成全自己的私心，欲心，良心，和道德心，而将所有的沉重的包袱，都扔给了我，让我永远活在由他们形成的，压抑的空气里，就连呼吸，都变得困难。

“临鹤……”我轻轻地吻着他的耳珠，哽哑地吐着低语，“你这四年，在我的身边，是为了什么……”“我……”他一动不动地在我身下，带着颤的呼吸，却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我提起了他地双手。与他十指相扣，轻轻放在他背后的衣橱上，顺着他修长的颈线轻轻吻下：“你说过，只要我想要，你就会给……”

“我……我……”他轻轻地颤抖。眼角的视线中。他的脸依然埋入长发。似是再做最后地逃避。

“不……不是这样……”有些无力地话语从他的口中吐出，“只是……不是这样……”带哽地声音里。透着一丝哀求，“我不要……不要像这样……是你为了给我解毒……”

“你介意？”我离开他的脖颈看向他地脸。他的脸却越加低垂。

“恩！”忽的，他似是被什么纠缠，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呻吟，十指猛然收紧，握出了我一丝痛。鲜血从我和他相扣的指尖再次溢出，他似乎感觉到了我和他掌心之间地湿濡，握住我的手放到他的眼前。

“这，这是……”

“是血。”我淡淡地答着，看着他终于面对我的脸，焦急的脸上，挂着淡淡的泪痕，此时此刻，他却还在关心我的伤。

“怎么会……恩！”他揪住了胸口的衣衫。额头渗出了细细的汗珠。面色变得更加赤红，下唇因为他地齿咬。而变得越加鲜红。

“走，快走！不要管我……唔！”

我用我地唇，堵住了他接下去的话语，紧紧地贴上他地胸膛，深深地将他拥入。

他僵硬着，他呆滞着，他惊吓着，他恐慌着，这一切，都能从他木讷的唇里感觉到。轻松地撬开他的牙关，里面的一切如同死了一般，一动不动。

他的唇，他的齿，他的舌，和他口中淡淡的血腥，都被我收入口中，他不懂得回应，因为他还在抵抗，用他的理智，对离歌的尊重，来抵抗身体的欲望，明明他的唇已经火热，身体已经热烫，下身的欲望已经昂扬，而他，却还在抵抗着。

抬手抚上他的胸膛，手心传来一丝刺痛，拧眉扯去了他的腰带，缠上手心，然后扯开了他的衣衫，抚上他的身体。

一阵战栗在掌心下而起，我甚至，可以感受到那一颗颗小小的突起，我离开他的唇看向他："你还在抗拒？"

"不，不可以……"破碎的声音从他唇中而来，让我生气，明明他的视线已经迷离，明明他的双手已经紧紧抓着我的身体，他却还在抗拒，究竟是什么在阻挡情欲占领他的理智?

他轻轻摇着头，泪水染湿了他眼角的乱发，睫毛沾染着水光，欲望在他清澈的眼底挣扎。黑色的衣衫敞开，越加称出了他胸口的白皙，刺目的白……忽然，我理解了玄明玉要染黑离歌的邪念。这份干净，这份纯白，激发了想要破坏它的欲望。

我俯下脸，在这片白上，留下深红的烙印，那些烙印带着水光，甚至比他胸前的茱萸更加鲜亮，我只希望，临鹤能不再痛苦，能发泄出他的欲望。

吮吻他纤巧的锁骨，揉捏他那粉嫩亮丽的花蕊，感受着他理智的崩溃，当他的手在我的后背胡乱抚摸时，我将他的手牵引到了自己的衣带，他扯开了那里，进入我的身体，用我清凉的体温，缓解他身上的火焰。

他胡乱地触摸，揉捏，最后，他无助地将我拥紧，只知道在我的耳边喘息。

衣衫褪落在他的双臂，长长的衣带和他及膝的发丝凌乱地纠缠在一起，圆润的肩膀和他的身体在那丝丝缕缕的无法间隐藏。亲吻慢慢而下，安抚他的一切，只是因为……他是第一次……

其实男人的第一次重要吗？我不知道，但是心里的声音告诉我，要对他温柔……（其实就是乃们这帮人叫的）

“临鹤……我只想让你知道，我并不是因为给你解毒，或是报答你而这么做……”在他的耳边轻语。

“恩……”轻轻的，属于男人的呻吟从他口中而来，发丝因为汗水和帖服在他的身上，脸上，和唇中，我埋入他的颈项：“告诉我，你想要我……”

“恩……”他抱住了我的身体，指尖嵌入了我的肌肤，“舒……给我……”

“好……”在他粗重的喘息中，我与他合二为一。

“临鹤……你是清醒的吗？”

“恩……呃……舒……”

“这次……你一定要记住，不能忘记……”

“舒！”他细长的手指嵌入我的腰骨，情潮在他的身上凶猛而上，染红了他的全身，直到覆盖了他的双眸。

衣衫依然挂落在他的腰间，白皙而修长的腿与我交缠在了一起，滑腻的触感带着一丝舒服的凉意，我静静地伏在了他赤裸的胸前，望着那铺在他肌肤上的黑发，闭上了眼睛。

临鹤，这次你不能把这一切当成梦，醒来就忘记……

“咚……咚……”是临鹤的心跳……

“嘀嗒……嘀嗒……”是水滴的声音。

慢慢地，睁开了双眼，仙气环绕，花草朦胧。

身边有什么在动，侧眸，是一只安睡的仙鹤，它静静地伏在我的身边，慢慢的呼吸。

“你们怎么又睡在这里……”好听的声音，很熟悉……

淡绿色的衣摆，如同那些仙草一般明亮，他俯下身，抱起了仙鹤，带着蓝的长发，遮住了他的容颜，让我无法看清。“你的情况堪忧啊，还能变成人形吗……”他俯下脸，脸在面前放大，慢慢清晰……

是他……

很冷，为什么这么冷……

因为身边无人……

累……

身累，心更累……

“你要去哪儿！”楚翊的厉喝隐隐而来，慢慢睁开了眼睛，空空荡荡的床上，只有自己。

“去把离歌找回来！”是君临鹤的大吼，他没事了……

家庭作业：每位参与小君推戏的童鞋，都上交一篇推后感或是YY同人。^^哦呵呵哈

Chapter_29

第四集 第117章 一日

欢迎口木回来晚小君中毒，小舒因为离歌离开心情不佳，所以两个人的H还是不清不楚的好。PS：个人不认为像小君君这样的CN能在第一次打持久战。。。

“船都走远了，你上哪里去找离歌！”

“你故意的，为什么！”

“因为你们都需要冷静，你，离歌，还有夫人，都需要冷静！”

“冷静……”

“离歌既然走了，你就更应该留下来，守在夫人的身边！”

“我愿意守护小舒，但是小舒属于离歌……”

“临鹤！夫人不属于任何人，她是女人，不是东西！她需要的是一个时时刻刻能陪在她身边的男人！临鹤，你记不记得你每次下山夫人有多么高兴，因为终于有人能陪她说说话，吃吃饭，临鹤，你知不知道，女人最害怕的其实是寂寞……”

长叹一口气，到了最后，最了解我的却是楚翊。是因为和风雪音一起的日子，让他明白女人想要什么?

“临鹤，离歌可以慢慢找，我相信，如果他深爱夫人，他一定会回来。”

“他真的会回来？”

“会，我了解他，我知道你现在无法面对夫人，给，用这个壮胆。”

“这……”

“去吧，若是夫人醒来，身边没有你。会伤心的……”

楚翊啊楚翊，风雪音没有珍惜你，是她的损失。

轻轻地，传来开门与关门声。装睡吧，我现在也很乱。昨夜的混乱让我也无法完全面对君临鹤。不知该将他放在什么位置，就像楚翊

说的。我们现在都需要冷静。

空气里多出一丝酒气，原来楚翊把酒给了君临鹤。拔会吧，他喝酒会变身的。虽然只听见君临鹤喝了一口，也让我有些心惊胆战。

一如往常的静，他总是静地可以溶入空气，静到我几乎感觉不到他地存在。慢慢陷入朦胧。

有什么滑过我的脸侧，将我再次惊醒，尖尖地触感，是他的指尖。他将落在我眼前地发丝顺在耳后，轻轻的，柔柔的，一切都带着他的小心。

指尖继续往下，停落在了我的颈侧，指尖变成了指腹。在我地颈项上来回轻抚。眷恋不去。倏的，一片温热包裹住我被单下赤裸的肩膀。是他的手掌。

轻轻的，他躺在我的身后，指腹如同精灵的双脚，细致而缓慢地顺着我的手臂滑下，触碰到了我受伤的手，他地身体出现了片刻地僵硬，便从我的背后，将我拥入。

第一次，觉得很尴尬。

他埋入我地颈项，唇擦过我的耳畔，他竟是屏住了呼吸，他开始慢慢靠近我的脸，包裹着我手的手心，开始变得火热。

有什么，落在我的耳上，很烫，很软，是他的唇，他变得紧张，因为他的呼吸，开始变得急促。

“呼……”他在我耳边做了个深呼吸，被单下的手努力不碰到我的身体，然而，仿佛抵挡不住诱惑，他的手再次顺着我的手臂而上，捏住了我的耳垂，轻轻的揉捏，

我皱眉，老清早他玩什么?

忽的，手指又开始描画我的眉毛，让我皱起的眉不敢松开，直到他的手指离开，我才暗自松了口气，可是，手指又很快出现在嘴唇上。轻轻柔柔地勾画了一圈竟是往里面而去。

咬牙? 还是不咬? 算了，已经进去了。。。

细长的手指，微长的指甲，轻轻地按压我的舌头，这是在点火。

“恩……”我发出梦呓，抬手将他的手拂开，继续装死。主要是因为解毒，似乎身体特别累。

他终于安静了一会，可是没多久，他就抓起了我受伤的手，轻轻掀开缠绕的衣带，手心一阵麻痒，他竟是像小动物般轻舔我的手心。忽然，他含入我的手指，轻轻啃咬，舌尖在指间打转。

紧接着，焦急而狂躁的吮吻顺着我的手臂而下，热烫的唇所及之处，都点燃了那里的火星。

他不知道应该亲吻哪里，却是目视之处都想品尝。他伸入我的被单，毫无预示地握住了我的右乳，立时，我心惊地握住了他的手，心跳在他的掌心下加速。

“临……”

“你知道吗……”他打断了我，“我并没你想像地那么正人君子……”清朗带着一丝沙的声音里如同醇酒一般迷人，“舒……你哺乳的时候，美如仙子……”吻落在了我赤裸在空气里的肩膀，我感觉到了一个与昨晚截然不同的他。

哺乳吗？当年他接应我和离歌，每次我哺乳之时，他都红着脸回避，反倒让我极为尴尬。没想到……

握住我胸口的手忽然收紧，他的吻改成了吮吸，一丝刺痛传来，昨晚的画面再次浮现眼前：那时的他一直紧咬红唇，欲望和理智纠缠到了最后，细眉总是在颤抖，泪水如同断线的珍珠，昨晚……雌雄莫辩的他像个女人。

“舒，我要轻轻楚楚地要你……现在……”忽然，他扭转我的脸就含住我的唇，软舌长驱直入，一丝酒香残留在他的齿间，他急躁地吻着，却带出了他的激情，我讶然发现经过一夜，他竟然学会了吻。

他像我一样，吸干了我所有的空气。他放开我，让我喘息的同时，他慢慢抽走了我身上的被单。

“呼呼呼呼。”我拉住背角，转身时却对上了他的眼神，瞬间。我无法动弹。

深邃的视线是望不见底地黑暗，可是，却让人害怕，宛如他的欲望已经太深，而从红色。变成了漆黑。

他侧躺在我身边。用他噬魂的视线，描画我的身体。是他，是另一个君临鹤。昨晚柔美的线条。因为他此刻专注地神情而变得硬朗，雌雄莫辩地人立刻化作了桀骜的王者。

他面无表情，带着一分冷酷，他用他地视线，爱抚我的全身。让我发寒。如此赤裸裸被一个男人“欣赏”，实在有些奇怪。

“教我。”他沉声命令。

“教什么？”

“算了，我已经会了。”他忽然将我压在身下，吻住我地唇的同时，开始扯自己的衣带。

“恩！恩！”现在是白天，我很累……我推他，他却摁住了我的手，脱到一半的衣服就此敞开，露出他没有一丝赘余地身体。

“这就是你昨晚对我做的！”他强势地坐在我的身上。从上而下俯视我。暗沉的视线落在我的心口，他慢慢抬手。拔去了他的发簪，长发瞬间而下，流光滑过眼睑，遮住了他的身体，铺满了我的身边“我现在要这里……”他俯下脸，埋入我的胸口，含入。

“不，临鹤，不行……我……”我推他，他忽然摁住我地右手，发簪随即而下。

“叮。”发簪钉住了我缠绕在右手上地腰带，我立时陷入僵硬。

“这样你就不会乱动了……”他瞟了我一眼，便往下看去，“还有这里……”吻开始往下，身体因这些吻而回转柔软，也变得火热。

“累……累……”破碎的话语是我最后地祈求。

“我不累。”他的语气出奇的平静，但这是暴风雨前短暂的平静，“你只要躺着，我会让你舒服……”

“不是……恩……那里不可以……”我揪紧了身下的床单，为什么只有一个晚上，他就会了那么多……

“为什么不可以？昨晚你这样让我很舒服……”

“……”那不一样……因为你是第一次……

“这里……还有这里……你的一切，我都要了……”声音和吮吻同时降临，开始摧残我的意志。

“别……恩……够了……不要……”电流从身下而来蹿遍了全身，我终于忍不住用左手抓住了君临鹤铺满床的长发，把他拽了上来，“我说够了！”

“舒，你急了？”他的腿挤入了我的腿间，冷俊的神情多出了一分恶劣，“你昨晚就是如此对我，让我等了很久，说！说你想要！”他忽然扣住我的左手按在我的脸边，将昨晚的一切，全数还给了我。

我怔愣着，下次决不能让他喝酒。

“不说吗。”他眯了眯眼睛，埋下脸用舌尖和齿间凌虐我的粉蕊。

“恩……不要……别……临鹤……”报应啊，昨晚听他呻吟，今晨却是我，这样的报复太快，也太伤身。

“说你要我。”低沉的话里多了分孩子气的霸道。

他放开我的手吻上我的腿根，我又气又羞，从来没有人强迫我说这样的话，怎么说得出

“还是不说，那……”舌尖滑过娇嫩的肌肤，我彻底屈服，咬唇轻吐了那个羞辱的字：“要……”

“我听不见。”

“你，你TMD的快点给我！不然我阉了你，让你做真的女人！”话在出口之时，就立刻后悔，完了，君临鹤最恨别人说他像女人。虽然平时我这么想，但我不敢说出口。

偷偷看向床尾，长发遮住了他的脸，温度骤然下降，我有些害怕地想后退，“啪”他扣住了我的脚踝，犹如鬼魂突然飞到我的面前，紧贴我的身体，长发下的眼睛闪烁着精光：“好，马上满足你。”

“不……”抗议未出口，身体就被硬物挤入，比昨晚更加深刻。

他一动不动地压住我的身体，双手插入我的肋下锁住我的身体：“我是男人，记住！我是男人！”一下重重的冲撞宛如向全世界宣

告他是男人的事实。

很好，很强大，我知道了，不过代价不小。

那一下又一下剧烈的撞击宛如要把我的灵魂都撞出体外。这是与以往完全不同的占有，更加粗暴，更加狂野。

粗重的喘息声，破碎的呻吟声和床幔的摇摆声，交织在了一起，在白天久久回荡……

无良：说，想要。

众老女：要

无良：你们要我就给啊，那我多没面子。（飘走

众狼女：轮了她----（拿着榴莲狂追……）

今天听到一个好消息，心情灰常好，因此一更。

第四集 第118章 钥匙

五月月票800加更第一更送到一日一夜后，乃们算是冷静了吧^^

舒，我要守着你，即使前世来世，上天入地，我都会一直守着你……

醒来时，君临鹤却是躺在我的怀中，脸埋在我的胸口，四肢缠绕着我的身体。此刻的他又恢复了纯情时的他，睡容纯真，惹人怜爱。

硬朗的线条再次柔和，我想，用天然小受去形容此时的他，最为恰当。

“恩……”他轻轻地发出了一声梦呓，睫毛颤抖着，似是要醒来。

细细的眉簇了簇，眼皮在与梦神挣扎。然后，他缓缓睁开了眼睛，清澈琉璃的眼睛，带着朦胧的水雾，如同初生的婴儿般纯净。

“醒了？”

他的身体出现了片刻的僵硬，包裹在我胸口的手立刻抽离，下一刻整个人就拉着被单起身。

我满脸黑线，这算什么举动。他面红耳赤地匆匆将被单盖回我的身上，撇开脸用他那及膝的长发遮住面容。

“不想说什么？”我手提被单而起。

“谢谢。”

“原来只是谢谢……”

“不不不。”他慌张转身，“我会负责，我会娶你，不不不，我愿意嫁给你……不不不，我不在意名分……我只想留在你身边，照顾你，即使离歌回来。如果他同意，我……”

“临鹤。”

“什么……”

“我想沐浴。”

“好……”他垂下脸，不再说话。

有些话题现在讲太沉重，所以还是先放一放再说。

君临鹤匆匆出门的时候，却没想到楚翊已经命人准备了热水。

沐浴后。我用新买的发簪挽起了他地长发。他呆呆愣愣地看着铜镜中的自己，和那根水晶的发簪。

“本来想在你生辰时给你的。现在……正好……”

“舒……不，夫人……”他抚上我放在他肩膀的手。依然低垂眼帘。忽地，他似是想起什么，从自己地衣袋中摸出了一个秀美的锦囊，痴痴地凝视，“我终于不用再睹物思人了……”

“笃笃笃。”传来敲门声。

君临鹤匆匆将锦囊塞入我地手中。便去开门。

疑惑地看着锦囊，打开时，里面却是我当初不见的那只耳环……

来人是楚翊，不知楚翊跟君临鹤说了什么，君临鹤便匆匆离开，然后楚翊入内给我带来了饭菜。

见到楚翊难免有些尴尬，似乎知道我地难堪，所以楚翊一直没有将目光放在我的身上，而是自然而然给我端出了菜肴。

他一边端菜一边说道：“夫人。我们已经与轩辕掣分开。”

“哦。好。”有了话题，气氛也就融洽了许多。

“还有。后弦呆在了我们的船上。”

“他啊，呵……”

“夫人，其实后弦不错，不如就收了他。”楚翊有些半开玩笑。

“喂喂喂，我这里不是男人收容所。”

“楚翊明白，不过这小子只怕这辈子都不会开窍，所以夫人收了他，他也乐意。夫人可知，他昨天在夫人门口徘徊了一个时辰，问的却是君大哥的情况，而不是夫人。”

“哈哈哈，他就是这么个人，没指望了。”

“所以肥水不流外人田，与其放出去伤别地女子的心，不如就留在夫人身边，也好给夫人解闷。”

“……”我有些无语，楚翊将菜夹入我的碗中。

“这两天小蕾很乖。”

“乖就好……”

“可是，也不怎么出房门，夫人，你不觉得奇怪？”

“恩……”的确啊，就像现在，她怎么也不来看我?

“还有，镜先生和清雅在船上。”

“什么？”没想到发生了这么多变化。

“好像是镜先生的意思，不过夫人放心，南宫没有留下。”

楚翊竟是看穿了我的心思，似乎我一个眼神，一个动作，他就会知道我想问什么，知道什么。

“夫人，请恕楚翊唐突，夫人怎么和南宫……”

“呵……楚翊，他其实就是影宫宫主。”

“什么！”楚翊有些吃惊。

“而且，他好像有自己的心思，不想永远臣服风家。”

“难怪有些事会泄露出去……”楚翊恍然大悟，“没想到护国府里最大的敌人不是淳于珊珊，而是南宫秋……”

“那……你可知他的真名？”

楚翊摇摇头：“影宫宫主没有姓名，顶多赐姓风，影宫是风家地附属，他们都只有代号。”

原来如此，我不再询问，楚翊开始慢慢告诉我这两天地事情。大致就是小孩获救，然后由淳于紫宸带回通知家人认领。然后轩辕掣就回京回报，楚翊担心轩辕逸飞会很快而来。

然后就是风清雅和镜先生都受了不同程度的伤，风清雅似乎中了化功散，而镜先生是因为身体虚弱，一直昏睡。他方才就是叫君临鹤去给两人医治。

这样地，那样的事，我开始奇怪镜先生为什么要赖在我的船上。

不久之后，君临鹤回来了，他看见我时，还有些尴尬，于是就把话题带到了风清雅和镜先生身上。

“那位风姑娘已经无碍，再休息两日便可，镜先生虽然只是虚弱，但……”他带着同情地垂眸，轻轻叹息，“水牢泡得过久，只怕此生都无法人道了……”

惊，就是说……举家同情镜先生，这辈子只能做受了。

那他留在我的船上，难道是为了……

“镜先生醒了吗？”我问。

君临鹤点点头。

想了想，起身：“那我去看他，有样东西，该是交给他的时候了。”楚翊和临鹤都目露疑惑，他们并不知道钥匙的事。

楚翊雇的船虽然没有龙舟宏伟，但也有不少船员在到处忙碌。外面是一派天高海阔，风和日丽。

很奇怪的，只看见加菲蹦来跳去，却不见小蕾的身影，她这个没良心的，这两天也不来看我。

。。。。怎么看，这两天我都忙着。。。好吧，原谅她。

进入镜先生舱室的时候，他依旧躺在床上，不是说醒了吗？走近时，发现他的气色有所好转，苍白的脸也恢复了少许血色。

长发散开铺在枕边，他的身上也已经换了干净的内单，微微露出的胸口，依然可见斑斑伤痕。

皱了皱眉，轻唤：“镜先生？”

疏密的睫毛缓缓抬起，他的唇角便扬起淡如清风的浅笑：“镜某在昏睡时，希望睁眼即可见夫人，看来老天待镜某不薄。”

抚额，将他轻轻扶起：“镜先生，你第一眼看见的是家夫……”

“是嘛……原来那个美人不是梦……”镜先生浅笑依然，目光不离我半分。

无奈：“镜先生……”

“镜某方才梦中与夫人相会，醒来便见夫人，夫人的确与镜某有缘。”他声线平和，这些话从他唇中而出却不显半分流气。

“镜先生……你就不能正经点吗。”

“呵呵，镜某可对任何人正经，唯独夫人，让镜某无法严肃。”

“……”我就那么欠TX吗?

“我来是给镜先生一样东西。”我开始摸索衣领。

“夫人，镜某现在只怕有心也无力了，镜某已经无法再行那颠鸾倒凤之事。”

噗----吐了一地的血，看他，他依然盈盈浅笑，他怎么能用这么平静的语气，说出这些让人脸红的话。可是，心里却因这话而变得苦涩，他面对这个残酷的事实不但坦然自若，更与我笑谈风声。镜先生，你究竟有着怎样的胸怀。

“镜先生！”我摸到了钥匙，抽出放到他面前，“你现在还有心情调笑吗？”

立刻，在看到钥匙时，镜先生浅笑收起，双目深沉半眯，从我手中拿过钥匙，抿起的唇线有些紧绷。

“夫人，劳烦叫清雅来。”他严肃地说道。

心中带出一分笑意，希望正事可以让镜先生尽快恢复，也忘记他已如太监的残酷事实。

第四集 第119章 小蕾藏着谁

无法人道，对一个男人来说，是一个怎样的打击？我想就应该像女人无法生育。对于镜先生，除了一声叹息什么都做不了。

这个，又如何安慰？难道说没关系，至少还在，可以嘘嘘。。。。----！！！还不如什么都不说。。。

“路人甲……”

不知不觉之间，竟是已经到了风清雅的舱室口，她此刻正站在门外的走廊里，呼吸新鲜的海风。

她……比四年前，更加成熟了。又因为大病初愈，脸上带着几分疲倦。

海风拂过我们彼此之间，四年恍然若梦，忽然，想起了一句话：我们都长大了。

“清雅……”话音未落，她却扑入了我的怀中，紧紧抱住了我的身体。

轻轻发出一声叹息，抚摸她的长发。

“护国府名存实亡了……”她枕在我的肩膀，沧桑的话语随风飘散，“师兄也死了……”

“我知道……”清雅啊，你的师兄楚翊，现在就在你眼前呐。

“我本来以为自由了，可没有想到姐姐会绑架镜先生，镜先生是个好人……”“呃……你确定？”

“风家不能没有镜先生，我第一次面对一件事会犹豫，我无法……与姐姐敌对……”

“既然如此。何不听听镜先生的意见？他正在找你。”

“他找我？”风清雅放开我的同时，面色转为沉重，“听说他……因为水牢泡得太久，而……”

在风清雅询问地目光里，我点点头。

风清雅凝重地闭上了眼睛。做了一个深长的呼吸。再次睁眼：“必须有人阻止姐姐，但我无法做到……我去见镜先生。

路人甲。晚上……你能告诉我你这四年的生活吗？”风清雅目光游移了一下，双眉再次拧紧。“如果不方便……”

“没关系，我们很久没有聊天了，如今，我们已经不再是敌人。”

风清雅再次抬脸之时，眼中恢复了以往的光彩。目送她的离去，她地脚步轻盈如风。

身后走来一人，他地脚步不重不轻，但细听可发觉他的脚步声有高低，转身之时，楚翊面带微笑：“夫人，马上就要入境，那里有一个小渔村，夫人要不要下船走走？”

“好。不过要先去看小蕾。这丫头，真是没良心了。”

甲板上地水手开始忙着转舵进入港湾。丈高的船帆在大家地吆喝声中一起转向，气势宏伟。

小蕾的表现确实不正常，她最爱热闹，万不会整日缩在房间里。

“夫人。小蕾的房里，或许藏了个人。”

“啊？！”我很惊讶，难道是小伍？

“因为小蕾这两日饭量很大，然后总是偷藏食物，我在她清洗的衣物里，发现她的内袋里，有食物。”

究竟是藏人，还是把岛上什么动物带到船上养了？

抬眸间，正看见加菲撅着屁股趴在小蕾地门前，就像是偷窥。见我和楚翊来了，又蹦又跳。

“小蕾，娘来了。”

“娘！”小蕾的声音很响亮，可以听出她的兴奋，似乎没有什么异样。

开门间，小蕾就飞扑出来：“娘，娘！娘真坏，居然和君爹爹睡，不和小蕾睡。”。”我看向楚翊，准是他叫小蕾不要来打扰我们。楚翊侧过脸握拳轻咳。

“小蕾很久没和娘亲睡睡了，今晚小蕾要跟娘亲睡，还要跟君爹爹睡，好不好，好不好？”小蕾抱着我的腿，眨巴眨巴看我，红嘟嘟的脸像个红苹果。

我捏了捏小蕾的脸：“可以，不过，你先告诉娘，你在房里藏了什么？”

小蕾眼神立刻闪烁不定，背过手脚尖开始画圈圈。

“不说是吗？”我沉下声，“过会不许下船玩。”

“啊！”如果不允许小蕾玩耍，简直比让她不吃饭更痛苦，小蕾撅起了嘴，“那娘亲不能把他赶下去哦，他是个好哥哥，保护过小蕾。”

“哥哥？”拔会吧，这么小就会藏男人了？呃。。。。男孩。。。

“小九哥哥，出来啦。”

小九？

抬眸间，依然身着白色童装的小九从暗处慢慢而来，粉嫩的圆脸，眉心一点朱砂，只是他的脸上是不属于十岁孩童地深沉。

“本来小蕾想经过娘亲同意再收留小九哥哥地，但是那天楚爹爹说娘忙着救君爹爹，所以小蕾……”

小九慢慢走到小蕾的身边，小蕾拉起了小九地手，把他再拉到我的身前：“娘，小九说船上有他不喜欢的人，所以他不要出来。”

不喜欢……是风清雅吗？

“小九。”我蹲下身，与小九平视，他冷漠孤寂的神情，和一个人慢慢重叠，是离歌。

“还记得我吗？我以前经常来护国府。”

小九眨了眨眼，眼中是一片陌生，我想了想，摘下戒指，在指尖将它藏起，再浮现，给小九表演手法魔术。

渐渐的，小九睁圆了眼睛，清粼粼的眼中，出现了一抹喜色：“飘飘……姐姐……”

“没错，是我。”

“飘飘姐姐，飘飘姐姐！”小九忽的扑到我的怀中，竟是哭了起来，“唔……飘飘姐姐……”

“没事了没事了，告诉姐姐，到底发生了什么？”。。。。明明是阿姨。。。不过被叫作姐姐，很虚荣哇，哇卡卡卡。

“他们，他们都不要我了……没有人要小九了……”小九抽泣着，上气不接下气，“小九讨厌他们……恨他们……他们都是坏蛋……都是坏蛋……”

这四年，只知道风清雅将小九送回了家，却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会让小九的内心，产生如此大的怨恨。幸亏小蕾将小九带上了船，不然，不知小九将来会变成怎样?

“这……是怎么了？”身旁传来临鹤的声音。小蕾立时扑了上去：“君爹爹！”

“乖。”君临鹤抱起了小蕾，小蕾开心地蹭着君临鹤的脸。对于小蕾来说，君临鹤也是她的爹爹，因为离歌无法与小蕾交谈，而君临鹤，教会了小蕾许多东西，而且，会跟她讲好听的故事。

“君爹爹，你身体好了？小蕾刚刚问过娘了，今晚小蕾可以跟娘亲和君爹爹一起睡。”

瞬间，空气升温，我抱起小九，不敢看君临鹤。

“君爹爹，楚爹爹说爹爹很快会回来，君爹爹知道爹爹去哪儿了吗？”

骤然间，空气又因小蕾的话而降温，一时间，大家都变得沉默不语。只有小九低低的哭泣声。

“咳咳。”楚翊轻咳两声，“快到港了，大家不如下船吧，顺便去买些东西。”

“好----”小蕾一声大喊，就从君临鹤身上下来，拉着小九的脚，“小九哥哥，一起去玩吧，放心，我们会要你的，就算娘不要你，我要你。小蕾最想有个哥哥了。”

小九俯下脸，看着小蕾笑嘻嘻的脸，擦了擦眼泪，伸出右手，小蕾高举手，与小九的握在了一起。

“拉钩，上吊，一百年，不反悔，我们要永远在一起。”

小蕾和小九的誓言，大声回荡在蓝天碧海之间。

稍稍过渡一下，马上就娶八夫有些快。《八夫临门》从认识八夫开始，到八夫进门结束，娶很快，一章的事。但我们要让他变得顺理成章，就像小宝俘获了那七个娇艳美人的心。

第四集 第120章 接管风家

一条条栈桥连接着海滩和渔民的木屋，浅滩上栈桥相连，如同迷宫悬浮在浅蓝的海水之上。

白色的沙滩就像海浪留下的痕迹，在夕阳下尤为炫目。

此刻正好落日，楚翊便提议在小渔村停留一晚继续启航。

渔村并不大，在小岛上几目便可看完，似有海船偶然停靠，岸边会有小小的摊位，卖着干活海鲜和贝壳的工艺品。

小蕾拉着小九从栈桥的这里，跑到那里，加菲也兴奋地到处乱窜。

我和君临鹤以及楚翊，便随意而逛。

进入村子后，便可见一些小店，渔村虽小，五脏俱全。

买了两套女子的衣服给风清雅，毕竟现在我的身材与风清雅有了差别。然后再买了两套男装给镜先生，好在途中更换。

衣饰简单，布料粗糙，先让他们凑合着，等到了大的港口再

意外的，楚翊买了一把白毛扇，我说怎么买鹅毛扇，楚翊却说是用海鸥的羽翼所制。他说镜先生没有扇子，就不像镜先生。

好奇间，我问楚翊镜先生全名是什么，楚翊答道：“镜先生。单名为镜。”

镜，很有趣的名字。

在准备上船时，小蕾满头大汗地跑了回来，说今天渔村有人成亲，欢迎我们去观礼。渔村的人好客。见我们带有奇兽，就对我们很是崇敬。

一时间。我们不知该送些什么，好在渔村偏远。内陆地优质大米和蔬菜瓜果极为少见，楚翊便命人取下，作为礼物。

于是，我们便留在渔村观礼。

并没有什么迎娶的过程，新郎和新娘直接就到了海边。身着红衣，头戴漂亮的孔雀毛的冠子，面对夕阳叩拜，说是拜太阳神。

然后，又将酒和鲜花洒入海里，便是拜了海神。

最后，将一种特殊的香料撒到空气，拜地是风神。

拜祭三神，保佑小夫妻地日子红火如太阳。也请海神多多照顾。让新郎以后出海捕鱼。都是满载而归。最后，便是请风神手下留情。请在新郎出海的时候，都能风平浪静。

小蕾看着好玩，吵着也要和小九拜神，大家都笑了，说这一拜便是在众神面前立了誓，成了夫妻。

可是小蕾哪里懂？但我也不能由她胡来，鬼神之事，不可儿戏。

“夫人。”忽地，楚翊轻扯我的衣袖，我看得正欢，便没看他，只是应了一声：“恩。”

“择日不如撞日。”他附在我耳边说了这么一句，觉得疑惑，看向他，他面带笑容看向我身边地君临鹤，君临鹤正仔细地看着新人拜神。

似乎明白了楚翊的话，便抓起君临鹤的手：“临鹤，我们也拜神吧。”

君临鹤微微一怔，似是已经适应了我们之间的事实，他低眸沉思了片刻，便笑着点头。

没有现成的红衣，渔民便给我们戴上了美丽地花环，小蕾蹑手蹑脚拖着小九站在我们的身旁。

“一拜日神愿美满----”

“……”日神。。。。果然美满。

我和君临鹤面朝最后的夕阳一拜，说是若是日落了，就不吉利。小蕾跟着拜，但小九显然知道这不可儿戏，便没有跟着下拜，而是静静站在君临鹤的身边，就像跟随我们的小花童。

“二拜海神祈丰收----”

渔民给君临鹤送上酒坛，给我送上花篮，与君临鹤相视而笑，将甜酒和鲜花送给海神。

“三拜风神保平安----”

香料罐抱在一名女子的手中，我和君临鹤一同捧出香料洒入风中，沁人心脾的香味弥漫在空气中，随风而去。

“恭喜啊，真是一对璧人。”渔民纷纷前来道喜，就连那对新人也为我们洒上了祝福的清水。

当日落海水之时，我对君临鹤说：“临鹤，我们回去再办一场隆重的婚礼。”

君临鹤轻轻摇头：“舒，这样就足够了。”

我笑：“当然不够，我还指望着婚宴赚礼金呢。”

君临鹤一怔，无奈叹气。

篝火在白色地沙滩上燃起，首先是新人表演。

这边唱：“哥哥打渔去，妹妹织网忙……”

那边唱：“鲜鱼满船归，家中饭菜香……”

然后年轻地男女们，就开始围着篝火又唱又跳，小蕾拉着小九还有楚翊，一起跳，加菲就在篝火边蹦蹦跳跳。

就在我和君临鹤打算加入时，岸边慢慢走来一人，她轻提裙摆，朝我们这边张望，然后看见了我们，欣喜前来，是风清雅。

“镜先生怎么不下来？”我关心地问，风清雅轻叹一口气：“他身体孱弱，还不能下床，路人……小舒，不如现在跟我说说你的故事。”风清雅满脸地好奇。

身边君临鹤也投来夹杂着一丝期盼的目光，是啊，他所知的，也并不是我的全部。

楚翊带着小蕾和小九而来，他神情自若，并没因看到风清雅而表现异常，听说我要讲过往，他也表现出极大的好奇。小蕾他们自是不必说。

于是，我和他们就地坐下，在欢快的歌声中，和闪耀的篝火中，讲起了这个漫长的故事。

四年前的今天，我不会想到会与风清雅，楚翊和平地坐在一起，讲述我的一切，那时我们半敌半友。而四年后的今天，我和风清雅再次重逢，彼此之间，却多了一份难以割舍的友情。

当然，我没说南宫秋和轩辕逸飞的关系，亦没说出南宫秋真正的身份，他们现在都是我的好友，却在他日可能为敌，两难之下，我又该如何?

当然，也没说出楚翊的身份，我想，楚翊想说之时，自然会说。

真希望能化解这一切，让大家享有和谐社会。

“小舒。”风清雅在听完后，神情复杂而无法平静，谁听了这样匪夷所思的故事，都无法平静，“既然……你与姐姐有私怨，不如就由你来阻止姐姐。”

“这个我知道。”我并不打算退缩，尤其现在离歌远去，很担心他再次被风雪音软禁，“只要有机会，我会阻止她！”

“现在就是机会！”风清雅变得有些激动，“只是，请小舒最后能留姐姐一条性命。”

下意识间，我瞟向了楚翊，他微微垂脸，沉默不语。为了不引起风清雅的怀疑，我再看向君临鹤，他握住了我的手：“你无论做什么，我都在你身边。”

“好！”然后，我郑重地问风清雅，“清雅，告诉我这个机会！”

风清雅目露大喜，她情不自禁扣住了我的手腕：“接管风家，让姐姐从手掌天下的梦中清醒。”

“接管……风家……”

“没错，这就是镜先生的意思，让你成为风家大当家！”

我有些吃惊地目瞪口呆，怎么不姓风的人，也可以接管风家？镜先生啊镜先生，你也不能逮着谁就用啊。

现实中的我们，做饭，洗衣服，有孩子的带孩子，守着老公回家，为了老公，为了孩子，容颜苍老。而今，在网络里YY，都不允许。这个世界，当真属于男人?

第四集 第121章 陈年往事

五月月票800加更第三更送到无良很感动，大家这么鼓励我，尤其是那句：走自己的路，让别人打去吧。。。。。。无良又YY了，浮现

众狼女拿着榴莲追的画面。。

“咚！”一声巨响之后，漫天的烟花绚烂开放，也将风清雅的话，淹没在狂欢声中。

此时此刻，我们才发觉少了一人，便是后弦。

问楚翊，楚翊摇头，说下船前，就已不见后弦，船员说后弦自己已经先下船，进岛游玩。

正纳闷后弦怎么失踪，一个带着几分狼狈的人从岛边的雨林深处而来，手里还提着一只兔子，竟是后弦。他气呼呼的神情，似乎跟这兔子有仇。

原来后弦想吃野味，就在船靠岸的第一刻，下船打猎，结果，跟一只兔子杠上了，具体情况他也没说，估计他在这兔子身上倒了不少霉，不然身上的衣服不会破成这样。

最后，兔子是抓到了，结果也迷路了。现在看见烟花，才找到了出路。

众人，皆。。

后弦看见我和君临鹤脖子里都套着花环，就奇怪地问：“你们怎么跟那对新婚夫妇一样戴花环？”

“因为我们就是夫妇。”我答。

“我们入乡随俗，在此成婚。”君临鹤补充。

“啊？”这一声惊呼来自于两个人，后弦和风清雅。

忽的，后弦一甩额前的刘海。然后正了正身上那件破破烂烂地衣服，仰着脖子看君临鹤：“咳咳，那以后你就是我弟弟了，虽然我很敬佩你的功夫，不过这入门有先后。我也不好意思位居你之上。不过，这是规矩。所以……”

“后弦。”我打断后弦得意洋洋的话，“我跟你。没有拜堂，所以你一直不是我的侍郎。”

“……”后弦张着嘴，所有的话都咽在喉咙里，最后，他眨巴了一下眼睛。看看风清雅，再看看我，轻声嘀咕：“那我不是又没名份

了？”

“哈哈哈……”众人地大笑在那一刻爆发。

星光更加璀璨，月色更加迷人，不知远去地离歌，是否会在今晚，想念我，而改变离开的想法。

第二天，天气变得沉闷。阴云密布。宛如暴风雨即将来临。

此时此刻地船舱里，就如外面的天气。气氛严肃凝重。

只有一人，羽扇慢摇，一派闲情逸致，便是恢复精神地镜先生。

镜先生穿着渔村里买的青布短衫，黑色的长裤，和一双普通的黑布鞋，一块与短衫同色的布巾裹起部分长发，余下地披散在后肩。

近似渔民的打扮偏偏手里拿着把羽扇，怎么看怎么容易让人笑场。

我与镜先生坐在正位，彼此相隔一个茶几。

我的下垂手，依次是君临鹤，楚翊和后弦。而镜先生那里，自然是风清雅。

“夫人，此处都是夫人信任的人吗？”镜先生面带三分笑，似乎毫不在意自己身残的事实。如果是别的男人，只怕会寻死觅活，终日闭门不出。

“没错，这位是家夫君临鹤，那位是……小侍郎后弦。”

后弦目露感动，仿佛终于有了个名份。

“而这位……”我指向楚翊，众人的目光也随我一同集中在楚翊的身上。

楚翊沉眉思索片刻，便起身一礼：“清雅，镜先生，好久不见。”

风清雅惊得起身，牢牢盯视楚翊的脸。

镜先生恬淡沉静，浅笑依然，只是那扇子，不再摇摆。

楚翊除去了半边脸地易容：“楚翊见过镜先生。”

镜先生地羽扇再次慢摇，唇角含笑：“楚翊，果然是你。”

“师兄？！”楚翊的出现，让风清雅震惊不已。

“楚翊！”后弦也吃惊大呼，一脸不可思议。镜先生轻拉风清雅回座，看向楚翊道：“楚翊，现在你心中是谁？”

“是夫人。”

“哪个夫人？”

“舒清雅舒夫人。”

一阵沉默，镜先生含笑点头：“既然有你在，便可事半功倍。”

“怎么会……”风清雅轻声惊叹，看向我地目光里满是疑问。

楚翊便回座道：“此事还是由在下来解释吧。”

于是，楚翊将自己如何被风雪音遗弃，如何被我收留，如何获得我和老爷的原谅，娓娓道来。

“你获得小舒和小舒夫君的原谅？为什么？”风清雅很是疑惑，“你难道和姐姐害过小舒和她的夫君？”

楚翊略作停顿，看向我。

昨晚，我并未告诉风清雅我的夫君是离歌，亦省去了风雪音对我和离歌的种种迫害，只说风雪音为炼长生丹而劫持小蕾。所以，风清雅只当我因此与风雪音结下私怨。

我踌躇再三，便道：“我的夫君，是离歌。”

“啊？！”这一声惊呼，又是二人发出，风清雅，和后弦。

后弦的嘴从见到楚翊开始，到现在，就没有再合上：“夫人……怎么跟离歌……”

“这又是一个很长的故事……”一只手温柔地覆盖在了我的手背上，君临鹤给了我一些勇气。昨晚刻意绕过，是因为那段经历留给我太多心酸和苦涩，原本以为幸福即将到来，离歌却离我而去。

我在风清雅和后弦惊奇的目光中，开始讲述我和离歌的故事，这个楚翊和君临鹤，也想知道的故事。

“没想到姐姐……”风清雅梗塞难言，众人沉默良久。最后，由风清雅打破这份凝重，“小舒，对不起……我竟要求你饶姐姐一命……我……”

“清雅，一切都过去了，而且，我答应了楚翊，若能活捉风雪音，便由他处置。”

在我这句话后，又是一阵沉默。

海风从窗外而来，吹散了船舱内的沉闷，也带来了小蕾的欢笑声，小九的呼声和加菲的叫声，他们似乎玩得很开心。

“能做孩子，真好……”忽的，风清雅叹息般地说出了这句话。

“呵……”紧接着，便是镜先生的轻笑，笑弯的眼睛里，又多出了一分调笑，“这楚翊，后弦，离歌，小九，怎么护国府的男人，都跑到了夫人的身边？”

我愣了愣，恍然发觉事实的确如此，他们，原先都是风清雅的夫郎。

护国府的男人们，俊美芳华。

护国府的男人们，似是奇葩。

护国府的男人们……

“对啊。”后弦好玩地笑了起来，“我原来是风清雅你的三侍郎，那时没有名份，现在还是没有名份。。。。”后弦语气里有些不满。

风清雅忍不住笑了，笑容和煦如风。

“在下是清雅的大官人。”时过境迁，几度沧桑之后，这些男人对当年那段经历，却是谈笑风生。

“离歌……是大侍郎。”君临鹤对护国夫人的三夫四侍也有所了解，“小九……好像是小侍郎吧。”

“对对对，我记得小九刚来的时候整天哭。”后弦竟是有些兴奋了，“楚翊，你还记不记得，谁抱他都哭，只有离歌，我们当时就说这小破孩也好色，看着离歌最好看，就不哭。”

“哈哈哈……是啊，那次离歌也难得露出笑容，我记得珊珊可是做了好菜哄小九，小九就是不给珊珊面子。”

“楚翊，后弦，你们说的这些……我怎么都不知道？”风清雅面带疑惑。

立时，楚翊神情微变，后弦见楚翊有些尴尬，便说道：“当时这些男人都各有心思，你也像防贼一样防着大家，所以自然不知道我们私底下如何。其实也就那次，后来小九不哭了，大家便又恢复如常，少有来往。直到夫人来了，护国府才再次热闹。”

“呃……你说的夫人是不是我？”我指着自己的鼻子，后弦点点头：“其实，如果大家的背景不那么复杂，生活在一起一定很热闹。所以像现在这样，我很喜欢。”后弦笑得有些像孩子。

在他的世界里，修武第一，朋友第二，能和自己的朋友们同住一屋檐，终日切磋武艺，是他最大的理想。

镜先生最终是真入八夫，所以先虐着。他和小舒的互动，将放在番外。本书到结尾，娶八夫，四真四假。所以四假，会在番外中成真。

第四集 第122章 又娶

高考完的亲们居然第一个给我打电话，感动地冒泡中。。。。祝他们都能考上心目中的大学。

后弦越说越兴奋，他一个二十二岁的脑袋，装的却是十七八的大脑。

“夫人，现在有楚翊，君大哥，还有我，我们正好四个人，一桌麻将啊。”

再一次，众人入膏肓。

“你们做什么这副表情。”后弦有些生气，“我没说错，最好再来两个人，这样就可以跟镜先生和风清雅凑一桌麻将。”

“后弦，你怎么比我还喜欢麻将。”

后弦挑挑眉：“长路漫漫，不打麻将怎么熬过去，原来还有珊珊的美食，现在只有麻将了。”

船舱里再次响起阵阵笑声。我叹气，后弦没救了。

“镜先生，说正事吧。”我的提议让大家再次变得正经，“为何要让我接管风家，清雅不可吗？”

镜先生羽扇慢摇：“因为清雅和风雪音是姐妹，太过熟悉，要取风家，需一风家不知之人。”镜先生侧眸看我，“此人就是夫人，夫人的身上，有太多的秘密。”

我恍然，知彼而彼不知己，方能成事。

“好，镜先生，我现在都听你的，你说我该怎么做。”

镜先生淡笑不语，而是摇着扇子看着我身边的几个男人，然后说道：“夫人。可否先回避？镜某想与君公子，以及楚翊，后弦商谈。”

回避？

风清雅起身笑着将我拉出了船舱，我莫名其妙地回头看君临鹤，镜先生留下楚翊和后弦算是情理之中。却为何要留下君临鹤？

“到底怎么回事？”出门后。我就问风清雅。

风清雅也笑得有几分神秘，负手而立。迎向海风：“好事。”

其实，无论从智谋还是气度。都是风清雅适合做风家当家，不过让她与自己姐姐敌对，却是有些不近人情。

再看看我，四年嘛事没干，就谈了四场恋爱。现在还抱着离歌能回来的希望，真是贪得无厌。可是，真当离歌回来了，君临鹤又会如何？该不会又是一人留下，一人离去。

“哎……”情不自禁地，叹出一口长气。

“小舒为何叹气？”风清雅沉静地眼中带着关切。

“清雅，我在犹豫要不要去找离歌。”

“自然该去寻回。”

“可是离歌回来，临鹤只怕会离去。”

“为何？”风清雅很是疑惑，“他们都如此爱你。应当不会离你而去。”“可是。可是我怎能留下这二人？”

“小舒，你是怎么了？”风清雅奇怪地笑看我。“娶啊，你既深爱离歌，又无法割舍君临鹤，他们二人又愿守护在你的身边，娶他二人不是既可？”

“娶？怎么可以，怎么能娶两个男人？”

“你不是也娶了后弦？”

“可是，可是那是假的啊。”

“小舒，在这里，你可以三夫四侍，无论你娶几人，都没有人会说三道四。”

我怔然，对啊，这个世界可以三夫四侍，我却依旧活在原来的世界中。

“小舒，虽然男人自尊心较强，要共侍一妻有些难度，但是，在这个世界里，他们从小就耳濡目染，所以，他们可以接受，只是需要时间。”

我继续怔然，对啊，他们从小就生活在这个女人可以三夫四侍的世界里，他们并不是不能接受。

“差不多了。小舒，进去吧。”

身体被人拉动着，我依然处于懵懵懂懂中，仿佛到了今天，才真正开始去尝试接受这个世界，而且，我地心告诉我，必须接受，因为离歌和君临鹤，我都无法舍弃。

当我从昏然中清醒时，船舱里，却只剩下我和镜先生，他正用羽扇轻扇我地脸，口中轻喊：“夫人----归来----夫人----归来----黑线，从头上挂落。

“镜先生，你干嘛呢？”

镜先生收回羽扇浅笑：“招魂。”

“……”看了看左右，“镜先生，人呢？”

“回避了。因为镜某要与夫人单独商谈重要事宜。”

“重要事宜？镜先生请说。”我立刻收起所有心思。面前的镜先生永远是浅笑盈盈，大智若愚。

“夫人是否已经决定接下风家？”

“当然！”我这次跟风雪音杠上了，“她不让我好过，我也不让她拉屎，拉屎也没厕纸……”汗，赶紧收声，粗俗了，粗俗了。。。

“好一个拉屎也没厕纸！”镜先生大声赞同。

我继续汗，镜先生你也别喊那么响呐，我还是比较想维护自己美好形象地。

“不过……”镜先生微微收眉，似是遇到了难题。

“不过什么？”有些紧张。

“不过，夫人要入风家，还要娶几个人。”

“啊？娶，娶几个人？”我惊跳离座，怎么还要娶人？还是几个，谁？我连连摆手，“不不不，镜先生，这玩笑可开不得，我不玩过家家的。”

“但我玩。”镜先生又是羽扇慢摇，一脸老谋深算，我摸着椅子坐下，免得跌下椅子。“那……你说说，我先听听。”

镜先生淡笑颔首：“首先，要娶地是楚翊。”

“楚翊！为什么？”

“楚翊行事周密，对风家事物也极为了解。夫人初入风家，须有自己心腹，楚翊便是最佳人选，但是，他无名无份，便无法在风家服众，只怕制不住那些老东西，所以，夫人要娶他，让他协助夫人。”

“……”老东西。。。镜先生跟我还真是没代沟，原本以为像他这种羽扇纶巾的智者，断不会吐出半个粗语的。

我继续摆手：“镜先生真会说笑，婚姻岂是儿戏，哪有说娶便娶的，我不乐意。”

“呵……”镜先生轻笑，手中羽扇停下，往舱外轻喊，“楚翊，夫人不乐意，这可如何是好？”

什么？楚翊就在外面？

眨眼间，楚翊就像变魔术般，出现在门口。他面无表情，却是沉稳镇定朝我而来。

“夫人，楚翊愿嫁。”他对着我便是一礼，我愣愣地张口结舌。

“楚翊心无可去，当下最为挂念的便是夫人，夫人曾言，让楚翊下半生做牛做马偿还罪孽，所以，楚翊愿意。”

“呃……我随便说说地。”

“但楚翊铭记于心！”楚翊神情异常认真。我了一下。。。这年头，还有男人硬要嫁给我做假夫妻的。。。

“夫人，这次不过是身份的转变，楚翊之前誓死效忠夫人，之后，依旧誓死效忠夫人，只是为了将来行事方便，而跟夫人讨要一个身份。”

“呃……也是。可是临鹤……”

“夫人。”忽的，君临鹤的声音出现在门前。哈？他也在门口？还有谁？干脆一起出来。

君临鹤微笑走向楚翊，然后自然地搭上他的肩膀：“楚翊夫人必娶不可。”

“……”下巴脱臼，自从我接受了这个世界，这个世界就忽然发生了改变，我身边一个个男人，都进化了。君临鹤，居然给楚翊说亲。

“夫人，临鹤说过，无论夫人做什么，临鹤都站在夫人一边，临鹤只为夫人而活，所以夫人这次要接管风家，楚翊必不可少。”

“……”继续下巴脱臼，君临鹤是不是清楚我们只是做假夫妻，所以才做个顺水人情。

“夫人，该做决定了。”君临鹤走到我面前，轻声提醒。

“呃……好，娶。”

“娶？”此番，楚翊反倒是惊讶了，显然没想到我会这么快答应。

“娶啊，既然临鹤同意了，那大家就一起吧，热闹热闹。”至少不缺麻将搭子了。

“呼……多谢夫人。”楚翊松了口气，站到一旁。

镜先生淡淡笑，羽扇再次慢摇：“夫人，还要娶一人。”

“呃……对，你说过要娶几个，这又是谁？”

我尚未消化楚翊的婚事，所以脑子还有点发懵。却见镜先生羽扇慢摇，笑容神秘。

最近接到一个单子，编辑紧张地交代，千万控制你的神经，别把BL写进去，注意尺度。。。。。无良沉思良久，最后，撞

墙。。。。。。。

第四集 第123章 又娶

这个世界只有想不到，没有做不到。当我义无反顾，坚决贯彻一妻多夫制之后，身边的世界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突变。

先是君临鹤替楚翊说亲，然后镜先生说要娶的不只一个。

“这次又为何而娶？”我问云淡风轻的镜先生，他虽然有着一双清澈的眸子，却是假象，他用这双眼睛，藏起了他满腹的邪恶。

镜先生唇角带钩：“是为夫人在风家立威。”

“我立威？不是有钥匙吗？”不是说有钥匙者，便可接管风家？

镜先生依旧浅笑盈盈：“钥匙只证明夫人与老当家有过接触，若处理不当，夫人反而会成为风家的敌人。”

对啊，我还背着那个谋害风老当家的黑锅呢。

“但娶了他，便证实夫人确实是老当家选中之人。”

“谁？谁有如此威信？既是如此，为何他不做当家？”

“因为有君子协定，他不可掌管风家。”

“到底是谁？”

镜先生唇角上扬，一脸阴险，羽扇摇了摇，微提遮唇：“就是在下。”

噗--------石化“夫人？夫人？”镜先生用羽扇轻戳我的鼻尖，“回魂。”

我一阵恶寒。

“夫人放心，在下虽对夫人有意。但已无力服侍夫人。”

再噗----

镜先生这只老狐狸，总是让我哭笑不得。

“好，娶。”我嘴角抽筋地靠在了椅背上，“你们愿嫁，我就愿娶。”

“后弦。夫人今日心情似是不错。你要不要进来讨个名份？”镜先生这一喊，让我再次石化。

然后就看见后弦蹦着就进来了：“夫人。我可听见了，你说只要愿嫁。你就愿娶，多我一个不多，是吧。”

“呵呵，呵呵……”

“夫人你看是让我们分别入门，还是一起出嫁？”镜先生扇着羽扇。那风是一阵一阵往我脖子里钻，凉飕飕。

“呵呵，呵呵……”

“一起啊，多热闹。”后弦自然喜欢热闹。

“不可不可。”镜先生反对，“夫人虽与君公子在渔村已经成亲，但过于简陋，君公子乃正夫，不可如此草率。而且，夫人在青州已有一定影响。若是成婚。必然前来送礼之人络绎不绝，趁此可大赚一笔。”

大爱啊。果然深得我心。

“大家看，夫人笑了，此事就交给楚翊。”

我有表现地那么明显吗？

“镜先生放心，此事楚翊一定办得风风光光。”

“恩，然后，再是我们三人一同入门，又可赚上一笔。”

镜先生，你太让人有爱了。

后弦凑上前：“那我们三个谁大谁小？”

“后弦，无论年纪还是身高，你觉得你有商量的余地吗？”楚翊揶揄后弦，后弦横飞楚翊一眼：“这事得夫人和君大哥说了算。”

我汗，这些男人很闲吗？为了大小争辩。

“我看就不论大小，皆为侧夫。”风清雅从舱外笑吟吟而进，“你们可别忘了，还要给离歌留个位置，镜先生，你觉得我地提议如何？”

镜先生摇扇点头：“不论大小，以临鹤为首。”

“我？”君临鹤吃惊起身，连连摆手，“不不不，应当是离歌。”

“非也非也。”镜先生语气柔柔，声音幽幽，“这大者需有一颗包容之心，威严之心，严谨之心，和公正之心。临鹤你自小在天机宫长大，清规戒律极为严明，律己方能服人，只怕夫人之后带进门的，非我等能管罗。”

“之后？还会有谁？”我反问镜先生，镜先生羽扇再次遮唇，笑眯的眼睛里闪烁着狡黠的光：“天机不可泄露。”

“……”讨厌镜先生，讨厌这句台词。

“呵呵，小舒，既得君公子如此胸怀的夫君，不如多娶上几个各色美人。”在镜先生地熏陶下，风清雅也变得不正经。

我一沉脸：“有临鹤足以。”

“哈哈哈哈……”镜先生和风清雅都笑了，也不知道在笑什么。他们看向君临鹤，镜先生带出一句调笑：“临鹤，心中可喜？”

君临鹤立刻侧过脸，掩饰自己地窘态，可是那烧红的耳廓，便已经出卖了他地心思。

最后，几个男人将我赶出船舱，说是要商讨婚事，包括时间，排场等等事物。我忽然觉得有些失败，自己的事情，居然都由几个男人打点。

风清雅跟在我地身旁，唇角带着掩藏不住的笑意，我的心情却有些沉重，因为我要对付的不是别人，而是她的姐姐。

“清雅，你可恨你姐姐？”

风清雅在蓝天下怔了怔，遥望远处甲板上玩耍地小蕾他们：“我和姐姐是风家第三十六任当家的正出，你看见的是第三十七任，是第三十六任当家的侍郎。”

“慢，慢着，我有点晕了，你们……是正出，就是大老婆生的，而我看见的是侍郎，那，那个三十六任当家是男是女？”

风清雅几许落寞地垂下眼睑：“是女的，也就是我们的亲娘，我们的父亲，是正夫。可是，娘亲却极为宠爱那个侍郎。所以，我们从小就生活在父亲对侍郎地嫉妒和怨恨中。”

目瞪，口呆。

“父亲从小对我们极为严苛，要求我们成为风家下一任当家。记得有一次姐姐心算出现了小小地错误，父亲就让姐姐跪在雪地中，不许吃饭。当时父亲已经因为这份执念，神经有些异常。因此，娘亲就更

加嫌恶父亲，我和姐姐也成了风家家族中的笑柄，被人说成是小疯子……”

“清雅……没想到……”

“姐姐很聪明，父亲就把所有地希望放在姐姐身上，可是姐姐再如此下去，只会变成父亲，最后疯疯癫癫而死，我不想看见姐姐这样……”风清雅越说越沉重，就连声音，也在风中轻轻颤抖。

都是我不好，本来她今天挺高兴，结果……

“风姐姐！”小蕾的声音突然而至，她跑到了风清雅的身前：“风姐姐，你真漂亮。”

风清雅一愣。

小蕾接着就抱住了风清雅的腿：“风姐姐比娘还好看，小蕾好喜欢。”

雷。不愧是雷神，男女通吃。

小蕾拉着风清雅：“风姐姐，一起玩一起玩。”

“可是……”风清雅看向远处和加菲站在一起的小九，小蕾可不懂他们之间的过往：“快来嘛----”小蕾拖走了风清雅。

似乎小九也不再讨厌风清雅，两个孩子和一个大人在甲板上，玩耍。

当风清雅再次绽放笑容的时候，忽然觉得，如果风雪音也能如此，就好了……

按原路返回，抵达灵都的时候让人给千暮雪送信，让她把后弦的嫁妆送到舒府，然后再转陆路回到青州。

到青州的那天，并没有人注意我们，一切看似平静。

直到楚翊开始着手婚事，他的身影再次出现在青州城的时候，身边就开始发生变化。

首先是被劫走孩童的父母，他们在小伍的带领下，来到舒府的门口答谢我们的救命之恩。大家似乎从小伍那里听说我有两张脸，出于好奇的同时，他们也明白我其实是易了容。

之后的第三天，千暮雪答应我的“报酬”送到了，满满两车子，没想到后弦的嫁妆那么多，就当做他住在我家的租金了。

昨天听到一句名言：SY强身，YY强国。

第四集 第124章 不速之客

亲们喊：快娶小月月这么容易娶就不是小月了。

原本较大的舒府，因为镜先生，风清雅和后弦的入住，而被填满，楚翊开始寻找更大的宅院。

而镜先生就整日和风清雅在院子里，看似下棋，却不知在商讨什么

有时问他们我要做什么？他们便用时候未到来打发我，一下子，又觉得自己挺失败。

最闲的就是后弦，但他却忙着和小蕾他们玩，从早上开始，就别想看见他和两个孩子的身影，然后玩到满头大汗回来，简直就是一个大孩子，带着两个小孩子。

为了服侍这一屋子的人，楚翊又添了几个丫鬟和家丁，一下子，舒服变得热闹起来。

当我和君临鹤的喜帖送满青州的时候，来了两个既是情理之中，又在意料之外的客人，就是淳于紫宸和冷月瑶。

冷月瑶从进门就开始盯着我，上茶落座之后，我便开始跟冷月瑶大眼瞪小眼。

“你……”

“我？”

“我……”

“你？”

冷月瑶抚了抚胸口，似在平复心情，她看向淳于紫宸：“还是你说吧，我无法直视她。”

“呵……”我笑了，“月瑶为何无法直视我？”

“你不觉得你是个怪物吗！”冷月瑶终于把憋在胸口的话喊了出来，豁然起身，淳于紫宸伸手想拉。却被冷月瑶甩开，她大步走到我的面前，伸手就按在我地心口上，“你，你怎么会又活了！”

“这个嘛……说起来我跟阎王有点交情。”我的心跳在冷月瑶的掌心下活力十足。

“放屁！”冷月瑶收回手。“你就是个怪物。正常人哪有一而再，再而三活过来的！下次你再死。我绝不会为你再流半滴眼泪！”

“哈哈哈……这才是月瑶，哈哈哈……”我大笑不止。冷月瑶却气着气着，落下眼泪：“你果然够无赖，连死都不干脆，还要无赖地活在世上，祸害别人！”

“月瑶。”淳于紫宸扶住冷月瑶的肩膀。目露歉意，“舒夫人，抱歉，月瑶得知夫人复活，情绪有些不稳，不过……此事地确匪夷所思。”沉稳地淳于紫宸虽然对我的复活也很惊奇，但显然比冷月瑶更加镇定。

“没关系，淳于大人。”

淳于紫宸将冷月瑶扶回座椅，冷月瑶深吸几口气。就昂起下巴：“喂。你应该感谢我！”

“感谢？”

“当然，若不是我阻止。紫宸地汇报里，一定有你，到时皇上找来，看你还能这么风光地娶夫郎。”

原来如此，我想京城怎么没人来，原来是淳于紫宸瞒下了，看来轩辕掣也刻意隐去了我的消息，但是，这件事又能瞒多久。

“舒夫人，这件事瞒不了多久，你可想过如何面对圣上？”淳于紫宸严肃地神情让我陷入沉思，是啊，轩辕逸飞会如何？

“夫人，请慎重考虑。紫宸告辞。”淳于紫宸提醒后拉起了面带担忧的冷月瑶，我本想留客，却看见一人风风火火而来，家丁在他身前拦阻，似是硬闯。

“哪里来的狂徒，胆敢擅闯舒府？”

“闪开！”厉喝扬起时，他推开了面前拦阻的人。

我立时一惊，他怎么来了？不过镜先生说过，他迟早会来。

他脚步如风地跨进了大厅，与淳于紫宸和冷月瑶擦肩而过，进门就站定在我的面前，紧盯我地脸。

他铁青的脸上是可怕的怒火，他用他高大的身形挡住了我全部的视野。

“南宫秋？”淳于紫宸淡淡的语气里透着一丝惊讶。

我惊讶于自己的平静，竟然在见到怒闯舒府的南宫秋，没有半点惊慌，是因为镜先生事先提醒吗?

南宫秋没有看淳于紫宸，而是依旧用视线牢牢抓住我的脸，仿佛在不停地问为什么！

“紫宸，护国夫人在舒府，南宫秋前来有何奇怪？”冷月瑶挽起了淳于紫宸地胳膊，“舒夫人，我们先告辞了。”

余光中，管家怯生生走了进来，我扬起了手：“老赵，送淳于大人和淳于夫人。”

“是。”淳于紫宸出门之时，回头看了南宫秋一眼，才与冷月瑶离开。

就在他们地身影消失之时，南宫秋就伸手要抓我的衣领，我已不是当年地舒清雅，自然不会让他轻易抓住，转身离开座椅，与他保持安全的距离。

他抓了个空，手顿在半空，身体依然微微前倾，那只手在空气中慢慢捏成了拳头：“过来！别惹我发火！”

我觉得好笑，依旧不动：“镜先生说，你来了就去他那

“你出卖我！”他甩脸之时，额前的刘海在日光中飘飞。

杀气很浓，我眨了眨眼睛：“我马上要接管风家，镜先生自然有权知道你的真实身份。”

“哼！”南宫秋下颌高抬，目露轻鄙，“我知道镜先生找我何事，听着，舒清雅，我南宫秋绝不会嫁给你作侧夫，无论真假！”

“是嘛，镜先生没说让我娶你。”

南宫秋神色微变。

我耸肩：“你想嫁我还不想娶。”

“舒清雅！”南宫秋咬牙切齿，抬手又要朝我抓来，忽然，我遥遥看见君临鹤和楚翊回来了。

这下可麻烦了。

果然，君临鹤看见有人袭击我，立刻扔下手中的东西飞身而来，转眼间，便到了南宫秋的身后。

南宫秋感觉到异常气息，立刻回身，一看是君临鹤，唇角当即带出一抹邪笑：“哼，女人，你来的正好！”

糟了，南宫秋此刻正在气头上，那抹邪笑就说明他想扁人，而这个人，显然是君临鹤。

“又是你！”君临鹤在听到女人两个字后，杀气就升起，“今日我君临鹤不教训你，才是女人！”

当即，两个人就缠斗起来，从大厅打到了院子。再看楚翊，已经不知去向。

我有些急：“南宫秋！你以为这里是护国府，容你乱来，你给我住手！”

南宫秋黑色的身形，和君临鹤白色的衣衫在朗日下对比鲜明。

“此处是舒府，不容你放肆！”君临鹤提袍跃开，南宫秋双手抱胸，冷笑：“女人，你懂得服侍女人吗，难怪是被娶的那个。”

立时，君临鹤身上杀气陡增，南宫秋眼角落在我的身上：“求我，我就饶他一命！”

“南宫秋！别逼我揍你！”

“就你？！哈哈哈，别说笑了！”

忽然，君临鹤的身形出现在南宫秋的面前，南宫秋勾起唇角就再次迎战君临鹤。

这才太平几天？南宫秋一来，就全打破了。

君临鹤虽然武艺高强，但不是南宫秋的对手，两人在院中掌风阵阵，吓得家丁们抱头乱窜，掌风过处，花草树枝皆断。

“乒乓！”花盆被打碎了。

“哐啷！”水缸碎了。

我在一旁抓狂，正准备插手，却看见楚翊带着镜先生和风清雅来了，原来楚翊是去叫镜先生了。

镜先生今日一身银蓝的长衫，上面淡淡的暗纹在阳光下带出属于丝绸的流光，手中一把黑羽扇，头戴与长衫同色的纶巾，犹如一朵淡云，从远处飘来。

第四集 第125章 南宫的野心

五月月票800加更第五更送到君和小离正夫的问题其实并没解决，只是现在暂时因为小离未归而转为潜在问题。在小离回来后，这个问题还会出现。

见镜先生前来，我便不准备揍南宫，若是加上我，只怕今日是要拆房子了。

“哎，呀，呀。”镜先生到我身边的时候，却是先软绵绵地说出了这三个字，不知为何，我原先攻心的急火，在他这三个字下，立时熄灭，而且还起一阵鸡皮。

“这个样子，确实不能娶进门呐。”镜先生摇头叹息。

再寒，原来镜先生还真想让南宫进门啊，那还不三日一小架，五日一大战？别说影响和谐，我的家当也经不起他这样砸啊。

虽然我心中始终放不下南宫，但我也不会为了他，放弃临鹤和小离，相对于南宫，他们更值得我去爱。

“镜先生……”我在刀光剑影中小心的问，不知几时两个人从拳脚已转为利剑。

“夫人请说。”

“那个……你不是要我娶他吧……”

“夫人放心，此人想入，镜某也不同意。”镜先生黑羽扇慢摇，一副恬然淡定。

但是，我们可没镜先生那么好的修为。风清雅见南宫秋和君临鹤打起来，也满脸急色，她急得上前：“秋！住手！”

南宫秋听她的才怪。

“啧……临鹤不是南宫的对手呐……”镜先生啧啧感叹。

“镜先生！”楚翊也急了。“我请你来，是解决问题，不是来看热闹地。”

“哦镜先生露出一副恍然大悟的神情，真是皇帝不急，急死我们这群太监。呃。。。。好像他现在才是。

忽然。他揽住了我的腰。我怔愣间，他笑眯眯的脸就朝我俯来。就在他几乎要贴近我的唇地时候。南宫秋立时出现在我身旁，猛然将我扯出了镜先生地圈抱。

只在瞬息间。整个院子，就鸦雀无声。

“哎呀呀。”镜先生慢慢站直身体，慢摇黑羽扇，笑眼弯弯，“差一点便可一亲夫人芳泽……”

----！！！镜先生不愧是镜先生。劝架的手段都别出心裁，但地确立竿见影。

南宫秋放开我的胳膊，青筋一根接一根爆出：“镜先生，你到底想怎样！”

“影宫宫主向来神龙见首不见尾。”镜先生黑羽扇放在胸前，“却原来就在身边，连镜某也被宫主地演技骗了。”

南宫秋拧眉不语，寒气依然未降。

“秋，你还是秋吗？”风清雅的语气中，带出了几分失落。

“清雅。他自然还是秋。”镜先生微笑而语。“只不过，是影宫宫主将自己派到了你的身边。不过……令镜某疑惑的是。为何清雅你与南宫相处如此之久，没有发现他的异样，而夫人却知道了他真实地身份？莫不是是在那段变身之时发现的？”

皱眉，前尘往事如胶片电影，他的温和，他的轻语，他的霸道，他的强硬，完完全全，是两个人。

南宫秋的目光朝我而来，带着他的愤怒和几乎不可见的痛苦，他隐藏地很好，或许，他将痛苦转化为自嘲，他自嘲地眼神仿佛在说：我爱错了人。

是啊，他爱错了，彻彻底底爱错了。

一时间，整个院子被一种微妙地气氛包裹着，镜先生的淡笑，君临鹤地担忧，楚翊的了然和风清雅的沉默，使这里变得气氛沉闷。

“呵……大家何苦站着说话？”镜先生打破了沉寂，“来来来，不如屋内品茶慢聊。”说罢，他先是乐悠悠地飘进了大厅，还不忘吩咐楚翊去准备茶水。

南宫秋在对我失望的一目后，拂袖进屋。一个南宫如此，若是轩辕逸飞来了，只怕更糟。“夫人。”君临鹤扶住了我的双肩，幸得临鹤始终不离不弃，振作精神，我也要为他努力。

初夏明媚，清新的茶香除去燥火，让所有人在这淡淡的苦涩中，渐渐冷静。

“镜先生，本宫敬你，但本宫认为镜先生这次的安排过于草率，过于儿戏！”

“哦？”镜先生羽扇慢摇，“那宫主认为该如何？”镜先生半眯的眼睛，却是凝视南宫秋。

南宫秋眼角朝我横飞：“总之，让这个女人接管风家，本宫第一个不答应。”

“哼。”我冷哼，这丫就是不想让我骑在他头上。

镜先生放下黑羽扇，端起了茶杯，轻轻地抿了一口，看似无意地说道：“莫不是宫主想接管风家？”

这轻轻柔柔的话语，却让南宫双目立时半眯，呀，原来镜先生说中南宫的野心？

风清雅和楚翊也是一惊，越发注意南宫秋的一举一动。

之前，南宫秋作为一个跟班，风清雅并未将太多的注意力放在他的身上。因为南宫秋实在聪明，他用素人的容貌，大众的装束，将自己隐藏在凡夫俗子之中，一个让人极为容易忽略的存在。

而今，他暴露了。自然。。。是我的出卖。。。于是，他便成了众人目光的焦点，他失去了他那件隐形衣，一举一动都将被人关注。

“宫主认为自己有接管风家的能力？”镜先生放下茶杯，再次优雅地拿起羽扇，轻摇。

“镜先生，你想说明什么？”南宫秋似是不服，声音显得低沉。他单手支脸，唇角挂着目空一切的蔑笑。

“若是宫主接管风家，镜某看不到未来。”镜先生不疾不徐的语气，不轻不重的话语，却让南宫秋屡屡神情转变，他换了只手撑脸，带钩的眼角露出一抹寒光：“怎会看不到未来？”

“因为由宫主接管风家，与由风雪音接管风家并无差别，而且，风家的结局也指向同一个结果，成为二位一统天下的工具。”

立刻，南宫秋双目微睁，复又眯起，蔑笑在他抿起双唇时消失。

厅内再次变得安静，缕缕茶香弥漫在空气里，冲淡了由南宫秋和镜先生所造成的紧张。

镜先生假寐般在椅子上晃啊晃，然后睁开眼睛，笑看南宫秋：“正因为不想看到这个结局，才会由夫人接管。”

“她？哼。”南宫秋眸光飞向我的脸，目光轻鄙中带出了一丝痛恨，“她什么都不会，只会填充她的后宫。”

“南宫秋！请自重！”君临鹤厉喝，我立刻覆上君临鹤的手背，让他平静。

在南宫秋发出冷哼的时候，我扬唇而笑：“宫主此话可是在说我好色？”

“哼，还有别的吗？”

“是吗。那我是该好好反思一下，既然我好色，为何就是看不上宫主这般的倾城美人，实在有点辜负宫主对我的希望了。”

“舒清雅！”南宫秋怒喝之时，风清雅和楚翊目露疑惑，君临鹤不禁轻喃：“倾国倾城的美貌，他？”

众人再次看南宫秋的时候，多了一分了然，因为这个世上，有种东西，叫：人皮面具。

“哈哈哈……”镜先生竟是大笑起来，“宫主，既然你说夫人一无是处，那又是为何对夫人又爱又恨？”

南宫秋一怔，恨意顿生，锋利的目光似要将我撕碎。

“个中原由相信只有宫主的心，才会明白。”镜先生的笑容转为大智若愚。

南宫秋甩脸，一副懒得再跟我们废话的神情。

小月现在也陷入一种变相的矛盾，小，是肯定不做的。但看着小舒娶的一个个不及自己，又觉得郁闷。最后，会转变为：我到底哪里不好，哪里不及那些男人，她为什么就是不要我?

第四集 第126章 让皇帝给咱打工

五月月票800加更第六更送到

风家除了神秘的庞大的产业，还有就是影宫。如果影宫愿意承认我这个当家，那么整个风家，就会接受我。

“风家的变数从第三十四代当家开始……”镜先生轻轻悠悠的声音如同缓缓的琴声，“风家的家业在二十代手中扩大，但在此后的百年，经过十几代当家却无突破，宫主可想过为何？”

南宫秋依然不语，但身上的寒气，在镜先生谈起过往时，慢慢消退。

“就是因为那些当家无爱。”镜先生眸中带出了几分感慨，“他们的爱是自私的，他们为了私欲，而将风家占为己有。但风家并非私有物，风家需要一个博爱的当家。”

博爱？呃。。。。这是在夸我还是在损我?

“夫人便有此大爱，她的出现，改变了护国府所有人，镜某相信这点宫主比镜某更加清楚，因为宫主也是被改变者之

南宫秋深沉的目光朝我而来，我侧下脸，刻意回避，是改变了他，改变到他紧追我不放。哎……作孽啊，嘛桃花运，烂透了。

“是啊……”风清雅发出了一声淡淡地感叹，“她还把麻将带进了护国府，在那之前，护国府可从没那种东西。”

呃……怎么这个听上去，也不像在夸我。

风清雅的话引来低低的笑声。

“夫人不吝啬自己地爱，即使是自己的敌人……”

镜先生的话让楚翊目露感动。他现在已经成了舒家的一份子，是我们的家人。

“夫人在成为护国夫人时，便已改变朝局。她削弱了风家在朝廷地势力，那时镜某便知所等之人已经来临，镜某所要做地。就是顺其自然。等此人与镜某相遇……”

风清雅和楚翊相视点头，微笑之间。他们之间的恩怨便就此消散。隐隐记得，很多人地仇恨。都在一笑中化解。

“既然镜先生已知天意，为何不寻小舒？”风清雅和楚翊疑惑而问。

镜先生浅笑渐深：“这便是天意。”

好深奥，听不懂。但是有一点我可以理解，如果那时镜先生就来找我，说不定历史就会改变。究竟会变成如何，镜先生只怕不敢冒险。

“天意不可违。”镜先生慢摇黑羽扇，“夫人接管风家，也是必然的结果，她将带领风家走向一个全新地开始，让风家，彻底脱胎换骨。宫主若是不信，可听听夫人打算如何改变风家。”

没想到镜先生竟将话题转到了我的身上，一时间。风清雅和楚翊的目光都朝我而来。而南宫秋虽然不正视我，但那眼角的视线却从未在我的身上离开。

一下子。怔住。

因为之前镜先生从不与我讨论风家，就像我每次提起，他都说时候未到，没有需要我做地事情。今日突然提起，让我有些措手不及。

我虽然废柴，但我也有想过当自己接管风家后，会如何管理。于是，我脱口道：“风家不再参政。”

立刻，除了镜先生，众人皆是一惊。

风家不参政，就意味着，风家的势力将完全撤出朝廷，朝堂上，后宫中，不再有风家的成员。因为，我要做幕后推手。

唇角一扬：“但风家会逐步买断国家命脉产业，除了已有的矿产，米粮，丝绸，盐油，还要一点点收购余下的产业，最后，买下兵工。”

“小舒……你……这是在买下整个王朝。”风清雅神情变得惊讶。

我悠然一笑：“没错，我就是要让皇帝，给我打工。”

此话一出，四座哗然，就连南宫秋，也睁大眼睛瞪着我。

镜先生笑眯双眼：“看似无权，却手掌天下。”

风雪音，南宫秋，他们的眼睛里，只有那个位置。可是，那个位置有什么好?

而我，看的是钱，国家需要钱，皇帝也需要钱，国家需要各种产业的支持，才能财源滚滚，才能富强。

趁轩辕逸飞还没看到这点，我就像老鼠一样，一点一点，把他的家业，搬回家。

“痴心妄想！”南宫秋地冷哼打断了我地遐想，我撇眸看他：“这不是妄想，你问问楚翊，他最精通买卖，看看这个计划能否实现。”

于是，大家的目光再次向楚翊集中，他拧了拧眉，眸中锐光如闪电般一道一道划过，似在计算，然后，他抬眸认真道：“以风家现有地实力，虽然近期无法达到，但二十年后，应该可以全部收购完成。”

“二十年……”南宫秋眯起双眸看我，“没想到你有如此耐心。”

“那是自然，我没什么优点，为了钱，我愿意等。而且，我们现在有了钥匙，风家的府库将会加速我们的计划。”

“哼！轩辕逸飞不是傻瓜！”南宫秋依然无法相信。

我笑：“我自有我的办法，这个就无需你操心。”

自大的南宫秋，从来不会将我放在眼里，不过，我也不担心他会出卖我，去提醒轩辕逸飞我有此打算。因为他们彼此竞争，彼此看着对方的好戏。

相信此时的南宫秋虽然不信我，但同时，他也想看着我如何从聪明的轩辕逸飞手中，慢慢买下他的天下。

南宫秋咬了咬牙，忽然，他却笑了，哼哼的笑声从他牙缝中而出，转而，他仰脸大笑：“哈哈哈……好！我就看你怎么跟他斗！”

“然后你坐收渔翁之利？”我反问。

他冷笑中多出了轻鄙和邪气：“你认为我会是这种人吗！从今往后，你是风家当家，我是影宫宫主，放心，我会送上一个美人给你填充后宫。”他的笑容发生了刹那间的扭曲。

“谢谢，不需要！”我回绝。

就在南宫秋要发声时，镜先生的黑羽扇向他扇出了一阵风，南宫秋立时转眸看向镜先生。

镜先生收回羽扇微笑：“以夫人的实力，无需影宫保护。”镜先生说得很客气，可是那双晶亮的眼睛里，却在警告南宫，不要把他的爪子伸到我的身边。

隐忍着愤怒的南宫秋，唇角带钩：“当家身边若是没有影宫的人，那她如何得晓天下消息？”

“宫主不是人吗？”镜先生的话让南宫一怔，下一刻，他就愤然起身：“你让本宫下嫁于她！”他的手臂直直甩向我，我也是一愣，镜先生不是说我不用娶他么？

“宫主这脾气，镜某也不敢有此想法。”镜先生做出一副怕怕的样子，让南宫秋握拳咬牙：“镜先生，你到底想怎样？”

“只是劳烦宫主每日汇报即可，影宫本就是风家产业，风家当家自是宫主的主人，每日与主人汇报应是宫主分内之事。”

啊？叫南宫每天跟我汇报？哈，那不就是等于限制了南宫的自由？他从此无法再四处飞翔，而是乖乖呆在影宫里收集消息，然后向我汇报。这下他可惨罗。

“没错，风家当家是南宫的主人。”这句话，简直是从南宫秋牙缝里挤出，比看见仇人，说得还要咬牙切齿。

“很好，那就劳烦宫主通知主家各管事，前来参加夫人的喜宴。”

“好。”南宫秋陡然转身，黑色的衣摆在空气中展开，然后侧眸盯视我的眼睛：“舒清雅，你别给我找麻烦！”

我懒懒地瞥了他一眼，他不来找我和我老公们的麻烦，我就阿弥陀佛了。

稍候还有一更。

第四集 第127章 小蕾究竟是谁的女儿？

今日第三更，嘿嘿。娶八夫的日子越来越近，无良的结局是给编辑的，另外四个假成真的结局，才是给亲们的。嘿嘿，够义气吧。大家对无良好，无良当然也要对得起大家。

南宫就这么走了？我始终有点不相信。

以他的脾气，他的性格，怎会轻易服我？就此离去？隐隐的不安，让我头脑发胀。

“夫人，南宫是一个怎样的人？”镜先生忽然发问，我看了看他身边的风清雅和楚翊，难道他们至今不知道南宫真正的一面？

“他是个自负的男人。”君临鹤忽然说道，关于风家的事，他无法插嘴，但南宫，他还是有所了解，这份了解，我只能解释为情敌之间的感应。

“自负呐……”镜先生摇着黑羽扇，轻轻沉吟，忽的，他双眸半眯，露出一抹不正经的笑，“方才听夫人说南宫是倾城美人，那他与临鹤相比，谁胜一分？”

“镜先生……你怎么会问这种问题……”这叫我怎么回答嘛。偷偷瞥看君临鹤，他垂眸不语。可是微微发紧的身体显然他也很是在意这

个问题。

镜先生用黑羽扇遮起他狡猾的笑容：“好奇之心，人皆有之，镜某为何不能问这样的问题？不过听夫人方才的口气，莫非这南宫秋更加俊美？”

“哎……”叹气。

显然，我这声叹气回答了镜先生的问题，每个人神色都发生了变化。除了风清雅和楚翊表现出来的惊讶。就是君临鹤地沉默不语。

当我想详加解释之时，君临鹤却已经起身：“楚翊，我们还有很多事要筹备。”

“对。”楚翊立刻起身，然后就与君临鹤而去。

糟了糟了，临鹤一定生气了。

“啊罪魁祸首在那里打了个哈欠。“说了半天。也有些饿了，镜某要回去歇息了。”然后这只坏狐狸飘啊飘地到了我的面前。“夫人，有时男

Chapter_30

人。也是很注重外貌的，并不是只有女人……”

可恶，明明就是他提起的，幸好这家伙是假老公，若是真的。我看最危险地不是南宫秋，而是他。

“呵呵……”风清雅走在镜先生地身后，笑意融融，“小舒，看来博爱也未必是件好事。”

抚额，头痛，幸好现在只有临鹤。若镜先生，后弦，楚翊。都是真的。真不知道这碗水如何端地平。

不过，我并不担心离歌与君临鹤。他们对彼此都有一份感激，一份亏欠，他们或许会相处地很好。等时机成熟，我就……“夫人！夫人！”忽地，管家远远跑来，有些气喘吁吁，“夫，夫人，小姐，后弦主子和小九小公子刚才回来了。”

“哦，好，他们人呢？”

“他们碰上那个凶巴巴的公子又一起出去了。”

“啊？”难怪管家会如此忧急。

“夫，夫人，那位公子不会……”

“没事，那位公子是后弦公子地朋友。老赵，害你担心了。”

“夫人言重了，那老奴先下去了。”

后弦遇到了南宫秋自然会兴奋，他以南宫秋为偶像。小蕾喜欢凑热闹自然也会跟去，可是，小蕾对上南宫秋……

好担心啊。

有一个问题，至今回避着，就是小蕾的生父……

ORZ！！！报应啊，早知道能复活就不跟南宫秋嘿嘿咻咻了，搞得现在都不知道孩儿她爸是谁，郁闷in。

原先的那份不安更深了一层。

直到后弦他们回来，这份忐忑才有所缓解。

后弦就跟大孩子一样，和小蕾一起奔进来。

“夫人----”

“娘----”

看，他们神态一致，步调一致，动作也一致。

“夫人，没想到南宫居然会站在夫人这边。”

“娘，那个叔叔脾气好臭，小蕾不喜欢。”

“你懂什么，那才叫男人！”

“他就是没君爹爹温柔，娘，坏叔叔取笑君爹爹像女人，还打小蕾。”

“他打你！”愤怒瞪向后弦，后弦一缩脖子：“那个……小蕾说南宫没君大哥好看……就被南宫……其实也就打了一下屁股而已……”

“他居然敢打我的女儿！”拳头开始拧紧。

“呃……夫人，这件事的确是小蕾……你也知道她多么爱惹事了……”

“你是说我管教无方！”

“啊！我肚子饿了。”后弦立即跃出房间，消失地无影无踪。

压下怒火，温柔地看着小蕾：“小蕾，以后别跟那个叔叔玩。”

“恩恩！他好讨厌，他还说。”说着，小蕾单手叉腰，眉一挑，唇角一勾，将南宫地招牌姿势学了个八分像：“果然是那个女人教出来的孩子，欠教养。”

咬牙，可恶，居然这么说我！

“娘，他还跟小九哥哥说，娘养着他是为了等他长大吃他，小九哥哥也很生气呢，所以回来就回房了。”

垃圾南宫秋！这种话也是能说给小孩子听的吗！那张破嘴！

南宫秋！别让我再看见你，不然见一次扁一次！

后弦晚饭没有来吃，这是极为罕见的现象。后弦虽然二，但他却很了解我的脾性。

正在气头上的小蕾，又将南宫秋的事陈述给了君临鹤，君临鹤就很严肃地对我说，若不是因为风家大业需要这个人，否则他决不允许

我跟这个人有接触。

最后，我只有表态，除了公事，私下绝不理那个鸟人。

小蕾一生气，君临鹤就成了奶爸，晚上哄小蕾睡。

我便得空与楚翊商谈与青州四大家族合作事宜。

“夫人，这股份制究竟何意？”楚翊坐在我的身侧，我们面前是宽敞的书桌，上面放着舒家地账本。

“股份制简单说，就是用一部分利益去吸引别人拿出他们地钱，给我们做生意。”我翘着二郎腿，理论谁都会说，但会做的，却没几人。

所以我就是那套理论，而实施者和具体操作者，便是楚翊和镜先生。他们会根据这里地情况，找出最为适合的途径。

“这怎么可能？”楚翊摇了摇头，“这里都是老奸巨猾，谁会拿出钱给我们用？”

“嘿嘿，这个跟借钱差不多。例如你出一两银子给我，我算你入股，将来赚了钱，我给你分红。”

楚翊认真地听着，神情有所转变。

“但是，我会跟你说清，这一两银子算是你的本钱，既是本钱，也就是我生意失败了，便不会退回，所以风险和利润，我们共同承担……”

忽的，我察觉到一丝熟悉的气息。这丫来得正好！

“楚翊，你慢慢想，我回房了。”

“好……”楚翊拧眉思考，没有注意我的离去。

我仰头看上屋顶，银盘之中，站有一人，青黑的发丝和红色的衣带正在风中飘扬。对比鲜明的颜色，刺激着你的眼球。

月光描出了他欣长的轮廓，银蓝的月色给他穿上了一件妖惑的外纱，邪气在风中张扬，妖气在他身周升华，他一转身，就消失在我的眼中。

混蛋，说我欠教养！我看他才欠教训！

跃向银盘，紧跟他而去。

他一直和我保持若即若离的距离，似是有意消失，却又在下一刻出现，勾引我跟他而去。

最后，在一处树林，我失去了他的踪影，可是空气里，四处都是他的气息。

“南宫秋！你给我出来！你居然敢打小蕾！”

忽然，身后有人落下，尚未来得及转身，就被人从身后圈抱，腰间的手臂猛然收紧，柔软的热烫的唇，就贴上我的耳垂：“说，小蕾究竟是谁的女儿！”

身体一怔，难道……他知道了……

八夫的来临，小舒的世界就会变得热闹。不是五华乱世，而是八夫乱舒。

第四集 第128章 对不起，玥

五月月票800加更第七更送到……终于把五月的加更更完了，撒花。

“说，小蕾是谁的女儿？”他的问话，都带着一丝命令的口吻。

力量汇聚到手肘。

“离歌的！”回答的同时，手肘后撞，立刻，南宫秋松开圈抱我的手臂，退出了我的身后。

“你撒谎！”话音转而从上方而来，他降落在我的面前，抬眸之时，只觉心口一滞，他竟然……没有戴人皮面具。

这张脸，有多少年没见了？四年啊……整整四年，我刻意逃避他的一切。可是……他是怎么保养的？为虾米四年都不见老？

透明的肌肤依然似少女般吹弹即破，狭长的眼睛依然如妖艳的女子带着魅惑，布满邪气的唇角和妖媚完美统一，让他犹如妖精中的王者。

黑色的绸制长袍，直垂坠地，嫣红的花纹，那大朵大朵的红花用丝线绣成，在月光中，闪现着迷人的华光。

“恩？”他挑眉缓缓靠近，“看来你对我的脸依然无法抵抗。”

“我，我……”他说的是真的！我居然对他的真容，无法免疫。

他慢慢抬手，轻佻地挑起了我的下巴：“你是个好色的女人。”

“我……”好吧，我承认，我好色，也不用装牌坊了。

“但是。我却被你所迷！”南宫秋立时变得咬牙切齿，似在懊悔。

我慢慢解下收裙用的腰带，南宫秋目光开始下移，唇角得意地扬起：“怎么，等不及了？”

“不是。”我拂开他的手。然后用腰带绑住自己地眼睛。长长松了口气，“呼……好了。我现在可以揍你了！”当即，我出拳打向身前。南宫秋似是完全没有想到我会真的袭击他，被我一拳打中。

但是，还是感觉到他及时作出了反应，他往后急退，我脚尖点地。就急追：“你才是欠教训的那个！”

“舒清雅！”他愤怒大吼，“我对你还不够好吗！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

“我知道！我全知道！”心中那份难以割舍的情化作了掌风，与南宫秋纠缠在了一起，此时此刻，我有了一种爱你爱到想杀死你地炽烈感觉，这份感觉，只有对南宫秋才有。

“你跟了我，一样可以做风家当家！”

一掌扫开南宫秋，把他地话一同击碎：“我们两个在一起。只会像今天这样！”

“今天是你在无理取闹！”南宫秋气息逼近。扣住了我的手，我反手推掌。他立刻退开。

“那今天谁打我地女儿！”一掌打去，正中南宫秋的胸口，他伸手来扣我地手腕，我立刻退开，他飞身而来：“小蕾也是我的女儿！”

“胡说八道！”一脚踹过去。

“你才在撒谎，后弦告诉我了，小蕾不是离歌所出。”

“那也不一定是你的！”一掌打过去。

“她长得像我！”

“别自大了，我怎么看她长得像轩辕逸飞！”

“舒清雅！不许在我的面前提起那个男人！”掌风忽然而至，直劈我的面门，呼，吹起了我地刘海，也震落了我用来蒙住眼睛的腰带，南宫秋气愤而痛苦的脸乍然出现在我的面前。

他的手掌依然在我的眼前，正对我的鼻尖，因为恼怒的呼呼的喘气声打破了夜地宁静。

“舒儿……”忽然，他手掌擦过我地面颊，将我一把拉如怀中，“嫁给我，我一样可以给你风家，你还是可以娶镜先生，楚翊……”

“哼，因为你知道他们跟我只是挂名夫妻。”

“舒儿，不要再惹我生气了，算我求你好吗？”

“秋，我相信你能给我整个风家，也相信你可以给我与众不同的生活，但是，我只能对你说对不起……”

“对不起？”他猛然将我拉出，“你想用三个字就抹杀我们地过去！那小蕾算什么！”

“我说了！小蕾不一定是你女儿！该死，这里怎么没有亲子鉴定！”

“哼！这就是你乱睡男人的下场！”

刺耳的话就像一把利剑插入我的心，静谧的林中忽然起了一阵怪风，将月光遮起。

“你说我乱睡男人！”

“我有说错吗！”南宫秋喊地比之前更为大声，体内的内力开始慢慢汇聚。

南宫秋冷冷地放开我：“我要带走小蕾，她跟你一起，只会变成又一个好色的女人。”

“哈！哈！哈！”我放声大笑，邪气开始从脚下升起，“你根本不懂什么叫爱！你所做的一切，都要别人回报！你比不上离歌，比不上君临鹤，你比不上任何人！”

“舒清雅。你敢再说一遍。”南宫秋异常阴沉，我阴森冷笑：“你想带走小蕾？那就来试试！”内力瞬间撑开了长发，飞身就到了南宫秋的

身前，只要我出掌，他就会被我打

南宫秋怔愣在原地，吃惊地俯视我的脸，他感觉到了，如果我们彼此全力，说不定会两败俱伤。

“南宫秋，从今往后，你是你影宫宫主，我是我风家当家，既然你觉得小蕾像你，就该知道小蕾是怎样的脾气，我可以告诉你，以你现在的脾性，只会被小蕾讨厌。”我揪下他的衣领，吻上他的唇，一个让他猝不及防的吻。

“秋，我不会忘记你对我的好，可是，我不会为了你而放弃离歌和君临鹤。从此，若你愿意，我们就是朋友，若你怨恨我，我便不再出现在你的面前……”

转身而去，秋，你永远不会明白真正的爱是怎样的？而离歌和君临鹤，却把这份真正的，纯净的爱，给了我。所以如果我是因为报答而与他们在一起，那就是侮辱他们。我是真的，真的用心，去爱他们。

南宫秋的气息在我身后越来越远，他似乎一直没有离开原地，直到我远的再也察觉不到他的气息，我知道我伤害了他，可是，如果我成全了他，那我又会伤害别人。

艰难的抉择，只有牺牲他，秋，对不起。

从空中落下，落在院中，君临鹤站在月光下，凝视着我：“是去见他吗？”

我点点头：“彻底做个了结。”

“小舒……小蕾是他的孩子吗？”

我摇头：“我也不知道……也有可能是轩辕逸飞的……”

“小舒……”君临鹤张开他的怀抱，他在只有我们两人时，依旧唤我小舒。他将我拥入怀中，轻语，“不管是谁的，小蕾现在是我们的孩子……”

我在君临鹤的怀中微笑，这才是家的感觉。

“对了，小九好像还在不开心，他是男孩子，我想，由你这个母亲去劝慰，比较好。”

“哦，呵，对啊，我们现在有两个孩子了呢。”提到孩子，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满足。

“小舒。”君临鹤捧起了我的脸，温柔地凝望我，月华下白皙的脸泛上了一层淡淡的粉红，“以后，我们的孩子会越来越多的……”

眨了眨眼睛，再眨了眨：“那……我去看小九。”开溜。生孩子啊，好恐怖的说。现在回想起那一晚，后背还会冒冷汗。

听说。。。生多了就习惯了，还会越来越顺畅，就跟母鸡下蛋似的。。。虽然我也想给小离，小君，各生一个，以示公平，可是，这真的需要勇气啊。。。

八夫。。。。如果生八个孩子。。。。。会死人的。。。。。orz！！！有些事，果然还是YY比较好，变成现实，还真是无福消受。

第四集 第129章 二夫进门

一直以来，没有去好好关心小九。

一来忙于吞并青州四大家族，即使不接管风家，这也在计划之内。

二来，最近也有不少人来拜访镜先生和风清雅，都是风家在青州的管事。每一次他们来，镜先生必然将我引荐，然后就是由楚翊接手。

再者，小九成了小蕾的跟班，小蕾无论到哪儿，都带着小九，向别人炫耀这个漂亮如奶油蛋糕的小哥哥。

此刻，小九抱坐在院子里，和君临鹤一样的一身小小的白衫，乌黑亮泽的头发不长不短，在右耳下扎成一束，如同远尘的发型。而那副冷漠的神情，又带着离歌几分神韵。月光带出了他几分寂寞和哀伤。

他听见了我的脚步声，朝我望来，闪亮如星的眼睛里带出了一丝迷惑。眉心那点朱砂，和他的红唇，一般鲜艳。

“怎么？不开心？”我坐到他的身边，他再次把下巴放在了曲起的膝盖上。

“小九，喜欢这里吗？”

小九没有说话，却是点点头。

“别人的话不要去介意，小九，你只要知道，我们都喜欢你。”

小九扬起脸。伸手抓住了我的裙摆，水灵灵的眼睛里仿佛是对被抛弃地害怕：“我会乖的。”

不知为何，在听到我会乖的四个字后，我心中一阵抽痛，忍不住抚上小九的脸庞：“不乖也不要紧。你总不会比小蕾更顽皮吧。”

“可是……”小九埋下了脸。“小蕾是夫人姐姐的女儿。我不是……”

“怎么不是？”我抱住小九，轻轻地晃。“你是小蕾地哥哥，自然就是我地儿子。”

“夫人姐姐。你会遗弃我吗……？”

“当然不会。”

“永远吗？”

“恩，永远……”

“夫人姐姐……”小九立时埋入我的胸口，声音带出了哽咽，“夫人姐姐真好……”

“好了好了，告诉姐姐。这四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轻拍小九地后背，他依然不肯从我的怀里钻出。

“风姐姐不要我了，把我送回家……”小九啜泣着。

“恩恩。”

“我是野种……所以爹爹也不要我……”

“野种？”

“他们说，他们说我是妓女生地，很脏……爹爹有好多儿子，都比我优秀……”

“太过分了，以后姐姐帮你教训他们！”

“他们打我……每天都打，我不明白自己做错了什么……”

“没事了，没事了。在这里。没有人会再打你……”

小九紧紧抱住我，轻轻地哭泣。

夜风微凉。星辰闪烁着孤寂的银光，小九到底还只是个孩子呐……

轻轻的呼吸几不可闻，将小九抱回房的时候，他还紧紧揪着我的衣角，发出听不清地梦呓。似乎让小九一个人睡有些勉强，看来明日让他和小蕾睡比较好。

这一晚，我陪在小九的身边，反正临鹤也陪着小蕾。

可是没想到第二天，小蕾知道我陪小九睡，就要跟我们一起，结果一张床睡了两个孩子，临鹤就无法进入。

第三天，临鹤陪两个孩子睡。

第四天，小蕾决定和小九睡，说有我们在，床小。当我屁颠屁颠想去TX临鹤的时候，楚翊却说成亲的日子快到了，我和临鹤不能再同房。

靠啊，我们不过是补办婚典啊，怎么可以这么残忍！

镜先生宛如知道我憋闷，居然找来后弦和风清雅陪我打麻将。当我看见镜先生摇着孔雀扇和我们一起打麻将的时候，我都怀疑是不是在做梦。

羽扇纶巾的镜先生，居然打麻将！

“最近梁上君子不少，夫人是否应该准备些茶点慰劳他们。”镜先生在羽扇下调笑。镜先生指的是每晚潜入风家的探子。

风清雅目中划过一丝忧虑：“是姐姐的人吗？”

“何止一方。”镜先生悠然地打出了牌。

后弦撇嘴一笑：“怕什么？他们地行动都在我们掌握之中，不过夫人，你不怕轩辕逸飞找来？他只要下道旨，我们可就都嫁不成了。”

“他吗……”是啊，要好好想想。

“夫人既能对付南宫，自然也能对付轩辕，夫人，你招惹地人可真是一个比一个棘手呐。”

“镜先生，你不出主意，就别在一边说风凉话了。”

镜先生慢摇孔雀扇，出牌慢慢吞吞：“夫人若是不能解决，也就没有资格做风家当家了。”

这句话很玄妙，让我百思不得其解。

“夫人，离歌若是回来，还是正夫。”忽的，镜先生看似无意地说了这么一句话。

“诶？”难道他看出我和君临鹤至今无法亲昵相处，是因为离歌？

风清雅淡笑：“这里可以有两个正夫，分别主外和主内，侧夫与侍郎又是不同地等级，之后，还有没有名份的称之为公子。”

“就是我。”后弦指着自己的鼻子，满脸灰黑。

“你们……怎么不早告诉我？”不能怪他们，我自己也没去认真了解。

镜先生挨了过来：“因为我想要那个正夫的位置。”

“镜先生……你怎么又不正经……”

“哈哈哈……”镜先生爽朗大笑。

风清雅笑道：“因为镜先生想看看君临鹤有没有做正夫主内的能力。君临鹤长年清修，不知这些凡尘的规矩，也不知可以有两个正夫，便正好可以看出他的真心。在君临鹤说离歌回来就会让出正位的时候，镜先生便觉得他是那个适合做另一个正夫的人选。”

原来镜先生想试探君临鹤，可是，就算离歌回来，我也只有两位夫郎，而镜先生他们本就是挂名夫妻，应该不会有矛盾冲突。镜先生的试探是否有些多余？

这么说来，君临鹤，应是我的二夫……

在我焦灼的等待和通宵麻将中，终于迎来了婚典的日子。

和君临鹤的婚礼，请的是青州名流，以及与我们生意上有来往的伙伴，并没有风家成员。也就是大家都希望这场婚礼，只是普通的婚礼。

这一天天气格外的好，晴空万里。

可是因为前一晚又打通宵麻将，我昏睡到太阳照屁股。

我最后是被人架起来的。迷迷糊糊地就被人梳了头发，穿了喜服，眼睛都没睁开，就被扔上一辆花车，花车里，已经坐有一个红色的身影，当我看清时，精神也随即振奋。

这里的嫁娶形式各异。

可以由娶的一方迎亲，但因为我跟君临鹤同住一屋檐，又是补办婚典，所以这一步就省了。

然后是巡亲。也就是新人像游街一样，告诉大家，他们成婚了。所以我和君临鹤就同坐一辆花车，接受临街百姓的祝福。

君临鹤端坐在铺满花瓣的花车里，正襟危坐，我险些认不出。他因为紧张而绷紧了脸，雌雄莫辨的脸上是隐隐的不安，好奇怪，他不安什么？看见他殷红的唇，我忍不住上去摸了一下，君临鹤一怔，脸上泛出了红，垂眸轻声责备："小舒，坐好，要开始了。"

"哦。"我还以为他今天上了胭脂呢，三天不见，他今天的唇色特别艳丽。

红色的帕巾将他及膝的长发全部收起，一根点缀着红宝石的发簪穿过红巾。他裸露在空气中的耳朵已然红透，在那晶莹的耳珠上，竟是一颗小小的红玉。

"哇！临鹤，你戴耳钉啊。"

"小舒。"君临鹤压低声音，侧过脸想告诫我，却在看见我的时候，怔住了身体，"你……真美……"

"是吗？"我看向自己，身上是红彤彤的喜服，精致的裁剪，完美的做工，每一寸都切合我的线条和身形。我慌忙摸上眼睛："临鹤临

鹤，你快看看我有没有黑眼圈？”

微笑浮出君临鹤的唇角，他忍不住伸手，却在将要碰到我时，似是怕打破梦境般收回：“小舒，很美……”

我想，今天的我一定是美的。虽然因为瞌睡没有看清自己，但我相信清雅，她一定会把我装扮成今天全青州，最美的女人。

别以为他们结婚会顺顺当当，嘿嘿嘿

第四集 第130章 一道圣旨

今日第三更。恭喜花了了答辩顺利结束。恭迎花了了回狼女宫

今日，我与临鹤穿的是同一花色的喜服，如璧偶佳人。

朦胧中，我想起了与离歌成亲的那晚，当时，我们的喜服也是同一花色……虽然材质与今日已是天壤之别，可是，那件喜服，却是我认为，最美的喜服……

“起--------”楚翊大喊一声，花车开始前进，曾经，想跟离歌拥有这样的婚礼。而今……离歌，你当真就此弃我而去？

忽然间，一种极为熟悉的朦胧的感觉出现在身周，似乎是离歌在注视我，但是扫目而去，没有找到离歌的身影，是幻觉吧。

“小舒，怎么了？”君临鹤关切地问。

我不想瞒君临鹤：“我刚才好像感觉到离歌在看我。”

“是吗……”君临鹤微笑依旧，眼中却是一丝落寞，“他会回来的……”

“临鹤，我不希望当他回来，你却要离去，答应我，不要走，好吗？即使他回来。”

君临鹤的笑容在黑眸中沉淀：“就算你赶我，我也不走。”

感动难以言语，情不自禁地，在君临鹤耳边轻轻哼唱：“我爱你一定爱到海枯石烂永远不后悔，爱到来生来世也会说无悔，就把这首动听的歌唱给心爱的男孩，真地希望你能给我个机会，让我去爱你……”（《一定要爱你》）

之后。就是嘉宾送礼。然后，便是晚宴。

晚宴形式也各有不同，娶女子的可以让女子先入洞房，不必参加。但娶男子的，男子就不得躲入洞房。而男子娶男子。就更加不允许了。。。。。。。没想到这里BL合法。。。

晚宴就摆在八仙居。楼上楼下都坐满了人。因为八仙居以八卦的形状而建，所以在卦心有一处院落。原本是喷泉。今日便在喷泉边，摆上了主席。这样所有的宾客，都可以看见我们。

“新人答谢来宾----”楚翊一声高喊，我和君临鹤共同起身，高举酒杯。楼上楼下地宾客，也纷纷起身。

当然。君临鹤那杯已被楚翊换做了清水。我们在众人祝福地目光中，准备饮下杯中酒水。

忽然，有人高喊一声：“圣旨到----”

随着这声高喊，只见一位身穿红褐色宫装的公公，手端圣旨从正门处，匆匆而来，在他地身侧，我看见了淳于珊珊，而他身后。是六个士兵。

我立时看向左上侧。那间包间里，是淳于紫宸和冷月瑶。他们也看到了前来的公公。疑惑地神情表明他们并不知这位公公的降临。

我相信他们，他们不会不通知我。那么，有可能是轩辕逸飞这个决定很突然，突然到来不及通知淳于紫宸。另一种可能，就是轩辕逸飞不再信任淳于紫宸。

转眸看向右上方，那个包间里，是镜先生，清雅，后弦和青州的一些风家管事。镜先生手拿一把金色的羽扇，神情泰然，似是准备看我如何面对眼前的状况。

收回视线地时候，不期然地与淳于珊珊相撞，他撇开目光，看向了楼上，在与淳于紫宸片刻的对视后，便收回目光左右乱看。

公公进院不看四周，就打开圣旨。立刻所有人都在原地下跪。

“奉天承运，皇帝诏曰。舒清雅见旨即刻进京面圣----”

圣旨只有一句话，却装载了太多沉重的东西。

公公将圣旨放到我的面前：“立刻接旨，马车已在门外等候。”

我站起身，掸了掸衣裙，淡笑：“公公认错人了。”所有人便站起身。

公公一怔，越加仔细地看我，我趁机向淳于珊珊狠狠射出一道杀气，他的身体便有些僵硬。

我依然含笑：“本夫人的确姓舒，但不叫舒清雅，而是姓舒名雅，字清清，这是整个青州都知道的。所以公公所说的这位舒清雅，并非本夫人。”

公公拧眉细细看我，凑上前：“飘飘美人，你就接了旨吧，不然老奴回去很难交代。”

我也凑过身轻轻回应：“公公，飘飘美人已经死了。而且，我已经是有夫之妇了。”

“老奴也知道这件事匪夷所思，可是……”

“来人。”我打断了公公的话。

立刻，黄享乐上前：“夫人。”他现在已是八仙居地掌柜。

“好生招呼这位公公和几位军爷。”

“是。”黄享乐笑着上前，忽地，公公身后六个士兵排成了一排，淳于珊珊手握剑柄。

我移步到淳于珊珊的身前，冷冷看他：“怎么，皇上想在光天化日之下，全青州名流之前抢人？”

淳于珊珊放开剑柄，忽地，笑吟吟向我作揖：“看来真是找错了，惊扰了夫人，真是过意不去。”

“客气客气，既来之，便是客，享乐，好好招待。”

“是！”黄享乐叫上了几个伙计，将公公和淳于珊珊等人请入楼上，不过，那情景更像是押上去的。

在他们离开后，场面再次变得热闹，音乐声起，我们便开始准备逐一敬酒。

我们要去的第一间，就是淳于珊珊他们那边，他们被请入了淳于紫宸的包间。

进入休息的包间后，君临鹤担忧地看着我，他在这件事上，帮不上忙。

“小舒。”

“临鹤。”我抱住他，“你让我抱一会，我就会有勇气。”

见屋内无人，君临鹤便圈抱住我的身体，忽的，一窜笑从他的胸腔里而出，我疑惑地看他：“你笑什么？”

“我在想，如果你每天都能像此刻这么安静，小蕾就不会变得这么顽劣。”

“……”君临鹤现在把小蕾的教育放在第一位。因为要他一下子接管风家的一些事物，确实有些困难。而且镜先生给君临鹤安排的位置，似乎就是……家庭主夫。。。

“笃笃。”门外传来敲门声，“夫人，准备好了吗？”是楚翊。

我在君临鹤胸口深吸一口气：“好，我去打发他们。”

“小舒。”在我转身时，君临鹤拉住了我的手，认真嘱咐，“他们毕竟是代表皇上而来，要小心应对。”

“我明白。”

不就是轩辕逸飞嘛？不就是我的前夫嘛？呃……好像我们也没经过婚典，也不算啊。叹气，我原来也是一个没有名分的宠姬。

我现在有了四夫，虽然一真三假，也好过回去做妃子。

“夫人小心。”楚翊也轻声提醒，我瞥了瞥一边的房间，挑了挑眉，就推门而入。

当我进入包间时，正对我的淳于紫宸和冷月瑶就朝我看来，侧对我的公公侧脸看向我，分散在包间里的士兵就将目光落在我的身上。

另一人，他背对我而坐。今日他没有穿官服，而是一身艳丽的袍衫，见大家不再吃菜，就故作疑惑道：“怎么不吃了？来来来，公公，我们长途跋涉，可都没好好吃一口呢。”

“淳于大人，舒夫人来了。”公公提醒的声音忧虑而无奈。

淳于珊珊这才转身，一看是我，就笑眯了狐狸眼：“哟！夫人来了。”

淳于紫宸拧眉不语，他看了公公一眼，公公似是会意，挥退了包间里的士兵。

在士兵走出去后，淳于珊珊起身相迎：“夫人，好久不见。”

我含笑：“这不是又见着了吗？”

“是啊，还真是快呐，没想到今日却能喝到夫人的喜酒。哎，皇上让我们八百里加急，结果还是没能阻止夫人。”淳于珊珊走到公公身边，一手搭上了公公的肩膀，一副哀怨的神情，“公公，我看咱们也别回去了，回去就是送死啊。”

我冷眼看淳于珊珊演戏。谢大家的赏，小的自觉脱衣伺候各位爷。今日橘子蜜已经调教过无良，说榴莲用着用着也就习惯鸟

第四集 第131章 当年的那次休夫……

今日开始六月月票加更。100加更送到家关于生孩子的意见很好，这样果然省事。

淳于珊珊带着任务而来，若是我不与他回去，相信他免不了一场责罚。

站在一旁的淳于紫宸发出一声轻叹，似是为淳于珊珊担忧。

冷月瑶看了看众人，终于忍不住道：“小舒，今日你可以以不是舒清雅为由不接圣旨，可下次呢？”

我笑了：“飘飘已死。我是舒雅舒清清，四年前，就已嫁人生女，小蕾便是我的女儿，所以今日这婚成不成，我也已经是人妇。”

“什么，那丫头真是你女儿？”淳于珊珊恢复了些许精神，他看着我不可思议地撑圆了眼睛，“我和王爷一直以为你胡说，因为我们一直没有看见你的官人。”

“是啊……你们没有看见……是因为……他走了……”

“因为君临鹤？”淳于珊珊试探地问。我保持笑容，目光变得阴冷：“淳于珊珊大人，你管地是不是太多了？”

淳于珊珊眯了眯眼，移开目光，又恢复之前的沮丧："怎么办，回去一定丢官了。"

"呵……淳于大人一年俸禄多少？"我笑问。

淳于珊珊一挑眉，众人神情变得疑惑。

"月俸三十两。"

"是嘛，我给你月俸五十两，别回去了。留在我这里吧。"我笑得诚恳，小珊珊，留下吧，到我的怀抱里来，别给轩辕逸飞打工啦。

淳于珊珊显然没想到我会这么说。一时间愣在原处。随行来的公公立刻谄媚地笑："那请问夫人。您这儿缺不缺个公公？"

"公公就免了，而且。本夫人还要劳烦公公带话回去。"

公公地脸一垮，就大声叹气。

"麻烦公公回去告诉皇上。就说青州舒夫人虽与飘飘美人十分相像，但并非飘飘美人，并且，舒夫人已有正夫二人，侧夫三人。定然不是皇上要找之人。"

公公垂头叹气："看来也只有那么说了，夫人好自为之。"

"这样也好。"冷月瑶笑着赞同，"至少皇上没有理由可以捉你回去，他很要面子，不会做出有损自己颜面的事。"

"月瑶。"淳于紫宸宠溺地轻声责备，阻止冷月瑶在人背后议论轩辕逸飞。

再看淳于珊珊，他还在僵化。我上前用筷子轻戳他的额头："怎样，想好没？"

"想好了！"淳于珊珊终于回魂，"夫人的提议甚好。公公。就麻烦你回去告诉皇上，珊珊自此留在舒家。"

公公摇头叹气。淳于珊珊笑眯了狐狸眼："多谢夫人赏识。"双手要搭上我的肩膀。被我用筷子打开，和狐狸眼对视，彼此心知肚明。

他是身在舒家心在轩辕。

我是留他住下，让轩辕逸飞放心，也好减缓他对我所做地任何行动。

轩辕逸飞不同于南宫秋，他不会明抢，因为他了解我地脾性。

就像当初他将我收入宫中，一点一点地用他的温情渗透我地心，让我彻底依赖他，无法离开他，然后，再慢慢用他的方法来磨去我地野性。他是一个有计划的，有耐心的人。

从房内出来，楚翊依然守在门口："夫人，解决了？"

"呼……暂时吧，需要和镜先生商量一下。"

抬眸间，君临鹤遥遥走来。

"临鹤。"我再次逃入他的胸口，他的怀抱可以让我平静。

君临鹤用询问地目光看楚翊，楚翊微笑点头。君临鹤放心之余，又浮出一丝忧虑："小舒，只怕今后会不太平。"

"不怕，临鹤你忘了，我们有一个镜先生。"

君临鹤淡淡而笑："对，我们有镜先生。"

在去各个包间敬酒，走在走廊上的时候，楚翊跟我讲起了，当年轩辕逸飞让我休淳于珊珊的事。

"夫人可还记得当年皇上让夫人休珊珊？"

我和君临鹤都变得疑惑："记得啊，那时珊珊跟冷月瑶……"

"夫人，其实并非如此。"楚翊认真的神情让我们一怔，"夫人这边请。"

进入一个包间，寒暄了一圈再出来，楚翊继续说："夫人可曾想过，他是皇上，他若想让珊珊留在护国府，就能留下。"

"那你的意思是他想让珊珊离开，为什么？"

"夫人，不是他想让珊珊离开，而是想让夫人休夫。"

我一怔，身边的君临鹤握住了我的手，问楚翊："楚翊你继续。"

"这是镜先生推测出来的，他说这是皇上想招护国夫人入宫的第一步，一来皇上那时对夫人已有情，二来让夫人进宫可以压制风雪音。"

暗吃一惊，原来如此……轩辕逸飞隐藏地真好，我完全没有感觉到他当时对我有任何别样地情意。

“此事只怕珊珊心中有数。”楚翊微微皱眉，“其实镜先生料定轩辕逸飞会派人阻止夫人成婚，只不过镜先生想看看夫人地反应，才没有通知夫人。”

贼狐狸！他在我“后宫”里试探每一个人，包括我。

“所以镜先生认为夫人若能处理今日之事，那之后，就是为大家争取了时间，他推断皇上不会再逼迫夫人，而是准备设计让夫人休夫。”

没错啊，这才是像轩辕逸飞会做的事。

君临鹤将我地手握地更紧：“那镜先生有没有说如何应对？”

“有。”楚翊的神情转为迷惑，“他说……要看临鹤你……”

“我？”君临鹤与我们面面相觑。

楚翊也不解地摇摇头：“镜先生的心思，非我等能猜，不如临鹤你亲自去问他。”

大家再一次面面相觑。然后走进边上青州四大富户的包间。

白老爷子举杯非要敬临鹤，我其实不担心临鹤喝酒，而是害怕他酒后变身。

君临鹤笑看我，说这三日他已经有所训练。

是吗，我还是怕怕地看他。

“夫人，老夫小看夫人了。”白老爷子一语N关，笑眯眯的眼睛里锐光四射，“没想到夫人与皇上也相熟。”

“老爷子，都说是认错人了，本夫人哪有那样的福气，得见龙颜？”

“呵呵呵……”大家一起假笑。

一轮包间下来，君临鹤步履蹒跚，但神智算是清醒，让我安心了许多。最后，我们来到自己人的包间，一进去，我和君临鹤就被管事们围住了。

后弦那该死的，还让我和君临鹤做游戏，咬鸡蛋。

君临鹤似是因为喝了些酒，竟是放开了。

白白的鸡蛋，后弦用一根筷子戳着，放在我和君临鹤之间。

然后大家就开始起哄。

“咬蛋！快咬！”

“不不不，夫人要用舔的！”

----！！！一帮流氓。

君临鹤和我一起向鸡蛋咬去，后弦猛地收筷，我和君临鹤的唇就碰在了一起，在我想离开时，君临鹤忽然揽住我的腰，竟是加深了这个吻，四周瞬间变得鸦雀无声，只剩声声抽气声。

我怔怔地看着君临鹤，他的眼中是盈盈的笑意。然后，他放开我，看向已经目瞪口呆的后弦：“好了，大家可满意？”

后弦眨巴了一下眼睛，将鸡蛋塞入嘴里，坐回原位闷头吃鸡

“哦--------”大家都吼了起来，吹口哨的吹口哨，鼓掌的鼓掌，这边有人拍着君临鹤的肩膀说他真男人，那边就拿酒来敬。

酒果然是男人成熟的催化剂。。。。

接下去，就轮到离歌了。本书是娶八夫，所以将以娶小飞为结尾。呃。。。无良已经准备好钢锅，为下一波虐小月做准备。

第四集 第132章 忙碌每一天

八夫这个月结局，如果大家觉得意犹未尽，那就是八夫在大家的心里并没完结……

我和楚翊，风清雅，镜先生坐在一起，傻愣愣看着今日有些疯狂的君临鹤。

楚翊轻喃：“有了酒，君临鹤会越来越男人。”

“要的就是他这份潜藏的气魄和威严。”镜先生不疾不徐地摇着金色的羽扇，“否则怎能服众？”

“那以后岂不是要让他多喝喝酒？”风清雅话语里多了几分调笑。

镜先生慢条斯理道：“离歌虽为正夫，但他性格冷傲孤僻，不理事事，若是后院火起，他不会出面平息。而临鹤不同，他在天机宫长大，从小与清规戒律为伴，处事公正严明，客观冷静。就像他不会因为偷玲珑宝鉴是个女人，而会手下留情。”

“镜先生说得有理，君临鹤的确适合管理小舒的后院。”

“呃……”我忍不住插嘴，“我说，我好像只有你们几个吧……”

镜先生摇头晃脑：“夫人，天机不可泄露。”

BS他，贼狐狸。

“后院有君临鹤，轩辕逸飞就无缝可入。”镜先生的笑容越来越神秘，半眯的眼睛里，流出一丝淡淡的醉意。

今天，最后大家都醉了。临鹤，镜先生，还有后弦。楚翊和风清雅收拾残局。

现在觉得让小九和小蕾不跟在身边是正确的决定。若是让他们看见那时的我和君临鹤，不知会在他们幼小地心里留下怎样的映像了。

似乎后弦受了什么打击，闷闷地到最后。最后醉醺醺地直说怎么会这样？天知道他这个二爷，也会有烦恼了。

扶君临鹤回房，红彤彤的喜房总觉得缺了什么。

酒醉的君临鹤双颊绯红。微拧双眉。单手抚额，似有些难受。

用湿巾拭去他额头的薄汗。他从沉醉中睁眼，痴痴地看了我片刻。突然握住我地手，就将我拉入红床。

这一晚，很混乱，很迷惑，也有些患得患失。似乎幸福来临之时。却产生了困惑，我是在做梦吗？

清晨，我打开了两个锦盒，一个锦盒内，是飞星和夜。另一个锦盒里，是离族手镯。他们静静地躺在锦盒内，留存着我和这三个男人之间，所有地爱恨纠葛。

“这些是他们送你的？”君临鹤轻轻梳着我地长发，我细细抚过每一件首饰：“这些是他们的情。是世上最宝贵地礼物。”

“是吗……”

我深吸一口气。盖上了这些锦盒，将他们交给了君临鹤。他一怔：“小舒，你……”

“你是我的夫，这些你管着，我放心。”

君临鹤神情复杂地凝视我，眼中是我看不懂的深沉。

这天之后，君临鹤为我戴上了他精心挑选的发钗，他其实和他们一样，也希望我的身上，能戴着属于他地东西。

在与正夫成亲后，一个月内，不许娶别的夫郎入门，这也是对正夫的一种尊重。

南宫秋也再没出现，镜先生说是去派发喜帖了。我相信南宫秋不会为情所困，也不会感情用事，他也是个做大事的人。

陆陆续续的，有风家人抵达青州，镜先生说，只怕我与他们成婚的那一天，就是与风雪音正面交锋的一刻。风家很多人，已经是风雪音的人。

很多，很多账本堆放在我的面前，我和这堆东西大眼瞪小眼已经有半个时辰了。最近……千暮雪怎么没新书了，是不是没灵感了？

“娘。”小蕾叫我，账本完全遮住了我地视线，我只有站起身，才看见小蕾和小九手拉手进来。

“小蕾，什么事？”

“娘，君爹爹说要送小蕾回私塾。”

“是啊，读书很重要，你最近也玩够了。”

“可是，为什么不让小蕾跟小九哥哥一起呢？”我看向小九，小九抿着嘴，不说话。小九和小蕾年纪相差很大，自然不能与小蕾一起读书，那会影响小九。

小蕾撅起嘴：“君爹爹说小九哥哥聪颖过人，要留在家里学文习武，那为什么小蕾不可以？”

“小蕾，乖，小九哥哥比你年纪大，自然学地东西跟你不同。”

“不要，小蕾明明也很聪明，那小蕾也要留在家里学文习武。”

小蕾那副神情似又要撒泼，忽的，小九拉住了小蕾：“小蕾，私塾里都是你地朋友，你在家里就看不到他们了。”

小蕾眨了眨眼睛：“对啊……”

小九对着我一礼：“夫人姐姐，我带小蕾去玩了。”

“恩。”看着小九将小蕾哄骗出去，心里颇感安慰。

小九越来越懂事了，不枉君临鹤一番心思。

现在小九已经成了大家培养的对象，楚翊教他珠算和心算，君临鹤教他静气修身，镜先生教他术数，后弦教他武功，风清雅教他看书识字，小九的未来，无可限量，不能让小蕾拖累了他。

两个孩子刚刚出去不久，那个大孩子后弦来了。

后弦自从我和君临鹤成亲后，就一直闷闷不乐。他犹犹豫豫地在门口徘徊，高束的辫子在空气里甩来甩去。后弦，有事就进来。”

后弦僵了僵身体，轻咳一声走了进来。

“后弦，你最近怎么回事？便秘？”我先发制人。后弦小麦的脸最近因为很少出去，也慢慢奶白起来。

“夫人别胡说，我身体好着呢！”后弦因为我的话，恢复了以往与我一起时的气氛。

“那你怎么回事，有话快说，有屁快放，整天看你便秘的脸，我不爽。”跟后弦一起，一直是直话直说。

后弦挠挠头，脸上难得也会出现一丝红，他猫着腰跑到我身边：“夫人，平日你们说我不开窍，其实我懂，我什么事都知道。”

“哦？你又知道什么事了？”

“就是那事。”他的脸更红了一分。

“到底什么事啊！”

“就是房事啊。”

“噗！”无水自喷。大白天说房事，心脏有点受不了。

后弦似是终于说出口，松了一大口气：“平日我虽然知道，但是那天看夫人和君大哥当众那个……我忽然明白，如果嫁给夫人，就一定要跟夫人……那个的。”

“……”无视他，我从没想过要真娶他。

“可是……可是那个会破我童子功的……”

噗--------

“夫人，所以能不能……能不能……不那个啊……”

“滚！”我起身就把他往外推，“你给我有多远滚多远。”

“夫人！夫人，别，你不娶我，我会被寒思忆那个的……既然都要那个，那么就那个生不如那个熟，我……”

“滚！”我脱下了鞋子，后弦当即有多远跳多远，满脸的委屈：“我也想和夫人好好商量……”

“臭小子！你放心，你就算脱光了躺在我面前，我对你也没丝毫兴趣！”

后弦僵立在原地，脸上的神情有些扭曲，似是在高兴，又似是伤心。

忽然，熟悉的羽扇的影子映入眼帘，立时，脸上开始发烧，。。。。。镜先生不会听到我那句话吧。

只见如云的镜先生手执彩羽扇飘到后弦的身边，悠然说道：“后弦，在你开窍之前，别说夫人，镜某也无兴趣。”

噗----------幸好镜先生不能举，不然我的后院岂不成了他的。难怪他看君临鹤的眼神那么暧昧。防着他，绝对要防着他！他不攻，也可受，而且是万受无疆！

日子每天都在忙碌中度过，后弦在那天之后倒是放下了心，又开始说服我娶他，我被他烦地耳朵生茧，一气之下，就说好！话一出口，后悔不及。

哎……男人多了，也烦呐。

就在这天清晨，我和临鹤被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惊醒。

“夫人！夫人！”是楚翊，他似乎有急事。

我赖床，君临鹤便起身去开门。

随着君临鹤打开门的刹那间，楚翊的一句话就传入了我的耳朵：“离歌回来了！”

立时，我从床上惊起。

离歌，回来了！

第四集 第133章 离歌归来

离歌回来了！

顾不上套上外衣，顾不上束发，我冲到门口，抓住楚翊的胳膊：“离歌呢？”

“在内院偏厅，淳于珊珊就快来了，而且离歌他……”

当即冲出了房间。

“夫人，我还没说完……”

“小舒……”

天空，就像离歌离开那天那般阴翳，细细的小雨从天而降，打湿了我的睫毛。

离歌回来了，他终于回来了，他为何会回来？可是不管如何，他回来就好，只要他回来。

远远的，看见偏厅里站着一人，他背对着门口，垂手而立，似乎正在凝视着什么，清瘦的身形在暗色的衣衫承托下，更加孤寂。他就站在那里，透过朦胧的雨幕，他显得如此不真实。

“离歌！”我无法相信地轻唤。

他先是一怔，然后才慢慢转身，一张不认识的脸，但那清清冷冷的眼神，分明就是我的离歌。

“离歌！”我冲进去，扑入他的怀中，闻着那熟悉的药香，紧紧地抱住他，再也不放开，“你终于回来了，我好想你，原本打算等这些事做完就来找你，现在你……”

“舒夫人。”忽然，离歌却是轻轻推开我，将我推出了他的怀抱。为什么？我迷惑地看着他，他的眼神冷漠无情，宛如我是一个与他无关地旁人：“在下已不是夫人的夫君，您的夫君在那里。”

离歌抬手指向我的身后，我回身望去。君临鹤神色凝重地站在门口。手臂上搭着我的外衣，楚翊撑伞站在君临鹤地身边。也是一副沉重地神情。

君临鹤越过我看向离歌，他与离歌对视。两人都没有说话。离歌微微移开视线：“清晨寒凉，你怎能让她只着单衣出来。”

“因为是你来了。”君临鹤沉声回答，然后手拿外衣朝我而来：“小舒，先把外衣披上。”

我想离歌或许是因为君临鹤在场，才会如此。他向来清冷孤傲，可是，如果真是如此，以他的性格，绝不会自己回来。

“离歌。”君临鹤站到我地身边，“你还是小舒的夫，我……”

“二位。”忽地，离歌冷冷淡淡地打断了君临鹤，“离歌此次回来。是有事相求于夫人。”

我怔然后退。我就知道，就知道离歌非为我而归。他的性格。不会接受临鹤，亦不会留在我的身边。

呵……我真是一个YY狂，居然指望离歌能和临鹤共处，然后我们一起幸福生活。

离歌移开了身形，我这才发现，在他的身后，竟然还有一人，君临鹤也因此而吃惊。只见此人被绑在一张轮椅上，眼神涣散，神情痴呆。是一个我不认识的人，至少那张脸我没见过。

离歌对我一礼：“离歌此次回来，是求夫人相救明玉。”

我吃惊：“他，他，他是玄明玉！”

离歌淡淡地点头，然后撕去了那人脸上地人皮面具，立时，我全身战栗，果真是玄明玉！那个背信弃义，那个深陷仇恨，那个追求长生，那个要将我和小蕾炼丹的疯子玄明玉！

真是讽刺，他现在真的疯了吗？！看看他现在这幅样子，老天真是有眼!依然记得他那句信誓旦旦的话：不成神，就成魔。

他成魔了。不过是走火入魔的魔！

“我无法治愈他的神智，但记得在我神智不清时，夫人曾给予仙气。”离歌不敢正视我，他淡然的目光，只望着玄明玉。“所以……”

“你，你……”我惊得哑口无言，愤怒替代了心中那份期盼，“你回来居然是叫我每个月给他渡仙气？离歌啊离歌，你也未免太大方了！

你先是将我拱手让人，现在让我对着仇人渡气？你到底把我当做什么！”我情不自禁上前揪住了离歌的衣领。离歌撇开脸，视线落在地

面。

“夫人……”君临鹤拉住了我的胳膊，“离歌，你到底知不知道究竟是谁在一直害你？就是这个玄明玉！”

“我知道。”离歌语气淡然，超乎寻常地平静，“那天，我都听到了。”

怔怔地放开离歌：“那你还要我救他……”

“恩，因为他是我地亲人。”

“那我呢？”我大声质问离歌，“我和小蕾呢！我们就不是你地亲人！”

离歌沉默片刻，淡漠的神情隐藏了他所有地情意：“夫人已经有二夫三侍，他们都是心向夫人，都能保护夫人，而离歌，只会拖累夫人。”

“二夫三侍吗？你就是其中一夫！我从未将你忘记！正夫的位置，一直等你回来！”

离歌微微一怔，一丝复杂的情愫划过他的双眼，再次被一片淡漠取代：“请夫人忘了离歌。”

“离歌！”君临鹤急唤离歌，我轻笑：“忘记……呵，离歌，如果爱也能忘记，那就不是爱了！你不是擅长毒药，那你就做一副药让我忘记，也让你自己忘记！”

“小舒！”君临鹤站到了我与离歌之间，离歌在君临鹤身后再次一礼：“求夫人救明玉。”

“好！很好！当初睚眦必报的离歌获得重生，居然不计前嫌，救助自己的仇敌，我怎能违背此等伟大的情怀！楚翊，安排离歌住下，我成全他的声明大义！”拂袖转身，咽下满腔的怒火，最后，却与风雪音一样，用条件留下了离歌，这算什么！

“小舒。”一把伞遮住了我上方的天空，空气很凉，却远远不及我此刻的心凉。

“小舒放心，我和楚翊会……”

“不用了……”我无力地摆手，靠在君临鹤的胸口，“有些东西失去了，就真的回不来了……”

“小舒……”

“我想一个人走走……”

“好……”

君临鹤将伞放到我的手中，却在最后，被我不知遗落在何处。冰凉的雨丝打湿了我的长发，我如同一缕幽魂，四处飘荡。

离歌的归来没有像预期的快乐兴奋，而是心寒体谅。

“晴儿诉我，夫人还有一夫是谁？这菊花糕就给你吃。”熟悉的声音从一旁而来，不知不觉间，我走入了花园的假山。

“淳于大哥，这个……我真的不能说，不过……大官人今天……”

“咳！”有人打断了晴儿的话。

“镜，镜先生。”

“晴儿，你是不是太闲了呢？”镜先生语气温柔如水，但其实是口蜜腹剑。

“晴儿这就下去。”

“哎……镜先生，你来得可真是不巧“这不是珊珊嘛，你若想知道大官人是谁，镜某倒是有个方法。”

“哦？镜先生有何赐教呢

“那就是……你嫁入舒府……”

倒，镜先生果然高明。

“呃……淳于该去准备早膳了，镜先生您慢走。”

一窜焦急的脚步声远去，在寂静的清晨尤为清晰。淳于珊珊住在淳于紫宸家中，每日便来舒家报道。

“哎呀呀，幸好家丁都是风家受训之人，否则，舒家就无秘密可言了……”镜先生话语清朗响亮，似在有意说给我听。

我慢慢走出假山，镜先生今日拿的是一把鸡毛扇，他看见我时一惊，匆匆上前，从头看到脚：“你怎么湿成这样？哎……随我来吧。”

他拉起我走回了他的镜心小筑。

关于小，大家也请放心，他虽然痴情，但他自愈能力很强，他对小舒，是愤怒多余心痛。

第四集 第134章 细作珊珊

。。。中午打错了，是200的加更。。。。很多人担心会看不到结尾，放心吧，有结尾。八夫与出版。。很遥远。。。

镜先生说，离歌会回来。可是今天回来了，心却已经不在，留人又有何用?

“镜先生。”在镜先生为我用布巾擦头的时候，我沮丧地说，“你给我说个笑话吧，不然我今天打不起精神。”

镜先生的手略作停顿，然后继续给我擦干湿发：“镜某今日不说笑话，但镜某想问夫人，离歌生性清冷孤傲，夫人认为他可会自行回转，并且愿与临鹤共侍夫人？”

叹气：“不会。”

“那夫人当年重生与离歌一起，又是为何？”

“为了让他走出仇恨，变回原本的离歌。日久便生了情，想相伴到老……”

“夫人，人是无法回到从前的，可是，现在的离歌却是一个崭新的离歌，镜某认为夫人身上的火凤重生的力量，其实是让身边的人，得以重生……”

“让别人……重生？”

“楚翊，离歌，君临鹤，清雅，他们不都是因为夫人，而重生？”

“我有吗……”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镜某认为离歌这次回来，并非是为医治玄明玉而留下，而是为了夫人，而留下。”

我转脸向上。看身后的镜先生：“什么意思？”

“就是……”镜先生放下布巾拿起了鸡毛扇，开始慢摇，“离歌需要一个借口说服自己留在夫人身边，而这个借口……就是玄明玉。”

“借口……”空气瞬间变得清新，我似乎明白了镜先生的意思。

“玄明玉那般情形。真是夫人渡两口仙气就能治好地吗？”

对啊。真是一语点醒梦中人。

“但是，离歌现在将自己的感情刻意埋藏。能否重新燃烧，还要看夫人。”镜先生弯腰俯身。在我耳边轻轻说道，“男人，有时也是需要哄的。”

镜先生的话，如同清冽的泉水，让我浑身舒畅。

“镜先生。你真是太棒了！”我情不自禁狠狠抱住他，他悠然轻笑：“急不来，急不来……”

“恩！我知道了！”我放开镜先生，握住他骨骼轻奇地手，“你放心，离歌医术比临鹤更加高超，我会让他和临鹤一起救你，若是需要什么仙气，我也给你。你是个好人。”

镜先生第一次陷入了怔愣。难得地，从他那双清澈地眼中看到一丝绝望。可是。很快，他又恢复了以往的微笑：“夫人这么积极要治愈镜某，莫不是迫不及待想与镜某……”

“呃……告辞。”转身，走人，再不走，指不定又从他嘴里蹦出什么惊天动地地话了。

镜先生真是有如明镜，从他那里可以看到更远的未来。一个充满希望地未来。

我并没有急着去找离歌，而是振作精神处理镜先生交给我的一些风家事务，不让临鹤与楚翊为我担心。

现在大事要紧，身上肩负着改变风家的重任，不能因为儿女私情，而让临鹤，楚翊，镜先生陷入不可预计的麻烦。

而离歌，既然人在舒家，又是为我而留，那与他修好是早晚之事。

临鹤与楚翊见我又恢复常态，虽有所疑惑，但因婚事迫在眉睫，便各自忙碌。

因为不久之后的与楚翊他们地婚事，才是一场极有可能会演变为战争的别样“盛典”。这一次婚礼，没有再请青州的朋友，而仅仅是风家上上下下，所有的元老和管事。

一阵甜香从门外而来，淳于珊珊小心地端着桂花园子羹，进入了我的书房。

“甜品到----”他高喊着将甜羹放在我的面前。

我随手拿起，自不客气。

淳于珊珊并没离去，双手撑在桌上轻声问我：“好吃吗？”“恩。”

“只是一个恩？”

“好吃。”

“夫人……”淳于珊珊的语气变得失落，“你……是不是一直认为是我出卖了你？”

我放下甜羹抬眸：“不怪你，他早晚会知道。”

失望划过淳于珊珊的双眸，他转为认真：“不是我！不是我和王爷出卖了夫人！”

他语气加重，似乎是真的。

淳于珊珊做了几个深呼吸，摇头苦笑：“我就知道你不相信……”

“那是谁？”我反问。

淳于珊珊立时带出一丝喜色：“你愿意相信我？”

“恩，因为我不希望是你出卖我，如果你说地合情合理，我就相信你。”

“是她。”淳于珊珊因为我地话而有些激动，“是皇后，是她放出了风声。”

风雪音呐……她不方便出面，就利用轩辕逸飞。

“那晚，皇上急招我和王爷，问协助我们攻打北城地女人，究竟是不是你，我和王爷便以两人不相像为缘由搪塞，但那时皇上已经十分坚信是你，而夫人你也不再戴人皮面具，所以……”

“原来是她……”

“夫人，你当真要接管风家？”

我挑眉：“你这个细作胆儿可真大，直接来问我了吗？”

“夫人。”淳于珊珊似有些生气，漂亮的狐狸眼里是对我地关切之情，“那夫人的大官人……”

“珊珊，你为什么对我的大官人如此在意？”

淳于珊珊变得沉默，忽的，他眯起狐狸眼，在我的对面单手支脸：“因为我想看看究竟是怎样的男人，能让夫人放弃皇上，相伴一生？”

相伴一生吗……若是现在的离歌……呵……挂名夫妻不如放彼此自由。

“珊珊，我没有放弃皇上……只是，我在他那里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所以我要离开他，把它找回……”

“最宝贵的东西……”

“就是自由。”我说完不再出声，淳于珊珊静静地站在我的对面。

清脆的鸟鸣从外而来，它们扑棱棱停落在书房的窗口，在我看向它们时，它们扑棱棱飞向天空。

其实轩辕逸飞也失去了这样宝贵的东西，只是他不但没有羽翼，还被重重锁链桎梏，而我，却还有一对翅膀。

镜先生说我能让身边的人重生，那轩辕逸飞和南宫秋呢？面对他们，我却有一种力不从心的无力感。

“珊珊，既然今天你送上门，就告诉我月瑶的事吧。我当年好心成全你们，今日我看到的，却是另一个结果，为什么？”

一抹尴尬滑过淳于珊珊的狐狸眼，他显然没有想到我会问这个问题。

他转过身，不知在想些什么，接着，他坐上了我的书桌，侧过脸看我：“其实，月瑶心里喜欢的，一直是我的大哥，但是，她自己却不知道。”

我有些惊讶，不过我终究是女人，所以，我八卦：“到底怎么回事？”

“这件事要从八年前说起。”

好遥远的故事呐。

“月瑶来我家玩，落了水，是哥哥救了她，可是她却当做是我。你也知道我哥哥那人，闷得要死，明明自己喜欢月瑶，偏偏不肯承认，这个误会就这么一直延续。直到前年，才说清楚……”淳于珊珊说得很是轻巧，可是他却始终背对我，相信他心里其实并不好受。

“好了，你想知道的我都说了，那你是不是能告诉我究竟是怎样的美男子，迷了你的心？”他侧着转过脸，用一脸玩乐似的笑容对着我。

我摇摇头，珊珊呐，你的笑容恰恰出卖了你的忧伤。

“你自己去看看不就知道了？顺便做些好吃的送去吧……”

淳于珊珊有些惊讶，他将信将疑地看我，然后狐疑地离去。希望离歌能明白，既然进了舒家，他就无法再置身事外。

谢谢亲们的礼物，不管是开心的，QQ的，都非常感谢。咳咳，无良相信如果开心有榴莲种，估计无良这个会收到最多。。----！！

第四集 第135章 谁是病人谁最大

月票200加更第二更送到喜爱小离的，自然懂小离。

离歌的归来，让舒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小蕾先是跑来，哭着说离歌不让她再喊爹爹，还不理她，就只对着那个坏叔叔。

然后是清雅，她说暴露离歌，无疑是刺激了她的姐姐，她对此很不安。

镜先生却说，对方太静，只有离歌，才能让对方动起来。

利用离歌非我所愿，但是，风雪音始终是我们的隐患。

淳于珊珊在知道我的大官人是离歌后，每天做出来的菜，都带着一丝又苦又酸的怪味。

而镜先生却是加大了我的工作量，仿佛有意不让我去想离歌，说婚事临近，我必须要独自应对风家所有的长老们。

月色深沉，今天是第几个通宵了？镜先生为什么还不放过我？

“百年以前，风家以经商为主。”镜先生坐在一边鹦鹉扇慢摇，“当时的第二十任当家和夫人有同样的爱好，就是贪财好色。”

“啪！”戒尺毫不留情地打在我脑门上，然后就是镜先生讨厌的声音：“夫人，醒醒。”

我睁开惺忪的眼睛：“镜先生，我不行了……”“镜某都没说不行，夫人怎能说不行？”

“夫人要应对的是风家各大元老和大管事，夫人若是不熟悉风家。怎能服众？”

“可是，可是镜先生，你这两天说的好像都是风家地历史吧，这与我要面对的人有关吗？”

“没有历史，何来风家？”镜先生用鹦鹉扇在我面前扇啊扇。

“阿嚏！”真不明白大半夜的。已经很冷了。为什么还扇风？

“夫人喝茶。”镜先生将茶端到我的面前，“这可以让夫人清醒。”

一口喝下去。冷茶！浑身一凉，寒毛竖立。还真是够让人清醒。

“临鹤今日前往天机山。”

我疑惑：“去天机山做什么？”

“取药。”镜先生继续给我扇风。

取药……应是为了玄明玉，也不知道离歌这几天过得如何。浑身寒毛一阵又一阵，酸痛到了骨子里。

“呃……镜先生，我不热。”

镜先生浅笑：“我知道。”

“那你……阿嚏！能不能别扇了，我冷……”

“好。”忽的。镜先生地手贴上我地额头：“这里还不够热。”

“镜先生你……”

“夫人随我来。”镜先生突然拉起我走出书房，走到荷塘。

“镜先生，你到底要做什么？”

镜先生忽然指向天空：“那是什么？”

我抬头，突然，只觉得后背被人一推，我就朝荷塘扑去。无语啊，我一个21世纪聪明无双的人，居然还会上这么老土地当。

冰凉的池水立刻从领口，衣袖。裤腿灌入。小腿立时抽筋，幸好荷塘不深。我用极难看地姿势爬回岸边，就趴着不再动弹。在又冷又饿又累的情况下，我华丽丽地昏死过去鸟，最后只看见镜先生笑眯的眼睛：“让你生病还真是不容易……”

那是当然，咱可是小强一样的生命力。

眼前是无止境的黑暗，远远地，有一抹淡淡的人影，像是离歌，我向他跑去，然后抓住他的手，他侧下脸，宠溺地看着我，我开心地靠在他的手臂边，闭上了眼睛。

“娘！娘！老妈！妈咪！唔……娘死了……”

“……”想睁开眼睛，却全身无力。

“小蕾，别胡说，娘亲只是受了风寒。”是……离歌。

“爹爹，娘怎么还不醒？都是爹爹不好，不要娘跟小蕾，娘生气了。”

“小蕾，我不是你爹爹。”他的声音依然清清冷冷。

“就是就是就是！镜叔叔说了，说爹爹不喜欢娘和小蕾，所以才不要娘和小蕾，爹爹为什么不要娘和小蕾？小蕾不乖，可是娘很乖啊。”

“小蕾……”他似是无奈，语气转柔，“我真的不是你的爹爹啊……”

连小蕾都不想认吗？真是让我生气，不醒了！

“爹爹胡说！娘经常说爹爹在小蕾还没出生的时候，就给小蕾做好了小床，小桌子，小椅子，娘说爹爹是世上最好的爹爹……”

“我不配……我没有保护好你，小蕾……”

“爹爹，你以前只认娘亲，都不认小蕾，现在多叫叫小蕾地名字好吗？”

“好……”

“爹爹，娘亲什么时候醒呢？”有人抓我地手，应该是小蕾。

“很快了，她只是风寒入侵。”

“都是镜叔叔不好，每天晚上不让娘亲睡觉，害娘亲生病了。”

“……”这句话很有歧义。肚子……好像饿了。

“珊珊叔叔来了！”

偷偷眯开一条细缝，离歌就坐在身边，而他的身上，坐着小蕾。

“小蕾！”淳于珊珊一直很喜欢小蕾，“咳，离歌，镜先生让你继续守着夫人，小蕾，跟叔叔去吃晚饭。”

“好……”小蕾从离歌身上爬下，回头看我地时候，她一愣，我立刻闭眼，装死。

“小蕾，怎么了？”

“啊，恩……娘亲怎么办？她如果醒了一定会肚子饿饿的。”

“所以珊珊叔叔把饭菜拿来了啊，若是娘亲醒了，离歌爹爹就会喂她吃饭哦。”淳于珊珊一副与小孩说话的语气，让我想起幼儿园的叔叔。

“哦，那小蕾就放心了。”小蕾的语气却完全是个小大人。

房间再次变得寂静，虽然头痛欲裂，心中却多一分喜悦，原来镜先生的目的是这个。

有人轻拨我的刘海，冰凉的手背贴上了我的额头，带着他特有的药香。

“舒……若不是为了我……”

“谁说是为了你？”我慢慢睁开眼睛，无力地说。

离歌一怔，立刻收回手就离开我的床。

“离歌……你去哪儿？”我无力地伸出手，他没有停留，而是朝屋外走去。

“去通知镜先生，就说夫人醒了。”

伸出的手无力地垂下，心情冰凉到极点。

“真是抱歉，大官人。”是晴儿，“镜先生说，若是夫人醒了，就请大官人照顾一下，他们很忙。”

“他们很忙！他们都将是小舒的夫郎，难道忙得连看看自己夫人的时间都没有了吗！”离歌生气了，他很少一口气说这么长的句子，是为了我。大官人，他们……他们忙着打麻将，说要用麻将来决定大小，所以……”

“明白了。”

离歌再次回到房间的时候，冷艳俊美的脸更加阴沉。

我咧着有些干枯的唇，眨巴着大眼睛看离歌。

离歌皱紧双眉，与我对视了一会，冷冷说道：“即使挂名夫妻，也应尽夫妻义务。”

“哎……”我叹气，“我怎能制得住他们……”话语无力，干哑难言。

离歌撇开脸，眼中是隐隐的愤怒。

“小离饿抓紧机会，赶紧撒娇。

欣长的身形微微怔了怔，然后取来饭菜。

“小离躺着怎么吃？”

离歌将我扶起，我趁机抓住他的衣领，不让他离开：“我要靠在你身上。”

“别闹。”他声线冷漠，神情却是柔和。

我放开他，他拿起饭菜。

甩脸，不吃。

离歌皱眉，板起了脸，看上去很严厉：“吃饭。”

“你不给我靠，我就不吃。”翻白眼，“反正那些家伙也不关心我，你也不要我，死了算了。”

“快呸！”

“不呸！”

“你。”离歌拿我没辙。

对峙片刻之后，离歌默不作声地坐到我身侧，将我扶到他身前，让我像以前一样，靠在他的胸口，然后冷冷地说：“吃饭。”

嘿嘿，第一步得逞。

有人说，镜先生适合做大，恰恰相反，做大就是黑脸，狡猾的镜先生才不会做那个被众人讨厌的人。

第四集 第136章 怄气

一勺又一勺的鸡粥格外香甜，并不是珊珊的厨艺，而是喂我的人是离歌。

“吃药。”离歌又端来药。

药也变得好甜，不过是因为放了蜜糖。

“好了，睡吧。”离歌要离开，我立刻抱住他：“你明明还关心我，为何不愿回来？”

离歌被我压在靠枕上，无法动弹：“夫人，自重。”

“自什么重，你说，你真的是为治玄明玉而来找我？”

“是……”

“你说谎，你每次说话口气都变得心虚。”

“你该休息了。”离歌推我，我不放：“我冷。”

“小舒。”

“你终于肯叫我小舒了？”

“我……”

“呼……呼……”装睡

“放开……”

“呼……呼……”放开就真的再也找不回来了。

“我不需要你的同情。”

立时睁眼：“你说什么？”

离歌撇开有些苍白的脸：“我不需要你的同情和怜悯。”

“小离，你到底在说什么？！”

“小舒，你对我不过是怜悯和同情，我知道，我一直知道！”他转回脸的时候，失去了往日的冷漠，他有些激动，痛苦让他锁紧了双眉，紧抿的唇在微微颤抖。

我放开他，甩手指向门外：“出去！给我出去！”

他没有说话，起身离去。他没有回头。青黑的背影在夜晚颓然而伤感。

他居然说我对他的爱是同情，是怜悯！忧愤涌上胸口，心口突然发热，有什么从口中抢出。

“噗！”一口血染红了我白色地内单。

缓缓倒落，我尝到了因爱而伤的滋味。只有自己知道。当初对离歌那份同情和怜悯。早已发生了质的变化。

“这，这是怎么回事！”这声音好像是清雅。

“我去叫离歌。”是楚翊。

“娘！娘！唔……娘真的死了……”

“小蕾。别胡说！小九，把小蕾带下去。”

“不要！不要----”

好吵。

“夫人的气息怎么这么微弱？”后弦也会关心我？

“嘶----这次似乎玩过头了……”

呵……镜先生。原来你也有失算地时候。

想醒，却懒得醒，醒来难道又用工作麻痹自己？不如赖着睡觉，反正我无赖，大家都知道。

“小舒！你不能这样。你给我醒过来！”风清雅揪住我地衣领，“你不能撂挑子，不能！”

“清雅，冷静。”应该是镜先生拉走了她。

“离歌来了，离歌！”后弦似乎很生气，“夫人给你留了正夫的位置，你如果不要就离开，没人留你。可是你怎么可以记恨夫人，借夫人生病下毒手！”

“后弦。冷静。”好像是楚翊制止了后弦。

怎么这么乱？哎……

“怎么……怎么会这样……”有人匆匆走到我地身边。执起了我的手腕，清凉地感觉再次而来。是离歌呐。哎……那我就更不想醒了，真是气死我也！

“大家还是出去吧，让离歌给夫人医治。”镜先生的声音很柔和，让我昏昏欲睡。

“不行，我不放心！”

“后弦！出去。”

“你们，哼！就你们都当他是好人！”

房间慢慢恢复了平静，似乎还有人未曾离去，因为我感觉到房间里，有两个气息。

“老爷……”

原来是楚翊，他一直称呼离歌为老爷：“夫人怎样了？”

“是我的错，是我的错……小舒风寒本不严重，但因忧愤过渡，伤了心肺，是我的错……”他紧紧握住我地手，仿佛想把自己的生命力灌输给我。

“怎么会？老爷，夫人为何忧愤？你到底对夫人说了什么？”

“我……”

“老爷，如果夫人因老爷的话而生气，就可见老爷在夫人心中有多么重要。敌人只能伤身，可是亲人却能伤心，老爷，你到底爱不爱夫人！”

“我配吗？”

“离歌！”楚翊终于忍不住直呼离歌的全名，“不管你是不是介意过往，但夫人不介意，她爱你！”

“是吗……她只是在同情我……”

“同情！你认为夫人对你的感情是同情！我明白了，你是不是这么对夫人说的！”

房间内一片静默。

“离歌！你怎能说出这么没良心的话！”

我感觉到了杀气，是谁的？忍不住睁眼，只见离歌坐在床沿，楚翊站在他的身前，此刻正用力揪扯着离歌地衣领。

“我不知道夫人当年如何，但是在我楚翊进入舒家地时候，夫人对你绝对不是什么怜悯同情！若是那样，她早就可以嫁给君临鹤，不用这么辛苦地照顾你！”

“呵……”一声苦笑从离歌的唇中吐出，他地侧脸依然淡漠似人偶：“是我拖累了她。”

“离歌！别人毁坏你，可是夫人修复你！他们用仇恨吞没你，只有夫人用爱来救赎你，你若是因为无法与临鹤共侍夫人，我楚翊便无异议！而你！却拿出这样的理由，夫人真是白爱你一场！”楚翊高高举起拳头，朝离歌的侧脸挥去。

“楚翊！”艰难地发出声音，床边的二人立时朝我看来。楚翊当即推开离歌，急切地问我：“夫人，感觉怎样？”

“还好……我刚才……只是不想醒……”

“夫人……”楚翊感慨一声，冷然回头，“离公子，麻烦你看护夫人，我去通知那些真正为夫人担忧的人！”楚翊的语气变得陌生，宛如将离歌已经当做路人。

离歌依然垂首不语，待楚翊离开后，他执起了我的手，我冷冷抽出，闭眼，睡觉。

静谧包裹了房间，我很生气，因为他将我的爱当做了对他的同情和怜悯。如果只是同情和怜悯，我会跟他XXOO？我会与他相依相伴？我会和他分享孕育小蕾的快乐？

我会愿意守着那个是植物人的他四年！我会每天都对着他讲故事？会带着他春天看桃花，冬天看飞雪？真是气死我了！活到现在，第一次气得吐血！

正如楚翊说的，他的冷漠如果是因为无法与临鹤共处，那我自不会逼他。我不是风雪音，不是非得到他不可。只是没有他，我的心里会留下难以磨灭的遗憾，会留下一份对他的亏欠。

“小舒，把这个吃了。”

闭眼，闭嘴，不理他。

他扶起我，让我靠在他身前，将药丸的东西放到我唇边，微微用力，就是塞不进我的唇齿，药丸最后从我的唇角滚落。就不吃，就不理你，这世上不是只有你离歌会闹变扭，我也会！

“小舒……”他捡起来又往我嘴里塞。

不吃！不吃！就不吃！胸口一闷，有什么腥热的东西涌了上来，立时，胀满了口腔，从唇角溢出。

“小舒！”离歌急了，抱紧我，扣住我的下巴，“算我求你，吃药好不好！”

我张嘴，将药丸和离歌的手指一起咬住，然后睁开眼愤怒地瞪他。

他欣喜，丝毫不在意被我往死里咬的手指：“吃了就好，吃了就好。”

就不吃！我用舌尖，将药丸从嘴里顶出，但依旧不放离歌的手指。

离歌欣喜的神情瞬间崩溃，复杂的东西从他眼底划过，他忽然用另一只手捡起药丸放入唇中，就朝我覆来。

我放开他手的同时，他的唇就压在了我的唇上，药丸在舌与舌之间滚动，甜蜜的外壳慢慢化开，剩下的却是让人作呕的苦涩。

反胃让我抗拒吞下药丸，离歌却紧紧压住我的唇将药丸顶向深处，当药丸滚入我喉咙的同时，我气愤地咬住他的舌头，伸手就扯开他的衣领，捶打他的胸膛。

你没良心！

你没良心！

泪水从眼眶中落下，捶打最后也化作无力的轻拍。放开他的舌，抱住了他的身体：“我不想没有你……”“舒……对不起……”他将我紧紧拥入，“给我时间，让我适应……”

“适应什么？”

“这个家庭……”

有点发懵，离歌这话是什么意思?

第四集 第137章 淳于情尤在

月票300加更第一更送到昨晚又有很多人问八夫几时完结。本月完结。

夜很静，静地只有离歌的心跳，从快到慢，然后化作鼓点声，如同远古而来的召唤。

伏在他的胸前，享受这份宁静，在这份犹如青竹绿水的宁静的面前，会让我不自主地反思过去。

今晚，离歌让我尝到了因为爱而酿成的苦果，因为爱，而遭受的伤痛。想起自己对南宫秋说的每一句话，做的每一件事，都是任性而为，或许我们欠缺的，就是一次平心静气地交谈。

我和离歌都没有说话，他也是静静地拥抱我，我们如同彼此依偎般，躺在一起。不知他此刻在想什么?

“那个……你为什么要绑着他？”我用玄明玉打破宁静，因为我想听离歌说话。天知道我有多么想听见他的声音。

四年了，四年他跟我说的话，十根手指头都能数得出。

“若是放开，他会自残……”离歌收紧手臂，纤细如柳的眉微微收紧，“他会用任何方法弄伤自己，直到见血，然后狂笑。”离歌的语气很平静，就像说的不是自己的兄弟，亦不是自己的仇人。

“这就是他的结局吗？”

“或许吧…“那……你恨他吗？”

“你呢？”没想到离歌会反问，脑中浮现出玄明玉自残情形，他将自己破坏。满身是血，就像一个破布娃娃，然后仰天狂笑，不禁恶

寒，摇了摇头：“看着这样的他。恨不起来了。”

“我现在发觉。老天很公平。”离歌发出了一声感叹，轻拍我的后背。

“公平在哪里？”我在他地轻拍下昏昏欲睡。

他凝视着我的眼睛。冷漠的表情，却是灼热的视线。朦胧中，听见他轻轻的回答：“很多……很多……”

“陪我……”

“恩……”

“拉钩，反悔地下辈子做女人，给我生孩子……”

“呵……”

原来，离歌也会说老天很公平。这句话。让我欣慰，就像镜先生说地，现在在我身边的这个离歌，不是被风雪音迫害前地离歌，亦不是迫害后的离歌，而是一个崭新地离歌。

第二天一早，门前出现了壮观的场景。

当离歌打开房门的时候，楚翊，镜先生。后弦。甚至还有君临鹤，他们齐刷刷地站成一排。给离歌行了一个大礼，齐声喊着：“拜见大官人。”

离歌怔在门口，很久，很久……

原来君临鹤并没前往天机山，是镜先生将他藏了起来。

君临鹤大步上前，抱住了僵立的离歌，欣喜而激动：“这样，我才能真的安心。”

他地心中，对离歌始终带着一份亏欠，离歌的回归，让他的心结也随之打开，让他，不，是让我们三人，都获得了一片广阔天空，呼吸到了异常轻松的空气。

在这一天，淳于珊珊也来得尤为地早，给我拿来早点时，就看见这壮观的场面，于是，他也陷入了僵硬状态。

这次的病，真的很严重，我百毒不侵，但不是百病不侵。

卧床的第三天，冷月瑶作为淳于家的代表前来探望。她虽然从珊珊那里已经知道我地大官人是离歌，但在见到离歌地时候还是愣住了。

我不知道N年前的离歌是怎样地，但从见到他，直到现在，他都是一副冷然淡漠的样子，所以，他在看到冷月瑶时没有表情上的变化，依旧冷冷淡淡，做自己的事情。

冷月瑶扶着我走入院子，外面阳光明媚，繁花似锦，彩蝶纷飞，空气清新香甜，鸟儿欢唱盘旋。

两个女人闲扯了一下家常，聊着聊着就聊到了珊珊身上。

“早知道你喜欢的是紫宸，当年我就把珊珊留在身边

Chapter_31

，也不用天天惦念他的菜了。”

冷月瑶笑得很是灿烂：“当年就算你不休皇上也要休，而且，没有那次休夫我就不会觉得自己有了希望，去粘上他，也就不会知道他心里面是别人，知道当年救我的其实是紫宸……”

“等等，珊珊心里有别人？谁？难不成是风清雅？”护国府就一个女人：风清雅。

冷月瑶笑容中带出了同情：“哎……难怪他最近做菜总是又苦又涩，可怜他喜欢的女人居然一直误会他喜欢的是我。”冷月瑶的目光定在我的脸上，我懵然。

“小舒，你不觉得你其实改变了很多人的命运？如果你没有出现，珊珊或许还在护国府，我说不定嫁给某个藩王的儿子，离歌不会自由，远尘不会拿回爵位，楚翊不会弃暗投明，你也不会有今天这么风光的五夫相伴。”

是啊，命运真是玄妙。

“既然你喜欢珊珊的菜，不如……就把他收了吧。”冷月瑶俏皮地对我眨眼睛，我满脸黑线：“我当没听见。”

“哎呀都收了五个了，多一个……呕！”忽的，冷月瑶干呕出声，脸色也有些难看，我大喜：“恭喜恭喜。”

冷月瑶横白我一眼：“恭喜什么？”

我一愣：“怎么，难道你还不知道？”

“知道什么啊，我身体不舒服你还恭喜我。”冷月瑶有些生气。我呵呵一乐：“来人，请大官人来。”

冷月瑶对我的举动很迷惑，我笑道：“过会就知道了。”

在等离歌的功夫，后弦乐呵呵地带着几个人捧着红色的喜服从我们面前经过，似是裁缝。我想起来，楚翊今天跟我提过，今日有裁缝来给他们修改喜服。

呵，三个男人一起试穿喜服，场面一定很壮观。楚翊也问要不要给离歌补办一个婚典，但离歌生性冷淡，不太注重形式，便略去了。

离歌来给冷月瑶把脉的时候，冷月瑶还有点紧张，这份紧张不是因为把脉的结果，而是面对离歌这样清清冷冷的美男子。离歌身上散发出来的特殊的冷艳的气质，会给周遭人带来一种无形的压力。

“恭喜，有喜了。”离歌平淡的话语却让冷月瑶瞠目结舌，好半天都没从惊喜中回魂，最后，我派人用马车，将这位因为过度惊喜而僵化的淳于夫人送回。

最近似乎好事连连呐。

在午休时，我做了一个梦，梦里，我回到了那个施放淳于珊珊的下午，我站在冷月瑶的院中，看着面前三人：风清雅，淳于珊珊和冷月瑶。

然后，看见淳于珊珊俯到风清雅的耳边，轻声说：“皇上对淳于说，有的梦你永远不要做，有的人你永远得不到，淳于不想做夫人众多夫郎中的一人，而是想做夫人心底那个特殊的友人……”

从梦境中慢慢回转，面前正站着送茶点来的淳于珊珊，他的穿着一如四年前艳丽，笑容一如那时灿烂。

是啊，四年了，我居然忘记当年他对我，是有情谊的，只能说：我没良心。

“呵呵……”忍不住笑出声，我还真是没良心。

“夫人笑什么？”淳于珊珊放下茶点，笑眯眯地上前，蹲在我的卧榻边，像只染了色的狐狸。

“没什么，想到月瑶生孩子，幸灾乐祸。”有些事知道不必说，有些窗户不如不捅的好。

淳于珊珊挑挑眉：“夫人，这生子是喜事，夫人何以幸灾乐祸如此？”

“呵，因为你不是女人，哪天你若是生孩子，你就知道了。”

淳于珊珊立时满脸黑线：“我若是生孩子，还不成了妖怪了。”

“夫人。”

“夫人。”

“夫人！”

一声声呼喊从外而来，淳于珊珊起身时，就只见朵朵红云从外飘入，红灿灿的光芒映地满堂生辉。

是他们……

上联：三夫临门爆竹声声

下联：洞房花烛麻将搓搓

横批：果然无良

第四集 第138章 三夫临门

明天娶三夫罗，大家准备放鞭炮。

同样的红色，三人却各有差别。

楚翊一身庄严的深红，从内而外，布料和颜色都质感厚重，金线而成的华丽的花纹，金绸围边，华贵不失威严，让平日神秘的楚爷器，宇轩昂地站在众人面前。

金冠镶有红玉，细细浅浅的疤痕如同诡异的封印，烙在楚翊右眉上的额头，给这位威严的楚爷，又添上几分魔性的神秘魅力。

楚翊面露羞色，平日镇定的楚爷在穿上大红喜服时，竟也会如少年初婚那般局促无措。

站在楚翊身边的，是手执红羽扇的镜先生。从内而外的纯红没有半丝杂色，轻薄的布料飘逸如云，就连他的羽扇也与往日不同，轻轻柔柔的羽毛随风轻轻飞扬。

头束红巾，红巾轻薄如纱，垂落双肩，将那一头乌发藏入红雾之下，平添了梦幻般的朦胧感。镜先生羽扇慢摇，浅笑在飘扬的羽毛中，若隐若现。

最后，是后弦，后弦的喜服精练紧致，略微透着金的红色，绣着银色的花纹，腰带紧束，整体看上去异常干净利落，一件浅浅的金色的罩纱包裹在外，多少让这个好动的家伙，增加了一分男人的成熟。

“夫人，怎样？”后弦蹦着到了我的面前，金色的罩纱飘啊飘。

“哈哈哈……哈哈哈……”笑从胸口喷出，我靠在卧榻上。笑得前仰后合。我舒清雅几世修来的福气，有这些美男相伴？简直比中了五百万还开心。

“喂！你别只顾着笑啊。”

“后弦，让夫人笑够了。”镜先生如同一朵红云，飘到我身边，提袍而坐。差点压到我地脚。

一阵又一阵香风扇来。我赶紧阻止镜先生手里的红扇：“别别别，我病好不容易好了。”

“镜某见夫人如此开心。给夫人降降温。”

“冷静了，冷静了。”我赶紧端坐。

镜先生的目光越过我。看向一旁始终不语的淳于珊珊：“珊珊有何看法？”

“他能有什么看法？”后弦挤到我的另一边，正好靠近珊珊，“珊珊，要不要和我们一起玩？”

淳于珊珊一愣，似是没理解后弦地话。

“后弦！”楚翊沉声。“这不是玩。”

“对于我和夫人，就是玩，是吧，夫人。”后弦勾住我地脖子，我冷眼飞他：“你小心我酒后乱性啊！”

后弦一哆嗦，立刻收回自己的手，变得老实。

就在这时，离歌与君临鹤从外而入，一下子。两人怔了怔。坐在我身边地镜先生却是站起：“见过大官人，见过二官人。”

镜先生的行礼提醒了背对门而立地楚翊。他立刻转身，就要行礼。

离歌依旧没有适应，君临鹤匆匆扬手：“不必了，大家就如往日即可。”

楚翊颔首相请：“老爷，临鹤，请，我们正在给夫人看我们的喜服。”

离歌一身鲜艳的丝袍，白底的丝绸上是大朵大朵华丽的浅绿地牡丹，让人在这炎炎夏日中，眼前一亮，感觉一片清凉。浅绿的丝带只缠绕起他额边一束发丝，如同那细细的柳枝，在风中轻轻摇曳。

依旧是一身白的君临鹤，站在离歌的身边，宛如雪白的仙鹤降临人间，四年的人间烟火，却依然没有影响他半分仙风道骨。脱俗的气质，成为这一屋子美男中，特殊的存在。

一时间，我有种晕眩地感觉。

眼花花了。

离歌清清冷冷地目光落在镜先生的身上，此刻镜先生已经坐回我地身边，长长的卧榻，足以坐下六人。而我的另一边，正坐着后弦，后弦的旁边，站立着淳于珊珊。

镜先生停下羽扇，对着离歌一笑，离歌立时收回目光，神情中多出一分同情。他应该是知道镜先生不能人道了。

“小离，你和临鹤……”他们最近总是形影不离，我都嫉妒了。最最郁闷的是，两人都不进我房了，好吧，我虽然不热衷于耗能运动，可是他们都不陪我，那我晚上多无聊。

“夫人，我和离歌决定一起医治镜先生。”君临鹤面带三分喜色。

“是吗，恭喜镜先生。”我对镜先生一拜，只见镜先生竟是愣住了，他就像被人点穴一般定格在卧榻上，手中的羽扇居然也奇迹般地冻结。

“镜先生？镜先生？”我挥手，镜先生不动。

后弦来兴趣了，跳到镜先生面前，做鬼脸。

“看来是高兴过渡了。”楚翊得出一个结论。

离歌淡淡地瞥回目光：“但不一定能治好。”

“离歌……”君临鹤轻语。

离歌眨了眨眼睛，神情平淡：“这是事实。”

“对！这是事实！”忽然，镜先生拔地而起，险些撞倒了站在他面前的后弦。镜先生又开始慢摇羽扇，浅笑回到他的脸上：“此事慢议，

离歌公子回归，镜某猜有个人就快到了。”

“谁？”我问。

镜先生眯眼一笑，指向门

就在这时，一阵黑紫的风从外席卷而来，立时，楚翊和后弦挡在我的面前，可是，他们的后背开始慢慢僵直“离歌！”这声音……南宫秋送完请柬回来了？拔会吧，今天什么日子，人都到齐了！

“是你。”离歌声线平淡，略带疑惑，然后看向我。“小舒，是他。”

单手支脸，听声音就知道。

“谁？”忽的，楚翊问，我颇觉奇怪。他难道不认识南宫秋吗？与此同时。我发现君临鹤的表情也发生了巨大地变化，竟是有些……惊艳。

“舒清雅！你是不是重生太多。脑子有问题！居然嫁给这个毒物！”

毒物？立刻看向离歌，离歌竟是没有动怒。冷冷淡淡的神情如同对方是一个胡闹的孩子。

“你到底是谁？”君临鹤也问了，我感觉气氛有些不对，就连身边的珊珊也惊愕地瞠目结舌。

“南，南宫。”就在这时，后弦结巴地开口。“你，你，你怎么就这样出来了？”

“南宫？”楚翊放下戒备迷惑地看向后弦，后弦神情呆愣地看了一圈众人：“他就是南宫秋！”

“啊？”楚翊惊呼。

离歌轻喃：“原来他是他。”

“哦？让镜某也来看看影宫宫主真正的模样。”镜先生从我身边站起，然后悠然地发出一声惊叹：“呀，夫人果然好眼光。当初镜某想夫人居然会深爱南宫秋，是不是眼睛有问题，看来现在完全没有问题。”

“镜先生！”空气中传来南宫秋地厉喝。

看众人地反应，难道。南宫秋今日不洗脸就出来了？我也立时站起。从楚翊和后弦的身体之间，看见了一身紫袍地南宫秋。他的脸，果然是那张妖孽绝美地脸！他受什么刺激了，居然真容面人。此刻，他正透过空气瞪视我。

“临鹤，我们走。”离歌忽然叫走了君临鹤，君临鹤面露不解，离歌看向我，我对着他点点头，他便拉走了君临鹤。

“后弦，珊珊。”接着，楚翊带走了后弦和淳于珊珊，淳于珊珊频频回首，目露惊讶。

镜先生坐在我的身旁稳如泰山，仿佛铁了心准备看好戏。

“镜先生。”南宫秋沉声。

镜先生闭眼假寐，羽扇慢摇：“宫主，镜某并非从三日后，才是夫人的军师，夫人的一切，镜某都有权知晓。”

镜先生在啊，那我心里多少有些底。

南宫秋便将目光回到我的身上：“为什么？”

“没有为什么？”我告诉自己一定要平心静气。

“为什么偏偏是他！”

“是他了，就是他！”

“你这个女人，到底怎么回事！嫁给杀你地离歌，娶将你重伤的君临鹤，你脑子里装的是什么！”

“南宫宫主，镜某怎么觉得应该佩服夫人呢？”忽的，镜先生插了进来，他慢慢睁开眼看南宫秋，“撇开夫人对离歌与君临鹤的情谊，南宫宫主难道还没有看到真相？”

南宫秋拧紧拳头，气呼呼地坐到了我书桌后的太师椅上。他努力平息自己有些激动的情绪，深吸一口气，闭上了眼睛。

呼吸渐渐平稳，寂静的书房里，南宫秋的神情正在发生变化，从气愤转为平静，又从平静转为惊讶，忽地，他睁眼盯视我，我平静地迎视他。

“哈哈哈……”他却在下一刻仰天大笑，“舒清雅啊舒清雅，你居然收服了你地敌人，还俘获了他们的心！”

我收服了我地敌人？是啊，离歌和君临鹤，当初都是我的敌人。

南宫秋轻笑摇头：“是我对你的爱，迷惑了我的眼睛，让我没有看懂你。”似是感叹一般，南宫秋的语气竟是变得柔和了，“我还以为你是四年前那个舒清雅，不对，四年前的你，就有这个能力了，只是，我没有察觉……”他柔化的眼神似是陷入回忆。

失去怒气的脸，多了一分柔弱的妖媚之美，犹如渐渐失去生命的妖精，伏在落满残花的地上，思念自己的爱人。

（西子捧心我实在写不出来，就写个柔美的给大家过过瘾吧）

小月不再戴面具，大家应该猜到是虾米原因。男人也好强呐。

今日修复两个BUG

感谢阁主提醒，修复了第128章，对不起月的BUG，当时想写的是轩辕逸飞，结果把离歌写出来了。自己没留意，今天赶紧修复，修复片段为：“说，小蕾是谁的女儿？”他的问话，都带着一丝命令的口吻。“轩辕逸飞的！”

另一个BUG为轩辕碧落的BUG，也就是远尘的妹妹，修复章节为第134章细作珊珊。从与珊珊的对话中带出远尘找到了妹妹。

修改部分有时差，可能没那么快能看到。请稍后。感谢阁主，么一个。

第四集 第139章 请把小蕾留给我

月票300加更第二更送到谢飞逝，阁主，BUG已经修复。即南宫第一次问小蕾是谁的孩子时，小舒说的是轩辕逸飞，不是离歌。

南宫秋从那片刻的落寞中回神，已是恢复如常，他坐正了身体，凝视我的眼睛：“舒清雅，我不及你。从此，你是风家当家人，我是影宫宫主。”

有些惊讶，没想到只是因为镜先生一句话，南宫秋竟是想通了，不再纠缠与我。他果然是一个提得起，放得下的男人。

“今日我来，先谈公事，再谈私事。”他说得很认真，让我也不由得肃然起敬：“请说。”

“风雪音已经离京。”

风雪音离京在意料之内。

身边的镜先生又是一副假寐的姿态，手中羽扇慢摇。

“风家大部分元老都是风雪音的人，他们听信风雪音的话，认为夫人是谋害老当家之人，这次婚礼，各大元老都会带着自己的门客而来。”

“门客？”

“就相当于士兵。”镜先生不疾不徐地解释，眼睛从未睁开。

“这点夫人不必担心，影宫足以应付这些门客，原本担心他们下毒，不过现在既然有离歌，则舒家固若金汤。”

似乎明白镜先生为何这么积极地撮合我与离歌合好，原来有目的。撇眸看去，镜先生闭眸晃脑。果然是老狐狸，幸好他现在是我的人。

“镜先生，你要地东西，今晚我会送到你的房间，你准备先动谁？”

“西临煤矿督事：贾陆。”

“贾陆？”我问。

“就是贾明凯的舅舅。”南宫秋替镜先生回答。“风家根系错杂。腐化从内部开始，不仅仅是朝廷有这个现象。风家也是如此。你要立威，必先杀鸡儆猴！”

嘿。真不知道是姓贾的倒霉，还是他们上辈子欠我钱，反正每次都拿他们开刀。

“你处理风家的烂枝，对轩辕逸飞也有好处，说不定他还会感谢你。”南宫秋带媚地眼角。冷眼横飞，虽然他说服我，却依然一副高高在上地姿态。

“好，那万事俱备，就差一道圣旨。”镜先生起身伸了个懒腰。

“圣旨？”心慌慌。

镜先生视角挂落，唇角含笑：“如果再有圣旨，夫人可记得一定要接。”

“若是让她回去做妃，也接？”南宫秋冷笑。

镜先生慢摇羽扇：“天机不可泄露，公事已了。镜某就不打扰二位讨论私事。”说罢。镜先生飘啊飘，轻薄的红衣和头巾在夏日里飘远。

“哼。别说我没提醒你。”南宫秋用声音拉回我地视线，“为了不让风雪音的儿子成为太子，你地轩辕逸飞四年忙于生子，可惜一无所获。”

我先是一愣，南宫秋说这话何意？是在提醒我这四年轩辕逸飞忙于XXOO？不配我去挂念，那你呢，南宫秋？你不也一样。

不过，怎会四年一无所获？他说，轩辕逸飞不想立风雪音的孩子为太子！wht！风雪音生了个儿子？心中涌出一种怪异的感觉，我的前夫跟他前妻有了。Orz！！我是小三呐，越来越BS那时的自己，怎么就没挡住轩辕逸飞地糖衣炮弹。

四年了，那孩子也跟小蕾一样大了。

可是，是谁的？难道……

“啊，逸飞不会无法生育吧！”我不由自主轻喃，“不然，不可能四年无所出……”

“这么说，小蕾果真是我的女儿？”

立时，我收声不语。抬眼看向南宫秋，他下巴微抬45，唇角勾出得意的笑。

“这个我无法确定。”

“那就滴血认亲。”

“认了又如何？”

“带她走！”南宫秋立刻眯起双眸，“我要小蕾！”

“不……”看着南宫秋那双带着杀气的眼睛，我还是将给字咽了下去。我不能这么自私，我已经什么都给不了南宫秋，而他，亦有权带

走小蕾，因为小蕾的确越来越像他了。

“舒儿……”他突然带着沙的轻唤让我的心也为之柔软，与他对视之时，他的眼中是深深隐藏地痛苦，“我已经无法再拥有你，至少，你要把小蕾留给我……”

高高在上地南宫秋，今日却为小蕾而低声下气，我沉默低头：“如果小蕾愿意接受你，你就带她……走吧。但是……我要经常看她……”深呼吸，继续深呼吸，今天就好像我和南宫秋准备离婚，然后讨论孩子的归属权。

这一次，他赢了，因为我亏欠他地，实在太多，太多……

“那就说定了。”忽的，南宫秋的声音又恢复如常，得意的笑容再次浮上他的眼角，我立刻有种上当的感觉。

“上次没有给小蕾留下好印象，我知道那丫头和你一样好色，所以……”他挑起那飞逸的眉，邪气的笑布满他漂亮的眼睛，绝美妖艳的脸在夏日下充满妖精的诱惑。

好吧，我承认，我又上当了，这家伙是来勾引小蕾的。

就在这时，他忽的收起他那副邪恶的姿态，神情立时温柔似水。我眉角直抽，听着院子里的脚步声。“清雅姐姐，小蕾那天可以去吗？上次娘都不让我和小九哥哥去。”

“不可以哦，小蕾要乖乖呆在这里，小九会陪着你哦。”

“恩蕾也想穿娘那样漂亮的喜服。”

“以后有的是机会哦。走，我们把喜服给你娘亲送去。”

“好----”

两人从门口而入，伴随着风清雅地呼唤：“小舒，我把喜服拿来了，你试……”当风清雅看见坐在书桌后不是我。而是南宫秋时。她的脚步越来越慢，惊讶也渐渐从眼中浮出。怎么？连风清雅也不知道南宫秋真正的容貌。

“哇----”小蕾大大的眼睛撑地溜圆，直接忽略我就朝南宫秋跑去。我撞墙，这个好色的家伙。

“叔叔叔叔，你是谁？”小蕾跑上前，抱住南宫秋地膝盖。

南宫秋先是得意地给了我一个飞眼，然后就顺手抱起了小蕾。将她抱坐在膝盖上：“你就是小蕾？”

噗----装地还真像。

“恩！我就是小蕾。”

“真是可爱，叔叔越看越喜欢。”南宫秋刻意将声线放柔，似水地目光现在只属于小蕾一人。

挠墙，差点忍不住告诉小蕾，那就是打你的那个坏叔叔。

“他，他是……”风清雅慢慢走到我地身边，那边南宫秋和小蕾已经亲热成一片。

“南宫秋。”我冷冷地说，然后拉起清雅走人，以免因为嫉妒。而痛扁南宫秋。

可是就在我和风清雅还没走出房门时。南宫秋就抱着小蕾从我身边张扬而过。小蕾朝我挥手：“娘，小蕾跟叔叔出去玩了。叔叔说，晚饭不用给小蕾准备了。”

你个小色狼！

“怦！”一拳砸在门框上，惊得风清雅一退。气死我啦-

之后，我跟风清雅讲述这个冤孽一般的故事，所有地一切，在今日，真相大白。

当夜，小蕾果然没有回来，我心里极度不爽，想去找离歌，顺便，嘿嘿嘿嘿，既然他们不来找我，我为虾米不能主动捏？

离歌的院子在最深处，楚翊知晓离歌的脾性，已经在院子里和门口的小道上，都种满了杨柳。悄悄地摸进去，给离歌一个惊喜。

“啊。不，不可以……”

恩？怎么是临鹤的声音，拔会吧，他们两个好到这种程度？

“没关系，以前楚翊也给我做过。”是离歌，他地声音还是平平淡淡。

“可是……怎么能让离歌你给我做……脏……恩……”

--!他们……到底在做什么？“舒服吗？”

“恩……”这个声音貌似……很销魂……

他们不会是……靠近，再靠近，窗户开着，哎呀呀，做这种事怎能开窗？望进去，君临鹤正对窗而坐，下巴抬起，面朝上，神情很是享受，口中轻吟不断，白皙的脸更是一片薄红。

他身前蹲着离歌，离歌的脑袋正好在君临鹤的……呃……

脸开始发烧，不会吧！关键是为虾米我会兴奋！我兴奋个毛啊！他们是我的老公啊！

天哪！后院起火！

“呼……好了。换一只。”

“恩。”

虾米？那个小JJ还有两个的？

再看，君临鹤抬起了另一只脚，离歌身形微动，他的膝盖上，是君临鹤的脚。

Orz！！！原来离歌在给君临鹤做足底按摩。。。。。视角不对，会误会这么远。

“小舒，你站在外面不累吗？”忽的，离歌身形转向窗口，一眼就看到了我，我僵立在原地，君临鹤低下下巴，目光温柔：“舒，不如进来一起。”

一起？！！！我心脏不好，容易想歪，不过，离歌地足底按摩确实……脚心开始痒痒，一起就一起，我屁颠屁颠进去。

然后，离歌寂静地院子里就想起杀猪般的惨叫。按摩之后地事请大家自行想象，这个情节是开虐前的轻松，飘走ing谢谢了了的樱桃，你那小小的可爱的樱桃，好鲜艳，好好吃哦

第四集 第140章 社团聚会

因飞逝帮无良挑出一个好大的BUG，特由她出演医治镜先生的银针一角。

三天在忙碌中很快过去，小蕾整日都粘着南宫，这点我理解，因为南宫最近为了讨好小蕾，收起了他所有张扬的个性和缺点，BS他。

风清雅和镜先生忙着招呼站在我们这边的管事。

青州这些天还调来不少官兵，如同进入严防，想想也滑稽，风家聚会整的像社团聚会，让朝廷也变得紧张。那些兵会不会是轩辕逸飞安排的?

期间，我还收到一个消息，这个消息让我心情变得复杂。就是风雪音带着小皇子前来。

如果小皇子确实是轩辕逸飞所出，那我心里还有些好受，总比无法生育好。

可是如果不是……那小皇子生父的身份，就很让我纠结。相对于离歌，我更希望是楚翊的，可是，这样对楚翊，是不是又太残忍?

“小舒，起床了。”风清雅轻推我，我抱着枕头不想起床。

“夫人，起来了！”后弦不知何时闯了进来，我当即惊醒，拉起被单，我可是只穿肚兜睡觉。

“你怎么进来了？！”

后弦一身喜服，奇怪地看我：“清雅又没关门，大家说我进来，夫人准起来。”--!他们是欺负后弦大条啊。

将后弦赶出去后，风清雅开始给我梳妆，她细致的动作温柔似水：“我……感觉自己成了你的母亲。”

“也对。这两次都是你给我梳头。下次你出嫁，我给你梳。”

“我吗？”风清雅靠在了我地脊背上，看着铜镜里的我，“我能和你一直在一起吗？”

“当然。”

她的唇角滑过一丝满足的笑，将我的长发。轻轻盘起。

今日。天气尤为舒适，厚重地云层在碧蓝地天空中漂浮。犹如一座座神秘的城堡，将阳光遮挡地不多不少。

天并不热。有风，风吹柳枝轻摆，花香飘逸。在开满繁花地院子里，站着五个身穿喜服的俊美男子，他们静等我地出现。

虽然我与离歌不再补办婚典。但是今日，他也身穿喜服，因为他是我的正夫，就像临鹤，他们今日，将要接受三个侧夫的大礼。

相对于楚翊等人的喜服，离歌和君临鹤的，更侧重于威严庄重。同样是暗系地红色各有差别。

离歌相较于临鹤的更加鲜亮，正襟。广袖。黑红色的围变，宽边上。是暗红色的回形花纹，庄严，肃穆，称出他正夫的威严。

君临鹤的红色更暗一层，忽然发觉，暗色系能带出他男子汉的气概。虽是暗红的喜服，外袍的褡裢却是金色，一排金色地盘口和褡裢，立时让整件袍衫不再晦涩，设计精美而不俗气。

“拜见夫人。”楚翊，镜先生，和后弦，齐齐朝我一拜，立时，一阵清风扬起，吹起了我华服地下摆，一种别样的感觉让我为之一振。

这是一种特殊地感觉，这种感觉就如我站在那片梦境中时常出现的草场。我迎风而立，遥望远方，而在我的身后，就站着他们，他们的目光柔和似水，他们的微笑淡如清晨的日光……

离歌和君临鹤走到了我的身侧，微微靠后，他们的后面，是楚翊，镜先生，和后弦，然后，我迈开了脚步，深吸一口气，终于，开始了！

白日巡亲，下午谢礼。

巡亲之时，百姓轰动，相信近二十年，也没如此壮观的景象。舒家女主人连续两个月娶夫入门，而且第二次，带着三个风流倜傥的美男子游街，真乃青州一大奇景。

在巡亲时，我看到了许多生面孔。古代与现代不同，青州虽是较大的州府，但人口数量也不过万户，来来去去，面孔也都熟了。

这些生面孔，就是镜先生所说的那些门客。其实各元老级的管事之间，也有罅隙，自己的门客会穿着统一。

风雪音的人，依然很给面子地送来贺礼，而且还攀比似得一个比一个送的好，我含笑谢礼。但是，始终不见风雪音的人影。

快到傍晚的时候，有人拉来了一车烟花，说是寒冰宫的礼物，心中暗笑，我娶后弦，寒思忆居然送炮仗，她也不是那么古板嘛。

因为风家长老和管事总共不到三十人，所以宴席就设在了舒家大院，这样一来，那些门客就无法入内，当然，也不能让人家说我们舒家寒碜，于是，就在八仙居设宴款待门客。

于是，在送礼时，那些门客就已经被影宫的人，请去了八仙居，如此，便将这部分危险的力量，监控起来。

当酒席摆上之时，风雪音依旧没有出现。

侍婢挑亮了烛火，将舒家大院照的亮如白昼。

正席放在大堂正南，东南和西南分放两个丈高的凤翔于天的屏风，正席下侧，左右分摆矮几与精美的坐垫，规格几乎接近御宴。

落座后，不像婚典，更像黑帮社团聚会。

我坐南朝北，右手边是镜先生，左手边是楚翊。相反，原本应是坐在此位的离歌和君临鹤，都坐在了右侧屏风之后，而后弦与舒清雅，就坐在左侧屏风之后，与外界相隔。而在我右垂手，有一个单独的席位，是为影宫宫主南宫秋而设，他今日脸戴一个乖张诡异的金色面具，身穿黑色华袍，闪亮的丝线在那件黑袍上游龙戏凤，那副打扮将入厅的每一个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去，简直就是来抢风头的。

这世上，也只有他敢把龙凤穿在身上，还真是不把轩辕逸飞放在眼里。

管事们，分别入座，形势清晰可辨。

“风家共有四大元老家族，分别是掌管钱庄的伍家，当铺的庄家，煤矿的贾家和粮仓的夜家。”镜先生在扇下轻语，抬眸时，发现今日来的风家成员，有不少年轻人。风家主要派系镜先生都与我说过，今日主要是认人。

“坐在右边首位的，就是伍家代表的伍晓洛。”

看去，正是个年青男子。

“老伍去年病逝，便由这小伍接管，伍家掌管风家钱庄，素来目中无人。最近他与夜家来往慎密，也就是坐在他右侧的那位年轻公子：夜阑。估计是想趁乱从风家独立。”

“独大？”心中有丝不爽，那就是想把钱从我手上拿走。我是属老鼠的，想从我手上拿钱，休想。

“这对我们有益，他们不听风雪音。”

“也就是非敌亦非友。”

“夜阑右边坐的冷面女子，是庄子萱，庄家与风雪音有些私仇，故这次站在我们这边。”

“那么也就是说元老中，我们有庄家，风雪音有贾家，一对

镜先生点点头：“伍家和夜家就看夫人你了。”镜先生双眼弯弯，神色暧昧，我无语，难不成要我用美人计？也不看看我娶了几个了。

“那左边第一个就是贾陆吧。”

“夫人不如现在敬酒。”镜先生拿起酒杯，给我身边的楚翊使了一个颜色，楚翊立时举杯起身：“感谢各位管事抽空前来参加夫人与镜先生，和在下的婚宴，现在，由夫人敬酒。”

我执杯起身：“各位请。”

然后，就看见右边前十数人举杯，左边的人都自顾自的交谈，为首的贾陆闭眸假寐，身体前后微晃。而右边末席也有几人没有举杯。

原来镜先生让我敬酒，是这个意思。

镜先生依然坐着，显然他不会起来跟我一起丢脸，可是，别忘记了，我是个无赖。

于是我一笑：“来人，上屏风。”

右边的人目露不解，左边的人依然自我交杯。

一个又一个写满字的屏风就被搬了上来，挡住了那些无视我的人。我可不像风清雅他们，会给这些人面子，你们无视我，我也无视你们。

立时，寂静的堂上响起阵阵唏嘘声，左侧的人纷纷看向贾陆，贾陆依旧没有睁眼，一副泰然的神情。

可是，他再泰然又怎能胜过锦囊妙计的镜先生，和诡计多端的我。你们喜欢静，我偏让你们动。

可是，他再泰然又怎能胜过锦囊妙计的镜先生，和诡计多端的我。你们喜欢静，我偏让你们动。

想以静制动？哼，可别忘了我是那个连风清雅都抓狂，连南宫秋都郁闷，连轩辕逸飞都无语的人。简单地说，我是个生活不着调，行动不靠谱的人。

“谢谢大家赏脸。”我举杯饮下，右侧之人带着几分看热闹的神态喝下。

“为了感谢各位赏光前来，给足舒雅的面子，舒雅将送上三份大礼，聊表谢意！第一份，就是大家面前的屏风，上面写的是因风家而亡的名单。”

立刻，全堂哗然。他们震惊地将视线集中在屏风上，先前，他们以为是题字的屏风，却万万没有想到会是人名。

瞬间，喜气洋洋的大堂，被一份凝重，替代。

这一场对决后，南宫会被虐地很惨……

第四集 第141章 凤凰斗（上）

月票300加更第三更送到气热，没空调，焦躁了，无良老出错。。。伏地，叩首，对不起大家。。。

这些写满死亡名单的屏风，是我为风家准备的，如果风家不反省过去，又怎能改变自己的将来。

疯癫自虐的玄明玉，至今没有解脱的风雪音，他们，都是风家私欲的牺牲品，不能再有人因为风家，而陷入无边无际的痛苦的黑暗

在制作这些屏风时，我询问了镜先生，他没有给我任何答案，只说了一句话，就是我做的任何事，都会改变风家的命运，究竟结果会如何，只有上天才会知晓。

于是，我放开了胆子，给这些风家人，送上了这份礼物。

慢慢走过这些屏风，指腹抚过每一个人名，如同一具又一具尸体，活生生横成在喜堂上。

“这里，只是老当家在位以来，因为风家的私欲而死的人，有风家里的人，也有风家外的人，有在座各位的亲人，也有大家的仇人……”

阴翳的空气渐渐将这里覆盖，没有一个人再露出喜悦，或是嘲笑我的任何笑容，他们看着这些屏风，扫过每一个名字。有人拧眉沉思，有人陷入痛楚。

“啪！啪！啪！”忽的，寂静的大堂里，响起一个人的掌声，循声望去，是贾陆。他睁开双眼。轻蔑地看着我：“夫人拿上这些屏风，难道是在列举老当家的罪证？说老当家该死，夫人杀了他是无罪地吗！”

唏嘘声再次响起，气氛从悲伤转为轻鄙。

一丝悲哀因为贾陆而起，他们根本没有在反省。而认为我是在邀功。

“贾陆。我想你弄错了。”那些声音因为我沉重的话语而渐渐安静，我昂首挺胸。“一，老当家不是我杀的；二。无论我是否接管风家，我也不打算让这样的风家存于世！”

“好大的口气！”贾陆大喝。

“怎么，你们认为风家还如当年？”我冷冷地扫过众人，他们地眼中各怀心思，“当老当家去世之时。你们风家暗流便起。风家，是因为在座各位一同共事才创下富可敌国地辉煌，然而，当各位想独大……”我瞟过伍晓洛，夜阑，以及那些想从风家捞走一块肥肉的管事，“当你们想分家时，恐怕还比不上青州四大家！”

陡然间，气氛再次转换。有人低头喝酒。有人视线飘逸，有人冷汗涔涔。有人沉眉不语。

“贾陆，你很聪明，你有没有想过，一旦你失去了风家地支持，你认为你手上的煤矿，还会归你所有？”贾陆一怔，我转身扫视众人，“一旦风家分化，你们手上那块肉还会留存？”

“朝廷，因风家庞大而有所顾忌。但当风家分家时，视风家为眼中刺地朝廷又会如何？煤矿，航运，丝绸……”我一个个看过去，被我点名之人，都目露惊慌。

“米粮，盐田，畜牧……相信最后都会被朝廷一一吞并，没有人，可以跟朝廷抗衡。风家将从这个世界消失，将在历史上彻底退出……”

“没错！正因为如此，我们需要一位当家！”贾陆大声而言，趾高气扬。

我看向他，淡淡而言：“是风雪音吗？”

贾陆撇开脸：“那是当然，她是风家直系，是当今皇后，不由她掌管还能谁来掌管！”

“哦？风家几时也讲血缘了？据我所知，老当家好像是上上任当家的侍郎吧。”

贾陆神色微变：“老当家虽不是直系，但也是三十六当家亲近之人，风家当家，应是风家之人！”

贾陆说完，立时有人点头称是，小声讨论之间，我在屏风前转身，红裙转出一个弧度，与镜先生视线相触，镜先生眼睛微眨。

我再次转身，喝道：“来人，送上第二份大礼！”

众人立时停止了交谈，疑惑的目光齐齐望向门外。

从灯火通明的大道上，淳于珊珊推来一辆餐车，上面是一个特制的，巨大地银盘，足以放下一只整猪，银质的盖子盖住了餐盘，闪耀着刺目的华光。

淳于珊珊将餐车推入，颔首退至一旁。

我绕着餐车转了一圈，然后握住银制的手柄，众人的目光聚焦在我的手上。

“这第二份大礼，就是各家的账本！”我立时掀开银盖，反射的光芒扫过每个人的脸，上了一层特殊地青色。

晴儿上前从我手中捧走了银盖，我随手拿起账本：“这些，就是在座各位地账本。”

“大胆！”贾陆从座位上愤然起立，“非风家之人，怎能看风家账本！”

“贾陆，你激动什么？你不是不愿上交吗？”我将账本扔回餐盘，“这里都是那些愿意给我看的管事地账本，不过，我这里还有一些不愿给我看的，比如……这本。”我拣出一本甩到了贾陆面前的矮桌上。

贾陆当即一怔，账本的封面干干净净没有半个字。

忽然，一阵狂风卷入大厅，吹得烛火乱颤，桌上账本哗啦啦地翻页。一页又一页在贾陆面前滑过，他的脸色渐渐发白。

当狂风退去，账本停落，烛火不再摇曳。整个大堂因变而静。

贾陆慢慢坐回原位，脸色苍白，冷汗冒出了额头，他颤抖地拿出帕巾，擦拭额头的汗水。

唏嘘响起，管事们疑惑地看向贾陆，离贾陆最近的负责航运的严管事看向那账本，立时目瞪口呆，心虚从他的眼中划过，他撇眸朝我而来，我拍了拍身边的账本，含笑：“别担心，你的……”他笑容改为谄媚，我继续说了下去：“你的也在。”

立刻，他变得僵硬，慌张地看了看两边，突然夺路而逃，众人疑惑地看着他往门外逃跑的身影，就在他跑出门槛时，忽然，一股巨大的推力将他推入大厅。

“噗----”一口血在他还在空中之时喷出，然后，他就掉落在我面前，抓住了我的裙摆：“饶……饶命……”

这可不在我的预料之内。我并没打算杀他们，是谁将他打伤？

抬眸时，一切变得明了。

只见一个女人，从门外优雅地走来。她身穿暮色红裙，金色的衣领敞开，露出那金色的抹胸，抹胸上侧，是华贵的首饰，将那片莹白的肌肤称地越发迷人。

她神态镇定自若，怀抱一秀美男童，她没有看任何人，只是看着那个男童，露出宠溺喜爱的笑容。一切的一切，都只像一个抱着儿

子，前来做客的普通人。

可是就在之前，她将这名严管事，打成了重伤。

坐在右侧的一个管事匆匆将严管事拖回原位，气氛瞬间因为这个女人的出现，而变得微妙。

贾陆的那方似是松了口气，因为他们的靠山：风雪音，终于来了！

风雪音依然镇定自若，依然微笑和煦如春风，带着一种特殊地亲切感。今时今日，再与她相逢之时，心中已经少了一分恨，而是多了一分同情。

她的情人，她的妹妹，她所爱的人，在今天都已经离她而去，然而，她却依然不知他们的可贵，为了自己的天下大业，将他们舍弃。这样的人不可悲吗?

相对于她，我觉得玄明玉是幸运的，他至少脱离了痛苦。而她，却已经被黑暗完全吞没。

风雪音微笑着将怀中的男孩放下，小男孩很漂亮，漂亮地雌雄莫辨，大大的眼睛里带着一丝害怕，他紧紧抓着风雪音的手不敢离开半寸。

风雪音轻轻拍了拍小男孩的小手，柔声道："漓儿，莫怕。"

漓儿……心中抽了抽，为离歌多了几分担心。

风雪音拉起男孩慢慢朝我而来，她的视线始终没有落在我的身上，即使与我擦肩而过，她也是下巴微抬，散发着她作为一名皇后的高贵和典雅，宛如她才是这个舞台的女主角，而我，不过是飘忽而过的小角色。

她慢步走到贾陆面前，拿起了那个账本，不紧不慢说道："风家家规，贪污敛财者，死！我要多谢这位夫人，替我找出了这么多蛀虫。"她没有自称本宫，而是我，可见她今日是以风家成员的身份而来。

风雪音话音一落，贾陆原本轻松的神情立时消失，目露惊恐：“不，风当家，你不能这么做，你不能……”

风雪音慢慢举起了手，盖住了贾陆的天灵盖，贾陆恐惧地大吼：“风雪音，你不可以，不可以----”贾陆的脸已经完全失去了血色，让在场的所有人，都惊然站起。

内力在风雪音手中汇聚，就在她要发力之时，我立刻扣住她的手腕，笑道：“喂喂喂，今天是我大喜的日子，而且，孩子都在场。”

目光不离风雪音，她面色微沉，我和她的内力，在贾陆的头顶上比拼，稍有差池，贾陆就会横尸当场。

除了童话般的大团圆NP结局，还有一个非NP完满结局，这个结局将会让大家大吃一惊。它与现代相结合，但不是大家所想象的穿越回来，或是带上一人。嘿嘿，大家猜不到滴。

第四集 第142章 凤凰斗（中）

无良没打算让小舒赢地那么容易，风雪音素很强滴，若是弱化风雪音，等同于弱化了小舒。

无声无息的战斗，在寂静中展开。风雪音的内力，让我感觉到了她的强大。

那一年，她在我的面前展现了那恐怖的内力，让我吓得腿软无力。

而今，我从她的眼中看到了一丝惊讶，还有一丝不甘。是啊，我从她的手中，缕缕逃脱。

“母后……”忽的，小男孩害怕地扯了扯风雪音的裙摆，风雪音一皱眉，立刻撤去了内力，我放开她的手腕，暗舒一口气，风雪音的内力着实强大?

一边的贾陆已经瘫软下去，几欲昏死。四座目光带惊，大家都知道方才发生了什么。

关切的视线从正席而来，镜先生，楚翊，和南宫秋。镜先生第一次皱起了眉，羽扇不再摇摆，而是紧紧捏起。

屏风挡住了离歌，君临鹤，风清雅和后弦，微微透明的屏风，能让他们看清大堂的情形，而外人，却因那屏风的丝光的反射，看不清屏风后的身影。

“今日是这位夫人的大喜之日，的确不应将夫人的喜堂，变成灵堂。”风雪音含笑慢语，迷人的声音透着一种特殊的醉。

她不再看我，甚至不看正席上的楚翊。原本，我以为她会在看到楚翊的时候，表现出惊讶。却没想到，她是如此平静，她的这份平静，让人害怕。

她慢慢走过那些屏风，目露哀伤：“这些悲剧本不该发生。从今往后。有我风雪音当家一天，就不会再让人因风家而死！”她高昂地声音在寂静的堂中回荡。器宇轩昂。

我明白了，她今日来不是与我竞争风家当家之位。而是根本没有将我当作竞争者，时至今日，她这份自信与自负从何而来？难道因为是那直系的血缘。

“所以，我今日来，首先要讨回的。就是老当家的血债！”她猛然转身，衣摆飞扬，双目如剑，直刺我地心脏。

“对！”

“没错！”

“血债血偿！”

一声声呼喝因风雪音而起。

扫过呼喊地人，我不禁反问风雪音：“老当家不是你杀的吗？”

“胡说！”

“血口喷人！”

不用风雪音开口，那些人便替她叫屈。风雪音身边地小男孩，因此而害怕地抱紧了风雪音的腿，轻轻地喊着：“母后……母后……”可是，却没有得到他母后地回应。

一身暮色华衣的风雪音威严伫立。一手轻轻拉开了小男孩。一手背到了身后：“这位夫人，你这么做就不聪明了。怎可反诬我杀害老当

家？”

“风雪音。”我淡笑盈盈，“你我相识数年，也不要这位夫人，这位夫人地叫了，你知我根，我知你底。当年的事，你我心中都清楚。”

由伍晓洛和夜阑为首的管事们，开始将怀疑的目光落在我和风雪音地身上。

我继续说道：“风老当家为何在天机山？也只有你知道，对了，还有一个人，就是玄明玉。”

风雪音目光微收，视线变得犀利。

“其实，你和我都清楚，老当家即不是你杀的，也不是我杀的，而是玄明玉杀的。”

“你这话有趣，我怎知老当家是玄明玉所杀？”风雪音反问，迷惑的表情比所有人都真实，“玄明玉已死，随你怎么说。”

“没错，死无对证。当年，天机宫的人说我是妖狐，杀死了风老当家，可是，我没有动机杀他，而且，我也不是妖狐。当时说我杀害风老当家的人，正是玄明玉。”

“哦？”一旁伍晓洛仰首看来，“那这玄明玉为何要杀老当家？”

我沉眉低首，玄明玉狰狞的神情，被仇恨吞没的眼睛，再次浮现在眼前。风老当家满身地伤疤，痛苦地呻吟，和祈求我彻底了结他的眼神，历历在目。心情因此而变得沉重。

“怎么，说不出？”风雪音轻悠悠地话，拉回我的思绪。

缓缓走到一个屏风前，抚上玄氏一族的人名：“大约在二十年前，风家为了一件神物，而杀害了一个神秘家族的三百七十条人命，他们，就在这块屏风上。”

大家的目光停落在那屏风上，疑惑地窃窃私语。

“这件事，只有风家少数人知道，这个神秘家族，便是玄氏一族；而这件神物名叫：冰魄。”

“嘶。”几声抽气声穿透了寂静的空气，伍晓洛等人，神情微变。

“没想到这是真的。”夜阑低声轻喃，看向身边神色凝重的伍晓洛。

“哼。”他身边的庄子萱发出一声冷哼，“这就是我想离开风家的原因，用我们赚来的钱训练杀手，将影宫变成了杀人机器！”

厌恶的目光射向南宫秋，金色的面具挡住了南宫秋所有的表情，他一动不动，只是那双面具下的眼睛，更加深沉。

“咳。”我用轻咳拉回所有人的视线，“玄氏一族因冰魄而被风家灭族，但有一个孩子幸免于难，他被带至天机山下的鬼哭谷，背负着三百七十条人名苟延残喘。

为了复仇，他拜入天机宫，精心制订他的复仇计划，终于，他成功了，这个人，我想大家该知道他是谁了吧。”

“玄明玉！”夜阑惊呼，管事们都惊讶不已。

“这么说，是玄明玉杀害了老当家。然后栽赃给了你？”风雪音话语中多了一分调笑，“那你当年为何不说，而在今天死无对证的情况下说出来？”

“当时？当时整个天机宫都把我当妖狐追杀，我何来时间解释？”

“我看不是你没时间解释。”风雪音笑意更甚。

我反问：“那你认为是什么？”

风雪音顿了顿，看了看众人才道：“分明是你为了风家钥匙。而杀害了老当家。再在今天嫁祸给玄明玉。”

“钥匙？你说是老当家给我的那把钥匙？”

“你果然有钥匙！”风雪音地语气忽然发生了变化，多出了一分激动。

众位管事皆因提到了钥匙二字而变得紧张。纷纷朝我望来。

庄子萱不禁问：“你说是老当家给你的？”

“没错。”我回答地坦坦荡荡，“当时我与老当家囚于一个石室。老当家在临死前嘱咐我，要将钥匙保管好，并且帮他交给一个人。”

“谁？”

“交给谁！”

“快说！”

“老当家还说了什么！”

我摇头叹气：“哎哎哎，老当家真是可怜，一个个都关心这把钥匙给谁。怎么，你们不怀疑是我杀了老当家了？”

瞬即，众人哑口无言。

我看向风雪音，风雪音神情恢复如初：“老当家怎么说的？”

“他说----”我在堂中过道里来回徘徊，拖着长长的尾音，“他说----他说----他说除了风雪音，谁都可以给。”

“你胡说！”立刻，风雪音厉喝，在这一声后。她似乎察觉自己的失控。而恢复了淡笑，“夫人。你还是不要胡编乱造了，交出钥匙，既往不咎。”

“你是说我只要交出钥匙，老当家地血债就一笔勾销？”

风雪音含笑点头。

我双手背到身后：“可是，得钥匙者，便得风家，我不会交出钥匙，不会让风家再堕落下去，我要做风家地当家，改变风家的命运！”

“舒雅，你在开玩笑吗？”风雪音地声线已经转冷。我笑地异常认真：“风家当家，能者居之！”我声音高亢，正气凛然。

此时此刻，大堂再次恢复了寂静，有人含笑相望，有人目露怀疑，有人暗查风向，有人鼠目飘移。

风雪音身边的小男孩躲到了风雪音地身后，探出脑袋害怕地看着四周，他的母后风雪音，正用那双眼睛，盘算着什么。“哦？”她沉沉而言，“那就让大家看看，你有什么能力。要知道，风家不是靠武力说话。”

“多谢提醒，我也不喜欢打架这么暴力的行为。”我依然笑容不减，“有没有能力，对风家有没有好处，过会你就知道了，来呀，上第三份大礼！”

立时，众人的目光再次汇聚到了门口，依旧是一辆餐车，银制的巨大地餐具，在晴儿的推动下，缓缓驶来，停在众人的面前。

“这又是什么？”风雪音走到餐车旁，她身后的小男孩寸步不离，“难不成又是风家一些不可告人的秘密？”

“这么想知道，为何不打开看看？”我对风雪音眨眨眼睛，风雪音神情不变，眸光中却划过一道寒光。

她抓住了盖子的把手，没有掀开。

我微笑地问：“怎么，不敢？”

她神色微变，唇角勾出一抹轻蔑，猛地提盖，忽然一个桃红的身影从下面站起，就开始高唱：“迎接另一个晨曦，带来全新空气，气息改变情味不变，茶香飘满情谊，舒家大门常打开，开放怀抱等你……”

清脆嘹亮的童声在大堂里响起，绕梁不去，将所有紧张的气氛逐出了大堂，一片温馨在她地歌声中慢慢化开，感染着在场地每一个人。

这，这是怎么回事？亲们担心非NP版的结局是悲剧，嘿嘿，无良可不敢，亲们手中地榴莲正对着无良微笑呢。

第四集 第143章 凤凰斗（下）

第143章凤凰斗（下）

月票400加更第一更送到。。。今天无良看到打赏的地方了。。

“小，小蕾？”

小蕾的出现，完全出乎我的意料，朝镜先生和楚翊望去，楚翊迷茫而不解，镜先生看向我，面带微笑，目光中多一分赞佩。

这这这，这真的不是我安排的。

“舒家欢迎你，为你开天辟地，让我们都加油去超越自己，舒家欢迎你，在太阳下分享呼吸，有勇气就会有奇迹----”

动听如同天籁的歌声，唱出了我们舒家的宗旨：舒家欢迎你。这原本是我教小蕾唱来讨好离歌的，却没想到今天……

“谢谢大家。”小蕾唱完在餐车上屈膝半蹲，一个标准的西式谢礼，如同一个可爱的小公主。她甜甜的笑容就像春日下的棉花糖，给人带来那种，甜蜜的，柔软的幸福感。

“啪啪啪。”镜先生鼓起了掌，“小蕾唱得真好。”

小蕾叉着腰在餐车上得意洋洋。

一波又一波掌声随即而起，久久不落。谁会对这么一个可爱的小天使，吝啬自己的掌声呢?

“娘，小蕾唱得好不好！”小蕾讨赏般地鼓起脸。我点了点她的鼻子：“当然好，小蕾是最棒的。”

“娘，开心吗？这是小蕾好不容易想到的，小蕾要给娘亲和所有地爹爹。还有做客的叔叔阿姨，哥哥姐姐一个大大的惊喜。”

原来如此，面对孩子的礼物，我怎能拒绝?

于是，我给了小蕾一个大亲亲。然后将她抱下餐车。餐车上，是一本本我和楚翊装订好的计划书

“这就是你地礼物？”风雪音地神情变得有些复杂。我无法形容她此时的表情，因为此时此刻这个由惊讶、嫉妒、迷茫、困惑、怨恨和一丝羡慕组成地复杂的表情。让她看上去更像一个普通地女人，一个普通的母亲。

“呵，这是我的女儿：离小蕾。”

“阿姨好。”

“咳！”忽然，从南宫秋的方向，传来一声重重的咳嗽。眉角抽了抽。看向门外：“小九，你一定也在吧。”

门口走出一个鹅黄地身影，淡淡的黄色袍衫，将小九十岁的身高拔高了一分，竟也是玉树临风。

“夫人姐姐。”小九看着厅内的景象，皱了皱眉，“小九这就把小蕾带下去。”他已经超乎了本身年纪的成熟。

“不用了。”我向小九招招手，他慢慢走了进来。小蕾忽的拉拉我的裙子，指向风雪音身侧有些胆怯的男孩。那孩子正睁圆了大眼睛。

好奇地看着小蕾。

“娘是谁啊。”

我想了想，看向风雪音：“你不介绍一下这位可爱的小皇子？”

风雪音撇眸。拉出了小男孩，晶莹剔透地宝贝，可见平日保护地非常好。

“漓儿是轩辕王朝地皇子，无需向你们这些平民见礼。”

“哦我轻轻点头，小蕾眨巴着眼睛，见小皇子好奇地看她，就对着小皇子绽放出一个灿烂的笑容，立时，小皇子痴痴地呆立在原地。

小九已经走到我地身边，我将计划书交给他：“小九，分发给他们。”

“是。”

然后我再拿出一本给小蕾：“小蕾，看见那个面具叔叔了吗？”

小蕾点点头，眼里带着好奇。

“那就是南宫叔叔，你把这个给他，然后到那个屏风后面去找爹爹，乖乖地不要乱跑。”

小蕾听话地点头，然后拿着计划书向南宫秋而去。南宫秋疑惑地接过计划书，伸手想抱起小蕾时，小蕾却已经跑向屏风后。

“爹爹。”一声呼喊，让南宫秋身体收紧，目露郁闷。他所坐的位置，可以看到屏风后的情形。

今日幸好有君临鹤陪伴离歌，否则我也无法如此镇定地与风雪音站在一起。我身后所有的男人们，都不会参与我与风雪音的对话，那是对我能力的肯定，和尊重。

看向风雪音时，发现她的目光正望向屏风，似是察觉到了我的注视，她转回脸，艳美的脸上，笑容平淡：“这又是什么？”

“过会你就知道了。”我的故弄玄虚带出了风雪音一丝杀气，她实在过于冷静，这对我很不利。

趁小九分发计划书时，我说道：“这是我给各位的第三分大礼：风家的股份。”

“股份？”伍晓洛等人已经拿到计划书，疑惑地问。

“就是分成。你们手上拿到的这个叫做计划书，之后，如果大家同意，将会签署一份合同，也就是契约。签订后，大家就都是风家的主人，我们从此不再是主仆，而是：合作伙伴。”楚翊很厉害，将我所说的计划书用文言文书写，详细清晰，当然，我看不懂。

小九发完计划书，退到了一边。众人开始仔细地看手中的计划书，脸上的神情随之发生了巨大的改变，有人拿着计划书的手，竟是开始颤抖。

“大家不再是为风家服务，而是一起赚钱，一起向前。”我退到正席，背靠长桌，唇角含笑。

“这，这是……”身旁传来南宫秋有些吃惊的轻喃，面具遮住了他的容颜，我慢慢走到他的身前，他抬首就问：“这是！”

“这是你的愿望：影宫的自由。”我轻柔地告诉了他手中地内容，也是与别人完全不同的，一份计划书。

南宫秋眼神转为复杂。更多更多浓浓的情谊，从他眼底流露，我慌忙撇开脸，轻语：“至少我能达成你一个愿望。”

“舒……”

在他呼唤出声之前，我再次走向中央。不要那样看着我。我会动摇。

此时，风雪音的眼中多了一分急色。这份焦急来自于她不知道那些管事们手中拿的，到底是什么？

“怎样？”我问。“大家对这份计划书可满意？”

众管事神情各异地扬起脸，有人微笑点头，有人心虚不言，有人激动难抑，有人依然沉静如初。

一旁。伍晓洛和夜阑轻声交谈，然后，夜阑问道：“这上面所写地那个叫原始股地部分，是不是真的无条件赠送于我们？”

“不是赠送，而是你们应得地。”

立刻，众人哗然。赠送，与应得，无论性质还是本质，都有着根本的区别。他们地努力获得了承认。他们成为真正的元老。而不是风家的仆人。

“原始股将会根据大家进入风家的时间，以及为风家所做出的贡献来分配。根据镜先生和楚翊地计算，各大家元老，将会得到风家一成股份。”

伍晓洛等人神态变得柔和，那些管事们纷纷点头，而那些有贪污敛财行为的，则露出担心的目光。

我继续道：“但是，因为贾家贪污敛财，所以，贾家就不会得到这一成股份，风家家规：贪污敛财者：死。但是，风家是一个怎样的组织？它又有什么权利决定别人的生死？”

我扫视众人，众人不禁点头。

“所以，贪污敛财的管事们，交出那笔钱财，然后，视情况决定其是否继续留用。”

一部分人，松了口气，我看向贾陆，他的面色有所好转：“贾陆。”

贾陆失色的脸茫然抬起，双目无神。

“你的身上还背着几十条人命，矿场失事，朝廷定论为意外，但从你地账本里，已经清晰说明是因为你为敛财，而偷工减料，导致矿场坍塌，这份东西我会交给朝廷，给死难者地家属，一个交代。”

贾陆脸色再次发白，他的生死，就看朝廷如何判了。

“那么，各位，究竟谁能成为风家当家，各位心中可有决定？”

手拿计划书地管事们，此次看向了伍晓洛，夜阑，和庄子萱。他们再次认真地翻看计划书，寂静的大堂里，只有他们“哗哗”地翻看声。

风雪音的呼吸变得深沉，她此刻，竟是看向了楚翊，楚翊垂眸，喝起了杯中酒。

“母后……”因为再次的寂静，小皇子又变得有些害怕。而风雪音依然看着楚翊，目光柔和中竟是多一分爱恋。

我并不担心楚翊临阵倒戈，而是怕他心痛。此时此刻，风雪音用那样温柔的目光看他，他的心情一定也很复杂。

伍晓洛三人合上计划书，对视一眼，朝我看来，他们正要说话之时，忽然，一声高喊从门外而来。

“圣旨到--------”

圣旨！竟然真的有圣旨？镜先生神了！

只见依然是上次的公公，他带领一队侍卫高举圣旨匆匆而来。

撇眸看风雪音，她的脸上带出一丝惊讶。

“舒雅接旨----”

堂内哗然，众人纷纷跪地。只有风雪音和小皇子依然站立。

“奉天诚谕,皇帝召曰：青州舒雅舒氏助朝廷找回被掳孩童，智谋过人，蕙质兰心，堪称一代巾帼，特赐封为荣国夫人，官拜一品。赏免死金牌一块。钦此。”（圣旨若有错误，请告知，谢谢）

惊，我居然成了一品夫人。这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殊荣。轩辕逸飞又开始他的怀柔政策了？

所有的一切都向小舒有利的方向发展，小舒会不会成功捏？

第四集 第144章 风雪音的礼物

感谢各位的打赏，无良打千谢赏。欢迎了了归来，大家上！

“夫人，还不接旨？”公公小声提醒，红润润的脸笑意融融。

“舒雅接旨。”双手高举，将圣旨托在手中，还是热的。

众人慢慢起立之时，那公公匆匆入内：“奴才叩见皇后，殿下。”

“起来吧。”风雪音面色微沉。

轩辕逸飞给了我一个一品夫人，便说明从今开始，我又是轩辕逸飞的人了。呃。。。。这感觉很怪。。。不过，以后任何人动我，就是动了朝廷的人，朝廷，也就是轩辕逸飞自然不会坐视不理。哈哈，咱这是有了朝廷这座大靠山了！

“传皇上口谕。”公公恭敬地说，“请皇后早日回京，后宫不可一日无后。”

哈哈，轩辕逸飞要把风雪音拉回去，真是太好了。

“知道了。”风雪音面色更成一分，可是，她的唇角依然保持着一个上扬的幅度。

淳于珊珊上前，带公公前往偏厅休息。大厅里，众人再次陷入惊讶，从他们的眼神中，可以知道他们已经做出了决定。

可是我没想到，今晚的不速之客，不止轩辕逸飞的人。就在众人依旧议论这道圣旨时，院外又走来两队人，他们很特殊，男左女右。左边的男人一个个乞丐装扮。而右边的女人，却是浅蓝地衣裙飘然。

他们不看彼此，而是直奔此处。仔细一看，左边为首的竟是白鸥伦，而右边。竟然是寒思忆。

入门时。白鸥伦稍作停顿，对着寒思忆撇撇嘴。意思是让寒思忆先入。哎，白鸥伦这个男人。明明挺绅士，做出来的动作却像地痞。

寒思忆自不客气，没有任何表情的脸和离歌倒是有几分神似。

“抱歉，来晚了。”她一入门，就向我抱拳。风家的管事们又是一惊，寒思忆地举动，显然表明我与寒思忆交情非潜。

“真是稀客。”我也有些激动，立刻让晴儿将寒思忆和白鸥伦请入偏厅，毕竟今日是风家地“私事”，外人不便在场。

白鸥伦晃过我的身边，抱抱拳，算是打了个招呼，然后他看向南宫秋。在片刻地眼神交汇后。他和寒思忆一同离开大堂，往偏厅而去。

庄子萱轻声惊叹：“没想到寒冰宫和丐帮都与舒家有关系……”

“还有朝廷……”夜阑和伍晓洛再次陷入沉思。

“呵……”忽然间。风雪音竟是摇头轻笑起来，她凑到我的耳边，用只有我们二人才能听到地声音说道，“你以为你赢定了？”

我笑道：“难道是你？”

风雪音的笑容变得阴森，可是当她面对众人时，那笑容已经变得大方优雅：“既然这位舒夫人给各位送上了三份大礼，那我也不能吝啬，来人，上礼！”

怎么？风雪音也给这些人准备了礼物？会是什么？

两队人从院外而来，我很惊讶，这是风雪音第一次让她的人出现在众人的面前，这些是风雪音自己养的死士，从未露面。

他们身穿连帽黑袍，帽子戴起，宽大地帽檐挡住他们的面容，如同一个个死神降临。他们手中都拖着一个锦盒，锦盒的数量不多不少，正好是在场的三十人。

他们进入后，笔直而安静地站在各位管事面前，面朝风雪音，悄无声息。大堂因为这队黑衣人的来临，而增添了一丝诡异和阴冷。

“放下。”风雪音淡淡命令。

立刻，两队人齐齐转身，将锦盒放在众人面前的矮几上，并没打开。

那是一只只款式相同的锦盒，并不特殊之处，是普通人家里都能看到的普通盒子。可是这个场面，让我很不舒服。因为影视剧里，通常摆放人头的，也是这种盒子。

风雪音悠然地走到我地身前，占据了大堂中心地位置：“我想，你们看了这份礼物，就会改变想法。打开。”

随着她的这声命令，三十个黑衣人一同打开了那个锦盒，盒子地开口面对众管事，里面的物件便呈现在众人面前，立时，所有人的神情陡然骤变。他们睁大了眼睛，惊慌和担忧从眼中浮现。

“呵……”风雪音在这些人的表情发生变化时，发出一声轻蔑的冷笑，“真是敬酒不吃吃罚酒。”

我立刻看向最近的伍晓洛的盒子，里面是一枚玉扳指，扳指的款式是女子所用，伍晓洛目不转睛地盯着那枚玉扳指，双拳紧握，脸色因为愤怒而苍白，杀气正在他身上慢慢形成。

怎么回事？

所有人，我发现在场的所有管事们，都露出如同伍晓洛一般的愤慨和忧急之色。目视过去，盒子里的物件各有不同，有首饰，有衣服的一角，有信纸，可是，无疑这些东西是管事们所认识的。

难道！我回身看向镜先生，镜先生双眉紧拧，手中的羽扇紧按身前。他摇了摇头，轻轻叹息。

哎，千算万算，还是算漏了。我们低估了风雪音邪恶程度。

“你们现在知道，到底谁才是你们的主人！”风雪音低沉的声音在这片窒息的寂静中响起，她在众人或是愤怒，或是胆怯的目光中昂首，“今日来，我不是听你们选谁做风家当家，因为根本不用选！”

“风雪音！放了我的母亲，我，我……选你！”伍晓洛咬牙切齿。

风雪音蔑视众人：“你们是不是弄错了？风家本来就是我的，何须你们来选！”

“那你到底要什么！”夜阑大声质问，“既然风家已经是你的，那你抓了我们的家人到底想要什么！”

众人愤然的目光齐齐望向风雪音，风雪音单手背到身后，唇角维扬：“这，才是正确的问题，我到底要什么？”

是啊，风雪音到底要什么。

她身后的小皇子紧紧揪住她的裙衫，害怕地轻唤：“母后……”

风雪音看了小皇子一眼，昂首高唤：“清雅，我知道你在，你把漓儿带下去。”她对风清雅的语气，更像是命令，她果然从未将自己当做这里的客人，而是主人！不，应该是天下的女皇！

屏风后，走出了神色凝重的风清雅，她并没有拉小皇子，而是对着风雪音的背影问：“姐姐，收手吧。”

“清雅。”风雪音没有转身，而是撇眸靠后，挑眉之时，眸中带出一道寒光，“难道你忘了当年？你太让我失望了！”

“姐姐……”

“好了！”风雪音扬手打断风清雅，“你们毕竟是姐妹，我既往不咎，你替我看好漓

风清雅还要上前，我朝她摇摇头，她拧拧眉，向小皇子伸出双手：“漓儿，走。”

小皇子害怕地后退，抱向风雪音的腿，风雪音向前一步，一甩裙摆，沉声道：“漓儿，跟清雅阿姨走。”

小皇子怔了怔，泪水几乎溢出眼眶，风清雅立刻将他抱起，回到屏风之后。忽的，小蕾从另一边悄悄跑出，钻入了另一边屏风，有小蕾在，那位小皇子应该不会哭出来。

没有了孩子的影响，风雪音脸色也变得愉悦，我现在明白她这份自信从何而来，原来她早已准备了对策，只在我最为春风得意之时，将我彻底打败。

我自嘲而笑：“那么，我就是像个傻瓜在这里给你演戏？”

风雪音侧眸相望：“你演地很好，你这些东西，我说不定会考虑是否沿用。”

“客气，那么，你到底要什么？”

风雪音笑意更浓，她双眸神彩飞扬：“这世上，只有两种人：就是好人，和坏人。好人很笨，他们甚至可以为了不相干的人而牺牲。”她扫视那些神情紧张的管事，“你们以为我是为了风家当家之位？风家没有府库，根本就是一个空壳！”

我冷笑：“那么，你今天是为钥匙而来“不错。”风雪音笑容依然纯净，“舒雅，你是好人，所以，你会交出钥匙。”

“你确定？”我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好人。

风雪音微笑：“那就让他们死。”风雪音猛地扬手，黑衣人就齐齐合上了锦盒，“啪啪啪啪”，立时，堂内大乱。

“舒夫人，求你交出钥匙救小女一命！”

“还有家父！”

“还有我的犬儿啊……”一声声高呼响起，恐慌的管事们纷纷下跪。

“啪！”庄子萱拍案而起，愤怒瞪视风雪音：“卑鄙！”

她身边的夜阑和伍晓洛都杀气腾腾，却无法出手！

风雪音依然含笑：“怎样？”她问，我拧眉咬牙。

“今天……希望大家配合。”风雪音转身，面朝众人说得不疾不徐，“也请大家保持常态，若是惊动朝廷……”

“风当家放心，我们不会说的，不会说的。”众人纷纷表态。

我第一次恨自己是个“好人！”深吸一口气，摆出一个微笑：“哎……看来只能交出钥匙了。”

“很好。”风雪音很满意，结局很美满。

第四集 第145章 没有弱点的风雪音

月票400加更第二更送到谢谢不够乖找出的BUG，看来我要去买个空调了。不过最近大姨妈，，，估计还会出错。。

从怀里拿出钥匙，一把普通地不能再普通的铜钥匙，放到风雪音的面前，风雪音目光中却带着怀疑，她竟然还怀疑钥匙的真假。于是在她伸手来取时，钥匙在我手中消失不见。

“你戏弄我！”风雪音知道我会变戏法。

我反问：“若是我给了你钥匙，你还是不放人怎么办？”

“我不会失信。”风雪音说得认真。

我轻笑：“难说，你可是坏人。”

“那你想怎样？”

“我要见人给钥匙。”

风雪音挑挑眉：“也可以，不过你这身功夫对我可是个威胁，逃跑是你最拿手的功夫。”

“那你想怎样？废了？”我和风雪音的交谈风轻云淡，不疾不徐，却隐藏刀剑碰撞的声音。

风雪音一笑：“废了可惜，我要让你为我所用。”

“哼，这可有难度。”

“不难，只要你女儿吃下这个。”风雪音拿出一颗红色的药丸，我当即没有先前的轻松，立时怒喝，“风雪音，你太过分了！”

立时，镜先生、楚翊、南宫秋，还有屏风后的离歌，临鹤。风清雅和后弦，都惊得站起。

“风雪音，你休想离开舒府！”镜先生手中羽扇直指风雪音，怒容第一次浮现在他沉静如玉的脸上。

风雪音地话，实在让人无法不怒。她居然想用药物控制小蕾。一个只有四岁的孩子！这还是人干出来的事吗！

“哈哈哈！”风雪音仰天大笑。立时，黑衣人就退到了门口。关上了所有的门，众管事立时咬牙起立。手中兵刃相见，一副拼死的神情。

“好啊，那就同归于尽。”风雪音说得很是轻巧，“而且会有六十条人命垫背。舒雅，你不是说不想再有人因风家而死。怎么？失信了？”

立时，众人拿着兵刃地手开始发软，他们又再次朝我望来。祈求我地妥协。

我气得咬牙：“你敢！”

风雪音大笑：“当然敢！我不是坏人吗！”

突然，有人举剑朝我刺来，本能地退后时，风雪音竟是一掌打向那人！那人立时被她的掌风震飞，撞在了一旁地廊柱上，口喷鲜血。竟然是严管事。

“当家的……”严管事手捂胸口，痛苦地神情让他的脸发生了扭曲。“为什么……我杀了她。不就有钥匙了……我，我是为当家的你……”鲜血在他说话时不断涌出。立时，血腥就在喜堂中蔓延。

入眼的红，原本是喜气的装扮，此刻却都带上了血光。众人都惊诧地看着严管事，纷纷摇头。

“蠢材！”风雪音眸中尽是轻鄙，“居然自作聪明。杀了她就能得到钥匙？若是假地呢。而且，我除了钥匙，还要她这个人！”

这就是传说中的惜才？我该感谢风雪音看重我吗？

忽的，暗红的身影飞过眼前，他站到风雪音的面前，在风雪音怔愣之间，就取走了她手中的药丸，清清冷冷的声音也随之而来：“你只

是需要一个人要挟小舒，我吃。”

竟然是离歌。

“小离！”

就在离歌将药毫不犹豫地放入唇中之时，风雪因立刻扣住了离歌的手腕，欣喜和激动洋溢在她的脸上，她紧紧盯视着离歌，扬起了手。

立时，那些黑衣人就打开门，将管事们统统遣出了大堂，伍晓落，夜阑和庄子萱他们忧急地视线，被大门缓缓阻断。

“你终于肯出来见我了？”风雪音在大门关上地那一刻，从离歌的手中取回了药丸，柔声细语。

离歌愤然，清冷俊美地脸冷若冰霜，他想甩开风雪音的手，却似是甩不脱，我立时上前：“放开！”“放开？”风雪音依然只看着离歌，痴痴地轻语，“你说放开，我就会放开。”

离歌撇开脸，显然不想再看风雪音：“放开。”

“好。”风雪音竟是真的放开了离歌，离歌握住自己的手腕，双眉微拧。

“没事吧。”我焦急地问，离歌摇摇头，再次看向风雪音：“那药，我吃。”

“离歌，不可！”君临鹤立时阻止。

我怒道：“我吃！”

“你？”风雪音眸光移回我的脸，“你百毒不侵，当我不知吗。”

她再次看向离歌，神情转为柔和：“而小离，是解毒圣手。而这位君临鹤，又是神医……”

“母后----”忽然，一声害怕的呼喊从后弦的方向而来，大家朝后弦望去，后弦竟是提起了小皇子，匕首横在他的身前。小皇子吓得面色苍白，不敢说话。

风雪音挑挑眉，微笑中杀气已露：“怎么，想威胁我？”

后弦高抬下巴：“风雪音，我可不是好人，你的儿子，换人质！”后弦的神情有了几分得意。

此时此刻，善恶的界线，开始在我们每个人心中，变得模糊。

可是，让我们都没想到的，竟是风雪音的无视。她含笑转身，背对后弦和自己的孩子，淡淡道：“要杀就杀吧，谋害皇子，不用我动手，皇上也会踏平灵境山庄。”

寒意从脚底而起，众人都因风雪音的冷血，而战栗。后弦从得意转为无措。他看向镜先生，镜先生长叹一声，摇了摇头。后弦气恼地扔下小皇子，小皇子立时跑向风清雅，扑入她的怀中。吓得已经不会说话。

风清雅拧眉闭眸。似是不想看见堂上地一切。

“他不是你的孩子吗？”我简直无法相信一个母亲在自己孩子遇难时，会如此冷酷无情。

“不错。”风雪音再次转身。目光中带出一丝怨恨，“四年前。如果不是怀了他，会让你那么容易逃脱？”

四年前……

“哼，你将我打落山崖时，可曾想过我肚子里有孩子！”

我一怔，从心底竟是升起了一丝内疚。天哪。我为什么要内疚？我当时确实不知她已经身怀有孕。

“所以，我也要让你尝尝为自己孩子担惊受怕的感觉！”风雪音立时看向一旁，只见小蕾正和小九站在一起，小蕾一愣，小九立刻站到小蕾的身前，将她挡在身后。

“风雪音，不是想早日打开风家府库吗，你还在这里磨蹭什么？”我急了，我始终没有风雪音那份可怕的冷静。

风雪音昂首：“但是打开后。你对我就是最大地威胁！”她终于说出了最终地原因。“所以我要控制你，只要控制了你。就等于控制了他们。”风雪音扫视我身边所有人，一丝贪婪和兴奋，滑过她的眼底。

“那你就废了我地武功啊！废了我就能控制我！”

“我说了，我舍不得。”她扣住了我的下巴，目露欣赏。

靠啊……风雪音绝对是天底下最作地女人。

“不如，让镜某来吧。”忽的，镜先生的轻语竟是从旁而来，他面带微笑，神情平淡，“镜某即不是解毒圣手，也不是神医，而且镜某掌握府库地图，在夫人心中也占有一定位置，镜某足以用来要挟夫人，而且，将来镜某也会为当家尽一份绵力。”

风雪音似是考虑了一番，唇角维扬：“也好。”她看向我，“相信你也不会看他受苦，谁叫你这么博爱？”

我想阻止镜先生，可他的微笑却让我的话哽塞，离歌想说什么，却与镜先生对视之后，垂下了眼睑。最终，大家都眼睁睁看着镜先生从风雪音手中取过了红色地药丸。

心里很乱，道德的底线再次被自私打破，镜先生，对不起。请原谅一个母亲的自私，我一定会想办法为你拿到解药……

忽然，小九突然冲出，狠狠撞了一下镜先生，镜先生手中的药丸掉落，大家怔愣之间，小蕾接住了药丸，就要往嘴里塞。

“小蕾！不要！”我，离歌，君临鹤，还有久久沉默的南宫秋，所有人，都大喊，然而，小蕾却是飞快将药丸塞入嘴里，然后对着风雪音一笑：“阿姨，小蕾已经吃了，可以放了那些叔叔阿姨的亲人了吗？”

小蕾的举动让风雪音也陷入一时的怔愣，可是很快，笑容再次浮出她的唇角，弯腰抚上小蕾漂亮地脸蛋：“你真是个乖孩子，我们现在就出发。”

“小蕾……”大脑瞬间被一道天雷劈中，彻底空白。

“小蕾！”南宫秋愤然上前，我立刻回神拦住他，然后神情落败地看向风雪音：“走吧。”

风雪音含笑转身，却是看向楚翊：“师兄，跟我走。”蛊惑温柔地声音让楚翊一怔，风雪音开始缓缓上前。

在她走向楚翊的时候，小蕾走到我地身边，紧绷的小脸显示她的紧张，她握紧了我的手，小小的身体竟是在轻轻颤抖。

我转身看向焦急的南宫秋，离歌，和君临鹤，大家的话语都被我用视线阻止。我轻声道：“你们照顾好自己。”用眼角的余光看向风雪音，她正在与楚翊耳语，惊讶和狂喜从楚翊的眼底浮出。然后，我也覆上离歌的耳朵：“小蕾和我一样。”我缓缓离开，离歌脸上的焦急淡去，恢复了往日的冷淡。

大家冷静，轩辕漓不是小舒生的，他漂亮是因为风雪音的基因好啊，至于老爸是谁嘛，下一章就会揭晓。

第四集 第146章 随音而去

第146章随音而去

从风雪音不知道小蕾百毒不侵开始，结局就已经注定。

被小蕾的举动一吓，我彻底吓醒，鬼叔说过，冰魄是为雷神出世而准备，所以小蕾身上有大部分冰魄，残留在我身上的小部分就能让我百毒不侵，更别说小蕾。

在舒家，我们没有任何胜算，看向镜先生，他也是蹙眉沉思。

风雪音的手上，赚着六十条人命，我们必须在确保那些人安全后，再想出对策对付风雪音。

而现在，我们就已经再次掌握了先机。便是风雪音不知小蕾百毒不侵，失去了对我要挟的作用。

还有，就是风雪音舍不得废我的武功。

小心看向楚翊，他脸上的喜悦让我忧心，我信任楚翊，可是他的心到底是属于风雪音的，此刻他深爱的人，正在与他耳语，到底说了什么，会让楚翊如此高

“之后的事，到船上我再跟你解释。”风雪音柔声说出最后一句，楚翊情动地握住了风雪音的双手，说道：“好。”

“楚翊！”君临鹤的厉喝在厅中响起，可是，对方却是撇开了脸，轻声说道：“对不起。”

对不起……三个字，已经说明了一切。

风雪音走向我时，经过南宫秋。

南宫秋一直没有表现出过激的神色，给人的感觉。便是他依然中立，没有表现出明显地方向，这就是他，亦正亦邪的影宫宫主：南宫秋。即使在小蕾吞药时，他的呼喊也出于人之常情。

“宫主。今天算是我们第一次正式见面。”风雪音停下脚步。侧对南宫秋，“希望你明白。影宫永远是风家的狗。”

面具很好地隐藏了南宫秋的神情，他微微弯腰：“当家说得没错。”

“清雅会跟在我地身边。我希望你能依旧像往日一样效忠于她，作为影宫地宫主，你们也算般配。”

心中一愣，原来风雪音误认为南宫秋钟情风清雅。

“是。小人的心中，一直只是清雅。”南宫秋地话。似是应了风雪音，却让我的心因此而颤。秋，没想到这次，我又要欠你地情了。

“看好舒家那只豹子，还有这几个男人，别让他们乱跑。”风雪音拂袖而去。

“是。”南宫秋双目带出笑意，可惜风雪音没有看到。

风清雅没有解释，她的默认，让这份感情更加真实。她走到南宫秋的面前。恋恋不舍地说道：“希望能尽快与你相聚。”风清雅的话带着深意。可是因为这个误会，而变成普通的情人之间地惜别。

大门再次打开。风从外卷入，透着丝丝凉意，院外已经没有任何一个管事，变得空荡和寂寥。

风雪音到门口时，顿了顿，忽然转身，对南宫秋道：“通知公公，就说本宫已经回京。”

一切的细节，她都没有遗漏。在她转身之时，我唇角扬起，风雪音，我们还没输。但是，我已经看到了你的失败，因为，你太自负。

楚翊和抱着小皇子的风清雅走在风雪音的身后，然

Chapter_32

后，是我和镜先生。怀中抱着小蕾，跨出门槛时，我回首对离歌，君临鹤，南宫秋，后弦和小九一笑，我们很快就会团聚，等我。

小蕾向众人挥了挥手：“爹爹，君爹爹，后弦爹爹，南宫叔叔，小九哥哥……再见……”小蕾的声音带出了哽，我立刻轻声道：“不许哭。”

“恩！”小蕾紧紧咬着下唇，不让自己的眼泪掉落。

黑衣人走到了我们的身后，将我们推出了门口，离歌他们的身影，在黑衣人地遮挡中，慢慢消失。

秋，靠你了。回头遥望南宫秋，他地面具在烛光中，闪烁。

月色暗沉，出门就是风雪音准备的船只。舒家门口临河，风水极佳，方便了出

我们一上船，风雪音就让我们换上她准备地衣服，衣服上带着一种特殊的香味，她知道加菲能追踪我们的气息。

再加上水路，就更不方便追踪。

船上只有四间船舱，风雪音将我，镜先生和小蕾便扔在一间船舱里，临走还不忘微笑地说道：“新婚快乐。哦，对了，我忘记了，镜先生是属太监的。”

怒，若不是镜先生拉住我，我真想冲上去揍她。

门被锁起，船舱里桌椅齐全，不过只有一张床。看见有茶壶，我拿起晃了晃，有水。

“小蕾，过来，喝水。”

“娘，我不渴。”小蕾还在不开心，她坐在镜先生的腿上，搅手指。

“听话，把这些水全喝了。”我将茶壶放到小蕾面前，镜先生目露疑惑：“夫人为何让小蕾喝水。”

“镜先生。”我闭上眼感觉了一下，门口无人，然后我立刻坐到他身边，小声说道：“镜先生，你知不知道狗狗为什么到处尿尿？”

“是为了圈划势利范围。”

“不止，还可以找到回家的路。”

镜先生双眸闪烁，神彩再次恢复。

“你看，现在我们身上的气味被这些衣物覆盖，但是排泄物……呃……也就是……”

“夫人，镜某明白。”镜先生面露尴尬，从怀中拿出羽扇，再次慢摇。

“哦，也就是这些的气味是无法掩盖的，小蕾和加菲从小一起长大，加菲对小蕾的……呃……那个……”

“就是便便！”小蕾朗声回答，立时我和镜先生都面露色。

“没错，就是你的便便。”

“加菲最恶心了，老是喜欢闻小蕾的屁屁。”小蕾转头看向自己的屁屁，“还有龙皇，小蕾的屁屁上有好吃的吗？”

“小蕾，别说了。”我阻止小蕾说下去，“所以，我们要给加菲留下信号，小蕾，你要多喝水，多吃东西，你的任务，就是便便，不管大的，小的。”

小蕾撅起了嘴：“小蕾不要做便便机器。”

----！！！谁都不想做这样的机器。

“小蕾，这很重要，南宫叔叔能不能找到我们，就靠你的便便了。”

小蕾眨巴着眼睛，然后看向镜先生：“镜爹爹，小蕾要不要按照娘亲说的做呢？所有的爹爹都说，娘亲傻乎乎的，有时候对她的话不用认真对待。”

撞墙。我好失败。

镜先生用羽扇轻点小蕾的鼻子：“这次娘亲没有说错，小蕾就乖乖做便便机器。”

小蕾搅了搅手指，非常不情愿地说：“好……”

“太好了，喝吧。”我将整壶茶给小蕾灌了下去，然后拍门，大喊：“有人吗！有人吗！”

不久后，有人来了，打开门上的一个小窗：“干嘛！”

“我们三个人，只有一壶茶，是不是少点。”

那人看看茶壶：“稍等。”

不久后，他们就送来了三壶。小蕾嘴巴都张大了，直到送茶的人离去，她才敢问：“娘，这些都是小蕾要喝的吗？”

“恩，快喝，快拉。”

“夫人，天色已晚，不如让小蕾安歇。”

“好，那睡前先拉一次吧。”

“夫人……”镜先生面露无奈，“此刻还没有离开青州……”

“哦……”

“那镜先生你睡床，你身子弱。”我指向床，在舒府，每天给镜先生补肾，不不不，是补身的药就一堆。

“那夫人……”如玉的镜先生眸中带出一丝尴尬，今日的镜先生多了许多表情。

我拍拍胸脯：“我壮着呢，你甭管我了。”

镜先生不再推辞，他抱起小蕾，小蕾奇怪地问：“为什么娘亲不睡床呢？以前娘亲不是也很爹爹一起睡吗？”

默。混乱了。

“小蕾，这不一样，我跟你爹爹……呃……可是和镜爹爹……那个……”痛苦，不知道该怎么解释。

就在这时，有人打开了门：“喂，主子要见你。”黑衣人站在门前，是风雪音的死士。

我反而松了口气：“镜先生，麻烦你跟小蕾解释一下。”

“我？”镜先生露出了从未有过的无措的神情。

镜先生，你可是足智多谋呐，就慢慢跟小蕾解释吧。

风雪音此刻见我，目的应该只有一个，就是羞辱我。皱眉，其实风雪音很可悲。

在我们眼中，楚翊，风清雅等人的弃暗投明，对于她，就是残酷地背叛。

一次又一次的叛变，让她对任何人，都不再信任，说不定，还包括她自己。她将自己完全隔绝，让任何人都抓不住她的动向。而她，却在暗处，静静观察我们的一切。

她的行动，快、准、狠。我们只想到她会伤害舒家的人，“固若金汤”的舒家让我们完全安心。却没想到她会利用那些管事的家人，甚至，有些还是她的自己人。

对了，在她的字典里，根本就没有“自己人”三个字。

第四集 第147章 陷入自己世界的风雪音

在进入舱室前，楚翊正好从里面走出，与我擦肩而过。他并没有看我，而是目光向前，他的身上，已经脱下了喜服，换上了藏青的长衫，暗沉的颜色，让楚翊也变得阴暗。他渐渐消失在夜幕中，让我的心情，更加失落一分。

近三年的相处，从仇恨他，到原谅，再到接纳他，如今楚翊对于舒家来讲，不是普通的管事，而是我们的家人。在我的心里，已经有了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亲情。

楚翊啊楚翊，你当真就此背离我们而去?

黑衣死士将我推进船舱，就关上了门。

幸好风雪音是个女人，不然我还担心她会不会QJ我。BL小说里经常有这样的情节，强强见面，打斗到最后居然是XXOO。对男人这种奇怪的行为无法理解。仿佛把对方压在身下，才是最终的征服。

“坐。”风雪音和颜悦色，床上的小皇子已经安然入睡。

我也不客气，端茶就喝。

“百毒不侵就是好，不用担心食物有毒。”风雪音似是跟我拉家常，“我就要每日用银针试探，不仅仅防着自己的丈夫，还要防着身边

每一个人。”

风雪音的声音很飘忽，有那么一刻，我似乎捕捉到她语气中的那一丝哀伤。

“你给我女儿吃得到底是什么？”我放下茶杯，抬眸看她。

她笑了笑。单手支在脸庞：“没什么，忘魂丹而已。忘了告诉你，这是玄明玉研制的丹药，很好用。一月不吃解药，浑身如同火烧。最后肠穿肚烂而死。”

肠穿肚烂。确实像玄明玉那种人做出地东西。

“而且。解药也带毒，常服之后。人的心智会慢慢愚钝，成为听话的木偶。舒雅，你不觉得这丹药很好吗？你终于不用再去怀疑身边的任何人，因为他们没有自己的心思，只听你一个人地话。”带着一丝疲惫地话语，风雪音却依然面带微笑。

难怪那些死士都跟机械一样。寒毛爬上全身。我端起温热的茶杯暖身，这种让我如坠地域地感觉，毛骨悚然。

“那你现在找我来做什么？”我努力让自己平静。

“我想看你挫败的样子。”风雪音侧眸而来，我垂眸颔首，果然啊，风雪音地恶趣比玄明玉更甚。

“报复，不一定要敌人死。”风雪音伸手微抬我的下巴，“我更喜欢看他们生不如死的表情。”

我不看风雪音，紧紧握着茶杯。这里的温度。越来越寒冷。

“我留着你，就是想看你愤怒。痛苦，悲伤，无助，甚至是绝望的表情！”她收回手，语气依然平淡如常，可是，却让我感觉到从未有过地战栗。这个人，已经没有任何感情，她是一个死人，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死人！

“你内力强大又如何？你功夫过人又如何？到最后，你还是无法拯救你的爱人，你的亲人，和你的朋友，你有力量却不能用，你有机会却眼睁睁看着它流逝，这种痛苦，才是真正的折磨。”

似乎，从风雪音的话中，看到了她的过去，她不是在折磨我，而是想将这些加诸在我的身上，从而让她地心，获得解脱。

“风雪音，你太可怜了。”我说得很平静，可是，她却变得激动：“我哪里可怜！我是风家直系，是主家地人，是当家，更是当今皇后！我拥有天下大半的财富，还有爱我地人！”

“你说楚翊？”

“没错！楚翊，我的师兄……”她神情渐渐转柔，“他爱我，他爱我甚至可以牺牲他自己……”

“他的确爱你，但是你却遗弃了他！”

“不，我没有，我只是惩罚他。”风雪音的目光中，是满满的不解，“他因为嫉妒离歌，而放走了你们，我很生气，我惩罚他，废了他的武功，将他扔到了乱葬岗，但是，他是爱我的，他应该知道，我只是因为生气才那么做，他会回来，他一定会回来的……”

“可是他却在我的身边！”我的话化作一双手，将风雪音往混乱和疯狂又推进一分。

“不，他是因为我而留在你的身边。”风雪音说得异常认真，宛如她说得都是事实，“他找到了，找到了离歌，但是，他却没有武功，也不知道怎么通知我，这是我不对，我不应该废了他，害他到今天，才能告诉我真相，告诉我一切。”

风雪音的话让我陷入怔愣，她……真的疯了。

有的人，看上去疯癫，就像玄明玉。而有的人，看上去却很正常，而他的神智，却已经彻底地混乱，就像面前的风雪音。

她用自己的逻辑构建了一个属于她的世界，一个事实，这种臆想我不知道它的学术名称，但是，我知道，风雪音已经彻彻底底地疯了，她现在，是活在一个由她自己臆想出来的世界，在那个世界，她是最强大的，所有人，都因她而活。

为了证实我的判断，我刻意问道：“那孩子呢？”

“漓儿吗？”风雪音唇角勾起了骄傲的笑容，“自然是离歌的，你没想到吧。”

我故作伤心：“你骗人！你骗我！孩子不会是离歌的！”“这要感谢你将我打落山崖，若不是我受伤，我不会从大夫口中，得到这个好消息。”风雪音目露母亲特有的温柔，望着床上的小皇子，“大夫说。我已经有了两个月地身孕，那时，小离还是和我在一起。”

头痛，我怎么就看不出那孩子像离歌。倒是更像风雪音，漂亮的孩子继承了他母亲全部的优点。大大的凤眼上。是异常清晰的龙眉，那不弄不粗地眉形。倒是和楚翊有几分相似。

“你怎么确定不是轩辕逸

“他？呵……他能生吗？”

我一愣，原来轩辕逸飞。真地不能生育，若是他知道了真相，对他将是怎样的打击？甚至，会动摇整个轩辕王朝地根基。

“我要把你从我手上拿走的一切，全部拿回。”风雪音说得很平淡。她没有歇斯底里地朝我乱吼，也没有高傲地将我踩在脚下。

而是很平静，与我在品茶之间，说出了这些话，然而，这远远比那些，更让我惊悚。

“现在，楚翊和清雅已经回到身边，等开启风家府库大门地时候。我就会带走小离。对了，还有你的天绝。那可真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宝剑。”

“是的，那些都将归你。”我轻声迎合，风雪音就像是随时会破裂的薄如蝉翼地玻璃，在还没救出那些人之前，我不希望她发疯。

玄明玉发疯已经让我看到了一个疯子的力量，所以，风雪音到时会做出怎样的事情，我无法想象。

“但是，为了安抚师兄，我说漓儿是他的，希望你不要告诉他，我不想再刺激他了，他已经没有了武功，还毁了容，他一定很痛苦。”

“好，我不说。”我想，我已经证实了我想要的答案。但是，究竟有什么东西，可以让她从那个世界里出来，接受现实。可能，在她面

对现实的时候，也是她崩溃之时。

扪心自问，真的要将她推到绝望的深渊吗？那是不是太残酷了。

“从今往后，你就是我的人了，等到天下大定，除了离歌，那些男人还是归你，无论你想要多少，我都会成全你。”

“呃……多谢。”

“你地眼睛，真是干净……”她地手伸向我的眼睛，我立时退开，她该不是想挖我地眼睛吧。

“你为什么，没有烦恼？”她奇怪地问，“没有烦恼的人，才会有这么纯净的眼睛。难怪小离对你念念不忘，因为你的眼睛，和他当年的一样，一样清澈无垢，让人羡慕。”

我垂下眼睑，不让风雪音看到我的眼睛：“因为烦恼，也不能解决问题，不如难得糊涂。”

“难得糊涂？”风雪音轻轻低喃，然后，浮出一抹疑惑的笑容，“你真是一个人才，我竟然舍不得杀你。”

是啊，你可真是“爱”我。小离都被你折磨成那样，我居然完好无损。

和风雪音这场毛骨悚然的交谈，让我无法平静，总觉得风雪音时刻阴森森地站在我的身后，微笑地看着我，然后说：“你的眼睛，真干净。”

寒。b

回去时，镜先生和小蕾都睡了。因为睡不着，就叫小蕾起夜。结果镜先生起夜了好几次。啊。。。。忘记他肾虚了。

镜先生的身体一直很虚弱，在舒家也是由补品撑着，才慢慢有了起色。

第二天，他就出现了晕船的迹象，脸色发白，躺在床上，微皱双眉。

我在一旁忙着给小蕾催尿。

“三月里的小雨，淅沥沥沥，哗啦啦啦……”

终于，小蕾要嘘嘘，我就打开船舱的小窗，将小蕾抱起，吃力地将她的屁屁塞出去，那小窗正好卡住小蕾的屁屁，她再大一分，就塞不出去了。

镜先生一直在床上看着我忙活，大概我们的举动他从未见过，或是很滑稽，他笑出了声，这气一顺畅，他的脸色也有所好转。

晚上，镜先生将床让出，我不同意，于是和他僵持许久，最后达成协议，以小蕾为界，大家一起睡床。

自从那晚之后，镜先生变得比以往更加正经，也或许现在他没有心情再像以前那样嘴花花了，因为晕船让他现在连说话的心思，都没了。

于是，一路上，小蕾的排泄物就成了指引南宫他们前来的标记。

感谢chicot提出的意见，其实不杀风雪音，是因为那60条人命。如果小舒不决定救那60个人，立刻杀了风雪音，相信除了君临鹤，其他人都不会将那60条人命的要挟放在眼里。尤其是南宫，他们都是鲜血里爬出来的人。但是，那样，想必风家也不会是小舒的了，因为他们都会恨小舒，因为她的私怨，而牺牲了他们的家人。小舒只是变成了另一个风雪音。

第四集 第148章 邪恶与理智

月票400加更第四更送到当换位思考后，大家是否觉得这场风雪音自编自导的戏，对她是最好的报复呢？死，只是让一个人解脱，活着，才是真正的折磨。

第四天，风雪音换船入海，但依旧将我们“一家三口”关在一个船舱里。

窗外茫茫一片，再也看不到人迹。入海后，船体摇晃地越加厉害，镜先生因此，晕船的症状更加严重。

有时，会遇到风雨，船体剧烈地颠簸时，镜先生就会冷汗不止，甚至无法下床。我和小蕾守在他的身边，他面带歉意。说他一个大男人，竟要我和小蕾照顾。

我说，因为我们是家人。

镜先生看了我许久，突然不正经地笑道：“不能和夫人做真正的夫妻，太可惜了。”

于是，我变得无语，镜先生终究还是忍不住语言相嬉。

楚翊始终没有来见过我，风清雅似乎也被软禁了。

我们一直被关在船舱里，每日，都有人给我们送来三餐，而且还不错，今天晚上，还送来一碗药，是给小蕾的。

这时，已经入海五天了。

在送饭的人出去后，我随手就将药倒出窗外。那什么赤龙丹我倒是不怕，我怕这解药，吃下去万一影响小蕾的智力呢?

“夫人，你怎么倒了？”镜先生疑惑，我抱起小蕾：“镜先生。你有没有发觉小蕾并没有毒发？”

镜先生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我点点小蕾的鼻子：“小蕾，你也是百毒不侵哦，要保密哦。”

小蕾似懂非懂地捂住自己的嘴，点点头。

忽然。门被重重推入。风雪音从外而入，她地眼中。带着一丝激动。

我很迷惑，这女人激动什么。

“出来！”她出口就是这两个字。我依然疑惑地看她。她转身：“带她去甲板！”

“是！”两个黑衣人走到我的身边，我放下小蕾，跟他们出门。

“娘……”小蕾小声唤我，回头时，镜先生抱住了小蕾。对我微微一笑。有镜先生在，我的心就不再忐忑。

舱外月光明媚，好些天都没有走出船舱了，外面的空气，真的很好。应该让镜先生也出来走走，对他地身体有好处。

跟着风雪音来到甲板，发现还算宽敞地甲板上，摆放着筵席，风清雅正跪坐筵席后。她的身旁。是楚翊。楚翊环抱小皇子，正喂他吃水果。

风雪音今晚请我吃饭?

“你看。”风雪音忽地高扬右手。直指夜空的朗月，“今日是满月。”

满月？我仰头望向空中那轮银盘，哦月啊。

“奇怪？”风雪音疑惑地声音拉回了我的视线，她的目光停落在我的眼睛上，“你怎么没有变？”

“啊？”搞了半天，她设宴就是为了看我变身?

风雪音拧眉，忽然，她飞身到一个死士身旁，就抽出了他怀中的剑，朝我刺来，我一惊，立刻闪开。

“是不是只有这样，你才会变身？”风雪音招招不停，我郁闷：“我已经不会变身很久了。”

“我要见另一个你！”

“你神经啊！”

“哼！看来不用全力，她不会出来！”银光划过面前，在我急退时，剑锋扫开了我地衣袖，一丝刺痛而来，一道血痕便在剑下浮现。

“你来真的！”

“舒雅，小离主动时是怎样的？”剑光中，是风雪音带着一丝兴奋的目光。我愤然出掌：“你无耻，小离当年救了你，你却如此对他！”

“他是救了我，可他也伤我至深！我想为他放弃一切，想永远留在鬼哭谷，可是，他却说不爱我，让我离开鬼哭谷，这是为什么！”风雪音的剑猛然砍下，我立刻抽出边上一个死士的剑。

“当！”重重的力量带着风雪音深深的恨。果然如风雪音说的，那些死士只会听她地命令行事，一个个站在那里像木头。

我将她震开，怒道：“他不爱你，你就报复他！”

“这是他逼我地。”风雪音在一声苦笑后再次而来，“我为他决定背弃父亲，背离风家，舍弃皇后之位，放下一切仇恨，结束所有复仇的计划，给自己一个重新做人地机会，编织我和他美好的未来……”

我怔然，原来早在那么多年以前，风雪音就给了自己，这样一个可以重新开始的机会，那需要多么巨大的勇气？！

“可是，他却残忍地拒绝我，将我的未来在我的面前狠狠撕碎，我最爱的人，却遗弃了我，你告诉我，除了复仇，还能有什么可以让我活下去的力量！”

“姐姐！”忽然，风清雅大喊站起，“忘了吧，忘了一切，不要再痛苦下去了！”泪水从她的眼中滑落，在忽然变得狂猛的海风中飘零，她在为风雪音的不断沉沦而心痛。

“忘记？”风雪音的剑和我的撞在一起，冷笑，“你也想让我忘记你的背叛吗！”陡然间，风雪音抽剑刺向风清雅。

可是，风清雅非但没有躲避，反而挺身大喊：“如果杀了我可以消除你的恨，我愿意！”

清雅！眼中是她决绝的眼神，和飘散的泪水。心脏因此而猛烈收缩，不可以，风雪音会真的杀了她。不能让风雪音再错下去，不能让风清雅成为这个悲剧中又一个牺牲者。

忽然，楚翊起身挡在了风清雅的面前，眼看着风雪音的剑就要将这两个人穿透，风雪音连楚翊都不愿放过吗？

力量在身体里涌动，视野中，是风雪音向风清雅而去的身影。

不知发生了什么，醒来时，手中是风雪音，我正卡着她的脖子，将她提至半空，高高站立在船的护栏上，她的双手紧紧抓着我的手腕，唇角竟是浮出一丝笑容：“你终于出现了。”

俯视，她悬空的脚下就是波涛汹涌的大海，漆黑不见底的深海，正向风雪音张开血盆大口。

我愤然，就要将她扔下海。

“你不能杀我----”风雪音嘶哑地大喊，撞入我的大脑，唤醒了我的理智，我是真的想杀她！狂风乍然而起，银丝掠过眼前。果然在变身后，我无法控制那膨胀的邪恶吗？

回头，身后是紧张和惊讶的楚翊和风清雅，无意间，看见了被风清雅捂着嘴，拽在身前的小皇子，孩子恐惧的眼睛里，是仇恨。

忽然，小皇子拉开风清雅的手，就朝我大吼：“放开我母后----你这个妖怪----”

怒气油然而生，风清雅立时察觉到我身上的杀气，将小皇子的嘴再次捂住。风清雅惊诧地看着我，眸中还有一丝害怕。

一丝恐慌油然而生，我居然，还想把那个孩子也扔到海里。

天哪，当恨冲破了理智的束缚，原来可以如此丧心病狂。

回头看风雪音时，我竟然多了一分自己也郁闷的理解。

风雪音神情淡然，眼中是一丝隐含的笑，似在笑我不能下手。

我转身，将她扔回甲板，她慢慢站起，身体在风中竟是摇曳了一下，在那一刻，我看到了她的脆弱。

“有意思。”猛烈的海风中，带来她嗤笑般的轻语，“居然不杀我，哼，好人。”她最后的轻嘲是给我，也是给所有所谓的好人。

“我们的结局，是不是已经注定？”忽的，风雪音扬脸认真地问我，我高高站在护栏上，俯看她在月光下有些苍白的脸：“什么结局？”

“你的，我的，风家的，和天下的！”

对视中，我竟是从她的眼中看到一丝绝望，她这丝绝望隐藏地很深，因为它被无限的仇恨和欲望深深埋葬。

“为什么！”忽然她大声质问我，“为什么你有此力量却不称霸天下！你真是让我失望！”

我不理她，飞身落地，转身就走。

“哈哈哈，你这个恶魔却被那个懦弱的女人控制着，你才是最可怜的人！哈哈哈，好人？哈哈哈……”风雪音发狂的笑声在狂风中响起，充满了她对这个世界的嘲笑，和对好人这个词语的轻鄙。

她是在孤注一掷。

在她挟持我们离开青州的时候，就已经将自己暴露在明处，与朝廷真正地对立。她已经没有任何退路。

她将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风家那个神秘的府库，然后举事。原本，她可以再等，等轩辕漓长大，她一样可以垂帘听政。

可是，她急了，她等不到那一天了。是因为我的出现将会夺取风家而急？还是因为轩辕逸飞已经知道漓儿的身世而急？

镜先生或许没有算错，结局只有一个，只不过当中的细节，正在千变万化。

知道大家比较性急，结局的更新量将加大，不定时三更。

第四集 第149章 南柯一梦终是空

今日第三更谢今天打赏小廉子的亲，叩首orz。

回到船舱，门外的人被我打晕。这些人本就是形同虚设。

推开门，抬眸，镜先生和小蕾都惊诧地看着我。

我没有入舱，而是对镜先生说：“镜，出来一下。”然后转身站在舱外的走廊，遥望远方深沉的夜空和空中那轮饱满的银

脚步声透着迟疑。我说道：“镜，到了那里，你不要下船。”

“你……”

“我这个状态不能持续很久，但是，这个时候我的感觉很准，我有不祥的预感，所以你和小蕾千万不要下船。”

“是……”

“还有，南宫他们前来，让他们不要进入府库，我与风雪音的事情，不想让他们插手。”

“是……”

“对了。”我跃上护栏转身，在镜先生惊讶，诧异的目光中俯身，“我四年未曾变身，既然今日异变，有些东西就不能浪费。”

镜先生越加迷惑，我挑起他的下巴：“你不会感到疼痛，但是会昏迷，希望这点仙气，对你的身体有用。”还在他疑惑之间，我俯下脸，

吸走了他的生气。他在我的面前缓缓倒落，在那双睿智的眼眸闭起时，我听到了从他口中而出的轻喃：“主人……”

“娘？”小蕾探出脑袋试探地叫我，我跃到她的面前，柔声问：“怕不怕？”

“真地是娘！”小蕾变得兴奋。扑向我，抓住我的银发，“娘！小蕾也会变吗？”她好奇地摸着我的眼睛。

“不知道，或许吧。”身体开始变得疲惫，扶起了镜先生。回头望向那轮满月。根据镜先生交出的地图，应该快到了。这件事，该结束了。

镜先生在第二天醒来的时候。面色红润。因为事先交代了小蕾，所以小蕾自然不会说出我对镜先生做了什么。

镜先生面带疑惑地起床，洗漱，然后拿着羽扇望着小窗外那圆形地天空，开始摇啊摇。

“夫人。今天镜某觉得身体异常地好。”他没有问我昨晚为何会变成那样，也没问后面发生了什么，而是谈起了自己地身体。

“是吗，那真是可喜可贺。”我和小蕾玩五子棋。

镜先生侧下脸，摇着羽扇想了一会，问：“镜某记得离歌回来时，曾说让夫人用仙气救玄明玉。今日，镜某浑身舒爽，清气上升。浊气下降。昨日夫人又变成那般模样，莫不是夫人给镜某渡了仙气？”

小蕾立刻抬眸。又大又圆的眼睛在闪烁。

镜先生双眸含笑，如同月初地银钩。老狐狸，想知道这个做什么？难道还想用我的仙气治他地不举？

不看，不理，不回答。

“夫人不答，镜某权当默认。那请问夫人这仙气是怎么渡的呢？”

镜先生好讨厌。

“镜某猜测，夫人渡气必用唇，既然镜某与夫人有了肌肤之亲，镜某便是夫人真正的侧夫，镜某应该积极配合离歌和临鹤，治愈身体，以便早日服侍夫人……”

“镜先生。”我打断他，“你渴不渴？”

“镜某不渴。”他摇扇微笑。

“饿不饿？”

“不饿。”

“那你闭嘴。”

“遵命。”镜先生笑意更浓，闭上眼睛，摇着羽扇，哼着小调，摇头晃脑。开始后悔给他仙气，让他有精神说话。

船开始越来越慢。

“镜先生，你有没有觉得好像船停了？”

镜先生不说话。

我立刻到窗口看了看，到了一座孤岛。可喜的是，我还看到了另一只船，船上是风雪音的死士，同时，还有许多似是平民地人。

“镜先生，你快看看，是不是那些管事的家属？”

镜先生慢悠悠晃了过来，看了一眼，点了点头。“镜先生，你怎么不说话？”

“夫人，你让镜某闭嘴，镜某自然不敢多言。”镜先生用羽扇遮唇，笑得非常阴险。

“哐啷。”舱门打开，死士站在门前。

回头想说话，镜先生却抢了先：“不要下船。”

点点头。随死士而去。

今日晴空万里，郎日当空，海风清新，细浪翻滚。

不远处是一座孤岛，孤岛不大，可以看到边缘。茂密的棕榈树，将孤岛内的情景遮盖，透出了神秘。

一座火山从棕榈树间拔起，没有任何烟雾，似是一座沉睡的火山。

载满风家管事家属的船，就停靠在旁边，他们一个个被绑着，口中塞着布条，神情恐惧，面色暗淡。

风雪音已经站在船头，遥望火山，神情却是异常平静。

风清雅带着小皇子站在一侧，看着另一只船上的人。楚翊命人放下小舟，两个死士跃了上去，手拿双桨。

“你看到人了，该跟我入岛了。”风雪音面带微笑。

我只是扫了一眼边上的船，拿出了钥匙：“好。”

风雪音跃下船，我随即上前，就在我临近跳板时，站在一边的楚翊竟是转身。转身之时，他撞到了我右边地肩膀，与此同时，右手中被塞入了一个纸团。

心中一怔，没有看楚翊将纸团收入，如常地跃下船。

死士开始摇船，小舟慢慢离开海船。

“有没有想过得到天下之后做什么？”我随口问。

风雪音遥望那座火山：“好好爱小离。让一切重新开始。”

“那是不是就是我地死期？”

“不，杀了你，小离会伤心，你就给他做宠姬吧。”

我不再说话，风雪音终究还是一个女人。

浅蓝的海水清澈见底。五彩地海鱼在我们的小舟边嬉戏。风平浪静的世界。美丽的白沙滩和茂密的棕榈树，一个适合开心度假地地方。却藏着世上最诱人地宝藏。

根据地图的指示，我们直奔那座火山。

走了没多久。就看到了两座丈高地石狮，与棕榈树几乎同高。它们的身后，是一座临火山而立地半壁金字塔。

金字塔嵌入火山，不，应该说是火山脚的延伸。雄伟的台阶向上延伸，直至那个小小的嵌在火山壁上的入口。

风雪音激动地提裙而上，她越走越快，越走越疾，转眼间，她在我地眼中只剩下一个小小的背影。

我在两个死士的推搡下，慢慢走上石阶。渐渐的，周围的景物在我身边降低，棕榈树变成了矮木。遥望出去。甚至能看到停在海中的两只船。

拿出纸团，小心翼翼地在袖子里打开。看见了熟悉的，楚翊的字：“我来之前，拖住音。”

楚翊让我拖住风雪音，直到他来。

他来做什么？他不会武功，难道还想靠言语说服？

抬首，风雪音高高地站在那个入口处，张开双臂，闭眸呼吸。

“快打开！”她睁眼之时，对着我只说出了，这三个字。

我站在那石门前，陷入迟疑：“你……不后悔？”隐隐的，觉得那石门后，没有风雪音想要地东西。

风雪音从我地手中取过钥匙，盯视石门，有些激动：“我要亲自迎接我的未来！”

钥匙插入洞口，一切都那么简单。

一座偏僻地孤岛，一扇石门，一把钥匙，简单地，让人疑惑。

“轰隆隆！”石门缓缓移开，空气涌入幽黑的通道，立时，火焰在我们的面前跳起，一撮接着一撮，光明在面前，慢慢延伸。

当走进通道的时候，风雪音的脚步，却越来越慢，她每一步都带着小心，仿佛害怕踩碎梦境般谨慎。

火焰忽然间在尽头变成了火线，绕着墙壁飞速掠过，立时，光明驱散了眼前的黑暗，我怔立在出口。

空的，通道的尽头，竟然是空的。

一个空洞的空间，只有一张石台。

风雪音慢步上前，当她的视线落到石台时，她的身体竟是摇曳了一下，双手放上石台，似在支撑自己的身体。

“呵……呵呵……哈哈哈……”忽的，由轻到重的笑声从她口中而来，她仰头大笑，笑声因为用尽了她所有的力量而变得有些嘶哑。

我不禁后退，因为她这发了狂般的大笑而心惊。她究竟看到了什么，会发出这种近乎痛苦的笑声。

慢慢靠近石台，只见上面只有四排字：

水活则鱼昌

水死则鱼亡

真言心中记

商界无匹敌

这是……

“哈哈哈……哈哈哈……”风雪音依旧大笑不止，然而，那笑声，已经渐渐转为阴森，“好！很好！想用这二十个字来唬我吗！”风雪音抽出了剑，朝那石台劈去！

“风雪音！”我大喝，风雪音的剑停落在石台的上方，我轻轻扣上她的手腕，“梦该醒了。”

“梦？什么梦？！”她立时甩脱我的手，“我根本没有在做梦！我很清醒，我要取走这里所有的金子，然后招兵买马，拿下整个天下！”

“风雪音，你醒醒！这里根本什么都没有，府库是空的，是空的！根本就没有你要的金子，没有！”

“空的……”风雪音趔趄地后退了一步，“不，不是空的，风家几百年积蓄下来的府库，怎么可能是空的？不可能，不可能……一定是藏在哪里了，一定还有机关！”风雪音匆匆摸上石台，一个字，一个字摸过去。

实在不忍心再看下去，轻声说道：“水活则鱼昌，财为水，人为鱼，钱财不断地流动，才能繁荣昌盛。

风雪音，你看懂了，明白了先人的意思，他们不希望自己创下的家业被后人败落，所以留下这十字真言，提醒一代又一代风家当家。所以风家，才不是世袭，而是能者居之……”

“不，你住口！”风雪音的剑指向我的面门。被她深深地压抑在心底的恨，正在慢慢突破最后的防线，占据她的心灵。

是该继续活在梦中，还是面对残酷的失败。

第四集 第150章 一座黄金城

月票500加更第一更送到感谢今天打赏小莲子的，叩首

看着面前的风雪音，她清美绝伦的脸，因为痛苦和怨恨而扭曲，扭曲到让人心痛的地步。而我，却不知如何帮她走出黑暗。

“风雪音，把一切都放下……”

“放下！我放下一切就能够回到从前？”风雪音嗤笑，“回不去了，我已经回不去了！是风家摧毁了我，是你夺走了我的未来，我要让你，和外面那些风家的人一起陪葬！”

“风雪音，你不可以！他们是无辜的！”

“无辜？哈哈哈……”风雪音仰天长笑，声音透着凄然，“我难道就不无辜吗？命运给了你们每一个人机会，为什么唯独我没有？为什么！它不给我任何机会！是它！是风家！是你！将我逼到绝境，今天的一切结果，都是你们逼我的！”

“他们没有逼你！”忽然，楚翊的声音从入口处响起，他心痛地凝望风雪音，在那一声大吼后，他的声音转为心疼的低哑，“雪音，不要再逼自己了。”

“师兄？”风雪音放下剑，神情疑惑，“你怎么来了！”

“雪音，放下一切，和我远走高飞，夫人答应过我，会放过我们。”

“你在胡说什么！”风雪音恼怒大吼，手中的剑再次指向我，“你居然求这个女人放过我！我需要吗！我明白了。连你的心也被她勾走了，你不是说爱我一辈子吗？难道是假地！你怎么对得起我和漓

火光摇曳了一下，楚翊的神情变得晦涩，他低下头，摇头轻笑。然后。他再次扬起脸，眼神坚定：“雪音。漓儿就是我的孩子！无论你让他名字中是不是带个离字，他也不会变成离歌的孩子！”

我当即道：“楚翊！不要再刺激她了！”

然而。楚翊似乎没有听见我的话，慢慢向双目开始涣散地风雪音逼近：“你知道离歌有多恨你吗！他不想让你怀上他地孩子，所以他求我，是！我自私，因为我也不想让你有离歌的孩子。所以，我就把你给轩辕逸飞准备地药，也给他准备了一份。”

“什么……”风雪音捂住了自己的脑袋，双目失神地看着地面，“不，不可以，你怎么可以，怎么可以……”

原来轩辕逸飞无法生育，与风雪音有关。什么药。居然有避孕地作用。

“这药无色无味，只对男精作用。因此极难靠诊脉查出，你自然不会知道离歌也吃了这个。”楚翊轻轻扣住了风雪音的肩膀，“雪音，接受这一切，我们三人也会过得更好。”

“不，不----”风雪音挣脱了楚翊的双手，嘶吼，“没有小离怎么会过得幸福---不会的！不会的----你骗我，你为什么要骗我！”剑在风雪音地手中挥舞，她愤怒地扫开楚翊，“师兄，你太自私了！你为什么要拆散我跟小离！”

“没有人拆散你们！”楚翊失声大吼，“离歌他根本就不爱你！雪音，你清醒吧，离歌从来都没有爱过你，他恨你，他对你只有恨！”

“不--------”一声女人的撕心裂肺的长吼，在这个空穴里回荡，恐怖的回声，凄厉如同女鬼。

我痛惜地闭上眼睛，楚翊如此逼她，也是因为爱她，爱她爱到心痛。

风雪音趔趄地晃了晃身体，失焦的视线，慢慢落到我的身上，忽然，一撮火光从她的眸中闪现，她的神情慢慢平静，但那是死人一般的静，她唇角扬了扬：“是你，都是你。我要让你，还有风家地人都去死----”忽然，她从怀中拿出一只口哨，放到唇边。

“瞿--------”哨响传出了通道。

我一怔，这是在放讯号，我慌忙朝楚翊望去，楚翊痛惜地叹息。

在那声哨响后，竟然是长时间地宁静，四周静得连风都停滞。

风雪音从一开始的冷笑，转为疑惑：“怎么回事？为什么我没有听到死亡地礼炮！”

“雪音，火药已经被我和清雅，全部拆除了。”楚翊说得很平静，风雪音大愕：“你！你！”

“你从没打算放过那些人，即使拿到金子，你也会将那艘船炸毁，作为你的胜利的礼花。雪音，我太了解你了，那日，你也是准备如此，一旦夫人他们就范，你就会发出信号，让那些人给你陪葬，因为你害怕寂寞，不想一个人上路……”

“师兄，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你不是因为爱我，什么都愿意为我做！”

“不错，我爱你！我现在依然爱你。但是雪音，以前的我做错了，你变成今天的样子，也有我的责任！那些事给我们带来的除了痛苦，没有任何快乐！雪音，给我一个机会，也给你一个机会，让我好好爱你，让你过上真正快乐的日子，让我们重新开始，还有漓儿……”

“住口！”风雪音大声喝断楚翊的话语，她的眼中是无限的失望，而那失望后面，隐藏着更过的不想让我们看见的东西，“师兄，你太让我失望了。”风雪音缓缓后退，靠在了石台上，忽然大吼，“你太让我失望了！”

风雪音举剑朝楚翊而去，楚翊闭眸坦然面对，楚翊这个白痴，以为自己死了就能解除风雪音的恨了？

我立刻飞身挡在楚翊的面前，用双手夹住了风雪音而来的剑。

“夫人……”楚翊在我的身后发出一声轻呼。

“好，那就让你们一起死！”风雪音阴冷地说出这句话，内力溶入利剑，向我的胸口推进。内力护住掌心，在风雪音推剑时，借力使力，将风雪音的剑带向外侧，立时放手，风雪音朝那个方向而去。

同时，我推开了楚翊，迅速道：“就算你死了，也不能解决眼前的事，闪开！”在风雪音的剑再次而来时，我用力推开了楚翊，分神时，被风雪音划破了衣衫，我怒，这次没有任何后顾之忧，我不会再留情。

空手与风雪音交战，非常吃亏，在没有变身的状态下，估计和她只能是平手。

“舒雅，你为什么偏要和我作对，夺走我所有的东西！”

“你错了，我没有夺走任何你的东西，因为那些东西原本就不属于你，现在，也不属于我！是你想要的太多！”

风雪音剑光划过石壁和空穴内的参天石柱，灰色的碎屑纷纷滚落。

“我只想要离歌爱我，只要他爱我！”

“爱是要用心去换的，你想想你对他到底做了什么！”

“那是他逼我的！”

“已经说了，没人逼你，凡事都有选择，只是你没有选择对的！”

“选择？哈哈哈，命运几时给过我选择？”

“命运对任何人都公平！”“公平？这个世界根本没有公平而言，只有强弱之分！如果公平，那些被老当家害死的人，他们又有什么错？命运只会眷顾强者！”风雪音一剑劈下，我立刻闪开，身后是那石台，“夸察！”石台被风雪音一劈为二，一道金光忽然迸射而出，刺目不已。

风雪音怔住了，我怔住了，楚翊也怔住了，在石台那粗陋的表面内，竟然藏着----金子！

金灿灿的金子，在火光中对每一个人闪耀着诱惑的光芒。

“这……哈哈哈！”风雪音狂笑起来，“命运果然对每个人都公平，哈哈哈，原来是内藏玄机！”

“风雪音，你已经没有退路了！”我立时大喝。

风雪音当即站在石台前，挡住那些金子，戒备地盯视我：“你休想抢。”

“风雪音，你大势已去，还要这些金子做什么？”

“大势已去？”风雪音挑眉，“你的女儿还在我的手上，就算你今日杀了我，让离歌研制解药，也要花上几个月，但是，她下个月就要毒发了，你忍心？哼，这几个月，有你，和风家，足够成事！”

“风雪音……”我长叹一声，“我百毒不侵，是因为小蕾，她才是真正的天神下凡。”

立时，风雪音睁圆了眼睛，红唇大张，瞳仁出现了片刻的收缩。轰隆隆。”忽然，大地摇晃了一下，细沙从头上而落，不好！立时朝楚翊看去，他正紧张而忧虑地看着四周。

“风雪音，快走，破坏府库，府库会自行毁灭！”

风雪音依然发怔僵立，视线越来越涣散。

我慌忙上前。

“轰隆隆！”忽然，这次摇晃得更加厉害，有东西从上面往下砸落，本能地躲开，却是两三块石砖，当石砖落地时，发出一声轰响，立时，金光从石砖内部迸射，晃过风雪音已经失魂的双眼。

“金子……”她发出一声轻喃，慢慢弯下腰，拂开了石砖上的灰，石砖的表层相当厚，但是从高处坠落，触地碎裂，便露出了里面的宝藏。

我震惊了，仰头望去，这个空穴都是由一块块一尺长，半尺宽和半尺厚的石砖修筑而成，八根参天石柱支撑着整个天顶，也就是说，这里不是空的，而是一座黄金城！

八夫番外前尘：源起篇是延续男女，还是写成BL，请大家投票决定^^

第四集 第151章 永不言弃

“轰隆隆！”大地摇晃地让人无法站立，更大的石砖从顶上掉落，其中一块直砸楚翊。我顾不上考虑，就飞身推开了楚翊。

楚翊和我一起倒落在地上，楚翊复杂而感激地看着我，我们都来不及说话，因为顶上的巨石正朝我们砸来。我们匆匆滚到一边，靠近墙壁，那些藏有金子的石砖，每一块都有百斤。

稍稍喘息时，楚翊找寻风雪音的身影，忽然，他睁大了双眼，发出惊呼：“雪音！”他从我的身边朝外冲了出去。他已经没有了武功，又有腿疾，在躲避那些金砖时，显得很是吃力。

只见风雪音不知何时竟被几块金砖压住了腿，而她，却似乎完全不知，依然抱着面前的金砖，满足而幸福地微笑。

怎么会这样？定是我在救楚翊时，风雪音被金砖砸中了。可是，按照风雪音的能力，完全能躲开，难道？

透过因为石砖落地带起的尘烟，我看着风雪音脸上的微笑，那是真正的，充满快乐的微笑，宛如所有的尘埃都已从她心中消逝，她……已经完全陷入自己的那个世界了。

“楚翊----”我大声叫着，大地一阵晃动，身后的墙体，竟然也开始剥落，四周都是石砖坠地的巨响，到处都是在火光中闪耀的金子。

楚翊拉住风雪音的手，风雪音却抱着金砖，又一块金砖从风雪音上方掉落。

“楚翊----小心！”

可是，楚翊却在那一刻。扑到了风雪音的身上，我怔立着，大脑出现了片刻的空白，脚步不由自主地朝二人而去，不可以。我不能让舒家任何一个成员出事！

我推开压在楚翊身上地金砖。风雪音的后背上，是楚翊喷出的鲜血。而风雪音口中的血。染满了她下巴下的金砖。

我慌忙先扶楚翊：“楚翊，我们走！”

“不。夫人，雪音怕寂寞，就让我陪她去吧。”楚翊慢慢握住了风雪音地手，微笑着“我要兑现我地誓言，一辈子。陪着她。”

“白痴！！我才不会给你们看孩子呢！！”我才不管他们什么破誓言，强行扶起楚翊就走，就在这时，风雪音忽然大喊起来：“不能走！师兄你不能走！”风雪音似是苏醒般抓住了楚翊的脚腕，吃力地吼着，“我不要一个人，不要……一个……”

突然，一块金砖从我和楚翊眼中急速下落，耳边传来楚翊焦急地大吼：“不----”

“啪！”鲜血迸溅开来。我闭目扭头。风雪音最后一个字，被那块金砖砸碎。

“不！雪音！不----”楚翊挣脱我扑倒下去。我顾不上那么多，就拽楚翊。

“舒儿！”忽然，我听到了南宫秋的呼喊，我立刻朝远处望去，南宫秋就站在不远处，可是他地眼睛正在睁大，陡然间，他就消失在原处，等我再次感觉到他的气息时，他竟是到了我的身后。

“秋！”我欣喜回头，却发现他双手正撑着一根巨大的石柱，血正从他的口中溢出：“快走……”

“轰！”金砖砸在了石柱上，南宫秋双手微微一沉，我心中一颤，来不及犹豫就说道：“坚持住！等我！”

回头一掌劈晕了楚翊，就提着他飞向出口，正看见离歌和君临鹤他们匆匆赶来，石砖滑落眼前，我将楚翊朝离歌扔去，离歌目露喜色，我立时大喊：“快走----”

离歌微怔，在他还没回神时，我就再次折返。

可是，就当我回头之时，南宫秋在下落地石砖之间缓缓倒落下去，千斤的石柱压在了他的身上，被石砖砸开的裂缝里，闪耀着金子的光芒。

“秋--------”我失声大喊，不，秋你不能死，不能死！

我飞身跃去，不顾身后离歌和君临鹤的呼喊，我聚集了身上所有的力量，打向石柱，石柱却纹丝不动。

“舒儿……”轰响中，我听见了秋吃力的呼喊，我慌忙上前，握住了他满是血污的手，他扯出了一抹轻笑：“小蕾还没叫我爹……真是……不甘心……”

“秋！坚持住！我一定能救你！”我立刻放开他地手，再次用力打向石柱。

“舒儿……没用地……”秋的声音在震耳欲聋地毁灭声中，是如此渺小，“快走！”他用所有的力气对我大吼。

我不理他，他用拳头捶地：“你这个笨女人！为什么总是不肯听我的话！”

“啊--------”最后的力气都耗尽，泪水从眼中涌出，我跪倒在秋的身旁，泪水滴落在他已经苍白的脸上，他慢慢地抚上我的脸，擦去了

我的泪水：“哭什么，说不定我也能重生呢。”

心痛得快要碎裂，我不知道在失去秋后，我的世界，会变成如何？为什么，为什么到最后，我和秋月都不能在一起，甚至，在所有的记忆中，我们都没有一起，好好地，开心地吃上一顿饭。

不要，我不要秋死！我不要----

秋的手从我的脸上，渐渐滑落，摔落在我的手中，我不甘心，我不甘心！

“秋----------”我仰天长吼，痛苦和不甘冲破了一切，眼中瞬间化作一片虚无的白，怔愣间，周围的景物再次涌入视线，一缕银丝滑过眼前，这是！

我立刻站起，力量开始在身体里涌动，汇聚在双掌，不再犹豫，朝石柱猛然打去。“轰！”石柱飞开，与此同时，我抱起了秋。深深地吻住他冰凉的唇，要把他的灵魂，从空中拽回！秋，如果你敢死，就算追到地府。我也要把你追回来！

口中。多出了一丝气息，我安下心。立刻踩踏着从空中掉落地石砖，飞出了出口。通道正在塌落，前方一片黑暗。

抬掌朝黑暗的尽头打去，立时，光线从外面刺入，我带着秋。破石而出！

站立在那高高的石阶上，脚下的大地正在摇晃，灰色的雪飘落在秋地身上，我怔怔地仰望那从空中而落地灰雪，这是……

“小舒。”离歌的呼喊从身下而来，我立刻俯视而去，石阶上，站着担忧地离歌，焦急的君临鹤。和惊讶地后弦。后弦背着昏迷的楚翊。

离歌的脸上，是淡淡的笑容：“你终于出来了。”

“我……”忽然。一抹熟悉的身影映入了眼帘，他就站在石阶下，两头石狮之间，一身银白地龙袍，黑色的披风在风中飘扬。

轩辕逸飞……

“轰！“忽然，一声巨响惊天动地，我立刻跑向离歌，君临鹤从我的手中接过了南宫秋，惊讶道：“伤得很重。”

“快走，火山要爆发了！”

众人皆是一惊，后弦始终目光不离我身，似乎已经震惊地无法说话。

“火山？”君临鹤不解地问。

“总之快走！”我来不及解释，轩辕大地没有过火山喷发，即使天机山，也死了几百年。所以轩辕的百姓不知有此自然奇观。

一路跑下石阶，与轩辕逸飞对视片刻，他睁开的眸子里，是愤怒，是对我的愤怒，还有，就是惊艳。

“快走，所有的事回去再说！”我拉起了他，这一刻，我忽然觉得，当初放开南宫秋，是多么愚蠢的行为，如果可以，我也不想放开轩辕逸飞。

“快上船----”站在岛上的人，都惊诧地看着从火山口喷出地那些，如同棉絮地尘埃。

岸边停靠着四艘船，还有两艘，应该是轩辕逸飞的。

“上船上船。”大家催促着，镜先生匆匆迎了上来，在看见我地刹那间，眼中划过一丝惊讶，但是很快，他又恢复镇定：“快上船。”

“恩！”看来镜先生知道火山爆发的威力。

船一只接一只驶离岸边，所有人都靠在船边，遥望那座孤岛，它被厚厚的灰云笼罩。

“轰！”猛然间，火光从昏暗的云中直蹿天空，有人大喊：“火龙！火龙！”

可就在他这声大喊后，一块巨石从天而降，立时，尖叫声四起。

惊天动地的喷发，就连海浪都变得凶猛，船体剧烈摇晃中，有人扶住了我的身体，是离歌，轩辕逸飞站在他的身侧，眼睑已经半合，仿佛那火山喷发，并没有引起他的兴致。

“雪音----”忽然，楚翊呼喊着奔到了护栏，君临鹤扯住了他的身体，他望着已经渐渐转为平静的火山，看着那从火山口慢慢流出的岩浆，颓然地趔趄了一下，瞳孔失去了焦距。

“阿翊……”伸手想安慰之间，离歌的手落在了我的肩膀，回眸时，他对我摇了摇头。现在已经说不清是风雪音咎由自取，还是罪有应得。毕竟风雪音的死，会让楚翊，风清雅，还有那个只有四岁的小皇子，伤

垂眸，感觉无法面对楚翊：“小离，我想去守着秋。”

离歌簇了蹙眉，点了点头：“他……情况虽然稳定，但要苏醒……”离歌的语气中带着一分无能为力，他叹息一声撇开脸，不再说话。

沉重地心跳让我无法呼吸，若是秋就此不醒，我又该如何?

步履变得艰难，我希望他们一个个都好好的，秋，离歌，临鹤，逸飞，他们都好好的。所以，我不会放弃他们任何一个，就算上天要从我身边带走他们，我也要将他们夺回。

我不会放弃，永远，不会丢下他们其中任何一个人！

第四集 第152章 往事从未已矣

月票500加更第二更送到大家放心，药对离歌早没作用了。叩谢今日打赏小廉子的亲

轻轻走到他的身边，船舱的窗开着，轻柔的海风，卷起了帐幔，使他若隐若现。

他脸上和手上的伤痕都已经被好好处理，细心地包扎是临鹤的手法。我握住了他被纱布缠绕的手，第一次，看到了这么安静的他，可是，却让我心痛。

我深爱的妖精啊，你因为有翅膀而迷人，可是，我真的好想折断你的羽翼，将你留在身边，永远相伴。

疲倦渐渐而来，我躺在了他的身旁，将他的手臂放在自己的颈下，握住他另一只手，伏在他的胸前，静静地听着那不再像以前有力

的心跳。

秋，我们终于可以安安静静地拥有彼此，可是，却是这样的结果，我不要……

请你一定要醒过来，我们好好地说话，让小蕾喊你爹爹，只要你醒过来……

再次吻上他的唇，将残留的仙气全部给了他，黑暗取代了一切，希望再次睁眼时，看到的会是光明。

微风拂过脸庞，我慢慢睁开眼睛，入眼新绿，又是那片宁静的草坪，和煦的风吹来，掀起阵阵草浪。

抬头，一片纯净如蓝宝石的天空，浮云似棉花，缓缓移动。

“沙……沙……”轻微的脚步声，从远处而来。侧脸看去，草儿遮住了视线。

“沙……沙……”声音越来越近，黑色红花的衣摆，浮现在眼前。

愕然起身，他却是一退：“谁？”

扬起脸。为何我只到他地膝盖。他俯身而来，惊讶而喜爱地注视着我的眼睛：“怎会有此奇物？”

我讶然地从他那双漆黑的眸子里。看到了自己，一只白色的凤凰。雪白如云。没有一丝杂色，在日光下，浑身笼罩着一层月牙色的光辉。

怎么会这样！

我撑开双臂，双臂化作了羽翼，长长地尾翼。上面还有银色地花纹。

为什么！为什么变成这样了，我急得跳脚：“秋，是我！是我！”

秋好玩地笑了，伸手拍着我的脑袋：“还以为到了地域，没想到却是来了仙境。”

秋……怎么他地神情那么真实，不像是我梦境中的存在。

他提袍坐下，遥望远方：“真是个美丽地地方，像我这种杀人魔王，死后居然能来此处。你说上天是不是很不公平？”他侧脸问我。

我眨巴着眼睛。想说话，却无法开口。我有些生气。就跳到他的怀里，他一惊，然后笑了起来：“喂喂喂，你不怕我吃了你？”

脑袋在他的脸上蹭了蹭，然后靠上他的胸膛。

“居然不怕我。”他慢慢侧躺下去，单手支脸，没有梳起的长发披散在鲜绿地草地上，化作了一片深紫色，可是，他却没有发觉自己的变化，而是依然看着我：“小东西，这里是哪

秋，这是我的梦境。可惜，他听不到。

他用手指轻刮我的下巴，妖媚的眼睛中，邪气渐渐消失，被另一种煞气替代：“你也是一个人？”

我点点头，他的手抚过我的羽毛，落寞从眼中流过：“我也是……真是不甘心啊……”

秋，你没死，还没死。不要放弃，如果你自己放弃，我们怎么救你？

“不过，只要她没事就好。”淡淡的笑容从他的唇角如同昙花慢慢开放，“这个笨女人……”

就是我，就是我。我立刻上前，蹭他地下巴，他笑了起来：“喂喂喂，不要得寸进尺。”

“……”他真地把我当宠物了。

“我和她，从没好好相处过。”他仰躺下去，将我揽在了身边，“我给了她一切自己能给的，可是，她还是离开了，还嫁给一个曾经要杀她地人，我不懂，我真的不懂她……”

秋……这不是你一个人的问题……“她喜欢被宠着，我就宠她，她喜欢被爱着，我就爱她，她喜欢安逸，我就给她安逸，可是，她还是要拼命离开我，为什么……我南宫秋第一次遇到一个不愿和我在一起的女人……”

恩？听他这么说，很多女人都喜欢跟他在一起吗？

“我身边有很多女人，她们和她完全不同，她们听话，她们乖巧，她们讨好我，不用我说话，她们都会将我服侍地舒舒服服……”

怒。果然有很多女人。气死我了！走开点。

“恩？小东西你怎么了？”

走开走开，花心的男人。我扇动翅膀，打出了一阵阵风。

“喂喂喂。”他的脸被我的翅膀扇中，“乖！别闹！”他抱住我的身体，我挣扎，他开始生气，“真是不老实，就跟那个女人一样！别动！不然炖了你！”

气死我了。还威胁我。我猛然撑开双翅，从他的怀抱中挣脱，翅膀扇动间，我竟然离开了地面，无奈我还不熟悉翅膀这个东西，结果从空中掉落。

完了，完了，要坠机了。

忽然，一个温暖的怀抱将我包裹，他抱着我，铁青着脸：“不会飞就不要乱飞，摔伤了怎么办！”

我垂下头，没想到在梦境里，还是无法与他好好相处。果然是性格使然吗？我再次靠在他的胸口，变得乖顺，他满意地扬起微笑：“这才乖。”

他抱着我看了看四周：“这里没有尽头吗？”

我摇摇头。因为我从没走出这片草场，仿佛是因为贪恋这里的宁静，而不想离开。

“我们去看看。”他开始朝一个方向走去。

我的下巴放在他的肩膀上，好舒服啊，不用自己走路。

草场在我的眼中慢慢远去，出现了一条碎石的道路，景色就像倒带一样在我的面前倒流，很熟悉，很奇怪，树林开始出现，还有奔腾的溪流。

忽的，他停下了，我感觉到了他身体的僵硬。

“舒儿……”

啊！认出我了？真的认出我了吗？我扭头，看见的，却是离歌背着我，正从我们面前，走过……

我的身体，和秋月一样，开始僵硬。这是……

不远处，离歌将我背到了溪涧边，然后小心地拆去了我脚上的纱布，检查我的脚踝。那是我们刚刚离开有间山寨的时候，我因为背君临鹤下山，而扭到了脚。

我正洋洋得意地跟离歌说着君临鹤的“坏话。”离歌神情依然淡漠，但却异常认真地包扎我的脚。

“舒儿！”秋抱着我向离歌和那个我跑去，我的话语渐渐变得清晰。“小离，下次有机会我还要捉弄君临鹤，那只呆头鹅只知道修仙……”离歌没有说话，只是叹息一声将我背起。

“小离，你累不累？”

“不累。”

“你这样一天到晚背着我会不累？”

“恩，能背着圣灵，我很幸福……”

心中一颤，秋的脚步，因此而停下，他怔怔地看着他们远去，眸中的情愫，变得复杂……

秋……感觉到他的孤寂，我蹭上他的脸，不要露出这样的表情，我会心痛。

忽的，他似是不甘地追了上去，然而，周围却起了迷雾，我一怔，这里是……

出口就在不远处，景物也随着秋离开毒雾森林而豁然开朗，竟是……鬼哭谷……

此时正是鸟语花香，秋意阑珊之时。

远处，离歌正认真地做着一只小床，他检查着每一处接口，指腹摸过每一寸表面，确保没有翘皮或是木刺，弄伤将来的宝宝。

“小离！”某人扑上了离歌的后背，离歌微笑地拍了拍她放在他肩膀上的脸，“你快生了，不要乱跑，还有，别压坏肚子里的宝宝。”

“哦……真是一个唠叨的父亲。”某人离开了离歌的背，玩着小床，“小离，现在才八个月，你就把床做好了，你是不是很期待宝宝的出世？”离歌垂下脸，随手抱起一只白兔，放入小床，扬脸时，已经是

满面的期待和笑容：“当然，小舒的宝宝，一定是天下最可爱的宝宝。”

“不对不对。”某人摇着小床纠正，“是我们的宝宝。”

“对……我们的宝宝。”离歌微笑依然，眼中却带过了一丝落寞。

现在，我才明白他眼中的那丝落寞，心中牵出一丝痛，离歌此时明明已知我腹中不是他的孩子，却依然用心地照顾着我的一切。他对我的爱，已经远远超过了，我对他的。

“他……为什么？”南宫秋不解地轻喃，“他应该知道，那不是他的孩子，可是他却……”南宫秋的神情再次变得复杂，他走近了那只摇床，指腹追随离歌的痕迹，抚过小床的每一寸，然后久久伫立。

记忆是上天赐予我们的，最珍贵的宝物……

第四集 第153章 他们彼此成全

天空，忽然下起了雪。

我和秋月都仰头望去，阴翳的天空，给人沉重的感觉。

俯首之时，景物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转换，竟已是我们隐居的小村，我和秋此刻就站在小酒馆的门口。

侧眸间，君临鹤正匆匆踏雪而来，而等候在门口的，正是那个怀抱足岁小蕾的我。

“离歌怎样了？”君临鹤拿下帏帽，从我怀中接过了小蕾。

我叹息摇头，君临鹤忧虑地皱眉：“小舒，我在天机山经楼里，找到一本飞逝医经，我虽然没有完全参透，但希望对离歌有用。”

“好……对了，你饭吃了吗？”

“还没，我先去看离歌。”

“好”

君临鹤抱着小蕾走入屋内，秋的脚步也随他们而去，走到破落的院子时，他顿住了，环顾四周，不放过任何一处，心痛浮上他的眼睛：“舒儿怎么会住在这种地方，离歌到底在搞什么！”

他生气地朝房间而去，却在看到离歌时，怔住了身体。

离歌静静地躺在床上，目光呆滞涣散。床边的君临鹤长叹一口气，将小蕾还给站在床边的我。

“怎么会……这样……”南宫秋疑惑轻喃。

秋，你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了……

君临鹤把上离歌的心脉，然后从包袱里拿出一包药：“小舒，我这次准备了两个月的药。我要去乌落山给离歌找一种草药，不知何时能回来，不过这种草药，可以恢复离歌被破坏地经脉。”

我因此而激动：“太好了。”

君临鹤不再说话，只是看着我。眼中划过一丝落寞和哀伤。

“乌落山。有去无回……”南宫秋怔怔轻喃。

心中乍惊，什么叫有去无回……

终于。在这一刻，我明白了那天他为什么要准备两个月的药。为什么一直看着我，和他眼底那丝复杂的落寞和哀伤，他是在担心自己有去无回，从而无法再来照顾离歌和我?

“原来他也可以为舒儿……做到如此……”南宫秋往后退了一步，绿色在他的脚下化开。身后。传来小蕾的声音：“娘亲娘亲，君叔叔每个月来一次好麻烦哦，他为什么不能跟我们住在一起呢？”

南宫秋立时转身，轻喃：“每个月都来吗……”他地眸中映入小蕾地身影，欣喜让他情不自禁向小蕾而去，却在看见洗衣服的我时，止住脚步。

“不行哦，君叔叔有自己地想法哦，他不能跟我们住一起的。今天天气很好。去把爹爹推出来晒晒太阳。”

“好！”小蕾迈着小腿跑到屋里。

南宫秋地目光也随小蕾而去。他看见了台阶处可以供轮椅出入的斜坡，当小蕾推着离歌出来时。南宫秋依然不解地看着那个斜坡。

“娘，君叔叔真聪明，这样小蕾也能把爹爹推出来了呢。”小蕾踩在离歌轮椅后的一根木杠上，小脚点地，蹬踏间，轮椅滚上斜坡，然后滑入院子。

南宫秋的目光随着轮椅，再次停落在院中，陷入沉思。

“小蕾，跟你爹爹多说说话。”

“可是，小蕾说什么呢？”

“就说你这几天遇到什么，做了什么，学了什么啊。”

“哦，爹爹，小蕾昨天看蚂蚁搬家哦，娘说，蚂蚁搬家是快下雨了，可是君叔叔说，雨天对爹爹的身体最不好了，小蕾好讨厌下雨哦，最讨厌就是打雷了，半夜三更会把人吵醒……”

无语，你当初就是雷神好不好。

南宫秋看着小蕾，笑容从眼底流出，他慢慢蹲下，与离歌对视，转身时，便是那个正在洗衣服地我，南宫秋抚上我的脸，他的手隔着薄薄的空气：“舒儿，为什么不来找我……”他张开的双臂，想将我拥入怀中时，我起身笑道：“君临鹤，今天你来晚了。”

君临鹤依然带着一丝局促，他用严肃和深沉掩盖自己的表情：“小舒，你应该请个人。”

我笑着将手在身上擦了擦：“请人做什么，最艰难的日子都挺过了，现在已经习惯了。”

君临鹤的眼底划过一丝心疼，然后就走向离歌，小蕾高兴地扑向君临鹤：“君叔叔----今天给小蕾带好玩的东西了吗？”

君临鹤将小蕾架起，在空中转了个圈：“那小蕾乖不乖？”

“小蕾当然乖，小蕾已经会自己洗袜子和衣服了呢。”

心被一双手狠狠揪紧，我没能给小蕾一个公主般地童年。靠上秋地胸口，发现他的眼中，是满满地痛。

“君叔叔，快看看爹爹，爹爹现在有表情了呢。”

“真的吗？”君临鹤很高

小蕾回到离歌的身上，竖起一根手指：“爹爹爹爹，看这里。”离歌的目光随着小蕾的手指而去，君临鹤立刻问道：“小舒，小离是什么时候这样的？”

“恩……就在你上个月走后不久……”

君临鹤的眼中带出了希望，他立刻把上离歌的心脉，高兴地对小蕾说道：“小蕾，爹爹说不定很快就会说话了哦。”

“真的吗？”小蕾抱住了君临鹤的脖子，“君叔叔真厉害……”

院子里，是欢快的笑声。

南宫秋不解地看着高兴的君临鹤：“治好了他，你就会失去一切，值得吗？”

秋……我昂起头。他的眼中，是渐渐豁然的神情：“原来，你是为了舒儿……我找了舒儿四年，而你，却是真正照顾了她……和他四年……明明知道没有任何结果。却依旧不离舒儿……”南宫秋闭上了眼睛。仰脸时，喉结吞咽滚动。“这才是真正地守护……”

四周狂风大起，海浪汹涌。南宫秋慢慢睁开了眼睛，却看见自己从他的身旁走过，脸上带着几分怒意。

南宫秋似是想起了什么，立刻朝海边望去，那里。我正手拿书信，楚翊陪伴在我的身旁。

南宫秋立刻朝我跑去，看向我手中的书信，书信因为主人双手的颤抖，而颤抖，在看清书信上地内容时，南宫秋怔住了。

安慰地笑在心底扬起，幸好如今离歌和临鹤都已在我的身边，否则。这将是我一生地遗憾。

“君临鹤用四年的时间。成全了离歌……”南宫秋地轻喃让我不禁朝他看去，“而离歌却用情殇。成全了君临鹤，他们……都在为情敌牺牲……”

南宫秋妖艳的脸上多了一分怀疑：“他们为什么这么做？世上怎么会有这种男人！”南宫秋忽然对着大海大吼，曾经张狂的神情变成自嘲，曾经自负的眼神化作哀伤，他的身体在海风中摇曳了一下，跪在了沙滩上。

“舒儿……我注定失去你……”他紧紧地抱住我，将对自己地痛恨发泄在这个拥抱里，“舒儿，啊----------”他面朝大海，痛苦地嘶吼。

秋……

“舒儿……”他在那声大吼后，如同落败的孔雀，颓然沮丧，“我现在知道怎么爱你了，可是……一切太晚了……”

不晚，秋，一点也不晚。我在他的怀中挣扎，他却抱着我哭泣，我怔住了，他真的是在哭吗？因为不甘，因为对我的不舍？

情不自禁的，抚上他沾满泪水的脸，羽翼渐渐化作柔荑，海滩慢慢变回了草坪。风停云静的那一刻，我躺在了南宫秋的怀中，双手，正捧着他地脸庞，他讶异地看着我，我轻轻拭去他眼角地泪水：“秋，对不起，我真的不能为你，而离弃他们……”

南宫秋怔愣着，似乎依然无法从我突然变身中回神。

忽然，他俯下脸，抢住我地唇，凶猛的，急切地啃吻，耗尽两个人力量的吻，将彼此的蜜液融合在一起的吻，让我们的呼吸都开始急促，

他开始撕扯我的腰带，我没有阻止，他的唇始终没有离开，他打开了我的衣衫，吻顺势而下，他没有要求我的任何回应，而是不停地吮吻着我的身体。

湿润，温热的液体滴落在我的身上，他的吻开始变得缓慢，最后，他伏在我的胸前无声落泪：“舒儿，你是真的舒儿吗？”

“是，我是舒儿。”

“那你为什么会在这里？”他似是已经平稳了心情，从我的胸口扬起脸望入我的眼睛，在他的眸子里，我再次看到了自己的倒影，满头的银发，披散在鲜绿嫩黄的草坪上。

我抚上他的脸，长长的睫毛上，还沾染着泪珠：“我来接你回家。”

“回家？”他依然不相信似的用指腹描画着我的五官。

“是的，回家，我们的家，小蕾还在等你回去。”

“我们的家……”他的目光有些落寞，“我……”

“秋，即使你不愿留在我的身边，我也希望你知道，我爱你。”

“不，我要留在你的身边。”忽然，他的目光再次恢复了以往的霸道，只是那丝霸道的背后，隐藏着更多的复杂的东西，“我要嫁给你！”他忽然说道，目光坚定而灼热。

“诶？可是，可是我是不会休小离和临鹤的。”

“那就让他们留着。”南宫秋的语气有些怪异，他撇开目光，“他们正夫的位置，是我让给他们的，但是，他们也休想踩在我的头上。我怔怔地看着他，他却开始朝我俯来：“现在，我想要你。”

啊啊啊？这是梦啊，你这人有没有道德。白光瞬间将我们包裹，身上的重量立刻消失，长长松了口气，我还没到做春梦的地步。

不过，这个梦……真好。

如果是真的，那该多好，这不就说明秋他……愿意做小？

第四集 第154章 入门有些难

月票500加更第三更送到

梦很美，兴奋间，我笑着苏醒。

“什么事让你笑得这么开心？”熟悉地声音而来，我立时寻声望去，秋的双眸明亮如星。

“秋！你醒了！”我欣喜起身。

他皱着眉，脸色还是有些苍白：“恩，就是浑身都痛。”

看着他额上细细的汗珠，很心疼，他妖艳绝世的脸因为伤痛而失去了以往的傲气，多出一分憔悴，就像当年他为我盗取玲珑宝鉴，重伤而归。

“真的很痛吗？”

“恩。”他此番连眼睛也因为皱眉而闭起。

“那我去叫临鹤。”

“不，你帮我揉揉就好了。”他有些吃力地说。

“好。”他或许只希望我陪在他的身边，“哪里？”

“这里。”他拿起我的手放上他的心，心中一颤，苦涩无言。

“怎么不说话？”他按住我的手，长长的眼睛慢慢眯起，唇角勾出了笑，“是不是觉得对不起我？”

“我……我……”

“怎么不揉？”他问，我愣了一会，轻轻地揉着他的心口，深知这只是隔靴搔痒。

“还是很痛。”他拉开衣领，拿起我的手就放了进去，我怔然抽手，却被他按住。“这样才有效果。”他扬着苍白的唇，眼中隐忍着伤痛，苍白无力的笑，却散发着男人特有地血性。

“揉！”他发出一个命令，放开了手。重重地呼吸。让他的胸膛在我的手下高高起伏，里面的心跳正在加速。

“咳咳……还有下面也很痛……”他的声音因为重伤而变得低哑。我手往下移，刻意避开了他胸口地玉珠。

“不对。再往上。”

往上……他是存心地。

我不理他，他却伸手将我的手放到他期望地位置，然后露出舒服的微笑：“果然还是舒儿地手让我舒服……”

青筋爆出，想起了梦中他说的那些女人。

“舒儿……”忽然，他刻意放柔了声音。细腻的沙，充满磁性，“四年来，我无时无刻不在想念你的身体，难道……你不想吗？”

浑身的血液因为他地话而沸腾，这家伙，就不能不这么直接吗！手下意识地一动，立时，南宫秋发出一声男人特有的呻吟：“恩。”

浑身变得僵硬。不敢看他。他受伤了。不不不，就算他不受伤我也不可以。我不能做出对不起小离和临鹤的事情。守着他醒来是一回事，和他爱爱那就是另一回事了的情欲，用他那双已经燃烧的眼睛烘烤我的身体：“舒儿……这里……”他牵引着我的手开始慢慢往下，手心下是他热烫而滑腻的肌肤，当抚过因为红肿而隆起的地方时，痛慢慢侵占了身体，不知道他地骨头有没有断，那可是金柱啊。

在我走神之时，南宫秋忽然将我地手移到胯下，当我触碰到他的硬挺时，慌忙抽手，可是却被他牢牢按住，蛊惑地声音也随之而来：“这里……也需要你揉揉……”

“秋！”我有些生气，看他时，心却因他疲倦而几近迷失的眼神而收紧，他似是努力保持自己的清醒，半咧着唇笑着，“你知道它有多么想念你的手，不仅仅它，还有我的身体，舒儿……你刚才残忍地将我踢出你的世界，现在就不能安抚我一下吗？”

南宫秋的笑容渐渐变得干涩，迷离的视线似是将要再次陷入昏迷，他牢牢抓住我的手，不想就此沉睡。

“秋，我……”挣扎，再挣扎，就在我下定决心的时候，突然看见南宫秋那原本有些涣散的眼睛里，划过一抹锐光，同时，我感觉到很多人正在往这里靠近。

再看南宫秋，他还是那副快死的神情。

怒，小子装死。

“是不是这里？”我淡淡得问。“是……”南宫秋吃力地吐出这个字。

“好。”我狠狠一抓，他立时惊叫：“啊！舒清雅！你想做什么！”然后整张俊美的脸就扭成了一团。

我收回手环胸俯视他：“既然你女儿都有了，那个要不要已经不再重要了，少了它，你也可以少祸害几个女人。”

“你！”南宫秋苦不堪言，用手捂着下身。

就在这时，有人匆匆推门而入，是君临鹤，他在推门时就急急而来，说道：“夫人，南宫他重伤在身，你不能……”他看着南宫秋苍白的冒着冷汗的脸，和痛苦扭曲的神情，一时愣住了。

我有些郁闷：“临鹤，你以为我会做什么？”

“临鹤，夫人不会碰他。”清清冷冷的声音而来，是离歌，他的手中提着一只食篮，他只是淡淡扫了床上的南宫秋一眼，“刚醒就不老实。”

南宫秋咬牙：“你们来得可真不是时候。”

“哦？镜某怎么觉得来得正是时候呢？”镜先生也来了，他还摇着那把红色的羽扇，悠然走到床边，俯身，“看来宫主气色不错。”

“哼。”南宫秋撇开脸，不搭理镜先生。然后传来离歌的轻语：“小舒，下来，让临鹤给南宫医治。”

“好。”我听话地在南宫秋复杂的视线中下床。

离歌从食篮中取出了一碗汤药：“你连续两次变身，气虚体弱，把这个喝了。”

“小离。你怎么知道我连续两次？”

“是镜某说的。”镜先生晃了过来，然后和我们一起坐下。我们就像三个观众，观赏临鹤给南宫医治。

只见君临鹤已经回神，板着脸把上了南宫秋的手腕。

我忍不住问离歌：“小离，临鹤刚才进来怎么会误会我……”

“因为我们听到了南宫地呼救。”镜先生摇扇微笑。忽的。他学着南宫秋的语气喊道，“啊！舒清雅。你想做什么！”

。。。镜先生学得好像。

“小离，你知道我不会的。”

小离抚上我的脸。微笑：“我知道。”

“啊！”忽然，从南宫秋那边传来一声惨叫，原来君临鹤正在检查他地肋骨，南宫秋地衣衫敞开着，他胸口以下。竟是乌青一片。我心中一紧，他伤得如此之重，却依然装作无事，让我的手去触碰那些地方。

“你是男人，这点痛都忍不住吗！”君临鹤冷冷地说，一直以来，君临鹤对南宫秋就没好感。

“那你就不能轻点吗。”南宫秋吃力地说，“以后我们是要做兄弟地！”

南宫秋这话一出，大家都愣住了。我喝进口的汤药也停留在口中。

君临鹤不解地直起身：“谁跟你做兄弟。”

“呵。”南宫秋从唇中吐出笑。“我和舒儿孩子都有了，她不该对我负责吗？”

“噗！”汤药喷出。镜先生立刻举扇遮脸，我现在真想有把扇子挡脸。

“你想进舒家！”君临鹤地声线开始下降。

“当然，我爱舒儿，所以我要进舒家守护她和我的孩子！”

“我不准！”

三个字，让我一愣，说不出的复杂纠结。

“你凭什么不准！”

“就凭我是小舒的正夫！”君临鹤说罢，拂袖要走。

“临鹤。”忽的，离歌淡淡地叫了一声，君临鹤却是停下了脚步，我看向离歌，离歌地神情很淡，自始至终都没有任何改变，“他现在是病人。”

君临鹤铁青的脸慢慢转柔，他朝我看来，我长叹一口气。

“小舒……”他还是忍不住唤我。

“临鹤，医人为先。”离歌说得依然淡然，君临鹤不再说话，闷闷返回。

南宫秋拧着眉，张了张嘴，却是带出一窜咳嗽：“咳咳咳咳……”“南宫，镜某劝你现在还是不要开口的好。”镜先生一边掸羽扇上的汤药，一边看似无意地说，然后将羽扇放到我的面前，“夫人，看来你得陪镜某一把扇子，没有扇子，镜某想不出锦囊妙计，也无法帮助夫人解决任何危机。”

镜先生意有所指，笑容阴险狡诈。

“镜先生，你找夫人，不是有正事吗？”离歌淡淡提醒，视线落在镜先生的身上，镜先生拍了拍额头，立刻道：“夫人，你得救小皇子。”

“诶？”

“小皇子的事情，可是皇室丑闻。”镜先生重新拿起那把被汤药沾湿的羽扇，慢摇，“轩辕逸飞之所以在宫里没有对风雪音和小皇子出手，就是因为不方便，现在，他可以用意外，让风雪音和小皇子永远消失。”

“他难道想杀了楚翊和小皇子？”

镜先生笑了笑：“那倒未必。”

“哼！”忽的，从南宫秋那里，传来一声冷笑，“你们了解轩辕逸飞吗！”

南宫秋抬起一条手臂，扫过我们每一个人，带着勾地眼角流出一抹邪气：“你们若不是舒儿地夫郎，都得死！”

他的话，让我一怔。

确切地说，只有我怔到了，因为其他人的表情，根本没有任何变化，仿佛这是理所应当，君临鹤还拿下南宫秋的手臂：“不要乱动！”

轩辕逸飞，真会如此？

第四集 第155章 小飞飞怒了

飞没有大家想得那么善良，只是本书侧重YY，所以几个男主的缺点，都弱化了。

南宫秋的话，让我吃惊，而其他人，则很平静。

镜先生含笑点头，羽扇遮唇：“幸有夫人，所以楚翊和小皇子可以免于一死，但是，随轩辕逸飞而来的侍卫，只怕难逃一劫。”

“怎么会？”我更加不解，“他们都不知道啊。他们只知道风雪音死于火山。”

“他们的确不知道，可是某人必须杀几个人泻火。”镜先生摇摇头，“这个人现在只怕已经怒发冲冠。”

“我明白了，我去给他泻火。”

Chapter_33

“夫人，这话可有歧义。”镜先生刻意提醒。

我愣了片刻，才反应过来，脸一下子充血。

“而且，还有一个是知情人，现在他就在那个人身边，恐怕凶多吉少呐。”

“谁？”

“笨女人。”南宫秋又在那里不老实地插话，“还能有谁？作为密探潜伏在舒家，却从不向他汇报，他对他已经非常不满，现在又知道了这件事，正好借机赐死他。”

“珊珊……”我惊呼，“不会的，珊珊是他的朋友。”

“他什么时候说过珊珊是他朋友了！”南宫秋有些生气，“你真是单纯地可以，他们只是君臣。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再加上珊珊那颗愚忠的蠢脑袋，说不定不用轩辕逸飞说话，他就自杀了。”

愕然。珊珊看似浪荡不羁。的确是相当地愚忠啊，他甚至因为轩辕逸飞的话。而就此隐藏对我的爱。他是一个可以为国君放弃自己所爱的男人，那就更别说生命了。

“你的话很多。”君临鹤冷冷地按上南宫秋那片乌青。南宫秋痛得抽气：“君临鹤！你是不是趁机报复？”

“报复？”君临鹤不屑地撇眸，“我不会跟你这种人计较。”

“哦？”南宫秋扯出一抹笑，“既然你不计较，为何不让我进入舒家？”

君临鹤立时语塞，双眉紧拧。与南宫秋进入对视。

头痛，清凉地手覆上了我随意放在桌子上地手，是离歌，离歌淡淡一笑：“小舒，你应该去看看楚翊。”

“好……”走吧，这里的气氛很不对。

“临鹤，南宫宫主情况如何？”镜先生出言打断君临鹤和南宫秋地暗战，君临鹤板起了脸：“断了几根肋骨，死不了。而且。精神很

好！”

“那好。”镜先生起身。伸了个懒腰，“我们去看楚翊。就不打扰你医治南宫。”

“喂！你们居然把我留给他！”南宫秋立刻抗议。

离歌淡淡看向南宫秋：“如果你不喜欢临鹤，我可以帮你医治。”

出乎意料的，我竟是从南宫秋地眼中看到一丝害怕，他眯起眼睛，与离歌对视片刻后，撇开脸，闭眼：“谢谢，你还是看着舒儿比较好，以免她太冲动，跟轩辕逸飞打起来，她可是一个谁都敢打的人。”

“……”他果然了解我。

离歌没有回应南宫秋，他收回视线，唇角带出一抹极淡的笑容，然后拉着我离开。

外面暮色浓重，金黄的阳光洒满大海，我竟是睡了一个下午。

说实话，我现在心里很乱，总之，梦中我和南宫秋是真正相遇了。然后他因为看到了我和离歌，以及君临鹤的过往，而发生了改变。醒来后，就在离歌和君临鹤地面前，大声说要进入舒家，其意味很显然，就是要嫁给我。

可是，君临鹤明确地做出了回应，就是那三个字：我不准。那离歌呢？想必也不会同意吧。

所以，我决定将这件事先抛到脑后，因为目前有更要的事，需要我去做。

“小离，阿翊的情况怎样？”转眼来到楚翊的舱室，里面一片死寂。

离歌面露忧虑：“只怕要重新振作，还需要一段时间。”他随手推开了舱门，里面昏暗沉闷。

“楚翊的恢复，就需要夫人了。”镜先生微笑摇扇。

他和离歌留在门前，我一人进入船舱。

小皇子已经回到轩辕逸飞的龙船，这也是我所担心的。如果像镜先生说的，轩辕逸飞要掩盖皇室丑闻，不知会利用怎样的意外处理小

皇子。

进入船舱地第一件事，就是打开了窗，暖黄地光线洒入，给昏暗阴沉的舱室带来一片温暖，而床上地人则转身将被子蒙到了头上。

“阿翊。”我看着连鞋子都不脱就躺在床上的楚翊很生气，“我知道风雪音的死对你打击很大，对此，我很抱歉。但是，你必须振作，因为你们的孩子，还活着！”

被中的人没有任何动静，我继续说道：“我会去跟轩辕逸飞要孩子，你放心，我不会让那孩子出事的！”

楚翊从被中而出，憔悴的面容竟是已经长出了胡渣：“他……会放吗……”

“不放我就抢！”

“夫人……”楚翊不解而迷茫地看着我，“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你……为什么要帮我……”

“阿翊，我们是家人，你是小蕾的楚爹爹，你忘了吗？”可是我，我，我只是夫人的，夫人的……仆人……”

“阿翊，你怎么会这么想？”我坐到他身边，握住了他的手。“从我和小离原谅你的那天开始，从小蕾叫你三爹爹开始，我们就已经是家人了。虽然，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休书……”

“休书？”楚翊地眼中划过一丝茫然和落寞。

“不错，你。后弦。镜先生，我都准备了一封休书。你的休书不是作为将你逐出舒家而准备的。而是等你在风家完全立足之后，并且想建立自己的家庭时而准备的。”

“夫人……”楚翊地神情变得复杂。

“阿翊。你地事，就是舒家的事，漓儿我会要回来，我希望能看到以前地那个沉稳冷静，精明干练的楚翊。”

楚翊垂下脸。拧紧了双眉：“夫人，你一定要把漓儿带回来。”

“放心吧，我会不择手段。”放开了楚翊地手，他焦虑地握拳放到唇下轻咬。

楚翊的情绪，暂时稳定了，可是到底怎么要回漓儿，我心中其实没谱，说不定到最后，我真的会用抢的。

深吸一口气。走出了船舱。舱外离歌和镜先生竟是并排站在船栏边，镜先生比离歌略矮一分。美丽的夕阳在他们身上笼罩了一层朦胧地鹅黄的外衣，如梦如幻的美男子，相依相偎。

清冷孤傲的离歌，和沉静淡定的镜先生，两个人站在一起，竟是那样地和谐，他们都是静的代表，可却静得各有特色。

船边，并排航行着另一艘船，他们似乎在与谁对视，当我好奇地上前看他们在看谁时，身体因此而僵立，他们看的，正是轩辕逸飞。

轩辕逸飞背光而立，身披黑色的披风，面无表情，整个人就像一尊没有任何感情的石雕。当我站到护栏边，他地视线便结束了与离歌和镜先生地对视，而朝我看来。

他依旧是半垂眼帘，然而，我清晰地感觉到了从他那半闭的眼中而来地愤怒。

两艘船竟是慢慢停下，一块跳板，架在了我的脚下，他就站在跳板的另一端，双手插入袍袖，白色的龙袍在黑色的披风下若隐若现。

硬冷的线条，如刻如凿，用黑金玳瑁扣起的长发，在海风中，轻轻掠过他阴沉的脸庞和抿起的薄唇。

有那么一刻，我退缩了。好吧，我承认，面对轩辕逸飞和南宫秋，我经常退缩，我就会欺负像离歌和君临鹤这样的弱受。就连镜先生我都不敢放肆。

“夫人。”镜先生唇形不动地轻语，“他也是个男人……”

不解，难道轩辕逸飞还是女人？

“小舒，小心。”离歌俯首，淡然的脸上多出一分寒意，“如果戌时你未曾回来，我就来找你。”

点点头，脚尖踏上跳板，飞身而起。没有走上这条由轩辕逸飞为我架起的独木桥，而是直接飞落到他的面前，他没有睁眼，依然保持着先前的姿势，但是，我知道他在看我，一直，都在看我。

跳板在身后慢慢收起，轩辕逸飞转身，黑色的披风在夕阳中划出一个弧度，带出了他的冷语：“跟我走。”

很是平常的三个字，从他的口中而出，却多出了另一分滋味。我回首看向离歌和镜先生，镜先生摇扇微笑，离歌静立蹙眉。

“再看一眼，我就命人轰了那船。”充满杀气的声音从后方而来，我立刻回头，跟上了停在不远处背对我的轩辕逸飞。

守在船边的侍卫目不斜视，然后，我看到了珊珊，他却是立刻垂下脸，恭敬地站在一边。我盯着他，即使我已经远去，他依旧没有抬头。

忽然，手被人拉住，我惊然回头，轩辕逸飞依然走在我的前方。他没有回头，却是准确地抓住了我的手，然后，就拉起我疾走。

他将我拉进一个宽敞的舱室，然后将我粗鲁地甩入，关上门，就揪住了我的衣领，睁开了他那双琥珀的眼睛，里面是满满的愤怒：“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他脱口就是这句话。

一怔，他果然跟南宫秋，很像。

“四年！你居然音讯全无四年！你把我当做什么！”他提起我的衣领将我抗上了肩膀，我倒挂在他的肩上，继续发愣。

“果然是我没有教会你怎么做一个女人吗！”他将我扔上了床，一阵天旋地转，他就压在了我的上方，发怒的金色眼睛，就像要将敌人撕碎的雪豹加菲。

加入二宅的亲们请看公告搬家，搬家后，请退出原群，给大家造成的不便，非常抱歉，谢谢配合。

第四集 第156章 差一点

月票500加更第四更送到看见大家的请求，我会争取三更的。

印象中，轩辕逸飞一直对我宠爱有佳，除了他烧我的书。

他今天的愤怒也是理所应当，我离他而去整整四年，从他的角度，我应该算是私奔吧。

“逸飞，你听我说……”

“你还有资格说话吗！”他厉声打断我，扣住我的双手按在枕边，“我当初不应该心慈手软，让你三千宠爱集于一身，才让你变成今天这样！”

“今天这样？我怎样了？”我似乎看到了那个，隐藏在对我温柔宠爱的轩辕逸飞背后的男人。

我紧紧盯视他，他慢慢俯身，眼睛渐渐眯起：“跟风雪音一样风流淫荡！”

我讶然，他怎么可以这么说我。

怔愣间，就感觉唇被火热的东西纠缠，我咬牙，愤怒地挣扎，他放开我的唇，怒意更甚，他用左手扣住我的双腕，右手扣住了我的双颊，打开我的牙关，再次吻了下来。一个侵略的吻，让他的气息留在了我的唇中。

“这个时候，你还装什么圣洁。”他的唇移到我的耳垂，将这句轻蔑的话清晰地传入我的大脑，在他的手插入我的衣领，开始往下时，我愤然运起内力。

可是，我愕然发现，身体里的力量，消失了。整具身体就像空了一般。我丝毫没有感觉到一丝内力的存在，难道是因为用力过渡？

每次变身后，我都会变得虚弱，更别说这次还是连续。

热烫地手握住了我的饱满，粗暴地捏紧。带出一丝痛。好吧，既然如此。只能这样。

“逸飞……放开……你弄痛我了……”我柔声细语，在他的身下轻轻哀求。

“哼。”他轻蔑的冷哼。放开我的手撑起身体俯视我，可是他地右手却依然在我地胸口流连，他的动作变得轻柔，缓慢地轻揉，细细地抚摸。

趁机。我握住了他的手，身体已经因为他地挑逗，而开始发热。

“放开。”他目光灼灼地命令，脸上没有半丝表情。

“呃……逸飞，你吃饭了吗？”

“放开！”他的声音更沉一分。

“我没吃啊，所以我没有力气配合你，而且我连续两次变身，累地都不能动了，如果你想玩死尸。那就来吧。”我放开他的手。躺平。

他的手不再动，半眯的眼睛也慢慢睁开。里面深沉地火焰正在淡去，取而代之的，是冰冷的风霜。

忽的，他猛然收紧放在我胸口的手，就是狠狠一抓：“真想看看这里面装的是什么！”

我痛地皱眉，谁说被袭胸不痛？这样抓会死人的。

他收回手，从我身上离开，冷冷走出房间，我立刻下床，整理好衣服，坐在圆桌边，好险。偷眼看轩辕逸飞，他打开门吩咐着。

心中暗喜，由此可见，轩辕逸飞还是宠爱我的。那我就要好好利用这份感情，原来镜先生说轩辕逸飞也是个男人，是这个意思。是让我以柔克刚吗？

身后寒气逼来，轩辕逸飞已经站在了我的身后。

“坐。”我殷勤地献座，“别客气。”

轩辕逸飞眉角抽了抽，我看到了久违四年地熟悉表情，那副想揍我，却舍不得揍我地无奈表情。

他在我身侧提袍坐下，当我要坐下时，他却一把将我拉入他的怀中，让我坐在了他地腿上。

我变得僵硬，他却冷笑：“哼，你以前不是喜欢这样吗？”他一如四年前英俊冷酷，和秋一样，保养地很好。

饭菜送了进来，是两个小太监，他们始终低着头，匆匆退出。

轩辕逸飞拿起筷子，夹了一块鸡肉放到我的唇边，眼睛没有睁开：“吃。”

我张嘴，他筷子一收，鸡肉入了他的嘴。好吧，我忍，今日毕竟有求于这个前夫，而且，关键是我现在打不过他。

当然，我向来是不客气的，于是我拿起筷子夹了一筷鱼。

可是，身边的人眼睛直勾勾盯着我，尽管他是眯着眼睛。

这种感觉让我毛骨悚然，我只有筷子转向："皇上请。"

他似是勉为其难地张开嘴，吃下。

见他心情似乎转好，我赶紧道："逸飞，四年发生了很多事情……"就在我尚未说完之时，一只手竟然爬到了我的腿上，并且正有往裙子里钻去的趋势。

"继续说。"

热烫的手找到了我藏在裙下的肌肤，全身一阵战栗，四年时间，我的身体对他的触摸产生了潜意识的排斥。

"哎----"长叹一声后，我握住了他滑向我大腿内侧的手，"逸飞，我今天来，是为了小皇子。"

"放开。"

"我们就不能心平气和地说话吗？"

"放开。"他的声线更加降低。

好吧，我放开，他的指腹开始在我的腿上游移："你是说漓儿吗？"慵懒的声音从旁而来，就和他的抚摸一样，不疾不徐。

"逸飞，我……"忽的，他用指尖滑过了我细嫩的肌肤，立时，一窜电流，让我的大脑出现了片刻的空白。

"没想到，你还是那么敏感。"恶意的话语再次而来，我愤怒地甩手朝他打去，手腕立刻被扣住，他身上的寒气就开始上升："你还想打我吗！"

"我现在已经不是你的女人，你不能这样一而再，再而三地轻薄我！"

"风流地女人不是应该喜欢男人的抚摸吗！"他恶意地锁住了我的身体。不让我逃脱，然后，就开始解我的衣带。

“逸飞！我知道当年离你而去，是我不对，可是我当时真的没办法！”我慌乱地去阻止他地手。他却再次用一只手扣住我地双手。将我完全锁在他的腿上。

“没办法？哼，我看你很有办法。娶了那么多俊美夫郎！”他用力扯我地衣结，衣结被扯成了死结。“撕拉”衣带断裂，衣衫从肩膀滑落，肌肤暴露在空气中，热烫的吻就落在我赤裸地背后，由轻到重。再变成了啃咬。

一只手从腋下横插入我的肚兜，就握住我的挺立，粗暴用力地揉捏。

“呼呼呼呼。”寂静的房间里，是他开始粗重的喘息。

“逸飞……住，住手……”

“哼，住手？可你身体似乎不是那么说地。”他的声音因为火热的情欲而变得低哑，他故意用掌心扫过我的峰顶，全身仅存的力气立时被彻底抽空。

“不，不要……”

“不要？”他的手开始往下。按住我的小腹往他身前用力带进。立时，他的昂扬顶在了我的身后。

我急了。几乎是求饶般地大喊：“轩辕逸飞！我真地不知道我会再次重生！”

他停下了，按在我小腹上地手慢慢揉搓我的腰部。柔软地唇轻轻在我的后颈来回。他太邪恶了，他用这种方法摧残我的意志，逼我向他低头，主动招认。

“当时你让我怎么办？你和因为我而彼此争斗，但是我真的不想看见你们两个任何一个人受伤。你现在到底知不知道他真正的身份！”

吻停顿在我的圆润的肩膀，热烫的唇熨烫着那里的肌肤。他放松了对我的圈抱，让我松了一口气：“看来你已经知道了。在认识你之前，我就已经爱上了他，可是我一直以为那只是单恋，所以在第二次重生后，我选择和你在一起，因为我爱上了你。

我为你而改变，努力做你理想中的妃子，我学习你们世界的《女经》，跟风雪音学端庄的举止，戒掉自己所有不良的行为，甚至不介意跟别的女人去分享你，可是，可是我发现那根本不是我，我被同化了，我只会成为你后宫佳丽中的一个，然后，再被你渐渐淡忘……”我慢慢怔愣，原来我为轩辕逸飞，可以如此改变，现在回忆起来，才发觉自己也可以为了所爱，放弃一切。

身后鸦雀无声，甚至连呼吸，都似乎不复存在。

“可是，我却依然对你抱有一丝期望，我想，我会成为你的永久，于是我更加小心地去爱你。可是，他回来了，他认出了我，他告诉我，他爱我，他居然说他爱我，还要把我带走，周游各国。

他说，在他的身边，我只要做回自己，我可以继续睡到日上三竿，可以继续跟后弦打闹，可以爬树偷果，可以看千暮雪的书，因为那才是我，才是一个特别的存在。逸飞，我知道我动摇是我的不对，可是，我真的想做回自己……”双手捂上自己的脸，在手心中深深呼吸，“我只想要自由……”

环在腰间的手，慢慢收紧，带着一丝凉意的脸贴上了我赤裸的后背，深沉绵长的呼吸吐在了我背后的系带，肚兜的系带在他的呼吸间轻轻扬起，落下，带来丝丝轻痒。

“逸飞，你是我第一个男人，但是，你不是我第一个丈夫……而无论是你，还是秋，都不能给我一个真正安逸的家，即使你让我做了皇后，我还是会陷入那些纷繁复杂的事件里，逸飞，你知道我是个懒人，这样的生活，不适合我……”

“那现在呢。”低沉的声音里透出一丝嘲笑，“哼，你以为做风家当家就可以偷懒了吗！”

“当然可以，外事有楚翊和镜先生，内事有临鹤，中毒生病找小离，打架扁人找后弦，谈判有清雅，监视有秋……”

“月？他会听你的？”

“恩，我答应让影宫自由。”我在他怀中转身，正对他，“而且，他已经准备嫁给我。”

立时，轩辕逸飞睁开了眼睛，惊讶随即流出。

第四集 第157章 只能是朋友

月票500加更第五更送到

秋和逸飞成为了互相竞争的对手和朋友，必然有其相似之处。所以当我说秋准备嫁给我时，可以想象，逸飞有多么惊讶。

他们都是高高在上，目中无人。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喜好，就是调教我。Orz！！

趁他因此惊讶时，我继续说道：“我知道，现在的我没有资格和条件跟你谈判，但是，既然你已经准备处理小皇子，不如将他给我，我保证没人知道他是风雪音的孩子，是皇家的丑闻。”

轩辕逸飞抿了抿薄唇，惊讶依然残留在他琥珀的双眸中，他放开了我，手肘支在桌上，手背微托他的下颚：“你是为了楚翊？”

“是的。”我认真地看着轩辕逸飞，几多感慨，“四年，发生了很多，也包括楚翊。”

“你用什么方法勾引了楚翊？”他的唇角挂着轻蔑，我拧眉：“逸飞，那不是勾引，是用心，我用心换得了离歌和临鹤的爱，用心换来了楚翊的忠诚。信不信由你，总之漓儿，我是非要不可！”

“那不是你的孩子。”

“我知道，但是只要舒家人的孩子，就是我的孩子！”我倔强地盯视轩辕逸飞，你给不给？不给……不给我再想办法。。。

室内的温度开始恢复正常，寂静中，海浪的声音从窗外而来。彼此冷静下来，我感觉到了船身地摇晃，这种摇晃让舱室的气氛，再次变得暧昧。

我尴尬地想拉起衣衫，他却扣住了我的手：“你怎么会变成那个样子？”他的视线没有离开我的眼睛。可是。我却实实在在感觉到他地欲火没有消退，反而正在上升。

“那个……是因为冰魄……”

“是吗……”他心不在焉地说着。手指顺着我地颈线，慢慢往下。“那你现在不反抗我，莫非是怕伤了我？”

“不是，因为两次变身，内力耗尽，所以。你现在想怎样，我都无法反抗了。”

“是吗，那一个晚上，换漓儿怎样？”纤长的食指勾住了肚兜地系带，我撇开脸：“那样我会鄙视你！”

房间再次变得寂静，他没有说话，而是慢慢拉好了我的衣衫，将我轻轻环抱，让我们地身体。随着船身。一起摇晃。

“休了他们。”忽的，他在我耳边轻语。“回到我的身边。”

“你知道，我不可以。”

“那就用风家的煤矿交换！”他的声音陡然转冷。

我怔然，他最终还是提出他地条件了吗？休夫，还是用煤矿交换。

“可以，但我还要珊珊。”

“你太贪心了。”

“珊珊留在你的身边，会死。”

“哼，那你就要娶她。”

“你还想利用他？”我开始为珊珊不值，他这辈子，到底有没有为自己活过。

轩辕逸飞冷笑：“你的身边，必须要有我的人！”

“然后你再想办法让我一个个休了我的夫郎，就像当年你让我休珊珊！”我大声质问，然而，却没有得到任何回应，即使是一个眼神，因为轩辕逸飞已经再次闭上眼睛，不让我猜出他的心思。

“我不会娶的。”我站起身体，用双手拉紧已经没有系带的衣衫，“但我可以让珊珊住在舒家，你的目地不就是这个。”

轩辕逸飞慢慢起身，双手插入了袍袖：“那么，你想怎么带走漓儿？”

我看了轩辕逸飞一眼，冷声道：“半夜子时，你让珊珊将漓儿地一只鞋子留在船的护栏边，然后带着漓儿上我们地船，从此世上就再无轩辕漓这个孩子。”

“好，记住你答应我的。”

“知道。”我转身而去。

轩辕逸飞再次上前，将挂在衣架上的披风披在了我的身上，然后将我突然拥紧：“你曾经答应我，不会舍弃我。”低哑的声音透出了一丝帝王的孤独和脆弱，“现在，连你的一夜，我都无法拥有。”

心，开始变得沉重：“逸飞，今后我们是朋友，不是情人。”

“只能是朋友……”他将我抱得更紧。

“对不起……”

他身体一怔，立时放开了我，转身：“你走！”

他的背影，透着让人心痛的孤独，强忍着回抱他的冲动，绝然转身，我和他，不能藕断丝连，那对所有人，都是一种伤害。

“月，他真的愿意？”身后是他的怀疑，我没有回头，而是打开了舱门：“是的，因为他看到了小离和临鹤对我的爱，包容的爱。”抬眸，月色已浓，小离，一定急着等我回转。

两艘船再次靠拢，离歌正站在跳板的对岸，不过一丈的距离，即使没有内力，也可以轻松跃回。

“戌时了。”离歌担忧地抚过我的面颊，视线落在了轩辕逸飞的披风上，眸中划过一道寒光，他解开了披风的系带，然后看见了我藏在披风下狼狈的衣裙，立时，冷艳绝美的容颜带出了杀气。

他扬脸朝我身后望去，抬步之时，我扣住他的手臂，摇了摇头。他撇下脸，凝视我片刻，脱下自己的外袍，盖在了我的身上，我的身体，被离歌的温度包裹。然后他将披风朝我身后扬手甩去。

我没有看向身后，因为离歌在扔回披风后，就转身扶我回转，轩辕逸飞，我也不想舍弃你，可是你身上的枷锁太多，身份过于尊贵。

“小离，我用煤矿交换了漓儿和珊珊……”回到舱室，我脱去了离歌的外袍，衣衫就此敞开，我开始在舱室的衣柜里翻找自己的裙衫。

清凉的手指按上了我的太阳穴，立时带来一片舒爽，让我放松了身体。

“我准备了药浴，你需要放松一下。”离歌好听的声音如同个清冽的泉水，和他在一起，就连神经，都获得休息。

“恩……”

他褪下了我的衣衫，我有些不好意思，他淡淡笑了：“舒儿，为什么至今你还会害羞？”

我羞涩地环住离歌的腰，埋入他的胸膛，让他为我解开了肚兜的系带，然后将我抱起，放入温热的药浴中。

药浴淡淡的药香和离歌身上的味道相互融合，离歌就像消失在了房间里，却又包裹在我的身周。

我彻底放松地闭上了眼睛，然后准备等待离歌的按摩，嘻嘻，他以前经常如此，可是不知为何，离歌那双轻柔的，纤长的手始终没有出现。

不解地睁开眼睛，却看见离歌正在脱衣。

他脱得很慢，因为他身上的这件衣袍有许多盘口，那双我渴望的手正在解开每一个盘口，鹅黄的烛光给那双手上了一层朦胧的淡金色，他解衣扣的动作，就像手指敲击钢琴的键盘，漂亮而优雅，吸引你的视线。

衣衫从他的身上褪落，露出了他的内单和白色的绸裤，他开始用发簪将长发盘起，然后解开了内单的衣带，丝绸的衣衫在烛光中滑过一抹黄色的流光，他如玉的肌肤随着他衣衫的滑落而如莲花绽放一般浮现。

心跳开始加速，离歌这是要……

当他的长裤从腰间滑落时，我立刻撇开了视线。他走到我的身后，然后进入水中，水声在寂静的舱室内响起，他将我环在身前，让

我靠在他精干没有一丝赘肉的胸前，长腿沿着我水中的双腿慢慢舒展。纤巧的手开始从我的头顶，轻轻揉捏。

心跳很快因为离歌的按摩而恢复，我放松了身体："小离，我的内力没了。"

"可能是因为连续变身吧。"他的手揉到了我的后颈，顿了顿，"所以你才没有打他。"

"恩……我答应了楚翊，要带回漓儿，对了，小离，你会介意吗？"我转身看他，却是发现一抹杀气匆匆从他的眼底逃过。他扬起淡淡的微笑："不会。"

是我的错觉吗？他眼底的杀气是因为什么？

"那我就放心了。"我侧身躺在了离歌的身前，环上他纤长的脖颈，"小离，我好怕你会介意，怕你看见那个孩子，就会想起风雪音。"

那双纤柔的手，抚过我的脸庞："都已经过去了，现在只要有你，就够了。"他收紧了怀抱，将我揉入他的生命，"你们……是不是做了……"

我愣了愣："小离，你在说什么？"

离歌撇开脸，视线落寞地落在水中："我看到你的后背，有他的痕迹。"

原来那丝杀气是因为这个。我下意识摸上后背，想了想，贴上离歌的胸膛："小离是不是生气了？"

他没有说话，好看的眉正在蹙起。

"我们……"

忽然，他扣住我的下巴，吻住我的唇，封住我的话。贪婪，焦急的吻，带出了他的一丝生气，然后，他放开我，我在他的唇下喘息。

"我不想听……"他灼灼地看着我，我喘息着，笑了："就算你不想听，我也要告诉你，我们没有。"

他的眼中划过欣喜，我立刻吻上他的唇，吸光他身体里的空气，惩罚他怀疑我对他的爱。

第四集 第158章 飞和月的对话

今日第三更送到近没好电影看，我居然看奥特曼。

“舒儿……”

“恩……小离……我们……我们生个小小离……好不好……”

“什么？”离歌停下。

我郁闷：“小小离，我想要一个小小离！”

“可是，可是你会很辛苦……”汗水从他的额上滴落。

我撅嘴：“那你现在停下我更辛苦好不好！”

“舒儿……”

水声四起，盖过了窗外的浪声。

天天嘿咻，努力造人……

躺在床上，我猛然想起。

“哎呀，子时要去接漓

“后弦会去的……”离歌再次开始。

“哦，那小离，我们要生小小离了，临鹤怎么办？”

“没关系，让他吃药。”

“药？难道……难道是那个？”

“恩，我改良了，和临鹤一直吃着，我们都舍不得让你生孩子。舒儿……”离歌停下吻，深情地将我的手包裹在掌心，“你知道那天，我有多么害怕吗？真的好怕你生下小蕾就……”

“小离……哎呀，我忘记跟轩辕逸飞说他吃了药……”

“没关系，那药停服就会恢复生育能力，风雪音一死，就没人会给他下药。这件事对于男人来说，还是不要知道的好。”

也对，被下了四年避孕药，都不知道，如果轩辕逸飞知道了。肯定一下子受不了郁闷致死的。

我伏在离歌地胸前。抚摸着他平坦的小腹："小离，你能给我生孩子就好了。"

"我也想。可是我不能。舒儿，下辈子我做女人。你做男人，我给你生。"

"不要，其实做母亲很幸福的，才不要让给你呢。"手指在他胸口画圈圈，离歌不再说话。

"小离。你那么认真在想什么？"

"在想有什么方法可以让你同时生下我和临鹤的孩子，这样……"

我恶寒，幸好只是两个，万一后院全是真的了，我还不累死。

"我记得有个秘方……"小离还在努力思索，我赶紧抱住他，撒娇："小离，睡睡了啦

"好，你先睡。我再想想……"

天哪……

晚上又做了那个七个小矮人地梦。这次不是喊我夫人，而是娘亲。七个长了胡子地老公公，朝我喊着："娘

然后就是轩辕逸飞向我伸出双手，琥珀的眼睛里流出清澈悲伤地泪水，泪水在风中飘散，而我却依然转身离去，走得决绝，走得没有任何留恋。

醒来的时候，心还在痛。

"舒儿。"醒来时，听到了离歌清明地声音，我朝他看去，他正用那双清澈明亮的眼睛注视我，"娶南宫秋吧。"

"诶？"

离歌的眸中滑过了复杂的情愫，还有一丝同情："不要问为什么，这算是一个男人，对另一个男人的理解吧。"

离歌凝视了我许久，当阳光透入船舱时，他扬起了一个我从没见过地笑容，那是一个如同春日一般绚烂，充满了包容之爱的笑容，那个笑容因为他双眸的无尘无垢而蒙上了圣洁的光辉。

我忽然明白风雪音喜爱离歌，并不是因为离歌的俊美，而是因为他这纯净天然的笑容，就像她时常说的：小离的笑容很美。

这就是当年的离歌，那个风雪音最初见到地，从未离开过鬼哭谷地离歌。

离歌，重生了。

秋或许没想到，离歌会同意他进入舒家。

当然，我并不打算马上告诉他这个好消息，因为他一天不能和临鹤好好相处，我就一天不告诉他。他就给我老老实实躺在床上，和临鹤磨合吧。

我承认我偏心，站在了临鹤这边，但是南宫秋的性格，如果连好脾气地临鹤都无法容忍，以后怎么“乖乖听话”？让我没想到的是，轩辕逸飞的船依旧和我们并行着，不知他还在流连什么，不过很快，就得到了答案，就是南宫秋，他想见南宫秋。

他再次出现在我面前时，已经宛如路人，他半眯双眸，双手插入袍袖，一如对待别人的那副神情。这样，我反倒松了口气。

我领着他前往南宫秋的舱室，后弦偷偷跟在我的身边，悄声道：“一切搞定。”

我放心地扬起淡笑：“皇上请。”

轩辕逸飞始终都不看我一样，保持他那威严的，高高在上的姿态。

当走到南宫秋舱室前的时候，竟然从船舱内传出小蕾的声音。

“南宫叔叔，你身体好点没？”

“如果小蕾肯叫我爹爹，我会好得更快。”

。。。南宫倒是会跟小孩撒娇。

“可是，小蕾不能随便叫人家爹爹的，不过可以认南宫叔叔做干爹爹。”

“这样啊，那南宫叔叔嫁给小蕾的娘亲好不好？”

“真的吗！”小蕾的声音显然很兴奋，“南宫叔叔这么好看，娘亲一定喜欢。”

“可是……你君爹爹不肯呐。”

“君爹爹不肯吗？那小蕾也不肯。”

对啊，君临鹤一直守着南宫，他一定非常郁闷吧。不过他现在听了小蕾的话，心里一定在暗爽。

“噗。”后弦忍不住笑出声，我横白他一眼。他撇开脸，却偷偷看轩辕逸飞。

轩辕逸飞抽了抽眉角，唇角勾出一抹不易察觉的笑意。或许他也没想到南宫秋有朝一日，也会处于被动地状态。

“是夫人吗？”君临鹤打开了舱门，却是和轩辕逸飞打了一个正面。他怔了怔。退至一边：“皇上。”

轩辕逸飞进入船舱时，吝啬地瞥了我一眼。我立刻说道：“临鹤，带小蕾出去玩吧。”

“好。”君临鹤入内。抱出了小蕾，小蕾看见我时高兴地喊道：“娘，你身体好了吗？”

“恩。”

随即，小蕾看到了轩辕逸飞，立时睁圆了眼睛。似是被轩辕逸飞冷酷的神情吓到，不敢再出声，而是小心地瞟他，然后轻声问君临鹤：“君爹爹，这个叔叔是谁？”

君临鹤柔声回答：“是皇上。”

“哦……”

轩辕逸飞是第一次看见小蕾，他竟是侧脸看向小蕾：“这是你的孩子？”

“是。”

小蕾见轩辕逸飞打量她，立刻绽放一个大大的笑容：“皇叔叔好。”小蕾哪知道皇上是什么玩意，还以为是个名字。轩辕逸飞一怔，半眯的眸子竟是睁开了。

小蕾立时变得惊讶：“哇---皇叔叔地眼睛好漂亮。”

君临鹤立刻将小蕾抱了出去。轩辕逸飞地目光也随小蕾而去。直到他们消失在门后，他立刻转身。脱口就问：“她是谁的孩子？”

“是……”

“是我地。”得意的声音从室内而来，轩辕逸飞立时眯起眼睛，寒气从他地脚下而起。

“飞，好久不见，你还是没变。”里面的人没看到轩辕逸飞，就说出了笃定的话。

轩辕逸飞慢慢走入舱室，躺在床上不能动弹的南宫秋瞥了他一眼，上勾的眼角滑过一缕媚光：“哼，你果然还是这张冰雕脸。”

轩辕逸飞双手插在袍袖中，昂首站在床侧，俯视南宫秋：“你怎么没死。”

“就算我死了，你也得不到舒儿。”

立时，浓浓地火药味，在舱室里弥漫，我看向窗户，窗户大开着，窗外一片海阔天空，却是没有吹入半丝凉风。

我转身。

“舒儿，不要走。”南宫秋不让我离去，“我们三个人之间的事，今天就来个彻底了结。”

我深吸一口气，坐在了南宫秋的身边，然后扶起他，让他靠在了我的身上。南宫秋目光不离轩辕逸飞：“舒儿，这家伙昨天提了什么条件？”

“风家煤矿。”

“哼，果然啊。舒儿，你以为这样他就会满足？”

我抬眸，轩辕逸飞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此番，他是俯视我们两个。

“飞，你还记得四年前我们在天机山打的那个赌吗？”

轩辕逸飞眼睛微睁：“你没有把她藏起来。”

“那是因为她已经不是当年那个舒儿，她的能力完全不亚于我们二人，所以，她没必要躲藏。”

“哦？难道这就是你嫁给她的原因？”轩辕逸飞唇角扬起，琥珀的眸子带出了轻鄙，“月，你也有做人家小侍郎地一天。”

“哼。”南宫秋轻哼舔唇，眸光斜飞，看轩辕逸飞地目光更加不屑，“如果你不是皇帝，说不定嫁地比我更快。”

“南宫秋！”轩辕逸飞历喝。

南宫秋轻笑：“可惜，现在的你一点也配不上舒儿。”

我满脸黑线，这两个人就不能消停一次嘛。

电光火石在两人地视线中闪耀，我只感觉由他们带起的摩擦，一道一道全穿透了我的身体，受伤最重的那个是我。

忽然，南宫秋收回目光，垂落眼角：“飞，这就是舒儿离开我们的原因。南宫秋轻柔的话语，让轩辕逸飞一怔。

第四集 第159章 永不入京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南宫秋卸去了他满身的傲气。放下煞气的外套，他是如此温顺，就像跟我撒娇的加菲。

南宫秋低叹一声：“飞，我们一直为得到舒儿而争斗，最后，我们只为抢夺而抢夺，却忽略了舒儿，我们都忘记了一个事实，就是舒儿不是东西，她是一个人，是我们要去爱的人……”

呃。。。这话听上去怎么那么奇怪？我不是东西？

“飞，我们只知道你争我夺，只知道要调教舒儿变得听话，让她成为自己的所有物，可是，我们却忘了最重要的一点。”

“什么。”

“就是爱不需要任何回报。”

轩辕逸飞怔然，竟是抢前一步：“我几时要她回报了！”他甩手指向我，朝南宫秋怒喝。

“你还没有意识到？”南宫秋深沉地皱起双眉，“你让她学习琴棋书画，宫廷礼仪，这些便是你要求她做的。你书信让千暮雪找回了后

弦，你派人监视她和珊珊，她做得不好，不听话时，你便烧了她的书以示警告！”

南宫秋的话简直是我的一部辛酸史。轩辕逸飞的目光朝我而来，我撇开脸，往事很傻，不想回首。

“飞。我们是彼此最大的敌人，但的确最了解彼此，如果我当初将舒儿当猫儿养，你就是将她当作了笼中鸟。你只是因为自己过于寂寞，所以想要拉上舒儿与给你作伴！你给了她爱地同时。却牺牲了她的天性和自由！”

轩辕逸飞神情微动。他垂下眼眸，慢慢坐在了床沿。

南宫秋喘了口气。眼角的视线滑落在床边的地上：“飞，你有没有见过一个男人。明明知晓自己妻子肚子里的孩子不是自己地，却依然期盼孩子地诞生……”

南宫秋的话似乎带出了轩辕逸飞地隐痛，他冷然道：“怎么可能！”

“你觉得不可能是因为你不爱风雪音！但是他，他却爱着舒

轩辕逸飞的双手从袍袖中抽出，侧脸看向南宫秋。南宫秋自嘲地笑：“呵，我也不相信会有这样地男人存在，他是用毒高手，他在陪伴舒儿的每一刻都可以将这个孩子杀死。但是他没有，他为这个孩子的降临准备了一切，用世上最好的补品养着我的孩子，呵……世界上怎么可能会有这样地男人！”

酸楚从心底慢慢化开，离歌那时一定期望能有一个自己的孩子吧……

惊讶和茫然在轩辕逸飞千古不变的神情里慢慢溢出，他那双琥珀的眸子闪耀着从未有过的光芒。

“飞。你又有没有见过一个男人。他可以隐忍自己的爱，去医治自己心爱的女人的丈夫。而且为了治愈他甚至前往有去无回的乌落山。他明知最后没有任何结果，他完全可以不用心去医治，那样，这个女

人最后，说不定会属于他。可是，他却倾尽全力地治愈那个男人，更是每时每刻都默默守护这一家三口，整整四年。”

今天是我听南宫秋说话最多地一天，可是他每一个字，每一句话，都让我心酸。临鹤，是我地迟钝，耗费了你四年光阴。

“哼，他最后不是修成正果。”轩辕逸飞似乎明白这个故事的主角，他地脸上划过一丝理所应当的轻笑。

“不，你不知道当中的过程。”南宫秋冷冷瞥了一眼轩辕逸飞，“是因为另一个男人的成全。男人痊愈后，认为拖累了女人，他认为对女人完全付出的人，才配得上女人，于是他走了。但他了解自己的妻子，她不会嫁给另一个男人，于是，他用了情殇……”

“情殇？”轩辕逸飞的神情骤变，“他居然逼舒儿娶他。”

“因为他觉得只有他才配得上自己所爱的女人！”南宫秋神情变得有些激动，这声大吼同时也带出了他的咳嗽，“咳咳咳咳……”

他喘了喘气，握住了我的手：“曾经，我以为我为舒儿做了一切，甚至可以不要自己的命，舒儿就会感恩戴德地留在我的身边，可是，她最终还是离我而去。

我现在明白了，因为当时我只会想到我看上她，是她的荣幸，因为天底下没有一个女人可以让我那么渴望。

所以，这份爱是凌驾在她之上的，我从来不会去想舒儿真正要什么，因为我自信地认为我知道女人要什么，华贵的衣服，精美的首饰，男人的恩宠，如果不是亲眼看到他们对舒儿所做的一切，我想，我这辈子还会认为那就是女人要的……咳咳咳咳……”

轩辕逸飞因为南宫秋的咳嗽而皱眉，眼中隐忍着一丝痛，他静静地聆听，抿唇不语。

“飞……咳咳，我们，算是一起长大吧，咳咳咳咳……”南宫秋越咳越厉害，我想起身取水，轩辕逸飞却站起身，取来水放到南宫秋的面前，神情未变，视线却是刻意回避：“你今天话真多。”

“呵……”南宫秋接过水，“那是因为看到你。”

舱室里因为南宫秋月的安静而变得寂静，轩辕逸飞坐在床沿，双手插入袍袖，垂眸不语。

良久，南宫秋缓了缓气想再次开口时，却传来轩辕逸飞低低的话语："月，我是不是很失败？"透着一丝无力的声音，飘散在空气里，甚至，几乎被窗外的海浪声，淹没。

轩辕逸飞双手从袍袖中抽出，撑在了身体的两侧，身体微微后仰，闭上了琥珀的眼睛："我的确，什么都给不了舒儿呐……"

"逸飞……"

"舒儿。"轩辕逸飞侧下脸，睁开了双眸，第一次没有掩藏他的哀伤，"你不要说话，你的声音，会让我后悔现在的决定。"

我张了张唇，最后还是将所有的声音吞回。

轩辕逸飞立时垂下眼睑，神情恢复如初，他站起身，掸了掸那件白色的龙袍，被坐的起了皱褶的下摆恢复了平整，然后他转过身，面朝舱门："风家当家从此不得入京！"

心中划过一丝惊讶，南宫秋唇角扬了扬："谢谢。"

"别以为两个男人互相成全的故事就能要回煤矿，他们与此事无关！这是朕的天下，不是风家的天下！"

轩辕逸飞说罢，拂袖而去，他在门口略作停顿，微微侧脸，但是那个幅度是永远无法看到我和秋。

忽然，他转身疾步朝我们而来，在南宫秋的面前扣住了我的下颚，就吻住了我的唇。

留恋和苦涩在唇中化开，沁入我的心底，进入我每一根血管。"我命令你不准忘记我！"沙哑的命令，压抑着他心底的苦痛。然后，他转身而去，一把拉开了舱门。

阳光就此而入，他在我的眼中，最后只留下了，那个纤细的，朦胧的侧影。

（很久以后，君临鹤说起当日他在门口看到轩辕逸飞的侧脸时，还会叹息不已，因为他看见了轩辕逸飞的眼里，含着泪水。）

这样……

就结束了吗……

让我……

永远不能入京吗……

原来轩辕逸飞，也会逃避……

君临鹤从门外而入，眼中是复杂的深沉，他回头再次遥望轩辕逸飞离开的方向，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叹息。

秋在那一刻，握住了我的双手，对着我轻轻地点头，唇角扬起让我安心的微笑。他一下子变得乖顺，让我有些不适应。

君临鹤转身注视南宫秋，南宫秋侧首向上45，挑起一根眉："小鹤，你盯着我做什么？"

君临鹤撇开脸，从桌上拿来汤药，近乎命令一般的口吻："吃药。"

"哎……又要受苦了，舒儿，我这可都是为了你。"南宫秋望药兴叹，尝了一口，就无法再次入咽，"这药我喝不了。"他向君临鹤提出抗议。

"是吗。"君临鹤淡淡地说，唇角勾出一抹笑，我一怔，这个笑容我何其熟悉，分明是他变身后的笑容。

"你可以选择不喝。"君临鹤慢条斯理地说着，"不过两个月后有一个好日子，错过那个好日子，就要再等上半年。"

"好日子！"南宫秋挑挑眉，眸中掠过一丝惊喜，立刻，他闭着眼睛将那碗黑乎乎的汤药喝下，然后将碗扔还给君临鹤："你说的，两个月，如果两个月我还动不了，我每天拉你陪我睡觉。"

君临鹤幽幽地笑了，我想，在南宫秋和轩辕逸飞对话时，君临鹤一定就在舱外，不然，他不会改变对南宫秋的看法。

他和南宫秋的罅隙，在两人的笑容中，如同冰山笑容，化作春水而去。

回到舒家后，大家就开始忙于整顿风家，风家的庞大远远超过了我的预料。

生活因为忙碌，而变得充实，似乎一切，都开始平静了……

第四集 第160章 梦遇风雪音

经过一段时间的休整和大家的努力，无论是风家，还是舒家，在夏去秋来之时，都回归到了正常的生活。

楚翊因为我用风家煤矿交换了漓儿，而更加投入经营和管理，可是我觉得他应该多陪陪漓儿，因为那孩子始终恨我们。

他说我是妖怪，吃了他的娘亲，还想吃他，所以把他从父皇那里偷了出来。他还是个孩子，所以我不想说出那个残忍的事实，只能希望时间可以让他慢慢淡忘。

曾经，我以为小蕾和他同龄，可能会比较容易相处，结果他说小蕾是小妖精，所以自然而然地，便将小蕾拒之门外，反倒和不怎么喜欢说话的小九，时常一起。

他和楚翊的关系也始终无法融合。最后，镜先生出主意，让加菲欺负漓儿，然后楚翊挺身而出，这才让漓儿接受了楚翊，并且将楚翊作为自己唯一的屏障。

对了，楚翊给漓儿重新取了名字，叫楚思行，希望他日后做事都能三思而后行。

南宫秋因为断的是肋骨，所以回到舒家后也一直躺在床上，临鹤每日会给他用针灸活血，不过，他给南宫秋熬的药，却是越来越苦。

其实，我知道临鹤是可以将药调味的，但是，我默许了他这种行为，因为不知道为什么，在临鹤折腾秋时，我会莫名地暗爽。

曾经始终凌驾于我之上，将我的感情当作游戏，把我当作玩具的南宫秋。哼哼，也有今天！

离歌白日依旧陪着玄明玉，玄明玉在他地医治下，没有再出现自残的情况，只是神智就如当年的离歌。涣散的视线总是盯在一个地

方。也从来不会出声说话。当然，我并没用仙气去解救他。这也是离歌的想法，算是他小小地自私吧。

后弦依旧继续研究太极。而且已经略有所成，内力竟是在不断地上升，他信誓旦旦地说，明年这个时候，舒家就没人能打败他。

而我地作息。在回到舒家后由镜先生安排，包括晚上。。。。感觉镜先生越来越像大太监，只是不好意思说。

我说每晚轮流，反正只有三个。镜先生就摇头，说丈夫虽有真假，但不可区别对待。而且对我的身体也有好处，我需要适当地休息。我再。。。自然明白他这个休息为何意。

于是，在镜先生地安排下，晚上有时去他那里学习。说是学习。其实大部分时间都在玩，镜先生有好多好玩的游戏。

最后。我算来算去发觉和镜先生在一起地时间，越来越多。比如周一是离歌，周二就是镜先生，周三是临鹤，周四又是镜先生。

于是我就问镜先生，为什么没有安排南宫？他最近养伤，我晚上去陪陪他，也是理所应当。

镜先生就摇扇慢答，说现在的南宫的确对夫人做不了什么，但是如此一来，对南宫的影响，就更大了。

我恍然，我睡在南宫边上，像他那种欲求不满的性格，到最后一定会憋出毛病。

然后我又问为什么没有后弦？他很有趣啊，而且我和他也合得来。

镜先生就说后弦每晚不是打坐就是练剑，夫人去他那里，他定是让夫人陪练，那非但没有得到很好地休息，反而身体更加疲惫。

我再次恍然，的确如此。

当然，我没有问为何没有楚翊，即使镜先生安排，我也不好意思去，免得吓坏思行。

回家没多久，就被离歌批评了。

罪魁祸首，是千暮雪的书。

事发那天，离歌到我书房时，我没在，倒是看见小九在看书，当时离歌也没有注意，因为我把千暮雪的书皮全部改成账本。。。。

结果小九看到一半问离歌：男人为什么要亲女人的嘴。立时，离歌就勃然大怒。当然，他没有对小九发脾气，而是对我。。

好吧，对手指。于是我就将千暮雪的书，还有林老大的画，全部抗到镜先生那里了，因为这家伙不知什么时候给自己造了间密室。

所谓资源共享。

密室里右侧是奇门遁甲全集，阴阳八卦图。

左侧就是我的千暮雪大全，半裸男男图。

一直以来，我都是怀疑镜先生是歪的，因为他经常摇着羽扇，研究那些图上地姿势，大叹原来男人也可以软到这种程度。

那时我就会恶寒，担心他祸害我地后院。他一看就是腹黑风流受。

珊珊住在舒家后，白天给我们做饭，晚上有时会去镜先生那里。一般我去镜先生那里的时候，他有时会来，然后我们会再叫上后弦，一起打麻将。

时间在忙碌中飞逝，一晃，就是一个半月。

眼看着南宫秋一天天康复，我地心情就越来越微妙。不知为何，这次与他的婚礼，我格外地紧张，有种苦尽甘来的感觉。

就在这天，千暮雪来信了，问我后弦开窍没有，我很沮丧，因为他的这个儿子算是没救了，于是我写了四个字：节哀顺变。

然后，她就气呼呼地来了，那天正好大家都在一个院子里，很巧的一天，后院从来没有那么齐整过。

时值金秋，离歌种的菊花都开了。大家都纷纷出来赏菊。最有趣的就是南宫秋和玄明玉一样，也坐在轮椅里，南宫秋那张脸，别提多臭了。

小蕾和加菲龙皇在菊花里扑腾，思行躲在楚翊的怀里，小九摆上画架。在君临鹤的指导下，开始绘图。

珊珊给我们泡上了菊花茶，摆上了菊花膏。

后弦被镜先生一句菊花点穴手引了过去。

我就和离歌在一边琴箫合奏：菊花台。

就在这时，千暮雪来了，铁青着脸。看着满院子地男人。勾着手指把我勾到一边，说你都有这么多如花美男了。居然还教不会后弦开窍?

我说，你自己看看他像能开窍的样子吗?

千暮雪看去。后弦正和镜先生热烈地研究研究菊花点穴手，那傻小子被镜先生骗地一愣一愣的。

千暮雪哀号，要不是有我拖着，她非撞墙不可，说自己怎么就生出这么一个呆儿子。菊花点穴手那是他学的吗！

我噗噗直乐。

千暮雪最后失望而归，她摸着我的手，再三嘱咐，他儿子不开窍也算了，千万不能沦为下面那个，我再三保证后弦地贞操不会被男人拿去，可是千暮雪还是忧心忡忡，连连问那个镜先生到底可不可靠。

我在拍胸脯地时候，心里也在发虚。镜先生到底是什么属性?

这天晚上。正好是在镜先生的别院留夜，其实我虽然睡在镜先生地院子。但不是一个房间。

我斜躺在镜先生放在窗边的卧榻上，手里拿着千暮雪《颠凤倒凤》，凤为雄，所以这本就是书，摇着折扇地镜先生。

他手拿玉骨山水折扇，别有一番韵味，似是将这个神机妙算的仙人，又往凡尘推近了一步。

“夫人如此深情凝望镜某，让镜某羞也。”镜先生折扇遮住眼睛以下的面容，只露出那双闪亮狡猾的眼睛。

噗，您老还会羞涩啊。

“镜先生。”我改成趴姿，“你就老实跟我说了吧，你到底喜欢男人还是女人。”

“啪！”镜先生手中折扇收拢，侧脸想了想，站起身，然后慢慢走到我的面前，用折扇挑起了我地下巴，慢条斯理道：“夫人是什么，镜某就喜欢什么。”

倒。

“镜先生就不要拿我开玩笑了。”我倒回卧榻，“你知不知道千暮雪很担心你对她儿子有意思。”

镜先生提袍坐在卧榻的扶手上，再次打开折扇慢摇：“千暮雪乃一代风流名士，深谙男女，男男之道，却生出了一个只知修武，不通情爱的后弦，嘶，有趣，真是有趣，镜某竟然也有了想不通的事情。镜某要细细研究一番，才能找到让后弦开窍之法。”

噗----

“镜先生，你最近是不是太空了。”

镜先生侧眸看向窗外：“夫人说的是，镜某近来无事可算。”说完，他起身竟是走入庭院，院子里有几株桃树，已无瓜果，只有残枝。

他折了一根桃枝，回转，然后放到我的面前，我愣愣接过：“镜先生，我后院够多了，不需要桃花了。”

镜先生含笑坐在我头顶的位置，手中折扇一摇，又一摇：“这株桃枝已经花落果摘，剩下绿叶留存生气，可为夫人辟邪。”

辟邪？我望出窗外，残月挂在空中，回到舒家后，我又不再变身，那份力量不用，真是可惜呐……

镜先生的扇子在眼前摇啊摇……摇啊摇……

一阵，又一阵清幽的风，让人舒爽。

朦胧中，我听到了镜先生沙沙地轻语：“夫人……该睡了……”

睡……睡了……

“舒雅！”

我猛然惊醒，愕然发现风雪音竟是站在我地面前。

“哈哈哈……”她张狂地大笑，“没想到吧，我也能重生！”

我愣住，坐起：“你也能？”

“没错！而且我要夺走你的身体，这样小离，楚翊，还有你所有地一切，都将是我的！”她朝我扑来，将我拉起，我往前一个趔趄，回头时，竟是看见了自己的身体。

我怔然，只见我依旧躺在那张卧榻上，头枕在镜先生的腿上，镜先生摇着折扇，神情凝重而忧虑，我第一次看到镜先生露出那么担忧的神情，一直以来，他都是一副闲云野鹤，云淡风轻的样子。

“终于成功了，终于成功了！”风雪音发狂地大吼，然后就朝我的身体扑去，我慌忙去拉她，却是拉了个空。

乍然间，绿色的光芒从那根桃枝上迸射，风雪音消失在那片绿光中。

“吧嗒。”桃枝从我的身上掉落，镜先生的眸中露出欣喜的神色，他匆匆弯腰捡起桃枝，露出了安心地微笑。

镜先生……他……到底是什么……

第四集 第161章 巡夜

月票600加更第二更送到

镜先生轻捻桃枝，淡淡而笑：“希望你能好好反省。”

我怔怔地立在塌前，再一次面对自己的身体，她就那样静静地躺着，神情安然，就像久久不醒的猫儿。

多么有趣的感觉，原来我睡着，是这个样子。

“夫人，该醒了。”镜先生折扇收起轻拍我的面颊。

我依然站在一边，既然出来了，不如玩一会。

在镜先生蹙眉不解时，我站到他的面前，对着他做鬼脸，然后将手穿过他的身体，再收回来。

他似有察觉，仰脸，看了看四周，然后侧脸想了想，叹了口气，云淡风轻的眉眼带出一丝无奈。

“夫人，该醒了……”镜先生再次垂首，“夫人……”这一声呼唤比先前更为轻柔，我站在一旁偷偷地笑着，对镜先生，我说不出的崇

拜。

“该回来了……”他抬手竟是抚上了我的脸，我愣了愣，他的手又细又长，修剪整齐，富有光泽的指甲，会在烛光下闪现白玉一般的莹光。是啊，镜先生就是这样一个如玉的男人。

“你赐我一口仙气，增我力量，却还了我前尘苦涩记忆……”

什么意思?

“哎……夫人……镜某的结局，在夫人的手上……”他地手轻轻划过了我的唇，我立时一怔。镜先生居然在，在调戏我。

“夫人，你若是再不醒来，镜某可要放出心魔了……”他的手顺着我的颈线而下，用他那漂亮的指尖挑开了我地衣领。惊讶间。一股强大地吸力将我吸回了身体，我惊然坐起。

睁眼之时。镜先生的声音从身后悠悠而来：“夫人，你终于醒了……”

我下意识捂住领口。回头看他，他已恢复往日那副淡定地神情，折扇慢摇，唇角含笑。

他不疾不徐地取过桃枝：“镜某算到今日夫人会有一劫，能用桃枝化煞。不知是否成功？”

“成了，成了……”我匆匆拿过桃枝，愕然发觉，桃枝冰冷刺骨，如同手握冰锥。

“那夫人今晚早点休息吧……”

“不，我要把这个给楚翊。”我立时起身，侧对镜先生，“镜先生今晚不用等我睡了，我想……我会跟楚翊谈得很晚。”

“哦……”镜先生折扇不再摇晃。神色虽是依旧。双眸却已经垂落，“那……那镜某安歇了……”

我匆匆离去。经过窗户时，却看见镜先生并未安歇，而是依旧在卧榻上呆坐，他一动不动，形同枯木。

一丝心虚从心底而起，多了一分惆怅。

月光如水，夜风清幽，寂静的夜，却让我无法平静。

为什么心跳会那么快?

夫人，你给了我一口仙气……却还了我前尘苦涩记忆……

夫人……镜某地结局……在夫人手上……

夫人……镜某要放出心魔了……

夫人……

身体在夜风中竟是有些不稳，靠在了楚翊的院墙上，手中的桃花枝越发冰凉，似是要挣脱我的手心。

为何在今晚之后，我会因为镜先生的呼唤而心痛?

为何镜先生地声音时刻回荡在耳边?

为何镜先生悲伤的面容常常在眼前?

镜先生，镜……

“夫人？”

“镜先生。”我脱口而出，当看见是楚翊时，立时有些失措无言。

“夫人，你怎么了？”楚翊抚上我的额头，目露担忧。

我摇了摇头，看见了手中的桃枝，扬起淡笑：“阿翊，这是风雪音。”

楚翊在听见风雪音的名字后，先是一惊，但是看见我手中的桃枝时，便转为疑惑：“夫人，这……”

“呵，你可能不信，风雪音来找我了，然后进了这根桃花枝，你将她载入土中，相信自然的力量，可以净化她身上的怨气，早日解脱。”我将桃花枝塞入楚翊的手中，楚翊在接触到桃枝地那一刹那，怔然唤出：“小音……”

“她最怕寂寞，种在你地院子里，可以时常看到思行，我也会常常带离歌来看她……”（桃枝可以独活，相关嫁接知识，自己百度）

“小音……”楚翊紧握桃花枝，痛苦地放在胸前，“夫人，谢谢……”他竟是有些干涩难言。

我望入他的院子：“思行……还好吗？”

“恩。还好。”楚翊平复了一下心情，“到底是孩子，现在已经跟龙皇加菲玩到一起了，这不，才睡。”

“那就好，我希望他能溶入舒家。”

“楚翊明白。对了，夫人，清雅就快回来了，等你和秋成亲那天，我们就搬入东郊舒园，这样，清雅就能住下了。”

“呵……是啊，舒家都不够住了呢。”

“今后孩子多了，自然是不够住地。”楚翊的目光中，露出了一个父亲的温柔。

“那……我不打扰了。”

“夫人，你回去的时候帮我给镜先生带声谢谢。”

“谢谢？”

“他前几日说，旧爱将归，可以让楚翊完成自己对小音许下的永不离弃的诺言，没想到，会成真，镜先生现在的功力，似乎比以前更强了，这对舒家，是件好事。”楚翊说得有些激动，而我却已经心不在焉。要回去么？我不知道该怎么面对那个在烛灯下枯坐的镜先生。或许，他已经睡了呢？

像孤魂野鬼似的在院中游荡。马上，就要搬新家了。新家早在半年前就开始修建，舒家，越来越庞大了呢……

“离，这不对……”

“不会不对。我研究了很久。只有这个地方……”

“可是……”

“不会错……”

隐隐地，传来了离歌和临鹤的声音。原来，我飘到了小离的院子。

“好。那我们试试……”

他们要试什么？

我飘了进去，然后就传来一声惨叫：“啊----”

我一抖，他们两个在玩什么？

“夫人来了。”

“快穿衣服。”

然后就看见离歌和君临鹤整理着自己的衣衫出来。

我觉得自己有点僵硬：“你们……在做什么？”

“小舒？你今晚不是在镜先生那儿吗？”君临鹤疑惑上前。离歌淡淡而来：“小舒，恐怕这几晚我们都不能陪你了，我们找到了飞逝医经的飞逝针谱。我们要闭关几日。”

“闭关啊……”一院子地男人，动不动就闭关，闭关出来，我倒霉。这次还一下子两个“恩，今天正在尝试，说不定可以治愈镜先生。”

“尝试……你们……该不是拿玄明玉做实验吧。”

离歌和临鹤彼此对视了一眼，点了点头，临鹤将我推出院外：“这套针法密布男子全身，所以。夫人你不方便在场。”

“哦……”那多半他们是把玄明玉脱光了。“那……刚才那声惨叫……”

“是玄明玉地。”临鹤垂眸，面色微红。“我们……扎错地方了，不过，相对于玄明玉，算是有起色了，至少他已经恢复了痛觉。”

汗。。可怜的玄明玉。

“小舒。”离歌在院中淡笑，“麻烦你给镜先生带个话，如果他愿意尝试，我和临鹤随时恭候。但是，最后地结果，就无人知晓了。”

“哦……”又是带话啊。

眨眼间，临鹤与离歌已经并肩走入那个“恐怖”的房间，然后再次传来他们地声音。

“临鹤，把衣服脱了吧。”

“我……刚才没给他穿，就拿被子盖住了。”

“哦，那掀了吧，我们扎到何处了？”

“好像……是这里。”

“那再试试这里。”

“啊----”

抖，再次同情玄明玉。又任自己飘了许久，飘过南宫秋的院子的时候，我偷偷进去看了他一眼，他已经熟睡。临鹤给他的药里，大部分是安神让他睡觉，睡眠对骨骼的恢复极有好处。

再出来时，发现月已上中天，心想镜先生应该睡了。

不知是不是这几个男人地阴谋，总之，我是没有自己房间的。原本的房间成了秋的房间，而清雅的，就给了珊珊。

所以我想睡觉，只能去他们的院子，要不，就是小蕾。

对了，去看看小蕾。

小蕾的院子可以说是最拥挤的院子。她的房间里，睡着她和小九。等到了舒园，小九就能拥有自己地院子了。

然后，就是加菲和龙皇。

在进入院子时，看见加菲趴在龙皇身上，把龙皇当垫背。察觉有人进入院子，他们扬起了头。估计早就辨别出我地气味，所以他们只是看了我一眼，就继续安睡。

悄悄推开房门，房内是两个孩子静静的呼吸声。

小蕾抱着小九地腰，不过，不知道她怎么睡的，居然整个人倒了过来，所以她的脚丫就架在了小九的脸上，这睡相，真是……

我轻轻将她抱起，摆正，看着两个孩子相依相偎，有一种莫名的温暖的幸福感。小蕾翻了个身，腿就驾到了小九的小腹上，我摇头轻笑，只怕小九再大一点，就不能和小蕾同房了，这两个孩子将来会如何？会不会……

想远了，想远了。何，

第四集 第162章 六夫秋玥入门

月色越来越浓，今夜的秋风透着一种淡淡的凄凉。

空气中，带出了一丝酒香。

抬眸时，竟是珊珊在亭中月下独酌。他也看见了我，有些惊讶。

“珊珊？”

“夫人！”他惊呼一声后，立刻扬起甜腻的笑容，向我勾勾手，“夫人不如也来和珊珊饮酒赏月。”

珊珊的不正经我已经习惯，就像当年在护国府。于是我笑着上前，坐上石凳挑挑眉：“珊珊啊，一个人若是无聊何不去找个姑娘？夫人我给你报账。”

“外面的姑娘哪有夫人天姿国色？”他靠过来，手肘搭上我的肩膀，我举杯望月：“珊珊，你还记不记得那次在护国府，我在你院子里等你回来？”

肩上那只胳膊收回，带来珊珊转为正经的语气：“记得，我还给夫人做了碗面。”

“没想到这一过就是五年……”

“是啊……五年了……”

“你也不小啦……月瑶都快生了……”

珊珊不再应话，我们虽坐在一起，却是自斟自饮。

渐渐上了一层醉意，我伏在桌上，侧脸看珊珊：“珊珊，你该为自己打算了……”

珊珊和我一样伏上石桌，与我对视：“那珊珊嫁给夫人可好？”

“呵呵，你开什么玩笑。”我点他的鼻子。

“夫人为何不要？”珊珊握住了我的手。

我笑了：“说笑，你一定是说笑。”

“夫人，你真地忘记我当年跟你说的话了？”

视线变得有些迷离。月色下的珊珊开始变得模糊。

“我说，我要做你心底那个人……”

我记得，珊珊我记得，可是……你也说过，你不要做我夫郎中的一个……

“夫人！珊珊大哥！”

怎么好像是后弦。

“珊珊大哥。你不能勾引夫人的。你不要命啦！”

有人将我抱起。应该是后弦。

“他们三个随便一个就能把你拍扁了。我就当没看见。”

朦胧地视线中，珊珊越来越远。最后被黑暗吞没，我也可以将今晚地事忘记。可是珊珊呢？不能让他留在舒家呐……

“镜先生，镜先生。”昏昏沉沉中，我听到了后弦的呼喊，怎么他把我带到镜先生这里了。

“镜先生！”朦胧间，却看见镜先生还在那卧榻上枯坐。

“镜先生！你失魂了！”

镜先生这才抬头。看见我们时一愣：“这是……”

后弦匆匆将我放到镜先生地床上，我拉住后弦的衣领，别把我留在这里，后弦拉扯着我地手，犯难地看向镜先生：“镜先生，夫人醉了。哎呀，夫人放手！我不能陪你，我要练童子功的。”

怒了，抬起一脚就踹开了后弦。抱被子。

“镜先生。珊珊大哥不能留在舒家。”

“为何？”镜先生匆匆给我盖好被，玉一般的手背贴上了我的额头。

“我刚才看见他勾引夫人呢。这若是被离大哥，君大哥，南宫大哥知道，珊珊大哥肯定没命。”

“是吗……”镜先生打开折扇在我的上方轻摇，给我带来阵阵凉意。

“镜先生，你得想想办法，我知道珊珊大哥偷偷喜欢夫人五年了，你要嘛想个招让夫人娶了珊珊大哥，要嘛就把珊珊大哥想办法弄走，我跟他是朋友，不想看见他死。”

“知道了，夫人就交给我了，让我想想。”

“谢谢镜先生！”

迷迷糊糊中看见后弦抱住了镜先生，我立刻坐起就踹后弦：“滚！不准碰镜先生！我，我答应了你娘地，不允许你碰男人的……”

“夫人，你醉了！”后弦连连后退，“镜先生，我先闪了，夫人发酒疯会杀人的。”

“滚！”我扔出了枕头，身子不稳，跌靠在镜先生的身上，我费力地转身，拉住镜先生的衣领，“镜……先生，你……也不准，知不知道……”

镜先生的面容变得模糊，看不清他的表情，只有那双眼睛，显得越发明亮。

“还有……楚翊让我……让我跟你说谢谢……”

我靠在了他的身上，难受地喘息：“恩……还……还有……小离让我……让我告诉你……他们或许……或许可以治愈你……不过……只是……或许……水……我要喝水……”

清凉的水流入口中，迷蒙中，我看见了镜先生地扇子：“镜……”

“夫人……睡吧……”

“恩……”

冰冰凉地，什么东西?

滑溜溜的，好像是……皮肤?

细腻腻地，不像是小离的……

紧绷绷的，也不像小君的……

往下，再往下，柔软的，没有腹肌的，不是秋的……

“夫人，你往哪儿摸？”

猛然惊醒，睁眼，镜先生半弯的眼睛出现在眼前。

愣住，自己的手……在镜先生的衣服里……

“夫人这可算是酒后乱性？”

“噗！”立时离开，“对，对不起，我，我不知道。”

“夫人这是想赖账？”镜先生也坐起，银蓝的内衣衣领打开，从他的肩膀滑落，露出他果然如同黄玉的肌肤，和柔美的线条。

我慌忙给他拉好，想了想，有些生气：“镜先生。你怎么可以睡到我的床上！”

“夫人你这是恶人先告状。”镜先生的手忽然伸向我地身后，我立刻紧张后退，贴紧墙壁，可是他却是伸向枕边，从枕下抽出了一把侍女团扇。开始慢摇。

“呃……镜先生。你手里拿的是女人用的。”

“既是扇子，就是给人用的。何分男女？”他盘腿而坐，眯眼淡笑。团扇摇啊摇。

我想起自己的衣服，往下一看，白色内襟，还算齐整，但显然不是我自己脱地。。

“夫人。这是镜某地床。”

冷静，再冷静，慢慢想。

想起来了，我生气地看着镜先生：“镜先生，你太过分了，这样的玩笑能开吗！”

镜先生见我真地生气，怔了怔，然后再次恢复了笑意，可是那个笑容。却淡如白水。他垂下了眼睑，轻轻低喃：“夫人……真的生气了……镜某……只是想给夫人一个惊喜……”

我拿起床边地衣服。下床穿衣：“镜先生，你这不是惊喜，是惊吓。幸好你不能……”顿了顿，立刻改口，“镜先生，我尊重你，更敬重你，所以请你下次不要再开这种玩笑。”我拂袖而去，确切地说，是逃离。

我始终没有回头，没有勇气去看他一眼，因为我不知道他到底在想什么？在崇拜他的同时，对他还有一丝小小的恐惧。

因为，他是镜先生！

他就像一面镜子，可以照出你所有的心思，他是那么虚幻地存在，或许，正因为他神机妙算的本领，才让我觉得他是那么不真实。

一个虚幻飘渺地人，我又怎能猜出他的心思？

从那天之后，我再没有去过镜先生的院子。离歌和临鹤正在闭关，他们自然不会留心。晚上，我便睡在临鹤的院子里。

而楚翊看出了端倪，却不敢贸然相问。

后弦那一根筋的，自然不会留意。倒是珊珊，会在我应该去镜先生院子的时候，给我送来宵夜。

表面上，大家依旧如常，就像珊珊没有说要嫁给我，我也没有上镜先生的床。可是气氛，却已经不如从前了，大家都退回了自己的位置，保持着彼此间安全的距离。

秋地身体渐渐康复，并且已经能下床走动，但他地胸口还会隐隐作痛，毕竟是断骨，不是什么小伤。

风家不参政后，风家的势力慢慢退出了政治舞台。依旧想做官地，就继续留在朝堂，但不会得到风家的资助，也就不用再向风家作汇报。

我相信逸飞，所以撤走了潜伏在皇宫的风家人，既然信他，何须防他。于是，很多关于他的消息，就来自于淳于紫宸，似乎，我们变得和平常百姓一样了。只要他过得好，我和秋，就会替他高兴。

眨眼就是我和秋成亲的日子，那天我第一次起了个大早，又是清雅给我梳头。

“小舒，你……跟镜先生怎么了？”没想到在我与秋大喜的日子，她问的却是镜先生。

“哎……他……他有个玩笑开得太过分了。”

“什么玩笑？我能知道吗？”

“他……他趁我喝醉，然后……我醒来我们就躺在一起，但是什么都没做。”我急急解释，铜镜中的清雅微皱双眉：“镜先生……也会动情？”

“清雅，你胡说什么。”

“小舒，不如将你的爱分给镜先生一些吧，你知道他不能……既然如此，只要一点点爱，他就会满足。”

“清雅

“好了好了，我不说了，不然被秋听见，会杀了我。”风清雅忍不住笑出声。

就是，在他的大喜日子，风清雅居然来给别的男人说媒。

见到秋时，我的心脏都几乎停止了跳动，他倾城绝艳的美，让人窒息。

他那狭长的眉眼因为前额刘海的梳起而显得越加清晰，带勾上挑的眼角就如戏子特意画出的凤尾，那天然的线条充满了妖精的诱惑，勾魂夺魄。

拉长的眼睛使他的眸子半藏在眼睑之中，朦朦胧胧，如同陇上一层薄薄的神秘的烟雾，隐隐的，一个漆黑的漩涡，在他的眼中旋转，将你的视线，牢牢吸取。

那些女人定是因为他的眼神，而痴恋地无法自拔。

红唇艳丽如朱，微抿的唇，在日光下带着一层天然的珠光。前几日，他还未痊愈时，这层珠光便黯然失色，而今天，是那样地鲜亮。

长发盘成复杂的发髻，用很多红色的木簪固定，好吧，所有男人里，最臭美的就是南宫秋了。

艳红的喜袍，布料充满了垂落的质感，从上而下的平整，没有一丝皱纹，他双手放在袍袖中，宽大的剑袖垂挂在他的身前。

他美地像高傲的黑玫瑰。躺平

第四集 第163章 新的远尘

我不敢相信，我真的娶南宫秋了！

晨光下的他穿上了梦幻的外衣，我是在做梦吗?

忽的，这位阳光下的妖精挑了挑眉，眼中就带过一抹不满，然后腾腾腾走到我的面前，开始拉我的衣领。

今日我的喜服是大三角领，因此露出了脖颈和锁骨下三寸肌肤。

“穿成这样又想勾引谁？”他恼怒的说，这话很找抽，证明我不是在做梦，我娶的，的的确确就是那个南宫秋。

“你说话给我注意点，今天又没外人！”

今日没有设宴，因为南宫不喜欢生人，因此今日的婚礼，只有舒家，和风家成员，以及淳于紫宸一家。巡亲等等繁琐礼仪全部免去，

连宴席也是摆在新的舒园。

“风家那些管事算不算外人！你是不是想在我以后再多娶几个！”

“那你别嫁啊”

“你！”

“夫人，客人来了。”镜先生上来劝架。

“镜先生你别管。”南宫秋拉开镜先生。

我生气：“喂！镜先生身体弱，你别动他。”

“你给我进去换一套！”

“我就不换！”我插腰，院子里所有男人开始抚额。没想到成亲的初始，我就跟南宫秋吵架。

“你们闹够了没有！”忽然，君临鹤沉沉的声音而来，他抽着眉角。不怒而威。而站在他身边的离歌，已经是满脸阴冷。

于是，我和南宫秋乖乖去喜堂。一天下来，两个人都疲惫不堪。

可是，就在我们准备欢欢喜喜入洞房地时候。却传来了一个让我们惊讶。甚至是毫无预兆地消息，这个消息让我和南宫秋。简直无法接受！

轩辕逸飞……剃度出家了。

这个消息是刚从京城回来的伍晓洛和夜阑告诉我们的，在听到这个消息的第一刻。我们就冲到了淳于紫宸的桌前。

“为什么！”南宫秋大喝，他直接就把淳于紫宸从座位上揪起，“你不要跟我说你什么都不知道地那样地鬼话！”

淳于紫宸侧下脸，没有应声。珊珊立刻上前：“南宫，我大哥一定有难言之隐。”

“珊珊。你一定也知道！”南宫秋又提起了珊珊。

“不，他不知道。”淳于紫宸终于开了口，我们所有的目光都聚焦在他地身上。

我不禁上前，大声质问：“原来你知道，那你为什么不说！”

“因为他不想告诉你们。”淳于紫宸淡淡地说出了答案。所有人，都在那一刻陷入怔愣。原本热闹的喜堂，变得安静。为什么？轩辕逸飞为什么要选择出家？

他是一个国君啊，这是为什么……

“这个混蛋！”南宫秋甩开淳于紫宸就要夺门而出，“我要去把他抓来！”

“站住！”忽然。镜先生出现在了门口。阻拦南宫秋。

“镜先生你让开！”

镜先生摇了摇头，撑开地双臂慢慢收拢。羽扇摇摆间，带出了他深深的叹息：“他只是累了……”

轩辕逸飞……也会累？

“你们都当他是君王，但忘记了，他也只是一个人，他也会累呐……”镜先生的眼中带出了一丝同情和悲哀，“在宫里，他只有寂寞，但在佛堂里，他的心，可以获得自由……”

“皇上不是逃避。”淳于紫宸双手撑在了桌面，“他做完了自己该做的一切，才做出这样地决定。”

“历来，轩辕王朝的皇族就有出家清修的惯例。”镜先生微微侧脸，“所以，你们就不要介怀了，想必当时他不准夫人入京，便已有此决定。”

不准我入京，是不是就是为了不让我去阻拦他出家？或许，应该是不想让我打扰他……

“这是报复！是他的报复！为什么偏偏选在这一天！”秋进入洞房就开始大吼，“他存心不让我们洞房！我不会让他得逞！”

他冲到我的面前，在扯住我衣领时，他停下了所有的动作，然后跌坐在床上，双手捂住脸庞：“他这个混蛋！”

这一晚，我和秋都没有睡，而是相对枯坐到天明。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选择，如果这是轩辕逸飞的选择，而且，他会因此轻松快乐，那我们就尊重他。

在这件事上，就可见我和秋的性格有多么相似，离歌他们只是为轩辕逸飞惋惜，而我和秋却是久久没有从这份揪心中自拔，更别说这个久违了五年地洞房。

最后，秋回影宫，打算用工作忘记这份懊恼，因为他无时不在想冲到京城，把轩辕逸飞揪出来，然后狠狠揍一顿，也总比现在什么都不做好。

但是他不可以，因为镜先生说：轩辕逸飞，需要安静。

轩辕逸飞出家后，便有了一个法号。这个法号带着一种轮回地宿命的感觉，当初，带着这个法号地人成了现在的君王，而轩辕逸飞出家后，又再次沿用了这个法号。

这个法号就是：远尘。

很快，就传来新王登位的消息，轩辕王朝新一任君王，正是轩辕掣，而他登基的同时，也举行了封后大典。这位皇后的身份，让我有些吃惊，居然是蒙唏雨。

一时间，觉得任何事都会发生，或许应该听镜先生的，我们不该再去打扰轩辕逸飞的生活了，或许将来的某一日，我们还会遇见。而且这个感觉，时常会浮现在我地脑海中。

今日窗外秋高气爽，如此一个好天气，却是少有的宁静。

我从抽屉中拿出了三封休书，久久凝视。

“夫人。我们到了。”身前传来楚翊的声音。抬眸望去，他脸上的疤痕已经淡而不见。那用来遮颜的刘海也已被他一丝不苟地和其它发丝一起盘在头顶，用一个鎏金地玳瑁固定。一支简单地鎏金簪子，横穿玳瑁。淡褐色的长袍称出他修长地体形和雷厉风行的利落。

此时地装扮仿佛将我带回了五年前那个下午，他匆匆而来，跟我做了一番汇报后，又匆匆而去。那时留在脑中的，就是他风风火火的背影。

“夫人。”从楚翊身后走出了唇角总是含笑的镜先生，他这几日越发清瘦了，我曾问负责服侍镜先生的汐儿，是不是镜先生没有好好吃

药和补品，汐儿抿唇摇头。

再追问时，汐儿说镜先生发呆

Chapter_34

地时间越来越多了，发呆时的镜先生就那样一动不动地坐着，就连汐儿。也感觉到一种莫名的悲伤。

我想。或许时候真的已经到了。

“夫人，你找我们来做什么？”后弦不客气地坐在我书桌前给他们准备的椅子。楚翊和镜先生也相继坐下。

我看向他们三人。拿出了休书：“这个给你们。”

三人没有看清是什么，纷纷接过，立时，三人脸上神色微变。

楚翊带着几分了然，而镜先生却显得很平静，后弦自然满脸疑惑。

“楚翊，镜先生，后弦，这休书是我为你们而准备，当初你们为我，为风家而牺牲，现在，应该是还你们自由的时候了，当然，后弦你不算。”

后弦努努嘴，拿着休书当扇子扇。

“楚翊，镜先生，现在我恢复你们自由身，你们不能再被我捆绑在舒园里，你们需要你们自己的生活。”

说完时，我刻意没有去看镜先生，而是看着拿着休书思索的楚翊。忽的，他将休书放回桌面，将它推回了我地面前：“夫人。楚翊不需要。”

“为何？我知你爱风雪音很深，但是，思行需要母爱，你应该娶一个真正地妻子。”

“夫人不是吗？”

“诶？”

楚翊笑容很真挚：“夫人已经是楚翊的夫人了。”

“可是我们不是，我是说我们之间……”

“楚翊明白。”楚翊靠上椅背，让自己坐得更加舒服，双手随意地交握在身前，“真正地夫妻也不过是家长里短，相互扶持，互相照顾，

关心彼此，互敬互爱，夫人，我们不正是如此？”

细细回忆，也的确如此，但我和楚翊之间并不是夫妻，可是却又找不到漏洞去反驳他。若拿房事来开脱，未免显得低俗。

“楚翊相信，当思行不再排斥夫人时，夫人会更加宠爱思行，视如己出，因为夫人就是那样的女人。”

“楚翊……”

“夫人不必相劝，楚翊心意已决，莫不是夫人厌弃楚翊？”

“不不不，我怎会厌弃你。那好吧，如果你何时改变主意，随时与我说。”

楚翊沉静镇定，笑容温暖。

我再转向后弦：“后弦，你随时可以滚。”

后弦不以为意地抛休书：“明年再说，今年我要跟南宫大哥偷学。”

“好，那你收好了，别弄丢，我不会再写第二封。”

后弦一听，慌忙收好。

我垂下眼睑：“镜先生……你……”

“吱----”寂静的房间里出现了一声椅子移动的声音，我有些惊讶，面前的镜先生竟是慢慢起身，他轻轻捻着休书，站立了片刻。

我不敢看他的神情，因为我已经因为他清瘦孱弱的身体而失去了面对他的勇气。

他青灰色的身影在我面前慢慢转身，然后传来了信纸碎裂的声音。

“嘶啦，嘶啦。”

他的手在清澈的光线中扬起，一只只白色的细小的蝴蝶便在他的手中散出，飞扬在那明明温暖的光线中。

那些蝴蝶是破碎的，是残缺的，它们或是失去了身体，或是失去了翅膀。它们的碎片从我眼前落下，然后淹没了镜先生离去的身影。

第四集 第164章 一夜华发

月票600第三更送到宫的洞房在番外。

心被一只手狠狠揪紧，如同一把尖刀残留在了心底，不停地割裂着我的心脏。

“恩？镜先生他怎么了？”后弦奇怪地扭头。

感觉到楚翊的视线，我无奈回避。

后弦回头看我，然后来回转了转，有些尴尬地说：“我……去看看镜先生。”他匆匆离去。

楚翊依然坐在我的面前，脸上的神情镇定中带出了一分深沉：“夫人。”他顿了顿，手随意地放上了书桌，语气有些沉重，“夫人的顾虑是为何？你知道，镜先生他……是不行的，所以离歌他们不会介怀。”

“楚翊，你认为这种施舍的爱对镜先生公平吗？”

“可是夫人，对一个明知这份爱是施舍，依然想得到的人，你不觉得更应该给他，让他至少可以活得充满希望？”

“希望……”

“夫人，镜家族并非世袭，而是师承。风家将镜家族成员，称为知天者。每一任知天者都是由上一任根据星相的指引找到，并且传授。这些事，是清雅前几日离开时，跟我说的。

镜先生是孤儿，他作为一名知天者从小在风家长大，在上一任知天者的教导下，成了风家新一任的知天者，取名为镜。”

镜先生……也是孤儿吗？

“知天者从不踏出风家半步，虽然他们高于风家。却听命于风家，他们的消息来源就是影宫，还有天象。知天者活着，就是推算风家的未来，指引风家地方向。

镜先生被雪音软禁。而泡坏了身体。他在找到夫人后，已经完成了他的使命。他已经无法娶妻生子。已经不会再拥有自己的生活。我们心里一直明白他的笑容，不过是他绝望的伪装……”

“你们……”

“对。我们，离歌，临鹤，后弦，南宫。夫人。我们都是男人，自然知道一个男人在失去能力后地痛苦。镜先生知道夫人可以重新将风家带入辉煌，所以他为夫人而推算。可是夫人，一旦镜先生推无可推，算无可算时，你认为他又为谁而活？”

“推无可推……算无可算……”耳边，回响起了镜先生那晚地话：夫人，镜某近来无事可算。

楚翊重重叹了口气：“夫人，一个人的命总有到头地时候。镜先生亦不是神仙。他顶多可以算出夫人一生的劫难，可是人地劫难也有限。如果夫人这一生不再有劫难，镜先生也就无事可算。

哎……镜先生也只是个凡人，他要活下去，就要有一个目标，一个方向。当初他的目标是寻找改变风家命运的人，之后是协助命运之人进入风家，现在，风家在夫人的手中渐渐走入正轨，镜先生的使命就完成了，而与此同时，他也爱上了夫人……”

身子不由得因为那个字而一怔：“他……怎么会爱上我？”

“楚翊不知。”楚翊再次靠回椅背，“但爱上了，就是爱上了，所以镜先生只为夫人而活，夫人地快乐比任何事都重要，所以他才帮助夫人和离歌修好，并且娶得南宫。夫人，那次镜先生并没算错，而是你和南宫必须要经历那次劫难，你们才会最终合好。

夫人，镜先生的事情清雅与我说了，或许他只是过于焦急，但是，我可以理解，他不想再做夫人的挂名丈夫，他也知道他不能服侍夫人，但他只要能躺在夫人的身边，他就已经满足。而不是和夫人分房而睡，有名无实。”

楚翊的话，让我的大脑开始空白。

“夫人，楚翊今日或许说得太多了，但是，请夫人能给镜先生活下去的勇气和希望，他身体孱弱，如果如此下去，只怕……每一任知天者或许因为泄露天机，所以无法长寿。夫人……请三思……”

原来镜先生的事，他们都知道……

到底还有什么，是这些男人们私底下隐瞒我的。

不知楚翊何时离去，不知坐了多久，回神时已经日落西山，月上柳梢。

最近，似乎总是在呆坐，因为逸飞地出家而呆坐，也因为镜先生地爱而呆坐。

无法长寿……镜先生今年几岁了?

一身冷汗随即而出，我惊然发觉，我不了解镜先生的一切。

他喜欢吃什么?

他喜欢什么颜色?

他喜欢看什么书?

他闲暇时又喜欢做什么?

我……一无所知。

原来我对他，真地从未真正关心过。

有人走了进来，是离歌。

“小舒，吃饭了。”他拿来了饭菜。

我茫然地望向他：“小离，你们是不是都知道镜先生的事？”

离歌没有说话，清清冷冷的面容上，多了一丝哀伤：“夫人，镜先生的状况越来越差了，他似乎……是在有意放弃自己。”

心中一痛：“可是，小离，我不能，不能用怜悯的爱去换镜先生的真爱，这对他不公平。”

“小舒。”离歌将饭菜放到我的面前，“当初你对我，也是从怜悯开始，当时，我已经觉得很是满足，为了留下你这份怜悯之爱，我总是不断祈求你不要离开我，因为我知道你很善良，不会拒绝我。”“小离，你……”

“小舒，镜先生现在的状况就是离歌的当年，所以。我能体会他现在地痛苦。他只是需要一个能让他有勇气活下去的希望，即使只是一点点。”

“小离……”

离歌叹息一声，转而离去，到了门口时，他留下了一句轻语：“今晚没有人会来打扰你。舒园里的人。都希望镜先生，能早日恢复……”

他也是让我好好三思吗?

我无疑是喜欢镜先生的。可是，那到底是不是爱？我一直认为。用自己的喜欢去换取对方地真爱是不公平地，因为我会内疚。

现在我的书房里，已经有了床。

这一晚，就像离歌说地，没有人前来。他们让我静思，让我去回应镜先生的爱。

他们为什么没有生气？就连秋，都没有来骂我。

镜先生爬上了我地床呐。

他们也在同情镜先生?

足智多谋的镜先生，到最后居然江郎才尽，沦落到用生米做熟饭的烂招。

他们……到底是怎么想的。

躺在床上，辗转难眠，忽然发现，身边没有一个人，竟是无法入睡。最后抱着被子。才勉强睡着。

“夫人！夫人！”忽然。一阵急切地拍门声又将我拍醒，我心里憋着火。看看窗外，天还没完全放亮，灰暗的天空，只有几缕淡淡地曙光。

“夫人！夫人！快醒醒！”

我披上外衣，匆匆开门，却是汐儿。

汐儿满脸急色，气喘吁吁：“夫人，镜先生！镜先生他……”

心立时提起，没等汐儿说完，我就冲向镜先生的镜心小筑。

镜先生不能出事！

我将他从水牢救出，他为我扫清了各种障碍，将我送上风家当家的宝座，他不能说死就死。不不不，呸呸呸，镜先生一定长命百岁。

镜先生是那么好的一个男人。

他在我手足无措时，为我理顺思路，告诉我不要急于寻找离歌，大家都需要冷静。

他在我迷茫困惑时，为我点清方向，鼓励我勇往直前，不要气馁，做自己认为正确的事情。

他安慰我，激励我，夸赞我，温暖我，他为我做了很多很多，而我，却只知道给他最好的补品，养好他的身体，心中同情他的遭遇，相处时便已多了层隔阂。

脚步渐渐停下，汐儿轻轻抱住了我的胳膊，怯懦地躲在我地身后，抬手指向镜心小筑木制凉亭中地人影。

他……居然满头华发！

为什么？为什么会一夜白头？

我的身体忍不住颤抖，镜……你知道你这样，让我有多么心痛。

淡灰色地他枯坐在厅中，一动不动。

无神呆滞的视线落在某处，他手中白色的羽扇也停滞在胸前。

“夫，夫人……镜先生从昨晚就开始坐在那儿了……今天，我早上来的时候，他的头发就……就……”

步履开始蹒跚，我朝他奔去，他却没有察觉我的靠近。

“镜……先生……”

似是听到了我的呼唤，他的视线才慢慢聚焦，恢复了神采，朝我望来，唇角浮出浅笑，羽扇开始再次慢摇：“哦，是夫人呐，你这么晚来，何事？”

他的笑容让我的心开始滴血，他怎能这么残忍，用消耗自己的生命来报复我的拒绝。

“镜先生，现在是清晨了……”

“清晨？”镜先生疑惑了一下，抬头望日，笑了，“镜某糊涂了，让夫人见笑。呵……镜某还以为夫人是来找镜某陪夜，哎呀呀，那镜某不知如何回绝，因为镜心小筑只有一张床呐……”

“镜先生！你不要再这样了！”

“这样？这样是哪样？”镜先生目露疑惑，忽的，一阵晨风而来，扬起了他已经变成银白的发丝，发丝掠过他的眼前，他的双眸划过惊讶。

他慢慢拾起披散在肩头的长发，陷入了呆愣。宫斗太险恶，家斗太累，斗来斗去到底是为了啥？不如一起同心协力打造幸福的家园，毕竟《家和》才能万事兴！

第四集 第165章 镜梦成真

曙光渐渐洒落，却惟独遗漏了这个凉亭，为什么？连太阳都吝啬自己的温暖，不愿驱散亭中的灰暗。

“镜先生。”我急急拿走他手里的白发，不让他再继续看下去，“没关系，我们有千年何首乌，有离歌，有临鹤，我们会治好的，会再变回黑色的。”

镜先生怔了怔，笑容再次浮现，淡淡的眉眼慢慢弯起：“夫人，现在镜某跟夫人变身时一样了，这样不是更好？呵……你说离歌他们……会不会嫉妒镜某呢？”

“镜先生！”我终于忍不住揪起了他的衣领，心中的痛化作了无名的怒火，“求你，求你不要再强颜欢笑了！”

“夫人此话差矣，镜某确实很高兴能拥有和夫人一样的银发……”

“别说了！”我大声打断镜先生，他的面色越来越憔悴，就像那满园渐渐枯萎的花木。连那原本不怎红润的唇，也泛出了青白。

他微笑着凝视我，我的倒影深深映在他的眼底。他已经不再隐藏他对我的渴求，所有深情都在他清远的眸底流露。

为什么他要这么折磨自己！为了我，不值得！

鬼使神差的，我拉起镜先生，他趔趄了一下，传来汐儿的惊呼：“镜先生。”

我立时看向汐儿：“不准任何人靠近镜心小筑！”

汐儿被我脸上的怒意震慑，呆立在了原地。

踹开房门。扔进镜先生，镜先生有些惊讶，我带上房门继续拉起他，扔上床，然后扑倒他。镜先生呆呆地看着我。

我拾起他银白地长发。手竟是不自觉地颤抖起来，心中的血在滴落。宛如想将这一头华发染上我的颜色。

“夫人。”镜先生再次眉目含笑，“没想到夫人这么早就这么热情。可是镜某……”

“这不是你想要的吗！镜！”我生气地打断他，他居然还在佯装坚强？他到底是在折磨自己，还是在折磨我？

镜怔然，我愤怒地将他手中羽扇夺过，在他的薄唇因为惊讶微张之时。我夺取了他地唇，镜，请你不要在痛苦了，你知不知道，这样会让我更痛苦。

他地唇凉薄地让人心疼，他的全身仿佛都在渴求温暖，我吻着他，吮吸啃咬，他地唇内有着一种特殊的。干净地清香。直到我将这些清香换做自己的味道。他的唇依然没有血色，为什么？

我努力地想将这两片薄唇染上和我一样的颜色。可是在我离开那里之后，他们又渐渐泛出了白。

“夫人……”镜在我换气的时候，呐呐出声，“不……不可以……”

我立刻用吻堵住了他地话语，他的眼神开始涣散，为什么，这不是他想要的吗？还是，只是一个吻不够，让他依然没有感觉到我对他的爱。

爱……是啊，我对镜是有爱的，因为过于崇拜，而让我没有看清自己的情，我崇拜他，所以才小心地保护他，因为这份崇拜，而让我不敢靠近，因为他是镜。

我开始拉扯他的衣领，镜，如果你爱我，就放开自己，不要介意自己的身体，因为女人的爱不是建立在性地上面。

我轻轻地吻他，深怕他受到惊吓，镜，我想让你知道，我是因为喜欢你，才会这么小心地保持距离，才会在今天看见你因我而伤时，会心痛。

“不……”可是，当我放轻自己地吻后，他却再次说出了这个字，我很生气，他不是喜欢我吗？为什么不愿吻我？还要排斥我？

我生气地扯开他的衣领，抚上属于镜地如同暖玉的细腻肌肤，不对，为什么今日他的肌肤那么冰凉？明明那日是带着玉的温暖。

虽然那天因为误会，可是那特殊的手感，已经映在我的脑中。

“不……不----”他忽然用力推开我，在起身之时，却是蜷缩在了床脚。

他没有收起被我拉开的衣领，而是任由衣衫那样敞开，一边的衣领滑落手臂，露出他泛着莹黄色的琼脂肌肤，散乱的长发披盖在他的身上，银白的发丝遮盖住那裸露的半边身体。

银白发丝如同溶入肌肤，无法分辨。只有那胸前的粉蕊在银发中隐现，泛出一道的如同泪水的光泽。不，那就是泪水，我愕然发现，那丝丝银发上，正滑落一滴滴泪水，泪水滚落在肌肤上，从他胸前而过。

“镜……”我心痛地抚向那些从他眼角不断而落的珍珠，他却侧下脸用满头的银发遮住了他的脸庞。

“夫人……”镜握住了我的手，语气一如往日的风轻云淡，却是已经无法掩藏那浓浓的凄凉和苦涩，“镜……无法服侍你啊……”他将我的手放入他蜷起的下身之中，“镜曾经幻想，若是夫人亲吻镜，这里或许会苏醒，可是……他还是没有，呵……果然很是不听话呐……”

第一次我没有羞涩，而是痛苦，我慢慢收紧手，将那片柔软包裹在掌心，泪水因为镜的眼泪，而滴落。

“镜，你错了，我避开你，不是因为这个，是因为你是镜，你是能知天知命的镜！你能算出我来水牢，能算出日食便是获救之日，能算出离歌的回转，能算出秋的大劫，甚至知道风雪音会再次而来，你只用一根桃枝就救了我一命！镜，你是那么神奇，那么特别，我怎么可能奢望自己会成为你所爱之人？”

他慢慢地侧回脸。银白的发丝因此而回落到他秀美的耳边，我收回手，抚上他泪湿地眼角："你在我心里，就像是神仙。我只是一个平庸的凡人，还娶了这么多的夫郎。镜。如果我只是因为喜欢你，就将你强留在身边。我会觉得自己很自私。不是没有察觉到你的爱，只是因为自己不相信。我，我怎么会被一个神仙眷顾？"

"夫人……"镜的视线终于回落在我地身上，我擦去他眼泪地同时，也擦去了自己的眼泪："现在我知道了，我不该因此而推开你。因为那样你并不快乐，所以镜，如果你不介意我有这么多夫郎，那请你，为我留下，让我好好爱你。"

"夫人。"镜放开了自己蜷缩地身体，经过泪水清洗的双眸异常闪亮，淡淡地笑意正从眼底复苏。

手指插入他胜雪的白发："要相信离歌他们，他们一定会治好你？"

"也包括下面？"

手一僵。镜……好像恢复了。

如玉的手指握住了我的手。放上了他滑腻腻的胸膛："夫人，镜地衣服脱也脱了。不如继续。"他引领着我的手轻轻抚过他娇嫩精巧如玉的珍珠，这样的色泽，显然……未经开采。

我："镜……你昨晚没睡，还是先给我安安分分地睡觉吧。"

"好。可是，不知为何，那日被夫人轻薄之后，镜这一身皮肤，就时常想念夫人那双柔荑……"

"噗！"我抽手，将镜按到，他双眸半弯，笑容狡黠，"别说了，我寒毛都竖起来了，我现在陪你睡觉。"奇怪了，明明同样的台词，为什么从秋嘴里说出来让人热血沸腾，而用上镜先生那慢条斯理的语气，会让我浑身鸡皮疙瘩竖起呢？

"好。"镜慢悠悠地起来，开始将那件被我拉开的衣服脱去，衣领在及腰的白发里褪落，露出了那一身琼脂肌肤。心中某处开始抓挠："镜，你脱衣服做什么？"

镜故作迷惑：“镜向来喜欢光身而睡，与自然融合，达到天人合一，并且可以吸收日月精华……”

“不要说了，不要说了。”我脱掉外衣，然后转身躺下，天哪，他一定是在报复我，故意折磨我！

“夫人。”

“什么？”

“你与离歌，临鹤，秋睡眠时，都是相隔甚远，而且背对彼此？”

----！！！转身，睡在他的手臂上，然后抱住他，窄细地腰，虽然没有秋地结实，没有离歌的紧致，没有临鹤地有力，但却是柔软如蛇，让人也不禁心动，不想放开。

惊觉那冰凉凉的肌肤又恢复了那熟悉的暖意，果然是冬暖夏凉的宝贝。只是镜的身体比上次更瘦了，触摸间，隐隐露骨，心中有丝疼：“镜，不许不开心，要好好吃饭。”

“是不是镜的身体让夫人手感不佳？镜定然会多多吃肉，好好锻炼，让夫人……”

“镜，睡觉。”我捂上他的嘴，他又让我起鸡皮了，果然降火。

忽的，舌尖滑过我的手心，让我浑身的血液又开始不安分地躁动。我恨他！

“夫人，热吗？”

“不热。”

“那何以手心如此热烫？”

“我本来就是如此。”撒谎吧，“睡觉了，我昨晚也没睡好呢。”

“为何？”此时镜的语气倒有些认真。

“还不是因为你，你不开心，我也不开心呐，啊抱着一个，果然很快就有了睡意。

镜不再说话，然后收紧了手臂，我在他有些单薄的胸口，渐渐入睡。

“夫人……今世你视我为仙，前生你却是真神……”

“是吗……”

“而镜……不过是一普通俗物……”

“恩……”

“夫人……镜……想服侍你……”

“恩……”

“主人…有什么热热的柔软的东西落在我的唇上，然后唇内钻入了一条灵巧柔软的小蛇，又是那淡淡的不像凡人拥有的清香……

第四集 第166章 就要勾引你

今日第三更送到。。。其实是昨天的。。

醒来时已经日上三竿，依然有些迷茫，有些困惑，镜居然会爱上我。

偷偷看向熟睡中的镜，他那头银发又带出了我心中的疼。现在，只有他的睫毛，还是原本的黑色。

指尖轻轻扫过他的睫毛，他眼皮动了动，脸侧向了一边。似是感觉到了阳光，又用手臂遮上了眼睛。

现在秋寒，镜的身体本就孱弱。于是我将他的手臂放回被子，然后起身给他放下了绸帐，遮挡打扰他安睡的阳光。

穿上衣衫，开门，阳光明媚，可是面前的情景，却让我的心，有点要下雷雨的感觉。

只见离歌，临鹤，秋，楚翊，还有后弦，都齐齐站在门前，他们都来了，他们怎么……眼前的情景，就像他们在等着我一个交代。

“我……”

“你对镜先生做了什么！”

没想到我还没开口，临鹤就厉声质问。

“那个……”

“小舒，镜先生的身体，不能折腾。”离歌语重心长。

“啊？我没有……”

“舒儿，你这个好色的女人！”秋生气撇脸，一副不想看我的神情。

“不是，秋，我……”

“夫人。你居然连镜先生都不放过。”后弦一下子抱住了自己，担心不已，“你可别打我的主意。”

青筋开始爆出，很想揍人。

“大家都在啊。”镜的声音忽然从后而来，他醒了？立时。大家地神色变得愕然。

镜走到我的面前。我立刻吐血，这家伙居然只穿内单。他是存心要让大家知道我们光天化日下的奸情啊。

他对着离歌和君临鹤先是一礼：“镜见过大官人，二官人。”

“镜先生。你的头发！”君临鹤忧急向前，我有些郁闷，临鹤几时跟镜这么好了？

镜摇起了手中的绸扇。恩？换扇子了？那就说明他真地好了。

“无碍无碍，能与夫人变身后拥有同样发色，是镜某地荣幸。”

“镜……”离歌轻喃之时。眼神中流露出了对镜的同情。

我更郁闷了。

那次，镜爬上我地床，他们没有生气。

今天，我从镜的房间出来，他们就像约好似得站在这里共同指责我，仿佛镜是无辜地，他是被我这个女色魔迫害如此，真是憋屈。

“镜，你身体没事吧。”秋上前检查。神情严肃。“这个女人没有累到你吧。”

天哪----这是什么世道---秋也会这么宽容？

“没有，夫人虽然顽皮。但很贪睡。”镜的声音柔风细雨。

“既然如此，大家就散了吧。”楚翊忽然这么说道，我一愣，然后几个男人竟是点了点头。虾米回事？他们难道就是来看看我有没有把镜扑倒？

“镜，一夜白头，可能无法医治，但我会尽力。”离歌抚过镜银白的长发，充满怜惜。

不会吧！离歌居然摸镜的头发！

“镜，我让珊珊已经给你炖上了补品，稍候他就会拿来，从明天开始，我们就给你扎针。”临鹤执起了镜的手，面带微笑。

天哪，天哪，临鹤居然摸镜地小手！

“镜，这个女人如果不安分……”南宫秋走到镜的身侧，转身和他并肩背对我，然后俯上他的耳朵，不知说了什么，走开时，他突然伸手捏了一把镜翘翘的屁屁，引来镜的轻笑。

我完全崩溃，这些是我的老公吗？怎么看怎么像镜的。难道在我不知情的状况下，镜已经俘获了我满园男人？

“镜先生。”后弦蹦了上来，“真是恭喜恭喜。”

呼……总算还有一个正常的。

“夫人，你可不要再惹镜先生不开心了，不然我菊花点穴手，几时才能学会。”

下巴脱臼，我在做梦，而且是噩梦，快点醒，快点醒。

“多谢大家关心，镜自有分寸。”镜摇着绸扇，目送大家离去。

我无语地呆立在门前，看着那几个家伙有说有聊地离开，忽然有了一种上当地感觉。

镜很多时候，都是和这些男人在一起，他又那么老奸巨猾，擅长装西施捧心，惹人怜惜，他，他，他！

“夫人。”镜轻轻柔柔地一声呼唤，却让我浑身一颤，如果哪天镜的下面恢复了活力，那他会变身成怎样地禽兽？

好恐怖，心中发寒。

“夫人在担心什么？”镜在屋内穿上外衣，好厉害，都不用看我，就知道我的心思。

他笑着转身，从床边抽出一把和他浅绿色衣衫相配的绿羽扇，笑眼半弯：“还是在期望镜早日康复，与夫人共赴欲逍遥巅峰？”

噗----鬼才想呢。呃。。。不不不，镜先生能好自然好，可是和这么阴险的人一起嘿咻嘿咻，实在让人胆寒，他不会有什么SM癖好吧。好可怕。小离----为什么乃们都站在他那边了……

自那日之后。。。。

镜再次恢复了以往的神采，虽然一头华发，但鲜亮的光泽反倒使那些发丝变得更加迷人，他自此不再束发，而是披散着，在长发的尾端，系上与袍衫同色的发带。

尤其是夜间，当月光洒落的时候，镜的发丝就会带出一种淡淡地银蓝。配上他原本就清远雅致的眉眼，俊美地让人心动。

然后，他再次开始为我安排夜间的……咳咳。

其实讲起来，我跟镜一起的时候最多，因为白日他基本都在我的身边。

小离和临鹤忙于研究飞逝针法。在不断摸索中。他们居然把玄明玉治地能说话了，可是他只说两个字。就是：小离。害得我很郁闷。

而秋，因为是影宫地宫主。所以一周只回来两次。他回来地时间并不固定，但是会提前通知镜，便是让镜安排我晚上去他的院子。

他回来地这两日，白天就陪小蕾，晚上自然就和我……

楚翊时常和风家的管事们聚会。并且管理风家那本总账，闲暇时就是教导思行，然后护理风雪音地桃枝。

很多时候，我都会看见他坐在还只有一尺高的桃枝边，诉说着外面大大小小的事情，大的有皇后怀孕，小的有黄享乐成亲，娶地女子名叫璇玑，听说也是天机宫的人。

而后弦。最近倒是时常出去。有时还找南宫秋要活干，因为他想知道自己的功夫到底进步如何。

珊珊依然给我们一大家子准备饭菜。因为镜这里刚刚结束，所以还没想好如何解决珊珊的问题，这件事，也是逃避不了的。

我要娶他吗?

娶……他们会同意吗？毕竟珊珊不像镜，人见人爱，。。。。镜绝对是处理人际关系的能手。

不娶，就不能耗着珊珊。

真是让人烦恼。

转眼就入了冬，楚翊将桃枝迁到了珊珊的暖房。

对了，珊珊又在他的小园里造了一个暖房，至于花了多少钱，我不清楚，但应该不少，我很疑惑，因为珊珊没有来跟我报账。

在镜先生的探听下，才知道这间罕有地玻璃屋，是轩辕掣报了帐。轩辕掣对珊珊倒是不错。

出于好奇，我在一个空闲地下午，晃到了这间漂亮的玻璃房，一眼望进去，我看到了我喜欢地黄瓜。

其实，我很郁闷黄瓜这件事，很多人都喜欢吃黄瓜，我就是其中一个，结果自从黄瓜华丽丽地成为YD代表，我就得藏着掖着这份喜爱黄瓜的心情。

幸好来了古代，很少人知道黄瓜的另外一个含义，我又可以光明正大地啃黄瓜了。

似乎里面没人，悄悄打开，一排排黄瓜还带着黄色的花，冬天能吃到黄瓜，估计整个轩辕王朝，也只有我一人。

当然，这个漂亮的玻璃屋里，还有别的蔬菜和花木，例如角落处的那株桃花。虽是角落，却是采光最好的地方。

“风雪音，等明年春天，就让你从这里出去。”我蹲在那株小小的黑色的桃枝旁，无限感慨涌上心头，“你只是恨地太深，才让爱被淹没。”

身后传来轻微的脚步声，转身时，看见了碎花花纹的粉色衣摆，我想起身，来人却是蹲下，漂亮的狐狸眼眯出了一个魅惑的弧度：“夫人，今日怎么有空来看珊珊。”

“恩，我想吃黄瓜。”

忽的，珊珊单手撑在我的身边，双膝便落了地，他神情未变地朝我靠近：“是吗，珊珊的黄瓜，夫人可喜欢？”

“呃……”这话好有歧义啊，我又忍不住YY了。抬眸间，珊珊的脸竟是到了眼前，我下意识往后一退，跌坐在地上，双手碰触了软绵绵的泥巴，这里怎么好像越来越闷热了。

“夫人，这根是今天刚熟的。”珊珊从身后拿出了黄瓜，可我只看到他那张打开闭合的红唇，里面的牙齿洁白而闪亮。

我抬手接过，他却不放，我拽了拽，他却朝我扑来，我惊得扶住他，他的脸擦过我的脸庞，一缕幽香随即而来。

珊珊……该不是在勾引我吧。

“夫人。”珊珊顺势就挂在了我的身上，他甜腻的声音刻意放地轻柔，“你休想赶我走……”最后的几个字化作一股呵气，滑过我的耳边。

“那个……珊珊，放开，很热……”汗水开始从额头冒出，刺眼的阳光洒在脸上，如同夏日。

“不放。”珊珊加大了力量，将我彻底压在玻璃房的墙壁上，视线里，映入那株桃花，我们这样……风雪音会不会看到？

“珊珊……你说过，你不愿做我夫郎中的一人……”

他静静地跨坐在我的腿上，伏在我的身上，似是很享受地蹭了蹭我的脸，带出了他暗哑的话语：

“可是……人会变的……”

到月底了，喊喊粉红票，如果大家喜欢八夫，粉红票票又没什么地方可去的话，下个月就请投给无良的番外吧，万分感谢。O()O

第四集 第167章 镜的提亲

感谢这几天打赏小廉子的亲们，叩首orz。

珊珊爱上我，在很久很久以前，久地我几乎忘记，久地以为他爱上了月瑶。直到月瑶嫁给紫宸，才明白珊珊的情，依旧保留。

五年了。

南宫秋真正爱上我是在什么时候?

或许珊珊比他们，比秋，比逸飞，爱地更早，更早。

不知不觉间，心变得平静了，也不再感觉到玻璃屋内的闷热。似乎觉得，能被珊珊这样静静地抱着，也很幸福。

我舒清雅何德何能，却能得到如此众多美男垂青，想来死也瞑目了。

“笃笃笃。”有人竟是敲响了身后的玻璃，心中一跳，是谁？糟了，被人看见了。。。怎么感觉像被人捉奸捏。

感觉到珊珊的头动了动，然后传来他的哀叹：“镜先生还真是无处不在。”

“镜？”我回头，果然，镜正蹲在我的身后，隔着玻璃朝我微笑，忽的，他的脸贴近玻璃，然后，就一个吻吻在玻璃后我的脸上。

立时，恶寒。镜先生降温的效果有增无减。

“夫人，你怎么抖了？哎……偷情被人发现，夫人是不是该杀镜先生灭口？”珊珊调笑。“珊珊。”我抓住珊珊的肩膀将他推开，“你这样让我很为难。”

“夫人为难了？”珊珊作势又要扑上来，我立刻闪开。他扑向了玻璃外的镜。镜又将脸贴上玻璃，小嘴撅撅，于是，珊珊也一个哆嗦，赶紧站起。

小样。知道镜的厉害了吧。

我掸了掸身上地泥土。抬步。

“夫人要走了吗？”

“恩……”镜不知何时，已经飘到了玻璃房的门前。

我朝他而去。身后珊珊并没有跟随，就在我开门时。发现原来门被珊珊反锁了。

镜在开门时，却是将我推进了玻璃房，然后他对着珊珊笑道：“珊珊，请你出去一会，镜要带夫人看一些东西。”

珊珊摇头轻笑。从我们身边擦过时，他的手搭上了镜的肩膀，在他耳边不知说了什么，镜的眼中滑过一抹奇异地暗光。

“镜，珊珊跟你说什么？”

镜笑眼半弯，羽扇遮唇：“珊珊告诉镜，在此若是做那快乐地事，别有……”

“别说了，打住。”从他嘴里。向来蹦不出一个象牙。

镜将我带到了风雪音的桃枝前。我疑惑：“我看过她了。”

“镜想让夫人看看别地。”他拉住我的手，抚上了桃枝。冰凉地触感，似是触摸到了死亡，“闭眼。”镜在我的耳边轻语，不知为何，我竟是听话地闭上了眼睛。

瞬间，周围竟是变成了夜晚，我依然蹲在桃枝前，触碰着它，这是……怎么回事?

茫然四顾，寂静的夜晚，玻璃屋中没有半个人影，想起身时，身边却传来镜的声音：“别放手。”

找寻镜的身影，却始终只有我一人。

抬眸，一轮明月高高悬空。

忽然，有人进来了，是珊珊。

依旧是我方才看见地那件艳丽的袍衫，只是在月光下，反是变得清雅。

他进入玻璃房，小心地走过每一个瓜架，木架上一根根小黄瓜甚是可人，他似是看见了什么东西，皱了皱眉，脸上是从未在我面前流露过的严肃认真。

“怎么会有虫？”他捉出了一条虫，扔入屋内的一个水缸中，然后他环顾这些黄瓜，漂亮的狐狸眼带出了柔美的笑，“夫人怎么会喜欢你们？不过这是你们的福气，能被夫人吃。”

他摘下一根，随意地走到玻璃屋边，懒懒地靠在玻璃上，视线落在远方。

“夫人今天应该在南宫那里吧……”他发出了一声感叹，抚着手中的黄瓜，“夫人……”他轻轻地唤了一声，像一块海面从玻璃上慢慢滑落，侧靠在玻璃上，视线茫然而没有焦距。

他无神的眼睛让我心疼，他每晚都会来此吗？是啊，珊珊住在舒园，夜晚无人相伴，这份寂寞无人知晓。

“夫人……夫人……”他低哑而深情地呼唤，青葱地手指在玻璃上不知勾画着什么。那副我看不见地画面，让他的双眸越来越灼热，越来越来暗沉，他地手，开始慢慢抚向了身下……

立时，我的大脑如同惊雷闪过，一片空白。

我想放开桃枝，却似是有人将我的手牢牢按在桃枝上，强迫我看着他在欲火中沉沦，看着他被痛苦和快乐狠狠折磨。

直到他尽情后的那抹凄然地苦笑，直到他自嘲地说：“我真是自作自受。”

他颓然地站起身，摇曳的身体，如同月下孤魂，长发散落，浑身散发着凄凉孤寂的悲伤。

按住我手的力量消失，我放开了桃枝，周围的景物瞬间恢复如常，我跌坐在镜的怀中。

“夫人看到什么，如此惊吓？”镜轻轻拭去我额上的汗珠。

我立时起身，落荒而逃。

“夫人？”有人唤住我，没想到珊珊并没离开院子，在看到他的那一刹那，我的心跳开始失去控制。

他担忧上前：“怎么了？”

下意识地，我打开了他朝我伸来的手，在看到他眼中划过的一丝伤感时，我又有些后悔，不知所措间，我只有再次而逃。

从此，我没有再进入那个暖房。

珊珊送糕点来时。我依旧如常，可是当他离开时，我的耳边就会回荡他那一句句轻唤，和他在月下，在玻璃房中的发泄。

我告诉自己。这是正常地。男人都这样，在没谈恋爱的时候。那些小男生就会这件事了。

可是，没想到当我亲眼目睹时。会如此震撼。每每想起，都会脸红心跳，是镜，是他让我开始为珊珊而心痛，为他而着魔。

珊珊。珊珊！

我恨镜，将我逼到不得不去面对的境地。

娶吧，我这么告诉自己，否则，在此下去，我会崩溃。

可是……怎么跟小离他们说呢?

不知不觉间，冬梅的飘香溢满了庭院，红梅，白梅。黄梅争相开放。

冬日清爽。梅香沁人心脾。

大家又是坐在了一起，难得偷得浮生半日闲。共赏冬梅。

换上冬衣的大家，看上去都有些胖乎乎。

离歌扶起玄明玉，和君临鹤一起，帮助玄明玉恢复行走。

后弦和秋，一起舞剑戏梅。不过，那原本只是切磋地气氛，似乎正在慢慢改变，梅花地花瓣在他们的剑下飞舞，疼坏了楚翊。

自从栽种了风雪音，楚翊就对园艺越来越喜爱，舒园满院子地芬芳，都被楚翊细心呵护着。

思行骑在龙皇的身上，向骑在加菲身上地小蕾宣战，他已经不再害怕小蕾，虽然还是叫她小妖精。

小蕾自然不甘示弱，手拿离歌做的小木剑和思行打在了一起。

当然，我和秋还是没有和小蕾说明谁才是生父，因为小蕾毕竟只有四岁，虽然过几个月她就五岁了，但是这种事，说了她也无法完全理解。于是我们决定等小蕾懂事后，再告诉她。

小九在一旁依旧摆上画板，然后画下了秋和后弦对战的身影，他的画技越来越好，画风中，还多出了一分林墨的唯美古风。

我感觉到不对劲：“镜，你有没有觉得小九地画，带着林墨的画风。”

镜抿唇不语，绒扇慢摇，轻轻的风，让他衣领上的鹅毛微微颤动，红色的华袍，围边是洁白的鹅绒，再加上他一头银发，其实让我一直觉得他像圣诞爷爷。

“你……该不是给小九看了林墨的图吧！”

镜笑意更浓。

我急了：“那图你怎么能给小孩看！”

镜玉一般的手指挑起了我的下巴：“夫人，九儿是我地继承人，自然应该早知人事。”

“可是，可是你也不能给他看男人和男人啊。”

“哦？这么说夫人是想让九儿看男人和女人？”镜羽扇遮唇，那张脸要多阴险就有多阴险。

“镜！”我总是说不过镜，他最爱引我说这种，真坏。

“夫人，九儿将来必成大器。”

“那是，你们都在教他，不过他地确天资聪颖。”小九非常厉害，孩子都有偏科，可是他没有，无论是楚翊，离歌，临鹤，镜，还是秋和后弦，他们教的东西，只要稍加点拨，小九就能迅速吸收，并且举一反三。

按照这样地速度，小九不出八年，必将学会离歌他们所有专长。

“九儿长大后，定也是一美人。”镜望着小九，眼中充满期待，因为小九是他的义子，他更视小九为己出。

就在这时，一道剑气而来，我立时推开镜，剑气从我们之间而过，射向正拿着点心而来的珊珊。

珊珊立时转身躲过剑气，原本因为开心而眯起的狐狸眼中，射出了杀气。

“多谢夫人相救。”镜再次粘了回来，然后看向秋和后弦，两个人早就成了真正的打斗。

珊珊叹气而来：“哎，夫人，这样楚大哥会心痛死的。”然后我们再看向楚翊，他已经面色铁青，双拳紧握，估计他若是打得过南宫秋

和后弦，早上去揍他们了。

对了，楚翊在离歌和临鹤的治疗下，已经慢慢恢复了内力。

“珊珊，过来。”镜先生招过了珊珊，珊珊疑惑：“镜先生何事？”

镜摇了摇羽扇，盯着珊珊漂亮的狐狸眼睛许久，忽然大声说道：“珊珊，既然你住在舒园，名节已毁，不如嫁给夫人可好？”

立时，四周变得安静。而我的心跳，开始加速。

第四集 第168章 命中八夫注定

秋他们的剑声，离歌和临鹤的对话声，玄明玉艰难的脚步声，小蕾和思行的吵闹声，都在镜说出那句话后，戛然而止。

静谧的世界里，只有花瓣坠地的轻微的婆娑声，和小九泰然落笔的簌簌声。

“镜，我几时毁了珊珊的名节？”我大为不解。如果玻璃房那次，不能算吧。

镜依旧扇儿摇摇，唇角扬扬。

“舒清雅！”立时，南宫秋一声大吼，“你敢！”

“夫人为何不敢！”后弦挑衅，“珊珊大哥一直暗恋夫人，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不然他何苦至今都独身一人，朝廷的大官放着不做，来给你们这群人做饭！你们真是没良心！”

“他喜欢舒儿是他的事！舒儿怎能再娶！”南宫秋愤怒朝我而来，立时被后弦拦住：“夫人为什么不能再娶？我就觉得珊珊大哥他该娶！”

“让开！”

“让开？哼，有本事你从我这里过去啊，南宫，我现在可不怕你了。”

“是嘛！那就来看看这里到底谁说了算！”

立刻，剑声再起。

小蕾兴奋地跑了过来：“娘亲娘亲，你要娶珊珊叔叔吗？”然后抱住了已经僵化的珊珊的腿，“珊珊叔叔，这样你就永远都不会离开我们

家了，小蕾可以一辈子吃你的菜了，好耶----我继续呆望镜，镜白发胜雪。红唇似红梅，我不禁轻语：“镜，舒园好容易太平几天啊……”

“所以我觉得闷了。”

噗……“那你就要破坏啊。”

“夫人，珊珊入住舒园，你又六夫相伴。珊珊又是如此娇艳……”镜扯下了珊珊的衣领。用羽扇轻挑他的下巴，“如此美人日夜留在舒园。外人早将他当做是夫人地宠郎，这岂不是已经毁了他的名节？”

“我……”

“我要留下来……”忽然。珊珊发出了一声轻喃，猛然，他扬起脸盯视我，狐狸眼因此而圆睁，“我受够了！”他大喝一声。拉开镜的手。他的这声坚定的大吼，让院内再次安静。

南宫秋收起剑，盯视珊珊。后弦小心地监视南宫。

珊珊站直了身体：“这样地日子，我真地受够了！”他双拳紧握，手指带出了一丝苍白。

忽然，他竟是直直朝离歌和临鹤而去。

小九将小蕾拉到身边，思行也偷偷躲到了小九的身后，小心观瞧。

临鹤收眉凝视，严肃地脸上透出了他作为一名正夫的威严。

离歌淡眸相看。抿唇不语。

他们。似乎都在等珊珊地表态，他心中那真实的愿望。当珊珊走到离歌和临鹤面前之时。突然，他跪下了，他就那样跪了下去，曾经只跪国君父母的珊珊，跪在了离歌和君临鹤的面前，跪在了那一片梅花残破的花瓣中，立刻，所有男人，都为之一怔。就连南宫秋，身上地戾气，也陡然消失。

“离歌，临鹤，请准许珊珊入园。”

我怔住了，珊珊的话语是那么地明显，他要入园，就是嫁给我。

我因珊珊这一跪而震惊，侧眸看镜，他眼中的赞叹多余惊讶，难道这又是他出的主意？只要离歌和临鹤同意，南宫秋便无法阻止珊珊入园。

久久的，离歌和临鹤都没有说话。他们挺拔地立在珊珊面前，两人之间，还扶着玄明玉。

秋略带冰霜的视线，后弦期盼的视线，楚翊感慨的视线，甚至还有小九探究的视线，都落在他们地身上。

阴云忽然遮盖了日光，北风卷起了满地地花瓣，带着梅香的花瓣飘过了每一个人地面前，君临鹤的目光随之而来，他看向镜："镜，你最近是不是太空了。"

镜羽扇不再摇摆，而是慢慢起身，轻轻掸落衣衫上的落梅："夫人命中就有八夫，与其让我们不熟悉的人进入舒园，不如就地取材。"

立刻，所有人因此话而惊。我命中有八夫？

镜有意看向南宫："即使有人因此离去，也会有人会填补这个空缺，比如……小九。"镜羽扇指向小九，小九手一颤，墨汁滴落自己的袍衫。

"比如……玄明玉。"镜又指向玄明玉，玄明玉双眸茫然无措，轻唤一声："小离……"

"比如伍晓洛，比如夜阑，比如白欧伦，都有可能。因为这是命运，就算是夫人，也无法逃脱。"

君临鹤不再说话，众人垂眸陷入沉思。

这的确就是命运，否则我为何现在已经有了六夫？而原本挂名的镜，更是成了真正的夫郎。

他们，都相信镜知天的能力，应该说，这里所有人，都相信他。

如果真如镜所说，我不娶珊珊，就会娶上别人。可是如果我娶了珊珊，那第八个又是谁？

"第八个是谁？"没想到有人比我更加关心这个问题，是秋。

镜侧首向上，遥望远方，阴云渐渐撒开，明媚的阳光重新回落地面，楚翊扶起了珊珊，大家一起看向了镜。

凉风轻起，镜银白的发丝在飞舞的花瓣中轻扬。

“是时候了。”风停云定，空中的花瓣缓缓飘落，再次染满镜鲜红的袍衫，化作点点碎纹，镜收回目光，看向众人，“该接他回家了……”“谁？”大家齐齐问。

笑容在镜的眼角浮现，红唇轻启，飘出了让大家惊讶的两个字：

“远尘……”

十日后……

两排深深地脚印留在了积雪之上。两个白色的身影，行走在雪山枯林之间。

拢了拢白狐外氅，搓了搓有些冻僵的手，青州冬日温暖，这京城却已经下起了鹅毛大雪。冷得刺骨。

踩在厚厚的积雪里。发出了“咯吱，咯吱”的轻响。自己也没有想到。会再次踏入京城。

记得那时，当镜说远尘是我第八个夫郎时。众人有多么惊讶，甚至忘记了珊珊地请求，似乎已经将他当作了一员。

南宫秋第一个冲上来，揪住镜地衣领：“既然如此，当初为什么不允许我把那个家伙带回来！”那神情。宛如他丝毫不介意逸飞进入舒园。

镜在南宫秋的手中，依然羽扇慢摇，说了一句很是玄妙地话。

“那时带回来，他只是轩辕逸飞。而现在，他既是轩辕逸飞，又是远尘。若是再晚些，当他完全成为远尘，那便再也无法带回了。”

镜的话，我想了很久。依旧无法理解。

而离歌和临鹤却是一副悲天悯人地表情。

离歌轻叹一声：“你们……还是不肯放过他呐……”

“究竟青灯相伴对他来说是残忍。还是将他带回尘世是残忍？”临鹤轻喃后，与离歌对视一眼。扶着玄明玉回到了原位。

离歌看了一会玄明玉：“人都需要选择，就像明玉，现在对于明玉来说，是最好的结局。”

“是啊，忘记所有的过去，重新开始……”临鹤轻叹。

“舒，我陪你去把他接回来吧。”离歌淡淡地说。

“我也去！”南宫秋显得比任何人都激动。

珊珊朝镜望来，恳切的眼神说明了一切。

后弦继续站在原地瞠目结舌，眨巴眼睛。

镜整理一下被南宫秋拉皱的衣领，悠然说道：“不，这次只能夫人一人前往。”

“只能我一个？”我自信不足。

“没错，当然，夫人不要忘记带钱。”镜笑得狡诈阴险。

我犹豫：“可是，他命我永不能入京城。”

“夫人几时变得如此听话？”镜地羽扇摇啊摇，“据我所知，夫人最擅长的，便是耍无赖。”

。。。我很久没无赖了。

于是，我就独自来了这里，京城北郊的行止山，佛国寺。当初那个远尘出来的地方。

据说，轩辕王朝历代皇帝在退位后，有不少来此清修，从此吃斋礼佛，不再过问世事。这个习惯倒是跟《天龙八部》里的大理国段式有些相像。

“女施主，就快到了。”领路的小僧双手合十，我赶紧回礼：“辛苦小师傅了，远尘大师为什么住那么远？”

“因为那里最靠近苍天，或许师兄认为那里最靠近佛祖吧。”

狗屁，如来在西天，上面住的是玉皇大帝。

“看，就在那里了。”小僧遥指前方，只见在山壁之下，有着一座独立的小院，黄墙黑瓦，瓦上覆盖了一层厚厚的积雪。

“多谢小师傅，小师傅不必等我了，我已经认路，拜望大师后，会自己下山。”

“好，女施主自便。”小僧转身离去，渐渐消失在枯林之间。

整座行止山，都是清修之地。山腰下地大雄宝殿，是供善男信女朝拜，而山腰上，零零散散修建了不少规模较小地院落，便是供大师居住，比如面前这间，依山而立，藏匿与山林之间。

现在是冬日落雪，枯木无叶，若是开春，只怕是很难找到此处了。

逸飞就住在这里?

心情变得复杂，我怎么跟他说呢?

嗨，帅哥，我来把你抱回家。

Orz。。肯定连门都不会开滴。

而且，想到逸飞变成光头，穿着袈裟，我就觉得好。

虽然他以前是个帅哥，可是再刷，没了头发也会大打折扣。

就在我徘徊在门口之时，门，却开了。

我呆立在门前，看着一个身穿素袍的男子，从屋内手拿水桶而出。

他地长发依旧，只是修短到了肩膀，用一根旧黄的发带束在耳后。薄薄的白色的袍衫上，是如同袈裟的方形纹。很淡，很淡的花纹，几乎不可见。

我怔怔地看向他的眼睛，那双眼睛如今却是不再闭起，而是自然地睁开，琥珀的眸子里，透出了深深的吃惊，和一丝惊慌。

第四集 第169章 粘着你

天，在他打开院门时，晴了。

一束和他的眼睛同色的阳光，从空中落下，洒在了他的身上。

淡淡的颜色，就像他渐渐变淡的眼神。

他没有说话，拿着水桶，朝一边而去。

曾经问镜，我该怎么带回他。

镜说，让他想起对你的爱。

好难。

我跟在他的身后，东张西望。

这里的景色很美，就像雪中黄山。

雪白的世界，竖立着黑色的枯木，让我想起了黑森林。

远处山峦叠嶂，一片虚无世界。

银川已经封冻，那尖锐的冰锥宛如它们从上而下时，瞬间被施了魔法，就此无法落地。

踩上冻结的水面时，他说了一句："小心。"

"哦……"我应了一声，笑眯眯地看着他的背影。

他继续往前，我好奇地看着脚下，白乎乎的冰面，可见这里的冰层很厚。

他走到溪涧的上游，依旧是一个被冻结的瀑布，然后，他取出冰锥，开始敲击冰柱。

"叮----叮----"山间回荡着宛如钟磬的击打声。

我闲麻烦，就使出内力。

一掌过去。"轰！"掉了一堆。

他站在冰川下，手还保持着敲击的姿势，只是身体。僵硬了。

"哎……"他叹了口气，开始拣掉落在地上的碎冰，我在边上笑看。

他始终都没有看我一眼，当水桶装满了冰块，他就开始往回走。我依旧一蹦一跳跟在他地身后。

秋常说。我一点也没有长大，跟小蕾一起。完全就是一个大孩子，一个小孩子。我也觉得自己没有长大。谁说二十岁就要像二十岁？三十岁就要像三十岁？童真那么可贵，为什么要去忘记？

静静的山里，没有任何声音，似乎整座山，都因为冬天的降临。而空了。

当他走进小院时，他没有关门。我便跟了进去。

小小的院子左右各有两个院落，正面是一间禅房和一间佛堂。东院有一个劈柴的木墩，应该是厨房。西院有一个花圃，应该是他安歇

地地方。

他走进东院，我跟进去。

东院也有两间，一间是厨房，一间是柴房。他开始生火煮冰，我就坐在门槛上。托腮四顾。直到饭香四溢。自始至终，没有别人出来服侍他。他真地远尘了，一个人幽居在此，静心修佛。

中午，吃的是米饭，萝卜，还有一些腌菜。在这样地古代，冬天的菜就尤其地少了。

他知道我地存在，但并不过多地重视我，就像我只是一个路人，经过此地，讨碗饭吃。他或许认为，我会走。

但是，我没有。

在他洗碗时，我依旧坐在门槛上四顾。我是一个能静的人，曾经在护国府，我一呆，就是一天，而且居然还不觉得闷。

终于，他疑惑地看了我一眼，然后进入西院的书房看书。于是，我就在他院子里堆雪人。

整个下午，就是我忙碌的身影。

滚雪球，从东院滚到西院，再从西院滚到东院，雪球不够大，我就到外面滚，回来时，他正侧脸看我院子里不成形的雪人出神。

我费力地把外面滚出来地脑袋装上去，然后到柴房找了些树枝，再去厨房捡了两个煤球，往雪人上一插，一放，雪人大功告成。

将身上的披衣解下，盖上雪人，曙光从空中洒落，雪人在院子里灿烂而笑。

他从屋内而出，看了看暮色，眼中带出了担忧："女施主，该下山了。"

"下山？"我眨了眨眼睛，"我不认路，天晚了，我不下去。"我不看他，开始继续滚雪球。

"我带你下去。"他隔了许久说。我滚着雪球："我还要给这个雪人做个老婆，你别管我了。"

他怔了怔，轻叹一声转身入内，继续坐在书桌前，看着手中的经书出神。

晚上，吃的依旧是米饭和萝卜，还有腌菜。

然后，他开始礼佛，闭目静坐。我不再滚雪球，而是坐到他边上。

我挪，再挪，他的眉角很是明显地动了动，又轻轻叹了口气。然后我就挨着他，跟菩萨大眼瞪小眼。

“菩萨啊菩萨，你为什么送我来这个世界？我原来的世界多好哇，有空调，夏天不会热，冬天不会冷。一年四季都可以吃到各种各样的瓜果蔬菜……”

很久以前，逸飞问我是不是来自仙境，因为只有神仙住的地方，才会如此，我笑着回答那是科技。

“还有月亮上根本就没月老啊，也没有可爱的兔兔，只有一堆石头……”

那时，逸飞总说我胡言乱语，说如果没有神仙，那月亮怎会发亮，我告诉他，那是太阳沾地光。

“都说有因就有果，菩萨你让我来这里是因，那果是什么？”

撇眸看他，他地双眉已经蹙起。

我咬着下唇偷偷靠近他，一点点，再一点点，最后，轻轻靠上他带着淡淡檀香的身体。

忽然，他抽身而起，琥珀地眸子里是隐隐的愤怒：“女施主，佛门清修之地，不方便留宿女客，请走。”

“我不走！”我盘腿坐在蒲团上，我就赖着，“你有本事把我从这里扔出去。到时我冻死饿死在外面，你都别来管我！”

“好！随你！”他拂袖而去，将我留在了佛堂。

我对着菩萨笑笑：“会生气，还好还好。”

第二天，我依旧如此。上午跟在他屁股后面。下午堆雪人，晚上就坐在佛堂。

第三天……照旧……

每天的菜都是一样。萝卜，腌菜。我猜他是故意的，想让我因为闷而离开，偏敢我就是一个能动能静地人。

只是，每天在佛堂坐着睡觉，有点累。

第四天。我就把他床给占了，他看着我又气又恼，一句话不说就将我扔出了院子，于是，我就坐在门口。

他这次真的下狠心了，直到晚上都不开门。

大冬天的，晚上冷得骨头都痛，虽然内力可以暖身，但那样很费体力。再加上前三天都是打坐。身体便有些顶不住了。

于是，我偷偷溜进柴房。睡到柴火堆里，人才暖和。

醒来时，却发现自己睡在了床上，枕头上，是和他身上一样的淡淡的檀香味道。窗外阳光明媚，院子里四个雪人正在微笑。

桌上一碗白粥正冒着暖暖地热气，干净地白粥，晶莹透明，小小的桂花洒落在白粥上，桂花地清香便随着热气飘满屋梁。

甜甜的粥，暖人心脾。

曾经地皇帝，却也会了做菜洗碗，这是一个多么有趣的现象。

似乎，明白了镜的话。

半年前，他只是轩辕逸飞，心高气傲，无法溶入舒园。

而今，他在修佛中，渐渐看淡人情世故，变作了远尘。

当他完全清心寡欲后，我便将永远地失去他。

出门，没有找到他的身影，应该是去打冰了。

从雪人身上取下披风，笑对四个雪人，他们是逸飞，离歌，临鹤，和秋，今天，该做镜的了。

第六天，菜变了，虽然依旧是素菜，但不再是萝卜和腌菜，而是相干，土豆，很简单地做法，都是红烧。

他依然板着脸，可眼睑却是垂落着。他很久没有露出这副冰雕脸了。

在我没动之前，他拿着饭碗有一口没一口地吃着，却是只吃白饭，不吃菜。当我吃了一口后，他拿筷子的手停在了半空。

发现味道不错，我吃了起来，然后，看见他似乎松了口气，再次吃了起来。难道……他怕这些菜不合我胃口?

对呀，他曾经是帝王，又怎会做菜?

吃完继续玩。

今天我放大了胆子，搓出一个雪球朝窗内的他扔去，雪球落在他手中的经书上，染湿了他的经书。他巍然不动，将雪从经书上掸落，继续看。

然后，我又扔了一个。

他不动了，眉角直抽。

于是，第三个。

终于，他忍不住了，又将我扔出了院子，关在门外。

我自然不走，继续坐在门外。

晚饭的时候，他打开了门，冷冷俯视我："吃饭了。"

这是自那天他赶我走以来，说的第一句话。

我笑嘻嘻跟了进去，院门再次关上。

第七天，他对我的雪球已经无视，关窗关门守护起他安静的天地。

第八天，我不再扔雪球，坐在他书房门口打瞌睡。他似是没听到我地吵闹声，打开了窗。

他看了看，脸转到我这里时，我刻意缩回身体，让他看不见我，然后我再偷偷探出脑袋，看见他地脸上浮出了失落，他的眼中在划过一丝焦急后，却是淡淡地笑了："还是……走了吗……"

我从角落里探出身，向他挥手："喂！我还在呢。"

他一怔，垂下眼睑，抽着眉角就关上了窗，我在角落里嘿嘿直乐。他一定是看书看得出神，没有感觉到我地气息。

第九天，我开始做小蕾的雪人，他忽然从书房内走出，拉住我的胳膊，大声问：“你到底想怎样？！”

我疑惑地看着他那副虐心的脸，笑了：“我喜欢你晚上偷看我睡觉。”

他怔住了，身体开始变得僵硬，他真当我不知吗？每晚，他都会来到我的床边，为我盖好被角，然后，注视许久之后，带着一脸的纠结离去。

然后，我不再理他，继续堆我的雪人。

突然，他扯住我的手，又一次，将我扔出了院外，指着山下：“你走！你走！”

“好！”我说，然后转身，往山下而去。

第四集 第170章 八夫临门

月底讨要粉红票，下个月如果大家粉红票票无处去，那么就请施舍给小廉子吧，叩首中orz

“咯吱，咯吱。”雪地里，再次留下了我的脚印。

在他院子的附近，我找到了一个树洞，然后又开始堆雪人，小蕾那个被他破坏了。巨大的雪人正好用来挡风。

傍晚的时候，我爬上了树，从这里正好可以看见他整个院子。

他正从院内出来，就像每次将我扔出院子一样，他在开门时动了动唇，我知道，那是吃饭了。

可是，这次他愣住了，因为我没有再出现在他的门口。

他猛然回神，疾步走出门外，可是，在追了几步后，他却慢慢停下，脚步趔趄地倒退了几步，然后苦笑转身，走回了院内。

这一晚，我没有看见炊烟升起。

但是，我会饿。所以我去他的厨房偷食。

第一天，他没有发现食物少了，因为我在树上看见他有些失魂落魄，大多数的时间，都是看着院子里那八个雪人发呆。

第二天，阳光放晴，雪人开始化了。其实我在的时候，雪人也在溶化，只不过我每天都在修补。

他匆匆从屋外取来冬雪，学着我将那八个雪人细细修补，直到晚上。然后，他发现“老鼠”了。

他立刻从厨房里冲出，在院子里打着转。慢慢停下，垂脸静立片刻，回到了厨房，然后就是炊烟再起。

但是，这一晚。我没有去。因为我偷了两天的粮食，不能浪费。

只是。我没想到他发现我没去偷会那么失望。他昨晚放在桌上的食物依然留在桌上，他失落地走入院子。一站，就是半天。

在他回到房间，无心吃饭时，我又偷偷溜进厨房，把他给我准备地饭菜打包走人。嘿嘿，咱既然做贼，就要像贼。

晚上，他又没有吃饭，我很担心。但是，我的担心很快就消除了，因为他看见饭菜，又少了。

他似乎明白了我的动向，所以有时他会故意离开院子。溜达一圈再回来。然后就进入厨房检查饭菜有没有少。

当然，我不能让他失望。在他每次出去后，我就把饭菜直接风卷残云，也不打包了。

让我没想到的是，就在这天晚上，天气突然骤变，竟是下起了暴风雪。

狂猛的风一下子吹倒了我“门口”地雪人，我可怜地小蕾就那样被风雪覆盖，我缩在树洞里，想着是不是要到他那里躲避。

就在这时，远处传来他急急的呼喊：“舒儿----舒儿---

我赶紧推开堵在门口地雪人，循声望去。他正在风雪中寻找着我的踪迹：“舒儿----我知道你就在附近----快出来---快出来----”

风雪中地他，身影模糊，总觉得会被暴风雪一下子卷走。

他看见我，朝我奔来，我扑入他怀中，他将怀抱收紧，不停地说着：“舒儿……舒儿……”暴风雪将他的声音吹入我的心底，暖暖的。

我们相拥顶着风雪回到院子，在他关门转身的刹那，我扑在他地身上，他撞上院门，双眉微皱。

在他还来不及反应之时，我就吻上他的唇，他惊讶了片刻，就圈住我的身体，加深这个风雪中的吻。

贴上他的身体，探入他的衣领，他的皮肤因为我手的冰冷而爬上了鸡皮，他离开我的唇，喘息地问：“你到底要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他喘息着，声音沙哑而干渴，那双琥珀地眼睛，在风雪中变成了深金色。雪花飘入他地呵气，被从他口中而出的灼热地气体消融。

我贴在他的唇上，轻轻摩挲：“我要你的人，你的身体，你的心，你的一切……”

“你太贪心了……”他吮吸着我的唇，轻轻啃咬。

我拉松了他的外衣，隔着他的内单，触碰着他胸口小小的挺立：“是的，我贪心……我一个都不想舍弃……”

“你这个坏女人……”他拦腰抱起我，吮吻我的耳垂。

我笑了：“那就跟我这个坏女人回家吧……”

他狠狠咬住了我的颈项：“我恨你……”

在房门关上的那一刹那，八个雪人，在风雪中对我微笑。

年三十。。。

“夫人----夫人----”后弦一脚踹进我的房间，我郁闷，今天我娶逸飞和珊珊，这小子跑进来做什么。

他一屁股坐到我身边，勾住我的脖子：“夫人，打麻将了，大家都等着呢。”

“打……麻将？”

“当然，不然你今天怎么过？难道要双飞？”后弦挑挑眉，我下巴脱臼：“你……也懂这个？”

“当然，我娘是谁啊？那是风华绝代，举世无双的千暮雪，春宫三百六十式我全懂，夫人，所以，为你身体着想，打麻将吧，南宫大哥

也等着呢。”后弦笑得很坏，我似乎明白谁是幕后主使。

他这是在报复逸飞破坏了我和他的洞房。

原本是先娶逸飞，再娶珊珊，但是逸飞说他现在是远尘，前尘往事都如尘消散，所以，便两个一起，省了不少事。

至于洞房，自然是跟逸飞啦，嘿嘿。

结果，没想到……

“走了走了，镜先生要是等急了，你是知道他的厉害的。”

背后发寒。赶紧走人。

当我将逸飞接回家地时候，我问镜，他从哪里看出我有八夫。

镜眯眼笑笑，羽扇遮唇，说那是他胡诌的。

立时。我全身僵硬。

他笑得很是阴险。他利用了我们所有人对他的坚信不疑，用这么一句胡诌的话。让大家相信天命不可违，我注定八夫临门。如此，珊珊才能如此顺利入园。

所以，我怕镜。这种怕，是从心底，寒到外面。

今天的婚礼很简单。毕竟逸飞地身份不方便暴露。没有请任何人，甚至是紫宸一家，逸飞地存在，对外界，将永远是一个迷。

镜的房间里，秋和离歌已经围坐在麻将桌边，这是一个奇特地景象，离歌和秋月，都是心傲之人。一个是冷傲。一个是骄傲，他们很少会在一起。而今天，却是共同等待我的到来。

离歌清清冷冷地坐着，寒气就从他地身上自然而成。

而秋，则单手撑脸，侧看窗外，手中把玩着麻将牌。

就在镜院外的大院里，楚翊和临鹤现在应该是忙着收尾，今天珊珊和逸飞被这群男人灌成了烂泥。

“怦！”烟花从前院而起，想必是小九带着小蕾和思行开始放烟花，等待大年初一的来临。

“来了来了。”后弦搓着手将我推到桌前，离歌和秋月的目光随即而来。

“开始。”离歌淡淡说了一声，就开始砌长城。

秋手脚麻利，唇角是掩饰不了的笑意，他始终不说话，估计怕一说话，就说出了此刻地心声。因为他心里此时肯定非常爽。

镜不知从哪里飘了进来，坐到我的身侧，一手放在我的腿上，摸啊摸，我身体一僵，镜羽扇摇了摇，含笑：“夫人，出牌。”

离歌，秋，最色的男人就在我的身边好不好，你们都被他纯良的笑容欺骗了。

少顷，临鹤和楚翊回来了。秋立刻问：“怎样？”

楚翊皱皱眉：“醉得很厉害。”

“我们把他们放在一起……不会有事吧。”临鹤问。

“噗！临鹤，你，你，你说什么？你把他们两个扔一起了？”

临鹤点点头，清澈无比的眼睛里划过一丝忧虑：“他们醉得不省人事，应该不会出事。”

“当然不会。”秋唇角高扬，“飞摸了那么多女人，身边躺的到底是男是女，应该分得清，倒是淳于那小子……”他的声音已经透出了他地幸灾乐祸。

离歌淡淡侧首，看向秋：“南宫，若是真地出事，你如何跟小舒交代？”

“交代什么？哼。”秋眼角挂落，朝我瞟来，“她脑子里在想什么你们会不知道？小离……不如哪天我们也一起……”秋靠上离歌的肩膀，挑起了他地下巴，眼神迷离，红唇靠近。

“啪！”离歌用麻将冷冷堵上秋的唇：“白板，要不要。”

“要！”秋立刻回到原位，神情飞速转回认真，“碰，东风东风。”

我了，大脑空白，他们……都知道？

曾经我无数次地YY小离和秋月，临鹤和镜，珊珊和紫宸，逸飞和后弦，甚至是3P，4P，NP，没想到……他们都知道……

“夫人……想不想去看看你的逸飞和珊珊现在怎样了？”耳边吹来镜热热的气息，我被诱惑了，鬼使神差地跟着镜就走了，身后传来秋

的冷哼：“看见没，大家以后有了孩子要看好，不能跟她学。”

然后就是众男赞同的声音。

爆竹声响彻云霄，似乎已是子夜，眼中是镜银白的发丝，就和房檐上的白雪，一般洁白。

他在我的面前飘啊飘，我被他的发丝牵引着走啊走，然后来到逸飞的房前。今日无风，一个晴朗的冬夜。

红灯暖光盈盈，屋内烛光朦胧。

“恩……夫人……”珊珊带着醉意的声音分外撩人。

“我……不是……”紧跟着而来是逸飞有些因为酒醉，而含糊的声音。

没有任何思想斗争，我就趴到窗前偷看。只见两个同样红衣的男子，躺在红色的床上。宛如今日成亲的，是他们。

“夫人……”珊珊的脚压到了逸飞的身上，抬手摸上了逸飞的脸。

逸飞将他赶开，转身：“走开……珊珊……”

“别走……”珊珊再次从逸飞身后抱住。

“你顶到我了……禽兽……”逸飞前移。

“恩……”珊珊紧贴。

逸飞陡然转身，揪住珊珊的衣领，扔下床：“滚！”

“怦！”珊珊大字型朝天。

然后，里面一片安静。

什么……都没发生……

“失望了？”镜羽扇慢摇，笑眼半弯。我心里怪怪的，拉住镜的手：“我没心情了，还是去打麻将吧。”

“好。”

于是，我们再次飘回。

第二天，逸飞和珊珊就黑着脸去找秋，一场激战在秋的院子而起，我躲到镜的院子，下棋。

大结局：逍遥在人间

春暖花开之时，风雪音的桃枝被楚翊小心移栽入桃园之中，知道这株新桃是风雪音的，只有我，镜和楚翊。

清雅再次踏上旅途，云游四海。轩辕王朝也迎来了小太子，举国欢腾。

与此同时，我怀上了离歌和临鹤的孩子。离歌是这么说的，他找到了秘方，虽然不知道是否会成功，但他把出了两个小小的脉动，应该是双胞胎。

月瑶挺着肚子来的时候，小蕾和思行都好奇地去摸她的肚子，我就说自己是如何如何辛苦地生了小蕾，小蕾就对着离歌发脾气，说娘亲那么辛苦，你为什么要播种?

一下子，全院子男人全了。最后秋冒着被小蕾讨厌的后果，承认了那颗种，是他播的，然后，他就被小蕾狠狠扁了一顿。

月瑶上前安慰小蕾，说如果没有爹爹，娘亲，小蕾又怎么会来到这个世界？每对父母，都希望有自己的孩子，就像她和紫宸。

温暖而幸福的话语，让小蕾对秋充满了感激。然后几个男人就批评我，说我怎么可以在孩子面前抱怨，让她对男人和父亲，产生了敌意。

这件事，让我憋屈了好几天，无论谁来哄我，我都不理。

似乎开春后，事就接二连

之前是播种事件，后是八美出浴其实这不能怪我，我怎么知道突然八个男人都不见，居然是一起洗澡去了?

我当时找遍了整个院子。都看不到他们，尤其是连镜都不见了。

然后小蕾就偷偷跑来，拉着我，说让我去看好东西。

我就这么去了，从来不会想到一个孩子会那么好色。

结果。我就在舒家浴池里。看见了……八个男人……沐浴的壮观景象……

最糟糕的是，把楚翊和后弦给看了。一下子就岔了气，那帮男人里有多少高手！一下子就闹开了。

那天晚上。我又被离歌和临鹤批评了。

我极力辩解自己不是故意地，是小蕾带我看的，可是，他们说，小蕾是孩子。看看不要紧，你是个大人！而且，应该想到楚翊和后弦会在。

于是，我又憋屈了好几天，谁哄我都没用。见到楚翊和后弦时，我都用怨恨的目光瞪他们，搞得他们冷汗涔涔。

原本已经愿意和我亲近的思行，见我这么瞪他的老爹，又不理我了。

最后大家说好。以后他们一起洗澡提前通知我。让我自动回避。

这帮OOXX地，一起洗澡。还要背着我，有奸情！

之后，又撞见离歌和临鹤给镜针灸。那天我和平常一样，大大咧咧进了离歌地院子，他的房门关着，偶尔传来他和临鹤地话语，这很正常，我已经习惯他们的“奸情”。

我淫笑着搓着手去推门，然后，我就了。

镜一丝不挂地平躺在床上，身上布满银针，就跟刺猬一样。离歌和临鹤都手拿针灸，一个提着他那个软绵绵地小黄瓜，一个往上扎针，我就感觉到眼前一阵发黑，僵硬地转身，爬走。。

那天之后，我看见他们三个就离得远远的，太雷人了。

我的肚子和风雪音的桃枝一起长大，当我快要分娩时，风雪音已经长成了成树。

每日，楚翊会带着思行到桃树下，教思行诗词歌赋，让风雪音看着思行的成长。

这次地分娩很顺利，正如离歌所料，生下一双麟儿，竟是一男一女。

三日后，孩子成型，明显的眉眼竟是清晰可辨，离歌和临鹤大喜，逸飞和珊珊也争相抱之，在注视我的眼神中，多了一分期盼。

好吧，虽然他们不说，我也知道他们想什么。

镜摇着羽扇，笑容淡然，离歌和临鹤同时拢了拢他的肩膀，他的笑容才再次变得明媚。

小九，小蕾和思行，看着那小小的婴儿，都露出了同样惊讶的神色，似乎完全无法相信，那两个小东西，是从我肚子里出来的。

又是一年开春的时候，舒园就多了两个爬来爬去地小东西，加菲和龙皇守护着他们，每当他们爬出界地时候，他们就会将他们叼回。

大家总是聚在那棵更加茂盛的桃树下，饮茶下棋，弹琴吹箫，舞剑作画。

后弦这一年变得有些奇怪，时常对着自己地剑发呆，然后突然迸出一句："没想到做一个高手，是如此孤独……"

----！！！他这一年，把能挑战的全挑战了，包括寒思忆。

对了，寒思忆居然和白欧伦时常在一起，似乎是白欧伦粘着她，这是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因为白欧伦有恐女症，可是与寒思忆在一切时，却从来没有发作过，似乎，因为寒思忆的性格实在太冷，让白欧伦潜意识中，把她当做了男人。

有一次，他们两个一起来舒园，白欧伦粘着她不知说了什么，寒思忆立刻柳眉倒竖，斥了一声：下流，就夺门而出。白欧伦就满脸苦笑，说寒思忆可能喜欢女人。立刻，我们都了。

很多时候，我会刻意拉着离歌，来到风雪音的桃树下，吹箫弹琴，我知道，风雪音喜爱离歌的箫声。

或许，她会认为我是在炫耀，但是，我真的希望，她能在桃树里，感觉到我们对她的关爱，告诉她，我们已经不再恨她。

很多年后，当小九也已经十六成人。

那天，我和离歌再次来到桃树前，她的身体，已经不再冰凉，硕大的树冠就像一把大伞，满枝的桃花比这个园子里任何一株桃树都要艳丽。

一阵春风而来，粉红的花瓣飘飘扬扬，美丽动人。

"小离，如果风雪音现在站在你的面前，你还恨她吗？"我问。

离歌的目光落向远方：“不……我希望，她能快乐……”

我笑了：“那……你就把这棵桃树当作她，吹一首曲子给她吧……”

离歌想了想，取出银箫，薄唇微开，吹出了《我心永恒》离歌其实一直明白风雪音想要什么，只是他无法给。

他用这首曲子，希望风雪音知道，她并不孤单，她想要的东西，就在身边，那个自始至终，都与她相依相伴的男人。

那个春天给她捉虫，夏天给她遮阳，秋天给她浇水，冬天给她暖身的男人：楚翊。

忽的，阴云遮起了春日，狂风乍起，花瓣从树上卷落，绕过离歌的身体，飞到了我的面前。粉色的细碎的花瓣，竟是化作了一张脸型在我眼前停留，她面带微笑，却又带着一丝挑衅。

忽的，她朝空中而去，花瓣卷成了团，如同一个巨大的粉红色的蛋，阴云忽然撕开，一束光芒从空中而下，一只彩凤破壳而出，她在院子的上空盘旋了一圈，振翅朝那束阳光而去。

破碎的花瓣，从空中慢慢坠落，阴云无故消散，春日明媚的阳光再次倾泻而下。

我呆立着，离歌似乎没有看到这个景象。

因为他的箫声，依然在九霄回荡……

每一个夜晚，

在我的梦，

我看见你，我感觉到你，

我懂得你的心……

“夫人……”身后传来镜的轻唤，离歌的箫声，也随之而停。

镜微笑着，轻摇着羽扇，他的身边，站着他的传人，已经快与我同高的小九。

而他的身后，是我的夫郎们：临鹤，秋，逸飞，珊珊，后弦和楚翊。孩子们在相互追逐嬉戏，吵闹声溢出了舒园。

我朝他们奔去，那一刻，我仿佛到了那个梦境，那个满眼新绿，草浪翻滚的地方……

我站在草坪的尽头，转身时，他们站在我的身后，微笑……

微风抚过，扬起了他们华美的袍衫，和那各色绚烂的长发……

PS：请假五天，休息一下，嘿嘿，偷个懒，五天后放出非NP结局，敬请关注。

（正文完）

非NP结局：新的游戏（一）

“啪！”眼前一抹白光，万物骤逝，我愣愣地躺在这个苍白的世界里，朦胧的视线里，有淡淡的光芒。

晃动的光线，似在水中。

抬手，抚向阳光，却被什么阻挡。

“她醒了！”

谁在说话?

“快通知医疗队。”

很熟悉的声音。

这是哪儿?

摸上那层阻挡我的东西，似乎是玻璃。

我嘴里又塞着什么?

“呼……呼……”是氧气。

我手上又是什么?

似乎是输液管。

“哗----”水正在褪去。我似乎想起了什么。

合同。

试验。

五百万。

妈妈。

哥哥。

头好痛，痛如针扎。

玻璃外出现了人影，他们拿着大大的浴巾。

“啤----”

门打开了，那扇阻隔我的门打开了，他们围了上来，将浴巾包裹在我的身上，有人撑开我的眼皮，用小手电检查我的瞳孔，我厌恶地挥开。

“生理机能一切正常。”我听见有人这么说着。

“知道自己是谁吗？”有人问。我点点头

Chapter_35

。

“带她去6号病房，时时观察。”

“明白了，玄医生。”

玄医生……我看向那晃动在我眼前的名牌，上面是一张小小的照片：是玄明玉。

躺在无人的病房里，我茫然地看着洁白的天花板，右边的窗大开着，外面是风光迤逦的海滩。

淡淡的金色的阳光从窗口而入，洒在窗台上的那盆纯洁地百合上，清新的幽香，让人心旷神怡。

这是一个游戏。我想起了一切，确切的说，我是一个自愿实验者。

表面上，这是一个游戏，是一个由几个富商龙太子开发的爱情测试的游戏，他们以自己的性格。 .net　首发 书.道容貌为原型，进行了这个恶趣地测试。

我只是其中一个试验者，游戏及其智能，里面的男性角色会根据玩家的语言，行为，做出相应的反应，以及好感度的上升，就像《心跳的回忆》。

如何通关，无人知晓。因为我们只是试验者，不需要知道那么多。现在看来，我应该算是过关了。或许，是娶到八夫?

可是，一切真的只是为了测试游戏吗?

那样的生态舱，可是维持了我近三个月的生理机能，除了我，还有谁出来了?

眼前地一切，又是真实的吗? 还是，我依旧在做梦。

我想起当初签订合同的时候，面对地就是玄明玉。他是每个试验者的心理辅导师。他与我们做沟通，选择一个适合你的记忆，让我们的大脑去相信即将面对的世界。

于是，他给了我那样一个记忆，飞机爆炸，然后就是穿越。抹去了关于合同所有的记忆。现在醒来，才发觉整个实验，都是对人大脑的探究。

“玄医生，试验品似乎未能完全从游戏中脱离。之后的事就麻烦你了。”门外传来对话声，那声音，很熟悉。

“我知道，不过，她已经是一个奇迹。”

话音停落之时，有人走了进来，我下意识躲入被子，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害怕，可是。我仿佛又有了先前穿越时的恐慌。

“今天天气很好。要不要在海边走走？”他地声音很温柔，这是心理医生具备的。

“不用了。我要回家。”我平静地从被子里钻出，然后看着他慢慢转身，亲和的微笑挂在他的唇角，四方的小眼镜增加了更多的亲和力。

“知道为什么安排我来见你？”

“知道，这样我更容易接受现实，你这个变态。”我收回目光，如果看到别人，我会崩溃。

“那你现在知道哪里是现实？”“知道。”我冷冷回答。

“你果然是个奇迹，非但条理清楚，大脑还在实验中进化了。很多试验品都失败了，他们的大脑或是陷入瘫痪，或是崩溃，有人至今未醒，有人陷入疯癫，但是，你却很平静，你有着别人所没有的分辨力。你的大脑，很值得研究。”

“是吗，你给我五千万，我死后把脑子卖给你。”

“是对钱地渴望让你坚持下来的？”

“是。”我毫不犹豫地回答。

“你撒谎。”他靠在窗边，过膝的白大褂在阳光下闪现着天使的光辉，“你大脑活动的数据和游戏资料我们都有留存，数据证明，你对真爱的渴望，高于金钱。”

“因为游戏里不缺钱。你不理解，是因为你们不了解腐女的大脑。”

“腐女的大脑？”他的镜片在阳光下划过一道锐光。

我嘲笑：“我们腐女地大脑，百分之九十九都在YY，一个整天YY地我，你们那些小游戏根本就是小儿科。”

他略惊，性感的薄唇微张：“一个整天生活在幻想中地人，又怎会沉迷于幻想……”

“明白了？这点就不收你学费了，快把钱给我，然后送我回家。”

“好。作为唯一的幸存者，可以满足你一个要求，你想要什么？”

我看着他亲善的笑容很久，风轻云淡地笑了：“把记忆留给我，现实中得不到，YY也好啊。”

“呵，我还以为是见他们真人。”

“他们？谁？”

他愣了愣：“你这么快就忘记他们了？”

“哦他们啊，要见来做什么，我能娶吗？既然不能娶，看着岂不是挠心？不如不见。而且，像他们那样的人，想必看见我眼睛都朝上。这不是自取其辱？不见不见。”

“你……”他看了我许久，那双探究的目光始终停落在我的大脑上，忽然明白他为什么在游戏里是变态，因为他在现实里，依旧是变态。

签订了保密合同，他们将我送出了他们的秘密研究基地。自然。我被蒙着眼睛。回到真正的现实，我先是狠狠睡了七天。

然后看电视，报纸，娱乐，八卦，迅速让自己在融合于这个社会中，然后，开始自己的事情。

首先，就是去找那个把我诱拐的女人。不是她“牵线搭桥”。我也不会成为试验品。可是，当时我真的很需要钱。

用这五百万偿还了治疗父亲地债务，然后给母亲交完了医药费。再给大哥买了婚房，制备了家具，嫂子终于过了门。嫂子人很好，但

是她的父母很势利。见我们家背着债，又没房子，就不让嫂子过门，甚至还用断绝父女关系为要挟。玛丽隔壁的，气得我妈当晚就进了急救病房，如果不是嫂子偷偷出钱。老妈连医院的大门都进不了。

靠啊，这就是现实。

所以当那个玄明玉问我哪里是现实？我自然而然选择了这个残酷的，让人不想生存，却又必须面对的世界。

命运在无时无刻强奸我，我却还享受其中。贱呐。

当霓虹灯起，月光暗淡地时候，我跟那个女人，也就是给那帮混蛋拉客的女人坐在了一起，我将装有二十万的皮包放到她的面前。她笑得眼睛都成了线。

“这是说好的，我又给你加了两万，感谢你将我从水深火热中解救出来。”我说得咬牙切齿。

“客气什么，咱们是好姐妹。”

“好姐妹？那请问林大小姐，作为你好姐妹的我，怎么不知道你跟那帮变态有勾搭？”

“这也是巧合，不过，你是唯一一个过关的，而且也是唯一一个过关后没有变成疯子的人。”

“哦？”我挑眉。

“其实试验品不止你一个。很多大脑陷入了沉睡。就那样一辈子睡死了，还有很多出来后都无法从轩辕王朝脱离。在现实和虚幻中迷失，所以你的毅力，让他们惊讶，他们有意……”

“别！我没兴趣。”一口回绝了这个女人，“你***该不是什么特工之类吧。”

她眼神闪烁了一下：“怎么可能？”

“总之以后这种变态事别来找我。”T***，我都认识了什么鸟人。

那可真是一个变态地游戏，把你洗了脑，然后让你相信眼前发生的一切，它告诉你，你看到的全部都是，真实地！

那帮人就是一群疯子！谁知道在游戏测试下面隐藏着什么更变态的测试。每每想起玄明玉看我的目光，浑身就起鸡皮。

“喔手机响起，哈是现实好啊，还有手机。YY了八个美男，这辈子也值了。

“妹，妹妹，你，你，你快回来，家，家里，来客人了。”

恩？老哥的声音怎么在发抖？

“什么事啊。”

“总之你快回来----”老哥像喊救命一样大喊。

我吓一跳，立刻扬手找车，飞快回家。

到家门口的时候，司机也变得惊讶，只见我家小区门口一排BMW跑车。

当初为了要面子，主要是气嫂子爸妈的势利，所以将新房买在了高档小区，虽然平时好车也见了不少，不过这些车，显然都是新款。

“哇！你们小区有钱人真多。”

“呃……”奇怪啊？谁家结婚吗？可是现在也是晚上啊。

一辆，一辆，看过去，围观的人也不少，毕竟一溜色的BMW跑车整齐地停在那里，何其壮观。

回想着老哥的语气，开始回忆自己有没有因为穷途末路而向高利贷借钱，心慌慌地上楼，贴在门上小心翼翼地听屋内地动静，竟是……一片嬉闹声。

“喂，你别吓着伯母。”

“我有吗？伯母，我给你按按肩。”

“啊----你快把糖果还给我！”

“哼，有本事你来拿啊。”

“哼！”

><!!！难道是老娘给我安排了相亲？好像男人多了点吧。

不过，这些声音……怎么那么熟悉？

新的游戏（二）

“喔手机又响了，又是老哥，我赶紧接了缩在电梯角落。

“老妹，你回来了没啊。”老哥的声音还是有些发抖。

“啊……没，没，我还在路上，你……叫他们别等了……”我那么聪明伶俐，自然知道门后面是谁，虽然已经离开他们好久了，发现他们的声音都没变。

那个说你别吓着伯母的分明是后弦。

而那个说给伯母揉肩的是狐狸珊。

还有那个喊糖的是十三岁的小九。恩！游戏里他长大了。

说有本事来拿的就是，就是！就是……秋……

苍天啊，大地啊，如果再见到他们，我会崩溃滴墙，再撞墙。

“小舒，我知道你回来了。”玄明玉的声音从手机中而来，我看着手机直眨眼，这种感觉……很奇怪。玄明玉那死变态跟我手机聊天耶。

“怎么，不想看见我们？怕大脑崩溃？”

ORZ。。。不愧是心理医生。隔着手机都能知道我怕什么。

甩头。掳发。我会怕你们？哼

“喂。姓变地。我们不熟。不要叫小舒那么亲热。知道你对我地大脑感兴趣。五千万。我死了给你。”

有人打开了门。

“这次我们来是跟你谈另一个合同。”

“什么合同啊？”我手拿手机冷视站在自家门口地玄明玉。诡异。太诡异了。

“还是一个游戏，玩不玩？”他好整以暇地靠在门边，唇角带笑。

“不玩！”我挂了手机，上前，指着他鼻子，“姓变的，我们的帐清了。我不想跟你再有任何关系OK？我想……”

“你就是那个幸存的试验品？”一个小孩从玄明玉身旁钻出，立时，我的大脑轰然崩溃，他们……真的来到现实了。

“你……你……”我指指玄明玉，再指指他身旁那个小正太，“你们走！快走！”

“明玉大哥。你不是说她是正常的吗？我看她一点都不正常。”小正太不屑的声音再次而来。

我深吸一口气，强逼自己去看他，他……十三了。开始成形地脸，下巴微尖，唇红齿白，大眼溜圆。短发带卷，棕黄色，包着海盗头巾，一身英式嘻哈（风格比较正统）。可惜。上天很公平，他的身高……只到玄明玉的胸口。

哇卡卡卡，矮冬瓜。

他一副冷然地看着我。 就像是在研究。

玄明玉微笑的脸出现在我的面前：“他就是整个游戏的开发者，智商超越爱因斯坦地天才少年：重九天。”

哦来那个变态的游戏是他整出来的。

好！很好！

我努力平复自己的心情，靠在门边和玄明玉对视：“那请问变兄变弟，你们今天来又想做什么？”

“变兄变弟？”小九帅哥不解。

哼，我没说大变小变已经很给他们面子了！

玄明玉轻笑，摸了摸小九正太的头：“你是不会明白她的语言的，她的话比火星文更加难懂。小舒……”

“别叫那么亲热。”

“那……小舒同志。”

噗！比原来还不如。

“你要不要先进门？”

“好，谢谢。”

踏进门，愣了愣。这好像是我家耶，为什么我要跟他说谢谢？我恨心理医生，他们好狡诈。

抬眸，客厅沙发上四大型男排排坐，异常刺眼，我没看清他们谁是谁就闭眼低头。

有人轻拍我的背：“深呼吸，深呼吸……你可以，你做得到……”

玛丽隔壁地，他们变成活生生的人。老娘真的不习惯。

“伯母，我们和小舒出去一下，您别担心。”甜甜地声音还能是谁？就是那个爱我爱到自虐的狐狸珊。可惜，现在不属于我鸟。还好留下YY回忆。

“玄，看来她还是无法适应，我们先下去。”永远都是正经冷淡的语气，自然是那座冰雕轩辕逸飞。

“啊没劲，还以为她有多好玩，原来连看都不敢看我们一眼呐。”后弦。别自以为是了。我是不敢看另几个好不好，你个缺根筋少根弦的。

我眯开眼。偷瞄，因为低着头，所以只瞄到他们的屁屁。。。好猥琐。。。

“玄，等你好消息。”

立时，我怔住了身体，这完美的男中音，还带着一丝媚的音质，是腹黑受的最上品，是我最喜欢的声音，是最诱发人心底邪念地声音。

紧致的牛仔绷出了他完美的臀线，银质的腰链在他的走动中轻轻拍打他有力的大腿。

叹气，哎，现在也只能YY了。

“重九，你跟他们一起走。”

“恩……好。”小九双手放到脑后，朝他们走去。我发现小九的鞋子是内增高的，咔咔咔，矮冬瓜就是矮冬瓜，再怎么穿也改变不了他小矮子的事实。

一直等到电梯门关上，我才扬起脸，长长舒口气：“呼……”

老妈和老哥还有嫂子缩在一起远远看我，好像我欠了高利贷，还结交了黑社会。地确，短短三个月，弄来五百万，谁都无法理解。

“接下来该我们了。”玄明玉扶了扶他小小的眼镜。

“好，别在家里。”

“随你。”玄明玉出门。我反手关门：“老妈，老哥，嫂子，我出去一会，马上回来。”

他们都不敢过问，只有点头。

“对不起，吓到你的家人了。”

“没事，说不定他们心里还美呢。一下子这么多帅哥蹦出来，我终于有人要了。”按电梯，电梯慢慢上爬。

很慢，很静，很诡异。

没想到，我会这么顺其自然地接受了玄明玉这个变态。尽管此刻两个人都不说话。气氛很压抑，但是也比刚才差点崩溃好。

进电梯，依旧不说话。

出楼，只剩一辆BMW。

上车，守门的保安直盯着我们。

然后，离开。

一路依旧无话，时间在沉默中流逝。

灯光迷离的世界渐渐离我远去，玄明玉将车开到了黄浦江边。在我们的对面，就是矗立在夜空下的东方明珠塔。

清幽的风吹起我的长发。情绪渐渐平静。“冷静了吗？”

“恩，为什么又要找我？”

“因为我很看好你。”

捂脸，撞头：“他们知不知道游戏地数据？”

“放心。数据对任何人保密，只有我知道。生态舱地所有实验数据才是他们要的，作为交换条件，他们同意让我们以他们为原型制作人物。所以他们对游戏，并不关心。”

我当即振作，甩头：“嗨，你怎么不早说，害得我不敢见他们，呃……那……那个呢？”

“什么？”四方地小眼镜下是玄明玉深思的眼睛。

“就是那个……”

玄明玉想了想：“你是指上床。”

抚额：“拜托你别说那么直接……”

“放心。一切都化作了数据，即使成像，也会加码。”

“靠，什么技术，还会上马赛克？”

“怎么，你想让我们看？”

“不不不。”。。。没想做女优。

“那我们可以谈谈新的游戏了吗？”

“可以。”正好失业中，如果再能赚一笔，我不介意做实验者。

玄明玉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放心，这次地游戏不用你再进生态舱。而且是在现实社会，对你非常有利。”

“什么？”就是跟他们恋爱。”

“诶？”又是恋爱游戏?

“当然，这次的参与者并不多，但是，他们对你都很感兴趣。参与这个游戏的成员会在同时追求你，公平竞争，以一年为期限，进行这个游戏。”

“慢着慢着，我怎么听不懂？”

玄明玉扶了扶眼镜：“简单地说。就是他们很无聊。想泡你。”

“为什么？”

“因为你没有背景，你是我们认识的人中最普通的人。游戏中产生的利益关系。也只有金钱关系，我们处理方便。”

靠，我是不是该为自己的普通而高兴?

“他们虽然不知道那个游戏的内容，但知道游戏的结果，他们很好奇为什么他们最后会被你全部娶回门。有人怀疑你是用药物控制。”

哼，我白眼。如果有药，我宁可让他们忘记我，八个男人，真伤身。生孩子都生地虚脱。

“一年后，如果你与他们其中一人两情相悦，将会结婚。”

结婚！我竖起了耳朵。

这几个人，分明就是又帅又多金，能和他们结婚，那我这辈子就可以废柴到底啦！

“如果你爱上他们其中一人，但他却不爱你，由此人负担你这一年地精神损失费，青春损失费等相关费用，五百万。”

靠啊，又是一个五百万！这不就等于中了彩票！可是，我也付出了爱啊，如果我不爱呢？我赶紧问：“如果我一个都没爱上呢？”

“那这笔费用就由参与游戏者分摊。”

我挖耳朵，再挖，我没听错吧，如果我能守住自己的心，不爱上任何一个，我依然有五百万！

看见有人准备好榴莲了。。。。

新的游戏（三）

在这一年里我和他们玩恋爱游戏，然后一年后，我就拿到五百万！天哪，老天终于开眼了，让我行此大运！

是他们有病烧钱，还是因为太过无聊？

或许，是因为压力太大，想找些事缓解一下，例如“追”我。。。这么一想，我就是那个被耍的。

要尊严，还是钱？

OK，钱！

反过来想，他们也挺可怜，花钱买快乐，不是很可悲吗？

“这一年内，如果你与任何一人发生性行为，便默认你爱上此人，游戏结束。”玄明玉神情平淡，跟我讲述游戏规则。

我连连摆手：“不会不会。”

“哦？你能做到？”他有些不信地靠在车门上，单手支脸，狭长的眼睛被长长的睫毛遮盖。

我对自己很有信心：“游戏里都上过了，不稀罕。”

玄明玉眼镜后面地眼睛一下子睁圆了。愣愣地看了我许久。仰天大笑：“哈哈哈哈……明白了。那你放心。合同中也有说明。他们不会强迫于你。”

“恩。好。那个……我一个都不爱上。是不是那个钱。能多点？”

“不可以。因为你已经知道是游戏。便会在心里设防。所以不会加钱。”

“那他们也知道是游戏啊。”

“所以才有挑战性。他们喜欢刺激而新鲜地事物。”

“他们真无聊。”

“是的，不仅是他们，我也很无聊。”

我瞥他，再瞥他。他不仅无聊。而且变态。不过，既然大家都知道这是个游戏，所以相对的，我要是反追他们也增加了很大的难度。如果真的喜欢他们，他们说不定还以为我看上了他们的钱，真是郁闷。

“你还有什么问题？”

“有。”我紧盯玄明玉。他身上穿着银色的西装，看上去相当正派，“既然游戏里的形象是根据你们的原型设计地，那你怎么不像游戏里那么变态？”

玄明玉坐回原位，目光看着明珠塔，凉凉的夜风将他的刘海吹起。

“因为那不是我。”

“啊？”

“我是心理医师，客户都是高端名流，他们长期生活在压力之下，自身的。外界的。他们将这些心理垃圾倾倒在我这里。

游戏设计初期，我就将这些心理垃圾化作数据，交给小九。 他便创造出这么一个玄明玉。如果我没有自愈的能力，恐怕结局会跟那个玄明玉相同吧……”

沉默，有点理解。有点同情。

“今年……又有个心理界地朋友……自杀了……”他握住方向盘的手紧了紧，右手中指的戒指在灯光下闪出一抹冷光。

心里酸酸的，不知道说些什么。

他沉默了一会，笑容再次浮现：“OK，如果没有任何问题，明天楚律师会约你签订合同。”

“楚翊？”

“恩，就是他。”

哇塞。原来楚翊是律师啊。

“怎么，很期待？他可是特地从香港赶来。”

“哦……那现实里也有风雪音吗？”我好奇。

“有。”

“哦……”希望他们能有情人终成眷属。

“但是她死了。”

惊讶，死了？心中沉沉的，虽然现实里，我已与他们了无关系，可是游戏里，我视他们为亲友，短短几个月，又怎能将那份情谊彻底抹除？

很纠结。提醒自己明天千万要注意不能提起别人伤心往事。

“我还有一个问题。”反正在玄明玉面前面子里子都没了，干脆彻底放开。“什么？”他侧脸看我。

我很认真地盯视他：“在游戏里，你痴呆后，只叫一个人的名字，就是离歌，你真的喜欢他吗？”

他一下子愣住了，从明珠塔上而来的激光扫过我们上空，他慢慢眯起眼睛，小四方的镜片划过一抹精光。唇角含笑：“你猜？”

猜？这个回答。真是玄妙。

玄明玉将我送回家后，我便被老妈。老哥和嫂子盘问着，我支支吾吾，嗯嗯啊啊，最后说是国家机密。他们才不敢再问，看着我地目光惊讶而惊叹。

这一晚，我趴在床上翻手机话簿，忽然发觉，当想倾吐心事时，却无人可选。原来还有那个林妞，可是她的身份……

然后别的，都结婚了。拨通地时候，就是孩子长，孩子短，把一堆抱怨扔在了我这里，我想，这就是心理垃圾吧。

再打没结婚的，关机。一看时间，已是半夜，这个时候正是进行某项运动的时候。

翻身，大字型，这个游戏应该也要保密吧。如果我对姐妹们说会有好多型男来追我玩，她们准以为我YY过度了。

玄明玉说，这次不是所有人都参加，那么今晚来的那几个会参加吗？我要为自己的幸福努力一次吗？可是，追他们，让他们爱上我，比我爱上他们更难，他们毕竟没有那番记忆呐，而且我与优秀两个字完全不沾边。

哎……

第二天，一辆深蓝色的雪弗莱停在了楼下，从楼上看下去，那个靠在轿车边，身穿和雪弗莱同色西装的男人，一如游戏中干净清爽，一丝不苟。

来接我的，是楚翊。他手里拿着我的照片还在寻找时，我就已经站到了轿车地另一边，然后保安们又盯着我们离开。

楚翊脸上没有过多的表情。很公式化。清爽的短发，简易干练的发型，很帅气，看着就像一个律师。

进入咖啡厅的包厢，他就直奔主题。

“这是合同，你看一下。如果没有问题，就在后面签字，你地身份证也需要给我一下。”

“好。”我接过合同，没有几页，条款写得很活，因为这是感情的游戏。

“这次参加游戏的男性，总共四个：秋，逸飞，珊珊和后弦。你对他们已经相当熟悉，所以我就不详加说明。”

原来是他们四个……

“你们这个游戏我不是很清楚，所以合同的条款也十分灵活。毕竟是恋爱，变数非条款能限制，除了禁止行为暴力，以及泄密条款，其他基本没有什么限制。”

行为暴力。。。。。我扬脸问：“打耳光行不行？”

楚翊正经地脸因为我这个问题而发生了变化，他张了张嘴：“这个……”

“你没想到吗？比如我跟秋恋爱了，可他还去跟别的女人上床，我难道就不能赏他一耳光？”

楚翊皱了皱眉，立刻拿出笔。在合同地附件上记下。

我赶紧说：“但是他们不能打我，男人打女人不像话。”

楚翊想了想，点点头，又加上一条。他的手指还是那么漂亮，握着水笔，骨节微露。

“合同上说，会根据我在游戏中与他们相遇的顺序安排第一次约会，而且第一次约会必须接受。”

“是的，这是为了让他们了解你。”楚翊从包中拿出一个手机盒。“这是给你准备的手机，只有游戏者知道这个号码，确保你不会被骚扰。”

“明白了，也就是这四次约会后，他们对我有所了解，然后就像常人一样开始和我约会，我也可以主动约他们。”

“是的。”

“如果一天内同时有两个，或是两个以上约我，选择权在我手中。”

“是的。”

“约会所有地开销为自愿形式。也就是他们并不一定会给我买单？”这条非常重要。

“是地。不过这点你不必担心。他们应该不会让你买单。”

“是吗？”我表示怀疑，这帮人很难说地。一个个都那么坏，如果是他们故意整我呢？

我继续看合同，楚翊就在对面拿出便携式打印机，将修改地条款加上去，寂静的包厢里，是他噼噼啪啪品打字地声音。

端起拿铁，放到唇边。

“请问……”

我从合同中扬脸，楚翊视线虽然落在手提电脑的屏幕上，可是却有些分散。如果他和游戏中的楚翊一样，那么他此刻应该是有什么难以启齿的问题。

放下咖啡杯，我正视他：“你有什么尽管问吧。”

“舒小姐，游戏中，雪音最后结局如何？”他扬起脸，清爽帅气的脸上，是一丝期盼。

我顿了顿，笑了：“结局很好，你和她终成眷属，而且还生了一个儿子，你给他取名为楚思行。”

“你骗我。”楚翊竟是生气了，“我是个律师，任何人眼神的变化，都逃不过我们的眼睛。”

“你当我罪犯啊。”我郁闷，“你在游戏里，是我……第一个……第二个……对，是第四个老公，你最后跟别的女人跑了，还不准我眼神有些变化？”

楚翊再次愣住了，我翻白眼：“这咖啡你请，弥补我的精神损失。”

“我们……真地有了一个孩子？”

“恩，还很讨厌我呢。”

楚翊看了我一会，然后垂下脸，又开始噼里啪啦打字，而那张脸，却是柔和了。

没想到他也会有憧憬，希望在结局里，和风雪音，能幸福快乐。

继续看合同，上面说我在游戏期间，将会住在一套新的公寓里，而且还会有一个私人医生。

“楚翊，这个私人医生是谁？”

“是临鹤。”

噗！真是什么伤心来什么。

“他的号码在那个手机里，你可以随时叫他。”

算了吧，免得看着伤心，摸着痛心。他如果来给我看病，我只怕会更重一分。

“明玉说，你在生态仓内的一切生理活动，都是他在监控。”

天哪，那岂不是已经被看光光了？。。挠墙。

“好了，你可以签字了。”

拿着合同，深吸一口气，好吧，如果我不能让你们爱上我，那就让五百万爱上我吧！

唰唰唰，三个大字：舒清雅！

游戏，再次开始。

因为要准备新，番外更新可能一开始会不规则，请见谅。

新的游戏（四）

在和楚翊签完合同后，玄明玉就打来电话，让我准备明天前往香港。零点看书没想到游戏的地点会是香港。

我开始翻找香港未婚的姐妹，空姐嘛，朋友圈子跨越国际，有的是香港人。

这样也好有个照应，比如我闯祸了，可以在她们家躲两天。

收拾行李的时候，老妈就派嫂子来“盘问”，问题还是围绕着那几个男人，他们一直担心我是不是欠了高利贷。

最后我说，我是那几个帅哥的经纪人，我只是请假回家几天，他们就麻烦一堆，这才赶来了上海。

故事很烂，漏洞百出，还好嫂子，老妈，老哥都是传统百姓，他们信了，还以我为荣。因为我邪恶的那面从来不在家族面前表现。

第二天玄明玉来接我的时候，我大包小包，他看着皱皱眉，就把我行李全部扔回，说香港什么都不缺。

于是，最后我只抱着我的加菲猫玩偶，跟着玄明玉上路。

玄明玉研究我的加菲研究了许久，最后得出一个结论，说我跟加菲是同类，爱幻想，却又热爱现实，所以可以在幻想与现实中游刃有余。

我懒得理他，打PSP，任由他盯着我研究，反正就是要研究我，剖析我，最好还能解剖我。我也已经习惯。

“你不想知道南宫他们的情况？”

“他们不在这儿，就是回香港。”我懒懒地回答。

“清雅！”

我抬眼看去，是桃子，我以前同事。她看见我很激动，我们也有三个月没见了。不过因为纪律关系，她不能把所有人都叫出来，想想如果机长也出来，那乘客一定会心慌慌的。

“你，你怎么在这儿？”桃子刻意放低了声音。我也很激动，立刻拉住她的手：“你真滑稽。我就不能坐飞机？”

“我是指……”她忽然看见了我身边的玄明玉，立刻眼睛拉直，“这是……”

“你好。”玄明玉总是那么随和。

“你男朋友真帅。”桃子一脸羡慕。

“诶？不，不是。”

“好了，不说了。你知道，会扣奖金的。”桃子立刻闪人。

我无语，被误会了，算了，我继续打游戏。脸不红气不喘。

玄明玉又做出了一个针对我的总结：“看来你人缘很好。”

“那是，不好男朋友会跟别人跑？”我自嘲，“现在觉得认识人多也不好，知人知面不知心的。”

“可是你在游戏里。依旧对身边人从不设防。”

“所以我才傻，吃一堑不长一智。对了，我一直有个疑问，小蕾是谁？”我开始正视玄明玉。

玄明玉扶了扶眼镜：“是系统根据你和南宫的性格结合而计算出地数据，然后转化为实体。也就是小蕾。”

得，还是一堆数据。

“但是也有计算机无法控制的情况出现。”

“啊？”我来了兴趣。

玄明玉又用那种探究地目光盯着我：“就是你死的时候，当时我们以为你会醒来，可是，数据却出现了空白，然后，你就再次进入游

戏。这个奇怪的现象，小九只有称之为游戏重启。而这个现象只出现在你的身上。”

“游戏重启？”

“那段时间，你究竟看到了什么？”玄明玉声音开始变得低哑，就像是要催眠我。我移开视线，开始重启PSP，小乔手拿宝扇准备再次出征。然后低低说了句：“不知道……”

玄明玉的问题让我也很迷惑。如果我记得没错，那段时间我应该跟鬼叔在一起。难道在现实和游戏之间。又多出了另一个空间?

诡异啊……

香港，高楼聚集，富人聚集地地方。从高空俯视，我称香港为主机板。

玄明玉之所以没有叫我带行李，因为我根本不需要。

合同上的公寓内，一应俱全，不仅仅生活用品，甚至是服装内衣，都准备齐全。

公寓位于黄金地段十八楼，也不知道是谁的房子，但是，我并没打算就此住在这间公寓里，虽然它很高档，是我们这些平民的梦想，但是，住在里面让我有一种莫名的孤寂感。而且，感觉像是这帮男人共同养的金丝雀。

所谓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狗窝，所以我还是会找住在香港的小姐妹。当然，这点我没有告诉玄明玉。

等玄明玉走后，我冲进浴室先是洗了一个花香玉，哇塞，大理石地浴缸啊，可以躺下两个人的豪华浴缸啊，等我把这间公寓糟蹋了，再走。

自动控温的浴缸永远不会让水温降低，舒服的温度让我很快昏昏欲睡，等醒来时，却已是半夜，房内悄无声息，只是离家一天，却已经有了思乡之情。

以前，总是在天上飞，地上停留地很少，那时，也很少有今天这般想念亲人，我变了，变得更加恋家，那个游戏其实已经将我改变。

第二天，高昂的中央广播电视台千年不变地前奏，把我从睡梦中惊醒，起初还以为是电视机没关，我要说一下那个电视机，那根本就是家庭影院，而且还是声控，好先进啊，一开始我还以为是遥控器坏了，幸好没人看见，不然了。拿起手机，没人呼我，怎么回事？然后，我想了起来，是另一个。

赶紧顺着音乐开始在房间里翻找，天哪，这房子为什么那么大，我居然找不到那手机了。

可是，在找到手机的那一刻，我迟疑了，这是那个约会手机，会是谁?

按照游戏的顺序，他们会依次约我，在游戏里，我一个遇到的……是他。

他约我，是他约我！

我该怎么办？对，先接手机。

手机上是一窜号码，我深吸一口气，接起："喂？"

"你好，舒清雅小姐，我是龙皇，南宫少爷派我来接您参加沙滩派对。"

"你，你说你叫什么？"

"龙皇。"

"噗！"

"舒小姐？你怎么了？"

"呃，没事，我马上下来。"

天哪！龙皇是个人！我要不要告诉他在游戏中的形象呢?

算了。

不过，南宫秋真是没诚意，居然叫龙皇来接我，印象分，扣十分。

对着镜子开始化妆，我愣住了，我干嘛要为南宫秋化妆？扔掉扔掉。

舒清雅，你以前就被那个骚男迷住，这次绝对不可以！这是现实，你以为还是游戏吗？你有哪点还可以吸引南宫秋那样的男人？

T恤，中裤，帆布拖鞋，素面朝天下楼。老娘天生丽质，不用化妆也能出门。

从未想过自己见龙皇的心情会比见那几个男人还要激动，我没有走正门，而是先从小门走出公寓楼，然后远远张望。

龙皇很好认，他站在一辆张扬地银灰跑车，那种跑车一看就像是南宫秋开的，主要是他还拿着一张照片朝公寓门张望。

一身黑色西装让我想起龙皇脊背上那一层黑毛，只有那么窄窄的一层。脸型上宽下窄，浓眉大眼，鼻梁却是异常挺直，整张脸很英俊，像是中美混血。

现实中的龙皇，很帅，坚定完毕。这种帅，跟游戏里的龙皇，非常相似。小九绝了，龙皇站在那里的感觉，就像是一只警觉性非常高的哈士奇。

走近，龙皇地视线开始落到我地身上，起先他还疑惑了一下，再次看了看照片，才敢上前，这时，我看清了他的眼睛，是宝石蓝。真地是一个混血型男。

“你好，请问是舒清雅小姐？”

“是！”我还是没忍住笑，因为龙皇是蓝眼睛就更像哈士奇了。

一路上，龙皇被我笑得黑线满脸，他似乎很注重现代“主仆职责”，所以他那副想问不敢问的神情，像极了那条狗，龙皇就是这傻样。

我看他一眼，就忍不住想笑，然后赶紧看窗外，可是我又忍不住想看他，结果又笑，于是，这一路上，龙皇就在我阴森的笑容中，如坐针毡。就连开车的速度也越来越快，还被交警追，开了一张罚单。

“舒小姐，请你不要再看着我了。”终于，龙皇求饶。

我笑得贼坏：“看你好看呢。”

“舒小姐，请不要开这样的玩笑。”龙皇脸色微红。

“奇怪，南宫秋那种张扬的人，怎么会有你这么闷的跟班，难怪是哈士奇。”

“哈士奇？”

“哦，没什么，我不说了。”转眼间，竟是到了一片海滩。

为了不让我们这位龙皇小弟再吃罚单，我便开始欣赏海滩。

新的游戏（五）

然后，前方出现了一扇欧式雕花的铁门。龙皇拿出一个红外线遥控器，铁门打开，开始进入一片私人领地。

眼前出现一片停车场，停车场上都是好车，似乎已经来了不少人。

龙皇为我打开车门：“舒小姐，请跟我来。”

我朝一边看去，是一排排高高的棕榈，透过棕榈树，我看到了白色的沙滩，派对，和美人。音乐声，吵闹声，也从那边而来。

“舒小姐带泳装了吗？”

“呃……我旱鸭子。”昨天泡地太久，手指起了皮，而且，棕榈树后面的一切，对我太过陌生，我有了一种奇怪的排斥感，所以我不想在这些人面前，暴露自己的身体。

龙皇不再说话，只是默默走在我的右前侧，时时注意我行走的速度。

棕榈树渐渐变得稀疏，吵闹的DJ音乐就像瞬间灌入我的耳朵，眼中映入了蓝天大海，以及穿着花花绿绿的人们。

阳光，沙滩，音乐，派对。

还有美食，和美女。简直是食色双收。

性感的比基尼，红色的，黑色的，花色的，豹纹的，简直就是泳装派对，走过眼前的美女一个比一个布料稀少，最后一个只有一根细带卡在PP里，上面也只是一点点布料遮住两个点点。

Orz！！！情趣内衣吗？

我张口结舌。好吧，我土。只在电视，杂志上见过这样的场景，没想到亲身经历，我居然会“欲血沸腾”。

慢着慢着，我是女人。是进w高跟鞋的那间，我看见女人激动个鸟啊。我应该看男人！我是狼女加腐女，不能丢了咱狼女地脸，若是还能看到两个男人……在沙滩上……翻滚……

我惊然发现，老子的YY神经又复活了！赶快搜索美男身影，呃……怎么米有?

我没看错吧，揉揉眼睛，那个冲浪地。长发，大胸，比基尼。。

那个DJ，短发，大胸。比基尼。。。

放弃。

“舒小姐？”

“恩？”

“这边，少爷在等你。”

“哦。”不会吧，这个骚男今天请的全是美女？这是要给我个下马威还是怎的?

“呃……为什么今天没有男人？”

“因为今天是周一，少爷的朋友都很忙。”

“你是说，这些女人很空？”

“恩，这些小姐只要是少爷相邀，就会有时间。”

哦宫这只死鸭子。不守夫道的家伙，整天和女人厮混。印象分，再扣十分！

眼前出现了一排沙滩椅，上面躺着各色比基尼，一眼望去，一座座山峰排列地整整齐齐，天哪。这对男人来说。简直就是人间天堂。就连我都想在那一座座挺立地山峰上，放上一块邪恶的冰块。

----！！！我不是拉拉。为什么现在开始YY女人了。

赶紧拿出手机，拍下这壮观的景象。

当走过那一排山峰的尽头，我看见了一个躺在沙滩毯上的男人，一把大大的遮阳伞给他遮起一片阴凉。

银灰的太阳镜遮起了那双狭长妖孽的眼睛，也让我少许适应。柔顺地短发带着一种深深的紫色，没有做任何熨烫，却轻柔地随风轻扬。挺直的鼻梁下，是我再熟悉不过的红唇，被太阳烘烤而成的麦色肌肤，让他更加充满了男人地魅力。

的上身，肌理分明，六块腹肌清晰可见，黑色的带有暗纹的泳裤极具弹性的质地，紧密地包起了他的臀部，男性特有的性征便因这紧身地内裤，而变得清晰。尽管黑色想掩盖什么，但反而让他更加性感。这让我想起前两天上网，论坛里竟然有一个人问了如下的问题：请问男人穿泳裤，该怎么放?

当时我那个雷啊，果然回到现实好。下面还真有人回答的：在穿紧身三角泳裤的时候,将**往下放,被裤子压得很紧,好看,但是不自然;将**朝上放,舒服,但是不雅观，记住千万不要勃起……

真是没有最雷，只有更雷！！！

南宫秋那黑色的紧身泳裤下，是他修长有力的大腿，肌肉隐隐可见，一腿随意的曲起，一腿自然地平伸。

不知为何，此时我没有扑上去地冲动，而是……很想上去踩两脚。

“少爷，舒小姐来了。”龙皇说话毕恭毕敬。

南宫秋没有任何动静，但是，我感觉到了他太阳镜下地视线，很淡，很随意，然后看向龙皇：“你没通知她今天是泳装派对？”声音依然动听，但多了一分懒散。

“舒小姐说她不会游泳。”

“哼，是嘛。”南宫秋坐起，左手臂随意地放在左边曲起的膝盖上，墨镜下地视线开始从我的双脚往上扫描，最后来到我的眼睛，唇角扬起他那个招牌式的蔑笑，“亲爱的，你该不会身有残疾吧。”

我眯眼，混蛋怎么说话呢！

“资料里可是详细说明，你水性极佳，怎么到了我这里变成旱鸭子了？”

我微笑：“我今天……来大姨妈。”

南宫秋语塞了一下，我看到了他的嘴角正在抽搐。然后，我微笑地问：“那亲爱的，我可以自由走动了吗？”

南宫秋回神，站起，走到我的面前，他那具90%**的身体朝我逼近，突然，他伸手就将我拽到身边，就开始大喊：“喂！听着，这是我女朋友舒清雅，大家快来认识一下。”

这突如其来的宣布让我措手不及，也很讨厌，印象分，再扣十分。

美女们开始围了上来，纷纷打量我。

“哟，，这是第几个啊？”

“讨厌你什么时候喜欢朴素了，明天我也要和她穿得一样

“你有人家那种清纯的气质吗？”

“谁说我没有啊，我清纯起来可是像高中生呢？是吧，一个女人靠了上来，我就那么看着她那对柔软的，充满弹性的，坚挺的东东挨上南宫秋**裸的身体。我当即在心里咒骂：母牛！

“走开，自重点。”南宫秋将那女人赶开，知是嬉闹，美女们就都笑了起来。

而躺在沙滩椅上的女人们，显然要镇定地多，她们只是齐齐看了我一眼，连墨镜都没有摘，就齐齐回头，继续享受太阳浴。

“啊----------”忽然，从海边传来一声尖叫，南宫秋懒懒地望了过去，我想抽回手臂，摆脱这种被人观赏的局面，但是，从那副墨镜下，却射来一道警告的视线，我回瞪，谁怕谁？

“塞林娜坠海了----”一个女人急急跑来，人群散开，却是更多的人在看戏。

“别管她，肯定是因为听见又有新的女人做戏呢。”

“什么新的女人，小妹妹，不要听她胡说。”

我觉得很奇怪，有人落水了，他们为什么都不去救？

“喂，你不去救吗？”我问身边的某人。

某人冷哼：“哼，她不是一次两次了。”

果然，远远的，一个女人从海里又爬了上来，冲到南宫秋的面前，上来就要打，立刻被龙皇拦住。

“南宫秋，你有种！”

女人大吼，她甚至都无法靠近南宫秋，此时此刻，我感觉到南宫秋，其实就是这样一个男人。

“三八，你别得意，你不出一个月也会被他抛弃！”

女人大骂，南宫秋揽着我转身，那女人就被龙皇越带越远。

“贱人，我的今天，就是你的明天----”她消失前的最后一句，飘入我的耳中，让我明白在我之前，南宫秋的女友，应该是她。

“她是你以前的女友吗？”当南宫秋将我带到海边吧台时，我问。

吧台里的美女递给我一杯草莓沙冰。

南宫秋不答，只是笑。他背靠在吧台上，接过美女递给他的一杯绿色的饮料，唇角扬扬地品尝。

龙皇不久之后便回转，站在南宫秋的身旁。此刻的龙皇已经脱去了正装，衬衫上边的扣子解开，露出一片麦色的皮肤。

他比南宫小了一圈，站在南宫的身边，显得非常乖顺。

“少爷……”

“恩----？”

“这样……好吗？”

“有什么不好？”

“可是……当着这么多人……”

这段对话……好萌，华丽丽的粉红花瓣洒落在南宫和小龙的身旁，一个邪恶诱惑，一个欲拒还迎……

“哼！她自找的。”

一句冷语，立刻将我的YY打断。

第三集 第六十章 请不要舍弃我

南宫秋点了点我的鼻子：“离歌除了风雪音姐妹，就再没接触过其他女人。你应该是他这一生真正接触的第三个女人。”

“为什么？难道在风雪音之前他都没见过女人？”

“有可能。因为起先都是派丫鬟照顾他，结果他对丫鬟表示了强烈的反感，不是放蛇咬，就是要毁容，如果他之前见过女人，不会表现地如此痛恨女人。

所以只有一个可能，就是风雪音姐妹是他第一次接触的女人，结果却害他身残，从而，他便偏激地认为女人都是歹毒如蛇蝎。直到你的出现……”

“我？我也是女人啊。”

“不，你是一个青楼女子，凡是弱者都会引起别人的同情，离歌就算再不知事故，也知道你是一个悲惨的女人，所以一开始，他并没表现出太讨厌你，但也绝对不会喜欢。”

慢慢陷入回忆，回想起那天跟花了了来到护国府时的情景，离歌面无表情，直到我吹了一首曲子，他才略微表现出了感兴趣，但也只是对曲子。

“而你后来跟远尘学曲，弹出的曲子京城里从未有流传，因此，引起了离歌的兴趣，再加上远尘的推荐，离歌便打算尝试跟你相处。我估计远尘的目的也是想让你改变离歌对女人的看法，降低他对女人的仇恨。”

原来远尘也是如此心思细腻，为他人着想，他这个男人不错啊，在深陷自己的仇恨之中的时候却不忘渡人，或许自知仇恨的痛苦。才不希望离歌也被仇恨所累。远尘真地很好……慢着，我在想什么？

“你的乖巧听话让他满意，而你的灵气和悟性让他欢喜，他在教你的同时也会有一种成就感，呵，我忘记了。这就是你的能力，能轻松进入我们的心，你就是这样一点一点进入我地心，让我为你着迷。”南宫秋激动起来，将我紧紧拥入怀中。

“你充满了魔力。 你只是静静地坐着就充满了神秘。离歌一定跟我和飞一样。对你产生了好奇。才会一点一点被你吸引。”

什么吸引力。分明就是我懒得搭理你们。你们都是高高在上。从来没有遇到一个不怎么把你们放在眼里地女人。当然就好奇了。两个字：犯贱。男女相处之道：保持一定距离。

我明白了。和离歌在一起地时候。很多时候都是在静坐。我从不主动搭讪。一般都在想自己地事。离歌不开口。我便不出声。他从未遇到我这种不怕他。又不讨好他地女人。哎。还是那两个字：犯贱。

“离歌一定是有了想靠近你地想法。结果你却排斥他。这让他恼怒。便放蛇攻击你。结果。他却又心软了。而让他更没有想到地是。你还去救他。这种没有目地。完全是发自内心地搭救让他动了心。舒儿！你真棒！”南宫秋不仅仅了解女人。还了解男人。

“哈哈哈……你居然让离歌为你动心。我南宫秋爱地女人果然天下无双！我真后悔。应该在发现你地第一刻就把你藏起来。那现在这些男人都不会有幸遇到你。你只会是我南宫秋地女人。我真地后悔。我错了。真地错了。”

南宫秋紧紧地抱着我。我伏在他地胸前奇怪地往上看他。他兴奋地不停地亲吻我地头顶。他是个奇怪地男人。但站在他地角度一想。这样才符合他地性格。高傲。自恋。颇有以我为荣地感觉。

但是，我并不觉得离歌会看上我，但他对离歌的分析我觉得合理。离歌因为我地反抗而恼怒，之前一个大声对他说话的仆人都被他灭了，那他放条蛇教训我还算是客气的。

然后因为长期的相处毕竟会有些许师徒情谊，于是，又有点后悔，就是我看到他眼中的那丝悔意，然后，他决定收回蛇，但又不能让我知道那蛇是他放的，所以就那么费劲地在我面前演戏，结果被蛇所伤。

而我情急的救他的举动感动了他，让他想起了当年单纯的他，而有所触动。可是，他最后说地不后悔又是什么意思?

“我的舒儿，我的宝贝，请不要舍弃我……”南宫秋将我拥入怀中，如同在渴求地在我耳边轻语。

他说……不要舍弃他……他总是在说动听的话。

“对了，你要看玲珑宝鉴吗？”他放开我又恢复了兴奋的状态，我眨巴着眼睛，在还没说话的时候，他就已经走到床边，翻腾了一下，拿出一个卷轴，在手里掂了掂，朝我扔来。所有人都争抢的东西，到了他的手里反而不当一回事。

将玲珑宝鉴接在手中，这是一个古卷轴，柚木的轴子，然后应该是羊皮。

“我看过，看不懂，现在找到你，这东西我也不再需要，改日去还给天机宫，那帮人现在急红了眼，四处抓人。”南宫秋在一旁说着，我缓缓打开，在看到羊皮卷上地字母地第一眼，我就惊讶地将它立刻合上。

“怎么了？舒儿？”南宫秋站到了我的身后。

我再次打开，看了一遍，迅速合上，扔给南宫秋：“拿走，这东西根本就练不出长生不老丹，还给天机宫，就让他们为这个荒唐地东西继续守下去吧。”

“舒儿，你看懂了？”南宫秋的手背滑过我的面颊，言语中带着某种试探。

“啪啪。”窗户忽地在风中碰撞了一下，卷入一阵带着夜来香的夜风。

“恩？已经这么晚了。”南宫秋推开了窗，望向夜空中的那轮明月，唇角勾起一抹笑，“该去见飞了，不然他一定会派人搜查护国府，这对你我可不利。”他回头对我挑起了眉，“你是想留下看好戏？还是明天就离开？”

我不语，因为他一走，我就会离开。忽地，面前一下子出现了他的脸，他勾起我的下巴就飞快地吻上了我唇：“你慢慢考虑，这一晚，很漫长，我的宝贝……”

浑身立时竖起了寒毛。然后，他像摸龙皇一样摸了摸我的脑袋，开心而去。

他今天真的很开心。是因为得到了我？他说，叫我不要舍弃他。不行不行，我不能心软，他都是在花言巧语，他有那么多女人，我走了，那些女人一定会让他很快忘记我。

下定决心，我就开始翻他衣柜，不过，只有一件事比较遗憾，就是没有推倒他……这家伙长得实在诱人，只怕我今后都不会遇到了。可惜了。。

翻到了一件黑色的斗篷，披上，将自己包裹在黑暗之中，在离开之前，我要去见她最后一面。

走到门口，龙皇果然守着。

“那个……我想去如厕。”我对着龙皇眨巴眨巴眼睛，龙皇扭过脸不看我。><美人计失败。（感谢深闺的表情符号，真好用，哇卡卡卡）

“好吧，我想去……”我附到龙皇耳边说出了自己要去的地方，龙皇看了我一会，我充满期盼地看着他，然后，他让开了路，对着我：“喔！喔！”

“安啦，我会早点回来的。”我对着龙皇挥手，回来才怪。然后，我穿梭在护国府的黑夜之中。

用我那个还不怎么纯熟的轻功在护国府里四处躲藏，好在我清楚路线，知道护卫经过的时间，所以总算一路安全，最后，我来到了那个我曾经住过几个月的院子，心中百感交集。

“夫人，我去给你还水。”是小若。

“恩。”

小若走出了那个我睡了几个月的房间，我迅速掩入黑暗，看着她渐渐离开。深吸一口气，我飘入了院子，站在了风清雅的窗外，嵌纱的窗户上映出了她婀娜的凹凸有致的身影。

“谁？”

“我。风清雅，路人甲来看你了……

新的游戏（六）--玥不适合

当被南宫秋打破YY时，忽然发觉，其实我离他，很遥远。即使他就站在我的身边，可是，我也明白，他已经不是那个他了。

他会无情地将前一个女人抛弃。

他会举办泳装派对，让我看看他多么有异性缘。仿佛希望能刺激我，早点去追求他。

他是那个最原始的南宫秋，要让他再因为爱我而改变，我们彼此磨合，太累了。实在没有勇气去重新开始。而且在游戏里，这个磨合的时间，是五年。而现在，我只有一年。

不过，有一点他和以前一样，就是将龙皇当兄弟。

“喂，过来。”他拉起我就走，还是跟以前一样，不顾及我的感受。

我匆匆将手里的饮料放回吧台，跟着他趔趄地走。

他走回沙滩毯拉着我坐下，然后搭上我的肩，指向远处：“你可以去跟她们认识一下。”

遥遥望去，都是美女，不是我对美女没兴趣，而是对他的美女没兴趣。

“喂，你看上去好像不开心呐，怎么？吃醋了？”他贴近我的耳朵，沙哑的声音里带着揶揄。我恍然发觉，自己和他过于亲近了。

在游戏中。他是我地爱人。是我地夫。对他地碰触。任何亲密举止。我都不会排斥。可是现在是现实呐。没想到我地身体对他依然不排斥。

在发觉之后。我立刻一把推开他。冷冷地看着有些惊讶并且开始生气地他。

太阳镜很好地遮起了他地眼神。但是寒气。已经从他地体内。慢慢散发。

“拿着。”他沉着嗓音。将防晒油塞到我地手里。然后趴着。不再说话。意味明确地让我帮他擦防晒油。

若是以前。我自然义无反顾。说不定最后擦着擦着还会和他滚到一起。但现在不会。我为什么要去顺从他？为什么要像哈巴狗一样舔他后脚跟？

瞧他那副自负地样子。肯定认为我会爱上他。

但是凭什么？

这张脸，这具身体，我闭着眼睛都能说出他屁股上有几颗痣。

悲哀，不知道是替自己还是他。他就这么赤条条趴在我地面前。对我居然毫无吸引力。 首发

抬眸，龙皇就躺在不远处，双手自然地撑在身后。下巴微抬，闭眸感受阳光，那微微敞开的衣领，被海风时不时撩拨，露出半抹精细的锁骨。

几个女人围坐到他的身边，他立刻正襟危坐，对女人的调笑不作任何回应，然后女人们悻悻而返，看我时的目光里。多了分嫉妒。

“你怎么还不动手？”南宫秋不满，侧脸看我，“难道不会？”

我晃了晃手里地防晒油，起身：“我先去一下卫生间。”

“出来别忘洗手。”他冷笑着揶揄。

我不理他，走人。发觉防晒油竟然忘记放下，拿在手里开始掂。如果这样和他一天，我不被无聊死，也会被闷死。

前脚进盥洗室，后脚来了几个美女。

几位美女经过我的门。见有人，就往后。

“怎么回事，找了这么一个女人？”

“是啊，就算想摆脱赛琳娜，也可以找我们。”

“说不定是不想我们起内讧呢？”

“哈哈哈，也只有你会把想那么好。”

然后，几位美女又经过我的门，我的角度只能看见她们投落在地上的影子。

“喂，一号门的。你怎么还没出来。”

她们或许把我当做她们认识的。于是我没出声。还把双脚偷偷收起。

“你们说，那女人到底是谁？怎么从没见过？”“反正我不认识。应该不是哪位世伯的女儿。”

“她穿的虽然朴素，但却是名牌……难道是装低调？”

“如果这么说……那极有可能是大家族地千金……”

名牌？我立刻翻衣领，艰难地看到了Gucci的标志。大部分女人对服装向来视觉敏感。

“艾米，你怎么了？脸这么白。”

“那，那，那，那双脚没了。”

“什么？”

立刻，盥洗室内立刻鸦雀无声，就看见几个人影朝我这边慢慢靠近。

我坏笑，在她们靠得最近的时候，立刻把脚放下，然后盥洗室就响起嘹亮地尖叫声。

“啊----------”

“三八！出来！”美女被吓坏了，爆了粗口。

哎，哎，美女脱下外皮，也就是一堆肉。

我悠然地打开门，然后将几个想要扁我地女人吓了一跳。

“你，是你……”她们眼神开始闪烁，不管怎样，我是南宫秋宣布的女朋友，她们自然要给我面子，虽然眼中充满怒火，但脸上却是浮出了笑容。

“我们……”

“你们猜对了。”我打断了她们，她们面露疑惑，我晃着手里的防晒油，“我就是你们的找来气赛琳娜的，现在我的任务完成了，还是你们的。”

“不不不……”

“别客气。”我拿出防晒油，“那么你们谁想为擦防晒油呢？”

几位美女呆住。

“和我呢，有点交情，所以由我挑选给他擦防晒油的人，他不会有意见。这样吧，这个机会也是难得，你们竞价吧，起价一千，价高者得，谁都不会不服气了。”

几位美女继续发呆。

“一千块，有没有人？”我问。她们还是那副呆样。我耸肩：“好吧，那我自己去了。哎呀防晒油好累的呀真是地，为了不让你们打起来，就叫我来做众矢之的啊好命苦啊

“一千！”还没走远，一位美女喊价了。

“一千五!”

“三千！”

“五千！”

“一万！”

接下去，一片安静，没人再出价了。我转身：“一万一次，一万两次，一万三次，好！是哪位美女？”

那位美女在其她三位怨毒的目光中挺胸而出：“跟我去拿钱。”

嘿嘿，搓着俺的小手，屁颠屁颠跟在美女身后。

拿了钱，我交代美女，如果南宫问起我，就说我崩漏去医院了。

然后，我拿着一百张RMB，决定去好好shppin。理论上，我没有违反合同。第一次约会，我来了，参与了，双方也见面了，也给对方观赏了，所以，我履行了。合同写得活真好，可以钻漏洞。

出了那片私人领地，我先将龙皇的手机号保存，此刻才发觉电话簿里，有着七个人名，分别是玄明玉，南宫秋，后弦，淳于珊珊，轩辕逸飞，楚翊，君临鹤，现在加上龙皇，刚好……八个。

几多感慨浮上心头，付出的感情其实说忘就忘？只不过刻意去回避而已。

半天没有一辆车，很郁闷。走了很久，也没有南宫秋的电话，显然，他是任由我去了。

以我对他的了解，他在见到那美女拿着防晒油时会很惊讶，然后就是享受，在擦防晒油的同时，他对我会产生鄙夷地情绪，认为我在耍脾气，看见那么多美女，吃醋。而他最讨厌的就是耍脾气的女人。

对付这类女人，他当然不会卑躬屈膝地前来相哄，而是任其自生自灭，因为他相信，女人离不开他，会从耍脾气转为害怕他的冷落，然后回到他的身边，抱住他的大腿，祈求他的爱。

看，女人在他面前是卑微的。他就像埃及伟大的法老，女人们都虔诚地舔他地脚尖。

拨通玄明玉地电话，希望此刻没有打扰他。“喂？小舒？”

“恩，是我，你怎么没有给我一辆车？”边走边聊，整条公路上，不见半个人影，清新的海风，扬起我地长发，很休闲，很舒服。

“呵，你胃口不小。”

“不是我胃口大，是我现在没车回不了家。”

“哦？看来和南宫秋的约会不理想？”

“恩，印象分，五十。”

“……”对面一片静默。

“喂，那个……玄明玉，香港叫车的电话是多少？”

“知道了，你别动，我来接你，还有，不是我不给你车，你的驾照香港不通用。”

“……我在……”

“不用说，你的手机是GPS定位，所以你别乱跑。”

玄明玉挂掉电话，我开始对着手机发呆，靠啊，那我任何动向岂不是都在他们的掌握之中？

无语，罢了，现在手机都有这个功能，他们或许也是为了我安全着想。比如某天南宫发飙了，把我关起来，他们也好救我。。。

后弦，开窍吧（一）

后弦最近越来越无聊，他时常抱剑坐在桃树下发呆。

天气已经入冬，阴翳的天空飘洒着白雪，却无法亲近后弦的身。他的内力，又精进了一层。

丐帮帮主白鸥伦，上周已经被他压在身下。

天机宫的老道士，上上周被他扔到温泉里。

少林的老方丈，上上上周被他连腋毛都拔了。

还有那些谁谁谁。\\\\他这一年干掉不少。

他掰着手指头，翻着白眼，江湖上的高手，一个个都成了他手下败将。

“哎……做高手真寂寞……”他无聊哀叹。天下到底谁能成为他的对手?

飞雪从天空飘飘而落，后弦卸去了全身的内力，让自己享受一下冬季的寒冷。他很久都没有感觉到寒冷，不知不觉地，他就会用内力驱逐它。

起身，后弦抽剑，眼中是片片飞雪，好，就看看自己能将雪花切成几片。

“唰唰唰唰！”银光闪过。他地剑锋扫向了那棵桃树。突然。一人挡在了桃树前。后弦立刻收剑。暗叹自己果然速度惊人。收发自如。否则换做别人。那人必死无疑！

“后弦！跟你说过多少次。练剑地时候不要靠近这棵桃树！”那人厉声斥责。

后弦收起剑。双手环胸。高挑细眉看着身穿貂绒披衣地楚翊。他晶亮地眼中。正隐忍着愤怒。

“哎……可惜你不能成为我地对手。”后弦轻抚额头。三分哀伤。七分落寞。

楚翊忍下怒火。不温不火地说：“看来某人这个月地例钱是不想要了。”

后弦眉角一抽：“姓楚地。你不能扣我地月前。那是夫人给我地！”

“哼，可是夫人也说过，月前归我统管，你若是不听话，可以扣下。”

“夫人说我在院子里惹事才扣，我只是划了你的桃花。”

楚翊继续不急不慢地说：“不得破坏舒园任何公物，可有这一条？”

后弦语塞，夫人知道他现在最想挑战的是南宫和轩辕，可就是偏偏不准，后弦憋气，抱剑就走。

“后弦，如果你真的觉得无聊，就离开舒园，夫人给了你休书。”

“你想得美！”后弦莫名地发火，脱口而出，“我不会离开的，死也不离开，我去找夫人。”

“哼。后弦，夫人晚上不能陪你。”楚翊悠然地在披衣下环起双手，清亮的眼眸比任何时候都要闪亮，看着后弦抬起的脚步再次停落，“夫人不再是过去的护国夫人，与各位夫郎有名无实了。后弦，你已是男人，你应该明白。”楚翊说完，转身离去。

后弦呆呆地立在原处，夫人不再陪他玩了。

后弦，开窍吧（二）

不知从何开始，夫人的身边就围绕着越来越多俊美的男子。

虽然在护国府亦是如此，可是，他们有名无实，除了南宫大哥，夫人与他在一起的时间比任何人都多。

即使后来夫人入了宫，他也依旧白天在夫人身边，夫人给他讲故事，教他神奇武功，和他分享珊珊大哥带来的美食。

而今，他已经无法再靠近夫人了。夫人的身边，每天是她的夫郎，是真正的夫郎。

有多久他没有挽过夫人的胳膊，和夫人说笑？

他懂，他其实都懂，明白夫人是属于她的夫郎的。夫人不是他风华绝代的老娘，可以完完全全只宠爱他一人，现在夫人依然任由他一

切，可是那份亲昵的相处，却没有了。

他开始挑战高手，因为那样，他就可以离开舒园，忘记这份因为少了夫人在身边的无聊。

夫人今天在镜的房间。后弦凤目圆睁，有些高兴，镜也是有名无实啊。那就意味着今晚他可以去找夫人玩了。

后弦高高兴兴地朝镜心小筑而去，冬雪从天空落下，尚未触及他的身体，便已经融化在空中。

他高高的衣领，深红色的短绒包裹着他的脖颈，那颗牙齿的挂饰在他奔跑时，在他胸前摇摆。

因为久未出院，他的肤色开始变成如同千暮雪一般的白嫩。

入院时。先听见了夫人地斥责："镜。你不能给九儿再看**了！"

"夫人多虑。"镜地声音总是如此不疾不徐。

后弦轻轻靠近。甚至为了不被夫人发现。而卸去御寒地内力。雪花便肆无忌惮地覆盖了他地身体。

屋内灯光摇曳。冬夜天寒。窗无留隙。后弦犹豫了一下。还是戳破纸窗。只见镜躺在床上。银发披落。蒲扇慢摇。

后弦不明白。镜为何大冬天也扇扇子。玄乎地人做出来地事也玄乎。

夫人呢？后弦搜索着夫人地身影。却见夫人搓着手。哈着气走到床边。然后镜自然而然掀开了被子。夫人一下子钻了进去。很享受地依偎在镜地身边："镜。你真暖和。"

"为夫人暖床，是镜的职责。"

后弦目瞪口呆，什么时候？镜竟然也成了夫人真正的夫郎？

回忆将后弦带回了那个上午，他们几人都站在镜的房前，希望镜能得到夫人的关爱，当初，他还为镜高兴，因为他认为镜想要的关爱就如夫人对他的那种，开心地说笑，开心的相处。

可是，他错了……这种感觉，完全不同。他懂，他其实都懂，这种，就是男女之间的情爱。

雪花覆盖了后弦的衣衫，渗入了他的脖颈，化作冰凉的水，顺着他的肌肤，滑落。他的身上，起了一层鸡皮，从未有过的寒冷，从他的心底而出。

后弦，开窍吧（三）

他飞身而去，躲回自己的小屋，此时此刻，他第一次发觉，夫人真的已经离他远去，一个人的夜晚，很冷。

后弦的精神越来越差，他总是一个人蜷缩在房间里，当他挑战了那些高手之后，他又如何打发这种无聊?

他开始期盼夫人打麻将的日子，其实夫人经常打麻将，但是对于他来说，却是度日如年。

不知道是不是冬天的缘故，夫人很久没打麻将了，他也被别人遗忘了很久，即使同桌吃饭，他也变得越来越说不上话。因为他坐的永远是离夫人最遥远的位置。

他忽然很想找人打架，就算被扣月钱。

今天南宫回来了，他要去找他，南宫正在院子里陪小蕾打雪仗。

“南宫！我要挑战你！”后弦剑指南宫。

南宫确是一个雪球扔过来：“一起打雪仗吧。”

后弦愣住，紧接着，又是一个，是小蕾。

后弦忍不住了，抓起雪球和小蕾他们打了起来。

“我也来！”熟悉的声音让后弦兴奋，是夫人，夫人也来了。

夫人今天穿着白天鹅绒地裙衫。白貂绒地披衣。美地就像雪中仙子。那么多年。夫人地容颜从然未变。一如当年地美丽。

“后弦。我跟你一组。”夫人拍上了他地肩。这种熟悉地碰触。让后弦地凤目又恢复了以往地光彩。

“好！夫人。我们把他们打趴下！”夫人和他一组。也就是夫人在今天这个时刻。是与他并肩作战。

他不会让任何雪球砸到夫人。尽管夫人早已经躲到他地身后。将他作为盾牌。但他愿意。

“夫人小心。”后弦英勇地飞扑。挡下所有地雪球。可是。夫人呢？怎么不见了？

“后弦！”声音怎么从下面而来？

后弦往下看去，冷汗开始直流，他居然踩到了夫人的裙衫，然后身穿白衣的夫人扑倒在雪地里，和白雪融为一体。

“小蕾，他们内讧了，我们上！”

立刻，南宫和小蕾就开始朝后弦发起猛攻，后弦没有多想，就扑倒在地上，护住了夫人。

夫人被他压在身下，软软的，后弦怔住了，他从未那么近地碰触夫人，一直以来，只是挽挽夫人的胳膊，撒撒娇，可是，今天，他有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感觉，就是想将夫人就这样压着，这是一件很舒服的事情。

“后弦，你这个没开窍的！武功怎么越来越差！”夫人抱着自己的头，还不忘责怪他，可不知为何，他听着很开心，他现在忽然很想挽住夫人的胳膊，然后向她撒娇，就像对他风华绝代的娘亲一样撒娇：夫人你好久没跟我玩了，陪我出去玩几天吧。

可是，话到嘴边，还是被他咽了下去，他现在什么都不是了，他已经快成了唯一一个有名无实的小侍郎。

后弦，开窍吧（四）

夫人不知何时已经爬起，拉着他一起起来，戳他的脸：“发什么呆呢，最近你怎么回事，老是闷在房间里，会闷傻的，本来就缺根经，小心缺更多……”

“我没有缺根经！”后弦忍不住大吼，他不想再听这些话从夫人口中而出，什么不开窍，什么缺根经，他没有，他懂，他都懂。 首发

他只是不知道什么是爱，该怎么爱，到底怎样做夫人才能像对别的夫郎那样对他，他不想每个晚上，又是一人入眠，他希望夫人能睡在他的身边，然后小鸟依人地钻在他的怀里，他得意洋洋地对夫人说：怎样，我厉害吧。

可是，他不知道怎么留下夫人，他遇到了他这一生最大的难关。\\ \\

“小弦，你怎么了？”夫人关切着，这份熟悉的关切，却让后弦失措，他无法面对夫人，他第一次对着夫人无故大吼，他一定会被夫人讨厌，他转身，再次逃回了房间，钻入被子，到底什么是爱?

他从被子里钻出，他知道有一个方法可以帮他找到答案，就是他风华绝代的老娘的书。那些书，他向来嗤之以鼻，可是，他知道，里面有许多抓住女孩心的方法。

他离开舒园，偷偷买了自己娘亲的书，尽管夫人那里有全套，但是他不好意思去借，他今天对着夫人吼了。好不容易的一次相处，被他毁了。

他打开书，鼓足勇气，可是，怎么越看越不对劲？整本书怎么是两男人？他张口结舌，他想起来了，他那风华绝代的娘亲，喜欢写男男。

最让他不舒服的是，这两个男主，还很像他的轩辕逸飞。

飞扯开了弦的裤带，一把握住了那小小的可爱的豆芽。

豆芽？后弦傻乎乎地朝自己下身看去，郁闷，这是他风华绝代的娘吗！就算写男男，也要把他写成上面的，怎么成了下面那个嘤嘤呀呀，嗯嗯啊啊的。

心中一阵烦躁。后弦将书扔到地上。还踩了两脚。他那风华绝代地老娘。果然不可信。

“后弦。你在踩什么？”又是那个熟悉地声音。后弦慌忙用长袍地尾摆挡住那本书。但是。夫人一向是好奇地。而且从来和他不讲男女授受不亲。

只见夫人到他地面前。一下子就掀起了他地袍子。然后看着她惊讶。看着她睁圆了眼睛。那双漂亮地眼睛里。开始闪烁某种光芒。

“夫人。你听我解释。我不是……”

“后弦。我没想到你……”夫人捧住了他地脸。他心跳开始加速。夫人又开始碰他了。“你这些天生气是在吃我地醋吗？我们这么多年地朋友了。你别不好意思。”夫人开始撞他。那种熟悉地

Chapter_36

碰撞。让他欣喜。快乐地入坠云端。就连腿。也开始发软。

后弦，开窍吧（五）

夫人撞他一下，他就倒退一步，直到跌坐在床上，夫人暧昧地挑眉靠近：“是秋？还是镜？还是楚翊？难道……是小九？哇塞！正太受啊。 首发小弦弦，你也老大不小了，院子里除了我男人，你随便挑，夫人给你做主。”

夫人原来可以靠那么近。 是啊，夫人喜欢男男，如果可以让夫人和他恢复如初，他不介意用这样的方法。

他学着那本书里的小受，咬唇羞涩侧脸，娇嗔：“夫人厌

立刻，他从夫人的眼中看到了一抹近似龙皇的狼光。

“你竟然来真的！糟了糟了，小弦，你怎么会真的喜欢男人了！”夫人抚额，“完了完了，我怎么跟千暮雪交代。”夫人离他而去，消失在了远方。

后弦泄气了，这个方法反而把夫人吓跑了

“啊--------”他开始抓狂，到底怎样才能和夫人恢复如初，留住夫人在身边呐-------

与后弦的单独之行

花了了大婚。

拿着喜帖我嘴角抽搐。这张喜帖应该是专门为我准备的。喜帖上，清楚罗列着她的要求。

首先，贺礼不能少。后面还加了她的原话：你现在都风家当家了，如果拿个百两银子你也好意思?

我想，从原来的世界，到这个世界，跟我最不客气的就是花了了了

其次，她不准我带任何夫郎，除了她喜欢的后弦。后面又加了她的原话：你带他们来什么意思？向我炫耀吗？！

不过，花了了不说，我也会带上后弦。因为他最近的情绪很不稳定。

我因为忙碌而容易忽略后弦。说实话，后弦也是个大人了，现在小蕾都已经七岁，后弦也快年过二五，难道还需要我去照顾?

不过，他最近的状况确实不好。

先不说在桃树下发呆，就说上次打雪杖，他无缘无故地发起火来。好吧，是我说他缺根筋在先，可是以往不都如此?

他一个快二五的男人，居然从不想女人，这实在太奇怪了。不过，后来他的反常表现，就让这点不再奇怪。

这小子，居然看他那风华绝代老娘的书了！而且还是BL。头痛啊头痛，自从镜和他说什么菊花点穴手，他就开始往那个方向而去了。这若是让千暮雪知道……

“夫人。你找我！”后弦异常清亮地声音在我面前响起。他一身紫红地冬袍。暗红色地短绒包裹在脖领。袖口。和尾摆上。

长发也不再束起。而是披散。一个精致地貂皮帽扣住了他地长发。雪白地肌肤带着健康地粉红。他……越来越受了。

后弦朝我而来。看了看左右。面露一丝疑惑。随即却是开心。他跑到我身边。就坐在我椅子地扶手上。然后揽住我地肩膀。就靠在我地身上。整个姿势。就像儿子跟娘撒娇。

“夫人太好了。难得楚翊他们都不在你身边。”

“后弦。放开。你很重。”

“哦。 ”他立刻放开。揽住我地手随意地挂在我地椅背上。

“你去收拾一下行礼，我们马上启程去参加你花姐姐的大婚。”

“花姐姐又婚了？这次娶谁？”后弦漂亮的凤目精光闪闪，我摇头：“不知道。或许又是一个美男子吧。”

“又是一个小侍郎。”后弦垂眸若有所思，“小侍郎听说都是很受宠爱的……”

“恩，一般都是这样。”

“夫人……”

“什么？”后弦从我椅子上下来。蹲在我地身边，当他仰起脸时，脸上的神情竟是楚楚可怜：“我就是小侍郎，为什么夫人不宠爱我？”

我倒。

“夫人，南宫明明在我后面入门，你却把我往后排，轩辕和珊珊大哥入门，你又把我往后排，现在我是真正的小八了……”

这倒是。因为小后小朋友属于舒园的过客，所以他被我往后再往后，成了名副其实的小

“后弦，当初镜为了让珊珊入门，才骗大家说我命中注定有八夫。”

“什么？”后弦起身，有些惊讶，“原来是假的？”

“所以你过去不是我的小侍郎，现在也不是，将来就更加不是了。这次我带你去见花了了，一来想让你找回过去的自己，二来你该好好想想自己的未来，你不能在我这里孤独终老啊。”

后弦一怔：“找回……过去地自己？为什么要找回？我现在不好吗？”

“当然不好！虽然我很希望你喜欢男……呃……不是不是，总之你是个正常的男人，就该喜欢女人。哎……你那风华绝代的娘可是放话了，如果你变成那个，唯我是问呐，所以你……”我看向他。他却低头不语。

“后弦……”

“我去收拾行礼。”后弦没有等我说完。就转身出了书房。我抚额，后弦成受是我最期盼地事情。可是当这一天真正到来的时候，我却只感觉头脑发胀。

后弦走后，楚翊他们就纷纷进入我的书房。喜帖是前日拿到的，所以昨天就已经将工作交代完毕。

其实有了楚翊和镜，我完全可以做米虫，但是我这种不思进取的态度让这几个男人很恼火。事实证明，他们团结起来，很恐怖。

就在昨天，离歌，临鹤，秋，逸飞，珊珊，镜，还有楚翊和我一起针对后弦的事，开了次会，大家纷纷指向秋，说后弦可能暗恋他，所以让他最近不要呆在舒园。

秋眉一挑，嘴一勾，来了句：你们是故意的。

一场本是解决问题的会议，最后引发了更多的问题，叹气，最后楚翊小声对我说：夫人，你还是尽快带着后弦离开，也好散散心。

所以今日才那么迫不及待地上路。

孩子们吵着要跟我一起去，最后纷纷被他们地亲爹抓回，现在舒园内，可以说气氛紧张，上一代的竞争，转化到了下一代身上。

我抹着汗，逃进车厢，早知道就一个都不要生。

大冬天的，我居然汗流浃背。

大家嘱咐后弦要好好保护我，第一次，后弦没有露出兴奋的表情，而是显得阴沉静默，上了马车，也是抱剑而坐，有些无精打采。

马车启动，开始上路。一路上，后弦始终不怎么说话，我也不知道怎么开头，于是，两个人都沉默着。

忽然，他的身体倒落，就躺在我的腿上，我想说话时，他却闭上了眼睛，想想他最近心情不好，也就由他去了

入夜后，我们到了有间山寨的山下，此时马车不能上行。

叫醒后弦，开始步行上山。

他一直挽着我的手臂，紧紧的，看他，他就撇开脸，不让我看他地神情。

有间山寨今日又是红绸高挂。

上一次，还是许多年前了，那次，是“娶”临鹤。这件事，现在每每提起，临鹤就颇为感慨，说如果没有这件事，他或许就不会与我有此夫妻之缘

此时上山的人已经稀少，希望我们没有迟到。

入门后，便是签到台，里面已经人声鼎沸，大声嚷嚷寨主怎么还没出来。

“舒雅舒夫人到----”签到的小喽一声喊了进去，立刻，里面围坐在酒桌边的人不闹了，纷纷朝我看来，立时，后弦挡在我的身前，身上带出戒备。

我忍不住拍他的貂皮帽：“干嘛呢，都是你花姐姐的朋友，你紧张什么？”

后弦捂着他漂亮的帽子，回头有些委屈地看我。

“竟然真的是舒夫人！”有人站起，紧接着，许多人都纷纷站起，向我行礼。

我有些不好意思：“大家好，好。”

“没想到舒夫人居然是寨主地朋友，我们今日能与舒夫人同桌喝酒，真是荣幸！”

被他们这么一说，我更不好意思了。就在这时，后弦在我身后发出一声只有我才能听见地轻哼：“哼，被花姐姐利用了吧。”

“少胡说。”我斥他。

与这些绿林人士一番寒暄后，司仪就高喊：“寨主到---

然后，只见从大厅通往院子的红地毯上，走来一对新人，女子娇如莺，媚如蛇，她看到了我，给了我一个媚眼，顺便，毫不吝啬地也给后弦一个，后弦开心不已：“花姐姐的小侍郎真好看。”

在花了了的身边，竟是一美貌少年，那少年的年纪顶多十六。靠啊，老牛吃能草啊。少年肤白若雪，黑眸顾盼，红唇如朱，神如仙童。

他怯生生跟在花了了的身边，紧紧挽着她的手臂，这副姿态，怎么像……后弦。这小子现在就挽着我不放呢。

感觉到一抹杀气，是从花了了那里而来，真小气，不过多看她的小侍郎两眼。

与后弦单独之行（二）

新人拜了天地，敬酒时大家放过这位小侍郎，直接被送入洞房。\\ \\席间，也看到了花了了另外三个侍郎，就如当初楚翊描绘的一样，

神态都很淡然，不见妒色。

“了了这里敬夫人。”花了了敬到我这桌，“你娶夫郎从不叫我，是不是该罚酒？”

“了了，那都是多少年前的事了，你还记仇呢，当年确实不方便。”

“哼！”花了了横飞我一眼，其实她明白当年我不愿牵扯更多人，“总之你得罚酒，谁让你抢了我最喜欢的两个男人她软软的身体靠向后弦，后弦立刻躲到我身后，然后说道：“花姐姐，你那几个夫郎，不比夫人的差。”

后弦这句话非但没起到安慰作用，反而勾起某人的“伤心回忆。”当即，花了了目露凶光：“你喝不喝！”

“喝，喝。”五……都是后弦不好，害我被花了了灌三大杯。

晕晕乎乎被后弦扶回厢房，我就开始数落后弦：“你提临鹤他们做什么……你不知道了了至今未娶正夫，就是因为临鹤？”

后弦开始脱我的披衣，我继续数落他：“还有啊……你知不知道她有多喜欢你，真是把你捧在手里怕化了，含在嘴里怕溶了……对了，不如你嫁给她吧……哎……”

后弦开始解我领口的扣子，我把他的手打开：“臭小子，我不是你娘，不用你伺候。”

后弦有些不开心：“镜可以这样，我为什么不可以？”

“说过多少次了，你不是。”

“为什么我不是！”他忽然大吼起来。直直站到我面前。“我们也是拜过堂地！

“那不一样！你给我出去！”人地忍耐是有底线地。一个纯情小童子鸡整天在我面前晃。大喊我是你地宝贝侍郎。却又要让我像待儿子一样待他。轮到谁都郁闷。火大了真吃他。

后弦气鼓鼓地站在我面前：“没房间了！”他朝我大吼。“我不管。我今天就睡这！”他一个翻身滚到床里面。开始脱衣服。

他一边脱衣服一边絮叨：“你们每天晚上都一起睡。就我一个人。你们说我不开窍。我其实都懂。你们可以彼此取暖。我呢？你们在打情骂俏地时候。有没有想过我还在场！你叫我去喜欢女人。我就喜欢你有什么不对！”他狠狠将头上地貂皮帽。外衣扔到床尾。“我不懂！我都快二十五了说我不开窍。 首发我比你们任何一个都开得早！”他开始脱中衣。

“他们说喜欢你。你就会感动四五天。我呢？我说喜欢你。你就说我不开窍。缺根筋。我到底哪里不对。让你觉得我地喜欢是儿戏？”他突然侧脸直视我。我一下子语塞。今天……喝酒地好像是我吧。

“夫人。”后弦像以前一样扑向我。“你好久都不陪我说话了……”

我怔怔地坐着，后弦说了很多，我听着有点懵，但是最后一句，我感觉到了他地寂寞。拍拍他的背：“你不是忙着去挑战高手吗？”

“那是因为你不理我。”他在我的耳边轻声嘀咕，低低的声音更像是跟我撒娇，“白天找你，你跟楚翊谈正事，下午找你，你跟镜他们在一起，晚上就更不要说了。我就不明白，为什么镜以前不是你真正侧夫的时候，他都可以晚上和你在一起。我就不行？”

“呃……这个……”这个怎么解释？难道说是镜安排的？可那不就意味着其实我晚上想去和他玩？

“后弦，你很重。”我只有转移话题，他放开我，低着头坐在床内侧：“反正今晚我不会睡地上，冬天冷。”

翻白眼：“你没睡觉踹人放屁地习惯吧。”

“你才有呢。”他横白我，他有限松散的长发遮住了他凤眼的眼角。

“那睡吧。”我脱鞋，后弦突然扑到我后背上：“夫人同意我睡床上？”

“只要你别这样压着我，你知不知道你真的很重。”

“对不起，夫人。我给你暖被。”“……不用啦。我们两条被子。”

“为什么两条？”正在钻被子的后弦疑惑地看我，我拉过另一条被子用更奇怪的目光看他：“后弦。你是不是缺根……对不起……”见后弦视线垂落，我赶紧收住话，深吸一口气，保持自己清醒，酒会让人失控，万一说出伤人的话，收也收不回了。

“算了，睡吧。”扬手，熄灯。

“夫人……我懂的。”后弦没睡，依旧坐在那里，黑漆漆的夜里，他白色地内衣，黑色的长发，极其慎人。

“夫人……别睡了，陪我聊聊天吧。”

“你又这样，我说，你鬼上身还是怎么？每次来有间山寨你话就特别多。”

“你一年都跟我说不上几句……”他趴到我身边戳我的脸，又开始小声嘀咕，“夫人，你回去我们又见不到面了。”

我拍开他地手：“哪有你说得那么夸张，每次麻将就你说得最多……”

“可是那是唯一可以跟你说话的时候……夫人，陪我玩一会吧……”

天哪！史上最烦的男人又开始了。

我钻进被子，背对他。

“夫人，我们猜拳，谁输了谁脱衣服。”

虾米？这个游戏好刺激啊。可是……头很痛，想睡觉。“夫人，别睡了

某人开始推我，我忍。

“夫人

某人开始掀我被角，我继续忍。

“夫人，我知道你没睡着。”

“够了！”我愤然起身，侧脸，后弦笑嘻嘻地坐着，原本黑乎乎的房间看不清他的脸，但是他那小牙，太白了。

看着他那副样子，我就很想扁他。

“夫人，猜拳。”后弦举起拳头。我当即扑倒他，他摔倒在床上，我揪起他衣领：“臭小子，再闹先奸后杀，废了你的童子功！”

后弦闪亮的眼睛在黑夜中特别地明亮，突然，他扣住我的手臂：“好啊，镜说过阴阳双修比童子功更厉害，夫人，我们来阴阳双修吧。”

我骇然松手：“怎么镜无论说什么你都信！”

“夫人！我们开始吧！”后弦一下子就扑了上来，我立刻用手保持距离：“后弦，你这个白痴！”

后弦怔住了身体，忽的，他倒落下去，闷闷地说了一声：“我睡觉了。”

我愣住了，到最后我跨坐在他身上，他钻进被子，一副我想QJ他地委屈样。

终于停了，我钻回被子，酒劲慢慢上来，我很快昏昏欲睡。

可是，怎么越来越热了？

我想挣脱，却挣脱不了，最后，又在酒力的作用下昏睡。

“夫人……我想陪你，你却总说我小……”

有人在我耳边像催眠一般呢喃。

“我说喜欢你，一直都是认真的，为什么你总当儿戏……”

“我……”

“夫人……在我心里，你跟娘亲是不同的……”

“恩……”

“你还是不信是不是？你跟南宫大哥他们在一起，我真的不介意，这就是你不相信的原因吗……”

“后弦……是不是你……”印象中，男人里也只有他会喋喋不休。

有人咬住了我的唇，很急切，还带着颤抖，我费力地睁开眼睛，看着上方的后弦，他的眼神闪烁不定，还透着紧张：“后弦，你在做什么吗？”

“做我想做地事。”他俯下来，我想推开他，却触手一片**肌肤，惊讶间，他趁机抱住我，将所有重量压在我的身上。

“后弦……”我怒，“你什么时候钻我被子。”

“夫人我……”

我脑中一阵轰响，这句台词很熟悉。可是，现在又是什么情况？我好不容易睡着，又被他闹醒，他还……不穿衣服。

“你今天没喝酒说什么胡话！”

“就知道你不相信。”忽然，他咬住我的唇，紧张的吻，带着颤抖，是那么熟悉，就是我刚才在半梦半醒间感觉到的吻。

“哎呀！”

我郁闷，我还没反抗，他自己就紧张到咬到自己的舌头。

“痛。”他呼痛，侧身倒在一边，捂着嘴。

我哭笑不得。

八夫后弦（禁）

忽然，一只手伸向我的衣领，我瞪后弦：“你闹够了！”

“不，就不。”他含着舌头，含糊地说，眼睛里却是执拗。他开始扯我的衣服：“夫人，重新来。”

“还重新来，你吻别人都会咬到自己舌头，还重来？”

“那夫人在上面，我不介意的。”

天哪，我想撞墙。

“后弦，你不会真的？”

“夫人……”后弦躲到了我的怀里，声音几乎像蚊子，“我想偷偷的，可是……我太紧张了……那里……不行了……”

噗----本来想阻止，可是他现在这个样子，我也无法狠心。他把自己的脸塞到我的颈项里，热烫的脸显示出他此刻的休窘。

一个大男人，在关键时刻却不行。可以理解他此刻的郁闷和难受，第一次就不行了，可怜。谁叫他以前不用来着。

“呃……没关系……那我们睡吧……”此时此刻，已经无语了。

“那我可以留在你被子里吗？”他细声地问。我能说不吗？他的手抱地那么紧。

“可以……”

“夫人真好……那我可以跟镜说想要夫人一夜吗？”

“呃……”

“我下次会好地。一定会好的。”他紧张得说。我无语，谁叫他处了那么多年。临阵磨枪是不行滴。

可是，为什么我没有排斥？仿佛事情本该如此，后弦就应该躺在我的身边，跟我撒撒娇，然后嘿咻嘿咻后。又得意洋洋地称颂他的精壮。当然。此刻的他只能用萎靡来形容。

是因为和他相处太久了吗？只是差身体上的契合？我对他到底是怎样地感情？亲人？不像。情人？也不太像。头好痛，算了，想不明白地事就不去想了。零点看书

结束有间山寨一行，回到舒园还没想好怎么宣布我和后弦小朋友的关系，后弦小朋友就已经高姿态地站在七夫面前，昂着下巴大声宣布：“从今开始。我就是夫人真正的八夫，我也要夫人一晚。不许再把我漏了。”

不敢看离歌和临鹤，更不敢看秋和逸飞，还有镜和珊珊。可是，让我没想到的是，他们在听完后，便做了鸟兽散。又是各自说着各自的。

离歌：“临鹤，去看看药好了没。”

临鹤：“恩，可是我觉得玄明玉三年没有进展。是不是我们的配方出错了？”

秋：“逸飞，今晚夫人是去我那儿。你要不要一起？”

逸飞：“你叫珊珊吧，我今天要准备一下行装回京看小侄

珊珊：“镜，那就给后弦安排一下吧。”

镜：“好。珊珊，你跟我来一下，我种地那株何首乌好像快不行了。”

恩？这就完了？到最后就剩我一个呆呆地站在院子里，就连小后弦都不知道蹦去哪里。难道此行他们知道结果会是如此？

抬眼望去，楚翊摇头轻笑，然后转身飘然而去。

这么平静？平静得让我心慌。

晚上，我胆战心惊地踏进秋的房间，他是将我拉入NP地罪魁祸首。

N久以前，我是遵循一晚一男的规则，轮到镜的时候，我还能休息一晚，乐呵。

可是有一天，我去了逸飞的院子，秋这个禽兽那天不知怎的发情了，硬要将我拖走，然后，可怕的事情就这么发生了。

有一就有二，有二就有三。。。小离和小鹤也开始“堕落”，都是这妖孽带坏了大家。所以他今天说要叫上珊珊，我就心慌慌，这帮男人都是属禽兽地。

探头，没人，正在庆幸，背后忽然落下一人，悄无声息之间，他一把将我推入房间，房门被人关上，他从身后抱住我，扯开我的衣领就抓住了我的挺立。

揉捏，恶意地轻搓上面地敏感，湿热包裹住我的耳垂，轻咬，吮吸，**，吸光我所有地力气，我只有靠桌子支撑身体。

“你这个，真是一天缺不了男人，我今天就好好满足你……”

“你这个流氓……你……”

“哼哼，不错，你居然还有力气说话。”一双手扯开了我的衣领，衣衫褪落脊背，很冷，可是，很快灼热的吻就从后颈开始，舌尖划过后肩，血脉沸腾之时，我却无力支撑身体。

“我跟后弦……基本……”

“你居然还敢提起他！是不是昨天没有尝够，今天还想继续！”他扫去我撑在桌面上的手，我立刻趴在了桌子上，他压上我的后背，蛊惑着，“告诉我，他的滋味怎样？一只童子鸡会像我让你这么欲仙欲死吗？”

下身一凉，双腿间挤入属于他的热挺。

他不停地吮咬我的后背，磨灭我的理智，一边**我的玉珠，让我完全迷失在他的挑弄中。

“怎么不说话？”他的热烫轻轻在我腿间摩擦，偶然的驻留让我本能地去向它靠近。

“这么快就想要了？”他挑开我垂落在耳边的发丝，舌尖描绘我的轮廓，“看来他没让你快活。”

“不是……”

“不是！”突然一个挺进让我猝不及防，“你是说他比我更强吗！”他停驻在我的体内，一动不动，让我每一根神经都因为它的热烫和硬挺而紧绷。

“我们……没有……”

“没有？”他俯下身，可恨地一点点抽出，自从成了他的妻，他有了这种更恶趣的逼供方式。

“什么没有？”

那一点点的抽离，几乎让我彻底崩溃。

我无力地趴着，老实交代：“他太紧张了……阳痿了……”

身后不再有动静，只有那热挺残留在体内一点点缩小。---！！！又一个萎了。

然后，就是秋长长的大笑，他趴在我后背上笑得喘气：“这小子……哈哈哈……这情况比镜更严重……哈哈哈……”

“走开啦，你很重。”

“走开？”热热的软软的唇贴上我的面颊，“呼……”他轻吹了一口气。立刻，我感觉到体内的小家伙又开始昂扬，“看见没，这才是我的好伙伴，想用就用。”他沙哑地戏虐着，宛如在嘲笑后弦。

“既然他昨天没让你获得快乐，作为你的夫应该替他好好弥补！”他忽然一个大力地挺进，连桌子都移了位。秋……我……恩……”

他又是一个挺进，将我的话顶回肚子。

“想说什么？”

“你没有……恩……”

“你到底在说什么？不要断断续续的。”他的语气里充满调笑，他绝对是故意的。

“你这个垃圾……啊……”赶紧捂嘴。

“恩？别叫太响，现在大家都还没睡。”

“放开我！”

“好，你说的。”他停住，又是一点一点抽离。

我痛苦地揪紧桌布：“你个贱人，折磨我。”

“我有折磨你吗？”他一把捏紧我的挺立，然后慢慢进入，声音转为低哑，“如果我想折磨你……我就会选择这里……”尖细的指尖从我的后背慢慢往下，然后，在我的尾椎开始画圈，天哪，这个变态不会是想……

我讨饶：“我说笑的……我是想……换个地方……比如床……”冷汗夹杂着热汗从额头低落，我被**和恐惧双重折磨。

“可是……我觉得这个姿势很好……”他又是猛地一顶，我终于忍不住大呼：“你给我个痛快吧……”

可是，他那缓慢的动作显然是更酷爱这种折磨。

八夫温泉游

南宫秋是可恶的，亦是可恨的。他那样的折磨直接导致我将他扔上床，好好地收拾了一番。

事后，我才有些后悔，因为他是故意的。男人其实很喜欢女人主动一点，狂野一点，那样会让他们更加兴奋。

第二天，南宫秋开开心心去影宫出差了，逸飞乔装上京参加他小侄儿的生辰。

后弦终于轮到和我一夜，可是，他又不举了。这是心里因素，比镜更麻烦。他灰心丧气地去找离歌和临鹤，但是他们对后弦的病症也

是束手无策，除了对他深深的同情，就是让他尽量放松心情。

必须承认，在这点上也有我的原因。因为我懒得主动。后弦如此，我还乐得可以休息一晚上。

于是，每当轮到和后弦一起的夜晚，我的心情反而无比轻松。后弦倒是越来越沮丧，他毕竟是个男人，这样的缺陷让他体会到了镜的痛苦。不知不觉的，他和镜走得越来越近。

在腊月最冷的一天，镜提议大家上山泡温泉，于是，全家上下，除了孩子，一起上山泡澡。

舒园地孩子。一直由小九统领，对了，他已经十三岁了。看着他一点点长大，一点点成熟，我很有成就感。

舒家在附近的温泉山上，造有别院。每次来这里。我和那九个男人，是分开的，镜说这是为了他们好，也是为了我身体着想。

镜说地没错，现在那八个男人越来越好，万一都禽兽了。我怎么办?

为什么说是九个男人？因为离歌每次必然带上玄明玉，泡温泉对玄明玉的身体也有好处。现在。玄明玉已经能走路了，只是人痴痴的，不怎么说话。

我和他们只是一石相隔，他们的谈话声就会从隔壁飘来。

我还记得第一次一起泡温泉，也是镜提议地，理由是为了促进八夫地关系。那一次。隔壁始终保持安静，无人说话。

直到后弦因为泡地太舒服，睡着沉入水底。大家才手忙脚乱把他救上来。那次之后，再一起泡温泉时。大家便有了些话题。

可以想象此刻的他们，赤条条，精光光，各有风味地坐在温泉里，水汽将他们**的身体覆盖，偶尔可见他们的各色肌肤。

“啊----”忽的，隔壁传来后弦的惊叫，“你们看，你们看，我行了！”

“哼，那你现在去舒儿那里呀。”是秋地揶揄。

“算了……到时又会不行的……”后弦地声音变得沮丧。

然后，就是哄堂大笑，时不时还有拍打声，估计是在群殴后弦。

可怜的小家伙。

身侧传来水声，侧脸望去，竟然是镜。

他一头银发高高盘起，一根漆黑的描银木簪贯穿发髻。热腾腾的水汽环绕在他的胸前，身下。很好地遮盖了他的隐秘之处，只有那双光洁修长地腿从水雾下隐现，慢慢迈入水中。

一阵轻柔的风飘过，是他手中的黑绸折扇拂开了缠绕在他胸前地薄纱，白皙的身体和那两朵红花在水雾中闪现，可是很快又被水雾缠裹。

镜是唯一一个，也是其他七人都默许可以和我共浴地男人。他慢慢走到我的身边，红唇在热腾腾地温泉中更加艳丽。

我刚想开口说话，他却折扇遮脸，只露出那双带着狡黠的妩媚的眼睛。他抬手拔下了挽发的木簪，瞬间，那头银丝在我眼前倾斜而下，飘荡在了水中，有什么东西在我心中荡漾。

他依旧手拿折扇挡住他的红唇，然后慢慢俯下脸，隔着黑纱的扇面，吻上我的唇。心跳因为这种不同寻常的神秘和魅力而加快。

他缓缓离开，绸扇慢摇：“今日就让镜来给夫人摸摸骨，看看夫人可还有桃花。”

桃花二子立时让我一哆嗦：“对对对，如果有一定要帮我去了。”和那五个健全的男人夫妻三年，他们连我怀孕的时候都不放过我。

唔……我太可怜了，也怪我身体太“强壮”了。Orz。

镜手提绸扇从我的手心开始，绸扇轻轻画过我掌心的纹路，带来一阵轻痒。

就在此时，珊珊的声音从隔壁而来：“大家想吃什么？过会我好给大家做。”

“凤尾虾！”喊地最快的是后弦。

“我好好想想……”离歌也很喜欢珊珊的菜。

之后便是你一句我一语地报着菜名。

珊珊是个好人，而且性格也是这八人中最好的，他会因为爱我，而去爱我所爱的男人们。或许因为他曾经是一个臣子，所以有时其他人使唤他，他也并不在意，反而乐于其中。

还记得我们成婚的那晚，他被逸飞踢下了床，一直睡到第二天晌午，他才慌慌张张起来，第一件事不是责怪我没有跟他洞房，而是问我们想吃什么？

然后他匆匆跑回自己的院子，镜说，让我叫珊珊今天就好好休息，不要再为大家做饭，因为珊珊只听我的话。

我去的时候，他正在菜园摘菜，身上还穿着前一晚的大红喜袍。

我偷偷靠近正在认真选菜的他，然后从他身后一下子抱住他。

“噼里啪啦。”他手中的蔬菜全都掉落在地上。

我笑了：“吓到你了？”我贴着他的后背蹭啊蹭。

他的身体僵硬着，我借机取笑：“喂，珊狐狸，你现在可是我的夫咧，怎么反而生分了？你以前不总是故意勾引我吗？”

“我……”

“哈哈哈……原来你也会不好意思呢。”

他握住我环住他的双手，竟是有些颤抖：“我……真是你的夫了？”

“当然，不然你怎么穿着喜袍。”我继续蹭他的后背。

“夫人！”忽然，他在我的圈抱中转身，扣住我的后脑就吻住了我的唇，我有些惊慌，突然袭来的吻，让我没有丝毫心理准备，他过大的力量，使我倒退，但很快被他环住了身体，让我贴近他的胸膛。

他的胸膛剧烈起伏，他的吻异常狂烈，他扯开了我的衣领，吻就开始往下，整个暖房只有他粗重的喘息。

眼前浮现出那个晚上，那株桃树让我看到的景象，情不自禁地开始回应他，拉扯他鲜红的喜服，知道他精致的胸膛暴露在空气中。他

将我压在玻璃墙上，**的胸膛带着丝丝汗水帖上了我的身体，敞开的衣衫，肌肤与肌肤的碰撞，撞出火花，撞出了**。

对视片刻，溶化在他的深情之内，扑上去，咬住他的唇，他吸尽我的蜜液，再用吻染湿了我的身体

激吻，吮咬，进入，抽吸，和充满力量的撞击。

一切都畅快淋漓却让人终身难忘。

“夫人在想什么？”镜的声音拉回我的思绪，也同时让我害羞不已。我居然在……沉入水汽，和珊珊的暖房**让我刻骨铭心。那时可是白天，而且还是玻璃房，若是当时有人前来，岂不全部看尽春光?

性福美满

镜的手很漂亮，他的手指是所有男人中最长的，尤其是当初他还留着漂亮的，尖尖的指甲。\\ \\

有一次，他在为我梳头时，指甲划破了我的肌肤，于是，那些指甲便被他全部剪除。他一定很爱他的指甲，因为它们是那样漂亮，完美。

他没有告诉我他会剪掉它们，当我发觉镜的指甲变成了普通的半圆后，心疼不已。

“夫人不愿帮助后弦，是为了晚上的安逸？”镜顺着我的手臂开始往上轻捏，虽然镜的视线是落在我的手臂上，但我总觉得他在窥视我的心。

我心虚点头。

突地，他捏到我锁骨的手用了力：“难道夫人和我在一起也是这么想的？”

糟了，小镜子生气了。可是。。。。我就是那么想的。

有什么划过我的锁骨，让我泡在温泉里的肌肤起了一层鸡皮，小镜子就站在我的面前，他那在我锁骨游移的手指，画出一道又一道小小的电流，我不敢乱说话，在镜的面前，我是透明的，他一眼就能看到底。

“夫人的骨架很好。”他用稠衫从我锁骨之间开始轻轻地下移，没入水中，画到了我的**之间，然后开始往左，停落在我的心口，“就是这里……少点良

“啪！”他忽然收回手。打开稠衫，遮住了自己地脸，又只露出那双带笑的眼睛。

我开始往下沉，将脸沉到水里说话：“你这只老狐狸。”因为这样他就听不清。

“夫人说什么？”他用那双眼睛俯视我，我继续吐泡泡：“啵啵啵啵。”

他也开始下沉，满头的银发飘荡在我的眼前。他收起折扇。露出那张因为水汽而染上红晕的脸：“我要看看夫人到底在想什么。”忽的，他沉了下去，正奇怪间，就感觉到有人含住了我地挺立。

我惊起，却被人扣住手臂往水下拉去。

“镜……”后面地声音被淹没在了水中，只有那把稠衫飘荡在了水面上。

镜的脸渐渐浮出水面。笑着：“我还没给夫人摸完骨呢？”

“不不不，不用了。”我开始后退。

“夫人。莫怕，我只是给夫人摸骨。”他执起我的手，视线落在我的脸上，舌尖却是慢慢扫过我的手臂。

“恩……镜……”

“夫人。”镜的舌尖沿着我地颈项来到我的耳垂，“可别叫地太响，过会他们冲过来。镜担心夫人地身体，会承受不住。”

立刻，我捂住嘴。可是，面对镜这样的挑逗。我怎么办？于是，我毅然推开他：“我泡好了。”

“不，这只是刚刚开始。”忽然，镜再次沉到水底，拉住我的脚踝往下扯，我被再次扯入水中，一条手臂扣住了我的腰。同时，腿根处有一只手正在游移。

每每想用力摆脱镜，却被他一个轻轻的揉捏，就褪尽了我全身的力气。忽然，有什么碰触到了我地腿，硬硬的，我开始惊慌，镜该不是想用道具？ORZ。。。我不要

先下手为强，我决定先把这个危险的武器扔掉，于是，我毫不犹豫地握住了那个硬硬地东西。瞬间，我陷入呆愣。

这个硬硬滴，滑滑滴，烫烫滴……不会吧！我的手动了一下，立刻，镜就像一团棉花双手无力，一窜水泡从他地嘴里吐出，我和他一起浮出水面。

“不会吧！”

“惊喜吗？”

“怎么可能？”

“……夫人，难道你想让镜永远不举？”

“可是，可是……”

“现在就让镜来好好服侍夫人。”

“不要

“夫人，不要喊地太大声，若是被他们听见，镜担心……”

“不要说了……”

“那夫人可以放手了吗？”

汗！！！忘记放手了。

“是不是镜的夫人特别喜欢，所以迟迟不放?

瀑布汗！！！现在是他握着我的手不让我放。。。

“其实……被夫人这样握着，镜就已经支持不住了……如果能进入夫人，那会是怎样的快乐……”他用近乎颤抖的声音说着，身体还向我倒来，顺便将我压入水中。

镜狐狸，绝对是故意的！

层层水晕从我们身边荡开，深深的泉水掩盖了所有的声音，在镜那不疾不徐的律动中，享受着属于镜的春风雨露一般的滋润。

哎，好不容易一周有两天休息，现在又只有一天了，天意啊，后弦，你可千万别好，保持住啊。

温泉之行回来后，镜的康复便不再是秘密。

那群BT居然还给镜开了一个康复宴，他们现在好的老婆共享，还会说我们为了你身体考虑，一个晚上不会很多人。

ORZ！！！我要离家出走，全是禽兽。

楚翊在边上偷乐，我斜睨他，他怔了怔，转过身继续乐。明明楚翊不属于八夫之内，那群男人却从来不避讳他在场，大肆交流“心得体会”。

这次酒宴上，他们让后弦喝酒，猜那样后弦就能昂然挺立。可是，后弦因为过于急切，结果喝多了。

他能不急？镜的康复，对他就是最大的打击。

后弦醉醺醺躺在床上。别说站了，连人都不清醒。当然，我很开心，我终于可以好好休息了。

第二天，在后弦去找离歌解决心理问题地时候，我去找临鹤。问问有没有能让男人永远不举的方法。

临鹤用异常严肃的神情对着我。又开始对我的“训斥”。说那是男人的尊严啦，那是男人的象征啦，我不能为了贪图轻松，就这么害后弦啦。

我再次想离家出走。

于是，我就真地离家出走了。

偷偷逃到有间山寨躲起来，过上了几天清闲舒服地日子。

没有八夫。没有孩子，只有山清水秀。和蓝天云海。

好日子没过上几天，后弦找来了，他看见我就激动地扑了上来：“夫人，你果然在这儿！”

我推开他：“你怎么找上这儿了？”

“我不知道，大家都在找夫人，我只是想顺路看看花姐姐。没想到夫人会在！”

“顺路……”

后弦又要扑上来，被我一脚踹开。

后弦有些生气：“夫人，不要闹情绪了。跟我回去！”

“哼！叫我回去？有本事来抓我啊！”我飞身就跑，后弦在后面紧追。后弦跃到我的身前：“那就别怪后弦动手。”他展开双臂。一副要将我捉回去的架势。

后弦早就想挑战我，只是一直没有机会，看着他那双放光的眼睛，我慢慢脱下披衣，挽起袖管：“今天就满足你！”

当即，后弦踏雪而来，伸手要来点我的**，我立刻跃开，跳到他的身后，大笑：“哇哈哈哈，你哪是我地对手！”

一句话激起了后弦的小宇宙，他整个人地气场都发生了变化，他再次朝我而来时，速度快了一倍，我大惊，这小子三年的成长简直是突飞猛进啊。

在左躲右闪，过招之后，我找到一个间隙，一掌就打在后弦的心口上，他一个趔趄，跌坐在雪地上。

“服了没？”我拽拽地俯视他。

他揉着胸口横白我：“不服，等我练好了，咳咳咳咳……”

我慌忙蹲下扶住他的肩：“没事吧，我可能用力过猛了……”

忽然，腰间被人一戳，我就无法动弹。

后弦邪笑：“要抓你，就要用脑子。”

我怒，全身血脉被制住，我连话都说不出来。

后弦扣住我下巴，神气十足：“夫人，抓你还真是不容易。”

我继续瞪他，忽的，他眼中划过兴奋的神采，就吻了下来，他地吻不再急切，不再羞涩，不再颤抖，而是充满了挑衅和狂野。

“武功高又如何，还不是被我压在身下！”他开始扯我的衣领，将我压在雪地上，我万万没有想到，有一天，会因为对战而激起了后弦强烈的占有**。

我无法出声，更无法动弹，触地冰凉，却很快被他热烫地肌肤烘烤，他紧紧包裹住我的身体，粗重地喘息：“我不会再给你翻身地机会，你就是下面的，让你说我缺根筋，让你说我少根弦，让你……呼呼呼呼……”他急切地拉扯自己的裤袋，甚至没有脱去衣衫，就将自己的热烫抵在我的下身。

“呼呼呼呼……”

“你怎么不叫，跟秋他们你不是叫地很开心？”他一个大力的挺进让我皱起了眉，他得意地笑：“对了，你被点**了，冲**啊，你不是比我内力深厚吗？”

我气得想冲**，这个家伙却又是一个挺进，然后就又是他得意的笑：“哼哼，就知道你现在没力气冲**。那你就好好享受吧。”后弦伏在我的身上，开始用力**，寂静的山林里只有他粗重的喘息，和那快感来临时的嘶吼。

忽然，我终于明白何以他面对我时不举，不是因为太紧张，而是因为我的功夫在他之上，我在他的眼中，等同于强者的存在，所以当他面对我时，他便自然而然地缺乏自信在事后，后弦匆匆给我解了**，抱着衣服在一旁怯生生地看着我，那副样子就像是我QJ了他，我气得无语。

“夫人……我……”

想到他可能会因此再次不举，我卸去愤怒，柔顺地倚在了他的身上，开始在他胸口画圈圈：“现在人家已经是你的人了，你可不许赖账哦我伸进他的衣领，抚摸他的胸口，那颗小小的玉珠在我手心慢慢挺立。

后弦身体僵硬，声音更是怯了一分：“夫人……不怪我？”

“怎么会怪你呢？小弦弦，不如你和我一起在外面玩一会，再回舒园可好？”眨巴我的大眼睛，楚楚可怜。

后弦的脸上很纠结：“可是……可是秋大哥他们……”

“不要管他们了……”

“夫人……”

“恩

“好……”

“小弦弦真乖。”我立刻吻上他的唇，以作表扬。

当然，最后我还是回了舒园。

相对于我，后弦更惨，被罚面壁一个月。嘿嘿，这样我就可以又少去一个人的房间啦

新的游戏（七）：谁吸引了谁?

接新的游戏6

很多时候，我都在揣测那几个男人参与这个游戏的真正目的。 可是，如果他们的想法我能窥测，那他们也就不是人中之龙了。

没过多久，来了一辆车，只是没想到，接我的竟是楚翊。

他从车下下来，依旧清清爽爽，干净利落，他一边为我打开副驾驶座的门，一边说道：“明玉临时有事，来不了了。”

“哦。”我并不介意，玄明玉虽然是BT，但是他是一名称职的医生。

楚翊坐回驾驶座，将天窗打开，风从上方而来，随着车子的启动慢慢增强。

“过几天我就安排你考驾照。”

“啊？不用了，我随便说说的……”

“不，你还是要学一下，这是我们的疏忽，在他们没有喜欢上你以前，你会经常一个人，没有车出入很不方便，香港有时叫车并不容易。”

“……”感觉越来越像工作了。

楚翊打开了轻音乐，带有海浪声的音乐很是应景。

“约会怎样？”他似是想让彼此地气氛变得轻松。

我无奈摇头：“完全不理想。”

“怎么会？秋这么优秀。”

“他优秀？”我反问。看着认真开车地楚翊。“如果你们男人优秀地恒量标准是身边女人多。那我也算优秀了。因为我在游戏里把你们都娶了。”

他微微一怔。神情有些尴尬。

“对不起。因为那混蛋叫了一大堆比基尼。我心里不爽。”我承认在看到南宫秋是以这样地态度对待我们第一次约会地时候。我心里非常憋气。

我继续说：“而且，我对他们完全不了解，甚至不知道他们在现实里做什么。我觉得这对我不公平。”

“他们也并不了解你。”楚翊忽然说道，我有些惊讶：“什么？他们不了解我？”

“是的，除了知道游戏的结果，他们对你一无所知，知道的也仅仅是你的一些基本情况，比如姓名。身高等等。所以这场游戏很公平，让大家从未知开始慢慢了解。根据我对他们的了解，说不定逸飞和秋已经派人调查你地一切，但是，呵……你实在太简单了。”

“无聊。”

“是的，我们很无聊。”

愣了愣，楚翊说出了一句和玄明玉一样的话。

身边渐渐有了车，海滩已经远去，高楼大厦慢慢出现在眼前。

“对了……雪音在游戏里是什么身份？”楚翊看似随意地问。可是他握紧方向盘的动作已经出卖了他内心的紧张。

原来他对游戏真的不了解，我该怎么回答？

“请不要骗我。”他竟是转过了脸，清爽地脸上是他特有的认真。“任何谎言都逃不过我的眼睛。”

我眨眼，继续眨眼，他慢慢停下车，前方正好是红灯，大概香港的红灯比较长，他竟是整个身体侧转向我，单手靠在方向盘上，像师长一样紧盯我的双眼。

心里一阵紧张，我感觉空气都因为楚翊这份特殊的认真而变得稀薄。如果我骗他。是不是不尊重他?

“那个……大律师您可有空？”

我扬起微笑：“因为这是一个很长的故事，你不觉得应该请我吃顿午饭吗？”

楚翊想了想，转回身，前方已经是绿灯：“好，想去哪

“随便。”

没想到和南宫秋约会的第一天，我居然甩了他而约楚翊吃饭。

有人说，吃饭是说谎的最佳时机。

我边吃边说：“风雪音在游戏里是轩辕逸飞地皇后。”

楚翊拿着水杯的手顿了顿，那副落寞的神情显示他已经无心观察我说地是真是假。他静静地喝了一口柠檬水，放下。右手不离水杯：“是嘛，这里雪音也是逸飞的未婚妻。”

噗！赶紧捂嘴，如果喷出来太失礼了，咽下水，我惊讶：“不会吧，不过你放心，她喜欢的是你。”

楚翊的脸上带出一丝怀疑：“她喜欢的是我？”

我反问：“有什么奇怪？”

楚翊用长长的睫毛遮住他的眼睛，过来一会才问：“那……离歌呢？”

不会吧，现实里风雪音也喜欢离歌？对了。玄明玉说过。这个游戏来源于现实。

我赶紧解释：“她也喜欢离歌，只不过离歌最后跟了我。所以我觉得这段可以略去。”

楚翊的脸上带出不理解。

我用更加奇怪的眼神看他：“很奇怪吗？她只是在不同地时段爱上了不同的人，但是最后，她发现离歌爱的是我，所以就成人之美，成全了我，同时，她也看清自己的心，原来对她始终不离不弃的是你，所以她和你私奔，放弃了皇后的位置，与你幸福的生活在一起。”

楚翊听完用一种复杂的眼神看着我，似是一种淡淡的感激，又似是一种浅浅地惋惜。他垂下脸不再说话，双手交握在下巴下，看着盘中的牛排开始发呆。

于是，我只有自顾自地吃了起来。气氛虽然沉闷，但习惯了就好。

“请问。”

“什么？”我有些紧张，他问得越多，我可能漏洞就会越多。

“思行……是什么样子？”

“诶？”

“我……想看看他的样子。”

“哦。就是……你等等，我画一下，可能画的不好。”我伸出手，他不解地看我，“笔和纸，我知道那东西你随身带。”

他微微一愣，立刻从上衣口袋拿出一个小记事本和一支笔。

我开始画起来：“思行很帅，他继承了风雪音和你全部优点，长眼睛，睫毛倒是像你。又浓又密，小脸型，而且是娃娃脸，像风雪音，鼻子很挺，像你。嘴巴却是像风雪音，但是长在他的脸上，就变得很性感。”

画着画着，我顿住了笔。这……是我画的？

“怎么了？”楚翊问。我愣了愣：“我……不会画画的。”

“你画得很好。”他从我手中拿过画像，欣慰地笑了。

这让我很奇怪，我清楚自己会什么，我会画包子脸，所以我应该画出一个比较卡通的思行，可是。我画出的却是一张素描。有什么奇怪地事在我身上发生了，而且，就是与玄明玉他们那个变态地实验有关。

晚上回家第一件事。就是给玄明玉打电话。可是，没想到进门却看到房间不一样了，显然是有人打扫过，我换下地衣服也被清洗干净，悬挂在阳台。没想到还有人服侍我，这个游戏，让我越来越不安。因为天上是不会掉馅饼地，他们究竟想从我身上得到什么？

“嘟----嘟----”

该死，变态快接电话。我靠在正东一排落地窗上。开始画圈圈。

“你找我。”

“姓变的，你们到底做什么实验？我居然会画画了，我原本是不会的，这到底怎么回事？你给我说说清楚，还有，你除了GPS还装了什么！”

“呵，你现在很激动。”

“见鬼，我昨天是个画画白痴，今天我却能画出一副素描。你说我能不激动吗！就跟鬼上身一样！”

“你忘了？你在游戏里学过画。”

我一愣，脑袋抵在玻璃窗上，开始下滑。

“这就是我们游戏的目的，将学习信息直接植入大脑，让需要三年学会地学业，三个月便可完成。可惜，一千个实验对象里，只有你成功了。”

我开始撞玻璃窗，后悔了。应该多学点再醒。

“还有。在你客厅右面的东书房里，有一架天文望远镜。你现在去那里。”

“干嘛？”

“到了你就知道。”

我看着手机，嘀咕：“故弄玄虚。”

从地上爬起来，进入东书房，果然，有一架望远镜，望远镜的面前，依旧是一排落地玻璃。

“你现在看望远镜。”

我看进去……对面有个人，样子……怎么这么面熟？俊美的脸，长方小镜片。

“看到我了吗？”那个人正朝我招手，露出和蔼可亲的微笑。

“啊----玄明玉你这个变态！”我当即扔了手机，将所有窗帘都拉上。

我再次拿起手机，大吼：“你说！你还在我这里装了什么？！”我开始检查房顶，看看有没有摄像头。

“玄明玉，你是不是骗我！”忽的，手机里传来了南宫秋的声音，“我在游戏里怎么可能嫁……不对，是娶给这样的女人！”

怒，我倒要听听我是怎样的女人！偷偷拉开窗帘，透过望远镜，正好看到先前地那间房间。

起先因为看到玄明玉，所以没有仔细看他的房间，现在细细一看，原来是办公楼，玄明玉此刻所在的房间看摆设应该是办公室，右面还有一间，里面是一张床，应该是临时休息用地。

办公室的摆设也很简单，办公桌的左侧是一张躺椅，此刻，南宫秋就躺在上面，一脸怀疑。

玄明玉便坐在办公桌后，后背对着我的望远镜，就在这时，他扬起了手，似是很自然地伸了个懒腰，然后对着我，招了招手。

Orz，这家伙后脑勺有望远镜吗？不过，用天文望远镜窥视，那真是连表情都看的清清楚楚。

“哦？你只和她相处了半天，就知道她是怎样的女人？”

南宫秋轻嘲：“女人我见得够多了，还不都一样。她也不例外，故意装清纯引起我的注意，然后用消失的方法想让我去找她，哼，居然用这么老套的方法对付我，幼稚，我更喜欢直接点。”

“是嘛，如果只是这样，你又为何特地亲自来我地办公室？”

“那女人从璇璇那里骗走了一万块！”

“她行骗？”

南宫秋眯起眼睛：“怎么，你以为我骗你？”

“你等等。”

玄明玉拿起手机，装腔作势拨了几个键，然后放到耳边，过了一会才问我：“你怎么可以骗别人钱？公寓里应该什么都不缺。”

我轻哼：“我没骗，只是赚了点零花钱。那小子价值不菲，那帮女人抢着要给他擦防晒油。你说我如果就这么让出来，怎么甘心？所以

就价高者得罗。”

“玄明玉，你该不是和那个女人说话吧。”

手机里插入了南宫秋的声音，他坐直身，杀气开始浮现：“她怎么说！”

我这里继续跟玄明玉说：“如果他下次还这样和我约会，我依旧会把与他亲密接触的机会卖给别人。”

“知道了。”玄明玉的声音里多了丝笑意，“你真是可怕。”

“谢谢夸奖。”

那边玄明玉放下电话，并没掐断：“她说，你很值钱。”

“什么！”

“她比我们都要有经济头脑。我建议你下次约她不要叫上那么多女人，不然她还会卖你一次。”

“哼。”南宫秋冷哼一声，“跟我玩？小心最后她会无法自拔！她说不定已经爱上我了！”

“秋，你太自负了。这个世上没有谁应该爱上谁，只有谁吸引了谁，我看，现在就是她吸引了你。”

“他吸引我？哈哈哈……”南宫秋仰天大笑，“玄明玉，谢谢你给我讲了一个这么可笑的笑话，我现在有胃口去吃饭了。”

南宫秋邪魅地一笑，就转身离去。

玄明玉在座椅上转身，对着我微笑。

这种情景很恐怖。

新的游戏（八）：电玩四人组

第二天……

我没想到会那么快就跟第二个男人进行约会，这个男人，就是后弦，他应该算是男生。

他来接我的时候是中午，我也见到了给我打扫房间的小女孩：小零。她长得很甜美，是我喜欢的类型，和她说上一句话，她会开心地脸红。

后弦来接我的时候，车上还有三个少男少女，正好是两男两女，都是二十岁出头的样子，看似学生，他们好奇地看着我，热情地招呼我上车。

我自然认出了后弦，他一身工装，头上倒扣棒球帽，休闲中又带着热血的装扮。一辆鲜黄的敞篷跑车，要多惹眼就有多惹眼。

巧的是我也穿了一身工装，梳了一个简单的辫子，浅灰色的遮阳帽，我这副中性的打扮倒是和这帮年轻人很搭调。

“弦弦，这位美女是谁？”他边上的女孩好奇的问。

后弦有点脸红，但下巴依旧高抬：“是我……”

“姐姐的朋友。”我帮后弦做了回答，如果他说女朋友，我也会尴尬。

后弦眨了一下眼睛，立刻笑起来：“没错，我表姐的朋友，最近来香港，让我好好照顾，反正我最近放暑假，就尽尽地主之谊，带她到处玩玩。”

我在心里翻了个大大地白眼。还照顾我呢。他自己能照顾好自己就不错了。

“好啊。欢迎欢迎。这么漂亮地美女和我们一起。那是最好了。”后座地男生女生热烈欢迎。

和年轻人在一起。我浑身都充满了青春地活力。直接翻进车子。不走门。

“我们去哪儿？”

大家开始叽叽喳喳。我也认识了另外三个。坐在后弦身边地叫宁檬。穿着清丽。我左边地男生叫何尚。不过大家都叫他和尚。右边打扮偏于时尚地女生叫严诺。

“还是去迪士尼吧。”后弦提议。

“啊们又会甩了我的。”宁檬撅嘴。

严诺拍了我一下：“舒姐，你怕不怕云霄飞车？”

我摇摇头。

和尚对着柠檬当即坏笑：“小蒙，看来今天，你又只能看着我们玩罗。零点看书”

“你们……”

柠檬还没抗议完，后弦就发动汽车，大家直奔迪士尼。

在车上，严诺和和尚跟我一直聊天。我也算是一个潮人，所以和他们相聊甚欢，基本没什么代沟。

原来后弦真的还在读书。他此刻跟游戏中地年龄设定是相同的，只有二十一岁，多好的年纪啊。羡慕中。

到了迪士尼，那个小檬有恐高症，所以很多都不能玩，只有一个人可怜兮兮地坐在下面等我们。

大家都玩疯了。

但是，我发现小檬总是会下意识地走到后弦身边，当我们要玩危险的项目时，她都会扯着后弦的衣角。小声哀求后弦留下来陪她。

后弦那个没大脑的，怎会体贴小檬？他当然一边哄着小檬坐下，给她买上一个冰激凌，然后和我们一起冲向危险，迎接挑战。

“舒姐，你真地坐过十大过山车？”和尚对我很崇拜，这种崇拜来自于我坐过山车时的平静。

“也不是，我只是到了一个国家，并且。那里有过山车，而且时间允许，我就会去。”

“你们看见小檬没？”小诺四处环顾，后弦给我们买来饮料，小诺就问后弦：“后弦，你看见小檬没？”

“小檬？她不是坐在……”后弦指向我们身后的长椅，愣了愣，“跑哪儿去了？小诺，你给她打个电话。就说我们在这里等她。”

“好。”

在小诺打电话的时候。我拍了一下后弦：“你应该陪着她，我发现她今天好像心情不好。”“真的很不好？”后弦看和尚。和尚耸肩，严诺走回来：“去卫生间了。”

大家松口气。严诺走到后弦面前，抬手就打：“你应该照看好她的。”

“喂喂喂，大家都有份的好不好。再说失恋又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你这个没情商的白痴，当然不知道失恋对女孩子打击有多大。”

“失恋？”我看向严诺。严诺叹口气：“舒姐……”

“不如让舒姐劝劝小檬吧，舒姐年纪比我们大，经历地也比我们多。”

“可是这种事舒姐也会遇到过？”

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变得混乱，见后弦在一边插不上话我就问后弦：“到底怎么回事？”

后弦地脸上多了分尴尬：“就是小檬喜欢的男生，是……那个。”

“那个？gay”我说得比较大声，严诺和和尚也不再说话，严诺眨巴着眼睛：“大姐，你遇到过？”

看他们一副大惊小怪的样子，我笑着摇头：“太多了……”不过经他们提醒，我想起我在香港地小gay朋友了，我或许可以住到他家里。

“那舒姐，小檬的事怎么办？”

“的确憋闷了点，后弦。”

“什么？”

“我看得出小檬跟你的感情最好，你从现在开始就陪着她，无论她要什么，你都要尽量满足。”

后弦抽着眉角，一副极不情愿的样子。其实我明白他并不是讨厌和女生相处，而是不知道应该怎么跟她们相处。

“小檬只需要一个人陪她，所以你不用做任何事，放轻松就好，没有话题也不用刻意找话题。”

“只要这样？”后弦的神情恢复如常。

我点头：“只要这样，好啦，和尚，严诺，我们继续。”

“好耶！”大家一阵欢呼，只留下后弦一人等待那个可怜的小檬。

与后弦约会的这天，我甩了后弦和他的兄弟姐妹勾搭。

吃完晚饭，大家决定去一个人家里打电玩。

因为这些孩子地父母晚上都在家，于是大家把这个“鬼混”的地点定在我家，特别是听说我一个人住的时候，他们更是决定将我的公寓作为基地。

起先他们还以为我跟小檬一样，对游戏并不在行，可是，没几个回合，和尚和小诺就不是我的对手，后弦看着手痒，要挑战我，我跟他说，今晚他好好陪小檬，下次我就陪他打通宵。

打完街霸，开始打《生存之旅》，僵尸杀地正畅快的时候，突然有个不识相的打我电话。

正想是不是玄明玉那个变态，却是楚翊。我一边拿着摇杆，一边把电话夹在肩膀和耳朵边，游戏关键时刻，来不及去拿耳机：“喂。”

“……我是楚翊。”

“大律师，这么晚什么事，和尚，小心hter。”

“什么？”

“哦，对不起，我跟后弦的朋友在打游戏。”

“……那我长话短说。”

“好。小诺，你打我做什么！”

“……我看……我还是明天再说吧。”

“别别别，大律师找我一定是要事，说吧。”

“思行的画像被我弄丢了，你能再给我画一副吗？”

“原来是这个，小事，好，明天我去买了颜料给你画副好地。”

“太感谢了，我……”

“那就这样，我挂了，我画好通知你。和尚！你眼睛长哪儿呢！”肩膀松开，手机就掉在了沙发上。

和尚狡辩：“是小诺打你。”

“小诺，你怎么老打自己人。”

“她就是那样。”后面传来后弦的揶揄，他快憋死了。

小诺满脸不服气：“你行，你来啊。”

“好啊。”后弦一抬下巴，“小檬正好睡着了，看我怎么收拾僵尸。”

于是，四人开始大战。

跟后弦的约会我很开心，如果每次都有这么多人一起玩，我也不会介意。但是看得出，后弦只能做我可爱的小弟弟了。

他们都有着严谨的家教，所以到了十一点，他们便回了家，后弦说下次一定要和我单挑，我可不怕，那几年我可不是白活的。

回到沙发自然地拿起手机，却发现屏幕上还显示在通话中，刚才我以为楚翊会挂电话，所以就没挂断，却没想到……

我将手机放到耳边：“楚翊？”

“呼……呼……”静静的手机里是楚翊平稳的呼吸声，我笑了，轻声道：“好梦。”

但愿他在梦里，与风雪音和思行相聚。

新的游戏（九）：一帮老狐狸

在所有人中，我最期待的其实是和珊珊的约会，现实中的他是否依然会做一桌子好菜呢?

在没有接到他的电话前，我去买了份报纸，然后是画板，颜料和画笔。

我不能因为和这些男人约会而没有了自己的生活，所以我要找工作，合同上没有说不准我工作。

小零来的时候，我正在一边吃早餐，一边看报纸。在香港找工作可并不容易。

“舒小姐，你在做什么？”小零给我拿来牛奶。

“别叫舒小姐，怪怪的，你就叫我舒姐姐吧。”我拍拍身边的椅子，“别干了，坐会，我在找工作。”

“找工作？”小零有些惊讶，“舒姐姐你找什么工作，这里什么都有。”

“是都有，但我总不能坐吃山空啊。”跟那帮家伙约会我又没工资，“而且，我呆在家里很无聊的，浪费光阴是最可耻的行为。”

时下经济不景气，报纸上的工作却倒是很多，可惜大部分我都不适合。不是高端，就是低层的维修工啊，运输工啊，还真是“高不成低不就。”

偶然看到一个高档茶楼招古筝弹奏者，说不定可以碰碰运气。

小零收拾完便走了，我就开始给楚翊画思行。

画架就放在天文望远镜边上。我忍不住透过望远镜看玄明玉地办公室。现在他不在。我感觉到了莫名地轻松。

电脑里。放地是淡淡地中国风。阵阵茶香飘入朦胧地阳光。一切是那么地惬意。

面对画板许久。我没有决定怎么布局。犹豫到底要不要将风雪音画上去。在游戏里。我学地是手绘。所以电脑里那种先进地绘图软件。我却不会。

落笔。却是画出了风雪音地桃树。粉红茂盛地桃树。花瓣纷飞。树下。楚翊正教导着思行认字读诗。

“嘀嘀嘀----”新闻联播地音乐忽然想起。吓了我一跳。

拿起手机时有些紧张。以为是珊珊。却没想到是后弦。

他是来急着约我后天一起去游泳的。他说话很快，约完就挂，我都没来得及回应。这小子啊，总是朝气蓬勃，活力四射。

眼中是渐渐完工的图，淡淡的阳光下，楚翊身穿淡青色的袍衫，手执书卷。怀中，是可爱的思行，认真地小模样。惹人怜爱。

仿佛，我又回到了那个下午，楚翊念到一半时，发觉我的存在，朝我望来，我含笑点头，他凝视我少许，被思行的叫声拉回视线，我转身而去。桃花的花瓣如同飘雪，落在我的手心。

收起画卷装入画桶。拿起那份报纸，拨通楚翊的电话，对方提示为已关机。我看了手机许久，想起律师上庭是要关机的。

然后，我翻号码簿，本想打给玄明玉，后来想想我过于依赖他，并不好。 首发于是我发了个消息给后弦，问他楚翊的办公地址。

不久，后弦就回了短信，给出地址：和威大厦16楼。顺便还问我找楚翊做什么。我装神秘，故意不理睬后弦。

从公寓到楚翊的事务所，整整花了一个小时，就跟上海一样，人多，马路多。红灯多。堵车厉害。

后弦说，16楼整个楼层都是楚翊家地。所以不用担心走错门。

烈日正当空，整座玻璃写字楼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就像陆地上的水晶宫殿。

“楚皓阳律师事务所……”我看着指示牌上的小子，楚皓阳是谁?难道是楚翊地父亲?

电梯打开，入眼就是一位前台美女，让你几乎忽略她身后的那串金字：楚皓阳律师事务所。

“你好，楚皓阳律师事务所，请问我能为您做什么？”美女露出迷人的微笑，我回以微笑，大家都是微笑行业。

“请问楚翊在吗？”我看了看她的名牌，叫安妮。

安妮有些惊讶，似乎是因为我直呼楚翊的名字，她再次认真打量我一番：“请问小姐跟楚律师有预约了吗？”

“没有。”

“那不好意思，这位小姐，楚律师出庭尚未回来。”

“原来真的出庭去了。”我轻喃。

“什么？”

“没什么，那请你把这幅画帮我交给他，这是他订的。”

安妮目露疑惑：“好的，我会转交。”

“谢谢……”

画桶正在交接时，身后的电梯开了。然后就走出了四个人。其中两个看似保镖，他们保护着一个中年人，那人正拉着另一个手提公文包地中年男子，苦苦哀求。

“楚公，您可一定要想想办法。”

“对不起，赵董，此事我无能为力。”那个被他们叫做楚公的中年男人冷声回应。

“您是香港最有名的律师，您一定有办法，您说，到底要多少钱！”

“不是钱的问题，你的事，上帝都不会原谅！”

“你说什么！楚皓阳，你不要敬酒吃罚酒！”那赵董的面色变得阴沉，立刻，他身后的两个黑衣保镖就围住了那位楚公。

原来这个人就是楚皓阳。

前台安妮见状拿起了内线电话，她神态自若，似乎这里经常发生这样的事情。

突然，一个保镖极快地到安妮身边，按掉了她的电话。安妮一惊，厉声道：“你们不要乱来！”

保镖横眉怒目，安妮不敢再乱出声。我立刻把放在台面上地画桶抽回防身，保镖瞪了我一眼，我不再乱动。很奇怪，我居然没有惊慌。若是以前的我，只怕早就尖叫了。

“赵董，你这是做什么！”楚皓阳依然镇定。

赵董面色阴沉：“老子反正也没退路了，杀一个也是杀，杀两个也是杀！楚皓阳，你不要给脸不要脸！”说着，赵董就拿出了枪。

电梯离前台并不远。也就三米的距离，而楚皓阳他们出了电梯已经往前走了几步，他和那个情绪激动的赵董就在我的左前方一米左右，而另一个保镖，站在办公室的入口，似乎准备堵门。

前台的左前方是办公室的入口。但并不是办公大厅，而是一条过道，此刻里面无人，也就不奇怪没人看见。

“你，你们不要乱来，我报警了！”安妮大着胆子喊。

“报警？”赵董斜睨安妮，然后大笑，“哈哈哈……好啊，报啊。老子会怕他们，哈哈哈……”

我抓紧了画桶，在那姓赵的笑得最欢地时候。用最快地速度朝赵董的虎口狠狠砸去，赵董毫无防备之下，手枪脱手，掉落下去地刹那，几乎是同时被我脚尖踢起，然后拿在手中。我来不及奇怪自身的变化，就已经持枪在手："别动！"

当即，所有人都陷入吃惊。

枪口对准那个赵董，他的保镖好半天才想到要拔枪对着我。楚皓阳已经退到我地身后，我开始明白，这个赵董不是什么简单人物，他和他的保镖都携枪！

"臭婊子！你敢夺老子的枪！你会开枪吗！"

不知是因为过渡恐慌，还是过于镇定，此刻我竟是心无杂念，我对准他脑门上方就是一枪。

"怦！"当即，赵董那副嚣张的面孔不在。枪的后座力震地我虎口发麻。

枪声惊动了大楼，立刻。赵董退到电梯口，指着我："你有种！"

他逃进电梯。

我依然怔怔地拿着手枪，只听楚皓阳对安妮说道："通知总台，让他们停了电梯，不能让他们逃了！"

"是！"

"这位小姐。"楚皓阳轻轻地碰着我的手，我双手一颤，手枪落地，我靠着前台慢慢滑落，此时此刻。我的身体才开始发抖。

警察抵达的时候。我已经在楚皓阳大叔的办公室里，手里拿着热咖啡。可是基本被我抖地只剩一半。是楚皓阳帮我做了笔录，然后轻抚我地后背："没事了，孩子，不要怕。"

"他们……会不会出来……"

"放心吧，他们这辈子都出不来了……"

"大，大……大叔，你这里有没有酒……"

不一会，楚皓阳拿来一小杯酒，清澈的颜色应该是白酒，我匆匆接过就一口灌下，不呛鼻，却是直冲脑门，我晕眩了一下，身体开始

发热，恐惧也慢慢消除。

“谢谢……我能……再坐一会吗？”我低着头，轻轻问。

“可以。多久都可以。”楚皓阳拉过客椅坐到我的面前，“你……是舒清雅吧。”

“诶？”我震惊，他怎么认识我？

楚皓阳地身后是落地的玻璃窗，阳光正盛，照在别的写字楼的玻璃上，反光刺目，我几乎看不清楚皓阳大叔的笑容。

他拿起遥控器，落下了竹帘：“孩子，那个项目可不是几个孩子就能掌控的。”

我怔怔地看着楚皓阳，这位英俊的大叔，难道……

“孩子，你是唯一一个成功的试验者，所以，我也没有必要瞒你了，整个项目的合同以及合伙人之间地事宜都是由我处理，那些孩子里除了小九，明玉和临鹤知道详情，其他人对这个项目，可以说只知皮毛。”

我张大了嘴巴，原来那个游戏真正的幕后黑手，是这帮老家伙！

“嘀嘀嘀……”手机在寂静中响起，楚皓阳面带微笑，示意我接电话，我木木的接起电话：“喂。”

“对不起，我上午上庭，你找我什么事？”

“楚翊啊，我……哦，我是来交画的，还有，你父亲差点出事，你最好快回事务所。”

“什么？我马上回来，还有，你不要走。”

楚翊挂了电话，紧接着，楚皓阳的手机就响起。楚皓阳没有避讳我接起电话：“翊儿，我没事，恩，好，她没事，只是惊吓过度。好……”

在楚皓阳没有结束对话时，手机再次响起，我看向屏幕，屏幕上，是两个字：珊珊。

“喂？”

“你好，我是淳于珊珊，我想请你吃午饭，现在可方便？”

“有，有！我正需要一顿大餐！”我兴奋不已，我想，此刻只有食物才能消除我心里的恐慌。

“好，只不过此时我不方便出来接你，你能自己来吗？”

“可以，我就在中环。”

“你在中环？那很方便，我在国风楼等你。”

“好！”我挂掉手机，楚皓阳微笑地问：“是珊珊那孩子吗？”

“是的，大叔，我现在需要一顿美餐压惊，我先走了，对了，谢谢您的酒，再见。”

楚皓阳看了我一会，才说道：“玩的开心点。”

“谢谢！”有了美食，什么都挡不住我。

新的游戏（十）请认真游戏

国风楼离写字楼并不远，我走几步就到了。 典雅的中国风设计，进门就是一条盘龙站于喷泉中。

香港人很注重风水，门口总有什么狮子，喷泉之类的。

迎宾的是身穿红色旗袍的美女和黑袍立领绣花长衫的帅哥，设计独特，古色古香，我有了一种回归游戏的错觉。

“小姐，请问您有预定吗？”黑袍帅哥上前询问。到底是异性相吸，看见他我心

Chapter_37

情都好了许多。

我立刻拿出手机："请稍等，我问一下。"

黑袍帅哥亲和微笑："好。"

我拨淳于珊珊的手机，可是，始终没人接，我很奇怪，就问那帅哥："请问有没有一位淳于先生订了位置？"我想淳于这个姓很特殊，应该会有印象。

"淳于先生？"黑袍帅哥翻了一下手中的本子，然后他身边的人也翻了一下，都摇头，他又去了总台，还是没有。

黑袍帅哥依然面带微笑："小姐，您会不会是找淳于大厨？"

"淳于大厨？他是不是叫淳于珊珊？"

"是地。不过。他地私房菜是需要预约地。这个月他地客人已经排满。小姐您不如预约一下吧。"

我听得有些发愣。我知道一些大师级别地厨师一天只做两次菜。他们地菜不仅昂贵。而且要排队。没想到淳于珊珊会是这样地级别。

"是他叫我来地。"

"是吗。"黑袍帅哥地笑容已经有些变化。"淳于大厨此刻正在为尊客服务。小姐不如请等一下。我去帮您询问一下。"

"好。"我开始有种不祥地预感。肚子里已经开始唱空城计。好饿。

黑袍帅哥将我请入窗边地一个空位就去找淳于珊珊。回来时给我上了一杯水："小姐。我已经帮您询问过了。淳于大厨请您等一会。您真是好运气。他想为您献上一顿特殊地美餐。"

这还差不多，既然是美餐，等等也是值得的。

可是。没想到这一等就是两个小时，期间楚翊还打来电话，问我吃了没有，没吃就一起，我不好意思老是吃他地，就说淳于珊珊正在给我做，他就祝我约会愉快。

吾……好后悔，愉快个屁。

所有人经过门口都会看见我，那些人从进来到离开。都在我眼中，这种感觉，就像我是来蹭水喝的。

有心叫菜果腹。一看菜单，玛丽隔壁的，每个菜我都认识，就是吃不起。靠之。大概一点半左右的时候，就看见两个黑衣人跟着一对中年夫妇从里面出来，而他们身边，跟随着一个梳有辫子的男人，他脸上挂着迷人的微笑，那双漂亮地狐狸眼是如此熟悉。

见他将那对夫妇送走。 我立刻上前："珊珊。"我是那么开心，因为看见他，就像看到一桌桌美食。

淳于珊珊愣了愣，笑容发生了变化，眼中带出陌生："你是……"

"我是舒清雅。"

"哦他打量了我一番，才恍然大悟地说，"原来是你，跟我来吧。"

"好。"奇怪，他们每个人都有我的照片。难道他没有吗?

跟在他的身后，我忽然觉得陌生了。是啊，我对于他来说，就是陌生的，他对我冷淡，也属正常。

他是了不起的大厨，又是一个精英人物，我在他的眼中，又会是如何?

他将我请入了一个包间。这个包间很别致。也很宽敞，开放式的厨房设计。一个黑晶石的吧台，吧台后便是简易厨具。

他穿上洁白的厨师服，对我微笑："饿了吧。"

"恩。"

"那稍等。"

他拿出了意大利面，然后香气就开始弥漫，是意大利面，游戏里，吃地全是中餐，没想到在现实里，终于吃到其它风味。

不一会，漂亮的意大利面就摆在我的面前，他依然微笑，可是，那个微笑是如此之假，就像当初我初入护国府，他面对我时那虚假地微笑。

心中一阵酸楚，胃口降低了许多。

“意大利面。很抱歉，我只能为你做这个。”他随意地说着，“因为其他材料过于昂贵。”

心中一抽，他什么意思?

我扬起脸看他，他依然眯眼微笑。

心中立时上了火，我拿起刀叉，他又似随意地问：“会用吗？”

我靠你的，老子是空姐，哪里没去过！

插起面条，卷了卷，放入嘴中……

“噗！”我吐了出来，他拿辣椒做番茄汁吗！

我明白了，从一开始，他就在耍我！

“你什么意思？”我指着意大利面问。

淳于珊珊故作无辜：“什么？”

“什么什么？你拿辣酱混在番茄酱里，是存心想让我上火吗！”

“呀！一定是我工作太疲惫搞错了，我重做吧。”他转身。

“不用了。”我冷冷得说，他转身，眯眼微笑：“真是不好意思，让你等了那么久，饿……”

“如果是等一桌美食，我愿意等。”我打断他，“但是，你却将私人的一些不该有的情感，放到了美食里，淳于珊珊，你这是对美食不负责任的表现！”

淳于珊珊微微一怔，笑容发生了变化。

我继续：“你是不是认为你很优秀，我非要粘着你？我见到你所表现出来的热情，是因为游戏里我跟你相处了近十年，在六年里，你每天都为我做着不同的美食，我喜欢你的食物，因为你对你的菜是那么认真，你爱它们。所以今天，我很期待能吃到中餐以外地食物。”

淳于珊珊终于收起了那个假笑。透着几分认真地看着我。

“可是，你却让我吃了什么？淳于珊珊，你让我很失望，你跟南宫秋一样，过于自负，而你。跟他却不同，你想用这样的东西将我赶走，害怕我爱上你，粘着你。可是，你们恰恰忘记了，我跟你们在游戏中相处了整整十年，你们对我，已经完全失去了吸引力。

淳于珊珊，如果我是一只苍蝇。那么你们这几坨屎已经对我失去了滋味，我不会再来叮你们，我会去叮更加新鲜的！”

淳于珊珊大睁着狐狸眼。哑口无言地呆立在原地。

我将意大利面推回他面前：“一个好厨师，是不会用美食来达到自己某种目的，更不会去破坏美食。”

我转身潇洒而去，他和南宫秋，没有一个认真对待这个游戏，那我，也没必要在他们地身上，浪费我宝贵的时间。

心里憋了一堆火，他们一个个如此对我。让我无法冷静，坐在茶餐厅，看着衣着不怎么鲜亮的打工仔，没错，我就只吃得起这些，但是，这不表示我没吃过好的！

这些男人，***的什么玩意！凭什么瞧不起我！不禁拿起手机，拨通了轩辕逸飞地手机。如果他们都是如此，那就将这些必须地约会提前，早点结束，我也好去面试，尽快开始自己的生活。

“喂？哪位？”

我愣愣地对着手机，我居然真的这么做了，我深吸一口气，毅然说道：“你好，我是舒清雅。我已经结束和淳于珊珊的约会。如果你今天有空，我希望能完成我和你的初次约会。不浪费彼此的时间。”

我很紧张，轩辕逸飞是一个冷漠如冰的男人，他不会因为任何人而改变自己的计划，如果今天他有其他地事，我就会被拒绝。

对面沉寂了很久，然后，就听到他说：“你有礼服吗？”

“呃……有。”

“好，晚上六点，我会来接你参加一个酒会，注意穿着。”

“诶？”

“怎么，有问题吗？”

“没有！我会打扮好等你。”

“好，晚上见。“晚上见。”

呼……我长长松了口气，开始大吃我地馄饨面。

轩辕逸飞是一个守时的人，所以我提前穿着打扮好，该正式还是要正式，我没打算因为赌气而去刻意破坏自己地形象，我就是我，没有必要为一些不愉快地因素，去改变自己。

所以我很认真对待这次酒会，挑选了一件黑色的小礼服，将头发一次性烫卷，戴上一朵镶有水钻的大大的绢花，古典雅致，端庄大方。

然后准时地出现在轩辕逸飞的面前，他在现实里更加英俊。混血儿的俊美的脸配上现代的发型以及稍稍的染色，远比游戏里迷人。毕竟古代黑发混血儿看上去会很奇怪。

一身银灰地礼服式西装，称出他男人的线条，散发着无限魅力，和一种稳如泰山的安全感。

他一如游戏里那般冷淡，看见我时没有任何表情，只是出于绅士风度地为我打开车门，右手在门上方微挡。

我也没有多看他一眼，直接坐在副驾驶的座位上，两个人没有初次约会的尴尬，就像是已经见过一两次的客户。

我冷着脸坐在座位上，经过南宫秋和淳于珊珊，我的心情实在好不起来。

郁闷之余，我就从手提包里拿出了PSP。呵，别的女人手提小包里是化妆品，我就是一个PSP。

“既然跟我约会，请认真对待。”

忽然，身边传来了轩辕逸飞冷淡的话，而且还提到了“认真”两个字，我地火当即冒起来，看着他俊美的侧脸就开始说道：“我很认真，但这就是我，我不会为了让你们喜欢而去刻意根据你们的喜好来改变自己，那不是我。你知道吗？我是那么认真对待这次游戏，并不是为了什么吊金龟婿，或是那笔钱，而是真的很想再和你们做朋友。

我那么珍惜这个机会，即使做不成朋友，我也和你们相聚过，我满足了。可是，南宫秋月那个白痴，自负地认为我一定会爱上他，在第一次约会的时候居然开了一个什么泳装派对，在我的面前甩了他原

来的女朋友，这好像是为了我，我似乎应该感动。可是，我觉得很心寒，我只看到了一个残酷的，不尊重女人的家伙！”

“所以你卖了他。”轩辕逸飞依然认真地开车，只是微微抬了抬眼皮，从前方地观后镜里瞟了我一眼。

“哈，你也知道了？没错，他肯定会认为我是欲擒故纵，我太了解他了，接下去，他就会对我冷淡，以为我会爬回去，抱着他地腿求他做他的女朋友，呵……你不觉得他很可悲吗？这一生，他说不定都没真正爱过。”我长吁一口气：“对不起，我不该对你说这些，可是，我习惯了……”

“习惯？”

我转回身，淡淡地看着前方车辆红色地尾灯：“在游戏里，你是我的倾听者……今天，我本来很期待见珊珊的，可是，他却做了一盘垃圾想赶我走。我知道你们心里怎么想的，认为这个女人是为了你们的钱，或是别的，所以就来耍我，因为这是属于你们的游戏，你们想在游戏里找乐子。你们难道真的已经无聊到要花钱买快乐了吗？”

我侧脸看轩辕逸飞俊美的混血儿的侧脸，他的睫毛是淡淡的金色，他知道我在看他，他慢慢停下车，一个侍应为我打开了车门，他依然目视前方，只说了两个字：“到了。”

我长长叹了口气，他没有打算回答我的问题，因为现在的他，不会对我敞开心扉。

下车，挽起他的手臂，两个人都一副冷漠地步入酒店。

新的游戏（十一）：又见八夫

酒会就跟电视里一样，没什么特别之处，衣着鲜亮的男女，漂亮精美的食物。以前，我偶然也会参加一两次酒会，所以不会出现第一次的傻样。

进入会场后，轩辕逸飞就去应酬，我不是他正式女朋友，他自然不会介绍我。这是人之常情，可以理解。

巧的是，楚翊和楚大叔也来了，楚翊带的女伴是我认识的安妮。

他们看见我时，先是表现出了惊讶，帅气的楚大叔还表扬我漂亮，害得我一阵脸红。

“打扮一下果然不一样了。”楚大叔顺手从侍应的托盘中取了一杯红酒，“谢谢你救了我。”

“楚大律师客气了，其实我当时真的吓得已经不知所措了。”

“哈哈哈，但是你很勇敢。安妮啊，你陪我到那边去一下。小雅啊，我就先失陪了。”楚大叔拉走了安妮。

楚翊再次感激：“今天的事真的很感谢你。”

“哎哎，你们父子两个怎么都这样，真想感谢我，就请我吃大餐。”我毫不客气，而且一定要去吃淳于珊珊做的那个什么私房菜。

“没有问题。”楚翊的语气总是很认真，就连他的笑容也透着认真，“没想到你今晚会做珊珊的女伴？”

“珊珊？他今天也会来？”

楚翊有些奇怪：“你……”

“我是跟轩辕逸飞来地。”

“什么？”楚翊似乎不怎么理解我今天跟珊珊约会。怎么晚上又成了轩辕逸飞地女伴。

“对了。楚翊。我之后是不是不用强制性和他们约会了？”

楚翊点了点头：“是地。因为是恋爱。所以合同地条款很笼统。自由空间很大。”

“那就好，也就是我对南宫秋和淳于珊珊印象不佳，就可以不与他们约会？”

“你对珊珊也印象不好？”楚翊似乎更加奇怪。

我一脸郁闷：“恩。这件事我不想再提。”

“那……你现在对后弦和逸飞感觉比较好？”楚翊从侍应手中拿过一杯橙子，放到我的面前。

我接在手中，点头：“轩辕逸飞谈不上，但至少他认真对待这场游戏。后弦嘛，是个不错的玩伴，我们已经约好后天一起游泳。”

“是嘛。后天什么时候？”

“晚上，我可能也只有晚上有空。”

楚翊不解：“为什么？”

“因为我要工作。“工作？公寓里不是什么都有……”

“喂喂喂。”我打断楚翊，“我不是你们养地金丝雀，我是一个人，是人当然要工作。”

楚翊看了我一会，了然地笑了：“那就到我这里……”

“不。”我在他说出来之前就回绝了他，“我要自力更生，别人给的东西，永远不一样。当然。如果我实在找不到，就麻烦你……嘿嘿嘿嘿。”我咧着嘴，咬着唇。像以前一样，对着他无赖而笑。

他再次看了我一会，笑了，酒杯撞上我的橙汁：“明白。”

就在此时，门口有了一阵骚动，似乎有人前来。

我和楚翊同时望去，只见南宫秋，淳于珊珊，后弦共携舞伴而来。而当我看到另一个男人时，我怔住了身体。

他在现实中，在男人发型的承托下，不再雌雄莫辩，而是英俊潇洒，白色的西装依然衬出了他的俊逸出尘。严谨地神情就像他随时都会来对我进行说教，清亮的眼睛里，没有任何一个身影，即使他身边那位红裙的美女。

慢着。那个美女怎么那么眼熟，是----紫芸！而他们身后，却是白欧伦和寒思忆。

“天哪！”我捂唇。

“怎么了？”楚翊轻轻问。“真的跟游戏里一样？”

楚翊的眸中滑过一丝好奇：“游戏里是怎样的？”

我指向那几个人：“除了离歌和镜，今天都来齐了，而且寒思忆他们也都在游戏里，寒思忆在游戏里，一直追着后弦不放，而白欧伦是丐帮帮主，还有紫芸。是临鹤的师妹。应该是喜欢临鹤的人。”

楚翊也有些惊诧。

我笑了：“对了，你们并不知道详情。”

他俯下脸。凝视我：“那……我是什么？”

我开始回忆：“游戏设定的社会是女人也可以执政，所以你是宫廷内事主管，可是不要以为是太监，是个官，直属皇后，也就是风雪音，所以，你应该算是给她打工地。奇怪，怎么不见风清雅，难道现实里没有她这个人？”

“清雅她在法国，无法赶回……”

此刻，有人走到了我们身边：“我会不会打扰你们？”我立刻转脸，眼中映入了玄明玉微笑的脸，我收起笑容，和他打招呼：“你也来了？”

“怎么，看见我不高兴？”

“当然，每天被你监视，能让我高兴吗？”

玄明玉低头而笑，楚翊又从游走在人间的侍应手里拿过一杯红酒，递给玄明玉。

玄明玉拿起红酒向我敬酒：“今晚你很漂亮，吸引了他们。”“他们，谁？”

玄明玉笑容变得神秘：“他们，就是他们。”

我想了想，看了看四周，后弦正朝我而来，他地身后，远远站着南宫秋和淳于珊珊，他们正看着我，我狠狠瞪他们，然后收回目光看玄明玉：“我吸引不了他们，他们看过的美女太多。”

“看来你今天心情不佳。”玄明玉一语中的。我哼了一声。甩脸。

楚翊笑了：“珊珊今天得罪了她。”

“呵……自负的淳于珊珊。楚翊，我们该去跟他们打招呼了。”

“好。”楚翊和玄明玉对我微笑，然后离开。紧跟着，就是后弦，他到我的面前就说：“美女，今晚都认不出你了。”

“那当然。正式场合，我不能给你丢脸。对了，我看见你带宁檬来了，她人呢？”

“去化妆间了，好像很久了……”后弦挠头。

我狠狠捶了他一下脑袋：“你这个家伙，哪有这么不关心自己的女伴的。”

“舒姐你很奇怪耶。”后弦无辜地瞟我，“好像你才是我女朋友吧……”

“暂时的。”

“那也是女朋友，哪有女朋友关心自己男朋友的女伴地，应该吃醋才对。”

“好。我吃醋，我现在就去化妆间看看她到底怎么了。”

“嘿，也好。那我先去跟别人打招呼。对了，后天别忘了我们的约会，大后天如果你没有约会也给我吧，大家都想跟你再战僵尸。”

“知道了我懒懒地挥着手，转身而去。

我并不知道这是什么酒会，但是，既然那几个家伙都到齐了，一定是非常重要的酒会。

忽的，胳膊被人拽住。看去，却是轩辕逸飞，他依然面无表情，但睁开的眼睛里是警告：“不要乱走。”

“知道，不要离开你的视线嘛，放心，我会乖乖地。”

轩辕逸飞赫然一惊。我笑着离去。不知道他是否会恐慌，我居然知道他心中所想。

还没有到化妆间，就看到宁檬神色匆忙地从我眼前走过。我顺着她的视线望去，竟然是白欧伦的背影，他也是急急往外而去。

好奇心驱使，我跟上了他们。

他们走出了会场，来到会场外地屋顶花园，花园里鸟语花香，绚烂的激光给这里打上梦幻的味道。

高楼大厦的灯光化作了星光，分外迷人。

“学长，我不会在纠缠你。只是……”

“小檬。我上次已经跟你说得很清楚了……”

顺着声音，我看到了欧式秋千椅旁的两人。不会吧，小檬喜欢的那个人是白欧伦?

宁檬眼中透着坚强：“我知道，我只是想知道那个人是谁？是轩辕大哥？南宫大哥？还是淳于大哥？到底是谁？”宁檬上前一步，白欧伦立刻退后一步。

嘿，有意思，白欧伦该不是用喜欢男人为借口，来回绝宁檬吧。

“学长！”宁檬坚定地上前，“我只是想知道你说地不是假话，不是回绝我的借口！”

好聪明的丫头。

白欧伦双眉紧拧，似乎开始考虑拉谁下水。

宁檬立刻上前，却不知被什么绊了一下，就朝白欧伦扑去，白欧伦下意识接住她。

今晚是酒会，宁檬穿着小礼服，手臂和肩膀都是裸露地，白欧伦这一接，顺其自然地握住了宁檬地双臂。

两个人双双倒地，然后，就传来宁檬焦急的呼喊：“学长！学长！你怎么了？”

我赶紧上前，白欧伦已经昏倒在地，手背上一片红疹。

“舒姐姐！”

“快去找君临鹤，不要惊动大家。”

宁檬恍然，立刻跑向会场。

我探了探白欧伦地鼻息，没了。自己愣了一下，居然还用古代的动作，真奇怪。

捂住白欧伦的眼睛，掰开他的嘴，吹入一口气，然后单手握拳在他胸口狠狠捶了一拳，还是没有反应，郁闷了，这次比以往严重。

扯下他的领带绑住他的眼睛，然后开始认真做人工呼吸。

“咳！”他咳嗽出声，我松了口气。

他感觉到领带遮住了他地眼睛，吃力地抬手想取下，我当即粗声道：“别拿下来！”

白欧伦一愣，手臂垂落在草坪上。

我继续用粗粗的声音说：“视觉会让你对我产生恐惧，我尽量让你觉得我是个男人，现在你开始数数，等数到二十，再拿下来，应该就看不到我了。”

他点了点头，红疹正在退去，但他的脸色依然苍白。

“君临鹤马上就会过来，你休息一会。”说完，我转身离去。没想到在误打误撞之下，我居然救了白欧伦。

他的恐女症是心理疾病，所以他看不见我，然后将我假想成男性，应该就不会发病。

“你……是谁……”他似乎在问，而我已经走远，懒得去回答。

新的游戏（十二）:他们是好友

到门口时，正好遇到君临鹤，他匆匆看了我一眼，就急急而去，后面紧跟着宁檬，我拉住她：“放心吧，没事了。”

宁檬有些迟疑，随后低下头“我……”。

“知道吗？他不是喜欢男人，而是对女人过敏，所以他是不会喜欢你的。你也看见了，你只是碰了他一下，他就昏迷了。”

“什么？”宁檬很是吃惊。

“这件事只有他的朋友知道，后弦没有告诉你吗？”

宁檬垂下脸：“我没有跟任何人说我喜欢的是白学长。”

“原来如此，那请保密，这样，也就没有别的女人去骚扰你的白学长了。”我朝宁檬眨眨眼睛。

宁檬没有做声，她再次看向白欧伦的方向许久，然后转身，落寞地走向会场之间，消失在那些男男女女之中，由此，会场里，又添一抹寂寞的身影。

忽然间，我很想跟朋友聊天。我走到花园的另一边，藏入树中的秋千，这里很隐蔽，不会有人来骚扰，拿出自己的手机，翻出了宝妈的电话：“喂，宝妈。”

“……”对面沉寂了许久。“是我啦，你家乐乐怎样？”

“啊----真是你！见鬼了。你怎么会想到给我打电话？难道你飞香港？”

“……你什么意思。见我就说见鬼。。。”

“那个……我最近生活窘迫。那个欠你地钱……”

“靠！我还真忘了你欠我钱。”

“啊！哦！我忘记了。我去年就还你了。”

“……”瞧我交地都什么损友。“喂。我在香港。你那里有地方住吗？”

“……有，不过你得帮我照顾乐乐。”

“照顾你家乐乐！拔会吧。你家乐乐鬼地跟猴精似地。”

“现在不鬼了，变宅了，小子不肯出门，我要出一趟差，本来想找个保姆，你来正好。 首发帮我照顾乐乐，免你房租。”

“靠，你真垃圾。知道了，明天我来找你。”

“那你要快哦了，还有，我家乐乐已经十六了，你可不准对他有非分之想哦

“去你的！”乐乐是宝妈的弟弟。宝妈其实叫田宝宝，因为她很罗嗦，像我妈。所以我叫她宝妈。

“不行，你得发誓。”

“靠……”我站起，对着月亮发誓。“我舒清雅现在像美丽的月亮发誓，如果对你家乐乐有非分之想，就让月亮替你惩罚我。”

“呵……”幽静中传来一声轻笑，我僵了僵，轻声骂宝妈：“不跟你说了，被人看见了。”

在挂手机前，还听到宝妈那张狂的取笑。

转身时，看见的竟是楚翊，楚翊面带微笑：“找你很久了。”

“找我？”

楚翊静默了一会。举步上前，与我对视：“我想知道那个游戏。”

他的眼中透着认真和渴望，我疑问：“你想知道什么？”

他垂眸思考片刻，说出两个字：“一切。”

我有些惊讶，他为什么那么急切地想知道游戏的内容？但是，我不能说，因为我不能违反合同，而且，和楚翊说八夫。岂不是很尴尬？

“你真是好奇。”我故意这么说，希望他能明白我不能满足他地好奇心。

楚翊笑了笑：“律师都喜欢探究真相。”没想到他不打算放弃。

他应该知道他的父亲知道一切，但是，他也明白从他父亲嘴里，套不出他任何想要的东西。

所以，他就来找我。

就在这时，我感觉到了一束从楚翊背后而来的视线，我立刻迎视过去，是轩辕逸飞。他就站在阳台的窗帘边。半垂着眼帘注视这里。然后，在与我对视后。他微微眨了眨眼睛，我当即明白，他是叫我过去。

“对不起，楚翊，逸飞叫我过去。”我以轩辕逸飞为借口，楚翊摇头低笑，在我走向屋内的时候，楚翊在我身后说道：“那能为我画一张雪音地画吗？”

我转身，微笑：“这个没问题。”

或许楚翊好奇自己在游戏中的身份，抑或是其他的，但是，这个游戏是我心中一个永远的秘密。

门前的轩辕逸飞依旧面无表情，尽管他身后是那么纸醉金迷，他依然冷若冰霜，成为酒会里一个不容的个体。他对我只是淡淡说了一句：“我送你回去。”

我跟在他的身后，看着他挺拔的背影，想起了那段我跟在他身后，叫着姐夫，讨赏的美好时光。

他一如那时，走得很快，跟遇到地人做简单的寒暄，然后回头看我一眼，我就继续跟上。

“舒清雅。”忽的，有人叫住我，轩辕逸飞在我面前停下，从左前方走来一人，我怔怔地站着，竟然是君临鹤。

他似乎心情不佳，阴沉着脸，他走到我地面前，劈脸就说：“你怎么没有来我这里做定期检查？”

“诶？”

“合同你没有好好看吗？”

“我……”

“合同上说，你必须定期到我这里做身体检查。”

我有些发懵，合同上有这么一条？我只记得合同上说君临鹤是我的私人医生。

君临鹤的神态转为无奈：“我忘记你很糊涂，不是这个游戏的合同，是另一份。”

“啊？”那份合同谁还记得。

立时，轩辕逸飞的身体发生了微微的转向，双目半垂盯视着我们。

君临鹤变得有些生气：“合同上说，一旦出现副作用，就需定期检查，副作用已经出现，你应该明白我说的是什么。”他紧紧盯着我的眼睛，我努力回想。

“即使那些副作用是好的，也要检查。”君临鹤似乎看出我地迷惑，刻意补充。我恍然大悟，张嘴之间，他叹口气：“你是到我医院，还是我上门服务？”

上门服务？大大的公寓，大大的床，孤男寡女，美色在眼前，我立刻摆手：“不不不，还是我来医院好了，我这周就来。”

“恩，那最好。别逼我来。”君临鹤似是撂下狠话，然后才看了一眼轩辕逸飞，转身离开。好冷淡的态度啊，难道他们之间不合吗？

轩辕逸飞看了一会君临鹤离去的背影，然后转头就走，我立刻跟上。

或许是因为轩辕逸飞的冷漠，即使有女人对我投来好奇的目光，她们也没有上前问询，只是远远地，对着我指指点点酒会并没有结束，但似乎轩辕逸飞已经想离开。我坐在他的身边，虽然早已在游戏

中适应他这份冷漠和疏离，但他那份寒气，还是有些刺痛我的心。我能在游戏里解救他，可是在现实里，我却无能为力。

一路都彼此沉默，他沉默地开车，我沉默地看窗外。直到，我发现路越来越僻静，渐渐还看见了大海。

“我们去哪儿？”

就在我问他时，他地唇角竟是扬起一个淡淡的幅度：“女人不是喜欢夜晚与情人激情海边？”

我看着他的笑容，这并不是他开心或是喜悦的笑容，而是生气的笑容，每当他想折磨他的猎物时，他都会露出这个淡淡的，几乎不可见的邪恶笑容。

他慢慢停下车，侧脸，脸上的怒容已经非常明显：“舒小姐，无论你在游戏里是如何风生水起，但是现在，你是在现实里。秋，珊珊都是我地朋友。本来，我很期待你地表现，但是，你犯了我的大忌，就是在我地面前，说我朋友的是非，所以，现在请你下车。”

怎么也没想到，轩辕逸飞会为南宫秋和淳于珊珊“报仇”，是啊，我真笨，在现实里，我对于他们是陌生的，而他们，却是好友。

“呵……看来是我错了，我还没完全适应这个现实，认识到你们其实都是陌生人。”我转身。

“如果你肯向他们道歉，我会送你回家。”

“不用了。”我冷冷地打开车门，在跨出轩辕逸飞跑车的那一刹那，我明白，我和他不会再有第二次约会，尽管他此刻的作为是出于朋友之谊，但是，我也无法原谅。

新的游戏（十三）：他并没离开

红色的尾灯在我的视野中慢慢消失，冰凉的海风将我彻底吹醒，在现实里，他们是陌生人。

我对于轩辕逸飞来说，是个陌生女人，而我，还在他面前，说着他的好友南宫秋月和淳于珊珊的坏话，呵，我是入戏太快，还是过于自以为是，真当他们还是游戏里的那些宠爱我，迁就我的男人们吗？

沿着海边公路往回走，涛声如歌，不知不觉的，停下了脚步，遥望海滩，夜幕与海面交接之处，星辰正在慢慢升起。

我又在气什么？他们本就不爱我，我又为何因他们的捉弄而生气？这份气是因为我依旧无法从游戏中脱离，依然幻想着能和他们成为好友。

我真是贪心。

海滩边，有一堆篝火，几个年轻人在海滩边嬉闹，不禁有些羡慕，年轻真好。看他们的样子，似乎还是高中生。

三个男生追着一个女生，可是，我越看越不对劲，那几个男生压倒了那个女生，女生叫声也越来越大了。

靠！海滩门？！

脱下高跟鞋，跃出护栏。

本来，我是不想管闲事的，但谁叫我心里正不爽，算这帮小子倒霉。

“喂！你们干什么呢！”

三个男生已经掀起了那女生地裙摆。女生眼泪都出来了。

男生们先是慌张了一下。站起身看见是我这么一个女人地时候。便换上一副有些无赖地笑容：“美女。要不要一起玩。”他们说地是粤语。我回以国语：“靠你地。你们才几岁。居然在海滩玩4P？”

“加上美女你就5P了。”男生盛情邀请。

我一下子就将高跟鞋扔了过去。

八公分地细尖高跟。扔在一个男生脑门上。立刻见血。

那几个男生估计也不都是混混，例如那个见血的，立刻就害怕得大喊：“血！啊流血了，我怎么跟我妈交代。”

其他两个男生目露凶相，那个女生立刻拉好衣领往后缩。这情景，怎么这么相似？想起来了。就是贾少华当街掳人的那次。

“你真没用，就流点血鬼叫什么！”

“我跟你们不一样。”

三个男生竟是起了内讧。

“不一样还来跟我们一起玩，滚开，看我们教训那个女人。”

寒光晃过眼前，两个男生还拿出了刀子。

我提着另一只高跟鞋，瞅着这两个小子就不爽。

一个小P孩得意得在我面前耍刀子：“哼，让你见见老子……”

还没等他说完，我手中的高跟鞋就朝他扔去。

“咣！”他应声倒地。

我冷笑：“要揍人还说什么开场白，找死！”

沙滩上。只留下一个男生傻站着，他和我大眼瞪小眼三秒，立刻转身就跑。一边跑，还一边骂：“臭婊子你等着，我去叫大哥！”

我抡起拳头，他跑得比兔子还快。

没打成，心里憋气，我就开始骂那个没有昏迷地男生：“你看看你，你还不如那两个，一个男生，流点血就哭鼻子。”

“你打我……唔……我要告诉我妈。你知道我妈是谁吗？”

“我管你妈是谁，教出你这么个儿子也算失败！”我一边说，一边拿出手机，小男生害怕了：“你要做什么？”

“小白痴，这个世界上有样东西叫手机，当然是拍下你们的犯罪现场。”

“不要！姐姐我错了，你千万不要拍，我会被我妈打死的！”

“那你还不滚！”

小男生不走，扭扭捏捏不知道干什么：“他们开车来的。

“臭小子。居然胆子那么大，你们真是不要命了！”

小男生不敢再说话，抱着膝盖老实得坐在那个昏迷的男生身边。然后我再看向那小女生，小女生显然更加害怕我。

“你到底知不知道什么叫矜持，不要看小男生帅就凑上去，吃亏的是你自己，懂不懂！”

小女生吓得有些发傻，她不是那种小太妹，不然刚才那情形也不会大叫。我也不会来管他们地闲事。这个社会。道德越来越沦丧了。

就在这时，有更多的人往这里而来。那个衣冠不整的男生带着四个似乎是混混朝这边而来，一边走，一边伸手指我。

立刻，男生和女生都躲到了我的身后，男生小声跟我说：“我就是跟着他们来的，他们是耗子的大哥。”

“靠后。”

此时是夏天，那几个混混穿着可谓……凉快，有的光着膀子，有的穿着一件汗背心，有的是挂满了链条，有地穿满了孔。

根据从电视剧里学来的经验，这些混混是比较下层的，身上顶多有西瓜刀。

若是从前，我会离这些人避而远之。但是现在，在游戏“副作用”地影响下，我出奇地冷静。

“就是你打昏了小强。”其中一个已经转起了小刀，另几个色迷迷地打量我。看样子，他是那几个人的老大。

我瞥了一眼他们所说的小强：“他们想非礼这个女生，还想非礼我，我就揍了他们。”

老大点点头，扬手间，就狠狠打了领他来的男生：“这妞是你能泡的！还不过去道歉。”

男生揉着头，不服气，但还是跟我道歉：“姐姐，对不起。”

我不说话，领着两个孩子往回走，立刻，四个混混围了上来，那个老大还走上前：“美女。别走啊，一起去喝一杯，开开心。”

“不用了。”

我走，他们就拦。

“美女，交个朋友嘛。”一个人伸出手朝我摸来，我立刻抓住他的胳膊就摔到了沙滩上。他手臂上那油腻腻的汗渍把我恶心的，没想到打架会这么恶心，而且，他身上还有狐臭。

“臭婊子别给脸不要脸！”

看着一个缺口我先把两个孩子推了出去，然后对准面前的人就是一脚。早说了，要打就趁早，讲什么台词。

虽然没有了内力，但现实里地人都没有，所以我不吃亏。

这一脚扎扎实实踹在对方的小腹上。位置正确就能踹地他起不来。

“**！给我抓住这个婊子！”

三个人一起扑了上来，我一跳，飞起腿先踹向两个人的下巴。有些失算，早知道应该穿高跟鞋。

寒光划过眼前，三个男人就亮出了刀，先抓住一个，夺了他地刀，然后和他们打在一起，忽然，身后有人偷袭，我从刀背的反光中。看到了是那个小孩，正想着怎么闪躲，突然，那个小孩就被人从背后撂倒在地。

我来不及看那人是谁，伸手就夺取了另两个的刀，迅速将手中的刀抵在那个老大的脖子上：“再动，就宰了你！”

混混们，惊呆了，另两个开始后退。扶起了还在地上喊疼的伙伴。

“美美美美女，我们，我们只是跟你玩玩。”

我冷冷瞪着他们：“滚！”

混混们和那个男生，背起昏倒在地上地男生，夺路而逃。我将所有的刀扔在地上，转身向来人道谢：“真是太感……”我怔住了，站在我面前的，竟然是轩辕逸飞。

他沉着脸，拧着眉。双眸中。是隐隐的火光。

忽的，他看向躲在一边的一男一女。冷声道：“车在那里，上去！”轩辕逸飞指出了方向，立刻，男生和女生朝那里跑去。

我收回视线，开始找我的鞋。

“你知道刚才有多危险！幸好我没有走远！”身边的某人开始教训我。

找不到高跟鞋了，我扬脸微笑：“那真是感激你的搭救。”

他依旧板着脸：“再遇到这种事，记得先报警。”“报警？等警察来了，那小姑娘早被轮了。”

“她被轮也比你被轮好！”当轩辕逸飞脱口而出这句话时，我和他都怔住了。

他立刻撇开目光，冷声说：“那样地女孩早晚都会堕落。”

我反驳：“如果今晚没人救她她就会堕落，但是有人救了她，告诉她这个世界原来不是那么冷漠，她就会改变！总之，我没有觉得今天我哪里做错了，包括对你朋友所做地那些，随便你们怎么想，这个游戏，我都不会继续下去！”

转身，走人。

“舒清雅！”

不理。

“上车！”

停了停，朝公路而去，毕竟这里拦车麻烦。

护栏边，果然停着我熟悉的那辆车，两个孩子已经坐在后座上，惊魂未定地看着我，我甩门时，又把他们吓了吓，我转身就说：“你们不是每次都那么幸运，会有人救你们，还有你！”我指着那个男生，“快跟你同学道歉！”

轩辕逸飞上车后，两个孩子就看向他，似乎他才是他们地救星。轩辕逸飞从观后镜冷冷得看着那两个孩子：“我认识你们的父母，今晚的事，如果你们乱说半个字，我就会把真相告诉你们的父母。”

立刻，两个孩子面色苍白。

我愣了愣，没想到轩辕逸飞认识他们的父母，那他们的父母，就应该是上流人士。

可怜的孩子，以为轩辕逸飞比我要和蔼，却没想到，会更加冷酷。

新的游戏（十四）新的参与者

把两个孩子送回家后，轩辕逸飞将车停在我的公寓楼下，我没有下车，他亦没有让我下车的意思，似乎就在等谁先开口。

最后，我妥协：“你怎么回来了。”

“我一直没走。”

“为什么？”

“只是想小惩你对秋的恶作剧，和对珊珊的态度，以及今晚你对他们的诋毁。”

“我没有诋毁！”

“但是，他们是我的朋友。”轩辕逸飞侧过脸看我，我气闷地将脸甩向一边。

“他们有他们不对的地方，但是，你对我来说，始终是个陌生人，我不会容忍一个陌生女人在我面前不停地，不断地说我兄弟的是非，所以我将你扔下车，希望你能反省。”

我不说话，他说地没错，如果是我，我也会站在兄弟一边。这就是男人之间的义气。

“但你毕竟是女人，我有责任保护你的安全，所以，我没有走远，打算在半个小时后，再来接你。结果你却在跟人打架。”

继续沉默，我找人出气呢。

“我想……我们都看错你了。所以。希望你收回海滩边说地最后一句话。”他地语气转为柔和。我从车门边地观后镜里。看到了他认真地脸。

我疑惑转头：“哪句？”

他慢慢垂落眼睑。金色带卷地睫毛遮起了他地双眸。他转回脸正视前方。面无表情：“没什么。你到家了。”

他这句话地意思就是我可以下车了。

“等等。”在我想开门时。他却叫住了我。视线落在我地长发上。“你地发饰呢？”

我下意识摸了摸。发现头上地绢花掉了：“应该是打架地时候掉地。”

轩辕逸飞若有所思，然后他却是先下了车，为我打开了车门。

他的确很绅士。

就在我跨出车门时。他却将我拦腰抱起，我惊呆了，陷入戒备：“你做什么！”

“你没穿鞋。”他只是淡淡地回答，甚至都没有看我。

他关上车门，不管我是否愿意，一路都这么抱着我。我地心跳在他那淡淡的古龙香水的包裹中。开始加速。

不可以，我不能动心，他不是轩辕逸飞了。不管怎样，我都不能比他们先动心。对了，我已经决定不再继续这个游戏了。

希望你收回海滩边说的最后一句话……

我想起来了，我海滩说的最后一句话，就是不想继续这个游戏……

轩辕逸飞的体贴险些拽出我心底对他地爱，我没有想到，这个游戏对我。\\\根本是一种诱惑。玄明玉是在考察我现实与虚幻之间的分辨能力吗?

这一晚，我失眠了。

我不知如何去面对他们对我的关怀，即使是他们不经意间流露的一点点关爱。都会激起我心底的滔天巨浪。

把他们当朋友吧，而且是普通朋友，那么，他们即使关心我，我也不会自作多情，因为朋友之间，不就是互相关爱的吗?

第二天顶着黑眼圈去面试。

茶楼很高档，装修得小桥流水，荷叶飘荡。一个个小包厢都像立在荷塘中央。不得不佩服现代巧夺天工的装修技术，竟是将荷塘月色搬入了屋内。

面试是在一个包厢内进行，琴曲之声从那包厢内幽幽而来。面试的人很多，排了一条长龙。

我纯粹是为了想工作而工作，所以就不心急地坐在尾端，顺便拿出PSP玩。等我再抬头的时候，身后又是一条长龙。

好不容易轮到我，面试地一共是三人，当中一个中年人。是总经理，另外两个是年轻的人事经理和行政总监。右侧，还有一位身着素

洁套装的秘书。

几个人上下打量我，估计是在看我地外型。片刻之后，中年人就开门见山：“不用自我介绍了，直接弹吧。”

我看向一边，是古琴。

前面的应聘者也弹过，而且有很多都弹得不错，哎。社会果然竞争激烈。

我弹了一段《青花瓷》。然后停下平视那个中年人，他的名牌上写着方文山：“方总经理。您好，虽然您不让我自我介绍，但我还是想说一下。”

几人视线交错，然后再次落到我的身上，面带微笑。

我继续说：“我叫舒清雅，不仅仅会弹古琴，还会弹古筝，琵琶，会奏箫和笛子，所以如果茶楼哪位乐手生病或是有急事无法前来，我便可以顶替。工资方面，要求不高，而且，我有自己的房子，贵公司不用为我提供住宿或是住房补贴。”

方总经理和其他人有些惊讶，两位年轻人开始隔着那方总经理小声商讨。

方总经理看向那个秘书：“娜娜，去把琵琶和洞箫取来。”

秘书离开后，方总经理面带微笑：“舒小姐，既然你说会弹奏很多乐器，那么耳听为虚，眼见为实，你不介意为我们表演一下吧。”

“这是当然。”心里开始感谢百花宫的那段经历，不然我也不会那么多的乐器。

面试最后的结果，就是我出来时，后面的人都失去了资格。再次感叹竞争地残酷。

顺利得获得第一份工作，一下子感觉自己已经完全回到了现实，获得像个真人。去***恋爱游戏，接下去他们想约我，老子还不一定有时间呢。哼！

紧接着，我去了宝妈家，见到了躲在房间里的乐乐，宝妈今天就要离开，乐乐便交给了我。

我想来想去，决定将乐乐接回自己的公寓，住在宝妈家就是我照顾乐乐，但住在公寓，就是小零照顾我们，何乐而不为?

宝妈将乐乐匆匆交给我。就走人了。我看着面前这个已经长大了的少年，三年前见他的时候，鬼的像个人精，可是今天，他却跟那些明星一样，戴着可以压得很低的太阳帽。他有了所有宅男的特质外加见光死。

他最近在暑假，所以我还不用操心他上学地事。

“乐乐，还认识我吗？”

小男孩点点头，利落地背上了背包，里面是他的衣服。

“你……”

“舒姐姐，你那里有饭吃吗？”

我愣了愣，原来他会说话，大大地帽檐遮住他的脸，让我看不清他的神情。

“当然有。一日三餐。”

“那没事了，我们走吧。”乐乐竟是走在了前头。

这时已是傍晚，香港的生活节奏非常快。但是依旧有大部分时间是浪费在路程上。随便找了个饭馆，解决晚饭。

结账的时候，我了，钱丢了，都不知道什么时候。

乐乐连脸都没抬就帮我付了钱，我更。

好在当乐乐进入公寓时所表现出来的惊讶和欢喜，让我稍稍欣慰，他将包往沙发上一扔，就开始问自己房间在哪儿。

我指出他地房间。手机就响了。

是那个约会呼叫手机。

接起时玄明玉地声音就从那里而来：“我这里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想先哪个？”

“坏地吧。”我自然而然地走到落地窗边，望向玄明玉的办公室，那里有一个白色地，小小的身影。

“坏消息是我今天跟镜聊起了这个游戏，但是他却说你会给他带来劫难，所以他不打算加入这个游戏。”

“什么？镜？你，你怎么可以擅作主张给我，给我……”

“呵……是不是像拉客？”

“……姓变的。请你尊重一下我的意见好吗！”

“如果可以，我真的很希望他们八人都会参加。”

“NO！谢谢你了，我不想被八个人都看低。”

“呵呵，好消息是有一个人想加入这个游戏。”

“谁？”

“他会给你打电话，你可以放心，他地加入，是因为对你有好感。”

“到底是谁？”“镜来了，对了，我的公寓可不是给你养宠物的。”

我翻白眼。想解释地时候。玄明玉已经挂上手机，我立刻奔到望远镜的地方。偷窥时，玄明玉放下了所有的窗帘，还对着我露出他那个迷人的微笑。

Oh卖糕的！

到底是谁？还有人会对我有好感？

玄明玉真可恶，不愧是学心理的，挠的我心痒痒。

乐乐很快就把自己当做公寓的一员，他似乎没有宝妈说得那么严重。

准备睡觉时，他正在电脑上编写着复杂的东西，反正是我看不懂地。

于是，我好奇得问：“乐乐，你在弄什么？”

“防火墙。”

这个词我明白，他回头，一个阳光帅气的少年，就是没什么笑容：“舒姐姐，你的电脑有入侵的迹象，你不常上网吧。”

“入侵？哦，没有。”

“那就好。”乐乐转回身。

我靠在门边看他：“乐乐，你姐姐说你宅，不喜欢说话，我看你没那么严重。”

“只是不想跟姐姐说话。”

“为什么？”

“她腐地越来越厉害了，上次居然要给我介绍男朋友。”

“……”石化。

“舒姐姐你不会吧。”他转头，我还保持石化中。

“舒姐姐？”

“哦，不会，我先去睡了，明天会有人来打扫公寓和做早饭的。”

“好的，姐姐晚安。我试着追踪那个入侵的人。”

“哦……”

宝妈居然给乐乐介绍男朋友？我的老母啊，她绝对是我们腐女中的精英啊！

新的游戏（十五）平静的生活

第二天，跟后弦他们游泳的时候，我带上了乐乐，就像乐乐说的，他一点也不宅，只要别把他跟男人联想在一起，不过，说实话，乐乐长得确实有点受。零点看书

结束后，后弦约我晚上打游戏，我说不行，他失落地在那边鬼叫鬼叫，我说我要上班。他们就很不解地看着我，说公寓里什么都有，上什么班?

乐乐就在一边突然说道：“大人总要上班的，待在家里像什么？”

此时此刻，那帮比乐乐大不了多少的少男少女们，才忽然发觉，原来我算是大人了。

至于游戏的问题也很快得到解决，那就是乐乐，乐乐也是个游戏高手呢。

于是，后弦他们就跟乐乐在公寓里打游戏，我就去茶楼上班。

茶楼有个好听的名字：荷塘月色。

在人事经理的带领下，先是认识了其她几个演奏的女孩，加上我，一共是六个人，香港这边信风水术数，听说六人组合大利这里的老板，所以当一人走了之后，老板便急着招人。

很快跟另五个演奏者打成一片，在换衣服时，她们聊起了原来那个古琴演奏者，原来她被一个老板看上，做小三去了。

我还傻傻的问为什么不是二奶，而说是小三？她们笑了，说那老板原来有两个老婆，她自然就是小

我恍然大悟。香港很多老板大老婆小老婆都是同住一屋檐地。然后还有其她地小妾。就跟古代没什么两样。

我们地演奏服是仿古地长裙。换完衣服我习惯性地看了一下两个手机。发现在那个约会呼叫手机上有一个楚翊地未接电话。还有一条短信。打开一看。原来是楚翊问我工作如何。在哪里。再看时间。居然是我和后弦他们游泳地时候。

。。。居然一天没搭理他。。。赶紧拿着手机回消息。说上午游泳去了。没看见。工作不错。只不过是在晚上。

因为工作地时候不能带手机。所以就将手机放回衣柜。然后跟着大家上工。

第一次在现代社会穿古装。感觉很新奇。让我想起了百花宫地日子。我们就是那卖艺不卖身地。

我们演奏地地方在人工水池地中央。周围是被轻纱和珠帘笼罩。大家开始演奏起传统地音乐。

忽然发现她们奏起来都是死气沉沉，但是细细一想也可以理解。当你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弹奏这些曲子，当艺术只是成为一种谋生的工具。或许，许多人都会失去那份原有的激情吧。

于是，从这一天开始。我又恢复了我认为的正常生活。

白天我会睡得很晚，然后晚上上班，茶楼十一点结束营业，有时乐乐还没有睡，我就会给他带夜宵。

那天其实后来楚翊发我短信问我什么工作，我没有回答，因为我想要一点自由空间，在那个空间里，没有八夫。

玄明玉说地那个新的参与者。始终没有出现，其他人除了后弦，都没有来找我，我终于过了几天平静的生活。

后弦时常跑我这里，他有时是为了找乐乐，他们一大一小两个人总是窝在电脑前，不知道在折腾什么。有一次无意间听到后弦问乐乐能不能进FBI的主机，我被实实在在地吓了一下。

打破这段平静生活的，是风雪音的画。其实风雪音的画我早就画好，只是想先享受几天没有八夫的日子，所以一直没有去找楚翊。

拿着画准备去找楚翊的时候，后弦却来了，他看见了我地画桶，随口说道："风姐姐的画可好了。"

他这一句随意的话，引起了我地注意，我便问："哪个风姐姐？"

后弦不把自己当外人地从我冰箱里拿出可乐，乐乐也走了出来。后弦随手扔给他一罐。然后说："就是风雪音，她如果不出意外。应该会成为一流的画家。"

"是吗……"不知为何，听完这句话后，我心里有了一个疙瘩，究竟是什么疙瘩，也说不清，"后弦，你知道风雪音，楚翊和离歌他们的事吗？"

后弦挠挠头，看向乐乐，乐乐转身就回了自己的房间，然后后弦才说："我也不清楚，当时我正在念书，只听说风姐姐想拉着离大哥自杀，结果到最后一刻好像风姐姐改变了主意，将离大哥放了，她自己……"

我怔立着。后弦叹口气："哎……真是可惜……"

后弦的话，让我心情变得沉重。

到楚翊律师事务所的时候，楚翊又出庭去了，不过楚大叔在，他听说我来了，便将客人请出了办公室。

"你来得真是时候，那个女人快把我烦死了。"他笑着给我泡上一杯咖啡，"谢谢你将我从噪音中救出。"

我忍不住笑了，楚大叔真幽默。

“听小翊说你已经工作了？”

我捧着咖啡，点着头。

“有休息日吗？”楚大叔对我很关心。

“有，一个月两天，其实我也无所谓，因为是晚上工作，而且我本来晚上就没什么事做。”

“哈哈哈，那我岂不是不能约你吃晚饭了？”

“诶？”我愣了愣。

楚大叔笑得像弥勒佛：“你又送什么画来？”“呃……是风雪音的。”我觉得有些尴尬。

楚大叔听完，拧了拧眉。

“楚大律师，楚翊他……”

“小雅，你应该自己去寻找答案。”忽然，楚大叔的表情变得认真，转而，转为忧虑，“我很久没见小翊如此关心一个女孩了，但是，我很担心他将你作为雪音的替代品，所以如果他哪里做得不对，楚伯伯现在就提前替他跟你说声对不起，好吗？”

我怔住了，一时不知说些什么。

“那些孩子需要一个将他们带出困惑地人，所以我们选中了你，我知道他们现在对你还有些排斥，但是，我们相信你，因为你很优秀，你的优秀，他们迟早会看到。”

我继续发愣，楚大叔今天说的话，怎么跟镜一样玄妙。

“哦，让我来看看你的画。”楚大叔抽出了画，笑着赞叹，“恩，不错，哪天你给我也画上一幅，让我看看在古代我会是什么样子。”

“楚大……”

“该叫楚伯伯了。”

“哦，楚伯伯。”

“哈哈哈，这个月月底你休一天假吧，他们都想见见你。”

“他们？”

“就是轩辕伯伯，南宫伯伯他们。”

我愣住。

楚伯伯笑眯眯地对我轻声说：“提前见见你的公公婆婆。”

噗！我彻底晕翻。

这天，我第一个到了茶室，然后就坐在舞台上对着琴开始发呆，月底就要见那帮真正的幕后黑手了。他们的目的又是什么？

在几个月前，我为了钱，做了一个游戏的自愿测试者，侥幸地成为千人中地幸存者，没有发疯，没有陷入沉睡，而是回到了现实，继续自己的生活。

因此，我让他们产生了强烈的好奇。

玄明玉一直觊觎我的大脑。

南宫秋月他们一直不服那个游戏的结果，认为我是用卑鄙的手段得到了他们。

而为了知道真相，他们又计划了一个恋爱游戏，想以此来研究我，调查我，了解我，顺便羞辱我。

“是不是觉得没劲了？”一个声音将我的思绪拉回，原来是另一个演奏者幽幽，她是琵琶手，“喂，听说你还会弹琵琶，反正现在没人，我们来较量一下怎样？”

我耸耸肩，表示同意。

于是，她开始弹，弹的是《十面埋伏》，因为是茶楼，所以音乐都偏于轻柔缓慢，像这类节奏紧凑的，从未弹过。

弹完后，其她几个乐手也到了，大家开始做我们地见证人。服务生开始擦桌子，做着营业前地准备。

幽幽将琵琶扔给我：“该你了。”

我接过，开始弹，一下手，她们就全愣了，我弹的是《illrockyu，我还一边弹，一边唱：ill

我将琵琶还给张口结舌地幽幽：“嘿嘿，不要那么正经嘛，本来每天弹那些就很无聊了，谁说不能用传统乐器玩摇滚的？”

大家眨了眨眼睛，纷纷拿起手里的乐器，一个人起了个调，于是，我们一群穿着古装的女人，在舞台上疯狂地摇滚了。

气氛变得热烈，连服务生们都停下跟着我们的节奏开始摇摆。直到大堂经理的出现，我们才纷纷吐着舌头，各就各位。

茶楼开始营业，客人一个个在领班的带领下，进入包间，透过那微微透明的轻纱和珠帘，我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是命运的奇妙？还是香港太小？真是处处都能遇到他们。

新的游戏（十六）：又见秋玥

我看到的是白欧伦，除了白欧伦，还有一对中年夫妇和一位老人家，哈，不是别人，正是白老爷子。不知他们白家，是否也参与了那个神秘的计划？

大家开始中规中矩地弹奏，中场稍作休息的时候，我和幽幽相约去洗手间。女孩子就是这样，上厕所喜欢搭伴。

出来时，意外地碰到了白欧伦，有点。

白欧伦无意间看见了我，顿生疑惑，开始盯着我看："请问……我们是不是认识？"

我还没说话，幽幽就冷嘲白欧伦："喂，你这个搭讪的方法太老土了吧。"

此时此刻的白欧伦并不像游戏中那么放荡不羁，衣着随意，相反，很正经，想必是因为白老爷子他们都在的缘故。

白欧伦还想问，幽幽就将我拖走，还说一看那人就是个花花公子，叫我别上当。我偷笑，白欧伦如果是花花公子，那也是对男人的。

只是没想到，白欧伦竟然把南宫秋叫来了。当那家伙带着龙皇从我面前晃过的时候，我浑身的汗毛都不知道为什么竖起。

不久之后，大堂经理就来了。说有人请我去包厢单独演奏我们是可以独奏的，只不过请我们独奏的包厢要额外加付费用，这笔费用六成归荷塘月色，四成结算入当月的奖金，当然，小费归自己。

平时，我接到这样的单子很高兴，因为那些老板喝茶都是三五成群的，碍于面子，他们还会争先恐后给我小费。

不过。今天这单子在南宫秋来到之后。就可疑了。

服务生替我抱着琴。我跟在经理身后忐忑不安。其实我犯不着害怕。只是对南宫秋已经产生了一种奇怪地排斥。

打开门地时候。当我看见坐在茶桌后地人时。我反而轻松了。果然是南宫秋。

龙皇坐在他身边。

南宫秋坐在茶桌后双腿交叠。身体微侧地靠坐在椅背上。他地身后就是包间地紫色地窗帘。和他那件微微带紫地休闲衬衫相互辉映。首发

南宫秋挑着眉。冲着我笑。那笑容有多讨厌就多讨厌。

我翻眼，懒得去看他，等大堂经理他们都走了。我就坐在琴后面跟他开门见山："说吧，你找我做什么！"

南宫秋身体前倾。双手放在了茶桌上，先是摇了摇头："怎么，钱不够用？哼。也对，我们是不会给你钱花的。"

"你说的就只是这个？"逸飞还说我们误会你，怎么，想用**来证明你的能力？"

"南宫先生，您认为我是事先知道这里是你们常出没地地方，然后在这里卖艺来吸引你们？我说，你这样活着累不累，整天花心思去揣摩别人做这些事的目的。

您放心，只要您不来找我。我也不会来约您。我记得合同说过，只要我单方面同意，你们任何一个想退出游戏都可以，但是我要退出游戏，就必须你们四人同意。与其你看我不顺眼，不如请退出游戏，"

南宫秋的眼神立时发生了变化，他闭上眼睛似是想了一会，再次睁眼。眼中的戏虐被一片深沉取代。

他从上衣口袋里拿出一朵绢花，转移了话题："这是不是你的？"

绢花很眼熟，我想了半天才想起好像是我掉的那朵。

“这是欧伦在他身边发现的。”南宫秋起身，靠在了紫色的窗帘边，拉开了一些，凝望外面光怪陆离地世界，“酒会那天，欧伦被一女孩骚扰，他有很严重的恐女症。因此而病发休克。他说是一个女人救了他。而且那女人知道他的病症，要求他不要睁开眼睛。

后来欧伦睁眼时。他身边就只剩下这朵绢花，他坚持认为，是那个女人所有，他调查了来会地所有人，极其女伴，都没查出这朵绢花的主人。而我看了那份名单，发现上面唯独没有你。哼，看来逸飞并不将你放在眼里。”

“我从不指望你们任何一个人把我放在眼里。奇怪？他怎么不去问临鹤和宁檬？”

南宫秋倏地转回脸，盯视我：“他们都说不知情。”

我陷入迷惑，宁檬说不知道我可以理解，小女生嘛，临鹤为何也说不知道？他虽然没有看见我救白欧伦，但那时我和他擦肩而过，他应该知道露台上，没有第二个女人。

“真的是你？！”南宫秋的语气充满了质疑，似乎认为我这个举动又充满了目的性。

我冷笑：“是啊，就是我。我钓不到你们这些金龟，就拿你们朋友下手，我像灰姑娘一样，留下线索，让白欧伦来找我，感激我，我伺机接近他，嫁入豪门。所以，为了让我这阴险的计划失败，你最好不要告诉他是我救了他。”

“你为什么不承认？”难得的，南宫秋相信我这次事件没有目的性。

我草草回答：“因为烦。”

“烦？”

“是的，很烦，你们真地很烦！”

南宫秋的眼睛立刻眯起：“你居然觉得我们烦？”

我轻哼，看向龙皇：“如果你们能都像龙皇那么安静，我就谢天谢地了。”

龙皇立刻脸红，仿佛在说怎么忽然扯上他了。

“请问南宫先生，您问完了吗？”

南宫秋脸上布满了阴云：“既然我点了你，你就应该为我弹琴。”

“弹琴？哦，这是应该的，那请问南宫先生想听什么？”

“随便。”南宫秋扔下两个字，坐回位置，心情很不佳。

随便？平身最讨厌这两个字，我就开始弹国歌，南宫秋一下子石化，空调的温度似乎变得越来越冷，他眉角直抽：“你什么意思！”

“没什么意思啊，我爱国，最喜欢弹的就是国歌，我还可以免费为你唱国歌。起来----”

“够了，你……出去出去。”

“好。”我站起来，不走。

他觉得奇怪：“你怎么不走？”

“小费啊。”我老实不客气。

南宫秋怒容隐现，双眼都快喷火：“你居然还好意思要小费！”

“我弹了啊，是您说随便的啊。我很三八的，你点了我还不给小费，我肯定会见人就说的。”

南宫秋眉角直抽，像他那么死要面子的人，很在意自己在外界地名声。他扬扬手，龙皇立刻从衣兜里拿出小费，我笑着接下：“谢谢南宫先生，欢迎下次再来。”南宫秋黑着脸，似乎恨不得用茶杯扔我。

转身的时候，身后传来南宫秋的声音：“你应该去承认，白家准备了丰厚的谢礼。”

“是吗！”我立刻转身，“你怎么不早说，像我这么拜金的女人，一分钱都不会放过。不过……你都说我不在那个宴请名单上了，我去承认别人会认为我冒认的。”

“我给你作证。”

“那真是太感谢了，可是，我还要顾及一下轩辕逸飞的面子，他的女伴，居然是个茶楼弹琴的，这对轩辕逸飞地声誉不好，所以，我还

是消失地好。不如你随便找个女人承认，然后把钱转交给我，那真是太感谢你了。”

不知道为什么，当听完我这番话后，南宫秋怔住了身体，双眸里是深深的不解和迷惑。我猜不透他在想什么，便决定放弃，耸耸肩，挥挥手，走出包厢。

轩辕逸飞是何等身份？如果被人知道轩辕逸飞那天带地女伴，是一个茶楼的服务性质的弹奏者，不知会被其他的贵族怎么看了。我还是安分一点比较好，少给他们惹麻烦。

走了没多久，又遇到了白欧伦，他立时上前，在他没说话之前，我就先开了口：“对不起先生，您认错人了。”

白欧伦满脸疑惑，小声嘟囔：“这世上还有这么像的人？”

后来，我才知道，白家老爷子是这里的常客。世界果然小。

下班的时候，大家叫我去泡吧，想继续我们的疯狂，原本我打算回绝，可是当看见南宫秋的车还停在门口的时候，我不知怎的，就跟着大家去了。回头的时候，他的车窗已经放下，从车内射来他阴森的目光。

回头，赶紧和姐妹们走人。在游戏里，南宫秋是唯一一个能制住我的人，我最痛恨他的那些逼供的方法，所以这么危险的人，在现实里，还是避而远之的好。

新的游戏（十七）：越来越乱

直到酒吧，我的背后还发毛，南宫秋在车里那盯着我的视线，分明是叫我上车。零点看书但是，我跑了。上他的车，就是进狼窝，他不把我生吞活剥，肠子扯出来看清楚我到底是什么做的，绝对不放过我。

一帮女人到了酒吧继续疯狂，也有陌生男人来搭讪，酒吧嘛，正常现象。不过，幽幽似乎很擅长打发那些男人，我们喝光了酒晃晃悠悠出了酒吧，姐妹们不是同路，她们纷纷上了的士。

当我想上车的时候，胳膊忽然被人捉住，我晕乎乎地看去，是龙皇！

一下子，酒醒了八分，已经坐上车的幽幽立刻下车："清雅！清雅！"

我向幽幽准备呼救，却传来龙皇淡淡的声音："少爷不想有麻烦。"

惨了。我对幽幽扯出笑："没事没事，我朋友来接我了。你回去吧。"

幽幽深表怀疑，直到我被龙皇拖上车，她还站在的士边担心地看着我。

龙皇一上车，车子就发动，他开车，我还比较放心。

左边是南宫秋，我赶紧找出手机想找玄明玉。突然，手机被人抢走，然后华丽丽地扔出车外。

我瞠目结舌："你，你……"

"舒清雅，你已经让我失去耐性，告诉我一切，关于那个白痴游戏的一切！"南宫秋咄咄逼人，又来了，就跟游戏里一样。

"我不能说地。合同上条款。"

忽然。南宫秋逼近。俊脸在我面前放大。熟悉地煞气让我窒息。他贴近我地耳朵："我相信你会说地。"热热地气息吐在我地耳朵上。配合着酒劲。让我心跳开始加速。

怎么办？装死吧。

我摸着头："你……你说什么呀……我地头好痛……"

"舒清雅！你别给我装傻！"南宫秋一把扣住我地手臂。我笑了："咦？秋啊。你怎么把头发剃了。哎……还是长发好看……唔。呕！"

"喂！舒清雅！我警告你别在我车里吐！"

"呕！"

"龙皇，停车！"

车立刻停下，南宫秋打开车门，郁闷地将我拉到公路边。我扶着墙，偷看南宫秋，他双手环胸靠在车边，脸上阴云密布。

“呕！”

他抽出了一根烟，气闷地点上，叼在嘴里等我。

怎么办？装死吧，这是对付南宫秋最好的方法。

于是，我扶着墙根开始下滑，没有形象也比被南宫秋逼供地好。

“喂！喂！你怎么了！”南宫秋扔掉烟头朝我跑来。

我慢慢闭上眼睛。然后倒落：“呼……呼……”“你！该死，女人就是麻烦。龙皇，把她抱上车。”

“是。”我听见了龙皇的脚步声。

“算了。还是我来。”有人烦躁地抱起我，我闻到了那淡淡的烟味。

“该死，怎么醉成这样，这让我问什么！”他将我扔上车。我继续装死。

“少爷，现在去哪儿？”

“她的公寓。”

“是。”

“慢着……哼，我有个更好的主意。”南宫秋发出了一声轻笑，“回家。”

“少爷……你想带舒小姐回家？”

“没错，我要看看明天她醒过来是什么反应。”

车子发动，我开始蜷缩。完了完了，怎么办？我另一个手机里没存玄明玉他们的电话，好后悔。

不久后，我就被某人从车子移到了床上，他一点都不温柔，是把我扔到床上，然后我感觉到他爬了上来。

坚持！舒清雅，我这么告诉自己。

明显地感觉到他爬到了我地上方，然后就是长时间的寂静。他在看我，我甚至感觉到了他的呼吸。

“你到底有什么目的？那帮老家伙到底有什么目的！”

看吧，就知道他以为别人都有目的的。

“算了，反正我不会上当。哼，你娶了我们，笑话！一定是用药物控制了我们。”

哎哎，随便。

南宫秋爬了下去，听着他的脚步声远去，我立刻翻身。一愣。南宫秋的房间，大得不像话。

慢着。现在不是欣赏他房间地时候，貌似，传来了洗澡的水声。快溜！

虽然我装死，但是我包不离手。

转身，身后一张黑色的大床，脑中一下子就浮现出某人和无数女子在床上翻云覆雨地景象，心火立时上来，跳到床上狠狠蹦了几下。

呵，我这举动真像小孩子。

下床，看见了南宫秋放在床头柜的手机，犹豫了一下，还是翻起了他的手机号码簿。找到了玄明玉的电话，躲到角落就拨他的手机。

对方一接电话，我就嚷：“玄明玉，快来接我，南宫秋抓住我了！”

“恩……”对面先是传来一声男人初醒的轻吟，我地脸都黑了，拜托大半夜不要发出这种让人YY的声音。

“是小舒？”

“对，就是我，南宫秋发狂了，抓了我审问我游戏的事。”

“你不能说！”玄明玉终于有了精神，“你在哪儿？”

“他家！”

“哪个家？”

“没关系，我有G“G个屁，你那个手机被他扔了。”

“什么！快看看你所在小区的名字。”

“我现在在他房间里，看不到，不过应该是半山。”

“好。我知道了。”

“呼……”在玄明玉挂掉手机后，我长长舒了口气。

根据我对南宫秋地了解，这变态洗澡最起码用上半小时，不知道这段时间，玄明玉能不能赶得及。

我在南宫秋的床前来回徘徊，慢慢静了下来，这间别墅里。为什么没有佣人？看来这里多半是南宫秋的淫窝。

黑白银为主基调的装修，显得那样清冷和后现代，一种寂寞的氛围，包裹了这间别墅。

下楼，却碰上了龙皇，他一怔。站在楼梯上仰视我：“舒小姐，你醒了？”

“恩，我想去喝点水。”反正玄明玉也要来了，我不怕了。

龙皇让开了路，我从他身边而过，最后，还是忍不住像游戏里一样，拍了拍他的头：“乖。”

黑线布满龙皇的脸，他肯定无法猜到我这个动作的来历。

“叮咚。”忽地。门铃响了，还怔立在楼梯上地龙皇面露疑惑，那份疑惑里。多了一分戒备。

他立刻到屋内门边的屏幕前，打开，大惊：“离少爷！”

离……少爷?

“龙皇，开门，我是来接舒小姐的。”

“对不起，舒小姐不能离开。”龙皇的语气很淡，我眯眼，跑向门口，龙皇立刻扣住我的手。我真地生气了，南宫秋凭什么！

反手就撂倒了龙皇，龙皇震惊地睁圆了眼睛，似乎不敢相信我居然撂倒了他。我愤愤地揪起了他的衣领：“告诉你家主子，他再有下次，我会投诉他！”

拍拍手，潇洒走人。

努力克制自己那颗狂跳的心，不断告诉自己，这里是现实。离歌已经不爱我，更不依赖我，我们是陌生人。完全的，陌生人。

我不能再像以前那么激动，以免给离歌也带来不好地印象。

视线变得朦胧，不敢看向门口地人，他是那样挺拔，然而，他依然那样清冷。

“你没事吧。”

不要。不要关心我。千万不要。

“我……没事了。谢谢你来接我，可是……我是打给玄明玉的。”

“我是南宫地邻居。”

“……”原来如此。

“上车吧。我送你回家。”

“谢谢。”自始至终，我都不敢去看离歌的脸，即使他给我打开了副驾驶地车门，我依然躲到了后座。

他的出现与别人都不同，他是来救我。

他拿出手机，拨了个号码：“明玉，我接到她了，现在准备带她回家。”

他……果然和玄明

Chapter_38

玉是好友啊，他们……会不会是……如果离歌喜欢女人，我宁可他喜欢玄明玉。这算是女人小小的自私吗？呵。

车子慢慢开动，很平很稳，一如他地性格。

“舒小姐，对不起，最近我一直忙着实验，没有来约你。”

“诶？”我怎么有些听不懂？仰脸间，看到了观后镜里他的脸，尽管已是短发，尽管已是现代的清爽的休闲装，但他依然英俊地像个明星。

“怎么，明玉没有告诉你我是那个新的加入者？”

“啊？”我呆若木鸡，大脑一片空白。

“我想，今晚就是一个很好的开始。”

离歌……居然是玄明玉所说的，新的加入者……

他说他忙于实验，那他又是什么职业？和我进行这个游戏，又是什么目的？

天哪，我怎么开始像南宫秋，竟也开始怀疑别人了。

离歌，你应该没有目地吧，你一定没有目的。

新的游戏（十八）离歌的目的

最近心情很差，想开虐，想放弃，但看见大家的榴莲，还是算了。 淡定，淡定。面包会有的，面包会有的。

离歌的出现在意料之外，也在情理之外。

现在的状态应该是像在护国府里初遇他，他不认识我，我也不认识他，依照他那样清冷的性格，为何会加入这个游戏？

蜷缩在后车座上，最终因为疲倦而昏昏欲睡。梦中，我看见了八夫的冷漠，看见了他们的远去，看见了他们对我说：“你是谁？请不要靠近我们。”

我哭了，我失去了他们，更重要的，我失去了他们的爱。

失去一个朋友尚会悲伤，更何况是爱人。

我要退出游戏！我要退出！

“我要退出游戏！让我ou！”我哭喊着醒来，却在看见离歌时立刻后退，他的手中，拿着纸巾。

他在片刻的吃惊后，将纸巾递到我的面前。

我怔怔地接过，原来我真的哭了。

他转身，静静地坐在我的身边，他不再看我，让我稍稍有些轻松。

在游戏里。他在最脆弱地时候。我出现在了他地身边。而现实中。我最脆弱地一幕。却被他看见。

呵。命运。

“需不需要明玉来给你做心理开导？”离歌轻轻地问。我擦干眼泪笑了：“不用了。我只是做了个噩梦。”

“但是你在梦里说要退出游戏。是不是南宫吓到了你？”他侧过脸。眉目间微微有些歉意。“对不起。他地性格就是如此。”

离歌。在为南宫秋道歉。是啊。他们在现实里。也是朋友。

这里跟游戏不一样。游戏里。他们相互为敌。但在这儿。却是朋友。

朋友也可以是敌人，敌人也会成为朋友。是不是正因为在现实中他们都是朋友，所以游戏里，将他们设定为敌人，想看看最终会发展如何？

“你为什么要加入这个无聊的游戏？”我脱口而问。 因为我不相信离歌会和南宫秋他们一样那么无聊，他，还有其他三个人，不是一开始不愿意加入吗？

玄明玉说新加入的是因为对我有好感，那这份好感又是从何而来？

离歌转回脸静默了许久，再次看向我：“你救白欧伦的时候，我就在旁边。”

我陷入了怔愣，夜风从车窗吹入。扫去了车内的沉闷。外面昏暗一片，不知身在何处。

“你参与的那个项目，是一个非常庞大的计划。它的数据在科学，医学，心理学。微生物学等等多项领域，都有很重要的作用。当时。我主要负责生态舱地研究和生态液的配制。”

离歌的话让我震惊，原来他也参与了那个项目?

他身体前倾，双手交握随意地放在膝盖上，额前清爽的刘海不再像游戏中带着小小的卷。

“这个项目具体的运行，我并未参与，我只是参与了前期，当时第一批生态液从动物转为人体试验的时候。失败了。那批试验者，险些成为牺牲品。”

“牺牲品……”

“就是我差点成为凶手。”离歌的语气很淡。可是这份淡却莫名地让人心疼。他在自责，而且自责至今。

“我知道你已经知道了雪音地事。但是，她并没死。”

“什么？”

“当你成为第一个成功试验品后，风家就将雪音移入了生态舱，希望虚拟的世界能够重新刺激她的大脑皮层，使她苏醒。她也就成为植物人复苏试验的第一个试验者。”

我目瞪口呆，原来风雪音并没死，而是成了植物人。

“那楚翊知道吗？”我立刻问。

离歌摇了摇头：“除了参与项目的几人，其他一概不知。而且，我们一致认为，楚翊还是不知道比较好，雪音只是试验者，能否成功，我们并不知道。楚翊应该有自己的幸福。”他说完认真地看着我，狭长的眼睛里，是冰冷的霜冻。

是那一次次试验，让他变得冷血？还是那一次次失败，让他对生物地生命变得麻木?

“我加入游戏，是因为想从你的身上，找回我失去的。”离歌认真的视线望入我的眼睛，黑色地双眸竟是有些朦胧起来。

我不解地看着他，他有些失落地将视线从我的脸上移开，望向窗外：“那天我看见欧伦病发时，竟是无动于衷。

直到看到你救他，我才感觉到了害怕，我失去一些很重要地东西，我甚至已经不会关心自己的朋友，所以看到那样热忱的你，我决定加入这个游戏，希望你能帮我找回这些失去的。”

又是找回过去的那个纯真、善良、富有爱心的离歌吗？天哪，为何跟游戏里一样？

“所以，请你不要退出这个游戏，我想，这个游戏的本身，就是让大家从你身上，找回自己。”

离歌地话让气氛变得更加沉重，我不知道南宫秋他们如何，但是，我觉得离歌并没骗我。

曙光渐渐映白了东方，竟是凌晨了。

我随口问离歌：“后弦也算吗？”

“后弦？”

淡淡地曙光照亮了离歌的脸，他地脸上透着深深的迷茫。

“后弦那个应该已经是他自己了。”

离歌恍然般睁了睁眼睛，淡笑出口：“是啊，他还是自己。”

“天亮了，不如我们去吃早饭吧。”我提议。对着离歌微笑，他看了我一会，脸上露出淡淡地笑容：“好。”

就在他回到前座，准备发动汽车时，我的手机忽然响起，一看屏幕，是乐乐，我接起来就骂：“你这小子真没良心，知不知道我差点被人绑架！老娘我一个晚上没回家，你就不担心！”

“拜托，大婶，现在都什么世纪了，一个女人半夜不回家很正常。”

“你……”我气得无语。

“我现在不是打了嘛。”

“这还差不多。”心里少许安慰。

“记得回来给我带早饭。”

“噗！”果然还是有目的。

乐乐在挂掉电话后，我继续对着手机怒视。

“你的手机不是被南宫秋扔了？”面前传来离歌疑惑的声音，看着他微侧的俊脸，我解释道：“这是我自己的，里面没有你们的手机号，因为我想保留一点私人空间。”

离歌不再说什么，转回头的时候，他淡淡地问了一句：“谁住在你公寓里？”

“朋友的弟弟，叫乐乐，虽然不把自己当外人，但是很乖……”

车子开始开动，窗外的景色渐渐明亮。

“过会还要给他带份早饭回去，今天后弦也会来……”我收住了口，我居然像在游戏里一样，跟离歌絮絮叨叨。

捂脸，无法自拔。

“如果困了就休息一会，到了我会叫你。”

离歌说出了我的心声，此刻不说比多说好。

和离歌的早餐很愉快，因为是到国风楼吃的。

淳于珊珊大模大样上工时，我当没看见他，淳于珊珊还故意上来搭讪，一下子就被离歌的冷语挡回。离歌说的是：“珊珊，请不要骚扰小舒，她现在是我的女朋友。”

嘿嘿，我心里那个乐啊，看着珊珊那双生气的狐狸眼，我就憋不住笑。

后来我问离歌他是不是知道珊珊他们捉弄我的事，离歌点点头，说明玉跟他说过，有机会就帮我报仇。虽然是玄明玉那个变态叫离歌帮我报仇，但我还是很开心。

离歌也是一个大忙人，所以他在送我回家后，就离开了，我就开始补眠。

睡到自然醒的时候，就听见了游戏声，后弦应该来了。后弦还拿出一个手机，我自然知道那是什么，虽然之前对南宫秋和淳于珊珊和生气。但是既然轩辕逸飞和离歌都希望我不要退出游戏，那我就给他们面子，勉为其难地继续吧。

而且，还有一个这么可爱的后弦呢

于是，我索性也不睡觉了，加入他们，和后弦乐乐一起，枪战。

新的游戏（十九）君临鹤的医疗中心

又平静了几天后，宁檬突然到访。

她自然是跟着后弦一起来的。

她坐在沙发里虽然不说话，但似乎有些紧张，握着玻璃杯欲言又止。

“怎么了？这么大心事。”这些小妹妹在我眼里都是孩子。毕竟我在游戏里多活了十年。

宁檬放下橙汁，忽然握住了我的手，我凉了一下，因为橙汁是冰的。

“舒姐姐，你跟学长相认吧。”

“学……长？”

“他一直在找你，可是，可是当时他来找我的时候，我因为嫉妒所以没说，但是，我想，或许姐姐能治学长的病。”

“哦来你说的是白欧伦。”

“是的，那时学长拿着你的绢花来问我，后弦也在，他也没有说实话，可是，姐姐，你帮帮学长吧，他这样一定很痛苦，还用，还用……喜欢男人来敷衍我们……”宁檬说着说着就低下头。

我打趣：“说不定他真喜欢男人呢。”

“不会地！”没想到宁檬生气了。我恍然。宁檬跟我不是一路地。她不是腐女啊。哪像我们腐女。那男人要是不喜欢我们。我们就祈祷他喜欢男人。

ORZ。。。我们好邪恶。

一下子无法回归正常。不知道怎么劝宁檬。只有说：“你……放心。我如果能帮一定帮。。。。不过现在去认。他会以为我奔着奖金去地。”可不就是为了奖金？干脆以后做白欧伦地随行跟班。他晕一次。我救一次。然后拿一次钱。貌似……很多钱啊。挖卡卡卡。

“姐姐？舒姐姐！你又在开小差了！”

“咳咳！因为姐姐还有工作。那个……”

“吱----吱----”恩？虾米东西在震？

宁檬也感觉到了，她的手伸向屁股下面，然后皱着眉挖出了一个手机：“舒姐姐……你怎么把手机……乱扔……”

看着那个在震的手机我想起来了。因为见它烦，我就把它调成震动，然后塞到了沙发垫底下，眼不见，耳不听为静。

宁檬还是小姑娘，就是单纯，如果是我们这批腐女，发现屁屁下有震动，还是沙发。指不定又YY到哪里去了。

先瞅瞅是谁，如果是南宫秋之类的就不接。

一看，一哆嗦，屏幕上赫赫然一个红十字，这是我给某人设的来电头像，血淋淋的红十字，是君临鹤！

“舒姐姐，你怎么了？”宁檬关心地问，我机械地笑了笑，接起电话。对面就传来某人相当平静。但却让人战栗的声音：“舒清雅，你是不是想让本医生上门为您服务？”

“不不不，我这就来。马上，立刻。”

“很好，那我等你。”语气依旧很平静，“认识路吗？需不需要我来亲自接你？”小君同志将亲自两个字说得特别明显。

“不用不用，我自己来，自己来。”

抓着手机，心慌慌。我把体检的事早忘得一干二净。

人就是这样。身体没什么地时候，都不会想着要去体检。一旦有什么了。体检也就晚了。

宁檬用好奇的目光看着我，我问他：“知道君临鹤的医院在哪儿吗？”

“原来是君大哥。”宁檬笑意融融。“当然知道，他叫你去医院？舒姐姐哪里不舒服吗？”

“不，是例行检查。”

就在我跟宁檬对话时，乐乐房间里传来了比较嘈杂的声音。

“不好！他反攻了，快拔，拔出来！”是乐乐。

“没想到他这么厉害，我们两个居然都攻不过他一个！”是后弦。

“你还说他只有十三岁，靠，这么强，快拔，不然我们完了！”

挑着眉，晃到乐乐的房间，他和后弦正手忙脚乱地拔电源和网线。

“我说，你们在折腾什么？”房内一片凌乱。

后弦紧张转身，咧着嘴笑：“没什么。”

“真没什么？”我看向乐乐，乐乐立刻出卖后弦：“他，他叫我进别人电脑，给他找资料。”

我横眼后弦，后弦仰起脸，摸着头：“哦！我要上厕所。”

“慢着！”我拦住他，他看别处，“带我去君临鹤那里。”

“啊？哦。”后弦立刻闪人。

我关门，慢慢逼近乐乐，乐乐被逼到床上，脸上充满恐惧，我爬上去，俯视他，他抱紧身体，哭喊：“我招，我全招，千万不要毁我清白。”

“那你还不说！”

“好嘛。他给了我一个地址，我哪里知道对方地安全系统跟FBI主机一样，我觉得不对劲，但又觉得很刺激，就想试试看。他还说，对方只是一个十三岁的孩子，所以我想应该很简单，没想到……”

“那个十三岁的小子是不是叫小九？”

乐乐摇头：“我不知道，后弦老大没说。”

靠，都成老大了。我警告乐乐以后不许再听后弦的，乐乐连连点头，末了还好奇地问我是不是间谍，我把他海扁一顿，才老实。

后弦今天特别乖，一路上大气都不敢出。宁檬有所感觉，奇怪地在我和后弦之间观望。

车子开出了市中心，我一愣：“这是去哪儿？”

“君大哥的私人医疗中心，在市郊。”

转眼进入了一片郁郁葱葱排列整齐的树林，白色的楼房，在树林里若隐若现。

一条白色的大道通往那幽静医疗之地，规模并不小，楼房建到了半山腰。

进去之后，后弦就说要走，我想让后弦等我。可是后弦说，君临鹤一检查就要好半天，他和宁檬在医院里做什么。

也是，医院不管怎样，都是晦气的地方。他说等我好了。就打他电话，他来接我。

问了前台地护士之后，摸到君临鹤的诊疗室，还没进门，就听见一声惨叫：“啊--------”

“君医生，这位先生有很严重的痔疮。”

“知道了。”

痔疮？那喊声好熟悉啊。是谁捏？

“临鹤，你的小护士可真是越来越不温柔了。”

这是……

“你再不走动，下次我们见面就在手术台了。”

“呵……这痔疮或许能给我带来好运。”

“神棍。”

“时候到了，那我就先走了。”

门内有人出来。我赶紧躲到一边一盆大大地盆景后，贴着墙壁。米想到会在这里，在这样的情况下，遇到镜，而且还知道。。。他得了痔疮。

他的病，怎么总集中在下面。。。。肯定是天机泄露多了，报应。。。听说痔疮严重了，男人会无心XXO滴。同情他。

而且，检查痔疮也是很痛苦滴。还好是小护士下手。嘿，镜今天算不算被人X了屁屁？^^。不知为啥。我心里贼高兴。

乐着就进了君临鹤的诊疗室，一个粉红色的护士正在洗手，她地头发全部在护士帽里。脸上也戴着粉红地口罩，但是从那双大大的眼睛里可以看出是个漂亮的女人。她看见我进来就说："你怎么不敲门？"

呃……还要敲门？没来过这么高档地地方。

君临鹤见是我，立刻沉下脸，护士以为君临鹤气我擅闯，就说："出去。"

我退后，君临鹤冷冷地说："你晚了。"然后他站起来，对那护士说："你可以休息了。"

小护士看看我。再看看君临鹤。带着一丝怀疑出去了。

"坐下。"君临鹤关门的时候带出这句话，我立刻乖乖坐下。

君临鹤走到我面前。一身白大褂让他看上去是那么玉树临风。

他盯着我看了许久，看得我冒出了冷汗。然后。他才坐回原位，我大大松了口气。

"最近有没有什么地方不舒服。"他开始问，我摇头："没有。"

"有没有失眠。"

"没有。"

"有没有出现幻觉。"

"没有。"

"有没有出现幻听。"

"也没有。"

"这是几？"他竖起一根手指。

"你叫什么？"

"你不是知道？"

他抬眼，脸色阴沉，我立刻回答："舒清雅。"

"我是谁。"

“君临鹤。”

“很好，看来你精神状态正常，接下去我会让人陪你做一些身体的检查。”他扔给我一个简易的文件夹，我知道，这是体检单，打开一看，看到检查肛门的项目，了。

其实普通身体检查，这很正常，但是在君临鹤地地头，我会觉得很不好意思，你看，除了验血，还要验大便，我得培养一下便便的情绪。

帝王爱

小时後,在山里跑,常常有一顿没有顿,

大了些,跟着家村里的人,到城里,城里的人,其实很好,

可是当时我不懂,只觉得为什麽给次给我的食物,

都刚刚好让我半饱一顿?!

有天,有个提着菜篮的老爷爷跌倒,

地上滚着萝卜,青菜,还有好几个大馒头,

我走过去,原本想捡馒头,

可刚好看到那老爷爷的膝盖破了流血一片,

我..我走过去扶起那老爷爷..

－－－－回忆录－－－－

路上,

我一手抱着沉重的菜篮(破了咩),

一手掺着那老爷爷..

他问[你叫什麽名字?!]

[没有..]

[打哪来的?!]

[山里]

[识不识字?!]

[不知道]

老爷爷微微叹口气,[家里还有人吗?!]

[没有]
那位老爷爷是宫里采办的公公,
要我先扶着他,回到小厢房上药,
从小门里,进了我从来都很好奇的高墙里,
从此,我的人生,如被残刀划过的纸,
再也拼不齐..
老爷爷送我去净身,挨过一阵子的不舒服,
就好了;
高墙里许多跟我年龄相妨的男孩,三餐吃的饱,
晚上十几个男孩,都睡在一个偏僻的大通?,
有几次,我听到奇怪的呜咽,想爬起来看个究竟,
睡在我旁边的另一个大孩子,总会轻拍我的肩膀,要我别多事,
等日子久了,也就习惯了;
直到有一晚,大家耳语相传,一个男孩没有回房,
待隔天起来,就听说,他昨晚跳进荷塘自尽了..
那是个长相秀丽的男孩..
因为我们这院子里的,都还是新来的,
一些小杂事,十来个男孩轮流派着,
总有闲下来的时候,老爷爷会来看看我,
告诉我一些简单的道理,在地上写几个字教我..
久而久之,我也看的懂几个字..
那次外国的智者来,管事的公公看我们几个伶俐,
调了我们房里的几个男孩去皇宫里的凉亭,
路上不断嘱咐,要多个心眼,要注意主子的眼色..
那天我恭谨的站在花丛旁,
等着宫里姊姊(皇宫里有些宫女,喜欢我们叫她们姊姊)的差遣,
才听到环佩叮当,就听见旁边的人喊着[拜见护国夫人]
我还没有来的及抬头,也跟着跪了下去..

我悄悄抬头,远远的看见凉亭里人影晃动..
不久,那天那管事的公公找我去,说我乖巧懂事,
要我去塞妃的苑里听管事的姊姊调派;
在管事公公的带领下,我到了塞妃的院子,
林子里,隐约有几个人影;
我被一丛金色吸引,第一次看到像金子一般,
闪烁的金色头发,我愣住了..
管事的公公拉着我往小院走,一边小声的叮咛
[塞妃喜静,尤其是当她在那相思林里的时候..]
相思林,成了我必经之路,虽然里面有着数不尽的小道羊肠,
但我仍然期盼,那天端汤送菜,能再看到那一抹金黄..
这阵子,有时我仍然会回以前的住的院子去看看,
逐渐减少的男孩,有的被派入不同的殿,不同的苑,
有的则被弱肉强食淘汰,就像我以前在山里看到的野兽们一样,
只不过,小兽死的时候,还会凄声哀嚎,
在这里,一切的发生,就跟季节的转换一样自然,
没有人会在意,没有人会追究,
甚至,恐怕都没有人记得这些曾经.
有次,轮我放假,想着要去找爷爷,路过假山,就要到门口,
突然有个女人把我拉入假山後面,恶狠狠的喊着打劫..
我抬头一看,身子骨开始哆嗦[护..护国夫..夫人?!]
那清秀美人的小脸皱着,装弄着凶相,我怕的是护国夫人的身分,
而不是那半调子装强盗的脸...[是是是]
掏出身上一些?下的碎银子,没想到护国夫人抢了我手上的钱,
竟然又吼着[劫色啦!不过你既然有钱，那就顺便劫个财。]
我脸色苍白,不要,我不要像那些一个个消失的男孩一样
[夫，夫人，奴才不能服侍夫人呐]
[说什么废话！快脱！]护国夫人吼的更大声,我马上脱下外袍,中衣,

忍着眼框里的眼泪,突然想起老爷爷..
突然,护国夫人低吼[可以了，滚滚滚]我一听,眨眨眼睛,
[夫人，奴才真的可以走了？]
护国夫人微叹口气[对,留下衣服,滚!]
[是!]我不用死了..我快速的跑出宫门..
等我上气不接下气的奔跑到市集,回头看着远远的飞檐高墙,
想起几年前,扶着老爷爷跨入那门槛的时候,
老爷爷小声的说[这墙里,都是可怜的娃]
当时,我还想着,吃的饱,穿的暖,有什麽好可怜的?!
今天被护国夫人抢了衣服,抢了银子,我想着,
原来人模人样的主子,其实,跟山上的强盗一样,都是渣..
等我回到宫里,管事的公公说,皇上召见书房,
我战战兢兢的去了,一进房,就跪下了,
心想皇上不会发现了我今天被护国夫人打劫一事吧?!
我在书房里跪了很久,以为皇上走了,一抬头,
看到一双半掩的眼睛,一双琥珀色的眼睛,
想起苑里灿灿金发,皇宫里,都是美人..
皇上没有说话,抛了几颗金珠子给我,[下去]
等我回到苑里的住处,紧握的手心满是汗,
金珠子,可以买很多好吃的,还可以送些小玩艺给老爷爷...
隔天,我跟其他几位公公商量,
轮假排一起,这样我就不用自己过那假山出宫了.
某天,我回了那大院子探望跟我一起住在大通?的男孩们,
原本十多人,现在,剩下不到五个,剩下两个还睡在大通?,
另外的两个,还有我,分别服侍皇宫里三位大主子..
陪着皇后娘娘的叫’小三子’,陪着皇上的叫’小秋子’,另外一个,
就是我,我还没有被赐名,管事的公公叫我’小旺子’..
我们聊了一下午,晚缮前,大家散了,要回各自的伙房去提膳食,

顺着小道,我才绕过假山,就听到有人小声的在说话...
[哇!这里怎麽埋了这麽多银子?喔!我得小声点,
别给别人听见,嘻嘻嘻,发财了..]
我怀疑,可是想起之前,那金珠子握在手里的感觉很不错,
也许这位姊姊需要我帮忙她挖...
我头才探出,眼前一黑,就不知道...
接着恍惚之间,听到皇上..皇上的声音..我突然醒来[嗯..]
嘴突然被一只手捂住..
我没有注意抬高的另外一只手已经握成拳头,
而是感到,身上坐了一个柔软温暖的..人....
突然,想起之前被护国夫人打劫的经过..低眼看着身上,
晚了....
皇上与大人都看到了..
看着坐在我身上那女人衣衫不整,长发批散,我用力一推那女人,
爬着跪在皇上的脚边[皇上明鉴，皇上明鉴，是她将奴才打晕，企图不轨。
奴才刚刚醒来。什么都不知道，皇上请相信奴才。奴才真地什么都不知道啊！！！]
[你走吧!]皇上大赦一下,[谢皇上,谢皇上]我马上连滚带爬的跑走..
等我跑到苑里的膳房,房里的姊姊看我衣衫不整,又一副慌乱的样子,
安慰我,说晚膳,刚刚先差了小乐子去了.(小乐子是另外一位小太监)
晚了些,管事的公公又过来找我,说皇上要在御书房见我..
这次,我心底比较稳当些,跟着管事公公的背後,还想着,
会不会等会又有金珠子拿?
等我进了书房,才正要跪下,就听皇上说[免了]
我心中忐忑,低着头,
皇上离坐,绕着我走了一圈,

竟然问[进宫多久了?!在哪座院子伺候?!家里还有人吗?!]
我摇头[进宫五年,在塞妃的苑里伺候膳食,家里没有人..]
忽然想起带我入宫的老爷爷,可是他虽然老了,仍然住在宫里,
只不过是在另一座清冷的宫殿..
皇上[朕的书房欠个墨童,明天就过来伺候着]
我惶恐,脚一抖,马上跪下[奴才谢..谢皇上]
皇上[下去]
管事的公公带着抖个不停的我回到苑里,拿我的小包袱还有几件衣衫,
宽慰我[墨童这差事不错,薪捧也多了多,别抖了..]
带我入宫的老爷爷曾经教过我一句话,
越危险的地方越安全..希望,这句话说的就是我的未来..
皇上主子赐名’小连子’;
伺墨几年下来,懂得更多,皇上主子允我翻阅书籍,
而我从来不揣测皇上主子的心思,只做好份内的事,
听说,朝廷里风起云飞扬,可御书房里总是静静的,
除了最初,那位打昏了我的女人进驻了各把个月以外...
老爷爷,也在一个冬季,过世了..
一晚,我正要到书房去伺墨,在门口,我驻足,
看到书房里,除了一身腥红狼狈的皇上,还有王爷,
皇上的手里拿着一张红色的纸,两个人很久,很久都没有说话,
我垂首陪着,在书房门口站了一夜...
从那晚起,我伺墨的对象,变成了以前的王爷,现在的皇帝;
新的主子刚入宫里,表情比较多,有时还会跟我们说笑,
他在後院发现了一丛竹子,很高兴,要我去护国府里,移些竹子来栽;
我移了几笋般大小的苗,长大了些,竹节班班,宛若泪痕,
皇上主子十分喜爱,常来,用那?巧白嫩的手指,摸着摸着,一站就站一下午.

後来有了小主子,小主子生辰,宫里大宴,那晚,
外头宴着各个王爷大官,娘娘妃嫔;
後院开了个小宴,在座的是皇后娘娘,
我看到一位客人,脱下了外袍,
微垂的眉眼下是琥珀色的眼睛,是之前的主子!!
酒过三巡,这桌上的几位主子话多了些,
我站在一旁伺酒,听着听着,人呈中风僵硬,而脸皮却四下抽动..
琥珀色眼睛的前主子提起我被护国夫人打劫的事..
一桌子的主子都呵呵的笑..
又见那琥珀色的眼睛一转...
我讶异,怎麽前主子出宫,回来像换了一个人似的?!
还没来的及多想,
就听前主子提到我被那女人一棒打昏又剥了外衣的往事..
等淳于大人一家,与,皇后娘娘都相继告辞告退,
我斟满两位主子的酒盏,听到皇上缓缓的开口[她..好吗?!]
前主子把面前的酒一口喝尽,起身披上长袍,再走过皇上的身旁时,
不知道小声的说了什麽,皇上听了先愣了一下,然後笑了,
只是笑里的苦涩,只有我一个人看到....
新的主子刚入宫里,表情比较多,有时还会跟我们说笑,
他在後院发现了一丛竹子,很高兴,要我去护国府里,移些竹子来栽;
我移了几笋般大小的苗,长大了些,竹节班班,宛若泪痕,
皇上主子十分喜爱,常来,用那?巧白嫩的手指,摸着摸着,一站就站一下午.
後来有了小主子,小主子生辰,宫里大宴,那晚,
外头宴着各个王爷大官,娘娘妃嫔;
後院开了个小宴,在座的是皇后娘娘,
我看到一位客人,脱下了外袍,
微垂的眉眼下是琥珀色的眼睛,是之前的主子!!

酒过三巡,这桌上的几位主子话多了些,
我站在一旁伺酒,听着听着,人呈中风僵硬,而脸皮却四下抽动..
琥珀色眼睛的前主子提起我被护国夫人打劫的事..
一桌子的主子都呵呵的笑..
又见那琥珀色的眼睛一转...
我讶异,怎麽前主子出宫,回来像换了一个人似的?!
还没来的及多想,
就听前主子提到我被那女人一棒打昏又剥了外衣的往事..
等淳于大人一家,与,皇后娘娘都相继告辞告退,
我斟满两位主子的酒盏,听到皇上缓缓的开口[她..好吗?!]
前主子把面前的酒一口喝尽,起身披上长袍,再走过皇上的身旁时,
不知道小声的说了什麽,皇上听了先愣了一下,然後笑了,
只是笑里的苦涩,只有我一个人看到....
很久後的後来,皇上才与我解释,那时打劫我的护国夫人,
与後来打昏我的女人是同一人...
..
我心底总惦记着一抹金黄,塞妃被派放到冷宫,
也就是之前老爷爷住的院子,
我偶尔去找老爷爷,总会特意探一下俾女们的口风,
有回,她的院里落叶一地,临时要一个扫地的,
我脱下外袍,换上小厮的衣物,拿了扫帚就过去扫..
我躬身,可是目送隐入相思林的身影,
那错身而过的灿灿金黄,退了色彩,霜华渐满..
..
皇上驾崩的那天,我与皇后皇子们,同跪在他的床前,
皇上因为怕往日骨肉相残的情况重现,下诏命定皇子;
遗诏,我记的很清楚,里面有句是这麽写
[轩辕逸飞若有亲出子嗣,寻之诱之,奉为太子]

我听着身旁身後一片哭声,御医沉重的宣判,

风起,床上那逐渐松开的苍白手里,一片枯黄的花朵,随风扬起,白色的月季,呵...

那女人,尽得两朝帝王爱..

..

曾经想过,如果回到那天,

我是不是仍然去扶起那老爷爷?

我不知道...

入魔 (镜)

师傅的师傅说,五十年後,风家将有巨变;

师傅说,十五年後,风家将有巨变;

我的个性,很别扭,而师傅,也不怎麽疼我,

我看别家的小孩有糖有新衣,有次回去吵着师傅要,

师傅伸出苍白的手,摸摸我的头,

[千万红尘,百般痴癫,总归尘土,淡之]

我学会讲着尖酸刻薄的话,看着来问天命的人,

脸色转换,但久了,总觉无趣,最後,把字数精简,

讲的神兮兮,这样应该很观天者的感觉吧?!

风家的母老虎把我抓去,我在牢里,关了不知多久,

每天算来算去,就是那巨变,

巨变之後,一片白惨惨..

莫约几个月前,被从那牢里,移到了一个海上的小岛上,

偶尔会抓上去台上晒个太阳,大多的时间,都挂在一个浸满海水的牢,

感受那潮起潮落,孤独就是我的伴侣,而影子,

则是我偶尔才能见到的朋友..

水牢里的某一天,我算我算我算算算,

竟算出了’七日内,机缘水中来’??

奇怪,我重算了两次,结果相同,
趁着晒太阳的时候,
我摸了一个石子,握在拳里,
那些人打着打着,我缩成一团,
没让他们发现异状..
水牢泡久了,我自己的身体自己知道,
我除了为风家而算,已经一个废人了..
初遇夫人的那晚,我落魄到无以附加,
白色的单衣因为泡水的关系,
让身上的痕迹明显意见,
我听见夫人看到我时,发出的抽气声;
那时,夫人如芙蓉出水那一瞬间,
犹然不知,这瞬间,烙印在心田深处,就是我入魔的开端;
被夫人救出,在船上时,因为体力未复,我没有算,
可是船外不断传来的动静,似是有人种下情殇,又要夫人为他解情殇,
情殇丫,呵,这传说中的春药,怎会在这个当头出场?!
随着发现,这夫人很有趣,明明才结束那房中事,
但我如果在言语上稍加露骨,夫人明媚的眼,就开始尴尬的飘移..
等我恢复了一些,观星,清楚又明亮的主星,
昭显着要夫人入主风家..
当时,我算到了结果,却没有算到过程;
再度出海之前,我冷眼看着夫人纳夫纳侍,
谨记我的使命,为风家而算;
出海後,我羸弱的身躯,耐不住频频的观星推占,
卧床难起,夫人还有小蕾顾着我,把床让给我睡..
呵,从来,风家从上到下,都把我看做工具,
一个知天命,占凶吉的工具,

而最後,我这无害的工具,更成了看守宝库的锁;
在我说出一句句的?挂神谕之後,我看到的,
只有利益的争夺,残酷的杀戮,反反覆覆,没有尽头..
夫人呵,你倒底是藏的太深,还是真心为我?!
船上的第二晚,
满头银发的夫人敲了房门,门外私谈了一番,
直到我醒来,发现了自己身体上的不一样,
也发现,我的心田上的烙印,是为何而来..
从那时起,我观星推算的越来越少,
因为我想陪着夫人一起,看尽天下;
让夫人小病一场,使计诱回离歌,
没想到夫人竟然为了离歌伤到心肺;
我回到自己的房间,看着我的挂,
这’兑’,是什麽意思?!天象所示,
推算後我又补占一卦,
怎麽我依卦成计,夫人会吐血?!怎麽会!!
我气极了,反手挥出,桌上的卦,飞散了一地;
没多久,心神不定,观星,天象昭示,近日有难,桃枝解之,
我尽量陪着夫人;是夜,风雪音来了,桃枝把她收去;
夫人离魂,爱玩不归,这,离魂一久,要回魂就难了,
我看着膝上睡着一样的夫人,轻轻抚过夫人的唇,
好想,一直好想这麽做...
’夫人,你若再不醒来,镜某可要放出心魔了..’
我拿扇的手,微微发抖,我伸出另一只手,
轻轻的滑过着夫人的颈,夫人的触感,就像我梦中的一样;
我挑开夫人的领,想看更多,可是夫人倏然坐起,
看着我的眼里,满是不信与讶异;
夫人拿着桃枝,飞一样的离去..

我倚着窗,这样..也好..
没想到晚些,后弦那少跟筋的小子,
把醉酒的夫人又送回我的房里,
我大喜,把夫人安顿好,想了许久,最终决定,
就让我自私一回吧;
隔天早晨,发现我俩共眠,夫人的反应,冷了我的心,
我勉强压下涌上喉咙的血,
强笑’夫人……真的生气了……镜某……只是想给夫人一个惊喜……’
夫人大怒,拂袖而去,等夫人一走,那口血,缓缓的流下,
等我回过神,银蓝色的里衣,
已经沾上许多,我看着血迹,楞了许久,
对着手里的团扇苦笑[天命,终是不可违]
许久许久,夫人没有踏足我的院子,
夫人的藏书,我翻了又翻,每每找到陈旧些的翻页,
就足以高兴一整天,我正分享着,夫人的喜爱..
虽然,那书中文字所描述的,将是我永远无法做到的..
临鹤与离歌常来把脉,施针,看着我逐渐消瘦,
叮咛珊珊除了药膳,还需要老?..
清雅也来找我,我一直知道,她心里挂着的是夫人,
相同的,她也知道,我失守的过程;
夫人与南宫成亲的那天,他们惊闻轩辕逸飞的出家,
我拿着扇子坐在窗前,冷冷的笑着;
出家,就能忘却的话,
世上早就只剩和尚,不见红尘了..
没两天,夫人着人唤我,拿了休书,房里有楚翊,后弦,和我;
我全身微微的抖着,坐的稍远,怕夫人发现;
楚翊退回了休书,后弦把休书当宝贝收了,

我拿着休书,急急的转身,在撕碎的同时,
我青灰色的衣襟,沾上了一丝血..
后弦跟着我身後来,也还好他跟上来,
否则,我差点走不回房里,
知天,知天,我本知天命难违,
为什麽还会有所求而想逆天?
后弦要离开时,要我看开点,我想了想,
要后弦把我放到庭院中,我要观星..
等我清醒,看到夫人着急的脸,我急忙藏起那一丝恍然梦里的情绪,
摇起羽扇,笑问[哦，是夫人呐，你这么晚来，何事？]
夫人眼里闪过不忍,不忍丫,呵..
[镜先生，现在是清晨了……]
[清晨?!]原来我看了一夜的星象,
一夜,我抬头看着明晃晃的太阳,
呵...好灿烂,我还能再多看个几次吧?!
[这..镜某糊涂了，让夫人见笑。呵……镜某还以为夫人是来找镜某陪夜，
哎呀呀，那镜某不知如何回绝，因为镜心小筑只有一张床呐……]
晨风吹过,我拾起散落的白发,
久久不能回神,夫人怕我为白发伤心,在旁喃喃安慰,
我想了想,
[夫人，现在镜某跟夫人变身时一样了，这样不是更好？呵……
你说离歌他们……会不会嫉妒镜某呢？”]
这句话才说完,我的喉咙又涌上了一点腥甜,强忍着;
淡然的笑看夫人
[镜某确实很高兴能拥有和夫人一样的银发……]
然後,夫人赶走了旁人,强掳了我..强掳吗?呵..
房里,夫人的吻,奇异的平息了我身体的不适,

就像那晚,银发翩然的夫人,渡我仙气一般;
我惦着自己的无能,想阻止夫人的怜悯,
也为自己的自私贪心,感到惭愧,
握着夫人的手,放到身下,
[镜曾经幻想，若是夫人亲吻镜，这里或许会苏醒，
可是……他还是没有，呵……果然很是不听话呐……”
当夫人对我说出她对我的珍爱;
我突然,有重新活过来的感觉,
是丫,天命难违又如何?
我会陪着夫人,直到最後一天..
我的主人呵...
毁灭 (楚)
风家的历史,跟大唐这轩辕家的王朝差不多长久,
因为不甘臣服,四下网罗人才,逐渐深入朝堂;
原本,我就是风家的人,生命的目的,从来就是达成上头的要求,
还有,让自己活下去..
我的日子,见惯生死;
风家在这一代,有两个女孩,大的叫风雪音与小的叫风清雅..
有次我任务结束,满身血迹,带着伤回到总堂..
刚好碰到那时还小的姊妹俩,在林子里玩耍;
风雪音或许因为是姊姊的关系,那年七岁大的她,
梳着小鬟,系着七彩丝带,镇定的走向我,问我,
是否需要搀扶我要去药堂包???
我看了眼在一旁呆滞害怕的妹妹,摇摇头,这点伤,我还走的动...
从那天开始,每次出任务,回风家,我总特意经过总堂的林子,
装做不在意的四下张望,盼着能瞧上那七彩丝带的女娃一眼也好...
没多久,风家主子特地引荐两个女孩给我们下面的人知道,
我与她俩,是名义上的师兄师妹..

小音逐渐长大,从风家,坐上皇后的位置,这中间,
每一步,都踏着血印,惊心动魄..
我们所仰赖的,除了风家的探子,还有影宫的消息;
影宫,很隐密,提供消息的人,不论胖瘦高矮,都叫做南宫秋?,
风清雅受封,成了护国夫人,南宫秋?也进了护国府,
小音要我从旁协助/监视,所以,我成了正夫之一;
有次出门,小音遇上她一生的魔障,
也让我,从原本盼着明天会更好,
换成了无尽的等待,等待小音的梦醒;
离歌,被带回护国府盯着,小音让清雅守着,
我每每经过离歌的院子,总是衷心盼望,
他只是小音众多梦想中的一个泡沫,明天梦醒,泡沫也飞散了;
这,永远,只是我的空想;
在往来传递消息,某天,清雅说带上南宫秋?,后弦,
一起去天机宫找东西;
我反对,那个有进无回,高手如云的神秘宫殿,
但小音表示去探天机宫的深浅也好,才方便布局;
没想到清雅是受玄明玉的托付,要寻传说中的仙卷,
依照我手上的资料,凡夫成仙的例子,在大唐开国後还未看过..
东西没找到,可是逃出的路上,清雅受了重伤,
貌似没有护她安好,心理总有着对不起小音的感觉;
回府,清雅说她忘了过去,看着我,顺着指责南宫秋?穿的寒酸,
也是,这几个胖瘦高矮的南宫,每次来都穿的一样,也无趣的很;
贾家开始有动静,可是清雅怎麽就搅了进那混水,
我有些担心,小音冷冷的对我说,静待其变;
连妹妹,都可以当作棋子的小音,
还是我我记忆中的小音吗?
我出了趟远门,回到护国府,清雅的几位夫侍怎都魂不守舍?!

等到了清雅的房里,汇报,惊觉,清雅的记忆恢复了?!
这样的变化,对目前局面失控的风家来说,是好事,还是坏事?!
以为自己已经见惯生死,直到有一晚,小音要我入夜後去见她,
当我退下衣物,躺在床上,任她恣意狂放,她低喊[小离,小离]
我才体会到,人生,除去生死之外,还有一种,叫做生不如死..
之後小音要我陪她远行,去一趟天机宫,
我知道她对长生不老,
有着莫大的期望,她认为,只要活着,
能逐一实现她心中的梦想,总一有天,
风家一统天下,得到天下之後,权利可以获得一切,甚至离歌的心.
当小音被那女子一掌挥开,飞坠悬崖,我顾不了自己,
也跟着跳下,如果死可以同穴,又何尝不是一见美事?!
可是我并没有落下,悬崖旁满是盘根老树,我与小音,
各自掉落在老树的枝?上,除了一些刮痕擦伤..
等回到宫里,小音的腹部逐渐明显起来,皇上没有动作,可是不代表他漠视变化,
风家的探子最近一值回报,几个州郡,被巡视的王爷做了些动作,
那曾经是护国府里的远尘呵..
清雅私下找我,皇上在朝廷上暗示护国府里的人动作太多,
她要我多关照一下她的姊姊,劝她不要急;
呵,小音从小就很固执,
现在,被她的梦想与对风家的恨蒙蔽,
已经变成偏执,怎是我能劝的动?!
清雅看着沮丧无力的我,微微一叹[就当,是你上辈子欠了她吧!]
不久,清雅休了离歌与小九,说什麽要放他们自由,
呵,她不知道,小九一出护国府的门,
就被我们带到另一处的府邸,
而离歌,护国府里那,那离歌是假的..

来年初春,小音要清雅出护国府去走走,
清雅带着南宫秋?与她的贴身侍婢离府.
直到小音生产,我一直隐藏着身为人父的骄傲心思,
全心全意为着小音盘算,铲除她所谓的阻碍.
有天,小音愉悦的告诉我,有离歌的消息,要去接他回来..
皇宫里,艳阳天,鸟语花香,太监宫女无声穿行之间,
我站在雕梁画柱的阴影下,扶着墙,心碎,原来能够如此的安静...
冬来,大雪,小音要我一起去一趟,
搭线的是离歌的好友－玄明玉,
原来,他一直都知道离歌在那里.
一路,因为千里马只有一匹,我与小音共骑,
雪花纷飞,我拉高了外袍,小音仰头看我,甜甜一笑[谢谢师兄]
顿时,彷佛回到风家的那个午後,我看到绑着七彩丝带的女孩...
两天後,我们到了一个小镇,玄明玉远远的站着,看着一间正在打烊的小酒肆,
很平凡的一对夫妻,我怎麽也想不到他们会是离歌与花飘飘.
玄明玉要我与小音,在花飘飘生产那日再回来带走离歌..
他难到不知道,小音贵为皇后,岂能轻易离宫?!
来年春末,我们又一趟远行,
这次,带走了一个小女婴,还有..离歌.
之後,我看着清醒後的离歌反覆抗争,小音抱着他的女儿,
笑着说天下,就只剩下他一个,还有这...
然後,玄明玉递过一丸丹药,两个人,得意的站在离歌的面前,
大笑的说这就是他的小舒,炼成的长生之药;
我看着离歌露出的表情,浓厚沉重的哀伤,
混杂的无能为力,还有深深依恋的模样;
想起那晚,我躺在小音身下,离歌,呵,
我俩同样都为情所伤,不如相伴走入那无间炼狱..

初夏了吗?!我站在院子里,看着皇宫的方向,唧唧虫鸣,呜呜风声,
小音与孩子,都好吗?!
忽然,我感到杀气,那女人,还是追来了吗?!呵...
眼前忽然飘过离歌那瞬见的表情,我垂下眼,[好,我带你去见离歌]
天绝猛然刺穿我的外衣,在胸口上轻点,
我却没有感到痛,我的哀伤,在今晚全如破碎的玉环,
细细小小的碎片,却倾泻了满满,我所能拥有的未来..
那女人质疑我是否设下了陷阱,我苦笑[我只想让这些折磨快点结束]
穿过幽暗的密林,到了小音的幽宅,那女人仍然十分小心,
或许是看我[你们,你们到底把小离怎麽了?!]
等她看到那疯了的离歌,我痛苦的靠在门边,笑着
[离歌折磨着雪音,雪音折磨着我,我们报了仇,得到了风家,
达到了所有的目的,可是最後,却是在互相折磨,位什麽?!
呵...我们在互相折磨...]
笑着,眼泪竟然滑落脸庞..我抚上自己的脸,我,竟然还会流泪!
[为什麽小音会对离歌这样执着,甚至已经完全走火入魔,陷入疯狂!!啊!!!]
我痛哭..用力挥舞着双手[你们走!]
小音来了,我知道那女人恨她,在她递出天绝的同时,
我冲了上去,呵..当剑穿过我,我有种解脱的快感;
小音想追出去,我抱紧小音的腿,看着熊熊火光,
祈求着,就让一切,都在今晚结束吧!
无双 (?－续傀儡)
[秋??!南宫秋??!]
对上风清雅淡然又好奇的眼神..我无奈一笑..
已经连着几天,惊觉自己,竟然会失神,
这,该不会是那坏女人传染给我的病吧?!

晚上,皇上在护国府大宴,我陪着风清雅周旋在人群之间,保证她的安全..

直到宴会开始,我把风清雅留在厅内,

她最近也常失神呵,眉宇间总是透着淡淡哀伤轻愁.

一曲"荷风飘香",拉开晚宴的序幕,

我离开大厅门口,走向园中的林子,后弦这小子约了我;

[夫人呢?!你把夫人弄那儿去了?!]

寂静的树林中,后弦的大嗓门,格外清晰..

问我要夫人,我又不是老天,怎知那夫人去了哪?!

不知自己被层层覆盖的容颜,已显苍白..

[你怎麽不说话,自从那天夫人跟着你离开後,第二天夫人就变了,说,

你们到底在玩什麽把戏?!]

什麽时候,连这粗神经的小子,也在注意那..坏女人?!

我怒,那坏女人应该是我的猎物!

[南宫秋?,你别把我当傻子!听着.....是不是你们把她利用完了灭口?!你们..]

我听到灭口这两个字,想起那吻,

原本,是打算给她一个难忘的一夜,

怎麽成了我?一直一直反覆想起那吻?!

她的挣扎,她的甜美,

还有..那双表情丰富,清澈的眼?!

我是风家的傀儡,怎会开始有了惦记?有了牵挂?

并且还牵挂个不知飘去哪的幽魂?!

’碰’我一拳砸在树上,寂静的夜里,树叶枝桠乱颤..

[南宫秋?.....现在我该怎麽办?!]后弦喃喃念着,

我也很想知道,我该怎麽办?!

从我手中逃走的猎物,是一缕幽魂呵?..

’当啷’我解下配剑,抛向后弦[杀了我,我把她找回来!]

后弦退了两步[你..你..你有毛病啊?!杀了你有什麽用?!]
是啊,杀了我有什麽用?[我不甘心!真的,很不甘心..]
我靠着树,仰头看着漆黑的天幕,想起几日前,我受伤,
她踹开房门,连带把我撞倒,我躺在地上,明明是风清雅,
就那身上穿的,也是平常衣裳,可是,我看见她,大步走进房里,
随意的带进了一身阳光,炫丽灿烂,照亮了我空无余物的房..
接到我手上的任务,从没有失败过,
这次,甚至在无意间,达成了换魂的任务..
可是,忘不了关怀急促的语气,忘不了芬芳甜美的幽香..
倒底,倒底是什麽让我如此迷惘?!任务达成的果实不再如以往诱人,
我宁愿,我竟然宁愿她回到风清雅的身上!
[为什麽?为什麽会这样?!她说的对,
我无力与天抗衡!呵..我们都只是凡人,什
麽轩辕族,凤族,玄族离族商族..通通是凡人!]
第一次,我对自己,从没有怀疑过的追求,
生出了满心的无力感...
[我们只是凡人,什麽长生不老?什麽天下之主,都是老天定的...]
我低喃,抛下后弦..
后弦追了上来,我不理他,转回宴会主厅,
碰巧看到风清雅心不在焉的带着小若离席,
现下正是多事之秋,我紧跟上,
碰巧听到清雅说她做不来那路人甲..
呵..想起她嘻笑怒骂的表情,心头一暖[你就是你]
是啊,舒..清雅,你就是你,无人可以替代的,
就算走遍天涯海角,我也会认出你来!我暗自下了决心!
风清雅下了新的命令[秋?,你回影宫,一定要找到她的下落,
她的存在,对我们究竟是不是有威胁,

通知影宫的宫主,这边派人接替,此项任务不限时间,路人甲死活不拘,我要结果]

[是]我应着..

这可是风清雅要我去寻找路人甲..

照例,影宫的影子出任务前,可以先到女人房打个转,

我站在院子门口,看着里面一片螓首低垂,精致缤纷的脸庞,

随手挑了一个,秀丽端庄,耳畔零碎的发丝,带笑的眼神,像...谁呢?!

隔早,我拿出影宫送回的消息,一一滤过,想起最初,

路人甲是从天机宫那次出行後,才上了清雅的身体,

这麽说来,是不是该从玲珑宝监入手?!

微风徐徐,是个出门的好天气..不过,出门前,先去见个人...

我坐在御书房外的树上,等他;

他的习惯,下了朝就回书房,

批那些永远批不完的旨卷..王朝的管理,运作,全过他的手,

我不懂,那些蝗灾,那些水患,除了在赈银的申请上盖上龙印,

拨出赈银,还能做些什麽?!

那年,我们都年轻,他站在泉边,虽然雾气弥漫,

可是我仍然看到他裸露的身上有些新伤,手指末端也微呈紫色..

那一架打完,看在他说他会负责,而我俩功夫平分秋色的份上,

我掏出身上的药,分了他一半,指着解毒的那几颗,要他全部吞下,这才能保平安...

远远,我看到一个疾行的身影,

手又拢在袖子里..啧!

我杀气微露,他抬头,看到我,四下无人,

他直接飞身上树,随意坐在我身旁的枝桠;

[?,你,知道了?!]

我点头..呵,是啊,我知道了你是大唐轩辕王朝的帝,

可是你不知道,我是你敌人隐藏在暗夜里的短剑..

...一丝苦,微漾舌尖...
[不是前几天才打过..]
飞不知怎地,千年不变的脸上,闪过了一丝奇怪的神色..
顿了顿,[怎样?!要再来一次?!]
[我要去天机宫拿一样东西]
[天机宫?!]
飞睁开了眼,锐利的眼神,直视我,
[那个藏着长生秘密的天机宫?!]
我忙撇清关系[是我的私事]
飞低下眼,看着拢着的袖子[多小心]
他跳下树,进了御书房,我正打算离开,
看到飞又转到树下,抛上一黑色长包袱..
我摸了摸,应该是把剑[来日再谢!]
当然是要有命回来的前提之下..
回护国府的院子里,带上龙皇,一路直奔天机宫;
几个月前,才来探过,所以驾轻就熟,避开了山腰上的几座殿,
装扮成打扫的小厮,观察个几天,打算重闯禁区;
上次我们来了四个人,我与后弦打前锋,风清雅被护着,楚断後,
最後我们都带了伤,风清雅也被打断肋骨...
天机宫晚膳锺响,我让龙皇帮我守,可是我才一动手,
前後就跳出四个高手,分别带着凌冽的掌风剑气,向我攻来;
等我好不容易把那玲珑宝监塞入带在身上的长竹筒,
挥舞着地煞,一路杀下山,沿路,全是绵延不绝,一波一波的阻击,
血洒了一路,龙皇不断在一旁帮我掩护,挣扎回到了山下的客栈,
破窗,翻身趴在唯一的一张床下,就不醒人事了...
等我醒来,虽然还有些虚弱,可是瘀血已通,
内力顺畅,伸手入怀,发现只穿着件单衣,一惊!
我有些急,那玲珑宝监,可是搏命换来的,房门被推开,是白欧伦,

我急问[我原来的衣服?]

白欧伦指指床尾的一个包袱,一管竹管,还有压在包袱上的地煞,

我才略闻到淡淡的怪味,呵,也亏他记得帮我留住..

我隐约记得朦胧之间,被人打了一拳在脸上,

问白欧伦,他看着我,没有说话,却露出一种奇怪的神情...

我摸着脸,易容已经被洗去,不会..破相了吧?!

白欧伦看着我,悠悠说[没事,一拳罢了,那印子一两天就退了]

白欧伦倒了杯茶,坐下,我慢慢知道获救的过程,

是龙皇去找来了丐帮的人,间接引来了当时恰巧流浪到山脚下的白欧伦,

白欧伦调用了白家的势力,立马带我回京,又传书,要驻京的几位长老待命,

一到京城,医术精湛的长老一看只剩一口气的我,先插了几针,表示这只能续命两个时辰,

需要以内力相渡,辅以药浴,写下了不长的药单,

白欧伦差了人,要他们拿上白家的信物,把京城里能调的都调来;

但这样进行了两天两夜,除了吊住了我的小命,在恢复上,没有丝毫进展,

接着后弦不知怎麽找来了,又调来了不足的药材,自己也掏空了内力,

我才略有起色,接着,让龙皇叼着纸条去找来了一女子,渡力救我...

那女子,据说,是轩辕逸飞的新欢...

讲到那女子的时候,白欧伦又出现那种奇怪的神情..

顿了顿[龙皇认识她]

这是陈述,不是疑问,龙皇认识的女人不少,这趟出门前,龙皇绕着我闻了两圈..

可是,愿意亲近的,貌似只有一人,那..舒..清雅..是她吗?!

后弦拍开门,一脸青肿的闯了进来,脚步有些虚浮,真是..

好朋友呵..
一向多话的他,垂着肩膀,安静地坐在白欧伦的旁边,
倒了一杯茶,叹口气,然後自顾自喝了起来..
我这人一向不爱多管闲事,况且这次可是救命大恩,
男人嘛,怎麽需要把谢字挂在嘴边?啧!
是不是那个救了我的女人,要求什麽惊天难题?!
[说吧,那个,救了我的女人要求什麽?!]
后弦抬头看着我好一会[她说,那要求让给我]
我一楞,白欧伦问[她,知道她救了谁?!]
后弦耸拉着[知道吧..]
白欧伦见问不出什麽,话题一转[你怎麽这麽狼狈?!]
后弦有气无力的回答[爬墙咩,然後被轩辕逸飞的人逮了,
後来他们要押我走,我堂堂男子汉,怎能说押就押..
那几个被我打趴,我就过来了..]
..原来是爬墙被逮,越狱的在逃犯人...
白欧伦好奇[你没事去爬墙做什麽?!怎不好好留在院里调息?!]
后弦乾脆把头搁在桌上[不就是担心夫人..]
[夫人?!]同样的字眼,两个不同的声音,白欧伦好奇,我则是吃惊..
后弦一惊,立马站起[我..我要去调息了...]转身奔出房门..
白欧伦见后弦离开,也起身告辞[好好修养,这次可真的是捡回来的呵...]
摆摆手,也走了,走的时候,带上了房门.
我心思转了数转,后弦说的夫人,跟龙皇亲近的女人,这答案,呼之欲出..
艰难的起身,先打开包袱里的血衣,探了探,拿出了一包油布包,
然後解开竹管,小心解开那柚木承轴的皮卷..
一卷无人能解的天书..应该是玲珑宝监..一定要是玲珑宝监!

我把它藏好,拿出地煞,一丝血迹都没有沾上,剑刃无缺,剑身幽黑,好剑..

在白欧伦的院子里,调息了两天,发了消息给影宫,让他们知道我人在哪边,

找到在院子里练拳的后弦,[我要去亲自感谢一下那位’夫人’,要不要一起去?!]

我特意把夫人两字念的极重,

后弦原本畅如流水的的拳路,竟然顿了一下..

[好..]有气无力的应着

我心底奇怪着,这小子不是只对武功有兴趣?!怎麽这两天不开心?!

是不是遇上了瓶颈?!

后弦很反常,不发一言,一路上疾行,到了皇宫,直奔一处小院,

看来不是第一次来了..

我们收纳气息,伏在对房的屋檐之上,听着房内的对话..

[舒儿,下个月我将搬出你的凝香院]是轩辕逸飞的声音

[真的?!你给我准备了什麽大房子?]陌生的女声,听的出语气里的惊喜..

突然感到后弦刻意散出强烈战意,我楞在一旁,

后弦跟轩辕逸飞之间,发生了什麽我不知道的事?!

看来要尽速回到影宫,该不会风家在这段时间,已经有所动作..

后弦飞身,倒挂在屋檐,双手环胸,长辨笔直垂落,语气轻佻

[怎麽,几日不见就不认识我了?!]

我听出那假装自在声调下的愤怒与战意,

后弦也才养了两天,恢复的可能比我还慢,

怎会是轩辕的对手?!这渣在搞什麽?!

－－－－时空跳跃之插曲－－－－－－

直到我们成了兄弟之後,飞把这事当笑话提起,

后弦那时也成了武林盟主,

我看他虽然笑着,肩膀一僵,竟然放出了滔天的战意..

小厅里众人都停了手上的琐事,盯着我们这三个人看..

后弦的丹凤眼微眯,盯着飞,飞也不知怎地,就安静地跟他对看..

舒儿从镜的身旁站起,想走过来,飞竟然看了舒儿一眼,

眼中满是制止的味道..

飞缓缓说[那时候,我不知道你对舒儿有意,

怕你状况不佳,在宫里惹事,被风家拿住,用来威胁小舒,才会写信给姑母,

让她招你回去..否则,留你下来,又可保护小舒,对我,又何尝不是助力]

后弦缓缓站起,手握成拳,我坐在他们的中间,

已经蓄力待发,怕这两个人一但认真打起来;

[那一次分别,我被招回,刚开始还想溜下山,但我爹守的紧,

当时根本下不了山..後来就听说夫人...]

后弦讲到这,战意一撤,屋内气氛一下子冷到冰点,

是啊,小舒那次离开,我们几个,除了临鹤,小离,镜,

剩下的,哪一个不是等着寻着,对着空白的心,在绝望中,过了那仓皇无措四年?!

后弦甩了额前略长的刘海,坐下[我就大方的不计前嫌,原谅你吧!]

飞竟然也认真回答[谢谢你]

风波就此掠过..

舒儿後来问我,这麽久的事,大家怎麽都记得这麽清楚?!呵...

因为,当时的你,只记得要勇敢面对挑战,为了顾全我们之间朋友的情义,

全力解决彼此之间的心结与困难;

从来就没有正视自己的心,自己的感情,在不断的逃避中,

是否,曾经,感受到我们对你的付出与关爱,

是否,曾经,对我们,有一丝细细的牵挂...

舒儿低头,唉,就承认自己没良心罢了,还摆出一副受了委屈的小渣样...啧!!

我搂过舒儿,让她坐在我腿上,搓乱了她梳好的发,让她舒服的靠在我的胸膛..

我双手把她搂着,享受着暖香在怀,低声道[现在..这样很好..]

舒儿,你在爱情上,贪心地不愿得取舍,那,就让我们几个来选择...

－－－－－－－－－－－插曲结束－－－－－－－－－－－－－－－－－－

等轩辕逸飞踏出那明亮的房间,我从另一头的窗口,探身而入;

随意躺在那张长椅,看着屋外走入的明媚女人

[哼,见到真正的轩辕逸飞,是不是怕了?!]

她清澈的眼睛,瞬间闪过许多情绪,我虽然没有读出,可是,同时也让我肯定,就是她..

就是舒..清雅...

一贯冷静的我,竟然会感觉到愤怒,我扯着脸皮[怎麽,不认识?!]

打量着她的美丽,她的神气,这次的身体,我很满意....

[一件事,还是三个问题]看着她低头思考,我心情突然好了,她,回来了,

不是一缕触摸不到的幽魂,我伸手,就可以抱住她...

[怎麽?!问题太多了?!]突然又有了逗弄她的心情...

[远尘的妹妹在哪里?!

没想到她的第一个问题,竟然是关心远尘的妹妹?!

难道,她也知道远尘有问题?!

她,到底是谁?!我想起风清雅的任务,

我必须查出她对风家是否有威胁...

[东莱]

她问了第二个问题[远尘是否在挖地道?!]

我又怒了,手指抚过嘴唇,怎会有咬她一口的冲动?!

[没想到第二个问题,还是为了轩辕逸飞?!]

[你知道,为何不汇报?!]她反问我..

在我面前玩深沉?!爱玩,就陪你玩[你认识我?!]

看她否认,我怒气达到顶点,深深吸口气,后弦拖不了太久,

[你还有一个问题]

[你为什麽会受伤]..

从18岁那年,当上的影宫的宫主,对於情绪,已经不需要控制,

所有显露在外的,都是用来影响敌我双方的判断..

从来没有这麽直接感受到情绪的冲击,

一阵狂喜,在她语落的那瞬间,淹没了我..

运气,压下因为心绪不宁,引发尚未痊?的内伤;

原来,原来你,记得我...去它的任务!

心底只有一个声音,不断反覆着,我要逮到你,带走你...

看着她吼出她爱的轩辕逸飞,我不满,抓住她的胳膊[因为你是他的弱点]

她眼里闪过那丝受伤的情绪,

看到她因为轩辕逸飞叫我?,而露出受到伤害的神情,我笑了[飞,好久不见]

是很久了,久到我寻找的猎物,竟然掉到你的罗网里..

[飞,你抢我的东西,是不是为了引起我的注意?!]

我得意的坏笑,看着轩辕逸飞错愕的脸,他当然不知情,

可是,我要她,就算失去了我们之间的友谊,我也要她..

我卡住她的脖子,看到惊慌的轩辕逸飞,突然惊觉,我是在做什麽?!

风清雅仍然在等我回覆任务,影宫还是要回去,而我,

怎麽会在这跟着皇帝争一个女人?!

[哼!]我颓然松开手,走向轩辕逸飞[飞，你我一直都没有弱点，而今，

你有了，你确定你这个位置还能坐得稳？风雪音，玄明玉，他们都是聪明人，

他们迟早会现你这个弱点，我不想看见你死在别人手上。]
[你叫后弦调我离开，看来你就是那个吸了舒儿内力的人。
你费那麽大周折要带舒儿走，莫不是想以身相许？]
听到轩辕逸飞唤她舒儿..
舒..清雅...我握紧拳头,现下我内伤未?,你..等着!
[舒儿！很好！真地很好！女人，你最後一个问题我可以回答你！
我是?了一个没良心的女人受的伤。
飞，这世上寡情薄幸的女人很多，希望你的舒儿不是其中一个！
后弦！我们走！]
咬牙念出舒儿那两个字,转身就走..
之後,我回到影宫,把消息一一滤过,
回到护国府,跟风清雅汇报,但我才提起路人甲,
风清雅竟然说她已经猜到了,要我盯着她,不要有其他的动作...
接下来,我利用护国府里的南宫秋?的身分,
紧紧的盯着那’舒儿’..
看她不顾我的叮咛,竟然去接近一身是毒,笛声引蛇虫的离歌,
用风清雅的名义,把她带到远尘的竹林中;
我一次又一次的吻着她,
她说我是疯子,是的,[我是疯,为你而疯]
现在我手上有了玲珑宝监,可以一次又一次的找到重生的你..
风家,就留给她们去自相残杀..我会易容,有武功,
可以躲的天高地远..
我把舌伸进她的嘴里,用舌尖,细舔着每颗小牙,品?她的甜美,
吸允着我日夜想念的滋味..
她热情的回应,是不是心防打开的允许?!
我热情但是小心的吻着她的肩颈,吻着她的手心,
吻着她所有,愿意让我,让我亲吻的身体,留下斑斑的印记..
她推开我,因为轩辕逸飞,呵..

这阵子,我随着她在护国里逛,每天送她离开,回去那皇宫,

一想到她是回去陪伴轩辕逸飞,我心底就有把火,而那把火,

逐日渐旺,烧去了我所有的理智与情感,只剩下对她的渴望...

我带她回到房里,让龙皇守着,转去厨房拿了些她爱吃的菜,

可惜珊珊不在了呵...

看着她有一口没一口的吃,还能皱着眉,问我为什麽不喜欢别的女人,呵...

难道要我直白的解释,女人对我就像茶一样,我喜欢变化,可是不甚讲究..

我伸手戳戳她的脸[她们都不及你有趣..]

其实,在你之前,我从来都没有为谁心动过..

[我之前怎麽对你，今後还会怎麽对你，并且会更好，你是独一无二的。]

她生气了[是！我能重生，你那些女人不能！]好有趣..

我装足神气的样子[那倒是，她们七个都不及一个。]

看她气的眉角直抽,心情,好久好久,没有这麽好了!!

[你喜欢男人还是女人?!]

正在调情的时刻,她小鸟依人的在我怀里,

问出这句让我无比震惊,呆滞良久的话...

唉..可是,我发现自己,真的喜爱这样的她,

看她摘下耳上轩辕逸飞的印记,换上了我的夜,嘿嘿,

我要轩辕逸飞逐渐消失在我们之间!

聊起今天下午,心中有些不安,但从舒儿的描述中,听不出不妥当的地方..

提起往事,舒儿听我解释离歌入府的过程,眼中又露出对我的防备..

我神情转为凝重[我不想瞒你,无论是我还是飞,我们的手上,都沾满了鲜血,

我不想让你活在自己的幻想中,认?我和飞,都是善良的圣人,我们不是]

我顿了顿,看着自己的双手...

[我们身上,背负了太多太多,你,以?这是我们愿意的吗！]

那些死在我手上,是否,有曾经的舒儿?!我的手微微颤抖,不敢再深想..

[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我深深吸一口气[所以,我才会和飞成?了朋友,

我们有着类似的经历,亲眼看着身边的亲人在杀戮中死去,到处,到处都是鲜血]

舒儿宽慰着[我知道..没事了..]

[最後,只有你一个人,这种孤独和恐惧，如同置身地狱]

舒儿拥着我,我闻着好闻的味道,逐渐回复平静..

[呵..]我忍不住微笑,[或许,这就是我和他都会爱上你地原因,我们,太相似了;

除了他,无论你喜欢上谁,我都会把你抢过来..]

第一次,舒儿愿意和我一起平静的谈话聊天

晚风吹拂,带进了一屋子夜来香的芬芳,我走过去搂着她

[舒儿,我的舒儿,我的宝贝,请..不要舍弃我..]

虽然恋眷着舒儿温暖舒适的怀抱;

但讲到宝贝,就想起之前拿到手的宝贝..

拿出玲珑宝监抛给她看,舒儿眼中闪过不屑,她,看懂了?!

心情愉悦的离开护国府,绕过皇宫里的御书房,在舒儿的凝香院找到飞,

看桌上布满一桌子菜,他正在与狐狸的大哥交代什麽,

我心底得意的笑,拿出小刀,插着一张写好的纸条抛出..

[舒儿今晚陪我吃饭,然後会成为我的女人..]

哈哈哈哈...

没想到,回到护国府,竟然只有龙皇守着空屋,

我要龙皇去找,龙皇绕过风清雅的屋子,接着又绕到厨房,

[喔!喔!]我看着洒满地的酒与碎缸..

回到房中,屋子里,还残留着她的味道..

我看着桌上的残羹杯碗,

彷佛她还坐在那,一筷一筷慢慢夹着挑着,

呵..刚刚我还在心中耻笑飞对着一桌菜应该无心下咽..

上次是我热情的逞罚,吓跑了舒儿,

为什麽,为什麽我今天的温柔,依然留不住她?!

走到窗前,安静的夜里,是彼此起伏的虫鸣,

突然,一向自信满满,总觉得能把握命运的我,心中一片空白,

命是什麽?!命运又是什麽?!听老一辈的提过,苍天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老天真的不仁吗?!那为什麽我能又一次遇见了舒儿?!

隔天晚上,我又跑去凝香院,原本是看看舒儿是否回去找他,

这次,我看见飞一个人,拿卷上下颠倒的卷子正在阅读..

我扯起笑[想念她吗?!]飞满脸怒火妒意,竟然抄起桌上的砚台,朝我抛过来,

我也怒了,明明就是我最早遇到舒儿,凭什麽让给你?!

我俩在凝香院大打出手,最後仍然两败俱伤收场..

再次回到护国府的屋里,我叹气,怎麽遇上她,我傻事总是做了一件又一件?!

风雪音夺宫应该就是这几天的事,应该要保留体力,才能应付突发的危险..

接下来两三天,我表面上配合风家,私下调派了一些影宫的人,届时,宫里就让飞自己料理,

我准备带人去地道看,内斗是一回事,怎样也不能让外人入主这大唐的王朝...

风雪音生辰,皇宫里贺宴的宾客如云,老臣新官各自带着家眷,一一上前奉礼,

我远远看到一尊佛像里,跳出了两个刺客,下面的舞娘,也翻身而上..

轩辕逸飞与风雪音并坐在座上,俩人俱是一脸平静,看着乱成一锅的皇宴会场,

我扯扯嘴角,再乱些更好..

拿出特制的哨子轻吹,一个影宫的探子飞身上报[客栈的那条有声响]

我动身往那个方向,那时,不知道,就在这样一个朝廷动荡,反臣为乱的夜晚,

我的舒儿,真的成了我的舒儿....

在那明亮的甬道里,我躲在暗处,看到舒儿射出飞刀,竟然弹中了那副将的那里..

暗自好笑,珊珊与冷月瑶,一左一右护在舒儿的身旁,

看到了银色轻甲的远尘听到妹妹的消息,那失态的模样...

然後,看到那副将一刀砍向舒儿,而远尘,竟然用自己的身体去挡?!

这渣!

我拔剑,插入那郭将军致命的重点,看我多仁慈,

一剑就送你上了西天,拔出地煞,随意甩掉血珠,

却愕然发现舒儿惊讶害怕的眼,一边後退着..

她,还是看到了?!呵....心底有丝痛楚?为什麽?!

我本来就是风家用来杀人的影子..为什麽?!为什麽?!

我愤怒,忘了现在正带人在执行任务,我不愿意因此失去舒儿..

扯过抖着的舒儿[原来,你在这儿]没发现自己的声音,因为重逢,而..微微颤抖..

[好了,别看了]她都怕成这样,还好奇这些杀人的事?![杀!]

舒儿竟然推开了我,拿出那把我送给风清雅的短笛,瞬间射出短刺,抵着我的胸口..

我着急的想解释清楚,可是舒儿不看我,她要珊珊与冷月瑶先把远尘带走..

也好,我原意也是这般,可是需要足够的?体来上报风家,计划只好变更..

我抱起舒儿,怎麽轻了些?!看着她揪成一团的眉眼,我忍不住吻上,可是她竟然哭了...

[别怕我..]我一叹..[我是来救远尘的]

她抬起泪光盈盈的眼睛看着我..我继续解释.

[救远尘飞是无法出面地,而风雪音又准备在远尘夺宫时暗杀飞,所以,飞还要顾及风雪音那边;

我们影宫听命於风家,风家当初也参与了陷害远尘一家,所以,?了风家地利益,远尘必除,

谁叫他不安安分分呆在护国府;但是，我是飞的朋友,所以在诛杀远尘的时候,我会留情]

第一次需要解释我部署的行动,好奇怪...

我还在想着这次要怎麽样才能把她留在身旁,舒儿一把拉住我的长发,趁我低下头的瞬间,

用力而热情吻上了我的嘴...

嗯,忍住,忍住,虽然差点就忍不住,在听到脚步声的同时,再次抱起舒儿,同时宣告[今晚,你是我的]

把她带到远尘的屋里,我的屋子,那晚的残羹剩菜还在桌上..

一晚,满满的爱恋缠绵,我把满腔的热情,尽数都给了我深爱的女人;

她醒了,我知道她在看我..然後她温暖的指尖,抚上了我的唇,呵..

我张嘴含入,舌尖轻舔着她的指尖...

我要留住你,可是你为什麽总要离开我的身边?!恨恨一咬,她惊叫..

[因为你没良心,又不长记性!]才看到她眼中冒出愤怒的火花,马上又熄灭了..

看她因为痛楚,在我怀里缩成一团,原本温暖的身躯,一下子布满冷汗..

我无措,这..这是怎麽一回事?!...一会,她缓过气,说要去找离歌...

我知道,我就知道,早就警告这女人要远离那毒物!!

抓过她,手抚上心脉,中毒了,还是我没有见过的毒...

这个....不长记性又不听话的..女人!

[你中毒为什麽不说?!]要是早些提起,早些知道,

我或许能从影宫,从风家,甚至从飞那边拿些天材地宝..

愤怒的看着呐呐不能成言的舒儿..我抓紧她的手臂,不是很善辩?!怎麽不辩了?!

[还是你..不知道?!]我装出温柔的表情问..

看着她低头[你..知道]我从来,从来没有这麽愤怒过[那你昨晚还....]

我十指把过长发,烦躁不已,失去我一向谋定而後动的习惯..

[呆着,我去拿解药]我冷冷的看着这个不懂得照顾自己又没有良心的女人..

转身推门而去..

一路上,我不断告诉自己,不会有事的,毒药嘛,谁没有中过个几次,

有毒药,自然会有解药,舒儿不会有事的..

踢开离歌的房门,[解药!]我怒喝,

离歌被我的闯入惊醒,竟然马上恢复一贯的淡然,问我[你.是谁?!]

[把飘飘身上那毒的解药给我]我紧握着地煞,怕自己一个不小心,还没有拿到解药,

就先把人砍了..

[**就是**,只会四处勾搭男人]离歌鄙夷的笑着

我顿时失控,杀气包裹了全身,

在地煞那黑色的剑身快触及离歌,才慌然想起,

我是来要小舒的解药!顿时转刺为划,

在他的脖子上,轻割了一条细细的红线..

[地煞?你是谁?!]离歌问,舒儿闯进给了离歌一拳,呵,英姿焕发的一拳,

可是她一怒一急,身体里的毒侵蚀的更快,她吐了口血,

我心慌的扶住她摇摇欲坠的身子..

舒儿说不要杀他,让他活的生不如死,没想到要离开前,

他招来毒蛇,我挥剑斩杀,手背上却仍沾了些毒液,腐蚀入骨,

我身体一僵,不是为那蚀骨之痛,而是发现,怀里的小舒竟然全身渐冷的倚靠着我..

我抱着她回到竹林,嘴里喃喃着我也记不清的话语,不知在安慰她,还是安慰我自己...

好不容易找回来,好不容易得到她的陪伴,

为什麽,她的生命,又一次在我手中溜走,失去..

她无神的眼,不知想到什麽,竟露出满足的笑[带我去逸飞那..]

嗯..我觉得从来没有这麽无助过,去飞那好,去那好,说不定,他会有解药...

搂紧小舒,我踏着屋檐,光天化日之下,飞过高墙,直闯大殿,

大殿里文武百官偕惊,顿时护卫士兵马上将我围起..

我看着龙椅上震惊的飞,失去了一贯的冷淡,紧紧的看着我怀里一动也不动的小舒,

他放在椅上的手,竟然抓碎了那金楠木雕的龙座扶手..

[退朝]他颤抖的下旨,看我[跟我走]起身就往後院走..

我完全失了主意,抱着舒儿,跟着穿着正式龙袍的飞,在皇宫里绕着,

回到凝香院,他手按了一张椅子的暗格,一珠小丸,从龙眼中滚出,落在他手上,

他递过来[快喂她吞下]

我伸手拿着珠子,手直抖,飞走过来接过去,板开了舒儿溢着血的嘴,

张口就度了下去..

[为什麽是我?!为什麽是我?!]我迷惘的看着飞...

飞指着床,要我先把小舒放下,倒了杯茶给我,强迫我喝下,

要我解释,小舒怎麽会变成这样?!

我迅速恢复镇定,在飞之前,怎麽能落了下风?!

直接忽视了我刚刚那杯洒了满桌的茶水..

[是离歌,他说此毒无解,可是,你刚刚给舒儿吃的是解毒的吧?!]

我满怀希望..

退下皇袍的飞垂着眉眼[不是,是续命的丹丸]

我们听到床上传来咳声,舒儿满嘴血,

那刺目的红,混着披散的黑发,在雪白的床上,竟然有种怆然的美..

我突然跳起来,抱紧舒儿,大吼[不要!不要再走了,不要舍弃我..]

飞一把抢过舒儿,推开我[你抱的太紧了,她会痛..]

温柔的擦去她嘴上脸上的血渍,

在失去血色的红唇上吻下[带你去那花园,你一定会喜欢..]

飞抱着舒儿,走了..

我滑坐在床沿,缓缓抚过那些斑斑血渍,

离歌,我一定会让你血债血还..

扯下一段布条,随意缠上受伤的手,在那缤纷灿烂的花圃,找到飞与舒儿...

[舒儿..舒儿..]我看到飞握着舒儿的手,温柔的低喊...

我走过去,跪在她的身畔,握住舒儿的另一只手...

她缓缓张开眼睛,笑容还是那麽单纯美丽[这次..是真的..不能重生了..]

[离歌..]飞不知怎地,竟然大怒,起身就要去找离歌,

我扯住他[飞,我们现在应该陪着舒儿...]

我轻轻的拉起了舒儿的手,贴在我的脸颊,感受她逐渐失温的冰冷,看着失神散涣的眼睛..

再一次,体会失去亲人的地狱,呵,好残酷的命运.原本,我以为找到了让我栖息的天堂,没想到..

[逸飞,飞星在我怀里,能帮我戴在另一只耳朵上吗?!]
我看到飞一僵,侧过头,竟然呕了一口血,他随意在肩上擦去,
转回带着笑脸,看着小舒[好..]
[我来..]飞该不会...昨天

Chapter_39

的夺宫,有内伤吧?!

我轻轻的拔下了夜,注力於小巧的耳钉之上,快速的刺穿小舒的耳垂..

小舒眉头轻皱,飞竟然一脸紧张[?..轻点..]声音里竟然有了哽咽..

[好了,舒儿,我们会永远陪着你..]我执起她冰凉的手,落下一吻...

飞轻轻捧住舒儿的脸[是我们不好,都是我们不好,是我们太自私了...逼地你那麽痛苦...]

看着晶莹的水滴落在舒儿的脸上,手上[我该放手的，该放手的...]

伤心吗?!我也是..我想抬头看着晴天,可是又不忍错失最後一眼,我忽略脸旁滑下两行温热..

[是我太贪心了……呵……可是,我真的很爱你们……]

舒儿说的断断续续,我很想叫她别说了..可是却只能安静的紧握着她的手..

[可惜啊...你们不是普通人..不然就能都娶回家啦..呵呵...]

我看着飞,是啊,我们都不是普通人,飞有着帝王的身分,而我,则是风家的剑..

看着舒儿缓缓闭上的眼,还有眼角的泪水..

[舒儿...]我低声唤着,请..再多陪我一会..

舒儿喃喃的语声渐低[一三五是?...二四六是飞...呵..那星期天..星期天是谁..]逐渐不可闻..

几天後,轩辕逸飞便?原?护国夫人二夫的远尘,也就是轩辕掣翻了案,归还家产和封号,

远尘以定安王爷的身份搬出护国府,结束了那段屈辱的日子..

陷害轩辕掣的一干人等被处斩,这其中,便有风家之人,风家在朝廷的势力,在青州案之後,再一次被削弱...

而我,继续回到护国府里,尽职的当着傀儡,偶尔,

路过远尘,呵,定安王爷的竹林,
进去坐一下,听着沙沙竹涛,想着在这里,
那夜的缠绵悱恻,曾经的温存,还有..那无双风华的..舒儿..
杂记 (大傻正传)
重阳,我们一家子打算照习俗,
插把茱萸,爬上小山头,喝两三杯菊花酒,
应应九九重阳,夏秋转换的节气..
(序)欢唱
等大夥都上了车,我拎着千慕雪前两天送来的新书,
珊珊来迟,依依不舍的告别我舒适的躺椅丫...
那封面的画风,有点改变了,以往都是细致描绘的背景,
现下换成了泼墨的黑白..
难得秋高气爽,而今天的晴空,又飘着几片云,真是再好也不过!!
上山的路,蜿蜒缓慢,我无聊的躺在临鹤的腿上,
临鹤拿着混着糖烤过松子,一颗一颗的喂我吃..
小离在一旁笑看着,时不时的轻抿一小口菊花酒..
我突然听到前一辆车上传来低哑的歌声,
怎麽听着像是那’胡子大叔’的声音?!
这丫,每次看我,就拿种看小辈的眼神,
当我跟着园子里的俾女,叫他胡子大叔,他也没有反驳,
明明影宫送回的资料上,才28岁!
丫的,就占我便宜!!
每次野营,烤好的鸭腿鸡腿猪腿,
都让我先送上一份给他!这渣!
没一会,听到拍手声..那低哑的声音在一旁指点着,
貌似,是他在教后弦..呵!!后弦..会唱歌?!
...
小离听到陌生的曲调,忍不住探出头,

不一会,纵身一跳,跃上了前一辆马车..
...
不会吧?!这样就被那胡子大叔给收买了?!
临鹤看我用力咬着松子,笑容浮上他秀美俊朗的脸..
小离突然出现在马车的窗口,问临鹤[有没有带琴?!]
临鹤[嗯..在珊珊的车上]
小离倏然消失在窗口,这几年下来,只有我一个人,
疏忽了’强者至尊,武功至上’的信仰呵...
貌似太依赖他们了..
没一会,出现了铮铮琴声,可是,怎麽听起来怎麽耳熟?!
..
低哑的嗓音,唱出曲调轻松,可是让我心抽紧的歌曲...
Wellyoudonedonemeandyoubetifeltit
Itriedtobechillbutyou’resohotthatimelted
Ifellrightthroughthecracks
Andi’mtryingtogetback
Beforethecooldonerunout
I’llbegivingitmybestest
Nothin’sgoingtostopmebutdevineintervention
Ireckonitsagainmyturntowinsomeorlearnsome
...
这..明明是英文,是英文歌曲,JasonMarz的I’myours
...
临鹤停止拿起松子的动作,因为我紧抿着嘴,满脸不豫,
临鹤担心[小舒,你...]
我专心一致的听着窗外传来的歌声,
那随着蜿蜒的山路,飘荡在山谷中的欢快歌声,
Iwon’thesitatenomore

Nomoreitcannotwaiti’msure
Theresnoneedto**plicate
Ourtimeisshort
Itcannotwait,i’myours...
..
轻快的节奏,小离的笛声加入,后弦打着拍子,
接着是古琴,假装着,尝试拨出着吉他的节奏...
我突然迷茫了,这胡子大叔,是谁?!
如果他也是穿越过来的,在发现之後,我们要如何?!
讨论着怎麽样寻找回家的路?!还是....
..
突然,我听到另外一个声音加入,生涩的,温柔的,却是我熟悉的,
是小飞...
Wellopenupyourmindandseelikeme
Openupyourplansanddamnyou’refree
Lookintoyourheartandyou’llfindlovelovelove
Listentothemusicofthemomentmaybesingwithme
Ahlapeacefulmelody
Itsyourgodforsakenrighttobelovedlovelovedlovelove
等马车一停,我迫不及待跳起,奔出马车,
完全没有留意风景,没有留意几双眼睛,随着我移动..
跑到前面的马车旁,没看到胡子大叔
我找上后弦,我不顾后弦斜挑的眉角,
大声问[那...那个大胡子咧?!]
后弦指着我身後[那边....]
大胡子正在另一辆马车,卸下车上的点心饮料...
我跑过去,一把拉住大胡子的衣襟[这曲子哪学来的?!]
胡子大叔黑白分明,闪烁着星星一样光芒的眼睛直直得看着我...

[舒夫人...你..听的懂?!]

..

我突然发现自己做了傻事,

一时,家里那八个男人,还有六个半大不小的小鬼,

就贴在我身旁,准备看好戏....

..

我松开手,一时无措,胡子大叔星辰般的眼睛深邃,

[我,在这次追杀那些小鱼虾的时候,遇上了一个....]

胡子大叔顿了顿,我身旁的几人收起了隐隐的杀气,

甚至有的露出好奇的表情...

[遇上了一个有着绿色眼睛的女孩...

她,病的很严重,因为那药的关系;

可是她那双绿色眼睛,依然清澈明亮,

像夏日里的绿叶,收纳着阳光的温暖]

胡子大叔又吨了吨,低沉略哑的嗓音继续描述

[她用绿叶般的眼睛看着我,

要求我学会她最喜欢的歌曲,她才能安心的离去.....]

说完,转身继续忙他的..

最後,我为了一个死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做了一次傻逼...

(大傻注:我可没说她最後病死了..

她是被流剑砍死的..这又是另一个故事了)

突然,树下避雨看戏的小蕾自言自语[胡子爷爷死了,等一下谁赶车?!]

这句话,让一条心的八人有了异心,

虽然大家身上都沾了些泥巴,

可是谁也不愿意坐在车上,在雨中赶车回家..

八人下手开始留了余地...

我冲开穴道,接着胡子大叔被我暗算,旁边八个人补上几掌几剑,

不过也才断了几根骨头,受了点内伤
最後,在临鹤的金针止痛下,自然是他赶车...
回到舒园後,我自然是在坦白前,要求要从宽处理,
坦白後,在几位夫郎的要求下,开了一门课’第二语言之简易入门’
其实,我很想叫这门课’第二语言之但米’
可是,很怕这几个过目不忘,举一反三的天才,
万一哪天发现那个’但米’的意思,那我可能会死的很难看...
另,胡子大叔满脸青肿回到舒园,不知怎麽传,
变成我们一行人在山上遇到劫匪,他为护主而受伤,
地位在下人之间节节上升;
就跟我老是拿石头去压的紫芙蓉一样,
长大的速度,肉眼都看的见...
再回园后几天,楚叫了胡子大叔到大厅准备大审,
没想到胡子大叔还没有到,厅外跪了一地的仆妇婢奴,
表示就算胡子大叔有过,他们也愿同受..
噗..我喷...这些人是怎麽传的?!
单就天下第一庄的背景,我们也不敢对他怎麽样,
更何况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就算他现在受了伤,
还是很强,后弦表示,如果当时不是我暗地里给他那一下,
八个人绕着他转,还不知道要转到何时...
人多好办事,原来是以讹传讹...
中文歌词:
我深深感受你的出现带给我的惊异
我想抱着平常心但你的如火热情令我溶化
穿过缝隙我坠落我尝试回到原来的生活
但在我热情冷却耗尽之前我要对这份热情付出我的全力
没有任何事情能阻止我所以别尝试用惯例说服我
我猜这次轮到我了去赢得些什麽或是学些什麽

但我将不再迟疑不再迟疑
我不能再等待我属於你
所以打开你的心像我一样期待这份爱情
别固守着你原本的计画你将自由
看进你的心底你将会找到爱情爱情
倾听此刻的音乐人们在歌舞
我们其实很相近
爱与被爱是每个人的权利
我花了太多的时间在镜子前测试自己的说话方式
弯腰倾身我尝试着想看清楚些
不过镜子却被我的呼吸雾化
所以我画了个全新的脸开心地笑了
我猜我想说的不过是没有比这更好的原因
摆脱掉自己的虚荣心让一切顺其自然
这是我们该做的成为善的化身
但我将不在迟疑不再迟疑
我不能再等待我很肯定
别让一切变复杂我们没有太多时间
这是命中注定我将属於你
所以打开你的心像我一样期待这份爱情
别固守着你原本的计画你将自由
看进你的心你会知道无边际的天空属於你
所以请别再请别再
再也没有需要去伪装
因为我们没有太多的时间这将会是这就是命中注定
我属於你
末)开始
话说大厅不能审,八个人拉着我,把胡子大叔挟持到小厅,

我因为不爽他装大叔,占我便宜,我强烈要求先审

小舒[胡子,每次我叫你大叔,你怎都认了?!]

胡子大叔答辩[园子里大家都这麽叫,我当然认..]

小舒气[明明你也没几岁,在辈份上占便宜很高兴咩]

胡子大叔答辩[我怎知你会觉得我占你便宜?!园子里的大婶叫我胡子,

我叫她大婶,这样我不就被她占了便宜去?!]

小舒[....]

秋?[不管你舌灿莲花,今天就给我滚出去]

胡子大叔答辩[我签了十年的约,那个条约书上写着如雇方无法履行约期,

罚款四千万倍...]

厅内众人往楚看去...

楚[...这条,是小蕾说要加的,说什麽要照顾弱小民族..]

众人同翻白眼....

飞看着楚[拿来]

楚[..那签了十年的条约书,从山上回家那晚,就不见了...]

临鹤修长的手指往屋外一指[舒园容不下你,你走..]

胡子大叔答辩[我原本就住在马廊,不住园里,那告辞了]

转身想走...

后弦[慢!你欠我五百七十两,先还了再走..]

胡子大叔转身,两手一摊[没钱,要命一条...]

小离的手抓着一把粉状物,正打算洒出..

小舒突然看见胡子大叔黑白分明的眼睛,闪烁生动,

对着她大喊[媳妇儿,快来救我..]

厅内众人一楞,小离手一抖,那把粉状物洒了些到地上....

楚自动注解[...那条约书上写着,包吃包住还包娶媳妇..]

?气的妖孽般的脸都歪了[舒...你教的好女儿...]

小舒[切!凭什麽每次小蕾做了坏事,都骂我,又不是我做的]
**#$$%Y%&
原本光天化日,堂堂正正,八堂会审胡子大叔,
最後变成子女教育问题的深刻研讨会..
经此一事,我发现,一皮天下无难事,用在大傻身上,真是再贴切也不过..
忘了说,大傻这号,是我安的,他叫钱砂;
明明以前当胡子大叔的时候,我们聊天都让我有种隽智的感觉,
自从重阳登高回园之後,他整个格调,简直跟后弦同出一撤,
除了赶车之外,高去高来,?有阵子,从影宫调了些人过来堵,
可是不管怎麽样,他总是有办法摸到我独处的地方..
家里八个,最後总算发现我对大傻没有兴趣,
就乾脆放任他随风来去...
(应该是无法管制,打又打不过,赶又赶不走)
这,就是我与大傻的开始..
翰林
我是在青州旁的一个小村子出生长大,
爹爹有几亩地,有天,卖了田,带着大娘二娘,还有家里的孩子们,
搬到一个大些的村子里去,他说村子里有私塾;
私塾里的先生,之前,为了求功名,进了一趟京城,
后来好象只有二进,又欠缺银两打点,所以没有官职,只好又回了村子;
先生长的很斯文,长发束冠,一身整齐的灰衣,腰束着浅色的带子;
这村里,大家都粗布粗衣的穿著,很少人像先生那么整齐...
我们搬进这村子里没多久,就听说,又来了新的人家,一个女人,
带着一个不会走路的男人,还有一个还在强褓中的孩子..
村子里的人看虽然买了房子,可是一个妇道人家也修不了屋子,
大伙聚着,一起去帮她修墙补瓦,等下了工,那女人会煮些好吃的,

然后又拿出一些很香的酒请大家喝...
爹爹也很喜欢,我那年十岁,还不懂得酒的美味,有回跟着去帮忙,
之后浅尝了一口爹爹的酒,被酒中的辛辣,呛了一口,
后来房子弄齐了,那女人说要在旁边搭个屋子,开间酒馆,
村子里的男人一听,大家又聚在一起干活了好些日子,
等到酒馆一开,热闹的很...
但那女人说什么中午营业,晚饭前要关店?!..
我不懂,爹爹喝酒多是晚上,怎么晚饭前就要关店了?!
还有开个五天休两天?这边大家都是看老天吃饭,
她如果天天都开,这样钱不是赚的比较快?
我有天在私塾问先生,先生笑了笑,说[因为是人,所以要休息]
那天先生教的是"传家有道惟存厚处世无奇但率真"
我们默了一遍又一遍,先生站在窗口,看着屋外的景致,很久没有说话...
爹爹很中意那家名唤’舍得’酒家的酒,可是大娘二娘不喜欢爹爹经常去喝,
爹爹想了想,叫了大哥过来,大哥已经二十有四,体格长的跟爹爹很像,
高大魁武,两个人在桌子旁讲了一阵子,又要大娘过去,拿些银两,
请村里的王婆去说说媒...
我远远的看过那女人,虽然不丑不老,可是应该也不小了吧?!
那小娃娃听说已经两岁多,整日带着那花不溜丢的山猫,
在村子里跑来跑去,如果那女人嫁了大哥,
那小娃娃就成了我的侄女,嗯,
这样我也可以像弟弟一样,跟那山猫一起玩..
有位君真人,每月都会过来村子里一趟,
看看村头的张老头,他瘸的腿有没有好些,
还有村尾的林大婶,那能预测风雨的痛风还有没有发作等...

有天我问先生,为什么大家叫那戴着帷帽的人君真人,
先生笑笑[因为他,在凡尘里]
我不懂,我问先生,为什么在凡尘里,就要称呼他真人?!
先生摸摸我的头,答[因为,他还未成仙啊..]
那天,先生教的是"惮心朗照千江月,真性清涵万里天"
我回家的路上,想着成仙好,听说仙人法术一变,
那个食物就上桌,要是我成仙,我先把家里的米缸填满,
再看看能不能变出些元宝犁牛来...
年刚过,下了一场小雪,
上私塾的时候,先生考我们,背出应景的诗句或是对句..
’雨过兴来临竹圃,雪晴淡墨点梅花’小虎子大声背
先生点点头
我才准备站起,
一群准备下田的孩子,路过窗外,嘻嘻哈哈的谈笑..
私塾里几个孩子都羡慕的看着窗外轻快的身影,包括我..
先生突然念[宝剑锋从磨碉出,梅花香自苦寒来]
我们听懂了,有些惭愧,但我心底,有了一个心愿;
哪天,我们是不是也都有机会,
以笔为剑,不求骋驰官场,但愿为民做主,撑开一片青天...
没多久,听说那女人捡了一个乞丐,我们几个在私塾里笑谈..
先生一进门听到,大怒[哪个不是人生父母养的,
因为有所求而不满,乞之,乃人之本性;而那...]
先生顿了顿[那善人愿意收容乞丐,乃仁义,此乃人兽之别!]
那天,我们抄写了一百次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那天回到家中,坐在桌上吃饭,碗筷相撞,铛铛之声不绝..
大娘笑问[是不是在学堂做了坏事,被先生责罚..]
我把私塾发生的事讲了一遍,桌上安静了一会,

大家才沉静的开始吃饭...
大娘问[要不要请王婆再去一趟?!]
爹爹不知在想什么,大娘问了两次,才回神,答道[不用了..]
没多久,那传出那乞丐在君真人的照顾之下,突然一表人才,
不久之后,听说君真人想要常驻小村子里,大伙又一起出动去帮着盖屋子...
我照样每天私塾去见夫子,夫子最近教治国论,
很是枯燥乏味...今天,夫子看我们懒懒的样子,
要我们抄写十次"思其艰以图其易,言有物而行有恒"
夫子站在窗边,手指抚着系在腰旁的一个竹筒,
那竹筒我认得,是那女人刚搬来小村没多久,
有天大雨滂沱,她带着小娃娃,在私塾的屋檐下避雨,先生借了她一把伞,
隔天放晴了,那女人带着伞,还有一小壶竹筒装的酒,
说才来,家中还没有陶盆土罐,先就着竹筒;
竹筒就是村外山中的青竹,一节含头尾,外面的青竹,
不知用什么削去了一些,层层叠叠,隐隐看着,竟似山水..
先生那时不懂怎么打开,那女人拿着竹筒,
在上端轻轻一扭,那上头的竹节竟然是盖子样..
先生十分喜爱,一谢又谢..
没多久,就看到先生或装水,或装茶,穿上了细细的线,总随身带着..
....
才过完年,那女人就走了,留下了酒馆,继续酿酒的运作..
村子里的人都站在村口,目送马车远去,大家散了之后,
我为了捡个地上的小石头,眼角却看到先生还站在原地...
那年,我十二岁;
苦读了好几年,先生的私塾,最后只剩我一人与小狗子,
小狗子喜欢带村里的小孩玩小兵兵,先生教他行军诡策,

我已经忘了要当青天的心愿,沉迷于诗词古文字行之间,先生教我评论解析..

后来,我两一同入京,小狗子进了兵营,我也考取了功名,

分派到了皇宫里,收整文物书籍的翰林院,

里面涵盖了前王的批卷,民间收寻的野史,古籍,散乱的史册等...

中间回了家一趟,村里的人都很高兴,先生也是,

我看到那管竹筒,仍然系在先生的腰旁,可是原本青白的竹身,

已经略略泛黄..

先生的头发,跟爹爹的一样,也白了..

回到皇宫,有天,在翰林院里整理书籍,翻出了一本有趣的书,

外面包着女戒的皮,里面却是千慕雪写的亲亲小爹,

千慕雪呵...是个特异的写书人,写常人之不敢写,

又不知从哪找了一位绘画大家,画那一幅幅的活色生香当作封面...

在就着余晖翻阅的时候,书中飘下了一张泛黄的纸,

我弯腰拾起,纸上浓淡的墨色,勾勒出一个带笑的女子,斜靠椅上,手拿书卷,

双眼笑意盈盈如春水..

左下题书:

凉亭立园中,曾记锦绣良夕,一枕凝香残梦,似行云无迹.

宫墙高耸似囚笼,何处问消息,还是一年春暮,倚东风独立。

龙飞凤舞,墨深透纸,笔法的起收提顿,都是那么熟悉,,

虽然没有属名,但我在归类了众多圣旨批卷,自然认的出来的...

这是退位让贤的前王所写..

这..该怎么归类呢?!

想起之前,送了本史册到御书房,书房里摆设简单,

窗旁的墙上,挂了一张浅浅的泼墨画,

画里竹叶纷飞,一男子拂琴,旁边站着一个女子,纤指细点..

怎么..这两女子,眉眼如此相似?!

不知怎地,总给我一种熟悉的感受...
打开那本亲亲小爹,就让这幅画,静待有缘人吧...
我把画夹回书中,套上’女戒’,归放到原处...
看着窗外橘红色的余晖,又是,该回家的时候了...
(序）欢唱
重阳,我们一家子打算照习俗,
插把茱萸,爬上小山头,喝两三杯菊花酒,
应应九九重阳,夏秋转换的节气..
等大伙都上了车,我拎着千慕雪前两天送来的新书,
珊珊来迟,依依不舍的告别我舒适的躺椅丫...
那封面的画风,有点改变了,以往都是细致描绘的背景,
现下换成了泼墨的黑白..
难得秋高气爽,而今天的晴空,又飘着几片云,真是再好也不过!!
上山的路,蜿蜒缓慢,我无聊的躺在临鹤的腿上,
临鹤拿着混着糖烤过松子,一颗一颗的喂我吃..
小离在一旁笑看着,时不时的轻抿一小口菊花酒..
我突然听到前一辆车上传来低哑的歌声,
怎么听着像是那’胡子大叔’的声音?!
这丫,每次看我,就拿种看小辈的眼神,
当我跟着园子里的俾女,叫他胡子大叔,他也没有反驳,
明明影宫送回的资料上,才28岁!
丫的,就占我便宜!!
每次野营,烤好的鸭腿鸡腿猪腿,
都让我先送上一份给他!这渣!
没一会,听到拍手声..那低哑的声音在一旁指点着,
貌似,是他在教后弦..呵!!后弦..会唱歌?!
...
小离听到陌生的曲调,忍不住探出头,

不一会,纵身一跳,跃上了前一辆马车..
...
不会吧?!这样就被那胡子大叔给收买了?!
临鹤看我用力咬着松子,笑容浮上他秀美俊朗的脸..
小离突然出现在马车的窗口,问临鹤[有没有带琴?!]
临鹤[嗯..在珊珊的车上]
小离倏然消失在窗口,这几年下来,只有我一个人,
疏忽了’强者至尊,武功至上’的信仰呵...
貌似太依赖他们了..
没一会,出现了铮铮琴声,可是,怎么听起来怎么耳熟?!
..
低哑的嗓音,唱出曲调轻松,可是让我心抽紧的歌曲...
Wellyoudonedonemeandyoubetifeltit
Itriedtobechillbutyou’resohotthatimelted
Ifellrightthroughthecracks
Andi’mtryingtogetback
Beforethecooldonerunout
I’llbegivingitmybestest
Nothin’sgoingtostopmebutdevineintervention
Ireckonitsagainmyturntowinsomeorlearnsome
...
这..明明是英文,是英文歌曲,JasonMarz的I’myours
...
临鹤停止拿起松子的动作,因为我紧抿着嘴,满脸不豫,
临鹤担心[小舒,?...]
我专心一致的听着窗外传来的歌声,
那随着蜿蜒的山路,飘荡在山谷中的欢快歌声,
Iwon’thesitatenomore

Nomoreitcannotwaiti’msure
Theresnoneedto**plicate
Ourtimeisshort
Itcannotwait,i’myours...
..
轻快的节奏,小离的笛声加入,后弦打着拍子,
接着是古琴,假装着,尝试拨出着吉他的节奏...
我突然迷茫了,这胡子大叔,是谁?!
如果他也是穿越过来的,在发现之后,我们要如何?!
讨论着怎么样寻找回家的路?!还是....
..
突然,我听到另外一个声音加入,生涩的,温柔的,却是我熟悉的,
是小飞...
Wellopenupyourmindandseelikeme
Openupyourplansanddamnyou’refree
Lookintoyourheartandyou’llfindlovelovelove
Listentothemusicofthemomentmaybesingwithme
Ahlapeacefulmelody
Itsyourgodforsakenrighttobelovedlovelovedlovelove
....
他懂吗?
那每一个发音,都是我熟悉的,
在说着对爱侣的承诺,用另外一个国度的语言...
Soiwon’thesitatenomore
Nomoreitcannotwaiti’msure
Theresnoneedto**plicate
Ourtimeisshort
Thisisourfate,i’myours

这...一段是秋?的声音...什么时候,他竟然也会唱歌?!

D－d－dodoyou,doyou,d－d－do,doyouwantto**e?

Scoochonovercloserdear,I’llwhisperinyourear

Wo－ooo－o－ohwho－oo－o－o－oh

随后,我听见镜的声音,珊珊的声音,楚的,小蕾,小九,思行..

Openupyourmindandseelikeme

(Iwon’thesitate)

Openupyourplansanddamnyou’refree

(Nomore,nomore)

Ilookintoyourheartandyou’llfindthattheskyisyours

(Itcannotwait,I’msure)

中间还夹杂着奇怪的敲击声?!

后来我才知道,是竹筒里面放了些小砂石,封住摇晃.

临鹤看着我脸色变幻,一向清澈的眼神,

缓缓被一缕灰色遮掩[小舒,?..听的懂?!]

我想起,这王朝,没有英文,没有日语,而且,

这边只有一个朝代,一个帝王,然后,我有八个夫郎...

我回神,强笑[我是被这曲调吸引,你难道不觉得有些夏日午后的感觉吗?!]

窗外,踢踏的马蹄声,琴声,拍手声,轻快的笛声,几个人的欢唱声...

马车内,临鹤看着我,很久很久没有说话....

Ahlapeacefulmelody

Itsyourgodforsakenrighttobelovedlovelovedlovelove

Soiwon’thesitatenomore

Nomoreitcannotwaiti’msure

Theresnoneedto**plicate

Ourtimeisshort

Thisisourfate,i’myours

等马车一停,我迫不及待跳起,奔出马车,
完全没有留意风景,没有留意几双眼睛,随着我移动..
跑到前面的马车旁,没看到胡子大叔
我找上后弦,我不顾后弦斜挑的眉角,
大声问[那...那个大胡子咧?!]
后弦指着我身后[那边....]
大胡子正在另一辆马车,卸下车上的点心饮料...
我跑过去,一把拉住大胡子的衣襟[这曲子哪学来的?!]
胡子大叔黑白分明,闪烁着星星一样光芒的眼睛直直得看着我...
[舒夫人...?..听的懂?!]
..
我突然发现自己做了傻事,
一时,家里那八个男人,还有六个半大不小的小鬼,
就贴在我身旁,准备看好戏....
..
我松开手,一时无措,胡子大叔星辰般的眼睛深邃,
[我,在这次追杀那些小鱼虾的时候,遇上了一个....]
胡子大叔顿了顿,我身旁的几人收起了隐隐的杀气,
甚至有的露出好奇的表情...
[遇上了一个有着绿色眼睛的女孩...
她,病的很严重,因为那药的关系;
可是她那双绿色眼睛,依然清澈明亮,
像夏日里的绿叶,收纳着阳光的温暖]
胡子大叔又吨了吨,低沉略哑的嗓音继续描述
[她用绿叶般的眼睛看着我,
要求我学会她最喜欢的歌曲,她才能安心的离去.....]
说完,转身继续忙他的..
最后,我为了一个死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做了一次傻逼...

(大傻注:我可没说她最后病死了..
她是被流剑砍死的..这又是另一个故事了)
(始) 命运
家里的八个,没有人来问我关于歌词的问题,
可是,相处的气氛变的很尴尬..
大伙眼神对上的瞬间,都自动错开...
微风习习,草地碧绿,一边是连绵的山峦,一边是溪水叮咚,
我看天上人间,也差不多就是这样...
山里,有好些大树参天,
小兽隐隐约约在林里穿梭,
我们这家子,八个夫郎挤在一边,
我孤单的坐在一边,六个小鬼尴尬的坐在我们中间...
几个车夫,帮着卸下餐点后,外出去打野味..
叹口气,我低头拍拍裙摆,正打算起身,
想着刚刚,实在应该直接跟临鹤坦白地..
眼角却瞄到那满脸胡子的'大叔',
捧着一大束雪白盛开的野芒花,花束中夹杂细细红色枝叶,
直直的走到我面前,单膝下跪..
听到破空声,还没来的及转头,胡子大叔从花束里抽出一枝芒花,
用上了太极里的'引',竟然把一盏酒杯,稳稳的顶在花枝上...
酒杯里,还有半杯浅粉的'飞雪'..
真的滴酒未洒,好功夫!!
不是!现下应该是要他解释一下情况吧?!
还没来的及开口问话,又见胡子大叔掏出了一个盒子,
打开,里面是个金光闪闪,瑞气千条的大...大粉钻....戒?!
怎么有种时空错乱的感觉?!先来首英文歌,然后钻戒出场?!
整一个求婚标准步骤...
胡子大叔那低哑的声音响起[请嫁给我吧!]

轰!雷声响在我耳畔..
之前我还问镜,一个人一生,会遭遇几次天雷轰顶,
镜摇了摇扇子,遮着半张脸,笑着说[这要看是怎么样的天雷...]
想当时,我还十分不满意这种模临两可的答案..
呼!我身边尽是衣衫飞动的声音,
杀气就像实质的钢丝一般,切划着我周围的空气....
在这么肃杀的气氛中,我忍不住笑了
[胡子大叔,别演了,谁教你这套?!
别告诉我又是那绿眼睛的女孩..]
胡子大叔沉静的看着我的眼睛[就是她]
我一愣,他继续[她说,她带着一套塔罗牌,
用那牌,算出我的未来,
等我学会唱了那首歌曲,
等有一天,遇到了听的懂的人,
那就是我另一半..
同时,她说她是炼金师,当初花了好久的时间,
才弄好了我手里这戒指,举世只有一只]
胡子大叔闭了一下眼,又张开,直直看进我的眼睛
[我不懂什么是塔罗牌,也不懂什么是炼金师,
可是江湖里,打滚流浪这么多年,我信命..
而我同时也相信,?是我命定之人]
轰隆!!轰轰轰轰轰!!!!脸上怎么湿了?!
原来真的打雷下雨了..
这泱泱大国的广大天下,各式神棍怎么都让我遇上了?!
我不理跪在地上的胡子大叔,要那八个还在气头上的男人,
先把小鬼安顿上车,食物就算了,泡了汤,怎还能吃?!
正想回车上,没想到手竟然被胡子大叔抓住,轻轻打开我的手指,
拿着那粉钻,眼看就要套上我的无名指..

斜地刺来一剑,胡子大叔拉着我转身避开,是秋?...
小飞从旁补上带着杀气的一掌,胡子大叔干脆把我搂在怀里,
灵巧的闪躲...
后弦从地上抓了一把石子,原意是打算飞石点穴,
一把洒出,大伙同时闪动,避开了石头,却避不开跟着来的泥水..
我看到正往这战场赶来的另外几个,眼中除了杀气,
还有对我的不满...
这些渣,没看到我在冲穴咩?
唉,想当初,是花飘飘的时候,回去找珊珊拿那什么圣物玉佩,
那时小飞就对我用这招出奇不意,现在竟然又在胡子大叔身上重演..
同一个地方跌倒一次是意外,跌倒两次,就是我猪头了!
胡子大叔没有带武器,抱着我,
另一手揽着的白色芒花束,虽然注入内力,
可怎比的上秋?手中那削铁如泥的地煞?
一时原本秀美的仙境,芒花与泥巴齐飞,剑影与掌风共舞,
几人打的溪水雨水四下飞溅,树枝青草泥泞一片..
当我被众人解救出来的时候,已经湿透了,
胡子大叔被群殴,打趴在地上,全身泥印..
最后我还特意上去又多踩了两脚...
为什么没有往死里打?!当时我穴道已经快冲开,
原本八人统一对外,一时又怕伤到我,又想一剑把胡子大叔砍翻...
突然,树下避雨看戏的小蕾自言自语[胡子爷爷死了,等一下谁赶车?!]
这句话,让一条心的八人有了异心,
虽然大家身上都沾了些泥巴,
可是谁也不愿意坐在车上,在雨中赶车回家..
八人下手开始留了余地...

我冲开穴道,接着胡子大叔被我暗算,旁边八个人补上几掌几剑,
不过也才断了几根骨头,受了点内伤
最后,在临鹤的金针止痛下,自然是他赶车...
回到舒园后,我自然是在坦白前,要求要从宽处理,
坦白后,在几位夫郎的要求下,开了一门课'第二语言之简易入门'
其实,我很想叫这门课'第二语言之但米'
可是,很怕这几个过目不忘,举一反三的天才,
万一哪天发现那个'但米'的意思,那我可能会死的很难看...
另,胡子大叔满脸青肿回到舒园,不知怎么传,
变成我们一行人在山上遇到劫匪,他为护主而受伤,
地位在下人之间节节上升;
就跟我老是拿石头去压的紫芙蓉一样,
长大的速度,肉眼都看的见...
再回园后几天,楚叫了胡子大叔到大厅准备大审,
没想到胡子大叔还没有到,厅外跪了一地的仆妇婢奴,
表示就算胡子大叔有过,他们也愿同受..
噗..我喷...这些人是怎么传的?!
单就天下第一庄的背景,我们也不敢对他怎么样,
更何况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就算他现在受了伤,
还是很强,后弦表示,如果当时不是我暗地里给他那一下,
八个人绕着他转,还不知道要转到何时...
人多好办事,原来是以讹传讹...
(末) 开始
话说大厅不能审,八个人拉着我,把胡子大叔挟持到小厅,
我因为不爽他装大叔,占我便宜,我强烈要求先审
小舒[胡子,每次我叫你大叔,你怎都认了?!]
胡子大叔答辩[园子里大家都这么叫,我当然认..]
小舒气[明明你也没几岁,在辈份上占便宜很高兴咩]

胡子大叔答辩[我怎知你会觉得我占?便宜?!园子里的大婶叫我胡子,

我叫她大婶,这样我不就被她占了便宜去?!]

小舒[....]

秋?[不管你舌灿莲花,今天就给我滚出去]

胡子大叔答辩[我签了十年的约,那个条约书上写着如雇方无法履行约期,

罚款四千万倍...]

厅内众人往楚看去...

楚[...这条,是小蕾说要加的,说什么要照顾弱小民族..]

众人同翻白眼....

飞看着楚[拿来]

楚[..那签了十年的条约书,从山上回家那晚,就不见了...]

临鹤修长的手指往屋外一指[舒园容不下你,你走..]

胡子大叔答辩[我原本就住在马廊,不住园里,那告辞了]

转身想走...

后弦[慢!你欠我五百七十两,先还了再走..]

胡子大叔转身,两手一摊[没钱,要命一条...]

小离的手抓着一把粉状物,正打算洒出..

小舒突然看见胡子大叔黑白分明的眼睛,闪烁生动,

对着她大喊[媳妇儿,快来救我..]

厅内众人一楞,小离手一抖,那把粉状物洒了些到地上....

楚自动批注[...那条约书上写着,包吃包住还包娶媳妇..]

?气的妖孽般的脸都歪了[舒...?教的好女儿...]

小舒[切!凭什么每次小蕾做了坏事,都骂我,又不是我做的]

**#$$%Y%&

原本光天化日,堂堂正正,八堂会审胡子大叔,

最后变成子女教育问题的深刻研讨会..

经此一事,我发现,一皮天下无难事,用在大傻身上,真是再贴切也不过..

忘了说,大傻这号,是我安的,他叫钱砂;

明明以前当胡子大叔的时候,我们聊天都让我有种隽智的感觉,

自从重阳登高回园之后,他整个格调,简直跟后弦同出一撤,

除了赶车之外,高去高来,?有阵子,从影宫调了些人过来堵,

可是不管怎么样,他总是有办法摸到我独处的地方..

家里八个,最后总算发现我对大傻没有兴趣,

就干脆放任他随风来去...

(应该是无法管制,打又打不过,赶又赶不走)

这,就是我与大傻的开始..

(?漏了)

??篇的?情解?,?什?六?小鬼咧?

因?根?本人(?友69)的YY,小舒在大?局的?候,就已?有了三?,

加上思行小九,那?在又?了?年,我猜,小???也?要一?..

所以多出的那?小鬼,?在小?的名下..嘿嘿..嘿嘿嘿...

(笑的猥?搓搓手ing)

或?小舒?有??,可是太小了,被留在舒?,?有?上山...

哈哈哈哈哈!!!生老大,照??,老二老三???..

不知,小舒生了??..哈哈!!!

小舒?悄悄的?69身後冒出?,手肘一抬,

正好敲上狂笑的69後?...

69:小舒,?要相信我,?篇我反覆修了改了好?次,

不然上?星期就???文的...

原本是打算?大家高高??合唱,不知道怎??著?著,

就成了林墨的?人秀了..

小舒怒火?天:你?渣,不用解?了,

起?大神把你送?,就是怕你皮??人整..

－－－－－最后,收录歌词－－－－－－－－－－
69之前听到这曲子,是在收音机里,
英文嘛,有听没有懂,但歌曲旋律轻快,
没多久,身旁的人,一个一个都会哼上两三句;
最近YY八夫,某天晚上,小飞与林墨同时梦中来访,
一个冷冷的笑,一个奸奸的笑,两人共争之.
69这小身板,被两个大男人压着,问我要死还是要写...
最后,强迫69亲吻小舒的绣花鞋的同时,
还要我发了一个毒誓,要我一定会把他们俩写成主要的部分...
所以说,传说中’威武不能屈’,理论上,在小市民里,是不存在地...
((69弱弱的爬回:其实,我看着Youtube里的live,(下边有韩文字幕的)
就是林墨对着小舒唱情歌的表情..有点坏,有丝轻挑,
有些牵挂,还有被这些轻声笑语掩在心底的深情;
八夫虽好,可是总觉得,他们对着小舒都有着不够圆满的亏欠,
就像小舒补足了他们人生的圆,可是,他们呢?!))
原唱:JasonMarz
英文歌词:
WellyouvedawnedonmeandyoubetIfeltit
ItriedtobechillbutyouresohotthatImelted
Ifellrightthroughthecracks,andnowImtryingtogetback
BeforethecooldonerunoutI’llbegivingitmybestest
Andnothingsgonnastopmesodontgowithconvention
Ireckonitsagainmyturn,towinsomeorlearnsome
ButIwonthesitatenomore,nomore
Itcannotwait,Imyours
Wellopenupyourmindsandseelikeme
Openupyourplansanddamnyourefree
Lookintoyourheartandyoullfindlove,love,love,love

Listentothemusicofthemomentpeopledanceandsing
Wearejustonebigfamily
Anditseverybodysrighttobeloved,love,love,love,loved
WellIvebeenspendingwaytoolongcheckingmytongueinthemirror
Andbendingoverbackwardsjusttotrytoseeitclearer
Butmybreathfoggeduptheglass
SoIdrewnewfaceandlaughed
IguesswhatI’vebeensayingisthereaintnobetterreason
Toridyourselfofvanityandjustgowiththeseasons
It’swhatweaimtodo,ournameisourvirtue
SoIwon’thesitatenomore,nomore
Itcannotwait,I’msure
There’snoneedto**plicateourtimeisshort
Thisisourfate,I’myours
Wellopenupyourmindsandseelikeme
Openupyourplansandmanyou’refree
Lookintoyourheartandyou’llfind,theskyisyours
Sopleasedon’t,pleasedon’t,pleasedon’t
There’snoneedto**plicate
Causeourtimeisshort,andthiswill,thiswill,thisisourfate
I’myours
中文歌词：
我深深感受你的出现带给我的惊异
我想抱着平常心但你的如火热情令我溶化
穿过缝隙我坠落我尝试回到原来的生活
但在我热情冷却耗尽之前我要对这份热情付出我的全力
没有任何事情能阻止我所以别尝试用惯例说服我
我猜这次轮到我了去赢得些什么或是学些什么

但我将不再迟疑不再迟疑
我不能再等待我属于你
所以打开你的心像我一样期待这份爱情
别固守着你原本的计画你将自由
看进你的心底你将会找到爱情爱情
倾听此刻的音乐人们在歌舞
我们其实很相近
爱与被爱是每个人的权利
我花了太多的时间在镜子前测试自己的说话方式
弯腰倾身我尝试着想看清楚些
不过镜子却被我的呼吸雾化
所以我画了个全新的脸开心地笑了
我猜我想说的不过是没有比这更好的原因
摆脱掉自己的虚荣心让一切顺其自然
这是我们该做的成为善的化身
但我将不在迟疑不再迟疑
我不能再等待我很肯定
别让一切变复杂我们没有太多时间
这是命中注定我将属于你
所以打开你的心像我一样期待这份爱情
别固守着你原本的计画你将自由
看进你的心你会知道无边际的天空属于你
所以请别再请别再
再也没有需要去伪装
因为我们没有太多的时间这将会是这就是命中注定
我属于你
指甲
当我还是护国夫人的时候,

有天我觉得指甲长了,问小若要怎麽办?!
她抛给我一把小剪子,小巧可爱的剪刀,可是很难剪啊...
我问小若,以前都怎麽修剪指甲?!
小若摺叠被子,头也不回[我帮夫人修剪的...]
我抗议,那现下当我真是路人甲,虽然这样,
可是我还是用着你家夫人的身体吧?!
小若收拾妥当,头也不回就走出了房门...
...我只好两手轮流,小心地剪着指甲...
有次有个婢女路过看到,马上放下手上的东西,
过来帮我修剪指甲,从柜子里又拿出一片薄薄的小石片,
一边和她聊着,她说剪完还需要用这磨一下,
免得穿衣服的时候,会拉卡到那衣服上的刺绣..
喔...
她服侍完我的手,接着又准备了一小桶的温水,
让我把脚放入,等指甲柔软些
又服侍我的脚,好..好舒服啊...
真是人生一大享受也....
之後,好一阵子的颠沛流离,一直到八夫都收入了房里,
才又回到这种高级享受的好日子...
有天,我的小侍女在服侍我双手双脚的指甲时,我突然想起,
那...那我的八个夫郎小侍,是怎麽处理指甲这个问题的咧?!
我决定,在这事上,多个心眼..
第一个被我发现的是飞..
有次他抱着我的时候,我夸奖他的指甲像美玉,
他微微笑了..然後直接问他,是怎麽样修剪太长的指甲..
他把左手伸出,右手食指注力於指尖,用食指的指甲,
轻巧迅速的在左手的五指上划上细痕,然後左手微微缩张,
那细线外层的指甲,如落叶般轻巧又整齐掉落在桌上..

我目瞪口呆...

接着我看到有次珊珊在厨房处理肉,他剁着剁着,

不知怎地,脸就红了...

然後,把手拿在眼前看,我才发现他竟然剁掉了一小片的指甲..

接着我看着他把自己的手放上剁菜的钻板,刀如雨下..

我嘴里吃到一半的杏仁酥球,咕噜噜地滚落到地上...

某次大夥又聚在桃树下,吃喝聊天,

我看着小离用枝竹棒,沾了沾一小瓶中的东西,轻轻的抹在十指尖端,

然後...淡淡的轻烟袅袅冒起,指甲就短了一截....

那天,我一直盯着那小瓶,总怕不小心打翻了,泼到哪个人的身上....

?有次在院子里,陪着后弦过招,结束之後,拿着那把地煞站在远些的花丛边,

我只见一阵幽黑的影子,还有浅浅的粉尘,他的指甲就短了..

镜,除了偶尔咬指甲之外,跟我一样,是拿着小剪刀剪短指甲..

某天清晨,我看到后弦在院子里打拳,多看了会,发现他眼睛滴溜溜的转,

看四下无人,竟然化拳为爪,往楚心爱的桃树抓去..

我才正要阻止,却发现桃树上抓痕不深,然後看到后弦看着手指,又继续回去练拳..

他是...熊吗?!

有次楚路过,我突然想到指甲的事,开口问他,

他笑了笑,没有解释,只说就是一般的做法...

一般的做法?!我们家大业大,这几年,

千奇百怪的事都经历过了,什麽叫做一般?!

很久後的某夜,我无意间,路过楚的院子,

听到楚舒的叹息,听起来很舒服的样子,忍不住跑去从窗缝里偷看..

原来是思行在帮他用小剪刀剪指甲....切...直说不就好了,

儿子服务老爹,可是天经地义...

後来,我问临鹤,临鹤笑了笑,凑到我耳边,小声的说

[我跟小离有时会互相帮忙,小舒,你也想一起来吗?!]

脑海中冒出两个美男,衣裳半掩,一个跪在下面帮我修剪着脚指甲..

一个轻轻扶着我的手,顺便让我欣赏那个...春光...

吞了口口水,急忙点头......

临鹤抬头,对上小离疑问的目光,雌雄莫辨的脸上,

笑意盈然,从眼角,一直漾到唇上...

－－－

这种YY文,才是小人擅长地...嘿嘿..嘿嘿嘿...

(满意的搓搓手,飘走ing)

梦醒 (林墨)

醉别西楼醒不记。春梦秋云，聚散真容易。斜月半窗还少睡。画屏闲展吴山翠。

衣上酒痕诗里字。点点行行，总是凄凉意。红烛自怜无好计。夜寒空替人垂泪。

蝶恋花－晏几道

追补药人结束,我跟着一群兄弟,先回第一庄,

领了该领的,也看了该看的,庄主,虽然白发苍苍,却仍精神矍铄...

离开了庄子,我突然有种无所适从,无处可归的感觉,

该回舒园,心底却淡淡的有点排斥的感觉..

特意先绕到了京城,在客栈定下房间,先住上一两天再看着办..

第一天,我特意去游览了三仙山...嗯,跟去年没两样...

第二天,我要了一清秀的女孩来唱曲..听了两曲,我已无心情喝酒..

那平凡的街头乐曲,真的不是普通难听..

第三天,我要了一大桌酒菜,找了京城的弟兄们来聚一聚,

大夥吃喝的很尽兴...可是那晚,我躺在床上想着...

当初决定闯荡江湖,不也就是听说了许多兄弟失恋的故事,
不是被抛弃,就是为爱舍弃了自己,在女人的陪伴下,栽入温柔乡,
等生了小娃娃,就乾脆退去一身骄傲,当着爹,把屎把尿..
很怕,我很害怕,如果真要我去当个这样的男人,
我宁愿永远单身...
可是,舒园,这个很奇怪的大园子,每一个男人,都是狠角色,
我当了四年多的车夫,他们彼此在舒园的相处,
跟我听说来的夫妻生活,都不一样,似朋友,又似情人.
而几位男人之间,虽不无争风吃醋,但,不知怎地,最终总能风平浪静.
他们几个,是一个很诡异的平衡,而舒夫人,就是维持这平衡的关键...
呵...那有趣的舒夫人,
我看着摊开在桌上的画,是给千慕雪的新书..
披散着长发的美人,斜卧在高崖松下的长石,
冷漠的眼,看着崖下散落林间的几间屋舍.
最近,我落笔,背景上墨随意,
但,画里的美人,神韵中,或薄怒,或嘻笑,或挑眉,
却总带着一丝她的神韵...
难道,不知不觉之中,我也为她,心动了?!
回到舒园,身上的伤好也的差不多,没两天,
传来舒夫人重阳要登高;
九九重阳那天,我看到舒夫人手上拿着一本书,最後一个上车,
呵,那封面,貌似就是千慕雪的书吧?!
不是几天前,才送画去,怎麽这麽快就收到书了?!
山路蜿蜒,微风徐徐,想起那首轻快的歌曲,
虽然发音很诡异,不过,应该难不倒这几个吧?!
一路上,歌声悠扬,后弦也能哼上几句,哈,
以後武林盟主混不下去,或可考虑到茶馆卖唱..
我看着正夫之一的离歌,舒夫人管他叫小离,

一贯冷淡的神色,可是拨出的琴声,余音娓娓颤颤,很是多情的人啊...
轩辕逸飞虽然易容了,可是那琥珀色的眼睛,可是最佳标志,
我才念了两次,他几乎全部都记住了,这些文字的音调,
应该都是异域的语言,他这曾经的帝王,天纵之材真的当之无愧,
我暗自鄙视了一番,我才是天才吧?!
淳于珊珊的歌声很温润,楚的则沉稳,
镜先生扇着扇子,一副魂游天外的样子,不愧是知天的神棍啊...
这神棍两字,可是舒夫人告诉我..
车子停下,舒夫人急急忙忙跑来问我关於那首歌,
我想起绿妹,还有她在风里飘扬的黑色披风...
决定试一试绿妹告诉我,那属於现代的求婚方法..
最後,失败了,被群殴.
下山时,虽然一身伤,可是心底暗自高兴...
舒夫人,应该跟绿妹来自同一个地方,
否则我这些奇怪的动作,不属於任何一个民族的风俗,
只要是普通人,好奇心都是有的,而舒夫人,却没有问.
这之後,舒园里的八夫对我防范的很紧,
可是,再怎麽紧,仍然是有机会,
老人家不常说,危机就是转机?!
我跟着他们几个斗智,斗计,摸着各式的门路,
去探望独处的舒夫人,日子过的倒也不无聊..
有天,第一庄的庄主来青州,我去陪他去八仙居喝点小酒..
酒足饭饱,宾主尽欢,庄主靠着椅背[听说,你看上了舒夫人]
我把庄主的酒杯斟满,又为自己斟了一杯[嗯]
庄主看我承认的乾脆,呵呵的笑了起来..
送走了庄主,我突然有着想对着那舒夫人,小..舒?
大吼出我爱你的感觉,那是一种有如飞蛾扑火,
愿意奋不顾身的爱着你的心情..

在第一庄的那十来年,学会了许多,
我看管事的主子,学会怎麽样讨管事的欢心,
学会隐忍,学会识时务,学会宽容,学会心存感恩,
学会见人说人话,学会怎样在屋檐下低头,
出了江湖,我学会了圆滑,学会了爱惜小命,照顾自己,
在舒园当车夫的这几年,
看着小..舒,学会了珍惜当下,珍惜拥有.
送走了庄主的那晚,回到马厩旁的小屋里,
我发狂了一样,画了一张又一张的画,
画里,有小..舒,有她的夫郎,在他的院子里下棋,
在他的院子里弹琴,在他的院子里做菜,在他的院子里....
画中的小舒的神态不一,却张张带着笑颜,
那种自然而然,打从心里笑着的欢喜,
从我墨下深深浅浅漾开...
看着桌上凌乱的画,脑海中,只有一句话－喜欢你..
隔天,我开始使用最实际的方法,追求小舒－写情书..
写了几封,发现这情书写来很容易,可是送到小舒的手上,
却是个大问题,那几个男人,发现了两张,之後把小舒盯的死紧...
连下人都隔离了...
拜托洗衣服的小春帮我夹在夫人的衣物之间,
没想到那批衣物送到轩辕逸飞的房里,他在薰香的时候,
从衣缝间掉了出来...
我夹在端那菜肴的盘子之下,请厨房的大婶帮我在早餐的时候送去,
结果那大婶走着,竟然踢到一木条,跌了一跤,人没事,可是菜全翻了..
堂堂的舒园里,?着青石步道上,怎会凭空出现木条?!
从此,我不敢再?请任何人传递..
之後我绑着卷成筒状的情书,在大雁的脚上,
大雁飞了飞,还没到洒了饲料的院子里,被后弦一箭射下;

接着,我把炒成几份的情书分别塞到数十条锦鲤的肚子里,
放入舒园外围的溪流之中,盼着游入了哪个泉子,小舒会无聊钓起..
没想到那晚,我远远看着桌上一盘盘的香葱爆泉鱼,蜜汁裹锦鲤..
最後,我只好每天夜里,去远远守着小舒夜宿的院子,
等着机会,把情书塞入门缝,窗棂之间...
这样过了几晚,一晚,我早早就去守着珊珊的院子,
发现今晚怎麽这院子没有人守?!
好奇怪,手里拿着第十八封情书,迟迟不敢送出,会不会有诈?!
隔夜,我到了轩辕逸飞的院子,也没人守着?!
是故意的吧?我看到院子里一抹身影,是小舒...
真是运气不错啊..我随手拿起石块,用情书包起,朝着小舒抛出.
才看着小舒捡起,心底的兴奋才像泡泡一样涌起,
却感觉到后弦的杀气..
凝神一看,他们八个都在,呵....
看来,就在今晚...
回到马厩旁的小屋子,我拿出藏着的美酒,斟满一盏又一盏.
我在等,等着让我欣喜如狂的答案,
等着让我心碎,而必须离开的答案.
小舒真的来了,带着我等待的答案,来了.
就连机会,也不愿意给我.
我看着小舒靠近墙看画的背影,
想着心在破碎了之後,也许就再不能被成全..
该走了,我倒出一些酒在桌上,手指醺酒,
心痛,让我自豪如流水般的行书,写的歪歪扭扭
[墙上的画,留给你]
一滴不知打哪来的水滴,糊了那你字..
[就补偿]
又一滴..坠在那偿字的旁边..

[这来不及做满的十年]
这屋子住了好些年,怎麽不知会漏水?!我扯了扯嘴角,
抬头看着有些失神的小舒,好想,拥抱你...
手指紧握成拳,站起,从半掩的门扉,闪身而出...
站在春夜微凉的夜风之中,我回头看着舒园,
这地方,四五个连贯着的岁岁年年,消逝在弹指间,
除了印在我心底的你,我仍旧是孑然一身..呵..
黯然消魂,离别而已..
－－－－－－－－－－－－－－关於大傻(林墨)的故事,全部结束－－－－－－－－－－－－－－
不能说的秘密(请自行搜寻youtube)
原唱:周杰伦
冷咖啡离开了杯垫我忍住的情绪在很後面
拼命想挽回的从前在我脸上依旧清晰可见
最美的不是下雨天是曾与你躲过雨的屋檐
回忆的画面在荡着秋千梦开始不甜
你说把爱渐渐放下会走更远又何必去改变已错过的时间
你用你的指尖阻止我说再见想像你在身边在完全失去之前
你说把爱渐渐放下会走更远或许命运的签只让我们遇见
只让我们相恋这一季的秋天飘落後才发现这幸福的碎片
要我怎麽捡
林墨?着69的衣领,拉高他小身板,摇摇摆摆,晾在风中..
林墨一脸怒气:怎,这叫结局?!
69满脸惶恐:咳,小人也不知怎地,写着写着就变成这样哩...
林墨把69用力抛到墙边:把老子写的风华绝代有个屁用
69爬回,抱住林墨的脚狗腿:形象啊,注意形象...
林墨再次?起69:你给我说清楚,之前我们谈的时候,
不是说八夫的圆,被小舒填满了,那小舒咧?!

我不是应该成为一个缺角,来补足她不完整的圆..
69泪流满面:是小人的错啊,小人,小人不就估计错误..
小舒就整一个能自生再造的圆,所以她补足了自己,
还有能力去补足八夫地...
林墨大怒:那干麻不连我的一起补?!
69四肢无力垂下:不就,不就是小舒亲娘没给您机会出场..
小人也就一读书人,被起点大神的雷打了几次,
YY的时候,还经历了众多的榴?攻击,才把您给写完...
林墨不语...
69凑上大饼脸:就请您看在小人没有功劳,也有苦劳的情况下,
让...让小人走吧!!
林墨再次抛飞69..
69努力爬回,再一次抱住林墨的腿:您..您就别伤心了...
看,这讨论板上美女如云...
林墨身上杀气顿起:渣,我对小舒的爱,岂是能被替代的?!
老子的感情,是有单一性的,或能转嫁,却永远不能被替代;
回去给我好好念书,真渣.
69用力点头:是..是,小人就是渣....不如,您老想怎地?!
林墨收起杀气,瞄了瞄电脑:据说你这渣手上还卡着几篇待缴的YY同人文..
69眼角瞄了瞄电脑:是,八夫里的两位正夫,还有小玄子地..
也没看林墨怎麽动作,69脖子上就架上了长剑:给我删了...
字典里完全没有’威武不能曲’的69,
当下马上挑出四五个文字档案,一一抛入萤幕上的**桶.
69一边删,一边心中暗想,不就是删档,
等你走了,小人再从**桶里捡回来..
等69删完档案,林墨收起长剑,伸着手:硬盘..
69呈轻度中风....

林墨不耐烦,又不知从哪抽出那长剑:拿来啊,你是不会拆?!不会拆就别怪老子砍了电脑..

69拿出螺丝刀,把电脑关机,抖着手,拆下了硬盘,上缴...

林墨接过,在手中捻了捻:我跟小九家那智能主脑熟,

拿去叫它给我改改,反正游戏是它总管;

老子有的是时间,十年,再一个十年,

就不信,小舒能一辈子不动心..

69茫然,目送林墨远去.....

咱就一小人物,还真的没见过从山顶洞人的游戏中跳出来一个人,

威胁完咱,又记得跟我刁个硬盘啊...

正义 (玄明玉)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

时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

拣尽寒枝不肯栖，枫落吴江冷。

卜算子－苏轼

－－

我站祭坛前,看着缓缓行向我的白衣少女,

一一接过我手中装着药的葫芦..

不知怎地,这平和的气氛,让我想起了鬼哭谷...

那个承载我美丽回忆的山谷...

一晚,小离的爷爷,硬拉着我跟小离一起聊天..

想到这,我不自觉的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

－－－－－－时空跳跃回到玄明玉与小离在鬼哭谷内－－－－－－

一晚,小离的爷爷又煮了一锅味道奇特的晚餐,

吃完了,我们三人,并坐在鬼哭谷的潭边,看着天空,星陨如雨;

坐了好一会,那时才十来岁的小离,不耐寂寞,

跑到一旁逗弄着一只四爪黑紫的?子,

小离的爷爷突然开口[明玉,如果我不在了,小离就拜托你]

我转头,看着在月华星辉之下,披着一身银白,

笑颜逐开的看着我俩的小离,点点头,回答[是..]

小离的师傅又道[我知道,让你跟着我回到小山谷,其实很不甘心吧?!]

是不甘吗?!应该是无止尽的愤怒,我笑了笑,

可是,恨意在心底,澎湃汹涌,无法平息;

－－－－－－－－更加遥远的时空跳跃－－－－－－－－－－

想起大半年前,小离被我怂恿着,拿了一些药,去潭里试毒,

那天下午,小离的爷爷采药回家,看到潭里覆满了翻着白肚的鱼,

手里的药篮掉了,却也不捡滚落的药材,弯下身,坐在潭边,不知想什麽想了许久...

晚饭前,他叫过我与小离,沉着脸,问发生了什麽事情,

小离有些害怕,可是仍然走到爷爷的面前,略略低头,[我在试药]

小离的爷爷手里拿着一块锦帕,锦帕上是一条死鱼,

[我说过,你试药可以,但药的份量,要控制妥当,毒死一条鱼,

以後才还有鱼可以试药,现在这潭水被你混着下了’悲情’,和’狭道’,

四年,要整整四年才能养出藻,

然後再一个四年,才能养出鱼;

人生..]

顿了顿,小离的爷爷眼角微露泪光[人生,有多少个四年?!]

我不懂,人生有多少个四年跟死了一潭的鱼,有什麽关系?!

可是小离因此被处罚了一个月,整理爷爷那永远整理不完的药柜子...

小离的爷爷没有罚我,可是我陪着小离,一起收那药柜子收了一个月..

－－－－－－－－－－－－－－－－－－－－－－－－－－－－－－－－－－－－－－－

他看着夜空的星雨,接着说

[我当年,刚出道,凭着一身本事,仗剑江湖,快意恩仇,

务求一剑挥出,就能让对手死去,沉迷於那种致命的快感..

在我斩杀了许多官府追寻的坏人,..坏人呵...

江湖上送我一个’一剑夺命’的封号...

有一天,我去府衙里揭了一个追踪的榜文,

榜上画着一个眉清目秀的男人,罪名是:采花待审,越狱..

我心想,年纪轻轻,采花这行为真是太要不得,

今天采这朵,明天采那朵,败类...

我循着一些蛛丝马迹,当晚,就追踪到了城外的一座小庙,

庙中,那画上的年轻男子,正亲热的搂着一位秀丽的女子,

女子一脸寒霜怒意,我当时只觉得她正被男子轻薄.

手中剑一挽,透心而过,男子当场气绝,呵..不枉我’一剑夺命’的名号]

讲到这,他沧桑沉淀的脸上,满是悲伤..

[那女子悲伤欲绝,我拿出榜画,想带她回府衙结案,

她凄绝万分,脸上带泪的笑了起来,她告诉我,那榜是县令下的,

可是,真正采花的,是他侄子,

那淫恶的男子,路过她正要下嫁的夫家,

在她正要下轿的那刻,风吹飞了她的红纱头盖,

看见了她的容貌,当场强抢了正适大婚的她,

而当她的夫郎过来阻挡,却被反告一状,几个穿着官服的大汉过来,

就把她那指腹为婚的夫郎当成采花淫贼,关入大牢..

当晚,她就成了县令侄子的人,却不甘,用了好些金银,

花了些时日,才买通了牢里的狱守;

在昨晚,才把她的夫郎弄了出来,牢外,全是县令派来要赶尽杀绝的人,

俩人躲躲藏藏,好不容易出了城,躲在小庙之中,
正盘算该怎麽走,当我看到那女子愤怒而视的表情,
原是她的夫郎想回县里,请衙里,与侄子狼狈为奸的大人,还他个清白]
[那後来呢?!]小离也放下了手中的?子,挤在一旁听...
[呵...]爷爷摸摸小离的头[後来,那女子也贞烈,
之前受辱尚苟且偷生,是因为挂心牢里的夫郎,
而那晚,她双眼含泪,在撞上我手中的剑之前,说了一句话“许君一双人,生死共相赴”]
我看着小离的爷爷,老眼中满是泪花,他顿了顿,
[那是我第一次,对自己所坚持的正义,产生了疑虑..]
[之後,我换了城,仍旧追捕公文上的罪犯,
但每每一剑递出,抵到衣衫,却无力刺下,
只得点穴带回府里..
後来听说,朝廷里出了乱子,
原本镇守边疆的王爷带着几千私兵回到帝都,
歼灭了叛乱,却被当时的皇上一纸诏书,判进了牢里,家产抄了,
小王爷被送去修行,随後封了风家的护国夫人,把小王爷直送去成了恃郎,
府里那小郡主却不知所踪...
我听到消息,心灰意懒,当时,天机宫的无邪找来,我们谈了许久,
因为我道心不正,无邪原本偷带出来,要给我看的修道书,自是无用,
从那时起,我开始练药,练毒,让敌人痛,可是仍有余地;
孩子们,别忘了,凡事,总留三分余地,给敌人,也给自己]
爷爷招呼小离坐下[正义,自然是存在每个人的心中,
可是那度量的天秤,支点一定要把持好,懂吗?!]
小离认真的点点头,我笑了笑,那天,如果,你早来一个时辰,
甚至早来一柱香的时间,我们的庄子里,活下的人能多几个,

也许有你的药,爷爷就不用死了...
度量正义的天秤呵...哈哈哈哈....
－－－－－－－－－－乱跳终结－－－－－－－－－－－
[是你?]看到了一身白衣的她,有些讶异..
如果说这世上还有谁和我一样,屡次意外,却都幸运活下来,
恐怕就是前面这女人...
我点点头,对着下面蠢蠢欲动的人扬手[住手!站在你们面前的,是火凤圣灵]
轻提衣袍,屈膝,就因为你救了小离,这一跪,是我欠你的.
出手,我知道以我的武功,绝对无法制住她,但,她会出现在这里,
一定有目的,是否,小离的孩子,也在这里?!我想看她一眼...
的确,有个漂亮的小女孩跳了出来,我用力的抓紧,
从心底笑了,是小离的孩子吗?
当时,从锁妖台上跳下,原本,我是真的想死,
可是,无邪老头不知怎地,竟然躲在那台下,扶了我一把;
这老头,上次那狐妖可以逃走,肯定有他动的手脚..
我在稳住身形之後,回手打了他一掌,哈哈哈哈....
後来听说他在自己的房中圆寂...
这世道要破而後立,需要时间,原本长生,我可以慢慢等,
而现下,我已经等不及了,风雪音看来也靠不住,
面前这女人穿着白衣,破口大骂[我看你是成魔了]
我大笑[哈哈哈,若能成魔,天下又有谁能阻我大业]
天下,懂我的是小离,可是,他爱上了这女人,
她掌掌带风,剑剑杀机,一会,贴近我身边,弹指打中我的虎口,
我手一松,她趁我的剑落下当时,反手拿剑架住我的颈.
她,爱小离吧?![你,为什麽爱上小离?!]
等到的,不是她的回答,
而是庄里,血流遍野,

那一具具身首异处,疼我爱我的亲人,
一个一个晃过我的眼前
[每一晚,我都要牢记他们的名字,
大长老,二长老,吴叔叔,盛阿姨....]
－－－－－－－－恶梦回忆录－－－－－－－－－－－－－
那时,一群原本是错过宿头的旅人,在黑夜里,
成了掌掌带血的恶魔,我躲在桌下,爷爷接了一掌,口吐鲜血,
飞撞到我的桌子,发现了我,反身把我压着,护在身下,
那从他背後补上的透心一剑,划落我的发丝,我用力捂着嘴,
不敢发出声音,喉中咽下的苦涩,害怕,惊慌,悲伤,
还有耳中听到不断的呼喊,惨叫,今夜,好长,这恶梦,哪时才会结束?!
忽然,安静了,我听到翻柜砸桌的声响,
[风当家,找到了]
[很好,很好,冰魄,终於到了我的手里,走]
我记得这个人的声音,他是商队的领头..风当家..风当家...
－－－－－－－－－－－－－－－－－－－－－－－－－－－－－－－－
风家呵...
[呵……风雪音也是因?小离的善良和纯净而爱上他,
我的计划中,应该是要爱上我,爱上小离也是一样,
可是小离为什麽不愿意帮我?!...]我大声吼着,看着那女人一步步後退,
心中闪过快意[所以我毁了他,他终於跟我一样,在那只有黑暗污血世界里..
怀抱着仇恨,永远孤单..哈哈哈哈]
[天狗..食日..]我看到云後,逐渐消失的阳光,
我要把这没有正义的世道破而後立,管他成仙还是成魔
[仙丹……长生不老……成仙……成魔……]

眼前踵踵人影晃动[爹娘,不要死....不...]

...我,究竟是什麽?...

3贴结束,贴的很顺利啊.....

这丫,本来想长长写他个一篇,但,

看到小舒手上那个刺眼的婚戒,小人就很没品的反悔了..

－－－

(玄明玉画着祈福的妆,眼线描绘出飞扬的羽翼,一身飘逸的道袍,头戴高高的帽子，白底黑纹，花纹精美中透出诡异。)

玄明玉看着69[要..要怎麽说?!]

69一拍额头[小人又没祈福过?!快想起来!!]

玄明玉想了想,他手执一支满是铃当地禅杖,一举一放,“岑－－岑－－”

配合着那声响,缓缓念着...

天保定尔、亦孔之固。

俾尔单厚、何福不除。

俾尔多益、以莫不庶。

天保定尔、俾尔戬谷。

罄无不宜、受天百禄。

降尔遐福、维日不足。

天保定尔、以莫不兴。

如山如阜、如冈如陵。

如川之方至、以莫不增。

吉蠲为?、是用孝享。

?祠?尝、于公先王。

君曰卜尔、万寿无疆。

神之吊矣、诒尔多福。

民之质矣、日用饮食。

群黍百姓、?为尔德。
如月之恒、如日之升。
如南山之寿、不骞不崩。
如松柏之茂、无不尔或承。
69满脸谄媚[小舒亲娘,小人特地邀了这有点道行的家伙来祈福,
那个祈福文来自诗经里的天保,古时帝王用的祈福文...
希望小舒亲娘,从此事事顺心,天天快乐...]
....
玄明玉见69举脚欲溜,拦下[说好那祈福的费用咧?!]
69反手向着远处抛出一珠状物[冰魄...啊..]
只见玄明玉用那禅杖钉住69的裤管,挑眉[用弹珠就想忽攸我?]
69抗议[冤枉啊!!那真的是冰魄,不就被小舒吞了一次,接着又被小蕾拿去用了一回,最後就只有那指甲一般大小..]
玄明玉挑眉[那你打哪捡到地?!]
69大饼脸略红[不就是,不就是上次去打扫那五?轮回所摸出来地...]
玄明玉一听,鼻中彷佛闻到异味,急忙把69远远一抛...
69就地一滚[掰掰,你－被－骗－了－－－－]
调酒 (狗腿文)
(此文乃八夫之狗腿文,不喜者,请绕路而过)
69吧台,午夜,客人莫约十来位,零散落坐在吧台
长发客人:螺丝起子一杯
69在雪克杯里倒入伏特加,橙汁,混着冰块慢慢摇晃
拿出一长杯放入冰块,缓缓倒入那澄黄色的饮料,
69:[橙汁的酸甜中带着点点苦,在这儿,叫离歌]
卷发小妹:曼哈顿一杯
69倒入甜味苦艾酒,威士忌,安哥斯特拉苦精酒,轻摇雪克杯,
最后拿起一颗樱桃,轻巧的用把小巧的青竹剑插过,缓缓让樱桃沉淀在杯底;

69介绍[带点辛辣的曼哈顿,我叫它南宫秋?]

带着银色镜框的熟女:马格莉特一杯

69混入龙舌兰酒,香草味道的利口酒(cointreau)

拿出一片新鲜莱姆,挤出半匙汁液,倒入雪克杯,顺手把莱姆抹过杯沿,

倒拿着高脚宽口杯,轻触盐堆,缓缓旋转,等杯沿都沾上了点点细盐,

摇晃雪克杯,接着倒出带着丰富泡沫的浅白色调酒

69放下高脚杯在米白色杯垫之上

[酸透了的马格莉特,因为杯缘的盐巴,带出了奇怪的口感,在这里,我叫它后弦]

无肩上衣,超短短裙美眉:B52

69拿出长匙,缓缓倒入卡路加,澄味伏特加,最后才是爱尔兰咖啡酒,

垫下紫色杯垫,69介绍[B52色彩分明,无法调和的三层,在这,叫楚]

学生头小妹:oldfasion

69在雪克杯里混入白兰地,橘子味安哥斯特拉苦精酒,

放入一块白糖,摇晃,倒入放满冰块的白兰地杯,

那起柳橙,用短小的刀,靠着橙,缓缓转动,

切出一条长而卷曲的橙皮,滑入杯子里..

69放下黑色杯垫[这被温和顺口,而历久不衰的调酒,我叫它轩辕逸飞]

优雅的贵妇:马丁尼

69倒入苦艾酒,杜松子酒,用长匙轻轻搅拌,如玻璃般透明的颜色,

在放入被青竹小剑穿过的绿橄榄后,呈现微微的浅绿色;

69放上蓝色的杯垫[马丁尼,深奥中带着锐利的口感,我叫它镜]

绑着马尾的OL:沙滩之恋

69混了triplesec,白莱姆酒,还有菠萝汁与蔓越莓果汁,放入雪克杯摇晃出桃般的颜色,

放下红色的杯垫,69[这是充满阳光的甜味调酒,原文**onthebeach,我叫它淳于珊珊]

长腿高个美女两位:随便各一杯

69接着混合了白兰地,巧克力酒,还有Cream,

用雪克杯摇晃之后,倒入一高脚宽口杯,用黑白巧克力碎屑,

洒出心型,心中洒下一点红色的cummin细粉..

69拿起杯子,递给另一位美女[这是爱情的味道,白兰地亚历山大,我叫它,君临鹤]

69在雪克杯里倒入基酒,接着混入另外四种种风格回异的酒,苦艾,琴酒,樱桃酒,等..

一点菠萝果汁,接着拿出一小片莱姆,轻捏在拇指食指,挤出浅绿色的汁液..

将浅褐色的调酒,缓缓倒入一高杯中,倒入一点苏打水,

斜插入一只画着八夫出浴图的小旗子..

69温柔的递给其中一位美女,一边解释

[这在外面,称之SingaporeSling,调法复杂,充满变量,可是各个混酒的特色,

却因为基酒,果汁,平衡的混合在一起,在这里,我叫它,八夫临门]

某带墨镜短发客人:xo一杯

69挑眉:你,是看不起我调酒的技术?!来这要单点?!给我滚!

(内心暗想,xo进货太贵,咱家的小店,根本没货)

－－－

所有的调酒,都有自己的基酒(基本酒)

然后搭配着别的,或酒,或配件,或水果,或腌制的美味,

相互衬出彼此的芬芳,让品尝的人,口齿留香...

小舒,就是那张廉笔下,能千变万化的基酒...

懂了吗懂了吗....(勉强支持着打完这篇短篇的69摇晃着来踢馆路人)

接下来两三天别找小人,因为又要去吃药了.....

林墨抗议:那我咧?!

(69拉过林墨摇摇晃晃飘走ing)

69有气无力:那个,小人晚些单独帮你配,全世界独一无二的,没有人知道的一款,叫69…

婚礼

调开好些重要的预约,坐了十几个小时的飞机,

中途在曼谷转机,总算赶在中午前到了..

希腊,深深浅浅的蓝色,有的镶着白云,有的点缀着波浪,

有的盖着白色的围墙,有的在马路上流浪...

我提着轻便的行李,来参加一个朋友的婚礼,

他结婚的对象,则是我的一个病人,或者应该说,观察的对象...

进了蓝色半圆屋顶的小巧教堂,一眼望去,

宾客虽然不多,熟人可不少,怎麽告诉我是个秘密婚礼?!

礼堂里,地上铺着迎宾的红色地毯,亮褐色的木椅,绑上了白色的大彩带,

鲜花一捧一捧的布置在角落,把肃穆的礼堂,布置的生动,却不奢华.

有侍者端着酒杯点心,巡回在礼堂里,在她路过我身旁时,

我拿了一杯香槟,细长的酒杯,盛着粉色的酒,

酒中的泡泡,因为浮力,脱离了杯缘,缓缓浮起,抵达了水面,啵一声破裂..

一颗接着一颗,反覆重复着同样的动作,前仆後继..

怎像,我们几个对小舒的感情..

我在最後一排坐下,左右都是熟人,

算了算,含我在内,八个人里来了七个,

怎麽都有志一同坐在最後一排?!

珊珊的刘海还是输的整整齐齐三七分,
逸飞该不会用巡视分公司的理由来说服他顽固的父亲吧?!
后弦还是那样子,手上拿着地中海的旅游手册,
一边转头跟南宫说着什麽..
南宫今天难得穿着黑色西装..
伴郎,不会是他吧?!
楚翊与我的目光对上,笑容一贯亲和,
小离低着头,不知道在想什麽..
－当－当－当－当－
观礼众人在长长的钟声里,陆续入坐,
一声接着一声,告知婚礼仪式即将开始..
管风琴弹奏着明快的结婚进行曲,
不知何时,刚刚起身走向前的南宫,
在台前与玄明玉汇合..
台上的桌後,一位身穿镶着金色绣案的白衣牧师,
肃穆的站在桌後..
两个蹦蹦跳跳的金发小孩,提着花篮,沿着红毯走道,
洒下一片粉色的玫瑰花办,
身後跟着是一身白纱的小舒,在风清雅的陪伴下,缓缓从教堂的门口,
走上铺着花瓣的红毯,身後,长长的白纱拉出了一道痕迹...
她覆盖着白纱的脸,定定的看着前方,没有发现坐在门旁的我..们..
看着走道被白纱拉出的红色痕迹,心底一酸,
藉着一口饮香槟的瞬间,用力闭了一下眼睛..
神父在台上,简单的描述着新人相遇的过程,
接着,就是

Chapter_40

千篇一律的誓言..

[在上帝与见证者的面前,我玄明玉愿意娶你舒清雅为妻,

从现在直到永远,不管人生里是否顺畅,是否富裕健康,是否穷困潦倒,

是否伤心,是否快乐,我永远珍惜你,爱护你,把我的唯一与忠贞,献给你]

[舒清雅,你是否愿意嫁与玄明玉?!]

...

听到小舒那声[我愿意]的瞬间,呼吸滞了一滞..

呵,小舒她,自然是愿意的..

同样的誓词,神父又重复了一次,只不过这次换问玄明玉..

接着神父的声音,回荡在安静的教堂里[交换戒指]

南宫与风清雅各自端上手上的小绒布盒,

打开後,里面是平凡朴实的金戒,

象徵着婚姻平实无华,却如真金一样永久如一..

等他们互相帮对方戴上了婚戒,牧师那老脸笑如菊花[新郎新娘可以亲吻彼此]

台下哄一声,

玄明玉掀起了白纱头盖,我看着羞涩却娇艳如花的小舒..

在两张嘴唇重合的那瞬间..

我撇开头,看向窗外的蓝天,希腊的天空,真是蓝的纯净,

以後推荐客人休闲的去处,除了巴黎岛,

下次可以让他们来希腊..

－－－

(69恭敬地送上一篇炖了很久甜点)

这篇,想了很久,还是贴上了,
结尾怎麽都写不好,被小人切了;
小人猜想,小舒亲娘的硬碟里,很可能也有一篇婚礼,
万一撞篇就...就..小人会很羞涩地...
(69低下大饼脸,玩弄着手上那青翠的黄瓜)
不过,小舒亲娘手上的,
绝对,百分之九十的,可能,是八夫携伴,幸福的去参加小玄子的婚礼..
携伴丫...
小人...小人光想那画面,
就..就如霜打的茄子一般,蔫了....
－－
另外,小人最爱的,就是’不负责任YY’,
所以..咳..嗯..那个..
那誓言是“随便”翻译地,
还有戒指的部分也是“随便”掰地,
请不用考究真实性...
(这解释,是特地解释给三四这乖孩子看地...)
－－－
背景歌曲
曲终人散
词：十一郎曲：张宇
你让他用戒指把你套上的时候
我察觉到你脸上复杂的笑容
那原本该是我付予你的承诺
现在我只能隐身热闹中
*我跟着所有人向你祝贺的时候

只有你知道我多喝了几杯酒
我不能再看你多一眼都是痛
即使知道暗地里你又回头
#我终於知道曲终人散的寂寞只有伤心人才有
你最後一身红残留在我眼中我没有再依恋的藉口
原来这就是曲终人散的寂寞我还想等你什麽
你紧紧拉住我衣袖又放开让我走这一次跟我彻底分手
晚宴)
她?我的拒?,就如同我?她的心?,
在我全?防?的?候,?的那?突然,
我??帷幄的人生中,出?了那?次,
?著自己的心,手足?措,逐?,失去面?的勇?;
在聚餐的?候,?到玄明玉提出,
?五百?的??,只?得有趣,
一?企?案的?署,收益都是千??算,
五百?,莫?只是?零??了,
更何??不一定需要?我的口袋?拿出?.
?楚的手中接?那份?署的文件,?方在’?手’???目,
特??明,男方不能?手打?;呵,有趣..
她在宴?上的?美,?我小小的??,
沙?上的仗?,??我意外,她,不平常..
接下??次的碰面,
以及?明玉那?到??加入的???象,
都?我逐??她上心;
真正想深入了解她,?是醉酒的那晚,
她,接起了??,?著另一端的父?大喊;
有魄力,我喜?.
而,那晚,?著她回家,在父??她的???後,

我追著她,那快速奔跑,?也不回的背影,
在我??追不上的瞬?,心底?上疼痛的感?,
那???有?的疼痛,
我捂著胸口,蹲在那扇???上的??之後..
抬?看著?去的??,?..
婚宴的桌上,同桌的,都是老朋友,
可是桌上的?氛,
?因?彼此,?上相同的女人,有些凝?,
投射??置的??,七彩色?的?配,?慢的??,
在另一端的巨大布廉上,?著巨大的婚?拍?照片的??,
星空下,舞?出??的旋律...
我,不善?,
??的,看到玄明玉扶著她,?人郎才女貌,
一路伉?情深,偶?交?低?,
一桌一桌敬著酒,杯觥交?之?,她?一起?到了?桌;
玄明玉笑笑[??你???加我跟小舒的婚?..]
??看著小舒的眼中,一片?情密意[大家?意]
[才子佳人,百年好合]
我?起杯,一?而?...
其???人,不知?了什?祝?的??,
我只注意到小舒,她看我喝下那杯酒的眼神,??什?..
是什?呢?!
??的侍者?上??添?了?底的酒杯,
呵,玄明玉是老朋友了,
??不是???他(禽)晴?的一面..
可也?不?把?了大半?地球?祝?的老朋友??在星空下的桌上吧?!
－－－

(?人69?得另?一帖,就接著?了)

－－

****背景歌曲****

婚?的祝福

原唱:?奕迅

??一秒一秒一秒倒???

往事一幕一幕一幕突然?止

你挽著他他挽著你向我走??

同桌的人蜂?而上?你我隔?

我乾杯你?意?是??酷的喜?

我的人生早留在你那?

我??要故作??地

你和他我和你?是??刺的交集

是你太?忍?是我太天真

你要我?就真的出席

我的?帖是你的喜帖

你要的一切如今都?成我的心碎

你?是太清醒我始?喝不醉

?祝福你?逼我?

你的喜帖是我的?帖

你邀我?杯我只能回敬我的崩?

在?的都知道你我曾那?好

如今整?心都碎了你?要我微笑

佛前

佛前对镜起凡心,忍落红尘未共衾,

几度轮回经劫後,何如常伴鼓钟音.

求佛－引至如鸢

——

某日,风和日丽,鸟语花香,舒园里一片祥和,

夫郎小侍,各自忙去;

小舒在书房翻阅影宫的书信,还有些风家商号的往来信函,

突然想起,不如去那小破庙看看;

小破庙,顾名思义,就是最初,

小舒穿过来这,被小离临鹤打到吐血断骨,

然後南宫等人带去那边暂时休息包札的那间小破庙,

後来,淳于珊珊带着冷月瑶回去找玉佩,冷月瑶拿了两个元宝给附近的村民,

要他们好好把破庙修好..

前阵子,冷月瑶带着满月的娃儿来坐,提到了她月前才去那小破庙..

原来,那次她与珊珊出门,趁着珊珊在找玉佩的当儿,

对着破庙里挂满蛛丝的神像,随口提愿,若,

当真许她一个良缘,以及爱她的丈夫,她就回来把它修整金身.

所以现下有了个娃,也有了淳于紫辰,自然得回去还愿...

小舒当时听了,心想,好...神!

不过小舒不也碰过鬼叔,还生下了雷神,

所以嘛,鬼神之说,当真是信则有之..

晚上,大夥聚在餐桌,小舒提议,这两天定个日子,

大夥一起出门,到那小破庙去看看,顺便烧个香;

楚隔天一早,定下两日後,因为有些牲品需要提前准备,

鲜花素果等,就在附近的城镇购买;

几人分乘着几辆马车,一路游山玩水..

到了那小破庙,远看着,门口石狮庄严,

亮黄色的飞檐上栖息着祥瑞神兽,

梁上细致的天人,色彩缤纷,描绘生动,

梁下红柱描金,一派吉祥.
庙里香火鼎盛,庙口人潮汹涌,
曾经的小破庙,那大门上端,
龙飞凤舞的题着如今名动一方的大名
’庙’
真是,好一座庙!
进了大门,左右各自修了殿,看似有僧人住持,
原本不大的祠堂,扩建加大了不少,大殿的入口题着’有求必应’.
难怪....
我们随着进香的人潮缓缓移动,进入了大殿,
霎时金光闪闪,金碧辉煌,佛神下的金莲,以及那供奉的金色佛神,
与千万只蜡烛香火相映成辉,在烟云中,真个瑞气千条,霞光四照...
大夥不约而同心想:冷月瑶,修的好!
有个小僧看我们人多,请了知客僧出来领带,
要我们先到旁殿歇息,等午缮锺响,人潮自会散去,再进香也不迟...
知客僧看起来年岁不大,答应有度,淡定自若,
胸前垂挂着一串大小不一,色泽各异的树子;
我们问起那金身,知客僧答
[莫约五六年前,有位女子前来求缘,置金修庙,
那年庙还在修整,附近一镇,出了水患,灾民自是有愿,
主持修庙的村人,停了寺庙的修整,拿出剩余的银两,散了下去]
我们几人听的正兴起..知客僧突然停了下来;
寺内响起低沉钟声,咚,咚,咚,
一声接着一声响起,共响了十二声;
知客僧站起,合什一礼[施主,小僧要去主持午缮,施主可略作休息,或自行进香]
小蕾急道[还没说完呢..]

知客僧又一礼[小施主,有道是－吃饭皇帝大,午缮过後,若我们还有缘,小僧定告知]

当下衣衫飘扬,匆忙离去.

小蕾扁了扁嘴,小九拉过她的手,小舒看着楚

[让人先放上牲品,蔬果,上了香再逛一下,午缮应该就结束了]

等大夥都上了香,见那知客僧在门口与香客道别,

看到舒园一行人,迎上[施主,可点了光明灯?!]

孩子们齐齐点头,知客僧看着孩子,微微一笑

[小僧送你们出寺,顺道把故事说完吧..]

[当时,那点银两自然是不够的,

那村人把自家的田产祖屋卖了当了,仍然是粥少人多..

可就这样顶了几日,朝廷的赈粮下来,

灾民有了吃穿,却感念那村人,

有些回了乡里,安顿了家人,又回来搬砖搬瓦,

有的就乾脆在附近起了茅庐,帮着修筑这庙,

就这样,赶了些时日,寺庙落成,

接着又传出此庙里的神佛,有求必应,

从此,求权求财求兴旺求抱孙的,不分远近,此庙香油从此不绝;

有些还愿的,愿为佛像塑金身,可又怕重塑,会去了这庙的佛缘,

就把佛像外层,又淋上一层金..]

马车在前,思行停下,好奇问[那,那个帮助灾民的村人呢?!]

大夥也跟着停下,

[那村人在庙成当日,拾起一串菩提子,落发出家]

那知客僧一礼[施主慢走,小僧就此别过]

....

－－－－－－－－－－－－－－－－－－－－－－－－－－－－－－－－

(69插嘴:这下面才是重头戏)

69趁着马夫随从弄着牲品蔬果,从舒园的马车下偷偷摸摸钻出
迅速混入上香人潮,在香油钱的箱子里头投入了几文铜板,
拿了三支线香,放在红烛上,就着摇曳的火焰,点燃..
站在金色的佛前,69竖着手指,?着香,
虔诚祝祷[盼,张廉的八夫临门,早日成书]
薰烟随着祝祷声,萦绕着,飘动着,袅袅上升,汇合了一室凝香.
69把香插入香炉,开始从背包口袋里,掏出东西往供桌上放,
嘴中喃喃有辞
[这盛满祈愿的花篮,是飘零?的,
这十两纹银造型的巧克力,是乐乐?的,
这银盘上咬着苹果的猪公,是三四?的,
这晴天娃娃,是远在天边的江醒?的,
这三牲鲜果,是StrongMe?的..
这一瓶子蜡封醋泽柠檬,是柠檬?的...
这东西南北.....是路人甲乙丙丁?的..
这前後左右.....是爱看八夫的看倌ABCD?的..]
等桌上放满的各式各样的,或大或小的供品,
69掏出一鞋盒大小的精美纸盒,打开盒盖,里面放着几款精美的糕点
[这是69的心意..]
69嘿嘿一笑,眼中狡诈之意尽现;
[可万一耐心熬尽,而八夫尚未成书...嘿嘿嘿]
69手从裤袋里掏出一电影中常见的远程导弹遥控器...
[..小人就让,这“庙”,从此“固若金汤”..嘿嘿嘿....]
一根穿越的毛

在穿越的潮流中,在穿越的队伍中,我毫无意外毫无悬念心想事成众望所归地穿越了…

还是那句老话,别人穿成公主小姐王子少爷的,再不济也是花魁民妇,不是人也是神兽圣灵的,为什么我连人也算不上,连禽兽，噢，动物

都挨不着边?!

我….我…我仰天长啸:为什么我穿越成了一根——细细软软的——汗毛?

****

无论如何，我也只有正视现在自己这??没有存在感毫不起眼的??身份。

我穿越在一个肥妞的身上，毫不夸张，她真的很肥，我难以想象这种身形怎么在“院子”里存活下去。忘了说，我“安家生存”的人是一个被卖到妓院的女子，我很怀疑人牙子在和妈妈交易之前有人给了这妈妈一顿老拳，直接导致妈妈眼神迷离没有看清这女子的身形，脸依稀看得出是美人，但这身材只让我想到肥猪。每次她洗澡我都死死捂住眼睛，我怕看多了我也变肥，从毛的角度来说就是变粗。

什么？汗毛没有眼睛？你怎么知道，你从你身上拔一根毛用放大镜看看，有没有眼睛。以前我也不知道，现在我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地知道了，说连鼻子嘴巴都有，何况眼睛。

可怜的肥妞为了变瘦强行被妈妈饿个半死，原本我以为我这短暂的穿越毛生就要随着肥妞被饿的出气多进气少而结束的时候，怪事发生了….

咳，应该不是怪事，是艳遇。

肥妞变瘦了，变成了一个美女，我很佩服妈妈的眼光，果然天将降大人于斯人也，必先饿其体肤，肥妞是璞玉。

重生后的肥妞，噢，美女叫舒清雅，从那一刻起，我的幸福人生开始了…

****

作为舒清雅的一根毛,我很开心,因为她的那些老公都是极品,虽然我吃不到,但我够得着,这也是幸福的一种。为什么？因为我长在下面，咳，对，就是下半身。

舒清雅有很多毛，上面的下面的，里面的外面的，有头毛眉毛睫毛脸毛耳毛鼻毛手毛腿毛腋毛等等等等，毛有很多，但我作为一根有意识的毛很孤独，而每次夜生活的时候，我能清晰感受到这些毛也是最兴奋的时候，我大概数了数，毛的总数能和舒家隔壁的狼女团成员数量对等，所以我给她的各种毛都起了各种名字，每次舒清雅夜生活的时候，我就和我的毛兄弟姐妹们一起欣赏和享受。

有两根毛一直是纠缠在一起的，像一对不离不弃的夫妻，所以我就给它们取了个名字叫享乐和璇玑；有一根毛老是容易掉，经常早上还在晚上就脱落的我叫它夕；还有两根毛离我很近，有时候我看它们快要掉的时候，我会照顾它们一下，把它们和自己卷在一起打个结，这两根我就叫柠檬和蜜；还有一个毛孔长两根毛的，我就叫公主和咸菜；还有一根毛长的位置超级猥琐，所有便宜都给她占去，我见到的它一定也能见到，它见到的我不一定能见到，所以我好不客气叫这根毛无良；还有很多毛都有自己的名字……

****

作为一根有意识的毛，我见证了小舒的生活质量的一步步提高。

一开始，舒清雅是和最美的离歌一起过日子的。离歌是最美的，不过也是最别扭的，每次都把小舒拗成各种很微妙的姿势或者是不点灯，还不让小舒摸他，所以从离歌那里我是很少获得乐趣的，咳，两个当事人的感受我不评论。后来君临鹤也出现了，他比离歌斯文不少，但是禽.兽起来也不是人，所以暗地里我叫他斯文败类，也跳过。反正一句话，酒能壮胆，在君临鹤身上体现的最彻底。

我最喜欢的就是小舒和南宫小夫的生活了。每次我都能跟着小舒的腿部动作抚摸到南宫小夫下面那细腻丝滑好像什么什么巧克力一样的皮肤，那温温的到热热的再到烫烫的，真是回味无穷啊～但是我也最不喜欢南宫小夫，因为他最敏感。有一次，我扭动我那细软的身躯去感受南宫的热情，死死贴在他皮肤上的时候，南宫突然慢了下来，说：这根毛怎么回事？老黏在我身上，扎得我不舒服。在我没有反应

过来的时候，我就被他连根拔起丢在了一边…整个房间就回荡着小舒的惨叫声：你个死人!要拔毛也不先说一声，痛死我了！你看！都红了，麻了，我没感觉了！你赔我的毛！说着让我很解气的是小舒一脚把南宫踹下了床，还恶狠狠地说：今晚你别上来了。后来的事我不知道了，因为离开了宿主我渐渐失去意识，作为毛的一生，看来我要光荣的走完了….

我以为醒过来的时候我能回到自己的世界，没想到醒来浑身无力，站也站不起来…我低头一看…好样的，我胡汉三又回?了…我从原来生长的那个毛孔里又长了出来…

为什么我说又呢?

想了想，我想到了，因为最先和小舒xxoo的不是离歌，是小飞….那个时候小飞还是皇帝，做皇帝的女人，要求很高条件很多，规范也很多，首先就是不能有这个毛那个毛，所以我是三天两头被剔掉，才冒了点头就被那个什么宫女拿刀片刮掉了…所以说，得知小飞不做皇帝做小舒的轩辕小夫，我双手双脚赞成的。

一直到珊珊小夫，他和南宫正好相反，他会细细吻过小舒的所有皮肤，当然，我也就有口水福利了，那次乐得我几天没睡觉。

接下来还有很多小夫的夜生活，我都感受过，八个字，活塞运动，各有千秋。

***

当然了，我的日子也不是这么好过的，有享受的时候也有痛苦的时间。原因还是出在南宫这个男人身上，那次，我正跟着小舒在享受轩辕小夫的服务，南宫这渣突然窜了进来，二话不说就开始蛮干。小飞一愣，马上就反应过来，变成了两个人一起蛮干。所以说，年轻真好，反应快，体力也足。这两个男人你进我出你出我进，可怜我根基不稳，三个人一磨…我就掉了下来…哭…

后来我才知道，南宫因为第二天要出差，用最快的速度赶回来也是他下周伺寝的第二天，也就是轮空一次，这个小心眼的男人想想自

己白白损失一次，十分不满，晚上翻来覆去觉也睡不着，所以一不做二不休，二话不说爬起来就插队。

那次还有一个故事，第二天，两大夫和另外三小夫大清早就来投诉小舒晚上叫的太厉害，害的他们都没睡好。小舒脸一红，嗔了南宫和轩辕一眼，刚想掩饰什么，在饭桌上吃饭的小九一瞥，说了一句惊天地的话：做人别.装.纯，装纯.被人..轮。一群大人嘴里的东西全喷了出来，小舒横眉怒目大声说：我没有！谁知接下来去，小蕾喝了口牛奶，接了一句泣鬼神的话：做人别装.B,装..B被雷劈。

还有就是小舒的这些老公们似乎不太注意隐私和位置，有好几次我都在雪地里冻着，小舒热得直流汗，可怜我这根毛冷得直哆嗦，比如后弦的第一次，还有好几次是在温泉里，被这温泉边上的大石头一磨蹭，我又掉了…

还好现在科技发达，掉了也好办，第二天再努力长出来就好了，平时注意保养，有事没事涂涂无良生发护发产品，还免运费，直接送货上门。

****

以上，就是我的故事。我是一根毛，一根穿越了长在美女腿上的汗毛。

****

本片由无良生发护法产品特约冠名播出

特别鸣谢无良物流，只有你想不到没有她送不到。

穿越的毛－－续篇

我又回来了….

前景提要：我是一根很不普通的毛，因为我是穿越的毛，哦，错了，我是一个穿越的人。穿越很普通，穿越成一根毛就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

呆在小舒的腿上，我还是很幸福的。小舒作为一个穿越人士，对着装要求不是很苛刻，所以有时候会汗衫短裤地在院子里溜达，而她

的老公们也很纵容她，所以，我算得上是一根能见天日的毛。

不要以为小舒的毛有多长，作为一个穿越的人，我还是要说她算得上是天生丽质的那种的女人，毛都是细细软软的，不仔细看看不到的那种，但是我是一根很——渺小的毛，所以，在我眼中，所有的毛都那么的显眼。

毛生是很短暂而枯燥的，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掉下来，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再也不长出来了，所以在我有限的生命里，最大的乐趣是给小舒身上各种毛起名字，和她门**活.春.哥..错了，是宫。

＝＝＝＝＝＝＝＝＝＝＝＝＝转到毛的视角的分隔线＝＝＝＝＝＝＝＝＝＝＝＝＝＝

那日上午，南宫和小舒两个人正在房中早锻炼。

忽然，天色有些暗了下来。

“出了什么事？”小舒睁开有些迷蒙的眼，推开正在轻吻自己的南宫。

南宫有些不高兴，一把扯开小舒的衣服，这妮子居然还能开小差。

大家快出来观日啊！镜的声音从在院子里传来。

观日？观什么日？自己还是天上的？

小舒突然想到一大早在吃早饭的时候，镜说了一句，今天天象有异变——。

当所有人都睁大眼睛等着后半句，镜划拉一口粥，拿起蒲扇扇了两下，耸耸肩：不是不说，时候未到…

散席之后，南宫一把拉住小舒就回了房。

难道是日食？小舒一下子清醒过来。“喂，停下，快停下！恩！啊！叫你快…快停！”

南宫脸色顿时比外面的天还黑，一滴汗滴在了小舒的胸脯上，….这能说停就停的吗？

对于南宫的充耳不闻，小舒艰难地伸出手指…

突然，院子里的所有人都听到南宫的一声咆哮：“女人！”

“对不起啊”小舒吻吻南宫的嘴，拍拍他的脸，“人家想看日食嘛….起点上在日食穿越的兄弟姐妹不胜枚举啊～”一边说，一边从床底下捞起一件衣服，一看，是南宫的，随意披在身上就跑了出去。

我顿时汗如雨下，这个…这个也可以突然抽身的吗？我很理解南宫，别说南宫了，就连我这个毛都热血沸腾的时候….怎么可以突然卡?

到了院子里，其他几夫都已经挑好位置坐在那里了。

离歌皱着眉看了看衣冠不整的小舒，临鹤站起身来走上前去帮小舒把衣服拉好，镜拿着羽扇挡住半张脸，两只眼睛眯成缝，可以想象扇子后面那张脸笑的有多贼，后弦坐在桃树树丫上大惊小怪，“夫人怎么衣服都没穿好就跑出来了”，33这时候从厨房走出来，手上托着装满小食的盘子，楚翊咳了一下，脸微微转开一点，小飞朝小舒招招手，小舒开心地走过去窝在他身上，听他“强而有力的心跳声”…..

片刻之后，南宫带着浓烈的杀气从屋子里走了出来，上半身**裸的，坐在小飞身上的小舒抖了一下，把头埋入了小飞的怀抱，小飞理解地拍拍小舒，亲亲她的头顶和刘海…

我羡慕地望向头发那些毛….头顶上的好像是晴儿和蝶舞吧，好幸福…伦家也想被小飞亲的说……我晃晃自己的身体～好冷～小舒只穿了上半件，虽说南宫的衣服比较长，但是完全盖不住两条腿，腿好冷啊～我和身边的柠檬和蜜抱成一团相互取暖…

“过来！”南宫的声音传了过来，冷冰冰的。小舒抖啊抖，我跟着抖啊抖，鸡皮都抖起来了，我想到一句经典的话："如果目光可以杀人的话,她一早已经死了几十次....."

“不要让我说第二次！”众男的眼睛刷地盯住了小舒，连龙皇都在边上“喔喔”了两下。

小舒离了小飞的怀抱，乖乖坐到了南宫的腿上….南宫抓起小舒的两条腿，使劲搓了两下，瓦感动的热泪盈眶：这就是好人啊～暖和一

点了…再一看..orz，可怜的夕又给搓掉了….

******

那天后来日食过了以后，小舒有多惨就不要我说了…反正是好几天没爬起来，吃喝拉撒都在床上。

小舒把临鹤叫到床边跟他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哭诉，临鹤和离歌商量之后，虽然小舒错在先，但南宫这样的行为造成了其他几夫的损失，所以决定南宫下一次轮空一回，以示公平。

******

可怜的小舒自以为逃过了南宫的魔爪，没想到南宫这个我行我素的人，居然在小飞日大摇大摆地闯进房间…..

“不是说你轮空一次的嘛！”小舒绝望的惨叫..

“是轮空啊，明天轮到我，正好我出差不在…”南宫振振有词摸上小舒的胸..

小飞在边上轻笑了一下，也不在乎南宫的插队

“不带这样的啊！！！！！！！”那一晚，又是鬼哭狼嚎的一夜…

＝＝＝＝＝＝＝＝＝

对小舒来说，日食是悲惨的回忆，对我来说倒是奇迹的发生。

为什么?

因为又有人穿越了，让我合不拢嘴的是他们也穿越成了毛….

对，就是他们。

那天，在南宫的揉搓下，我看完了日食，嗯，很短很精彩。等到回房的时候，我听到耳边传来清晰可辨的声音，“咸菜！咸菜你这死样给我解释清楚！”

嗯？咸菜？那不是公主老公?

我挺起我柔弱的身躯向上望去，没办法，脚毛嘛，瓦海拔太低，什么都是望的。

果然在腋下，我看到了两根从一个毛孔里长出来的毛，一根长一点的毛死命在摇动另一根毛，我满脸黑线，当初我无聊的时候还给它

们起了名字叫公主和咸菜，该不会……

“是公主吗？”我大声吆喝。

“谁？”长毛停下了动作，警惕地转动这身体，咳，毛体，我知道，这根毛在四处张望。

“下面，下面！”我拼命摇动毛体，希望能被注意到。

“你是谁？”长毛看到了我。

“我是羊….”对话很无厘头，我自己都这么觉得。

“羊羊羊？”。

“就是我”

“你怎么在这里?”听的出公主的声音很吃惊。

“我在这里很久了，应该是我问为什么你和咸菜在这里….”我有些无力，穿越成毛有这么普遍吗？还穿在同一个人身上…

“我…..”公主的声音轻了下去，比蚊子叫还轻。

“公主啊！大声点，我听不到！”

“咸！菜！挑！了！日！食！那！一！刻！和！我！炒！饭！于！是！我！和！他！一！起！穿！了！！！！”

轰……瓦只觉得耳朵边上有雷鸣….无论是声音还是内容…闻闻味道，瓦好像有点焦……..

******

无论如何，有了同伴，我的日子好过一点，三个人，不对，两根毛一起观日，一起聊天，我跟她介绍我起名字的毛，什么头顶头发是晴儿，刘海是蝶舞，还有那长在见不的人的地方的是无良，公主听了笑的毛枝乱颤；接着公主说要给小舒的皮肤取名字，我们又开发新大陆，，什么手心皮肤是一对，右手是小二哥享乐，左手是老婆璇玑…

为什么是两根毛？因为那天公主摇的太厉害，把咸菜摇了下来，吓得公主不知所措，我的反复保证，咸菜还会长出来的，保证还长在同一个毛孔里。可怜咸菜估计那次元气大伤，长了一个星期都没长出来。直到咸菜在一个星期后冒了一点头，公主才重新笑了起来。

＝＝＝＝＝＝＝＝＝＝＝＝＝＝＝重新回到毛的视野＝＝＝＝＝＝＝＝＝

公主：出来的好快啊

瓦：出来得比进去快哦

公主：％※％※……?然后才慢慢出来

瓦：◎￥※※（※＃看得太舒服了

“怎么…结束了？”小舒有些难以置信，这个..后弦是嫩了点，但也不至于就五分钟吧…比日食还短..

后弦埋在小舒的头颈，声音有些闷闷：“夫人…我..我…”

小舒摸摸后弦的后脑勺“要不要等下让临鹤他们给你看看？”

“不，不是的，夫人…”后弦连耳朵根子都红的滴血，头怎么也不肯抬起来，自己也不想在夫人面前这么丢脸的，“我…我觉得有人在偷看…所以…所以…..”

我和公主当场爆汗…..这个..灵敏度也太高了吧….我们只是毛啊..

“所以就一下子泄了？”

“嗯….”后弦把小舒抱得更紧，“夫人不会怪后弦吧？”

“不会。”小舒一边安慰后弦，一边暗暗叹口气：这人比人，真的是要气死人的。

＝＝＝＝＝时间回到几天前的南宫日（名词，表日期，请不要作动词）＝＝＝＝

一房间的暧昧气息和呻吟喘息…

“你….还没有好吗？”小舒喘着粗气，这丫今天已经几次了？

一夜x次狼啊！我和公主一个上一个下，从不同视角津津有味地看着。

“不够”南宫平复了一下气息，又开始进攻

“你！”小舒明显开始翻白眼了“你今天….天…怎么…啊！”

“舒儿～”南宫灵巧的舌头舔过小舒的右手掌心“不觉得有人吗？”

“有…嗯..恩恩…吗？”

“有！”南宫肯定地回答，下面还是一刻不停..

“哪里？”小舒开始东张西望…

“女人!专心点！”南宫用力一顶，“谁爱看看去，我们只要好好表演就可以了”

“我….我不想做…A啊！V**啊！！！！！”

我和公主同时擦了一把汗….你已经是，很久了

公主歪歪地靠在咸菜身上，感叹：树要皮，人要脸，人不要脸天下无敌….好不要脸的男人…咸菜啊，学着点…

我同样感叹，在南宫面前，小舒永远是受…

******

除了看活的，我和公主无聊的时候还会经验交流。

比如总结他们最常用的H对话，结果发现很雷：

镜最喜欢说的是“还喜欢你看到的吗？”

小飞会一脸坏笑的说“说你要”

小舒“不……要……”

小飞“到底是要还是不要”

小舒香汗泠泠,呻吟着“不……要……”

“要…”

“嗯..求你…”

“求我什么……”

“求你要我……”

于是..小飞再也忍不住……

33最擅长的是：紧紧的抱住,仿佛要将小舒揉进身体里...

喝过酒的临鹤的口头禅是：“小妖精....,你要弄疯我么？”

勇猛的南宫每次都会威胁体力较差的小舒：“不要想逃，这一次，我不会再让你从我面前消失。就算你逃到天涯海角，我也会将你找出来。

所有人都会：H到高潮的时候,总会低吼一声

＝＝＝＝＝＝＝＝＝这次居然忘了给那根无良毛浓墨重彩一笔＝＝＝＝＝＝＝＝＝

“篮子！篮子！”迷糊间，听到有人叫我的绰号。

睁开眼睛，调节一下瞳矩…爆汗..明玉教授！

“教授，对不起”我连忙从地下爬起了….呃，为什么我躺在地上？

“你在看日食的时候突然昏过去了.”玄明玉轻笑，“难道你是太阳能的？”

“我……”我搔搔脑袋，“我晕了多久？”

“还好，五分钟多一点”玄明玉指指天空，“日食刚刚结束……”

才五分钟啊，我有些搞不清时间，我好像做了一场很长的梦，梦见了我变成一根毛，还遇到了公主..

“教授！试验者醒了！”旁边旁边一个白大褂急匆匆地跑过来。

“醒了？”玄明玉很惊讶，急匆匆地离开休息室，“我马上过去，夜阑，你去把实验体1号舒清雅这所有的试验资料包括检测数据整理一下，等下给楚律师他们送一份去”

“是，教授”我套上白大褂就走向自己的工作岗位，因为我明白这个试验者的重要性，因为她是唯一一个清醒过来的实验体。

那个梦嘛….我甩甩头：也许真的是一个梦….

夜阑自语

一

在晨曦中，我醒来，一瞬间，有些恍惚，还好，马上想起了自己所处的地方——客栈。

一年一次的工作汇报在昨天结束了，但是我还舍不得离开。

我在这家客栈已经停留一段时间了，每次我来青州一定会住这家客栈。

因为这是风家当家——舒夫人开的客栈。

多希望我能一直留在这里，久到我希望自己能生根在这里——青州。

二

摇摇晃晃地来到大堂，没有多少人，掌柜黄享乐熟门熟路地和我打招呼：“夜当家，您起啦～”

“老规矩。”我坐在老位子上，闭上眼睛，揉揉眉心。

“好嘞～”黄享乐一溜烟跑回柜台。

几年过去，黄享乐从一个小二被提拔到掌柜，习惯没有变，起得比小二早，干得比小二勤快。

这时，夕来到了我身边，我摸摸她的头，“你怎么一个人出来了？小蕾小姐知道不知道？”

“咩～”我的宠物－－只是曾经－－现在是夫人女儿小蕾小姐的坐骑－－夕蕊仰起头轻轻叫唤，还伸出舌头舔舔我的手。

夕，是一只百合羊，也是我从小的玩伴，因为出生在一个美丽的夕阳西下的时辰，我给她起了“夕”这个名字，没想到，她现在成了小蕾小姐的坐骑，还能拥有一个和以前极为相似的名字－－夕蕊－－夕阳西下的时候被抢走，身上的花纹好似花蕊。

当初，一个很强势的男人将夕从我手上用一块S.M－007的牌照，用明换实抢的方法带走，没想到，世界真小，还是在青州让我遇到了夕，可惜，这时候，夕已经不可能再回到我身边了。

“夜当家，您的老规矩～”托着茶盘来的是黄享乐的老婆－－璇玑。

三

璇玑，我很熟悉。

以前，光凭我的姓氏我就可以横行整个轩辕大地，没有其他道理，因为我姓夜——风家四大元老家族之一。

不同于影宫，夜家是明面上是风家粮仓，事实上夜家还负责那些所谓“明面上”消息的处理和整合，当然，不可避免的，总会得到一些小道消息。

夜家收集情报的方式很普通但很有效－－青楼。

轩辕王朝百分之九十九的青楼事实上都是夜家在操纵，不管有没有公开，而那百分之一就是整个王朝最大的青楼——永远只有一个正式客人的怡“黄”楼——皇帝的后宫。

璇玑，以前是流连阁的头牌，卖艺不卖身，但是没有人知道她更是流连阁的真正主持。

当初在护国夫人在查青州粮案的时候，夜家就将她送到了青州，让她负责关注粮案的动向以及整个青州的情报收集工作。

后来，璇玑就留在了青州。

让夜家出乎意料的是后来她看中了一个小二，坚决要求下嫁还是小二的黄享乐，交换的条件就是愿意用一辈子的时间盯住君临鹤，用他的情报来换取下嫁的自由。

三

喝了口这家客栈的招牌咖啡——抹胸月巴克，我继续发呆。

夜家在收到影宫宫主送来的喜帖，让我来青州参加婚礼以前不是没有调查过这位舒雅。

调查的结果就是，正夫二人，其中之一就是君临鹤，另外一个听说是可以和天下第一美男离歌媲美的神秘男子，在君临鹤入门一个月，这位舒夫人又要娶三位侧夫，一位是风家知天者，一位是帮她打理所有产业的瘸子，还有一位是武林盟主的独生子——后弦，另外舒夫人育有一女，名唤小蕾。

舒家似乎有吞并青州四大家族的迹象，和影宫关系不可小觑。

看着这些报告，我笑了笑：好一个多情到滥情的夫人啊，到底是贪心不足蛇吞象还是扮猪吃老虎，让我亲自来判断...

我带着我的两个贴身侍女来到了青州。

这两个人是一母同胞的双生花，外表一模一样，性格天差地别，一个平时说话软软糯糯，我给她取了个名字——蜜，橘子蜜；还有一个风风火火，特别喜欢捻酸吃醋，那就是——自由，柠檬的自由。这

两个人可以说是我的得意助手，不同性格的两个人用不同的方式为我收集情报，达成下达的任务。

四

在宴会上，我终于见到了这位舒夫人，倾国倾城之色，沉鱼落雁之容，高山只可仰止，日月不得争辉。

我一边和伍晓洛聊天，一边随时注意着整个宴会的情况，我和他交换着已经没有价值的情报，但我们谁也没有说出想摆脱被风雪音控制的风家的话，防人之心不可无。

宴会到后来越来越乱，舒夫人搬出的屏风，丢出的账本，风雪音突然出现狠下毒手，再到舒夫人突然提到当年玄氏一族的灭族，一切的一切来的太快，让我不断怀疑自己以前看到的情报的真实性，怀疑的眼神不断扫过风雪音和舒夫人...当从小蕾小姐手上接过一本计划书的时候，我几乎就要不顾一切偏向这位夫人了－－我太想脱离这已经腐朽的风家！

在一团混乱的时候，圣旨的到来和白欧伦寒思忆的出现，让我确确实实感到了这位夫人的确有和风雪音一争高下的本钱。

白家长孙白欧抡在江湖上的身份我知道，丐帮帮主，无论白欧抡还是寒思忆他们表现出的熟捻程度，这是不是意味着丐帮和寒冰宫借此机会对外表示他们是站在舒家这一边的呢？我搓搓下巴，看来不得不重新考量这位舒夫人的能耐了。

当天平的一端倒向舒夫人的时候，一切都没有风雪音的威胁让我们这些家族管事震撼，立刻使我倒向夫人的心退缩了回来－－风雪音带走了我的夕！

这让我第一次有了举棋不定的无力感。

五

后来的后来，一切都乱了套，我们被赶出了婚宴。

我回到了落脚的客栈，听取橘子和柠檬刚才在宴会外收集的情报，同时部署接下来的工作－－没有时间给我犹豫，如果风雪音胜

出，可能她下一步就会血洗元老家族，把一切不利她的因素肃清。

一边安排任务让橘子和柠檬去通知夜家所有情报点的同时，我的心却一直系在那位今天才见面的夫人身上，我希望她能掌握风家，希望能再见到她的身影，我希望能在她身边为她工作——突然停住，我有些发愣——这是不是一见钟情?

等到一切都平息下来，果然是夫人，舒清雅真正执掌风家。

六

我很遗憾没有参与那场风波，我恨不得能在夫人身边为她生为她死。

有一段时间我很颓废，每天不断质问自己：夫人身边有这么多男子，为什么我不能在其中?

橘子和柠檬从没有见过我这种样子，急得团团转，无论是蜜的贴心照顾还是自由故意娇蛮撒泼都不能吸引我的注意，我满脑子只有一个人。

她们只能调来各情报点的管事，让她们去打探舒家的一切，然后每天一五一十地汇报。

就在那段时间，诞生了世上最可怕的狼女团——青州共宅团，她们成天出没在舒家附近，门口边，院墙上，跟踪每一个离开舒园的正夫侧夫，无论是离大官人和君大官人还是南宫小夫...

一天又一天，浑浑噩噩的日子不知过了多久，从她们的报告中，我意识到自己配不上这位当初被我蔑视轻视的夫人。

夫人的那些夫，无论哪个都是万中取一独当一面的人，君的包容，离歌的淡漠，南宫的狂傲，镜的机敏，后弦的率真，淳于的忍让，楚的干练，轩辕的体贴...

我不够格，远远不够格...

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接下夫人的计划书，成为风家的股东——事实上这对夜家来说利大于弊，对于我来说，能一年来青州一次，能一年

见到夫人一次，我也觉得很满足了，每次都只有短短几天，但这短短几天将是我接下去一整年的动力。

七

上次,我从京城回来,带回了轩辕出家的消息。

看得出，轩辕这一步棋给夫人带来了巨大的打击，甚至连娶南宫小夫的婚礼都不了了之，接下去几天也没有见到夫人出现在公众场合。

从这件事，我知道，夫人心中还有一个隐藏的人物。

八

“官人，买不买花？”一个熟悉的声音打断我的回忆。

“榴莲有没有？”

“没有。”

“菊花？要离歌菊”

“官人可是要最上等的离歌菊？”

“对”

“那没有。”

“姗姗黄瓜？”

“没有”

“楚桃？”

卖花女笑了。“官人看来是有些见识的，你说的那些都是风家当家家里的好东西，我这种街头卖花的怎么可能有？”

“那你有什么？”我有些烦躁。

“有莲花”

“好，那我要莲花”

“官人要开。苞的还是没有开.苞的？”

“随便！”我叹口气。

卖花女递给我一朵盛开的莲花，张扬地伸张的莲瓣。（提问，你在这句句子里看到了谁？）

卖花女是蜜和柠檬上次离开青州后留下的无间道，她只有一个任务，替我收集舒家夫的消息，如果哪个夫的位子空出来，相应的花就能卖我。

从卖花女手中接过莲花，我知道我今年的等待又落空了。因为这个无良卖花女给我的是睡莲：睡觉去吧，别白日做梦了！

不知不觉，天色暗了下来，客栈里的人渐渐散去，已经是掌柜的黄享乐依旧做着小二儿干的活——一张张地擦桌子，然后把长板凳一张一张翻上桌子。

又是一天过去了，一口气喝完已经融化了的抹胸月巴克，我回到客房，无所事事，听到隔壁黄享乐和璇玑的夫妻生活，有点难熬，这次没有带橘子和柠檬出来，只能对着月亮发呆。

明天我就要启程回家，离开青州了。我是股东，我要做好股东这份工作，这是我能待在夫人身边的唯一理由...

也许，这样的日子还会继续，因为我的名字是夜阑——在夜阑人静时，思念不属于我的玫瑰，悼念我没有尽头的暗恋...

（背景音乐响起：乃是俺的煤灰,乃是俺的发，乃是俺的爱人,是俺的牵挂，乃是俺的煤灰,乃是俺的发，乃是俺的爱人,是俺一生永远爱着乃...）

今夜无人入眠

野罂粟byStrongMe

耳畔传来沙哑的声音，电脑里播放着姜昕的野罂粟。让我体会着被毒素进入体内的痛楚，是爱的毒。它就像罂粟开在了我心中，让我深爱、让我着迷、让我倾心，但是却无法得到。

酒醉的我隐隐约约听到了手机的音乐，不知是谁但是我清晰的听到了小舒的声音，听的很清楚她在与我父亲争吵。呵，她真是一个奇人，从来没有人敢对我父亲大喊大叫。甚至连母亲都要看父亲的脸色，小舒的举动在我心里撞击着。让我知道，她是真正的她。不带任何目的，不为了任何利益。我喜欢这样的她，她好可爱。

忽然，手机再次响起，看小舒打算将手机丢开。我撑了起来，扣住小舒的纤细手腕。接听电话：“妈。好，她在。小舒，妈咪要跟你说话。”

见她不动，我将手机放在了小舒耳畔。

母亲在电话里约了小舒来家里吃饭，让我意外。但是我知道母亲应该是想知道到底是怎么样的女孩子敢对父亲大喊大叫。

我坐了起来，好香蛤。小舒身上好香蛤。

好安静蛤，就这样吧。什么也不做，就要我这样靠在你身边。就要我这样把你抱在怀里。

突然门铃响起，心中很不悦。

尤其是知道来人是临鹤我更不想他进来，想起临鹤在医院那样抱着小舒，心中暗下决心。小舒是我的，我不会让给你。任何人，我都不会让给你，就算要我背弃我们之间的友谊。我也不会让步。

我吻上了小舒的唇，好甜蛤。我吸允着小舒唇的汁液，勾起舌头想要和她一起共舞。可是门突然传来敲门的声音，小舒挣开我的怀抱。刚才明明已经接受了我的吻，为什么还要推开我。我踉跄几步站稳，小舒一开门，临鹤就冲了进来将小舒抱在怀里。

我生气了，我很生气。

小舒要临鹤送我回家，我顿时愤怒冲垮理智。因为我的大脑告诉我，如果我走了小舒就会变成临鹤的。我不要，小舒是我的。

“我不会走的”我坚决的吐出。紧盯着临鹤怀里的小舒，沉下声音：“游戏只是刚刚开始，临鹤，请你不要抱着我的女朋友。”

说完，小舒吃惊的看着我。多么清澈多么美丽的眼睛。

临鹤听完我的话却向我宣战：“好，既然如此，今晚，我也不走了。”

呵呵，好蛤。那就看看谁有本事最后的小舒的爱。

小舒是我的，我是不会让给你的。

让小舒去买来啤酒，我和临鹤坐在沙发前对着我平时的时程表，划分我和临鹤何时约小舒约会。呵，我的女人居然要与你瓜分她的时间。我心里暗自好笑。

谁知在我们这样荒谬的划分小舒的时候，小舒向我们走来，将我们推出了门外。

随后我们就等着一个月后小舒的答复。

只是料想不到在送姗姗上飞机之时，小舒前来为姗姗送机。看着两个人抱在一起，我心里吐纳。好吧，只允许着一次。

送走了姗姗，第二天我接着美丽的小舒回家参加母亲的约会。

路上我好奇我在游戏里的角色，随口问了一问。

谁知小舒一边说着要我吃惊的答案，一边流下了眼泪。我心疼了，游戏中的我到底做了什么事情，可以让小舒流露出这样温暖的笑容，会让她为了怀念我流泪，但是我确定了一件事。游戏里，小舒一定非常爱我。不然不会失神之后还会落泪，小舒相信我。我不会再让你落泪，我会保护你。

来到浅水湾的家，母亲亲切的接待了小舒。但是却告诉我父亲想和小舒谈谈。我与母亲送小舒到了父亲的书房，可是即刻里面传出了争吵的声音，还听到了父亲居然对小舒扔东西，我心里焦急母亲却阻止我进入，随后又听到了“哐啷”一声巨响，接种而来的是父亲的怒吼，父亲最喜爱的景泰蓝花瓶砸碎了。还听到了小舒的高亢声音：“您也知道失去独一无二的东西会心痛？那请您好好想想，您的儿子，您的亲人，都是世上独一无二的，您难道不怕失去他们吗！”听着小舒铿锵有力的措辞。

我和母亲对视一眼，准备进去。闷突然打开了，小舒惊讶的看着我和母亲转身又对父亲补上一句：“大叔，您真是一个，当代的，独裁者！”

我并没有因为小舒对父亲的讥讽感到生气，而她又对母亲说了我心里最最期望听到的话，我的小舒。如此懂我的小舒，你要我如何才

能再放开你。我要好好抓住你。

看你抬步离开，我焦急的抓住你。找了一个最烂的理由想要将你留下，可是你却给了我一个让我最不想听到的答案。就是你不要做我的女人。我无法接受，我不能接受。

“你不能因为我的父亲而不给我机会！这不公平！”我第一次对女人大喊，而且还是我最爱的女人。

你感叹你不适合我，你不是我该爱的女人。

我真的感到恐慌了，我不要失去你。我不要，看到你和别人在一起，我死也不要。

小舒却温柔的抱着我说着要我留在父母的身边，要我超越我的父亲。我可以不可以认为，如果我超越了我的父亲，证明了我的实力，让任何人都认同我的时候，你就会答应留在我的身边。让我爱你，让我守护你。

我不想失去你：“答应我，不要离开我。。。。。。”我说着几乎用乞求的语气，我现在心真的好痛，不要离开好吗?

可是你却推开了我逃跑了，我发了疯一样的追着你出去。不行，如果现在不抓住你。我感觉我就这样被你剥夺了陪伴在你身边的权利。

眼见你跳上了玄明玉的车，我大声唤你：“小舒。”

可是你连头都不回的坐上了车，见车渐渐淹没在地平线。

小舒，我不会放弃的。你是我轩辕逸飞的女人。我早亡会要你站在我的身边。

小舒，我爱你。

离歌 byStrongMe

第一美男——离歌

离歌

“明玉，我们快点回谷。再慢点小白兔该肚子饿了。”远处传来离歌曼妙的声音。那是他还未进入护国府之前的离歌，大概他永远都无

法想象今日之事会使他痛不欲生。

“小离，小心点。别跑那么快。”明玉随后紧跟。

“明玉，前面有声音。好像是女孩子的声音。”明玉随着离歌的声音往远处眺望，在不远处看到了受伤的风清雅，这时风雪音正在呼唤她妹妹的名字。见状离歌就将此姐妹救进了鬼哭谷，明玉虽有劝阻。可是当他知道该女子就是风家的大女儿风雪音的时候，他那个黑暗的阴谋开始吞噬他的心智。明玉表面上对风家姐妹温柔关怀，心里却是想着让风雪音爱上自己，只是出乎意外的。风雪音却爱上了天真烂漫、不沾凡尘的离歌，不过这也无碍于自己的阴谋，因为还有风清雅被自己虚假的柔情所蒙蔽。

想到这里小离看了看还有些痴痴呆呆的玄明玉，叹了一口气。现下舒园里秋意清凉，多有几番忧愁在心头。也使离歌在闲暇之余回想起了过去，那个美丽的世外桃源『鬼哭谷』，那个明争暗斗的护国牢狱。离歌虽然早已释怀，但是就算是小舒温润的笑颜。可是每次回想起自己两次差点要了小舒的性命，心里不满愧疚甚至隐隐作痛。

“小离，我诱风清雅去天机宫为我盗取“玲珑宝鉴”,你可趁此机会杀她报你腿疾之仇。”

随后我听明玉之言，随之几日之后风清雅带着楚翎、南宫、后弦潜入天机宫盗取“玲珑宝鉴”。在风清雅不慎落入温泉之时我潜入水下一刀捅在了她的腰腹之上。看她极力挣扎冒出水面，又被随之而来的君临鹤一掌打在胸前。还差点被他身边的女子伤到。就在这时南宫、后弦、楚翎便将风清雅救走。我见追着无用就先一步回了护国府。

谁知那风清雅痊愈之后居然性情大变，从不与人接触的她居然接近远尘、捉弄姗姗、调戏后弦。那时不只小舒魂穿进入风清雅体内，如果那时便知我也不会做出后面那些让自己心痛的事情。但是这个爱笑的风清雅也就笑了三月有余就又变回了以前清清冷冷的风清雅。

随后风雪音赠美女与轩辕逸飞，此女子深得这位皇帝的喜爱，成了他的宠姬。轩辕逸飞下令要我与远尘教授此女子乐理，看来是要慢

慢的去掉她出身百花宫的陋习，变成他后宫的女人一般。起初我无意与女子接近，甚以为女子见我便会要求与我先学吹箫。但女子却连看我都不看我一眼，带着迷人的笑魇接近远尘。我便更不想与之接触。

慢慢的进出府中女子几日之内琴艺就有如此进步，我喜之她的悟性甚高，也有心想要教授此女子箫艺。而且再那细雨绵绵的下午我却听到女子弹奏的我从未听过的曲子，悠悠扬扬让我对此女子更加好奇。便想用此曲诱她前来，谁知她停步花丛之外一刻就转身离去。女子为何离去，我离歌难道远比不上远尘吗？心中好奇驱使又加明玉相言要我与女子教授箫艺让风雪音与轩辕逸飞反目。我一心报仇，便答应了下来。

甚想女子箫艺进入如此之快，尤其是在那日的对话中我居然不知此女子已深入我心。

回想那日："闷吗？"不敢去看女子，甚至为自己主动接近女子感到窘迫只好对着湖面。

"不……离歌老师，我知道你并不喜欢我，既然如此，我就再问一个让你讨厌的问题吧。"她扬起笑脸。

我却好奇。

"离歌老师，你讨厌过你的脸吗？"她无意的问题让我一愣。

谁知她却叹了口气，将小石子投于投射在湖面我的影像，溅起涟漪。"曾经我不讨厌自己的脸，还很自豪，长得漂亮有什么不好？可是，当我成了百花宫的姑娘之后。我就开始为这张脸烦恼。

在青楼这种地方，漂亮能给你带来什么？很多姐妹为了不成为千人枕而自毁容貌或是逃跑，可是那是自己地脸啊，是父母给的最宝贵的东西。难道就没有其他解决方法了？我一直认为任何事情都是有一线希望的，一定还有别的路可走。

所以我努力学习，做花魁，因为百花宫的花魁可以卖艺不卖身。只是最后没有想到会被皇后选入宫，最后却成了皇上的宠姬，让我感

觉我的脸，决定了自己的命运。离歌老师你是第一美男，会不会也有这样地感觉？”女子有感而发，我却心早已不在此处。

“哈哈哈哈哈……”忽地，从寂静中传来小九的笑声。我收起心思。只是让我意想不到的是女子灿烂的笑脸，在我为此笑颜心旷神怡之时听到脚步声。感觉到阵阵杀气，气氛沉寂我心中不满，无颜。

随后我开始为女子心烦意乱，目送她离开回去那个皇宫。心中甚至幻想如果此女子愿意陪伴与我，我愿意与她离开此处。

次日，再见女子却发现她竟然失神了好一阵子。心中不忍，便以她箫音不准使她回神，随后便将洞箫递于她手中。可是箫上有毒，我该如何是好。真的要为了仇恨配上此女子性命？

玄明玉byStrongMe

玄明玉

‘我的话不多，不会讨好，一句我爱你，都说不好……’让我回忆起在商场里的快乐，也让我想起第一次和小舒的接触。呵呵..她真是个奇迹，为什么我会对她有说不出来的感觉。这就是爱情吗？我可以爱她吗？她会接受我吗？

在这座孤岛上，外面吹着和煦的风。我走进那个房间：“今天天气很好，要不要在海边走走？”我对小舒微笑。她却对我冷言冷语，呵.是蛤，对不起。我不该把你拉进这个世界来，但是几个老东西却在你回到上海后提出这个新的游戏。知道他们又有新的阴谋，本来可以拒绝的。但是不知道是不是喜欢看见你微笑的样子，还是只想要能再见到你就又错误的把你拽了进来。

来到香港的你，住在我的房子里。知道你就在我办公室的对面，心情不知道为什么那么好。你生气的样子也好可爱，我猜想我是不是真的爱上你了。

知道你卖了秋月让我对你很好奇，你明明在游戏里那么深爱着他，为什么会如此对他。听着你理直气壮的声音，我又多爱你一分。

看见你做为逸飞的舞伴让我很惊讶，但是那晚你是那么的美丽，在场所有女伴的光华都被你占尽，看到你救了白欧伦。你真的是好善良啊。看到离歌为你的举动驻足，看到逸飞把你牵离会场，看到临鹤对你喝斥。你都吸引着我的视线。

后来，见逸飞对你的态度转变，见离歌为了你而参与游戏，我不知道是应该高兴还是后悔，高兴的是你那么具有魅力，这八个男人又再次为你转变态度，不只是他们还有我还有白欧伦。后悔让他们见到你，你会不会再爱上他们，后悔我没有努力的争取在你心里的位置。在我怀揣着如此的心情入睡，又被电话吵了起来。看到来电是秋月本不想接，可是一直响个不停，后来庆幸我接了那个电话。

催促离歌快点把你带出来，始料未及的是临鹤的表白。哈哈…还是被他们抢先一步。我到底在干什么，罢。我只要默默的陪着你就好。

紧接着临鹤找到我，说要加入游戏。紧接着听说白老爷子要你与白欧伦交往你却拒绝了，紧接着你到了离歌的实验室成了他的助手。我知道离歌是你心中完美的丈夫，我知道离歌是你游戏里安逸的存在，我知道离歌是你的避风港，我知道你对离歌的爱，我心里急迫，我不仅是怕他受到伤害，我更怕我控制不住对你的爱与他进行争夺。他从来不会和我抢东西，他是那么小心翼翼。如果他爱你或许我会选择沉默。

在这样小心翼翼的日子里，我居然听到你又给了我一个惊喜，你把轩辕董事长给骂了。呵呵..我该说什么呢？小舒你真是个可爱的女人，听的出你也想我去你那里加入临鹤和逸飞的战争，我开心的笑了。因为我知道你不会接受逸飞和临鹤了。

今天五月来找我看病，本来想把她送回去。意外的让我看到了奔跑中的你，怎么回事？从倒车镜里看到了逸飞在你身后，我停了下来。见你跳上车，逸飞大声的呼唤你。你却毅然决然的要我开车，汽车开动后看到你伤心的哭的那么大声，我的心都揪在了一起，对不

起，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心中对你说了一百个、一千个对不起。那又有什么用。

为你打开车门看到你的样子很是心疼：“亲爱的，笑一笑。”看你深呼吸还是笑不出来，搬出个能让你笑的理由，呵..终于看到你笑了。我拉着你偷偷的躲过厨房里的母亲，以为可以顺利过关结果……唉~~。又没躲过去。听着母亲青着脸斥诉我，还说我学心理学学的不像人，天底下有这样贬低自己儿子的母亲吗。护额。唉

我靠在洗手间门外的墙上，听着母亲和小舒的对话。突然有种撞墙的想法，听小舒为我辩解，心里很开心。母亲回厨房继续做她的料理，觉你戳我的背。回头听你说母亲很兴奋，我解放使得深呼吸，在吃饭的时候母亲又开始了。我又护额。

不过见你化愤怒为食量，我在心里偷笑。你好可爱。

吃完晚饭母亲又拉着你到我房间，还说我的性趋向有问题。我无奈，找了料理的借口把母亲哄了出去，可是关门的那刻我?的抬不起头来。做了好几个深呼吸，可是还是不行。面对你我似乎可以放松，把自己舒展在床上。放轻松。

听着你的话，我心里又揪在一起。我真的后悔了，后悔把你拽进这个世界。听着你的痛苦我也跟着痛苦，我要游戏暂停，你却要为了他们找回自己，想继续留下来。我激动的差点把那个阴谋说出来，我停滞了。

痛恨这样的自己却对你发脾气，把你轰出了房间。

我到底该怎么办。

小舒，对不起。

玄明玉（二）

我在干什么，为什么拿小舒撒气。我差距到自己的过分就起身去找小舒，开门、下楼。听见她们在谈论小离，说到这里我想起了小离的童年，怕母亲会因此心情不好，还是由我告诉小舒吧。

“妈，还是我来说吧。”

我将小舒带到花园，跟她道歉。我之前有点过火了。

然后我开始回忆，“在游戏里，我给小离设定了一个美好的童年，因为在现实里，他是一个孤儿。”我将我童年的美好送给在游戏里的离歌。知道小舒一直在看着我，我继续我将游戏中八夫里没有的东西都给了他们，还有他们的残缺都给了游戏中的我。说起小离小心翼翼的生活在我家，不经让我想到。或许小舒你可以给小离一个温暖的家，一个栖息的避风港。我开始鼓动小舒接受小离，却没想到小舒自始至终一直在拒绝接受小离。

他不是你最完美的丈夫吗？他不是你可以让你安心依靠的臂膀吗？为什么还要拒绝他？我有些着急，像在推销商品，急着要小舒接受小离。小舒却失控的对我大吼。

呵，你就是你。不会受我们的影响。

对不起，让你为难了。

在我对小舒感到愧疚的时候，唉~母亲你怎么可以刻意让小舒住在我隔壁。算了，我回房关上门，不去想他们。真是的，呵，不过还是很开心。和小舒住在同一屋檐下。

我在阳台在想小舒说的感情激活的事，突然小舒喊了我一声，吓了我一跳。她还是这样莽莽撞撞。看她那紧张的样子，真可爱，我好喜欢。但是我知道她是怕家人和我一样喜欢研究她，不过她确实让我非常喜欢研究。她可爱、张狂、快乐、没心计。

心情稍微好些了，回房睡觉吧。

小舒，我可以喜欢你吗？可以告诉你我喜欢你吗？

小舒，你笑起来真美。

“宝贝，起床啦。”……..

啊。母亲不要再叫我宝贝了，大早上的不去做早餐跑来吵我清梦，还没睡够啦。

唉~没办法，起来吧。

起床，穿衣，洗漱，开门。

回头一看，小舒。蛤，对了她住我隔壁，算了。还是先下楼吧。走到客厅，看到那里摆放着大大小小的纸箱。看着纸箱开口处露出的衣服，“如果我没看错，这些好像是我买给你的衣服。”看小舒点头也认出来，“可是，怎么在这儿？”我纳闷。天！

“爸爸，你这是私闯民宅。”

啊，我说不过妈妈，算了。我不说了。我妥协！

我妥协了居然还不放过我：“妈，你这是在抢劫！”?

快点吃完早餐，开车吧小舒送去小离得研究所。我就开车去诊所了。

只是让我想不到的是，一开门在里面的居然是逸飞。知道他来找我什么意思：“有事吗？”

“你别装傻了，小舒在那里？”逸飞脸沉沉的。

“小舒从今天开始住在我家，你还有什么疑问吗？没有的话请离开，我还有很多病人。”看到让小舒哭成那样的罪魁祸首，我的语气也好不好那里去。【罪魁祸首】呵，那不就是我吗？我是怎么了，这么不冷静。

逸飞见闻不出什么话来，摔门走了。

看逸飞走后我开始在想或许还有一个人也快找来了吧。

不出所料，下午见没什么人了。准备早点回去的，临鹤就闯了进来。一见我就质问小舒在那里，她不住在我给她找房子里，电话也关机。问我到底把她藏到那里去了。

“临鹤，冷静一点。”这次换我是不是太冷静了。

“临鹤，你还是先顾好你自己比较好，小舒怎么做有她的自由，她住哪里，人在那里。这是她的意思，我没必要和你解释什么。”呼，送走临鹤。已经这么晚了，回去吧。

刚回到家，母亲居然这么晚了还没睡觉。察觉不对劲后，母亲跟我说小离喝醉了，在小舒房里。不用猜也知道是怎么一回事，我被母

亲拉着上楼回房。母亲还不断提醒，我又不是偷窥狂，不会去打扰他们的。真是的，这么乱来。

一开门，空调开着。不对哈，我记得把空调关上了。呵，小舒一定在我房间。只是始料未及的打开衣柜门的时候，看到小舒躲在衣柜，见到我还用手捂住脸‘掩耳盗铃’的举动。太可爱了！将母亲送出房间，再次拉开柜门。你怎么可以这么可爱，不自觉的将手放在了她的耳边。

看她委屈的样子，真是被她这可爱的样子迷住了，呵呵..

不禁想逗逗她：“那现在你打算睡哪儿？”，“挑一个？我，还是小离？”见她坏坏的一笑，不知道又想出什么鬼主意。“难道是一起？”

她终于忍不住笑了，看她笑的那么灿烂我也被这美丽的笑脸渲染了。接着小舒伏在我的耳边说要我和小离睡在一起，是蛤。母亲老是欺负我，怀疑我的性趋向，还这样乱来。逗逗她也是应该的。

于是我翻过阳台，来到小舒的房间，打开空调。帮小离把衣服脱了，我也脱的…之后就…

天亮了，谁那么讨厌把窗帘拉开了。以为是母亲，没有多想。只是事后才知道是小舒，那不是被她看光了。呵呵，我是无所谓了。随后就听见母亲大喊：“宝贝们，起床吃早餐了。”还使劲的拍门，我立刻坐了起来，和小离对视一眼。好困啊，再睡一会好了，就一会。谁也别来吵我。

吃早餐的时候听到母亲要拉小舒和小离一起去逛街，也好。小舒放松放松心情，只是听说母亲又要给我过生日，烦躁。

算了，小舒他们要去shopping就顺便给我买些零食回来吧，就把想吃的列了个单子给她，辛苦你咯。

可是回到家的小舒看起来并不高兴，怎么回事？还抱着电脑也不出来吃东西。后来听母亲说了以后，心里明了却在想要怎么样才能让她开心一点呢。

走到她房门，敲了敲没想进去，就塞了一张纸条给她，就回房到阳台等她。

小舒和小离吵架是我意想不到的事，毕竟在八夫中。小离是小舒心中最佳的夫婿人选，看她见我语气都带着刺得问我干嘛！呵，我很想笑，笑你的可爱。

知道她遇到了临鹤，知道她最不想伤害的就是小离，看着她义愤填膺的告诉我，她对小离的不舍，心被刺痛了。我后悔了，是的。我真的后悔了。我后悔把你带来香港，后悔把你拉进这现实八夫的世界，你应该是自由，如果不给你再见到八夫。我是不是可以利用这特殊的身份接近你，从而取代八夫在你心中的地位?

见小舒越说越激烈，情绪波动极大，我只能让她稍作冷静。

可是现在最无法冷静而必须强迫冷静的人是自己，随后开始给她解释关于游戏中的八夫和现实中的八夫的不同与相同。

随后小舒决定离开，我想给她介绍工作。从而就只有我一个人知道她在那里，可是她却刻意的避开我。

我。

实在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了。

话急转那个背后的阴谋，正打算搪塞过去。刚巧小离来找我下棋，来的真是时候。

心里虽然不舒服，但还是希望小舒能开心一点，所以就拿她最喜爱的BL联美开刀，效果显著。她生气了，哈哈。

不过，让她再次为了那八个人神伤，心不知不觉的又痛了。

这就是爱吗?

唉~

第二天，老妈就开始张罗我的生日，护额。因为老妈在隐射小舒，叫她赶快找个男人嫁了，也别有意味的劝解小舒和小离在一起。心中实在很是吃味，实在不能让他们继续下去，本想前去阻拦，结果被小离捷足先登。

听到小舒说要走的时候那不以为然的样子，小离受伤了。随后我把小离从厨房拉了出来，顺便让他去看看别的什么需要帮忙的吗？然后又回去听老妈和小舒说话。

随后看着小舒忙里忙外的，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

随着宴会的越来越热闹，小舒干脆开始玩了起来。呵，只要你开心就好。

随后一个又一个美男跳进泳池，怎么能放过她呢。

把小舒丢进游泳池后我就后悔了，明明深知小舒水性极好，可是为什么会溺水，我吓坏了。

而且她开始从此产生了幻觉，如果她晕过去回到八夫的世界，那我怎么办。不行，你不能丢下这里，小舒醒醒好吗，别吓我。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看她清醒之后，我才松懈下来。后来小舒说她又回到了游戏中，我惊愕。更吓坏我的是小舒居然看着我的时候也开始产生幻觉，她开始把我和游戏中的玄明玉重叠，不要离开小舒，不要离开这里。

我错了，我以为你来到这里，我会有希望让你爱上我。可是我错了。小舒我放你走，你别吓我了好吗？

老妈的一句话把小舒拉回了我身边，今夜不能让她睡。如果她就这样一睡不起。我怎么办。

我开始让她帮我通晓拆礼物，看着她生动可爱的表情，我又陷入了那幸福当中，和她斗嘴很开心。看她撅着小嘴的样子，好想咬上一口。

分享着她的快乐，以为这样一夜会继续下去，谁知她又开始产生幻觉，小舒我的心脏是很好，但是经不起你这样一次又一次的重创蛤，小舒，她看反应越来越激烈。我实在是找不到别的方法了，我必须要让你回到我的身边来。

吻上她的唇，柔软、甘甜，就这样深入，探进口腔的舌缠绕着她的舌一起共舞，就让这个吻得时间再长一点，就让我自私的用这种方

法接触你一次，小舒我爱你。

看着她被我的深吻弄的氧气不足的大口喘气，看着她的样子、她的唇，我像是还想继续的用指腹留恋在她的唇边，知道想不到小舒会那样打开我的手，心中被这一动作刺痛了。

为了让她不再陷入那个虚拟世界，我决定让她一夜无法入眠。

我拉着她去了商场偷东西，和她快乐的疯一夜。

疯够了，也疯累了。我拥着她回到家。

小舒就让我再自私一次吧。让她躺在我的怀里，拥着她一起入眠，让我想不到的是，她居然会趁着我熟睡的时候逃走。

随后我开始调查她，和她的老板开始接触，我有打过电话给她，可是她却拿那个虚拟世界做理由要求我不要再和她联系，我心里一紧，不行。我不能就这样放过你。

随后我给她的银行打了钱，打给她告诉她。

谁知她那老板居然接她的电话，那语气好像小舒是他的人似的。

订了下午的机票，飞去上海找她，到了早晨她才来找我。好困，好累，好酸，不过小舒愿意让我拥着她睡觉。

稍作清醒之后我把她带进我住的酒店，洗了个澡。

跟她求婚了。小舒嫁给我吧。我会让你快乐的。

看着她打算带风家姐妹回来，却又想把这边置之不理我气愤的因为她似乎对我不够重视，我本想就这样和她缠绵。不行，现在不行。我必须冷静，我知道了她是爱我的。我就心满意足了，我拿五月当借口，但是除了你以外我谁都不会娶的小舒。

接到风伯伯的电话，带她回到那个小岛上。为她的安全做好全部准备工作。看着她进入生物仓。

我又陷入了无尽的等待之中，小舒你一定要回来知道吗。

你还有这个世界不能丢下。

还有小舒，我爱你

《寻梦之旅》二十一

真情之泪11

****

我怔怔地看着这一片火一样的花海，不经意间，发现玉衡的双眼已经噙满泪水。

玉衡……他是不是想起了和父母在一起无忧无虑的修行的日子?

就在这时，远远走来了两个人，他们穿着衙役的衣服，从远处疾速而来，手里拿着奇怪的锁链。

浑身细胞变得紧张，我牵紧玉衡退回树旁，戒备地看着那两个鬼差的靠近，可奇怪的是，他们在距离我们大约几米远的地方停下了，窃窃私语了一番，再看了看我们，扭头跑了。

“他们怎么跑了？”我疑惑着，然而，玉衡的双眉却开始拧紧，似乎有很严重的事即将发生。

绿绿的荧光在菩提树上缓缓上浮，它们飘向天空，渐渐消散，这，是不是一种神力消散的形式?

心里不免担忧，看着手里的树叶，翠绿的树叶上，出现了一抹淡淡的黄，身后的菩提树身上的绿光渐渐变淡，让人忧心的颜色。

“小心！”忽的，玉衡将我护到了身后，我向远处张望，只见花海与天空相接之处，隐隐出现了一条黑色细线，那黑色的细线越来越近，天边竟然卷起了一阵花瓣的海浪，那红色的海浪朝我们席卷而来，竟然是一阵铺天盖地的狂风。

狂风吹地我和玉衡都不禁往后退了一步，衣服重重地压在身上，将我们往后扯着。

红色的花瓣在风中乱舞，纷飞的花瓣下，是一行身着黑色铠甲的士兵。

黑色的铠甲在灰暗的天空下闪现着一抹抹银光，映出了彼岸花的殷红，就像一道道血丝挂在他们的身上。

他们的头上都带着一个狰狞的头盔，露出一双双阴森森的眼睛。

阿武说过，只有我才能更好地保护菩提通道，所以，我缓缓推开挡在面前的玉衡，昂首挺胸地站在了那队黑甲士兵的面前。

黑甲士兵没有再向前一步，他们整齐地站在离我们一米远的地方，一动不动，甚至感觉不到他们的呼吸——他们，有呼吸吗?

他们矗立在我们的面前，就像一排雕像。他们没有亮出怀里的刀剑，没有再向我们踏进一步，我们就像象棋一样，对峙在一道花墙的两边。

“小雨……”玉衡有点担心，他拉着我的胳膊，想将我拉回，我摆摆手，只是一动不动地盯着对方，就像他们盯着我们一样。

忽然，一声震耳欲聋的奇怪的像牛一样的吼叫划破了长空，黑甲士兵突然退至两边，他们向大雁的翅膀一样向两边展开。

“踢踏！踢踏！”大地开始动摇，就像千百万的大象奔跑。然而，却是一头巨大的黑牛出现在花海之间，它庞大的身躯就像一座小山，巨大的鼻孔上穿着一个金色的铜环，喷吐着气息，身下的彼岸花因为它喷出的强大的气息而纷纷散落。

它瞪着火红的眼睛冲我们而来，却在即将撞上我的刹那及时停住，那一刻，我已经听不见自己的呼吸，感觉不到自己的心跳。

“呼——”强大的鼻息吹起了我的长发，我从石化中复原，咽了口口水，阿武该不是耍我吧，想让我下来送死，那也不要拖上玉衡呐。

“凡人！”一个深沉的声音从巨牛的身上传来，我的手被人握紧，那温暖的手给了我力量，我抬头望去，就在这时，那牛前腿开始弯曲，它跪了下来，它四腿弯曲，伏在了地上，我终于可以看见在那牛身之上，坐着一个身穿黑袍的男子。

男子俊美非凡，削尖的下巴，比阿武还要冷上百倍的眼神。目光相对时，我仿佛听见了一声女人凄厉的惨叫，让我浑身的寒毛战栗，双腿也变得无力。

深凹的眼睛就像是欧美的混血儿，这更加加深了他的深沉和威严，眉间诡异的红色图纹带出了一种居高临下的霸气。他不屑地俯视

着我，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但很快，他的眼中滑过了一丝迷茫，眯起双眼仔细地将我打量了一番，目光停留在我的脸上，四周当即变得鸦雀无声。

为什么，他那种表情像是认识我，但又透出了不确定？难道他真的认识我？他又是谁？

“小雨，小心！”玉衡将我往后带了带，可就在这时，面前的男子的眼中当即闪现出了摄人的杀气，手中的皮鞭也随即扬起：“大胆妖孽，竟然在本尊面前放肆！”说话间，他的皮鞭就挥了下来，玉衡抬手准备迎接，鞭来得太快，无人能躲，情急之下，我挡在了玉衡的面前。

“小雨！”

奇怪？我竟然没有感觉到疼。我呐呐地看着男子手中的皮鞭，玉衡也惊讶着，他站在我的身后扶着我的双肩，我摸了摸刚才明明被鞭子抽中的肩膀，没有，什么都没有，没有伤痕，更没有伤痛，甚至，连衣服都没破。

“小雨，你没事吧。”玉衡紧张地看着我的肩膀，我呐呐地摇摇头，似乎开始明白阿武为何让我下来，不禁道：“玉衡，好像地府的兵器没用……”

“不是没用！”深沉的声音从上方传来，我仰头望去，那男子高高地站在黑牛之上，“而是对你没用，你究竟是谁？”

“只是对我没用？”我反问。

那男子的脸上滑过一丝怒意，可是随即，他笑了，嘴角扬起，那是个跟白很相似的笑容，一样的阴森，一样的邪恶：“有意思，你的存在让本尊有了兴趣，你也是第一个敢如此和本尊说话的女人，而且，还如此保护一只低等妖物，你，很有趣，来人，抓住这个女人，杀了那只蛤蟆精！”

我大愕，阿武让我们下来究竟是做什么！简直就是让我们来送死！

“是！”震天的声音从那些黑甲士兵的嘴里出来，震得人双耳发聋。

玉衡将我护在身后：“小雨，有我在，他们伤不了你！”

心里很感动，可是，玉衡，你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你不在，又有谁来保护我！

“刷拉拉！”黑甲士兵抽出了怀里的尖刀。

“?！?！?！”黑甲士兵开始向我们挺进。

“哼！”我听见了黑衣男子不屑的笑声。

“噌！”玉衡抽出了腰间的软剑。

天空变得阴翳，暗红色的云忽然卷过了头顶，压抑，血腥的红色，弥漫在天地之间。

我走了出来，走出了玉衡的保护圈，昂首挺胸地站在那头黑牛的面前，迎视着黑衣男子的眼睛，告诉他：我不怕！

抬手，划过长空，指向玉衡：“别伤害他，我跟你走！”

那一刻，黑衣男子的唇角再次扬起，玉衡发出了一声惊呼：“小雨！”

黑衣人的手挥向了半空，苍白骨感的手指自然弯曲着，就像是站在舞台上的指挥家，挥舞着好看的手势，那个好看的手势也让黑甲士兵停下。

“玉衡，我忽然明白阿武让我下来的目的了。”我对着玉衡微笑着，轻声说着，挨近他的耳边，“他是让我吸引此人的视线，给白素贞争取更多的时间。”

“小雨……”玉衡紧紧地，紧紧握住了我的手，我笑着，转身，收起笑容，冷冷地看着那站在牛身上的人，他的眼中是郑重的警告：“蛤蟆精，本尊就放你一条生路，速速回到阳间，本尊不管你们如何得到菩提枝此等可以穿越三界的神物，但这个女人，本尊要留下！如果那个给你们神物的人要来救这个女人，就让他尽管下来找本尊！”

本尊……他也叫自己本尊……这个人的称呼像白，可那份嚣张的气焰却像阿武，难道阿武之前也是什么天尊？他又究竟为了什么而放弃了身份跟老板做交易呢？

黑衣男子挥了一个手势，而这个手势，却是让人捆住了我，就像栓一只狗一样捆住了我的双手，绳子的另一端，被恭恭敬敬地放到了他的手中，他轻蔑地看着我，仿佛在说，看，你还不是屈服了？

黑牛再次起身，我看不到那黑衣男子的身影，而是被牵在了黑牛的身后。

“小雨！”玉衡紧紧握着剑，我向他点点头，看着那渐渐泛黄的菩提树，放心吧，我会及时赶回来！

手忽然被用力一扯，我向前一个趔趄，恨恨朝上面看去，那个牵着我的人倾斜着身体轻蔑地笑着，然后提起手，再次用力拉了一下绳子。

再次一个趔趄，撞到了牛身，好痛！

就这样，我被一扯一扯地走在这片火红的花海之中，那淡淡的清香再次钻入鼻息，朦朦胧胧的，我仿佛看见了一片翠绿的草地，和这片鲜红全然不同的绿色。

回头，绿色的菩提树渐渐消失在视线中，菩提树的绿色，很熟悉，就像我记忆中的绿色。

手又被扯了扯，这次比之前更用力，我摔了下去，扑倒在花丛之间。

浑身都沾满了那红色的花瓣，刺目的红，我生气了，坐在地上，就不起来！

手上的绳子被拽了拽，我狠狠往回一拉，绳子收紧，一根弦在我和牛背上的男子手间绷紧。

就在这时，一股巨大的力量将我提起，手腕传来撕裂一般的痛，我被硬生生地、就像拎小鸡一样拎起，被迫站起身，牛背上，传来冷

冷的声音：“不想受罪就好好走！现在你是在冥界，而不是阳间！这里，是本尊的地盘！”

好拽的语气，手腕生生地疼，痛出了我一身冷汗。

黑牛再次行走，我跟在黑牛的身旁忍气吞声。

《寻梦之旅》二十二

真情之泪12

****

出了花海，面前是一条巨大的河川，黄色的河水盘滚着，时不时有漩涡在河水里若隐若现，宛如活物，它们时而出现在这里，时而又出现在那里，没有人能知道他们下一刻究竟会出现在何方。

宽阔的河流，河面却静得让人惊讶，只有那些时而出现的漩涡却告诉你这条河的危险。

望不到边际的河，感觉像是将彼岸花彻底隔绝在对岸的世界之外，对面，是一座城池，高大的城墙上，满是鬼差，隐隐可见城门上三个黑漆漆的大字：枉死城。

“枉死城！”我不由得惊呼出声，有谁会想到我洛小雨竟然会到枉死城，而且还是以一个活人的身份。

跟在黑牛的身旁走向链接两岸的唯一的一座木桥，桥边，站着一个佝偻的老头，那老头灰白的头发，皱褶的皮肤，深凹的眼窝，眼窝里，是无神的眼睛，他定定的看着我，在我经过他身边的时候，他竟然露出了诡异的笑容：“姑娘，上桥了，小心。”沙哑的声音异常慎人。

唰，只觉得我浑身的寒毛都在那一刻竖起，就连头发都仿佛立了起来，不由得，更加往黑牛身边靠了靠，我想，在这个家伙身边，应该是比较安全的。

紧张地看着两边，这是一座极窄的木桥，可奇怪的是，当我们踏上去的那一刻，它却变宽了，宽到足够我们同时走在上面。

“过独木桥?—”后面那老头又这么喊了一声，我身体摇了摇，脚边，就是那看似平静的河水。

一步，一步，看着脚下前进。

忽然，一条手臂伸了上来，苍白的手臂上蓝色的经络像是龟裂的花纹，诡异而惊悚。

他一下子抓住了我的脚踝，就往下拽。

“啊!”我被拽了下去，那双手冰凉的感觉仿佛穿透了我的裤腿直接冻伤了我的小腿，那份让人恐惧的冰凉，我仿佛看到了死亡。

手上一紧，有人将我提了上去，我昏昏沉沉地看着渐渐出现在眼中的那张狂傲的脸，他轻蔑地笑着：“看来你的确很香，不如就拿你做诱饵。”

我垂下了眼睑，双脚悬空着，下面，就是那黄色的河，隐隐的，一个个身影在我的脚下盘旋。

“它们……很孤独……”心，变得空荡荡，“一切都不重要了，生也好，死也好，都不重要了……”我轻轻地说着，“人最害怕的，其实还是孤独。”

缓缓抬眼，面前的男子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淡淡的惊讶。我看着他，看着他那双冰冷的眼睛：“你也是！”

一丝诧异滑过他的眼睛，宛如猜中了他的心事，他的脸上带出了怒意，他松开了绳子，我坠落在了地上，“砰！”，屁股很疼。

回眸望去，已经过了河，双手腕间已经泛红，似乎变得麻木。我重新站起来，跟在黑牛的身旁，走在这支让人恐惧的队伍里。

枉死城如同王者的降临，无论是城楼上还是城楼下的鬼差都匍匐在地上，黑衣男子在他们的膜拜中入城，接着，里面的百姓也匆匆跪倒在两边，我俯视着这些人，心里忽然产生了一个奇怪的期待——这里能看见自己的认识的人么?

例如，刚才在彼岸花海里脑中出现的模糊的景象和人影。

就在这时，忽然有一个白色的身影从跪伏的人群里冲了出来，他大喊着，朝我们奔跑而来：“救命！救命啊！”

我愣住了，冲过来的人正是许仙。

黑甲士兵拦住了许仙，许仙立刻跪了下来：“鬼王救命，救命！”

原来上面坐着的是鬼王。

“救命？”熟悉的，冷漠的声音传来，随后，却是一阵轻笑，“你已经是鬼了，怎让本尊救你的命？”

“不是的不是的，在下的娘子一定要将在下带回去。”

“你家娘子！她怎有此能耐？”

许仙双手挥舞着：“她，她，她不是凡人，她是妖精，是蛇妖，蛇妖！”许仙的脸上布满了恐慌，我立刻往人群看去，一个熟悉的身影缓缓站起，那悲伤的表情宛如她的心也即将破裂。

白素贞……

“妖孽！胆敢闯入地府！”

立时，黑甲士兵将白素贞围在了中间。

“就是她！就是她！”许仙恐惧的神情定格在他临死之前，惊恐地圆睁着双眼，嘴巴也来不及合拢就灵魂出鞘。

看着白素贞认命的悲伤，看着许仙惊魂未定。心里很急，急得咬牙。

“许仙！”我终于忍不住冲上前，许仙愕然：“小雨？难道你也吓死了？”

“死你个头！我问你，白素贞是你的什么人！”

“是小生的娘子。”许仙惊恐转为疑惑，我继续道：“既是夫妻，你为何要在意她是人是妖！

Chapter_41

我问你，白素贞可曾害过你。”

许仙涣散的视线渐渐聚焦，目光清明起来，他摇了摇头。

“那她可曾害过他人？”

“没有，娘子反而乐善布施，救人性命。”

“那你可爱她！”

“小生爱她，可她却是……”

“蛇妖！蛇妖又怎样？”我用被捆绑的双手指向白素贞，“你看她哪里像蛇妖了？她是修行千年的妖，差一步便可成仙，你知她为何放弃成仙！”

许仙看了白素贞一眼匆匆收回视线，显然依旧无法忘却白素贞恢复原形时给他带来的惊吓，他转而看向我：“为何？”

“就为了你这个呆子！”

许仙怔住，讷讷地看着我。

整个枉死城都死一般地寂静，只有我一人的声音，鬼王似乎也没有打断我的意思，黑牛再次趴伏在地上，鬼王冷冷地站在黑牛小山似的后背上。

白素贞讶染地看着我，我继续道：“白素贞经观音大士的提点了却人间未了的尘缘，就是报答一段恩情，那个报答的对象，就是你！”

“我？”

“没错，因为你的前世曾经救过她，她来报恩！白素贞知恩图报就是义！做你的妻子恪守本分就是情！如此有情有义的女子你到底还在嫌弃她什么？倒是你，配不配得到她的爱！你单纯，古板，迂腐，医术不高，学问不大，见到自己娘子的真身就吓得灵魂出鞘更是没胆，舍弃白素贞更是无情无义，我说你哪里像个男人？分明就是一个需要让人保护的孩子！”

我愤怒地骂着许仙，看着他那副呆头呆脑的样子就为白素贞不值！

“小雨姑娘！”白素贞唤住了我，“别……别这么说官人，是我……是我把官人吓到了。”

“你看看你看看！”我愤怒地推着许仙，“白素贞到现在还在维护你！就是为了让你复活，她才下这个地府，你知不知道这对她有多么危险！她会死的，说不定千年道行就毁于一旦，千年道行呐，你许仙自是不在乎，你就是一个凡人，死了就是一破魂，你有什么？来世投胎就什么都忘了！”

许仙垂着脸，任我推搡。

“白素贞，你走，别管他，他不值得！”

“不可以！”白素贞大喊着，就这一声大喊，终于让许仙抬起了脸，他看向白素贞，眼神复杂而纠结，带着悔恨，带着心痛，也带着自卑。

“不可以！今日，就算官人不愿回去，素贞也要带官人回去！”白素贞坚定地站在黑家士兵之间，她推开了挡在自己面前的刀，跪在了鬼王面前，“鬼王，请放官人反阳，素贞甘愿接受任何惩罚！”

“娘子……”许仙轻喃着，“娘子……娘子！”轻喃变得急切而响亮，许仙忽然冲向白素贞，将她一把揽入怀中，“娘子，对不起，娘子，对不起……”

“官人……对不起……”

“不不不，是为夫太过胆小，为夫从未嫌弃过娘子，只是当时发生地太突然，为夫……为夫……”

“官人，官人，你真的不嫌弃素贞是蛇妖吗……”白素贞的声音渐渐变得哽咽，心里酸酸的，看着他们夫妻二人紧紧相拥，鼻子也不觉得泛酸，忽地，想到了鬼王，我扬脸望去，鬼王神情很淡，也对，他身为鬼王，已经看惯了生死轮回，儿女情长，从他身上隐隐透出的孤独，更让人心伤。

“鬼王，求你，请不要怪罪娘子，让小生领罪，小生绝不会有半点怨言。”

“不，鬼王，官人是被我害死的，请让白素贞接受惩罚。”

“不，是小生不好，让小生替娘子受罚。”

“不，鬼王。”

“鬼王……”

“鬼王……”

许仙和白素贞开始争着受罚，我想起了菩提叶，赶紧掏出来看了看，已经有大半化成了枯黄。

拧紧了眉，看向鬼王。

鬼王的脸色变得越来越难看：“住口！”沉沉的两个字却震耳欲聋，“地府岂是你们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地方，本该留下自走不了，本该离开自留不下，许仙阳寿已尽，不能还阳，白素贞扰乱地府秩序，捆赴斩妖台！”

什么！

立时，黑甲士兵围住了白素贞和许仙，抬头，鬼王一脸冷俊，看来是说不动了，我立刻大喊：“还不走！通道还开着！”

白素贞拧紧了眉，当即抽出了白蛇鞭，与黑甲士兵打在了一起。

手上的绳子一紧，我抬头，鬼王冷冷地俯视着我：“原来你跟他们是一起的！”

“哼！”我冷笑，“没错，你想拿我怎样？我警告你，杀我，对你没好处。”

忽然间，他的手一扯，我整个人就被扯起，我飞了上去，然后落下，落在了牛背上，脚下不稳，就要掉下去，他扯紧了绳子，我痛得眼泪几乎流出来，鬼王果然无情。

“你到底是何人？”鬼王紧紧攥着绳子，“你不属于这里！”

“我当然不属于，我是凡人，是个活人，自然不属于你的冥界。”

“小雨——”白素贞喊了上来，我立刻大喊：“别管我，你们快走！玉衡会在出口接应你们！”

白素贞咬了咬牙，拉起许仙就飞离，后面紧紧跟着黑甲士兵。

“哼，你以为他们跑得了？”鬼王冷笑，我亦冷笑：“不试试怎么知道。”

“哈哈哈……”忽然，鬼王笑了，牛身晃动了一下，竟然缓缓飞起，看着越来越远的地面，我不明白鬼王笑什么。是的，他还在笑着，而且是很开心地笑着。

久久的，他停了下来，冷漠的脸上多了一种表情，那是一种富有玩意的表情：“很久，没有玩地这么开心了。”

“诶？”

“许仙阳寿未尽。”

“什么！你耍我们！”

鬼王的脸立刻冷了下来，我顿觉失言，浑身进入紧张状态，老老实实地不再说话。

“哼，你这个凡人有点意思。”

“呃……多谢鬼王夸奖。”

“白素贞大闹地府，本尊岂能轻易放她？”鬼王的眼神再次变冷，许仙可以还阳，但白素贞的罪不能不问。不过，本尊看在你的面子上，给他们一条活路，能否走活，就看他们自身的造化。”

哦～原来是找个台阶，看来这个鬼王也不坏。

“不过……你还是得留下！”

我愕然，看着他渐渐转冷的眼眸，那里面是深深的城府，让人猜不透的心思，让人想不透的理由，难道是为了找一个顶罪的人？如果是为了成全白素贞和许仙，我必须牺牲的话，我没有怨言。

“看来他们没有机会逃跑了。”

心一下子提起，顺着鬼王的目光我往下看去，原来此刻，我们就站在菩提树的上方，玉衡正接应着白素贞，他和白素贞和黑甲士兵纠

缠在了一起。

白素贞的法力大不如端午之前，更别说玉衡，看着脸色渐渐变得苍白的玉衡，我揪紧了心。

忽然，一把尖刀朝玉衡劈去，我立时惊呼起来：“小心！”

瞬时，一抹绿色的身影出现在了玉衡的身后，替玉衡挡住了那把钢刀，是小青！

太好了！小青及时赶到。

《寻梦之旅》二十三

真情之泪13

****

“小青！”白素贞担忧地看着小青，小青正准备说话，就先是咳出了一口血。

我怔住了，看着小青喷出的鲜血染红了她绿色的衣衫。

“不必惊讶。”鬼王淡淡地说着，“端午维持人形已经耗费他们大量的法力，而今又要穿越三界，能保持人形已是不易，你那位蛤蟆朋友只怕已命不久矣。”

“你说什么？你到底在说什么？”

“你的蛤蟆朋友快死了。”鬼王的眼神很淡，淡地没有任何感情，“他到底为何要如此牺牲？耗尽法力也要维持人形？”

鬼王的目光中带出了疑惑，转而，他不屑地轻哼了一声：“原来是爱美，妖孽就是妖孽！”

好过分！他怎么可以这么说玉衡！说单纯善良的玉衡！他不过是鬼王，凭什么他可以做出那副高高再上，对任何生物都不屑一顾的姿态，他凭什么轻视除了他以外的任何人！

“不是的！”我大喊着，声音因为愤怒而颤抖，“你没有资格这么说玉衡！你没有资格！因为你只不过是一个孤单寂寞，没有任何朋友的可怜人！”

手中的绳子突然收紧，我的身体就朝他飞去，他伸出了手，牢牢地扣住了我的脖子。

“放肆！你想死吗！”

“死？”我的声音因为颈部的手而变得哽哑，“就算死我也无憾了，因为我有朋友，我有亲人，被人疼着，爱着，我有世界上最最宝贵的情感，玉衡那么努力地维持人形，不是为了爱美！是因为我！我是他心目中最重要的朋友！他不想变成原形被我看不起，被我嫌恶！他那么努力地变成一个漂亮的人，只是，只是因为他想让人类喜欢，获得人类的感情……玉衡……他只是一只思想简单的妖精，以为只要变得好看，就不会被人讨厌，而能和人类一起生活，因为他羡慕人类，羡慕人类的生活……”泪水不知不觉地流出眼眶，滑过脸庞，落在了那只掐在我脖子上的手上。

缓缓看向他，这个冥界的主宰着，他的眼睛是那么深沉，是那么冷漠，那是千年的孤独的累积，那是千年寂寞的沉淀：“阿武说，神仙……必须无情，鬼王，你真的……很可怜……”

他那无情的眼中滑过了诧异和迷茫，他放开了我，我跌落在牛背上，泪水滑落，在那黑色的牛背上溅出了一朵，小小的，小小的泪花。

我擦干眼泪跳了下去，朝众人走去，直到绳子绷紧，我无法再靠近一步。

他们还在战斗着，而那菩提树已经开始渐渐枯萎，变得暗淡，我急急地朝鬼王大喊：“叫你的人住手！”

鬼王怔愣地举起了手，黑甲士兵停了下来，他们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白素贞朝我看了一眼，眼中带出了感激。

我点点头，他带着许仙跃向了菩提树，玉衡向我跑来，我当即大喊：“小青！快带玉衡走！”

小青立刻拉住了玉衡，玉衡向我伸出手：“小雨，快!”我转身，忍下泪水。

“不——”耳边是玉衡悲痛的长喊。

深深吸了一口气，我平静地看着面前的鬼王，他已经站在地面上，黑色的袍衫在火一样的彼岸花里鼓动。

我们彼此对视着，很长，很长一段时间，那段时间里，仿佛只有我，和他，我们站在一处，站在这一片火红的海洋里，平静地对视着。

“你走吧。”蓦然，他这么对我说着，手腕的绳子在那一刻消失，就连伤口，也不曾留下。

他转过身，静静地背对着我，黑色的透着紫色暗光的长发，在狂风中，飘扬。

呼啸的狂风呵，传来一声声悲鸣，那悲鸣透着深深的寂寞和哀伤。

我转身，就此，我们背对着彼此，我一步一步向菩提树迈进，心情变得复杂，我不明白鬼王为什么忽然改变了主意，但是，我却感觉他的哀伤，那哀伤就在风里，就在那被风吹起的彼岸花的火红的花瓣里。

我停了一会脚步，望向那混沌的天空，然后，毫不犹豫地冲进了那几乎将消失的菩提树里，眼角滑落一滴眼泪，那滴泪，是为鬼王而流。

如同做了一番长途跋涉，我疲惫地站在院子里，静静地站着，眼里渐渐映入小青的身影，她抱着玉衡，正在哭泣。大家都围在玉衡的身边，阿武淡淡的目光里也充满着惋惜。

怎么回事?

刚刚平复的心再次跳突，我冲过去，大家变得愕然。

小青抓住了我的手：“你回来了！”

“嗯。”我匆匆执起玉衡的手，他的面容是如此平静，平静地就像，就像快要，死去……

“怎么回事！到底怎么回事！”我疯狂地大叫起来。

白素贞揽住了我颤抖的肩膀："玉衡……恐怕……不行了……"

"不，不，不会的，小青，小青你不是把他带回来了吗？"

"对不起……"小青抱住我大哭起来，"玉衡好傻，他真的好傻……如果我能再早一点回来，再早一点……"

"小雨，对于玉衡来说，这几天维持人形已经是一件非常勉强的事情，更别说还要进入冥界支援我们……这一切，或许……真的是天意……"白素贞的声音变得越来越轻，双眸在那一刻合上，身体缓缓倒向一边。

小青吓坏了，立刻将白素贞抱住，泪水绝提而出："怎么会这样？怎么会？姐姐！姐姐你不要吓我啊，姐姐——"

"白素贞只是虚脱了，带她进去休息一下，用你的法力维持她的力量，别让她的法力流失。"阿武淡淡地说着，小青听罢立刻将白素贞扶了进去。

我扶起了玉衡，让他的头枕在自己的肩膀上，哀求地看着阿武："阿武，你一定有办法，你一定有的！"

阿武垂下了眼眸，从唇中长长地，吐出了一声无力的哀叹，那声哀叹彻底击碎了我的心，心，在那一刻，彻底凉了。

"小雨……"微弱的，无力的声音响起，我握住了玉衡伸向半空的手："我在，我在。玉衡。"

"许大夫，白姐姐，小青姐姐……都没事了吗？"

"没事了没事了，我也回来了。"鼻子开始发酸，玉衡，别死，求你。

"真的吗？太好了……"玉衡的声音如同缕缕游丝，脆弱地被空气瞬即吞没。那双原本如此清澈，如此明亮的眼睛，却在慢慢退色，慢慢被黑暗吞没。

"小雨……"

"我在，我在，玉衡。"声音开始颤抖，我无法完整地吐出一个整句，不想，不想再看见死亡，不想，真的不想再经历死亡。

“我……我喜欢你……”

“我知道……”我点着头，泪水滑落，泣不成声，他冰凉的手抚上我的眼睛，羡慕地看着我：“是人……真好……“

“玉衡……别说了……”我抱起他的身体，“别说了……”

玉衡笑了，那笑容就像雨中绽放的睡莲，朦胧而美丽。他即使如此，也笑着，对着我笑着。他是一只那么简单的妖精，为什么，会这样……他是那么简单，那么清澈，清澈地如同天上的星星，为什么，为什么要带走他，为什么……

“我……我可以……亲亲你吗？”

“可以！无论你想做什么都可以！”我俯下脸，玉衡的身体正在变淡，正在消失，我们的唇轻轻相触，玉衡的眼角滑落一滴泪水，溶入他淡淡消散的身体里，泪水终于忍不住落下，落在了怀里那一片星光中，星光被泪水打散，飞入空中。

有什么东西从八卦袋中飞出，是那个蓝色的瓶子，它的身上闪现着朦胧的蓝光，瓶口打开，从那片星光中收入了一滴蓝色的泪光。

一束月光从云层之间洒落，星光化作了一只只纯净的白色的蝴蝶飞入那片月光中，心好痛，痛的无法呼吸。

“放心吧，他来世一定可以做人。”听着阿武的话，我在心中默默祈祷：玉衡，祝你来世能有一个人好好爱你。

星光在夜空中变得清澈，那一闪一闪的星光，就如同玉衡的眼睛，那双清澈，明亮的眼睛。

回到老宅的时候正是晚上，老宅没有什么变化，只是老板的眼睛里带着担忧。他抬了抬手，八卦袋里的瓶子就飞向他的手中，然后，他拔下了瓶盖，瓶子里蓝色的液体星星点点地洒落在那个男人的后背上。

那带着星光的液体让我再次想起了玉衡，那撕心裂肺的痛让我无法站立，我跑回了房间，躲进了被子，虽然知道玉衡还会轮回，可是他死的那一刻依然让我心痛。

“生死是每个人都要经历的事情……”老板隔着被子轻拍我的后背。

我点头，泪水却是无法止住：“我一会就好，一会就好……”

我知道，他一定能投胎做人，一定能达成他的心愿，说不定还能成仙成佛，他一定会过得很好，因为好人，都有好报。

几天来，我一直抱着扫帚在院子里发呆，即使知道生死轮回，可玉衡那死去的情景依然让我无法释怀。

“小雨，还在想玉衡？”老板淡淡的声音飘来，然后就是他那板儿拖的声音。

我点点头，带出了老板的一声叹息。

久久的，老板似乎陪着我一起发呆。

“老板。”

“什么？”

“我劝服了法海，为什么他还要抓许仙？”原本以为历史会有所改变，可结果书上还是有水漫金山。

老板淡淡地看着我，目光清澈而高远：“你真的认为那是抓吗？”

“诶？”

“法海与许仙有缘，许仙在听了法海的佛理后决定皈依佛门，但白素贞误认为是法海抓走了许仙——妖类真的很简单，被人只是稍加挑拨便信以为真，这才有了水漫金山，法海不得不与白素贞大战，若他有心诛杀白素贞也不会只是将他镇压在雷峰塔下了。”

瞬间，我似乎想明白了：“我懂了，法海是在关白素贞禁闭，让她潜心修佛，早日成仙？”

老板的脸上带出了淡淡的笑容，扬起手放在了我的长发上：“这里也有小雨你的功劳。”

心里变得开心起来，望着那四方的天空，傻傻地笑着。

“心情好些了吗？”老板忽然这么问着。

我根本没有察觉这话里有陷阱，还一个劲地点头，还想表达一下对老板的感激。可没想到老板却说道：“那就是可以扫地了。”他指向地面，地面上竟然厚厚地积了一层树叶。

有没有搞错，只不过一个院子，只不过几天没扫，怎么就积地跟秋季的大兴安岭一样厚的残叶，这也太夸张了吧，分明就是整我嘛。

举起拳头，对着老板的背影狠狠骂了一番，他突然转身，唇角的微笑带着杀气。

缩头，扫地，我恨他！

****

《寻梦之旅》已经更新完毕，因为此书为出版书，所以不能在网络全部发表。真是抱歉。

新的游戏（二十）?到家的检查

应群里狼女要求，将检查过程稍加详细。O(∩_∩)O哈哈~没有做过女性全面检查的朋友，可要做好思想准备，有些项目，是很疼的！！！

****

体检单的项目很多，很细致，除了常规的，还有女性检查，这样就更?了。因为，这份体检单最后是落到君临鹤的手里的。

“部分项目需要空腹，所以明天你把今天余下的做完。”

“哦……”

君临鹤起身，走到一边的衣柜，从里面拿出一套干净的“病服”：“把这个换上，方便检查。

“……哦。”

“更衣室在那里。”他重新坐回椅子，将衣服随意地放在我面前，又开始整理他手上的资料。

拿起蓝色条纹的衣服，感觉很晦气。我讨厌看见这衣服，因为爸妈住院的时候就穿这个，穿这个上手术台，穿这个住院，最后，爸爸穿着这个……去世……

在打开更衣室时，还传来君临鹤的声音：“内衣不要穿，很多检查都要脱内衣。”

“……哦。”

尴尬地拿着衣服出来：“那个……我衣服放哪儿？”

“放衣柜里。”他一边回答一边拿出听诊器。

打开衣柜，满眼是君临鹤的衣服，低头，把衣服塞到角落，把内衣塞在衣服里，以免被君临鹤一眼看到。

“过来，先测一下心跳和血压。”

他戴上了听诊器，我坐在他对面有些紧张：“你……给我测心跳？”

他拿起听诊器：“怎么？有问题？”

有！当然有！

“那个……能不能把脉？”

君临鹤清澈的眸子微微收缩：“excuseme，你说什么？”

君临鹤要给我测心跳啊！就是要把那个听诊器放到我的心口，如果他还要给我检查乳房怎么办？体检单上可是有这个项目的！

是，妇科医生里很多都是男的，我也被男医生检查过乳房，是为了防治乳腺癌，可是，君临鹤不行，面对他我的心跳一定会脱缰了。

他的听诊器开始朝我心口探来，我反射地抓住了他的手：“临鹤，把脉吧。”因为紧张，我脱口而出他的昵称。

君临鹤微微一怔，我立刻放开他的手：“对不起，我……我……”

“你在生态舱的时候，身体状况一直由我负责。”他说得很淡，我低下脸不好意思看他：“我知道……”

“所以你是我的病人。”

“但你对我来说，不是医生！”我鼓足勇气说了出来，仰脸看他时，他的神情微微一怔，他垂下脸，往后靠坐在椅背上，取下了听诊器，挂在脖子里。

“希望……你能理解……”我看着他，他的视线落在自己的办公桌上。

他不再说话，过了一会，他伸手拿起电话，拨通内线：“嫣然，我这里有个朋友，麻烦你给她做一下体检，恩，不，是女的，不要开玩笑，她过会就过来，呵，知道了，我晚上请你吃饭。”

他挂下电话，双手交握放在桌上，静默了一会，忽的起身，拿起了我的体检单：“来吧，跟我走。”

“哦……”我乖乖跟在君临鹤的身后。

在走到门口时，他忽然顿住脚步转身，我险些撞上他。

“知道吗？你对我……”

我愣愣地看着他，他欲言又止。

“什么？”

“算了。”他垂下了眼睑，遮住他的眼神，“等你体检结束再说吧。”

“……哦。”

不知道他想说什么。

君临鹤将我带到了一个女医生的办公室，女医生很漂亮，君临鹤进门的时候，女医生笑脸相迎君临鹤，然后才看见跟在他后面的我。立刻，她的脸色发生了变化，笑容在片刻的凝固后，继续向君临鹤绽放最动人的笑容。

君临鹤只是交代了那个叫嫣然的女医生几句，便转身离开。忽然，我意识到，在现实里，他们身边都有着暗恋他们，并且会主动进攻的女人。他们是这么地优秀，这么地耀眼。

心中开始怅然，在这些极其优异的女人面前，我又算什么？

“亲戚？”嫣然的声音将我从怅然中带离。

我摇摇头。

嫣然医生挑起了精心画过的细眉，皮笑肉不笑：“难道是女朋友？”

我一愣，立刻摇头。

她笑了：“那他怎么这么重视？”

“我……跟他……算是……朋友，关系很复杂。哦，我是他朋友的女朋友。”我找到了一个好理由，以免这女人过会给我检查痔疮时下狠手。这年头，做人要小心。

嫣然的笑容明显变得更加自然，她立刻拿出听诊器：“那我们开始吧。”

“好。”

检查很顺利，嫣然给我做了常规检查，然后是B超，疝气，妇科，当然，还有那个痛得要死的……痔疮……

痛死我了。。。我捂着屁股坐在卫生间里，欲哭无泪，当然，检查痔疮那么龌龊的事就不劳嫣然大美女动手了，丫的，那小护士下手怎么那么重。

“小舞，你刚才算是报仇了吧。”

“哼，那当然，痛得她直叫呢。”

“哈哈哈，你捅地真过瘾。”

“都是她，君医生从来不会对我这么凶。”

“你呀，小心她认出你。”

“怎么可能，我戴着口罩呢。”

“可是万一是君医生的亲戚呢？”

“不可能，那女人一看就是勾引君医生的。”

原来！原来！

我当即起身推开门，手里还拿着接尿的尿杯。

盥洗室的镜子前，站着两个小护士。

我拿着尿杯板着脸走向她们。她们都震惊地呆立在原地。

“哪个是小舞！”

立刻，一个小护士指向另一个，出卖完就跑了。

小舞小护士紧张地指着我：“你，你，你，你想怎么样！”

我将尿杯往大理石台上一放，逼近小舞俏丽的脸，阴森森地说：“麻烦你把这个拿去检验室，要是洒了，或是放入什么其他的东西，小心我叫我男朋友通知临鹤，把你炒鱿鱼！”

我这句话里，透露给这个八卦的小护士两个讯息，一个，就是我是君临鹤朋友的女朋友。第二个，我的话在君临鹤面前，也有一定份量。

除去我是君临鹤女朋友这个误会，小舞明显态度变佳，立刻把我的样品拿走了。等她走了，我才扶着墙继续捂着屁股，丫的，老子是男人，绝不BL。你想啊，才一根手指就痛成这样了。。

等屁屁稍微舒适后，我才离开卫生间，继续妇科的检查。没想到又是那个小护士给我检查子宫，这次，她算是温柔了些。Orz。。。女人检查真是惨，捅了后面还要捅前面。。。

折腾完后，美女嫣然给我泡上一杯奶茶，她的办公室设计地很奇妙，还有一扇后门，打开就是医院的绿地，而她的门边，是一张欧式雕花的秋千，和一套同样款式餐桌，餐椅。

“你休息一下，我去看看报告好了没。”嫣然医生非常负责，我很感激。

我捧着奶茶没有坐在秋千上，因为下面。。。还在痛。。。

瓦蓝的天空干净明亮，多么奇怪的感觉，同样身处香港，却享受着不一样的天空。面前偶尔走过几个病人，或是疗养的老年人。粉红色的，粉蓝色的小护士，给这个地方凭添一抹亮色。

忽然，眼帘内映入一个熟悉的身影，我还来不及躲藏，他便看见了我。视线相撞，他那双狭长的，带着媚的眼中划过一抹惊讶。

既然不能逃避就勇敢面对。我拧紧双眉，看着他的靠近，南宫秋?，放马过来吧。

“真巧。”他今天穿着一套赛车服，手里提着头盔，“怎么？对赛车感兴趣？”

我继续看他的打扮，难道他喜欢玩赛车?

忽然，他俯下身，就将我逼入墙根，一手撑在墙上，唇就贴近我的耳朵：“那晚你跑得可真快，让我寂寞了一个晚上。”

我不理他，想走，他另一条手臂也撑上墙面，将我困在他的范围内：“又想跑？女人，恭喜你，你让我产生兴趣了。”

“抱歉。”我冷眼抬眸，“你难道没看见我穿着病服吗？我最近可能感染了什么猪流感，狗流感，禽流感，兽流感的。南宫先生也想变成猪狗禽兽吗？”

南宫秋?挑挑眉，唇角的笑容开始变大。不好，这小子要使坏。

还来不及逃，下巴就在他的手中：“就算你为钱而来，你也是她们中最有趣的一个。”他慢慢俯下了脸，我傻眼，这小子光天化日之下，不会想要吻我吧！

天哪，这禽兽绝对做得出来！

****

多谢大家的粉红票票。。。

新的游戏（二十一）君临鹤的突然表白

1000分加更送到~~基础更在晚上。

****

随着南宫的靠近，心跳开始加快。看着南宫秋?上勾的笑容，和那越来越狡黠的眼睛，我开始想是撂倒他，还是让他断子绝孙。

“?！”

低沉的声音就像有人控制了南宫秋?的开关，他停下了动作，撇眸看向一边。

我看到了我的救星：轩辕逸飞，他一身白色的休闲装，双手慵懒地插在裤子口袋里，站在阳光下，混血的俊美的脸庞宛如不羁的天使降临。

在南宫秋?看轩辕逸飞时，我从他手臂下钻了出去，开心地走向轩辕逸飞：“谢谢。”

轩辕逸飞礼貌地看向我：“你没事吧。”

“没事了。那我先走了。”我指向楼内，“再见。”

“等等。”轩辕逸飞叫住我，我再礼貌性质地看向他，他向我走近一步，“我们很久没见了。”

“恩，是的。”

“请问，今晚有空吗？”

“对不起，我今晚要上班。”

“飞，要约她得白天。”南宫秋?缓缓而来，声音嘹亮。轩辕逸飞侧脸看他：“你知道她上班了？”

“凑巧而已，是不是，舒清雅。”南宫秋?笑眼半眯。我礼貌地笑：“是啊，凑巧，欢迎南宫先生再次光临。”鬼才要你来呢，我在心里说。

就在这时，从嫣然办公室的后门内，走出了嫣然，她在看见我和南宫秋?还有轩辕逸飞时，愣了愣，随即唇角歪歪地靠在门边笑了，手里扬着体检单：“你们谁是舒清雅的男朋友？”

两个男人一愣，我赶紧上前：“他们都不是。”

嫣然的笑容里露出了一丝羡慕：“你到底什么来头？”

“没什么来头，只是一个俗人。”我拿过体检单，身后跟来了轩辕逸飞和南宫秋?。

“小舒的结果如何？”轩辕逸飞关心得问。

嫣然笑着：“非常健康，只不过还有些项目没有做完，她明天还需要继续。”

“嫣然，谢谢。”现实里的轩辕逸飞比游戏里，更加人性。

嫣然朝我勾勾手指，我走了过去，她坏笑地看向轩辕逸飞，看来她已经把轩辕逸飞当做我男朋友。

“抱歉，我跟舒小姐还有些女人之间的话谈，二位来医院难道是来泡小护士的？”

南宫秋?笑了笑：“嫣然，你还是那么毒，飞，我们走吧。”

轩辕逸飞轻轻应了一声，然后对我说：“过会我送你。”

“……哦。”看着两个人远去，我开始忐忑，这份忐忑很奇怪，我希望能跟他们做朋友，可是，却在轩辕逸飞关心时，心绪不宁，为什么？

“别看了，走远了，你还不承认他是你男朋友？你的体检也是他安排的吧。”嫣然将我拉坐到秋千上。

晃着秋千，我陷入沉默。解释就是掩饰，掩饰就是事实，算了，不说比较好。

“虽然你总体状况不错，但是有些小叶增生。喂，其实，有些运动对女人可是很重要的哦。”嫣然的声音就像喝醉了，漂亮的眼睛里，春意阑珊。

“什么运动？”我傻傻的问。

“还能什么，自然是那个晚上，床上，机械的，男女荷尔蒙融合。”

“美女，你猜字游戏啊。”我要对嫣然五体投地了。

嫣然咯咯笑：“我给你体检，自然知道你的情况，有很多项目都是可以看出你近期有没……”她附到我耳边，叽里咕噜，我?到撞墙，所以我不想找个医生做男朋友，在他面前脸连身体的隐私都没了。

她再撞了我一下：“女人缺乏男人的雨露会老得快，而且对子宫也不好。看你这情形，估计快半年没碰过男人。”

“……我知道了，我去把体检单给君医生。”我溜。

虽然，我们狼女在一起也聊这些，可是那只局限于十分好的闺中姐妹，好到打个kiss，装个蕾丝都不会尴尬的程度。

可是，这个嫣然医生，才第一次见面，虽然她是从一个医生的角度来分析，可是我真的好?。

跑回君临鹤的办公室门前的时候，我还傻乎乎地回头，好像她会追来似的。是，我半年没男人，我也不想啊，谁叫自己常年天上飞，男朋友跟地上的小姐妹飞了，听说他们最近还结婚了，祝福他们吧。

然后，我就成了试验品，躺在那个什么生态舱里，一躺就是三个多月。

男人。。。orz。。。。

现在参加这个游戏，我就更要“守身如玉”了。万一见色性急，五百万就没了。。。绝对地不划算！

这回，我记得敲门，发现里面没人，我就推了进去，将体检单放在君临鹤的办公桌上，然后拿出自己的衣服。

幸好君临鹤没有参加这个游戏，不然我怎么面对他？在他面前，我会感觉自己完全是赤裸裸的，从内而外的赤裸裸。我想，就算我香肩半露，眉目挑逗，也已经引不起他半丝兴趣了。

我解开扣子，一颗，一颗，然后脱下，忽然，身后的门开了，我惊得再穿上，抓紧了衣领。转身看时，竟然是……君临鹤。

他显然也很吃惊，站在门口，一手握着门把手，一手插在他白大褂的口袋里。

我的脸一下子红了，不知道说什么：“我……你……你不在办公室，所以我就……”

忽的，他走了进来，走得很快，快得让我的心跳也开始加快，我疾步后退，可是小小更衣室，能退到哪里？

他盯着我的眼睛，我很慌乱，只有紧紧抓着领口。

“我对着你，整整九十九天。”他忽然开口，没有放入衣袋的手撑到了我的脸边，他的双眉开始纠结，我疑惑着，他怎么了？

他凝视我，就像是他最为珍贵的珍藏品，他的另一只手从衣袋中拿出，似是要抚上我的脸，我不知为何，躲开了他的手，他虚空的手，在我身边垂落，神情变得无力：“你有没有日日夜夜对着同一个人？”

“我……”

“你没有，就算在游戏里，你也没有。但是，我对着你却是整整九十九天，确切的说是2376个小时！142560分钟！8553600秒！镜说，我

在九十九天后，会爱上一个人，我不信，但是，我……”

我开始发懵，什么？他到底在说什么？他不是我认识的君临鹤，游戏里的君临鹤腼腆，注重礼教，甚至都不敢多看我一眼。可是，今天，他闯进了更衣室，将我困在他的身前，对我说着奇怪的话。

“本来，你不过是我观察的三十人之中的一个，可是，你却在笑。”他赫然抬眸，清凌凌的黑眸里，闪动着异常灿烂的光辉，就像是看到了奇迹，看到了心目中的神女。

“你在笑，你知道吗？”他有些激动地扣住了我的肩膀，我继续怔愣，我那时陷入昏迷，鬼知道自己脸上什么表情。

“你的笑容很特别，慈祥，包容，幸福？还是什么，我看不懂，我开始关注你，可是，有一次你睁眼了，你在生态舱里睁开了眼睛，然后……对着我微笑……”

浑身汗毛竖起，也只有君临鹤那帮人会觉得特别吧，我怎么越听越毛骨悚然呢？

“我原以为你醒了，可是，你却再次睡着了，仿佛那只是我的幻觉，我开始调研你的数据，发现你睁眼的那次，也导致小九那里数据虚空，他称此为游戏重启。之后，你就在游戏中再次复活，这是其他人从未有过的。然后，我开始期待你的第二次睁眼，结果，那次你又重生了……”

我……该不是火星人吧！

“你对我，是最特别的，你在那九十九天里，只属于我。我原本以为，实验结束了，你对我来说不过是个观察物，可是，我没想到我会思念你，怀念那九十九天朝夕相对的日子，怀念那时总是期待你睁眼，对着我微笑，因为那微笑，也只属于我。当我知道你回到香港，并参与明玉的治疗计划，我为能见到你而高兴。”

“你说什么？什么治疗计划？”

“心的治疗计划。”君临鹤回答得异常认真，“秋?，逸飞以及我们，都已经失去了一些珍贵的东西，但是，我们并不知道那是什么。

直到在游戏里，你让虚拟的我们一个个找回自己，明玉才想出了这个计划。

秋?的参加是因为对你的不服，逸飞的参加是因为对你的好奇，珊珊的参加是因为想多一个玩具，而后弦，只是为了热闹。剩下的，我们都没有参加，因为那时我认为自己只是对一个特殊的试验品有所怀念，可是，却没想到当看见逸飞带着你来参加酒会时，我会嫉妒到心痛。”

“嫉妒……”

“对，我嫉妒！”君临鹤认真的神情，让我发懵，他想说明什么?

“镜说得对，我爱上了一个人，呵……我只是对着她九十九天，2376个小时，不说一句话，她只是看了我两眼，我居然，就爱上了她，我真是可笑……”

嗡！我的大脑，彻底空白。

****

从今天开始，大家就要仔细考虑，现实中，小舒最后和谁在一起。从小君开始，男人们，将一个个爱上小舒，除了后弦，但是会有小白，包括对风雪音痴情的小楚。

新的游戏（二十二）临鹤加入游戏

谢谢大家的粉红票票，2000的加更明天送上，所以明天依旧是两更。

****

如果你朝夕相对一个人九十九天，你会不会爱上她?

如果她只是看了你两眼，对你微笑两次，你会不会爱上她?

我懵然地站在君临鹤的身前，靠在有些冰凉的墙上，为什么，为什么我的心跳难以控制，为什么我感觉到了呼吸的困难。

他在胡说，我不信，这不可能，这绝对不可能。

“是不是只有加入游戏才能和你约会？”他忽然认真地问，我低着头，不敢看他。

“那我参加！”

我立时仰脸，他的脸忽然近在咫尺，几乎再靠近一分，就能碰到我的唇，他深切的眼神，我是那么熟悉，是游戏中的临鹤，是他看着我的眼神。

可是，在此时，我却无法接受，我不知道为什么，是因为游戏忽然变成了事实？还是因为他是个医生。

他吻了下来，没有犹豫。我撇开脸，他的吻落在了我的耳根，他不是游戏里的临鹤，他们不同，他远比游戏中的临鹤主动，强势，就像……临鹤喝醉后的变身。

“对不起……是我太直接了……”他轻轻地抱住了我，我埋在他的胸前，听着他比我还要快速的心跳，他也在紧张吗？他又再紧张什么？

“因为我看到秋?想吻你，我就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对你的感情，在游戏里，你最爱的，是他……”

我从他的声音里，听出了因为害怕失去而出现的恐慌，可是，我却不知如何回应他，因为这一切发生得太突然，可以说，我在现实里，只见过他两次，而且，还心存敬意。

“我自私地希望你能马上退出这个游戏，结束和他们所有人的约会。可是，我不能，他们是我的朋友，我希望你能帮助他们找回自己。至少我已经在那九十九天里，找回了自己丢失的东西，小舒，谢谢，真的，谢谢。”他越来越紧的怀抱，让我越来越迷茫，他在我这里，到底找回了什么？他们，又想找回什么？

他久久地抱着我，仿佛不想放开，我怔立许久，才想出了一个借口：“那个……临鹤，我想换衣服……”

他有点慌乱地放开我，耳根泛出了我熟悉的红，他撇开脸，有些无措：“对，对不起。”

“那……你能出去吗？”

“哦，好。”

他有些匆忙的身影，让我想起了那个面对我靠近而慌乱的君临鹤，他还是他吧，只是小九根据他的个性，给他安排了那样一个背景，使他的一部分性格，隐藏在了深处。

等我出来时，他已经恢复了平静，可是，在看到我时，还是有些窘迫地撇开了视线：“明天，我来接你。”

“……哦。”我转身。

“小舒。”

我停住脚步，背对他。

“是不是……吓到你了？”

“……没有，只是有些突然。”

“小舒……”他慢慢走到我的身后，我看着他地上越来越近的倒影，开始出神。

一个怀抱，不出意外地而来，他从我的身后，将我包裹，唇贴到了我的耳边：“答应我，别给他们机会……”

我依然发愣，临鹤也要加入了吗?

“咔嚓。”门忽然开了，两双脚出现在了门口，我一惊，扬脸的同时，轩辕逸飞和南宫秋?的身影印入我的眼帘。

南宫秋?似乎因为看见我们而神情凝固，脸上的笑容正慢慢收起。轩辕逸飞的视线慢慢移到了我的身后，盯视依旧环着我的临鹤：“小舒，该走了。”他淡淡地说着，目光依然是看着临鹤。他……叫我小舒?

临鹤似乎并未因他们的突然闯入而惊慌，而是在轩辕逸飞说了那句话后，慢慢松开了手，将我推向轩辕逸飞：“逸飞，替我送她回家。”

从君临鹤在更衣室对我说的那番话开始，我就迷茫着，自己也不知道迷茫什么。脑子里空空的，什么都没有。茫茫然走在轩辕逸飞的身侧，直到他拉住我，我才发现自己差点走过了头。

他打开了车门，我走了进去，一辆车开到了我的旁边，南宫秋?从车窗里淡淡看了我一眼，便开车离去。

轩辕逸飞坐到了我的身边，车子启动时，我靠在椅背上，闭上眼睛。

总是期望能和他们做朋友，可是当君临鹤突然说爱我时，我却变得无法接受，就像在做梦。

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我努力将他们对我的爱当做是虚拟的，就算加入这个游戏，也认为他们不会爱上我。

可是，现在突然有一个人说爱我，而且，爱了很久。

“如果你和游戏之外的男人相恋，这个游戏就会结束，你也会失去那五百万。”轩辕逸飞的声音不轻不重，却字字清晰。

我慢慢睁开眼睛：“那你们知道这个游戏真正的目的吗？”我坐直身体侧脸看他。

他踩下了刹车，车子应声停下，我的身边，是一望无际的大海，岛屿在天边若隐若现。

他笑了笑，笑容带着轻蔑：“不是因为无聊吗？”他转过脸，看我。

我静静地看着他，自从他和他，看到了临鹤与我办公室的一幕，他们对我的态度，就发生了改变，或许，他们认为我勾引不成他们，改变了方向。

由此看来，他们并不知道玄明玉的苦心。

我忽然为玄明玉有些不值。

我和轩辕逸飞对视很久，才说：“所以君临鹤也要加入游戏。”

轩辕逸飞没有表现出明显的惊讶，他握住方向盘的手紧了紧，然后松开，他转回脸，目视前方：“我送你去工作的地方。”

“谢谢。”

“我有东西给你。”他打开了小储物柜，从里面拿出了一个礼品袋，放到我的手中，“希望和你原来的一样。”

他开动了车子，曙光慢慢降临，我打开了礼品袋，是一个和我掉在白欧伦身边，一模一样的绢花。

“你……”

“临鹤应该是真的喜欢你。”

我收住了声，看着俊美却冷漠的他的侧脸。

“我从未见他主动拥抱女人，希望你能认真对待。”

我垂下脸，摸着绢花，绢花上的水钻，在金黄的曙光下发散着特殊的华彩：“我现在……越来越迷茫了……”

“但是我知道你是真的不为钱而来。”

“为什么？”

“因为一个临鹤，远远超过五百万。”

车厢里，没有再有任何谈话，我和轩辕逸飞，又各自陷入沉默，在离开时，他建议我换一个白天的工作。可是，现在这个工作我很喜欢，不知为何，不想离开那几个姐妹。

****

如果你有粉红票，请支持《狐颜乱欲》，如果没有粉红票，请帮忙收藏《狐颜乱欲》，万分谢谢

新的游戏（二十三）白欧伦(2000加更）

2000分加更送到~~~~看来大家比较偏向于小君和小离。

****

在更衣室的时候，后弦打来电话，问我怎么还没好，我翻个白眼告诉他，轩辕逸飞送了我，顺便警告他，如果他再妄图查小九的东西，就别想再进我家门。

后弦的电话挂下后，紧接着，就是楚翊的电话，他说他把画弄脏了，想让我给他修补一下，我在答应他时，想起了楚大叔的话，或许，我是该跟他聊聊。

楚翊的电话还没挂，君临鹤的电话就闯入，只有两边一起了，临鹤主要是关心我到茶楼没有，他希望我能换一个白天的工作，不希望

我太辛苦。

忽然一下子这么多男人的电话，而且一个接一个，让我无法适应，幸好工作时不用带手机，我终于安宁了。

出门时，发现幽幽在走廊里抽烟，我有些惊讶："你抽烟？"

幽幽深深看了我一眼："你男人真多。"

"别误会，是男性朋友。"

"但他们都看上你了。"她抽了口烟，"哼，然后就想跟你上床，最后再把你甩了。"

"幽幽，你怎么了？"

幽幽愣了愣，掐灭了烟头："对不起，我去一下洗手间。"

今天是怎么了?

从君临鹤表白开始，一切都不正常了。

南宫秋?的态度开始冷淡，轩辕逸飞开始刻意保持距离，就连幽幽，都对我冷嘲热讽。她之前，和我关系一直不错，我们还时常在更衣室里偷偷吃东西。

难道这就是命运在眨眼之间颠覆的感觉?

后来，幽幽对我也是不理不睬，相当滴莫名其妙。

中场休息的时候，她又去过道抽烟了，她一身唯美的古装，结果却在抽烟，别提有多奇怪。

她有心事，众姐妹都看出来了。她们派我为代表，幽幽在看见我时停下了抽烟，就在我准备开口时，身后却传来一声呼唤："舒小姐。"

幽幽对着我发出一声嘲笑，就掐灭烟头转身走人。

我有些气闷，幽幽好像在生我的气，邪门了。我有些生气地转身，听到他的声音，我就知道他是谁。我双手抱胸看白欧伦："这位先生，请问有什么事？"

白欧伦这次与之前不一样，他也是有些生气地看着我，然后忽然拿出一朵绢花："这是不是你的。"

我一愣。

他上前一步：“你不要否认了，我今天看见逸飞买了一朵和这个一模一样绢花，舒小姐，你为什么不愿承认是你救了我？”

我继续发愣。

“是不是因为你是逸飞的女朋友，而不想承认？”

“我……”我一下子不知道该怎么解释了。

“请跟我来。”白欧伦忽的发出邀请，“这里说话不方便。”

也对，这里是过道，人来人往，白家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

于是，我跟在白欧伦的身后。他将我带入了他们白家专有的包厢，我有些震惊地看到了白老爷子，和白欧伦的父母。

不会吧，用不着搞那么大吧。

几位长辈都是面带微笑，在我进入包厢后，白欧伦请我坐下，正对白老爷子。这感觉……像相亲。

白老爷子微笑地对我点点头，我也含笑回礼。

然后，白妈妈先开了口：“这位舒小姐，就是你那天救了欧伦吧。”

“呃……是。”

“那为什么不承认？”白妈妈漂亮地一如三十岁，声音甜美而动听。

所有人都看着我，白欧伦也异常认真地看着我，似乎也急于想知道我的答案。

“我……”

“答案并不重要。”忽的，白老爷子开口了，他微笑着，“小雅，我可以这么叫你吗？”

“白老爷子客气了。”

“哈哈哈，丫头，我知道你为什么不承认，是不是不想招惹更多的麻烦？”

我有些惊讶。

白老爷子对我忽然眨了眨眼睛，俏皮地像个孩子：“因为你的麻烦够多了，尤其是在游戏之后。”

这下，我更惊讶了，发现白爸爸，白妈妈和白欧伦都面露疑惑，只有白老爷子老谋深算地笑着，忽然明白，白老爷子定也是那个计划的参与者之一。

白老爷子喝了口茶，对白爸爸和白妈妈说道：“好了，原因就不要问了，看这丫头多害羞。”

“是，父亲说得是。”

看来白老爷子果然是白家的大当家。

白老爷子点头微笑，然后白妈妈又温和地对我说道：“小雅，今天我们来是想请你帮个忙。”

“哦，白夫人请说。”

“既然你知道我家欧伦的病，便应该清楚欧伦并不是对所有的女人都排斥，例如我。”白妈妈握住了白欧伦的手，白欧伦果然没什么大的变化，可是，我还是不明白白妈妈的意图。

“今天来，我们想请姑娘做个试验。”

“又是试验！”我脱口而出，见白老爷子微笑立刻改口，“请白夫人直说。”

“好。”白妈妈忽然将白欧伦的手放到我的面前，“那就请舒小姐碰一下欧伦。”

“啊！他万一昏过去怎么办？”我比白欧伦还要惊慌，白妈妈的神情异常认真：“我相信，他不会！”

“诶？”我看向白欧伦，他拧紧眉，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

“小雅，请你帮伯母这个忙，这对欧伦，对白家，都很重要！”

“呃……好。”

白妈妈见我同意，便收回了自己的手，白欧伦的手伸在我的面前，我伸出食指，迅速地戳了白欧伦的手一下，白欧伦愣了愣，似乎都没反应过来，一切就都已经结束了。

“哈，白欧伦，恭喜你，你没出疹子。”

可是白欧伦看上去并不开心：“舒小姐，请你认真点，你这是在敷衍！”

“我是怕你……”

“把手伸出来！”他忽然大声说，我立刻伸出来，下一刻，他就握住了我的手，紧紧的，我感觉到了他的紧张，因为他的手心火热，带着细汗，还微微颤抖。

同时，白爸爸紧张地看着白欧伦，而白妈妈就急切地说：“儿子，深呼吸，深呼吸，平静，平静……”

时间在白欧伦紧张的呼吸中一分一秒过去，忽然，我看见红疹子从白欧伦的手背上，慢慢出现，我赶紧收手，可是没想到白欧伦却握地紧，我有些焦急地看他，他眼中却是固执。

“啊！儿子，放手！”白妈妈也发现了，她赶紧来拉白欧伦，我也开始往回抽，终于，我的手被解放出来，整个手背都因为过于用力，而磨红。

白妈妈心疼地看儿子，白欧伦靠在椅背上，脸色苍白地做着深呼吸。

“欧伦，你不要这么勉强自己。”

“不……妈……”白欧伦顺了顺气，脸色渐渐恢复，“我握了舒小姐几分钟？”

白妈妈急道：“糟了，我没看。”

“十分钟。”白老爷子悠然地说，“而且，恢复也很快。”白老爷子说到一半看向白爸爸，白爸爸从上衣兜里拿出一张东东，打开推到我的面前：“小雅，这是上次你救欧伦的酬金。”

拔会吧，今天是我财运日？一看，五万块耶，在内陆，相当于一年工资了。

拿吗？不拿吗？

“不不不，白老爷子太客气了。”我还是将支票推回，“那种情况下，无论谁都会那么做的。”

白爸爸淡笑：“莫非嫌少？”

“诶？”

“爸爸。”白欧伦有些生气，“对不起，舒小姐。”

白爸爸看了一眼儿子，面色微沉，白妈妈迅速瞪了一眼白爸爸，又要去拿支票，却被白老爷子拿走了，他大笑起来：“哈哈哈，丫头，如果我说钱和伦儿你必须要选一样，你会怎么选择？”

我有些迷惑地看着白老爷子：“白老爷子，您的话我听不懂。”

白老爷子挑挑眉：“就是要嘛拿钱，要嘛和伦儿交往。”

白老爷子的话一出口，白爸爸和白妈妈都惊了，白欧伦不满地发出一声闷哼：“爷爷，有些事请让我自己做主。”

一看这情形，我赶紧拜金：“白老爷子，你还是把钱给我吧。”

没想到我的答案又是让白爸爸和白妈妈吃惊，白妈妈立刻说：“我儿子怎么值五万？而且，我儿子哪里不好？”

“白夫人，难道你让我跟你的儿子交往啊？”我委屈地反问。

白妈妈语塞，无论身份地位，我都是配不上他儿子滴。

整个茶室里，白老爷子一直微笑着，就像在看一出好戏，白爸爸拧眉沉思，也不知在思什么，白妈妈一下子不知道说什么地看白欧伦，白欧伦低头沉默。

“那……我先走了，各位慢用。”

我起身，其实心里可乐了，白老爷子的选择题，让我顺理成章地拿了五万，还不带良心谴责的。

“舒小姐。”忽然，白欧伦又叫住了我，我转身时，他一脸坚定地看着我。

“请你做我的女朋友！”

从他口中而出的话，犹如一道闪电，从上而下，将我劈地焦黑，从临鹤表白开始，事情，变得越来越诡异了。

“对不起……我有男朋友了……”我呐呐说完，抽身逃离。

今天发生的一切，让我心脏，难以承受。

新的游戏（二十四）在离歌身边，享受宁静

为了逃避白家，我向经理请假提前下班。只是因为有些乱，想静一静。

头抵在衣柜上，前面的日子太平静，今天太刺激，今后……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

但是，有一个问题，我必须面对，就是君临鹤的爱。

“怎么，男人太多，不知道该选哪个？”

我立时转身，幽幽的脸上挂着嘲笑。我真的生气了：“幽幽，今天你到底怎么回事？”

“现在都已经21世纪了，劈腿不稀奇，你腿够不够。”

“幽幽！”我怒了，幽幽因此而陷入呆愣，我不再看她，脱下那简易的古装，就在我开始穿连衣裙的时候，忽然有人抱住了我，脸贴到了我的后背上。

“幽幽？”

“男人都不可靠，不要喜欢他们，好不好……”幽幽的语气像是在请求，我愣了愣，叹口气，想说话时，手机在衣柜里鸣响。我立刻接起：“喂。”

“你下班了没？”

我一愣，是离歌。

“我就在茶楼停车场，你能不能提前下班？如果不可以，我会在这里等你。”

离歌，还是喜欢一个人吗？喜欢独自静静等候。

“我下班了，马上来。”我挂下电话，发现上面已经有两个离歌的未接电话，他等了多久？

“又是男人？”幽幽放开了我，我忽然从衣柜里的小镜子里，看到幽幽失落的脸，一个念头滑过脑间，心中微微一颤，匆匆穿好衣服，

和幽幽告别。

我被自己对幽幽的猜测雷到了，希望那是我的错觉。或许，幽幽曾经被人抛弃了，被一个男人，所以，她不想我重蹈她的覆辙。

停车场里静地只有我小皮鞋的声音。

“嗒，嗒，嗒……嗒……”慢慢地，停下了脚步，我到底怎么了？我为什么学会了逃避？游戏中那个强势的我去哪儿了？

我应该揪住君临鹤的衣领，然后狠狠吻他，大喊：好，就让我们开始吧，但是，我不想放弃别人，你有本事就留住本大人的心，哇卡卡卡！

好女尊……现实耶，那帮男人没有被一妻多夫的思想毒害过，怎么可能会接受？orz，我在YY什么……现在只有临鹤说爱我，别人连八字都没一撇，我又在穷YY个屁啊。

一辆车开到了我的面前，在看到那下车的人，我的心，静了，就像瞬间到了一片宁静的湖，那里风平浪静，只有微风掠过，才掀起了一层浅浅的涟漪。

“你有心事。”离歌的语气很平静，但能扫去我心中烦恼的一切。他为我打开车门，“我带你去散心。”

我笑了，似乎永远最了解我的，都是离歌。

和他在一起，安静才是最浪漫的事，我们彼此不说话，都不会觉得闷。

他带我离开了闹事，上了盘山公路，然后在正对海面的一处停下，灯光打量了前方，可见细细的尘埃飞舞，有如精灵。

许久，我们就这样看着山下的大海，听着潮起潮落的声音，偶尔，有车从我们身后呼啸而过，却并不嘈杂，仿佛是给那唯美的浪声，加入了一个滑音。

“和我在一起，会不会闷？”他问。

我笑着摇头。

他露出淡淡的笑容：“今天怎么了？”

我深吸一口气：“好像有个女人……喜欢我。”

“你说什么？”他有些吃惊。

我转过身，重复：“有个女人喜欢我。”

他狭长的眼睛吃惊地眯起，然后，他扶着方向盘笑了，我讨厌地捶了他一拳：“讨厌，别笑了。”

可是，最后，我忍不住也笑了。

离歌笑了很久，才缓过气，然后看着我：“谢谢，我很久没有这么笑过了。”

“啊？你以为我说笑话，不是，是……”

“我知道。”他打断了我，脸上变得认真，“我大部分时间都对着各种仪器，分秒都不能疏忽，所以最后连笑都忘记了。”

离歌的话，让我想起了君临鹤，他也是这样一天二十四小时地对着我，分秒不敢疏忽。

“那……你会爱上你的仪器吗？”我脱口问。

离歌一愣：“它们只是仪器。”

“那如果是实验品，研究对象，是一个人，我是说躺在生态舱里的女人……”我无法再说下去，因为这根本就说不通。

“应该不会。”离歌深思地摇了摇头，“但是会产生一种占有欲，这种占有欲相当于艺术家对自己艺术品的喜爱。生态舱里的研究对象，就是我们的艺术品。”

是占有欲吗……为什么到了现实，我会对临鹤的爱，产生怀疑？

最后离歌送我回家时，也希望我能换一份早上的工作，我想起幽幽的态度，也觉得是应该换份工作了。然后，离歌就久久地站在我的门前，我问他是不是要进屋坐坐，他却回绝了。

他走的时候，我感觉到了他的寂寞。

他常年与仪器一起，冰冷的实验室，让他不能有任何差错的实验，这样，怎会有欢乐？真是沉闷的人生，难怪他变得孤僻，不爱与

人来往。难怪他会感谢我让他快乐，让他欢笑。即使那是在常人眼中都不能算快乐的快乐。

只是没想到在关门时，离歌便来了电话，我有些惊讶，接起的同时我打开了门，就像仿佛知道他还没有离去。果然，他拿着手机站在电梯门口，看着我："如果你白天工作，能来我实验室做我的助手吗？"

"我，我什么都不会。"

"不要紧，助手的工作，只是负责清洁，和我的三餐。"

"呵……原来是保姆。"

"那你愿意做我的保姆吗？"

我看着他，他狭长的眼睛里，透出了一丝紧张。我笑了："好啊，只要你不嫌我闹。"

"呵……只要你不嫌闷。"他说完变得沉默，我也因此而沉默下来，然后就是久久对视。

"早点休息，好梦。"他轻轻地说了一句。

"晚安。"

轻轻地，关上了门，很不舍，究竟在不舍什么，自己也不知道。一直以来，都喜欢他的静，虽然在游戏中，我最爱的是秋?，但是如果只能选择一人，我会选择离歌。

过日子，需要的是一个能够尽心维护彼此感情的人。就像离歌和……临鹤。

我答应做离歌的助手，是不是就等于给了离歌机会？我是借离歌，来逃避临鹤吗?

不，我不是在逃避，只是因为还没准备好，我需要一个安静的地方，好好思考玄明玉设计的这个"治疗计划。"

这晚，我梦到了离歌和临鹤，我拉着他们的手，静静地躺在草地上，仰望上方的天空，一起看那白云的幻化。

很静，却很幸福。

醒来时，也感觉到自己唇角挂着笑。

“梦到什么了，这么开心？”忽然，君临鹤的声音从天而降，我惊讶地睁开眼睛，看到了坐在我床边的，穿着白衬衫的君临鹤，只是他衬衫的袖子挽起，一手正按着我的手臂。

“临鹤！”

君临鹤变得有些自责：“对不起，又吓到你了。”

“你，你怎么进来的？”我拉住了被单，尽管我穿的不是什么性感睡衣。

“是小零开的门。”

“哦……可是！可是你这么早……”

“我来取你的血样。”他随手拿起了一支试管，我认识这种试管，专门用来放血样的，而且，里面已经有了血。我心中立时一寒：“你，你，你居然在我睡着的时候，取血样！”我感觉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了。

他垂下了眼睑，似是我的反映让他失落，他的嘴动了动，带出了一句轻语：“因为这样，你才不会疼……”

心被一只手，忽然捏紧，熟悉的心疼，因为君临鹤这句话，而复苏。有些窒息地捂住心口，陷入沉默。

****

大家还有收藏的话，请收藏新书《狐颜乱欲》，非常感谢。林家成美女的《千面风华》和《美绝兽寰》都将完本，大家可以前去订阅收看。

新的游戏（25）楚翊和画（3000加更）

公告公告，新的游戏已经转在公众版更新。大家请相互转告。

3000分加更送到~~~

****

当游戏中的君临鹤活生生地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我该如何？

君临鹤按着我手臂上的止血棉，动作轻柔地像是在捏着一块易碎的豆腐。

豆腐……他这样算不算是在吃我豆腐。。。。

他轻轻放开了我的手臂，取走了止血棉，我想起先前的排斥，匆匆说道：“对，对不起。我只是……”

“我明白。”他恢复如常，“应该是我说对不起……”

然后，两个人又陷入沉默。他坐在我的床边，我靠在床上。窗帘闭合着，让气氛变得更加沉闷。

“能帮我拉开窗帘吗？”我打破沉寂。他匆匆应了声，起身。

“唰！”窗帘扯开之时，阳光就破窗而入，洒在君临鹤的身上，他下意识地将脸侧向一边，微闭双眸，闪避刺目的阳光。就此，那个在夺目的阳光下，身形微侧的君临鹤，在我的脑海中，印下了深刻的画面。

白色的衬衣被阳光穿透，照出了他近乎模特的身材，金色的阳光勾勒出他的轮廓，他侧在暗处的半边脸，形成了整个画面的阴暗面，我忽然产生了一种想将他画下来的强烈欲望，而且这股欲望从身体的深处缓缓蔓延全身，让我的血液也为这幅图而沸腾。

“怎么了？”他察觉到了我放肆的盯视，微显局促，临鹤不是秋?，不是珊珊，他在此刻会有些羞涩，若是另二人，准会扑上来，大放阙词，问我是不是被他们迷住。

他们是不同的，他们有着各自的优点和缺点，他们八人在一起，才是一个完美的统一。

“你刚在站在阳光下，像一个坠落人间的天使。”我老实得说着，因为我就想那么说。君临鹤的身体，因此而变得有些僵硬，他垂下了脸，阳光将他的耳朵照得近乎透明，好看的粉红色，染上了那透明的耳朵。

“天使坠落人间，也是为了你……”他一边说，一边看向我，深情的双眼流露着他炽烈的的情意。

呼吸因此而忘记，视线因为他的深情，而无法离开。

他似是鼓了鼓勇气，坚定地走到我的床前，在我尚未反应前，一个吻，落在了我的眉心，“早饭已经好了，今天就好好在家休息。”

心跳因为这个吻而加速，为什么他说了一句最普通的话，却让我感觉幸福。那久违的，熟悉的感觉正从身体里，源源不断而来。

就这样爱上临鹤，然后结束?

不行，我不清楚临鹤的背景，如果他的父母不同意，如果对他有负面的影响，如果，如果……

等我回神时，临鹤已经离开，我还是傻傻地坐在床上，想起了方才的画面，我立刻跃下床，像疯了般冲到书房，摆上了近乎半个月没用的画架，我要画下来，全部，我和他们的全部回忆，我要画下来。

秋?，逸飞，离歌，临鹤，珊珊，镜，后弦，还有楚翊，我将他们画在了一张画纸上，但是没有上色，因为我更想先将临鹤在日光下的那一刹那，画下来。

淡黄的，带着透明的金色，穿透了临鹤的衬衫，那件质感上乘的衬衫，只有这样的衬衫，才会有这么强的穿透力，让君临鹤的身体在衬衫下若隐若现，让他变得如此性感，如此迷人。

那一刻，我无法从他身上移开视线，他成功地吸引了我，将他的身形刻入了我的脑海，让我的心再次为他悸动。

“呼……”我长长舒了口气，他的画，我一气呵成。看着画中的他，微侧身形，完美的侧脸藏入阴暗，增加了一分颓废和阴郁。

自恋地欣赏许久，想去拿身边的水杯喝水，却是有人给我递了上来，我以为是乐乐：“乐乐，谢谢。”

“呵……”一声轻笑险些让我喷水，毁了君临鹤，我匆匆侧脸看去，惊呼：“楚翊，你怎么来了？”

“怎么，我不能来？”楚翊此刻就坐在我的身边，手中拿着画桶，面带微笑，漆黑的眼睛异常闪亮。

他无声无息地坐在那里多久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惊讶楚大律师白日几乎见不到人，怎么今天有空来我这里？”

“因为今天很太平。”楚翊从画桶里抽出了画，“所以找你来补画。”

我接过画，打开，是楚翊和思行，他们身后的桃树变成了咖啡色，我皱眉：“你咖啡洒上面了？”

“恩。小舒，你画的是临鹤？”

“恩。”

“你……喜欢他？”他有些迟疑地问。

我一边将君临鹤的画取下，重新放上他和思行的，一边说：“不是，只是他这个画面让我印象深刻，想画下来，将来说不定还能卖钱。”

“呵……其实，我已经从后弦那里听说，临鹤他……好像对你……”

“后弦？”我一边调色，一边看向楚翊，“后弦从哪里听来的？”

“是秋?。”

“南宫秋?这么八卦？”

楚翊笑了笑：“你忘了，他们四人是最早加入游戏的。”

“哦~~~”我微微点点头，看着画面发愁。

“那你……对临鹤是怎么看的？”

我低头，想了许久，叹：“他不是游戏里的临鹤，我不知道自己能否第二次爱上他。”

“那你对别人呢？”

“没想法。”

楚翊不再问，我也不再说话。

“楚翊，你下次有话就直接找我吧，别拿画作借口了。”我看着画说，有时候对着真人会失去说话的勇气，“你这样故意弄脏我的画，我会生气的。”

“呵……你看出来了？”

“这么多次，谁看不出？”我转身看着他的笑脸，“就连楚伯伯都知道。”

“是嘛……”楚翊垂下脸，不再说话。

“那你今天找我到底想问什么？”我开门见山，在游戏里，我和他一直都是如此。

楚翊再次仰起脸，笑容在阳光下透着特殊的温暖：“只是想见你。”

我一怔，轻喃：“楚翊，我不是风雪音……”

瞬间，楚翊脸上的笑容染上了一层霜，他开始变得慌乱：“我，我……”

“哎，楚翊，我知道雪音以前也喜欢画画，但是，我毕竟不是她。”

“我……对不起。”楚翊突然匆匆起身，大步离去。

糟了，我说得太快了，他一定很乱。

“楚翊！”我赶紧去追，却因为太急，被画架绊倒，摔倒时，还把颜料架也掀翻了。调色板华丽丽地飞起，落下，正落在我身上，得，挂彩了。

“小舒！”

我趴在地上，看着楚翊的拖鞋，仰起脸，尴尬地笑：“嘿嘿，你回来啦。”

楚翊怔怔地看了我许久，忽然扶着门框大笑起来。

“笑什么啊，还不快来扶我。”说实话，很疼，夏天，穿得少，膝盖磕在地板上，别提多麻了。

楚翊先将我身上的调色板取走，然后拿走倒在我身上的那些乱七八糟的木架，我才爬了起来，想看身后的惨状，楚翊笑着说别看了，这衣服可以上时尚周刊。

我也笑了。然后跟楚翊道歉，我并没有其他的意思，只是希望不要在我身上怀念雪音，应该向前看，楚翊看着我许久，只是微笑，没有说话。也不知道他有没有听进去。

新的游戏（26）我们开诚布公吧

有一个大律师，很多事都变得方便，比如去辞职。

很多无良的老板都会找出各种缘由，来扣下你这个月的薪资，所以我拉上了楚翊，他只是递上一张名片，财务就结了我的工钱，我拿着钱，请楚翊吃饭。

没想到楚翊把我带到了【国风楼】，我有些吃惊，他说有个人想向我道歉。

用脚趾头想，也知道他是谁。

走进第一次进入的特殊包间，淳于珊珊已经在吧台后等候我们。我和楚翊坐上吧台，淳于珊珊真诚地微笑："请问二位要吃什么？"

既然他诚心道歉，我也没必要小鸡肚肠，便让他做最拿手的。

看着他忙碌的背影，我陷入回忆，过去的珊珊穿着我给他量身定做的围裙，在厨房里忙碌，他的背影很幸福，很快乐，可是现在的珊珊，总是让人感觉缺少了什么，到底缺了什么，却说不上来。只能说，那是一种感觉。

"怎么了？"楚翊似是有所察觉。

我也直言不讳："在游戏里，珊珊做菜很快乐，但是在现实里，说实话，我感觉不到，他好像对做菜失去了激情。"

我的话，让淳于珊珊停下了动作，他关小了火，转身带笑："那请问舒小姐，我到底哪里让你觉得对烹饪失去了激情？"

"从你的笑，很假，别笑了，这里没外人。"

淳于珊珊因为我的话，陷入呆滞。

楚翊给我的水杯里倒上水："看来你对他很了解。"

"应该说是你们，你们每一个人。"我喝了口水，对着淳于珊珊招招手，"珊珊，别做了，坐下来一起聊聊。"我觉得在这个新游戏里，

我太被动了，我要化被动为主动。

淳于珊珊懵了一下，随即想了想，还是坐在了我和楚翊的对面。

“其实，我相信，你，还有南宫秋?他们都很迷茫，这个游戏到底要不要继续下去。”我看向淳于珊珊，他有些惊讶：“我们……”

“你先听我说。”我抢了他的话，“我首先想知道南宫秋?为什么这么讨厌女人？”

“秋?怎么会讨厌女人？”淳于珊珊笑眯了狐狸眼，我鄙视他：“别说谎了，你这么笑就是在说谎，淳于珊珊，我要告诉你，不管游戏与现实差距有多大，里面的人物都是按照你们的原型设计，你们不了解我，但是，我在游戏里对着你们整整十年。”我打算从淳于珊珊这里找突破口，因为他最怕寂寞，最怕寂寞的人，心理防线也最薄弱。

淳于珊珊漂亮的狐狸眼睁了睁，透出了一丝怀疑，他笑了笑：“舒小姐，是不是因为说大话不上税？”

我懒懒地瞟了他一眼：“你的寂寞还不是因为你有一个优秀的大哥？”

淳于珊珊怔住了，楚翊垂着脸，转动着手里的水杯，听我说话。

我继续：“具体我就不说了，跟游戏里差不多，只是年代不同，但是，我想告诉你，你很棒，尤其是在厨艺上，就算你大哥也无法超越你。为什么衡量一个人成功的标准一定是经营家族产业？在政为官？官能做出让人吃着开心的菜吗?

不能，但是你能，这是一种魔力，你能让人在品尝美食的同时，感觉到特殊的幸福感。我一直认为，每个人生下来的使命是不同的，有的人当官造福一方，有的人拍出好看的电影，让人欣赏，那自然就有你这样的大厨，让我们吃着快乐。”

“舒小姐，我可以认为你这是在恭维我吗？”淳于珊珊露出了苦笑，我耸耸肩：“这随便你，反正你在我心里，是最棒的！”

他的身体一怔，却是匆匆垂下脸，不知在想什么。

“再说说南宫，他自大，他傲慢，但是，说到底他还是一个寂寞的人，不知道受了什么刺激，认为每一个接近他的女人，都带着目的性……”

“因为……”楚翊接了口，我立刻朝他看去，他拧了拧眉，眉宇间也是一分惋惜，“他爱上的第一个女人，是为了南宫家族，那一次，南宫爱地很深，也很真。”

“原来如此……”我发现我在听楚翊说南宫秋?爱别的女人时，竟然没有吃醋，而是相当平静，就像是在听别人的家事，这是不是说明，我已经完全从游戏中抽离了。我低着头想了想：“他因为身份的原因，自然结交的圈子就会比较上层，那个女孩是平民吗？”

楚翊摇摇头：“不，是另一个集团懂事的女儿。”

“也是，像我这种平民，一般接触不到你们这些精英……”

“小舒，你不要这样说。”楚翊打断了我，我仰脸时，他神情有些尴尬，再看看淳于珊珊，倒是笑了笑：“楚翊，她说得没错，所以我们才会想戏弄她。”

“对，因为南宫秋?的影响，你们认为我是为了钓金龟，因此从一开始，你们就对我产生了厌恶情绪，想捉弄我，拿我作为消遣。”

大大方方地看向淳于珊珊，他似乎因为我的大方，也变得轻松起来，还好心情地回答：“没错，就是这样。”

“但是，我其实是冲着那五百万来的，在你们眼中，那五百万或许只是个小数目，但对我这种平民来说，就是大金库了。我有自知之明，我没有任何吸引你们的地方，凭什么让你们喜欢我？你再想想那个合同，我只要待在香港一年，什么事都不用做，就能拿到五百万，谁不会接受？这分明就是白拿的。”

淳于珊珊陷入了怔愣，楚翊轻笑摇头：“你们都把问题看复杂了，反而看不到真相。”

“对啊，他们都把我当做那些挖空心思想嫁入豪门，或是从他们身上捞到油水的女人，没想到我的目的就这么明确。”说完，我也笑了。

楚翊笑得更大声，还伸手推了一把淳于珊珊：“你们都智商过高了。”

我听楚翊这么说，不高兴了：“喂喂喂，楚翊，你是在说我智商低吗？”

“不不不。”楚翊连连摆手，“我哪里敢说你舒大小姐的坏话。”

“这还差不多。”我有些得意，再看向淳于珊珊时，他正看着我和楚翊发呆，还伸出手指着我们：“你们……”

“我们是朋友！”我大大咧咧地揽住楚翊的肩，还对着淳于珊珊坏笑，“那条我可以打你们，你们不可以打我，就是他帮我加的。”

“哦~~~~”淳于珊珊也笑起来，指着我们两个，“你们有奸情。”

“珊珊，不要胡说。”楚翊一下子认真了，淳于珊珊挑挑眉，坏笑的幅度更大。

我笑着推了推楚翊：“我不介意的，我们继续说南宫秋?。他是一个对感情很痴的人，虽然这个人浪漫指数可以说是零，但是他一旦爱上，就会全心全意地付出。经你们这么一说，我可以理解为什么他在游戏里，就把女人当衣服，比轩辕逸飞都要多。”

“是吗！他游戏里几个？”淳于狐狸对这个倒是很敢兴趣。

我努努嘴：“游戏里的他不肯说，但据我估计，一个女人能在他床上睡一个月，就已经是奇迹了。”

“这，这，这简直就跟现实一样！这游戏神了！”淳于珊珊惊讶地睁圆了眼睛，我立刻提醒：“但是，你们不要再妄想窃取游戏资料。”

淳于珊珊的眼中划过一道心虚，楚翊看向淳于珊珊：“你们想偷游戏资料？”

“是啊，他们派后弦接近我，投我所好，让我接受他，然后，伺机在我这里获取情报。”

“你知道了！”淳于珊珊此番是真的惊讶了，他再这么惊讶下去，不知道他会不会晕厥。

很多事我不说，不阻止，但并不表示我不知道，我只是懒得去跟他们折腾。

我看向楚翊：“这是你告诉我的。”

“我？”楚翊面露疑惑，淳于珊珊立刻瞪向楚翊。

我喝了口水，然后解释：“今天上午，你对我说，后弦的八卦从南宫这里听来，说他们四人是最初的参与者，由此可以推测他们四个，是一条战线的。”

“这个，我当时是顺着你的话说的。”楚翊也露出有些吃惊的表情，我嘿嘿地笑了笑：“线索从哪里来？漏洞从哪里来？不就是从双方的对话中来嘛。这在不知不觉中说出来的话，才会提供更多的线索。”

“你……”楚翊和淳于珊珊同时指向我，我得意地大笑：“别以为我智商低，我可是那个游戏唯一的幸存者。”

一下子，两人的神情都变了，他们垂下手，互相对视了一眼，陷入沉默。

****

各位童鞋如果收藏还有空位，请帮忙收藏新书，万分感谢。

新的游戏（27）找玄明玉谈谈

看见亲们说要实体书了。。。。抱歉。。。无良不开印刷厂，现在就希望哪个盗版商看中，出个盗版，无良也好买套自己收藏。。。。。

****

这是我第三次见淳于珊珊，因为我开始明白玄明玉发起这个游戏的真正目的。就像他曾经说过的，有很多问题，不是他这个心理医生能解决，有时男人的身边，的确需要一位善解人意的女性。

这开诚布公的交谈，成功地化去了我和淳于珊珊之间的芥蒂和尴尬。我问楚翊借了手提电脑，然后打开一个网页转向淳于珊珊：“你应该知道这个比赛，我希望你能参加。”

淳于珊珊怔了怔，笑了：“这，这……你也太小看我了吧。”

我给他看的是一个民间组织的趣味性的厨艺大赛。这比赛的宗旨不是什么厨艺上的比拼，而是享受烹饪给人带来的快乐。

参加者可以是家庭，情侣，朋友，等等等等，但不能少于两人，必须是一个团体。

所以我指出了参赛条件：“就算是我请你陪我去吧，我觉得这个比赛，可以找回你目前失去的。”

淳于珊珊挑挑眉：“OK，愿意为你效劳。”

我看向楚翊：“楚大律师如果那天有空，不如来给我们加油啊。”楚翊笑了，喝了口水。

“哈，有我在，你还会输吗？”淳于珊珊已经信心满满。是啊，他这个国际大师，怎会输在这种比赛上。

楚翊没说话，脸上带着笑，仿佛在说：那可未必。

这顿饭，吃得相当和谐，最后，我对淳于珊珊说，希望今天的事保密，他面带笑容，狐狸眼眯成了线。然后我就补充说这是为他好，以免比赛输了被南宫秋?他们取笑。

他一听，神情就发生了变化，眼睛里是明显的赞同。

楚翊陪了我一天，我很疑惑，印象中，他总是忙忙碌碌，手机关机。而今天，他却例外。

他笑，说世界也会有和谐的一天。也对，命运也要休息。

我耸耸肩，摊摊手，说以后你闲着没事就跟我讲讲法律，教教我怎么钻合同的漏洞，谋求利益。他听着呵呵笑，是在笑我贪财吗？反正我在他面前从不掩藏自己的缺点，因为我要让他看到一个活生生的舒清雅，而不是风雪音，我与风雪音，完完全全不同。

这天晚上，我去了一个地方，那地方我第一次主动踏入。在去之前，我还用望远镜仔细观察了一番，确保那家伙在，我才鼓起勇气去找他。

没错，我要找的正是玄明玉。我觉得，是时候与这个幕后推手，聊聊了。

他的工作室也有前台，似乎私人诊所有个共通点，就是有一个漂亮的女秘书。

我还没来得及询问，他办公室的门就打开了，一个美女就从他的办公室出来，她勾住了玄明玉的脖子，吻了吻他的唇，然后妖娆地从我面前走过。

我惊呆了，火辣辣的美女，火辣辣的红唇，难道玄明玉不是小gay?

“你今天怎么来了？”玄明玉惬意地靠在办公室门前，双手环胸，右腿微曲，脚尖点地，套着白大褂，白大褂敞开着，露出里面银灰的衬衫，衬衫只有当中几颗扣子扣起，打开的领口露出他的半抹锁骨和胸膛，透着野性的性感。

我有些结巴：“你……她……我……”

“进来说吧。”他倚着门框，转进了办公室，我跟了进去，门口的秘书赶紧问：“玄医生，后面还有预约……”

“全部取消。”玄明玉只是说了四个字，就走进办公室，坐在那张我总是通过望远镜看的转椅上，“麻烦你关门。”

“哦。”

关上门我就双手撑到他办公桌上：“你有女朋友？”

“怎么？我不能有女朋友？”他唇角微扬，无框眼镜在灯光下闪闪发光。

“我，我不是这个意思，只是我一直以为……”

“以为我是个gay，并且喜欢离歌。”

“……”好?，我坐上椅子，开始转。

“现在说说你，找我做什么？”

我转回到他的面前，停下：“真对不起，占用你的时间了。我已经从离歌那里知道你这个游戏的目的，所以我决定为你做事，不浪费你那五百万。”

“不是我的五百万，是他们的五百万。”玄明玉晃着手指补充。我笑了：“你真坏，哪天你出卖他们，他们还要帮你数钱。”

“那么，你有什么计划？”他双手交握放在了下巴下，一脸的玩意。一轮明月，正从他的背后慢慢升起。

我摊摊手：“打算各个击破，下个月我会跟珊珊……”

正说到一半，忽然手机响起，我拿起一看，是幽幽，现在正是她上工的时候，她一定是知道我辞职了。

“怎么了？”玄明玉的目光异常敏锐。我捂着手机有些尴尬地问：“我该怎么拒绝一个蕾丝？”

玄明玉想了想，伸出手：“把手机给我。”

“喂，你可别乱说，我只是猜她是个蕾丝。”

玄明玉笑了笑：“你要做的，只是相信我。”

我有些迟疑地将手机交给他，他接起了电话，神态自然：“喂，哪位？喂？请说话。”

紧张，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紧张，我对幽幽只是猜测。但是，她总是在我换衣服时抱我，让我感觉很奇怪。

“什么？”

我立刻竖起耳朵，听不到幽幽的话。

“我想你误会了，我跟小舒就快结婚了……”

噗！幽幽说什么呢，玄明玉怎么说到结婚那么严重。偷眼看玄明玉，他还真是说谎不打草稿，无论神情还是语气都煞有其事。

“所以不会像你说得那样，但是，我感觉到了你对小舒的关心，谢谢。小舒有你这样的同事，是她的福气。什么？哦，没关系，呵呵，谢谢，谢谢你的祝福，我会转告。恩，再见。”玄明玉挂下电话，一脸若无其事地将手机放回我的面前，“好，我们来继续刚才的话题。”

我张口结舌，他怎能转得那么快？

“怎么了？”

“呃……没什么，你……真厉害。”

玄明玉扶了扶眼镜：“根据她对我的辱骂，本医生可以很负责任地告诉你，她是一个真正女同性恋者，你的离开很正确，因为我不希望

你在这些事上，花费太多的精力。”

“呃……是。”我怎么感觉玄明玉像是我老板。

玄明玉看了我一会，忽然问：“你饿了吗？”

“有点。”

他笑了：“你这个时间来，是不是想请我吃饭？”

我脸一黑：“你说倒了。”

“呵，看来今晚我要破费了，我们去吃日本菜如何？”他提议。这个提议深得我心，于是，他穿上外套，就带着我离开了诊所。

夜晚的香港，繁华而耀眼。漂亮的灯光将夜空染上了梦幻的颜色。可是，我却更希望看到清澈的天空，那星月最原始的颜色。

车上，玄明玉询问了我的近况，的的确确，我们很久没有见面，现在算起来，我跟后弦见面最多，其次是楚翊。

吃日本菜的时候，我想的最多的是，如果这个人有严重的香港脚怎么办？大家都知道啦，只要不是山寨的韩国餐厅和日本餐厅都是要换鞋子的啦。

这个问题很无聊，但就像进入电梯，总是会想万一有人放屁会怎样？

想到这些，我就一个人傻乎乎地笑了。玄明玉从菜单后面歪出脸，看我，我感觉到他的目光，赶紧收住笑容，偷偷吐舌头，不知道他会不会认为我精神有问题。

和一个心理医生吃饭耶，有点压力的说，到时他会不会根据我喜欢吃什么菜，来推测我这个，我那个呢？

新的游戏（28）又来一双

在我一个人偷着乐和的时候，玄明玉已经点完了菜，我讨厌点菜，他点什么，我吃什么。

“你总是这样自娱自乐？”玄明玉将菜单放回日本妹妹手里，日本妹妹就退出了房间。

我不明白他的话：“什么叫自娱自乐？”

玄明玉靠了靠前："因为我不知道怎么形容你这种状况，你只是坐在那里天马行空地想，就会开心地笑，你刚才在想什么？"

我和他隔着桌子面对面，他眼镜下的眼睛透着好奇："我在想如过一个有严重脚气的人，来这里吃鱼生，到底是他的脚臭，还是虾酱臭。"

玄明玉听后，还真陷入认真的思考："这种现象一般不会发生，穷的人不会来这里，富人要面子，明知自己有脚气，不会来丢人。"

"哈，这就是你们的思维了，你想想，为什么憨豆先生那么受欢迎？"我换了个坐姿，单手支脸，玄明玉也跟着我单手支脸，我笑道："憨豆先生将生活中的?事，雷事，尴尬的事，把一些你们认为不可能的事，都展现出来。"

玄明玉恩恩地点头。

我继续："我以前也闹过不少笑话，比如酒会上大吃大喝，第一次用刀叉，第一次穿高跟鞋，第一次遇到老板和他的二奶，那次我还傻乎乎地上前打招呼。我们小老百姓遇事时通常不会多想，相信人性本善的道理，说得好听点叫单纯，难听点，就是呆蠢。

我工作了那么多年，依然相信人性本善。对陌生人很少设防，所以你提出这个游戏，我看见那五百万的酬劳，想也没想就决定参加了，从未想过里面会有什么更深的阴谋。即使有，也是你们的事，与我何干？"

"因为你那时确信自己不会爱上任何一个，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也不会看上你。但是

Chapter_42

，你会不会太低估感情这个东西？”

日本妹妹在玄明玉说话的时候，送来了日本菜，我看着一桌子菜，心里充满了满足感：“为什么要想那么复杂？如果爱，就爱了呗。还能怎样？”

玄明玉愣了愣，轻轻重复我的话：“如果爱，就爱了，还能怎样……”

我拿起芥末给玄明玉调酱油：“我们小老百姓很容易满足，很容易快乐，所以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总是能保持一份快乐的心态。”

“原来是知足常乐。”玄明玉做了最后的总结。他夹起了生鱼片，不客气地放入我还没调好的酱油。

“呼啦”门又开了，这次日本妹妹给我们送来的清酒，玄明玉抬头的时候，却是喊了一声：“飞。”

飞？因为我是背对门，所以看不到外面的景象。我转头，看见了轩辕逸飞，然后，一个美女就闯入我的眼帘，他们似乎是正好经过。

轩辕逸飞有些惊讶，但是他的脸很快恢复了平静，挽住她的美女一身碎花长裙，好像也认识玄明玉，有些高兴：“玄明玉，你……你们也在。”

那美女朝我看来，露出迷人一笑，我立时心神荡漾，发现自从离开游戏，我对帅哥越来越没有激情了，悲哀啊。

“要不要一起？”玄明玉发出邀请，原本以为像轩辕逸飞这样的人不会同意，却没想到他绅士地问身边的美女：“江醒，你介不介意？”

那叫江醒的美女面带笑容地摇摇头。

于是，他们走了进来，玄明玉对我招招手，我立刻会意地坐到他身边。然后就跟轩辕逸飞他们面对面。相互介绍后，感觉有点尴尬。更奇怪的是，我看到江醒跟轩辕逸飞举止亲昵，我都没有吃醋的感觉。

香港真小，哪里都能遇到熟人，还是他们这几个男人的生活圈子因为是相交的。

在日本妹妹为轩辕逸飞他们添加餐具的时候，玄明玉又开始问我：“再跟我说说你们小老百姓那些事。”

我有些尴尬，毕竟轩辕逸飞和江醒在。

轩辕逸飞只是淡淡地看了我一眼，倒是江醒好奇地打量我，说道：“你们说你们的，不用介意我们。”

遇到一个比较活泼的美女，我就比较放得开，于是我继续说：“你看，如果给你五万块，你会做什么？”

玄明玉想了想：“我该去给我的车做保养了。”

“看，这就是你们和小老百姓的不同，他们会把这五万块，毫不犹豫地先存起来。所以，就给他加一个前提，这五万块是购物券，必须用掉，并且，用五万，还可获得五百的返还。你猜，他们会买什么？”

玄明玉无框的眼镜闪了闪：“车？”

“哈，或许有部分会这么想，但是他们在衡量自己的经济条件后，不会选择买车，他们会有计划地买实用的。”

“衣服？”江醒插了进来，我笑道：“那是年轻人，如果是我老妈那一辈，会买油盐酱醋，柴米油盐，厨房用的菜刀，剪刀，卫生间用的手纸，还有卷纸，餐巾纸，然后会想到去买些质量好的被子，毯子等等等等，最后，当钱用不掉了，才会想到要去买以前想买，但买不起的东西。他们整个购物的过程，都享受着金钱给他们带来的快乐，就像是……暂时性的购物狂。”

我说完看了看大家，轩辕逸飞的脸侧成了45度。玄明玉赞同地点点头：“购物狂确实是在购物中享受着一种快乐。”

“这种感觉真好。”江醒发出了感慨，“我就很久没从购物中享受到快乐，有时真的很羡慕那些平民，买上一件打折的Gucci就高兴地尖叫。”

“因为她们满足了。”我拿起清酒，笑着，“现在究竟有什么东西，能让你们满足？”

我随意说着，却没想到使包厢沉寂下来，轩辕逸飞手中的筷子放落，看着面前的寿司，他身边的江醒脸色有些尴尬，我似乎说错了话，看向玄明玉时，他也是一脸深思。

糟了，真的说错话了。

就在我不知道怎么打破沉寂的时候，手机忽然响了，算是救了我的命，我立刻接起，就传来临鹤的声音：“在干吗？”他问地特别温柔。

“临鹤？”我有些惊讶，其实不需要惊讶，既然他是真的要追我，他打电话关心我的去向，很正常。

只是没想到，我呼出他的名字，让所有的目光，都在我身上聚焦，我有些尴尬，微微转身避开轩辕逸飞和江醒的目光。

“在和玄明玉吃饭。”

“明玉？小舒，你最好少跟他接触。”临鹤的语气发生了变化，就像是警告，我有些发愣。忽然，有人从我耳边拿走手机，是玄明玉。

“临鹤，今晚小舒归我。”说完，他就挂了手机。我张口结舌地看着他，他却是面带微笑：“放心，他不敢对我怎样。”

“可是我怕他对我怎样啊！你这不是在害我！”这下君临鹤一定气坏了。

玄明玉倒是又是一脸若无其事地将手机关机，然后拿起酒杯敬向美女：“江醒，我们很久没变了。”

“你你你……”

“扑哧，哈哈哈，你们两个真有趣。”江醒大笑，和玄明玉撞了撞酒杯。我横白玄明玉一眼，他却气定神闲地喝酒。他最坏。

之后，大家吃着寿司，喝着清酒，聊些八卦，以及上流社会的风流韵事，江醒喝了几杯后，就开始兴奋，整个包厢就听见她一个人在

说啊说，我忽然意识到，她或许是某个娱乐杂志社的，不然她怎么知道那么多。

让我意外的是，轩辕逸飞醉了，我都没看见他怎么醉的。也对，我都在听江醒讲八卦，最后江醒干脆坐到我身边，躺在我腿上，不停地说啊说。

现在回想起来，可怜的轩辕逸飞就被单独地撂在那里，然后和玄明玉时不时说上两句。

我扶着江醒，将她扔进了玄明玉的车里，现在就我和玄明玉清醒，自然由他将他们送回。

然后，我看见玄明玉扶着轩辕逸飞在他身上就是一顿摸，我汗毛竖起，还是觉得玄明玉喜欢男人。

他从轩辕逸飞的外套里摸出了车钥匙，朝我扔来："接着。"

我拿着钥匙发愣："干嘛？"

"送他。"他将轩辕逸飞仍在地上，我傻了："我，我驾照没拿到啊。"

玄明玉上了车，微笑，那笑容好假："你出事，楚翊会处理。"说完，他就扬长而去。我张口结舌看着他就这么把我和轩辕逸飞抛弃，问题是我根本不知道轩辕逸飞住哪儿！

"呼！"我翻白眼，反正车都是车，只不过驾驶座的位置不一样，大不了我当玩具车开，爬着回去。

新的游戏（29）把轩辕拔拔骂了

4000分加更送到~~~~

****

当我坐上驾驶座的时候，说实话，真的不习惯，感觉是在逆向驾驶。不过既然上了马路，你自然也不能开地太慢，不然交警帅哥照样找你。

好在我的窝离寿司店不远，我打算先开到那里，然后找人帮忙把轩辕逸飞送回去。

还算顺利地到家，准备把轩辕逸飞扶出来的时候，我下意识地用了公主抱。?了一下，我现在半点内力都没了，抱得动个屁啊。

赶紧摸出手机，发现还是关机状态。打开，就是铃声，惨了，临鹤的未接电话。这次死定了。

先拨通乐乐的，叫他下来搬人，现在还早，先把轩辕逸飞扶上去醒醒酒。

乐乐笑得暧昧："姐，要不要我回避。"

我狠狠打他脑袋，他颇为委屈地撅嘴："比我姐姐还粗鲁。"

轩辕逸飞比乐乐高出整整一个头，乐乐扶着也很吃力，再加上轩辕逸飞人事不省，几乎是我和乐乐把他抬上去的。

现在好怀念游戏里的内力，抱着轩辕逸飞飞檐走壁都不累。

我吃着轩辕逸飞一半的重量，然后开门，结果手机又响了，果然还是临鹤，我匆匆接起，吃力地说："你打来就太好了。"

"你怎么了？"

"抗猪呢。"我撤走自己的身体，这下，轩辕逸飞整个人都靠在了乐乐的身上，乐乐"啊！"一声大叫，就被轩辕逸飞压倒在地上，只看见他两条腿和轩辕逸飞交叠在一起，我翻白眼："你小子有没有力气啊，晚上没吃饭啊！"

乐乐吃力地从轩辕逸飞身下钻出："谁叫他这么重。"

立时，手机里传来临鹤的质问："你跟明玉在一起。"

"不是，是轩辕逸飞。"

"你……"

"别误会，听我解释，我这个解释绝对不是掩饰，玄明玉把轩辕逸飞灌醉了，所以，你快点来把他送回家啦。"

"好，我已经在去你家的路上了。"

"太好了，原来你已经出发了。"慢着，他来我家做什么？怎么感觉像赶来捉我和玄明玉的奸的。。。。

"别离他太近，我马上到。"

噗，还担心轩辕逸飞酒后乱性咋的？至少我还有乐乐呢。

乐乐现在正努力将轩辕逸飞挪到沙发上，轩辕逸飞很安静，他醉了便是这样安静地睡着，和游戏里的他一样。只是，今天他为什么会醉？

“没我事了吧。”乐乐搓着手，频频回头。就知道他想打游戏，我挥挥手：“滚滚滚，慢着，不许再乱闯别人电脑。”

“知道啦——”他最后的声音淹没在自己的房间里。

静静地，看着轩辕逸飞，他安详地像个天使，原本就是混血的面容，配上金色的长长的睫毛，就像童话故事里睡着的王子，然后一个美女的吻，便会将他从沉睡中唤醒。

微微开合的领口，隐隐露出那性感的锁骨。

“恩……”他呢喃一声，眼皮跳动着，似是要醒，可是最后，还是陷入了安静，他再次陷入沉睡。

看看时间，才八点，相信到十点，他就会醒来。只不过是清酒，又不是伏特加。而且，临鹤也在赶来的路上。

坐在沙发下的地毯上，背靠沙发，开始看电视，身后是轩辕逸飞静静的呼吸声，一切是那么和谐。

电视里正放着【TVB】的《王老虎抢亲》，好吧，TVB的女星是越来越……曾经喜欢的萱萱，关咏荷等等等等，都已经老去，果然是岁月催人老，除了感叹和惋惜，还有一种无奈。

一阵柔美的歌声从身后而来，我呆了呆，往后看去，应该是轩辕逸飞的手机。接不接？先看看是谁的，如果是后弦他们，正好叫他们来接人，这样，临鹤就可以留下，我可以好好拍拍马匹，让他消消气。

顺着手机的响声，我摸进了轩辕逸飞的裤子口袋，偏偏他这个时候转过身，把我的手压住了，没有被压住的手因为重心的关系，撑在轩辕逸飞那软软的腰上，他面朝沙发内，睡得深沉。

我用力地拔出手，拿着手机一看，上面两个字：父亲。

是轩辕拔拔（爸爸）啊，这个时候打来会不会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我赶紧推轩辕逸飞：“轩辕逸飞！轩辕逸飞！快醒醒！”

可是，显然没什么作用。

我心里有些急，铃声更像是在催促我，情急之下，我接起了电话，有些尴尬：“喂？”

“你是谁？你怎么可以擅自接听我儿子的电话！”

完全没想到，轩辕拔拔会这么凶。难道真有急事？出于理解，我赶紧解释：“我是轩辕逸飞的朋友，他醉了……”

“你这个没教养的女人！”厉喝打断了我的话，也让我完全发懵，“哼，我知道你这种女人想要什么，你想都别想，立刻叫逸飞接电话，他居然跟你这种女人厮混在一起。”

“喂！”我怒了，真是佛也会发火，“大叔，麻烦你清醒点！什么叫没教养？什么叫我这种女人？”

“你……”

“我怎么了我！”我立刻打断他，靠，跟我比嘴快，“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等良民，我今天活雷锋才照顾你这个喝醉了的儿子，说实话，我本来不想接的，但是看到是轩辕拔拔你的，才想着是不是有什么重要的事，说得难听点，就是大叔您老人家是不是哪里抽抽了进了医院。

说我没教养，您这样不查清事实，开口就说我没教养，就是在侮辱我的父母，是不是您才没教养？！我现在终于明白为什么轩辕逸飞一张冰雕脸，整天都没有笑容，在你这种高压政权下，有笑容才怪。”

“你！你！”

“什么叫你这种女人想要什么我清楚，我想要什么你知道吗！但是我知道你想说什么。嘿，你还真当你儿子是块宝啦，本小姐今天心情好才做善事，不过看来，好事确实不能做。你放心，为了你们轩辕家族的面子，我过会就把你儿子扔出门，让他和垃圾堆躺在一起。

我说，我可是单身女性耶，家里还有个未成年的弟弟，这样背着一个烂醉如泥的男人回家，还担心邻居胡思乱想呢。如果您觉得他在垃圾堆边上不安全，您放心，我还会叫警察过来保护他，这样总行了吧，面子大叔？！”

毫不犹豫地掐断电话，拿起桌上的水杯一阵猛喝，气死我了！每个人都有自己不能被触碰的底线，我的底线就是不能说我没教养！那就是在侮辱我老妈！小时候，哥哥为了保护我有时会做出一些过激的事，他们就会说哥哥和我没教养？说我们有娘生，没爹教。

可是，这是我们想的吗？别的孩子有老爸保护，但是我们没有！我们必须学会保护自己，必须学会坚强。哎，往事不堪回首，不想了，现在苦尽甘来就可以了！

“气死我啦——”我重重地把杯子放回桌面，气得抓狂，回身拿起沙发上的靠枕，对轩辕逸飞一顿猛K，叫你爸说我没教养，气死我了。当然，我很有教养，我没打轩辕逸飞的脸。

忽的，手机又响了，我甩了甩有些乱的头发，转身拿手机，发现现在是轩辕麻麻（妈咪）。不接，想扔回茶几，忽然有只苍白的手，从我身边出现，扣住了我右手手腕。

“啊！”我吓了一条，他从我手里取走了手机。惨了……轩辕逸飞几时醒的？难道是我把他揍醒的？

他拿走了手机，可是依然扣着我的右手，我用左手紧紧抱住抱枕，脸深深埋入，完了完了，他会不会揍我，看他抓着我的手腕，不就像警察抓小偷？

“妈。好，她在。小舒，妈咪要跟你说话。”

缩小，再缩小，看不见我，看不见我。耳边有人放上了手机，我深吸一口气，NND，老娘连他爸都骂了，还有啥好怕的。

仰起脸，若无其事：“喂。”

“舒小姐，什么时候有空，来家里吃饭吧。”

“啊？”虾米！请我吃饭？

“呵呵，这世上，可没人敢那样骂逸飞的父亲，你是第一个，伯母我很好奇，想看看你是何方神圣。”

“那个……妈咪，呃，不，是轩辕麻麻，您……都听见了？”

“哈哈哈，当然，你不知道……”轩辕麻麻忽然压低了声音，“那家伙给逸飞打电话喜欢用免提。”

噗————这下轩辕拔拔人丢大了。

“那轩辕麻麻您还叫我来？轩辕拔拔不会打我吧。”

“放心，他从不打女人，而且，伯母我会罩着你。就这么说定了，不准拒绝，没想到我们逸飞也能交到你这么有趣的女孩。”

“呃，不是，轩辕麻麻，您误会了，我们不是……”我话还没说完，手机就被轩辕逸飞拿了回去，我转身仰脸，才发现他已经坐起，和我挨地是那么近……

新的游戏（30）轩辕逸飞的宣战

轩辕逸飞侧坐在沙发上，右手扣着我的手腕，左手接听手机，衣领因为他手臂的抬起，而变得更加松散，从领口望进去，可以顺着锁骨一直看到他圆润的肩膀。

“蹦?！”心脏被重重捶了一下。是酒，一定是酒的关系，慌忙撇开视线，静静听他和轩辕麻麻的对话。

“好，知道了，我会带她来。恩。我现在已经醒了，过会就回来……”

轩辕逸飞要回去，好耶……我松了口气。

“是吗？恩，那我今晚就睡小舒家。”

虾米！睡我家！我再次转身瞪他，他半合着眼帘，有些朦胧的视线迎向我的瞪视，继续和轩辕麻麻对话。

那浓浓的，依旧带着醉意的眼神，带着火焰，牢牢抓住了我的视线，那迷人的，充满诱惑的眼神，让我几乎忘记呼吸。

他扣住我的手向内折起，改成了圈抱，我怔怔地坐着，只听见自己越来越快的心跳。不行，舒清雅，你不能被轩辕逸飞诱惑。不可

以。

转身，闭上眼，平静，我必须平静下来，此时此刻，他圈住我的手臂，是那么明显，那衬衫的触感，那从衬衫下而来的热量，还有那有些强势的，不让我挣脱的力量，我掉进了一个陷阱，一个玄明玉为我设计的陷阱。

他挂了手机，我开始慌乱，抱着抱枕不敢转身面对他："对，对不起，我不该对你爸他……"

他慢慢坐到了我的身后，和我一样坐到地上，我紧张地不敢说话。另一条手臂，环住了我的身体，我完全……陷入了他的……怀抱。

视野里，是他延伸在地上的长腿，另一条腿，曲起着，他轻轻地梳理我有些凌乱的发，指尖划过我的耳根，我浑身的汗毛，根根竖起。

"轩辕逸飞，听我说，你……"

"嘘……"他的脸贴到了我的颈边，似乎……他很享受此时此刻的宁静。

"砰砰砰砰。"心跳越来越快，不行了，这样会走火的！啊！！！不要诱惑我，我不是柳下惠啦！！！

"叮咚。"

我看向门，临鹤来的真是时候，或许，他就是来阻止我这小小的动心。

"我去开门。"我立刻从轩辕逸飞的圈抱中逃出，我承认在感情上，我很被动。但是，我输不起。或许，是该跟临鹤开始的时候了。

打开视频的时候，临鹤还在楼下。

"小舒，开门。"

"好。"

忽然，一条手臂按住了我正准备给临鹤开门的手，随即，就传来轩辕逸飞的声音："临鹤，你可以回去了。今晚我住在这里。"

我一下子，石化。他这么说很容易让人误会的！还是，他故意那么做?

屏幕里的临鹤，脸开始下沉："逸飞，小舒的公寓，不欢迎男人。"

"现在不是了，再见。"他关上了屏幕。

我傻了："你怎么可以这么做！"我转身将他推开，他还有些醉，脚步不稳地趔趄了一下，站稳，视线迷醉地看着我："因为我想这么做。"

"你，你！"我转身开门。

"怦！"门在打开的刹那间，又被他按回去，紧接着，一个重重的身体压在了我的后背上："我可以，吻你吗。"他的声音里透着浓浓的醉意，可是这由醉意和沙哑合成的声音，真是该死地性感！

清醒点，舒清雅，你可以，你可以做到！

我费力地转身，再次推开他："轩辕逸飞！你清醒点，我这里不是你酒后乱性的地方！"

"我现在……很冷静。"他扬起了手，手背抚过我的脸。

我一阵战栗："轩辕逸飞！"我伸手撑住他想要靠近的身体，"如果你够冷静，就应该知道我骂了你老爸，你难道不应该打我？不对，是骂我，你不能打我。"

"呵……"他笑了起来，漂亮的，狭长的眼睛中，卷起了更深的漩涡。我愣愣地看着他，他笑什么？我骂了他拔拔，他却那么开心。

忽然，他扣住了我的下巴，锁住我的腰，唇重重地压了上来："这就是我想吻你的原因……"唇与唇的摩擦，唤醒了我沉睡在心底的记忆，那些画面，游戏中的一切从大脑的深处，席卷而来，激活了我所有的感情。

那些感情让我心痛如绞，我失去他们了，我真的，失去他们了。我那么辛苦地将它们掩藏，却被轩辕逸飞一个吻，唤醒。

"啪啪啪啪！小舒，开门！"

我猛然惊醒，在轩辕逸飞想加深时，我毅然推开了他，他趔趄的同时，我打开了门，临鹤立刻冲了进来，将我立时拥入怀中，焦急得问：“小舒，你没事吧。”

“我没事……”我在他怀里深深藏起自己，不敢去看轩辕逸飞的神情，“临鹤，麻烦你把他送回去。”

“好……那你早点休息。”

“恩……”

我还是躲起来了，因为我无法面对他们，这是现实，就算他们都像游戏中爱上我，我也只能选择其一。那对其他的任何人，都不公平。

离歌说，我太善良。

临鹤说，我不够狠心。

秋?说，我是花心。

逸飞说，我没良心。

珊珊说，我只是过于博爱。

后弦说，只要我心里有他就好。

镜说，我只是不会拒绝。

他们都说，如果有来世，请我不要引他们注意，让他们爱上我……

如果现实算下一世，我现在希望，他们不要爱上我，轩辕逸飞刚才只是酒后乱性。

“我不会走的。”轩辕逸飞沉沉的声音钻入了我的耳朵，我惊讶地在临鹤的怀中转身，他双目清明而充满杀气，他盯着我看了一会，然后才看向君临鹤，“游戏只是刚刚开始，临鹤，请你不要抱着我的女朋友。”

我傻傻的看着他，他说，我是他女朋友。他不是那种会轻易说女人是他女朋友的时候，因为性格使然，他的表情，是那么认真，真地我不敢相信。

眼角映入了乐乐的身影，他的神情，显然已经石化。

“好，既然如此，今晚，我也不走了。”头顶的上方，是临鹤宛如宣战的话。

ORZ！！只觉得电光在我头顶交错。我从临鹤怀里逃走，和乐乐站在一起，远远看着面对面而立，两个同样挺拔英俊的男人。

和乐乐躲在吧台后面，乐乐伸长脖子看了一眼，就传来轩辕逸飞的声音：“小舒，能帮我们去买点啤酒吗？”

“呃……好。”拉着乐乐开溜，到门口的时候，君临鹤说了一声：“百威，谢谢。”

“呃……哦。”

“姐，今晚外星人大战地球啊。”我和乐乐站在电梯里，他显得很兴奋。我忽然想起什么，既然这么热闹了，索性再叫上几个：“那你想不想看四国大战。”

乐乐大眨眼睛：“好啊。”

于是在出电梯时，我毫不犹豫地给后弦打电话，骗他来打游戏，以前在游戏里，八夫有了矛盾，就开两桌麻将，搓着搓着，就没事了。

当然，我没忘记找罪魁祸首：玄明玉。

****

开战吧！欧耶！

新的游戏(31) 风平浪静更惊心

今晚的一切，都是玄明玉造成的，这家伙现在就算在床上，我也要把他揪起来。打通电话时，我就喊了过去：“姓变的，你是唯恐天下不乱？”

“怎么了？”他倒是气定神闲。

我翻白眼，和乐乐推着购物车：“临鹤现在也在我家，我不明白逸飞被什么给雷了，居然向临鹤下战书，要追我！”

“亲爱的，你应该比我更了解逸飞，你觉得如果他说想追你，会是假的吗？”

“那倒是……如果是南宫说，我肯定不会相信。可是！为什么！”

“是啊，为什么呢？”

“噗！拜托你别学小沈阳。”

“真是奇怪，如果他只是醉了，你照顾他，这还不构成他想追你的动机，他不是一个容易被一些小温柔感动的人，你是不是还做了别的？”

“别的……啊！我骂了他爸。”

“什么！”玄明玉那边惊呼起来，差点震破我的耳朵。

乐乐将啤酒扔进了购物车，然后对着洋酒专柜开始琢磨。我上前，对他摆手，他努努嘴，瞟向一边的饮料柜。

“你再说一遍，你做了什么？”

“好吧……”我抚额，“我骂了他爸……”

“轩辕董事长！”

“恩，反正是轩辕逸飞手机上，那个‘父亲’的称呼，他说我没教养，乱接电话，我很生气，本来就喝了点酒，于是一下子没忍住，就把他给骂了。”

“噗！哈哈哈哈……”玄明玉开始在那边大笑，我都可以想象他的眼泪一定都笑出来了。

乐乐在柜台结账，我一边听着玄明玉的大笑，一边顺手将信用卡给乐乐。

“亲爱的，没人敢骂轩辕董事长，小舒，这是个奇迹！”

“靠……”

“你这个举动，不要说轩辕逸飞，我都会爱死你，如果你现在在我面前，我绝对要亲你，你真是神奇！”

噗——我这个举动就这么惊天地泣鬼神吗？让这些家伙都兴奋地想亲我。我垂头丧气地拿起营业员为我们打包好的一袋啤酒，然后走

在前头："总之你得帮我想办法，我自己搞不定。"

"小舒，我相信你，你既然能搞定八个，现在只是两个。今晚就好好享受。"

"你居然叫我享受，我，你！"

"嘟——"玄明玉挂了电话。

我无语望天，游戏里八个是因为可以八夫啊，现在这情形，怎么整啊。

就算在游戏里，临鹤和逸飞，也不是一路的，这下，可真的热闹了。

"舒姐，他们不会打起来吧。"乐乐在进门前，先贴在门上偷听。应该还不会，按照轩辕逸飞和君临鹤的性格，他们打不起来。

忽的，门开了，乐乐顺势往前冲了一下，撞在开门的人身上，是临鹤，他扶住乐乐，摸了摸他的头，然后拿走他手里的酒。

乐乐傻愣愣地站着，嘴里轻喃："暴风雨之前的宁静啊。"

我赶紧拎着另一袋酒进门，临鹤回到沙发，随手将啤酒放到茶几上，茶几上，还多了一本台历，而轩辕逸飞正在一个记事本上写着什么。临鹤坐下后，便拿起台历，和轩辕逸飞的记事本对照。

"你们……在干嘛？"我愣愣地问。

临鹤和逸飞在互看一眼后，同时仰脸，逸飞想了想，说："小舒，你不用替我们担心，你去休息吧。"

"……"这才要担心啊。

"是的，小舒，去休息吧。"临鹤柔和地看着我，声音比逸飞更温柔一分。

他们两个像好兄弟一样和颜悦色，才让我更加担心。

"那……我去喝杯牛奶。"

"好。"两人异口同声。

赶紧撤回厨房，躲到吧台后，那里早有乐乐驻扎，他吃着冰激凌小心偷看，低声而说："姐，火药味很浓啊。"

“是啊，太静了……”

“啪！”刚说完，逸飞就打开了啤酒，喝了一口放在身边，然后临鹤就拿过他的记事本，开始在台历上圈圈画画。

“他们到底在干什么？”我问。

“你都不知道，我怎么知道。”乐乐第一次没有回房打游戏。

看他们两个样子，像是在安排日程。难道是和我约会的日程？也对，这两个人都是大忙人，预约都是满满的，真没趣，约会还要安排。

“叮咚。”立时，两人的目光射向门口，我推乐乐：“快去开门。”

乐乐极不情愿地在众人的视线中打开屏幕，轩辕逸飞和君临鹤的视线，让他极为紧张，他尴尬地转身：“呃……是后弦。”

轩辕逸飞和君临鹤听罢，就立刻看向我，我赶紧躲到吧台下，倒是乐乐在门口干笑道：“后弦经常来打游戏……呵……呵呵……”

我再探出头，发现轩辕逸飞和君临鹤已经将头低了下去，并且进入了商谈。

“这天我们撞了，你改日程。”君临鹤指着台历上的某一天。

轩辕逸飞合上记事本，侧脸直视君临鹤：“不行，我这里一天都不能改。”

君临鹤轻笑：“好，那就老办法。”

轩辕逸飞想了想，点头。看似柔声细语，却在眉眼间充满了杀气。

不过，什么老办法？

然后，我就看见君临鹤和轩辕逸飞同时伸出了右手，然后……石头剪子布……

Orz。。。

轩辕逸飞是布，君临鹤是剪刀，君临鹤高兴地喝了一口啤酒：“你输了。”

轩辕逸飞不动声色，而是喝了口啤酒，不看君临鹤说道：“不是赢的人改吗？”

立刻，君临鹤双眼半眯，目光瞥向轩辕逸飞：“逸飞，你是个男人。”

轩辕逸飞侧过脸，眼睑半垂，面无任何表情：“我一直知道，我是个男人，所以，临鹤，在任何方面，我们都可以用猜拳决定，但唯独小舒，不可以。”

君临鹤深吸一口气，摇头轻笑：“那么说，你那天不肯让？”

“不肯。”

“好，那那天我们谁都不能见小舒。”

轩辕逸飞垂眸思考片刻，再次抬眸，正视君临鹤：“那天就让小舒决定和谁约会。”

君临鹤听完，点头同意：“同意。”

就在这时，门敲响了，后弦终于从楼下上来了，在乐乐给他开门时，他就兴奋地蹦了进来：“我今天带了新游戏来。”他的热情，少许冲淡了屋内的紧张气氛。可就在他看见屋内的轩辕逸飞和君临鹤后，他也愣住了。

一分钟后，吧台后面，变成了三个人。后弦和乐乐分别坐在我两边，他扒着吧台沿偷看了一会，问乐乐怎么回事。

于是乐乐简单地说了说，后弦惊讶地睁圆了眼睛，还不忘撞我一下：“你行啊，居然能让逸飞大哥来真的。”

“滚。”

“不过说真的，他们现在在做什么？”

我垂头：“在瓜分我。”

“啊~~~~你惨了，你知不知道逸飞大哥和临鹤大哥都是一个高中的。”

“哦？说来听听。”叫后弦来是正确的，还能有八卦听。

后弦眼睛上吊，开始回忆：“其实他们都是一个高中的，还有南宫秋?，淳于兄弟，楚翊，离歌，镜，加上他们两个，正好八个人，无论任何团队比赛，他们都会分成两个团队，进行比拼，所以，我猜这次肯定会分组的。”

“分组？”

“恩，临鹤大哥这组，肯定是离歌，楚翊，和镜。而逸飞大哥，就是秋?大哥，珊珊大哥，因为紫宸大哥在美国，所以这次我会参加，嘿嘿，耶！又有好玩的了。”

我的大脑突然发出一声重重的嗡名，那不是……把所有人都卷进来了？不可以，不能再让别人卷进来。就算我自恋，我真的好怕游戏中的命运会在现实里重演。

我立刻起身，腾腾腾走到轩辕逸飞和君临鹤的面前，君临鹤正拿着手机：“楚翊，我和逸飞要签一份合同。”

合同？天哪，一定是公平竞争合同。我立刻对着他们两个大声道：“你们都给我适可而止！”

我的一声大喝，让临鹤怔住了身体，逸飞也从记事本里抬起了脸。

“你们，你们！”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他们都看着我，让我很紧张，“你们不要搞什么公平竞争了。一个月！给我一个月，你们都不要来找我，我会在一个月后给你们答案！”

“小舒，你不能……”君临鹤有些激动地起身，我立刻大喊：“我不喜欢同时跟两个男人约会！”

临鹤安静了，他有些心疼地看着我，轩辕逸飞慢慢起身，拍了拍了临鹤的背：“临鹤，小舒想冷静一下，我刚才想了想，我和你也需要冷静。这一个月，就让我们做好心理准备，等候小舒的答案。”

临鹤看了看轩辕逸飞，苦笑摇头：“逸飞，你不了解她，一个月后，或许就不是只有我们两个了。”

轩辕逸飞的眼中带出了一丝迷惑。

我将啤酒拿起塞入他们两个手中，指向门外：“请走，这里不留二十岁以上的男人过夜，谢谢。”

轩辕逸飞的脸上，依旧是对君临鹤刚才那句话的疑惑，君临鹤拿起了沙发上两人的外套，扯了扯嘴角，意味深沉地看着我：“或许我们应该讨论在这一个月里，不让别的男人接近小舒。”

临鹤的话，逸飞没有听懂，但我听懂了，他的担心是多余的吗？我也希望他是杞人忧天呐。

可是，万一成真呢？那我承担不起对八人的伤害，这份痛苦，过于沉重，沉重地让我宁可就此离开，让一切，就此结束。

书号：1306590

书名：《波斯女帝》

跑到波斯做女帝，前所未有的男人宫斗史~欧也！这个世界很YD很YD~

新的游戏(32) 在离歌的实验室冷静

像是命运刻意的安排，轩辕逸飞和君临鹤，再次爱上了我。

望着渐渐成形的八夫的画，我陷入沉思。当初签下合同的原因，是我认为他们不会爱上我，可是，新的人却在意料之外加入。

离歌因为看见我救了白欧伦，而对我产生了异常的好感，而我对他，也比任何人亲近。这是一种心的靠近，就像是多年未见的知交，心灵的伴侣。不知道离歌，是否和我有同样的感觉。

而临鹤，爱上我的原因更为奇特。至今我依然无法相信他爱上我的事实，但是我的心，我的眼睛，却分分明明地告诉我，他爱我，甚至了解我，所以才会害怕其他男人因为和我过于亲近而爱上我。或许，他真的不是出于嫉妒，而是不想让更多的人受到伤害。

这是现代社会，不像游戏，他们生长于一个女人可以拥有三夫四侍的世界，他们甚至其中有人，便在这样的环境下长大，认为女人三夫四侍很正常，他们就应该彼此宽容对方的存在。

而今，他们都是生活在五千年的中华文明下，男人做主的思想根深蒂固。即使他们尊重女权，但依旧无法接受三夫四侍。

阳光从窗外洒入，反而给我带来一丝温暖，因为空调的温度，太低了。到底，是那个世界快乐，还是这个世界幸福?

如果那个世界已经完美，那我为何又会醒来？我应该沉迷其中。难道，这个世界还有我未完成的任务？在这一系列的事发生后，我不得不相信命运的存在。

后弦后来告诉我，白欧伦找过他，向他打听我的下落，可是逸飞让他，以及任何人都不得透露，呵，就像游戏里，我被逸飞保护在一座密不透风的宫殿内，这还真是他的作风。

临鹤也再没打电话或是发短信。他们都尊重我的意见，没来打扰我。倒是楚翊，打了一个电话来，他应该那晚从手机里或多或少听到了些。但是他刻意没有问那晚的事情，而是问我几时有空，再一起吃饭。我便老实地跟他说，近期都没有心情。

然后，手机安静了，生活安静了，一切，真的如我所愿，在我身边消失，一切都安静了。

几天后，宝妈回来了，乐乐在走的时候，对着我眨眼睛，说不会透露半点我的“秘密”，因为他了解自己姐姐的性格，她一旦知道一切，一定会来八卦到底。

我说，这里随时欢迎他来玩。

几天里，只有跟幕后推手玄明玉偶有电话，他还通知我，月底跟那帮老狐狸见面，末了，他还说，老狐狸无论向我提任何请求，都不要接受。

我觉得很奇怪，我只是一个试验品，他们想要的应该已经全部拿去，还有什么事情会让他们来请求我?

当八夫的全家福完成的时候，离歌打来的电话，带来了一个好消息，就是我可以上班了。这可真是一个好消息，每每想起和离歌在一

起的时候，都会让我的心变得平静。或许我可以在他那里冷静地思考。

离歌的实验室在一个研究所里，从外表看，研究所很普通，就像是某家医院附属的研究所。

进去的时候，又看见了漂亮的前台小姐，真是让人赏心悦目。她微笑地看着我：“请问是舒清雅舒小姐吗？”

我有些惊讶。

她拿出了一张识别卡，上面还是空空如也：“请拿着到第一间办公室，那里会有人为您建立身份识别的档案。”

好先进啊。第一次拿到高科技的识别卡，很新奇。

进入第一间办公室后，一个身穿白色工作服的研究员接待了我，扫描了我的指纹，和面部图像，等识别卡从一个仪器里出来时，已经有了我的相片，还有姓名，照片拍地不赖。

然后，他领着我进入研究所，教我如何刷卡，以及将手指放在指纹识别器上，最后，他将我带到了离歌的实验室，干净，通透的实验室。防弹玻璃后的离歌，也穿着同样的白色的工作服，他正背对着我，观测着一台仪器。

研究员将我带入离歌实验室对面的更衣室，打开了一个衣柜，里面是一件崭新的白色工作服，只不过离歌的是长衣，而我是短装。

穿上工作服的那一刻，我感觉自己也变得好有深度。不敢去打扰离歌的实验，我静静地坐在无菌室外的电脑室。

研究员离开时问我要不要通知离歌我到了，我摇摇头，在他走了后，我便自己上网。当然，我上的全是安全系数比较高的网站，万一不小心遭遇病毒，就给离歌找麻烦了。

偷眼看离歌聚精会神，似乎完全不知道我来了，我便登上起点，开始看我N久没看的BL。

自从离开游戏后，就一直忙着家里的事，然后一切办妥后，想重回腐女大军时，玄明玉却来了，结果陷入了一个疲惫的生活状态。

现在，我想在离歌这里，获得平静，找回自己。离歌说，我能帮他找回自我，他又何尝不是?

腐女的字典里，男人就是硬币的正面和反面，是啊，为什么他们不BL？在他们都BL后，我们就能成为世上最好的朋友，我也不用为伤害谁而烦恼，因为他们不爱我，他们爱彼此。

老天，让他们华丽丽的BL吧，我愿意成为万千女性憎恨的对象。

“饿了吗？”忽然，离歌的声音从面前而来，我几乎在同一时刻，关掉了BL网页，微笑地仰脸：“还没，你饿了吗？”

对话是如此得自然，仿佛我们是多年的同事，不用在第一天见面时，彼此寒暄。

他双手插入工作服的衣袋，绕过电脑走到我的身边：“在看什么？我看你似乎看得很认真。”

“放心吧，我不会看不安全的网站，我可不想被你扁。”

他轻笑着点点头：“主机的防火墙和安全系统很完善，只要不是有人自带病毒进来，通常无法损害我们的系统。”

“哦，那你在研究什么？”我朝无菌室里张望，他只是淡淡看了一眼：“一些人身上的秘密。”

“秘密？”

“比如如何延缓衰老。”

“又是长生不老啊……”离歌的回答让我陷入了回忆，秋?为我上山盗取玲珑宝鉴，而风雪音最后也执着于长生之道，似乎无论在游戏内，还是在现实里，寻求长生，是人类渴望的目标。

“怎么了？”他轻轻地问，语气虽淡，却让人暖心。

“我想起了以前的事，一些，在游戏里的事……”

“那些事，是不是让你烦恼？”

我看向他，他的神情很平静，我点了点头。他微微拧眉：“我不知道是不是该让你见到她，但是，我想……你看见她后或许会解决现在的烦恼。”

“谁？”

离歌长长呼了口气：“她，风雪音。”

我怔住了，我会见到风雪音？那个陷入长眠的，可怜的风雪音。

“只是最近我还没有时间，等我把这个项目结束如何？”离歌语气平淡，宛如风雪音对于他来说，也只是一个试验品。

我已经不知道说什么，只有呐呐地点头。

于是，我成了离歌的助理，几乎是一个不干活的助理。主要做的就是帮他去取午饭和晚饭，然后给他泡上一壶咖啡，我就可以下班回家。

曾经，想过陪着他熬夜，但是不知从何处而来的恐惧，我刻意抹去了这个想法，早上准时而来，晚上准时回家。

有时，我会帮他看住仪器，这并不难，我不用懂得仪器运作的原理，只要在曲线发生变化时，通知离歌。

也有时，我会帮他按住小白鼠，他给小白鼠注射液体。第一次的时候，我会心疼，可是第二次，就好了许多，到第三次，心中便没了感觉。但是，我每次都会对小白鼠说谢谢，轻抚它们的容貌，安抚它们害怕的情绪。

这个时候，离歌就会静静地看着我，然后说：你很温柔，我没有选错助手。

我笑：女人都是心软的。

他却摇了摇头，说他的导师曾跟他说过，不要把小白鼠只是当做工具，要爱护它们，它们才会给你带来惊喜。

这句话，我没有听懂，但是他却在数据上，找到了答案。而这个答案，我是永远都看不懂的。

新的游戏（33）和淳于珊珊快乐烹饪

在离歌研究所的日子，是平静的，不用再为临鹤和逸飞的事烦恼，朝九晚五的规律作息，无风无浪的生活。可是，逃避不能解决任何问题，要面对的始终要面对。

靠在落地的玻璃窗上，看着那已经完成的八夫图，几多回忆涌上心头，现实中的他们，并不快乐，我要帮助他们，但是，我不能让命运重演。

转身，无意间看到玄明玉的办公室依然亮着灯，拧了拧眉，离开了家。

不知道为什么要去找他，但是总觉得他那里，有我想知道的一切，这个游戏是他安排的，他的最终目的又是如何?

他是知道游戏数据的人之一，难道他就不担心那些男人会像游戏里最终爱上我？他又是怎么想的?

到了他办公室前的时候，前台的美人已经回家，楼道里静得有些慎人，我鼓足勇气想去敲门，却隐隐听见从里面而来的对话。

“她在你那里还好吗？”

“恩，她很聪明。”我有些发愣，是离歌……

“只有你能让她安静。”

“是吗，呵，或许是因为我太无趣。”

“恩？我们的离博士几时也会在意自己无趣？”

离歌没有回答，而是发出了轻轻的笑声。有JQ，他们两个果然有JQ！

“明玉，我想让她见见雪音。”

我有些吃惊，虽然离歌早就对我说想让我见风雪音，可是为何他要将这件事告诉玄明玉？感觉离歌好像把我在他那里每一天的情况，都会跟玄明玉汇报似地。

“不行！”忽然，玄明玉的声音变得严肃，语气也不再是先前闲聊的轻松。

为什么?

“为什么？”我与离歌异口同声，只是我没有说出口。

然后，办公室里是长时间的静默，轻轻地，传来椅子挪动的声音，接着是来来回回的脚步声。

“啪。”脚步声停了，我听到了玄明玉的声音：“小舒善良，而且心软，一旦她与风雪音见面，她到时就会答应那帮老狐狸的请求。”

请求？老狐狸们对我到底会有什么请求？为什么玄明玉要极力干涉？

“离，你没有爱上小舒吧。”

“没有，她是一个值得深交的知己。”

不知为何，听到离歌这句话时，心莫名的轻松了，这是一种近似自我救赎的轻松，就像那份挣扎在游戏和现实之间的爱，忽然再次回到了心底，锁进了那个神秘的箱子，不再出现。

现在只有因为离歌这句话而满溢的暖意，他说，我能成为他的知己。

“希望如此，因为我不想你受到伤害。”办公室里传来玄明玉的感叹，他什么意思？怕离歌爱上我，而我却不选择他？

是啊，游戏里的离歌也会离去，更别说是现实里的他，他能从爱人，变成知己，真好。

一个心结因为办公室内的对话而打开，我悄悄离去，如果玄明玉真的爱离歌，就轰轰烈烈地去爱吧。

知道离歌的“心声”后，我更加放开，我们之间，真如知己一般无话不谈。但是在那天之后，离歌没有再提起带我去看风雪音的事。

有一次我假装随意提起，他便以实验没有结束为借口搪塞过去了。所以，我也不再问起。但是，或许就因为如此，我对风雪音的存在，却是越来越好奇。

转眼，我和珊珊参加的那个“快乐烹饪”的日子到了。那天，我跟离歌请了假，早早给珊珊打了电话，把他叫醒。

他开车来接我的时候，还在打哈气。

比赛的地点在围村，那是他这种人很少踏入的地方，所以我让他将他的车停在我的公寓，然后一起坐巴士去。

珊珊似乎并不介意，他说淳于家族对他们兄弟很是严格，比如出国留学，他父亲只提供学费，而生活费，就要靠他和哥哥自己打工获取。

他在提到淳于紫宸时，神情变得怀念，似乎他与哥哥在外一起打拼的那段日子，很美好。他说着说着，睡着了，唇角还挂着怀念的微笑。

他不知情地靠在我的肩膀上，额边的长发滑落脸庞。从车窗外来的风，吹动了他长长的睫毛。此刻的他，没有了半点傲气，像一个乖宝宝，依偎在我的身边。或许他寂寞的原因，是因为少了家人的关怀和承认。

“快乐烹饪”的比赛场地人头挤挤，热闹异常，大多数来参加的是情侣，和一家三口。

报名人数为五十组，比赛实行淘汰制。共设有十个关卡。

第一关：切萝卜，根据速度，先淘汰十组。

这切萝卜的小事怎能难到淳于珊珊，于是我就对他说这种小事就交给他了。

他就反问我，你做什么?

我大笑，说后面的关卡越来越难，我当然是做后面比较有难度，并能体现我智商的游戏。

事实证明，关卡的确越来越难，并且越来越变态。什么处理龙虾，洗海蜇，杀电鳗。靠啊，原来海蜇真的会扎人的！原来电鳗真的带电的！

看着我手忙脚乱，淳于珊珊只知道笑。

第七关是吃小海蟹，就那种小小的海蟹，活着吃。

淳于珊珊将鲜活鲜活的海蟹浸入白酒，问我，现在的难度够高了，来不来?

虽然知道这是鼎鼎有名的醉蟹，但素，我还是拒绝了，以前就没这个习惯，从不点这道菜。活吃耶，想想就毛骨悚然了。

然后他就把张牙舞爪的小海蟹塞入嘴里，还在我的面前，吃得津津有味，我一时没忍住，就跑到一边呕吐ing。把淳于珊珊乐的，差点把嘴里的小螃蟹吸到气管里。

我和淳于珊珊一路杀到第八关，只剩六组，这一关将淘汰两组。

第八关是尝味道，一共有十余种调料，每一组派一个人在十余种调料中，选出三种混合在一起，由同组人蒙住眼睛品尝，并说出混合液中放入了哪三种调料。大赛考虑到大家都是门外汉，所以才降低难度，由本组人自己调配。

若是他组人调配，估计就不是那么好猜了。

我本来以为这一关淳于珊珊会主动做那个尝味人，这是他们厨师必备的技能，可是，没想到他将眼罩丢给我，唇角扬了扬："好好表现，我会给你调一杯美味的鸡尾酒。"

噗！他这么好心才怪，肯定会伺机报复。

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那些观战的小女生，竟成了他的粉丝，每次轮到我们比赛时，都是欢呼声。

哎，这些男人果然耀眼。

心里紧张地要死，不知道淳于珊珊会给我吃什么？

有什么酸酸的味道从我鼻尖溜过，太明显了，不就是醋吗。

然后，有一根筷子点在我的唇上，我舔了舔，太简单了，酱油。

紧接着，就是一勺子混合液用力塞进我的嘴里，我一下子就喷了，满嘴的芥末。

眼泪吧嗒吧嗒掉下来，说不出地生不如死。

"请说出配料。"

我哭着说："醋……酱油……芥末……"

"全对！晋级！"

"哇——"下面一片欢呼，我都纳闷了，那帮女孩激动个屁啊。

淳于珊珊狡猾地笑着，我细细回想刚才的过程，他先让我用闻的辨别出了醋，然后用筷子沾取混合液的一点，让我尝，可是我没有尝

到有芥末的味道。最后的芥末，不用想也知道是他故意整我。

“喂，你是怎么保留酱油的？”毕竟放入芥末汁后，任何混合液只会尝到芥末。

淳于珊珊勾住我的脖子，凑到我耳边，立刻，我感觉到全场女生的杀气都朝我而来。

“我在杯壁上保留了点酱油。”

“哦~~~你作弊。”

“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是你说的，要乐在其中，我可是快乐地不得了。”

“靠，你当然乐，我眼泪到现在都没停。”

然后，就是淳于珊珊夸张地大笑。不过，能看见他这么开怀的笑，我很高兴。

新的游戏（34）找回烹饪的激情

呃……没想到公告一出来，那个。。。反响嘎强烈，评论区陷入白热化阶段。具体派发办法，无良会努力想一个出来，并且在群里和大家讨论决定。讨论时间，请关注八夫的更新。顺便通缉69，你速速与我联系，不然你的优先选择权就给……哼哼，嘿嘿……

****

“快乐烹饪”的比赛一直到晚上，最后一关就是制作精美佳肴。我将淳于珊珊赶到一边，他做菜就对其他人不公平。

而他这个国际大厨，就帮我切切菜，做做下手。

别小看我，最后咱也是个第二。

最后，是篝火晚会和蛋糕狂欢，大家都穿上一次性雨披，进行蛋糕大战，很浪费的说。

我在水龙头边洗干净脸上的蛋糕，看着身边狼狈的淳于珊珊，忍不住笑。他到最后，雨披都给那些喜欢他的女生扒了，一身的奶油。

他看着一身奶油，还有头发上的，无奈地摇头：“我得找个地方换身衣服。”

我爱莫能助：“抱歉，这里我没熟人。”

“我总不能这样回去。”他摊开双手，衬衫早就被女孩们扯开，蛋糕一直涂到他身上，整个一从蛋糕里爬出来的。

我笑了：“这样也不错，成真正的奶油小生，可见你有多么受欢迎。”

“哈！受欢迎！是啊，我衣服都破了！”他苦笑转身，他后背的衣服被狼女们撕裂。

“噗！哈哈哈……”

“你还笑，幸灾乐祸是不是？”小珊珊张牙舞爪，“信不信我把你扔进蛋糕里。”

“好好好，我去给你弄件衣服来。”我讨饶。

他找个地方躲了起来，以免被狼女分尸。我就去附近的店里给他买了件印有史努比的白T恤，他看见的时候直皱眉：“你这是给后弦穿的吧。”

“你到底穿不穿，废话真多，这里只有这些。”

淳于珊珊不情愿地脱衣服，我反射地转身，结果后脑勺上被不明物体砸中，拿下来一看，是那件惨不忍睹的衬衫，我又忍不住笑了：“现在的女孩真热情。”

“哎……这不能怪她们，主要还是因为我太帅。”某人胳膊搭到我的肩上。

“呕——”

忽的，一只爪子伸到我面前，我奇怪地看他：“干嘛？”

他看着我，微笑：“谢谢。”

“真心的？”

“当然。”他主动握住了我的手，“虽然你害得我被众狼女非礼，失去了清白，但我真的很开心。”

“咳咳，你还有清白可言？”

“怎么？想知道？”他笑眯了眼睛，我立刻摇头。他放开了我的手，看向远处的篝火：“我终于明白自己失去了什么，所以，我要去找回来。”

我欣慰的点头。

“我要去内陆。”

“内陆？做什么？”

他的神情变得认真：“修行。”

“哦……就像中华小当家。”

“你愿意陪我吗？”他随意地问，我眨了眨眼睛：“很遗憾，我还有很多重要的事。”

“是嘛。”他有些遗憾地低头，“我开始明白明玉的真正用心了，你该不是机器人吧！”他忽然捏我的脸，我将他推开：“说什么呢，我怎么可能是机器人。”

“呵……”他笑了，狐狸眼睛在黑夜下眯起，很迷人，“因为你为玄明玉那变态做事。”

“鬼才帮他做事呢。”我白眼。

他笑：“不，你已经开始了，而且，帮助了我们，不管如何，也希望你能帮助秋?他们。”

“恩……我会考虑。”我懒懒地回答。

忽的，他拉起我的手：“做我一天女朋友怎样？”

“诶？”

“我决定明天就启程。”

“这么快！”

“怎么，舍不得？”他的脸靠了过来，我冷视他：“才怪，越快越好，我就可以给下一个治愈心灵。”

他满脸失落：“哎……连机会都不给我。”

“别不正经了。”我沉下脸，“我现在想到南宫秋?就头痛。”

“呵……”他呵呵地笑，“你帮我找回了对烹饪的激情，所以我要参加三个月后在上海举办的国际烹饪大赛，我要尽快准备。”

“原来如此……好，到时我来看你比赛。”

“谢谢！那么……我刚才的要求你答应了吗？”

“啊？哪个？”

“哎……”他又是一脸失望，“是做我一天女朋友啦。”

“哦~~~好的好的。”我连连点头，没想到他更失落了：“拜托你也有点职业道德，你这哪像是接受我的请求，更像是敷衍。”

“呃……对不起，我又不是表演学院毕业的。。。。”

“你不是？”他变得迷惑，我更疑惑：“你以为我是玄明玉雇来的演员，一直在演戏？”

淳于珊珊惊讶了：“我真的以为是这样，因为要吸引逸飞并不是普通女人能做到的，慢着！”他似是想起什么而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是你的真，我明白了！是你的真成功地吸引了他们，我明白了，哈哈哈……”

我无语地看着“发神经”的淳于珊珊，随便他怎么想吧。

忽的，一道流星划过天际，我立刻大喊：“流星！”

淳于珊珊惊喜地扬起脸，然后用一种惊讶的目光看着我，我疑惑地问：“怎么了？”

他看了我一会，再次看向天空：“没什么。”

当流星从我们面前划过时，我产生了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仿佛命运知道我与淳于珊珊不会有任何结果，所以给我们的脑海中，增加这美妙而浪漫的一夜。

“我们是朋友了吧……”他轻轻地问。

“只要你不再做垃圾食物给我吃。”我笑着答。

然后，我们一起笑了，欣赏着那让人尖叫的流星雨。

淳于珊珊离开香港的时候，我去送机了，巧合的是，我碰见了轩辕逸飞，南宫秋?和后弦。或许是淳于珊珊故意的吧。因为他一大早就

跟我软磨硬泡外带撒娇，叫我去送机，不然他会不安心啦之类的。

结果到了机场，我就感觉上当了。

轩辕逸飞见我来送机，就把兄弟们给扔了，时时刻刻站在我身边，就像一座移动的石雕，害得我跟淳于珊珊做告别拥抱时，都浑身发寒。

“有逸飞这样的男友，很伤脑筋吧。”淳于珊珊在抱着我的时候轻轻说，我背对着轩辕逸飞，不知道他此刻什么表情。

“恩……是啊，很伤脑筋。”

“临鹤是医生更恐怖，还是跟我吧，我做好吃的给你。”淳于珊珊开始挖角。

我咬牙：“谢谢，你不毒死我就不错了。”

“珊珊。”忽的，某人行动了，根据我对他的了解，他能让我和珊珊抱上一分钟，已经是他仁慈了。

“哎，某人终于忍不住了。”珊珊放开我，再改为握手，似是故意地说道，“等我回来~~~”

噗！现实里的珊珊可比游戏里胆子大多了。

“我们会等你回来。”轩辕逸飞握住了珊珊的手，珊珊一个冷战，缩手：“我们就不要拉拉扯扯了。”

“嗤！”后弦发出一声笑，我看去，正好看见南宫秋?横白后弦。

目送珊珊的飞机远去，我心里一块石头落地，珊珊说我帮他找回了烹饪的激情，那是不是我对他的治愈就这样结束了呢？他又变成以前那个喜欢和我“打情骂俏”的珊珊，那时的珊珊，是我的朋友。

希望这美好的关系，能够一直保留下去。和珊珊在一起，就像是兄弟。

新的游戏（35）冷?瑶

5000分加更送到~~~~~感谢大家的粉红票票。分派是人多粥少，要想个好办法~~~

****

珊珊就此便离开香港，而且，是三个月后。

不知，三个月后，这个世界会发生怎样的变化。我的命运，这些男人们的命运，又会怎样？未来变得越来越难以捉摸了。

“舒姐，你什么时候跟珊珊大哥这么好的。”后弦靠在我肩膀上，非常好奇。我摸了摸他的头，笑得神秘：“秘密。”

“飞，回去了。”南宫秋?的声音传来，我深吸一口气，大大方方地转身，不再感觉到便扭，也不再去刻意回避游戏里的过去，因为越是刻意回避，反而越是纠缠心头。

我对着他们微笑：“那我……也该回去上班了。”

“小舒。”没想到轩辕逸飞叫住了我。

“什么？”

他有些焦急地皱眉：“快月底了。”

“呃……”我怔怔地站着，哑口无言，好快，月底了吗?

后弦和南宫秋?就此站在一边，看着我们，仿佛成了一幕电影的观众。

“结果是什么？”轩辕逸飞又逼近了一步。

我有些沮丧：“时间怎么那么快，我都没玩够。”

“以后我可以陪你。”他扣住了我的肩膀。我陷入尴尬。

“今晚来家里吃饭。”

“啊？”太快了吧！！！

“这次是我妈咪约你，不是我，没有违反我和临鹤之间的约定。”

轩辕逸飞，你太狡猾了吧。

我垂下脸，死就死吧，这个约会是躲不掉的。

“哼，怎么，要八抬大轿抬你去？”南宫秋?在一边冷嘲。

“秋?！”轩辕逸飞沉声。南宫秋?对着轩辕逸飞做了一个不解的姿势，然后气呼呼地拖走了后弦：“走，有人被女人迷得兄弟都不要了。”

看着南宫秋?和后弦的背影，有什么正在重演。忽的，我从出口处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立刻对还在等我答案的轩辕逸飞说道：“我知道了，晚上你来接我，我看见我朋友下飞机，你先和南宫秋?他们回去。”

轩辕逸飞拉住我：“小舒，你朋友？”

“恩，就那个女的。”我指过去，轩辕逸飞看了一眼后，露出淡淡的笑容：“好，那晚上不见不散。”

“恩恩。”

轩辕逸飞带着一种有些寂寞的情绪离去，我开始思考，我真的可以跟轩辕逸飞开始吗？如果这样做，岂不是伤害了临鹤？对一个在三个月之前就爱上我的男人来说，这公平吗？而且，我跟轩辕逸飞在游戏里有过几个月的婚姻生活，那样的婚姻，真是我想要的吗?

现在是现实，我要对这些男人负责。

我匆匆跑到出口，追上那个脸上戴着苍蝇一样的墨镜，身上穿着性感吊带衫的女人。尽管那墨镜遮住她大部分容貌，但我依然认得出是她，化成灰都认识。

“林肯！”我抓住她，她僵硬了一下，机械地转身，然后扑了上来：“清雅啊，好久不见。”

“你来香港做什么！”我努力拉开她的爪子，她目光游移，将我带到一边：“最近他们又要实验了，你看，你要不要……”

“你……”我的小宇宙开始爆发。她立刻见风使舵：“跟你开玩笑的啦，你怎么会在香港？”

“哼，无可奉告。”

“清雅，我们是朋友~~~”

“不，是损友！”

“别这样啦，我也不想的，其实在我找你之前，他们就已经开始……”她立刻收住口，我抓住她的手：“你说什么？”

“没，没什么。”她的脑袋转来转去，“啊！我表姐来接我了，要不要一起。”

表姐？我顺着她的目光看去，愣住了，世界真是太小了，她的表姐，居然是冷?瑶！

冷?瑶一身碎花连衣裙，激动地朝林肯而来，和林肯拥抱。林肯倒不忘介绍我，冷?瑶有些疑惑地看着我：“你……我们是不是在哪里见过？”

“呃……”

“哦！我想起来了，在那次周年酒会上，你是轩辕逸飞的舞伴！”

“什么！”林肯用异常惊讶的目光瞪着我，“你跟轩辕逸飞……”

“啊~~~~”我指向林肯，“你果然和他们都认识。”

“我……”

一下子，三个女人变得有些混乱。大家到了车上，才搞清楚彼此的关系。

林肯，是冷?瑶的表妹，从她们的对话里可以听出，冷?瑶并不知道林肯到底做什么工作，似乎以为林肯一直在到处流浪，并且对她这种生活状态，极其羡慕。

而林肯，也一直在旁敲侧击，想知道我是怎么勾搭上了轩辕逸飞他们，我当然不会告诉她，反之，我想从她嘴里套出她之前说漏嘴的话，也不容易。

我和林肯彼此互套了一个下午，用尽了套中套，使尽了计中计，磨破了嘴皮子，还是没能从对方的嘴里，知道彼此想要的。

我决定放弃，直接问她又要开始的实验是什么。

这个她倒是没有瞒我，大致情况和三个月之前相同，不过又加入了空间和时间的实验，这次存活的几率，将会更加渺小。

时间和空间，那帮老狐狸又在做什么？想穿越时空吗？

一个下午，我就在冷?瑶家里做客，因为林肯这次回来，将住在冷?瑶的家里。在冷?瑶的房间里，我看到了一张毕业照，我在这张高

中的毕业照上，看到了很多熟悉的面孔，也看到了当时站在冷?瑶身后的淳于紫宸。

我就指着淳于紫宸问林肯，冷?瑶是不是喜欢他。

林肯一脸奇怪，说冷?瑶一直暗恋的都是珊珊。

我听后很惊讶，说珊珊今天离开香港了，还是我送的机，冷?瑶不知道吗?

没想到说到这句的时候，冷?瑶正好进来，她怔怔地站在门口，过来一会，才问我珊珊去了哪里。

我如实相告，她的神情很是落寞。熟悉的画面，熟悉的神情，让我宛如又回到了游戏，一个误会，让冷?瑶暗恋珊珊六年，却不知真正爱她的，是淳于紫宸。

那么，现实里会不会再次重演?

我感到了一种莫名的恐慌，好像现实，与游戏越来越接近了，无形中，有一股魔力，推动着现实，向游戏靠拢。

晚上轩辕逸飞来接我时，还送上了一束大大的玫瑰花，我愣愣地看着玫瑰花，有多久没有收到了？我真的很久……没有恋爱了……

恋爱是女人的阳光雨露，失去了爱情的女人，枯萎地更快。

他俯下身，我将玫瑰花举起，他吻在了玫瑰花上，我在玫瑰花下笑了笑：“今晚是伯母约我，这花也是伯母送的吗？”

他怔了怔，摇头苦笑，现实里的轩辕逸飞，并不冷。

新的游戏（36）又和轩辕拔拔吵架

游戏中的轩辕逸飞冷漠，威严，面无表情，很少说话。

现实中的他，依然冷漠，威严，很少说话，但面部的表情，却比游戏中，多了一两个。

命运造就性格。游戏中，他无父无母，唯一的朋友也是敌人，他一直以来，在宫中都是一个人战斗。

勾心斗角的残酷让他不能，也不敢随意露出他真实的表情，而他，又不想佯装欢笑，于是，他从此戴上了那张冰冷的面具，成了皇

宫里的冰雕。

而现实里，他有一个严苛的父亲，至少我这么认为，瞧他那凶样，就知道他一定是对自己的子女非常高要求的人。

但是，轩辕逸飞却还有一个温柔的母亲，从那天简短的谈话中，我对他母亲很有好感。

所以现实里的他，比游戏里更多了一份性情。

“游戏里的我是怎样的？”他开着车，看似随意地问。

我想了想，看着前面塞满车的马路，回忆渐渐涌上了心头：“你是皇帝，是轩辕王朝的帝王。”

“我？”轩辕逸飞显然不相信游戏里他会是个帝王，以至于他惊讶地看向我。

“看前面。”我指向前面，他才转回脸，眼角的视线依旧落在我的身上。我继续说：“游戏里你是第十一个皇子，先皇早逝，母妃也离开人间，你独自面对宫里的明争暗斗，和手足相残，结果因为你年纪最小，反而从腥风血雨里挺了过来，成为轩辕王朝的王。”

他静静地听着，脸上带着淡淡的惊异，似乎在听另一个世界里的另一个他的故事。

“你很少说话，也没什么表情，总是半眯着眼睛，双手藏在袍袖里，呵呵，我那时还以为是不是你的手有什么残疾，可是没想到，你的手，很漂亮，就像钢琴家的手，长长的，瘦瘦的。后来我问你，为什么要把手放到袖子里……”

“为什么？”

“你说……那是一个可攻可守姿势……”心中抽痛着，眼泪流出眼眶，我茫然地摸上眼角，泪水染湿了我的手指。

“嘀————”一声汽车喇叭的鸣响，让我猛然惊醒，我竟然，陷入了回忆，陷入了游戏……

“小舒，你……”他靠边停车，我慌忙抽出车前的纸巾，擦了擦：“没什么，不说了，我们走吧。”我恢复笑容，他的眼中，却布满

了复杂的神情。他拧了拧眉，不再看我，再次驱车前进。

之后，便变得一路无话。心里很烦，却不知在烦些什么。

轩辕逸飞的别墅在浅水湾，我做梦都想住的人间宫殿。今天，就像童话一般，我跟着白马王子，来到了他的王宫，参加那奢华的，美丽的舞会。

灰姑娘会得到她的幸福，从此和王子过上快乐的生活吗?

长长的一队仆人，他们向我高声喊着："欢迎舒小姐。"

轩辕逸飞微笑着将我的手放入他的腕中，带着我慢慢步入这豪华的宫殿，我知道这八个男人家里都很有钱，可是没想到轩辕逸飞的豪宅会给我带来如此大的震撼。

大理石的地面反射着灯光，水晶吊灯华丽炫目，整座豪宅在灯光的作用下，就像水晶宫殿。

迎面走来一位貌美的妇人，那妇人看上去顶多只有四十岁，穿着时尚却不失典雅。我站在她的面前，就像是一只从山间来的丑小鸭。

"你就是小舒吧。"她温柔地看着我，那何其熟悉的神情，我终于明白游戏中的轩辕逸飞的那份温柔，从何而来。我情不自禁地轻喃："真像……"

"什么真像？"

"哦，我……"

"妈咪，小舒刚刚才到。"

没想到她就是轩辕麻麻，真年轻。

轩辕麻麻笑了："儿子，你的心已经向着小舒了？妈咪要吃醋哦。"

汗，轩辕麻麻真可爱。

轩辕逸飞眉角抽了抽，拉着我就走。

"等等，儿子，你爹地要见见小舒。"

爹地？！轩辕拔拔！他该不是想教训我吧。

我看向轩辕逸飞，他沉着脸，依旧保持着拉着我的姿势。

“逸飞。”轩辕麻麻这次的声线有些下沉。哇！原来轩辕麻麻是皇太后，真人不露相啊。

轩辕逸飞放开了我，转身，温柔地看着我：“小舒，爹地只是想问你几个问题。”

我发愣，轩辕逸飞居然对我露出温柔的表情，这让我更加不安。

轩辕麻麻拉起了我的手，亲切地拉着我边走边说：“小舒，你这一路过来累不累。”

“呃……还好。”

“听说你最近在做离歌的助手，你也是毕业于麻绳理工，是他的校友吗？”

汗，麻绳我见过，麻花我吃过，就那大学我没进过，不过我倒是在它门口溜达过。空姐嘛，满世界飞，偶尔也有一点间隙时间。

不过，由此看来轩辕麻麻并不知道那个计划。看来轩辕家知道的，只有轩辕拔拔和轩辕逸飞。

我还没来得及回答自己哪个学校毕业，轩辕麻麻就将我领到了一扇白漆的，欧式雕花双排门前，她敲了敲门。里面传来沉沉的一声：“进来。”

“好了，不要怕。”轩辕麻麻还好心安慰，我摇着头推开门，直视办公桌后的中年男子，和轩辕逸飞相似的眉眼，只是更加成熟，并且蒙上了岁月的风霜，使他看上去更加冷漠，威严。

不管怎样，他都是一位美大叔。忽然发觉游戏里的轩辕逸飞就是这位大叔的映射体，大叔坐在办公桌后的神情，和轩辕逸飞坐在龙案后的面容，开始重合，交叠。

我晃了晃头，这里是现实，那里是轩辕拔拔。

“坐下。”他面无表情，甚至连身体都没动一下，形如冰雕。

我上前，礼貌地说了一句：“轩辕董事长，你好。”我伸出右手，他只是抬了抬眼皮，我只有收回手坐下。

他隔着办公桌打量我，可那挑剔的目光更像是在检视我：“你哪里配得上逸飞！”

“诶？”我没有想到，我在忍受他那有色的目光后，却听到了这样一句话。

“你没有高学历，更别说出身，哼，小姑娘都喜欢灰姑娘的童话故事，开价吧。要多少，不要以为我们不知道你们几个孩子在玩什么……”

“是，大叔你最聪明了！”我终于忍不住了，“我相信你们这帮老狐狸有足够的卫星，知道自己的儿子在做什么！”

轩辕拔拔的眼睛开始眯起，寒气四射。我加快了语速，不给他插话的机会：“我说大叔，逸飞也不小了，你为什么还不放心他，给他机会，让他在天空自由翱翔，我很少见到像他这么大，居然晚点回家老爸还会打电话叫他回家的。他已经不小了，你还当他未成年？！

你既然是这个游戏项目的成员之一，我相信你知道逸飞在那个游戏里是多么优秀，他一个人撑起了整个轩辕王朝，扫平了内忧外患，这，这难道还不够证明他的实力！”

“但是他最后却因为一个女人放弃了江山！还将整个天下给了我的侄子轩辕掣！”轩辕拔拔沉声而起，瞪着我。我也不甘示弱地起身回瞪：“他做完了他全部该做的，他尽到了自己的责任，大叔，他是一个人，不是一部机器，一部你用来维持这个家族的机器！”

“他既然是我的儿子，就必须维护这个家族！”

“那他就要注定成为和你一样的冰雕脸！”

“你懂什么！你只会把自己喜欢的美男子带回家！你这个不知羞耻的女人！”

“够了！”我忍无可忍，“大叔，我敬你是长辈，没想到你这么肤浅。你这种人，除了你和你的地位，什么都没有！你没有爱，因为你已经忘记信任和关怀是什么！你不过是一具机器，维护家族利益的机器！”我愤然转身离去。

“滚！”忽然，感觉到身后有杀气，我立时转身出手接触迎面而来的东西，是一支笔，靠，这大叔不仅脾气坏，还很暴躁。

新的游戏（37）告别逸飞

请多多支持新书《狐颜乱欲》，谢谢。非常感谢。

****

我想，我跟轩辕拔拔的八字是犯冲的。他愤怒地瞪着我，我也气愤地回瞪他。大眼瞪小眼，谁怕谁?

他见我接住了他扔来的笔，更加生气，就又扔了一支过来：“我看你能接几支！”

我再接，还不忘向他炫耀，嘿嘿，我又接住了，怎么着吧你。

轩辕拔拔气急了，一支接一支扔，最后把笔筒也扔了出来，我照接，他终于扔无可扔，又是生气，又是惊讶地看着我。

我将笔全放回笔筒，往身边一个花瓶的木架上重重一放：“大叔，你用笔来扔我太可惜了，你要知道，很多地方的孩子，连笔都买不起呢！”转身，手臂好像撞到了什么，好像是那个花瓶的木架。

然后，就听见“哐啷”一声，转身一看，一地的搪瓷碎片。糟了。

“你！你！这可是第一只景泰蓝的花瓶，世上独一无二！”轩辕拔拔气地脸都青了。我昂首挺胸：“您也知道失去独一无二的东西会心痛？那请您好好想想，您的儿子，您的亲人，都是世上独一无二的，您难道不怕失去他们吗！”

轩辕拔拔怔住了，可是，下一刻，他却向我投来更加愤怒的目光：“你马上走！马上离开我的家！”

“好，如您所愿。”我做了一个弯腰的绅士礼。转身，逃，幸好他没说要我陪他花瓶。

用力拉开门，怔住，门口站着轩辕逸飞，和……轩辕麻麻。

他们全听见了？叹气，在逸飞的面前和他拔拔吵架，他会怎么想？轩辕麻麻又会怎么想。沮丧，丢脸啊。

轩辕逸飞不说话，他只是定定地看着我，他身边的轩辕麻麻似是安慰地在轩辕逸飞的肩膀上拍了拍。

“逸飞，看清楚！这就是你喜欢的人！”轩辕拔拔冷漠的声音又从身后而来，“没有家教，没有礼貌，你到底喜欢她哪一点！”

是啊，我有哪一点去值得轩辕逸飞喜欢？呵，这个已经不重要了，因为，我不会选择轩辕逸飞。正因为不选择，所以我才不用像别的女人一样，去讨好轩辕拔拔和轩辕麻麻。

我转身，正式当着轩辕逸飞和轩辕麻麻的面，对轩辕拔拔心平气和地说：“大叔，您真是一个，当代的，独裁者！”

轩辕拔拔怔住了，他站在书房里，背对灯光，他的脸看上去是如此阴暗。

我仿佛看到了一个日日夜夜孤独地坐在书房里，与惶恐相伴的可怜老头，他在惶恐青春的逝去，他在惶恐能力的丧失，他是那么无力，无助和无奈。

同情地看着轩辕拔拔：“大叔，生老病死，是人类无法阻止的事情，在接下去有限的生命里，难道您真的希望继续现在的生活？”

转身看向轩辕麻麻，她面无表情，但眼中，是淡淡的惊讶。

“阿姨，很高兴见到您，您对逸飞的爱，我能理解，想给他找一个门当户对的女孩，我也能理解。可是，我希望您在为他安排政治，经济联姻时，能不能想一想，您十月怀胎，将他生下来，究竟是为了什么？难道不是为了让他快快乐乐，健健康康，幸福地生活下去。”

轩辕麻麻看着某处，神游太空。

很多人都是主观固执的，并不是别人几句话就会改变他们，我只是说了我想说的，尽管这些话根本不会被他们放在心上。

但是，我说了，心里舒畅了。

我转身而去，在走了几步后，胳膊被人拉住，我没有转身看他，他急急走到我的面前：“就快开饭了。”

“对不起，我现在没心情。”我仰起脸，正视他，很认真，很认真地看着他，“逸飞，我不是灰姑娘，你也不是我的王子，我希望你能明白，我只是一个普通人，而且是一个年级不再是十八岁的小姑娘。

我已经不需要什么轰轰烈烈的爱情，而是需要一个可以给我一个温暖的家的丈夫。所以我不会跟你开始，或许你是一个让人羡慕的男朋友，但是，不是我理想中的丈夫……”

“小舒！”他紧紧捉住我的胳膊，皱紧双眉看了看我的身后，抉择了一会，将我拉出了房子，站在院内，他朝我大吼：“你不能因为我的父亲而不给我机会！这不公平！”

我叹气：“逸飞，这个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公平。相信你的父母在给你安排相亲时，其实相的是对方的父母。我已经不小，我不会把感情，青春，浪费在一个不适合我的家庭里，你希望看到我每天跟你父亲吵架？每天小心地看你母亲的脸色？那就不是我。”

“那你究竟要我怎样？”他焦急地失去了平时的冷静。

我上前，抱住了他，他怔住了身体，我轻轻地说：“逸飞，冷静，不要为了我做出任何愚蠢的决定。留在这里，留在你父亲的身边，超越他，证明你的实力，让你的话，在这个家族，成为权威。”

“答应我，不要离开我……”他将我抱紧，让我感受到他那锥心之痛。

苦涩从心底慢慢涌出，很沉，很重，压得我无法呼吸。当我将逸飞推开时，就意味着这段爱情，从我心底剥离，那沾着血的藕丝，被我硬生生扯断。

我大口大口呼吸，去克服那游戏与现实开始交融的痛。现实里，我不爱轩辕逸飞，可是，游戏中积累的爱却源源不断地涌上来，它们像毒藤一样缠绕我，毒刺刺进我的皮肉，鲜血染红了毒藤上诡异的花朵。

我无法再面对轩辕逸飞，我选择了逃跑，我跑向大门，他在后面紧追，不要追了，求你。我不想再陷入你的温柔中。

一辆跑车划过我的面前，我看见了开车的人，他也看见了我，那瞬间视线的交错让他停下了车，然后慢慢倒车到我的面前，他的身边，坐着那晚我看见的，火辣辣的那个美女。

“小舒！”身后传来逸飞的呼喊。我决绝地跳上了跑车：“开车。”

他看向跑来的轩辕逸飞，没有说话，而是轻轻地，做了个深呼吸。然后，他发动了油门。

景物在身边飞逝，轩辕逸飞的声音在风中渐渐消逝，然后，我放声大哭，哭声被油门的轰响很好地覆盖，他身边的美女递上了纸巾盒，我开始尽情宣泄。

车渐渐停了下来，我的面前是一堆纸巾，眼泪还是止不住地掉，就像泪腺失去了控制。朦朦胧胧中，听到了他和那美女的对话。

“哎，看来你今晚又多一个病人，她似乎比我更加严重。”

“是啊，我打算带她去静一静。”

“可怜的丫头，你可要好好照顾她。”

“呵，冷酷的五月下了命令，我怎敢不从？”

“走了走了，真是舍不得离开你。”

“明天我们还会见面。”

我不敢去看他们，我把玄明玉和这位美女的约会给毁了。

等那美女走后，我才敢抬起头看玄明玉：“对不起……”

他看了我许久，隐藏在镜片后的眼睛里带着心疼，他伸出手，擦去我眼角的眼泪：“还没吃饭吧。”

“恩……”

他叹口气，转身：“让你尝尝我妈的手艺。”

妈？玄明玉的妈妈？

就在我陷入惊讶的时候，油门轰响，风打上我的脸，很凉。

从来没有想到玄明玉会有妈妈？汗，他自然有妈妈，只是游戏里的设定，让我从来不会想到这些男人们，有父有母。

新的游戏（38）一次家庭聚餐

感谢喜欢《八夫》的朋友，请来起点支持《八夫》正版，《八夫临门》张廉出品。

****

在这个游戏面前，我把自己高估了。我认为自己不会将现实和游戏搞混，可是在游戏中那点点滴滴的感情，还是随着我和他们的接近，慢慢复苏。

“亲爱的，笑一笑。”不知何时，玄明玉已经站在车门边，我大大叹口气，哪里笑得出来？我要多做几个深呼吸，才能把自己从游戏的感情里抽离。

“你这样我妈咪会以为是我欺负你，她会对我家法伺候，不准我吃饭。”

“呵……”我深深地将烦躁吐出，侧脸看向玄明玉，我看到了他身后的豪宅，我愣住了，“你也住在浅水湾？”

“怎么？我不能做轩辕逸飞的邻居？”他让开身体，让我彻底看清了他身后的家，完全与轩辕逸飞家不同的装修风格，古朴，温馨，让人感觉，啊，这就是家。

他为我打开车门，我跟在他的身边，右边是一个精心修剪的花园，左边是一块平坦的草坪。入门的台阶左边，是一个狗屋。

开门的同时，先是一条古牧冲了出来，巨大的古牧直接扑向玄明玉，玄明玉冷冷得命令：“嘎非，不可以，进去。”

古牧失落地耷拉着脑袋走回屋子。然后是一个年长的老管家站在门边，老管家看着我的脸，对玄明玉说：“少爷，您最好先带这位小姐去梳洗一下，不然被夫人看到……”他做了一个怪腔，玄明玉笑了。

我看着眼前的客厅，和轩辕逸飞家的空旷不同，很充实的感觉，除了会客的沙发以及常有的家具之外，还有一个壁炉，壁炉上是许多照片，然后多余的空间里放着很多摆设品，这些摆设品不像轩辕逸飞家的古董花瓶，而是更像是主人喜欢的小玩意。

比如那个放在角落的根雕，还有壁炉边的一块……呃……奇怪的熔岩石。

“老黄啊，是不是少爷回来了~~~”从客厅的右侧传来一个清脆的女人的喊声，那里好像是厨房。而那只嘎非正吐着舌头，蹲在厨房的门口。

老管家立刻驱赶我和玄明玉，回头喊：“是啊，夫人，少爷还带了一位女孩回来~~~”

“女孩！”

玄明玉立刻拉着我往左边跑，然后就听见一声厉喝：“站住！”

玄明玉叹口气，放开我，看向声源：“妈。”

“你刚才什么意思？”

只见一位大美女沉着脸一边说，一边朝我而来：“跑什么！”

我很惊讶，因为玄明玉的妈妈肌肤嫩白，眼睛又大又亮，大波浪的卷发现在随意地盘起，几缕不听话的掉落在脸边，但是却让这位妈妈更加迷人。

“这是怎么回事！”玄明玉妈妈身上穿着樱桃小丸子的围裙，手里拿着锅铲，现在，她正用锅铲指着我的脸，质问玄明玉。

玄明玉镇定自若：“妈，这位是舒清雅，小舒，这是我妈妈。”

“伯母……好。”玄妈妈现在脸色好青哦，怕怕。

“恩，乖。”玄妈妈对我露出一个微笑后，随即又是青着脸看玄明玉，“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不能惹女孩子哭，今晚不许吃饭。小舒啊，来，随伯母去把脸洗洗。”玄妈妈跟我说的时候，语气分外温柔。

“妈。她不是我……”玄明玉急着解释，但是我已经被他妈妈拉走，玄妈妈还不停地说：“我就说不能让他学什么心理学，学得人都不正常，亲爱的，你放心，有伯母给你撑腰。”

我发着愣，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觉得很开心，原来玄明玉喜欢叫别人亲爱的，是从玄妈妈这里来的。

玄妈妈将我带到盥洗室，我觉得应该解释一下：“伯母，其实不关……”

“小黄啊！拿一块新的毛巾下来。”玄妈妈的嗓子……还真不是盖的。她吼完就心疼地看我的眼睛：“啧啧啧，都肿了，一定很伤心，那小子，哼，明天也别想吃饭了。”

我终于忍不住笑了，果然一物降一物，我还当世上无人能治玄明玉，没想到他妈妈这么厉害。

“其实不关……”我又想解释，结果玄妈妈又喊了：“老头子！下来吃饭了！”

哎，玄妈妈好忙啊。

她喊完看我：“亲爱的，你刚刚想说什么？”

“伯母，这不关玄明玉的事，我刚才……是到轩辕家……做客……”我垂下脸，万分沮丧。

“原来是木头人家。”玄妈妈的语气变得有些冷，“孩子，他们全家人都是木头，不值得为他们哭，他们的眼里只有自己，从来没有别人。来，伯母给你做好吃的，你喜欢吃什么？”

我有些怔怔地看着玄妈妈，她是那么得——善解人意。

“呃……凡是能吃的我都吃。”

“哈！伯母喜欢你，不挑食。”玄妈妈一下子变得好激动，我们出盥洗室的时候，玄明玉靠在门边，翻着无语的白眼：“妈，我可以吃饭了吧。”

“恩，乖儿子，鉴于你今晚的见义勇，妈咪决定给你做个冰激凌！”玄妈妈兴奋地而去，我有些受宠若惊地钻到玄明玉的身后，戳着他的后背：“喂，你妈咪……好像很兴奋。”

“呼……没办法，她有很严重的情绪化烹饪，也就是类似于购物癖，购物狂是控制不住自己的购物欲望，我妈咪就是控制不了自己的烹饪欲望。她心情好的时候做料理，心情差时也做料理。”

“那……她岂不是每时每刻都在做？”

“恩……差不多，过会你不用勉强自己全部吃下去，她不会介意有剩菜剩饭的。”

“呃……哦……”

玄明玉摇摇头，抬眸时，似是无意间看到了谁，站直了身体：“爸。”

爸?

我顺着玄明玉的目光看向身后，只见一个胖叔叔从楼梯上走了下来，正微笑着看着我：“这就是你今晚请回来的客人，恩？怎么有些眼熟？”胖叔叔走到我面前，仔细看啊看，他惊讶了：“你是舒清雅，那个唯一的成功者！”

我目瞪口呆，玄爸爸好直接！

“好样的！”忽然，玄爸爸一掌拍在我肩膀上，拍地我倒退，踩到了玄明玉只穿着脱鞋的脚，玄爸爸好像也兴奋了，“哈哈哈，你厉害！五千分之一啊！真的很厉害！不过，离我儿子远点，他会把你解剖研究的。”

Orz。。果然知子莫若父，你儿子的确觊觎我的大脑已久矣。

一家人，再加上我这个外人，一起围坐在白玉石的餐桌边，我和玄明玉一起，对面是玄爸爸和玄妈妈。我愣愣地看着一桌子的菜，中式的，西式的，天哪，这桌菜最起码十个人才能吃完。

难道曾经帅气的玄爸爸就是这样被玄妈妈养成现在这“魁梧”的身材?

“吃，小舒，别客气，我们家很少来女孩子，上一次……好像还是玉儿十岁生日……”

?，那得多少年没有女孩踏进玄家了。

玄明玉抚额：“妈，你每年都有给我举办生日派对，难道没有女生？”

“那不算，那怎么能算？”

“妈，那你认为怎样才算。”

“就得像小舒这样的。”

“我不能随便带女孩子回家，你会误会的。”

“我什么时候误会过？再说，我误会什么了？”

我呆呆地看着玄明玉和他妈妈争执，不知不觉回想起自己跟大哥，跟老妈

Chapter_43

，在饭桌上争辩的情景，很温馨，很快乐。

“小舒，别理他们，告诉伯父，是不是轩辕逸飞那小子欺负你了。”玄爸爸隔着一只火鸡问我。

我叹气：“我跟逸飞的爸爸吵架了。”

“什么！”玄爸爸惊呼，就连玄妈妈和玄明玉的争执都停止了。

我看着火鸡的屁股再叹气：“我还把他一个古董花瓶砸了。”

说完，我脑袋垂到桌面，这不是到别人家连骂带摔嘛。怎么感觉自己像个泼妇。

“好！”忽然，玄爸爸重重拍了一下餐桌，“哈哈哈，骂得好，砸的好！”

我傻傻地抬头。

玄妈妈还和玄爸爸击掌，举着叉子一脸幸灾乐祸：“那家伙就该骂，还把一身臭毛病传给了逸飞，可怜的孩子。”

“对！孩子，没关系，为他们不开心不值得，来，多吃点。”玄爸爸将火鸡推到我面前，我张口结舌。

“对对对，多吃点，吃东西会让人开心，来，吃甜品。”玄妈妈把提拉米苏推到我面前，天哪，这么多我哪里吃得下啊！

不过，我现在真的很郁闷，我要化愤怒为食量，开吃！

新的游戏（39）游戏的感情会激活

一个晚上，玄妈妈就是拼命叫我吃，我也不负众望地全部消灭。玄明玉撑着脸用探究的目光看我，到最后，他终于忍不住问：“我们……好像没有改造……你的生理机构吧……”

“谁知道。”我一手拿着面包，一手拿着鸡腿，含糊地说，“你们那个实验那么变态，我早就觉得自己不正常了。”

“哈哈哈哈……”玄爸爸大笑，玄妈妈一脸疑惑：“什么实验？”

然后玄爸爸就神秘地笑着离开餐桌，他那副故弄玄虚的神情一下子就把玄妈妈勾引走了。

然后只剩下我的玄明玉，他开始清点我吃空的盘子，然后点点头：“原来悲伤可以促进食欲。”

我靠你的悲伤促进食欲。不过，我真的吃撑了，吃到最后，居然挺着肚子起不来了，这下可把玄妈妈乐坏了，那是，我把她做的全吃了，多赏脸。

就是噶非挺可怜，今天只能吃我吃剩的火鸡骨头，不过，它还是很开心的样子。

我瘫在客厅的沙发上，一动不动。玄明玉把电视机的遥控板塞到我手里的时候，我手上还拿着一个蛋糕。

过了一会，玄爸爸过来，说要感谢我，我对玄爸爸的感谢很是不解。然后，玄明玉向我解释，他的父亲，这个一家之主，其实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处理大家吃剩下的东西，而今天，我替他处理了，所以他很感激。

靠，原来玄爸爸同时担任着这么重要的职责啊，玄爸爸真伟大。

你信不信，当你完全将肚子，食管填满的时候，你连呼吸都困难。我感觉自己一下子成了一个大胖子，躺在沙发上，翻着白眼，不能移动半分。不过，真的好爽。

玄妈妈在开开心心地收拾完后，就坐到我身边，开始跟我絮叨：“小舒啊，你跟玉儿什么时候认识的？”

“妈。”玄明玉在一边皱眉，玄妈妈视若无睹，继续说：“哎，要不是今天看到你，我还真担心玉儿的性取向。”

“噗！咳咳咳！”我差点把晚饭喷出来。

“妈！”

“哎，可是看见你也没用，这只能说明玉儿有女性朋友，小舒，你跟我来。”玄妈妈拉起我，无视她儿子。我看向玄明玉，玄明玉已经完全失去往日的镇静，倒在沙发上用抱枕遮住自己的脸。

玄妈妈将我拉上楼，推开一间房间，入眼一片深色，深蓝的窗帘，深紫的床，深灰色的墙面，一种后现代的金属的质感。

“小舒，你看看，玉儿的房间有什么不对的地方。”

原来这就是玄明玉的房间，给人的感觉是简单，深沉。我慢慢走进他的房间，除了床和衣柜，还有一个像鸟笼一样的艺术灯。

我疑惑地说：“没有，很好，很干净，很简洁。”

玄妈妈摇头叹气，她走到玄明玉的床头柜，拿起上面的相框：“这里！他应该是放一张女孩子的照片！”

我看着玄妈妈激动地拿在手里的相框，里面是两个小男孩，好像都只有十岁。

“你说说，哪有一个男孩子床头柜放他和男孩子合影的！女孩子看见会怎么想？小舒，你说，你会怎么想？”

呃……说实话，肯定是想成小gay。

就在这时，玄明玉走了进来，在玄妈妈拿着相框手舞足蹈的时候，拿走了相框：“好了，妈，我马上去下载一个玛丽梦露放在里面，你现在可以去准备夜宵了。”他一边说，一边将玄妈妈推出房间。

玄妈妈对着我喊：“小舒啊，今晚就睡在这里，伯母给你做夜宵吃。”

“呃……好……”不知为何，我就这么答应下来了。

玄明玉在把玄妈妈推出房间后，关上房门，脑袋抵在门上好长好长时间，就像是在面壁。

我小心翼翼地问：“那……是你和小离吗？”

玄明玉转身，将相框放到我手上，就仰面倒在了床上，拿下了眼镜，狭长的眼睛没有了眼镜的遮盖更加清亮，他拿着眼镜的手随意地放在额头上：“那时我和小离住在一起。”

哦~~~~很多奸情都是从住在一起开始的。

我坐在他的床边，看着相框中的两个少年，他们脸上都洋溢着阳光般的笑容，让我不禁感叹，果然岁月能改变很多的东西。

“那样的岁月……不会再有……”

我凝视着少年的笑脸，纯真的年代，就此逝去。

“小舒，你为什么不接受飞。”他忽的坐起，重新戴上了眼镜，“你对他是有感觉的，在游戏里，你爱他。”

我拿着相框，轻捏着：“我不想伤害临鹤。”

“难道你选择临鹤？”

我摇摇头：“我不会选任何人。”

“为什么！”

“因为我爱他们，所以我不想伤害他们。”

“小舒，这是现实，不是游戏。你跟他们的感情，都是空白的，一切可以重新开始。”

我将相框放回玄明玉的床头柜：“姓变的，有样东西不会因为时间，空间的改变而改变，这也是我最近才发觉的。我以为，在现实里，我不会爱他们，可是，我错了，游戏里的感情在影响我，一旦我接受八夫中的任何一个，另外七份感情就会激活。当然，可以去掉楚翊和后弦，即使这样，也是六个人，现实里，我能跟他们一起吗？他们又愿意和别人分享吗？”

我反问玄明玉，他双眉微拧，视线落在地上，陷入深思。

深深叹口气：“如果他们无法共处，我跟其中任何一个都势必会伤害其余几人，我爱他们，他们的痛苦，就是我的痛苦……”现代能全收吗？不能吧，他们的家庭不会同意，他们最后和我的关系只会变成情人。

这是我想要的生活么？做六个男人的情人？

“我不想做他们六个人的情妇！”我颓然地低下头，我已经不是十八岁的小姑娘，知道做情妇最终会得到什么。正因为我只是他们的情人，他们都会娶一个妻子，因为他们必须要为他们的家族延续后代，这是他们的责任。

最后，我浪费了一辈子的青春，到底得到了什么？他们不像游戏里没有家庭，没有父母，他们的行为只需要对自己负责。而在现实中，他们身上的责任，更多更多。

不能因为我一人的自私，而去破坏六个家庭，最后受伤最重的，也只会是自己。

“游戏暂停。”忽然，玄明玉拉住了我的手腕，“你马上回上海，离开这里，忘记他们，开始自己的生活。”

我讶然地看着他：“可是，这个游戏是在帮他们找回自我。我想帮助他们。”

“不是的！”玄明玉的情绪忽然有些激动，“这个游戏根本不是为了他们，是为了！”他忽的收住了口，深深地注视了我一会，忽然转开脸，放开了我的手腕，指向房门，“出去！”

玄明玉怎么了？他有事瞒着我，我想说话，忽然他拎起我的衣领，就将扔出房间。

“喂！”

“怦！”房门在我面前关上，在门被关上的那一刹那，我看到了玄明玉那带着深深疲惫的脸。

他到底瞒着我什么？

从回到现实以来，我第一眼看到的就是他，是他对我做游戏后的心理辅导，说实话，他对我做心理辅导很有效果，因为我一直把他当变态看，他是我在游戏里最讨厌的人，这样我可以更快接受现实。所以没多久我就完全康复，离开那个神秘的基地。

他到底瞒着我什么？哼，肯定不是好事，这个人和游戏里一样阴阴沉沉，满肚子坏水，都不知道他在想什么。

心情再次变得低落，发现又想吃东西。

新的游戏（40）玄明玉和离歌

哼哼，八夫的投放将在现代八夫结束后，乃们至少也让小舒选完吧，猴急猴急的，哦呵呵呵。夜阑，69墙烈要求在穿的时候拖上“毛文

专业户”，不然她会寂寞滴~~~哇卡卡卡

****

玄妈妈在厨房里哼着快乐的小调，噶非在厨房门口吐着舌头晃来晃去，仿佛就等着好吃的出炉。

当我出现在噶非面前的时候，它立刻用怨恨的目光瞪着我，就像我是来跟他抢吃的。完了，我被狗狗讨厌了。

“伯母，有没有吃的。”我扒着门框轻声问。

玄妈妈动作一僵，转身看我的时候满脸惊讶：“你怎么出来了！”

我耸耸肩：“被你儿子赶出来的。”

玄妈妈面色一黑：“完了完了，玉儿的取向真的有问题了。”

——！！！我忽然也有种想撞墙的感觉。

玄妈妈向我招招手，我走了进去，她给了我一个布丁，然后就开始叹气：“哎，你伯母我也不是不开化的人，但是我们不能害人家小离啊。”

小离？玄妈妈怎么又扯到小离身上了？

“小离是个好孩子啊，最重要，他可是个正常的男孩子。”玄妈妈着重强调小离的正常，“而且，你伯父和伯母答应了小离的爸爸妈妈，要照顾好小离，给他找一个好女孩。家世之类都不重要，只要人好就行。”

我静静地听着，为什么小离的婚事要玄爸爸和玄妈妈操办？

“你是个好孩子，伯母我第一眼看到就喜欢，就觉得投缘，所以才跟你说这些。失恋没什么大不了，是轩辕家配不上你，而治疗失恋最好的方法，就是尽快开始另一段感情，小离这孩子真的不错，要不让他明天来，给你认识认识？”

玄妈妈好热心啊，我笑了：“伯母，不用介绍，我是小离的助手。”

“什么？原来你们认识啊。”玄妈妈很惊讶，“那玄妈妈真要跟你好好说说小离了。他是个可怜的孩子，哎……”玄妈妈停了下来，眼圈开

始泛红，“对不起，伯母每次想起小离小时候的事情，就忍不住伤心……”

“伯母……”我不知道小离童年到底发生了什么，所以就不知道怎么安慰。

“妈，还是我来说吧。”没想到玄明玉下来了，他穿着拖鞋，走到玄妈妈的身边，安抚着她的肩膀。

玄妈妈哽咽着：“好……我还是做我的夜宵吧……不过……儿子，你可不许趁虚而入……”

我瞪大了眼睛，玄妈妈在说什么啊。我看向玄明玉，他翻了一个大大的白眼，一副快要崩溃的神情。

玄明玉带着我出了房子，噶非也跟了出来，他坐在草地上，噶非趴在他身边，他一边抚摸噶非那又长又软的毛，一边对我说：“刚才对不起。”

“没关系，我从来没把你当正常人看。”

“呵。”他笑着摇头，然后仰望天空，“在游戏里，我给小离设定了一个美好的童年，因为在现实里，他是一个孤儿。”

我震惊着，慢慢坐在了玄明玉的身边。

“游戏的最初设定都是让现实中的大家获得简单的幸福。例如小离有一个爱他的爷爷，逸飞没有独裁的父亲，秋?不知道自己的身世，珊珊的父母对珊珊的宠爱超过了对紫宸的，以及……我将心理垃圾全部的倾倒，等等等等。

但当游戏启动，一切就都发生了变化，因为游戏模拟真实世界，自由度极高，他会自己发展下去，就像是一个真实的世界，它的发展，将不再受人为的控制。于是，就出现了与现实中相近的，生活在痛苦中的他们……”

我讶然：“在游戏中找到自己最初想要的幸福感？”

玄明玉点点头：“二十年前，小离来到我家，当时他的母亲刚刚去世，离伯父也要参加一项重要的研究，离伯伯和我的父亲是好友，于

是将小离寄放在我们家，没想到这一住便是十五年。

小离非常乖，也很安静，他似乎懂得了寄人篱下的道理，他帮我妈咪做家务，即使妈咪不让他做。他更不会跟我抢任何东西，每次爸爸妈妈送圣诞礼物，他都等我先挑，当然，妈咪总是会将好的留给他。只是他过得太小心翼翼。

我们一起上小学，初中，高中，然后上大学，他去了他父亲的大学，然后从此搬出了我们的家。爸妈觉得，这对他也有好处，因为他在我们家过得实在过于小心。”

“小离他的父亲……”

“实验室发生了爆炸……”玄明玉垂下了脸，“那时小离刚刚到我们家三个月，爸爸决定隐瞒这个消息，可是小离很敏感，从此以后，他的笑容就更少了……”

心里沉沉的，感同身受，原来我与小离的默契，是从此而来，不免苦笑。。

玄明玉陷入了沉默，噶非舔了舔他的手，他勉强地笑了笑：“小离只有和噶非一起的时候，才会开心一点。不过老噶非死的时候，他可是一个月没有开口说话。”

玄明玉的描述就像被风雪音伤害后的离歌，不免感慨无限。对游戏中的玄明玉的恨被他的话激活，斜睨他：“喂，在游戏里，可是你毁了小离的幸福。”

“呵，是啊，我也没想到我的心理垃圾足以使我变态，真是庆幸把它们全部倒掉了。可是在现实里，我小时候却一直想找到让他可以开心的方法。”

“这……就是你学心理学的原因？”

“恩……一半吧。”

“还有一半呢？”

玄明玉侧过脸，镜片在月下闪光：“你猜。”

“又猜？我猜不到。”

这次，玄明玉的表情发生了变化，变得异常认真：“我从听得懂妈咪说话开始，就立下一个决心，就是研究她。”

“啊？”

“因为我想知道为什么女人可以不停地说，不停地说，并且话题永远不会重复。”他笑了笑，“当然，这是我小时候的想法。现在，只想为女人服务，她们是敏感，脆弱，易受伤害的群体，我的客户，大部分都是女人。”

我沉默，女人是水，水的形态无数，造就了女人多变的性格。但是，这个女人如果没有女人，将失去鲜活的色彩。

“小舒，小离的研究怎样了？”

“好像快结束了。”

“是吗，叫他来吃饭。”玄明玉微笑地看着我，“他很久没来我家吃饭了，妈咪很想他，你发出邀请，他一定会来。”

我怔怔地看着玄明玉，从他的眼睛里，读取信息，心中一颤，多了分怯懦：“你说这么多，不会是想撮合我和小离吧。”

他看着我微笑，没有说话。

我摇头：“不不不，我不会激活这段感情，不会，我和小离现在的关系很好，他也很好，我们都很好，我不想这关系发生任何变化，任何的！变化！”

“小舒！”他的眸中带过一丝焦急，“小离会是一个好丈夫，除了他，我不知道还有谁能配得上你。所有游戏的数据表明……”

“别跟我提游戏！”我激动地起身，朝玄明玉大吼，“游戏已经over了，我已经从那里离开，八夫已经消失，你不能因为想让小离幸福，就硬将我们两个搓在一起，你怎么和，和游戏里一样让人讨厌！”我慌忙捂住嘴，我怎么能说出那么伤人的话?

玄明玉在我的眼前慢慢垂下了脸，轻轻的说了一句，我想听清，可是，一阵风平地而来，夜风扬起了他的短发和我的裙摆，也将那句话吹散在了空气里，只看见了他唇角的一抹苦笑。

“对不起，我，我……”

“没关系。”他慢慢站起，拍了拍身上，仰脸的时候，已经恢复了常态，“你一向不喜欢被别人摆布。但还是希望你能叫小离来吃饭，算是为了我妈咪，你今天可是吃了不少，该回报了。”

“呃……”

“呵。”他笑着，拍了拍我的头，转身走向大门。就在这时，大门打开，走出了玄妈妈，她找到了我们，朝我喊着：“小舒，你的房间准备好了，要不要看看？”

“好哇。”我开心地越过玄明玉朝玄妈妈跑去，玄妈妈对小离的心疼我能感觉到，因为游戏里的小离，是那么让人心疼。

****

新书《狐颜乱欲》正在PK，求粉红票票，非常感谢ing~~~

新的游戏（41）阴险的一家

《恶灵2》的草稿在百度张廉贴吧实验性上传，喜欢《恶灵》的亲们，可以去看一下。

大家可以猜一下上一章玄明玉被风吹走的话是什么？提示：很感人哦。^_^。

****

屁颠屁颠跟在玄妈妈身后，从来没有想过会有一天，住在玄变态的家里。好吧，他其实并不变态。我的房间在玄明玉的边上，玄爸爸和玄妈妈的下面，他们住三楼，感觉……说实话，很奇怪。

别说我，就连玄明玉都皱眉，他也一定很不习惯，自己的范围内，忽然闯进了一个女人。

玄妈妈热情地拉着我的手，还搞得神神秘秘让我闭上眼睛。玄爸爸笑眯眯地站在门口，拉着房门把手不让我看自己的房间。

然后，我听见开门的声音，玄妈妈拉着我进房，我闻到了淡淡的清香，就像女孩子房间应该有的香味。

“好了，小舒，可以睁开了。”玄妈妈有些激动地说，她好像很喜欢家里有客人。

我慢慢睁开眼睛，入眼竟然是满床的洋娃娃，我立刻一身鸡皮。

大的，小的，拟真人的，布偶的，一双双眼睛向我瞪着，一双双小手向我伸着。

好?啊。。。我从小就对洋娃娃过敏，因为他们的眼睛就像是真的，再加上恐怖小说看多了，自然而然就对洋娃娃有点小小的恐惧感。

“小舒，看，这是我珍藏的芭比。”玄妈妈带着我转身，我僵硬地站着，床边的一个大玻璃橱里，一橱子芭比，正朝我微笑。

晕了。就感觉周围的空气温度开始下降。

“哎……”阴森森的空气中忽然传来一声叹气，我瞟眼看去，玄明玉抵在门框上翻了个白眼，直接走人。

“喜欢吗？”玄妈妈好开心地问，我不好意思说不喜欢，只有点头。

“拔拔，看，小舒喜欢得都说不出话了。”玄妈妈得意洋洋，玄爸爸嘿嘿笑。

我又想撞墙了。

玄爸爸也很开心：“你伯母一直很喜欢孩子，但是玉儿不会永远是小孩，所以在玉儿小学毕业后，你伯母每年都会买上一个娃娃，结果就这么多了，哈哈哈，小舒，我知道你现在一个人住，不如就住这里吧，你伯母一直希望有个女孩子住进来。”

“啊！”还要常住啊。。。。。对着这些娃娃?

玄妈妈挑起了眉：“你怎么知道小舒是一个人住香港？”

“咳！”玄爸爸发觉自己说漏了嘴，“这个……”

“我不同意！”忽然，玄明玉又回来了，进门就反对我常住玄家，他看了我一眼，就认真地对玄爸爸说，“小舒住在这里不方便。”

玄爸爸脸微沉：“住在你那里就方便了。”

玄妈妈一惊："什么！小舒住玉儿那里，玉儿，你什么时候在外面有房子了？你们到底什么关系？"玄妈妈的眼睛里开始闪烁钻石般的光芒，并且越来越亮！

"我们没关系！"我和玄明玉异口同声。玄爸爸也立刻将玄妈妈往外推："这事我会跟你解释。"

"你们到底有什么事瞒着我！"玄妈妈的脸发青了。玄爸爸的面色也发生改变，眼中更是多了一分惧色。他先对玄明玉说道："小舒需要照顾，你这么多女性客户，难道还不知道女人到底想要什么？不是一间房子，齐全的设施就叫做照顾！"

玄明玉也态度明确："但这里是我的空间，爸爸！"

"这还是我的房子！这房子到底写的是谁的名字！"

玄明玉语塞，他甩过脸："算了，随便你们。"他转身进入自己的房间，就甩上了门。

我不好意思地看着玄爸爸和满脸迷惑的玄妈妈："伯父，我……"

"什么都别说，就这么定下了！"玄爸爸的态度异常坚持，我反而不好意思回绝。然后，他叫我好好休息，就带走了玄妈妈，估计是去解释了。

我看了玄明玉的房门一会，回到房间。

一床的娃娃都诡异地笑着，好像在嘲笑我。我将她们一个个翻身，脸朝下，屁股朝上。然后将橱柜里的芭比也一个个转身，才感觉微微适应。

床上是一套睡衣，其实玄明玉说得没错，住在这里，我反而觉得诸多不便。我不明白为什么玄爸爸一定要留我下来，难道！也是为了研究我?

我的房间格局和玄明玉一样，所以也有阳台，我走出阳台，正好他也在他的阳台上。他正垂着脸，不知在想什么。

"喂！"我喊了一声，他愣了一下，才朝我看来，脸色别提有多难看。

“玄明玉，你爸爸是做什么的？”我紧张地问。

玄明玉又愣住了，看了我好久，似是知道了我的心思，他笑了，并且笑容渐渐转为阴森：“我爸是考古的。”

“考古？那我应该没啥可研究的。”

“是啊，但是我妈以前是特工学校的老师。”

“啊！”我下巴脱臼，玄妈妈！那个热情的玄妈妈，怎么看也不适合做特工的老师啊。

玄明玉笑得唇角歪歪：“我们游戏的雏形，就是根据我妈提出的一个特工培养构思而成，简单得说就是如何采用芯片植入技术，加强大脑的学习能力。你在游戏里三个月，学会了需要几年才会的东西，例如功夫，绘画，书法，乐器等等等等，这项技术若是用在社会，将会推动整个社会的发展。”

我继续目瞪口呆。

“所以……”他眯起了眼睛，整张脸变得阴森森，“我们家族最阴险的，其实，是我……妈咪……”

好冷啊，奇怪，为虾米我汗毛都竖起来了？

“还有，你认为我妈咪这么喜欢烹饪是为了什么？”

摇头。

“就是为了让我爸爸越来越胖，失去他所有的魅力，再也无法吸引身边的女性。”

果然阴险。

转身，回房，身后是玄明玉低低的笑声，这一家子好恐怖，我要回家~~~~

玄明玉说玄妈妈阴险，第二天就验证了。

我原本舒舒服服地睡在洋娃娃堆里，说实话，若没有空调，我想冬天这样睡一定不冷。

然后玄妈妈就闯了进来，亲昵地大喊：“亲爱的，起床罗~~~”

我迷迷瞪瞪睁着眼睛，她积极地给我拉开窗帘，说上班不要迟到，说小离最不喜欢别人不守时，看那样子，她非要看到我和小离结婚才安心。

我晕晕乎乎下床，因为没睡醒，就说话说得很随意：“小离从来不介意我迟到啦，只要我在午饭前到，给他带饭，他就开心了。”

“什么！”玄妈妈的嗓音一下子提高了，“小离不介意你迟到？”

我打着哈气点头：“他说实验室里闷，叫我睡好了再去，啊~~~~”

“你怎么不早说！”玄妈妈一下子又把窗帘拉上了，反身就把我重新推回床，“那你继续睡，然后中午把便当给小离带去，我要给他做好吃的！”

我愣愣地看她开开心心离开，然后听见她又去拍玄明玉的房门：“宝贝，起床啦。”

宝贝~~~一抖，躺下，继续。相信玄明玉又开始撞墙了。

****

小离也将搬回玄家住鸟~~~~^_^，玄妈妈真坏坏。

新的游戏（42）玄妈妈的爱心便当

并不是我起得晚，而是玄妈妈叫地太早，反正我第二次醒来的时候，也才八点。玄妈妈的精神真好。

垂头丧气地开门，玄明玉也正好从边上出来，这情形，就像和自己大哥住在一起，但是，玄明玉毕竟不是大哥，所以感觉很尴尬。

他只是看了我一眼，就走在我前面，我跟在他的身后。刚到楼梯口，他们家那条像吃了兴奋剂的狗就要扑上来，玄明玉立刻冷声打断：“嘎非！no！don’t！”

嘎非再次变得老实，感觉嘎非每天的命运都是重复的。

玄妈妈又在厨房里快乐的哼歌，玄爸爸在看报纸，新的一天就这么开始。

一切都觉得很正常，很平静。

慢着！客厅里怎么有那么多纸箱？有的纸箱打开着，里面的衣服很眼熟。他们家的女仆小黄正从纸箱里将衣服取出。

玄明玉也停住了，我和他站在了一起，呆呆地看着那些衣服。

“如果我没看错，这些好像是我买给你的衣服。”玄明玉说。我呐呐点头：“是的，我也认出来了。”

“可是，怎么在这儿？”他看向我，我摊手：“你不知道，我就更不知道了。”

然后，我们一起看向若无其事的玄爸爸，他放下报纸，看向我们：“儿子，老爸从来不知道你对女性心理的了解竟然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这些衣服，都很适合小舒，眼光不错。”玄爸爸竖起大拇指。

玄明玉大步上前，神情异常严肃地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爸爸，你这是私闯民宅。”

玄爸爸也推了推老花镜：“怎么能叫私闯民宅呢？”

“那房子是我玄明玉的名字，不是玄朝政。”

玄爸爸镜片上划过一道寒光，我抚额，这一家子，一大早就开始辩论。

玄妈妈端着一盘子面包出来，笑道：“儿子，你的房子不就是我们的房子。”

“妈，这不一样，这是一个很严肃的问题！”

玄妈妈放下面包，脸上依然保持着慈母一般的微笑，但是，为虾米我的汗毛又竖起来了呢？

“宝贝~~你是不是一定要跟我们把账务算清呢？那请偿还你前二十八年的成长贷款。”

玄明玉再次扶了扶眼镜：“妈，那属于你们的前期投资，既然是投资就是出于自愿，而且，你们已经开始拿到了红利。”

“红利？”玄妈妈叉腰，轻笑，“从你对我们隐瞒名下房产看来，你的财务并未向我们两位股东公开，我们怎么知道你是否侵吞了原本属于我们的红利？”

抚额，偷偷坐到餐桌上吃饭，这一家子太牛了，果然玄妈妈没有表面上那么单纯，简单。瞧她这帐算的。

玄明玉语塞，他是心理医生，不是律师。哎哎，跟女人算账，吃亏的永远是男人。

玄妈妈双手抱心："所以宝贝，从这个月开始，你上交的钱，请增加五十万。"

"妈，你这是在抢劫！"

"宝贝啊~~"玄妈妈揽住玄明玉的肩膀，玄爸爸继续看报纸，嘴角勾着笑，战争由他引起，后面却一直旁观，玄爸爸好腹黑。

玄妈妈将玄明玉按到座椅上："你把钱给爸爸妈妈呢，就好比是存银行，银行都有倒闭的一天，但爸爸妈妈不会啊，钱放在我们这里，最后还不是你的？或者呢，你尽快娶个媳妇回来，你就不用上缴了。"

玄明玉脑袋撞到了餐桌上，我第一次看到这么无力和无助的玄明玉，深表同情。在这一点上，玄明玉的爸爸妈妈和我可爱的妈妈观点一致。就是子女的工资应该大部分上缴。。

"小舒啊。"

"到！"我反射性地喊，玄妈妈笑得像花儿一样："别紧张别紧张，伯母想让你给小离打个电话，问问他想吃什么？"

"是！"我现在对玄妈妈的话言听计从，跟玄妈妈作对，就是玄明玉的下场，任凭他在外面呼风唤雨，回到家还不是服服帖帖。

我立刻打电话："小离。"

"小舒？怎么，今天想请假？"

"不是，玄妈妈问你，想吃什么？"

"阿姨？"离歌显得有些惊讶，"你怎么和阿姨在一起？"

"我现在住玄明玉家。"

"你……住在明玉家？"

"恩，所以玄妈妈问你中午想吃什么，我给你带来。"

"……好……咖喱饭吧。"

“哦。”我对玄妈妈说，“伯母，小离说要吃咖喱饭。”

玄妈妈开心地捂嘴笑，那神情就像贵妇，她立刻说：“叫他晚上来吃饭。”

“哦，小离，玄妈妈叫你晚上来吃饭。”

“……好，小舒，那你今天来吗？”

“当然，我要给你带饭，我只是换了个地方住，其他一切照常。”

“好，那过会见。”

“过会见。”

放下电话，向玄妈妈报告：“伯母，小离说晚上来吃饭。”

“好好好，看来小离很听你的话。”玄妈妈不对了，她笑得越来越暧昧了。

心理医生也是正常人，所以玄明玉也有脾气的，他送我去研究所的时候，脸就很臭，拉得老长老长。

我由此做了个决定，在回绝临鹤后，就回家一趟，看看我可爱的妈妈，顺便逃避一下。只有上海的家，才是最好的“避难所。”

在车上，我问玄明玉怎么办?

他反问我什么怎么办?

我说就是住在他家的事。他想了半天，没有给我任何答案，我好奇地凑上前看他，他却撇开脸不让我看，是不是心理医生都不想别人知道他心中所想?

两天没见小离，还真有点想他，我哼着小曲拿着伯母的爱心便当进去的时候，他坐在仪器前走神。

他是不是走神很容易看出来，就是他的视线是不是在那些跳动的曲线上。此刻他是涣散的。

我伸手，在他眼前挥了挥，他回神，看见我的时候，露出了笑容：“你来了。”

“饿了没？”

他点点头。

然后我们进入休息室，我为他打开便当：“这可是玄妈妈的爱心便当哦。”

“我知道，我吃阿姨的饭长大。”离歌使劲地闻了闻，“确实很久没吃了。”

我坐在他的对面，双手撑脸，看他吃饭。以前我们都是一起用餐，如果我看到有自己喜欢的，总喜欢抢他的，同样的，我不喜欢的就会扔到他饭里，他从来不介意。其实，我只希望这些小小的吵闹能给他带来一点乐趣。

“你的公寓怎么了？出问题了？”离歌一边吃，一边问，他没看我，就像是随口提起。

我摇头：“没有，是玄爸爸和玄妈妈太好客了，你知道吗，玄妈妈给我做了一个晚上的思想工作，就是为了让我们在一起，真有趣。”

“是吗。”

“她说，治疗失恋的最佳方法就是赶快开始另外一段感情，可是她不知道，我和轩辕逸飞，君临鹤之间，根本不是什么恋情，而是像一种魔咒一样，把我们捆在了一起。”

“那现在呢？他们还缠着你吗？”

“呼。算是把逸飞解决了，可是我觉得这样很对不起他。接下去就是临鹤，我现在真的很迷惑，不知道该怎么面对这诅咒一样的命运，最好找个人指点一下迷津。”

“临鹤是个不错的男人，责任感强，而且果决，你可以考虑一下。”离歌像是给我做思想工作，“而且，临鹤的伯父伯母也是很好的人，我想，他们会喜欢你。”

“哈，小离，你怎么跟玄妈妈一样，只不过，玄妈妈不会跟我使劲推荐君临鹤。你不用劝我，我已经想好了，等回绝临鹤后，我就回一趟上海，整理一下心情，然后看看玄变态新的想法。”

“是嘛……咳，明玉生日快到，阿姨一定会给他举办生日派对，不如等过了他的生日再回上海吧。”离歌合上了便当，微笑着。我有些惊

讶：“原来他快生日了。好奇怪哦。”

“奇怪什么？”

“很少有男生会过自己生日啊。”

离歌笑了，笑容很淡：“明玉的生日应该算是相亲大会吧。”

“对啊。我差点忘了，今天早上玄妈妈还在催他快点娶老婆呢。可是……他……到底喜不喜欢女人？”我看向离歌，离歌眸中浮上疑惑：“明玉是个男人，他自然喜欢女人。”

“可是……”我对手指，“我没有看到有他和女孩子的合影。玄妈妈也说，他从来不带女生回家。”

离歌眸中不解更深：“小舒，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以为他……”继续对手指，“算了，可能他一直没有找到自己喜欢的女孩吧。”

离歌点点头：“是的，明玉要求很高。他主修女性心理。随着对女性心理研究的深入，他越来越了解女人。最初的时候，他对女性有点厌恶和排斥，中期时，他变得嘲笑和鄙夷她们，比如鄙视她们总是八卦别人的事，互相攀比，或是互相攻击。但是最后，他开始疼爱她们，因为他发现她们很可怜，又很可爱。我记得，他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爱可以让女人变得美丽。”他说完，看向我，唇角是淡淡的笑容，“等你了解他后，你会发现他是一个非常值得信赖的朋友。”

离歌说完这番话，又开始他的实验。他全神贯注地坐在仪器前，不再走神。我回味着离歌的话，他对我述说了玄明玉心理成长的过程。我觉得玄明玉至今没有变态，还是因为他有玄爸爸和玄妈妈。

我想，这世上除了这对活宝父母，没有任何事情能让他崩溃了。

新的游戏（43） 拉郎配（6000加更）

6000分加更送到~~~

****

这天晚上，玄明玉没有回来。

我和小离到玄家的时候，只有玄爸爸和玄妈妈接待我们，我感觉很奇怪，为什么玄明玉没有回家吃饭?

小离说，玄明玉是心理医生，诊疗时间大部分都在晚上，一般他如果来不及回家，就会住在诊所里。

饭桌上，玄妈妈一再抱怨小离都不回来看她，小离也很不好意，他的实验总是一两个月不能离开实验室。玄妈妈就说让小离换工作，说万一将来结婚，难道也把老婆扔在家里独守？说完，还问我对不对。

我一直在想回家的事情，没听清，也就随意地点头。有些事，不想也就罢了，一旦想起来，心就会变得焦灼，真是越想越想回家。

饭后，犹豫着要不要打电话回家。最后想想反正也要回家了，不打，老妈唠叨起来，实在吃不消。

小离被玄爸爸叫走，两个人月下喝酒去了，真是风花雪月，会享受人生。

我就在厨房里帮着洗碗，总不能什么都不做，毕竟是别人的家。

玄妈妈又拿出了好吃的冰激凌："小舒啊，来，别做了，吃冰激凌。"

"哦。"我放下盘子，玄家很有趣，虽然有老黄小黄，但是厨房的活玄妈妈喜欢亲自动手，仿佛她对厨房有种特殊的爱。只不过，这冰激凌怎么有点酒的味道?

"哎呀。"玄妈妈忽然发出一声感叹，"色迷迷"地看着我，我心里开始发毛："伯母，怎么了？"

"小舒真是不错的女孩。"

汗毛又开始竖起，为什么我对玄妈妈的夸赞总是会止不住地发寒。

"又会做家务，又听话。"

我想，她觉得我好的原因，主要是我听话。能不听吗？看见她那样制玄明玉，我都不敢对她的决定有任何异议。

玄妈妈开始摸我的头发，就像长辈爱抚小辈那样：“而且能吃，屁股大，好生养。”

“噗！”我一下子没忍住，把冰激凌喷了出来，赶紧道歉：“对，对不起。伯母。”

“哈哈哈，没事没事。”玄妈妈拿出餐巾纸亲自为我擦拭，我受宠若惊：“伯母，还是我自己来好了。”

“孩子，我已经知道游戏的事了，他们太过分了！”玄妈妈一脸的义愤填膺，“居然剽窃了我的构思模型，都没付我钱！”

倒，我还以为玄妈妈为我打抱不平，感情是她自己。

“对了，你都会了些什么？”玄妈妈双眸闪亮。

“画画，书法，乐器……”

“怎么都是这些东西。”玄妈妈有些疑惑，从她的神情看，似乎并不知道游戏真正的内容，看来玄爸爸只说了万分之一。玄妈妈想了想，似是明白得笑了：“也对，从简单的开始试验。来，吃这个。”

玄妈妈又拿出了一个冰激凌，我吃了起来，又是酒的味道？该不该说呢？如果是玄妈妈出错了，这样说出来她会尴尬吧。万一到时候给我脸色看……我还是要吃啊。

“对了，小舒啊，你觉得小离怎样？”玄妈妈又开始了。

我拿着冰激凌，心跳有些变快，好像这冰激凌里的酒不是普通的酒。

“小舒？”

“哦，很好啊。他很安静，不怎么说话，呵，不过他一直如此。”我继续吃，发现者冰激凌的味道越来越好吃了。

“一直？你们……很早就认识？”

“不算是吧，但是我认识他有……十来年了。他……是个让人心疼的人。”也是我第一个真正嫁的男人哪……

“十来年！”

“他是一个一旦爱上，就会义无反顾的男人。他会全心全意地守护在你的身边，照顾你，疼爱你，宠溺你，为你做任何事情，甚至是抚养别人的孩子……”

“小舒？”

有什么擦上了我的眼睛，是餐巾纸，我有些惊讶，但是却没有玄妈妈惊讶。心痛开始蔓延，我惊慌地拉开冰箱，找到了啤酒，打开，我需要借助别的东西来忘记。

“孩子，孩子！你到底怎么了？”玄妈妈从我手中抢过啤酒，我慌忙掩饰自己的悲伤：“我，我喝错了，想找饮料的，结果却是啤酒。”

“你在骗伯母。”玄妈妈神情变得严肃，我闭上眼平静了一下，笑了：“对不起，我想起轩辕逸飞了。”好吧，就拿他做个借口吧。

玄妈妈心疼地抚过我的脸庞，她相信了我的话，她看了我一会，再看看外面，神情有些鬼祟，她凑到我面前，悄声道：“伯母告诉你个秘密。”

“什么？”头开始发沉，一瓶啤酒不会让我如此，只有那两个冰激凌，玄妈妈究竟把什么酒放到里面去了。

玄妈妈贴近我的耳朵：“轩辕逸飞的父亲，曾经追过我。”

“啊——”我捂住嘴，将惊叫堵在手心里，天哪，这可是我听到的最有趣的秘密了。

玄妈妈笑着从冰箱里取出一瓶饮料：“但是他们家实在是……你应该感觉得到，那个氛围，实在是……太让人忍受不了。不瞒你说，伯母我年轻的时候可是野的像猴子，所以轩辕家族，不适合我。”

“所以……你就跟伯父……”

“小舒，伯母第一眼看见你，就知道你跟伯母是同类人，所以逸飞绝对不适合你，不是伯母黄婆卖瓜，小离真的不错，不要错过他。女人这一生往往会错过很多东西，错过了，就不会再回来。”玄妈妈拍了拍我的肩。

我呆呆地站着，我不想错过小离，但是，我不想受感情的折磨。对不起，伯母，我知道小离的好，但我不想同时背上那几份沉重的爱情。小离错过我，会有其他爱他的女人。我只希望，他能幸福。

至于我……

“哟！小离怎么醉了。”玄妈妈的声音让我抬起了头，朦胧中，看见玄爸爸正扶着小离，这熟悉的场面，让我想起了玄明玉灌醉轩辕逸飞。而我，也因为玄妈妈的冰激凌弄得有些晕晕乎乎，这一家子，怎么总喜欢弄醉别人。

我想上前帮忙，身体却晃了晃，靠，酒劲够足，不过，这岂能醉倒我?

晃晃悠悠跟在玄爸爸和玄妈妈的身后，他们到了二楼，玄爸爸说：“扶他去三楼客房吧。”

玄妈妈立刻摇头：“你忘了，那几间房间全部被你用来做仓库了。”

玄爸爸拍打自己的额头：“对对对，我忘记了，那二楼……只有玉儿的房间了。”

玄妈妈又摇头：“玉儿房间的空调坏了。”

玄爸爸又打自己的头：“哦~~~对啊，那小离睡哪儿呢？”

哦~~~我也明白了。

只见玄妈妈回头：“小舒啊，你不介意吧。”

“不介意不介意。”在那里演了半天戏，就是想把小离塞到我房间。这拉郎配也拉得太明显了吧。

玄爸爸将离歌放到了我的床上，就捶腰：“哎哟，我的腰啊，年纪到底是大啦。”

拜托~~玄爸爸，我明明有看见你早上打拳耶。

“你看你，一把老骨头了，还逞能。”玄妈妈配合玄爸爸演戏，“小舒啊，麻烦你照顾一下小离，我去给你伯父捶一下腰。”

“好……”他们不就是这个目的?

等他们走后，我看着躺在我床上的小离。我不能照顾他，绝不。游戏里的逸飞说我就因为乱施温柔，才让他们那孤独的心，渐渐被我占据。所以，我不会再给任何人我的温柔，尤其是小离。

小离，对不起，你就这么……难受着吧。

****

亲们总说让八夫入V，愿意再为无良订阅。但是，这是无良对大家的感激，无良又不能送礼物，又不能亲亲大家，所以无良将这些放在公众里。只有通过这个来感谢大家对《八夫》的支持。

新的游戏（44） 好主意

玄妈妈说玄明玉的房间空调坏了，绝对是骗人的。所以我打算去睡玄明玉的房间，小离不是说这变态忙起来就睡诊所吗?

要证明他是不是在忙，打他的手机就知道了。

有一次，我找他，他关机，我就用望远镜偷看他，才知道他正在催眠他的病人。他一旦有病人，通常都会关机。这也是一个医生应该做的。

所以我打他电话，哈，果然关机。我乐悠悠晃出门，忽然看见玄妈妈站在楼梯口，她似是无意的经过，然后下了楼。?了一下，玄妈妈监视我耶。

我也假意拿水给小离喝，然后回到房间关上房门，这样玄妈妈应该会安心了吧。

坐在小离的身边，我还是忍不住帮他把衣服脱了，让他睡得更舒服，反正他醉了，也不知道谁做的。

等过了熄灯的点我便关上灯，然后继续坐了一会，自己的酒也醒了八九分，要灌醉我，可不是件容易的事。

然后，我从阳台那里，爬到了玄明玉的阳台，幸好他的阳台门没锁，我钻进去，打开中央空调，哈，好得不能再好。

不过我很自觉，没睡他床上，看他那样子，也是不喜欢别人碰他的东西的。而且，小gay一般不喜欢女人进入他们的领域，好吧，在我

的心里，基本已经将他划入那个圈子了。

可是，我总不能躺在地上，那多累啊？不如先睡着，明天再整理，不让他发觉呗。哎，如果我还有以前的内力多好，将小离往他床上一扔，他肯定没意见。

对，就这么办。现在玄爸爸和玄妈妈肯定都睡了，我就可以走前门了。

打定主意，我去开门，忽然，走廊的灯光从门缝里钻了进来，我贴着门细听，听见了玄妈妈的声音："宝贝，你小声点，小离睡在小舒的房间里。"

"……"

"知道了，妈，你能不能不要再跟着我，我不是偷窥狂，我不会去打扰他们。"

我一惊，脚步声越来越近了。糟了，我得躲起来。没想到玄妈妈这么晚都没睡！还好没出去，不然就被她发现了。

看见边上的走路式衣柜，赶紧钻了进去。在我拉好移门的那一刹那，房门打开，随即传来开灯的声音，"啪。"房间一片明亮。

"儿子，你怎么没关空调？"

"呼啦。"玄明玉居然拉开了移门，四目相对，玄明玉的镜片上划过一道寒光，我捂住了脸，从手指缝里看他，他神态自若，就像我只是空气。

"我忘了。"他一边脱下西装，一边对正好站在门边的玄妈妈说。

"儿子，你老老实实告诉妈，你到底喜欢男人还是女人，好让妈安心！"

玄明玉从我身边拿出衣架，放好西装，淡淡地回答："妈，你不怕吵醒隔壁的人吗？"

"儿子！"玄妈妈上前一步，我紧张地后退，玄明玉随手拉上了橱门，玄妈妈没有发觉我的存在。

"妈，我会娶个老婆回家，让你早点安心。"

“你真能这么想就好了……”

我第一次听见玄妈妈的口气是那么无力。

“呼啦。”橱门再次被拉开，玄明玉看着我，我吐着舌头：“这个……那个……我可以解释……”

“啪！”玄明玉一掌打在我耳边，右手随意地插在裤子口袋里：“你什么都不用说，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以后如果遇到我关机，请给我留言，我今晚就不会赶回来，还以为你被我爸妈扔进了烤炉，做成了乳猪。”

对手指，委屈：“现在不是差不多……你老爸老妈把小离灌醉了，还想灌醉我，我说，这也太乱来的吧。”

“呵。”玄明玉直摇头，笑了一会后，再次看着我，“那现在你打算睡哪儿？”

“这个啊……”

“挑一个？我，还是小离？”

我笑了笑：“我有个更好的主意？”

玄明玉挑眉，收回放在我脸边的手，环抱在胸口：“难道是一起？”

“噗！”我忍不住笑了，然后，他也笑了，我白他：“你真的很讨厌。”

“我知道。”说完，他恢复了少许的正经，“什么好主意？”

“伯母的心脏还好吧。”

玄明玉吸了口气：“强壮如牛。”

“好。”踮起脚尖，他配合地俯身，然后我在他耳边嘀咕，他笑了，点点头。然后他看着我：“你不怕我兽性大发？”

“才怪，真的爱一个人，是不会去强占的。”

他听完，垂下了脸，低喃：“是啊……”随即，他仰起脸，“就这么办，明天给我妈一个惊喜。”

我笑了，搓着手：“那我……能睡你的床不？”

“当然，这是它的荣幸。”他忽的伸手摸了摸我的头，我一愣，他也愣了一下，随即将我头发弄得更乱，然后关上了灯。

这一晚，我想了很多，想到玄妈妈的无奈，想到她最后一声哀叹。如果我的儿子喜欢男人，我会怎样?

可是，如果玄明玉不是呢? 他只是表现地像是，那他又为何不找女朋友? 在没有女朋友前，床头柜上是和自己兄弟的照片也很正常。

我看向那张照片，两个孩子都笑地很开心，这说不定是小离最开心的一天。记得玄明玉说过，他想找到让小离变得快乐的方法，那我是不是就是那个方法? 至少和我在一起，小离的确笑容变多了。

他说第二个游戏不是为了帮助别人找回自我，那难道是引诱小离的加入，让我成为小离快乐的药引?

可是如果是如此，按道理他已经成功，应该开心才是。他那天的痛苦又是从何而来? 他到底在想什么? 哎哎，他果然和玄爸爸一样腹黑啊。

“啊————”第二天一早，我被一声尖叫吵醒，然后就懵懵懂懂看到玄妈妈站在我的床尾，我打了个招呼：“早，伯母，啊~~~~”

“小舒！你怎么在玉儿房间里！”

“啊~~~~伯母放心啦，他没在这个房间里。”

“哦……”玄妈妈脸上露出了放心的神情，随即，又是一阵失落，最后，她变得着急，“那他人呢? ！”

我指着隔壁，玄妈妈作晕眩状，立刻冲向隔壁。

哦！看热闹哦！

我屁颠屁颠跟在玄妈妈身后，她冲到门口的时候一下子又停住了，开始在门口徘徊，搓着手，就是不开房门。

我故意问：“伯母，怎么了啦。如果你觉得有小离在叫床不方便，我可以代劳。”

“不！”玄妈妈阻止我，我挂上莫名其妙的神情，玄妈妈在一阵犹豫后，让开，“好，你叫他们起来。”

“好。”我笑着打开了房门，房间内一片黑暗，玄妈妈立刻探入脑袋，看到床上的情景时，她靠在了房门上，一副几欲崩溃的神情。

虽然房间昏暗，但还是看得清里面的情形。床上，赤裸裸两个男人，一个卷着被子，一个被晾在一边，但是，有穿小裤裤哦。

我脸一红，原来两个家伙都喜欢裸睡，靠，也通知我一声啊，一不小心把两个人都看了。都是雪白雪白的皮肤，谁叫他们两个都是室内工作呢?

离歌卷着被子，可怜的玄明玉在一边抱着洋娃娃，那睡姿，说不出的可爱，没想到玄变态喜欢抱着东西睡。

“唰！”我拉开了窗帘，两个男人都发出一声抗议，玄明玉原本朝阳台的睡姿自然而然转身朝向小离，小离则是立刻拉起被子蒙住了自己的头。

我晃荡晃荡出房间，笑对玄妈妈：“伯母，看来你的儿子很正常，不然就不会放着小离那样美男子不抱，而去抱你给我的洋娃娃。”

玄妈妈听了我的话，那副崩溃的神情立刻鲜活起来，可是很快，她似是想起什么，看着我：“你知道了？”

我笑而不语。

笑容再次浮上玄妈妈的脸，牙齿在阳光下闪耀着璀璨的光芒。

她拍了拍手，在门口大喊：“宝贝们~~起床吃饭~~~~”

两个男人同时从床上惊坐起，可是，在看了一眼玄妈妈后，再次倒下，赖床开始。

新的游戏（45）shopping哦！

清新的空气让人心旷神怡，绿绿的草坪上，我和玄爸爸打太极，早上这一闹，我是睡不着了，而今天其实是周六，对于我这种不务正业的人来说，是休息的日子。就不知道小离和玄明玉怎样了。

反正他们现在还睡着。而玄妈妈此刻沉浸在开心中，顾不上那两头猪了。

玄爸爸很赞赏我的太极，我有些得意，说要感谢那个游戏。原本我的太极只是花架子，可是在那个游戏里，我将它溶入武功，才会在出掌踢腿间，充满了力度。

在和玄爸爸“切磋”时，玄爸爸似是随意地说风家人来了香港，项目组的所有幕后成员都想见我，我一下子愣在那里，玄爸爸说，想见我是他们的意思，但给不给他们见，决定权却在我的手上。

等玄爸爸进去后，玄妈妈又走了出来，她今天穿着史努比的围裙，嘎非又一脸馋相地跟在她的身后。

她将我拉到秋千那里，然后问我：“小舒，你确定我儿子……正常？”

我无语，从没见过一个母亲会如此怀疑自己儿子的取向：“伯母，虽然以前我也觉得他不正常，不过，刚才你也看见了？”

“对对对，我要去给朋友们打电话，叫他们的女儿来参加我儿子的生日派对，那天你得帮帮伯母。”

“好，什么时候？”我准备等玄明玉的生日派对后就走。

“明天。”

“啊！这么快！”

玄妈妈点我的头：“明天是周末，大家只有这天才都有空。提前两天罢了。”

原来玄明玉的生日其实是下周二。

“小舒，你能不能叫小离今天陪我去shopping？”

Shopping！也好，小离整天都闷在实验室里。于是我说：“好，我试试。”

玄妈妈眯眼笑：“伯母看好你哦，小离好像很听你的话哦。”

?。。爬走。。。

再次进屋时，玄明玉和小离已经起床，他们坐在一起吃早饭，很安静。玄明玉一边吃一边看今天的报纸，小离则是认认真真地切面包。

玄爸爸还是坐在他的古董沙发上，看娱乐杂志。好吧，其实玄爸爸一点也不古董，家里的娱乐八卦都是他订的。

我就上前问小离：“小离，今天要去实验室吗？”

小离愣了一下，将我拉到身边：“早饭吃了吗？”

“还没。”我去拿面包，面包盘就在玄明玉的面前，他头也不抬地随手递给我，我接过继续刚才的问题，“今天上班吗？”

小离皱了皱眉：“你想做什么？”

“明天是玄变态……呃，不是，是明玉的生日，你最近实验也没什么进展，今天不如陪我和伯母上街买东西啊。”

小离想了想：“也好，或许轻松一下会有突破。”

“嘿，太好了！”我看向玄妈妈，玄妈妈对我竖起大拇指。

“玄明玉，你想吃什么？我们过会去买。”

玄明玉从报纸里抬头，然后望天，过了好久，他再看向我：“我去列个单子。”

哇，还要列单子啊。我不过是随便说说，客气一下而已，他居然当真。

在我们出发前，玄明玉拿着一张好长好长的单子交给我，我张着嘴，他微笑着，只是说了一句：“辛苦，谢谢。”然后就优哉悠哉回他的书房。

我惊讶地问玄妈妈：“他一向这么能吃零食吗？”

玄妈妈却是面带忧虑：“这可不是个好现象。”

“是啊，他有心事。”小离也双眉微拧。

听他们的话，似乎玄明玉是因为心烦，才会没有节制地吃零食。

我和玄妈妈shopping，自然小离就成了司机。他先打电话回研究所，让一个研究人员去看着仪器，然后带着轻松的心情开始陪我们两个女人逛街。

进超市的时候，小离就成了推车的，玄妈妈买派对用的食材，我就拿玄明玉要吃的零食。最后大家猜测，可能是因为这个派对让玄明

玉心烦。

做妈的怎么不知道自己儿子的心思》虽然这样的活动惹儿子讨厌，但是为了他的将来，玄妈妈也决定继续做被讨厌的人。

我问小离，以前每年生日派对玄明玉有没有看中的女孩？小离摇摇头，说玄明玉的要求实在过高。聒噪的不喜欢，高傲的不喜欢，害羞的不喜欢，罗嗦的不喜欢，过于安静的又不喜欢。而这些，往往是女人的通病，每个女人身上多多少少都会带上一点。

也对，比如我，烦起来的时候能说上一个小时。例如我现就在跟玄妈妈纠结羊肉卷好吃还是牛肉卷好吃。

然后，玄妈妈还带我们到异装店。这家服装店里，都是买卖或者出租奇装异服，供人参加化装舞会用的。

玄妈妈的邀请一周前就已经发出，她心血来潮地决定举办一场化妆误会，她希望那天我能帮她统观全局，毕竟孩子们的世界，大人还是回避的好。

她就准备待在厨房里，做幕后英雄。而且，大部分食物，也将是一家有名的酒楼运送来。

但是，玄妈妈却让我和小离穿女仆和男仆装，让我们潜伏在那天的侍应里，观察玄明玉对哪位美女来电。这点，让我和小离很郁闷。我们已经不小了，穿着那种衣服，太雷人了。

后来，估计连玄妈妈也觉得这样打扮比较雷人，就取消了这个想法。我和小离都松了口气，但是玄妈妈警告小离，那天不能穿得太帅，抢了玄明玉的风头。小离和我都忍不住笑了，不得不说，玄妈妈超可爱。

但是，我们不能穿自己的衣服，因为是化装舞会，所以玄妈妈给我和小离挑了一件巫婆裙和巫师长袍。

哈，巫师长袍有个连衣帽，小离戴上帽子，这下连脸都没了，玄妈妈恩恩点头，昧着良心说，这件最适合小离。

在更衣室里，我和小离就隔着一块三夹板。我就笑言：“难道要我们在生日派对上表演魔术？”

小离在隔壁叹气：“看来我要给刘谦打个电话。”

我惊叫：“天哪，你认识刘谦！快快快，我迷死他了。”

他没吱声，大概在换衣服。

我赶紧换好走出更衣间在门口充满期待地等他。他走出来，抬手放在我的头顶：“抱歉，他最近在湖南卫视做活动。”

“哎……”好失望啊。

接下去，我们又去了另一家大商场，这次是给玄明玉买礼物。我开始发愁，玄明玉什么都有了，我又该送什么呢?

一看玄妈妈，在买瑞士表，算了，偶还是当没看见。

就在这时，一个穿着高贵和玄妈妈差不多年纪的中年妇人朝玄妈妈而来：“芬雨，你怎么在这儿？”

我和小离站在两米外，他在看女士手表，我在开小差，可是，我觉得这个阿姨很眼熟，好像在哪儿见过。

玄妈妈见到这位阿姨很高兴：“小落啊，我来给儿子买生日礼物，你呢？”

“今天难得临鹤有空，让他陪我买些衣服。诺，他来了。”

什么？临鹤？！难怪觉得这位阿姨眼熟，难道是临鹤的妈咪?

来不及躲避，就看见君临鹤从另一个柜台走来，我站的位置很明显，就在玄妈妈身后，所以当他看见玄妈妈的时候，也就看见了我，还有……我身旁的离歌。

****

推荐新人洛小伍新作《穿越之倾国妖孽》。书号：1218253

简介：妖孽，你说我是妖孽？说话要证据的，不然告你诽谤！

什么什么？媚颜惑主，诱王叛乱，外族入侵，动国之根本?

有没搞错？！喂喂喂，不要太过分！！

新的游戏（46）原来君临鹤一直知道

川流不息的人群中，我们在人海中相遇，这就是所谓的缘分。

一根看不见的命运之线将我和他们紧紧相连，想躲，总是无处躲藏。

谁会想到在医生最最忙碌的周六，在这个超级商场里，我会遇到君临鹤。

他定定地看着我和离歌，另人窒息的气氛让两位长辈都察觉出了我们之间的异样。

离歌微微靠前，挡住了君临鹤的目光："临鹤，好久不见。"

君临鹤扬起公式化的微笑："是啊，自从那次研究后，我们将近有半年没见，是什么原因，让你这个山顶洞人出现在这样的大商场中？"

山顶洞人？这就是君临鹤眼中的离歌？哈哈，也是，离歌常年不离开实验室，确实有点像山顶洞人。

慢着慢着，我居然还有心思笑。怎么感觉临鹤对出现在我身边的男人，都充满敌意，这可不像游戏中的临鹤。

可是现实和游戏毕竟不同的。游戏中的临鹤认识我时，我身边就有了离歌，他知道我和离歌是夫妻，他有着强烈的道德是非观念，才会在那次中毒中，表现出那么强烈的抗拒。

但是现实不同，反倒是我先认识了临鹤，关键是，他了解我，知道游戏中每一个细节，知道离歌是我心中最理想的夫君……不对，是老公对象。Orz，现在的感觉反倒有点像从古代穿回现代了。

离歌没有回答，只是看着君临鹤，游戏中相亲相爱的两个正夫，此刻却出现了对峙的局面，真是让我有些吃惊和意外。

"呃……小落啊，我看我们还是到那边逛逛，年轻人之间好像有话要说。"玄妈妈看出了端倪，瞟向我，我立刻转脸，顺便躲到了离歌的身后。

和君临鹤一样漂亮的君妈妈有些发愣地看看自己的儿子，和离歌，当然，她看不到我，她点点头："好，临鹤啊，我和明玉妈妈去逛一下，四点在二楼咖啡厅见。"

“好的。”君临鹤应了一声。

只见玄妈妈拉走了君妈妈，她们到门口还回头看我们，玄妈妈向我做手势，意思让我闪人，我对她做叉，表示我逃不了，她耸肩，问我怎么回事，我叹气摇头，看得她身边的君妈妈一阵模糊。

一不小心和君妈妈对上了视线，我礼貌地颔首，她露出了微笑，想再多看我一眼时，就被玄妈妈拖走了。

“小舒，这就是你的答案？”忽的，君临鹤沉声上前，挺拔地站在离歌面前，店员都感觉到了这强烈的气势，陷入紧张。我从离歌身后走出，离歌忽然拉住了我的手，冷冷淡淡地面对君临鹤：“是的，这就是她的答案，请你以后不要再骚扰她。”

啊！我下巴脱臼，虽然，用离歌做挡箭牌是一个很好的借口，可是，我不想用欺骗的方法来回绝君临鹤，这是对他的不尊重。

君临鹤看向我，很认真，就像游戏中他每次教训我的模样：“我想听你亲口说。”

离歌握了握的手，我看向他，他微微拧眉，我笑了：“离歌，谢谢你，但我不想欺骗临鹤。”我从离歌的手中抽走了手，然后对君临鹤说道，“找个地方吧。”

离歌垂下脸，视线落在了边上手表的柜台上：“就去那个咖啡厅吧，你们先去，我给明玉买件礼物。”

他主动的离开，让君临鹤有些吃惊，我并不觉得奇怪，因为我和离歌之间，一直很有默契。我走在了前头：“君临鹤，麻烦你带路，我不认识那个咖啡馆。”

君临鹤看了离歌一会，才转身而来，他沉着脸走在了前头，带着我出了表店，我回头看向离歌，他对着我点头微笑。

小离，你一直都那么深得我心。

和君临鹤走在商场的过道上的时候，我们都没有说话，偶尔经过一家时装店，正好看到了玄妈妈，她惊讶地张大嘴，指着我和君临鹤，君临鹤依然沉默地带路，他没有看见两位妈妈。

我耸耸肩，对着玄妈妈做了一个安心的动作，正好君妈妈从更衣室里出来，看见我跟在君临鹤的身后，脸上布满疑云。她想追出来的时候，又被玄妈妈捉住，拖回了更衣室。

二楼的咖啡屋宁静而典雅，进了一间包厢后，君临鹤将点单放到我的面前，我点了一杯清咖，他点了一杯拿铁。然后他看向我，始终没有说话。

总需要有人打破沉寂，所以我笑了："临鹤，我……"

"你最近住在哪里？"

"诶？"

"我去过你的公寓，你不住在那里，你的手机一直关机，到底怎么回事！我已经从逸飞那里听说了你的事，你跟着玄明玉走了后去了哪儿？你现在到底在哪儿工作？住在哪儿？我打电话问玄明玉，那个混蛋一个字都不肯说，你们到底还把不把我当成游戏的一份子！"君临鹤一口气说完，愤怒地看着我。

我听完开始发愣，原来玄明玉帮我保密啊。

"小舒，你是不是，是不是和小离住在一起？"他几乎是难以启齿地问，"你说我们需要冷静的时间，但是，这段时间太长了，你不该就这样消失，让我担心！"

"对不起……"

"这不是我想要听的三个字，为什么？你既然不给逸飞机会，为什么也不给我机会？"

"确切的说，我不会给八夫中任何一个人机会。"我终于说出了想说的话，君临鹤立时陷入怔愣，我稳定自己的呼吸，确保可以以平静得心态继续说下去，"临鹤，你知道我的一切，知道我最后爱上了你们，临鹤，是你们，不是只有你一个。"

"我知道，所以我……"

"临鹤，听我说。"我打断他，"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所以你想占领先机，但是，临鹤，你对我说的，做的，都激活了我对其他人的感

情，一旦我和你在一起，我的心里就会同时装下另几个，除掉楚翊和后弦，剩下的你们六个在我心里，是一体的，我已经无法将感情从游戏里剥离。临鹤，我希望你明白我所说的。”

君临鹤怔然地坐着，坐了许久，直到服务生为我们送来的咖啡，忽然，他笑了，笑容苦涩中带着自嘲：“我明白了。你有笔吗？”

“有。”

他从上衣口袋取出一张名片，然后取过我的笔开始画：“我们六个人就像是六个碳原子组成的六元环。”然后，他从一个碳原子画出一根线，“而你就是氢原子，现在这个六元环只有你一个氢原子，所以注定我们无法平衡，但是，却又彼此牵引，要让我们回归平衡，除非再有五个你，或者，将我们任何一人与你的联系打断，我们再次回归一个原始的平衡的状态。”

看着他的化学结构式，我安心而笑，这说明他明白了，有很多东西无法解释，但是，确实的确如此。当我和他们其中一人发生联系时，其余的五人势必会发生次级效应，然后这个效应越来越强烈，最后，大家都是带着满身伤痕而归。

“所以，我希望在我们彼此都陷得不深的时候，打破这个联系。”我在碳和氢的键上，画上斜杠，“还大家自由。”

他静静地看着那断裂的地方，轻笑：“你这是在解救别人，至少我和逸飞的心里，不会再忘记你。”他仰起脸，深深地注视着我，我慌忙躲开视线，喝咖啡。

“有没有想过其他的解决方法？”他伸手握住了我拿咖啡的手，我浑身一紧，看着咖啡摇头：“不管我迷信也好，或是乱想也好，但是逸飞对我的态度，的确就是在你向我表白之后，这是一种很奇怪的，说不清楚的感觉，我感觉自己像被命运摆布了，并且朝着游戏靠近。”

君临鹤收回了手，双眉微微拧起：“是啊，楚翊和珊珊对你的态度，也是在那天之后改变的吧。”

我点头：“可是，我如果用这个原因去回绝逸飞，他肯定不信，他是无神论者。”

“我信。”君临鹤倏地仰起脸，双眸异常清亮，“一切，都按照镜所说的，发生了。”

我吃惊的抽气：“镜……”

原来那个神棍已经推算了一切。

新的游戏（47） 小离也陷落了

君临鹤深沉地呼出一口气，双眉紧锁：“镜说，一旦我决定释放自己的爱，其余的几人都会相继爱上你，包括他自己，所以他一直躲起来，呵，这个家伙。他让我慎重，可是，我还是没有听他的，。

没想到接下去，飞就表明了态度，这让我陷入了恐慌。整个事件就像变成了一个无形的黑洞，将我们八个人再次卷入。你说后弦和楚翊除外，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最终也会陷入这场爱情争夺战。

而在现实里，你不可能再与我们八人在一起，我们也无法接受彼此，最后注定我们都会为此神伤。这也不是我所希望看到的。现实里，一切都太难预料，我们说不定会从朋友，变成敌人，最后的结果，谁都想不到。”

我静静地听着，一切从君临鹤的身上开始，那又该在谁身上结束?

“小舒。”他忽的唤我，我看向他，他异常认真地看着我，沉默片刻后，他闭上眼睛，再次睁开时，带出了他的话，“回上海吧。”

我怔怔地看着他，难道这就是最后的结局？在我与现实中的他们相认后，带着两份伤感回家?

“一切只有在你身上，才能终结。”他的眼中划过了痛，抬手抚上了我的脸，忽的，他起身，向我俯来攫住了我的唇，一个深长而留恋的吻，我居然，没有将他推开。

当他吸走了我所有的氧气，他慢慢离开，轻轻地抵住我的额头，用暗哑的声音在我面前轻语：“这样就公平了。”

我有点混乱地低下头，他不舍地紧紧握住我的手，似是永别：“一定有别的办法，一定有……”

临鹤已经爱上了我，他不想和我分开，我可以理解。而他却选择了离开，为的是更少人被伤害，他相信镜的话，因为他看到了游戏整个过程，他知道命运或许会跟游戏一样发展，最终大家除了心痛，没有别的。

静静地坐在他的对面，静静地感受着他的痛苦，他是八个中最先，也是陷得最深的一个，他爱上我比任何一个人都要早。我的心也因他而抽痛，我也希望有别的办法，可是选择了他，我心里就会对逸飞有一份愧疚。

身边传来了开门声，想抽回手时，临鹤却始终不放，眼角中映入了离歌的身影，我看向他，他却看着临鹤，临鹤在我对面轻笑：“看来又是一个。”

“什么？”我疑惑地看向他时离歌已经走到我的身边，捉住了我的胳膊，我有些惊讶，随即，他的话更让我惊讶：“临鹤，你当我不存在吗！”

君临鹤放开了我的手，苦笑：“一切都是我引起的，小离，已经影响到你了吗？”

我有些惊讶，但离歌显然懒得去听君临鹤的话，因为他和逸飞一样，不知道我在游戏中的经历，他自然也不会知道在游戏中他与临鹤那几乎形影不离的关系。

他冷冷地拉起我：“小舒，我们去车上等阿姨。”

君临鹤垂下脸的同时闭上了眼睛，双手抚过自己的脸孔：“我们为什么是一体的，这不公平……”

小离将我直接拉出了咖啡屋，我怔怔地跟在他的身后，看着他带着怒意的背影，临鹤说小离也被影响，难道小离对我……

所有人当中，我最不想伤害的就是小离。

坐在汽车里，我和小离都沉默着，仿佛谁也不想说话，我皱着眉想临鹤的话，他或许是从小离的举动误会了。小离一直都很保护我，我们之间有着特殊的默契。如果没有这诅咒一样的命运，我真的很希望能和小离在一起，因为和他在鬼哭谷的那段日子，是我这一生最向往的生活。

简单，快乐，充实，幸福。他照顾我，爱护我，宠溺我，珍惜我，我从未被一个男人如此细腻地爱着。

“八个里，你最爱谁？”忽的，他在旁边问。

我也不想隐瞒，不想给错任何暗示，所以我老实地告诉他：“秋?。”

他依然看着前方，停车场相对于商场，安静许多。

“那为什么我是正夫？”他忽的侧脸，我愣了一下：“那只是游戏。”

“我想知道！”他帅气的脸一下子变得严肃正经。

我叹了口气：“因为我和秋?性格不合，我离开了他，遇到了你，你还杀了我两次。”

“我……杀了你两次？”离歌有些惊讶。

我点了点头：“因为当时你有非杀我不可的理由，很复杂，但是，最后我们相爱了，你娶我的时候，我只有一个人，我没想到后来我会娶八夫。”

“就这样？”离歌似乎对我的答案不满意，他想了一会，“我参与了那个实验，所以当时我有权利知道一切数据，只是那时我认为那些对我没有作用，但是现在，我觉得自己当初的决定是错误的。”

“小离，你不会是想……”

“不错，我要调研数据。”他顿了顿，脸上出现半抹犹豫，“刚才你和临鹤的对话我都听见了，作为一个科研人员，我不相信命运。绝

对，不信！”他忽然变得有些激动，我也不信，可是事实让我无法不信。

因为我不明白像我这种废柴的，毫无突出优点的女生，怎会吸引了如此优秀的他们！好吧，我承认我自卑，但总比自恋好。

“假设临鹤说的是事实，那么，我也有办法打破这个碳碳链接。”

我怔了怔，他的侧脸显得有些阴沉：“就让楚翊知道风雪音还活着。”

离歌的话不知为何，让我有些发怵，难道他想利用楚翊对风雪音的爱而去苦苦守着风雪音？由此来打破他们之间那个神秘的链接。他肯定没有想到在游戏里，楚翊和风雪音的命运便已是如此。

天哪，游戏中每个人的命运与现实如此相似。游戏里风雪音化作了桃树，不就像是植物人？楚翊痴情地一直守护她，直到她的离去。最后，他终身未娶。

“不可以！”我脱口而出，有些愤怒地看向离歌，“我不会让命运再一次上演，不会让楚翊再一次孤独终老，我决定回上海，从此不再与你们任何一个相见。”

“小舒！”离歌变得有些焦急，竟是拉住了我的手，我毅然抽回：“我决定的事情，无人能改！”

他闭上了眼睛，靠在了椅背上，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

车厢内，再次变得沉寂。

面前是来来往往取车的人，有男有女，有一家三口，也有甜蜜的情侣，只有我们这个车厢里，气氛像是准备离婚的夫妻。

游戏中我与他们的关联，在现实里被我一一扯断，很累，但是心却变得轻松了。

一直等到玄妈妈回来，我们之间的气氛才有所好转。

玄妈妈一上车就八卦我和临鹤。我有些尴尬，告诉她那晚其实不是我失恋，而是我回绝了轩辕逸飞，是他失恋。而今天，我回绝了君临鹤，玄妈妈听完就摸上我的额头，问我是不是发烧。

她很惊讶，不再自卖自夸离歌的好，而是问我到底有什么要求，那样优秀的两个男生，我居然一个都不要。

我笑了，说自己没什么要求，只是想回家，不想与家人两岸相隔，并且觉得自己配不上他们。

玄妈妈听完有些生气，说我很优秀，是他们配不上我。她还告诉我，君妈妈也很欣赏我，虽然只是两眼，但她觉得我人善，不过玄妈妈先下手为强，说我是小离的女朋友，让君妈妈别妄想。

说完她还得意地大笑，像是故意说给小离听。我很尴尬，我忘记告诉她，就在刚才，我顺便也回绝了不知道是不是喜欢我的小离。

晚上玄妈妈执意留小离过夜，小离一直皱着眉，但还是答应了。我霸占了玄明玉的手提，窝到自己房间里上网，眼不见为净，我想或许小离也不想看见我。

打开耽美网站我就狠狠地看，排遣心中那些郁闷。不是高H不看，H地不好也不看。

忽的，有人敲我的房门，应该不是玄妈妈，玄妈妈都是直接喊的。我伸长脖子看了看，有人塞了张字条进来，我捡起来一看，上面三个字：阳台间。

笔迹是玄明玉的，不知道这变态又想干嘛。

新的游戏（48）讨厌的玄明玉（7000）

7000分加更送到~~~

最近因为家人住院，所以更新有些不正常，非常抱歉。

****

我抱着笔记本，拖着躺椅上了阳台，隔壁，玄明玉抱着大包的薯片，躺在香蕉椅上惬意地摇晃。

“干嘛？”我问他，躺在躺椅上继续看高H耽美。

玄明玉也仰头看天：“跟小离吵架了？”

“他人呢？”

“跟我爸爸下棋，今天你遇到了临鹤？”他的语气平平淡淡，带着特殊磁性的嗓音能轻松地进入你的心灵深处。

“怎么，心理医生来套话？”

“我毕竟是这个游戏的发起人，知道一下参与者的进展没有什么不妥。”

“哼！就因为你这变态的游戏，让所有人都开始变态了。你知道吗！今天小离居然和临鹤叫板，呼，临鹤还说小离也喜欢上我了，你真的很讨厌！我最不想伤害的就是小离！”

“所以……我后悔了。”

我不再说话，他也只是咔嚓咔嚓吃着薯片。

“今天……临鹤怎么说？”他的语气依然平平静静，他或是对我有所愧疚，从不会对我大声说话，即使我拿他出气，就像刚才。其实整个游戏能怪他吗？他只是提议，是我贪那五百万，自己跳了进来，自己活该。

“他说镜早就料到一切，他们早晚都会爱上我。”眼前正好是BL《三夫四侍》，我忍不住问，“喂，现实里我不能八夫吗？”

“噗！咳咳咳咳。”

我转头看他，他咳嗽地很厉害，脸都红了，他拿下眼镜擦眼泪，我放下笔记本趴在躺椅上，扒着栏杆继续问：“我只是想问问可能性。”

他摇着头靠回躺椅，重新戴上眼镜：“他们有自己的家庭，性格就会比游戏中更加健全。”

“你什么意思？难道你说我在游戏里娶了八个精神病人？”

他抚额：“每个人性格都会有缺陷，你过来，我会告诉你现实中他们的性格。”

“为什么不是你过来？”

他轻笑：“你还是先闭上眼睛，平静一下。”

我承认，我的确现在因为心情不爽，所以口气不佳。我闭上了眼睛，轻柔的夜风抚过了我的面颊，随着身后而来的轻轻的声音，我慢慢平静。

“以前，我睡不着就会数羊，一只，两只，三只，冷静了吗？”

“冷了。”我睁开眼，“你再数我就睡着了。”

跃过阳台，他将香蕉椅让给我，自己坐在地上，就像心理医生和病人。

“在游戏里，除了后弦，他们都是无父无母，所以，他们缺乏一种家庭的温暖和安全感。”他靠在墙边，神情显得很是悠闲，“八夫最后之所以可以和睦相处，除了对你的爱，还有就是舒园给了他们家的感觉。”

我静静地听着，游戏里的他们都是那么孤独。

“正因为有了家庭，他们身上就多了一份责任，就是对自己家族的责任。你打算让他们为你和自己家族反目？”

“别说了，我只是想想。”

“再说一个假设，假设他们愿意和你在一起，我可不敢保证他们身体不出轨，亲爱的，这是在现实。呵呵。”他似是在开玩笑，还将一包薯片递给我，我拿出薯片无语地吃着。

“他们有自己的事业。我按照你在游戏里八夫的顺序来说，小离常年都在实验室。”

“呵，对，实验室还有他的房间。”

“临鹤表面是医生，但他另一个身份我想我不用说你也知道，下次实验的时候，他又会在基地待上几个月。”

我翻白眼，他就是这么爱上我的。

“楚翊有时为了案子会在事务所通宵，镜倒是常年在家，但是身体不好，秋?经常比赛，逸飞时常出国，后弦玩心太重，毕业后他也会继承家族的产业，只剩下珊珊可以每天回来陪你。

如果你希望八夫都能像游戏中陪在你的身边，他们势必要放弃他们的事业，甚至是家庭。当然，他们也可以不放弃，而是在想你的时候来看你，那这个关系其实就是情人的关系。这种关系秋?第一个就会抵触，因为他的母亲，其实是南宫伯父的情妇，连小老婆都算不上。”

我惊讶地看向他，他的脸上带着一分遗憾：“秋?是南宫家的私生子，但因为长得像母亲，所以得到南宫伯父特殊的宠爱，他以一种报复的心理，没有节制地花钱。因为鄙视女人的不自爱，而玩弄她们。现实中的南宫秋?和游戏里一样，都有着性格上的缺陷。虽然你和他接触地不多，但是已经影响了他。”

“我……影响他了？”

“恩。他对你感兴趣，但他不想承认，同样，他已经发现你并不是为了钱，但他还是不想承认，你已经让他为你烦恼，他已经很久没有再找女人，这是一个很好的现象。”

我愣愣地从他的薯片袋里拿出薯片，没想到即使我和秋?刻意回避对方，都能产生影响。

“你怎么想？是要八个情人，还是八个极品蓝颜？”

我有洁癖，我还有处男情节。我没有做情人的觉悟，能够容忍和我睡在一起的男人，明天却躺在别的女人床上。

“或许，不是八个情人，而是八个便扭的男人？他们在现实中，性格不会互溶，都无法接受对方的存在，他们的个性其实比游戏里强地多。”

恩——默！我很累，我不想再花上几年，甚至是十几年，只为了大家能在一起。游戏中的辛酸苦难我不想再经历。

现在的我，只想平平淡淡地生活，享受宁静的幸福。反正游戏里我已经八夫，也算享受过了。

“喂，给我定一下机票。”

“好，我会在上海给你安排工作。”

“不用啦……这让我感觉到哪儿都有你。”

“不好吗？”

“非亲非故的，我会感觉欠你的。对了，你上次说这个游戏不是为了帮助他们找回自我，那是为了什么？”我看向他，他就靠在我的躺椅边。

他扶了扶眼镜：“不过你的到来确实改变了他们的生活，这是意外的收获。”

“你在转移话题。”

“什么？”

“我是想问这个游戏到底为了……”

“有人敲门，肯定是小离。”他蹭一下就溜了。我恨心理医生，都套不出话。

既然是小离，我就爬回自己的阳台，继续抱笔记本。

只是没想到离歌和玄明玉都来阳台了。小离手里拿着棋盘，那样子似乎是来找玄明玉下棋的，他们可真是好兴致。

离歌没有跟我说话，而是摆开棋盘，是象棋。玄明玉在摆棋子的时候对我不轻不重地喊：“亲爱的，我不想破坏你对耽美的美感。但是你有没有从生理的角度去分析他们的性爱？”

我郁闷了，一下子书上的美感少了大半，越看越缺乏兴趣，萌的地方也不萌了，hig的地方也不high了，我愤怒地瞪正和离歌悠闲下棋的玄明玉：“玄明玉，你非要打破我的幻想才开心吗！我生活的乐趣全在这上面了，你这人真是……很讨厌！”

“我的职责就是将人从幻想带回现实。”他双手放在下巴下，一边下棋一边说。

离歌皱了皱眉：“吵。”我怔在原地，玄明玉的唇角扬扬，我转身，回房。离歌最不喜欢就是聒噪的女生，尤其是喜欢无理取闹的。

就算在游戏里，我吵起来他也是将我直接扔出屋外。当然，他此刻如果是真的讨厌我，我反而开心，这样就证明君临鹤推测是错误的。

当初我从游戏回到现实中，玄明玉曾问我要不要去掉记忆，我选择了保留。如果抹去，我对他们的感情就会完全空白，在重遇他们时，不会心动，也不会像现在那么神伤。但是，我不后悔。即使再给我一次选择，我依然会选择保留，那段回忆是我这一生最珍贵的记忆。

新的游戏（49）派对开始了

《八夫临门》正版在起点连载，请大家来起点支持。谢谢

?。。。。我居然这么利用盗版网站。。。。

****

第二天一早，玄妈妈就把我叫起来帮忙，但其实是想继续套话，她一边做蛋糕一边说以前她身边优秀的男生很多，她也是流连在型男之中，玄妈妈回忆那段时光的时候，我总感觉有必要拿个碗装她的口水。

但是最后，她还是毅然选择了玄爸爸，她说在结婚前，可以玩，她可以理解，现在优秀的男生实在很难遇到，更别说是一而再，再而三，但是感情游戏玩下来，疲惫的还是女孩子，因为男人很没良心。除非这个女孩本就喜欢玩感情游戏，那受到伤害的虽然会是男孩，但最终，还是她自己。

我听着听着，闻出了味，她是在影射我，她以为我在脚踏N条船。

玄妈妈说，女人不管怎么玩，怎么疯，其实都想扎根，有的女人嘴上说着要继续风流人间，但心底深处，都渴望一个温暖的家庭。然后她又说到小离。

终于，我忍不住想告诉玄妈妈事实，可是，离歌却走了进来，他走到玄妈妈的身边，帮她擦盘子，玄妈妈看见小离进来，有些惊讶。我们三人并排站着，我和离歌之间隔着玄妈妈，玄妈妈不再说话，整个厨房就静地诡异。

“小舒，昨晚……对不起。”离歌隔着玄妈妈说，玄妈妈搅着奶油，身体有些僵硬。我打着鸡蛋：“昨晚？什么事？”

“我不该说你吵。”

“哦，没关系。”

然后，又是一阵沉寂，玄妈妈的后背继续僵硬。

“你……什么时候走？”

“下周三。”

继续沉默。

“那……一路顺风。”

“谢谢。”

他拿着盘子，开始发愣。

几分钟后，玄明玉晃到厨房前，就把发呆的离歌拉走了。玄妈妈立刻问：“你要走？！”

“恩，回家。”我开心地回答，回家真好。

“那这里呢，香港呢？”

“应该……不会再来了吧。”这里将成为我美好的回忆。

玄妈妈的神情有些生气，她重重放下装有奶油的玻璃碗。

“怦！”

“你们这几个孩子到底在玩什么！”说完，她就气气地走了。

厨房里只剩下我一个，只能怪我太花心，和临鹤一起吧，心里放不下逸飞，和逸飞一起吧，心里放不下临鹤。因为目前只有这他们明确地告诉我，他们喜欢我。只有两个我就开始纠结了，别说八个。

而临鹤昨天的态度也表明一旦我选择别人，他就会离开。紧接着，玄明玉又彻底打破我对现实八夫的美好幻想，所以我还是回家吧。

我恨玄明玉，总是打破我的幻想。昨晚害得我重新开始看N年没看的BG。

打开冰箱，迎面一根火腿香肠，不知怎的，我看着这根香肠的时候，满脑子都是玄明玉那句话：你有没有从生理角度去分析他们的性爱?

良里格西撇的，去他NND的生理，老子吃了它！

于是，不知道为什么，我跟这根香肠纠结上了，最后的结果就是它入了我的肚子。

玄妈妈再次进来的时候，我就在吞香肠，玄妈妈愣愣地看了我许久，然后叹了口气。

我拿着香肠有些尴尬，三口两口塞进嘴里，傻傻的笑。

“小舒，你伯母我也不是不开明的人。”

“我知道。”我含着满嘴的香肠，说着。这句话，以前就听她说过。

“所以……小舒啊，你告诉伯母，你是不是……那个？”

“哪个？”

“就是那个。”玄妈妈对着我眨眨眼。我真的没有明白玄妈妈说的话：“到底是……哪个？”

“咳咳

Chapter_44

。”玄妈妈先转身看看有没有人，然后将我拉到角落，“一开始我以为玉儿是那个，可现在，我觉得你……才是，不然为什么这么多优秀的男孩子你都不选择？”

“伯母您是说我……”我陷入无语，“伯母，我和他们……不适合……”

“感情是要慢慢培养的，毕竟他们都是人间少有的好孩子，管他有没有感情，先抓住一个别放啊。错过了多可惜。”

玄妈妈的话，让我开始陷入动摇。心开始变得很乱，只想立刻回家躺在自己的床上好好冷静。或许等自己平静下来，也就会找到真正的答案。

随着夜晚的到来，我忽然意识到了一件很重要的事，就是我没有给玄明玉买生日礼物。

抚额，算了，那家伙有没有我的礼物都无所谓。他也不会在乎我送不送。

仰面躺在床上，看着月亮慢慢从阳台外升起。

离歌穿着他的巫师长袍走到我的房门前，轻轻地敲了敲：“小舒，派对开始了。”

我猛地从床上坐起，看见离歌的穿着，脑中立时有了一个好主意。

我立刻套上我的巫婆裙，拉住离歌的胳膊：“小离，过会帮我一个忙好吗？”

离歌略带疑惑地看着我，我笑着将他拉下了楼。

玄家的豪宅灯火通明，前院摆着自助餐，后面的泳池放着音乐。穿着华丽，戴着面具的美女们川流不息。

虽说是化妆派对，但美女们穿的却都是各种晚礼服。

我和离歌主要负责签收礼物，离歌放下帽檐，阴阴沉沉，就差一把镰刀，他就可以扮作死神。

在收礼物的时候，我不由得开始YY，如果玄明玉拆开一个礼物，里面是手铐，皮鞭，情趣用品，他会怎样?

就在这时，一个身穿红色低胸礼服的女人走到我们面前，她那魔鬼的身材我看着很眼熟。

她曼妙地走到我的面前，将礼物放在桌上，然后俯身与我平视："看来你恢复得很快。"

"你是……"

美人红唇扬起："我是五月，告诉明玉，让他最后再拆我的礼物，拆早了~没用~"她的声音特别醉人，而且还带出一种坏坏的感觉。不由得，让我对她的礼物充满了好奇。

"可别打开哦，那东西女人不适用~~"她说完这句话后，扭着腰儿离去。面前的小盒子就和玄妈妈那个装有送给玄明玉手表的盒子一般大小，包装地非常精致，但是很轻，就像里面只有纸头，我放到耳边晃了晃，悉悉索索还有声音，会是什么?

正准备进一步偷窥时，又一个送礼的到了，我只有将这个盒子先放到一边。

当不再有客人前来时，派对便开始进入高潮，动感的DJ音乐回荡在整个豪宅，听说这个DJ很有名。屋内来来往往都是女人，偶有几位男士，应该是玄明玉自己请的。

玄爸爸和玄妈妈将事情交代给我和小离后，就开始消失，不知道会什么时候回来。一些像保安的人戴着耳麦分布在豪宅的四周，你不注意时不会察觉他们的存在，但是他们，却时时刻刻观察着院内每一个人。

而今天玄家所有隐藏在暗处的监视器也会全部打开，原本只是用来防贼，今天则是随时观察，我猜想玄妈妈现在指不定躲在哪个密室和玄爸爸选媳妇。这个可能性很大，可别忘了她以前是教特工的。

等人到了差不多的时候，我叫小离帮我把一个经过我改装的便携式衣柜推到了游泳池边。一身巫婆装的我拿过DJ的麦克风喊了起来：“各位美女们，请往这边看过来，非常感谢。”

各色美人朝我看来，很久没有成为视线焦点的我，有点小小的兴奋。

“非常感谢各位来参加玄少爷的生日派对，现在我代表玄家的管家老黄，还有小黄送给大少爷一个小节目，祝大少爷生日快乐，年年有今日，岁岁有今天，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美女们都掩面轻笑。

我开始找玄明玉，咦？人呢？美女太多，看不到他，这可不行，这是我的生日礼物，要在他面前表演。

“玄明玉呢？”我问身边的DJ，他遥望远方，然后给身边的灯光一个手势，立刻，灯光就照了过去，一束白色的光打在了身着银灰色礼服式西装的玄明玉身上。

哈！逮着你了。

新的游戏（50）大变美男

昨天误操作把二宅的几个朋友踢了，真是抱歉。误踢的朋友回来只要说是原来二宅的就可以。

****

灯光在玄明玉的身上聚焦，他身上银灰的西装在灯光中闪耀，王子一般的玄明玉，吸引了所有人的视线。也吸引了我的视线，我不禁感慨，他和小离站在一起，是最般配的一对璧人。

哎哎，又想到歪处去鸟。

玄明玉虽然站地很远，而且看似有意躲避可爱的美女们，现在被强光晒出，我很明显地感觉到了他的杀气。

我无视他的杀气，扬起微笑：“少爷，你也玩越狱？”

美女们又呵呵地笑了，离玄明玉比较近的美女簇拥着玄明玉走到舞台的近前。他的脸有些黑，但依然面带微笑。

我开始表演魔术。

“大家看好了，这可是个许愿柜，现在这个柜子是空的。”我打开柜子，给大家看，里面空空如也。

“我现在许愿，希望得到一个精美的蛋糕。”

关上门，我故弄玄虚地表演了一下，DJ还配合我放出了比较诡异的音乐。

“让我们看看我们的愿望有没有成功？”

我打开了柜门，立刻，一个多层的漂亮的蛋糕出现在大家的眼前。

掌声随即响起，美女们啧啧赞叹。

我看向玄明玉，笑着，玄明玉的脸色总算有所好转，他扶了扶眼镜：“还有什么惊喜？”

“当然有！”我拍了拍手，小离从柜子后面走了出来，他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蜡烛。放到玄明玉的面前。

玄明玉不知为何，先是叹了口气，然后接过蜡烛，看向我：“我劝你最好离这个蛋糕远一点。”

“为什么？”玄明玉没有回答，小离轻轻将我带开。

只见玄明玉用蜡烛点燃了蛋糕中央的一根线，我一直不明白那是什么，结果，那根线冒火星了，我惊讶，原来是烟花放在蛋糕里。

这次不用小离拉我，我都躲得远远的。

“咚！”一声，很轻，但是火花绽开，一颗流星飞上了夜空，炸开，是一排字：生日快乐。

惊奇地欣赏烟花，然后我赶紧看向蛋糕，安然无恙，质量真好。

音乐立时响起，众人欢舞。有人叫我再表演魔术，我指着那柜子问她们想要变什么？

那几个女人在嘈杂的音乐里大喊：“裸男！”

噗！兴许是喝了点酒，她们high了。谁知她们这一喊带动了更多女生，她们齐声高喊：“裸男！裸男！”声音盖过了DJ。

DJ在柜子边和自己兄弟偷笑。我僵硬了半天，扬起手，美女们倒是配合着不喊了，我有些僵僵地问：“那个……不是全裸可以不？”

“可以——”美女们对着我大喊，我一得瑟。

“那我……跟魔柜商量一下。”

“哦——”

“嘘——”美女们欢呼的欢呼，吹口哨的吹口哨，再次证明，女人疯狂起来，可以掀翻地球。

我走到衣柜后面，对着正在吃蛋糕的小离，他不看我，我走近一步，他转身，我再走到他面前，他再转身。

“小离。”我决定直说。

忽的，一阵手机响，他扬手阻止我说话，然后他接起手机：“恩，什么？好，我马上来。”他看向我，“小舒，我要先走一步，实验有了进展。”说完，他就脱下巫师长袍放到我手里，马上走人。

我呆立着，这家伙跑得也忒快了吧。这手机来得可真是时候。

他跟玄明玉说了一声，就离开了豪宅。那这里谁脱？

我看向DJ，那DJ也挺帅。我对着他眨眨眼，他大方地耸耸肩，他总是不说话，喜欢打手势，他拎了拎自己的衣领，耍了耍帅，然后迈着男模的脚步，边走边脱，拍着他那健壮的胸脯，他的兄弟在旁边呵呵乐。

从此男可以看出，男人风骚起来，也是无人能挡。

反正我不管是谁，只要有个男人肯脱，那就最好。

“快！快！快！”外面开始催促。

我走到台前，这次我可是柜中有裸男，心中不再慌，扬了扬手：“许愿柜要许愿，你们想要什么——？”

“裸男——”

“什么？我没听到！”

“裸男——”这一次更加大声。

“好！”我回到许愿柜前，“有请我们的DJ帅哥——”打开门，DJ穿着他的沙滩裤，光着上身，他的兄弟打着碟，他这次迈着嘻哈的步子走了出来。

“哦——”美女们都欢呼起来，她们让开了一条路，DJ帅哥边走边跳，女人们就在边上跟着拍子起哄。

“哦！哦！哦！”

DJ帅哥晃到了泳池边，美女们立刻又喊了起来：“跳！跳！跳！”于是，DJ帅哥摆出一个无比拉风的动作，跳了下去。

“啪！”欢呼四起。

我曾记得有人说过，男人取悦女人的同时，他们自己也在享受之中。

就在DJ帅哥跳下去之后，美女们突然喊了起来：“不够——还要——”

噗——我吐血。然后楚楚可怜地看着DJ帅哥的兄弟们，他们彼此一个眼色，直接脱了衣服从柜子里钻出，在美女们面前跳着热辣的艳舞。在他们吸引美女视线的同时，我开始瞄院子里的男人。

我瞄到了几个，可他们都是玄明玉的朋友，此刻，他们都站在玄明玉的身边，就像骑士将他们的殿下和女人们隔开。

于是，我直接将我热切的视线投向玄明玉，我“含情脉脉”地注视他：亲爱的，把你的男人们借我吧。

我殷切的目光很快烘烤到了玄明玉，他斜着眼角看我，我摆出自认为最可爱的笑容，双手抱心，一副看到王子狗腿的模样。

王子殿下侧过脸耸肩笑，然后，他右手放到唇边，和他的兄弟们耳语，我继续我的狗腿样，终于，我的愿望成真了，王子殿下和他的亲卫们，朝我而来。

哇卡卡卡，今晚，我感觉自己只有十八岁，那个青春洋溢，浪漫纯真的年代。

玄明玉率领着他的帅哥队伍走到台后，就在同时，DJ的兄弟们也在美女们的欢呼中，跳下了水池，和DJ鸳鸯戏水去了。

前面的美女等裸男，我在后台看脱衣，哇塞，一个个型男在我面前优雅地脱去礼服，或是便衣，或是衬衫，露出那或是雪白，或是小麦，或是古铜色的肌肤，这帮男人平日定是注重锻炼，一个个的身材都像模特一样标准。

视野忽的被一个胸膛遮住，银灰的西装，漂亮的男士胸针。

“走开，别挡着我。”我推他，他不动，非但不动，纤长的手指开始解西装的扣子。我立刻心跳一滞，身边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我的眼中，只有那细细长长的，充满骨干的手指。

“我让你饱了眼福，你应该怎么答谢我？”

朦朦胧胧中，传来了这句话，瞬间，我再次回归地球，仰脸看去，玄明玉面带微笑。

“我……其实外面的女人都有份啊。”

“脱，和脱光是两个概念，你看的是过程，而她们，只看到结果。”他慢条斯理地说着，脱衣服的动作也是不紧不慢。

我无言以对，只知道愣愣地看着他，他已经开始脱穿在里面的淡紫色的衬衫。我忽然回神：“其实你不用脱的。”

他笑了，笑地像个大男孩，他慢慢取下了眼镜，刘海因为这个动作而微微变得凌乱：“既然玩，就要玩地尽兴。”说罢，他褪去了衬衫。

咫尺的距离，他完全赤裸的上身瞬间暴露在我的面前，男人特有的压迫感随之而来，我不禁往后一退。

他只是笑了笑，下身依然穿着长裤，他和他的兄弟们就像是在展示新一季男裤的男模们，性感，魅惑，带着男性的刚阳。

新的游戏（51）真实的幻觉

七夕快乐，还有一更稍后送上~~~~

****

今天因为是玄明玉的生日，所以泳池边下午就有人摆上了灯光，灯效一打上，美女们让开的路就像是T台。她们的高呼一浪盖过一浪，气氛异常热烈。

玄明玉慢悠悠地扬起手，对着兄弟们做了个手势。我一阵激动，美男走秀开始了？可是，他的兄弟们却都对着我扬起了唇角。女人的第六感告诉我，将有不好的事情发生。

忽然，他们朝我冲来。

“你们，你们要干什么？”话音未落，我就被他们抬了起来，然后从那个衣柜里穿过，音响里放着就像是献祭的鼓点，耳边传来女人们激动的高呼：“扔！扔！扔！”

靠！她们有没有良心啊！

我被抬到了游泳池边，已经意识到了自己的命运，赶紧吸饱了气。

“三！”

“二！”

“一！”

身体飞了起来，在空中飞翔的时候，我还听见了美女们的欢呼：“哦————”在美男面前，女人果然都是不可靠的，这么快就忘记我这个“恩人”了。呜，心寒哪。

“啪！”我被扔进了游泳池，紧跟着，那帮男人一起跳下。嘿嘿，站在泳池边的美女们是不是会羡慕我?

清凉的池水钻入衣衫，我慢慢沉了下去，游泳池边的人影渐渐变得模糊，那些灯光，那热烈的呼声，都渐渐地消失。

奇怪，这水为什么是热的?

好静，静得只有水的流动声。

那些人呢？游泳池里应该有很多人。

隐隐的，我看见了一个人影，他正朝我而来，他游到了我的面前，我看不清，他向我伸出双手，我自然而然地想拉住他，他却是拥

住了我，将我往深处压去，眼前的光线变得越来越浑浊，有什么在我面前飘动，竟然是……长发……

他将我摁到了池底，我忘记了反抗，我和他就这样面对面看着，模糊的脸庞，究竟是谁？无论是谁，我知道他并不想害我，因为他的身上没有杀气。看着他身后飘荡在水中的长发，那是多么长的长发，游戏中的男人们，都有着这样的长发，可是他的更长……

他松开了我的肩膀，抱住了我的腰，开始往上，光线越来越明亮，池水越来越冰凉，动感的音乐声再次而来，我看见了很多腿，他们蹬踩着，互踹着。

“哗！”我浮出了水面，瞬间，耳朵被嘈杂的声音塞满，一阵晕眩，身体顿时失去了所有的力量。

感觉到有人托着我的身体，支撑着我，脸上被人轻拍：“小舒！小舒！”

视线慢慢聚焦，我看到了玄明玉湿漉漉的脸，他的刘海因为水而粘连在一起，正有一滴水珠从一缕刘海上慢慢滑落，“吧嗒”滴落在水中，激起了小小的涟漪。

“我……没事。”我轻轻推开他，爬上了池边。

头还是有些晕眩，声音忽而清晰，又忽而遥远，就像游走在现实和虚幻之间，眼前时而是玄明玉家，时而出现了舒园的走廊，我甩了甩头，舒园又再次变成玄明玉家的楼梯。我怎么会产生幻觉？

“小舒！”有人扶住了我，我回头看他，眼前是玄明玉，他穿着白色的长袍，那几乎坠地的长发松散着披散在身后。他似乎也是从水中而来，透湿的衣袍微微透明，映出了他淡淡的肉色的肌肤。

“玄明玉？”我瞬间将他推开，“你好了？你痊愈了？你又想做什么？！”

“小舒！”他变得震惊，随即，他恢复了少许的镇定，扣住我的肩膀，“深呼吸，闭上眼睛，深呼吸。”

他富有磁性的声音催眠了我的神经，我听话地闭上了眼睛，深呼吸着，慢慢的，嘈杂的音乐再次而来，我抚住额头睁开眼睛，眼前，是上身赤裸的玄明玉，他认真而紧张地看着我：“小舒，知道这里是哪里吗？”

我有些疲惫地点点头：“我……想去睡一会……”

他的神色微微有些凝重，我笑了：“我真的没事，你去吧，外面需要你。”

他还是皱紧了眉：“那你洗了澡再睡，以免感冒。”

“恩……”我转身向上，拖着湿透的巫婆裙。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自从离开那个游戏后，我从未出现过幻觉，玄明玉对我进行了近一个月的心理观察，也无异样，为什么今天……

随意地冲了一个淋浴，就躺在床上不想起来，那些音乐声渐渐远去，我游离在半梦半醒之间。

“小离！临鹤！看好的你们的玄明玉！他刚才要杀了小舒！”好熟悉的声音，好像是秋?……

“秋?，冷静。”这是……逸飞的。

怎么回事？他们都在我的身边吗？我吃力地睁开眼睛，可是，却只是打开了一条细缝，朦朦胧胧的视线里，看见了几个欣长的身影。

“疯子有时比我们更清楚要做什么……”是镜，他的话语还是那么慢条斯理。

“镜，你跟着玄明玉一起发疯吗！”秋?似乎真的很生气。

“不，我也觉得镜说得在理。”是楚翊，呵，大家吵架时，他总是出来和解，因为他不属于我，但却属于舒园，“大家可还记得夫人第一次从何而来？”

似乎沉默了一会，不见有人说话，脑子沉沉的，我再次闭上了那条细缝，陷入沉睡时，听见了一个声音：“是水。而且……第三次重生也是从水中而来。”是小离啊。是啊，三次重生中，两次他都在场，不过，第一次他是想杀我，呵呵。

“我明白了。”这次是临鹤，“夫人昏迷，我和小离一直查不出任何原因，难道明玉知道如何唤醒小舒？他毕竟是天机宫修为最高的人。”

“呵……他之所以疯，是因为灵魂的残缺……夫人哪你莫非真舍得离开我们，不再归来？”

不，我舍不得，我不想回现实，现实不能和你们在一起……

“大家都累了，我去给大家做些吃的。”

“对，珊珊大哥，你去做些好吃的，说不定夫人闻着味道会醒。”

是珊珊和后弦，我也想你们，我想吃，我想……我努力地动了动。

“夫人的手动了！”

“夫人！”

“小舒！”

“舒儿！”

“娘！”

一声又一声呼唤吵地让我皱眉。

“大家别吵了，安静一会，或许夫人就会醒来。”

一下子，又静了，很静，很静……静地仿佛世界只有我一个人，我在这空空荡荡的世界里漫无目的地游走，如同迷失在时间和空间里的游魂。

新的游戏（52）强吻

空旷的世界里，传来一个声音，很轻，很遥远，我顺着那个声音而去，渐渐的，看到了一丝光亮。

“小舒……深呼吸……小舒……醒醒……小舒……听得见我说话吗……小舒，听得见就给我一个反应……小舒……”

我慢慢睁开了眼睛，视野里，是松了口气的玄明玉，他抚开我额前的刘海，皱起了眉：“头发没有干就睡觉，会感冒的。”

“我……刚才好像回去了。”

“回到哪儿？”

“那个……游戏……”

“见到了谁？”

视线中是玄明玉有些模糊的脸，重影迷离，是他，又不是他，他戴着眼镜，似乎，又没有戴。

“小舒，看着我。”他将我从床上拉起，扣住我的肩膀，“你现在看到了什么？”

“你……两个你……”

“两个我？为什么会是两个我？”

“是啊……为什么……”

“看着我，小舒，尽量看着我！能看清吗？”

我呆呆地看着他，还是那么模糊，周围的环境从玄明玉开始，发生了变化，白色的橱柜变成了我放在床边的梳妆台，现代的家具开始化作红木的桌椅，而他的身后，慢慢出现了小离，临鹤的身影，他们正在说话，他们在说什么？我听不清。

“小舒！”我听到了玄明玉急急的呼唤，慢慢收回视线。我看清了，看清了站在玄明玉身后的另一个玄明玉，他双目凝滞地看着我，忽的，他伸出了手，我很害怕，我一直害怕玄明玉，他抢走了我的女儿，将我关在那密闭的石洞里，还要等我变身后捉我炼丹。

“小舒！”

“宝贝~~那些礼物你拆不拆啊~~~啊！儿子！你在做什么！”

骤然间，那玄明玉瞬间消逝，舒园的景象也一并不见，视线如同被一只手猛地一把收起，我看见了站在床边的玄妈妈，她有些尴尬，有些惊讶地看着我。

我陷入了震惊，和茫然。

“呃……儿子，那些礼物都放到你房间了，你……”

“妈。”忽的，玄明玉一下子站起转身抱住了玄妈妈，“谢谢你，太谢谢了！”

玄妈妈也一脸茫然，她渐渐恢复了常态，抬手打玄明玉的后脑勺：“你半夜三更在小舒房间里做什么，给我出去！”

“妈咪，这事你不要管了。”他放开了玄妈妈，我此刻才看清，玄明玉已经换上了他银灰色的丝绸睡衣，他转身俯身与我平视，晶亮的双眸里是满满的激动：“帮我拆礼物怎么样？”

我有些发愣，他却一把将我从床上拉起，从玄妈妈身边跑出了房间，玄妈妈张着嘴，怔怔地立着。

玄明玉将我拉入房间后，就关上了房门，然后伸手指引我的视线来到地上：“你今晚不帮我拆完礼物，就别想睡觉。”

我呆呆地看着地上堆成小山的礼物，抗议：“这是你的礼物！凭什么要我做拆礼物的机器？！”

“因为你欠我一份生日礼物。”他抬手打在了我的后脑勺，“快点开始，不然就要通宵了。”

“明天我还在，明天不行吗？！”

他侧下脸，不让我看他的神情，他拉住了我的胳膊，往下一带，我顺势坐在了地上，他将一个盒子扔到我怀里：“作为对你的回报，这里面如果有你喜欢的，尽管拿去。”

“这……不好吧。”

“有什么不好？她们送给了我，那这些东西就属于我，我想给谁就给谁，快，不然你在我房间通宵，妈咪会误会的。”

“你也知道……”我轻声嘀咕，“大半夜不让人睡觉……”

轻轻的，他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叹息，坐在我的身侧，侧下脸看着我。

我拆开了第一个包裹，像古人一样大喊：“Gucci深红条纹领带一条——”随手扔在了边上的床上。

然后拿过第二个：“不认识牌子粉红衬衫一件——”

“噗。”他笑了，我斜睨他：“笑什么笑，我们草根买不起品牌，不认识很正常。”

他抬手摸上我半干的长发，我将他打开：“别碰我，烦死了，你最讨厌了，不让人睡觉。”愣了愣，这句话，好有歧义。。。心跳有些加快，想到别的地方去了。。

“呵……”他发出一声轻笑，收回了手，继续坐在一边看我。

“古龙香水一瓶——”我扔上床，马上抗议，“这里全都是送给男人的，我哪有啊！”

他继续笑着，就像看到了一个很有趣的东西，这种眼神让我很不舒服，好像自己是个物件，或是小丑。

所以我不再看他，继续拆。

“呃……烟斗？这个……很明显是拍伯父马屁的吧。”

他接过烟斗，细细观察：“不错，应该是送给我爸的，而且是个古董。呵，想入玄家门，可不容易。”

“哇！这个难道是送给玄妈妈的！”我提起了不知名品牌的内衣，立时，玄明玉爆笑：“哈哈哈……”他接过看了看，“恩，我妈咪用的是这个牌子，尺码也正确，看来……”他瞄了我一眼，“你不能穿。”

我收紧衣领，狠狠瞪了他一眼，他笑着将内衣放回盒子，随手放到了床上。

后面又拆出了很多领带，衬衫，男士香水，手表，围巾，皮夹，皮带，一堆东西没有我能用的，我烦躁地将盒子一推：“不拆了，都是你的东西。”

“或许……你可以拿些回去给你的大哥？”

玄明玉的话提醒了我，可是，我还是觉得不好意思。偷偷瞄了他一眼，他依然侧着脸看着我，我低下脸，进入思想斗争。

他很少说话，此刻我不再报礼品，房间就变得沉寂，当安静下来时，我忽的感觉到他的视线时那么明显，那么专注，他似乎，一直看着我拆礼物，是啊，他从来没有看那些礼物一眼，而是看着我。

“你看着我做什么？”我忍不住问，一直与他保持一段距离，而没想到正是这段距离让我对他，产生了一种特殊的亲切感，我对着他无

话不说，从不刻意隐藏。

他扬起了唇角：“在分享你的快乐。”

我眨了眨眼睛：“你真奇怪，明明是你过生日，怎么反倒来分享我的快乐？”

“因为你很傻很天真。”

我愣愣地看着他，第一次那么安静，那么专注地看他，原来他现在没有戴眼镜，那双细细长长的眼睛不知是因为近视，还是他心理医生本身特有，变得迷离和深邃。

我在他黑色的眼中看到了自己，那个身穿白色长裙，长发披散的自己，她的身边，开始出现了别人，一个接着一个出现。

“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他的声音低低哑哑，充满了特殊的磁性。

“我看到了他们……”

“看到了谁？”

“他们……小离……临鹤……”熟悉的身影再次从他的身后出现，玄明玉深色的后现代的房间里开始浮现出了我在舒园的房间，我扬起了脸，看着那一个接着一个出现的人影，“秋?……逸飞……镜……珊珊……后弦……楚翊……”

“小舒！看着我！”有人将我的脸强行掰回，我看到了玄明玉，他那长长的发辫垂在右边的胸前，白色的发带缠绕而下，就像我第一次见到他时的那个装扮。

“玄明玉！”

“小舒，回来！回来！”

“放开我！放开我！你又想做什么！小离和临鹤治好了你，你难道想恩将仇报！你放开我！”

“小舒！”

“放开……”忽然，他朝我压来，一个吻，封住了我的唇，我惊讶地睁圆了眼睛，湿滑的舌进入了我的口腔，缠住我的舌，翻搅，吸吮，蜜液的交融，火热的唇舌熨烫过每一寸，霸道地将一个男人的味道强行带入。

他们，一个，接着一个，在我的眼前开始消失，深紫的，银灰的，属于玄明玉房间的颜色，慢慢覆盖了那间古朴的房间。

到底……哪里才是现实?

新的游戏（53）一夜无眠

氧气开始跟不上呼吸，当吻变得越来越真实时，我赫然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我开始捶打他，发出抗议的声音：“恩！恩！”

他放开了我，用力地扣住我的肩膀，大声问：“看清楚我是谁了吗！”

当我看见他急躁的神情时，我反而忘记了最初想打他的欲望，而是，陷入了呆愣。第一次看到玄明玉如此惊慌失措。

他长长地松了口气，看着我的目光中渗出了一种近乎无力的痛苦：“对不起，我实在想不出别的方法来把你带出幻觉。”

我震惊地哑口无言。

可是，他却安心地笑了，他的笑容让我开始恼火，他没有办法就可以对我那样做?！这算什么狗屁借口！

他扬起手，指腹轻轻擦上我的唇角，立刻，我反射地打开了他的手，重重的，在房间里甚至响起了一声清脆的击打声“啪！”

手臂因为用力打他而开始发麻，伤痛了他，也痛了我自己。

“姓变的，你是心理医生！你应该是，是厉害的心理医生！你怎么，怎么能对我说出这么不负责任的话！什么你没有别的办法把我带出幻觉，没有你就可以对我那样做！”我真的，真的很生气。

虽然我在游戏中娶了八夫，但不代表我是一个随便的女人，可以容忍任何一个男人无缘无故地吻我，更别说是深吻了。我的唇到现在

还在微微发麻，那是谁的杰作？我的舌上到现在还有不属于自己的味道，那又是谁强行留下的？这一切，都让我发寒。

玄明玉侧下了脸，唇角依然带着笑，只是那笑容很勉强，似是故作镇定："不管什么方法，只要能救人都是好方法。"他转回脸看向我，眼神是那么地清澈，"如果你休克了，我同样会给你做人工呼吸。"

我气结地看着他，他居然搬出了人工呼吸，我怒了，我扑了上去，他的眼中终于有了一丝慌乱，我讨厌他的镇定，这反衬出了我的鲁莽。

"怦！"他被我推倒在地，我揪住他的衣领："人工呼吸和你对我做的完全是两个概念，你别想偷换概念，你不能因为我对心理学的无知，就来欺骗我，不要以为我身在幻觉里就分别不出你对我人工呼吸还是在，在……你真是个变态！"我现在不想多看他一眼，只想起身就走。

可是，我的睡衣领子被他拉住了，他居然不让我走，我愤怒地瞪着他，他变得有些紧张："你不能睡！"

"你发什么疯！你还不让我睡觉了！"

"只是现在，你的现象太奇怪，我无法解释，只希望你不要睡觉，或许等白天……"

"等你个头，我现在就要睡，而且是马上！"

我扣住他抓住我衣领的手，用力一拉。

"吧嗒！"某个东东好像被拽掉了，立刻，我和他同时陷入僵硬。

他从被我推倒开始就一直躺在地上，而我，也是一直跪坐在他的上方，后来，因为他想拉住我，就抓住了我的衣领，而现在，因为我想离开，就用力挣脱，结果，扣子在我们的拉扯间，掉了。

而我……刚开始是在房里睡觉的，所以……没穿内衣啊！！！

衣领被拉开的同时，我右边的肩膀就完全暴露在了空气中，我不确定他看到了多少，但是，这个结果已经让我崩溃。

我机械地站起来，转身，同手同脚走路。

“儿子，小舒，你们不要吵架，有话好好说啊……”

肩膀忽然被人扣住，他立刻拉好了我的衣领，认真地看着我：“相信我，我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好。”然后他将我转回身，摁坐在那堆礼物前，自己整理了一下睡衣，去开门。

“妈咪，我们没事，只是她想要一个手表，我没给而已。”

“儿子，你也太小气了，你的手表还少吗？你这样拉着小舒给你拆一个晚上礼物，自然应该有所回报……”

“妈咪，我知道了，我只是跟她闹着玩，你先睡吧，我们还要拆很久。”

“儿子，你不能这样虐待小舒……”

“妈咪，爸爸该等急了。”

“你这孩子……别睡地太晚，明天也可以继续拆……”

“知道了。”

我继续僵硬地坐着，大脑就像被原子弹炸了，空空如也。

身后传来了轻微的关门声，过了很久，才传来他有些迟疑的脚步声。他走到我的面前，单膝下跪，用一个领带夹夹住了我的衣领，我垂下了脸：“我是不是很无能？”

“为什么这么说？”

“明明想跟他们有发展，却不知道怎么开始。”

“你放不下他们？”

“明明被你……欺负了，我却不忍心打你……”

“你……”

“你不是游戏里的玄明玉，你对我一直很好，给我安排房子，给我买了很多衣服，经常打电话来关心我，给我安排了一个佣人，让我和八夫里的男人一个个见面，培养感情……”

“别说了。”他忽的拥住了我，右手将我的脑袋按到他的颈边，“我最后悔的事情，就是让你来香港……呵……”他似是自嘲地轻笑，“我

以为自己真的是月老，可以给你幸福，结果什么都没给你，只给你带来一身伤。我是一个失败的心理医生，我忘记一旦开启你对他们的爱，就等于开启你进入幻觉的大门，我错了，我真的错了。”

“你……设定这个游戏……是为了我！”这个猜测让我很惊讶，可是，他的话给了我这样的暗示。难道是我自作多情?

他拥住我的双手陷入了僵硬，忽的，他放开了我，转身侧对我，不让我看他的表情，然后从礼物堆里拿出了一个盒子，转过脸向我微笑：“继续拆吧，这个晚上我陪你。”

久久的，我没有接过盒子，只是想看他的笑容能维持多久，他到底瞒着我什么？我不喜欢被蒙骗的感觉，我更不希望自己成为最后一个知道真相的人。

他微笑着，眼睛依然透亮：“怎么了？怕我睡着？”他笑了，抚上我脸，“我不会的，我会一直陪着你。”

心，忽然停止了跳动，莫名的，带出了一丝揪痛，很奇怪的感觉，让我有些失措。我立刻拍开他的手，抢过他手中的盒子：“别碰我，你这个变态，最好离我远点！”

他低下头笑了，一下子变得轻松，坐在了我的身边，我们，又回到了最初的状态，我拆着礼物，他静静地坐在边上看我拆礼物。

手里被放入一个小盒子，我放开，他有些奇怪：“怎么不拆？”

我懒懒地回答：“这个是五月送的，她特地打了招呼，说是最后一个拆。”

“是吗。”他随意地拿起，就跟我之前做的一样，在耳朵边晃了晃，然后开始拆，我懒得再说五月交代的话，既然玄明玉亲自拆了，自然有所不同。

“呵。”他笑了，我斜睨他手中的东西，身体一僵，瞬间，唇开始发麻，脸也紧跟着发烫。这个礼物让我再次想起了那个我想努力忘记的吻。五月送的，是一盒TT。

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暗示，暗示玄明玉可以去找她嘿咻嘿咻。

“小舒。”

“恩？”我把头低地更低，就当没看到。玄明玉可以像个没事人，我也能做到。该死，他吻了我，他怎么能这么快就忘记！垃圾玄明玉！淫贼玄明玉！没有节操的玄明玉！

对！我应该认为自己是占便宜了！整个派对多少佳丽对他抛媚眼，他一个吻都没施舍，最后我非但没给礼物，还得了一个吻，我才是最赚的！呼……这么一想，感觉好多了。

“礼物很快就会拆完，我们要不要找些别的事情做做？”

“什么？”#￥@%这话怎么这么让人想入非非捏？

“比如……刺激一点的，浪漫一点的，可以让人兴奋的，永生难忘的……”

我惊然转头，看他，他拿着手拿TT，单手托腮，一脸的纯真，他，他，他，到底想做什么？

（54）一个心理测试（8000分）

8000分加更送到~~~

预定下个月的粉红票票，我也不知道投哪本，《八夫》《狐颜》大家根据自己喜欢的投吧。非常感谢ing~~~

****

刺激的，浪漫的，兴奋的，而且是一生难忘的事情，其实会有很多，例如大学时半夜爬起来看流星雨，高中时一起等待千禧年的钟声，初中时和同学海边放烟花，小学时……

玄明玉叫我去换衣服，他自己换上一身普通的休闲短袖，配上淡色的牛仔裤和他那副无框眼镜，就像是亲和的邻家大哥。不过，他一直给人一种亲善的感觉。

然后，他拉着我像做贼一样偷偷摸摸出了玄家。他让我上车，我看了好久，决定还是回房睡觉，他拉住我：“别走。”

在他拉住我的那一刻，我的心为之而加速，我陷入心虚，看向玄家：“你只是要我不睡觉，我在家里看小说一样的。”

“小舒。”他握住我的手忽然用力，我开始觉得自己有些不对劲，不仅仅是心跳加速，而且体温，也随之升高，舒清雅啊舒清雅，你是有定力的，他是玄变态，是心理医生，就连做朋友都危险，更不能单独和他半夜离家。

“你是不是很想打我？”

“是！”我立刻回答，这个答案，我根本不用考虑。

他笑了：“但是，你原谅了我对你的无礼。”

脸瞬即充血，我都快忘记了，他还要提起。

“所以，我要对你负责。”

“啊？！不用了吧……”

“你是说我不用对刚才的那个吻负责？”

“不是……”我现在真的有想揍他的冲动了，为什么他非要将我推到尴尬的境地？

“上车，我有东西送你。”他将我推上车，自己迅速坐到驾驶座上，我有点心慌慌，想动，又被他摁住了。

车内空间狭小，他的靠近几乎贴近了我的身体，他伸手给我扣上了安全带：“不许睡着。”他靠近我的脸，我浑身一僵，立刻抵上他的胸膛，将他推开，保持半臂距离，确保暧昧的气氛不会在我和他之间产生。

“如果你再陷入幻觉……”他握住了我推在他胸膛的手，我反射性地抽回，贴近自己身边的车窗，他慢慢俯来，带着某种警告，“到时我不知道自己会做出什么非人手段。”

“神经，这又不是我能控制的。”我小声嘀咕，越来越后悔跟着他上车，好像上了贼船。

为了不让我睡着，他一路都在跟我说话，很烦。

“舒清雅小姐，请问你醒着吗？”

“醒着。”

“很好。那我给你做个心理测试。”

“好……”眼睛开始闭起。

“如果你很有钱，你会买一辆什么车作为首席座驾？是最新款的跑车，还是复古的老爷车？”

“我……”头开始下沉。

忽的，方向盘来了个急转，我被狠狠地甩了一下，当即惊醒，心脏砰砰砰地急跳。

“玄明玉！你想死别拉着我！”

“我只是让你见识一下什么叫甩尾。”

“不用了！我到时候吐你一车子。”

“舒清雅小姐，你信不信缘分？”

“信！我能在茫茫人海里遇到你这个变态，就是猿粪！”

“哈哈哈，那我们继续刚才的测试，是新款跑车，还是老爷车？”

“老爷车啦。”

他听到我的答案神情很沉静，没有什么变化，他依旧认真地看着前方：“你喜欢去精品店购置一些小玩意吗？”

“恩，喜欢。”

他的唇角扬起了一个极小的幅度，然后，他继续问：“跟朋友一起旅游，让谁决定路线，是你，还是朋友？”

“当然是朋友啦，我只要负责玩就可以了。”

“呵……”他轻轻地笑了笑，“你会在自己的院子里种什么？是蔬菜？还是花卉？”

“当然是鲜花，好看的，漂亮的，种满整个院子，对了，我不喜欢叶子多的，例如整片的蝴蝶兰，或是郁金香，啊，也可以是多彩菊，成片成片的，一定很美。”

他侧过脸看着我，目光温柔如同和煦的阳光。

我有些生气：“玄明玉先生，拜托你好好开车好不好！”

他点点头，再次看向前方：“你喜欢去老地方吃饭，还是完全陌生的餐馆？”

“老地方。”

“你会不会选择涉外婚姻？”

“不会。”

“你曾经……”他顿住了，我反问：“我曾经什么？”

他笑了笑：“这个问题不问也罢，我们继续下一个，如果父母对于一件事情强烈反对，你会听从他们的话，还是反抗到底？”

“听从。”

“如果听到一首让人心碎的情歌，你会不会哭？”

“怎么会？电影可能会。”

他沉默了，不再提问。我反过来问他：“喂，这个到底是什么测试？”

他依旧不说话，可是他的脸上却扬起了笑容，这笑容越来越大，似乎有什么事情开始让他高兴，甚至让他激动，因为他的眼睛里，正闪烁着异常明亮的光芒。

我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所以我讨厌心理医生，他们只是一个小小的测试，就能得到他们想要的答案，而我还被蒙在鼓里。

“到底是什么？你不要一个人笑好不好。”

他还是一个人傻傻地笑着，他慢慢停下了车，是在一座大商场前。他才转脸笑着正视我。我真的有些生气了：“你到底说不说，你让我做测试，我有权知道结果！”

忽的，他朝我俯来，我下意识地后退，在离我半臂处，他忽的停下，镜片上闪过一抹狡黠的光芒：“秘密。”

“你！”

“下车，我们到了。”

他转身就下了车，为我打开车门，将我请出。

我站在豪华的商场前，这商场我前不久还来过，我有些惊讶，怔怔地站在空空荡荡的街道上，呐呐地说：“玄明玉，你该不是把这个商场送给我吧。”

“呵，你想得美。”他拍了我一下后脑勺，就拉住我的手腕往里面而去，这让我想起了《购物狂》，里面有个片段就是男主为了满足女主的购物欲望，半夜打电话让他的朋友打开商场大门，至于后面的情节，我已经记不清，但现在的情形，很像。

我不习惯被他拉着，所以我就挣脱他，他的表情没有太大的变化，而是继续走在前面。我便跟在他的身后。

他绕过正门，正门都没有开，而是走到了仓库的库门，那里的门竟然开着，值班的保安看见了他，还赶紧将他迎了进去。

“准备好了吗？”他神神秘秘地问。

“好了。上面灯全开了，保安系统也全部关闭，您随意。”保安小心翼翼地答。

他满意得笑着，然后将我拉进去，保安在我们身后用一种感慨的神情看着我们，仿佛在说有钱人就是不一样。

“你到底要做什么？”我被他几乎是拖着小跑。

他继续往前：“打劫这里。”

“啊！难怪你叫人把保安系统全关了。”

“当然，如果不关，我们所有的行为都会被监控录像录制下来，而珠宝店没有工具，也进不去。”

我张口结舌，原来玄明玉说的刺激的，兴奋的，浪漫的，还一生难忘的事情，居然是拉着我一起打劫这家商场。

****

玄明玉的测试是一个感情测试，测试对方究竟喜欢新欢，旧爱，还是她自己。

以下是小舒的测试结果：

珍惜眼前人

一件东西，在你没有拥有时，无论是曾经拥有过，又失去，还是即将可以拥有，却还没到手，只要它不在眼前，对于你来说，都是没意义的。你是个现实感较强的人，东西也只是摆在眼前后，才越看越

好。因此，最懂得怜取眼前人的，非你莫属。或者，你的爱情无法浓烈到疯狂，也无法深情到婉约，但和你在一起，爱人会有超乎寻常的安全感，也会由此产生幸福。好好的做你自己吧，这样的你，是一个让人爱有所值的人，是一个可以倾尽全部去珍惜的难得之人。

新的游戏（55）第一次偷东西

这太疯狂了，大半夜潜入商场偷东西。

我非常紧张地跟在他身后，他居然将商场完全当做自己的家，随意地拿着他想要的一切，比如零食。

他一边拿，一边随手拆了一袋薯片，放到我面前："亲爱的，不吃吗？"

"玄明玉，你这是在犯罪。"我胆小地在空无一人的地方，小声说话。

"拿着，我们既然是打劫，就要像打劫的样子。"他镇静自若地将薯片塞到我怀里，推着推车继续向前，就像平日逛超市。超市只是这个商场的一部分，现在竟然还响起了轻柔的音乐，和玄明玉的清闲倒是很相称。

看着他悠哉游哉的背影，我觉得很不可思议！OK，是他在打劫，我阻止过了，所以与我无关。我一边吃着薯片一边想，随手又拿了一个果冻，撕开时，我愣住了，天哪，我居然也开始跟着他"犯罪"了。

Orz！好吧，我开始有种做贼的刺激感了，既然玄明玉都不怕，我怕什么！抬脸时，玄明玉居然不见了，偌大一个超市就剩我一个，空空荡荡的，这家伙一下子跑哪儿去了？

不过……他不在我身边……我身体里的邪恶因子开始爆发，我现在无论做什么都不会被人看见。

耶！打劫开始！

现在，我真的有了刺激，兴奋的感觉。我为此而欢呼雀跃，耶！

忽然，后腰被什么撞了一下，还没来得及看什么东西撞我，整个人就被抱起扔进了一个软绵绵的地方，他的动作太快了，整个过程我

都没有反应过来。我往自己坐的地方一看，竟然是购物车。车子里放着高高的软垫，和一堆毛绒娃娃，是为了让我坐着舒服。

我惊讶地看着他："你没丢？"

他露出有些伤心的表情："看来你真的很想丢弃我。"

"因为你很烦。"

他皱了皱眉，我随即补充："但是，没有你，我一个人不敢打劫这么大的商场。So……我们从哪里开始？"我已经开始兴奋了。

他在我的面前行了一个大大的弯腰的绅士礼："您忠实的司机听候您的调遣。"

"那就……面包部，我饿了。"

"遵命。"玄明玉在我身边一个转身，身姿优雅而迅速，我意外地发现，原来他穿上了溜冰鞋。他绕到了我的身后，轻轻说了一声坐好，车子就开始迅速前进，我抱着零食一边吃一边大声指挥："小玄子，向右！"

"小玄子向左！"

"小玄子向前！"

"停！"

"OK，再往前！"

我们从超市到一楼的服装部，再到二楼的精品服装部，然后是三楼，四楼。每个部分都为我们大开，每个电梯都为我们开启，坐在我的"王座"上，我忍不住问玄明玉这家商场的主人是不是欠了他钱。

他笑着说，这家商场的董事，欠他的诊金。我感到诧异，拥有了这么大商场的人，居然会欠诊金，真的很奇怪。

虽然他说商场里的东西任我拿，但是，我真正感兴趣的东西很少。她推着我经过一家又一家服装店，他因为我不拿衣服而感到疑惑："这里没有你喜欢的衣服？"

"不是啊，你给我买了好多，我为什么要拿？"我坐在前面，他在后面推着，商场空调都已经打开，迎面而来的风里透着凉。

“女孩子衣柜里的衣服是永远不够的。”他在我身后说。

我望入身边的精品店，玻璃上映出了玄明玉的身影：“哦，那是别的女孩子。你又为什么不拿？”

他笑了笑：“你已经把我的购物车装满，我还拿什么？”

心不知为何停滞，近乎心虚地低下头，我怎么了？为什么会为这句话而心跳？这难道不是一句很普通的话吗？我怎么越来越自作多情了？

“怎么了？”他忽然问，我立刻摇头：“没什么，去玩具部，我喜欢玩具。”赶紧将一些不该有的情绪扫除，平复那颗现在只因为听到他的声音就会剧烈跳动的心。

“好。”他答应地很爽快，我们朝玩具城进发。

见过两个大人在儿童城玩耍吗？哈哈，如果不是知道全商场的摄像机都已经关闭，我想我们不会做出那么幼稚的事情。不错，我们正在儿童城尽情玩耍。

滑梯，钻洞，在满是塑料球的大池子里扑腾，玩得不亦乐乎。最后，两个人累得躺在家具部的大床上，他一张，我一张，都是kingsize的大床。

“不许睡。”他又是那句话。

我郁闷地翻白眼：“玄明玉医生，您不找出我的病因，为我医治，而是让我不睡觉，这是很不负责人的治疗方法。”

他从他的床上坐起，盘着腿，抱着枕头看我，我开始慢慢闭上眼睛。

“怦！”一个枕头狠狠砸在我的脸上，我怒了，立刻拿起枕头回扔他，他轻松闪过，脸上带着笑容：“你是不是想打我？”

“当然！”我也盘腿坐在我的床上，和他面对面。

“过来，我给你打。”他向我勾手指。我甩脸：“凭什么，你过来给我打。”

他笑着点点头，将枕头举到头顶真的走了过来，我愣愣地看着他，他蹲在我的面前："小人讨打。"

"哈！那我不客气了。"我在他的枕头上狠狠拍打了一阵，忽然，他向我扑来，抱住我的腰一下子压在了床上，心跳瞬间加速，眼睛里撑满了他的脸。

我僵硬地躺在床上，紧张地看着他的眼睛，那眼镜后的黑眸深邃如同夜下的大海，有什么东西在大海中沉淀，越来越厚，越来越浓郁。这沉淀下来的东西压住了我的身体，让我无法呼吸。

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我被那双此刻变得深沉的眼睛吸引，我在这双眼睛里，仿佛能看到他心底的秘密，那个藏在深处，不想让我知道的秘密。

忽然，他眨了一下眼睛，在那刹那间的眨眼后，那双黑眸再次恢复了清澈和平静。心中不知为何，多了一分失望，却不知在失望什么。

我想起身，想当然地觉得他会让开，可是没想到，他却不动，于是，我的举动反而更加拉近了我和他的距离，我有些惊讶，而他却笑了，忽的，他扬起右手："看，我偷的。"

我下意识看去，还没看清是什么东西，他却突然拉起了我的左手，我支撑身体的手被他强行取走，我再次倒回床上，他跪在我的上方，提起我的左手仔细地观察了一番，突然将一个戒指套到我的无名指上。

我一下子惊跳起来："你怎么能偷珠宝！"

他继续拿着我的左手端详，还很满意地点头："很配。"

"配什么！快送回去！"我用力抽手开始拔，"啊！糟了，拔不掉了！"

"哎呀呀，怎么会拔不掉？我来。"他拿过我的手开始拔戒指，可是邪门的是，真的拔不掉了，他的眼中也掠过一丝惊讶，可很快他又恢复了那副玩世不恭的神态，"拔不掉只有请警察来了。"

“什么！叫警察！”我大呼。

他摊开双手：“自首啊。”

“what！你不是说这商场的董事欠你诊金？”

他悠闲地躺下：“不错，但并不表示我们就可以随意拿这里的东西，毕竟这里的一切不属于他。”

翁！一声，我有种上当的感觉。而玄明玉已经打电话报警，我欲哭无泪，今天的确够刺激，够兴奋，够浪漫，够让我终生难忘了。我犯地最大的错误就是相信玄明玉这个变态的话。

新的游戏（56）第一次拘留

九月粉红票请统一投给《狐颜乱欲》作月票票，也请投给林家成九月PK的《无盐妖娆》，万分感谢ing~~

****

“在警察来之前，不如我们再做一个心理测试？”玄明玉一副悠然的模样。

“你去死。”

“恩——不知道珠宝店的店主会不会起诉我，那个钻戒好像是他们的最新款，镇店之宝。”

我捂脸：“你真是个混蛋。”

“你应该觉得荣幸，戴上了镇店之宝。”

“是啊，我好荣幸。”我翻白眼，“认识你这个极品我更荣幸。”

“你真的这么觉得？”他撑起自己的身体，脸上洋溢着快乐。

我现在真的很想揍他。

“对了，你还欠我一份生日礼物。”

我懒得看他，抱着枕头坐等警察，我是一个良好公民，我决定自首，希望轻判，呜……

“看你也是身无分文，就给我一个拥抱吧。”

我依旧不搭理他。

忽的，我被拉入了一个怀抱，我挣扎了一下，他却抱得更紧。心跳开始慢慢加速，每一次呼吸，都是属于他的味道，每一个接触的地方，都能感觉到他的体温。

他侧抱着我，一条腿随意地曲起就在我的面前，另一条在我的身后，我仿佛被他完全圈在了他的范围中，成了他的东西。

我不再挣扎，而是静静地坐在他的怀中，他到底想怎样？他对我……

不可以，我不可以自作多情，我马上就回上海了，离开这个鬼地方。或许只要离开这里，我就不会再产生幻觉。

决定将他推开的时候，他放开了，我偷偷松了口气。

“看来你不能离开香港了。”他在我身边说。

“为什么？”我看着地面，总觉得我和他之间的气氛已经发生了化学变化，我再也没有那种轻松自然的姿态去面对他。

“你要留下来治疗。”他用上了命令的口气。我摇头：“说不定我离开香港好得更快。原本我在上海一切都是好好的，所以我觉得离开香港是最好的解决办法。”

他陷入沉默，寂静开始在我们之间扩散。可就在这时，音响里的音乐变了，是吴克群的《牵牵牵手》。

“牵牵牵手，我的话不多，不会讨好，一句我爱你，都说不好，全世界想救，都没解药，只有你给我微笑该怎么去爱，我没学好，太多的招式，我没记牢，原来牵了手就会知道……”

我听着听着忍不住感叹：“小吴也改变风格啦，没想到他情歌也唱的不错。”

“爱情不需要套招，这招只有你知道，牵牵牵牵手，一直走到最后，我们开心的梦游……”这个声音从身边而来，我有些生气地看向正哼唱的玄明玉：“你也未免太悠闲了吧！”

“亲爱的，你在为什么担心？”他愉快地眨着眼睛。

“我们就要坐牢了！就要有不良记录了！警察就要来了！”

“警察？哦，对了，他已经来了，看。”他扬了扬下巴，我转身一看，并没有我想象的那样，来了很多警察，而是一个，还穿着便装，他和玄明玉好像还认识，走到我们床前先对着他笑：“老同学，你又玩什么花样？”

玄明玉拉着我将我的手平举在他的面前：“想让你抓我们。”

对方一笑：“你们玩雌雄大盗啊。好，就满足你们，谁让你们害我这么早起床。”他没跟玄明玉客气，直接拿出手铐将我和玄明玉拷在了一起。

我看着手铐：“那个，帅哥，你没有带两副手铐吗？”

帅哥警察笑了笑：“抱歉，可爱的小姐，最近经济危机，警局缩减开支。我也知道你不想跟这种变态在一起，但是，只好请你委屈一下。”

“原来你也知道他是个变态？”我有些惊讶，不愧是老同学。

警察帅哥笑着走到玄明玉身边，勾着他的脖子不知嘀咕了什么，玄明玉笑着摇摇头，还捶了他一拳，警察帅哥耸耸肩，目光落回我的身上，仔细打量。那神情显然是把我当成了玄明玉的女朋友。

本来想解释，后来想想算了，这种事越解释越乱。玄明玉往前一步，挡住了警察帅哥的目光，就和他勾肩搭背，边走边聊，我在旁边简直无语了，他们简直就是把这些事当儿戏。

拘留我们的地方很高级，是那位帅哥的办公室，估计那位帅哥级别最起码在队长之上。

坐在沙发上，我无语望天花板。我第一次做贼，第一次拘留，第一次戴上一个拔不下来的镇店之戒，我这么多的第一次就全给玄明玉这个变态了。现在还第一次和他铐在一起，不知道等什么。

他总是大智若愚地微笑，不会告诉我下面会发生什么？到底是律师来救我们，还是店主来起诉我们？

他都不会说。说实话，我讨厌这种感觉。

不知不觉的，困意袭来，当即就被人推了一把。

“不许睡。”耳边是他命令的声音。靠，我陪他疯了一个晚上，他还不让我睡觉，这不是虐待我吗！

我终于忍不住大吼：“我现在脑子里只有你玄明玉这个变态，没有其他人，你放心，我肯定不会睡过去醒不来。”

他这次没有笑，而是担忧地看着我，轻轻地说：“那你睡一会，我会看着你，一有状况，我就叫醒你。”

他的仁慈让我有些感动，倒在他的肩上没多久就睡了过去。虽然我讨厌他，但我相信他，他一定会在我出现状况时，叫醒我，比如今晚……不对，应该是昨晚了，似乎我陷入幻觉时，都会有一些先兆。

但是，事实是，我真的没进入幻觉，而且一觉睡得死死的，醒来的时候居然已经回到了玄家，而且是自己的床上。我瞪着天花板发了会呆，看了看手机，居然已经是中午了。抬起左手，那枚戒指居然还在。再拔了拔，还是邪门地拔不掉。

想起身，却发现身上有点沉，似乎伏着一个人，我轻轻地撑起身体，不想惊动他，然后，我看见玄明玉伏在我的身上，睡得很沉。一股温暖的感激涌上了我的心房，他一直陪着我吗?

情不自禁地，我想抚上他的脸庞，小心地，触摸他，应该……不会被他发觉。我向他的脸伸出，可是，就在我即将触碰他时，他忽然惊跳起，似是从梦中惊醒，他的眼睛都透着迷蒙。

他揉了揉太阳穴，然后看向我，他见我已经起来有些惊讶，呆滞片刻后立刻上前：“你……”

“放心，我知道你是玄明玉，是21世纪的玄明玉。”

“那就好……”他露出放心的表情，神态疲惫而憔悴，下巴还长出了稀疏的胡渣。

“那请你……安心回去休息吧。如果你有什么好歹……”忽的，他的身体朝我毫无预警地倒来，我下意识接住了他，他靠在我的肩膀上，竟是……睡着了……

“玄妈妈……就要……找我算账了……”我轻轻地将刚才的话说完，静静地抱着他，忍不住去触摸他的短发，手指舍不得从他发间离开。

“谢谢你……”我轻轻地让开身体，他顺势趴到了床上，我不敢去翻动他，怕将他吵醒，给他盖上了被子，我跪在床边久久地看着他。我慢慢朝他俯去，靠近他时，我心中多了一分惊慌，咬了咬唇，还是转身离去。

玄明玉，你到底为何来招惹我？却为何又将我推开？你到底在想什么？不管你怎么想，我还是决定离开，因为我已经经不起任何风浪。

新的游戏（57）回家（9000加更）

9000分加更送到~~~~

****

下楼第一件事，就是想办法把戒指摘掉。

整个玄家静悄悄，玄爸爸和玄妈妈好像都不在客厅。我溜进厨房，把手涂满了洗手液，可是邪门的是，居然依旧拔不出，仿佛我的手一夜之间长胖了。

“小舒，你醒了？”玄妈妈的声音忽然而来，我赶紧将手藏到身后，转身的时候，玄妈妈正在笑：“别藏了，伯母早就看到了。”

我脸一红，轻声问：“伯母……我们怎么回来的？”

“这个你就不用操心了，楚翊那孩子会处理一切。”

原来是楚翊啊。那我就放心了，于是，我继续拔戒指。

“别拔了，这戒指跟你有缘，才会拴着你。”

“可是这不属于我啊，而且是什么镇店之宝，很贵重的。”

玄妈妈竟是目露同情：“小舒，伯母已经知道那个游戏的事情了，伯母终于明白为什么那些孩子都中意你，因为你很特殊，也很优秀。”

“伯母……其实……”

“拿着这个戒指，这是你应得的。”玄妈妈的口气有点冲，“那小子有不少私房钱，这个戒指对他来说不算什么。还有，你今天就回上海，就得让那些孩子知道你不是那么容易得到的！”玄妈妈激动了，她一旦激动起来，有些人就没有好果子吃了。

“给！这是机票。过会小离会来接你去机场。”

“啊？”拔会吧，这简直就像是赶我走。

玄妈妈气呼呼地瞪着二楼：“哼，自以为了解女人，居然把女人当儿戏，就该让这些自以为是的孩子吃点苦头！”

不由得，我开始同情玄明玉，玄妈妈似乎把罪责全怪在玄明玉的身上。

玄妈妈为我特别制作了午饭，还问我有没有东西要整理。我想了想，当时空手而来，也没什么行礼。不过在玄明玉的公寓里，有我的加菲猫，我得带回去。

一个小时候后，离歌来了，想去跟玄明玉道别，但他还睡着，他侧躺在我那满是洋娃娃的小床上，就和那天一样，他怀里抱着一个娃娃，不由得，再次想起他和离歌赖床的样子，可爱地让人心动。

“不去告别？”离歌站在车边轻轻地问，玄妈妈将我往车上一推：“小离，送了小舒晚上回来吃饭。”

离歌应了一声好。玄妈妈就催促我们启程。

玄明玉的公寓许久没有踏入，虽然是我临时居所，但却已经有了家的感觉。被搬空的衣橱，柜子，让我的心不免有些失落。

曾经，这里的冰箱总是满的，回家总有可口的饭菜吃，那可爱的小姑娘照顾着我的衣食住行，现在想想，若没有玄明玉的交代，怎会有这么细心的照料？

拿起被闲置在沙发上的加菲，我深深地嗅闻他身上的味道，那是家的味道。

准备离开时，却看见离歌伫立在画室中，他掀开了遮在画板上的白布，淡金色的阳光笼罩在他深蓝色的休闲西装上，为冷漠的他添上

了一抹暖色。

我走过去，画板上，是八夫。

我有些尴尬：“这是……”

“这孩子是谁？”离歌指着画上站在他身边的小男孩，漂亮的孩子就像放在玄明玉床头柜相框里的儿时的离歌。

“咳，游戏里……你的孩子。”

他细细长长的手指抚过那男孩的笑颜，开心地笑了：“像我。”

屁话，你生的能不像你吗？咳咳，是我生的。。。

“这图，能给我吗？”他侧脸问我，晶亮的双眸在阳光中闪烁。我笑了：“如果你不觉得奇怪，就拿去吧。”

他淡淡地笑了，抬眸看向放在地上被白布遮起的画：“那些都是吗？”

“恩，都是。”我走上前，一下子掀开了那遮画的布，一副又一副画在阳光中展现在离歌的面前，那些是我旧的回忆，和新的经历。有古代中的种种片段，也有最近我对他们的映像。

离歌露出了惊讶的神情。我看着那些画有种特殊的成就感，这里的画足够摆上一个画展。

他一幅一幅看着，然后，他看到了一幅古代玄明玉的肖像，他慢慢拿起，神情带过一丝凝重：“这才是我们……”

那幅画上是我被关押在天机山上的记忆。有一天，玄明玉站立在离洞门不远处的悬石上，遥望远方，那阴沉的背影嵌入当时正西沉的红日中，所以给我留下了深刻的映像。

我没有理解离歌的话：“小离，你什么意思？什么叫这是你们？”

离歌将这幅阴沉的画放上了画架：“明玉说，他要借着游戏将我们几人隐藏的负面人格，结合在一个人身上，这个人，就是他。”

我随着他的目光，落在了那幅画中的玄明玉身上，原来，玄明玉说的很多人的心里垃圾，是现实中的他们的缺点。

“一直以来，我都嫉妒明玉有一个美好，健全，幸福的家庭。”离歌看着那画悠悠地说着，“这种嫉妒，最后成了恨……”

我心中浮起了惊讶，原来游戏中玄明玉对离歌的恨，是现实中离歌的心病。

“明玉感觉到了，所以他为我，为我们研读他最不喜爱的心理学，他真傻，总是在为我们牺牲着……”离歌轻轻抚过画中的人影，长长松了口气，转身看我，“你不会讨厌我吧。”

“不会，只是有些惊讶，那别人呢？”我不知道为什么想问，但是忍不住想知道，因为在游戏中玄明玉的身上，可以找到现实中他们的病因。

离歌再次看向画中那个阴沉压抑的背影，深思了许久：“他的身上，有秋?的厌世，逸飞的压抑，临鹤的固执，珊珊的自卑，楚翊的执着，和镜的伤怀，还有太多太多人的，最后……他怎样了？”

“疯了。”

“是嘛。”离歌的语气里透出几许感伤，然后笑了笑，“时间不早了，我送你去机场。”

“好。”

在出门时，我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那副画，回想着那个下午，他久久站在悬崖边，白色的道袍静止不动，他就像定格在那轮火红的落日中，慢慢被一片深沉的红吞没。

机票是三点，候机时我给老妈打了电话，让她煮上一桌好吃好喝迎接我。大哥大嫂还问我有没有在香港买东西，我直拍脑门，昨天忘拿玄明玉的生日礼物了。他的手表可是块块都是名牌，被玄妈妈这一赶，都没拿上。只戴了手上这个见鬼的，拿不掉的戒指。

小离一直看着我的戒指，他的性格是不会主动问起的，为了不必要的误会，我跟他解释了好久，他还不相信地帮我拔了拔，结果真的拔不下。

他坐在一边沉思了许久，讲出了一个比较符合逻辑的原因，就是人有时通宵后，手会浮肿，具体的成因他跟我讲了一堆，我没听懂。

小离一直陪着我上飞机，巧的是，在我准备进登机口时，南宫秋?从大厅里经过，他的身边簇拥着很多人，有送花的，有记者，还有好像是他的队友，他应该是无意间看到了我，我对着他礼貌地笑了笑。然后拿着登记卡进入了登机口。

小离站在登机口的外侧，他跟南宫秋月也只是行了个点头礼，因为南宫秋?无暇顾及我们。他伸长脖子看我，最后甚至拿掉了墨镜，用一种惊讶和迷惑地神情遥望我，我对他挥了挥手，然后与小离告别。

转身时，我忽然觉得从未有过的轻松，没有任何一件行李，只有我的泰迪，离开香港，离开这个会将我带入幻觉的地方，或许在上海，我会遇到一个平凡的，但却适合我的男人，然后我们恋爱，结婚，生子，从此，过得平淡而幸福。

关上手机，飞机慢慢升空，结束了，我的游戏，我的梦。

****

亲爱的们，实体市场和网络不一样，愿意地，有空的，请支持无良那些实体，带动一下，说不定，能让伟大的出版商愿意出出网络的T_T。哎。我咋就过上了分裂滴人生捏。真是妖孽。但这依然不会打击我NP的道路。越挫越勇，NND。挡我者扔榴莲————

到今天为止，《新的游戏》部分将告一段落，接下去，会接上前尘往事，嘿嘿。有人说，哇~~~秋?还没发挥~~~。我可没打算《八夫》就这么完结。难道大家不想看小舒的婚后生活，例如某男出来勾引勾引小舒爬墙？哦呵呵呵~~~真是YY无极限啊。

开场白

大家都以为现代结束了，其实没有。前世今生是穿插在现代里的。这次，是为寻访八夫前世之成因，解今生之果。

玄明玉被风吹散的话，其实是：“至少我是你唯一恨的男人……”

此外，在揭秘小舒与八夫之成因后，她将在这个世界里，与八夫继续，直到缘尽，成就美满结局以及交代八夫正文中全部疑问。所以大家除了看到八夫前生的各个身份，还会再看到我们可爱的八夫，再回味他们的温柔吧。\');

第一章 回到现实

哈哈，《狐狸》还不知道什么时候上架。如果这个月您的粉红票票没地方投，就请投给《八夫》和林家成的《无盐妖娆》，支持她PK，万分感谢ing~~~

****

“小雅，快把这些文件拿去复印。”

“小雅，昨天的文件都打印好了没。”

“小雅，厂家客户来了，你去泡杯茶。”

“小雅……”

“小雅……”

耳边不断地是叫唤的声音，呼，真忙。

回到上海已经有一个多月，天气也开始渐渐入了秋，街上到处都是各式各样的，漂亮的丝巾，花花绿绿的世界，让人眼花缭乱。我的生活，终于进入了正常的轨道。

那天，我下飞机时，就想好了说辞，来回答老妈和大哥的疑问，他们肯定有很多问题。我最后说做经纪人太繁琐，所以就辞了工作回上海。老妈和大哥都说好，现在一家团团圆圆，健健康康才是最重要的。

接着，玄明玉就打来电话，他在对面沉默了很久，最后只蹦出一句话，就是：“你不能换号码，你知道，我认识你家。”

瞧这话说的，更像是讨债的。他在电话里对我进行了一番精神上的提问，并叫我放松心情，最好投入工作，现实生活的忙碌可能会压制幻觉的产生。我觉得他很烦，就说你不打电话，我就不会想起香港，不想起香港自然就不会想起八夫，那样，对我更有好处。

结果，他真的不再打了。

虽然没有了玄明玉的电话，我感到了轻松，可是每到晚上，我就会对着手机发呆，他还真不打了，难道不应该关心一下我这个病人吗？果然是个不负责的医生。

一天，我在上网的时候遇到了乐乐，便顺便问起后弦，原来后弦开学了，不在香港，不过他们有MSN，乐乐问我要不要后弦的MSN号，我想了想，这样算不算有联系？于是就说不用，叫乐乐也不要把我的号给他。

后来还参加了一个同学会，我有些后悔，其实明知道同学会就是攀比，但因为那时实在无聊就冲动了。果然，无论男女都在比，生孩子的比孩子，结婚的比另一半，没结婚的比对象，单身的比工作。我就坐在角落里，远远地看着，很无聊，但这就是现实，想到这儿，我开心地笑了。

然后，就是找工作。老领导想让我回去，继续飞。但是老妈想让我踏踏实实地在地上。正好老哥的老同学新开一家公司，老哥就叫我先去帮忙，他倒好，卖个人情，说我纯粹是来帮忙的，工资并不计较。靠之，我开始怀疑这公司是不是有他股份，否则怎么胳膊肘往外拐，卖我这个妹妹。

可怜我啊，一个人做三个人的事，只拿一份工资。

“小雅，你结婚啦。”公司进入正轨后，人就越来越多，嘴也就越来越杂，闲人自然就会越来越闲，于是，八卦团体产生了。

她们早就在留意我左手无名指的钻戒，很大，很漂亮。就等着找机会将我刨根问底。

我懒得理她们，手头还有一堆东西要复印，就敷衍地说了句：“没有。”

“那这个该不是假的吧，你在哪儿买的，真漂亮。”

好吧，为了让这群人心里平衡，我就点头：“恩，假的，小姐妹送的。”

“天哪，跟真的一样。”八卦女们开始对着我的戒指啧啧惊叹，还要去淘宝搜一下，看看能不能买到和我一样的。

后来，八卦团体产生了分裂，几个想拉拢我，跟我打对方的小报告，说她们一直认为我是邵董的情人，邵董邵杰，老哥的老同学，也是本公司黄金单身汉，钻石王老五，很帅，但在我眼里，他比八夫外加玄明玉就差远了。

产生这个误会也在情理之中，因为我们经常同进同出。当初我来这个公司的时候，只有邵董和一个财务，所以事务性的工作全部是我一个人在做。工作上，我们是伙伴，私底下，我们是朋友，不过不常在一起，因为他很忙，我也很忙。

只不过每次下班，都是他送我回家。这是应该的，是我的福利，他只给我一个人的工资，而且还只是一个普通文员的价位，我坐他的车是理所应当！

而八卦团体都是后招的，她们进来时，公司已经完善，所以，也就有了她们这群这公司自产自销的八卦小分队。

今天，邵杰同志有了空，终于在日程安排上，加了和我吃饭一条，我真是千恩万谢，到时我一定要提加工资的事，虽然老哥讲义气，我可不是。谁跟他客气，他是我谁啊。

坐在古色古香的，优雅的包厢里，隐隐还传来潺潺的琴声，让我不禁想起在香港茶楼演奏的日子，那时很开心，只可惜命运让我不得不离开那里。

邵杰将菜单放到我的面前，两个字：“点吧。”

我也不客气，挑贵的点，他在旁边看着我半天，然后说话了：“小雅，我发觉你最近情绪不好，发生什么事了？”

我将菜单扔给服务生，小子识相地速度离开。

邵杰靠在椅背上，那副样子似要对我进行政治谈心。

我开门见山：“我要求加薪。”

邵杰呵呵一笑，我很严肃：“笑什么笑，你给不给加。”

他点点头：“我还以为是因为公司里的流言，原来是薪资。”

“流言？什么流言？”

“就是我和你的流言。”

“哦~~~那个啊，等你有了女朋友，流言就会不攻自破。”

“现在找女朋友也是一笔不小的开销啊。”

“要不要给你做进公司成本？”

“哈哈哈，小雅，你这人真逗。”

“看，我还负责逗你开心，你得再加我一百。对了，现在大家都以为我是你女朋友，我还帮你挡桃花，你还得加我一百。”

服务生再次进来，给我们放上了菜，他拿起筷子，随意地说：“提升150%怎样？”

我一怔，他夹了一筷白鸡放到我的小碗里：“怎么？太多了？”

“不不不，邵大帅哥，您可真是一个好老板。”我立刻狗腿。

服务生给我们倒上了饮料后离开包厢，他再次说道：“那就这么定了，你今晚加班。”

我目瞪口呆。好嘛，这家伙是在抽我之前给我一块糖啊。

“你这是在剥削！”我立刻抗议。

他叹气：“哎，现在的人啊，就是人心不古，拿钱比什么都快，听到加班喊得比谁都响。”他直摇头，像个老学究。

我狠狠瞪他：“我说，我一直都在加班，你就不能换一个吗！现在公司里这么多人了！”

“我不信任他们。”他甩出了这句，貌似非常感人，还“深情”地凝望我，“我只信任你。”

我差点脱了鞋抽他，果然和我哥是一丘之貉，擅于运用怀柔战术。可惜我不吃这一套，正要开战，手机响起。我拿出手机就接：“喂。”拜托，一定是要约我的，我就可以不用加班了。

“亲爱的。”

三个字，让我陷入震惊。可能是我的表情过于惊讶，让身边的邵杰目露关心：“怎么了？”

我还来不及回答邵杰，手机里就传来他的话：“你跟谁在一起？”

“我老板。”

“哦……我打电话来，是想告诉你我今天给你的账户里，打了一笔钱。”

“什么！”我惊然起身，“你怎么知道我的账户？你干什么要给我打钱？”忽然觉得在邵杰面前说这些有点不妥，我对面露疑惑的邵杰歉意地一笑，匆匆走出了包厢。玄明玉平白无故给我钱做什么？他又变态了？

第二章 玄变找上门

将近两个月，玄明玉没有给我打一个电话，突然打来却是告诉我给我的账户里打了一笔钱。这是怎样的感觉？我感觉我被他监视了，他甚至知道我的银行卡号。

玄明玉，他到底有着怎样的神通？

我感觉自己对他来说就是透明的，他完完全全侵入了我的世界，不给我半点隐秘空间，遇到这种情况，谁不火？

“玄明玉，你又在玩什么？”我的口气开始发冲。

“请你旅游。”他的语气倒是悠闲自在。他从来不会因为我的态度恶劣而生气。真是一个没脾气的人。

“什么？”我的眼前浮现出他悠哉悠哉的表情，和那划过镜片的银光。

“明天你就离开上海。天南地北，随便你去哪里，只要离开上海。”

“你疯了，我有工作。”

“辞了。”

我翻白眼，靠在金色花纹的壁纸上抚额：“你不负责任是你的事，我可不能跟你学，我不会撂挑子，我的老板需要我。”

“他没有你公司不会倒闭。”

“你……连我的老板都知道？”

“虽然你命令我不能给你打电话，但作为一名负责的医生，我必须时时关注你。”

我立刻检查手机：“你该不会又在我看不见的地方装了摄像头吧。”

“呵，没有，只是放了个人。”

“你……你！拜托你给我点私人空间好不好！”我瞄着四周，谁？谁是他的眼线？

“亲爱的，离开上海，尽快。”

“为什么！”我朝着手机大吼，抬眸时，邵杰站在不远处，我陷入尴尬，手机的对面也陷入沉寂。邵杰大步朝我而来，伸手：“把手机给我。”

“什么？”

他没有回答，而是直接夺过手机：“玄明玉，小雅在我这里很好，你不用再担心她病发，她很正常，你可以结束对她的治疗了！”

我瞠目结舌地看着邵杰，他，居然就是那个眼线！

他大声说完就挂断了电话，然后长呼一口气将手机还给我：“对不起，这只是巧合。”他也有些尴尬，“请……不要这么看着我，进来，我慢慢跟你解释。”

他伸出手，请我进包厢，我一直看着他。一直认为我离开了玄明玉，离开了八夫，结果，我还是在他们的魔障里，难道我就脱离不了他们？

邵杰有些不安，也有些紧张，他喝了口饮料，才说：“我发誓，我一开始认识你的时候，并不知道你是玄明玉的病人。直到一个星期后，他才给我打电话，也只是让我多照看你，并且给你更多的工作做，他说你有点臆想症，不严重，但如果太空闲就会陷入自己的幻觉。”

“什么！他说我有臆想症！他把我说成一个精神病人！他还叫你让我多做事！”靠啊，原来害我累得像狗一样的罪魁祸首，是他！

“小雅，别生气，我想他也是为你好。”邵杰说得很中肯。

我抚额。我决定，这辈子都恨玄明玉。

“不过我后来发觉你很正常，但是你知道，我信任的人真的只有你，所以我很需要你，让你加班也是情非得已，我希望你在知道这些后，不要生我的气，我没有做出监视你的行为。”

我开始感觉没胃口吃饭了，摆手：“没关系……”

“小雅……你……和玄明玉什么关系？”

“我们没关系，倒是你，和那个变态什么关系？”

他微微一愣，笑了笑：“老同学。”

“老同学？你和我哥……”

“我和你哥是高中同学，后来我留学，就和明玉成了大学同学。玄家可是一个大家族，你怎么和他认识？”

我沉默，我一下子不知道怎么回答。邵杰见我不说话，他也不再深问，拿起筷子：“吃饭吧，晚上我们还要加班。”

他这句话，让我更加沮丧。

自从邵杰挂了玄明玉的电话后，他没有再打来。多么熟悉的情景，让我想起那次玄明玉挂君临鹤电话，当时他还对君临鹤认认真真说了一句：今晚小舒归我。当时我没有任何感觉，但今天回想起来，却让我脸红心跳，天哪，我不会对那个玄变态动心吧！那简直就是自找死路。

冷静，冷静，我必须淡定下来，我跟玄变态没关系，没有！任何！关系！

第二天一早，我固化了。

固化的具体原因如下。

早晨我起床的第一件事，当然是睁眼，然后就是赖一会床，然后打开手机看看几点。不要奇怪我为什么没有钟，那玩意我不喜欢。

然后手机就提示有一条未读短信，这很正常，一些半夜不睡觉的小姐妹就喜欢骚扰我。然后打开，短信提示，来自于玄明玉。此刻我还没进入固化状态，确切的说，还有些心跳加速。我讨厌这个感觉，让我总以为自己对他有感觉了。

接着，我按了yes键，看信息的内容，然后，我就固化了。上面写：我在地下停车场东A区。补充说明，我没有在香港，而是在你家地下。看到这条短消息，你应该醒了，速来。时间显示，今天早上凌晨一点半。

因此，我固化在了床上。

他来上海了，而且今晨五点到了我家楼下。昨天他晚上八点给我打的电话，九点左右有一班飞机，十一点半左右到上海，难道当邵杰挂了他电话，他就决定来上海?

他一下飞机就弄了辆车直接开到我楼下，不找一个酒店休息，天哪，他在想什么！我有些生气，一下子从床上蹦起来，随便洗漱了一下就冲出门。身后老妈还大喊："小雅，还来得及，把早饭吃了。"

而我，已经进了电梯，他到底为什么这么急冲冲赶来？为了当面说服我离开上海？这又是为什么？他这种行为好像是在催促我潜逃，可我为什么要逃？究竟在躲避什么？

当我进入停车场东A区时，从昏暗的深处，有两束光在闪烁着，似乎在向我发出信号。我急急跑去，一辆宝蓝的别克停在角落，闪烁的灯光是从车头灯而来，我望进去，看不见人影。绕着车子走到一侧，才看到在后车座上，躺着他。

当我看到他平静的睡容时，我提起的心，也终于放下。

那天我在他睡梦中离开，今日，我又在他睡梦中，到来。

第三章 吊人胃口

"笃笃笃。"轻轻的，我敲了敲他的车窗，里面的身影没有动。我随手拉了拉车门，车门竟是开着的。

当打开车门的同时，轻悠的音乐声飘出了车外。车内打着空调，他修长的身体此刻却头朝内地蜷缩在后车座上，很有趣。

“玄明玉。”我轻轻呼唤，他转了个身从侧卧改成仰躺，双眉微微拧了拧，却没有醒。

我忍不住伸手去推他，忽然，他伸手拉住了我的手腕，将我一把拉了进去。车厢只有一点大，我被他突然拽进去，左手立刻撑在黑色的椅背上，左边的膝盖下意识地跪向座椅，撞上了他的腿，从他的腿上滑入皮椅。

我撑在了他的上方，他睁开迷蒙的眼睛，双目有些失焦地看着我，脸上带出了微笑：“你来啦。”

一时间，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呐呐地撑在座椅上，和他挤在这狭小的空间，氧气似乎正在慢慢缺失。

他慢慢闭上了眼睛，竟是又要睡，我立刻提起被他扣住的手腕：“喂，你别睡啊，要睡也别在这里，去我家吧。”

他再次睁开眼睛，里面是浓浓的睡意：“你会陪我睡吗？”

我无语：“我不会，但我可以把加菲借你。”

他欲起身，我必须要让开，车厢太小，我只有后退，可是他却还拉着我的手，我退不出车厢，当他坐起时，他懒懒地看了一眼车门：“关门，我有事要告诉你。”说完，他放开了我的手。

我看了他一会，他的眼中还带着睡意：“不想知道我赶来的目的？”

他的话勾引了我，我立刻关上车门，可是回头时，他竟然朝我倒来，我有些慌乱地接住他的身体，然后，抱着。

“玄明玉！”我感觉自己像是抱了个炸弹，他闭着眼睛说：“放开。”

我立刻放开，他倒在了我的大腿上，我浑身都陷入僵硬：“玄……”

“安静。”他在我的腿上找到一个最舒服的位置，“陪我睡会。”

抚额，我一大清早，早饭也不吃地急急忙忙跑来找他，竟然是给他送免费早餐——豆腐。

轻轻的，一条手臂穿过了我的后腰，我的心跳随着那条手臂将我抱紧而加速，我就这样做他的抱枕了？可是，为什么我不想去推开他，或是将他踹下车。我因为自己的犹豫不决而烦躁。

他握住了我戴着戒指的左手，紧紧的，仿佛不想放开。我想抽出手，他却握地更紧，手指卡住了我的钻戒，似是知道那戒指无法从我手上脱落，而故意用戒指牵绊我。

我彻底放弃，靠上椅背，闭眼，不想了，于其心烦，不如顺其自然。

迷迷糊糊的，我居然睡着了。直到感觉到身体颠簸了一下，才从睡梦中惊醒，竟是满目的阳光，及其刺眼，在适应阳光后，我才发现，车子在动。

我惊讶地看窗外，是正大广场，再看自己，坐在前座里，系着安全带。我愣愣地坐了一会，才想起看向左边，果然，玄明玉正在开车。

“几点了？”我急急地问。

“九点。”他淡淡地答。

“你现在是送我去上班？”我自以为是地想。

他侧过脸笑了笑：“不，去酒店，我昨晚没有睡好。”

“那你得先送我去公司！”

“不，要去酒店，我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告诉你。”

好吧，我再次被他这句话诱惑了。他转回脸，继续开车。我捂着肚子心烦，现在不但肚子有点饿，而且，还没请假。随手摸出手机，得跟邵杰请个假。

“你做什么？”他问。

“请假。”我开始编写短信，可是，我该怎么写呢？病假吧。

正好一个红灯，车停了下来。他凑过脸，看着我手机上的病假条，笑了：“你为我撒谎？”

按下发送：“不然说什么。”

“直说。”他双眼晶晶亮，此刻才发现他已经戴上了眼睛，镜片上闪烁着我熟悉的光。

我侧过脸，嘟囔：“那不是要解释一堆。”

“亲爱的，我不想让你难堪，但是，我刚刚发现，邵杰……就在我边上。”

“什么？”我立刻回头，他笑着指向自己身体的左侧，我望出车窗，然后，石化。

有时候就是那么巧，邵杰的车就停在我们旁边，此刻因为一起等红灯，他正在看手机。我埋下脸，脑袋沉地越来越低，玄明玉摇头直笑：“看来我跟邵杰确实有缘。恩，我要和他打声招呼。”

他作势要去打开车窗，我赶紧扑过去拉住他的手：“别！”

“好，听你的。”他爽快地收回手，“不过亲爱的，你趴在我的身上，我恐怕无法专心开车。”

退回，偷偷看邵杰，他看了一眼红灯，然后开始发短信。

很快，我这里就有了声音，前方变成绿灯，车

Chapter_45

子启动，我打开一看，是他作为一个领导关切的话语，心里立时有了一种负罪感。

车子又停了，开始进入堵车。

玄明玉在一旁笑着：“从你现在的表情来看，你的心底对刚才的谎言产生了负罪感。”

“开你的车，别研究我。”

他摸上我的头，像大人摸小孩一样晃了晃我：“研究你，是我最大的乐趣。”

“变态。”我送了他两个字。

就这样，我们和邵杰一直并驾齐驱二十分钟，然后，我们改道进入酒店前的车道，看着渐渐远离我们的邵杰，我心里很不是滋味。

玄明玉领了房卡进电梯，我开始瞪他，他不说话，只是微笑。我在等他说实话，可是他就是不开口。等到了房间，他居然还躲到浴室里去了。我瞪着浴室门好久，他忽然开门，赤裸着上身充满诱惑的问：“要不要一起？”

我抬脚就踹向他，他立刻关门。

等待的时间是最让人心焦的，尤其还听到从浴室里而来的水声，整个房间都开始陷入一种暧昧的氛围，此地又是某种事情的高发地点……

不过幸好可爱的服务生给我送来了早饭，总算可以转移一下自己的注意力。顺便打开电视，看看早间新闻。

****

9月4日那天。。。。

某亲：你八夫2号，3号，都没更。

无良：。。。是的。。。。。

某亲：今天补，三更！！

无良：我要更狐狸，那边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上架了，想在没上架之前多更点免费章节。八夫反正永远都是公众的。

某亲：那那边也三更！！！

无良：（表情）吐血~~~~

某亲：（沉思良久）

无良以为她会大发善心。

某亲：那你更完再吐血。

无良：吐血已死。。。。。。

第四章 我们结婚吧

请大家不要催更了，具体原因在作品相关中。谢谢大家。

****

最近世界很乱，到处都是暴乱和可怕的流感。

我坐在沙发上观看早新闻，感叹自己生活在一个和平的，安全的城市。

当传来玄明玉打开浴室门的声音时，我就对着他大声说："你看，外面这么乱，你居然叫我出去旅游，万一染上瘟疫怎么办？"

"那就隔离。"他头上顶着白色的浴巾，而身上，穿着宽松的浴袍，浴袍的系带并未束紧，领口随着他擦头的动作而微微打开，露出他那性感的，沾着水珠的胸膛。

开着空调密闭的房间内，因为他浴室门的打开，而被那清新的沐浴露的香味填满。

心跳猛地加速，脸瞬即而红，幸好他浴巾遮住了整个头，看不到我的神情。我慌忙收回视线对着电视机目不转睛。

电视机边是一张办公桌，桌上，是一台电脑。此刻电脑关着，所以电脑屏幕就是黑色的，很好地映出了玄明玉的举动，他的头上盖着白色的浴巾，这熟悉的画面让我想起了《贞子》里的一个画面，忍不住偷笑。

他一边擦着头，一边拉开了丝绸被面的被子，那架势似乎真的要睡上一觉，再跟我说解释一切。这算什么态度？我那么早起来，以至于单枪匹马跟着他来酒店，就是为了听他的原因。而他，打算吊我吊到什么时候？

于是，我转身面对正在钻进被子的他，严肃地说："你不说清楚，别想睡。"

他掀被子的手一顿，扬起有些疲倦的脸对着我"嫣然"一笑，钻进了被子，靠在了有着精美绣花的靠垫上，闭上了眼睛，发出一声舒服的感叹："终于可以好好睡一会了……"

"玄明玉！"

"别吵，乖。"

我翻白眼："喂，姓变的，你不是跟邵杰说我有精神病吗，你认为一个精神病人会不吵吗？"

他微微睁开眼睛，侧过那帅气的脸，眯着眼看我，然后伸出右手，朝我勾了勾手指。我整个人都缩到沙发上，戒备地瞪他："有话就好好说，别想勾引我！"

"呵。"他笑了，他继续勾手指，"亲爱的，你过来，我告诉你，然后你就可以回家了。"

"真的？"我表示怀疑。

他收回手，环抱在胸前，对着我诚恳地点点头。

我迟疑地起身，将面前的餐车推到他面前，一来让他吃早饭，二来保护自己。我隔着餐车，对着半躺在床上的他说："那你快说吧，我也好早点离开，不影响你休息。"

"你站得那么远，我怎么跟你说。"

我将餐车上的面包递给他："这里又没外人，你以刚才的声音说话，我能听见，放心，我不耳背。"

他接过面包，脸上有些失落："好吧，没想到你会这么防我。你想知道的答案在我西装的内袋里。"

“早说嘛。”我走到门边，他的西装放在门边的衣柜里，然后，我摸进他西装内袋，发现是一个U盘。

我拿着U盘看玄明玉，他面带微笑。

看来是资料。在电脑开启的时候，我转身问床上的玄明玉：“你就不能直说吗？”

他笑了笑：“有些事，说的不如看到的印象深刻。”

到底什么东西，弄得神秘兮兮。

当电脑打开后，我将U盘插入，到底是贵宾房，插口很好，以前住商务房，那电脑怎么插都没反应，后来非得我们持续顶着U盘的屁股，他才有反应。

嘿嘿，果然YY无处不在。

U盘里，只有一个视频文件，打开，静等玄明玉给我的惊喜。

“噔噔噔噔。”当音箱里跳出音符时，我立刻一?，居然是婚礼进行曲。

然后是一片蔚蓝的天空打开在我的眼前，立刻觉得心旷神怡。

“舒清雅小姐。”一位婀娜的美人站在屏幕的正中，“欢迎您来到‘中东自由天堂’－－－迪拜。”

“迪拜！”我立刻转身看玄明玉，他对着我耸耸肩，伸出左手让我继续看下去，而身后已经传来那美人优美的声音：“您将亲身体验现代与原始的特殊融合，超大的巨型建筑、超科技的设计构思、超浪漫的异国风情。。”

画面开始从天空往下，是迪拜的俯瞰图，画面是运动的，似乎拍摄者是位于直升飞机之上。

“迪拜位于阿拉伯半岛中部、阿拉伯湾南岸，是海湾地区中心，与南亚次大陆隔海相望，被誉为海湾的明珠……迪拜是七个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的面积第二大酋长国（次于阿布扎比），是阿联酋的经济中心。”在美女详尽的介绍中，迪拜从远而近地展现在我的面前，超现代的神奇建筑，仿佛是过去与未来的结合。

令人叹为观止的七星帆船酒店、千米迪拜塔，人造景观棕榈岛等等等等，都诱惑着我的神经。是啊，能去神奇的迪拜，是我的愿望之一。

“怎样？想不想去？”耳边传来蛊惑的声音，我痴痴地看着那神奇的棕榈岛，说：“想……”

“我请你去好不好？”

“好……”

“想不想顺便看看帅气的阿联酋王子？”

“想……”

“那我们今天就动身，好不好？”

“好……”

“想不想坐一次私人飞机？”

“想！”

“那嫁给我好不好。”

“好！什么？”我惊然回头，唇畔却擦到了带着微微凉意的肌肤，我怔怔看着不知何时已经站在我身边的他，他一手环在我的椅背上，一手撑在我面前的办公桌面，身体前倾而靠近我的脸，那轻轻的摩擦，带出了他唇角坏坏的笑意。

他在我的呆滞中转脸，紧紧地，贴近我的唇，只留下一层薄薄的，毫无作用的空气：“我说，嫁给我。”

慢慢的，我从怔愣转为惊讶，一丝淡淡的怒意，从心底而起，在他更加靠近时，我撇开脸：“你在开玩笑。”

“我没有，你知道。”

“我不知道！”

“不，你心里知道。”

“呵，你真以为你是心理医生，就能读懂每个女人的心？”

“我不懂，所以怕你拒绝。”

“如果我拒绝呢？”我转回脸，正视他的眼睛。

他深深地，深深地看着我，一个字，一个字地吐在我开始发烫的唇上：“那我就……先要你的人，再慢慢要你的心。”

“变态。”我往后靠，拉开这让我窒息的距离。

他笑得人畜无害：“你知道我一直很变态。我要感谢你的母亲。”

“为什么？”

“因为她生了你，让我终于不用爱上小离。”他说得很是感激。

他很讨厌，他的讨厌就在于他总是让我开心。我终于忍不住笑了，而且笑得前仰后合。

“请问舒清雅小姐，你愿不愿意签下我这个变态的终身合同呢？小的会为您排遣一切烦恼，阻挡所有的桃花，招财挡煞，鞍前马后。”

我继续笑，但是，他为什么会忽然向我……求婚？这是我完全不会想到的事。

“而且，小的之前已经一亲芳泽，理应对舒小姐负责，而舒小姐又曾与小的共居一室，已毁舒小姐的清誉，故……”

“够了。”我笑着打断他，然后转为正经，“姓变的，这些都不是真正的原因，我要听真话。”

他微微垂眸，蹙眉时，带出了他一声轻叹：“如果我说我在半年前就已经认识了你，但却没有爱上你，而让你成为了试验品，你会不会恨我？”

这个问题很严肃，也很沉重。签下那个合同，是出于自愿，我又能怪谁？可是，他怎么会认识我半年？

“你……怎么认识我半年了？”

“因为每个实验者，我们都会提前半年观察。”

“你，你们！”

“对不起，小舒。”

他痛苦地闭上了眼睛，在我身边慢慢滑落，他跪在了我的椅边，紧紧地握住我戴着钻戒的手，抵在了他的额头上，宛如在教堂，握着神父的手，祈求他的宽恕。

第五章 两个世界

看见大家给我的留言了，很感动。最近发现，家里生病的都是逢九的，一个59，一个79。明天手术，相信就会好起来。有时真的不得不迷信一下。我和廉子老公今年也是9，所以他失业，我倒霉。大家也要注意啊。

****

曾经，幻想过现实中的八夫齐齐跪在我的面前，争相向我求婚。可是，却没有想到，在今天，玄明玉，这个我在游戏中一直恨的人，在现实中一直不曾想过的人，却向我提出了求婚。很突兀，也很不正常。

他紧紧地握着我的手，而我的心，却意外地平静，这种感觉，就像我们是年迈的夫妻，除却了令人脸红心跳的激情，深下的是比爱情还要浓一分的特殊的亲情。

我抚上他的发，他在我的手心仰起脸，双手覆盖住我的手，让我的手停在他的脸庞，我看着他，他对着我深情地微笑。

“玄明玉，我要听实话。”

他的眼神在瞬间闪烁了一下，他明白我的意思，他有些伤心：“你还是不相信我爱你，会向你求婚？”

我微笑地摇头：“不，我相信，但是，依照你的性格，不会那么仓促，究竟是为了什么，一定要让我离开上海？”

他低下了头，沉默了良久，他慢慢起身，转身靠在了电脑桌上，双眉越来越紧，脸上是满满的犹豫。

“玄明玉，你说你了解我的。”我轻轻地说，他闭上眼，长长地做了个深呼吸，然后，转身，打开了浏览器。

接着，他在键盘上一阵敲击，出现了一个普通的网站。再接着，他输入了一窜密码，那个网站忽然变成了一个就像电影里那些FBI的资料库页面。

他又输入了一长窜的密码，页面打开后，是一个窗口。他在窗口里输入了几个英文字母，立刻，一张生态舱的照片从窗口里跳出，移到了左上角，右边，是一排详尽的资料。

右上角一张照片立时闯入我的眼帘，那精巧细致的五官，那充满斗志的眼神，是那么熟悉，我诧异的看着这张照片，风雪音，我们好久不见了。不，在现实里，我们应该说，从未见过。

“相信小离已经告诉你风雪音已经深度昏迷，成为植物人，当初，你的实验虽然是各国联合的秘密实验，但其实风家，对这个实验期望很高。希望能利用游戏来刺激大脑，让成为植物人的病人，重新复苏。

可惜，自愿受试者中，只有你一个案例成功。按道理，这万分之一的概率是不允许被应用到医疗中的。但是，风伯伯他……固执地让雪音受试了。”

我理解风爸爸的行为，当所有的治疗都无济于事时，人就会相信任何，哪怕有一线希望的方法，来救治自己的亲人，无论如何，都要努力让他活下去。

“在风雪音受试后，发现她的大脑皮层有了显著的波动，这是一个很可喜的现象，但是，在我们尝试成像之时，却发现她居然和你有了相类似的情况。”

“什么？”

玄明玉摸了摸下巴，似乎在整理思绪，尽量简单易懂地表述给我听：“你还记不记得，我们曾跟你说过，你在游戏中，有一种很特别的现象，就是游戏重启现象。”

“是的，好像是在我每次重生之时。”

玄明玉点点头：“现在雪音就是一直处于游戏死亡状态，也就是我们的数据全部都是空白，但大脑皮层活动却越来越清晰，我们无从解释这种情况。没有游戏数据，就说明她并不在游戏之中，但是，她的大脑又在活动着，那她，到底去了哪里？”

“你……什么意思？”

他揉起了太阳穴：“风伯伯是宇宙空间学家，在美国51区里，专门研究的，就是空间折叠，平行，扭曲等。所以在风伯父反复比对了你和雪音的数据后，他怀疑，你和雪音在游戏死亡的那段时间里，是去了另一个世界。”

“你是说……我们……都穿越了！”

房内的温度不知为何，我觉得越来越冷，空调在我们的头顶呜呜地吹着，我身上的汗毛，开始一根接着一根竖起。

他摇了摇头：“这只是风伯伯个人的怀疑，他因为雪音，所以情绪已经不像常人。楚翊是不是告诉你风清雅在法国？”

我点头。

他再次摇头，重重叹了口气，转身又在键盘上一阵敲击，紧接着，就是另一份数据。我乍然地看着那张照片，居然是，风清雅！

“风伯伯十分确信自己的研究结果，所以他告诉了清雅，清雅便主动提出要去那个世界，找回雪音，可是……她现在和雪音，进入了同一种状态：游戏死亡状态。”

我惊诧得捂住了唇。

他轻轻扣住了我的肩膀：“根据风伯伯的研究，那么，你就不是游戏重启，而是游戏重生，所以风伯伯相信，只有你才能将他两个女儿从那个世界带回，他确信那个世界和这个世界有一个交点，而这个交点，就是你。”

“你的意思是……他想求我去救他的女儿？”

他重重地点了点头，将我慢慢按到他的胸前：“小舒，无论你做出任何决定，我都会站在你这一边。但是我希望，你在做出决定之前，能想想这里，这个世界，你的母亲，你的大哥，还有我。或许，那里有八夫，这里只有我一个，但是，求你，不要撇下这里……”

求你……不要舍弃我……

这句话，是那么地熟悉……

他们，似乎都说过吧……

“在我……死的时候，我其实去了那个世界的阴间……”

“阴间？”他拉开与我的距离，诧异得看着我，我仔细地回忆着：“是的，是地府，如果你们认为那个地府存在，那么，我所处的整个世界，都应该存在，而风雪音去的，或许是地府，也或许是仙界。”

玄明玉有些震惊，他认真地想了一会，忽的转身又在键盘上敲击，电脑屏幕上，是滑行而过的画面，那些画面飞逝即过，但却是那么熟悉，我和秋?第一次相识的破庙，后弦第一次“湿身”的晚上，珊珊和冷?瑶的约会，逸飞疗伤于花园中，离歌在我尸体边的忏悔，临鹤酒后梳发，镜被囚于水牢中，楚翊雨夜跪求我赐他一死。

一幅又一幅画面，一下又一下抽痛了我的心。我撇开脸，强迫自己不去看它。

“小舒，你看看，这段时间你去了哪里。其实你在游戏中的重启现象，并不局限于你的每次重生，只不过有一些比较短暂，你看一下，有没有印象？”

我深吸一口气，看向画面，发现是在我第一次梦到那片绿色的草坪的时候，那片草地我总是不断梦到，同一个地方，同一片草地，就连草儿散发的清香，都是一样的。

“这段数据和雪音她们的完全相似，你还记得这个时候你去了哪里？如果这段时间，你真的去过另一个地方，那么，雪音和清雅，很有可能，就在那里。”

那里……那片让人平静的草坪吗……

第六章 我爱玄明玉

请大家多多支持林家成正在PK的《无盐妖娆》，非常感谢。

****

“我知道她们在哪里，我想，我可以带她们出来。”我很平静地，认真地，对玄明玉说着，他深深地吸入一口气，胸膛在我的眼前，大大起伏。他闭上了眼睛，长长的睫毛在阳光中，轻轻颤抖。

“你决定了？”他再次睁眼时，近乎无力地吐出了这句话。

我看向窗外，视野中，是上海林立的高楼，他们在金色的阳光下，闪耀着耀眼的光芒：“如果我能去那里。”

“小舒！你很有可能会和清雅一样！到时你的母亲怎么办？你不能对这个世界那么不负责任！”

看着电脑屏幕上，两个生态舱，两道跳动的线条，两张相似的照片，这一切，都让我无法忽视。

“她们需要我。”

“那这里，这里更需要你，你就算不为我，也应该为你的母亲，你的家人着想！”

“不，我会回来的。”不知为何，我有这样的预感。

“你以为你能回来一次，还能回来第二次？”玄明玉发急地抓住我的肩膀，“那次是侥幸！是万分之一！小舒，冷静，我们会有其他办法，会有的！”

相对于他的焦急和紧张，我反而很坦然，仿佛这就是我的命，既然命运安排我看到她们昏迷，我便不会冷眼旁观。我不会因为游戏中对风雪音的恨，而幸灾乐祸，因为这里是现实，现实中，我还未与她相识。

“小舒，看着我。”耳边传来他有些低沉的声音，我看向他，他炯炯有神的眼睛里，是失望，“你是不是在想就算回不来也无所谓！因为你的母亲有你大哥大嫂照顾，你觉得没有牵挂，可以什么都无所谓了是不是！”

我怔怔地看着他，他几乎是对着我大吼。

“那是不是我爱不爱你都无所谓！”他瞪着我，我无言相对。因为我不知道怎么回答？我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爱他。

忽然，他扣住我的肩膀，将我拉近他的身体，吻就这样突然而来，他的唇里，还带着清新的牙膏的甜味。心跳开始加速，我回吻他，不知道为什么，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爱他，但是却想吻他。

他将我抱起，压到床上，我抱紧他的身体，在他的唇内找寻自己失去的激情。寂静的房间里是我们亲吻和喘息的声音，我拉开他的浴袍，他却扣住我的双手固定在枕边。

他喘息着，剧烈的喘息着，漆黑的眼睛里，是浓郁的情欲。

“冷静，我们要冷静。”他压在我的身上，却对我说着冷静。我在他的身下用力呼吸，心被一种浓浓的感觉所溢满。

“好了，我现在知道你是爱我的。”他轻轻地拥住我，倒在了我的身边，我们都平躺在床上，一起对着天花板喘息。

“是吗，这个结果真让人高兴。”我真心说着，“你知道吗，我真的以为自己已经不知道爱是什么感觉了。”

“是因为麻痹了。”他贡献出他的手臂，我自然地枕在上面，依偎在他的身边，不知为何，我因为知道自己原来爱他，而有种想哭的感觉。

“你爱的人太多了。”他轻轻顺着我的头发，爱抚着我的耳垂，“而你又放不下他们，所以你对爱情已经麻痹。”

我蜷缩到他的腋下，泪水竟然真的不受控制地流了出来：“我真的……放不下他们……”这是第一次，我说出了自己内心深处的秘密，当听到风伯伯的假设，我心里，真的为那个世界真实存在，而划过一丝欣喜。

“去吧。我尊重你的意见。”他亲吻着我的额头。

我圈住他的腰，躲在他的怀里轻声说：“那我们结婚吧。”

“不！”他回绝地异常干脆，“等你回来我们再结婚。如果回不来，我要让这个成为你一生的遗憾。”

“我恨你！”

“呵，至少我是你唯一恨的男人。”

“混蛋！”

“谢谢夸奖。所以你不回来，我不会等你，我会跟五月结婚，然后和她去迪拜度蜜月，看阿联酋王子，住帆船……”

我当即吻住他的唇，让你再说！再说刺激我的话！小心我兽性大发！将你先奸再杀！我咬着他的唇狠狠瞪着他，他开心的笑了，被我咬住的唇开开合合：“亲爱的，陪我睡一会，好吗？”

我放开他的唇，下床拉上窗帘，阻断那明亮的阳光。黑暗中，他张开怀抱等我投怀送抱。

“哼！”我摆出高傲的姿态。他无奈地摇摇头，突然从床上跳起将我一把拉上了床，又是一番激吻。

“我……现在有点舍不得你了。”我躺在他身边，轻轻地说。

“那就不要去，没有人会怪你。”他用温柔地口吻安慰我。

“可是，我良心会不安。”

他将我熊抱在胸前，轻轻叹了口气：“你为什么没有学会自私……”

我想说，这似乎与自私无关吧。可是，他已经在我的身边，沉沉睡去。看着他疲惫的，但却安详的睡容，我忽然对自己能不能回来有了一丝不确定。

我能吗?

我究竟能不能?

如果回不来，他的新娘就是五月！和他度蜜月的也不是我，而是五月！

不行，我不甘心，这些都是我的！！！

愣了一下，这算不算自私？看，玄明玉，我也是很自私的，你把我，看得太好了。

因为有了明玉事先的告知，当我坐在风大叔面前的时候，就已经不再惊讶。风大叔是下午打我电话的，当时我还睡在明玉身边。

明玉被手机惊醒，有些烦躁地想将我手机扔出窗外。我赶紧接起，对面静默了许久，才传来一个苍老的，沙哑的声音：“请问，是舒小姐吗？”

“您是……”

“请不要挂电话。”对方有些急切，“我求求你，求求你救救我的女儿。”

那一刻，我忽然有了一种命运降临的感觉。明玉在旁边听出了风大叔的声音，他略带凝重地看着我，只说了一句话，就是无论你做任何决定，他都会支持我到底。

于是，他陪着我和风大叔见了面。风大叔看见他的时候有些惊讶。但风大叔看上去很是憔悴，头发花白了大半。

按道理，他应该与玄伯伯和轩辕大叔一般年纪，但他，看上去几乎老上十年。他很累吧，两个心爱的女儿都陷入昏迷，而唯一的希望，却在我这个陌生人身上。他的这种绝望，我和大哥，也曾经有过。

他坐在我的对面一直犹豫着，几番欲言又止。忽然，他站起来就要给我鞠躬，我立刻扶住他，看着他已经溢满泪水的眼睛，微笑：“风伯伯，我已经知道了，带我去吧。”

他惊喜地落泪，双唇颤抖不已。他紧紧地握住我的手，在我的面前，老泪纵横。

第七章 新的开始

干净的房间，满目的白色，我又回到了这里，这一次，没有被药物迷晕，而是和明玉，风伯伯，坐着直升飞机来到了这里，一个靠近金三角的小岛。原来，是在这里。

实验室建造在地下，这里就像是外星人的实验基地，顶尖的科技都在这里集中。生态舱的实验已经结束，那一排排生态舱，都空着，科研人员正在对其进行改进。

曾经和我一起的那批实验者，被抹去了记忆，从疯癫，或是昏迷中回到了现实，重新开始他们的生活。他们有了那笔丰厚的奖金，应该不用为下半辈子担心。

坐在这个白色的像鹅蛋的房间里，只有靠近移门的地方，摆放着一棵绿色植物。床头，是一排按钮。传说，这个房间是将来在星际移

民时做临时住所用。现在，我却成了第一个使用者。

同时，我也被隔离，任何科学家，对我好奇的人，都不允许与我单独相见，除了明玉和风伯伯。

这几天，一直都忙着进入那个世界的准备工作，是啊，他们现在已经不叫那里是游戏，而是那个世界。

明玉很小心，很仔细，每一项体检都由他亲自负责，甚至，这一次，没有通知临鹤。

我再次从这个世界上消失，除了他们，没有人知道我又回到了这里。

洁白的床上，是一个魔方，那是我问明玉要来打发时间的，从前，我一直不能将它复原。可是，当我静下心玩了几天后，复原的速度越来越快，现在不到五分钟我就能将混乱的它，恢复如初。

我又没有东西可以打发时间了。

“呼啦。”门开了。明玉穿着这里统一的白色工作长衫，长长的下摆一直过膝，称出他欣长，最近变得有些瘦削的身体。

我看着他，看着他许久，他微笑地抚上我的脸，镜片在灯光下闪烁着温和的光芒：“亲爱的，怎么了？”

“你现在的样子，像那个玄明玉。”

他愣了愣，笑了，坐到我的身边，揽住我的肩膀：“你去了那里，我就无法探测到你的情况，一切小心。”

“怕什么，你好好看住我的身体，别我回来了，身体挂了。”

“你胡说什么！”他有些生气，“你的身体绝对不会有事，小离正在赶来，他将对生态液做进一步的改良。”

“小离会来？”我有些惊讶。

他看到了我放在床上的魔方，眼中带过一丝忧虑：“你越来越聪明了。”

我拿起魔方：“这是好事还是坏事？”

“不知道。”他皱起了眉，我看着魔方想了想：“如果我把风雪音带回来，你能让楚翊来吗？”

“你的意思是……”

“如果风雪音睁眼看到的第一个人是楚翊，不知道他们的命运，会不会发生变化。”

他点点头：“雏鸟情节，就像你爱上了秋?。”

感觉到一丝尴尬，他知道我的一切，和那八个男人的爱恨情仇，他……会介意吗?

“对了，镜要见你。”

“什么？”我更加惊讶一分，那个总是像躲瘟神一样躲着我的镜，竟然在今天，我即将离开的时候，提出想见我。难道是为了面授玄机?

他薄唇抿了抿，双眉微皱：“是啊，我也很奇怪，他怎么突然提出要见你了。”

“那……他人呢？”

“这里。”他从上衣口袋里拿出一个锦囊，我看了忍不住笑，这还真是镜的风格。

接过锦囊时，感觉到里面有张字条，明玉咳嗽一声，转身，背对我。

我拆看取出字条，上面果然是镜那清逸俊美的字：若那世界真实存在，你便在那里与八夫缘尽，或许可解今世之结。

什么意思？到那里与八夫缘尽?

可是，我不确定我去的地方是否就是八夫的世界，因为那个世界如梦如幻，无从寻找。而且，如何缘尽?

“准备好了吗？”明玉背对着我问，他的背影这几日变得越来越单薄，是为我而忧愁吗?

我上前，从他的身后轻轻环住了他的身体，他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时候到了……”

“恩，到了。我会回来。”

“你一定要守信。”他紧紧地，握住了我的双手，将他的力度，温暖和情意，留在了我的手中。

当生态舱的舱门在我面前升起时，他的身影在我的眼中渐渐模糊，我朝他伸出手，他奔到了我的面前，双手紧紧贴在舱门上，对着我大喊，但是，我已经听不见他的声音，可是，我知道，他在说，我等你……

手心和他相对的那一刻，我闭上了眼睛，眼前，是一片虚无的白，无边，无际，苍茫不见天地。

远远的，飘来了一阵柔和的，舒适的风，我认识这风的感觉，我朝他而去。

这一次，他们没有封锁我的记忆，因为这次，是为了找回迷失在时空中的她们。

风里，渐渐有了芳草的清香，是那里，一定是的。我朝那里飞奔而去，赤着双脚，向那里跑去。

忽然，一片翠绿色闯入了这个世界，在天地的尽头，站立着一个身穿白衣的女子，她背对着我，迎风而立，银发飞扬，清逸飘然。（为了写这样一个形态的女人，所以写了《狐颜乱羽》。）

我减慢了脚步，朝她走去，每走一步，我的世界就靠近她一分，很奇幻的感觉，我一直在自己白色虚无的世界里，而她，就站在那里，那片绿色的草野中。

直到，我离她只有一步之遥，我和她的世界，依然同时存在，仿佛整个世界被割裂，一半是那草野，一半是苍茫的白。

我站在她的身后，她似乎并没发现我。

“喂。”

她没有转身，没听见吗?

我朝她伸出手，慢慢地，慢慢地靠近她。当我的手触及她的肩膀时，忽然，一股强大的拉力将我拽向她。

一种灵魂被抽离的感觉，让我头晕目眩，当我再次睁眼时，我的眼前，是那片美丽的，广袤的，草野……

“灵上——灵上——你在哪儿——”清脆的呼喊从草野尽头而来，我朝那里望去，一名少女，正朝我跑来。

我有些惊讶，她似乎在唤我。

一阵狂风乍起，掀起了层层草浪，我抬手抚额，惊见手臂上白色的广袖飘扬，眼前银丝飞舞。

我……成了她……

****

为了大家能看明白，我交代一下时间轴。这里，存在两个世界，简称八夫世界和21世界。八夫世界里的八夫和21世界的时间基本同步，小舒在那里生活了十年，但回来时，却同时穿越了时间和空间，回到了试验后的三个月。相对于八夫世界，她等于回到了过去。

然后，这一次，她其实回到了八夫世界的过去，她所做的一切，都造成了她和八夫之间的因果。同时，也就两个灵魂并存。

第八章 灵上仙子

请支持林家成九月PK新书《无盐妖娆》

抱歉，今天调停群内纷争，更晚了。不过，终于还群里一个干净天空，再次向被这次事件连累的，冤枉的群内群外人道歉，是无良放入了一些不该放入的人了。八夫群将暂时关闭，继续清理。

****

她是灵上。伽蓝神座下灵兽，一只白凤。

这是我在进入灵上的身体后，拥有的记忆，她的记忆。

我面对这个答案有些发懵，我究竟，到了什么世界？仙界？

“灵上——灵上！”那少女跑到了我的面前，我茫然回神，看着她放心的笑容，我怔住了，是她，是风清雅……

只有十六岁少女的面容，白色与水蓝色相溶的裙衫，如水一般站在蓝天碧草之间，美得让人窒息。

“回去了，大选就要开始，我们要去帮琼华。你还在这里愣着做什么？”她和舒园的她一样，对我说话总是那么温柔。

“清……清雅？”我轻声唤出，一丝惊讶从她黑中带着一汪蓝的眼中划过，我惊喜地扣住她的肩膀：“是你，风清雅！真是你！”

她惊讶地捂住双唇，不可置信地后退，我拉住她，她挣脱了我的手，陌生地看着我：“你到底在说什么？你是谁？”

“我是风伯伯……”

“不！不要说……”她捂住双耳，话语变得有些无力，“求你……不要说了……”她在我的身前，慢慢瘫软了下去。她跪坐在草地上，急促地呼吸。

她……怎么了？

“清雅……”

“为什么？”她轻轻低喃，“为什么在我已经认为自己属于这个世界，那里不过是我的梦境的时候，你却出现了，告诉我，这里是虚幻的，那里才是现实……”

我怔住了，她的情形，如同濒临崩溃。宛如当初我从游戏中回到现实，一时无法适应。或许，她真的来到这里，太久，太久了……

心情有些沉重，我缓缓蹲在她的面前：“清雅，我是来带你回去的。”

“不，不可能回去，不可能的！”她推开我，瘫坐在地上，轻喃，“怎么可能，没有路的。”

“相信我，一定可以，一定可以的！”我扣住她肩膀。

“你是谁？！”她扬起满是惊愕的脸，再次仔细地看我，我笑了：“我是舒清雅。”

“是你！那个唯一实验成功的人！”她露出了惊喜，眸中情愫不断变化，“那或许可以……”

“对了，风雪音呢？”

“她……她在这里，叫琼华……”草野里，卷起了一阵细细的轻风，她垂下了脸，“她已经彻底沉沦在这个世界里，她不记得有我这个妹妹，不记得爸爸，不记得小离，不记得楚翊，不记得那里的一切一切……”她长长地吐出一声叹息，“今天如果不是看见你，或许，我也会和她一样，将那里彻底遗忘……”

我有些惊讶：“为什么！”

“可能……那里有着太多让她悲伤的记忆，所以……她应该来到这里的时候，就已经忘记了那里……”

“所以她就陷落在这个世界？”

她哀伤而无力地点了点头：“这里，她很快乐，是凤凰一族的佼佼者。她有着报复，有着目标，不会自暴自弃。在这里，她变成了那个遇到小离之前的她，上进，好胜，对一切都充满野心。这次南方圣灵大选，她也是势在必得！”

我陷入沉默，幽幽的风抚过我和她之间，将我们的发丝，在空中缠绕，我握住了她的手：“如果，这个世界，让她悲伤，让她憎恨，让她无所留恋，你认为，她会不会舍弃这里，而想起那里？”

她愣了愣，轻喃：“雪音因为没有得到小离的爱，而含恨，而绝望，所以，她的潜意识将那段记忆封存，使她在这里得以重新开始，如果这里……也成了她的恨，或许会刺激她的大脑，说不定……这能行！”她有些激动地反握住我的手，我陷入迟疑：“可是，那样会不会让她发疯？”

是啊，她曾经疯了……

“不会，雪音看似坚强，其实很脆弱，她会选择再次逃避。”风清雅的话，让我有些吃惊，她脆弱吗？在那时，到最后，她变成厉鬼，都要来找我，直到自然的力量净化了她的戾气，她才羽化飞升。

“可是……怎么让她憎恨这里？对这里绝望？”风清雅咬起了手指，这是她急于找寻办法的习惯。

我遥望天际，她当初恨我，是因为我夺走了她的一切，难道，这里又要重蹈覆辙？我……又有这个实力吗？

“呜——”沉重的，响亮的号角声，从远方而来，风清雅立刻拉起我：“灵上的记忆你应该有吧。”

“恩。”

“那怎么让姐姐回去以后再想办法，现在，我们必须要去帮她获得南方圣灵的宝座。”

“南方圣灵？”我疑惑着。

“就是五方的统治者，东方青龙，南方朱雀，西方白虎，北方玄武，中间黄龙，你好好想想，灵上的记忆里应该都有。”她看着我的眼睛，温柔地继续说道，“慢慢想，不要太急，我也是这么过来的。”

我慢慢地，回想着一切，一点点记忆从大脑深处而来，和我的记忆渐渐融合。统管南方的前任圣灵下凡历劫，故需要选出新一任圣灵，圣灵必须是从朱雀一族，也就是凤凰族中遴选，于是，便要举行这次选举大会，获胜者，便能坐上那管制南方的，至高无上的宝座。

“哦……原来如此。”我了然地点了点头。她在我面前微笑：“看你，还是一副傻乎乎的样子，就跟我当初一样。走，我带你去见识一下这个世界，可不要太惊讶。”

她拉起了我的手，忽然，她腾空而起，我惊讶地被她拽离地方，有些害怕地抓紧了她的手，她笑了，很灿烂的笑容：“首先，你就要学会腾云驾雾！”

腾云……驾雾？！天哪，我不要飞啦，我都飞了一辈子了，让我用走的好吗！

于是，我被风清雅拖着，在云层中，穿梭，飞翔。

第九章 圣君的大选

喜欢《八夫》的亲们，请到起点支持八夫正版，非常感谢。即使是一个点击，一个收藏也好。

听说有盗版书卖，谁买到了吗？请通知无良，老子也去买套收藏。哇卡卡卡。说实话，打印好费钱。

****

浩瀚的云海，广袤无垠，一直以来，只能通过那小小的窗口，怀着敬畏的心意，欣赏这气势磅礴的大自然神奇美景。

而今，我却在云间漂浮，确切的说，是风清雅在飞翔，我只是被她拖着，她拖地很累，因为我的脚完全悬空，没有感觉到任何升腾的力量。因此，她就等于拉着我这个一百斤的人，飞。

清清凉的云，却很舒服。

“灵上，麻烦你自己用点力好吗？你必须学会飞。”清雅吃力地对我说着。

可是我真的无从去学。飞翔是灵上的本能，但是，我才接管她身体不久，我的大脑告诉我，我是一个人，根本不可能飞，这也是本能。我没有飞的意识，更没有飞的感觉，难道像游泳？

我双脚在云中蹬了两下，好好的云朵被我踩出一个窟窿，不知道下面的人看到，会是怎样一朵云了。

“对了，清雅，你在这里叫什么？”

“?（xuan，轻捷的意思）羽。”

“?羽……”

她累得停下：“不行，你这样永远都不会学会飞，过会怎么帮琼华？非常事件得用非常手段。”

我从她的话语中感觉到了不好预感，我扬起头看她：“你想做什么？”

她对着我抱歉一笑：“抱歉，这会让你学会飞。”

“什……”么字还没开口，她就放开了手。当即，我直直掉落下去，大约足足过了半分钟，我才想起害怕，我讨厌这种下落的感觉，让我想起那次穿越。五脏六腑又是往上翻腾。

“清雅——?羽——我真不会——”

茫茫云海里，不见?羽的身影，我恨她。随着急速的下落，我真的害怕了，像狗刨一样往上扒拉，但很明显，飞翔不是游泳，这些动作，只会加速我的下落。

我认命了，反正最后她会救我，我就当坐云霄飞车。张开双臂，闭上眼睛，任由自己下落。身体的不适被另一种神奇的感觉包裹，那是自由，舒适，安逸和轻盈的感觉。

“怦！”我忽然摔在一个软软的地方，清清凉的，手心里，是云的感觉，我笑着睁开眼睛：“就知道你会救我。”

可是，当我看到上方的人时，我再度陷入了怔愣。

“你怎么知道我会救你。”他微笑着向我伸出手，几乎坠地的长发在他身后微扬，白色的长袍却因为上面金色的花纹而变得华丽，他似乎要去参加隆重的典礼，穿着庄重而华贵。

我因为怔愣而忘记伸手，他朝我眨了眨狭长的眼睛，面带微笑地在我身边蹲下：“小东西，你如果再不起来，就赶不上圣灵大选了。”

心跳因为他的微笑而加快，我告诉自己，他不是明玉，我不应该这么痴痴地看着他，可是，他的神态和明玉是如此相近，那么温和，那么亲善。

他清冽的眸子里，映入我的倒影，似是察觉到了什么，他的眸中划过一丝淡淡的水纹，但是很快，那抹水纹在我来不及捕捉时，便已经消失在他如镜湖一般的眸子里。

“拜见玄冥圣君。”?羽带着几分敬意的声音从旁而来，我有些慌乱地收回目光，是啊，他不是明玉，他是这里受尊敬的，坐镇北方的玄冥圣君。

他再次向我伸手，我带着一分失落地自己起身，回到?羽的身边，垂首敬立，他始终不是明玉，不过，或许每当看到他时，就会提醒自己，一定要回去，明玉在等着我，不能让那个五月坐享其成。

他慢慢起身，温和地看着我和?羽：“快去吧，别迟到了。”

“是。”?羽立刻拉起我，在接触到她的手心时，我发现她的手心微微有些潮湿，我疑惑地朝她看去，她的双颊如同晚霞一般嫣红。

难道……

她忽然拽起了我，我依然没有找到飞的感觉，而是被她拖着上升。

“如果玄冥圣君不出现，你或许已经会飞了。”她有些惋惜。我轻笑：“其实，我当时就打算等你来救我。”

“你！”她低下头看我，“你开玩笑？”

“不，我认真的。”

她不解：“即使摔得粉身碎骨？”

我笑：“我不怕，因为我相信你会救我。”

“为什么？你和我才今天认识，你怎么确信我一定会救你？”她注视我，很认真。

我悠悠地说道：“但是，我已经认识你有十年了……”

她的脸上划过一抹惊讶，可是，随后，她似乎明白了什么，笑了。她停顿在半空中，带着几分新奇地看着我。就在她想说话时，广袤的空中，再次传来那沉闷的号角声。她慌忙往南方张望：“糟了，要开始了！”

她立刻双手拉住我的手臂，转身，就加快了速度，我整个人都斜飞起来，看着那从眼前穿梭而过的白云，伸出手，我在云中画出一条长长的轨迹，很有趣。

渐渐的，身边出现了匆匆忙忙的身影，他们都身穿盛装，朝南方飞去，我朝那里望去，只见白云之间，五根参天的石柱，矗立在天地之间，灵鸟在石柱间环绕，彩凤，孔雀，都纷纷前来，盘旋而下。

?羽带着我绕过一根石柱，石柱上雕刻着飞龙祥云，飞在那粗大的石柱边，我们显得异常渺小，宛如只是石柱上那飞龙身上的一片小小的鳞片。

我看向另一根，却是猛虎，虎头朝上，威武凶猛。

身体开始慢慢下落，我看向下一根，正是凤凰，而再下一根，又是盘龙，只是飞龙的形状和之前的有所不同。先前的是飞龙在九天，而这根上却是脚踏大地，身边都是劳作的农民，以及山川河流。龙头和龙睛也各有差别，让人清楚的明白，这两条龙，并不相同。

最后一根，便是玄武，看到它时，我的心里，升起一股浓浓的思念。哎，怎么才进来，就想回去了呢?

“你们怎么这么慢！”迎面急急走来一个鲜亮少女，那艳丽的裙衫在人群中分外夺目，漂亮的彩妆更是绝艳芳华。

?羽紧紧地捏了一下我的手，我扬起淡淡的微笑，对着前来的少女，倾城的琼华仙子说道：“对不起，我突然不会飞了。”

“你开什么玩笑！”琼华紧张地用力晃动我的肩膀，“在这么关键的时刻，你居然不会飞，那我们怎么飞上南天柱点亮星灯？”

星灯？又是一个陌生的词语。我静静地想了一会，原来人间所见星辰便是星灯。五方圣君各有代表自己的星灯，当星灯渐渐泯灭，就说明此任圣君任期已满，或是大限降至，于是，就由下一任圣君来点亮星灯。

而星灯亦有其灵性，非所有候选之人能点之。而能点亮星灯之人，便是下一任圣君。这次大选的方法，就是找出那个能点亮星灯之人。

但在点灯期间，往往会互相斗法，所以总是结伴而赛，而我和?羽，就是保护琼华之人。

第十章 单纯的风雪音

恭喜八夫读者小赛赛手术顺利出院，祝她早日康复，回到我们狼女的怀抱。

****

在寻找灵上的记忆时，我发现了一件有趣的事。

灵上性格懒散，对世事不甚关心，多在伽蓝神殿睡觉，偶然间遇到了?羽，和其成为好友，由此认识了琼华，今日才会出殿相助。也难

怪她与其他人都不相识，她是一只宅凤。这……怎么有点像我?

“哎……既然如此，也没办法，灵上，你就守下面吧。”琼华将依旧糊里糊涂的我，推到那参天的神柱下，?羽担心地看着我，我继续茫然环顾周围。

身边，都是虎视眈眈的少年和少女，我想，她们应该都是凤凰一族。人间凤凰少见，却没想到站到一起，也有几十只。

大家三三两两地集结着，都面朝中央。

在五根神柱间，是一个宽广的露台，露台上摆放着五张做工精美的石椅。那是我从未见过的石材，晶晶闪亮，就像是将银河坐在身下。

“嗡——”那沉闷的号角声再次而来，只见一些人漂浮在半空中，他们吹的更像是铜坎。铜坎下，是旌旗飘扬。

“就要开始了。”琼华有些激动，她搓着双手，频频朝那露台望去。我站在她身旁，微微靠后，她，和她……又是如此不同。

她阴沉，她却活跃。

她在暗处精心布局，她却张扬着自己的野心。

不同的世界，是不是性格也会有所不同?

?羽从她的另一边微微探出身体，对我使了个往后的眼色，我收回目光退后一步，她站到我身旁，犹豫地问：“你刚才……为什么盯着玄冥圣君看？幸好他的性格是四位圣君中最和善的，不然你就犯了大不敬之罪。”

我看着她疑惑的脸，更加疑惑：“他不就是明玉吗？”

“明玉！”她惊呼，琼华似是听到了她的惊呼，转头：“你们在说什么？什么明玉？”

?羽匆匆摇头：“没，没什么，我们在商量对策。”

“好。”琼华双眸炯炯，“?羽，灵上，过会就拜托你们了。”她重重说完，转头继续看前方。

?羽附到我耳边：“你……认识明玉？”

“恩，我算是他的病人。”

“也对……”她的神情带出几分落寞，将吹乱的长发顺到耳后，望着露台轻叹：“那你过会，会更加吃惊。”

会更加吃惊?

我顺着她的目光朝那露台望去，只见有四人正从四方而来，他们慢慢落上露台，都身穿白色的，圣洁的盛装，神情严肃。他们齐齐坐在那星河一般的宝座上，抬手放上晶亮的扶手，威严而庄重。

我的心底，因为那一张张熟悉的，俊美的脸而惊讶。?羽说得对，我确实很惊讶。在没有见到他们之时，我不会想到除了明玉外，其他几位圣君会是他们。但是在见到他们那一刻，灵上关于他们的记忆如同被瞬间激活，在我的脑中浮现。

东方圣君苍寒，淡金的发丝，线条深刻的面容，没有受到时间和空间的影响，和每一个世界的轩辕逸飞融合，他，就是他，清冷俊美，面无表情。

西方圣君墨殇，沉稳的面容，锐利的目光，行事干练如风，为人和善可亲，无论是风家的楚翊，还是作为律师的楚翊，这是他永远不变的共性和优点。

北方圣君玄冥，墨色的长发总是松松散散，温和的性格，是四位圣君中人缘最好的一位。就像他，明玉，心理医生为他人清理心理垃圾，还你一个轻松快乐的生活。

中方圣君姬无邪，一脸高傲的他依旧没有坐相，其他圣君都正襟端坐，而他，却是斜靠在扶手上，耷拉着眼皮藐视众人，果然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这副讨人厌的拽样，生生世世都不曾改变。

心中因为看见他们而抽痛。在没见到他们之前，所有的记忆都被封存，在见到他们之后，那一段又一段刻骨铭心的情感，从身体里正源源不断钻出。我陷入沮丧，也很矛盾，加上这个世界，是不是就是三个世界？还是，这里是那两个世界中，其中一个的过去?

很复杂，头很痛。

我该如何与他们缘尽?

糟了，我怎么尽想自己的事情，我来这里的目的是救风雪音姐妹的。他们并不是八夫，更不是明玉，我不能也陷落在这个世界中。

“开始了吗？”我积极地问。

琼华遥遥张望：“还没有。”她握住了我和?羽的手，信誓旦旦，“我做了圣君后，你们就是我左右大将。哦，不不不，灵上，你还是跟着伽蓝神吧，你跟着我反倒降低身份了。”她的笑容明光灿烂，我陷入犹豫，她在这里如此开心，为何要让她回到那残酷的现实?

就在这时，人群骚动起来。只见四位圣君纷纷起立，双手如同朝拜一般高举，紧接着，周围四根神柱竟是微微发光，然后，就见柱上浮刻的神兽慢慢从神柱上剥离，竟是化作了实物，它们或是盘绕在神柱上，或是站于神柱之顶。

“要开始了！”琼华的神情变得认真。

我想问?羽，但碍于琼华在身边，只有自己去慢慢寻找记忆。原来在圣君大选时，四方圣君都会召唤出守护神柱的神兽，参选者除了要对付身边的竞争者，还要面对四只神兽的挑战，战胜神兽，方能证明她有足够的能力胜任圣君。

但是，即使战胜了别人，战胜了神兽，如果不能点亮星灯，依然不能成为圣君。哇……好难，看来不用我捣乱，风雪音也未必能坐上南方圣君的宝座。

忽的，琼华勾住我和?羽的脖子：“我们先往上冲，如果有神兽攻击我，你们就帮我引开。”

什么！做诱饵？我都不会飞啊！

“恩，好！”?羽好像也有点兴奋。

“嗡——”忽的，一声号角从天而降，周围的人都变了，他们有的聚在一起，保护着其中一人开始上飞。

难道是开始了？！

琼华也要向上，我立刻拉住她，她疑惑地看着我，我说：“琼华，不如让他们鹬蚌相争吧。”

“鹬蚌相争？”她不解地反问。

我懵了：“呃……螳螂捕蝉？”

“螳螂捕蝉？”

不会吧，怎么看琼华的反映好像完全不知道这些成语故事。

“咳！”?羽轻咳一声，附到我的耳边轻声道，“她完全没有那里的记忆，这些故事，这里还没有。”

我抚额，想了想，扶住琼华的肩膀，也就是说，我面前的这位少女，纯真的如同学生，只有那满腔的热血和本性中的野心。她……还是一张白纸。。。

“鹬蚌相争的故事，就是在鹬蚌互相残杀，并且最后筋疲力尽时，渔翁将他们一并抓获。”好?，我感觉自己是在教坏她。

琼华是聪明的，毕竟是风雪音，所以她立刻明白了我的话，我们三人朝上望去，只见战争已经开始，有人化作了火凤，与另一只凤凰残杀，掉落一堆鸟毛。

红色的，蓝色的，绿色的，各色羽毛从空中飞落，如同下起了一场凤毛大雨。忽然，一只凤凰坠落下来，“怦！”就落在我们之间，我们往上看去，威武的神兽白虎正对着我们虎视眈眈。

第十一章 做神仙也不难

面前的白虎站立在半空中，体型大如牦牛，他身后的空中，凤凰和人影缭乱，战光交错。我脑中只浮现出两个字：疯了。

“他盯上我们了！”?羽紧紧拉住了我和琼华的手，“灵上，你不会飞，就别动了，我来引开他，琼华你见机行事！”

琼华与她一眼，点点头：“小心。”

?羽松开了我的手，我立刻拉住她：“别，低头。”

“低头？”琼华和?羽不解。

“恩，低头，尽量谦恭点，他就会先去揍别人。”跟龙皇加菲相处下来，我对猛兽的个性有所了解。

她们将信将疑，我已经谦恭地低头。她们犹豫地也跟着我低头。

过了许久，白虎都没有来攻击我们，琼华迫不及待地抬头，笑了：“真的逮别人去了。”?羽长长松了口气：“说真的，我还把握能跟神兽较量。”

琼华仰望遥遥在上的星灯，眸中一亮：“只要点亮星灯，就是圣君，我真笨。?羽，灵上，我们就在这里等，等时机。”说完，她悄悄将我们拉到了神柱下，躲藏起来。

我继续在要不要带风雪音回去的问题上犹豫。将心比心，如果是我，又会不会愿意回到原来的世界？就算是穿越小说，也少见愿意回到原来世界的。

要不就把清雅带回去，让雪音留在这里做她的圣君，得到她想要的快乐。可是，怎么带清雅回去？这，又是一个问题。

凤凰神柱的周围，是混乱的战斗，他们为圣君之位而战，为那至高无上的宝座而争，原来上面和下面没什么区别。

“我去了！”忽的，琼华拔地而起，我一惊，厉害，说飞就飞。?羽匆匆跟我说了句小心，就紧跟琼华而去。

“怦！”突然，一只凤凰掉在我的身边，羽毛凌乱，口含鲜血。

再看周围，那些坠落的凤凰有些恢复了人形，带伤坐在地上，开始自愈，有的，似乎伤得更重，躺在地上奄奄一息。

哎，这又是何苦呢？我为此而叹息。

看着一只又一只凤凰坠落下来，我的心莫名的抽痛，对于我来说，它们是可爱的鸟儿，若是别人看见飞鸟坠落，也会心疼。

如果……我能治疗他们就好了。我这么想着。手心里似有一股暖流正源源不断地涌出，我迷惑地看向双手，竟然有淡淡的荧光包裹我的双手。有趣，真有趣。这让我有了一种超能力的感觉。

我明白了，原来能力由心而生，就像当初我使用内力。对，找个人试验一下。反正凤凰能重生，治死了他还能活。

随便瞄了一只，那只掉的比较偏僻，我悄悄靠近，他立刻戒备地昂起头，我嘿嘿一笑："乖，让我试验一下。"

他很害怕，急急后退，但是，他伤得过重，根本无法动弹，没有扑腾几下，就气喘吁吁地不能动弹。

这下还不任我胡来？不不不，是治愈。

我蹲到他身边时，又产生了疑问，是不是还要念咒语？就像动画片里的，大喊治愈？好?。

那小家伙瑟瑟发抖，我豁出去了，管他呢。双手覆上他的身体，他的羽毛上都是血污，我都找不到他的伤口。随便地将荧光覆盖在他的身上，忽然他那绿豆的小眼睛里充满了疑惑。

我猜这能力的释放就像我们平常用力，于是，我尝试着释放，荧光下落，落在了他的身上，果然啊。

"喂，你哪里受伤了？"我真的看不到他的伤口，这治愈还是小离拿手。

他愣了愣，抬了抬翅膀，断了。

我将手移到他的翅膀，在荧光中，翅膀的断口正在慢慢愈合，可是，我却感觉到了自己的力量正在慢慢流失。原来真的跟小说一样，这是耗费内力的。

当伤口完全愈合时，我看着自己双手站起。如果施展法力像我以前运用内力，那么飞翔，会不会就像我之前的轻功，或就是走路？

我闭上眼睛感觉了一下，然后朝上走去，身体竟然真的慢慢离开了地面，我高兴地睁开眼睛，可是当我看向身下的时候，我立刻摔到了地上，很痛，摔了一个嘴啃泥。

那小凤凰站在原地愣愣地看着我，我瞪了他一眼："看什么看，就为了给你治疗，害得我都没力气飞了。"我吓唬他，他真的有些愧疚地

低下头。我笑了，爬起来，摸摸他的头，然后看向天空，嘿嘿，我来了！

脚尖点地，飞身而起，直窜蓝天，太棒了！之前有轻功时，我只能在空中做片刻的停留，而现在，我可以任意飞翔。看来做神仙也不难。

“哟——呵——”我学西部牛仔一样大叫，在打仗的人之间穿梭，一直飞上云天，穿出云层，立在了上空，俯瞰下面战斗的众人。在凤凰神柱边，琼华和?羽正小心翼翼地偷偷靠近神柱顶端。

在神柱的顶端是一个大大的火盆，很大，很大，大得装上水可以游泳。

此刻，其他四根神柱的火盆里都漂浮着一个奇异的光球，闪闪发亮。

我好奇地靠前，这只能在电影，游戏里看到的神奇景象，现在就在我的面前，让我反而觉得不现实。

这些颜色不同的光球，难道就是传说中的星灯?

星灯很大，是一个人高的光球，四个星灯，散发着四种颜色的光芒。从东方圣君天青色开始，依次是白虎的银白，玄武的水蓝和中方圣君的紫黑色。

忽然，我面前白虎的星灯里浮现出了一张模糊的脸，我凑近仔细看，那张脸像猫咪，但是，更像老虎，老虎！我惊然后退，只见那巨大的白虎，正从星灯后慢慢浮上来，他傲然地站在星灯上，愤怒地俯视我。

“我不是……我没有……我……”跑哦！转身就跑，真撮，每次到一个新世界，我都是逃跑。

我在现实里可以横，因为我会功夫。我在八夫里可以横，因为我有超凡的内力。

这里……还是算了，这些东西动不动就喷火喷水，吐风吐雾的。

“灵上小心！”迎面撞上了?羽，她飞到我的面前，与白虎对视，“你会飞了，真好。”她紧盯面前的敌人，与我小声说着。我擦了擦汗：“是啊，刚会。”

就在这时，从白虎的身后，慢慢浮出了一个人影，是琼华，她唇角上扬，手中火光乍现。

不，我不喜欢她的笑容，那得意的，阴邪的笑容，我不希望在这个世界，她变成他，那个为了目的已经不择手段的风雪音！

“啪！”火光在白虎毫无防备中，笼罩了他的身体，琼华在他身后傲然站立，昂首含笑。

战斗，随着白虎被火烧，而嘎然停止，一白一黑的两条巨龙和那巨大的玄武都朝我们围拢，此时此刻，凤凰一族，已所剩无几。

“嗷——”白虎在火中挣扎，它痛苦地嚎叫，我捂住嘴，和?羽同样惊讶地怔立在五根神柱间，流云之中。

第十二章 缘起

家事已完，准备提速。

****

“琼华，收力！”看着在空中被火焚烧的白虎，我忍不住大喊。

琼华笑中带出了不解：“灵上，你怎么了？这是战斗，为了证明我的实力，我必须要战胜其他神兽，他们是永生的，不会死。”说罢，她迎上了苍龙和玄武。

我很愤怒，?羽轻轻地拉了拉我的衣袖，我愤怒地甩开：“治理四方，难道是用暴力？你我都是从文明世界来的人，知道暴力不能解决任何问题。这个比赛，根本就不应该举行！”

?羽垂下眼睑，闭上了眼睛，脸侧向神柱轻轻吸了口气：“在这里，是强者为尊。灵上，这里的神，与我们所知的，太不一样了。”

我不再看她，我不准备了解这个世界的暴力法则，也不想去了解。见那白虎将要坠落，我立刻朝他飞去，而上方，却已经杀气涌动，战斗开始。

白虎在急速坠落，我不知道琼华在他身上用的是什么火，竟然久久不灭，这太残忍了。要打败他，可以像武松将他一拳打昏，何必用火焰来灼烧他。我靠近他的身体，却发现那火焰对我毫无作用，我毫不犹豫地抱住他，然后减缓了他掉落的速度。

与此同时，奇迹发生了，他身上的火焰却是被我慢慢吸收，我虽然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火焰的消失，可以让他不再受到煎熬，总是好的。

慢慢降落到地上，白虎虚弱地趴下，周围的人都奇怪地看着我，我并不介意，因为我跟他们不是一国的。可是，我似乎明白灵上为何懒得走出伽蓝神殿。浅浅的记忆里，浮现出凤凰族人对着她谄媚的画面。因为，她是伽蓝神的好友。

白虎在我身边微弱喘息，虽然被火灼烧，但他的身上皮毛并未损伤，我想，这大概就是神兽，虽然没有外伤，但从他的神情看，内伤严重。

“把他放入星灯，他就会恢复的。”忽然，有人对我这么说，我转身看去，心中却是一惊。站在我面前的，竟然是后弦。

他梳着高高的辫子，身上是短短的七彩衣衫，右边的衣袖满是血迹，似是受了重伤。他眨了眨眼睛，跳到我的面前，灿烂地笑着：“怎么，不认识我了？我就是你刚才救的凤凰，我叫翎，灵上姐姐，谢谢你。”

我转回身，没想到啊，真没想到，刻意回避他们，但命运却又将我们拉在一起。

“谢谢。”我轻轻说了声，抱起了耗牛般大小的白虎，绕开战场，慢慢顺着白虎神柱上行。

身边飞来了?羽，她沉默地护在我的身边。

“你不去帮琼华？”我淡淡地问。

她摇了摇头：“最后的战斗，我不能参加，这是实力的证明。”

“是吗……”我和她，静静地在神柱边飞行了一段时间，我轻叹，“不如我们回去吧，她在这里很开心。”

她有些惊讶，然后垂下脸，想了许久：“好……”

不知为何，我却松了口气，胸口的沉闷终于散去，她看向我，我微微而笑，她也微笑，只是那笑容里有一丝苦涩。

将虚弱的白虎扔入心灯，他在星灯里漂浮了一会，慢慢站起，橙黄的眼睛看了我许久，才慢慢消失在了星灯之中。

我和?羽看向琼华，她与黑龙正在纠缠，而银龙和玄武却位于自己神柱的上方观看，仿佛在等待自己的战斗。

“神兽的战斗是车轮战。”?羽和我坐在没有点亮的凤凰神柱上，观战，“当黑龙战败后，其他的神兽，才会依次参战。”

我点了点头：“那……你想看到她成为圣君后再走？”

她笑了笑：“是的，至少我可以走得放心。”

“好吧……”我长叹，“我等你。”

就在此刻，那黑龙忽然从口中喷出了黑雾，将琼华完全覆盖，可是刹那间，黑雾中金光乍现，然后，就看见琼华破云雾而出，一掌打中黑龙的心窝，黑龙立刻从空中坠落。

可是，让人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在黑龙坠落的过程中，它似乎用最后的力量，将龙尾扫向琼华，琼华吃惊间，银龙赫然出现在她的身后，龙尾立时也朝她扫来。

“这是作弊！”?羽惊呼的同时，琼华被银龙龙尾重重扫中，坠向地面。

我和?羽对视一眼，立刻从神柱上跳下。

“这不是作弊，只是钻了空子。”我和?羽急速下落，发丝和裙衫在身后飞扬，“黑龙已经败了，银龙加入，他们没有犯规，他们是在为白虎报仇！”

“该死！”

忽然，银龙从空中也急速而下，飞过我们的身旁直扑琼华。

“不好！他要赶尽杀绝，为白虎报仇！”?羽大惊，我也非常吃惊，这些神兽还真是……团结。

“我去引开银龙，你救琼华。”

“好！小心！”?羽在空中与我分开，朝银龙身下的琼华加快而去。

我举起了手，发力，我不知道灵上有何神力，但如果是像以前出掌一样发力，应该也会有攻击的效果。

于是，我毫不犹豫地隔着云雾一掌朝那银龙打去。立时，我感觉到比原来内力更为强大的力量从手心里冲出，一束天蓝的火焰冲出了云层，直直打向银龙的身侧，因为我并不想伤他，而且，我也不知道自己的威力有多大。

而当这一掌打出的时候，我怔住了，云层被那蓝色的火焰撞开，如同海浪一般向四周扩散，化开了我身下方圆数十米的云雾。立时，我的身下，不再有半丝云雾，清晰可见的下方，银龙正盘旋在半空，昂首怒视。

他的身下，是已经变得渺小的露台，露台上，圣君从星座上纷纷立起，昂首观看我们这里的战斗。

这让我一时有些不知所措。瞟眼看到了?羽接住了琼华，拧了拧眉，转身就跑。

立刻，银龙飞来，紧追身后。猛然间，一道不知道什么玩意的光束飞过我身边，我吓坏了，这可就一点都不好玩了。

银龙很愤怒，后果很严重，我想反击，可是因为心里发急，不能再像刚才，放出那种威力巨大的，蓝色的火焰。我想，应该是我还没适应灵上的身体的原因。

没有方向地乱飞，一直飞出了五根神柱的界限，回头看一眼那银龙，居然咬紧我不放。回头时，眼前一块黑色的墙，于是，我，来不及刹车地撞了上去。

“咚！”当即，头晕目眩，身体开始往下掉落，我努力保持最后一分清醒，想看清自己撞上了什么，明明飞出石柱，都是云彩的说。哪

来的墙?

只见，玄武，那只大龟，趴在云朵上，耷拉的眼皮里，是狡猾的笑意。

靠……他绝对是故意的……

黑暗覆盖了双眼，我直直往下掉去。

第十三章 种因

向各位亲亲预定下个月的粉红票票，下个月请投给无良的新书《狐颜乱羽》，万分感谢ing~~

****

从高高的空中，坠落……坠落……

没有人，出现……

这次，真的会摔死吗?

“啪！”很重很重的声音，双耳如同擂鼓。

很痛，很痛的感觉……

一抹淡淡的绿，浮现在眼前，淡淡的绿色，轻轻柔柔的声音：“看来摔地不轻……”

熟悉的声音，却让我因此而落泪。

他轻轻地抱起我，温热的手掌抚过我的额头：“睡吧……睡醒了就不痛了……”

是你吗？离歌?

“噼噼啪啪。”好像是柴火爆裂的声音，空气里，是好闻的药香，我慢慢睁开眼睛，整个世界，仿佛都变大了。

我有些迷惑，抬手，很痛，无法动弹。一动不动时，身上的伤痛好了许多。看了看四周，似乎是一个药房。

身下是一张凉席，我除了脖子，哪里都不能动，摔散架了。

床边是一个药炉，一个小童在药炉边，他背对着我，我看不清他的样貌。

“喂。”我艰难地发出声音，他立刻转头，这一转，我吓了一跳，只见面前的小童，是人身鹤脸。细长细长的嘴和一双仙鹤的眼睛。

请原谅我初到这个世界，一时间看见这样一张脸，实在很难一下子适应。

而他却是立刻跑了出去，喊着：“主人，主人，那只白凤醒了。”

白凤？我费力地看向自己，一身雪白雪白的羽毛，原来，摔成原型了。难怪，周围的东西都有些大。

也好，既然是原型，就做一回鸟吧。

他匆匆走入这个充满药香的房间，俯身轻轻拿起我的翅膀，他又长又细的发丝垂落在我的眼前，心里很暖，如果能和离歌长相厮守，就可以享受那淡淡的幸福。

不行不行，我怎么可以犹豫。接受离歌，就意味着要同时面对秋?，逸飞，临鹤，镜，珊珊和后弦，六份愧疚，会让我死。

做朋友吧，永远的朋友，什么都不亏了。

“小鹤，拿药来。”

那小童匆匆拿来了药瓶，站在床边好奇地看我。

大家……同为鸟类。。。它，呃，他？orz。。

一颗丹药从瓶中滚出，他放到我的面前：“吃了就会好了。”

恩，我信，因为你是离歌。我毫不犹豫地吃下，仰脖，吞到肚子里。他微笑地坐在我的身边，轻轻地抚摸我的头：“这次圣灵大选，不少人都受伤了吧。”

我点了点头，带出他一声轻轻的叹息。

眼皮又开始发沉，似是那药起了作用，又好像是他温柔的抚摸，我再次睡去。

醒来时，身上的痛已经消失，床边，站着一只仙鹤，他细细长长的脖子垂落着，漂亮的眼睛闭起，似乎在睡觉。

“咕噜噜。”肚子饿了。我费力地起来，但腿发软，又摔在了床上，惊动了小仙鹤，他昂起了头，眨巴着眼睛看了看左右，才看向

我。

“有吃的吗？”我问他，他惊醒般点头，然后跑了出去，跌跌撞撞，很可爱。

可是，我错了，我不应该跟一只仙鹤要吃的。他，嘴里叼着活生生的小鱼，回来了。

我将脑袋躲到翅膀下，真是郁闷了。

他将小鱼放到我面前，推了推：“不喜欢吃吗？”

我汗，想起来，却又起不来，他化作小童，怯生生地向我伸出双手：“我……我可以扶你吗？”

“恩。”

听到我的同意，他才小心翼翼地抱起我，那双清澈的眸子里，是浓浓的喜色。

“我想出去透透气。”我有几天没出去了？

“那你不吃了吗？”

“我……吃饭。”

“……哦。那我给你做饭去。”他抱着我出了这个药房，屋外，是一片宁静的碧湖，静静的，宛如这里只有这只小仙鹤，和离歌。

他将我轻轻放到湖边软软的草地上：“这里可以了吗？”

“恩。”

他很开心，痴痴地看着我。

“怎么了？”

“你真好看，凤凰是世上最好看的灵兽。”他真心夸赞，“能为你做事，我很开心。”

我忍不住笑了，这小仙鹤真可爱。他好像很羡慕我的外形。

他说完开心地去给我做饭，就像是跟偶像说上了话。

离歌，似乎不在。

我伏在地上，静静地看着碧水蓝天，这里，真让人留恋，难怪风雪音会就此陷落。

慢慢起身，不知不觉间，化成了人形，淡淡的暖光笼罩着全身，在那一片碧水中，映出了自己的倒影。

我看到了她：灵上。

银白的发丝和一双我熟悉的银瞳，这是……我变身时的模样，原来……难道这里是一切开始的地方？

平静的湖里，映出了手托托盘，呆立在我身边的小童，我笑着摸了摸他的头，他慌忙低下脸。

“怎么了？”

“我，我，我不配，会脏了大仙的手。”他将脸藏得极低。

我笑了：“什么配不配？你有一天，也会破茧成蝶的。”

“我可以吗？”他扬起了脸，“我也能长得像你这么好看吗？”

“或许……会更好看。”我遥望远方，这里的一切，都让人迷恋。如梦似幻的美景，神奇的仙力，倾城的容貌和高贵的身份。

但这一切，都是她的，灵上的，而不是我：舒清雅。

饭后，又困了。小仙鹤急急给我拿来丹药，说只要几天我就能痊愈。

我懒懒地就地躺在碧水边，不知不觉又回到了原形，小仙鹤静静地守在我的身边，看着我，然后，他睡着了，变成了小仙鹤，他之所以没能完全化作人形，大概是因为修行不够吧。

我想着，便靠在他的身边，他的身上，很暖和。

“小东西，怎么睡在这里？”温柔的声音从上方而来，我睁开了眼睛，朦朦胧胧看着他朝我俯来，然后将我抱起。

小仙鹤因此而醒，静静地跟在他主人的身边。

他将我放回床榻，温暖的手抚过我的羽毛，一阵阵暖流流入四肢百骸，通体舒畅。

看着静立在门口的小鹤，我问他：“有什么办法，能让那孩子成人？”

他想了想：“你的一根翎毛和百年法力。”

“这能有用？”

他点了点头：“将你的美丽，分给他。”

原来如此。

他静静地注视我，然后躺在我的身边，似是有些疲惫地睡去。

小离，就让我再自私一回，睡在你的身边，享受你的温暖吧。我钻入他的怀中，蜷缩睡去。

四天后，我痊愈了，我始终以白凤的形态，待在他的身边，当我展翅飞翔之时，他欣慰地微笑。

然后我落在他的身前，仰头看着他：“谢谢。”

他笑了：“伽蓝神来接你了。”

我有些惊讶，转身时，一朵祥云从空中而落，上面是一位美丽却亲和的女神，女神清丽脱俗，对我微笑：“灵上，该回去了。”

我转头看向他，他垂首恭立。小仙鹤恋恋不舍地看着我，我想了想，从身上拔下了一根翎毛，翎毛散发着微弱的银光。

将翎毛放到小仙鹤的手中，他手上还有尚未退却的鹤毛，他很惊讶，我笑了笑，对着翎毛轻轻吹了口气，翎毛慢慢飘向他的头顶，炸碎，化作点点星光洒落他的身体，他的身体开始在星光中抽长，拔高，长长的鹤嘴开始缩短，消失，化作一张薄而嫣红的唇。

当他慢慢浮现在我面前时，我惊然后退，我在后退中跌倒，伏在了伽蓝神的祥云上，为什么，会变成他……临鹤。

小仙鹤在我的身前感激下跪，我却无法正视他的面容，伽蓝神升起了祥云，我化作人形无力地跪坐在她身边。

“渊看顾了你四天，动了情，你将来会还他四年和一辈子的爱。”伽蓝神淡淡的声音从上方而来，惊讶中，我却不敢抬头，因为，我不是灵上。

我会还他四年，就是我照顾他的四年吗？还有那一辈子刻骨铭心的爱。原来我来到这里，并不是缘尽，而是是种因。这些因，在我不知不觉中种下，甚至不给我躲避的机会。

****

前世今生结束后，请大家做好迎接八夫最终完结的准备。

喜欢无良的请支持无良的新书《狐颜乱羽》。

只喜欢《八夫》的，就请再看两遍吧。

喜欢BL的，请关注无良的通知。无良那个BL坑，将会进行填补。。。。哭。。。昨天又被人催了。

第十四章 灭灯

浮游在云海之上，伽蓝神身下的祥云有如海上一叶扁舟。

“今日，我也是泄露天机了。”她慢慢在我身边坐下，神态平静，“我知你无意带离琼华，但是，世界与世界之间，需要平衡。一个世界，只能存在一个灵魂，故而，你必须带走你那个世界的琼华，不然，这里和那里，都会崩溃。”

我惊然侧脸，伽蓝的脸上是淡淡的笑容：“即是泄露天机，便是我应劫之刻，今后，只怕不能再看顾你了。”

一丝伤感浮上心头。明明是第一次见到和蔼美丽的伽蓝神，却宛如已是千百年的好友。我静静地站立在她的身边，默默地落泪。

这泪并非灵上而落，而是我的内疚，因为我的到来，才致使伽蓝神离去。

不知不觉间，身下的云海变成了金色。滚滚金浪，让人窒息的美。

伽蓝神轻轻地发出一声感叹：“此景只在落日见，刹那间的美丽，更值得珍惜。”她微笑着，走下了祥云，沉入了那片金色的云海之中。

云海汹涌，将她的身影覆盖，她去了哪里，没人知道。但是，她却很开心，宛如终于结束了这冗长无尽的日子。

人，羡慕神仙，能长生不老。却不知神，羡慕凡人那短促精彩的人生。

怀着一分沉重的心情回到了伽蓝神殿，一如往常的寂寥。即使伽蓝神在的时候，也只是和仙友下棋品茗。

那五位圣君也来过，所以灵上会认出他们，前一任的圣君，是一个漂亮的男人。

不过灵上，总是以白凤的姿态伏在花园里，看着他们。然后，那位朱雀圣君总是会在离开前，深深地注视她一眼。

她……似乎比我还要寡情，还要慵懒。

进入伽蓝神的房间，空空荡荡的，就像我此刻的心情，一切，都空了。

无意间，看到了伽蓝神梳妆台上的一面银镜。好奇地拿起，镜身温热，暖我手心。

“神，走了，是吗？”

忽然，从镜子里发出了声音，那是一个异常遥远空洞的男声，宛如从山谷幽深的谷底而来。我拿着镜子呆滞地点了点头。

然后，他没有再发出任何声音，那温热的触感渐渐转凉，他也在为伽蓝神的离开，而伤心吗?

抱着银镜，我躺在了伽蓝神的床榻上，闭上双眼。

她说，一个世界，只能一个灵魂，难怪当初我留在八夫世界，胖妞就去了我的世界。可是，为何她没有进入我的身体？难道也像我现在一样，穿越了时间和空间?

她说，如果两个灵魂在同一个世界，那么，两个世界，都会崩溃。所以我必须带走风雪音，可是，怎么带?

静静的，躺了许久，不知天日，也不觉得饥饿。上一次饿的时候，就是在离歌那里重伤初愈。

看着明日东升，再看着夕阳西落，时间在静躺中流逝，这就是神的日子?

终于，在又一次日落后，我决定再去找琼华和?羽，带她们离开。

当我从床上坐起时，银镜再次出了声：“灵上，能带上我吗？”

我拿起银镜，里面是自己。

“我……不想一个人。”银镜忧伤地说。我点了点头，将他放入怀中。暖暖的，他似乎也振作了。

寻着记忆我先来到神柱，想看看南方星灯是否被点亮。

星辰布满了夜空，脚下是灰蒙蒙的云海，云海的颜色因日起日落而千变万化，似乎明白了伽蓝神所说的刹那间的美丽。即使时间分秒不差，今日的云海，也亦不是昨日的云海。

所以今日之我，不是昨日之我。昨日我可善良，今日我便可邪恶。

远远的，四颗星辰在夜空中闪亮，在我飞近之时，那南方神柱上，是黑暗。看来她，没能点亮星灯。

缓缓落于朱雀神柱顶端，看着那黑漆漆的火盆，没有星灯的神柱，有如死柱。

“灵上，你为何不试试。”忽的，银镜说。

我疑惑：“试什么？”

“点亮星灯。”

“麻烦。”

“呵……你只是懒而已。”

“他们为此争斗不已。”

“所以才需要一个人尽快点亮星灯。星灯亮，则争斗止。”

“那……也不一定是我。”

“你不试试如何知道不是你？”

他的反问让我哑口无言。是啊，我没试过。

转身坐上神柱，看着自己双手发呆，灵上，是不是会是命运中的圣君?

身周的空气发生了变化，出现了淡淡的杀气，我抬眸，却见四个神兽正从神柱上慢慢浮现，他们从神柱中走出，停落在我的四周，正面，正是那只白虎。玄武在身后，双龙在左右，包围我?

白虎上前一步，我立刻起身，戒备地看着他，他双眸炯炯有神，但却似乎没有敌意。

就在这时，一盏天灯从远处而来。飘忽的天灯越来越近，映出了一个人影，竟是?羽。

她看见我时也很惊讶。迅速跃入这个圈子护在我的身前："你去哪儿了！"她忧急地问。

我淡淡地说："疗伤去了，你怎么来了？"

"那次大选没有结果，但琼华战胜了神兽，所以是代理圣君，我负责巡夜，便经过这里。奇怪，他们怎么都出来了，你碰了什么？"她与我背靠背，形成防守之势。

盯着白虎的眼睛，我说："我什么都没碰，就是在这里坐了会，我看白虎没有恶意，说不定是为了感谢我。"

"感谢你？"?羽说着回头，放松了警惕。就在她这一回头，她面前的玄武的尾巴就朝她而来，她当即被玄武身后的蟒蛇卷起，天灯掉落，失声大喊："你哪只眼睛看出他们想感谢你——"

我张口结舌，我明明感觉白虎没有杀气，难道是银龙想报复我?我怒了，瞪着玄武："死乌龟，把?羽给我放下！"

玄武眼皮也不抬一下，那副神情看着我就来气。我上前，立刻，双龙拦阻在我的面前，?羽开始发力，玄武甩起了蛇尾，将?羽甩入了玄武神柱的星灯之中，我惊了，?羽漂浮在星灯里，竟是无法出来，似是被困住了。

"死乌龟！"愤怒之间，手中神力聚集，一团冰蓝的火焰立刻燃起，不可控制的力量带起了强大的气流，扬起了我白色的裙衫，和身后的银发。

仿佛天地都感觉到了我的愤怒而变，云层滚动，遮天闭月，没有星光的天地一片昏暗，我与四兽站立在云层之间，上面，是滚动的黑云，下方，是翻腾的青云。夹在云层间的星灯给这狭隘的天地，带来光亮。

一掌打向玄武，他张开了嘴，喷出的水柱化作水龙朝我扑来，手中火焰燃起，化作蓝龙，与水柱纠缠。控的，水与火纠缠的力量撞上了东方神柱的星灯，让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那盏星灯，灭了！

一下子，我和那些罪魁祸首们，都陷入了一时怔愣。自古以来，星灯会自灭，从来不知道如果是人为地打灭，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但是，不管未来如何，眼前守护东方神柱的银龙，恼怒了，他一直与我八字不合，上次就追着想一口咬死我，这次我把他守护的星灯给灭了，还不将我碎尸万段！

第十五章 我是圣君

请多多支持无良新书《狐颜乱羽》，万分感谢ing~~~~一个收藏也好ing~~~~~

****

打灭星灯，无疑犯了众怒。

神兽齐齐朝我而来，我慌乱中不知如何应对。

“灵上，他们只是普通的灵兽。”忽然，银镜的话传入我的耳中，“而你是伽蓝神座下灵上仙，他们不是你的对手。”

对啊，我的级别比他们高啊，我只要把他们看成两条大蛇一只乌龟，和一只猫就可以了。我一个人，还打不过他们？就好比舒清雅打不过龙皇和加菲，这太可笑了。

银镜的话让我充满了信心。若不是他们，我也不会摔残。想起自己当时的痛，胸口就憋气。我不是善人，更没有宽大的胸怀，所以，我也会有仇必报。他们都把我打残了，如果我还做作地去宽恕他们，我才是真正NC。

不躲不闪，手中火焰慢慢燃起，沿着手臂慢慢布满全身，银蓝的火焰对我极其温柔，但我知道，它对他们，可不留情。

如同当初内力爆发一般，在他们冲上来之时，将周身的力量喷发。以前，还会担心暴走，但现在，暴走又如何？因为我就是那银发

飘扬，银瞳闪耀的女人，我就是她：灵上。不防暴走一次，狂傲地立于世人面前。

火焰化作不可见的气浪，以我为中心，朝周围滚滚而出，如同炸开的气流一般朝他们席卷而去，气浪扑向从四面而来的神兽，扫过他们的身体，扫过五根神柱，在远远的云层间慢慢消散。神兽纷纷坠落于下方的云层上，无法再次站起，而神柱上的星灯，也不再闪亮！

我，竟然把所有的星灯都灭了。糟了！暴走过头了！

?羽从星灯中落下，跌坐在神柱之上，怔愣而不可置信地看着我。

我赶紧朝她而去，拉起她："快走，这下我闯了大祸！"

可是，她依旧怔愣着，呆呆地指着我的后方："亮，亮了。"

亮了？什么亮了？

我疑惑地转头，当即，我也陷入和?羽一样的僵硬。

只见五根神柱中，只有一根神柱的星灯炫目闪耀，红色的光芒异常扎眼，赤金的颜色从那红色中迸射，展现着它勃勃生机，和无人能泯灭的巨大能量。

它，正是，朱雀神柱！

我懵了，它什么时候亮的？难道是那阵气浪之后？全身的力气在那次爆发后，所剩无几，看了看周围熄灭的星灯，如果那四位圣君前来寻找罪魁祸首，我不是又要被打残？

几乎没有半分犹豫，我拉起?羽就跑了。这一次，我逃跑的技术胜过从前，快如闪电，疾如旋风。

"你跑什么！"?羽被我拽着，这次她被我拉着横飞起来。

我不敢回头，直到回到了加蓝神殿，才敢喘气："我，我也不知道。"我一下子瘫软在空荡荡的神殿上，靠上那翡翠一般的柱子。

?羽翻了个白眼，靠坐在我身边："既然你点亮了星灯，就说明你也是圣君，和他们平起平坐，你怕什么？！"

"可是我灭了其他四盏。对了，我灭了他们的星灯他们不会死吧。"我有些紧张。?羽又给了我个白眼："看来你还没完全融和灵上的

记忆，星灯只是圣君力量的体现，你灭了他们的星灯，说明你的力量与他们几人相当，甚至可以匹敌！”

我火星人一般得恍然大悟。

“不过，因为你与神兽大战，而打灭了他们的星灯，他们应该会生气的，就像是踢了他们的场子，向他们发出挑衅。只怕他们会找你比斗，不然他们会很没面子。”

我捂住了脑袋，还是因为控制不好力量。就跟当初一样，只要一上火，就会暴走。

“恭喜你。”她向我伸出手，光洁的地面映出了她真诚的笑脸，我握住她的手，她很高兴，“你是圣君了。不过……”她陷入忧虑，“我担心琼华会不开心。”

“那是肯定的。”我脱口而出，抽回手继续抱头。

“你……怎么知道？你好像……很了解她。”

“哎……”愁，我跟她做了十年的死敌，我不了解她，还有谁能了解她，“伽蓝神说，我必须带雪音回去，一个世界不能同时存在两个灵魂，所以，我们又要回到原来的计划了。”

“难道你是故意夺她的圣君之位？！”?羽惊呼，圆睁的秀目是满满的陌生，仿佛不相信我会做出这种事。

我立刻摆手：“不不不，这次是巧合，不过既然如此……”

“那就干吧。”忽的，一声带着无奈的轻叹从?羽的红唇里缓缓吐出，她埋首入双膝，粉红的裙衫在淡青色的地砖里，染上了一层苍凉的色彩。

静静的，我们没有再说话，而是就这么靠坐在柱子边，没有回房，也没有出殿，就像是等四位圣君前来兴师问罪，又像是等待命运的来临。我们将自己，主动放入被动，准备承接接下去的一切风浪。

天，亮了。

晨光洒入没有门的

Chapter_46

宫殿，近乎透明的圆顶，折射入了那金色的晨光，在如同翡翠的宫殿里，一束又一束晨光如同天界的瀑布，打落在我和?羽的身上。

一身白衣的我，和粉裙仙衫的她，都单手覆额，迎视金色的阳光，我慢慢起身，走入那温暖的光柱，她给我带来如家一般的温暖。

一直以来，在这清冷的宫殿里，只有清幽的风，和冰凉的地面。只有伽蓝神的微笑，才能让灵上感觉到一丝温暖。而今，这丝温暖，被我所感知，灵上，你想念伽蓝神了吗？现在，有我陪着你，你不会再孤独。

耳边传来空气流动的声音，?羽带着戒备慢慢起身，转身间，五朵祥云从空中缓缓飘落，他们从流淌的云水中而下，齐齐地站在我的面前。

他们，是那么丰神俊朗，那俊美无比的容貌，配上飘逸的华袍，仅仅是站在那里不说话，就证明了他们至高无上的天神的身份。

面无表情的苍寒，嘴角带讥的姬无邪，严肃沉静的墨殇和面带微笑的玄冥，他们，就站在大殿入口，没有说话。而他们的当中，正站着彩霞霓裳的琼华，她紧紧盯视我，宛如我背叛了她。

他们的眸中划过了惊讶，似是不解我的平静。我淡淡地凝视他们片刻，转回脸抬手看着流淌在手中的阳光，银色的发丝滑落我的脸庞，在阳光中，染上了淡淡的金色，哎，时候到了吗?

“灵上……”?羽缓缓走到我的身边，轻唤。我捏住那把阳光，将温暖留在心底，昂首走出了光束，朗声道：“四位圣君前降临伽蓝神殿，有何贵干？”

苍寒收回了停落在我身上的目光，垂下了眼睑。

姬无邪眯起了双眸，藏起那锐利锋芒。

玄冥依然微笑地注视我。

墨殇拧了拧眉，上前一步，正色道：“灵上仙子，你昨晚在哪儿？”

我轻笑：“昨晚吗？我找白蛇和乌龟报仇去了，那条小白蛇上次害我在床上躺了四天，让我很不爽。”

“果然是你！”墨殇的语气加重，苍寒收紧双眉，杀气微露，似乎对我称呼他的灵兽很是不满。

“那神柱的星灯都是被你而灭！”墨殇立刻追问，他的问题瞬间让闭眼的苍寒，也将视线再次投落在我的身上。

我耸肩，摊手：“抱歉，拳脚无眼，力量无边。”

立刻，墨殇转脸看向身后，四位圣君目光交错，就连一脸温和的玄冥也微微拧眉。从他们之间，一束目光始终没有从我的脸上移开半分，就是琼华。

我故意迎视她的目光，她一步一步朝我而来，站在我一丈之外：“那么，南方星灯，也是你点亮的？”

她紧紧地盯着我的眼睛，四方圣君不再对视，而是再次齐齐朝我看来。

?羽站在我的身侧轻轻拉住了我的手，紧紧捏起，鼓励着我，给我勇气。

敏锐的琼华立时发现了?羽的举动，目光中带出了失望：“你这么快就背叛我了吗！”

“琼华，我没有……”

“什么没有！”?羽想解释，却被琼华打断，她愤怒地盯着我：“南方星灯到底是不是你点亮的！”

我拧了拧眉，傲然挺胸，大声说道：“没错，就是我！”

我高亢的声音，在清冷空旷的大殿里久久回荡……

第十六章 入梦

当我承认自己所做的一切时，大殿里再次变得安静。这份静，如同空气凝固。

琼华眸光瞬间变得锐利，右手慢慢抬起，冷笑地指向我：“你真是虚伪，既然你有此能耐，为何当初你没有参加大选！就是为了看我们的笑话吗！”

我一时无言，可是心里，却浮上了一个答案，一个我和灵上共同的答案，不由得轻喃：“伽蓝神走了，我更无聊了……”

“无聊？！”琼华几乎是大吼出声，“你只是因为无聊，你居然只是因为无聊……哈……”她不禁失声而笑，笑容因为愤懑而有些扭曲，“那我算什么？算你无聊时玩弄的小丑吗？你让我登上代理圣君的位置，却又在下一刻夺走！灵上！你听着，我不服，我不会就这样让出圣君的宝座，除非你打赢我！”

我怔了怔，做出决定。这一战，这久违的一战，竟是相隔了千百年。风雪音，就让我们堂堂正正，真正地打一场吧。

我上前一步，用我认真的神情回应她的挑战。

?羽松开了我的手，退后一步。

圣君们，苍寒他们，也没有阻止的迹象。姬无邪一脸看好戏的神情，墨殇望着琼华的背影面带忧虑，玄冥只是看着我们，看着这里将要发生的一切。

琼华就地而起，大喊一声：“跟我来！”就飞出了伽蓝神殿，我立刻尾随其后。

当她飞至空中时，她忽然转身，就是一团火焰朝我而来，我下意识接住，顺着那火焰的力量，用太极顺势之力，将火球玩转在手中，不好，琼华不是灵上的对手。

琼华的眸中映出了我的倒影，和我手中燃烧的火焰，我感觉到她深深的愤怒，她认为我是在戏弄她，明明有实力可以争夺圣君之位，反而站在一旁观看他们战斗，如同看一群小丑演戏。

她误会了，可是，我已经无法解释，这太复杂了。

就在她下一个火球打来时，我将手中的甩向她，再闪开她的同时，我跃起出现在了她的身后。她还看着前方，此刻的琼华……太弱

了……

“对不起。”我轻轻地说了一句，抬手就一掌打在了她的后劲，她在我面前坠落下去，?羽飞向她，我立刻拦住了?羽，摇了摇头。

?羽万分不解，情不自禁地说道：“不用那么绝吧。”

我皱紧双眉：“不绝，她不舍得离开。我去找她，争取让她和琼华分离。”

“怎么分离？”

“就是……”忽然，四位圣君落到我的面前，我立刻收住声音。

苍寒淡淡地看了一眼，单手背到身后转身而去，他……竟是一语不发……

“没想到你还有些本事。”耳边，响起那刻在心底的声音，姬无邪轻笑地看着我，“圣君大典再见，之后……”他虚步飘到我的面前，那张妖孽艳丽的脸俯到我的面前，眼神瞬间转为凶狠，“你就准备接招吧，你灭我星灯，伤我神兽，别小看我姬无邪！”

忍不住地，我叹口气，果然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这家伙一直都这臭脾气。

“灵上！你这是在藐视本君吗！”姬无邪杀气四起，立刻，墨殇和玄冥朝他而来，墨殇走到我面前，玄冥拉开了姬无邪：“无邪，你玩够了。”

姬无邪斜睨玄冥，算是给他面子没有现在扁我。玄冥对着我微微一笑，我当即撇开目光，不对其回应。

墨殇的脸色很难看，但相比姬无邪，似是克制自己的愤怒，努力保持冷静镇定：“灵上圣君，既然你成为南方圣君，那请准时参加圣君大典，接受加冕大礼……”

“哦。”我心不在焉地回答，说实话，说不定那时就不是我了，我瞟向下方，心里一急，就没等墨殇说完就往下而去，“有什么事跟?羽说。”

穿过云层，我忽然看见一人从下方而过，我立时停住，看着他不紧不慢的身影，是他，小离。在灵上的记忆里，有一位医仙卿，坐骑为一只仙鹤，难道，就是他？他依然穿着清淡的颜色的衣衫，而他的怀里，抱着一只异常美丽的彩凤。

原来……琼华被他救了……

我悄悄地跟在他的身后，慢慢的，静静地，看着他的背影，心里，涌出了一股淡淡的温暖。不行不行，我又要陷入对离歌的爱了。

左手的无名指忽然传来一丝如同灼烫的痛，我下意识看向那里，一圈红痕竟是如同刚刚被烙铁烙上去一般鲜红。

我愣住了，那里，曾经戴着一枚……戒指……

明玉……

恍然回神，发现已经到了卿的药炉小屋。还是那片宁静的翠湖，包裹在青山绿竹之间，那么祥和，那么宁静。

卿将彩凤匆匆抱入药芦中，紧跟着，一人就从屋中而出，和他主人一样，一席淡淡的衣衫，长发松松散散地披在身后，从我这里分得的一分美丽，让他俊美地雌雄莫辩。

是他，小鹤。

我悄悄来到窗边，忽的，屋内响起了卿的声音："既然来了，就进来吧。"

我犹豫了一下，踏入药舍，床上，是已经恢复人形的琼华。她陷入深深的昏迷，神情似是因为伤痛而痛苦，额头上，也沁出了细细的薄汗。

"她伤得很重，为什么？"他忽然转身，当他看见我时，我与他，同时陷入怔愣，我因为他的质问而怔愣，他因为我是人形而怔愣。

他似乎……生气了。为什么？

"我……"我垂下目光，陷入犹豫。他似是回神，匆匆转身，握住了琼华的手腕："我以为，你和她们不同，没想到……"

“别，别弄醒她。”我急忙上前，拉开了他握在琼华手腕上的手，那手上，正泛着莹莹的光芒。

他愤怒地甩开我的手：“你还想赶尽杀绝吗！”

“不，不是，只是一会，一会就好。”我立刻躺上床，紧紧握住琼华的手，卿陷入迷惑，但却并未阻止我，我慢慢闭上了眼睛，“只是……一会……”

眼前慢慢出现了一片火海，热浪翻滚，让我无法靠近。这里应该就是琼华的梦境，希望能在这里，将风雪音的灵魂和琼华的分开。

“风雪音——风雪音——”我大喊，火焰中，我隐隐看见了一个紧抱自己的身影，想上前，立刻想起自己现在的样子无疑是反而激怒她。于是我转身一变，变成了风伯伯。我开始拨开火焰，进入那片火海。

“雪音——雪音——”我大声呼喊，苍老的声音无力而痛苦。

“谁！”忽然，面前的火焰化作了一只火凤，居高临下地俯视我，我立刻向她伸出双手：“雪音，你真的不记得爸爸了吗，雪音……跟我回去吧……”

“爸爸？”从火凤的身体里，慢慢走出了风雪音，她穿着条纹的，时尚的短裙，难道，这就是她生前的衣服？

第十七章 失败

风雪音从火海中而来，她身后的火凤慢慢溶入火海中，周围的火焰开始消退，我趔趄上前，老泪纵横地握住她的双手：“孩子，跟拔拔回去吧。”

“你是谁？”风雪音疑惑地看着我，似是不认识我这个“父亲。”

“我是你拔拔啊。”我声嘶力竭，自己也觉得?到西伯利亚，但是，我还是努力让自己像个老爸，所以我抱住她，“孩子，不要再逃避了，不要再迷失了，你有拔拔，还有妹妹清雅。”

“清雅……”

“孩子，醒醒吧，没有什么是过不去的，拔拔永远在你身边，对了，还有楚翊，楚翊也会继续爱护你。”

“楚翊……”她慢慢推开我，认真的，但是迷惑地打量我，我一把鼻涕一把眼泪，脸上深深的皱纹可以让泪水横流。

“乖，跟我回去了。”我拉住她的手，她有些茫然，看了看我拉住她的手，然后扬起脸，眸中多了一分熟悉感，轻声呼唤我：“爸爸……”

“对！我是你爸爸！孩子，跟我回去吧。”

“爸爸……爸爸……”她继续轻喃着，视线开始涣散，我扣住她的肩膀：“孩子，跟爸爸回去，不要再沉迷这里，这里是假的，是虚幻的，回到现实里，那里有我，有清雅，有家……”

“家……家——”她忽然抱住了脑袋，痛苦地挣扎，“不，我是谁！我到底是谁！我的头好痛！我要回家！不，我不要回家！不，救我，救我——”她伸出手，向我祈求，“救我……救我……”她的脸因为痛苦而扭曲，巨大的痛苦让她步履蹒跚。

忽然，火焰从四处蹿起，她的身影在火焰中燃烧，她时而变成琼华，时而变成雪音，她们正在纠缠。

一对巨大的，火凤的翅膀从她的身后，慢慢张开，她缓缓变得安静，她慢慢扬起了脸，脸上是平静的微笑。她的双手慢慢朝我伸来，我紧紧握住，那一刻，火焰瞬间分到两边，一条被火焰净化的道路在我们面前出现，而在那火墙的尽头，一个小小的亮点，正散发着明亮的星光。

“走吧。”我拉住她的手，轻轻的，将她拽离那对火凤的翅膀，眼看她的身体就要离开，忽的，她的视线停滞在我的身后，轻轻低喃：“小离……”

小离？我立时转身，惊然看见卿满脸惊讶地站在我的身后，他撞上我视线的那一刻，变得有些失措，转眼间，他就消失在了火海之中。

“小离！”倏地，风雪音的手从我手里抽回，那一刻，她与那对翅膀，再次相溶。

“你是谁！你怎么敢擅闯本仙的梦境！”她愤怒地瞪视我，她又再一次，失去了记忆。她突然挥动翅膀，扬起了飓风，一股强大的推力，将我平地掀起。

我猛然惊醒，跨过琼华平躺在床上的身体，就揪住了依然满脸惊讶的卿的衣领：“你进来做什么！”

“我……”他拧紧了双眉，脸上的惊讶转为凝重，“她很痛苦，我以为你要毁灭她的元神，没想到，没想到。这到底怎么回事？”他扬起脸反问，我一时语塞，心中，却想起了镜常说的那句话：“天机不可泄露。”

他，陷入了沉默，双目不离我的眼睛，久久与我对视。他慢慢恢复了平静，垂下了脸，看见我揪住他衣领的双手，他有些尴尬地撇开脸，白净的脸上，划过一道绯红。

“哎……”我大叹一声放开了他，趴在琼华的上方看着她苍白的脸，“只有再试试了。”

“不可。”他情急地扣住了我的手腕，“这对她的灵魂有很大的伤害，她的元神经过方才已经及其虚弱，如果再硬闯，恐怕会形神据灭。”

“这么严重！”我惊讶地转脸看他，他认真地向我点点头，然后，他犹豫了一下，问：“你为何要打伤她，我感觉……你其实是想帮她。”

我再次叹口气：“哎……她如果不恨这里，就舍不得离开。总之，天机不可泄露，她醒了，别说我来过，就让她恨我吧。卿，麻烦你照顾她，还有，今天的事请帮我保密，谢谢。”我认真地注视他，他抿唇点头。

起身想下床，却发现手腕还在卿的手中，他因为我的动作而陷入尴尬，匆匆松开手，微微垂脸：“你放心吧，我会治好她。”

“谢谢。”我努力控制自己对他的情感，毅然离去。

迎面撞上了小鹤，他立刻面露欣喜，他想跟我说话，却欲言又止，我对他淡淡一笑，跨出了房门。

任务，失败了，不过，也找到了回去的方法。

离开卿的药炉，我在他周围的竹林静静地走了一会，然后准备踏云而去，可是，却感觉有人盯着我，我回头张望了一下，身后无人，或许是我过于敏感了？也或许是小鹤？呵，没想到我和他的因缘，来自于他羡慕我的美丽。

回到伽蓝神殿的时候，?羽在空荡的神殿里焦急地徘徊，当看见我的时候，她开口就问：“怎么样？找到琼华了没？”

“找到了，而且也差点带她回家。”我有些沮丧。

?羽激动起来：“那她回去了吗？”

我叹气：“哎，失败了，也是天意。”

?羽也变得沮丧，她扣住了我的肩膀：“没关系，下次一定成功。”

愁，又开始犯愁。

清清冷冷的宫殿只有我和?羽两人，她拉住我的手：“既然如此，你就得先参加圣君加冕大礼，时间定在后天，你从今往后就是南方圣君，庇佑一方百姓。”

“烦！”我伸着懒腰，看着面前清清冷冷的宫殿，很不舒服，“?羽，你有没有觉得这宫殿太空了？”

“是啊，很冷清，不过你以后是圣君了，只怕会门庭若市。”

“不是，我的意思是，我们摆个麻将桌吧。”?羽陷入僵硬，我继续说道，“琼华的伤势要几天后才好，只有等她伤好了，我才能再次试着带走她，这几天，总得找点东西打发日子，至于一方百姓就让灵上去管好了。”?羽开始石化，我笑着拍拍她的肩膀：“咱们总得弄些现实世界的东西，不然也会迷失在这里的。”

?羽嘴角抽搐：“难不成你还想变个家庭影院出来？”

我看了看宽阔的宫殿，点头：“这主意不错。”

?羽做了个晕倒的姿势：“oh！买糕的。”

“哈哈，很好，你已经想起新新人类语了，恭喜恭喜。”

她白了我一眼：“我去睡觉，与其把生命浪费在麻将上，不如睡觉美容。”

我呵呵笑着，她住在这里，至少我有了个伴。

?羽说地没错，第二天这里就来了客人，只不过这个客人有点让我意外，是小弦子。小弦子带来了一个漂亮的花篮，站在宫殿的门口好奇地朝里面张望。

“喂！”我悄悄走到他身后，他吓了一跳，转身，见是我，立刻低头献上花篮：“请圣君收下花篮。”

我盯着花篮看一会，懒懒地问他：“你来做什么？”

“做圣君的护卫啊。”他扬起脸自信地笑着，“翎愿意追随圣君！”

我怔了怔，失神地看着他许久，他神情转为疑惑：“圣君？”

“走。”我冷下脸，“你走，我不需要护卫。”

他失望地低下头，但却并不离开。看着他那哀伤的神情，我又心软了，拧了拧眉：“好吧，但是不准多话。”

一下子，他笑容绽放，在我身边，重重地点了一下头：“恩！”

我忽的变得释然，既然是天意，刻意的回避也无济于事，不如就此看看命运给我安排了怎样的剧本。

第十八章 鸡婆翎

自从多了个翎，伽蓝神殿就开始变地热闹，因为，他实在是一个很热闹的家伙，就像我认识的后弦，鸡婆而且烦人。

他以护卫的身份，跟我形影不离。我几乎不能偷偷去看琼华，只能让?羽去看着。

“圣君，今晚是凤凰节，我们一起去玩吧。”翎绕着我转，他一身彩装显然是要去参加凤凰族的节日，一根辫子缠着五彩的布条，从头花到脚。

我盘腿坐在花丛里发呆，这家伙从早上就开始跟我?嗦凤凰节了。什么凤凰节很热闹，凤凰节很好玩，凤凰节会来好多神仙，凤凰节大家都戴面具，等等等等，巴拉巴拉。

“对了，圣君，你以前从未参加过凤凰节。”他单膝跪到我身边，“圣君，你怎么好像不开心？”

我无语地横白他一眼：“你很烦。”

翎倍受打击，离我远远的坐下，开始摘花。

世界，终于安静了，静地我可以好好思考。

“他只希望你快乐。”好不容易安静的世界，被银镜再次打破，我取出怀里的镜子，里面是我的脸：“你不明白。”

“但你确实不快乐，为什么？”

“因为……咳，天机不可泄露。”我拿起手中的镜子像扇子一样扇。

“呕，主人，别扇了。”

“呃……对不起。”我看向镜面，真有趣，我的动作对他有影响，镜面里的那个影像东倒西歪，就像镜子被我扇晕了。不由得，我坏笑起来，似乎终于找到一件好玩的事了。

“不，主人，不可以。”银镜好似感觉到了我的意图，向我祈求。

但是，他求晚了。就在我准备抛他玩的时候，一个花环塞到我的面前。漂亮的花环上，停落着一圈彩蝶，就像是花环上的饰物。

我扬起脸，翎像做错事的孩子一样站在我的面前，手里拿着花环，却不敢看我，好吧，我再次心软了，虽然他真的很烦，而且，一旦我与他说话，他一定又会喋喋不休。

但是，谁会忍心让这么可爱的少年不开心呢?

于是，我接下花环，起身摸着他的头：“好了，我会去的。”

“真的？！”果然，翎一下子恢复了精神抱住我的胳膊，“圣君真的会去？”

“不过，我会换个装，我想，如果大家知道我去，可能反而会不自在。”

翎眨了眨眼睛，挠了挠头，然后恍然大悟：“对啊~~到时大家会找圣君比试，好好的凤凰节又要变成群架了。”

天哪，这是什么民族？这么好斗？

“他们都不服圣君，因为圣君没有在他们的面前打败神兽，所以他们不服。但是圣君放心，我风华绝代的娘亲说了，凤凰脑袋小，见识短，就算圣君的位置摆在他们面前，他们也不知道怎么做，所以娘亲站在你这边，叫我来做护卫保护你……”

我翻白眼，他又开始了。

“我说……翎，我不也是凤凰？”我打断滔滔不绝的翎，他点头：“是啊，圣君也是凤凰。”

“那我的脑袋也很小的。”我看着他眨巴眼睛，他张着嘴愣了许久，才说道：“圣君脑袋比我们大。”

噗。原来他的大条千百年没变过。

“哈哈哈……”银镜发出了大笑，翎挠着头也嘿嘿笑。我抚额，抬眼，却看见了?羽远远从花丛间而来，我像见到救星向她跑去，握住她的手：“她怎么样？”

她定定地看着我，不说话，突然，眼泪从她的眼中流出，我吓坏了，难道?

“不，她没事……”她在我发问前，向我解释，“她没事，只是，只是我……我不想看见她这样……”

她，是她的妹妹，而我们所做的，却是在残忍地破灭风雪音的美梦。这对作为妹妹的她，又何尝不是折磨?

我抱住她，她在我的肩头哭泣。

“不如……你先回去？”坏人就让我一个人来做吧。

“不，我很好，我没事了。”她立刻离开我的肩膀，擦去眼泪，故作坚强。身后传来脚步声，翎跑到了我的身边，关切地看着?羽：“?羽

姐姐，你怎么了？”

“没，没什么。”她强迫自己微笑，“对了，小鹤来了，他……需要一些药物。”她让开了身形，一个白色悠远的身影，映入在我的眼中。

他面带羞涩，低垂着脸，恭敬地站在远处。

“知道了。翎，带?羽下去休息，还有，哄她开心。”我朝翎眨眨眼睛，翎漂亮的凤眼立刻激动地闪亮：“是！圣君！”他拉着?羽奔向花丛，银镜悠悠说道：“他生生世世都会无忧无虑，人生最幸福的事，莫过于此。”

我笑了笑，是啊。抬手拿起翎给我编的花环，银镜又说话了：“你应该戴上，这是那孩子的心意。”

“是……银镜，你是不是也被他传染了？真是越来越烦了。”

“镜，请叫我镜。”

我微微一怔，镜……他刚才的语气是那么严肃，就连声音，也不像以前宛如从山谷而来的清远，却是就在耳边。

视线中，小鹤朝我缓缓而来，他很拘禁，也有点紧张，双手交叠地放在身前，简单的白色长衫，腰间也是一根简单的黑色绸带束着。他垂着脸不敢看我：“师傅……让我来要些药材。”

他松散的过膝的长发乱乱地散在身后，风过时，他的脸就被长发埋起，看不清容貌。我笑着摇摇头，将手中的花冠戴在自己的头上，然后取下发簪：“过来，我教你梳头。”

他怔了怔，有些失措，还是不敢抬头：“可是师傅叫我……”

“没事，很快的。就是你现在太高了，你能不能……”在我还没说完之时，他便撩起白袍的下摆，单膝跪在了我的面前，宛如王子殿下向自己心爱的公主求婚一般庄重，憧憬。

我赶紧撇开目光，平复一下自己有些加快的心跳，然后走到他身后，就像以前无数次所做的，为他绾发：“你怎么叫卿师傅了？”我一边爬梳他的长发一边问，心里还在想这头发是他哪一部分，羽毛？呵呵，真有趣。

小鹤有些开心地回答：“自从我有了人形，师傅就正式收我为徒。”

“那就是你……呃……不用再做他的坐骑了？”

“恩！是的！”他的语气很自豪。我迅速插入发簪，退后一步：“好了，你说你要什么药材？”

小鹤摸着梳好的发站起转身：“师傅要凤凰草，只有……”他看到我的那一刻呆呆地再也说不出话。

我笑了：“只有什么？”

“只有……只有你们凤凰族圣地有，外人不得入内。”他垂下脸，脸上一片潮红，都快艳过我们身边的花儿。

我笑了：“呵，小鹤，不必羡慕任何人的美貌，因为你也很美。”

他低着头僵了僵，笑了。

“走吧。”我走在了前头，裙摆扫过花丛，蝶儿纷纷从花间飞起，化作一条漂亮的彩虹，伸向远处，那里，翎正忙着教?羽编花环。充满花香的风里，飘来他们幽幽的话语。

“?羽姐姐，你准备将花环送给谁？”

?羽拿着花环脸微红：“不知道。你呢？”

“我要送给圣君。”翎满脸崇拜。

?羽翻白眼：“你要知道，这花环不能乱送，你不能因为崇拜灵上就送给她！”

“这有什么关系？反正我喜欢圣君。”翎鼓起脸。

“你那是崇拜。”?羽几乎大喊，翎不理他，甩开脸，昂起下巴，一副不受教的叛逆样。?羽无语地叹气：“果然跟后弦一样大条。”

我笑了，似乎明白赠送花环的含义。于是对着他们大声道：“今晚我们去凤凰节，顺便摘点凤凰草回来。”

“好耶——”翎开心地朝我跑来，挤开我身边的小鹤挽住了我的胳膊，小鹤低着头，偏着脸冷眼看翎，翎高昂下巴以示我身边的位置永远属于他。

?羽拿着花环微笑的站在风中，彩蝶绕过她的身体，飞向了远方。

第十九章 狐狸珊

预定明天的粉红票票，请投给无良新书《狐颜乱羽》，万分感谢ing~~~

****

凤凰节是凤凰族一年里最重大的节日，节日定在入夏后最热的一天，凤凰族有自己一套计算日子的方法，反正我是不懂的，这就是过度依赖现代科技的结果。

在这一天，凤凰族的男女老少都会聚集在凤凰圣山山下，然后度过这个特殊的节日。据说因为凤凰喜热，故选在夏季最热的一天。代表着他们凤凰一族的热情。

而同时，凤凰族的少男少女，就会戴上面具，欢歌载舞，最后互赠花环，表达对对方的倾慕之心，相当于人间的七夕，当然，这里可还没有牛郎织女的故事。

等我们赶到凤凰族圣地的时候，篝火已经在云层下隐现，而欢快的乐曲声，也穿透云层而来。

翎变得兴奋："到了！"小鹤也站在他身后好奇地张望。

我拨开云层，俯视下去，只见一座山高耸入云，而在它的半山腰，有一片广袤的平原，平原靠近山崖处，是一个庞大的祭台，我怎么看怎么眼熟。

"这里就是圣山？"我问身边的?羽，她笑着点头："怎么了？"

"我总觉得很眼熟……"

"是吗，或许你……曾今来过呢？"她的意思是灵上可能来过。但是，她的话提醒了我，我确实来过，但是在千白年后，我来到这里，开启了风家宝藏，也看着风雪音埋藏在火山之下，那座高耸入云的山，正是那座火山。

翎拉住我："圣君，去玩吧。"

我拍拍他拉住我的手：“你和?羽先去，我带小鹤去圣地摘凤凰草，把正事先做了。”

翎看看我，再看看小鹤，眼神里多了一分戒备。?羽上前拉住他：“走吧，灵上把草药尽快给小鹤，小鹤就可以离开了啊。”

翎一下子睁圆眼睛，倏地又眯起，笑嘻嘻地和?羽戴上面具向下而去。

小鹤注视他们离开的背影，眼中露出一丝小小的羡慕。

“想去玩吗？”我看着他沉静的侧脸。

他立刻收回目光低下头：“我……不是上仙。”

“什么上不上仙的，走吧，我们去摘凤凰草，然后带你去玩。”我转身便朝后山而去，似是过了许久，他才跟了上来。

呆呆板板的小仙鹤，果然不同的经历，造就了不同的他们。但他们都有一个共性，就是小心谨慎。无论是天机宫的君临鹤，还是现实里的君临鹤，或是面前的小鹤，他们都谨慎地面对我，小心地和我相处。

来到圣山的入口，竟是有两个侍卫。他们似是一眼看出了我的身份，立刻单膝下跪：“拜见圣君！”似乎我还没接受加冕，便已经成了他们心目中的圣君。

“我要上山取些凤凰草。”我说明了来意。

侍卫起身让开了路，但却拦住了小鹤：“但是他不能进去，他不是凤凰族。”侍卫的眼睛异常闪亮，宛如能看穿任何人的原型。

我为难地转身：“小鹤，要不你等等。”

“好。”他恭敬地站在一边。月色朦胧，只有远处的篝火隐隐照亮他的身影。

我走了几步又折返：“那个……凤凰草啥样子？”

他愣了愣，用手比划：“这么高，这么宽，样子像凤尾，以三叶为佳，开的是红花，通常在湖边，其实你看到它，就会知道它是凤凰

草，因为它就像一只昂首而立的高贵的凤凰。”他将目光投落在我的身上，我迷迷糊糊地点头。

然后，他收回目光，再次垂下脸：“就像……圣君……”低低的话语飘入风中，我转身，装作没听见吧。不然我又要心痒痒了。

左手的无名指又是莫名一阵灼痛，我拧紧眉，那戒指难道有魔力？在我的身上下了咒？有点郁闷。

行走在阴暗的树林之间，身后是欢快的音乐声，从我这里望下去，已经看不到那块聚会的平原。身周是淡淡的云雾，使面前的道路越发朦胧。

虽然手中无灯，但凤凰一族似乎视力极佳，至少我看清面前的路，并不吃力。一些我从未见过的鸟儿在林间若隐若现，它们的身体散发着好看的荧光。一只从我面前忽然飞过，藏到了树叶之下，仿佛在与我玩捉迷藏。

我只是停下，笑着看了它一眼，便继续前行。

紧接着，就有越来越多的鸟儿飞了出来，它们或是停在我的头顶，或是盘旋在我的身周，我随他们去，在我的眼里，他们就像顽皮的孩子。

在这些小家伙的嬉闹间，一片平静的湖面从密林之后隐现，我走出密林，这片镜湖被密林层层环抱，隐藏地极深，月光如水倾斜在湖面上，美得让人留恋。不由得，我想起了卿的那片湖，一样的宁静，一样地美丽。

小鸟停落在我的脚边，我扫视湖的边缘，小鹤说，凤凰草一般在湖边。忽然，一朵异常亮丽的红花映入我的眼帘，那朵奇葩犹如一撮火焰在草丛间跳跃，我立刻跑去，忽然一抹红影划过我的眼前，竟是将那朵凤凰草抢了去。

我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只火红的狐狸，它叼着凤凰草就飞速跑向密林，我匆匆看了一眼周围，发现没有多余的凤凰草，只有紧紧跟上。

忽然萌生了一个念头，想看看这狐狸抢凤凰草做什么。于是，我隐藏了自己的气息，悄悄跟在他身后。

他跑了许久停下，回头看，他呼哧呼哧喘着气，见无人跟踪，便放慢了脚步，他似乎跑得很累，一步一顿地往前，慢慢地，他从狐狸的形态变成了人形，身上是一件并不鲜艳的甚至还有些微微褪色的红色袍衫，当他完全变成人形时，他站在了一个山洞前。

他扶着洞口，大口喘息，另一只垂落的手里，紧紧握着凤凰草。他再次转头张望，月光划过他脸的那一刻，我差点漏了气息，那张脸虽然苍白如纸，疲倦不堪，但依然无发掩盖他本身的妖媚和俊美，那双让我总是无法忘怀的狐狸眼睛，和那眼睛里总是挥之不去的淡淡的伤。

珊珊，你又在为什么而忧伤?

第二十章 欢舞今宵

国庆快乐~~~《狐狸》双更，这里就别想了，打滚也没用，嘿嘿~~~^_^

****

他看上去很狼狈，辫子松散，长发凌乱地垂挂在脸庞，薄薄的唇干裂发白，疲惫的脸上满是污痕。印象中的他从未如此狼狈过，衣衫艳丽炫目，花花蝴蝶般飞在你的身边。或许，他狼狈的时候我没有看见，毕竟，他曾是轩辕逸飞的探子。

但是，还是喜欢穿着围裙，在厨房忙碌的他。因为只有他，才能做出那一道又一道美食。

只是怎么也没想到，一直叫他花狐狸，他却是一只真真正正的狐狸，就像他此刻高竖的红色耳朵，不过有一只耷拉着，看来他这一次，似乎受了很重的伤。难道，凤凰草是为了疗伤?

他警惕地在洞口继续站了一会，才放心地进入。我好奇跟上，究竟是谁将他伤得如此之重?

山洞比我想象的宽敞，光滑的石壁似是经人精心打磨，青铜的灯架被固定在石壁上，火焰照亮了面前的通道。

在通道的尽头，传来潺潺的水声，走近才发现是一挂薄薄的水帘。当我穿过水帘时，面前竟是个精致的洞府，让我自然而然想起了离歌鬼哭谷的洞府，当然，这里的规模比较小。不管如何，是一个精致的小窝。

脚下是一个清池，几块大大地圆石摆放在水中，形成一座石桥，走过石桥，是一块平地，右侧还有一个菜园，里面种着蔬菜，淡淡的月光从上而来，洒满了菜园。仰头看去，原来上方有一个小小的洞口，宛如天窗。

“哥，坚持住。”从菜园边的洞窟中，传来珊珊焦急的声音，我轻轻走入，只见他站在一张石床边，扶起床上的人，空气里带着浓浓的血腥味，而那株凤凰草被他摆放在床边的石桌上。

他没有发现我的进入，我将气息收敛的很好，即使已经站到他的身后，他依旧不知，他急急地扶坐起床上的人，随手去拿凤凰草。

这一次，我抢了先。

拿着凤凰草站在洞府中，他摸索了一会没有找到草，匆匆回头找寻，当他低头看向地面时，他怔住了身体，如同定格般弯腰在我的裙下，一动不动。

“他好像伤地很重。”我走向石床，他慢慢直起腰，低着头浑身戒备，宛如我是闯入他地盘的猛兽，他准备以静制动。

淡淡地看着躺在床上的人，一身青衣，紧抿的唇已经毫无血色，与珊珊相似的眉眼此刻正痛苦地紧拧。是啊，差点忘了，狐狸有两只，一只妖艳，一只冷傲。没想到这次见到他们，却是在他们性命忧急之刻。

我相信珊珊，所以，他们不是坏狐狸。

扬起手，手上暖光隐现，看到青衫上的血渍，我拧紧了眉，鲜血将青衫染成了青黑色，濡湿的衣衫显示那些伤口依然在流血不止。

“把他衣服解了吧。”我坐在了石床边，红狐身体微怔，低着头似是陷入了惊讶。见他发了傻，我便解去青狐的袍衫。青狐？姑且就这么叫他吧。

当衣衫敞开的那一刻，我的心惊颤，他的身上，伤痕累累，那些伤口宛如刀伤，但又泛着焦黑，如同是被高热灼烫过。

哎，这是神仙的世界，伤人的武器自然也不可同日而语了。

灵上的记忆告诉我，凤凰都有治愈的能力，这是凤凰自带的本能。就像凤凰能浴火重生。但是同时，灵上也告诉我，凤凰一旦精魂被灭，便再也无法重生。

凤凰之血能让人起死回生，凤凰之息能护人精魂。

在使他伤口愈合后，似是灵上感应，告知我青狐元神重伤，故而需要凤凰草。我俯下身轻叩他的下巴，让他张开了唇。

“上仙不可！”忽然，久久站在一边的他终于开了口，他慌乱地给我下跪，“上仙会失去百年法力。”

“百年法力？”我淡语，“那就再修炼一百年吧。”他果然是善的，不然也不回如此焦急地提醒了。

“上仙！”他惊然抬头，惊慌的眸子里映入我淡然的神情，那一刻，他再次陷入呆愣。我笑了：“没事，只是百年而已。”

我想，灵上也想救他吧，就像那次我将法力分给了小鹤，助他成人形，她亦没有阻止。她身怀千百年的法力，却只是每日睡觉，身怀神力，无所事事，碌碌无为，耗费光阴。

轻轻地将气息吹入青狐的唇，稳固他的元神。他紧拧的眉渐渐打开，痛苦正在慢慢过去，之后便是慢慢复原。

收回气息，有点累。起身时，身体微晃，他慌忙扶住我的身，我笑了笑：“这凤凰草我取走了。”

“上仙……”

我拂开他扶住我的手，淡笑离去，珊珊，你爱我一生，这是我应该为你做的，不必感激。

累，很累，累得不想走半步，缓缓靠着树滑下，月色正美，树影迷离，先前飞散的鸟儿再次聚集在我身边，我将手中的凤凰草拿起："帮我交给山下的小鹤，让他先去广场，不必等我。"

它们点点头，几只鸟儿护着衔着凤凰草的那只离去。

哎，救琼华，却是为了再次闯入她的心，再一次分开她的灵魂，风雪音对我的恨，会不会就是源于此？在八夫里遇到的风雪音，究竟是琼华？还是风雪音？

静静的，传来的欢快的音乐声，起身，回眸凝视树林，很奇怪，我又有了那天在卿竹林的感觉，总觉得有人站在身后，偷偷地跟踪我，观察我。

树林里依然了无声息，难道又是我的错觉？

想了想，转身，瞬间，从头到脚已经换上了普通的凤凰族的裙衫，很艳丽，就像将彩虹穿上身。发色转为黑色，终于又恢复了我舒清雅的样貌，从怀里拿出一个亦是普通的面具，戴上，准备勾搭。

当我离开圣地，换装出现时，那两个侍卫还有些奇怪。原本以为小鹤已经离去，却没想到他还是站在原地，见我出来只是看了一眼，便焦急地望向我的身后。

"不是叫你先去广场吗？"我上前问，他愣了愣，脸上露出放心的表情："我担心……"

"呵，我是圣君，若真是遇到危险，你又能如何？"

他又愣住了，我笑着离去。

广场上，面戴面具的少男少女们正围着篝火欢舞，彩凤在上空飞舞，孔雀围绕在他们身周，百鸟欢唱，众仙降临，虽然知道这里是神仙世界，仙人与灵鸟共处，但作为我这个21世纪，从未与鸟儿亲密接触的现代人来说，此情此景，让我感动。

大家一起唱歌，一起跳舞，一起畅饮，一起欢笑，这热闹和欢快的气氛，感染着这里每一个人。

忽的，一只彩凤从空中降落，化作人形开始在篝火边欢舞。她面戴彩羽面具，身姿优美地在众人之间舞起，是?羽。

小鹤惊讶地看着：“这是什么舞，真美。”

我一愣，难道他们没见过孔雀舞？不过……如果是?羽在跳，那是不是凤凰舞?

?羽看上去也很兴奋，众人因为她的舞蹈而欢呼，而尖叫，我拉着小鹤挤到前面，也朝她尖叫。

忽的，她舞步换了，这一次，我傻了，她估计太嗨了，居然跳起了辣舞，虽然手型还是孔雀头，玉臂还是漂亮的孔雀颈，但跳着跳着，就变成中西结合了。

鼓点一下子不知道怎么跟上她，我手一甩，随手化出一把琵琶，也不管这年代是否有琵琶这种乐器，配合?羽才是首要的

跳到她的身边，就开始弹起动感的音乐，嘿嘿，可不要以为是欧美的哦，古曲里有很多换成动感的旋律，都非常动听。

她面具下的黑眸晶晶闪亮，贴着我的后背，随着我的音乐热辣辣地跳。甩头，将头发全部甩乱。

周围的人也都疯狂起来，鼓掌，尖叫，开始跟着?羽的动作跳，大家一起狂舞，闪耀的火光里，是大家陷入疯狂的舞姿。

****

请大家将粉红票票投给《狐颜乱羽》，万分感谢ing~~

第二十一章 隐藏在面具下的他们

就在大家欢舞之际，忽然，一样神秘物体滑过我的眼前，就如一只小鸟从我面前掠过，吓了我一跳。可是，没想到下一刻，周围却都静了，视线齐刷刷地朝我身边的?羽而去。

尴尬地停下手，琴声弱弱地停止，?羽似是还不知道，继续跳着，我随着大家的目光往她看去，原来……她把……面具甩掉了……

“?羽，原来是?羽！”人群里开始传来惊呼。

“她不是圣君的好友吗，难道圣君也在这里？”

“圣君！圣君难道来了？！”

我立刻撞?羽，她愣了愣甩起满头乱发，终于发觉周围气氛的变化，她也有些尴尬。爬梳着自己凌乱的发。

“听说圣君把琼华也打败了。”

“真的！”

“难怪琼华这么久都不出现。大概是觉得丢脸。”

“没想到灵上那么厉害，以前一直以为她是养尊处优，没什么真本事。”

“嘘！你怎么可以直呼圣君名讳，她说不定就在你身边。”

“哪里？哪里？”那人慌张四顾，周围发出轻笑。

原本热闹的气氛，却因此而陷入尴尬。我想了想，手中琵琶换做竹笛，落唇，带出一声长长的凤鸣，反正也在茶楼卖过艺，在他们面前就更不会怯场。

一下子安静的广场让这声清脆的笛声直上天庭。偷偷踢了一脚?羽，她立刻再次舞动起来，这一次，是《凤求凰》。

她裙摆飞扬，随着笛声腾飞而上，在空中欢舞，惊艳四方，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她的舞姿随着我的笛声而变，时而轻跃，时而旋转，展现女儿家特有的柔软身姿和曼妙舞姿。

当曲声停止之时，我大呼：“凤凰节快乐——”

“啪！”一朵绚烂的光辉在?羽身周炸开，如同烟花绽放。

立刻，群情激动，大呼起来：“凤凰节快乐——凤凰节快乐——”音乐四起，大家再次欢舞。

我挤出人群，?羽落在一根石柱之下。我上前就先摸她，她惊叫：“你干什么？！”

“你把烟花藏哪儿了？”

她无语地横白我一眼：“拜托，那是法术好不好。法力放在身上不用，多浪费。”

“嘿嘿。”我抱住她，“我喜欢现在的你。”

她愣了愣：“什么叫现在的你？”

“就是……算了，主要经历不同，才造就了不同的你吧。”我放开她，转着竹笛，“但你还是你，聪明，机警，随机应变，沉着冷静。”

?羽面带惊色，宛如一时无法适应我对她的夸赞。

“知道吗，我忽然有了个好主意。”

“什么？”

我眯了眯眼睛：“既然她不想回去，而两个世界只需要灵魂平衡，那么，我们就把琼华带回去。”

“什么！你要带琼华！”她惊呼到一半，立刻看看左右，见无人关注我们，才小声继续说，“带琼华回去？”

“那又什么关系，风伯伯有了女儿，她也在这里活得快乐，两全其美，OK。就这么决定。”我有些自鸣得意。

?羽怔怔地看了我许久，垂下脸：“似乎也只有这个办法了。”

忽的，一排人跑到我们的面前，他们先拉走了?羽，?羽插入其中，双手放在前一人的肩膀上，被后一个人推着往前，她回头看我时，我也被一人拉入这条长龙，然后大家随着鼓点跳跃。

后面的人很奇怪，双手不老老实实放在我肩膀上，而是我腰上，我回头瞪视他，他面具下的唇角勾起坏笑，我一愣，这笑容，很熟悉。

他的双手顺着我的腰开始往上摸，我立刻伸出一只手反手就打向他的脸，他抬手格挡，我力量翻转，在他格挡间，将他的力量用太极之力带向长龙之外，他在惊讶间一个趔趄，跌出了长龙，他后面也是个男子，他先是愣了愣，然后伸手搭住了我的双肩。

我对着那个掉出队伍的家伙华丽丽地竖起中指，他环起双手，笑着看我离去。

从他的身高，还有那邪恶的笑容，以及他好色的程度，我基本已经知道他是谁了。只是，他只会对他感兴趣的女人好色。而他那双手之所以对我不老实，估计是从?羽那里，判断出了我的身份：灵上。

秋?啊秋?，即使你是什么神仙圣君姬无邪，你肚子里想什么，我依然了如指掌。我们既是水火不容的死敌，又是生死相随的挚爱。一年相处，十年夫妻，我又怎会不了解你?

长长的人龙绕着篝火绕圈，就在这时，鼓点变了，前面的人忽然转身，对着我跳舞，我跟着他的动作学，然后，他又转回去，对着前一个。

我立刻转身，对着我后面的一个，然后重复之前的动作。没想到，却在他身后不远处，看见了穿着白衣的小鹤，呵，他的衣衫太明显了。

他的动作有些僵硬，但可以看出他很开心。然后，大家又手拉手一起踢腿。当我拉住身后男子的手时，我有些惊讶，他的手，很冷。

我奇怪地看了他一眼，一个大大的面具遮住了他整张脸，根本看不清他的容貌。

队形又在此刻发生了变化，队伍中的女子都上前一步，我也跟着上前，正好与?羽撞到了一起，她又重新戴上了面具，我认得，她自然也认得我的，一个少年迅速挤到我们的面前，插入队伍，一看他的面具，就知道是翎。

不过他身边的男人似乎不打算让他跳到我的面前，用身高的优势压制翎。翎只有先对着?羽跳。

少年们拍着手在对面的少女身边绕圈。

忽然，绕着我转的男子俯到我耳边冷冷说了句话："她在伤痛中煎熬，而你却在此处欢乐，哼，终于让本君见识到什么叫做冷酷无情。"

我一怔，那男子在男生的轮换中，跳到了下一个女孩的身边。

翎终于到了我的面前，他绕着我跳着，似是发觉我心不在焉，关切的目光随之而来："怎么了？"

是他，楚翊，不，是墨殇，原来，他从这个时候，就已经关心雪音了。

“没什么。”我敷衍地说了一句，却已无心情。打算离开队伍时，却被再次轮换而来的男子挽住手臂，此时，少年都挽着少女的手臂，一起转圈。

在转圈中，我想离开，可是他却依然牢牢挽着我，我奇怪地看向他，他戴着一个好看的，镶着银边的白色面具，那面具只遮住他鼻梁以上的眼睛，面具下的红唇，正在对我微笑。

视线在空气中相撞，那一刻，我陷入了怔愣，身体不由自主地，随着他旋转。

第二十二章 凤凰节的尾声

补中秋的。抱歉抱歉。

****

篝火在广场的中央闪耀，照亮了所有人，也包括我面前面戴白底银色花纹面具的男子，他的身高，他的体型，和他露在面具下的微笑，都和明玉……那么相似。

在一个转圈后，他转到了?羽的身前，在回头看了我一眼后，与?羽快乐的跳舞，我撇开脸，想离开，面前的男子却挡住了我的去路：“就快结束了，做事要有始有终。”

我再次发愣，这声音……是苍寒的。怎么回事？今天大家都到齐了吗?

看向他的发色，果然是淡淡的金色，只是凤凰族中也有这样的发色，才没有人会去怀疑他的身份。他的面具很干净，甚至比玄冥的还要干净，深黑的木制面具，没有半丝花纹和坠饰，除了那木头原本带有的木纹。

忽的，大家双臂齐齐上下挥舞，高喊欢呼。

“轰！”一声，中央的篝火忽然蹿上天空，形如火凤，狂欢似乎进入高潮，少男少女们在那一刻纷纷摘下面具，扔入空中。

苍寒在我的面具慢慢取下了面具，那张如同混血型男的脸，依然面无表情。

“玄冥圣君！”?羽的一声惊呼从身旁而来，我和她身边的人都朝她看去，但是，更吸引众人目光的，便是站在她身前的玄冥圣君。

“圣君！东方圣君！”很快，也有人看到了我面前的苍寒，广场依然喧闹，但却从我和?羽身边，寂静开始扩散，一个接着一个跪在了几位圣君的面前。

整个广场，安静了。

“拜见圣君——”紧接着，就传来响彻云天的高喊。有人拉了拉我的裙摆，我往下看去，是一个凤凰族的少年：“快跪下。”他轻声提醒。

“你不拿下面具嘛。”玄冥走到我的身前，温和而微笑地说，那双半眯的眼睛里，却闪烁着不可猜测的目的。

拿下就拿下，咱又不是见不得人。动作也很简单，举起，拿下，从头到脚卸去法力，恢复原样，立刻，身边传来一声又一声惊呼。

“你不与你的族人说些什么？”依然是玄冥，他似是他们四人的发言人。我与他们平视，墨殇不看我，在他的心里，我或许就是那卑鄙无耻之徒。

见姬无邪脸上的表情似是等着看好戏，我转身扫过跪在地上的族人，说啥？说跟着我有肉吃？呵呵。?羽扬起脸看我，我叫她起来：“起来起来，你还跪我？”

?羽愣了愣，立刻起来掸衣裙，我随即扶起翎，然后昂首大声道：“我们是神圣的凤凰一族，可浴火重生！”

一张又一张脸惊讶地扬起，我继续说道：“凤凰虽不是神兽之首，但也不次于其他神兽，为何要跪拜他人？从今开始，凤凰一族，不跪人！”

“不跪人？”

“就是不用跪？”唏嘘之声从人群中而来，翎立刻扶起了身边的人，那人犹豫了一下，但看着翎坚定的神情，立刻也扶起了身边人，紧接着，大家一一扶起身边亲友，大家笑容灿烂，目光炯炯。

我转身看向四位圣君：“我说完了，四位圣君若是愿意，可继续留下参加凤凰节，我们凤凰族人，是相当好客的。”

玄冥微笑点头，我立刻唤上?羽和翎，让他们请四位圣君上座。

但我并未离开，大家都好奇地围在我的身边，看来他们并非像翎说得那般对我充满敌意，反而对我充满好奇，但是，他们却又带着敬畏不敢靠前。

一个可爱的小女孩穿着花花衣裙，梳着漂亮的马尾，从大人身下钻出，大人想抓住她时，她已经跑到我身前，手里拿着花环：“姐姐，我可以把花环送给你吗？”

我蹲下，笑着：“当然可以。”

她开心地为我挂上：“我以后也要长得跟姐姐一样好看。”

我笑了，抱起她，看向众人：“凤凰节，是我们的节日，让我们为自己的节日欢呼！”

欢呼再次而起，大家围着我开始欢舞，怀里的孩子指着远处的酒席：“姐姐，我饿了。”

“好，我们去吃。”抱着孩子走出人群，后面跟来一个妇人，大概是孩子娘，怯怯地，轻声说：“小若，下来。”

小若？难怪觉得这孩子亲，有趣。

筵席上，?羽和翎正陪着那几位圣君，小若拿着凤凰果随着她娘亲蹦?蹦?走了。我想着是不是该去寒暄几句，人家好歹也是一方君主，放到现在就是各国主席啊。

想上前，一妇人突然站到我面前，我一看，惊了，面前的妇人不正是翎那风华绝代的老娘吗。她可是我的偶像啊。

她恭敬垂首，小心翼翼地问：“圣君，小翎没有给您添麻烦吧。”

“没有没有，他……很乖。”

“那就好那就好，那就麻烦圣君多多担待了，那孩子……缺根经。”

“我知道。”我立刻捂嘴，说漏了。她立刻仰脸：“原来您知道。那个……”她鬼鬼祟祟凑上前，“如果那孩子还合圣君眼，您就收了吧。”

收？什么意思？她摇头叹气离去：“这孩子，嫁不掉，哎……”

我有点发懵，正好?羽过来，我拉住她：“这里……男的能嫁？”

“就是入赘，倒插门，上门女婿。”?羽随口解释，我愣愣地点点头，她忽然猛地拉住我，“喂！你该不是想在这里娶上十个八个吧！”

“噗！这里还能娶上十个八个！”

“那当然，就算我们那儿不也有母系社会，而且一些少数民族，到现在都可以一妻多夫的。这里年代还早，还没那男尊女卑的思想，所以女的也可以娶上几个。”

我愣住，在无男尊女卑的规矩之前，可不就是人人平等。她刚想说话，翎呼哧呼哧跑来了：“?羽姐姐，我将圣君都送走了。”

?羽一拍脑门：“晕，我本来过来是想跟你说这个的，结果绕到那上面去了。”

他们走了？我朝上望了望，四朵祥云远离而去，东边的天空正慢慢地露出一丝白。小鹤远远而来，一边跑一边回避那些向他献花环的少女。我和?羽看着偷笑。

小鹤匆匆跑到我的面前：“圣君，小仙告辞。”说完，就脚踏白云，落荒而逃。

我看见翎的脖子上也有两三个，想起他娘亲的话，就借机取笑：“翎，你的娘亲说你嫁不掉，我看，你还是满受欢迎的。”

翎得意地扬起脖子：“那是，现在我是圣君的护卫，身份不一般了，但是，我的心里只有圣君。”翎像是上表他的忠诚。我和?羽都笑了，他就像后弦，我们可爱的小弟弟，于是，我和?羽便都忍不住开始捏他的小脸蛋。

第二十三章 做圣君的第一天

凤凰节后，我追问翎，说明明大家一点都不排斥我，他为什么那么说？说得我都不敢见族人。

他扭扭捏捏到最后，说了实话，原来是担心我被别的少年抢了去，他就做不成我的侍卫了，虽然，他是族里本事最高的。到最后，他还不忘吹牛一下。

族人非常热情，在我说出那句凤凰一族不跪人后，族人对我的尊敬与日俱增，当我将伽蓝神殿送给凤凰族长老作为祭祀神殿，给其居住后，我算是彻底“笼络”了凤凰一族。

从翎那里得知，在凤凰节前夕，东方圣君苍寒守护的一方土地，刚与妖军发生了一场战争。而我们的南方疆土，因为暂时没有圣君，所以也是由另外四位圣君看护，心中稍稍多一分感激，他们真辛苦，不仅要守护自己的地盘，还要帮忙看着我的。

当然，这份感激不深，因为我是打算尽快完成任务离开的。

可是翎提到的那次妖军叛乱，让我忧心，难道红狐和青狐是妖军的人？因为他们受伤的时间，与那场战争吻合，他们一看便知还是妖类。

珊珊，紫宸，你们可千万别让我失望啊……

很快就迎来了加冕典礼，那天天气很好，也很晴朗，四位圣君再次莅临神坛，因为我已被凤凰族接受，所以加冕礼由凤凰族的长老主持。

一切都跟做梦一样，也或许我的心思根本不在这盛世上，多么壮观的盛会的啊。人好像都来了吧，整个凤凰族，他们都身着盛装，就像这一天，也是他们的盛世。

他们为我洒下最美丽，最鲜艳的花瓣，他们为我铺起豪华的鲜花地毯，他们为我戴上圣洁的花环，他们把我，当做他们的圣君，他们的女王。

可我……却准备离开。哎，剩下的事，就交给灵上吧，真是……有点不负责任。

“她好了。”一句话，将我从梦中惊醒，这一刻，我站立在那五张星座前，长老，正将一个水晶剔透的王冠轻轻放在了我的头顶。他们

微笑着，眼里闪着泪光。

我接受王冠转身，侧脸看向?羽，她点点头，再次轻轻补充：“小鹤刚才来报，她痊愈了。”

一口气，长长地送出，看向站在台阶下，我的族人们，他们静立着，崇拜着，他们仰望我，等待着我或是激昂，或是庄严的讲话。

可是，我看着他们一张张纯朴憧憬的脸，却只有内疚，我欺骗了他们，我不是他们的圣君，不是灵上，更加，不属于这个世界。

怀着这份深深的愧疚，我向着这些凤凰的族人，深深地鞠了一躬。琼华醒了，我该走了。对不起，大家。

静静的，人群没有发生半丝声音，他们如同商量好了一般屏住了呼吸。久久地，我只是看着自己的脚尖，和从脸庞垂落的银发，还真是……有点舍不得这里哪……这至高无上的身份，谁不会心动?

缓缓起身，却惊讶于他们眸中的泪光。

为什么?

可是下一刻，却爆发出了惊天动地的欢呼，他们为我而欢呼，为他们的圣君欢呼。我怔住了，感动和内疚相结合的泪水，在不知不觉中涌出。

当与四位圣君共同坐在那张星座上时，坐在我右手边的墨殇，忽然轻笑了一声：“真会做戏呐。”

我看向他，他面对众人微笑。

是啊，我这也算是做戏。

有人轻轻扣住我左边的手臂，我讶然回头，却是玄冥，他没有说话，却是对我轻轻点了点头，那鼓励的眼神，让我感觉到了一丝温暖。他总是那么体谅别人。

加冕礼一结束，我就急急拿下王冠打算去看琼华，可是，却被?羽拉回：“你要去圣君神殿议事，现在你已经是南方圣君，就要接管南方事务。”

“可是琼华那里……”

“清雅。”?羽第一次正经地叫我的名字，“我知道你急着救雪音，救琼华，但是，这一刻，你还是灵上，是他们的圣君，你就要负责。就算要离开，也要交接清楚，不然你让灵上怎么接替你？”

她的话，让我大受震撼。

一直以来，我都把自己当做一个过客，随性而任性，唯一的目的就是不择手段地将雪音或者琼华之一，带回自己的世界。

其实，在这件事上，我也是很不负责任。只想着带一个回去就可以，两个世界的灵魂平衡就行了，没有顾及到风爸爸会怎么想，会怎么去接纳一个异世的女儿。我忘了一件很重要的事，就是：亲人，是无法替代的。

我似乎，做错了。

?羽陪着我迈向圣君神殿，翎与其他圣君的侍卫一起守候在神殿之外。他看见我，就立刻肃立，神情有些紧张。

站在那巍峨的圣殿门口，我挺起了胸膛。?羽说得对，既然到了这里，我便已经成为这里的人，是这段历史进程中的一个推动者，我不能在临走前，给灵上，留下一个烂摊子。

“主人，该进去了。”镜在怀中轻声提醒。我望向深远的宫殿，振作精神，苍寒，墨殇，姬无邪，还有玄冥，我，舒清雅，来了。

五张星辰座椅摆在神殿的中，座椅围成了一个较大的圆圈，在座椅围绕的中心，是一个喷着雾气的神奇喷泉，云雾从喷泉里流淌下来，流入下面一个水池中，漂浮在那翠绿的水面上。

苍寒他们已经落座，应该是就等着我的到来，我坐上位置后，?羽便告退。轻轻在我耳边说了句她去看琼华。

我放心地点头，议事大殿里，便只有我们几人。

“开始吧。”苍寒面无表情地扬起了手，瞬时，我们中心的喷泉上，出现了一副景象，是许多营帐驻扎在一片空旷的平原上。

“哦？又多了，苍寒，你行不行。不行就跟本君说，本君会派兵支援。”姬无邪依然毫无坐像。

墨殇看着那些营帐面露深沉：“这样下去不是办法，最近妖类出了几个厉害的将军，他们的谋略不可小觑。”

“墨殇，妖毕竟是妖，怎能与神抗衡。”玄冥笑语。墨殇摇头：“但他们也有脑子。”

“哼，他们若是有脑子，就不会叛乱！”姬无邪的冷笑，带着轻鄙。

我愣愣地插不上一句话，他们居然不是将南方事物交还给我，而是在那里商讨如何对付妖军。

难道除了战争，就没有别的方法?

第二十四章 我很不识相

请多多支持无良新书《狐颜乱羽》，多谢多谢~~

****

围坐在圣君神殿里，很快，我就感觉出自己被孤立了，或许因为我是新的圣君，完全不了解他们所说的什么妖军叛乱，他们才会直接忽略我。

看向中央呈现出的景象，我不禁对南方圣君所守护的一方土地产生好奇，只是因这一想，那景象竟是发生了改变，从原来妖军驻扎的平原化作了青山绿水，肥沃土地，水牛在田间打盹，鸭鹅在水中嬉戏。一派欣欣向荣，繁荣昌盛。

我看得竟是入了迷，这美丽富余的地方是我的?！立时，我感觉到了一个名叫诱惑的美男子，正在向我靠近，他张开双手，诱惑我进入他怀抱，然后一起共赴……比喻过于YD了，但是，我真的被诱惑了。

有的人不受诱惑，只是因为诱惑不够大。

景象在不停地变换，茂密的山林，漂亮的湖泊，宛如富庶的江南和迷人的四川九寨，都成了我个人的产物，如此诱惑，谁不心动！

旋转的景物转到了一片平原，那里绿草幽幽，地势平坦，一看便知又是一块适宜居住的地方，但却见不到人影。看来我的百姓尚未开

垦这里。放着真可惜。难怪凤凰族会为圣君之位而争。这是至高无上的王者权利！

琼华……脑中又想起琼华，呵，幸好我是女人，不然以为琼华是我心中所爱。

可是，没想到面前的景象再次变换，竟是化作了卿的那座小木屋，糟了，这什么科技啊，跟我脑电波相连？

小屋前平静的湖边，站立着一位倾城倾国的少女，她静静地呼吸，似是享受此刻的平静，见她精神恢复，我就放下了心。

可是，没想到卿出现了，他缓缓走到琼华的身旁，给她递上了一件外衣，琼华感激地收下，卿淡笑离去，而琼华，便久久地注视他的背影。

难道……琼华喜欢上了卿？雪音对离歌执着的感情，便由此而来？

“咳！”忽的，一声重重的咳嗽打断了我的思绪，眼前景物倏地消失，抬眸间，苍寒正冷视我：“灵上圣君，议事之时，请勿分心。”

我不是故意的，天知道那玩意怎么就和我心连心了。或许，是我还没掌握它的用法。无意间，瞥到墨殇的视线，正落在那雾泉上。

“雾泉灵性颇强，灵上圣君小心使用，勿将视线落于雾泉便不会成像。”倒是玄冥提醒了我。而他身边的姬无邪却是斜睨而来：“怎么，想除掉这块心病？”

“心病？”我反问。自从坐上这个宝座，感觉他们说的话，我越来越听不懂。

姬无邪换了个坐姿，但还是那副浑身没骨头的样子：“难道不是？只有她，知道你的手段。”

我一愣，他继续笑道：“不过你放心，既然现在你是圣君，就和我们是一起的，这里能者做主，今天大家能坐在这个位置上，谁不是用了些手段？”他带着媚的眼睛扫过在座的每一位。

苍寒冷眉不语，玄冥的脸上也失去了笑容，墨殇忽的靠回椅背：“今日不是商讨讨伐妖军叛乱？一些私人恩怨，不该带入圣殿，免得污了这里。”

“污了这里？”我轻笑，“那就请各位将南方事务交还本君，本君立刻自动消失。”

“呵，看来有人想尽快掌权，既然如此，那南方妖军叛变的事，不如也直接交还给这位灵上圣君。”墨殇气势逼人。

我点头：“多谢。”一时气盛，将墨殇得罪了，但不知为何，我一点都不后悔。

“好！正好本君西方事务繁重，灵上圣君能自理政务，再好不过。”墨殇拂袖起身，扬手拂过自己的宝座，立刻，宝座上，堆满了折子。

好吧，我有点后悔了。

“各位，西方妖军今日有异动，请恕本君先行一步。”说罢，他就疾步而去。

呃……看来跟墨殇是别想和好了。

“哈哈哈……”姬无邪突然爆发出了一串大笑，不知是幸灾乐祸还是取笑我，“灵上圣君果然有圣君的气势，看来南方事务，的确无须我等相助。大家都交出来吧，免得被人认为我们想侵吞这天下了。”说着，姬无邪坐在原座上一扬手，原来的折子上就又堆了一堆。

姬无邪起身，看了苍寒一眼：“苍寒，你还想多坐会？”

苍寒起身，冷冷地看了我一眼，离开，然后他的座位上就留了一堆。

最后，圣殿里只剩下了玄冥。

“你不走吗？”我问他，他身形微动，但只是调整了一下坐姿：“若是本君也走了，只怕灵上会心寒吧。”他抬眼看我，目光温柔。我笑了：“没关系，我是铁石心肠。”

“若真是铁石心肠，便不会给卿送去凤凰草。”

我微微一惊，他笑着补充：“卿是我的好友。”

“那个时常跟在我身后的人是你？”我脱口而出，他却目露疑惑：“什么？有人跟踪你？”

原来不是他，那会是谁?

他也微微蹙眉：“既然那人跟踪你，你却不知他的身份，证明他的实力不在你之下，这样推测，能有此能力者，也只有我们四人。”

他的话，将嫌疑对象缩小了。那么，我就可以排除墨殇，如果他一直在关注我，就不会产生这样的误会，而应该是疑惑。剩下的，就是姬无邪和苍寒，会是谁?

“为什么？”忽然，玄冥无缘无由地问了这三个字，把我一下子问懵了，他笑了笑：“在我们误会你的时候，卿只对我说：你们都看错她了。我相信卿的话，但是卿却未道出原因，所以我想知道为什么。”

“天机……”

“还是天机不可泄露？”

我看着他的微笑一时语塞，他笑着摇头：“那我们开始吧。”

“开始什么？”我对他有些跳跃的思维，来不及反映。

他指了指那堆折子，我恍然大悟，他想帮我。他可真是个好人。

那一堆折子由我和翎一起搬回伽蓝神殿，正好?羽从卿那里回来，她对于玄冥的到来有些紧张，我对此很不安，无论她喜欢这里的玄冥，还是那里的明玉，都会影响我的未来。

想问，但总觉得有些窗户还是不要捅破的好。

第二十五章 繁琐的事务

将一堆折子摊在桌上，?羽看着傻眼，我斜睨她：“你别想逃，给我呆着。”

玄冥有些迷惑，似是认为政务不该给外人看，但既然是我做出决定，他并未提出异议。

翻开第一个折子，就是凡间的子民抱怨灌溉过于辛苦，挑水累人，我扔给?羽，只说了三个字，造水车。?羽皱眉，悄悄对我说这里

还没发明水车。

我说，既然我们的存在已经推动了历史，就不妨成为这里的神农女娲。她想了想，笑看那堆折子，大言不惭说这些让其他圣君头痛的问题，她一个人就能解决，很多都是与科技有关。

整个晚上，我就像在玩帝国，发展农业，畜牧业，鼓励自主经商，和发明一些比较符合这个时代的科技。

“大多数人都祈求钱财。”?羽拍着折子笑，那些折子上，有很多是百姓的愿望。

“勤劳方能致富，还真希望我洒钱吗？我还想呢。派一个人下去，以身作则给他们看看如何致富，百姓都聪明，一学就会，而且南方百姓不多吧。”

“恩，也就万万户，这里一户大概有十几人，很能生。”?羽的神情变得认真，“所以相当于百来万人口。你那块土地足够喂饱他们，就看他们怎么利用了。”

“用我们之前说的改进技术，发展农业和经商，你估计一下，大概几年能富起来？”

“如果用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理论，应该在五年内，就有成效。”

“那就这么办吧，文书的东西你擅长，多写点，留给以后的圣君。”我说完，看向一边，发现玄冥竟是已经睡着了，是啊，我和?羽的商讨，他几乎没有插上话。也好，让他也感觉一下被无视的感觉。

?羽看了一会玄冥，从屋内取来披衣为他披上，继续挑灯批阅折子。我想了想，问：“你……喜欢他？”

她神色微变，有些落寞地坐回原位：“但我知道，他不是他。”

简简单单的他不是他四个字，已经让我知道了答案，她喜欢的是明玉，而不是这里的玄冥。

下意识地看向无名指，明玉，我该让吗？

“那么这个呢？求子的。”

脸上一堆黑线：“加强医疗吧，明天我去请小鹤下山，以凡人的身份，培养一些徒弟。”

抬眸时，却看见?羽撑着脸盯着我。

“怎么了？”我问。

她笑道：“你处理政务的样子真帅，而且很熟练，怎么，你以前也个公司总裁？”

我笑了，将手中的折子批阅完，堆叠到右手边的一堆上：“我曾经接管了你的风家。”

“我的？”她目露惊讶。

我覆到她耳边：“不过是在游戏里。”

?羽恍然点头：“原来如此。不过，你这次来，真的会彻底改变这里，你所做的，都是让百姓相信自己的能力，而不再依靠神明，到最后，他们不会再向神明祈求，许愿。而是靠自己去努力。”

“这样不好吗？”

“应该如此，百姓太过依赖神明，就像是温室的花朵，反而更经不起风浪。”

随手拿起一本折子，上面却是记录了与妖类边界的军事活动，不由得说：“跟我说说妖军叛乱的事吧。”

“恩。”?羽换了只手支撑脸，“这里没有妖界，妖类和凡人一样，居住在这个世界里，臣服于五神。但是他们的地位远远低于凡人，可以说，他们就是这个世界的奴隶，被贩卖，被奴役，更有甚者，被一些小仙作为宠物饲养，进行攀比。”

我渐渐画出了阶级金字塔，神族，也就是我们，处于最顶端，而神族的族人就相当于皇亲国戚，接下去是小仙，也就是贵族。然后是半神，这里神族虽不可与凡人通婚，但是神族下凡不小心留个种，就是半神，大家也都睁一眼闭一眼。

半神的地位又在凡人之上，然后是凡人，最后就是妖类精怪。

而被奴役，压迫的人民，自然就要反抗。他们要获得自由和平等的权利。?。。。让我想起那句名言：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orz。。。

“而前一任南方圣君主张仁义道德，所以南方百姓个性醇厚温良，对妖类也不是很排斥，相处也很融洽，所以相对于其他四方，妖类在南方的地位稍高一些，虽说南方妖类有异动，主要是因为其他几方妖军叛乱，他们顺应局势而已。”

“原来如此，上一任南方圣君，真是英明，明明是一个高傲的民族，却能平等待人，作为一个神族来说，真是了不起。”

“恩。所以你看，是不是要控制住剩下的那些举棋不定的妖类，减少叛变的数量呢？”

“安抚为主吧，顺便，去见一下南方妖军的头领。然后再想是战是和。”

?羽点点头：“你刚刚上任，还没去看过你的百姓，检阅你的军队。”

“我也有军队吗！”这倒是让我吃惊，?羽一副笑我白痴的表情：“你现在是圣君了，上一任圣君可为你留下了坚实的基础，真是的你。”

被?羽笑话，我有些郁闷，开始耍小孩子脾气，将折子往她身前一推：“不看了不看了，你决定也是一样的。”说完，我就趴在桌子上睡觉，反正以前在舒园，也常常叫清雅处理事务，自己偷懒。

静静的房间里，传来?羽一声哀叹，然后身上也被披上一件披衣，心里暖暖的，仿佛又回到了舒园，那段被大家都宠爱着的日子。

不知不觉地，入了梦。黑漆漆的世界，只有一扇门立于世界的尽头，我走过去，想跨过门，却被门上一层不可见的东西给挡住了，就像撞在玻璃上，又像是一层薄膜封住了面前的通路。

“小舒，你快回来。”从门的对面，传来明玉的声音。我当即趴到那层不可见的膜上，看见明玉正趴在我生态舱的舱门上，焦急呼

喊，“你一定要成功，风伯伯进医院了，你一定要成功……”

风爸爸进医院了？

“灵上————”呼喊从身后而来，我立刻转身，却看见?羽从远处跑来，她好奇地看着四周：“这里是哪儿？是你的梦境，还是我的？”

我握住她的手，她喘息着，好奇地看向我身后的门。

“这里是我的梦境，你怎么进来了？”

“不知道？”她迷惑地摇头，“我看着看着就睡着了，然后睁眼就在这里，你身后是什么？”

她走向我的身后，我拉住她，拧了拧眉，严肃地说：“?羽，风爸爸进医院了，你必须先回去。”

“爸爸！”?羽大惊失色，慌乱地不知所措，“我要回去，我要回去！一定是爸爸的心脏病发了，我必须回去，爸爸！”

“别慌。你先把手给我。”

她重重点点头，我们双手相握：“闭上眼睛。”

她深吸一口气，闭上了双眼。

其实，我并不知道如何让灵魂分离，一切，都只是凭着感觉。

****

感谢大家对无良的支持，叩首~~

第二十六章 回去吧，清雅

当我刻意想带走雪音时，却没有成功，而从未想过要将清雅带回时，她却在无意间闯入这里，得到了回去的机会。我不能浪费，或许下一次，不会那么顺利。

“想想那个世界，想想你的父亲，想想在那里美好的时光……”我仔细地看着?羽神情的变化，怀念和哀伤交替地出现在她的脸上，两行清泪从她的眼角溢出，淡淡的荧光笼罩了她的全身，我拉着她的手，尝试着后退了一步。

奇迹发生了，她走出了那个?羽的身体，虽然依旧相连，但已经隐隐可见她清爽的长发，和简洁的牛仔衬衫。

“爸爸……”她轻喃了一声，我一口气将她拽出，她扑向我，抱住我哭泣：“爸爸，我不该任性，我应该不听你的话，去找姐姐，应该留在你的身边，我错了，我错了……”她泣不成声。

一直以来，记忆中的风清雅，从不轻易落泪，与她相处的唯一一次哭泣，也是为了那个负了她的玄明玉。

此刻的她，略微比舒园的清雅脆弱，或许是因为她父母双全，未曾经历巨大的波折。而舒园里的清雅，则是与姐姐风雪音，在勾心斗角和阴谋诡计中长大。

“好了，可以睁眼了。”抬眸间，看见了面色有些苍白的?羽，她对着我笑了笑，就地坐下，调整呼吸。

清雅离开了我的肩膀，泪眼模糊：“成功了吗？”

“恩。”我将她的身体转向?羽，她惊喜上前，忽然，?羽抬手阻止：“别靠近我，免得又沾在一起。”

她的一句话，让清雅破涕为笑。

?羽盘腿坐着，看上去很疲惫，但她依然双目有神地看着我们：“所有的事，我都知道了。”她看向清雅，“你进入我的身体，所以我也拥有你的记忆，快去吧。这里有我，你放心，我会帮助灵上，救回你的姐姐。”

她沉静镇定的神情，让人信任。清雅抿唇点头，转身看我：“怎么回去？”

“那儿。”我指向那扇门，虽然，我不能穿过，我想，或许是因为我在这里的任务还没有结束，但是清雅，应该可以。

她深吸一口气，鼓足了勇气，重重地，握住了我的手：“我在那里，等你和姐姐回来。”

“去吧。少废话！”我抽回手，她的回归，就意味着她和明玉的相聚，未来，真的开始变得不可预测，也让我心中酸胀不已。

她一步一步向那扇门走去，我和?羽的目光，都锁定在她的身上，她的成功，就预示着离雪音的回归，不远了。

她靠近了门，我屏住了呼吸，能成功吗？她能过去吗？

她伸出手，伸向那扇门，突然，那扇门爆发出耀眼的强光，将清雅完全包裹。又在乍然间，那光猛地收入黑暗，门消失了，清雅，也消失了。

到底，成功了吗？

“原来在我们未知的地方，还有另外的世界，神，到底隐瞒了什么……”?羽在鸦雀无声的黑暗中，发出了这声感叹，这声感叹在这个空旷的空间里，久久回荡。

当我从梦中醒来时，发现又是曙光降临，如同流水的阳光，洒满了房间。?羽静静地趴在桌子上，手似乎是无意间与我的叠放在一起，或许正是因为这小小的链接，让她进入了我的世界。

看向另一侧，玄冥依然熟睡着，他对我的帮助，是否会影响他与其他圣君的友谊呢？不过，明玉是一个厉害的心理医生，相信他也会处理好彼此的关系。

?羽的脸色有些苍白，形容疲惫。我将她拦腰抱起，轻轻地走出书房，迎面正看见翎，他担忧地上前，轻声问：“?羽姐姐怎么了？”

“累着了。你送她去房间休息吧。”

翎点点头，从我手中小心翼翼地接过?羽，转身而去。

早上的阳光很淡，清澈地有如金色的瀑布，我不禁对着他们的背影出神。

“你是怎么做到的？”忽的，玄冥的声音从后而来，我茫然转身：“什么怎么做到的？”

他举起了手，我才看见他手中的折子，他的神情是从未有过的惊讶，甚至，可以说是惊叹：“一个晚上，只是一个晚上，你们，到底是怎么做到的！而且，这上面的建筑和工具，我从未见过，到底是什么？”他激动地打开其中一本，致使其他的折子都从他手中掉落地面。

他手里的是风车的草图，是风清雅昨晚画的。很多时候，我都在怀疑古神话里，给人间带来进步科技的神农等人，就是穿越过去的。

或是像我，从异界而来。我们带来了文明，带来的领先的科技，推动这里的发展。

“这是什么？”他上前一步追问，我看着风车慢慢解释：“这是一种利用风力加快谷物采集的方法。这些都是留在以后用的。”

“以后？”他面露疑惑。我愣了愣，开始捡落在地上的折子：“我是指……过些日子设计完整了再用到人间……”随便搪塞了一下，其实……是想留给灵上。

“百年来，我们只知道注重军事。”玄冥帮我捡起那些他掉落的折子，轻轻地说着，“因为我们是神明，所以不需要粮食，而凡间百姓只要有所祈求，我们便会赐予，这个赐予也是从他方调集物资。可是，我们却忘记了，神明也并非不死……你昨晚的话，提醒了我，我们或许真的错了，若是我们泯灭，那这些百姓，又如何生存？”

“呵，不用担心，人，是世界上最聪明的物种，我们不在了，他们会适应这个世界，他们饿了，就会想着找吃的，采摘水果，猎捕动物，不会坐在那边等死的。”当我起身时，玄冥深锁双眉，抱着折子沉思。

“走吧，不如陪我去看看我的土地。”我拍了一下他，他才回过神，看了我一会，再次扬起他特有的笑容。

这是一个神妖人共居的世界，神的成员也很简单，就是这五方诸神，但是在他们的上面，还有他们未知的神。传言，五方诸神，便是那些神创造的，总之这里，更近似于华夏时代，或是古希腊。

驾着祥云平移在广袤的天空，玄冥为我指出了我的疆土。也就是这个世界，还是神统领百姓，而不是百姓统领自己。

在领地的四处，都会有祭坛，每个祭坛都有一个祭祀管理，上表百姓的心愿。例如病了，饿了，冷了，穷了，无论大事小事鸡毛事，都要祈求神明的帮助。神明在这里，简直就是他们的保姆。

我问玄冥，他们真的可以用法术解决这一切问题？玄冥发愁地摇头，天神对他们的职权也是有约束的，天神将五方百姓赐予他们管

理，但他们不能赐予凡人永恒的生命，也不能靠法术来赐予粮食和钱财，治愈疾病。所以，他们便任百姓自然发展。

而身为神明，凡人在他们眼中，只是蝼蚁，所以他们从未想过去真正地爱戴他们，照顾他们。他们更注重的是疆土的扩张和其他族类的异动。

现在，玄冥从百姓的繁衍上，感觉到了他们的重要性，当想为他们做些什么的时候，却发现自己无从下手。而前一任南方圣君的泯灭，让他们忽然意识到，自己的生命也是有限的。

这不怪他，只因为他是神，是高高在上的神。而我，却是一个人，一个普普通通的人。

第二十七章 再遇狐狸兄弟

南方的百姓主要集中在平原一代，那里土地肥沃，雨水丰富，看着一片片绿油油的田地，和忙忙碌碌的百姓，我的心产生了一股莫大的欣慰。

因为这里神并不避开百姓，所以当我们经过他们的天空时，他们有人发现我们，然后对着我们挥舞双手，集体膜拜，这就是做神的感觉吗?

再往前，我看到了一方营帐，在那片宽广的平原上，有士兵正在操练。

那就是你的军队。玄冥是那么告诉我的。我高高立于云端，看着他们飒爽的英姿，和高涨的士气，我感觉到了安心。有兵如此，何忧肆扰?

当我的目光落到更远处时，玄冥发出了一声轻叹，说那里就是妖军驻扎的地方。不过，在我这里，暂时没有战事。

因为前任圣君对妖类也是一视同仁，所以南方妖军对前一任圣君很是尊敬。当新的圣君上任时，他们便静静观望，但是，若是大势所趋，便会趁势而起，只怕南方乐土，也无此刻安宁之日。

他凝重的神情，影响了我的心情，于是我便回了伽蓝神殿。

玄冥离开伽蓝神殿的时候，取走了?羽的那些设计图。我并不介意，画都画出来了，也不在乎知识共享，或许这就是我来到这里的目的呢?

?羽依然未醒，我让翎守着，然后自己偷偷前往卿的药芦。一来为了看琼华，二来请小鹤下凡传医。

前往卿的药芦时，会经过凤凰山。从高空俯视，凤凰山形如昂首高歌的凤凰，气势恢宏。心中，自然而然想起了那两只狐狸，他们是否是妖军的成员?

我不想去怀疑他们，便依旧往前，但是，我最后还是折返飞落凤凰山。根据记忆走到了那晚的湖边，这两只狐狸似是住在凤凰山许久，为何没人发现?

对了，前任圣君对妖类也很是和善，想必他早已知道，只是佯装不知而已。

看了看四周，找寻那日去狐狸洞的路径，就在这时，东边的树林传来悉悉索索的脚步声，我下意识地隐去身形，站在湖边静静观看。

一身红衣的他来到了湖边，几日不见，他精神好了许多。面色红润，那薄薄的唇又恢复了我喜欢的橘红色。

两只狐狸耳朵依然高高竖起，看来他的修行还未到家。不过，看上去好好玩，就像兔女郎，好想上去捏捏他的耳朵，踩踩他的尾巴。恩? 尾巴倒是没有看见。

他身上还是穿着那天有些褴褛的红袍，手里提着一个水桶，看来是来取水的。见他已经无碍，我也放下了心。

正准备离去，却看见一身青衣的青狐从林中趔趄而来。

听到了脚步声的他，急急回头，可就在那时，一个拳头狠狠打在了他的脸上。我吃惊地倒抽一口冷气，青狐的脸上，是深深地愤怒。

这一拳青狐没有留手，他直接被打入了湖中，近岸的湖水较浅，他跌坐在湖里静静地擦着唇角被青狐打出的血渍。

“说！我到底是怎么活的！”青狐踏入湖水，激起了大大的水花，他揪起他的衣领，怒吼，“说！”

“是凤凰草。”他说得很平静，撇开脸想离开青狐的钳制。

“你说谎！凤凰草顶多能为我续命，怎能让我元神三日痊愈！”他怒吼，“你是不是去求那个什么苍寒！是不是！”

“我没有！”他真的愤怒了，狠狠推开青狐，身体往后一个趔趄，没有站稳又跌坐在湖中。

青狐俊美硬挺的脸上浮现出深深的失望：“小红，我们不能相信他们！他们是敌人！”

小红？我?，那另一个真的不会叫小青吧。

“你不会真的答应他们做探子吧，小红！我们不能对不起自己族类！”青狐语重心长。

他冷笑着从水中站起，忽然，他一拳打向了青狐，那青狐竟是不躲，由他打在他的脸上。

“怦！”青狐也摔落于湖中，他踏着水花上前，骑坐在青狐的身上，揪起他的衣领：“如果我是探子，那场仗我们早输了！”

“可我们也没赢！”

“我是你的弟弟，你怎么能怀疑我！”

“但这世上除了那些自大的神明，无人能医我！”

看着他们的争吵，我脑子里某个神经开始复苏，内心开始大喊，kiss！kiss！！kiss！！！不知不觉地，我漂浮到他们的身边，身形也从空气中隐现，最后就那样光明正大地蹲在他们身边的湖面上，双眼眯起，隐藏我的腐念，笑得比他们狐狸还狐狸，然后悠悠说道：“你们这样自相残杀，岂不浪费我那百年法力？”

立刻，在争吵中的二人，同时怔住了身体，齐齐朝我看来。

“你这青狐也奇怪，死而复活也要怪你弟弟，若是我，早就摆上流水席，请四方好友前来庆祝，难道活了不好吗？反倒是死了你才开心？”

他们张口结舌地看着我，忽然，他一下子回过神，从青狐身上下来，就在湖水中朝我叩拜：“多谢上仙救命之恩。”

上仙？他称呼我为上仙？看来他还不知我是新任的南方圣君。

“救命之恩？”青狐呐呐地重复，随即惊然朝我看来，我笑道：“我救你可没目的，纯粹是路过这里，救了你，我还多一件功德。”

淳于紫宸个性更加好强，而且心思多虑。若说是无条件救他，只怕他不信，若是信了，估计会以命相还。

青狐怔然出神：“怎么会……”

“怎么不会？我高

Chapter_47

兴，我乐意，我爱救谁就救谁。我若是哪天又不高兴了，说不定就杀了你，拨了你的狐狸皮做披肩！”我故意吓唬已经发傻的青狐。

立刻，跪在我身前的他，就揪过发呆的青狐的衣领，让他也跪在了我的面前，摁下他的脑袋，怯怯说道：“上仙饶命。”

哈，我笑了，珊珊啊珊珊，你们也有今天，嘿嘿，逗逗你们。

第二十八章 卿的效忠

青狐与红狐跪在湖水之中，树林茂密，尽管上空已是阳光普照，而这里，却只挤入了一柱阳光。这柱阳光洒落在面前的湖面上，照亮了这两只眉眼相似，却神态各异的狐精。

“你们是怎么受伤的。”我脱口就问。

红狐想了想，说道：“是在那次与……”忽的，那青狐抓住了他的手臂，阻止他再说下去，他看了一眼青狐，便垂下脸不再说话。

“不说吗？连我这个救命恩人都不能说吗？”见他们依然不语，我故作生气地起身，“既然我救你们，你们的命就是我的，跟我走。”手中甩出两根法线，困住了他们的脖子，他们一惊，青狐要挣扎，这次反倒是红狐阻止了他，他只有愤懑地跟在我的身后。

驾起祥云，拴着两只狐狸飞上云天。红狐和青狐面无表情地站在我的身后，他们一定在以静制动，若是想打，他们就是以卵击石。

“你们叫什么？”

他们保持沉默。

“你们叫什么名字？”我再次问。

青狐撇开脸，红狐低着头，轻轻说：“我是红，他是青。”

“恩，名字真简单。好记。你们都痊愈了吧。”

红点点头，犹豫了一下，仰起脸直视我：“上仙要我们兄弟如何？”

我撤去了拴在他们脖子上的法线，笑道：“让你们做使节，带我去见你们的头。”

他愣住了，青立时转回脸，狐疑地瞪着我。

“你们等我一会。”我降下了祥云，落在卿的竹林中，跳下祥云，我回身再次警告，“不许跑哦，你们知道的，我是上仙，要抓你们太容易了。”

红与青各自撇开脸，一脸的凝重。

步入竹林，正巧遇到小鹤在挖竹笋，他还是那件白色的药童的衣衫，那一刻，我恍然回到了护国府，与远尘相遇的那一次，我说，我要吃笋。他笑了，笑得风轻云淡，然后抚摸着竹笋，说，你与夫人有缘。

是啊，竹一样的远尘，不知在这里，是否会遇到。

恍然回神间，小鹤已经惊讶地站在我的面前，愣愣地看着我出神。

“小鹤。”

他回过神，面色一红，神情有些慌乱，提袍就要下跪，我立刻扶住他：“不用了，我们是朋友。”

他受宠若惊地直起身：“那，那我去禀报师傅。”

“先等一会，我来，是想请你为我办件事。”

“吧嗒。”小鹤手里的竹篮掉落，笋落了一地，立刻，一株细笋立刻钻入泥土，不知所踪。嘿，这里的竹笋也成精了，真有趣。

看着小鹤又发呆的神情，我抚额：“小鹤，不用如此吧。”

“圣，圣君请小人……”

“说了，我们是朋友，我想让你以凡人的身份，在凡间传授医经。”历史上，总有那么几个人是推动历史前进的，例如华佗，例如李时珍，就是推动了医药学。而小鹤今后所扮演的角色，便是他们。

小鹤红着脸显得有些局促：“我，我，我怎么行，不如叫师傅……”

“卿要照顾琼华仙子，你先下去吧，以你现在的医术，传授给人间百姓，绰绰有余，这件事，我会跟你师傅说的。”

“是，小人领命！”小鹤显得有些激动。平地起了一阵风，一片竹叶随风飘落在他洁白的衣衫上，我抬手轻轻掸去，他的身体出现了如同从前一般的僵硬。我笑道：“到了凡间，凡事小心，不要暴露你仙家的身份，也不要用你的法力让人重生，你下去了，你就只是一个凡人，明白了吗？”

“小人知道，小人立刻去收拾一下，即刻下凡。”他真的很开心，漂亮的眼睛在阳光下闪耀地如同宝石。

“好，辛苦了。对了，琼华怎样？”

“琼华仙子她……”

“你怎么不来直接问我。”忽的，卿的声音从他身后而起，小鹤立刻垂首让开道路，我竟是没有发觉卿的到来。

卿一身湖绿的袍衫，简单而清爽。

我当即笑着上前：“那刚才我想让小鹤下凡的事，你都听见了吧？”

“恩，让他去吧。”卿欣慰地看向小鹤，“跟在我的身边，不如直接去面对生老病死。”

“师傅。”小鹤激动地似乎难以言表。

卿微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去吧，快去收拾一下，然后下凡。有什么问题，可以随时来找我。”

“是！”小鹤有些兴奋地往药芦跑去。

我和卿站在竹林下，看了一会小鹤高兴的背影，然后转身面对，他看到了地上的竹篮，便弯腰拾取，我也帮着他捡地上的竹笋，随口问道：“琼华如何？”

他提篮慢慢起身，目光中带过一丝忧虑：“很好。”

“很好？很好你怎么会这样的表情？”

他因我的话而垂眸，忽的，他看向竹林远处，拧眉戒备：“有妖气！”

“哦，那是我带来的两只。”我扬手画过空气，一副青狐红狐傻站的画面出现在我们的面前，卿面露惊讶：“他们是狐狸精？”

“恩，刚抓的。”

卿面露担忧：“狐狸擅于魅惑之术，你……”

“我？我怎么了？”

卿看了我一会，反是垂下了脸，面带桃红：“他们是妖，虽然美艳，但还是远离的好。”

我眨巴眼睛，恍然大悟，立刻喷笑出口：“噗，卿，你胡说什么呢？你以为我……哈，哈哈哈……”卿的想法真是太可笑了。不对，这个世界就是如此。难怪卿会误解。

卿疑惑地仰脸，晶亮清澈的眼中，是深深的迷雾，忽的，他似乎明白了什么，嫩白的脸，立时比原来更红一分，匆匆撇开脸，轻轻说道：“对不起，我误会了。”

“没事没事。他们是两兄弟，应该是妖军的成员，我抓他们，是想说服成为我的使节，我不爱打仗，那是男人的爱好，所以，我要和南方妖军，和谈。”

“和谈？”卿面露一分凝重，忽的，他郑重地看向我，“请让卿为圣君效力！”

我怔住了，他怎么会突然向我提出这样的祈求。

“圣君接管南方领土，小鹤下凡人间，那天域必然也需要医者，卿愿意。卿，再次恳请圣君准许卿为圣君效力！”他在我的面前提袍单膝下跪，那一刻，我懵然而立。

空气中，察觉到了她的气息，我茫然抬眸间，她阴沉地站在茂密的竹林之后，就那样，面无表情地，看着我。

琼华……看到了……

第二十九章 又一次失败

阴翳的竹林，阴翳的琼华，阴翳的气氛。

难道，这是卿故意的？为什么？

我扶起卿的同时，琼华也从竹林后走出，卿背对着她，她收回阴沉的目光，转而哀伤地看向卿："你是因为她，才救我……"

卿站在我的面前，沉静表情，沉默无声。

琼华后退了一步，看向我的目光中，多了分自嘲："哼，原来，我还受着你恩惠。"她转身的刹那，我看见一滴泪光，从她的眼角飘落。

是不是绝望了？是不是想回家了？机会来了！呃……感觉自己怎么有点无耻。

琼华往竹林深处跑去，我立刻想跟上去，却被卿拦住，他低低地叹了一声："让她一个人静静吧。"

"静什么静，现在是机会！"我激动了，可以回家了，终于不用在这里无聊地每天看日出日落。那些喜欢看日出日落，寻求浪漫的情侣们，我把这机会让给你们，保证你们看得想吐。

"机会？"卿迷惑地仰起脸，我抓住他的手臂："对啊，机会，她现在一定不想呆在这里。"

"你……"他怔怔地看了我一会，让开了道路，"我明白了。"

"那两只狐狸，你帮我带回圣君神殿。"

"是。"

我立刻去追琼华。

"圣君。"忽然，他叫住我，我转身："怎么了？"

他犹豫了片刻，抬眸问我："圣君还回来吗？"

"当然。"至少灵上会回来。看卿露出开心的笑容，我立刻转身，深怕他那温柔而俊美的笑容，让我无法狠心离开这里。真是诱惑啊。

顺着琼华的气息我飞上天空，在浩瀚的蓝天中，巨大如同堡垒的白云在空中缓缓移动，偶然间，看到了她的身影，可是下一刻，她却又消失在厚厚的云层之中。

我追了上去，可是，没想到在再次找到她时，她却和墨殇圣君站在一起。我慌忙隐去气息，躲入云层。

她单膝跪在墨殇的面前，应该是巧遇，墨殇正扶起她，他们站立在祥云上，墨殇微笑地看着她："伤好了吗？"

"多谢圣君关心，琼华已经无碍。"

"怎么了？你哭了？"墨殇有些惊讶，轻轻抬起琼华的下巴，琼华失措地匆匆撇开脸，满面的哀伤。

"是不是因为灵上？"墨殇的一语中的，让琼华神情更多了一分不服。

"不是！"琼华咬牙否认。

我的心因为琼华复杂的神情而乱。一时间，泄露了气息，立时，墨殇就朝我躲藏的云瞪视而来："谁！"说话间，他便已经出掌，强大的气流朝我而来。

面前的云被墨殇打散，我用自己的法力护住身体，琼华在看见我的那一刻竟是拉住了墨殇的手，墨殇诧异间是对我的冷视。

"你还想怎样？！"墨殇将琼华护到身后大声质问，"你已经得到了圣君的位置，你还想怎样！"

"我，我不想怎样。琼华……"我呼唤琼华，但显然琼华将墨殇当做了护墙，躲在他的身后。

"琼华，跟我回家。"我有些发急地说，琼华微微一怔，从墨殇身后探出了半张脸，迷茫而困惑地看着我。

就在这时，墨殇将她再次挡住，冷冷地看着我："琼华仙子从今日起，便是本君的贵宾，住西方神殿，哪日琼华仙子想回家，本君自会送回！"说罢，他拉着琼华而去。

"琼华！难道你不想回家吗！"我大喊。

但是，琼华没有回头。她完全忘记了，她反是紧紧握着墨殇的手臂，随着他飘离。

拔会吧，第一次是卿，这次是墨殇。不行，我不能放过这个机会。抢也要把琼华抢回来！

当我决意抢人时，却没想到墨殇似是看出了我的心思，竟先是扬起了手臂，怒道："不要得寸进尺！"说罢，一股狂猛的黑风就朝我卷来，我毫无戒备地就被卷入飓风之中。等站定之时，墨殇已经带着琼华消失在天际。

晚了，一切都晚了。当琼华孤寂受伤的心被墨殇安慰后，这个机会便已经错过。

五方圣君，实力相当。如果跟墨殇打，只怕会两败俱伤。最后别说带琼华回去，只怕到时反是琼华渔翁得利。

哎……天意呐。

气郁地往回，在伽蓝神殿门口遇到了卿和两只狐狸，他在前，两只狐狸在后。他们没有因为押送的人变成卿而逃跑。

卿看见我立刻迎上来："圣君？"

我抬眼看他，他的语气里仿佛带着不确定。而与此同时，站在他身后的两只狐狸露出近乎震惊的表情。

"你是圣君！"青狐惊呼出声，卿当即怒喝："大胆，不可对圣君不敬！"

"你，你为什么要救我们！"青狐变得有些激动，小红也很吃惊，站在青狐身旁愣愣地看着我，"告诉你，我们是不会背叛妖王的！我现在就把命还给你，你的恩惠我们不敢要！"说着，他就要劈自己的天灵感，红立刻阻止。

我现在心情很差，扬手就用法线捆住了青狐，在众人的面前将他绑在了伽蓝神殿外的柱子上。

似乎这里动静过大，引来了翎，他匆匆跑了出来，却在看见这里的人和事后，陷入怔愣。

红发急地去扯青的绳索，但那是我法力凝聚而成的绳子，又岂能被轻易扯断。红急了，立刻给我下跪："圣君！"

“小红！不要求她！”青狐大声呵斥。我拽起小红，怒道：“你不要总是低人一等好不好！你也是个男人，也有尊严！”

小红怔住了，就连青狐也止住了声音。我努力平静自己的心情，面对青狐说道：“你冷静一下，我救你，只为挽回一条生命，与你是不是神仙，是不是妖类，是不是凡人，完全无关。我带你们来这里，是希望通过你们，得到和平。就这样。”

说完，我转身交代翎安排卿和两只狐狸的住所，然后离开，现在，我只想睡觉。

第三十章 看清

在床上辗转反侧，心里郁闷至极。我不过是想带风雪音回去，维持两个世界的和平，怎么就这么难呢?

现在，琼华住进了西方神殿，我要见她就要通过墨殇，墨殇又看我不爽，但他是一个明事理的人，如果我直接告诉他原因，会不会是泄露天机？我会不会被雷劈?

灵上的记忆告诉我，这里泄露天机的人，都会受到很大的惩罚，例如伽蓝神，她几乎没有明说天意，就下凡历劫，现在也不知道她的去向。

如果我明说，那我的灵魂会不会被灰飞?

昏昏沉沉地躺了一个下午，醒来的时候，脑袋还在疼，朦胧的视线里，是?羽：“你醒了？没事吧。”

?羽微笑地看着我，轻轻点了点头，扶着我起身：“有些事，不能急。”她悠悠地说，我揉着太阳穴：“你知道了？”

“卿说你去追琼华，但现在看你愁眉苦脸的样子，是不是没有追上？”

“差不多吧。对了，墨殇是一个怎样的人？”我想，还是先调查一下比较好。

“其实……在你们没来这里之前，琼华喜欢的，是墨殇。但我从清雅的记忆里得知她姐姐喜欢的是一个叫离歌的人，而他，又和卿相似……”

“难怪雪音心里会放不下两个人，原来是因为在这里雪音和琼华的感情相互影响……”我和?羽都自言自语，轻声嘀咕。

“你看是不是让卿去唤回风雪音的记忆？”她握住我的手。

我反握住她的：“不行！这样她更不想回去了。”

她蹙眉：“如果这里的离歌也不爱她呢？”

好残忍……我陷入沉默……

就在这一天，我和?羽为琼华的事情，商量了一个晚上。最后，决定利用琼华喜欢墨殇，来驱逐雪音的存在。但是，要驱逐雪音，还是得先靠近她，进入她的意识世界。

青被我绑在神柱上一个晚上，第二天晨光洒在他身上的时候，他脸上的神情迷茫而困惑。红一直陪伴在他的身边，似乎也是一宿没睡。

?羽经过他们时，他们齐齐朝?羽看去，?羽笑着摇了摇头，她的神情和动作让他们更加迷茫，谁也猜不到那时?羽为何微笑，又为何摇头。

她带着我给她的任务下凡。凡间需要一个智者，这名智者将教会百姓如何制作工具，制造新的机器。但是，?羽不是这个人，因为我只有?羽，所以，她决定用托梦的方式，将我们的设计图传递给一个凡人。让他成为推动历史的人。

我远远看着?羽离开，然后走到两只狐狸面前，他们微露惊色。

“帮我给你们的妖王带句话，我南方土地给妖类自由和平等，但是同时，这里也不欢迎战争。”

“你给我们自由和平等？”青狐用近乎不可思议的目光看我，我笑了：“我是圣君，既然说给你们自由和平等，就不会反悔。但是，人妖

殊途，只怕人类与你们妖类无法共处，看来，要为你们妖类，单独创造一个世界。”

“单独一个世界？”红震惊不已，他们自然不会明白我的话，我也只是猜测，既然我的世界传说有六界，那这里，应该也可以创造。

这里，应该是一个新新的世界，神人妖魔都混居在一个世界，冥界倒是独立存在，而给妖类和平，如果在这个混居的世界里，是不能长久的。人与人还有种族歧视，更别说是人与妖了。

我撤去了法线：“青，红，世界的和平就靠你们了，将我的话带给妖王，我负责说服其他圣君，为你们妖类创造一个单独的世界：妖界。”

他们怔怔地看着，清澈的瞳仁里，依然是深深地迷茫。我招来一朵祥云，送他们离开，或许妖王会见识广博，明白我的意思。

至于他们，看来是不指望了。

这创世的大事，我第一个就去找玄冥，因为他是我的朋友。我赶去他的北方神殿时，脚下的大地变成了浩瀚的汪洋，他统管了北方水域，也是这个世界的雨神，在其他地方干旱时，就要请他来，下一场雨。

他的神殿很特殊，一半在水面上，一半在水下，落下他神殿大门的时候，两名小童上前相迎：“圣君正与其他圣君议事，上仙若有事请明日再来。”

听这两个小童的口气，似乎不知道我是南方圣君，奇怪，玄冥找其他人议事，为什么不叫我？我也是圣君啊。

心中起了疑，便转身离去。

在空中化作空气，从两名小童的上方潜入了玄冥神殿。

玄冥的神殿一片湛蓝，神奇的蓝色石材搭建起了这碧波一样的神殿。我小心隐藏自己的气息，直往神殿深处而去。

走了没多久后，发现身边是鱼儿在欢游，我朝四周看去，竟是像海洋公园，一层透明的结界隔住了海水和我所站立的神殿，结界外，

是漂亮的鱼儿，偶然间，还看到了美人鱼，就像到了童话世界里的水底宫殿。

真的，很神奇，让人流连忘返。

捶了捶太阳穴，警告自己不能沉迷于这里，不然就如雪音一样，不想回转。

急急朝内而去，很快，就看到我所站的下方，是一处空旷的大殿，大殿的中央，摆放着与圣君神殿一样的一个雾泉，他们围坐在雾泉的周围。

苍寒，墨殇，姬无邪，玄冥，他们，都在，唯独，我不在。

“这个女人到底什么目的，玄冥，你还不知道她的意图吗？”姬无邪看向一边的玄冥，玄冥拧眉摇头。

我的心，似是被一根利剑刺中，他，接近我，难道，是为了调查我？

“她的实力不在你我之下。”苍寒面无表情地说着，“即使是我跟踪她，她也有所察觉。”

苍寒跟踪我？难道竹林和凤凰山的那两次，都是他？

“这女人，有点手段。无论我们明的暗的，都无法查清她的底细！”姬无邪轻笑，“她打伤琼华仙子，却又让医仙救她。她还救那两只狐狸，她到底想做什么？”姬无邪的双眉几乎打成了结。

墨殇在一旁冷冷地笑：“伪善！”

“伪善？有可能！”姬无邪端正了一下坐姿，“救琼华是想收她为己用，救狐狸，说不定是想拉拢妖类。”

我已经无法听下去，因为这让我很伤心。曾经我最信任，同时也信任着我的他们，现在，却防备着我，怀疑着我。无心留恋，我这就去找琼华，强行进入她的身体，拖着雪音离开这里，离开这些我完全陌生的人。

“谁？！”似是我走漏了气息，他们齐齐站起，我站在高处冷冷地俯视他们，慢慢撤去神力，冷然桀骜地站立在他们的面前，看着他们

变得惊讶的脸，我冷笑：“原来，这里的神和凡夫俗子无异！”

立时，他们的神色都因此话而动，玄冥的忧急，姬无邪的愤怒，墨殇的惊讶，苍寒的诧异，都落入我的眼中。

“哼，可笑。可笑！”我大声而笑，转身离去。这些人，真是可笑，世界即将灭亡，他们却在这里忙着猜忌我。就像世界末日即将来临，而国家之间却还忙着交战。真是可笑。

第三十一章 抢也要抢回去

这里不是我的世界，他们不是我的八夫，更不是我的朋友，所以，我要离开。在他们怔愣间，我已经飞离玄冥神殿，直奔西方。

我要去抓琼华，或许这个举动过于冲动，但是，我不能再在这里耗下去。为这个女人浪费时间。

西方神殿位于高山之巅，云海之中，落下神殿时，侍卫拦住我的去路：“何人胆敢擅闯神殿！”

一挥手，就将侍卫打开，一路闯进去，最后停在了一片清澈美丽的莲池边，一朵大大的银莲在池中绽放，闪耀着圣洁的光辉。

琼华就坐在那朵银莲之上，白色的衣裙落入池中，在水中轻轻飘荡。

她掬起一捧水，微笑地看着，很美，很沉静，让人的心也会平静。

“琼华，我来接你回家。”我打破了这祥和的气氛，琼华手中的水慢慢流淌，唇角挂着淡淡的微笑：“这里是墨殇的神殿，你不怕与他为敌？”

“反正他们从没把我当作朋友。琼华，有些事你不记得了，但是，我必须带你回家。”

“什么事？什么事我会不记得？”她冷笑着扬起脸，那双漂亮的眼睛里，闪现出我熟悉的锐光，“是你夺了我圣君宝座？还是你让?羽背离我？还是你带走了卿？是啊，我的确不记得，不记得自己究竟哪里得罪了你，你要一而再，再而三地夺走我身边的一切！”她起身质问。

我努力让自己平静，因为方才玄冥他们的猜忌让我火冒三丈。三个世界，三类他们，他们同样的长相，让我总是混淆，总是会不知不觉地将八夫世界，将现实世界里对他们的感情带入，从而，才会在知道他们怀疑我时，会那么生气。

其实，他们是这个世界里的人，我与他们应该完全算是陌生人，他们怀疑我，误会我是正常的现象，不该责怪他们。

“那你还记不记得风雪音。”我抬眸看她，她的眼中滑过一丝迷茫：“风雪音……谁？为什么那么熟悉？”

“雪音，你连自己都忘了，让我怎么提醒你？你连自己都舍弃了，让我怎么救你！”

“你到底在胡说什么！”琼华怒目相对，“这个风雪音与我又有什么关系！”

人最悲哀的，就是将自己舍弃。

不知为何，我为她心痛，她一定伤得很深，才会将自己的过去强行扯碎。

“琼华，你爱的到底是谁？”

琼华一怔。

“是墨殇圣君？还是救你的卿？”

她双眼陷入迷茫。

“你是不是很困惑？明明钦慕的是墨殇圣君，但却在见到卿的时候，又爱上了他。”

“不，我没有……”

“你没有？！那刚才是谁在说我夺走了她身边所有重要的东西！你分明爱的就是卿！”

“我……”

“不对，是离歌！”

“离歌……是谁……”

“你这么快就忘了他？你是因为谁才会那么痛苦？”

“离歌……”

“雪音……”

“我是谁？”

“是啊，你是谁？你来自哪里？你为谁心痛？又为谁哭泣？你到底是谁？到底是谁！”

“我，我，我……”当最后一个字消失在空气里时，她倒落在了那朵洁白的银莲上，我跃上银莲，将她抱起，对不起，我知道这样逼你很残忍，但是，我的心软或许会害死你们两个。

“如果你们要夺回琼华，就先打死我！”我冷冷地对着身后的几个男人说道，他们沉寂着，他们没有说出任何一句话。似乎就连墨殇，都沉默了。

我看向前方，起身跃起，雪音，让我带你回家，那里，会有楚翊好好爱你。

他们没有追上来，但却是悄悄地跟在了我的身后，当我落到伽蓝神殿时，卿高兴地相迎，可是在看见我怀里的琼华时，又面露一丝哀伤：“你要走了吗？”

“恩。”

一时间，我与他，相对无言。

“圣君！”翎远远而来，他总是那么开心，无忧无虑，我笑看着他：“过会四方圣君过来，帮我拦着。”

“是！”翎不假思索地回答，可是，他又挠了挠头，“为什么要拦着？”

我没有回答，卿看着我：“要我帮你护法吗？”

“不了，帮翎一起拦着那些圣君吧，今天过去，一切都会恢复正常吧……”我抱着琼华而去，我也被这里诱惑了吗？这里的一切，是让人这么迷恋。

当我躺在琼华身边时，怀中的镜悠悠地说道：“主人，镜认为，你还不会离开。”

“你又知道什么了？”

“呵……镜一直在主人身边，知道灵上的事，知道你的事，知道这一切，镜在此恭候，主人可不要去地太久，这里，还有很多事，等着主人处理。”

我翻白眼：“放心，有灵上呢。”

“灵上就是主人……主人就是灵上……”

我慢慢闭上了眼睛，镜的话像催眠曲，我也听不懂，紧紧地，握住琼华的手，在陷入梦境间，我看到了?羽急切的身影……

又是那个黑暗的世界，那扇微光的门。

我走上前，今天，会看到他吗?

“明玉，我来看着，你去休息一会吧。”透过那扇门，我看到了清雅，她站在门的对面，将明玉赶走。明玉摇头微笑，目光里带着一丝欣慰：“那我去休息了，小舒就拜托你了。”

“恩！放心！”

清雅会不会已经知道我是明玉的未婚妻了呢？她又会怎么想？其实，不仅仅是风雪音，我们每个人，都曾经想过要逃避，因为这个世界，有太多想让人逃避的地方。

“你到底是谁？”身后，传来了她的声音，我慢慢转身，看着一身连衣裙的她：“对不起，为了让你回家，我不得不这么做。”

“你不得不那么做！”她愤怒地揪住我的衣领，“你少拿救世主的帽子扣在自己的头上！你毁了我的梦，毁了我的世界，毁了我的一切，难道我还要感激你！”

“雪音，你看看，那才是我们的世界，我们应该回去！”

“不，不！我不回去，我无法面对离歌，我无法原谅自己对他所做的事……”她捂住了脸，扑通跪在了地上呜呜哭泣。

“你……到底对他做了什么？”一直以来，这似乎都是一个秘密，大家默契地保守着，没有人提起，只知道，她曾想拉着离歌一起死，结果，却害了自己。

“我爱他……我真的很爱他……”

“那楚翊呢？”

“楚翊？”

“楚翊也爱着你，你难道不知道？”

风雪音痛苦地摇头：“我不配，真的不配……”

“回去吧，无论那里你如何不想面对，但那里，依然是你的世界，有你的家人，有爱着你的人。小离也希望你能尽快康复。”

“小离……离歌？”风雪音愕然仰起脸，“你，你们！”

“我们是朋友。”我赶紧解释，然后带开话题，“风伯伯病了，他只希望你和清雅都平平安安地回到他身边。”

“清雅……清雅怎么了？”

“她为了来找你，也来到这个世界，就是?羽。”

她怔住了，呆呆地轻喃：“我到底做了什么，我到底都做了什么！”

“不过你放心，我已经送她回去了，现在，该你了。”

“我……”

我扶起她，朝那扇门而去，她恐慌着，害怕，不敢靠前。忽然，有人在她身后重重推了她一把，她往前一个趔趄，摔到了门前。

我和她都惊讶的回头，身后站的人，竟然是——琼华。

第三十二章 回家

“真是磨蹭！”琼华高傲地站在我们身后，她带着一分轻鄙地看着摔在地上的风雪音：“就是因为你的脆弱，才会影响我！”

她的话，让我和风雪音都有些吃惊。

“离开这里，离开我的身体，不要再来纠缠我。”琼华近乎严厉地说着风雪音，我陷入疑惑，琼华这么说，到底是真心的，还是只想刺激风雪音，逼她离开?

风雪音从地上慢慢站了起来，神情有些呆板，轻轻低喃：“原来哪里……都容不下我……”她的灵魂变得有些忽明忽暗，这种虚虚实实的

感觉让我非常不安。

“哪里都容不下你？”琼华冷笑，“如果你都是一味地逃避，哪里都不适合你！无论是你的世界，还是我的世界，都是弱肉强食的世界，你从小就养尊处优，有疼爱你的父母，将最好的都留给你，甚至你的妹妹，地位在家族中，都不及你！”

我有些吃惊，原来现实中的风雪音，命运与八夫世界里的截然不同。原来，真是时势造人。

“你想得到的，永远会有人送到你的面前，直到离歌。离歌是人，他有自己的思想，他不是衣服首饰，是你想要，就能要的。而你，竟然有得不到就想毁了他的想法，结果，还在最后下手时犹豫，导致自己害了自己。你活着对自己的家人可曾做过些什么？死了还要连累家人为你伤心，为你痛苦。”

“我……”风雪音慢慢从地上站起，转脸凝望那扇门后的世界。

“你的妹妹，到这里找你，差点自己也回不去！你的父亲，为你日以继夜地研究怎么带你回家，最后，你还把一个无辜的人拖进来，就是她！”琼华突然指向我，我愣了一下，就看见风雪音也朝我看来。

“你到底是谁！你怎能打开这两个世界的通道？”

我面对琼华的发问一时无法回答，这的确匪夷所思，非我那有限的知识能够解释。

“不过，不管你是谁，快把她带走。我不想再受到她的影响，一而再，再而三地遇到失败，就想找地方躲藏！是那扇门吗！”琼华大步走向风雪音，风雪音立刻回头，刹那间，她就被琼华大力提起，琼华看着她轻鄙的笑，“大小姐，如果你不想回去，我很乐意替代你，你应该对我的过去很清楚，而且，我喜欢的是墨殇圣君，听说楚翊很爱你，既然你喜欢离歌，不如……”

“不可以……不可以！”忽然，风雪音在琼华手中挣扎，“我不会让你替代我，抢走我的家人，抢走我的生活！抢走我的世界！”乍然间，风雪音身上的灵光变得异常鲜亮，琼华勾起唇角笑了：“很好，你终于

明白哪里才是你的世界！”说着，她就将风雪音，推向了那扇连接两个世界的大门。

风雪音惊诧地瞪圆眼睛，往后倒向那扇门，惊慌的眼睛里，仿佛在说自己还没完全准备好，还无法面对离歌和家人。

“重新开始，去弥补你做错的一切！”琼华对着被大门渐渐吞没的风雪音厉声命令。

当强烈的白光包裹风雪音之后，我长长地舒了口气，看向傲然站在门边的琼华：“谢谢。”

“不用谢我。”琼华并不领情，脸上是一如既往的冷然，“她的脆弱会成为我的致命伤。你夺走我圣君的宝座，我心服口服，因为我技不如你，但是，我不会放弃，我会成为墨殇圣君的妻子，分管西方领土，到时，我们再一较高下！”

“呵呵，那我希望你能成功，不过，我不会做你的对手了，因为，我也要离开。”

“离开？哼。”琼华忽然笑了，“你以为我会让你离开？是你取代了灵上，战胜了我，我必须战胜你，才能证明我的实力！”

“你！”我震惊地看着她充满勃勃野心的坚定眼神，我知道，她是真的，她真的不打算让我离开！

“琼华！你知不知道如果我不离开，会有怎样的后果？”我急着说。

“我不知道，但是，无论怎样的后果，我都要与你一决高下。”她异常固执。

我立刻告诉她答案：“如果我不离开，两个世界都会崩溃！你，我，灵上，还有你的墨殇圣君，都会消失，彻底的消失！”

她这时，露出震惊的神情。她垂眸想了一会：“好，叫灵上出来。”

“灵上？”

“你不是要离开吗？不离开灵上，你怎么回去？”

对啊，我很高兴，琼华非常明理。

可是，一直以来，都是我将别人带离，我自己，又怎么和灵上分离？

“闭上眼睛……”忽然，一声轻柔的，温和的声音，出现在脑海之中，难道是灵上，我终于，要跟她见面了吗……

我闭上了双眼，灵上，我想见你……

感觉到一对翅膀，从身后慢慢张开，有什么，正在从身体里剥离，很温柔的动作，很神奇的感觉，当她完全离开时，我睁开了眼睛，立刻转身，只见黑暗的世界里，她停落在空中，身后，是一对银白无暇的翅膀。

白色的衣裙简单飘逸，长长的银发垂落在她微笑的脸庞，宛如天使，就此降临，清澈无垢，让人心怀崇敬。

“你走吧。”她对我说道，突然，她勾起一抹诡笑，就挡在琼华的面前，琼华有些吃惊，她从空中慢慢落下，翅膀收回体内，双脚赤裸莹白，“我知道你叫我出来，是想让我和她交换，琼华，我留下来做你的对手。”

琼华的眸中划过一抹吃惊：“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了解你。”灵上笑着，笑得几分调皮，几分邪恶，“我陪你玩接下去的游戏。”

“你？！”琼华从震惊转为怀疑，“不行，是她打败了我，我要她！”说着，她就朝我飞跃而来，忽然，灵上身形漂移，转眼就到了琼华的面前，脸上依然带着轻闲的微笑。

琼华手中暗光隐现：“既然如此，我只有把你送到那个世界了！”她猛然朝灵上打出一道神光，意欲将灵上打入那扇大门，灵上轻轻一笑，抬手间，便是一团银白的光球，接住了那束神光。

整个世界，都因为这光与光的碰撞而震动，地动天摇之间，那扇门，竟然扭曲起来，灵上看见立刻对我大喊：“还不走！”

我恍然回神，赶紧朝扭曲的门跑去，门的对面，实验室也扭曲起来，我回头再看了她们一眼，琼华焦急地加大了力量，灵上微拧双眉，她们彼此的力量越来越大，气流开始狂猛，扬起了我的长发。

灵上，保重！

我转身，就跳入那扭曲的大门之中！

第三十三章 和八夫相聚

感觉到一股巨大的席卷的力量，将我带入，醒来时，我却是在一个四处都是镜子的世界，不是明玉的实验室，不是八夫，而是一个虚空的，到处布满镜子的世界。

大大小小的镜子竖立在我的面前，漂浮在我的上方，到处，都是。我茫然而困惑，这里又是哪里。

不知为何，我心生恐惧，我因没有回到任何一个世界而恐惧，我要回到他们的身边，无论是哪里，只要是他们的身边。

忽的，那些镜子里，浮现出了我熟悉的景象，八夫们，明玉他们，还有……那上古的众神。

那些画面是如此熟悉，却让我都无法割舍，他们都是我的回忆，都是我今生的眷恋。

可是，有一些，却不是我所经历的，那些……又是谁的?

琼华嫁给了墨殇……

灵上用我留下的知识富强南方圣土……

琼华也将西方圣土治理地仅仅有条……

灵上见了妖王……

妖王竟然是……远尘……

灵上盗取了须弥芥子，为了创造妖界……

四位圣君要捉拿灵上……

最后……最后……冥王帮助灵上离开了那个世界……从另一个世界换来了一个灵魂……

她去了哪里？她到底去了哪里……

“她就是你……”

忽然，镜的声音穿透了这个世界，飘飘渺渺而来，我在这个世界旋转，奔跑，到处都是回忆的片段，和那些破碎的画面。

“她是前世的你，你是今生的她……”

为什么？这到底是为什么？我被完完全全地弄糊涂了，难道我穿越的不仅仅是空间，还有时间……

“你让他们好奇，她让他们着迷……”

到处都是镜的声音，但是，我却始终没有看到他的人。

“镜……”我失声呼唤，“镜，你在不在，你到底在哪儿……”

“夫人……你真的忍心舍弃我们……”

“镜……”脚下忽然踩空，竟是又落入一片温热的水中，温暖热烫的感觉，是如此熟悉，就如当年从空中摔入风清雅的体内，然后，与八夫相遇，相爱，相伴终身。

我任由自己漂浮在水下，如果可以，我真的很想在这个世界，与八夫永远在一起。可是……明玉又该怎么办?

“啪！”我听到了水声，似乎有人跳下了水。

“临鹤！请你管好你的玄疯子！他已经不是第一次将夫人扔进水里了！”是秋?的声音，是秋?吗！

“秋?，冷静。”是逸飞，难道时空又交错了?

“夫人！夫人！离歌，你找到夫人没有！”是后弦呐，他好像很紧张，“玄疯子为什么老是把夫人扔到水里，还好我们每次都发现地早，不行，我也要下去。”

“大家不要担心，离歌已经下去找了。”是楚翊啊，他总是最冷静的一个。

“啪！”又是一个落水的声音。

“临鹤！”原来是临鹤也跳了下来。

他们……真的让我无法舍弃啊……

“夫人……该醒了……”忽然，镜的笑脸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我惊得张嘴，赫然间，泉水涌入了我的嘴，一切的感觉，变得是如此真实！

我慌忙向上，“呼啦！”一声水响，我浮出了水面，将嘴里的水咳出：“咳咳咳咳……”

四周，不知为何，只有我咳嗽的声音，难道，我又到了世界?

“她……从水中来……”忽然，我听到了明玉的声音，我大喜，难道是我回到了现实？我立时呼唤着循声望去：“明玉，我回来了！”

然而，我看到的，却是那身着月牙白袍，神情呆滞，长发及膝，垂挂在胸，并用白色的丝带一圈又一圈绕起的玄明玉。

“呼啦。”“呼啦。”又是两声水声，有两个人在我不远处也浮出了水面，他们惊喜地朝我望来，是离歌……和临鹤……

“啪！”又是一声落水声，茫然间，衣领被人揪起，眼中是秋?愤怒的脸：“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醒来居然叫的是那个疯子的名字！”

“呃……”我面对他哑口无言，是秋?，是真真实实的秋?，我甚至感觉到了他身上的杀气。

“哎呀呀，真被你口中的疯子说准了，夫人从水中来……”镜悠悠然的声音从岸上飘来，我求救地望向他，他却羽扇遮唇：“不过，为何夫人醒来，唤的是明玉？”

“这个……”我看向众人，逸飞身上寒气四射，珊珊的不解，后弦的迷茫，楚翊的困惑，还有临鹤和离歌疑惑地对视，他们看向了明玉，明玉呆呆地立在池边，面无表情。

“你——”秋?抓住我收紧了衣领。

“?！还不带夫人上来！”逸飞终于忍不住用上了命令的口气。

身体被秋?拦腰抱起，但是他身上的杀气，并没消退。

离歌和临鹤从水中跃上了岸，身上带着温泉的热气，似乎，是冬天呐。看大家的衣着，也是身着白裘，包裹地十分严实。

我看了看四周的景色，恍如隔世，这里，好像是舒家温泉山上的别院，每年冬天，我们都会来自泡温泉，而每一年，来泡温泉的人数，也会越来越多。

“夫人，你这次又去何处逍遥了？”眼中映入了镜带着几分神秘的脸，我埋入秋?的胸膛，立时，他身上的杀气锐减，温热的脸，贴上了我的脸庞，我淡淡而笑：“去了很远……很远的地方……”

天，落下了飞雪，洁白的，轻盈的飞雪，如同鹅毛，洒落在我的身上，逸飞匆匆脱下白裘，盖在了我的身上，离歌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我在他和临鹤深深的注视中，慢慢闭上了眼睛，那一刻，我仿佛看到站在他们身后的玄明玉，在淡淡微笑。

一路上，我睡得很不稳，秋?仿佛怕我再次离开，不断叫我醒来，我睡着，便被他叫醒，然后再睡着，又被他炽热的吻吻醒，这一次，似乎大家都默许了他对我的折磨。

命运仿佛在轮回，我坐的马车里，又是楚翊，秋?，和后弦，就像当年我被临鹤重创，他们一直守护着我。

“夫人，你可不能再睡着了。”楚翊在一旁不停地对我手，我很累，身体很沉，真的很想睡觉。

“夫人！”后弦一声惊呼就要扑上来吻我，当即被秋?抢了先，他含住我的唇便是一个深长的吻，然后他抵在我的额头：“我不允许你再离开我们……”

呵……秋?变了，他说的不是离开我，而是我们……

我疲惫地点点头，躺在他的怀中。不能安睡，我想到了说话，我伸出手，后弦立刻上前：“夫人，你要什么？”

我摇摇头：“楚翊……”

楚翊微微一怔，立时，秋?将我抱紧，是啊，这一次我醒来，第一个叫的是明玉，而现在，又是楚翊。

我握住了他的手微笑着：“我……看到了未来……你和雪音在一起，幸福地生活……”

楚翊眸光闪烁，情不自禁地反握住了我的手，竟是眼眶有些湿润。

我不知道这么说对不对，风雪音被我送回原来的世界，那里，楚翊会守护她，而经过这一巨大的变化，或许她对爱情有了新的理解，希望她们，能够幸福。

不由自主地摸上了中指，明玉，我……只能对不起你了……

第三十四章 昏睡一年

别院就在半山腰，当我被送回的时候，身体很虚弱，孩子们都拥了上来，然后被他们的爹爹一个个抱回，不想影响我的休息。

最后，竟是只剩下已经十六的小九。他的任务，就是在男人们哄完孩子前，不让我睡着。

小九静静地站在我的床边，眼中是深深的忧急，我淡淡地微笑，抬手时，发现已经摸不到他的脸，是啊，他现在和我同高了。这一次的重生，让我真的觉得恍如隔世。

有多久没见到大家了？一年？两年？在那两个世界的经历，让我几乎经历了两个世纪的沧桑。

小九握住了我的手，坐到了我的床边，然后将我的手放到他的脸庞，竟是有泪水涌出："夫人，你不要再这样了，少爷和小姐们，真的很害怕……"

"我……对不起，让大家担心了……"

小九转为微笑，黑珍珠的眼睛被水打湿，分外清澈琉璃："夫人，过了年，我就是十八了。"

"十八？"我疑惑着，"不是十七吗？"

"夫人，你睡了一年了。"他皱起那细细的，好看的眉，看着他忧伤的神情，我陷入怔然，我……睡了一年吗?

"原来，我睡了一年了。"我收回被小九握住的手，随意地放在身边，仰望上方，"小蕾也十三了，是少女了哪，没想到只是一年，就感觉孩子们，都忽然大了……"

“恩。夫人，小蕾已经开始跟秋?师傅学习影宫事务。”

“这么快？”我愕然。

小九双眸异常璀璨：“还有小离少爷，小君小姐，毒术和医术皆有所成，他们异常聪慧过人。对了，皇上想收轩辕小少爷为义子，打算让他接管天下，但轩辕师傅拒绝了，不过轩辕小少爷对做官似乎很有兴趣。”

遥远的回忆被一点点唤回，是啊，轩辕掣想收逸飞的孩子为义子是很早的事了。

“不过淳于小小姐和后小少爷似乎还看不出有何喜好，夫人不用着急，他们或许年纪还小，我会好好看顾他们的。”

“呵……”我忍不住笑了，“小九，你怎么像他们的小爹爹了。”

小九的脸，腾地红了起来，认真蹙眉：“夫人，我叫重九天，已经要十八了，你还记得当年你对我说的话吗？”

“什么？”我对小九说的太多了。

小九叹了口气：“就是让我好好照顾他们。”

“是啊，你照顾地很好。”

“当时，我是所有孩子里最大的一个，而且，不是夫人所出，所以我一直小心翼翼地活着，害怕夫人将我丢弃，但是，我没想到夫人将我真的当做舒家一员，给我家人一般的温暖，各位师傅都倾囊传授，夫人，我的今天，都是夫人给的，我永远不会忘记。”他有些激动地握住了我放在身边的手，“夫人，所以请你也不要再离开大家，如果没有夫人，我就真的……什么……都没了……”

“怎么会？”我疑惑地看着他那张稚气未脱，却越来越成熟的脸。

他的眸光中带出一丝哀伤：“夫人的官人们如果没有夫人，也有小少爷和小姐们，但是，我却什么都没有……”

“胡说，你有舒家。”我有些生气，“还有你的师傅们，不要辜负我们对你的栽培……”

“可是，师傅只是师傅。”小九神情里透出了几分痛苦和挣扎，“但夫人是夫人，夫人在我的心里，是不一样的存在。而且，舒园有没有我，都已经不重要了。”

“你怎么会这么想？你是舒园的一份子，是我们的家人，没有你，我们就是少了一个家人！”

“是啊……我们是家人……”他低头轻喃，忽然，唇角带出一个淡淡的微笑，“所以家人是永远不会分开的，夫人就不能离开我们。”

“是的，我不离开你们。”我抬起了左手，想去抚他的脸庞，却发现手腕上，是离歌的手镯，这是火凤一族最后的圣物，祖训有云，若遇到圣灵，手镯必须交给圣灵，原来，我真的是……

手镯上的宝石散发着隐隐的暗光，手镯还是原先的手镯，可是这一次看到，却感觉不一样了。难道是因为经历了神族世界，所以，感觉到了手镯上隐隐的魔力？

“夫人？夫人？怎么了？”小九握住了我注视的手臂，我看向那古镯，他似乎明白了我的想法，解释道：“师傅们认为戴上他们送给夫人的定情之物，会让夫人回转，夫人的耳朵上，还带着轩辕师傅和秋?师傅的飞星和夜呢。”他放开我的手摸上了我的耳朵。

我有些迷茫，似乎是刚醒的缘故，总觉得脑子里空空的，什么都懒得想。看着小九因为摸我的耳朵而俯在我的身前，那如墨的长发散落在我面前，我爱怜地捧起一束：“没想到小九也成人了……”

“夫人……”他在我的上方叹息地蹙眉，就像离歌对着我的无奈，“我真的已经不是孩子了……”

“是嘛……”我抚上此刻就在眼前的脸庞，“但在夫人的眼中，小九还是那个爱哭，爱闹，爱爬树的小九啊……”

“夫人！”似是说到了儿时的糗事，小九的脸倏然泛红，那副神情，宛如当年局促的临鹤。

我在小九的身上看到了他们的影子，是啊，他是他们的徒儿。

“夫人……”小九慢慢俯下身，伏在了我的身上，就像很久很久以前，他喜欢抱住我的身体，然后一声不响地将脸埋入我的身体，那一刻，我在想，他只想要一个母亲的怀抱。

“小九啊……你这样会让我感觉自己更老了……”我轻抚着他后背的长发，小九都快十八了，那我呢?

慢慢想起自己是为何而昏迷，那天似乎是中秋，应该是去年的中秋了，大家说着说着不知怎的，就开始互相揭短，然后八夫开始“争吵。”接着，孩子们就跟样学样地互相揭短，院子里吵成了一堆，我躲到了镜的怀里，然后，就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当时只想着要小小逃避一下，却没想到这一逃避，反而回到了原来的世界，和那里的八个男人，差点又扯上千丝万缕的关系。

其实，只要我不回去，那么，那个世界的他们，岂不就相安无事了？是啊，我还是留在这里比较好，只是对不起明玉……

那我就在这里，对明玉好点，作为补偿吧。

“夫人不老，一点都不老。”小九在我的身上轻轻地说，“镜师傅说，应该是冰魄的关系，所以夫人不显老。

对了，现在小蕾就越来越厉害，但是，她却不会变身，秋?师傅说，应该是小蕾把冰魄完全吸收了。小蕾已经不需要我们任何人保护，她现在比我们谁都强，她老说院子里都孩子，所以她现在就总是跑出去，尤其是在跟秋?师傅学习影宫事务后。”

“是嘛……她……有她的劫难呐……”

“镜师傅也这么说，他还说，小蕾是神仙，所以我们不用为她担心，他这么说，秋?师傅可得意了，因为神仙是他生的。”

秋?还是如此，这么多年了，似乎舒园的人都没有变，为什么?秋?也并没因为自己有了孩子而更加成熟，反而，将自己跋扈张扬的性格，传承在了小蕾的身上。

眼睛，忍不住慢慢闭起，真的，很累呐。

第三十五章 铅华落尽

“夫人！夫人！”小九焦急的呼唤，让我再次醒来，我微笑地摸上他的脸庞，他却很生气地瞪着我：“夫人是不是又想离开我们？”

“我……”

“九儿，你再这么闹，夫人就真的要离开了。”镜悠然的声音而来，小九立刻从我身上而起，脸色变得沉静，他低下头，退到了床边，镜羽扇慢摇地做到我的身边，将我扶起，靠在他的身上，抬眼看小九：“九儿，下去吧。”

“可是师父。”

“下去。”镜的声音低了一分，小九抬眸咬了咬唇，转身而去，那修长的身影，带着几分寒气，就想逸飞。

镜为我盖好了被叫，我疲惫地看向他：“镜，我真的不能睡觉吗？”

“睡吧。”他忽然说，嫣红唇角带着迷人的微笑，“有我在，你便可以睡了，离歌的古镯可以舒束缚你的灵魂。”

“束缚……灵魂……”我变得更加茫然。

镜顺势躺倒我的身边，让我靠在他的身上可以更舒服些，他放下羽扇轻抚我的脸庞：“你这次，去的地方太远了……”

“恩。”我抱住了他。忍不住笑了，“我好像，还看到你的前世了。”

“是嘛，是不是一面镜子？”

“是啊，而且是面会说话的镜子，很烦人。”

为您整理制我闭上眼睛，他轻轻地抚上我的古镯：“这或许就是离族人祖训的原因，一定要将古镯交给圣灵，这样，你才不会再离开我们。”

“但是……我却又欠了另一个人的唉……”我埋入他的怀中，一直以来，竟，是我最好的倾诉对象。

镜轻轻地，抬了口气：“那妇人难道就不欠我们的吗？”

“是啊……对不起……”我在镜的怀中，沉沉而睡。

身体在离歌和临鹤的调养下，渐渐恢复了生气。

那日之后，秋玥每次卡键我，都要质问我为什么醒来叫的不是他们任何一恶人的名字，而是明玉。我哑口无言，幸好有镜，将他们全部打发。

似是几人说好般，我每天都过的很平静，院子里没有孩子来吵闹，镜告诉我，因为我需要静养，所以离歌他们将孩子都带回舒园，别院就留给我静养。但是，我其实很想见见我的孩子们，感觉有半个世纪没有看见他们了。

镜说，其实孩子们已经见过我了，只是那时我睡着了，我感觉很可惜，镜说只等我身体康复，再下山看孩子们也不迟。

我想想也对，便在别院里好好静养。

这一次回来，感觉整个人的心境，静如止水。感受到了洗净铅华，尘埃落定的感觉。或许是因为看到了前世今生？或许是活了三个世界？或许……

午后的阳光很淡，却很舒适，躺在椅上，感觉自己像是一个古稀老人。

算算日子，就快立春了，冬天，终于过去了。

“夫人。”小九为我盖上了披衣，我遥望空中那轮明月：“小九，可有喜欢的姑娘了？”

“没有。”他回答异常干脆，我笑了，拍拍身边，他提起那洁白的袍子，坐到了我的身边，绝美的小九如腰间的玉坠，剔透清澈。记得镜说过，小九将来势必是一没人。只是十七的他，已经渐渐掩盖不住他暗藏的光辉。

握住了他的手，轻轻拍：“小九啊，你也不小了，是夫人我的疏忽了……”

“不错，就是娘疏忽了！“忽然，请泠泠的声音响起，我立刻坐起身，一个妙龄少女从天而降，那结合了我与秋玥的没，让人根本无法移开目光。

“蕾儿。”我惊喜交加，张开怀抱时，她就扑入我的怀抱，横坐在我的腿上：“娘，我来看你了。”

“小蕾，下来。”小九站起身沉沉地说，“夫人身子很虚弱。”

“哼！”小蕾挑起下巴，完全继承了秋玥的张狂，“小九哥哥，娘不知道有多希望这样抱着我呢，是吧，娘。”

我笑着亲她的脸蛋：“不错不错，蕾儿，让娘好好看看你，哇，都这么大了。”

“娘，你睡了一年，我可是使劲吃，就想快点长大，然后快点做神仙，就嫩个找到娘了。”

“做神仙？”

“恩，镜爹爹说，我是神仙命。”

“瞧你得意的。”我抱着十三岁的少女，她那已经玲珑有致的神采，让我倍感自豪，“到底是我生的，真漂亮~~”我忍不住蹭她的脸，泪儿在我怀里笑：“娘，蕾儿觉得娘才是孩子”

“胡说！对了，你既然来了，你秋玥爹爹呢？”我有些期待滴看向周围。

蕾儿坏坏一笑，“娘，你想爹爹啦，那就身体快点好起来，快点下山啊。镜爹爹可是不准任何爹爹上山看娘呢，不过，最好让经爹爹安排一下下，不然，蕾儿担心娘亲到是身体又要受不住了……”

“你这丫头！”我又气又羞，想到小九还在，立刻看向小九，多然，那孩子双颊绯红，转身侧对我们。

“娘，蕾儿还要赶路呢。”

“赶路？”我疑惑。

“恩，蕾儿拜了一个师傅，师傅脚程飞快，蕾儿不快点跟不上，娘，蕾儿有预感，蕾儿这位师傅是神仙！”她的笑容一场灿烂，“娘，这辈子，蕾儿是你女儿，下辈子，蕾儿成了神仙，一定会罩着你！对了，会罩着所有的你！”

“所有的我？”

“恩，镜爹爹说了，有很多很多个世界，就有很多很多娘亲，来事爹爹们分别得到的世界，这样就不用分娘亲了，可以一人一个。”

原来镜已经知道平行空间的存在了吗?

“娘放心，你我一时母女，蕾儿一定铭记于心！”

她看似稚气的话语里，却已经有了神仙的几分玄机和洒脱。

“小蕾，留下来吃饭吧，夫人从醒来就一直想着你。”小九似是帮我挽留小蕾。

小蕾在我的脸上吧唧一口：“娘，你不会觉得女儿没良心吧。”

我摇头：“不会，我女儿是要做神仙的。”

“那好，娘，蕾儿告辞。”说罢，她从我身上跃下，跑到小九身前，抱住了他，小九一怔，脸红地别开脸，就像当年的临鹤。

“小九哥哥，好好照顾娘亲。”她蹭了蹭小九平实的胸口，“还有，别喜欢男人。”

我懵了一下，但想到蕾儿是我生的，这话从她嘴里出来，一点不奇怪。

小九抽了抽眉角，无奈而郁闷。

蕾儿坏笑着跃出了高墙，蕾儿，也喜欢爬墙啊。

看着蕾儿消失的方向许久，我忍不住问：“小九，你与了热热算是青梅竹马，你可喜欢她？”

“不喜欢。”小九又答得很是干脆，“夫人！你知道小蕾整天在想些什么吗！”他咬着唇，一副愤然的表情。

我茫然：“难道是想着你嫁给男人？”

“这也就算了！”小九捏着拳头直抽眉角，“她比夫人更甚！”

我一怔，小九的语气似是知道我整天就在YYBL。无语。。。被一个孩子看穿，好没面子啊……

“她！她！她整天在想小小少爷们兄弟乱伦！”

“噗！哈哈哈哈！”院子里，久久回荡我的笑声。

不愧是我生的！哈！哈！哈！

第三十六章

来世只许一君很长时间，只有小九陪伴我，他负责我的起居，打扫别院的院子。小九告诉我，为了公平和公正，连镜，也牺牲自己，下了山，让我完全在一个没有八夫，没有孩子们的环境中，好好静养。

留下小九，的确是最明智的决定。他习得了他们所有专长，无论我发生任何情况，他都能应变。更重要的是，他跟珊珊学了一手好菜，精美的菜肴，带上他个人的特点，烹调出了完全不同的美妙口味。

就在这天，天，下雪了。这是立春后的一场雪。

我倚在窗边，看那雪花从灰蒙蒙的天空飘落，银白的世界，仿佛只剩下了我一个人。小九为我披上白裘的披衣，静静地站在我身边。

“小九，你闷不闷？”我伸手，接住了那片片雪花。

“不闷。夫人，冷吗？”

我摇摇头，将纯净的雪花含入嘴中，闭上眼细细品味，冰凉中，透出一丝甘甜。

“雪花好吃吗？”忽的，面前传来离歌的声音，我立时睁开双眼，离歌温柔的笑容映入眸中。我情不自禁地起身，隔着窗户就扑入他的怀中，他轻轻抚上我的长发，感叹：“终于可以来看你了……”

“快进来，外面冷。”我离开他的怀抱，就去开门。

离歌黑色的大氅上，沾着点点雪花，他轻掸白雪，我则是迫不及待地掀开他的大氅，往里面钻去，他一怔，轻声道：“小舒，小九在。”

我疑惑抬头，却发现他双眉抽筋，不解道：“你怎么了，我想找洛儿，你没把洛儿带来吗？”

离歌抽筋的眉角立刻松开，眸中划过一丝尴尬，轻咳一声：“咳，小九，下去。”

“是。”小九就如之前的许多次，从我的房内，冷冷地走出。他随手带上了门，没有任何表情的面容，就此消失在门外。

“小舒！”忽然，离歌紧紧拥住了我，那大力的拥抱，和急切的感情，都在这个拥抱中完全涌出，无法控制。

“吱嘎。”又传来一声关窗声，我艰难转头，原来是小九又为我们关上了窗，我脸一红：“还是被小九看见了。”

“已经不重要了，他十八了。小舒，我想你，我想你，真的好想你，我都不知道这一年是怎么过的。我无时无刻不在想你，回忆我们当年在鬼哭谷的日子，还有我们成亲的那天晚上，你的变身，你的一切，小舒，我要你……”他忽然吻了下来，没有给我说话的机会，我好想说，我也想你们，可是，这些话，都被他的吻笑容在喉咙里。

其实，他一定知道，我同样想念他们。

离歌说镜开始安排他们一个个上山，然后，再一起接我下山，重新回到舒园的生活。躺在离歌的怀里，我感觉温暖和踏实，这就是他一直给我的感觉，一个实实在在的丈夫的感觉。

这一晚，离歌入了我的梦，梦里，离歌看到了他的前身，那位孤傲清远的医仙，看到了他和风雪音因果的形成。他很震惊，可是很快，却又恢复了平静，我不明白为何离歌会入我的梦，但是，前面有秋?入梦，所以这便不再奇怪。

醒来后，我感觉到左手的手镯隐隐散发热意，向它看去，却发现手镯上一颗宝石正隐隐散发蓝色的光。

陈旧，晦涩的手镯，今日却发了光，这时，才留意到，手镯上，有着九颗宝石。只是之前，它们都黯淡无光，就像我们那里的塑料珠子，所以，才没有细细留意。

这奇怪的现象，让我很是疑惑。想问离歌，他却睡得深沉。偷偷抚上他的眉眼，若说我因为冰魄而不老，那离歌，又是为何留住了青春?

细细抚过他清冷的眉眼，凉薄的红唇，离歌，若是在那个世界，我无法触摸你，更加无法拥有你。而在这里，我拥有了你，同时也拥有了他们，谢谢你，谢谢你们，给我这样的幸福。

深深埋入他的怀中，感受着肌肤相亲，仿佛有两个世纪没有好好触摸我的离歌了，这一次，不能放过。

“小舒，我希望来世，你只属于我。”离歌站在我的身后，圈抱着我的身体。

天放了晴，春雪兆丰年，这一场雪，给这片大地，带来了美好的明天。

我们站在被小九清扫干净的院子里，相依相偎。

“原来你一直在意。”

“谁会不在意？”离歌将他冰凉的脸庞，深深埋入我的颈项，“若是下辈子你不属于我，就请你远离我……”

“下辈子嘛……下辈子或许我是男人，你是女人呢？”

“你还想三妻四妾？”他的声音陡然转冷，我笑了：“我原先的世界里，只能一夫一妻，在我回到那里时，我发现真的很痛苦。你们每一个人的情，我都无法放下。可是，律法，只允许我选一个……”

“然后呢？你最后选择了谁？”

“我……一个都没选。”其实最后，我选择了明玉，呵呵，说出来，只怕离歌会吃惊吧。

离歌将我紧紧抱在怀中，很久……很久……我们都没有说话，只看那残留在松树上的雪，在阳光下慢慢消融。

原来，他一直在介意我拥有八夫，介意和别的男人分享我的爱。如果有来世，有来来世，我希望，能只和他们其中一人，相守到老，将自己完整的爱，给他。

三天后，离歌面色红润地下了山，下山的时候，对小九千叮万嘱。可是，我还是留下了少许的遗憾，就是没看到洛儿。如果他能将

洛儿带上山，该有多好。我好想他，那个和离歌几乎一模一样的，冰雕玉琢的小正太，纯净透彻的目光，不知羡煞多少母亲。

不过，我很快就会看到他了。还有她，他，我的孩子们。

“小九，你会愿意跟别的男人分享自己所爱的女人吗？”我问身边的小九，他陪我在山间散步。那场雪之后，天气竟是慢慢转暖，山间一夜春，处处可见钻出白雪的绿草。

“不愿。”小九异常坚定地说出这两个字，然后挽住了我的手臂，“就像夫人可愿意跟别的女人分享同一个男人？”

“自然不愿。”

“所以，我们男人也不愿意。八位师傅成全了夫人的幸福，却终身留下了遗憾。”

“是嘛……”小九正因为在世外，才会看得如此清澈，看着他的成长，我不由得又想到了孩子们，便问，“小九，这一年洛儿可好？”

自从离歌走后，我满心满脑都是洛儿的身影，他现在应该也有十一岁了，正是长个儿的时候，一年不见，不知道洛儿有过高，有多胖，冬天还是不是很怕冷？晚上还是不是怕黑？越想，就越无法平静心情。

小九挽着我的胳膊，他已经远远高出了我一个头，现在看他，都要仰视了。他眨眨眼，笑了，笑容清澈迷人：“离小公子自从夫人昏迷后，就突然变得喜爱医术。原先是离歌师傅逼着他学，他有些反感。

可是夫人出事后，他就整日整夜钻研医术，还拿舒园里的仆人作实验。险些治死了人。那一次，离歌师傅拿出了家法，罚小离少爷跪在夫人床前思过，一跪就是三天三夜，可把其他师傅心疼坏了。离歌师傅真狠。”

我立刻心疼不已：“离歌真是的，小孩子犯错是常有的事，哪有一跪就三四天的。”

“看，夫人也心疼了吧。可是那次，小离少爷可是险些治死人，人命岂可儿戏？离歌师傅做得对。夫人和几位师傅虽然都经历了苦难，

可是舒园的孩子们，除了小蕾，都没有经历过风雨，若是不好好调教，只怕将来反是毁了他们。”

我一怔，没想到小九小小年纪，竟已是如此严厉。他将来，一定会成为一代枭首！想到此，我对小九的未来，越来越期待起来。小九将来会娶谁?

“小九喜欢怎样的姑娘呢？”我想喝小九的喜酒了。

看向他的时候，他却撇开了脸：“不知道。”

“怎么会不知道？对了，定是一直帮我照顾后院的孩子，没有机会去接触外面的女孩子吧，哎，是夫人耽误了你，这次回舒园，你就跟着你南宫师傅，多出去看看，会会外面的姑娘吧。”

我继续看着他，他依然将脸侧对我，过了许久，他才说了声：“哦。”

春天，终于到了。就像小九的脸，也在阳光中，渐渐变红。

本文由派派txt小说论坛提供下载，更多好书请访问http://www.paipaitxt.com/

严禁附件中包含其他网站的广告